大美百科全書

ENCYCLOPEDIA AMERICANA

Encyclopedia Americana Copyright © 1990 by Grolier Incorporated.
Translation Copyright © 1990 by Grolier Incorporated.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or otherwise, whether now or hereafter devised,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express written prior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大美百科全書　3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初版

發行人　林春輝

編譯者　光復書局大美百科全書編輯部

出版者　光復書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 38 號 6 樓
郵撥帳號第 0003296-5
電話：771-6622

登記證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0262 號

排　版　友坤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　刷　高長印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裝　訂　堅成印製有限公司

ISBN 957-42-0266-6（套）
ISBN 957-42-0305-0（冊）

字母B的發展如上圖所示。早期B的字形可能像房子的符號，例如西元前1500年時，在西奈半島的早期閃語字母中就曾出現過如右圖左邊的形式。
西元前1000年時，出現一線型符號，如最上列第二圖，閃族語稱爲beth，就是房子的意思，希臘語則改爲beta；而英文的"alphabet"(字母)的第二部分bet即出自beth。
後來，當希臘文由原先右至左的寫法改爲由左至右後，便把字形倒過來，如右圖右邊的形式。羅馬人將這個字形幾乎不變的引用在拉丁文中，而英文又源自拉丁文；因此，B的字形便逐漸演變成今日的形式。

B

英語字母的第二個字，幾乎古今所有使用字母的語言，都是以B爲第二個字母。西元前1500年時，北閃族的字母中(參見ALPHABET)首先出現大寫B的字形，並成爲希臘、伊特拉斯坎、拉丁及現代歐洲字母B的原型。希臘名稱beta源自北閃族語的beth，alphabet(字母)此字的第二部分bet即出自beth。北閃族的beth源自bayith(房子)一字，而非一般人所認爲B這個字母代表房子的形狀。B只是幫助記憶的符號，用以達到教人認字的目的。

大寫的B和古羅馬及希臘碑文中的字母B相符，B字母的發展和北閃族的beth是相對稱的。今日所用的小寫b源自羅馬字的草寫(手書)字母，而將碑文體B上面的圈圈去掉。

發音 英文字母b的發音方法是將雙唇合閉，並震動聲帶(如ball，brain beat等字的b)，其音質在某些情況中可能改變。b緊跟m之後可能不發音，如dumb，lamb及comb等字的b。一般而言，m跟b的關係相當密切，兩者都是雙唇音。有時即使字根無b，b也可能在m之後出現，如法文的nombre和英文的number，兩者皆源自拉丁文numerus。有時b在t前面也不發音，如debt和subtle。

在許多語言中，字母b的音質會和v、p、ph、f、m、w、或wh互換。在西元400年左右，希臘字母b的音質轉變爲v，而古斯拉夫(Cyrillic)字母創於九世紀時，字母b獲得v的音質，此音質現仍存於俄文、烏克蘭文、塞爾維亞文及其他古斯拉夫文字中；而後又造出新字母來表示b這個音質，加入字母的行列中。

字母b和v、p、ph、f、m、w或wh之間互換音質的情形，只要將屬於印歐語的各語言加以比較就能清楚顯示出來。拉丁字habere (to have)及caballus (horse)在義大利文中轉變爲avero及cavallo。英語whale和德文wal(fish)與拉丁文balaena、義大利文balena和希臘文phalaina相對。英語brother和德文bruder相對應於梵文bhratr，希臘文phrater及拉丁文frater。英語bear(carry)相對應於梵文bharami、古德語biru以及古斯拉夫語bera，和希臘文pherein、拉丁文ferre及義大利文portare。拉丁文ruber相對於英語red、德文rot、梵文rudhira以及希臘文eruthros。拉丁文tribus(tribe)與英文、德文和哥德語的村莊一字thorp、Dorf、thaurp相對應。還有德文haben和英文heave、梵文kampata、希臘文kopé、拉丁文capere和古高地德語heffan亦呈對應關係。

符號B 在樂譜上，英文的B(法國和義大利稱si)代表C大調全音階的第七個音，也是這個音階中最先被半音修飾的一個音。在德國，英文的B降半音稱B調，而英國的B調則稱H調。英國的B同時也是B大調和B小調的主音。

化學上，B是元素硼的符號。在航海表上，標示b的地方表示藍色的海水。而在玄學及猶太神祕哲學上，B則代表2的數值。此外，B也指品質尚佳，但非第一等的東西，如學校的成績B等。參見ALPHABET。

B MINOR MASSB 小調彌撒曲

巴哈爲獨唱、合唱和管弦樂所寫的拉丁文彌撒曲配樂，是巴哈的巔峯之作，亦是宗教情懷極致的表現。此曲共有24樂章，包括6首詠嘆調，3首二重唱和15首氣勢磅礴的合唱。因曲式浩大，故不適一般新教或天主教禮拜儀式之用。

《B小調彌撒曲》的前兩部分是〈慈悲經〉和〈榮耀經〉，寫於1733年，是巴哈爲應徵撒克遜選侯奧古斯都二世的宮廷作曲家之職而作(選侯必須是天主教徒)。不過巴哈到1736年才獲任命。

〈慈悲經〉和〈榮耀經〉使用於路德教會的禮拜儀式中，合稱〈彌撒曲〉。巴哈後於〈彌撒曲〉中加入新寫的樂章及自其早期清唱劇：〈信經〉、〈讚美經〉、〈降福經〉、〈羔羊經〉和〈平安經〉諸曲樂章中改編者，並插入1724年寫的〈聖哉經〉(*Sanctus*)，擴展成一天主教彌撒儀式的配樂。全曲分爲四部分出版，每一部分有一獨立標題頁。巴哈原本可能不願此曲以一完整系列作品的方式演奏。今日於演奏全曲時，亦常以下午、晚間的時段分隔。

BA MAW 巴莫

西元1897- 。緬甸第一任總理。1937-39年在英國的憲法體制下(1935)頒布擔任總理，並於二次大戰期間，成爲日本占領下的緬甸元首。

他生於信奉基督教的孟-緬甸(Mon-Burman)家庭，就讀於仰光聖保羅教會學校，後進入劍橋大學，在波爾多大學(University of Bordeaux)得到法學博士。從一九二〇年代成爲緬甸的民族主義史華瑞伊派(Swaraj)的一員，後來加入反抗英國支持憲法改革的黨派。一九三〇年代早期，他爲叢林反叛軍薩雅山(Saya San)辯護而惡名昭彰。

在總理任期之後，他和山帝(Thakin)的民族主義者組成自由集團，以反對緬甸在二次大戰期間加入盟軍。1940年被英國拘禁，1942年被日人釋放而掌理其傀儡政府。從1943-45年，他是"獨立緬甸"的國家元首。戰後，被短期流放到日本，後返回緬甸，然已失去政治影響力。

BAADE, Walter 巴德

西元1893.3.24-1960.6.25。德裔美籍天文學家。發現兩種星族：小行星伊卡爾斯(Icarus，蠟翼人)和希達果(Hidalgo，西班牙紳士)，並重新推算宇宙的大小及年齡。他生於德國斯胡丁豪森，曾獲哥丁根大學博士學位，1931年任職加州威爾遜山天文台年。

一九四〇年代，巴德開始仔細的研究仙女座旋渦星系，發現其中的恆星分爲兩大類：分布於旋渦臂者較年輕，稱星族I；分布在核區者較老，稱星族II。

以往以變星的變光週期與光度的關係決定銀河系的距離，然1952年巴德發現以星族I和星族II的變星來測定，所得結果不同，經過反覆計算的結果遂確定銀河系距離較以前所推測的增加兩倍以上；而光的傳導亦需時間，故宇宙的年齡亦需加倍。

BAADER, Franz Xavier von 巴德爾

西元1765.3.2-1841.5.23。德國羅馬天主教神學家和社會哲學家。生於慕尼黑，在印格士

和維也納學醫。1784 年得到醫學學位後，協助內科醫生的父親成爲巴伐利亞地方的選舉人。1792 年決定放棄醫學，前往倫敦學習礦物學，在倫敦待了 4 年，這段時期他已相當熟悉英國理性運動，包括令他厭煩的休謨(David Hume)經驗主義哲學。於是他轉向學習聖馬丁(St. Martin)、艾哈特(Meister Eckhart)、伯麥(Jacob Böhme)等神祕哲學家的神祕主義著作。

返回慕尼黑後，被聘爲巴伐利亞礦區的顧問工程師。同時他潛心參加一哲學團體，成員包括謝林(Friedrich von Schelling)。謝林和巴德爾兩人對彼此的作品相互產生影響。他向謝林推薦伯麥的著作；而其神學觀大半受謝林的影響。1826 年巴德爾被聘爲慕尼黑大學的哲學和思辨神學教授。同年，一道行政命令禁止非聖職人員教授神學，他因此改教考古人類學，直到逝於慕尼黑。

巴德爾的神祕哲學可說是以康德爲典型的十八世紀理性主義的反響，其主要植基於確信自笛卡兒以降，哲學自宗教中逐漸分離。他試圖建立一套奠基於形上學原理和新舊約聖經中神聖的眞理(依據冥想等而能直接見到神的哲學或信仰)，以求停止宗教與哲學間的分野。但巴德爾並未能成功地建立一套哲學系統，作品缺乏凝結連貫，用語又晦澀含混，因此要將他的思想作綜合性的處理相當困難。

他的社會學和政治學著作表達得較爲明確，他在著作裏斷然表示反對中央集權理論。他視社會是一個由於愛的原理普遍流行應用而成的整體，每個單位都具有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精神的有機體。所以一個社會必須依從一個受認可的權威，教會就成爲當然的中心，因它是信心和權威的化身。巴德爾因而提倡一種理想的基督教聯邦，以反對中央集權學說所導衍出來只造成內部的不公及國與國間戰爭的權力社會。巴德爾的著作至今尚無英譯本。參見GERMANY。

BAAL　巴力

閃族人古風俗裏某種神的名字或稱號。閃語的「巴力」原意爲所有者、占有人、主人。希伯來語意爲丈夫，因丈夫是妻子的占有者或主人。一個人可以是某房舍、牛，或田地的「巴力」。以利亞(Elijah)被稱作是毛髮的巴力，即多毛的人或粗毛衣的使用者(列王紀下第一章 8 節)。「憤怒的巴力」則指被仇恨激怒的人。

巴力在神話裏不只是人名，更是敬稱，類似英文lord一詞。阿卡德語則稱「貝勒」(bel)，用於美索不達米亞古蘇美人的空氣之神恩利爾(Enlil)；爾後也用於巴比倫之神馬爾杜克(Marduk)；亞述之神亞述皆是。

將神稱作「巴力」，尤見於西元前一千年代住在巴勒斯坦、敍利亞的迦南人和其後的腓尼基人，常指司生產或下雨等特別的神。在敍利亞沙姆拉角(Ras Shamra，古烏加里特Ugarit)發現的楔形文字(約西元前1400年)內有很多神的資料。其中，巴力首次成爲古代全世界的暴風雨之神哈達德的尊稱，實際亦等於他的名字。烏加里特的衆神中，他是穀神達岡(Dagan)的兒子，也被稱爲"大地的王子"、"雲的騎士"及"巴力薩風"(Baal Zaphon，薩風山的主人，一座常被雲雨覆蓋的山)。

「巴力」是烏加里特神話的主角之一，曾擊敗海王子；而在一創世神話裏，顯示原始時代水域限制在其王國內的範圍。另一則神話中，其爲生產的榮枯之神，主司降雨和作物成長的季節。每年他死去時，由死亡與貧瘠之神莫特(Mot)取代，代表夏季的乾旱；而巴力的妻妹處女安娜(Anat)則不斷尋找他，最後他自冥府升起，代表秋天雨季的開始。

舊約曾提及一些特別的「巴力」解釋，如巴力比利士(Baal-berith，即盟約之神)在示劍(Shechem)有他的神殿(士師記第八章 33 節、第九章 4 節)；巴力西卜(Baal-zebub)，以革倫(Ekron)的醫神(列王紀下第一章 2 節以後)。希伯來人定居迦南時期，即記載他們定期背棄其耶和華神，而事奉巴力(如士師記第二章 11 節，第三章 7 節，第八章 33 節，第十章 6 和 10 節)。這是希伯來人採用地區性迦南神祇之例。舊約亦有以巴力爲地名者，如巴力嫩山(Mount Baal-hermon，士師記第三章 3 節)；巴力他瑪(Baal-tamar，士師記第二十章 33 節)；巴力毗珥(Baal-peor，何西阿書第九章 10 節)。這些地方無疑被視爲巴力的聖域。

亞哈王(Ahab)時代，其妻腓尼基公主耶洗別(Jezebel)，禮拜其巴力，即提爾人(Tyre)的神梅爾卡特(Melkart)。多數學者認爲耶和華有時可稱爲巴力，祂是迦南神學的主要外形與崇拜，而爲以色列人與其宗教所採用。耶和華被封巴力，常暗含於舊約某些人名中，掃羅(Saul)之子伊施巴力(Eshbaal，歷代志上第八章 33 節，第九章 39 節)；比亞利雅(Bealiah，歷代志上篇第十二章 5 節)，意爲「耶和華是巴力」。一神教創立後，猶太學者以「波設」(Bosheth，羞愧之意)代替「巴力」；如伊施巴力以伊施波設出現(Ishbósheth，撒母耳記下第二章 8 節)。在新約時代巴力西卜成爲撒旦(Satan)的同義字，以「別西音」(Beelzebub)與「別西卜」(Beelzebul)表示(馬太福音第十章 25 節，第十二章 24 和 27 節)。

BAAL SHEM TOV　美名大師

西元 1700？-1760。猶太神祕主義者，創立哈西德教(Hasidism，十八世紀發源於波蘭的猶太神祕主義團體，強調對上帝熱烈的崇拜方式)。生於蘇俄波度利，原名Israel ben Eliezer，是卡巴拉(Kabala，神祕主義教者)的學生，很早就藉上帝的聖名行神蹟醫病而知名，而被稱爲美名大師，或以他全名的第一字母稱爲貝沙特(Besht)。自 1740 年後均住在波度利的邁波(Miedzboz)，以其教義吸引衆多信徒。

他強調以感情去接近上帝，和傳統猶太教重著於猶太法典的研讀截然不同。他教導接近上帝的方式是經由熱烈的禱告、喜樂地遵守誡命，並信賴札迪克(Tzaddik，爲冥恩於上帝和俗世之間的聖職拉比：老師之意)。其觀念得到熱烈喜愛，故於短期內，使該教派運動在東歐猶太區的大部分地區贏得勝利。貝沙特提供了猶太宗教生活的另一種方式，死後即成爲傳奇人物。參見JEWISH HISTORY AND SOCIETY。

BAALBEK　巴貝克

黎巴嫩東方的村莊，以村莊西方羅馬神殿遺蹟而聞名。位於貝魯特東北約 85 公里，安地黎巴嫩山(Anti-Lebanon)斜坡上的一個綠洲。

巴貝克的早期歷史很模糊，西元前 331 年希臘人占領此地時，爲古敍利亞的繁榮城鎮。他們將它改名爲海力波里斯(Helipolis)，意即太陽城。大約一世紀初，羅馬人在此殖民統治。其後三個世紀裏，他們在附近的衛城構築一巨大工程，包括兩座神殿、兩個庭院，及由巨石建成的圍牆。

可能自尼祿統治時代(西元 54-68 年)便動工興建的主神殿，供奉朱彼特，殿外有以 54 根高約 20 公尺的石柱環繞圍成的廊柱。這偉大神殿的所有遺蹟，就是這些廊柱的其中 6 根。另一座較小的神殿，約建於 100 年，目前維護得最好的酒神神殿。靠近衛城的一座小圓形維納斯神殿則可遠溯至 245 年。在四世紀異教衰微期間，狄奧多西皇帝在朱彼特神殿的大庭院中蓋了一座基督教長方形教堂(後因挖掘而損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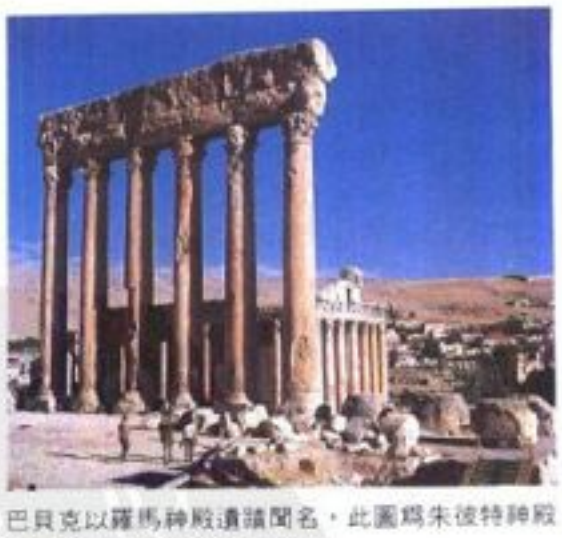

巴貝克以羅馬神殿遺蹟聞名，此圖爲朱彼特神殿南側所遺留下來的 6 根廊柱。

BAB　巴比教徒(巴布教)

參見BABISM；BAHAI FAITH.

BAB BALLADS　巴布歌謠集

紀伯特(William S. Gibert)的諷刺詩文集。早期曾以巴布(Bab)爲筆名，發表於西元 1866-71 年的《趣味雜誌》。這些詩文後來發

行成兩册：1809 年的《無意義的喧囂》，以及 1873 年的《巴布歌謠續集》。最後一版中還收錄了紀伯特撰詞、沙利文作曲的滑稽歌劇《圍裙》、《威尼斯船夫》及《天皇》中的許多選曲。約有 170 首歌曲收錄在文集中，紀伯特幽默的插圖爲詩集添色不少。

荒誕的場面經過作者機智的處理加上其對韻律、節奏之駕輕就熟，使詩文充滿幽默。其中具代表性的有《約翰將軍》、《費迪南多與愛爾維拉》(*Ferdinando and Elvira*)、《拉迪的勞倫梭》(*Lorenzo de Lardi*)、《拜貝特之愛》(*Babette's Love*)，及著名的《南西・貝爾的故事》(*Yarn of the Nancy Bell*)。其中許多詩歌的諷刺是婉幽默的。紀伯特的紀念碑上寫著「愚蠢乃其大敵，機智爲其武器。」透過輕鬆詼諧，而不論笑或憤慨的筆調，紀伯特將當時英國人的愚昧、矯飾及怪僻生動地表達出來。這類作品有：《英國人》、《惹人厭的人》、《鮑伯・波特》、《唯美主義者》、《回到地球》及《禮儀》。其中以輕鬆的諷刺筆調表現得最淋漓盡致的是《劇裙》中著名的爵爺之歌〈我也曾年輕過〉。幾乎在每一首詩中都表現出其諷刺及幽默的風格。

BAB ELMANDEB　巴曼得

阿拉伯與非洲大陸之間的海峽。位於紅海附近，溝通亞丁灣及印度洋。寬 27 公里，是印度洋與蘇伊士運河間航運的橋樑。巴曼得海峽包括荒蕪而多岩石的丕林島(Perim I.)。

BABA YAGA　巴巴亞加

斯拉夫神話中的雷電女巫(惡魔的祖母)。是又矮又醜的老女人，有大大的鼻子、長長的牙齒和一頭蓬亂的頭髮。在俄國、捷克和波蘭的民間故事中，她是食人的惡魔，常乘著大鐵鍋從空中飛過，並用掃把掃除她在空中留下的痕跡。

BABBAGE, Charles　巴貝奇

西元 1792.12.26-1871.10.18。英國數學家。發明計算機，即現代電腦的前身。1822 年他發表小型計算機器的構造，可快速準確地執行複雜的數學計算式。經皇家學會的推薦，1823 年他獲得政府的支援，進行較大型計算機的製造。

後來巴貝奇爲了設計更複雜的分析機，放棄研究了 10 年的大型計算機。分析機是利用打孔的卡片來執行運作的，就如同雅哥織布機(Jacquard loom)。他投入 37 年的時間和許多財富仍未完成完善的分析機。拜倫公爵的女兒勒夫勒斯夫人(Lovelace)曾爲分析機寫了一套程式。

巴貝奇生於英國提曼斯(Teignmouth)。1814年畢業於劍橋的彼得赫斯學院，1828-39 年在劍橋大學擔任數學教授。著有《從1到108000的自然對數數表》(1827)、《機器及製造經濟學》(1832)及《透視一個哲學家的生活》。

BABBITT, Irving　白璧德

西元 1865.8.2-1933.7.15。美國教育家、評論家、古典主義者及人文主義者。極力主張希臘與東方思想傳統，堅決反對十九和二十世紀浪漫主義與自然主義。生於俄亥俄州的達頓。1889 年自哈佛大學畢業後，到巴黎的索本學院修讀東方研究課程(1891-92)。1894 年回到哈佛從事高深研究之後，開始其漫長而傑出的法文教師生涯，1912 年成爲正教授。1933 年逝於麻州劍橋區。

白璧德出版法文著作《達馬帕達》(*The Dhammapada*, 1936)的譯本，以及許多評論與哲學性的作品，包括《文學和美國學院》(1908)、《新拉奧孔》(*The New Laokoön*, 1910)、《現代法國評論家》(1912)、《盧梭與浪漫主義》(1919)、《民主與領導》(1924)以及《論創造性和其他論文》(1932)。受白璧德教學影響極大的兩位學生是佛斯特(Norman Foerster)與艾略特。

他在世的最後幾年中和同是人文主義者的友人莫爾(Paul Elmer More)，共同發起一項頗受爭議的新人文主義文學活動。

BABBITT, Issac　巴比特

西元 1799.7.26-1862.5.26。美國發明家，生於麻州的坦頓，逝於該州的索美維拉。由於從事金匠業，他對製造合金非常有興趣，並於 1824 年製造出第一批在美國生產的「不列顛器皿」。在南波士頓鐵工廠出任廠長時，他率先鑄造出美國的第一尊黃銅大砲。

1839 年他獲得軸頸箱的專利。這項發明使"巴比特金屬"的抗摩擦金屬合金問世(參見ANTIFRICTION METALS)；並由美國國會於 1842 年致贈兩萬美元。巴比特後從事肥皂製造。

BABBITT　白璧德

美國作家路易士(Sinclair Lewis，參見該條)所寫的小說，於 1922 年出版。敍述中西部一虛構城市天頂中，一個幸運的不動產經紀人白璧德(George Follansbee Babbitt)一生中具代表性的階段。在小說的發展過程中，白璧德曾數度試圖反抗美國本土、商場和內在生活的單調乏味，卻屢次發現自己永遠無法超越環境壓力，而感到自己智慧、想像力和道德操守的困乏。

作者以極富同情的筆調，生動而有力描寫的白璧德之外，書中的重要人物還有：白璧德平凡無奇的妻子；具藝術涵養，後因生活需要轉而從商的黎斯林(Myra Paul Riesling)；能言善辯的社會主義律師賽安(Seneca Doane)；以及迷人而容易一親芳澤的寡婦裘蒂克(Tanis Judique)，她身邊常環繞著一批令人生厭放浪形骸的混混；白璧德的三個孩子也占有重要篇幅，以表現白璧德家庭生活的壓力。

許多批評家認爲《白璧德》是路易士最傑出的小說，作者顯然也認爲此書是自己的佳作。這本小說具諷刺寫實性，已達可笑又可悲的目的：並使得主人翁的名字成爲美式英語的單字，Babbitt已收入一般標準字典中。稱某人Babbitt，等於將之貶爲庸俗而無幽默感的俗人，或是一名做頭做尾的樂天派，凡事不加分辨，就按自己的標準去做，不管這些標準有多狹隘、膚淺。

BABBITT METAL　巴比特合金

白色之錫或鉛的合金，爲機械軸承材料。1839 年由巴比特(Isaac Babbitt)製成，含錫 88.9%、銻 7.4%、銅 3.7%。與其他類似錫合金都具相同的機械特性，可應用於超高負載的運轉。鉛合金的鉛含量居多，也含錫、銻或銅，可應用於較低負載的運轉狀況。

BABCOCK, Orville E.　巴布科克

西元1835.12.25-1884.6.2。美國陸軍軍官。生於佛蒙特州富蘭克林郡，1861 年畢業於西點軍校。在內戰中表現優異，1864 年任格蘭特將軍(Ulysses S. Grant)的副官；1865 年晉升爲正規軍的准將；1869－77 年，出任格蘭特總統的私人祕書，兼華盛頓特區建築監督。任內涉及威士忌酒集團的詐欺案。此一集團設法逃漏政府課威士忌酒的稅捐，據稱巴布科克曾接受該集團首領的貴重贈，1875 年以"共謀詐欺"之罪名起訴。但格蘭特總統出庭爲他辯解，還其清白。1876 年以無罪獲釋。1884 年在佛羅里達的莫斯基托海岸(Mosquito Lagoon)溺斃。

BABCOCK, Stephen Moulton　巴布科克

西元1843.10.22-1931.7.2。美國農化學家。生於紐約橋水。1866 年畢業於塔夫茨學院(Tufts College)。然後在康乃爾大學研究化學。1879 年得到哥庭根大學(Univ. of Gottingen)的博士學位。一八八〇年代，在紐約的農業實驗場任化學師。1887－1913 年，到威斯康辛大學擔任教授及化學組長，後成爲威斯康辛農業實驗場的副場長。

1890 年完成精確的"巴氏乳脂測定法"，可測定牛乳中之奶油脂肪含量。此種乳脂測定法可杜絕牛乳摻假及牛乳稀釋之不法行爲。並促成優良乳牛品種的育種研究。此外亦發明了測定液體黏度的儀器，並從事水的代謝和動物營養的先驅工作。1931 年逝於威斯康辛州的麥迪遜。

BABEL, Isaac Emanuilovich　巴伯爾

西元 1894.7.13-1941.3.17。俄國短篇小說作家。一九二〇年代蘇聯最受歡迎的文學家之一，稍後卻爲官方所不悅。生於俄國敖得薩，父親是猶太裔零售商。他在家自修希伯來文、聖經及猶太法典，然後進入一所商業學校修習俄國古典文學及法文。1915 年前往聖彼得堡現稱列寧格勒開始其寫作生涯。1916 年巴伯爾的第一篇小說刊登在高爾基(Maxim

Gorki)發行的文學及政治雜誌《年鑑》上，高爾基並建議他在開拓進一步寫作生涯之前，先獲取更多的世事閱歷。

巴伯爾於是過了7年冒險生活，他曾投身軍旅，內戰期間先後參與革命軍和祕密警察，也曾在印刷廠擔任記者及編輯。數年年旅經歷促使他在1924年開始發表驚險的戰爭故事。他也以意第緒語(Yiddish)及烏克蘭語生動的方言，撰寫以敖得薩猶太人生活爲主題的詼諧故事。其戰爭寫實故事被批判爲毀謗俄國革命英雄，因而成爲一九三〇年代史達林整肅下的犧牲品。1938年被送往西伯利亞的集中營，1941年死於獄中。

巴伯爾是一位細心的作家，文句洗鍊、富韻律感、結構嚴謹、情節刺激、高潮迭起。他擅長在情節及語調上運用對比，例如在描寫物質界的怪現象時穿插一首詩，或以平淡的背景凸顯強烈的肉體苦悶。其民間故事融合了猶太式幽默的苦澀及俄式諷刺的滑稽。

1923-24年，他寫了《敖得薩的故事》(*Odesskiye Rasskazy*)一書。1924年開始在雜誌上發表一連串戰爭小說，其被蒐集於1926年出版的《柯納來亞》(*Konarmiya*；英譯本《紅色騎兵隊》，1929)。他還寫了兩部有關猶太人生活的劇本，《晚霞》(*Zakat*，1928)《瑪麗亞》(1935)，曾在莫斯科藝術劇院演出。

1938年發表一篇讚頌高爾基的短文，是巴伯爾的最後作品。

1957年一本經過仔細審查的巴伯爾作品選集在莫斯科出版。1964年蘇俄官方文學報紙《文學報》也發表了一些巴伯爾的信札。

BABEL, Tower of　巴別塔

聖經中諾亞後裔所築的塔。據〈創世記〉所載，洪水之後，諾亞後裔向西遷移，並在示拿(Shinar)的平原(約在幼發拉底河下游河谷)定居建築城市，並爲留名後世及防止族人分散各地而建城牆及高塔。據〈創世記〉第十一章1～9節的敍述，他們本來使用同一語言，因自傲、對主不馴，上帝遂將語言混淆，使之無法彼此了解，並將之分散到世界各地。

布涅吉爾所繪的「觀察巴別塔（通天之塔）工程的國王」，描繪出人類的驕傲與愚行。

故事中包含三部分：1.講述不同民族的起源；2.解釋不同民族語言分歧的現象；3.記載人類以自我爲中心與神對抗之罪的源起，人與人間及人與神間的疏離感問題。新約〈使徒行傳〉第二章中記載聖靈降臨節當日可發現相反現象，該節日時，在場的人們充滿聖靈，可聽到門徒用自己的方言講話，言語雖彼此不同，但仍可以相互討論上帝的作爲。

Babel(巴比倫的簡稱)屬亞述語，意爲「門之神」。古巴比倫坐落於示拿平原，爲一國際城市，通行多種語言，因此這個故事可能反映出該城市的此一特點。但Babel一名在〈創世記〉中也許源於希伯來字根babal，即「混淆」之意。據描述，此塔可能是巴比倫吉古拉塔(ziggurat，階層分明、上小下大的金字塔)。

BABEUF, François Noël　巴貝夫

西元1760.11.23-1797.5.28。鼓吹共產主義的法國革命家。生於聖奎恩汀。父親爲公務員。來自鄉村，且早年曾任封建制度的研究工作，使他相信法國極需對土地公平分配。

1789年動亂期間，巴貝夫獻身革命運動，組織罷工並參加對政府的攻擊行動。1789-91年間他因參與激進革命運動而屢次入獄。1792年君主政體崩潰後，他被指派爲地方行政官，原先派往索姆區，後改派至蒙特迪迪爾區。

由於被指控僞造文書，巴貝夫遂離職前往巴黎，任小官員職位。1794年其僞造文書案獲判無罪。同年巴貝夫心中的英雄羅伯斯庇爾(Robespierre)失勢，開始出現反恐怖統治活動。

當時巴貝夫在巴黎任《自由新聞》(後稱人民論壇)的編輯，他公開指摘繼羅伯斯庇爾後成立的政府。他爲躲避敵人，四處藏匿，但仍繼續攻擊政府，直至1795年2月他被逮捕並監禁於阿拉斯。

1795年末巴貝夫獲釋返回巴黎後，加入先賢紀念社。此一左派組織主張窮人應享有更多政治與經濟平等。後因祕密警察滲入該社，巴貝夫被迫再度躲藏。

1796年冬，紙幣的貶值與濟貧食物停止分配，反政府聲浪日益強大。巴貝夫被擁護領導代表巴黎下層階級的平等同謀團體。同謀者之一爲曾支持羅伯斯庇爾的義大利人布納羅提(Buonarroti)，他視巴貝夫爲下層階級新救星。布納羅提的文章引起十九世紀革命黨人對巴貝夫觀念的注意。

巴貝夫與同謀籌劃在春天發動叛變，希望得到不滿的軍人、警察和勞動階級的支持。巴貝夫希望推翻現存制度而建立財產共有的共產社會，但祕密警察和政府洞悉其意圖，1796年5月10日當最後階段的準備工作完成時，所有的領導人物都被逮捕入獄，巴貝夫被判死刑。當判決宣布時，巴貝夫企圖自殺未果，第二天在文當上斷頭臺。

巴貝夫希望建立共產社會的計畫稱爲巴貝夫主義，吸引許多後來的革命者如馬克思和列寧。據其階級鬥爭和工作的理論——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後來被共產主義者發展出更複雜的形式。

BABINGTON, Anthony　巴賓頓

西元1561.10-1586.9.20。英國陰謀分子。生於英格蘭德比郡德錫克(Dethick)。他曾是蘇格蘭女王瑪麗之僕，後被禁於英格蘭。1580年他創立保護天主教耶穌會傳教士的組織。1586年他和另一天主教耶穌會教士巴拉爾(John Ballard)計劃謀殺伊麗莎白一世，以拯救瑪麗並重建英國天主教。

該計畫因巴賓頓的輕率而失敗。他寫信給瑪麗，獄中的瑪麗也回信同意其計畫。伊麗莎白的祕書沃爾辛厄姆爵士(Francis Walsingham)中途截獲所有信件，複寫後再送達目的地。這些陰謀分子遂被逮捕送審，巴賓頓和其他6人被處決。

巴賓頓和瑪麗的書信直接導致瑪麗在1587年2月被處決。瑪麗贊成謀殺伊麗莎白的信(1586年7月)之眞實性一直受到瑪麗支持者的懷疑，他們指控沃爾辛厄姆僞造信件。巴賓頓則堅稱信是眞的，並在受刑當日，解釋信中密碼以證明之。

鹿豬外表醜惡，但性情善良。

BABIRUSA　鹿豬

產於印尼西里伯島(Celebes I.)北部及周圍島嶼的偶蹄目野豬科野生動物，亦稱西里伯鹿豬。常棲於潮濕森林、湖泊與河岸。特徵是極長的上獠牙穿過上顎(非在上顎兩側)而向後彎曲生長；下獠牙則長在下顎兩側。身上幾乎不長毛，皮膚粗糙多皺褶，呈灰褐色，身體下側部分顏色較亮。體長86～109公分，體重可達90公斤。

爲夜行性動物，主食莓子、樹根及雞母蟲(金魚子幼蟲)。於年初繁殖，妊娠期125～150天，每胎可產2仔。當地政府雖已列爲受保護動物，仍遭烹殺。

BABISM　巴布教

波斯一泛神教派。該教派由設拉子(Shiraz，即希拉士)的米爾紮·阿里·穆罕默德(Mirza Ali Muhammad)所創，教徒尊稱之爲「巴布」(Bab，意即"門"或"先驅")。如同其在1844年5月23日親身經歷的天啓，他相信自己是什葉派教徒長久期待的「伊瑪目」(教長)，是表明神旨意的使者。巴布命令波斯國

王、臣民，甚至全世界君主諸侯皆追隨他。巴布派教義、倫理標準、社會規則及宗教律條皆向當時的社會結構挑戰。

在其短暫任期(1844-50)中，波斯境內被處死的巴布教徒逾20,000人。卡札爾王朝(Kajar)的兩位君主及大臣在什葉派教士通力支持下掃蕩此新天啓，並在大布里士的公共廣場處死巴布。

巴布在宣告其傳教使命後不久，便挑選18人爲其首批門徒，名之爲「現世文人」，並交付每位門徒一件特殊任務(即如耶穌對門徒所說的話)，派遣他們到波斯各省傳布新啓示。當人們逐漸了解巴布啓示的完整含意時，瘋狂的大處刑卻襲捲而至，所有門徒皆罹難無一倖免。

巴布的殉教反而無法禁絕此新興宗教的信念和奉獻。其少數信徒被稱爲「阿撒力」(Axelis)——源自其領導者阿撒爾(Subh-i-Ezal)之名，致力延續巴布教活動。他們大多曾受巴布教訓影響，且了解巴布所提及「將會有個神力彰顯的人」，因而承認巴布的虔誠教徒巴哈安拉(Bahaullah)是獲天啓者。1863年，當巴布所宣布的十九年得道週期將屆滿時，19歲的巴哈安拉宣告他獲天啓。自此，其信徒便被稱爲「巴哈教」(Bahai，即大同教)教徒。巴哈教信仰源自巴布的宣告，確定神與人的契約，並強調全人類的聯合，提倡去除各種形式的偏見及迷信，並認爲科學與宗教並非勢不兩立。巴哈教徒認爲巴布及巴哈安拉是其信仰創立者。參見BAHAI FAITH；BAHAULLAH。

巴布的遺骸被祕密埋葬在波斯達50年以上，而在1909年運至巴勒斯坦，安置在巴哈安拉之子阿布都巴哈(Abdul-Baha)所準備的聖廟中。該聖廟位於亞克附近的卡梅爾山。巴布聖廟的黃金圓頂，自卡梅爾山斜坡即可見之，爲船隻進入亞克灣的陸標。

哈馬達狒狒曾受古埃及人膜拜。

BABOON 狒狒

非洲幾種陸棲性猴子的俗名。體型龐大，外貌像狗，吻部極長且鼻孔長在上方而非兩側。頰囊發達，能暫存食物。雄狒狒巨大的犬齒可長達5公分，用以禦敵。前肢和後肢強壯有力，長度相等，用四足行走。臀部被坐胼胝覆蓋，周圍皮膚裸露；有些種類的坐胼胝顏色較鮮豔。屬社會體制健全的羣居動物，成員從單一家庭到200隻組成的大隊伍不等，由少數成年雄狒狒領導。狒狒富攻擊性，雜食，白天活動，晚上棲息於大樹或洞穴內。一年四季都可繁殖，妊娠期6～7個月，每窩產一仔。

型態 狒狒和舊世界的有尾猴形成獼猴科共4屬8種，主要差異在於顏色、大小及尾巴長度；至於分類命名仍混淆不清。

以東非和南非的巨狒狒(*Chaeropithecus ursinus*)最著名，體長48～114公分，體重14～41公斤。同屬的其他種類包括中非和南非黃狒狒(*C. cynoephalus*)；西非和東非體型較小的紅色幾內亞狒狒(*C. papio*)；及非洲曠岩區的狗臉狒狒(*C. doguera*)。這些同屬的成員皆有突出的吻部及棕黃色的毛，但沒有長鬃毛。

最具歷史趣味的當屬哈馬達狒狒(*Comopithecus hamadryas*)，出沒於蘇丹、衣索比亞山區及阿拉伯紅海東岸，爲智慧與文字之神透特(Thoth)的同伴而受古埃及人膜拜。年長的雄體頸部與肩膀周圍有濃密的灰白長毛。

西非的山魈(*M. sphinx*)及鬼狒(*M. leucophaeus*)是山魈屬(*Mandrillus*)，與其他狒狒截然不同，沿著鼻骨二側有突出彩色的脊，胼胝則呈紫紅色，有鬍鬚和鬃毛。

獅尾狒(*Theropithecus gelada*)棲息於衣索比亞高山區，和其他屬的差異在於鼻孔開向兩側而非前面。參見MONKEYS。

BABSON, Roger Ward 拜布遜

西元1875.7.6-1967.3.5。美國統計學家、經濟學家及商業教育者，建立投資人諮詢服務制度，並首創以圖表預測商業景氣趨勢。生於麻州格洛斯特，1898年畢業於麻省理工學院，後在紐約及波士頓取得投資方面的初期經歷。

1904年，他在麻州威士利成立拜布遜商情統計組織，提供證券資料爲銀行界及投資人解說。此舉導致《拜布遜報導》的產生，包括如何買賣的資訊以及導源自牛頓作用力及反作用力定律的拜布遜圖表以供商情預測。亦因對牛頓的興趣，使他成爲世界上第二大牛頓學說收集者。

一次大戰期間拜布遜在美國勞工部擔任教育及情報處長。1919年他和夫人格雷斯在威士利創辦拜布遜企管學院；又建立韋柏爾學院供弗羅里達州拜布遜公園一帶的女子就讀，及位於堪薩斯州尤里卡的中西部學院。他曾出版《商業指南與投資》及《商業基本原理》等書。逝於弗羅里達州山湖鎮。

BABUR, Zahiruddin Mohammed 巴伯爾

西元1483-1530.12.26。印度蒙兀兒王朝創建者。其名在蒙古文中意爲"老虎"。巴伯爾是察合台土耳其人，帖木兒和成吉思汗的後裔。1493年繼承父親米爾札酋長在土耳其斯坦費加那(Fergana)的國土。其野心是攻占撒馬爾罕(Samarkand)，該城是帖木兒王朝在十五、十六世紀時文藝復興的中心。在1497、1501和1511年的短時間內，巴伯爾部隊曾占領撒馬爾罕，但均被烏茲別克土耳其人驅退。1503年他失掉費加那，直至1525年占據喀布爾，由此攻入中亞和印度西北部，但並未成功。在喀布爾時受到薩非王朝文化的薰陶和波斯風土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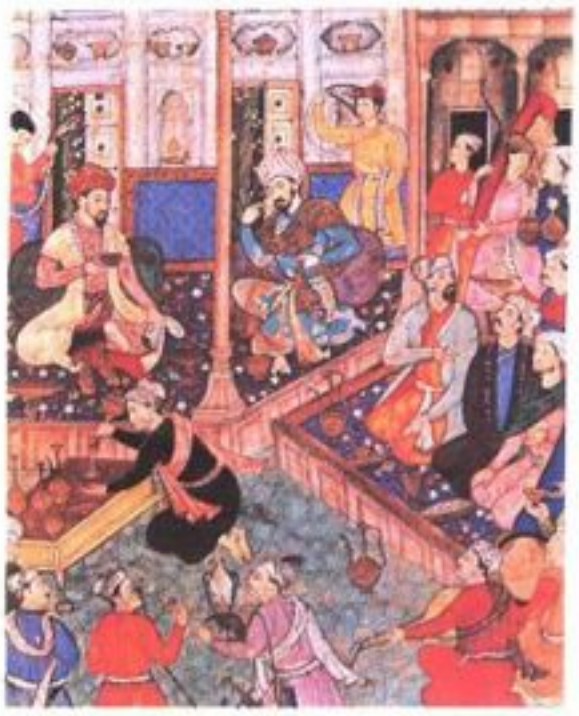

巴伯爾在皇宮款宴大臣們的畫作。

1526年他五度攻打印度。在潘尼帕德之役大敗洛迪(Ibrahim Lodi)得以控制德里和亞格拉。一年後在汗瓦之役擊潰麥華的辛哈所率領的拉傑普特聯軍。1529年5月擊敗比哈和孟加拉的阿富汗統治者，印度北部乃告底定。

巴伯爾奠定蒙兀兒統治印度的基礎，眞正鞏固統治的是其孫阿克拜(Akbar)。他對印度有一種矛盾的情感，其酷熱、塵土和強風對他是一種困擾，但因失去撒馬爾罕，讓在印度得到補償。他下令在亞格拉建立新都，由波斯建築師設計。他極愛自然，在印度各地均設有花園。他也是位頗富才華的詩人，著有幾首土耳其文和波斯文的詩、一韻律學著作及一本詳實記載印度風俗、社會制度、動植物生態的《自傳》(*Babarnama*)流傳後世。

BABYLON 巴比倫

古美索不達米亞城市名。濱幼發拉底河，約當今日巴格達城南88公里，伊拉克中部希拉城正北方。可能自西元前3000年即已存在，最初以閃族的亞摩利人(Amorite)入侵所建立的城市小王國而受矚目。第六代國王漢摩拉比統治時期是古巴比倫帝國盛世，首都巴比倫城成爲底格里斯-幼發拉底河谷首屈一指的商業中樞。

古巴比倫帝國沒落後，卡賽族(Kassite)的國王們再度以巴比倫爲首都，後來卻落入亞述人手中。西元前689年巴比倫城毀於亞述國王辛那赫里布(Sennacherib)之手，但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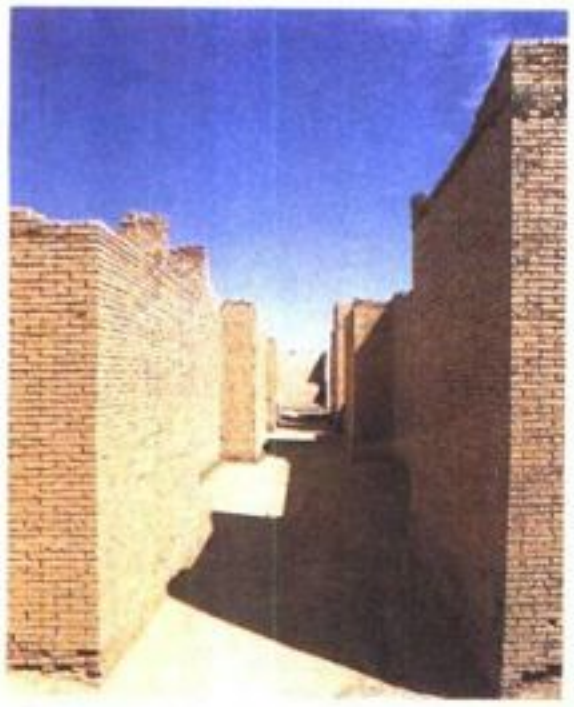

加爾底亞人建都巴比倫時，曾建築伊什塔爾城門－圖爲城門南方行列道的壁畫－

快再度被重建，並成爲閃族加爾底亞人首都。加爾底亞人建立加爾底亞帝國(或稱新巴比倫帝國)，尼布甲尼撒二世在位時是加爾底亞帝國盛世，「空中花園」與伊什塔爾城門即該時期所建。西元前 539 年巴比倫城被波斯居魯士大帝占領。後來的亞歷山大大帝計劃以巴比倫爲其東方帝國首都，但在他死後巴比倫亦告沒落。直到二十世紀初，廣泛有系統的考古挖掘工作才在此地展開。

BABYLON 巴比倫

紐約的住宅區村莊，西距紐約市 59.4 公里，在長島南岸索夫克郡(Sueeolk)內，爲釣魚及遊艇中心，有一座免費的公立海水浴場。貝蒙湖州立公園在村莊北方。巴比倫東方 3 公里處的羅伯摩西堤道是火島通往凱普迪州立公園與羅伯摩西州立公園收費的橋樑。市長及市議會共同管轄。人口 12,388。

BABYLONIA 巴比倫尼亞

指美索不達米亞東南方(今伊拉克以南)、底格里斯河與幼發拉底河間的地區。古時指東起埃蘭(Elam)、東南至亞波斯灣，南與西以阿拉伯沙漠爲界，北接亞述之地區。巴比倫尼亞一名到相當晚才出現，早期該區被稱爲蘇美和阿卡德，在卡賽人(Kassites)統治下，稱卡都尼亞(Karduniash)。該區有幾個重要城市，如巴比倫、尼普爾(Nippur)、埃雷克(Erek，今名沃兒卡Wark)、拉爾薩(Larsa)，烏爾(Ur)、埃利都(Eridu)及博爾西珀(Borsipa)。西元前 1700 年漢摩拉比統治時，巴比倫是當地政治中心。

在伊拉克-哈蘇納(Iraq-Hassuna)、薩邁拉(Samarra)及北美索不達米亞特哈拉(Tell Halaf)等地，最早期移民可遠溯至新石器與石器和銅器交迭時代(約西元前 3500 年)。伊歇比(el-Obeid)及沃兒卡時期(約西元前 3600-3000 年)是巴比倫尼亞本土自沼澤地邁向有穩定文化的重要階段。最早的巴比倫尼亞銘刻在埃雷克出土，可能是西元前 3000 年之作。這種以楔形文字爲前驅的象形文字，支配中東文學與商業生活長達數世紀。

巴比倫尼亞的統治遞嬗——蘇美人 一支非閃族的蘇美人在西元前 2300 年前一直統治此地。其文化現已廣爲人知，尤其是烏爾、尼普爾及拉格什(Laqadh)古文物出土後。在蘇美文化中，祭司居於重要地位；階級最高的是魯格，意即 "偉大的人"，是衆神的代表。蘇美人是多神信仰，也許在每一城邦最初都有屬於自己的神，神被認爲具有廣大無邊的力量。帝國統一後，這些神祇也結合爲一，形成單一神祇，有至高無上的地位。蘇美人將安努(Anu，天空之神)置於衆神之首，並將恩利爾(Enlil，暴風之神)陪祀於旁。恩利爾的神殿在古美索不達米亞宗教崇拜中心的尼普爾，其宗教生活以狀似金字塔的廟塔爲中心。

現存的大量蘇美文學大多已爲人深究並引起回響，它們不僅存於巴比倫尼亞與亞述，更可在胡里與西臺族作品中找到。史詩形式占最多數，也有讚美詩、咒文、哀歌與格言。許多史詩以世界起源爲主題。史詩中關於開天闢地的故事，後來發展爲巴比倫艾努瑪(Enuma elisn)的故事；吉爾格米什(Gilgamesh)事跡中的插曲，也被巴比倫人發展爲吉爾格米什史詩。其他尚有伊南那(Inanna，後稱愛伊什塔爾Ishtar)下冥府的故事，蒂阿麥特(Tiamat)中可看到屠龍故事，還有其他許多故事。

阿卡德及烏爾 據幼發拉底河中部馬里(Mari)所發現的碑文及其他證據，可知閃族在很久以前便已遷至美索不達米亞，並在西元前二十四世紀取得優勢。以薩爾恭(Sargon)爲領袖的阿卡德王朝(約西元前 2360-2180 年)是美索不達米亞第一個閃族建立的帝國，其間仍以蘇美人的語言、宗教與藝術爲主。薩爾恭與其繼位者統治中東大部分地區，勢力範圍遠至安那托利亞。在其統治下，藝文蓬勃發展。

在來自札格洛斯山脈的古提人未入侵前，阿卡德王朝在西元前 2180 年左右崩潰。其後第三代烏爾王朝(約在西元前 2060-1950 年)的君王們，統治與阿卡德王朝一樣大的帝國，使蘇美文化得以復興。新帝王中的第一位是烏爾那木，頒布世界最早的法典，但這部西元前 2000 年的法典條文，至今仍未發現。

古巴比倫時代 西元前 1900 年後，美索不達米亞邦國逐漸受到亞摩利(Amorite，意即西閃族人)影響。一部分獨立的亞摩利邦國富庶繁榮，包括拉爾薩、埃什南納(Eshnunna)、馬里及巴比倫。在漢摩拉比(西元前 1728-1686 年，或西元前 179250 年)贏得最後勝利之前，這些王國間充滿爭戰及陰謀。最後巴比倫第一王朝第六位帝王漢摩拉比擊敗拉爾薩之王里姆信(Rimsin)及其他對手。

漢摩拉比最大成就之一是頒布著名的法典。其統治時巴比倫尼亞的承平與安定，使巴比倫科學與藝術邁向黃金時代。此時期所訂立的學習標準化，其後數世紀皆遵行不悖。當時編有一系列有關蘇美人與阿卡德人楔形文字的字典，前者仍是學術界通用語言。巴比倫的天文學家開始記錄行星的運動，並列出許多恆星與星座。除占星學外，其他方式的占卜、魔法也日漸發展並有統一模式。刁方都(Diophantine)二次方程式的解法也已發展出來。一天 24 小時與圓周劃分爲 360 度的觀念也應歸功於巴比倫人。

西台人、胡里人及卡賽人 漢摩拉比死後，巴比倫日漸衰微，後爲來自安那托利亞的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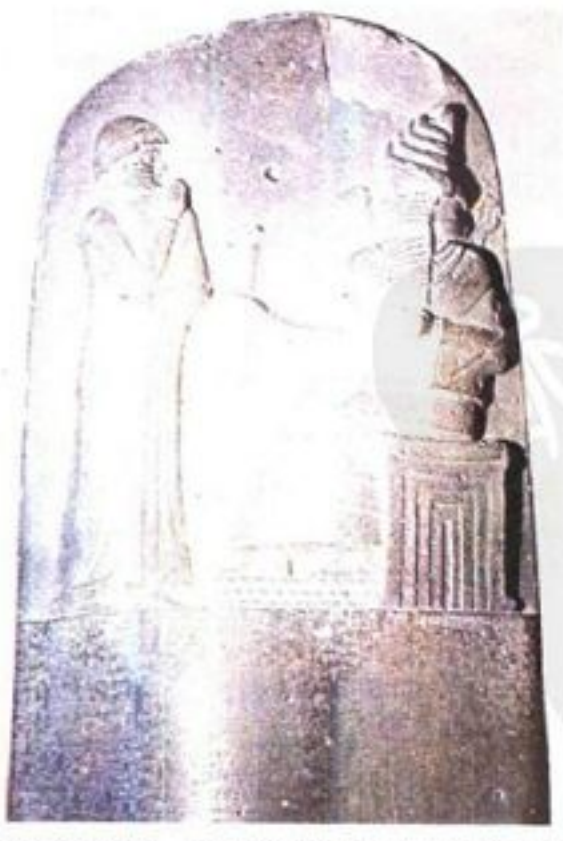

漢摩拉比法典 共有282 條法律，包括商務、婚姻、盜竊和奴隸等刑罰。

美索不達米亞陶版 上部爲地球的雛形，置整中央爲巴比倫的京都。

台王穆爾西一世(Mursil I)於西元前1530年左右毀滅。其後非閃族的胡里人(聖經中的荷瑞特人)和印度-阿利安人的首領們在北方建立了米坦尼(Mitanni)王國,而非閃族的卡賽人推翻巴比倫的亞摩利王朝,建立一持續近400年的王朝。

亞述帝國 西元前十四世紀中葉,亞述帝國在米坦尼王國衰微中很快取得優勢,美索不達米亞其後的大部分歷史都集中於北底格里斯河河谷的亞述。此時巴比倫的世仇埃蘭也強大起來,其君王不斷侵略巴比倫尼亞。而巴比倫僅出現一位傑出君王,即伊辛(Isin)第二王朝的尼布甲尼撒一世(Nebuchadnezzar I),他於西元前十二世紀末即位,擊退埃蘭,並阻止亞述帝國的擴張。

亞述帝國的勢力曾中衰150年(約在西元前1075-925),但巴比倫尼亞卻未從中獲利,因此時有另一波閃族阿拉米人(Aramaean)入侵之故。西元前十一世紀中葉,一位阿拉米人登上巴比倫王座,而同族的加爾底亞人且在西元前十世紀初開始由波斯灣沿岸向北推進,遷移到巴比倫尼亞以南。在西元前八世紀時,似已完成其文化轉型。

亞述人在西元前十世紀末開始重建其帝國,並控制巴比倫政治達數世紀,他們不止一次逐退加爾底亞人,但最終仍是加爾底亞人贏得統轄權。亞述帝國君王通常對巴比倫非常禮遇,因巴比倫在宗教及文化方面威望極高。亞述人幾將其文化完全吸收,且特別尊敬巴比倫馬爾杜克神(Marduk,聖經中的梅洛達克Merodach)的宗教崇拜。

提革拉昆列色三世(Tiglath-Qileser III)在擊退加爾底亞及阿拉米首領後,宣告自己爲巴比倫之王(約西元前729年)。在薩爾恭二世的統治時代,加爾底亞王子馬爾杜克阿帕伊迪那(Marduk-apal-iddina,即聖經中的梅洛都克巴拉旦Merodach-baladan)自立爲巴比倫王,與埃蘭結盟,抵抗亞述帝國直至西元前709年,歷時12年。幾年後,巴比倫尼亞與亞述帝國間的爭鬥達於頂點,首都巴比倫城被毀(約西元前689年),馬爾杜克神像被帶至亞述帝國。

但馬爾杜克仍註定要獲勝,以撒哈頓再度奪得巴比倫尼亞,重建巴比倫城並恢復其權威,但在其有生之年帝國又再度分裂。亞述巴尼拔統治亞述,他的兄弟沙馬舒翔厄金(Shamash-shum-ukin)則統治巴比倫尼亞,使巴比倫陷入內戰,到西元前648年巴比倫城毀後才結束。亞述巴尼拔一死,加爾底亞王子納巴波拉薩爾(Nabopolassar)即控制巴比倫,並與北方的米提人聯盟,合力毀滅亞述帝國。

後巴比倫帝國 有一段期間巴比倫尼亞似乎再度得到它在中東地區的固有地位。巴比倫的繁盛近75年,尤其是著名的尼布甲尼撒二世(西元前604-562年)在位時,無論政治或文化方面都有極大成就,可說是阿拉米人與加爾底亞人在巴比倫尼亞融合的表現。

尼布甲尼撒的第一個偉大成就是在西元前605年於幼發拉底河上游的卡爾基米什(Carchemish)戰勝假借援助亞述帝國而入侵中東之埃及軍隊。此後後巴比倫帝國統御全部敍利亞與巴勒斯坦地區,勢力遠達埃及邊界,其軍隊曾入侵埃及,並一度占領西利西亞(Cilicia)。尼布甲尼撒最出名的是西元前587年毀滅猶太王國與耶路撒冷,及後來將猶太人囚禁於巴比倫。其他的軍事行動今人所知甚少,他依循巴比倫傳統,喜歡誇耀宗教與建築的成就,不曾提及其軍事行動。他先在巴比倫重建馬爾杜克神廟,並建造空中花園(世界七大奇景之一),同時加爾底亞人在天文學及占星學方面也有快速發展。

但巴比倫盛世不再,最後一任君王拿波尼度(Nabonidus)停留於埃及北邊的綠洲特伊瑪(Teima)約八年,而將實際政權交由其子貝夏厄什兒(Bel-shar-ushur),即聖經中的貝伯沙撒(Belshazzar)。

波斯人與希臘人 西元前539年波斯阿開民王朝的居魯士大帝不費吹灰之力就打敗巴比倫。巴比倫苟延一段時日後,在西元前514年叛變中終被波斯大流士大帝攻下,護城牆全被拆毀。

巴比倫在希臘化時代日漸衰微,在耶穌出世前更是完全廢棄。但古巴比倫文化仍對世界啓發甚大,可從其對希伯來及希臘文化的影響及此兩文化對二方文明的重大貢獻中看出。

巴比倫尼亞日常生活 多雨稀少,故巴比倫人的農業主要依賴農業灌溉,一旦下雨,便是具有破壞性的傾盆大雨。灌溉用水來自幼發拉底河及底格里斯河以東的支流。約在西元前5000年前,巴比倫人就開始在較小的溪流上構築水壩及分流水壩以攔阻突如其來的洪水。在有歷史記載前,他們便已發展出一種以土堤爲側的精巧運河系統。

在巴比倫各時代的紀錄中,大都注意於重建損壞待修的運河。約在西元前140年,也許是因安息毀滅性的征服之故,整個灌溉系統爲之瓦解,攔阻兩河河水的土堤也爲之毀壞,而新的河床隨之形成,與古河道幾乎截然不同。最後土壤又爲礦物鹽所浸透,在表土形成一層堅硬的鹼,使土地無法耕作。

巴比倫人仰賴農業以作物爲生,如用大麥與雙粒麥做麵包,芝麻榨油,棗椰取代其他水果與糖,棗椰樹的枝幹還可用於建築。洋蔥、大蒜與葫蘆都是平常的菜蔬。肉類是飲食中的重要部分,家禽與魚亦在食用之列。山羊和綿羊都爲人飼養以取其奶、肉及皮、毛,驢子用來做交通工具。大麥稈、芝麻餅及其他粗糙而營養價值不高的東西都用做秣草。

手工藝在早期即開始發展,但除農產品外,

空中花園爲巴比倫最著名的奇景,係由尼布甲尼撒二世在位時二世在位時所建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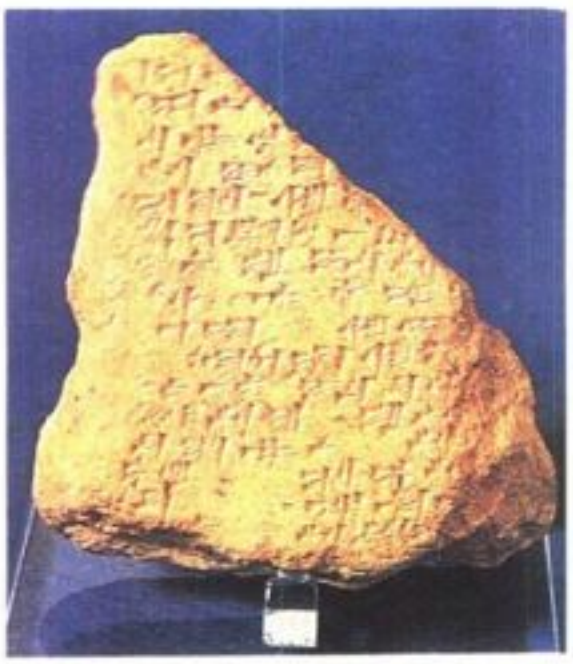

巴比倫文學　以楔形文字寫的〈傳奇吉爾卡麥斯〉詩集片段，約西元前十四世紀的作品。

極缺原料，故須自安那托利亞、敍利亞、伊朗或亞美尼亞進口補充物資。農業的豐盈爲貿易提供一個穩固的基礎，畜牧業提供的原料則造成興盛的紡織業。而進口原料則使製酒業、寶石切割業及金屬工業的發展大有可爲。由於十二世紀前駱駝隊運輸尚未興起，所有商品貨物都由驢子運輸，故當時的製造業均集中於奢侈品上。

在維護巴比倫經濟生活方面，簿記是最受看重的，在烏爾王朝第三代（約西元前2000年）已有簡明適切的複式記帳法，其實精確地使用簿記是大多數巴比倫人日常生活中必具的知識。

Bibliography

Budge, E. Wallis, *Babylonian Life and History* (1925; reprint, Cooper Square 1975).
Cooper, Jerrold S., *The Curse of Agade* (Johns Hopkins Univ. Press 1983).
Dandamaev, Muhammad A., *Slavery in Babylonia*, ed. by Marvin A. Powell and David B. Weisberg, tr. by Victoria A. Powell (Northern Ill. Univ. Press 1984).
Finegan, Jack, *Light from the Ancient Past*, 2 vols., 2d ed. (Princeton Univ. Press 1959).
Frankfort, Henri, *Kingship and the Gods* (1948; reprint,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78).
King, Leonard W., *Babylonian Religion and Mythology* (1899; reprint, Longwood 1978).

BABYLONIAN CAPTIVITY　巴比倫囚禁

指西元前六世紀初期居住於猶太王國的希伯來人被放逐到巴比倫，歷時70年，史稱"巴比倫放逐"或"巴比倫囚禁"。放逐與重建的各種情形在舊約中的〈耶利米書〉、〈以西結書〉、〈但以理書〉、〈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列王紀下〉、〈歷代志下〉和其他各篇中都有記載。

巴比倫國王尼布甲尼撒採取亞述的政策，放逐被征服的民族，以期達到降低地方民族主義的目的。他將猶太俘虜加以放逐，至少三次（耶利米書第五十二章28～30節）。第一次放逐（列王紀下第二十四章1～16節）在西元前598年巴比倫圍攻猶太首都耶路撒冷時。此次圍攻乃因約雅敬王（Jehoiakim）背叛巴比倫君主而起。在該城投降之前，約雅斤（Jehoiachin）接替父親約雅敬登上王位，後與許多臣民一同被囚禁。這一段放逐的遺跡仍存於巴比倫，德國考古學家曾發現楔形文字書版，上面記載著在領取口糧的名單中，有猶太王約雅斤字樣，還有5位王子和其他猶太人的名字。

尼布甲尼撒設立的攝政王西底家（Zedekiah）的叛國，導致西元前587年耶路撒冷的全面毀滅，除最貧窮的居民外，其他猶太王國的人民皆遭第二次放逐（列王紀下第二十四章20節至第二十五章12節）。接著第三次放逐是在西元前582年發生，根據現代考古學家的研究，所有猶太的古老城鎮，都是在這一次遭受破壞。有些城鎮一直未能重建，有些則經過一段時間後才重建。

猶太人在巴比倫的處境起初非常困難，但他們逐漸改進，當被放逐者在新環境中的生活變得較爲滿意時，他們逐漸叛離傳統的宗教，然而其中有些人，如先知以西結（Ezekiel），仍虔信上帝，企盼返回家鄉，重建國家，重享大衛和所羅門王國的光輝。

西元前538年，波斯國王居魯士頒布詔書，允許猶太人回家鄉。現代考古學上發現已證實此詔書的內容。不過旅途的危險且費用昂貴，以及巴勒斯坦的動盪不安，致使這項詔書未能獲得廣大回應。第一批回去的人在約雅斤的孫子所羅巴伯（Zerubbabel）的領導下，在耶路撒冷奠立新廟宇的基礎。第二批人於西元前515年完成廟宇興建的工作（以斯拉記第一至六章）。西元前439年在波斯國王阿爾塔薛西斯（Artaxerxes）的司酒者（即日後猶太國統治者尼希米Nehemiah）的協助下，城牆得以重建完成（尼希米記第一至十三章）。以斯拉派往巴勒斯坦的使節團則於稍晚到達，使節團包括學者和改革者（以斯拉記第七至十章），以斯拉與尼希米共同創造此階段的猶太人歷史。參見BIBLE：EZEKIEL。

在基督教會歷史中，"Babylonish Captivity"指1309-77年間，羅馬教皇居住於法國南部亞威農（Avignon）的時期。

BACAU　巴考

羅馬尼亞東北部的工業城市，爲前摩達維亞省（Moldavia）巴考區域的首府。比斯特里察河（Bistrita R.）與夕爾塔河（Siret R.）會流處，亦爲重要的鐵路轉運站與通信、商業中心。

巴考位於羅馬尼亞最大的油產區之一。銷售運載原油，並製造各種的油田設備。其他製品尚有毛織品、棉織品、毛毯、皮革製品、食品、五金器具、陶瓷製品及陶器、膠類、輕機械及建築材料；同時也有木工工廠、肉品加工廠與麵粉廠。附近有製紙與紙漿的工廠。

咸信最早自西元400年即有人移入巴考，但直到一九〇〇年代附近發現石油後才漸形重要。一次大戰期間是羅馬尼亞軍隊的指揮總部。在二次大戰前，半數以上的人口是猶太人，但大部分在1944年前被殺害或放逐。人口65,763（1963）。

BACCHAE, The　酒神的女信徒

尤里皮德斯（Euripides）所作的悲劇，約於西元前405年作者去世後，由其子在雅典搬上舞台。這部作品和現存的〈奧里斯的伊菲吉尼亞〉（*Iphigenia at Aulis*）及已亡佚的〈科林斯的艾克密安〉（*Alcmeon at Corinth*）都曾在戲劇比賽中贏得首獎。這三部作品很可能是作者從雅典退休後的那段期間，在馬其頓王阿基勞斯的宮廷中完成的。

故事內容　主要敍述底比斯王潘修斯全力想禁止人民祭拜他堂兄酒神巴克斯（戴奧尼索斯）。巴克斯率領一羣狂歡的女酒徒進攻底比斯城。女性酒徒通常很溫和，可是一旦遇到抵抗，往往會激動到非常瘋狂的地步。儘管潘修斯的祖父卡德摩斯（Cadmus）及預言家提瑞西阿斯（Tiresias）曾警告他，必須承認酒神巴克斯的權威，潘修斯還是將酒神逮捕。一場神奇的地震解救了酒神，然而他卻利用催眠術讓潘修斯穿著女裝進入林中偷窺狂醉中的酒神信徒。故事的後半部由信差敍述：潘修斯窺視的行爲最後被發現，並被自己母親阿格美（Agave）率領狂醉中的酒神信徒撕爲碎片。然後阿格美提著兒子的首級進場。當她的意識逐漸恢復清醒時，曾經在序幕中公開預言要凱旋進城的巴克斯以眞面目出現，並宣布對底比斯王家的進一步懲罰。

釋義　有關這部偉大劇作的評價不一。有些批評家認爲是反宗教之作，至少是反對酒神崇拜。其他批評家則認爲尤里皮德斯是在鼓吹人類對神性的認知。

這齣劇的最大特色在於酒神巴克斯的現身。儘管雅典的戲劇節是爲了祭拜酒神而舉行，但極少與酒神有關的悲劇情節出現。學者猜想，尤里皮德斯是因爲親身體驗崇拜酒神的馬其頓所激發的寫作靈感。

BACCHANALIA　酒神祭

古希臘敬拜酒神兼戲劇之父——巴克斯（Bacchus，亦稱戴奧尼索斯Dionysus）的慶祝活動。其顯著特點爲豪飲狂歡作樂，並常恣情放縱、淫佚暴烈。主持祭典的祭司原爲女性，後來也有男性。他們身穿鹿皮、頭戴常春藤，同時手持神杖（杖頂有松果）。

到了羅馬時代，因該祭典已演變成過分放蕩淫樂而不道德，故於西元前186年被元老院所廢止，但於一世紀再度被提倡。參見BACCHUS。

BACCHUS　巴克斯

希臘羅馬神話中的酒神。在希臘原以戴奧尼索斯（Dionysus）聞名，爾後在羅馬又以賴伯（Liber）爲人所知。他也是花草樹木和富饒之神，和太陽神阿波羅一樣廣受尊崇。巴克斯以酒神聞名，代表酒醉之後對人刺激的影響也代表酒的益處。這種信仰可能導致狂歡或放縱（參見BACCHANALIA），也可能提昇文明和文化。在雅典，由於祭拜酒神的習俗而興起希臘戲劇表演，因此巴克斯被視爲希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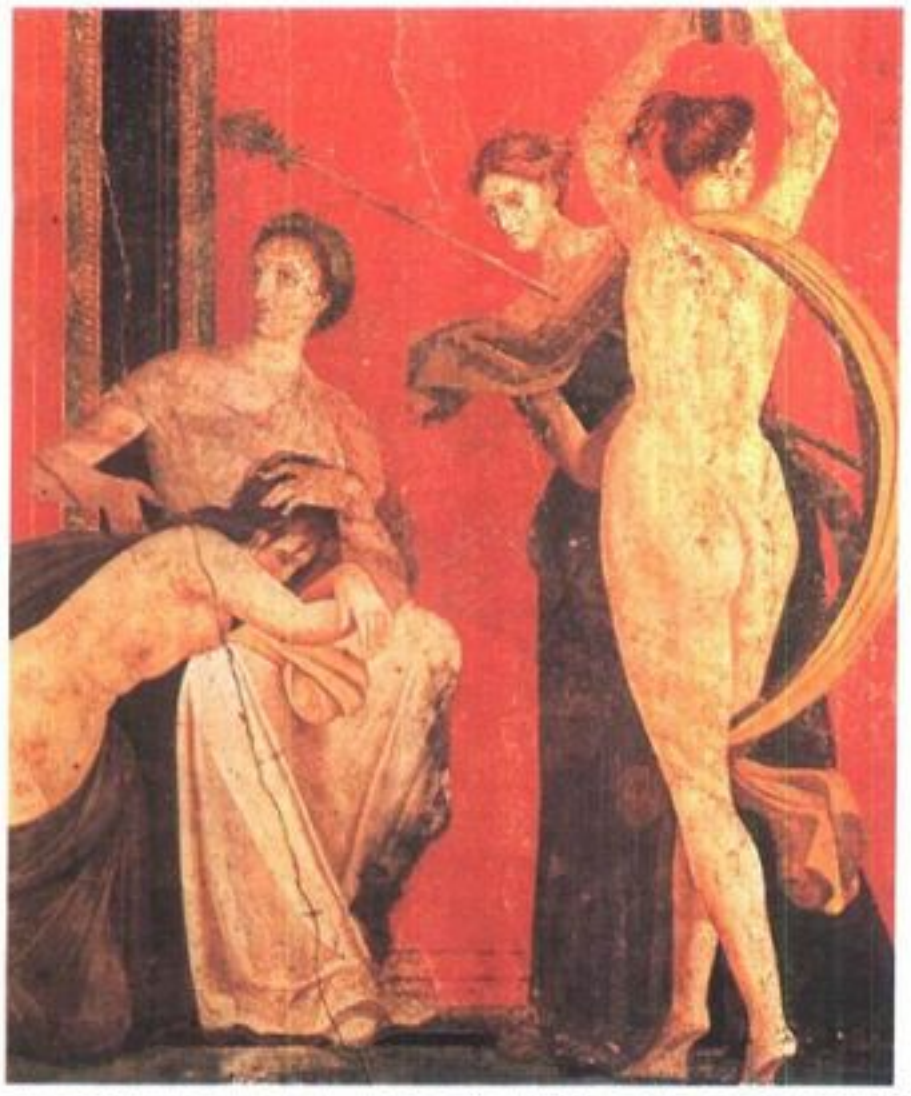

祭拜酒神巴克斯的開始儀式。圖爲西元前一世紀時，在龐貝官員別墅內的彩色壁畫。

戲劇之父。

巴克斯是天神宙斯(Zeus)和底比斯王卡德莫斯(Cadmus)之女施美樂(Semele)之兒子。宙斯扮爲人形追求施美樂，天后希拉由於嫉妒，誘使施美樂求宙斯以眞面目相見。當宙斯夾在雷電之中出現時，施美樂當場被燒成灰燼。還在母胎中的巴克斯被宙斯救起，藏在大腿裏。幾個月後巴克斯誕生於尼沙山，此地一度被認爲坐落於色雷斯，後又被認爲是虛構的地名。

巴克斯在尼沙山由山林中的仙女、牧羊人以及森林之神撫養長大。他在小時候學會栽植葡萄和釀酒的祕方。年少時，最老的森林之神塞倫諾斯(Silenus)教育他，塞倫諾斯是牧神潘恩之子，一位睿智、和藹而嗜酒的老頭。在繪畫中，酒神巴克斯常與以塞倫諾斯爲首的森林之神在一起，他們吹笛子娛樂巴克斯，並爲他倒酒。

一到成年，巴克斯就被希拉弄瘋，因爲希拉對他剛獲得權力感到恐懼。離開尼沙山之後，他往東流浪到佛里幾亞，被女神莉亞(Rhea)救治，並將她的宗教儀式教給他。在這島上，他遇到被鐵修斯拋棄的阿里阿德涅(Ariadne)，並與她結爲夫妻。傳說巴克斯曾在印度待過幾年，並將栽培葡萄和釀酒的方法傳授給當地人。一回到希臘，他就受到熱烈歡迎，尤受婦女愛戴，祭拜他的寺廟如雨後春筍般在色雷斯、底比斯和德爾菲、雅典以及小亞細亞設立。

巴克斯和阿波羅一樣，時而慈善時而嚴厲——縱容那些接受他的祭儀或請求他指引的人，對排斥他的人加以報復。例如對堂弟潘修斯統治的底比斯，最初禁止祭拜巴克斯。然而當地的婦女卻不顧禁令。在一次祭典中，潘修斯被處於瘋狂狀態中的母親阿格芙及姊妹奧多妮、艾諾誤認爲野豬而撕成碎片。

之後崇拜巴克斯在希臘形成一種儀式，從十二月到三月人們舉行一連串的慶祝活動來祭拜他。以酒狂歡並行大赦，奴隸和犯人都獲得釋放，債務人的東西不用被拿走。也有飲酒比賽和戲劇競賽。後來對酒神崇拜傳至羅馬時，慶典變得非常暴亂放縱，故於西元前 186 年爲元老院所禁止。

巴克斯最典型的形像是年輕、英俊、無鬚、長髮，頭戴葡萄藤或常春藤的神。在許多繪畫中，他總是騎著豹或獅子，手執頂端有松果之杖。有時也被繪成穿鹿皮、頭前有角的樣子。

BACCHYLIDES　巴克基利得斯

西元前五世紀時的希臘詩人。是比詩人平達(Pindar)年輕且主要的對手。生平鮮爲人知，可能生於凱奧斯島(Ceos　I.，今稱凱阿Kea)的艾尤里斯(Iulis)，是敍拉古暴君希倫一世(Hiero　I)的宮廷詩人西蒙尼底斯(Simonides)的侄子。巴克基利得斯一度住在希倫的宮中，也可能曾居住於馬其頓及伯羅奔尼撒，可能歿於西元前 431 年伯羅奔尼撒戰爭爆發之際。

1896 年以前，人們僅能以巴克基利得斯的詩作片斷去認識他；然而就在該年，凱恩爵士(Frederic Kenyon)發現一張保存良好的莎草紙上有一些巴克基利得斯的完整詩篇。凱恩翻譯該莎草紙上的詩，並於 1897 年出版，包括 6 首酒神讚歌(讚頌酒神戴奧尼索斯的詩歌)及 13 首勝利者頌歌(戰爭或競賽的勝利之歌)。以詩歌標題字母順列的酒神讚歌，與其說是對戴奧尼索斯的華麗狂烈讚美歌，不如說是簡單的歌謠。獻給希臘各地如雅典、塞沙利、馬其頓、敍拉古等地人民的勝利者頌歌，顯示巴克基利德斯可能四處遊歷或聲名遠播。

巴古基利得斯是很出色的詩人，他的措辭平易明晰，風格優美含蓄，而且詩句洗鍊高雅。然而他思想平庸、經常掉書袋，所創造的描述語詞缺乏想像力，模仿他人的作品也不適切。儘管如此他仍是培里克里斯時代最後一位重要的抒情詩人。

BACCIO DELLA PORTA　坡爾塔

參見BARTOLOMMEO, FRA.

BACCIOCCHI, Felice Pasquale 巴西奧克希

西元 1762.5.18-1841.4.27。法國陸軍軍官。生於科西嘉島，出身低微，但爲出色的軍官。1797 年與拿破崙大妹伊麗莎結婚，夫妻恩愛幸福。1804 年拿破崙晉陞巴氏爲將軍，並使之成爲法國參議員。伊麗莎於 1805 年獲封盧卡與皮翁比諾公主，1809 年封爲多斯加尼女大公。拿破崙失敗後，巴氏夫婦居於的港(Trieste)附近的農莊，直到伊麗莎去世。1841 年巴西奧克希逝於義大利波隆那。

BACH, Baron Alexander von　巴哈公爵

西元 1813.1.4-1893.11.12。奧國政府官員。生於奧國南部的路斯多夫。他是律師及自由派人士，1848 年 3 月領導維也納革命，然而在 1848 年 10 月卻接受由施瓦岑貝格親王(Prince Felix von Schwarzenberg)領導的反革命政府的司法部長職位，1849 年任內政部長。

施瓦岑貝格政府和先前的自由派政權一樣極端，對革命分子之敵意程度就像老舊保守貴族之傲慢態度一樣，意圖抑制各王國的傳統特權，並使整個哈布斯堡君主政體臣屬於專制、統一、集權、日耳曼化官僚行政制度之下。且爲尋求天主教會的支持，曾是革命分子的巴哈竟在 1855 年與梵諦岡商議協定。

1852 年施瓦岑貝格死後，內閣由巴哈領導，推行至 1859 年爲止的中央集權實驗，常被稱爲巴哈制度。但這新政權卻刺傷帝國境內非日耳曼人民的民族情感。尤其是在 1848 年被廢止特權的匈牙利，已漸不受控制，並有不忠的嫌疑。奧國在 1859 年義大利戰爭的挫敗與內部分裂的危機使巴哈的集權化政策被迫停止。他被解職後，開始試行一系列的聯邦制。1859-67 年巴哈任奧國駐梵諦岡大使。1893 年逝於德國舍內貝。

C.P.E.巴哈

BACH, Carl Philipp Emanuel 巴哈

西元 1714.3.8-1788.12.15。德國音樂家兼作曲家。生於威瑪，是約翰・塞巴斯欽・巴哈(Johann Sebastian Bach)的次子，幼時早熟，早年隨父習樂，童年時期便創作許多令人激賞的鍵盤音樂。1734 年入學法蘭克福大學，積極參與當地的音樂活動，1740 年成爲法蘭克福的普魯士王威廉二世的宮廷管弦樂團團員。1756 年巴哈仍是團員，但前往柏林教授音樂，並奠定其一流鍵盤演奏家的名聲。1767 年辭卸宮廷樂團的職務，轉往漢堡擔任數處教堂的音樂監督。1788 年逝於漢堡。

巴哈的音樂不像其父強調對位技巧，偏重於優美的旋律。他創作許多管弦樂作品，以鍵盤樂曲最爲人知，作品中亦以鍵盤樂曲爲佳，其中包括近 70 首奏鳴曲。他的教堂樂曲包括 4 首復活節清唱劇，一首《馬太受難曲》，一首《路加受難曲》及許多經文歌、啓應禱文的配樂。

BACH, Johann Christian 巴哈

西元 1735.9.5-1782.1.1。德國作曲家兼音樂家。生於來比錫，是約翰・塞巴斯欽・巴哈(Johann Sebastian Bach)的么兒。早年從父習樂，1750 年父過世後，前往柏林投靠同父異母的哥哥威廉 (Wilhelm Friedemann Bach)。1756年移居波隆那，拜在馬蒂尼(Padre Martini)門下，創作了爲數可觀的教堂音樂。1760 年他與累佐、巴馬、那不勒斯等地的歌劇團合作，兩年後赴倫敦擔任國王劇院的作曲家；1763 年製作相當成功的歌劇《獵手星座——黛安娜之復仇》和《查那伊達》(Zanaida)。他於英國終其餘生，一直活躍於音樂家中，每年都推出一整季的音樂會。

J.C.巴哈

巴哈最爲人所知的是創作了美妙旋律及高超的管弦樂編曲。他譜寫許多英文、德文、義大利文的歌曲以及 49 首交響曲、13 首序曲、37 首鍵盤協奏曲；室內樂則有一首弦樂、管樂、鋼琴六重奏，29 首不同樂器組合的四重奏；6 首橫笛雙簧管及弦樂的五重奏；以及 38 首鍵盤及小提琴的奏鳴曲。

BACH, Johann Sebastian 巴哈

西元 1685.3.21-1750.7.28。德國音樂家兼作曲家。其諸多重要作品超越所屬的巴洛克時代，使他躋身於偉大作曲家之列。咸認他是色林吉亞(Thuringian)地區的歷史中，綿延兩世紀的音樂世家中之佼佼者。

生平 巴哈生於艾森納赫(Eisenach)，10 歲即爲孤兒，乃離開家鄉到奧爾德魯夫(Ordruf)投靠長兄約翰克利斯多夫。1700 年轉往呂內堡(Lüneburg)進入聖邁可教堂附設的特別學校讀書，1702 年離開，而於 1703 年間受雇於威瑪公爵，數月之後轉往阿恩城(Arnstadt)的聖包尼法斯教堂任管風琴手 4 年，1708 年轉任繆爾豪森(Mühlhausen)聖布勒修斯教堂的管風琴手。1708-17 年間，巴哈受雇於薩克斯-威瑪公爵，先後擔任管風琴手、室內音樂家、樂隊首席；其後 6 年則受聘於柯騰公爵(Cöthen)，擔任宮廷管弦樂團指揮。自 1723 年到去世，他都住在來比錫擔任聖湯瑪斯學院的音樂監督，負責城內主要教堂的音樂事宜並向議會負責。他還擔任薩克斯-維森費爾親王的宮廷管弦樂團指揮(1729)、波蘭皇室作曲家及薩克森選侯宮廷作曲家(1736)。

1707 年他與遠房堂姐妹巴巴拉結婚，育有 7 子，只有 3 人存活，2 人成爲傑出的作曲家。1720 年巴巴拉去世，1721 年巴哈和郎爾肯(Anna Magdalena Wulcken)結婚，育有 13 子，其中一位亦成爲重要的作曲家兼宮廷音樂家。

巴哈時常旅行，通常是到鄰近城市測試風琴或演奏。生前他風琴演奏家的名氣遠蓋過作曲家的聲望。他和德勒斯登的音樂界相當嫻熟，曾於 1747 年拜訪過波茨坦的腓特烈大帝。

巴哈一生致力於音樂工作，因此大半生都平靜無波，但他追求目標時，總是排除萬難，鍥而不捨。有一傳說指稱巴哈在奧爾德魯夫時，於月光下偷偷抄寫長兄不准他看的樂譜，由此可見其執著。在阿恩城時，巴哈曾公開斥責巴松管(bassoon)演奏者力有不逮，激怒了對方，2 人乃於市集上大打出手。巴哈因此被曉之於世俗的道理：「人必須活在不完美之中。」半年之後，他又因拜訪盧比克的管風琴家布克斯特修德(Dietrich Buxtehude)逾假未歸，以及於教堂禮拜時弄錯讚美歌的伴奏，而再遭斥責。此首曲子可能指的是《唯天主在天應受此榮耀》(全集第 40 卷 44 頁)的伴奏，最後兩句——而今偉大的和平永無止息，所有的紛爭皆告結束，配上強勁的小調減和弦以及駭人的轉調：不管他有意或無心，這眞是極盡音樂諷刺之能事。

巴哈

一年後巴哈在繆爾豪森找到較好的工作，但是又和一位虔信派牧師對上了。此教派是當時路德教派的新興支派，反對過分精緻繁複的教會音樂。不久巴哈便搬到威瑪，該地宗教較爲正統。在威瑪，其興趣由管風琴轉移到樂器、聲樂的合奏上，而將創作精力全部投入。由於他在威瑪無法得到這方面的合適職位，便轉往柯騰，追求一己所願。起初威瑪公爵不准他辭職，還以「去意太堅」爲由，將他囚禁過短暫時間，最後還是不情願地將他放行。

巴哈於一封 1730 年的信函中，曾指出他在柯騰的日子是一生中最快樂的時光。在他離開柯騰前三年，他曾爭取漢堡聖詹姆斯教堂風琴手一職未成。而他在來比錫和當政者間發生爭執而備受議論。巴哈說他們「性情古怪，對音樂沒什麼興趣」對方則反擊說：「詩班指揮無所事事，連解釋都不願意…而且剛愎任性。」

引發這些紛爭的原因之一是當時新興的啓蒙主義，該思潮以來比錫大學爲中心。該校校長厄內斯提(Johann August Ernesti)爲理性主義信徒，於 1736 年和巴哈展開激烈爭執，且爲時甚長。起因是校內某一學生領唱詩班適任與否的問題。厄內斯提讓該學生於教堂晨間孔拜中領唱，但爲巴哈趕出。厄內斯提再將他安置於午後禮拜中，巴哈再度聲色俱厲地將他從詩班樓廂中驅逐。而另一服從厄內斯提的學生則在晚上也遭巴哈驅退離席。對厄內斯提本人，巴哈聲言「無論付出多少代價，他都不會讓步。」這爭執事情延續近兩年，直到薩克森國王出面干預，方告一段落。

到了 1739 年，巴哈已厭倦爭吵。雙方對於巴哈於耶穌受難日演奏的受難曲又起爭議時，巴哈說，他不在乎了，反正也爭不出結果，且對他只是負擔。往後就未再傳出兩人的爭執。但在 1749 年，當局在來比錫安排試演，以挑選一名宮廷管弦樂及詩班指揮作爲巴哈去

世後，聖湯瑪斯學院詩班指揮的繼任人選。1750 年巴哈辛於來比錫後，市長司提格里茲(Burgomaster Stieglitz)說：「學校需要的是詩班指揮，而不是宮廷管弦樂團指揮。」同事對他之死鮮少悼念之情。這使人想起哲學家狄爾泰(Wilhelm Dilthey)曾說：「巴哈是個性格強悍而又我行我素的人。和當局的齟齬，他發現自己似乎總是給人難以相處的印象」。

風格　巴哈長久以來一直極力追求的理想到底是什麼？巴哈認爲「起而行較諸坐而言更能表達他自己」，因此他絕少以己身現諸言辭。不過當他要求離開繆爾豪森教堂前往威瑪就職時，曾兩次述及自己的目標「爲榮耀上帝而創作規律嚴整的教堂音樂」這個句子是巴洛克時代常見的音樂定義，當巴哈說「各種音樂的……創作目的和終極理由……只不過是榮耀上帝和娛樂心靈」時，反映的也是這種態度。但天性中桀傲不馴的特質，使他加上一句：「若非如此，音樂就不是音樂，而是一陣喧囂的噪音罷了。」

巴哈所謂的「教堂音樂」及「上帝的榮耀」不能作字面上狹義的解釋。巴哈並非自覺的虔誠信徒。他的這些字眼只不過是說明自己的音樂風格的一種簡單、概括的說法。巴哈音樂風格的精髓在於其結合旋律與和聲的方式，數世紀複音音樂(一種數聲部並行的曲式)的發展集成於巴哈之手。但在巴哈時代，新興了一種轉調方式，即所謂的曲調和聲。這種新的音調系統配合其他的發展，例如器樂協奏，使舊式複音音樂就此沒落，而確立了以單一旋律配以和聲伴奏的曲式的主導地位。在發展過程中，巴哈是個傳承開展的人物。新、舊形

圖爲十九世紀印刷品，巴哈在清唱劇中彈風琴。

式在他的音樂裏皆神采煥然，對應生輝。所有的旋律都散發新的和聲理念，更形成其賦格曲中緊密、紮實的肌理，然而其音樂中的每一旋律並不就能對應出所需的和弦，因而也常出現不協合音。這是他要以和聲理念創作複音音樂所必須付出的代價，同時也爲後世和聲理念開啓更寬廣的空間。

巴哈是十九世紀浪漫精神下重被發掘的音樂家之一。在這方面，德國作曲家孟德爾頌作了很大努力和貢獻，因此他的音樂也常被視爲浪漫的，其音樂中的諸多旋律可支持此一看法。然而，這些旋律儘管飽含情感，但其節奏通常在低音部，則一成不變，不論旋律是如何悽惻或狂恣如最激烈的浪漫情緒，低音部的節奏一概是規律節制地，若無其事、事不關己地一板一眼打著拍子。

巴哈音樂中的另一問題是審度。他心目中的理想樂器，是富有永恆寓意卻冷硬、淡漠的巴洛克式管風琴？或較溫暖動人的人聲、弦樂、木管樂？巴哈並沒有找到最後的答案，而是依於兩者之間。他許多最動人的作品是爲管風琴而作，而有許多刻板、陰沈的作品則是爲人聲及樂器而作的。

巴哈樂風中的結構特性不僅呈現普通的宗教情懷，且爲基督教式的情操。這種音樂乃是特地爲教會而作的，而巴哈也著意於此。

鍵盤音樂　巴哈的音樂才華並不像莫札特或舒伯特般早熟。他以管風琴師的身分進入音樂界，早期重要作品也是爲管風琴而作，而他在威瑪勤奮的工作也使他這方面的造詣達於爐火純青的地步。這些作品的主要曲式有：1.所謂的「自由」曲式，由序曲、觸技曲(toccata)或幻想曲組成，通常置於一首賦格之前；2.聖詠合唱的配樂。巴哈在這些作品中以日耳曼管風琴音樂數世紀以來的傳統爲本，但在提升聖詠序曲的表現境界時，則開創了一股和當代精神逆向而行的趨勢。現存十八世紀一些優秀的管風琴聖詠合唱曲，幾乎都出自他的手筆。他的這類作品可區分如下：1.聖詠合唱變奏曲；2.聖詠合唱小賦格，或短賦格曲，通常用在聖詠合唱曲第一段；3.簡單的管風琴聖詠合唱曲，又可分爲3a整段旋律只出現一次，以及3b聖詠合唱幻想曲二種。聖詠合唱幻想曲是一種擴大的聖詠合唱曲式，合唱部分中夾雜著間奏。巴哈的這類作品在他未完成的聖詠序曲集中有最清楚的呈現，其中大部分是3a的曲式。他稱這本作品集爲《小風琴曲集》，手稿記年是1717 年，可能在移居柯騰後停筆。

另有一部分同樣龐大的無踏瞬鍵盤音樂，今以鋼琴演奏，當初是爲何樂器而作已不得而知。巴哈最常用的兩種弦式鍵盤樂器是大鍵琴(harpsichord)及古鋼琴(clavichord，又稱翼琴)，但是他的作品整體來看，並未明確的顯示出是爲何者而作。據說他最喜歡的鍵盤樂器是古鋼琴，這種琴很像現代的鋼琴，對鍵感應靈敏。巴哈在柯騰時，其鍵盤音樂於《平均律鋼琴曲集》(第一卷，1722 年，有時誤

十八世紀左右的來比錫風景，道路左側的建築物是巴哈的寓所。

作平均律古鋼琴曲集)中的序曲和賦格(包括所有調子)曲中有登峯造極的發揮。這部作品展現了巴哈運用對位法的高超技巧，也透露出新興的曲調和聲和遠系調對他的影響。遠系調於當時因平均律的應用而新近成爲作曲中可用的技法。

器樂作品　巴哈在柯騰時期爲橫笛、小提琴、古低音六弦提琴(gamba，又名gamba viol)和鋼琴作的奏鳴曲，於風格上有明顯的雙重性質。其中的快板樂章是燦爛的賦格三重奏，由此直接發展出管風琴作品中那6首著名的三重奏鳴曲。慢板樂章的風格則較自由、深沈而成熟。大提琴獨奏組曲和小提琴獨奏組曲、奏鳴曲，是巴哈音樂生涯中獨特的里程碑。第五首大提琴組曲中的薩拉邦德舞曲則是音樂史中單一旋律樂曲表現最爲豐富的作品之一。小提琴獨奏作品中有一些是巴哈作品中氣勢最爲磅礴者，例如大賦格和夏康舞曲，這或許是因爲巴哈在柯騰並非一直都有合意的管風琴可用的緣故。

巴哈最著名的管弦樂作品也是完成於留居柯騰的時期，包括布蘭登堡協奏曲，這是巴洛克管弦樂風格最引人入勝的表現。柯騰宮廷的紀錄顯示這些音樂散佚頗多。巴哈在柯騰期間，幾乎於音樂的各個方面都已臻至成熟，巴哈最常爲人演奏的作品大部分都完成於此一時期。

清唱劇　巴哈音樂中未於柯騰時期臻至成熟的類門，是爲人聲和樂器所寫的教堂音樂，這些音樂是他現存作品中最主要者。1708 年他於繆爾豪森所謂的目標即實現於這類作品中，地點則是來比錫。巴哈於來比錫時期的作品約有 200 首清唱劇，曲名通常循其於巴哈作品全集中的編號)，以及一些經文歌、受難曲配樂、彌撒曲和其他音樂。只有 5 首清唱劇能肯定是 1714 年以前作的，當時年輕的巴哈還頗依賴日耳曼舊有的清唱劇風格。其餘則顯示出義大利歌劇的影響，例如牧歌式的獨唱、反覆抒情調及宣敘調部分。歌詞由當代作者撰寫，偶爾有摘錄自聖經和路德教派讚美詩的文句，內容是傳統教會年度中所需聖經經文，其中部分可能由巴哈親自撰寫。現在的 20 首以上的威瑪時期清唱劇，其中有些是巴哈所寫的最好的抒情調，這也顯見巴哈時獨奏助唱樂器的喜愛。在這些六百多首的抒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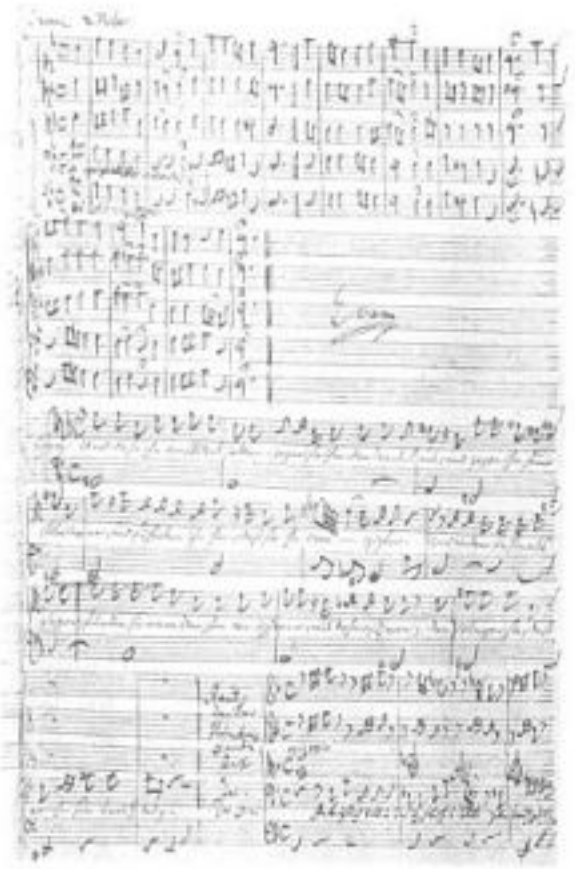

〈馬太受難曲〉的樂譜。

調和二重唱中，約半數的曲子都只用獨奏樂器作組合，而不用管弦樂，一些三重唱也是如此。

但是此時的巴哈依然在尋找自己的合唱風格。在柯騰他有了發展的機會。如今已可確信這個不屬路德教派的柯騰公爵府邸，偶爾會於禮拜中用合唱音樂，而巴哈就在此地寫了一些清唱劇。這些作品經史曼德(Friedrich Smend)的整理〈巴哈柯騰時期〉(1951 年出版)後，可看出音樂中協奏的管弦樂和合唱間的應和關係日益密切。有了柯騰時期的準備工夫後，巴哈於來比錫便大展其清唱劇寫作的鴻圖。

典型的巴哈清唱劇以合唱爲始，而可能繼之以四段樂器獨奏，通常是宣敘調或抒情調，再以簡單的聖詠合唱作爲結束。其中最重要的例外是獨唱清唱劇，省略了起首的合唱。其他一些清唱劇則以抒情調爲始，繼之以合唱。有些合唱配以當代創作的歌詞，但 1723-24 年寫的作品大多數填以聖經經文。許多清唱劇也運用讚美詩的章節，聖詠合唱的曲調則限於合唱部分。不過，這類詩篇在改編爲宣敘調或反覆抒情調的配樂時，效果不佳。因此巴哈在 1735－40 年間，創作全以聖詠合唱爲本的第二系列的清唱劇時，將中央樂章的詞加以意譯(或由其自行意譯)。現存這約三年期間所寫的清唱劇作品以及〈鋼琴練習曲〉(1739)中第三部分的管風琴聖詠合唱曲是巴哈和當時的理性主義思潮對抗之下，對正統的路德主義的再肯定。

巴哈音樂中這種藝術和宗教緊密的結合，在其最長的作品〈馬太受難曲〉(1729)中有更生動的展現。巴哈在此曲中，福音敍述和音樂的搭配上，採用數世紀歷史的傳統，但在樂曲中潤飾以抒情的冥想曲時，則開啓未來宗教精神的先河。亞伯特稱這件作品是「宗教性的民間藝術，人類於此前只曾在希臘悲劇中有這種豐富的表現…巴哈毋須刻意追求，即能賦予一理想嶄新的生命，這種理想於歌劇創作中直到華格納時都還無法企及，因爲古典悲劇中最重要的宗教情操並無法再創。」(全集，*Gesammelten Schiften*，1929)。現代歌劇開始以再創作希臘悲劇爲目的。巴哈雖未寫過一齣歌劇，卻已達到這個目標。巴哈未曾寫過歌劇形式作品的原因，若就他心靈和樂風的特質具有強烈的宗教性這一事實來看，便再清楚不過了。而更重要的是他天性傾向於抒情而非戲劇。他的作品富於抒情的冥想，有無與倫比的沈鬱力量和深刻情愫，且常散發出一股永恆的精神，因此並不適合表達舞台上較具人性的情感。

〈B小調彌撒曲〉是巴哈合唱風格發展成熟的終極之作。此曲 2/3 是合唱曲，1/3 是抒情調及二重唱，沒有宣敘調或聖詠合唱，顯然是信筆而成的作品，例如第一段慈悲經(Kyrie)比例不當，彌撒曲則隨意劃分成：1.彌撒曲(慈悲經與榮耀經)；2.使徒信經(信經)；3.聖哉經(Sanctus)；4.降福經、羔羊經、平安經。彌撒曲部分於 1733 年獻給薩克森國王，其餘約於 1748 年才合爲一整曲。

巴哈的作品與時俱增，但到後來他只是改編舊作，不再製作新曲，這並不只是爲節省時間，更爲了追求藝術的完美。他的原則是不將宗教作品改編成世俗作品，不過倒常將世俗作品改編爲宗教作品。其作品的素材是巴洛克音樂，創作的目的是服務教會，因此素材勢必受制於目的，例如他最後的聖詠清唱劇的合唱部分。在當今的曲調和聲、賦格、協奏曲以及各種主題素材之上巴哈得以古老的聖詠合唱曲調作爲總綰的基幹，而且常是中古教會的調式。

最後的作品 巴哈的晚年似乎也受新興的科學思辨精神的感染，而於作品中探究新異的音樂的奧祕，例如〈音樂的奉獻〉紀念他拜見腓特烈大帝之行，以及未完的〈賦格的藝術〉。

巴哈生前出版的作品極少，死後的影響卻極深遠。其門生繼踵其後，延續了鍵盤音樂的生命力，而深深影響及莫札特的作品。貝多芬小時便從巴哈的再傳弟子學習〈平均律鋼琴曲集〉。貝多芬有一則以巴哈之名作雙關語的名言：「他的名字不叫巴哈(河流，Bach)而是海爾(大海，Meer)。」浪漫精神的氣氛利於教會音樂的復甦，巴哈逝世一百周年時，巴哈學會成立，往後的 50 年間，這個學會幾乎出齊了巴哈的全部作品。而以最新的研究成果修訂的新版正在出版中。

BACH, Wilhelm Friedemann 巴哈

西元 1710.11-1784.7.1。德國音樂家兼作曲家。約翰・塞巴斯欽・巴哈(Johann Sebastian Bach)的長子，生於威瑪(Weimar)。早年從父習樂，以父親的〈平均律鋼琴曲集〉爲教材。1733 年出任德勒斯登的索菲亞教堂的管風琴手，而有機會從事作曲、教學及進修。1746 年他離開德勒斯登，前往哈勒擔任聖母教堂的管風琴手及音樂監督，直到 1764 年爲止。

他雖有公認的音樂天賦，但性情執拗怪異，使得他生命中的最後二十年聘任不定，貧困寡歡；1784 年卒於柏林。

巴哈的鍵盤作品有 7 首聖詠前奏曲，3 首管風琴賦格曲，以及許多爲鍵盤樂器譜寫的幻想曲、賦格曲、序曲、奏鳴曲；管弦樂作品有 9 首交響樂，數首鍵盤及管弦樂協奏曲，教堂音樂則包括 21 首清唱劇及 1 首彌撒曲。

BACH FESTIVAL 巴哈音樂節

西元 1901 年起，美國賓州伯利恆市每年舉辦的音樂盛會，演出巴哈最偉大的作品。此音樂節始於伯利恆市的摩拉維亞教堂；也可能是伸縮喇叭、長笛和中提琴首次使用於美國的教堂音樂中。在第一屆音樂節中，巴哈的〈聖誕神劇〉首度於美國全本演出。此音樂節每年都演出巴哈的〈B小調彌撒曲〉。

巴哈音樂節的成人唱詩班超過 100 人，另一男童唱詩班也約有此數。自 1912 年起，費城管弦樂團即負責音樂節中心 60 首管弦樂的演奏。音樂節每年 5 月在勒海大學(Lehigh Univ.)的派克禮拜堂舉行兩天。

BACHARACH, Burt 巴克拉克

西元 1929.5.12- 。美國流行音樂作曲家。生於密蘇里州堪薩斯城，在紐約市長大。他的母親是演唱家，堅持要他學鋼琴。他先在美軍聯誼會的休閒中心及卡茲奇山的旅館演奏鋼琴，後到麥吉爾大學(McGill Univ.)、紐約新學院及加州聖塔巴巴拉的西部音樂學院學習音樂，後來再於陸軍的軍中音樂會中演奏兩年，也爲流行歌手作過伴奏。

巴克拉克也創作歌曲，但直到和抒情歌手大衛(Hal David)、流行音樂歌手華瑞克(Dionne Warwich)合作後，才步入成功的坦途。他的音樂醇厚、甘美、輕柔，節奏採拉丁、搖滾風，拍子多變化。〈別放棄我〉於 1962 年登上排行榜前十名，〈小雨不停打在我頭上〉則於 1970 年贏得奧斯卡獎。巴克拉克也爲電影寫作配樂，包括〈一間房子不是家〉、〈小野妞近來可好〉、〈予取予求〉、〈艾爾菲〉(Alfie)。此外也爲百老匯譜寫音樂劇〈諾言，諾言〉。〈巴克拉克暨大衛歌曲集〉於 1970 年出版。

BACHE, Alexander Dallas 巴屈

西元 1806.7.19-1867.2.17。美國物理學家，美國第一座磁力觀測所及國家科學院的創始人之一。他是富蘭克林的曾孫，生於費城，1825年以第一名畢業於美國軍事學院，在陸軍服役3年後，辭職轉入賓夕法尼亞大學擔任自然科學和化學教授，同時負責費城的富蘭克林研究所的研究工作。1863 年任吉拉德

學院的首任校長，而在歐洲研習兩年的教育制度，然後出了《歐洲之教育》(1839)一書。他回到美國後於 1839-42 年間，改組費城的公立學校組織。

他自 1830 年起即研究地磁，於 1840 年在吉拉德設立美國第一座磁場觀測所，並出版《吉拉德學院磁性及氣象觀測報告》(1840－47)。由於吉拉德學院的校舍直到 1848 年才建好，而在此以前教務無法展開，因此巴屈於 1843 年出任美國海岸測量局的負責人，並於 1846 年起擔任史密森學會的董事。他也是國家科學院首任院長。

BACHELLER, Irving Addison　巴切勒

西元 1859.9.26-1950.2.24。美國新聞記者及小說家，生於紐約州皮龐。1882 年自聖勞倫斯大學畢業後，前往紐約市開始新聞記者生涯。1883-96 年間，創辦第一個現代報業供稿機構，發行內容涵蓋新聞特寫、小說、閒話家常和家庭專欄等。1899-1900 年間，擔任紐約《世界報》編輯。1950 年卒於紐約州懷特普萊恩斯。

第一部小說《靜默大師》於 1900 年問世，同年並出版《埃本霍爾登》(*Eben Holden*)，記述他少年時代在紐約州北部鄉間的趣事。其他小說尚有《德利和我》(1901)、《威吉爾李額斯》(*Vergilius*, 1904)、《賽勒斯・斯特朗》(*Silas Strong*, 1906)、《大師》(1910)、《肩挑重擔》(1912)、《格里斯比的轉變》、《曠野之光》(1917)、《奢靡之村》(1920)、《窮漢歲月》(1922)、《白雲蒼狗》(1923)、《亞伯拉罕神父》(1925)、《黎明——基督時代一段失落的史詩》(1927)、《荒野燭光》(1930)、《豐收》(1934)、《太陽牛》(1935)、《諸神風起》(1941)。自傳作品包括《一個快樂美國人的感言》(1926)、《上路》(1928)、《前塵往事》(1938)。

BACHELOR'S BUTTON　矢車菊屬

參見CENTAUREA.

BACHELOR'S DEGREE　學士學位

參見DEGREE.

BACHOFEN, Johann Jokob　巴霍芬

西元 1815.12.22-1887.11.25。瑞士人類學家與法律史學家，以研究社會制度而聞名。在其代表作《母權》(Das Mutterrecht, 1861)中，提出現代社會制度主要演變自早期較原始文化的母系家長制；主張女人堅持以單偶制與財產私有權建立家庭生活的完整性。十九世紀末有多人擁護其論點，但今人類學家則反駁其母權說法。

巴氏生於瑞士巴塞爾。在巴塞爾、柏林、牛津、劍橋、巴黎等地學習法律後，回巴塞爾教授數年羅馬法律課程。一生中大半時光擔任巴塞爾刑事法庭的法官，遂有時間投注於民族學與古物研究。1887 年逝於巴塞爾。

BACHRACH　巴克拉克家族

美國人像攝影家族。

大衛(David Bachrach，西元1845-1921)生於德國萊茵地區。1850 年舉家移居美國康乃狄格州哈特福。1863 年遷居巴爾的摩；1868 年其第一家攝影公司在此開業。他是人像攝影先驅之一；並與攝影師萊維(Louis Levy)共同取得早期改善攝影複製畫質的半濾光鏡方法專利權，亦積極參與巴爾的摩政治，並爲《太陽報》撰寫文章。

路易(Louis Fabian Bachrach，西元1881.7.16-1963.7.24)　大衛的長子，生於巴爾的摩。曾就讀巴爾的摩馬里蘭設計學院及紐約市藝術學生聯盟。1900-15年在其父的攝影房擔任攝影師。1915-55 年任巴克拉克有限公司總裁；1955 年任該公司董事長，直到在波士頓去世。其有關攝影之著作範圍甚廣，是公認的人像攝影及採光技術頂尖權威。

布雷德福(Bradford Keyser Bachrach，西元 1910.11.8-　)　路易的長子，生於麻薩諸塞州伍卻斯特。1933 年哈佛大學畢業後隨即加入家族企業公司工作。1955 年任該公司總裁，擅長女性人像攝影。

小路易(Louis Fabian Bachrach, Jr.，西元 1917.4.9-　)　路易的次子。生於麻州紐鎮(Newton)。1939 年哈佛大學畢業後加入家族企業公司，以男性人像攝影見稱；亦活躍於波士頓銀行界。

BACICCIO　巴琪奇歐

西元 1639.5.8-1709.4.2。義大利畫家，也稱巴琪奇恰(Baciccia)。原名高里(Giovanni Battista Gaulli)。生於熱那亞，並在當地學畫，以魯本斯(Rubens)與梵代克(Van Dyke)二人爲肖像畫模特兒。於1660年左右前往羅馬，受貝爾尼尼影響而展開肖像畫生涯。今

巴琪奇歐作品《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

收藏於佛羅倫斯烏菲茲美術館的青年自畫像便是此時期作品。

一六六〇年代曾造訪帕馬研究柯勒喬(Correggio)的天頂畫。返回羅馬後完成最受推崇的《耶穌之名禮拜圖》(1668-83)，即耶穌會第一座教堂耶穌教堂天頂畫。數百個上色或以灰泥粉刷的飛舞人物栩栩如生，彷彿自雲端降下許多聖人、罪人與惡魔。效果遠比前輩大師更戲劇化，是幻想派扣人心弦之作。

其教堂飾畫尚包括羅馬使徒教堂《方濟會禮讚》(1707)、《羅馬聖方濟教堂聖母、聖嬰與聖安尼》。也完成亞歷山大七世至克雷芒十一世等七位教宗肖像畫。1709 年逝於羅馬。

Bibliography

Arnold, Denis, *Bach* (Oxford 1984).
Dowley, Timothy, *Bach: His Life and Times* (Hippocrene Bks. 1983).
Felix, Werner, *Johann Sebastian Bach* (Norton 1965).
Forkel, Johann N., *Johann Sebastian Bach*, ed. by Charles S. Terry (1920; reprint, Da Capo 1970).
Schweitzer, Albert, *J. S. Bach*, 2 vols., tr. by Ernest Newman (1923; reprint, Brandeis Pub. Co. 1962).

For Specialized Study

Bodky, Erw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Bach's Keyboard Works* (1960;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6).

BACILLUS　細菌　參見 BACTERIA AND BACTERIOLOGY.

BACITRACIN　枯草桿菌素

由枯草桿菌所分泌具毒性的抗生素。此菌在 1943 年 5 月由哥倫比亞大學內科暨外科學院的約翰遜(Balbina Johnson)及梅勒內(Frank L. Meleney)發現的。最先是由意外受傷者之壞死組織中分離出來，發現其有對抗其他細菌的功效。由桿菌培養汁液的過濾物中，可發現此抗生素之主要功能爲有效對抗溶血性鏈球菌(溶血係指血紅素由紅血球內釋出的現象)。當人體受到溶血性鏈球菌感染，於感染部位直接打入上述過濾物質即可有效抑制該部位發炎。

枯草桿菌素已被提煉、純化、濃縮以期取得最有用的成分。此濃縮物施用於人體局部感染時確具療效且無毒性。但有些市面上的此類製品發現含有某些毒素，因而影響枯草桿菌素被當作抗生素使用的價值。

對枯草桿菌素最敏感的微生物有溶血性及非溶血性的鏈球菌、金黃色葡萄球菌、肺炎球菌、厭氣球菌、產生氣性壞疽或破傷風的菌屬，甚至引起梅毒的禍首螺旋菌也對此抗生素敏感。此抗生素抗菌範圍與青黴素類似，但許多對青黴素具有抗性者對此菌素卻具敏感性。此菌素並不爲產生青黴素酶(抑制青黴素活性的酶)的細菌所破壞。此抗生素對於混合感染而青黴素又無效之際常發揮效力。其最初主要用於治療對其敏感的細菌所引起的感染，直接以藥水或軟膏的形式加以敷用。

BACK RIVER　貝克河

加拿大領土西北部的一條河川。昔稱大魚河，長 975 公里。貝克河發源於馬更些區，向東北流經基威丁區，再穿過佩利湖、加立湖及麥克杜格爾湖(Macdougall L.)，最後注入北極海的錢特里港(Chantrey Inlet)。

BACK TO METHUSELAH
返回麥修撒拉

蕭伯納所作的劇本。西元 1921 年出版分爲五部分，前面附有一篇作者自撰的長序。此劇的每個部分都構成一齣完整的戲劇，有自己的標題、演員陣容、地點和年代。其標題和發生年代分別是：1.〈太初〉(西元前 4004 年)；2.〈巴納拜斯弟兄的福音〉(1920 年)；3.〈事件〉(2170 年)；4.〈老紳士的悲劇〉(3000 年)；5.〈思想所及〉(31920 年)。

根據蕭伯納自己的說法，此作品是一個有關創世記及人類演化的寓言，他最早曾在《人與超人》劇中唐璜作夢的片段，嘗試過這個主題。蕭伯納將此主題看成宗教一樣神聖，所以放棄唐璜的傳奇而回到伊甸園的神話，探討人類永遠關心的事，也就是長生不死，將生命由短短的 70 年延長至無限。在機智及矛盾的對話和處處譏諷的蕭伯納式外觀的背後，探討人類逐步的進化，而以「精神終於戰勝物質」思想爲主要的中心思想。這種演化是柏格森(Bergsonian)哲學，亦即進化具創造性及目的，而非達爾文學派所謂的自然淘汰(機械論)。

至今，全本的《麥修撒拉》不僅對演出者是一項艱鉅的考驗，對觀衆也是一大考驗。這齣劇最早在 1922 年由紐約戲劇公會劇院上演，事後證實太冗長而不合美國觀衆的品味，因此 9 週之後即停演。次年又於英國伯明罕劇院上演。1957 年，由鮑爾(Tyrone Power)率領的演員，以精簡方式在美國再次巡迴演出。

BACKACHE　背痛

綜合人體物理學、病理學或心理學上的因素而引發背部的疼痛；其中尤以生理上的因素最常見。背部由許多肌肉、韌帶、關節和神經共同組成，其複雜性並無法提供任何一種理想方式來調適人體以維持直立姿勢。因此背部特別容易受到韌帶和肌肉過度拉扯以及肌肉痙攣或關節病變的影響。此外，某些先天性脊椎缺陷所造成的長期物理性壓力，也經常在中年時才發生背痛。

背痛可能起因於某些在組織上已產生病理的變化情況，關節炎即爲一例，尤其是指位於關節的軟骨和硬骨異常增生後所產生的增殖性關節炎。脊椎骨之間的纖維軟骨受到擠壓後所引起的椎間盤突出或赫尼亞形成都可能引起反覆性的急慢性背痛發作。停經後以及年紀較大的婦女，容易發生椎骨脫鈣的情形，也常導致背痛，嚴重時甚至還會造成椎骨的突然塌陷。長期而嚴重的背痛有時則必須考慮是否由癌症或腫瘤所引起。此外心理障礙也會造成慢性痛。

任何一種背痛都必須由醫師來作詳盡的檢查，X光及電子診斷裝置也常用來幫助確立診斷。背痛的治療常隨病因而異，這包括在硬床墊上休息、以固定器或其他器具來支撐身體、使用脊椎牽引、施行外科手術或接受放射線療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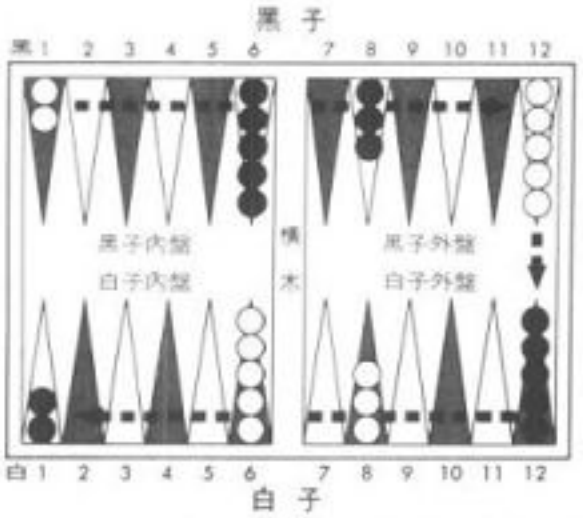

十五子棋戲棋盤　遊戲開始時棋子的位置，箭頭表移動方向，黑子則反方向。

BACKGAMMON
十五子棋戲（西洋雙陸棋）

兩人以籌碼(棋子或石子)在棋盤上以擲骰子方式決定移動棋子的遊戲，又名trictrac，有多種形式，軍中流行么二。

玩法爲每人十五枚棋子、兩個骰子和一個骰子杯。棋盤上以橫木分隔成大小相等的矩形稱內盤、外盤，每盤有黑白相間的十二個長三角形區成點。如圖擺好各自十五枚棋子，白子以B-B 12 W 12-W 1 方向移動，黑子則反方向，直到十五子都在自己內盤爲止。最先將十五子移出棋盤者得勝。

首先擲骰子決定先走者，而後輪流擲骰、走棋。如持白子者擲出 6 和 3，可一枚走九步(B 12-B 10)或一枚走六步(B 12-W 7)，另一枚走三步(B 12-W 10)；若兩個骰子點數相同，可走四次。。

棋子不可移至有棋子或由兩個以上對方棋子"做"成的點，若一方棋子移至對方所暴露的棋子(稱"blot")，該方棋子便需移至橫木上，且需擲出與另一方內盤所暴露之棋子相同之點數，方能重新進入。有棋子在橫木上者不能再走棋，若十五枚都在內盤，即可開始移出。若某點數目和擲出的骰子數相同，則可將占據該點的棋子移出。若擲出數比任一有棋子的點要高，則移出位次高點的棋子。

BACKHAUS, Wilhelm　巴克豪斯

西元 1884.5.26-1969.7.5。德國鋼琴家。以善於詮釋貝多芬及布拉姆斯作品而知名。生於來比錫，原就讀於來比錫音樂學院，1889 年轉往法蘭克福，師事鋼琴家兼作曲家艾伯特(Eugen d'Albert)。

巴克豪斯

15 歲時在來比錫首度登臺演奏。翌年獻藝於倫敦，1905 年在巴黎奪得魯賓斯坦鋼琴獎。他在歐陸舉行過幾場成功的演出後，於 1912-14 年間在美國巡迴演出，備受樂評家的讚譽，其中一人形容他「集李斯特、魯賓斯坦及巴德瑞夫斯基(Paderewski)諸人之技於一身。」他曾巡迴歐洲、南美、澳洲、遠東各地演出，錄音作品亦頗負盛名。二次大戰後，他定居瑞士的盧加諾，逝於奧地利的非拉赫(Villach)。曾執教於諸多音樂學院，如英國的曼徹斯特(1905-07)、德國的松德豪森(Sonderhausen，1907-09)，美國費城的寇蒂斯音樂學院(1925)。

BACKUS, Isaac　巴庫斯

西元 1724.1.20-1806.11.20。美國牧師。生於康乃狄格州的諾威奇(Norwich)。在徹底覺悟後，他改變信仰並和那些脫離公理會要自創新會的信仰復興論者結盟。起初他僅是分離主義者的牧師，1756 年他協助建立麻州密得波羅(Middleborough)的第一浸信會教堂，並任該教堂牧師至逝世。

他受懷特菲爾德(George Whitefield)的傳道神學和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的基督神學影響極深。因決定爲沃倫會(Warren Association，即新英格蘭浸信會最早的合作組織)政治事務的代表，於 1774 年在第一議會向反對宗教自由者演說，主張良知自由。著有新英格蘭歷史及許多作品。參見BAPTISTS；GREAT AWAKENING。

BACON, Francis　培根

西元 1561.1.22-1626.4.9。英國政治家、科學家及文人。生於倫敦。父親尼古拉斯・培根(Nicholas Bacon)是英國女王伊麗莎白一世機智又肥胖的掌璽大臣。母親安夫人(Ann)是對宗教充滿熱情且博學的女士，爲塞西爾夫人(Cecil)的妹妹，而塞西爾夫人的丈夫是柏利大人(Lord Burghley)，爲英國首相和全英國最有權勢的人。培根在 8 個孩子中排行最小，自幼長於顯赫的王國環境中，終身爲宮廷朝臣。

培根的童年在掌璽大臣倫敦的寓所約克宮度過。12 歲時，他跟哥哥安東尼一起進入劍橋三一學院求學(後來他表示在大學時期曾厭惡貧乏無用的亞里斯多德哲學，但此點卻被後人過分渲染)。其心智早熟予人印象深刻，連女王對他也樂於親自問話，並稱他爲"小掌璽大臣"。1576 年他獲准進入格雷法學院(Gray's Inn)研習法律，不久成爲英國駐巴黎大使的隨員。停留法國時，他四處旅遊，目睹羅馬天主教徒與改革宗教基督徒間殘酷的爭鬥。

伊麗莎白女王時期　培根原本十分光明的遠景隨他父親的猝死而轉變。爲了謀生，他只

培根致力於知識的改革。

得放棄外交工作去研讀法律，在姨父柏利大人首肯下，獲准成爲律師。不過此後許多年他向柏利更高的請求卻只得到冷淡的反應。柏利關心自己兒子羅伯特・塞西爾(Robert Cecil)的前途，因此懷疑培根有極大的陰謀(培根後來在給姨父的信中明白指出其疑心)。1584 年培根以 23 歲之齡得到英國下議院的席位，且不久即在辯論和委員會中頗獲佳評。在《上諫伊麗莎白女王的信》(1584 或 1585)中，他建議與羅馬天主教交涉時的原則。1589 年，他提出《有關英國教會爭論之告示》公正地指責主教的極端保守主義與清教徒的冥頑不靈。他因債務纏身，其姨父於 1589 年在星法院(Star Chamber)爲他爭取書記職位，儘管他在任二十多年，也未能解決窘境。

不過他仍然能在追求公衆事務的成功之外從事文學與哲學的研究。32 歲時，他建立起知識改革的主要基礎。在政治事務上的野心和對改革知識偉大計畫的追求將培根的生活撕爲兩半，也是構成他一生事業上悲劇。他曾向巴德禮(Thomas Bodley)坦誠，他由內心的呼喚，了解自己適合與書本爲伍。他曾寫道，要將自己的生命朝向政治事務發展，這跟他的本性就不十分適合，而學術研究帶來的成見使他更無法適應政治生活。

由於無法再從柏利處得到幫助，培根轉向另一位更耀眼的贊助者，女王的寵臣艾瑟克斯伯爵戴維魯(Robert Devereux)。他效命於伯爵，而伯爵也在女王面前推薦他作總檢察長。不幸的是，培根在議會演說關於防禦西班牙所需之輔助金，觸怒伊麗莎白女王，而將總檢察長的職位給了培根最強的對手寇克(Edward Coke)。此事對他造成很大的打擊，尤其當時他負債情形極嚴重，甚至一度被債權人逮補。他這時從事一些重要的工作，包括審問陰謀謀殺女王的嫌犯；他常扮演朝廷最有權威的律師。

同時他逐漸與艾瑟克斯伯爵疏遠，因爲他已預見艾瑟克斯未來的危險，在女王與這位衝動的寵臣間，他處於微妙地位。1599 年艾瑟克斯在愛爾蘭戲劇化失敗後，培根亦公然反對他，當次年劇烈的暴亂平定後，培根站在控方立場對伯爵起訴，並對這位曾是朋友和恩人的伯爵嚴厲的盤詰使他飽受責難。此案的報告書後來由培根出版做爲他的行爲辯護。他在書中巧妙地隱藏部分事實，有些作者認爲他加進一些謊言。但他確實曾試圖緩和女王對艾瑟克斯的憤怒，唯當伯爵陰謀的證據出現時，培根不得不在效忠女王和朋友間作一抉擇。

詹姆士一世時期　1603 年女王駕崩後，培根雖急於向新登基的國王示好，但他的運道有一段時期仍不穩定。後來他與一些人受到國王賜予騎士封號，並娶富有總督的女兒巴恩翰(Alice Barnham)爲妻；他在國會與法庭上均有傑出的表現。他在重要時事方面有顯著才能，但直到 1607 年才由詹姆士一世手中得到垂涎已久的副檢察長之職。在 1607 年英格蘭與蘇格蘭聯盟的爭辯中，他爲整個聯盟的福祉設想，以具有高度前瞻性的言辭駁斥下議院中偏狹的成見。他在王室與國會日漸緊張的關係中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這時塞西爾是沙爾茲柏瑞伯爵(Salisbury)及財務大臣，他提出一項大膽計畫可使政府的財務達到預期目標。在此計畫之下，國王只要放棄某些不受歡迎的封邑收益，就可立即收到一筆補助金及每年固定的收入。1610 年經過國王與下議院一連串的意見交換後，詹姆士一世否決塞西爾的建議並提出貪得無饜要求，使下議院基於義憤而否決國王的要求。國王立刻解散國會。在這次事件中，培根在幾次精闢演講中與議會幹旋以維護國王的權利。

不久他又繼續努力爲王室特權辯護。在 1606 年出版的著作中發表一篇〈主張論進展中的王權與國會差異〉，他力陳國王的特權並非法律所賦予，乃直接來自上帝。在其《散註》(*Commentarius Solutus*)的私人筆記中，他坦白宣稱全面提高國王總體合法性的策略。他把對君權神授學說的眞誠信仰和在政治上對律師的輕蔑結合起來，甚至建議國王向外國侵略來轉移在國內紛爭不和的注意力。

1612 年沙爾茲柏瑞逝世，培根追不及待地推薦自己出任這項遺缺。他對升官的急切期待終於在 1613 年得到回應，被任命爲總檢察長。他有旺盛體力，在繁忙工作中，他還抽出時間監督赫特福德郡的艾漢柏瑞(Gorhambury)花園的設計。他辦過許多大案子，如 1615 年審問皮琪姆(Edmond Peacham)的叛亂案，及1616年起訴索麥塞特伯爵(Somerset)謀殺歐佛貝里(Thomas Overbury)案。在索麥塞特免職後，培根刻意培養他和國王的新寵維利爾茲(George Villiers，即後來的白金漢公爵)之間的關係。1616 年培根與審判長寇克兩人爲爭論國王在法庭上的特權問題，使長久以來的敵對關係更趨惡化。培根極力維護皇室特權，在一次詹姆士一世在場的戲劇性會議後，培根終於迫使寇克和衆法官讓步。

培根爲國王付出的代價並沒有白費。1616 年他出任樞密顧問，1617 年 3 月又如願以償任命爲掌璽大臣。他勝利式地進駐西敏寺，身著紫衣並有浩大隊伍隨行。有段時期他因反對白金漢公爵的兄弟與失勢的寇克之女兒間的婚事而失寵。但他後來收到白金漢公爵一封委婉的信，心懷感激而與公爵和國王復和。1618 年出任大法官兼上議院議長，不久又受封維魯拉姆男爵(Baron Verulam)。他任大法官期間處理的重要法案有 1619 年財務大臣薩福克伯爵(Suffolk)貪污案及 1620 年總檢察長葉佛頓爵士(Henry Yelverton)濫用職權案。1621 年 1 月培根被加封爲聖阿爾班子爵(Viscount St. Alban)，此頭銜也稱聖阿爾班斯(St. Albans)，但培根在正式文件上的簽名均未加S。他性喜華麗，在約克宮和艾漢柏瑞過著如王子般的生活。

失勢與恥辱　正當培根飛黃騰達時，他的政敵卻給予致命一擊。起初只是悄悄調查他在法庭上是否濫用職權，接著對他不利的罪名愈來愈多，最後受賄瀆職的控訴如潮水般湧來。他原本對這項起訴尚不在意，不久即向壓力屈服。從本案提出對他不利的證據看來，與其說他不誠實不如說他粗心；他依慣例接受訴訟關係人的禮物，在該案懸而未決時收受禮物是很明顯的錯誤，但並沒有任何證據顯示他危害司法公正的行爲。然而他還是寄了一封充滿懺悔和屈從的信給上議院以乞求寬恕。1621 年 5 月 3 日本案由審判長在擁擠的法庭內宣判：聖阿爾班子爵被判四萬英鎊罰鍰、監禁於倫敦塔內、終身不得任公職並禁止進入法庭四周。監禁和罰鍰不久被免除，他回到艾漢柏瑞居住。

他獻身於文學與哲學工作，5 年內出版《亨利七世史》(1622)、《學術的進展》之拉丁譯本(1623)、《散文集》的修訂本及其他重要著作。白金漢公爵想收購他在約克宮的老房子，爲他所拒，最後以准許他重返倫敦爲條件而同意。1626 年 3 月爲做有關肉類保鮮的實驗，他從下馬車到一間茅舍買一隻雞，並把雪塞入雞腹中。結果他感染風寒而在阿倫德爾伯爵(Lord Arundel即湯瑪斯・霍華德，第十四任阿倫德爾伯爵)家中休養。4 月 9 日在該處去世。

培根的個性仍讓史家著迷和困惑。他在政界的人際關係常顯出卑恭、無情和背信忘義，但偶爾也會給詹姆士直諫。他理想中的政府是伊麗莎白在位所實施的君主政體。他希望能有位肯接受老練政治家的諫言且重視民意的君主。但他也堅信君主應保持其獨立性和權威性，因爲君主的先知遠見乃是國家安全和繁榮的保障。在私人生活中，培根個性溫和而體貼，贏得朋友的讚賞和喜愛。

哲學學說　培根的哲學著作超過 30 種，大部分已散落不完整。這些著作是培根在國會

與法庭任職時和君主不斷指派差事期間抽空寫的。在這樣的情況下，他的成就遠不及他年輕時的憧憬。此憧憬是對人類知識作廣泛的改革，並對當時盛行的哲學目的與方法公開批判。重整人類知識的全部計畫在《新工具論》的序言中有一番說明，但培根大部分的作品並不跟序言中描述的體系相配合，這些作品包括附屬於主題之下的其他論題，也包含許多培根特有的意見。

這些附屬作品包括著名的《學術的進展》(1605)，是他唯一以英文撰寫的哲學著作。此作分爲兩冊，第一冊是爲學術而對責難者卓利的答辯，這些人包括神職人員、政客及學者本身。他在一段充滿非凡辯才的文中指出「學者們在研究中所摻雜的錯誤與虛幻」只著重於文學風格，執著於武斷的亞里斯多德學派學說以及迷信於魔法、占星術和煉金術等。他相信最大的錯誤是把「造物主的榮耀和人存在狀況的拯救」當做知識的眞正目的。在第二冊中，培根研究十六世紀以後的知識界，指出各種學術領域的缺失。

在他的許多著名的討論中，有兩個主要學說從精湛的語詞中流露出來，一爲給形上學新穎且原始性的地位。傳統形上學或第一哲學所討論的是普遍存有概念，分析實體爲兩大原則，即是物質與形相，以物質爲事物未定型的基體，實體依照各種類的形相將未定型的物質素材組織成形，使之存在。培根拒絕這兩個具有長久歷史的形上學原則，並大膽地將形上學做爲唯物論物理學的主要部分。他將自然探究分爲三個層次：1.自然歷史或科學資料的搜集；2.物理學，對個別的性質和原因之探討；3.形上學，闡明那些組成各種事物之事物的主要性質與形相，它們就像組成語言的少數字母。也就是說，物理學從狹窄的脈絡中去探究自然對象，而形上學卻從更廣泛的觀點去考究它，但兩者都探討現實物質的結構和歷程。另一著名學說出自《學術的進展》一書，把人的眞理跟啓示神學中教義上的眞理截然劃分。他可以同意理性從神的神祕性中有限度地推論出結果，但他認爲宗教信條「不受理性的安置和驗證」，即使跟我們的理解相左，仍要相信之。他也認爲從自然界的探究中無法獲得對神的知識或神學。知識與信仰的分離乃是培根思想的要點，這跟他認爲知識只存於感性物質和有限事物範圍內的看法一致。

除《學術的進展》外，《偉大的復興》(*Instauratio magna*)是培根知識改革的大計畫，還有類似著作所處理的課題也跟它不同。如早期的《時間的陽性生殖》(1653)、《自然詮釋末代華勒雷斯》(*Valerius Terminus of the Interpretation of Natute*, 1734)、《自然詮釋的導論》(1653)、《對自然詮釋或應用科學的反省與觀點》(1653)及《知識全體與天體秩序的描述》(1653)。這些斷簡殘篇在培根生前並未出版，其探究傳統學術的不足且提供一種新的研究方法。

所有這些早期有關知識改革的觀念後來都在《偉大的復興》(1620年與新工具論一併出版)序言中所提出的完整計畫所取代。大計畫包括六部分：1.現存知識的反省；2.說明研究的新邏輯方法並分析阻撓心靈追求眞理的種種成見；3.一部自然史或精確資料的集合，涵蓋一切自然現象；4.描繪某些特定領域中歸納法的運用；5.由此方法的運用導引出暫時性結論；6.依新方法構成的綜合知識。培根坦承「這是一項超出我能力與期望的使命。」在《偉大的復興》龐大的計畫中，培根僅分別在其他著作完成一部分。《學術的進展》的拉丁增訂譯本出版是作者晚年將此系統第一部分所做的草率嘗試。第二部分也是整個計畫最重要的一部分，並不完全由《新工具論》提出。第三部分是呈現研究論題之各表，著名的《自然史和實驗史導論》(1620)、《作爲哲學基礎之自然與實驗史》(1622)。在這部歷史中提及的研究主題有：風、密度、稀有物或物體在空間的收縮與膨脹；輕與重的現象及硫磺、水銀及鹽的性質。其他未完成的作品，例如培根最後的作品《物質之林》(1627)也可置於《偉大的復興》第三部分。關於第四和第五部分僅有極少的文字，第六部則付之闕如。

新工具論　以《新工具論》作爲書名是爲把"推理的新方法"與亞里斯多德在《工具論》中的方法做對照。這部書包括兩冊，第一冊包括著名的偶像說，也就是在人類心靈尋找眞理時扭曲其判斷的假相。培根描述四種偶像：第一種也稱爲種族偶像，是人類本性造成的錯誤，包括感官的限制以及欲望和安逸的偏見對悟性的腐蝕。第二種稱爲洞穴偶像，是起源個人本性和研究的修養。有些人因受到某些特定先入爲主的觀念或方法影響，也將這些觀念運用於建構理論系統。培根提出亞里斯多德和他同時代的吉爾伯特(William Gilbert)作爲這種傾向的代表。第三種偶像是最麻煩的，稱爲市場偶像。此偶像由語言的誤用產生；因學術討論中常有許多涉及抽象觀念的語詞會造成混淆。傳統物理學中即包含許多這樣的語詞。最後是劇場偶像，亞里斯多德、煉金術士，以及把哲學與神學混爲一談的人所抱持的哲學理論有如舞台劇本一樣爲人不假思索地接受。

培根排斥亞里斯多德的舊邏輯形式是因關係文法形式。當研究的目標在於發現，演繹邏輯的理性論證就不再有用。在《新工具論》第二冊中說明知識的新方法，要求一種包含精確的觀察和實驗，以便自經驗中導出公理的邏輯。他的目標是一種對形相的發現且賦予這古老觀念一個全新的迴轉。這些形相成爲物質體運動固定和本質性法則：「因爲當我們說形相的時候，所指的就只是這法則以及對純粹顯在的限定，此法則限定組織、建構一切質料與能受其影響之主體之單一性質如熱、光、重量。因此"熱的形相"和"光的形相"與"熱的法則"和"光的法則"根本是同一件事。」形相有等級之分，從對個別研究的限制法則到一切自然事物的根本法則和原因。根本形相在數量上是有限的，這些形相的聯結提供自然的基本藍圖。培根的形相學說蘊含一個機械的、決定論的自然主義，這主義與他工作價值的想法有邏輯上的關聯。他總是把知識與實踐聯結起來：「知識就是力量。」以及「眞理與利益在此是一體的，並且工作本身在追求眞理上比起對生活舒適上的價值來得大。」他指出印刷術、火藥、羅盤的發明以說明知識在力量上的意義，但他主張以科學方法洞察事物的眞實結構必須先控制自然。

闡明形相的新歸納法共有十一項過程，但培根僅描述其中三項。第一個步驟是提出例證。就尋找熱的形相而言，研究者首先應大量蒐集呈現該現象之各種實例列爲一表；其次是找出與原先蒐集之例證相似但卻沒有熱度呈現的例證，作爲第二表。第三表則累積所研究的自然現象在不同程度情況下的例證以表現熱度在各種環境下的增加或減少。培根舉出許多例子來說明此三表，這三表與彌爾(John Stuart Mill)後來所說相異與並存變數的方法相符。對這些表的詳細審閱，研究者即可消除一些跟熱性不相干的因素，並發展出試驗性的理論。歸納法的第二步驟稱爲"第一採收期"，證據指示結論熱是一種運動。他在此進入歸納法的第三階段，這是一長串的測試，稱爲"殊證"，這是爲了更精確地找出對象的本質性關聯而設計的。有些試驗藉著儀器設備的改良來提高觀察的準確性，有些則有助於理解所觀察的現象；還有其他作爲實際應用。在過程中顯示的許多方法，以後的科學研究中都極具重要性。但新歸納法的說明僅到此爲止，培根對其他步驟均未加以解釋。

對科學思想之影響　若把這些不完整的理論與當時其他偉大科學家如伽利略或哈維的方法相比的話，其缺失就非常明顯了。培根對成功的科學研究是由有限的問題與理論所引導出來的方式並未予以充分的重視，也未能了解數學在物理中的功能。跟不上當時自然科學與數學的發展，並堅決排斥哥白尼理論。他有時會落入萬物有靈論式的思考模式。在《物質之林》中，他蒐集有關古代作家迷信的研究論題。但他對十七世紀科學革命的影響力之大，有口皆碑。其感人的思想名言就事論事，不摻入其他迷信、欺騙、錯誤、混淆，對能驗證和擴大科學證據方法的關切及當科技進步受限時，他代表鼓吹科學給予十七世紀科學發展有力的衝擊。他死後，《新亞特蘭提斯》(*New Atlantis*)在1627年出版，書中描寫蘿洛蒙院(Salomon's House)的研究情形。該院後來成爲該世紀後期科學學會典範，尤其是倫敦皇家學會，該會會員尊崇培根爲新哲學創設者，而在近代思想史中，一般稱他爲科學發展的先知。

文學作品　培根最著名的著作是《關於政事與道德的論文或意見集》，第一版有10篇

論文,1597 年出版；第二版增加原有論文的內容,再加上 29 篇新論文,於 1612 年出版。第三版修訂版中論文增至 58 篇,於 1625 年出版。早期作品以不連貫的格言式風格寫成,後期則較流暢且文采與隱喻的使用也更豐富。這些論文充滿實踐的智慧,並顯示作者有見識、無偏見和具人類的超然觀點及他個人的社會、政治理念。在《亨利七世史》中描述英國近代史之發跡,此外培根還寫未來歷史發展的片斷及一本對話錄《關於聖戰的通告》(1622)。其晚年作品中有一本是有趣的寓永故事集《新舊箴言錄》(1624－25)。宗教著作有《舊約詩篇的英譯本》(1625)。他的著作集亦包括一些法律論文。參見ESSAYS OF BACON；NOVUM ORGANU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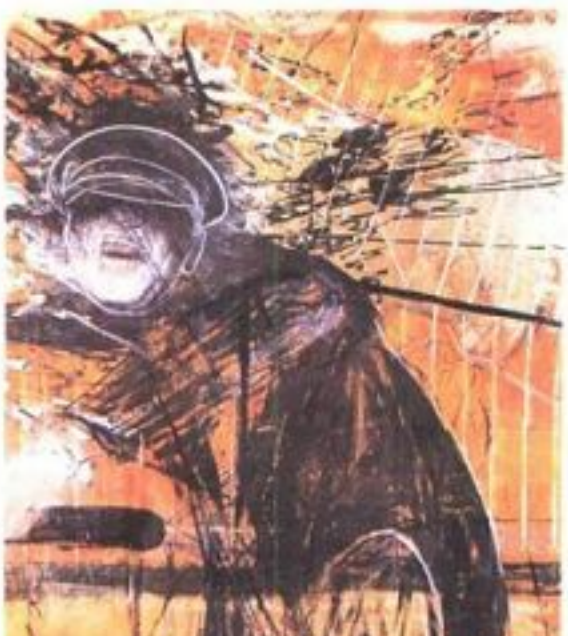

F.培根之畫作《人物》

BACON, Francis 培根

西元 1909.10.28- 。英國畫家。其肖像畫透露痛苦與恐懼,作品色彩輕淡而豐富,他是一九五〇年代早期英國畫壇的巨匠。自述其作品擬朝著「企圖營造某種視覺意象」之境界。其畫通常以黑暗或惡兆地發光背景襯托孤獨人物,大多是系列作品,每系列作品都是以照片或其他藝術家的繪畫爲單一靈感來源。

他生於愛爾蘭都伯林。藝術才華全憑自修而來。1928 年定居倫敦,之前曾到法、德二國遊歷,並展開短暫而成功的室內裝潢事業。一九三〇年代初期才開始作畫。早期作品顯然受畢卡索之綜合立體派和超現實派影響。早期的《耶穌受難圖》(1933)曾博得好評。1944 年以前因二次大戰期間必須任全天防禦工作,故甚少作畫。1944 年完成《釘刑台上人物習作》。

迄至一九四〇年代末期及一九五〇年代初,風格已臻成熟。這時期最有名的系列作品是《維拉斯凱之教宗英諾森十世畫像習作》(1951-53),以畫中人開大口的無聲尖叫投射出受驚嚇又嚇人的浮誇及權威意象。1952 年咆哮狗畫系列也展現同樣的感覺。

其作品 1949 年開始在倫敦漢諾威美術館定期展出。1953 年在美國展出。1954 年在威尼斯比恩納爾(Biennale)展出時已顯現自己的風格。這期間開始到法國南部避暑。1950-51 年經埃及前往南非遊歷；1954 年赴義大利；1956 年到丹吉爾。

1956-57 年完成一系列《梵谷肖畫像習作》,取材自梵谷的《往塔拉斯康途中的畫家》。這些畫都屬於晚期的作品,風格帶有色彩輕淡、著料厚重的特色。一九六〇年代轉變畫風,人物趨於扭曲而抽象,如《泛濫河床上的肖像習作》(1963)等。

BACON, Frank 培根

西元 1864.1.16-1922.11.29。美國劇作家及演員。生於加州瑪麗斯維爾,參加過許多不同的業餘演出,1890 年加入加州聖約瑟劇團,在《酒吧十夜》中扮演史威切爾(Sample Switchell)。此後與該劇團演出各種戲劇,共飾演過六百多個角色。他在俄勒岡州波特蘭經營自己的劇團,後於舊金山阿爾卡拉斯劇院(Alcazar Theatre)成功地演出長長的一季。1906 年舊金山地震後,舉家遷至紐約。

隨後立即出現在一連串成功的演出中：《奇蹟人》、《灰姑娘式男人》、《阿拉巴馬》及《蠢貨威爾遜》。1918 年 8 月 26 日他在與史密斯(Winchell Smith)合寫的《閃電》裏飾演瓊斯：這齣戲非常成功,在紐約蓋提劇院演了三年又一天,共 1,291 場。逝於芝加哥,當時他正飾演同一個角色。

所著其他劇本包括與希爾登(Freeman Tilden)合寫的《五時整》以及與蒙哥馬利(James Montgomery)合著的《我與格蘭特》。

BACON, Henry 培根

西元 1866.11.28-1924.2.16。美國建築家。他曾設計華盛頓市的林肯紀念館。生於伊利諾州華瑟卡(Watseka)。1888 年進入伊利諾大學,1889 年取得羅奇旅行獎學金在歐洲遊學兩年。除 1890-91 年間,他從 1888-97 年都在麥金米德和懷特建築公司。1897 年他和布賴特合作,1902 年後獨立經營。

培根嚴格遵循希臘古典建築風格而設計的重要建築物,包括新澤西州派特森(Paterson)的公共圖書館、舊金山太平洋巴拿馬博覽會的四季庭院和爲 1922 年落成的華盛頓市林肯紀念館題名。培根並以林肯紀念館贏得美國建築師協會的金質獎牌。他也和法國雕塑家契斯特(Daniel Chester)合作。契斯特不僅任林肯紀念館內超過五十多個的紀念雕像的製作,並參與聖高登斯雕像(Augustus Saint Gaudens)的部分製作。1866 年逝於紐約市。

BACON, John 培根

西元 1740.11.24-1799.8.4。英國雕刻家。生於倫敦,14 歲時曾在瓷器製造廠當學徒,後爲人造寶石塑造師。1768 年進入皇家學院學校就讀。翌年即從雷諾茲爵士(Joshua Reynolds)手中獲得學院首面雕刻金牌獎。得獎作品爲半浮雕《自特洛伊逃亡的伊尼厄斯》。1770 年入選皇家學院成爲准會員；1778 年成爲正式會員。

培根不朽的雕像常爲人們爭相收藏。主要作品是收藏在皇家學院內的兩批雕像：牛津大學萬靈學院的布萊克斯通(Judge William Blackstone)雕像；伊頓學院的亨利四世雕像；西敏寺查塔姆的伯爵皮特(Willam Pitt)紀念像；聖保羅大教堂的強生像及慈善家霍華德(John Howard)雕像。1799 年逝於倫敦。

BACON, Leonard 培根

西元 1802.2.19-1881.10.24。美國公理教會牧師。生於密西根州底特律城,1820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後,進入麻州安多味的牛頓基督教神學院(Andover Newton Theological Seminary)研讀基督教神學。1825 年成爲康乃狄格州新哈芬第一教會牧師,之前他並不活躍,因爲 1847 年曾協助創立紐約《自立報》,並任主編至 1863 年；1866-71 年曾在耶魯大學任啓示神學講座。最後回到新哈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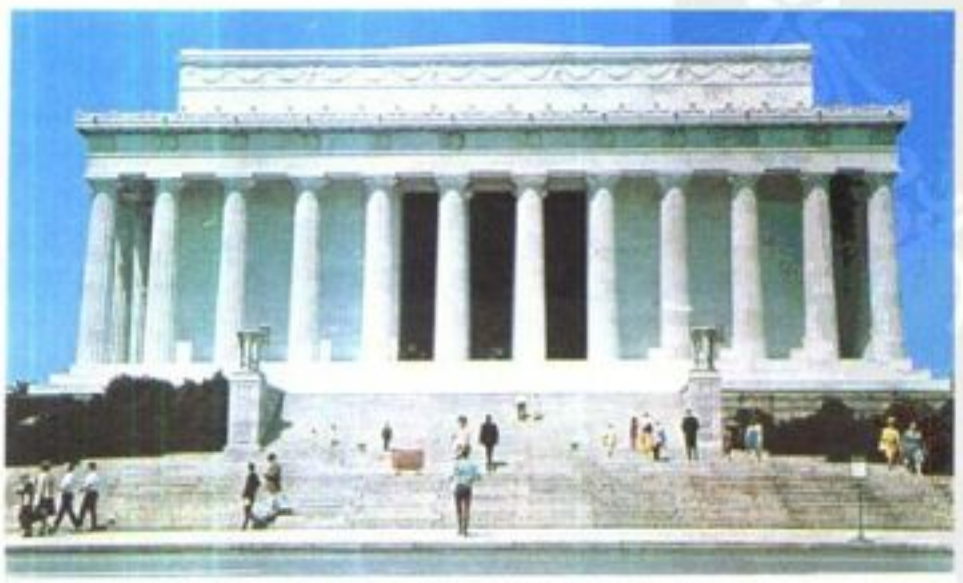

林肯紀念館富有強烈的希臘古典風格，爲培根之得獎作品。

任教師職至逝世。

培根對許多活動均有強烈興趣，十九世紀初期致力於戒酒運動。1844 年首先表示深信並支持「全體會議的必要，因爲唯有如此才能使所有福音派各宗皆有代表參加」。而他反對奴隸制度的著作亦影響林肯。

BACON, Leonard 培根

西元 1887.5.26–1954.1.1。美國詩人。曾獲 1941 年普立茲獎詩歌類的獎項。生於紐約州索維。1909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在該校攻讀研究新詩，曾私下出版他的第一本詩集《微弱的笛聲》(1909)。1910 年他開始在加州大學教授英文，直到 1923 年辭去教職專注於寫作。1954 年逝於羅德島的南金斯頓。

培根寫了許多有關當代社會及政治問題的詼諧及諷刺的詩集，包括《夢想與行動》以及普立茲獎的得獎作品《孤地的俘虜及其他詩作》(1940)。

BACON, Nathaniel 培根

參見BACON'S REBELLION.

BACON, Sir Nicholas 培根爵士

西元 1509–1579.2.20。英國政府官員，哲學家培根(Francis Bacon)之父。生於英格蘭肯特郡。1527 年畢業於劍橋大學，1533 年獲律師資格，接收一筆修道院龐大的充公地產，並被派任監護事務法庭檢察官。培根是愛德華六世的寵臣，雖身爲新教徒，他不但在都鐸王朝的瑪麗當政期間未受控訴，甚至保有官職。女王伊麗莎白一世即位後，他被任命爲掌璽大臣。

其內兄塞西爵士(William Cecil)雖對他的事業頗有幫助，但他個人的機智才使他成爲伊麗莎白女王御前的重要顧問。他極力反對蘇格蘭女王瑪麗重登王位。

BACON, Robert 培根

西元 1860.7.5–1919.5.29。美國銀行家兼外交家。生於波士頓。1880 年自哈佛大學畢業後進入李希金森公司(Lee, Higginson)波士頓分行服務。1883–94 年加入摩斯兄弟公司(E. Rollins Morse and Brother)，至 1903 年才進入摩根銀行紐約分行。

由於對外國事務的深入專研，1905–09 年培根在魯特(Elihu Root)手下任第一助理國務卿。1909 年魯特進入參議院時，培根曾任短時期的國務卿，1909 年底塔虎脫總統任命他爲駐法大使，至 1912 年才卸任。他曾力促美國參與一次大戰，當 1917 年美國決定參戰時，他便返回法國任潘興將軍(Gen. John J. Pershing)的參謀，次年任美軍使節團駐英絡司令部的指揮官。1919 年逝於紐約。

BACON, Roger 培根

西元 1214？–1292？。英國哲學家兼科學家。當代科學思想的奠基者之一。他意識到所有分殊科學間的脈絡關係與科學爲了解實在界所作的貢獻。他將經驗與實驗的任務界定爲肯定或推翻思辨性的假設，並堅決肯定科學理論的實用價值，且深信倫理學體系或道德哲學在完成整全的科學思想及決定應該採用哪一種科學知識上的重要性。

青年與中年時期 除由他作品中略知其生平資料外，其餘皆不可考。他生於英格蘭，早年在牛津大學文學院研究並任教數年。一二四〇年代早期前往巴黎，並在巴黎大學文學院講學。此時期培根的演講及著作較偏士林哲學式，沒有證據顯示他當時對科學有特殊興趣，也似乎不具備取得神學博士學位的能力和資格。但後來他確實提出並解答神學上的問題來反對當時盛行的研讀神學方法，並深信人應用理智來堅定信仰。

在巴黎任教數年後，他精通僞亞里斯多德學派(當時流傳部非眞正的亞里斯多德學說)的著作《祕密的祕密》有助於他將注意力轉移至科學上。他尤其注意科學所能給予宗教的輔助，此後科學才成爲他的主要興趣。1250 年左右他回到英格蘭，埋首於科學研究，對當時所有的科學知識十分熟稔。他做一些實驗，而將得自家中及其他來源的錢全部投注於獲取科學書籍和材料上。1252 年左右他加入方濟會，雖有一段時間他獲准從事科學理論及實行系統化的觀察——尤其是光的性質及虹的自然現象，但他在方濟會的生活自始至終都不適意。其大部分成就是承繼回教徒在光學方面的研究內涵。

1257 年，他被調往巴黎，大概導因於個人及宗教事務上與方濟會中其他修士及當權者間的差異，而可確定並非如過去所認爲是因科學研究的緣故。對他而言，被調往巴黎雖沒有阻礙他工作，卻是一種監禁。這段時間裏，他還有系統地對曆法加以論述。

《大著作》 1266 年左右，培根寄了一封信給新教皇克勉四世，告知有關他以科學來改革基督教教育的計畫。教皇覆函表達其興趣，但囑咐培根祕密進行此項工作，因爲方濟會規定不允許未經授權的寫作。

此時培根在巴黎修院中處境困難，也許是他直言無諱的態度與暴躁的脾氣，也可能是生活被迫處處受限而感到憤恨。他缺錢用並顯然得不到方濟會的支持與鼓勵。然而他仍然在重重艱難險阻下完成《大著作》(*Opus majus*)。這部書宗旨在說明他計畫的工作範圍，內容充滿培根著作通有的道德狂熱特徵。此外還將原有的短篇作品及許多章節鬆散地輯成一冊，名爲《勸服》(*persuasio*)，其目的是說服教皇接受他研究的價值。除《大著作》外，他還送教皇一部較短的作品，名爲《小著作》(*Opus minus*)。此書原本意圖作綜合性的摘要，結果在準備的過程中增添了相當可觀的新材料。教皇不久後逝世，是否讀過這些著作亦不得而知。

晚年 培根大概是在他的贊助者去世不久後回到英格蘭，此後不再有太多的著作。但1272 年他完成一部具高度爭議性的作品，直接攻擊神學家及當時反對他的人，此書使他在方濟會中遭遇了一些麻煩。後有一部歷史記錄，記載他因「涉嫌標新立異」而被方濟會會長監禁。事實上，在他的著作中很難找到「新異之處」，除了措詞較強外，其著作與當時其他作品並沒有太大差異，如眞有監禁事件，大概和他的科學研究也沒有關聯。無論如何他在去世前已被釋放，卒後留下一部未完成的神學綱要，此書看來像是疲憊老人的最後努力，已了無創意和趣味。

在他多年科學研究中，培根視發現所有可以被知道的東西爲己任，雖他也做過一些實驗，而他眞正的名望顯然是來自他作爲一科學思想家及綜合他人研究方法方面的成就。過去他被誤以爲是火藥、眼鏡、望遠鏡和其他重要事物的發現者。在其著作中確有這些發明的記載，但他只是了解這些事物的基本原理，並不能把這些發明歸功於他。晚近幾個世紀他被後人視爲著名的魔術師。參見FRIAR BACON；OPUS MAJUS。

BACON 鹹肉

以豬肉(通常是脇肉、腹肉及背肉)爲原料經鹽漬或醃漬後乾燥而得之製品，包括使用木頭煙燻製或未經燻製者。古法係將原料豬肉在鹽漬混合液中揉搓而製成鹹肉，需時 3～4 個月；現代化大規模肉品製造廠係將鹽漬液注入肉品的動脈，可在 2～10 天內完成鹽漬。鹹肉必須含有相當量的脂肪，才會有好的風味，是一種高熱量食品。

在美國，最受歡迎的鹹肉係以肉製成，有時亦使用腹肉；加拿大的鹹肉係以腰肉製成；歐洲(尤其是英國)最好的鹹肉係採用包括大腿及肩部分的肉(特稱爲威爾特希爾部位，Wiltshire side)製成。

BACONS REBELLION 培根叛變事件

十七世紀美國維吉尼亞殖民地人民反抗殖民地政府之行動。當時當地人民的經濟只能仰賴玉米和菸草的種植。1660–70 年菸草價格低落使維州人民生活困難，加上 1660–63 年的航海條例限制菸草只許與英國交易。英方不但徵收很高的進口稅，且當菸草自英國轉運歐洲其他市場時，只有部分稅得以抵免。商人爲了充分促銷，只能以低價向菸農收購。

不滿 維州總督柏克萊爵士(William Berkeley)雖大力反對航海條例，卻徒勞無功。正當一般大衆受苦之際，總督的友人卻受惠於政府免受經濟蕭條影響；對政府決策深具影響力的總督議會可享免稅的優待。且自 1661–67 年間，代表各郡人民的移民議會(House of Burgesses)亦可不經選舉而久安其位，故而遭怨。

1675 年因一場與印第安人的戰爭，使人民對政府更加不滿。當時住在殖民地內的印第安人人數少且精神消沈，以邊境上的撒斯克漢諾克族(Susquehannocks)較危險。1675

年9月一隊前往撒斯克漢諾克從事和平任務的國民自衛隊，殺了前來礙阻的酋長，撒斯克漢諾克人便在1676年1月殺害36名維州人民以爲報復。驚慌失措的總督打算在邊界建造碉堡，於是又課徵新稅。

叛變 死亡的威脅加上課徵新稅，引起維吉尼亞州人民極大的反感。碉堡對邊界的民衆毫無用處，他們需要的是迅速又便宜的實際行動。於是，人們自行組織武力集結於查爾斯市郡，並請求培根（Nathniel Bacon, 1647-76）領導。培根是位剛來自英國的移民，富有且受過良好教育，亦是總督議會的一員。

培根在嚇退較溫順的帕猛基族（Pamunkeys）後，要求總督授權予他，以進行更多的征伐行動。柏克萊卻宣稱他爲叛徒，並召集移民議會重新選舉以應付時局。此時培根仍前往邊界所居的歐克尼奇印第安人（Occaneechee Indians）處拜訪，卻發生爭吵，使培根與其手下對歐克尼奇族大開殺戒。

此役之後，培根被選爲移民議會的一員，且於1676年前往詹姆斯鎮宣誓就任，並再次要求授權。柏克萊先是逮捕他，稍後又恢復他在議會的職位。培根並不滿意其作法，數日後前往內地集結武力再回來，柏克萊畏其人多勢衆，終於授權培根攻打印第安人。但在培根離開後，柏克萊又對其公開指責。

這一回培根較柏克萊更受維吉尼亞州人民支持，後者於7月底逃往東海岸。9月8日他再回詹姆斯鎮時，又遭培根驅逐，並於同年9月19日燒毀詹姆斯鎮。

培根了解柏克萊必向英方求助，也許爲了對任何皇家調查表現本身的團結，他強迫維吉尼亞州人民對他宣誓效忠。正當他汲汲於鞏固自己地位時，卻死於熱病。

叛變行動在殷格瑞姆（Joseph Ingram）領導下持續著，但柏克萊已重獲河流控制權，叛徒們亦開始感到灰心。同年年底，柏克萊便恢復其權力。

結束 柏克萊堅持嚴懲叛徒。1677年1～2月，皇家調查團宣布除培根外，所有叛徒均獲特赦，並令柏克萊返英。

起初柏克萊拒發公告，公布時又自行加上命令，使其中18人無法獲赦，且拒返英國，直到事情順其心意地落幕。當他在1677年5月5日離開時，共處決23名叛徒。

柏克萊於返英後不久逝世，皇家調查團仍留在維吉尼亞州，和平逐漸恢復。偏柏克萊則認爲，人民對他的施政並無任何嚴厲的控訴，即使沒有英方的協助，他仍能成功地結束叛變。若不是有些措施獲民衆支持，他是無法做到的。同時必須強調的是，培根的討伐軍所殺害者皆係友善的印第安人。

另一方面，1676年6月新成立的移民議會制定若干法律，以改革濫兼公職及徇私的弊病。這些法律的制定多歸功於培根，亦有部分顯然是針對反對培根而設。被廢止的法律，絕大多數都在下次的會議中重新制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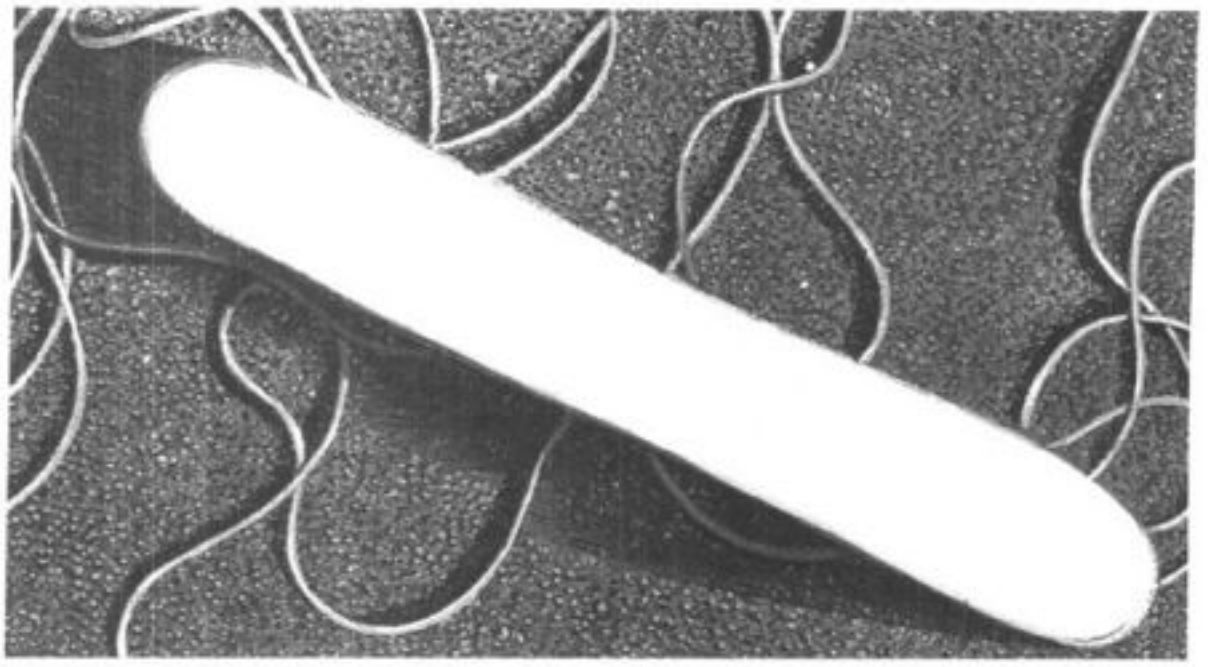

電子顯微鏡下的桿狀細菌。

BACTERIA AND BACTERIOLOGY
細菌和細菌學

細菌是一種單細胞生物，有些小到必須在電子顯微鏡下才看得到。一部分可自營生活，有些則屬腐生菌或寄生菌，小部分細菌則可能引起疾病。細菌學是探討細菌特性和其活動的科學。

細菌在生物界中扮演極重要的角色。雖然多數細菌由其他較高等動物身上掠取養分，但只有很少數可致病。有些微生物會使食物腐敗，但大多可爲人控制。就人類觀點而言，該類細菌對人不利，但許多生物則因其存在而受益。土壤中某些生物藉細菌將礦物中某些成分形成有機化合物，植物則靠細菌把空氣中的氮氣固化後加以利用。工業上也依賴細菌將原料轉變成有用的產物，尤其是有機化合物的合成，如抗生素和乳酪的製造。

綱　要

章節	頁	章節	頁
1. 細菌學	19	4. 應用科技	21
2. 細菌的解剖構造	20	5. 生態學	22
3. 細菌生理學	20	6. 噬菌體與細菌遺傳學	23

1. 細菌學

歷史 1676年，荷蘭台夫特一位業餘磨鏡片師傅李文胡克（Anton van Leeuwenhoek）首先發現細菌，但當時並未受到太大重視。近二百年後，法國科學家巴斯德（Louis Pasteur）對葡萄酒和啤酒變質原因產生興趣，在探索與研究後，1857年他認爲某些特定微生物會產生像乳酸或丁酸等化學物質。此概念被擴展爲每一種特定疾病可能是由某一特定微生物所引起；1876年，德國醫師科霍（Robert Koch）從牛的炭疽熱中證實該理念。他由病牛血液中分離出致病的微生物——炭疽桿菌，經純種培養，可感染健康牛隻。此一論證很快地應用於其他感染性疾病的研究，細菌學便由此成爲一門獨立的科學（參見 DISEASE, GERM THEORY OF）。其早期雖以研究可能致病的細菌及所造成的疾病爲主，但病菌只占所有細菌的極小部分。後來的研究重心已放在與農業（土壤和乳酪細菌學）和工業（發酵和食品製造）有關的重要細菌。除了許多重要應用外，細菌學更因新近在分子生物學上的貢獻而被認爲是一獨立科學領域。

和其他生物的相關性 十九世紀初對細菌加以研究之前，生物被分爲動物和植物兩"界"。隨著知識的累積，人們發現如細菌、黴菌、酵母菌、藻類和原生動物等無法歸爲動物或植物。例如細菌有像植物的厚細胞壁，但有些卻可運動，多數與動物一樣需要攝取有機養分。藻類與植物一樣具有葉綠素，但有些也會運動。酵母菌雖有堅硬的細胞壁，有些卻如動物可製造脂質。有些原生動物和細菌也具有葉綠素。1866年，赫克爾（Ernst Haeckel）謀解決該問題，他建議增加一個新的原生物界，以涵蓋原生動物、黴菌、酵母菌、細菌和簡單的藻類等生物，但未得到認同。今天我們仍然依十九世紀時的分類方法，將原生動物歸在動物界；細菌、黴菌、酵母菌和藻類則被歸在植物界。近來，病毒（已知的最小生物）和立克次體（大小介於病毒和細菌之間）也被歸於植物界。

分類 細菌的分類主要依據幾個準則：1. 顯微鏡下的形態和對特殊染色的感受性；2. 在固體培養基表面和液體培養基中的外觀；3. 生理特性及對環境造成的影響；4. 是否引起疾病及對血清學的反應。其命名採屬、種二名法，如大腸桿菌爲*Escherichia coli*。國際微生物學會已對細菌和病毒的名稱制定國際統一命名。但細菌的分類不像高等動物和植物是依其自然特性，而只是很人工化的歸類，很少像高等生物以其有性生殖和演化的發展爲依據。因僅極少數具有有性生殖現象，且無法形成化石，因此古生物學家對其演化過程

細菌的孢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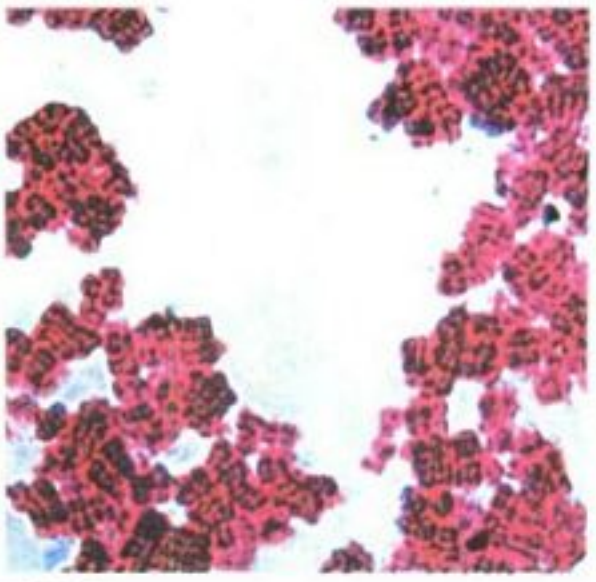

四聯球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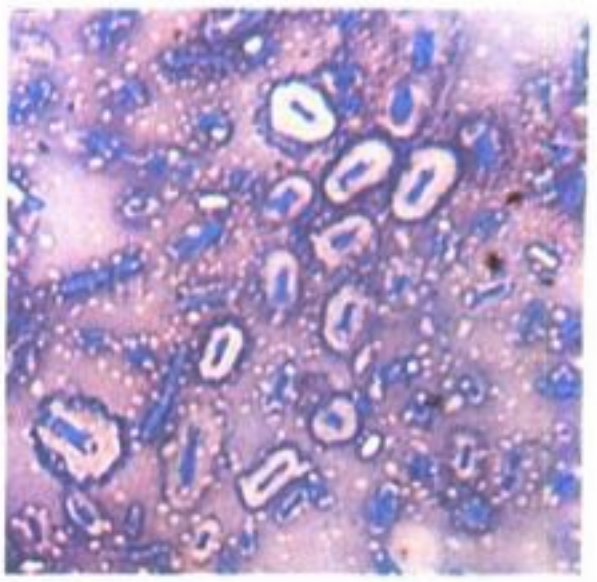

形成黃膜的細菌

所知甚少。因此其分類非常不客觀，今多以柏蓋氏細菌學分類手册(Bergey's Manual of Determinative Bacteriology)爲準。

細菌被歸於植物界原生植物門，包括三個綱：裂殖藻綱，如藍綠藻；裂殖菌綱，如細菌；微活體綱，包括立克次體和病毒。

裂殖菌綱又可分十個目。其中眞細菌目和假單胞菌目包含最多的菌種和多數對人類較重要的細菌。這兩個目涵蓋桿狀、球狀和螺旋狀細菌。放射線菌目菌體具有黴菌般外觀，帶有菌絲(一種線狀延伸物)和分生孢子(無性生殖的孢子)，常見於土壤中。引起結核病的致病菌和一些可產生抗生素的菌種也屬放射線菌目。螺旋菌目由螺旋狀細菌組成，有和原生動物一樣具彈性的細胞壁，是引起梅毒和回歸熱的病原。黴漿菌目細菌爲多形性，因不具細胞壁，而以多種形態出現，由多個球形菌體排成絲狀爲其特徵。這些單一細胞通常很柔軟且有彈性，有些具致病性，又被稱爲胸膜肺炎樣菌。披衣菌目中有一種存在水中的鐵細菌，能將鐵以氧化物或碳酸化合物形式堆積在細胞外鞘。絲菌目細菌聚合在一個莖狀構造上繁殖，以出芽或垂直分裂的方式產生新個體，這類細菌存在於淡水中。

顯核目指一些存在動物腸道中較大的細菌(直徑約 6 微米，長約 20 微米)，其細胞中有明顯可見的細胞核。白磷菌目包含無鞭毛或其他運動器官，而可滑動的桿狀細菌。黏液菌目是可產生黏液的桿狀細菌，藉營養細胞組成的子實體產生新細胞。

2. 細菌的解剖構造

研究方法　由於細菌體型微小，多年來只能藉染色方法觀察其大小、形狀和像鞭毛或孢子的構造。多數細菌由 0.5～10 微米(1 微米相當於 0.001 公釐)不等，形狀有球形、桿狀或螺旋狀。隨著相位差顯微鏡和電子顯微鏡的發展，及特殊輔助技術的進步(如精細的切片機可將單一細胞切成薄片)，如今我們已能對細菌作更深入觀察，而對其細微構造有更詳細的了解。而將細菌打破後，利用各種不同離心法，可將不同構造區隔，而能進一步研究這些微小構造和功能間的關係。

構造和功能　典型的細菌外圍有一黏液層或外套層物質，是一種高分子量聚合物，由許多重覆小單元串連而成之鏈狀結構，這些小單位以六碳糖爲主，如葡萄糖或果糖。其他細菌，細胞壁的化學結構可能較複雜，小單位包括單醣(如葡萄糖、甘露糖和半乳糖)、醣類衍生物(胺基醣類)和醣酸(葡萄糖酸和醛糖酸)。這類細胞中以引起肺炎的細菌研究最清楚，其外套組成物質和菌種的專一性有很大關係，即寄主受感染後是否引起肺炎，是由其外套中成分所決定。炭疽桿菌的外套層由D-麩胺酸的聚合物所構成，麩胺酸是胺基酸的一種，而自然界的胺基酸常以L-型存在。

一般而言，細菌的細胞壁有 2～3 層，每一層厚度約 0.002～0.003 微米，其化學成分和革蘭氏染色有一定結果，以革蘭氏陽性菌中的金黃葡萄球菌(參見GRAM； HANS CHRISTIAN JOACHIM)研究最清楚，其細胞壁是一種乙醯胺基葡萄糖(即構成昆蟲外骨骼中幾丁質的主要成分)聚合物，乳酸則會接在乙醯胺基葡萄糖上(稱爲壁酸)，有少數胺基酸分子也會接在乳酸上。壁酸是構成細胞壁的大聚合物，是細菌中獨特的一種物質。青黴素(抗生素的一種)可以有效地抑制革蘭氏陽性菌細胞壁的合成；但在革蘭氏陰性菌細胞壁中則只含少量壁酸，因此不受青黴素影響。革蘭氏陰性菌細胞壁組成較複雜，包含許多蛋白質、多醣和脂質等物質。

細胞壁內層，是一層由蛋白質和脂質構成的細胞膜。細胞膜除充任細胞內外滲透壓的關卡外，還帶有許多和能量代謝有關的氧化還原酵素。在高等動、植物細胞中，這些酵素存於一種散布在細胞質內的粒線體構造中。細胞質內還有許多小顆粒可以保存養分、色素和核酸。以碳水化合物的聚合物(澱粉或肝醣)形式儲存養分，也可能以脂肪形式儲存。而在桿菌和其他某些菌種則以一種單純的B-羥丁酸聚合物儲存脂質。核糖核苷酸的聚合物中，一部分可製造蛋白質，其功能與高等動、植物細胞中的核醣體相似。

許多細菌有一根或多根的線狀構造(即鞭毛)，可助其運動，由一類似肌蛋白(動物肌肉中的蛋白質)的蛋白質所組成。

在眞細菌目桿菌科中，好氣性的桿菌(只能在有氧情況下生存)和厭氣性的梭狀桿菌(只能在無氧狀態下繁殖)均會形成內孢子。內孢子是一堅韌構造，耐熱、耐乾旱，且不怕一些化學物質的處理。內孢子的大小、形態和在母細胞中的位置也被用來作爲細菌分類的依據。以化學成分而言，孢子和細菌細胞有很大差異，前者含較多鈣質而水分較少。孢子中的焦油精二酸是一特殊化合物，占孢子重量的 10～15%。內孢子比生長中的細菌少了許多酵素活性，卻隱藏一些可被加熱或化學物質活化的酵素。要打破內孢子的休眠期，通常需攝取水分，增加通透性，使其失去堅韌、抗熱性並減少焦油精二酸的含量，孢子外壁會裂開，新的細胞便跑出來。在惡劣環境下，細菌藉內孢子的形成而活下來。因每一個細菌只形成一個內孢子，故不可稱爲繁殖。

3. 細菌生理學

營養的攝取型　所有細菌皆須獲取能量，而依其能量來源分三大類：(1)異營腐生菌利用有機化合物；(2)光合自營菌利用輻射能量；(3)石化細菌可氧化無機分子；後兩類皆利用二氧化碳爲主要碳源。好氧菌以氧分子作爲最後的電子接受者，厭氧菌則是在缺氧環境下氧化還原一些有機化合物，進行發酵作用。此外還有一些好、厭相兼性氧菌，即可依環境中氧氣含量的多寡，選擇兩種代謝途徑中的任一種。

和其他生物一樣，細菌也需要水、礦物質、維生素和碳源、氮源以供生長。在培養細菌時，這些養分可由 1～2%的蛋白腺(將牛肉或酪蛋白以酵素水解後的產物)製成的液體培養基提供。要得到純化的菌落則可在培養基中加入洋菜膠(得自海藻的膠質)做成固體培養基。在研究細菌生理學時，研究者通常會選用一些已知成分的合成培養基。

碳和氮的來源　在合成培養基中，通常以葡萄糖爲碳源，其他碳水化合物也可作爲鑑定菌種之用。大多數細菌可利用甘油或甘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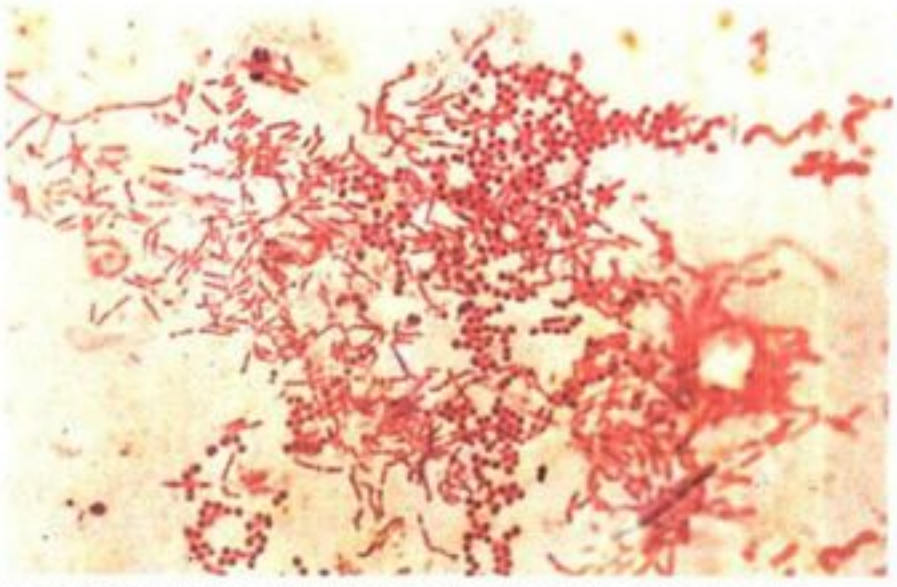

經革蘭氏染色法可將細菌分爲革蘭氏陽性菌(呈紫色)和陰性菌(非紫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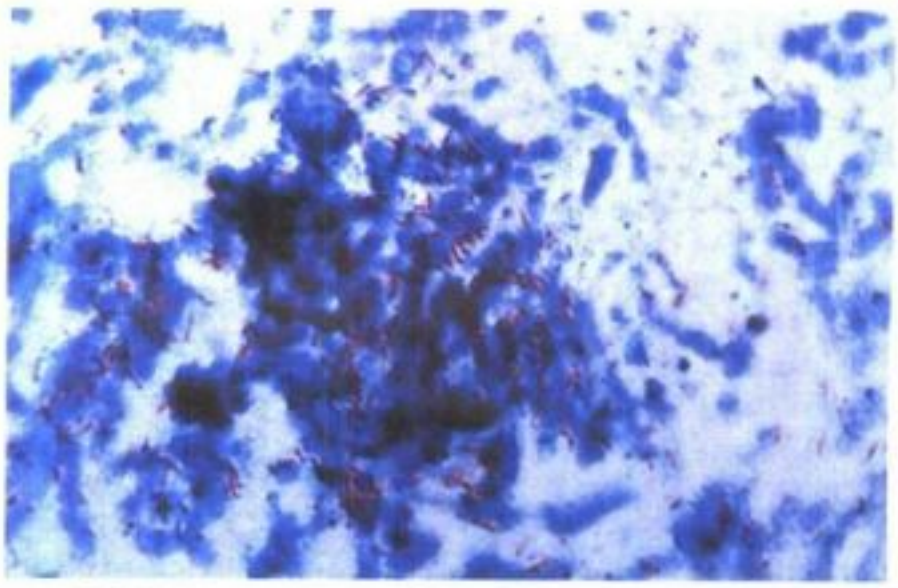

以吉爾-尼爾森染色法測定細菌的抗酸性，具抗酸性呈紅色，否則呈藍色。

醇加以鑑定；有些桿菌具有澱粉酶，可直接利用澱粉。有些特殊細菌在缺氧或溫度大於45°C時，帶有可分解纖維素的酵素。在脂肪方面，只有少數細菌具有可水解脂肪的脂肪酶，多數則攝取一些小分子的脂肪酸鹽類，如醋酸和丁酸，或其他有機酸，如琥珀酸和蘋果酸等。氮主要作爲合成細胞中蛋白質的材料，在培養基中最好加入各種胺基酸混合物。某些菌種(包括桿菌)具有蛋白質分解酵素，可直接利用蛋白質，再將其分解爲胺基酸。有些細菌則可像植物般利用氨、尿素或硝酸鹽類；少數細菌則能直接由空氣中捕捉氮分子作爲氮源。

礦物質和生長因子　細菌和植物一樣也利用許多種金屬離子，攝取量雖不多，卻可能比高等植物有更多用途，一般自來水中的礦物質含量即可供細菌生長所需。有些稀有金屬，像鉬、錳和鈷是必需的。在細菌培養基中常會加入磷酸鹽類，一方面可提供磷酸根以合成核酸，也可做爲緩衝溶液，中和細胞代謝所產生的酸。

細菌需要的維生素主要是維生素B羣中的核黃素、硫胺素(即維生素B_1)、生物素和泛酸。有許多細菌能自行合成維生素，如主要寄生在人類和其他動物腸道中的腸類菌，當其死亡時，所合成的維生素便釋放到寄主體內。利用不同菌種對各種維生素或礦物質的特定需求，發展出許多生物學測定方法。事實上，細菌曾被用以研究各種維生素在代謝反應中所扮演的"輔酶"角色，輔酶可維持體內酵素的活性，在維生素B羣中，約有一半是在研究細菌對營養的需求時發現的。參見VITAMINS。

在無氧狀態下，動物分解葡萄糖時會先和磷酸結合，分解爲兩分子磷酸甘油醛，再代謝爲乳酸(有氧狀況下，所得爲丙酮酸)。多數細菌以此法進行葡萄糖代謝，並名之爲E-M代謝途徑；但有些細菌以其他方式進行代謝，得到丙酮酸，如腸白念珠菌可將六碳糖磷酸化成磷酸葡萄糖酸，再變成磷酸核酮醇、磷酸甘油醛，最後得到丙酮酸。不論以何種方法分解葡萄糖，其釋放出的能量均貯存在一種稱爲三磷酸腺苷酸(ATP)的分子上。當細胞需要能量時，ATP會放出一個磷酸，成爲二磷酸腺苷酸(ADP)。在乳酸桿菌屬和白念珠菌屬中有些菌種可將丙酮酸再轉換成乳酸，而梭狀芽胞桿菌和腸類菌則將丙酮酸變成其他有機物質，如乙醇、異丙醇、丁醇、甲酸、醋酸、丙酸、丁酸、琥珀酸、丙酮、乙醛甲基甲醇和二次乙醛甘醇等。其他也可能產生二氧化碳、氫和甲烷等氣體。磷火則是濕地或沼澤中的厭氧菌代謝產生的氫氣和甲烷燃燒所形成。

動物細胞在有氧環境下，會將乳酸的乙醛基氧化爲丙酮酸。乙醛基會與草酸醋酸形成三羧酸(即檸檬酸)，檸檬酸可進行一連串反應，最後再形成草酸醋酸。整個檸檬酸循環(TCA)結果使一分子的丙酮酸完全氧化，成爲二氧化碳和水，同時釋放出能量貯存於ATP中。許多細菌也利用TCA氧化丙酮酸，少數有其他代謝路徑。

自營性光合細菌分屬三個不同的科：光合硫細菌科，如紫色的含硫細菌；光合無硫細菌科，如褐色和紫色的不含硫細菌；綠菌科，如綠色的含硫菌。依其還原二氧化碳時，所用氫的來源而分類。光合細菌中有細菌葉綠體，與植物的葉綠體相似，但吸收波長較長的光，存在一種載色體構造上，與色素混合使細菌成爲黃色、褐色、紅色或紫色。細菌的光合作用需在絕對缺氧的情況下進行，是與植物相反者。

兼性化學自養性細菌包括能將氫氣氧化爲水的氫單胞菌屬；亞硝酸菌屬和硝化菌屬分別能將氨氣氧化成亞硝酸鹽類及將亞硝酸氧化成硝酸鹽；硫桿菌屬能氧化硫或硫化氫成爲硫酸鹽。

生長曲線　如前所述的能量釋放反應，主要用在合成細胞中的各種成分。細菌生長的程度可直接由其混濁度或產生二氧化碳、乳酸分量決定。準確定量其數目，可先將之適當稀釋，再於固體培養基上培養，一段時間後，便有各個菌落產生，由其數目可計算出原來菌體數目。

在細菌接種到某一適當液體培養基之初，其生長速度可能很慢，甚至停止生長，這段時間稱爲潛伏期，可能還不能適應新環境之故。接著開始加速生長，進入對數期，菌量達到最多。隨後其繁殖速度減慢，因此時的培養基已不再適合細菌生長(如氧氣供應不足、養分耗盡、且累積了許多對其本身有毒的最終代謝產物)。在對數期，多數細菌再繁殖一代的時間約10～60分鐘。即若在開始時每一毫升培養液中種100個細菌，其一代繁殖時間是20分鐘，10小時後，每毫升培養液之細菌數目將達100億。但通常細菌生長的極限約是每毫升中10^8～10^9個，因其死亡速率也呈對數型增加，尤其在缺乏某些物理和化學因子時。

科學家也曾對細菌死亡期作仔細的研究，以便控制細菌的生長。除了可抗熱的孢子外，細菌很容易被熱殺死，亦可用紫外光殺菌。用棉花或玻璃作成的濾網除去污染物也是常用的方法。抑制細菌生長的化學物質包括高濃度的糖或鹽(用來提高滲透壓，使細菌無法生長)，或使用防腐劑和消毒劑。這些化學物質作用或以破壞細胞膜爲主，如石碳酸或一些清潔劑；有些干擾細胞中與能量代謝有關的酵素，如氯化汞、一氧化碳和氰化物；或作用於細菌的生合成上，如磺胺類藥品和青黴素。

除了養分、水和一些抑制因子外，細菌生長的速率和程度也受環境中其他因素的影響，溫度和酸度是最重要因素。大部分細菌喜歡在25～37°C間生活，有些嗜冷細菌卻生長於溫度在冰點左右；有些嗜熱細菌則喜歡60～70°C間的溫度。多數的細菌生長在中性培養基中最適當，但硫細菌培養基之PH值卻將近於零，相當於5%的硫酸酸度。

4. 應用科技

食物的腐敗和保存　由食品製造過程和保存方法便可了解對細菌生理學研究的實際重要性。食物的變質、如何變質和其化學成分、環境及是否容易受到污染與細菌有很大關係。大氣中的黴菌是造成食物腐敗分解常見的原因，尤其在乳酪、肉類的表面和一些酸性水果及蔬菜上。酵母菌則會造成果汁和含糖液體酸酵而產生酒精。細菌則較容易使蛋白質和澱粉含量較高食物在無氧環境下變質。

保存食物的三大原則爲避免微生物汚染、抑制細菌生長或殺菌。自然界中水果的表皮和蛋殼均是避免微生物進入的天然屏障。在一般狀況下，很難在完全無菌的環境下製造食物，只能盡量讓最初的汚染量減少。在肉品工業或乳品和乳類再製品的供應上，如何做好衛生設備以減低最初含菌量，是決定其安全保存的主要關鍵。

抑制細菌生長是食物保存的第二個原則，需在最初含菌量很少的情況下才有意義。有效的物理方法包括降低溫度(用在牛奶和鮮肉的保存)和乾燥(脫水水果和蔬菜的製造)，使其能長期保存。化學物質如鹽或糖也可作爲防腐劑。但在高滲透壓的情況下，有些耐高滲透壓細菌仍可在海水、濃糖漿和蜂蜜中生長。其他也常利用一些有機酸防菌，如用醋酸醃製泡菜，綠色植物中的乳酸桿菌可以產生乳酸，可用來醃漬醬菜或做優酪。一些人工添加物也可抑制細菌生長，如安息香酸鹽可加在飲料中；丙酸鹽類可控制肉類的黴菌；亞硝酸鹽類可加在乾的水果上；抗生素添加在魚肉和家禽肉中，這些人工添加物都要受法律管制。參見FOOD。

第三個原則是破壞細菌。以巴斯德滅菌法處理牛奶、飲料及罐頭食品的製造是常見例子，技術上最大的問題是如何能消滅細菌又能保存其營養和風味。牛奶殺菌方法是以是62.8°C加熱30分鐘或以71.6°C處理15秒，如此致病菌可被殺死，乳酸菌數目也會減低，且只要保持冷藏，牛奶在數天內不會變酸。而製造罐頭時，因要考慮孢子有可能在常溫缺氧環境下生長，因此加熱溫度提高，但有些耐熱孢子仍可生存，造成罐頭食品的變質。如蒸氣嗜熱桿菌會產生乳酸使食物變質發酸，TA變質便是厭氧嗜熱孢子所造成發酸和產生氣體的現象。"臭氣"硫化氫是由黑色梭狀芽胞桿菌所產生。紫外線常用以殺死肉類、乳酪和麵包表面的黴菌。參見CHEESE AND CHEESE MAKING。

食品的製造 食品工業中以各種乳酪的製造最依賴微生物。乳酸桿菌可將牛奶中的乳糖變成乳酸，加上凝乳酵素便可產生凝結的酪蛋白(牛奶中的一種蛋白質)，許多可溶解物質則存在乳漿中。凝結的酪蛋白加鹽後便可食用，稱爲軟乳酪，但多數乳酪都要再經一段時間的貯藏，讓酪蛋白分解熟成。分解程度視當時環境適合那一種細菌生長，或視業者在牛奶中加入那一種"發粉"菌種而定。環境因子包括製造和熟成過程中的溫度、濕度、乳酪本身的大小、時間及加入鹽的多寡等。乾乳酪通常由乳酸桿菌熟成；瑞士乳酪的製造則要再加入一種可形成針眼狀的細菌，屬於丙酸菌屬。磚塊乳酪和林堡乳酪(味道濃烈的一種乳酪)在熟成時是將一些好氧性且具有分解蛋白質能力菌種的混合物，附在乳酪表面。青黴菌也用以塗在卡瑪柏特乳酪(產於法國)表面；在製造洛克福堤乳酪(羊乳酪)時則加入另一種好氣性的青黴菌，混入菌種後要在乳酪上打洞讓空氣進入。參見CHEESE AND CHEESE MAKING。

全脂牛奶培養細菌時會產生特殊的香氣和風味。製造過程或在用巴斯德滅菌法處理過的脫脂牛奶中加入產酸細菌，使之將乳糖變成乳酸；或加入一些可將檸檬酸發酵成二乙醯和其他具有香味的化合物。這些細菌有時是在乳霜還未攪拌成奶油前便先加進去的。

化學品的製造 最早應用在商業上的細菌是以一些可分解膠質的芽孢梭狀桿菌(如*Clostridium felsineum*和*C. pectinovorum*)浸漬亞麻和大麻以製造麻布和麻繩。今日工業上以細菌發酵來產生大量抗生素，大多數菌種屬放射線菌目中的鐮黴菌科(參見ANTIBIOTICS; PENICILIN; PLANTS AND PLANT SCIENCE)。維生素是製造B_{12}鏈黴素時的副產品，但商業上還可利用丙酸菌屬中的*Propionibacterium freudenreichii*大量製造維生素B_{12}。工業上則以乳酸桿菌製造乳酸。

我們常會忽視由微生物中純化而出的酵素在工業上所占的重要性。枯草桿菌的某些菌種可以產生一種α澱粉酶，可將澱粉分解爲糊精，用來製造某些啤酒，使啤酒清澈和分解一些纖維質。枯草桿菌還會產生一種蛋白酵素，可用來處理蠶絲，去除皮下蛋白質，還可減少啤酒中的蛋白碎屑。這兩種酵素比細菌本身耐高溫，因此純化的用途也更廣。

5. 生態學

細菌在其自然棲息所——土壤、水及動、植物等宿主中所扮演的角色遠比以上所討論的工業用途更爲重要。在土壤及水中，細菌參與了物質循環。

碳循環 綠色植物吸取簡單的化合物，如二氧化碳、硝酸鹽及磷酸鹽等，再將其轉變成複合的有機物質(碳水化合物、蛋白質及脂肪)。當植物死亡後，這些物質又回到土壤中，或被動物利用而轉變成組織，但最終多半回到土壤或大海中，其形式多爲動、植物屍體或是肥料及陰溝中的汚水。這些有機物質須先經礦化作用後才能被農作物再利用，而此必需的分解作用由黴菌及細菌來執行。需氧型的分解作用，其最終產物爲二氧化碳及水；而厭氧型的反應中，其發酵產物爲有機酸，一旦在有氧氣環境中，嗜氧性微生物會將屯積的有機酸破壞，有機酸造成土壤酸化問題，但有助於某些土壤中礦物質的溶解。

氮循環 在氮循環中，蛋白質首先被分解成胺基酸，胺基則轉變成氨氣。有氧情況下，桿狀黴菌(如放射線菌及某些種類的桿菌)與氨化作用有密切關係，但在無氧狀況下以梭狀芽胞桿菌及其他種類細菌爲主。氨氣可被植物利用，但通常會被亞硝酸菌屬轉變成亞硝酸鹽，再被硝化菌屬轉變成硝酸鹽而完成此循環。在此過程中，硝酸鹽在無氧情況下被一些細菌利用爲電子接受者以取代氧分子，而將氮氣釋放到大氣層中。

若無固氮作用，則有機世界中所有氮均將以惰性分子形式存在而無法被利用。1886年赫里格爾(Hermann Hellriegel)及維法茲(Hermann Wilfarth)經由豆科植物及根瘤菌發現最重要的固氮方式。此菌會侵入豆科植物根部而造成一個個小瘤，其中氮氣經氨而轉變成胺基酸。這種共生型固氮作用在某些非豆科植物種類中也曾被發現(如赤楊木及沼地桃金孃)，其有關之共生菌種尚未被證實，但卻非根瘤菌屬。非共生型的固氮作用可由數種自由生長型細菌以有氧或厭氧方式行之，包括定氮菌類及梭狀芽胞桿菌屬、產氣桿菌、多黏桿菌及所有的光合細菌和藍綠藻。

並非所有有機物質一回到土壤中就被礦化，腐植土的殘餘物質給予土壤理想的物理性質，能防止可溶性離子流失。此有機層緩慢地分解，最後釋放礦物質給植物。腐植土除參與碳及氮循環外，尚有其他功用(參見HUMUS)。微生物族羣隨環境不同而有所不同，其生理因素包括食物、氧氣及水分的供應、溫度、酸鹼值，或酸鹼反應(參見SOIL)。農夫運用並控制這些因素，即控制微生物之活性。這些技術包括耕作、排水及灌溉。

汚水的處理 家庭及工業用汚水處理法一度只是使其流到水中或空地上，今天大型社區之衛生工程已發展大型處理工廠，以應付平均每位居民每天所產生的150加侖廢物。這些原本在土壤中進行的過程也能在工廠處理槽中迅速進行。

殷霍夫(Imhoff)汚水淨化槽中厭氧發酵作用迅速地促使一些有機物質分解成膠狀懸浮，以通過上層空間未處理的汚水；其他部分則沈積到下層空室以待長期分解，最後形成類似腐植土的物質，稱爲淨狀沈積物(或汚泥)。可溶性物質通常被噴到細流的過濾器，內有一層細菌及原生動物附著於粗石之上，在此完成氧化反應。

類似的微生物羣行活化淨狀沈積物過程的第一步是氧化反應。於未處理的廢水中接種凝絮團狀的微生物細胞及原生動物類，於流經槽時大量混以空氣。在5～8小時中，大部分氧化性有機物質均已被氧化，膠狀顆粒則變成凝絮狀以形成更多的活化型淨狀沈積物。這些物質迅速沈澱，保留約1夸特用作接種物，其餘可將其乾燥後做爲肥料，或在無氧容器中慢慢地發酵而被進一步分解，形成含78%甲烷之氣體，可用在工廠運轉的氣化引擎上。參見SANITARY ENGINEERING。

傳染性疾病 從停留在皮膚及黏膜上的正常細菌羣，到引起傳染性疾病的細菌，人類或動物與細菌間有一定程度的關係。皮膚及黏膜上的正常微生物包括葡萄球菌、鏈球菌、乳酸桿菌、螺旋菌、棒狀桿菌屬及奈瑟球菌屬。腸道中的正常微生物則包括大腸桿菌、類桿菌及梭狀芽胞桿菌屬、乳酸桿菌及鏈球菌。食物及口服抗生素治療會造成腸道微生物的劇烈改變而引起宿主生病。食物也會影響口腔中乳酸桿菌的生長及產酸狀況而造成蛀牙。

在宿主、細菌交互作用的情況下，一些正常的微生物有助於其宿主，如腸道細菌會合成維生素，在牛的瘤胃（反芻動物的第一胃）中會合成蛋白質及維生素。一般認爲正常微生物不具致病性，但在某些不尋常情況下也會引發疾病。參見PARASITES；PARASITIC DISEASES。

宿主與細菌的關係　許多細菌在進入易受感染的宿主體內後均會致病。證實細菌會致病並對其活動方式做進一步研究，有助於控制許多細菌疾病。細菌致病的第一步須先侵入易感染的宿主中，然後產生破壞。

從十九世紀末炭疽桿菌的研究得知，細菌可經由大量繁殖及機械性阻斷血液循環而引起宿主疾病。其後更發現一些細菌會產生某種物質，可在遠離最初生長區造成破壞。這些物質稱爲毒素，可分成兩種：外毒素是可溶性的有毒物質細菌，由細菌在生長時分泌出來，這類蛋白毒素有白喉桿菌產生的白喉毒素、破傷風桿菌產生的破傷風毒素及白血球毒素、金黃葡萄球菌產生的腸毒素（與腸胃疾病有關）。由革蘭氏陰性菌如傷寒桿菌產生之內毒素是一種脂蛋白與多醣之複合物，原存於細菌之細胞壁上，只有在其細胞壁被破壞時才釋放出來。每一種外毒素均有其特殊藥理反應（如白喉毒素作用於心肌上），引發特殊症狀之疾病。相反地，不管內毒素是由何種革蘭氏陰性菌所產生（不溶性，只有在細胞體瓦解後才分開來），其藥理反應均十分相似，疾病表徵有發燒、休克等。參見TOXINS。

宿主對致病菌入侵會產生幾種應付方式。首先，白血球會聚集在侵入之處，以巨噬細胞的活動方式吞噬並分解入侵者。血液及組織液也聚集到感染處，這些液體常含有一些無特異性的物質，如鹼性胺基酸等，可用來殺死細菌。稍後血液中的蛋白質可以不同方式殺死細菌或阻止其生長，這些稱爲抗體的蛋白質可針對特定的細菌或其毒素而作用。若上述方式均無法消滅細菌時，轉移現象便會產生（感染散播到宿主身體其他部位）。若身體的防禦系統能殲滅致病微生物，則宿主便能痊癒，否則宿主可能死亡，或形成慢性感染。有時宿主已由臨床症候康復了，但就細菌學觀點來看並未完全消滅致病菌，便成爲帶原者。參見DISEASE, GERM THEORY OF；IMMUNITY。

傳染性病原之散播　細菌引起疾病的前提是須能從已受感染的宿主或帶原者身上傳到其他易受感染的個體，且能在傳染過程存活下來。某些病原菌的傳播特性即其存活能力的表現。以炭疽病爲例，這種牛、羊疾病是由會產生孢子的炭疽桿菌所引起，當其以孢子形式存在時，可在土壤中存活數年之久。因此疾病產生之處即病原菌存在之處，感染機率也隨之存在。此外，梅毒由梅毒螺旋體所引起，此菌離開宿主後只能存活數小時，因而通常直接由受感染之宿主傳染給易受感染之個體。有些細菌利用昆蟲爲傳播媒介，他們在帶原者體內可長期存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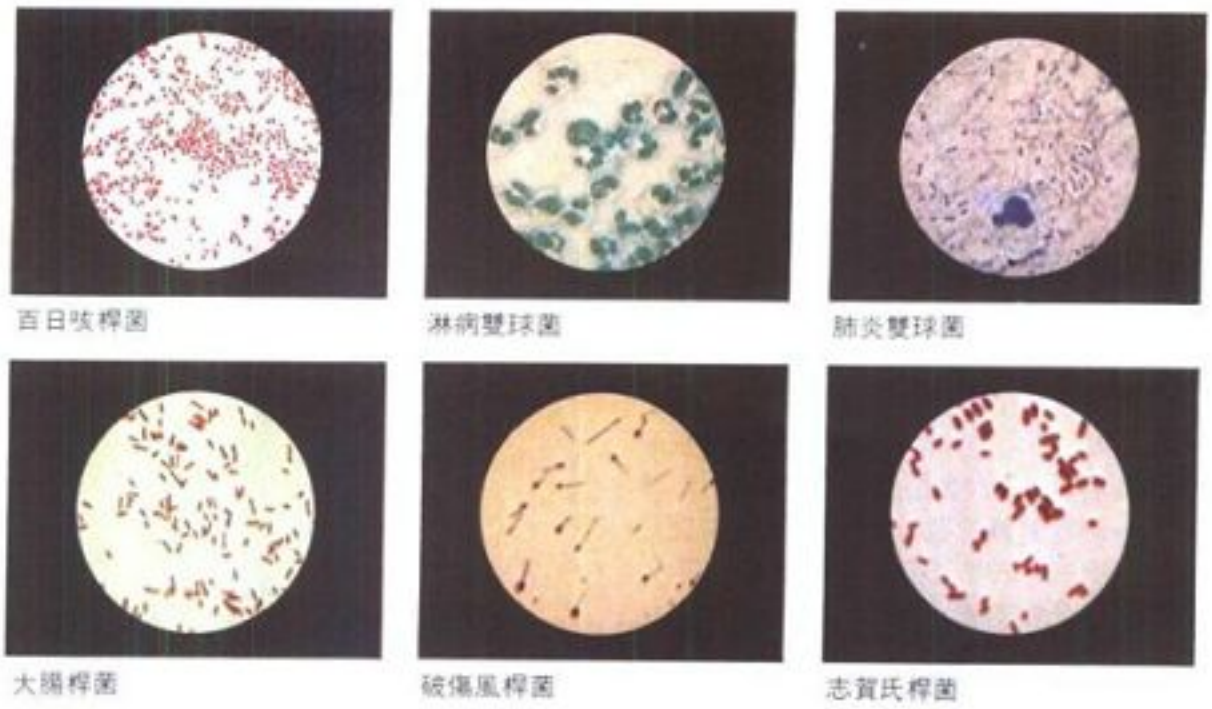

病原菌散播到易感染宿主的途徑有：1.直接性，如性交；2.間接性，如食物、水、食具及空氣；3.由昆蟲爲媒介。了解各種病原菌的傳播途徑，才能阻斷傳染途徑而有效控制疾病的散播。如由傷寒桿菌的研究得知其由受污染之水而傳播，因而藉著發展衛生工程而逐漸將之消弭。參見CONTAGION AND CONTAGIOUS DISEASES。

人類的疾病　細菌性疾病的重要性乃以兩點爲評估：1.病例之多寡或死亡率；2.病原菌控制所需之計畫。在美國列爲第一類的病原有金黃葡萄球菌（造成傷口感染，肺炎）、釀膿鏈球菌（引發細菌性喉頭炎、風濕熱）、肺炎雙球菌（引起肺炎）、結核分支桿菌（造成結核病）、梅毒螺旋體（梅毒）、淋病雙球菌（淋病），及沙門桿菌（引起食物中毒、腸道疾病）。

菌原之重要性不只是因其病例多或死亡率高，從公共衛生標準評估並予以控制是另一項要點，這些細菌有傷寒桿菌（傷寒熱）、霍亂弧菌（霍亂）、痢疾桿菌（細菌性痢疾）、白喉桿菌（白喉）及鼠疫桿菌（鼠疫）。在其他地區，尤其是亞、非兩洲，人類疾病之病原菌以傷寒、霍亂、白喉、鼠疫及麻瘋等較爲重要，不僅病例及死亡率均很高，從公共衛生觀點來看亦十分重要，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及其他公私立機關均發展其防治計畫。參見TROPICAL MEDICINE。

動物疾病　動物方面的細菌性疾病要同時考慮其種類及地理分布。由病例數目及死亡率標準來看，重要的病原有金黃葡萄球菌（乳牛的乳腺炎及家禽的關節疾病）、禽結核桿菌（豬及家禽的結核病）、豬布氏桿菌（布氏桿菌病，造成豬的流產）、鏈漿菌（胸膜炎兼肺炎及家禽、豬、羊及牛的其他疾病）、細螺旋體（牛、豬及狗的細螺旋體病）、溶血性巴斯德桿菌（牛及羊的肺炎）、沙門桿菌（牝馬及羊的流產，家禽及豬的其他疾病）、豬丹毒桿菌（豬的丹毒症）及大腸桿菌（新生動物之主要死因）。在疾病控制上十分重要的細菌性疾病則是牛結核桿菌（牛及其他動物的結核病）、流產桿菌（布氏桿菌病，造成牛的流產）、炭疽桿菌（牛、羊及其他動物的炭疽病）、梭狀芽胞桿菌屬（牛及其他動物的烏腳病、小羊的過食症）及山雞敗血症桿菌（雞的桿菌性白色下痢）。參見ANIMAL DISEASES。

植物的疾病　傳染性植物疾病的主要病因是黴菌及病毒。黴菌性疾病達數千種，細菌性疾病雖只有數百種，但仍相當重要，一方面因我們仍須對其付出計畫與財力才能加以控制及消滅，二來因其往往破壞可觀的農作物，使生產量驟減，造成嚴重的經濟損失。

植物的致病菌中重要的有蘋果火燒病菌（蘋果及梨的火燒病）、軟腐病菌（蔬菜的軟腐病）、冠癭腫瘤菌（水果的腫瘤）、瘡痂鏈珠菌（馬鈴薯斑點病）。參見PLANTS AND PLANT SCIENCE。

外太空生物學　細菌在新發展的外太空生物學中也扮演一角。若在地球以外的行星發現生命現象，地球生物也許只有細菌能在完全不同特性的環境中活下來。進行此試驗時，需先確定由地球送出的太空交通工具未污染到月球或其他行星，因此需利用無菌技術操作，而各零件拼裝所需技術比操作室中要求更爲嚴格。包括細菌在內的微生物對由人駕駛的太空飛行相當有用，可在封閉系統中建立物質循環系統，以消除人類產生的二氧化碳及其他廢物，並從這些排泄物再生食物供給。

6.噬菌體與細菌遺傳學

十九世紀末，用濾器捕捉細菌的方法可證明其致病性，若含致病原的液體通過濾器之後即失去感染力，則此液體所含的是細菌；若液體仍保有其感染力，則此疾病是由濾過性病毒所引起（拉丁文意爲有毒）。濾過性病毒現在已知是許多傳染性疾病的病原。參見VIRUS。

在一九二〇年代，特渥特（Frederick William Twort）及德列（Félix Hubert d'Hérelle

)發現可溶解細菌的濾過性物質，稱之爲噬菌體，該類物質旋即被認爲是侵略細菌的病毒。大部分細菌均有其噬菌體，感染特殊種類細菌的噬菌體則以其宿主命名，如感染大腸桿菌者稱爲大腸菌噬菌體。噬菌體具有一多面體形的頭，由蛋白質外殼及核酸所組成，此外還有一蛋白質構成的中空管狀尾巴。噬菌體只包含一種核酸，大部分是去氧核糖核酸(DNA)，但少數含核糖核酸(RNA)。

噬菌體以其尾部附著在細菌體上，再將核酸由尾部注入宿主體內。核酸進入細菌後即轉變其新陳代謝以製造後代，一段時間後，數以百計的噬菌體就被製造出來，最後菌體破裂而釋出成熟的噬菌體，此即溶解性噬菌體，亦稱爲營生性噬菌體。將此噬菌體加到固態營養培養基上的細菌層中，被溶解的細菌會形成透明區域，稱爲溶菌斑。溫和性噬菌體在感染細菌後，其DNA會成爲細菌DNA中的一部分，隨著細胞分裂而複製，稱爲潛溶性感染，其DNA稱爲原噬菌體，其細菌宿主則稱爲潛溶性。原噬菌體也可活化爲營生性噬菌體而破出細菌體。

培養細菌並以噬菌體感染之操作十分簡易，因此許多有關病毒與宿主細胞關係之基礎生物學知識均由噬菌體與細菌細胞之系統中獲得。一九二〇年代中曾期望將破壞致病菌的噬菌體引用到疾病治療，如計劃給患有傷寒的病人服食破壞傷寒桿菌的噬菌體以治療此疾病。但此構想並未成眞，許多細菌性疾病雖曾嘗試以噬菌體來治療，但至目前爲止，這種治療法仍未被認眞地考慮。

細胞學、生化學及遺傳學上的研究顯示，細菌的DNA攜帶了遺傳訊息(參見GENES, NATURE AND ACTION OF)。細菌通常以營生性增殖(即二分裂法)，因此其遺傳物質的改變往往是基因突變的結果。細菌遺傳學研究上常用的標記有抗生素抗藥性、養分需求及糖類發酵等。細菌間可藉著交媾(短暫的細胞質交流)提供細胞與接受者細胞之基因行重組作用。當一個細胞的DNA被其他細胞接受時，此過程稱爲轉型作用。接受細胞會由基因型轉變成顯型，表現第一個細胞的特性。更甚者，一細菌的遺傳物質可經由溫和性噬菌體攜帶到另一細菌細胞中，此過程稱爲穿度。溫和性噬菌體最後可能併入細菌的DNA中而變成原噬菌體，在被改變的細菌體中以顯型表現出來，此即著名的潛溶性改造。

Bibliography

Baldry, Peter E., *The Battle Against Bacteria* (Cambridge 1976).

Brown, F., *Topley and Wilson's Principles of Bacteriology, Virology and Immunity*, Vol. 4, 7th ed. (Williams & Wilkins 1984).

Dworkin, Martin, *Developmental Biology of the Bacteria* (Benjamin/Cummings 1985).

Fletcher, Madilyn, and Floodgate, George D., eds., *Bacteria in Their Natural Environment* (Academic Press 1985).

Gilles, R. B., *Gillies and Dudds Bacteriology Illustrated*, 5th ed. (Churchill Livingstone 1984).

Lamanna, Carl, and Mallette, M. Frank, *Basic Bacteriology*, 4th ed. (Williams & Wilkins 1973).

BACTERICIDE 殺菌劑

參見ANTISEPTICS; GERMICI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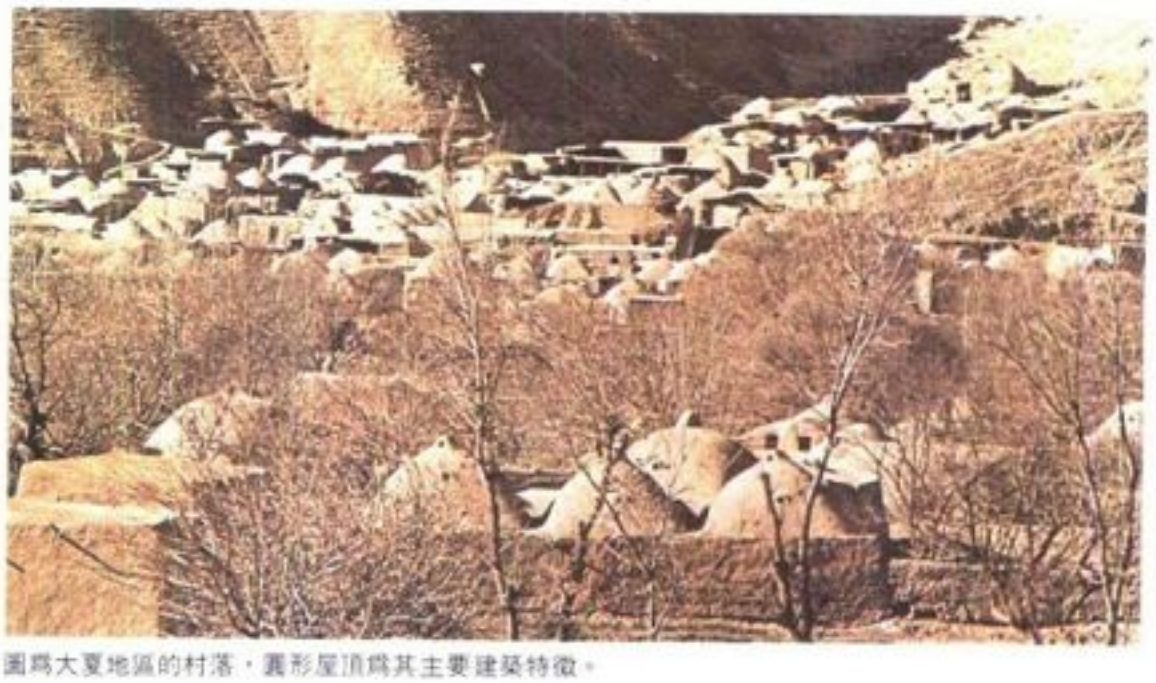

圖爲大夏地區的村落，圓形屋頂爲其主要建築特徵。

BACTRIA 大夏

中亞古代的一個地區、王國與省分。範圍大致在今日阿富汗北部阿母河(Amu Darya R.)，早期稱歐疏斯河(Oxus)與南部高聳的興都庫什山之間。

大約西元前 1500 年，阿利安族的部落遷入此地，稱之爲巴喀地(Bakhdi)，原意爲 "崇高的國土"。居民在緩坡下降往北延伸至歐疏斯河間的平原區耕種。他們祭拜水神阿娜希塔(Anahita)。根據傳說約西元前七世紀初葉，祆教教徒之先知瑣羅亞斯德(Zoroaster)即誕生於此。西元前六世紀中葉在波斯阿開民王朝時，此地省長都是祆教的信徒，他們就稱該地爲大夏，並往北拓展至歐疏斯河以北不遠地區。

西元前 329 年，亞歷山大大帝帶領軍隊越過興都庫什山，進占大夏的主要城市，稱之爲札力亞斯帕(Zariaspa)。約西元前 250 年，塞流卡斯王國的君主安條克二世部下中一名希臘太守自稱狄奧多托斯一世(Diodotus I)，宣布獨立並建立希臘大夏王國(Graeco-Bactrian)，或稱希臘的大夏。自西元前 250-140 年之間，共傳三十二世，控制著歐疏斯河與興都庫什山之間的地區，並向東擴展至印度河以東。

外族的侵略造成希臘大夏王國的滅亡，之後此地區短期內由許多小王朝所控制，到七世紀中葉，阿拉伯軍隊爲傳播回教信仰到達此地，破壞首都，並以巴爾赫(Balkh)之名重建，且躍升爲回教世界中最龐大繁榮的城市，被譽爲諸城之母。九世紀時，巴爾赫西半部地區納入鄰近呼羅珊省之版圖。1220 年巴爾赫向成吉思汗統率的蒙古部隊投降，成吉思汗將全城居民殺戮並焚毀。半世紀後馬可波羅途經巴爾赫，因城內遍布華麗宮殿與建築物之廢墟，將之描述爲「一座高貴又偉大的城市」。巴爾赫後來被東方數里之遙的新興城鎮馬薩沙里大所取代，成爲當地的中樞。十八至十九世紀馬薩沙里大城四周仍稱爲巴爾赫省。

幾世紀以來，轄境有時擴展有時又緊縮，其限界從未明確。大夏的古老首都位於穿越亞洲主要交通路線上，其面積至少有 11 平方公里，四周聳立著在蒙古入侵前建造的巨大城牆。城內可看到兩座巨大佛塔或稱遺骨塚的遺蹟以及兩座建於十五世紀殘破傾頹的回教寺廟。

BACTRIAN CAMEL 雙峯駱駝

參見CAMEL.

BAD GODESBERG 巴特戈德斯貝格

參見GODESBERG.

BAD HOMBURG 巴特洪堡

參見HOMBURG.

BAD LANDS 荒原

參見BADLANDS.

BADAJOZ 巴達和斯

西班牙西南方的城市，爲巴達和斯省首府。巴達和斯省面積 21,657 平方公里，是西班牙面積最大的省，與加塞勒斯(Cáceres)形成傳統著名的埃什特雷馬杜拉地區。巴達和斯省北鄰卡塞勒斯及托利多，東接累耳城及哥多華，南有塞維爾與維耳瓦，西與葡萄牙爲鄰。除了首都以外，主要的城鎮有美里達、頓貝尼多、阿曼德拉雷和、新塞雷那、阿蘇阿加及卡瓦耶洛的黑丙斯。

本區域山脈橫亙，坡地與河長的差異影響肥沃度與生產力。但巴達和斯仍以農業爲主，並在小麥、米、大麥、豌豆、棉花、葡萄與酒、橄欖及橄欖油的生產方面，屬於主要生產省分。大量的牧草，特別是在東區，使得巴達和斯省的畜牧業發達，羊、豬、與騾的生產量冠於全國。至於重要礦產包括錫、鋅、鉛、銅、鎢、鐵與煤。

巴達和斯市位於該省西境，近里斯本與馬德里間的鐵路上，與葡萄牙邊境相距僅 6.5

公里。它是巴達和斯省的主要市場與商業中心，操縱與葡萄牙之間的許多地區性與雙邊性的商業性交易。爲數有限的製造業提供了多樣化的產品：諸如酒、白蘭地、含酒精飲料、橄欖油、蠟、肥皂、麵粉、巧克力與紡織品。

巴達和斯市俯瞰瓜地亞納河，城牆與棱堡環城而建，顯示其有西班牙歷史角色上的特性。幾個引人注目的建築都建於第十六、十七世紀，而大教堂的工程則始於十三世紀的阿方索十世(Alfonso X)時代。

巴達和斯自前羅馬時期便處於不同的種族與王國之間，它曾是羅馬人、西哥德人與摩爾人重要的軍事戰略據點。1229 年，阿方索九世將它併入基督教西班牙之前，摩爾人一直占有此地。在十四世紀的不同時期中，曾是鄰邦葡萄牙的一部分，但最後還是成爲卡斯提爾與李昂王國中埃什特雷馬杜拉的一部分。十七、十八世紀時葡萄牙欲再度占領該地，未能成功。1808-09 年西班牙獨立戰爭中，法軍占領西班牙，企圖攻占巴達和斯，但直到 1811 年才拿下此城。1812 年威靈頓公爵所率的西班牙、英國、葡萄牙聯軍重新奪回該城。

西班牙內戰中，巴達和斯是佛朗哥將軍最早的戰略目標之一。1936 年 8 月，該城曾爲民族主義者所有。人口 23,715(1960)。

BADAKHSHAN 巴達克山

阿富汗的一省。位於國土東北邊境，面積 41,440 平方公里。北隔阿母河與蘇俄爲界，南屏高大的興都庫什山脈，西鄰卡塔干省(Kataghan)。東方有地勢高峻的瓦罕走廊(Wakhan Corridor)爲巴達克山省突出伸入中國西部邊界達 322 公里的部分。

除了北部向阿母河傾斜的平原外，本地多爲山區，有許多高度超過 4,572 公尺的山峯。科察河(Kakcha R.)流貫本區域，注入阿母河中；每年只有數英寸的降雨量，使耕作只限於科察河水壩所灌溉的土地，以及一些由天然泉水、小溪流所澆灌的地區上。夏日氣候涼爽，冬天卻十分嚴寒，高峯積雪至仲夏仍不融。

本省首府法查巴德(Faizabad)位於平原邊緣，海拔 1,220 公尺處，科察河即源自此地山區。一條可供汽車行駛的單線道亦從此地開始。一條行旅商徑則自法查巴德起上溯大約 48 公里可至海拔 1,520 公尺高的朱木村(Jurm)。古徑再自朱木村向東越過多山的瓦罕走廊，蜿蜒至中國。在巴達克山，還有其他大小不一的村落。

巴達克山省的礦物資源中最著名的是琉璃礦，開採歷史已超過 3,000 年。這種準寶石大量外銷於全世界的珠寶商。在古代，該省以產紅寶石著名，翡翠與黃金亦有開採。

就歷史而言，巴達克山不僅因礦藏豐富而重要，更因位於跨越從歐洲與中東通中國，以及自中亞通巴基斯坦與印度的貿易孔道上；前者屬於直接交通途徑，雖然不很容易。它曾是古希臘大夏的一部分，並與亞歷山大大帝、帖木兒及馬可波羅的占領或過境有關。在阿母河河谷經常有爭奪貿易控制權的爭鬥發生。在爲各國利用數世紀之後，巴克達山於 1859 年併入阿富汗。

雖然本區遠離主要道路與公路，許多獵人仍進入最高處搜尋高山山羊及著名的馬可波羅野羊。

巴達克山居民主要是正統遜尼教派(Sunnite)的回教徒，其他有說波斯語的伊朗人血統的塔吉克人(Tajiks)，說烏茲別克語(一種土耳其語)的烏茲別克人。一九五〇至一九六〇年代，說普希土語的普希土人自阿富汗東南移入本省，以利用科察河下游的灌溉設施。人口 400,000(1962)。

BADEN 巴登

奧地利的小鎮，屬下奧地利省，又稱巴登貝文(Baden bei Wien)，爲溫泉勝地位。位於維納韋德山麓、施韋夏特河畔，距維也納 24 公里。羅馬時代起即爲時髦的浴場，當時名爲阿魁巴農尼謝(Aquae Pannonicae)。有美麗的別墅，現代化的旅館，一座夏日戲院及博物館、以及好幾個公園，並有羅馬殖民時代的建築遺蹟。巴登在蘇聯占領奧地利(1945-55)期間，曾爲俄軍指揮部。人口 22,684(1961)。

BADEN 巴登

爲前德意志大公國，今爲西德巴登-符登堡州(Baden-Wurttemberg)的一部分。此區盤踞在德國西南角，歷史悠久風景如畫，西有萊因河與法爲界，多瑙河亦發源於此。

羅馬人於帝國時期控制此區，後爲斯華比亞人(Swabians)所占。由於北方來的阿勒曼尼族(Alemanni)的攻擊加速羅馬帝國衰弱，西元 400 年羅馬人的控制勢力終告結束。往後幾年則是斯華比亞公爵與阿勒曼尼人稱霸局面。十二世紀初，策林根(Zahringen)家族的年輕一輩開始自稱巴登侯爵。

十六世紀的宗教改革造成百年來的宗教動盪與衝突。1527 年克里斯托弗侯爵一世(Margrave Christopher I)逝世後，其子將公國分爲北部的巴登-杜拉赫(Baden-Durlach)及南部的巴登-巴登。北部主奉新教，南部仍以天主教爲主，可知王朝的分裂很快就反映出當時宗教的分歧。

十七世紀，巴登成爲三十年戰爭的主要戰場之一，使得統治者及宗教信仰更替頻仍，而後者多受制於戰事。根據 1653 年的估計，巴登-杜拉赫的人口較戰前減少 3/4。

十八世紀中葉，巴登-杜拉赫著名的腓特烈侯爵(Margrave Charles Frederick)在巴登-巴登一支於 1771 年絕嗣後，得以繼承並統一此區，在位長達 65 年(1746-1881)。在拿破崙時代，他將萊因河東邊的萊因區巴拉丁挪(Rhenish Palatinate)及布賴斯高(Breisgau)地區納入版圖。1811 年當他去世時，巴登已是政治團結、經濟繁榮、幅員大增的大公國。

1835 年巴登加入普魯士關稅同盟。1871 年，成爲德意志帝國的一員。1918 年最後一任大公爵腓特烈二世(Frederick II)遭推翻，巴登遂加入威瑪共和，結束策林根家族八百多年的統治。1933 年納粹黨崛起，巴登成爲德國行政區之一。1945 年後的發展請參見 BADEN-WÜRTTEMBERG。

BADEN 巴登

美國賓州西南的自治住宅區，距匹茲堡 35 公里，位於俄亥俄河東北岸。此地大部分居民受雇於鋼鐵工廠及靠近阿里基巴、安布里奇及匹茲堡的其他工業。自治區北境是賓州鐵路的康韋調車處。

1792 年韋恩將軍(Anthony Wayne)在此設要塞，駐紮地即今自治區範圍。1792-93 年的冬天，韋恩在此徵募訓練一批軍隊於 1794 年贏得對抗印第安人的鹿寨戰役。一支歷史上名爲洛格鎮(Logstown)的印第安人聚落曾位於今自治區內。1819 年起巴登才有永久性的居民，1838 年開發爲村落，後於 1868 年與市民及市議會政府合併爲自治區。人口 5,318。

BADEN-BADEN 巴登-巴登

西德巴登-符登堡州的城市，位於喀斯魯(Karlsruhe)西南 29 公里處。舊城部分建在黑森林一高起處，可俯瞰奧斯河河谷。

此地古名奧西利阿昆絲(Aurelia Aquensis)，爲戲水勝地，因建於三世紀的浴場地而聞名。五世紀初，羅馬喪失此地控制權，遂成廢墟。及至十二世紀成爲巴登的侯爵屬地而再度繁華。新堡高聳於城中，在 1918 年前一直都是巴登的統治者府邸。

十九世紀初起，溫度可達 66°C的鹽湖泉及放射性溫泉使該城成爲療養勝地。爲了吸引觀光客，更興建許多美麗的旅館、別墅、步道與公園。二次大戰時，本地是德軍的醫療區，戰後則是法國占領軍總部。人口 50,200(19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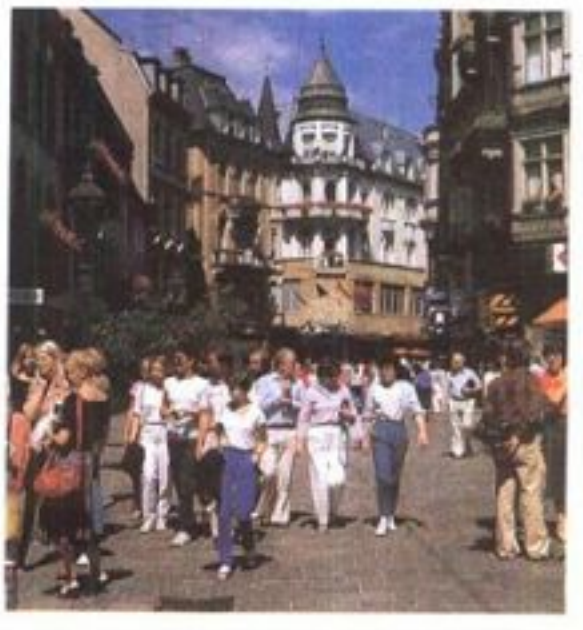

巴登-巴登既是療養的勝地，也經常被選爲國際會議的召開地點。圖爲巴登-巴登的熱鬧街景。

BADEN-POWELL, Robert Stephenson Smyth 巴登-鮑威爾男爵一世

西元1857.2.22-1941.1.8。英國陸軍軍官，童子軍和女童軍運動的建立者。生於倫敦，在查特豪斯(Charterhouse)受教育。1876年服役於第十三輕騎兵聯隊，後晉陞爲上校，英名遠播。他所率領的聯隊先後被派遣到印度、阿富汗、南非等地。在參與南非戰爭期間(1899-1900)，他以一小部隊的軍力固守馬非京抵抗布爾人入侵。後來，他組織南非的警官隊，以檢察長身分領導該隊直到1903年。

他訓練新兵時，頗能激發他們的自信、能力和勇氣。返英後，以訓練新兵的原則爲基礎，發展訓練幼童計畫，他推行的計畫於1908年發展成童子軍運動，後來行遍世界，1908年晉陞爲陸軍中將，隔年獲頒騎士爵位，同年，在其妹艾格尼絲(Agnes Baden-Powell)的協助下建立少女團(後於美國稱女童軍)。1910年在愛德華七世的勸說下退休，以便大力推展童軍運動，1922年獲頒男爵位，1929年以巴登-鮑威爾之名成爲貴族。後逝於非洲肯亞的涅里(Nyeri)。

巴氏著作頗多，包括《兒童的發掘》(1908)、《我的間諜冒險生涯》(1915)、《機靈小子手冊》(1916)、《少女團誌》(1917)、《童軍隊長備忘》(1920)《童子軍能做些什麼》(1921)、《瞄向成功》(1922)、《童軍與少年運動》(1929)、《自力更生》(1934)、《非洲探險》(1936)、《非洲鳥蟲》(1939)。1933年他出版自傳《一生的故事》。

參見BOY SCOUTS；GIRL SCOUTS AND GIRL GUIDES。

BADEN-WÜRTTEMBERG 巴登-符登堡

西德的一州。德國境內一些風光明媚及有歷史的區域都在此州。由多樣化工業經濟所生產的貨物價值，使本州在西德各州中排名第二。這種經濟型態自二次大戰起便穩定地發展。金屬製品、機械和紡織品是主要工業。環繞本區四周的有阿爾卑斯山的北坡、黑森林、康士坦士湖北部，以及富歷史盛名的萊茵河與多瑙河上游。

二次大戰後，北巴登與符登堡合併爲符登堡-巴登，是美國占領區的一部分。巴登的其餘部分與符登堡-霍亨索倫同爲法國占領區。1951年12月經公民投票後，符登堡-巴登州、巴登-霍亨索倫州及巴登州合併爲巴登-符登堡，並以可徒加(Stuttgart)爲首府。總面積35,750平方公里。人口7,759,154(1961)。1945年以前的歷史請參見BADEN；WÜRTTEMBERG。

BADGER 貛

生活在北半球的強壯穴居哺乳類動物，與臭鼬、黃鼠狼有親緣關係。腿短，但長腳上厚而有力的爪善於挖掘。大顎上堅硬的牙齒及肛門部位的臭腺都有防禦作用。皮雖厚卻膨鬆柔軟；身上覆蓋著灰色或棕色粗毛。可從臉

正在森林中尋找食物的貛。

及身體上部各式的斑紋鑑別出不同的種類。體長61公分，肩高23公分，體重5.4～11公斤。

牠們以岩洞、地穴或空木爲棲息之所，有些種類可挖出深洞供同伴們居住。攝食植物及其他動物。富侵略性，遭受攻擊時十分凶猛。天冷時常多眠，但身體機能及體溫並沒有減低，所以不能算眞正冬眠。

其繁殖歷程仍不十分清楚，但許多種類有生殖遲緩現象，即精子留在雌性生殖區裏，直到卵子排出爲止。每窩可產1～5隻小貛，以2隻最普遍。

貛的形態 貛屬於食肉目鼬科，約有7個屬。美洲貛(*Taxidea taxus*)穴居於加拿大西南部、美國中部和墨西哥中部之間，以土撥鼠、地松鼠及在地上築巢的鳥爲食。鼻子到肩膀有白色條貫穿，臉、頰、喉部分布著黑色斑紋。

蜜貛(*Mellivora capensis*)棲息於塞內加爾及非洲東北部。上半身呈灰白色，下半身爲深棕色或黑色。粗毛和硬厚的皮可使牠免於被昆蟲和蛇等獵物咬傷。常與探蜜鳥合作攻擊野蜂巢。

其他的屬大部分在亞洲活動。從歐洲到中國南部都有貛的蹤跡，其臉部兩側有黑白色條紋，爲夜行性動物，羣居在大型地洞中，以昆蟲及小嚙齒動物爲食。豬貛(*Arctonyx collaris*)產於東南亞，頭部有白色及黑色條紋，機動性大的長鼻可用來挖掘。馬來貛(*Mydaus javanensis*)及巴拉旺貛(Suillotaxus marchei)被激怒時臭腺會釋出很難聞的液體，產於蘇門答臘、爪哇以及附近島嶼。鼬貛包括印度鼬貛、中國鼬貛及爪哇鼬貛分布於東南亞大陸和島嶼，臉上像戴著黑白色的面具，亦能捕食害蟲。

BADLANDS 劣地

極爲崎嶇險惡之地形區。通常爲一串連綿延展具有尖小峯頂之陡坡，各峯頂之間爲相距頗近之河流分隔，水系存在已久是經長期侵蝕作用，將地面蝕刻成險惡地形。

位於美國南達科他州黑山(Black Hills)南段之東的大劣地爲此地形的代表。事實上，劣地一名原爲印第安狩獵隊對此區之稱，後爲法裔加拿大人之皮草獵捕者所沿用，專指通過此不毛地段之艱辛狀。該地區爲一幅員廣大之準平原，意謂地表經長期侵蝕幾近於平原。地表不斷受河流侵蝕，切割成極多之溝谷及山脊。但南達科他州劣地其地表絕非只有單調的溝谷及山脊，亦有不少平坦之台地尚未經河流侵蝕。但因過度放牧牲口及不良之耕墾方式，平地地區終將遭受侵蝕。

規模較小或發育不典型者，散布於美國及加拿大各地。其零星分布可見於南達科他州、北達科他州、懷俄明州、科羅拉多州、堪薩斯州、內布拉斯加州以及加州。在加拿大則見於亞伯達省。

形成 其形成有賴數個條件。一爲該區必須高於局部平夷基準面：所謂局部平夷基準面指該地區河流所能侵蝕切割之最低點，地區遠高於其局部平夷基準面時河川下降率陡急。其次該區物質必須爲易於侵蝕者，否則植物易於滋長妨礙侵蝕作用。但該物質又不得過於軟弱，以便形成陡直之坡面。在大劣地之物質爲固結不良之粘土，其中夾有零星分布於各層間之薄層砂岩，而形成該區壯觀地貌。

乾旱或半乾旱亦爲促成劣地形成之因素，原因之一乃植物於此環境不易滋長，原因之二雖其降雨量稀少，但降雨時多爲傾盆驟雨，微雨令粘土變軟、變圓，但驟雨則切割粘土、形成陡坡。

劣地往往發育於風力沈積之粉砂地層，即黃土地區。黃土之質地條件適當時，甚至在潮濕多雨地區，亦可於黃土地層發育劣地地形。依此條件形成之劣地爲愛阿華州之議會絕壁。形成原因類似，但規模較大者爲中國山西省之黃土高原。

由於不當利用土地或因水土保持不當而形成擬似劣地地形，近日已爲常見之難題。美國田納西州鴨鎮(Ducktown)附近之劣地即爲一例。位於該鎮之一鍊銅廠產生之煙令植物枯死，裸露之表土岩石受侵蝕而形成劣地。

劣地國家公園 於1939年在南達科塔州設立，旨在保存此一美麗奇景。位於國家公園內長64公里之白河劣地占地達440平方公里。有一現代化公路穿越公園區。公園內部設有博物館、公用露營地以及自然健步路線。其所含之豐富化石地層亦吸引衆多古生物學家前往該公園。參見CONSERVATION；EROSION。

BADMINTON 羽球

在室內或室外場地進行的球類運動，器材簡單：一具輕巧球拍；一個由14～16根羽毛(或以柔軟塑膠材料製成裙狀型)製成的圓錐形羽毛球。羽毛球不具反彈性，故以球拍擊球於空中往後移動，其尾端能使球不致飛離全場太遠，亦可使其不尋常翻轉，或停於半空，或突然落地，故球員需全神貫注控制速度。今已成廣受歡迎的庭院運動，適合各年齡層，且不受制於技巧、經驗。爲避免風的影響，均在室內舉行錦標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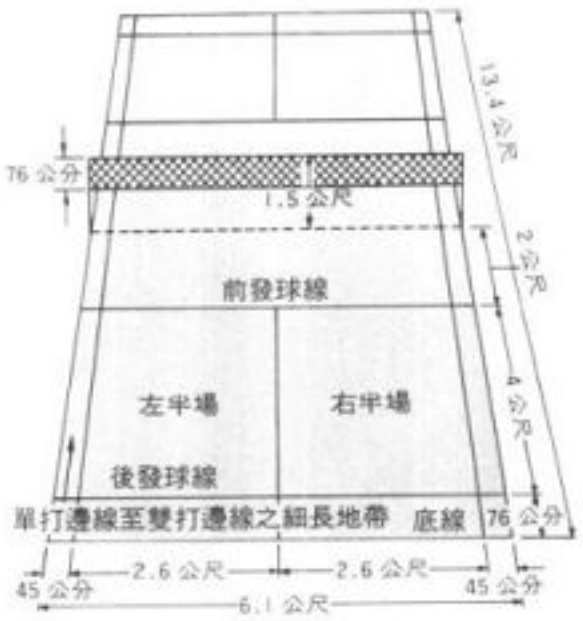

正式的羽球場地。雙打場地較寬，其邊線在單打邊線外 90 公分處。雙打發球區爲後球線至前發球線，單打則由底線至前發球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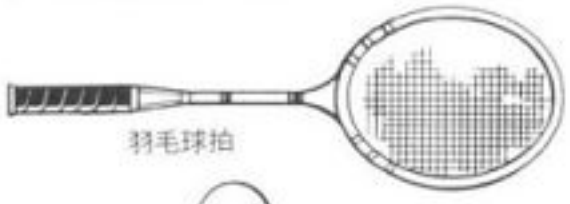

羽球起源於印度，當地稱普那（poona）。一八七〇年代初，博福特公爵（Beaufort）在格洛斯特的莊園巴德明頓（Badminton）將此運動引進英國社會，故今名爲badminton。1887 年英國巴斯羽球俱樂部制定的規則，與後來的修訂，成爲今日國際羽球競賽規則。目前印度、印尼、馬來西亞、泰國、美國有許多著名選手。

國際比賽 1934 年羽球總會成立，國際錦標賽分別於澳洲、丹麥、印度、馬來亞、挪威、瑞典、美國、墨西哥、荷蘭等 9 國舉行。一九六〇年代中葉，該會已有 40 個會員國。

每三年舉行一次國際賽，分男子組、女子組。各國球隊由 4～6 位業餘選手組成，預賽在美洲、歐洲、太平洋區進行；決賽由當地冠軍向上屆總冠軍挑戰，並於冠軍國舉行。男子獎盃、獎品於 1940 年由國際羽球總會主席湯姆斯（George A. Thomas）捐贈，但因二次大戰及其餘波，至 1949 年才舉行首屆湯姆斯盃，由馬來亞奪魁。

1956 年英國羽球明星尤伯夫人（Mrs. H. S.Uber）捐贈女子組獎盃、獎品，次年的首屆尤伯盃由美國贏得，並持續數屆至 1966 年日本獲勝方中斷美國霸權。

美國羽球運動 1878 年美國第一個羽球俱樂部於紐約成立，1937 年起（除 1943-46 外）每年由美國羽球協會舉辦全國比賽。

加州帕沙第納的弗里曼（David G. Freeman）是美國傑出男子球員，自 1939 年 18 歲時即參加全國比賽，開啓十年不敗地位，曾獲美國 6 次單打、5 次雙打、3 次男女混合雙打冠軍、以及擊敗所有外國單打挑戰者。1953 年再度獲美國單打冠軍。

其他頂尖球員有加州阿卡迪亞的羅傑斯（Wynn Rogers），1948-64 年間獲 10 次雙打、8 次男女混合雙打冠軍。帕沙第納的阿爾斯頓（Joseph Alston），於 1951-64 年間獲 2 次單打、2 次男女混合雙打，和羅傑斯搭檔的 7 次雙打冠軍。

但沒有任何羽球明星可和哈緒曼夫人（Mrs. Judith Devlin Hashman）媲美，她原爲馬里蘭州巴爾的摩教師，1945-67 年參加世界級比賽期間，獲 32 次美國錦標賽冠軍，包括單打、雙打各 12 次，男女混合雙打 8 次；另有 10 次全英（非正式世界比賽）冠軍。

規則 羽球如同網球，有二人比賽的單打和二人一組的四人雙打。第一次發球爲右發球區發到對方的右接球區，若對方失誤，發球方得一分並繼續發球；若發球方失誤則無人得分，單打時發球權即移至對方，雙打時球員可持續發球至己隊失誤，後由隊友發球。但發球方若一開賽即失誤，發球權便轉至對方。單、雙打之發球皆由右發球區開始並和左發球區交替發，和網球一樣。雙打之接球方在兩次發球間球員不必換半場。

每打完一局，選手即換場，贏方先發球。雙打時，兩名隊員中任一名，或任一方皆可先發球。贏二局的一方即獲勝，若需打第三局，則十五球比賽中，到八分時，選手換半場；十一球比賽，則六分時換半場。

雙打和男子單打需打十五球，女子單打則十一球，十五球比賽，若比數爲十三平，先得十三分的一方有權決定是否延至十八球；若不延至十八球，則比數十四平時，可決定延至十七球。女子單打若比數九平或十平，則可延至十二球。

只有一局的比賽通常打二十一球。若十九平可延至二十四球；若二十平可延至二十三球，延長比賽是予接球方反擊和贏球機會。

主要的失誤有腰部以上發球、球拍頂高於手、踩線、球落錯接球區、落於發球線前、出界、觸網或自網下穿過、落在球場屋頂或走道、觸及選手身體或衣服。

擊球方式 基本擊球方式有發球、高遠球、殺球、吊網前球、正拍平抽球、反拍平抽球。因發球重在有變化，故高遠球、平抽球、吊網前球都可用於發球。高遠球深入對方球場。平抽球乃快速擊球，即球拍約於臀部高度擊球並以後續動作送球。球落點接近對方球場的網稱吊網前球。快速在頭上打回去爲殺球，其力量多來自腕部。

Bibliography

Davidson, Kenneth R., and Gustavson, L. R., *Winning Badminton*, rev. ed. (Ronald 1964).
Davis, Patrick Ronald, *Badminton Complete*, rev. ed. (A.S. Barnes 1976).
Davis, Patrick Ronald, *Badminton: The Complete Practical Guide* (David & Charles 1982).
Downey, Jake, *Winning Badminton* (Sterling 1985).
Krotee, March L., and Turner, Edward T., *Innovativ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Badminton* (Kendall/Hunt 1984).

BADOGLIO, Pietro 巴多格里奧

西元 1871.9.28-1956.10.31。義大利將軍。生於義大利格那諾曼弗瑞特。20 歲進入軍校後，即開始軍旅生涯。1896 年衣索比亞戰爭中，任職中尉。1912 年義大利土耳其戰爭後升爲少校。

一次大戰期間，巴多格里奧在 1916 年哥里察（Gorizia）一役聲名大噪，戰爭結束前幾週，擔任迪亞茲將軍（Armando Diaz）的軍事顧問，隨後代表義大利簽訂終止敵對軍事協定。1916 年晉陞將軍，並繼承迪亞茲的遺缺，成爲將領參謀團主席，直至 1921 年。

1924 年出使巴西，1925 年奉召回國，繼續擔任參謀團主席，翌年晉陞陸軍統帥。1928 年任利比亞總督，1933 年再度返國主掌參謀團。1935-36 年他率領義大利軍隊參加入侵衣索比亞行動，戰勝後，並獲頒亞的斯亞貝巴公爵（Addis Ababa）殊榮。

1940 年義大利捲入二次大戰期間，巴多格里奧仍主掌將領參謀團，同年義大利在希臘慘遭挫敗，他便辭去參謀團主席。1943 年維克托·伊曼紐爾三世（Victor Emmanuel III）任命巴氏爲首相取代墨索里尼，和聯軍談判軍事協定。1943 年 9 月 3 日簽定停戰協定，並與國王撤回布林底希，此一行動遭到義大利新政黨的強烈抨擊。1944 年 6 月 5 日在維克托·伊曼紐爾三世之子繼承王位後，巴氏辭去首相之職。逝於出生地。

巴多格里奧將軍。

BADROULBOUDOUR 芭德蘿波朵兒

〈阿拉丁神燈〉（*Aladdin*）故事中一位中國回教君主的女兒。〈阿拉丁神燈〉是《天方夜譚》故事之一。芭德蘿波朵兒是阿拉丁的妻子，阿拉丁爲她建造一座皇宮。但好景不常，一位巫師騙走了阿拉丁的神燈，並把芭德蘿波朵兒連同皇宮一起帶到非洲。阿拉丁追到非洲，殺死巫師奪回神燈，帶著他的妻子和皇宮回到中國。有些譯本，將她的名字譯成 "貝德兒布杜兒"（Bedr el-Budur，意即衆月之后）。參見ALADDIN。

BAEDEKER, Karl 貝德克

西元 1801.11.3-1859.10.4。德國旅遊指南的發行人。生於德國，父親是著名的書商。1827 年貝德克在科不林士設立印刷工廠。

1839 年與倫敦的默里(John Murray)出版社簽約,出版一本介紹萊因河、比利時、荷蘭的導遊小冊,這也是一長系列的導遊書籍中最早的一本。該系列的導遊書籍,書名爲《貝德克》,內容涵蓋大部分的歐洲國家、部分的北美洲國家及東方諸國。後來《貝德克》在英、法、德等國發行。

貝德克於科不林士逝世後,公司由其子佛里茲(Fritz)接管。1872 年他將公司的業務轉移到來比錫。二次大戰後則在漢堡出版許多導遊書籍。1950 年起於司徒加出版一系列汽車旅遊指南。

BAEKELAND, Leo Hendrik 貝克蘭德

西元 1863.11.14-1944.2.23。比利時裔美籍化學家、發明家。生於比利時根特。1882 年畢業於根特大學,1887 年獲四所比利時大學榮譽獎,1882-89 年在這四所大學教授化學,隨即獲獎學金赴美,定居成爲美國公民。

1893 年他在紐約州的東南部之一城市揚克斯(Yonkers)創設內普拉化學公司(Nepera Chiemical Company),產製他發明的革命性印相紙「維洛克斯」(Velox)。他在攝影、電絕緣、電化學和有機化學方面也有極大的貢獻。1899 年伊士曼柯達公司買下他的專利權後,他便轉往揚克斯實驗室從事研究工程。他最著名的發明是電木(Bakelite),由苯酚(即石碳酸)和甲醛合成,可作硬橡膠和琥珀的代用品,對塑膠工業的發展極爲重要。自 1910 年電木公司創設起,他即擔任總裁,1939 年退休。

1924 年貝克蘭當選美國化學會會長,對化工及專利改革上都有建樹。逝於紐約州比肯。

BAER, George Frederick 貝爾

西元 1842.9.26-1914.4.26。美國的律師兼實業家。生於賓州蘭威斯里(Lavansville)附近。南北戰爭後,在富蘭克林馬歇爾學院攻讀法律,於 1864 年進入司法界。後來成爲摩根(J. Pierpont Morgan)的法律顧問,並於 1901 年當選爲費城雷丁煤鐵公司的總裁。1902 年,在一次無煙煤礦工罷工時,領導其技工罷工。他主張「勞工的權利及利益,並非由勞工運動者保護及照顧,而是靠上帝無量的智慧,給予基督徒對國家財產利益的控制能力,予以保護及照顧的」。後來他常被稱爲"神權貝爾"。逝於費城。

BAER, Karl Ernst von 貝爾

西元 1792.2.29-1876.11.28。德裔俄籍的現代胚胎學先驅之一。首位在哺乳類中確認雌性繁殖細胞或卵的學者。人們原以爲「格拉夫氏濾泡」(Graafian Follicle,哺乳類卵巢內的小液囊)即繁殖卵,但貝爾以顯微鏡檢視狗的液囊,卻發現卵乃附著於液囊內壁的一個更小的構造。此項發現,澄清哺乳類卵與更低等動物卵兩者間相似的疑點。

貝爾的重要發現有:1.卵成長時會形成數種明顯的細胞層,稱爲「胚層」;2.胚層在胚胎成長中,可分化成各種特殊的組織;3.動物各族羣之胚胎有異同,奠定其比較胚胎學的基礎;4.脊椎動物的胚胎早期有脊索(背部之簡狀、軟骨結構),胚胎發育時,則爲脊髓所取代,顯示脊椎動物(含人類)與某些低等動物,如原始似魚的動物成年期仍保有脊索關係極接近。5.某些成熟期脊椎動物結構上的差異,係自胚胎期近似的構造演變而來(如鳥的羽翼與人的手臂)。後來達爾文即借貝爾在比較胚胎學的發現來支持他的演化論,雖然貝爾並不同意達爾文的理論。

於 1792 年貝爾生於愛沙尼亞的派普。先後於愛沙尼亞和德國荷茲堡求學。1819 年任科尼堡大學(Univ. of Königsberg)動物學教授,在此完成多項成就。1834 年任聖彼得堡科學研究院的圖書館館長。逝於愛沙尼亞的多帕。著有《魚類進化》(1835)。

BAER, Max 貝爾

西元 1909.2.11-1959.11.21。美國職業拳擊手,曾於一九三〇年代中期得到世界重量級冠軍頭銜一年。

生於內布拉斯加州的俄馬哈。1929 年開始從事拳擊運動,1934 年 6 月 14 日紐約的冠軍頭銜爭奪賽中,擊倒衛冕者義大利籍的卡內拉(Primo Carnera)達 11 次,直到第十一回合裁判才終止比賽。1935 年 6 月 13 日於 15 回合的決賽中被布雷多克(James J. Braddock)擊敗,失去冠軍頭銜。1941 年他宣布退出拳壇。在 79 回合的職業拳賽中,他贏得 65 回合的比賽。

貝爾曾在輕鬆的音樂喜劇及廣播電台表演,並在電影《拳王與淑女》(1933)中,扮演反派的默納洛伊(Myrna Loy)。由於他那花花公子似的滑稽動作,被人稱爲"馬特卡·馬克斯"(Madcap Maxie)。1959 年逝於好萊塢。

BAETICA 貝提卡

西班牙南部一羅馬人的省分,位於安達魯西亞的西部。貝提卡以土地肥沃與氣候適宜聞名。富庶的貝提斯谷地(Baetis Valley)的穀物、酒、油、魚、肉類以及礦產都向外輸出至羅馬。根據蒲林尼(Pliny the Elder)的說法,本省共有 175 個城鎮,劃爲四個巡迴司法區。五世紀初,汪達爾人遷入本地,八世紀時,此地爲西班牙最早被摩爾人征服並移民的地方。

BAEYER, Adolf von 拜耳

西元 1835.10.31-1917.8.20。德國化學家,以在有機染料及氫化芳香族化合方面對有機化學和化學工業的貢獻,獲頒 1905 年諾貝爾化學獎。

拜耳生於柏林,在海德堡大學隨名化學家本生(Robert Bunsen)研習化學,本生教授十分重視物理於化學訓練和研究上的重要性。他的另一業師是首先描述苯結構的凱庫勒(Friedrich August Kekulé)。但拜耳後來

拜耳是1905年諾貝爾化學獎得主。

時而否定其正規教育的價值,而宣稱其成就乃自學而得。

1860 年在柏林大學取得博士學位後,留校任教。數年後轉任柏林的職業學校蓋威比學院化學實驗室主任,此學院即沙洛廷堡技術學院的前身。德國取回亞爾薩斯區後,於斯特拉斯堡新成立大學,拜耳於 1872 年被任命爲該大學的化學教授。1875 年拜耳轉到慕尼黑大學,旋接任當時有機化學大師李比希(Justus von Liebig)的職務。政府特爲拜耳興建新的實驗室與宿舍。

他最初的成就之一是製成巴比妥酸,此乃許多安眠藥的主要成分。1865 年開始從事靛藍染料研究。到 1880 年時,他於合成靛藍染料及其他有機化合物的專利,已爲兩家大化學及染料工廠購得。雖然他合成靛藍的方式並不適合商業生產,但是他對染料工業確有不少貢獻。他研究出酞類(phthaleins,深色有機化合物及染料的類名),這是三苯甲烷的衍生物,爲苯胺染料和氫化芳香族化合物的主要成分。他的學生葛列比(Karl Graebe)則合成出茜素(alizarin,茜草的紅色素,以前是由茜草根提煉製成)爲工業界廣泛應用。

拜耳與柏金(William Perkin, Jr.)設計出製造含環狀碳原子之分子的方法,並共同建立拜耳的張力理論(應用碳原子價力彼此形成的角,以解釋 5 碳環及 6 碳環化合物的相對安定性之學說),解釋了 5 或 6 碳原子環最爲常見的原因。二十世紀初期德國知名的有機化學界人物多爲拜耳的學生。

拜耳一生獲得無數榮譽。1881 年倫敦皇家學會因他在靛藍方面的成就,而頒給他戴維獎章。1905 年他的科學論文編集二卷出版,同年得諾貝爾化學獎。卒於司塔恩堡。

BAEZ, Buenaventura 巴埃斯

西元 1810？-1884.3.21。多明尼加獨裁者,爲爭取多明尼共和國政權與桑塔納(Pedro Santana)等人競爭。生於聖多明哥的阿蘇阿。他是多國開國元勳之一,於 1849 年當選總統。1853 年被桑塔納驅逐。1856 年巴埃斯二度掌權,兩年後又被桑塔納罷黜。1865 年他再重掌政權,就任總統職務直至 1878 年被

放逐爲止。

1869 年，他爲避免海地干涉多明尼加內政，企圖將多明尼加併入美國。雖然當時美國總統格蘭特(Grant)同意此計畫，但未獲參議院通過。1884 年逝於波多黎各。

BAEZ, Joan 拜亞茲

西元 1941.1.9- 。美國民謠歌手。生於紐約市。父親是墨西哥裔的物理學家及教育家，當其父任教於哈佛大學時，一些波士頓的民謠歌手朋友教她彈吉他、唱世界各地的民歌、民謠、藍調及聖歌。她雖未受過正規訓練，音域卻廣逾三個八度。

拜亞茲常在波士頓的咖啡館演唱，1959 年應邀參加羅得島舉行的新港音樂節，1960 年再度受邀，同年錄製第一張專輯唱片，名爲《瓊・拜亞茲》(Joan Baez)，推出後大爲暢銷，她也成爲美國最受歡迎的女性民謠歌手。

美國民謠女歌手——拜亞茲。

BAFFIN, William 巴芬

1584？-1622.1.23。英國航海家。以探險北極區而聞名於世。巴芬曾於 1612 年由赫爾(Hull)的英國商人所派往格陵蘭西海岸的船上擔任大副。1613 年他進入屬於英國企業的莫斯科公司(Muscovy Company)。有兩年的時間他擔任主舵手到斯匹茲卑爾根捕魚。

1615 年在莫斯科公司的資助下，以主舵手的身分，搭乘發現號探尋前往東方諸國的北航道。他通過哈得孫海峽，向北前進，但在看見廣大陸塊後便回航。當他回到英國時，他宣稱大衛斯海峽(Davis Str.)是一條較爲可行的航路。1616 年他搭乘發現號到這條海峽並越過北緯 78°。他發現並命名蘭卡斯特海峽(Lancaster Sound)、史密斯海峽(Smith Sound)、瓊斯海峽(Jones Sound)以及其他的地理特徵，並將這些發現繪製成圖。他深信北極地區沒有可通往東方諸國的航道，所以建議倫敦的商人，最好的方法是參加由日本出發的冒險活動並向東方航行。

他後來受雇於東印度公司。1617-21 年間他曾率領許多船隻探尋紅海及波斯灣，並遠至印度。1622 年東印度公司答應幫助波斯王將葡萄牙人逐出荷莫茲(Hormuz，位於波斯灣口的小島)，同年 1 月 23 日巴芬在荷莫茲附近的奄遮島(Oishm)上的攻擊戰役中受傷去世。

巴芬在北極海的許多觀察，極有助於後來的探險家。他也是第一位嘗試以對月球的觀察，來決定經度的水手。巴芬灣和巴芬島即以其名命名。

BAFFIN BAY 巴芬灣

位於格陵蘭及加拿大東北海岸之間，南以大衛斯海峽和大西洋相連，北瀕北極海，西爲一連串的海灣。巴芬灣長約 1,126 公里，寬從 112～644 公里不等，深度在 366～2,744 公尺之間。

西部海岸線包括艾茲密耳島、得文島、拜洛特島及巴芬島。東部海岸則爲格陵蘭，島上有美國杜里空軍基地所在，住有杜里人、克勞夏芬人(Kraulshavn)及猶柏拿維克人(Upernavik)。海岸地帶多山且貧瘠，連續的海灣及峽灣，形成鋸齒狀海岸。

海灣終年多爲冰雪所覆蓋，整個冬天冰層綿延了全部的海岸；夏季時海岸中可供航行的航路及臨時用的海峽皆覆有薄冰，尤其是拉布拉多洋流穿過海灣，向南挾帶冰河而來。

第一位進入巴芬灣的探險家是 1585 年來此的英國航海家大衛斯(John Davis)。1616 年，英國的巴芬繼之而入此灣，欲尋找一處到東方世界的西北通道。十九世紀時，巴芬灣成爲捕獲海豹及鯨魚的重要區域。

BAFFIN ISLAND 巴芬島

世界第五大島，在加拿大北極羣島內，屬西北版圖的巴芬區。位於巴芬灣以西，哈得孫海峽以北及哈得孫灣灣口。巴芬島長約 1,600 公里，寬 800 公里，面積 47,608 平方公里。

島的東部有山，上有冰河、冰原及一些超過 2,400 公尺的高地。島的北部和南部大部分是高原，環繞福克斯盆地的西部中央海岸處則是低地。全島海岸線爲許多海灣或峽灣切斷，最著名的有南方的昆布蘭灣、夫洛比瑟灣(Frobisher Bay)及北方的海軍部海灣。

大部分居民是愛斯基摩人，以漁獵爲業。有毛皮交易，同時亦捕鯨。貿易據點有多塞角、哈伯湖夫洛比西爾灣、盤格尼特、克來德、龐德口與戴爾特角。

英國海員夫洛比瑟(Martin Frobisher)於 1576-78 年探勘島的南部。本島是以英國人巴芬爲名，他曾在 1616 年往訪島的北部。

巴芬島的大部分居民是愛斯基摩人，最喜愛使用狗隊拉行雪橇。

BAGASSE 蔗渣

係指甘蔗經壓榨抽取大部分蔗汁後，殘餘的乾燥部分；通常用作壓榨廠的燃料、纖維素原料(造紙用)或某些動物飼料的添加物。此名詞也指製糖甜菜壓榨後的乾燥殘餘物。

BAGATELLE 小型撞球

在一張半圓形的桌上從事九個球的撞球(參見該條)遊戲，流行於十九世紀。桌面有 9～15 個號碼洞，將一球置於桌上後，以球桿擊另一球，使其撞擊該球入洞，或二球皆入，依次擊完 8 球後，以進球洞數或進洞總分計分。因其含機率成分，能吸引技巧不高的撞球選手，格外受歡迎。此名稱後泛指以此類似的遊戲。只要在桌面擊球，不論桌子形狀、球的大小和組合都統稱之。亦指用彈簧彈出的機械球桿將球打進有釘子的斜板上的小孩遊戲，此裝置是現代彈球機的雛型。

BAGATELLE 音樂小品

音樂名詞，通常爲作曲家用於其最輕鬆、簡易、最不重要的作品上。此字於法文上意爲「瑣屑」。音樂小品通常指縮短的鋼琴作品，也可指任何簡短、平易的曲子，或也意謂著曲式未有特定的結構。

創作音樂小品的重要作家有庫普蘭(Fran-

cois Couperin)，如大鍵琴曲小品、貝多芬(作品 33 號的七首鋼琴小品，以及數首後期作品)、德佛札克(四首簧風琴曲、兩首小提琴曲，以及作品 47 號的大提琴曲)。

BAGEHOT, Walter 白芝皓

西元 1826.2.3-1877.3.24。英國經濟學家、政論家及雜誌主編。生於英格蘭索美塞得的蘭波特市。其父托馬斯・白芝皓(Thomas Watson Bagehot)是索美塞得郡斯塔基銀行的股東，舅父則是銀行創辦人。白氏畢業於倫敦的布里斯托學院和大學學院。

1851 年在巴黎時，適逢拿破崙政變。針對此一事件，他寫了七篇非常出色的文章投給提倡中央集權論調的《探究者》雜誌，因而建立其文學美譽。這些文章尖銳地分析法國人的特性，並因讚揚羅馬天主教派、爲路易拿破崙用武辯護以及主張法國不適合實行議會政治而激怒讀者。

1852 年他放棄當律師的念頭，而於家族銀行工作；此工作不但合乎他的興趣，且有餘暇寫作。此後幾年，白氏出版一系列精緻的文學和傳記論文，評論牛津、柯爾里齊(Hartley Coleridge)、莎士比亞、雪萊、吉朋、布魯厄姆(Henry Peter Brougham)和皮爾(Robert Peel)。其文學評論之特色是能透視文章背後作家本身的特性，並採用演繹法表現出作者的目的及觀念。他發展出一套文學理論，其形式如同在某篇論文中所提：「華滋華斯、丁尼生(Tennyson)和勃朗寧(Browning)；或說爲英詩中清純、華麗和怪異的風格」。

1858 年白氏與當時《經濟學家》雜誌創始人兼主編及財政大臣威爾遜(James Wilson)的長女伊麗莎・威爾遜(Eliza Wilson)結婚。這樁婚姻使他踏入倫敦社交及政治界。1859 年發表《議會改革》的小冊，更使他聲名遠播。同年接管《經濟學家》雜誌。在 1859-77 年間，每年發表兩篇以經濟和政治爲主題的文章。1861 年繼其友赫頓(Richard Hutton)之後，當上總編輯，直到逝於蘭波特爲止。

1865 年，白氏著作的《英國憲法》的第一部分刊登於《雙週評論》雜誌的創刊號，隨後於 1867 年單册印行，此爲其最重要著作，旨在說明自 1832 年第一次「改革法」後，憲法是如何發展，並檢討憲法在一八六〇年代的實際運作情形。他反對 "英國憲法是藉由權力分立以保障自由" 的傳統理論，認爲憲法的成功運作乃決定於內閣的行政權和立法權相互配合。對於布萊克斯通(Blackstone)的三權分立說法，他則以二分法取代，即將憲法區分爲威嚴與效率。威嚴相當於君主和上議院，即 "啓發並維持人民的尊敬"；效率相當於內閣和下議院，即 "工作和法規" 的依據。《英國憲法》一書多次提及美國政制，而實際上是內閣制與總統制的比較研究。美國總統威爾遜深信其說，甚至提議美國引進內閣制，但結論則較支持內閣制。

1867 年，白氏又在《雙週評論》雜誌發表第二本重要作品《物理學與政治》第一部分，1872 年全書出版。此書採用達爾文的物競天擇理論來解釋社會的成長與發展。1873 年他發表第三本書《能巴街》(*Lombard Street*)，研究倫敦的貨幣市場。他的《經濟學研究》一書，旨在以科學方法確立經濟學的最新領域與目的，可惜未能完成，而在死後的 1880 年出版。其作品尚有《丁尼生的田園詩》，發表於 1859 年 10 月號的《國家評論》；及《費斯圖斯》(*Festus*)，發表於 1847 年 11 月號的《展望評論》。

由於白氏多才多藝，很難將他歸類。機智、幽默、內斂的觀察力、警句和動人用辭的天賦，使其作品長保新鮮感，因此他可說是維多利亞時代作品最值一讀的作者之一。冷靜而超然的思考，使他成爲當代獨具鑑賞力的評論家。

BAGGESEN, Jens 巴格森

西元 1764.2.15-1826.10.3。丹麥詩人及諷刺作家。生於丹麥柯舍(Korsr)，就讀哥本哈根大學。1785 年他的詩集《喜劇故事》風靡丹麥首都，4 年之後卻因所作歌劇《丹麥人霍爾格》演出失敗而抱恨離開了哥城。其後的 17 年間，他大都在歐洲遊歷。1806-20 年再度居住哥本哈根，後遷居巴黎。他的晚景黯淡，有個人不幸遭遇，又因債務入獄，最後精神錯亂，逝於德國漢堡。

巴格森的詩作布局嚴謹保守，然意境微妙且富想像力。他強烈批評浪漫派，曾與本國詩人及戲劇家歐倫斯萊厄(Gottlob Oehlenschläger)展開長期文學論戰。最著名的作品是《迷宮》(1792-93)，描述早年遊歷的諷刺詩；及德文史詩《巴特奈斯》(1803)。他尤具寫作短詩及歌詞的天分，如廣爲傳頌的丹麥古典歌謠《記得當時年紀小》便是他的作品。

BAGHDAD 巴格達

伊拉克(古美索不達米亞)的首都及最大城市，亦是該國最重要的貿易、通訊及文化中心。位於中東的中央，即歷史所稱的底格里斯河-幼發拉底河的河谷。距伊朗德黑蘭東南 692 公里，和貝魯特、黎巴嫩東方 805 公里處。

底格里斯河流貫市區中心，將巴格達一分爲二。河東的城區稱阿羅薩法(Al-Rusafah)面積較大且較老舊；河西則稱阿卡克(al-Karkh)，兩區間則賴汽車、人行道、鐵路及橋樑聯繫。

現代都市 一九二〇年代以前，巴格達仍保持著中古風貌，後經許多改進，始漸美化，並建有火車站及國際機場。龐大的開採石油權利金使大部分革新得以順利進行。

巴格達有 5 個歷史博物館及 1 個自然歷史博物館。阿拔斯宮殿博物館是以十三世紀宮殿重建而成。同時也有幾座零散的建築物遺蹟，這些都是阿拔斯王朝統治的黃金年代時就有了。

當地的兩所大學：巴格達阿西馬大學(Al-Hikmah Univ.)只有 400 名左右學生；巴格達大學學生則超過 1 萬名。巴格達大學有 14 所學院，包括農業、藝術、商學、牙醫、教育、工程、法學、醫學、藥學、科學及獸醫學。並附設專精於體育、森林學、工業工程、公共行政、語言學、測量學與博物學機構。此外還有一所藝術學院。

巴格達是伊拉克的工業中心，設有煉油廠、紡織工廠、金銀加工廠、製革廠以及食品加工廠。但布、銅器與毛氈仍是手工製造。

歷史 762 年阿拔斯王朝第二位哈里發阿曼瑟(al-Mansur)定都於巴格達時，此地僅是小村落。其後迅速發展，但主要是在底格里斯河以東。在成爲阿拔斯首府後的幾年中，巴格達便成爲當時文明世界中文化、商業前驅中心之一。底格里斯河及幼發拉底河河谷，曾是古代許多大城市的所在地，如蘇美人的基什、閃族的巴比倫以及波斯人的泰西封，巴格達亦然。它是國際貿易的交會點，通商路徑北至摩蘇爾及土耳其，東抵波斯、中亞，南到波斯灣，西達敍利亞及地中海。

阿拔斯王朝在哈倫・賴世德(Harun ar-Rashid，786-809 年在位)及馬蒙(al-Mamun，813-833 年在位)兩位哈里發的統治下，巴格達曾有過一段黃金時代。除了回教廷臣、阿拉伯學者外，城中還有富商、淵博的學者、歌手、音樂家，以及在《天方夜譚》中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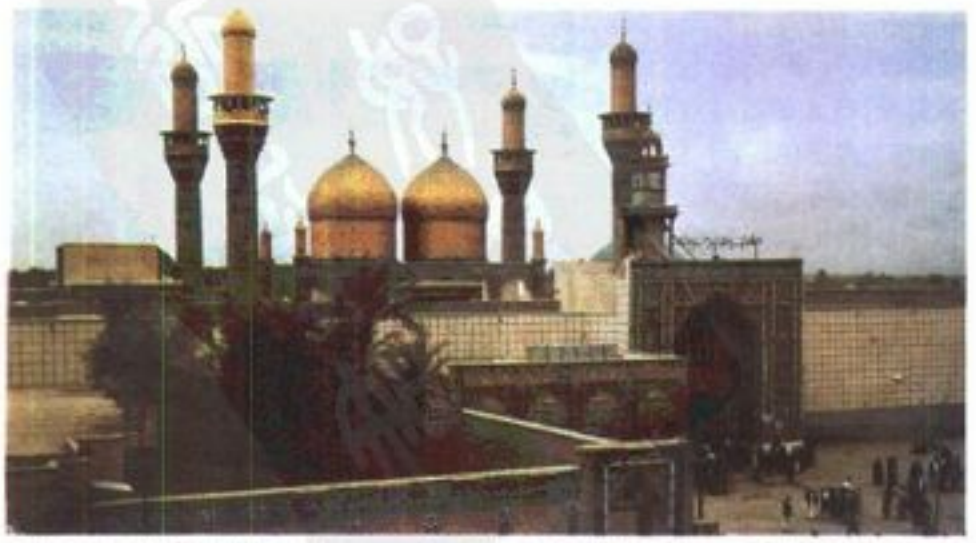

巴格達的卡迪麥因清眞寺(Kadhimain)，爲回教什葉派的聖地，是典型的波斯式清眞寺。

巴格達市內的薩非商場，以售賣精巧的銅製品而聞名。

心描述的芭蕾舞者。智慧堂亦是馬蒙所建的一個特別而重要的機構，它是學院，也是圖書館、翻譯局。在這段期間，一些波斯、希臘及敍利亞的文學珍寶被譯成阿拉伯文(在此之前，阿拉伯文主要只是一種宗教與詩的語言)。並於此後不久，哈里發的權力中心即暫時移往北方的薩馬拉(Samarra)。

當最後一任的阿拔斯哈里發穆斯台綏木(al-Mustaasim)被謀殺後，巴格達即爲旭烈兀及其蒙古游牧部族破壞蹂躪。自阿拔斯回教政權覆亡後，巴格達即進入黑暗時代(十三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旭烈兀及其繼承者帖木兒，及其他的蒙古、韃靼的入侵者，對全區灌溉系統大肆破壞，因此巴格達周圍地區由一片富饒的農地轉爲半貧瘠的荒地。

十六世紀與十七世紀初，巴格達是薩非(Safavid)的波斯人與鄂圖曼土耳其人的必爭之地。1508 年波斯人伊斯門(Shah Ismail)占領該城，30 年後鄂圖曼土耳其皇帝蘇萊曼大帝(Suleiman the Magnificent)自波斯手中奪回。1621 年波斯人再度領有巴格達，17 年後又輸給鄂圖曼土耳其人。自 1638 年到一次大戰，今名伊拉克的這個區域曾是鄂圖曼帝國的一部分，而巴格達則是省府所在地。

一次大戰後，伊拉克獨立(但受英國統治至 1930 年)。1921 年費索一世(Faisal I)宣告爲王，並建巴格達爲國都。人口 3,205,645 (1977)。

BAGHDAD PACT 巴格達條約 參見 CENTRAL TREATY ORGANIZATION.

BAGHDAD RAILWAY 巴格達鐵路

連接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堡)與巴格達的主要路線。英、法、俄等國雖在鄂圖曼帝國內甚具影響力，然建築鐵路的權利卻於 1902 年爲德國公司取得。英、法咸認此計畫威脅其在中東的勢力；更妨害英國欲達印度的"帝國命脈"。當德國勢力在土耳其擴張時，巴格達鐵路成爲促進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原因之一。

戰前，因財務、政治和技術上的困難，巴格達鐵路遲未動工，至土耳其加入軸心國參戰，才開始興建。1918 年，完成博斯普魯斯到努賽賓(Nisibin)線。戰後，土耳其新政府接管此條連接敍利亞及伊拉克的鐵路，完成到巴格達路段，並延長至波斯灣附近的巴斯拉(Basra)，今陸空中與其他運輸的發展，其在戰略上的重要性已不如往昔。

BAGLEY, William Chandler 巴格萊

西元 1874.3.15-1946.7.1。美國作家及教育家。生於密西根州底特律。1895 年畢業於密西根州立學院，獲理學士學位。1898 年再獲威斯康辛大學理學碩士學位；1900 年獲康乃爾大學教育學博士學位。他先任教於公立及師範學校，1908-17 年擔任伊利諾大學教育學教授。1917 年擔任哥倫比亞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教授，1940 年以榮譽教授退休。1920-25 年負責編纂國家教育協會的報刊。1931-37 年擔任該協會國家教育評議會的主席。1939-46 年主編《學校與社會》期刊。1946 年逝於紐約市。

一九三〇年代巴格萊成爲精粹主義教育哲學派的領袖，他駁斥進步主義學派教育改革者所提的論點，與另一位哥倫比亞大學教授甘德(Isaac L. Kandel)合力抨擊諸如注重孩童有形需求及摒棄傳統學科內容等新潮主張。巴格萊及其學派深信，教育的宗旨在予人以基本的學養。

他出版二十多本書籍，包括《教育歷程》(1905)、《教育價值》(1911)、《美國人民的歷史》(與比爾德Charles A. Beard合著，1918)、《教學概論》(與凱斯J. A. H. Keith合著，1924)、《教育決定論》(1925)、《教育與傑出人物》(1934)、《全球學校一世紀》(1937)及《美國的昨日與今日》(與比爾德及尼古拉斯R. F. Nichols 合著，1938)。

BAGNOLD, Enid 拜格諾德

西元 1889.10.27-1981.3.31。英國小說家兼劇作家。生於肯特郡的羅徹斯特，在瑞士和法國接受教育。一次大戰爆發時，加入不列顛志願救護分隊，而被派遣至倫敦的一所醫院。她將此段經歷寫成《沒有日期的日記》(1917)，揭露醫院中的僵硬誡律，激怒了軍事當局而被撤職。隨後，加入另一個志願單位，並於 1918 年被派往法國擔任法軍駕駛。

1920年與路透社董事長瓊斯爵士(Roderick Jones)結婚。4 年後，匿名出版通俗小說《諂媚小夜曲：或結婚的困難》。美國書評家克魯奇(Joseph Wood Krutch)評論道：「不論該書作者爲何人，他是當代最聰穎的作家之一。」其他小說尚有《賽馬獎金》(1935)、《鍾愛羨慕的人》(1951)。

1955 年，拜格諾德 66 歲時，她那本曾被英國製作人所拒絕接受的劇本《白堊花園》(*Chalk Garden*)首度在紐約上演，備受好評，可說是她最成功的劇本。次年，該劇在倫敦演出。其他劇作包括：《樂蒂・鄧黛斯》(1943)、《中國丞相》(1964)、《重大事件》(1975)。1981 年逝於倫敦。

BAGOT, Sir Charles 拜加特

西元 1781.9.23-1843.5.18。英國外交家和行政官員。生於斯塔福夏的拉格里市(Rugeley)畢利斯福。在拉格比(Rugby)和牛津的基督學院接受教育，1807 年進入國會並擔任外交部次長。1814 年出任駐法公使，1815-20 年擔任駐美公使。

1817 年他和美國國務卿拉什(Richard Rush)進行交涉，雙方在解除大湖區的武裝下達成協議，此爲整個美加邊界武裝解除創下先例。1820 年他調任駐俄大使，1824 年轉任駐荷蘭大使。1814 年被任命爲加拿大總督，直到 1843 年在安大略省京斯頓(Kingston)逝世爲止。

BAGOTVILLE 巴格維爾

加拿大魁北克一小鎮，在沙格累河(Saguenay R.)哈哈灣上。居魁北克市北方 168 公里處。紙漿用木在此製造並輸出。沙格累河汽船亦以此地爲航程終點。人口 6,041。

BAGPIPE 風笛

歐洲數國使用的一種管樂器，尤盛行於蘇格蘭和愛爾蘭。此種樂器有一皮製風袋，演奏者或自吹管吹氣，或以手推壓風箱，將空氣送入風袋，再循風袋進入笛管。口吹式風笛有蘇格蘭高地風笛、愛爾蘭老式風笛、低地風笛，以及不列塔尼半島風笛、義大利風笛(zampogna)、法國風笛(cornemuse)、德國風笛(Dudelsack，或Sackpfeife)。風箱式風笛有現代愛爾蘭風笛、西班牙風笛(gaita)、法國風笛(musette)及諾森布利亞(Northumbria)風笛。

構造 蘇格蘭高地風笛有五根笛管：一是吹管，有活塞；一是調音管，音高爲D，配有雙簧片，類似雙簧管，管上有八孔，爲演奏旋律；另有三根單音管，有單簧片，如單簧管，

蘇格蘭風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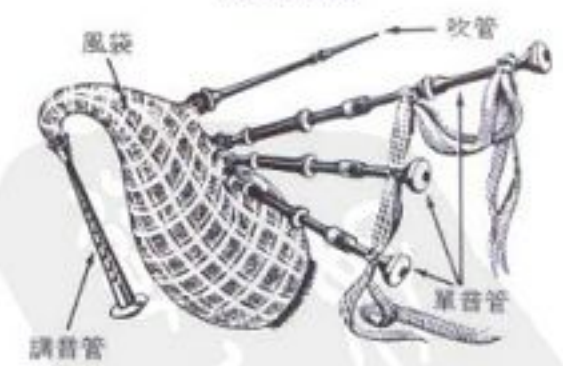

愛爾蘭風笛

每一管只發出一單音。其中兩根和調音管同音(諧音),最長的第三根音調則低八度。不過以前這三根單音管的音調有時是調成五度音程,調音的方式是伸長或縮短笛管。蘇格蘭高地風笛的音域略大於一個八度,由G上至中央C到達A(G-中央C-A)。

現代愛爾蘭風笛以風箱演奏,有涵括二八度音的半音階,除了單音管之外,還有三個由演奏者腕部控制的控音鍵。單音管調爲八度音程,通常是A或D。

歐洲大陸的風笛通常比不列顛羣島的大風笛要小。法國的風笛主要是一種農村樂器,常和手搖弦琴合奏。義大利風笛通常於聖誕時節由唱遊吹笛手演奏。西班牙風笛很像蘇格蘭高地風笛,不過只有一根單音管而且常飾以厚重的絲縫和其他搶眼的飾物。

沿革 風笛有古遠的歷史。羅馬人稱之爲「吹笛」,據說尼祿王曾演奏過它。中世紀時盛行於諸多地域,常見於當時的手抄書插畫和雕刻圖像中,有不同的名稱,如symphomia、musa和chevrette。這種樂器於英國自盎格魯-撒克遜時代起即很普遍,喬叟和莎士比亞作品中多有提及。且英王亨利八世蒐集的大批樂器中,至少有一管風笛。風笛通常能令人聯想起蘇格蘭,但風笛如何傳播至蘇格蘭至今不詳,不過到了十五世紀時,風笛於蘇格蘭已十分盛行了。現存最古老的風笛時代約當十五世紀早期,藏於愛丁堡。

BAGRATION, Prince Pyotr Ivanovich 巴格拉基昂

西元 1765-1812.9.24。俄國將軍。生於高加索北麓克里爾(Kizlyar),是格魯吉亞王室家族(Georgian)的一員。1782 年加入俄國軍隊,曾於 1788 年參加圍攻奧恰科夫(Ochakov)戰役,1792、1794 年參加鎮壓波蘭的軍事活動。其追隨蘇沃洛夫伯爵(Count Aleksandr Vasilievich Suvorov)於 1799 年出派義大利和瑞士。

1805 年他在霍拉布龍(Hollabrunn)以寡擊衆,擊退強大的法國軍隊,並擔任奧地利的前鋒指揮。1807 年於埃勞(Eylau)一役,由於他頑強的抵抗,戰況異常激烈。同年,戰於孚利德蘭(Friedland)。翌年,他大膽揮軍越過結凍的芬蘭灣入侵西波的尼亞(Bothnia)及亞蘭羣島(Åland Is.)。1809-10 年率軍與土耳其對峙,摧毀馳援夕利斯特拉(Silistra)的軍隊。1812 年其所率領軍隊於木基來夫(Mogilev)爲法軍所敗。但他卻成功地將軍隊完全撤離,並併入俄國軍隊主力中。1812 年 9 月 7 日在莫斯科附近波羅第諾(Borodino)一役中受傷,於該月 24 日逝世。

BAGUIO 碧瑤

菲律賓的一城市,以夏都與元首的夏宮聞名。距馬尼拉以北 201 公里,屬於呂宋島山省南部,奔客(Benguet)次級行政省。由於它約在海拔 1,524 公尺以上的良好地理位置,使得碧瑤成爲菲律賓最受歡迎的避暑勝地之一。其位於有著崎嶇高山、瀑布與蜿蜒峽谷的高原上:高原上平均溫度最高 23°C,最低 15°C。並設有許多旅館與休閒設施,以迎合那些被宜人氣候與如詩如畫景致所吸引的菲律賓人。同時此城亦是金礦中心,靠近菲律賓最豐的礦脈。該市市場以伊戈羅特人(Igorot)土著的木刻及手工藝而聞名。

碧瑤於 1829 年首先爲西班牙人所發現,但直到二十世紀才顯出重要性。現代化的市容是 1904 年美國建築師本漢(Daniel Hudson Burnham)設計。1941 年 12 月日本占領碧瑤,1945 年 4 月 29 日,美軍與日軍激戰後方才取回。人口 50,436(1960)。

BAGUIRMI 巴吉爾米

中非北部回教領土,居查德湖東南及沙里河(Shari R.)東岸。二十世紀初併入法國殖民地,目前屬查德共和國,主要城市有拉米堡(Fort Lamy,即其首府)以及馬森(Masséenya)。

本區有類似大草原的高原,雨量較少,越向南部比較肥沃:種植粟、芝蔴、稻米、棉花、靛藍豆,畜養牛、鴕鳥並養蜂取蜜;亦開採鐵礦。當地人精於金屬加工、紡織與染色等工作。

約十七世紀之前,來自東方的黑阿拉伯巴吉爾米人征服了土著富拉尼人(Fūlani)及阿拉伯人。約 1600 年均皈依回教。他們與鄰國爭戰近三世紀,更爲得求奴隸向南侵至烏班吉河(Ubagni R.)。

1820 年英人德納姆(Dixon Denham)、一八五〇年代與 1872 年德人巴斯(Heinrich Barth)與納赫帶加爾(Gustav Nachtigal)探訪過此地。巴吉爾米在 1871 年爲鄰國瓦代(Wadai)所侵略,於 1890 年又被博爾諾(Bornu)回教教主拉巴(Rabah Zobeir)侵略。後來法國在此擴張勢力,於 1900 年在庫謝立(Kousseri,福祿堡Fort-Foreau)擊敗拉巴。至二十世紀初法國勢力逐漸取代巴吉爾米的回教教主,回教地位終於一蹶不振。

BAGWORM 結巢蟲

避債蛾之幼蟲,因其具有紡絲與採集樹枝和樹葉交織成囊狀巢之習性,所以很容易識別,

常綠樹結巢蟲的巢

大結巢蟲的巢

亦稱爲結囊蟲。幼蟲在春天孵化後不久就開始編織如囊般的巢,並可背負之取食及行動,直到進入化蛹階段,幼蟲將囊袋黏在樹枝上,然後進入巢內化蛹,整個蛹期均在巢中度過。羽化後的成蟲雌雄異型:雄蟲具有兩對翅膀,翅與體色迅速由暗色轉爲透明。雌蟲形態似幼蟲而不具翅和脚,因此只能留在巢內,等待交配,產卵後不久即死亡。

結巢蟲屬鱗翅目(Lepidoptera)避債蛾科(Psychidae),棲息於熱帶及亞熱帶地區,有數百種,而有些種類則分布於溫帶地區。在美國常見的種類是常綠樹結巢蟲(*Thyridopteryx ephemeraeformis*),常爲害紅杉及藤架葡萄樹。

BAHADUR SHAH II 巴赫杜二世

西元 1768?-1862.11.7。爲印度蒙兀兒王朝的最後一位皇帝。他在位 20 年(1837-57)均只是名義上的統治者,實權則掌握在英屬東印度公司手中。他在 1857 年印度叛變期間逃亡,旋即被捕。1858 年由於他企圖反抗而被判刑,終身監禁於緬甸仰光,後逝於仰光。參見SEPOY。

BAHAI FAITH 巴哈伊教

爲十九世紀中葉在波斯所崛起的泛神教之一,由被尊稱爲「巴哈歐拉」(Bahaullah)的阿里(Mirza Husayn Ali)所創。根據巴哈歐拉所揭櫫的巴哈伊教主要信條爲:我們雖無法得知宇宙中的神是否只有一個,但是我們確信,祂的意志會經由啓示或先知傳達出來;先知在宗教屬靈方面的一致性;啓示的前瞻特性;全人類的結合一體;男女平等;宗教與科學之間的本質上和諧;及確認人類靈魂爲不朽。自創教者時代迄今,巴哈伊教的信徒已將該教信仰傳播至全世界達 250 個以上的國家和地區。在美國,巴哈伊教徒分布廣達 1,500 個城鎮。

巴哈歐拉的來臨,早已由希拉士(Shiraz)的穆罕默德在歷史中以「巴布」留名,他在西元 1844 年 5 月 23 日宣稱獲天啓其使命,並確切陳述巴哈伊教的基本信條。他所揭櫫的啓示對人民有相當深切的影響,令政府官員及回教保守派領袖甚感困擾,而於 1850 年 7 月 9 日在大不里士(Tabriz)當衆將其處死。

他的遺體現安葬在以色列的卡梅爾山(Mount Carmel)。

1853年,同一批人又扣押阿里,將其囚禁在德黑蘭的地牢中。阿里出身貴族,爲巴布的信徒。在牢中,他意識到自己就是巴布所預言的那個世界先知。之後,他被驅逐至巴格達,在那兒他發揮宗教及人格力量,而相當出名並具影響力,因此1863年,他及其信徒又被驅逐至君士坦丁堡(伊斯坦堡),同一年阿里宣布他的使命即是實踐巴布的預言,自此,他便被尊稱爲「巴哈歐拉」也就是「神的榮耀」。

巴哈歐拉及其信徒被遣送至亞得里亞堡(今土耳其之愛第尼Edirne),之後又到巴勒斯坦的亞克(Acre,今巴哈伊教總部)的城堡監獄。他逝於1872年,遺囑中指定其長子阿巴斯先生(Abbas Effendi)爲「阿布都·巴哈」(Abdul-Baha:意即巴哈的僕人),擔任其教訓的惟一闡釋者及巴哈伊教的領袖。阿布都·巴哈和他父親一樣仍受政府的監視,直到1908年青年土耳其黨人發動政變爲止。1911及1913年,他在歐洲旅行,1912年到美國向一些和平協會及團體演說,停留將近9個月。

阿布都·巴哈的長孫將其先生(Shogi Effendi),在其祖父的遺囑中被命名爲「信仰的保護人」(Walayi Amr Allah)。自1921年至其逝世(1957),將其先生在全部的國際巴哈伊公會中,引用巴哈歐拉已草擬大綱的條款規定,作爲行政管理規則。該規則的功能與其他宗教的專業牧師一樣,包括了全國、地方的選任集會,以及未來將選出的國際組織。將其先生也設計了在卡梅爾山的巴布聖廟,並且在靠亞克附近的巴哈伊的巴哈歐拉聖廟周圍布置花園,並在那裏建立國際檔案大樓,以便保存該教的聖物及史料。作爲教訓的闡釋者,他解釋了信仰與現今事件的關係,預示人類社會的未來發展、闡釋巴哈伊世界秩序的眞諦,以及表明巴哈伊所啓示的目的及觀點。他選自巴哈歐拉聖言的英譯選集,已發行遍布西方。在《神走過去了》(1944)一書中,著述了巴哈伊教自1844-1944年第一個百年的正確歷史。

在美國巴哈伊教徒已在伊利諾州的威爾梅特完成了「巴哈伊教禮拜所」,並派遣數以百計的先驅者至其他國家旅行及傳教。在美國有80個以上的地方性組織正式成立。在緬因州、密西根州、新墨西哥州及加州都有夏日學校。在加拿大「全國議會」的總部則設於安大略的多倫多。「巴哈伊出版托拉斯公司」設於威爾梅特,出版並分發巴哈歐拉、阿布都及將其先生的各種著述,除此以外,還有由巴哈伊公會成員所撰寫的有關信仰的書籍、小冊。

自將其先生逝世後,巴哈伊教在國際的管理方面,由「信仰之舵」27位成員中選出9人所組成的組織來監管。「信仰之舵」是將其先生在他做最後一次的聖餐拜受中,所指定的監管人。參見ABDUL-BAHA; BABISM; BAHAULLA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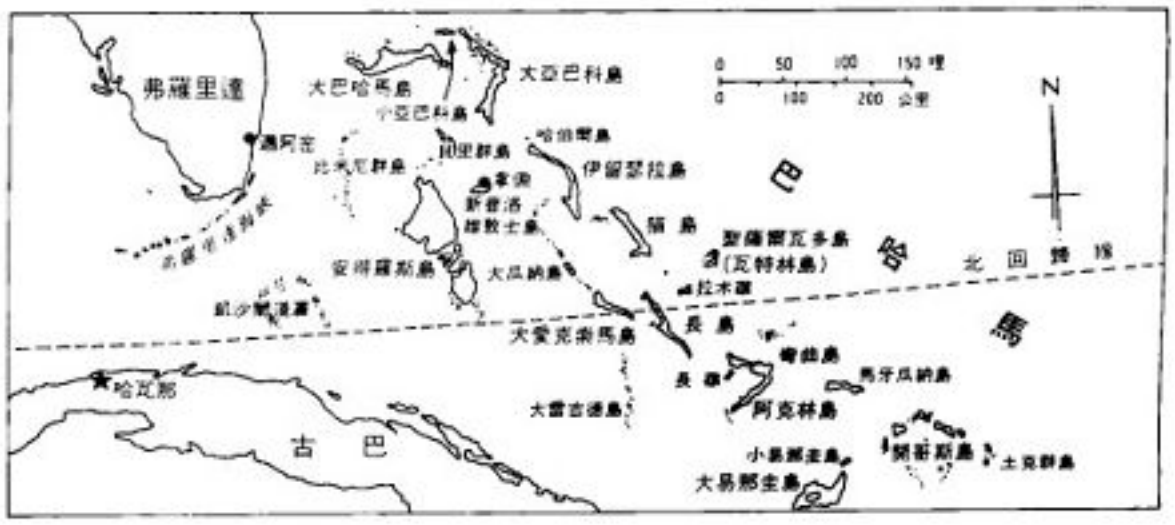

BAHAMAS, Commonwealth of the 巴哈馬聯邦

一個獨立國家,由散落於美國大西洋岸東南方1,223公里處的七百多個島嶼、二千多個小島及無數岩礁所組成。羣島由弗羅里達的南岸向東寬80公里,由古巴北岸至海地長112.6公里,位於北緯20°50'至27°25'及西經72°37'和80°32'之間,總面積13,935平方公里,以非正式的國名巴哈馬見稱於世,是大英國協的一員。最東的土克斯島(Turks I.)和開哥斯島(Caicos I.),在地理上雖屬於巴哈馬,但實際上是英國殖民地,也是大英國協的一部分。

該國人口由84,841(1953)增加到190,000(1972),有90%是非洲或歐非混血土著。大多數人口集中在首都拿索(Nassau)所在的新普洛維敦士島。

大部分島嶼都是狹長型,且土壤覆蓋很薄的岩石,屬亞熱帶氣候。11月~5月平均氣溫約21°C,夏天也很少達31°C以上。在這裏,熱帶和溫帶植物並生,亞巴科(Abaco)、安得羅斯(Andros)和大巴哈馬島上依然保存有原始松林生長。花和果樹多非本土植物,境內盛產柑橘、香蕉、鳳梨、人心果、刺果番荔枝等熱帶和亞熱帶水果。鳥類則有紅鸛、蜂鳥、綠鸚鵡以及多種海鳥。境內幾乎沒有土生的蛇或動物,漁人捕捉海龜以牟取暴利。珊瑚礁是巴哈馬境內最吸引人的景致,遊客可在那裏看到無數散發寶石般光彩的魚羣所構成的特殊海底世界景觀。

經濟活動 迷人的海岸、著名的垂釣運動及豪華飯店,每年吸引了超過50萬名觀光客至此,尤其是美國人;這個數字甚至超過當地人口。巴哈馬的經濟主要依靠觀光業及經營國際銀行。

另一個重要經濟來源是3,800名勞工每年依季節性到美國農場工作的收入。除種植水果蔬菜供當地居民食用外,巴哈馬幾乎沒有農業活動,但有蕃茄的外銷。其他外銷產品尚有:鰲蝦、木材、鹽、海綿、貝殼及乾草製成的手工飾品。

由於不徵收消費及所得稅,政府的收入主要來自關稅。1966年5月,巴哈馬政府將貨幣由英鎊改爲巴哈馬幣,一個巴哈馬幣相當

首都拿索是典型的避寒勝地,圖前方爲殖民地時代的遺蹟。

拿索港內的漁夫。

於英幣 7 先令、略小於 1 美元。加拿大幣和美金也在巴哈馬境內通用。1955 年，經巴哈馬政府的同意，英美兩國開始在巴哈馬的自由港開闢貿易港，可自由進出口各類商品而不必付稅。

運輸交通 新普洛維敦士裝有電話系統，居民可經由無線電話或電報和外島聯繫。全國最大的海港和唯一的國際機場設在首都拿索，其他島上亦建有十五處飛機場。巴哈馬境內的航線，除聯繫島與島間的交通外，並使用水陸兩用客機搭載島內沒有飛機跑道地區的居民。1966 年，巴哈馬國內第一家航空公司——巴哈馬國際航空公司正式成立。

文化、教育和信仰 巴哈馬第一所國民小學建於 1885 年。儘管在某些外島上實行起來有些困難，但政府仍強制規定 6～14 歲的孩童必須入學讀書，獲得獎學金的學生並可自由選擇進入政府中學或三所由政府補助的學院，及其他三所私立教會學校繼續就讀，這些學校都設在首都拿索。共計約有 25,000 名學生接受小學教育，超過 5,000 名學生進入中學就讀。

1861 年，英格蘭教會曾派一主教到拿索教區傳教，從此英國國教就成了巴哈馬境內最重要的宗教。此外，拿索亦設有羅馬天主教及其他教派的教堂。

居民仍然保存著一些祖先留下來的音樂和舞蹈；其中最具代表性的音樂是古貝(goombay)，有時候就像說故事臨時編唱的卡利普索(calypso，即興小調)，不過經常還是由簡單的對句及複雜的節拍譜成，用鼓、嘗葫蘆和吉他演奏。[illegible]地火舞伴著古貝音樂的表演，以外島的演出最爲精彩。

政府 巴哈馬羣島於 1973 年獨立，獨立前曾是英國殖民地。1962 年，巴哈馬的兩大黨——巴哈馬聯合黨和進步自由黨，在他們的競選宣言中，要求成立一個負責任的政府。1963 年 5 月，憲法會議在倫敦舉行；1964 年 1 月 7 日，新憲法正式生效，巴哈馬自此改爲內閣制，由首相及下議院中多數黨選出來的 8 位或者更多位的部長決定國家政策。至 1973 年，巴哈馬才取得完整的內政自治權，但在對外事務、國防、內部安全，包括警力管理方面，英國人組成的政府仍擁有最後的決定權。

憲法規定，下議院的 38 個席次中，21 席須由外島選出，其他 17 席則分配給新普洛維敦士；所有席次皆由全體公民投票選出。

第二級司法機構爲上議院，由十五位議員組成，享有否決權；但受限制頗多，並無實權。

歷史 1492 年，哥倫布發現聖薩爾瓦多(San Salvador)，即今日的瓦特林島，但西班牙人除了奴役及驅逐阿拉瓦克(Arawak)居民外，並沒有善加利用這個島國。1647 年，在倫敦成立了伊留德拉島前進分子公司，專以殖民巴哈馬這個島國爲目的。他們從英國帶來一些移民者，其他居民則來自百慕達羣島，然而，島上居民卻常受到在加勒比海附近出沒的鄰國的侵擾。1670 年，英國查理二世將巴哈馬劃歸卡羅利納 6 位領主管轄，但他們所指派的統轄者仍無法抵制這些海盜國的騷擾。1680 年，西班牙開始在新普洛維敦士進行一連串的砲轟行動。1703 年，巴哈馬在法國和西班牙聯合艦隊的攻擊下，幾乎瓦解。有一段時期，這個島國對那些海盜而言，不過是他們在陸上的基地而已。這羣海盜包括黑鬍子蒂奇(Edward Teach)。1729 年，巴哈馬國王終於擁有實權，得以重建巴哈馬的法律和秩序，那些侵略者則或遭驅逐或留下成爲受人尊敬的殖民者。1782 年美國獨立戰爭期間，巴哈馬曾被西班牙占領，但根據1783 年的凡爾賽和約，巴哈馬又歸還給英國，作爲交還東弗羅里達的條件。結果約有3,000個在戰爭期間前往弗羅里達支援政府的英國人，帶著他們的奴隸，航行到巴哈馬。1787 年，領主把實權交還國王，於 1834 年正式廢除奴隸制度。

美國內戰期間，由於英國和它的同盟國間的港口貿易被阻，巴哈馬反而因此繁榮。1920-33 年間，由於美國禁止酒的生產和買賣，許多酒商便擬利用快艇將酒送到美國大西洋岸，而選擇在巴哈馬設立總部，因此給了巴哈馬另一次繁榮的契機。

根據 1940 年的驅逐艦基地條約，美國在大愛克索馬島(Great Exuma I.)建立一個空軍基地。1942-45 年，許多皇家空軍飛行員都在拿索受過訓。從美國製造廠到戰爭前線這條線上，機場的使用相當頻繁。

1973 年 7 月 10 日，英國查理王子代表伊麗莎白女王二世，結束了對巴哈馬 300 年的統治，使巴哈馬成爲大英國協的第 33 個獨立國。巴哈馬的新總理即殖民時領導巴哈馬走向獨立的品德林(Lynden O. Pindling)。

Bibliography

Curry, Robert A., *Bahamian Lore* (1928; reprint, Gordon Press 1976).

Evans, F. C., and Young, N., *The Bahamas* (Cambridge 1977).

Hughes, Colin A., *Race and Politics in the Bahamas* (St. Martin's 1981).

International Publications Service, *Bahamas Handbook and Businessman's Annual* (annually).

Malcolm, H., *Historical Documents Relating to the Bahama Islands* (Gordon Press 1976).

Northcroft, G. J., *Sketches of Summerland: Nassau and the Bahama Islands* (Gordon Press 1976).

Schoepf, J. D., *Travels in the Confederation: 1783–1784*, tr. by A. J. Morrison (1911; reprint, B. Franklin 1968).

BAHARIYA 巴瑞亞

埃及利比亞沙漠上的一個綠洲，約在亞力山卓西南 322 公里處，位於四面環山的盆地中。耕作面積約 10 平方公里，出產棗椰、橄欖、橘子、葡萄、麥與米。

BAHAULLAH 巴哈歐拉

西元 1817.11.12-1892.5.29。巴哈伊教派(Bahai faith)的創始人。原名 Mirza Husayn Ali；巴哈歐拉是波斯語的稱號，意指"神的榮耀"授與他。

生於波斯的馬贊德蘭(Mazanderan)，是巴布(Bab)的追隨者。巴布在 1844 年 5 月 23 日宣稱自己是神力顯現的先鋒。當巴布在 1850 年 7 月 9 日殉教之後，巴哈歐拉就成爲巴布教最慈愛和最受尊敬的教師。身居領導之職，惹起波斯回教正統派(什葉派)的不悅，因而導致巴布信徒遭受迫害，他自己亦被囚禁。當局無法阻止其教義的傳播，而在 1853 年放逐巴哈歐拉到巴格達。然後又送他到君士坦丁堡(伊斯坦堡)、亞得里亞堡(Adrianople，即今土耳其愛第尼Edirne)，最後到監獄城亞克(Acre)。1863 年巴哈歐拉在亞克宣稱他自己就是巴布曾經預示"神力彰顯的人"。他自稱是永世應允的人，他的使命就是統一全人類。巴哈歐拉的宣稱受到那些支持他同父異母兄弟者的議論。

巴哈歐拉的教義宣稱宗教的本質就是漸次的啓示。並再度肯定上帝與人所訂的誓約，強調人類的統一性，更強烈主張廢除所有關於國家、文化、種族和宗教的偏見和迷信。認爲科學和宗教是互補的，而不是矛盾的，並界定世界和平的社會與政治基礎。

其長子阿布都・巴哈(Abdul-Baha)繼承他，將他的教義帶到歐洲和美國。

BAHAWALPUR 巴哈瓦浦

原巴基斯坦西巴基斯坦省行政區(1955-70)，位於塔爾沙漠邊緣。大致爲索特來治河(Sutlej R.)、本傑納德河(Panjnad R.)及印度河所環繞，面積 45,346 平方公里。歷史上的首都巴哈沃普則濱索特來治河。主要作物爲麥、棗椰、棉花、米和粟。手工織品、陶器與手工藝品則爲主要製品。

巴哈瓦浦原是旁遮普省的一諸侯國，1947 年臣服於巴基斯坦並在 1955 年併入西巴基斯坦。1970 年經重組後，復爲旁遮普省的一部分。人口 2,574,000(1961)。

BAHIA 巴伊亞

巴西中部偏東的一州，沿大西洋岸長約 800 公里，面積 559,919 平方公里。除了沿岸熱帶雨林外，多爲山區。巴西台地(Planalto do Brasil)北方的山脈自海岸平原隆起，爲聖佛蘭西斯科河(São Francisco R.)河谷分割成南北走向。台地上熱帶氣候很乾燥，乾旱是十分尋常的，巴伊亞沿岸卻既熱又濕。

山區礦產有金、磁鐵、鉻、鐵礦、鎳、石油、工

業用黑鑽以及準寶石。台地是牛的國度，同時亦爲巴西主要畜養山羊的中心。內產蔬菜油、棕櫚樹出的臘，以及木材。沿岸廣大的農地產有巴西 90%的可可，及棉花、菸草、咖啡、蓖麻子、樹薯、熱帶水果與糧食作物。主要工業如製糖、棉花、可可與菸草的加工。

巴伊亞首府薩爾瓦多是位於大西洋與聖多斯灣(Todos os Santos)之間的海港，亦爲該州最大城，巴西第四大城市。其他城市依其重要性而分，依次爲費拉德桑坦那(Feira de Santana)、西北的薩爾瓦多、伊塔布納(Itabuna)、伊耶烏斯(Ilhéus)以及南方的熱基耶(Jequié)。

葡萄牙人 1500 年發現巴西，1549 年任命一位巴伊亞總督。1823 年巴伊亞成爲巴西帝國一省，1889 年帝國解體後成爲巴西共和國的一州。人口 5,990,605(1960)。

BAHIA 巴伊亞

參見SALVADOR.

BAHÍA BLANCA 布蘭加港

阿根廷東部布宜諾斯艾利斯省的一城市。傍納普斯大河(Napostá Grande R.)靠布蘭加灣灣頭。距布宜諾斯艾利斯南 563 公里，是船運穀物與南彭巴草原牛隻的主要港口，也是重要鐵路中心。城市工業有酪農、麵粉、肉類包裝、製革、羊毛加工、煉油與水產。國立南方大學即位於此。

阿根廷與巴西交戰後，爲防衛其可能自海上來犯，於 1828 年建此城爲堡壘。最先名爲新布宜諾斯艾利斯，1838 年後義大利人大量移入。1900 年因彭巴草原的輸出增加而發展快速。人口 150,354(1960)。

巴爾的著作具有廣博的文化胸襟。

BAHR, Hermann 巴爾

西元 1863.7.19-1934.1.15。奧地利評論家、戲劇家及小說家。生於林茲(Linz)，具有廣博的文化胸襟，若從其做評論的態度觀之，應爲歐洲人，而非狹隘的日耳曼人，而且他在法國及其祖國皆有擁護者。起初爲「青年維也納」作家團體的一員，該團體的成員尚包括霍夫曼斯塔(Hugo von Hofmannsthal)和施尼茨勒(Arthur Schnitzler)。1906 年，擔任柏林德意志劇院的經理。1934 年逝於德國慕尼黑。

身爲評論家，巴爾在其著作《對現代派的批評》(*Studien zur Kritik der Moderne*, 1890)中，抨擊極端的自然主義；在《克服自然主義》(*Die Uberwindung des Naturalismus*, 1891)中，衛護象徵主義及新浪漫主義的新趨勢；在《表現主義》(1918年出版，1925年譯成英文)中分析此一新文學風格的本質。

在巴爾近 80 部的劇作當中，以《音樂會》(*Das Konzert*, 1909 年出版；1910 年譯成英文)最著名，這是一齣強調尊理式喜劇，描繪維也納一位音樂家與其妻子間婚姻挫折的故事，推出後在歐洲及美國均備受好評。在其小說中，巴爾對古老維也納的描述極爲生動雋永，使得大部分故事都添增了舞台背景。

BAHR EL GHAZAL 加札耳河

非洲東北部尼羅河西側的主要支流，是由許多河川匯流而成，其中最重要的是橘河。加札耳河的流域面積，從達爾富爾(Darfur)的西北部，一直延伸至西南的剛果河流域。位於橘河及尼羅河間的一些平行河川，包括碩治河(Tonj R.)、洛耳河(Rohl R.)及底里伯河(Deleb R.)，源自剛果河流域，向北注入加札耳河。諾湖(Lake No)位於傑貝河(Bahr el Jebel)及加札耳河匯處附近，由西向東涵蓋約 11 公里長的窪地。傑貝河在穿過東北角後，成爲著名的艾比亞德河(Bahr el Abiad)，即白尼羅河。

從內地流入加札耳河的南部支流，深深切入中非高原。在尼羅河廣大的沼澤區內的河川幾乎皆不利於航行。從阿拉伯河(Bahr el Arab)及橘河的匯流處，到位於諾湖旁的尼羅河匯流處之間稱爲加札耳河，長約 160 公里。橘河在阿拉伯河支流上游向外伸展，形成安巴狄湖(Lake Ambadi)，低水位時，長 16 公里，寬 1.6 公里；洪水時期時面積更廣。加札耳河先似碟湖，淺而廣闊地向北流；後如海峽，深而窄狹地轉向東北；折向東以後，流域面積更加寬廣，至達諾湖。洪水時期加札耳河的上源及其主要支流的最低水位範圍，僅一公尺而已，但卻足以灌溉一大片區域。

遠古時代就存有此河的傳聞，使得希臘的地理學家認爲尼羅河的源流是在查德湖(Lake Chad)的西方。1772 年，法國的地圖學家昂維爾(Jean Baptiste d'Anville)發行一份地圖，首次正確的指出加札耳河的流勢。而在 1839-42 年，埃及探險隊登上白尼羅河後，加札耳河始正式進行開發。1853-65 年，維持一段穩定的時期，威爾斯(Welsh)的探礦工程師佩西里克(John Petherick)來此區勘察，特別觀測加札耳河及橘河的主要水流。1859 年，威尼斯的米亞尼(Giovanni Miani)調查出此河的正確位置在流域的南部，並且還發表一篇「大河」的報告，說明此河的流勢是向西流至尼羅河流域。法人李瓊(Guillaume Lejean)也在 1862 年重測加札耳河，並繪製了一份地圖，公諸於世。1869 及 1871 年間，施魏因富特(Georg Schweinfurth)到南區勘察地形也發現大河區。除探測地形外，更爲了軍事目的，例如 1879-81 年間，加札耳河省區的義大利統治者格西(Romolo Gessi)之所爲。約在同一時期，容克爾(Wilhelm Junker)也來到加札耳河的南部支流區。而法國的馬爾尚(Jean Baptiste Marchand)在執行任務中，做了一份有關南部支流的報告書，了解橘河的整個流程。

在馬赫迪時期(Mahdists, 1882-98)，加札耳河幾乎因爲白尼羅河上游中的浮游植物阻礙航行而完全遭到封鎖。二十世紀初期，英國官員對加札耳河、橘河及其他溪流的情況非常清楚，因此建立連續的交通網路。於洪水時期，有卡土穆(Khartoum)及瓦烏(Wau)之間約 1497 公里的河道可供航行。加札耳河支流流經一個廣大的沼澤濕地以後，大量的水於此便蒸發消失於無形。加札耳河灌溉面積可達 518,000 平方公里，但對白尼羅河的水量而言，幾乎毫無貢獻。

BAHR YUSUF 巴赫猶素夫

尼羅河西岸的一個人工灌溉水道，從埃及阿休(Asyut)擴至法猶姆境內(El Faiyum)，全長240公里。法猶姆省土地肥沃，腹地可及至運河的領海附近。根據科普特人(Coptic)的傳說，在舊約大主教約瑟夫執政期間，運河即開始建造，又稱爲 "巴赫猶素夫" 意指 "約瑟夫之河"。

BAHRAICH 巴利克

印度中部靠尼泊爾邊境的小鎮，屬烏塔普拉戴州(Uttar Pradesh)，巴利克區的首府。小鎮在哥格拉河(Gogra R.)支流處勒克腦(Lucknow)東北 105 公里。一八〇〇年代後期鐵路抵達此處後，巴利克開始繁榮。是穀物、菸草、油籽與木材的交易中心，產品有布類、煙及精製糖。

紀念十一世紀戰士與聖人的馬沙烏德(Masaud)神殿，吸引大批印度教及回教朝聖者。人口 56,033(1961)。

BAHRAIN 巴林

一獨立酋長國。位於沙烏地阿拉伯以東 21 公里處，由波斯灣內幾個島嶼組成，曾是英國保護地。世界主要石油輸出國之一，也是英國長久以來在中東的戰略中心。人口216,815(1971)。

巴林面積 598.2 平方公里，境內最大島巴林島長 48 公里、寬 19.3 公里。其他尚有莫哈拉克(Muharraq)、錫特拉(Sitrah)、奈比薩利(Nabih Salih)、吉達(Jida)、烏姆納桑(Umm Nassan)等五個島嶼及一些沒人居住的小島和遼闊的淺灘。

馬納馬(Manamah)是首都，也是最大城市，人口 89,399 (1971)，位於巴林島東北角。1958 年貨物進出轉口港設立後，馬納馬成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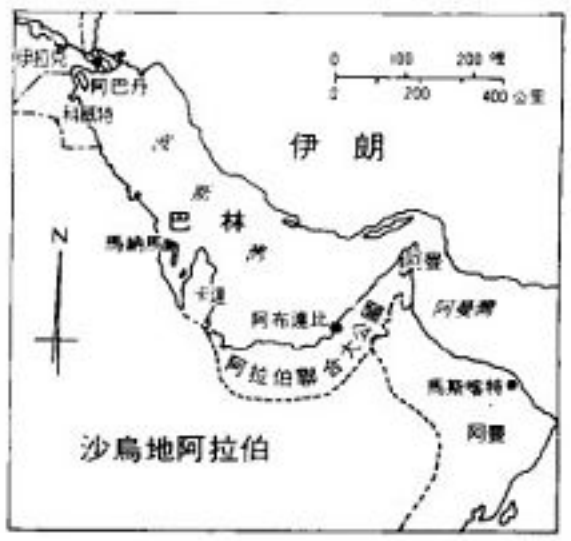

垂釣和珍珠工業中樞。1962 年，馬納馬建立第一座可容納 6 艘遠洋漁船的深水碼頭。但因其保護國身分，巴林經常被作爲英國海軍及空軍的基地。

莫哈拉克是巴林第二大城，人口 37,732 (1971)，位於莫哈拉克島上，和馬納馬間以長 2.4 公里的堤道連接，巴林國際機場即設於此。

巴林一字是阿拉伯文，意爲 "兩個海岸"，曾用來指阿拉伯東部大陸和現在的巴林本土。

種族 巴林居民大多是不同種族的阿拉伯人，及部分的印度、巴基斯坦、波斯、歐洲和美洲人，95%是回教徒。回教徒中一半是包括加勒法家族 (Khalifah family) 的屬遜尼派，另一半 (主要是鄉村居民) 則屬什葉派。1893 年，美國荷蘭基督教派在巴林設立教會，今已增設醫院和小學。

經濟生活 1932 年加州標準石油公司首先在巴林發現石油，從此石油就成爲巴林 70%的主要收入來源。1925 年巴林島上的石油開採權原屬英國一家石油公司，1927 年轉讓給美國海灣石油公司，1928 年再轉售給加州標準石油公司，1936 年才成爲附屬在標準石油公司的巴林石油公司，直到 1975 年巴林才取得標準石油公司巴林分支 60%的開採權。境內擁有一座煉油廠，每年生產 1,100 萬噸原油。沙烏地阿拉伯的石油也都是在巴林煉製後再輸出。島內其他開採設備尚有一座位於錫特拉島外的油港及供給美洲和歐洲籍雇員居住的集體宿舍。

在石油發現前，珍珠是巴林境內最重要的資產。無論在質或量方面，波斯灣沿岸各國都無出其右者。一九二〇年代早期每年總產值達一百萬美元以上。但二次大戰前，產量已減少到原來的 1/4。珍珠市場的萎縮，部分因缺乏有效率的市場組織，部分因人們購買珍珠眞品的習慣減低。巴林的其他工業尚有造船、帆布、建材製造、軟性飲料及乳品加工業等。

巴林約 2/3 土地常年缺水，其他的石灰石和砂石地則不適農耕。年雨量均低於 125 公釐，日常用的穀物仍需仰賴國外進口。

政府 巴林一直是由世襲的加勒法家族族長統治。族長擁有很大的權力，可以主持各部門首長及加勒法家族成員所召開的各種行政會議。

巴林的都市自治區馬納馬、莫哈拉克、希德 (Hidd) 和里法 (Rifaa)，及鄉鎮自治區錫特拉和吉德哈佛斯 (Jidd Hafs)，各自擁有其行政組織，負責處理地方事務。地方議會的議員半數由政府任命，半數是民選。

歷史 巴林的原始居民主要居住在巴林島北部廣大的墓冢平原上。考古學家相信，這些墓碑最早始於西元前 3000 年。墓碑數目約 10～20 萬、高度從數呎到 40 呎不等，圍繞在石穴四周，石穴裏有保存完好的骨架、骨灰和陶器。

古希臘羅馬時代被稱爲達拉斯 (Tylos)，阿瓦 (Awal) 也是其早期國名之一。有些考古學家懷疑巴林就是美索不達米亞楔形文字中所記載的迪爾穆恩 (Dilmum) 古港。

西元前四世紀，亞歷山大大帝的一位海軍將領曾到過此地，希臘地理學家斯特拉博 (Strabo)，亦曾提到達拉斯和阿拉伯灣岸吉拉港 (Gerrha) 間的關係，羅馬學者普林尼 (Pliny)，在西元一世紀時曾報導巴林以其境內所產的珍珠而馳名。

1521-1602 年間，巴林曾被葡萄牙占領，後來又被波斯人統治；直到 1783 年，加勒法王朝建立，才結束其殖民地地位。

1820 年與英國締結友好同盟條約。當時英國正致力於壓制猖獗的海盜和販賣奴隸，以維護到東方採購生活必需品的航線安全。但條約簽訂後，英國就控制了巴林一切對外事宜和境內的天然資源。

1934 年後，從石油獲得的龐大收益，使巴林在許多方面作了重大改革。如興建現代中、小學及職業學校，加強公共健康系統及消除傳染性疾病等。許多鄉村診所相繼成立，馬納馬也有設備良好的市立醫院。政府建立電子光能系統和農業實驗站；在法律方面也大幅變更，以順應境內種族複雜的需要。

雖然已有多方面的進步，但政府內部仍存在著反對聲浪。巴林族長伊本・賽爾門・加勒法 (Isa Ibn Salman Al Khalifah)，自 1961 年上任後，即不斷受到反政府組織的騷擾。1970 年，由 12 人組成的國家議會正式成立，負責處理對內對外事宜。1972 年英國決定撤出波斯灣之前，巴林早有了組織聯合政府的計畫。1971 年，巴林正式變更國體宣布獨立。人口 350,798 (19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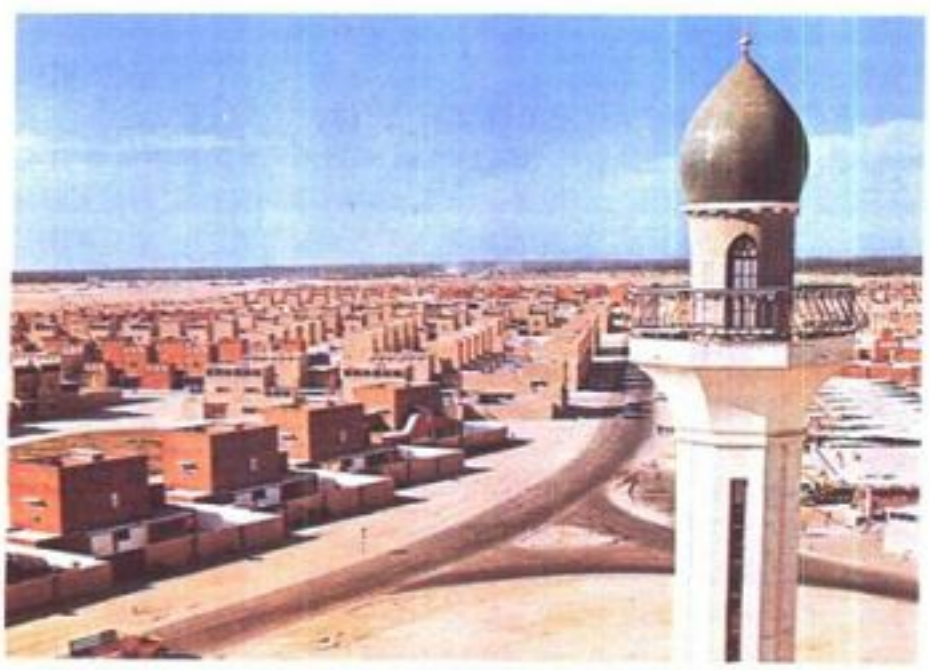
巴林因發現石油而日趨繁榮，圖中的伊薩城即爲現代化城市的代表。

BAIAE 巴亞

古羅馬一處最令人喜愛的休閒勝地。位於義大利波佐利灣 (Pozzuoli) 坎佩尼亞州內 (Campania) 的那不勒斯西方約 16 公里處，即現今的巴亞村落區 (Baia) 所在。昔爲希臘邱米 (Cumae) 殖民地區中的一個港口。巴亞可能是爲了紀念葬於此地的希臘之神奧德修斯 (Odysseus) 之友巴歇斯 (Baios) 而命名。在羅馬共和最後幾年中，巴亞成爲娛樂勝地，以溫泉、溫和的氣候及優美的風景著稱，羅馬詩人賀拉斯 (Horace) 曾在其詩中讚美過巴亞，富強的羅馬也在此地建造富麗堂皇的別墅。

直至三世紀，巴亞仍是羅馬皇帝鍾愛的居地，皇帝們都在此地興建別墅及宏偉的溫泉建築，有花園、人工游泳池及其他設施。其餘的溫泉池被錯稱爲聖殿，至今仍然存在，但部分地區由於受到火山活動的影響已沈入海灣。黛安娜、維納斯及墨丘利 (Mercury) 聖殿等建築，皆是以圓頂覆蓋的宏偉圓形大廈。一九二〇年代起，皇家別墅中裝飾的雕像在海灣中時有發現。

BAIE-COMEAU 拜科莫

加拿大魁北克省一小鎮，位於聖羅倫斯河北岸，魁北克市東北 429 公里處一森林區內。主要工業爲製造新聞用紙。人口 12,866。

BAIE-SAINT-PAUL 巴聖保羅

加拿大魁北克工業城及度假小鎮，距魁北克市東北 91.5 公里，濱聖羅倫斯河。有鋸木、紙漿、磨穀、製革及鑄造工廠。小鎮以畜養狐狸

聞名，是往羅稜臺德國家公園(Laurentides)與漁獵區之要道。巴聖保羅建於 1681 年，並於 1893 年設立村莊併入魁北克省。人口 3,961。

BAÏF, Jean Antoine de 巴伊夫

西元 1532.2.19-1589.9.9。法國詩人，爲七星詩社之一員。生於其父親擔任法國大使時的駐地威尼斯。舉家返回巴黎後，拜師於古典學者杜拉(Jean Dorat)門下，並與後來爲七星詩社社長的龍沙爾(Pierre de Ronsard)同窗。稍後跟隨杜拉在柯奎瑞特學院學習。1567 年受法王查理九世之贊助，創建音樂暨詩歌學院，但只持續至 1584 年。1589 年逝於巴黎。

巴伊夫是七星詩社最博學的詩人。其最傑出的詩集《笑劇、教諭與格言》(*Mimes, enseignements et proverbes*, 1576)涵蓋了科學、政治及倫理等主題。而題獻給凱瑟琳・梅地西(Catherine de Médicis)的詩集《流星集》(*Le premier des météores*, 1567)，亦同樣動人。其他詩集包括《梅利納情詩》(*Amours de Meline*, 1552)、《弗朗西納之戀》(*Amours de Francine*, 1555)以及《消遣》(*Passe-temps*, 1573)。尚著有喜劇《勇士泰耶布拉》(*Le brave ou Taillebras*, 1567；改編自普羅塔斯Plautus的作品)和《宦臣》(*L'eunuque*, 1573；改編自特倫斯Terence的作品)。

BAIKAL, Lake 貝加爾湖

亞洲最大的淡水湖，也是世界最深的湖泊。位於蘇俄境內，靠近蒙古的邊境。狀似鐮刀，其龐大的水量可調節鄰近地區的氣候，冬暖夏涼。冰封時期從 12 月到次年 5 月。湖泊內的動物都屬地區性，包括貝加爾湖的海豹及胎生的貝加爾油魚(*Comephorus*)。

湖泊的水量來自許多河川的匯聚，而由安加拉河(Angara R.)進行灌溉。南部湖畔設有紙漿及製紙工廠，但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由於湖水受到工廠排出廢物的污染，使此項工業遭蘇俄科學家及作家的公然抨擊。

貝加爾湖約有二千萬年的歷史，長 636 公里，最寬可達 79 公里，最深可達 1,741 公尺，位於海拔高度 454 公尺處。

BAIL 保釋

有關釋放在押嫌犯的法律用語，亦即犯人於提供擔保保證其在特定時間能夠出庭應訊，即可獲得保釋。此一名詞可能指下述之一或其全部情況：1.對於違法行爲應負責任，且因其必須負擔損害賠償之人，確保其在指定之時間出庭，面對其受指控之事實下，因而給予釋放的行爲。2.將嫌犯交託給替他擔保的人。3.對於將來應出庭並願臣服於法院管轄之事實給予保證之人。4.有時保釋即指擔保本身，也就是擔保約定，由擔保者簽定負起罰金或損害賠償的法律責任，以防止被告不出席的事件發生(其中有數種不同的技術性保釋手續)。

美國憲法禁止過高的保釋金，保釋金的數目是由承審的法官所決定，法院並有權決定是否接受保釋。而除了謀殺案件之外，通常都會准許保釋。

一九六〇年代美國對保釋的整體概念予以徹底審查。1966 年美國保釋改革法中修正聯邦保釋程序，規定：1.除法官認定被告有逃亡之虞，否則非死刑罪嫌得予保釋。2.除非法官認爲被告有逃亡或構成社會威脅之虞，否則死刑罪嫌或等待宣判或上訴結果者，得予保釋。3.在監獄等待審判期間，值得法律予以信賴者。

BAILEY, Francis 貝利

西元 1735？-1815。美國出版家，美國政府早期的印刷業者，曾出版印製官版的《獨立宣言》及《聯邦文獻》，此外尚印製歷史文獻《美國數個獨立州憲法》(1781)以及潘恩(Thomas Paine)所著《常識》(1776)的第四版。

貝利生於賓州蘭卡斯特郡(Lancaster)。在賓州埃弗拉塔(Ephrata)學成印刷術後，於 1771 年在故鄉開設小印刷廠，1778 年搬到費城。1781 年後，主編政治性週刊《自由人報》，由革命詩人費瑞諾(Philip Freneau)等人撰稿。1797 年貝利在賓州沙茲培里(Sadsbury)設立一家大印刷廠，1815 年逝於費城鄉間的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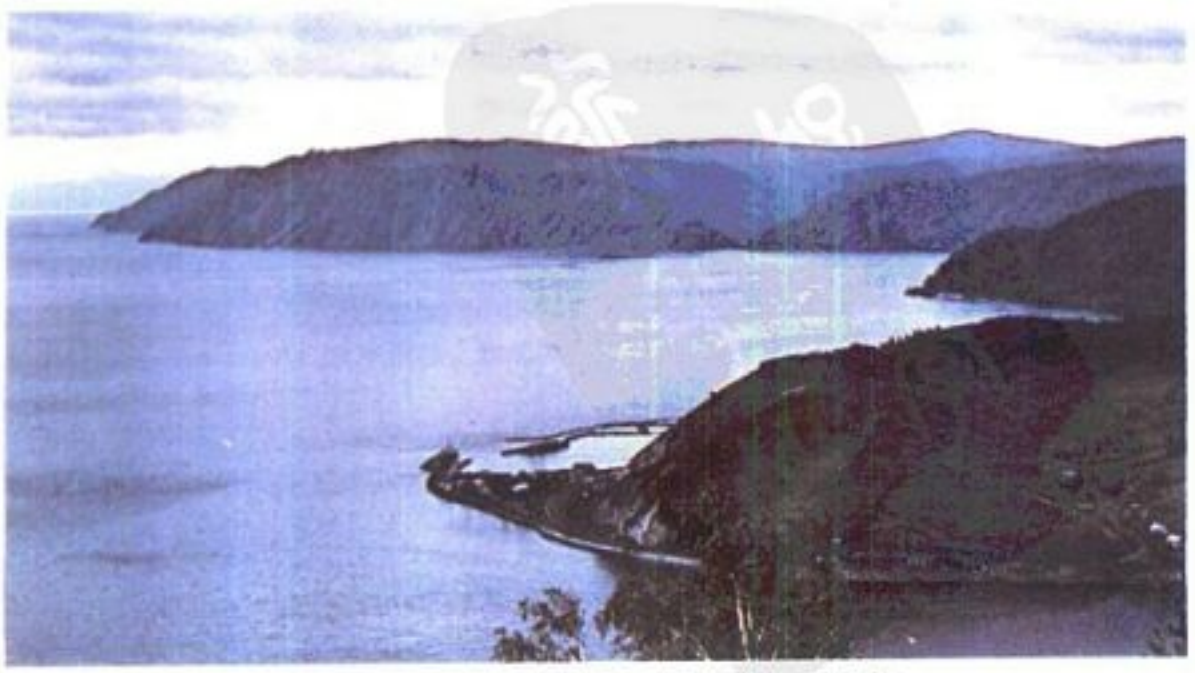

貝加爾湖約有二千萬年的歷史，係亞洲最大的淡水湖，也是世界最深的湖泊。

BAILEY, Gamaliel 貝利

西元 1807.12.3-1859.6.5。美國倡導廢止黑奴制度者。生於新澤西州的芒特霍利(Mount Holly)，1827 年自費城傑佛遜醫學院(Jefferson Medical College)畢業，1829 年在巴爾的摩任《理公會派新教徒》刊物編輯。二年後他遷至辛辛那提並開始行醫。不久轉向從事廢止黑奴運動，1836 年他和伯尼(James G. Birney)共同主編辛辛那提的《博愛主義者》，此刊物是美國西部第一份反黑奴制度期刊。第二年貝利取得該刊全部所有權。他公開指責奴隸制度，致使其辦公室三次受暴徒攻擊，但終於度過難關並在 1843 年開始印行《先鋒報》。

1847 年美國與外國的反奴隸制度協會在華盛頓創辦《民族時代》週刊，聘任貝利爲總編輯，貝利在此終老一生。這份刊物由於發行量大，成爲廢止奴隸制度最重要的工具之一。曾對此刊物貢獻心力的人包括惠蒂爾(John Greenleaf Whitter)、帕克(Theodore Parker)以及最初在《民族時代》連載的《黑奴籲天錄》(*Uncle Tom's Cabin*, 1851-52)作者斯托(Harriet Beecher Stowe)等人。1859 年貝利逝於前往歐洲途中。

BAILEY, James Anthony 貝利

西元1847.7.4-1906.4.11。美國馬戲團團長。生於底特律。幼年即爲孤兒，遂加入馬戲團；南北戰爭時，爲隨軍商人的售貨員。

戰後他再度回到馬戲團。1872 年加入庫柏貝利馬戲團，隨團到美國、南美洲；甚至遠及印度及澳大利亞等地。他的表演被視爲巴納姆(Phineas T. Barnum)的主要競爭對手。1881 年這兩個團體合併組成著名的巴納姆貝利公司。1882 年他負責從英國皇家動物協會購得大象江伯(Jumbo)。1891 年巴納姆死後，貝利便獨自經營公司。就在他去世前不久，於紐約州的佛農山(Mount Vernon)興建豪華住宅，該處有他所收藏的著名藝術品。

BAILEY, James Montgomery 貝利

西元 1841.9.25-1894.3.4。美國幽默作家。出生於紐約州的阿爾巴尼(Albany)。在康乃狄格州的丹伯里(Danbury)當木匠時，即爲報社撰寫些應景的文章。內戰期間服役於康乃狄格第十七軍團時，曾爲丹伯里的雜誌撰寫描述軍中生活的幽默短文。1865 年與杜諾萬(Timothy Donovan)合購丹伯里《時報》，並於 1870 年將之與《傑佛遜人》合併成丹伯里《新聞週刊》。1878 年貝利成爲獨資所有

人，並將之改爲日報。

貝利的生活幽默短文廣受喜愛，迅即贏得"丹伯里報人"的美名，同時他的報紙也名聞全美國。有些文學史家視之爲報紙專欄作家的鼻祖。作品包括《丹伯里的生活》(1873)、《菲力普斯先生之死》(1879)、《丹伯里的興隆》(1880)以及由蘇爾(Susan B. Hill)編輯成書的《丹伯里的歷史》(1896)。1894 年逝於丹伯里。

BAILEY, Joseph Weldon 貝利

西元 1863.10.6-1929.4.13。美國國會議員。生於密士失必州水晶泉。畢業於田納西州黎巴嫩法學院，後定居於德州蓋恩斯維爾(Gainesville)。1890 年當選美國聯邦衆議員，並蟬聯五任，及成爲麥金萊總統(McKinley)任期內衆院中民主黨少數黨領袖；1901 年當選參議員。

貝利在參議院內倡議自由鑄造銀幣、支持 1906 年規範鐵路運費的赫伯恩費率法案、贊成徵收聯邦所得稅和重整貨幣及金融體系。貝利一度被控受賄使皮爾斯石油公司的生意獲利，該公司曾因違反反托辣斯被驅出德州。結果貝利推翻控訴而在 1908 年當選連任。1913 年他因不同意總統當選人威爾遜的施政計畫而辭職。1929 年逝於德州謝爾曼。

BAILEY, Liberty Hyde 貝利

西元 1858.3.15-1954.12.25。美國園藝學家及植物學家。以有關北美蕨羣、新大陸的棕櫚、黑莓、木薯的研究最爲重要。生於密西根州南天堂，是農家子弟。1882 年畢業於密西根州農學院，1882-83 年擔任哈佛大學葛瑞(Asa Gray)的研究助理。1885 年他在密西根州創立美國大學第一個園藝庭園景觀系，並在系上擔任教授三年。之後任教於康乃爾大學園藝系，他教授自然科學與相關推廣課程給農民們。1903 年被任命爲康乃爾大學教務長及農學院院長。1913 年退休，從事寫作及研究他所收集的植物標本，並將其圖書及植物標本捐贈給康乃爾大學，是爲著名的貝利園藝標本館。1954 逝於紐約綺色佳(Ithaca)。

1908 年他擔任羅斯福總統的鄉村生活委員會主席。1926 年被選爲美國科學促進協會會長，並爲美國園藝科學協會首任會長。

貝利出版大約 50 本書籍，大部分屬於專業性的；包括《栽培植物手册》(1949 年修訂版)爲園藝學的基礎手册。此外他也編輯許多參考性書籍，如著名的《美國園藝百科全書》(1900-02)、《標準園藝百科全書》(1935 年修訂版)、《美國農業百科全書》(1907-09)、《園藝》(1930)及《園藝第二》(1941)。

BAILEY, Nathan 貝利

西元？ 1742.6.27。英國的辭典編纂家，是強生博士(Dr. Samuel Johnson)之前最好的英文辭典作者。1721 年貝利首版《英國語源英文辭典》問世。1730 年再版增訂爲《不列顛辭典》，至 1802 年止，共印行三十版。日後強生博士即以它爲藍本編纂辭典。

1726 年貝利出版拼字手册，1733 年出版《伊拉斯謨斯譯作常用口語大全》，1726 年出版《倫敦及威斯敏斯特的古習俗》，1736 年出版《本國語辭典》。1742 年逝於斯戴波尼(Stepney，現爲倫敦之一部分)。

BAILEY, Philip James 貝利

西元 1816.4.22-1902.9.6。英國詩人。生於英格蘭諾丁罕(Nottingham)，曾在諾丁罕及格拉斯哥大學唸書，其後在倫敦林肯法學院研讀法律。1840 年取得律師資格，但從未執業。1902 年逝於諾丁罕。

因受歌德《浮士德》的靈感，他花費三年的時間以《浮士德》的傳奇寫詩。其作品《浮士德》於 1839 年出版，受到熱烈歡迎。貝利還著有《天使世界》(1850)、《奇譚》(1855)、《宇宙讚歌》(1867)等詩集。其詩作風格清新活潑具凝聚力，晚期卻爲鬆散冗長的贅言所掩蔽，這正是他被評論家歸類於其中的湖畔詩派的典型缺點。

BAILIFF 管理人

普遍用以指小型法院的官員、副警長或其他行政官員。在英國普通法中，產業管理人是指經私人聘任爲收取租金並經營產業之人。同樣地，莊園管理人指爲產業主所聘任的莊園總管。

與此有關而更廣泛的另一用法，是指公家機構或私人將其不動產或動產託付給一人管理、收取和計算財物之權。如法院指派一委員會或監護人管理或控制心神不全者之財產，此一委員會或保護人即爲法院的管理人。就此層意義言，以收取金錢、共同租地者、共同佃戶之律師或破產管理人也都可被指派爲管理人。管理人與破產管理人兩者在法律上的差異是，前者收取合理的費用，而後者則無。

除以上略嫌陳舊的財產監護人語意以外，管理人以今日法律觀之亦指某些低階官員，而此種語意卻是現代法中普遍使用者。因此，管理人也可能指受特別指派之副警長，負責監督或保護陪審團，避免不當的溝通或侵擾，亦或可能指當事人委託在訴訟中負責傳遞或處理法院的文件或傳票及其他目的之副警長而言。

BAILLET, Adrien 巴葉

西元 1649.6.13-1706.1.21。法國作家。生於法國內維爾(Neuville)。1675 年被任命爲牧師。求知慾極強，因而在卸下牧師職責 5 年後，接受巴黎市議會議長拉馬農(Guillaume de Lamoignon)之邀，任圖書管理員。

巴葉的第一本書爲《由代表作品評斷學者》，是一本批判的書，它教導法則猶勝於舉證，並招致耶穌會的憎恨。他最重要的作品是《笛卡兒傳》(1691)。他還寫了《聖徒列傳》(1701)，對聖蹟持懷疑態度。1706 年逝於巴黎。

BAILLIE, Joanna 貝利

1762.9.11-1851.2.23。蘇格蘭劇作家及詩人。生於格拉斯哥附近的波斯維爾(Bothwell)。早年移居倫敦，1798 年發表第一部《激情劇》，試圖將每一種強烈感情都以悲劇及喜劇方式來描繪。此一劇集包含〈巴西兒〉，爲愛情悲劇；〈考驗〉，爲愛情喜劇；〈戴蒙佛〉，則爲有關仇恨的悲劇。這些戲劇雖不適於舞台演出，卻造就貝利的文學聲譽。她在 1802 年發表風格與第一部相同的第二部劇集，1812 年出刊第三部；1804 及 1836 年《戲劇雜集》問世；1850 年出版戲劇作品全集。

她有幾部戲劇曾在舞台演出。1800 年〈戴蒙佛〉一劇由肯伯(John Kemble)與西登斯(Sara Siddons)擔任主角；後由基恩(Edmund Kean)扮演男主角。名爲《家庭傳奇》的悲劇，由其友史考特爵士(Walter Scott)的支助下得以公演。其劇作對白簡潔有力，描繪女人尤爲生動。1851 年逝於倫敦。

BAILLIE OF JERVISWOOD, Robert 貝利(傑維斯伍德的)

蘇格蘭政治家及陰謀家，爲蘇格蘭民族主義、宗教和公民自由而犧牲。他是極端反天主教的蘇格蘭長老會中的溫和派，但在蘇格蘭教會中受到英國國教主教勞德(William Laud，參見該條)強大的壓力，迫使他採取偏激行動。

1676 年貝利最初以反對在蘇格蘭施行英國國教的教階制度而著名。1683 年爲了躲避干擾，曾積極參與移民至美國南卡羅來納的計畫。不過這項計畫最後無疾而終。不久之後，他在倫敦遇見蒙默思公爵羅素(William Russell)和西德尼(Algernon Sidney)，他們共同商議如何由查理二世麾下的宗教、政府官員的暴政中解放。貝利後來在麥酒店密謀案中被誤控爲欲謀害查理二世和陰謀叛變，後在倫敦被捕監禁於蘇格蘭。他在愛丁堡的高等法院受審，因辯駁證據不足而被判死刑。1684 年 12 月 24 日在愛丁堡受絞刑處決。

BAILLOT, Pierre Marie Francois de Sales 拜約

西元 1771.10.1-1842.9.15。法國小提琴家。生於法國帕西(Passy，現歸入巴黎)，小提琴古典巴黎樂派的最後一位健將，對於室內樂的詮釋上藝冠羣倫。1795 年始在巴黎音樂學院擔任小提琴教授，曾在俄國、比利時、荷蘭、英國各地巡迴演奏，也爲小提琴作了多首作品，包括九首協奏曲，此外還有數本小提琴教材，如《小提琴的藝術》(1834)。

BAILLY, Jean Sylvain 巴伊

西元1736.9.15-1793.11.12。法國天文學家、議員及歷史學家。生於巴黎。原習繪畫但熱愛

詩作及純文學，後結識天文學家拉加耶(Nicolas Lacaille)，遂研究天文並計算1759年哈雷彗星的軌道。1763年獲選進入科學院，1783年入法蘭西學院，1784年入雕塑學院，是少數同爲三院會員者。1766年出版木星衛星的論文；1771年出版衛星光度的論文；後撰寫《天文學史》(5冊，1775-87)。

法國大革命時，他曾參與民主運動，1789年在巴黎獲選爲第三等級的第一代表及國民會議主席。1789年7月當選巴黎市長，以毅力及智慧在最苦痛和危險的26個月內執行任務。後因鎮壓羣衆及保衛皇后，聲望大跌而退職。1793年爲雅各賓黨以判亂罪處決。

其多部作品在死後才出版，如《論原始神話及古代宗教》(1799)和《1789年4月至10月革命目擊者回憶錄》(1821-22)。

BAILMENT 寄託

就法律而言，寄託是爲某種特定目的而將個人之動產由寄託人交付予受寄人。寄託的概念在各種不同的交易中，依其情形分別成立各種寄託之法律概念，它包括存款、倉儲、結帳、租賃、質押、借貸、遺失物之取得。此一用語所生之關係通常依契約而發生者。當事人無須以明文條款規定此種關係之各種細節，因爲其權利義務已爲法律所推定。

寄託的特點在於物之占有的移轉而非所有權的變動，構成寄託的另一要件爲寄託物的返還，或在契約條款下依寄託人之指示始得用於他途。因此買賣或互易二者在大多情況下和寄託截然不同；然而在某些情況下，例如附條件的買賣契約或附買入權的租賃，則不容易區分出其間的差別。

寄託爲了確定當事人的權利義務，可區分成三種：1.爲雙方利益的寄託。2.爲寄託人單方利益的寄託。3.爲受寄人單方利益的寄託。

因僱用而生之寄託是典型的雙方利益寄託，例如車子的租賃，法律規定出租人應保證出租物合於它的約定用途。因此在出租期間若有不合於約定用途所引起之損害，應由出租人負擔賠償之責。然而，在爲受寄人單方利益之寄託，寄託人只在對於寄託標的物實際所知之瑕疵，始負告知之責。

在某些司法審判轄區內，對於寄託物的照顧保管義務依受寄物的種類而有別。凡是以受寄人單方利益爲主的寄託，受寄人必須負最大的看管責任；若爲雙方利益者，僅負普通看管責任；關於爲寄託人利益之情形者，受寄人只負輕度看管責任。受寄人所應負責任大小，隨契約之特性而告增減。寄託可在以下情況下告終止：當事人的協議或標的物的滅失、寄託契約目的的達成、寄託契約所定的寄託期間屆至、寄託人或受寄人死亡。

BAILY, Edward Hodges 倍利

西元1788.3.10-1867.5.22。英國雕刻家。1840-43年完成倫敦特拉法爾加廣場高約5公尺的納爾遜雕像。生於英國布里斯托，早期是相當成功的雕像製造師，1807年投入弗拉克斯曼(John Flaxman)門下，1821年被選爲皇家學院會員。主要作品有成名作《噴泉旁的夏娃》(1818)，此作品樹立了他的聲望；另外聖斯蒂芬紀念堂的福克斯(Charles James Fox)像、西敏寺的曼斯菲爾德王雕像及倫敦海德公園大理石拱門南邊的半浮雕作品。1867年逝於倫敦。

BAILY, Francis 倍利

西元1774.4.28-1844.8.30。英國天文學家。生於波克郡紐堡。早年曾旅遊美國兩年，並出版《1796-97年北美旅遊日記》(1856)。1820年爲皇家天文學會的創辦人之一，並四度當選會長。1825年棄商轉務天文學。

倍利對天文學有極大貢獻，他修訂《航海日曆》及幾份星表，重複卡文迪什(Cavendish)對地球密度的實驗，在1836年並發現倍理珠。所謂倍理珠是日全食時在未被掩蔽的邊緣，出現不連續和斷裂的現象。這種現象出現在太陽完全被掩蔽之前和復出的瞬間，此爲月球盤狀邊緣的山峯和山谷所產生的現象。1844年逝於倫敦。

BAIN, Alexander 貝恩

西元1818.6.11-1903.9.18。蘇格蘭心理學家與教育家，以科學方法研究心理學而廣受矚目。他強調神經系統的功能與許多心理狀態有密切關聯，這一點和許多早期心理學家的理論不同。貝恩亦是一位出色且知名的老師，對於蘇格蘭教育水準的提昇有相當大的影響，他特別喜歡教授文法和作文。

貝恩生於蘇格蘭的亞伯丁進入馬里亞爾學院(後併入亞伯丁大學)。爲自由作家並協助英國哲學兼經濟學家米爾(John Stuart Mill)校訂其作品《邏輯體系》(1843)。後來他自己出版《感覺與智慧》(1855)和《情緒與意願》(1859)，這兩本書都受到美國心理學家詹姆斯(William James)極度的推崇。

1860年貝恩任教於亞伯丁大學，教授理則學，1872年出版《心身關係理論》。數年之後，與其他學者創辦第一份心理學雜誌《心》。從1876年創刊號問世，直到1890年間貝恩對這份雜誌有很大的貢獻。其他的著作包括兩部有關教育的著作：《教育科學》(1879)和《談教英文》(1887)。1882年他爲米爾立傳，以及寫許多有關政治和社會的小冊子。1903年逝於亞伯丁。作品《自傳》在其過世後隔年出版。

BAINBRIDGE, William 班布里奇

西元1774.5.7-1833.7.27。美國海軍軍官，曾擔任的黎波里戰役及1812年戰爭的指揮官。生於新澤西州的普林斯頓，15歲即上船工作，在短短的四年中即升爲船長。1798年美國海軍成立，他被任命爲「復仇號」帆船的指揮官，負責保護航行於加勒比海的美國船隻。後來他連人帶船爲法國巡洋帆船所擒，美國國會因此通過報復法案，以制裁法國此類行爲。

1800年升爲海軍上校，指揮「喬治華盛頓號」巡洋艦，並奉命與北非阿爾及利亞交涉結束進貢事宜。原來美國爲免於海盜的侵擾，曾向其繳付年金。但當班布里奇駛往阿爾及利亞時，阿爾及利亞首領故意刁難班布里奇和美國政府，強迫他運送一個阿爾及利亞使節團前往君士坦丁堡。

美國於的黎波里戰役(1801-05)勝利後，簽署有利於美國的和約，停止對北非政府繳付年金。1803年班布里奇指揮四四管槍砲的「賓州號」巡洋艦，追逐敵船進入的黎波里港，不幸擱淺，他和315位部屬被俘，直到1805年戰爭結束才獲釋。經海軍法庭審判以無罪赦免，並於1808年晉陞爲海軍代將。1812年戰爭期間他指揮「憲法號」(外號銅牆鐵壁)，在巴西外海經過一場猛烈的激戰後，俘虜英艦「爪哇號」。1833年逝於費城。

BAINES, Thomas 貝恩斯

西元1822-1875.5.8。英國藝術家和探險家。生於諾福克的金斯令(King's Lynn)。1842年前往南非，以藝術家身分隨英軍加入卡佛爾戰爭(1848-51)。1855年與格列高利(Augustus C. Gregory)的探險隊一起探測澳大利亞西北部。1858年隨同利文斯頓(David Livingstone)探測南非尚比西河(Zambezi R.)。1861年與查普曼(John Chapman)探險隊前往尚比西河維多利亞瀑布。1868年率領探險隊深入貝專納蘭(Bechuanaland，今名波札那)塔蒂(Tati)金礦區，所到之處均完成大量素描。最後一次旅程是前往卡佛爾。1875年逝於南非德爾班。

1865年繼多利亞瀑布彩色石版畫冊問世。著有《西南非探險》(1864)及《東南非金礦區》(1877)等書。

BAINI, Giuseppe 巴依尼

西元1775.10.21-1844.5.21。義大利音樂家。生於羅馬。自1795年到去世爲止，都在梵諦岡教宗唱詩班中任職，1818年升爲指揮。他的作品傳世不多，但曾寫過爲數可觀的詩篇、彌撒曲、讚美歌、經文歌。他有一傑作是十部混聲的《求主憐憫》(1821)，於1821年的「聖週」(復活節前一個禮拜)於西斯汀禮拜堂首演，現在仍是該地時常演唱的曲子。巴依尼於音樂文獻中顯赫的地位，來自他的音樂史研究。熱愛巴勒斯提那(Palestrina)的作品，並爲他寫了一本鉅細靡遺的傳記《回憶錄－巴勒斯提那著作與生平評述》(2冊，1828)。1844年逝於羅馬。

BAINVILLE, Jaques 班維爾

西元1879.2.9-1936.2.9。法國歷史學家。生於溫森斯(Vincennes)。爲天主教具極端保皇的《法蘭西行動》報紙的創編者，1906年任

海外版主筆。班維爾爲德法關係的權威，曾撰寫《兩個民族的歷史》(1915)，探討德國對法國的侵略。《政治之後果》(1920)是答覆英國經濟學家凱因斯(John Maynard Keynes)的著作。最知名的鉅著則爲《法國史》(1924)。1935 年入選爲法蘭西學院院士。1936 年逝於巴黎。

BAIRAM 拜蘭節

係土耳其人稱呼回教的兩大重要節日所用的名詞。其中規模較小的拜蘭節慶，阿拉伯人稱之爲「費特」(Id al-Fitr)，是齋月結束後的慶典。回教曆中的第九個月爲齋月，其間，信徒們必須在「日出、日落」間斷食。齋戒一結束，便有連續三天的拜蘭節祝宴，大家彼此交換禮物，並到處拜訪、作客。(土耳其人稱爲糖節；中國回教徒稱爲開齋節。)

另一個規模較大的拜蘭節慶，阿拉伯語稱之爲「阿達哈」(Id al-Adha)，須宰牲畜(羊)，並將屠體分食。此禮儀配合每年麥加朝聖期間舉行。(土耳其稱爲犧牲節；中國回教徒稱爲忠孝節)。

BAIRD, John Logie 貝爾德

西元 1888.8.13-1946.6.14。蘇格蘭電視先驅。生於蘇格蘭赫倫茲堡(Helensburgh)。曾在皇家技術學院和格拉斯哥大學就讀。1922 年起在倫敦獻身電視實驗工作，兩年後完成可運作的電視機體。

1926 年 1 月 27 日，他在皇家學會大衆面前第一次將電視公諸於世，是歷史上首次將光和影完全成功地投射在一部眞正的電視上面。1928 年 2 月，第一次越洋電視展示成功。位於肯特鎭(Kent)寇爾遜(Coulson)的貝爾德電台成功地將訊號傳遞到紐約州哈茨迭爾(Hartsdale)的電視接收器上。1929 年，德國郵政局及英國廣播公司引進其電視系統；後者是世界第一個進行完整電視服務的公司，後來他們改採用馬可尼(Marconi)系統。

1926 年，貝氏發表紅外線暗視裝備，透過紅外線可以看見夜間及霧裏的景象。兩年後，展示天然彩色電視；1939 年，推出附有電子配備的彩色電視，該配備利用陰極射線管，非常成功地呈現出清晰而鮮明的畫面。1941 年起，他擔任有線與無線公司技術顧問，從事開發電視無線電傳眞的運用方法。1946 年逝於英格蘭索塞克斯(Sussex)貝克斯希爾(Bexhill)。

BAIRD, Spencer Fullerton 貝爾德

西元 1823.2.3-1887.8.19。美國動物學家及博物學家。生於賓州的里丁(Reading)，爲律師之子。1843 年他在迪金森學院得到碩士學位。1846-50 年任迪金森學院的博物學教授。1850 年受任爲史密森學會的助理祕書，1878 年升爲祕書。在他任職期間，大量地增加學會裏的植物學、動物學及民族學方面的標本。1871 年他應邀主掌新設的美國魚類及漁業委員會，一直到 1887 年逝於麻州的伍茲霍爾爲止。

貝爾德一生致力於鳥類學及魚類學的研究，在他的指導之下，美國鳥類的研究顯著地擴展，並成立著名的伍茲霍爾海洋實驗室；此外由於他仔細而正確地記錄許多種類的鳥類，促成了貝爾德鳥學校的設立。該校延續了貝爾德所定的高水準研究。重要的著作有《北美鳥類總目》(1858)、《北美哺乳類總目》(1857)及和吉拉德(Charles Girard)合著的《北美爬蟲類》(1853)。

BAIRNSFATHER, Bruce 班斯法瑟

西元 1888.7.9-1959.9.29。英國軍人兼畫家。生於印度的慕利(Murree，位於今巴基斯坦西部)，在英國的聯合事務學院完成教育，1911-14 年並於英國中部的窩立克郡(Warwickshire)任職。一次大戰開始後，隨窩立克郡皇家聯隊駐守法國，1915 年獲升上尉。他因畫幽默的戰地漫畫而聞名於世，其中最著名的漫畫人物爲一蓄八字鬍的中年倫敦人 "老比爾"。其作品稍後被收集成冊，在倫敦首先以《旁觀者》爲標題出版。他創作的劇本《貝特・歐》(他著名漫畫裏的一位軍官)也於戰爭結束後完成。

二次大戰期間，爲美國駐歐洲軍隊繪製戰地漫畫(1942-44)。其著作包括《吉普車與笑話》(1943)、《別開玩笑》(1945)。1959 年逝於英國諾頓(Norton)。

BAIUS, Michael 貝烏斯

西元 1513-1589.9.16。佛蘭德斯(Flemish)羅馬天主教神學家。亦以邁可貝(Michael de Bay)或貝傑士(Michael Bajus)爲人所知。生於比利時的麥林埃佛克(Mélin-l'Évêque)，在盧凡(Louvain)大學接受教育，曾擔任各種不同行政和教學工作，1552 年盧凡大學授與他聖經主席的席位。他放棄哲學的學術方法而直接以聖經和早期教會教父作品，尤其是聖奧古斯丁的著作做爲他自己教義的藍本。因而建立一套有系統的神學，即現今所謂的貝恩主義(Baianism)。

他對恩寵、預定說和自由意志的看法引起很大的爭論，1560 年拔爾大學譴責他有 18 項言論與天主教教義抵觸。然而 1563 年他在西班牙國王查理五世的保護下參與特林特會議。1567 年他的作品中有 79 項被教宗碧岳五世和 1579 年的教宗國瑞十三世在勅書上譴責(碧岳五世並未指出他是這些著作的作者)。他堅稱並無教授那些遭譴責的教理而是其他人歪曲了原意。他警悟到他的許多著作可能被詮釋成錯誤的意涵，因此再度聲言否認有任何蓄意傳播異教的企圖。

1570 年任盧凡大學教務長，1575 年任該校校長。經由他的一位學生，使他對十七世紀詹森主義(Jansenism，參見該條)的發展產生影響。其著作距他逝於盧凡後一個多世紀才出版。

BAJA CALIFORNIA 下加利福尼亞

參見LOWER CALIFORNIA.

BAJAZET 巴札齊特 參見BAYEZID.

BAJER, Fredrik 巴耶

西元 1837.4.21-1922。丹麥提倡世界和平的熱心分子，生於威斯特艾吉弟(Vester Egede)。1872-95 年擔任下議院議員，並於 1882 年創辦丹麥和平社。參加過 1884 年在伯恩召開的和平會議，以及 1889 年在巴黎召開的第一屆世界和平會議。1891 年在羅馬設立國際和平局，並擔任主席至 1907 年止。1908 年和阿諾德森(Klas P. Arnoldson)共同獲得諾貝爾和平獎。巴耶對中立化方面的著作有《斯堪地那維亞的中立制度》(1906)。

BAJI RAO II 巴吉・拉奧二世

馬拉塔(Maratha)王子，爲中印度西部馬拉塔獨立聯盟最後一任統治者(1795-1818)。他因爲受到荷爾卡王朝(Holkar)的反對而被迫轉向英國尋求援助，並在 1802 年與英國簽訂伯塞恩條約。在第二次馬拉塔戰爭(1803-05)後，該王室的其他家族均被廢，唯有他是英國附庸故仍在波那(Poona)享有統治權。但在第三次馬拉塔戰爭(1817-18)後，他還是難逃被廢的命運，而退隱於比圖爾(Bithur)。

BAKALEINIKOV, Vladimir 巴卡列尼可夫

西元 1885.10.13-1953.11.5。俄國小提琴家、指揮及作曲家。生於俄國莫斯科，9 歲時以優異的小提琴才華，獲得莫斯科皇家音樂學院全額獎學金。1910-20 年在麥克倫堡大公弦樂四重奏擔任提琴手。1913-20 年任教於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的皇家音樂學院，兼任音樂劇院(1914-16)、人民劇院及普勒歐布拉然斯基管弦樂團(1916-20)的指揮；後來重返莫斯科，任教於音樂學院(1920-24)，並擔任莫斯科藝術劇院歌劇部門的音樂總監(1920-27)。

1927 年巴卡列尼可夫轉往美國，擔任辛辛那提交響樂團的首席小提琴手及助理指揮，直到 1938 年轉任匹茲堡交響樂團的助理指揮，1945 年任副指揮，1948 年任音樂顧問。1953 年逝於賓州匹茲堡。

巴卡列尼可夫的作品包括一首中提琴協奏曲、兩首管弦樂的東方舞曲，著有《基本指揮法》(1937)及《中提琴課程大全》(1937-38)。

BAKELITE 電木

係由美國化學家貝克蘭(Leo Hendrik Baekeland)所發明的合成樹脂。是酚和甲醛的化合物，加熱後會變得堅固、不可溶，能抵抗強烈地化學和機械作用力。它在最純的狀態是無色或淡金黃色的塊狀物質，類似賽璐珞，但是更硬且不可燃。

電木可用來做裝飾品、珠子、鈕扣、筆桿、傘柄及煙斗的煙嘴。參見PLASTICS。

BAKER, Sir Benjamin 貝克

西元 1840.3.31-1907.5.19。生於索美塞得(Somerset)。1861 年成爲英國工程師佛勒爵士(John Fowler)的幕僚人員，1875 年成爲其合夥人。1877 年，他設計一艘很特別的船，將一座稱爲"克麗奧佩脫拉之針"的尖形石碑由埃及載運到倫敦；同年他成爲建造第一座亞斯文水壩的顧問工程師。美國工程師伊茲並曾向他請教有關跨越密士失必河的伊茲橋(Eads Bridge)之設計。在威脅性的泛濫下，第一座在哈得孫河下建造的隧道——哈得孫管道，自 1874 年起建於曼哈坦(Manhattan)與澤西市之間，他設計了一個長 609 公尺的充氣式屏障，在 1888-91 年期間發揮很成功的隧道功用。他同佛勒爵士設計了位於蘇格蘭的福斯灣橋。1890 年被授予爵位。1907 年逝於英國潘伯恩(Pangbourne)。

BAKER, Frank 貝克

西元 1886.3.13-1963。美國家喻戶曉的全壘打王。他曾在美國聯盟創下"比賽停止球"中的全壘打連續三年居首位，並被譽爲聯盟最佳三壘手。

貝克生於馬利蘭州特拉普(Trappe)。1908 年加入費城對抗競賽，成爲左打擊手。而後成爲康尼麥克隊著名的內野手之一，當時其身價已高達 10 萬美元。

從 1911-13 年，他的全壘打數分別是 9、10、12；1914 年爲 8，與別人平分紀錄。他得到全壘打王的綽號，是在 1911 年美國職業棒球錦標賽中擊出兩支全壘打後。1922 年的球季正式退休。總計其全壘打數總共 93 支，平均打擊率 0.307。1955 年被票選進入名人堂。

BAKER, George Fisher 貝克

西元 1840.3.27-1931.5.2。美國銀行家兼慈善家，曾掌管 43 家銀行及公司，爲美國財政界鉅子。生於紐約特洛(Troy)，1863 年協助成立紐約第一國民銀行，並擔任櫃台員。1865 年升爲出納員，1877 年又升爲總經理，1909 年成爲董事會主席。二十世紀初，他同時身兼美國鋼鐵公司、美國電報電話公司及紐約中央鐵路公司主管。

1815 年貝克捐贈六百萬美元給哈佛大學企管研究所，並贈與大都會藝術博物館大量款項。其慈善事蹟還包括對美國紅十字會、康乃爾大學、達特茅斯學院的大量捐贈。

其獨子小喬治·貝克(George Fisher Baker, Jr., 1878-1937)繼承第一國民銀行董事會主席之職，1930 年加入美國銀行團。此組織建造了企業號遊艇，該遊艇曾在美國杯競賽中，擊敗英國的酢漿草五號，爲美國奪得冠軍。

BAKER, George Pierce 貝克

西元 1866.4.4-1935.1.6。美國教育家，對美國戲劇教育影響很大，尤其對大學劇本寫作課程影響至鉅。生於羅德島普洛威頓斯(Providence)。1887 年自哈佛畢業後，留校任教(1888-1924)，在最後的 19 年間擔任英文系教授。

貝克在哈佛創設戲劇寫作教學的實驗室，這門學科在大學課程目錄列名「英文 47」，因之稱爲「47 工作坊」。由於貝克的倡導，哈佛成爲美國第一所開設實用戲劇技巧課程作爲一般學術課程的大學。修過這些特殊課程的學生中，有些成績斐然，成爲領導美國劇院的劇作家，如巴里(Philip Barry)、貝爾曼(S. N. Behrman)、霍華德(Sidney Howard)、艾伯特(George Abbott)以及最重要的劇作家奧尼爾(Eugene O'Neill)。

退休後，在 1925-33 年任耶魯大學教授，擔任美術學院戲劇系主任及大學劇院主任。1935 年逝於紐約市。

貝克著有《論辯原理》(1895)、《劇作家莎士比亞的發展史》(1907)及《戲劇創作技巧》(1919)，也曾編過劇本選集。

BAKER, Sir Herbert 貝克

西元 1862.6.9-1946.2.4。英國建築師。生於肯特布(Kent)科漢(Cobham)。在英格蘭學習建築後，於 1892 年前往南非。他重建開普敦附近的格魯特舒爾羅得斯大廈，後爲南非共和國首相官邸。在在非洲停留的 20 年中，也爲南非普利托里亞(Pretoria)設計許多市府建物、羅得西亞馬托坡山(Matopo Hills)上的羅得斯墓塚，靠近開普敦桌山上的羅得斯紀念館和開普敦、普利托里亞與索爾茲伯里(Salisbury，位於羅得西亞)大教堂的部分設計。

1912 年起貝克在印度和倫敦工作。他在新德里設計行政和立法大廈。在倫敦最重要的作品有印度館、教堂和皇家學會等建築。1926 年受封爲爵士，1930 年受封爲印度皇家位序的上級勳爵士。其著作包括《羅得斯》(1934)和《建築與個性》(1944)。1946 年逝於科漢。

BAKER, Howard Henry, Jr. 貝克

西元 1925.11.25- 。美國政界領袖。生於田納西州亨次維爾(Huntsville)的法律政治世家。父親及繼母皆任職於衆議院。二次大戰期間，貝克在海軍安排下學習機械工程，後服役於巡邏魚雷艇。

1949 年貝克自田納西大學獲法學士學位後，於該州諾克斯維爾(Knoxville)從事刑事、公司法律業務。1964 年競選參議員失敗，1966 年成爲該州首位民選產生的共和黨參議員，1972 及 1978 年再獲當選。

貝克的政治立場屬保守派，有好幾年他支持美國的越南政策，反對參議院干涉總統的戰爭權力，但 1973 年他卻投票贊成削減美國在東南亞的軍費。他反對以學童共乘校車的方式達成種族平衡，支持維護乾淨空氣和水的法案，贊同禁止濫採煤礦。

1973 年參議院調查水門醜聞案委員會中，貝克以資深共和黨員身分成爲舉國矚目人物。1977 年貝克當選參議院少數黨(共和黨)領袖，其岳父德克森參議員(Everett Dirksen)也曾任此職。1980 年他曾爭取共和黨總統候選人提名，但中途退出，該年共和黨在參議院獲多數地位後，貝克被推選爲參議院多數黨領袖。1984 年辭職，準備競選 1988 年總統候選人提名，但 1987 年 2 月底接替黎根(Donald T. Regan)出任白宮幕僚長。

BAKER, Josephine 貝克

西元 1906.6.3-1975.4.12。美國女歌唱家，生前大部分時間居住在法國。法國人稱之爲典型的美國"狂熱爵士樂"。生於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幼年生活在貧民窟中。十幾歲時加入戲劇公司合唱團的巡迴演出，1923 年在百老匯一齣由黑人演出的音樂劇《翩翩起舞》(*Shuffle Along*)中表演。待在紐約市期間，她也在戲院與夜總會中表演。

1925 年接受一齣在巴黎製作的美國舞劇《黑人歌舞》(*La Revue Négre*)中一重要的舞蹈角色。有一小段時間她曾加入鵝鑾遊樂園(Folies Bergére)擔任主要演員，並成爲國際知名的藍調歌手。在紐約的最後兩年中，她舉行兩場成功的演出。

貝克小姐曾在二次大戰期間援助法國地下組織，並於 1937 年歸化法國籍。一九五〇年代她領養 12 個不同國籍的孤兒，並一起住在法國南部的城堡中。1975 年逝於巴黎。

藍調女歌手——貝克。

BAKER, Newton Diehl 貝克

西元 1871.12.3-1937.12.25。美國官員。生於西維吉尼亞州馬丁斯堡(Martinsburg)。自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及華盛頓-李法學院畢業，在馬丁斯堡任律師。後遷居至俄亥俄州克利夫蘭，在約翰遜(Mayor Tom Johnson)市長手下任法官。當他就任克利夫蘭市長後，繼續推行約翰遜的改革計畫以改進市政，並支持該市脫離州政府以取得自治地位。

1912 年民主黨全國代表大會上的總統提

名選舉中，貝克運用其影響力使俄亥俄州19張選票投給威爾遜。1916年威爾遜總統提名貝克爲陸軍部長。一次大戰在歐洲爆發，貝克是和平主義者，他緩慢的將美國帶入備戰狀態，而遭受嚴重的批評。但當美國在1917年參戰時他又積極參與行動，提出普遍徵兵法並監督施行，招募400萬人，並在18個月內將半數的人送至法國戰場。他使浪費和貪污減至最低程度，成爲威爾遜重要的顧問。

1921年貝克在克利夫蘭繼續其律師職業，並支持美國加入國際聯盟和海牙永久仲裁法庭。1937年逝於俄亥俄州謝克海茨(Shaker Heights)。

BAKER, Ray Stannard　貝克

西元1870.4.17-1946.7.12。美國新聞記者兼作家。生於密西根州蘭辛(Lansing)，1889年自密西根州立學院畢業後，進入密西根大學攻讀法律和文學。1892年成爲芝加哥《紀錄報》記者。1899-1905年擔任《麥克魯雜誌》副編輯，1906-15年間則轉往《美國雜誌》任編輯。身爲改革、揭發貪污腐敗事件的作家，貝克發表許多從自由派觀點出發討論有關社會和經濟問題方面的文章。自1899年至一九四〇年代曾出版各種題材的書籍，包括《德國見聞》(1901)、《精神紛擾》(1910)；並以葛瑞森(David Grayson)爲筆名，撰寫許多受讀者喜愛的雜文短評，有《滿意的繼奇》(1907)和《心路歷程》(1925)等。

1919年貝克前往巴黎擔任美國和平談判代表團新聞局之負責人；藉此職務他與威爾遜總統(Woodrow Wilson)建立深交。1919年出版《威爾遜總統的巴黎使命》，接著於1922年出版3冊的《威爾遜與世界局勢》；並和陶德(William Edward Dodd)合編長達6冊的《威爾遜演說集》(1925-26)。貝克爲威爾遜總統撰寫長達8冊的傳記《威爾遜的生活及書信集》(1927-39)，末2冊並於1940年獲普立茲最佳傳記獎。1946年逝於麻省阿模斯特(Amherst)。

BAKER, Sir Samuel White　貝克

西元1821.6.8-1893.12.30。英國探險家、作家，曾記述有關他在非洲及亞洲的探險經歷。生於倫敦，曾被訓練爲工程師。24歲赴錫蘭。1848他在努瓦若依利亞(Nuwara Eliya，海拔1,900公尺)創設農業福利組織及療養院。1859-60年期間，他負責督導修築從多瑙河到黑海的鐵路。

一年之後他進行首次的非洲探險活動。他與匈牙利籍妻子，以一年時間到達蘇丹與衣索比亞邊境上的尼羅河支流進行探險，並沿此河繼續南下。1863年2月在蘇丹岡達柯若(Gondokoro)遇見史比克(John Hanning Speke)與葛蘭特(James Augustus Grant)。他們是在發現尼羅河發源地後，順河而下到埃及。從他們的描述中，似乎在維多利亞湖附近另有一廣大的湖泊，貝克決定探尋此湖。1864年3月14日，他終於找到該湖，並取名爲艾伯特湖(Albert Nyahza)；隨後他又發現尼羅河流經此湖。1865年3月貝克一家人抵達蘇丹卡土穆。

同年10月貝克返回英國，1866年受封騎士勳位，1869年埃及總督封他爲帕夏(pasha，土耳其高級文武官員之尊稱)，並派遣他指揮前往上尼羅河的軍事探險，目的在抑制奴隸交易及爲埃及占據新的領土。1879年英國占領賽普勒斯之後，貝克也到此島探險。幾年之後他到印度、錫蘭、敍利亞、美國、日本等地遊覽。著作頗豐，包括《錫蘭的來福槍與獵狗》(1854)、《錫蘭八年的流浪生活》(1855)、《艾伯特湖》(1866)、《阿比西尼亞的尼羅河支流》(1867)、《1879年我所看到的賽普勒斯島》(1880)和《野獸及其生活方式》(1890)。

BAKER, Valentine　貝克

西元1827.4.1 1887.11.17。英國軍人。先後服役於英國和土耳其部隊，並指揮埃及警察，以貝克帕夏(Baker Pasha)之名爲人所知。生於英國恩菲(Enfield)，是探險家撒母耳・貝克(Sir Samuel White Baker)的兄弟，曾參加1852-53年的卡菲戰爭和克里米亞戰爭。之後，成爲第十騎兵隊上校團長，1875年因騷擾婦女而被監禁，結束他的軍人生涯。

1877年加入土耳其軍隊，在1877-78年的土俄戰爭中脫穎而出，躋身陸軍中將之列。1883年擔任埃及警察指揮官一職。蘇丹戰爭爆發，他統率一支龐大的埃及軍隊，但1884年2月5日被狄格那(Osman Digna)軍隊在愛泰泊(El Teb)將之擊潰，貝克逃亡轉進與英軍聯合，終於第二次愛泰泊戰役中獲勝。貝克繼續領導埃及警力直到1887年逝於泰勒蓋堡(Tell el Kebir)。

BAKER ISLAND　貝克島

太平洋上的美國非自治領土。位於西經176°31'，檀香山西南3,060公里處的赤道上。面積2.6平方公里，美國人在1850-90年間於此挖掘鳥糞石。1936年宣告爲美國領土；島上沒有任何居民。

BAKER STREET IRREGULARS
貝克街的老頑童

美國一文學俱樂部，熱衷於道爾(Arthur Conan Doyle)所寫的"福爾摩斯"(Sherlock Holmes)探案的故事及有關作品。1934年6月5日成立於紐約市，名稱根據福爾摩斯用以獲得倫敦黑社會消息的一羣街上頑童而來。俱樂部每年在福爾摩斯生日那天(1月1日後的第一個星期五)舉行晚宴，與英國、加拿大、丹麥及荷蘭的福爾摩斯協會有密切聯繫，每季出版新聞雜誌《貝克街》。

BAKER v. CARR　貝克訴卡爾案

美國最高法院案例，1962年3月26日判決田納西州議會須依照州憲法重新劃分選區。此項裁決首度確立州議會議員選區劃分必須經過聯邦的司法審查。

在貝克案之前，1946年的"科爾格羅夫訴格林"(Colegrove v. Green)一案解釋中，認爲議會選區劃分問題是"政治叢林"，司法單位不宜冒險闖入，雖然到了貝克案已有改變，也僅認爲聯邦法院對於田納西州公民有權解除之部分具司法權，同時州內的聯邦法院亦可裁決對田納西議會議員選區劃分法規的挑戰。

1964年6月，最高法院裁決了來自15州的"雷諾茲訴西姆斯"(Reynolds v. Sims)案，即是引用貝案爲例。法院認爲州議會兩院議員選區之劃分，必須根據人口比例來分配。兩年內，每一州都採取某種方式的選區重行劃分。

貝克案的判決結果，促使州議會的政治權力自鄉村轉入城市。這項案例被視爲美國史上意義最深遠的案例之一，首席大法官沃倫(Earl Warren)亦認爲，這是他自1953年到院任職後最重要的判決。

BAKER'S DOZEN　十三個

麵包師打，以十三個爲一打。源自麵包師偷斤減兩被揭發後，遂在每打麵包增加一條「回饋條」，以免受罰。另一種解釋是法律上特別保護購買整批麵包的消費者，可得額外的一條贈品。

此習俗在英國直到最近才廢除；美國維吉尼亞州的威廉斯堡，自英國殖民時代至今，其麵包店仍以「麵包師打」出售薑餅麵包。

BAKERSFIELD　貝刻茲菲耳

加州中部偏南的肯恩郡(Kern)內城市。南距洛杉磯180.2公里，在聖華金(San Joaquin)河谷的肯恩河上，貝刻茲菲耳學院亦位於此。

本市以油田及耕地爲主，爲一富饒而多采多姿的區域中心。大型農場生產棉花、紫花苜蓿與水果。

貝刻茲菲耳主要工業有鑄鐵、製鋼，也有棉花製品、寢具、電子組件及墊子。

此城建於1859年，1873年併入加州。1899年肯恩河床發現石油刺激了城市成長。1915年採行議會制。人口105,735。

BAKHCHISARAI　巴克奇沙來

蘇聯一古老城鎮，位於烏克蘭克里米亞半島辛非洛普(Simferopol)西南方32公里處的一個省。1428-1783年間，一直是克里米亞的韃靼汗國首都。

城中有1519年建造的著名韃靼汗宮，1736年遭大火破壞，但在1787年凱薩琳大帝時宰相波坦金(Grigori Aleksandrovich Potemkin)重建。今日韃靼汗宮成爲蘇沃洛夫(Suvorov)博物館。巴克奇沙來城內許多可汗王塚、壯觀的噴泉與回教清眞寺。

距城東方約3公里處是刻歐爾(Kirkor)

城堡廢墟，此地曾是喀拉特(Karaite)教徒的家鄉。人口 10,852(1959)。

BAKHTIARI 巴克臺里人

伊朗境內的游牧民族，在伊朗西南山區放牧，爲使羊隻有足夠牧草，每年都要往返遷徙一次。巴克臺里地區位於東邊的伊斯巴罕城(Isfahan)和西邊的胡齊斯坦省(Khuzistan)之間。該地區與油藏豐富的巴克臺里都司的行政區域相仿。

該民族的酋長皆十分富有，多能遣送子女至歐洲就學。伊朗國王巴勒維(Shah Reza Pahlavi)的第二任妻子沙拉雅(Soraya)便是一位巴克臺酋里長三女。

巴克臺里人於十世紀時由敍利亞遷往伊朗，可能是庫爾德人的後裔。他們屬回教什葉派，使用古伊朗語。人口約 400,000。

BAKI 巴基

西元 1526-1599。土耳其詩人。生於伊斯坦堡，本名阿布杜爾馬赫穆德(Abdul-Mahmud)，及長爲法律界名流，位列第二高階軍事法官。巴基雖貴爲嚴肅、莊重的法官，私下卻是詼諧、機智的世俗之人，擅寫情詩，同儕譽爲「詩王」。

其作品詩律嚴謹，於詩中慨嘆生命無常，鼓吹及時行樂。傑作爲致其知遇蘇里曼大帝(Suleiman the Magnificent)的輓詩。

BAKING 焙烤 參見BREAD；CAKE AND PASTRY。

BAKING POWDER 發酵粉

一種能使麵包或類似食品膨鬆的化學配方，可取代酵母。酵母可誘發發酵作用，過程中會產生二氧化碳氣泡，可使麵糰膨脹而使質地疏鬆。使用發酵粉時也會產生同樣的氣體，但這些氣體是化學反應直接生成的，而非發酵作用的結果。

發酵粉是由碳酸氫鹽、酸性物質及澱粉或麵粉所構成的混合粉末。酸性物質爲：1.酒石酸或其酸性鹽類；2.磷酸的酸性鹽類；3.鋁化合物；或 4.上述物質的任意組合。只要發酵粉保持乾燥，其酸性及鹼性成分即不會相互結合；當受潮時，即發生相互結合而釋出二氧化碳。

明礬過去曾被用於製造廉價發粉，目前已完全被無水硫酸鋁鈉所取代。無水硫酸鋁鈉有時會在標籤上被誤爲明礬。

參見ALUM；CREAM OF TARTAR。

BAKST, Léon Nikolaevich 巴克斯特

西元 1866-1924.12.27。俄國舞台設計家。他爲俄國芭蕾舞設計製作服裝與布景是舞台設計的一次革命。他鍾情於東方異國情調的舞台布景，並在其間盡情揮灑奔放大膽的設計與華麗色彩。

生於俄國格羅德諾(Grodno)，原名羅森堡(Léon Rosenberg)，曾入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皇家藝術學院修習，而在巴黎完成學業。1900 年回到俄國後，設計繪製舞台布景，並與《藝術世界》期刊的佳吉列夫(Sergei Diaghilev，參見該條)合作。1906年赴巴黎，1909年再與籌辦俄國芭蕾舞的佳吉列夫在巴黎合作，並受其委託設計《克麗奧佩脫拉》。

成功的設計爲他帶來更多芭蕾舞台的設計製作，包括 1910 年的《舍赫拉札德》和《嘉年華會》；1911 年的《玫瑰花魂》和《那西賽斯》；1912 年的《牧神的午后》、《泰瑪》、《藍色之神》和《達佛尼斯與克羅伊》；1914 年的《蝴蝶》。而《睡美人》(1921)則咸認爲其代表作。1924 年逝於巴黎。

BAKU 巴庫

蘇聯亞塞拜然共和國(Azerbaidzhan)首府、裏海(Casspian Sea)港口，位於阿波塞隆半島(Apsheron Peninsula)南岸。巴庫是蘇維埃主要油產地之一，擁有數座煉油廠，半島附近及海底原油在此提煉。原油及其提煉產物由此藉鐵路、裏海油輪與油管輸送到黑海的巴統(Batumi)。巴庫也有生產石油工業設備的機械工廠，及化學、造船、與修護工廠。

巴庫如圓形劇場般環繞巴庫灣，有如遮蔽此地典型強烈北風的錨。巴庫一字在波斯文爲 "風城" 之意，其都會區包括阿波塞隆半島大部分及其部分內地，總面積 3,768 平方公里。巴庫舊城有蜿蜒的街道、一座十一世紀的清眞寺、一座十五世紀的可汗宮殿及一高達 27.4 公尺的 "少女塔"，據說一可汗之女在此跳下自盡。新城中有共產黨與政府的建築物、大學、音樂學校、科學院、歌劇院等。居民有亞塞拜然人(35%)、俄國人(35%)與亞美尼亞人(20%)。

巴庫的記載首見於九世紀的編年史中，十五至十六世紀的希爾凡(Shirvan)王朝及波斯薩非(Safavid)王朝時，巴庫因是貿易及工會中心而繁盛。俄國在 1723-35 年曾短暫占領此地，1806 年才自波斯人手上取得永久控制權。自一八七〇年代開始生產商業化的石油，十九世紀末便成爲俄國主要工業中心之一。1917 年布爾什維克革命至 1920 年 4 月爲蘇維埃控制以前，巴庫受反革命分子占領。二次大戰後，因蘇聯境內他處的新興油田，巴庫石油工業因而衰微。城市人口 737,000；都會人口 1,147,000(1965)。

M.A. 巴枯寧

BAKUNIN, Mikhail Aleksandrovich 巴枯寧

西元 1814.5.30-1876.7.1。俄國無政府主義論者及馬克思的反對者。生於今加里寧(Kalinin)的貴族家庭。曾就讀於聖彼得堡軍校，1832年從軍，數年後辭卸軍職。1841-43年在德國攻讀哲學，最後放棄正統哲學，發展出一種思想，認爲當時的社會必須破壞，而以個人完全自由爲基石的新社會代之。一八四〇年代早期，他活躍於西歐各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團體中，結識了蒲魯東(Pierre Proudhon)和馬克思之類深具影響力的思想家。

1847 年，巴枯寧抗拒沙皇命他返回俄國的命令，財產遂遭沒收。同年，他在巴黎呼籲波蘭人和俄國人共同推翻俄國政府，此舉已反映出巴枯寧對泛斯拉夫義早有興趣。

1848-49 年，巴枯寧在歐洲各處都涉及革命動亂。1849 年在德勒斯登(Dresden)因參與革命活動而被判死刑，但在 1851 年被引渡回俄國，改判終身監禁。1861 年，自西伯利亞獄中逃往英國。1863 年波蘭革命失敗後，他致力於一項全世界無政府計畫。1864 年在義大利組成社會民主黨人國際聯盟，這個國際組合是結合各國組織而成；同時他開始爲馬克思的第一國際工作。巴枯寧和馬克思旋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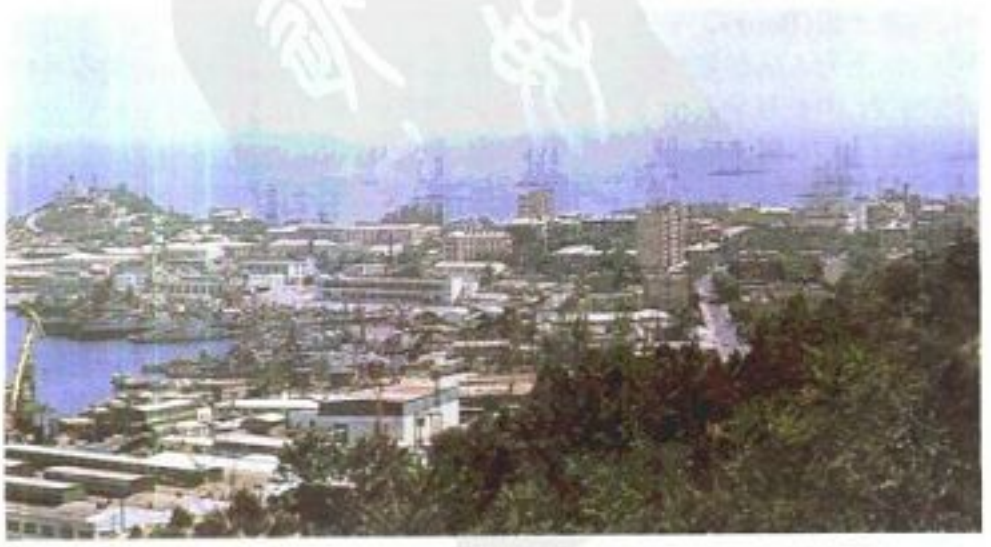

巴庫的海上有林立的油井，原油及其提煉產物利用輸油管輸送到黑海的巴統。

爲達成新秩序的方法而發生衝突，1872 年巴枯寧派人士便因支持第一國際內的秘密革命組織而被逐出第一國際。

其後數年間，巴枯寧雖停止活動，其思想卻廣獲接受。他在義大利、西班牙及俄國的追隨者即著名的「巴枯寧主義者」。1876 年逝於瑞士伯恩，其著作《上帝與國家》於死後出版。

巴枯寧要求個人的完全自由，也相信人類有團結的本能。一八四〇年代後，他覺得自己的目標只能以破壞社會和政治秩序才能達成；雖贊同者衆，但他實現革命的一切努力均告失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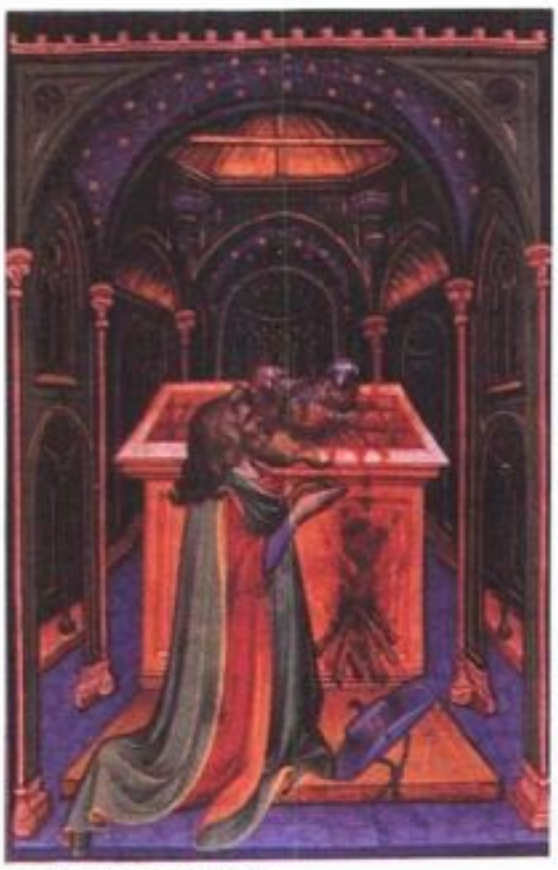

巴蘭先知向耶和華獻祭。

BALAAM 巴蘭

據舊約記載，巴蘭爲敍利亞預言者。摩押王(King of Moab)巴勒(Balak)召他前來詛咒以色列人，但他卻爲他們祝福。故事記載在〈民數記〉第二十二至二十四章。

以色列人出埃及後，在前往迦南途中，路經摩押平原。摩押人非常懼怕他們，因此，摩押王巴勒便差人前往敍利亞南部幼發拉底河河岸的毗珥(Pethor)，召請比珥(Beor)之子巴蘭前來詛咒以色列人。以色列人的神耶和華對巴蘭前往一事非常生氣，因此派遣天使連續 3 次站在他所騎的驢子前方。驢子看見天使，因懼怕而遲疑不前；但巴蘭並未看到，所以便連續 3 次鞭打牠。在第 3 次後，驢子竟開口問巴蘭爲何鞭打牠。後「耶和華使巴蘭的眼目明亮」便看見天使。耶和華准許他繼續前往，但只能說祂要他說的話。

到達摩押後，巴蘭並未詛咒以色列人，反爲他們祝福，因他是奉耶和華的名說話。他傳述了有關以色列未來繁榮景象的四個異象。

巴蘭的故事是顯示古閃族人深信神藉其代言人——預言者，所給祝福與詛咒的力量至高且完全控制著他們。同時也呈現以色列人的信仰，無論是外邦君王或預言者，都無法動搖神的意旨。

在〈民數記〉第二十二至二十四章中，巴蘭是以正面的姿態出現；但之後在大部分的聖經中有關他的記載都是負面形式。據說是他引誘以色列人去崇拜巴力毗珥(Baal of Peor；民數記第二十五章 1～4 節，第三十一章 16 節；啓示錄第二章 14 節)；而他也被當作貪婪的例子(彼得後書第二章 15～16 節；猶大書 11 節)。

BALABAC 巴拉巴克

菲律賓最西南的島嶼。位於巴拉望省(Palawan)巴拉望島西南方，面積 324 平方公里，島南有寬65公里的巴拉巴克海峽。人口4,591(1960)。

BALACHONG 巴喀醬

一種東方調味料，以小魚或蝦爲原料，與食鹽及香料一起搗碎，經乾燥而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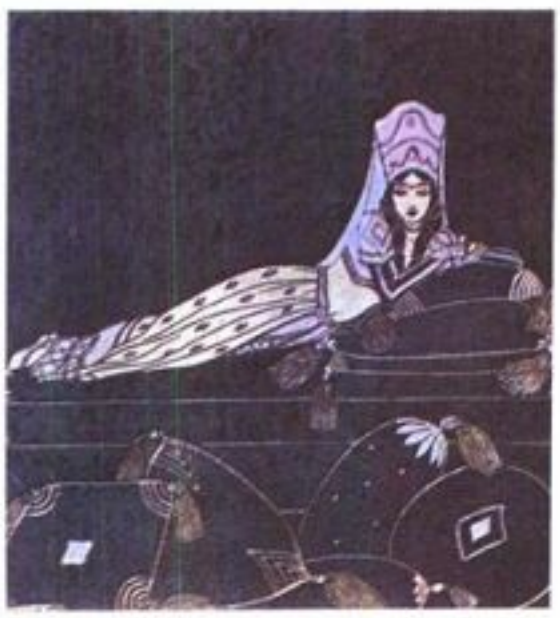

巴拉基列夫的《譚瑪拉》歌劇中的女主角裝扮。

BALAKIREV, Mili Alekseyevich 巴拉基列夫

西元 1837.1.2-1910.5.29。俄國作曲家。是俄國國民樂派「五人組」創始者與靈魂人物。生於俄國下諾弗哥羅(Nizhni Novgorod；今高爾基)。母親是其音樂啓蒙老師，後追隨烏比契夫(Aleksandr Oulibichev)習得完整的音樂史及管弦樂作曲法。1856 年他於聖彼得堡(St. Petersburg，今列寧格勒)首次公開演奏鋼琴，曲目是其作品《第一號鋼琴協奏曲》的一個樂章。

一八六〇年代，他成爲聖彼得堡一羣追尋俄羅斯精神音樂家的領袖，這些音樂家即後來的「五人組」，成員有巴拉基列夫、穆梭斯基、庫宜(César Cui)、林姆斯基高沙可夫、鮑羅定(Aleksandr Borodin)。他們研究俄國宗教音樂的旋律、民歌、舞曲，以及俄國藝術中的東方影響，而於作品和聲及管弦樂編曲上力求創新。他的創作一方面受本土音樂家如葛令卡(Mikhail Glinka)、達高米斯基(Aleksandr Dargomyzhsky)的影響，另一方面則受較具世界性的作曲家如白遼士、舒曼、李斯特等人作品的影響。參見RUSSIA。

巴拉基列夫是此一運動的靈魂人物，既是導師，也是樂評人，結果使自己作品的產量大受影響。此外，他還於 1862 年在聖彼得堡和其他人創立自由音樂學校。1869-71 年間，他是俄羅斯音樂學會指揮，1883-94 年任皇家禮拜堂指揮。1910 年逝於聖彼得堡。

巴拉基列夫諸多作品都以俄羅斯民謠爲本，最重要的有交響詩《俄國》(1862)、《譚瑪拉》(1882)；具東方幻想曲形式的鋼琴曲《伊斯拉美》(1882)；及改編自白遼士、葛令卡等人作品的鋼琴曲。他也寫兩首交響曲，去世前正在寫作《第二號鋼琴協奏曲》，此曲由里亞普諾夫(Sergei Liapunov)續作完成。

BALAKLAVA, Battle of 巴拉克拉瓦戰役

克里米亞戰爭中的一次戰役。1854 年 10 月 25 日發生於克里米亞地區的俄國村落巴拉克拉瓦，是英、法、土聯軍對抗俄軍的戰鬥。此村落是聯軍進占克里米亞第一要塞西瓦斯托堡(Sevastopol)的基地。俄軍司令門什可夫親王(Aleksandr Sergeyevich Menshikov)欲攻破聯軍防線，不幸落敗。

而後的這場戰役，英國以 673 名輕騎兵突擊俄國砲隊大軍著名，並藉丁尼生(Alfred Lord Tennyson)的詩歌《輕騎兵旅的突擊》而有不朽的聲譽。此突擊由於英軍統帥拉格南(Raglan)對騎兵隊指揮盧坎(Lucan)下達含糊的命令所造成。因對命令的誤解，盧坎乃下令卡迪甘(Cardigan)率領輕騎兵旅對抗峽谷內的俄軍砲隊。他們突破大砲陣線，並殺死許多砲兵，但終究被迫撤軍。673 名騎兵僅 195 名生還。

BALALAIKA 巴拉拉卡琴

一種源自韃靼人(Tatar)東拉琴(domra)的俄國民族樂器，類似吉他，有一格狀指板，還有一三角形音板，通常爲三弦。共有六種尺寸，由傳統吉他大小者到立於地上者都有。音板表面上有杏仁形開孔，呈同心圓排列爲呈形或圓形，頗似小提琴音箱上的 "S" 形開孔。三弦中之二弦音高相同，通常爲E，第三弦則是A。

巴拉拉卡琴有六種不同的尺寸，圖爲其中二種。

BALANCE 天平

一種測量物體質量或重量的儀器。其字源於拉丁文 "bilanx"，意爲「二個盤子」。天平的應用雖可追溯到古埃及和羅馬時代，但直到將刃形支點應用於天平構造後，才能達成精確的測量。蘇格蘭化學家布雷克(Joseph Black；1728-99)被認爲是首先使用此種天平者，該天平現藏於愛丁堡(Edinburgh)蘇格蘭皇家博物館中。現代最好的天平準確度大於十萬分之一公克。

等臂天平 科學上精確測量最常用的天平是等臂天平。等臂天平有二托盤，自質輕、堅硬的橫桿上垂下，橫桿由刃形支點支撐，刃形支點以碳化硼、瑪瑙、鋼等質堅的物質做成。等臂天平的原理常和蹺蹺板相仿。

用於科學工作的等臂天平具高度的準確性。由於天平對任何加諸橫桿或托盤的外力都有反應，因此天平須格外注意避免這些外來的干擾。現代高準度天平多放在玻璃箱中，以避免氣流及濕氣的影響。此外，天平還必須置於堅硬的桌面上，盡可能降低震動的傳入，以免天平受到干擾。而使用天平的房間也要保持恆壓、恆溫、恆濕，並和外界隔絕。天平附近也不能有磁力干擾。

天平的刻度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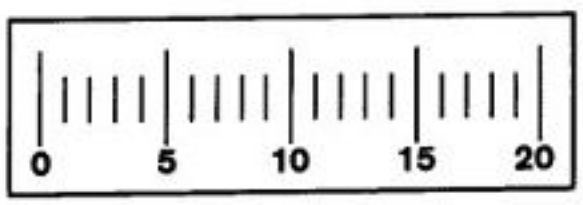

放置天平的箱子置於可調整的支柱上，使天平可保持水平。此外，盒內的水平器和鉛錘皆有助使用者確定天平是否達到水平。

天平底架有一根鉛直的支柱，以支撐水平橫桿。支柱頂端有一質地堅硬的小盤。橫桿中點牢固地附著一個朝下的刃形支點，下端接在上述小盤上。此刃形支點是鉛直支柱及水平橫桿間的支點，橫桿可像蹺蹺板般，作小幅度的上下擺動。橫桿的兩端分別有一個朝上的支點，連接十分牢固。這兩個支點分別支撐著一個鐙形物，兩個托盤就自這兩個鐙形物上垂下來。橫桿的中點有一指針，當橫桿上下擺動時，指針就會在刻度板前擺動。

轉動天平箱外的控制旋鈕可將橫桿及兩個鐙形物提高，使三個刃形支點不再支撐任何重量，而使刃形支點在受秤物體拿上、拿下之時不致受損。當受秤物體放在天平上後，便可轉動控制旋鈕將橫桿降低到中央支點的位置上，將兩個鐙形物降到橫桿兩端的刃形支點上，如此等臂天平便可使用了。

在箱子外面，有另一旋鈕可操縱托盤的止動器。托盤的止動器是托盤下的托臂，輕輕地支撐著托盤，避免托盤在橫桿和鐙形物降低到啓用位置時晃動。這個旋鈕也可在天平使用前，使托盤脫離止動器。

埃及紙草抄本《死者之書》中所描繪的古埃及天平，其基本構造與現今之天平相差無幾。

當天平的指針指在刻度板近中央處，而橫桿下降至托盤止動器剛好觸及托盤處，橫桿和鐙形物的升降操作順利，水平器也顯示天平已呈水平狀態，此時天平就可使用了。

等臂天平的操作 使用等臂天平以前，首先要看天平是否歸零。在每次測量前都必須如此，因爲天平的平衡點極易因外在因素(如溫差或塵埃)而改變。歸零時，托盤上不置一物，而慢慢地移動橫桿。

平衡點由指針向左右兩方擺動幅度的算術平均值求出，所以須記錄指針向左右兩方擺動的振幅。例如指針自零點向右擺動到 16.5 及 15.5 單位處，向左方擺動到 3.0、4.0、5.0 單位，則右方的平均值是 16，左方的平均值是 4，而兩者的平均值是 10。刻度板上，刻著 10 的位置便是平衡點。

此時，便可將待測物體放在其中的一個托盤上，砝碼則放在另一個托盤上，直到兩邊達成平衡爲止。取用標準砝碼時須用鉗子，以免沾到其他物質(如手上的油脂)。第一個砝碼須選用最接近待測物體重量者。選擇的方法是將橫桿稍微降低，然後看指針先朝那個方向移動。若選擇的砝碼太重，則換較輕者。若砝碼太輕，則加上一些砝碼。科學工作的測量，所用的一組砝碼通常有 1、2、3、5、10、20、30、50、100 公克者，及一些 1 公克以下的砝碼。這種加減砝碼及測試的過程要一再重覆，直到達到平衡點爲止。此時砝碼(標準物體)的總質量便是待測物體的質量。

測量的標準 若不是使用標準砝碼，很容易產生錯誤。市售砝碼是依巴黎的國際度量衡標準局的標準而校製的。標準質量是一塊鉑銥合金的圓柱體，其值定爲 1 公斤，保存於巴黎近郊，另兩塊相同的精確複製品，收藏於美國首府華盛頓國家標準局的保險櫃中。

測量的準確性 在作精密測量時，須計及天平的靈敏度。天平的靈敏度決定於在一托盤上放下極輕的物質時，指針移動的量。例如 0.005 公克的物體使指標移動 1.1 個單位，則天平每個刻度單位的靈敏度爲 0.0045 公克。由於天平的靈敏度因不同的受測物而異，因此天平的靈敏度要集多種不同的載物狀況來決定。天平的靈敏度用於判讀物體質量值的小數點第四位。

使測量更精確的方法，是將待測物及砝碼的位置互調，以便就二臂長度的微小差距加以修正。首先，將待測物體置於左邊托盤上，砝碼置於右邊，達平衡後，設此一重量爲m_1，然後將待測物體及砝碼互調位置，達平衡後，設此重量爲m_2，則眞正的物體質量即是$m=\sqrt{m_1 m_2}$。

等臂天平的型式 等臂天平有六種型式：騎碼式、鍵盤式、鍵式、阻尼式、等負載式、投射式。前三種等臂天平省去處理小托盤重量的手續，而後三者則有其他的特點。

天平的物理原理 所有的等臂天平所測量的都是質量，非重量。物體質料的總量即質量，無論深埋礦坑、處於高山、遠及月球、或外太空都不會改變。物體的重量則是物體和地球間的吸引力，會因所處位置不同而改變。

在任何特定地點，物體的重量和質量都成一定比例，即$W=mg$，W是物體在該地的重量，m是物體的質量，g是物體在該地的重力加速度。

等臂天平是依據古代即爲人所知的槓桿原理製成的。在平衡狀態，待測物體的重量乘以它到支點的垂直距離，等於砝碼重乘以砝碼到支點的垂直距離。

天平是秤的一種，其他種類的秤之操作，則用到別的原理。例如彈簧秤是依據虎克定律而製成的，虎克定律是指彈簧的應變和應力成正比。早在虎克(Robert Hooke)於十七世紀末發表此一定律前，人們已會使用彈簧秤了。扭秤則是用線材或纖維扭曲的量值來測量待測的力，一些測量 1 克以下質量的微量天平即扭秤。超微量天平則可測量只有數個百萬分之一公克的物質。石英纖維製成的超微量扭秤在二十世紀初即已發展至完美階段。

早期有一種天平只有一個托盤，這種天平後來發展成現在仍使用的提秤。參見 WEIGHING MACHINES。

Further Reading: Day, R. A., and Underwood, Arthur L., *Quantitative Analysis*, 5th ed. (Prentice-Hall 1986); Fritz, James S., and Schenk, George H., Jr., *Quantitative Analytical Chemistry*, 4th ed. (Allyn 1979); Harris, Daniel C., *Quantitative Chemical Analysis* (Freeman 1982); MacNevin, William M., *The Analytical Balance, Its Care and Use* (Handbook Pubs. 1951).

BALANCE OF PAYMENTS 國際收支

國際收支是一國對國外支出和從他國賺得、收入間的關係。國外支出即一國人民花費在外國貨品的費用。正如個人一樣，每一國家收入和支出最後必須保持平衡，因國家不可能無止盡的從他國獲得借款。這種付清國際負債和避免將來收支赤字的調整過程是影響國內經濟主因之一。

一國的國際收支包括進出口商品，其間的差額即稱貿易差額。此外，決定國際收支的因素還包括資金流量、贈予、軍事費用、和其他國際貨物與服務設施的流通。

國際收支的複雜性可從某些年來資金流出流入間的統計差異已超過總貿易的赤字而顯示出來。由於這種複雜性，使得美國商務部已經停止解釋國際收支的資料，而僅提出解釋個別因素的資料。

然而，許多國家從其他國家借款來支付償還赤字的總額仍具意義。例如：當外國人增加他們持有美國準備資產的股份，亦即政府債券等，表示他們以後可能將錢花在美國產品上。結果，當美國人花在國外的錢比外國人花在美國的錢多時，那些有盈餘的國家就會要求美國調整經濟來終止不平衡並付清負債。那時，美國必須使其產品更具吸引力或節制本國人民對國外的花費以增加對外的收入。

增加出口和減少進口可經以下幾個方法達到：

1.限制國內經濟，使物價下降，因此產品在國外的價格變得相對的廉價。同時，使國內的人民賺得少而使其在國外的購買率減少。

2.使本國貨幣對其他國家貨幣的價值相對的貶值，讓外國商人以爲以他們的錢找到便宜輸出國家的產品，因此本國產品更具吸引力。同時，讓國內的人民發現進口商品很昂貴而減低其吸引力。

3.直接管制進口支出或鼓勵出口或兩者同時管制。鼓勵出口可藉由降價、減免稅率、或其他鼓勵方法而達到。

以上三種方法均可能傷害到國內經濟，因它減少人民購買外國貨物的能力，且降低人民在購買各地產品的選擇自由。

美國傾向採用降低匯率以解決國際收支逆差，其貨物對外商更具吸引力。相反地，當美國有盈餘時，它也會提高匯率來調整國際收支。美國曾經也在某種程度上使用其他兩種方法。當它必須支付逆差時，曾採用嚴格的國內經濟管制措施，應用管制進口及刺激出口以克服國際收支的逆差。

BALANCE OF POWER 權力平衡

競爭國家間爲維持和平而設計的均衡狀況，確保沒有任何國家或集團能取得任何優勢。此一均衡的維繫通常是由一國武力的增加，或共同利益國家之結盟形成在權力上超越威脅平衡的國家或聯盟。

權力平衡概念的基本假設是強權國家意欲擴張，直到他們碰到同等權力或更強大的國家，然而由於沒有一個法律體系或相互的限制，國家間的競爭只能以一平衡的結構來控制。在這諸多獨立國家的世界裏，均勢的確是一個重要的調節原則。權力平衡這個名詞，不只是指權力被制衡的過程，也是維持秩序之外交政策的指導。

均勢的概念源於古代。一般認爲西元前四世紀古印度孔雀王國的大臣考底利亞(Kautilya)已分析隱含均勢意義的曼荼羅(Mandala)。希臘各城邦也運用權力平衡，在十六世紀的歐洲廣爲通行。由於近年來的普遍應用，均勢已成爲政治上的基本定律。

均勢的維持 均勢的基本問題在於其與生俱來的不穩定性。沒有一個精確的方法可確定潛在敵人的武力及意圖，或計算出多少的武力才能阻止這項威脅。競爭的雙方可能都極力想奪得霸權，而不願勢均力敵，爲避免戰敗，因此形成更高層次的戰爭準備。然而均勢可能控制侵略的行動，卻無法阻止暴力，甚至可能增高緊張局勢。

均勢的維持通常至少有三個戰略：1.基於敵人弱點的嚇阻武力；2.基於較大動員武力的霸權；3.在爭奪區域中擁有優勢的結盟發展。

當一個國家使其潛在敵人相信，縱使他在領土攻擊上得到軍事勝利，他也必須付出驚人的代價時，這種嚇阻力量就已達成了。例如原子武器，它可能在征服領土上阻止侵略者，因被征服者可使侵略者的主要城市遭受損失。同樣地，若這侵略國有一脆弱的中心區域易遭攻擊，則擁有轟炸機的小型空軍就足以遏止一個大國的侵略。

維持平衡的第二個基本戰略是將一個優勢武力國家的兵力投入此平衡中。十九世紀的大部分時間裏，英國均遵循此一原則，經常將其武力投入歐洲的平衡。俾斯麥在一八七〇和八〇年代的外交政策，便以優勢武力鞏固日耳曼聯邦，而不影響歐洲的平衡。相同的傳統，自二次大戰以來，美國的外交政策便以軍事霸權來「圍堵」共產國家的擴張。

維持均勢的第三個戰略是各國聯盟。集體的力量超越潛在的侵略者，且結盟國保證共同防衛。如此之集體安全因其多元化的特性而甚難維持，一般說來並不是阻止侵略的有效措施。無論如何，若聯盟是由權力相當的國家組成，它便提供了共同獨立，及對抗潛在敵人的共同安全所需的彈性和反應。

政治秩序的尋求 權力平衡在歐洲得到最精密周詳的發展始於十六世紀的義大利城邦。並持續至二十世紀中期核子武器科技所帶來的「恐怖平衡」。義大利在一五〇〇年至一六〇〇年代中期所實行的平衡規則和權宜西歐領袖們所採用。威斯特伐利亞條約(1648)簽訂後，大家一致公認權力平衡在歐洲國際政治方面的價值。十七世紀中期至十八世紀晚期，每當有戰爭及政治變遷時，國際秩序系統便透過團體結盟而得以維繫。拿破崙革命結束了十八世紀的系統，但是維也納會議(1815)和歐洲協調卻再建立並強化一個幾乎持續百年之久的平衡系統，且理性主義及和平的精神並隨之而來。到一八〇〇年代中期時，歐洲的系統不再是傳統的權力平衡型態，但英國和德國卻在維持平衡的合作中分別獲得其本身的利益。當威廉二世在一八九〇年代推翻俾斯麥的外交政策，使英國和德國成爲仇敵時，在兩次世界大戰之間，這個系統的主要支持力量便隕落了。

向平衡挑戰 權力平衡在歐洲已面臨三項主要的挑戰：1.大、小國家間的不安關係；2.超級強權國家的成長；3.民族意識的高張。

在歷史上，權力平衡的結構未能惠及防衛力弱的小國家，1772 年波蘭被強鄰瓜分便是一個最明顯的例子。和英國有特殊關係的低地國(盧、比、荷三國)與 1815 年中立的瑞士是征服者所無法染指的。否則，小國在權力平衡狀態下，是弊多利少的。一次大戰和二次大戰之後的時期，東歐的小國在保護經濟和政治獨立上面臨重大的困難，且大多數的國家無法完全自主。在當代 120 個以上國家的世界中，有許多十分弱小的國家，這卻是大大地強調國際秩序權力平衡系統的缺點。

歐洲權力平衡的第二個主要問題是工業技術發展的差別影響。煤、鐵蘊藏地在德國而非義大利，就導致了權力關係的主要差異。與英、德相形之下，遲緩的工業化削弱了法國的地位。維也納會議和歐洲協調時期就有大、小國家的差異，但十九世紀前半期的武力差異卻沒有 1900 年左右那麼大。這就顯現一個嚴重的問題，當攻擊軍隊的武力逐漸增加時，就必須有更大的武力加以平衡。二次大戰後，美國和蘇俄以幾乎壟斷的超強武力相互對抗。他們的軍力是如此的可怕，二者之間呈不穩定的平等，一般認爲是「恐怖平衡」。

歐洲歷史上第三個對均勢主要的挑戰是民族主義和共產主義意識型態的威脅。拿破崙法國歐洲的夢想和俄國欲建立莫斯科成爲第二個羅馬，及稍後成爲社會主義聯邦首都的野心，都造成歐洲平衡的不安。意識型態無法與維持變幻莫測同盟所需之彈性相容。甚至，意識型態和擴張主義威脅了基於國家獨立的國際平衡。拿破崙的圍堵政策、1848 年的急進精神，及一次大戰前的新民族主義都是權力平衡世界的沈重負擔。

恐怖平衡與新均勢 核子武器的發展和近乎瞬間的投射系統，導致世界政治的一項基本改變。核子武器既然具有高度的摧毀力，核武攻擊幾乎是漫無標的。戰爭的傳統目的是使敵人屈服或一種新關係的重建，而權力平衡則需要在國際政治上，對不同國家的生存和競賽權利一點一點地容忍。核武的力量足以毀滅一個國家，但這並非戰爭的主要目的，也與權力平衡無關。兩大核子強權的戰爭，可能造成兩敗俱傷，或一方得到代價慘重的勝利。

邱吉爾提出，原子武器已很自然地產生一種「恐怖平衡」，這情況使超級強國不敢將其潛在的武力加以運用在衝突之中。另外，一般也開始認爲武力是嚇阻戰爭的；然而，矛盾的是，具有強大摧毀力的工具可能透過一內在的抑制因素而保持和平的關鍵。

二次大戰後的十年冷戰僵局期間，世界的結構已產生強烈的變化——超級強國和古代羅馬及迦太基(Carthage)一樣分割這個世界，而十九世紀歐洲的權力平衡是一項時代錯誤。無論如何，二次戰後的 15 年，兩極化的世界已在交流中。一九五〇年代蘇俄的附庸國和其他共產國家爲了維護本身利益，在匈牙利、波蘭和東德發生了大暴動，而南斯拉夫、阿爾巴尼亞和中共則採用外交的手段。1960 年之前，亞、非新成立的國家就在聯合國上宣稱它們是中立的第三世界。經濟獲得重建的西歐也在著手一項經濟合作計畫，美國雖非歐洲國家但也參與其中。二次大戰後的 20 年，重申民族主義的過程導致法、美兩國的競爭，並削弱防止蘇聯擴張的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有效性。同時，中共和俄共的競爭更尖銳化。因此，中等武力的國家在外交政策上享有相當多的自由。

在世界上，超級強國不再能夠將其核子武力轉換成有效的國際權力。歷史上的敵對導致區域權力平衡的產生，在這體系中，美、蘇以參與者的身分，而非外交政策的主宰者。這強權仍繼續保有其影響力，但主要是透過傳統的工具，例如援助和貿易，而不是核子武力的威脅。

國際社會的新結構已建立一個新的國際平衡，核子戰爭的持續威脅，逐漸增加了各國政府對國際間暴力危險的敏感。雖暴力是國際生活中的一個事實，然而它卻趨向以間接侵略、顛覆或游擊戰的形式出現。如同十八世紀一般，二十世紀中期衝突限制在強權互動的邊緣區域。區域的同盟和武力的聯合是平衡結構的一部分，因核子強權之間的戰爭並無政治目的，而強權之間在不同層次的世界政治競爭上是相互平衡的。

BALANCE OF TRADE　貿易帳餘額

一國的總國際貿易額和金融交易的年度報表，即所謂的國際收支，其組成要素最重要的是財貨和勞務的進出口，一年出口和進口總額的差值稱爲國際貿易帳餘額。一國的貿易帳餘額非正即負，端看這一年出口額是否超過進口額。

十七和十八世紀重商主義者認爲出口餘額應該是國際貿易的目標；當時國際債務必須以金、銀或其他一般所接受的寶藏的方式支付。因爲統治者和國家被視爲一體，透過金的流入量來增加統治者財富亦是增加國家的財富。因此出口餘額變成有名的貿易「順差」。

重商主義者的地位受到斯密(Adam Smith)在其著作《國富論》(1776)中大力的抨擊。斯密指出，一國財富應包括可供消費及當地居民可用的財貨，而不是寶藏本身僅意味獲得財富的工具而已。古典學派的經濟思潮根據斯密學說，主張貿易對貿易雙方必須產生互利，而依據各國產品專業化可產生最大效率的原則，國際貿易可使所有國家達到最大的經濟利益。此學說導致國際自由貿易的政策。

新重商主義學說出現於一九三〇年代初期，此觀點認爲由長期來看傳統派見解有其效益性，但對短期失業問題無法藉出超來解決。這種「出口性失業」的觀念是導致當時國際市場競爭激烈的原因之一，製造外銷產品解決失業率，但其商品不在國內銷售。

以英國殖民地愛爾蘭和印度的經驗證明順差並不一定對該國有利。兩國都出口大量財貨，而賺取的金錢卻落入住在英國的遙遠領主手中。此外，英國藉由國際投資利得的餘額來把注其進口剩餘，才能長久維持高度生活水準。由於二次大戰期間英國在國際上的大部分投資都遭受損失，因此 1945 年以後，國家經濟陷入困境。

美國早期貿易皆爲逆差，1894–1970 年則爲順差，早期的貿易逆差反映出一新興國家對投資財的需求。1865 年後的出口盈餘則償還早期經濟擴張所產生的國際負債。1918 年起，美國成爲債權國家，貿易順差的持續超過 50 年，到 1971 年才又出現逆差。這新的趨勢一直延續到一九八〇年代，主要是因原料漲價(特別是石油)，同時也顯示美國在世界貿易競爭的地位日益貧落。

BALANCHINE, George　巴蘭欽

西元 1904.1.22–1983.4.30。美國舞蹈設計師。紐約市立芭蕾的藝術指導和首席編舞家，在美國 50 年的職業生涯中，創立了世界頂尖的芭蕾舞團。他發展一種美國式的古典舞蹈風格，融和古典舞蹈的傳統，巴氏本人曾深植於此傳統訓練的速度與機敏性中。此風格亦爲美國芭蕾指導家柯爾斯坦(Lincoln Kirstein)所稱美國舞者特有的「如天使般地超脫情感」。最重要的是他將舞蹈設計從劇場形式中解放出來，使其能自在地表達。

生平　原名Georgi Melitonovich Balanchivadze，到巴黎後改爲巴蘭欽。生於聖彼得堡，母親爲瓦西里娃(Maria Nikolayevna Vassilyeva)，其父梅里頓•巴蘭奇維茲(Meliton Balanchivadze)爲作曲家。他曾在皇家戲劇學校和聖彼得堡音樂學校接受訓練。

1924 年離開蘇俄與同儕到世界各國作巡迴演出。在德國演出時，應佳吉列夫(Sergei Diaghilev)的邀請加入俄羅斯芭蕾舞團。該舞團在 1929 年佳吉列夫去世後解散。1933 年巴蘭欽終於自組芭蕾舞團。

柯爾斯坦是位深具文化素養的美國年輕富人，1933 年他邀請巴蘭欽到美國組織學校並附設舞團，其計畫經歷了數個時期——美國芭蕾、芭蕾旅行者和芭蕾社會；1948 年終於得以成立紐約市立芭蕾，1964 年以「紐約州立劇場」爲永久院址。巴蘭欽直到去世時仍是芭蕾舞領導的主力。

雖然巴氏爲改革者，但其作品皆基於偉大的法俄舞蹈設計家佩提帕(Marius Petipa)的古典傳統。巴氏以融合舞蹈設計和音樂風格與結構的「抽象」芭蕾最爲著名。其不朽作品有：《小夜曲》(1934)、《巴洛克協奏曲》(1941)、《四種氣質》(1946)、《C 調交響曲》(1947)、《交響協奏曲》(1947)、《主題與變奏》(1947)、《愛根》(1957)、《插曲》(1959)和《德拉•巴洛女王》(1978)。他也創作了許多非敘事卻具有戲劇氣氛的舞劇：《浪子》(1949)、《華爾滋》(1951)、《情歌華爾滋》(1960)、《仲夏夜之夢》(1962)、《唐吉訶德》(1965)和《舒曼的大衛城之舞》(1980)。

巴氏最有紀念性的作品是和長期合作的作曲家史特拉文斯基(Igor Stravinsky)共同創作的成果。《阿波羅》(1928)是其處女作，當時這位年輕的舞蹈設計家正面臨藝術家的奧林匹亞職責，1948 年的《奧爾南斯》重述相同主題。《愛根》的創作是他們合作的顛峯期，他們配合著樂譜和舞蹈設計一步一步精心的共同創作。

巴蘭欽也設計了許多百老匯歌舞劇，包括《在你的腳尖上》(1936)、《空中閣樓》(1940)、《挪威之歌》(1944)、《金理到哪去了？》(1948)和《花之屋》(1954)。參見BALLET：NEW YORK CITY BALL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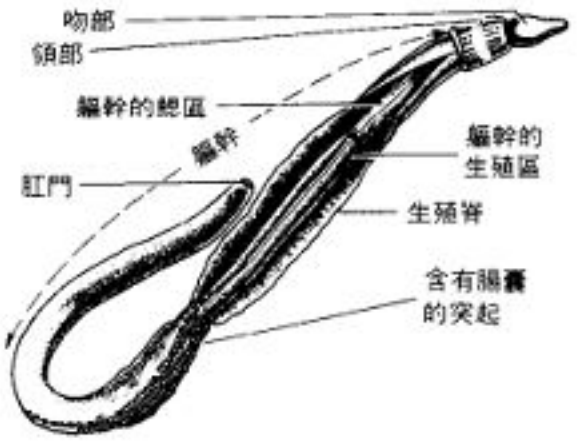

玉柱蟲是一種變形的海洋動物，具有和脊椎動物及棘皮動物相似的特徵。

BALANOGLOSSUS　玉柱蟲

海洋動物之一屬。除南極外，所有海洋底層皆可發現其存在。呈細長的圓筒狀，體長由 2.54 公分至 2 公尺以上不等，隨種類而不同。柔軟而多肉，分吻、領及軀幹三個部分，每部分都有體腔。吻部向前逐漸尖細形成鈍點，朝頸部逐漸膨脹。吻和領相接部位是一狹窄的頸部，領呈圓筒狀，長、寬大致相等，直徑較吻部及軀幹大。軀幹呈長筒狀，接於領部後端，向尾部漸細長。

口位於吻部基底，被領部包圍。軀幹前端背脊面有兩排鰓裂，領部後端有一對似翼狀折疊的生殖脊，沿著軀幹向後延伸。近軀幹中央部位有兩排含有腸囊的突起物。當牠在挖掘洞穴時，大量沙土經由無法閉合的口進入體

內，微生物及有機物質可被消化，剩餘沙土則由肛門排出。

雌雄異體，行有性生殖，胚胎發育須經柱頭幼蟲時期，唯一例外是一種多生玉柱蟲(*B. proliferans*)能利用未分化的性腺進行無性生殖，以橫向裂體的無性生殖與正常的有性生殖交替進行。軀幹、吻及領部都可能行再生。

玉柱蟲屬歸於半索動物亞門(Hemichordata)腸鰓綱(Enteropneusta；包括橡實蟲及舌形蟲)。半索動物構造簡單，在演化上卻顯示與棘皮動物及脊索動物有密切關係，在種系發生史上占重要地位，常被認爲是脊索動物。

BALARD, Antoine Jérôme 巴拉爾

西元 1802.9.30-1876.3.30。法國化學家。生於法國蒙彼利埃(Montpellier)。初在蒙彼利埃任化學教授，後轉至巴黎法蘭西學院任教。1826 年發現溴。他也發明直接自海水中抽出鈉的硫化物的方法。1876 年逝於巴黎。

BALATON, Lake 巴拉頓湖

匈牙利西部湖泊，位於布達佩斯西南方 89 公里處。德國人稱爲 "普拉滕西"，是中歐最大湖泊。沿岸有許多休閒勝地。巴拉頓湖尚處於活動狀態，因而可充分製造海浪，形成奇觀。湖水清澈透明，湖內魚羣豐富，最著名稱爲 "佛格斯" 的鱸魚，平均重 9 公斤，魚肉雪白鮮美。

湖長 77 公里，平均寬 13 公里，包括沼澤海岸在內，面積 688 平方公里。平均深度約 3 公尺，最深處達 30.5 公尺。

巴拉頓湖匯集 30 多條小溪流及礦泉，佐洛河(Zala R.)由西岸流入。由巴拉頓湖流出的卡坡斯河(Kapos R.)及蘇河(Sió)，則注入多瑙河的支流薩維茲河(Sárviz R.)。

巴拉頓湖的湖畔風光

BALBO, Cesare 巴爾博

西元 1789.11-1853.6.3。義大利政治家及作家。生於杜林(Turin)皮德蒙(Piedmont)。1797-1814 年拿破崙占領皮德蒙時，他在其麾下貢獻卓著。拿破崙垮台後，1815 年薩丁尼亞王國得以重建，其轄地包括薩丁尼亞、皮德蒙、薩伏衣、尼斯(Nice)、利久立(Liguria)等地。巴爾博任薩國駐倫敦大使館祕書，

巴爾博

直至 1821 年薩國爆發革命爲止。

由於其結交某些革命領袖及曾企圖說服薩國攝政者艾伯特(Charles Albert)發起立憲運動，使他在薩國新國王菲力克斯(Charles Felix)面前失寵。菲力克斯在 1821 年的革命中被推翻。

多年來他致力於文學工作，1839 年出版但丁(Dante)傳記。他最著名的作品是《義大利的希望》(1844)，奠定其聲譽，他在書中提倡義大利的解放，但尺度顯然比革命者馬志尼所施行的措施溫和。巴爾博促使義大利各邦君主合作，並容忍奧國在巴爾幹諸國的擴張以補償該國在義大利的挫敗。此書促成溫和的國家主義黨的創立。

1831 年艾伯特成爲薩國國王，並在 1848 年實行君主立憲，巴爾博也成爲薩丁尼亞憲政體制下第一位首相，但不久即因僞於全義大利人民的要求進一步民主改革而辭職。1853 年逝於杜林。

BALBO, Italo 巴爾博

西元 1896.6.6-1940.6.28。義大利飛行員及政治人物。生於義大利非拉拉(Ferrara)附近。一次大戰期間任阿爾卑斯軍團軍官。戰後加入法西斯黨，1922 年領導法西斯黨四個分派之一派，在羅馬策動幫助墨索里尼取得政權。1923 年被任命爲國際義勇軍指揮官。

1929-33 年爲義大利首任空軍部長，並建立義大利空軍。1929 年他指揮橫越大西洋到巴西的飛行編隊。1933 年飛往美國，成爲一時名人。1933 年升遷爲空軍高級將官，同年成爲利比亞的統治者。1940 年英國轟炸利比亞期間，在利比亞多布魯克(Tobruk)因空難喪生。

BALBOA, Vasco Núnez de 巴爾沃亞

西元 1475-1519.1。西班牙探險家，最早發現太平洋者。生於西班牙卡瓦耶洛(Jerez de los Caballeros)，25 歲赴美參加巴斯廷德斯(Rodrigo de Bastidas)的探險隊，隨隊發現加勒比海西南海岸。後移民到希斯盆洛拉島(Hispaniola；即海地)，巴爾沃亞成爲沙瓦特拉(Salvatierra)的殖民者。後來他決心參加歐赫沙(Alonso de Ojeda)在南美洲大陸的新殖民地，並得以一名普通軍人的身分成爲其殖民地的一員。當殖民計畫瀕於失敗之際，巴爾沃亞展現其領導長才。1510 年他描述過去航經達連(Darien，即巴拿馬)所見的情況比南美更有利，並建議將移民地轉移到達連。他的建議被採納，而以安地瓜(Antigua)爲新殖民地的名稱。

1513 年巴爾沃亞收到一封由他派遣到西班牙的委員傳來的信件，知會他可能受到法院通告，因先前殖民地總督提出許多嚴重的控訴。該總督曾遭巴爾沃亞逮補，並遣送西班牙，故心存怨懟。巴爾沃亞於是決定以驚人的表現來贏回王室的寵愛，他挑選 190 名最好的士兵、1,000名當地戰士和搬運工、一羣獵犬，在 1513 年 9 月 1 日由安地瓜出航。他沿著達連海岸南航，直到抵達正對聖米格爾灣(San Miguel Gulf)之地。該海灣從太平洋深入南部海岸，使地峽僅寬約 80 公里。有關南海岸及其外海，以及從該海洋可接觸的印加等訊息，高度文明則已先從印第安人處獲得。

1513 年 9 月 6 日起展開內陸的長途跋涉，而於 24 日達一高原，西班牙人逐退 1,000 名印第安人的攻擊，並在一名爲夸爾夸(Quarequá)的村落獲得補給品。翌日，巴爾沃亞占領某座山嶺，並從頂點望見南海(Mar del Sur；7 年後麥哲倫將之改稱爲太平洋)。9 月 29 日他進入該海域，並以卡斯提爾(Castile)國王及皇后之名宣稱擁有「這些海洋及陸塊」的正式主權。

同時，西班牙法院通告則因此事件而有決定。他原有的職位已由達維拉(Pedro Arias D'avila)所取代，而他所得的獎賞只是一個虛有的頭銜——「南海阿得雷特多」(Adelantado del Mar del Sur)及被指派爲巴拿馬、科依巴(Coyba) 和他所發現的南海羣島等地的總督，但在陸地上他仍隸屬於死對頭達維拉的管轄。巴爾沃亞雖有許多次成功的探險，卻只更激起達維拉的嫉妒及憎惡。西班牙曾試圖爲兩人調解，並安排巴爾沃亞與達維拉女兒的婚姻，但仍無成效。

而後兩人之間又興起新的爭論，巴爾沃亞被控謀反，並在一位背叛他的朋友所假造的證據下，被判有罪。1519 年在地峽北岸的阿克爾(Acla)被處死。

BALBUS, Lucius Cornelius 巴爾布斯

西元前一世紀時羅馬政治家。生於西班牙加地斯(Cádiz)，龐培(Pompey)使他爲羅馬公民，他曾在龐培手下在西班牙對塞多留(Quintus Sertorius)作戰。西元前 72 年他前往羅馬並結識凱撒(Julius Caesar)，隨凱撒出征西班牙(西元前61年)和高盧(Gaul；西元前 58 年)。西元前 56 年因非法取得羅馬公民權而受審，但西塞羅(Cicero)爲他辯護使之獲判無罪。西塞羅的演說辭《爲巴爾布斯

辯護》(*Pro Balbo*)名噪一時。巴爾布斯支持凱撒對抗龐培,凱撒死後則追隨屋大維(Octavian),屋大維成爲皇帝後,提拔巴爾布斯成爲羅馬第一位出生於外國的執政官。

BALCH, Emily Greene 巴爾奇

西元 1867.1.8-1961.1.9。美國倡導和平主義者,因領導世界和平運動而與莫特(John R. Mott)同獲 1946 年諾貝爾和平獎。

生於麻州牙買加平原鎮,1889 年自布林莫爾學院(Bryn Mawr College)畢業後,協助設立波士頓丹尼森房屋安置計畫及女子工會,並協助州議會草擬第一份最低工資法案。1896 年在衛斯里學院教授經濟及政治課程。

一次大戰期間,她和亞當斯(Jane Addams)創立一個號召全世界和平共存的小團體——國際婦女爭取和平及自由聯盟的前身。當巴爾奇公開表示反對美國參戰時,遭衛斯里學院革職。其有關和平運動著作有《海牙婦女》(1915)及其他,曾在許多和平組織任職。1961 年逝於麻州劍橋。

BALCHEN, Bernt 巴爾契

西元 1899.10.23-1973.10.17。美籍挪威裔飛行員,1929 年 11 月 29 日首次飛越南極地帶。生於挪威特威特(Tveit)。1921 年畢業於皇家航空學校。1925 年飛往斯匹茲卑爾根(Spitsbergen)救援受困的探險家阿蒙森(Roald Amundsen)和艾斯渥茲(Lincoln Ellsworth)。

1927年巴爾契又指導白德(Comdr. Richard E. Byrd)飛越大西洋。1928-30 年任白德的南極探險隊主飛行員。1933-35 年爲艾斯渥茲的探險飛行員。1931 年爲美國公民,1941 年被任命爲美國空軍上尉。二次大戰期間,在格陵蘭的運輸同盟指揮部,指揮一支祕密空中運輸隊負責補給挪威及丹麥的地下作戰人員。1946 年任上校,1951 年成爲美國空軍司令部人員。1956 年正式退休。1973 年逝於紐約州奇士可山(Mount Kisco)。

BALCONES ESCARPMENT 巴爾科尼懸崖

德州中部南方的狹長峭壁,爲愛德華高原(Edwards plateaus, "大平原"的東南延伸)與灣岩平原(Gulf Coastal Plain)之明顯分界。懸崖由斷層及侵蝕作用形成,自靠近德耳里奧(Del Rio)的格蘭特(Rio Grande)延伸到聖安東尼附近,再向東北延伸至奧斯汀(Austin)附近的科羅拉多河,最後向北至雷德河(Red R.)。最高處在德耳里奧地區,約 305 公尺處,逐漸傾斜至 90 公尺高的奧斯汀。

懸崖自海岸平原看來,是滿布林木的弧狀山脈,東西走向處面南,餘脈則朝東。有些地方的丘陵呈現陽台般的外觀。奧斯汀以北的北緯 310°附近,丘陵地平線突然中斷,而由地下斷層線分裂成數條大致平行的地平線。

BALCONY, The 陽臺

「荒謬劇運動」時期中最重要的戲劇之一。1959 年由法國劇作家紀涅(Jean Genet)所作。1960 年初起在紐約演出,叫好叫座。根據此劇改編的電影也於 1963 年上映。

戲劇中以妓院爲故事發生地點,藉嫖客演出其對權力的幻想,穿上戲服扮演主教、法官和將軍等角色。當妓院外的革命浪潮高漲而殺死城市的眞正領導人物時,妓院中象徵政府權威的嫖客仍繼續在他們幻想的政府(即妓院中)扮演其中的角色,而他們所象徵的政府,正如同現實的政府般腐敗而荒謬。

BALD CYPRESS 落羽松

參見CYPRESS.

BALD EAGLE 禿鷹 參見EAGLE.

BALDACHIN 華蓋

教堂建築中,懸在祭壇上的罩篷,和天蓋(Ciborium)意義略有不同,但可通用。此字源於義大利文「Baldacco」(即巴格達),巴格達在中古時期生產一種精緻的絲質織錦,「Baldacco」遂成爲這種織錦的同義字,後又轉申爲「baldacchino」,指華貴布料製成的罩篷。「天蓋」一字源於拉丁文,意爲杯子或杯狀物,四世紀時的長方形教堂中,許多祭壇頂上都有圓柱支撐的圓頂,此即爲天蓋。君士坦丁大帝曾將一座銀製天蓋贈予羅馬聖約翰拉特蘭大教堂。

巴洛克時期祭壇的罩篷常懸於天花板上或繫於祭壇後的牆上,因飾以華貴織錦故稱爲華蓋,後又以大理石、象牙等各種材料製造。羅馬天主教堂築有上覆華蓋或天蓋的高祭壇。1963 年教宗保羅六世頒布《神聖禮拜儀式制度》,提及此結構雖值讚美,但並非不可或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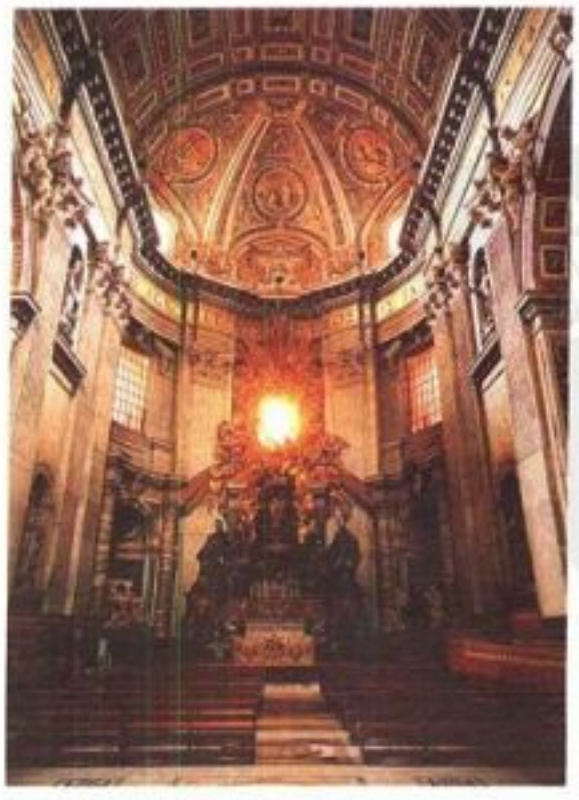

羅馬聖彼得大教堂的主祭壇和華蓋。

BALDER 包爾德爾

北歐神話中的日光之神,是光明、美和智慧的象徵。名字也拼做Baldur或Baldr。居住在阿斯加爾德(Asgard),是衆神中最公正、最和善、和最受敬愛者。

包爾德爾乃奧丁(Odin)與女神弗麗嘉(Frigg)之子。他不斷夢到死亡,因此爲了保護他,他的母親強迫萬物,不管有生無生,立下重誓,不得傷害他。然而她卻忘了要懇寄生立誓,因爲這種植物看起來似乎無害。邪惡之神洛基(Loki)用計從弗麗嘉那裏得知懇寄生的祕密。他用這種植物做了一支箭,然後誘騙包爾德爾瞎了眼的弟弟赫德(Hoth)射這隻箭。由於洛基的指引,赫德無意中射殺了包爾德爾。

衆神爲包爾德爾的去世而悲傷,因而懇求冥府的看守者海爾(Hel)將包爾德爾送回。她允諾只要衆神一致同意就放回包爾德爾。然而,洛基卻不同意,因此包爾德爾只好留在冥府。

BALDNESS 禿髮

指頭髮變稀疏或異常脫落,又稱爲脫髮症。通常發生於男性,而少見於女性。發病情形爲永久性或暫時性、部分或全部脫落、緩慢或迅速地頭髮減少。

類型和原因 男性型禿髮是一種最常見的禿髮,通常發生於 18~50 歲的男性,特徵是前額和頭頂毛髮慢慢脫落,通常與性顯連性遺傳特質和男性激素有關。若禿髮情形嚴重以致頭頂皆脫落,則成爲所謂的馬蹄型禿髮。

無論男女,只要內分泌失調都可能引起禿髮。如腎上腺男性激素分泌過多時,會導致男性型禿髮和多毛症;其他內分泌腺如腦下垂體和甲狀腺的功能障礙,也會導致禿髮。

女性的禿髮也可能由其他原因所造成。例如懷孕後產生的暫時性激素失調會引起暫時性禿髮,即所謂的產後禿髮;卵巢功能失調(如史庭-來溫索二氏症候羣Stein-Leventhal syndrome)亦會引起多毛症或禿髮。此外,梳理頭髮、紮梳馬尾、使用直髮器、膠漆和其他會壓迫頭部或傷害頭髮的物品,也會導致女性禿髮或使之更嚴重。

男性或女性的禿髮可能因某些嚴重的疾病而迅速發生,包括傷寒、肺結核、梅毒、鐮疾及其他傳染病。而使用有毒化學藥劑(如肝抗凝素heparin)會導致暫時性禿髮,即毒素性禿髮。

禿髮可以形成斑狀落髮,如常見於兒童及年輕人頭上的圓形禿髮即是,其特徵是形成斑狀,明顯的落髮,且迅速擴大,使得頭皮光溜溜的。其原因至今未明,僅知可能與神經因素或免疫機能障礙有關。可體松可有效治療之。

頭皮的傳染病(如毛囊炎)和油脂分泌過多或頭皮屑的產生(頭皮脂漏)都會造成禿髮。神經質、緊張和壓力也會影響頭髮的正常生長。

治療 最常見的男性型禿髮大多與遺傳、年齡漸高、男性激素不正常分泌有關，因此並無有效的治療方法。但禿髮若發生於早年，或因某些病理因素所致，就必須予以治療。若爲激素失調，則服以所需之激素即可改善此現象，進而防止或減緩頭髮的脫落。飲食中盡量減少巧克力、堅果、加碘食鹽和貝類的攝取，將有助於減少過剩油脂和頭皮屑的產生。經常洗頭和作頭皮按摩，有益於保持頭皮和頭髮的健康。使用含有激素(睪固酮)的洗劑擦頭亦有助益。至於紫外線和超音波的治療是無效的，而許多大肆宣傳的商業製劑和療法更是無用。

BALDOMIR, Alfredo 巴多米爾

西元 1884.8.27-1948.2.25。烏拉圭軍人、政治領袖。生於孟特維的亞(Montevideo)。1931 年負責整建軍隊，並於 1935 年擔任國防部長。

1938 年在妹婿泰拉總統(Gabriel Terra)的行政系統控制下，巴氏當選總統。二次大戰期間，由於他支持英美兩國，因此嚴密監視同情軸心國的人士，並於 1942 年中止國會。他在 1941 年提供美國數個海空基地，並於任期屆滿前，確定親盟軍政策的繼承。1943 年退休，5 年後逝於孟特維的亞。

BALDOVINETTI, Alesso 巴多維內蒂

西元 1425.10.14-1499.8.29。義大利文藝復興時期畫家及馬賽克、彩色玻璃、木質鑲嵌等裝飾物設計師。其姓亦可拼成「Baldouinetti」，生於佛羅倫斯。可能曾拜魏納齊亞諾(Domenico Veneziano)爲師，早期作品有收藏在佛羅倫斯烏菲齊美術館的麥第奇祭壇飾畫及《報佳音》(1466-73)明顯受其影響。

曾爲佛羅倫斯教堂完成大量重要壁畫，但因嘗試各種壁畫顏料而導致作品嚴重毀壞。包括阿努齊亞塔教堂的《基督誕生圖》(1460-62)、聖米尼亞托教堂收藏的《報佳音》及聖三一教堂收藏的一系列舊約圖(1466-97)。存留的作品包括兩幅《聖母像》，分別收藏於巴黎羅浮宮及烏菲齊美術館。

裝飾作品包括擔任邁雅諾(Giuliano da Maiano)助手時，完成的佛羅倫斯大教堂新聖器收藏室鑲板、大教堂浸禮堂的吉爾貝蒂門板馬賽克鑲嵌裝飾，以及佛羅倫斯聖十字教堂帕茲禮拜堂祭壇的聖安德魯彩繪玻璃窗。1499 年逝於佛羅倫斯。

BALDUNG, Hans 巴爾東

西元 1484 或 1485-1545。德國文藝復興時期畫家、製圖師和寫實藝術家。早期受杜勒(Dürer)歌德式風格的影響，發展出氣勢磅礴的原創性作品，尤以寓言式和神話式想像作品最多。有時亦稱「巴爾東-格林」(Hans Baldung-Grien)。

巴爾東的作品《聖母子》

生於亞爾薩斯的韋爾謝姆(Weyersheim)。1502-07 年間可能師事努連堡杜勒門下。1509 年在斯特拉斯堡定居結婚。1516 年在夫來堡完成大教堂祭壇裝飾鉅作。1545 年逝於斯特拉斯堡。

最具原創性作品屬神祕寓言式繪畫，通常以感性裸女與恐怖死亡骷髏對比，其中以《死亡親吻少女》(1517)最著名。除了夫來堡祭壇裝飾畫外，其宗教畫尚有《聖塞巴斯昌》三幅聯畫(1507)、兩幅《哀歌》(*Lamentation*，1513及1515)、《基督受洗圖》、《出埃及圖》、三幅《基督誕生圖》；《東方三賢人禮拜圖》(*Adoration of the Magi*，1539)。亦完成大量圖畫、木刻畫、蝕刻版畫和肖像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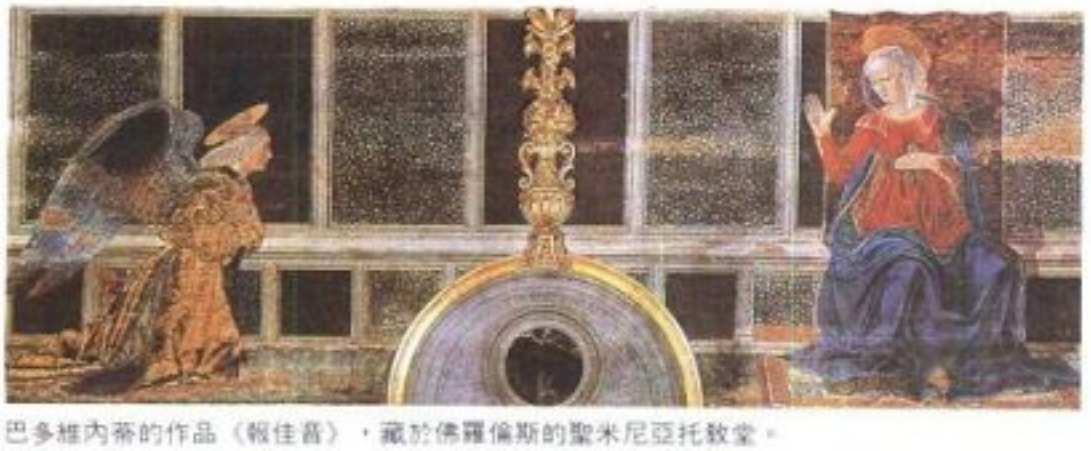

巴多維內蒂的作品《報佳音》，藏於佛羅倫斯的聖米尼亞托教堂。

BALDWIN I 鮑德溫一世

西元 1171-1205？。爲君士坦丁堡的第一位拉丁籍皇帝。埃諾伯爵(Hainaut)鮑德溫五世之子。1195 年受封爲法蘭德斯伯爵(稱鮑德溫九世)及埃諾伯爵(稱鮑德溫六世)。第四次十字軍東征(1202-04)的領袖，隨十字軍征服君士坦丁堡後，他被推選爲君士坦丁堡的拉丁籍皇帝，於 1204 年 5 月 9 日加冕。

他的轄區僅包括城市、周圍的小區域及愛琴海一些島嶼。1205年在亞得里亞堡(Adrianople)前發生一次戰爭，被希臘及保加利亞的軍隊擊敗，並被保加利亞人俘虜，可能死於同一年。

BALDWIN II 鮑德溫二世

西元 1217-1273。君士坦丁堡的最後一位拉丁籍皇帝。鮑德溫一世的姪子，考特尼的彼得(Peter of Courtenay)之子。1228 年繼承哥哥羅伯，而成爲皇帝。由伯里恩內的約翰(John of Brienne)攝政，直到 1237 年鮑德溫成年爲止。

鮑德溫執政時期，國家面臨無法改善的財政難關。他爲了尋求財力援助，於是出售神聖的宗教紀念物給法王聖路易(即路易九世)。1261 年被東羅馬帝國皇帝邁克爾八世帕里奧洛加斯(Michael Ⅷ Palaeologus)驅逐出君士坦丁堡，逃到義大利尋找避難所。1267 年他將權位讓給那不勒斯國王查理一世(即安茹的查理)。

BALDWIN 鮑德溫

耶路撒冷王國五位國王的名字，也是法蘭德斯伯爵家族的成員。

鮑德溫一世(1058-1118) 曾追隨他的兄弟布永的戈德弗雷(Godfrey of Bouillon)參加第一次十字軍東征。1098 年，他成爲埃德薩(Edessa，今Urfa烏法)的統法者。1100 年其兄耶路撒冷王國的國王駕崩後，他便繼任爲王。他無視於埃及人的攻擊，藉征服亞克、貝魯特和希登等地，不斷擴展耶路撒冷王國的領地。

鮑德溫二世(？-1131) 繼承他叔叔鮑德溫一世的爵位，在 1100 年成爲埃德薩伯爵。並以 "布爾的鮑德溫" 聞名於世，1118 年成爲耶路撒冷王國的國王。當他繼續叔父對回教徒作戰時，於 1123 年被俘虜，翌年才被釋放。他死後，其女婿安茹伯爵富爾克五世(Fulk Ⅴ)，被推選爲王。

鮑德溫三世(1130？-1162) 富爾克五世之子，於 1143 年承繼父親王位。他的母親梅麗辛姐(Melisinde)攝政後拒絕讓出權位，鮑德溫於是在 1152 年對她展開奪權戰。他個人統治 10 年的時間中，主要與回教徒作戰。他執政的早期，埃德薩被回教徒攻陷，因之引起第二次十字軍東征(1147-48)。鮑德溫是一位有才能的指揮官，但是他卻難以抵抗強大的回教徒軍隊，以維護他的王國。他的弟弟阿馬里克一世(Amalric Ⅰ)繼任爲王。

鮑德溫四世(1160-1185)　1174 年繼承父親阿馬里克一世的王位,在位大部分時間,仍須抵抗埃及和敍利亞的蘇丹薩拉丁(Saladin)的攻擊。1183 年,他將王位讓給年幼的鮑德溫五世。

鮑德溫五世(1177-1186)　僅爲名義上的國王。他的繼父及第一位攝政者呂濟尼昂的蓋伊(Guy of Lusignan),曾與的里波里的雷蒙德(Raymond of Tripoli)爭奪耶路撒冷的統治權。1184 年,雷蒙德取代無能的蓋伊而成爲攝政者,但是蓋伊卻在鮑德溫五世去世後被推選爲國王。

BALDWIN, Abraham　鮑德溫

西元 1754.11.22-1807.3.4。美國政治家。生於康乃狄格州北吉爾福德(North Guilford)。1772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後留在母校任教,後在美國獨立戰爭時任隨軍牧師。

他遷居至喬治亞州,在 1784 年取得律師資格,1785 年成爲州議會議員。任議員時,他曾爲富蘭克林學院撰寫學校章程;並於 1786-1801 年間任該學院校長。

鮑德溫代表喬治亞州參加歐洲大陸會議,並於 1787 年成爲美國憲法的簽署人之一。曾任衆議員(1789-99)及參議員(1799-1807)。1807 年逝於華盛頓。

BALDWIN, Henry　鮑德溫

西元 1780.1.14-1844.4.21。美國聯邦最高法院法官。生於康乃狄格州新哈芬。1797年自耶魯大學畢業,於匹茲堡取得律師資格,並在該地及賓州米德維爾(Meadville)執業,1817-22 年任賓州衆議員。

1820 年被提名聯邦最高法院法官,1828 年總統選戰中,是傑克森(Andrew Jackson)的支持者。他在最高法院的主張缺乏一定的理念;先前他繼承馬歇爾的自由傳統,但後來即告放棄,他也並未成爲一個拘泥於法規字面意義的人。1844 年逝於費城。

BALDWIN, James　鮑德溫

西元 1924.8.2-　。美國作家,被譽爲一九五〇年代傑出的黑人小說及散文家。到一九六〇年代成爲黑人民權運動的主要代言人。他

J. 鮑德溫——美國黑人作家。

出生於紐約市的哈林貧民區,爲一位浸信會牧師的九個孩子中最年長者。他心思敏銳,從小就深深感受到他所謂的"身爲黑人的恥辱"。高中畢業後即打零工,協助扶養弟妹。

在二十幾歲時,鮑德溫獲得幾項寫作獎助學金,而得以圓其作家夢。1953 年,出版第一部小說《向蒼天呼籲》。其後的兩本小說《喬凡尼的房間》(1958)和《另一國度》(1962),以及《土生子的札記》(1955)和《默默無聞》(1960)兩本散文,以風格創新及內容發人深省而聲名崛起。

鮑德溫以《下一次的烈火》(1963)廣受矚目,書中揭露了黑人內心深刻的痛楚。該書成爲暢銷書,並且使他成爲民權運動的中心人物。次年,他的劇作《給查理先生的藍調》在百老匯上演,頗獲好評。1965 年,出版故事集《暗面》,同年,其於 1953 年寫的劇作《新禱的角落》(1953)在百老匯上演。

他在作品和無數的公開場合中,都將黑人描述爲受害者,"白人於自身罪惡感作祟,而將其仇恨及渴望,全部加諸於黑人身上"。他曾寫道:「解決美國黑人問題的根源,在於美國白人必須找出與黑人共處之道,俾使白人能心安理得的活下去。」

BALDWIN, James Mark　鮑德溫

西元 1861.2.12-1934.11.8。美國心理學家。生於南卡羅來納州哥倫比亞。1884 年畢業於普林斯敦大學,1886 年在德意志研究了一年德文後,開始對心理學產生興趣,並在母校開始教授德文和法文。1889-1903 年在多倫多大學教授哲學,並出版《心理學手册》(2册,1889-91)。1893 年,他又回到普林斯頓教授心理學。1903-09 年,他擔任約翰斯・霍普金斯大學的哲學和心理學教授,1909-13 年到墨西哥國立大學亦任教相同科目。由於在實驗心理學、兒童心理學和社會心理學上的貢獻,使他揚名於外。後來他在歐洲定居,大部分時間則停留在巴黎,自 1914 年起,他對政治的興趣已超過心理學,最後逝於巴黎。

鮑德溫和卡特爾(James McKean Cattell)於 1894 年一起創辦《心理學評論》,並擔任共同編輯至 1909 年。鉅著《哲學與心理學辭典》是他花費 6 年時間(1901-06)編成的。其他作品包括《個體與社會》(1910)和《實物本體之傳遺論》(1915)。

BALDWIN, Joseph Glover　鮑德溫

西元 1815.1-1864.9.30。美國的律師兼作家。生於維吉尼亞州文契斯特(Winchester)附近。十幾歲時,在叔父的指導下研習法律。1836 年,前往密士失必及阿拉巴馬執業,8 年後,任職於阿拉巴馬立法院。1854 年,遷至加州,1858-62 年擔任加州最高法院法官。

1853 年所作的《阿拉巴馬和密西西比的奔流歲月》是一本娛樂通俗的作品,而《政黨的領導者》(1855),則爲研究國際政治人物的論文集。

BALDWIN, Matthias William　鮑德溫

西元 1795.11.10-1866.9.7。美國發明家及工業家。生於新澤西州的伊利薩白鎮。1818 年成爲一位熟練的珠寶業者,因工作之故而發明了一種簡易的鍍金程序,並因此獲得專利。1825 年移居費城,成爲工具製造家,是美國第一位製造出裝訂書籍工具及印花布用滾筒的人。

在 1827 年,他發明了一種印花布的方法,利用一具有五匹馬力蒸氣驅動的靜置引擎;由於此方法使工作效率非常高,使得其他人很快地便將之運用於工廠裡。而後他被要求製造一種小型的蒸氣火車頭,試用於由英國的史蒂文生新建造完成的蒸氣引擎線上。由此模型目前陳列於費城的皮爾博物館內。由於試用良好,在 1832 年他爲費城及"德國鎮鐵路"建造了"老鐵騎兵團"火車頭。這是賓州第一部能曳引列車,每小時達 48 公里的火車頭。

此後,鮑德溫自 1854 年與貝爾德(Matthew Baird)合夥專注於火車頭的製造上。他成立了M. W.鮑德溫公司,並由此發展出鮑德溫火車頭工廠,成爲此類工業世界上最大的生產者。在他去世前,至少建造了 1,500 輛以上的火車頭。

鮑德溫給了法蘭克林協會許多的支助,並贊助宗教及慈善活動,特別是那些需要幫助的黑人。1866 年逝於費城。

BALDWIN, Robert　鮑德溫

西元 1804.5.12-1858.12.9。加拿大政治家,也是十九世紀中葉主張加拿大殖民地政府應依加拿大人民意願行事的主要改革倡議者。

生於上加拿大約克,後研習法律。1825 年取得律師資格,與父親在約克共同執業。其父威廉(William Warren Baldwin, 1775-1844)在政壇久享盛名。1829-30 年間,他以自由黨員身分代表約克參加上加拿大議會,並在 1836 年被副總督海德(Francis Bond)提名爲執行委員會委員。幾週內他辭職前往倫敦,向英國政府請願給予殖民地更多的自治權。次年返回加拿大,卻不支持由麥肯齊(William Lyon Mackenzie)領導的叛亂活動。

1841 年《聯合法案》將上、下加拿大合併後,鮑德溫又成爲西丹哈(Lord Sydenham)所領導的執行委員會的成員。1842 年他和拉封丹(Louis Hyppolite Lafontaine)共同領導第一個加拿大政府,接受由英、法語系加拿大人共同組成內閣形態的"責任政府"。但次年與總督梅特卡夫(Charles Theophilus Metcalfe)發生爭執後,兩位總理一齊辭職。但 1847 年 12 月舉行選舉時,自由黨贏得多數勝利,他們組成第二個鮑德溫－拉封丹內閣。此時政府修改司法體系,將自治城市制度引進上加拿大及使多倫多大學脫離派閥的控制。該政府對支持鮑德溫的法裔加拿大人特別優惠。由於黨內的紛爭,鮑德溫於 1851 年辭職。

BALDWIN, Roger Nash 鮑德溫

西元 1884.1.21-1981.8.26。美國改革者及美國公民自由聯盟(簡稱ACLU)領導人。生於麻州威士利(Wellesley)，1904 年畢業於哈佛大學，1905 年取得碩士學位。在聖路易教授社會學時，始對社會工作產生興趣，曾任總監護官(1907-10)及聖路易公民聯盟(1910-17)祕書。1917 年他前往紐約，並成爲美國反軍事主義聯盟的指導人。因拒服兵役而坐牢一年。

出獄後，成爲甫成立的ACLU的指揮人，該組織以保護研究及表達意見自由與大衆在法律前的平等爲宗旨。鮑德溫在ACLU中服務多年(1920-50 年任指揮人；1950-55 年任全國主席)，這段期間他四處旅行、演講、撰寫無數文章並教書。退休後有一陣子他在波多黎各大學講授公民自由法。1981 年逝於新澤西州里奇伍德(Ridgewood)。

S. 鮑德溫

BALDWIN, Stanley 鮑德溫

西元 1867.8.3-1947.12.13。英國政治領袖，在兩次世界大戰期間曾三度任首相。當英國在 "姑息主義政策" 失敗後投入第二次世界大戰時，鮑德溫的領導，尤其是外交政策方面，引起嚴厲的歷史性爭議。1937 年退休後受封爲「包德利的鮑德溫伯爵」。

鮑德溫生於英國烏斯特夏的包德利。自哈羅(Harrow)和劍橋畢業後，1888-1908 年在自家經營的工程公司工作。1906 年競選國會議員失敗。兩年後繼承其父成爲包德利保守黨支部的黨員。

鮑德溫在下議院的初期表現並不出色，他出任內閣次長時已年逾五十。此後他平步青雲，1917-21 年先後出任財政部財務祕書，1921-22年任商務部長。1922年10月他領頭敦促保守黨放棄與喬治(Lloyd George)聯合執政，並主張以獨立政黨身分在下屆選舉爭取勝利。結果獲勝，登時使他成爲風雲人物，他在勞(Andrew Bonar Law)內閣中被任命爲財政大臣。

1923 年 1 月 1 日鮑德溫被派往華盛頓與美國政府協商戰債清償問題。他同意英國付出高額的債務，勞雖反對，但最後在內閣堅持下，鮑德溫的協議獲得通過。

1923 年鮑德溫繼勞之後任首相，上任隨即以保護關稅來解決失業問題而震驚全國。他被指控犯下政治錯誤，引起一個導致黨內分裂的論題。事實上，他的立場成功地拉攏了親喬治的保守黨人。保守黨在 1923 年選舉的挫敗，對鮑德溫的意義不大，較重要的是保守黨在未來的團結。1923 年的選舉第一次給予工黨組閣的機會，鮑德溫拒絕加以阻撓。他認爲工黨該有 "公平競爭" 的機會學習治國之事。

1924 年鮑德溫重任閣揆至 1929 年止。他因未能控制 1926 年大罷工，帶給英國勞工一段慘淡時期，但大體而論，他的第二次內閣是溫和進步的。推行 "安全第一" 政策，他不嘗試幻想的實驗，但多年來他給人民的印象是平實、穩健、熱愛國家，最重要的是值得信賴。在他冷靜的外表下具有卓越政治家的特質，常以謹愼決定和妥協來達到其目的，而使一九二〇年代後期的英國在遽變中不失安定；在一九三〇年代，證明此作風確有需要。

1929 年 5 月，選民拒絕 "安全第一" 政策，工黨內閣於是起而代之。鮑德溫無視輿論對他的大肆抨擊，繼續擔任保守黨領袖。也許正因如此使得該黨的內政政策得以保持穩健和彈性的作風。1931 年工黨首相麥克唐納(Ramsay MacDonald)組織聯合內閣時，鮑德溫接受聯合政府的主席職務。麥克唐納一開始幾乎在聯合內閣中成爲保守黨的俘虜，然而鮑德溫在具有前瞻性的印度政府法案中，仍與麥克唐納合作克服保守黨對該案的抗拒。

1936 年鮑德溫第三次擔任首相，他在前次任內，爲對外事務占去太多時間，但他對此並非眞正關切。他和麥克唐納都低估德國空中武力成長，也未能重視重整軍備之迫切需要。儘管經常聲明支持國際聯盟但卻有放棄集體安全保障的傾向。因此批評張伯倫(Neville Chamberlain)的姑息政策前，不可避免要追溯始作俑者是鮑德溫和麥克唐納領導的聯合政府。

鮑德溫在內政方面則較爲成功。1937 年英國已逐漸恢復繁榮。1936 年末，鮑德溫以非凡的手腕促使英王愛德華八世退位。原本可能會引發的憲政危機，在他微妙技巧下轉化爲平和的勝利。1937 年 5 月 28 日，喬治六世加冕登基後，鮑德溫正式退休。此後過著退隱生活，直到 1947 年逝於烏斯特夏塞汶河口的司徒港(Stourport)。

《斯坦利・鮑德溫》(1952)這部經過授權的傳記由楊格(George Malcolm Young)所著，出版時曾引起一陣抗議的風潮。但鮑德溫的兒子阿瑟(Arthur W. Baldwin)所著的《我的父親：眞實的故事》(1956)和薩麥維耳(David Churchill Somervell)著的《斯坦利・鮑德溫：楊格傳記中一些情節的驗證》(1953)是對楊格著作的回應。

Further Reading: Taylor, A.J.P., *English History, 1914–1945* (Oxford 1965); Young, George M., *Stanley Baldwin* (1952,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9).

BALDWIN 鮑德溫

美國紐約一未設鎭的住宅村，位於紐約市以東 45 公里，長島南岸的拿索郡(Nassau)郡內。生產流理台、編織品及活動百葉窗，亦有船舶及釣魚業。

荷蘭殖民者於一六四〇年代遷至此，原稱爲希克之頸。現由漢普斯德鎭區(Hempstead Township)管轄。人口 31,630。

BALDWIN 鮑德溫

美國賓州西南一自治住宅區，位於匹茲堡鬧區東南約 8 公里的阿勒格尼郡(Allegheny)內，該郡爲一郊區，與匹茲堡隔莫農加希拉河(Monongahela R.)。鮑德溫的產製品爲輕金屬產品、電子機械、設備、電源供應與木製品。阿勒格尼郡機場便在其東南方。

鮑德溫於 1950 年併入賓州，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24,712。

BALDWIN COMPANY 鮑德溫公司

美國鋼琴製造廠，全名爲D.H. Baldwin Co.，所製樂器爲波士頓交響樂團和費城管弦樂團採用，也是西雅圖世界博覽會(1962)和紐約世界博覽會(1964-65)的指定鋼琴。

該公司由鋼琴教師鮑德溫(Dwight H. Baldwin)在 1862 年成立於俄亥俄州辛辛那提，最初是經銷別家工廠的樂器，於 1889 年自製風琴，1890 年開始生產鋼琴。

1901 年改組爲鮑德溫公司，由早期合夥人烏爾森(Lucien Wulsin)任總裁，其孫於1962年出任總裁，今名啓用於 1962 年。

BALDWIN PARK 鮑德溫公園

美國加州南方的城市，位於洛杉磯以東 29 公里的洛杉磯郡內，該郡爲住宅區。該城位於聖加希里埃爾河谷的農業區內，畜養家禽，種植蔬菜、莓果與柑橘。

城市製造業有飛彈導向系統、飛機零件、螺絲、工具、金屬辦公傢具、水泥管及衣物。

鮑德溫公園繞著建於 1912 年的太平洋電氣公司車站而發展，因鮑德溫(Elias Jackson Baldwin)而得名。他曾於此經營一養馬場。1956 年此城併入加州，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50,554。

BALDWINSVILLE 鮑德文斯維兒

美國紐約州中部的村落，位於敍拉古(Syracuse)西北13公里的歐農大加郡(Onondaga)內。地處西尼加河(Seneca R.)的農、酪及家畜養殖區內。有數座麵粉工廠，並製造各種不同的機械。

1796 年美國獨立戰爭的老兵遷入此地，這是他們應得的獎賞。1847 年併入紐約州。人口 6,446。

BALE, John 貝爾

西元1495.11.21-1563.11。英國作家兼牧師。生於索夫克(Suffolk)的科維(Cove)，原爲英

巴利亞利羣島中的第一大島是馬約卡島。圖爲馬約卡島的聖文生角。

國天主教教徒，於劍橋大學求學時改奉新教。他著述有關天主教之腐敗的宗教劇，獲得亨利八世的大臣克倫威爾(Thomas Cromwell)之賞識和保護。當克倫威爾失勢時，貝爾被迫逃亡至德國。

1547 年愛德華六世即位，貝爾返回英格蘭，並於 1552 年擔任愛爾蘭的奧索里(Ossory)教區主教。1553 年瑪麗即位，貝爾再度逃亡國外；直到 1558 年伊麗莎白即位時才返國。1560 年擔任坎特布里大教堂之受祿牧師，直至逝世爲止。

由於他的文筆尖酸犀利，因而贏得「乖戾貝爾」和「惡嘴貝爾」等綽號。作品包括一部英國文學史《不列顛主要名作家簡介》和英國最早的歷史劇作之一《約翰王》。

BALEARIC ISLANDS 巴利亞利羣島

西班牙東岸臨地中海的島嶼，爲西班牙巴羅斯省(Balearics)一部分，面積 5,012 平方公里。四個大島依次是馬約卡島(Majorca)、米諾卡島(Minorca)、伊比薩島(Ibiza)和福密得拉島(Formentera)。首府帕耳馬(Palma)，人口 159,084(1960)，位於馬約卡島西南岸。

這些極受歡迎的觀光島上氣候宜人但多變化。本區動植物與鄰近大陸極類似。水果、酒、穀物及魚(鯷魚及沙丁魚)是主要物產。銀絲細工與花飾陶器是典型製造業。

腓尼基人與迦太基人曾在此殖民。西元前 123 年爲羅馬人所征服，426 年爲汪達爾人(Vandals)征服，798 年爲摩爾人征服，1009 年成爲摩爾王國的一部分。

1229-32 年，亞拉岡(Argan)的詹姆斯一世占領此地，並於 1349 年併入西班牙。1713 年割給英國，1802 年仍歸還西班牙。人口 658,319(1981)。

BALEEN 鬚鯨

參見WHALE；WHALING.

BALENCIAGA, Cristóbal 巴蘭西阿加

西元 1895-1972.3.24。西班牙籍巴黎女時裝業師，二十世紀最具影響力與精緻風格設計家之一。其聲名建立在古典、雕飾化及有性格的設計風格，結合西班牙式的堅實及法國式的精緻與高雅，使其服飾超越時代。

因受早期環境的影響，巴蘭西阿加設計出實用舒適的服飾。在他衆多對時尚的著名貢獻上，如半貼身套裝(或半合身套裝)；前短、後長，帶有下襬布褶裝飾邊的晚禮服；及備受爭議的婦女內衣型款式，於 1957 年蔚爲世界風尚。

他生於西班牙吉普斯夸(Guipúzcoa)。其父擁有一艘小漁船，母親是裁縫師。他曾爲一侯爵夫人設計服裝而受賞賜，鼓勵他到附近的聖塞北瓦斯旦(San Sebastian)與馬德里學習裁縫。

巴蘭西阿加於 1916 年在聖塞北瓦斯旦開張第一家時裝店，1932 年在馬德里設分店。1937 年開始其在巴黎的事業，並使他享譽世界。他於 1968 年退休，在去世前幾個禮拜，且爲佛朗哥將軍(Francisco Franco)的孫女設計結婚禮服。1972 年卒於瓦倫西亞。

BALESTIER, Charles Wolcott 拜勒斯蒂爾

西元1861.12.13-1891.12.6。美國新聞記者、作家和出版家。生於紐約州羅徹斯特，曾就讀康乃爾大學和維吉尼亞大學，17 歲即開始寫作。1885 年擔任《珍聞》雜誌編輯，1886 年該雜誌改名《時代》，是幽默的周刊。

1888 年拜勒斯蒂爾前往英國爲美國出版家洛弗爾(James G. Lovell)購買手稿。1889 年，分別於倫敦及來比錫(Leipzig)與海涅曼(Heinemann)合資成立出版公司。1892 年，其妹卡羅琳(Caroline)下嫁吉卜林(Rudyard Kipling)，此人也是拜勒斯蒂爾爲洛弗爾約稿的作家之一。

其著作包括《布萊恩傳》(1884)；小說《迷魂春藥》(1884)、《公平設施》(1884)和《雖敗猶榮》(1886)。又與吉卜林合著的《諾那卡》敍述一名美國人在印度的故事，在拜氏逝於德國德勒斯登(Dresden)後，於 1892 年出版。吉卜林並著有《營房詩集》(1892)，以紀念拜氏。

BALEWA, Sir Abubakar Tafawa 巴勒瓦

西元 1912.12-1966。奈及利亞第一任首相。生於奈及利亞北部的包奇(Baucni)，在當地受教育後成爲教師；1945 年在倫敦大學教育研究所待了一年；1947 年被派任北區議會議員，後進入奈及利亞立法會議。他是位溫和的保守派，爲北區爭取利益，同時也推動北方的漸進改革。

巴勒瓦協助建立北部人民議會(NPC)，該議會管轄整個北區，他靠該議會的選票進入全國性的衆議院。1952-54 年出任工務部長，1954-57 年任運輸部長。NPC爲衆議院中的最大黨，他是NPC的領導者，1957 年成爲首席部長，後改稱首相。此後他一直擔任該職，至 1966 年 1 月 15 日軍事政變爆發，他的政府被推翻爲止，他在自宅中遭人綁走，1 月 21 日其屍體被發現。

巴勒瓦是個正直清廉的人，但政府卻沒有這種操守，因此幾乎沒有什麼人追隨他。他想舒緩政府內部的分裂，卻無能爲力，也無法改善奈及利亞日益無能的政治。

他在國際上享有很高的聲望，曾獲許多國家的榮譽，是非洲聯合組織憲章的起草人之一。

M.W.巴爾夫

BALFE, Michael William 巴爾夫

西元 1808.5.15-1870.10.20。愛爾蘭作曲家及演唱家。生於都伯林(Dublin)，爲舞蹈家之子。巴爾夫自小學習小提琴及聲樂，1825 年到義大利深造，1826 年於義大利寫就他第一首重要作品——芭蕾舞曲《跨大其轡的女人》(*La Pèrouse*)。兩年後在巴黎之演唱得到羅西尼(Rossini)垂青，而簽三年合約，擔任巴黎義大利歌劇院首席男中音。1829 年其第一齣全本歌劇《對自己的挑戰》(*I rivali di*

sè stesso)在西西里島巴勒摩首演。

1835年巴爾夫挾其盛名回到英國，開始他於英國歌劇界嶄露的創作生涯，第一部作品是《洛瑟爾之圍》(1835)。1841-43年間旅居巴黎，而後回到倫敦寫作他最著名的歌劇《波希米亞女郎》(1843)。其他重要作品有《阿土哇少女》(1836)、《卡斯提爾玫瑰》(1857)。1870年卒於英國哈德福郡(Hertfordshire)。參見BOHEMIAN GIRL。

BALFOUR, Arthur James 貝爾福

西元1848.7.25-1930.3.19。英國政治家和哲學家，爲英國首相和贊成猶太民族在巴勒斯坦建國的貝爾福宣言的作者。

生於蘇格蘭東勞欣惠丁頓(Whitinghame)的貴族家庭。在伊頓學院和劍橋大學的三一學院受教，1874年代表哈德福(Hertford)進入下議院任議員。1878-80年，他是其叔父索爾茲伯里候爵三世(3rd Marquis of Salisbury)在外交部的私人祕書。1880年普選之後，他勉強保住席位，但此後在保守黨內變得活躍起來。

1885年普選中，他由東曼徹斯特的選民選出，此後直到1906年均代表該選區。1886年任蘇格蘭事務大臣，次年躋身閣員之列。1887年出任愛爾蘭事務首席大臣，執行愛爾蘭犯罪法案鎮壓暴亂不遺餘力，被稱爲"血腥貝爾福"。然而他還是成功地通過幾件修正法案，因而促成1904年的土地購買法案。1891年繼史密斯(William Henry Smith)任第一財政大臣和下議院領袖，1892年自由黨執政下，他領導反對黨，1895年保守黨再度執政，貝爾福也重回原來的職位。

1902年7月，其叔父索爾茲伯里辭職，貝爾福繼任首相職務至1905年12月4日辭職。1906年選舉時，其政黨潰敗，他也失去代表東曼徹斯特在下議院的席位；不過又立刻當選倫敦市選區代表，並擔任反對黨領袖至1911年方讓位給勞(Andrew Bonar Law)。

1915年6月，一次大戰聯軍遭到一連串挫敗以後，貝爾福是被阿斯奎斯(Herbert Henry Asquith)延攬入閣的元老政治家之一。在內閣職位重新分配之後，貝爾福接替邱吉爾任海軍大臣。1916年聯合內閣重新改組，由勞合·喬治(Lloyd George)出任首相，貝爾福被任命爲外交大臣。1917年4月美國參戰之後，他以英國訪美委員會主席的身分訪問美國。同年11月他發表著名的貝爾福宣言，允諾爲猶太人在巴勒斯坦建立民族的家園，該計畫是他長久以來一直關心的問題，終於在凡爾賽和約得以實現。參見BALFOUR DECLARATION。

貝爾福在1920年任國際聯盟會議英國首席代表，1921-22年則任華盛頓海軍裁軍會議英國首席代表。雖然直到晚年心智仍十分敏銳，但他還是在1922年辭去公職。同年受封嘉德爵士，並升爲貴族成爲貝爾福第一伯爵和特拉普蘭子爵(Traprain)。1925-29年爲首相鮑德溫(Stanley Baldwin)所徵召，出任樞密大臣。1930年卒於烏京(Woking)附近的費希爾山。

貝爾福最早的著作《爲哲學疑問辯護》於1879年發表。在該書中，他主張科學對宗教所抱持的客觀懷疑論應該產生一種對科學自身類似的懷疑論。他將其哲學立場擴大到整個生活中，否認他是以哲學的懷疑來斲傷理性價值，他認爲所有的人，包括哲學家都相信人的職責就是找出那些"我們相信是最合理的"假設。

他的著作還包括《論文與演講集》(1893年初版；1905年增新版)、《信仰的基礎》(1895)、《島國的自由貿易》(1903)、《批判與美》(1909)、《有神論與人道主義》(1915，此書爲他最主要的哲學著作)、《思辨與政治論文》(1920)以及《有神論與思想》(1923)。

BALFOUR, Sir James 貝爾福

約西元1500-1583。蘇格蘭法官及政略家。生於蘇格蘭橫笛郡(Fifeshire)。在學習法律之前，曾受神職訓練。1547年受刺殺比頓樞機主教(Cardinal Beaton)陰謀的牽連，和諾克斯(John Knox)及其他宗教改革領袖一起被判刑。1549年，放棄自己的主張而獲得赦免。此後10年，他支持攝政的瑪麗皇后的天主教派。1559年，他暫時加入改革行列，但隨即背離。

1561年，蘇格蘭瑪麗女王繼承王權後，他開始迎合她。1565年，瑪麗指派他爲樞密顧問，次年授予騎士爵位。1567年他策劃謀殺瑪麗的丈夫達恩利勳爵(Lord Darnley)，並使瑪麗相信自己是無罪的，而繼續受到瑪麗的寵信。達恩利死後兩個月，貝爾福預知瑪麗在與博思韋爾(Bothwell)伯爵成婚後，聲望將會下跌，於是他改變立場，背叛了瑪麗的軍事計畫。1580年，他提供了在達恩利謀殺案中莫頓伯爵(Morton)的罪證，而使他被判無罪，莫頓則被處決。

BALFOUR DECLARATION 貝爾福宣言

一項代表英國政府的官方聲明，表明英國贊成猶太人重返巴勒斯坦復國的計畫。英國外相貝爾福(Arthur J. Balfour)與幾位傑出的猶太復國主義領袖以及英國內閣協議之後，草擬此案並由貝爾福於1917年11月2日發函給羅思柴爾德男爵二世。這項宣言的產生，可能得助於一次大戰期間，猶太人對同盟國的支援，而這項宣言又被猶太復國主義者視爲能在巴勒斯坦建國的承諾。1919年，此一宣言在凡爾賽正式被同盟國政府代表承認核准，也是國際聯盟託管巴勒斯坦的基礎。

其內容包括以下一段文字：「英國政府贊成猶太人在巴勒斯坦重建民族家園，並竭盡全力促進其達成。且在巴勒斯坦非猶太區不容許有侵害猶太人民權及宗教權之行爲，猶太人在任何國家，也均享有權利及政治地位。」

BALI 巴里

印尼一小島。爲由巴里向東延伸至帝汶之小巽他羣島之一部分。寬不逾3公里的巴里海峽分隔巴里與其西方的大島爪哇。位於回教印尼的巴里以印度教文化著名：印度教儀式習俗在日常生活中隨處可見，如藝術(舞蹈、繪畫、戲劇、廟宇建築)扮演著重要角色。

巴里東西延伸約145公里，最寬處可達88公里，面積5,561平方公里。最大城登巴薩(Denpasar；人口56,000，1961)位於南方，是巴里省首府。巴里省除巴里本島外還包括一附屬小島——努薩平尼大(Nusa Penida)。其他重要城鎮有北方的新亞拉耶(Singaradja，人口33,000，1961)及附近的布厘陵(Buleleng)。布厘陵雖小，卻是巴里島主要港口。唯一的商業機場位於靠近登巴薩的土班(Tuban)。

土地 巴里橫跨東南亞主要火山帶。新火山如阿邦山(Abang，高2,152公尺)、大巴南山(Tabanan，高2,275公尺)與阿貢山(Agung，高3,142公尺)占島中部絕大部分。登巴薩的肥沃沖積平原自火山腳起向南延伸，涵蓋大部分可耕地。雖然巴里大部分地區全年溫度在26～30°C左右，有可觀的年雨量及茂盛的植物，但乾旱仍非常頻繁而嚴重，尤其是北方。

經濟 可耕地是巴里唯一重要的資源，此地大部分居民均務農，半數以上的可耕地種稻，島上主要產業即栽培稻米；梯田是高地邊緣的常見景象。

巴里的食品生產自給自足，種植玉蜀黍、樹薯、甘薯、花生、黃豆及水果供日常所需。少量的椰子、菸草、茶、可可、靛青豆、咖啡與橡膠供應商場所需。島上飼養大量的牛與豬，豬主要供給在印尼的非回教中國人。

島上有輕工業與食品加工業，及使用本地竹子與紡織品的家庭手工業。

巴里人的廟宇建築與印度教文化息息相關。

巴里人的稻米節之舞。

宗教與文化 十世紀時，巴里的印度教文化已高度發展，有許多早期崇拜動物及祖先習俗的風貌。雖然該文化在十三世紀末，馬甲巴希(Majapahit)統治下時，爲東爪哇族所侵，但巴里從未全盤爪哇化，反而保持其印度教文化的面目。事實上，馬甲巴希曾長鼓勵當地的宗教藝術。

巴里大部分文化活動主要集中於村落。社區會團(又叫塞卡seka)將全村民參與的慶典活動搬上舞台。在這些活動中，音樂、戲劇、舞蹈三者合而爲一。鑼、鍵盤樂器、鼓與鈸組成，蓋米朗(gamelan)是戲劇演出時歌唱部分的伴奏；勒貢(legong)及伯唱克(bjauk，由戴面具的演員所演出)舞蹈則以各種外來樂器伴奏。

島上不論在家中院落、村莊或鄉野(神聖的山坡或湖岸)，都可見巴里人的廟宇。巴里人宗教儀式主要在此進行。殿宇的型式與傳統儀式都是表達巴里人日常生活中的虔敬、美與尊榮。

歷史 數世紀來，巴里的歷史與其東方的爪哇有極密切的關連，巴里人大部分來自爪哇。雖然在七至十三世紀時，著名的蘇維加亞帝國統治大部分印尼，巴里仍不受其控制。1000 年左右巴里爲東爪哇所控制。艾藍嘉王(Airlangga)來自巴里，十一世紀中葉統治了東爪哇。十三世紀末，巴里淪入東爪哇馬甲巴希(Singosari-Majapahit)帝國的統治。十六世紀初馬甲巴希統治者爲回教徒推翻時，大部分爪哇牧師、學者與藝術家至巴里避難，將其宗教、哲學、藝術與技藝帶至巴里。巴里至今仍是馬甲巴希的宗教文化寶庫。

1596 年荷蘭探險家豪特曼(Cornelis de Houtman)雖曾至巴里探勘，該島仍能免於來自歐洲的侵襲，直到一八四〇年代荷蘭派來 2 支遠征軍爲止。雖然遭遇頑強的抵抗，荷蘭人仍取得一些土地，且巴里地方統治者正式承認荷蘭爲其宗主國。十九世紀末荷蘭正式控制北方，1906 年荷蘭在激烈屠殺後自印度教王子手中奪取南部之地。

二次大戰時巴里被日本占領，1945 年再度爲荷蘭所有，最後成爲印度尼西亞合衆共和國的一州。1950 年印尼行政重組之後，巴里成爲一省。人口 1,782,529(1961)。

Further Reading: Belo, Jane, *Trance in Bali* (Greenwood Press 1977); Daniel, Ana, *Bali: Behind the Mask* (Knopf 1981); Forman, Bedrich, and others, *Bali* (Merrimack 1984); Lansing, J. Stephen, *Three Worlds of Bali* (Praeger 19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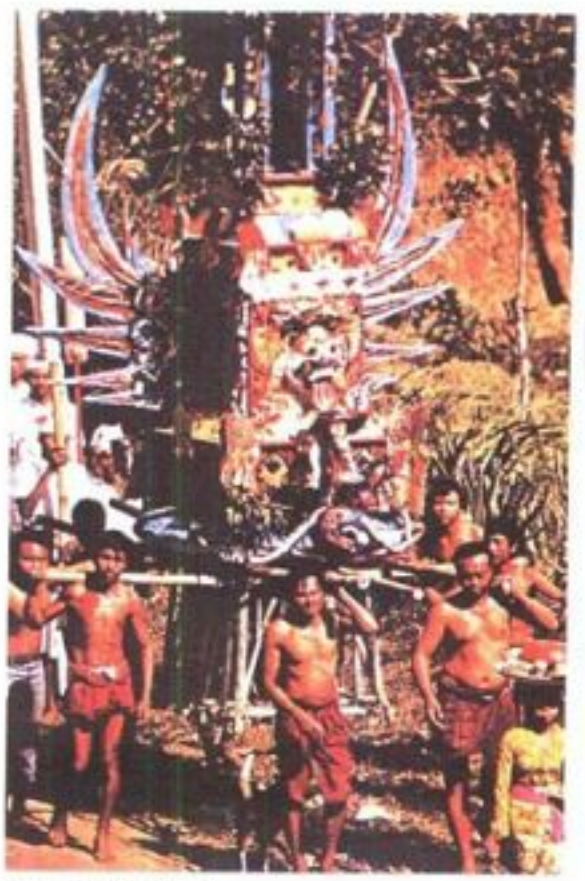

巴里人的盛大葬禮。

BALIOL 巴利阿爾

盎格魯-諾曼家族，蘇格蘭史中不幸的一家。由諾曼男爵圭多(Guido，即巴利阿爾Guy de Baliol)建於蘇格蘭。據說他與威廉一世於西元 1066 年登陸英倫。

約翰·德·巴利阿爾一世(？-1269) 圭多的第四代孫。1263 年在牛津創立巴利阿爾學院，生前與卒後皆曾捐贈土地。是亞歷山大三世未成年時之蘇格蘭攝政之一，因亨利三世之影響獲新攝政職而離職。諸侯戰爭時期(1253-65)支持亨利而獲其眷顧。1269 年去世。

約翰·德·巴利阿爾二世(？-1364) 蘇格蘭國王，前者之第三子。1290 年瑪格麗特去世後，蘇格蘭王位出缺，巴利阿爾因大衛(即獅王威廉之兄亨廷頓伯爵)的支持而宣布自己應得此王位。布魯斯(Robert Bruce)爲其主要競爭對手，因英王愛德華一世的支持，巴利阿爾於 1292 年 11 月 30 日在斯康(Scone)登基，但承認愛德華爲其領主。1295 年與法國腓力四世聯盟，出兵英格蘭，並入侵昆布蘭，但於 1296 年遭愛德華逐退並罷除王位。1299 年被放逐至諾曼，並於該地終老。

愛德華·德·巴利阿爾(？-1364) 蘇格蘭國王，前者之長子，與其父同被囚禁及放逐。1324 年受愛德華二世之邀回英格蘭成爲蘇格蘭王位候選人。1332 年與愛德華三世簽立協定，揮軍蘇格蘭，於斯康擊敗道格拉斯(Archibald Douglas)領導之蘇格蘭民族主義集團。9 月 24 日即位，承認愛德華三世爲宗主。12 月於安南(Annan)敗於道格拉斯之手，但在哈利登山(Halidon Hill)擊敗蘇格蘭集團後再奪回王位。次年再度失去，後由愛德華三世助其復位，蘇格蘭遂臣屬於英王，並割讓婁萃恩(Lothian)。1356 年又屈辱地割讓全部領土，以換取養老年金。1364 年卒於英格蘭頓卡斯特(Doncaster)附近，死後無嗣。

BALKAN ENTENTE 巴爾幹協約

一九三〇年代由數個巴爾幹國家簽訂的政治盟約。肇始於希臘、土耳其、南斯拉夫、羅馬尼亞、保加利亞及阿爾巴尼亞等國在 1930 年 10 月組成的巴爾幹會議之非正式組織。這個會議存在的三年內，承辦了教育、社會福利、貿易及保護少數民族等多項問題。但因保加利亞拒絕承認不侵犯協定和互助計畫，促使巴爾幹協約的形成。基本上，它是一個抵抗其他巴爾幹國家侵略的共同防禦聯盟。

巴爾幹協約由希臘、土耳其、南斯拉夫和羅馬尼亞四國於 1934 年 2 月 9 日在雅典簽訂。這項協定是針對保加利亞意欲改變疆界而訂定。其宗旨在確保巴爾幹既定的疆域，並透過一個常設委員會和經濟會議以弭平爭端。但一開始，此協定就備受困擾，如受制於組成國私自與他國訂立的協議、政權變動，以及若干組成國與軸心國日益親善。當德國及義大利對東南歐影響日漸增加時，此一協約即日趨衰微。於 1940 年 2 月發行最後一期公報。

BALKANS 巴爾幹

包括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希臘、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五個東南歐國家。"巴爾幹"一詞源於土耳其語，原意是"山"，指卡洛維茲條約(1699)訂定後，鄂圖曼帝國直接或間接統治的領土。雖然土耳其的歐洲部分(包括伊斯坦堡)在地理上也屬巴爾幹半島，但並非巴爾幹國家，相鄰的匈牙利也不是。

歷史 巴爾幹半島在歷史上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其南部是希臘古文明中心，後來併入羅馬帝國。以君士坦丁堡(現稱伊斯坦堡)爲首都的拜占庭帝國曾統治巴爾幹南部達1,000年以上，其後鄂圖曼帝國500年的統治，爲巴爾幹帶來一段政治、文化、經濟上的黑暗時期。十九世紀巴爾幹半島再度成爲政治舞台上的要角。當時所謂的"東歐問題"，在複雜的各種問題中，巴爾幹基督徒反抗鄂圖曼統治的叛亂可能是歐洲國際關係史上最重要的單一事件。及至二十世紀巴爾幹半島國家在世界政局上仍相當重要。

巴爾幹半島深受複雜的地理位置及特殊地形所影響。由於地處東半球的十字路口及歐、亞、非三洲的交會點上，很容易被侵入而受各種不同文化影響。羅馬、威尼斯、十字軍、韃靼人、庫曼、土耳其、馬札兒及德國軍隊都曾遠征過該地。有些侵略對該地帶來有利的影響，如羅馬；有些則對半島造成絕對的傷害，如由北南侵的蠻族。鄂圖曼帝國的入侵，更爲巴爾幹半島帶來歷時500年的黑暗時期。每一場與外族的征戰都爲巴爾幹文明，尤其是種族結構帶來決定性的影響。

內部分歧 外族入侵造成巴爾幹半島的政治分歧，因而發展出不同的國家特色。巴爾幹半島面積僅764,000平方公里，卻有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希臘、羅馬尼亞、塞爾維亞-克羅西亞、斯拉夫和馬其頓等7種不同語言，信仰羅馬天主教、希臘正教和回教。

巴爾幹半島國家雖擁有相似的歷史背景和民族特性，但半島上幾個主要政治集團即使在面臨外敵的威脅下，依然維持競爭的緊張關係。這些國家間的衝突必須追溯到中古時期，塞爾維亞、保加利亞王國和希臘拜占庭帝國在今日馬其頓領土上的爭戰。內部不能團結也是日後鄂圖曼帝國能輕易入侵巴爾幹半島的主因。

十九世紀由於種族和權力的衝突，使巴爾幹半島陷入連年爭戰。1815-1914年是世界史上較和平的時期，但巴爾幹半島仍是內戰頻仍。從1939年墨索里尼併吞阿爾巴尼亞到1949年希臘內戰結束，長年激戰的結果使巴爾幹人民對未來不抱希望，導致巴爾幹經濟長久低迷不振。

二次大戰後，巴爾幹各國仍持續過去個別發展的分離路線。1945年受外在強力影響下，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紛紛採取蘇維埃社會主義路線，使他們在戰後所建立的關係有了新的改變。1948年在一次和蘇聯領袖史達林的劇烈論戰中，南斯拉夫領袖狄托聲明南斯拉夫有權發展屬於自己的社會主義路線。1960年阿爾巴尼亞也宣布和蘇聯決裂，開始向中國大陸靠攏；羅馬尼亞也早在1964年以前，就有了獨立的主張。擁有美國強大軍事經濟協助的希臘，則始終堅持和西方的同盟關係。保加利亞則維持和莫斯科的親密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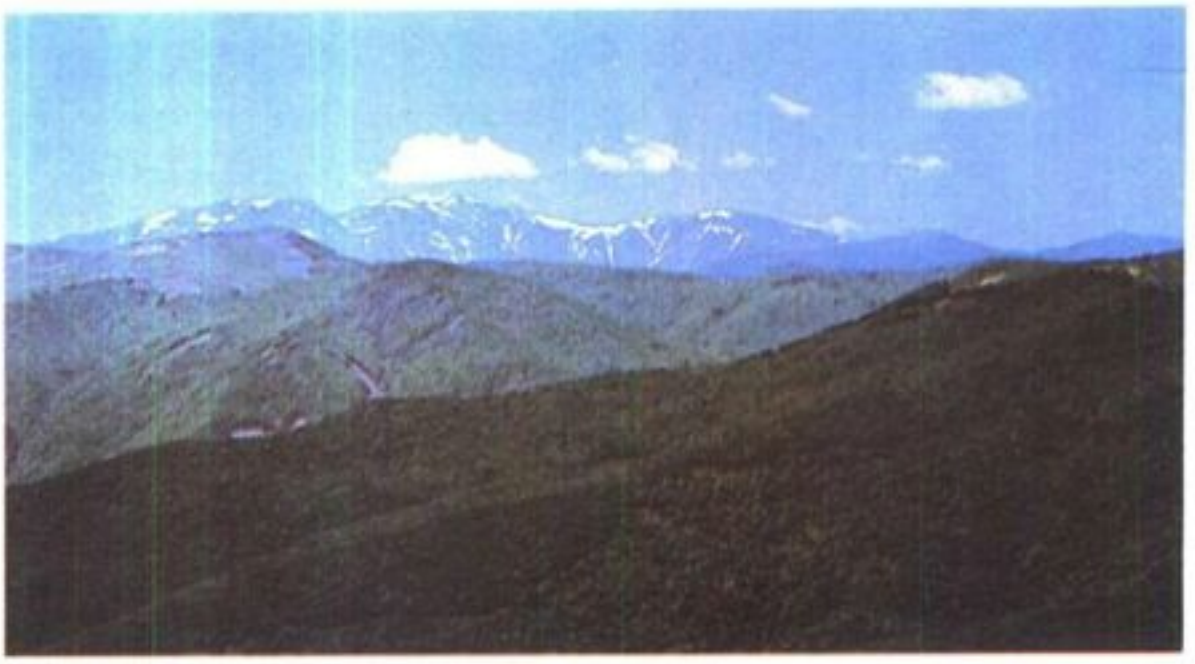

巴爾幹半島主要的地理特徵是多山。

外在影響和內部的分裂使巴爾幹半島在政治上依然保持過去的不安定特色。戰後巴爾幹半島各國間的關係，大多決定在各國內部政治的演進、國際情勢，及中國大陸、蘇聯、美國三大勢力間的互動關係上。

1. 人民

經過兩次大戰後，巴爾幹半島上的國家都曾交換過人口，因此今天巴爾幹半島上大部分國家在種族上已無明顯的區隔，南斯拉夫境內的阿爾巴尼亞多數人口和羅馬尼亞境內的少數匈牙利居民是此間的例外。其他小團體，如希臘的土耳其人和南斯拉夫的匈牙利人因人數少，在政治地位並無重要性。

語言和宗教 除羅馬天主教、希臘正教和回教外，尚有少數信仰基督教和猶太教者。鄂圖曼帝國雖曾占領此地很長一段時間，但半島上居民很少是土耳其族。一般相信現在的回教徒都是當時由基督教改信回教者的後裔。

除南斯拉夫外，巴爾幹半島大部分國家都建立在國家基礎上，行政統一，有單一的語言和宗教信仰。阿爾巴尼亞人口三百餘萬，面積28,748平方公里，是島上最小的國家，語言也最特殊。過去和鄂圖曼帝國的親密關係可由其宗教結構窺出端倪，約70%的阿爾巴尼亞人是回教徒、20%信仰希臘正教及10%的天主教徒。相反的，擁有九百萬人口的保加利亞，除了少數回教徒外，大部分信奉希臘正教，操與俄語相近的斯拉夫語。希臘人口一千萬，崇信希臘正教，語言接近古希臘語，很明顯是繼承文化遺產的結果。巴爾幹半島第二大國羅馬尼亞，人口2千3百萬，使用羅馬尼亞語，但明顯地受外來語影響，主要信仰希臘正教，也有少數天主教徒。

南斯拉夫人口2千3百萬是巴爾幹半島上最大的國家，其宗教和語言結構也最複雜。它的種族問題即反映在聯邦的行政結構上。1945年由於南斯拉夫內部人民之間的爭戰衝突，使南斯拉夫分成6個以歷史爲背景的行政區；即斯洛文尼亞、克羅西亞、波士尼亞-黑塞哥維那(Bosnia-Hercegovina)、塞爾維亞、蒙特尼哥羅和馬其頓。斯洛文尼亞位於南斯拉夫西北部，信奉天主教，使用斯拉夫語，而不易被該國其他人民所理解。克羅西亞也信天主教，以塞爾維亞-克羅西亞語交談，以羅馬拼音字母書寫而不用斯拉夫字母。波士尼亞-黑塞哥維那，地處塞爾維亞和克羅西亞的過渡地帶，宗教信仰複雜，有希臘正教、天主教、以及30%的回教人口，使用塞爾維亞-克羅西亞語。塞爾維亞的政治地位最重要，信奉希臘正教，使用塞爾維亞-克羅西亞語和斯拉夫字母。蒙特尼哥羅在宗教和語言方面大致和塞爾維亞相同。馬其頓地區信奉希臘正教，使用馬其頓語，此語在二次大戰後才被承認爲南斯拉夫的一種獨立語言，其發

希臘塞沙利地區岩石風化的景觀。

希臘的中央屋脊——班都斯山脈南麓的風景。

展和保加利亞語及塞爾維亞-克羅西亞語相似。

文化生活 巴爾幹半島豐富多樣的文化遺產充分反映在人民的生活及過去的遺蹟上。對巴爾幹半島文化影響最大的是鄂圖曼帝國的統治及拜占庭希臘正教的文化傳統。1699年卡爾洛夫奇條約訂定後，巴爾幹半島上被鄂圖曼帝國占領的土地，很自然的向東方學習。相對的，奧地利統治下的巴爾幹領土如斯洛文尼亞、克羅西亞和外西凡尼亞等區則和奧地利帝國生活習性相近。長久在威尼斯控制下的南斯拉夫達爾馬提亞海沿岸，至今仍可看出威尼斯文化的影子。

土耳其對該半島的影響直接表現在擁有龐大回教人口的阿爾巴尼亞及波士尼亞。時至今日，希臘的民族意識仍深受古希臘及拜占庭帝國的影響。羅馬尼亞也受到羅馬影響。除了這些傳統的影響，島上的每個民族、每個地區，都已逐漸發展出自己的特有文化，分別表現在其民歌、服裝、建築及繪畫方面。

人口分布 近幾年，整個巴爾幹半島才以農業爲主。大部分人口生活在小村莊中，以強烈的家族觀念維繫著封閉的社會。自二次大戰後，強調工業化和現代化的結果，使大多數人的日常生活起了很大的變化，也使大批人口由鄉間轉移到城市。加之各國交通運輸工具的改善，更加速了這種發展。

二次大戰後，各國首都人口激增，是各國人民生活的中心。半島上最大城市伊斯坦堡，人口 2,853,539；其次是布加勒斯特，人口 1,979,076；索非亞，人口1,094,000；雅典，人口3,016,457；貝爾格勒，人口1,470,000。地拉那(Tiranë)，人口 222,000。

2. 土地和天然資源

巴爾幹半島主要的地理特徵是多山。境內有喀爾巴阡山、第拿里山、巴爾幹山及洛多皮山等，因而有豐富的森林及礦產資源，卻無足夠耕地。重要的農業區有：希臘的塞沙利(Thessaly)、保加利亞的馬里乍河谷地、南斯拉夫的渥伊渥地那(Voivodina)及羅馬尼亞的瓦拉幾亞平原。

巴爾幹半島山原交錯的地形對該區的歷史、經濟及生活方式都有決定性影響。層層山巒阻斷了內陸交通，卻無法阻擋外來的侵略。

歷史上的侵略者入侵巴爾幹半島主要循三條路線。一從黑海北部經羅馬尼亞越過巴爾幹山脈，到達伊斯坦堡，早期的東邊入侵者即循這條路線。十九世紀，俄羅斯軍隊在對鄂圖曼帝國的戰役中，也曾走過這條路。其二是從維也納到貝爾格勒，然後到尼士，接支線通到索非亞和伊斯坦堡，或到達薩羅尼加和雅典，這條路線即今天巴爾幹半島上鐵路運輸要道的前身，意義非凡。其三經過阿爾巴尼亞和希臘北部到達伊斯坦堡，是古代重要交通要道之一，今已不重要。多瑙河則是半島北部交通運輸主線。

氣候 巴爾幹半島的氣候是多樣性的。大部分地區屬大陸氣候，有冷的冬季以及平均分配的降雨，種植典型的中歐穀類作物：小麥、裸麥、燕麥、玉蜀黍和亞麻；飼養牛、豬。半島的海岸地區及愛琴海、亞得里亞海及愛奧尼亞海中的島嶼，則是典型地中海型氣候，夏季乾熱且長、冬季溫和；種植橄欖、葡萄、無花果和柑橘類果樹。最重要的牲畜是綿羊和山羊。

3. 經濟

現代巴爾幹半島各國的經濟成長和歐洲其他國家相比，進展仍落後。生活水準的懸殊和自然資源的分布不均是其經濟的特色。一般而言，原來鄂圖曼人統治的地區與哈布斯堡君主國有密切歷史淵源的地區相較之下進步較慢。南斯拉夫境內有一顯著的例子，即原被奧地利統治的斯洛文尼亞和克羅西亞，比受鄂圖曼人統治到十九世紀的波斯尼亞-黑塞哥維那、蒙特尼哥羅和馬其頓等貧窮地區占優勢。

十九世紀的背景 該地區貧窮原因之一，是其政治結構：又巴爾幹半島各國都太小且無成爲強大工業國的基本資源。其他也是造成該地區落後的原因則爲歷史因素。現在的巴爾幹半島各國都是晚近才建立，直到二十世紀才眞正完全獨立。十九世紀時，由於國家主義的趨使，他們將全部心力和資源投注在合併和擴張領域上，因此僅致力於發展武器和軍隊，而不注重國內的改善。

十九世紀末，巴爾幹半島各國漸漸加強礦產資源的開發及開始工業化。這項努力是靠著高度外人投資和有力的國家政策而來。這趨勢雖持續到二次大戰爆發，但獲致的成果仍極微小，那時的巴爾幹半島仍無法跨出農業國家的陰影。

一次大戰以前，巴爾幹半島各國的農業仍很原始，農耕技術差且產量低。大片農地是克羅西亞、羅馬尼亞和希臘部分地方的特色，而在塞爾維亞和保加利亞則多爲小耕地農戶。由於人口增加及頻繁的小農地再分割，土地問題愈爲複雜。一次大戰後雖採取土地重新分配，但問題依舊嚴重。農人頗受高出生率、高租稅、低產量和農產品與工業品的價格懸殊所苦。

社會主義的衝擊 二次大戰後，巴爾幹半島有 4 個國家引進社會主義制度，爲經濟帶來革命性改變。戰後幾年都致力於重建工作，其後社會主義政府採用急進的經濟改革，除了廢除私人企業，還以強力控制和監督之方式達成快速工業化。事實上巴爾幹半島的國家沒有一個眞正具有足夠基礎來實行這種制度，社會主義政府卻照著蘇維埃模式發展經濟。各國均試圖建立一個均衡發展的工業，注重重工業發展，卻忽視民生消費品的生產不足。

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是工業發展上最成功的例子。羅馬尼亞經濟成長率在巴爾幹半島最高，南斯拉夫則於不斷受挫後，終在生產量上獲得大幅增加。

戰後所有巴爾幹半島國家在運輸和通訊上都有長足進步，公路和鐵路雖不足，但已擴充和改善。最重要的是空中運輸的成長，聯結了

偏遠地區與主要城市。電力發展對巴爾幹各國經濟成長和生活水準亦有重要的影響。

由於致力於工業發展，農業在其社會主義國家受到嚴重的忽視。昔日農產過剩地區，現已不足。新政府最初企圖以集體農作和增加使用農耕機械解決農業問題，然經幾次失敗後，南斯拉夫就在 1953 年放棄集體農作制度。而島上唯一非社會主義國家的希臘，則依舊以農業爲主，專注於農地的開墾和擴展，終於在 1965 年有了收穫，是其自二次大戰後首次的農產盈餘。

自二次大戰後，巴爾幹半島各國的經濟政策和國際貿易關係均與政治改革和社會事件緊密相關。戰後蘇聯對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羅馬尼亞和南斯夫等社會主義國家仍有主要的影響力，美國則對希臘與土耳其有重要影響力。但這種關係不久後便發生重大改變，南斯拉夫、阿爾巴尼亞和羅馬尼亞分別在 1948、1960、1964 年發表聲明，維護其獨立發展的權利。此行動導致國內經濟的改變和國際貿易關係的轉移。南斯拉夫在與蘇聯斷絕關係後，接受美國的大量援助，進而發展與西方國家的貿易；阿爾巴尼亞則與其他巴爾幹半島各國作法不一，其試圖增加與西方國家和中國的貿易。

4. 歷史

西元前 6000 年左右，巴爾幹半島上開始有人類居住，範圍包括古希臘文明中心，同時此區也是羅馬帝國的一部分。羅馬的占領對今日的羅馬尼亞文化及傳統影響深遠。羅馬尼亞於西元前二、三世紀時屬於羅馬達契亞省，羅馬尼亞日後雖由不同的侵略者統治，但拉丁語仍是羅馬尼亞的主要語言。

巴爾幹半島上曾遭無數蠻族部落侵襲，但以斯拉夫人的侵略對此區域的種族融合影響最爲深遠。斯拉夫民族的侵略始於五世紀，並於六、七世紀達到顛峯。有些斯拉夫部落甚至南征到伯羅奔尼撒（現爲希臘的一部分）。七世紀時，土耳其語系的保加利亞人亦到達此地，但後爲斯拉夫人同化。

中世紀　西元 285 年羅馬帝國分裂後，巴爾幹半島大部分領土歸東羅馬帝國（拜占庭）所有。首都位於君士坦丁堡的拜占庭帝國，數千年來在此區域都保有最強大的軍事、政治及文化力量，宗教領導地位尤其重要。1054 年後東西羅馬教會分裂，君士坦丁堡成爲希臘正教中心，其影響力不僅及於巴爾幹半島信奉希臘正教的民族，更擴張到俄國。巴爾幹半島於中世紀期間歷經保加利亞和塞爾維亞王國的建立、統一及擴張。西美昂（Simeon, 893-927 年在位）建立的第一保加利亞王國亡於拜占庭後，第二保加利亞王國於 1186 年爲阿森兄弟（Asen）建立，政治中心設於托諾弗（Tirnovo）。由尼曼雅（Stevan Nemanja, 1168-96 年在位）建立塞爾維亞王國，其最偉大的統治者爲杜香（Stevan Dusan, 1331-55 年在位）。1204 年十字軍占領君士坦丁堡，此爲法蘭克王國在半島南部的建立鋪路。

土耳其的征服　十四世紀巴爾幹半島上的基督教國家間關係緊張而對立，最後皆降服於信奉回教的土耳其人。土耳其人於 1365 年占領亞得里亞堡，並於 1389 年的科索沃戰役中，擊敗塞爾維亞帝國。其後征服保加利亞，並將羅馬尼亞的瓦拉幾亞公國和摩達維亞公國歸爲其屬國。1453 年蘇丹穆罕默德二世（1451-81 年在位）占領君士坦丁堡。土耳其盛世於蘇萊曼（Suleiman, 1520-66 年在位）統治時達到顛峯，其軍隊所向無敵，1521 年占領貝爾格勒，1526 年在木哈赤戰役（Battle of Mohács）中擊敗匈牙利，最後於 1529 年在維也納受阻。

土耳其勢力在巴爾幹半島上維持約 500 年，因土耳其政府的宗教意識遠大於民族關係，因此基督教團體由其教會組織統治。蘇萊曼統治期間，土耳其帝國的政治組織最有效率，之後即步入長期的衰微。由於政府的日趨腐敗，屬國的地位亦相對地日益降低。帝國內部的衰弱首先反映在軍事上。自 1683 年第二次維也納圍城之戰失敗後，土耳其軍隊對歐洲其他國家不再構成威脅。1699 年根據卡洛維茲條約，土耳其帝國被迫割讓匈牙利、外西凡尼亞、克羅西亞和斯洛文尼亞等地給奧地利。威尼斯則獲得達爾馬提亞和伯羅奔尼撒。

十八世紀時奧地利和俄羅斯經常並肩作戰，在巴爾幹半島上再次贏得勝利。1774 年的庫楚克率那支使俄國領土得以擴展到黑海；往後幾年，俄國利用此條約成爲爭取巴爾幹半島上所有基督徒代言人。俄國的權力在 1792 年的雅西條約和 1812 年的布加勒斯特條約中得以確定並擴張。1815 年的維也納會議中，原爲威尼斯領土的達爾馬提亞劃歸奧地利所有。

民族解放時代　十八世紀末巴爾幹雖已掀起民族復甦運動，但直到十九世紀才脫離土耳其而獨立，且過程緩慢。由於戰略地位重要，於是「近東問題」——決定日益衰落的土耳其帝國命運之問題——乃成爲 1815-1914 年間歐洲各國的主要討論事項。

在外交上發生衝突的二個主要敵對國是英國和俄國。英國希望繼續與東方（特別是印度）維持暢通，深怕俄國會取代土耳其帝國統治此區，因此盡力維護土耳其的權力，同時也支持其屬國的行政改革。然而俄國卻願意給予巴爾幹人民直接的援助，他們大都信奉希臘正教，且有一部分是斯拉夫人。奧地利了解俄國的權力日益強大，希望能取代英國的地位。和英國因地中海事務而意見不合的法國，採取實用主義的方法，在遇到危機時，依自身利益來改變立場。儘管各國爭權奪利，互相衝突，但到了 1914 年，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希臘、蒙特尼哥羅、羅馬尼亞及塞爾維亞等國皆已獲得獨立。

十九世紀初期　塞爾維亞人於 1804 年反抗土耳其地方政府而掀起巴爾幹人的民族革命。第二次暴動發生於 1815 年，塞爾維亞人取得行政自治權。1821 年的希臘革命及有關問題更決定了一八二〇年代的國際關係。歐洲人的介入最後導致 1827 年的納瓦里諾戰役，英、法、俄聯軍擊敗了土耳其。

1828 年土耳其貿然向俄國宣戰，結果使俄國軍隊再度進入巴爾幹。1829 年戰敗的土耳其帝國被迫簽下亞得里亞堡條約，條約中再次確定現爲俄國保護的塞爾維亞和羅馬尼亞的自治權，並同意建立希臘聯邦。其後在 1830 及 1832 年訂立的條約中，英、法、俄三國共同建立獨立的希臘，其領土範圍狹小，巴伐利亞親王奧托被選爲第一任國王。

十九世紀後期　克里米亞戰爭（1853-56）導致巴爾幹半島許多重大改變。根據 1856 年的巴黎和約，俄國對塞爾維亞和羅馬尼亞公國的保護權已被其他強權的監督力量所取代。俄國並放棄了要求與巴爾幹的希臘正教徒維持特別關係的權力。由於其後列強間意見相左，反使羅馬尼亞的民族運動大有進展。1859 年瓦拉幾亞和摩達維亞公國推選庫札（Alexander Cuza）爲君主，並於 1861 年合併。1866 年由於軍事政變使得霍亨索倫王朝的王子查理取代庫札的地位。

往後 10 年，保加利亞人展開一連串反抗土耳其政權的叛亂。1875 年的波士尼亞-黑塞哥維那之起義和 1876 年的塞爾維亞蒙特尼哥羅對土耳其宣戰後，俄國再次介入。1877-78 年的土俄戰爭，土耳其再次失敗。簽訂聖斯泰法諾條約，使得保加利亞擁有包括馬其頓的更廣大領土，此條約違反先前的協定，新的保加利亞已成俄國附庸，引起各國恐懼。

面對英國和奧地利的強烈反對，俄國於 1878 年的柏林會議中，同意修改聖斯泰法諾條約。原先擴大的保加利亞被劃分爲三部分：保加利亞、東羅美利亞和馬其頓；塞爾維亞和蒙特尼哥羅的領土皆得以擴張；塞爾維亞、蒙特尼哥羅、羅馬尼亞皆獲得完全獨立；奧匈帝國獲得波士尼亞-黑塞哥維那的占領權。

希臘於 1881 年獲得塞沙利和伊庇魯斯二地。羅馬尼亞和塞爾維亞分別於 1881 和 1882 年被承認爲一王國。儘管柏林條約已明訂將保加利亞劃分爲三部分，但在 1885 年時，保加利亞和東羅美利亞已合併。由於重大國際危機導致第一任保加利亞君主巴騰貝格（Battenberg）的亞歷山大被迫讓位給科堡（Coburg）的斐迪南。

1890 年後克里特島和馬其頓二區仍由土耳其統治，而引起國際間的注意。1897 年，當希臘與土耳其的戰爭因列強的介入而結束時，克里特島得以在希臘王子的統治下獨立行政，但馬其頓問題卻遲遲難以解決。

巴爾幹戰爭　1912 年在俄國鼓吹下，保加利亞、希臘、蒙特尼哥羅、塞爾維亞等國組成巴爾幹聯盟，並引發對土耳其帝國的戰爭。第一次巴爾幹戰爭時，巴爾幹聯盟後得勝利，但對馬其頓領土的劃分發生爭執，之後又有新的紛爭。第二次巴爾幹戰爭則是希臘、塞爾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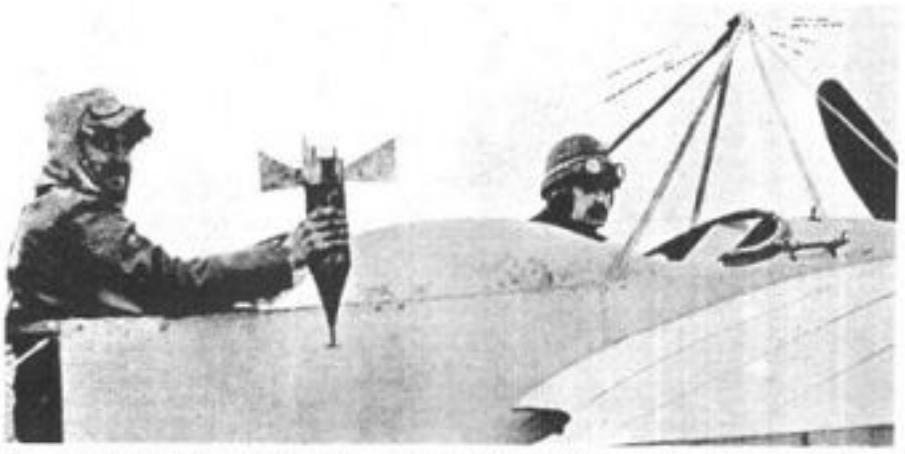

第一次巴爾幹戰爭（1912–13）・土耳其帝國戰敗・圖爲正以小型炸彈攻擊土耳其的保加利亞空軍・

亞、羅馬尼亞和土耳其聯合對抗保加利亞，保加利亞因戰敗而未能和各國分割土耳其在歐洲剩餘的領土。因此戰後希臘得以併吞克里特島，阿爾巴尼亞也得以建立。

1913 年時，土耳其在巴爾幹半島的統治範圍已縮小到君士坦丁堡附近的色雷斯。土耳其在巴爾幹的權力問題解決後，僅奧匈帝國與南部鄰國斯拉夫民族的關係，與塞爾維亞獨立王國的問題尚待解決。1908 年哈布斯堡王朝改變其占領波士尼亞-黑塞哥維那的立場，想進而將之完全併吞，這對覬覦該地已久的塞爾維亞而言無疑是當頭棒喝。由於塞爾維亞與王朝間的緊張情勢日漸升高，加上帝國境內斯拉夫民族對自己的地位有所不滿，終於導致 1914 年 6 月 28 日哈布斯堡王位繼承人斐迪南大公在波士亞尼亞塞拉耶佛（Savajevo）被暗殺的事件。巴爾幹的民族紛爭與此意外事件使歐洲各國捲入一次大戰。

一次大戰及戰後　在一次大戰中，塞爾維亞、羅馬尼亞和希臘分別於 1916 及 1917 年加入協約國，土耳其和保加利亞則於 1914、1915 年相繼加入同盟國。1915 年塞爾維亞被擊敗，但 1918 年發生在塞沙羅奈基（Thessalonike）的主要戰役中，西部的聯盟國及其支援國獲勝。

一次大戰使巴爾幹半島上政治區域的劃分產生三大重要改變。1918 年，南斯拉夫（起初被稱爲塞爾維亞人、克羅西亞人和斯洛文尼亞人的王國）由塞爾維亞、蒙特尼哥羅及哈布斯堡南部斯拉夫的土地組成。羅馬尼亞獲得外西凡尼亞後，建立起現今的國家。保加利亞在愛琴海的出口歸希臘所有。

大體而言，在一次大戰與二次大戰期間，巴爾幹各國處境艱難。當希臘被土耳其國家主義者擊敗後，又於 1922 年歷經一次重大災難，被迫接納收容從安那托力亞被驅除出境的 1,500,000 人民。保加利亞歷經二次戰敗後，仍處於戰後的殘破與幻滅之中；南斯拉夫則面臨境內塞爾維亞人和克羅西亞人仇視政府的態度的困擾。所有國家都有其經濟困難和嚴重的少數民族問題。一九三〇年代崛起的義大利法西斯黨和德國納粹更爲巴爾幹各國間帶來嚴重的威脅。1939 年阿爾巴尼亞因無法保衛自己終被義大利併吞。

二次大戰　二次大戰爆發不久，巴爾幹各國皆能保持中立，但稍後保加利亞和羅馬尼亞即加入德國陣營。保加利亞與其合作占領希臘和馬其頓；羅馬尼亞和德國在蘇聯並肩作戰。

半島上的實際衝突始於 1940 年，此時義大利獨裁者墨索里尼開始侵略希臘。但因義大利無法完成任務，導致 1941 年德國的入侵希臘和南斯拉夫。此種對抗的情勢和隨後的占領更導致雙方國家產生游擊部隊，對日後的政治影響深遠。德國戰敗後，蘇聯軍隊進入巴爾幹並占領保加利亞和羅馬尼亞。

第二次巴爾幹戰爭（1913）・土耳其軍隊進占薩羅尼加港・

戰後情勢　戰爭於 1945 年結束，並帶來一段時期的革命性變革。在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羅馬尼亞以及南斯拉夫等國，共產黨開始掌握政權，與捷克、東德、匈牙利和波蘭等地一樣。共黨集團國家並與蘇聯密切合作。上述這些國家（南斯拉夫除外）於 1955 年簽訂華沙公約（組成軍事同盟以對抗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希臘歷經慘痛的內戰（1946–49），在美國的援助下戰前執政黨才重獲政權。希臘和土耳其成爲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會員國。因此，戰後的巴爾幹國家，分別加入東、西不同的集團，涇渭分明。

雖然共黨集團各國基於政治、經濟等共同利益，合作無間，但其戰後的關係卻趨向領土的分割和重新強調各國的個別性。各國間首度失和源於 1948 年時南斯拉夫狄托和史達林的爭執。被逐出共產陣營後，南斯拉夫因而轉向西方，並得到廣泛的經濟和軍事援助。1953 年史達林死後，南斯拉夫與蘇聯的關係雖較爲改善，但南斯拉夫希望此後對國際事務採取中立態度，對其他共黨國家則採行社會主義路線。

阿爾巴尼亞是共黨集團中第二個採獨立姿態的國家，它首先利用狄托和史達林間的爭執以擺脫南斯拉夫對其內政的影響。接著阿爾巴尼亞藉著大力支持中國共產黨，使中共與蘇聯爭取世界共黨運動領導權，而脫離南斯拉夫和歐洲共產國家。阿爾巴尼亞此舉遭致其他共黨政權的抨擊，並受到經濟制裁。阿爾巴尼亞採取的報復行動便是加強其與中共及西歐各國的關係。

羅馬尼亞隨後亦因經濟因素而脫離共產世界。1949 年共黨國家成立經濟互助理事會，以對抗馬歇爾計畫。1960 年，經濟互助理事會已計劃出面調整其會員國經濟的方法和各國間勞力較明確的劃分。諸如東德和捷克等已開發的工業經濟國家，仍維持高度工業化。羅馬尼亞的工業雖已大幅提昇，然其主要角色仍是生產原料的供應者。羅馬尼亞政府對此提出嚴重抗議，1964 年羅馬尼亞共黨提出所有共黨一律平等的嚴正聲明。羅馬尼亞同時尋求加強其與西方和中共的關係。

在巴爾幹的共黨國家中，保加利亞是唯一始終與其他共黨集團國家和蘇聯關係不變的國家。此外，其與希臘和南斯拉夫的關係大爲改善。1964 年與希臘的多次談判，亦解決了一次大戰以來兩國間存在的許多棘手問題。

雖然希臘與西方各主要國家維持良好關係，但 1964 年當希臘與土耳其爲賽普勒斯島上少數土耳其人的地位問題而瀕臨戰爭邊緣時，使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出現嚴重的缺失。在此危機之後，聯合國派遣部隊駐守賽普勒斯以維持和平。

Bibliography

Jelavich, Barbara, *History of the Balkans: 18th and 19th Centuries* (Cambridge Univ. Press 1983).

Jelavich, Barbara, *History of the Balkans: 20th Century* (Cambridge Univ. Press 1983).

Jelavich, Charles, *Tsarist Russia and Balkan Nationalism* (1958;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8).

Jelavich, Charles and Barbara, eds., *The Balkans in Transition* (1963; reprint, Shoe String 1974).

BALKH 巴爾赫

阿富汗北部城市。有"諸城之母"及"旌旗巍峨之都"等稱譽。據說西元前 330 年亞歷山大大帝曾在此建立希臘殖民地，是爲當時希臘-大夏王國(Graeco-Bactria)首府，名爲巴克特拉(Bactra)，盛極一時。其後佛教寺廟和靈骨塔錯落點綴其間。

七世紀末該城爲回教軍隊占領，幅員迅速擴充。其後數百年間，裝點市容的盡是回教宮殿和清眞寺。十三世紀初被成吉思汗的蒙古軍夷爲平地。建於 1460 年左右的納斯爾・穆罕默德帕夏(Khwaja Abu Nasr Mohammed Parsa)陵墓目前已傾圮。該城改名巴爾赫後，於 1850 年併入阿富汗版圖。高大的古城牆仍有若干段保存下來，早期回教器物也在有限的挖掘下出土。

馬薩沙里夫(Mazar-i-Sharif)是個現代化都市，在巴爾赫以東數公里處，已經取代老城市成爲該地區中心。馬薩沙里夫意即「尊貴之墓」，阿富汗人相信裏面埋葬著先知穆罕默德的女婿塔里布(Ali Ibn Abi Talib)。這座墓是大聖堂的一部分，聖堂四周有一環形大道。所有建築物的外層都覆蓋著深綠色爲主的鮮亮瓷磚。參見BACTRIA。

BALKHASH 巴爾喀什

蘇聯城市。位於哈薩克東南部，卡拉干達省境內的巴爾喀什湖北岸。建於 1928 年，爲工業中心。初名貝特斯(Bertys)，後改爲普利巴爾喀什，1937 年定名爲巴爾喀什。該城是重要的鐵路總站及湖港，設有蔬菜專業區，但地位重要的主因在於煉銅，原料來自北方 19 公里處的寇孔雷得(Kounrad)礦區。

BALKHASH, Lake 巴爾喀什湖

位於俄屬中亞哈薩克斯坦(Kazakhstan)東南的水域。面積約 17,278 平方公里，湖長約 708 公里，寬在 24～80 公里之間。狀如寬廣的新月形，主要水量來自伊犁河。北部邊緣地帶界限分明，而南部湖濱則是一連串錯綜複雜的島嶼、半島及淺水區。雖然沒有出口，但湖水鹽分低，淺水區內產有鯉魚及鱸魚。北部湖濱也蘊藏有銅礦。

BALL, George Wildman 鮑爾

西元 1909.12.21- 。美國公職人員及外交官。1968 年被任命爲駐聯合國大使。生於愛阿華州第蒙，1933 年獲西北大學法律學位。其後兩年，他在華府擔任政府律師。1935-42 年在芝加哥從事稅法業務，之後回到華府任租借署的法律顧問。二次大戰即將結束時，他指導倫敦的美國戰略轟炸調查。1946-61 年爲國際律師，代表歐洲經濟共同體致力於歐洲的統一運動。

1961 年 1 月他擔任甘迺迪總統貿易和關稅政策工作小組的負責人。他的削減關稅方案成爲甘迺迪計畫的一部分，而他在新政府中也被提名擔任國務院負責經濟事務的副國務卿。1961 年 11 月 26 日鮑爾成爲負責全面政策規劃副國務卿，1966 年退出該部。1968 年任駐聯合國大使，1969 年重操律師業。

BALL, John 鮑爾

英國神父。1381 年與泰勒(Wat Tyler)領導「農民起義」。有關他的記載並不完全，但一般相信他曾在約克任神父職，隨後又到科赤斯特(Colchester)。起義前多年，他已開始煽動爭取農民權利。鮑爾學說的內容和威克里夫(John Whcliffe)學說相似，尤其是攻擊教會財產及社會不平等方面；但並無證據證明他是威克里夫的弟子。

1366 年遭坎特布里總主教的處分，禁止講道行聖禮並逐出教會。1376 年被捕，此後他屢次入獄。1381 年起義時，他仍在獄中，但被肯特郡的起義者營救至倫敦。在倫敦時，他採用一句有名的對句講道即「當亞當種田夏娃織布時，誰是貴族呢？」據記載，他極力主張殺掉貴族和高級神職——主教與修道院院長。

在泰勒被殺，叛變被鎮壓後，鮑爾逃離倫敦，但隨即被捕，由英王理查二世以叛國罪處死刑，1381 年在聖奧班斯城(St. Albans)執刑。參見TYLER, WAT。

BALL, Lucille 鮑爾

西元 1911.8.6-1989。美國女演員兼電視製作人，爲最持久的電視劇集之一《我愛露西》及續集《露西劇場》的製作人和女主角。生於紐約州詹姆斯鎮。在 1951 年踏進演藝圈前，演過 55 部影片，常扮演妙語如珠的歌舞女郎。在首部演出影片《羅馬醜聞》(1934)中戲分不多。在《衆家千金》(1940)一片中，結識古巴籍樂團團長阿納茲(Desi Arnaz)，兩人於 1940年結婚。隨後在《杜拜瑞是小姐》(1943)、《邁步前進》(1943)、《梳頭姑娘》(1950)和《生命眞諦》(1961)中演出。

1950 年她和丈夫共同成立德西露製作公司，錄製電視劇集。1951 年 10 月，首先推出由夫婦共同主演的《我愛露西》影集。該節目及公司迅速崛起。兩人雖於 1960 年離異，節目及公司並未停擺，惟阿納茲沒有在下一檔的《露西劇場》中參加演出。1956 年她贏得電視艾美獎連續性喜劇之最佳女演員獎。

BALL, Thomas 鮑爾

西元 1819.6.3-1911.12.11。美國雕刻家。以波士頓公園的華盛頓騎馬雕像(1869)最受推崇。生於麻州的查理斯敦。父親早逝，爲幫助家計而在波士頓新英格蘭博物館從事雜役工作，並開始研習繪畫與雕刻。

1854-97 年定居義大利佛羅倫斯，曾於一八五〇和一八六〇年代期間前往波士頓從事華盛頓像雕刻工作。1876-77 年在義大利隨弗蘭奇(Daniel Chester French)研習雕刻。1891 年自傳《七十自述》問世。1911 年逝於蒙特克拉爾。

重要作品包括收藏於紐約大都會博物館的韋伯斯特(Daniel Webster)實體半身雕像(1868)；費城演員中心由福雷斯特(Edwin Forrest)扮成科里奧拉努斯(Coriolanus)的雕像。最重要的大型作品有華盛頓的《解放》(1875)，由林肯、墓衆及一個下跪的奴隸組成；位於紐約市中央公園，以早期半身像爲藍本的韋伯斯特雕像(1876)；位於波士頓的昆西(Josiah Quincy, 1879)；及麻州梅休因(Methuen)的華盛頓紀念碑(1893)。

BALL BEARINGS 滾珠軸承

參見BEARINGS, ANTIFRICTION.

BALLA, Giacomo 巴拉

西元 1871.7.24-1958.3.6。義大利畫家，未來派創立者及其大師之一。生於義大利杜林。曾在巴黎短暫求學，幾乎是自修而來。1901 年定居羅馬，初屬寫實派，不久轉爲象徵主義及新印象派的點畫派。1910 年 2 月 11 日與義大利畫家波丘尼(Umberto Boccioni)、卡拉(Carlo Carra)、塞維里尼(Gino Severini)和盧梭羅(Luigi Russolo)聯署"未來派畫家宣言"。僅盛行於 1910-16 年間的未來派試圖以動態表現物體，尤其是動物與機器。1912 年後巴拉曾與未來派畫家舉辦聯展，並在其餘畫家揚棄此運動時仍繼續效行。一九二〇年代開始展現其他風格；一九三〇年代揚棄未來主義，改採較傳統的代表畫風。1958 年逝於羅馬。

身爲未來派，風格卻多承自立體派(參見CUBISM)。其最出色的未來派作品帶有強勁的動態與力感。主題多爲飛行的鳥羣，如《雨燕：飛行的路徑》(1913)；及流動的車輛，如《快速汽車》(1912)、《汽車速度加光與噪音》(1913)。他與盧梭羅常描繪肉體運動，最著名嘗試爲《拴著皮帶的狗之力能論》(1912)與《小提琴家的旋律》(1914)。其他風格的重要作品包括寫實派時期的社會意識作品《裁縫師》(1902)和印象派作品《瘋女》(1905)。參見FUTURIS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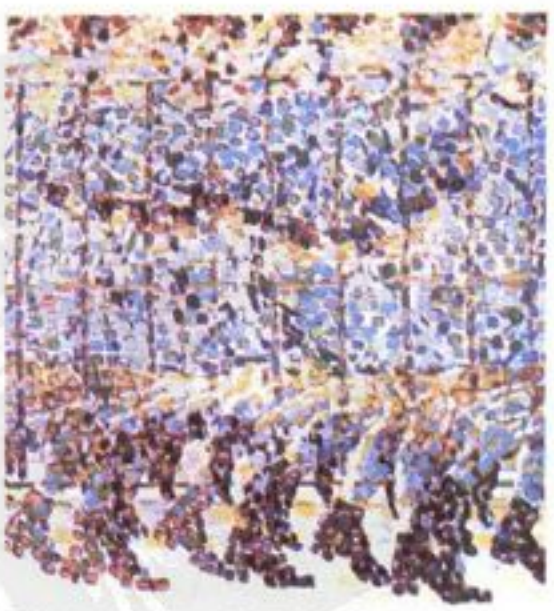

巴拉的作品《舞台上奔跑的女孩》(1912)

BALLAD 民謠

文學用語，指樸實的敍事抒情詩，故事來源有的可考，有的不爲人知。廣義而言，幾乎涵蓋任何型式抒情詩，有些音樂作品也稱作民謠。浪漫主義運動開始後，由於對中世紀思潮熱衷，口頭吟唱相傳下來的傳統民謠遂成爲一種備受矚目的民歌。許多民歌對人性的描繪型式和表達技巧上的魅力及其來源之撲朔迷離顏引人入勝，使民謠不論在民間或學術性詩集中都占有一席之地，成爲許多人研究的題目。在許多國家，尤其是英國、蘇格蘭、丹麥及美國，可以見到大量的傳統材料。儘管古老傳統的民謠因受留聲機、收音機和電視機及老式合唱團減少之影響，普及情形每況愈下；但無疑的，民謠仍將不斷被創作流傳。

各國喜好的通俗歌曲類型不同。丹麥及不列顚羣島擁有豐富的民謠，大量的敍事歌謠從十六世紀的丹麥保存至今。現存主要的美國歌謠可追溯至十五世紀末期以後，其中較好的作品來自英格蘭北方，而非南方。法國及義大利的傳統民謠較少，其敍事歌曲的光彩都被純粹的抒情歌曲所奪。在德國，通俗歌曲也較偏向抒情而不屬於敍事。西班牙有很多浪漫民謠，富敍事性且戲劇化。俄國、巴爾幹各國、希臘及其他國家也都有豐富的民謠。

對民謠興趣的興起 英國人對民謠產生興趣，主要是從珀西(Thomas Percy)出版的《英詩輯古》(1765；參見該條)開始，此書於1767年再版，之後又陸續再版，書中收錄許多傳統民謠。珀西並未忠於原文，時有增減，有時是小幅度修改，但有時則大肆更動至無法辨認。有些著名作品流傳到德國，激發了作《民歌》(1778-79)的赫爾德(John Gottfried von Herder)、格林兄弟(Grimm)及著名的寫超自然題材民謠《勒諾爾》(*Lenore*, 1773)的畢爾格(Gottfried Burger)及其他人之創作。英國浪漫作家受德國的民謠狂熱影響很大，收集、模仿古老民謠的史考特(Walter Scott)即以翻譯畢爾格的民謠爲其詩歌創作生涯的開端。在他之前的民謠收集者有珀西及赫爾德，而「偉大的收集家」傑米生(Jamieson)、馬瑟韋爾(William Motherwell)、霍格(Hogg)、巴肯(Buchan)等人，則是繼他之後致力於民謠收集。美國收集家中以柴爾德(Francis James Child)最著名，他留下最重要的英國民謠原稿。斯堪的那維亞半島上的主要收集者是格倫特維(Grundtvig)及歐里克(Olrik)，並與柴爾德共同研究民謠的國際關係。他們首創的活動可能賦與英格蘭和斯堪的那維亞在民謠研究方面過多的重要性。

"民謠"一字 民謠一字適用於指抒情詩的種類。該字源自晚期拉丁文和義大利文的ballata(源字ballare，跳舞之意)，與ballade(三節聯韻詩)及ballet(芭蕾)同源。因此來源而產生民謠或抒情敍事詩是由舞蹈發展而來的臆測。長久以來，一項通俗的看法認爲，民謠原是人民在即興舞蹈中，由大家一起創作的歌曲，經民間以傳統的方式流傳下來。事實上，舞蹈源起說與其他類型歌曲的關係要比與敍事詩有更直接關聯。民謠一名在歷史上屬宮廷舞曲，指三節聯韻詩(參見該條)，是一種複雜的形式，源於法國，曾於十四世紀晚期及十五世紀流行於英國。在喬叟的《良婦傳奇》序詩中可見到一個說明，即女士們跳舞搭配的三節聯韻詩。然而，一般用來指貴族舞曲的用語是卡羅勒(caro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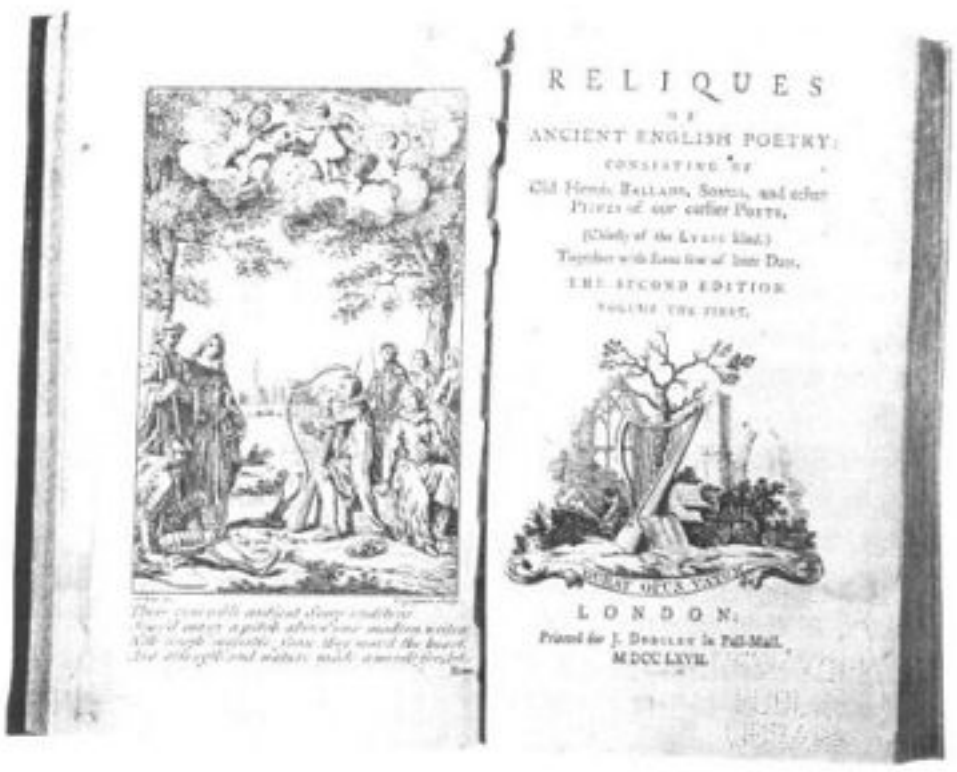

珀西編纂的《英詩輯古》，1765年首度出版，1767年再度發行。

數世紀以來，民謠一名在英國使用得相當廣泛。伊麗莎白一世時期該詞幾乎可指任何種類的抒情詩、情詩、教化短詩、諷刺或毀謗詩、宗教詩及哀歌、印刷刊行的街頭民謠，偶爾也包括敍事詩歌。當代大家德洛尼(Deloney)稱民謠《諾森伯蘭的美麗花朵》及《福樂屯山田野》爲「歌曲」；而席德尼(Sidney)則誇讚「珀西及道格拉斯的古老民歌」。十七世紀末、十八世紀初，民謠被定義爲「一種在街頭巷尾唱的通俗歌曲」。直到十八世紀晚期民謠才專門用來指說故事的歌，是借用與沿用來的。

珀西在《遺稿》中並未對敍事詩及純粹的抒情詩加以劃分；而是與他同代的黎特森(Joseph Ritson)因受到申斯通(William Shenstone)的啓發，首先將「感情的、表達的，或甚至描述的歌與純粹的敍事作品，亦即現代所稱的民謠」作一對照，加以區別。承續其思想的有馬瑟韋爾及柴爾德；而民謠的現代用法則承續黎特森的定義，特指適於詠唱吟誦的短篇抒情敍事作品。在龐多的抒情詩作中，將敍事的作品特稱爲民謠。有時，民謠和純粹抒情詩間的界限很難劃分清楚。民謠常失去故事脈絡而成爲純粹的歌曲，但卻沒有實質的證據可支持與這個過程相反的情形——即如某些人所假設的，不論歌曲來源爲何，可經由一種「史詩的過程」發展成民謠。

法國沒有特別用來指抒情詩的名稱，而是將民謠及歌曲並稱爲chansons populaires；同樣的，德文所用的名稱是Volkslieder，而敍事抒情詩的ballade，則是從英文借來的；丹麥用folkeviser來指傳統民謠；西班牙文則稱爲romances，民謠集成稱爲romancero。

起源及溯古 長久以來認爲民謠最初多少由百姓中的農民在一塊跳舞時情感自然流露、即興創作而成，這種想法仍爲文學史所採納。民謠和其他詩歌的差別在於前者神祕地發自人們的內心，這種信念源自十八世紀的德國，赫爾德和格林兄弟都提倡這種說法；在英國，蘭(Andrew Lang)也曾鼓吹這種看法；在美國，重要的主張者有耿默里(F. B. Gummere)、基特里奇(G. L. Kittredge)及其他哈佛學派人士。基特里奇描述《絞刑吏的樹》是如何可能透過集體創作而完成，他這種煞費苦心的構想對詩集編纂者及教師有著重要的影響。相信民謠是在中世紀集體創作而成的想法在美國比德、英兩國持續時間久。

有一段時間，學者也認爲以疊句發軔而成的合唱民謠是初民最早的詩歌形式，並認爲從民謠舞蹈不僅產生舞蹈，也產生詩及音樂。事實上，歌曲或小曲才應該是最原始形式。民謠目前可確定是歐洲中世紀時期產生的，詩押韻出現於十一世紀，而民謠似乎約在十二世紀或更晚才出現。朗格蘭(Langland)曾提到，十四世紀「有關羅賓漢和赤斯特伯爵倫道夫的押韻詩」很可能不是民謠，而是長篇敍事詩。押韻一字在中世紀英文中，常用來指這些長篇敍事詩或羅曼斯，如在《信差曼第》(1300年左右)的序詩中即是此意。最早可信的民謠文獻源自十五世紀，篇幅極長的《羅賓漢之歌》(參見ROBIN HOOD)即爲其一。有一首丹麥民謠，可能與十二世紀發生的一樁事件有關；而另一首民謠確定是關於十三世紀初所發生的事件，但這些民謠文獻則是較晚時

期的作品。到了十六世紀，民謠漸多，且唱遍全歐。英格蘭及蘇格蘭的佳作多半產生於十六至十八世紀，在其中許多上乘作品裏列出年代的事件就發生在創作的同時間。丹麥民謠在當時幾乎是丹麥唯一的一種抒情詩，是十六世紀宮廷中的騎士、淑女用來跳舞的曲子。這些作品在索菲婭女皇的命令下收集，並上獻女皇而得以完整保存。目前歐美仍有民謠創作，但大體而言，都不是老式民謠，且較缺乏文學及民俗學的價值。

有關民謠的起源並不只有追溯至初民時期的這一種學說，如前所述，耿默里認爲英格蘭及蘇格蘭傳統民謠的根源，本是一起跳舞的農民即興的集體創作。英國學者凱爾(W. P. Ker)認爲民謠源自中世紀的歡樂歌，是一種歌頌春天及愛情的民俗舞曲。根據喬叟的詩及《高文和綠武士》的羅曼斯中記載，騎士淑女隨著歡樂歌起舞，後來則指聖誕節或復活節宗教性的歡樂歌，或泛指任何歡樂歌或狂喜的歌。哈佛學派認爲民謠是民間的即興歌曲，經由「史詩變化的過程」發展出來，柯塔普(W. J. Courthope)則相信反方向的變化，即由繁而簡，而非由簡而繁，他認爲民謠是羅曼斯殘留部分。然而，他心目中的浪漫民謠，其實是根據更早期的熟悉主題所做的獨立完整作品。弗思(C. H. Firth)提出珀西、斯坦利(Stanleys)、霍華德(Howards)等人所做的民謠，是那些隸屬公侯之家的吟遊詩人所作、歌頌古今冒險事蹟的作品。現在似乎是史詩故事歌和羅曼斯比民謠產生得早，且存在時間較民謠和歡樂歌長。民謠在丹麥及法羅羣島(Faeroe Is.)這些國度用於舞蹈，而在其他歌曲材料豐富的英格蘭則不明顯。總之，並無證據指出，民謠是民衆舞蹈時即興完成的作品。這樣的創作不僅沒有確實的根據，在心理學和記憶上也是不可能的事。

一直絮絮不休地談論根源之謎，期以區別民謠和他種詩歌的不同並無益處。最早創作民謠的人思以韻文直接向一羣人講述故事，但並不能證明民謠是在這樣的方式下產生的。現今收集到，並可看到的龐大數量的這類歌和其他民歌一樣，有很多種起源。著名的民謠都有作者和產生年代，但這些資料都於口耳相傳的過程中流失了，流傳至今的，多出自專業或半專業人士手筆。中世紀的歌者、吟誦者、演員、法國吟遊詩人、吟唱者等懂得許多類型的詩文，而有些在十三世紀時，就吟唱過民謠。

現存的英格蘭和蘇格蘭民謠的作者似乎都是吟遊詩人、神職人員、民歌作者、宮廷作家、劇作家及個人或地方性的詩人。最早的美國民謠與宗教教化有關，而與舞蹈無關，可見於《猶大》、《聖斯提反》及《希律王》中。各種短篇講誦的故事和歌唱故事似乎都將宗教性題材加以普及；吟遊詩人在僧院中唱宗教性事物，也許僧侶們也唱，如在喬叟《坎特伯利故事》中的修道士就是位好歌者。

早期的丹麥民謠多以英雄爲題材，即興作品則篇幅短，只能傳誦一時，而不易保存和流傳，因此很少發展成民謠。關於民謠集體再創作的說法也不見得正確，在口耳相傳的過程中，是由個別演唱者再創作，而非由團體進行。同一歌者配合同一曲調時，所唱的歌詞未必都相同，同地區的其他歌者亦然。許多年輕歌者口中所唱的，不是集體創造的詞，而是有變化的歌詞。

民謠的種類　在文學上爲方便起見，可將民謠分爲幾類：口唱流傳的傳統民謠，即引起最大興趣和討論的一種；文學或藝術的民謠，可能是模仿通俗民謠而來；及新聞性民謠或書報舖民謠。民謠使用在音樂上通常是獨唱曲，有時也可能是合唱，常帶有感傷色彩，唱時有簡單的伴奏。十九世紀時，蘭邦、李斯特、布拉姆斯都曾以鋼琴和管弦樂寫作器樂民謠。有人認爲音樂民謠應含有故事情節，但今人多無此想法。

傳統民謠　傳統民謠是詞曲經口耳相傳已有很長時間的民謠，甚至已有數代之久。其來源和作者都不詳。一般而言，傳統民謠是直接敍事，是對聽衆講故事，而不是寫給讀者看的，因此多採用情節寫作，而非用引喻表達。由於以客觀態度敍述故事，故具有史評成分。傳統民謠和抒情詩一樣，具有歌曲性質，簡短爲其特色。然而十五世紀末有關羅賓漢的作品都很長，西班牙和俄國民謠也是如此。民謠之所以具戲劇性，在於強調情節，注重情況或事件，故事在事件或對白中展開。其他戲劇或半戲劇成分還包括懸疑、高潮之使用及作者超乎局外的特性。

在口耳相傳之際，無關緊要的細節會慢慢刪除而保留主要情節，其中的人物可能被普遍化或加以改造。吟唱者的類型也會影響素材的處理情形，每個歌者都會更動原文，或將之縮短，或將之與其他作品混合。但無論傳遞過程中發生何種更動，主要情節和事件常都會保留，而突顯重要時刻或發生的事件。

無論具歷史性或其他方式的民謠，有立即從所敍述的事件產生，也有非如此的。著作時間未必與寫作主題有關，如貝尼特(Stephen Vincent Benét)的《約翰・布朗的身體》(參見該條)，其產生時間就不是布朗生存的年代。堅稱十四、十五世紀是民謠創作的黃金時期的原因，在於說明爲何許多民謠的產生年代被訂得太早。例如，幾乎所有文集都將《強尼・阿姆斯壯》及《瑪麗・韓密爾頓》與喬叟時期或後喬叟時期的作品歸爲一類，但阿姆斯壯是十六世紀初期的一名歹徒，而韓密爾頓則是蘇格蘭瑪麗女皇的侍女。

美國和丹麥民謠中，主要人物是貴族，而非皇室或農民，最重要的人物是冒險戰爭、打鬥中的英雄。英國傳統民謠描述種類繁多，有宗教上的傳奇和古典故事的《聖司提反與希律王》及《奧菲爾國王》謎語民謠和機智對抗的《謎語妙解》、編年史民謠的《奧特伯恩》、亡命之徒事蹟的《羅賓漢》、邊境襲擊的《強尼・阿姆斯壯》、家庭悲劇的《布蘭德伯爵》及超自然

一般認爲民謠是人民在即興舞蹈中，大家創作的歌曲。圖爲義大利民間歌舞表演的板畫作品。

現象民謠的《俄舍井的婦人》、愛情故事《芭芭拉・艾倫》及《欣德・霍恩》，和一些幽默詼諧的作品。類似的題材、緊張場面、處理、文字的重複出現、老套公式及作者不詳，可在各國的通俗民謠中發現。不同地區、不同時代各有其喜好的主題、體裁、歌曲型式、情節種類、人物及社會環境。而隱藏在這些要素之下的重要情感、嫉妒、野心及挫敗，而以單純直接的方式說出來。

形式　有些國家的民謠形式是固定的，有些國家則不固定。不像四行詩和三節聯韻詩，民謠沒有標準的結構。典型的美國、斯堪的那維亞、捷克和匈牙利民謠形式是由詩節所組成。西班牙民謠只押母音的韻而不押尾韻，每行以八音節爲基本，音步一致，技巧一樣，但不是由詩節組成。愛沙尼亞民謠是無韻的八音節詩行；烏克蘭民謠則是不押韻的自由詩體；巴爾幹和俄國民謠不押韻，也沒有詩節；丹麥民謠和大多的英國民謠一樣，以對句或四行詩寫成，通常有疊句出現，但未必一定具備。疊句基本上更屬於純粹的舞曲與進行曲和遊戲歌，而不屬於民謠。英國民謠的疊句，有時使用得很適切，有時無意義可言，有時則是從其他歌曲中引用而來。疊句在早期歌曲中較不如在晚期中普遍。

英國民謠的韻律與類似的讚美詩一樣，源自中世紀拉丁聖詩(參見HYMNS, LATIN)中的的七音步詩行。這種十四音節、七音步、帶上揚或抑揚格節奏流動的詩行，押韻形式首先出現於《詩義》(1170年左右)；無韻格式則首先出現於《奧繆冷》(1200年左右)。若印刷成對句，押韻在長長詩行的末端(押aa韻)，若將二行寫成四行，押韻則出現於第二行及第四行詩末端(押abcb韻)第一、三行有八節四個重音，第二、四行有七個音節，三個重音。有時民謠的詩節擴充成六

行或加倍成八行，如柯立芝(Coleridge)的〈老舟子之歌〉即模仿這種變體。有時候還有行內押韻。最常出現的特色是詩行尾端有一輕音，這是古語重音的殘留，這種情形常傳到重音在第一音節的本國字上。其他特色則是吟遊詩人常用的頭韻，及老套公式化的用法(如 red gold, brown brand, 及 merry men)。儘管各國民謠在形式、風格和結構上互異，但在主要情節、將事件串聯式的敍述方式及措辭簡單上可發現其基本相同點。

音樂 早期收集傳統民謠的人只收集文字而不收集樂譜，幾乎都不認識音樂的重要性，直到 1840 年蔡佩爾(William Chappell)才率先收集英國民謠的曲調，另一個致力於收集英美民謠音樂的主要人物則是夏普(Cecil J. Sharp)。爲民謠伴奏的樂曲歌調現在引起音樂學家特別的興趣，已有正確的錄音製成。民謠的曲調甚至比歌詞改變得更多，而民謠活潑生動多靠其曲調。通常傳統歌謠的詞曲在歌者的腦海裏是一體的，想要單獨記得其中一項反而困難；然而，由不同歌者所唱出的曲調常也不同。有些歌者只知道民謠敍述的故事，不知道其歌調，就不在乎他們唱什麼樣的曲調。民謠是配著某個已經有的曲調唱，因之，唱者常用他們熟悉的曲調配著唱，而不是總是按照傳統的調子唱。交換疊句、借用、混合雜用的情形就因爲這種曲調隨歌者喜好而變得混淆之故。民謠的故事、重要的情節和人物都較音樂穩定，不易改變；被吟唱或朗誦的民謠則保存得較完整。記錄下曲調及和詞句一同印刷曲調都難(這種困難的情形現已大幅減低)，這種情形可以說明爲何今日某些民謠集子中沒有樂譜。

新聞性民謠 或稱書報攤民謠是產生於英國伊莉莎白時代英格蘭的新聞性作品。十六、七世紀爲其全盛時期，現在偶爾還可見在大城市擁擠的街道或街角出售，其名稱源自用來印刷的單面大幅紙張，上面常有飾邊或不相稱的插圖。這些民謠是一些專門的打油詩人或劣詩人爲普通老百姓所寫的民謠，配上通俗曲調，由專業歌手演唱，此即莎士比亞戲劇〈冬天的故事〉中的奧托呂科斯(Autolycus)所提到的民謠類型。由於印刷術逐漸普及，促使新聞性民謠興起，而成爲現代報章雜誌和新聞傳播的先驅。這些民謠處理的題材有國內外大事、社會事件、犯罪和災禍；有些則是傷感之作或情歌。傳統歌謠有時也和新聞性作品一起刊登。通常新聞性民謠比古老的民謠和北方各省民謠差。一般而言，新聞性民謠品質較差，而且不夠生動，題材性質每下愈況，缺乏詩的魅力，因此壽命較短，珀西協會(1840-53)和民謠協會(1868-98)的出版品曾收錄一些，〈羅克斯伯若民謠〉(1871-97)則只收錄新聞性民謠。這方面的主要學者是哈佛的羅林斯(Hyder E. Rollins)於 1553-1693 年間編纂了許多册新聞性民謠。

純文學和仿作的民謠 純文學民謠有固定的歌詞，是由知名的詩人寫作，和傳統民謠不同。有些是模仿傳統民謠而作，有些則不然。史考特不僅收集民謠，也自己創作民謠或類似民謠的詩文，如〈施洗約翰節前夕〉、〈賈克・歐哈賽登〉，而〈年輕的羅欽瓦〉則非仿作之作品。華茲華斯的〈露西・葛雷〉用的雖是簡單的民謠體，卻不具古風；柯立芝的〈老舟子之歌〉受到更古老的民謠風格影響。羅塞蒂(Rossetti)的〈斯崔頓・瓦特〉及〈國王的悲劇〉也一樣受到古老民謠的影響；丁尼生在〈姊妹〉中嘗試以古老文體創作；白朗寧(Browning)的〈大嘴梅格〉多少具有模仿性，而〈他們如何將好消息從根特帶至艾克斯〉及〈威爾・芮爾〉則不然。史溫朋(Swinburne)擅寫古體民謠，譬如〈老亞婆〉和〈新娘的悲劇〉。美國最有名的民謠是朗費羅(Longfellow)所作的〈金星號海難記〉和具有精緻詩節形式的〈著盔甲的骷髏〉。拉尼爾(Lanier)的〈黑梅希復仇記〉也稱得上是美國最好的民謠之一。

純文學民謠常被稱爲藝術民謠或文化民謠，與民間民謠相對照，這是一種不恰當的對比，將傳統民謠視爲非常不藝術的類型是不夠正確的。因爲即使是上古時代的詩人也有其固定的成規和屬於自己的藝術。同樣的情形在專門團體的歌中也有，如伐木工人、牛仔或礦工。民間的歌者保有他們所知的演出成規，而沒有藝術格式上的不同問題。

美國民謠 在美國所唱的民謠是近世始由成羣移民帶至新大陸，主要來自不列顛羣島：法國民謠流傳於路易斯安那和加拿大法語系民族間；墨西哥-西班牙民謠傳行於西南部。這些民謠並沒有流傳到他們以外的其他區域，而其他語系或民族的民謠也沒有流傳到這裏。極少當地民謠是從殖民領地時期保存下來的，但有許多作品是早期或更晚期的作品，其中有許多都保存在現存的作曲者及新聞性民謠中，通常沿街販賣或由小販街頭兜售，有些則刊登在報紙上。

在非印刷品中，民謠收藏家的一項重要來源是最受喜愛歌曲的手稿或備忘錄。這種手抄本和備忘錄在今日仍有收藏，尤其是在印刷資料稀罕的地區。很多流傳下來的傳統民謠經由職業歌手、老式舞台遊藝人員及其他巡迴演藝團體而傳播四方，有些得到音樂會上演唱歌手的推波助瀾，傳布開來，如 1859 年左右歌劇首席女歌星在波士頓演唱歌謠〈安德魯・馬丁〉。特別有趣的是許多在孤立的社羣中流傳而未受外界影響的舊大陸民謠，由於收集的時間較早，似乎最初這些作品的發源地主都要在阿帕拉契山脈南部和新英格蘭；但現在在其他地區，如密蘇里、密士失必、印第安那及俄亥俄等地收集的民謠也相當豐富。

美國主要的民謠收集家有：柴爾德，在他不朽的著作〈英格蘭和蘇格蘭的通俗民謠〉(1882-98)中收錄美國民謠變體；夏普(Cecil J. Sharp)、甘貝爾(Olive D. Cambell)及卡帕里斯(Maud Karpeles)也收集了阿帕拉契山區的民謠，包括歌詞及音樂；史密斯(C. Alphonso Smith)和戴維斯(A. K. Davis)則收集維吉尼亞民謠；貝里(Phillips Barry)收集新英格蘭民謠；而貝爾登(H. M. Belden)收集密蘇里民謠。更後來的個別行業和團體的民謠及歌曲，如伐木工人、礦工、牛仔和拓荒者，也受到廣泛注意。

美國民謠敍述的主題有：罪犯和亡命之徒(傑西・詹姆斯*Jesse James*和山姆・拜斯*Sam Bass*)、索命的情人(可憐的羅瑞拉*Poor Lorella*)、有情人的重逢、被遺棄的女孩、嚴厲的父母、地方凶殺和災難及諸如此類的故事。在歐洲民謠中處於重要地位的超自然成分在美國民謠則退居其次。其他的民謠類型包括臨終前的懺悔、有關鐵路和農場的歌謠、節慶和宗教性歌曲。許多美國民謠是模仿愛爾蘭通俗歌謠而成。美國民謠通常是將古老的純文學民謠融入通俗詩歌中而加以改編的作品。

在新大陸，由外地傳來的民謠很容易被改編，故事發生的地點和人物的身分都可能改變，如蘭德爾爵士變成強尼・蘭德爾或吉米・倫道夫，而不再是貴族，且常有更動、遺漏、插入與其他民謠混雜、記憶錯誤和縮減等現象發生，使古風盡失。在較晚期的民謠中，暴力、謀殺事件減少，而幽默成分增加。最著名的本土民謠有〈春田山〉、〈法蘭吉與強尼〉、〈凱西・瓊斯〉、〈約翰・亨利〉及〈年輕的夏綠蒂〉。長久以來被認爲作者不詳的〈年輕的夏綠蒂〉經貝里發現，乃出自幽默大師史密斯(Seba Smith, 1792-1868)之手。

團體合唱曾經是學生或其他人士聚集時最受歡迎的娛樂型式，卻因二十世紀收音機和留聲機之普及而多少有些沒落了。音樂是打開開關來聽，而不是唱來聽的。但民謠卻於二十世紀中期一度復興，有許多歌唱團體崛起，尤其是大學生所組的民謠合唱團，這些歌者常在傳統民謠中找尋材料。由於這方面的興趣重新復甦，導致許多傳統民謠被重新製作，而民謠民歌的演唱會也大大地普及開來。

BALLAD OF BABY DOE 貝比黛之歌

美國作曲家穆爾(Douglas Moore)於 1955 年創作的歌劇，拉杜希(John La Touche)作詞。此劇是應美國國會圖書館庫塞維茨基基金會之邀請而創作，爲紀念哥倫比亞大學建校 200 週年，1956 年 7 月 7 日於科羅拉多州森特勒爾城(Central)歌劇節首演。

〈貝比黛之歌〉的特色在於其曲調多取自美國民間音樂，並承襲維也納輕歌劇的浪漫傳統。

劇情根據一八八〇年代科羅拉多州利德維(Leadville)所發生的事件，劇中角色亦參照眞實人物。貝比黛(女高音)本是礦工之妻，卻拋棄丈夫而就年老、富有的礦場主人塔博爾(Horace Tabor, 男中音)。此一緋聞毀了塔博爾的聲名，但結束時貝比黛對塔博爾的愛情驟然轉爲深刻，全劇以歡樂氣氛收場。

BALLAD OF READING GAOL
里丁監獄之歌

王爾德(參見該條)的著名長詩,1898 年出版。一般認爲此詩是王爾德最好的詩作,也是他最後的文學作品。本詩語調沈哀,一改他過去以嬉笑怒罵的態度來揭發社會僞飾。1895-97年間王爾德遭牢獄之災,因而產生創造此詩的靈感。這首詩以生動的監獄生活寫照,傳達對囚犯的同情與了解。

王爾德把罪犯描寫成受難者,因自己誤犯罪行而受難,並責難監獄不但無法消弭罪惡且使之更爲複雜。

> 最惡劣的行爲就像毒草
> 在監獄的氣氛中滋長;
> 所有人類的良善
> 就在那兒虛擲而凋零。

在這首詩中,雖時有教誨的語調,但它對瀕臨絕望的囚犯心情有相當細膩的描寫。

BALLAD OF THE SAD CAFÉ
傷心咖啡館之歌

美國女作家麥卡勒斯(Carson McCullers)的小說,於 1951 年出版,其作品選集亦以此爲標題。敍述一羣人在身體或情緒上有所殘缺的故事;其筆觸細膩而敏感。

美國劇作家阿爾比(Edward Albee)曾將之改編爲舞台劇,1963 年在百老匯演出。

BALLAD OPERA　敍事歌劇

一種舞台表演,以十八世紀的英國最流行,由口說對白及借用其他曲調的歌曲所構成。與德國喜歌劇和法國喜歌劇關係密切;但後兩種的藝術趨向較敍事歌劇高。

蓋伊(John Gay)所著《乞丐歌劇》可能是第一部,也是最成功的敍事歌劇,1728 年首次在倫敦上演。《乞丐歌劇》與後來創作的許多敍事歌劇皆對當時在倫敦上演的許多義大利歌劇之遵從虛僞舞台慣例提出嘲諷。由拉爾夫(James Ralph)所著的後期敍事歌劇《時髦仕女》(1730)甚至直接抨擊義大利歌劇,其中一位角色則嘲笑諸如「如老鼠般吱吱吟誦…並顫動發出不重要的外來母音」等歌劇慣例。

敍事歌劇的音樂有時源自不列顚羣島的民歌,通常借用當時的流行歌曲,包括普賽爾(Henry Purcell)、韓德爾及科萊利(Arcangelo Corelli)所作的歌曲,但將歌詞全部改寫以迎合表演需要。敍事歌劇的流行盛況在 1735 年以後趨向沒落,一七六〇年代由於阿恩(Thomas Arne)和迪布丁(Charles Dibdin)的新作問世,使之再度流行。

最著名的敍事歌劇包括西伯(Calley Cibber)所著《謎樣的愛情》(1729)、約翰遜(Charles Johnson)所著《鄉村歌劇》(1729)及菲爾丁(Henry Fielding)所著《傳授智慧的老人》(1735)。

BALLADE　敍事詩(曲)

一種比十四行詩早的複雜詩體,流行於法國和英國,而在十九世紀再度興盛。現今在英國習慣以ballade一字表示較講究修辭的敍事詩,而以ballad表示簡樸的敍事詩。

此字的拉丁字源自ballare,意爲「跳舞」,而後傳入法國南部普羅文斯地方,拼做balada,則指「舞曲」。十三世紀時,法國詩人協會據此發展出一種複雜的固定形式,十四世紀末葉更在詩章最後增添結尾詩節,其結構始完備。所謂結尾詩節,即是在敍事詩結束時,附上一節向達官顯要致意的獻詩,且通常以Prince一字起頭。

1493 年,莫利內(Jean Molinet)所著的《修辭學之技巧》(*L'art et la science de rhétorique*)一書中,首次詳細制定敍事詩的結構:三個詩節、一個重疊句和一個結尾詩節。重疊句是指在每一詩節和結尾詩節的末句重複同一詩句。全詩通常運用 3 或 4 個韻腳,在各個詩節同一行押韻。除重疊句外,不能使用相同的字押韻。詩節的長度可隨意增減,一般均爲八行。典型的韻腳採ababbcbc,結尾詩節爲bcbc。

最偉大的敍事詩詩人是十五世紀法國詩人維永(Francois Villon),他是文學史上最浪漫的人物之一,最著名的作品是《昔日佳人曲》(*Ballade des dames du temps jadis*);十九世紀時,羅塞蒂(Dante Gabriel Rossetti)將之改寫爲英文。在維永之前,法國也有許多著名的敍事詩詩人,諸如馬肖(Guillaume de Machaut)、德尚(Eustache Deschamps)、傅華薩(Jean Froissart)及夏蒂埃(Alain Chartier)。此外,十六世紀的馬羅(Clément Marot)亦寫作許多優秀的敍事詩。

十七世紀時,十四行詩在法國大行其道,取代了敍事詩的地位。十九世紀時,由於班衛(Théodore de Banville)出版《三十六篇欣喜敍事詩》(1875)大受歡迎,因而造成敍事詩的再次流行。後期的敍事詩以羅斯丹(Edmond Rostand)在《西哈諾・德・貝熱拉克》(*Cyrano de Bergerac*,1897)一劇中西哈諾所朗誦的詩句最有名。西哈諾在劇中闡釋敍事詩的結構並在與維康特子爵(Vicomte de Valvert)決鬥時作了一首敍事詩。在他完成結尾詩節時刺中對手,大叫道:

> 我向前刺中!……我說到做到!
> 在最後一行詩,我擊中!

十四世紀末期,敍事詩傳至英國,率先爲喬叟採用。喬叟的敍事詩《缺乏忠誠》、《好忠告之敍事詩》、和《對空荷包的抱怨》等贏得英王亨利四世的讚賞,提供他年金。高爾(John Gower,現僅存其以法文撰寫之敍事詩)和利德蓋特(John Lydgate)也是當時著名的敍事詩詩人。

十六世紀的英國文學已不流行此種文體,但十九世紀末期時再度盛行。繼蘭(Andrew Lang)的《法國古代民歌民謠》(1872)之後,多布森(Henry Austin Dobson)、戈斯(Edmund Gosse)、亨利(W.E. Henley)、斯溫伯恩(Algernon Charles Swinburne)亦開始採用敍事詩體裁寫作。斯溫伯恩特別擅於處理複雜的形式,其作品《夢鄉之歌》(1876)尤爲代表。茲節錄其部分內容於下:

> 我把心藏在玫瑰裏裏,
> 避開太陽光線,各自隱藏;
> 在一個比軟綿綿的白雪還柔軟的床上,
> 我把心藏在玫瑰底下。
> 爲何它不該睡著?爲何它要驚起,
> 斯時絕無一片玫瑰樹葉感受驚擾?
> 什麼使睡眠優亂牠的翅膀和軀體?
> 只有神祕小鳥的歌曲。
> ……
>
> 結尾詩節
>
> 在夢的世界裏我已選定自己角色,
> 整個季節睡眠而不聞一句
> 眞正愛情的眞理或輕浮愛情的伎倆,
> 只有神祕小鳥的歌曲。

斯溫伯恩也寫作一種大型的敍事詩《在水中》,每句 20 個音節,採抑揚格,每一詩節 10 行,並以 5 行結尾詩節作結,全詩以 4 個韻腳組成。

美國於十九世紀時首度寫作敍事詩,以艾德里奇(Thomas Bailey Aldrich)、邦納(Henry Cuyler Bunner)和馬修斯(Brander Matthews)最著名。

BALLANTYNE, James　巴蘭坦

西元 1772-1833.1.17。蘇格蘭印刷業者,出版史考特爵士(Walter Scott)的作品。巴蘭坦生於凱爾索(Kelso),是史考特的童年玩伴。在他年輕時便編輯及印行凱爾索的《郵政》。1799 年他出版了史考特的民間詩歌選集《爲恐怖故事辯護》,史考特對這本書的印刷品質留下了極深刻的印象,因此委託巴蘭坦於 1802 年出版一本包羅廣泛的古老邊境民謠集《蘇格蘭邊境的吟遊詩歌》。

在 1802 年底,藉著史考特的財力支援,巴蘭坦在愛丁堡成立了邊境出版社,後更名爲巴蘭坦有限公司,並出版史考特的作品。這公司雖於 1826 年時經營不善,但在債權人的受託下仍繼續營業,巴蘭坦任文學部經理。1833 年卒於愛丁堡。

BALLANTYNE, Robert Michael　巴蘭坦

西元 1825.4.24-1894.2.8。蘇格蘭少年讀物作家。生於愛丁堡,爲印刷商詹姆士・巴蘭坦(James Ballantyne)之姪。16～22 歲期間,受僱於加拿大哈得孫灣公司。1847 年返回愛丁堡,往後 7 年,任職於康斯塔勃公司的出版社;1848 年寫作《哈得孫灣》,又名《北美荒野的生活》。自 1856 年起,專心致力爲少年們寫故事。1894 年逝於羅馬。

巴蘭坦的著作逾 80 本,前半段作品敍述加拿大的生活,後半段作品則有關在不列顚、非

洲和其他地方的冒險事蹟。最受歡迎的作品有：《年輕的毛皮商》(1856)、《昂加瓦：愛斯基摩地方的故事》(1857)、《珊瑚島》(1857)及《小狗漂流記》(1860)。1893 年出版《個人寫作回憶錄》。

BALLARAT 巴拉來特

澳洲維多利亞省第三大城，由三個區組成：東巴拉來特、西巴拉來特及塞巴斯托堡(Sebastopol)。巴拉來特是鐵路交會重站，位於墨爾本東北 160 公里處，海拔 432 公尺，溫和的氣候使當地成爲度假勝地。初期的繁榮發展得力於 1851 年發現黃金，附近沖積而成的金礦區，是世界產量最豐的金礦區之一，挖出好幾塊世界最大的天然金塊。沖積層挖完後，接著開採礦脈，爲了挖出含金的石英脈，要深入地底 760 公尺以下；後則年產量大減。

巴拉來特位於農業區，工業也發達，有羊毛廠、麵粉廠、釀酒廠、蒸酒廠、鋼鐵製品廠；另有鐵路工程工業。

巴拉來特礦冶學校設立於此，是墨爾本大學的附屬學校。也設有英國國教和羅馬天主教的教區。

1855 年奉准設鎮，1875 年升格爲市。人口 41,037(1961)。

BALLAST 壓艙物

放在船底的重物，如鐵、石頭、砂礫或水。當船航行海上，而無足夠貨物或其他載重物時，爲使其平穩並將推進器浸於水中所採取的措施。現代的船底大都建有艙隔，可裝滿壓艙所需之水量。壓艙物過多，船負荷過重，船速降低而不易移動；壓艙物太少或太高，船易搖晃，且有翻覆之虞。商船若沒運載貨物，亦須壓艙物。

此詞亦指熱氣球座艙內的沙袋，它能使氣球平穩；乘坐者爲減輕氣球重量，可丟棄部分壓艙物。另指鐵軌枕木及其下散置之物，可使鐵路路基穩固耐久。

BALLENY ISLANDS 巴勒尼羣島

由 5 個小火山島和若干小島嶼組成，橫亙於紐西蘭南方的南極圈上。該羣島屬於羅斯領屬協議範圍之內，自 1923 年起劃歸紐西蘭管轄。1839 年由英國海豹獵人巴勒尼(John Balleny)發現。據說紐西蘭以南的陸地也是他最先發現的。

巴勒尼的探險由英國商社恩德比兄弟公司資助，因此 5 個小火山島以該公司的股東來命名(該公司早於 1785 年即開始派遣船隻在南方海域獵捕海豹)。最大、最高的是青年島，高達 3,650 公尺。其他分別是圓錐形的斯特奇島(Sturge I.)、波瑞得島(Borradaile I.)、羅島(Row I.)及巴寇島(Buckle I.)。巴勒尼發現巴寇島時，島上還有兩處地方有火山運動的跡象。1948 年一組法國極地探險隊把該羣島製成圖表加以研究。

柴可夫斯基的芭蕾舞經典名作《天鵝湖》中的一幕(1965—66年在米蘭的歌劇院演出)。

BALLET 芭蕾

一種舞蹈形式。因其獨特的傳統、技巧、不同的訓練方式與派別及其自成一格的動作而有別於其他舞蹈形式。ballet一字源於義大利文ballare，意即「跳舞」，不僅代表一種動作的技法或風格，也代表一羣芭蕾舞者及整齣芭蕾的演出。爲舞蹈、戲劇、音樂及舞臺布景的綜合藝術。

古典芭蕾 源於十五世紀義大利宮廷的遊藝表演，因由王公貴族粉墨登場，故風格高雅、雍容，至今仍保有此特色。博若耶(Balthasar de Beaujoyeulx)是第一位芭蕾舞編作者，受梅迪契王后(或麥第奇皇后Catherine de Médicis)委託，爲慶祝其妹婚禮而作《王后的喜劇芭蕾》(*Ballet Comique de la Reine*)，1581 年於巴黎演出。博若耶認爲全體舞者整齊而有系統地動作以「達成各種不同工具的協調」，便構成芭蕾的藝術。此藝術發展至今，雖有部分理論超出其定義，有部分已大不相同，但其對芭蕾舞的定義仍具價值。

1661 年，路易十四於巴黎設立皇家舞蹈學院。自此，足部的五個姿勢，配合手的相關姿勢，成爲芭蕾舞的表現基礎。古典芭蕾的每一舞步或動作均自此五種姿勢之一開始，再回到其中任一姿勢。今雖不斷增加動作語彙，受過訓練的舞蹈科學生或芭蕾舞門徒仍可辨識此五種基本姿勢。這些舞步包括阿拉伯立姿、單足轉、滑步、空中交織及其他動作，均以法文編成專門術語，爲芭蕾舞學校及各國舞團延用至今。

1832年塔里奧尼(Maria Taglioni)以"趾尖跳立"的跳法，在巴黎演出《仙女》(*La Sylphide*)，轟動一時，因其出色表演，使此技法大爲風行，成爲古典芭蕾的重要技巧之一，且幾乎爲芭蕾的同義詞。

純粹的古典芭蕾以《睡美人》一劇達到顚峯，1890 年由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帝國馬林斯基舞團首演，結合動人的故事、佩提帕(Marius Petipa)精湛的編舞、柴可夫斯基壯麗的樂章及精緻的布景、服裝，舞臺機械裝置的特殊效果，成爲揉合舞蹈、戲劇、音樂及舞台布景的完美典範。此後即不斷上演，並多次被人重新編排，大部分芭蕾舞團均表演其中片段。

佩提帕和帝國馬林斯基舞團支配十九世紀末的芭蕾舞壇，其古典風格，部分經創新芭蕾舞形式的佳吉列夫俄羅斯芭蕾舞團的傳播，影響二十世紀的西方世界，1917 年俄國革命後，本在俄國訓練舞者的老師因避難而移居各地，亦影響西方世界的芭蕾舞。大多數西方國家的芭蕾舞均源於俄羅斯傳統。

現代芭蕾 今之芭蕾舞藝術，主要藉最詩意的動作表現肌肉的健美，並舞出深植思想及情感的作品，呈現整體美。現代芭蕾的特色在其各方面都有更大自由。若編舞者所用的音樂伴奏或主題性質不需傳統的五個足部動作，便不必受此限制，甚至可設計出女舞者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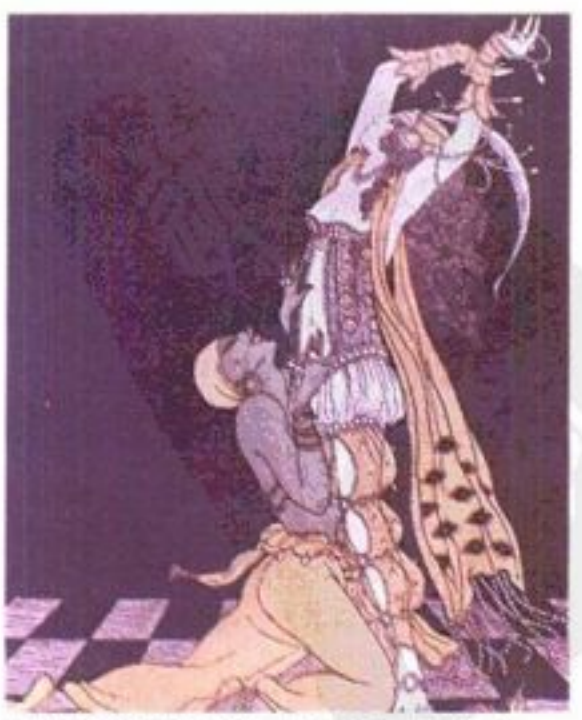

林姆斯基高沙可夫的《天方夜譚》中的一幕。

必穿硬式芭蕾舞鞋的芭蕾舞。

現代芭蕾已將許多現代舞的原則融入編舞結構，幾齣現代芭蕾名作，亦採用隨意發明的動作。但現代芭蕾和現代舞不同處，在於現代芭蕾乃以古典芭蕾紮實而普遍接受的基本動作來表現；現代舞雖和芭蕾舞一樣，採取以肢體要求及動作原則爲基礎的複雜訓練方法，但其編者在舞台上的動作和教室中傳授的技巧並不相同，且現代舞沒有一定的動作語言，因編者可在每齣新舞作中發明新動作，或以新的方向或順序詮釋曾用過的動作。

現代芭蕾不再嚴守傳統以芭蕾爲四種藝術之綜合的觀念。雖然如米爾(Agnes de Mille)的《秋河傳奇》以波頓(Lizzie Bordon)的謀殺案爲本，將舞蹈、戲劇、音樂及布景按幾乎相等的比重融合而成，但巴蘭欽(George Balanchine)抽象、非敍事體的芭蕾則是混合舞蹈、音樂的創舉，嘗試藉古典、現代或前衛的動作，反映音樂的節奏、形式、動力的強度及情緒。巴蘭欽許多作品都不用正式的布景，而代以無裝飾的背景幕及幻想式的燈光設計，芭蕾練習衣常用爲正式的表演服裝。

巴蘭欽用巴哈的音樂，以古典芭蕾的傳統技巧，包括趾尖跳立，編作成《巴洛克協奏曲》。其間他將古典舞步重新編序，但仍強調古典舞蹈的純淨形式。取自柴可夫斯基音樂的《小夜曲》，巴氏亦自古典技巧發現新素材，但已染上浪漫寓意的色彩，沒有情節，只微妙地暗示事件及情境。因當代音樂無法引起和傳統芭蕾舞曲同樣的生理反應，他以韋伯恩(Anton von Webern)音樂《插曲》或艾甫斯(Charles Ives)的《艾甫斯安娜》所編的舞，和傳統的芭蕾舞技巧截然不同。在《艾甫斯安娜》結尾時，全體舞者在陰暗慘淡的燈光下，幾乎漫無目的地以膝蓋行進。爲《愛根》一舞，巴氏特別邀其長期合作夥伴史特拉文斯基編曲，巴氏本人並爲此舞融合了傳統及現代的動作。

另一位現代芭蕾編舞家羅賓斯(Jerome Robbins)，以史特拉文斯基的音樂《結婚紀念》編舞，廣受歡迎，整齣沒有趾尖跳立，甚至沒有明顯的古典芭蕾舞步，但展現舞蹈、戲劇、音樂及布景融合的古典風格。其第一齣芭蕾舞《無拘無束》，融合芭蕾及爵士舞，女舞者不必穿硬鞋甚至也不必穿鞋。其後的《交互作用》，則將趾尖跳立舞步和其他古典技巧、爵士舞語彙及隨意發明的動作混合。

國家的貢獻　芭蕾舞屬國際性的藝術形式，不像民族舞是某一文化的產物。許多國家在不違反芭蕾的傳統原則下，融入各國的特色及訓練方法。蘇俄、英國、丹麥、法國及美國的舞團都引入國家或地域性主題，及獨特的民族風味。美國芭蕾是運動員式的，動作率直；丹麥式充滿活力、熱情洋溢；英國式精確而富高貴的抒情意味；蘇俄則帶令人眩目的豔麗。即使同國，其風格亦有不同：列寧格勒基洛夫芭蕾舞團(前身爲帝國馬林斯基舞團)貴族化而嫻雅；莫斯科大劇院芭蕾舞團卻有馬戲團的炫麗。

左　《唐諾訶德》第三幕，美國芭蕾舞歌劇院演出。右　J. 比羅編導的《海賊》中之雙人舞。

美國民俗舞及爵士舞對現代芭蕾頗有貢獻。如米爾的《牛仔競技會》、羅林(Eugene Loring)的《比利小子》。與美國舞團共事的英國籍編舞家圖德(Antony Tudor)在《火柱》及《紫羅蘭花園》等舞作中，將嚴肅的社會及心理主題帶入舞劇中。

此外蘇俄芭蕾在兩幕間有短暫的通俗節目。如《春水》、《鴿子》，幾乎完全依賴特技效果，令人聯想到雜耍表演的特技慢動作隊。莫伊謝耶夫(Igor Moiseyev)強調民俗舞的特色，融合古典舞步及現代主題、動作，展現在舞作《足球舞》、《游擊隊》與《水手之舞》中。

各國的趨向與風格在近代芭蕾舞中常相互影響。一九六〇年代初，美國芭蕾舞爲蘇俄大劇院舞者的精湛舞技影響；蘇俄舞者也受到美國自由的現代編舞及其他革新所影響。

十八世紀偉大的芭蕾舞大師諾維爾(Jean Georges Noverre)在《舞蹈與舞劇書信集》(1760)中寫道：「芭蕾舞是一門不承認平庸的藝術，它要求難以企及的完美無缺。」芭蕾舞雖不斷改變，但這段話至今仍然適用。

〈芭蕾舞之夜〉中路易十四太陽王的造型。

詞彙

Adagio　慢板——慢而持續的動作。也作雙人舞的一節，女舞者由男舞者搭配，表現抒情的動作。

Allegro　快板——快動作。

Arabesque　舞者單足站立，另一足向後伸展成一直線，手臂的姿勢和腿的高度有許多變化。

Attitude　舞者單足站立，另一足膝蓋彎曲向後舉起。另有一類似動作亦爲此名，但另一足向前伸。

Ballerina　芭蕾伶娜——舞團中擔任主角的女舞者，被誤用爲指任何女舞者。大型舞團可能有二名以上芭蕾伶娜，最重要的爲首席芭蕾伶娜。

Ballon　原文爲彈回之意，舞者飛躍或跳躍動作時的彈性、活潑、輕快。

Battement　原文爲打擊之意，踢腿，或高(大踢)或低(小踢)，方向不定。

Batterie　原文爲打擊之意，此乃指任何兩足互擊的動作。通常是指舞者躍於空中時，二足互擊的動作。

Cabriole　一種batterie，通常由男舞者所做。一足往前或後高踢，另一足迅速離開地面，兩足互擊一或多次。

Changement de Pieds　原文爲腳步變換之意，舞者以第五姿勢向上跳躍，再以第五姿勢回到地面時，雙足前後交換。

Choreographer　編舞者——選擇或發明舞步、動作及芭蕾舞形式的人。他須將音樂及主題以抽象或戲劇化的動作連結起來，再配合演出的設計，使整齣芭蕾舞具形式、連續性與目的。

Coda　尾聲——雙人舞或整齣芭蕾舞的最後一節。

Corps de Ballet　芭舞團的羣舞者，也叫做ensemble(整體)。

Danseur Noble　首席男舞者——男性古典舞者。古典芭蕾伶娜的搭擋。

Demi-Pointe　半跳立之意，全身重量放在前腳掌部分。

Développé　延展之意，腿部展開由地板上伸展(至前方、兩側或後方)，漸漸屈膝再伸直。

1581年在巴黎演出的《王后的喜劇芭蕾》，爲芭蕾舞的起源。圖爲J. 克盧埃所繪，藏於巴黎羅浮宮。

Divertissement 沒有情節的舞蹈，或戲劇芭蕾中一系列沒有情節的短舞部分。

En Arrière 向後。

En Avant 向前。

En Dedans 向內，朝向身體。

En Dehors 向外，離開身體。

Entechat 交織之意，直接向上跳躍，身體保持直線，兩足在空中多次改變姿勢，爲高級的changement de pieds。

Five Positions of the Feet 五個古典的脚部位置。每一芭蕾舞步均始於其中之一，再回到五個位置的任一種。

Fouetté 鞭打之意，單足轉或單足多圈旋轉。身體由在空中之腿彈打而推動。常由女舞者表演。

Glissade 滑動之意，始於第五位置，開展至第二位置，再止於第五位置。可爲地板動作或低跳。

Jeté 飛躍動作——原義爲投擲之意。舞者以一足推動自己，劃空而過，換脚著地。

Pas 步之意。也可指舞蹈的形式，如獨舞(pas seul)、雙人舞(pas de deux)。

Pas de Bourrée 走步的一種，用半跳立或趾尖跳立往任何方向移動，舞者走一連串快速小步時，小腿需盡可能地靠在一起。

Pas de Chat 原文爲貓步之意，飛躍動作。由第五姿勢中的蹲開始，一隻腿屈膝拉起，另一隻脚立即跟上，飛躍至最高點時，兩膝向外側彎曲，脚趾幾乎相接觸。Gargouillade原義爲「隆隆作響的」，是另一類似動作。但在空中時，開始的一隻腿向外旋轉，另一隻腿則向內旋轉。

Pas de Deux 雙人舞——古典正式的雙人舞由進場、慢板、兩段獨舞及尾聲組成。兩段獨舞分別由男女舞者演出。

Pirouette 取原文旋轉之意，單脚站立所做的旋身。另一脚可做任何一種傳統姿勢，男舞者以demi-pointe做單足轉，女舞者則是pointe。

Plié 彎曲之意，動作中指膝蓋彎曲，臀、腿及脚向外轉。

Pointe 趾尖。

Pore de Bras 手臂的位置及動作。

Relevé 昇高之意，將身體提昇至半跳立或趾尖跳立之動作。

Rond de Jambe 腿部的旋轉動作，有許多方式完成，如在地板上膝蓋伸直，或懸空時膝蓋由曲到直的圓形旋轉。

Sauté 跳躍。

Terr-à-Terre 在地上做的舞步。

Tour 旋轉 單足轉即爲旋轉的一種。

Tour en l'Air 空中旋轉。舞者從第五姿勢往上跳，做一或多次完整的旋轉，著地回復第五位置。

Turnout 古典芭蕾舞的身體姿勢。從臀部始下肢向外翻轉180度，芭蕾舞初學者開始時做較小的翻轉。

Tutu 芭蕾舞裙——舞者所穿蓬鬆的裙子。浪漫芭蕾舞劇中，裙子長度在小腿下，稍後的古典芭蕾舞中，裙子短到將腿部完全露出。

Variation 通常是一支獨舞，或作pas seul。

Bibliography

Amberg, George, *Ballet in America* (1949; reprint, Da Capo 1983).
Ambrose, Kay, *Ballet Lover's Companion* (Knopf 1949).
Bruhn, Erik, *Beyond Technique* (Johnson Reprint Corp. 1973).
Davidson, Gladys, *Stories of the Ballets* (Merrimack 1979).
Frazer, Louise, *Ballet: The Art Defined*, 2d ed. (Physical Studies Inst. 1984).
Glasston, B., *Better Ballet* (A.S. Barnes 1979).
Gordon, Suzanne, *Off Balance: The Real World of Ballet* (Pantheon 1983).
Karsavina, Tamara, *Ballet Technique* (Theatre Arts 1956).

M. 塔里奧尼爲古典芭蕾的代表者之一。

BALLETS RUSSES DE SERGEI DIAGHILEV 佳吉列夫俄羅斯芭蕾舞團

二十世紀初復興並改革芭蕾舞的芭蕾舞團，由蘇聯傑出劇團經理人佳吉列夫所創。他延攬當時音樂、舞台設計、編舞及舞蹈各方面最優秀人才，將之融於芭蕾舞中，使其展現新貌；並終止首席芭蕾名伶居上的局面，激起歐洲及美國對芭蕾舞的興趣。於是，紛紛投入芭蕾舞舞壇。

1909年5月19日俄羅斯芭蕾舞團於巴黎首演，轟動一時。至一次大戰爲其第一階段，由負責編舞的福金(Michel Fokine)、指揮巴克斯特(Léon Bakst)和貝努瓦(Alexandre Benois)負責布景及服裝，巴芙洛娃(Anna Pavlova)及尼金斯基(Vaslav Nijinsky)爲主要舞者。在《火鳥》(1910)、《佩特羅契珂》(1911)及《春之祭》(1913)等劇中採用史特拉文斯基的音樂。尼金斯基在《玫瑰花魂》(1911)及《牧神的午後》(1913)中表現優異，一時聲名大噪。

1917年俄羅斯芭蕾舞團邁入另一階段，至1929年佳吉列夫逝世舞團解散爲止。此期由馬辛(Léonide Massine)及巴蘭欽(George Balanchine)負責編舞，法國畫家如馬蒂斯、畢卡索、魯奧等人擔任舞台設計，舞壇新秀有馬辛、里法爾及瑪卡娃提倡改革，由科克托(Jean Cocteau)編劇，薩蒂(Erik Satie)作曲，畢卡索設計布景融合成的舞劇《獻藝》即爲一例。

BALLINGER, Richard Achilles 巴林傑

西元1858.7.9-1922.6.6。美國律師兼公務員。生於愛阿華州布恩斯博羅(Boonesboro，現爲布恩Boon的一部分)。1884年畢業於威廉斯學院。1886年進入司法界。1889年遷到湯森港開始執業。1890-92年任聯邦司法行政官，1890-97年任華盛頓州哲斐遜郡高等法院的法官。後來幾年他遷至西雅圖執業，並於1904-06年任該市市長。其後兩年他擔任華府地政局首長。

1909-11年於塔夫脫總統(William H. Taft)之內閣，擔任內政部長。由於他開除一位指控他妨害對阿拉斯加煤礦區土地索賠案調查的部屬，而成爲輿論批判之焦點。以林務局長平肖(Gifford Pinchot)爲首的環保人士大力抨擊他。雖國會調查委員會免除其責任無罪，但塔夫脫的環保政策因此受到攻擊，而這個議題並成爲1912年總統選戰的一個論點。1912年他辭去內政部長的職務，繼續在西雅圖執業，後逝於此。

BALLINGER 巴林傑

美國德州中南部城市，是蘭諾郡(Runnels)郡治所在。位於沃思堡(Fort Worth)西南方282公里處的科羅拉多河畔。附近是富庶的農業區，巴林傑爲其集散中心，將棉花、麥子、牲口、羊毛運銷各地。1892年併入德州，爲議會制。人口4,207。

BALLISTA　弩砲

可以發射各種彈丸的軍事器械。自古羅馬以迄中古時期，歷代軍隊均曾使用。通常以絞盤上繩索的扭力爲動力源，一旦絞盤放鬆，彈丸便會投射出去。弩砲和彈弩，及稍後較小型的十字弓有些類似。

古羅馬人使用的弩砲巨大如今日的大砲，射程達4噸，可把27公斤的石頭發射到0.4公里遠的地方。較輕的弩砲則發射較小的物體，例如火箭箭。

BALLISTIC MISSILE　彈道飛彈

參見GUIDED MISSILES.

BALLISTIC PENDULUM　衝擊擺

一七四〇年代首度使用，是一種測量射體速度的裝置。它的主體是以弦線懸掛，可沿一方向擺盪的物體。當射體彈射入擺下端的木塊時，擺就會動。該射體因此而使木塊獲得的速度可由下列公式算出：

$$wV=(W+w)v=(W+w)2\pi na$$

（w是射體重量；V是射體剛要撞上木塊時的速度，單位是公尺/秒；W是木塊的重量；n是每秒擺動的次數；a是木塊旁移的最大距離，單位是公尺）。衝擊擺已被較現代的儀器如光電計時器所取代；但物理教學實驗室仍使用衝擊擺來演示動量守恆原理。

BALLISTICS　彈道學

研究子彈、炸彈、飛彈和火箭等彈丸的運動行爲的科學。是應用機械學的特殊分支，包括內彈道學——付予發射彈丸能量；外彈道學——發射彈丸在空氣中和太空中的性能；及終端彈道學——發射彈丸對目標的影響。

內彈道學

西元1346年的英法雷克西戰役(Battle of Crécy)中，英軍發射第一枚砲彈就遭遇了尚在研究中的內彈道問題。其中一些問題是：如何讓子彈達到高速而不使砲膛爆炸；火藥燃燒應該有多快才好；如何使砲多次發射而不致損壞。

在今日，彈丸的高速發射需要巨大的力量。這個能量來源必須能迅速製造、容易運輸及可以安全應用。這裏所提的槍砲內彈道知識，亦可應用於火箭及無後座力砲。

槍砲內最需要的是以最小的氣體壓力峯值可付予子彈最大可能的速度。同時也要考慮減少煙量、火光以及對砲管的侵蝕。此外，還必須配合各種戰爭的狀況，不管是在非洲炎熱多塵的沙漠，或是在潮濕、零度下的北極，槍砲都能維持長時間的射擊。

內彈道學的主要成果是研究發射火藥的燃燒期間及燃畢後推動子彈的效應。彈道學家尋求如何調和槍砲、發射火藥及子彈的設計，並由已知的火藥和子彈特性計算壓力和速度。內彈道學隨著彈道測量儀器、發射火藥及改良槍砲的發展而日漸進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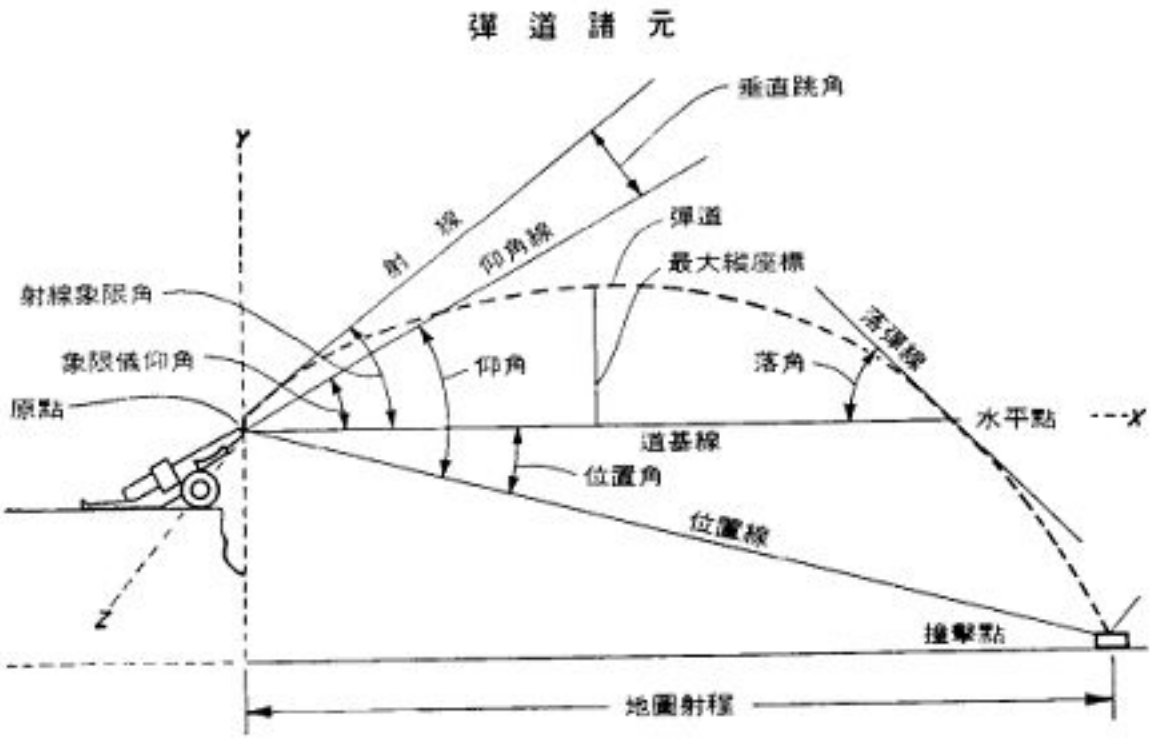

第一具有相當準確度的彈道測量儀器，爲彈道擺(參見該條)，早在英格蘭皇家學會宣布之前，羅賓斯(Benjamin Robins)在1742年便曾作過描述。到了1791年，英格蘭皇家軍事學院的赫頓(Charles Hutton)便發展一套計算球形彈速的公式。

1857年美國羅德曼將軍(Thomas Jackson Rodman)的研究導引了顆粒形狀火藥及槍砲製造的改進，他也發明了一種直接測量槍砲膛內火藥氣體最大壓力的量具。1874年經英國實驗學者諾貝爾爵士(Andrew Noble)及阿貝爾爵士(Frederick Augustus Abel)不斷研究及隨後繼續研究的法國人雷梭(Henri Resal)與薩羅(Émile Sarrau)推導出一套羅德曼型的黑色顆粒火藥在槍管中彈丸位移、速率和壓力的計算公式。然而，大約在1884年，法國的維埃耶(Paul M.E. Vieille)發明效果更好的無煙火藥後，既有的公式都已不適用了。而法國陸軍火砲專家勒杜克上校(Camille Le Duc, 1856-1936)發展之已知的時間或管內位移長度可推算火藥壓力及子彈速度的公式，仍可延用至今。

槍砲膛內的作用　現代的槍砲在基本上是一種熱機器。當火藥燃燒時，氣體由每一火藥顆粒的表面發出而產生壓力。子彈運動之初受到的阻力非常大，此阻力是由慣性、摩擦和彈帶受來福線割切的作用所引起。在正常的情況下，壓力必須到達4,218,600 kg/m²時，子彈才會開始移動。然後子彈加速前進而運動阻力迅速地減少，當子彈移動時，其後的空間容積增加，而使壓力逐漸減少，更多火藥的表面被點燃，火藥的燃燒速率則繼續增加，總效應是火藥氣體壓力迅速增至最大壓力點。這情形發生在槍砲膛內距來福線起點約一小段距離。超過該點壓力即下降，而在槍砲口的壓力大約只是最大壓力的10～30%之間，視槍砲的設計而定。槍口壓力在子彈越過槍口時會繼續作用於子彈一微小距離，使子彈微量加速，但不幸的，這時也使子彈微量偏向。

對於某特定槍砲及子彈而言，火藥氣體壓力和速度變化，可由以下方法加以控制：1.發射火藥化學成分的變化；2.顆粒形狀的改變；3.火藥重量的變化；4.點火速率的變化。

外彈道學

外彈道學包含廣泛的知識，包括物理方面(特別是牛頓的運動定律)的力學和動力學的分析、空氣動力學和空氣的複雜力；數學方面包含微積分、陀螺迴轉原理及一部分氣象學。外彈道學家由已知的子彈初速度、發射的角度及空氣特性，尋求推算子彈彈道的方法，從彈道資料中選擇資料及實際狀況與標準狀況變化的修正量，編輯成各種射表。參見GUNNERY。

早期的研究者假定空氣對子彈的發射不會產生阻力。1791年，赫頓以一具彈道擺證明子彈在空中平射彈道，彈速很快會減低，而減速率則與其速度有關。十九世紀時，法國的狄第安將軍(Isidore Didion)在麥次(Metz)繼續研究也證實這些發現。

1898年，法國加利(Gavres)委員會利用壓縮空氣做實驗後，公布了幾種型式子彈的空氣阻力實驗比較資料。在德國，1912年埃貝哈德(Otto von Eberhard)測定並繪出各種子彈在不同速度的空氣阻力。一次大戰之後，由於子彈的速度及武器的射程增加，所以外彈道學也益形重要。這方面的研究在美國由馬里蘭州的亞伯丁試驗場廣泛地進行。

飛行狀況　內彈道學和外彈道學之間並沒有明顯的分界線。當子彈在槍管內向前推進時，推動了它前面的空氣團，而導致空氣首先從槍口衝出。此內部衝出的空氣團流動快速，與外在靜止的空氣撞擊而產生震波，再以球形擴散。當彈底離開槍口時，推進氣團開始傾瀉而出，並注入已受擾動的空氣中。由於此氣團質量小以及所遭遇的阻力，氣體便很快地減速。子彈很快隨後追上，並穿透報告波(發

典型的轟炸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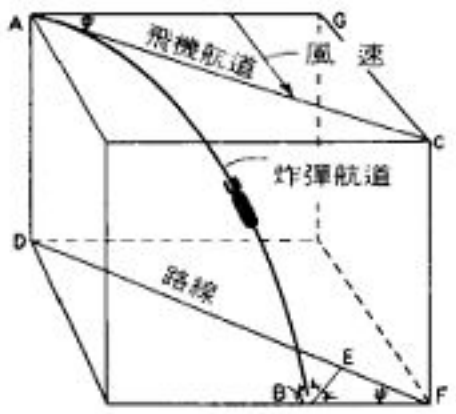

A	釋放點	AD	高度
B	炸點	AG	航向
C	撞擊時飛機的距離	BE	橫越拖曳距離
		BF	拖曳距離
Ψ	偏流角	DE	實際射程
AC	飛機航道	DF	航程

射火藥爆燃所產生的噪音波)。在此時,震波即伴隨著子彈前進。

除非子彈速度等於或是大於音速,否則無法形成震波。又由於建立及維持震波需要能量,這包含在震波之能量即代表子彈損失的動能。因爲現代及未來的砲彈、飛彈和火箭均屬於超音速武器,震波現象將呈現出一些難題。

圖 1 是實驗子彈以 2.2 馬赫(Mach,子彈在空中飛行速度和聲音在空中飛行速度之比值)的速度移動。震波從前端、中央及底部邊緣形成。

重力作用於子彈是在子彈離開槍口後,迫使子彈彈道朝著地心形成曲線。另一個力量稱作拖曳力,與前進方向相反。對一特定型式的子彈,空氣阻力作用在子彈上,由下列諸元決定:1.彈徑;2.彈速;3.空氣密度;4.阻力係數。

彈道 彈道是彈丸飛行所形成的曲線(見圖 2)。影響短程彈道的因素有重力作用和其經過空氣的特性,而長程彈道則必須考慮其他附加問題,包括地球的曲度、重力場的變化,以及不同高度的大氣密度。

如果子彈在真空及平行而穩定重力場下,以一定的速度及角度發射,其結果將是子彈到達彈道最高點後,緊接著子彈以完全相同的加速度降到落點。如此彈道有以下的特點:其形狀是拋物線、最高點在砲口與落點間的正中間線位置、落角等於射角、落速等於初速、最大的射程是以 45° 爲射角(此不適用於自我推動式武器)。

當一顆子彈所穿過的介質是空氣而非真空時,除了重力之外,彈道還受空氣阻力的影響。這種阻力引起了幾方面影響:子彈速度因空氣阻力而減低,最後的落速將會小於初速,因此,子彈在通過最高點後,便以較慢的水平速率移動,子彈將跨越一段較短距離。這使得子彈下降距離較上升距離短,且落角比子彈射角大。

子彈的穩定 有兩種方法可以穩定子彈,並得到理想的飛行形式:旋轉和尾翼。大部分的子彈由槍砲管中的膛線傳與旋轉而得到穩定。膛線彎曲度決定子彈的旋轉速率,所以膛線曲度非常重要,因爲一顆旋轉太快的子彈會因太穩定而彈尖不彎下撞擊目標,而轉旋不足則又會引起子彈偏航。尾翼多半使用在空用炸彈及控制某些光膛砲彈的飛行上。

彈道係數 計算彈道最重要的因素之一,是由子彈的重量、直徑及子彈的流線型推算而來。實際上,它由子彈射程實射來決定。彈道受其影響相當大——高彈道係數子彈的射程遠比低係數子彈的射程大。

炸彈彈道學 一次大戰前想在敵人後方投下一顆彈丸是不可能的,這距離受限於大砲射程;飛機啓用後才大大地延長射程。從一次大戰中的彈藥、手榴彈,而將砲彈轉換成第一顆航空炸彈,可看出炸彈發展。

最初企圖控制炸彈飛行的方法,包括炸彈繩索拖著一個尾翼;稍後則是穩固的尾翼組合。在一次大戰至二次大戰期間,轟炸技術進步到從 6,100 公尺高空投彈,其平均誤差不超過 73~91 公尺。當每一種炸彈較前有更大的高度和速度時,傳統炸彈的正確投放就更形困難了。導致配備自動發射及目標追蹤飛彈的發展。

就槍砲彈道而論,通常先有升弧而後降弧,炸彈從轟炸機投下後,先以飛機同速往前飛行,再漸漸失去往前速度而獲得下降速度。垂直的速度繼續增加,直到炸彈以極限速度等速下降,此時空氣阻力恰好等於重力。如果炸彈配備火箭推進器,其極限速度可能被超過;然而,沒有它的話,炸彈通常以較砲彈慢的速度行進,唯有非常重的炸彈由極高的高度下降時,始能達到音速。

計算一個炸彈的彈道需要炸彈彈道係數,此係數與炸彈外觀的大小、型式、在空氣中的特性及撞擊速度等有關。爲求更準確,飛機載運和炸彈降落時需要用不同彈道係數。炸彈在撞擊時早已落後飛機一段相當的距離,如圖 3,這段距離稱作「拖距」,對於計算彈道和炸彈瞄準的設計非常重要。

二次大戰以來,電腦協助彈道學家處理大量的彈道計算及彈道表的編纂。這些彈道表對許多彈道問題都能提供直接的解答。

終端彈道學

終端彈道學研究子彈在彈道末端力量的作用,即彈丸對目標的作用。設計武器和彈藥之目的,主要希望有最大的終端效應。許多因素的平衡是必要的,最重要的因素是彈丸的形狀、重量和材料;炸藥的型別與重量;引信系統及終端速度。

由於很難獲得可供研究的基本資料,終端彈道學已經比相關的外彈道學和內彈道學落後。迅速發展的放射線攝影術和高速攝影術很有幫助,但是若要獲得可靠準確的資料仍有複雜的問題待解決。

產生破壞的方法 不論使用任何武器及對付何種性質的目標,破壞可由以下一種或多種物理現象產生:彈丸撞擊目標力、炸藥引爆、核融合、化學作用、細菌作用等。這些現象可以區分如下:

1.破片,或比較小粒物作用,通常由炸彈、火箭、彈頭、砲彈外殼而來。

2.撞擊,被一大金屬物體所刺入或穿孔,如穿甲彈。

3.爆震,能量以震波形式釋放。

4.殘餘物,高速運動致使。

5.熱能,震爆前的火焰,或是輻射熱能。

6.火焰,爆炸引起或特殊縱火武器招致。

7.化學作用,由煙幕或毒氣引起。

8.細菌作用。

9.放射線作用。

破片 當炸藥在密閉金屬容器中爆炸時,金屬容器通常被炸裂成碎片,就叫破片。破壞能力由破片的大小、速度及其分布而定。終端彈道學研究就是試圖找到一些定律及條件,以掌握破片的速度及分布與不同型式的容器和各種不同炸藥,爆裂時所產生破片之大小和形狀。

當飛彈內炸藥爆炸時,因爆炸產生內部壓力迅速擴張,使金屬外殼很快地膨脹而裂碎。但破片並不是爆炸唯一的產物——只有 40% 的能量爲產生破片過程所吸收,其餘能量則在空氣中產生壓縮波。破片被推動以高速散開,而震波通過爆炸中心很短距離後,就因周圍空氣而大大地減速。很難獲得每一片破片的彈道資訊,但是整個彈丸全體破片的統計分析提供了基本而實用資料。理想的彈頭破片大小適中,速度均勻,以滿足設計的需求。

彈頭的破片通常以垂直於外殼表面的方向飛出。如果彈頭在飛行中由引信作用而引爆,由於飛彈有向前速度,會使整個破片羣微向前方推動。

速度一定的破片所產生的破壞力由破片的質量而定。砲彈破片質量的分布則由靜態爆炸實驗而決定,實驗在沙坑內進行,事後取出破片,然後丈量其大小,記錄破片重量。在估計破壞效果時,通常分爲殺傷人畜和貫穿厚度 0.3 公分、0.6 公分和 1.3 公分鋼板等四類。研究殺傷人畜的科學稱爲傷害彈道學,由破片的質量、形狀、撞擊速度,並根據目標生理學而決定。

爆震 當炸藥在空氣中爆炸,氣體膨脹,前焰迅速向前壓縮周圍的空氣,開始產生震波。氣體本身有些許的慣性經迅速冷卻,在彈徑的 40~50 倍左右距離喪失大部分的速度。震波的壓縮空氣帶開始以高速向外運動,但隨即迅速地減速,達到音速後,可以繼續移動一段時間。震波除了強度外,也擁有音波的所有特性,並以相同方式行進於周遭的空氣中,也就是傳送介質不隨之移動。震波被一非常明顯的波前所包圍,稱爲震波前,此波前之壓力突然由大氣壓力升高至一壓力峯(此爲震波

之正相或壓力相)，然後再降到大氣壓力。壓力仍繼續下降到大氣壓力以下(此爲震波之負相或吸力相)，然後再恢復正常壓力。爆震的破壞必需滿足兩種條件：第一，壓力峯必須超過某一定值；第二，某特定最小壓力強度必須維持一段足夠的時間。例如，通常要摧毀一道 38.1 公分厚的磚牆，需要 0.2～0.3 kg/cm²的壓力峯，並且 0.1 kg/cm²的壓力需持續在 50/1000 到 60/1000 秒。能對廣大地區產生長久持續壓力峯的核子彈，需要研究其對各型結構的爆震效應。

超高速碰撞 極高的撞擊速度使子彈對目標造成更寬、更深的彈痕。因爲超高速的子彈及目標間其作用均像流體，所以稱作流體撞擊。爲了得到此效應，在軍用小口徑武器中有提高初速減輕子彈的趨勢。

裝甲和混凝土的破壞 終端彈道學的一個重要部分是攻擊混凝土或裝甲之研究。穿甲可使用三種方法，第一是利用動能穿甲；第二是使用錐孔裝藥(亦稱芒羅效應)、第三是使用霍普金斯效應，該效應會使目標內部炸成粉碎，雖然其表面可能沒有被貫穿。

彈丸摧毀目標的能力，大多視目標的保護措施和彈丸力量間之關係而定。在彈丸與目標撞擊時雙方相互較量，因此彈丸和目標均可能產生不同程度的破壞。終端彈道學不僅提供彈藥和裝甲設計者獲得最大的破壞效應，同時也提供對抗碰撞時有最大的防護。

參見 ARTILLERY；GUIDED MISSILES；GUNNERY；GUNS；PROJECTILES；ROCKETS；SMALL ARMS.

Further Reading: Farrar, C. L., and Leeming, D. W., *Military Ballistics: A Basic Manual* (Pergamon 1983); Laible, Roy C., *Ballistic Materials and Penetration Mechanics* (Elsevier Pub. Co. 1980); Mann, Franklin W., *The Bullet's Flight to Target from Powder* (Wolfe Pub. Co. 1980); Matunas, Edward, *American Ammunition and Ballistics* (New Century Pub. 1979); Williams, M.

BALLIVIÁN, José 巴以維安

西元 1804.5-1852。玻利維亞軍人及總統。生於玻利維亞的拉巴斯(La Paz)，獨立戰爭時在上祕魯(今玻利維亞)作戰。1826 年玻利維亞行憲後，涉入內部政治鬥爭，兩年後，第一任總統蘇克雷(Antonio José de Sucre)辭職，鬥爭才告終止。1835 年，第二任總統聖克魯斯(Andrés Santa Cruz)進軍祕魯，企圖將該國變爲玻利維亞的保護國，巴以維安亦領軍出征。1839 年繼聖克魯斯被智利軍隊推翻後，巴以維安企圖推翻甫繼任的總統貝拉斯科將軍(José Miguel Velasco)，而他們二人過去曾經並肩作戰，結果失敗被迫流亡。但兩年後他回來推翻貝拉斯科，並在 1841 年 11 月 20 日的印加威之役(Ingaví)擊敗加馬拉將軍(Agustin Gamarra)率領的祕魯軍隊，將其趕出玻利維亞。巴以維安於是當上總統，但在 1848 年的革命中被推翻，隱遁至智利的法耳巴拉索(Valparaiso)。1852 年卒於巴西的里約熱內盧。

其子阿道爾弗・巴以維安(Adolfo-Ballivian)在 1873-74 年爲玻利維亞總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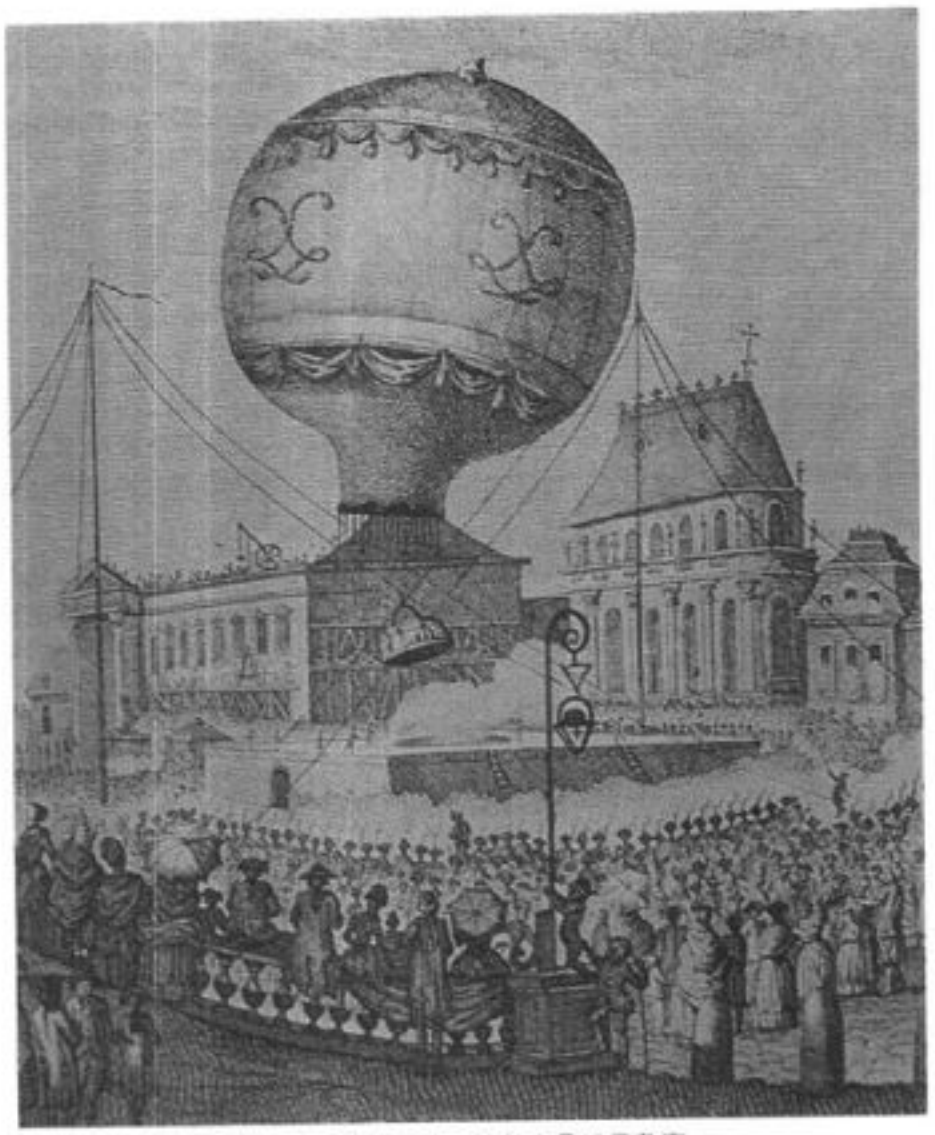

第一個攜帶著動物籠子的汽球於西元1783年 9 月19日升空。

BALLOON 氣球

氣球爲一較空氣輕的飛行器，不但沒有推進系統，且沒有水平飛行的控制系統。氣球爲一利用大氣浮力而飄浮的飛行器，包含一不透氣、充滿較空氣輕的氣體的袋子。現代高空與太空應用的氣球的發展，對於氣球的設計影響頗爲深遠。

結構 普通運動用的氣球是利用橡皮或合成纖維所製成。其球形的袋子有一管狀開口延伸，稱爲頸部，當氣球膨脹時作爲防止意外之用。此球形袋子最初並沒有完全充氣，當氣球上升時，將可以充填膨脹氣體，以便上升。即乘氣球的人打開控閥門，釋放出熱氣體進入氣球內，增加氣球內部的壓力。

人們所乘坐的吊籃係利用纜索吊在氣球下面。氣球垂直飛行的控制方式有兩種，一爲利用閥門控制熱氣，另一爲利用水或沙作爲壓艙物，當氣球上升時可以將壓艙物丟下以便減輕重量。熱氣與壓艙物盡可能保留著。所充氣體大都爲熱空氣或氫氣，氫氣不可燃，故較適合，反之氫氣因較易燃燒爆炸，極具危險性。氫氣可提升重量約爲氫氣的 92.64%，而其漏出氣球的速率較氫氣慢。即使與空氣混和，氫氣的提煉仍然非常便宜，氫氣的提煉則較昂貴且危險。

構造的改變 氣球基本結構包含氣袋、控制閥門、吊籃與壓艙物等，十八世紀皆已發展完成，隨後又作了些修改。譬如，1844 年美國飛行員懷斯(John Wise)設計，使氣球下降時可以迅速地將氣袋內氣體排出的方法，從而避免在降落時沿著地面跳躍的危險。1896 年德國人利用垂直的鰭狀物附在氣球後面，可以避免當降落時與地面接觸碰撞後旋轉。隨後在法國應用三片鰭狀物以增加飛行的穩定性。

最初應用亞麻布作爲氣袋的材料，隨後應用天然或合成橡膠取代之。最近聚乙烯塑膠的發展使其較橡膠更適合作爲高空氣球的材料，一種聚酯材料稱爲美拉塑膠板的發展，其強度約爲聚乙烯塑膠強度的 10 倍。美拉板可以吸收較少的太陽能，故對於溫度的變化較不敏感。有時候，可以達克龍線繞在美拉塑膠板上，可增加其強度。

現代氣球的設計 高空與太空環境的特殊需求下，必須對於氣球設計有新的觀念。一般應用上約有四類法：

1.伸縮性氣球：利用具伸縮性合成塑膠作成。此類氣球可以載運科學儀器到 3 萬～3 萬 9 千公尺高，氣球上升到此高度將會自動爆炸，而科學儀器可以利用降落傘回到地球表面。

2.無壓力氣球：具有一排氣口，爲不易延展氣球，主要供科學研究之用。屬於巨型氣球，可將巨重的科學儀器送達高空。在夜晚時氣球將壓艙物丟下，以便維持一定的高度。

3.超壓力氣球：由高強度的材料作成，以保持一定的容積。此氣球可在一定高度上從事遠航。由於過量的內部壓力，使得天氣寒冷

西元1785年1月法人布朗查爾的汽球，首度完成橫渡多佛海峽壯舉。

時，並不需要將壓艙物丟棄，而仍可以維持一定高度。此類氣球事先設計成多種不同的尺寸，以便攜帶科學儀器到某一特定高度。

4.開口性熱氣球：基本上與一般運動用氣球一樣。使用較強且輕的纖維並以丙烷爲燃料的燃燒器，以產生熱空氣。此氣球以繩索繫上一平台，置於平台上的電磁感測器，其操作運轉，將不會受到地面的干擾。

氣球的發明　傳說古希臘人夢想在天空飛翔，人類想要征服大氣層的慾望，充分表現在人類尋求較空氣重或輕的飛行器上。由於在自然界並沒有較空氣輕的飛行體，故最初專注設計較空氣重的飛行器。

早期的設計概念　達文西(Leonardo da Vinci)開拓了對於飛行從事科學性推測的時代，他於1505年開始從事飛行原理的推導，但是觀念直到1797年才爲人們所知。一旦人們了解空氣具有重量且產生壓力時，經由科學以了解飛行只是時間的遲早而已。1670年耶穌會教士拉納(Francesco de Lana)理解到「沒有空氣」較「些許空氣」輕，他推測若將金屬球內空氣抽出，將使此金屬球向上飄浮。此種觀念在當時無法被接受，使得人們想由其他較簡易方式產生浮力。

十八世紀初，葡萄牙人古斯茂(Bartholomeu Lourenço de Gusmão)發明一種小型熱氣球。十八世紀末期，多明尼加修道士加利恩(Joseph Galien)的理論認爲推導空氣的密度自海平面隨高度的增加而遞減。他建議將高空中較輕的空氣吸入飛船內，此飛船因此可在靠近地表面空氣密度較重的區域飛行。

第一次的氣球航行　1783年第一架較空氣輕的飛行器是在法國試飛成功。蒙戈費坎(Joseph Michel and Jacques Étienne Montgolfier)兩兄弟很仔細的觀察自煙囪飄出的煙霧飄浮現象，從而設計出由絲作成底部開口的測試氣球：當點燃的紙因靠近此開口時，熱空氣即充滿此氣球且向上飄浮。兩兄弟一再測試較大的氣球，直到1783年6月5日公開試飛體積約703立方公尺、圓周爲31.5公尺的大氣球。此氣球升高至1800公尺，並且飛行2300公尺的距離。此類氣球即爲蒙氏氣球。1783年9月19日在一場公開表演裏，由亞麻與紙所製成的蒙氏氣球攜帶羊、鴨、公雞各一隻，升至約450公尺處，飛行約2.4公里，前後歷時8分鐘。

1783年11月21日，羅吉爾(Jean Francois Pilatre de Rozier)和達爾郎迪斯(Marquis Francois Laurent d'Arlandes)，首度搭乘載人氣球飛越巴黎，航高900公尺、航程8公里，歷時20餘分鐘。

氫氣球　氫氣氣球亦於此時發展成功。法國物理學家查理斯(Jacques Alexandre César Charles)在羅柏(Charles and M.N. Robert)兄弟的協助下，加上由蒙氏兄弟表演中獲得的啓示，建造了一絲質圓形氣球，直徑3.9公尺，內塗以橡膠漆，並充滿氫氣，1783年8月27日自巴黎閱區升空，45分鐘之內航行2.4公里，當氣球降落時，被一羣受驚嚇的農夫所破壞。

氣球駕駛的發展　自第一次氣球飛行後，同時開展了氣球實用時代。人們從而獲得相當多航空知識，包括大氣層裏的氣流、溫度、壓力乃至於風速特性。換言之，應用氣球作爲大氣研究與氣球的發展幾乎是同時進行的。1804年法國物理與化學學家給呂薩克(Joseph Gay-Lussac)曾創下航行於4,600公尺高空的記錄。

1793年法國陸軍首度將氣球應用於軍事：法軍康特利(Jean Marie Contille)乘氣球升空2次，每次觀察約4小時，使得敵軍心理大受影響。氣球在軍事用途延續到二十世紀，並且歷經兩次大戰。軍事用途包含氣球偵測、宣傳、反飛機氣球幕、高空訊息傳遞，近來氣球被用作飛彈射擊目標。

橫越海洋和大陸的飛行　1783年美國人唐森(W.H. Donaldson)首次嘗試搭乘氣球飛越大西洋，但未能如願，經過16次的失敗飛行，直到1978年8月18日三個美國人才成功搭乘氣球橫跨大西洋。阿布魯佐(Ben Abruzzo)、安德森(Maxie Anderson)與紐曼(Larry Newman)乘「雙鷹二號」氣球自緬因州普雷斯克島(Presque I.)升空，降落在巴黎西方約97公里處，歷時137小時18分，航程達5,150公里。此次飛行創下橫越大西洋、升空時間和飛行距離三項世界記錄。美國人紀汀吉(Joe W. Kittinger)完成單人橫越大西洋壯舉，他自緬因州卡里布(Caribou)升空，不到84小時後就在義大利的沙瓦納(Savona)降落。

1980年5月8日安德森與其子克利斯(Kris)完成不著陸橫越美洲大陸，他們搭乘高約23公尺的「幼鷹號」氣氣氣球自貝克堡(Fort Baker)升空，到達加拿大魁北克，創下以較空氣輕的飛行器橫越美洲大陸的紀錄。

首度橫越太平洋則於1981年11月12日由阿布魯佐、紐曼、克拉克(Ron Clark)與青木(Rocky Aoki)乘「雙鷹號」自日本出發經84小時31分的飛行，至美國加州克維拉(Covelo)降落。

氣球的科學運用　現代氣球的最大應用，在於大氣研究與外太空和平發展。研究用氣球攜帶粗重的儀器上升到地球99.8%大氣層的高空。這些儀器包含可見光、紅外線、X射線望遠鏡、氣體與同位素樣本收集器、宇宙射線紀錄器，壓力與溫度感應器等，氣球與火箭的結合，可將這類儀器送達9萬公尺高空。

美國國家航空及太空總署(NASA)與美國海軍與國家科學委員會合作，利用氣球進行很多大氣層研究計畫，由國家大氣層研究中心執行。計畫之一爲同溫層太空氣球觀測系列，可以在24公里的高空拍攝高解析度的天體相片。NASA氣象計畫包含了利用火箭將特殊的氣象儀器氣球送至6萬公尺高度，其他氣象氣球也可推送到3萬9千公尺處；雷達可追蹤氣球攜帶的儀器以便計算出高空的風速與風向。蘇聯亦積極進行太空氣球計畫，從事氣象、工業與其他科學研究等。

有駕駛員的高空飛行　利用現代氣球，人們可以到達高空。美國曾進行一連串研究計畫，在3萬公尺以上高空，經由氣球吊籃進行緊急援救的工作。此計畫的目的是要研究高空逃生過程。1956年開始進行同溫層實驗室計畫，飛行員不僅收集地球物理及天文物理觀測資料，同時收集本身的高空醫學數據。

以1961年5月4日飛行爲例，指揮官羅斯(Malcolm D. Ross)將氣球升到3萬4千公尺以上高空，兩位乘員穿著加壓太空裝坐在鋁製管狀的吊船內從事實驗工作，吊船內並安裝空調設備以便保護乘員。

太空探險　NASA於1960年8月12日發射第一個太空氣球「回聲一號」。此表面覆鋁的圓形氣球在太空中充氣，以1,600公里高度環繞地球。其上攜帶兩具太陽能無線電導航器，協助地面控制站，追蹤並定位一個通訊衛星。「回聲二號」於1965年升空，此計畫中獲得太陽輻射能及粒子如何使大氣層增溫的物理控制。

一九六〇年代充氣式的太空設備、太空站與太空飛行器逐漸發展成功，這些裝備的特色在於質量輕便，可以折疊成小巧體積，僅需少許動力即可進入運轉軌道，在上面迅速充氣成一個完整的氣球。氣球也可以在其他星球探險上扮演著一個新的角色，可以將測量儀器安置到星球表面，並將儀器自一個地方搬到另一地方。此外，當人們著陸以後，氣球也可以作爲庇護所。

BALLOONING 熱氣球運動

駕駛氣球比賽的運動，駕駛員技巧由飛行控制之好壞判定。因風可決定飛行的速度和方向，故駕駛員常無法預測氣球降落地點；但須明瞭氣流對高度和方向的影響及如何操縱升降閥和沙袋。

比賽項目有長距離、定點、越野及追逐賽。長距離比賽以飛得最遠且停留在空中的時間最長者獲勝。定點和越野賽中，駕駛員需在特定時間升降，前者以降落地最靠近指定地點者獲勝；後者則飛最遠者得勝。追逐賽是跑車追逐氣球，最先抵達降落地者獲勝。

此運動隨 1960 年首次舉行的法國本涅特比賽(James Gordon Bennett Trophy Race)而成國際運動。自此到二次大戰開始前，長距離比賽幾乎年年舉行。一九五〇年代，空中交通雖管制嚴格且運動花費高，但歐洲各地的熱氣球俱樂部，使熱氣球運動又生氣蓬勃。來自歐洲各國和美國的好手，年年參加瑞士米倫(Mürren)的比賽，準備跨越瑞士到義大利的阿爾卑斯山脈。此項目始於1910年施韋策(Eduard Schweizer)飛越阿爾卑斯山的壯舉。目前，由巴黎國際航空運動總會辦理國際性比賽。

美國的熱氣球駕駛員須取得聯邦航空局的執照，全國航空運動協會(NAA；National Aeronautic Association)辦理比賽事宜。美國氣球聯盟是NAA的分支，統合地方俱樂部的活動。美國熱氣球俱樂部(位於加州康科特)及美國氣球俱樂部(位於賓州新城)是有名的地方俱樂部。

BALLOT 投票

源自義大利文「ballotta」，意即小球，是早期祕密投票的方式。通常是以白球及黑球分別代表贊成及反對票，有時這些球會被丟入不同的甕或箱中以表示投票者的選擇。此種投票方式早在西元前五世紀即被古雅典的人民法庭、民衆大會，及羅馬的民衆大會、元老院採用。在美國早期的殖民地時代，有時也以豆子、玉米作爲選票；但有些兄弟會在表決新會員申請入會時，仍採用白球和黑球的投票方式。

現代民主國家的選舉採用紙製選票，並採無記名方式，以獲致確實的民意。紙製選票可溯自 1629 年美國麻州沙連(Salem)教會所舉行的一次祕密投票。1647 年麻州殖民地的法令允許缺席投票，規定在家中的自由人可將未折疊或折疊一次的選票送交選舉法庭。

在美洲各殖民地使用紙製選票頗爲普遍，及至南北戰爭時，僅餘肯塔基和維吉尼亞兩州採發聲投票方式；至 1799 年，全部改成紙製選票。在尚未設州的西北地區，立法機構於 1800 年訂定一項選舉須投票的法律。1829 年麻州法庭在一宗案件中判定，印製的選票符合憲法中書面選票的標準，至十九世紀中葉，開始採用爲簡化投票而設計的長條形政黨選票。爲確保祕密，有些新制訂的法律規定所有政黨選票必須使用清潔和白色的紙張，有些州還規定選票紙張的大小、品質，有兩州並將選票裝入密封的信封中。

澳洲式投票法 澳洲式投票法的特點有：劃一格式、公費印刷、祕密投票，及由官方負責選舉事宜。

英國採用此種選舉方式至爲簡單，是將競選同一職務的候選人放在一起，但在美國將之改造爲數種選票模式，其一即政黨欄選票。

印第安那選票是將同一個政黨的所有候選人置於同一欄中，各欄在選票中的順序是按前次選舉各黨之英文字母或在一黨居優勢的州，由州民一致同意的方法決定之。某些州在各欄上方印上政黨的象徵，以便選民確認所要投選的政黨。約有半數的州，在各欄上方印有一個方形或圓形，作爲投選該黨所有候選人的標記，同時在各候選人姓名的一側也印有一方形，以供選民只投選某一候選人之用。在選票上，每個職位均留有空白線，另有一個空白欄，以供選民填上他所希望、但未列在選票上的候選人姓名。

另一種被稱"麻薩諸塞"的投票法，係把競選每一職位的所有候選人集中，某些州加上政黨的標記，其他州則無任何政黨識別。每一職位之候選人的排名順序按法定的下列某項條件決定：1.前次選舉中政黨的得票數，2.字母的順序，3.抽籤，4.選舉委員會。因爲名列首位是每個候選人最期望的位置，許多州規定，在不同的選區中，名字順序應輪換。加州則允許現任議員候選人的名字放在選票首位。

約有半數以上的州採用一種統一的或綜合的選票，其上印載所有候選人姓名和其政見。這種選票通常採用白色高品質的紙張，尺寸大小由候選人和敍述政見文字的多寡決定。其餘各州採用分離式選票，即一張候選人選票(一張供政府各級候選人用)只刊登一位候選人的政見，而超黨派選票則專供法官和學校選舉使用。

佛蒙特等州規定每種選票印製不同的顏色，一些州甚至要求每種選票要投入相同顏色的票匭內。合格的選票形式一經訂定，立即以廉價的紙張印製，醒目地冠以"選票樣張"，再將之分發或公布，供作教育用途。在使用投票機的地區，也印有附選民須知的選票標籤或一縮小複本。

許多州規定，在發出選票前，須有一位或一位以上的選務人員在每張選票後寫上自己姓名的第一個字母。在票匭處的選務人員須於選民投下選票前，先在折疊過的選票上檢查是否有前述簽字。半數以上的州使用一種有號碼的穿孔存根，此種存根由選舉法官從有記號的折疊選票上撕下。有些州使用雙重存根，即當選民領取選票時先撕下一半，在投下折疊的選票前，再撕下另一半，兩部分存根的號碼必須相同。選票仍然是祕密的，存根僅是用以確保選民所投下者正是他在投票所領取的正式選票。這種設計是爲了防止"塔斯曼民恩舞弊"，其舞弊方式即是選民可以投下已經爲他做好記號的選票，並攜出一張爲其他選民做好記號的正式選票。重複投票、破壞投票箱、恐嚇，及行賄誤計選票等欺騙的投票行爲，俱爲選舉行政的缺失，而非選票本身的缺點所造成的。

初選投票 初選是屬於政黨選舉，也是一種預選制度，以提名參加大選的候選人。其投票方式可分爲開放式初選和封閉式初選兩種。

開放式初選是選民收到一張印有各政黨候選人的綜合選票或一分別印載各政黨候選人的分離選票；選民祕密投給他所選擇的政黨。封閉式初選則是選民表明其黨籍，或登記爲某一政黨黨員，就只能投下屬於該政黨的選票。

初選的結果並不意謂大選也是如此，因爲選民可以不顧黨籍立場，自由表達喜好，除非該選民所屬政黨有道德上的約束。

美國南部各州採用"最後決戰初選制"。若候選人在初選會中獲得過半數選票，就獲得提名；但若沒有候選人獲得過半數選票，則領先的兩位候選人將參加第二度初選會，如此可以確保過半數的提名。若雙方仍然平手，則州當局可能授權再舉辦第三度初選會。

投票機 投票機的使用方式由各州選舉法規定。有些投票機上設有投票標誌，如使用同黨候選人投票拉桿，即投選政黨欄選票；投票拉桿亦可只選某一職位候選人；有些投票機在使用政黨候選人投票拉桿時，也可選出職位羣候選人。投票機的布帘內同時置有印妥的紙製選票；因爲法律規定，當投票機發生故障時，需備有紙製選票供臨時使用。

"自動投票裝置"是一種更進步的投票機器，使用打孔卡片和電子資料分析。每位選民會收到和候選人數目相同的卡片和問卷。卡片需插入該裝置中，並在每個名字的右邊依自己的選擇打孔，損壞的卡片可交回換取新卡，所有完成的卡片需放入一信封中，交給選舉法官。此裝置可放在公事包攜帶，每一選區均可獲得必要的此類機器。由於自動投票裝置具有準確快速的計算特性，已有許多州、城、郡採用；據估計約有 3/4 的投票選舉是以機械或電子方式計算完成的。

短票選舉 11 月份的總統大選，實際上是從各州獲得多數選票的政黨中選拔其總統選舉人。選票的形式是將角逐總統選舉人的政黨候選人名字安排在一起，至於總統與副總統候選人的名字則可有可無。此種選票的尺寸很大。在二十世紀前半期中，愈來愈多的州將總統選舉人候選人的名字自選票中取消，現在已有過半數的州採用總統短票選舉，這些州約選出總統選舉人團中 3/4 的代表數。選票節省了相當大的空間，也省卻不少投票和計票的時間。

總統短票選舉在適用於早期的投票機時，首創不將選舉人團候選人名字列入選票的先例，是在先採用投票機後再應用到紙製投票

方式。從紙製和投票機表面刪除總統選舉人的兩項運動是同時在進行著。伊利諾州法律中的措詞即具有代表性：在附有總統與副總統姓名的括弧前方塊內劃上×字，將不會被視爲直接投票支持該候選人成爲總統與副總統，但將僅被視爲是投票支持該政黨或團體所挑選的整劃選舉人名單。

各州爲總統選舉所作的其他安排尚有：1.選票上只印總統選舉人的名字(阿肯色州)；2.選舉人的名字印在總統候選人名字的下方，可在總統候選人姓名旁的方塊內，用一符號作個別或集體的投票(佛蒙特州)；3.所有選舉人的姓名集中於總統候選人的下方，僅有一方塊可供作記號(俄勒岡州)。

在美國採用短票選舉後，導致民選官員人數減少，特別是與州行政有關的官員。其結果導致權威集中於州長四周，從前經由選舉而現在卻由任命所產生的各種官員必須對州長直接負責。

此一運動有兩個重要的目的：1.增加州長的威望和權力，提升行政效率；2.它留供選民投票選出的職位很少，使選民對團結、顯著負責的州政府有一較佳的概念。在許多郡，於採用短票選舉時，也同樣的強調行政效率和責任。

法律的管制 除了選務人員需遵守選務機構的法律規定外，其他與選票印刷和分發有關的人員也必需遵守法律的規定。例如維吉尼亞州的印刷業者和員工即需宣誓，以示愼重。

當選票經選舉委員會完成統計並證明正確無誤後，移交保管官員。如有落選人或團體對選舉結果持有異議時，可在法庭命令下重新計算選票。如果選舉結果無爭議，選票需保存在郡司庫的地下室或由中央委員會保管，待法定期限(6個月或1年)過後，予以銷毀。

歐洲的投票 英國的下議院選舉通常只有兩名候選人競選一個國會席位；而在城市中僅市議員是選舉產生的。實行於歐洲大陸的「表列式」選舉是由選民投票給政黨，選票上不列出候選人的姓名，依各政黨所得票數之比例高低，選出各黨的代表人數。

和擁有創制權與複決權的美國相比較，歐洲國家較少採用複決投票。但複決權在瑞士卻頗具成效；有些歐陸國家是透過公民投票方式表達其政治選擇。在極權國家，投票率雖極高，但候選人都是一致支持政府的，沒有反對派，此種選舉方式不可與民主國家相提並論。

Bibliography
Bain, H. M., and Hecock, D. S., *Ballot Position and Voter's Choice* (1957,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3).
Bone, Hugh A., and Ranney, Austin, *Politics and Voters*, ed. by Eric M. Munson, 5th ed. (McGraw 1981).

BALLOU, Hosea 巴盧

西元1771.4.30–1852.6.7。美國普救會牧師。其演說及作品被視爲使新英格蘭宗教自由思想急速發展之因，並造成普救說的興起。該理論深信全人類都要得救，因爲慈愛的天父最後必將拯救他所有的子民。

生於新罕布夏州李奇蒙，1789年受洗成爲浸信教友，同於同年再轉而接受普救說。1791年開始傳教並於次年成爲巡迴傳教牧師。他講道的言辭簡明，態度誠諾。1794年即被任命爲普救會牧師。在歷任麻州丹凱、佛蒙特州巴那德、新罕布夏州樸資茅斯和麻州沙連的牧師後，1817年任波士頓普救會第二教會牧師至1852年止於波士頓。

巴盧是個多產作家，作品有小冊子論文詩、講道辭及信件，並於1819年創立及編輯《普救雜誌》，1830年再編《普救會的解說者》，後者尚有其子參與。正如其作品一般，普救說在低層人民中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此乃其姊妹教派唯一會從未達到的成就。

BALLOU, Maturin Murray 巴盧

西元1820.4.14–1895.3.27。美國新聞記者，1872年協助成立波士頓《環球報》，並任第一任主編。生於波士頓，在參與環球報之前，曾創立並編輯美國最早附插圖報紙之一的《格利森畫報》(後改名爲巴盧畫報)；晚年周遊各地。1985年於埃及開羅旅次中逝世。

巴盧著有許多遊記，包括《朝西》(1884)、《朝南》(1885)、《南十字星下》(1888)，其他作品尚有《念慈父——么兒獻上》(1853)、《古巴史》(1854)；並以筆名默里·中尉(Murray)發表多篇冒險故事，如《雷得魯佩特：美國海盜》(1845)。

BALLSTON SPA 巴斯頓斯巴

美國紐約州東部，奧爾巴尼以北40公里處的村莊，是薩拉托加郡(Saratoga)郡治所在。巴斯頓斯巴地處酪農畜牧區內，也製造塑膠品、增濕機、精密儀器、針織品、紗、蘋果酒、醋。當地週報名爲《紀事錄》(1788年創刊)。

1787年，道格拉斯(Stephen A. Douglas)的祖父建立該村，爲紀念早期移民巴神父(Rev. Eliphalet Ball)而取名爲巴斯頓斯巴，1807年併入紐約州。一八〇〇年代初期，該地爲養生勝地。南北戰爭以後，附近的薩拉托加溫泉提供更佳養生條件。巴斯頓斯巴後來轉向工業發展。人口4,711。

BALLWIN 巴贏

美國密蘇里州東部，聖路易郡城市，位於聖路易市中心西方29公里處，是聖路易市近郊住宅區。以該社區的地主巴(John Ball)之名命名，姓氏後加上「贏」(win)，是爲了表示巴先生對該社區的未來滿懷信心。1950年巴贏併入密蘇里州時只是一個村，1956年升格爲市，爲市長和市議會共管制。人口12,750。

BALM 香脂草(薄荷類植物)

一種芳香的、具鎮定止痛作用的膏狀物質。生產此物質的植物亦稱balm(香脂草)。一般的香脂草，又稱庭院香脂草和檸檬香脂草，爲全年生的具香味種子植物，原生於地中海地區和亞洲，但現已廣泛生長於歐洲、美國和其他溫帶地區。它是一種有分枝且多柔毛的植物，高約60公分。葉子呈卵圓形，葉緣爲鋸齒狀，長約5公分。外形不規則的白色或黃色花朵簇集在葉和莖的夾角處；花冠約12.7公釐長，具有二枚唇瓣，上唇瓣有2個尖形的凸出物，下唇瓣有3個圓裂片；4個雄性花蕊位於花冠內。

庭院香脂草在其葉片和莖枝中含有的檸檬薄荷香味而有經濟價值，可以使茶和酒更香醇或作香水，也可用來治療發燒。一般香脂草的學名*Melissa officinalis*，屬脣形科。其他稱爲balm的植物尚有美洲香脂草(*Monarda didyma*)、金錢薄荷草(白花仔草，*Glecoma hederacea*)、摩達維亞香脂草(*Dracocephalum moldavica*)、馬香脂草(*Collinsonia canadensis*)和摩鹿加香脂草(*Moluccella laevis*，又稱爲愛爾蘭鐘草或甲殼花草)。參見BALM OF GILEAD。

BALM OF GILEAD 吉萊特香脂

由植物分泌的芳香樹脂狀油脂。因具有香味，都用來製造香水；同時也有放鬆和治療的醫學效果。拔爾撒膠冷杉生產的加拿大香脂通常被視爲吉萊特香脂。而聖經上所提的香脂，可能是由中東的小型常綠樹——吉萊特香樹(*Balsamodendron gileadense*)所生產的。

BALMACEDA, José Manuel 巴爾馬塞達

西元1840.7.19–1891.9.19。智利總統。生於智利的梅里畢拉省(Melipilla)，受教於聖地牙哥的神學院。但自從陪同智利首席法官蒙特(Manuel Montt)出使祕魯後，開始對自由主義政治發生興趣，不再想成爲神職人員。1866年協助創立自由派刊物《自由》，兩年後參與"改革社"的建立，改革社後來組成自由民主黨。1870年進入國會，任議員達15年，以口才著稱。曾任駐阿根廷公使(1878–81)其後在聖馬利亞總統(Domingo Santa María)任內曾出任外交部長和內政部長(1881–86)。在內政部長任內建立了公證結婚制及出生和死亡的戶政登記制。

1886年當選總統，進行大規模的改革和民主化運動，大量推展國民教育、建造鐵路，使內政改革收到實效。然而，這許多改革都與教權式的寡頭統治相互矛盾，神職官僚不僅嚴格控制整個國家，連行政部門也被壟斷。當他企圖選任繼承者，以繼續改革事業，政敵們開始竄改行政系統，他又因國會拒絕通過法案，而將之解散，成爲實際的獨裁者而引發內戰。

革命分子得到海軍的支持，在占領了生產硝酸鹽的省分之後，於1891年1月7日開始與政府軍交戰。他們以硝酸鹽的收益購買武器和彈藥，8月7日在法耳巴拉索(Valparaiso)附近一場決定性的戰役中，擊敗巴爾馬塞達的軍隊。巴爾馬塞達躲在聖地牙哥的阿根廷公使館中自殺身亡，未接受審判。

BALMAIN, Pierre 巴門

西元 1914.5.18-1982.6.29。法國女時裝師。生於聖-尚-慕里息納(Saint-Jean-de-Maurienne)。1932年他到巴黎的藝術學校攻讀建築。1934年，由於經濟上的困難，他被迫需在莫利紐克斯(Captain Molyneux)的時裝店兼差，並很快地成爲當地專任的服裝設計師。他的職業生涯於 1939 年因二次大戰的爆發而中斷，但在 1940 年德國占領法國後，他回到巴黎，並在著名的勒隆(Lucien Lelong)店裏重新開始他的時裝設計。

他在二次大戰後即開設屬於自己的時裝店，其友人美國流亡作家史坦恩(Gertrude Stein)與托克樂斯(Alice B. Toklas)也幫他宣傳新事業。幾年後，巴門屋便成爲具有影響世界時裝界的重鎮。由於迪奧(Christian Dior)、發司(Jacques Fath)及巴蘭西阿加(Balenciaga)的幫忙，巴門展開所謂的"新焦點"(或嬌點)，於一九四〇年代後期橫掃整個時裝界，而後期的設計更以高雅著稱。在 1951 年，巴門屋在紐約開設分店，供應時裝給全美各大城市的服飾店。1982 年逝於巴黎。

BALMER, Johann Jakob 巴耳末

西元 1825.5.1-1898.3.12。瑞士數學家和物理學家。1885 年發現氫原子光譜射線的波長，並以數學公式呈現。他生於瑞士萊森(Lausen)，1865-90 年間曾在巴塞爾任學校教師及大學講師，後逝於該地。

巴耳末公式曾由丙德柏(Johannes Robert Rydberg)略加修正，如下：

$$1/\lambda_n = R(1/2^2 - 1/n^2)$$

λ 表氫原子光譜線的波長，R 表氫的丙德柏常數(109,678 cm^{-1})，n 爲 3、4、5… 等整數，可得一列光譜線 λ_3、λ_4、λ_5…，此即巴耳末系，在波耳(Niels Bohr)的氫原子定理中非常重要。參見ATOM：SPECTROSCOPY。

BALMERINO, Barons 鮑爾梅尼諾

參見ELPHINSTONE, ARTHUR AND JAMES.

BALMES, Jaime Luciano 巴爾梅斯

西元 1810.8.28-1848.7.9。西班牙哲學家及政治作家。生於加泰隆尼亞，在色瓦拉大學(Univ. of Cervera)求學，1833 年獲神父之職，此後致力於多瑪斯哲學(Thomistic philosophy)的提倡及教宗碧岳九世的改革。在他短暫的生命過程中，曾主編三份刊物，其中兩份由他創辦，且成爲當時西班牙最重要的哲學家。其作品保守而淵博，包括《新教與天主教的比較》(1842-44)，此書是天主教對基佐(Guizot)《歐洲文明史》所作的回應。1848 年逝於西班牙比克(Vich)。

BALMONT, Konstantin Dmitriyevich 巴爾蒙特

西元 1867.6.15-1943？。蘇俄詩人。被譽爲俄國詩壇象徵主義運動的「奧爾甫斯」(Orpheus)。生於俄國古姆尼基(Gumnishchi，即今佛來第米爾省Vladimir)。他是俄國革命運動的同情者；曾因領導學生暴動而先後被大學預科和莫斯科大學開除。稍後，被允許在雅羅斯拉夫(Yaroslavl)法學院續學。自 1905 年起，遍遊世界各地，達十年之久。返國後，支持 1917 年的俄國革命。1918 年，布爾什維克黨執政後，移居巴黎，而於二次大戰德國占領期間逝世。

巴爾蒙特的處女詩作《詩集》(*Sbornik stikhotvoreni*，1890)不甚成功。然而不久便聲名大噪，1904-10 年間，成爲大多數俄國青年模仿的對象。最佳詩作寫於 1894-1905 年，收集於下列書冊中：《北方的天空下》(*Pod severnym nebom*，1894)、《燃燒的房屋》(*Goryashchiye zdaniya*，1900)、《讓我們如太陽》(*Budem kak solntse*，1903)、《孤獨之愛》(*Tolko lyubov*，1903)、《美的禮讚》(*Liturgiya krasoty*，1905)。他也翻譯雪萊、惠特曼和愛倫坡等人的作品。參見 RUSSIAN LANGUAGE AND CULTURAL LIFE。

刊登在《威斯維諾》上的巴爾蒙特的抒情詩。

BALMORAL CASTLE 巴爾莫勒爾堡

英國王室的私有住宅，位於蘇格蘭亞伯丁以西 84 公里的亞伯丁郡。該堡位於底河(Dee R.)南畔，係由維多利亞女王王夫艾伯特親王採用蘇格蘭的華麗樣式建築此一白色花崗石的城堡，於 1855 年竣工。堡中有 24 公尺高的樓塔和許多尖塔的小角樓。艾伯特親王將此城堡遺留給維多利亞女王，再留傳給女王的繼承者。

亞伯吉爾地堡位巴爾莫勒爾堡於以東 4 公里處，係另一皇家住所。

BALNAVES, Henry 巴爾內弗斯

西元 1512？-1579。蘇格蘭法官、宗教改革家。生於蘇格蘭刻科底(Kirkcaldy)，曾就讀於聖安德魯斯大學，也曾在科倫求學，並皈依新教。1538 年，蘇格蘭王詹姆斯五世任命他爲高等法官。1543 年出任國務卿，協助交涉有關英格蘭王愛德華六世與蘇格蘭皇后瑪麗的訂婚協定。因爲巴爾內弗斯是一個新教徒，又傾向於英格蘭，所以在不久之後，就與當時攝政傾向於法蘭西和羅馬天主教的阿倫伯爵二世不合，而慘遭撤職入獄，於 1544 年獲釋。

1546 年，比頓樞機主教(David Cardinal Beaton)領導的暗殺團奪下了聖安德魯斯堡之後，巴爾內弗斯便正式投向英格蘭，開始爲英格蘭方面積極奔走。但因蘇格蘭攝政又奪回了聖安德魯斯堡，巴爾內弗斯因此再度入獄，被囚禁在法國盧昂。在這段獄中生活裏，他完成《關於信仰的表白書》，這篇論文直到死後才爲人所發現，而於 1584 年出版，並由諾克斯(John Knox)執寫序文。

1557 年巴爾內弗斯終於回到蘇格蘭，並自 1559 年開始又積極參與鼓動宗教的改革。1563 年恢復高等法官的職銜。1579 年逝於愛丁堡。

輕木今多充當模型飛機骨架。

BALSA 輕木

產於熱帶美洲的植物。樹幹高大，生長迅速；葉片互生，單葉，有稜角或 5～7 個裂片。花長在枝條頂端，花瓣 5 片呈淡黃或淡棕色，長約 12 公分，雄蕊多數，花絲融合成筒狀。蘋果成熟時會裂開，爆出許多種子，種子外層包覆著淡棕色、羊毛狀的絨毛。學名是 *Ochroma lagopus*，屬木棉科。

輕木是重要的商用木材中，材質最輕軟者近乎白色，雖然乾燥的木材比重變化頗大，但通常維持在 0.12～0.20 之間。輕木常用石蠟油處理；因爲質輕，經防水處理後適於製造救生用具及礦坑救生設備。輕木也可作爲冰箱的絕緣體和用於飛機零件的流線型處理、製造模型飛機、建築物的隔音設備。

BALSAM 鳳仙花

產於熱帶和亞熱帶亞洲的植物。生長於夏季，可種植在庭園裏或做盆栽植物。屬肉質草本一年生植物，可高達數呎，植株分枝多，葉長，有鋸齒。花約 2.5 公分寬，顏色從粉紅、玫瑰到黃、白及斑點都有，顯眼地長在上面的葉子和莖的夾角間；花形多種，一般是 3 個萼片組成外層花被（花萼），其中一個萼片伸長成花矩。鳳仙花的栽培種大多是重瓣花，有較多的花被。雄蕊 5 枚，子房成熟、發育成蒴果後會突然爆裂，種子便四處飛散。其學名爲 *Impatiens balsamina*，屬鳳仙花科。

鳳仙花多產於熱帶和亞熱帶的亞洲。

BALSAM 香脂

係指從許多不同植物流出來的多種含樹脂芳油狀物質的統稱。加拿大香脂是取自於香脂冷杉樹（*Abies balsamea*），此樹分布於北美東北部，尤其是加拿大魁北克。與樹脂結合的油質可利用加熱分離，樹脂通常可用二甲苯溶解；這種樹脂廣泛使用在顯微鏡片子製作上。俄勒岡香脂以同樣的方法取自道格拉黃杉（*Pseudotsuga taxifolia*）。

祕魯香脂取自分布於墨西哥南部到美洲中部的祕魯膠樹（*Myroxylon pereirae*），因由祕魯裝運到西班牙而得名。爲控制樹脂流量，首先去除一些樹皮外部，當樹脂不再溢出來時，再以火烘燒以引導更多樹脂流出。托路香脂取自於與南美膠樹品種相關的樹，其分布於南美洲，尤其是哥倫比亞和委內瑞拉地區，其樹脂含量高，通常用來製造香水和咳嗽合劑。

BALSAM APPLE 苦瓜

指葫蘆科（Cucurbitaceae）數種相近的蔓生植物。溫帶地區最普遍的品種是北美洲東部及中部的野胡瓜（*Echinocystis lobata*），果實卵形，綠色，有刺狀凸起，長約 3.5～5 公分。另有產於熱帶地區的苦瓜（*Momordica balsamina*），卵形的橘色果實，長約 5～8 公分，有齒狀凸起，栽培做爲觀賞性的攀緣植物。

另一相近的品種也叫苦瓜（*M. charantia*），碩大的淡黃色果實乾燥後可製咖哩粉。

苦瓜的花和果實。

BALSAM FIR 膠樅 參見FIR.

BALTA, José 波特

西元 1816-1872 年。祕魯軍人、政治人物。生於利馬市。任陸軍上校時，參加 1865 年軍事政變，推翻波傑（Juan Antonio Pezet）政權，而於該年 11 月擔任新政府的部長，成爲新領導人伯瑞多將軍（Mariano Ignacio Prado）的屬下。1867 年 12 月波特發動叛變驅逐伯瑞多，1968 年 4 月正式掌權。波特政權相當注重公共建設，尤致力於鐵路修築，建設經費大部分來自海鳥糞的開採。然而，他的統治卻使國家瀕臨破產。1872 年遭暗殺身亡。

BALTHASAR or BALTHAZAR 巴沙薩爾

參見WISE MEN FROM THE EA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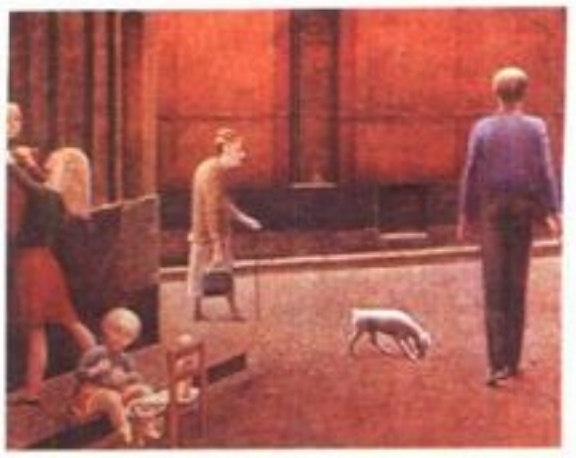

巴爾塔斯的作品《通過商業區》(1949)

BALTHUS 巴爾塔斯

西元 1908.2.29- 。法國畫家。波蘭與蘇格蘭裔，原名羅拉（Balthasar Klosswski de Rola），生於巴黎。11 歲時向德國詩人和家庭世交里爾克（Rainer Maria Rilke）展示其素描，里爾克也欣然在其上作注文。受家庭鼓勵而學習繪畫，1934 年在巴黎作首次展出。1961年，其友人法國文化部長馬爾羅（André Malraux）任命之主掌梅迪契別墅位於羅馬的法國藝術學院）。

巴爾塔斯大致可歸爲象徵主義畫家，自稱受庫爾貝（Gustave Courbet）作品影響極大。作品幾乎如照相般詳細，朦朧、夢幻的氣息令人想起超現實派。作品包括收藏在紐約市現代藝術博物館的《安德烈・德蘭》（1936）和《瓊・米羅與女兒多洛雷斯》（1937）等。

BALTIC LANGUAGES 波羅的諸語言

印歐語系一語支，其中最重要的是立陶宛語、列特語（Lettish，亦稱拉脫維亞語）及今已不使用的古普魯士語。其他印歐語系語支還包括斯拉夫語、印度-伊朗語、希臘語、義大利語、日耳曼語、亞美尼亞語、阿爾巴尼亞語、塞爾特語、西臺語及吐火羅語（Tocharian）；這些語言的共同根源組成原始印歐語。

涅斯爾曼（Ferdinand Nesselmann）在其所著《古普魯士語》（1845）一書中首次使用"波羅的語"一詞，因爲使用這些語言的人都居住在波羅的海附近地區。一般常用"波羅的語"泛指舊稱"列特語"、"列特-立陶宛語"或"立陶宛語"等語言。另外，還有一罕用的名詞"愛斯臺語"（Aistian），爲十九世紀時庸尼爾斯（Kazimieras Jaunius）所創用，後爲立陶宛語言學家布加（Kazimieras Būga）所沿用。"愛斯臺語"一詞源自塔西塔斯（Tacitus）的《日耳曼尼亞志》第四十五章，但有些學者認爲愛斯臺語應屬日耳曼語而非波羅的語。

一般依照原始印歐語子音*k、*g、*gh發音的不同，將印歐語系劃分爲兩大類：桑頓語（centum）和薩頓語（satem）。（*表示所討論的元素僅是理論上的假設，尚未由語言或文

獻加以證實)。在桑頓語中,這些子音是由軟顎發出,如k與g;但在薩頓語中,使用於亞洲與東歐時,則發齒擦音的嘶聲或噓聲。發嘶聲的齒擦音聽起來有如"s"、"z"聲,而發噓聲的齒擦音則像ship中的sh(立陶宛語寫成š)或measure中的s(立陶宛語寫成ž)。centum一詞源於拉丁文,而satem則源自印度-伊朗語族的祆教語,由此說明了發音不同之所在。在桑頓語系中,由拉丁語(義大利語系)centum、希臘語katón、哥德語hund(日耳曼語*k已轉成h)、英語hundred等,可推知原始印歐語*kmtom(百)一字的字首子音發原始的k音。在薩頓語中,"hundred"一字字首子音發齒擦音,猶如古教堂斯拉夫語的sŭto、梵語çatam、立陶宛語simtas、列特語simts字首子音的發音。故波羅的諸語言是屬於薩頓語。

通用波羅的語 一般公認波羅的諸語言是目前尚通行的印歐語系中最守舊的語言。現在的立陶宛語保存了早期希臘文、拉丁文和梵文所喪失的文字特色。例如立陶宛語sūnus(兒子)與原始印歐語該字的重組字形完全吻合,但在其他印歐語族中該字的字形已全然不同,如古雅典希臘語則爲huiús,古教堂斯拉夫語爲synŭ。

通用波羅的語的母音系統與原始印歐語不同,差別在於它將原始印歐語*ə、*o、*a合併成一個音,*eu變成au,以及長雙母音變短。明顯保留母音系統的例子不勝枚舉:如立陶宛語aug ti(成長; ti是典型的立宛陶語不定詞字尾),比較拉丁語augeo(我成長);立陶宛語的medus(蜂蜜),比較古希臘語méthu(酒類)。

與母音系統相比,通用波羅的語的子音系統較不保留原有的發音。值得注意的變化有:1.有聲送氣子音與單一有聲子音合併爲一,例如,原始印歐語的有聲送氣音dh,在梵語則成madhu(蜂蜜),而希臘語méthu,在立陶宛語medus中只剩下d;2.變爲薩頓語的過程,如上所述原始印歐語*k之轉化爲s或š;3.一連串上顎子音的出現。然而,除了這幾種變化外,通行波羅的語子音系統與原始印歐語的子音系統非常近似。

立陶宛語名詞語形變化相較,可看出立陶宛語的守舊特性。

	立陶宛語	拉丁語	梵語
主格	vilkas(wolf)	lupus	vrkas
所有格	vilko	lupī	vrkasya
與格	vilkui	lupō	vrkāya
受格	vilka	lupum	vrkam
助格	vilku	--	vrkena
位置格	vilke	--	vrke
奪格	--	lupō	vrkāt
呼格	vilke	lupe	vrka

各語氣並不完全相符,但立陶宛語比梵語少一格,比拉丁語多一格。

另一方面,通用波羅的語的動詞系統已經完全更新,簡單過去式(帶*ā或*ē)取代了原始印歐語的複雜時態結構。同理,第三人稱雙數或複數語尾已經消失,由第三人稱單數兼複數及雙數功能,所以列特語ved和立陶宛語veda可表示"他(她)領導"或"他們領導"。

東波羅的語 通行波羅的語又可分爲東波羅的語和西波羅的語,東波羅的語包括立陶宛語、列特語和已成死語言的可若尼亞語(Curonian)、塞米加利亞語(Semigallian)及沙隆尼亞語(Selonian)。

最早以立陶宛語刊行的書籍是馬丁·路德《教義問答》(*Small Catechism*)譯本,1547年由莫斯威迪斯(Martinas Mažvydas)翻譯出版。最早的列特語書籍則於1585年出版。大體上,列特語不如立陶宛語的守舊。在列特語中,齒擦音s與ž分別轉變爲s和z(例如,立陶宛語simtas百,列特語則爲simts);j與前母音之間的k和g轉變爲c和dz(立陶宛語geležis鐵,列特語爲dzelzs);同一音節的an、en、in和un則變成uo、ie、i和ù(立陶宛語ranka手,列特語爲ruoka);在列特語母音a和e已經不見,立陶宛語則加以保留(立陶宛語vilkas,列特語爲vilks)。列特語中某幾類名詞的單數與格帶有代名詞字尾,例如cilvekam(相當於英文to the man),代名詞tam(相當於英文to that)則帶單數與格字尾-am。最後音節的雙母音ai和ei變成列特語i,雙母音au變成列特語u;立陶宛語單數與格rankai(相當於英文to the hand),列特語則爲ruoki;立陶宛語darau(與英文I do同),列特語爲daru。標準列特語中,含*-ē-的過去式型態由含*-ā-的型態取代;立陶宛語vedė(英文爲he led),列特語爲veda。立陶宛語重音不固定,與列特語重音固定在字首音節的情形相反。此種字首重音的情形有時被歸因受到芬蘭-烏戈爾(Finno-Ugrian)語系中利沃尼亞語(Livonian)和愛沙尼亞語的影響。

列特語一般分成三種主要的方言:塔米亞語(Tahmian)、中部語(Central,列特語文字的基礎)及高列特語(High Lettish)。立陶宛語則有兩種主要方言:低立陶宛語(亦稱作薩莫吉提恩Zemaitish或Samogitian)及高立陶宛語(亦稱爲Aukštaitish),爲目前立陶宛語文字的基礎。

如今已不復使用的古若尼亞語形成立陶宛語和列特語間的橋梁。十三世紀初,古若尼亞人占據拉脫維亞西部地區庫爾蘭(Courland或Kurland)、薩莫吉提恩地區及美麥耳河(Memel R.)地區。古若尼亞語約在1600年已死,但古若尼亞出土的遺物乃用列特語書寫,其中an、en、in和un仍保留在原音節,並未轉變爲uo、ie、i和ū。由列特語dzintars(琥珀之意,立陶宛語爲gintaras)得知列特語的g若出現在前母音之前,則必轉變爲dz;而立陶宛語則必保留in。

西波羅的語 操西波羅的語的古普魯士部族包括薩多夫·查特芬族(Sudovian Jatvingian)、斯卡爾夫族(Skalvian)、加林第族(Galindian)、波美森族(Pomesanian)、波格森族(Pogesanian)及薩蘭德族(Samlandian)。古普魯士語存有五種文獻:艾丙(Elbing)的《日耳曼-普魯士語語彙》(約1400年),以波美森語寫成,共802字;1517-26年格魯諾(Simon Grunau)所著《普魯士年代志》,共100字;以及三本路德教義問答書,其中兩本爲1545年作,一本爲1561年作。

一般而言,古普魯士教義問答本是根據日耳曼語原作逐字逐句翻譯,因此這些譯本所表達的古普魯士語內容並非都很清楚。然而就目前的斷定,西波羅的語甚至比東波羅的語更爲守舊。例如,西波羅的語保留雙母音ei,在東波羅的語若遇到重音則變爲ie;立陶宛語Dievas(上帝),列特語爲Dievs,古普魯士語則爲Deiws。在列特語和立陶宛語中已不見的中性字,仍可見於古普魯士語的assaran(湖)與panno(火)等字。通用波羅的語中d́和t́(<*dj和*tj)仍然保留,在高立陶宛語則演變爲dž和č,而在列特語中變爲ž和š;古普魯士語median(森林),立陶宛語是medzias,列特語是meža。古普魯士語的字彙與立陶宛語和列特語的對照如下:古普魯士語ains(一),立陶宛語爲vienas,列特語viens;古普魯士語tirtis(三),立陶宛語trečias,列特語treša;古普魯士語stas(那),立陶宛語和列特語都是tas;古普魯士語aglo(雨),立陶宛語和列特語都是lietus;古普魯士語assanis(秋天),立陶宛語是ruduo,列特語rudens。古普魯士語在十七世紀末隨著最後一位以其爲母語的人士之死亡而成爲死語言。

希臘地理學家托勒密約在西元150年時曾提及加林第人和薩多夫人。俄國《希帕特編年史》(*Hypatian Chronicle*)提到哥利亞德(Goljad';或係加林第人)於十一和十二世紀期間住在波羅的海最東地區的哥札茨克(Gzhatsk)和摩沙斯克(Mozhaisk)兩地附近。Galindian一字可能是源自波羅的語galas(終端),意指居住在邊界地區的民族。杜伊斯堡(Peter von Duisburg)在1326年所著的編年史中將加林第人和薩多夫人歸爲普魯士人。

波羅的語-斯拉夫語一致 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程度和種類的關係,可能是波羅的語比較語言學中最受爭議性的問題。有學者認爲此兩種語言是印歐語系中兩個不同語支,另一派學者主張,在印歐語系以下有一波羅的-斯拉夫語支。法國語言學家梅耶(Antoine Meillet,1866-1936)在其所著《印歐語系語》(1908)一書中首度對波羅的-斯拉夫語支的觀點提出質疑,他認爲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的共通特點源自相互平行而獨立的發展。繼他之後,許多波羅的語語言學家如善恩(Alfred Senn,1899-)、弗倫克爾(Ernst Fraenkel,1881-1957)和恩得哲林斯(Jānis End-

zelíns, 1873–1961)等人進一步指出,這兩種語言間的相似點,可能是彼此皆保留了原始印歐語的相同特點,也可能是兩者脫離原始印歐語後,在相互接觸的期間彼此產生了相似的變革。

這個問題在1958年莫斯科舉行的第四屆斯拉夫語語文專家國際會議時再被提出來討論,當時僅剩學者馬齊利斯(Vytautas Mažiulis)不同意波羅的語-斯拉夫語一致的觀點。很不幸地,討論這個問題含有政治目的。俄國人希望強調波羅的海沿岸諸民族和斯拉夫人有密切關係,藉此粉飾蘇聯在二次大戰結束後併吞立陶宛和拉脫維亞的事實。

在研討這個問題時,必須決定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共同的革新和古語中何屬平庸(缺乏提供實例的價值)、何屬重要。平常的共同革新之實例一如原始印歐語*a和*o合併成一個母音(a屬波羅的語;o屬斯拉夫語)。此乃日耳曼語和其他某些印歐語言及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的特色。平常的共同古語例子一如原始印歐語對sister一字的保留,例如古教堂斯拉夫語sestra和立陶宛語sesuo。該字保留在其他的印歐語中,例如英語sister、梵語svasar-、拉丁語soror。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所獨具的特色可能是創新語,而非原始印歐語流傳下來的古語。

許多語彙僅爲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所共有,舉例如下:立陶宛語ragas(角),古教堂斯拉夫語是regù;立陶宛語ranka(手),古教堂斯拉夫語是rǫka;立陶宛語liepa(菩提樹),俄語爲lipa;立陶宛語žvaigzdė(星),俄語爲zvezda。

共同的語言學特色如下:1.原始印歐語有聲子音*r̥,l̥,m̥,和n̥見諸於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常見爲ir,il,im和in,若在軟顎閉鎖音後出現,則爲較罕見的ur,ul,um和un,例如:立陶宛語pirstas(手指),原始斯拉夫語爲*pĭstu;立陶宛語gurklys(喉),原始斯拉夫語是*gurdlo;2.子音右/j/音加非前母音的單一化,導致一連串上顎子音的產生,如原始印歐語*tja,轉變成通用波羅的語和通用斯拉夫語的*ta。

共同的語形學特色如下:1.名詞的語形變化有一些共通的重音型式,如立陶宛語單數名詞barzdà(鬍鬚)和žiemà(冬天)重音在最後音節,與俄語單數名詞borodà(鬍鬚)和zimà冬天)相同,但是立陶宛語單數受格baržda和žiemà重音在第一音節,如同俄語單數受格之bórodu和žímu。2.複數與格字尾是mus,如古立陶宛語ragamus,意爲(對)角,古教堂斯拉夫語是rogomù(語尾-s不見,亦是斯拉夫語的特色),但是古普魯士語複數與格結尾爲-mans,如auschautenīkamans一字,意爲(對)債主。3.波羅的語與斯拉夫語共同的特色是原始印歐語中某些類名詞奪格轉變爲所有格,如立陶宛語單數所有格vilko(狼的),和俄語單數所有格volka,兩字形在語音上與梵語的單數奪格vrkāt(來自狼)相符。原來的單數所有格字尾 s則可見之於古教堂斯拉夫語ciso(什麼的)和古普魯士語Deiwas(神的)等字。此外尚有許多共同的語形學特色,但波羅的語和斯拉夫語間的差異處相當大。

客觀公正的評論者只能認爲波羅的語-斯拉夫語族的問題目前仍然懸而未決,而且要等到比較語言學的方法有所改進時才有可能解決。

Further Reading: Dambriunas, L. A., *Introduction to Modern Lithuanian*, 2d rev. ed. (Heinman 1972); Fennel, T. G., and Gelsen, H., *A Grammar of Modern Latvian*, 3 vols. (Mouton Pub. 1980); Magner, Thomas F., and Schmalstieg, William R., eds., *Baltic Linguistics* (Penn. State Univ. Press 1970).

芬蘭瓦沙附近的波羅的海景觀。

BALTIC SEA 波羅的海

大西洋海灣,通過喀得加特(Kattegat)及斯加基拉克(Skagerrak)與北海相連區經由波斯尼亞灣、芬蘭灣及里加灣而遠至內地,帶給北歐地方許多海岸上的便利。環繞波羅的海的國家有丹麥、瑞典、芬蘭及蘇俄聯邦(包括蘇俄、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宛)、波蘭與德國。海域面積約414,400平方公里。

越過丹麥羣島,喀得加特及斯加基拉克受狹窄的海峽隔開,阻斷了波羅的海與大洋間的退潮及海潮。波羅的海海水含鹽量很低(5～15 ‰),主要歸因於許多河川的注入——東有尼瓦河(Neva R.)、那耳瓦河、西杜味拿河(Western Dvina R.)及尼敏河(Neman R.);南有維斯杜拉河(Vistula R.)及奧得河;西有達爾河(Dal R.)、溫格曼河(Angerman R.)、烏麥河(Ume R.)及托奈河(Torne R.)等河川。波羅的海的低鹽分較利於結冰,最深處在西海岸的斯德哥爾摩南部,深達471公尺。向東方及南方則較淺,平均深度約55公尺。有許多沙洲、沙岸及暗礁。本區風向不定,特別是強烈的東風,會改變水位,有時候變化幅度相當大。由於暴風雨,在波羅的海航行危險性很高。

從九世紀開始,波羅的海即成爲商業路線的交會點,原料自東北運到西南,製成品再由西南運至東北。藉基爾運河(Kiel Canal)與北海相連,波羅的海運河則與白海相連。在一次大戰及二次大戰期間,海軍及軍事上的操練活動皆在波羅的海舉行(參見WORLD WAR I)。二次大戰後,波羅的海唯一的海軍基地,位於克隆斯達(Kronshtadt),屬於蘇俄。

BALTIC STATES 波羅的海公國

位於波羅的海東岸、芬蘭灣南岸,包括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和立陶宛三小國,同屬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也有人將芬蘭列入此範圍。面積174,300平方公里,人口6,257,000(1963),大部分居民以農爲生。主要作物有:裸麥、燕麥、大麻、馬鈴薯、小麥和亞麻等。較差的土壤則從事乳酪及家禽家畜飼養業,森林亦是重要經濟資源。工業產品有鋼鐵、金屬、水泥、肥料和棉織品。

中世紀以來即有不少敵對勢力爲爭奪波羅的海沿岸港口及貿易路線而在此發生爭戰。這地區曾先後被北歐(九世紀)、丹麥(十一世紀)、日耳曼(十三至十四世紀)、波蘭(十五世紀)及瑞典(十七世紀)等民族占領過。至十八

世紀，被俄國占領，設立波羅的海省。

1918 年，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和立陶宛宣布脫離蘇俄獨立。1940 年，被蘇俄合併。二次大戰期間(1941-44)曾被德軍占領，1944-45 年復受蘇俄控制。1945 年以後，共產主義便正式進入波羅的海諸小國。參見ESTONIA；LATVIA；LITHUANIA。

BALTIMORE　巴爾的摩

英國卡爾弗特家族所擁有的男爵爵位，由卡爾弗特創建，擁有馬里蘭領地。

喬治・卡爾弗特(George Calvert, 1st Baron Baltimore, 1580？-1632.4.15)　第一任巴爾的摩男爵，爲佛蘭芒語系約克郡紳士之子。1594 年入牛津大學三一學院，1605 年獲贈榮譽文學碩士。大學畢業後，他到歐陸學習法文、義大利文和西班牙文，準備投效公職。由於他精通外語的能力使其成爲首席國務大臣塞西爾爵士(Robert Cecil)的私人祕書。1612 年塞西爾去世後，卡爾弗特仍任此職務，輔助詹姆斯一世，負責對西班牙和義大利的聯繫工作；1617 年詹姆斯一世授予他爵位；1619 年任命爲國務大臣。

卡爾弗特自從成爲國會一員後，便在英王和下議院之間擔任艱鉅的中介工作。1625 年清教主義在國會中興起，削弱了天主教徒的信仰地位，此時卡爾弗特公然宣稱信奉天主教並辭卸職務。由於他在愛爾蘭和約克郡擁有龐大財產，詹姆斯一世便頒贈愛爾蘭貴族名錄中的男爵地位予他，以示兩人的友誼。於是卡爾弗特就被冠上巴爾的摩男爵的頭銜，不久之後便自宮廷中退休。

卡爾弗特對美洲殖民地的興趣由來已久，他曾在新英格蘭公司擔任顧問，並爲維吉尼亞公司的成員。稍後維吉尼亞受皇室控制後，他成爲都議會一員，使得他洞悉殖民地的一切情況。1621 年，他在紐芬蘭建立小型殖民地，惜失敗無成。1629 年他選擇維吉尼亞波多馬克河東北方區域建立殖民地。1632 年查理一世將這塊土地賜與他。這片殖民地就命名爲馬里蘭，以示對查理一世之妻瑪麗亞王后的尊敬。

卡爾弗特希望能爲受害的天主教徒建立一處避難所，及調解互相衝突的天主教和新教的利益，並避免此項危機發生在維吉尼亞。於是他以中世紀達勒姆(Durham)伯爵領土的憲章爲範本，爲他的轄區草擬一份憲章，賦予創建者至高無上的權力。憲章中並未提及特殊信仰，只是保證容忍一切信奉基督的宗教，阻止了因宗教歧異而產生的問題。未及憲章蓋上國璽，卡爾弗特便在倫敦去世；憲章於 1632 年 6 年 20 日生效，發給其子塞西爾。

塞西爾・卡爾弗特(Cecil Calvert, 2d Baron Baltimore, 1605？-1675.11.30)　早年不詳，僅知曾在牛津大學三一學院註冊入學；1628 年與天主教貴族的女兒阿倫德爾(Ann Arundell)結婚。他是個孤獨而實際的人，26 歲時繼承父親的頭銜及馬里蘭的特許狀。然因政敵的圍攻及宗教和國家差異造成的連連衝突，使他未能離開英國，於是將殖民地的直接管轄權交付弟弟倫納德。塞西爾去世後，其子查理成爲馬里蘭的最後一任副總督。

倫納德・卡爾弗特(Leonard Calvert, 1606-1647.6.9)　馬里蘭的首任總督。1633 年 11 月他帶著 20 名紳士探險家和 200 名工匠前往馬里蘭，並在聖馬利城開首度的長期定居。他集合自由民成立治理機構，建立管理教會和世俗事務的基本政策，雖然所有者享有否決權，但這是邁向自治政府非常重要的一步。

爲了維護特許狀的領土範圍，倫納德捲入克萊本的糾紛之中。克萊本(William Claiborne)爲維吉尼亞人，曾在乞沙比克灣的肯特羣島成立貿易站。他拒絕承認塞西爾的所有權，這件糾紛持續 20 年。1642 年英國發生內戰，國王查理一世下台，並在克倫威爾(Oliver Cromwell)的領導下成立共和國。倫納德瞥覺情勢嚴重，遠赴英國維護領土的所有權。在他離開期間，國會中的激烈黨派人士英格爾上尉(Richard Ingle)在聖馬利挑起事端。倫納德立即返回馬里蘭，對抗英格爾和克萊本共同的武力侵入。他們圍攻政府，創造了不講道義的“掠奪時代”。倫納德逃往維吉尼亞，2 年後回到聖馬利，重建統治地位。

查理・卡爾弗特(Charles Calvert, 3d Baron Baltimore, 1637.8.27-1715.2.21)　第三任巴爾的摩男爵，塞西爾之子。他遺傳了父親的冷靜，並使父親的宗教自由政策得以永存不朽。1661 年被塞西爾派往馬里蘭；1675 年繼承男爵頭銜，一年後他返回英國解決波多馬克河的航行爭議和政敵的批評，包括對印第安人的防禦過於寬鬆及牧師的墮落。1679-84 年，他親自治理殖民地，因延攬親戚和同宗派出任公職而遭攻訐。而後爲維護自己的財產回到英國與威廉(William Penn)對抗。1689 年由庫德(John Coode)領導的新教徒推翻了他在馬里蘭的政府；1691 年英王撤回他的殖民地統治權。1711 年他向英王請求重建領土，卻因信奉天主教而遭拒絕。

本尼狄克・卡爾弗特(Benedict Leonard Calvert, 4th Baron Baltimore, 1679-1715.4.5)　第四任巴爾的摩男爵，查理之子。1713 年他信奉英國國教，剝除了當初剝奪巴爾的摩家族對馬里蘭所有權的障礙，這種信仰的改變爲他自英王處贏得養老金，卻造成他與父親的疏離。繼承頭銜之後，他向英王請求恢復對馬里蘭的統治權，不幸在採取行動之前便去世了。

查理・卡爾弗特(Charles Calvert, 5th Baron Baltimore, 1699.9.29-1751.4.24)　第五任巴爾的摩男爵，1715 年查理繼承父親本尼狄克頭銜後，英王把馬里蘭特許狀內的所有權歸還卡爾弗特家族。1732 年他前往馬里蘭試圖解決馬里蘭與賓夕法尼亞的邊界之爭。他的領地所有權因被賓夕法尼亞奪去 250 萬英畝、建立巴爾的摩城及德國人在莫諾卡西(Monocacy)的農地定居等三項事件，而廣受注意。

弗雷德里克・卡爾弗特(Frederick Calvert, 6th Baron Baltimore, 1731-1771.9.14)　最後一任巴爾的摩男爵。他將馬里蘭視爲收入的來源，毫不關心當地人民的利益。在法國與印第安人交戰期間，深怕自己的財產被課稅，因而拒絕捐助防禦。去世後，由於沒有合法的繼承人，男爵頭銜亦隨之喪失，領地所有權則由私生子哈福德(Henry Harford)取得。

Bibliography

Foster, James W., *George Calvert: The Early Years* (Maryland Hist. Soc. 1983).

Ives, Joseph M., *The Ark and the Dove: The Beginning of Civil and Religious Liberties in America* (1936; reprint, Cooper Square 1969).

Newman, Harry W., *The Flowering of the Maryland Palatinate* (1961; reprint, Genealogical Pub. 1984).

BALTIMORE　巴爾的摩

美國馬里蘭州第一大城。根據 1980 年的戶口普查，其人口居美國都市第九位，都會區中心則居第十四位。巴市經濟繁榮，朝多元且均衡發展，因此沒有一個單一行業能自稱代表巴市。馬里蘭州地當南北薈萃之處，因此巴市在某些文化方面南北並陳，但又有自己的風格。

巴市是全國性大港，因而造就其過去的歷史和目前地位。各類工廠羣集，得利於海運以獲得大宗原料。港口發展最主要因素乃因巴市便捷而龐大的鐵路系統，能以最短的距離將貨物由大西洋岸運到中西部的人口中心。

一九五〇年代以前，巴爾的摩市似有活在過去不知長進的危機，仍然因循南方的舊傳統，小自愛吃脆薄餅，大到種族歧視。巴市與俄亥俄州、賓州及西馬里蘭州之間的鐵路造就了這個大港，卻也妨礙了公路運輸的發展。1904 年的大火之後，市中心區大都經過重建，有人因此沾沾自喜，認爲巴市的都市更新計畫已經實現，並認爲巴市雖有都市習見的貧民區，但在北部谷地卻也有坐擁地產的豪門大戶。然而，到了二十世紀中葉，事態已經很明顯，巴爾的摩市非徹底更新不可了。

要　覽

位置：位於帕塔斯哥河口(該河爲乞沙比克灣之支流)，位在華府東北 64 公里處。

人口：市——786,775，名列全美第九；都會區——2,174,023，名列第十四(含巴爾的摩、卡羅、霍華、安阿蘭多諸郡及巴爾的摩市)。

面積：陸地 205 平方公里，水面 34 平方公里。

海拔：136 公尺

氣候：平均溫度夏天 24℃，冬天 3℃，平均降水量 1,080 公釐。

政府：縣市長、市議會(成員 21 人)制度，均爲民選，四年一任。

由海的一邊望去的巴爾的摩市中心。

市區發展和問題

巴市和其他東部大城一樣，正採三管齊下的方式來因應二十世紀下半期。首先，不僅要更新老舊房舍，同時要大力整頓市中心的工商業；其次，由於人口和商業逐漸向新的郊區集中，原來的街道形態、交通系統、經濟結構、甚至文教設施都要隨之調整；第三，要因應爲數龐大的移民，他們是 1940 年以來陸續移入的各色人種及白人，大部分來自南方。

都市更新 更新工作已經開始進行，由巴市都市更新暨住宅處負責。整個計畫的特徵在於極具多樣性，包括大衆住宅的補貼、貧民區和市中心辦公大樓的翻新、工業園區的設置、在日益老舊的地區厲行衛生保健法及建築法；贊助諸如大學、博物館之類的公共設施、填平伸入市區的內港以作爲新生地、開始洽租現有建物，供作公共住宅之用。

查理中心 於 1958 年提出該計畫，建於金融法務中心和零售街之間，地當巴市中心地帶。占地 13 公頃，爲一綜合大建築，裏面有普通高度和高聳入雲的辦公大樓、公寓大廈、旅館、劇院、大型零售店。第一座辦公大樓由羅依(Mies van der Rohe)所設計。整體而言，查理中心雖有 30%的面積移作公園、噴泉及其他空地之用，其價值是原區的 4 倍以上。

重建 在現有住宅當中，選兩處性質迥異的地區來試驗重建技術。在哈林公園區有兩千多幢房子，大部分爲中低收入的黑人所有。經重建後，品質居然高出住宅法要求的標準。博爾頓山莊(Bolton Hill)的房子原先都是漂亮高雅的宅子，後來改爲公寓，經重建後大部分住家都恢復舊觀。

土地取得 爲了贊助公共設施和準公共設施，都市更新暨住宅處協助土地買賣，以便擴充馬里蘭大學研究所、沃爾特藝廊、皮博迪學院、約翰斯・霍普金斯醫學院、各級市政大樓和學校。

內港再開發 都市更新計畫中的最大手筆是內港再開發，歷時 30 年，耗資 2 億 6 千萬美元。巴爾的摩港最北端一直伸入到市中心的商業區，這一帶的內港碼頭銹蝕、倉庫朽壞，批發市場也已經廢棄不用，只有各種碼頭小生意。根據內港長程計畫，大部分建物正在著手拆除，剩餘的商業活動則遷移到港口的中段和下段。爲將內港利用爲中心地帶，必須建造總面積達 22 公頃的公園、可供泛舟的海濱休閒地、面積 55,742 平方公尺的辦公大樓以便連接港口與查理中心、一座 33 層高的世貿中心、一家大飯店、一座新會議中心、可容納數千住戶的公寓大廈，還要找塊地方作爲馬里蘭科學院的新址。另外還要一個港口村，內港的商店、餐廳、賣工藝的小亭子都集中在兩棟二層樓的玻璃屋裏。

與內港計畫息息相關的是市立廣場的開發：市立廣場以一個購物中心爲主，自港口向北延伸四條街，一直到目前的市政廳和市辦公大樓一帶。

住宅 巴市住宅有兩個傳統特色，甚至鄰近的郊區也一樣。其一是當地市民不喜歡公寓，其二是對各式各樣的排屋有偏愛。排屋的好處是房價和保養費較低，且有後院，較新式的排屋甚至還兼有前院。二次大戰後建築業景氣，很多人喜歡遠離塵囂的鄉村小屋、農莊平房，或是住宅裏各個房間的地板高低不一，即便在這段期間，新蓋的排屋在巴市仍有強勁的市場。排屋通常以紅磚建造，磚縫塗白。

經濟

巴市，甚至整個馬里蘭州的經濟特色，端賴巴爾的摩港。多年來其外貿吞吐量始終高居全美各港的第二、第三位。巴爾的摩港係由乞沙比克灣的支流帕塔普斯科河(Patapsco R.)的河口所形成。由大西洋可經南邊灣口進入；從北邊則可穿過灣口北端的乞德運河進來。巴港有近兩百個碼頭，每年停靠的船隻超過 5 千艘，裝卸的貨物超過 4 千萬公噸。

巴港之優越，基於三大因素。第一，運輸貨物到中西部的市場，比其他大西洋岸的港口至少縮短 240 公里。第二，由乞沙比克灣進來的主水道寬約 12.5 公尺，進出容易，港內且可避風雨。第三，勞工穩定而有效率。根據聯邦政府的調查，巴港在大西洋岸和墨西哥灣諸港口中評定等級爲特優。

巴港有全世界最大的大宗貨物裝卸設備。出口有煤、焦炭、穀類、鋼材製品、飼料、精製銅；進口則以礦砂、石油、糖、石膏塊、磷及糖蜜爲主。

1956 年公家建立馬里蘭港務管理局以後，這個一向靠鐵路轉運大宗貨物的海港就強而有力地轉向雜貨貿易發展。港務當局建造了占地 148 公頃的海運站處理特殊貨櫃，數年之間，經由此站進口的轎車每年已達 10 萬輛。海運站也處理軍需設備和貨櫃業務。

製造業 巴港對巴市經濟的影響是全面性的。伯利恆鋼鐵公司設於斯巴洛角的綜合工廠是世界最大的煉鋼廠。這個一貫作業煉鋼廠年產量 900 萬公噸，包括鋼管、鋼板、鋼片、馬口鐵製品等，產品除國內消費外也供外銷。廠裏每年應付薪資總額，居全州之冠。伯利恆公司同時經營一家造船廠，有九座下水台和一座塢稱全美最佳維修、改裝廠。

除了伯利恆鋼鐵公司外，其他製造大宗貨物，像銅、鋼、化學製品、油料等的公司也都環港麇集。

這種行業多元化的情況使輕重工業得以平衡，也兼顧了需要技術和無需技術的工作機會。因此，此地就業情況相當穩定。失業人口，特別是不景氣時期，幾乎皆低於全國平均值。雖然在大都會區中，巴爾的摩的人口成長相當快。

研究與政府機構 巴爾的摩都會區由於另外兩個因素，經濟結構更多樣。其一是研究發展活動集中於巴市到華府一帶地區，具表代性的有約翰斯•霍普金斯應用物理實驗室、戈達爾太空飛行中心、國家保健學會。其二是聯邦政府機構集中於巴爾的摩都會區，包括全國社會治安總部、亞特蘭大中部地區海關總部，及米德堡的軍事設施、亞伯丁的陸軍試驗場、巴市的陸軍情報總部。

展望未來 未來的工商業成長應與過去形態相差不大。郊區有大片的土地；公共設施也足夠；有薩斯奎哈納河當源頭，水的供應到二十世紀末不成問題；水路、公路、鐵路及友誼機場的空中交通提供了不可限量的發展。因此未來應該可以吸引不同的工商行業和公共投資。

文化生活與教育

宗教 在巴爾的摩都會區有宗教信仰的人中，信奉羅馬天主教的約占 25%，基督教 15%，猶太教 7%。基督教中以衛理公會教徒占多數，還有其他小教派；和教會無關的人也很多。

教育 巴市的公立學校具體表現了大都市教育制度的優劣點。雖然學前教育、新的教學方法和專業輔導十分進步，但是對於沒有機會受教育的學生仍無良策。中等教育在許多

學校辦得很好，最顯著的有東方女子中學、西方女子中學、工業技術中學、市立中學，後兩校只收男生；這四所中學的課業著眼於升大學。私立學校很多，著名的男校有吉爾曼、麥當勞(軍校)、聖保羅；女校有布林莫爾、羅蘭園鄉、聖提摩太、聖保羅、加里森佛洛斯特；男女合校的有佛蘭德和帕克爾校。

高等教育方面，最著名的學府是約翰斯·霍普金斯大學，校本部位於巴市北部的霍姆伍德校區(Homewood)；醫學院附設醫院和公共衛生學院則在巴市東部，是一棟大型綜合建築，裏面新舊大樓都有。馬里蘭大學在巴市中南部大校區，有醫學、法律、護理、牙醫、藥學、社會工作等科系的研究所，發展十分迅速。馬里蘭藝術學院有聞名的萊因哈特雕刻學校(Rinehart)，吸引全國各地喜好藝術和設計的學生。另有一所皮博迪學院是全國第一個私人捐助的音樂學校。

圖書館 以諾普瑞福利圖書館(Enoch Pratt Free Library)是全國活動最蓬勃的圖書館之一，全國各地及世界許多國家的圖書館專家都來此深造。該館的在職訓練課程優異，費城、堪薩斯市、洛杉磯、李奇蒙等地公立圖書館的館長均出自該館。圖書館主大樓包括愛倫坡室和門肯室。皮博迪圖書館已併入該館，有舉世聞名的系譜部門。

博物館 沃爾特藝廊外觀是文藝復興風格的建築，收藏包羅萬象，自古埃及時代到二十世紀都有，包括羅馬、拜占庭、中世紀、義大利、法國等風格的作品。另外還有巴爾的摩藝術館和市立皮爾博物館；前者對古代大師、現代各家的作品蒐羅廣泛，其中科恩(Cone)收藏品，收有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法國作品，特別側重於馬蒂斯和畢卡索；後者爲皮爾(Rembrandt Peale)所創，據信是目前仍開放使用博物館中最古老的。

資訊 巴市有三份地區性日報。巴爾的摩《美國新聞》是赫斯特(Hearst)集團的關係企業，平日是晚報，星期日則出版早報。《太陽報系》包括《太陽報》和《太陽晚報》。《太陽報》爲早報，有星期日版；享譽國際，特別著名的是該報駐華府辦事處所報導的國內新聞，及駐國外辦事處所報導的國際新聞。《太陽報系》和《美國新聞》各有一座電視台，第三座電台爲西屋集團所有。收音機調頻和調幅加起來超過二十台。

名勝 巴市知名的教堂有聖母升天大教堂和聖母馬利亞教堂。前者是全美第一座天主教堂，由拉特羅布(Benjamin H. Latrobe)設計；後者建於1959年，建築學上形容這座教堂是「以現代手法表現哥德式建築的精神」。其他供人禮拜的地方有猶太集會堂，建於1951年，是現代設計中令人激賞的典範；唯一神派教堂，是美國唯一一神派的發源地，融合了希臘及羅馬式建築，由戈弗雷(Maximilian Godefroy)所設計；奧特班教堂建於1785年，爲巴市最古老的教堂；愛蘭教堂，附有一間早期衛理公會文物館。

華盛頓紀念碑奠基於1815年，是美國第一座紀念華盛頓的碑。其四面有綠樹、雕塑，是布置齊整的廣場，也是華盛頓的故居芒特弗農地一帶最顯眼的裝飾。附近有皮博迪學院、衛理公會教堂、壯麗的街道老屋以及沃爾特藝廊。

麥克亨利堡矗立於內港入口處。1814年英軍圍攻此堡，當時法蘭西斯·基(Francis Scott Key)在港內船上目睹此景，遂作了《星條旗》一詩，詩的原稿現存於馬里蘭歷史學會。具愛國意義的地方還有旗屋，是皮克斯吉爾(Mary Pickersgill)的故居，因製作麥克亨利堡的戰旗而得名；1797年下水的星座號戰艦是美國海軍最早的戰船，其姊妹船憲法號大約晚了一週下水，名氣卻大得多；戰碑是爲紀念1812年之役擊退來犯的英軍而立。

其他觀光地區有愛倫坡的故居兼墓園；砲彈塔，將熔解的鉛投入塔中71公尺深的水池，一年可製成540萬公斤的砲彈；沃菲爾德(Wallis Warfield，即後來的溫莎公爵夫人)的故居；及展出實體蒸汽火車頭和早期鐵路器材的交通博物館。

政府與歷史

政府 巴爾的摩市和市郊各郡間，政府組織涇渭分明，沒有轄區重疊的困擾。巴市是獨立市，不屬任何郡；市政由市長和21人組成的市議會負責，均爲民選，一任4年。市議會裏，民主黨一向占壓倒性多數，但共和黨只當選一席的情況倒也少見；而黑人泰半只占一至二席。一九六〇年代中期選區重劃，可望調整懸殊的比例。

歷史 1729年巴市奉准設爲「藥草港」，取名巴爾的摩是爲了紀念十七世紀初期建立馬里蘭殖民地的巴爾的摩爵士。不久，麵粉的出口量大於菸草，出口商和航運業者漸漸得勢。到美國獨立戰爭時，巴爾的摩已是個繁忙的港口，船隻不僅來往北歐，而且也到達地中海和加勒比海。獨立戰爭期間，國會恐被英軍攻擊，把會場由費城移到巴爾的摩，前後達兩個月。

十九世紀初期 革命成功後巴爾的摩發展驚人，1797年馬里蘭州議會特許設市。鋼、鐵兩種工業的成長帶動了整個貿易；利用英國正忙於歐戰而無暇他顧時，巴爾的摩快帆船得以縱橫海上。由於靠海爲生，巴市和1812年之役利害攸關，巴市組成的武裝民船使得想要占據這個海港的英軍疲於應付。陸上英軍在北角被擊退；而麥克亨利堡也挺住了海上包圍，法蘭西斯·基因而寫出《星條旗》。

十九世紀晚期 其後50年間工商業很發達。美國第一組電報線架於華府和巴市之間；巴市和俄亥俄州間之也鋪設了鐵路，和中西部之間物資得以大量流通。南北戰爭時，馬里蘭州雖然沒有叛離聯邦，但巴市卻極爲矛盾，在情感和商業上巴市和南方關係極深，但因位在南北的交界，於是聯邦軍隊進占巴市以維治安。戰後南方滿目瘡痍，巴市也深受其害，復原極緩慢。

災害與重建 1904年2月7日發生一場大火，鬧區幾乎全毀，所幸無人喪生。建築師們利用重建機會，發揮想像力，把街道拉直拓寬；不僅汰換建築物，而且路面、下水道、自來水幹管都採用現代化設備。由於一次大戰的衝擊及對船隻和工業產品的需求日益殷切，重建後巴爾的摩市和拓寬後的港口欣欣向榮，不僅是商業和運輸中心，同時也成爲重工業中心。

一九三〇年代的經濟大恐慌剛過不久，二次大戰給這個高度工業化的港埠帶來很大的壓力與挑戰。阿帕拉契山脈一帶的居民湧進巴市各個行業中工作，例如馬丁公司飛機製造廠的裝配線、伯利恆煉鋼廠的熔爐、成衣廠的車台、承製大批軍艦之大造船廠的焊接、鉚釘部門等。街道旁傳統式的寬廣宅子不得不改爲公寓大廈；大衆運輸系統也因旅客過多而不勝負荷。靠著機智和熱忱，一九五〇年代起，巴市已邁向持續不斷的自我更新之道。

Bibliography

Beirne, Francis F., *The Amiable Baltimoreans* (1951; Johns Hopkins Univ. Press 1984).

Brown, Gary L., *Baltimore in the Nation, 1789–1861* (Univ. of N. C. Press 1980).

Evans, Paul F., *City Life: A Perspective from Baltimore, 1968–1978* (C. H. Fairfax 1981).

BALTIMORE & OHIO RAILROAD
巴爾的摩-俄亥俄鐵路

美國第一條鐵路，簡稱B&O，1827年2月28日特許興建，1830年1月7日營運。早期以馬車運送旅客；一九六〇年代中葉，成爲最早的貨物運輸鐵路，但收入只占客車收入的5%。

現世紀 其主要路線自費城，經巴爾的摩、華盛頓，至昆布蘭，後分支達芝加哥(經匹茲堡)和聖路易，綿延9,333公里。入紐約的通行權由瑞德利公司(Reading Co.)和新澤西的鐵路中心(由瑞德利公司掌管)取得，其總局設在巴爾的摩；一九六〇年代中葉，已有400個柴油火車頭、400列客車及69,000列貨車。

一九六〇年代初，B&O財政陷入困境，1963年2月4日將管理國家最早期鐵路的權利讓予乞沙比克-俄亥俄鐵路公司(C&O, Chesapeake & Ohio Railway)，C&O握有B&O 90.7%的普通股和90.6%的優先股後，紓解B&O的財務困難，大規模的現代化計畫得以開始。1965年底時，B&O地位已有很大的改變。

在商業蕭條時期，B&O背負沈重債務，但仍秉持公司一貫目標，而免於破產，且未被財務較強的C&O合併。1965年C&O和諾福所提的合併計畫若圓滿完成，將使B&O達到41,860公里的鐵路系統，可與東部37,030公里的賓夕法尼亞-紐約中心的第二大系統相抗衡(1966年州際商業委員會准許其合併)。

歷史 1827年2月12日，一羣巴爾的摩

商人在銀行家布朗(George Brown)家中聚會,討論如何奪回因伊利運河(Erie Canal)的開放而轉向北部城市的西部貿易。英國鐵路的成功,留予人們深刻的印象,因此這些人認爲"鐵路"終將取代"運河",就如同"運河"取代"收費公路"。在聚會12天之後,馬里蘭州發營業執照給B&O。1828年7月4日將第一塊石頭置於蒙特克雷(Mount Clare),同天乞沙比克-俄亥俄運河也在喬治市正式揭幕。

1830年1月7日,鐵路開始通車,從坐落在普拉特街(Pratt Street)的總站載客至巴爾的摩西方的卡羅爾頓陸橋(Carrollton Viaduct)。此橋是座拱形石橋,橫跨格文佛瀑布(Gwynn's Falls),是鐵路第一個分界,在巴爾的摩到依利卡磨坊(Ellicott's Mills)21.7公里間提供服務。B&O在通車後的4個月內,收入爲20,000美元,它的第一個蒸氣火車頭"大拇指湯姆"號是紐約彼得庫珀(Peter Coper)所造,於1830年8月試驗成功,其一天運作費用16美元,而相同工作量若由馬匹完成則需33美元。

B&O向西迅速發展,1855年8月25日發展到華盛頓,1842年11月到昆布蘭,1852年12月25日到惠靈(Wheeling),1857年達聖路易。

B&O在南北戰爭期間擔任重要角色,北方曾藉此路線而得以和馬里蘭保持聯繫並給予協助,對華盛頓而言,B&O提供了重要的安全性,且增加北方到西方的救援路線。

1874年,B&O擴展至芝加哥,1886年到達費城,而其分布的情形就如現在所見一般。

B&O有"美國鐵路大學"之稱,並擁有許多"第一"的頭銜。它是第一個印有時刻表的鐵路(1830年5月23日);第一個使用行李車(1834)、餐車(1843)及鐵車箱(1844);第一個實試電動(1851年4月29日)、送信(1877年8月1日)、安置電動火車頭、提供一般服務(1895年6月27日)的火車,也是第一個使用流線型客車(1900年5月)、有空調車箱(1930年4月)及全列空調(1931年5月)的火車。

BALTIMORE COUNTY 巴爾的摩郡

美國馬里蘭州中北部郡縣,幾乎環繞整個巴爾的摩市,但郡治圖並不包括該市。面積1,579平方公里,東接哈德福德郡(Hardford),西臨霍華(Howard)及卡洛(Carroll)二郡,南濱乞沙比克灣、巴爾的摩市、安阿藍得郡(Anne Arundel),北邊和賓州交界。首府托生市(Towson)正好在巴爾的摩市北緣。

雖然本郡南部多爲巴爾的摩市市郊住宅區,實則工業才是全郡日益重要的重心所在。東南端斯巴洛角(Sparrows Point)有世界最大的煉鋼廠;附近還有一個太空製造廠,對美國的太空計畫有重大貢獻。北部正朝著設置景觀優美的工業園區發展,其他地區則生產鋁製品、電動工具、電子器材、食品等。工業稅收約占全郡25%。

交通便捷對本郡的成長及特色貢獻良多。郡內有三條大鐵路,州際公路和其他公路也來往穿梭。海運則可由乞沙比克灣直達丹多克海運站(Dundalk Marine Terminal),該站大部分是在本郡範圍內。

本郡住宅的成長足以和其他郡會區相比。1941年以前,郡內一派田園風光,只有和巴爾的摩市接壤的地區才有一些住宅區和工業區。1941年以後,原來的農耕地大片地開發成熱鬧的市郊社區。巴爾的摩郊區和其他新社區的居民幾乎改變了整個郡的面貌,只有北部三分之一的地區還大致保留鄉村景觀。

巴爾的摩郡建於1650年,之後不曾把其他市鎮併入郡裏。根據1956年通過的組織條例,當地政務由郡政府負責。立法部門爲郡議會,成員7人;行政部門則歸郡守指揮。郡守和郡議員均由全體郡民選出,任期四年。人口655,615。

BALTIMORE ORIOLE 巴爾的摩黃鸝鳥

一種鳴禽,產於加拿大新科斯細亞省及南部,南迄美國喬治亞州、路易斯安那州、德州、蒙大拿州內陸及科羅拉多州東部。冬季時在墨西哥南部及哥倫比亞過冬。雄鳥的頭、頸、背、翅膀及尾部呈黑色;胸、臀部及外側尾羽則呈橙色;翅膀上各有一白色斑紋。雌鳥及幼鳥體的上半部呈褐色,臀部及內側呈淡黃色,翅膀上各有2條白色斑紋。體長在18~21公分之間,兩翅展開約28.5~32公分。

巴爾的摩黃鸝鳥喜以草莖、樹皮和細線編織細長形的鳥巢,掛在高樹的頂梢。

亦名北方黃鸝,其學名*Icterus galbula*,屬黃鸝科(Icteridae)。其俗名乃因牠的顏色與馬里蘭州的創建者——巴爾的摩家族的幸運色相同之故。

巴爾的摩黃鸝鳥

BALTISTAN 伯爾蒂斯坦

位於喀什米爾,是巴基斯坦占領區內的一個行政區域;靠印度河供水,別名"小西藏",坐落於喜馬拉雅山西側的喀喇崑崙山上。區內有數座超過7,620公尺的高峯,其中的一座叫K²,海拔高達8,611公尺,是世界第二高峯,僅次於聖母峯。居民多是信奉回教的巴爾蒂族(Baltis),祖先可能來自西藏。首府斯卡都(Skardu),是當地游牧民族牲口的集散中心。

BALTZER, Johann Baptista 貝爾特哲

西元1803.7.16-1871.10.1。德國神學家。生於德國安得那克(Andernach)。1829年被任命爲神父,1830年成爲布勒斯勞(Breslau)的神學教授。他是赫爾梅斯(Georg Hermes)的忠誠信徒,赫爾梅斯致力於羅馬天主教教義與較新的德國哲學間的調和工作。1839年貝爾特哲與赫爾梅斯決裂,成爲根特爾(Anton Günther)的信徒,根特爾深信人類精神能洞察宗教的意義,並可顯示宗教教義的科學眞理,認爲教會對宗教信仰所做的決定不一定永遠正確,而是要看情況而定。當根特爾被逐出教會時,貝爾特哲屈服了,但是他又在另一問題上與教會當局有摩擦,並於1862年被停職。他反對宣揚教宗的不可錯誤性,所以成爲一個熱心的舊天主教運動的支持者。1871年逝於波昂。

BALTO-SLAVIC LANGUAGES 波羅的-斯拉夫諸語言

參見BALTIC LANGUAGES.

BALUCHISTAN 俾路支

西巴基斯坦的地區,原爲行省。西鄰伊朗,北接阿富汗,南濱阿拉伯海,面積約348,718平方公里,目前大部分隸屬於基達行政區(Quetta)。行政區首府基達市,人口逾10萬,是俾路支地區第一大城。

人民 居民以俾路支族爲主,是當地原住民達羅毗荼族(Dravidian)與不同時期先後入侵的阿拉伯族、波斯族、西徐亞族(Scythian)通婚的結果。另有一帕坦(Pathans)族好戰而野蠻,游牧於北部山區,爲阿富汗後裔,不如俾路支族文明。其他還有兩個大族,即巴格提(Bugti)和馬里(Marri)。

俾路支地區多數人的共同語言是俾路支語,屬伊朗方言,和若干阿富汗方言類似。布拉灰族(Brahuis)所用的語言多年來始終讓人種學家感到困擾,這種語言帶有達羅毗荼語的字根,因此布拉灰族被認爲是帶有純種達羅毗荼血統的僅存者。

土地 境內崎嶇多山,有多處廣袤而貧瘠的沙漠。蘇里曼和吉爾達(Kirthar)是兩條主要山脈,交會於波倫山口(Bolan Pass)。從海得拉巴和拉合爾到基達市要穿越羣山,而以波倫山口爲主要通道。這裏的山脈由紋理細密的石灰岩構成,岩石中含有貝殼和珊瑚。

靠近河流的幾個地方較肥沃,其餘地區以年雨量不到25公釐的沙漠和乾旱的石質平原爲主。

南部沿阿拉伯海的海岸線長約965公里,海岸平直,少有良港。東北部有兩個大湖:哈門-伊-羅拉湖(Hamun-i-Lora)依靠比興羅拉河(Pishin Lora R.)過注;哈門-伊-馬希克湖(Hamun-i-Mashkel)則吸收馬希克河河水。南部的興國(Hingole)、達希特(Dasht)、普拉里(Purali)三河流,都注入阿拉伯海。

氣候變化極大,北部和高山地區酷寒猶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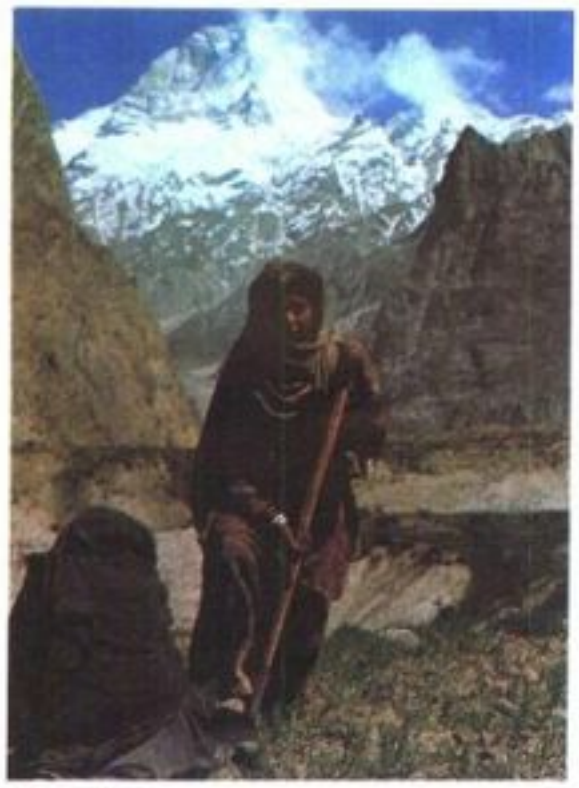

俾路支的農婦

北極，南部卻熱如亞熱帶，其中馬克蘭(Makran)一帶是世界最熱的地區之一。

經濟 經濟以農業爲主。雨量稀少但有水灌溉的地區種植小麥、小米、大麥、玉米、稻、馬鈴薯；靠近河流的肥沃地區種植葡萄、杏仁、桃子、蘋果、梨子和各種瓜類，產量極大；馬克蘭則以棗鄉聞名。

製品有繩子、皮革、粗織品、食品、陶器及農具。

礦產雖有，但大部分的礦藏，像鉛、鐵、岩鹽、石棉、油等均未開採。石灰石在若干山區有少量開採；石膏產於錫比(Sibi)附近；煤在基達附近、波倫山口的沙立(Sharigh)和哈奈(Harnai)；鉻鐵礦則在興都巴(Hindubagh)附近開採。

出口以芥末、魚乾、草蓆和羊毛爲主。

歷史 考古學家發現，俾路支在西元前3000年左右即文化燦爛，並頗受東起印度河流域的富庶村落、西到波斯間的蓬勃貿易所影響。七至十世紀間，被阿拉伯族統治，成爲波斯帝國一省。其間除了1596-1638年臣屬於蒙兀兒帝國(Mughul，亦稱Mogul)之外，一直到一八〇〇年代都受波斯統治。但由於地處偏遠，到達不易，使該地區保有若干程度的獨立。該地區最著名的統治者是由波斯王納迪爾·沙阿(Nadir Shah)所任命的格拉德(Kalat)納瑟汗(Nasir Khan)。

1839年第一次阿富汗戰爭時，英軍假道波倫山口直入俾路支，占領格拉德鎮，1854年納瑟汗二世與英國政府議和訂約。根據合約，納瑟汗二世可從英國獲得經費補助，英國政府則派遣使節進駐二世宮廷，如此，俾路支又維持20年的獨立。

1877年，英軍占領基達市。1883年，納瑟汗二世把俾路支和波倫行政區割讓給英國，英國則回贈以每年一次的免役稅。1891年，俾路支成爲大英帝國領屬。1947年，巴基斯坦加入大英國協，成爲自治會員(1950年廢除自治領憲章，故爲一加盟國)，俾路支也併入巴基斯坦。1949年，正式成爲巴基斯坦的行省。根據1956年通過的憲法，俾路支取消行省，成爲西巴基斯坦基達行政區的一部分。

BALZAC, Honoré de 巴爾札克

西元1799.5.16-1850.8.17。法國小說家。其名已成爲法國文學界出類拔萃與創作豐沛的象徵。巨著《人間喜劇》(*La comédie humaine*)內作品大多於一八三〇年代完成，含近百篇小說和短篇故事及約50篇未完成作品：人物超過2千人，且某些人物一再出現於不同故事中，如此卷帙浩繁，仍未滿足其超人的工作狂。巴爾札克常埋首書桌24小時，以過人速度，一氣呵成整篇故事，但也常修改原稿和校樣達10次、20次之多，使出版商和印刷商火冒三丈。他也寫成劇本，模仿諷刺作家拉伯雷(Rabelais)的幽默作品、發表於雜誌的文章和大量信札。他如此隨興寫作，是要維持其交際頻繁的生活、打知名度、賺錢旅遊、或投資生意。其自付能活百年，但51歲即積勞而逝，然一生中的大部分時間，巴爾札克以其無盡精力，和拿破崙般的複雜性格，爲自己闢出新徑，與同期之文學巨匠雨果、大仲馬等天才型人物並駕齊驅。

《人間喜劇》從意象化爲文字，絕非憑靈感而來。他不像雨果是17歲即卓然成家的早熟型天才，也不像維尼(Alfred de Vigny)在首部詩作中便揭櫫一套完整的藝術及人生哲學的頓悟型天才。相反地，其文學成長歷程緩慢且混沌不明，係一步步發掘出的。

早年經歷 巴爾札克出身卑微。生於圖爾(Tours)，原姓Balssa，是平民姓氏，1802年升爲貴族姓氏。其父伯納·巴爾札克(Bernard Francois Balzac)係脾氣古怪的南方佬，農民出生，晉身中產階級，後移居圖賴訥(Touraine)，任公職，娶比他小31歲的巴黎少女薩隆比耶(Laure Sallambier)爲妻。巴爾札克的強壯體格、開闊胸襟，或許還有一些他喜愛三句不離的迷信論調係遺傳自父親，然而母親的影響顯然更深刻而持久。其母活潑迷人卻古怪嘮叨，比兒子長壽，到兒子逝世，仍以小孩看待之。巴爾札克也出奇地順服母親管束一生，只偶爾反抗。此糾結親子情，至少在《幽谷百合》(*Le lys dans la vallée*)一書開頭已間接透出。巴爾札克的許多小說大多是若隱若現或自我造型轉移式的告白小說，讓讀者窺見作者生活和夢想。

巴爾札克在校時表現平平，無論在文當(Vehdome)的演說學院(1807-13)或巴黎，都是不聽話的普通學生。因常寫新派的十二行詩，在同學間贏得作家之名，可知其早年雖未具文學創作能力，卻已有文學抱負。年少時曾寫作論文〈意志論〉(*Théorie de la volonté*)，雖不成熟，卻是其後創作的核心理論之一。數年後的小說《路易蘭伯特》(*Louis Lambert*)便融有此種創作理論。該書其強烈自傳寓意，主角的生活正是巴爾札克童年和少年的寫照。

初入社會時，兩、三年間換了幾家法律事務所，讓他深切了解現實社會，後運用於《人間喜劇》中，並堅信自己不適合從事法律工作。1819年長期爭取，終獲父親同意以兩年時間嘗試寫作。雖三餐不繼，不久即完成首部驚人悲劇詩作《克倫威爾》，家人對此成就卻不興奮，其潦倒情況在完成《驢皮記》(*La peau de chagrin*)後才好轉。這是他最重要的小說之一，書中充滿此期惡劣生活的追記。事實上，他的窘困和健康日益惡化，終於打動父親的心，不再強逼，而使他終究沒有成爲一名法院書記。

首部小說 寫作《克倫威爾》時，巴爾札克也開始寫小說。近代學界於1936年發現《錯謬之論》(*Sténie ou les erreurs philosophiques*)的手稿。此書係書信體小說，模仿理查遜(Richardson)和盧騷的體例，內容枯燥、艱澀而嚴肅，更貴切地表達了後期的巴爾札克。書中討論抽象理念，不同於1821-26年，純爲賺稿費而發表的濫作。此期間，他認爲要「過得好」，要出奇不意地席捲巴黎，達到《人間喜劇》中的尤金(Eugène de Rastignac)和盧仙(Lucién de Rubempré)的夢想，就得先求得經濟獨立；而書要賣得好，就得迎合大衆口味，不管內容通俗鄙下與否。於是，他便在十流作家艾克維爾(Le Poitevin de l'Egreville)的手下，搞起"文學工廠"。巴爾札克以宏恩爵士(R'Hoone)、聖奧本(Horace de Saint-Aubin)、威爾格雷(Vieillerglé)等不同筆名寫作，並與他人合以馬杜林(Maturin)、安雷德克里夫(Ann Radcliffe)和路易斯修士等筆名發表無數的故事。這些作品有些長達四大册，雖不值一提，但部分爲《人間喜劇》的素材。巴爾札克曾說，他從中學到做生意的門道，相信所言不虛。至於他在這段期間所做所爲，有多少出於自覺，懷有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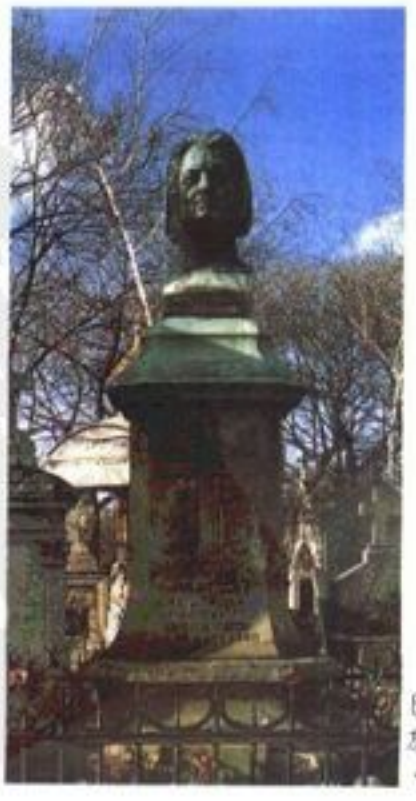

巴爾札克長眠於巴黎的貝爾·拉沙茲墓地

和昧著良心，恐怕永無答案。

比艾克維爾更勝一籌的大批粗製濫造高手赫生(Horace Raisson)，在1824年左右以其名發表一些"人物造型經典"或"生理學"的短篇諷刺作品，針對當時社會種種人物特徵歸納彙集爲人物造型經典。巴爾札克的觀察力和幽默感，正適合做此歸納。自1822年起，他便熟讀拉瓦特(Lavater)有關人類性格的作品，且能輕易描繪不同角色類型的典型舉止、表情、口氣、衣著、居家陳設等。後人查證已確知以赫生之名發表的分析性格的作品，至少有10部全部或部分出自巴爾札克的手筆。包括《誠實人物經典》(*Code des gens honnetes*, 1825)、《百姓禮貌大全》(*Code civil , manuel complet de la politesse*, 1825)、《打領帶的藝術》(*L'art de mettre sa cravate*, 1827)、《不花一文的還債藝術》(*L'art de payer ses dettes sans débourser un son*, 1827)及《論風雅生活》(*Traitéde la vie élégante*, 出版時間不詳)等。這類小塊文章對分析人性不曾也不可能很深入，但是即使偉大如巴爾札克，一直都喜愛撰寫諸如：《裝扮寶典》(*Physiologie de la toilette*, 1830)、《雪茄寶典》(*Physiologie du cigare*, 1831)、《職員寶典》(*Physiologie de l'employé*, 1841)、《巴黎大街史話》(*Histoire et physiologie des boulevards de Paris* , 1844)等閒散文章。1824-29年完成的《婚姻寶典》(*Physiologie du mariage*)，逐漸演變爲他的重要作品之一。

從商時期 此時巴爾札克相信賺大錢是得自由與名位之不二法門，但他爲錢賣命的結果，卻未能達成目標。1825年，巴爾札克投身商界，成爲出版商，編印莫里哀和拉封登的書，但嚴重滯銷；爲清償債務，他買下印刷廠，負債反而更多；後又買下一鑄造廠的破產股票，不過半年，即面臨破產邊緣(1828)。其母親、親戚、情婦伯妮夫人(Berny)爲應付債主而犧牲不少，但巴爾札克仍積欠鉅款逾9萬法郎。命中註定他必得歷盡痛苦掙扎才能產生曠世鉅作。《幻滅》(*Illusions perdues*)和《塞薩爾・畢洛多興衰記》(*Grandeuret Dècadence de Cèsar Birotteau*)等鉅作，都是這段經濟拮据時期的作品。幾乎所有作品都反映出金錢的影子，錢的問題原即始終存在巴爾札克生活的核心。

他在精神和物質的痛苦，因伯妮夫人而得以疏解。伯妮夫人是舊式貴族婦女，年紀大他一倍，兩人於1822年相遇，她在巴爾札克早年生活中的角色，正如華倫夫人(Warens)之於盧梭。但不同於盧梭的是，巴爾札克會透過純熟技巧，毫不保留地向愛人表達讚美。她則是位熱情洋溢、充滿母性本能的婦女，早已看出巴爾札克的天賦，而悉心護育，並以同情、溫柔、諒解和溺愛的態度對待巴爾札克，巴爾札克一生中再也沒有第二位女性對他如此鍾愛。伯妮夫人1836年逝世時，巴爾札克正達創作高峯，所寫的溫柔抒情詩作《幽谷百合》，正是題獻給她。沒有她，這個藉著文字感動無盡女性心靈的情聖，在現實生活中勢將成爲落魄的窮小子而已。平民出身的巴爾札克與貴族夫人的往來則是相當不愉快的，他以相當高傲的態度對待卡提特里侯爵夫人。身材魁武的巴爾札克雖曾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仰慕她的貴族風華，後來竟對她恩斷情絕，在《蘭潔公爵夫人》(*La duchesse de Langeais*)一書中對她惡言譏諷。書中的漢斯卡夫人(Hanska)一角則是巴爾札克加以偶像化、理想化的「異鄉女子」。巴爾札克一生中有18年受卡提特里侯爵影響，這對巴爾札克究竟是幸或不幸，恐難有定論。

巴爾札克的作品《尤珍妮・葛朗台》一書的封面。

巴爾札克的藝術 1828-29年，巴爾札克商場失意之後，文學才華隨之成熟。他一文不名，但一如以往地心情愉快、熱情洋溢。他接受家族朋友彭莫許將軍(Pommereul)的邀請，前往不列塔尼的弗熱爾(Fougéres)作客。30年前保皇黨人的叛亂曾延伸至此。他或獨身漫步於灌木叢林密布的鄉間，或趨前探問鄉間父老過往舊事，研究當地風土人情，巴爾札克突然感悟，接近眞實生活中的人與事才能體會眞正的小說藝術。這似乎是簡單的道理，他卻花很多工夫才明白，巴爾札克並未因此濾清自己作品中極浪漫的矯飾成分。這段經歷寫成《最後的保皇黨》(*Le dernier Chouan*, 1829)，後改名《保皇黨人》(*Les Chouans*)一書，模仿史考特爵士(Walter Scott)的風格，靈感得自美國作家庫柏(James Fenimore Cooper)的《最後的莫希干人》(*Last of the Mohicans*)，這是他第一次毫不猶豫地在屬於自己的作品上署名。後來，《最後的保皇黨》公認足以列入《人間喜劇》，成爲巴爾札克創作生涯中的里程碑。

接著，巴爾札克將著眼點從過去轉移到現在，運用史考特忠實記述歷史的原則來描述當前時代，並實踐於《生活景象》(*Scénes de la vie privée*)中。該書是六篇中篇小說集，1830-32年先後發表，其中兩篇似已顯出其未來作品的架構。〈放蕩的危險〉(*Les dangers de l'inconduite*；即稍後的哥柏塞克*Gobseck*)首度展現罕見而突出的巴爾札克式人物性格，其直覺、經歷和熱情使他們充分支配自己的靈魂，並影響他人。高利貸商哥柏塞克、狡猾歹徒沃特林(Vautrin)和善良的鄉村大夫貝納西斯(Benassis)因具有這些獨特性格，成爲英雄人物和統治者。當他們在本行中達到近乎拿破崙式的成功模式時，作者對這些人物的仰慕在行文中流露無遺，但這些人物畢竟是特例。《榮耀與災禍》(*Gloire et malheur*)一書又名《有著玩絨線球小貓的房子》(*La maison du chat-qui-pelote*)，呈現巴爾札克慣用的法則，即人物大多屈服於習慣、周圍事物和所處環境。若說《榮耀與災禍》和其後繼小說，巴爾札克以地誌學家的態度寫街景，以考古學家的眼光寫商店，以古物學家的方法寫居家陳設，以偵探的敏銳寫人的穿著舉止，似仍未盡意。其描寫儘管對沒耐性的讀者是項負擔，並不只是平鋪直敍的流水帳。它們無意間已違背作者認爲人是環境產物之教條。成衣商紀堯姆先生(M. Guillaume)那間掛古老招牌的古怪房子(即有著玩絨線球小貓的房子)，和紀堯姆先生一家，並無相互的歸屬感。這種人與環境間生物關係的脫離，正如書中人奧古斯丁・紀堯姆(Augustine Guillaume)所發覺，冒了極大的風險。《人間喜劇》中可見出，不管是誰，不管因愛情、野心或白日夢，只要走出所處環境，多半便走上失敗之途。可見，巴爾札克的人生哲學愈來愈傾向傳統派，主張法律秩序，經由循序漸進進行必要的改變。政治上是舊派君主制支持者，社會事務上又堅信羅馬天主教會的穩定影響力，故巴爾札克早在布爾熱(Paul Bourget)和巴雷斯(Maurice Barrés)之前，即認定"脫離身處環境"是危險的想法。《人間喜劇》是工業革命的第一聲警號，充滿對未來命運茫然無措的預言。

1831年出版《驢皮記》，巴爾札克又向前邁進一步。這本想像恢宏的寓言靈感源於霍夫曼(E.T.A. Hoffmann)，但巴爾札克並未

放棄他新發現的寫實特質，而加入浪漫性使其更豐富。他一貫的浪漫性，是不顧一切或毫無來由地表達事物眞實本質的衝動。無論是對個人、政治、地方或巴黎生活的描寫，固然是在反映事物的現象及發展，但在這些景物上，像《驢皮記》的哲理研究作品還會探求事物的動因。爲什麼現代社會的脈動突然加快？社會脈動加快對人類知識和發展是一大助力，但爲什麼又陷入一種不可解的補償法則，使人類相對消耗大量精力？放棄行動或放棄長遠的生命，成爲兩難的選擇。面臨選擇的是擁有魔術驢皮的人，即巴爾札克本人，以及他所說的新的一代。

人間喜劇 巴爾札克的下一部作品具決定性地位。1833 年，他想到要將前此各部互不相干的作品聯繫起來，乃透過小說人物反覆出現在不同小說來達成。他們基本上還是同樣的人生階段。巴爾札克此一偉大構想靈感來自居維葉(Georges Cuvier)和聖伊萊爾(Étienne Geoffroy Saint-Hilaire)在 1830-32 年間著名的科學論辯。兩人對物種起源觀點相反。聖伊萊爾認爲：「物種源自動物」。巴爾札克本此建立信念，認爲此一原始動物經歷許多演化和發展階段，在遺傳和環境影響下，將若干原有特性強化或逐漸掩去。依此他給自己定下研究社會生物的艱鉅任務，即以專業自然學者的方法和追根究底的精神，研究人類在基本共同點和不同環境影響下的情形。

約同一時期，巴爾札克迷上玄奧學說，服膺瑞典哲學家斯維登堡的通神論(Swedenborgian theosophy)：宇宙是整體不可分的，由獨一無二的主宰衍生，終將回歸一元。萬物都由無形本質化生，依次稱之爲電、熱、光等。求知的眞正目的在於了解此一本質轉化和形而爲物的過程，並體認其最原始性質，例如動物的精神力或意志力，按照巴爾札克的了解，即屬於這原始的性質。人類具強大意志，須刻意培養，否則將淪爲低等禽獸。另一方面，有系統地開拓個人精神生活，並壓抑生物慾望，則可使人臻於天使之境。若干巴爾札克的重要作品正透出他這種理想主義者思想，企圖建立起無所不包的完整宇宙：例如《驢皮記》、《路易蘭伯特》(1832)、《追求絕對》(*La recherche de l'absolu*, 1834)、《西拉菲塔》(*Séraphita*, 1835)三書合稱的《玄妙之書》(*Le livre mystique*)及《幽谷百合》(1836)中的許多章節及《朋斯表兄》(*Le cousin Pons*, 1847)等書都可援用爲例證。事實上，現代學者較強調其創作天才，認爲他所展現的世界遠非我們所處的世界，不過是他爲了滿足自我而創造的產物。

這位名作家的背後當然有其靈感泉源——漢斯卡夫人(Evelina Hanska)。她是波蘭老式貴族名門之女，跟年老有錢的丈夫漢斯卡伯爵住在烏克蘭。1832-48 年間，巴爾札克與她的戀情全靠書信聯繫，彼此只見過幾次面。巴爾札克在《給陌生人的信》(*Lettres á l'étrangère*)中說，他們的故事如一個被工作綑綁的奴隸，極需了解和情愛滋潤，來自遠方的公主給予他諒解，但也帶來猶豫、冷漠和嫉妒(可惜，漢斯卡夫人的回信已被毀)。1841 年漢斯卡伯爵逝世後，兩人仍未結合，這得部分歸咎於漢斯卡夫人。巴爾札克則自始即有意娶她爲妻，不僅以她爲小說中若干女角的藍本，如《尤珍妮・葛朗台》(*Eugénie Grandet*, 1833)、《蓓特表妹》(*La cousine Bette*, 1847)中的胡勒夫人(Hulot)等，且視她爲「我作品、勇氣和才能的秘密泉源」。1848 年 9 月，病中的巴爾札克終往烏克蘭向她求婚，在 1850 年 3 月結婚。同月回程中，天氣惡劣，旅途陰寒，但巴爾札克無疑是充滿驕傲的新郎，因他擁有「最動人、家世最好的新娘」。然死神正一步步逼近，同年 8 月，巴爾札克卒於巴黎。

早在 1842 年，他即定出《人間喜劇》之名。或許純出偶然，該書名讓人想到但丁。它首度將巴爾札克卷帙浩繁的小說完整地納歸爲一。著名的《序言》(*Avant-propos*)明確證實其創作動機與作品本身理念一貫。後人終於明白，雖然它的出現歷時漫長、難以察覺，有時還經歷痛苦，但是鉅著畢竟成型誕生了。羅丹在雕刻巴爾札克像時，在模糊的形體上鑿出一張臉，套用德國詩人黎爾克(Rainer Maria Rilke)的話，它象徵「創造本身，和創造的驕傲、自負、狂喜與興奮之情。原始模拙的頭部活在身體上方，有如跳躍在飛濺瀑布上的天空。所有沈重感都已化爲輕盈、柔美、光潔。」

BALZAC, Jean Louis Guez de 巴爾札克 西元 1597-1654.2.18。法國散文家兼文學家。生於安古拉母(Angoulême)附近的巴爾札克。青年時代曾是羅馬瓦利特樞機主教(La Valette)的書記。回到巴黎後，便致力文學發展，曾在紅衣主教李希留(Cardinal Richelieu)當政時期編纂法國史料。巴爾札克曾是法蘭西學院院士，也是朗布依埃會館(Hôtel de Rambouillet)文藝和政治沙龍的領袖。1654 年逝於出生地。

巴爾札克對法國散文的影響 如馬萊伯(François de Malherbe)之於法國詩壇：他們將一種新的明確與考究引進文學領域。巴爾札克的《文學》(第一册，1624；第二册，1636)是他精心有序風格的最佳範例。其他著作有《君主》(1631)，要揭專制政體；《基督徒蘇格拉底》(1652)；而去世後才出版的《亞里斯底布斯》(1658)，描述理想的政治家。

BAMAKO 巴馬科 馬利首都，位於馬利西南部的尼日河北岸。6～12 月沿尼日河航行，向南最遠可達幾內亞的康康(Kankan)；向北經由運河繞過巴馬科和庫利科羅(Koulikoro)之間的激流，可通到馬利的加奧(Gao)。馬利貨物進出口主要靠一條連接巴馬科和達喀爾(Dakar)的鐵路。達喀爾在塞內加爾，位於巴馬科西邊 1,050 公里的大西洋畔。基本上，巴馬科是個行政中心，而馬利東部的米、西部的黃金、南部的可樂果、北部的食鹽和牲畜也以此爲集散中心。

巴馬科建於懸崖之下，尼日河流經後可直通塞內加爾河流域，地點本身就很吸引人。市內的公共花園很有氣派，還有一個動物園和幾棟豪華、現代的公共建築。有一所大學，幾所學校，包括國家行政管理學校、公共工程學校和一所師範學院。在建築方面，以前的歐洲區建築式樣以新蘇丹式爲主，十分寬敞；非洲區的房子在線條設計上則是十足的九十度角。本市有足夠的空地可供發展，但由於建築方案不能配合人口的增加，導致衛生不良。

巴馬科一帶很早以前就有人跡：188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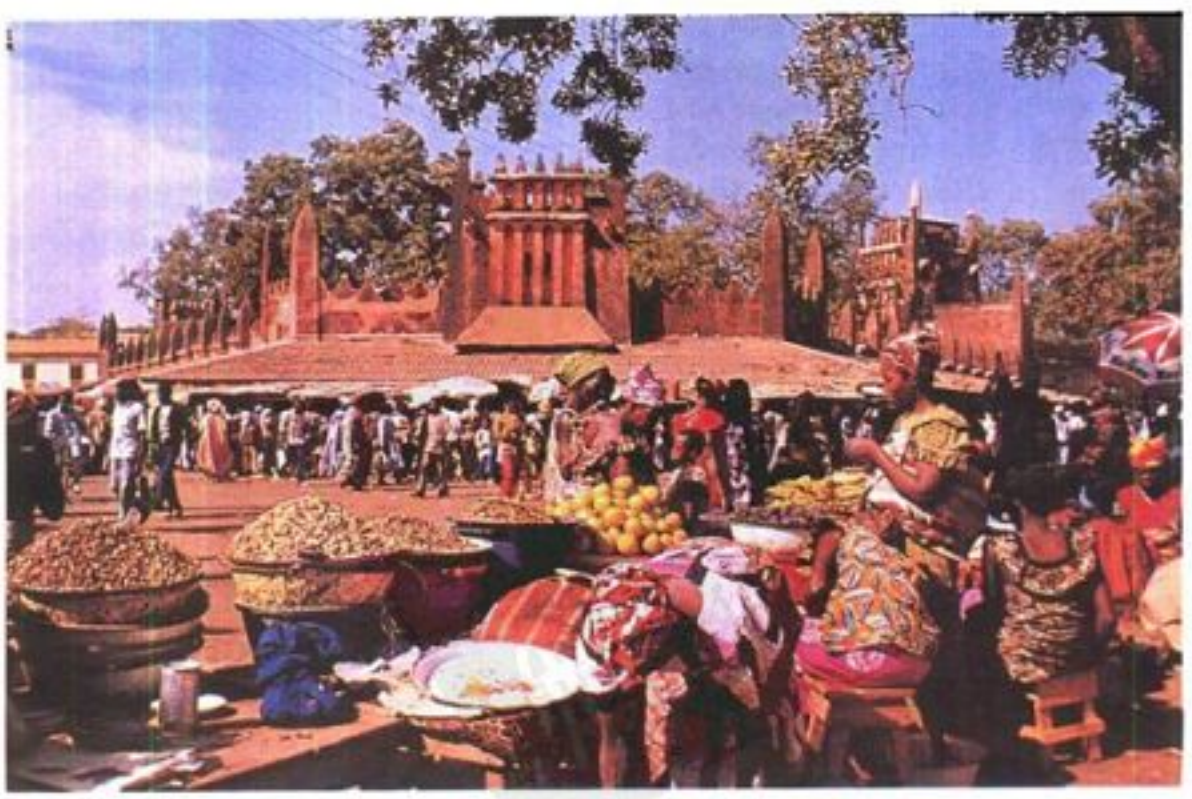

巴馬科於1960年與塞內加爾分離，成爲馬利的首都。圖爲巴馬科的市場。

法國人到達時，就發現一個村莊，設有圍牆，居民約1,000人。法國人在此構築城堡，與薩摩利(Samory：組織部隊對抗法軍的曼丁哥族Mandingo酋長)展開長期戰爭；戰後，此地逐漸繁榮。1904年，與達喀爾間的鐵路通車；4年後，成爲法屬殖民地上塞內加爾-尼日(Haut-Sénégal-Niger，即法屬蘇丹)首府，1931年，人口緩慢增加爲20,000，後來速度加快，1953年增爲80,000，到1966年約爲150,000。

BAMBARA　班巴拉人

住在馬利尼日河上游的非洲部族，部分分布於塞內加爾及幾內亞。語言屬曼德語支(Mande)。自十六世紀中期至十九世紀，形成兩個國家，一以塞固(Ségou，馬利境內)爲中心；另一從馬利的巴馬科延展至塞內加爾的尼歐羅(Nioro)。十九世紀中，這些國家均臣屬於塔庫勒人(Tukulors)。一八九〇年代，塞固蘇丹和法國簽訂開放貿易條約。1904年成爲法國塞內加爾-尼日殖民地的一部分，後稱爲法屬蘇丹，1960年獨立爲馬利共和國。

BAMBERG　班貝格

西德巴伐利亞城市。臨雷格尼茨河(Regnitz R.)，注入美因河，南距紐倫堡50公里，爲路易斯運河(Ludwig Canal)北方終點；此運河連接美因河及多瑙河。班貝格爲一繁榮的工商業中心，以棉織、五金及農產品爲主。

混合羅馬式晚期及哥德式早期風格的大教堂建於1004年，有4座高塔及2列唱詩班席位，可想見中古時期此城的顯赫；十三世紀重建，收藏許多藝術陳列品，另有亨利二世及其妻，和教宗克勉二世的陵墓。其他古蹟尚有十二世紀的聖米夏耶爾教堂、文藝復興時期2座主教宮的舊殿及新殿；這些宮殿現爲博物館。

902年班貝格出現在歷史記載，1007年亨利二世在此設主教職，本爲很有權力的天主教城邦之首府，1802年併入巴伐利亞。人口74,115(1961)。

BAMBERGER, Ludwig　巴姆貝格爾

西元1823.7.22-1899.3.14。德意志經濟學家兼政治家。生於萊因地區的美因斯。1848-49年革命期間，他中斷了學業轉而編輯自由民主雜誌。由於在巴拉丁挪倡導共和主義者叛亂失敗，迫使他流亡到瑞士，爾後到巴黎，於1853-66年間，在該地從事銀行業務。

雖因參加革命而被判死刑，但經1866年的特赦後重返德國。很快地，他重返政治舞台，且在1871-93年進入德國議會。1880年之前，他擁護民族自由黨，專研經濟政策及公共財政，並鼓吹採用金本位制，是德國國家銀行創立的主導者。

由於反對俾斯麥的保護主義及殖民政策，他於1880年脫離民族自由黨。後成爲德國議會分離主義者的領導人物，並於1884年建立德意志自由黨，直到1893年退休時，他在立法機關仍有極大的影響力。1899年逝於柏林。

BAMBOCCIATA　市井畫

一種繪畫類型，其題材取自質樸的市井景象，通常帶有幽默或怪異的風味，特別流行於十七世紀的羅馬和法蘭德斯地方。名稱源自義大利文il Bamboccio，意即「胖大的小孩」，是駝子畫家拉爾(Pieter van Laar)的綽號，他是此類繪畫活動的創始人，也是最重要的畫家。當時的藝評人用拉爾的綽號稱呼他所創行的畫風，意在指斥這類畫作中墮落、腐敗的性質。這些藝評人以古典的理想主義爲範型，指斥這類畫家居然畫著和布袋一樣的鬆垮褲子和襤褸乞丐這種"污穢"的形象。這類作品部分出自費提(Domenico Feti)和里斯(Jan Lys)的繪畫傳統，其成員包括塞奎奧茲(Michelangelo Cerquozzi)、邁爾(Jan Miel)、斯韋爾茲(Michael Sweerts)及維克(Thomas Wijck)等人。此畫派對荷蘭畫家奧斯塔德(Adriaen van Ostade)和布魯爾(Adriaen Brouwer)的小景人物畫格式有重要的影響。

BAMBOO　竹

禾本科竹亞科植物。是喬木狀禾草類，生長密集，多爲每年開花，花苞含有6枚雄蕊及3枚鱗片；高度可如樹木，在亞洲雨林區，有些種類高達30～37公尺。現已知的物種已超過200類。

竹雖然產於熱帶美洲及亞洲，但也有些已能適應溫帶氣候區，甚至寒冷的冬季。北方氣候下栽培的竹子需覆蓋、保持濕度，以免植株凍傷。

大子青籬竹(*Arundinaria macrosperma*)及三義青籬竹(*A. tecta*)原產於美國，分布於南方的河岸邊、沼澤地帶，遠至維吉尼亞州；而在弗羅里達州、路易斯安那州及南加州也成功地引進竹苗栽培。

由於竹子的性質特異、品種極多，因而用途廣泛，竹筍可做蔬菜或醃漬、製罐頭；從竹結取得的矽質物，東方自古以來即爲藥用，當地稱爲塔巴斯(Tabasheer)。高大品種的竹子，直徑達20～30公分，可蓋房子或造橋、做船板及屋頂的材料。許多容器如水桶、家庭器具，也是用莖保留的部分製造的；竹節挖掉，可做水管，其他的用途還有：做船桅、圍籬、造紙、傢具、拐杖、編織器具或工藝品。其莖和葉外觀活潑富變化，也可爲觀賞植物。

BAMBOUK　邦布克

西非一地區，分屬塞內加爾及馬利，亦可以拼成Bambuk。面積約32,375平方公里，西起法萊梅河(Falémé R.)，東抵塞內加爾河。居民大多爲曼丁哥族(Mandingo)，信奉回教。

邦布克人以飼養牛羊兼種穀物爲生。谷地平原多已開墾，主要作物包括玉米、棉花、小米、花生、稻米及芝麻。邦布克富藏金、銅礦，此外鐵、水銀、砷、錳亦有分布。

邦布克本爲一獨立國家，1858年成爲法屬保護國，在1960年塞內加爾及馬利獨立前，屬法屬西非。

BAMFORD, Samuel　班福德

西元1788.2.28-1872.4.13。英國作家兼社會改革家。生於蘭開夏密德頓(Middleton)。職業是織工，支持穀物法廢除運動。1819年，當他在曼徹斯特的國會改革會議上以"彼得路大屠殺"來結束演說之後，旋即以煽惑暴動的罪名被捕，入獄一年。

班福德撰寫北方方言詩以示對工業勞動階級的同情。最佳的散文作品是《一個激進主義者的生活片斷》(1840-44)，內容描述十九世紀早期英國的工業情形。1872年逝於蘭開夏哈普瑞(Harpurhe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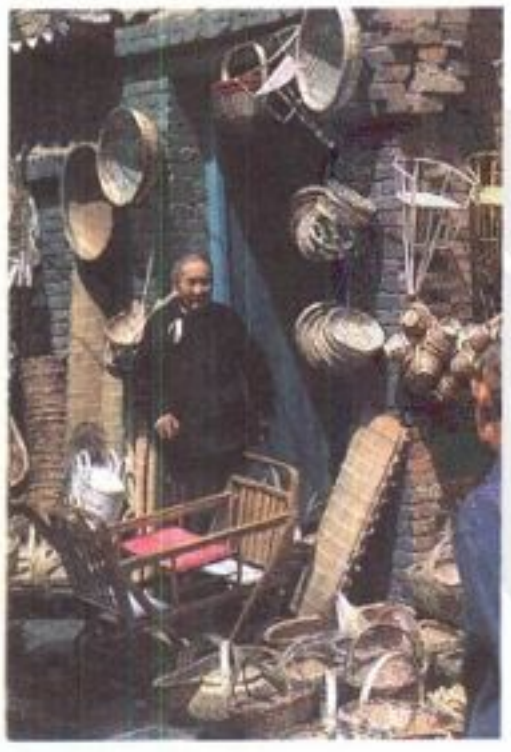

中國西安的竹製品商店

孟宗竹林

BAMIAN 巴米安

阿富汗興都庫什山區的河谷，海拔 2,591 公尺，位於喀布爾西北方 129 公里處。由阿母河的支流巴米安河所形成。曾經是佛教的重要中心，谷壁排滿了佛教洞穴，乃由佛教僧侶挖鑿岩石及用手彩繪而成，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 2 座在谷壁岩石上雕刻而成的巨大石膏雕像，較大者達 53 公尺高，較小的約 37 公尺高，可能是在五世紀末或六世紀初完成的。是中國佛教徒玄奘在西元 630 年訪問巴米安時，所做的見聞紀錄中，共有 10 個或 10 個以上的佛教僧院，保有這些洞穴。

BAMPTON LECTURES 班普頓學術講座

指西元 1780 年於牛津大學所創設之一系列著名、傑出的有關神學的演講或講道。班普頓(John Bampton)是英國南部城市索爾斯堡教堂之牧師，他捐贈基金，並規定由英國國教學者於此系列內演講或講道，以一年爲期。自從 1895 年以來，該系列演講每兩年舉辦一次。多年來他們廣泛地探討、研究對英國教會頗具意義的神學上多方面的課題。對此系列有卓越貢獻的學者包括漢普登(R.C. Hampden)、利登(H.P. Liddon)、戈爾(Charles Gore)、羅林森(A.E. Rawlinson)及柯克(Kenneth Kirk)。1954 年，一部分基金撥給由非英國國教學者所演講之系列 "聖論講座"，而由公理教會之杜特(C.H. Dodd)做了首次演講。

創立者的遠親特瑞曼夫人(Ada Byron Bampton Tremaine)則捐助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的班普頓一般性演講系列。馬斯卡(E.L. Mascall)曾於 1956、1958 兩年分別在牛津、紐約擔任此兩項講座的講席。

BAMPUR 班浦

伊朗東南部城鎮，克曼(Kerman)東南方 480 公里處，濱班浦河，向西流入哈穆-墨里安窪地(Hamun-i-Jaz-Murian)。曾爲波斯俾路支首府兼重要商業中心，二十世紀沒落不振，城堡爲主要界標。四周肥沃地帶盛產椰棗。

BAN 喪失公權的宣告

封建時代的一種宣告。此字出自德文動詞 bannan，意即「命令」。目前仍出現在結婚儀式宣告詞中。

在中世紀，凡是冒犯了君王或統治者的人，均被宣告爲叛徒或罪犯，此種處置一般是以「置於喪失公權的宣告」的方式表達。

BAN 班

中世紀巴爾幹半島上一些斯拉夫族建立的國家人民對君主的尊稱。後來馬札兒人(匈牙利人)亦稱其邊疆區域的統治者爲班，如克羅西亞(Croatia)、達爾馬提亞(Dalmatia)和波士尼亞(Bosnia)。1945 年南斯拉夫成爲聯邦共和國後，各省省長仍被尊稱爲 "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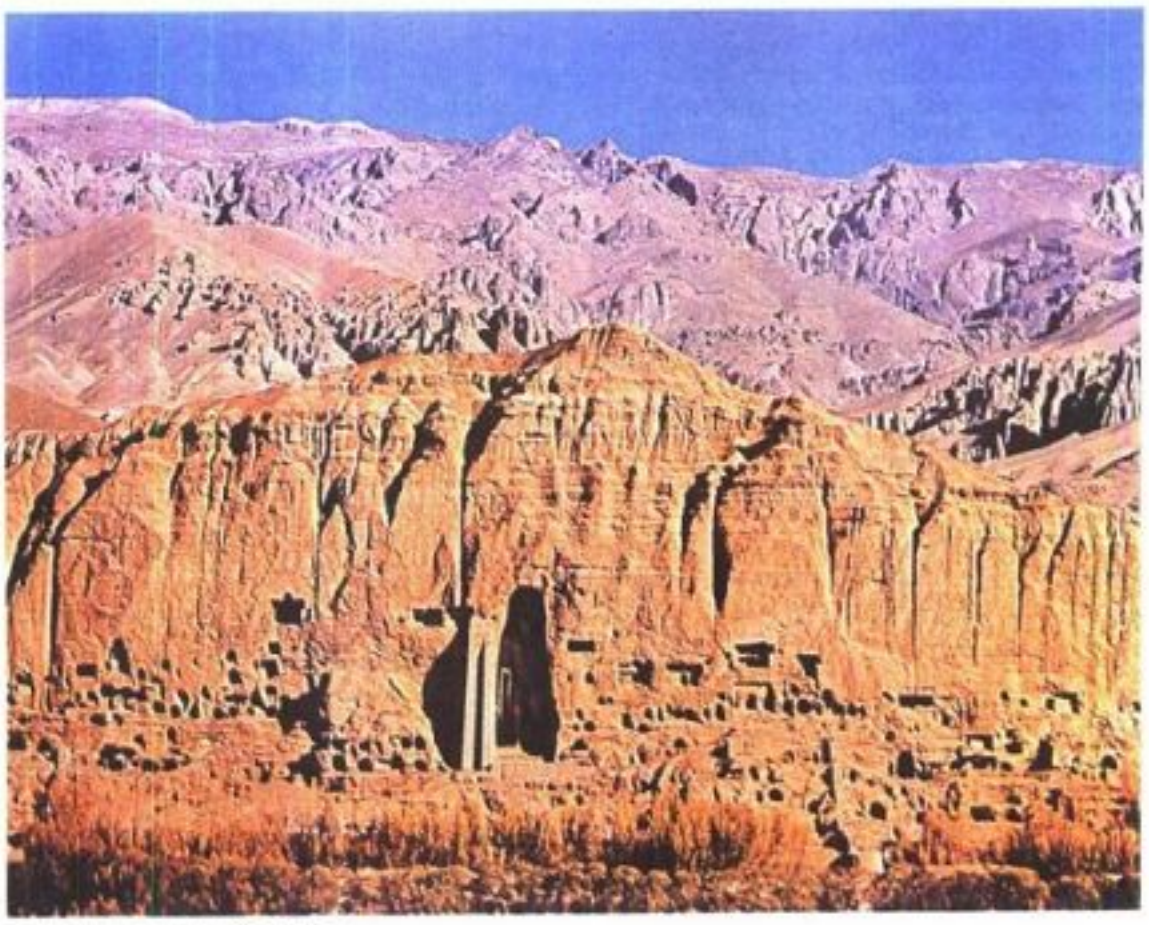

巴米安的谷壁有許多佛教洞穴。

班一字源於古斯拉夫語pan，意爲「一家之主」。pan現仍被沿用在捷克和波蘭，意指「主人」。斯蒂潘(stepan)頭銜意爲「首長中的首長」，用於對摩拉維亞君主之稱呼；專有名詞斯蒂潘和斯蒂芬(Stefen，或Stephen)即源自此字。

巴納特(Banat)原是匈牙利語中的邊疆省分，現指歐洲東南部一次大戰後，被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分割的一個區域，即原先稱爲坦姆斯華(Temesvar)的巴納特的所在區。參見BANAT。

BANANA 香蕉

多年生種子植物，產於熱帶地區，果實可食用。

產地 香蕉原盛產於東印度羣島或馬來羣島，最早傳入加勒比海附近的熱帶地區。現也大量產於中美洲、南美洲部分地區、西印度羣島，成爲這些地區與美國及部分歐洲地區貿易的主要產品。據估計，每年哥斯大黎加、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拿馬北部、哥倫比亞北部、牙買加及墨西哥外銷到美國的數量，約 7～8 千萬串之間。此外它也是加那利羣島上矮人族的重要農作物。

種類 是芭蕉屬(*Musa*)眞芭蕉亞屬(*Eumusa*)植物，品種衆多，但只有五種特別重要。生食蕉(*Musa sapientum*)包括西半球的主要香蕉品種，如：馬提尼克(Martinique)、牙買加、格羅斯(Gros Michel)及一種紅色的巴羅可(Baracoa)；果實可生食。格羅斯香蕉是美洲市場上最普遍品種，果肉結實、氣味芬芳。烹調蕉(*Musa paradisiaca*)果實綠色，必須煮過才能吃。很多學者認爲生食蕉應屬於烹調蕉的變種。這兩種香蕉的植株可長高到 9 公尺，樹葉長且寬。

矮脚蕉(*Musa cavendishii*)產於加那利羣島、百慕達及中國南部，又稱中國蕉。植物高約 1.8 公尺，葉片比生食蕉小。植距約 3 公尺即可，他種香蕉植距約 4.5～6 公尺。尖葉香蕉(*Musa acuminata*)栽培在東印度羣島及馬來羣島。阿比亞尼亞香蕉(*Musa ensete*)則不可食，只做觀賞用。

栽培 香蕉產國都是以大規模的方式栽培，由於土壤和氣候狀況的差異，栽培方法也不同。一般而言，香蕉需種植於較深的土壤，且土壤肥沃潮濕、排水良好，還要有防風設施。

美洲中部發展出一種新的種植方法。在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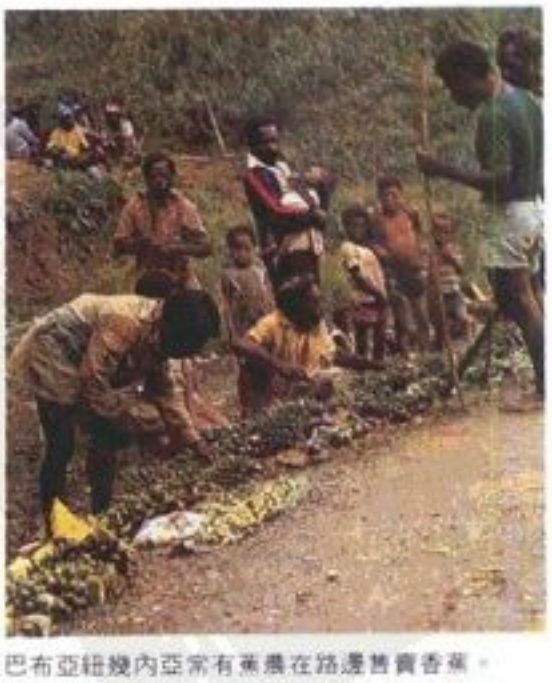

巴布亞紐幾內亞常有菜農在路邊售賣香蕉。

谷或沿海平原的原始林中，先整地，砍掉樹木，掉落的樹枝便在地下腐爛成爲土壤的腐植質。然後切下香蕉的一部分根莖，植入土中，數月之後，長出數呎高的小香蕉樹，再清除樹下新長出的雜草，經過約四個月之後，香蕉樹便長到正常的高度：一株成熟的香蕉樹約高 3～6 公尺左右。定期清除雜草以減少野草蔓生是非常重要的。

香蕉樹的根莖上有芽眼，會冒出土而長高、生成地上部分的新株。一旦種植後，根莖上的芽會不斷地生長，形成營養充足的植株，再把弱小部分根莖的分蘗除掉，這樣原先只種植小部分根莖的地方最後長成大的植株。

香蕉沒有地上莖，只有僞莖。僞莖是由葉鞘層層重疊且緊密地包在一起所形成的樹幹，成熟時，直徑約 20～38 公分。

當植株完全成熟時，在根莖會形成一個花芽，從僞莖的中心抽出，即是新梢。芽在樹冠的中心出現並逐漸展開，形成一個數量很多的花穗，每一個花穗都有厚而重疊的變態葉保護。

只有上層叢生花朵授完粉且長成果實，下層的才會枯萎掉落，叢花生成果序，果串數目 6～15 不等，每一小串稱爲一「果手」，每一分支稱爲「果指」。當果實接近成熟時，就必需採割，絕不能等到在樹上成熟了再採。果實採收之後，砍倒植株，使每棵香蕉樹只生產一個果序。然後選擇側芽，做適當的整枝，全年可不斷地進行栽培和採收。

在栽培種植的同時，也要防患低溫傷害及病蟲害感染。

果實　果實漸成長形，並在一端形成錐狀。外皮呈金黃色，果肉柔軟，風味絕佳。

香蕉營養豐富，含有大量澱粉和醣分；據分析，香蕉平均含有 75.3%水分、1.3%蛋白質、0.6%脂肪、22%碳水化合物及 0.8%殘渣；而這些殘渣含有高比例的鹼鹽。這些成分使香蕉特別適合做爲立即能量來源。每 0.45 公斤香蕉可產生 460 卡熱量，接近等量的玉米，比其他水果高。

香蕉除了生食之外，做可煎炸，而如烹調蕉類的香蕉，則必需煮食。

植株的其他用途　香蕉樹含有某些纖維，可造紙及製麻，但商業用途不廣。菲律賓的麻蕉(Musa textiles)即馬尼拉麻，是繩索中麻纖的主要原料。薄薄的葉鞘也可以用來包裝物品。

BANANA OIL　香蕉油

無色的油質液體，具有香蕉的芳香及黏膠成分。由醋酸與戊烷基甲醇作用而成，多做爲溶劑。也可製成纖維塗料、黏膠、油氈、油布。

吸入香蕉油會引起不同程度的生理反應，從輕微中毒、雙重視覺、困倦到意識不清等。長期吸入的結果會傷害鼻子、呼吸器官、肺臟及腎臟。

BANANA QUIT　蕉森鶯

產於西印度羣島，一種常見的小型鳴禽，亦名"香蕉鳥"。體長約 12.5 公分，有一既長又彎曲的喙。身體上半部呈暗黑色，下半部則呈鮮黃色。翅膀上常有明顯的白斑，過眼線爲白色。在整個西印度羣島(古巴除外)都可發現其蹤跡，至於大小及顏色則各個島嶼互異。其聲音總是帶有喘息，以昆蟲、花蜜及成熟的水果爲食。蕉森鶯(*Coereba flaveola*)屬旋蜜雀科(Coerebidae)。

BANARAS　巴拿勒斯

參見VARANASI.

BANAS RIVER　伯納斯河

印度拉加斯坦(Rajasthan)的河川，發源於阿拉法利山(Aravalli Hills)，向東北綿延 193 公里後，再折向東南，最後注入謝奧布爾(Sheopur)北部 26 公里處的欽巴河(Chambal R.)，全長約 483 公里。

另一條同名的河川，也發源於阿拉法利山，但流向不同，向西南流了 290 公里後，消失在卡奇(Kutch)的雷恩(Ran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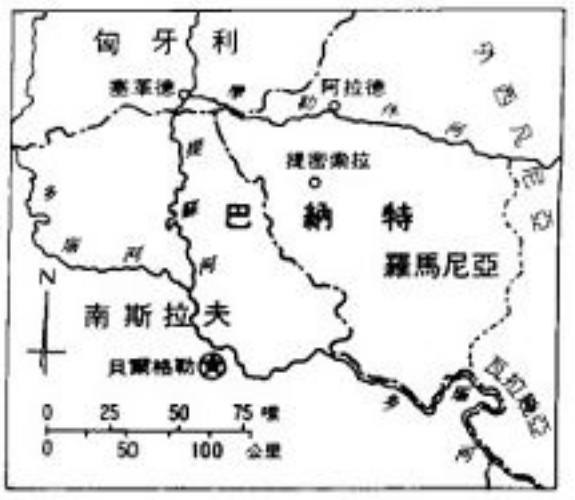

BANAT　巴納特

巴爾幹半島中部農業區，包括羅馬尼亞西部、南斯拉夫及匈牙利南部一小部分。「巴納特」的塞爾維亞-克羅地亞(Serbo-Croation)文之意爲由政府控制的邊境地帶，北抵穆列什河(Maros R.)，西至提蘇河(Tisza R.)，多瑙河流經南部、西南部，東鄰外西凡尼亞以及瓦拉幾亞。東南部多山，但大都是平坦、灌溉良好的肥沃田野，盛產麥、大麥、燕麥及裸麥。蘊藏煤礦、鐵礦、鋅及石油。主要城市爲羅馬尼亞的提密索拉(Timisoara)。

五世紀時，斯拉夫人在此定居，馬札兒人於九世紀至此，十三世紀成爲匈牙利王國的邊疆區，十五世紀時，有許多塞爾維亞人爲逃離土耳其人的侵略而遷移至此，1552 年由土耳其占領並設省。後由薩沃王子尤金(Eugene)占據，1718 年土耳其依帕薩羅維茨條約割讓巴納特給奧地利的泰瑞莎女皇(Maria Theresa)。1751年在此設市政府，遷入數千名日耳曼人。1779-1918年期間，只有極短期(1849-60)爲奧地利伏伊伏丁那(Vojvodina)的一區外，餘均爲匈牙利所有。

一次大戰後奧匈帝國解體，羅馬尼亞及南斯拉夫根據特里亞農條約(1920)瓜分巴納特，匈牙利只保有塞革德(Szeged)。瓜分前夕，巴納特人口有 1,582,000 人，40%爲羅馬尼亞人，20%爲塞爾維亞人，23%爲日耳曼人及 14%的匈牙利人。

二次大戰期間，南斯拉夫巴納特區的少數日耳曼人勾結納粹，在蘇聯進兵之前逃脫。1920 年戰後重劃國界。

BANBURY　班柏立

英國牛津郡一市政區，濱查韋爾河(Cherwell R.)，倫敦西北方 116 公里處。因一首民謠而爲人熟知，第一句歌詞如下：「騎木馬到班柏立十字」，這首歌謠可上溯至十六世紀，當時此地十字路口有三個十字架，後全爲清教徒破壞，1858 年在其中一處重設。

班柏立地處農業區，爲交易市場。數百年來以飾有葡萄乾的班柏立小圓餅聞名。

BANCHIERI, Adriano　邦奇亞瑞

西元 1568.9.3-1634。義大利音樂理論家，生於波隆那。他和韋瓦第一樣，都是修士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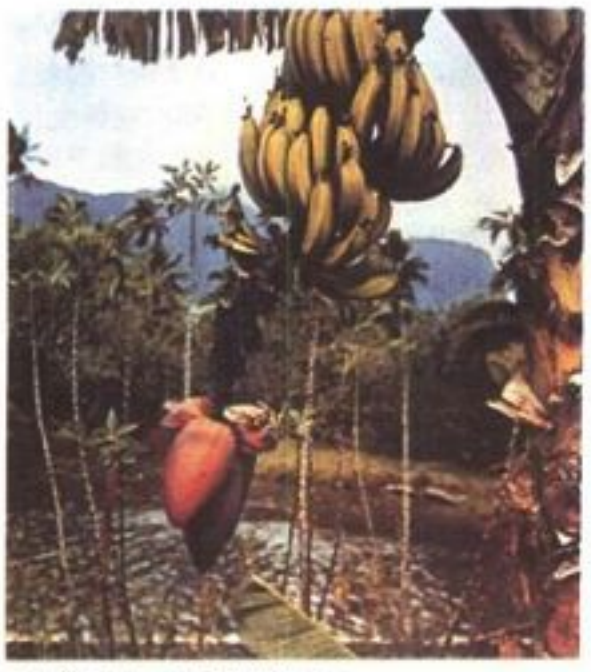
香蕉結果時，雄花尚在樹上。

雄花

A.邦奇亞瑞

家。任職於波隆那附近的本篤會修道院，積極參與波隆那市內的社交活動，1614 年創辦弗洛利迪學院(Accademia de Floridi)，卒於波隆那。

邦奇亞瑞是一流的音樂理論家。他最重要的作品《風琴演奏》(*L'organo suonarino*)，1605 年建立了數字低音伴奏最早的正式規則，他也試行在戲劇中引入牧歌音樂。

邦奇亞瑞除了創作數量豐富的聖樂、劇樂、又是聲名卓著的風琴手之外，也首開風氣，使用f代表強音記號，用p代表弱音記號，這兩個符號出現於他 1613 年出版的一首經文歌中。

BANCO 班口

爲一拉丁字，bank(銀行)和bankruptcy(破產)即由此演變而來。此字原義爲「架子」或「陳列台」：在義大利中古時期，專營兌換錢幣的生意人，爲招徠顧客，特意將硬幣堆放滿桌，而這張桌子(或陳列台)即稱爲banco。後來人們便以此字指陳這項營生。若顧客對兌換錢幣的職員不滿，可掀倒這張桌子，因此bankruptcy(破產)一詞即源自此一習慣。

後來，班口則指計算銀行存款的單位。在威尼斯、熱那亞、阿姆斯特丹和漢堡等地的銀行，顧客將款項存放銀行，而銀行付以班口，做爲存款證明，並計算帳目。例如，漢堡銀行(1619-1873)接受顧客存放硬幣或各種不同重量和純度的金條、銀條，並付以等值的"馬克班口"(Mark banco)。班口並非法定鑄幣，但一馬克班口的價值即等於 $8\frac{2}{3}$ 克純銀。這措施加速了各地的商業發展，且避免無定值硬幣的氾濫。

BANCROFT, Anne 班克羅夫特

西元 1931.9.17- 。美國女演員。生於紐約市，本名Anne Marie Italiano。一九四〇年代後期開始出現在電視劇中。1951 年到好萊塢發展，她採用藝名在 7 年間演出約 15 部影片，但不甚得意。

1958 年她在雙人劇《玩蹺蹺板的兩個人》中扮演一個來自布隆克斯(Bronx)的猶太女孩，自此展開舞台生涯。她在該劇的優異表現且贏得「東尼獎」。1959 年她在一部關於海倫凱勒的第一位老師沙利文的戲劇《奇蹟的創造者》中演出，再度奪得東尼獎及紐約劇評界獎。後將此劇搬上銀幕，她又以同角色獲頒 1962 年奧斯卡金像獎的最佳女主角獎。

她在百老滙演出舞台劇《勇敢母親》(1963)及《惡魔》(1965)。其他的電影代表作包括《吃南瓜的人》(1964)和《細線》(1965)。

BANCROFT, Edward 班克羅夫特

西元 1744.1.9-1821.9.8。美國科學家及情報人員。生於麻州韋特菲爾德(Westfield)。他於 1763 年前往荷屬圭亞那，而後到英國去；1769 年在英國出版《圭亞那的自然歷史》。在倫敦時，他認識富蘭克林且深受其影響，因而經常將有關美國主題的論文發表於《回顧月刊》。

在美國獨立戰爭爆發後，他前往巴黎，爲美國委派至法國的富蘭克林與狄恩(Silas Deane)效力，曾到英國數次從事祕密任務；但美國方面亦發現他同時爲英國的間諜。據說他曾通知英國有關美國確保自法國獲得支援的計畫，且提供 1778 年美法聯盟條約的消息。

1785 年他得到英國協助，進口一種製作花布用的橡樹皮，而寫了一系列有關他所發現染料的文章。1821 年卒於英國馬基特。

BANCROFT, George 班克羅夫特

西元 1800.10.3-1891.1.17。美國史學家和外交家。生於麻州烏斯特(Worcester)，少年時期即十分早熟，17 歲從哈佛大學畢業，前往德國哥丁根繼續深造，1820 年取得哲學博士學位。兩年後返美，在哈佛大學教授希臘文。

德國教育的示範，觸發他改善教學方法的念頭，他開始尋求改進哈佛大學教育的方法。在理想受到反對而感到失望之際，他加入卡格斯威爾(Joseph G. Cogswell)以德國大學預科爲藍本創立高中的行列。他們設於麻州諾森頓的圓丘高中(Round Hill School)在

G.班克羅夫特

11 年中(1823-34)，是一項極著名的教育實驗。班克羅夫特是將德國文化帶入美國的先驅。

擔任公職 班氏曾對政治極有興趣，且很快成爲「傑克遜民主黨」的發言人。由於這項職務上的表現，使他在 1837 年被任命爲波士頓港口稅務官員，8 年後，波爾克總統任命他爲海軍部長，在亞那波里利斯(Annapolis)創立海軍軍官學校。1846-49 年任駐英公使，在英國期間，他收集了大量史料。由於北方人在民主黨中逐漸失去影響力，使他在政界中消失多年，此間他專注於歷史研究。南北戰爭時期，他曾公開演講支持北方政府。

1867 年約翰遜 總統任命他爲駐柏林公使，在那兒度過 7 年。由於他是國際知名的歷史學者，又是俾斯麥的私交，使他在德國備受尊崇。當他回到祖國時，被推崇爲美國歷史學界的耆宿。

史學家 班克羅夫特的盛名在於史學上的撰述而非外交事務上的表現。他的《美國史》(共 10 卷)一書，在 1834-74 年間印行，其中記載 1782 年之前的美洲殖民地故事。這種故事體的撰述方式延續到他記載 1789 年的《美國憲法形成的歷史》(共 2 卷，1882)。

班克羅夫特的主要論題是「殖民地人民從一開始就要求自由的精神」，爲支持該論題，他歪曲了殖民地和祖國間的關係，主張殖民地人民在與國王及國會的抗爭過程中，始終是對的。在西方世界的國家主義盛行時，其著作反映了十九世紀美國強烈的國家主義。

班克羅夫特的著作恰好出現在美國人渴望有一部歌頌先民發現和定居在新世界，並創建一個新國家的民族歷史，其歷史著作在報導和故事體上遠勝過其他撰述。這些書很快成爲美國歷史的標準本，班氏也因著作的大量印售而致富。他在寫作時，以哲學史家的角度，運用文學筆觸，懷著追求進步的信念。他歌頌熱愛自由的人們戰勝獨裁，他認爲歷史應教導人並令人愉悅，而上帝對尚未展開的歷史早已明瞭，美國則是所有文明應當致力追求的目標。

事實上，班氏的著作受到科學新學派史學家的強烈責難，他們批評他過度傾向國家主義，看法不夠客觀，未見到問題的複雜性，他們也指出他的著作只是一些政治和戰爭故事而已。

班氏的作品雖曾有極大貢獻，但對他的批評仍確實有據。班氏把美國歷史從狹隘的地域觀推向世界觀，雖對殖民地在大英帝國的位置做了錯誤的認定，但他傳達了革命浪潮橫掃大陸時美國先民的熱情。他成爲日後史學家衡量自我成就的標準，因而被稱爲"美國歷史之父"。當一位歷史學者表示他之所以能超越同儕，看到更遠的未來，就是「因爲他站在班克羅夫特的肩頭」。

Further Reading: Handlin, Lilian, *George Bancroft: The Intellectual as Democrat* (Harper 1984); Nye, Russel B., *George Bancroft: Brahmin Rebel* (1944; reprint, Hippocrene Bks. 1972).

BANCROFT, Hubert Howe 班克羅夫特

西元 1832.5.5-1918.3.2。美國出版家兼史學家。生於俄亥俄州格蘭維爾(Granville)。1848-52 年在紐約州布法羅其親戚的書店中工作。之後前往加州，在舊金山自行經營書籍之銷售與出版。生意逐漸興隆，轉瞬間，他已有能力開始蒐集美國西部輝煌的史料。

他的不朽名著《美西歷史叢書》(共 39 册)於 1875-90 年出版，1882-90 年再版，更名爲《休伯特・豪・班克羅夫特文集》。前 5 册論述「土著人種」；歷史部分共計 28 册，涵蓋中美洲、墨西哥、美加遠西等太平洋諸國的史事；最後 6 册爲論文集。本叢書雖以班克羅夫特的名義發行，但實際上他只親自撰寫 4 册，其餘皆爲編輯羣的傑作。

雖然其「歷史工廠」頗受非議，但班克羅夫特隨即被公認爲對美國史學貢獻最卓著者。1905 年他將 6 萬册歷史藏書包括典籍、原稿及個人論述全部捐贈給加州大學。班氏淵博的史學方法尚無人能望其項背，他所撰寫的歷史大致可信。1918 年逝於加州胡桃溪(Walnut Creek)。

BANCROFT, Richard 班克羅夫特

西元 1544-1610。坎特布里的總主教兼英王詹姆斯一世欽定之聖經英譯本的總監督。生於英國蘭開夏的法末司(Farnworth)。1575 年成爲劍橋台瓦雪(Teversham)教區長；1584年成爲聖安德魯斯教堂、荷本(Holburn)及倫敦的教區長；1585年成爲聖保羅大教堂司庫。他是一個精力充沛且著名的傳教士。班克羅夫特堅持適當地祝聖主教的必要性，所以他反對清教徒。

1597 年他成爲倫敦主教，坎特布里總主教惠特吉夫特(John Whitgift)由於年齡和疾病的關係，而使班克羅夫特成爲實際上的主教，也是教堂事務的唯一主持人。他在漢普敦法庭會議上扮演了一個重要的角色，這個會議是由詹姆斯一世召集，以聆聽清教徒對「通用祈禱書」的反對意見，並且仔細思考其他的宗教問題；班克羅夫特在此爲堅振、赦罪、祕密洗禮及對在俗人士的開除教籍等教會儀式及職權辯護。這個會議對班克羅夫特及國王而言是一大勝利，此會最有影響的，是由國王任命一個委員會來編譯聖經新譯本，實現清教徒渴望已久的願望，並於 1611 年完成出版。

從 1604 年起，班克羅夫特一直擔任坎特布里總主教，直到去世爲止。他毫不間斷從事反清教徒運動，力促蘇格蘭主教由英格蘭教會祝聖聖職。此項舉動代表了蘇格蘭聖公會的起源。

BANCROFT, Sir Squire 班克羅夫特

西元 1841.5.4-1926.4.19。英國演員。生於倫敦。1861 年他在伯明罕首次演出舞台劇，之後在都伯林及英格蘭的一些重要地方劇院演出。1865 年成爲倫敦威爾斯王子劇院主要演員。當時威爾斯王子劇院經理是女演員威爾頓(Marie Effie Wilton, 1839-1921)，後來她和班克羅夫特在 1867 年結婚。他倆一直到 1879 年均聯合經理劇院。1880-85 年間他們經理海瑪克劇院(Haymarket)。從此，班克羅夫特專心致力於表演事業。1897 年受封爲爵士。

他寫了一册回憶錄《空椅子》(1925)。與他的妻子合寫了《舞臺上下的班克羅夫特夫婦》(1888)和《班克羅夫特家：60 年之回顧》(1909)。1926 年逝於倫敦。

班克羅夫特夫人以扮演男孩和笑鬧劇中的人物廣受歡迎。她擔任劇場經理，重建威爾斯王子劇院的聲譽。

BAND 樂隊

合奏的樂師團體，以管樂器爲主，通常加些打擊樂器。早期許多著名的管弦樂團也稱作樂隊，例如十七世紀時英格蘭國王查爾斯二世的「國王私人樂隊」，就是由 24 位提琴手組成的。

古代的世界 數千年前，當一列埃及人的遊行隊伍向送樂之神雷皮斯(Serapis)的神壇行進時，隊中的樂手大概演奏蘆笛、鈴鼓、鼓之類的樂器。聖經上則提及「120 名教士吹奏著喇叭」。以色列古代的所有儀典餐會必須有器樂演奏，而凱歸的戰士在城門口也會接受樂隊的歡迎。

在希臘及羅馬時代，凱旋的軍隊必定由喇叭手領隊。雙管笛和西塔拉(cithera，一種類似豎琴的古代樂器)是古希臘人最喜歡的樂器。雅典的每一位男孩都必須學習彈奏抱琴。西元前 570 年，突利亞斯(Servius Tullius)將青銅製喇叭引入羅馬軍隊，該樂器無疑是今日銅管樂器的鼻祖。羅馬式直管低音號、騎兵隊小號或古羅馬號及一種稱作「巴西那」的短小號笛，都是風行羅馬的銅管樂器。古時有些號角只有教士才能吹奏；大概自喇叭及鼓的演奏不再是貴族的特權之後，樂隊才逐漸發展成目前的型態。

蘇格蘭的風笛樂隊

在歐洲的發展 十二世紀時，音樂的記載符號才通行於世，此前所有的音樂全憑口耳相傳。英王愛德華三世(在位期間 1327-77 年)有一個主要以當時管樂器組成的樂隊。

十三世紀時，平民才首度獲准吹奏喇叭，之前原本一直是貴族的特權。此期間進行了諸多實驗，許多新式樂器初次現身，其中包括賽克布特(sackbut，一種近似今日伸縮喇叭的低音喇叭)、潤克(rankett)、歐立風(oliphant)、柔笛(eunuch flute，有伸縮管的小喇叭)和金克(zinke，一種裹著皮革，六個指孔的木製樂器)。

十六世紀時，英王亨利八世有一個在當時享譽甚隆的樂隊。樂器編制包括 14 支小喇叭、10 支伸縮喇叭、2 把維奧爾琴、3 把雷貝克琴(rebec，小提琴的前身)、1 個風笛、4 個鈴鼓和 4 具鼓。亨利八世本身就是位優秀的樂手，他在位期間對樂隊的樂器編制多所改革。例如以管笛取代風笛成爲最受歡迎的樂器，以小喇叭手作爲樂隊的主奏，並在宗教改革之後令小喇叭手每日演奏三次，提醒人們祈禱。

三十年戰爭(1618-48)後，樂隊的演進又向前邁進一步。在此之前，歐洲的軍力乃是於戰前臨時招募而來，戰後即解散。形成常備軍隊後，要一大羣人依照一致的步調、節奏集體踏步行走，而促使新音樂的誕生：進行曲乃成

音樂演奏會中的管絃樂隊

爲一種流行的樂隊音樂。

美國自十七世紀後半期開始成立軍樂隊。十八世紀初，一般樂隊的樂器編制包括 2 支橫笛、2 支雙簧管、2 支號角、1 支或 2 支小喇叭、2 或 3 支低音管及 1 支低音伸縮喇叭，只有極少數的樂隊有鼓。十八世紀末期，法國樂隊的典型編制包括 6 支豎笛、1 支橫笛、3 支低音管、2 支號角、1 支小喇叭、1 支蛇形大號及若干個鼓。

管樂器在十七、十八世紀期間不斷演進，但是一直到十九世紀初期才受到正統音樂家的重視；在此期間管樂器依然有許多改革和創新，例如小喇叭加裝了活栓、管樂器的製作也日益精確。隨著種種改進和創新，管樂器的演奏水準也大有進步，在音色、音準及靈敏度上都有更好的表現。

法國大革命期間，大歌劇院及音樂學校皆被迫關閉，使得法國管樂隊的素質有顯著的提升，因爲最好的樂師加入了各市設立的樂隊。許多傑出的合奏樂隊於焉形成，而樂隊也開始在音樂界占有一席之地。此時一般的法國樂隊約有 70 名樂師，樂器編制力求平衡、有效，並相當注意音色。許多法國作曲家都創作樂隊音樂也時常舉辦大型的樂隊音樂節。1802 年共和衛隊樂隊於法國成立，並且迅速躋身世界大型樂隊之林。

十九世紀期間，擁有數百名樂手的大型樂隊極爲盛行。1838 年 1,200 名樂師在柏林舉行的音樂會中集體演奏，包括了 16 個騎兵軍樂隊和 16 個步兵軍樂隊，並有 200 名鼓手。

於美國的發展　樂隊在美國一如歐洲各國般，係以軍樂隊的形成萌生，但較不那麼耀武揚威。美國獨立戰爭時代的大陸議會於 1775 年通過成立海軍陸戰隊，並有一由短笛手和鼓手組成的樂隊隸屬其間，此即美國海軍樂隊之始。美國革命戰爭期間，殖民地軍隊中也有短笛手和鼓手，然而戰爭結束後，所有的軍隊及所屬樂隊即被遣散。1798 年美國國會再度成立海軍陸戰隊，陸戰隊亦隨即成立由鼓手、短笛手組成的樂隊；1800 年樂隊於華府舉行首次露天音樂會，樂隊中加入了 2 支雙簧管、2 支豎笛、2 支法國號、1 支低音管及 1 個大鼓。此後美國海軍樂隊一直是總統就職大典上的伴奏者。

1810 年，第十一軍團在紐約市成立第一個軍方授權的樂隊，1823 年時紐約市共有 5 個樂隊，皆由在軍中的業餘樂手以不支薪的方式組成。稍後，一些職業樂隊成立，一意與軍樂隊競爭。然而，直到十九世紀中期時美國的樂隊一直沒什麼進展，依然是編制小而裝備簡陋。

當代　1874 年吉爾摩(Patrick Gilmore)將樂隊和樂隊音樂帶入一個新紀元。吉爾摩是當時傑出的樂隊指揮、行政、組織人才，有傑出的推廣才能，使得他的樂隊廣受美國大衆歡迎，而迅速成爲全國著名的樂隊指揮。其樂隊也是當時編制最爲龐大、精良者。吉爾摩樂隊的成功，對全國各職業和業餘樂隊都深具影響。

吉爾摩之後則有蘇沙，成爲史上最著名及最受愛戴的樂隊指揮之一。他先擔任美國海軍樂隊的指揮(1880-92)，之後則指揮自己的樂隊，享譽全球。蘇沙樂隊每年都在美國及國外諸多地方巡迴演奏；蘇沙本身也是位作曲家，他作的進行曲列於史上最受歡迎的曲目之中。

繼蘇沙而聞名全國的樂隊團長有普萊爾(Arthur Pryor)、克拉克(Herbert Clarke)、布魯克(Thomas Preston Brooke)、西蒙(Frank Simon)及繼蘇沙後出任美國首席樂隊指揮的高德曼(Edwin Franko Goldman)。此外，美國的 7 支軍方樂隊也很重要，其成員在維吉尼亞州諾福克的陸軍、海軍、陸戰隊音樂學院內受訓。

學校樂隊　二十世紀美國的樂隊活動以學校及大學的樂隊爲主流。其中組織最精密的是演奏進行曲和交響樂的樂隊。這類樂隊使得美國的學校樂隊的建制成爲全球最大者。

Bibliography
Atkins, H. E., *Treatise on the Military Band*, 2d rev. ed. (Boosey & Hawkes 1931).
Olson, Kenneth E., *Music and Musket* (Greenwood Press 1981).

BAND SAW　帶鋸

利用電力推動來切割木材和金屬的工具，主要用於鋸木場及切割傢具木料、機械的金屬材料等。

帶鋸是一側有齒的連續薄鋼帶，像皮帶般套在 2 個寬面的輪子上。這 2 個輪子使鋼帶以每分鐘 2400～3600 公尺的速率轉動，低轉速時用於切割硬木，高轉速時則切割軟木。

木材工廠的帶鋸鋸身通常長 15 公尺，寬 0.3 公尺，厚度是 14 個標準度量，鋸齒則長 1.9 公分，齒距 4.44 公分；鋸硬木的帶鋸齒身較短，齒距也較密且是小鋸齒。

切割白松木或類似軟木的帶鋸，不論寬度多少，適用的標準度量分別是：帶身 4.27 公尺以下者，標準度量 22；4.57～5.18 公尺者 21；5.48～6.10 公尺，20；6.40～7.32 公尺，19；7.62～9.14 公尺，18。切割硬木(如山毛櫸和橡木者，刀身厚度的標準度量必須增加一個單位，齒距也須較密。切削金屬時刀身厚度的標準度量則要增加 3 個單位，齒距是 0.125 公分，鋸齒很小甚至沒有鋸齒(像刀片)。

如果要把切割好的木板或木塊分切得更薄，用薄帶鋸可以避免浪費。由於應用電動磨刃機這類機具，使得鋸身可以愈來愈薄。厚度僅 0.05 公分的鋸身應用起來效果很好。

好的帶鋸需刃緣鋒利，鋸齒優良，又有彈性，可以圈套在輪盤上不致斷裂。

後木工人利用帶鋸將木材分割，以利運輸。

H.K. 班達

BANDA, Hastings Kamuzu　班達

西元 1902？－　。馬拉威獨立運動領袖、第一任總理和第一任總統。生於當時的英屬尼亞沙蘭的卡松古區(Kasungu)。在教會學校讀了幾年書，13 歲左右前往南非。在金礦場擔任職員 8 年之久，期間仍繼續在夜校讀書。後來到美國學醫，1928 年自俄亥俄州一所黑人中學威爾伯福斯畢業。曾就讀印第安那和芝加哥的大學，1937 年獲得田納西州那士維的梅哈里醫學學校醫學學位。在蘇格蘭和利物浦接受進一步的醫學訓練，1945 年開始在倫敦執業。

這段期間內，他仍然關心尼亞沙蘭的事務，當尼亞沙蘭非洲人國民大會黨於 1944 年成立之後，他以經費支援該黨並貢獻意見。他在倫敦四處遊說以反對中非洲聯邦的成立，並在該聯邦組成後仍加以譴責。他繼續由黃金海岸(今迦納)展開其遊說工作，1958 年 7 月以民族主義運動領袖身分回到尼亞沙蘭。

次月，他當選尼亞沙蘭非洲人國民大會黨主席。1959 年 3 月被控企圖謀殺白人殖民者而被捕，但 1960 年 4 月獲釋。他以新成立的馬拉威國會黨領袖身分赴倫敦協商尼亞沙蘭的政治前途。1961 年依新憲法舉行選舉，其政黨獲得壓倒性勝利，班達成爲內閣閣員之一，並於 1963 年被任命爲總理，在 1964 年 7 月 6 日尼亞沙蘭獨立爲馬拉威之後，他仍擔任此職，1966 年馬拉威成爲共和國，班達即爲該國總統。

BANDA ISLANDS　班達羣島

印尼班達海中島嶼，摩鹿加羣島南部的一部分，希蘭島以南 121 公里處，面積 44 平方公里。有大班達島(又稱隆他島 Lontar)、班達奈拉島(Bandanaira)和古嫩加比(Gunung

Api)三大島，及7個小島環繞，均爲火山島。行政區在班達奈拉，是班達奈拉島的海港。

羣島肥沃的土壤最適宜種植肉豆蔻，是土生作物兼輸出大宗貨物之一；亦產椰子、水果及其他香料。班達羣島是香料羣島的一部分，曾吸引許多歐洲人前來，十七世紀時甚至引起葡萄牙、西班牙、荷蘭及英國的爭戰。

1621年荷蘭占領班達羣島後，和少數英國移民起衝突，導致1623年在安汶的英國大屠殺。1796-1800年及拿破崙戰爭期間，班達羣島爲英國勢力範圍，直至1814年巴黎條約才歸還荷蘭。1949年，班達羣島成爲印尼的一部分，劃爲摩鹿加省。人口13,686(1961)。

BANDA SEA 班達海

馬來羣島的主要水域，連接印度洋及太平洋。長約965公里，寬483公里，周緣是印尼各島嶼。北邊與布魯羣島及希蘭羣島交界；東鄰卡伊羣島及阿魯羣島；南方毗連塔尼巴羣島；西北抵西里伯羣島；最深海域達6,401公尺以上，位於卡伊羣島西方。

BANDAGE 包紮

利用紗布、細棉布或亞麻布固定無菌敷料，支撐或固定身體某一部分的包紮法。各種寬度不同的紗布是最常採用的素材。

包紮的種類 單純螺旋繃法是最基本的繃帶包紮法。包紮時，必須一圈疊過一圈旋繞上去。螺旋繃法用於包紮身體上寬度變化較大的部位，例如前臂。

圓形環繞繃法和單純螺旋繃法相似。僅以繃帶環繞包紮，用於包紮寬度固定的身體部位，例如頸部。

回反繃法是相當方便使用：即以紗布在患處來回環繞包紮，而環圈必須精圓形環繞繃法加以固定。適於包紮頭、手指或手術後的殘肢。

8字繃法是個相當重要的類型。將繃帶以雙螺旋或8字形來回包紮。最佳範例是用於包紮足踝：先以螺旋繃法在足踝部旋繞幾圈以固定，然後將紗布由腳弓拉起，橫過足踝前面，繞到腳後跟，再拉至足踝前面交叉，形成8字繃法。適用於大部分的關節，有時用於固定鎖骨骨折。

以螺旋繃法包紮四肢時，在肢體漸細端可能發生繃帶間空隙而不易包紮。此時便須使用螺旋回反繃法，即繃帶每旋繞至一半時便向下反轉旋繞包紮。由於此種半回旋方式改變了包紮的方向，可避免產生繃帶間空隙。反轉的次數視需要而定。

三角巾包紮和領帶形包紮是兩種實用的包紮。三角巾包紮具有多種用途，可用於包紮手、脚、頭、胸、背、肩、臀、臉或手背。用於頭部的包紮爲最佳範例：將三角巾的底邊置於前額，尖角垂落在頭部後方，而底邊的兩端分別沿著頭部耳上方，向後纏繞過去，在頭部後方交叉，再繞到前額打結。後方的尖角則塞進布條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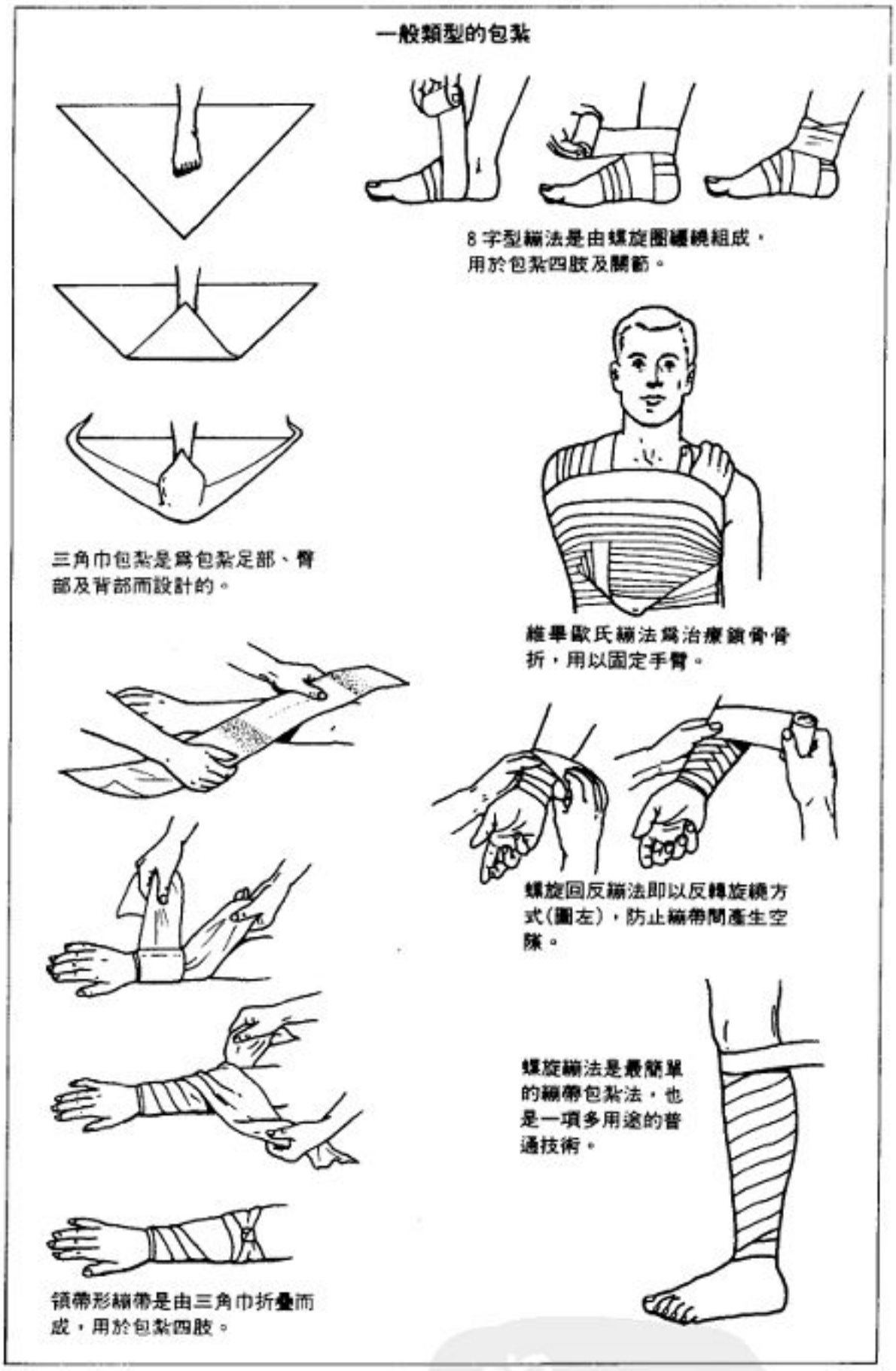

三角巾縱向折疊便成爲領帶形繃帶，可調整寬度，用於包紮頭、耳、眼、頸、前臂、手臂、腿部或大腿，覆蓋患處並打結即可。

比較特別的類型包括維畢歇氏繃法和木瓦式繃法。維畢歇氏繃法是將手臂固定於胸前，手放在另一側肩膀上。包紮方法相當複雜，往昔用於處理某些骨折病例，但因造成不舒適，未獲普遍應用。木瓦式繃法或束腹帶，是由長方形法蘭絨製成，用在病人的背部，兩端延伸的長條布可在腹部連續折疊，再用安全別針固定，將外科敷料固定在患處，並支撐腹部肌肉。

其他類型和素材 治療靜脈曲張或足踝扭傷時，使用彈性繃帶可供必要的支撐，並減少組織充血。彈性繃帶也可用於手術後防止血管內血塊形成。

現成的繃帶有許多種尺碼可供選擇。紗布塊附有膠布條的敷料，好用且普受歡迎。方形紗布敷料也相當好用，是由多層無菌紗布疊製而成，可用繃帶加以固定在患處。

壓迫敷布是一種敷料墊，由數層厚密無菌紗布縫在長條紗布或細棉布中而成，可覆蓋體表任何部位。

情況緊急時，若無捲軸繃帶可用，則可以棉質床單製成繃帶代用，但此類繃帶，可能含有細菌。

BANDAI 磐梯

日本本州的火山，在福島若松(Wakamatsu)東北部，及猪苗代湖(Lake Inawashiro)北邊。磐梯火山高1,819公尺，包括4座山峯，其中之一在1888年7月15日的火山爆發事件中山崩，死傷慘重，計有461人喪生。

BANDANNA 印花的絲質頭巾

大塊方形的棉織品或亞麻布。表面部分經防染處理後，於染色時，未經處理部位產生花樣的製造方法。主要用做頭巾、傢具覆布和旗布。

此詞原指帶白色或黃色小點的黃色或紅色絲質手帕，印度人以bandhnu方法製成，製造時將不需染色的部位緊密打結。十六世紀時，由葡萄牙遊客引進歐洲。十八世紀時，廣受英人歡迎，將之做爲領巾和手帕。在美國則成西部牛仔的領巾。

BANDAR MAHARANI 班達馬哈拉尼

馬來西亞海港。臨麻六甲海峽，位於馬來半島，磨亞河出海口，屬柔佛邦，此城以柔佛統治者之妻的名字馬哈拉尼・巴卡爾(Maharani Abubakar)命名。人口61,218(1970)。

BANDAR PENGGARAM 班達潘加蘭

馬來西亞海港，臨麻六甲海峽，又稱巴株巴轄(Batu Pahat)。位於馬來半島東南沿海，小巴株巴轄河出海口，附近產橡膠、椰子及水果。東南22公里處的永盆(Yong Peng)附近產鐵和鋁土。人口53,291(1970)。

BANDARANAIKE, Sirimavo 班達拉奈克夫人

西元1916.4.17- 。斯里蘭卡政治領袖。生於錫蘭巴蘭各達市(Balangoda)富裕的貴族羅威特(Ratwatte)家庭。1940年嫁給班達拉奈克(Solomon W.R.D. Bandaranaike)，其夫於獨立前在錫蘭擔任政府首長，後來成爲總理。班達拉奈克夫人致力於婦女教育及家庭計畫的改革團體。

班達拉奈克夫人

1959年其夫遭暗殺後，她繼任斯里蘭卡自由黨黨魁，這是一個以農村爲基礎，帶有社會主義傾向的僧伽羅人(Sinhalese)民族主義政黨。1960年5月，她與馬克思主義的政黨爲7月大選達成無競爭性的協定。隨著該黨在大選中險勝後，她成爲總理。

班達拉奈克夫人領導下的政府遵循其夫的政策，也面臨類似的難題。贊成結束聯邦關係的統一國民黨抨擊她的中立外交政策；城市團體，包括馬克思主義的政黨，則被她的經濟政策所孤立；泰米爾人(Tamil)團體則反對她推行僧伽羅語爲國語。1962年初發生了一次流產的軍事政變，面對日漸下墜的民衆支持，她於1965年3月辭職。1970年再度執政，但1977年7月21日的選舉中，敗給由雅耶華亨(Junius Jayewardene)領導的統一國民黨。

班達拉奈克夫婦

BANDARANAIKE, Solomon West Ridgeway Dias 班達拉奈克

西元1899.1.8-1959.9.26。錫蘭政治領袖，1956-59年擔任錫蘭總理。生於錫蘭可倫坡一顯赫的基督教家庭，後進入英國牛津大學及倫敦的坦普大學就讀，1925年進入法律界。回到錫蘭後，加入國家國會黨，於1927年贏得選舉，進入可倫坡市議會。1931年改信佛教，加入統一國民黨，並選入國會。1936年再度當選並成爲內閣閣員。1948年錫蘭第一次獨立選舉中，他獲選進入衆議院，並被任命爲衛生和地方政府部部長。

1951年，辭去政府職務並退出統一國民黨，成立斯里蘭卡自由黨，再度獲選入衆議院，成爲反對黨領袖。1956年，組織四黨聯盟的人民聯合陣線，由於該陣線的成功而成爲總理。

其政府採中立外交政策，要求英國基地自錫蘭撤退和確立僧伽羅語(Sinhalese)爲官方語言。1959年因陣線內部分裂、經濟問題及語言混亂使其地位大爲動搖，後爲一名抱持傳統主義的僧侶暗殺於可倫坡。

BANDELIER, Adolph Francis Alphonse 班德利爾

西元1840.8.6-1914.3.18。瑞士裔美籍考古學家與歷史學家，以研究美國西南部印第安人而聞名。生於瑞士伯恩，1848年遷居美國，但仍回伯恩完成學業。1880-89年，研究美國西南部普韋布洛人(Pueblo)文明，且於1880-86年長住印第安人部落，亦對墨西哥與中美洲的前哥倫比亞文化作研究；1892-1903年研究祕魯與玻利維亞的印第安人。1914年逝於西班牙。

班德利爾周詳的考古學研究，代表早期歷史研究的一大進展。其著作《美國西南部印第安人的最後報告》(1890-92)是一項重要的研究成果。他也有其他的歷史著作，並以其調查資料撰寫小說《快樂的製造者》(1890)，描述印第安普韋布洛人。新墨西哥的班德利爾國家紀念塔即以他命名。

BANDELLO, Matteo 班勞

西元1480？-1562.9.13。義大利作家。其所撰故事爲十六世紀晚期和十七世紀早期的幾部英國戲劇提供了主題，包括莎士比亞的《羅密歐與茱麗葉》和《第十二夜》、韋伯斯特(Webster)的《馬爾菲女公爵》，及包蒙特(Beaumont)和弗萊徹(Fletcher)的《磨坊少女》。班勞的《小說》也影響拜倫和西班牙作家維加(Lope de Vega)，《小說》是以薄伽丘的風格寫成，內容卻極盡淫穢，描述一些可怕的復仇故事。《小說》有3冊是在1554年出版的，另一冊則在1573年班勞死後才出版。這些故事被譯成法文，也有一些譯成英文，被英作家潘德爾(William Painter)收集在他的《享樂宮殿》(1566)。

班勞生於皮德蒙斯克里維亞新堡，爲天主教道明會神父，早年在義大利不同國中擔任職務。1515-26年曾在孟圖亞公爵國擔任公爵之女貢薩加的家庭教師。1528年擔任弗雷高索(Cesare Fregoso)的顧問，弗氏是義大利人，時任法國駐義機構的司令。1541年擔任弗雷高索遺孀的保護人而移居法國。1550年被封爲法國亞仁的主教，但仍繼續寫作。1562年逝於亞仁。

M.班勞

袋狸

BANDICOOT 袋狸

分布在澳州、塔斯馬尼亞、紐西蘭和附近島嶼的有袋類動物，有 2 個屬分布於印度、亞洲西南和中東的囓齒類動物中。

棲於空曠平原、森林或濃密草地中，有尖長的吻可挖掘泥土。後肢比前肢長，以四足行走。後肢的第二和第三趾癒合，前肢各有五趾，爪銳利可挖土。毛色介於淡紅棕和棕色到黑色之間，毛質平滑或堅硬多刺，腹袋開口朝後。長 174～550 公釐，爲夜行動物，以洞穴、壕溝或草窩爲居所。屬於有袋動物袋狸科(Peramelidae)，有 8 屬，約 19 種。

袋狸鼠棲於森林，可與人類共同生活。但鼠科(Muridae)則常危害穀物和根莖類農作物，會掠食農產品。

BANDIERA 班迪耶拉

係指兩兄弟阿蒂利奧(Attilio, 1810.5.24-1844.7.25)和埃米利奧(Emilio, 1819.6.20-1844.7.25)的姓氏。他們爲了義大利的統一、獨立而奮戰不懈。都生於威尼斯，是奧地利海軍司令之子，均在奧地利海軍擔任中尉。

受到義大利愛國志士馬志尼的影響，兄弟二人計劃於 1843 年在奧地利艦隊裡發動叛變，事跡敗洩，便逃往柯孚島(Corfu)。1844 年與 20 位同志在卡拉布里亞(Calabria)登陸，並深信他們的出現會引發全國性的叛變。但其中一人中途變節，於是這羣叛變者被警察逮捕。兄弟二人與其他 7 個伙伴於 1844 年 7 月 25 日在科森察(Cosenza)被槍斃，他們的判刑遭到許多非議，許多人認爲他們是義大利獨立運動的殉難者。

BANDINELLI, Bartolommeo 班迪內利

西元 1493.11.12-1560.2.7。義大利雕刻家，頗受佛羅倫斯公爵麥第奇(Medici)欣賞，是米開朗基羅的勁敵。最傑出的作品是佛羅倫斯大教堂的八十八座使徒、先知與聖人半浮雕。

生於佛羅倫斯。曾向魯斯提西(Gianfrancesco Rustici)學習雕刻，風格卻承襲米開朗基羅。最受爭議的作品是《赫丘力士與卡科斯》(*Hercules and Cacus*, 1534)雕像，麥第奇視之爲米開朗基羅《大衛》雕像姊妹作豎立於西格諾利亞廣場。相傳班迪內利曾竊走米開朗基羅的作品，憤怒的佛羅倫斯人便寫了一百多首十四行詩攻擊其作品。佛羅倫斯迄今仍收藏其《拉奧孔》複製品(今藏於烏菲茲美術館)及《亞當與夏娃》雕像(今藏於巴傑羅宮)。1560 年逝於佛羅倫斯。

BANDJARMASIN 馬辰

印尼婆羅洲上南加里曼丹省省會，也是婆羅洲東南沿海主要港口，位於巴利托河及馬塔布拉河交會的三角洲上，距爪哇海 16 公里，交通以水運爲主。由於梯田密布，河川經常氾濫，有許多河堤清渠，爲巴利托盆地產品集散地。工業包括鑽石切割、採煤、伐木及製造爐子；輸出石油、木材、籐、橡膠、鑽石、煤、鐵及金。

1606 年荷蘭在此建立貿易中心，逐漸控制領土，直到 1949 年印尼獨立爲止，其間英國占領三次(1669-1707、1795-1802 及 1811-17 年)，二次大戰時日本曾占領此地。1950-56 年，爲廣大的加里曼丹省的省會，1956年起爲南加里曼丹省省會。人口 212,683(19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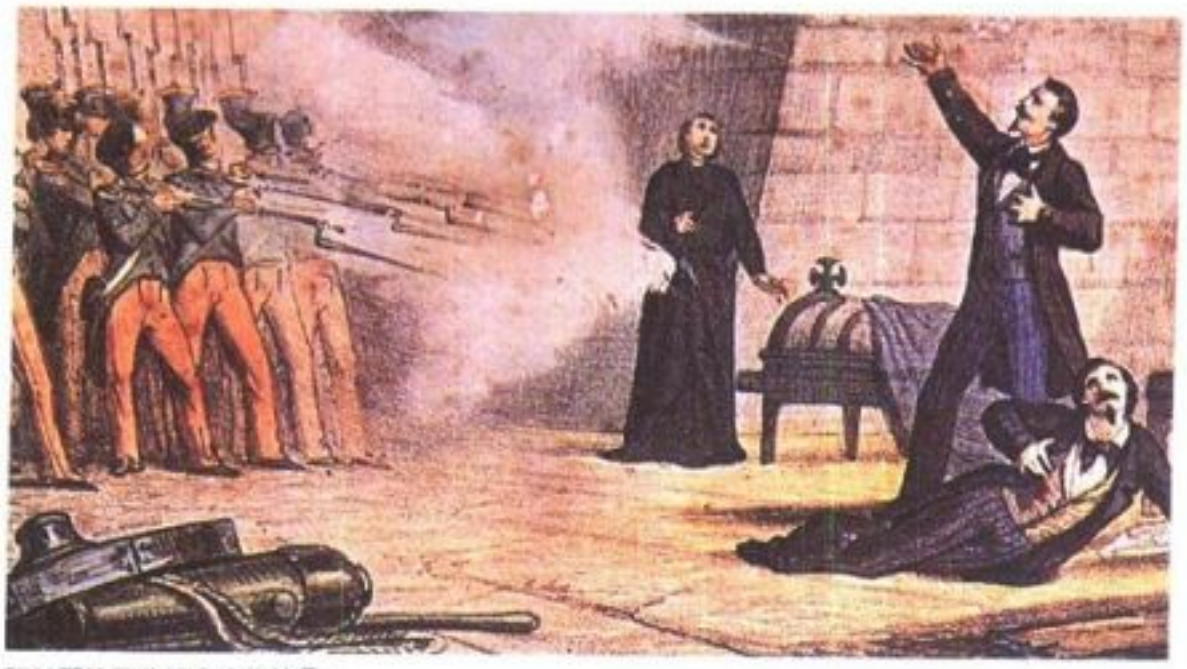

班迪耶拉兄弟被處決的情景。

萬隆因召開亞非會議而聞名的「亞洲·非洲街」。

BANDUNG 萬隆

印尼第三大城，在首都雅加達東南 180 公里處，爲西爪哇省省會，是商業、交通及教育中心，兼避暑勝地。

萬隆地處爪哇西部中央肥沃的萬隆盆地上的沖積台地，海拔 730 公尺。芝卡巒隆河(Tjikapundung R.)貫穿，終年氣候如春，溫度恆保 20°C以下，雨量豐富。

十七世紀井里汶國王沿芝塔蘭河(Tjitarum R.)建立萬隆，十九世紀初荷蘭總督丹德爾斯(Herman Willem Daendels)遷至現址，最初只作爲山區轉運站兼休息勝地。十九世紀末興建鐵路，並在萬隆盆地和附近山區種植橡膠、茶、金雞納樹(奎寧)等，才漸漸繁榮。

腹地農產品是經濟主體；有食品罐頭製造加工業、茶葉、奎寧工廠等，也是紡織、陶器、造紙、化學藥品、鐵路修復、消費品及服務業的中心。萬隆地處鐵路、公路交通網的起點，溝通爪哇主要城市；也是各航空公司據點。

萬隆的建築物夾雜著歐式及傳統的日式，大型的現代百貨公司、銀行、旅館及大飯店林立於市區內。還有許多戲院、清眞寺及教堂。萬隆爲異他文化的中心，傳統的音樂表演及傀儡劇場廣受喜愛。有數所學校、研究中心，著名的有萬隆理工學院(爲印尼大學的一部分)、鮑斯天文台、農業研究學院及研究血清和疫苗的巴斯德學院。此外還有一流的植物園、動物園及國家檔案中心。

1955 年 4 月的萬隆會議，是亞非各國領袖及代表團首次在萬隆召開的國際會議。人口 972,566(1961)。

BANDUNG CONFERENCE 萬隆會議

1955 年 4 月 18～24 日在印尼萬隆舉行的亞非國家會議。係由印尼、緬甸、錫蘭(今斯里蘭卡)、印度及巴基斯坦等 5 國所發起，占世界人口一半以上的 29 個國家派代表出席。會議的目的有三：加強非洲與亞洲國家之間的關係；發表在冷戰中保持中立的宣言；加速終止殖民主義，反映了亞、非兩洲國家對歐洲數世紀以來統治的不滿。

會議中，對於殖民主義這項重要問題的討論產生出一篇含蓄地譴責蘇聯和西方強權的宣言。但由周恩來拒絕介入有關殖民爭議的

溫和立場，加強了與其他國家的友好。他表示中共願與美國談判的宣言，不僅贏得好評，並促成日後中共與美國在華沙的談判。

會議中就世界和平與合作發表了十點宣言，其中包括了聯合國憲章的原則和印度總理尼赫魯的五項和平共存原則。宣言中主張全球應加入聯合國及裁軍行動。此外，會議中也達成了多項貿易、援助和文化的協議。此後數年代表亞非中立與合作的"萬隆精神"被視爲萬隆會議的最重要成果。

BANEBERRY 毒莓

北半球的多年生草本植物，在多樹蔭涼的地方長得特別茂盛。果實爲漿果，味苦有毒；葉由多枚尖齒狀的小葉組成，淡白色的小花長在樹叢末端，稍後會結成光亮、多子的莓果。毒莓爲毛茛科(Ranunculaceae)，類葉升麻屬(*Actaea*)，有數種品種，包括白花毒莓及紅毒莓、黑毒莓。

毒莓的花

BANER, Johan 巴內爾

西元 1596.6.23-1641.5.10。三十年戰爭中瑞典將軍兼陸軍元帥。其姓氏亦可拼爲Banner，生於斯德哥爾摩附近的澤西。在阿朵夫國王(King Gustavus Adolphus)的指揮下，對波蘭和俄國作戰，並於 1630 年陪同阿朵夫國王前往日耳曼。

1632 年阿朵夫死後，他升任瑞典軍隊總司令。1634 年揮軍入侵波希米亞，但在納德林根(Nördlingen)遭新教徒致命重擊，粉碎了他成功的夢想。1636 年 10 月 4 日維特施托克(Wittstock)一役，因擊敗薩克森人而恢復聲望。

1639 年，巴內爾在肯尼支(今德國境內)打敗威廉大公領導的帝國軍隊，並使薩克森陷於癱瘓。1641 年他意圖出其不意地襲擊瑞泰斯堡，卻反遭攻擊，被迫撤退至哈柏城，同年 5 月逝於此地。阿朵夫國王生前極看重巴內爾，視其爲最有能力的親信將領之一。

BANERJEA, Sir Surendranath 巴內傑亞

西元 1848.11.10-1925.8.6。印度政治領袖。生於印度加爾各答，於加爾各答及倫敦受教育，曾在印度擔任二年公職，後於加爾各答創辦立本學院(1882)。其後致力於促進印度人參政權及在大英國協的代表權之憲法改革。他曾編輯民族主義報紙《孟加拉人報》，且爲印度國大黨的創建人之一，1895 及 1902 年擔任該黨主席。1919 年擔任孟買的溫和會議主席。

由於民族主義國會極端的立場，他離開而創辦另一自由派組織，並被任命爲孟加拉地方自治政府及公共衛生部長。1921 年受封爵士，其自傳《孕育中的國家》(1925)在他逝於巴勒克布爾(Barrackpore)前不久出版。

BANEZ, Domingo 巴恩

西元1528.2.24-1604.10.22。西班牙神學家。生於麥第納康坡。在沙拉曼卡大學就讀，而後成爲該校教授。他進入道明會修會，成爲十六世紀西班牙重振士林哲學運動最活躍的代表人物。他以和耶穌會的神學家莫利納(Luis Molina)辯論有關上帝的旨意與給予人類自由意志之間的調和問題而聞名。1604 年逝於麥第納康坡。

BANFF 班夫

加拿大亞伯達省一度假城鎮，靠近英屬哥倫比亞邊界，位於落磯山脈，臨鮑河，卡加立以西 105 公里處。

班夫爲國際知名的避暑避寒勝地；硫磺山有熱硫磺溫泉。班夫藝術學院爲亞伯達大學分校，開設暑期課程。由卡加立格棱堡基金會(Glenbow Foundation)管理的班夫國家公園博物館及拉克斯敦博物館展列印第安人及動植物模型標本。班夫位於加拿大太平洋鐵路及橫貫加拿大公路的交點；城外有一輕型飛機升降場。人口 3,532。

BANFF 班夫

英國蘇格蘭東北部郡及城鎮名，面積共 1,631 平方公里。北臨北海，內地是崎嶇不平的梯田，最高的山爲肯哥母山(Cairngorm Mt.，高 1245 公尺)。有石灰岩、花崗岩、大理石及板岩等採石場，其他礦藏包括磁鐵礦、鉻鐵礦、石棉、氟石及錳礦。

東北沿海地區以農業經濟爲主，穀物以燕麥、大麥、蕪菁、馬鈴薯爲主；飼養牲畜及生產乳品。北海漁業發達，河流中可捕鮭魚。工業包括羊毛業、製革業、造船業、繩索及船帆製造、釀酒及威士忌釀造。

在班夫郡發現石斧、箭頭、破碎的石圈及墓等史前人類遺物。最近期的廢墟可溯至早期的塞爾特傳教士，他們將天主教傳到北部皮克特人(Picts)。除了班夫外，郡上主要的城鎮包括白啓、奇市及麥克達夫。

班夫鎮位於德末琅河(Deveron R.)注入北海，在亞伯丁西北 64 公里處。主要工業爲造船、繩索船帆製造、製革、釀酒、穀類輸出、牲畜、鮭、青魚生產等。也是蘇格蘭王居住所在；1165 年成爲皇家市鎮，現由市長及議會組成政府。人口班夫郡 43,501(1971)；班夫鎮 3,775(1971)。

BANFF NATIONAL PARK 班夫國家公園

加拿大第一座國家公園。1885 年建於英屬哥倫比亞的亞伯達西南部，面積 6,641 平方公里。位於落磯山脈東側，有北美洲最美麗的高山景致，白雪覆頂、冰河、冰原、湖泊、高山草地及熱溫泉，並有營地及拖車停車場供民衆露營。班夫鎮和路易斯湖爲兩大旅遊中心。橫貫加拿大公路經過班夫及公園，另一條公路自班夫向北通往賽斯頗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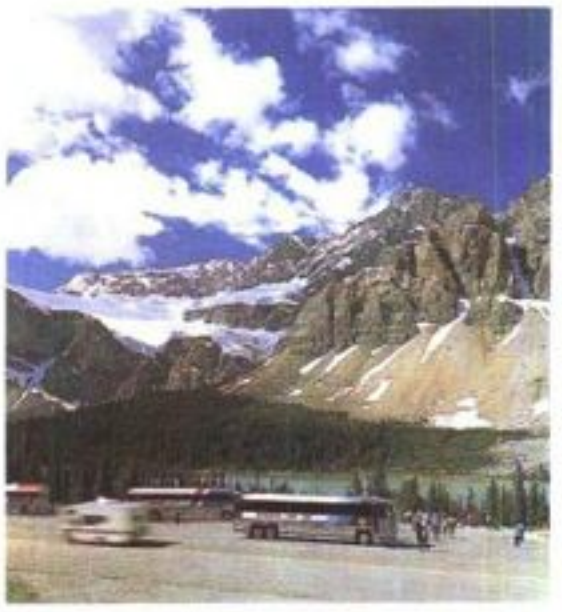

班夫國家公園以三千公尺的羣山、冰河而聞名。

BANG, Bernhard Laurits Frederik 班恩

西元 1848.6.7-1932.6.22。丹麥獸醫。生於丹麥的索拉(Soro)，後在哥本哈根皇家獸醫及農業學院任病理學與治療法的教授，致力於獸醫學的研究，尤其是有關傳染性流產及肺結核。1892 年首創消滅乳牛羣感染結核病的方法；他將輕微感染之牛隻隔離，並以無結核菌之牛奶餵養其所生之小牛，效果良好。

1896 年他發現在牛羣裏發生的傳染性流產(又稱班氏病)，此後便專心於研究治療此疾病與找尋免疫之方法。

BANG, Herman Joachim 班

西元 1857.4.20-1912.1.29。丹麥作家。以寫作覺悟敏感性有關幻滅的故事著名。這些印象派故事和鄉野生活的小說對於孤寂和挫折感具有強烈的洞察力。最佳作品是中篇小說《路旁》(*Ved Vejen*)，發表在《無聲存在》(*Stille Existenser*，1886)。

班生於亞爾斯島，就讀於哥本哈根大學，而後從事演員和記者。以自傳小說《絕望的世代》(*Haablose Slagter*，1880)贏得注目。其他的小說著作有《費德拉》(1883)、《提內》(1889)、《伊達布蘭德》(1896)、《白宮》(1898)和《無國可歸》(1906)。他也寫詩、劇本和評論。1912 年環遊世界途中逝於猶他州奧格登。

邦加羅爾的公園及廣場都有完整的規劃，是個美麗的都市，有「庭園之都」的美譽。

BANGALORE 邦加羅爾

印度南部主要城市及邁所邦(Mysore)首邑，位於印度半島中央，在馬德拉斯以西 290 公里，海拔 949 公尺，爲印度第五大城，是重要的軍事工業重鎮及交通中心。

市區包括前英國軍事營區、市政府及市中心。南區的邦加羅爾要塞早在十六世紀初建城之前即修好，後曾數次重修；北區爲印度科學院(建於 1911 年)，致力科學、物理及機械的研究。有益健康的氣候及活躍的社交生活使邦加羅爾極受歡迎。

南方鐵路連接邦加羅爾、馬德拉斯、海得拉巴、印度北部、孟買及喀拉拉邦，是全國公路網樞紐。

一九五〇年代開始積極發展工商業，有國營工廠製造飛機、電話、機械用具及電氣設備；另外還有許多公、自營工廠，生產肥皂、藥劑、製革、玻璃器皿、絕緣體、變壓器、紡織品及香菸等。

邦加羅爾於 1537 年建立，長期爲邁所大君統治。第三次盎格魯邁所戰役(1789-92)在此爆發，這些衝突爲英國與阿里(Hyder Ali)之子蘇丹(Tipu Sultan)之戰，阿里篡位繼任邁所國君。邦加羅爾後來成爲英屬邁所行政總部(1831-81)。人口 905,134(1961)

BANGE, Charles Ragon de 班吉

西元 1833.10.17-1914。法國砲兵團長。生於法國巴里那廷，1873 年以巴黎兵工精密製造廠領導人身分重新設計法軍使用的輕重武器裝備，1879 年法國軍隊開始採用他所設計的武器。一八八〇年代法國武器即超越德國克魯伯(Krupp)武器製造廠之產品，並提供軍火給塞爾維亞政府。英國、瑞典和義大利也都使用他所製造的槍枝。

班吉是第一位成功的製造出螺旋閉鎖式槍枝的人。可防止瓦斯漏氣的緊塞具，至今仍應用於現代化槍枝的製造。1914 年逝於法國魯哲涅。

BANGGAI ARCHIPELAGO 望逴羣島

印尼羣島名，約由一百個島嶼組成。位於西里伯羣島東部海岸摩鹿加海，北部可通托洛灣。面積3,165平方公里，最大的爲珀倫島(Peleng,2406 平方公里)，是唯一有山的島嶼。以南爲次大的望逴島，290 平方公里，主要城鎮爲望逴。盛產黑檀木、葡萄乾、籐；漁獲以龜殼、海參爲主；作物包括稻米、西穀椰子。人口 144,747(1961)。

BANGKA 邦加島

印尼島嶼名，爲世界主要錫產地之一，位於爪哇海中，隔狹窄的邦加海峽與蘇門答臘東南海岸相望。面積 11,943 平方公里，沿海地區低窪退軟，島中心有丘陵。

高品質的錫礦爲邦加島的經濟命脈；此外亦生產鐵、銅、錳、鉛及金。

英國於 1810 年占領邦加島，兩年後和荷蘭交換印度的科欽(Cochin)。1942 年爲日本占領，二次大戰結束後歸還荷蘭，1949 年成爲印尼共和國的一部分。人口 251,639(1961)。

BANGKOK 曼谷

泰國首都、最大城市兼主要港口，也是東南亞首要城市之一。屬於曼谷吞武里京都(Krung Thep)，以美麗的佛教寺廟及多采多姿的泰國文化聞名。

曼谷位於昭披耶河三角洲，距暹羅灣 40 公里。終年溫暖，仍有季節變化。熱季自 3 月至 5 月中旬，氣溫平均約 30°C；涼季從 11 月至翌年 2 月，氣溫平均約 25°C。年雨量平均爲 1,400～1,500 公釐，90%的雨量幾乎集中於 5 月中旬～10 月，乾旱長且嚴重。曼谷周圍的三角洲非常平坦，雨季常造成水災。

歷史 曼谷現代城市是由當時泰國國王拉瑪一世(Rama I,1782-1809 年在位)將首都自吞武里(Thon Buri)遷到對岸後，於 1782 年建立。1785 年之前王宮及第一座廟宇(玉佛寺)已建立，這座面積達 2.5 平方公里的綜合式建築四周築牆，除皇宮、廟宇外，還包括皇家教堂及數棟官方建築。城市逐漸擴展，政府機關集中在較高處，大部分人口則聚集低地，住在高架的木造房子。在曲流頸部築成一運河，使舊城變成一小島，城外沒有永久建築與公路，一切運輸均靠船隻航行河道及運河。城市中稱做克隆(Khlongs)的運河交錯，使曼谷有“東方威尼斯”之稱。

拉瑪四世統治時期(1851-68，原名蒙庫 Mongkut)，著手建設曼谷及泰國，開放對外貿易，並延聘外國專家協助政府推行現代化。其子朱拉隆功(Chulalongkorn，或稱拉瑪五世，統治期間 1868-1910)繼續推行現代化、拓展貿易，和歐洲國家簽訂友好條約。曼谷或泰國從未受任何國家直接統治，這或許是泰國人對外國觀光客特別寬容及和善的原因。

今日曼谷 市內約有四百座佛寺，閃亮的金色塔尖林立在曼谷地平線上，許多老式建築漸爲西式辦公大樓、公寓、旅館及購物中心所取代。閃亮的廟宇使曼谷帶有一股神祕的東方情調，較著名的寺廟除了玉佛寺，還有晨曦之寺、大理石寺、臥佛寺、金佛寺和嵌珍珠門寺。

市內常可見現代的辦公大樓及商店和傳統的建築並立；除寬廣的林蔭大道外，便是蜿蜒小路，狹窄擁擠。街道主要配合河流及運河，而不是直線設計，許多主要公路都築於塡

曼谷的玉佛寺，有無數座的大小佛塔及泰國樣式的殿堂林立。

設的運河上。著名的曼谷水上市場，船隻在運河上作買賣。

交通 曼谷爲泰國交通中樞、第一大港，也是寮國的出口港。一九五〇年代起，大型船隻必須在昭披耶河河口下錨，再利用駁船裝載乘客及貨物。現以曼谷下游 8 公里的巴南(Khlong Toei)爲外港，碼頭可停大型船隻，中游疏浚後有更多的停泊處。泰國約 85%的外貿經巴南買賣。

昭披耶河在高水季節汽艇可航行 400 公里，低水季節只可航行 200 公里。船隻連接曼谷與昭披耶河谷地各大城鎮，交錯的運河達數千公里長，貨物可經此輸送到四周平原上的村落。

以曼谷爲中心的泰國國家鐵路呈放射狀分布，東北通寮國，向東通高棉，北達清邁，向西通緬甸，南穿過泰國的半島部分抵達馬來西亞邊界。公路多與鐵路平行，一九六〇年代早期興建的幹線連接首都與各地市中心區的交通。半數的汽車集中在曼谷，雖然建了新街道，交通問題仍非常嚴重。

東木安國際機場(Don Muang Airport)距曼谷市中心 20 公里，爲泰國國內的空運中樞，也是重要的國際航空站兼轉運站，可直飛南亞、東南亞及東亞各國首都。

工商業 泰國大部分的工商業集中曼谷。碾米及鋸木爲首要工業，其他的工業以本地農產品爲主，包括蔗糖、造紙及紡織、香菸、火柴、香皂等製造、釀酒、硝革、鋼鐵及食物加工。以進口原料爲主的則包括煉油、造船、汽車裝配及電子零件、水泥製造、製藥及電器製造。

各國銀行均在此設分行，包括泰國政府銀行及各國財政機構辦事處。曼谷的珠寶生意興盛，有鑲嵌銀器、銅器、藍寶石、風信子玉、翡翠、和紅寶石等。

文化 曼谷爲首都及第一大城，泰國的文化中心，官方活動亦聚集於此，同時也是東南亞國協總部，聯合國辦事處的地方總署所在地。

曼谷東南方有美麗校園的朱拉隆大學(1917)，坐落曼谷中央的是沙馬薩大學(1934)。其他較高的學術機構爲蘭哈黑大學(Ramkhamhaeng Univ.,1971)，學生人數最多；研究醫學的馬西多大學、研究農業的卡塞薩特大學及培植藝術人才的西帕孔大學培育出不少的專業人才。

所有泰文日報均在曼谷出版，另有英文及中文報。有表演泰國傳統舞蹈及戲劇的戲院，還有國家博物館、國家圖書館、杜西動物園、國家體育場、研究毒蛇血清的巴斯德學院。許多旅館和泰、中、歐式大飯店提供觀光客完美的服務。

人口 1971 年曼谷合併吞武里。1960 年人口只有 1,703,346 人，1983 年人口已超過 5,535,000 人。包括移民及泰籍華裔在內的中國人，爲少數民族中最主要者，亦有其他亞洲、歐洲及北美僑民。

流經首都達卡的布里根加河的碼頭，以及對岸的市街。

BANGLADESH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亞洲南部的獨立國家。1947－71 年間，當其獲得獨立後，國土在巴基斯坦東半部，故稱爲東巴基斯坦。1947 年以前，印度尚未分割成獨立的印度和巴基斯坦時，現今構成孟加拉共和國的地區一直是隸屬於大英帝國孟加拉省的東半部。1947 年印、巴分治後歸入巴基斯坦，1971 年脫離巴基斯坦獨立。

孟加拉境內河川四布，位於印度次大陸的最東邊，幾乎完全被印度所圍繞，影響了孟加拉的對外政策與經濟。

孟加拉是世界人口最稠密且最貧窮的國家之一，人口約 8 千萬，居住在僅比紐約州稍大的土地上。也是世界人口密度最大的國家之一，每平方公里有 290～770 人。預計二十世紀末，人口將再增加一倍。

大部分人口居住在鄉村地區，只有大約 10%的人口住在城市；其中最重要的都市是位於中部的首都達卡與位於東南海岸的主要港市吉大港。

孟加拉剩餘的農產極少，且可供交易的製品有限，因而商業不足以創造用來投資發電廠、改善運輸系統及發展工業社會的其他各種資金需要。

基本上，孟加拉人大多數是回教徒，因爲宗教信仰的關係，而與大部分信奉印度教的印屬西孟加拉省的孟加拉人分開。然而所有孟加拉人，除了宗教外，都承繼相同之文化遺產，並且皆說已有一千年豐富文學傳統之孟加拉語。

孟加拉共和國是議會式民主政治，無任何宗教之意圖。反之，其前期的巴基斯坦政府則是神權政治。第一任政府由阿瓦米聯盟(Awami League)組成，此黨在爭取獨立過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黨的首領拉赫曼(Sheikh Mujibur Rahman)後來成爲首任總理。

土地與自然資源 孟加拉位於印度次大陸一些大河所形成之三角洲地帶，主要河流有恆河、布拉馬普得拉河、其下游之傑穆那河及米格納河。這些河流匯合，流過所形成大三角洲，注入孟加拉灣。這些河流之支流並與其他小河互相連結，尤其是季風期，爲孟加拉中部、西部與南部的低而肥沃之土地上帶來廣大的水道系統。孟加拉雨量充沛，年雨量 1,270～5,080 公釐。

由於水道寬廣，運輸主要依靠舟楫。從小舟到大貨船應有盡有，河道上並有客輪定期往返。

要 覽

正式名稱：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國家元首：總統
政治首長：總理
立法機關：國會
面積：142,776 公里
國界：西部、北部與東部和印度爲界，東南與緬甸接壤，南濱孟加拉灣。
高度：最高峯凱歐克拉東(高 1,230 公尺)
人口：79,600,000 人(1972)
首都：達卡
主要語言：孟加拉語(官方)，英語。
宗教信仰：回教
貨幣單位：塔卡
測量單位：公制
國旗：綠底中有紅圈，圈內畫有黃色的領土輪廓。
國歌：我的金孟加拉

熱帶氣候與充沛雨量帶來茂密叢林植物，尤其在三角洲南部之賽得班斯沼澤區(Sundarbans)一帶。孟加拉幾乎每年都受害於氣旋所形成的暴風之嚴重破壞和洪水，對於以捕魚爲生之村落和近海島嶼影響尤鉅。1970年之暴風雨造成約50萬人喪生。20年來最嚴重之大洪水發生在1974年，計有70%之土地遭淹沒，2千人死亡，數百萬人無家可歸，並造成全國性飢荒。

孟加拉之土地並非皆是冲積平原。吉大港以東的丘陵地區在尚未經過1971年戰爭破壞之前，得利於現代化港口設施，以擁有一年拆卸850艘船隻而自豪，這塊山丘與整個東部地區相連，叢林是老虎、大象的天然庇護所，這些動物而後大多被訓練成役獸。在已開墾的丘陵，主要農作物是茶，而非平原區之稻、黃麻；居民多數是非孟加拉人的有色部族。此地擁有巨大的卡納普利水庫(Karnaphuli Reservoir)，是水力發電主要來源。

截至目前所知，孟加拉的礦產資源非常稀少，總共只發現過三處小型天然氣礦與非常低級的煤。

南部叢林區落葉樹與常綠樹材積豐富，卻很難接近，尤其是這些木材太硬而無法使用，因此曬乾的泥土、竹子與茅草是郊區主要建築材料。

森林區內有各式各樣的老虎、蛇、斑鹿和野鳥。河中魚兒成羣，魚是孟加拉人上選的食物。

人民 大多數孟加拉人講孟加拉語，孟加拉語是印度-雅利安語系最東的一支。有些孟加拉人講烏爾都語(Urdu)。烏爾都語是今日巴基斯坦主要語言，寫法和孟加拉語不同。東部與北部丘陵區講的語言多屬藏緬語系。

講孟加拉語的大部分是回教徒，他們與近鄰的西孟加拉省的印度人繼承相同之外形和文化遺產。回教徒的體型通常比其他印度次大陸大多數的人瘦小，膚色較深，並且在法律、醫學、政治與藝術等職業上表現極爲出色。當他們爲國家奮鬥爭取獨立時，在軍事上並未贏得好評，但他們與裝備精良的現代化軍隊的長期奮戰，卻產生新的軍事形象。

1947年大批印度人退回西孟加拉省後，在孟加拉語系人民中仍有約1千7百萬印度人，這些與講孟加拉語的回教徒擁有相同自然與文化遺產，其中包括在1970和1971年巴基斯坦軍隊中，逃到印度的1千萬人。孟加拉獨立後，他們大多回到孟加拉的家園，由非宗教性的政府保護。

孟加拉人中回教徒與印度教徒的明顯差異在於男女的穿著。回教徒的男性穿隆吉，是一種彩色類似紗龍的衣服，綁在腰部，通常都留著回教徒式鬍鬚。男印度教徒纏腰布，是一種白色打褶的衣物，女印度教徒穿著卷布裝(棉或絲製的長布，裹著腰及肩，再覆蓋在頭部)；在公衆場合女回教徒穿著巴卡，是一種黑色或白色服飾，將身體從頭到腳遮住，並用面紗遮住眼睛。

孟加拉之印度教徒與回教徒皆以其所繼承悠久豐富之文化遺產而自傲。這其間曾培育出許多詩人如著名的泰戈爾。

孟加拉講烏爾都語的人民大部分屬於所謂的比哈爾(Biharis)散漫羣體。特別是在1947年印、巴分裂時期，許多回教徒從印屬比哈省移居孟加拉國。其他非孟加拉人的回教徒亦到孟加拉經營黃麻工廠。也有非孟加拉人的回教家族，他們在孟加拉已經延續好幾代，甚至好幾世紀，其祖先在孟加拉已無從追溯，他們從不接受孟加拉文化，羣體中有些人反對自由運徙，但大部分人在孟加拉共和國獨立後都選擇留在孟加拉。

吉大港丘陵與更北的夕耳赫特(Sylhet)住有約30萬的部族人民，他們講許多種語言，其中有些尚未被研究過。他們與印度教徒及回教徒的文化截然不同。有些部族如查克馬族(Chakma)信奉佛教，並依據寬恕信念的教義生活。其他部族如路夏族(Lushai)、穆汶族(Murung)與庫基族(Kuki)採行原始火耕(游耕)農業與搶婚習俗。

宗教 在十二世紀以前回教尚未盛行之時，印度教是孟加拉主要的宗教與文化力量。印度教徒可能大多數是自願皈依回教。亦有回教徒皈依屬於印度教儀式之守護神信仰。

今日孟加拉境內有四類型的孟加拉人：第一種是祖先由印度教皈依回教之回教徒；第二種是由西部入侵的回教徒後裔，其血統可溯至阿拉伯半島上的回教核心地帶；第三種是印度教徒；第四種介乎印度教徒與回教徒之間。最後一類是普遍結合之儀式，例如沙特亞皮(Satya-pir，以回教知名)及沙特亞那拉亞那(Satya-narayana，以印度教知名)，此兩社羣皆舉行屬於他們共同信仰的神的各種儀式和祭祀。

教育 雖然孟加拉是世界上最貧窮、人口過剩的國家之一，但對知識的追求尤其熱烈，且非常重視教育，教育是孟加拉的理想之一。大部分村落設有地方學校，可能是回教的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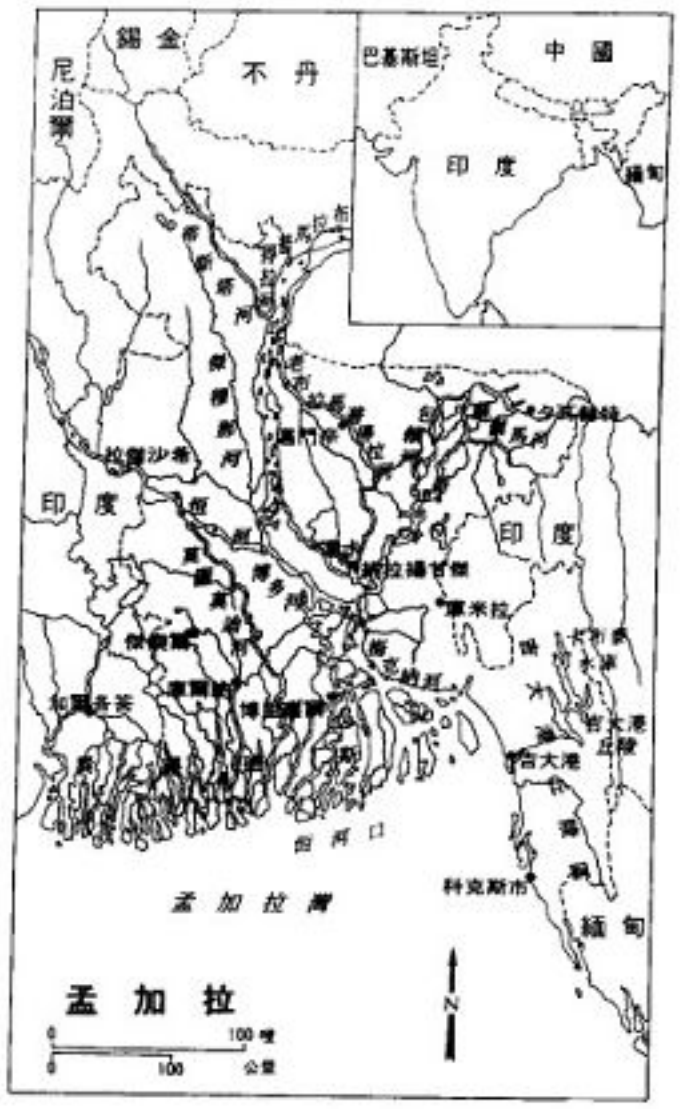

德拉薩學校，或傳統的梵語學校。此外，孟加拉設有三所主要西式大學：達卡、拉傑沙希(Rajshahi)與吉大港。這三所大學中有許多師生在爭取獨立戰爭中犧牲。

經濟 孟加拉經濟以農業爲主，主要有稻米、黃麻、魚和茶。稻米是主要糧食；黃麻是主要出口作物；魚類既是食物亦是外銷到印屬西孟加拉省的商品；茶是僅次於黃麻而能賺取外匯的商品。其他農業資源則相當缺乏。

蔬菜、水果和甘蔗可自給自足。除了黃麻和茶外，其他產品產量不足以外銷，因此孟加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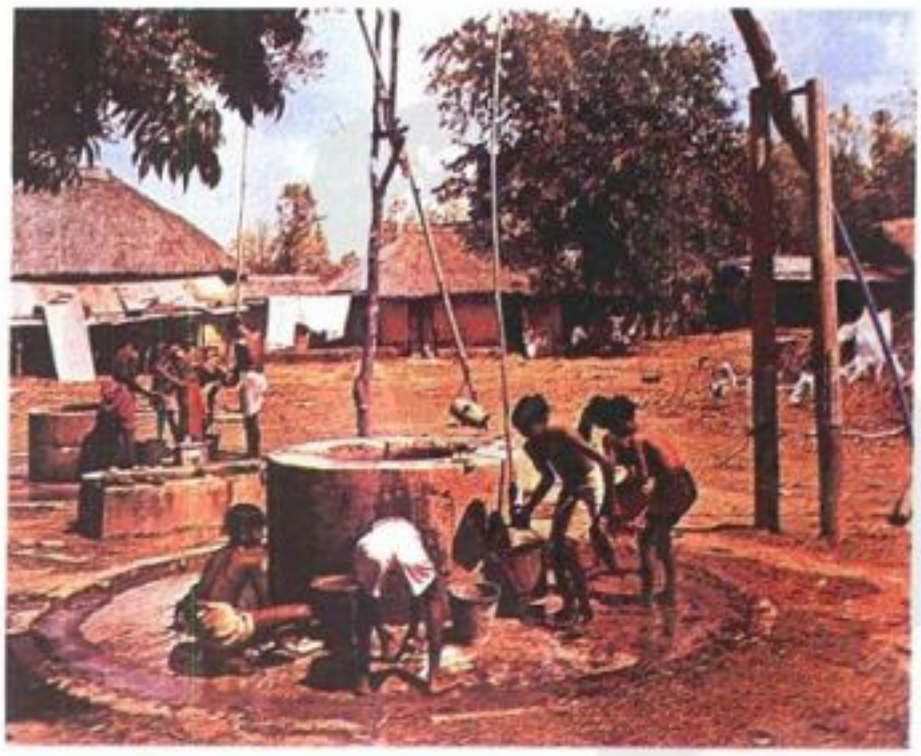

孟加拉是世界最貧窮的國家之一，大部分人民都居住在鄉村。圖爲正在井邊汲水的小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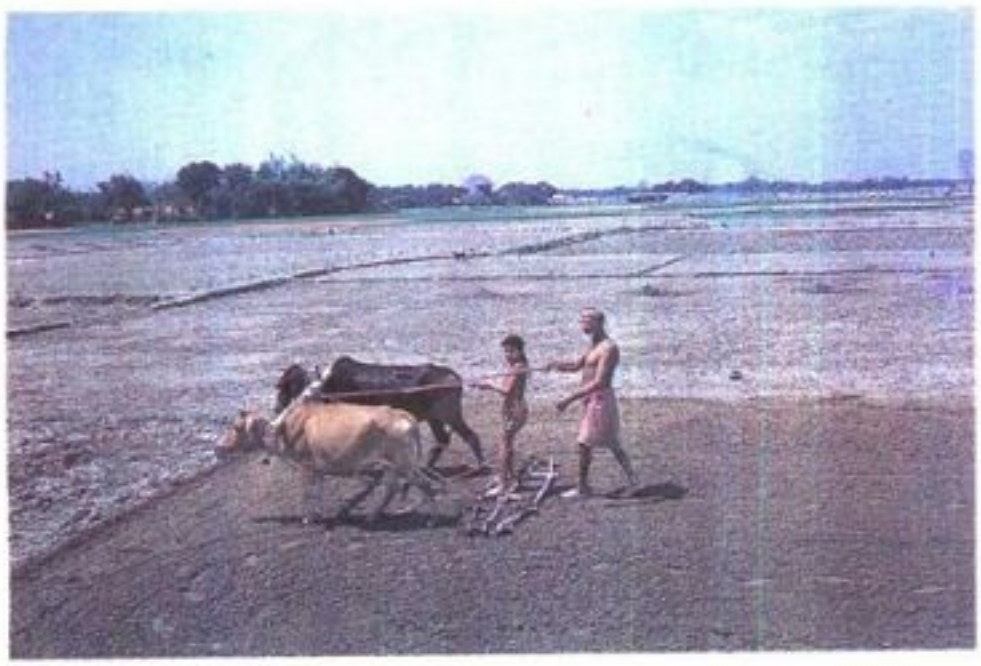

孟加拉的經濟是以農業爲主，圖爲駕使兩頭牛耕田的農民。

無法藉此賺取外匯，更無力進口本國經濟所欠缺的基本產品，包括穀物、棉花、工業原料與消費品。

稻米 稻作占耕地之 80%，並分爲三種不同稻作。夏季稻作在 7 月或 8 月收成，由於雨季的雨水儲量尚豐，秋季稻作在此時播種。冬季稻作在乾季 12 月至翌年 4 月播種與收成，產量較少，僅占全部產量 10%。爲了增加冬季農作物收成，除了灌溉外，更推展高收穫量品種，一如在庫米拉(Comilla)所作的研究計畫及達卡的稻米研究機構，希望能在冬季充分利用田地。

雖然稻米是最重要的糧食作物，但總產量尚不足全國人民食用，一般而言，農地面積小，分散而無效率。大多數農民擁有不到 1.2 公頃農地，一年收成可能僅 900 公斤，只夠一家人所需。

黃麻 1947 年印、巴分裂後，原來的黃麻加工廠都在印度加爾各答及其四周。然而東巴基斯坦黃麻產量占全世界的 75%，因此，許多黃麻工廠無法再從東巴基斯坦購買到黃麻，於是轉而使用新發明的人造麻。而孟加拉共和國獨立後，黃麻即失去市場。

工業與運輸 孟加拉主要貿易工業是黃麻加工。由於自然資源缺乏，其他工業難以發展。只有挖掘到極少量的煤與礦砂，使榨糖、造紙及其他木材纖維產品有發展的可能，但仍須先妥善處理南部叢林木材的砍伐。

發展工業另一項主要障礙是缺乏有效的運輸網。昔日英國人建造的鐵路系統主要以加爾各答爲中心。孟加拉約 75%的村落距柏油路、巴士站、火車站或渡輪站都超過 8 公里。獨立戰爭期間，大多數運輸系統被破壞——包括道路、橋梁與交通工具，吉大港的港口也擠滿沈船。

貿易 爲了恢復運輸系統與發展工業，孟加拉在獨立戰爭結束後發現只有藉進口與外國援助，才能滿足國內龐大需要。在東巴基斯坦賺取外匯的大多數行業屬於西巴基斯坦人所有，這些利潤僅使西巴基斯坦受益，東巴基斯坦卻未蒙其利。戰爭期間，西巴基斯坦人領走在東巴基斯坦的現金，所以戰爭結束後孟加拉幾乎無法輸出，據說戰後只剩下 50 萬美金外匯。

雖然戰爭期間孟加拉的黃麻市場蕭條，但是藉著出售未加工黃麻與黃麻成品依然占所得外匯之 90%左右。孟加拉的茶葉市場是西巴基斯坦，戰後亦隨之關閉。同一時期由於從巴基斯坦進口棉花缺乏，棉織工業也因而停頓。

印度是孟加拉的天然貿易夥伴。西孟加拉省欠缺廉價的魚，而孟加拉欠缺印度提供的粗糙建築材料、可樂、鐵與水泥。印度需要糖；孟加拉需要火車。

人力是尚未被用來增加外貿生產的一個主要資源。孟加拉可利用豐富勞力之優點發展小型工業，藉此增加就業機會，而出口新工業產品可賺取外匯補助必要之進口。

歷史 從十二世紀一直到 1757 年普拉塞之役(Battle of Plassey)英國獲勝爲止，孟加拉皆由回教君主所控制。英國控制孟加拉後，在 1905 年將孟加拉分爲印度教徒與回教徒兩派。這種企圖僅維持到 1912 年便告失敗，之後直到 1947 年東部成立東巴基斯坦之前，孟加拉皆維持統一局面。

英國對孟加拉境內之印度教徒與回教徒產生深遠影響，帶來英文與歐式教育。英文和西方之文學形式與價值是今天孟加拉精神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反之，從社會角度來看，孟加拉人中印度教徒與回教徒之裂痕因而加深。許多印度教徒由英國設立的行業中迅速攀升，使回教徒倍感威脅。

1947 年印、巴分裂，人民進行了有規模之遷徙。印度人從東邊遷到印度境內(數百萬印度人仍選擇留在東巴基斯坦)，也有數百萬回教徒從印度遷到巴基斯坦。遷徙過程中發生許多流血事件，深深破壞了兩派之間的感情。從政治上而言，地理界限從一開始即不可避免。巴基斯坦爲印度分隔成兩個完全不相關之團體，他們講不同語言，有極端不同之文化傳統。其唯一共同之處是信奉回教，然而西巴基斯坦之回教徒仍然認爲許多孟加拉人之回教信仰已感染印度教色彩。因此在 1947 年，由於這種衝突而種下孟加拉共和國獨立的根源。

獨立戰爭序幕 由於 1947 年東巴基斯坦成爲巴基斯坦一員後，使以其語言與豐富文化自豪的孟加拉人覺得在文化與經濟上被利用，於是，孟加拉人在 1954 年抵制西巴基斯坦人企圖強迫他們使用烏爾都語。雖然孟加拉人獲勝，但對西巴基斯坦政府也開始產生強烈懷疑。更由於下列事實使情況更嚴重，即只有 36%之國家預算編列在東巴基斯坦；不到 20%之國外經濟援助分給東部；不到 13%之中央政府人員是孟加拉人；而且只有 10%以下之高階層軍官是來自孟加拉。然而孟加拉人口卻占巴基斯坦的大部分，並且是巴基斯坦大多數外匯來源。此外，孟加拉人發現他們更是西巴基斯坦產品之主要市場。而對孟加拉人發展之工業與手藝造成傷害。

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在拉赫曼領導下，孟加拉人的力量開始凝聚。雖然 1966 年拉赫曼因謀反罪名入獄，政治運動卻因而增加。1969 年，卡康(Yahya Khan)總司令當選爲巴基斯坦總統後，讓政黨自由運作，同時撤消拉赫曼之罪行作爲他的仁政表現。

1969 年 11 月 28 日，卡康宣布國會議員普選。拉赫曼和他的政黨，阿瓦米聯盟則在東巴基斯坦從事一項政策宣言，支持在國內兩黨聯盟的情形下，東巴基斯坦能擁有相對之自治權，然而這種觀念卻不爲西巴基斯坦之主政著所接受。在 1970 年 12 月舉行的大選中，阿瓦米聯盟在東部所占的 169 個席位中奪得 167 席(國民大會共 313 席)。

爭取獨立 1971 年 3 月 1 日，國民大會延期召開。這對東部而言是對大衆權力的否定，因此引起全體罷工。幾乎完全由西部軍人所組成的巴基斯坦軍隊，在當天對罷工者開火，經過許多次和談失敗後，卡康在 3 月 25 日命令軍隊行動，宣稱孟加拉是「叛亂者」。

從 3 月底到 12 月初，孟加拉人則對裝備精良的巴基斯坦軍隊採取游擊戰；巴基斯坦軍

齊亞於1977年擔任爲總統。

1971年3月26日孟加拉國宣告獨立，國旗開始在空中飄揚。

隊爲求最快將「叛亂者」控制住，故而採取恐怖戰略。死亡名單顯示恐怖行動主要目標是阿瓦米聯盟之成員、大學學生與教師、印度教徒和專家，此間逃往印度的難民多達1千萬。

1971年12月，戰爭在西部印巴邊界展開，印度軍隊也攻進東巴基斯坦，同時在兩週內控制全國。孟加拉流亡政府在1971年12月22日成立於達卡，流亡政府並竭其所能使拉赫曼獲得釋放。拉赫曼從3月在西巴基斯坦被叛死刑後，一直被囚禁至1972年1月始獲釋，並回到達卡掌管新國家的領導權。孟加拉人民相信拉赫曼能帶領他們度過經濟與政治難關，所以1973年3月阿瓦米聯盟獲得壓倒性票數，拉赫曼再度當選爲總理。

1975年初拉赫曼修改憲法，擴大自己的行政權，採用總統領銜，並且除了阿瓦米聯盟外，廢除其他所有政黨。

列強反動　孟加拉的奮鬥是列強對南亞政策之闡明焦點。由於東南亞條約組織與中央條約組織中的規定，美國認爲有義務幫助巴基斯坦。美國的政策偏向巴基斯坦，所以把印度列爲侵略者，在印度攻占東部期間，美國也派遣核子航空母艦挑戰者號到孟加拉灣。但是直到1972年4月4日，美國才承認孟加拉之外交地位，此時已是獨立後四個月，英、法等國已承認孟加拉好幾星期後。之後美國成爲孟加拉最大之支援國。

中共是最支持巴基斯坦立場的國家。在1962年中印戰後，巴基斯坦政府同意承認中共在西藏邊界之領土權，並接受中共提供之輕型武器援助。由於蘇聯與印度是聯盟關係，從1965年印巴之戰後，蘇聯一直是印度軍隊航空器與軍械主要供應者，也提供印度其他經濟援助。

戰爭餘波　在爭取獨立過程中，孟加拉遭受之破壞難以估計。據拉赫曼指出，爲期9個月的戰爭約有300萬孟加拉人死亡，超過100萬房舍被毀。死亡的人中有許多是教師、醫生和律師，還有各行各業之專業人員——包括熟練的茶園工人（其中大多是印度教徒）與火車司機。夕耳赫特的茶園和許多黃麻工廠也遭破壞。

伴隨龐大人力損失（包括運輸系統之嚴重破壞）而來的是整個社會的瓦解。1千萬難民中雖有許多人回到家鄉，卻面對殘破的家園。

此外，國內也出現內訌。雖然大部分破壞由巴基斯坦軍隊直接造成，許多東巴基斯坦境內不屬孟加拉人的比哈爾人亦扮演正規軍輔助隊之角色，與巴基斯坦軍隊共同對付孟加拉人。戰後很多比哈爾人被捉至集中營，或被殺害。直到1974年巴基斯坦同意比哈爾人移民，比哈爾人在孟加拉之前途才告確定。此外，1974年巴基斯坦同意承認孟加拉，孟加拉則以不審判200名巴基斯坦戰俘作爲回報。

1975年8月15日，拉赫曼總統在由一小羣軍官發動之政變中遇害，前經濟部長艾哈邁德（Khandaker Moshtaque Ahmed）繼任爲總統。11月初，企圖罷免齊亞·拉赫曼（Ziaur Rahman）任三軍參謀總長之職失敗後，齊亞即自認掌有戒嚴令，並強迫艾哈邁德讓位給孟加拉最高法院首席法官薩葉姆（Abu Sadet Mohammed Sayem），不過齊亞依然大權在握。1977年4月薩葉姆因病辭職，齊亞便繼任爲總統。1979年，齊亞所屬之政黨贏得國會大選，戒嚴令因而取消。然而1981年5月，齊亞在政變中被刺，於是副總統沙塔（Abdus Sattar）繼任總統。1982年3月，三軍參謀長艾沙德（H. M. Ershad）罷免沙塔，並宣布戒嚴，周德利（A. F. M. Ahsanuddin Choudhury）被任命爲總統。

BANGOR　班哥

美國緬因州東北部城市，爲20萬人口地區的主要交易商業中心兼進口港。位於佩諾布斯科特河（Penobscot R.）的潮頭及航運起點，在波特蘭東北方206公里。有各種製造業，生產皮鞋、紙漿、紙張、木器、紡織品等。

四年制的商學院哈森大學設於此；另有班哥神學院，1814年併爲男女合校，附屬於美國天主教堂。緬因大學在距離13公里處的奧倫諾（Orono）有一校區。社區成立班哥交響樂團，北方音樂學院設於此。班哥大衆圖書館藏書超過40萬册，爲新英格蘭主要圖書館，唐空軍基地位城市邊緣。

班哥爲印第安人聚集區，第一位到此的白人是1604年自外海溯河而上的法國探險家查普蘭（Samuel de Champlain）。首位在此定居的是1769年從麻州來的鮑思威爾（Jacob Buswell）。十九世紀時爲世界主要的木材轉運港，以木材爲基礎的造船工業鼎盛。班哥於1834年設市，1931年組成議會管理。人口31,643。

BANG'S DISEASE　邦氏病（布魯士菌病）

參見BRUCELLOSIS.

BANGUI　班基

中非共和國首都及最大城，位於非洲中心點。濱剛果河支流由班吉河，爲航運起點，有半年可通航。最遠可抵西方1,030公里剛果布拉薩（Brazzaville）。

班基爲鄰近農業區的產品集散地兼交易中心。腹地北抵查德，河港控制中非大部分外貿。輸出以棉花、咖啡爲大宗。工業包括花生、棕櫚油加工廠、軋棉、製革等；紡織工廠、鞋廠及屠宰場各一。

市區有一寬敞的舊式歐洲住宅區，泥造的非洲住宅環繞四周，公營電力系統是全國第一座採用水力發電；另有一座國際機場。

班基原爲一領土糾紛調解中心，1889年法國人所建，後稱爲由班吉沙里（Ubangi-Shari），法國軍隊在此駐紮多年。

爲配合行政及軍事上的需要，法國自法屬非洲大量移入恩巴卡（Mbaka）、阿里（Ali）、恩德羅（Ndró）等部族組成小型殖民地。法人抵非不過數百年，人口便從1948年的6萬人增至一九七〇年代的15萬人。

BANISHMENT　驅逐出境

宣告一罪犯成爲失去法律保護的人，並根據禁其返國罰則的遞送出國行爲。今則已被放逐或流放兩用語所取代。參見DEPORTATION；EXI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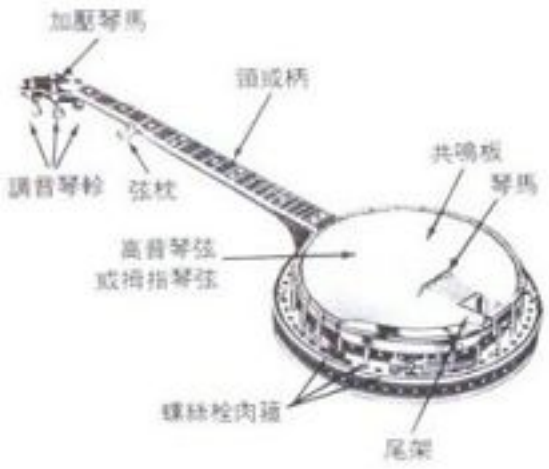

BANJO 班鳩琴

流行於美國黑人間的弦樂器。名稱源自義大利文 "bandore" 或 "pandora"。來源衆說紛紜，一說由刨空的葫蘆配弦製成；一說自塞內岡比亞(Senegambia)的班尼亞琴(bania)演變而來，由阿拉伯人自西非引入；一說其爲十六世紀的吉他。

十九世紀末，在 "banjo" 一詞確立前，有許多稱呼並存。哲斐遜在《維吉尼亞日記》(1784)書中描述黑人：「最適合他們的樂器是班鳩琴，他們由非洲攜至各處……」。十八世紀一首描寫殖民的詩歌寫道：

假日或工作完畢
奴隸們歌唱舞蹈
和著班鳩原始悲戚之音

吟遊詩人最早演唱的歌曲之一爲《班鳩之歌》(約 1818 年)，1848 年以《黑人班鳩三重唱》之名，收入《衣索比亞合唱曲集》中。

班鳩琴爲後流行於吟遊詩人和迪克西蘭爵士樂，當伴奏或獨奏用。二十世紀中期民謠樂興起後，成爲美國南部山區歌謠及藍草音樂的主要樂器。

今班鳩琴通常有五弦，亦有六、七、九弦。中音班鳩琴爲類似五弦的四弦琴，頗受歡迎。

其共鳴箱呈圓形，似鈴鼓，覆以牛或羊皮紙拉張成的鼓膜；琴背不加蓋；琴弦由尾架經琴馬、琴頸而至調音琴栓。彈奏時左手按弦，右手撥彈。樂曲使用高音譜表記譜，譜較實際音高高八度。

班鳩琴——流行於美國黑人間的絃樂器。

班竹於1965年時成爲甘比亞國的首都。圖爲班竹的住宅區。

BANJUL 班竹

非洲小國甘比亞的首都兼主要港口。1973 年前稱爲巴得斯特(Bathurst)，位於非洲西部海岸甘比亞河口聖馬利島上。氣候溫和宜人，雨季從 6 月到 10 月，乾季則從 11 月到翌年 5 月。

雖然英國國教和天主教均在此設主教職，但 90%的居民都信奉回教。這裏有數百名歐洲人，有一所政府設立教授木工及五金的技術學院；班竹西南方 16 公里處的雲杜姆(Yundum)有一所教育學院。

班竹商業以落花生加工爲主。落花生是甘比亞唯一重要作物，也是班竹兩個深水碼頭的主要輸出品。甘比亞河和一條連接甘比亞公路的幹線，溝通全國各地。雲杜姆有一國際機場。

回教的傳入，據信是十二世紀時由北方和東方來的貿易商人引進的。直到十五世紀中期，葡萄牙人探險甘比亞河，開始買賣奴隸及黃金，這地區才又漸爲人知。稍晚，英國及其他貿易者加入競爭。

1664 年英國在島上建立詹姆斯堡後，漸取得河口控制權。1816 年英國商人在聖馬利島建一聚落，依當時殖民大臣巴得斯特伯爵第三之名命名。自 1843-66 年及 1888-1965 年間，巴得斯特和周圍的土地爲甘比亞的直轄殖民地。在這兩段時期之間，則劃爲英屬西非殖民地的一部分。1889 年沿甘比亞河之地組成英屬保護地，巴得斯特爲首府。

1965 年甘比亞殖民地及保護地組成獨立的甘比亞國，以巴得斯特(今之班竹)爲首都。人口 36,570(1971)。

BANK OF AMERICA 美國銀行

加州一銀行機構。總公司設在舊金山，全國有 900 家分支機構，海外分支公司有 40 家以上，其中半數在亞洲，是美國最大的商業銀行，也是世界最大的非官方銀行。

此機構由義大利裔加州人基安尼尼(Amadeo Peter Giannini)於 1904 年以 15 萬美元的資本額創辦，初名義大利銀行。經過 1930 年的合併，改成現在的正式名稱：美國國家信託儲蓄聯合銀行。

美國銀行剛開始只經營一些特別服務。1958 年，美國銀行開始擁有遍及全美的商號戶頭，透過會員制，最後成爲能夠運作 150 項以上貨物和服務性業務的銀行。1965 年成立信用附屬公司，允許其他銀行發行信用卡並向全國推展其信用卡業務。此銀行也爲醫生經營一項商業廣告服務計畫，此服務出租業務非常踴躍。1955 年開始啓用電腦；1961 年全面採行電腦化。

BANK OF CANADA 加拿大銀行

參見 BANKS AND BANKING；CANADA.

BANK OF ENGLAND 英格蘭銀行

參見 BANKS AND BANKING；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聯邦銀行

聯邦政府指定作爲中央銀行的銀行法人。該銀行存在期間可分成兩個階段：第一銀行

(1791-1811)和第二銀行(1816-36)。儘管此銀行對經濟有重要貢獻,在後期卻成爲政治鬥爭的焦點,最後終遭傑克遜總統(Andrew Jackson)廢除。

漢密爾頓法案 雖然美國憲法並沒有條款特許設置聯邦法人,但是漢密爾頓(Alexander Hamilton)仍於1790年12月14日在論國家銀行的報告中向國會提議設置聯邦法人。其計畫包括創辦一個大部分由私人持有股權、但能履行重要國家功能的國家銀行,此銀行除了扮演政府的財政代理人及國庫基金的保管者,還能協助提供政府的貨幣需求。它可以提供貸款給政府、可以操作外匯,還可扮演國家貨幣供給的調節者。同時,藉著放款直接幫助商業和工業,使它成爲銀行的銀行,私有的商業銀行也能向它借款。

漢密爾頓法案中的銀行設立條件如下:准予設立二十年,且可以有分支機構;只能用60天的國庫券,不能用土地抵押貸款給聯邦政府、州政府和個人;資本額要有一千萬美元,必須由政府認購1/5的股票;股票認繳額須有1/4是硬幣(以建立小額儲存的原則),其餘則是政府公債。董事會的成員由股東遴選,但不能有外國人。

此銀行只能經營匯票、硬幣及貨物抵押貸款,最高利率爲6%;主要業務爲接受存款、發行銀行票據,並可應需要以硬幣支付;銀行票據亦可做爲對政府的各項歲入的合法償還。所有銀行債券(包括票據,但不包括存款),不可超過它的資本額。

第一銀行 法案於1790年12月23日在參議院通過;衆議院經過多次爭論後,於1791年2月8日通過。1791年2月25日由華盛頓總統簽署。

第一銀行股票很快被認購完畢,並於1791年12月12日開始經營,總行設在費城,不久後又成立8個分行。第一銀行以保守的作風經營,且符合漢密爾頓所有的期望。它負責政府的外匯操作,承擔國庫保管者的責任,從事各地匯兌公幣;幫助進口商支付關稅;確保美國鑄幣廠成功地設立,並提供本國硬幣制度所需之金銀塊;也貸款給州立銀行且能以他們的通行紙幣兌換支票。因爲是私人銀行,經營上的限制很大,但其每年的紅利仍很可觀。當特許契約於1811年期滿時,正值麥迪遜任總統,他和哲斐遜總統一樣,對銀行懷有敵意。而南方農民亦反對銀行,因此當銀行要求續約時便遭國會否決。故在1811-16年間,美國對其貨幣策略頓時失去控制的力量。

第二銀行 1812年的戰爭導致國家財政一片混亂——硬幣支付制度停止,而州立銀行不顧國會壓力無限制地發行貨幣,終使國會同意於1816年4月10日依法成立第二銀行。銀行設立條款與第一銀行大同小異。資本額增爲3,500萬,由政府提供1/5。銀行25位董事中,5位由政府指派。銀行設置後立即在1817年2月20日恢復硬幣支付制度。

第二銀行開始的前7年情況極混亂並遭敵意。1823年政府任命5位董事之一的賓州富豪比德爾(Nicholas Biddle)爲第二銀行董事長。在比德爾任內,第二銀行開始依漢密爾頓的理想來扮演中央銀行角色。他將分行增加到29家,且運用若干方法來達成調節國家貨幣供給的功能並調節銀行業務的起伏。然而他並未確實負起利用節制政府活動及抑制西南部和約紐州立銀行過度擴張,來防止銀行淪爲政治工具和費城的獨有利益之責任。

比德爾是偉大的銀行家,但他的自大卻樹敵很多。最主要的敵人爲傑克遜總統,他於1828年當選總統,是約紐州最具影響力的民主黨員和約紐州的銀行家。傑克遜是一位硬幣主義者,對所有銀行和紙幣都存疑。對傑克遜和工人政黨而言,此銀行是一壟斷機構,由外國集團所控制和財富的代表。

由於1836年銀行設立許可即將屆滿,比德爾在國會的共和黨朋友們,於1832年1月9日提出銀行延長設立許可的法案。在此之前,共和黨已提名克萊(Herry Clay)爲總統候選人,並表決通過以延長第一銀行的設立許可爲競選的訴求重點。這項法案於7月3日獲得國會通過,激怒了傑克遜總統。他於7月10日否決這項法案,並公開指責銀行是壓迫貧窮者的"財勢"機構。國會無法推翻總統的否決,旋即進入總統競選階段,由於共和黨以第二銀行延長設立爲競選重點,使得克萊在1832年的大選中慘敗。

如果不是比德爾的經營手法,第二銀行可能還有希望獲得延長設立。他由於外債的操作而與財政部交惡,並在1833年8月開始採取緊縮信用方式來施壓於政府部門。銀行的貼現業務和匯兌業務跌了20%,州立銀行的收支惡化。使得比德爾曾特別關切的國家經濟慘遭財政緊縮。

傑克遜的因應措施是更換財政部長,任用與第二銀行敵對的坦尼(Roger B. Taney),並下令撤回政府存放在第二銀行各分支機構的錢;比德爾知道不敵,乃於1836年結束第二銀行業務。而州立銀行的擴張及票據的大量發行導致1837年的嚴重不景氣。比德爾在賓州政府特許下將第二銀行轉變爲州立機構,但由於從事棉花的投機生意,使此機構於1841年宣告破產。

從此以後,美國便沒有貨幣供給的調節機構,使得一八四〇年代末期和一八五〇年代陷入金融荒蕪時期。1837-63年間,僅州立銀行能夠倖存,稍後幾年國家銀行才被特許設立。內戰結束後,財政部被迫承擔部分中央銀行的功能。直到1914年,聯邦準備銀行制度設立後,美國才眞正有了中央銀行。

Bibliography

Clarke, M. S., and Hall, D. A., *Legislative and Documentary History of the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1832; reprint, Kelley 1967).

Gordon, Thomas F., *War on the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1834; reprint, B. Franklin 1966).

Gouge, William M., *A Short History of Paper Money and Bank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1833; reprint, Kelley 1966).

Hammond, Bray, *Banks and Politics in America from the Revolution to the Civil War* (Univ. Press 1957).

Parsons, Burke A., *British Trade Cycles and American Bank Credit*, ed. by Stuart Bruchey (Ayer 1977).

堤燕常捕捉空中的昆蟲爲食。

BANK SWALLOW 堤燕

一種夏季在北半球進行繁殖的小燕,冬季則回到南美、北非及亞洲的某些地區。亦稱"灰沙燕"或"沙燕"。背部呈灰褐色;胸部則呈白色;上半胸上有一條褐色斑紋。

堤燕在早春時離開其冬天棲息地往北飛,最遠可達北極冰洋邊緣。多數種類可在美國本土看見,牠們經常成羣在河堤、沙堆、土堆或碎石堆裡築巢,巢穴緊密相連,深度一般約0.6~1公尺,也有深達2公尺者,少部分則因爲土質堅硬只挖0.3公尺深。堤燕的喙及趾雖然非常脆弱,但兩隻堤燕輪流挖掘,每天可挖7.5~10公分深。巢穴內部以乾草和羽毛布置;每年5或6月份,可產3~6個純白色的卵。當乳燕不再需要孵育後,其雙親就如同築巢前一樣棲息在沼澤附近。堤燕每年都築巢在同一河堤上。

堤燕通常以空中捕捉的小昆蟲爲食。有時家雀會侵占其巢穴,蛇、貂、鼬及貓亦會掘入巢穴偷吃其幼鳥,小蟲、蝨子、跳蚤及蜘蛛也會騷擾牠們。

堤燕屬於燕科(Hirundinidae),學名灰沙燕(*Riparia riparia*)。

BANKHEAD, John Hollis 班克赫德

西元1872.7.8-1946.6.12。美國政治家。生於阿拉巴馬州拉馬爾郡的莫斯科,他是曾在聯邦參、衆二院任職33年的約翰・班克赫德(John Hollis Bankhead, 1842-1920)之子,其弟威廉・班克赫德(William Brockman Bankhead)爲衆議院議長。

他曾在阿拉巴馬大學及喬治城大學法律學校就讀,1893年成爲執業律師,並於1905年與其弟在查斯頓合夥開業。除此之外,他經營規模頗大的煤礦及能源事業。1903年成爲阿拉巴馬州議員,1931年成爲民主黨參議員,一直擔任至1946年於馬里蘭州貝塞斯達去世爲止。

身爲參院農業集團的領導者,他贊成早期新政的大部分措施,並與其弟發起1934年的「班克赫德棉花控制法案」,該法案於1936年廢除。晚年逐漸反對羅斯福及杜魯門總統的某些政策。

BANKHEAD, Tallulah Brockman
班克赫德

西元 1903.1.31-1968.12.12。美國女演員。磁性的嗓音和耀眼的風格使她成爲舞台、銀幕和廣播界最具個人特色者之一。生於阿拉巴馬州亨茨維爾。受到父親威廉・班克赫德(William Brockman Bankhead)的鼓舞，十幾歲的她滿懷舞台雄心至紐約市，並且很快就成爲在阿岡奎飯店(Hotel Algonquin)開會的阿岡奎會的一員，該會包括著名的伍爾科特(Alexander Woollcott)、布龍(Heywood Broun)和帕克(Dorothy Parker)。

《幼田》(1918)是她在紐約市的首次登台之作。1923 年在倫敦演出《舞者》使她進入明星之列。在紐約成功的演出包括：《黑暗的勝利》(1934)、《雨》(1935)、《小狐狸》(1939)、《千鈞一髮》(1942)、《慾望街車》(於 1956 年重演)和《尤金妮亞》(1957)。

她也在《生命之舟》(1943)等幾部影片中出現。《塔盧拉：我的自傳》在 1952 年出版。

BANKHEAD, William Brockman
班克赫德

西元 1874.4.12-1940.9.15。美國政治領袖，爲衆議院議長。生於阿拉巴馬州拉馬爾郡的莫斯科。其父約翰・班克赫德(John Hollis Bankhead)及兄弟約翰・班克赫德二世皆爲聯邦參議員。他受教於阿拉巴馬大學及喬治城大學法學院。1895 年成爲律師，在阿拉巴馬州亨茨維爾執業了很短一段時間，1900 年以州議員身分進入政界。1910-14 年，擔任阿拉巴馬州第十四巡迴法庭檢察官的律師。

自 1916 年選入國會至逝世，他一直是阿拉巴馬的代表。經過數年的沈潛後，由於他雄辯的口才，在羅斯福總統(Franklin D. Roosevelt)的第一任內迅速擁有全國性的聲望。1934 年被選爲議會法規委員會主席，1935 年爲民主黨的議會領袖。1936 年任議長，並任此職至 1940 年逝於馬里蘭州貝塞斯達(Bethesda)。

BANKRUPTCY 破產

法律上稱無力償付債務的一種狀態；由法律條文來規範以達合於秩序性的調整債務人和債權人間之關係。將可供清償的財產公平分配予債權人，並解免誠摯債務人將來之責任是現代破產法主要目的。債權人和債務人的利益都考慮。對債權人提供合理的保護，且給予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一個重新開始的機會。

美國破產法的沿革 美國憲法授權給國會制定「全美國的統一破產法」(第一條第八項第四款)。

1800 年國會通過以英國法律爲藍本的第一個破產法，且針對詐欺的債務人而設。此法在 1803 年廢止，往後近四十年中，無力清償的債務人之責任是依照州法之規定。第二次聯邦破產法在 1843 年制定，當時各州已施行債務清償法。南北戰爭期間的經濟困難和隨後而來的延期償還法，導致國會在 1867 年制定第三次破產法；該法在 1878 年廢止。

1893 年的經濟恐慌和續起的困難時期是國會通過 1898 年的破產法的背景。它成爲現代破產法的基礎，經過多次修正最後被 1978 年破產修正法取代。1933-35 年間的修正案是以幫助誠實的債務人復權爲主——尤其是公司法人，彼等原具清償能力，但由於經濟不景氣而無法實付到期的債務。1938 年的破產法(一般稱爲錢德勒法Chandler Act)徹底修正 1898 年的法案。

1970 年國會成立美國破產法委員會，該會在 1973 年提出其建議事項和報告書類。1978 年破產法修正案歷經 5 年的草擬、公聽會和辯論，1979 年 10 月 1 日正式施行。主要條款是將美國法第十一篇(破產篇)制定成法律，且透過美國法第二十八篇(司法機關和司法程序篇)的大幅修正以重新改組破產法院體系。

於聯邦破產法漸次發展之同時，也有很多州制定關於破產和無力清償債務的法律。根據憲法的至高權力條款(第六條第二款)，遇有抵觸發生時，仍以聯邦法爲主。

破產的類型 根據美國法規施行條款規定破產的案件彙集在第七、九、十一和十三章。

第七章關於破產財產的清算，一般稱爲"直接破產"。本章適用於任何個人、合夥機構或公司法人在美國有住所、營業所或財產者。但是鐵道、銀行、保險公司、自耕農場和信用合作社不得根據本章聲請清算。

爲尊重證券投資人保護委員會的保護客戶責任，證券經紀公司的清算應適用特別的規定，且對期貨經紀人的破產，則由期貨交易委員會所認可這方面的規章來辦理。

第九章是關於自治市鎮的債務調解。

第十一章關於重整，雖然是個人也得主張此一救濟程序，但主要是針對企業之重整。由於本章程序複雜使其對一般消費者功能有限。

本章規定財務困難的公司企業藉著調整其債務及利息以復權。大型大衆公司之利息結構複雜而繁多不容否認，其中地位薄弱的是一般投資人，他們持有次級性附債務或證券權益，所以國會在 1978 年的破產修正法案中對大衆公司給予定義。數項條文直接針對大衆公司而定，例如強制指定一受託人，使證券交易委員會承擔諮詢任務，重整計畫應擬具公平且公正的標準，及在特定條件下使公司證券持有人接受和解。

第十三章在法院的監督和保護下允許個人有定期收入(包括退休金、社會福利給付、獨資所得及工資)俾使提出償還計畫以清償債務(延期計畫)，或部分清償債權人之責(和解計畫)，但僅限於個人無擔保債務不超過 10 萬元，而附擔保債務不超過 35 萬元而言。

根據美國法，債務人依公正評定其負債大於資產但禁止扣押或詐欺性移轉的財產不在其內時即屬"無力清償債務"。所謂無力清償在破產而言係依據傳統資產負債表爲評估。"無力清償"在衡平法的意義卻是指債務人在到期時，無法償付其帳單，而不管他的資產和負債。

根據美國法規施行章節中，債務人自動聲請破產，無須以無清償能力爲要件；同樣地，一非自發性聲請宣告債務破產，亦無須以無力清償爲必要。債權人於證明「債務人在債務到期時通常不予清償」或在聲請破產的 120 天內以債權人利益而將財物全面託管或轉讓時即是。

雖然自發性破產之聲請在美國法的施行章節都被認可，但是非自發性破產案件僅能根據第七或十一章的規定聲請之。農人和慈善機構禁止對其爲非自發性破產之宣告。一位債權人向法院聲請非自發性破產宣告，須以十二名或更多債權人，其中三人以上之共同聲請。且債權人之無擔保債權請求權其總金額須至少爲 5,000 元。

破產程序 1978 年破產修正法案授與辦理破產案件法官較廣泛之管轄權，凡依第十一篇〈破產〉規定所生民事訴訟程序或發生於或關於第十一篇規定的訴訟案件皆得受理最高法院以憲法第三條規定美國的司法權由享有終身任期和免於減薪保護之法官行使爲原則，因而宣告本條規定違反憲法(如 1982 年之北方輸油管建築公司對馬拉松油管公司)。

1978 年法所選任之破產法官，其任期 14 年，僅在破產法官任期內因爲不勝任、行爲不正、疏於職守或殘障時，始可由巡迴法院司法會議解除其職務，同時他們不能免於國會減薪之危險。因此他們不屬於憲法第三條定義的法官。

最高法院兩度不尋常地將北方輸油管公司的案件所下之裁定予以中止執行。1982 年 12 月 5 日在沒有國會的行動或延長停止執行之情況下，一項司法會議發布臨時命令，授與聯邦地方法官破產宣告之權力，然後將此權力再委任給破產法院。

破產法院訴訟程序一開始是由自發性或非自發性破產之聲請提出，然後指派一個受託人以監督訴訟程序中的行政事務。爲了財產的最大利益，同時受託人在一定的期限中以維護破產財產之利益起見，並得經營債務人的事業。

第十一章規定的案件，通常債務人仍保有財產之占有，但法院亦得指派一位受託人管理之。債務人必須提出明細表，列出所有優先債務(例如稅金)和其他債務，包括附擔保的和無擔保的，及所有的不動產、動產和其他財產，以及禁止扣押物品的清單。

破產法院接到聲請後，其應處理事項包括中止對債務人訴訟、認可承擔或拒絕債務人協議商定的契約，安排債權人會議，在破產程序繫屬中認可債務人事務之處理。法院再行裁定是否爲非法的優先權和不實的讓與，並要求債權人提出他們的請求權再行認可或駁回他們債權的證明。

在清算的案件中，法院負責收取債務人的資產，裁定那些對債務人財產各種相衝突的請求權，監督債務人財產的出售或其他處分，並依比例以分配拍賣所得給同順位的債權人。重整的案件中，法院的職責是在程序進行中，認可債務人經營的計畫以及認可債務人重新調整債務的計畫。

在清算過程中，破產財產的分配應依美國法的規定。凡有擔保的債權優先依照其請求權之順位獲償（例如破產程序之行政費用、工資和薪津與稅金），無擔保之非優先債權，和聲請宣告以後未擔保債權之利息；清償完畢有剩餘再歸還給債務人。

債務清償的限制　有些財產是可免於對債權人的請求權。禁止扣押的目的在於保障債務的基本生活，於債務人清償後猶能展開並繼續其建設性的營生。1979 年以前，禁止扣押財產之內容一般是依州法來決定。1978 年破產修正法案首次提出聯邦禁止扣押物品單，但是給予各州不接受此清單的選擇權。三年不到，約有一半的州決定行使該選擇。

美國法規定禁止扣押之物包括：1.爲居住使用的不動產，其價值不超過 7,500 美元（夫婦共同債務則 15,000 美元）；2.機動交通工具，價值最高到 1,200 美元；3.家庭用品或傢具、衣著、電氣用品、書籍、動物、農作物或樂器的所有權，其價值不超過 200 美元（共同債務則 400 美元）；4.價值在 500 美元內的珠寶；5.價值 400 美元之財產利益，加上不動產禁止扣押未達法定金額之財產利益；6.價值爲 750 美元的工具、專業書籍或貿易用具；7.凡未到期的人壽保險契約；8.價值 4,000 美元的股利、利息或任何未到期的壽險契約的可貸款價值；9.可請領的健康補助金；10.社會福利之收入、失業或福利救濟金、退役軍人的救濟金、殘疾救濟金、合理的離婚贍養費、扶養費、分居贍養費和退休金與類似計劃規定的合理給付；和 11.因個人傷害、死亡、壽險及所得受之合理賠償金。

債務人可選擇聯邦或州的免除扣押，而共同聲請宣告破產可各自選擇任一種，以求取法律規定彈性適用之最佳利益。

一般而言，於破產聲請前發生之債務，法院對之作成不利於破產債務人之判決，將因裁定破產分配而告無效，並且，對於正進行或即將開始之訴訟，或對於另行聲請破產之拍賣，或以其他行爲（如打電話、通函或當面接洽）要求收取、賠償或抵銷破產債務人之債，皆可作成禁止之命令以禁止之。

美國法規定九種債務不能被滅免。它們包括稅金、因通謀詐騙所生之債、故意重大過失傷害他人或損害財產而所生之債務。

債務人有以下情況，其責任仍不能解除：1.破產宣告一年之內，詐欺轉移或隱匿財產；2.沒有保存充足的財務記錄；3.在破產訴訟案件中有不當行爲者；4.無法滿意地提出其財產損失或不足額之解釋；5.債務人在破產案件繫屬開始前 6 年已經依第七、十一、十三章所生案件獲得一解除責任之判決。

美國破產的趨勢　經濟大蕭條和暫時性的不景氣通常導致較多的破產聲請，且在 1978 年美國法制定前，破產聲請的件數和失業數目有平行的趨勢。另一重要的因素是自二次大戰以來信用消費者巨幅成長。據 1977 年刊登在司法部衆議院委員會的一份報告中，記載前 30 年中，破產案件增加 2,000%和顯著的消費信用貸款增加並駕其驅。

自 1948 年破產聲請明顯地往上升之發展。35 年後，70 萬以上繫屬在聯邦地方法院的破產超過所有繫屬在聯邦地院之民事和刑事案件的總和。

1978 年的破產修正法通過後，聲請消費者破產案件的總數年年戲劇性增高。其增加可歸因於各種因素的綜合包括不景氣的經濟狀況和持續性通貨膨脹的影響，允許律師刊登廣告（1977 年高等法院首次判決許可律師登廣告），及 1978 年法之條文比以前的法律規定對債務人較有利等。爲數衆多的破產案件和因其所生的損失是爲加諸於經濟上每年約 6 億元的負擔。

Bibliography

Aaron, Richard I., *Bankruptcy Law Fundamentals* (Boardman 1984).

American Bankers Association, and others, *Bankruptcy Manual* (1985).

BANKS, Ernie　班克斯

西元 1931.1.31– 。美國棒球員，被譽爲最佳打擊手，也是第一位連續兩年（1958-59）獲選爲國家聯盟最有價值的球員。

班克斯生於德州達拉斯。1950 年加入黑人聯盟的堪薩斯城帝王隊。1953 年於美國陸軍服役時，被芝加哥庫柏斯隊網羅旗下，擔任正式的游擊手，1961 年改爲一壘手。

班克斯身高 185 公分，右手打擊，1958 年以 47 支全壘打（這記錄是針對游擊手）贏得國家聯盟全壘打王頭銜。1960 年又以 41 支的全壘打數再度領先，而其個人全壘打總數已累積到 512 支。他在聯盟的出場打擊總數也居首位，1958 年爲 129 次，1959 年則是 143 次。

班克斯在球場中曾創下多項紀錄，例如最佳的內野守備記錄——整個球季（12 場）中失誤率最少，並在 1959 年得到 0.985 防守率；在他開始展開棒球生涯時，曾連續比賽 424 場。他也曾入選爲明星球隊的隊員。擔任過 6 次游擊手，2 次一壘手。外號爲庫柏先生。1971 年的球季過後，宣布退休。1977 年選入棒球名人堂。

BANKS, Sir Joseph　班克斯

西元 1743.2.13-1820.6.19。英國博物學家。生於倫敦。就讀牛津大學時，首次發表有關植物學的演講，並以 23 歲之年膺選爲皇家學會會員，同年遠赴加拿大紐芬蘭及拉布拉多採集植物與昆蟲。

1768-71 年，班克斯自費裝備「努力者號」船艦，隨著科克（James Cook）船長進行首次環繞地球的探險航行，由於他的研究觀察，西方的科學家方知澳洲的有袋動物。而位於紐西蘭南島的班克斯半島，即是科克以其名所命名的。經由他的努力，才將麵包樹引進西印度羣島。

1772 年班克斯在冰島發現大型的天然噴泉，並在海布里羣島（Hebrides）發現岩石的層化現象。1778 年當選皇家學會主席，1781 年受封爲男爵。1820 年逝於倫敦附近的愛里澀斯（Isleworth），將自己的圖書館及著名的植物收藏品留給大英博物館。

BANKS, Nathaniel Prentiss　班克斯

西元 1816.1.30-1894。美國陸軍軍官、國會議員及官員。生於麻州瓦珊（Waltham），原爲一棉紡織工廠的電線童工，因不斷自我教育而成爲週報編輯，並進而研究法律，取得律師資格，獲准出庭後，隨即活躍於政界。

1849 年獲選麻州州議員，並任議長（1851-52）。1853 年離開州議會，同年獲選聯盟民主黨的國會議員（此後他在 9 屆會期中擔任四個政黨結合的代表）。1856 年與南加州的養奴主艾肯（William Aiken）激烈的競爭後，終於成爲衆議院議長，在任內所做決定，同仁均接受。1858-61 年成爲共和黨籍的麻州州長。

南北戰爭開戰之初，班氏擔任志願軍少將，率軍揮進薩南道山谷（Shanandoah Valley），指揮圍攻哈得孫。1864 年奉命指揮紅河遠征軍，但因他的判斷錯誤而導致聯邦軍隊大敗，備受譴責，並喪失指揮權。數年後，格蘭特將軍（Ulysses S. Grant）信任班氏才能優越，再度賦予遠征軍的大任。然而他卻未能一雪前恥。戰後他又進入國會服務（1865-73, 1875-79, 1889-91）。

班克斯爲死去的女孩布赫貝所作的雕像。

BANKS, Thomas　班克斯

西元 1735.12.29-1805.2.2。英國雕刻家。生於倫敦。曾在倫敦皇家學院研習雕刻，1772-79 年公費留學羅馬。1785 年成爲皇家學院會員。逝於倫敦。

1763 年完成半身浮雕《伊巴密濃達之死》而獲首次成功。其他作品包括：俄國凱薩琳大帝所購的《捕蝶的丘比特》（1781）；《阿契里斯因布里塞斯陷落之怒》大雕像（1784）及西敏寺與聖保羅大教堂之紀念碑等。

銀行和銀行業務

BANKS AND BANKING
銀行和銀行業務

在西方世界，若無貨幣和信用的流動，則經濟活動無法存在。凡以市場爲導向之國家，其經濟端賴貨幣和信用均衡制度的有效運作。銀行即是此制度中不可或缺的元素。銀行提供大量的貨幣供給，同時也是信用流通的主要管道。

1.銀行和服務

銀行是一種商業組織。一方面接受存款人的資金來作放款業務或擴充信用，另一方面，接受存款人之委託作資金的移轉。此術語有時對於商業銀行是不適當，因商業銀行可提供特別的服務。它們持有和創造活期存款(支票存款)，那是一個國家貨幣供給額的一部分，例如當一家銀行放出 100 美元給客戶而撥入該客戶的支票存款帳戶中，客戶馬上擁有此筆款項藉以開出支票，這種情形就是創造活期存款。創造或消滅活期存款的能力，對國家的經濟活動有莫大的影響。

由於"銀行"這個術語代表各種存款機構，在論及其服務的功能並沒有什麼區別，除對特定機構和限於特種服務外，個人或商業團體都可利用銀行設備，無論是存款人、借款人或一般客戶都一樣。

對存款人的服務　個人和公司一樣都可開活期存款或定期存款帳戶。

活期存款　就是存款人所存的資金可簽發支票或匯票支取的(只有商業銀行可以)。支票是存款人爲償付某一定金額給指定人或持票人而向銀行發出的支付命令。支票存款帳戶爲存款人提供資金的安全保障，同時也對於存款人爲購貨或清償債務提供資金轉移的便利。支票存款帳戶也提供存款人以取回註銷支票方式作爲清償的證據。此外也提供存款人一套付款紀錄，同時給存款人定期的對帳單(通常是每月)。由於電子記帳機器的擴展，大多數銀行提供帳務支付的服務。許多銀行提供信用卡計畫，從購買者帳戶自動扣帳的服務。

支票存款帳戶之客戶亦被允許透支，亦即支票之簽發可超過存款帳戶的餘額，銀行將予兌付，而不會被拒付或跳票。費用的徵收基於對此帳戶所提供之服務。商票銀行也可接受薪資付款支票，特別是從大企業的雇主直接撥入員工的個別帳戶內。個別的存款人也可安排某一固定金額轉存儲蓄帳戶或購買美國的儲蓄債券(在薪資儲蓄計畫下)。

商業銀行將對支票存款戶之受款人提供擔保其帳戶內有足額款項支付票款，銀行也可在存款人於海外旅行時開出信用狀供其使用。

對活期存款人所提供的大部分服務，商業銀行所收取的服務費是以「量」或「次數」爲基礎。一般的支票存款戶通常需保存最低餘額以作爲收取服務費的標準。但對特別支票存款戶在正常情況下並不需保持最低餘額，它的服務費係依簽發支票張數、存款和其他收入計收。在美國法律是禁止對活期存款支付利息的。

定期存款　包括儲蓄存款、儲蓄帳戶、股務帳戶、大額定存單。在正常情況下，他們的付息是基於儲蓄機構的收益性。部分支付利息主要是存款人放棄資金的轉移(只有存款人可提取)。部分是銀行要求在提取之前先留置一段時間，這一段時間基於州法律或聯邦規定，一般是 30 天。某些定期存款如聖誕俱樂部、度假俱樂部，實際上是強制性儲蓄而不付利息。

提供多樣的服務　銀行和儲蓄機構對存款者提供多樣的服務。個人在銀行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可存款。此外"駕車駛入"和"步行進入"的窗口服務，是在正常營業時間後開始，對客戶提供便利的服務，此種服務地點一般選在購物中心或轉運中心。夜間的存款服務對商人是特別的便利和重要，因這樣的服務對現金之收存提供額外的保障，至於提款可以郵寄式來處理。

對借款人的服務　銀行是從事商業活動賺取利潤的。他們收取服務費和手續費，但最主要的收入來源是放款的利息收入。這些利息可在特定期間結束時估算(直接利息)，或從最初資本的總額中扣除(貼現)。各銀行或財務機構之放款型態依法律而定。

商業銀行的商業(活期存款)部門基本上集中於對商業所作的短期放款(通常是自償性貸款)。他們也可對個人(有或沒有共同簽署人)承作無擔保的"信用貸款"，同時也可對購買有價證券的人以該證券擔保的擔保放款。這些借據可指定到期日或見票即付。

自動櫃員機的使用是銀行提供的便捷服務之一。

儲蓄機構和商業銀行的儲蓄部門可對個人購置消費性永久財給予分期付款貸款，尤其是家電和汽車。其他的分期付款如教育貸款或旅行貸款，期間最長可達 3 年。商業銀行的儲蓄部門和所有的儲蓄機構也可從事抵押和房屋修繕貸款。

商業銀行的客戶亦可安排一信用額度，就其需要而由銀行同意給予貸款最高限額。此貸款方式以往均用於商業目的，目前則亦適用於個人貸款。

一般性的服務　銀行給予存款客戶在放款及其他方面提供較好或免費的服務，也對一般大衆以收費方式提供廣泛的服務，如支票付現和貨幣兌換。

銀行經常出租保管箱、銷售旅行支票和兌換外幣，並出售銀行本票。他們也接受其他業務項目，如支票、押匯和承兌匯票等非現金項目之託收業務。由於自動化資訊處理機器使用的增加，銀行提供薪資支付、帳戶管理、國內的託收業務。他們也做徵信調查工作。

商業銀行也可特別提供投資和商業諮詢。銀行信託部門作不動產管理和投資組合。通常是以資本時價的 0.5%計費。

2.信用角色

銀行的業務曾被稱爲經管貨幣和提供信用工具。"信用"一詞有時被形容爲"支付貨幣的一種承諾"，或"允許使用他人的資本"，理論上它被指爲"個人有能力說服另一個人放棄經濟財而在某一定時間內任由他使用，同時答應將來償還"。這個時間因素常被認爲信用的基本特徵。

商業貸款是銀行信用之主要出路。典型的商業貸款是對製造廠商或商人提出以他們自己爲付款人的本票或其客戶爲付款人之匯票時給予貼現，此爲以銀行信用取代借款人或客戶的信用。銀行的信用也可移轉，且爲一般

綱　要

章節	頁
1.銀行和服務	104
2.信用角色	104
3.起源和發展	105
美國的銀行業務	106
4.美國銀行的歷史	106
5.商業銀行	107
6.信託服務	109
7.票據交換所的工作	110
8.互助儲蓄銀行	110
9.聯邦準備制度	110
美國的其他金融機構和業務範圍	111
10.分期付款貸款	111
11.銀行抵押貸款業務	111
12.儲蓄貸款會	112
13.投資銀行	112
14.人壽保險公司和年金基金	113
15.政府機構	113
16.銀行公會	114
美國之外其他國家的銀行業務	115
17.加拿大	115
18.其他大英國協	115
19.西歐	116
20.東歐	116
21.南美洲	116
22.非洲	117
23.亞洲	117
24.銀行業務和世界貿易	117
25.國際貨幣基金會	118
26.國際清算銀行	118
27.世界銀行	119
28.銀行職業	119

接受作爲支付工具。因而銀行的貸款相當於轉換借款人的信用成爲貨幣。

信用的擴充本身並不表示財富的增加，但它是凝聚社會資本而供人使用，經由信用和信用工具的影響，其結果是創造新的財富。

信用和經濟 信用的主要功能在促進財貨的交易。每一種信用的擴充均涉及資金、財貨和服務的預先使用。信用像貨幣一樣，它主要的功能是去找尋產品，並經由其服務以方便財貨之交易，故信用幫助現代化大規模生產和普遍的就業。

信用還可提供另一重要的服務，它提升個人和企業生產力之充分利用。透過信用授與使固定型式的資產轉變成購買媒介。且資本的暫時性墊付也可得到全部或部分紓解。例如某一商人可擁有許多購買客戶而以記帳方式來交易，這些帳戶久懸未付以致他業務活動會縮減、來源會減少，但若他能從供應商或銀行得到信用，緊俏的資本將會得到紓解，就不會因缺乏營運資金而使生產活動受到限制。一般來說，銀行授與信用給有所作爲的商人比存款個人持有更有價值，若僅靠商人自己的資本累積，很少有大作爲。

授信種類 授信通常可分兩部分：(1)接受者(借款人)，(2)時間。在第一部分可以是公企業或私企業。

公企業信用 是人民全體透過他們的政府——國家、州、地方來使用。可公開發行付息的公債、債券或本票，或者發行紙幣。

私企業信用 係由工商企業、個人、銀行使用，包含對私人企業之各種授信。廠商可發行債券去蓋工廠或購買活動資金，或以簽發本票給銀行取得資金，以便購貨，支付薪金，或者辦理票據貼現。

銀行授信之資金來自自有資本和存款，或取自其他來源。一家銀行可從通匯銀行、中央銀行、政府機構、在公開市場透過出售承兌匯票方式取得資金。

第二部分爲時間，信用也可以授信時間的長短來分類，通常爲配合使用者的期間。可再細分爲(1)投資(長期或固定資本)信用，(2)商業信用(短期信用)，(3)中期信用(介乎二者間)。商業信用又可分爲生產者和消費者信用。

投資信用僅是資金的借入，係長期的：通常投資在固定資本財，如鐵路、土地、建物、機器。長期信用通常是經由出售債券、抵押方式，在證券市場上發行公司債取得資金。

銀行設有服務中心以便客戶諮詢各項事宜。

商業信用僅是短期的授信，用在財貨從原料轉換爲製成品時。在財貨分配或服務性機構的融資財稱爲生產性信用。一般來說，這種授信盡量用在流動資產方式保持其流動性，以使變現並履行債務。

消費或分期付款信用亦爲短期信用。可由商人、商業銀行、放款公司、信用聯合會、財務公司、其他私人貸款者處取得。有時也稱之爲零售信用，在正常情形下由盈餘償付貸款。

中期信用是用於短期需要和固定資本如工廠的改良之用。此種貸款一般屬於長期性質，亦可將部分投資在流動性資產，以從商品改變成應收款項或現金。

信用的基礎 授信是基於債權人對債務人有信心。根據契約條款意願和有能力去執行他的債務。債務人的意願是指他的品性和信譽。償還能力牽涉到非個人因素和個人因素。個人因素可以債務人的經營能力來說明。非個人因素是債務人產品的市場競爭能力。授信之主要因素有3C：品性(character)、能力(capacity)、資本(capital)。另一重要因素"環境"(conditions)，因此也可考慮而爲4C。尤其是從事於特別產業及其一般商業環境，應注意"環境"此因素。

品性 這是授信之基本因素，但並非決定信用金額的主要因素。授信無論大小均需考慮此因素。申貸者的品性，可視爲一種道德風險，可以他的背景、習慣、交友、生活方式、交易誠實紀錄、付款的信譽來測試，而主要還是基於申貸者的意願和對債務的償還態度。

能力 一個人可能信守諾言但其支付能力或許不足。授信人會考慮申貸者的經歷、教育情況、謹愼型或積極型、他的企業經營賺錢能力。授信人決定申貸者是否在逆境中有應變能力，是否能實際運用所需的信用作有利的處置。

資本 爲因應激烈的競爭，商人需有足夠資金。他必須有能力去充實工廠，至少與他的競爭者一樣。在同業競爭下，他一定要有合理的賒帳條件，必須有能力去貼現他的票據以便發放薪資。若要有效經營，這些在在需要有充裕的資本爲後盾。

在某種情況下，借款人的資本若不足，也許可以從外面資本來補充。但於能力無法被證明時，則需附擔保，由一個有能力的人背書或提供擔保物，從外面取得資金來源。

環境 機警的授信人從不忽視一般的商業環境，特別是申貸者所經營的產業，商業循環的情況，地方和周遭環境發展趨勢都是必要考慮的重大因素。

3. 起源和發展

在本質上，銀行自古以來是存款、放款、匯兌的場所。至少在5000年以前蘇美和巴比倫的祭司就開始接受存款和放款。隨後慢慢加以改良，到西元紀年開始，私人和公衆銀行開始去接收即期和定期存款、付息、放款，並以支付命令移轉資金。然而他們並沒有使用紙幣、支票、部分準備金。

貸款和匯兌 隨著羅馬的衰落和貿易的下降，銀行業務也從西方世界消失。但在阿拉伯世界和中國卻仍很活躍，同時紙鈔和支票也已被使用。十一世紀當歐洲貿易再度轉強時，銀行業務隨著中東、遠東之知識的注入而復甦。現代商業銀行(銀行可接受存款、貼現放款、創造貨幣)像資本主義一樣，在中世紀和文藝復興時代也在義大利的城邦生根，它原始的雙重業務是貨幣借貸和貨幣兌換。

在宗教規律下，猶太人首先承作貨幣貸款業務，生意興隆。在十世紀初期修道院從捐獻和租金收入方面累積了大量財富而放款給農夫、地主、地方上的貴族。由於這些消費貸款利率偏高(30%以上)，違背教會反對高利貸的規則，無異給猶太人機會，他們並不受制於基督教支付放款利息之規定，至十一世紀，銀行業務知識和從中東地區帶來的資本使典當學之生意發達。

中世紀由於金和銀的短缺及貨幣鑄造的過剩，而回到古代貨幣交換者的貨幣領域。在歐洲的主要領主和部分較小領主有權鑄造貨幣，以增加他們的收益，這些鑄幣鑄造者盡量減少鑄幣的銀子成分，因而至十一世紀時歐洲的錢幣價值屢次降低。由於一般人民不知這些貨幣的眞正價值，他們轉而去傳授這些祕訣。不久貨幣的改革家便繼續去改變新的鑄幣和爲外國使用的國內鑄幣。在很短的時間他們便擴展運作範圍，包括貨幣的貸放和付息的存款。

服務的擴大 十二世紀中葉，爲貨幣改革家和貨幣貸放者之先驅的猶太人開始作商業放款業務。他們從典當者變成銀行家。由於從商有利可圖，在強力對手的競爭下猶太人的霸權旋即告終。十三世紀中葉義大利人從倫巴底人手中取得領導權，後來並取得鑄造貨幣的特權。他們可開辦存款業務，猶太人則否；還設法取得教會利息令；他們不作放款和徵收利息，但賣外幣匯票。在銀行業務上他們是一羣商人，希望藉交易所生差額賺取利潤，即等於承作放款賺取利息。匯票的使用由來已久，最早是巴比倫，在羅馬則有不同的使用方法。義大利北部也發展出獨特的使用方法，可能在1150年從東方將該使用方法帶回，但被廣泛使用卻在1350年以後。

義大利人尚有另一優勢，即他們被當時最重要的銀行客戶——教會視爲理想的銀行家。教會法庭在整個基督教世界徵取稅收，最初託收和貨幣的交換是很複雜的，且支付款項轉換的工作由教會聖職人員來處理。但至1213年西那的銀行家曾經借給日耳曼的教會人員使用，1233年銀行家變成教皇的代理。這是很大的一筆橫財，因爲款項經常存在同一家羅馬人的銀行許多年。

銀行家族的風險 銀行業務短時間雖可獲取較大利潤，但也有風險發生。1298年西那

最大銀行龐辛諾瑞銀行(Bonsignori)失敗，但佛羅倫斯已等著要去接管。至1338年佛羅倫斯已有數家重要銀行，巴爾第(Bardi)、佩魯齊(Peruzzi)、阿奇亞奧里(Acciaiuoli)爲最重要者。其中巴爾第最大，擁有15個合夥人，且在分行至少雇用100位職員，並從塞浦路斯擴展到倫敦，再從所有的三家分行擴展到歐洲國家。例如愛德華三世就欠巴爾第相當於現代貨幣350萬美元。在一三四〇年代"最大的三大"崩潰事件發生，即由於他們不能收回愛德華和羅伯特(Robert of Naples)所欠的債務。

從前很多家族渴望並準備在銀行倒閉時填滿空檔，其中最有名的是梅迪契(Medici, 1397-1494)，雖他們不像巴爾第或佩魯齊那麼大。

在梅迪契時代，勁敵在其他國家出現。據說法國的科爾(Jacques Coeur, 1395-1456)在他破產之前(因其皇室債務人破產)，曾聚積1千萬美元的財富。低地國家的魯契爾特(Louchert)和克雷斯賓(Cresping)家族則做得很好。但在中世紀所有銀行家中最成功的是日耳曼南部的富格爾家族(Fugger)，他們是哈布斯堡王室(Habsburg)背後的大財主，而且繼梅迪契之後成爲庫里亞(Cùria)的財務代理人。該家族的錢財曾達5千萬美元以上。但是當其所努力支持的神聖羅馬帝國隕落時，它便從商業界消失了。

中世紀的銀行家族對財務改革並未作出重大的貢獻，雖然富格爾(Jakob Fugger)在商業管理方面是不平凡的改革者。支票實際上是即期付款匯票，最早出現於1374年，但並不普遍。同樣，背書也是偶而使用，至1600年以後才通行。在梅迪契時代，隨著公家銀行的創立，銀行業發生了改革：當時的公家銀行即所謂的交換銀行或匯款銀行，其中第一個出現的是1401年成立的巴塞隆納銀行。這些公家銀行像現代的票據交換所一樣，主要是爲了消弭貨幣交換的濫用而創立的。理論上，交換銀行並不能從事貸放業務，但這種宣告常被違反。1407年在熱那亞的聖喬吉奧錢莊(Casadi San Giorgio)也對政府承作短期放款。1587年在威尼斯的里亞爾托銀行(Banco della Piazza di Rialto)則類似私人銀行。1609年阿姆斯特丹國民銀行貸款給東印度公司。1619年漢堡銀行開辦商品抵押放款業務。

十七世紀的發展　銀行首次發行票據是在十七世紀末，斯德哥爾摩銀行的創立人帕爾姆史特魯契(Johan Palmstruch)在1661年發行銀行本票。但其觀念於英王查理一世在1640年徵用巨額私人存款後即變得重要。存款人轉而成爲金匠，他們開始接受定期和活期存款，藉以簽發匯票，遂出現支票制度。不久金匠發現他們能夠發行比所擁有金幣還多的匯票，就開始在承作放款時簽發匯票來代替現金。他們很快地擴充信用，在政府於1672年中止時，由於許多金匠無法履行他們的義務，交易便落得聲名狼藉，但是銀行業務因1694年創立了英格蘭銀行，又壯大起來。

十七世紀的銀行採取現存的一般型態經營方式，與早期的銀行截然不同。十六世紀的銀行不管如何富豪，它僅是一種家族式經營——將巨大而非生產性的信用貸給無效率的國王和貴族。但是在十七世紀此風險更大，在這個過渡時期有四件事最重要：(1)公家銀行發行票據；(2)股票交易所的開張使得銀行家能夠使證券流通；(3)制度化的稅制促成政府更有責任感；(4)現代化商人銀行家開始貼現匯票和政府的證券交易。

所有這些改革在阿姆斯特丹放出光芒，使該地於1640年以後成爲金銀和外匯交易中心。而阿姆斯特丹銀行以低利率承作大額信用，留下很好的紀錄，終促使英格蘭銀行的形成。

美國的銀行業務

4. 美國銀行的歷史

殖民地時代到1863年　美國的銀行肇始於十八世紀，當時個人、商人和殖民地政府經常彼此借貸。美國的第一家銀行是北美銀行，1781年由大陸議會註冊於費城成立，主要是幫助融資美國內戰。1790年紐約銀行和麻州銀行由州註冊取得執照。在這早期，註冊銀行和私人銀行的融資對象是屬於自償性貸款方面。信用授予商人購買存貨，銷售後償還貸款。放款通常是由貸款銀行以發行票據方式來進行，因爲存款貨幣(支票存款帳戶)並沒有變成可接受的交易中介。

在漢彌爾頓(Alexamder Hamilton)的催促下，國會於1791年設立美國第一銀行，並准許它營業20年。它是依據殖民地標準建立的，規模龐大，能夠與州銀行在信用擴充和發行貨幣方面競爭。每年第一銀行發行500萬美元可贖回的票據，約占所有銀行流通票據的20%。此外第一銀行還執行中央銀行的功能——它是美國財政部的財政代理，同時可對州銀行施壓力以全額贖回州銀行的票據。州銀行家解釋這種行爲是一種無保障的聯邦干涉，於是立即暗中破壞第一銀行。

雖然其功能是成功的，但當國會無法重新核可時，第一銀行乃在1811年終止，即使如此，也未能解決1812年內戰的財務複雜問題和戰爭期間所帶來的通貨膨脹問題。由於缺乏聯邦銀行的競爭，很多州銀行乃在極少的規範下成長，銀行倒閉現象普遍，公衆也開始懷疑所有銀行的票據。

1816年國會承認這些問題，同時產生美國第二銀行，其與美國第一銀行類似但具有更大的放款能力。第二銀行的歷史較短且較無秩序。在中央銀行家比德爾(Nicholas Biddle)積極的領導下，第二銀行重新贖回銀行的票據並限制不需要的信用擴充。比德爾成功地反對州銀行家和州的權利政客。傑克遜總統極力地反對第二銀行當作聯邦侵害州的權力。當總統否決許可的延長，此銀行遂在1836年結束。

州銀行支配此計畫直到內戰時，在紐約立法訂定銀行型態之後，數州開業的銀行皆能符合最低的標準，在此時期各銀行自由經營，但雖令人滿意。州政府並沒要求銀行必需具有足夠的準備，以因應存款人提款之需或贖回票據。銀行的倒閉是常事。在某些地區，特別是在西部地區，自由銀行業務變成"野貓"銀行，野貓銀行在偏僻地區，致使顧客無法很快地向銀行提示票據以便贖回。由於每一家銀行發行自己的票據，僞造者運用而獲得意外的成功。雖然有上述的缺點，但自由銀行的融資對於西部的擴展卻有很明顯的貢獻。

國家銀行制度的產生　內戰融資問題和無法控制的自由銀行業務，致使國會於1863年通過國家銀行法案，爲國家銀行提供一個制度，經由聯邦的許可建立了地方協會，此法案也創造統一的國家貨幣，藉著限制國家銀行票據的發行和要求每一家國家銀行以全額贖回由其他國家銀行所發行的票據。國家銀行也被要求保有足夠的現金準備因應存款人的要求。由於貨幣監理官之設置確保了繼續性的穩定，貨幣監理官管理國家銀行之授信種類和金額。

爲了促進國家銀行制度的發展，國會對所有新成立的州銀行所發行的銀行票據課徵10%的稅金，衝擊隨之而來。1866年時國家註冊的銀行增加至1,600家以上，其中75%設有存款業務。州銀行票據的流通減少，由國家銀行票據來代替，有穩定貨幣價值的功用，大衆對國家貨幣的信心終止了貨幣贖回的恐慌。然而該法案既未考慮季節性流通的需要，也沒有提供一個較具有彈性放款的策略。例如，其放款數量的限制嚴重地阻礙了南方銀行的放款，而當時南方正亟需信用來作財務重建；對於不動產放款的限制使得國家銀行無法有效地支持西部移民。最後，此法案更因爲支持地方分權的單一銀行制，未提供一個統一的制度，而使得在新英格蘭地區銀行的超額資金無法進入信用飢渴的南部和西部。

銀行業開始快速的擴充是在十九世紀以後。銀行數在1866年從2,000家增加至1900年的13,000家，1913年更達到27,000家。典型的新銀行是州註冊的銀行，位於小的農村社會，對農人提供信用。州銀行的擴充方便了大衆支票存款，也減少了州銀行票據方面高禁稅的差別影響。國家銀行在規模上的成長較其銀行數來得快，在銀行業上，國家銀行的數目減少了，但在所有銀行存款的百分比上卻增加了。其中最大的銀行是位於金融中心提供信用給鐵路沿線正在擴充的工業王國。

最初國家銀行制度所給予的穩定並沒有持續。1893年和1907年的金融恐慌刺激國會指定國家貨幣委員會推出1913年的聯邦準備法案。

聯邦準備的產生　聯邦準備法案創造出中

央銀行制度，那是由12家地區性準備銀行和商業銀行會員所組成。準備銀行由理事會主持，以決定制度上的政策。此法案要求所有的國家銀行都成爲會員並邀請州銀行加入。如果他們符合最低要求，每家會員銀行必須提存款準備存入聯邦準備銀行，這些準備是用來作爲客戶的提取和國內支票存款清算及資金移轉之用。會員銀行需要時亦可向準備銀行借款（貼現）或貸放資金。貼現的過程對於貨幣和信用的機能增加了彈性。

新的聯邦準備制度最初的工作是幫助一次大戰期間資金的融通。此法案也授權聯邦準備銀行購買政府證券，藉此證券的購買提供了商業銀行可貸資金準備，從而增加了額外的政府債務。銀行體系買進了54億美元的政府證券，對於「自由放款」運動之成功有很大貢獻。此種戰時放款伴隨而來的是小型州銀行繼續快速成長。到了1921年，在美國共有31,000家銀行，創下空前的紀錄。

1921年後此局面改觀，銀行變成集中少數幾家，到了1929年有5,000家銀行停止發行。由於農業不景氣，一些農村地區銀行因而倒閉，其他則被較大銀行吸收而競爭更激烈。剩下的銀行成爲"金融生意興隆的二十家"。在這一段時間銀行提供了所有資金的20%用在工業的擴充和個人購買房屋、汽車和證券的貸款。至一九二〇年代後期，由於許多銀行願從想進入活絡之股市投資的客戶的需求，而將證券放款比例大幅地提升。

股票市場的景氣於1929年10月結束，當市場崩潰時，由於過度擴充信用，股票價格的直落導致許多銀行倒閉。銀行危機繼續到1933年3月，當羅斯福總統以"四天銀行假日"關閉所有的銀行。在不到4年的時間逾10,000家銀行倒閉，而且只有15,000家情況較好而於"銀行假日"之後重新開業。

信心的恢復　1933年銀行的主要工作是恢復成千上萬存款人的信心，由於銀行倒閉導致他們的存款遭受損失。1933年國會開始創設聯邦存款保險公司，聯邦保險驅散了客戶對存款損失之恐懼，亦終止從參加保險的銀行"擠兌"；次年國會指派參與聯邦準備理事會以控制股票市場的信用。理事會規定證券貸款的比率（即對於購入價格借款人必須自備現金的比率）作一規定，自備款的要求是爲了避免信用膨脹，以免再像1929年那樣導致崩盤。恢復過程是緩慢的，銀行在不景氣時信用的擴充也是微幅的。雖然聯邦政府已創立了金融復興公司而準備在實際上支持商業銀行的貸款。

在一九三〇年代末期改革的步調更加快了，由於防禦性融資大於銀行體系的需求，在二次大戰期間，商業銀行和聯邦準備銀行一齊購入1,000億美元的政府證券——幾乎是已售出公債的一半。然而由於銀行信用的擴充導致膨脹的壓力而需要限制消費性和不動產抵押的信用。戰後銀行變成金融業的"百貨公司"，同時提供不同型態的信用給各式的借款人。到了1965年消費者信用的擴充已占商業銀行貸款的17%。雖然如此，工業信用仍然在銀行貸款業務上占優勢，一九六〇年代中期仍繼續繁榮。

銀行業集中之趨勢始於一九二〇年代，而在二次大戰後又重新恢復。1965年銀行的數目減少至14,500家，導致存款集中於較大的銀行。主要原因在於大銀行的增加是州銀行分行法自由化的結果。通常銀行業務的擴充以設立分行較分別成立註冊一新銀行來得好。此外一些單一銀行由於和其他銀行的合併而轉變成分行制。1929年統計的分行總數占所有銀行的12%，1945年已提高至28%；1965年則已有16,000家分行在營業中，已占所有銀行的53%。美國銀行是美國最大的銀行，其總部設於舊金山，擁有數百家分行。

貨幣和信用制度在最近的將來不會有很明顯的改變。1961年的經濟發展貨幣和信用委員會，在銀行的結構上曾有高度的支持而不作任何基本上的改變。

參見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FEDERAL RESERVE SYSTEM。

5. 商業銀行

商業銀行業務是一種商業，而商業銀行家本身就是商人。利潤是商業銀行營運的目標，銀行家尋求利潤透過放款和投資運用他們對資金的處理。這些資金部分來自於銀行的資本——銀行股東的投資和盈餘的再投資，然而銀行的存款是銀行從事放款和投資最重要的來源。

在美國，商業銀行是非常重要的。和其他的金融機構有很大的不同，它們提供主要的貨幣型態——活期存款。法人、公司、政府和其他組織發現在商業銀行存提活期存款的便利。活期存款餘額代表著銀行有立即以法定貨幣支付存款人的債務。然而，對於存款人而言，最重要的考慮是憑藉它所開的支票是否能夠將帳上餘額部分或全部轉移購買、償還債務和其他原因的支付。

然而商業銀行可以收受更多的存款及經營客戶所開支票的付款，銀行設立初級的活期存款帳戶帶來了現金（包括法定貨幣）和從其他銀行付款的支票；當他們從事放款時，銀行也創造次級活期存款帳戶。例如，一家銀行從客戶接受一年100美元的存款，在銀行帳簿上記入該客戶帳戶內，但是一家銀行也可以借給客戶100美元，使該客戶隨時可以支票提取100美元。每一種交易的結果在銀行帳上增加活期存款。然而第一次的結果是由客戶對銀行作實際上貨幣的移轉，而第二次是經由銀行的放款產生的。

從以上對商業銀行功能的敘述，提供給我們有關商業銀行的基本定義：商業銀行是以營利爲目的，它是接受和持有活期存款以獲取營利資產的金融機構。同時經由貸款和投資過程，支付這些資產以創造增加存款。

關於這個定義需要進一步說明的是銀行的接受和持有活期存款：商業銀行也可以接受和持有定期存款，然而並非全部都這麼做，其他的金融機構也可以承作。進一步說，商業銀行提供了多樣化的其他服務，但這些服務並沒有一項是僅能由商業銀行提供的，或者它僅是銀行業務其中的一部分而已。然而接受和持有活期存款不是商業銀行唯一的業務，它還包含銀行所創造的活期存款負債以換取生利資產（放款和投資）。所以一般性商業銀行所接受的活期負債變成了他們的貨幣——事實上，這些都是歸於私人所有，金融機構爲了尋求利益而用於公衆目的是非常明顯的。

存款　存款是個人銀行資金的主要來源。典型的銀行90%以上的資金來自存款，存款可能是活期存款，而以支票來支取；或爲定期存款，其支取是在所定的未來日期，在一個特定時間以後或30天前通知。

活期存款　通常在銀行裏活期存款可分爲三類：(1)銀行間活期存款；(2)美國政府活期存款；(3)其他活期存款。

銀行間活期存款是某些銀行和其他銀行間所互存之活期餘額。在正常情況下應該少於商業銀行存款額的10%。這種存款與其說是銀行的資金來源，不如說它有另外很大意義。由於美國較大型銀行分布不均勻，較早缺少中央銀行的安排，所以擴充通匯關係爲美國的銀行制度提供了一個連結網。這些關係伴隨著地區性和全國性貿易型式的發展，引起了需要一項支付網——即銀行間的關係系統，支票可以獲得清算和代收。

甚至於組成聯邦準備制以後，通匯銀行間的網路仍繼續成長，根本上並不是全國的商業銀行都是聯邦準備銀行的會員銀行，如何利用全國性的支票清算和代收系統的優點，因此非會員銀行就需要和會員銀行建立通匯關係。同樣地，地區性和全國性的城市通匯銀行，幾年來對於他們鄉村銀行的客戶也擴展其服務面。此外對於海外的服務也已擴展開來，這是中央銀行所無法作的。實際上，聯邦準備銀行的會員銀行也渴望和任何一家或一家以上的商業銀行建立通匯關係。

美國政府的活期存款是財政部在商業銀行的稅收和存款帳戶。其總額通常少於總存款的4%。這是一種特別的活期存款，財政部從不以支票來提取此存款。美國政府的特定支付反而可能由其他銀行直接貸入銀行的稅款帳戶和放款帳戶、政府本身或其他客戶的帳戶。例如前述的銀行出售美國政府的證券、社會福利稅和雇主所提存的所得稅支付、較大公司的定期所得稅支付等。財政部再指示透過聯邦準備銀行移轉在聯邦準備銀行的一般支票存款帳戶之部分資金至它的稅款和放款帳戶，以代替開出支票。這是財政部定期補足它在聯邦準備銀行的一種方法，以因應財政部支票之支取。

其他活期存款包括州與地方政府的存款和其他個人、合夥人及公司的"IPC"存款。其

他活期存款幾乎占所有活期存款的90%私德存款的65%；商業性的活期存款在總支票存款中所占的比率很小，約爲10%，但其總數卻超過所有私人支票存款之半數。個人的支票存款帳戶幾乎占總支票存款的80%，但僅占所有私人支票存款餘額的30%。

定期存款 法律上禁止銀行對活期存款支付利息，但可對定期存款支付利息。商業銀行允許支付的最高利率由聯邦準備理事會控管其屬下之會員銀行和聯邦存款保險公司屬下的非會員銀行。沒有任何銀行被要求付給最高利率，當然也沒有銀行願意這麼作。

有三種類別的定期存款：(1)儲蓄存款；(2)定期存單；(3)零存整付定期存款。

儲蓄存款是個人所囊括，雖然它們也可由非營利組織所持有。儲蓄存款包含最大多數的定期存款帳戶、使用存單的定期存款和定期存款。開戶對於公司和富人是限制的，儲蓄存款的所有者通常使用存摺，銀行可能要求至少30天的提款通知。實務上當提示存摺時，應立即支付。定期存單是以可轉讓或不可轉讓方式來支付的：(1)存款期間不得少於30天；(2)需經過一特定期間；(3)至少有30天的通知。因此定期存單表示一固定金額的存款在存單未到期前不能提取。

零存整付定期存款不屬於上述二類，是以一張書面契約在存款到期日之前不得提取。在一定期間隨時可以存入，不需要固定；定期性的增加也可以，如聖誕節俱樂部或渡假儲蓄存款帳戶。

聯邦存款保險 1933年和1935年的銀行法建立了一套聯邦存款保險制度，以保障存款人因銀行倒閉所受的損失。依此法案成立了聯邦存款保險公司(FDIC)。對於每家投保銀行的每個存款帳戶最高可投保20,000美元，同時存款人在不同銀行、不同存款帳戶也可獲得同樣的保險。因爲許多超出20,000美元的帳戶聯邦存款保險公司僅能在超過的總額的一半來承保，然而幾乎有98%的承保帳戶已包括在承保範圍內。

所有的國籍銀行和所有的州籍聯邦會員銀行被要求加入聯邦存款保險公司，非會員銀行只要符合聯邦存款保險公司會員銀行的標準也可加入。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的保險基金是經由投保銀行每年的保費和投資累積而成，銀行的攤派金額是依其存款總額來計算。

當投保銀行倒閉，存款投保部分即刻由聯邦存款保險公司賠償存款人，雖然聯邦存款保險公司可以現金支付存款人，通常聯邦存款保險公司也可以提供一家新的銀行或既存的銀行同意去接管有待解決的銀行資產和負債。

商業銀行信用 銀行家對於銀行資金的使用有一個很好的優先次序。在此資金運用的優先次序上，通常是(1)流動性準備；(2)放款；(3)收益性投資。

流動性準備 這些不是銀行信用的主要因素。某些流動性準備是以現金和存放在其他銀行之存款。然而有一部分是以短期方式持有，如變現性快的有價證券。但是銀行的貸款和投資是提供銀行信用最主要的因素。

放款 放款行爲是銀行資金使用的次優先安排，因爲銀行家是商人，同時放款也是具有最大收益性的資金使用；平常放款的收益性約爲其他投資收入的2倍。同時，銀行家們注意到放款是最有建設性的使用資金之一，因爲符合銀行回饋地方社會的最高層次服務和利益。銀行的放款約可分爲六種：

(1)商業和農業貸款：商業貸款對於地方上的借款人可說是最重要的貸款，幾乎占所有銀行放款的1/3可能是其到期日是在1年以下的短期放款，或到期日是1年或1年以上的定期放款。典型的定期放款到期日是在5年以內，雖然有一些可長達8或10年。

短期放款對資金的融通是暫時性的，且一般是自償性的，即他們歸由自己本身來償還(例如對於存貨的融資經由貨品次第的銷售本身就能償還)。定期存款的融資是用於固定資產的取得或提供增加長期的營運資金，他們的償還是偏抵折舊和稅後的利潤。

農業貸款幾與商業貸款並行，但是總數較少，大約只占所有銀行貸款的5%。

(2)證券貸款：大部分的美國商業銀行都承作此類貸款。以證券質押的放款，金額的限制是由聯邦準備規則來管理的(自備款的要求)。如果貸款是用來購買證券，其質押的證券必須是國家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證券(紐約或美國股票交易所)。如果不是國家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證券，則不在該規則之內，銀行可以自行選擇貸放金額。

(3)對財務公司的貸款：包括銀行間的貸款——貸款的承作是由銀行對另外一家銀行——和對非銀行財務公司的貸款，如儲蓄貸款會和財務公司。這些承作係因應地方和全國的暫時性財務需要。他們間接地作抵押融資、消費貸款、證券的購買和幫忙調整商業銀行的準備部位。大部分是充分擔保的，像此類貸款約占所有銀行貸款的6～7%。

(4)不動產貸款：這種抵押貸款主要是以城市居民之財產爲對象，雖然商業和農業抵押貸款也包括在內。不動產抵押貸款是現行銀行資金使用最重要的一環，幾乎占所有貸款的1/4。

(5)其他個人貸款：此類貸款的承作是融通個人之消費支出，約占商業銀行貸款的1/5。大部分此類貸款是分期付款的信用，其餘是到期償還的方式。貸款金額近年來有很明顯的成長，因爲消費支出的融資對於銀行資金是獲利性最高的。

(6)其他貸款：這是最後一項貸款且是最小的，不包括在上述分類中，例如對非營利組織和非對存款人的自願性貸款透支即是，約占所有貸款的3%。

投資 因應流動性和貸款地方社會性需要以後的剩餘資金，銀行作收益性的投資。譬如永久性的投資組合也是對社會有利的，像在州內銀行持有州政府的債券——州和地方政府的負債和各種設施(地方性學校、消防設施、公路局、港務局等)。許多州和地方政府依靠當地銀行支持他們的證券市場。

然而很多銀行的投資組合經常包含中、長期的美國政府債券；美國政府的負債是由美國財政部保證的，有時公司債也包括在銀行投資組合中。

信用擴充和控制 透過放款和投資的活動，商業銀行創造了國內的貨幣供給。銀行從事貸款和投資所獲得的資產是用來償付因存款所生之負債。商業銀行不能無限制地創造貨幣，然而他們創造活期存款的能力是受到法定準備之限制。法律上要求他們提存活期存款淨額和定期存款毛額之某一特定比例金額的準備，作爲庫存現金或存在聯邦準備銀行之存款。

爲了以透過貸款或投資方式創造額外的活期存款，銀行必須擁有超額準備；它是總現金加上聯邦準備餘額大於它存款的法定準備百分比。銀行的超額準備僅能作爲貸款和投資，直到新的活期存款所創造的總數大於原來超額準備的金額。

銀行的股東必須籌集足夠的資本以期銀行有能力增加放款和其他投資，銀行資本的主要功能是保護存款人免遭受損失。銀行的稽核部門必須堅持的是銀行必須維持對資本最小比例的"風險性資產"——放款和某一特定的證券用以涵蓋銀行可能遭受的損失。銀行如果無法符合這項最低標準，那麼可能被要求增資或減少放款。

然而銀行在信用擴充和控制方面最重要的因素，是聯邦準備制度有能力影響商業銀行的準備。聯邦準備制度也可實際直接的控制(如存款準備之要求)，或某種型態銀行的放款，且經常在對整個國家由"道德說服"去勸導銀行家可以作或不能做某些事情。

服務功能 爭取主要的存款和借款客戶，銀行提供很多的服務和誘因，最實用的服務是提供支票帳戶(活期存款)。以支票付款，對銀行的客戶是極端的便利；爲了消除現金損失的風險，自動提供收據的付款服務(註銷支票)，簡化個人記帳處理。

另外有價值的銀行服務功能是非現金的代收(如匯票、本票、支票等)對於個人或公司所提供的服務。當地的代收項目經由票據交換所，非當地的代收項目經由銀行的通匯網來服務，經由通匯網的服務資金可容易又快速地匯給國內或國外各地。

許多銀行也對於商業客戶提供許多額外的服務，如代付薪資業務，他們也可以用薪資袋方式或用特別的薪資支票，利用電腦設備使員工的週薪很容易地支付。銀行的電腦用來作某些公司的記帳，並由銀行憑客戶的帳單扣帳的情形已極普遍。

大部分銀行也設有保管箱業務，提供客戶財物的安全保管。事實上，銀行業務本身就已提供安全保管的服務。現在由銀行所提供的

銀行的保管箱業務提供客戶存放貴重物品。

服務可說無止境的，所受的限制恐怕是來自於銀行管理的能力和創造力。較少提及的有：信託服務、信用證明、支票證明、外匯的買賣和對客戶提供的商業金融資訊與建議，諸如養老金、國內和國外之外匯市場和證券投資性。

多辦公處所的銀行業務　在美國大部分的商業銀行只有一家辦公處所的叫做單一銀行。美國的銀行制度在性質上爲單一銀行制，但並非全部都是單一銀行。最近銀行的許多辦公處所也有實質上的擴展，可能發展成爲下列三種型式：分行銀行制、集團銀行制和連鎖銀行制。分行銀行制涉及一家以上分行的運作；集團銀行制產生是由一家控股公司控制一家或一家以上的個別銀行；連鎖銀行制則是一個獨立的、家族的或其他親近的人結合控制二家或二家以上的銀行。分行制和集團銀行制最近也快速地增加，連鎖銀行制則很明顯地減少。

銀行控股公司是依州法律設立之公司組織持有、控制股票對一家或一家以上的商業銀行。一家控股公司比較銀行的分行制是較缺少效率的，且少數的控股公司是依州法設立，其限制比分行制少。銀行控股公司的存在，表示它們有跨州營運的優點。控股公司銀行約占商業銀行存款的8%，控股公司是依1956和1966年銀行控股公司法成立，由聯邦準備理事會管理。

銀行的分行制業務是依州法來決定，即使是國轄銀行，許多州註冊的州轄銀行只有在城市或鄉村允許設立分行，還有其他州仍有禁止設立分行之規定。

分行制是一個高度爭議性的問題，反對聲浪來自於害怕與都市大銀行競爭的鄉村小銀行。而對分行制最鼎力支持的是經濟學家、銀行監理官，當然還有分行的銀行家本身。反覆的辯論總是圍繞著服務、競爭、安全和經濟等問題。所有意見可綜合如下：

贊成分行制　許多小銀行無法提供好的管理，相反的，分行制能僱用較有能力、有經驗的人員。而分行制度對於存款人或借款人，較能提供現代化和較有效率的服務。

獨立的銀行家提供良好的服務而不必害怕分行制的競爭，地方銀行總是有競爭上的好處，但是當地社區有權利享受到分行競爭的好處和可能來自於地方性單一銀行的獨占。

分行制度有較廣的資金來源、較好的管理、較多樣的放款和存款。原則上商業銀行之分行的營運可取代較小和無效率的單一銀行，而帶來較大和更有效率的服務。

反對分行制　反對者爭論的是分行制產生詐騙者而不是銀行家。限制授權和對總行的奉承失去其本意。分行的經理是受雇於遠方的總行，不像獨立的地方銀行主管，對於地方社會的財富有直接利害關係。由於分行制的擴充，單一銀行趨於消失，所以當地社區的利益被銀行的競爭所剝奪了。

僅具有銀行之規模而無財力之保證，這樣的分行制是會倒閉的。而且，分行制的基本弱點是分行的本質只在爲自己擴張利益，而不在提供實際服務。

獨立的銀行家們促進當地的新企業成長，許多成功的公司在初創時即是接受地方銀行家的財務協助，同時單一銀行可避免信用集中在有獨占性的集團手中。

6. 信託服務

在美國不到50家信託公司專業於信託代理業務。其他的"信託公司"可能是商業銀行——有的是國轄銀行或州轄銀行，它們被允許設立信託部，或州註冊的信託公司（被核准兼營商業銀行或儲蓄銀行業務）。幾乎所有州註冊的信託公司都有商業銀行部門，而大部分的國轄商業銀行，特別是在較小的城鎮，並沒有設立信託部門。

信託公司在美國的經濟和社會秩序上扮演了一個很重要的角色。對於資本的使用者和供應者，它有三個廣泛的功能：(1)它是財富安全保管和私人財產的資本累積，免於浪費使用；(2)它鼓勵業界股東在處理不動產和對公司所提供的服務方面以發行證券來連接；(3)它幫助投資穩定化和刺激企業將資金投入生產使用。

對個人的服務　個人之信託業務包括信託的執行和個人代理之功能。信託的功能包括個人死亡不動產的處理，和對死人或活人之信託管理。

遺囑執行人是人死後遺囑的執行人；如果一個人沒有留下遺書或指定執行人，則由法院來指定管理人。這二者的職務都是相同的：管理不動產的資產代收、負債的償付，以及稅金和其他費用及遺產的分配等。遺囑執行人的職務是暫時性的，否則，應成立信託，亦稱遺囑受託人。未成年不動產的管理人（不管是遺囑指定或法院指定），以及法律上無行爲能力者之不動產的監護人，亦執行相同的職務。

最重要的是自願或生活上的信託，如退休信託、生命保險信託和養老信託等。雖然這些資金的來源有所不同，但是他們有共同目的——使受益人免於財產管理困難，並維持實質上之來源。

其他型式的個人信託包括庇護信託，例如父親對孩子的保護支持；消費信託保護受益人免於錢財無力處置所發生損失；慈善信託則爲宗教、教育、文學或科學目的而設。

大部分的個人信託是要求受託人作積極的投資管理。合法的信託對於限制投資的活動是由州法來規範，但是自由信託卻留給受託人對於投資不動產有決定權。任何情況，受託人都必須勤勉、忍耐，而且他也可能因管理資產信託能力不足導致損失，而遭法院處罰。

傳統上每一種信託和投資組合是分開的，然而共同信託基金都允許作投資組合。很多小的信託根據其數目大小在資產和收益方面參加分配。共同信託基金的目的是得到資產的多樣化，做有效率的管理和確保信託投資的較高收益率。此種共同基金在國轄銀行信託部門是以聯邦準備規則F來管理的。在該規則所承認的三種基金分別是小額投資、一般投資和抵押投資。近幾年來，共同信託基金廣受歡迎，這在過去被認爲是太小而不經濟的業務，今有許多銀行的信託部門用來吸收信託投資帳戶。

信託公司提供對個人各種代理服務。他們擔任受託人和執行者的工作，其實際工作是以保管人的身分來保管證券。同時附條件的代理——對於某些有價值物品在發生某些事情時必須送到安全的地方保管。

對公司行號的服務　信託部門尤其是較大金融中心的信託部，爲公司提供重要的信託和代理服務。公司信託的功能是在契約書或抵押的擔保之下，作爲受託人去擔保債券的發行。信託部門爲他們草擬契約並在債券發行公司和持有者之間擔任撮合工作。然後在債券發行期間，代表持有者之一方，監視發行者的行爲是否有違反契約，如有而未改正時，可依法採取行動，以確保持有者的權利。

公司受託人執行商業上的代理功能通常採取下列幾種方式："移轉代理"是對於公司股東移轉的安排和股票的保存。當股票經由買賣而移轉時，發行新證券和舊有的取消。作爲"登錄員"以避免股票過度的發行及保管各種已發和未發股票。登錄員的職責是對公衆的，移轉代理服務係對發行公司提供的。在債券方面而言，受託人的行爲與登錄員一樣，注意在持有者的名稱、移轉日期和對新憑證之發行的副署。

"財政代理"協助發行公司的簿記工作和支票提款工作。例如信託公司和信託部門也可作爲債券休息和到期償付本金的代理，也可以經管債券和優先股之發行的償債基金，或可作發放股利的代理，亦可作存款和交換、發行新證券之代理工作。

在某些情況，信託公司也被法庭指定爲企業破產的接收人。在此情況下，等待重整、指定受託人或清算人之前，信託公司代行業務。

7.票據交換所的工作

票據交換所有一個很簡單的房間或辦公處所，提供從各個社區來的銀行帶信者聚會以彼此交換支票的地方。事實上，許多交換所都由銀行公會的會員提供各種設備。這些交換所除了清算工作外還提供其他服務，例如會員銀行間的交易服務。

在交換所中，原來是當地銀行間作實務支票之交換，但幾年後發展爲銀行間交換差額之清算，在美國這些交換差額之清算本質上是在聯邦準備銀行或共同通匯銀行上之帳戶轉帳。

清算程序 現代的地方性清算程序簡單舉例說明如下：假定在美國安妮普市(Anyplace)有三家銀行：A銀行、B信託公司和C銀行，同時都是安妮普交換所會員銀行。而且假設在某一營業日結束，每一家銀行之間的存提款項分別如下：

應付支票	支票提出行			總付款數
	A	B	C	
A	-	$2,000	$4,000	$6,000
B	$3,000	-	5,000	8,000
C	1,000	7,000	-	8,000
提出總數	$4,000	$9,000	$9,000	$22,000

銀行與銀行間之清算基礎，彼此應付的未付金額如下：

	A銀行	B銀行	C銀行
由清算所應付	$4,000	$9,000	$9,000
應付交換所	6,000	8,000	8,000
淨(付)或淨收	($2,000)	$1,000	$1,000

如果缺少清算的安排，則需要A銀行付3,000美元給C銀行、B銀行付1,000美元給A銀行、C銀行付2,000美元給B銀行，這種支付情形經過交換所可得到相同結果。然而單由淨交換差額方式處理即可，例如：

A銀行應付C銀行	$3,000
B銀行應付	1,000
應付淨額	$2,000
B銀行應付A銀行	$1,000
C銀行應付	2,000
淨額	$1,000
C銀行應付B銀行	$2,000
A銀行應付	3,000
淨額	$1,000

這些淨差額將透過交換所來完成。依據交換所指示，A銀行付1,000美元給B銀行和C銀行。這些支付可透過聯邦準備銀行的準備帳戶移轉，若所有銀行都爲會員銀行，則很容易進行，若非會員銀行，則資金的清算移轉就必須透過城市中的通匯銀行來完成。

優點 經由交換所的支票清算在速度上是非常便利的，以上述三家銀行的例子，經過交換所要比三家銀行彼此間之安排有利。由於國內交換銀行的增加，交換所制度便被廣泛地使用，全美各城市紛紛設立交換所，以提供三家或三家以上銀行的服務。紐約票據交換所每年處理金額逾1兆美元，每天(有時或經常)有成千的地方性交換所經由紐約交換所存提款項。

8.互助儲蓄銀行

互助儲蓄銀行在美國和世界一些古老的國家中是悠久而專業化的儲蓄機構。世界第一家現代互助儲蓄銀行於1810年由鄧肯牧師(Henry Duncan)在蘇格蘭鄧佛里斯郡魯斯魯爾教區(Ruthwell)設立。而美國的首兩家互助儲蓄銀行則同時於1816年分別在波士頓和費城開始營業。美國只有18個州，以及波多黎各和維爾京羣島有互助儲蓄銀行，它們完全是州註册的銀行。

特性和發展 儲蓄銀行是互助機構而無股東。他們由非選舉產生的受託人董事會、董事或經理人來管理。除了增加保護準備外，所有的盈餘均分配給存款人，他們擁有合法債權人的地位。互助組織的形式和受託人制度的管理反映出原來互助慈善的特性，其成立目的在促進窮人的節儉與財務安全。

儲蓄存款是互助儲蓄銀行資金的主要來源。正常的儲蓄存款約占總存款負債額的99%，此外儲蓄銀行也提供多種用途的儲蓄帳戶。儲蓄銀行的存款是由聯邦存款保險公司承保的，而在麻州是由互助儲蓄中央基金公司的存款保險基金承保。

互助儲蓄銀行主要的投資管道是長期抵押貸款。一九五〇年代早期制定法案後，互助儲蓄銀行被允許投資本州之外的聯合財產抵押承銷業務，因此互助儲蓄銀行極力地去擴展此類放款業務，而變成全美最大的聯合抵押承銷貸款人。許多州雖然沒有互助儲蓄銀行，卻是重要的貸款人。抵押貸款超出儲蓄銀行資產的3/4。

在1816年以後，儲蓄銀行很快地在美國東北擴張，1875-76年達到最高峯，達666家。然而，儲蓄銀行隨著邊境的西移而倒閉，原因在於隨著經濟和社會條件，愈形成新型式的機構愈有利。隨後其他機構的發展並固守在新的區域，州的金融法令也頒布制定。而由於大型的合併，儲蓄銀行明顯地降至500家，但該行業的總存款、總資產和個別機構的平均規模卻增加得很快，1966年時，互助儲蓄銀行的資產已超過600億美元。

工業結構 1875年以來，美國有4/5的互助儲蓄銀行仍在營業，主要在東北方。該工業繼續集中在新英格蘭和大西洋中部地區的11州，其他地區的儲蓄銀行則少於20家。

互助儲蓄銀行在儲蓄帳戶市場仍占有重要的地位，尤其是上述18州。其中7州所擁有的儲蓄存款存摺帳戶遠超過商業銀行或儲蓄貸款會。紐約、麻州及康乃狄格州是三個主要的儲蓄銀行，幾乎占互助儲蓄銀行的3/4，而其資產超過該行業之4/5。

儲蓄銀行的限制 互助儲蓄銀行實際上的成長並不因其狹小的地理幅員和相關法令的限制而受影響，在法令上的規定也較政府的國家商業銀行、聯邦儲蓄和貸款會多。新的儲蓄銀行由於聯邦存款保險公司和州政府對於最初資本額要求的限制而受阻，相對地，對於聯邦儲蓄和貸款會卻要求較少。此外，在主要的幾州如紐約和另外四大州之三個州，對於儲蓄銀行帳戶已有最高額的限制。大部分州的儲蓄銀行法律，不能提供激勵儲蓄帳戶的措施，如通知帳戶或者分紅帳戶。而在18州中之10州也大大地限制分行的業務。

在大部分的州，儲蓄銀行是以法律來限制其貸款和投資，尤其是對某些特別證券、抵押和其他貸款方面。在法令和稽查限制內，允許所有的州互助儲蓄銀行投資美國政府的證券、州和市的債務、鐵路債券和傳統的聯合不動產抵押貸款承銷業務。更重要的是所有的州也允許儲蓄銀行投資電話、電力公益性債券和設備貸款。大多數的州允許投資非銀行的公司股票、商業銀行股票、以美金付款的加拿大債券、不動產建設貸款、承兌匯票和無擔保個人貸款等。

相對於商業銀行，一般而言，互助儲蓄銀行並不接受商業機構的存款和貸款。他們的能力是擴充一般的無擔保而受到很多限制的個人貸款，有幾州的儲蓄銀行(包括紐約)是禁止承作此類貸款的。

儲蓄銀行生命保險 在紐約、麻州和康乃狄格州互助儲蓄銀行也出售低成本的儲蓄銀行生命保險。一九六〇年代中期，3州有超過300家的互助儲蓄銀行提供了很多此類壽險服務。並有逾96萬的普通生命保險保單和團體保單，承保金額逾200億美元。

9.聯邦準備制度

聯邦準備制度以國家的中央銀行姿態建立於1913年。其目標和工作範圍已展開多年，現代則已發展成爲衆所周知地扮演貨幣政策的重要角色。聯邦準備制度成立的目的是在配合國家整體經濟目標，即促進經濟成長、維持物價穩定、充分就業和維持國際貿易的合理平衡。因此聯邦準備制度的任務範圍是如何達成這些目標，而不像其他商業銀行是以營利爲營運目的。

組織 聯邦準備制度會員分布廣泛，所有的國轄銀行都屬之，其他銀行可以自動加入。約有6,200家銀行屬於會員銀行，他們擁有商業銀行總存款的85%。雖然銀行只支付少許加入費和接受法定的股利，但不像私人公司股東有投票權，因此銀行並不能控制準備制度的政策。

聯邦準備制度是由華盛頓7人理事會指揮。理事由美國總統任命，經參議院同意後任職，同時包括全美12個主要金融中心的12個地區準備銀行。聯邦準備制度的政策影響經濟決策，主要透過對會員銀行準備的成本和數量的控制，因爲銀行在得到存款或創造放款的過程中必須持有一定數額的準備。聯邦準備制度在經濟上能影響貨幣的數量，透過銀行系統對商業和消費者信用授信數額和

利率水準。但是必須承認的是聯邦準備制度的政策僅是國家經濟目標所使用工具之一，並非全然是最有力量的。

如何管理信用和貨幣 聯邦準備制度以三種主要的相互關連工具來管理信用和貨幣。第一種是調整存款準備率，藉由立法來限制活期和定期存款的存款準備，而授權給理事會行使。

第二種工具是由聯邦準備銀行對會員銀行的準備金短期放款利率水準之升降，這種利率一般稱爲貼現利率。每一家準備銀行都可設定自己的貼現率，但必須經過理事會的審議通過。聯邦準備制度設立之初對於不同地區想必有自己不同的貼現率，但由於全國信用市場的發展，貼現利率漸趨一致。

第三個是最常用的控制貨幣的工具爲公開市場操作。藉由公開市場的操作，可對銀行的準備金提高或減少來影響可用資金。當聯邦準備銀行希望對銀行供給準備金時，它能在公開市場上購買證券或主要的美國政府短期證券，可增加會員銀行的準備餘額，即增加了會員銀行的資產和聯邦準備銀行的負債。公開市場的操作是由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控制，委員會由7個理事加上5家準備銀行的總裁而組成，包括聯邦準備銀行紐約分行及其他輪流的4家準備銀行總裁。

除了上述之外，聯邦準備制度也有其他功能，在這些功能中，有影響信用和存款流向的會員銀行對支付定期和儲蓄存款最高利率的管理。其他功能包括外匯市場操作、股票市場信用管理、銀行合併、檢查管理等。

美國的其他金融機構和業務範圍

10. 分期付款貸款

在一個短期時間內，消費者分期付款信用金額從1946年的42億美元跳升至1966年的726億美元。消費者分期付款信用已發展成爲美國經濟成長，這可從汽車工業得到證明，它是經濟的前導，在一九六〇年代中葉幾乎2/3的汽車銷售融資皆是透過消費分期信用。

商業銀行在這一方面的信用也有很明顯的成長，並已成爲重要的一部分。消費者貸款業務成爲一九六〇年代銀行貸款的主流，其中有43%是消費者分期貸款和56%的汽車貸款。

銀行貸款 銀行的分期付款貸款有兩種不同的方式，即間接貸款(或經銷商貸款)和直接貸款。間接貸款即銀行不直接和借款人交易而是從零售商的商品購買條件銷售合約著手。

直接貸款則由借款人直接向銀行申請。美國所有銀行皆歡迎消費者貸款申請，貸款的目的是人民需要錢去做任何事情時。如果申請人有很好的品德背景和穩定的職業及履約情形良好，其貸款可能被核准。

銀行也尋求更好的方法服務顧客，故銀行發展了信用卡(有時也稱作記帳卡)和循環信用(有時稱爲支票信用)，這是一種新工具補充例行性的貸款手續，客戶所使用的銀行信用卡可以在不同的商店購買任何東西(這些商店必須是信用卡的銀行會員)。銀行信用卡通常都提供客戶付款的選擇——沒有費用的全額支付或者每月有服務費的分月付款。而今信用卡已發展爲州際性及全國性的信用卡。例如美國運通公司、卡地布蘭契(Carbe Blanche)和大莆俱樂部(Diners' Club)，最初是提供非分期付款的旅遊和娛樂卡，但是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轉爲分期付款信用和提供參與在國內信用卡計畫下的銀行。

採用循環信用，客戶可使用由銀行所提供的特別支票，並可隨時開出支票或借或還。當開出支票時則應計算費用。其餘額變動很大，但每個月經常支付的費用約總信用額度的1/20。這種貸款服務省去了因資金需要而往返銀行商洽的麻煩。

其他貸款機構 消費者金融公司有時也稱爲小型貸款公司或有執照的貸款者，他們的營運是在州所允許的小額貸款利率3～3.5%月息下從事貸款業務，金額從最初的100～150美元。這種貸款風險較大且款額小，所以利率不算高。

銷售金融公司除了對它們所有自己的消費者金融附屬公司外，並不對一般大衆營業。銷售金融公司係專門貸款給從事於零售業者，如汽車、器具和傢具等分期付款契約的購買。

信用合作社之許可證來自聯邦或州政府，且是合作組織。它匯集許多個人會員的儲蓄並貸款給會員，借款申請人必須是信用合作社的會員。信用合作社握有所有分期付款信用的11%，其成長率額令人意外。

互助儲蓄銀行對於抵押貸款本來是受到限制的，但現在也被允許承作高等教育貸款。儲蓄和貸款會一般也是限制對不動產抵押承作貸款的，但現在已被允許承作住屋修繕貸款。

以前影響分期付款信用較大的因素是工業銀行在很多情況下轉變成商業銀行。其中主要的工業銀行莫里斯計畫銀行對於賺取工資的人允諾承貸，這些銀行於一九三〇年代初期大蕭條時沒有倒閉，因此它們在商業銀行熱衷於承作消費性貸款時扮演了一個很重要的角色。

百貨公司的信用只限於個別商店購買的商品。在30天期賒帳方面，百貨公司信用與飯店、旅行卡的服務旗鼓相當。而從較廣方面來看，它與銀行信用卡、直接消費貸款相匹敵。

當舖、地下錢莊或高利貸等被視爲最後的貸款來源。但由於消費者已廣泛受教育，因此它們在分期付款經濟中的地位並不重要。

11. 銀行抵押貸款業務

在無數的金融交易以支持國家經濟活動當中，沒有一種是比不動產抵押融資更複雜、更重要了。二次大戰以後，在美國貨幣及資本市場上，對於不動產抵押資金的需求超出其他型態信用的資金。而且自一九六〇年代初期，抵押債務已經超過聯邦任何單一的私人短期或長期債務。銀行的抵押業務在美國的金融機構已居於主要地位。

不動產抵押融資的性質 抵押貸款很明顯的是由不動產來擔保債務。此類貸款可能允許對土地開發、新的建設、新購買或已存在財產的融資或對已有的不動產重新融資。抵押債務是以廣泛的不同財產作擔保，包括：(1)自己的房屋；(2)公寓；(3)商用或工業用建物，如商店、辦公大樓、倉庫及工廠；(4)宗教、教學醫院及社交娛樂性建築物；(5)農地。上述中約有3/4的抵押債務是住家和公寓。

住宅抵押債務，通常依照是否有保險或由聯邦機構對借款人的保證來分類。貸款沒有保險的被稱爲"一般性"貸款。美國幾乎1/3的住宅抵押債務是由聯邦住宅管理局保險和聯邦退伍軍人管理局保證的。

每一種抵押貸款的合約條款包括利率、自備款、到期日、攤還金額和償還計畫。合約條件從貸款到貸款，反映出不同的地方抵押貸款市場條件、貸款人之作業、借款人之信用情況、財產之位置、抵押方式和管理不動產融資之法律規定。

然而幾乎所有的不動產抵押貸款的攤還都是按月平均，其期間長達30年或30年以上。比較起來在一九二〇年代和一九三〇年代初期抵押貸款都是以短期方式承作。

抵押貸款市場的各種機構 儲蓄貸款會、互助儲蓄銀行、人壽保險公司和商業銀行等主要金融中介，都是主要的抵押信用供應者。它們幾乎持有總抵押債務餘額的4/5。

儲蓄貸款會是最專業化的機構，它們在抵押貸款的資產超過4/5。主要是以一般住屋貸款方式貸出。戰後龐大的人口成長使得抵押放款業務方面有急速的擴張，這些機構約握有1/3的抵押債務。除了新英格蘭和大西洋中部地區外，它們是一般住屋抵押信用的重要來源。

雖然互助儲蓄銀行大部集中在東北部地方，但它們也對50州的借款人提供抵押信用，它們是全國聯邦住宅管理局擔保和聯邦退伍軍人管理局保證抵押信用的主要來源，同時也是當地市場一般性抵押信用的主要來源。儲蓄銀行在戰後幾年業務曾擴展幾達總資產的3/4。它們強調房屋所有者的貸款，但也提供大量資金進入複合家庭和非住宅貸款。在全美總抵押債務中，儲蓄銀行約占1/8以上。

人壽保險公司有其廣泛投資途徑，並不像儲蓄貸款會和互助儲蓄銀行以抵押貸款爲主，抵押貸款資產約占人壽保險資產的2/5。一般說來，人壽保險公司並沒有直接接觸住屋抵押貸款的借款人，他們獲得的貸款主要是經由國內的抵押關係人。他們廣泛投資在不同的抵押貸款，包括住宅和非住宅，同時持有超過抵押債務餘額的1/6強。

商業銀行在所有主要型態的抵押貸款中所

占比率最小，約占 1/10，反映出他們的基本方向是短期商業信用。而商業銀行在抵押貸款放款型態最分散，提供長期、永久抵押貸款、短期建築信用和其他以不動產抵押之存貨融資。

其他不同投資者也提供抵押信用，包括：(1)聯邦州和地方政府機構；(2)年會基金；(3)互助會；(4)火災和意外保險公司；(5)信用合作社；(6)大學捐獻基金；(7)投資公司；(8)抵押公司。

抵押公司一般稱爲"抵押銀行家"，不同於其他抵押貸款者。它們的帳戶上並沒有抵押貸款帳戶，而只是爲機構投資人(主要是人壽保險公司和互助儲蓄銀行)開發抵押貸款及業務。

政府的角色 聯邦和州政府的行爲對於不動產和建築融資影響深遠。聯邦準備制度和財政部在執行貨幣和負債管理的動作，是影響抵押信用供給和條件的重要因素。更直接的說，其他聯邦機構也會影響抵押市場。聯邦住宅管理局和退伍軍人管理局透過抵押保險和保證計畫，來促使抵押條件標準化和改進財產鑑定的程序，因而刺激了投資人對於抵押貸款的興趣，增加抵押資金的活力，並且使全國性的抵押市場得以發展。資金流入抵押市場亦爲下列因素所激勵：(1)聯邦住屋貸款制度即住宅抵押組織(主要是儲蓄和貸款會)之中央信用；(2)聯邦全國抵押協會，它也對於聯邦住宅管理局和聯邦退伍軍人管理局之買賣提供次級抵押市場。

12. 儲蓄貸款會

最大的美國金融系統(商業銀行和人壽保險公司除外)，儲蓄貸款會是爲儲蓄者及房屋所有人效勞的唯一融資機構。在一九六〇年代儲蓄貸款會是住宅融資的主要來源，約占所有抵押的 44%。在全國住宅中 4 家就有 1 家有抵押。因此該會對於約有 2/3 的美國家庭擁有他們自己的房屋有此貢獻。根據他們在美國各地有不同的稱呼：如建築和貸款協會、建築協會、自耕農協會或合作銀行。在法律上聯邦註冊之協會名稱應爲"儲蓄和貸款"表示其有超過一半的營業資產。

成立和發展 美國儲蓄貸款業務於 1831 年首度在賓州法蘭克福成立(今費城)。早期的協會是以中介姿態成立。其目的是幫助會員買房子。每位會員每月存入一筆金錢，公司就每月提供會員一間房屋。授信給會員以房屋作抵押，然後每月分期償還，直到他的債務償完爲止。中介協會一直營業到所有會員已收到他們自己的建屋基金，然後才解散。

中介協會始於一八五〇年代，而後有一連串協會成立。在這些組織的會員是以一季、半年或一年爲基準，其營運方式很像中介協會。許多這一連串的協會開始接受會員，這些會員並不需要買房子而是要儲蓄。借款人付利息，也就是儲蓄人員應得的加上他們在合約中的分紅部分，這就是今日大家所周知的儲蓄貸款會。進一步就是組成永久性的協會。這些機構日復一日的吸收會員私定期的分紅或分期支付由會員的自由選擇。他們對住宅融資和徵收利息，就好像今天所使用的方法一樣。

在 1933 年，當蕭條達谷底時，國會授權由聯邦政府的聯邦儲蓄貸款會辦理註冊、登記和監管的業務。這些聯邦註冊的儲蓄貸款會營運就和互助組織一樣，存款人也是股東。像互助儲蓄銀行，聯邦協會也接受儲蓄和投資基金，且以抵押方式貸放出去。法令上規定，大部分協會的可貸資金以每月攤還的房屋抵押方式貸出(1～4 人之住宅)。像此類貸款的承作必須要在協會的主要辦公室 100 哩半徑以內。

其餘的貸款方式是不動產修繕貸款，特別是公寓旅館、汽車旅館、教堂、購物中心、工業區等。協會也被允許投資美國政府債券，而沒有限制。他們也可承作教育貸款。

大部分的州註冊協會在營運上都相似。

在經濟上所扮演的角色 儲蓄和貸款業務在二次大戰以後的期間達到史無前例的高峯。在1950年有1,526家的聯邦協會和4,466家州註冊協會，整個資產總和是167億美元。在1965年有2,011家聯邦協會和4,221家州註冊協會，資產總值提高至 1,294 億美元。

在 1965 年儲蓄和貸款會的儲蓄存款總額是 1,103 億美元。商業銀行是 131 億美元，互助儲蓄銀行是 52.7 億美元。所有由聯邦儲蓄和貸款保險公司承保的儲蓄帳戶在儲蓄和貸款會中的金額提高至 15,000 美元，它的營運和聯邦存款保險公司所承保的商業銀行存款中的儲蓄存款帳戶一樣。

貸款方面儲蓄和貸款業務記錄是很壯觀的。在1940年儲蓄協會承作了22.5%的1～4人住宅抵押貸款；到了 1965 年市場所占的百分比提高至 44%，比較商業銀行和互助儲蓄銀行僅占有 4%。大部分儲蓄貸款會所承作的抵押貸款都是一般方式——即沒有政府的保證，且由貸款人負擔風險。在 1965 年，有 96.8%的儲蓄和貸款會的抵押貸款都是傳統性的。

13. 投資銀行

投資銀行業務是籌措資本進行購買建物、機器、工具、藉以因應現代化工業的需要。基本上，投資銀行業務是成千的個人儲蓄導入公司和公共企業的橋梁。

當業務是以小規模進行時，木匠或鐵匠購買工具經由儲蓄或相關貸款協會也可取得融資。由於商業和製造業在這方面的成長，使它變得需要匯集許多人的儲蓄存款，以提供資本。取代個人獨資的企業就是大的企業規模像公司或聯合貿易公司之先後成立，他們發行股票或債券向投資者籌措資金。因此今天的大型企業能夠累積大量的資本。

新發行的管理 在美國投資銀行業務幾乎有數百家的獨立公司，其中約有 150 家較大的公司，足以擔當新證券發行的管理工作。經營投資銀行業務的公司從那些需要增資的公司買了一大堆的聯票或債券，然後努力轉售證券給上千萬的個人投資者，以稍高的出售價格來補償他們的服務費。

從事投資銀行業務之行號在買進證券業務上是從上市公司整筆批發下來，然後以零售方式轉售出去。他們的業務不能和商業銀行混淆。

在大多數個別投資者將買入證券時，他們必須確保有一個穩定的轉售市場。投資銀行家們必須確保他們所承銷的證券市場對於購買者是繼續繁榮發展的。因已流通在外的證券無論是銷售新的證券和買進賣出都與上述情況相同。本質上，所有投資銀行業的公司亦從事於一般證券經紀業務，故他們有很多各證券交易所的會員。

從事於投資銀行業務的公司很少是擔任大量上市證券之承銷而不需外援的。若發行量很大，沒有一家單獨的投資銀行是有足夠資本的。但資本足夠，投資銀行一般不喜歡在單一承銷方面把資金鎖住。承銷商的管理上也要求其他的投資銀行共同參加承銷團。一般而言管理的公司要承擔最大的委託契約。承銷團員從 3 家到 100 家以上。

參加共同承銷之會員對於新上市證券的銷售，若價格適當而很能吸引投資人，則可能在幾天內就銷售出去。然而，若價格太高或市場有下降趨勢，承銷商可能很難或不可能以他們所提出之價格銷售出去。這風險因素是決定會員共同購買承銷以補償會員銀行的重要因素。銷售公司若在銷售合約存續中銷售的價格低於公開售價，會被處罰的。然而，若延期新證券的銷售仍無法賣出，合約將會終止，同時每一家參加共同承銷的會員也可持有未出售部分作爲投資，或以任何價格在公開市場上出售。

特別型態的證券 市政、鐵路、公共事業債券一般的購買是以競標方式。爲達到某一競標價格，承購團必須精確估計。以此種價格可轉銷給大家或較大的機購買主如人壽保險公司、銀行、信託公司。同時，每一投標者必須嘗試去看清競爭對手。例如 6 家公司可能標購新的證券，而標購價格經常是精細到小數點第四位。所有的開標都在固定時間，同時證券是賣給最高價的投標人。

比較富有投機性的企業，投資銀行是鮮少承銷的。相反的，公司和投資銀行經常簽訂最"努力契約"。承銷人並不同意向公司以固定價格買入證券，而寧願同意去以某一價格去銷售證券扣除銷售費用後轉給公司。

投資信託 投資信託是公司投資他們的資金在其他公司的債券。有兩種型態的投資信託，開放式基金或共同基金，那是經常出售新的股份給投資人。另一種封閉式基金，那是以他們原有型態出售固定數目的股份給投資人。當某位投資人購買一股的共同基金，那麼就產生一新股。當他買進一股的封閉基金，他

必須從其他持有者買入。

投資信託的目的是爲個人的小額資金提供一種工具以獲得較大利潤，同時經由票業管理將他們的投資風險分散在不同的投資中。典型的共同基金是持有 100 或 100 家以上的工業、鐵路、公用事業公司的股票。一個購買者若投入 50 美元股份在投資信託方面，則他將擁有基金所持有的 100 或 100 家以上證券的部分比率。參見STOCK EXCHANGE。

14. 人壽保險公司和年金基金

人壽保險和年金基金的主要功能是爲家屬提供財產保障。在履行此功能，二者已成爲最重要的金融中介，尤其是面對著銀行和儲蓄機構爲家族所提供的儲蓄服務方面。從而，這些中介在資本市場上是重要的貸放者。經由人壽保險和年金基金的儲蓄方式與其他家庭的儲蓄方式有所不同。它是具有合約性質的行爲，由家屬在某一定期間內的儲蓄。

這些型態的儲蓄在一九五〇年代成長得很快，同時到了 1965 年家屬所擁有的人壽保險準備金約有 1,050 億美元和 1,700 億之年金基金。

人壽保險 家屬的儲蓄經由人壽保險可獲得，也就是當家屬直接購買人壽險、定額人壽險、分期定額交付人壽險。在剛開始幾年之保單，保費超過保險成本然後準備金累積起來，但幾年以後準備金的支出則高於成本。預付的準備金是保單持有人儲蓄的一部分，如同折現價值之累計。當需要時，保單持有人以取消保單方式可轉換成現值，或向保險公司貸借。此外對於經由保險的儲蓄，家屬也可向保險公司購買養老金作爲儲蓄。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家屬的儲蓄經由保險公司的數額每年高達 40 億美元。

人壽保險公司主要投資在債券和不動產抵押貸款上。在 1950 年以後，人壽保險公司漸漸減少他們投資在政府債券的投資組合而增加到不動產抵押貸款的持有。到了一九五〇年代中期人壽保險公司的資產有 45%是債券和 37%的不動產抵押貸款。同時超過 550 億美元投資在不動產抵押，因此人壽保險公司爲僅次於儲蓄貸款會的抵押占用的重要來源。

對於投資組合之改變而偏好於不動產抵押之原因，乃在於一般利率的上升，人壽保險公司改善他們的獲利，從 1950 年的 3.1%提高到 1965 年的 4.5%。這種較高的獲利有利於紅利的給付，所以 1965 年金額超過 110 億美元。對死亡受益人給付金額高達 45 億美元，和保單持有人的利益(股利、折現價值、養老金、捐贈)是 65 億美元。身兼承保人、借款人和貸款人的人壽保險公司，對個人的財務有很大的影響。

年金基金 經由年金基金的儲蓄甚似購買年老的養老金。通常在雇主和員工雙方所捐出之年金基金，由此受僱者將來可提用的利益。然而有很多不同的年金計畫。年金基金可由聯邦政府來控制，如老年、生存、殘疾、健康保險等基金、公務人員退休和殘疾基金、鐵路人員退休基金、州和地方政府公立學校教師的退休制度。私人的年金基金可由人壽保險公司來控制，在這情況它們被稱爲保險年金計畫。私人的年金基金也可由雇主或特別指定的受託人來管理，這些皆稱爲非保險年金基金。非保險基金在一九五〇年代中期以後快速成長，1965 年所擁有的資產已達這些保險計畫的兩倍。

年金基金在很多不同的程度上受益權利歸於受雇人。只有在全部給付基金下受雇人的受益權利立即變成不可撤銷的財產，因此有能力換另外的工作。除年老、生存、殘疾、健康保險外，很少計畫是立即全額給付的。最普遍的受惠權利僅是一部分給付，只有在某項條件如年齡和服務期間符合時才全額給付。這些延期給付占大部分退休的計畫。然而，非給付計畫包括 40%私人公司的合法退休工人。對於獲取年金的利益，這些工人必須繼續在相同的公司工作直到退休。

年金也是一種融資行爲。全額年金基金計畫是自己有足夠的資產去支應未來退休人員的義務。有些計畫在執行時其利益之給付係來自參加人員他們工作生涯之資產累積。經常年金的給付部分是來自資產部分，而非基金計畫則全然來自經常的捐款。

基金對於資產的要求是非常謹慎的，它直接取決於年金的級數。較長的年金支付採延期方式，故較少嚴格執行基金的要求。雖然如此，在實際上很多的年金基金計畫是不足額的基金，所以經濟的逆境可能迫使該計畫無法支付給退休人員。

在一九五〇、六〇年代年金基金的成長每年是 15%，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投入的年金基金是 120 億美元。在數量上，經由年金基金的儲蓄方法對於家庭資產的累積是居第二位。一九六〇年代有 25%的金融資產之取得是來自年金基金準備。

家庭所擁有的年金基金準備在作爲儲蓄工具時也有某些限制。(1)年金基金資產無法由所有人隨時使用，因爲大部分的退休給付是在所有人到達某一年紀後才能給付。(2)年金基金準備必須到退休給付時，才爲某特別家族所擁有，因此年金基金準備是潛在性而非實際的儲蓄。(3)不足額的基金會危害退休計畫之儲蓄，退休人員不能確定他們將來可收到全部給付。

年金基金的投資策略端賴管理單位的運用。政府的年金基金是大量投資在美國的政府證券和公司債。保險的年金基金投入資本市場，而隨著人壽保險準備金流入債券和不動產抵押。私人的非保險年金基金是較積極的投資，其中 50%投入公司的股票，40%投入公司的債券。年金基金的供應比其他的融資中介對於美國的商業更具有融通性。

年金計畫非常普遍。在 1965 年超過 90%的雇員是合法的老年、生存、殘疾、健康保險的被給付人，同時有 50%的私人企業受雇員工加入私人年金基金。退休金的給付總數已超過 260 億美元，約爲美國個人收入的 5%。起初的老年、生存、殘疾、健康保險的總給付是 180 億美元，而私人計畫支付部分超過 27 億美元。參閱LIFE INSURANCE; PENSION or RETIREMENT; SOCIAL SECURITY。

15. 政府機構

自一九三〇年代以來美國金融發展上最重要的一項就是美國政府各項措施的創造和擴充。尤其對各種由商業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授位的保證。這些保證提升了新的商業融資能力並鼓勵他們將資金投入貸款，否則將不會吸引人。

各級聯邦機構包括保險和保證貸款、參加貸款、參與和接管金融機構移轉之承諾等。他所涉及的範圍從貸款基金對學生到貸款給未開發國家的政府。聯邦信用計畫最顯著的目標是使個人和商界能夠從私人金融機構得到他們所要的貸款；只有在某些受到限制的情形下聯邦信用機構才考慮在貸款上作爲私人機構的競爭者。反之，大部分的政府機構的設立是在某類貸款無法償還時，才參加私人的貸款組合。

抵押保險 由於在 1929-33 年間經濟的大蕭條，不動產抵押的流當率非常高，借款人和貸款人尋求聯邦的短暫協助。一些信用機構和貸款計畫的發展陸續被放棄，其他被留下來的卻擴充起來。

聯邦住宅貸款銀行制度創立於 1932 年，爲信用機構所持有對住民財產的抵押貸款提供了一個蓄水池。它爲其會員(儲蓄貸款會、互助儲蓄銀行、保險公司)所提供的服務就如同聯邦準備制度對商業銀行所提供的服務一樣。它允許會員們擴充他們的放款能力藉著他們對聯邦住宅貸款銀行制度的抵押爲來源。

在 1934 年國民住宅法案，由國會通過並建立聯邦住宅管理局，藉著政府所提供的抵押貸款保險去誘使私人資金回籠到抵押方面。聯邦住宅管理局承保抵押的設計，吸引了借款人和貸款人。借款人只要以少數定金和貸款的到期日，貸款人經由保險就可減少貸款的風險。聯邦住宅管理局本身不提供資金而是以私人貸款人借給私人借款人而藉著聯邦住宅管理局的保險。

1944 年的公務人員再調整法案，使退役人員管理局對於退役人員購買房屋所作的第一、第二次抵押貸款保證。退役人員管理局現提供此類貸款的擔保僅爲 60%，貸款最高額是 7,500 美元。退役人員無法獲得私人貸款來源時，退役人員管理局也直接承作貸款最高 10,000 美元給退役人員。

隨著 1938 年住宅法案的頒布，設立了聯邦國家抵押協會，即是衆所周知的 "Fannie Mae"。它是由政府的資金來融資，同時授權

買賣聯邦住宅管理局所保險和聯邦住宅管理局的抵押。其目的是提供一個次級市場，在該市場內核准的抵押貸款也可出售。在 1954 年的住宅法案，"Fannie Mae" 重新註册並重新組成爲一個私人公司。因而它負有三種功能(1)繼續爲聯邦不動產抵押的承銷提供一次級市場；(2)爲聯邦住宅管理局和退役人員管理局提供融資協助；(3)在它原來的法案下不動產抵押的清償。

商業融資 由於大蕭條的影響，二次大戰以後需要獲得較高產品和小型企業繼續在資本化的問題上尋求解決。而得到國會立法提出不同的計畫以提供融通給私人企業，首先成立的是金融復建公司，而以提供對財務公司和鐵路的資助。它的範圍以後就擴展到其他非金融公司。在二次大戰，它的業務擴展得很快，它承作貸款和購買在二次大戰中負責戰爭產品生產的企業，同時對小企業提供特別的援助。在 1945 年，它開始對銀行貸款業務作擔保(提高到貸款授權的 75%)，不過貸款須符合特別的標準。金融復建公司最後在 1954 年結束。

繼而成立的是小企業管理局，國會指派它援助小企業下列事項：(1)獲得足夠的資本和信用，(2)獲得一個公平享有政府的合約，(3)得到合理的管理、技術、生產的諮詢，(4)得到災難貸款，此項貸款亦給個人。小企業管理局在借款人無法從私人貸款者取得貸款時它可直接承作貸款。小企業管理局對任何一個借款人所承作或參加的貸款最高不得超過 25 萬美元。最長時間是 10 年。經由小企業管理局所核准或參加的貸款平均期限爲 5-10 年。

在 1934 年，聯邦準備銀行被授權提供財務融通給那些因在正常條件下無法取得正常的資金需要來源的公司；然而自 1941 年，卻僅有少數貸款被貸出。聯邦準備銀行也執行了兩項貸款計畫，一項是在二次大戰期間，一項則在韓戰緊急情況期間。有很多國防機構向私人借款者擔保國防契約簽訂者的貸款，這些計畫在最近幾年並不顯著。

除抵押貸款計畫外，退役軍人管理局也得到授權對於退役軍人因創業或擴充營業貸款的保證及保險。這些貸款者都是私人借款人，他們一般均選擇有保險的，對借款人的保險最高到貸款總額的 15%。

農業機構 在美國改進農業信用來源可回溯到 1912 年，當國會任命一個委員會到歐洲考察農業信用組織時。自那時起，便有許多的公家農業信用機構紛紛成立；然而，在這些機構中有的已停業或被其他公司合併了。現只有四家主要的公家機構：商品信用公司、農人住宅管理局、農村電化管理局、農業信用管理局。

商品信用公司設立於 1933 年，它的任務是負責農產品的銷售和購買，和無追索權支持商品價格貸款的保證。商品信用公司可直接貸款或作爲商業銀行貸款的保證。它的目的有二：(1)支持某特定農產品的價格，(2)提升農產品行銷秩序。

商品信用公司支持商品價格貸款是統一的。農人借款可能或不可能償還時，就依據貸款發生時商品的市價來擔保。若市價下跌時，商品信用公司通常希望農夫們不要履行貸款契約而把抵押商品轉給商品信用公司。然而農夫就收到一張規定的穀物最低價格，轉作爲貸款之擔保。若市價上升時，農人們出售他的穀物償還貸款，而保留貸款的餘額。

農夫住宅管理局成立於 1946 年。它直接承作貸款並作貸款保險業務。二者目的皆在發展和強化農業家庭。貸款給自營農場者藉以幫助農業的推展與營運。

農村電化管理局創立於 1935 年。它提供資金給在農村地區自行擁有電化設施或相互合作以建設電化設施的農人。到一九四〇年代末它的貸款也擴充到包括鄉村的電話服務。

農業信用管理局成立於 1933 年。以後 6 年它都獨立運作，後來併入農業部內。在 1953 年，國會又重新設立農業信用管理局，而且是在聯邦政府之下的獨立單位。它對農人提供主要的三項服務：(1)土地銀行服務(2)短期貸款服務(3)合作銀行服務。

土地銀行服務是由 12 個聯邦土地銀行和很多的聯邦土地銀行協會組成，它是承作長期農業抵押貸款和執行許多有關的農業土地不動產融資服務。短期信用服務包括 12 家聯邦中介信用銀行和很多的生產信用協會組成。中介信用銀行可對生產信用協會和其他承作短期農業貸款的金融機構擴展其信用。合作銀行服務的範圍是 12 家區域性的合作銀行和合作中央銀行，所有這些銀行對於合作農場市場協會承作貸款。

農業信用管理局設立的目的是鼓勵地方協會和區域銀行的會員借款人。爲達此目標，農業信用法案乃提供了政府退休金資本，因此每一個機構有一天將全然地變爲會員借款人所擁有。

其他機構 另有其他機構是因貸款、保險、保證等計畫而成立的。在直接貸款團體有都市更新管理局，貸款目的是爲清除髒亂和都市更新計畫；社區設施協會，針對大學或學院的建造計畫；海事管理局，爲造船貸款；教育局，爲幫助學生的融資貸款；進、出口銀行，爲政府的主要對外貸款機構。

在貸款保證和保險團體方面有民航員委員會，它是對購買小飛機的貸款；州際商業委員會，那是對於鐵路貸款的保證；貸款發展基金，它是對政府、公司、未開發地區市民貸款的保證。

16. 銀行公會

美國的銀行家在全國、州及地方都發展設立協會組織。該協會除了提供教育和資訊，也負責其他商業活動，包括研究各種業界問題，對於業界相關圖書館的維持以及代表業者向立法機構提出各種證言。

美國費城儲蓄銀行之摩天大樓建築。

美國銀行公會 美國銀行公會是最大最久之銀行公會，創於 1875 年，在一九六〇年代會員約有 18,000 家的商業銀行和儲蓄銀行，最主要的會員是商業銀行。總部設於紐約，共有職員 300 人，同時在華盛頓特區也有一小的辦公室；該會發行許多出版物，包括資訊和教育，以及每月出版的《銀行》雜誌。

美國銀行公會指導二家很大的教育機構：史東尼爾金融研究所(Stonier Graduate School of Banking)和美國金融研究所。前者是爲銀行主管舉辦的暑期研修班，設於新澤西州新伯倫瑞克的拉特格斯大學，在上課期間之餘亦可函授，其課程都是訓練學生如何處在銀行管理階層。後者採夜間授課，主要是針對銀行非主管人員及初級主管人員，教導有關會計和銀行營業的基本技術。美國銀行公會在美國各大都市辦學校，並出版其上課所用的課本及一般銀行作業的教育資料。

互助儲蓄銀行全國公會 互助儲蓄銀行全國公會大約有 500 家會員銀行，代表了儲蓄銀行界總資產的 99%。成立於 1920 年，總部設於紐約，大約有 40 名員工，在華盛頓特區也有辦公處。公會出版《儲蓄銀行新聞》和《全國眞相報導》，內容爲儲蓄銀行的財產統計和

有關地區的抵押市場。

公會的儲蓄銀行業務研究所和管理發展計畫是它的兩項主要教育活動。儲蓄銀行業務研究所是由布朗大學指導的夏季班，且可以函授方式繼續完成學業。受訓僅限於年輕的銀行主管，其課程著重於投資、行銷和銀行營運之決策。管理發展計畫是由達特第斯學院利用夏季舉辦，對象是高級主管，經過廣博的學習，使學生更了解變動中的經濟和社會環境，以便作各種決策。

美國儲蓄貸款聯盟 爲最大的儲蓄和貸款組織，約有 4,700 個會員和 140 位員工，總部設於芝加哥。每年都出版《儲蓄及放款員相報導》，內容包含一般儲蓄界和特殊儲蓄、貸款業務的詳細統計數字。每個月爲會員出版《儲蓄和貸款新聞》。主要的教育活動是在全國開設有關儲蓄和貸款課程，以教育儲蓄和貸款業界的員工。

抵押銀行公會 成立於 1892 年，1926 年改爲抵押銀行公會，總部設於芝加哥。一九六〇年代末會員已超過 2,000 家，同時員工約有 30 人。大約 60%的會員是抵押貸款的通匯行(原先在地方上的抵押者)，其他的會員主要是商業銀行、互助儲蓄銀行和人壽保險公司。每個月出版《抵押經紀人》。主要的教育活動是抵押金融學校，包含一週三次的暑期課程，強調抵押借款的特別問題。

獨立銀行公會 成立於 1930 年，成員包括一些獨立小型的商業銀行。總部設於明尼蘇達州的索克森特(Sauk Centre)。大約有 6,300 家的會員和約 10 位員工。每月出版《獨立銀行家》月刊。

其他公會 全國聯盟保險儲蓄公會約有 500 家會員，總部設於華盛頓特區。每州有州的銀行公會。許多州有州的儲蓄和貸款組織，而 9 個州有互助儲蓄銀行公會。幾乎每一個大都市都有交換所協會，除了支票清算外，還負擔某一定金額的協會交易業務。許多銀行是研究暨同業公會的會員，例如國家經濟發展局和國家稅務基金。

Bibliography

Banks and Bank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American Bankers Association, *Commercial Banks and Investment Banking* (Am. Bankers Assn. 1979).

Hammond, Bray, *Banks and Politics in America from the Revolution to the Civil War* (Princeton Univ. Press 1951).

Klaman, Saul B., *The Postwar Residential Mortgage Market* (Princeton Univ. Press 1961).

Kreps, Clifton H., Jr., *Money, Banking and Monetary Policy* (Ronald 1967).

美國之外其他國家的銀行業務

17. 加拿大

加拿大的銀行體系包括加拿大銀行(中央銀行)、註冊銀行(商業銀行)、放款和信託公司、各種儲蓄銀行、信用合作社和小型放款公司。最重要的是加拿大銀行和註冊銀行。

加拿大銀行 總行設於渥太華，1934 年創立，1938 年改爲國營。直接管理信用和貨幣以尋求國家最有利的經濟命脈。爲了完成這個目標，銀行成爲自治區和省的公庫，同時保管註冊銀行的存款準備，它可以發行鈔票，管理加拿大的黃金和外匯準備，買賣由加拿大政府或省所發行的證券或英、美政府所發行的證券，也可以對銀行貸款和墊款，或者對加拿大政府或對任何一省作此項業務，並可以買賣證券(執行公開市場操作)，作電匯和銀行承兌業務。

加拿大銀行施行它的政策是改變貸款的利率，或者變更註冊銀行的存款準備，或者買賣證券(公開市場操作)。同時直接在自治區政府控制下，改變外匯匯率。加拿大銀行的政策反映能夠影響經濟條件，藉著貨幣供給額的改變，引起利率的上升或下降，或信用的放寬或收縮。

商業銀行 所有加拿大的商業銀行是在省的法律下取得許可。該國曾經有很多商業銀行，但是幾年以後，由於倒閉、合併或和多家銀行的合營而減爲 8 家：5 家分行遍布全國，2 家主要的營運在魁北克，1 家的活動僅限於蒙特利爾、多倫多和溫哥華。其中數家有國外分行。這些商業銀行是加拿大最大金融機構，總存款約爲 250 億美元，分行逾 5,000 家(每家銀行約有 3,500 人)，提供加拿大各地的銀行服務和所需的信用，並協助新地區的發展。

約有 35%的流動資產是現金、加拿大政府證券和折款。一些是以商業貸款——最大部分是短期貸款來保持其所需的營運資本，其他的來源是農業貸款、消費者貸款、抵押貸款和省、市貸款。貸款以產業別和地區別分散風險。

銀行法是管理註冊銀行營運的法律，於 1871 年由自治省政府制定，往後幾乎每 10 年修訂一次。銀行的檢查由自治省的檢查官員執行。

18. 其他大英國協

大英國協的銀行制度和英國類似。每一個國家有中央銀行、一些大型商業銀行和許多分行，以及很多的專業機構。

不列顛 英格蘭銀行被稱爲中央銀行之母，創立於 1694 年，並於 1946 年國有化。營運方式是商業銀行，有絕對的權利發行鈔票，管理英國的黃金和外匯準備，且是政府的國庫。自二次大戰它就致力嘗試保護國內外的貨幣價格，卻不很成功，其所憑藉的方法如下：變更放款利率，公開市場操作，強迫控制消費者信用，對商業銀行發出貸款指令，控制商業銀行過多的流動性資產，以及使用道義說服。

幾乎所有英國銀行的業務都握在少數 12 家的商業銀行(參加股票銀行)手中。它們主要的業務是收受、轉帳和支付短期和定期存款，以及處理外匯交易和融資業務。在融資信用方面，允許借款人一定數額的透支並支付透支利息。

在英格蘭銀行和商業銀行之外有許多特殊營業機構：貼現行號是短期貨幣市場交易工具的場所；承兌商號專業於外匯交易融資；海外銀行之分行；發行商號是承銷證券發行的地方；受僱購買公司是分期付款信用交易場所；投資信託公司；以及其他公司。綜合這些專業機構形成一個倫敦貨幣市場，它僅次於紐約貨幣市場，是世界重要的貨幣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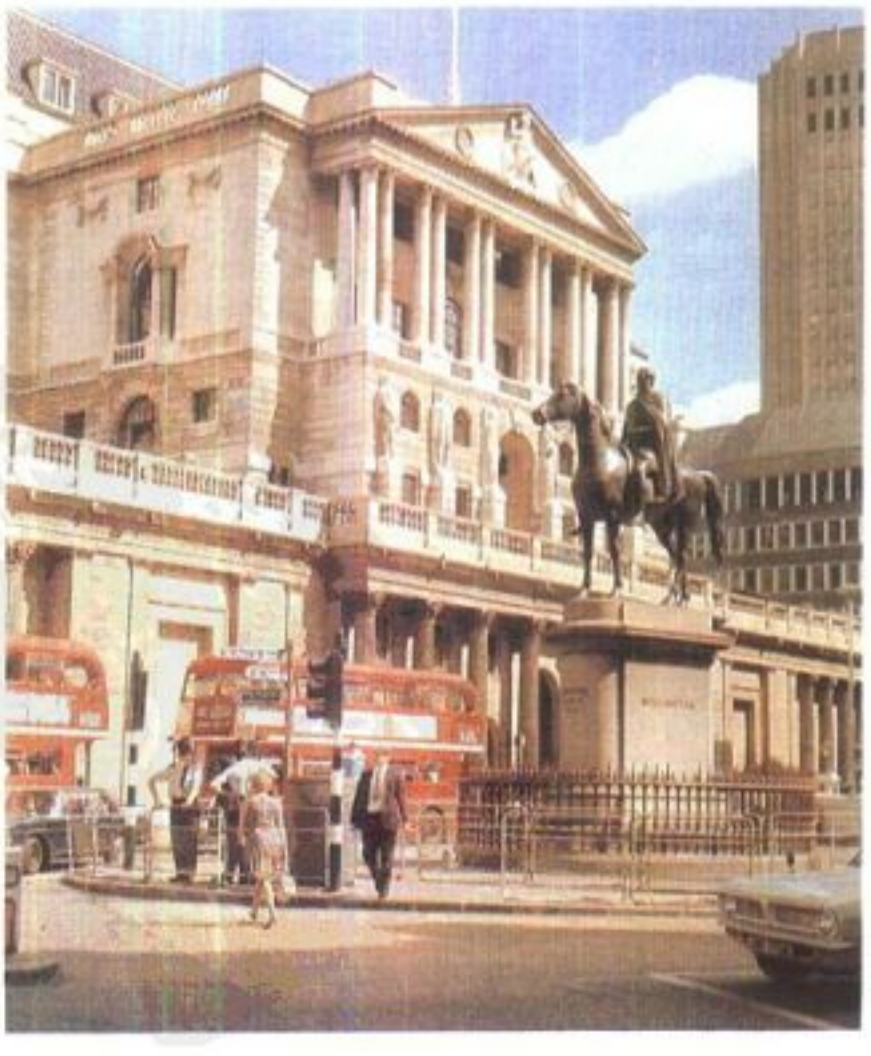

有「中央銀行之母」之稱的英格蘭銀行，創立於1694年，圖中之建築建於1925年。

澳洲 採分行制，以雪梨、墨爾本和阿德雷德爲中心，而分布到全國各地。由於合併及倒閉，商業銀行（貿易銀行）已經減少到 8 家。其中澳洲國協交易銀行是政府擁有，且可與其他商業銀行匹敵。貿易銀行可接受支票存款、定期存款和透支，以及各種的信用融資業務，包括穀物、羊毛和豬肉等產品所需的信用融資。他們結合儲蓄銀行，以擴充他們的抵押貸款的業務，同時以持有股票方式擁有財務公司，藉以融資消費者信用的需要。

澳洲準備銀行，亦即中央銀行，分別以不同機構成立於 1959 年。由國家政府所擁有，總行設在雪梨，並在坎培拉及每州首府設有分行。它是唯一可發行鈔票、保管準備金和對貿易銀行承作貸款的銀行，並對各銀行發出貸款指令，以及在倫敦設立管理國家外匯交換所。它在戰後積極建立短期貨幣市場。

澳洲有許多其他型態的金融機構，融通國內資本的需要和提供外國資本流入管道的服務。它們在整個大陸的工業發展扮演了很重要的角色。

紐西蘭 紐西蘭是個高度依賴外貿的國家。出口肉類、羊毛和乳酪品，同時進口製造品。其經濟特性及福利國家的生活塑造出銀行制度的組織和營運。

紐西蘭共有 5 家貿易銀行（商業銀行），每家皆有廣泛的分行。最大的是紐西蘭銀行，爲政府所有，其他 3 家是由澳洲銀行所掌握，另一家總行設於倫敦。銀行接受活期和定期存款、透支並融通客戶信用的需要（以農業占大部分）。

紐西蘭準備銀行（中央銀行）爲國家所有和控制。該銀行配合政府政策（沒有自主權）對貿易銀行發出貸款指令，並且管理公共債務和外匯操作。其主要的任務是執行政府的貨幣政策，因此經常與財政部長溝通。

19. 西歐

西歐國家的銀行制度源起於私人企業服務的需要，在組織和功能上，各國都很相似。每一國有一中央銀行，也是唯一有權發行鈔票者，代理國庫保管黃金和外匯準備。同時經由它的信用政策，協助達成經濟目標。每一商業銀行透過其分行網對農業和商業信用的需要作專業性融資。在戰爭期間融通給政府的需要，同時開始對消費者信用的需要融資。每一國的銀行系統都有一套專業性的組織，它們是針對投資、抵押和小型企業之需要的融資而建立的。

法國 法國銀行制度的中心是法國銀行（法國的中央銀行）於 1801 年由拿破崙所創，1945 年改爲國營。商業銀行稱爲存款銀行，融資短期、中期信用的需要。分布全國的四家最大銀行在二次大戰末改爲國營。其他的商業銀行限制在地區或地方上營運。

投資銀行係對長期商業需要作融資，在法國經濟發展上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其他金融機構包括農業信用抵押銀行、儲蓄機構和合作銀行。

信用政策由國家信用委員會（包含政府的代表和金融業者）制定，由法國銀行執行。法國銀行制度比其他大陸系統更專業化，這種特性有助於法國的經濟發展。

西德 德意志聯邦銀行是西德的中央銀行，執行比較保守的信用政策以保持馬克之穩定，此乃鑑於該國在同一個世代已有兩次的貨幣失敗事實。

商業銀行體系包括：三家極大的機構；許多州、地區性和地方銀行；私人銀行僅限於一些城市；專業性機構是迎合特別產業的需要。由於商業銀行和工業的關係比較接近，銀行經常率先在工業組成時，對其長期信用的需要加以融資，同時以承銷和募集證券償還銀行的長期貸款。許多信用合作社貸款給農人、小商人、零售商和中等產業。許多儲蓄銀行係地方當局所有，最近幾年則在接受活期存款和承作小型商業貸款方面與商業銀行相抗庭。

雖然聯邦當局致力於權力分散，但銀行系統仍恢復戰前的集中制。在進行集中化時，它能夠利用馬歇爾的融資來源，以恢復德國的經濟和從事貨幣的保衛。

義大利 在控制貨幣、信用和信用機構政策方面，是由內閣跨部的信用和儲蓄委員會組成，成員包括義大利銀行的總裁和 6 個內閣閣員。在內閣跨部委員會中，義大利銀行扮演主要角色，它有權改變銀行的準備要求，管理放款和存款利率，核准新銀行設立和舊銀行合併，以及核准股票和債券的發行。藉著對財務公司貸款金額的限制、公開市場的操作和對銀行的貸放指令，義大利銀行在戰後實行嚴格的信用管制。

義大利的信用系統包括商業性且合作性的儲蓄銀行、抵押銀行，以及提供農業貸款和中長期工業融資的機構。四家最大的商業銀行已有全國性業務，其他的僅限於區域性營運。最大的銀行直接或間接爲義大利政府所擁有，這是因爲在大蕭條中救援的結果。公家所擁有的股權並未減少競爭的領域或形式，也沒有破壞個別銀行的獨立特性。

瑞士 瑞士的中央銀行是瑞士國家銀行，創立於 1907 年，爲歐洲較資淺的中央銀行，由州、州銀行、其他銀行和私人所共同持有。瑞士經濟的流動性是由於國際資金的匯集所致，因此瑞士國家銀行必須依賴政府對資金的篩選以及與其他銀行的君子協定，來控制信用。經過政府篩選的資金不斷存入中央銀行帳戶，而君子協定則經常要求商業銀行對存款收費而非支付利息，以限制外國資金流入。

瑞士的銀行系統包括五家大的商業銀行和分布於全國的分行，以及州銀行、地方銀行、抵押銀行和合作銀行。幾乎所有的州銀行爲州所擁有，而且在州內營運。他們實際上是儲蓄機構，接受定期存款、發行債券和承作抵押貸款。地方銀行從事不同的營運，本質上有些是儲蓄機構，辦理抵押貸款和分期付款信用，其他機構辦理商業貸款、外匯交易和特殊鄉村的專業化業務。私人銀行管理客戶資金，參加外貿融資，並和國內國外資金流通合作。信用機構已建立具有優良融資功能的系統，由於競爭關係保持低利率和注視與信用需要是否相吻合。

20. 東歐

社會主義國家貨幣和銀行制度所提供的基本功能與資本主義國家相同：通貨的發行、短期和長期信用的融通、資金的移轉、儲蓄的匯集與投資。由於經濟和政治組織和結構之不同，銀行業務也有差異。

蘇聯和東歐共產主義國家的所有信用機構都是國營。中央和商業銀行的功能是集中在國家銀行。其他專業信用機構各別承作農業融資和投資、國外貿易和提升儲蓄。

國家銀行 社會主義國家的國家銀行與下列機構保持著密切關係：財政部；其他協助擬訂整個經濟計畫的部門；計畫委員會。它的責任如下：迎合貨幣需要和經濟計畫財政需要；貸款給工廠和其他經濟體；確定經濟計畫的執行；以及移轉資金。它不接受個人存款，通常對個人或個人之間是以貨幣來支付。

操作上是高度的集中化，政策由總部發動而透過分行執行（約有 5,000 家分行）。地方官署發行通貨，根據配額來承作貸款，接受經濟計畫偏差的報告，以及提供資訊幫助計畫之準備。資訊匯集後下達指令。

其他機構 在需要專業技術的地區也設立了專業金融機構。因此投資銀行依賴它們的工程師幫僚，將政府投資計畫中的資金用於建造新工廠和改良舊工廠。雖然農業信用在蘇聯是由中央銀行來辦理，但其他共產國家仍有農業銀行，主要是對農業合作社融資。外匯交易銀行有海外分行與外國銀行往來，提供外匯業務。它們根據計畫保管國家的黃金和外匯準備，並執行外匯管制。在蘇聯，這些功能大都由中央銀行辦理。

儲蓄銀行是唯一的個人帳戶的儲蓄機構，能夠提供人民儲蓄和支票存款的服務。儲蓄存款是付利息的，並有發行彩券的權利。儲蓄銀行投資他們的資金在政府的證券，或者對個人承作貸款以用於購買永久財或者合作公寓。

在一九六〇年代在共產主義的銀行有二種發展趨勢，其一是專業化機構和國家銀行之合併，其二是給予國家銀行分行的經理在承作貸款方面有較大的活動空間。後者對於配合消費者需要的工廠融資很重要。

21. 南美洲

南美洲國家在貨幣和銀行制度上有共同的特性，即平均實質所得較低、所得分配不均、土地所有者過分集中。

稅制不平，儲蓄很少，消費高，政府在國內

和國外過度借款，通貨不斷膨脹（政府和私人的赤字是通貨膨脹的原因，而這些赤字則是藉著增加通貨和銀行信用來融通），貨幣定期貶值，資源被誤導和濫用，經濟發展停滯不前。這些情形皆隨著成本的增高（工資對物價指數之關係而產生的結果）而惡化。

中央、外國和地方銀行　每一個國家有一個中央銀行或者相稱的機構，其主要業務是融通政府的赤字和商業銀行借款的需要，後者是由於私人赤字融資的增加而引起的。偶而試圖遏止膨脹時會遭遇到強烈的政治反抗，故曇花一現消逝。

外國商業銀行如英國、德國、法國、義大利、美國和日本，在對外國貿易和其國家的信用需要上，扮演很重要的角色。本國的商業銀行，不論爲國家或者私人所擁有，都是地方企業投資主要的資金來源。商人不希望藉由發行股票稀釋其股權。通貨膨脹是銷售債券的絆腳石。商業銀行之授信（名義上是短期的，實際上是長期的），其利率似乎很高，直到價格上漲而調整。

南美洲的儲蓄很少卻很集中。通常用以購買土地或建物（當作通貨膨脹的避險措施），或者放在外國銀行。地方發展所需資金，除了向商業銀行的借款外，亦可直接由外國公司或政府投資，或者向國際機構借款。

其他機構　爲了輔助商業銀行的業務，成立了各種中介機構，諸如儲蓄銀行、開發銀行和資本公司。資本公司在南美很普遍，他們在保留持有人每月繳納的保險費達到某一年數後，付給一筆資金。這些保單通常包含彩票的利益。中介機構爲商業銀行、私人投資者或政府所有。它們專業於不動產抵押、礦產和工業的信用。它們只有少數幾家，因此無法滿足衆多的信用需要，特別是農業、住宅和工業融資方面。額外金融中介機構的建立及其功能的成功皆有待通貨膨脹的消除。

22. 非洲

在南非和濱臨地中海的北非國家，其銀行制度通常都仿效歐洲。然而在熱帶非洲新興國家，銀行制度有其經濟特性——國外貿易占總貿易的大部分，出口大部分是原料，並相當依賴外國資本。然而，許多非洲人民仍然不熟悉於金融機構，其儲蓄很少。

銀行業務由英國、荷蘭和法國的銀行開始運作。其設立是爲了對進出口貿易融資，並迎合自己國家的信用需要。由於政治獨立的影響，外國銀行趨於減少，以致於地方金融機構增加。中央銀行充當貨幣當局，以國外資產（通常是英鎊）來發行國內通貨，同時作爲被動的貨幣交換者。中央銀行以超然立場作爲政府財政方面的顧問，培育其他金融機構的成長和促進經濟發展。

出口的不穩動搖了商業銀行的存款和現金準備，迫使商業銀行依賴外國貨幣市場並集中承作短期貸款。這種趨勢是由於下列原因造成的：缺乏銀行的保障（一般公共所擁有的土地不能作爲抵押品）、個人企業的財務單薄、缺乏健全的會計制度、高度於運資金的需求（這是交貨期間太長所致），以及債務權約的不信任態度。

環境多變，工業多樣化，資本輸入被鼓勵，企業家正形成，銀行習慣正當發展，國家銀行正設立，且銀行的分行正從港口擴展到內陸。

然而，此地仍有很多信用缺乏。中長期農業信用不足，爲了解決這個問題，而嘗試設立合作銀行和土地銀行。同樣地，對於住宅建設和小型商業的融資，亦需設立融資機構。

23. 亞洲

硬幣、紙幣、信用工具和各種信用機構，早在歐洲使用之前，亞洲就已出現了。雖然直到十九世紀時亞洲才引進歐洲的做法，但也僅是在原有的制度上附加而已。

印度　鄉下的放款者仍然存在，並成爲信用機構的基礎。後來出現了當地銀行，這是放款與貿易結合的產物。現代的商業銀行是由於外匯銀行（主要是英國）的建立而產生的，位於較大城市中心，集中承作外貿融資。

一次大戰後，很例外地印度只有商業銀行有突出的成長，尤其在二次大戰後成長更快。這些銀行當中，最獨特的是政府所有的印度國家銀行，它擁有總商業存款的 1/3，承作農業和小型商業貸款。專業化的信用機構包括重要的信用合作社、農業和土地抵押銀行，以及促進工業發展的各種投資銀行。印度準備銀行創立於 1935 年，1949 年改爲國營，是印度的中央銀行，致力於促進銀行制度的健全發展，加強合作信用制度，並開發中長期金融機構。

日本　日本在 1872 年模仿美國聯邦銀行法，首度完成銀行法。但經過短暫的實驗後，即放棄此法而改行中央銀行制。其商業銀行的運作酷似德國制度而非美國制度，這些銀行傳統上是承作投資信用，因此它們從日本銀行（中央銀行）借入大量款項，並由分行網吸收儲蓄存款。

輔助商業銀行業務的機構是專業化的機構，如東京銀行（專業於外匯操作）、長期信用銀行（發行債券，並爲大企業融資建廠和設備）。其他專業性的金融機構爲配合農業、漁業、林業和小商業之需要備款，在日本一直都扮演重要的角色。

日本銀行是唯一有權發行鈔票的銀行，它可經管國庫，是銀行中的銀行，而且還可控制信用。它也對每一家信用機構設定貸款的限制，對商業銀行提供投資組合的指導，以及商業實務和管理。日本銀行是由日本政府嚴密監管。

Bibliography

Banking Outside the United States

Bank of England, *Quarterly Bulletin* (quarterly).
Beckhart, Benjamin Haggott, ed., *Banking Systems* (Columbia Univ. Press 1954).
Byrd, William, *China's Financial System: The Changing Role of Banks* (Westview Press 1982).
Carew, Edna, *Fast Money: The Money Market in Australia* (Allen & Unwin 1984).
King, Frank, ed., *Eastern Banking* (Longwood 1983).
Llewellyn, L., *The Evolution of the British Financial System* (State Mutual Bk. 1985).
Onoh, J. K., *Money and Banking in Africa* (Longman 1983).
Prindl, Andreas R., *Japanese Finance: A Guide to Banking in Japan* (Wiley 1981).
Seidman, Ann, *Money, Banking and Public Finance in Africa* (Biblio. Dist. 1986).

24. 銀行業務和世界貿易

國際銀行業務包含廣泛的機構。這些機構可能是私人的、政府的或國際性的。私人機構包括商業銀行、外匯交易商和投資銀行。政府的機構有國庫、中央銀行以及長期借貸和援助的機構。最主要的國際銀行業務是國際貨幣基金會和國際復興開發銀行（又稱世界銀行）。

國際中心具有下列功能：使資金在國內外自由出入；使資金或存入或投資；將資金借出以融資貿易、投資；使交易有效進行。

一個國家若要符合國際中心的角色，則其在對外的支付和收入之間必須有相當程度的平衡。這平衡必須在一個期間中有很好的調節以排除過多的赤字或剩餘，其結果是取得或損失超額的黃金。同時國際中心的角色也需要有穩定和健全的貨幣，同時在全球可以被接受、持有和自由使用。一個世紀以前貝格哈特（Walter Bagehot）形容英國的貨幣、資本和外匯交易市場是「前所未見的經濟力量和經濟智慧的最大結合」。

十九世紀時英國是世界的銀行，今日的倫敦依然是國際貨幣和資本的市場，但因限制居民購買和持有外幣的權利，所以基本上它是個商業中心——處理第三國家資金的中心，主要是運用如下述的「歐洲美元」。自一次大戰後，紐約迅速成爲全球最主要的金融中心，這並不是出於意識決定的結果，而是美國經濟成長、儲蓄和它在世界的地位而自然產生的結果。一九六〇年代後期和一九七〇年代初期美國國際收支赤字的延長，禁止美國的資金流到別國，1971 年美元貶值和不能兌換黃金和作爲其他國際準備資產，對美元成爲主要國際貨幣及紐約成爲主要的國際中心有不利影響。同時經濟搖擺和貨幣力量轉回歐洲更導致建立了一個橫跨好幾個歐洲中心的新國際市場，經由歐洲美元的連結，或許有一天會成爲歐洲的單一貨幣。

商業銀行的角色　國際貿易就是藉著世界的大商業銀行所提供的融資而保持活躍。這些銀行擁有一個廣泛的分行網，分行之間透過信件、電信打字機和電話彼此連繫。它們持有企業、貿易商、投資者和其他銀行的餘額；同時從事外匯買賣和國外借貸，這種交易多以美元爲計算單位，因爲美元可以直接投資或迅速借貸。

其他國家在美國擁有的存款和短期美元資產，在二次大戰後緩緩的成長。結果成長的腳步與世界貿易和投資的擴張並駕齊驅，特別是在一九五〇年代末期，一些主要國家貨幣轉換已有相當程度的差異，美國銀行對國外的放款也大量的增加；大體而言這些貸款和美國出口的融資有直接的關係，有些是和第

三個國家的商業融資或是跨國組織的國際投資。

從一九五〇年代中期起，在美國之外出現了一個「歐洲美元」的新國際貨幣市場。這些美元存放在外國銀行或美國銀行的國外分行，例如倫敦。銀行運用這些基金來增加其流動性，或再貸款以因應短期需要。歐洲的銀行在這方面特別活躍，因此稱爲「歐洲美元市場」。然而這個稱呼實在是誤導人們，因爲歐洲美元並不是一種特殊的的美元，只是它流動的管道不同而已，再者它們並不是局限在歐洲，而是來自世界各地。

國庫部和中央銀行的角色 商業銀行融資世界的貿易，而政府的國庫和中央銀行則在維持本國貨幣之外匯交換價值。在這過程當中，它們買賣外匯，大部分是以美元爲主。但是這種國際的"干預"角色要視每一個政府或中央銀行對美元的信心及是否會被其他國家的貨幣當局所接受而定。國際銀行業務的目的最重要的還是在使美國可以隨時和外國貨幣當局，以每一盎司 35 美元的固定價格自由地進行黃金交易，但此種兌換於 1971 年 8 月被尼克森總統取消。1972 年 3 月美元從每盎司 35 美元貶值到每盎司 38 美元，貶值率約 7.89%，隨著美國貨幣性黃金價格增加 8.57%。然而美國並沒有表示美元要以新的價格兌換黃金或其他的國際準備資產。

基本上，繼續把美元當作國際準備貨幣使用是需要信心的，而這分信心則取決於本國合理市價的穩定和美國對國際美元重要性（參見GOLD STANDARD）。國際銀行業務的發展一直深受 1944 年布雷頓森林會議（Bretton Woods Cosference）和國際貨幣基金會（IMF）的政策所影響。

其他媒介 其他的國際銀行業務媒介是政府長期貸款和援助的機構。設於 1934 年的華盛頓進出口銀行提供中期或長期貸款，以協助美國貿易的融資，藉此供應且激勵私人貸款，以便在美國支付貸款。進出口銀行同時也擔保美國商業銀行所作的貸款和簽發出口信用保單。它的來源主要是來自資本的收入和出售參加貸款的證明書。由於進出口銀行的交易限定以美元償付貸款，所以美國展開其他形式的財務協助，例如多種的協助計畫，包括國際發展機構的貸款。

國際長期貸款機構最突出的是世界銀行和其附屬機構。在世界銀行集團之外，還有五個地區性的機構——北美和中南美開發銀行（1960）、非洲開發銀行、亞洲開發銀行、歐洲投資銀行（1958）和歐洲投資基金（1958），後兩者是歐洲共同市場的機構。

業務運作的困難 二次大戰以後國際銀行的業務發展成形，且對於世界貿易和投資擴大有重要的貢獻。然而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國際貨幣制度的功能出現困難，包括英鎊危機和美國國際收支赤字的延長，這些歸因於美國政府在國防和外援方面的花費、私人資金的外流以及貿易和服務業盈餘的減少，若美國本身有較佳的國際收支，則將加強國際貨幣制度。雖然如此政府仍需小心地審視世界貨幣制度的運作，爲未來作適當的修改。因此，在 1969 年他們設立了特別提款權（SDR's），且在 1971 年提供了更具彈性的匯率模式，進而宣布對國際貨幣制度作基本的改革。

顯而易見的是這類的改革可能會維持貨幣和財政紀律，進而有意義的支持世界貿易和投資的自由。這種改革也可能會幫助私人國際流動基金——來自私人營運的盈餘和來自私人的可貸資金，這種流動性才會達成潤滑國際商業轉輸的重大任務。

25. 國際貨幣基金會

1944 年總部設在華盛頓的國際貨幣基金會（IMF）是布雷頓森林會議的產物，現在已成爲國際銀行業務的主要機構，擁有將近 120 個會員國，遍布全球。主要的除外國家有瑞士（它和其他主要國家直接合作國際貨幣事務）、東歐國家（包括蘇聯）和中國大陸。

目標 在IMF的憲章下，會員國有史以來首次同意擴大國際貨幣政策。他們特別針對貨幣兌換的建立和維持，以及避免競爭外匯的貶值；同時提供基金的實質來源，協助國際收支上有困難的國家，藉以穩定其匯率。

基金會會員主要的認同是匯率是國際間案所關心的事情，每一個會員負責：

(1)建立其貨幣與黃金平價的共識——這個義務是在 1971 年 12 月賦予基金會的會員的，他們可以建立一個暫時中央匯率的制度，這個制度可以不經過基金會正式的同意而作更改。

(2)在允許的範圍內要維持本國貨幣買賣交易的匯率——最初是在平價 1%範圍內，但在 1971 年的 12 月放寬爲 2.25%。

(3)向基金會諮詢平價的任何變更（除了僅限一次不超過 1%的修正）。同時要防止避免外匯貶值的競爭，但是基金會認爲匯率不應該固定不變的訂在某一個點上，以免阻礙貿易和投資。事實上外匯貶值的事很多，而升值卻少之又少。

基金會致力於維持合理貨幣的穩定性和兌換性，同時減少捐助基金國的國際收支逆差的限制。分配每個會員一個配額（取決於本國經濟、國際貿易和其他因素的情況）。1959、1966 和 1970 年相繼增加這些配額，一九七〇年代早期總數相當於 290 億美元。每一個會員捐獻相當於本國配額的款項，通常 25%是黃金，而 75%是本國的貨幣。在基金會的投票權和選舉資格與配額的大小是相關的。美國的配額是 67 億，爲基金會最大的會員，擁有將近 1/4 的投票權。

貸款和償還 IMF只指導會員國的財政部和中央銀行操作而已。只要有貸款發生，基金隨即提供借款者等額的外國貨幣，同時借款者需以等值的本國的貨幣支付給基金。有一種貸款稱爲提款，即要會員以本國貨幣去購買外國貨幣。償還就表示要會員以黃金或是基金會接受的任何貨幣買回他自己的貨幣。會員國是基於以基金所持有的貨幣去維持黃金的價格。

一個國家可以隨意的提取一筆相當於它的黃金認股的款項——黃金部位，在基金這類的提款是可以累積的，因爲基金會以會員國本國的貨幣貸款給別的會員——超級黃金部位。提款只要超過這些超級黃金部位，但不超過國家配額的一半，則皆會被允許。如要更高數額的提款，則基金會希望有實際的評判。對於提款政策，1963 年時又補充了補償性融資安排，用以擴大基金餘額，以便支持那些遭受價格降低而導致出口盈餘減少的生產國。例如咖啡或可可的價格降低，生產國的收入因而劇減，就可向基金會貸款了。

貨幣的提取是經過協商，並徵諸於會員國國際收支和準備部位情況。提取是要收費的，通常以黃金支付。通常基金會有事先協議，允許會員在一定期間內提取雙方所協議的金額，而不須作進一步檢視。

會員要向基金會保證在 3～5 年之內償還貸款。通常提前償還可能是出於自願或者根據會員國因黃金和外匯準備增加而要求會員國提前償還，因爲其他的會員提取他在基金的貨幣時，會因而減少會員償付的義務。實質上，IMF的功能是一種循環基金，借出的貨幣會轉回基金之中。

增加的活動 從第一宗交易發生的 1947 年到 1955 年，IMF所做的並不多。自 1956 年起IMF的活動激增，乃因英國爲應付始於 1956 年各種英鎊危機而作的大量提款。

因爲基金的需求增加，所以必須採取行動增加基金的來源。除了增加三種一般配額之外，基金會把黃金賣給它主要的會員，以補充他們所擁有的貨幣。1962 年基金會介入"對借款的一般安排"。其中如有需要，主要國家同意把貸款提升到 60 億美元（包括來自美國的 20 億美元），以防止損害到國際貨幣制度。從 1970 年開始每隔 3 年，IMF就會把等值 95 億美元的特別提款權重新分配給會員國。參見GOLD STANDARD。

IMF猶如國際準備的監護人，它的來源、設施和程序替快速成長的世界貿易和投資提供了國際的流動性，並維持各國聲譽。

26. 國際清算銀行

國際清算銀行（BIS：Bank for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s）成立於 1930 年，旨在促進各國中央銀行之間的合作和協助國際金融清算。成立的構想是始於一次大戰後 1929 年德國青年計畫賠償的調整協議。銀行的總部設在瑞士的巴塞爾。

BIS隨著變遷的環境而演化。一九三〇年代早期，銀行積極參與抵抗世界經濟大蕭條，包括參與緊急貸款給德國和若干東歐國家，這些貸款都已完全償清。二次大戰期間，它的活動急遽削減。1944 年布雷頓森林會議建議將BIS關閉。戰爭結束之後，又重新建立並決

定不再解散。自從戰爭以來，特別是在1961年開始，BIS就變成國際銀行合作的焦點（1961年是巴塞爾協議開始支持美鈔的第一年）。

BIS理事會每個月定期聚會。美國未曾取得BIS的會員資格，但是在一九六〇年代聯邦準備的代表就定期參加。理事會包括五個創辦者（比利時、法國、德國、義大利和英國）的中央銀行。這些原非官方的會員相繼指導荷蘭、瑞典和瑞士等中央銀行。除了這些和其他歐洲國家之外，澳洲、加拿大和日本也是會員。而美國聯邦準備的代表也是定期出席BIS的理事會會議。

當BIS建立後，中央銀行可以選擇對他們股分的認股，或是提供在他們的公開市場上由大衆認股。大部分的中央銀行都選擇認股，因此現在擁有3/4的股分。其餘的股分（大部分是美國發行的）爲私人所擁有，特別是在歐洲。代表權和投票權完全取決於所有權，並由中央銀行執行。

BIS的來源最主要還是來自中央銀行的存款，是用來貸款給中央銀行的，並以黃金作交易。

27. 世界銀行

世界銀行的全名是國際復興開發銀行，和國際貨幣基金會同樣創立於1944年，且擁有相同的會員。世界銀行的總部位於華盛頓，自1946年開始，以傳統的貸款條件融資給會員國，或是在政府的擔保下貸款給政府機構、開發銀行或是私人企業。它有兩個部門：國際金融公司（IFC；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orporation），設立於1956年，不需要政府的擔保就提供基金給未開發國家中的私人計畫；國際開發協會（IDA；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ssociation），設立於1960年以寬鬆的融資條件提供貸款。

目標　世界銀行最主要任務就是以本身的資金、自資本市場借入的基金和盈餘，提供資金給以生產爲目的的貸款。初期的登記資本約爲100億美元，2%是以黃金或美元支付，可爲世界銀行自由使用；18%是以認股會員國的貨幣來支付，作貸款之用，但必須會員國認爲是適用於出口資金且獲得世界銀行的同意方可。剩餘的80%不供借貸之用，只用來應付世界銀行本身的借款或擔保的義務。在1971年時，資本登記逐漸增加爲270億美元。新的會員需以現金支付，會員的投票權是根據會員國的資本認股比例而定的。

世界銀行的資本結構有效地提供了有擔保的基金，因此資本的結構由於銀行提供對私人買主的債券，而加強其安全性，也因而提高了銀行的借款力量。單是美國的保證額就高達57億1,500萬美元。美、英、法、德和加拿大的總數額達100億美元，相當於世界銀行在一九七〇年代基金負債額的兩倍。除了美國之外，投資者的借款超過3/5。

世界銀行基金的另一來源是本身的保留盈餘，這個分量很大，因爲會員國不分股利。在1964-71年，世界銀行從盈餘中轉出4億8,500萬美元資給IDA。

除了上述三種基本來源外，世界銀行還藉由將貸款部分賣給私人投資者來取得，以及源自提早貸款的再付費。

貸款和清償　世界銀行擴大貸款給特殊"基本設施"計畫的外匯融資，這些設施奠下了進步的根基。世界銀行在其前25年的營運中，約1/3的放款是用在電力的發展，1/3是用在鐵路、道路、港口、輸油管和其他運輸的建設；其餘是用在農業、工業和一般的發展。在這段期間之末，世界銀行著重於農業和教育的融資。

大部分的貸款都是貸給較落後國家。然而自從1950年起，世界銀行也貸款給澳洲、義大利、日本和挪威等國；之前也對一些歐洲國家融資以做戰後的重建。世界銀行最大的貸款國是墨西哥，其次是印度，巴西第三。

世界銀行的貸款屬於中長期，平均是20年。所負擔的利息在一九四〇年代晚期是4.25%，而一九七〇年代早期則是7.25%。在1965年以前，利率是統一的。從那時之後有一個較高的利率，也不超過標準利率的1%，適用於這些貸款國家有能力從市場上取得大量外部資金的需要。

國際開發協會（IDA）　世界銀行貸款的方式對世界經濟發展有決定性的貢獻。一般的看法是所提供的發展融資方式不應該增加未開發國家國外債務的負擔。因此在1960年國際開發協會貸同償債期間可超過50年，且可免利息，只需付出0.75%的服務費即可。財務上IDA是與世界銀行分開的，但卻是整體的。IDA的特別條件是考慮借款者的國際收支問題，但是並不意味對個別計畫給予補貼。不論金錢是由IDA或是本身的基金所提供的，世界銀行也是運用相同的技巧和經濟標準。

IDA的貸款條款禁止從資本市場中借款，因此就全要依靠政府的資金。剛開始時，IDA擁有約7億8千萬美元的黃金和可兌換性貨幣（這些幾乎全是工業國家捐贈的）。這筆錢大都貸出去了，因此1966年又捐獻了7億5千萬美元的可兌換性貨幣。接著，又按1971-74年之計畫，補足24億美元。截至1971年時，IDA貸給各國的款額已高達30億美元。

國際金融公司（IFC）　旨在提供更專門的協助給私人企業，其服務比世界銀行更專業化。除來自國家的資本認捐之外，IFC的資金來自投資、證券出售以及世界銀行借款。其最高額相當於IFC實收資本額的四倍。

世界銀行除放款外，亦擴展到其他服務。每一個計畫案的融資必須和借款國的致力發展相聯繫。因此世界銀行一直深入參與經濟的發展，它的成就是無可爭議的，但在這個缺乏資金和極需投資的世界，還是有實際的困難。

28. 銀行職業

銀行從業人員可分爲兩類——主管和非主管。一般而言主管按其職位有某程度的權限去執行銀行的合法業務，其中最重要的一項就是准駁放款。一個大學畢業生根據他的工作表現和銀行的政策，在銀行工作1~5年之後就可望升爲初級主管。

銀行職員和櫃員　在美國，銀行從業人員大約80萬人，非主管和主管的比例大約是6：1。半數以上的工作由女性承擔。除了增加的自動化操作之外，銀行工作人員每年都持續增加。

銀行職員是最大的一羣工作人員。除了明顯可見的職務外，還要處理一些其他商業機構不易發現的工作，例如利息計算或機器核對。第二大羣就是出納員，負責收受和支付現金並記錄交易；因爲他們面對顧客，所以機敏和禮貌是必要的。

銀行主管　銀行主管的職稱各有其意義，但沒有一定的標準。典型的安排是最低階層的主管稱爲出納助理，往上的順序是出納助理副總裁、副總裁、資深副總裁、執行副總裁（通常只有一位），最高是總裁（除非還有一位董事長，否則他的職位是最高的）。

各級主管的責任不同，視銀行而異。這家銀行資深人員的工作在別家銀行可能是由初級人員所擔任。銀行的大小才是決定什麼頭銜所應承擔的責任，但即使同樣大小的銀行，相同的頭銜卻代表不同的責任範圍。銀行的管理對銀行主管的角色抱著不同的哲學，這種差異是因銀行所從事的業務不同而造成的。著重於批發業務的銀行擁有許多大客戶，它只需少數幾個主管就行了。每一位主管必須擁有充分授權來服務大額的客戶。相反的，擁有很多小分行卻從事很多的"零售業務"或者作消費貸款和活期存款業務的銀行，就需要很多主管安置在不同的分行中和准駁小額貸款。在銀行業務中有一句古老的說法可以指出頭銜所擔任的責任範圍，「不用告訴我他的頭銜，只需告訴他的放款權限就行了。」

專業化　一個人在銀行工作生涯中，通常會專精於某一範圍。這種專業領域很多，通常分爲銀行服務或銀行營運、會計、投資、公關和推廣。在各個領域有時候需要運用到個人高度的專業技能，特別是在大型銀行中。例如，自動化會計制度就極需專門人才來操作電子資料處理設備。大部分大銀行都有專門技術人員處理大額貸款業務。如果銀行要承辦石油工業的業務，就需要在職員中有石油工程師。在農業地區，即使小銀行也必需要有評估家畜股票和農業不動產的專家。在儲蓄銀行和儲蓄貸款會中，當然會有抵押貸款和財產評估各方面的專家。

一般而言，各銀行都比較喜歡在各級職中培養自己的專業人才，然而在快速擴展的時期又不一定能辦得到。結果，快速成長的銀行經常會雇用在完全不同行業的專家。

教育和訓練　基層的職員和櫃員只要有高中教育水準就可以的。有經驗的職員和出納

員如果在雇用期間接受更多的教育，可能會進升至領組，甚至主管的階級。

一個成功的銀行主管需受大學教育，此爲必需條件——雖然目前有很多相當大的銀行主管並沒有受很多或正式的教育。銀行比較喜歡經濟或企管系的大學畢業生，但也會接受其他科系，此乃因大部分的銀行都認爲必須有一段的在職訓練。

大型的市銀行，在受訓人員輪調到不同的部門時都有正式的訓練計畫。受訓結束後的分發是依據他的希望、銀行的需要、銀行管理人員對他的性向評估而決定的。一些比較大的銀行有一套以上的訓練計畫，用來訓練派遣國外分行或信託部門的專業人才。比較小的銀行通常是沒有正式的計畫，但對銀行工作有興趣的新進人員會被指派去研究有關部門的問題，而從中獲取不同的經驗。

薪資 在接受訓練的新進人員通常不會有很高的薪資。完成正式的訓練計畫後(或者在小銀行透過銀行業務獲取經驗)，就可以有很好的職位和高薪。一般的情形是，成功的受訓人員在最初的幾年就可以獲得快速加薪。

大多數的銀行對資深行員都有很好的對待。一般會有一筆「延期補償金」。辛勤工作的年輕職員可能不會像其他行業一樣馬上就得到報酬，但是在他退休前，他的收入會比在其他行業所立即收到的報酬還要高出許多。

詞彙

Acceptance 承兌——運用於國內外貿易的匯票，或用來作爲國際貿易和國內商品融通的票據。貿易承兌是由賣方提開出以買方爲付款人的匯票經由買方承兌之意。銀行承兌時，是以他們自己的信用來代替客戶的信用，而承兌信用狀換下此開的匯票。到期日客戶再提出資金來償付承兌。銀行承兌是重要的短期信用工具，是提供資金以待完成商業的交易。

Accrued Interest 應計利息——所欠利息還未償付。"accrued" 這個字也可運用在紅利和其他所欠的累積資本尚未償付。

Amortization 攤還——指在一段期間裏償付或減少債務的過程足以包括利息和本金的部分。

Appraisal 估價——估計財產的價值，特別是不動產，提供爲貸款之抵押。

Balance 餘額——1.存款人貸方存款的餘額總數，也就是指在他名下可提出的款項總數。2.借貸雙方票據交換差額。

Bank Call 銀行要求——銀行主管當局要求製作之公開的財務報表。銀行報表通常是在12月30日和6月30日出版的。

Bank Check 銀行支票——由銀行有權簽章人所簽發的支票，也稱爲treasure's check、officer's check、casner's check。

Bank Draft 銀行匯票——銀行簽發另一銀行之存款項下支付的支票。

Bank Examiner 銀行檢查官(Bandelier)——代表聯邦或州立銀行之主管當局檢查銀行的財務狀況、經營和政策的人。

Bank Note 銀行本票——銀行向持票人承諾見票即付，以代替現金使用。例如聯邦準備本票。銀行本票通常是流通性本票，流通證券或通貨。

Bank Statement 銀行對帳單——一客戶支票戶頭的報表，提供客戶之資料。上面記錄著每一項存款、支票之已付、當期的手續費和餘額，還附帶註銷的已付支票。

Bearer 持票人——擁有貨幣、支票、票券等的持有人。

Beneficiary 受益人——1.即單據所指定可憑該項單據享受權益之人。2.指信用狀之受益人。3.指信託財產基金或收入之受益人。4.指承受保險或養老金收入之受益人。

Bond 債券——附有利息的債務證明記載發票人(政府或公司)承諾在特定到期日將支付一定金額給持票人的證明。對發票人而言，它是對持票人一項長期的借款。債券不同於本票，因債券之簽發有不同的到期期間和金額，大部分的債形是普通的證券。

Bond of Indemnity 賠償證明——一種書面文件由簽字人簽註。通常會和他的保證人一起對於有損失發生時提出擔保。有時也會對銀行提出，當存款人要求支票止付或存摺遺失時，也會提出。像這樣的協定沒有任何擔保的稱爲賠償證明。

Call Money 拆款——由銀行貸出的款項，通常是對股票經紀商，他們可在任何時候提出資金。

Capital funds 資本金——銀行的資本總額包括資本額或盈餘、未分配股利和資本準備。

Cash Items 現金項目——通常包括支票、息票。那是暫貸記入存款人帳戶的，若未能支付應即退還。

Certificate of Deposit 存單——由銀行新簽發預備將於特定日期支付退還的一種書面存款。通常會記載利息且存款人不得以支票提取或於到期日前不得提取的存款。

Certification(Certified Check) 存款證明書(保付支票)——由銀行所發確定在存款上有足夠的資金足以償付支票或匯票的一種證明。證明書由付款銀行有權簽章人員在證明書上簽註。銀行的證明書費用由存款人負擔，同時變成證明銀行之主要負債。

Check 支票——一張匯票的支付是以支票存款帳戶爲付款人而立即付款的。一般是可流通的工具。

Checking Account 支票帳戶——在銀行裏可以支票提取的帳戶。

Clearing 清算——國內的清算是銀行餘額總結和反要求的沖銷，它可能是地方性的或全國性的。國際間的清算是在國家間經由外匯中介清算。

Clearinghouse 票據交換所——由銀行的代表每天在協定時間內聚會以交換支票、匯票、和其他項目的場所，同時是彼此結算付款差額的地方。

Collateral 抵押——借款人表明以財產作抵押當作貸款償還的擔保，並同意若貸款到期日前借款人無法償還貸款時，貸款人有權出售抵押品。

Collection Items 代收項目——銀行代收項目有匯票、本票、承兌項目，在收到以後將貸記入存款人帳戶。

Comaker 共同發票人——一個人在票據上簽票以加強主發票人的信用。

Commercial Paper 商業本票——由商業交易所產生所有種類的短期可轉讓票據。此有別於投機的或個人的交易行爲。

Compound Interest 複利利息——是以本金加上應計利息方式計算的利息。

Correspondent Bank 通匯銀行——銀行擁有另外位在在其他城市的銀行存款或彼此提供服務。

Countersign 副署——在已簽字的文件上有另外一個人的簽字以證明確認該文件。

Credit 信用——用現金、貨品或其他商品的交付，以交換將來到期日的支付承諾，若同意可附帶利息。長期信用一般是以債券或抵押而取得。短期信用是提供商業暫時性之需。短期信用保證對於個人通常稱爲消費者信用。

Currency 通貨——在專門術語上，包括紙幣和金屬鑄幣。銀行方面係指紙幣而已。

Demand Depesit 活期存款——在支票帳戶的資金是可隨時提取的。

Demand Draft 即期匯票——俟提示時立即付款的匯票，也叫做sight draft。

Discount 貼現——銀行貼現是貸款時，根據到期時償還總款先計收利息。事實上貼現是不同於銀行貼現其利息的計算，而是根據貸款或借入金額計算。

Discount House 貼現行號——就銀行業務機構而言，它們從事於買進和貼現商人承兌匯票、銀行承兌匯票、匯票和其他種類的商業本票。

Dividends 紅利——在互助儲蓄銀行和儲蓄貸款會，可將盈餘的一定比率分配給存款人。

Double-Name Paper 複名式票據——本票、匯票、商人承兌匯票、和銀行承兌匯票有兩人的簽字，分開代表不同利益而負責清償。又稱爲two-name paper。

Draft 匯票——一種書面的命令由出票人指示付款人付款給抬頭人或收款人一定的金額。

Endorsement or Indorsement 背書——背書人簽字或加上任何文字將他的權利移轉給某些人。一般是寫在背面。在專門術語上係指對於可轉讓票據之背書而已。

Escrow 附條件委付契約——一種書面契約，如契據或證券。涉及三方面和第三者存款的安全保管，如保管人當執行或履行某些條款時必須由保管人提交出去。

Exchange Charge 兌換費用——它有很多意義 1.匯款費用是某些銀行在以他們爲付款行的支票付款時會扣除，而支票是經由域外郵寄提示的。2.匯票是在其他城市付款的費用。3.

銀行在城由之外託收的費用，通常稱爲代收費用。

Exchahges 交換——銀行票據在某一地區託收的提示是經由交換所，銀行也可直接以交換代替正式的交換所。

Federal Funds 聯邦資金——商業銀行的超額準備是存在聯邦準備銀行或者通匯行，能夠作隔夜或幾天的短期貸借，以聯邦資金的利息，貸給準備不足的銀行。

Fiduciary Service 信託服務——由個人或公司所扮演的信託能力所提供之服務。一家銀行可授權作信託業務而執行信託服務。例如作爲不動產之執行人或管理人，或未成年人的管理人及任遺囑受託人。

Fcoat 浮動——以郵寄或其他方式傳遞而未收受的票據。

Foreclose 取銷贖回權——剝奪其贖回抵押品之權利。

Guaranty 保證、擔保——對他人負債應負責的書面承諾，債主無法履行償債義務，債權人會提示保證人該一擔保事實。

Honor 兌付、承兌——接受承兌或數付時的兌付明細，拒絕兌付稱之爲止付。

Indirect Liability 間接負債——次級或臨時性負債，於背書或擔保時所發生之基本債務。

Interest 利息——現金或信用用途所支付的全額費用。

Items 明細——流通科目，用於銀行收付，通稱爲應付之現金科目。

Joint account 共同帳戶——以兩人以上名義寄存之帳戶，通常存款全額可由其中一位存款人提出結清。

Letter of Credit 信用狀——銀行開立給個人或公司的書面文件，藉以幫助公司或個人的自有信用。

Loan 放款——由出借人將一筆現金釋放或出租給借款人，該筆現金必須償還。

Maker 開票人——開具票據或其他書面承諾之個人，通常是指支票或匯票的開立人。

Maturity 到期——抵押、票據、匯票、承兌匯票、債券、或其他金融文件的履行義務截止日。

Money Order 小額匯票——由銀行開立給個人的小額現金匯票。

Mortgage 抵押、質押——專爲債務設定之處分財產方法之一。若借貸雙方於中途無法維持協定有幸，放款人得取消之。

Negotiable Instrument 可轉讓文件——一項非設定之書面通知或承諾，於到期日自動將支付現金款項支付給持有人，且雙方均不必設定防護。

Nonpar Items 無面額明細——付款銀行毋須匯款至收款銀行亦不收取手續費和銀行科目明細。

No Protest 免除作成拒絕證書——免除正式的拒絕證書。那是在法律之下包括免除的陳述和不獲兌付的通知，通常表明在該票據的表面上。

Open Market 公開市場——是一種廣泛和自由競爭的市場，在該市場中任何個人或團體的參與或交易是沒有限制的。同時在市場中商品價格，證券或貨幣價格被決定。公開市場操作係指聯邦準備銀行的購買和銷售美國政府證券當作信用管理穩定政策的一部分。

Overdraft 透支——1.由於某項支付資金不足而欠銀行的款項。2.有時這術語係指簽發存款不足的票據不論銀行允諾支付與否。

Par Items 面額票據——付款銀行不需取費用將金錢匯出的票據。

Par Value 票面價格——一種證券、票券、或其他付款債務，同意所償還之金額不包括利息的。

Passbook 存摺——是銀行給存款人記錄的冊子。一本儲蓄存款的存摺包含一個完整客戶帳戶的記錄，表示存款、提款同時還有貸記利息的情形。

Postdated Check 遠期支票——支票支付日期是遠期，要到特定到期日否則不得支付。因此一張支票的發票日是7月1日，到期日7月15日，必須等到7月15日才能支付。

Principal 本金——票券或其他債務證明的面額或票面價值。也可說爲獲利或賺取利息所使用的貨幣金額。

Promissory Note 本票——由發票人所爲的書面承諾於即期或於將來某一時日支付某一定金額給受款人或指定之指派人。

Protest 拒絕證書——那是一種正常的需要程序——除非拋棄——當可轉讓的支票或匯票於不獲兌付時所爲，它有二種意義1.在所載之範圍內並無提取或支付之事實。2.並不意味有提款之意。拒絕證書對於其他流通證券的法定程序均一項證明。它含有一種書面證明，通常需要公證的。因此當提示一張流通證券而遭拒絕承兌或付款時爲之。

Raised Check 塗改支票——一張支票的金額經過僞造塗改。

Rediscount 重貼現——商業本票的貼現程序上經過另一家銀行或中央銀行對會員銀行的第二次貼現。本術語泛指聯邦準備銀行對會員銀行本票的貼現。然而，實際上任何票券之重貼現皆需背書轉讓的。

Reseves 準備——由銀行存放在一旁的資金以備能夠即期以現金支付存款人。準備包括庫存現金或以活期方式存在其他銀行，及存在當地的聯邦準備銀行之法定準備。

Return Item 退回票據——付款銀行拒絕付款而退回的票據。

Safekeeping 保管業務——銀行保管他人財產之收受，但有別於保管箱業務，凡存放財物之保管箱地方，承租人可自由進出，而銀行都不可。

Securities 證券——投資的一種，由印刷印製或書寫之文件，以表明股東或一個公司的債權人或其他財產的股分（例如股票、抵押權狀、息票等）。

Service Charge 服務費——由存款人負擔的一種費用是對服務的報答。通常是和支票存款有關。費用的收取基於成本的考慮，但是也可許基於盈利考慮便由帳戶餘額的保持而決定費用是否由客戶來負擔。特別銀行的服務費包括銀行簽發現金支付命令的費用、匯票簽發、證券保管的費用、超過儲蓄帳戶提款次數、票券延期支付、支票託收、資金不足的費用。

Suvgle-Name Paper 單名式本票——票券之發票人爲唯一的義務人。它也稱爲直接本票。它表示貸款沒有任何其他人負擔除發票人的信用外。雖兩位或兩位以上的名字可在票券上出現，但只認爲是發票人或背書人，它仍是單名式本票，若這個名字所代表的是相同的利益。

Stop-Payment Order 停止付款命令——由存款人要求或命令對於某些票據他拒絕付款的一個命令。

Surety Company 保證公司——公司承保各種不同的損失，包括僱員信用，信託(像管理人、受託人等)和政府官員之忠實。一家保證公司它也可承作許多種的債券，如銀行綜合債券、履約保證的付款、存款保證和保證債券業的保證業務。

Survivorship Account 遺族帳戶——一個帳戶有兩人名字，其中一位死亡，則屬於另一位遺族所有。一個遺族帳戶也可兩個以上的名字，此種情況，利益歸屬於最後一位未死亡者所有。通常該帳戶之提取由活的存款人共同提取。

Telle's Check 櫃員支票——由發票銀行之櫃員，或由櫃員所簽發的銀行匯票。櫃員支票通常用來提取儲蓄存款帳戶，有時是客戶以現金來調換現金支付命令。

Time Deposit 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儲蓄帳戶)——存款不得以支票提取，且有時被要求在提款前幾天預先通知。

Transit Items 傳送票據——銀行收到在城市外的現金付款票據而須貸記客戶的帳戶中，須以郵寄或委由託收銀行等代收之票據。

Transit Number 傳送號碼——指的是一家銀行的位置。傳送號碼在美國銀行公會有兩部分，有字首或在「一」前面號碼，是依據銀行所在的城市或州來設計。有在字尾的，那是「一」之後；指的是特別銀行。這個號碼當作分子和一個分母混合，以作爲檢查的符號。

Traveler's Check 旅行支票——爲一種工具當一個人他可在銀行或旅館得到現金在他的旅途當中，而不必帶任何證明工具。旅行支票是由銀行或運通公司所出售，而由付款銀行或運通公司承兌，所以不能止付。當購買時買者要簽名，當需要現金時他要副署，而以比對證明他的簽字。

Traueler's letter of Credit 旅行信用狀——由商業銀行所發的信件，而不是對銷售者，猶如商業信用狀，而對於通匯行或其他國家都是一樣的。它授權在信用狀上的受益人一開出匯票去向通匯行支取款項，所以信用就擴展到通匯行。所以當事人在開狀銀行，必須存入該信用狀下的總存款加上銀行的服務費。

BANKS ISLAND 班克斯島

位於加拿大西北。濱北極海，是富蘭克林區最西島，和維多利亞島隔威爾斯王子海峽相望，和加拿大本土羅阿曼森灣。島長 402.3 公里，面積約 67,340 平方公里，地形多丘陵山地及湖泊。1851 年由麥克魯爵士(Sir Robert McClure)發現；之後 1914-17 年間斯蒂芬森(Vilhjalmur Stefansson)探測全島。

BANNEKER, Benjamin 班納克

西元 1731.9.9-1806.10.6。美國科學人員與年曆作者。曾參與哥倫比亞版圖(今哥倫比亞特區)的測量。生於艾利考特(Ellicott)附近的勞爾米爾斯(Lower Mills，今艾利考特市)，父親是自由的黑人奴隸，因而他出生即爲自由黑人。母系的祖父母也是自由的黑人奴隸，是白種英國人的僱傭。班納克大部分時間用於菸草的種植上。除幾年冬天的小學教育外，他幾乎都是自學，並展現出在數學上的天分。剛滿 20 歲時，便自製一台自鳴鐘，每一部分的零件皆由木頭刻成，之前他甚至未曾看過這種鐘。

1789 年建立勞爾米爾斯的艾利考特家族中的喬治·艾利考特(George Ellicott)，借給班納克幾本天文與數學的教科書和儀器，他在沒有任何指導下研讀這些教科書與儀器並精研之，完成了 1790 年的天體曆。1791 年 2～4 月班納克任安德魯·艾利考特(Maj. Andrew Ellicott)的科學助理，協助測量哥倫比亞版圖中列爲國家首府計畫區的一處 256 平方公里的區域。這段期間內，他參與馬里蘭及賓州的奴隸廢止團體，該團體贊助出版他編輯的天體位置推算年曆。第一本有他的名字並包括他計算的年曆於 1792 年發行。此系列的年曆共發行 6 本，並廣爲流傳，有超過 29 種以上的版本印行。

由於健康欠佳及對科學新產生的興趣，班納克於晚年放棄了菸草種植，並靠賣掉他 41 公頃農場的部分土地所得收入維生。

BANNING 班寧

美國加州一城市，屬里弗賽德郡(Riverside)，在沙漠勝地帕姆斯普林(Palm Springs)東北32公里，海拔686公尺。聖伯那迪諾山及聖哈辛托山之間的果格尼亞狹道(Gorgonia)上，風景優美。一向以氣候有助健康聞名，醫療設備包括現代化的社區醫院、診所、數所療養中心。班寧主要工業爲成衣及飛機零件製造，鄰近出產水果，摩隆哥印第安保留區(Morongo Indian Reservation)亦在附近。

班寧於一八八〇年代早期建立，1913 年設市併入加州，以議會形式管理。人口 14,020。

BANNISTER, Sir Roger Gilbert 班尼斯特

西元 1929.3.23- 。英國中距離及一英里的賽跑選手。生於英國的哈洛(Harrow)。他是第一位在一英里競賽中，跑進 4 分鐘的選手。1954 年 5 月於英國牛津的雙重比賽中，他創下 3 分 59 秒 4 的紀錄。他曾在兩位隊友的協助，作戰略性的配速下以 57.5 秒、60.7 秒、62.3 秒、58.9 秒的時間，跑完四分之一英里。後來他克服對於一英里跑出 4 分鐘的心理障礙，而打破瑞典選手黑格(Gunder Haegg)於 1945 年所創的 4 分零 1 秒 4 的世界紀錄。1954年6月21日澳洲的選手蘭迪(John Landy)則以 3 分 58 秒整打破班尼斯特的紀錄。

1954 年畢業於聖瑪麗醫學院。1963 年得到牛津大學醫學博士。1975 年 1 月受封爲勳爵士。

BANNOCKBURN, Battle of 班諾克本戰役

一場造成蘇格蘭脫離英格蘭獨立的戰役。1314 年 6 月 23～24 日，發生於蘇格蘭距斯特林(Stirling)東南方 3 公里處。羅伯特一世率領 6,000 名蘇格蘭人，成功地抵抗愛德華二世率領的 20,000 名英格蘭軍隊之攻擊。

蘇格蘭軍被追到可防側面突擊，且遠離班諾克本河的多森林區。然後進攻的英格蘭騎兵被擠進一處極爲狹窄無法戰鬥的地方，連後面支援的步兵也動彈不得。此次戰役是蘇格蘭後備部隊的攻擊，迫使英格蘭撤退。這次成功確保蘇格蘭的獨立，直到 1603 年蘇格蘭的詹姆斯六世同時成爲英格蘭及蘇格蘭的國王。

BANNS 結婚預告

結婚預告是在所屬教堂中，事先於主日將擬結婚的消息宣布三次，以視有無異議。其目的在使知悉內情的人，有機會揭露該婚姻之不當或可能妨礙他人之事項，以防止不合法而無效的婚姻。

在羅馬天主教裏，係於婚禮前三個禮拜天起，在婚姻雙方之各所屬教區之教會，公布此項預告三次(異族通婚不必結婚預告)。所有天主教徒均有義務揭露可能妨礙他人或不當之擬議婚姻。

在戰爭時期、懺悔感化季節或爲了婚姻雙方免於困境，例如瀕死前之婚約，常免除遵守預告規定。在這些情況下，婚姻之雙方應以誓言宣誓其並無不當或妨礙他人之事。

在英國教會，在《公共祈禱書》中對於有關結婚預告之公布要項有所規定與宣布。英國教會將此規定編入 1753 年之婚姻法內，但僅適用於英國的英國國教徒。旅居國外之僑民可自由地接受或拒絕該項規矩。

由轄區之主教對於擬議之婚姻加以監督、批准、認可、制裁、處罰，是始於二世紀，以便防止不法、不適宜、被禁止的結合。五世紀後，裁判權交給教士。於 1215 年，在天主教會中居最高位的羅馬拉特蘭第四次大公會議制定「結婚預告公布」爲教會法律事項，而十六世紀的特立騰大公會議(council of Trent)批准了現狀之法律。

在美國，僅羅馬天主教會需要結婚預告，而加拿大則兼容預告或許可證兩種方式。

BANQUO 班珂

莎士比亞戲劇《馬克白》中的角色。和馬克白同爲鄧肯王(Duncan)麾下將領。因有預言透露班珂的子孫會統治蘇格蘭，馬克白擔心稱王野心受阻遂派人暗殺他。後來在大宴羣臣的時候，班珂的鬼魂出現，嚇得馬克白在大庭廣衆前自行暴露其罪行。

雖然在何林塞(Holinshed)的《編年史》及古蘇格蘭的族譜中，都記有班珂的名字，但是否眞有其人，尚不確定。

BANTAM 萬丹

印尼爪哇島西端地區，現屬西爪哇省。從前爲駐紮荷屬東印度羣島官員的官邸，以西冷(Serang)爲首邑，面積約 7,770 平方公里。出產稻米、茶葉、木藍(indigo)、咖啡。本爲回教國王領土的中心，統治婆羅洲及蘇門答臘部分，1683 年爲荷蘭控制。十七、十八世紀，

描繪莎士比亞劇作《馬克白》中，馬克白、班珂和三魔女相會之木版畫。

先後爲回教國首都和繁榮的荷蘭港口，現多已成廢墟。

BANTAM 短脚雞 參見CHICKEN.

BANTAM LAKE 班滕湖
位於美國康乃狄格州中西部，是該州最大的天然湖泊。地處利奇菲爾德郡(Litchfield county)，哈特福(Hartford)西方48公里處。湖長4公里，面積405公頃，是著名的避暑勝地。班滕河自北流向西北，注入班滕湖。

BANTAYAN ISLAND 班塔揚島
菲律賓宿霧省北端以西14公里之一島。主要作物爲玉米、椰子，有少量漁產，其自治市位於西北海岸。人口46,593(1961)。

爪哇牛

BANTENG 爪哇牛
產於緬甸、泰國、中南半島、馬來半島及爪哇的稀有牛科(Bovidae)野生動物。體型龐大，肩高1.5公尺，體長2公尺。通常是黑色，脚和臀部爲白色。

爲羣居性動物，約有10～30頭，偶而會出現體型特別大的落單者。喜好森林及山區，但選擇棲息地時，常受氣候狀況影響。在季風季節離開低地到牧草鮮嫩的山地森林中；乾季則回到谷地和較廣闊的林區覓食綠草。生性害羞而謹愼，晚間覓食，白天則藏身於濃密灌木叢中。在乾季交配，夏末生產；通常一胎只產一隻。

BANTING, Sir Frederick Grant 班廷
西元1891.11.14-1941.2.21。加拿大內科醫師。1923年諾貝爾生理學及醫學獎得主。班廷和助手貝斯特(Charles H. Best)在1922年成功地自胰腺內萃取出胰島素，因而有助於延長糖尿病患者的壽命。

糖尿病會出現血糖過高和尿糖現象；若不加以治療，則會引起虛弱及其他症狀，甚至死亡。1890年麥林(J. von Mehring)和明科夫斯基(O. Minkowski)實驗發現，將動物的胰腺切除會引起某類型的糖尿病。於是一般相信，胰腺會製造一種能控制葡萄糖代謝的激素，並推測此種激素是由胰臟內朗格漢斯氏島(islets of Langerhans)的某些特定細胞所產生。當胰腺遭切除和磨碎後，其消化酶會破壞胰島素分子，所以此種激素很難被分離出來。班廷和貝斯特則先把狗的胰管綁住，經過7週後，胰腺萎縮，變成無用的消化器官；但朗格漢斯氏島功能依舊存在，再將這些細胞萃取成液體。把這些萃取液體注入因切除胰腺而患糖尿病的狗體內，結果病狗很快地恢復健康。萃取出的胰島素很快地對人類糖尿病的治療發揮功效，爾後經由注射胰島素，便能使上百萬的糖尿病患者能過相當正常的生活。

班廷和貝斯特的胰島素實驗是在多倫多大學的生理學教授麥克勞德(John J.R. Macleod)的實驗室中完成。雖麥克勞德並未參與實驗，1923年諾貝爾獎卻以"他們發現胰島素"爲由，將生理學及醫學獎頒給班廷和麥克勞德。班廷大爲震怒而拒絕領獎，後來同意接受，但將自己那份分一半給貝斯特；後來麥克勞德也把獎分一半給與他共同將班廷和貝斯特萃取出的胰島素加以純化和標準化的柯里普(J.B. Collip)。班廷和麥克勞德是加拿大首次獲得諾貝爾獎者。

生平 班廷生於加拿大安大略的阿利斯頓城(Alliston)。原在多倫多大學求學，立志作牧師，後改念醫學，並於1916年獲醫學學位。一次大戰入伍任醫官，因在負傷之餘仍英勇救助傷患而獲頒十字勛章。

戰後在安大略的倫敦行醫，至1921年5月和貝斯特開始胰島素實驗爲止。1923年奉派出任多倫多大學新成立的班廷與貝斯特醫學研究部門的負責人，同年加拿大國會通過發予年金，1934年封爵。

除胰島素方面的貢獻外，他在腎上腺皮質素、癌症和矽土沈著症(矽肺症；硅肺症)方面都有重要研究。1941年在執行一項軍方醫療任務時，於紐芬蘭墜機死亡。

BANTOCK, Sir Granville 班塔克
西元1868.8.7-1946.10.16。英國作曲家兼指揮家。大力支持演出本世紀初英國年輕作曲家的作品。生於倫敦，1889年獲獎學金進入皇家音樂學院，攻讀作曲。他用富有東方色彩的主題譜寫了許多標題音樂。

1893年班塔克創辦《新音樂評論季刊》，任主編長達三年。同時也以喜歌劇指揮的身分巡迴演出。1908年出任伯明罕大學的音樂教授，1930年封爵，1946年逝於倫敦。

BANTU 班圖語
泛指非洲南部土著所使用的一些語言。班圖語系人口分布在非洲南部，以一條稱爲班圖線的語言界線劃分。這條線從大西洋岸的奈及利亞東南角，往東延伸，到達維多利亞湖北岸，後又朝南延伸到坦干伊喀湖，朝東北抵印度洋，伸展到肯亞的海岸。這條線以南的廣大區域，人們所使用的各種方言都泛稱爲班圖語，使用班圖語的人則通稱爲班圖人。在這地區除班圖語外，還有英語、阿非利堪斯語、、科伊桑諸語言(Click languages，包括布希曼語Bushman和何坦托語Hottentot)及瑪爾格需諸語言(Malgache languages)。

過去認爲班圖語構成一獨立的語系，今則認爲班圖語屬尼日-剛果語系15個語族之一。班圖語包括若干種方言，各方言間歷史源流雖相當接近，彼此卻無法溝通。

講不同方言的班圖人，在體型和文化方面差異極大，無論是在飲食習慣、衣飾、房舍、藝術、工藝、音樂、宗教、社會結構及政治組織方面均有顯著的差異。

應該注意的是，班圖一詞只適用於語言學的分類，而不作爲區分種族或標明不同文化之用。

BANVILLE, Théodore de 班維爾
西元1823.3.14-1891.3.15。法國詩人兼小說家。生於摩蘭(Moulins)，初以《女像柱》(*Les cariatides*, 1842)和《鐘乳石》(*Les stalactites*, 1846)兩部作品而成爲衆所矚目的詩人。但其聲譽卻因另一部名作《怪誕頌歌》(*Odes funambulesques*, 1857)而來，此書曾贏得兩果很高的評價。其大半生都在巴黎度過，1891年逝於此地。

詩風細膩抒情，皆被蒐集成册，包括《新怪誕頌歌》(*Nouvelles odes funambulesque*, 1869；1875年再版改名爲《西方人》*Occidentales*)、《德國田園詩》(*Idylles prussiennes*, 1871)、《36首愉快的敍事詩》(*Trente-six ballades joyeuses*, 1875)。散文集有《街頭賣藝者》(*Les saltimbanques*, 1853)和《巴黎素描》(*Esquisses parisiennes*, 1859)。他在巴黎的報紙任劇評家，也寫詩劇。其作品合訂成8册，在1873-78年間出版，回憶錄則直到1883年才出版。

BANYAN 孟加拉榕
學名爲*Ficus bengalensis*。桑科植物(Moraceae)，產於東印度羣島，南至馬來西亞地區。爲附生植物，種子在寄主植物的樹枝上萌發成長，不久寄主植物便死亡。當孟加拉榕漸漸長大，便會伸出氣根(aerial roots)，深入土壤，以爲支撐及吸取營養，最後許多氣根形成長廊般的根系，謂之支柱根。較成熟的孟加

氣根叢生的孟加拉榕。

拉榕的樹幹是由許多支柱根及不斷生成的氣生根所組成的。

孟加拉榕向外圍生長的速度甚於往上生長，平頂的樹冠所覆蓋的地區，外圍可寬達458公尺。花長在無花果托內，成對生長，沒有花梗。未成熟的無花果托內含有無數的雄花和雌花，可藉裏面的無花果蟲授粉。無花果在2～5月間成熟，因實鮮紅色，爲鳥類和蝙蝠覓食的對象。

孟加拉榕龐大的根系所形成的大片樹蔭下，往往是市集的所在地。其支柱根強壯，可用做帳篷支柱及手推車的軛。樹皮和末及地的氣根可供粗纖維以製造繩索，其他部位也有多種不同的用途。

BAO DAI 保大

西元1913.10.22- 。1932-45年的安南(今越南)皇帝，也是1949-55年的越南首相及皇帝。原爲阮文瑞王子(Nguyen Vinh Thuy)，是凱定皇帝(Khai-Din)之子，也是嘉隆皇帝(Gia Long)於1803年建立的阮氏王朝的最後一名成員。1922年他被命爲王位繼承人，並於1926年成爲名義上的君主。他在巴黎受教育，1932年正式榮登王位。

1942年以前安南臣服於法國，而在二次大戰期間屈服於日本人的占領。1945年越盟共產黨控制民族主義運動，保大被迫退位。1949年他接受法國建議，重回越盟，在政治上做了許多讓步後復位。其統治於1950年獲得美國承認，但其眞正的獨立卻未獲美國及國內的支援。印度支那戰爭和越南被瓜分中，保大接受美國支持的吳廷琰(Ngo Dinh Diem)爲南越首相，自己卻於1955年因一項廢除君主制度的公民投票被驅逐出境。

BAOBAB 猴麵包樹

翼木棉科(Bombacaceae)，又稱爲衣索匹亞酸葫蘆(Ethiopian sour gourd)或塔塔爾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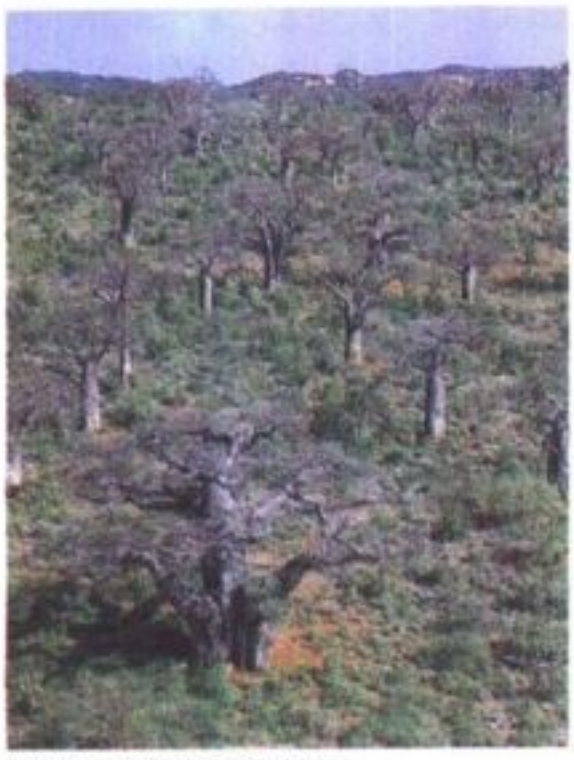

猴麵包樹常單株或數株併生。

猴麵包樹的果實。

油樹(Cream of tartar tree)。原產於非洲，常見於熱帶乾燥區。是世上最大的樹種之一，高達12～18公尺，樹幹直徑可寬至9公尺；常單株或數株併生。樹皮光滑，淡灰色，有特殊的紫色反射。最大的特性是先開花後長葉，複葉由小葉組成；花白色，雄蕊淡紫色。果實長橢圓形，外皮有淡黃色絨毛，果肉乾而酸，種子藏於內。

用途頗廣，果肉可調製成冷飲、調味料、凝態奶品、橡膠的凝結劑、家畜的燻煙。嫩葉可當蔬菜食用；果肉、種子和樹葉可磨粉製藥，治療腎臟、赤痢、發燒、耳痛。樹皮可爲奎寧的代替品，其強靱的纖維可製繩索、包裝紙、酒杯、樂器等。種子及殘渣磨粉富含鹼水和磷酸鹽，可作肥料。木質輕軟可製獨木舟、浮標；樹幹常被鑿空用來貯水或做藏身處。

猴麵包樹在印度稱爲木栓樹(Cork tree)；在美國弗羅里達州則稱猴子樹。

BAPTISM 洗禮

基督教的入教儀式，奉三位一體眞神之名，將水倒在受洗者的頭上而完成。事實上洗禮也就是「淨化」、「洗罪」的古老儀式，幾乎在人類所有宗教中都有類似的儀式。尤其在人生、老、病、死、戰爭等危機之際，都會有這種感覺或需要。在原始宗教中，水被認定是「生活的」，尤其是自地下湧出而匯入溪流中的水爲然，甚至波面不斷浮動的湖泊及海洋之水，也被認爲是「生活的」。自此，當人或羣體在面對汚穢、危險及接觸毀滅的威脅時，人們很自然地想到運用水的活力洗滌淨化自己。在希臘宗教裏，無論在儀式上或在信仰中，仍具有許多此種思想，從《伊里亞德》中，神聖、活的、擬人化的史加曼得河(Scamander R.)，到《希臘選集》中一篇詩曾提及的「會唱歌的水」，都是此種思想最佳的例證。在印度，「神聖恆河」(holy Ganges)的水以其淨化的功能而甚受重視；而在埃及則有尼羅河，在祭拜伊希斯女神時，用尼羅河之水，並遠攜至羅馬，作爲滌罪儀式之用。古條頓人及塞爾特人(Celt)早在基督教傳入之前，就用水施行淨化及入教儀式。在希臘及羅馬人中，新生嬰兒須由其父爲他洗滌、命名及對他的存在認可。有些民族的洗禮是用火或唾液來進行，以示這新生嬰兒爲部族或家族的子。

基督教洗禮的起源 基督教洗禮應追溯自基督教最初活動(使徒行傳第二章37～42節)，甚至更早，即施洗者約翰要求其信徒浸身在約旦河中受他的洗禮(馬可福音第一章4～5節)。此種儀式是改信猶太教者必經之儀式：在割禮(circumcision)之後，外邦人(非基督徒)浸入水中，象徵清除往日偶像崇拜所沾染的罪汚；此時有兩位猶太人佇立在布幕外，口中並不斷誦唸「陶拉」(Torah：即摩西律法或摩西五經)，此外邦人自此也要奉行「陶拉」。施洗約翰所施行的洗禮，其特色爲：(1)除替外邦人施洗外，並要求全猶太人接受洗禮。(2)該聖禮象徵悔改、遷善，並爲未來的「末日審判」作準備；是「末世論」(eschatology)的敍述。雖耶穌也曾受洗；但在祂傳道時，是否遵行該禮，爲信徒施洗，無法確定(約翰福音第四章1～2節)。唯一確定的是耶穌復活後對其門徒所有的囑咐，命令他們應爲世人施洗(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19～20節)。

在早期教會中，洗禮的對象可能包括孩童(哥林多前書第一章16節)，對外邦人的洗禮也一樣。而「代死者受洗」(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29節)是代替亡者接受洗禮(如現今合法的代行婚禮)來使該聖禮的恩惠施予那些未接受福音而已逝去的親友。這是一種非常奇特的儀式，只在哥林多一地有過，但維持不久。當教會布及較寒冷的國家，用水倒在受洗者頭上便相當普遍，至少是洗禮的變通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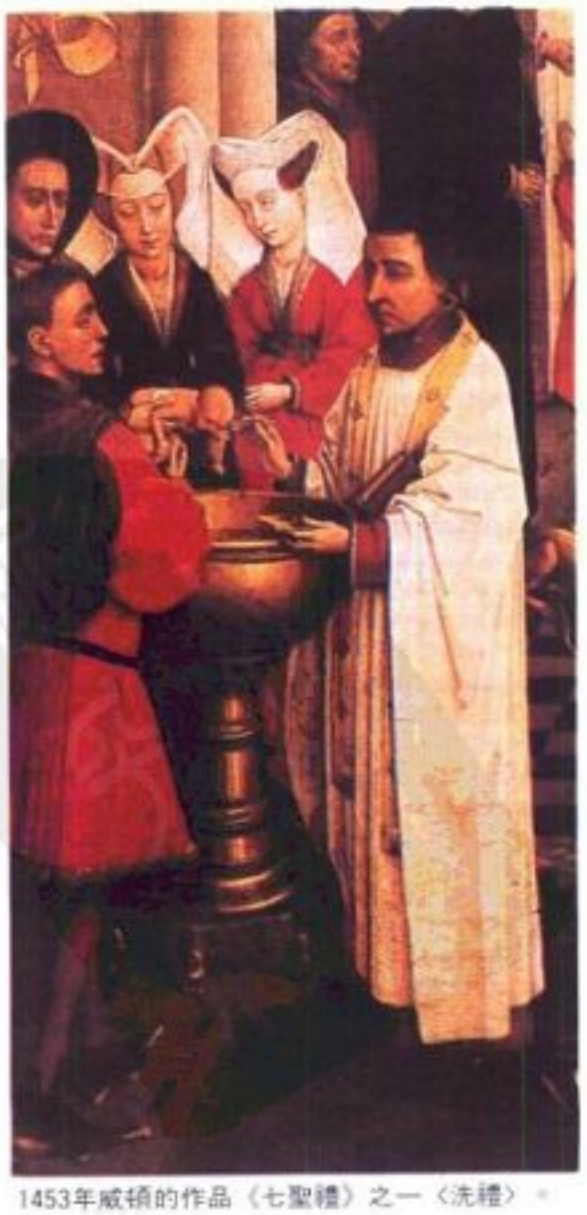

1453年威頓的作品《七聖禮》之一〈洗禮〉。

由於團體受洗，其對象便只限於成年人。在西元最初三個世紀的殉道時期，當外邦人因無法行施水禮而爲主殉道時，他們也是基督徒，而領受的洗禮稱作「血洗」。另有長期接受教會薰陶，但尚未受洗而逝世者，也視爲基督徒，其洗禮稱作「願洗」。

根據新約記載，洗禮的效益是在基督內開始新生活（即重生）及聖靈的恩賜（見約翰福音第三章 3～8 節；加拉太書第三章 27 節）。晚期在西歐經常在洗禮後再行「覆手禮」，後來把它與洗禮分隔，此即七聖禮之一的「堅信禮」；通常在基督徒進入青春期及獲准開始領聖餐時施行。在東歐，嬰兒受洗完後，立刻行堅信禮。當成人受洗禮之後，緊接著進行堅信禮及開始恭領聖餐，東西歐皆同；成人受洗之前，尤其傳教區域，則有一段訓導及靈修準備期，經過考核通過後，方准受洗。洗禮所沿用的話語，是〈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 19 節中「我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你施洗」，同時在受洗者頭上倒水（作十字形），但保羅書信中常見的「奉基督之名」（哥林多前書第六章 11 節）甚受爭議；很可能只是意謂「做爲一個基督徒」而已，而洗禮的神秘意念「在基督裏」，是後來的解釋。參見CONFIRMATION。

現代洗禮的形式　現代洗禮的形式包括浸水法（浸入池中或溪水中三次）、倒水法（用杯子、瓶子、貝殼或碟子倒水三次；貝殼通常用海扇殼或形狀類似者）及灑水法（以花束或其他物品浸水向受洗者灑水三次），一般是於受洗者衆多而水缺乏之地採用，如五旬節那天，在耶路撒冷有 3 人受洗，不久又有 5,000 人受洗。耶路撒冷古代水十分缺乏，不可能行浸水法或倒水法。浸信會、耶和華見證、及其他某些團體，以浸水禮施行，爲水禮有效的條件。

Bibliography

Beasley-Murry, G. R., *Baptism in the New Testament* (Eerdmans 1973).
Carson, Alexander, *Baptism: Its Mode and Subjects*, ed. by John Young (Kregel Pub. 1981).
Cullmann, Oscar, *Baptism in the New Testament* (1958; reprint, Westminster Press 1978).
Gibbs, A. P., *Christian Baptism* (Walterick Pub. 1982).
Kavanagh, Aidan, *The Shape of Baptism: The Rite of Christian Initiation* (Pueblo Pub. Co. 1978).
Kelly, Henry A., *The Devil at Baptism: Ritual, Theology, and Drama* (Cornell Univ. Press 1985).
Marcel, Pierre, *The Biblical Doctrine of Infant Baptism*, tr. by Philip E. Hughes (Attic Press 1983).
Naglee, David L., *From Font to Faith: John Wesley on Infant Baptism and the Nature of Children* (P. Lang 1987).

BAPTISTA, Mariano　巴蒂斯達

西元 1832-1907。玻利維亞政論家及政治領袖。生於蘇克拉（Sucre），以勇於反抗裴爾索（Manuel Belzú）的獨裁而成名。1861 年遭放逐；1866 年裴爾索被暗殺後，他重返政壇，擔任報紙編輯。1873 年被任爲內政及外交部長。

1892 年被選爲玻利維亞總統，一直擔任到 1896 年。他未能經由與智利磋商而取得太平洋沿岸的海港，不過其政權普及了教育，並開啓玻利維亞首次的地形學探測。

比薩聖馬利亞大教堂的洗禮堂。

BAPTISTERY　洗禮堂

基督教舉行浸禮之所。在使徒時代隨便一條河流便可舉行洗禮，但自三世紀以來在大城市中舉行洗禮的地點，便逐漸改在教堂外一間特備的房舍或建築物中舉行，名爲洗禮堂。中世紀後期，有許多在教堂入口右邊設置一個洗禮盆供使用。但二十世紀重新又使用隔離的小教堂或建築物。

BAPTISTS　浸信會

起源於十七世紀的一支基督教新教教派，爲英國公理教派之分支，構成英國清教徒左派的一部分。浸信會在美國爲最大之基督教派，其教會遍布世界各地。

浸信會教義的發展

早期的歷史　十六世紀末期，處於改革遲緩的英國教會中的一些清教徒小集團變得相當積極。藉著"宗教改革不能耽擱"的口號，他們與現有的教會絕裂，組織屬於自己的教會。這些人被稱爲分離派，他們只是在教會管理的概念上與其他清教徒派別有異，他們堅持眞正的教會當只由信徒組成。同時，每一位信徒在決定教會事件時，皆有平等的發言權。他們辯稱這樣的教會才是新約中的教會模式，因此任何眞正教會的基本體制都該如此。

曾於林肯地區工作的牧師史密斯，1606 年於林肯郡蓋恩斯波羅市任一羣分離派的牧師；赫爾韋斯（Thomas Helwys）是位著名的分離主義者，在此團體中頗爲活躍。約在 1608 年宗教迫害逼使史密斯與赫爾韋斯率領信徒前往尼德蘭（今荷蘭一帶）避難，定居在阿姆斯特丹，以史氏爲其牧師；另一支以清教徒魯賓遜爲首的團體先移往萊頓，但後來遷往美國，建立普利茅斯殖民地。

在阿姆斯特丹，史氏信徒研討信徒在基督教會中的意義，再度提出分離派長久以來爭論不休的浸禮的老問題。史氏主張，根據分離派信條「使徒組成之教會只包含聖人，別人不能加入。」因此浸禮是專爲那些具有上帝恩典之明證的人所預備，他認爲如此才是新約時代教會的眞正做法，因他發現聖經中並無嬰兒洗禮的根據。史氏對嬰兒洗禮之見解皆纂集於 1609 年出版《獻性的特質》小冊中。同年，有 36 位支持以唯信徒方能受浸之原則加

〈亞爾安的洗禮〉——十四世紀聖希西莉亞祭壇上的壁畫。

入此派，並組織新教會。他只在頭上以灑水的方式爲自己和他人施洗。

浸信會首度發生分裂是在史密斯派成立後不久。史氏注意到在阿姆斯特丹有門諾派與再洗禮派的存在，他開始檢討自我受洗及組織新教會的妥適性。他確信此步驟是正當的，假設沒有眞正的教會存在時，接受洗禮是必要的。經過多方調查後，史氏認爲門諾會乃一屬於上帝的純正教會，並主張與其合併。此項舉動遭到赫爾韋斯的反對，赫氏得到其他一些信徒的支持，遂率領追隨者重返倫敦，成立第一間浸信會教會。而仍留在阿姆斯特丹的團體很快就解散了。

在英格蘭又爆發另一次的分裂，此乃發生於「一般浸信會」與「特別浸信會」間的衝突。起初，史密斯一派採用阿明尼烏(Jacobus Arminius)的溫和喀爾文教義(參見ARMINIANISM; ARMINIUS, JACOBUS)。因他們認爲所有的人都可獲得救贖，所以受到這些從阿姆斯特丹回來之移民影響的這個教派就被稱爲「一般浸信會」。1638年倫敦新成立一間浸信會教會主張較傳統的喀爾文教義，相信只有一些有限的「選民」可得到救贖，這就是「特別浸信會」的由來。1640年再次發生分裂，因有些信徒主張浸禮必須是全部受浸。參見BAPTISM。

1640–60年這20年間爲浸信會之成長期。浸信會牧師發現在克倫威爾的軍隊中是最佳的傳教機會。新的信徒隨軍營駐紮之處大量增加，同時永久性的浸信會社區也沿著軍隊的前進而增設。然而1660年英國王政(斯圖亞特王朝)復辟後，浸信會爲他們在內戰期間的熱烈行爲付出慘重的代價。忠於宗教自由的結果是長久的獄刑及嚴苛的罰鍰。班揚是一位浸信會的牧師，因拒絕停止其牧職而在貝德福德(Bedford)監獄服刑達12年，他在獄中著書多冊，其中最著名的是《罪人受恩記》(1660)。

1688年的光榮革命將浸信會從最糟的情況下解放出來。然而，他們的發展至此已受到充分的抑制，至十九世紀，在英格蘭才有很大的進展。隨後精凱里(William Carey)於1792年主掌英國浸信會差傳機構，且成爲浸信會第一間到印度的差傳機構。這是英語系之基督教中近代海外差傳機構之始。

教義上的歧異　由於民主作風而產生異見，在浸信會中可見到最多的不同意見。爰是之故，吾人僅能指出其中最主要的特點。

大體而言，浸信會的特色是強調喀爾文教義(從極激烈的到溫和的喀爾文教義都有)。有3篇最具代表性的信綱：長老會的西敏寺信綱(1643)、其後有倫敦信綱(1689)、費城信綱(1742)；而新罕布夏信綱(1832)的喀爾文教義色彩較不強烈。不過，所有這些信綱都沒有特殊的權威。浸信會人士公開拒絕任何權威信條，在追求信仰的路上，聖經是唯一的訴求資源。

在1900年時較老式的喀爾文教義多半已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三種不同的思潮——福音派主義、現代派主義、基要派主義。十九世紀的福音派主義曾成爲神學上的主要特色。由於受到英格蘭福音派奮興運動領袖們所強調，稍後新英格蘭神學人士及奮興運動教士芬尼(Charles G. Finney)等人的進一步發揮，在風格上有美國史家加布里埃爾(Ralph Henry Gabriel)所謂的受歡迎的浪漫主義。現代派主義則代表著對十九世紀末期新思想環境調適後的產物，在二十世紀的前10年中，在英格蘭及美國(特別是北部各州)的浸信會信徒中頗被接受，而這些浸信會信徒中也產生許多傑出自由派運動的領袖。

到二十世紀，一種所謂基要派主義逐漸在美國及傳教區內形成重要的一派，取代舊式的福音派主義。此派強調正確教義的重要、聖經逐字的啓示、耶穌再來重建千禧年的信念。這些看法引起許多爭議，也在教會中產生新的分裂。

主要教規　浸信會眞正團結統一的根源可由所遵循的六大教規中看出：

1. 聖經本身就有充分的權威，供信仰及行動的指導。浸信會不承認有人是創始者、不承認人爲的權威、也不承認人爲的信條，他們想直接從聖經中尋繹出其教義及組織的規範。多少年來浸信會的主要團體都一直拒絕接受某些信條的宣示作爲其信仰及入會的的條件，因他們認爲只有聖經本身才包含有效的條件範圍。

2. 信徒的洗禮。這是浸信會最突出的教規。此會發展到後來，在原始的信條外又堅持主張於全身受浸才是使徒時代的儀式。然而，自1900年以來，愈來愈多的教會在不堅持要重新浸禮的情況下，接受其他宗派的教會成爲其分支或是完全平等的浸信會教會成員。

3. 純由信徒所組成的教會。浸信會強烈主張"聚集的"或"自發的"教會觀，只接受那些能實現基督徒信念及行爲者方爲教會的一分子。

4. 信徒的神職觀。這條教規不只意指浸信會人士認爲每個基督徒都有權爲衆信徒任牧師職務，且也認爲教會中每位成員都有權決定教會的事務。在此民主作風下，牧師之職是由衆信徒投票產生，而他也不具備任何祭司或教會的權威。

5. 地方教會的自主性。浸信會信徒相信其信仰屬於一種大公的教會，但大多數人相信此大公性的唯一可見的表達形式是地方教會。地方教會乃依據新約模式建立，是完全獨立的。隸屬此會下的派別有協進會、公會、集會等，但這些組織是爲教會所關心的特定目的而設，並無指揮教會的權力。被派來參加這些組織的代表或使者僅代表個人而非教會，因教會不能將主權由個人來代表。因此，這些協進會、集會、公會乃獨立於教會之外，本身有會員資格的限制，而其行動無需教會的批准。

6. 政教分離。從史密斯時代開始，浸信會就主張：地方官的職務不應是干涉宗教或良心的事務，也不該是迫使人們接受這種或那種的宗教或教義，而應是讓每個人依其良心自由去選擇基督宗教的信仰。在美國，浸信會抓住美國革命戰爭的機會確立完全的宗教自由原則。他們早先在羅德島立下宗教自由約範例後，也在其他各州獲得同樣保障。他們也在聯邦憲法的制定中無宗教調查的條文及憲法第一條修正案的爭取上扮演重要角色。

美國的浸信會

在美國的殖民地中，浸信會教會主要是本土性的，同屬當時發生在英格蘭的清教徒左翼運動下的產物。第一座教堂是在1638年建於羅德島，是威廉斯(Roger Williams)在此建立殖民地後不久的事。

新英格蘭　威廉斯在接受英格蘭教會的牧師神職後不久就採信公理會的觀點。1631年他前往麻薩諸塞州，後被任命爲撒冷(Salem)教會的牧師。他很快就捲入爭議的漩渦中，這些爭議包括：麻州教會與英格蘭教會的完全分離、地方文官對於民事犯罪以外的處分權、新英格蘭殖民者取得印地安人土地所有權的有效性等。1635年10月，威廉斯被判逐出麻州。他不想被遣回英國，乃潛逃並從納拉干塞特印第安人(Narragansett Indians)處購得土地，並在1636年建立羅德島殖民地。

這新社區的公約只要求定居者遵守僅屬內政事務上的法律，日後遂成爲美國政教分離的首次宣示。一般人認爲威廉斯相信聖經中嬰兒受洗無效的說法，乃建立被視爲美國最早的浸信會教堂。不過，有一些浸信會史家却對此有爭議，他們認爲在美國建立第一所浸信會教會的榮譽應屬於克拉克，這位新罕布什爾的醫師大約也在同時於紐波特(Newport)建立一所教會。這所教會若不是一開始，也必然是在成立後很短的期間內成爲一所浸信會教會。

1639年3月威廉斯從何烈曼(Ezekiel Holliman)手中接受浸禮。對此次的浸禮到底以何種方式進行頗有爭議。若是全身受浸，那麼此種作法是比英國浸信會中使用此法施洗要早。威廉斯在教會成立多年後，曾寫過一封信給溫思羅普(John Winthrop)，信中提及最近引進"一種新的洗禮及浸洗方式"。在此同一信中也提到一位名叫盧卡(Mark Lucar)的人，他曾於1642年在倫敦全身受浸，而在兩年之後前來美國。依此而有人主張全身受浸是由這位倫敦浸信會信徒所引入。威廉斯繼續朝向左翼發展，這是當時清教徒運動的特色。他在一段短暫時期與浸信會認同之後，就離開此團體，自認爲是位"追尋者"，等待眞正教會重新建立的一天。

在紐波特的殖民社區逐漸成爲浸信會活動的中心。霍姆斯(Obadiah Holmes)就是從紐波特前往麻州的林恩，在1651年主持宗教禮儀。他被麻薩諸塞海灣當局所逮捕，被判鞭笞刑罰，而在波士頓大街上執行。

然而，浸信會不可能長久地被壓制。1663年有一羣威爾斯的浸信會信徒定居在麻州的斯旺西(Swansea)，並創立一所教會。兩年後在波士頓成立一所浸信會教會。首任牧師入獄數次，且遭受虐待以致健康受損。1678年一聚會所建立，但大門却遭普通法院下令以鐵釘封死。緬因州的基特里(Kittery，當時屬麻州)教會人士不斷遭到騷擾，終於集體搬到南卡羅萊納州的查爾斯頓(Charleston)，在南方建立第一所浸信會教會。宗教迫害一直到1692年頒布的宗教寬容的特許狀中才緩和下來。

費城協進會 浸信會另一處的重要中心是費城地區，最早的兩所教會是1688年在賓州的賓尼別(Pennepek)及紐澤西州的米德爾敦(Middletown)所成立。在其後的10年中又新增幾所，1707年，費城浸禮協進會成立。此姊妹會性質的組織對各教會及牧師並無立法或司法之權，但關切他們的共同利益，並從事傳教運動。連遠在維吉尼亞的教會後來也參加此協進會，不過在教會數目多到一定程度時，他們也自行成立其協進會。1714年，有一批一般浸信會信徒來到美國殖民地，此團體在東部解散，但後來在十九世紀初期却又重新在中西部組織起來。

大覺醒 受到"大覺醒"的影響，浸信會加速成長。雖浸信會只在此復興運動的最後的南方階段介入，卻在新英格蘭從分離派中爭取到大量信衆。這些分離派原受到占多數的反復興運動者排擠出現有的教會。在40年當中單在麻州信徒就增加10倍以上，而在南方儘管有維吉尼亞嚴酷的宗教迫害，但其信徒增加率更高。整個阿帕拉契邊境的開放提供最好的機會，因浸信會那種自發自生的性質及對農夫的傳教最能迎合西部的需要。他們在迎合拓荒者的宗教需求上很成功，使浸信會成爲美國最大的基督教派之一(參見GREAT AWAKENING)。

趨向統一 1707年成立的費城浸禮協進會是浸信會支派組織的開始。有人估計到1800年時，至少已有48個協進會。成立一個全國性組織的動機則起源於對海外宣教的負擔。

賈德森(Adoniram Judson)及賴斯(Luther Rice)是首批由新成立的美國國外宣教使團派往印度的宣教士。在旅途上他們開始確信只有信徒可接受浸禮，在他們抵加爾各答時，他們找了英國浸信會的宣教士，並重新接受浸禮。賴斯返回美國，爲賈德森尋求美國浸信會方面的支持。他的努力結果組成美國國外傳教會的"浸信會一般差傳機構"。該組織在1814年組成，由於每三年集會一次，故又稱爲三年一次大會議。美國浸信會出版公會在1824年成立。美國浸信會國內差傳機構組成於1832年。而美國及國外聖經公會則成立於1837年。這些全國性的組織遂成爲各個浸信會教會團結的凝聚力。

教會的分裂 上述所達成的團結很快就遇到問題。有些浸信會信徒們認爲主日學、差傳會、聖經公會及三年一次大會議等都不符合聖經而加以反對。在邊境的某些教會中出現一種很極端的喀爾文教義，後形成所謂「原始的」或稱「硬殼」的浸信會信徒。在俄亥俄及肯塔基州則出現較大的分裂，此乃源於坎貝爾(Alexander Campbell)的"基督化"運動。在新英格蘭地區，瓊斯的基督化運動也造成類似的影響。

然而，最大的分裂還是源於對奴隸制度的爭議。1835-45年當中有數次測停支持及反對奴隸制度者間爭議的努力，但都失敗了。1845年5月間，代表南方浸信會的人士齊集喬治亞州的奧古斯塔，組成美南浸信會。而北方教會則繼續透過原有的組織繼續一般的活動，1907年在華盛頓特區成立美北浸信會(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即今美國浸信會)，休斯(Charles Evans Hughes)爲其首任會長。

美國南北戰爭的結束促成黑人浸信會教會之建立。首次全州性的集會於1866年在北卡羅萊納州召開。1880年召開美國全國浸禮聯會。然而，在1915年此大會卻分裂爲二，主體部分組成合衆國全國浸禮聯會；較小的部分仍維持原名。在黑人中浸信會的主力源於內戰前蓄奴各州浸信會衆的絕對優勢，同時也源此會中任何一小羣人都有自組教會及自己任命牧師的能力。

浸信會對教育有很大的貢獻。布朗大學就是浸信會在1764年於羅德島所創建，在美國獨立後浸信會的教育機構大量增設。增設最多是在整個阿帕拉契地區，但也遭致反對。從南部移來定居在西部新社區的浸信會信徒就比較對教導傳福音漠不關心或根本反對，他們特別不信任從美東來的宣教士。然而，從新英格蘭來的浸信會衆信徒由於繼承公理會的文化傳統，在所到之處全力興建學術院、大專、神學院。這種教育努力的高潮是在1890年芝加哥大學的創建，目的在於興建一座全國浸信會的"超級大學"。從一九二〇年代以來，浸信會的教育機構與浸信會之間的關係在美國北部逐漸淡薄，在南部也是如此，只是情況稍爲緩和些。

信徒人數 美南浸信會目前是美國最大的浸信會組織。在二十世紀的前半世紀中，人數擴增3倍有餘，至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已有3萬3千多所教堂，衆信徒約有1,060萬人。而合衆國全國浸禮聯會是次大組織，在一九六〇年代有2萬6千餘教堂，550萬以上的衆信徒。第三大組織是美國全國浸禮聯會，約有1萬1千5百座教堂，270萬衆信徒，而美國浸信會則宣稱有6千3百座教堂，150萬衆信徒。另外在美國及加拿大還有好幾個"以原籍國"浸信會組織成的團體，其中最大的是"瑞典浸信總會"，約有8萬7千衆信徒以及"德裔北美浸信總會"，約有5萬3千名衆信徒。

還有一些較小的團體，維持著獨立的組織。它們多半可追溯自殖民或早期西部開拓時期，相當孤立且日漸凋零。1827年在北卡羅萊納州成立一具有極端喀爾文教義色彩的"原始浸信會衆"，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還宣稱有7萬3千人及"精神上兩粒種子的預選浸信會衆"，此會在1826年成立於維吉尼亞。阿明尼烏的信徒則於1653年在羅德島成立六大教規浸信會衆，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還有125位衆信徒；自由意志浸信會衆，在1927年組成於北卡羅萊納州，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約有17萬2千衆信徒；"在基督內的分離派浸信會衆"，此可追溯自1750年北卡羅萊納州的浸禮協進會，在一九六〇年代中葉號稱還有7千5百衆信徒；而一般浸信會衆(從英國一般浸信會移殖過來的後期產物)1823年組織於印地安那，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約有6萬3千人。

三種具溫和喀爾文教義色彩的團體是由於南方高地的隔絕地理環境所促成。這些是"純正的浸信會衆"(Regular Baptists；這是一小羣不加入1787年在維吉尼亞及1801年在肯塔基組成的純正及分離教會聯盟的衆信徒)，約有1萬7千人；"聯合浸信會衆"(亦即1787年及1801年聯盟的殘存團體，在其他地區"聯合"的名稱被揚棄後，在鄉間仍舊使用此名稱)，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還有6萬3千人；而鴨河(及坎得利Kindred地區)的浸禮協進會(1825年在田納西組成)，約有3,000衆信徒。"第七日浸信總會"於1671年成立於羅德島，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約有6千人，他們以星期六爲安息日。

從1900年起出現幾個嚴守正統教義的組織。比較例外的一個稱爲"基督徒統一浸禮協進會"，約有650人，此組織採開放原則。其餘有"美國浸禮協進會"，主要由俄克拉荷馬、德克薩斯及阿肯色諸州教會所組成，約有72萬人"純正浸禮會總聯會"在一九三〇年代組成於中西部，目前約有15萬5千衆信徒；而"美國保守浸禮協進會"成立於1948年，目前約有30萬信衆。

其他國家的浸信會

浸信會最大的勢力在美國，截至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約有2千5百萬衆信徒，而在其他國家約有4百萬。

不列顛諸島 十九世紀是英國浸信會衆的偉大時代，他們的靈修生活因著傳福音的負擔的復甦而快速進展。那是一個偉大的傳道及充滿著各種信徒組織的時期。好幾位傳道人舉世聞名，最出名的有霍爾(Robert Hall)、司布眞(Charles Haddon Spurgeon)、克里福德(John Clifford)、麥克拉倫(Alexander Maclaren)等人。教會日增，信衆迅速增加，而浸信會衆信徒在建立"不奉英國國教的獨立良知"上扮演重要角色，此種良知在十九世紀末年的影響力足以左右一位首相的去留。

1832年，因著"浸信會聯盟"的組成而有

統一各派系的工具。1891 年此聯盟進行重組以包容那分離 200 多年的一般浸信會衆。威爾斯、蘇格蘭、愛爾蘭的教會也納入新的聯盟中。威爾斯第一間浸信會由邁爾士(John Myles)於 1649 年所創,但早期領袖中最具影響力的要推鮑威爾(Vavasor Powell),他是一位居住在倫敦的威爾斯浸信會信徒,在 1655 年之後他陸續建立約 20 所教會。蘇格蘭的首座浸信會教會成立於 1750 年,而霍爾丹(James and Robert Haldane)兄弟對其成長貢獻很大。在愛爾蘭的發展則克倫威爾軍隊活動貢獻頗鉅。

從一開始,英國的浸信會衆就因與其他教會共融的問題產生分裂。封閉式的共融(亦即將聖餐禮限制於受過浸禮的信徒才能領受)爲大部分的特別浸信會及一些一般浸信會所接受遵行。另一方面,大部分的一般浸信會及一些特別浸信會則支持開放式的共融,即歡迎所有的基督徒領受聖餐禮。另一類似的爭議則與入會的寬嚴標準有關。在起初,有些只對信徒施洗的教會容許不曾如此受洗過的人士加入其團體。因他們相信洗禮只是一種象徵,它不應排斥那些能證明具有神的恩典的人士。有一些特別浸信會教會就採此做法。至二十世紀大部分的浸信會教會都維持開放式的共融,且這類開放式的教會從那時起也愈來愈多。

1900 年以來,在英國各島的浸信會衆數目日減。而這也是英國國教和其他自由教會所遇到的共同趨勢。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英國諸島的浸信會衆數目約有 29 萬 5 千人。

歐洲大陸 在歐洲大陸的浸信會衆與宗教改革時期的再洗禮派並無關連,而是英國及美國浸信會的影響。在法國經過三年的傳教後,在巴黎於 1835 年成立第一所浸信會教會。以此爲中心,其他的法國浸信會團體紛紛出現,到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約有 3,300 人,在 25 年中增加一倍。在德國有一位曾在美國多年的昂肯(John Gerhardt Oncken)於1834 年在漢堡成立一所教會。他和其他六個人由一位在德國研究的美國神學教授西爾斯(Barnas Sears)施洗。昂肯的教會刺激浸信會的成長,而其後以穩定的速度繼續發展。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的德國約有 550 所教堂,9 萬 5 千名信衆。

德國浸信會衆在奧地利、保加利亞、羅馬尼亞、瑞士、比利時、尼德蘭、丹麥、波蘭及俄國的傳教均取得了中等的成績。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在羅馬尼亞約有 8 萬 3 千名浸信會衆;波蘭約有 2 萬 2 千;匈牙利有 1 萬 9 千;捷克有 4,300;尼德蘭有 9,300 人;南斯拉夫有 3,700 人。德國傳道工作最有成就的是對一次大戰的俄國戰俘所做的,戰後在俄國浸信會教堂的增加是驚人。保守的估計在 1950 年俄國約有 200 萬以上的浸信會衆,可是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的統計約只有 54 萬人。

瑞典浸信會是由兩位水手所開創:施若德(Gustav Schroeder)和尼爾遜(Frederick Nilsson)。施氏於 1844 年在紐約受洗;尼氏則在 1847 年由昂肯所施洗。瑞典人也派宣教士到鄰國,主要是挪威及芬蘭。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瑞典的 5 百所教堂宣稱有 2 萬 9 千多的衆信徒。挪威約有 60 所教堂,約有 6,700 個人。在丹麥有 80 所以上的教堂,7,000 名衆信徒,芬蘭有近 50 所教堂,衆信徒約 3,000 名。在西班牙及義大利也有從美國南方浸信會派來的宣教士。1905 年世界浸禮聯盟成立於倫敦,要聯合全世界的浸信會衆。此聯盟定期的集會使浸信會運動能一直維持下來。

加拿大 加拿大的浸信會是由下列人士所創建:新英格蘭移民、受到"大覺醒"影響的人、由霍爾丹兄弟所感化的蘇格蘭移民等。到二十世紀中葉加拿大的浸信會衆分成三個不同的組織是沿海省分、安大略和魁北克、及西部加拿大。目前此三組織由一個很鬆散的聯盟所連繫,約有 1,600 多所教堂及 17 萬 5 千名衆信徒。

澳大利亞 第一所浸信會教會於 1834 年在雪梨成立,其後從該地擴展至紐西蘭及塔斯馬尼亞。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在澳洲有 720 多所教堂及 5 萬 5 千名衆信徒。

亞洲、非洲、拉丁美洲 浸信會的差傳工作幾乎遍及世界各角落。亞洲的浸信會衆信徒總數超過 87 萬,在非洲超過 100 萬,拉丁美洲也有好幾個國家成立浸信會的社區,總數達 26 萬 5 千人,其中在巴西就 23 萬。

Bibliography

Clarke, John, and McLoughlin, William G., *Colonial Baptists: Massachusetts and Rhode Island*, ed. by Edwin S. Gaustad (Ayer 1980).

Davidson, William F., *The Free Will Baptists in America* (Randall House Pub. 1985).

BAR 巴爾

盧森堡、洛林、弗朗什孔泰(Franche-Comté)、香檳區間的法國區域。又名巴魯瓦(Barrois),在馬恩河及摩澤爾河(Moselle R.)間,分屬摩澤爾(Moselle)、默茲特摩澤爾(Meur the et-Moselle)、謬斯(Meuse)三行政區。

巴爾的主要城市爲巴都克(Bar-le-Duc),是一工業中心,有玻璃廠、紡織廠、印刷廠,另有聖米耶爾、穆松橋及卡墨赫息等城。

凱撒大帝征服高盧時,路支人在此居住。經過羅馬四百多年的統治後,由法蘭克人占領,加洛林王朝在此設郡。十、十一世紀數任伯爵自立,951 年鄂圖大帝任命阿登(Ardennes)的弗里德里克(Frederick)爲第一任伯爵。

亨利三世伯爵(1297–1302 年在位),巴爾的政治命運多變,亨利支持英國的愛華德一世,反對法國腓力四世。法軍攻入都內後亨利被捕,將摩澤爾河左岸的巴爾區獻給腓力四世才獲釋放。從此巴爾和法國緊密連結,其餘部分則由神聖羅馬帝國統治。十五世紀初兩部分均由洛林公爵統治。1737 年,洛林封給波蘭國王史坦尼斯拉斯(Stanislas),1776 年他死後,洛林和巴爾才重歸法國所有。

BAR 律師業

在法律上與英、美兩國律師業同義。原指法院內,審判時爲區分旁聽民衆與法官、律師、陪審團及主要當事人的欄杆。

在英國的高等法院,皇室律師可坐在欄杆內,而一般的律師則只能坐或站在其外。審判時被告的被告席或其他以欄杆圍住的位置,皆可稱做bar,因此有"被告席上的囚犯"一語。而它亦表示上議院和下議院內用欄杆圍成的空間。

BAR 小節線

五線譜垂直的縱線,分割樂曲成等拍的小節。英文中此字常誤指爲小節。

小節內的拍子不是雙拍子,就是三拍子,雙拍子每小節中有 4 個 4 分音符,三拍子則有 3 個。曲子結束時的小節線是雙縱線。小節線於十四世紀中期首度使用。

BAR HARBOR 巴港

美國緬因州東部鎮區,爲頗負盛名的遊憩勝地。位於波特蘭東北 185 公里的第索孝島(Mount Desert I.)。鎮區包括未合併的巴港社區,前臨大西洋的法國人灣,是阿加底亞公園管理局總部及入口,海岸線曲折、山色優美。巴港也是駕遊艇、打高爾夫球、滑雪勝地。夏季可乘渡船至雅茅斯(Yarmouth)、新斯科細亞、加拿大。傑克遜紀念實驗室(研究癌症及生物),巴港歷史學會博物館及阿貝石器時代古物陳列館吸引大批遊客。

1763 年英國首先移民至此。1796 年併爲伊甸(Eden),1918 年改名巴港,由鎮長及議會治理。人口 4,124。

BAR-HEBRAEUS, Gregorius 巴爾希伯來

西元 1226–1286.7.30。敍利亞學者,敍利亞基督教派總部雅各教堂大主教(參見JACOBITE CHURCH)。其名意指「希伯來人之子」,爲其阿拉伯名字Abu'l-Faraj Ibn al-Ibri的拉丁縮寫。巴爾希伯來生於馬拉底亞(Malatya,位於土耳其),父親是改奉基督教的猶太醫生,1243 年隨父習醫後,在安提阿爲修道士。1246 年,任雅各派教會主教;1264 年主教伊格奈歇斯三世(Ignatius III),升其爲雅各派東方教會大主教。

因職務所需,他四處旅行,蒐集了許多資料,努力於各種學問。作品包括《智慧精髓》,是部百科全書,據亞里斯多德哲學辯證法,實際舉證說明阿拉伯人的詮釋;《古敍利亞年代記》是從亞當至當代的歷史;《教會年鑑》是教會史;《祕典》是部學術性評論聖經的書。1286 年逝世於波斯馬拉加城(Maragha)。

BAR KOKHBA 巴爾・科赫巴

又名"星辰之子",是巴勒斯坦的猶太人,二世紀時領導羣衆革命反羅馬。生於西米恩・巴

爾·科西巴(Simeon Bar Kosiba)世家。反抗羅馬皇帝哈德里安(Hadrian),獲得阿其巴(Rabbi Akiba)支持與擁載,並宣布他爲彌賽亞(參見AKIBA BEN JOSEPH)。起初獲勝,得以解放耶路撒冷,並與艾梨瑟牧師(Eleazar)成立革命政權。但於134-5年被塞維魯斯(Julius Severus)率領大軍追退至貝塔堡(Betar)。

猶太法典的稗史中描述他是一個力大無窮、脾氣暴躁、專制獨裁的人。1952年在約旦幕爾白特(Wadi Murabaat)及1960-61年於死海附近的科赫巴洞穴中發現的親筆信件均證實此說法。

BAR-LE-DUC 巴都克 參見BAR.

BAR MITZVAH 聖誡之子

猶太宗教儀式中專爲邁入13歲男孩所設,以表示其進入成人社會。做爲成人,他們有義務遵守摩西五經(舊約之首五卷,亦即Torah或稱Law)的箴言及教訓。此儀式雖不知何時開始,但於一二〇〇年代確已制定完成。

在男孩13歲生日後之星期六(此爲阿什喀那賽Ashkenazim之情形)或某一週日(在其他地區之情形)舉行的儀式中,要男孩讀摩西五經中之一週分閱讀量。通常隨後於家中款宴賓客,並由雙親及賓客送適當禮物給男孩。

傳統地,於祝宴中男孩發表其對聖經與猶太教訓箴言等之熟悉情形。父親則誦祝詞謝神,使他開始不必再爲小孩之宗教行爲而繼續負責。

在美國,此儀式成爲僅次婚禮的盛事。猶太教改革派爲了女孩子們,也發起類似的儀式,通常稱爲聖誡之女,而保守派則較不積極於女孩之儀式。

BARA, Theda 巴拉

西元1890.7.20-1955.4.7。美國女演員。默片時代最出色的"蛇蠍女人"。生於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市,本名古德曼(Theodosia Goodman)。在第一部從影作《一代笨蛋》(1915)中成功的扮演一個頗具誘惑的性感女神。其製作人宣傳她是一法國藝術家和阿拉伯公主之女,輿論大譁,並解釋其藝名Theda係由death重組,而Bara倒拼即是Arab(阿拉伯)。事實上,其名是荻亞多西亞(Theodosia)的簡寫,而巴拉則是家族姓氏。

自1915-20年息影爲止,演過約40部電影,包括《妖女》、《埃及艷后》(她最著名的角色)、《撒羅米》、《壞女人》、《女魔》。《藍火焰》(1920)則是她唯一演過的舞台劇。1955年逝於洛杉磯。

BARABAS 博拉勃斯

英國十六世紀劇作家馬洛(Christopher Marlowe)著名悲劇《馬爾他島的猶太人》一劇中的主角。性冷酷,爲了報復不擇手段,不顧人性,臨死還詛咒人類。

巴拉巴 圖中所繪爲彼拉多應祭司和衆人的要求,釋巴拉巴釋放。

BARABBAS 巴拉巴

新約聖經中,巡撫彼拉多本想釋放耶穌,卻因猶太人的要求而改爲釋放政治犯巴拉巴。新約四福音書中都曾提及此事(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15~26節、馬可福音第十五章7~15節、路加福音第二十三章13~25節、約翰福音第十八章28~40節)。由羅馬派駐巴勒斯坦的政府,習慣上在逾越節會釋放一名囚犯。巴拉巴據說是一名強盜、謀殺犯、煽動分子、"著名的"囚犯。

BARABBAS 巴拉巴

1951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瑞典作家拉格爾克維斯特(PärLagerkvist)的小說。1949年出版,1951年譯成英文。故事取材自新約聖經:巴拉巴是個強盜,但到了行刑之日卻又獲釋。而由耶穌基督代他在十字架受刑。

這本小說主要描述巴拉巴對宗教信仰的猶疑。他原是個冷酷的竊盜、殺人犯,然而在他獲釋離開十字架刑場時,卻因看見耶穌母親責難的眼神而忐忑難安。他恢復自由後便到處流浪,此時他不僅對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困惑不解,且對當時剛萌芽的基督教有許多疑問。表面上,他憤世嫉俗,是個機會主義者,有好處時則冒充基督徒,反之則鄙棄基督教義。然而他內心對宗教信仰十分矛盾,而此矛盾的心情與日俱增。就在他最後飄泊到羅馬時,求教於使徒彼得,問他一些有關耶穌基督的問題。後來巴拉巴轉而虔誠信仰基督教,而由於他過於入迷,以致誤以爲羅馬城內的一場大火是基督重臨人世的徵兆。於是他手舉火炬,走到街道上,遭到逮捕而與其他基督徒囚禁在一起。被捕後,他從其他基督徒口中得知是凱撒大帝縱火焚燒羅馬城,而非耶穌基督。

此時他雖與基督徒同囚一室,且一起在羅馬礦場任苦役,但巴拉巴對基督教的態度仍猶疑不定。在基督徒大量被謀害之時,巴拉巴與使徒彼得一起受刑釘死在十字架上。他臨死前,模稜兩可的陳述了一些話語,一般均將之解釋爲他已皈依基督教。

BARABOO 巴拉布

美國威斯康辛州城市。索克郡(Sauk County)所在,麥迪遜西北50公里處,爲農業貿易中心,工業生產有罐頭食品加工及紡織業。

1884-1938年間,爲巴納姆 貝雷馬戲團(Barnum and Bailey Circus)冬季總部,現爲馬戲世界博物館所在,由州立歷史學會負責管理。此地亦是林林兄弟馬戲團(Ringling Brothers' Circus,巴納姆 貝雷馬戲團前身)創始人林林(John Ringling)出生地。

1840年殖民者首次定居於此。1867年併入威斯康辛州成爲一村落,1882年設市,採市長及議會制。人口8,081。

BARACOA 巴拉可亞

古巴北部內陸港市。靠近島的東端,屬於奧連特省(Oriente),約在聖地牙哥東北145公里處。巴拉可亞高山環繞,最近的巴拉可亞山高589公尺,鐵砧狀的山巔風景如畫。生產椰子油及巧克力,輸出可可、椰子、香蕉。

1512年貝拉斯克斯(Diego Velásquez)首先在此殖民;1518-22年間爲古巴首邑。

1895 年馬歇歐(Antonio Maceo)及跟隨者在此爲古巴獨立而戰。人口 11,459。

BARAGUAY D'HILLIERS, Count Achille 巴瑞格・第里埃

西元 1795.9.6-1878.6.6。法國陸軍元帥。拿破崙麾下將領路易·巴瑞格·第里埃之子。生於巴黎,1830 年參加法國阿爾及利亞遠征軍,此行的成功使其深得政府信賴,獲升爲陸軍中將。1841 年任阿爾及利亞總督,法王菲力普在 1848 年的革命退位後,臨時政府任命他爲杜布斯軍區司令,並取代權格尼爾(Nicolas Changarnier)指揮巴黎地區的陸軍,1851 年 12 月 2 日協助路易拿破崙完成軍事政變。

1854 年對俄戰爭中,巴氏任黑海遠征軍總司令,因其戰績輝煌,晉陞爲陸軍元帥,隨後被提名爲參議員。當法國和薩丁尼亞聯手解救義大利脫離奧地利統治時,巴氏在 1859 年的戰役中扮演極重要角色。1870 任巴黎市長。逝於法國培茵斯(Arnelie-les-Bains)。

BARAGUAY D'HILLIERS, Louis 巴瑞格・第里埃

西元 1764-1813.1.6。法國將領。生於巴黎。奉拿破崙之命在義大利軍隊中任職,在1796-97 年的戰爭中屢獲勝利,被命爲師級將領,並於 1798 年任威尼斯司令官。其後,隨法國遠征隊遠征埃及。後分別在萊因、提羅爾(Tirol)、加泰隆尼亞等地任要職,在奧斯特里次(Austerlitz)和西班牙等地戰功彪炳;1812 年對俄戰爭時,統帥一個師,從莫斯科撤退期間招致拿破崙的不悅,不久即逝於柏林。

BARANOF ISLAND 巴拉諾夫島

阿拉斯加東南方亞歷山大列島最重要的島嶼。長約 160 公里,寬約 40 公里,西北沿岸爲夕特卡城(Sitka)。以 1799 年占領本島的俄羅斯商人巴朗諾夫(Aleksandr Baranov)之名命名。人口 7400。

BARANOV, Aleksandr Andreyevich 巴朗納夫

西元 1747-1819.4.28。俄國探險家和商人。生於俄國的卡戈帕爾(Kargopol)。1780 年在西伯利亞的伊爾庫次克經商及從事製造業,日後成爲 1784 年成立於阿拉斯加科達克島上的三聖灣的殖民地經理。他上任不久,即將商業據點轉移到科達克島上聖保羅港,同時在庫克港及威廉王子海峽的大陸海岸側建立許多據點。1794 年於沃斯雷斯現斯凱港(Vosressensky Harbor,今復活灣)完成了美洲西北海岸溫哥華島以北地區所建的第一艘船。

1796 年巴朗納夫在猶軍貼特灣(Yakutat Bay)開墾殖民。1799 年成立美俄公司任總經理,擁有千島羣島及阿拉斯加全部的管轄權。同年,他在巴拉諾夫島(Baranof I.)上的西邊,設聖密息堡(Fort St. Michael),卻在 1802 年毀於印地安人之手。1804 年他將印地安人從夕特卡驅走,建立有防禦工事的新阿干折,1808 年他將公司的總部遷於此。

在巴朗納夫經營期間,公司的貿易據點分布在南阿拉斯加——從夕特卡到昂阿拉斯加(Unalaska)一帶。它的商務範圍北至布里斯托灣(Bristol Bay)地帶,並在普利比洛夫墓島(Pribil of Is.)上有秘密的協定,但在這些地方的北面,並沒有任何據點。1812 年巴朗納夫在加州的洛士堡(Fort Ross)——在金門(Golden Gate)西北 96 公里外,設立防衛據點;而在舊金山西方的法諾藍島(Farallon)上經營一個貿易站。

巴朗納夫後來分別和阿斯特(John Jacob Astor)及哈得孫海灣公司訂下契約。他將美俄公司的商務擴展到加州的西班牙殖民區,甚至遠及夏威夷及中國。他於 1818 年離職,並於 11 月向西航往歐洲。他的船隻被扣留在爪哇的巴達維亞(即今雅加達),在該地他生病發燒。1819 年離開港口不久後即逝世。

BARANTE, Baron de 巴朗特男爵

西元 1782.6.10.-1866.11.23。法國歷史學家兼政府官員。本名 Guillaume Prosper Brugiere,生於里永(Riom)。曾任許多行政職務,1815 年後服務於下議院;1819 年受封爲貴族。其主要著作《勃艮第歷代公爵史》(*Histoire des ducs de Bourgogne*, 1824),使他於 1828 年當選爲法蘭西學院院士。

1830-40 年,任法國駐杜林及聖彼得堡使節;1848 年革命後,乃全力從事著作。1866 年逝世於法國巴朗特。1890-1901 年,其孫編纂巴朗特饒富趣味的《紀念集》,共 8 冊。

BÁRÁNY, Robert 巴拉尼

西元 1876.4.22-1936.4.8。奧地利裔瑞典醫師。爲研究內耳平衡機轉之正常與病態功能的先驅。因對於內耳前庭器之生理與病理學方面的貢獻,獲 1914 年諾貝爾生理學及醫學獎。

科學上的貢獻 巴拉尼發現,若將高或低於體溫的水注入受試者耳朵,會造成暈眩及眼球震顫(眼球快速而規律地活動)。他推論由於冷或熱水使半規管內流波的特殊重力改變,此流體流動造成上述現象。但針對半規管受損病人的實驗,則無暈眩及眼球震顫出現。

巴拉尼也研究與暈眩有相關影響的小腦,小腦也是控制人體平衡協調的一部分,與內耳的平衡機轉功能相近。若在病人一隻耳朵中灌入冷水,再叫他們閉上眼睛試著指出自己的正前方,結果所指方向會偏向灌冷水的耳朵。巴拉尼發現,同樣的結果也會出現在小腦某些特定區域被冷凍或因疾病損壞的人身上。

以上述實驗爲基礎,巴拉尼設計一簡單而能同時測試半規管和小腦的方法,以便更易於診斷不同類型的內耳炎,且在必要時可及早施行外科治療。他也是治療耳硬化之先驅,此症是造成耳聾的重要原因之一。

生平 巴拉尼生於維也納,就讀於維也納大學,1900 年獲得醫學博士學位。1903-11 年在包利則(Adam Politzer)的耳科診所工作;1909 年在維也納大學任講師,教授耳科疾病。

一次大戰期間,巴拉尼任內科醫師,後遭俄國逮捕入獄。自 1917 年起,他在瑞典烏普沙拉大學(University of Uppsala)教授耳科學,並主持該大學耳、鼻、喉科。除獲諾貝爾獎,1914 年他也曾獲格羅寧根大學的幾岳獎(Guyot Prize);1925 年獲瑞典醫學會勳章。1936 年逝於烏普沙拉。

其著作包括《半規管之生理學與病理學》(1910)、《前庭器之功能測試》(1912)、《慢性耳朵化膿根本治療之新方法》(1922)。

BARATARIA BAY 巴拉塔里亞灣

美國路易斯安那州水系的主體,位於新奧爾良東南 65 公里處。從墨西哥灣向北擴展,位於哲斐遜及普拉克邁斯二縣間。巴拉塔里亞灣長約 24 公里,寬約 10 公里。此灣及其延伸的礁湖,因在 1810-14 年作爲紀念拉斐特(Jean Lafitte)及其海盜羣的總部與集會地而頗負盛名。

巴拉蒂耶里(前排右二)。

BARATIERI, Oreste 巴拉蒂耶里

西元 1841.11.13-1901.8.8。義大利將領。生於義大利匡狄那(Condino)。1860 年在西西里島服役於加里波的(Garibaldi)的麾下,6 年後加入正規軍。

1891 年治理義大利在非洲紅海岸的新殖民地厄立特里亞,率軍深入內地,1894 年占領卡沙拉(Kassala,今蘇丹境內),並率軍進犯衣索比亞。1895 年 1 月兩次打敗提格雷(Tigre)親王,後因衣索比亞王曼涅里克二世以 10 萬大軍迎擊,巴氏只得自提格雷的首邑阿杜瓦(Aduwa)撤軍,但因其軍隊士氣日益低落無法撤退,使他意圖冒險與衣軍放手一搏,義大利軍隊雖人多勢衆,但仍於 1896 年 3 月 1 日在阿杜瓦附近慘敗,不僅損失所有的大炮,陣亡士兵更達 7,000 人以上。巴氏

因此事件接受軍事審判，後雖無罪開釋，但仍備受輿論指責，因而離開軍隊。1901 年逝於奧地利史特郡(Sterzing)。巴氏於 1897 年出版《非洲回憶錄》，爲他在衣索比亞戰爭中的處置作辯解。

BARATYNSKY, Yevgeni Abramovich 巴拉汀斯基

西元 1800.2.19-1844.6.29。俄國詩人。是詩人普希金(Alexander Pushkin)社交圈中傑出的一員。生於坦波夫區(Tambov region)威茲赫拉莊園(Vezhla)。1816 年遭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皇家軍事幼校退學；1820 年加入駐芬蘭的俄國步兵團，並成爲一名軍官。1825 年退役後，以兩年時間遊於德國、法國、義大利。1827 年定居於莫斯科，並加入著名的普希金詩社，其社員包括葛涅迪治(Nikolai Gnedich)、德維(Anton Delvig)、庫赫貝克(Wilhelm Kuechelbecker)、普勒特涅夫(Pyotr Aleksandrovich Pletnev)。1844 年病逝於義大利那不勒斯。

巴拉汀斯基的詩使他躋身於普希金的浪漫主義詩人羣中。其作品有思想，精於抽象題材，且深受德國浪漫主義哲學家的影響，特別是謝林(Schelling)。其詩大多傷感之作，普希金稱他是俄國 "第一較詩詩人"。早期的詩集《葉達》(*Eda*, 1826)是巴拉汀斯基在芬蘭時完成的，內容晦暗，但這種風格卻充斥在其所有佳作中。巴拉汀斯基在詩中寫道「我的靈感並不具狂野之美，人們卻可從她臉上那不尋常的表情而受到震憾。」詩集包括《芬蘭》、《最後一次死亡》、《歌德之死》、《舞會》、《狂歡》、《吉普賽女郎》。

BARBADOS 巴貝多

西印度羣島的獨立島國，隸屬大英國協，位於大西洋迎風羣島的聖文森島東 160.9 公里處。西經 59°37′，北緯 13°4′，爲加勒比海最東端，颶風路徑南端。國土略呈三角形，長 33.7 公里，最寬處約 22.52 公里。面積 430 平方公里，人口 243,000(1973)。

橋鎮(Bridgetown)爲巴貝多最大城及首都兼最大港，中央爲特拉法爾加廣場(Trafalgar Sguare)，有哥德式大教堂及國會大廈等。另一較大城市爲斯佩茨敦(Speightstown)，霍爾敦(Holetown)爲島上第一個聚落。

巴貝多首都橋鎮，臨加勒比海有許多港口，英國式的建築櫛比鱗立，爲著名的觀光勝地。

巴貝多產量最多的農作物爲甘蔗(圖爲蔗園)。

人民 原住民是阿拉華克族(Arawak)，後爲加勒比印第安人。但 1627 年以來自英國白人首次在此殖民時，島上無人居住。十七、八世紀，引進大批西非奴隸。目前的居民有 75%爲黑人、20%爲混血種、5%爲白人，官方語言爲英語，所有人都帶一種平母音的輕快腔調，與西印度羣島其他人民不同。

居民多爲基督教徒，大部分屬英國國教派，亦有其他派別的清教徒及天主教徒。

人口密度約每平方公里 581 人，爲世界人口稠密區。

地理特徵及經濟生活 本島主要由珊瑚礁構成，形成美麗的白色沙灘。由於緯度、海洋的影響，再加上從 12 月到翌年 6 月的季風吹拂，氣溫變化很小，約在 22～33°C之間，冬季有時降到 20°C左右。中部高地年降雨量平均 1,910 公釐，沿海地區則平均 1,270 公釐。希拉比山(Mount Hillaby, 335.5 公尺)爲全境最高點。

島上雖有羅望子樹、果樹、棕櫚樹、榕樹及其他異國植物，但土地幾乎有一半種植甘蔗。主要工業爲生產蔗糖及其副產品，如糖蜜、糖酒。島上食物多仰賴進口；但漁產豐富，本地廚師特別擅長烹調美味的飛魚。經常可見捕飛魚的船隻由絕壁環繞的迎風港拔示巴(Bathsheba)出航，日落時回航。

爲使貿易收支達平衡，巴貝多仍需依靠大量的外匯，這些外匯可由海外巴僑的匯款、外國投資的利潤、及觀光收益來彌補一部分。當地通行貨幣爲巴貝多幣。

運輸及交通 島上有 1,126.5 公里長的道路，橋鎮爲公路網中心。有定期汽船往返英國。錫維爾(Seawell)國際機場有多條國際航線及英屬西印度羣島各島間的航線。與其他各島也可搭小型貨運帆船往來。電纜及無線通訊均很方便，亦有電話設備。

觀光業 怡人有益健康的氣候、加上美麗的海岸、蔚藍的海水終年適宜遊覽，使巴貝多成爲西印度羣島最受歡迎的觀光勝地。由於沒有特殊的本地手工藝品陳售，許多遊客被進口的英國物品，如瓷器及售價低廉的羊毛製品所吸引。

教育 島上提供免費國民教育及中等技術學校教育。科德林頓學院(Codrington College)創於 1710 年，現主要爲神學院，技術學院於 1955 年創立。西印度羣島的牙買加大學分校於 1963 年成立。

政府 1961 年成爲享有自治權的英國殖民地。1966 年 11 月 30 日獨立，爲大英國協之一，由女王任命總督，由總督指定首相。總督必須是衆議院多數黨領袖出任總理，組織內閣。

衆議院的 24 名議員由普選產生，參議院有 21 名。首相指定 12 名參議員，反對黨領袖指定 2 名。總理根據人民利益指定 7 名，否則不具代表性。政策決斷由首相及其挑選的內閣員決定，內閣全體向國會負責。

憲法可由任一院三分之二修讀通過，關於他種事件的法律只有在特多票數下才能通過。爲避免政黨干涉行政，法律、文職機關、及警政均由非國會的人組成委員會管理；委員由首相和反對黨領袖諮商後挑選適當人選。

歷史 巴貝多意爲「有鬚的」，可能是早期葡萄牙探險家看見樹上藤蔓如鬚而取名。1642 年，英國航海家以詹姆斯一世之名宣稱此島爲英國所有，國王將它賜給萊伊(James Ley)，他成爲莫爾伯勒(Marlborough)第一任伯爵。萊伊資助科提恩爵士(William Courteen)率領的殖民探險，1627 年第一批移民登陸霍爾敦。1652 年成立由總督統轄的內閣制

自治政體。1834 年解放奴隸後，政治仍只限於少數上流階層所關心。

一九三〇年代經濟大恐慌之後，人民才開始要求政權，有知識的黑人中產階級領導新運動。其中之一爲亞當斯爵士，他於 1942 年任第一屆總理及西印度羣島聯盟第一任主席(1958-62)。參見WEST INDIES。

Further Reading: Aye-arst, Morley,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the Search for Self-Government* (N.Y. Univ. Press 1960); Hughes, Griffith, *Natural History of Barbados* (Ayer 1971); Puckrein, Gary A., *A Little England. Plantation Society and Anglo-Barbadian Politics, 1627–1700* (N.Y. Univ. Press 1986).

BARBADOS CEDAR　巴貝多柏

學名爲*Juniperus barbadensis*，其高約 15 公尺，具伸展性的分枝，淺綠色的葉呈尖銳狀；外形美麗，多用來觀賞裝飾。遍布於巴貝多、百慕達、背風羣島。

BARBADOS CHERRY　西印度櫻桃

學名爲*Malpighia glabra*，分布在西印度的小型灌木，屬黃褥花科(Malpighiaceae)。花很漂亮，深紅色，腋生。果實似櫻桃略帶酸味，品質較差，只用於醃漬及做果醬。另有一種刺櫻桃(*M. urens*，又稱巴貝多櫻桃)，果實較小，亦可食用。

BARBADOS GOOSEBERRY　蔓麒麟

又名檸檬藤，虎刺掌屬。灌木狀的細長形仙人掌，原產於熱帶美洲。果實卵形，檸檬黃色，光滑可食，類似橄欖。目前在弗羅里達半島已可人工栽培，常在溫室內當做樹幹，上面再接種其他品種的仙人掌。學名*Pereskia acaleata*。

BARBARA, Saint　巴爾巴拉

一名被希臘、羅馬教會尊崇之基督殉教貞女。有關其殉道的說法差異甚大。生存時間在三或四世紀。至於地點有謂羅馬、埃及赫利奧波利斯市、安提阿、多斯加尼或今土耳其之尼科米地亞等地。史家卻有一致的看法：其父爲狄奧斯古勞斯(Dioscuros)，是名富有的非基督徒，把美麗的女兒巴爾巴拉監禁於塔中，不讓人見到她。然而當其父出外旅行時，她要求將爲她而設的專用浴室的二個窗口改成三個，以象徵神之三位一體(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當父親返家後，她坦承自己是基督徒。其父在盛怒下，將她送交省長，經拷打後處斬，並由其父親自執刑。但狄奧斯古勞斯卻被雷擊而死，並爲閃電焚爲灰燼，而她也如聖朱麗安娜一般，同時殉道。

巴爾巴拉在十七世紀時廣受尊崇。在藝術上，人們將她描繪立在三面窗的塔前。由於此塔，她被奉爲建築師和石匠的保護者。又因傳說她在逝世前極度誠地不停禱告，所以被視爲許多逝世前不能領受聖禮者的代禱者，此外，她也是軍械匠、槍砲匠、砲兵隊和礦工的保護人。由於有關她事蹟的眞實性有待商榷，1969 年乃將巴爾巴拉節(10 月 4 日)由教會日曆上刪除。

BARBARI, Jacopo de'　巴巴利

西元 1445-1516。義大利畫家和雕刻家，其銅版畫影響了同代的杜勒。生於威尼斯，可能投師維瓦里尼(Vivarini)家族。1500 年左右起遍遊德國各地，他以瓦爾奇(Jakob Walch)之名而聞名，並擔任薩克森選侯的宮廷畫家。1510 年後家居尼德蘭，擔任攝政王奧國的瑪格麗特(Margaret of Austria)的宮廷畫師。

其作品結合了威尼斯、德國和荷蘭特色。銅版畫包括《朱蒂絲》、《狄敎僧侶的禮拜》、《垂死的克婁巴特拉》、《馬爾斯與維納斯》、《向普里阿普斯奉獻》及 6 幅威尼斯風景。畫作包括兩幅《耶穌》及兩幅《神聖家庭》。

BARBAROSSA　巴爾巴羅薩

參見FREDERICK I.

聖巴爾巴拉受刑圖，爲1524年勞道所著《聖巴爾巴拉傳》中的彩畫。

BARBAROSSA　巴爾巴羅薩(紅鬍子)

歐洲人用以稱呼北非兩個土耳其海盜的名稱。其父是希臘人，可能生於愛琴羣島之來茲波斯島(Lesbos)的米蒂利尼(Mytilene)。

巴爾巴羅薩一世在去突尼斯成爲海盜前，曾服侍過埃及蘇丹馬木路克(Mamluk)數年。原名何露須(Horush)或阿洛(Arouj)或科露克(Koruk)。1514年和其弟希斯(Khizr)一起開始征服阿爾及利亞；有時助當地君主反抗西班牙人，有時爲了自身的利益亦反抗當地君主。1518 年在企圖圍攻特萊姆森後在阿爾及利亞的撒拉多河爲西班牙人所殺。

巴爾巴羅薩二世於其兄死後管理遺產。原名希斯，但海爾丁(Khair ed-Dih)之名較爲人熟知。他成爲土耳其蘇丹謝里姆一世的北非代理人，並於 1533 年被蘇萊曼一世任命爲土耳其艦隊司令官。1534 年圍攻突尼斯，但在次年，由司令官多里亞所率領的查理五世的軍隊將之驅逐出境。1538 年在亞克興角附近大敗查理五世的軍隊。從 1541-44 年他控制了大部分的地中海域。1546 年 7 月 5 日逝於君士坦丁堡。

BARBARY　巴巴利

北非海岸的通稱，從埃及廷伸至撒哈拉沙漠北部大西洋岸。主要居民爲柏柏人。

古埃及與利比亞　遠古時代歐洲人所知的非洲包括埃及與利比亞，利比亞又分爲北利比亞與南利比亞。北利比亞主要由巴巴利諸國組成。據希羅多德所言，在其生逢的時代，北利比亞住有原住民利比亞人與外來民族腓尼基人和希臘人；利比亞人散居全區，腓尼基人與希臘人則定居在埃及迦太基間許多地區。至於希羅多德所指原住民利比亞人的起源已無可考。根據阿拉伯人的傳說，在此殖民的利比亞人來自葉門。腓尼基人早在西元前九世紀即已在迦太基定居。約在西元前 631 年，希臘人在地中海雷特拉灣東部昔蘭尼加(Cyrenaica)的散林(Cyrene)建立其殖民地。迦太基西方廷伸至大西洋岸努米底亞與茅利塔尼亞兩地，東面是散林與埃及。

羅馬統治　西元前六世紀勢力龐大擴張迅速的迦太基人，在希屬散林西方的北非海岸全線皆擁有殖民地，並控制薩丁尼亞與西西里的許多城市。迦太基擴張的結果導致與羅馬一連串戰爭。布匿克戰爭發生於西元前 264-146 年，長逾 118 年。第三次布匿克戰爭(西元前 146 年)結束後，迦太基人的勢力被消除，迦太基城亦遭毀滅。羅馬人最後征服的地方是胡古辛戰爭(Jugurthine War，西元前 111-106 年)征服的努米底亞及克勞狄在位時征服茅利塔尼亞。因此巴巴利全區由原來獨立的原住國與外族殖民地而落入羅馬的統治。

西元五世紀時汪達爾人由其國王根瑟里克(Genseric)帶領，由西班牙進軍羅馬人統治的非洲。435 年汪達爾人在北非建立王國，首都設在迦太基城，歷時一百年。查士丁尼在位

時羅馬人企圖重建聲威，派遣才能卓越的貝利薩留將軍征服汪達爾王國，將之納入拜占庭帝國之版圖(533-534)。此種局勢維持到七世紀，後來回教勢力控制著全區。七世紀初，阿拉伯回教徒占領努米底亞、茅利塔尼亞到大西洋岸，在次一世紀，回教徒甚至渡過直布羅陀海峽，征服西班牙。

回教非洲 800年左右由於中央政府勢力衰微，巴巴利分裂成許多自治的回教國。往後800年間這些回教國維持著獨立的屬國關係，彼此經常爭戰不休。

十六至十九世紀，巴巴利諸國包括的黎波里、突尼西亞、阿爾及利亞，通常也包括摩洛哥，是以土耳其爲宗主國的半獨立國家。巴巴利人勢力遠播，惡名昭彰，他們在地中海一帶從事大規模海盜掠奪行動，其至劫掠至大西洋岸。其海盜船(大多數船員是被西班牙驅除的莫爾人與其後裔及土耳其人)襲擊基督教國家船隻，偶而也掠奪義大利、法國、西班牙等國海岸區的村鎮。拋售擄獲的船隻與貨物，至於旅客與船員則用來交換贖金，或販賣爲奴。

近代歷史 在基督教國家帶領下，也曾對巴巴利諸國發動過數次重要的討伐行動，包括1541年查理五世的遠征軍與迪凱納(Adm. Abraham Duquesne)所率領法國艦隊的攻擊行動(1682-83)。美國亦捲入兩場對巴巴利諸國之戰役，與的黎波里之戰(1801-05)及與阿爾及利亞人之戰(1815)。另一隊由埃克斯茅斯爵士(Exmouth)所指揮的英荷聯軍艦隊亦在1816年炮轟阿爾及利亞。但在1830年法國征服阿爾及利亞之前，巴巴利諸國依然是海盜的藏身處。法國征服阿爾及利亞後，巴巴利諸國之勢力即被消除，亦結束海盜活動。

到1912年，突尼西亞與摩洛哥亦受法國統治。的黎波里則在1911年由土耳其人手中轉爲義大利人統治，且與昔蘭尼加合併稱爲利比亞。利比亞在1951年獨立，摩洛哥與突尼西亞在1956年獨立，阿爾及利亞則在1962年獨立。

北非獼猴

BARBARY APE 北非獼猴

產於北非及直布羅陀岩石區的獼猴科(Cercopithecidae)動物，是歐洲唯一的猴類。體長38.2～76.4公分，體重可達13公斤。顏色從黃綠色到黑色不一，以棕黃色最爲常見。

這種強壯的猴子勇敢而敏捷，羣居在樹上和地上，且善於游泳。主要在白天活動，以各種植物和動物爲食物。無確切的繁殖季，有時雄猴會因爭奪母猴而格鬥。每胎通常只產1隻，新生幼猴全身幾乎無毛，體重約453克。受1年的撫育，4歲左右生長成熟。壽命長達30年以上。

BARBARY WARS 巴巴利戰爭

美國史上與北非巴巴利國家之間的兩場戰爭：1801-05年的的黎波里戰爭及1815年與阿爾及利亞的戰爭。

導因 1776年以前，美國在地中海上貿易的商船均懸掛英國國旗，如此一來可免除巴巴利海盜船的掠奪。巴巴利國家保證英國殖民地及母國的船隻不會遭受攻擊，而英國則繳納貢物作爲報酬。由於美法於1778年2月6日簽訂一項貿易友好條約，法國提供安全保證，使美國商船免受巴巴利國家及其附屬的攻擊、掠奪。

美國在獨立革命之後，必須獨自負起保護本身貿易的責任，不再依賴法國的援助。1784年國會撥款80,000美元，爲政府首次送給巴巴利的贈禮，此乃循歐洲主要國家之例，作爲免掠奪及贖回俘虜之用。

1785年7月，阿爾及利亞人擄掠兩艘美國船，並扣留全體船員21人，索取59,496美元或每人超過2,800美元的贖金，縱使最後一批法國俘虜以每人500美元贖回。釋放美國俘虜的談判一再拖延，有11位船員已死亡，1795年才贖回生還者。1787期間，摩洛哥與美國簽訂一個50年的和平條約，這期間美國不必再準備貢品，但仍要送蘇丹一些禮物。除1803年的短暫時期外，摩洛哥大致遵守條約上的規定。

1793年，一隊阿爾及利亞船隻通過直布羅陀海峽進入大西洋擄掠10艘美國商船。談判開始，1795年9月5日，受屈辱的美國國會同意付給阿爾及利亞統治者總值992,463美元的物品求和，並贖回115位船員，包括10年前21位俘虜中的生還者。款項一部分是價值100,000美元有36門大砲的快速帆船、等值的軍需品及彈藥；美國每年必須準備21,600美元的海軍軍需品作爲貢品；另繳20,000美元換得阿爾及利亞對當地美國領事的承認；每兩年送一次價值17,000美元禮物及其他附帶貢品。1798年，美國送4艘武裝船，充當付款遲滯金。

緊跟著美國又在1796年11月及1799年分別與的黎波里和突尼斯簽訂相同屈辱的條約。但事實是當時歐洲所有主要海上貿易國也都付費以確保其商船在地中海上的安全。一七九〇年代是美國造船業及國際貿易極力擴展的階段，政府及海運業都認爲每年納貢比戰爭經費來得划算。

1800年，班布里奇船長(William Bainbridge)統率運載貢品的「華盛頓號」到阿爾及利亞。阿爾及利亞的統治者命令他帶禮物給蘇丹，因其船及美國商船在港口受統治者擺布，他只好同意。然而當班布里奇抵達君士坦丁堡時，他獲得蘇丹頒賜的一項法令，保護他在未來巴巴利各國交涉時可免受類似的屈辱。

的黎波里戰爭 1801年初，的黎波里的帕夏(昔時土耳其文武大官的尊稱)覺得1796年與美國簽訂的條約利益不夠多，因此要求立刻交付225,000美元，並年付25,000美元。當這項非分要求被拒時，他隨即於1801年5月14日向美國宣戰。美國立刻派遣戴爾船長率領一支艦隊到地中海。戴爾封鎖了的黎波里。這項武力展示迫使阿爾及利亞和突尼斯放棄與的黎波里形成戰爭聯盟的計畫，並與美國重新修訂條約。

的黎波里戰爭初期，美國改以莫里斯船長指揮，採取漫無目的的作戰方式。後來又改由普雷布爾船長統帥艦隊(1803-04)。普雷布爾強迫已加入的黎波里聯盟的摩洛哥退出聯盟，並重新修訂與美國的條約。他指揮了一場轟動的戰役，曾5次砲轟的黎波里。其繼任者巴倫船長於1805年夏天又將任務交給羅傑斯船長。

海陸聯合作戰的運用，終於扭轉戰勢。駐突尼斯的美國領事伊頓船長(William Eaton)被任命爲對抗巴巴利軍隊的海軍代理人。他率領一支由冒險分子組成的雜牌軍隊，跋涉805公里，由亞力山卓穿越沙漠到巴卡(Barca)的達納。在獲得艦隊的支援後，於1805年4月27日攻掠達納，並在5月13日借助艦隊砲火，擊退企圖奪回該地的軍隊。的黎波里的帕夏害怕首都引起暴動，並遭受砲轟，於是與美國全權大使李爾(Tobias Lear)簽訂和約。李爾立刻達成協議，於1805年6月4日簽妥和約，和約中承諾美國不必再付60,000美元贖金贖回囚犯。

阿爾及利亞戰爭 在1812年戰爭結束後，班布里奇船長和德凱特船長(Stephen Decatur)被派遣去鎮壓一項新海盜行爲的騷擾。1815年6月17日在西班牙加特角(Cape de Gat)，德凱特逮捕一艘阿爾及利亞旗艦馬達號，並在1815年6月28日進駐阿爾及利亞港口。6月30日，他以毀城及破壞其餘艦隊爲威脅，強迫阿爾及利亞統治者簽訂條約放棄全部貢品，交出所有美國俘虜，並負責賠償。德凱特繼續進攻突尼斯和的黎波里，並強迫其領袖簽訂類似條約。

德凱特的遠征隊象徵巴巴利對美國商船攻擊的結束。但其他國家的船隻至1830年才解除海盜的威脅。

BARBAULD, Anna Letitia 巴鮑德

1743.6.20-1825.3.9。英國散文家兼編輯。生於索斯特郡奇窩斯。原名艾金(Anna Letitia Aikin)。1774年下嫁巴鮑德牧師(Rochemont Barbauld)。其《給孩子們的散文讚美歌》(1781)是爲夫妻兩人設在索夫克的寄宿學校裏小學生而寫。1802年移居斯托克紐溫頓(Stoke Newington，現屬倫敦)，並成爲倫敦文

學界的傑出作家。她雄心勃勃地編輯《英國小說家》(1810)，這是一套 50 部的英國小說，附有她寫的一篇評論和作者小傳。1825 年逝於斯托克紐溫頓。

巴鮑德最早的詩刊行於《詩集》(1773)。1811 年發表她最長的詩《一八一一》，是一部談論大不列顛前途的諷刺作品。其他著作包括《散文雜集》，此書是她和哥哥約翰合撰的。本書包括兩篇她最好的散文《我們前途的矛盾》和《論羅曼司作品》。約翰生(Samuel Johnson)稱讚後者成功地模仿他的風格。她的作品由姪女露西(Lucy Aikin)合訂成卷，於 1825 年出版。

BARBEAU, Marius 巴爾波

西元 1883.5.5-1969.2.27。加拿大民族學家。是研究加拿大民俗、藝術、手工藝與印第安人的權威，亦是深入研究英屬哥倫比亞欽西安族印第安人(Tsimshian Indians)之文明與方言者。其著作逾 160 本，論文 500 篇，並收集數千首法裔加拿大人的民謠。

巴爾波生於魁北克的聖-馬利-博斯。1907 年畢業於拉佛大學；曾以羅得斯獎學金就讀牛津大學 3 年。1911 年起，任渥太華加拿大國立博物館的民族學家達 50 年。1969 年逝於渥太華。

BARBE-MARBOIS, Marquis Francois de 巴爾貝馬爾布瓦

西元 1745.1.3-1837.1.14。法國外交官及政府官員。生於麥次。在當過日耳曼數朝的外交官後轉任駐美總領事。1785-89 年，他在聖多明哥(Santo Domingo)服職，1789 年被調回法國。法國革命期間，他以保皇黨身分於 1797 年被流放至圭亞那，1800 年被召回，次年就任財政部長。

1803 年他以嫻熟的談判技巧出售路易斯安那予美國，得到比法國預期更多的金錢。1813 年進入貴族院，次年投票贊成波旁王朝之重建。路易十八相當善待他，並指派他爲貴族院議員。當拿破崙自愛爾巴島(Elba)回到法國時，令巴氏離開巴黎。拿破崙最後一役失敗後，巴氏恢復職務。1830 年 7 月革命後，他又對菲利浦(Louis Philippe)表示相同於對拿破崙及波旁王朝的忠貞。逝於巴黎。

BARBED WIRE 鐵蒺藜

一種編柵欄的鐵絲，上有間距相等的倒刺，是十九世紀末期美國西部開拓運動中重要的配備之一。當鐵蒺藜尚未推廣應用之前，農人難以防禦野牛的侵襲，大牧場主人亦無法保證牛隻的增產與品種改良。在遼闊的大草原和平原上又缺乏建築圍牆的木材或石料。

1873 年伊利諾州的農夫格利登(Joseph Farwell Glidden)自製實用的鐵蒺藜，獲得專利。這是美國第一種具有高度商業價值的鐵蒺藜，這種圍牆建材奠定了一項新興工業的基礎。

美國西部的大牧場主人與農場移民之間原本勢不兩立。鐵蒺藜的應用更引發了二者的柵欄之爭。因此鐵蒺藜又被稱爲"捲毛鐵絲"或"惡魔的繩索"。東部的製造商極力爭取鐵蒺藜的各項專利權。最後這種配備被公認爲是當時最迫切的必需品之一，它保護地盤並促進墾荒的發展。

自 1873 年至十九世紀末，美國人相繼發明了四百種鐵蒺藜。大多數都很成功，但只有少數在工業上居重要地位。至兩次世界大戰期間，新材料才取代鐵蒺藜。今天有些地方採用平滑的單股鐵絲或編結式的鐵絲網作圍籬。同時在某些非畜牧地區，柵欄已被完全拆除。

BARBEL 鮅

鯉科(Cyprinidae)鮅屬(*Barbus*)，產於歐洲的淡水魚，與產於我國的四鬚鮅屬(Barbels)非常類似，特徵在其具有小的背鰭及臀鰭。背鰭的第二或第三鰭條由一硬棘所取代。吻部有 4 條肉質觸鬚，2 條在鼻子，2 條在嘴巴兩側。

鮅屬有數種，最常見的是歐洲鮅(*B. vulgaris*)，棲息於溫帶歐洲，平均體長 30～45 公分，體型最大者可達 90 公分，重 6.8～8.2 公斤，頭部橢圓平滑，上顎比下顎長。鋸齒狀的堅硬背鰭棘常對漁夫造成傷害，並破壞漁網。

以觸鬚鑽探河岸鬆土而掠取小魚、水棲昆蟲及蠕蟲爲食。肉質粗糙無味，產卵季魚卵具毒性。

另一種棲息在尼羅河地區的鮅，美味可食。漁夫捕到時，常以魚叉插住其頷，再用短繩綁在河邊，以便吃活魚。

BARBER, Samue 巴勃

西元 1910.5.9-1981.1.23。美國作曲家。兩度獲普立茲獎音樂類獎，1966 年爲約紐市大都會歌劇院開幕而撰寫歌劇《安東尼和克利奧佩脫拉》。

生於賓州西徹斯特，是女低音霍瑪(Louise Homer)的姪甥輩，據說 7 歲便寫了鋼琴曲《悲傷》。13 歲進入費城寇蒂斯音樂學院，期間寫了《弦樂四重奏小夜曲》(1929)，男中音及弦樂四重奏的《多佛海灘》(1931)及《大提琴與鋼琴奏鳴曲》(1932)。

1933 年巴勃爲謝瑞丹(Richard Sheridan)《挖醜聞學院》寫的序曲得到哥倫比亞大學畢恩獎。1935-36 年他得到普立茲旅遊獎學金。1936 年領取美國學院研究獎助金，在羅馬寫了一首《單樂章交響曲》(1943 年新改寫)。1944 年在美國空軍的特種部隊服役時，寫了一首《空軍交響曲》(1947 年改寫)。戰後的重要作品有 1946 年爲葛蘭姆的芭蕾舞作的《心穴》、贏得 1947 年紐約樂評獎的《大提琴及管弦樂協奏曲》、爲女高音及管弦樂寫的《諾克斯維台：1915年的夏天》(1947)以及爲女高音、合唱及管弦樂寫的《齊克果的祈禱》。

巴勃　美國作曲家

巴勃以第一齣歌劇《凡妮莎》(*Vanessa*, 1958)贏得普立茲獎，此劇本乃梅諾提(Gian Carlo Menotti)所作，他也是巴勃《援手》一劇的作者，此二劇由四位獨唱者及一室內管弦樂團演出，於 1959 年在義大利斯波列托的「兩個世界的音樂節」中演出。巴勃以《鋼琴與管弦樂協奏曲》(1962)贏得第二座普立茲獎。後期作品包括聯篇歌曲《怒恨與寧靜》(1968)，爲男中音、合唱及管弦樂寫的《戀人》，管弦樂曲《費多格拉耶斯登風景》(1981)。1971 年世於紐約。

BARBER 理髮師

指專以替男士剪髮、整髮和修臉爲職業的人。源自於拉丁語barba一詞，意指鬍鬚。

上古及中世紀的理髮師　在古埃及紙草紙的文獻中曾出現「理髮師」一詞，在古希臘及羅馬，理髮店是男士們最喜歡聚會討論時政的地方。在民間故事中，理髮師亦代表多嘴、專門散播閒話是非的人。

在早期基督教修道院中，理髮師爲修士提供修剪頭髮、剃度鬍子的服務，他們依傳道律法的規定必須剃度圓頂。1163 年羅馬教皇明令修士替人放血療病後，定期爲人實施放血以促進健康的工作，就改由理髮師代爲執行。因此，修道院理髮師被稱爲「剃鬍師兼放血者」(Rasor et Minutor)。

理髮師兼外科醫生　理髮師曾在外科醫學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早期多數內科醫生都遵循中世紀時代阿拉伯世界的醫學權威阿威西納(Aviceena, 980-1037)的忠告，不屑於從事外科手術。因此如手術、放血術、拔牙齒等工作就交由理髮師處理。然而，外科手術逐漸受到許多歐洲大學的重視並開堂授課。1210 年設立於巴黎的聖克瑪學院將學院出身的外科醫生及理髮師兼外科醫生都加以區分，並稱呼前者爲長袍外科醫生，而稱後者爲短袍醫生。1361 年法國的理髮師及外科醫生各成立同業工會。1505 巴黎大學准許理髮師外科醫生在校授課。現代的外科醫學之父佩爾(Ambroise Pare)即以巡迴理髮師兼外科醫生起家的。

英王愛德華六世在 1462 年准許理髮師成立其行會，1540 年亨利八世特准理髮師行會與外科醫生行會合併。但事實上剪髮和剃鬍

的理髮師並不准從事外科手術。1743 年法王路易十五世宣布禁止理髮師從事外科手術。1745 年英王喬治二世通過法案將外科醫生和理髮師各自分立。1800 年，喬治三世在位期間，成立皇家外科醫學院後理髮師與外科醫生正式分家，理髮師便成爲剪髮上的專才，而不再是外科醫生。

傳統理髮店門口的紅白條燈柱，象徵著早期理髮師的放血術和繃帶。

現代的理髮業 現今理髮業提供洗髮、治療頭皮屑及禿頭、臉部按摩、修指甲、試戴假髮的額外服務。美國的理髮師需在專業學校接受訓練，通過州檢定取得執照後，才准在該州營業。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全美約 20 萬個理髮師，其中大多數經營小型理髮店或受其聘僱。

BARBER OF SEVILLE 塞維爾的理髮師

羅西尼的兩幕歌劇。是史特必尼(Cesare Sterbini)改編自法國劇作家作博馬舍(Pierre Augustin Caron de Beaumarchais)的同名劇本。

《塞維爾的理髮師》原名《亞瑪維亞，無益的關心》(*Almaviva, ossia l'inutile precauzione*)，羅西尼導演，1816年2月20日於羅馬首演，但因將帕伊西埃洛(*Giovanni Paisiello*)的歌劇重新配樂上演，引起反感而不受歡迎。然隨後卻取代帕伊西埃洛，成爲最受喜愛的歌劇。今名首用於 1816 年波隆那的演出。

整齣歌劇創作時間不超出三星期，證明羅西尼才華豐沛，據說唐尼采蒂聽到羅西尼花 13 天即完成時說：「這很可能，他向來非常懶惰。」

此劇充滿令人無法抗拒的詩歌，音樂時而詼諧、時而優雅、時而歡樂、時而動人。故事可看成莫札特歌劇《費加洛》的序幕，但就音樂言，兩者相似處很少，羅西尼爲滿足聲色之娛而創作此齣喜歌劇，且的確達完美境界。整齣由簡單樂器伴奏的宣敘調聯結 20 首不同曲子而成，這在當時的義大利歌劇很普遍。宣敘調較接近演說而不像歌唱，但常突然插入音樂，最著名的費加洛的詠歎調〈請讓路〉(*Largo al factotum*)、羅西娜(Rosina)唱的短曲〈我聽到一縷聲〉(*Una voce poco fa*)——十九世紀首席女歌星大都唱過，與拜西萊歐(Don Basilio)唱的"誹謗"詠歎調。羅西尼寫過一首合唱曲，不慎遺失，對首席女歌星來說，眞是上天保佑，藉此她能自選可展示的部分。這是音樂史上的著名事件。

《塞維爾的理髮師》一劇是大多劇團常表演的戲目，百年來聲名不墜。英文版 1819 年於紐約首演，由菲利普斯(Thomas Phillips)執導。1825 年加西亞(Manuel Garcia)領導的義大利劇團演出義大利版。帕蒂(Adelina Patti)飾演的羅西娜最令人難忘。

歌劇《塞維爾的理髮師》在羅馬首演時的海報。

BARBERINI 巴爾貝里尼

義大利貴族世家。約於十五世紀末在佛羅倫斯因經商而致富得權。十六世紀初移居羅馬，並在當地很快地贏得影響力。1623 年，麥法歐(Maffeo Barberini, 1568-1644)當選爲羅馬教宗伍朋八世。在位期間重用其親戚，其中三位外甥成爲教廷最具勢力的人物，分別是達迪歐(卒於 1647)出任教宗軍隊總司令，安東尼奧(1608-71)爲教廷樞機兼宙姆總主教；而弗朗切斯科(1597-1679)則爲教廷樞機兼羅馬最大圖書館之一的巴爾貝里尼圖書館的創始人。藏有無數藝術珍品的巴爾貝里尼宮是在伍朋八世在位時，由建築師馬代爾諾(Carlo Maderno)開始建造，最後由貝爾尼尼(Bernini)完竣。

飾有牛虻圖案的巴爾貝里尼石製徽章。

巴爾貝里尼家族的主要反對者是巴馬公爵法爾內塞家族(Farnese)。兩家族爲取得卡斯托公爵國的控制權而發動 1641-44 年的爭奪戰，後來教宗軍隊戰敗，伍朋八世去世後，有人對巴爾貝里尼家族所使用的公共基金展開調查。家族成員便逃往法國，1652 年得到新教宗諾森十世特赦後返回羅馬。

巴爾貝里尼的男性家系於 1736 年絕嗣，但此家族的財產及顯衛地位卻因姻親的關係而轉移到科隆納家族。巴爾貝里尼圖書館則仍爲其家族所擁有，到 1902 年教皇良十三世買下該圖書館，並將之與梵諦岡圖書館合併。

BARBERRY 小蘗

原產於溫帶地區的灌木，具有黃色的木材、樹皮、花及帶酸味的漿果。雄蕊很敏感，遭碰觸即反彈，有助於昆蟲進行異花授粉。小蘗(*Berberis vulgaris*)是一種直立灌木，高 0.6～3 公尺，枝條灰色，黃花叢生，叢生的紅色果實可存留到冬天，甚至到翌年夏天。枝條具三叉形尖刺。

加拿大小蘗(*B. canadensis*)及科羅拉多小蘗(*B. fendleri*)是小麥銹病菌(*Puccinia graminis*)的交替性寄主，因此在小麥種植區都被連根除。加拿大小蘗具有拱形棕色枝及卵形漿果，生長在乾燥林地及斷崖，產於維吉尼亞山脈到西維吉尼亞、喬治亞州，向西到密蘇里州東南部。科羅拉多小蘗和加拿大小蘗類似，原產於科羅拉多州到新墨西哥州一帶。小蘗和鄧氏小蘗(*B. Thunbergii*)可能是美洲最常見的品種，不過鄧氏小蘗尚未完全馴化，只有單刺，枝條棕色，橘紅色的漿果單生而非叢生。

小蘗的用途頗廣，果實有紅、藍、或黑色；因顏色漂亮、風味特殊，可製成果醬，或像葡萄乾加工脫乾。有些品種黃色的根、莖及褐色的樹皮可做染料。還有些品種(如鄧氏小蘗)

鄧氏小蘗　4－5月開黃色花

可作觀賞植物及圍籬。台灣的玉山小蘗生長在3,000公尺以上的高山，花果及紅葉均爲觀賞聖品。

小蘗爲小蘗科小蘗屬，包含175個不同的種類。

俄勒岡十大功勞(*Mahonia aquifolium*)也曾歸爲小蘗，是常綠木，邊緣尖銳，排列在莖軸的每一邊。果實深藍色，外表霜白，皮易剝除。生長在美洲西北部的野地裏，從英屬哥倫比亞到俄勒岡州。

BARBER'S ITCH　鬚髮部位癬

指兩種不同的皮膚病。鬚癬是由髮癬菌屬(*Trichophyton*)的黴菌寄生所引起，影響臉龐下半部和頸部毛囊，形成圓圈狀癬。此項感染會引起發癢和鱗屑疹(會分泌濃稠的黏液)。其蔓延方式呈環狀，多經由他人或較低等動物傳染而來。疾病初期可迅速治癒，但拖延成慢性階段便很難治癒。

非黴菌寄生，而是細菌感染所致。會引起毛囊發炎及形成丘疹。這類丘疹爲毛髮貫穿，且可能蓄膿。此症常演變成慢性病灶，影響臉部毛髮部位，尤其是嘴唇上方和臉龐上半部。

BARBERTON　巴伯頓

美國俄亥俄州薩米特郡(Summit)城市，居阿克倫(Akron)西南9.5公里，爲一住宅兼工業郊區。有多種工業，生產橡膠製品、鋁、化學藥品、機械、鍋爐等。有5條鐵路通過。

以鑽石火柴公司總裁巴伯(Ohio Columbus Barber)之名命名，1891年他遣散員工，遷移工廠至阿克倫。1920年臨終時，投資數百萬美元在巴伯頓的實驗農場。

1892年併入俄亥俄州，採市長-議會制。人口29,751。

BARBES, Armand　巴比斯

西元1809-1870.6.20。法國革命者。生於哥德洛普皮特爾角城，幼年即被帶到法國。1830年前往巴黎，結交社會主義革命者布朗基(Louis Auguste Blanqui)。自1830年菲利浦國王即位至1848年的革命，他不屈不撓地致力於推翻政府。

1839年5月企圖推翻政府未果後被判死刑，但被減刑爲終身監禁。1848年革命使他重獲自由，但立即繼續其密謀。1848年5月的暴動後再入獄，1854年獲釋，並自願放逐離開法國。1870年逝於荷蘭海牙。

BARBEY D'AUREVILLY, Jules　巴爾貝・多爾維利

西元1808.11.2-1889.3.24。法國作家。評論家的才能使他在當代贏得"文壇魁首"的雅號。生於芒什省聖梭佛維康特，1833年起定居巴黎，擔任幾分報紙的文學兼戲劇評論家。1889年逝於巴黎。

其評論作品雖生動活潑而尖銳，卻被保皇黨及天主教的偏見所糟蹋。作品包括《十九世紀的人與作品》(*Les Oeuvers et les hommes du XIXe siécle*：26冊，1861-1909)。小說包括《女巫》(*L'ensorcelée*，1854)、《騎士》(*Le chevallier des touches*，1864)及短篇故事集《邪魔》(*Les diaboliques*，1874)。

BARBIER, Antoine Alexandre　巴比爾

西元1765.1.11-1825.12.5。法國目錄學家和圖書館員。生於古龍米爾。1794年赴巴黎，擔任一委員會成員，負責蒐集法國大革命期間查禁的文學與藝術作品。1798年任國家最高法院圖書管理；1807年這所圖書館遷至楓丹白露宮後，他成爲拿破崙一世的圖書館長。之後又任路易十八的私人圖書館主管。1825年逝於巴黎。

巴比爾最重要的目錄學作品是《佚名及筆名著作字典》(*Dictionnaire des ouvrages anonymes et pseudonymes*；4冊，1806-09)和《一位紳士的新圖書館》(*Nouvelle bibliothéque d'um homme de gout*，1808-10)。他也編纂了極佳的《國家最高法院圖書目錄》(*Catalogxe de la biblothéque Conseil d'État*，1803)。

BARBIERI, Antonio Maria　巴貝里

西元1892.10.28-　。羅馬教廷第一位烏拉圭籍樞機主教。生於蒙特維的亞。21歲進入嘉布遣會派。他在熱那亞及羅馬求學，1921年12月在羅馬接受神職，10年後被指派爲烏拉圭及阿根廷嘉布遣會會長。他利用廣播方式對兒童傳授宗教教義，並發起天主教行動。1936年被指派爲蒙特維的亞助理總主教。他在烏拉圭設立第一所神學院，並積極從事改進自己國家及社會情況。1958年被拔擢爲樞機主教，領導烏拉圭的代表團參加第二次梵諦岡會議。

BARBIERI, Giovanni Francesco　巴貝里

參見GUERCINO.

BARBIROLLE, Sir, John　巴比羅利

西元1899.12.2-1970.7.29。英國指揮家兼大提琴家。生於倫敦。原名喬凡尼(Giovanni Battista Barbirolli)，是義大利裔與法裔混血。他在倫敦習音樂，11歲與皇后音樂廳管弦樂團合作，初次登台演奏大提琴。1925年他成立巴比羅利室內弦樂團，並在徹爾西(Chelsea)的徹尼爾藝廊指揮一系列演奏會。

而後，巴比羅利陸續任大英國家歌劇團(1926)和蘇格蘭及北部愛樂管樂團的指揮工作，1937年繼托斯卡尼尼(Arturo Toscanini)成爲紐約愛樂交響樂團指揮與音樂總監，1943年轉往英國曼徹斯特哈勒管弦樂團指揮，聲名再起，並以客座指揮身分在英國與歐陸多次巡迴演出。1961-67年巴比羅利兼任哈勒管弦樂團及休斯頓交響樂團指揮。1949年封爵，1970年逝於倫敦。

BARBITURATES　巴比妥鹽

一種具有催眠和鎮靜作用的藥物。在化學構造上爲丙二醯酸和尿素化合形成丙二醯脲(即巴比妥酸劑)的衍生物。1903年，巴比妥鹽始被用在醫藥方面，如安眠藥，此後證實用於醫藥上各種巴比妥鹽均能發揮療效。

巴比妥鹽的作用　所有巴比妥鹽的基本作用都相似。全劑量的巴比妥鹽可催眠，劑量少則具有某種程度的鎮靜作用。當疼痛劇烈到足以使病人失去意識、喪失痛覺時，即使適量的巴比妥鹽劑也不具任何止痛意義。對某些病人(尤其是老年病患)，巴比妥鹽可導致精神混亂。

巴比妥鹽若與其他的鎮靜劑(包括酒精、含水氯醛、安靜劑)一起服用，則具有增強效果，可能導致突然地失去意識。

關於巴比妥鹽的作用機轉不明。許多研究均集中在腦幹中上行的網狀構造，但腦部的其他部分也受到影響。

巴比妥鹽的分類　某些巴比妥鹽(如苯巴比妥，藥名Luminal)，因效用可持續12～24小時，而被稱爲長效型。其他(如戊巴比妥，藥名Amytal)中效型巴比妥鹽效用達10～12小時。最普遍的短效型巴比妥鹽，戊基巴比妥(Nembutal)及司可巴比妥(Seconal)，可持續3～8小時。另有超短效型巴比妥鹽，如戊硫代巴比妥鈉鹽(Pentothal)用於手術時以靜脈誘發麻醉，使病人失去意識後，再施以氣體性麻醉劑，持續麻醉。

大部分巴比妥鹽爲口服，也有注射的方式。

巴比妥鹽的用法　巴比妥鹽可用於許多情況，包括甲狀腺疾病、冠狀動脈疾病、心臟衰竭、消化性潰瘍、高血壓，此藥可使病情獲得緩解。某些典型癲癇症，給予少量的巴比妥鹽可預防全身性痙攣。

巴比妥鹽和藥癮　遵照醫師指示服用巴比妥鹽，便不會成癮。單就這一點言，巴比妥鹽與嗎啡和得敏露等麻醉劑不同。只在服用超出醫師指示的劑量時，才會對巴比妥鹽上癮。通常發生在具有不安的個性並非法取得藥物時。

巴比妥鹽成癮的事件已爲主要的社會問題。有人認爲此癮對心志和身體損傷更甚於嗎啡癮。總之，遵照醫師指示適量服用的話，巴比妥鹽仍不失爲一種安全藥物。

巴比松畫派畫家柯洛的作品〈那魯宇之橋〉(1826年)，巴黎羅浮美術館藏

BARBIZON PAINTERS 巴比松畫家

一羣十九世紀中期的法國藝術家，大部分是風景畫家，其中一些人曾在楓丹白露林邊的巴比松小村內定居一段時間，故以其地爲名。

巴比松繪畫通常泛指約自 1835 年起，到印象畫派崛起間的法國風景繪畫。此畫派作品的共同特色是強調畫家必須投身於大自然中。畫風受十七世紀荷蘭大師的作品、康斯塔伯(John Constable)的最新創見與英國畫影響。在此畫派的代表性作品中展現出清新悅目的色彩和鮮明的空間效果。

巴比松畫派最重要的畫家有柯洛(Jean Baptiste Camille Corot, 1796-1875)、杜比尼(Charles Francois Daubigny, 1815-78)、杜普雷(Jules Dupré, 1811-89)、狄亞茲(Narcisse Virgile Diaz de La Pena, 1808-1916)及阿爾比尼(Henri Harpignies, 1819-1916)，此外，米勒(1814-75)與特洛揚(Constant Troyon, 1810-65)亦被視爲該派畫家。

BARBON, Praisegod 巴本

西元 1596-1679。英國清教徒傳教士。由於單純正直，英國革命時成爲保皇黨輕視的對象。巴本出身不明，1630 年已是倫敦富有的皮革商及卓越的浸信會街道傳教士。1653 年克倫威爾的軍隊解散長期國會，巴本是 140 個緊急接受徵召的新國會成員之一。儘管事實上他並未參加討論，保皇黨仍以他名字的變體來稱呼新國會(參見BAREBONE'S PARLIAMENT)。

由於他激烈反對斯圖亞特王朝復辟，因此查理二世登基後他被監禁在倫敦塔中 1 年(1661-62)，後安居在倫敦至逝世。

BARBOSA, Ruy 巴爾博扎

西元 1849.11.5-1923.3.1。巴西政府官員。生於巴西的薩爾瓦多，爲巴西最偉大的自由鬥士之一。於聖保羅大學攻讀法律，以《港灣日報》編輯身分領導反奴隸運動，1881 年獲選入帝國議會。他反對蓄奴導致其在索薩·丹塔希(Manuel Pintode Sousa Dantas)政府垮台後之大選中失敗(1885)。1889 年的革命後，他任財政及法務部長，明訂法令奠定宗教自由、政教分離和聯邦共和。巴西憲法(1891)主要出自其手筆。1921-23 年，他爲國際正義永久法庭的一員。1923 年逝於巴西佩特羅波利斯(Petropolis)。

BARBOUR, James 巴伯

西元 1775.6.10-1842.6.7。美國政府官員。生於維吉尼亞州巴柏斯維(Barboursville)，是菲利普·巴伯(Philip Pendleton Barbour)之兄。他曾於 1798-1805 及 1807-12 年在維吉尼亞州下議院代表橘郡，並於1812-14年任維吉尼亞州長。身爲聯邦參議員，在 1820 年密蘇里折衷方案的爭端上，巴伯雖對奴隸問題並非極端主義者，但他主張各州應有強固的州權。

巴伯是亞當斯總統和其政策的忠誠支持者，他曾任國防部長(1825-28)及美國駐英公使(1828-29)。隨著亞當斯政府的結束，他亦失去地位。1842年在維吉尼亞戈登斯維(Gordonsville)附近逝世。

BARBOUR, John 巴伯

西元 1316？-1395.3.13。蘇格蘭詩人。蘇格蘭民族史詩《布魯斯》的作者。1355 年巴伯成爲亞伯丁副主教，後逝於此地。

1375 年左右完成的《布魯斯》是一篇八音節對句的長篇敍事詩，敍述布魯斯(Robert Bruce)從 1306 年登基蘇格蘭王位到 1329 年逝世的生平事蹟。其他作品有《蘇格蘭聖人傳奇》、《亞歷山大的書》及《九個大人物的芭蕾藝術》。

BARBOUR, Philip Pendleton 巴伯

西元 1783.5.25-1841.2.25。美國政治領袖及最高法院法官。生於維吉尼亞州橘郡，早期領導南方抵抗聯邦權力的增長。

1799 年自威廉暨瑪麗學院畢業後，在維吉尼亞州研讀法律並執業。1812-14 年爲維吉尼亞州議會一員，1815-25 及 1827-30 年任國會議員。1821-23 年任衆議院議長。

他是一位熱心的州權擁護者，爲最先主張州權與聯邦分離者之一，他也主張以財產的多寡來決定代表的席次。身爲維吉尼亞州 1829-30 年的憲法會議主席，他與大多數人都反對西維吉尼亞的移民擁有適當比例的代表。

傑克遜總統於 1830 年任命巴伯進入聯邦巡迴法庭，1836 年進入最高法院。1841 年逝於華府。

BARBUDA 巴布達

西印度羣島背風羣島的島嶼，構成安地卡及巴布達的一部分。位於安地卡島北部約 50 公里處，面積 161 平方公里，昔稱杜西那(Dulcina)。唯一大都市是科林頓(Codrington)。科林頓家族於 1680-1872 年間占有此島。

巴布達盛產野豬、珠雞，且是深受運動員喜愛的地區。主要作物爲海島棉。1981 年 11 月 1 日獨立。人口 1,500(1981)。

法國作家巴布斯

BARBUSSE, Henri 巴布斯

西元 1873.5.17-1935.8.30。法國作家。生於阿斯尼爾斯。自巴黎洛林學院畢業後，爲《巴黎兒童》期刊及《巴黎回聲報》撰稿。其詩册《賣花女》(1895)曾引起法國作家孟戴斯(Catulle Mendès)的注意，並視他爲知己。在孟戴斯的贊助下，巴布斯出版《乞求者》(*Les suppliants*, 1903)和《地獄》(*L'enfer*, 1908；英文版 1918 年)兩部小說。

巴布斯在一次大戰初期從軍至生病退伍前，曾以勇敢而三度受表揚。戰爭的經歷使他成爲一個激烈的和平主義者，並在 1916 年完成一部有力的反戰小說《戰火，班隊的日誌》(*Le feu, journal d'une escouade*；英文版名爲戰火下，1917)。

1917 年俄國大革命後，巴布斯加入共產黨，並任法國共黨報紙《人道》(*L'humanité*)的通訊記者達 15 年之久。他領導創立幾個組織，包括要求廢除國家州郡的光明組織，法國的前公職人員共和會及反戰與反法西斯主義世界協會。晚期著作大多具宣道性質，包括小說《光明》(1919)和關於政治的小册子《環環相扣》(*Les enchainements*, 1925)、《列寧》(1934)、《史達林》(1935)。1935 赴蘇參加國際共黨會大會期間，逝於莫斯科。

BARCA 巴爾卡

利比亞東部城鎮，居班加西(Benghazi)東方 88 公里。西元前 570 年由希臘人建立，成爲獨立的希臘文化中心；西元前 518 年在波斯人侵略下倖存，但在埃及托勒密王朝統治時衰敗。其後數百年由羅馬及稍後的拜占庭統治，爲次要城鎮。

西元642年被阿拉伯人征服，又成爲貿易中心。十一世紀海拉(Banu Hilal)及蘇雷恩(Banu Sulaym)兩次入侵，摧毀了繁榮的景象，人口銳減。1840 年在此重建邁爾(El Marj)新城，環繞土耳其碉堡。

利比亞昔蘭尼加(又名巴爾卡)地區即在本區。參見CYRENAICA。

BARCAROLE 船歌

模仿威尼斯船夫之船歌所寫的樂曲，曲中八六拍子(6/8)強弱相間的節奏形成一種搖盪的韻律。奧芬巴哈的歌劇《霍夫曼故事》中之〈船歌〉是此類樂曲中之名曲。

BARCELONA 巴塞隆納

西班牙第二大城，爲前加泰隆尼亞公國首都，1833 年起爲巴塞隆納省省會。西班牙首要工業中心兼第一大港，臨地中海，在馬德里東北 619 公里處，有完善的公路、鐵路、海運及航空交通網。巴塞隆納是西班牙最著名的城市之一，除工業發達和資源豐富外，也是伊比利半島的文化及出版中心。

都市的環境及計畫 該城建於大平原上，北有貝索斯河，南有略夫雷加特河。西起地中海，東至俯瞰全市優美景色的塔貝爾山(Hill of Tibidabo)。平原上有無數小山丘點綴，其中戴波耳山(Taber)爲大教堂所在地，城堡匯集的蒙特耀支山(Montjuich)現已建有軍事博物館。

巴市分成三區，第一區是古老的中古地區，街道蜿蜒，建築老舊，環繞著教堂。包括巴塞隆尼他(Barceloneta)的水手區，狹窄黑暗的街道住著水手及工匠。歐洲最著名巷道之一的朗布拉斯街(Ramblas)位在此區西南，原爲河床，現在爲寬廣的林蔭大道，有許多露天咖啡座，擺設花、鳥的攤子及各類商店。

第二區是十九、二十世紀所擴充，寬敞、平行的街道直抵山脚。林立著新式住宅區、百年歷史的大學及較現代的大學城、大飯店及夜總會，最重要的街道爲斜切各巷道的對角街及免費街(Paseo de Gracia)，爲奢侈品中心。第三區是由散見平原的古老村落組成，現已併入市區。

觀光點 在舊區最特別的建築是宏偉的哥德式教堂。現所見的教堂建於 1298 年，其正面築於十九世紀末期。亞拉岡王室文獻館因收藏亞拉岡國王的文獻及加泰隆尼亞國會紀錄而聞名。有一座十四世紀市政廳及十五世紀的議會廳，爲從前加泰隆尼亞國會的議會地點。聖喬治哥德式大教堂，爲紀念加泰隆尼亞的守護神。

在許多精緻古老的教堂中，最重要的有土地聖巴勃羅、聖安那、海洋聖馬利亞、伯利恆教堂。薩格拉達教堂有許多塔樓，現仍未完工，該城另有數棟傑出的建築，由至今仍頗受爭議的建築師高迪(Antonio Gaudi)所設計。

1430 年巴塞隆納大學成立前，該城即以學術中心著稱，1714 年腓力五世占領巴塞隆納後，這所大學即關閉。3 年後在色瓦拉重建，1837 年遷回巴塞隆納，各式建築於 1863 年完工，學生的政治警覺較西班牙其他大學學生敏感。巴市另有一大規模的技術訓練中心及一工業大學。

人民 加泰隆尼亞人是西班牙人種中最沒有國家偏見的，但他們深以其種族與語言爲傲，主要是因具有極豐富的常識及工作能力。他們非常愛好音樂，世界聞名的大鍵琴合唱團及文苑劇院經常演出歌劇、芭蕾舞、音樂會。典型的民俗舞是莊嚴的薩爾達納圓舞(Sardana)，幾乎每週日早晨都有加泰隆尼亞人成羣地和著演奏者甜美、熱鬧的音樂在廣場上跳舞。

主要的聖徒紀念日在 9 月舉行，追念贖孫女士(Our Lady of Ransom)，她是巴塞隆納的守護神。另有許多吸引人的事物，如從鬥牛到運動競賽、從宗教及政府典禮到藝術展覽，包羅萬象。還有許多特產，如培拉(Paella，平鍋菜飯)、魚、貝類，食客常佐以濃啤酒

哥倫布的聖馬利亞號停泊在巴塞隆納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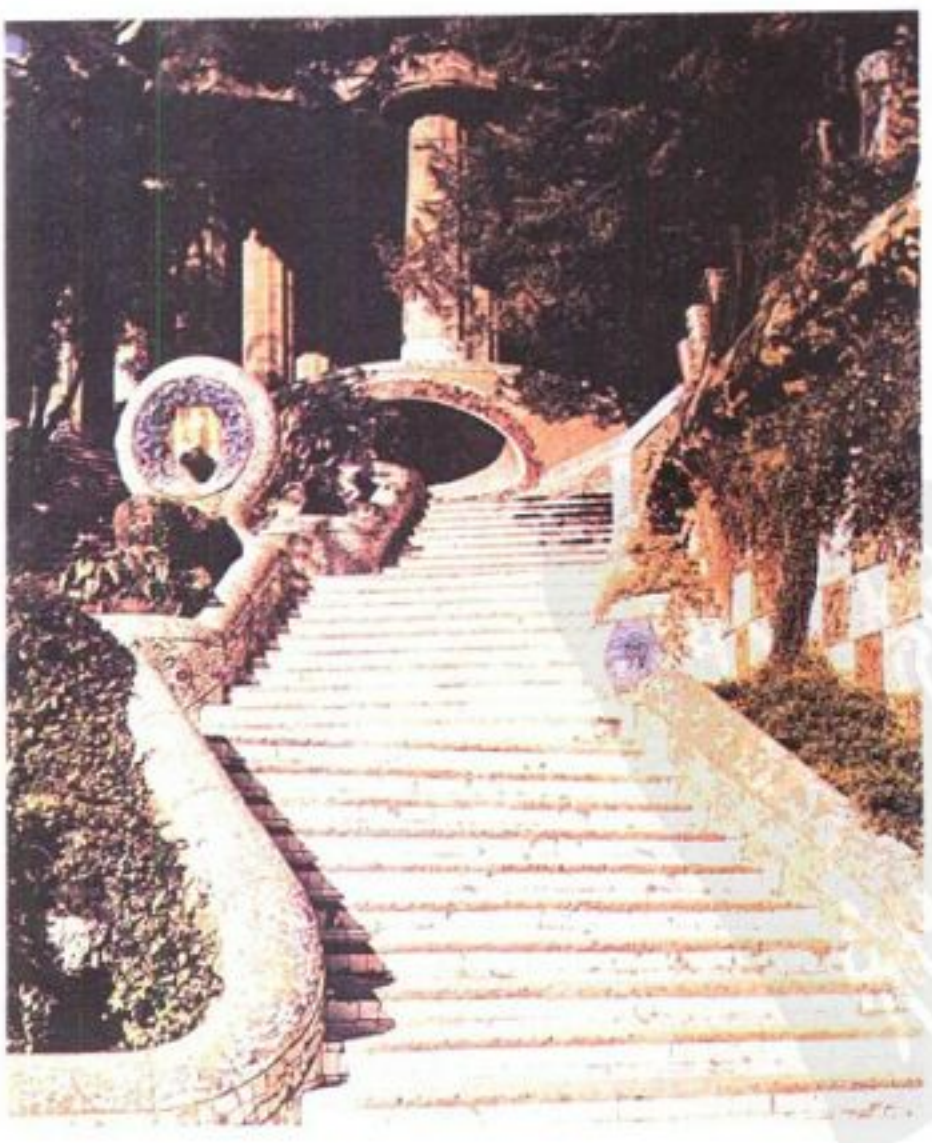

巴塞隆納愛馬公園一隅。

巴塞隆納　西班牙最大的港灣都市，圖中央的林蔭大道爲朗布拉斯街。隨著十九世紀工業化的開始，人口激增，市區已發展到塔貝爾山麓。

或有泡沫的酒。

工商業　巴塞隆納向爲西班牙主要製造中心，部分因是電力充足及居民很有商業頭腦。1936-39 年內戰期間，主要生產紡織品、化學藥品、機械及印刷，被轟炸的工廠很快重建，也興建一些新工廠，即使在 1946-49 年間佛朗哥將軍(Franco)統治下的工業仍十分繁榮。爲數衆多的西班牙人經營商業行爲緩和統治政策，一面引入外國資金及知識，一面促使各項工業發展。如 1950 年起皮加索(Pegaso)及喜悅汽車廠先後在巴塞隆納設廠生產，食品加工、光學及精密工業、塑膠、工業機械及鐵路設備等也日益擴充。

西班牙爲巴塞隆納主要貿易市場，輸出大量的鉀、水泥、化學品、紡織品、皮革製品、機械及農業設備，輸入的有石油製品及原料。港口有乾船塢、碼頭及攬車鐵路。

歷史　雖傳統上認爲該市是由迦太基人巴卡家族(Barca)建立，根據其姓氏成爲巴塞隆納古名巴西諾(Barcino)之由來，實際上最先在此居住的是伊比利人。迦太基人統治後由羅馬人征服，415 年由西哥德人占領，成爲其領土之首邑，713 年爲摩爾人(Moorish)統治，後由法國國王統治成爲其西班牙領地的一部分。九至十二世紀，巴塞隆納在宣布獨立伯爵的統治下重獲重要性。1137 年貝倫格爾伯爵(Ramón Berenguer)四世和亞拉岡女王裴特羅尼亞(Petronilla)聯婚，由亞拉岡統一國家，自此走向繁榮而成爲地中海中最重要的商港兼軍港。亞拉岡詹姆斯一世於 1259 年首次宣布海上法。

1640 年，巴塞隆納暨全加泰隆尼亞不再效忠西班牙，而歸順於法國，1652 年再臣服西班牙，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期間則支持奧地利查理大公爵。但西班牙腓力五世經長期圍攻後再度占領，並廢除所有昔日特權，1803-13 年拿破崙會戰後，巴塞隆納爲法國所有。

十九世紀卡洛斯派(Carlist)戰後，巴塞隆納支持王位覬覦者奪位，十九世紀末及二十世紀初發生數次反對中央政府叛變，爲無政府主義者及政教分離主義者的大本營，1939 年 1 月 26 日西班牙內戰終於結束，該城被攻占。人口 1,902,713(1978)。

BARCELONA　巴塞隆納

委內瑞拉北部海港，卡拉卡斯(Caracas)以東 240 公里。內韋里河(Neveri R.)西岸，距加勒比海5公里。爲安索阿德吉州(Anzoategui)首府兼當地貿易、製造中心，石油、煤、牲畜、棉花、可可爲主要產品，石油爲輸出大宗。有鋸木廠、釀酒廠、製瓶工廠及製造傢具、皮貨等工廠。人口 78,201(1971)。

BARCHESTER TOWERS　巴塞特寺院

十九世紀英國小說家特洛普(Anthony Trollope)的著名小說，1857年出版。是一系列以虛構的巴塞特市爲背景的小說《巴塞特郡紀事》中最受歡迎的一部；比不上《巴塞特最後紀事》有力，卻是其中最有趣的一部。此書中，特洛普透過一羣善於逢迎的教士，刻劃當時社會習尚的可笑，對時代背景諸多描寫，使其小說宛如一部社會史。且他這種帶著誇大、扭曲的寫實主義寫法，避免小說流於單調、平鋪直敘。以大教堂而聞名的巴塞特郡也在特洛普的描寫下，成爲藝術世界中具體而富魅力的夢幻之地。

特洛普所描寫的世界不是狄更斯式的通俗、感傷的社會，《浮華世界》一書中嘈嘈嚷嚷的人間也融入遠方，在故事中，作者選擇以平靜、簡單的筆法描寫海榮慈善醫院院長人選的風波；並描寫主教妻子與牧師之間爲主教轄區內管轄的問題而起爭執；情節中作者有意穿插維多利亞時期的愛情故事。但整體而言，這本小說的故事推展仍顯欲振乏力，十九世紀的小說家大多不取這種過於平靜發展的情節。

特洛普具有珍・奧斯汀的精神風貌與美學認知。特洛普以小說人物幽默、狡詐的言行舉止來潤飾平淡無奇的故事內容。文筆流暢而不絢麗，對當時人們和習尚的批評不慍不火，而他諷刺性的語法適足以點出要害，具有出奇不意的攻擊效果。

《巴塞特寺院》最成功之處在於人物刻劃的成功。書中角色主要有普勞第夫人(Mrs. Proudie，即主教的妻子)，是一位言語刻薄的悍婦，主教常卑微地屈服於她專橫的態度之下。以狄更斯式誇張、嘲諷的筆法來塑造普勞第夫人是特洛普慣用的手法。另外，醫院的院長是一位和善、謙虛、大公無私、忠於職守的人物；主教是一位虔誠、善良的人，但在世

至於精神事務上則完全屈從於太太的意見。副主教是這部小說中塑造最成功的角色。他是一位世故、脾氣暴躁，但宗教信仰非常虔誠，且處事公正、待人熱忱。

由於特洛普對人性深刻的了解及擅長情節的安排，使得《巴徹特寺院》一書格外有趣。

BARCLAY, Alexander　巴克利

西元1475？-1552.6.10。蘇格蘭詩人兼神職人員。其聲譽建立在《世界愚人船》(*The Shyp of folys of the Worlde*，1509)一書上，此書部分得自翻譯，部分爲模仿布蘭特(Sebastian Brant)的寓言《愚人船》(*Das Narren schiff*)。參見BRANT，SEBASTIAN。

巴克利曾在英國、法國、義大利的大學就讀。任聖職，在伊里做本篤會的修道士；坎特布里任聖方濟會的修道士；在得文郡奧特里學院做教士；在艾克色斯的大巴德區任牧區主教及任倫敦歐哈羅區的教區主教。他的《牧歌》(1515-21)是由席維斯(Aeneas Sylvius)和曼頓(Mantuan)的作品改編而來。他也在1520年翻譯薩盧斯特(Sallust)的《貝倫朱估帝納》(*Bellum Jugurthinum*)。1552年逝於克洛頓(Croydon)。

BARCLAY, John　巴克利

西元1582-1621.8.15。蘇格蘭詩人兼諷刺作家，曾以拉丁文寫作幾部關於政治、宗教的諷刺作品。生於法國季風橋(Pont-a-Mouson)，父親是蘇格蘭民法教授，母親則是法國人。1603-16年間住在倫敦，後遷居羅馬，1621年逝於此地。

巴克利《委婉諷刺詩集》(*Euphormionis Lusinini Satyricon*，1603-07)以半自傳體寫作，以歹徒故事爲題材，是一部反對耶穌會的諷刺作品。此書引起了他的題獻對象詹姆士一世的好感。他最廣爲人知的作品是《阿傑尼斯》，以羅曼史形式寫作，是一部對當時歐洲政治事件的諷刺寓言，1623年此書被班·強生譯成英文，曾受到廣大的喜愛。巴克利其他作品包括《阿尼摩容畫像》(*Icon Animorum*，1614)及幾卷拉丁詩集。

BARCLAY, Robert　巴克利

西元1648.12.23-1690.10.3。生於蘇格蘭墨累郡的戈登城，家系可追溯至十二世紀蘇格蘭的大衛一世王朝。蘇格蘭教友派信徒，以介紹其信仰譯述聞名於世。其父大衛·巴克利上校(David Barclay)送他到巴黎的蘇格蘭學院接受古典教育，而他的叔父正是這所學院的院長。基於母親臨死前的要求，他於1664年回到蘇格蘭，一年後追隨父親成爲教友派信徒，並和虔誠的同一信仰的摩里森(Christian Mollinson)結婚，育有7子。

巴克利一生表現了教會派紳士的風範，雖曾因宗教信仰入獄，但對他人仍保持寬容的態度。在德國及荷蘭的旅途中，他四處宣揚教友派教義並改變巴拉庭公國的伊利莎白公主的信仰。他同時撰寫發表許多作品傳播教友派的思想，這些論文包括《揭穿誹謗的真理》(1670)、《教義問答與信條》(1673)、《神學論文》(1675)、《貴格派信徒的正義》(1676，按爲英王張伯倫論之教友派分子)、《博愛》(1677)，最主要著作爲《護教學》(1676)，並親自將之獻給英王查理二世。

巴克利深受英廷的尊敬，因此他的確親自使宗教自由逐步前展。1679年查理二世聲明巴克利家族所有的土地(位於Ury)爲自由男爵區，並給予他合法的權威治理它。詹姆斯二世指派他爲美國東澤西的教友派所有的殖民地名義上的政治統治者，但他從未踏上這塊殖民地，而由其弟約翰在該處管理。

BARCLAY, Robert Heriot　巴克利

西元1785-1837。英國海軍軍官。生於蘇格蘭，在特拉法加(Trafalgar)一役中曾與納爾遜共事，並喪失一臂。於1812年的戰爭中，在美國大湖區指揮小型艦隊，1813年9月10日在伊利湖，被佩里艦長(Oliver Hazard Perry)擊潰，因損失船，軍事法庭不得不予以起訴，但後來又以「完全且榮譽」被赦免。

BARCLAY DE TOLLY, Prince Mikhail 巴克萊·托利

西元1761.12.27-1818.5.26。俄國野戰統帥。其祖先爲蘇格蘭人。生於利沃尼亞(Livonia)的波羅的省，加入俄軍後，歷經土耳其戰爭(1788-89)、瑞典戰爭(1790)、波蘭戰爭(1792-94)，表現優異的軍事才華，在對法國的布爾特斯克戰役(Pultusk，1806)中亦有傑出表現。該次戰役他在本尼格森(Levin Bennigsen)領導下，指揮軍隊。1808年他以陸軍中將之階在芬蘭與瑞典軍對抗。儘管俄國人因其外國血統而不完全信任他，但亞歷山大一世仍任命他爲戰爭部長。

1812年拿破崙入侵俄國時，巴氏任俄軍總指揮，但因人數過少而被迫撤退，他採取敵進我退的戰略也使俄人無法忍受，後來在斯摩棱斯克(Smolensk)遭法軍侵略，總指揮一職被庫圖佐夫(Mikhail Kutuzov)取代。波羅第諾一役(Borodino)中庫圖佐夫被擊潰，巴氏指揮右翼部隊，保護俄軍撤退。

1813年參加對日耳曼戰爭，在包岑(Bautzen)戰役中，他再次表現卓越的軍事才華，於是又被任命爲總指揮。在德勒斯登戰役迫使旺達姆將軍(Dominique René Vandamme)投降，接下來又投入萊比錫戰場。1814年當俄軍越過萊因河時，他嚴格約束前鋒部隊的軍紀，獲得法國人民的好感。俄軍進入巴黎，他升爲野戰最高統帥，1815年任法國國際兵團總指揮，並受封爲親王。1818年逝於東普魯士的因斯捏堡。

BARCROFT, Sir Joseph　巴克拉夫特

西元1872.7.26-1947.3.21。英國生理學家。就讀於劍橋的國王學院，1896年獲醫學與科學博士學位，1926-37年任劍橋大學生理學教授。他是位傑出的研究者，曾在英、美各地演講。亦曾獲頒皇家學會最高榮譽科普利獎章。1947年逝於劍橋。

巴克拉夫特以研究血紅素之攜氧功能和發現血液中的紅血球含有蛋白質色素而成名。他亦曾研究呼吸控制機轉及神經系統，經常以自己爲生理學的實驗對象。二次大戰期間，他服務於英國戰爭辦事處的化學戰委員會。其作品包括《血液的呼吸功能》(1914)和《腦與其周遭環境》(1938)。

BARD, John　巴爾德

西元1716.2.1-1799.3.30。美國內科醫師。生於新澤西州保林頓(Burlington)。1731-39年在費城跟隨一位外科醫生當學徒，後自行執業至1746年移居紐約市爲止。當他離開費城時，富蘭克林還爲他寫一首歌。

在巴爾德的推薦下，紐約市於1759年提供貝德洛島(Bedloe I.，即今利伯蒂島)作爲隔離傳染性病患之所。1750年巴爾德和米德爾頓(Peter Middleton)將人體解剖引進殖民地，以供醫學教育之用。1760年，他首先報告了子宮外孕的病例，又在《美國醫學及哲學紀錄》上發表有關惡性胸膜炎和黃熱病的論文。1799年逝於紐約州海德帕克。

BARD　吟遊詩人

古代以琴弦伴唱的詩歌手，爲一世代相襲的職業，希臘作家稱之爲bardos，拉丁作家則稱bardus。原爲塞爾特語，十六世紀時收爲英文，泛指創作各種類型詩歌的詩人。西元一世紀的羅馬詩人盧卡(Lucan)曾表示「高盧的塞爾特人稱歌手爲bardus，他們以歌唱讚頌英勇的戰士，也是吟遊詩人世家的成員。」在塞爾特諸語言(包括愛爾蘭語、威爾斯語、蘇格蘭蓋爾語)所存的典籍中，均可見bard一字的各種拼法；而在中世紀的不列塔尼地方和康瓦耳地方亦使用此字。

不列顛群島　十二至十七世紀間，愛爾蘭、威爾斯和蘇格蘭各地盛行訓練吟遊詩人的學校，這種學校有如規模較小的大學。在學校中必須接受相當嚴格的訓練，學習極度繁瑣的詩韻技巧；在修業數年，成績合格後授與學位。在古愛爾蘭認可的三種層次詩藝家，分別是：先知、預言家，爲最高層次的詩人，以處理傳承系譜、傳統、律法爲主；有法力的祭司；及吟遊詩人，其主要工作爲吟誦詩歌。

吟遊詩人對本國的文學及歷史有極深的修養，經常負責教育貴族子弟，施以嚴格的詩藝訓練，愛爾蘭至今仍保留當時的教材，其中顯示當時的學子常鎮日枯腸竭慮作格律固定的詩句。吟遊詩人所創作的詩歌，嚴格遵循固定的傳統形式，使用頭韻、內韻、尾韻，並嚴格要求以傳統用字押頭韻。此外，還須有24個格律的詩節。

後來，威爾斯和愛爾蘭的吟遊詩人學校日漸式微，十七世紀時便趨沈寂。然而到了十八

世紀，由於威爾斯文學語言的復興，使吟遊詩人的傳統重新受到重視，建立了Gorsedd Beirdd，即所謂高級吟遊詩人學院。到了十九世紀時，每年舉辦學術研討會Eisteddfods，推展吟遊詩的活動。在這年會上並舉行吟詩大賽，且頒獎表揚技藝出衆的吟遊詩人。二十世紀時，吟遊詩人年會更發展爲國際性的藝術節日，但也增加許多項目，不再限於吟遊詩人方面的知識。此外，還有吟遊詩創作的集會，這活動主要是爲振興塞爾特康瓦耳語；在英國的斯頓亨治(Stonehenge)每年舉行所謂的"德魯伊特"大典(Druid)，即包含這項吟遊詩創作活動。

斯堪的那維亞和不列塔尼　在十至十四世紀間，北歐的詩人使用古諾爾斯語創作吟遊詩，他們所流露出來的宮廷風格和詩作中細膩精巧的韻律技巧，明顯地是受了塞爾特語吟遊詩人的影響。

在不列塔尼，吟遊詩人的作品只有間接的存在於不列塔尼詩歌之中，這些詩歌以中古時期的法文寫成，有的直接譯自塞爾特語原文，爲有關愛情或魔法的故事，原以豎琴伴唱而流傳四方。後來，法國南部普洛凡斯地方的吟遊詩人亦受其影響，並透過他們傳到法國北部，影響當地的行吟詩人。

BARD COLLEGE　巴爾德學院

美國紐約州哈得孫河畔安南達市(Annandale)一所男女兼收的私立文理學院。每年入學人數超過400人，男女人數相當。

1860年由著名的物理學家之子巴爾德(John Bard)創建，名爲聖史蒂芬學院。最初目的在於爲新教主教公會儲訓牧師，至一次大戰後，課程及設備現代化後才改變。1928年併入哥倫比亞大學，1934年易名爲巴爾德學院，以紀念創建人。1944年起男女兼收，並脫離哥倫比亞大學。

校園17,200公畝，位於紐約市北160公里處，可俯瞰哈得孫河。該校珍藏有哈得孫河中游谷地的歷史文獻及哈代、韋爾斯(H.G. Wells)、鄧薩尼(Lord Dunsany)的首版作著。

BARDEEN, John　巴丁

西元1908.5.23-　。美國物理學家。生於威斯康辛州麥迪遜(Madison)。爲第一位兩度獲得諾貝爾物理獎的學者。1956年和肖克萊(William Shockley)及布喇頓(Walter H. Brattain)因研究及發明半導體與晶體管而獲得諾貝爾物理獎。1972年和庫柏(Leon N. Cooper)及施里弗(John Robert Schrieffer)，因1957年共同發展的超導體理論，而一起獲得諾貝爾物理獎。

1928年在威斯康辛大學獲得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後又在該校研究所攻讀天線輻射和地球物理學，後來跟隨彼得斯教授(L.J. Peters)到海灣研究實驗室從事磁場與重力測量研究。參見SUPERCONDUCTIVITY；TRANSISTOR。

1933年巴丁到普林斯頓大學研究所攻讀數學物理，一九三〇年代中期，由維格納教授(E.P. Wigner)指導的固態物理研究羣的學生，目前都已世界馳名，他也是其中之一。1935-38年間，當他還是哈佛大學研究員學會的初級會員時，就已完成他的論文，題目是有關金屬函數的理論探討。1936年獲得普林斯頓大學博士學位。1938-41年在哈佛大學和范夫利克(J.H. Van Vleck)及布里奇曼(P.W. Bridgman)研究金屬的內聚力與電傳導，並在明尼蘇達州立大學任物理助理教授。

二次大戰期間，巴丁在美國海軍軍備實驗室任首席物理學家，研究船艦的影響範圍，以做爲船隻水底兵器與掃雷之應用。戰後他加入貝爾電話實驗室的固態研究羣，他的研究對半導體導電現象的了解，有極重要的貢獻。在此他亦開始進行超導體的研究。

1951年應聘爲伊利諾州立大學電機工程和物理學教授，在此他和庫柏及施里弗創造出著名的超導體BCS理論，此理論對於其他的物理問題有重要的應用，例如基本粒子理論。

巴丁在科學期刊中發表許多論文，其中值得特別提出的有：〈金屬半導體接觸的表面狀態與整流作用〉(1947)、〈晶體管作用的物理學原理〉(1949)、〈超導體理論〉(1957)，此三篇均刊登於《物理學評論》中。除了諾貝爾獎外，他也獲得許多其他榮譽，包括1962年獲得的佛里茲倫敦獎。巴丁爲國家科學院院士，1959-62年並任職於美國總統科學顧問委員會。

BARDESANES　巴爾德撒納斯

西元154-222。敍利亞詩人及神學家。生於伊德薩(Edessa，今土耳其烏爾法Urfa)，逝於亞美尼亞，是敍利亞最早改宗基督教者，也是最早使用敍利亞文字者。其深具特色的神學見解闡述於《尤色比亞斯傳教史》，書中人物尤色比亞斯是四世紀塞沙里亞的主教。巴爾德撒納斯認爲世上的邪惡來自物質偶發的回應，與上帝無關。

他以與其子哈莫尼亞斯(Harmonius)共著的150首聖詩聞名，這些聖詩在敍利亞教堂延用到四世紀才被敍利亞的聖伊佛拉厄姆(St. Ephraem)所作的聖詩所取代。雖然巴爾德撒納斯是諾斯底教派的反對者及亞美尼亞的基督教傳教士，其著作仍反映出一種神祕的占星學。

聖伊佛拉厄姆時，巴爾德撒納斯的後人曾創設另一教派，但並未正式從正統基督教會中分裂出來。

BARDI　巴爾迪

義大利佛羅倫斯商學與金融圈內著名的家族，其企業影響力橫跨十三世紀中葉至十四世紀中葉。企業合夥人未必皆屬該家族成員，但大股東則爲該家族所把持。關係企業主要在義大利，也有些在英格蘭、法國和法蘭德斯。

自1303年以來，巴爾迪負責經管羅馬教廷的財務，將國外教廷代表收取的什一稅匯回羅馬。此一家族將手邊主要的錢，都借給那不勒斯國王、英格蘭國王及其他歐洲的統治者，以換取各種商業特權。

巴爾迪家族一度擁有龐大的土地和許多企業經營權，尤其是在威尼斯和佛羅倫斯，此地的一條幹道便以巴爾迪命名。一三二〇年代，其國際金融地位相當穩固，能安然度過數次金融危機，毫無影響。然而，當那不勒斯王國和威尼斯共和國處於困境，加上1345年其首要債務人的英格蘭愛德華三世因戰爭急需資金而破產，導致巴爾迪家族財務崩潰。雖然他們仍繼續營運且稍有復原，卻無昔日風光。十九世紀時，整個家族已凋零殆盡。

巴爾迪歌劇《忠實的愛人》之舞台背景設計圖。

BARDI, Giovanni, Count of Vernio　巴爾迪

西元1534.2.5-1612？。義大利學者兼音樂家。生於佛羅倫斯富裕的圭爾夫(Guelph)銀行業世家。其語言學、數學、哲學和詩方面亦成就非凡，經常聚集一羣音樂家及詩人在家中暢談古希臘時代的音樂，此團體名爲"佛羅倫斯學社"，成員還包括佩里(Jacopo Peri)、寇希(Jacopo Corsi)、黎努契尼(Ottavio Rinuccini)、伽利略(Vincenzo Galilei)、卡契尼(Giulio Caccini)、史特羅希(Pietro Strozzi)。獨唱式的歌劇是他們模仿希臘悲劇所發展的第一種歌劇唱法。巴爾迪曾寫過許多重唱歌曲，並爲早期二部歌劇《忠實的愛人》及《阿波羅神與蛇之戰》作曲。1591年前往羅馬擔任主教克勉八世的掌禮大臣。

BARDOLF, Thomas　巴達夫

西元1368.12.22-1408.2.19。英國軍人，是英格蘭和威爾斯分割條約的起草人。生於英

格蘭索塞克斯的勃林。巴達夫是英王理查二世在位期間的第五男爵，後來與諾森伯蘭的第一伯爵珀西(Henry Percy)結爲好友，並且與1403年反亨利四世的叛變有所牽連，1404年巴達夫又爲亨利四世的寵信，但1405年他又捨亨利四世而就諾森伯蘭。1406年他和珀西遠渡巴黎，不久重回蘇格蘭，兩人共同組成一支軍隊，1408年2月渡過英格蘭北部的特韋德河(Tweed R.)與亨利四世的軍隊對峙，數月後，在約克郡布瑞罕荒地(Bramham)慘敗，珀西戰死，巴達夫則受重傷被俘，旋即死亡。

在莎士比亞的鉅作《亨利四世》第二部分中，巴達夫男爵爲一重要角色。至於在其他的莎氏鉅作，如《亨利五世》及《溫莎的快樂妻子們》等處的巴杜夫，顯然只是想像的人物。

BARDOLPH 巴杜夫

十六世紀英國劇作家莎士比亞所著《亨利五世》和《溫莎的快樂妻子們》等劇中的角色，爲劇中另一人物福士塔夫(Falstaff)的同伴。他只是一名虛構人物，與出現在《亨利四世》第二部中的巴達夫男爵不同，後者取材自歷史上的眞實人物。

法國女星
碧姬・芭杜

BARDOT, Brigitte 碧姬・芭杜

西元1934- 。法國電影女明星。生於巴黎。除被塑造成國際性感象徵外，亦頗有喜劇才華。父親爲一財力雄厚的工業家。7歲時始學舞蹈，13歲時榮獲巴黎藝術學院頒獎。

1950年，她上了法國時裝雜誌《她》(*Elle*)的封面，吸引了導演阿萊格雷(Marc Allegret)的注意，隨即在《開心老酒》(*Le trou norman*)及美國製作的《木馬屠城記》中任小角色。1956年在《上帝創造女人》中首次任主角而聞名全球。晚期作品包括《巴黎女人》(*La Parisienne*)、《女兵》(*Babette Goes to War*)、《馬利亞萬歲！》(*Viva Maria*)。

許多年來，碧姬・芭杜都是法國國家象徵瑪麗安女神塑像的根據，直到被凱瑟琳・丹尼芙取代爲止。

BARDSTOWN 巴茲敦

美國肯塔基州城市及納爾遜郡郡治所在，路易維東南56公里處。根據1788年維吉尼亞法案建立，是該州第二古老的城市。主要工業爲釀酒。著名建築有菲奇紀念館(John Fitch)，爲美國發明家兼蒸汽船改良者的故居；聖約瑟夫天主教堂內部的藏畫，據稱爲法國國王菲利浦所有；而靠近費德拉丘(Federal Hill)有座大廈，據說是刺激福斯特(Stephen Foster)寫下《肯塔基老家》這首歌的靈感之地；林肯國家歷史公園居南端43公里處。採市長-議會制。

BARDWAN 巴爾達萬

參見BURDWAN.

BAREBONE, Praisegod 巴爾朋

參見BARBON, PRAISEGOD.

BAREBONE'S PARLIAMENT 貝爾朋國會

係對1653年7月4日克倫威爾所召集的短期國會的嘲諷用語，是反對該國會人士以議員貝爾朋命名的。

1653年4月20日克倫威爾解散殘餘國會後，和陸軍會議共同具名致函於各郡的公理教會，邀請各教會提名符合「忠實、敬畏上帝、憎惡貪婪」條件的新國會人選。提名人選經陸軍會議的審查，最後圈定140人；其中英格蘭129人、愛爾蘭6人、蘇格蘭5人。新國會的第一件任務便是廢除大法官廳；而後受到陸軍會議的壓力，著手廢除1/10教區稅時，大多數議員集體辭職。1653年12月12日克倫威爾解散此短期的新國會，並於4日後自行僭取共和國護民官的頭銜。

BAREILLY 巴勒里

印度北部城市，爲羅希爾坎德區(Rohilkhand)及巴勒里縣首邑。屬於北方邦，在德里東209公里，靠近拉姆根加河，爲鐵路交點兼穀類、甘蔗的交易中心。工業包括製糖、軋棉、木工、傢具製造、地毯、香皂及假漆等。巴勒里西北的克拉特巴克甘(Clutterbuckganj)工業區生產線軸、樹脂、兒茶。巴勒里學院附屬於阿格拉大學。

1537年建立，1801年爲英國接管。印度兵變期間由坎貝爾爵士(Colin Campbell)於1858年5月7日占領。人口254,409(1961)。

BARENTS, Willem 巴倫支

西元1550？-1597。荷蘭航海家。生於荷蘭特斯刻林島，在荷蘭商人們的資助下，作了三次尋找通往亞洲的東北航道的航行。1594-95年間，他到新地島偵查，1596年發現巴倫支島及冷岸墓島(即今之斯匹茲卑爾根)。參見POLAR EXPLORATION NORTH。

1597年當他在冰寒的嚴冬過後，要從第三次航行返回時不幸去世。但其同伴則遠征到拉普蘭的科拉。約三百年後，才找到當年巴倫支在冬天時的住處，並將他的遺物送回海牙。

巴倫支島及巴倫支海便以他而命名。

BARENTS SEA 巴倫支海

屬於挪威與歐俄北部之北極海部分海域。北以冷岸羣島與法蘭士約瑟蘭爲界，東與喀拉海隔著新地島，西入挪威海。北大西洋暖流使巴倫支海西南部海域在冬季免於冰凍。巴倫支海水淺適合垂釣。是爲紀念1594年到此的荷蘭探險家巴倫支而命名。

BARERE DE VIEUZAC, Bertrand 巴雷爾

西元1755.9.10-1841.9.10。法國革命家。生於塔爾布(Tarbes)，本在土魯斯(Toulouse)執行律師職務，1792年被選爲哈提-比利牛斯(Hautes-Pyrénees)省代表出席國民會議，並受派參加國民公會。稍後出任《時代觀點》雜誌的主編，並加入公會中極左派團體的山嶽黨。他華麗如詩般的演說很快爲他贏得"斷頭台的阿那克里翁"的綽號。

當路易十六的死刑判決通過時，巴雷爾擔任公會主席。他拒絕給予國王其他形式的處罰，而以他的話投下選票：「法律是用以判處死，而我於此只不過是法律的工具。」

雖爲羅伯斯比的支持者，但他在羅氏沒落前遺棄了他。儘管羅氏被起訴並判以監禁，但是他仍逃離並成爲拿破崙的祕密代理人。1815年，拿破崙再次掌權的百日統治期間，他被選爲議員。第二次波旁王朝復辟後，他被控弒君而遭放逐。於是前往布魯塞爾，致力於文學創作，直至1830年大赦允許其返國。1841年逝於塔爾布。

BARETTI, Giuseppe Marc'Antonio 巴列蒂

西元1719-1789.5.5。義大利作家兼評論家，是倫敦強生(Samuel Johnson)社交圈中的一員。

他在米蘭和威尼斯接受教育，並在1751年移居英國。1760年出版義英辭典，因而名聲大噪。1763-65年間在威尼斯以筆名斯坎納布(Aristarco Scannabue)編輯評論雜誌《文學之鞭》。1766年回倫敦，1789年去世。其著作尚有《細說義大利的禮節與風俗》(1768)、《倫敦-熱那亞之旅》(1770)及義大利文學評論等著作。

BARGE 駁船

一種主要行駛於河川、運河和港口內，用來運輸大型貨物的平底、兩端方形的船隻。可以藉拖船拖曳，或由引擎、船帆推動。在大部分河道內，駁船常繫成一列，形成嚴整的行列，稱作一隊。全球各地均普遍使用駁船。

駁船以木材或鋼鐵製造，有保護性隔堵，形制大小不一，以配合各種不同的貨物和航運狀況之需求。典型的駁船貨物是煤、鋼鐵、沙、碎石和石油。標準的載煤駁船約53公尺長，7.6公尺寬，載重約816公噸。最大的駁船用於沿美國海岸線及五大湖區之運輸。大型的駁船可裝載火車貨運車箱行駛於沒有橋

航行於運河的自航式煤炭駁船。

梁或地下通道通行的水道上。用來裝卸無法停泊於碼頭的大型船隻的駁船爲平底船。

此字也指海軍將官的快速汽艇或大型遊艇，例如英國牛津大學的學院遊艇。早先皇室所用的豪華船隻也叫做barge。

BARGELLO 巴傑羅博物館

位於佛羅倫斯的義大利國家美術館。建於1254-1346年間，原爲佛羅倫斯首長柏德思塔(Palazzo del Podesta)官邸，十九世紀中葉重建並改爲美術博物館。

該館是一座三層樓建築，以一大塔樓爲主體，有個柱廊中庭的庭園。其重要性主要在於館藏中爲數頗大的中古及文藝復興時期佛羅倫斯和多斯加尼(Tuscan)的雕塑。此中最著名的作品包括一系列的十四世紀壁畫，咸認是喬托(Giotto)之作及米開朗基羅、道納太羅(Donatello)、切利尼(Cellini)和吉伯蒂(Ghiberti)等人的雕塑。

BARHAM, Richard Harris 巴勒姆

西元1788.12.6-1845.6.17。英國作家。生於坎特布里。《英戈爾德斯比傳奇》的作者，此書是結合詩與散文的系列故事。這些取自文學資料的故事，幽默地反映維多利亞時代英國人的嗜好與思想。1837年起，這些故事起先收錄在《本特利文集》中，當時作者並以英戈爾德斯比(Thomas Ingoldsby)爲筆名，1840年才集結成書。巴勒姆也是《鮑德溫》(1819)和《尼古拉表兄》(1834)兩部小說的作者。

1813年在英格蘭教會任聖職。1821年被任命爲倫敦聖保羅大教堂副教士。1824年，成爲皇室教堂的常任牧師兼倫敦教區的教區牧師。1845年逝於倫敦。

BARI 巴利

義大利東南部城市，濱亞得里亞海，那不勒斯以東209公里，亞普利亞區(Apulia)巴利省省會。巴利舊市區在半島上，一側爲天然港，一側爲人工港；往內陸發展較現代的市區稱新市區。

以義大利大陸部分，羅馬以南各大城中的人口來統計，巴利僅次於那不勒斯。爲義大利至巴爾幹半島及地中海東部最重要的轉口港。是工商業中心，有麵粉廠、鑄造廠、煉油廠及鋼鐵廠，另有製造傢具、機械、紡織品、玻璃、電器及肥皂等工廠。主要輸出品爲酒、橄欖油、穀物、肥皂及無花果。

每年9月稱爲"地中海東岸市集"的國際貿易展覽會均在巴利舉行。每年5月9日爲紀念本城的守護神而舉行的聖尼古拉節，是義大利南部重要的宗教節慶。參見NICHOLAS, SAINT。

著名的建築幾乎都集中在舊市區。如建於1087年的聖尼古拉教堂，在一銀製祭壇上就保留了聖尼古拉遺物。天主教堂建於1034年，十二世紀重建。城堡是1233-40年腓特烈二世所建，十六世紀加築堡壘。

新市區著名的建築有超過2萬名學生的巴利大學及省政大廈。大廈內收藏了許多義大利畫家如韋羅內塞(Paolo Veronese)、貝利尼(Giovanni Bellini)及丁托列托(Tintoretto)的名作。

歷史 巴利可能是伊利里亞人(Illyrians)所建，羅馬帝國統治時，是重要的海港兼公路交會點。五世紀西羅馬帝國滅亡後，巴利因重要的戰略地位而成爲列強爭奪義大利南部領土的重要據點。

七至十一世紀間，拜占庭人和倫巴底人互爭巴利控制權。九世紀後期，成爲拜占庭政府管轄區首邑；1004年，回教徒試圖占領，威尼斯人出面解危；1009年，成爲神聖羅馬帝國的一部分。

1071年圭斯卡德(Robert Guiscard)率領諾曼人占領巴利；十一、十二世紀時爲十字軍登船出發的港口，當時重要性漸失。直到十三世紀，神聖羅馬帝國皇帝腓特烈二世重新加強城市防禦工程。隨後又有數名統治者，包括安茹國王及斯福爾扎皇族(Sforza)。1557年龐納·斯福爾扎(Bona Sforza)卒後，由西班牙國王統治兩西西里王國統一。

1861年義大利統一，巴利和兩西西里王國也併入。一次大戰期間巴利是最重要的海軍基地；1939年義大利軍隊以此港爲據點，入侵阿爾巴尼亞。1940-41年二次大戰期間，義大利軍隊以此港爲基地，經阿爾巴尼亞攻打希臘；1943年爲英國占領。人口312,023(1961)。

BARI, University of 巴利大學

義大利巴利市一所男女兼收、由政府補助的高等教育學府。1924年創校時僅有醫學院，現在則有法學、經貿、藥學、農學、文哲、數學、科學、工程學、獸醫學和教育學等學院，亦設有地中海區研究中心。雖然該校僅授予博士學位，但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學生人數已接近2萬人。

該校共有7所圖書館，各有特殊珍藏，總藏書約20萬册。校內設有考古學、解剖學、商業產品和動物學博物館。

BARILOCHE 巴里洛切

全名爲聖卡洛斯德巴里洛切(San Carlos de Bariloche)，是里奧內格羅(Rfo Negro)的旅遊勝地，在布宜諾西南1,367.5公里處。安地斯山納韋爾瓦皮湖(Nahuel Huapf L.)南岸，終年適合旅遊。夏可垂釣爬山，冬可滑雪，爲納韋爾瓦皮公園的入口。巴里洛切有鐵路通布宜諾及完善的公路網。

1905年，瑞士移民在此定居，許多農舍建築和瑞士鄉村相仿。

BARING 巴林

巴林是擁有英國銀行業者和高階公務員頭銜的家族統稱。此稱呼始於巴林(John Baring)，他是皮革大師之子，十八世紀初從德國移居英國，成爲衣服製造商。其子弗朗西斯和約翰在倫敦創辦具有影響力的巴林兄弟銀行。而許多弗朗西斯後裔的表現都非常傑出。

BARING, Alexander 巴林

西元1774.10.27-1848.5.13。英國銀行家兼政府官員。生於倫敦，是弗朗西斯·巴林(Francis Baring)的次子，曾在美國和加拿大經營其父所開的銀行多年。1810年父親去世後，他便成爲巴林兄弟公司總裁。1806-35年當選國會議員。1834-35年，巴林是貿易理

巴利的聖尼古拉教堂，1087年一名水手將聖尼古拉的遺骸由小亞細亞攜回後，供奉於此。

事會會長及鑄幣廠廠長；當皮爾(Robert Peel)首任內閣部長時，他獲阿士伯頓男爵的封號。

由於他對美國有著相當了解，而在 1842 年任特別大使，前往美國解決緬因州和新伯倫瑞克的邊界問題及英、美間的其他爭議。後逝於英格蘭朗利特。參見WEBSTER ASHBURTON TREATY。

BARING, Edward Charles 巴林

西元 1828-1897。英國金融家。弗朗西斯・巴林(Francis Baring)的第三個孫子。巴林兄弟公司財務在其掌理下，業務達到顛峯。一八八〇年代末期，巴林公司將一筆數目龐大的貸款給阿根廷政府，因阿國未履行償還義務，導致公司面臨財務危機。但因英格蘭銀行的援助，不但承擔其債務，並促其重組成有限公司，並得以繼續在英國金融界占一席之地。

1885 年當公司在財經界的權威達鼎盛時，巴林受封爲雷夫爾斯托克男爵。

BARING, Evelyn 巴林

西元 1841.2.26-1917.1.29。英國政府官員。生於諾福克克羅麥霍爾市。在軍校接受教育後，於 1858 年加入皇家砲兵，派駐於愛奧尼亞羣島。1864 年前往牙買加，途中拜訪格蘭特將軍(U. S. Grant)在內戰時的戰地總部，於 1867 年回到英國。1872 年，他以諾思布魯克勳爵私人祕書的身分前往印度，1876 年回到英國。一年後，被派往埃及任公共債務清理委員會的英國代表。他對埃及破產所做的報告導致埃及總督伊斯梅爾帕夏(Ismail Pasha)於 1879 年退位。1880-83 年成爲印度總督會議的財政委員。1883 年，他以英國代表及外交全權總領事的身分返回埃及，並一直任此職至 1907 年辭職。曾受封爲男爵(1892)、子爵(1898)及第一任克羅麥伯爵(1901)。

巴林在埃及創下個人紀錄，當英國占領期間，他是當地極有影響力的統治者。他一到達埃及就發現此國破產而人民爲重稅壓迫不堪。他支持國家信用，將稅減至最低，撤銷貪官污吏，廢除壓榨勞工，建立學校及醫院，引進現代的公共衛生改善方法。他創建的國家灌溉系統成爲世界模範，藉著確保農民一年三次收成的表現大幅增進埃及的繁榮。他認爲小農民們和大地主均得到成比例的所得。他也改革埃及的軍隊，增加貿易，大量擴展鐵路、郵政、電報設備。爲制止埃及民族主義運動，他擁立認同大英帝國的阿拔斯二世任埃及總督。爲表彰其功勳，國會在 1907 年他退休時特頒 250,000 元。

返英後，他進入上議院並在一次大戰時寫了數篇文章。1916 年，他被指派爲調查達達尼爾戰役委員會主席。1917 年逝於倫敦。

其著作包括《現代埃及》(1908)、《政治和文學短論》(1908-13)、《古代與現代帝國主義》(1910)及其《現代埃及》的補遺(1915)。

BARING, Sir Francis 巴林

西元 1740.4.18-1810.9.11。英國銀行家。生於得文郡的拉克貝爾，與其兄約翰共創巴林兄弟銀行倫敦分行。他對國際事務見解深遠，尤其對印度問題了解深刻，其建議常能洞穿印度的經濟問題。1779-92 年任東印度公司董事，1792-93 年任該公司董事長；服務期間被策封爲准男爵。1784-1806 年，他是下議院輝格黨員。1810 年逝於肯特里市，財產估計爲 700 萬英鎊。

BARING, Sir Francis Thornhill 巴林

西元 1796.4.23-1866.9.6。英國政府官員。生於印度加爾各答。爲弗朗西斯・巴林(Francis Baring)之孫。1826 年進入國會，至 1865 年才卸職。1838 年成爲閣員，出任財政大臣至 1841 年，1849-52 年間任海軍大臣。1866 年受封爲諾思布魯克男爵，同年逝於英國斯特拉頓公園市。

BARING, Maurice 巴林

西元 1874.4.27-1945.12.15。英國新聞記者、作家、知名詩人、編劇、小說家、評論家。生於倫敦。爲英國銀行家弗朗西斯・巴林(Francis Baring)的曾孫。先後在伊頓學院、德國、義大利、劍橋大學求學，1893-1904 年任職於英國外交界，並開始從事新聞工作。若任倫敦《晨報》特派員期間，到過中國東北(1904)、俄國(1905-08)、君士坦丁堡(1909)。因旅遊過俄國及對俄國文學的喜好，而寫成《俄國一年紀事》(1907)、《俄國散文及故事》(1909)、《俄國文學紀要》(1910)、《俄國文學概論》(1914)。1912 年他爲倫敦《泰晤士報》採訪第一次巴爾幹半島戰事。並於一次大戰期間，在皇家飛行隊情報處服務。其自傳《野人獻曝》於 1922 年出版。1945 年逝於蘇格蘭村利。

其小說包括《過客》(1921)、《三角習題》(1923)、《C》(1924)、《貓的搖籃》(1925)、《修補匠告假》(1927)、《週五情事》(1933)、《達比和瓊安》(1936)；詩作有《粉墨》(1891)、《八行兩韻詩》(1893)、《黑色王子》(1903)；並有其他劇作。

BARING, Thomas George 巴林

西元 1826.1.22-1904.11.15。英國政府官員。生於倫敦。其父爲諾思布魯克男爵弗林爵士(Francis Thornhill Baring)。1846 年獲牛津大學神學院文學士學位，並以自由黨人身分進入政界。1857-66 年爲國會一員，並繼承其父爵位，1868 年被任命爲國防部次長。

四年後他成爲印度總督，以穩固地掌握財政和在孟加拉成功地對抗饑荒表現最爲優異。他公平地處理印度人與英僑間的衝突，並反對英國對阿富汗擴張其勢力。1876 年當他離開印度時，被授以諾思布魯克伯爵以表彰其作爲。

1880-85 年，他在格萊斯頓內閣任海軍大臣。1904 年逝於英國漢普夏斯特拉頓。

BARISAL 博里薩爾

孟加拉城市，恆河三角洲上舟楫鼎盛的河港。在前東巴基斯坦靠近恆河河口，達卡以南 112 公里。主要生產麵粉、稻米、可榨油之果實、黃麻。達卡大學有所學院在此。「博里薩爾槍聲」是一種無法解釋的自然現象，聽起來像是遠方天上的雷聲或海上傳來的炮聲，據猜測可能是地震造成的。人口 69,936(1961)。

BARISAN MOUNTAINS 巴洛森山脈

屬印度尼西亞山系，沿著蘇門答臘西部海岸，延伸約 1,600 公里。主要包括兩條平行的山脈，山脈間夾著一個高峻、布滿湖泊的山谷。此山系中的許多山峯都是由火山形成。其中最高的克令奇峯(Kerintji)，達 3,805 公尺。

BARITE 重晶石

最常見的鋇礦物。礦物常見於厚層礦床及礦脈。亦可產於砂岩、火成岩中，可形成鐘乳石或爲形成化石之取代礦物。

重晶石結晶通常爲白色或無色，但有色之標本亦常見。其扁平、重而具玻璃光澤之結晶可呈透明至半透明，結晶良好之標本產於羅馬尼亞巴依雅史布里、捷克普里布蘭、東德夫來貝、英國昆布蘭；此外在美國則產於新墨西哥州華萊士堡附近及柯羅拉多州史德林。礦物產於全球。巨厚礦床可開採者則爲阿肯色州、密蘇里州以及加拿大新斯科細亞。

重晶石爲精製砂糖所需之氫氧化鋇原料來源，油漆中顏料及造紙纖布用之填料。石油工業大量用來作爲鑽探時調配重泥漿。鐘乳石狀重晶石加工後，可作飾物。

化學成分爲硫酸鋇($BaSO_4$)，比重 4.5，硬度 3.0，屬斜方晶系。

重晶石爲最常見的鋇礦物。

BARITO RIVER 巴利托河

印尼婆羅州東南方，發源於穆勒山脈(Muller Mts.)的河流，向南流約 885 公里後，注入爪哇海。巴利托河下游是一個三角洲，多雨季節時會氾濫成災。此河可供小型輪船航行，但航程僅 400 公里。馬辰港(Bandjarmasin)位於河口附近。

BARITONE 男中音

介於男低音和男高音間的男聲，最佳音域由低音譜的A至高音譜的升F，然法國和義大利

歌劇，男中音常領唱至高音譜的降A。若此聲音質和音域近似男低音時，便稱為男中低音。

上低音號屬薩克管，為銅管樂器，1845年比利時人薩克斯(Adolphe Sax)所發明，有半圓錐形的指孔和三個活塞，由一杯形吹口吹奏，為降B調，與長號相比而較短號及小號低八度。

上低音雙簧管亦稱黑克爾管，德國人黑克爾(Wilhelm Heckel)於1905年發明，類似法國傳統的低音雙簧管巴里通琴，兩者時遭混淆。

古低音提琴盛行於十八世紀的室內樂弦樂器，為舊式中提琴，音質近似古大提琴，大小則似近代大提琴，有六或七條腸弦，以弓拉奏，琴頸有9～24條銅弦，可與腸弦共振。海頓曾因贊助人埃斯泰哈吉親王子(Esterhazy)欣賞此樂器而譜寫多首相關作品。

羅西尼的歌劇「塞維爾的理髮師」中，男中音的音域

BARIUM 鋇

存於地殼上的一種化學元素，鹼土族之一員。鹼土族包括鈹、鎂、鈣、鍶、鋇、鐳。這些元素在週期表中屬IIa族。參見ALKALINE EARTH METALS。

barium源自古希臘字barys(其意為重)，barys用於命名天然的硫酸鋇礦物，也被稱為heavy spar。鋇的化學符號為Ba，1808年，戴維(Humphry Davy)首次藉由電解還原熔融的氫氧化鋇分離出鋇。

來源 在地殼上，大約存有0.05%的鋇。由於具很高的反應性，鋇從被發現以游離或未結合的狀態存在。因此，鋇最常呈現於天然硫酸鋇礦($BaSO_4$)和碳酸鋇礦($BaCO_3$)中。另外，少量的鋇化合物在火成岩中被發現。在美國的許多州，特別是密蘇里州，蘊藏有大量的硫酸鋇礦。根據所含不純成分種類，硫酸鋇礦顯示出紅、黃、綠、灰等不同顏色。碳酸鋇礦最主要分布於英國昆布蘭。

結構和性質 鋇的原子序為56，表示穩定的鋇原子核內含有56個質子。在自然界，穩定的鋇同位素其原子核內含有不同的中子數，範圍從74到82。這些同位素的質量數為130、132、134、135、136、137、138。其中以鋇138的含量最豐富，以碳12的原子量12.0000做為比較標準，鋇的原子量為137.34。

鋇為一典型的金屬，色銀白、質軟，對於熱與電具良好的傳導性，易於揮發及蒸餾。鋇的結晶為體心立方結構，熔點為850°C，沸點為1,640°C，在20°C時比重為3.6。

於化學性質方面，鋇和鋰、鈣很相似，鋇原子的電子排列為：$1s^2$、$2s^2 2p^6$、$3s^2 3p^6 3d^{10}$、$4s^2 4p^6 4d^{10}$、$5s^2 5p^6$、$6s^2$，於6s層的兩個電子是價電子，因此鋇是帶二價。化學反應中，鋇會失去這兩個價電子，而形成正離子Ba^{+2}，+2狀態是鋇結合時唯一的氧化狀態。

反應性 當鋇形成化合物時，自由能非常高，而釋放出大量的熱，所以鋇是一種非常活性的元素。鋇容易與水、氧、氫、硫、氮、鹵素、硫等反應；也能與鎂、鉛、鉑、鈾、錫、鋅、鋁、汞產生反應。由於鋇具極大的活性，因此當存於空氣和氧化性氣體時，會即刻燃燒而發生危險，因此，粉末狀的鋇一定要儲存於乾燥的氬或氖的純氣中。以鋇的高反應性而言，通常被視為有毒物質。

鋇的製備和用途 利用金氏(King)製程來製造鋇金屬，即在低壓、1000°C的高溫下，於真空爐中以鋁來還原氧化鋇。反應式為：$6BaO + 2Al \rightarrow Ba_3Al_2O_6 + 3Ba$。此時，鋇以蒸氣的形式出現，且凝結於較冷的表面上。在移走之前，須在氬氣中冷卻，以防止鋇與空氣反應。

鋇最重要的用途之一，是當作收音機真空管的集氣劑，以消除殘餘的氣體。當真空管密封時，利用電使集氣劑的小丸揮發。此時，鋇蒸氣將與氧、氮、二氧化碳發生反應，而過量的鋇蒸氣也將凝結於真空管的內壁。

鋇化合物製備和利用 鋇化合物較金屬態更具商業價值。其硫酸化物、碳酸化物、氯化物、硝酸化物、氧化物、氫氧化物、硫化物都是有用的化合物。

在美國，所有主要的鋇鹽都是藉由不可溶的硫酸鋇與煤反應所生成的可溶性硫化鋇而製成。反應式為：

$$BaSO_4 + 4C \rightarrow 4CO + BaS$$

硫化鋇，亦稱黑灰，經由適當的試劑處理，可轉化成其他主要的化合物。將硫酸鈉加入黑灰中，會產生純硫酸鋇之沈澱。若於黑灰中加入硫酸鋅，則會生成一種硫酸鋇與硫化鋅之混合物，稱為"鋅鋇白"，是一種具良好塗布效果之顏料。鋅鋇白和鉛白一樣無毒，即使暴露於硫化氫中也不會變黑。黑灰與碳酸鈉反應，會產生碳酸鋇，隨後，藉由高溫和加水之處理，碳酸鋇會轉變成氧化鋇和氫氧化鋇。若黑灰與醋酸反應，則會生成氯化鋇，然後，加入硝酸鈉，再轉變為硝酸鋇。

可溶性鋇鹽具有毒性，因鋇離子會對心臟造成影響。例如：只要0.8～1.0克的氯化鋇即能致人於死。不過不溶之硫酸鋇有時卻可用於X光檢查和螢光鏡之造影劑。

另外，硫酸鋇也可當作製造玻璃降低熔點之熔劑、油漆顏料和當作照相紙、皮革、衣物的惰性白色基質；還有在鑽測油井時，可用以除去雜質和汙漬等。

碳酸鋇可用作陶瓷的助熔劑、製造精密玻璃和光學玻璃的成分之一、鋼表面硬化時的碳化劑。

氯化鋇經常被當作製造鎂金屬之助熔劑、鉀顏色之原料、熱處理浴的物質。

氧化鋇用作潤滑油清潔劑，也可當作乾燥劑。

氫氧化鋇可用作添加劑、陶瓷技術上之pH酸鹼控制劑、鋇基潤脂的成分。

鋇鹽的火焰光譜為黃綠色，因此經常被用於焰火表演。

BARK 樹皮

木本植物的莖或根的外層，就解剖橫切面來說，包括形成層以外的所有組織。一年生以上的木本植物均有樹皮，但它不像一般木材具有年輪的構造。

解剖 樹皮的內層靭皮部，負責輸送樹木的養分。外三層組織，可代替表皮來保護植物。木栓層的細胞壁含有複雜的脂肪脂，具防水功能，是製造軟木塞的材料；栓皮內的活細胞可行光合作用及貯存養分。至於植物與空氣中氣體的交換，則藉表皮上的氣孔——皮孔完成的。當舊樹皮脫落後，周皮不斷地生成新樹皮。

經濟價值 樹皮最具經濟價值的產品首推橡膠，這是由巴西橡皮樹及其他植物的分泌組織所取得的乳液製成。其次是軟木塞，由產於西班牙、葡萄牙的中型常綠樹——栓皮櫟(Quercus suber)的樹皮製造。栗樹、鐵杉、和橡膠樹的樹皮是提供硝皮的原料。亞麻及麻的靭皮纖是取自於靭皮部。樹脂類的洋漆膠和雲杉膠則分別取於貝殼杉(*Agathis*)和雲杉(*Picea*)的樹皮。此外樹皮提煉成的藥物較為人知的奎寧和緩瀉劑。

樹皮的橫切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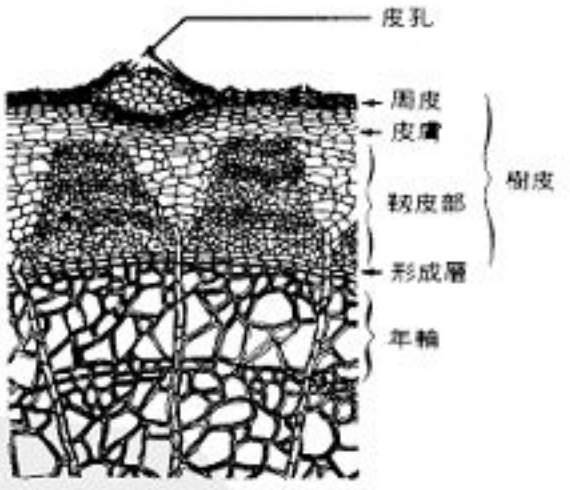

BARK BEETLES 樹皮蟲(蛀皮蚜)

係指一羣蛀食樹皮內層的昆蟲。樹皮蟲體形小，長度約1～8公釐，呈圓筒形，腳的腔節末端(第四關節)具有突起，觸角呈球桿狀，分成11～12節。體色呈褐色或黑色。

樹皮蟲生活在樹皮的底層，成蟲鑽入樹木內挖掘隧道與通道，雌蟲就在這"孵卵走廊"中產卵。孵化後的幼蟲又開始挖掘隧道，離開原來的孵卵走廊，並在自己所挖掘之隧道末端化蛹，羽化後的成蟲咬出一個像子彈口徑型的出孔，因此通常被稱為"彈孔蛀心蟲"。

有時樹皮蟲又稱為"彫工甲蟲"，因其所挖掘的隧道經常形成一個特有的設計的圖案。樹皮蟲為害森林，每年損失達數百萬美元之

右圖爲松樹皮蟲在松樹上留下的食痕。

鉅。尤其對於常綠喬木爲害更加嚴重，並且能傳播樹木的病害。

樹皮蟲屬小蠹蟲科(Scoloytidae)，本科包括齒小蠹屬(*Ips*)及松小蠹屬(*Dendroctonus*)和其他各屬，西方松小蠹蟲(*D. brevicomis*)可爲其代表。

BARK LOUSE 樹皮蝨

指一羣生活在樹皮上不同類型昆蟲的通稱，而非眞正的蝨目昆蟲，大多數的樹皮蝨屬於齧蟲目(Psocoptera)茶柱科(Psocidae)。一類有很發達的翅，生活在樹皮、樹葉上或灌木叢林中，偶而也生活在樹皮下。屬於同翅目(Homoptera)介殼蟲科(Coccidae)的介殼蟲及粉介殼蟲亦被稱作樹皮蝨。雌蟲無翅，取食時用長喙狀刺吸型口器，吸取樹木的汁液。介殼蟲猖獗時會導致樹木的枯死。屬同翅目，蚜亞目蚜蟲科的蚜蟲(參見該條)同樣也歸之於樹蝨類。

BARKER, George Granville 巴克

西元 1913.2.26- 。英國詩人兼小說家。生於艾色克斯洛夫穎。13 歲離開學校，此後幾年從事勞動工作。18 歲時完成第一本小說《中年的阿蘭娜》(*Alanna Autumnal*)，此書在兩年後(1933)出版，同年《初作詩三十首》亦問世。第二本詩册《詩集》(1935)是他第一部受到嚴肅批評界注意的作品，而《神聖的與世俗的輓詩》(1943)及《敎條的情慾》(1944)使他成爲當時英國較重要的詩人之一。其他著作包括《1930-55 年詩選》(1957)、《一號窗簾的視野》(1962)、小說《死去的海鷗》(1950)。巴克的小說普遍不受歡迎，但他的詩卻深具抒情性而受讚賞，對一個具社會性傾向的文學時代而言，他那高度個人化的詩的聲音被認爲是不尋常的。

BARKER, Harley Granville 巴克 參見 GRANVILLE-BARKER, HARLEY GRANVILLE.

BARKER, Jacob 巴克

西元 1779.12.17-1871.12.26。美國資本家。生於緬因州斯旺島(Swans I.)。在紐約開批發店，並擁有一隊商船。1812 年後，爲政府募集大筆金額，自己卻損失船和錢。1815 年於紐約開匯兌銀行，1819 年關門。1826 年其壽險和火險公司倒閉，並被指控詐欺，隨後撤消。1834 年移居路易斯安那州新奧爾良，於酒吧工作，旋即崛起於新奧爾良商業圈，成爲商業銀行總裁。逝於賓州費城。

BARKER, Wharton 巴克

西元 1846.5.1-1921.4.8。美國財經學家。生於費城。1866 年畢業於賓州大學，入巴克兄弟銀行工作，爲俄國政府的特殊財經代理人，曾爲其監造四艘巡洋艦，建議其發展煤、鐵礦工業。在中國取得鐵路和電報機營造權，不久被撤銷。

1869 年創辦《賓夕法尼亞月刊》，專寫政治、經濟、社會問題，1880 年與《美國週刊》合併。該週刊發行至 1900 年。推荐加菲爾德(James Garfield)和哈里森(Benjamin Harrison)競選總統，而反對格蘭特(Ulysses S. Grant)連續第三任期。本爲共和黨員，1896 年加入人民黨，隨即脫穎而出。1900 年，成爲中間路線的人民黨總統候選人。足跡遍及美國、歐洲、中國、日本、南美。是美州國家商業聯盟的倡導者，並反對臨時仲裁條款。1921 年逝於費城。

BARKHAUSEN EFFECT 巴克好森效應

鐵磁樣品磁化過程中，在內磁場突然發生的變化。大的鐵磁樣品或鐵磁心均有磁疇。樣品未被磁化時，磁疇範圍很小(一個典型磁疇區域約占 10^{-3}立方公分)，不同的磁疇磁場方向也不同。

鐵磁心周圍纏絕緣導線，通上電流後即達到磁化效果。磁化過程中，磁疇突然增大，內磁場亦突然改變。巴克好森效應可由下列方法證明：以一級線圈纏繞鐵心，再將此線圈連接到放大器和揚聲器上，當鐵心磁化時，因磁疇突然改變而引起揚聲器發出卡答聲。

BARKLA, Charles Glover 巴克拉

西元 1877.6.7-1944.10.23。英國物理學家。1908 年發現元素的特性X射線，1917 年因此獲得諾貝爾物理獎。

生於蘭開夏的威德尼斯。他從事X射線與物質間交互作用的研究。在此之前侖琴(Roentgen)已發表過X射線在經過空氣時，一種次級輻射會向四面八方放射。巴克拉仔細地檢驗此效應後，發現次級輻射會像原始輻射般被吸收，因此推論是由X射線的原始射束散射所致。此後他以各種氣體代替空氣，發現散射輻射的強度取決於氣體的原子重量。此項報告率先指出元素原子中的電子數和元素在週期表中位置的關係，此關係在物理學上非常重要。

他接著發現向與原始射束垂直方向散射的X射線受到極化，被空氣散射(且垂直於觀測者與太陽間連線的陽光)是高度極化的。由此證明X射線是橫波而非粒子，如同可見光線一樣。

他發現當散射物質是化學元素時，散射輻射含有此元素所特有的新射線，而稱此新效應爲元素的"特性輻射"。那時未能測量出新射線的波長，但現已測出，且得知特性輻射包含一系列不同的波長，不同的元素有不同的系列。而從波長的測量可計算出最靠近原子核的電子的能量。

巴克拉曾於利物浦大學及劍橋大學三一學院和帝王學院求學。在利物浦大學(1902-09)、倫敦大學(1909-13)、愛丁堡大學(1913-44)任敎與從事研究，1944 年逝於愛丁堡。

BARKLEY, Alben William 巴克利

西元 1877.11.24-1956.4.30。美國政治領袖及副總統(1949-53)。他在政府中所扮演的角色比以往的副總統積極。其個人的名望將他自傳統副總統職位的曖昧不明進一步提升。他被暱稱"副總"，即使在退休之後亦然。

生於肯塔基州格雷夫斯郡(Graves)。其父是一位貧窮的菸農。自肯塔基州克林頓(Clinton)的馬文學院畢業後，他進入喬治亞州牛津艾默利學院(Emory College)及維吉尼亞大學攻讀法律。1901-05 年當他成爲麥克拉肯郡(McCracken)檢察官時，在肯塔基州帕度卡(Paducah)任執業律師。1909-13 年任麥克拉肯郡法庭的法官。

1912 年，他以肯塔基州第一選區民主黨員身分獲選入國會。1927 年進入參議院之前，已七度當選國會議員。在四度連任參議員期間，他成爲全國性人物，先是爲第一流的少數黨領袖，而後於 1937 年起的十年任多數黨領袖。巴克利是羅斯福總統和杜魯門總統的立法計劃相當有影響力的發言人。他對透過參議院的新政立法貢獻良多，且支持杜魯門的良政計劃。

1948 年杜魯門與他搭檔競選，當選之後，杜魯門不再遵循羅斯福摒除副總統於高階層會議之外的做法。杜魯門指派巴克利進入國家安全會議且向他諮詢對國內外大事的意見。1953 年 1 月離開副總統職位後，他於 1954 年選舉中奪回參議院席次。1956 年於維吉尼亞州勒星敦(Lexington)演講中遽逝。

BARLAAM AND JOSAPHAT 巴拉姆及約薩法

一則家喻戶曉的中古宗敎傳奇故事，在許多種語言裏都可讀到。根據故事的敍述，約薩法是印度王子，自幼在豪華、隱遁、幽僻的地方長大，以避免知悉人間悲慘情事。其父王雖努力於這種安排，但約薩法還是知道了貧病老死等事情，而爲人生的奧祕感到抑鬱、納悶。巴拉姆則是一位隱居的基督敎徒，冒著生命危險去親近約薩法，並改變他成爲基督敎徒。隨後王子運用自己的影響力，將信仰傳揚到民間，等到國家富庶後，他離開了宮廷度隱居的餘年。

該描述實質上就是佛陀的故事，甚至於兩

人間之對話措詞與用語，簡直就是梵文本《普曜經》(*Lalita Vistara*)的翻版。「約薩法」之名，是由菩薩一詞之音變而成的，是佛陀的一個別號。同樣地，「巴拉姆」與佛陀的另一稱呼「巴加文」(Bhagavan)有關連。

該故事顯然係源於佛教，作者不詳，然而有人認爲是大馬士革的聖約翰，他是八世紀的希臘神學家。中古時代盛行拉丁版本，現仍留存有十三世紀傳下的三首法文詩版本，而且有許多自拉丁文轉譯而成的義、德、西班牙、波蘭及捷克等語文的版文，亦有冰島、瑞士、挪威，甚至菲律賓的他加錄語(Tagalog language)所寫成的故事本。莎士比亞與義大利作家薄伽丘以及其他作家，均曾取材自該故事。

BARLACH, Ernst 巴拉赫

西元 1870.1.2–1938.10.24。德國雕塑家及版畫家，爲表現主義藝術運動的先驅，其木刻或青銅人像作品，有粗獷的塊面和硬直的線條，源自立體派及哥德式藝術，傳達出一種強烈，通常帶著悲劇性的情感。他也寫過幾齣表現派戲劇，包括《死亡日》(*Der tote Tag*, 1912)及《可憐的兄弟》(*Der arme Vetter*, 1918)。

巴拉赫生於好斯頓的魏得耳，曾在漢堡(1888-91)、德勒斯登(1891-95)、巴黎的茱麗亞學院(1895-96)習藝。1906 年的俄國之旅喚醒了他對苦難大衆的同情，此類題材遂成爲其作品一貫的表現主題。1908 年定居於德國北部的居斯特洛(Güstrow)，1938 年逝於該地。

巴拉赫許多重要作品都完成於一九二〇年代，包括居斯特洛(1927)和馬德堡(1930)的戰爭紀念碑，與盧比克聖凱瑟琳教堂的一系列人像。納粹時期，他的作品被批判爲「墮落」，許多雕塑因之被毀。

巴勒達爲義大利海港，濱臨亞得里亞海。

BARLETTA 巴勒達

義大利海港，濱亞得里亞海，屬普利亞區，在巴利西北 55 公里處。爲亞得里亞海沿岸貿易集散地：酒、穀物、魚、橄欖、化學藥品及石灰等貨物轉運站。

著名建築包括羅馬-哥德式天主教堂(十二至十五世紀)、中古城堡，及一尊據信爲古代的瓦倫提尼安一世(Valentinian I)的巨大青銅塑像。人口 67,419(1961)。

BARLEY 大麥

一年生的禾穀類植物，在短時間內即可成熟，可適應於各種不同環境。

種類及特性 大麥是禾本科大麥屬(*Hordeum* L.)的穀物。大麥屬包括幾個品種，有些野生種在外觀上狀似雜草，僅有一點像栽培的大麥。常見的栽培品種有普通六稜大麥及二稜大麥。大麥的小花三朵成一組以互生方式排列在穗上。普通六稜大麥的每一朵小花都可受粉產生種子，沿穗結成六排種子。在二稜大麥中，三朵小花中僅有最內側的一朵可生育，因此穗上的每一側僅有一排種子。每一粒大麥種子都包在堅硬的穀殼裏，這層穀殼在打穀、脫粒的過程中仍能保持完整。去殼裸露的大麥種子外形類似小麥的種子。大麥的種子主要以白色或藍色爲主，但亦可見到黑色、紅色、紫色品種。

多數的大麥品種都具有長芒，芒是外穎的一部分，約由種子延伸出 5~7.6 公分，在去殼時芒會斷裂，與麥桿、粗糠留在一起。在較老的品種，芒的兩側有一排尖銳的短鉤狀突起；這些突出物會使大麥成熟時令農民感到不悅，在餵食牲畜時較難下嚥。美國農業試驗場的研究人員自俄國引進一種黑色種子、光滑芒的品種，並自尼泊爾引進一種無芒種，與本地種原有的優良特性加以組合，開發出新的改良品種。這些具光滑芒的新品種包括：Glabron、Velvet、Comfort 等。這些無芒品種產量雖較低，但正在設法改進中。

大麥的營養部分(莖、葉)與小麥、燕麥十分類似，區別之處在於葉片基部的葉耳。這種葉耳較小麥、燕麥發達突出，圍圍將麥桿包住，且有重疊現象。

播種及收穫 大麥通常用播種機播種，行距 15~20 公分，每公頃播種 86~259 公升，依品種及地區而定。大麥適應性強，在不同的土壤及雨量條件下都能生長良好。在美國，多半以聯合收割機和脫穀機共同進行採收。

病蟲害 大麥的主要病蟲害有斑點、黑穗病、條紋病、銹病。斑點病使穀粒無法做爲麥芽或用作豬及馬的飼料；黑穗病分兩型——堅型及散型——皆使植株僅能生長，但種子發育不良；條紋病會使植株死亡或阻礙其生長；銹病也分兩型——葉型及莖型——會阻礙植株的正常生長，使種子萎縮、產量減少。用化學方法處理種子可減少斑點病、黑穗病、條紋病的感染率，但培育對病蟲害具抵抗性

德國雕塑家及版畫家巴拉赫的作品《歌者》。

六稜大麥(裸麥)

的品種才是更有效的防範對策。

生產 蘇俄是世界最大的大麥產國，乃因一九五〇年代起大幅增產所致。美國產量排名第二，主產於北達科他州、加州、蒙大拿州、明尼蘇達州、堪薩斯州、南達科他州、科羅拉多州、華盛頓州、愛達荷州、俄勒岡州。

其他主要大麥生產國是：英國、法國、西德、丹麥、加拿大、土耳其、印度、西班牙、東德、捷克、瑞典、波蘭、摩洛哥、日本、澳洲。每單位產量以丹麥最高。加拿大的主要產地是薩斯克其萬省、亞伯達省、安大略省、曼尼托巴省。

用途 大麥主要用於飼養家畜。然而大部分皆製備麥芽以供釀製啤酒之用。少數則經精碾後供人食用，稱爲烹煮用或珍珠大麥。

製作麥芽的大麥必須含有高量的澱粉及足夠的澱粉酶，酵素可使澱粉轉化成麥芽糖。這些特性受品種及生長環境的影響。發芽時澱粉才能轉化成麥芽糖，因此製作麥芽的大麥種必須健康而成熟。

飼料用大麥先用磨碎機磨成粉，主要用於生產大麥的農場。一些高產量的品種適合用作食品，並不適合製作麥芽。適於人類食用的大麥是大型白色種子的二稜品種，經除去穀殼及種子外層製成珍珠粒或磨成粉後而供食用。

由右至左爲二稜大麥、六稜大麥、裸麥及六稜大麥、麥、皮麥的麥穗和種子。

由於大麥成熟得早，常當作小種苜蓿及禾草的保護或間作作物，也有些是種來作多季的青牧草及乾草。

銷售 1916 年制訂了穀粒標準法案，依此建立的等級標準有助於美國大麥的銷售。大麥分級爲以下幾類：大麥、麥芽、黑色麥、西部麥。每一蒲式耳(約 35 公升)的重量必須超過 21 公斤，才算是一級大麥。

歷史 大麥是人類最早栽培的穀物之一，據信源於西亞，作爲人類及動物的糧食。在石器時代的瑞士湖濱居民就已知利用大麥，在西元前 3500 年左右小亞細亞的墓中，也曾發現燒焦的大麥殘渣。

至幾百年前，大麥仍是歐洲人製作麵包的主要穀物。隨後，逐漸被小麥及黑麥所取代。最早的移民將大麥帶到北美洲大陸。參見 GRAINS。

BARLEYCORN, Sir John 巴里康

大麥酒或麥芽製酒的一項擬人語，可作爲酒精飲料的同義語，或衍生爲客棧主人的名字。該詞源於一首幽默英國老民謠的歌名及主角，在這首歌裏，巴里康的鄰居蓄意謀殺他，但僱用刺客進行幾次滑稽的謀殺計劃後，「巴里康又站起來，令他們大吃一驚」。由於巴里康善意地積極鼓勵這些垂頭喪氣的迫害者，最後刺客乃被迫放棄謀殺計劃。

傑克・倫敦(Jack London)以它爲名寫成自傳《約翰・巴里康》(1913 年)描述對酒精的懷念。

BARLOW, Arthur 巴羅

西元 1550？-1620？。英國航海家。1584 年和艾邁達斯(Philip Amadas)從英國的普利茅斯出航，找尋拉利(Walter Raleigh)所提議的殖民地位置。航行兩個多月後，到達北卡羅萊納海岸外，並發現洛亞諾克島(Roanoke I.)；同年 9 月返英。由於巴羅的信中描述有關此次航程，使拉利在後來選擇了洛亞諾克爲他的殖民地。

BARLOW, Francis Channing 巴洛

西元 1834.10.19-1896.1.11。美國軍人和律師。生於紐約布魯克林區。1855 年畢業於哈佛大學。南北戰爭前，在紐約從事法律工作，戰爭爆發後加入聯軍，1864 年晉陞爲志願軍少將。蓋茲堡(Gettysburg)建有一紀念館陳列其事蹟，包括他在蓋茲堡軍隊指揮官任內及在斯波特瑟爾韋尼亞(Spotsylvania)格蘭特將軍的最後戰役中的英勇表現。

戰後，巴洛重回法律界，並踏入政治圈。當了兩次紐約州務卿(1865-66 年和 1869-70 年)。1869 年被任命爲美國南紐約地區的統帥，很快又被賦予指揮新英格蘭、紐約南區聯邦軍隊、海軍武力的權力。1871-73 年任紐約檢察總長期間，執行臭名遠播的 "斜紋呢布企業聯盟" 法案。1896 年逝於紐約。

BARLOW, Joel 巴羅

西元 1754.3.24-1812.12.26。美國詩人、政治作家、外交家。是美國獨立戰爭末期至 1812 年對英戰爭期間，最具影響力的自由主義者之一。

早年經歷 生於康乃狄格州勒丁。存世最早的一首詩《和平的展望》曾於 1778 年在耶魯學院的畢業典禮上宣讀。隨後就讀該校研究所 2 年，後任軍中牧師至 1783 年。1781 年，與參議員鮑德溫(Abraham Baldwin)的妹妹露絲(Ruth Baldwin)結婚。1783-87 年，定居康乃狄格州哈特福，加入自由派團體 "哈特福才子圈"（參見 HARTFORD WITS)。參與創作長篇諷刺詩《無政府頌》，譏諷反聯邦主義的觀點。還與人合辦《美國信使》週報，校正華茲(Isaac Watts)所著《公理教會聖詩集》。1786 年，通過律師甄試。

巴羅埋首 8 年，終於 1787 年完成 9 冊長篇史詩《哥倫布的憧憬》，描述天使向哥倫布預示美國將成爲和平天地，由世界性議會統治。這部洋洋鉅著包羅美國歷史與共和哲學思想和完美社會的憧憬，雋文對句間信手摘引典故，贏得一致讚譽。

赴歐 1788 年，赴法任賽歐托公司駐歐經紀。該公司經營不善，巴羅接手後營運並未好轉。但他經營個人的生意和產業投機買賣，因而致富。旅居倫敦 2 年(1790-92)，結識潘恩(Thomas Paine)、普里斯特(Joseph Priestley)、和其他友人，鼓吹溫和的急進主義。作品《告特權階級書》(1792)攻擊封建產權、君主政體、英國國教，遭英國政府查禁，本人也被迫返法國。

《致法國國民會議書》(1792)勸告法國師法美國，重新改革政府體制，引起法人重視，並授以榮譽公民的頭銜。詩作《王室陰謀》(1792)在英國引起褒貶不一的反應。《急就章集》1793 年寫成，1796 年出版)，爲模擬田園詩，明顯表達其思鄉之情。這部詩作像他那些洋溢趣味和信手拈來的書簡體作品，較其他矯情著作爲優。

1795-96 年任美國駐阿爾及耳領事，使美國與北非回教各國始終維持和平關係。還替許多淪爲奴隸的海員借贖金贖身，告貸對象往往正是身爲債主的回教國王。1799 年，在巴黎向美國人演說，反對對法開戰，主張積極建設道路及運河，並呼籲政府統治之道，應以道德約束取代武力。

返美 1805 年返美加入哲斐遜派共和黨陣營。1807 年，出版史詩《哥倫布的憧憬》的修訂本《哥倫比亞頌》，推崇此書者，看重其愛國主義甚於詩藝。巴羅亦爲美國總統哲斐遜和麥迪遜(James Madison)的好友，對麥迪遜未讓他當國務卿，頗有怨言。

出使法國 巴羅熱烈支持麥迪遜政府，1811 年奉派赴法任公使。聯邦主義者說他是「徹頭徹尾的法國人」。對拿破崙一世的畏懼使他反對與英開戰。談判拿破崙戰爭期間經濟掠奪的賠款時，法國談判人員說他冷靜、含

蓄和「充滿美國式的固執」。麥迪遜總統在1812年8月11日給巴羅的私函中，表示一旦與英國達成和平，便打算與法開戰。巴羅在拿破崙冬季對俄戰爭指揮的俄國維爾拿(Vilna)簽訂商約時，曾將該信出示法國外交部。羈留維爾拿期間，他寫出最後也是最佳的詩作《致1812年12月掠奪俄國者》，抨擊拿破崙出兵俄國之不智。

法國敗軍自俄撤回華沙，遺逸的拿破崙將他丟在半途。在侄子兼秘書和一名法國官員隨行下，巴羅冒著嚴寒前往維也納。後因胸膜肺炎，逝於克拉科夫(Cracow)附近扎爾諾維茨(Zarnowiec)的農舍中。

BARLOW, Peter 巴羅

西元1776.10-1862.3.1。英國數學家及物理學家，著有《新數學與哲學辭典》(1814)、《論磁力》(1820)。他生於英格蘭北威治(Norwich)，1823年設計一掛於磁鐵上星狀輪子，此爲簡單的馬達，類似法拉第盤發電機。另發明負透鏡以增加有效焦距，即望遠鏡的倍率，稱爲巴羅透鏡，今仍廣泛使用。

BARMECID 巴米賽

巴格達阿拔斯(Abbasid)王朝早期極富政治勢力之家族。巴米賽家族(亦作Barmakid)是來自巴爾喀(Balkh)的伊朗人，於八世紀初前往伊拉克，並改信回教。家族成員之一的哈立德(Khalid)，曾在第一、第二任阿拔斯哈里發裏出任高官；其子葉哈雅(Yahya)則被第三任阿拔斯哈里發哈倫·賴世德(Harun ar-Rashid)任命爲政府的首要官員。葉哈雅和兩個兒子——法德勒(al-Fadl)和哲耳法爾(Jaafar)3人密切合作治理帝國達17年之久。在這一段時間，帝國實際就由他們父子3人治理，可能對他們統治的厭倦，或嫉妒他們的權勢與財富，803年間拉布德突然摧毀此家族，將哲耳法爾斬首，葉哈維、法德勒與其他巴米賽家族成員被判刑入獄，財產沒收。

巴米賽家族將波斯人的影響力引進阿拉伯宮中，引起很大作用。他們生活奢侈，濫施禮物，使巴米賽一字成爲"慷慨"的同義字。巴米賽饗宴意指想像的饗宴或款待，源自《天方夜譚》的故事，故事中的巴米賽在乞丐面前放一些空盤子，形容這些不存在的食物是如何美味，這名乞丐雖很飢餓，卻能領會主人的幽默，不但贏得一頓晚餐，也得到一份優渥的工作。

BARN 穀倉

用來飼養農場牲畜或貯存農產品、飼料、農具(機)的建築物。其字源自於盎格魯撒克遜語berern；bere意指"大麥"，rn則指封閉處所；從起源可知其最早是用於表示儲存穀物的建築物。美國開發之初，多數人務農以求自給自足，穀倉用於存放生產的穀物，並給農場上飼養的少數牲畜作爲窩棚。

美國加州薩克拉門多附近的穀倉，是經精心設計的高效率穀倉。

由於農業已發展成可進行商業性生產的產業，「穀倉」的涵義也更廣。1952年，美國農業工程師學會的乳業生產名詞委員會建議採下列術語作爲正式的名稱：穀倉指飼養家畜或存放乾粗草料及墊草的建築物，有牆壁及屋頂；包括全部存放飼料、墊草、飼養牲畜的必須工具，但並非要如此。牲棚指供家畜避風雨、保存飼料或兼具兩種功能的簡易建築物，至少有一面是開放的，它可能獨立，亦可和其他建築相連。

穀倉的形式 「barn」通常一字前面連接另一個字或詞，以表示其特殊用途。例如：飼養乳牛的乳牛舍；飼養綿羊的羊舍；飼養肉牛的肉牛舍；飼養馬的馬廄；飼養豬的豬舍；烤菸的烤菸房；飼養動物及保存飼料的飼料穀倉。

一般條件 農業的商業化發展，使其必須全年供應農產品，爲了保護與經營家畜及農產品，對穀倉的要求愈來愈嚴格。目前，穀倉及其他農場建築物在農作企業的整個投資中占相當大的比例。現代化穀倉的主要條件是工作效率高、衛生條件好、使家畜得以發揮最大產能、在結構及操作兩方面皆有最高的經濟效益。

爲使家畜發揮最大產能和貯藏的穀物保持最好的品質，專家們不斷進行研究，以決定穀倉內部的特定環境條件。一旦得知這些條件，便可藉適當的建築、通風，必要時可利用高低溫調節以達所需的條件。

建築材料 傳統的穀倉建築中最常用的主要建材是木材及混凝土。然而現代的製造技術可生產各種型式的預鑄結構，用作穀倉。這些預鑄結構可能採用鋼骨結構，包覆著鍍鋅的鋼板或鋁板，內層或裝置隔熱建材。這種預鑄方式可大幅降低建造成本，而金屬建築物也比木造更能防火。這些建築物依舊採用混凝土作地基。

可提高工作效率的穀倉設計 一座穀倉內的工作效率是由許多因素決定的，例如，利用機械裝置可節省許多勞力，可用的裝置包括擠奶機、乳牛欄內清理肥料的清淨器、青貯塔卸貨機、飼料小車、家畜自動供水機、處理飼料及其他材料的升降機。

在穀倉的某些工作雖尚未開發機械裝置，但只要用心安排，也能節省相當多的勞力、發揮最大的工作效率。提高工作效率的設計包括：將性質相近的工作安排在一起；將工作流程安排成環狀，往返不同方向的工作，同時完成有效地安排設備及空間，包括合適的工作高度；大量處理飼料、材料，這樣才適於機械作業；取消或合併動作、或將某些動作延後，在更適當的時機執行。

對穀倉設計的協助 目前美國有幾種技術支援及諮詢的管道，幫助農民設計並建造穀倉。美國農業部的區域計劃處與各州立大學或學院的推廣部門合作，對農民提供各種穀倉的詳細設計資料。許多農學院內的農業工程系也印行以穀倉爲主題的小冊，包括一般構造及特殊型式的資料及建議，有些甚至還編制有推廣人員，可對農民提供個別的建議及支援。許多製造商也準備關於建造穀倉的資料，可提供農民參考。

BARN OWL 倉鴞

一種在美國多數地區皆可發現的猛禽。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安大略省及曼尼托巴

倉鴞——夜行性鳥類。

省；向南遠達阿根廷；和歐亞兩洲北極圈之外的地區都可發現其蹤跡。亦稱爲"猴面鴞"或"白鴞"，可由其白色或淡紅色，形略像猴子表情的面貌而輕易認出。身體上半部呈金黃色，有灰、褐及白色的小斑點。腹面則呈暗黃色有黑色斑點。眼小而黑，脚長且覆有薄羽，體長約33～53.3公分，兩翼展開可達119.3公分。

倉鴞是夜行性鳥類，春季時通常在樹洞內、斷崖或河堤的適當位置、或穀倉和其他建築物上銜幾根樹枝暫時搭建巢穴，每次產4～7個或更多的卵。

倉鴞是對農業最有利的益鳥之一，食物的主要來源是一些經常啃食農作物的齧齒類。南部各州的倉鴞以食棉鼠及鼷鼠維生；在西部各州則以食地鼠、花栗鼠及野兎維生；其他還包括尖鼠、鳥類及大昆蟲。牠與遍及舊大陸的草鴞之一、二類十分接近。草鴞是一種在地面上築巢棲息的鳥類。

倉鴞屬於鴞形目，包括鵂鶹科(Strigidae)及草鴞科(Tytonidae)。學名爲 *Tyto alba*。

BARN SWALLOW 倉燕

一種最爲人所熟知及分布最廣的燕子。夏季在北半球的大部分地區皆可發現其蹤跡，冬季則向南遷徙至南非及南美洲的南端。身體上背有光澤的鐵青色，前額、頷及喉則呈模糊的茶色，頸部有一圈鐵青色的橫帶。美國倉燕的橫帶不完整，下胸部及腹部呈鮭肉色，歐洲倉燕的頸完整，下方喉部的顏色由茶色到白色隨種類而異。倉燕很容易與方尾岩燕區別，因爲岩燕的尾部是方形，倉燕的尾部有很深的分叉。體長14.6～19.6公分，雙翼展開長31.7～34.2公分。

倉燕的巢是以小土塊及稻草所築成，內襯以羽毛，通常建造在穀倉或其他建築物的樑上。每次產卵4～6個，卵呈白色，帶有褐色或紫色斑點；每季可孵出兩窩的小倉燕。家麻雀常會破壞其巢和巢內的卵。

倉燕是一種有力而快速的飛禽，飛翔的姿勢極優雅。常可看到牠在空中振翅快飛捕捉昆蟲，並殺死害蟲，對人類和家畜有益。歐洲也可發現幾種和倉燕十分相近的種類。

倉燕屬於燕雀目(Passeriformes)燕科，包括：家燕(*Hirundo rustica*)及紅股家燕(*H. erythrogaster*)。

BARNABAS, Saint 巴拿巴・聖

西元一世紀時著名的使徒，也是聖保羅的同伴。原名Joses或Joseph，「巴拿巴」是姓，有「勸慰子」之意。

生涯 巴拿巴爲利未人，生於賽普勒斯，曾將其財產捐獻給早期耶路撒冷教會(使徒行傳第四章36～37節)；曾追害門徒的保羅在初信道時，衆門徒都疑懼不信他，幸得巴拿巴援助，才可安然與他們交往並傳道(使徒行傳第九章26～27節)。耶路撒冷教會派遣巴拿巴前往視察安提阿教會的情況(使徒行傳第十一章19～24節)；到那兒後，他繼續前往大數，將保羅帶回安提阿(使徒行傳第十一章25～30節)。一年以後，教會便派遣這兩位傳教士踏上第一次傳教旅程，途經賽普勒斯、小亞細亞南部，再回返(使徒行傳第十三、四章)。大概在他們回來不久，與幾個「遵行猶太禮儀的人士」對割禮一事發生爭議，而保羅與巴拿巴便在耶路撒冷講述他們的事蹟(使徒行傳第十五章；加拉太書第二章)。在提議重返在小亞細亞的傳教地區時，巴拿巴希望帶他的外甥(一說是表弟)——馬可(John Mark)一道前往，但保羅認爲馬可曾放棄第一次旅程並回家(使徒行傳第十三章13節)，堅持不可帶他前往。因此，兩人分離，巴拿巴及馬可前往賽普勒斯，而保羅則循陸路前往加拉太。

自那時起，有關巴拿巴的生涯記錄並不大清楚。保羅曾在〈哥林多前書〉第九章6節中提及他，但他們可能再也沒有一起工作過。據野史記載，巴拿巴曾在羅馬傳道，並成爲米蘭第一任主教；可是，比較可能的說法是他在賽普勒斯殉教。他的瞻禮日是6月11日。

巴拿巴名下的作品 有好幾本作品是被視爲聖巴拿巴的著述：《巴拿巴行傳》、《巴拿巴書信》、《巴拿巴福音》。除此以外，特圖良連還將《致希伯來人書信》當成巴氏的作品。但此看法僅只是猜測，而不是傳統的看法。

《巴拿巴行傳》作者不詳，但頗爲晚出，約著於五世紀或更晚。其內容詳述使徒的旅程及殉道。

《巴拿巴書信》是新約僞經中的一書，在西奈古抄本(Codex Sinaiticus，參見BIBLE)及1875年布里恩尼奧斯總主教於君士坦丁堡所發現的古抄本中均發現該書。此外，還有8份不完全的手稿，及一份拉丁文版本一至十七章。有些學者認爲這本拉丁版本手稿，就是最早的使徒書信原文(約在西元130年以希臘文著述而成)，而十八至二十一章〈雙向通道〉及〈使徒的教導〉則是後來再添加進去的。亞力山卓的克里門(Clement)當作聖經來引用該書；而當教會面對闡釋猶太聖經的難題，及馬西昂和查士丁對舊約的存廢產生爭執時，該書信便成爲十分重要的文獻。該書信的作者很可能是亞力山卓人，他提出一個中庸的觀點，認爲舊約的記載是眞實的，但並非逐字逐句都確實，它的眞正意義只有在闡釋其寓意後，才可明瞭(參見EXEGESIS)。例如，亞伯拉罕家中的壯丁318人(創世記第十四章14節)，「318」這個數字，希臘文寫成「TIH」，意指「耶穌」(IH=18)的「十字架」(T=300)。他加上一句：「沒有人能夠從別人那兒比從我這兒學得更多，但是我知道你們是應得的」(巴拿巴書信第九章9節)。舊約中的律法，也以寓意方式來解釋，例如：斐洛(Philo)就從其中發現一些較深層的倫理或哲學意義，但他並未摒棄原來的字面意思或他們應遵守的神聖規定。〈創世記〉第一章中的「創造天地六日」，被解釋爲「世界將持續六千年，至基督再來，舉行最後的審判」；因爲「上帝看來，千年如已過的昨日，一日如過千年」(詩篇第九十篇4節)。

還有一部《巴拿巴福音》，許多古代作家都曾提及它，尤其是在「基拉西烏斯宣告」(Decree of Gelasius，約500年)；但其內容或性質到底是如何，就不得而知。但今以回教徒觀點爲出發，並也包含了強烈的諾斯底主義(Gnosticism；以基督徒立場，運用想像來表達其宗教及歷史的想法)。1907年，朗絲黛耳(Lonsdale)及勞拉(Laura Ragg)將其修訂，編定成書。他們認爲該手稿約十三至十六世紀間一位背教者的作品。像大部分的教父或中世紀僞經一般，該作品相當富於想像，是本杜撰的故事而非歷史傳統；而其內文卻十分明顯地強調倫理道德。

Bibliography

Dibelius, Martin, *A Fresh Approach to the New Testament and Early Christian Literature* (1936;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9).
Filson, Floyd V., *New Testament History* (Westminster Press 1964).
Finegan, Jack, *The Archa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 Mediterranean World of the Early Christian Apostles* (Westview Press 1981).
Hastings, James, *Dictionary of the Bible*, rev. ed. (Scribner 1963).
Jones, J., *The Apostles of Christ* (Klock & Klock 1982).
Lightfoot, J. B., ed., *The Apostolic Fathers* (Baker Book House 1984).

BARNABY RUDGE 巴那比・勒基

十九世紀英國小說家狄更斯的小說，1841年出版。狄更斯共著有兩部歷史小說，第二部則爲《雙城記》。《巴那比・勒基》的故事背景是當年的反天主教暴動和1780年倫敦紐門監獄(Newgate prison)遭破壞的事件。書中人物包括煽動天主教暴亂的歷史人物戈登(Lord George Gordon)。狄更斯在這部小說中生動地描寫了暴動、破壞監獄，及整個事件對小說中人物巴那比・勒基的影響。

在小說中，除了民衆暴動的背景外，狄更斯更透過這個主幹發展出複雜的情節，敍述一位富有的紳士哈戴爾(Reuben Haredale)神祕地遭到暗殺，及哈戴爾的女兒愛瑪(Emma)與查斯(Edward Chester)的婚事遭長輩的反對等情節。儘管這本書以一位意志薄弱的青年巴那比・勒基爲名，但他在小說中只是次要的角色。巴那比的父親以前曾爲哈戴爾的佣人，一向被人認爲早已不在人世，後來卻又重新現身；然而終遭人指認是殺害哈戴爾的兇手，最後則被判謀殺罪而被處死刑。

狄更斯小說中的人物一向是以次要角色刻劃最成功，本書亦不例外。諸如愛賣弄風騷的鎖匠女兒杜莉・華登(Dolly Verden)、華登

的學徒塔波堤(Simon Tappertit)及梅波客棧的老闆威利特(Willet),甚至巴那比的寵物名叫葛瑞普(Grip)的烏鴉亦是小說中令人印象深刻的角色。

BARNACLE 藤壺

海洋性動物,固著在岩石、碼頭、筏子、船隻、鯨魚、烏龜及被水覆蓋的物體上。與龍蝦、螃蟹同屬於甲殼類動物。由於構造及生活史較特殊,數世紀來一直困擾著生物學家,曾被認爲是一種特別的蛤或植物,有人則懷疑由海鳥的羽毛經由自然發生而生成。

由於牠們常附著在船邊,因而阻礙船隻行進且需定期清理,否則會使船身生銹,以致引起船主大爲反感。

構造 藤壺的大小差異極大。有些成體直徑僅 0.3～0.6 公分,有些卻達 15 公分。外殼由堅硬的石灰質成板狀組織構成,可保護內部柔軟的身體。其石灰質部分組織常由板狀物所支撐。

在海邊常見的藤壺有兩種,即橡實藤壺(acorn barnacle)及鵝頸藤壺(gooseneck barnacle)。多數的橡實藤壺由 6 片板狀構造,由長度不同而堅靱的柄支撐。許多藤壺有一組活動性的蓋板,分成兩片。進食時兩片蓋板即分開,伸出蔓足攫取食物,亦能完全封閉以保護體內柔軟部分,免於曝露於淡水或其他對它有害的生物侵入。

由於藤壺的外表與其他甲殼動物不大相同。但是由於生殖方式的相近與甲殼動物的發生過程一樣而與甲殼動物學上親緣關係。

生殖 藤壺雖爲雌雄同體,仍行有性生殖。每一藤壺有一可伸縮性的特殊附肢稱陰莖,長數英寸,可輸送精子到對方。因而進行異體受精。卵不需受親代照顧即可孵化成游動自如的無節幼蟲。無節幼蟲在親代的外套膜內只停留短暫時期即離開。

經過幾次蛻皮,無節幼體變爲金星蟲期幼蟲,有兩片殼能像飛蝴蝶般游動。然後由位在第一觸角基部的腺體分泌出白堊質,將自己黏附在岩石或其他底質上,再經過蛹期最後經變態成附著性的成體。此時在自己周圍分泌一層碳酸鈣保護內部柔軟的身體。

攝食 藤壺只有浸在水中才攝食。羽毛狀的觸手由蓋板開口處伸出來攫取食物。觸手和螃蟹、龍蝦、小龍蝦等其他甲殼類的關節附肢同爲同源器官。

觸手在水中揮動,攝取微小的藻類、其他動物的卵、微生動物、碎屑等食物顆粒。觸手伸出在水中搖擺數次之後,即伸進內部,把取得的食物送入口中,再吞嚥到消化道攝食完成後,會休息一段時間才又開始攝食。

分類 屬於甲殼綱的蔓足亞綱(Cirripedia)。典型的藤壺屬於完胸目(Thoracica)。大部分有柄的(如鵝頸藤壺)屬於茗荷介科(Lepadidae),無柄的(如橡實藤壺)則爲藤壺科(Balanidae)。其他尚有穴居藤壺(屬尖胸目Acrothoracica)及寄生藤壺(屬於根頭目Rhizocephala)等。

BARNACLE GOOSE 白額黑雁

一種體型中等的雁,白面及淡灰紫色帶有黑白相間條紋的兩翼是其特徵。據知僅產於格陵蘭東北部、挪威斯瓦爾巴、蘇俄新地島。冬季時歐洲的雁紛紛向南飛至法國北部,整羣在斷崖突出的岩架上築巢,很少建在低島上。巢向內凹陷,每年使用一次且內襯軟毛,每次產 3～6 個灰白色的卵。白額黑雁,屬雁鴨科,亦稱爲Anatidae,學名*Branta leucopsis*。

中世紀歐洲的農夫相信白額黑雁是由游動的藤壺依附在漂木或樹枝上,在漲潮時被沖到陸地上而變成。自當時的文獻中可推論其原因,可能是剛孵出的幼雁,牠的小翅膀(和藤壺的鰓極爲相似)從勢必要蛻化的甲殼中長出而有此傳說。

BARNARD, Chester Irving 巴納德

西元 1886.11.7-1961.6.7。美國實業家。生於麻薩諸塞州的莫登。就讀於哈佛大學。二次大戰期間爲聯合服務機構總裁,1952-54 年爲洛克斐勒基金會總裁。

他將畢生心血用在美國電話電報公司,1927 年成爲子公司新澤西貝爾電話公司的第一任總裁。曾獲頒總統功勞獎章以獎勵其於 1942-45 年指導聯合服務機構提供娛樂設備給全世界各地之美軍。他是政府部門戰後國際原子能管制報告的合著者,此成爲美國政策的基礎,他亦爲 1952-54 年國家科學基金會之主席。著有《總統的功能》(1938)及《組織和管理》(1948)。1961 年逝於紐約市。

BARNARD, Edward Emerson 巴納德

西元 1857.12.16-1923.2.6。美國天文學家。以天體攝影的成就聞名。生於田納西州那士維。在那士維攝影室工作時始習攝影,後對天文學發生興趣。自 1881 年起共發現 16 顆彗星。1887 年畢業於范德比爾特大學,在校時並任職該校天文台加州立克天文台(Lick Observatory)的助理研究員。

在立克天文台期間(1887-96),他發現木星的第五顆衛星和圍繞在 1892 年御夫座新星外的環狀星雲,並拍攝一系列重要的銀河相片。自 1895 年至逝世期間,在芝加哥大學教授實用天文學,並任職威斯康辛葉爾基斯天文台(Yerkes Observatory)研究球狀星團及新星,確定銀河中的黑暗區並非羣星的缺口,而是陰暗的氣體和雲氣。1916 年又發現巴納德星,此星暗弱而靠近地球,其移動速度每年約 10.3 秒弧,是已知恆星中最大的。

BARNARD, Frederick Augustus Porter 巴納德

西元 1809.5.5-1889.4.27。美國教育家。生於麻州雪菲爾德。自耶魯畢業後,留校任數學導師,隨後任教於康乃狄格州哈特福文法學校、美國聾啞救濟院(1831-32)紐約聾啞學院(1832-37)。1838 年轉往阿拉巴馬大學,教授數學、物理、化學、博物學、英國文學。1847 年與麥慕瑞(Margaret McMurray)結婚。1854 年受美國聖公會命名爲牧師,並於同年到密士失必大學任教,任數學和天文學教授,至 1858 年成爲該大學校長。

內戰爆發時,巴納德贊同聯邦的主張,於是辭職回到北方。他出掌華府美國海岸測量地圖與航海圖部門,至 1864 年止。同年成爲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第十任校長,至 1889 年在紐約去世爲止。

在他任校長期間,哥大快速發展,學生人數由 150 人成長到 1,500 人,並爲研究所設置選修課程和章程。擴大課程範圍,設立礦業學院,並於 1883 年首先發起婦女的大學教育。由於他爲婦女教育的努力,巴納德女子學院即以其名命名,以表尊敬。

巴納德的貢獻良多,寫過許多討論算術、文法、科學、教育的 60 本書籍和小册子。其每年對哥大校務董事會所做的報告都是高等教育問題頗具價值的討論。在國會圖書館和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都藏有他的書信集。他也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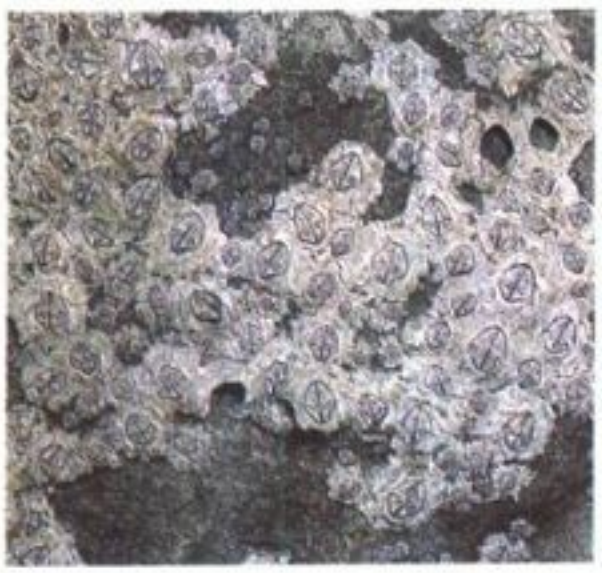

上 附著在岩石上的藤壺。
右 大紅藤壺的交配情形,牠們雖爲雌雄同體,但仍行有性生殖。

過約翰遜的《世界百科全書》，並任美國科學促進協會的主席。

BARNARD, George Grey 巴納德

西元 1863.5.24-1938.4.24。美國雕刻家。生於賓州貝爾方特。曾在芝加哥藝術學院及巴黎美術學院研讀。1894 年在巴黎沙龍展出〈人類兩種天性的爭鬥〉造成轟動，而建立聲譽，今藏於紐約市大都會藝術博物館。

1900-04年任教紐約藝術學生聯盟。1902-12 年致力創作賓州哈利斯堡州議會中 31 幅象徵 "破敗法" 和 "保存法" 的寓言圖。另一項重要作品是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利特爾公園(Lytle Park)的林肯大理像，其表面粗糙及低頭沮喪的姿勢在當時曾引起大衆抗議。巴納德最後的作品是紐約市哈得孫河岸約 30 公尺的《彩虹拱門》。

貝納德收藏的哥德藝術品於 1925 年由小洛克斐勒(John D. Rockefeller, Jr.)捐購，陳列於大都會藝術博物館。今則在其紐約市華盛頓高地的克洛斯特斯(Cloisters)分館。作品收藏於麥迪遜(Madison)巴納德博物館及斯沃斯莫爾學院(Swarthmore College)。

BARNARD, Henry 巴納德

西元 1811.1.24-1900.7.5。美國教育家。生於康乃狄格州的哈特福。1830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後，在賓州的一所學院任教，然後攻讀法律，1835 年獲得康乃狄格州的律師執照。連續膺選三任康乃狄格州州議會議員，並於 1838 年擬定建立州教育委員會的法案，隨即任該會秘書。

他在改善康乃狄格州學校教育所做的努力可媲美麻州的曼恩(Horace Mann)。由於巴納德的提議意謂著增加稅收，曾引起保守人士及對該州免費公立小學教育理念抗議者的反對。他的第一個年度報告即強調對社會各階層開放免費高中教育的需要。

1845 年巴納德任羅得島州新成立的教育委員長。1849 年又回到康乃狄格州任公立小學的督察長。1850-54 年任新不列顛市州立師範學校的校長。後任威斯康辛大學的校長(1858-60)及馬里蘭州亞那波里市聖約翰學院的校長(1866-67)。

早在 1837 年，巴納德就已建議聯邦政府收集並出版教育方面的統計資料。1867 年當他任美國教育局長時始有機會設立這種全國性機構。巴納德在局長任內(1867-70)並不瞭解華府政策，他只要求教育局擴大活動，並超過國會所籌畫的範圍。

巴納德是個極多產的作家和編輯。他創編《康乃狄公立小學學報》及《羅得島教導學會學報》。1855 年開始出版百科式的《美國教育雜誌》，該雜誌編到 32 期曾一度中斷，而於 1882 年停刊。該雜誌中許多章節後來彙集出版成《教育叢書》。巴納德教育方面的著作是最先發行全國和深具影響力的，對美國專業教育的發展有重要的貢獻。

BARNARD, John Gross 巴納德

西元 1815.5.19-1882.5.14。美國軍事工程師。生於麻薩諸塞州雪菲耳(Sheffield)，1833 年畢業於西點軍校，成爲軍事工程師，於美國港口之改良貢獻頗大。其研究包括德拉瓦州防波堤的建造、密士失必河河口航行問題的探討，他引介平行式防波堤，疏導了河水的流向，成爲建築史上的模範。

南北戰爭爆發後，巴納德負責防衛華盛頓特區，並監造砲台堡壘。1862-64 年，巴氏分別在麥克萊倫將軍(George B. McClellan)參謀團及維吉尼亞大參謀團擔任總工程師。1882 年逝於底特律。

BARNARD COLLEGE 巴納德學院

美國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女子學院，校名取自前哥倫比亞學院校長巴納德(Frederick A.P. Barnard)。1889 年獲准設立，同年秋天開學。

依 1900 年的協議，哥倫比亞大學校長兼任巴納德學院之當然校長，而巴納德學院的校內行政，則由院長主持。1952 年達成新的協議，巴納德的校內行政改由校長主持，但仍保留院長的頭銜與職位。哥倫比亞大學校長爲巴納德學院的當然董事，維持巴納德學院財政組織的獨立。

教授由校長提名，巴納德董事會任命。其任命亦經哥倫比亞大學董事會同意，所以也可至哥倫比亞大學任教。巴納德學院提供四年文理課程，畢業生可得到哥倫比亞大學學士學位。入學人數從 1889 年的 14 位，增至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的 1,500 位。參見COLUMBIA UNIVERSITY。

BARNARDO, Thomas John 巴納多

西元 1845.7.4-1905.9.19。英國慈善家。創辦 "巴納多醫生收容所"，收容孤苦無依的貧困兒童。巴納多生於愛爾蘭都伯林，年輕時代即爲一活躍基督教團成員，1866 年前往倫敦加入醫療服務團，爲服務倫敦貧民窟的兒童，暫時擱置他的海外服務計劃。1867 年，在倫敦設立「東區少年服務團」，三年後，在斯蒂尼小道(Stepney Causeway)建立男童收容所，並於 1876 年在艾色克斯(Essex)成立女童收容所。

1882 年，巴納多送一批男童前往加拿大重建新天地，並陸續送其他團體到海外。他召集家境富裕的兒童，於 1891 年組織「青年救援聯盟」。爲確保這項工作得以持續不斷，他於 1899 年將其收容所併爲 "全國貧苦兒童救濟聯合會"。巴納多逝於英格蘭索立的索比領。

BARNAUL 巴爾腦

蘇聯工業城，位於西伯利亞西南部，新西伯利亞東南 193 公里處，爲蘇聯阿爾泰邊疆區(Altai Krai)首邑。土耳其斯坦-西伯利亞及南西伯利亞兩鐵路在此交會，及鄂畢河和巴爾腦卡河交會形成的河港口。

鄰近庫斯內次盆地工業區，是西伯利亞最繁忙的工業中心之一，及蘇聯最重要的紡織工業區。一九六〇年代又增設新的棉織廠，除棉織、毛織外，還生產鍋爐、機械用具、皮革。礦產有煤、金、銀、鐵、銅、鉛及鋅礦砂等，部分在此提煉。

本工業城建於 1738 年，爲銀礦中心，1861 年奴隸解放後，原本完全依賴奴工的採銀業漸趨沒落。土西鐵路於一九三〇年代完工後，連接巴爾腦及俄屬中亞幾個重要產棉區，提供紡織業發展及城市復甦的基礎。人口 357,000(1963)。

BARNAVE, Antoine Pierre Joseph Marie 巴納夫

西元 1761.10.22-1793.11.29。法國政治領袖。生於法國格勒諾勃。1789 年被選爲多芬(Dauphiné)出席三級會議的代表，與拉梅特(Alexandre Lameth)及迪波爾(Adrien Duport)組成一稱爲 "三頭政治" 的革命極端主義者團體，此即後來有名的雅各賓(Jacobin)俱樂部。他亦自 1790 年 10 月任國民會議主席至該會解散，並因在該處演說技巧而享有盛名。

1917年，他夥同安東尼特(Marie Antoinette)將準備潛逃離法的路易十六及皇室自瓦倫(Varennes)接回巴黎，此舉導致他改變革命觀點而主張君主立憲，1792 年，遂被認爲同情保皇黨，受到革命團體的抨擊，且被冠上反革命的罪名，1793 年被判刑並在巴黎處斬。

BARNBURNERS 燒倉派

西元 1843-52 年間，紐約地區的民主黨內分爲兩派，一是守舊派，一是進步派，後者別名爲燒倉派。起初派系的分裂是因一些地方性問題，如進步派反對增加運河的經費，反對特許成立州立銀行。其後擴展至全國性問題，主因是奴隸問題。進步派反對擴張奴隸制度支持 "奧爾巴尼攝政" (Albany Regency)而反對波爾克新政府企圖在紐約成立州的行政機構，波爾克主張將奴隸制度推展到紐約各區。最後進步派退出民主黨，成爲了范布倫系(Van Buren wing)並加入了自由土壤黨。燒倉派源自於一故事，故事中的主人翁燒毀穀倉以避鼠患。

BARNBY, Sir Joseph 巴恩比

西元 1838.8.12-1896.1.28。英國指揮家、管風琴家和作曲家。生於約克。耳熟能詳的歌曲《甜蜜與低迴》即出自手筆。童年即參加約克教堂的唱詩班，1863-71 年在倫敦的聖安德魯教堂任管風琴手，1871-86 年在聖安妮教堂任詩班領唱及指揮，1875-92 年在伊頓學院任詩班領唱及音樂課程主任，1892 年任倫敦市立音樂學校校長，同年受封爵士，1896 年逝於倫敦。

巴恩比是優越的指揮家，於 1883 爲倫敦引入德弗扎克(Dvora'k)的《聖母悼歌》，1884 年引入華格納歌劇《巴西法爾》(*Parsifal*)，以音樂會形式演出。他寫了 250 首以上的聖詩曲調，最著名的是《日已盡了》及《完美的愛》，他也寫了一齣神劇《瑞貝卡》(*Rebekah*)，一些教會音樂及聖詩，包括《榮耀之王》。

BARNEGAT BAY 巴爾尼加灣

美國新澤西東部海岸，島灘半島及長灘島與隔開海灣及大西洋，巴爾尼加河口(Barnegat Inlet)連接海灣及海洋。此灣長約 40 公里，適合釣魚及划船，爲大西洋海岸小船內陸水道。

BARNES, Albert Coombs 巴恩斯

西元 1872.1.2-1951.7.14。美國藥品製造商。生於費城。收集了價值數百萬美元的現代藝術品。1892 年獲賓州大學醫學博士學位，1901 年製造防腐的蛋白銀。1902 年他成立公司來生產和銷售此產品，不到五年他就成爲百萬富豪。

一九〇〇年代初，巴恩斯開始收集歐洲的藝術品，1913 年把所有的時間投注於這項副業上。他是早期少數較能辨別當代法國畫作價值的收藏家，且曾做出一些不可思議的交易。例如，他所買的第一幅畢卡索作品只花 20 美元，而第一幅馬提斯(Matisse)作品只花 50 美元。他還收集許多印象派和立體派大師傑作，他亦購買老畫家和畫家早期未成名前的作品。一九二〇年代早期，其收藏品價值已高達 2 千萬美元。

1922 年，巴恩斯在賓州的梅利昂(Merion)成立巴恩斯基金會(參見該條)，用來放置收藏品並提供藝術鑑賞的教育機會。也經常爲許多有志學子舉辦演講及歐洲藝術之旅。1926 年哲學家杜威參加這類的旅行，而在 1934 年寫了一本美學作品《藝術如經驗》獻給巴恩斯。

巴恩斯寫了許多有關藝術的書，包括《油畫的藝術》(1926)，並與基金會的教育董事梅齊亞(Violette de Mazia)合著《塞尚的藝術》(1939)。1951 年逝於賓州鳳凰城附近。

BARNES, Barnabe 巴恩斯

西元 1569-1609.12。美國詩人。生於約克郡 1586 年進入牛津布拉斯諾斯學院就讀。1591 年從軍，加入艾色克斯伯爵的諾曼第遠征軍行列。1593 年返回英格蘭後，他和諷刺作家納什(Thomas Nashe)文人相輕，互相侮慢。巴恩斯出版譏諷的十四行詩《納什或糊塗紳士》，而納什回報以同樣性質的短文，譴責巴恩斯懦弱輕浮，並聲稱這詩人是被"凡高貴的男士與女士都對他一笑置之不予理會的"。1609 年逝於達拉謨聖馬利勒波。

後人對巴恩斯作品的評價不一。他的意象機敏，語言活潑有力，但他常有當時矯柔造作的牽強奇想，且偏好有一位評論家所謂"曖昧的猥褻"。最佳作品收錄在早期愛的詩篇《帕西諾菲爾與帕西諾菲》(*Parthenophil and Parthenophe*, 1593)中的情歌。第二本詩册《心靈十四行詩的神聖世紀》(1595)內容含有宗教詩，普遍認爲比第一本詩集較差。巴恩斯也著作一本反天主教的悲劇《惡魔的契約書》，以教宗亞歷山大六世的一生爲故事根據；1607 年這齣劇曾由莎士比亞的劇團在詹姆斯一世御前演出。

BARNES, Harry Elmer 巴恩斯

西元 1889.6.15-1968.8.25。美國歷史學家和社會學家。生於紐約奧邦(Auburn, N. Y.)，先後就讀錫拉古(Syracuse)及哥倫比亞大學。曾在多所大學任教，應邀演講、撰寫報紙社論、並任政府顧問。因此被視爲具有「百科全書式」的學識，巴恩斯的論點常引起爭議。他讚賞同盟國發動一次大戰同時籲求一個新的上帝觀。1968 年逝於加州馬里布(Malibu)。

巴恩斯的著作涵蓋歷史學、社會學、及刑罰學，重要著作有：《變遷中的社會》(1939, 1952修訂)，與貝克(Howard Becker)合著的《當代社會理論》(1940)、《西方思想與文化史》(1941, 1965修訂)、與狄特斯(N. K. Teeters)合著的《刑事學的新準則》(1943, 1959 第三版)、《戰時的監獄》(1944)、《歷史社會學》(1948)及《史學史著》(1962)。

BARNES, Julius Howland 巴恩斯

西元 1873.2.2-1959.4.17。美國小麥商人和政府官員。生於阿肯色州小岩市。他在明尼蘇達州的杜魯司從事小麥批發事業，並加入當地一家經紀公司成爲股東。巴恩斯-艾姆斯公司(Barnes-Ames)的小麥行銷遍及全世界，獲利豐厚。巴恩斯於 1917-19 年間服務於美國食品署，1919-20 年爲該署小麥部門負責人，任內曾將大量的美國倉存穀物裝船運往飽受一次大戰蹂躪的歐洲國家。

巴恩斯於 1921-24 年任美國商會總裁，1929-31 年爲董事會主席。他是私人企業中最敢於對抗政府管制的。1959 年逝於杜魯司。

BARNES, Margaret Ayer 巴恩斯

西元 1886.4.8 1967.10.25。美國小說家。原名艾爾(Margaret Ayer)。生於芝加哥。1907 年畢業於布里毛奧學院(Bryn Mawr College)，1910 年嫁給芝加哥律師巴恩斯(Cecil Barnes)。1957 年逝於麻州劍橋。

寫作生涯始於 1928 年，出版短篇小說集《流行風》。1930 年她完成一本贏得普立茲獎的小說《優雅歲月》。此書描寫一個芝加哥中年婦人從一次大戰前"可敬時代"進入爵士時代的一生。她另完成《其妻艾德娜》(1935)和《智慧之門》(1938)兩部小說；並和謝爾登(Edward Sheldon)合撰劇本《珍妮》(1929)和《不名譽的女士》(1930)。

BARNES, Robert 巴恩斯

西元 1495-1540.7.30。英國第一位由天主教叛離而爲路德教派的殉道者。生於諾福克郡的林恩，加入劍橋的奧斯汀修會，並在比利時的魯汶求學。由於受到貝爾尼(Thomas Bilney)之影響成爲劍橋親新教團體「現代主義者」的成員，這團體集會討論路德教派的理論。1526 年，因一次激烈攻擊教士世俗作風的傳道，受到樞機主教沃爾西的審查。由於受到以火刑的威脅而不得不公然收回他對路德教派之信仰。1528 年於監禁中逃至德國威田堡(Wittenberg)住在馬丁路德處。

後因亨利八世在與教皇爭執上需天主教反對者支持，而於 1531 年將其召回英格蘭。1539 年，充任國王與安妮(Anne of Cleves)的婚姻談判代表。1540 年爲亨利八世之教師克倫威爾(Thomas Cromwell)之失勢及同時天主教會的反擊以篡奪公權將巴氏定以再度信仰異端之罪，在未經審判的情形下於 1540 年在史密斯菲爾德(Smithfield)處以火刑。

BARNES, William 巴恩斯

西元1801-1886.10.7。英國語文學家兼詩人。其方言詩使他躋身英國最佳田園詩人之列。生於多塞特郡洛謝(Rushay)，爲農家子弟，1801 年 3 月 20 日受洗。長大成爲教師，1835 年在多赤斯特(Dorchester)建立自己的學校。1847 年接受聖職；1862 年成爲溫特包尼喀(Winterborne Came)教區牧師，1886 年逝於此地。

巴恩斯的詩集《多塞特方言鄉村生活詩集》(合訂版，1879)及《通俗英文鄉村生活詩集》(1868)避免彭斯(Robert Burns)過分墨守獨特風格的文體，而喜好單純鄉村純樸生活的讚美。

巴恩斯同時也是語言學家，他企圖淨化源自拉丁文字根的英文，並出版《英語演講技巧概論》(1878)及《多塞特方言的文法與字彙》(1864)。

BARNES FOUNDATION 巴恩斯基金會

美國賓州麥立昂市(Merion)的藝術學校及博物館。1922 年由巴恩斯博士(Dr. Albert C. Barnes)創建，用以收藏價值數百萬美元的藝術珍品，並對資優學生提供免費教育。珍藏品以早期的現代繪畫最爲著名，包括雷諾瓦作品 200 件、塞尚作品 100 件、馬蒂斯作品 75 件、和畢卡索作品 35 件。此外，並藏有早期大師作品和文藝復興以前藝術珍品。

在巴恩斯博士有生之年，該會並不對外開放。1951 年逝世後，該會董事介入開放與否的訴訟。1960 年末由賓州首席檢察官達成協議，允許有限度地開放民衆參觀。

BARNESVILLE 巴爾尼斯維

美國喬治亞州城市，拉馬爾郡(Lamar)所在，美昆(Macon)西北部48公里。主要工業有棉織

廠、胡桃加工廠、傢具製造。戈登軍事學院爲二年制專校，附設後備軍官訓練軍隊進修計畫即設於此。巴恩斯(Gideon Barnes)1826年建立社區。採市長及議會治。人口 4,887。

BARNET 巴尼特

英國大倫敦自治市，在倫敦市中心以北 19 公里，主要爲住宅區。包括從前的巴尼特市區，1963 年國會提案通過大倫敦的政治改組，自治市遂由赫特福德郡(Hertfordshire)移至巴尼特。

1471 年 4 月 14 日的巴尼特戰役爲玫瑰戰爭中決定性的一戰，愛德華四世的約克黨軍隊擊敗蘭卡斯特軍隊，殺死內維爾(Richard Neville，沃里克伯爵) 人口318,000(1964)。

BARNETT, John 巴尼特

西元 1802.6.15-1890.4.16。英國演唱家和作曲家。生於比德福(Bedford)。第一齣現代英文歌劇《山中精美》即其作品，並以演唱作爲音樂生涯之始，而後創作了許多歌曲，結集在《現代詩人的抒情例證》(1834)。他也在赤爾頓那(Cheltenham)教授音樂，出版數本著作，如《演唱方法與演唱家》(1842)、《聲樂學派》(1844)。

《山中精美》於 1834 年在倫敦首次製作演出。他的後期歌劇前有《美麗的羅莎蒙德》(1837)、《法利內利》(*Farinelli*, 1839)。逝於赤爾頓那附近。

BARNETT, Samuel Augustus 巴尼特

西元 1844.2.8-1913.6.17。英國牧師兼社會改革家。生於英國的布里斯托爾城，在牛津大學受教育。1867 年成爲倫敦聖馬利亞教堂的助理牧師。1873 年被委爲倫敦東區白教堂貧民區的聖猶德教堂的牧師。1873 年結婚，與妻致力於改善當地貧民的生活。

除了著述關於消弭貧窮、年金制度及爲兒童在鄉間提供休閒活動場所外，巴尼特於 1881 年開始藝術作品的展覽，因此促成白教堂區藝術畫廊的建立。他最重要的成就是重建及改善教育方式，使大學生到該區生活並工作，以改善城區的環境。由於這項大學生居住的計畫，托因比大廈於 1884 年設立，即由巴尼特擔任首任所長。1906 年他被委爲英國倫敦西敏寺的伽儂及副堂長。1913 年逝於索塞克斯的荷甫(Hove)。

他最重要的著作包括《實用社會主義》(1888)、《宗教與政治家》(1907)、《宗教與國家》(1911)、《禮拜與工作》(1913)、《觀察與服務》(1917)等。

巴尼特的太太亨麗埃塔(Henrietta Octavia Weston Barnett, 1851-1936)，參與許多巴尼特的活動，並協助他完成著作。1903 年她首創「滿普斯底郊區花園住宅計劃」，使所有納稅人皆能享有一座有花草的住處。巴尼特太太並爲其夫寫了一本行傳《伽儂巴尼特》(*Canon Barnett*, 1918)。

BARNEY, Joshua 巴涅

西元 1759.7.6-1818.12.1。美國海軍軍官。生於馬里蘭州巴爾的摩，12 歲(1771)即登船出海，美國獨立革命爆發後，因在巴哈馬羣島擄獲英艦新神意號而名噪一時。後任職於武裝帆艦及武裝商船，曾三次被俘，前兩次被贖回，第三次則自己從英格蘭的普利茅斯港附近的米勒監獄逃出，成功地於 1781 年抵達法國。隔年 4 月，服役於海特鴞號，並擄獲英艦蒙克將軍號，到達新澤西州的開普梅。

戰後美國解散海軍，巴涅乃動身前往法國，並加入法國海軍的行列(1796-1802)，成爲艦長和代將。1812 年美英戰爭爆發後，他負責統籌擄獲的武裝民船，直到 1814 年受徵召成守華盛頓特區。他的 500 名水手，在 8 月 24 日馬里蘭州伯登堡交戰中，協助陸軍焚毀城市，且兩度逐退英軍的攻擊，戰敗後，他最後撤離戰場受傷被俘。1818 年逝於巴茲堡。

BARNFIELD, Richard 巴恩斐德

西元 1574-1627。英國詩人。生於士洛普郡諾柏立(Norbury)，在牛津布拉斯諾斯學院接受教育。他的抒情詩〈當白晝來臨時〉及〈假使音樂與甜美詩篇諧和相宜〉被收錄在《熱情的朝聖者》(1599)中，因此這兩首詩向來被認爲是莎士比亞的作品(參見 PASSIONATE PILGRIM)。巴恩斐德的著作尚有《深情的牧羊人》(1954)《月神辛西婭及十四行詩》(1595)和《佩柯妮亞女士頌讚》(1598)。

BARNHART, Clarence Lewis 巴恩哈特

西元 1900- 。美國字典編纂兼編輯。生於密蘇里州普拉茲堡(Plattsburg)附近。在肯塔基州勒星敦(Lexington)的特蘭西凡尼亞學院作短暫求學後，赴芝加哥大學就讀。1930 年在此校取得哲學學士學位，而後在 1934-37 年間繼續在研究所攻讀哲學。

大學時代便在芝加哥斯科特暨福斯曼出版社(Scott, Foresman and Company)工作。因而結識教育心理學家桑代克(Edward L. Thorndike)，兩人聯合出版幾本著名的學校用字典，包括《桑代克世紀初階字典》(1935)、《桑代克世紀高階字典》(1941)、《美國學院字典》(1947)、《桑代克一巴恩哈特綜合字典》(1951)、《新世紀姓名百科全書》(1954)。

BARNSTABLE 巴恩斯特布爾

美國麻薩諸塞州東南部城鎮，臨鱈角(Cape Cod)，在波士頓東南 103 公里，巴恩斯特布爾郡(Barnstable)所在。包括鱈角北岸的康馬奎德(Cummaquid)和西岸巴恩斯特布爾兩村，及南岸的海恩尼斯(Hyannis)、海恩尼斯港、克拉格鎮(Craigville)、中央鎮(Centerville)、奧斯特鎮(Osterville)、懷安諾(Wianno)、奧斯特港(Oyster Harbors)、馬斯頓磨坊(Marstons Mills)、及科突特(Cotuit)各村。

工業包括捕魚、牡蠣養殖、蔓越橘種植、罐頭製造。海恩尼斯有一商業機場。由第一任鎮長羅斯拉普(John Lothropp，任期 1639-53 年)興建部分的斯特吉斯圖書館(Sturgis Library)，是著名舊式建築物之一。在海恩尼斯港有一處甘迺迪總統的避暑小屋。此鎮在夏季吸引許多觀光客。

巴恩斯特布爾 1637 年始有人定居，1639 年併入雍州。獨立大革命期間，海運貿易繁盛。1800-60 年間船隻更航行世界各地。政府由選出的行政委員會組成。人口 30,898。

BARNSTORMING 特技飛行表演

參見AEROBATICS.

BARNUM, Phineas Taylor 巴納姆

西元 1810.7.5-1891.4.7。美國馬戲團主人，以北方人的急智反應和想像力，將馬戲團從江湖賣藝提升到「世上最偉大的才藝表演」。爲演藝圈內外最先正視宣傳手法的企業家之一。

巴納姆

巴納姆生於康乃狄格州貝瑟爾。1834 年遷居紐約市，曾推銷帽子、經營寄宿中心，而後在雜貨店工作時，得知有一黑人老婦希斯(Joice Heth)，據傳已 161 歲，曾爲華盛頓的奶媽。25 歲的巴納姆深信不疑，便辭去工作，以積蓄和借款買下此老婦，開啓了使他成爲世上最偉大藝人的事業。

他初期遊藝事業以郎中式畸人異物爲主。老黑婦希斯和美人魚等騙局被揭穿後，才用較正牌的奇人，如侏儒、長鬍鬚的女人、紋身人、連體雙胞胎。爲安頓和利用這些怪人賺錢，1841 年巴納姆買下紐約市百老匯和安街的一座廢棄博物館，此館日後成爲巴納姆的美國博物館，爲紐約一流的娛樂中心。

拇指湯姆 1842年巴納姆在康乃狄格州橋港發現5歲侏儒史特萊敦(Charles Stratton)，帶回紐約後教他跳舞、唱歌、說笑話，並準備多套軍服，取名「拇指湯姆將軍」，在新英格蘭和華盛頓特區等地巡迴演出，轟動一時。

1844 年偕拇指湯姆訪英，成爲英國貴族新寵，倫敦報界爲之喧騰，並應邀至白金漢宮，在維多利亞女王御前跳木笛舞和模仿拿破

巴洛奇的作品〈人民之聖母〉。

術。

林德 巴納姆以拇指湯姆在歐洲和美國巡迴演出賺的錢，在橋港蓋了座價值15萬美元的東方宮殿建築，伊朗尼斯坦(Iranistan)。後派人到歐洲邀請「瑞典夜鶯」林德女士(Jenny Lind)到美國巡迴表演。這位謹愼的女高音要求巴納姆預付187,500美元，迫使巴納姆抵押了伊朗尼斯坦、博物館、和其他財產，還跟朋友借錢才做成節目。

巴納姆精心的安排及林德的金嗓子使演出極爲成功。自1850年9月11日於紐約市城堡花園首演，共在19個城市演唱95場，頗獲口碑外，演出收入712,161.34美元，巴納拇即淨賺535,486.25美元。

破產和東山再起 1855年巴納姆大量投資康乃狄格州某鐘錶公司，隨即破產。報紙嘲笑其有勇無謀和債台高築，1857年遂帶拇指湯姆和9歲天才兒童霍華德(Cordelia Howard，曾在《黑奴籲天錄》飾演小伊娃)到英國和歐陸演出，大受歡迎，並清償債務。

新事業 巴納姆早年曾對教會羣衆演講容忍與道德。1858年在倫敦第一次演講「賺錢的藝術」，聽衆數以千計，倫敦一家出版社更開付6千美元，買下將他演講印成小册子的版權。

回美國後，買回並整修他的美國博物館，收回許多東橋港的財產，演講並計畫新事業。他展示新斯科細亞外海捕獲的白鯨，一隻河馬，一羣印第安酋長，及兩位新侏儒納特(Commodore Nutt)和華倫小姐(Lavinia Warren)。美麗的華倫和拇指湯姆的羅曼史，及1863年2月10日舉行的婚禮，均轟動一時。巴納姆曾出價1萬5千美元，希望兩人婚禮延後一個月，讓他充分利用這段羅曼史，爲兩人拒絕。

馬戲團 1870年，他聯合經驗豐富的馬戲團經理庫普(William C. Coup)組織大型巡迴節目：博物館、動物展覽、蓬馬車、雜技場，加上柯斯蒂羅(Dan Costello)的特技表演、走繩索、小丑。1871年4月10日在布魯克林開幕後，此「偉大的世界巡迴博覽會」即帶著5百人、2百匹馬、及一列篷車隊巡迴演出，開啓其事業顚峯。

後巴納姆將其名字借予其他馬戲團，引起柯斯蒂羅不滿而拆夥。1881年，他和國際聯盟馬戲團合作，與該團經理奇才貝利(James Anthony Bailey)共同創造「巴納姆和貝利世界上最偉大的馬戲團」。二人從倫敦動物園買得號稱世界最大的大象。交易談成後，維多利亞女王、威爾斯王子、羅斯金(John Ruskin)、及倫敦的泰晤士報都要求合約作廢，紛爭喧騰國際一時這隻3萬美元購進的大象於1882年抵美，在六週內創造了33萬6千美元的票房。

其他 1865年巴納姆當選康乃狄格州州議員，1875-76年入橋港市市長，1891年逝世。

Further Reading: Barnum, P. T., *Struggles and Triumphs*, 2 vols., ed. by George S. Bryan (1927; reprint, Arden Library 1986).

BAROCCI, Federigo 巴洛奇

西元1528？-1612。義大利畫家、肖像畫家和雕刻家。其成熟作品已預示巴洛克風格。其姓亦作Baroccio，生於烏爾比諾(Urbino)，並在此與弗朗哥(Battista Franco)習畫。1548年前後造訪羅馬，頗受拉斐爾、科雷吉歐(Correggio)等大師影響。一生大半時光在烏爾比諾度過，多數作品在此完成，包括當地教堂的《聖塞巴斯昌》(*St. Sebastian*, 1557)。1560年返回羅馬，著手教宗碧岳四世梵諦岡花園小別墅的一系列壁畫(1561-63)。因健康受損，又苦於同行相忌，遂返回故鄉，1612年逝於該地。

主要作品包括《人民之聖母》(1579，佛羅倫斯烏菲茲美術館藏)、《燃燒的特洛伊》(1598，羅馬波給塞美術館藏)、《耶穌受難圖》(1595，熱那亞大教堂藏)、《最後的晚餐》(1592-99，羅馬聖瑪麗亞教堂藏)、《探視與呈獻》(1594，羅馬基薩諾瓦藏)。

BARODA 巴洛達

印度圭亞拉邦(Gujarat)城市，爲前巴洛達王省(Baroda)首邑。在孟買及亞美達巴得間，濱維斯渥墨屈河(Viswamitri R.)。爲一有計劃的城市，寬敞大道和美麗的公共建築、公園。完成於1721年的宮殿仍屹立城中；建於1894年的博物館兼名畫陳列館內，收藏許多印度中古時期的圖畫及雕刻。教育設施包括一所創於1949年的大學及一所醫學院。

地處肥沃農業區，爲重要的棉花、菸草、粟集散市場。有大規模的棉織廠及手織銀絲布料製造，並生產化學藥品、毛織品、機械，亦爲重要的鐵路中心。

巴洛達王省及首邑巴洛達市建於十八世紀蒙兀兒帝國(Mogul)瓦解時。1805年和英國簽訂同盟和約，1817年由英國統治。1875-1939年間薩亞伊・瑞歐三世(Sayaji Rao III)爲印度英主，促進內政及教育的進步，使巴洛達省聲名大噪。1947年8月15日加入印度聯盟，次年和孟買合併，1960年成爲圭亞拉邦一部分。

BAROJA Y NESSI, Pío 畢歐・伊・巴羅哈

西元1872.12.28-1956.10.30。西班牙小說家，也是二十世紀初數十年間西班牙文藝復興的主要作家。生於聖西巴斯提安巴斯克鎮(Basque)。1893年，在馬德里修得醫學學位，後在巴斯克鄉下執壺數年。1900年回馬德里後，出版文學手稿集《陰鬱的生活》(*Vidas sombrías*)，此後便全心寫作。1935年當選爲西班牙學院院士。1936年內戰爆發

後，僑居法國數年。1944 年起出版許多回憶錄，主題是《從最後的彎路：批評者眼中的作家》(*Desde la última vuelta del camino: El escritor según los críticos*)。1956 年逝於馬德里。

巴羅哈作品雖有活潑嘲笑的扭曲幽默，卻含強烈的悲觀風格。其主要角色通常是現實社會中的失敗者(流浪漢或懸慨浪人)，他們反抗傳統，最後卻反抗自己缺乏意志力及決心的事實。其情節雖結構鬆散，卻充滿動作性。用字精簡，蘊含抒情，對大自然的描寫尤其明顯。

其最佳作品是描寫馬德里下層社會的作品，像三部曲《生存的奮鬥》(*La lucha por la vida*, 1904；英譯本於 1922-24 年出版)或是描繪巴斯克人生活，像三部曲《巴斯克大地》(*Tierra vasca*, 1900-09)。他最大的雄心是完成22冊長篇小說《勇者回憶錄》(*Memorias de un hombre de acción*, 1913-35)，此書描寫十九世紀西班牙一個政治投機人物的一生。

無液氣壓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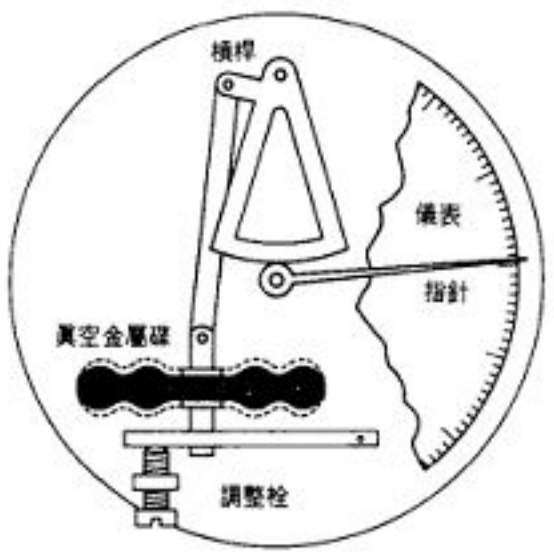

無液氣壓計藉著彈性金屬碟感受大氣壓力，但是讀數是以水銀柱高度(公分或英寸)表示。

BAROMETER 氣壓計

測量大氣壓力的儀器。由於大氣壓力會隨海拔高度的增加而降低，因此氣壓計也可測量高度。氣壓計大致有兩種，水銀氣壓計和無液氣壓計。水銀氣壓計是以水銀柱受大氣推升的高度來測量氣壓，無液氣壓計則以彈性金屬板來測量。

水銀氣壓計 由於許多科學的努力和實驗，才有今日的水銀氣壓計。義大利數學家托里切利(Evangelista Torricelli)於 1643 年實驗示範了水銀氣壓計的原理。幾年後巴斯噶(Blaise Pascal)在法以實驗證明了這項原理，培利爾(Florin Périer)則將水銀氣壓計帶到山上，證明了大氣壓力隨高度而改變。另兩位科學家笛卡兒及波義耳於水銀氣壓計的演進上也有貢獻。1663 年左右，波義耳首度使用「氣壓計」這個名詞。

若取一根上端密閉、長約一公尺的玻璃管，注入水銀後倒轉插入一裝有水銀的容器，不讓空氣進入管內，便是一個簡單的水銀氣壓計了。容器內的水銀表面所承受的大氣壓力會和柱內水銀重力相平衡。若大氣壓力增加，容器內的水銀面高度便下降一些，而玻璃管內的水銀柱則相對地昇高少許。

水銀氣壓計分爲兩種，固定槽式和可調槽式。前者的容器和玻璃管固定在一起，容器內的水銀面高度隨大氣壓力增減而昇降，玻璃管內的水銀柱高度則可由容器內水銀面參考點的變化測出。後者容器內的水銀面會因容器的容積改變而升降。因此，玻璃管內的水銀高度是以容器頂部一固定不變的參考點來測量。

在海平面上，水銀柱的高度是 76 公分，因而水銀氣壓計的使用範圍很廣，水做的氣壓計則會柱高約 102 公尺，較不方便。水銀本身的蒸氣壓很低，對水銀氣壓計的廣泛使用也很重要，因玻璃管內液體上方的真空部分內任何殘餘的蒸氣都會損害測量的精確性。由於水銀的密度會隨氣溫而改變，氣壓計的構造也會因溫度改變而熱脹冷縮，因此氣壓計必須針對溫差做校正。水銀氣壓計上附有一溫度計，即爲此而設。氣壓計上亦備有游標，使讀數能更精確。氣壓計通常垂直掛在一有保護作用的盒子內。爲測量更精確，使用氣壓計時還必須視測站的重力值調整讀數。重力會因經緯度而略有差異。此外，也要校正玻璃管內水銀柱凸面高度所造成的差異。

無液氣壓計 1843年維迪(Lucien Vidie)在法發明無液氣壓計。航空工業應用此類儀器測量高度，促進了諸多進展，加上現代精良的冶金術，因而發展出非常準確、可靠性的無液氣壓計。

無液氣壓計是利用真空的彈性金屬碟來測定大氣壓力。典型的金屬碟是由兩片彈性金屬製成的波狀圓凸薄板，焊接成兩面微凸的扁薄碟形物，並抽出其內的空氣。當大氣壓力壓迫金屬碟的外壁時，金屬板的厚度便因氣壓而改變。板壁厚度的改變非常微小，和緩的壓力約能使厚度改變幾千分之一公分，因此必須以槓桿裝置放大讀數，以利於辨讀。指標軸臂則有一游絲(hairspring)，以去除此裝置的後座力(參見圖解)。而槓桿裝置也應儘可能去掉摩擦的影響，因此通常以寶石製造。在讀取這種氣壓計的讀數時，一般都先輕敲一下氣壓計，以求讀數精確。

無液氣壓計的大小約直徑 5～20 公分，攜帶非常方便。品質有許多等級，從業餘使用的簡單構造到專業使用的精密設備都有。

造成無液氣壓計誤差的三個主因是溫度、位置、氣流。氣溫會影響金屬的彈性及連接部位、槓桿的長度。組合具有合適熱性質的種種特殊合金，並在碟內留些許空氣，可彌補溫度造成的誤差。爲避免因位置造成誤差，無液氣壓計必須在同一地點測量，否則就需有一維持平衡的裝置。彈性金屬在恆定的氣壓下會因時間而改變，使得無液氣壓計的正確性日益削弱，因此必須定期檢查，以維持準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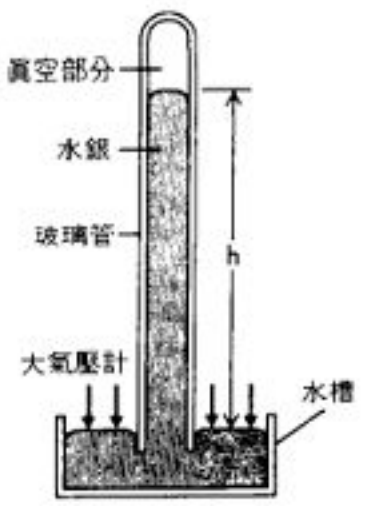

現代的水銀氣壓計應用於實驗室中，其柱內的水銀高度是由槽內水銀面所承受的大氣壓力來決定。

氣壓自動紀錄器 氣壓自動紀錄器是一種紀錄氣壓變化的裝置。水銀的氣壓自動紀錄器已發展成功，但大部分的氣壓自動紀錄器採無液氣壓計的原理，以一組金屬風箱或一疊金屬碟做成。它的基本構造比無液氣壓計大，力量足以操縱一支筆。該筆在圖表上畫出線條，指出壓力大小的變化，圖表通常由圖表捲筒上的計時裝置推動。

氣壓自動紀錄器就如此形成了一份與時俱進的氣壓變化圖表，而可輕易地評估氣壓變化之趨勢，這種評估非常重要。氣壓自動紀錄器極易受震，因此設有一注入了液體的衝撞瓶，以避免外力對筆造成震動。

氣壓單位 一般因使用水銀氣壓計而以水銀柱高度指述大氣壓力的大小。科學工作上則用「毫巴」，這是壓力眞正的單位。海面上的標準氣壓是 76 公分水銀柱高，或 1,013.2 毫巴。

BAROMETRIC LIGHT 氣壓輝光

搖動內含水銀及稀薄氣體的玻璃管時，管內會有光芒乃因氣體的放電作用而生成的，因搖動玻璃管時，管壁和水銀的電荷量不同之故。光芒的顏色取決於氣體的特性。這種光芒叫做氣壓輝光，因它是法國天文學家皮卡爾(Jean Picard)於 1675 年使用水銀氣壓計時首先發現。英物理學家郝克斯比(Francis Hauksbee)進一步研究這種現象，而在 1709 年發表研究成果。這種現象應用在自動放電的蓋士勒管(Geissler Tube)的設計上。這種在光譜研究上極爲有用的蓋士勒管通常靠外在電源放電。參見GEISSLER TUBES。

BARON, Michel 巴隆

西元 1653.10.8-1729.12.3。法國法蘭西喜劇院名演員。生於巴黎，原名布瓦隆(Michel Boyron)。1670 年在莫里哀劇團首次登台。3 年後參加布爾戈涅宮劇團(Hotel de Bourgogne)巡迴演出。1680 年該團和莫里哀劇團合併成法蘭西喜劇院。在法蘭西喜劇院以演

出滑稽劇演員和悲劇名聞一時。1691 年，當其事業顛峯之際，驟然退休，僅偶爾在宮廷或私人場合演出。1720 年重新加入法蘭西喜劇院。

BARON 男爵

英國最低的貴族階級，得自於皇家的授封或世襲。歐洲其他地方，此稱號用於昔日和今仍殘存君主政治的顯貴人身上，法國今則用於共和政府受人尊崇者。

中古時期的封建制度，男爵是佃農稱其領主的用語。因爲國王封臣和大領主，或爲小領主的臣子，故分成大男爵和次男爵。

此頭銜爲征服者威廉爲表彰君王的家臣而帶入英國，並在皇家法庭和貴族上議院享有席位及投票權，成爲特定階級的表徵。盎格魯-諾曼時代初期，男爵成爲貴族中的第二等級，僅次於伯爵。後公爵、侯爵、子爵紛紛產生，且位於男爵之上。

英國男爵有 "尊貴的大人" 之頭銜，故稱爲 "大人" (my lord)或 "閣下" (your lordship)。在書信中，男爵總被稱爲 "大人" (Lord)，其他貴族則稱其眞正頭銜。男爵的妻子爲 "尊貴的"，尊稱爲 "夫人" (madam 或 your ladyship)。

過去紀錄中，倫敦市民及五港同盟(Cinque Ports，對中世紀英國沿海防衛有貢獻而獲特權的東南沿岸五港)選出的下議院成員都是男爵，但只是名譽頭銜而非世襲。1873 年司法組織法通過，有些英國和愛爾蘭法官也被稱爲男爵。

在德國，神聖羅馬帝國的男爵是皇帝直屬的臣子，故非常重要。這些古時的封建領主被授以伯爵或親王而更尊貴後，男爵稱號即相當於 "Freiherr" 較低等的貴族階級。

BARONET 准男爵

英國最低等的世襲稱號，但屬平民。英王詹姆斯一世於 1611 年 5 月 22 日設立。位男爵之下，但除嘉德勳爵外，高於所有勳爵之上。

如同勳爵，稱准男爵須在其名字前冠上爵士(Sir)或夫人(Lady)。准男爵在國王的特別授封下產生，通常授予接受賜封者和其嫡系男性繼承人，但有時也轉授予旁系或女性繼承者。

爲替國王募款，並安置北愛爾蘭的英國人和蘇格蘭人，而設立此有名無實勳位。每位願得此榮譽稱號者，須付予國庫 1 千英磅以上。第一位准男爵爲雷德格雷夫(Redgrave)的培根爵士(Sir Nicholas Bacon)，其繼承者保有英國首位准男爵的勳位。

1622 年英國有 200 位准男爵，此即該等級起初限制的數目。1619 年詹姆斯設立 100 位愛爾蘭准男爵爵位，條件和英格蘭准男爵類似。查理斯一世根據其父詹姆斯一世的意願，於 1625 年設立蘇格蘭和新斯科細亞的准男爵爵位。候選人須在新斯科細亞投資。名額爲 150 人，10 年後，產生 107 位准男爵。此蘇格蘭和英格蘭新頭銜在合併條例後，於 1707 年停止頒授；後產生大不列顛准男爵。1801 年大不列顛和愛爾蘭合併後，除英國准男爵外，不再頒授新的准男爵。

BARONIUS, Caesar 巴羅尼烏斯

西元 1538.10.31–1607.6.30。義大利史學家與樞機主教。有 "教會史之父" 之稱。生於索拉(又稱拉丁姆)。原名巴羅尼歐(Casare Baronio)，後改爲拉丁化姓名。先在那不勒斯唸法律，1557 年前往羅馬，在此認識聖腓力(St. Philip Neri)，並於 1564 年加入其修會。因聖腓力的建議，巴羅尼烏斯著手編纂卷帙浩繁的《教會史》(*Annales ecclesiastici*, 1588–1607)，以駁斥反對羅馬天主教教義的新教著作《瑪德堡數世紀》(*Magdeburg Centuries*)。1586 年出版《新殉教者年譜》(*Martyrologium Romanum*)。

1596 年任樞機主教；1597 年，教皇克里蒙特八世(Pope Clement VIII)任命他爲梵諦岡圖書館館長。教皇過世後，他差點當選爲教皇，但因西班牙反對而失敗。他因對西班牙阻撓其當選教皇一事甚感忿怒，是以當西班牙人提出歸還西西里島之要求時，予以拒絕。

1607 年逝於羅馬，《教會史》距著由他人續撰。因巴羅尼烏斯對希臘文與希伯來文不嫻熟，其作品便遭到卡沙本(Isaac Casaubon)等學者的攻擊，但仍是教會史的先驅著作。

BARONS'WAR 諸侯戰爭

西元 1263–67 年間的英格蘭內戰。戰爭乃起於英王亨利三世的軍費浩大及不當統治。1258 年，一羣覺醒的有權諸侯，迫使英王亨利接受牛津條例，即一份限定國王對諸侯統制權力的文件。1261 年，亨利片面取消牛津條例；1263 年，蒙特福(Simon de Montfort)領導的衆諸侯與保皇黨形成敵對的局面。1263 年夏天，蒙特福的軍隊橫掃英格蘭南部，並俘虜英王亨利，統治大半個英格蘭達兩年之久。由於教皇、流亡法國者、及背叛者的反對，導致蒙特福在 1265 年 8 月 4 日的伊甫斯罕之役(Battle of Evesham)兵敗身亡。蒙特福死後，諸侯黨派隨即分裂崩潰。這場紛爭終於因凱尼爾沃思意見書(Dictum of Kenilworth, 1266)及馬爾伯勒法規(Statute of Marlborough, 1267)的訂定而平息。

BAROQUE ART AND ARCHITECTURE 巴洛克藝術和建築

西方藝術主要的歷史發展之一。如同其他重要的風格一般，巴洛克風格也是始於建築而後及於繪畫和雕刻，最終至於音樂，盛行於十六世紀後半期至十八世紀初期，鼎盛期約 1630–40 年間。過去一些學者傾向於將巴洛克解釋成只反文藝復興的風格，尤其是英、法的學者。但這種看法如今已過時，近年來一般對巴洛克藝術的興趣已有廣泛的復甦。

特徵和起源 巴洛克藝術式豐富而變化多端，很難歸納出風格特徵。所有的藝術風格都包含某些矛盾的現象，而巴洛克風格尤甚。「巴洛克」一詞源出未明，於十七世紀時首度用以指稱不合「古典的」、理性準則的藝術表現，具有貶意。一些學者相信它應是源自葡萄牙語的「barroco」，意指一種形狀不規則的珍珠。而巴洛克風格的精髓也確可此一辭彙——不規則的——來形容。

巴洛克風格曾被巧妙的形容爲「不可能的藝術」，這種藝術可由其「動作」的表達來描述。一些藝評家以熱情洋溢、華麗多姿、沈鬱壯麗爲其特色，另一些人則以生動有力、偏好

查理士·勒勃安的《路易十四的婚禮》(部分)，爲壁毯「國王的故事」系列作品之一，羅浮宮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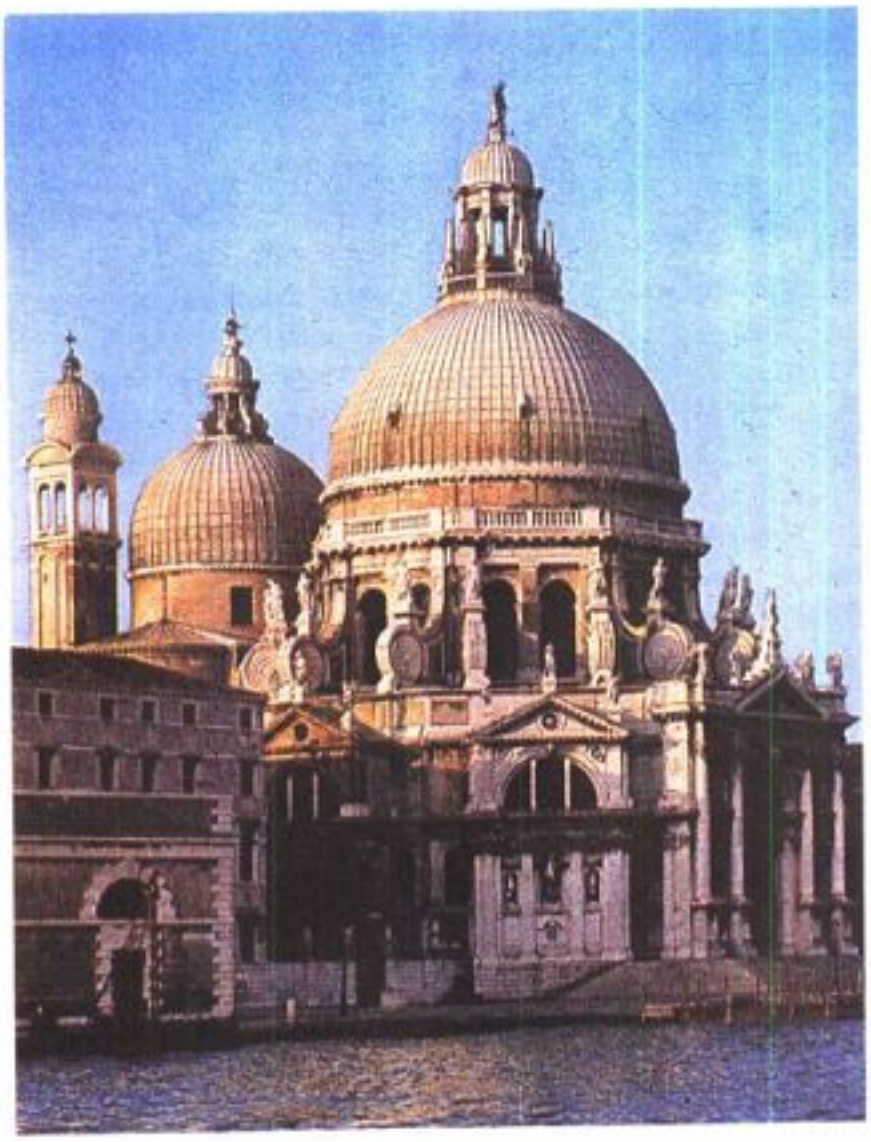

巴洛克藝術和建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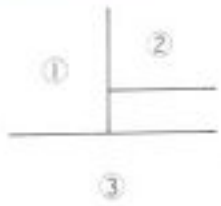

①巴達沙瑞・隆蓋納的〈威尼斯的萬福馬利亞教堂〉。
②阿梅迪歐・蒂・卡司德拉孟提的〈特里諾的王宮〉（正面，位於義大利皮德蒙地方）。
③科吉摩・芬傑格的〈拿玻里的聖馬蒂諾修道院迴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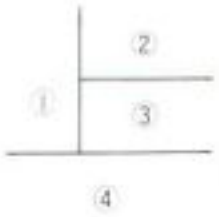

①吉耳・艾道安・芒薩爾的《巴黎的榮兵院禮拜堂》。
②克里斯多佛・雷恩的〈奈必魯斯廣場內的圖書館〉（位於劍橋三一學院）。
③阿格斯迪諾・巴雷利的〈慕尼黑的尼姆芬堡宮〉。
④路易・勒沃和吉耳・艾道安・芒薩爾合作的〈凡爾宮〉（西側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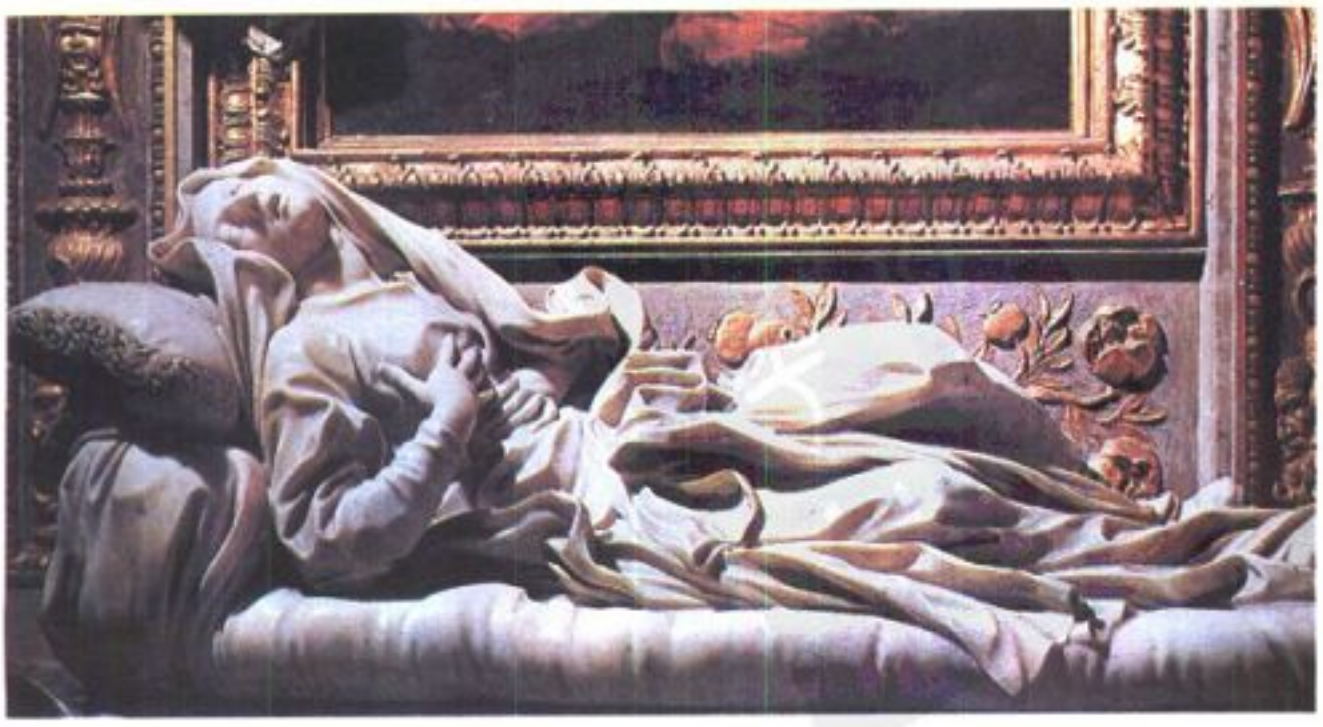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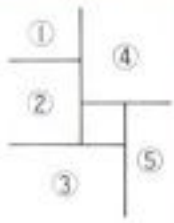

①歇拉茲歇・摩奇的〈大公科吉摩二世〉。
②阿雷勝多羅・艾卡帝的〈諾森十世〉。
③貝尼尼的〈修女聖艾貝特妮之死〉，羅馬聖法蘭西斯科-亞-里巴教會藏。
④貝尼尼的〈聖泰瑞莎的狂喜〉，羅馬維多利亞聖母堂藏。
⑤瑪迪亞斯・拉渥繆勒的〈阿波羅與達佛涅〉，維也納美術史博物館藏。

1 安德烈・查理士・威爾的〈巴伐利亞選帝人的辦公桌〉，巴黎羅浮美術館藏。
2 胡安・馬丁內斯・蒙塔涅斯的〈悔恨的聖多明克斯〉，西班牙塞維爾美術館藏。
3 喬治・彼提爾的〈聖賽巴斯提努斯〉，義尼黑巴伐利亞國立美術館藏。
4 法蘭西斯科・莫奇的〈天使〉，義大利奧維耶托大教堂美術館藏。
5 安東瓦努・克瓦司渥的〈裝扮成狩獵女神黛安娜的瑪麗亞・亞希拉德〉，巴黎羅浮美術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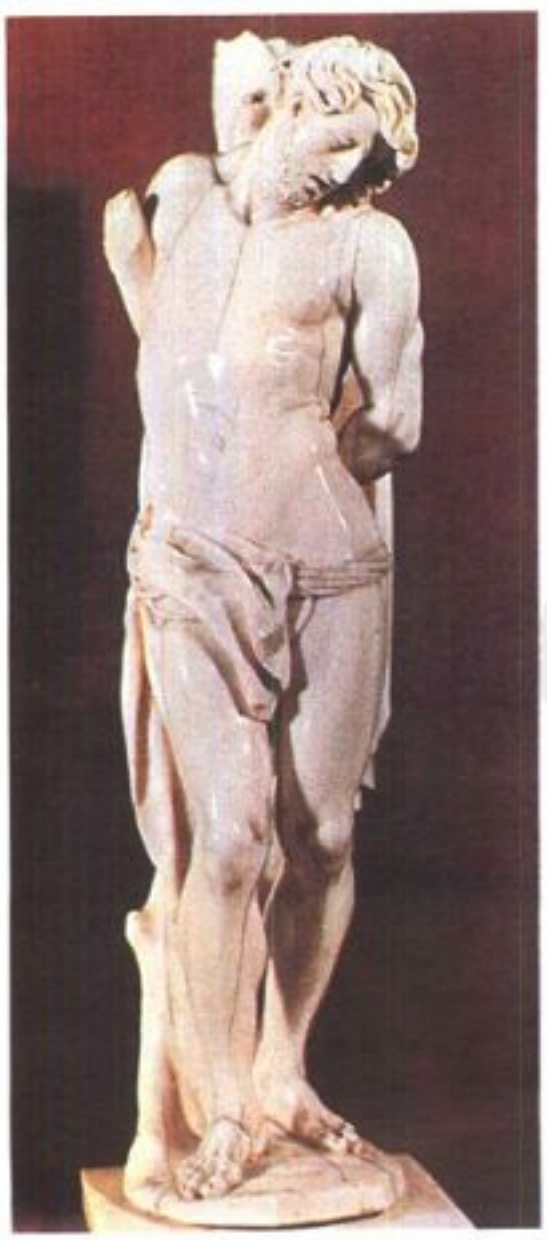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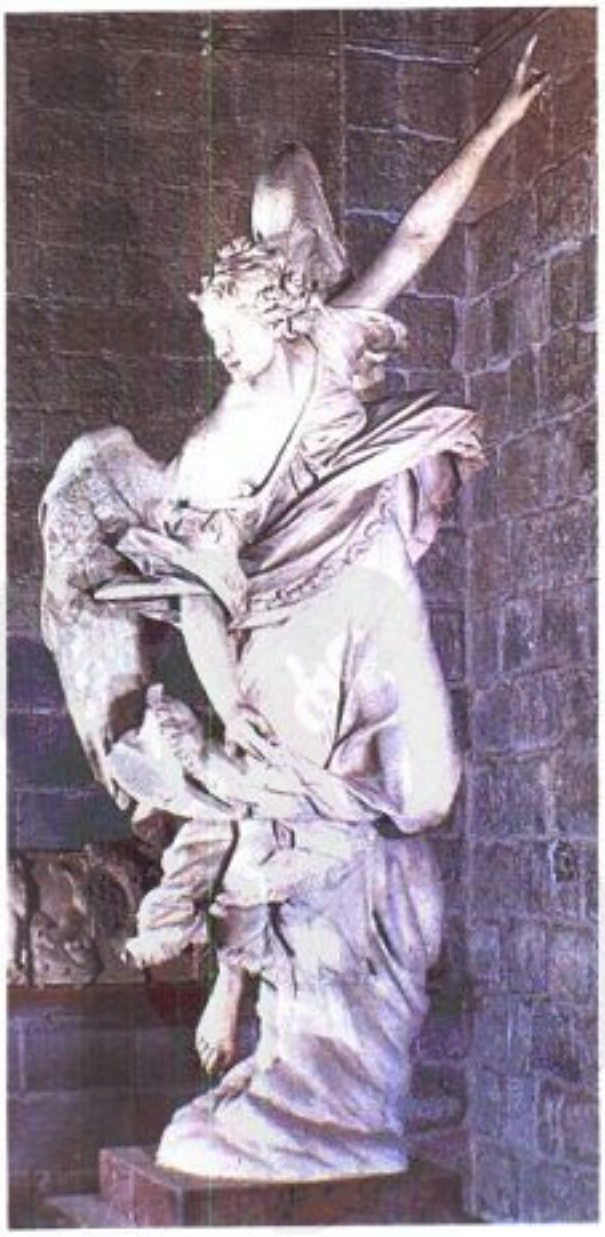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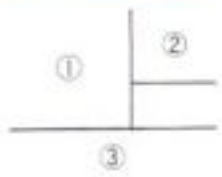

①亞德里安・布勞威爾的〈玩撲克牌的農夫們〉，慕尼黑私人藏。
②艾貝特・蓋普的〈放牧牛羊的風景〉，德國科倫巴魯拉夫・利比魯茲美術館藏。
③安尼巴雷・卡拉契的〈被石擊的聖史德芬尼斯〉，巴黎羅浮美術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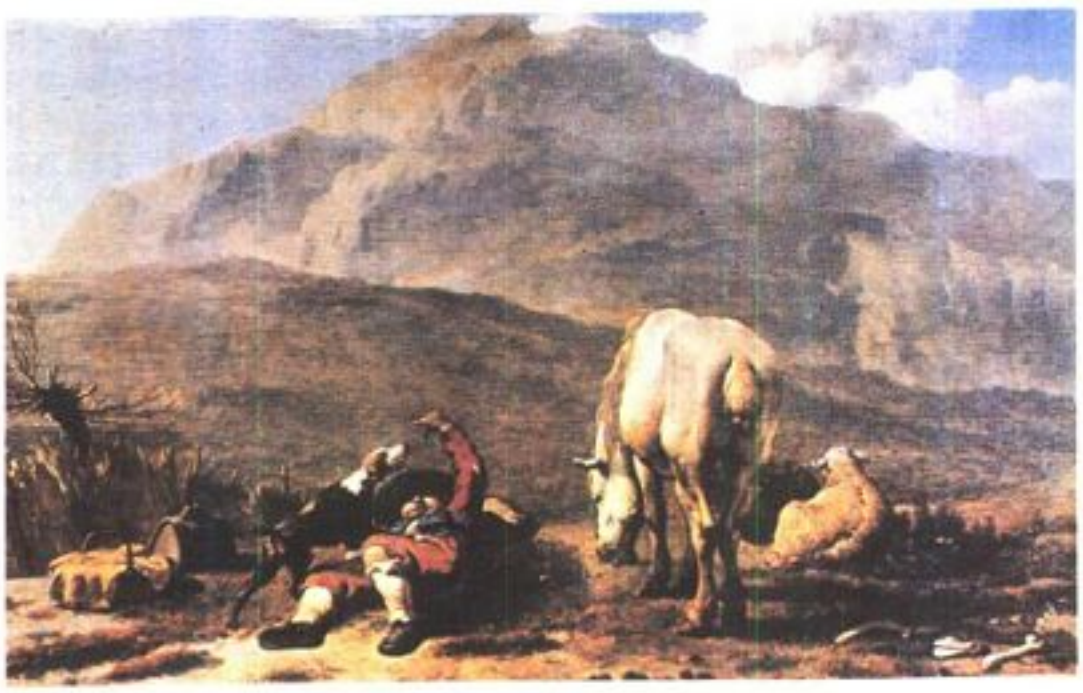

①艾華利斯特・巴思康尼斯的〈樂器〉，柏加摩私人藏。
②卡雷爾・多佳魯丹的〈牧羊〉，海牙瑪屋茲賀斯美術館藏。
③巴托洛美・艾思騰邦・牟利羅的〈可愛的牧羊者〉，馬德里普拉多美術館藏。
④巴琪奇歌的〈先禮者聖約翰的誕生〉，羅馬聖路卡學院美術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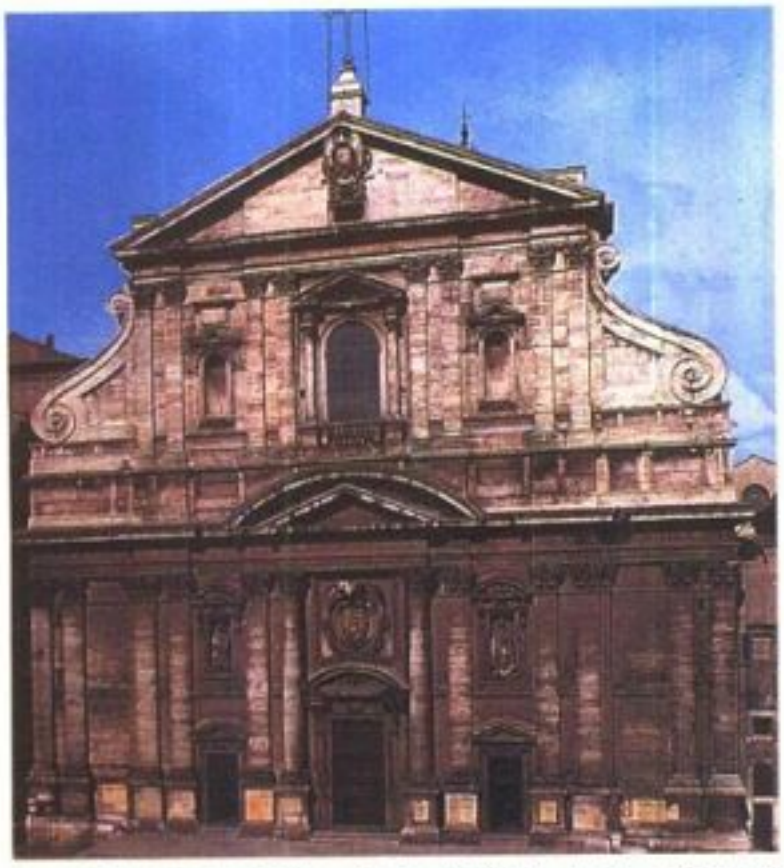

左　維紐拉的〈耶穌教堂〉（正面，位於羅馬）。右　安德列·勒諾特爾特設計的〈凡爾賽宮的庭園〉。

曲線、避免清楚的輪廓、和明顯的對比，及示意於表達心態、感覺、和情緒爲其特色。其中最後一項特色——對內在生命的關注——造成巴洛克形式中顯著的民族和地域性的不同，尤其以義大利、西班牙、法蘭西、日耳曼、奧地利等地爲著。

所有的巴洛克藝術都循某些感覺作兩極式的對比表現。這些感覺於動作、強度、張力、和力度上有共通的性質。因此，巴洛克風格在城堡、歌劇上有最豐富的表現，因這兩種藝術形式都容納諸多創作形式，成爲一和諧的整體。

就史而言，巴洛克風格始於維紐拉(Giacomo da Vignola)1568 年設計位於羅馬的耶穌會母堂耶穌教堂(Il Gesu)。此一傑作若非表達出當時某種普遍的需求，否則必是孤例。有些人認爲巴洛克風格是天主教各改革運動(Catholic Counter Reformation)的產物，另一些人則認爲它與君主專制有關。然而巴洛克藝術作品也在無此二因素存在之地出現，可是必定有一更普遍的情感爲其基礎。若一位學者所言「"巴洛克" 意謂 "無法想像"」屬眞，我們便可了解何以巴洛克藝術家們汲汲於表達當時各種矛盾的力量和感情。此一目標實屬「不可能」，因當時歐洲激盪著各種互斥的思潮，例如唯物主義和唯心主義，激進的自然主義和極端的形式主義，最嚇人的寫實主義和最虛假的幻覺主義。近代科學的興起和近代國家的成型，使得當時人對人類的潛能大感振奮。這種振奮之情攫獲了巴洛克藝術家的心靈。人類的力量和渺小無助在此時人們心目中體會之深刻，乃屬空前。英國哲學家霍布斯(Thomas Hobbes)說的一句話可能最具代表性「所以，首先，我認爲所有人類普遍的傾向即是那永不消褪、永無止境的權力慾望，而權力之後，僅有死亡。」

巴洛克時期是歐洲藝術、文學、和音樂作品最多產的時期之一。當時人覺得人類不可阻遏的力量，受制於勢不可當的宇宙秩序，所產生的風格展現了驚人的對比，但又有一致的鮮明特性。

巴洛克建築及雕塑　耶穌教堂所在的羅馬是巴洛克風格的發源地，然而此風格的端緒也可見於米開朗基羅的一些晚期作品之中。耶穌教堂是一兼具中世紀和文藝復興時期特徵的古怪建築，即有哥德傳統的縱長形式，也有文藝復興時期強調建築體中央部分的特色。其建築中小圓頂的自由懸浮效果，表現出對無限的憧憬，被形容是「肉體本質向精神鵠的飛升的動作」。耶穌教堂的設計首發巴洛克空間流動感的先聲。這種感覺最後締造出巴洛克的諸多特色，例如裝飾富麗的建築體正面，長驅直入的堂皇階梯城堡前的裝飾性花園。這些花園不再像文藝復興時期一般深居建築體的中央地帶，而移居城堡之外，成爲巴洛克城堡的襯景，也是堡內遙眺遠景時的前景。

巴洛克建築和雕塑的發展並駕齊驅，許多藝術家如貝尼尼(Lorenzo Bernini)即兼善二者。巴洛克建築蓬勃有力的效果，因建築體上雕塑的裝飾功能發揮得淋漓盡致，而相得益彰。而無論教堂或城堡，建築體對於雕塑的造型創製也益形重要。巴洛克藝術的擴展，發揚於 1600 年之後臻至盛期，歐洲各地樹立著城堡、教堂、橋樑、噴泉、劇院、別墅和雕像，貴族、富商的家中則布置各式各樣的傢具、擺設、古董。羅馬、維也納、慕尼黑、馬德里、華沙和布拉格都是巴洛克風格披靡之地，成爲一種展覽場地。巴洛克藝術最好的作品大部分完成於 1600-60 年間，此期間史稱「巴洛克盛期」。

貝尼尼是巴洛克最偉大、最迷人的藝術家之一，也是繼米開朗基羅之後最偉大的義大利建築師兼雕刻家。他生於 1598 年，逝世 1680 年，所設計的宏偉建築和其藝術品數量之大，令人難以置信。他的天才橫溢、無可羈束、完全掌握、塑造了他的時代的精神。波羅密尼(Francesco Borromini, 1599-1667)和瓜里尼(Guarino Guarini, 1624-83)次之，但也是義大利藝術家之翹楚。

在法國，芒薩爾特(Francois Mansart, 1598-1666)面對巴洛克藝術的風潮，依然強硬地保留古典主義的立場。斐勞特(Claude Perraulti, 1613-88)於羅浮宮的設計上有傑出表現。他的設計擊敗貝尼尼巴洛克風較強烈的設計。

西班牙則沒有可與這些大師媲美的建築師，雖然托列多(Juan de Toledo)和希利亞(Juan de Herrera)設計的艾斯科利亞(Escorial, 1563-84)也是巴洛克早期風格的重要指標。而低地國的藝術家則比西班牙本土的藝術家重要，尤其是西屬尼德蘭的佛蘭夸爾特(Jacques Franquart, 1577-1651)和獨立的尼德蘭的康鵬(Jacob van Campen, 1595-1657)、波斯特(Pieter Post, 1600-69)。一些次要的建築師們就由這些巴洛克藝術的中心地和義大利朝外發展，爲日耳曼和奧地利的宮廷及東歐的皇室工作，尤其是波蘭和俄羅斯。十八世紀早期，這些國家境內出現一些巴洛克式教堂、城堡的極品，其形式趨向洛可可作風，乃巴洛克建築的第二期。這些建築師中最知名的有厄拉克(Fischer von Erlach, 1656-1723)、阿薩姆兄弟(Cosmas Damian, 1686-1739; Egid Quirin, 1692-1750)、紐曼(Balthasar Neumann, 1687-1753)。此時期最著名的建築有符茲堡(Wür-

左　林布蘭的〈夜警〉，阿姆斯特丹國立美術館藏。右　馬帝亞·布列提的〈治癒著魔〉，佛羅倫斯烏菲茲美術館藏。

zburg)的主教宮殿、維也納的荷夫堡(Hofburg)及其他城堡，薩爾斯堡(Salzburg)的一些教堂。布拉格、克拉科(Krakow)和華沙亦遍布許多壯麗的巴洛克晚期建築。

英國的建築發展多少都和歐洲其他地區有別。其巴洛克盛期的建築祭酒是瓊斯(Inigo Jones, 1572-1651)。由於受文藝復興藝術大師巴拉迪奧(Andrea Palladio)的啓迪，瓊斯創造了許多遵循古典主義傳統的傑作，尤以格林威治和威爾頓(Wilton)的城堡爲卓著。雷恩(Christopher Wren, 1632-1723)的風格則較直接爲巴洛克之風，他於倫敦1666年大火後的重建工作中十分活躍。

巴洛克繪畫　巴洛克時期的畫家們醉心於光影的描繪，使用具多重色相的灰色、棕色和綠色來表現，而非清晰、確切的色彩。他們探討自然景物和人物相貌微妙、細膩的個別細節。巴洛克繪畫風格的顯著特徵乃輪廓線漸趨模糊，用色濃稠而使筆觸日益鮮明。

除英國和日耳曼外，歐洲所有的大國在此時均出現傑出的畫家。早先居於領導地位的還是義大利人，例如雷尼(Guido Reni, 1575-1642)和科托納(Pietro da Cortona, 1596-1669)二人就留下一些最歡騰輝煌的巴洛克繪畫作品。雷尼的作品有《歐羅拉》(*Aurora*)，科托納的作品則有羅馬巴貝里尼宮(Palazzo Barberini, Rome)內的《壁畫》。

西班牙則有委拉斯蓋茲(Diego de Silva y Velázquez, 1599-1669)，是西班牙歷來最偉大的畫家之一。其作品徹頭徹尾均是巴洛克風，早期風格較爲嚴整，而後日趨自由、活潑。《布拉達之降》(*Surrender of Breda*, 1635)及其他諸多人物肖像，顯示出他深刻、卓越的心理洞識力。

荷蘭畫家魯本斯(Peter Paul Rubens, 1577-1640)和義大利、西班牙的巴洛克畫家關係密切。描繪物體表面色彩的輝燦之美，有獨具的神韻和風味，是西方繪畫史中獨樹一幟者。魯本斯一意打破文藝復興繪畫中人物佇立不動、單獨孤立的作法，而融合悲情和感性，注畫面以鮮活的動力、生氣，及一種攏收全畫、鉅細靡遺的和合結構。

法國也出現了一羣傑出的巴洛克畫家，風格雖較義大利畫家拘謹，但同樣強而有力，尤其是普桑(Nicolas Poussin, 1593-1665)和吉雷(Claude Gellée, 1600-82，又名洛漢Lorrain)。兩人大半生均居住於羅馬，但作品依然有典型的法式精巧韻味。普桑屬意於表現騷動、狂亂的悲劇性大場面，例如《酒神祭》(1630年以後)及《沙賓婦女之劫》(*Rape of the Sabine Women*, 1637-39)。洛漢則是位抒情大師，擅於描繪情調靜謐的明亮風景。他畫作中寧靜港口海水上落日投射的金雲餘暉，無與倫比。

其他的法國古典主義式巴洛克畫家有修爾(Eustache Le Sueur, 1616-55)、勒勃安(Charles Le Brun, 1619-90)、向班尼(Philippe de Champaigne, 1602-74)，他們的作品較富學院味道，但意念上確實還是巴洛克式的。

尼德蘭的巴洛克繪畫　沒有一個歐洲國家的繪畫能與尼德蘭豐富、多樣面貌的巴洛克繪畫相比。該地諸多曠世奇才迸發、激盪出的天才火花，將巴洛克繪畫帶入顛峯、極致之境。此地傑出的畫家有林布蘭(Rembrandt Harmensz van Rijn, 1606-69)、戴克(Anthony van Dyck, 1599-1641)、哈爾斯(Frans Hals, 1580?-1666)、奧斯塔德(Adriaen van Ostade, 1610-85)、果衍(Jan van Goyen, 1596-1656)、霍伯瑪(Meindert Hobbema, 1638-1709)、羅伊斯達爾(Jacob van Ruisdael, 1628?-1682)、維梅爾(Jan Vermeer, 1632-75)、史坦(Jan Steen, 1626-79)及佛飛曼(Philips Wouverman, 1619-68)。

然而所有的荷蘭巴洛克畫家和林布蘭一比，皆相形失色。在林布蘭的作品中，巴洛克藝術及繪畫煥發出普遍性的意義。其傑作如《夜警》(1641)——有些人舉爲最偉大的巴洛克畫作——及《杜爾音醫生的解剖課》(1632)揚棄所有理想化的作法。林布蘭以驚人的寫實手法描繪人物的軀體和臉孔，完全不計較其人之年紀和美醜，於所有屬人的性質中注入內在的生命，而終於締造出一種嶄新的精神境界。他適中掌握畫中的光影使它們生動富變化，對整合的結構、普遍的意義的追求十分巴洛克式，這些都是獨一無二的成就。色彩、光線、表面、及空間被他用來彰顯自然和人類的內蘊。然而由於他任意漠視所有成規，毫不妥協地堅持眼見爲實，以致自陷於悲劇之中，連他最忠誠的贊助人亦因此而疏離。

林布蘭的名作《老婦畫像》(1639)完全無視於繪畫成規的要求，而只求捕捉人類的本質。他畫的多幅自畫像形式變化多端，且都作於愁苦之時，一直是人們驚喜、讚歎的對象，歷久而彌新。《浪子回頭》(1668-69)可說是林布蘭所有原創力最後一次或許也是終極的凝聚之作。林布蘭強烈的宗教情感，在他描繪基督生平的素描及蝕版作品中，生動地流露出來，在這幅畫中畢露無遺，有最充分的發揮。在這幅畫中，正如在巴哈最偉大的音樂中，巴洛克藝術的精神發揮到了極致。

Bibliography

Blunt, Anthony, *Neapolitan Baroque and Rococo Architecture*, ed. by John Harris and Alastair Laing (Sotheby Pub. 1986).

Burckhardt, Jacob, *Recollections of Rubens* (Harper 1950).

Canaday, John, *Baroque Painters* (Norton 1972).

BAROQUE MUSIC 巴洛克音樂

約始於1600年蒙特威爾第(Claudio Monteverdi)新音樂時期，十八世紀巴哈與韓德爾時達鼎盛。

義大利 巴洛克時期，有"巴洛克搖籃"之稱的義大利尚未成爲國家，故其音樂只是地域性或地方性的文化。義大利北方，尤其是佛羅倫斯，單旋律音樂劇成爲文藝復興時期恢復古雅典音樂與戲劇理想的遲來成果。因希臘學者吉羅拉謀·梅(Girolamo Mei, 1519-94)的啓發和魯特琴作曲家伽利略(Vincenzo Galilei，約1520-91)的倡導，佛羅倫斯的同好會社放棄多聲部戲劇音樂的傳統形式改採旋律性及和音的配樂，獲得戲劇音樂不受口語限制的效果。

蒙特威爾第(1567-1643)是此"新音樂"的首位大師，擁有個人特殊的音樂風格，其16齣音樂劇先驅作中，數字低音提供和音基礎。他融合新舊風格於聖樂中，在《晚禱》(1610)中利用加布里埃利(Giovanni Gabrieli)及其他威尼斯音樂家多聲部合唱的技巧。

義大利巴洛克音樂經卡瓦利(Pier Francesco Cavalli, 1602-76)與貝斯蒂(Pietro Cesti或Pietro Marc' Antonio Cesti 1623-69)的努力，達有斯特拉代拉(Alessandro Stradella, 1642-82)、斯卡拉底(Alessandro Scarlatti, 1660-25)、佩戈萊西(Giovanni Pergolesi, 1710-36)的極致之作。後者的喜歌劇《女傭作主婦》(*La serva padrona*)，在戲劇音樂的人物個性及動機表現上，堪稱葛路克(Gluck)與莫札特的先驅。

另一重要演奏傳統亦在北義大利展開。波隆那作曲家如卡薩第(Maurizio Cazzati, 約1620-77)、維塔利(Giovanni Battista Vitali, 逝於1692年)、安東尼(Pietro degli Antonii, 1648-1720)譜寫此樂派的早期作品；尊塔那(Giovanni Battista Fontana, 逝於1631年)和馬里尼(Biagio Marini, 1597-1665)則爲新新協奏曲、大協奏曲、交響曲：柯賴里(Arcangelo Corelli, 1653-1713)、托雷利(Giuseppe Torelli, 1658-1709)、韋瓦第(Antonio Vivaldi, 約1675-1741)、塔替尼(Giuseppe Tartini, 1692-1770)的奏鳴曲音樂之先導。

在羅馬，聖樂劇地位凌駕巴洛克室內樂及歌劇。此時爲音樂的文改革期，單音清唱劇及經文歌出現於維亞達那(Lodovico Viadana)的《教會協奏曲》(1602)及奎亞第(Paolo Quagliati)的《情感的、愛情的、精神的》(1617)中；同時，羅馬音樂家始作傳統音樂，牽生阿勒格利(Gregorio Allegri, 1582-1652)、貝內佛利(Orazio Benevoli, 1605-72)的"偉大巴洛克"音樂，及馬佐奇(Domenico Mazzochi, 1592-1665)、羅西(Luigi Rossi, 1598-1653)的羅馬歌劇。而弗雷斯科巴爾第(Girolamo Frescobaldi, 1583-1643)在羅馬風琴學派的觸技曲和主題模倣曲中，創新戲劇風格。

法國 戲劇形式亦出現於法國的巴洛克音樂中。改良自芭蕾舞劇(Ballet de cour)，融合詩、音樂、舞蹈爲一體。法國歌劇初仿義大利，路易十四世形成早期形式。主要音樂家爲呂利(Jean Baptiste Lully, 1632-87)，寫過30首芭蕾舞曲與20齣歌劇。清唱劇及神劇由坎貝福特(Jean de Cambefort, 1605-61)、夏彭蒂耶(Marc-Antoine Charpentier, 1634-1704)發展，二人深受義大利音樂的影響，爲法國巴洛克時期最傑出的聖樂作曲家。此期最後一位大師是拉莫(Jean Philippe Rameau, 1683-1764)。

法國巴洛克時期重要的器樂作曲家有魯特琴家戈蒂埃(Denis Gaultier, 約1600-72)；鍵盤樂器大師尚博尼埃(Jacques Chambonnières, 1602-72)、庫普蘭家族(Couperins即路易Louis, 1626-61和弗朗索瓦Francois le Grand, 1668-1733)、拉莫。

德國 對義大利音樂形式、風格、和技術的移植，開啓德國巴洛克音樂時期。可自哈斯勒(Hans Leo Hassler, 1564-1612)、普雷托里烏斯(Michael Praetorius, 1571-1621)、夏因(Johann Hermann Schein, 1586-1630)、弗洛貝格(Johann Jakob Froberger, 1616-67)、許茲(Heinrich Schütz, 1585-1672)等人的作品中見端倪。許茲先後師事加布里埃利和蒙特威爾第，其聖樂合唱曲深受二人影響，然這些早期質素在其稍後作品中，則轉化爲個人的特殊風格。

北日耳曼音樂因許茲學生惠克曼(Matthias Wechmann, 1619-74)而受許茲音樂影響。最早發展於小型音樂中心如呂貝克(Lübeck)，在此，蒂德(Franz Tunder, 1614-67)及其義子柏格茲特胡德(Dietrich Buxtehude, 1673-1707)對風琴曲、合唱曲、及清唱劇有重要貢獻，並對教會組織與社會音樂生命亦有建樹，馬巴哈(J. S. Bach, 1685-1750)的音樂奠下基礎。巴哈的管風琴音樂、清唱劇、經文歌、神劇、基督受難曲，是德國巴洛克音樂的顛峯之作；其室內樂則與韓德爾(1685-1759)及泰勒曼(Georg Philipp Telemann, 1681-1767)的作品分庭抗禮。

義大利式歌劇亦在德國發展，庫舍(Johann Sigismund Kusser, 1660-1727)和凱舍(Reinhard Keiser, 1674-1739)將漢堡建設成北歐的音樂重鎮。韓德爾也曾加入，並於1705年創作最初的兩齣歌劇。

英國 韓德爾在義大利音樂中心工作4年(1706-10)後，前往倫敦，從事作曲、演出音樂劇的創作。寫下約60齣華麗的音樂劇及英語神劇，這些作品至今仍公認爲其頂尖之作。

韓德爾繼承普塞耳(Henry Purcell, 1659-95)短暫生命中曾繁榮的偉大本土音樂傳統，完成漢弗萊(Pelham Humfrey, 1647-74)、洛克(Matthew Locke, 約1630-77)、布洛(John Blow, 1649-1708)發起的後克倫威爾式(post-Cromwellian)復古，並添注法國及義大利音樂的新活力。其高雅的歌曲及深奧的室內樂作品，特別是著名的戲劇音樂《狄多與耶內亞斯》(*Dido and Aeneas*)中，充滿巴洛克音樂的玄想和伊麗莎白時代英國復古樂的簡潔有力。

西班牙 西班牙的巴洛克音樂由十六世紀作曲家卡貝松(Antonio de Cabezón)及奧提茲(Diego Ortiz)開展，極盛於斯卡拉底(Domenico Scarlatti, 1685-1757；生於義大利)挖掘的一羣傑出鍵盤樂作曲家。

BAROTSELAND 巴洛特瑟蘭

尚比亞西南部地區，在非洲中部南邊，現稱西部省。面積116,343平方公里，首邑設於芒谷(Mongu)。尚比亞河流過此區，草原覆蓋，以狩獵著稱。

巴洛特瑟家族居此區；十九世紀初年爲來自巴斯特蘭(Basutoland，今之賴索托)的卡婁婁人(Kalolo)占領。巴洛特瑟強力反抗，才重新獲得統治權。1900年英國同意其享有自治權，至今仍保有自主權。以飼養牲畜種植穀物爲主。人口522,000(1978)。

BARQUISIMETO 巴西美托

委內瑞拉城市，在卡拉卡斯(Caracas)西南275公里處，巴西美托河旁的高原上。爲拉臘(Lara)首邑，市內街道寬敞，交通便利。政府官邸、兵營、市場、教堂均爲顯著大廈；也是肥沃農業區的商業中心，咖啡、可可、糖、銅、牲畜等爲貿易大宗。

1552年由西班牙人所建，原名新塞哥維亞(New Segovia)。1812年地震及1813-23年間的獨立戰爭受到嚴重破壞後重建。人口430,000(1976)。

BARR, Alfred Hamilton, Jr. 巴爾

西元1902.1.28-1981.8.15。美國博物館館長和藝術史學家。生於底特律。分別於1922及23年獲普林斯敦大學文學學士和碩士學位。後短期執教瓦薩爾學院(Vassar College)和普林斯敦大學。1926年任教於韋爾斯利學院(Wellesley College)，教授美國大學第一門現代藝術課程。1946年獲哈佛大學博士學位。

1929年任新成立的紐約市現代藝術博物館首任館長。任職14年期間協助擴大藝術博物館傳統觀念，不僅收藏美術作品，也納入建築、工業設計、和電影等作品。1943年辭職，成爲繪畫與雕刻研究部部長；1946年擢名爲收藏部部長；1967年退休。藝術著述有《畢卡索的五十年藝術》(1946)等。1981年逝於康乃狄格索爾茲伯里(Salisbury)。

BARR, Amelia Edith 巴爾

西元1831.3.29-1919.3.10。美國作家。本名Amelia Edith Huddleston，生於英國蘭開夏阿威斯頓(Ulverston)。在格拉斯哥受教育，1850年與牧師巴爾(Robert Barr)結婚。1854年移居德州。1867年丈夫及兒子都死於

黃熱病，她便到紐約，爲必查爾(Henry Ward Beecher)出版社寫稿。

首部成功作品是《維德爾之妻》(*Jan Vedder's Wife*, 1885)，其後約有 75 部作品，包括《處女巷的少女》(1900)及《草莓手帕》(1908)。1913 年出版自傳《我的一生》。1919 年逝於紐約。

BARR, Stringfellow 巴爾

西元 1897.1.15-1982.2.2。美國教育家和作家。生於維吉尼亞州的索夫克，1916 年畢業於維吉尼亞大。1924 年回到維吉尼亞大學任教現代歐洲史之前，以羅得斯(Rhodes)獎學金學者身分在歐洲研究。1930-34 年主編過《維吉尼亞評論季刊》。1937 年任馬里蘭州亞那波里的聖約翰學院院長，並創設頗受爭議的文理科課程，供學生花 4 年時間研讀 100 本偉大著作。

1946 年離開聖約翰後，於 1955-64 年在新澤西州立拉特格斯大學紐華克分校教授人文學科。1948-58 年任世界政府基金會總裁，1966-69 年爲加州聖巴巴拉民主機構研究中心的榮譽會員。著有《世界公民》(1952)、《純學術》(1958)、《人類的三個世界》(1962)、《持久的聲音》(1971)。

BARRA 巴拉島

英國蘇格蘭外赫布立羣島的島嶼，在南尤伊斯特島(South Uist I.)以南 8 公里。中隔巴拉峽灣，長 13 公里，寬 8 公里，多岩，呈鋸齒狀。最高海拔爲 384 公尺；全島主要由太古片麻岩構成，西部和北部覆蓋介殼沙地及草地。主要大城卡斯爾貝(Castlebay)爲漁業中心。

矗立在卡斯爾貝港口的一塊岩石是濟薩摩城堡(Kisamul)遺蹟，爲昔日馬克涅爾家族(Clan Macneil)所在。島上中央另有古代教堂、圓形競技場、斯堡的那維亞山丘要塞的遺蹟。

巴拉島(或巴拉羣島)亦爲教區名稱，包括本島及附近小島，如伯列拉(Berneray，南端頂點稱巴拉頭Barra Head)。敏古拉(Mingulay)、桑德拉(Sandray)及瓦特薩(Vatersay)。教區由因弗內斯郡(Inverness)管理。

BARRACK-BOOM BALLADS 軍營歌謠

英國作家吉卜林(Rudyard Kipling)的詩集，1892 年收錄在《歌謠和軍營歌謠集》一書中出版。《軍營歌謠》共有 21 首，其中除〈紳士軍官〉和最後一首〈寄託物品〉外，均以倫敦方言寫作，內容多描述散布大英帝國各處服役的普通軍人的經驗與感受。詩中主要透過阿特金斯(Tommy Atkins)的軍人發言。詩歌中夾雜許多軍人常使用的俚語和許多外國字彙，節奏感十分強烈，並有廣受英語世界喜愛的迷人易記的詩節收尾疊句。其中幾首已譜成曲子，大概最有名的是〈曼德勒〉(Mandalay)。吉卜林作品的題材寬廣，在《酩酊大醉》中幽默的描寫"一個第一流的戰士"，在《丹尼・迪佛》(*Danny Deever*)中寫一齣軍事絞刑殘酷的悲劇。

《歌謠與軍營歌謠集》第一部分的敍事詩，主要取材自外國的傳奇和海上的故事，以傳統英文寫作。在這一部分收錄了頗爲人知的〈東西民歌〉及強烈表現作者的帝國情懷詩〈英國國旗〉。

BARRACKPUR 巴拉克普爾

印度西孟加拉城市，在加爾各答以北 24 公里，臨荷格里河(Hooghly R.)。工業包括稻米、黃麻加工業、木材業、及製磚業。

1824 年第一次緬甸戰爭，印度軍隊在此叛變。1857 年爆發印度兵變。二次大戰期間，爲美國在本區的主要空軍基地兼航空運輸司令部。人口 96,889(19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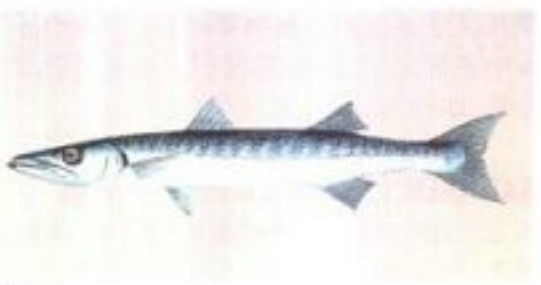

金梭魚

BARRACUDA 金梭魚

野科或金魚科(Sphyraenidae)，僅有野屬(*Sphyraena*)一屬，其中包括數種。體呈梭狀細長、銀藍色，產於海洋，是一游泳快速的魚。具二個背鰭、頭尖，下顎長而突出，上有牙齒大而犀利，易於辨識。

體型較大的種，如短鰭(barracuda)單獨活動；小型種則多羣聚。體型大小依種類及年齡而不同，由 1.3～22.7 公斤不等。而手釣最大的紀錄是長達 1.7 公尺，重約 47 公斤。

體重在 1.3 公斤左右時，金梭魚常改變其食性，由小型魚類及體有巨毒的河豚(鮐科 Tetraodontidae)，因而導致人因食金梭魚而中毒。

遍布於熱帶沿岸或近海，但亦有些種類分布於溫帶。有時會攻擊作海水浴的遊客，留下深且嚴重的齒痕。

要深入了解金梭魚，請參考西瓦(Donald P. de Sylva)1963 年著的《鰆的系統分類及生活史》。

BARRAGE 彈幕

通常係指利用砲火造成的阻絕區。防空彈幕有時亦稱預測高射彈幕，是指防空火力集中射擊敵機可能會出現的空域。在一設防目標以槍砲圍繞所造成的防空彈幕，稱作箱型彈幕。正常或例行彈幕是指利用事先安排的火力阻礙或妨害敵軍的調動，以保護友軍及軍事設施。另外，所謂的轉動或移動彈幕是指以預定速率先行進攻的砲火彈幕，旨在保護我方的步兵團或裝甲部隊，使他們能順利前進。利用汽球系統支撐的鐵絲網以阻止敵機轟炸的防衛措施，稱爲氣球阻塞幕。

BARRANQUILLA 巴蘭吉拉

哥倫比亞城市名，位於馬達雷那河(Magdalena R.)河口以西 16 公里處。是哥倫比亞濱加勒比海的最大港，同時亦爲該國的重要航空中心。巴蘭吉拉是大西洋省的行政及商業中心，在其四周則爲富庶的農業區。230 公里外的西古高地(Cicuco field)盛產天然氣，城中所使用瓦斯，均由此以煤氣管輸送入城。

巴蘭吉拉所生產的產品包括鋁製品、人造纖維、夾板和牆板、金屬容器、植物油和人造奶油、肥皂、香水等。此外也有罐頭工廠、磨坊和一所石化工廠。位於市中心的玻利瓦爾廣場(Plaza Bolivar)，四周有許多精巧的建築物，包括政府行政大廈和裝飾華麗的哥德式大教堂。巴蘭吉拉的城郊住宅區培拉都(El Prado)，是 1919 年時，一位美國工程師在一

巴蘭吉拉市

塊可俯瞰該城的台地上開發建設的。

據說，此城是一羣牛仔於 1721 年建立，但發展相當緩慢，直到十九世紀中葉蒸汽船航行於達雷那河後，此城始有長足的建設。然而，原在馬達雷那河的河口沙洲淤塞，妨礙了此城成爲海港，一九三〇年代中期疏浚後，始成爲重要的港口都市。巴蘭吉拉市內設有兩所大學：大西洋省大學(1941)和大西洋城輔助大學(1956)。人口 661,920(1973)。

BARRAS, Viscount Paul Francois Jean Nicolas de 巴拉斯

西元 1755.6.30-1829.1.29。法國革命家。生於福斯安和斯(Fox-Amphoux)，是普洛凡斯(Provence)貴族家庭的一員。1776 年在印度的英法戰役中任軍官，而開始其事業，幾年後辭軍職，並很快地花光其財產。

1789 年法國大革命爆發，他參加巴士底獄的暴動和攻擊土伊勒里宮(Tuileries)，並代表瓦爾省出席國民議會。1792 年獲選入國民公會，投票贊成處死路易十六，並與推翻吉倫特黨(Girondists)的內閣有關。1794 年任逮捕羅伯斯比軍隊的司令，次年獲選爲國民公會主席，在其勸告下，該會將巴黎保王黨暴動的鎮壓工作，委託給波拿巴(Napoleon Bonaparte)去執行。

1795-99 年間，他是督政府五位行政官中的一員，並對法國政治發揮重大的影響力。其聲望多少是藉拿破崙的勝利而得以保持，因拿破崙與巴拉斯前任情婦約瑟芬結婚，是由巴拉斯所安排的。他助拿破崙指揮義大利的軍隊，並支援其 1799 年 11 月 9 日的霧月 18 日政變。

然而，拿破崙仍不信任巴拉斯，他被迫歸隱鄉間。拿破崙於 1810 年將其放逐至義大利，而後拘留於蒙彼利埃(Montpellier)。在他退隱後，靠著任督政府一員所累積的大筆財富過活。雖大革命期間他曾被懷疑爲保王黨的同情者，但在 1814 年路易十八即位後，仍得不到其寵信。不過由於 1815 年的百日，復辟中，他並未支持拿破崙，而被允許留在法國。死於查洛特(Chaillot)，其《回憶錄》描述督政府時期的政治生涯。

BARRATRY 非法行爲

在海商法上，指船長或船員之非法行爲，因而導致交其運送之貨物毀損及滅失。此外，在詐欺或其他非法行爲案件或重大過失足認其詐欺者，可拒絕船東其保險賠償。在船舶叛變中，官員被奪取指揮權之情形也構成另一種型態的非法行爲。

在刑法上，BARRATRY指連續無端地激起或唆使他人進行訴訟或引發糾紛的行爲。無端教唆之行爲人須有普通犯行其犯行之證據確實已達三次始足構成之。與「幫助訴訟罪」必須加以區別，凡非訴訟當事人，對於他人訴訟給予幫助或他種協助者是爲幫助訴訟罪。他方面也與「包攬訴訟罪」有區別。訴訟之一方當事人與非訴訟第三人爲交易之期約，對於該第三人因其在訴訟中給予經濟支援，事後可得分享訴訟後所得利益以爲報償。

BARRATT Sir Arthur Sheridan 勃瑞

西元 1891.2.25 1966.11.4。英國空軍元帥，生於印度白夏瓦(今巴基斯坦境內)，在渥威奇(Woolwich)皇家軍事學校接受陸軍教育，1914 年進入皇家飛行團。一次大戰期間在法國執行勤務，任空軍聯隊指揮官，戰爭結束後升爲陸軍中校。1919 年主掌新成立的皇家空軍，後來在安多夫參謀學院任資深教官。1932 年在駐印度空軍總部任資深空軍官員。

1936-39 年，在安多夫參謀學院任校長。二次大戰爆發後，爲法國境內的英國空軍指揮官，1940 年晉陞空軍元帥並獲頒騎士爵位，11 月出任陸軍聯合作戰總司令，爲此次戰爭中第一個統合指揮之一。1943-45 年任職皇家空軍技術訓練指揮總司令，隨後任空軍檢察署署長。1946 年獲頒空軍最高統帥之職銜。1947 年退休。

BARRAULT, Jean-Louis 巴勞爾

西元 1910.9.8- 。法國演員及導演。生於維西芮(Vésinet)。從默劇演員都克婁(Etienne Ducreux)和巴黎阿得萊劇場(Théatre de l'Atelier)的杜林(Charles Dullin)研習後，於 1935 年初次執導。第一部作品以啞劇爲主，改編自福克納(William Faulkner)的《當我彌留之際》。1940 年加入法蘭西喜劇院，任導演及演員。

1947年，和妻子雷諾(Madeleine Renaud，法國女演員)，在巴黎馬里尼劇院(Théatre Marigny)共組劇團。1956 年爲止，巴勞爾在該劇院導演並演出過《哈姆雷特》(紀德翻譯)、馬里沃(Marivaux)的《雄心萬丈》(*Les fausses confidences*)、莫里哀的《東道主》(*Amphitryon*)等作品。1958 年被任命爲皇宮劇院的館長，1959 年成爲國家劇場的館長。

巴勞爾最有名的電影角色在《天國的子女們》(*Les enfants du paradis*，1944；1946 年在美國上映)中，模仿十九世紀啞劇演員德布芮(Jean-Baptiste Deburau)的生動演出。其他影片尚有《幻想交響曲》(*La symphonie fantastique*，1941)及《芸芸衆生》(*D'homme á hommes*，1948)，著有《關於戲劇的想法》(*Réflexions sur le théatre*，1949，英譯本 1951 年出版)及《巴勞爾的戲劇》(*Nouvelles réflexions sur le théatre*，1959，英譯本 1961 年出版)。

J. L.巴勞爾

BARRE, Isaac 巴里

西元 1726-1802.7.20。英國官員。生在都伯林，爲法國血統。曾於魁北克戰役中受傷，當英軍指揮官沃爾夫(James Wolfe)戰死時，他隨侍在側。他被描繪於韋斯特(Benjamin West)的畫作《沃爾夫之死》中。

1761 年進入國會並在比特伯爵三世(3 d earl of Bute)、皮特(William Pitt)、羅金厄姆侯爵(Rockingham)、及謝爾伯爵二世(2 d earl of Shelburne)等內閣服務。在皮特第二次執政時，他揭發了內閣的貪污事件。他強烈反對諾思(North)內閣及美洲的徵稅。

美國賓州的巴里及賓州的維克斯巴勒(Wilkes-Barre)均爲紀念他而命名。1802 年死於倫敦。

BARRE 巴里

美國佛蒙特州州內的工業城市，位於華盛頓郡內，距蒙貝列(Montpelier)東南 11 公里，主要生產機器和工具。巴里爲全球最大的花岡石中心，故有"花岡石城市"之稱。這裏的採石場吸引了許多觀光客參觀：蘇格蘭著名詩人彭斯的花岡石雕像，也爲當地特殊的大理石雕塑品。此城也是從事冬季運動最佳的場所、打獵、和釣魚的中心。距巴里 6.5 公里外有柏林機場，爲此城的交通提供了迅速、便捷的服務。

巴里約於 1788 年墾殖，1793 年有市鎮組織。在 1812 年戰後不久，退役的軍人在科布山(Cobble Hill)開發了第一個採石場，自此，巴里開始有花岡岩的開採和切割。一八三〇年代，所開採的花岡岩主要用來建築蒙貝列的國會大廈。1875 年佛蒙特中央鐵路延伸到巴里時，大量熟練的石匠和採石工人湧入此地，使得此後 20 年人口激增。巴里在 1894 年升格爲市，市政組織採市長、議會和市經理制。人口 9,824。

BARREL 桶

測量液體和乾燥物體的一種單位。液量方面，在美國相當於 119 公升，在英國或加拿大等於 158 公升。乾量方面，在美國等於 99 公升。其液體和乾燥物體的測量值不相同。參見 WEIGHTS AND MEASURES。

BARREL ORGAN 筒風琴

街頭音樂家使用的機械樂器。十八至十九世紀時許多英國教堂內所使用的筒風琴體積稍大。所有筒風琴的演奏原理都一樣，即一圓筒上有一列調弦柱，以手或機械工具轉動圓筒旋轉的調弦栓形如槓桿般操作著一列小型風

琴管，發出所要的樂音。圓筒可更換，奏出不同的讚美詩或樂曲。英國的牧師喜用筒風琴甚於標準風琴，據說這是十八至十九世紀英國教堂音樂品質衰退的原因。

BARREN GROUND 不毛之地

美國女作家格拉斯哥(Ellen Glasgow)的小說，1925 年出版，一般認爲這部小說是她最好的作品，且爲最早描寫美國南方生活的寫實小說之一。書中對主角歐克雷(Dorinda Oakley)的心理有極爲深刻細膩的描述。格拉斯哥在提到這部作品時曾表示，「所謂的命運即是主角性格所造成，所有細微的主題、不起眼的小插曲、和印象等，均涉及這觀念。」

這部小說的背景是美國維吉尼亞州生活困苦的小農村，故事約發生於 1900 年維州一位貧困家庭出身的農夫女兒多琳達愛上了格瑞洛克(Jason Greylock)，一位富家出身的年輕醫生。他們原計劃要結婚，但傑森卻屈服於社會壓力而與一位門第較高的女子結婚。多琳達絕望之餘隻身前往紐約，兩年後由於父喪始再返鄉。此時，傑森卻終日酗酒。而多琳達重建家園使原本不毛之地再現生機，也因而重新建立其人格與自尊。

M.巴雷斯

BARRES, Maurice 巴雷斯

1862.9.22-1923.12.5。法國作家兼政治家。以強烈民族主義及濃厚地方性色彩著名。原名Auguste Maurice Barres，出生於洛林區(Lorraine)摩塞爾河畔的沙河瑪(Charmes-sur-Moselle)。南茜中學畢業，1885 年到巴黎，並以一本小冊子《在雷南先生家中 8 日》(*Huit jours chez M. Renan*)諷刺法國文學家雷南(Ernest Renan)而引起當時文壇界的注意。1888 年出版第一本小說《野蠻人的看法》(*Sous l'oeil des barbares*)。1906 年，當選法蘭西學院院士。

一八八〇年代後期參加反德國的布朗熱運動(anti-German Boulangist movement)，1889-93 年成爲法國衆議院的布朗熱主義代表。1894 年，創立《協和報》(*La Cocarde*)，此報鼓吹民族主義者，十九世紀末成爲布朗熱主義者支持的沙文、軍國主義黨派。1906 年巴雷斯再度當選國會議員，終其一生以知識分子發言人的身分致力民族主義運動。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曾爲《巴黎回聲報》(*L'echo de Paris*)撰寫每日專欄，其後這些文章被編成《世界大戰專欄》(*La chronique de la grande guerre*, 1920-24)。1923 年逝世於塞納河畔的納利(Neuilly-sur-Seine)。其日記《我的手册》(*Mes cahiers*)在他死後才出版(14 册，1930-56)。

巴雷斯擅長抒情散文，風格優雅、洗練。他將小說當作意念表達工具，但未犧牲其文學理念。他的第一部三部曲《自我崇拜》(*Le culte du moi*, 1888-91)，以自我發展爲主題。其提倡「自我崇拜」流傳於巴黎年輕人間，他們正如巴雷斯小說中一個人物所說的：「在分析自我時，盡量去感覺。」常是巴雷斯作品的中心主題。它首先出現在三部曲《民族力量的傳奇故事》(*Le roman de l'énergie nationale*, 1897-1903)。《離鄉背景的人》(*Les déracinés*, 1897)是三部曲最重要，也是當代法國文學中最具影響力的小說，它描寫七個來自洛林(*Lorraine*)的鄉下人因教育背離傳統而在生活上遭受失敗。另一小說《科麗特·波多席》(*Colette Baudoche*, 1909)，則描述洛林省人民與併吞該省的德國人之間的關係。

巴雷斯的小說尚有《聖靈山丘》(*La Colline inspireé*, 1913)，此書是一本離異小說，包含他一些最佳的文字敍述，及《奧龍特河上的花園》(*Un jardin sur l'Oronte*, 1922)。他也撰寫旅行遊記，有描述希臘的《斯巴達之旅》(*Le voyage de Sparte*, 1905)及西班牙的《哥雷克，托列德的奧祕》(*Greco, ou le Secret de Tol'ede*, 1912)。此外散文集《祕密的揭露》(*Le mystére en plein lumiére*)於 1924 年其死後出版。

BARRETT, JOHN 巴雷特

西元 1866.11.28-1938.10.17。美國外交官，爲泛美聯盟領袖達 13 年。生於佛蒙特州格拉夫頓(Grafton)。曾受教於烏斯特學院及范德比爾特大學，1889 年畢業於達特茅斯學院(Dartmouth College)。後遷居至太平洋沿岸，並爲數家報社工作。當任職波特蘭(Portland)《電訊晚報》助理編輯時，支持克利夫蘭(Grover Cleveland)競選 1892 年總統。兩年後，克利夫蘭任命他爲駐暹羅(即今泰國)公使，自 1894-98 年任職，在美西戰爭期間辭去外交職位而成爲古巴特派員。他擁護美國在遠東地區實施強硬政策。

在任美國於歐亞的特派員及墨西哥第二次泛美會議之代表後，他在 1903 年被任命爲駐阿根廷公使，1904 年派駐巴拿馬，1905-06 年駐哥倫比亞。1907 年 1 月，他成爲美洲共和國國際局之局長，該局於 1910 年改稱泛美聯盟，他任此職直至 1920 年 9 月退休。巴雷特拉近美洲國家之間關係的貢獻使他贏得友誼和尊敬。在佛蒙特州自我退隱 18 年後，於 1938 年死於貝洛斯福爾斯(Bellows Falls)。他是數本拉丁美洲書籍的作者。

BARRETT, Lawrence 巴雷特

西元 1838.4.4-1891.3.20。美國演員擅演莎士比亞劇中角色，曾與布思(Edwin Booth)搭檔演出。生於新澤西州帕特生(Paterson, N.J.)。1853 年首次登台演出《法國間諜》(*The French Spy*)。南北戰爭期間任步兵上尉。戰後四處旅行演出，聲名大噪，尤以演出莎士比亞戲劇的哈姆雷特、夏洛克(Shylock)、和凱西阿斯(Cassius)最受歡迎。後者即其最著名角色，常與布思飾的布魯特斯演對手戲。也扮演奧賽羅(Othello)與布思飾演的依阿高(Iago)演對手戲。1887 年巴雷特和布思開始搭檔定期演出莎劇。他們合夥演出一直持續到巴雷特在紐約市逝世才結束。

巴雷特並爲演員佛瑞斯特(Edwin Forrest, 1881)、布思(1886)、和庫希曼(Charlotte Cushman, 1889)寫傳記傳世。

BARRETTS OF WIMPOLE STREET 溫波街的巴瑞特父女

英國劇作家貝西爾(Rudolf Besier, 1878-1942)所著的四幕劇劇本。1930 年 8 月於英國馬耳文(Malvern)首演。劇情主要敍述十九世紀英國詩人巴雷特(Elizabeth Barrett)和布朗寧(Robert Browning)之間的愛情故事，於伊麗莎白反抗管教極嚴的父親著墨頗多。

本劇首度公演後即在倫敦演出，上演期間長達一年半之久，普受好評。由當時最優秀的演員哈特威克(Cedric Hardwicke)領銜演出，飾演伊麗莎白的父親巴雷特先生。1931 年 2 月 9 日於美國紐約帝國戲院公演，康奈爾(Katharine Cornell)飾演伊麗莎白，厄漢爾(Brian Aherne)飾演布朗寧；爲康奈爾詮釋角色最成功的作品之一。本劇在紐約連續上演 370 場後到處巡迴演出。在二次大戰期間，亦經常於美軍駐紮前線演出。

BARRIE, Sir James Matthew 巴里

西元 1860.5.9.-1937.6.19。蘇格蘭小說家和劇作家。最著名劇作是《彼得·潘》(*Peter Pan*，俗稱小飛俠)，1904 年 12 月 27 日在倫敦首演，廣受兒童及成人喜愛，至今每年重演時仍是倫敦年度盛事。1954 年，拍成音樂片，還搬上電視螢幕。

從某方面來說，巴里永遠不會長大，他筆下的人物總帶點孩子氣。無論後人讚賞他保持孩提純眞與恩寵的能力，或感嘆他的幼稚，這點是巴里最突出和最具特色的特質，如一根銀線，貫穿所有巴里小說和戲劇的本質。這種溫柔的性情吸引其愛慕者，只有堅持孩童時代結束便該拋開所有孩童事物的人才會排斥它。對巴里而言，直 77 歲謝世時，孩童時代才眞正結束。

生平 巴里生於蘇格蘭福法夏(Forfar

J.M.巴里

shire，今安加斯）的基里繆爾（Kirriemuir）。家中從事手工紡織，兄弟姊妹 10 人，排行第九。家境雖不富裕，但家人工作勤奮，充滿雄心壯志，且具蘇格蘭人對受教育的狂熱。其父決心讓孩子享有自己所沒有的機會，而所有孩子也都聰明。其中一個有志當牧師的兒子，14 歲在溜冰時溺斃，對巴里的人格影響甚大，另方面因對母親瑪格麗特・奧格維爾（Margaret Ogilvy）的打擊，使巴里成爲她 28 年餘生中最大的安慰。

巴里 13 歲時，就讀蘇格蘭西南部敦夫里斯（Dumfries）的學校。愛上戲劇，參加業餘劇團演出，並難忘懷市內彭斯（Robert Burns）曾爲其編寫 1 或 2 篇序幕的老劇場。後從敦夫里斯學院轉到愛丁堡大學，於 1882 年獲文學碩士學位。之後從事新聞工作，替諾丁罕夏一家報社撰寫每日評論近 2 年。

1894 年結婚，1909 年離婚。因單身又矮小，似乎頗刻意博取別人對其短處的同情。蕭伯納（Bernard Shaw）描述 1928 年在西敏寺參加哈代的葬禮時說，高爾華綏（John Galsworthy）與他本人同時是護棺人，並未隱藏身高，「但巴里知道自己身高比不上我們，刻意讓自己看來高 7.6 公分。」

儘管巴里害羞，卻是一位具煽動力的演說家。1919 年在聖安德魯大學談勇氣的演講，是二十世紀最佳演說之一。任其祕書多年的阿奎斯夫人（Lady Cynthia Asquith）曾以讚賞、了解、和感佩的心情寫下《巴里素描》（1954），書中說：「他的演說均經謹愼撰稿，聆聽卻如同即席演說，且充分配合動作。」

1913 年，巴里獲封男爵，1919-22 年任聖安德魯大學校長。1922 年獲頒勛章（Order of Merit）表彰他服務英國劇院的成就。1930 年起，任愛丁堡大學校長，後死於倫敦。

著作　巴里最後著作《綠林好漢》（1937）是早期作品的選集。每篇文章後附有具啓發性的評論，總成一部非正統的自傳，內容充滿諧趣。該書充分顯示巴里具蘇格蘭人精打細算的本性，因這些作品曾擴編成其首部著作。《古老輕鬆的田園詩》（*Auld Licht Idylls*；1888）毫不隱諱它是舊作的選集，以其出生地基里繆爾和其他地方方言寫成，且曾在週報發表。小說《基里繆爾之窗》（*A Window in Thrums*；1889）來源大同小異，惟內容結構較緊湊，一推出即獲大衆喜愛。1891 年，寫下極感傷的小說《小牧師》，1897 年改寫爲同名戲劇，爲其最成功的劇作之一。《單身男子》（1894）和《多愁善感的湯米》（1896）敍述基里繆爾的一個小男孩，長大後爲成功作家的故事。另一部富想像力的小說《小白鳥》（1902）爲劇作《彼得・潘》的雛形。這是後來一系列關於不老仙童彼得和他的“小媽媽”溫娣的短篇幻想小說中的第一部作品。

劇作　巴里的《小牧師》和隨後的《上流街》（1902）在倫敦劇院均獲成功，且由亞當斯介紹給美國觀衆；亞當斯也是首位扮演彼得・潘的演員。接著，巴里推出頗具逸趣的劇作《可敬的克萊頓》（1902）。力作《婦女皆知》（1903）則又回頭談蘇格蘭的生活和人物。一年後完成《彼得・潘》。

1917 年，巴里創作陰魂不散的《親愛的布魯特斯》，1920 年推出《瑪麗・羅斯》，將女主角帶到赫布立羣島（Hebrides）後神祕失蹤。1936 年，爲奧地利女演員伯格納（Elisabeth Bergner）寫出他最後一部劇作《男孩大衛》，但演出情形遠不及原作精彩。很多巴里的劇作都如此，因其中精微細緻、寓意深遠，和詩意濃厚的舞台描寫，常比人物對話更動人而令人回味。

評價　巴里略帶孩子氣，缺乏自省力。在鉅作《彼得・潘》中，提到神仙的來源，如不經世事的孩子，全不擔心嚇退觀衆。他說：「當第一個嬰孩第一次笑時，化爲千萬笑聲在四周跳躍迴響。此即神仙的產生。」儘管偶有令人應尬字句，他也寫下無數佳詞妙句，見於其成人戲劇和最後一部短篇小說《再見茱莉・羅幹小姐》（1931）。

要對巴里蓋棺論定，實在不易。最嚴苛的論者評其著作陷入感傷的窠臼，卻也得承認其中不乏珠璣，具來去匆匆、不容置疑的魔力。任何負責的批評家都無法否認，巴里劇作中最彌足珍貴的是人物的創造，神祕地掌握戲劇效果。二次大戰後，巴里不再風光，但其最佳作品，特別是劇作，內容生動，想像恢宏，不會爲時代所淘汰。他一生從未樹敵，也沒有門生，獨來獨往亦獨一無二。

Further Reading: Barrie, Sir James M., *The Letters of James Matthew Barrie*, ed. by Viola Meynell (1947; reprint, Century Bookbindery 1983); Baybrook, Patrick J., *J. M. Barrie: A Study in Fairies and Mortals* (1924; reprint, Haskell 1972).

巴里名著《彼得・潘》一書中的插圖。

BERRIE　布里

加拿大安大略省境內的城市。在肯平代特灣（Kempenfelt Bay）附近，濱臨錫姆科湖（Lake Simcoe），距多倫多北方 80 公里。塞汶河供應此城廉價的水力發電，因此這裏工業發達，包括有製革、機器、啤酒生產、鉋刀製造、磨坊、奶油及乳酪製造、肉類包裝及帳棚製造、柏油防水帆布、皮鞋、和化粧品等。該城位於肥沃的農業區內，且是著名的避暑勝地。包爾登營（Camp Borden）這頗具規模的加拿大陸軍和空軍訓練基地，就在城外。人口 38,423。

玻里尼西亞大溪地島的堡礁。

BARRIER REEF 堡礁

是一個以珊瑚或其他有機物質建造的岩脊，露出海面中，大致與海岸線平行，但被一個球形的瀉湖隔開。雖多少都相連續，但通常被水道貫。這些水道成爲到珊瑚礁湖的捷經。不斷地隆起隨著水位的變化有機物質向上而生長發育。最著名爲澳大利亞東北海岸(2,012公里)。參見CORAL。

BARRING OUT 拒於門外

一種曾普遍流行於英國學校的習俗。放假前幾天，男孩閂住校門，並從窗戶公然反抗老師。若學生能連續三天拒老師於門外，則能對翌年的假日提出條件。其來源已失傳。

美國也保留此一習俗。埃格爾斯頓(Edward Eggleston)的《胡賽爾人多烘先生》(*The Hoosier Schoolmaster*, 1871)中的一景即據此而來。

BARRIOS, Justo Rufino 巴里奧斯

西元 1835.7.17-1885.4.2。瓜地馬拉軍人兼政治領袖。生於瓜國聖洛倫索(San Lorenzo)。他意圖將中美洲國家結合成一個政治團體，不幸失敗因而死於非命。

爲自由革命家格那多·巴里奧斯(Gerardo Barrios)之子，格那多早年爲保守派在薩爾瓦多處死。巴里奧斯習法律，步入社會時正值卡雷拉(Rafael Carrera)反自由的極權統治時期，因此他的事業發展受到阻礙。隨後，加入格拉納多斯(Miguel Carcía Granados)領導的自由革命陣營。1865 年卡雷拉死後，自由派抬頭，1871 年保守派總統瑟拿(Vicente Cerna)被黜，巴里奧斯接掌兵符，成爲該國實際上的獨裁者，直至 1873 年他逝世爲止，他都以總統的名義統治瓜地馬拉。

在確信軍隊效忠他之後，巴氏在各方面採開放改革政策。在他統治期間，修築該國第一條鐵道、改善其他道路的設施、且多樣化經營該國農產事業，但這些措施卻使大地主瀕臨破產。巴氏並驅逐耶穌教會及教堂修道士。

巴氏再三干涉薩爾瓦多和宏都拉斯的內政，企圖扶植此兩國自由派掌政。1876 年在他的提議下，中美洲各國的代表在瓜地馬拉召開籌組政治聯盟的會議，但這些努力卻因其他各國發生政變而無法實現。1885 年 4 月 2 日在巴里奧斯率軍進入薩爾瓦多的喀茲帕(Chalchuapa)途中，被殺身亡。

BARRISTER 高級律師

在英國英格蘭和威爾斯開業律師可分爲兩大類：高級律師及初級律師。而高級律師可在高等法院處理案子。在蘇格蘭和愛爾蘭，律師雖也有此種區分，但大體上兩者的職權頗爲類似，蘇格蘭人則視高級律師與律師(advocate)同義。

在英格蘭和威爾斯約有 2,000 位高級律師，他們在全國法院有出庭的權利，從上議院(最高上訴法院)、上訴法院、初級高等法院、高等刑事法院，到各地方性法庭。大體而言，高級律師僅承辦在高等法院審訊的實體民事紛爭、離婚或重大刑事案。而只有透過律師事務所才能聘請到高級律師。

高級律師的主要功能在於提出答辯書狀出庭並對案件予以充分辯論。高等律師常與訴訟當事人的初級律師同時進行工作，由初級律師負責出庭前必要的調查及準備工作。在英國，所有高級律師的成員都在倫敦的坦普爾(Temple)或林肯館(Lincol's Inn)，兩個法學院受訓。其屬於林肯館、格雷館、內坦普爾、中坦普爾等四大法學院之一。

在英格蘭或威爾斯，各級律師中以初級律師的人數最多。在一九六〇年代中其人數約達 21,500。他們對於一般客戶日常交易，家庭及財產等給予建議。通常初級律師僅能在低層次法庭中行使訴訟爭辯權責，其範圍小自地方治安法庭中輕微刑事追訴及婚姻糾紛，或在郡法庭中處理一些非重大的民事訴訟。初級律師業由"法學協會"所管理規範，負責養成初級律師並舉辦特殊資格鑑定考試。

在美國，並沒有高、初級律師之分，一位律師即可爲顧客的法律顧問亦可協助他們進行訴訟，或從事於其他任何種類的法律工作。

BARRON, Clarence Walker 巴倫

西元 1855.7.2-1928.10.2。美國報紙發行人。生於波士頓。經濟報刊先驅。他的貢獻卓越，堅持《華爾街日報》需超越早先只提供空洞統計數字及官樣報表的層次，進而尋覓出隱藏在這些數據或報表背後的事實，且試著向一般讀者作深入淺出的解析。

在波士頓《紀錄報》當過 11 年記者。1887 年成立波士頓新聞社成功地將商業新聞專業化後，1901 年從道瓊斯公司創辦人道(Charles Dow)手中取得該公司所有權。巴倫死時，道-瓊斯公司的主要出版品《華爾街日報》已從地方性小報躍升爲發行東西兩岸的全國性大報。他還於 1921 年創辦全國性的經濟週刊《巴倫雜誌》。

巴倫是位身材碩大，容易與人打成一片，充滿幹勁的人。其兩冊《與巴倫一席談》詳實記載和當代名人的對話，極富歷史價值。其他著作尚有《戰時財政》及《聯邦儲備法案 28 講》。巴倫死於密西根州的巴特溪。

BARRON, James 巴倫

西元 1768-1851.4.21。美國海軍軍官，是十九世紀早期一個著名的海軍爭戰事件中的主角。1798 年他的職銜爲上尉，1807 年時已升至准將，並指揮乞沙比克號。

1807 年 6 月 22 日，當英美尚和平相處時，乞沙比克號被英艦里奧帕號(Leopard)迫停在亨利岬港(Cape Henry, Va.)英艦長要求巴倫交出船上四名所謂的英國海軍逃兵，巴倫拒絕，於是里奧帕號開火，乞沙比克號因剛起航來不及準備，還擊一槍即被迫投降，乞沙比克號受到重創 3 人死亡，20 人受傷，其中包括巴倫在內，英艦抓走所謂的逃兵後，准許乞沙比克號駛回港口。

其後巴倫接受軍事審判，雖免懦弱之譏，但仍疏於採取明確的行爲，而被罰以五年不得領受薪俸。

1813 年復職，但他拒絕再任海上指揮官，同時懷疑數位海軍軍官共謀對抗他，他的敵意集中落在德凱特代將(Stephen Decatur)身上，史蒂芬是軍事法庭的一員，也是海軍英雄。1820 年，他互相決鬥，史蒂芬被殺，而巴倫也在"待命"下度過他的餘生，1851 年卒於維吉尼亞州諾福克。

BARROS ARANA, Diego 巴羅斯·阿拉納

西元 1830.8.16-1907.11.4。智利歷史學家。生於聖地牙哥因健康欠佳而放棄法學研究，而鑽研歷史及文學。他描述 1818-21 年戰役的歷史小品，因而激勵他撰寫大規模的《智利獨立史》(1854-57)。巴羅斯其他重要的著作《太平洋戰爭史》(1881)，及其不朽著作《智利

通史》(1884-97, 15 冊)。1907 年逝於聖地牙哥。

BARROSO, Gustavo 拜羅梭

西元 1888.12.29-1959.12.3。巴西作家兼律師。生於巴西的福塔力沙。曾在福塔力沙和里約熱內盧主修法律。編過《雜誌》(1908-09)和《商業雜誌》(1911-13)。1919 年一次大戰後，他以巴西代表團秘書參加凡爾賽和會，1922-59 年任巴西國家歷史博物館館長。

拜氏寫過小說、歷史和政治短論，作品包括《陽光大地》(*Terra de sol*, 1912)、《英雄與強盜》(*Heróis e bandidos*, 1917)、《海底旅行》(1934)、《巴西祕史》(1936-37, 2 冊)。1907 年卒於里約。

BARROW, Henry 巴羅

西元 1550？-1593.4.6。英國教會改革者。爲公理教創設者之一。自劍橋畢業後，巴羅一直在宮廷過著浮華的生活，1581 年因聽到一席講道並經過一段時間的研讀、隱居生活後，改變成爲一名嚴謹的清教徒。他受宗教改革家布朗(Robert Browne)及兩個獨立於英國教會的教會團體影響頗深。因而主張國教教會的廢除，對基督教真正精神的實踐有必要性。他和布朗並堅信教會無須國家議會許可就有權利與責任實施必要的改革。

因巴羅是個正直、雄辯的演說家，故其出席於倫敦舉行的分離派之祕密會議，使他成爲國家與教會眼中的危險人物。對這兩個權威而言，於英國國教教會的效忠與否事關國家安全，因此缺乏忠誠常被認爲是有叛國的嫌疑。1586 年，巴羅因參與分離派的活動而被囚禁。1593 年與急進改革家葛林伍德(John Greenwood)被判絞刑而死。

BARROW, Isaac 巴羅

西元 1630-1677.5.4。英國數學家和神學家。是牛頓在劍橋大學的老師和朋友。生於倫敦，早年就讀查特豪斯(Charterhouse)及非特斯德(Feldsted)的學校時即展現才能，爲其未來偉大名聲的前兆。1643 年進入劍橋三一學院，1647 年獲選爲學者。原習解剖學、植物學、化學，並準備從醫，後轉學神學、數學及天文學。1653 年獲牛津大學文學碩士學位。

1655-59 年周遊歐洲大陸後，所譯之歐幾里得的《幾何原本》於劍橋出版。回來後不久即受聖職。

1660 年任劍橋大學希臘文教授，兩年後任幾何學教授，並入選皇家學會成立後的第一個會員，同年受聘爲首位劍橋大學盧卡斯講座數學教授。

巴羅的數學和神學觀念影響其學生牛頓。牛頓曾聽聽巴羅講授分析切線和求出面積的方法，巴羅可觀的數學才能成爲牛頓在微積分發展的基礎。

1669 年因堅信自己負有宗教責任，乃放棄數學致力神學，便在出版《光學講義》後，將教授席位傳予牛頓。

1673 年查理二世任命巴羅爲三一學院院士，1675 年當選劍橋大學副校長，兩年後逝於倫敦。

其他著作尚有《歐幾里得學》(1657)、《阿基米德的著作》(1675)、《幾何學講義》(1676)，促進微積分的發展。而其英文著作皆屬神學，以《論教宗的主權》(1680)最重要。參見 NEWTON, SIRISAAC。

BARROW, Sir John 巴羅

西元 1764.6.19-1848.11.23。英國旅行家和海軍軍官。生於英國蘭開夏的阿威斯頓(Ulverston)附近。早先任外交官祕書時，拜羅曾遊歷過中國和南非，1804 年他被任命爲海軍事務官，並達 40 年之久。到北極從事探險活動是他的興趣之一，他曾鼓勵和協助過許多探險家。非洲的巴羅海峽和阿拉斯加的巴羅角即爲紀念他而命名的。他也是皇家地理學會的主要創辦者，且於 1835 年被此學會授予爵位。1848 年逝於倫敦。

BARROW 巴羅

美國阿拉斯加州境內的村莊，爲美國最北的社區，也是世上最大的愛斯基摩人村莊。距巴羅角西南 14 公里。人口 2,207。

該地居民以捕鯨爲業，有現代化的商店、咖啡館、戲院、學院、醫院、教堂。這裏大部分的房屋是在二次大戰時所建，以木材和夾板建築，並以瓦斯管引來附近油井的天然氣，以提高室內溫度。美國海軍在這村莊附近設有北極研究實驗室。

巴羅原只是一個小村落，一九三〇年代，愛斯基摩人爲取得美國政府的援助大批湧入此地，且定居下來。1942 年美國海軍將此地劃爲第四號海軍石油保留地，作爲內陸石油探測基地，並僱用許多愛斯基摩人從事探測工作。美國海軍爲保持愛斯基摩人傳統捕鯨的生活方式，特別准許其所僱用的愛斯基摩人兼任捕鯨工作。如此便可使這些愛斯基摩人在海軍的工作結束後，重拾舊業。

BARROW, Point 巴羅角

阿拉斯加的一個岬角，爲美國的最北端，位於北緯 71°25′，西經 156°20′處。巴羅角是一處長 6.4 公里的沙洲低地，於 1826 年 9 月，被英國海軍將領威廉佛雷德里克(Frederic William Beechey)所發現，以北極探險的援助者巴羅爵士(John Barrow)之名命名。

BARROW 土石塚

考古學名詞。在英格蘭用來表示建在墓葬上的土塚。在蘇格蘭、愛爾蘭及威爾斯，此建築以石材構築，稱爲石塚。在美國自首次發現印第安土石塚以來，喜用葬塚來稱呼。

從石器時代至基督教傳入時期，整個西方世界都建造土石塚。石器時代的土石塚通常是長形及合葬，但銅器時代傾向圓形而單葬。建構時通常將屍體、武器、裝飾物和珍貴財物置於石窖中，其上再以土覆蓋。

英格蘭擁有世界上最大的土石塚。其一在維特夏(Wiltshire)的西貝里山(Silbury Hill)，有 51.8 公尺高，占地約 2 公頃。另一個是 1939 年發現的薩頓胡船塚(Sutton Hoo Ship Burial)，古代的盎格魯撒克遜國王(西元 650-660)及裝有其財寶的一艘船約 23.3 公尺葬於此。

BARROW-IN-FURNESS 巴羅

英國蘭開夏境內的海埠及工業中心，位於弗尼斯半島西南海岸，距利物浦西北 80 公里。瓦尼島(island of Walney)亦在巴羅的行政區內。

一八〇〇年代中期，巴羅只是一個人口三百人的小漁村，後成長迅速是因區內赤鐵礦的開採及鐵路途經此處。巴羅自東歐及加拿大進口木材，從伯爾發斯特(Belfast)及北愛爾蘭進口牛羣，也從美國進口罐裝食品。大量的鐵礦和生鐵則自此輸出。而巴羅、人島和伯爾發斯特之間的人員的往來亦相當頻繁。

巴羅也是主要的造船工業、引擎製造工業中心，並有規模龐大的鑄鐵廠及煉鋼廠，亦有鐵路車輛、武器、化工等工業。此外，也有磨坊、造紙工廠、製鹽廠。小型工業生產繩索、船帆與磚塊等。

巴羅是個自治城市，它的都市建設採長方形的規劃。城中有學院、免費的公立圖書館和勞工協會。城郊的的維卡斯鎮(Vicarstown)，沿瓦尼島東海岸發展。在巴羅附近有 1127 年興建的弗尼斯修道院(Furness Abbey)，這是一所本篤會的道院，惜目前僅留殘垣。人口 64,927(1961)。

BARRUNDIA, Jose Francisco 巴倫帝雅

西元 1784-1854.8.4。中美洲政治家，爲中美洲國家邦聯的熱心提倡者。生於瓜地馬拉，1813年因反對西班牙統治被以叛國罪名處死，逃獄後於1819年成爲革命黨領袖。1823-24 年間，他是自由色彩邦聯憲法的中美洲制憲會議成員，1829-30 年出任中美邦聯總統。此邦聯於 1838 年瓦解，但於 1851-52 年間短暫復活，他再度擔任總統。

巴倫帝雅於 1854 年以宏都拉斯部長身分赴美，提議將宏國併入美國，但協議未成就於 1854 年在紐約市遽逝。

BARRY, Sir Charles 巴里

西元 1795.5.23-1860.5.12。英國建築師。生於倫敦。爲倫敦西敏寺區國會大廈的設計者。年輕時在一家估價公司當學徒。很早就展現了繪圖的天分，他的很多作品曾展示於皇家學院。1817 年，他帶僅有的數佰英鎊遺產，花三年的時間遊歷義大利、希臘、中東，研究並素描許多吸引他的建築物。1820 年返回倫敦，他的素描圖很快便吸引當時的英格蘭頂尖建築師的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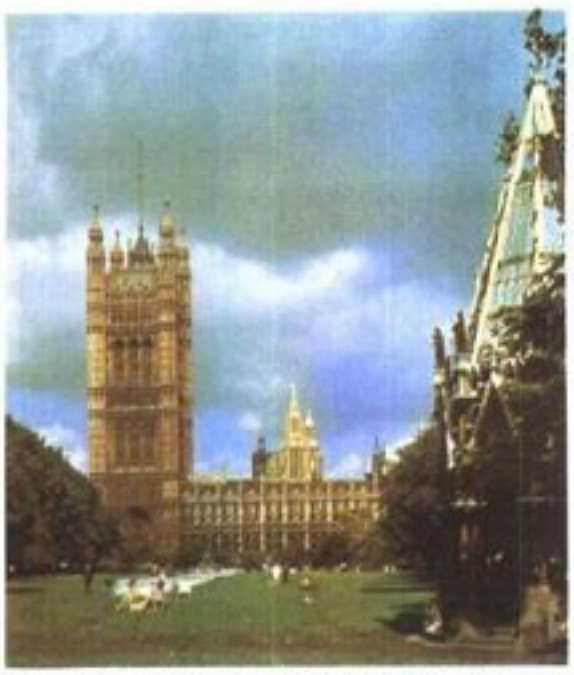
英國國會大廈的維多利亞塔是巴里的傑作。

此時巴里定居倫敦，並開始執業。他的早期設計作品包括布來頓市聖彼得教堂的平面(1823)、曼徹斯特市的皇家美術學院(1824)、倫敦市旅遊者俱樂部(1829-31)。1833-36 年他爲伯明罕愛德華國王學院所做的設計，標示了他首度使用垂直式風格的重要手法。這種垂直式風格是以強調垂直線條爲特徵的哥德式造型。許多批評家認爲倫敦的改革俱樂部(1837)是巴里最好的作品。它是以義大利皇宮式的建築，內有當作大畫室的頂蓋庭院。

1835 年原有國會大廈毀於水災，次年舉行其設計競圖，結果巴里獲得設計權。1837 年，他開始營造新國會大廈，這個業務成爲他餘生最主要的急務。雖該建築的設計極爲複雜，但巴里仍成功地援用他早期已使用於愛德華國王學院的垂直式風格，設計了相當簡潔的外觀。該建築物於 1852 年正式啓用，直到 1860 年巴里逝於倫敦的數年後才完工。其子，愛德華・巴里(Edward Barry, 1830-80)負責監工直到完成。

巴里於 1841 年成爲皇家藝術學院的一員，1852 年受封爵士。由於受制於當時的權宜性和環境，巴里的早期作品，無論是哥德式或古典式，皆使他成爲一位折衷式的建築師；但他的晚期作品卻相當傾向於哥德式。他所設計的建築物常用塔和圓頂來裝飾天際線，而使用於國會大廈的塔和圓頂則通常被認爲是世界上最好的建築物之一。

BARRY, Elizabeth 巴里

西元 1658-1713.11.7。英國女演員，是英國舞台上第一位有成就的女性。以演悲劇著名，和貝特頓(Thomas Betterton)搭檔演出對手戲多年。巴瑞終身未嫁，受羅徹斯特伯爵監護，也是他的情婦，劇作家歐特威(Thomas Otway)也愛上她；雖毫無機會可言。所演角色逾百個，包括歐特威寫的《孤兒》劇中的莫妮米亞及《依然如昔的威尼斯》劇中的貝爾薇黛拉。1710 年退休，1713 年逝於亞克屯。

BARRY, Jonh 巴里

西元 1745-1803.9.13。美國海軍軍官，被認爲是美國獨立戰爭中最聰敏、大膽的指揮官之一。生於愛爾蘭的達肯森(Tacumshane)，少時即登船出海，在費城成爲一個船主，革命戰爭爆發後，他是首位被大陸會議任命的艦長之一。

他指揮船艦列克星敦號，於 1776 年 4 月 7 日將英艦愛德華號擄進乞沙比克灣，爲美國戰艦對英國船艦第一次的俘擄行動。同年年底，巴利領導四艘小艇進行一項著名的突襲，攻擊費城附近德拉瓦河的英船，擄獲大批物資。不久，轉任美國陸軍，在 1776 年 12 月 26 日的特藍頓(Trenton)戰役中領導一支砲兵志願軍。從 1780 年到戰爭結束，他指揮聯合號戰艦，數次與英軍交戰，1783 年 3 月 10 日與英艦西比爾號(Sybil)遭遇，是美國獨立戰爭中最後一次海戰。

後來美國重新整建海軍，巴里被任命爲資深艦長，同時於 1794 年掌管新戰艦美國號的指揮權。在美國與法國海戰期間(1798-1800)，巴里統掌美國在西印度羣島所有戰艦的兵符，並得到 7 項勳獎。停戰的談判代表們即搭乘巴里所指揮的美國號前往法國談判。1803 年逝於費城。

BARRY, Philip 巴里

西元 1896.6.18-1949.12.3。美國劇作家。生於紐約的羅徹斯特，擅寫生活習俗的喜劇。1919 年畢業於耶魯大學，隨後參加貝克(George Pierce Baker)在哈佛大學主持的編號 47 號的 "戲劇坊" 寫作課程。1922 年，劇本《你和我》贏得哈佛獎，並在紐約做職業性的公演。

巴里寫了一系列著名而受歡迎的喜劇，有《假日》(1929)、《明日復明日》(1931)和《動物王國》(1932)。其最成功的喜劇《費城故事》(1939)諷刺上流社會習俗，並於 1940 年拍成電影且極受歡迎。後期作品包括《愚昧的觀念》(1944)。

巴里較嚴肅的劇作雖獲得一些評論家的好評，演出並不成功，如《約翰》(1927)是關於施洗約翰生活的實驗劇；《宇宙旅館》(1930)是探討劇中角色心理問題的作品。最成功的兩齣是《小丑來了》(1938)和《自由的瓊斯》(1940)，前者以巴里的小說《天堂的戰爭》(1938)爲藍本，描述善惡衝突的寓言；後者靈感則來自二次大戰的爆發。1949 年逝於紐約。

BARRY, Spranger 巴里

西元 1719.11.20-1777.1.10。愛爾蘭演員。生於都伯林。爲英國演員賈里克(David Garrick)的強力對手。1744 年在都伯林史馬克艾利劇院(Smock Alley)首次登台演出奧賽羅。1746年在倫敦特魯里街劇院(Drury Lane)和賈里克輪演《哈姆雷特》和《馬克白》。兩人曾同台分飾歐特威(Thomas Otway)《依然如昔的威尼斯》中的傑菲爾(Jaffier)和皮耶(Pierre)、《孤兒》中的夏蒙(Chamont)和卡斯達列歐(Castalio)；羅威(Nicholas Rowe)《回頭浪子》劇中的羅薩端歐(Lothario)和哈瑞修(Horatio)。

1750 年，到科文特加登劇院(Covent Garden)演出羅蜜歐、李爾王、理查三世，同時，賈里克也在特魯里街劇院演出這些角色。巴里被公認爲當時舞台劇大情人之一，甚至比賈里克扮演的羅蜜歐更迷人。1854-58 年，試圖在都伯林成立劇院，但失敗，回倫敦後在秣市劇院(Haymarket)演出。1766 年賈里克請他再度於特魯里街劇院演出。1768 年，巴里與也演過悲劇的傑出喜劇演員丹色(Ann Street Dancer, 1734-1801)結婚。兩人在特魯里街和科文特加登劇院同台演出，至 1777 年巴里逝世止。

BARRY, William Taylor 巴里

西元 1784.2.15-1835.8.30。美國政府官員。生於維吉尼亞州路能堡(Lunenburg)，在肯塔基州勒星敦市擔任執業律師，1806 年選爲肯塔基州衆議員，1814-16年爲聯邦參議員，1817-21 年出任州參議員。在 1828 年總統大選中爲傑克遜的堅強支持者，並從 1829 年開始在傑克遜的內閣中擔任郵政總局局長。雖國會的郵政調查報告指出，對他的各項指控並不成立，但巴里仍於 1835 年辭職。被任命爲駐西班牙公使，在赴職途中逝於英國。

BARRY LYNDON 巴里・林登

英國作家薩克雷(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所著的小說。1844年始於《傳瑞哲雜誌》上連載，當時定名爲《費茲布德所著的巴里・林登的遭遇，上個世紀的羅曼史》。1856 年結集出版，並易名爲《巴里・林登回憶錄》。這部小說是部篇幅較短的小說，雖未廣受讀者的青睞，但文評家認爲這是薩克雷最成功的作品之一。

當時的小說流行描寫邪惡的角色，將之視爲英雄崇拜的對象，如菲爾丁(Henry Fielding)所著的《江奈生・魏爾德傳》(1743)，及利頓(Bulwer-Lytton)所著的《尤金・阿拉姆》(1832)，而薩克雷此部小說即在諷刺這種類型的小說。但主角巴里・林登所具有的坦誠及勇氣的性格，雖削弱諷刺力量，卻反而使得讀者對主角更感興趣。

主角巴里爲一寡婦的獨子，貪婪的親戚謀奪了他們母子的財產。而巴里愛上表妹諾拉，與她的未婚夫決鬥，而被迫逃往都柏林。在都柏林，他加入英軍，後成逃兵加入普魯士軍隊。七年戰爭結束後，腓特烈大帝遣派他去監視一位奧國情報分子。而這人竟然是巴里的叔叔，住在德勒斯登，名爲波利巴利的巴里(Barry of Ballybarry)，是一位賭徒。巴里放棄替普魯士工作，而與叔叔合作，參與賭博，贏得了一大筆財富。有錢之後，巴里便妄想社會地位能夠提升，於是猛烈追求翁諾瑞

亞·林登夫人(Honoria Lyndon),恐嚇林登夫人與他結婚,果遂其願。婚後,巴里用林登夫人姓氏,並虐待她及其子,揮霍她的財產。後來林登夫人的親戚合力將他送進監獄,而死於獄中。

全書由巴里以第一人稱敍述。

BARRYMORE 巴瑞摩家族

美國極負盛名的戲劇世家,有「美國劇壇皇室」之稱。「巴瑞摩」乃是布萊思(Blythe)家族的藝名,法律上從未採用。

莫斯瑞(Marice Barrymore,1847-1905.3.26) 生於印度亞格拉(Agra)。本名赫伯特·布萊思(Herbert Blythe)。英國東印度公司一檢查員之子。後負笈英國牛津大學習法。熱衷拳擊,1872 年贏得業餘拳擊及女皇獎杯冠軍,同年踏入倫敦戲劇界,於《倫敦保險》劇中首次登場,取藝名「巴瑞摩」。1875 年於波士頓演出其在美國的處女作《煤氣燈下》,後至紐約參加莎翁名劇演出,極獲好評。

1876 年娶女演員喬吉安娜。1878-79 年間,與妻子內弟隨劇團至各州巡迴演出。其最著名的舞台搭擋是莫吉斯卡女士(Mme Helena Modjeska),並爲她寫下《納吉斯卡》一劇,於 1884 年演出。常於歐洲表演,極受英國上流社會歡迎。其妻於 1893 年逝世,次年娶佛勞德(Mary Floyd)。1901 年精神崩潰。在紐約亞密提准爾(Amityville)療養院度其餘生。

喬吉安娜(Georgianna Emma Drew Barrymore,1856-1893.6.2) 莫瑞斯之妻。生於賓州費城。演員德魯夫婦(John and Louisa Lane Drew)之女。1872 年在母親指導下,於其雙親經營的費城凱旋劇場(Arch Street)首次登台,演出《淑女戰役》。1876 年 12 月 31 日與莫瑞斯結婚。所育三名子女萊昂內爾、愛特爾、約翰,均爲美國劇壇傑出人士。一生最負盛名的演出包括《皆大歡喜》、《離婚》、《醜聞學校》。逝於加州聖巴巴拉。

萊昂內爾(Lionel Barrymore,1878.4.28-1954.11.15) 生於費城。本名萊昂內爾·布萊思。莫瑞斯之長子。1893 年首次登台,與外祖母同台演出《對手們》。兒時志願爲畫家,恪於家族傳統終在舞臺發展。1898 年和舅父約翰合演《木乃伊及蜂雀》,以街頭簡風琴手一角而成名。重要演出包括《彼得·依貝特森》(1917)、《戲謔》(1919)、《馬克白》(1921)。

其電影處女作是默片《紐約紅衣主教》(1915)和璧克馥(Mary Pickford)演對手戲。1931 年因演出《自由的靈魂》(1931)而獲金像獎。另與其弟約翰合演《亞森·羅蘋》(1931)及《大飯店》(1932)。兄妹三人合演《萊思普亭和女皇》(1933)及《金銀島》(1934)。自 1934 年起每年扮演狄更斯小說《耶誕頌歌》(Christmas Carol)中吝嗇鬼一角而馳名廣播界。

晚年雖因數次後腿骨折而跛足,仍坐著輪椅活躍於舞台及銀幕。其亦爲頗具才氣的作家,著有小說《康敦懷恩先生:一則道德故事》(1953)。1954 年逝於加州洛機磯。

愛特爾(Ethel Barrymore,1879.8.15-1959.6.18) 生於費城。本名愛特爾·布萊思。莫瑞斯之女。1896 年首次登台,和舅父演出《蘿斯瑪麗》(Rosemary),1901 年在紐約主演《外行的金克斯上尉》,演技精湛,被譽爲美國年輕女演員中的佼佼者,爾後在《傀儡家庭》(1905)、《坐在火爐旁的愛麗絲》(1906)、《銀盒》(1907)、《凱特表妹》(1912)、《失勢》(1919)、《第二任坦克瑞夫人》(1924)等劇中演技亦受好評。1922-26 年又以扮莎劇人物而聞名。

1928 年爲慶祝愛特爾巴瑞摩劇院(Ethel Barrymore)在紐約開幕,演出《天國》。此後演出《玉米青青》(1940)和《被盜用的天堂》(1944)也倍受讚賞。所拍的電影中以《寂寞芳心》(1944)最著名。1959 年逝於洛杉磯。

約翰(John Barrymore,1882.2.15-1942.5.29) 生於費城。本名約翰·布萊思。莫瑞斯之幼子。曾在紐約兩家報社任短期插畫家。1903 年首次登台於芝加哥,演出《馬格答》。在紐約演出《獨裁者》(1905)後,於美、英、澳大利亞各地巡迴演出。在高爾斯華綏(John Galsworthy)的劇本《公理》(1910)中,首次飾演重要角色。隨後和其兄主演《彼得·依貝特森》及《戲謔》。

1920 年首次飾演莎劇要角理查三世;1922 年以飾哈姆雷特一角,被譽爲當時最偉大的莎劇演員。

1923 年告別劇場躍登銀幕。重返舞台演出一齣劣戲《親愛的孩子》(1939)。早期電影佳作包括《傑凱爾博士與海德先生》、《博·布魯梅爾》、《海獸》、《唐璜》。晚期佳作有《白鯨記》、《大飯店》、《二十世紀》、《羅密歐與葉麗葉》。晚年成爲知名的廣播劇演員。1926 年出版自傳《一個演員的自白》。1942 年逝世於洛杉磯。

黛安娜(Diana barrymore,1921.3.3-1960.1.25) 生於紐約。本名黛安娜·布萊思。約翰·巴瑞摩和第二任妻子所生。1939 年在百老匯首次登台,演出《浪漫的狄更斯先生》,之後演出《飛鷹中隊》(1942)、《象牙樹枝》(1955)等劇。1945 年演出電影《勇敢女士》。1957 年出版自傳《太多、太快》,記述其戒除酗酒惡習的經過。1960 年逝世於紐約。

小約翰(John Barrymore Jr.,1932.6.4-) 本名小約翰·布萊思。生於加州比佛利山莊。約翰·巴瑞摩和第三任妻子所生。電影處女作爲《無賴漢》(1950),之後有《當城市睡去》(1956)、《重要的一夜》(1960)等作品。

BARSTOW 巴斯托

美國加州東南的城市位於聖伯那迪諾郡(San Bernardino)境內,距洛杉磯東北 145 公里。該城位於一大片沙漠之中,但境內農、礦場遍布,早期此城爲一邊區礦業城市。目前此爲重要的鐵路交通樞紐,而阿奇申(Atchison)、托皮卡(Topeka)和聖大非(Santa Fe)鐵路的柴油電力機車維修工廠也在此。附近有座美國海軍陸戰隊的軍需庫及金石追蹤站。一八八〇年代早期以開採銀礦著稱的卡利科鬼城(Calico)就在附近。1886 年,此城是以聖大非鐵路總裁斯特朗(William Barstow Strong)之名而命名,1947 年併入加州。該城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7,690。

BARSUMAS 巴蘇馬斯

西元 420？-490？。他是敍利亞的一位修道士,尼西比(Nisibis,今土耳其的Nasaybin)地方的主教,極力支持景教。該教推崇肉身基督的二性論(參見NESTORIANISM)。其皎依者於439年在拉特西尼會議(Latrocinium)被判有罪,但該判決隨後於 451 年被卡西頓松會議(Chalcedon)所批駁而宣布爲無效。巴蘇馬斯於 457 年之後成爲尼西比地方的主教,他在波斯的宮廷廣受歡迎,被視爲景教的領袖,他常用武力推展他的信仰。他在尼西比建立的神學院頗具影響力。

BART, Jean 巴爾特

西元 1650.10.21-1702.4.27。法國海軍。生於敦克爾克。原先加入荷蘭海軍,1672 年法荷之戰爆發後,他回到法國海軍服役,指揮一艘私掠船(昔日一種私有的武裝船,戰時可攻擊敵船)。很快就聞名遐邇,並爲路易十四重用,負責在地中海搜尋敵艦。1686 年他被任命爲船長,1697 年指揮一支戰隊。

1692 年,巴爾特突破英荷艦隊對敦克爾克的封鎖,摧毀許多商船,最後登陸英國的紐塞附近,毀掉 200 棟的房屋,並擄回大量的戰利品。次年在屠維爾(Tourville)指揮下,協助擊退英荷艦隊。他個人所乘的單艘戰船葛羅里斯號(Glorieux)就摧毀了六艘敵艦。他的銅像是由安琪兒(David d'Angers)所雕塑。於 1845 年在敦克爾克首次展現。1702 年逝於敦克爾克。

BARTAS, Seigneur du 巴爾塔斯

西元 1544-1590 年。法國作家兼外交官,以著名敍事詩《創世的六天》聞名。作品敍述上帝創世的經過,可能影響後來米爾頓(John Milton)的《失樂園》。

生於蒙佛,是富有的胡格諾家族(Huguenot)之子。其第一篇長詩是《猶滴傳》,隨後 1578 年寫出第一本《創世的六天》;後者首次由錫德尼(Philip Sidney)將部分譯成英文,1608 年由西爾維斯特(Joshua Sylvester)完成英譯本。1587 年,他以納瓦爾的亨利國王(即後來的亨利四世)的外交官身分出使蘇格蘭和英格蘭。惜第二本有關聖經的敍事詩《創世的六天》尚未完成,便在巴黎逝世。

BARTER 物物交換

指不使用貨幣的財貨或勞務的交換。在貨幣發明以前,最早期的貿易是採用物物交換形

式。世上很多地區的非文明民族間，物物交換仍廣泛地被使用；但使用國家通貨形式的貨幣在各處已有取代古代物物交換習慣的趨勢。

早期貿易 物物交換是市場發展最早的基礎，甚至在沒有一個標準交換媒介情況下，出現"公平價值"或"等值"的觀念。像"價值"和"價格"觀念一般是在討價還價的過程中發展，達到共同一致的公平價格的一種方式。一個人希望藉物物交換來交換他剩餘的馬鈴薯，第一必須找到有人需要他的馬鈴薯；第二有賣主所需的東西來進行交換。一個希望得到馬鈴薯的人必須找到有人要賣馬鈴薯且希望得到該買主可供給的東西。然後這兩個人必須議價來決定要用多少馬鈴薯來交換其他商品。

人類學家發現在部落和民族之間物物交換的例子多於這些羣體之內的交換。這最可能的解釋是由於內部交換常是社交和禮貌上贈送禮品的象徵，而羣體的物物交換則是滿足經濟需要的一種手段。部落民族如同國家，在經濟上很少自給自足，而必須尋找補充他們自己所能生產的東西的不足方法。

無言的貿易 物物交換最引人注意的形式是所謂"無言的貿易"即羣體之間的物物交換方式不發生直接的接觸。一方將貿易的物品留在一個選定的地方。另一方的成員則稍後到來，若發現想要的物品則將自己的貨品留下以交換取走的物品。此種物物交換發生在有敵對關係的羣體之間或彼此毫無關係和互不通曉對方語言的民族之間。

無言的貿易例子曾被古代和中古歷史學者如希羅多德和班圖塔(Ibn Battuta)所記錄。現代的人類學者曾觀察到加州印地安人、剛果的匹美人和班圖人、新幾內亞的上著及其他部落間的無言的貿易。這些例子顯示出如何藉貿易的需要，越過似乎不能克服的困難。

貿易鏈 部落間的貿易常影響貿易合夥的發展，其中的一些形成通過很多羣體和穿越數百哩的鏈。這種形式的物物交換例子曾被發現在今日的澳洲部落間：來自南方的石斧以這種方式分布到北方部落。這樣的貿易鏈或許也可解釋爲什麼一些東西，像墨西哥灣的梭魚顎和落磯山脈的雲母會被發現在俄亥俄州的史前民族霍普韋爾族(Hopewell)的考古遺物中。

即使在工業社會中，一些物物交換依舊繼續進行著。例如在美國，透過報紙廣告欄的媒介所進行的"以物易物"在純粹形式上仍是物物交換。

BARTERED BRIDE, The 被出賣的新娘

捷克作曲家斯美塔納(Bedřich Smetana)的三幕喜歌劇，薩比納(Karel Sabiná)撰寫劇本。捷克劇名爲(*Prodaná Nevěstě*)，1866 年 5 月 30 日首演於布拉格國家劇院。1893 年 8 月 20 日在美國芝加哥秣市戲院(Haymarket)演出。英國、美國常演其德文譯本(*Die verkaufte Braut*)。斯美塔納爲現代捷克音樂的創建者。因批評家評其第一部歌劇《波希米亞的勃蘭登堡人》，華格納色彩過濃，爲證明能以捷克風格作曲，遂寫下此劇。

《被出賣的新娘》敍述瑪麗的婚嫁問題。她父母安排她嫁給地主米查的兒子文澤(Wenzel)，但瑪麗卻和來路不明的漢斯相愛，婚姻掮客凱察爾(Kezal)要漢斯放棄瑪麗，漢斯收賄同意，並在婚約上規定瑪麗須嫁給米查的兒子。瑪麗憤而同意嫁給文澤，然婚禮上，米查認出漢斯是他和前妻的兒子，遂符合婚約上的規定，瑪麗和漢斯便在雙親祝福下成婚。

BARTH, Heinrich 巴爾特

西元 1821.2.16-1865.11.25。德國探險家及地理學家。生於漢堡。1845 年到地中海沿海的國家，展開生平第一次的探險。1847 年回到德國後，發表一篇旅遊札記《地中海諸島之旅》(*Wanderungen durch die Küstenländer des Mittelmeers*, 1849)。

第二次航行，是應英國政府的邀請，參與非洲中部的探險。這次探險耗時五年，跋行了 19,312 公里，深入非洲內部。這些探險經歷都蒐集在《中、北非探險之旅》(1857-58)。1865 年逝於柏林。

BARTH, John 巴思

西元 1930.5.27- 。美國小說家，生於馬里蘭州的劍橋。早期喜好爵士樂，曾在紐約茱麗亞音樂學院學過管弦樂編曲。後來在巴爾的摩的霍普金斯大學修得學士及碩士學位，畢業後到賓州大學和布法羅紐約州立大學教英文。小說作品有《流動的歌劇》(1956)、《路的盡頭》(1958)、《醉草因素》(1960)、和《羊孩子蓋爾》(1966)。

巴思的小說著重於幽默和超現實想像的結合，以表現嚴肅的主題，他自己承認深受喬艾斯和卡夫卡影響。《女子：男人的激勵物》爲其最重要的作品，根據作者所言，化明喻爲暗喻如同「一所大學就是一個世界，而不是像個世界」。

J.巴思

K.巴特

BARTH, Karl 巴特

西元 1886.5.10-1968.12.9。瑞士宗教家。生於巴塞爾。曾在伯恩、柏林、馬堡、土賓根就讀。1909 年在日內瓦成爲助理牧師，1911 年被任命爲阿爾高(Aargau)的沙蕾維爾城(Safeniwill)牧師。在此當一次大戰期間，他受到砲兵的襲擊，這帶給他對文明毀滅的經驗。戰後，他先後在哥丁根(1921)、明斯特(1925)、波昂(1930)等地教授神學。1935 年由於反對納粹政府，所以回到瑞士的巴塞爾教書並逝於此地。

巴特是位民衆化的牧師及神學類書籍作者，是現代宗教思想家最有影響力之一。他的宗教立場改變不只一次，事實上其宗教理論對當代存在主義的思想較具吸引力，他常談當代人所注意的神學問題。他所寫的《羅馬書》(1919)就是新而獨立的神學著作，談及所有的基督教教義。《上帝與神學世界》(1924)是較受人歡迎有關現代聖經理論詳解的原則，此時仍與宗教改革派的基本教義相吻合。《基督教教義》(1927)及《我相信》這兩本書更有系統地顯示出他的觀點。此外，他的目標主要是評論及更正當時的神學論點並強調啓示的存在。1932 年他大力從事有系統、考證、護教等著作。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他的著作已出 13 巨册。

神學危機 巴特從事聖經的自由評論及對正統或新式正統神學解釋曾在所有基督教會中吸引不少學生前來聽講，連基督教外的人士慕名而前來聽講的。二十世紀前期他不和德國主要的神學家們如哈爾納克(Adolf Harnack)和赫爾曼(Wilhelm Herrmann)等來往。對戰爭中及面臨毀滅的世界而言，他們"自由派"神學似乎太理論化。

巴特所要清楚強調的是「神學」。因爲對羣衆而言，已往的世界和戰爭的恐怖，表示出似乎不僅是上帝的不存在，同時對解釋神的行事方式也找不出合理的神學去應付。所有傳統的神學深植於教父、士林派、學者、宗教改革派神學之中；在現代民衆的思想中，否認上帝的存在與不能瞭解祂，他以爲傳統神學在無法忍受的重擔之下已崩潰。上帝仍是「未知之神」。啓示並未到達歷史與哲學演進過程的彼端，但它卻能超越歷史。歷史只是一個計

書或指出眞實性的寓言。基督教義集中在超自然之神基督身上，而不是在歷史上的耶穌身上。人類墮落不是歷史上的事件，而是超歷史的眞實，至目前仍可看到、證明、實驗。所以人類存在的每一時刻呼籲人們要決定，並非是創造一個理想的國家——天國，而是要增加神的榮耀。沒有人能肯定他將得救，但靠神的仁慈卻能希望得著。

基督論的中心立場 巴特拒絕所有西方的傳統思想，特別是羅馬的「自然神學」論點。巴特的理論不是反對柏拉圖與康德等偉大學人所建立的哲學體系，而是加以補充。因哲學的矛盾是由於現代「辯證法」的策略所引起來的，而不是柏拉圖的論點，也就是今天眞理與見識互相抵觸的「無人世界的辯證法」，唯一可能協調的方法就是承認「我們只看見一部分」。這並非是上帝的錯，亦非在上帝的啓示中有什麼可悲的缺點，而是人類無法同時看見主觀的或客觀的兩面。在今日世界中爲有限的觀察者與解釋者如我們而言，這樣的「辯證法」是無可避免的。

上帝的基礎仍以基督教神學的基本觀點而言，有關基督的啓示已完整無缺，那麼基督學的中心點便相當清楚明白了。巴特等人之說並非教會傳統標準的基督教論點：即以上帝爲中心，因人類墮落，上帝便派遣祂的兒子——基督道成肉身，爲人類被釘在十字架上，這樣完成了上帝創造人的心意。士林派學人強調，無論人類墮落與否，基督道成肉身是必然的，這種傳統的神學爲巴特已失去意義，他不但否認上帝是造物主，也不承認神是救世主（指基督耶穌）與聖化人者（指聖靈），雖他並不曾明言否認上帝是三位一體的教義（但實際上他已間接否認這端信條）。因此近來基督新教的護教書類相當多而意見不一，但多引述巴特的「不知之神」與「完全另外一位神明」，和他否認人對前途會肯努力或自救等新說。

Bibliography
Bolich, Gregory G., *Karl Barth and Evangelicalism* (Intervarsity 1979).
Davaney, Sheila G., *Divine Power: A Study of Karl Barth and Charles Hartshorne* (Fortess Press 1986).

BARTHE, Richmond 巴爾塞

西元 1901.1.28– 。美國黑人雕塑家。生於密士失必州聖路易灣。最著名作品是傑出黑人的肖像雕塑。1945 年爲紐約大學名人紀念堂完成華盛頓半身雕像。1952 年爲海地政府完成勒歐佛圖爾（Toussaint L'Ouverture）與德薩利訥（Général Dessalines）雕像。1924-28 年在芝加哥藝術學院研習繪畫，之後轉向雕塑。曾獲多項榮譽獎，包括羅森沃德獎（1931-32）和古根海姆獎（1940-41）。

BARTHELEMY, Marquis Francois de 巴泰勒米侯爵

西元 1747.10.20-1830.4.3。法國外交官。生於法國歐巴涅（Aubagne），由其叔父，亦即《阿納卡西斯》的作者巴泰勒米（Jean Jacques Barthélemy）撫養長大，後再由舒瓦瑟爾公爵（Choiseul）將他帶入外交界。1795 年，他成功地與西班牙、普魯士、及赫斯選侯（Elector of Hesse）訂立巴塞爾和約，這是法國在 1792 年驅除君主政體後第一個締結的條約。這次有利於法國的行動，爲他贏得令人羨慕的名聲，使他在 1797 年被選爲督政府的一員。

在 1797 年 9 月 4 日的霧月 18 日政變之後，他被免職並遭逮捕，和皮什格呂（Charles Pichegru）及羅馬（Jean Pierre Ramel）一同充軍至法屬圭亞那，但他逃至美國再前往英格蘭。隨著督政府的傾覆及執政官政府的建立，第一任執政官拿破崙將他召回並命其爲參議員。帝國建立時，他獲得伯爵頭銜並在拿破崙順遂之時對其顯現最大的忠誠。但當拿破崙遭到不幸，他立刻轉而支持拿破崙的敵人。路易十八封他爲大臣及侯爵。1830 年逝於巴黎。

BARTHÉLEMY, Jean Jacques 巴泰勒米

西元 1716.1.20-1795.4.30。法國考古學家，生於卡西斯。原欲獻身宗教，但因發現自己缺乏宗教使命感，便離開教會，前往巴黎，開始研究古典時期的希臘與羅馬。

1747 年，他成爲碑文學院的院士。並認識了後來成爲公爵的迪誇舒（de Choiseul）。1754 年當公爵被派駐羅馬大使時，巴泰勒米被邀同行。在義大利學習三年，巴泰勒米獲得良好的考古學訓練。

雖然他寫了許多考古技術方面的書，但以《希臘早期無政府情境之旅》（1788）最著名，此書以當時一個遊客的見聞來描述西元前四世紀時希臘的政治、習俗與建築，是十九世紀法國流傳最廣的圖書之一，曾被譯成多種語言，有助於引起大衆對古典時期的興趣。1789 年任職於法蘭西研究院。1793 年被控傾向貴族而遭拘捕，旋即被釋放，逝於巴黎。

BARTHÉLEMY SAINT-HILAIRE, Jules 巴泰勒米・聖伊萊爾

西元 1805.8.19-1895.11.24。法國政治家和學者。生於巴黎，早年任新聞工作者及政府官員，後於法蘭西學院教授哲學。1848 年革命期間被選入立憲會議。1852 年 12 月的政變後，他退隱直至 1869 年選入議會。1880 年成爲費里（Jules Ferry）內閣的外交部長，但他於次年引退，專心於學術工作，1892 年完成亞里斯多德的法文譯作，1895 年逝於巴黎。

BARTHOLDI, Frédéric Auguste 巴托迪

西元 1834.4.2-1904.10.4。法國雕刻家。生於亞爾薩斯省科爾馬（Colmar）。《自由啓發世界》的作者，以《自由女神像》舉世聞名。創作靈感來自一次訪美之行後，1874 年開始動工；1886 年由法國政府致贈美國。參見 STATUE OF LIBERTY。

生於亞爾薩斯省（Alsace）科爾馬（Colmar），原從事繪畫創作，隨後轉向雕刻發展。1880 年完成巨像《貝爾福之獅》，豎立於貝爾福紅岩山上，紀念普法戰爭（1870-71）期間該市抵抗普魯士進攻的事蹟。

完成許多紀念雕像，包括巴黎埃塔斯-烏尼斯廣場（Place des États-Unis）的《拉斐特》和《華盛頓》雕像，紐約市聯合廣場的《拉斐特抵達美國》（1873），華盛頓植物園內的《巴托迪噴泉》及瑞士巴塞爾的《瑞士緩和 1870 年斯特拉斯堡哀傷》。1904 年巴托迪逝於巴黎。

BARTHOLIN, Thomas 巴多林

西元 1616.10.20-1680.12.4。丹麥學者、內科醫生。生於哥本哈根。其父卡斯伯・巴多林（Kaspar Bartholin）也是一位著名的學者和內科醫生。巴托林於 1648-61 年間任哥本哈根大學的解剖學教授，後來轉任大學的圖書館長。他對淋巴循環系統有廣泛的研究，於 1652 年出版了《*De lacteis thoracicis*》，證實人體淋巴循環系統中胸導管的存在。他也修訂他父親作的《解剖方法》一書。1680 年逝於丹麥的海格斯特賈德（Hagestedgaard）。

巴多林之弟伊拉斯莫斯・巴多林（Erasmus Bartholin，1625-98 年於義大利的帕度亞大學）獲得醫學博士學位，返回丹麥後任哥本哈根大學的數、醫學教授。1669 年時他注意到一束光線穿過透明的水晶冰島晶石時，會以兩種不同的角度折射出去。這一發現有助於偏光的研究。

巴多林之子卡斯伯（Kaspar Bartholin，1655-1738）是一位解剖學家，於哥本哈根大學受教，並於該校任解剖學教授直至 1701 年爲止。他是舌下唾液腺較大附屬管和巴多林式陰道淋巴多林氏腺體的發現者。

BARTHOLIN'S GLANDS 巴多林氏腺

是一對分別位於陰道口兩側，會分泌黏液的小腺體。此處常有發炎的現象產生，稱爲巴多林氏腺炎。此腺體係以其發現者，即丹麥的解剖學家巴多林（Kaspar Bartholin，1655-1738）而命名。

BARTHOLOMAE, Christian 巴托羅邁

西元 1855.1.21-1925.8.27。德國語言學家，曾發表多篇有關印歐語系的重要論文。他是新語法論的倡導者，強調語言除了其固有的形式外，應再加上富有變化的語音。

巴氏生於拜羅伊特附近的福斯特（Forst ober Limmersdorf），曾先後在慕尼黑、來比錫大學、和埃蘭根大學研讀語言學與哲學。1874-79 年，在來比錫的新語法學術中心，修讀比較語言學和東方語言。此後任教於哈勒、明斯特和基森等大學，1909-24 年則任海德堡大學梵語和印度－日耳曼語言學教授，最後逝於北海的蘭格歐克島。

他在印歐語系方面的研究論文有：《古伊朗語動詞》（1878）、《印度日耳曼語研究集》（1882-87）、《古代伊朗方言手册》（1883）。

BARTHOLOMAEUS ANGLICUS 巴托羅邁斯・安格利克斯

十三世紀英國百科全書式學者，全名爲Bartholomew the Englishman，是方濟各會的修士，常被誤認爲通稱早方濟修會英國方濟各會的格蘭維爾(Bartholomaeus de Glanville)，但毫無疑問的，他是中世紀第一本重要的百科全書《事物之特性》(*De proprietatibus rerum*)的作者。

他曾任巴黎大學教授，1231 年旅遊至馬德堡(Magdeburg)，並在該地編輯百科全書。它包含從希臘、阿拉伯、猶太博物學家及醫藥學家等，搜集拉丁文翻譯而來的當代所有科學知識，文中並引證亞里斯多德、希波克拉底，和一些較不出名的作家，還描述獅身鳥首獸和貝甜美嗓子的天鵝等生物，將現實和神話做一奇特的混合。撇開缺點不談，其高度大衆化和流通性，加上曾翻譯成數種語言，有助於激發科學之探究。

BARTHOLOMÉ, Paul Albert 巴托洛梅

西元 1848.8.29-1928.10.31。法國學院派雕刻家。生於錫佛法(Thiverval)。尤以悲傷裸體爲特色，以古典葬儀紀念雕像著稱。曾在日內瓦及巴黎研習繪畫。1886 年其妻逝世後改朝雕刻發展，首座雕像即爲其妻所作，豎立於布伊昂(Bouillant)墓地。第二座主要作品《死者紀念像》表現出服喪中的人性，通常視爲其傑作。1895 年展出模型，1899 年此大型石灰石雕像豎立在巴黎拉歇塞墓地(Père Lachaise)。

巴托洛梅屬法國學院派(或稱古典派國格)，當時此派極反對羅丹(Auguste Rodin)開創的粗獷非傳統新風格。從巴托洛梅許多作品中其在巴黎的包括盧森堡宮之《哭泣的小孩》銅像；羅浮宮內庭的卡赫索廣場之《1914-18 年巴黎》紀念像；萬神殿中的盧梭紀念像。1928 年逝於巴黎。

BARTHOLOMEW, Saint 巴多羅買(聖)

爲基督十二使徒之一。有關他的事蹟，記載於新約中的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巴多羅買」這名字並非其本名，而源自他父親的名字多羅買(Tholmai)，再加上巴爾(Bar)，希伯來文意謂「兒子」組成。根據聖經中多處記載，如約翰福音所載之拿但業(Nathanael)與「巴多羅買」爲同一人。因此，他的全名應是拿但業・巴爾・多羅買(Nathanael Bar Tholmai)。

根據傳說，巴多羅買先在印度傳福音，之後至大亞美尼亞。在該處，由於他的布道，使許多人改信基督。再根據羅馬殉道錄記載道：「他被蠻族活生生地剝皮，後再爲亞斯提亞哲國王(Astyages)下命斬首而殉難」。由於此種傳說，所以聖巴多羅買在藝術中經常被描繪成「身被剝皮，而手中拿著自己的皮」。如米開朗基羅在「最後審判」中所繪的便是最佳的例子。8 月 24 日爲他的殉道日。

BARTHOLOMEW FAIR 巴塞洛繆市集

班強生(Ben Jonson)最後的一部喜劇劇作，爲伊麗莎白夫人劇團而寫，1614 年 10 月 14 日於倫敦霍普戲院首演，而霍普戲院是個不僅提供戲劇演出，並提供作爲狗與大熊相鬥的場地。

很顯然地，到霍普戲院來看戲的觀衆，較習慣吵雜的場面，所以強生在本劇中不採一貫的諷刺技巧，而代之以喧鬧的情景、生動活潑的對話及喧嘩吵鬧的笑聲。強生在劇本的楔子中，即明白指出本劇是以「愉快且……充滿喧噪聲」。巴塞洛繆市集於 1135-1855 年間，每年都在英國倫敦史密斯菲爾德(Smithfield)舉行。本劇即以此爲背景，舞台上以巴塞洛繆市集上來來往往的有趣人物爲主，無連續的故事情節發展。強生藉劇中玩具商人雷熬黑德(Lantern Leatherhead)一角，隱然諷刺當時一位建築師瓊斯。劇中的其他角色還包括"騙傲的賽馬師"、"和善圓滑的胖女人和她的酒保"、"聰明的法官"、"外表彬彬有禮的扒手"及一位"精力充沛、喧鬧狂妄的僞善者"。這位僞善者名爲"土地狂・生意"，是個清教徒，當爲遏阻娛樂活動而做出種種的舉動，班強生在筆下對這個人物大加嘲諷。

奧布里(John Aubrey)表示班強生在本劇中對清教徒的嘲諷，是出於皇家的授意。無論此說法是否正確，本劇在首演後，再度於懷霍戲院演出時，呈獻給詹姆士王。然而後來當清教徒思想在英國得勢時，該戲便不受重視。而在復辟時期，查理二世愛看此劇出了名，因劇中對他的政府有極痛快的嘲諷。由於本劇內容多涉及時事，因此時過境遷之後便式微了。

BARTHOLOMEW, John 巴塞洛繆

西元 1831-1893。蘇格蘭地圖製作專家。生於愛丁堡。年輕時便加入父親公司內的地圖雕刻師及出版師的行列。他最有名的出版成就是一系列的大不列顛島地圖，它是從英國政府所製作的地圖縮圖。巴氏以 1/2 或 1/4 吋代表一英哩的比例尺繪製地圖的。

BARTHOLOMEW, John George 巴塞洛繆

西元 1860.3.22-1920.4.13。蘇格蘭製作地圖專家。生於愛丁堡。他所製的地圖，尤其是蘇格蘭、英國及威爾斯的地圖集，收集大量的地理與統計資料。他改進了描繪與印刷地圖的技術，其中最重要的是分層方法的改良(以不同程度的陰影或顏色來表示圖案的輪廓)。

BARTHOU, Jean Louis 巴爾都

西元 1862.8.25-1934.10.9。法國政治家，生於奧羅倫(Oloron-Ste.-Marie)。波爾多大學畢業後，1884 年任律師，旋即進入政界，並於 1889 年選入國會。從 1894 年到去世爲止，一直擔任內閣部長。

1913 年 3 月至 12 月任總理之職。任職期間，他將法國義務兵役期限從兩年延至三年。一次大戰後，他代表法國出席許多重要的國際會議。1922 年任賠償委員會主席，他提出公式以決定德國賠償給付的能力，這公式稍後於道威斯計劃(Dawes Plan)中被採納。

當杜梅格(Gaston Doumergue)於1934年出任總理時，他被任命爲外交部長。爲求防範德國可能的侵略，他尋求加強與蘇俄、英國及多瑙河沿岸國家的關係。在其東歐訪問後，南斯拉夫的亞歷山大一世被邀至巴黎討論兩國關係，但二人於馬賽一起遇刺身亡。

1918 年入選爲法蘭西學院院士，其主要著作爲米拉波(Mirabeau)的傳記。

BARTLEBY THE SCRIVENER 巴特貝文書

美國作家梅爾維爾(Herman Melville)所著的短篇小說，1853 年發表於《普南雜誌》，是篇超現實的小說，內容融合了離奇古怪的情節，且帶一點冷酷的喜劇感，頗類似卡夫卡等作家所運用的技巧。

這篇故事是紐約一位律師以第一人稱敍述，巴特貝即在這位律師的事務所任職。巴特貝認爲他的差事太卑微，不值得他付出努力，因而逐漸什麼工作也不願做。但他仍天天留在辦公室的坐位上無表情地兩眼直瞪面前的牆壁。律師開除他，他仍不爲所動，依然天天坐在那瞪視白牆，拒絕離開。被巴特貝攪得心煩意亂的律師只好將辦公室遷移他處，巴特貝則被送進監獄。律師心中隱然感覺自己對巴特貝需負責任，因此到獄中去探望他，希望他在獄中能過得舒服些。然而這時的巴特貝甚至拒絕進食，最後鬱鬱而終。

BARTLESVILLE 巴特爾斯維爾

美國俄克拉荷馬州東北的城市，位於華盛頓郡境內，濱凱尼河(Caney R.)，南距土耳沙(Tulsa)80 公里。該城位於中大陸油田較古老區域的中心，俄克拉荷馬州的第一個商業用油井即於 1897 年在此開採。美國兩家主要的石油及瓦斯生產公司總部均設立在此，城內亦有一所聯邦石油實驗所。工業包括生產抽油機、煉鋅製造塑膠、無機肥料。巴特爾斯維爾是中央清教徒學院的所在地，市內並有賴特(Frank Lloyd Wright)所設計的 19 層樓高的柏拉斯塔(Price Tower)。此城建於 1877 年，1897 年併入俄克拉荷馬州，1927 年採市經理制。人口 34,568。

BARTLETT, John 巴特勒特

西元 1820.6.14-1905.12.3。美國作家兼出版商。生於麻州普利茅斯。著名的《常用引語辭典》(1855)的編者，該書屢經再版，已成爲標準的語辭。1836 年在麻州劍橋的一家書店當店員，1849 年買下此店。1865 年加入波士頓立德布朗出版公司，1878 年成爲資深股東。主編《莎士比亞的戲劇詩歌語詞索引大全》(1894)。1905 年逝於劍橋。

BARTLETT, John Russell 巴特勒特
西元 1805.10.23-1886.5.28。美國歷史學家和書誌學家。生於羅得島普洛維敦士(Providence)。1836-50 年爲紐約市巴特勒特與威爾福特圖書出版公司股東，所出版的《字典》(1850)廣受歡迎。1850-53年任美國與墨西哥邊界勘查專員之後，出版《德州、新墨西哥州、加州、索諾拉、奇瓦瓦探險見聞錄》(1854，二冊)。1855-72年任羅得島州務卿，編纂《1758-1862年羅得島州議會法案索引》(1863)。1886年逝於普洛維敦士。

BARTLETT, Joseph 巴特勒特
西元 1762.6.10-1827.10.20。美國律師、國會議員、作家。生於麻州普利茅斯。1782 年畢業於哈佛大學。而後在沙連(Salem)研讀法律，並開辦學校。但隨即放棄了這一切，前往倫敦追求一種充滿危險和刺激的生活。然而，這種生活卻使他負債而爲債主監禁。被拘禁期間，他編寫了一部他宣稱是第一齣在英國舞台演出的美國戲劇劇本。結果這劇本所得使他清償了債務並回波士頓繼續求學。

數年之後，巴特勒特在麻州沃本(Woburn)開始他的律師生涯。其後又移居劍橋。1798-1801年間，獲選爲代表劍橋地區的麻州州議員。巴特勒特是位狂熱的民主主義者，也是潘恩(Thomas Paine)的門徒。此外，在有關政治方面的著作中，也顯露出善於運用尖酸諷刺筆調的寫作天賦。1810年出版一册相當有創意的警世格言。而他最著名的作品爲1823年的諷刺詩《新機會主義者》。巴特勒特還有許多怪癖，例如他曾把自己的房子漆成黑色，稱它爲 "棺材"。1827 逝於波士頓。

BARTLETT, Josiah 巴特勒特
西元 1729.11.21-1795.5.19。美國愛國者。生於麻州艾美斯伯立(Amesbury)。1750 年開始在新罕布夏州京斯頓(Kingston)開業行醫，並於 1754 年的一次咽喉炎流行病中以初採金雞納療法聲名大噪。他曾被皇家總督溫特沃思(John Wentworth)多次任用，但於 1775 年因支持殖民者運動而被撤職。

他是最早投票同意獨立宣言的大陸會議代表，其姓名最初被視爲最北方殖民地的代表。1778 年，他成爲第一位投票同意邦聯條款的代表。

1779 年，他被任命爲新罕布夏州民事訴訟法庭首席法官，1788 年爲州高等法院首席法官，並爲批准聯邦憲法之州議會活躍成員，1790年當選新罕布夏州州長，並於1793年在新修訂州憲下被選爲州長。1794年退休，次年逝於京斯頓。

BARTLETT, Paul Wayland 巴特勒特
西元 1865.1.24-1925.9.20。美國雕塑家。以紀念肖像雕塑知名，包括拉斐特(Lafayette)騎馬雕像；1908 年由美國學童呈獻給法國，今豎立於羅浮宮。

生於康乃狄格州紐哈芬。曾到巴黎美術學院求學。現收藏於紐約市大都會藝術博物館的《馴熊師》雕像，曾在 1887 年巴黎沙龍中獲獎。在美國最重要的作品是華盛頓國會圖書館中的哥倫布與米開朗基羅雕像及紐約市立圖書館入口的六座巨大人物像。1913 年在格拉斯哥藝術學校教授雕刻。1925 年逝於巴黎。

BARTLETT, Robert Abram 巴特勒特
西元 1875.8.15-1946.4.28。英裔美籍探險家。生於紐芬蘭島的布里格斯。1897 年他和皮里(Robert E. Peary)展開探險活動，1905-09年指揮皮里的羅斯福號。1913-14年間在加拿大政府的大西洋探險隊中，他率領喀爾路克號，結果撞上冰山。巴特勒特和其餘的17人逃生上了西伯利亞的藍格耳島(Wrangel I.)，後被救難隊救出。1915 年 9 月他帶著 13 位生還者到阿拉斯加的諾母(Nome)。

1926 年起巴特勒特曾負責多次大西洋探險，其綜合捕獲、水文測量、學者到殖民地探勘。1942-45 年期間他與美國海軍及陸軍簽約，到大西洋作一連串的航行探險以找尋作戰基地。1946 年逝於紐約市。

BARTLETT TROUGH 巴特勒特海槽
古巴南方加勒比海海床中的海槽。呈東西向，幾乎延伸到開曼羣島(Cayman Is.)。最深處約 6,950 公尺。巴特勒特海槽是加勒比海最深處，有時亦稱巴特勒特海淵或開曼海淵。

BARTOK, Béla 巴爾托克
西元 1881.3.25-1945.9.26。匈牙利作曲家。現代音樂大師，與史特拉文斯基、荀白格齊名。由於他認爲教授作曲會損及本人的創作，因而堅決反對授徒，所以不像荀白格般桃李滿天下。他的音樂雖和史特拉文斯基平分秋色，但較難了解。但其作品中的一些結構概念，依然爲其他作曲家沿用、轉化，且其後的

B.巴爾托克

任何一位重要作曲家，多少都受到他的影響。

巴爾托克也是一位鋼琴名家，演奏生涯成就非凡，1907-34 年是布達佩斯音樂學院的首席鋼琴教師。

生平 巴爾托克生於匈牙利納吉然密克羅(Nagyszentmiklós，今羅馬尼亞辛尼克勞馬瑞Sînnicolau Mare)，由母親教授鋼琴。其父在 1889 年逝世後，母親在學校教書，扶養他和一位姊妹。1899-1903 年，他就讀於布達佩斯的音樂學院，鋼琴天賦很快便受矚目。

1905 年巴爾托克開始接觸結緣一生的民間音樂，日後更以民間音樂學者國際知名。這方面的興趣使他的足跡遍及匈牙利各地作田野調查，甚至遠及羅馬尼亞、北非、土耳其和其他國家。

二次大戰的政治動亂，使巴爾托克走避美國，而於 1940 年定居下來。他在美國的經濟來源除鋼琴演奏外，也接受數筆委託製作音樂；哥倫比亞大學也提供補助金，請他整理塞爾波-克羅亞(Serbo-Croatian)的民間歌曲，以便結集出版；美國作曲家、作家、出版家協會(ASCAP)也酌予經濟援助。這些經濟來源支持他的生活與醫療所需，但他在美國的生活仍是貧病交加，而於 1945 年逝於紐約。

作品 巴爾托克出版的作品約有 100 首，

圖爲巴爾托克（左四）指導民謠練唱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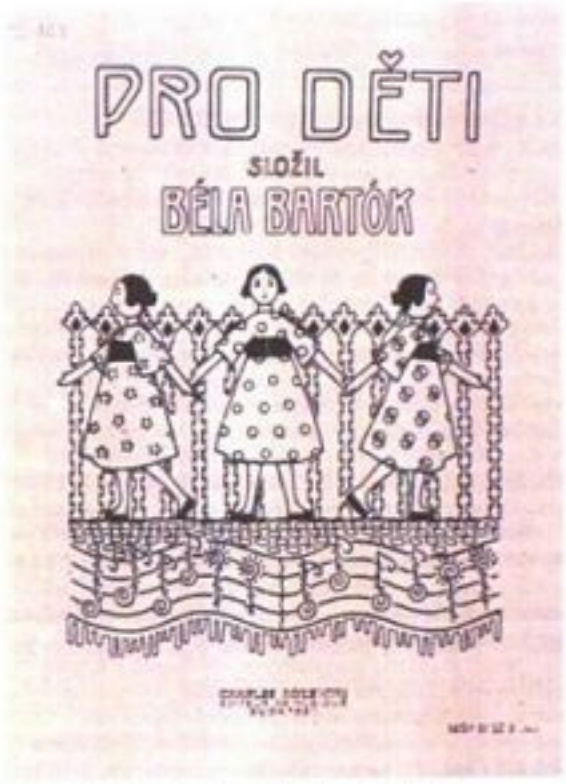

巴爾托克的作品〈兒童歌曲〉的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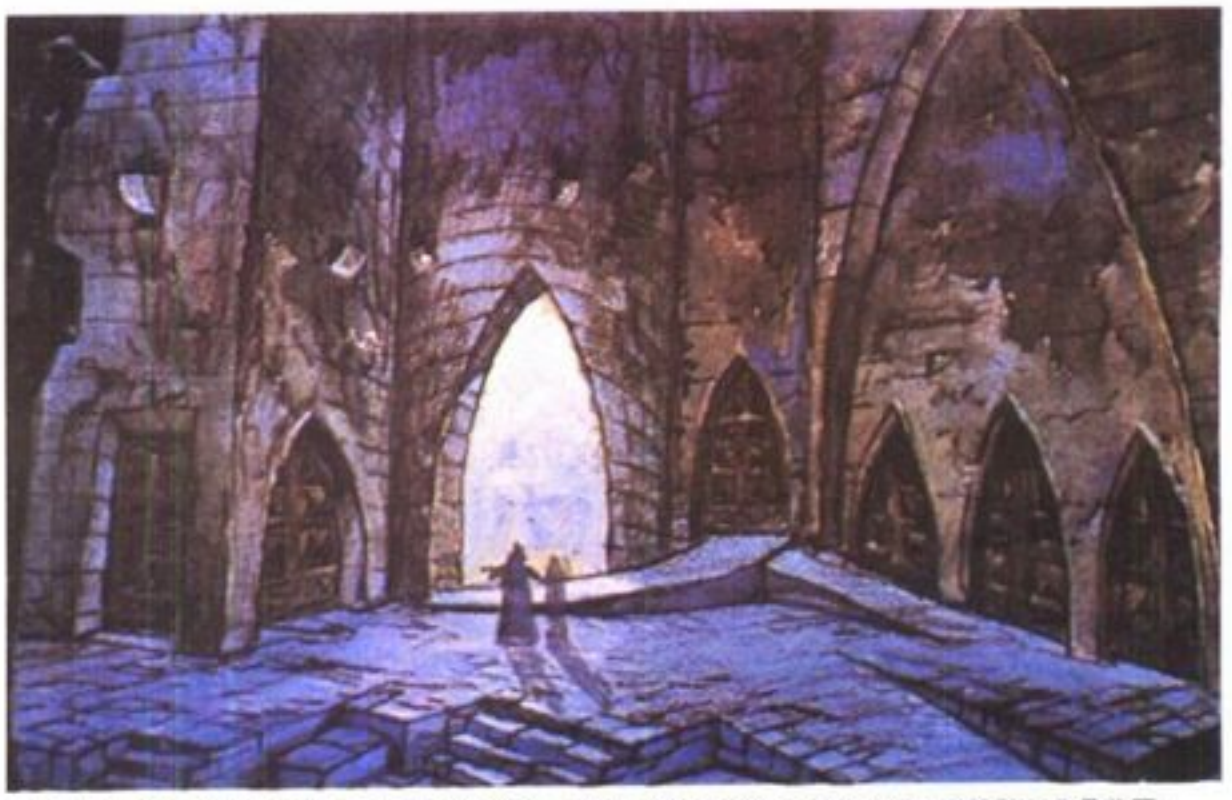

D.奧陶拉尼爲巴爾托克的作品〈藍鬍子的城堡〉，1953-54年在斯加利哲拉演出時所設計的背景草圖。

有許多成爲音樂會的標準曲目。他的首部重要作品《克蘇特交響曲》(1904)一完成，便受到各方矚目，部分可能是因此曲隨意用了奧地利國歌的旋律。他在最早期的創作中即嘗試新的和聲、節奏技巧。他第一部完全應用這些新技法的作品是十四首鋼琴小品(作品第六號，1907)。這首比較簡單的早期作品和他後來較繁複的作品，如《雙鋼琴與擊樂奏鳴曲》(1937)，有一脈相承的特色。兩首作品中的裝飾音形、並列的可變速度及固定、反覆的節奏形成，都可見明顯的民間音樂的影響。

1910-39年，巴爾托克寫了六首弦樂四重奏，被樂評界視爲四重奏中的極品，常和貝多芬晚期的四重奏相提並論。他於1921-22年寫的兩首小提琴奏鳴曲技巧艱難，結構深奧。《雙鋼琴與擊樂奏鳴曲》是一首激烈複雜的作品，不常演奏，但《小提琴、豎笛、鋼琴對技曲》(1938)便時常演出。

巴爾托克作品中需大型樂團演奏的作品，包括兩首小提琴協奏曲(1908及1938年)、兩首鋼琴協奏曲(1926及1931年)、《弦樂、擊樂、及鋼片琴音樂》及《管弦樂協奏曲》(1943)。巴爾托克兩部未完成的大型作品——第三鋼琴協奏曲及小提琴與管弦樂協奏曲，由匈牙利裔美籍作曲家塞利(Tibor Serly)續作完成，於1945年出版。

巴爾托克有三部舞台作品：獨幕劇《藍鬍子的城堡》(1911)、兩齣芭蕾舞劇《木刻王子》(1916)及《奇異的中國官吏》(1919)。他也作了兩組曲集：《44首小提琴二重奏》(1931)及鋼琴曲《小天地》(1926-39)，是廣爲使用的音樂教材。

特色　巴爾托克於民間音樂上的研究，在其創作上有深遠的影響。他從民間音樂抽繹出結構原理，循而塑造出自己獨特的曲調與合聲風格。他在自傳中也指出，這些獨特的手法，使他能自由運用12音半音體系中的每一個音，而毫不受拘束。

巴爾托克的對位法錯綜複雜，常以不協和音程於樂曲結構中重覆相近的旋律。他創新的節奏技法則有不定節拍形式、延長切分音、小節內出現不規則音程的打擊樂和弦，甚至同時併用數種不同的複雜旋律。然而這類結構技巧只是巴爾托克音樂於當代樂器中獨樹一幟之一端而已，他運用樂器形成新異的聲響手法獨創一格，也是當代作曲家中之佼佼者。

Bibliography

Antokoletz, Elliott, *The Music of Béla Bartók: A Study of Tonality and Progression in Twentieth Century Music* (Univ. of Calif. Press 1984).

Bartók, Béla, *Piano Music of Béla Bartók, Series I* (Dover 1982).

Bartók, Béla, *Rumanian Folk Music*, ed. by Benjamin Suchoff, 5 vols. (Heinemann 1978).

BARTOLINI, Lorenzo　巴托里尼

西元1777.1.6-1850.1.20。義大利雕塑家。其新古典作品在拿破崙時代頗受歡迎。生於薩維格納諾(Savignano)，在巴黎與勒莫特(François Frédéric Lemot)學習雕塑。作品包括拿破崙一世半身大型雕像(科西嘉島巴斯提亞Bastia)及巴黎的文當紀念柱淺浮雕。1808年在義大利卡拉拉(Carrara)設立一所雕塑學校。1814年後定居佛羅倫斯，在此完成傑米多夫(Nikolai Demidov)紀念雕像。作有大量新古典半身雕像。1850逝於佛羅倫斯。

BARTOLOMMEO, Fra　巴托洛米奧

西元1475.3.28-1517.10.31。義大利畫家。生於佛羅倫斯，爲文藝復興風格興盛期大師之一。其畫作不朽在於形式簡單與色彩清晰，尤擅長衣飾畫。

向科西莫(Piero di Cosimo)習畫，並於羅塞里(Cosimo Rosselli)畫室認識畫家阿爾貝蒂內利(Mariotto Albertinelli)，而後經

巴托里尼在女伯爵蘇菲亞·薩摩伊斯加陵墓上所完成的雕像。

巴托洛米奧的作品〈聖母痛子圖〉(佛羅倫斯皮蒂宮藏)。

常與其合作。亦研究達文西及米開朗基羅畫作，早期作品如壁畫《最後的審判》(1499-1501；佛羅倫斯聖馬可博物館)等顯然受他們影響。深受他推崇和效仿的薩伏那洛拉(Girolamo Savonarola)逝世後，1501年巴托洛米奧接受神職，加入聖馬可多明會，停筆4年。1506年拉斐爾造訪佛羅倫斯，授以遠近畫法，巴托洛米奧則回敬著色法與衣飾畫。

1508年自威尼斯返鄉後，成立一間畫室，阿爾貝蒂內利爲其主要助手。往後10年間提供佛羅倫斯教堂許多重要的祭壇裝飾畫。主要作品包括《聖貝爾納德的幻想》(1504-07，佛羅倫斯美術學院陳列館)、《上帝與西那的聖凱瑟琳及馬達蘭的瑪麗亞》(路卡博物館)、兩幅《聖凱瑟琳的婚禮》版畫(1511，巴黎羅浮宮；1512，佛羅倫斯皮蒂宮Pitti Palace)、《慈悲聖母像》(1515，路卡博物館)、《聖母痛子圖》(1515-17，皮蒂宮)、《救世主曼迪》(1516，皮蒂宮)。與阿爾貝蒂內利合作的作品包括《聖母升天圖》(1507-08，柏林國立博物館)、《聖母與聖者》(1509，聖馬可博物館)、樞機主教卡龍德萊特(Cardinal Carondelet)祭壇飾畫(1511-12，法國柏桑松大教堂)。

1515年造訪羅馬，在梵諦岡完成《聖彼得像》與《聖保羅像》。再度會晤拉斐爾，並觀賞米開朗基羅與達文西的晚期作品，印象相當深刻。而在成熟的技法中創新，最後成爲十六世紀畫風之一。如讓神明穿著斗篷，不用當時服裝，以強調神與凡人之區別。背景也力求簡單。約自1514年後，他在佛羅倫斯畫家中的領導地位爲薩爾托(Andrea del Sarto)所威脅。1517年逝於佛羅倫斯。

BARTOLOZZI, Francesco　巴爾托洛齊

西元1727-1815.3.7。義大利版畫家。生於佛羅倫斯。爲金匠之子。就讀佛羅倫斯學院，以繪畫見長。之後朝版畫發展，在威尼斯瓦格納習藝。隨後在威尼斯和羅馬積極創作，以十七世紀繪畫大師作品爲主題。

1764年應國王喬治三世圖書館長邀請前往倫敦，任皇室版畫師。滯留英國近40年期間，與友人奇普里亞尼(Giovanni Cipriani)往來密切，並大量臨摹藝術家霍爾拜因(Holbein)、蓋恩斯伯勒(Gainsborough)、雷諾茲(Reynolds)、科斯威(Cosway)、安吉利科(Fra Angelico)等人的作品。1802年奉命製作葡萄牙攝政王版畫肖像而赴里斯本，在此任皇家學院院長。1815年逝於里斯本。

他對當代英、法雕刻家產生強烈影響，所創點刻法或紅粉筆法也爲他們採納。這技術可造成黑、灰不同色調，雕刻家得以掌握明暗完整變化。

共有700件以上版畫，以手法細膩及設計精確著稱。以巨作爲藍本的著名作品包括科普利(John Singleton Copley)的《查塔姆王之死》、多爾契(Carlo Dolci)的《聖母與小孩》、卡拉齊(Annibale Carracci)的《克里特》；焦爾達諾(Luca Giordano)的《邱比特、維納斯、薩提爾》、科雷吉歐的《聖哲羅姆》等。

BARTOLUS　巴爾托魯

西元1314-1357。義大利法學家。對於歷史法學之教學研究貢獻良多。生於沙法洛多。在博洛尼亞(Bologna)取得法學博士學位後，便在比薩及帕魯查(Perugia)擔任教授。他出版的著作係以平生致力研究之普通法及古代學說爲主。深具重要性者有《程序法》、《證據法》、《查士丁尼法典註解》。逝於帕魯查。

BARTON, Bruce　巴爾頓

西元1886.8.5-1967.7.5。美國廣告經理和作家。生於田納西州洛賓斯(Robbins)。1907年自安模赫斯特學院(Amherst College)畢業後，在蒙大拿州鐵路道班房工作過一段很短的日子，隨即在芝加哥《家庭前鋒》雜誌任編輯。1912年任紐約出版商柯里爾氏父子公司(P.F. Collier and Son)的業務副理，他首篇的廣告文案也就是爲此公司所寫。

1919年和德爾斯坦(Roy Durstine)及奧斯朋(Alex Osborn)共同成立廣告公司，該公司於1928年與巴登公司(George Batten Company)合併爲巴登-巴爾頓-德爾斯坦-奧斯朋廣告公司(BBDO Inc.)，他任董事長。旋即成爲世界知名的廣告公司，主要歸功於董事長巴爾頓。他爲通用食品公司創造克羅克(Betty Crocker)這個人物，並爲美國鋼鐵公司塑造良好的公共形象。巴爾頓著述甚多，其中包括將耶穌生平通俗化的暢銷書《陌生的人》。1967年逝世於紐約。

BARTON, Clara　巴頓

西元1821.12.25-1912。美國人道主義者和美國紅十字會發起人。曾任教師、辦事員、戰場女英雄、演說家及賑災發起人等。

原名克拉麗莎・巴頓(Clarissa Harlowe Barton)。生於麻州北牛津。由於喉嚨的毛病被迫放棄教職，轉往華盛頓專利局任職(1854-61)。因憐恤內戰期間受傷的兵士缺乏物資和精神慰藉，她在沒有任何官方組織的協助下，獨立看護維吉尼亞戰區的傷兵，旋即獲得"戰場天使"的封號，她將時間奉獻在照顧傷兵和爲他們製作糕點上。最後，她取得詹姆士部隊護士長的資格。

1865年，在巴頓積極奔走下，林肯總統授權她蒐集失蹤士兵的資料，因而確認上千名戰亡士兵的身分，特別是惡名昭彰的喬治亞州安德森維爾監獄的許多受害者。同時配合演說活動，因此成爲全國性知名人士。1869年巴頓健康惡化，赴歐療養。

她在日內瓦第一次聽說國際紅十字會(1864年在杜蘭特Jean Henri Dunant倡議下成立)，且志願協助在普法戰爭中受害的平民，她訪問巴黎和其他城市，1873年才返美。

回華盛頓定居後，從事演講的工作。1877年受國際紅十字會日內瓦總會授權布署美國分會。1881年，將她發起的組織併爲紅十字協會。1882年美國參議院投票通過，立1864年日內瓦會議的主要條例爲國際共同法律。巴頓並成爲美國紅十字會首任會長。

在一些積極但非正式組織的熱心人士支持下，她引導紅十字會幫助受難災民及申請援助的人；並身先士卒，前往森林火災、水災、颶風的災區現場搶救。1898年，當她77歲時，裝備一艘船前往發生政變的古巴賑災；但因美西戰爭爆發，於是將船轉贈美軍，並在古巴灘頭上進行救援作業。

1900年，鑒於巴頓女士個人化領導作風飽受批評，國會乃重組美國紅十字會。新法案包括每年提供固定的財務支援。雖巴頓女士控制該會的方式備受爭議，但其會長職一直到

1904 年才卸下，該會旋即重組。

早期紅十字會的創痛早已爲人淡忘，但沒有人對巴頓女士的人格有所質疑，她的名字將與那些功業彪炳的慈善家們永留史冊。

其著述有《紅十字會的故事》(1904)和《童年往事》(1907)。參見RED CROSS。

C.巴頓

BARTON, Sir Edmund 巴頓

西元1849.1.18-1920.1.7。澳洲總理及法官。生於雪梨，在雪梨受教育，1879-87及1891-94年爲新南威爾士州議員。帕克斯(Henry Parkes)死後，他成爲澳大利亞聯邦運動的領導者，並於 1900 年率領代表團赴倫敦爭取英國國會通過國協憲法法案。同年 12 月 31 日，他成爲澳大利亞首任總理，1903 年辭職，並成爲澳洲高等法院法官。1920 年逝於美得勒(Medlow)。

BARTON, Elizabeth 巴頓

西元 1506-1534.4.21。英國婦女，成名於亨利八世統治時期的政治和宗教論戰中。生於肯特的阿爾丁頓(Aldington)。在坎特布里任佣人。她有歇斯底里或癲癇的傾向，發作於吐露宗教啓示或預言時，當某部分預言成眞，她也因而成名。於是她被稱爲"肯特的女佣"，並引起坎特布里大主教渥蘭(William Warham)的注意而下令調查此案。此時亨利八世派莫爾(Thomas More)進行調查，莫爾發現其預言不過是機智的表現罷了。

坎特布里調查者波金(Edward Bocking)，顯然爲其政治目的而利用她。在其建議下，巴頓成爲修女，並據信是他指點其政治預言。她警告亨利八世若他與安妮(Anne Boleyn)結婚，將於六個月內死去；亨利八世結婚後，她又警告他將被其臣民推翻。亨利八世考慮此警告性的謀反，而將她逮捕並於星座法庭審問。所獲得的口供是她假裝精神恍惚，於是未經審判即被定罪，於泰伯恩(Tyburn)被絞死，波金和其他四人亦被處決。

證實其口供之文件的確實性，曾受到懷疑，沒有任何審判記錄以供查證，難以斷定她是個陰謀者、聖人、或是有精神病的女人。許多專家認爲她是一個單純、受騙和受利用的政治陰謀犧牲者。

BARTRAM, John 巴特拉姆

西元 1699.3.23-1777.9.22。美國植物學家。被林尼亞斯(Linnaeus)喻爲"世界最偉大的博物植物學家"，也被譽爲"美國植物學之父"。生於賓州達比(Darby)附近，爲農村子弟。年輕時便對植物學發生興趣，曾嘗試閱讀有關植物學的拉丁文書籍。他在京斯新(Kingsessing)建造一座植物花園進行雜交實驗。他不僅對分類的細節感到興趣，甚至對所有生命的事物都很喜愛，除植物學外，也涉獵動物學及地質學。1751 年他發表有關美國東部的居民、該地氣候、土壤、其他生活情況等的報告。他常與歐洲的植物學家聯繫，並寄上美國當地的植物標本。一種屬名爲 *Bartramia* 的苔蘚植物，便是以其命名。

威廉・巴特拉姆(William Bartram，西元 1739.2.9-1823.7.22) 巴特拉姆之子，爲旅行家及博物學家。生於京斯新。他曾到美國東南部旅行，並於 1791 年出版一本很吸引人的書，敍述他的發現心得。這本書被認爲影響伍茲沃思(Wordsworth)和柯爾里吉(Coleridge)。威廉也常和歐洲的博物學家聯繫。父親逝世後，他和哥哥約翰一起經營賓州的花園。1823 年逝於京斯新。

BARUCH, Bernard Mannes 巴魯克

西元 1870.8.19－1965.6.20。美國金融家、慈善家、政府官員。他是政府官員，也是白手起家的大富豪，又當過多位總統的顧問，本身即反映出美國半世紀來的社會景象。他是未成形的輿論之傳話者與發言人，或被傳奇地描述爲"公園板凳政治家"，經常能將一般百姓苦無機會表達的想法和感受，以文字表達出來。巴魯克先後曾是華爾街大亨、威爾遜式理想主義者、新政反對者、擁護艾森豪的民主黨員：其聲名和影響力極爲可觀，但他決定待在幕後，以避免政治風險，此舉也使得他失去多次可因從政獲得的報酬。

1916 年開始其公職時期，巴魯克動員美國工業界在一次大戰時成立戰時工業委員會。1946 年，杜魯門總統派他出席聯合國會議，報告美國在原子能控制方面的計劃，這也是他負責的最後一次國際事務。

早年 生於南卡羅來納康敦，外科醫師西蒙・巴魯克(Simon Baruch)與南卡羅萊納州溫士博羅(Winnsboro)的蓓爾・巴魯克(Belle Baruch)之次子。其父生於東普魯士，南北戰爭時曾追隨南方邦聯李將軍。其母親家族在美國的傳承可溯至殖民地時代。1881 年舉家搬至紐約，1889 年畢業於紐約市立大學，1897 年娶葛里芬(Annie Griffen)爲妻，育有 3 子，其妻於 1938 年逝世。

巴魯克初在華爾街當聽差，週薪 3 美元。30 歲時，他的積蓄達百萬；35 歲後，每年淨收八百萬。他是"華爾道夫幫"的一員，他們皆爲金融界人士，經常在紐約古老的華爾道夫旅館聚會。經過雷恩(Thomas Fortune Ryan)和基恩(James R. Keene)等大師的投機買賣訓練，巴魯克投身龐大、複雜工業體的發展。

任威爾遜的顧問 身爲民主黨員，巴魯克深受威爾遜總統的賞識。1916 年，威爾遜指派巴魯克(被暱稱爲眞相博士)參加國防會議顧問委員會，並任原料、礦物、金屬委員會主席。不久，又任命他負責所有盟軍採購案。1918 年 3 月，總統提名他爲戰時工業委員會主席。後雖隨總統參加巴黎和會，他卻婉拒出任財政部長。由於身爲和平會議之經濟顧問、最高經濟委員會之一員和美國處理經濟和賠償條款之代表，巴魯克得以參加奧蘭多(Orlando)、威爾遜、勞合・喬治和克里蒙梭(Clemenceau)四巨頭的祕密會議。

任公職後期 一九二〇年代，巴魯克仍身兼數職。柯立芝和胡佛總統任用他，以爭取南方反對派的民主黨員對共和黨的支持。一九三〇年代，他謝絕羅斯福總統任派爲大使，又在 1943 年拒絕任戰時動員指揮；不過，當貝爾納斯(James F. Byrnes)同意出任動員指揮後，巴魯克不但從旁幫助，且爲總統主持其他調查委員會。

馳名的友誼 世故又坦率，身具南方人的魅力與美國式的率直，如此有趣的融合，使得巴魯克廣結人緣，如史培爾曼(Francis Cardinal Spellman)、演員羅斯(Billy Rose)、布雷迪(Brady)、甘迺迪總統。邱吉爾也是其好友，他們是在 1919 年的巴黎和會上首次見面，1953 年，邱吉爾以首相身分訪美時，便住在巴魯克紐約家中。

巴魯克曾發妙語：「我喜歡各行各業的頂尖人物。」但其交友的天分也不漏卑微之士。沒有人比巴魯克更在意公衆形象，對他卻婉拒領取一面表揚其公職成就的勳章，只因其建議少被接納。

晚年 晚年事業以出任聯合國原子能委員會之美國代表爲高峯，行前他曾說：「我們目前是在生死之間做抉擇。」表示人類正面臨的威脅。其建議雖遭蘇聯否決，但他對原子能的控制計劃一直是美國官方的政策，直到蘇聯發展出原子彈才發生變化。

巴魯克年輕時是個業餘拳擊家，且熱愛狩獵和游泳，至 90 多歲仍如此。在紐約逝世時，留下一大筆財產，贈與母校紐約市立大學作爲醫學研究。

其著作包括《和約中賠償和經濟條款的制定》(1920)、《戰時之美國工業》(1941)、《當世哲學觀》(1954)、《巴魯克：我的自傳》(1957)、《巴魯克：公職生涯》(1960)。

Further Reading: Coit, Margaret, *Mr. Baruch* (1957,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5); Schwarz, Jordan A., *The Speculator: Bernard M. Baruch in Washington, 1917–1965* (Univ. of N.C. Press 1981).

BARUCH, Books of 巴錄書

爲三本先知書，據說是由巴錄所著。巴錄爲尼利亞(Neriah)之子，希伯來先知耶利米(Jeremiah)的門徒。他記錄耶利米口述的話，並於西元前 605 年在聖殿對人民及各官員誦讀該記錄(耶利米書第三十六章 1～32 節)。耶路撒冷陷落後，巴錄伴耶利米逃至埃及。現存三本書冠以其名。

新教徒及猶太教徒認爲《巴錄書》(或稱巴錄一書)是僞經；但羅馬天主教的聖經卻包含該書在內。《巴錄書》共分爲四個不同的部分，很可能是由四個不同作者著述而成。依次是：歷史簡介及懺悔(第一章 1 節至第三章 8 節)；讚美智慧及與律法認同(第三章 9 節至第四章 4 節)；哀悼及安慰(第四章 5 節至第五章 9 節)；致放逐者書信(第六章 1～72 節)。這些著述不可能是巴錄所寫，也不可能是耶米利所述。前三部分可能溯至西元前二至一世紀，第四部分則源自西元前 323-100 年。在"散居者"(散居異邦人中的猶太人)的僑民團體中，該書是非常有價值的猶太信仰見證。其主旨，如全民族罪惡論、律法的滿全、恢復耶路撒冷光榮的希望等，都非常明顯。有許多人認爲，第三章 37 節中講述到「智慧出現在世上，並與人混合。」的論點，是後來由基督徒所添改、插入的；但它也可能是一個律法的擬人化。該書可能是用希伯來文撰寫而成，但後來只殘留希臘文譯本；有些學者認爲第三部分是用希臘文撰寫成的。

《敍利亞的巴錄之啓示書》(或稱巴錄二書)是以希伯來文撰寫而成，但後來只殘留已遺失之希臘版本的敍利亞文譯本。該書收集西元 50-100 年的著作資料，約在 130 年編纂而成。它主張並護衛新約時期的法利賽人猶太教信仰，且對《以斯達士第四書》的觀點有相通之處。雖然如此，它並在早期基督教教堂中廣爲流傳。該書中尤令人感興趣的是對亞當的犯罪及墮落的看法，它主張「每個人都是他自己的亞當」，並呈現在律法中的自足及堅持透過法律書籍或文件的正當性。它並呈現一些與新約相似的事蹟與觀點。

《希臘的巴錄之啓示書》(或稱巴錄三書)於十九世紀末被發現。該書是以希伯來文撰寫而成，約二世紀左右，但現今只剩下希臘文譯本。其內文的猶太觀點受希臘化及東方神話影響。像其他的啓示書一樣，該書也呈現七層天的信仰及複雜的天使看法。有一位信奉基督教的編輯將該書加以編寫，試圖使猶太人接受基督教。

BARYE, Antoine Louis 巴里

西元 1796.9.24-1875.6.25。法國雕刻家，以動物雕像著稱。生於巴黎，金匠之子。雕刻家巴西歐(Franç o is Joseph Bosio)及畫家格羅(Antoine Jean Gros)的學生，受二人影響深遠。

1823-28 年任金匠。一八三〇年代早期在巴黎沙龍始嶄露頭角，以《吞噬鱷魚的老虎》(1831)及《獅子擊敗蛇》(1833)最令人矚目。稍後許多作品卻被沙龍拒於門外，包括備受讚賞的《沈睡之獅》(1836)。1850 年展出《半人馬怪物與拉皮斯》，而聲聞全國。1854 年任羅浮宮繪畫教授。1855 年獲頒榮譽團勳位。儘管功成名就，大半生仍一貧如洗。1875 年逝於巴黎。

小作品以青銅翻製，相當動人；大作品具強烈、寫實、戲劇性風格。重要作品多藏於羅浮宮，如《西薩斯與人身牛頭怪物》、《美洲虎吞食野兎》、《美洲虎與恆河鱷魚》。紐約市大都會博物館也收藏一些重要作品，如《團體象徵武力》、《團體象徵戰爭》等。布魯克林博物館則收藏《衣索比亞瞪羚》、《猿猴騎角馬》、《斜倚的鹿》、《非洲象》等大量作品。

BARYON 重子

質量較重的次原子粒子。其字源於希臘文，即"重"的意思。特別指原子質量數或重子數等於 1 的粒子。此外也有對應於各種重子的反粒子，稱爲反重子，其質量數等於-1。其他兩種次原子粒爲介子和輕子，其質量數等於 0。

重子包括質子和中子，是原子核的主要成分，統稱爲核子；此外，重子還包括五種比核子更重，稱爲超介子之粒子：Λ(lambda)、Σ(sigma)、△(delta)、Ξ(xi)、Ω(omega)。

近代物理學對次原子粒子頗多研究，尤其重子方面。至於它們具多元性和龐大的數量，以至於其對稱性與守恆律特性等問題仍有待物理學家們進一步解釋。

BARYSHNIKOV, Mikhail 巴瑞辛尼可夫

西元 1948.1.27- 。國際芭蕾明星。是當代傑出的古典男性舞者。他精湛的技巧與昇躍力使其能以無上優雅的線條和風格達到完美的演出。1974 年他到西方吸引了新的一批芭蕾舞觀衆。

生於拉脫維亞的里加(Riga)，父、母親都是俄國人。15 歲遷居列寧格勒，並在當地著名的芭蕾舞學校繼續接受訓練。18 歲贏得在保加利亞伐爾那(Varna)舉行的世界芭蕾舞競賽的金牌，三年後又在莫斯科贏得另一面金牌。1968 年加入列寧格勒基羅夫芭蕾舞團。

1974 年以客座藝術家身分，隨大劇院芭蕾舞團至加拿大巡迴演出，爲嘗試更多不同角色的演出，他決定留在西方。他加入美國芭蕾劇團，並在一些非傳統路線的舞團中任客座藝術家。他爲美國芭蕾劇團重新編作了兩組蘇俄的古典舞作：《胡桃鉗》和《唐吉訶德》。1978 年他至紐約市芭蕾舞學院工作，次年被選爲美國芭蕾劇團藝術指導，而於 1980 年夏季任此職位。

BARZUN, Jacques 巴會

西元1907.11.30- 。美國歷史學家、教育家及作家。生於法國克里特爾(Créteil)。1919年移民美國。1927年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並留校任歷史講師。1933年成爲美國公民。1945年升任教授；1955-58 年任哥大研究所教授會會長；1958 年升任該校校長並兼全校教授會會長。在哥大期間，他曾協助規劃兩年的經典名著閱讀及討論課程以實現他的教育理想。他認爲大學部教育應包羅培養通識的文理學科研究，而非專才教育。

巴曾的著作以藝術和音樂兩方面的學術論著最多，諸如：《美國的教師》(1945)、《白遼士與浪漫主義世紀》(1950)、《美國生活中的音樂》(1956)、《藝術的活力》(1956)及《知識分子之家》(1959)，這部備受爭議的作品批判美國教育制度，指責它只會製造被藝術迷惑、被科學儀服、被慈善事業引誘的假知識份子；其他尚有《古典派、浪漫派與現代派》(1961)及《科學：輝煌的娛樂》(1964)，探討科學思想支配力的問題。他也編纂拜倫、白遼士及查普曼(John Chapman)的信札。

BAS-RELIEF 淺浮雕

自平面背景中浮凸而出的雕塑形式，又稱爲低浮雕。在此專指所塑造的表面僅輕微浮凸的浮雕塑作品，與中浮雕及高浮雕有別。然而淺浮雕一辭有時也泛指所有的浮雕雕塑，與三度空間的獨立圓雕有別。浮雕雕塑特別適合建築裝飾及大型雕塑的附加裝飾之用。

早期歷史 淺浮雕的歷史，可上溯至藝術創作初萌之時：西班牙阿爾塔米拉(Altamira)史前洞窟中的壁畫，就畫在浮凸的壁面上，形成一種浮雕形式。古埃及人的陵寢內壁經常裝飾有極平淺的低浮雕，或一種稱爲陰刻浮雕的變化形式。陰刻浮雕的圖像凹陷入石面，而成背景浮凸。浮雕雕刻在美索不達米亞文化中也相當重要，倫敦的大英博物館收藏有西元前九世紀亞述人創作的壯觀浮雕。而波塞波利斯(Persepolis)的出土物顯示浮雕在古波斯也有牢固的傳統。

希臘和羅馬 古希臘人首先了解浮雕裝飾在建築上的充沛潛能。西西里島塞利努提(Selinunte)希臘神廟方形牆上的浮雕、奧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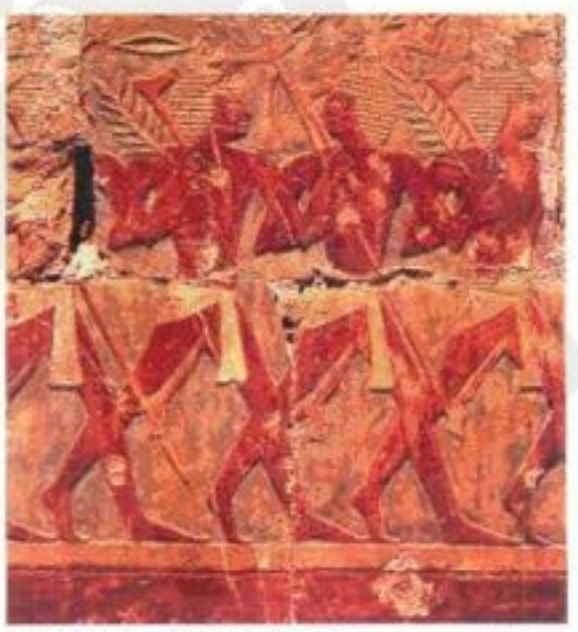

埃及第十八王朝的淺浮雕作品《行進中的軍隊》

匹亞雷斯神廟上的浮雕及雅典帕德嫩神廟的浮雕都有古典藝術的極至表現。帕德嫩神廟方形簷上刻有相當高的浮雕，其下橫飾帶上浮雕則是淺浮雕。稍後的希臘藝術更產生美麗的路德維西王座(Ludovisi throne)和白家孟(Pergamon)祭壇上活潑有力的希臘化式浮雕。

在羅馬藝術中，整個帝國的凱旋門和紀念柱都裝飾著浮雕。石棺也大量使用浮雕作裝飾，且通常是非常高的浮雕。

早期基督教及中世紀 早期的基督教藝術承襲許多羅馬藝術傳統及成規，包括浮雕裝飾。小型象牙浮雕是拜占庭藝人最精緻的作品之一。中世紀時，浮雕刻再度成爲建築裝飾的重要成分，尤其十一至十二世紀時羅馬式藝術發展出一套教堂裝飾的常規，例如法國的馬賽克教堂和維澤萊(Vézelay)教堂。教堂前方中央入口的山形牆上通常有「最後的審判」的浮雕，作爲正門形式的主角。羅馬式的浮雕雕刻通常非常平淺、呈風格化，而富於內蘊，且含有強勁的動勢。稍後的哥德式雕刻則較自然化，且通常爲高浮雕。

文藝復興時期 以淺浮雕裝飾教堂的青銅大門是中世紀的傳統，此傳統延至十五世紀早期吉柏提(Lorenzo Ghiberti)爲佛羅倫斯主教座堂洗禮堂建造的二對大門上。約同時，奎查(Jacopo della Quercia)在他爲波隆那聖佩特隆尼奧教堂(San Petronio)製作的入口雕塑上，始創一種大型的人物式淺浮雕風格。其他文藝復興時期偉大的淺浮雕藝術家有羅比亞家族(Robbia)、唐那太羅(Donatello)、謝提那諾(Desiderio da Settignano)。此時期的顚峯之作爲米開朗基羅早期的《階旁聖母》及《半人馬之戰》。

後文藝復興期 文藝復興之後，淺浮雕不再是主要的雕塑形式了，不過還是偶爾出現於一些傑作上，例如阿加爾迪(Alessandro Algardi)在羅馬聖彼得大教堂中的巴洛克式聖里奧(St. Leo)和阿提拉(Attila)浮雕。十九世紀時，新古典主義藝術家曾帶動浮雕創作的短暫復興，包括丹麥的索瓦爾森(Bertel Thorwaldsen)及其美籍弟子格里諾(Horatio Greenough)。二十世紀的義大利雕塑家曼祖(Giacomo Manzù)的重要作品則都是淺浮雕，尤其是他爲羅馬聖彼得教堂及奧地利薩爾斯堡大教堂(Salzburg Cathedral)所作的青銅大門。

BAS-RHIN 下萊因

法國亞耳沙斯省東部行政區域。以萊因河和德國爲界。爲一富庶的農業區，生產穀類作物、蛇麻子、甜菜、水果。工業以汽車及機器製造業爲主。該區總面積爲 4,886 平方公里。斯特拉斯堡爲此區首邑。人口 770,150(1962)。

BASAITI, Marco 巴斯埃提

西元 1470-1530。義大利畫家。生於弗留利(Friuli)，可能是阿爾巴尼亞裔或達爾馬提亞裔(Dalmatian)。生平最早記載始自 1503 年在威尼斯向維瓦里尼(Alvise Vivarini)習畫。生平雖鮮爲人知，但顯然是威尼斯相當活躍的畫家。

畫作無疑受到貝里尼(Giovanni Bellini)及其弟子吉奧喬尼(Giorgione)影響。作品欠缺原創性，但色彩豐富、描繪細緻。屬多產藝術家，世界各地美術館和博物館皆藏有其畫作。著名作品包括《西瓷太之子的召喚》(威尼斯科雷爾博物館Museo Correr)、《聖母像》(倫敦國家美術館)、《一位青年的畫像》(華盛頓國家美術館)、《聖母與小孩像》(華盛頓國家美術館)。

BASAL METABOLISM 基礎代謝

在完全休息且禁食的情況下身體產生熱量的速率稱之。稍著除去由食物消化過程及隨意運動所可能產生的種種變數，基礎代謝提供測量人體化學反應速度的標準方法之一。對同一個體而言，其值通常很穩定，是以此值可當做一般生理功能的一項重要醫學指標。

測量基礎代謝，更精確一點，應說是基礎代謝率(BMR)，可直接由熱量測定法測得。但此法過於複雜且昂貴而不適用，通常以測試病人的氧消耗量推算而得。此法乃基於體內熱產量約略正比於氧消耗量，後者可由本尼狄克特-羅思(Benedict-Roth)計測得。得到的值再經由一張已將年齡、性別、體表面積等其他因素列入考慮的標準換算表，換算出BMR值。BMR通常以刻度表示，以0代表正常、±15%表示仍屬於可接受範圍。因此，BMR的變異範圍相當寬。

BMR測試最典型就是用作診斷甲狀腺疾病，乃因甲狀腺是調節代謝功能的重要器官。在甲狀腺機能亢進的病例中，病人的BMR值至少會高於正常人 50%，而甲狀腺機能不足的病人，其BMR值較正常人低 40%。其他因素亦會影響BMR，故不能單靠此值便加以診斷。

今日醫學界有許多更好的方法來診斷甲狀腺功能，除BMR外尚須參考其他診斷依據，但不正常的BMR仍常被用來作爲其他疾病出現的徵兆。

BASALT 玄武岩

由火山活動所形成之火成岩之一，是火成岩中最多者。近期火山活動形成豐富的玄武岩。

玄武石的主要成分爲鈣-鈉斜長石，且通常含有輝石類矽酸鹽礦物。此外，並伴隨磁鐵礦及鈦鐵礦等含鐵礦物。

玄武岩種類很多。一般多含有稱橄欖石之鐵鎂矽酸鹽礦物。玄武岩若含有頗多之橄欖石者稱橄欖石玄武岩。在較罕見情形下，玄武岩可含有棕色角閃石、石英、棕色黑雲母、白榴石。

依其組織而言，玄武岩可自極細結晶質至呈粗粒結晶狀。正常之玄武岩爲一細粒、黑色岩石，不必使用顯微鏡而可以肉眼辨認之礦

橄欖石玄武岩

物僅有橄欖石。質較細密之玄武岩則含有因原岩漿急驟冷卻形成之玻璃質。

玄武岩在世界各地以面積廣大之熔岩產出。美國之著名地則爲哥倫比亞河及蛇河地區。玄武岩多呈柱狀節理而形成引人注目之景觀。尤以愛爾蘭北岸之巨人堤道爲此種景觀之最聞名者。

參見ROCKS：VOLCANO。

BASANAVICIUS, Jonas 巴薩納維奇馬

西元 1851.11.11-1927.2.16。立陶宛文化和政治領袖。生於立陶宛威爾卡非斯奇斯(Vilkaviskis)附近。在莫斯科大學修習醫學後，於保加利亞任醫院院長，然後積極致力於立陶宛脫離蘇俄的獨立運動。1833 年創辦期刊《曙光》，以提倡該國之自由與文化復興。《曙光》在德國出版，由邊界走私進入立陶宛。他簽署了 1905 年 11 月之歷史性備忘錄，要求立陶宛自治，並成爲12月在維爾拿(Vilnyus)集會的革命性國家議會之主席。雖爭取自治政府之企圖失敗，但1918年2月立陶宛終獲獨立，他也是獨立宣言簽署者之一。在新政府的文化機構之形成中，他也扮演領導角色。1927 年逝於維爾拿。

BASCOM, Florence 巴斯科姆

西元 1862.7.14-1945.6.18。美國地質學家。生於麻州威廉斯城。1893 年她獲得霍普金斯大學博士學位，也是首位得到美國大學博士學位的女性。1895 年她任教於布林莫爾學院，1906 年升任地質學教授。1896-1936 年期間，她參與美國地質調查所的工作。逝於威廉斯城。

BASCOM, Henry Bidleman 巴斯科姆

西元 1796.5.27-1850.9.8。美國美以美教會領導人。生於紐約漢科克(Hancock)。以能言善道聞名。17 歲成爲美以美教會傳教士，也是一名邊境巡迴牧師。1824-26年，被任命爲美國基督協會的牧師。1827-29年在尤寧敦(Uniontown)任麥迪遜學院院長。1832-42年在肯塔基州奧古斯塔學院教授道德科學。直到1849 年他都任列克星敦(Lexington)外西凡尼亞大學校長。

當美以美教徒爲奴隸問題區分兩派時，巴斯科姆站在南方的立場；1846 年成爲首任《南方美以美教會評論雜誌季刊》的編輯。在他逝於路易斯維爾前不久，獲選爲美以美教會伊匹斯卡堡教堂(Episcopal Church)主教。其著作有《美以美教會教義及奴隸問題》(1847)。

BASCOM, John 巴斯科姆

西元 1827.5.1-1911。美國教育家及哲學家。生於紐約熱那亞。1849 年畢業於威廉斯學院，1855 年畢業於安多弗神學院，同年在威廉斯學院任修辭學教授，而將美學研究列入課程。1874 年任威斯康辛大學校長。威大當時只是個規模小、課程少的學校，在巴斯科姆的領導下學術發展倍增。於 1887 年與校董會意見相左而辭職，重回威廉斯學院任社會學講座並於 1891-1901 年任政治學教授。

巴斯科姆廣泛地論述哲學方面的問題，闡釋開放的理性神學。著作有《美學》(1862)、《修辭的哲學》(1866)、《倫理學》(1879)、《新神學》(1891)、《進化論與宗教》(1897)，及逝世後才出版的自傳《生活所學到的東西》(1913)。

BASE 鹼

化學上對鹼傳統的定義是任何化合物嚐起來是苦的、感覺像肥皂滑膩、能與酸產生中和作用，且爲水溶液時，能使石蕊試紙變藍，使酚酞轉爲粉紅。鹼金屬的氫氧化物如氫氧化鉀(KOH)、氫氧化鈉(NaOH)，和鹼土金屬的氫氧化物如氫氧化鈣($Ca(OH)_2$)、氫氧化鎂($Mg(OH)_2$)，都是強鹼，因它們在水溶液中會完全解離出羥基離子(OH^-)和金屬離子；而弱鹼，如氫氧化銨(NH_4OH)，則因在水溶液中，不能完全解離出離子而稱之。

阿倫尼烏斯(Svante Arrhenius, 1859-1927)對鹼的定義是任何化合物，在水中能釋出羥基離子者。現代化學對鹼的定義則爲：能接受氫離子之任何分子或分子的部分。依此定義推論能產生氫氧離子的化合物即爲鹼，因氫氧離子能與氫離子(質子)結合。而這個定義也包括許多其他不帶羥基之物質，例如碳酸鈉(Na_2CO_3)、氧化鈣(CaO)、氨(NH_3)、氯離子(Cl^-)，因它們在水溶液中，都能與氫離子結合。水(H_2O)能解離出相同濃度的$(H \cdot H_2O)^+$和$(OH)^-$離子。

因此，水所表現出的既是酸，也是鹼，因爲$(H \cdot H_2O)^+$離子(羥離子)提供氫離子，而$(OH)^-$離子接受氫離子。

在有機化合物中，鹼的形式常與胺、生物鹼有所關聯。

BASE 底

幾何上，多邊形固定後最下部的邊謂之。可由此作一垂直線得其高。而實體的底未必是直線，如正圓錐體或正圓柱體的底爲圓；金字塔的底爲正四邊形。參見TRIANGLE。

棒球賽中，除可看到投、捕、打、跑的精采動作外，還能領略各隊團體默契和戰略運用之巧妙。

BASEBALL 棒球

兩球隊使用球及球棒在球場上玩，而由一人以上的裁判員執法的比賽。防守隊的 9 位守備球員各據球場的一方，而攻擊隊的打擊者輪流上場設法達到一壘，但使跑壘員繼續進完四個壘，以求得分。

棒球被美國人視爲國球；但並不如其他運動(如足球、籃球、田徑)那樣具有世界性。除美國外，玩棒球的國家主要有拉丁美洲、加拿大、日本。而日本是在二次大戰後受美國占領期間才盛行的。

如何玩棒球

球員 防守隊有 9 位球員，包括投手、捕手(稱爲投捕搭檔)；一壘手、二壘手、三壘手、游擊手(以上稱內野手)；左外野手、中外野手、右外野手(以上稱外野手)。有些比賽制度，攻擊隊可另加"第十位球員"，稱爲指定打擊員；指定打擊員代替傳統上打擊能力較弱的投手，但並不參與防守任務。一支職業球隊又包括替補球員、教練及一位指揮球隊的經理。比賽時，除投手(其打擊任務由指定打擊員代理)外，其餘 8 人的防守位置皆可互換。球員一旦替換退場，則該場比賽中不得重入球場。職業球隊人數限爲 25 人，但每年 9 月 1 日後可增至 40 人。

裝備及球衣 同隊球員必須穿著顏色、剪裁、式樣一致的服裝，通常包括及膝的球襪、釘鞋、短袖衫、穿在裏面的長袖衛生衣、球帽。短袖衫外面通常顯示出該球隊隊名稱及球員號碼，或球員號碼及球員姓氏；球帽上則示出隊名的第一個英文字母。球員腳穿鞋底釘的牛津式皮鞋。

正規的比賽球是以木塞及橡皮爲實心，外繞棉線，最後覆以兩片牛皮，並用針線緊緊縫合(過去使用馬皮)而成的，球的重量爲 141.8～148.8 公克，圓周爲 22.8～23.5 公分。球棒爲一長而圓滑的棍子，通常以木製成。其粗部直徑不得超過 7 公分，長度不得超過 106.7 公分。

每一位內野手(一壘手除外)、外野手及投手均戴有一隻富彈性且內包棉花的皮製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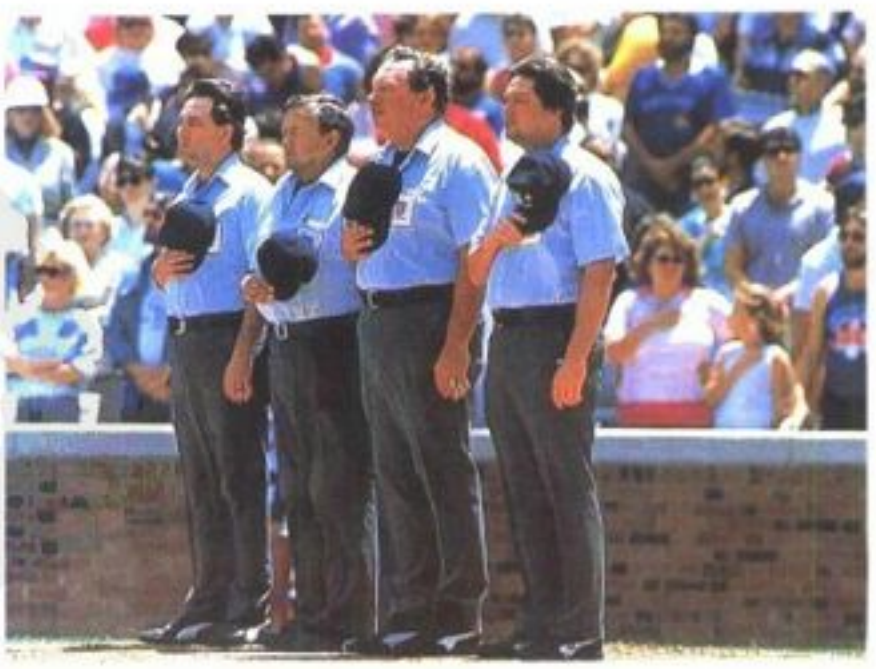

即使一場球賽能在公平的原則下進行，裁判的客觀立場就非常重要了。

打擊手除了要注意打擊技巧外，對球棒的認識也相當重要，選擇適合自己的球棒，更能發揮打擊能力。

打擊方法 打擊的祕訣，除勇氣及決心外，包括在擊球同時保持放鬆的身體。注視投手球整個飛行的能力、水平快速揮棒的能力、強有力的腕力。球棒的重量、長度及重心平衡點，必須與球員的身體特徵相配合。

犧牲短打 犧牲擊球員來幫助跑壘員向前進一壘。這種短觸擊球，擊球員或轉身面向投手，或移動雙腳及臉來面向投手，在球擊中球棒時，在擊球瞬間持棒固定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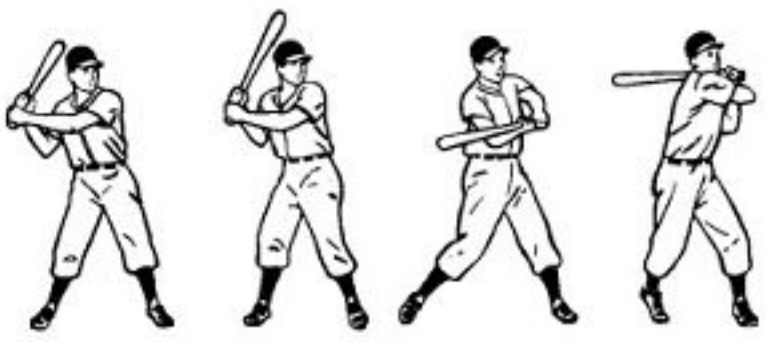

優秀的擊球姿勢要求全身放鬆及協調。在等待投手球時，重心置於雙腳趾，兩眼平視，球棒眼高。投手球接近時，手臂放鬆揮棒擊球，手腕用力，在整個揮棒過程中，雙手要握棒。

在壘上時才會發生。

棒球的戰略 棒球比賽中各隊使用的戰略由經理決定，並由教練團來協助完成。經理決定比賽球員名單、防守位置、何時替補球員、防守位置的布署、對各種擊球員如何投出各種投手球、對投手球該不該揮棒擊球、捕手應該了解對方擊球員的擊球弱點，並且在每次投球前，捕手用隱藏的暗號來要求投手投出某種球。但投手可以搖頭方式來否定捕手的要求，並重新請求改投另一種球路。投、捕2人都接受經理嚴格的指示。

當二或三壘有一跑壘員，而此時一壘無跑壘員時，經理可能命令投手對強打者故意投出四壞球保送，以便造成可能的雙殺機會，或讓投手面對下一個弱打者而使用右投手對付右打擊手，按照統計資料，右投手對付右打擊手，比對付左打擊手占優勢。

棒球戰略中有很多是屬於跑壘的技巧。這種策略是指壘上的跑壘員如何努力進壘得分。位於一、三壘線後指導區的教練負責指揮跑壘員。三壘區的教練則負責指示三壘跑壘員是否可奔回本壘得分，而適時給予暗示。

盜壘爲跑壘技巧的重要部分，當投手在做投球的過程中，跑壘員得企圖盜壘，即向次一壘推進(若擊球員擊出界外球，則跑壘員不得進壘，若擊球員擊出界內或界外高飛球或平飛球而被捕截，則跑壘員必須返回原來的壘)。盜壘的技術能否成功，端賴數種變數：出其不意、跑者之速度及捕手傳球給補位壘手的傳球臂力。而壘手必須在跑壘員觸及壘包之前準確的用球觸壘。通常該不該盜壘，由經理全權決定；尤其是雙盜壘(即2位跑壘員同時企圖進占次一壘)。

打帶跑的戰略僅能由經理首先發動，且事先要與擊球員及跑壘妥做安排。經理通常以祕密暗號透過其中一位教練正式通知球員。典型的打帶跑戰術爲：當投手投球後，在一壘的跑壘員開始盜壘，以引起二壘手跑回二壘來防止盜壘。擊球員因事先知二壘手定會奔回二壘而離開其正常的防守位置，因此，擊球員企圖把球擊至內野右側的廣大空間。打帶跑戰術若成功，則其結果爲跑壘員進占至三壘，而擊球員變成跑壘員而進一壘。

使用盜壘犧牲短打及打帶跑戰術來使跑壘員進壘的藝術，稱爲 "裏面棒球"。如巴爾的摩金鶯隊(1894-96)及芝加哥小熊隊(1906-10)最擅長打 "裏面棒球"。而麥格勞(John McGraw，1920年起擔任紐約巨人隊經理)將此戰略運用了1/4個世紀之久。但是自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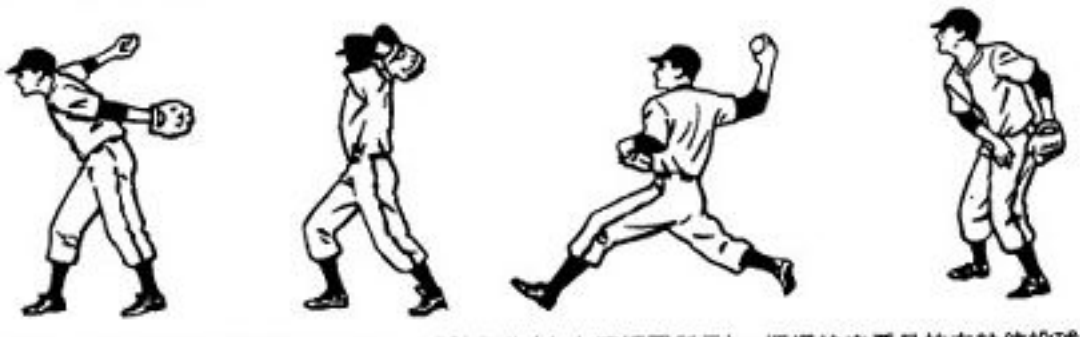

投球技巧 包括投球預備的揮擺、出手及跟隨動作(由本連續圖所示)，揮擺的主要目的在於使投球自然而協調。這種動作可幫助投球的控制能力。控球乃投球藝術最重要的因素。在球出手後的跟隨動作，投手應正面對著本壘板，以便準備防守任何擊至他附近的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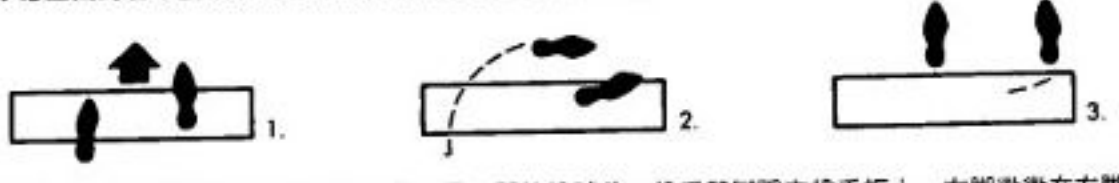

右投手 右投手在投手板的位置如上圖所示。開始投球前，投手雙腳踩在投手板上，右腳微微在左腳向前(圖1)，揮擺的位置使投手左腳向後踏一步，然後再向前跨一步以便出手投球(圖2)，一旦投球出手，身體的動作慣性造成的跟隨動作使投手又向前跨一步(圖3)。

下 投手在球場上必須冷靜，才能投一場好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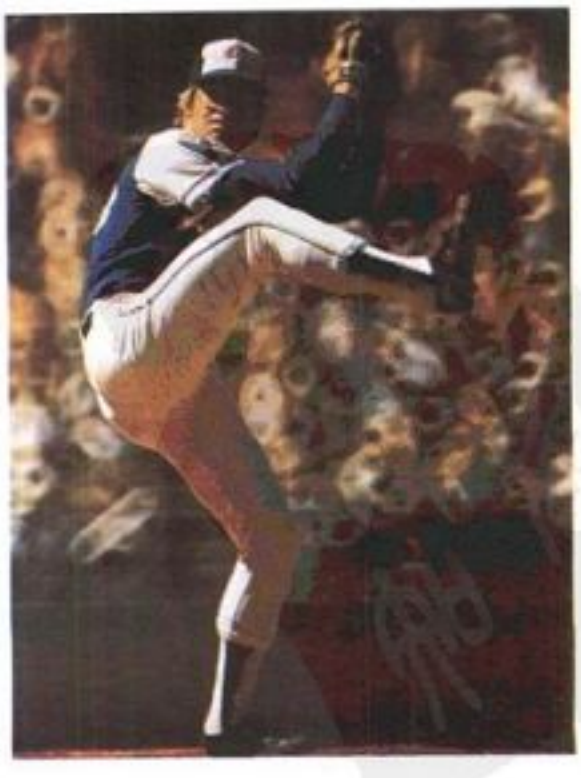

擊球，而改用短觸球，輕輕觸及使球入場內。若這種短觸球使跑壘員進壘，而擊球員出局，即稱爲犧牲打。有些腳程快的球員，使用短觸球來安全上壘，尤其當內野手的防守較深時。若擊球員擊出一個高飛球，當球被接殺後，使其隊友的跑壘員藉機進占次一壘，則這種球稱高飛犧牲打(但在擊球時並不稱爲高飛犧牲打)。

出局　防守隊的目的在於造成攻擊隊的三個出局，以便完成攻守互換。防守隊可使用數種方式來造成對方的出局：對方擊出高飛球，無論界內或界外，在落地前；接住者(稱爲高飛球接殺)；接住一個滾地球(接住一個在界內連續反彈的球)，在擊球員跑至一壘前，將此滾地球傳至一壘者；使用球觸及離壘的跑壘員；或在某種情況下，壘上有人，在跑壘員進駐次一壘前將球送至造成出局(稱爲封殺出局)，封殺的情況是指跑壘員被迫必須向前進壘，以防止出局。例如：一壘有跑壘員時，此時擊球員擊出一滾地球，則原在一壘的跑壘員必須被迫向二壘前進。

三個好球造成一次出局(參閱前面好球和壞球)，但第三好球捕手必須接住。若第三好球未接住而落地，則必須持球觸及擊球員，或在擊球員跑到一壘前，將球傳至一壘，那麼擊球員才算出局。

下列情況亦屬出局：二好球後的短觸球失敗；二出局前，一、二、三壘都有跑壘員時，此時擊出一個界內高飛球；當擊球員想擊第三個好球時，而球觸及其身體；當裁判認爲觀衆很顯然地妨礙防守隊接高飛球時，跑壘員被擊出的球觸及者。

雙殺和三殺　比賽時往往有可能一次數位球員出局，例如一壘有跑壘員，擊球員擊出向二壘的滾地球，二壘手接球踩壘封殺跑壘員(封殺出局)，然後把球傳給一壘手觸壘使跑壘員在達一壘時即出局。這種情況即稱爲雙殺，只有在2人出局前才造成雙殺。另一種形式的雙殺可能的情況，例如內野手在球未落地前接殺一個強勁的平飛球，則擊球員自動出局，同時觸壘又使已離壘的跑壘員出局。規則規定跑壘員在高飛球未接殺前不得向前進壘，因此，高飛球接住後跑壘員必須觸壘才能再離壘。因爲，通常跑壘員都會離壘(在投手投球前，跑壘員離壘數步)，以便擊出安打時可充分獲益向前進壘，或以利盜壘，或可保護自己免於被封殺。他們有時無法及時返壘而造成雙殺。

三殺或在一次動作中造成3人出局的情況相當稀有。但在上述描述的各種情況的綜合下仍會發生。只有當無人出局，而有2人以上

傳球與接球
下圖所示爲傳壘、雙殺、接滾地球、接投手球、高飛球的技巧。

插接傳至一壘的低球時，壘手向球場中心伸出，手套接觸地面，右手接球左腳觸壘。

滾地球　大部分的滾地球，兩腳的距離以一般正常走路的姿勢，重心在腳趾、膝部、彎腰、接球時，若左手接球則右腳在前，姆指朝外，其餘四指朝下，然後重心移向後腳，前腳移向要傳球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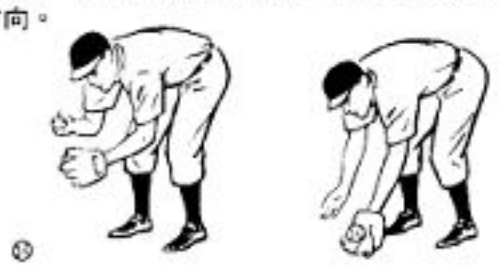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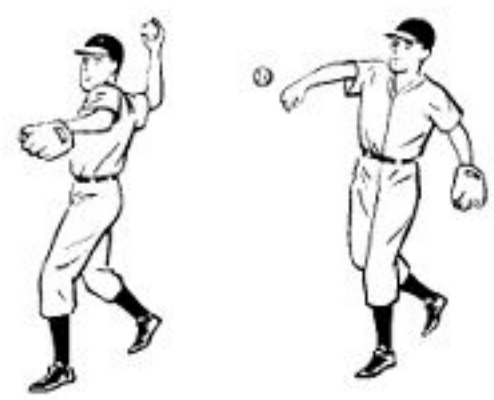

捕手以手及身體做爲投手的投球靶！提供低靶(圖左)，半蹲，手指向上，投手以捕手套做目標投球。如投手喜歡以捕手的身體做目標，則捕手雙手張開，拇指朝外，其餘各指朝下。

接投手低球時，捕手蹲膝或雙膝著地，擋住來球，雙手稍微伸直，手套著地。

外野手必須判斷高飛球的飛行方向，並迅速跑去接球，球在外野手的正前方，如需轉身後跑去接長而遠的高飛球，則需轉頭一至二次以瞄準來球。

投　球
投手通常使用高手或側手投球，投出快速球、曲線球或慢速球。此外，各種不同握球方式也可以投出各式各樣非常準確的投球。

握球　每個人的握球方法不同。沒有二個投手握球及投球的方法是一致。一般而論，這些不同的方法仍由一些如下圖所示的基本握球法演變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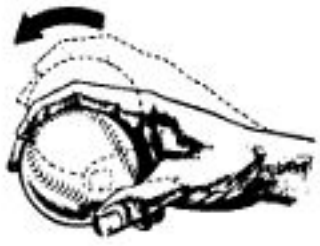

快速球　手指緊握球縫，投球時手腕向下壓，球將離手時，靠第一、二手指的力量來造成旋轉。

曲球　握球時腕放鬆，但手指握球比快速球要緊，向前下方用力壓，並向外旋轉，球將離手時第一手指旋轉造成曲線旋轉。

變速球(慢球)　其握球方法及投球動作與快速球或曲球相同，但減少手臂的扭轉動作，當球投出手時，第一、二指放開，使球不旋轉而呈漂浮狀態。

手指球　其優點在於球路變化不定，握球要領在於用手指或關節沿球縫握住，投球時腕部固定，不使用腕力或旋轉。

打擊手除了要注意打擊技巧外，對球棒的認識也相當重要，選擇適合自己的球棒，更能發揮打擊能力。

打擊方法　打擊的祕訣，除勇氣及決心外，包括在擊球同時保持放鬆的身體。注視投手球整個飛行的能力、水平快速揮棒的能力、強有力的腕力。球棒的重量、長度及重心平衡點，必須與球員的身體特徵相配合。

犧牲短打　犧牲擊球員來幫助跑壘員向前進一壘。這種短觸擊球，擊球員或轉身面向投手，或移動雙腳及臉來面向投手，在球擊中球棒時，在擊球瞬間持棒固定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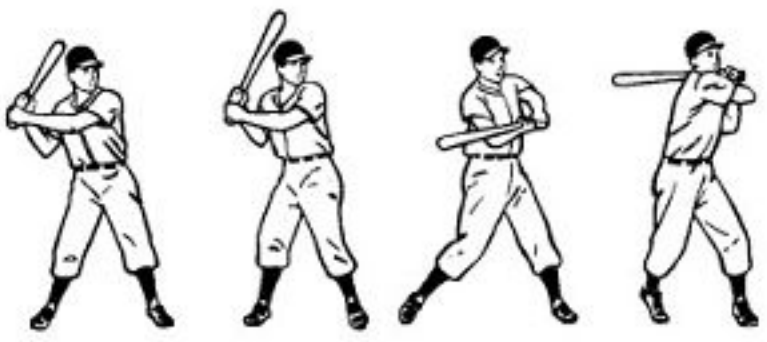

優秀的擊球姿勢要求全身放鬆及協調。在等待投手球時，重心置於雙腳趾，兩眼平視，球棒眼高。投手球接近時，手臂放鬆揮棒擊球，手腕用力，在整個揮棒過程中，雙手要握棒。

在壘上時才會發生。

棒球的戰略　棒球比賽中各隊使用的戰略由經理決定，並由教練團來協助完成。經理決定比賽球員名單、防守位置、何時替補球員、防守位置的布署、對各種擊球員如何投出各種投手球、對投手球該不該揮棒擊球、捕手應該了解對方擊球員的擊球弱點，並且在每次投球前，捕手用隱藏的暗號來要求投手投出某種球。但投手可以搖頭方式來否定捕手的要求，並重新請求改投另一種球路。投、捕2人都接受經理嚴格的指示。

當二或三壘有一跑壘員，而此時一壘無跑壘員時，經理可能命令投手對強打者故意投出四壞球保送，以便造成可能的雙殺機會，或讓投手面對下一個弱打者而使用右投手對付右打擊手，按照統計資料，右投手對付右打擊手，比對付左打擊手占優勢。

棒球戰略中有很多是屬於跑壘的技巧。這種策略是指壘上的跑壘員如何努力進壘得分。位於一、三壘線後指導區的教練負責指揮跑壘員。三壘區的教練則負責指示三壘跑壘員是否可奔回本壘得分，而適時給予暗示。

盜壘爲跑壘技巧的重要部分，當投手在做投球的過程中，跑壘員得企圖盜壘，即向次一壘推進(若擊球員擊出界外球，則跑壘員不得進壘，若擊球員擊出界內或界外高飛球或平飛球而被捕截，則跑壘員必須返回原來的壘)。盜壘的技術能否成功，端賴數種變數：出其不意、跑者之速度及捕手傳球給補位壘手的傳球臂力。而壘手必須在跑壘員觸及壘包之前準確的用球觸壘。通常該不該盜壘，由經理全權決定；尤其是雙盜壘(即2位跑壘員同時企圖進占次一壘)。

打帶跑的戰略僅能由經理首先發動，且事先要與擊球員及跑壘妥做安排。經理通常以祕密暗號透過其中一位教練正式通知球員。典型的打帶跑戰術爲：當投手投球後，在一壘的跑壘員開始盜壘，以引起二壘手跑回二壘來防止盜壘。擊球員因事先知二壘手定會奔回二壘而離開其正常的防守位置，因此，擊球員企圖把球擊至內野右側的廣大空間。打帶跑戰術若成功，則其結果爲跑壘員進占至三壘，而擊球員變成跑壘員而進一壘。

使用盜壘犧牲短打及打帶跑戰術來使跑壘員進壘的藝術，稱爲"裏面棒球"。如巴爾的摩金鶯隊(1894-96)及芝加哥小熊隊(1906-10)最擅長打"裏面棒球"。而麥格勞(John McGraw，1920年起擔任紐約巨人隊經理)將此戰略運用了1/4個世紀之久。但是自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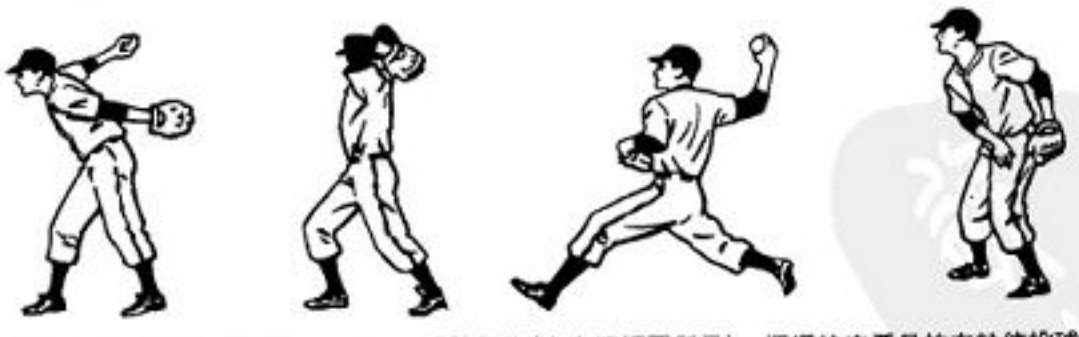

投球技巧　包括投球預備的揮擺、出手及跟隨動作(由本連續圖所示)，揮擺的主要目的在於使投球自然而協調。這種動作可幫助投球的控制能力。控球乃投球藝術最重要的因素。在球出手後的跟隨動作，投手應正面對著本壘板，以便準備防守任何擊至他附近的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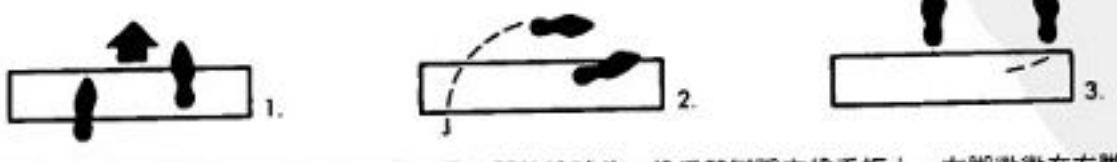

右投手　右投手在投手板的位置如上圖所示。開始投球前，投手雙腳踩在投手板上，右腳微微在左腳向前(圖1)，揮擺的位置使投手左腳向後踏一步，然後再向前跨一步以便出手投球(圖2)，一旦投球出手，身體的動作慣性造成的跟隨動作使投手又向前跨一步(圖3)。

下　投手在球場上必須冷靜，才能投一場好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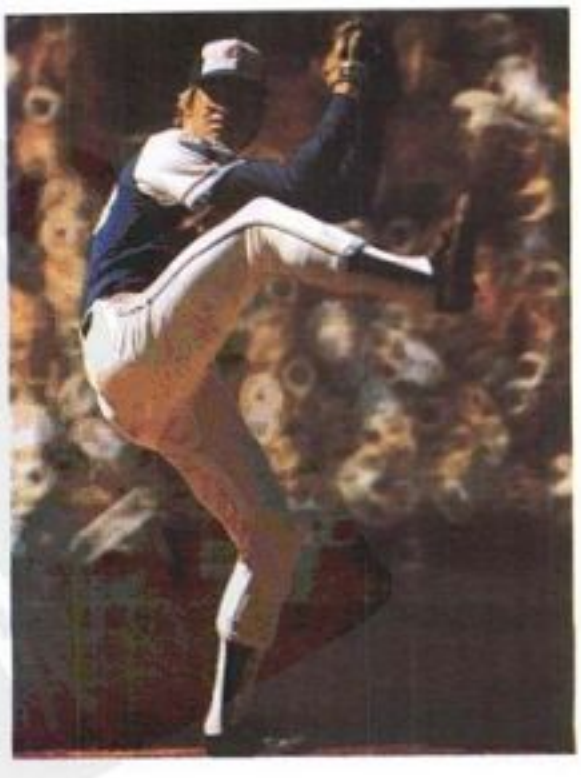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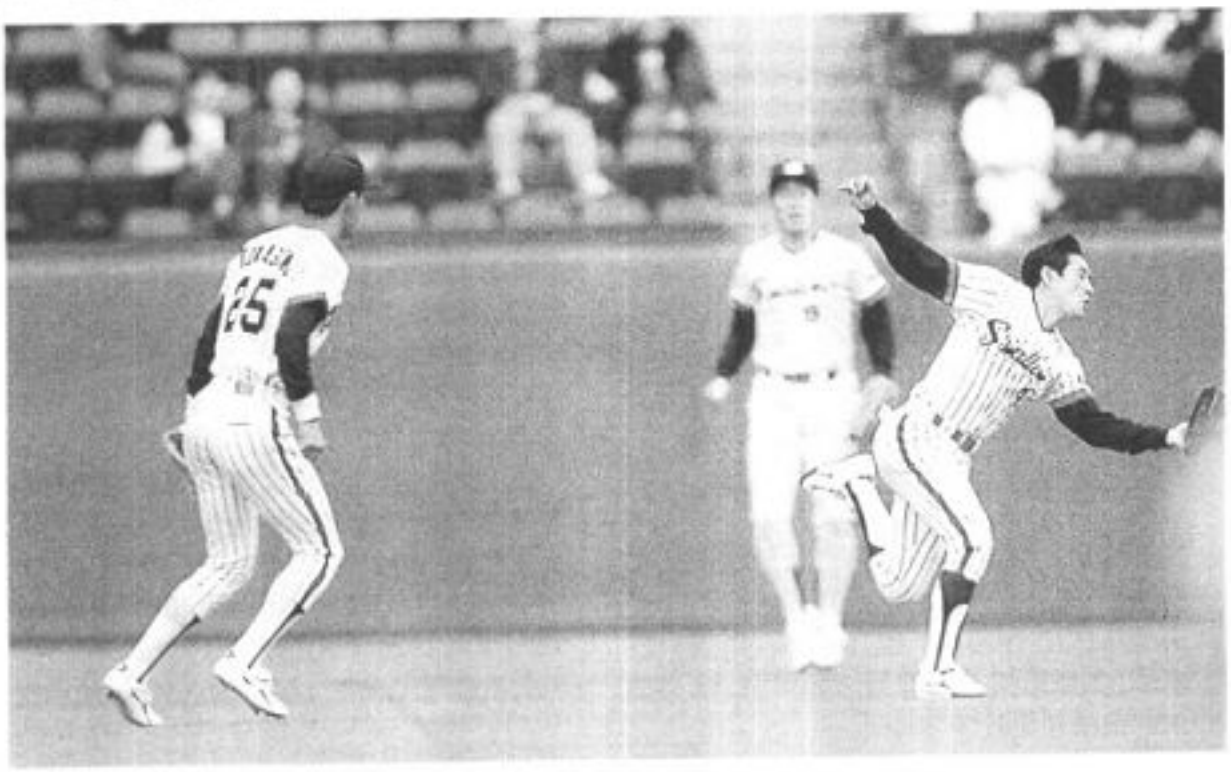

棒　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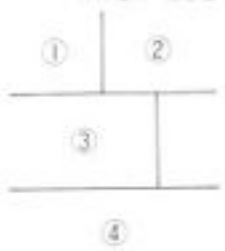

在球場上，每位球員都盡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希望能贏得球賽的勝利。

①外野手把關外野，只要飛往外野的球，莫不奮勇搶接，最好能滴水不漏。

②投手是一場球賽的靈魂人物，控制好所投的每一個球，讓對手不得越雷池一步。

③內野的防備上，游擊手算是最辛苦的，要隨時接應防守二、三壘的隊友。

④跑壘者眼見球就要被三壘手接住了，於是快速趴倒撲向壘包。

①打擊者擊出全壘打，愉快的跑回本壘，對手萬般無奈。
②遠赴東洋，加入日本職棒的莊勝雄，以傑出表現與其他同來自台灣的好手，掀起日本職棒的「二郭一莊一呂」的風潮。
③二壘手封殺跑者後，快傳一壘，演出漂亮的雙殺。
④有「東方特快車」之稱的郭泰源，以時速 150 公里的快速球，震驚了日本棒壇。
⑤呂明賜以他又高又遠的特大號全壘打，在日本棒壇贏得了「巨砲」的美譽，圖爲其被三振時懊惱的表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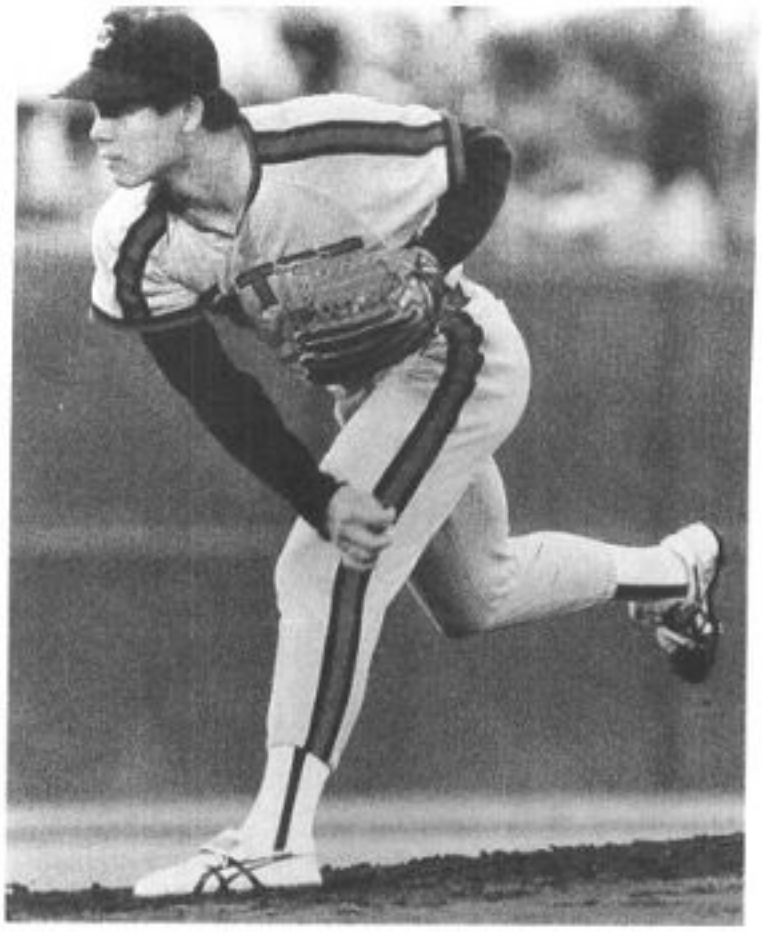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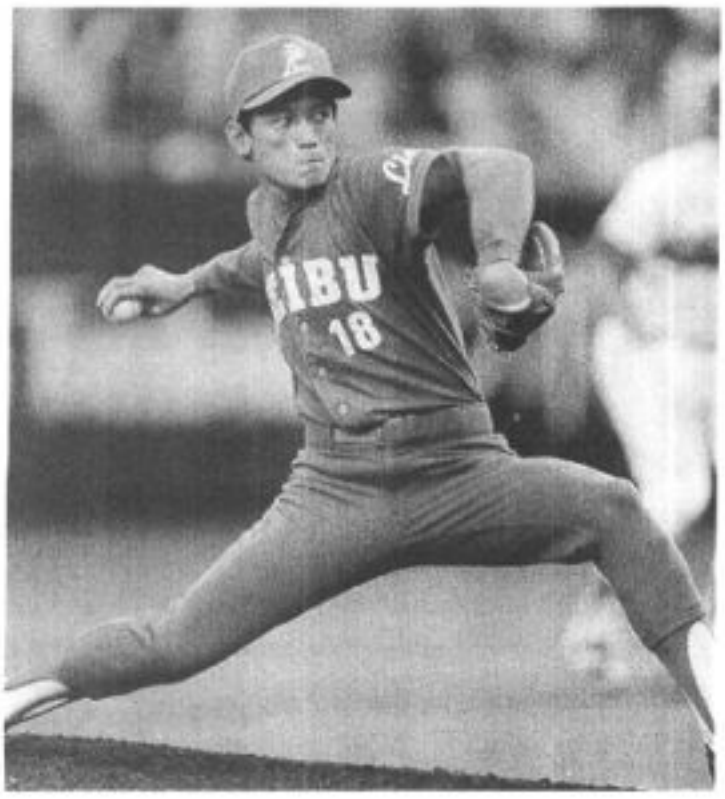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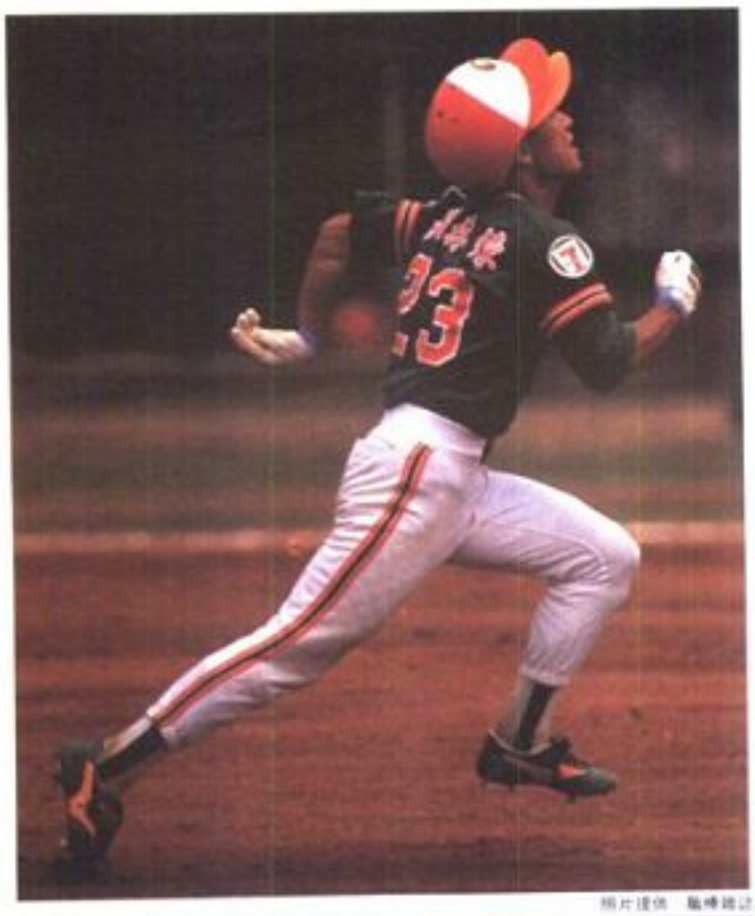

照片提供 職棒雜誌

照片提供 職棒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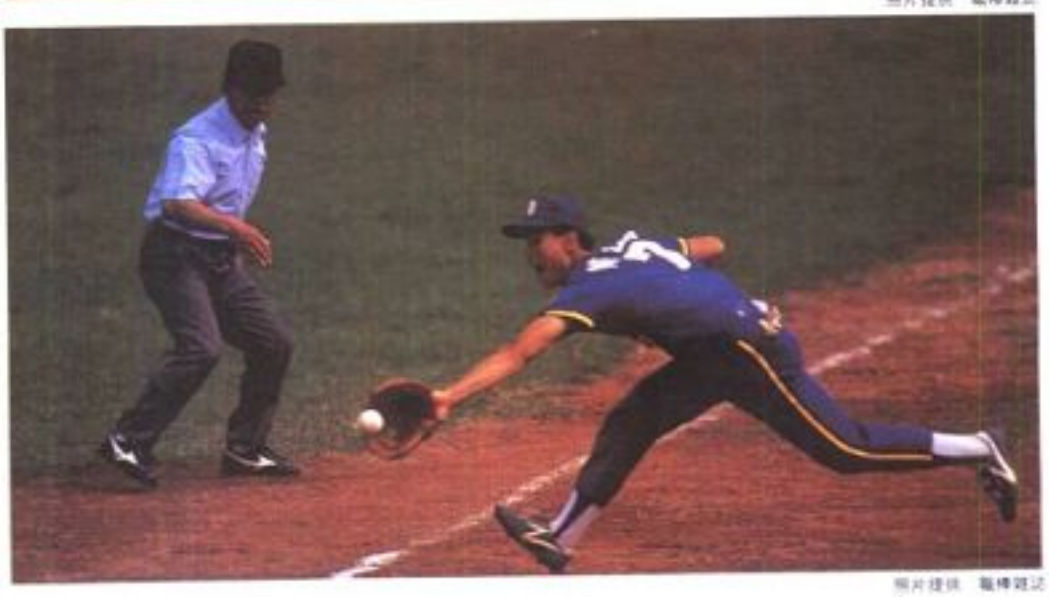

照片提供 職棒雜誌

照片提供 職棒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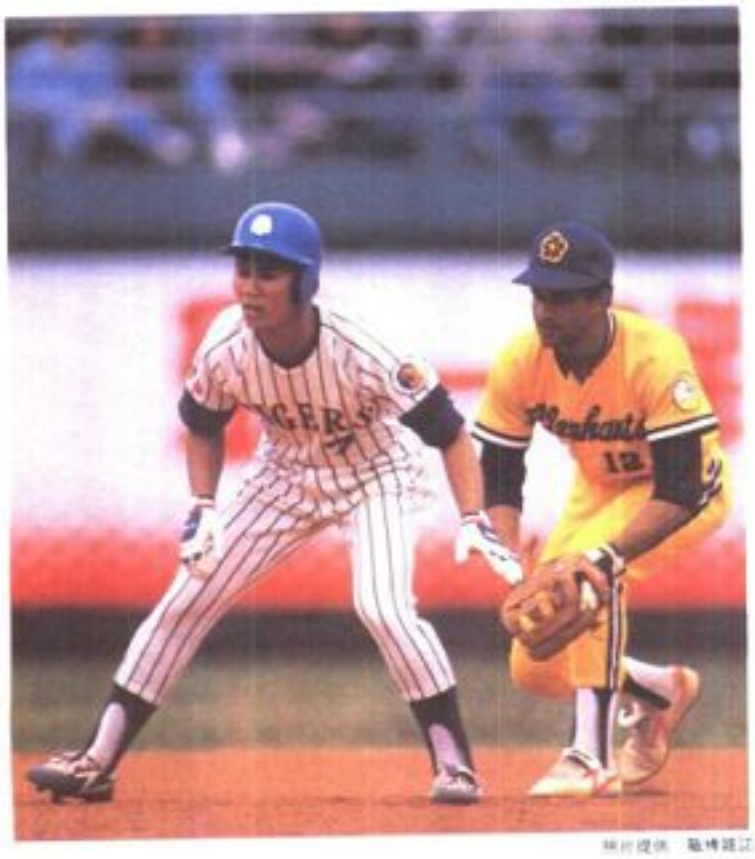

照片提供 職棒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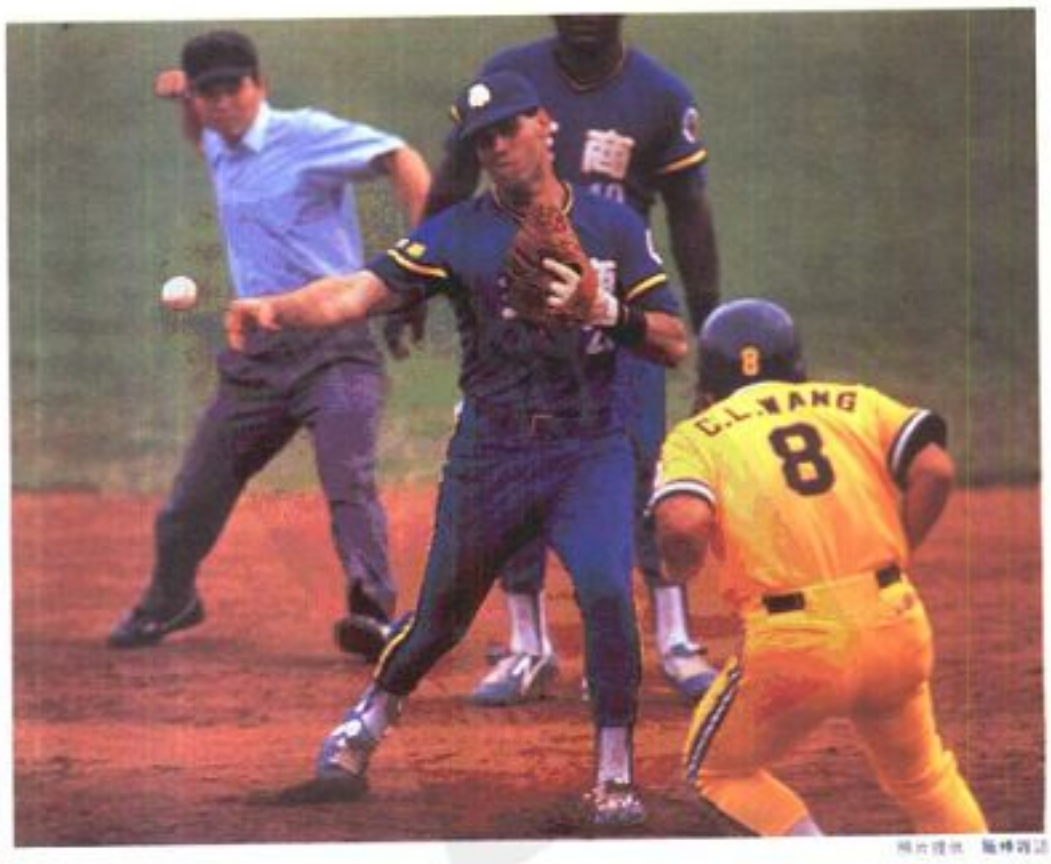

照片提供 職棒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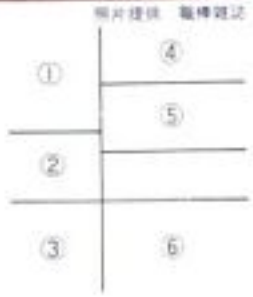

①打擊者揮棒後，奮勇的往一壘奔，只要比球早一秒到達，就安全上壘了。
②用力一揮，可惜揮棒落空。
③站在二壘的跑者，急切的希望隊友能適時的擊出安打，然後快速奔上三壘，甚至奔回本壘，攻下一城。
④一陣塵土飛揚，成功的滑上三壘。
⑤三壘手飛身一接，接住了一支內野球。
⑥Out! 一次完美的封殺，對手休想踏上此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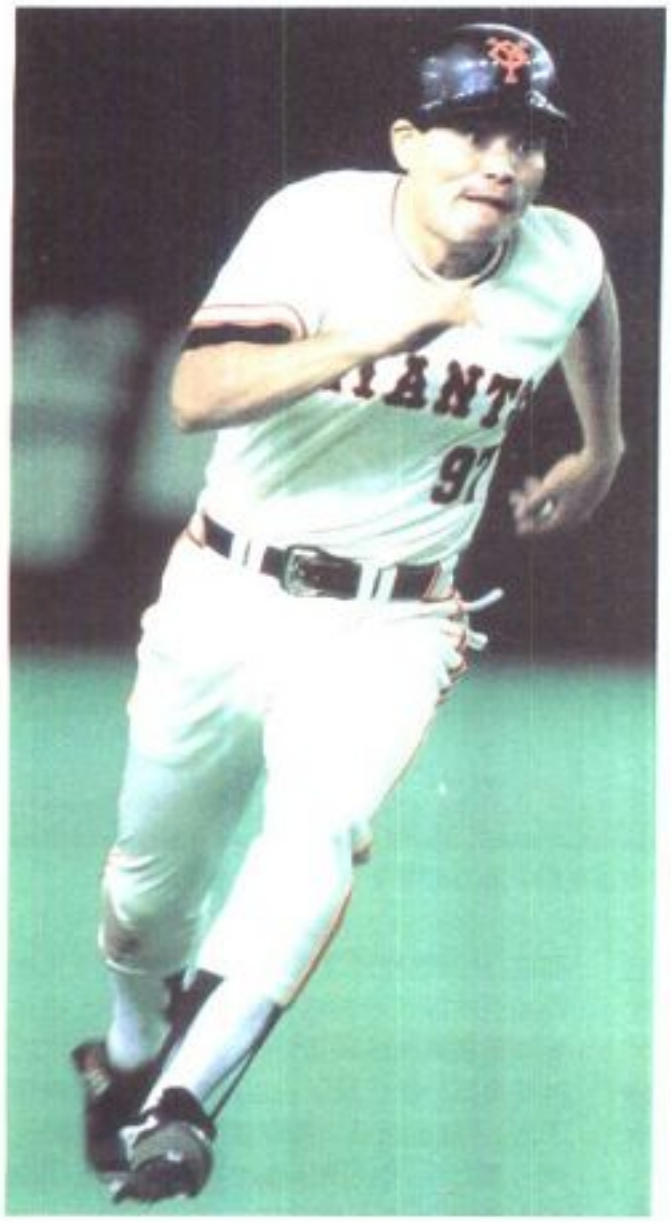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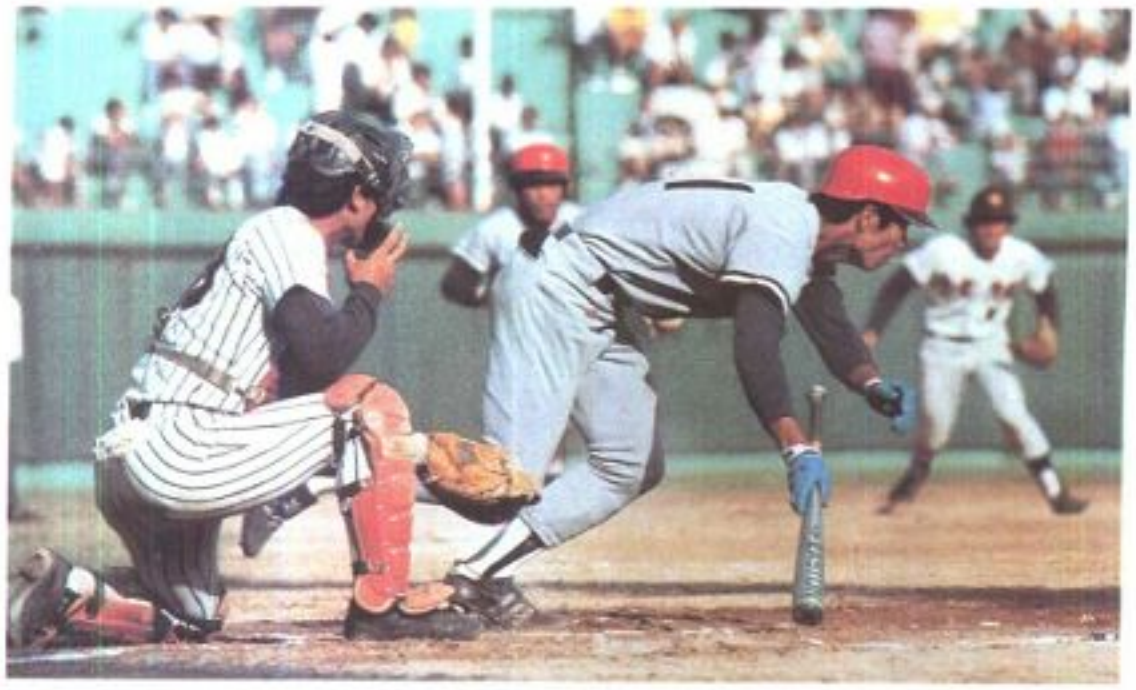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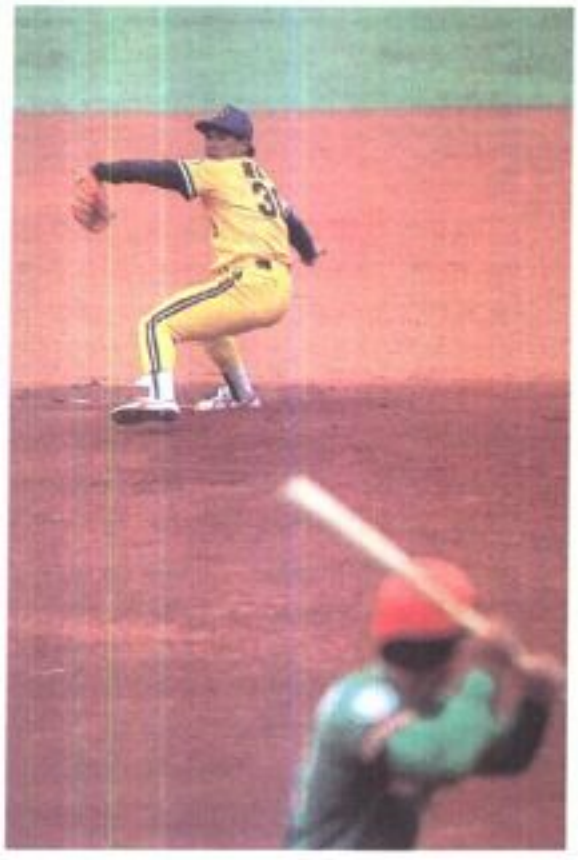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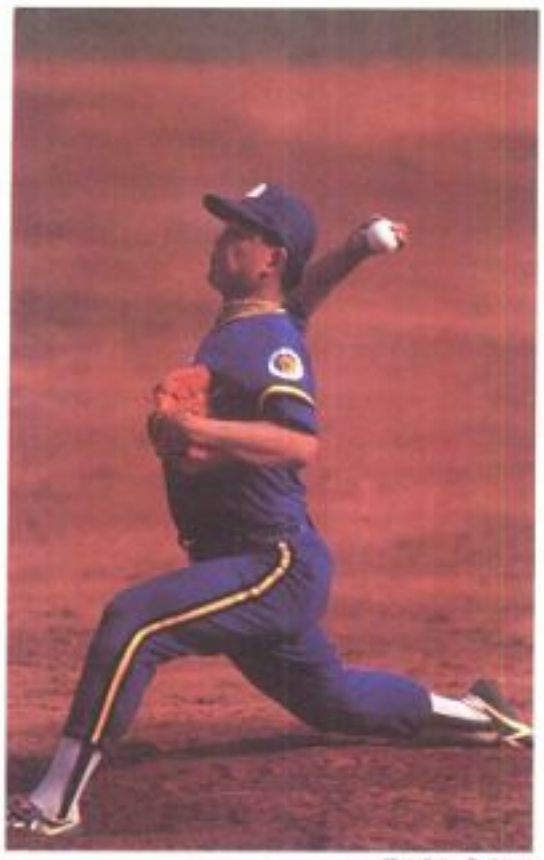

①呂明賜是近年來，中、日棒壇的風雲人物。
②捕手注視本壘後高飛球。
③長打不成，來個短打，讓對手來個措手不及。
④兄弟隊投手張永昌，投出台灣職棒元年最值得紀念的第一球。
⑤投手投球的變化，主要關鍵在握球的方式，因而出現不同球路的球。
⑥旅日棒球明星王貞治，特地回國爲職棒開球，而他依然以一貫的「稻草人」姿勢打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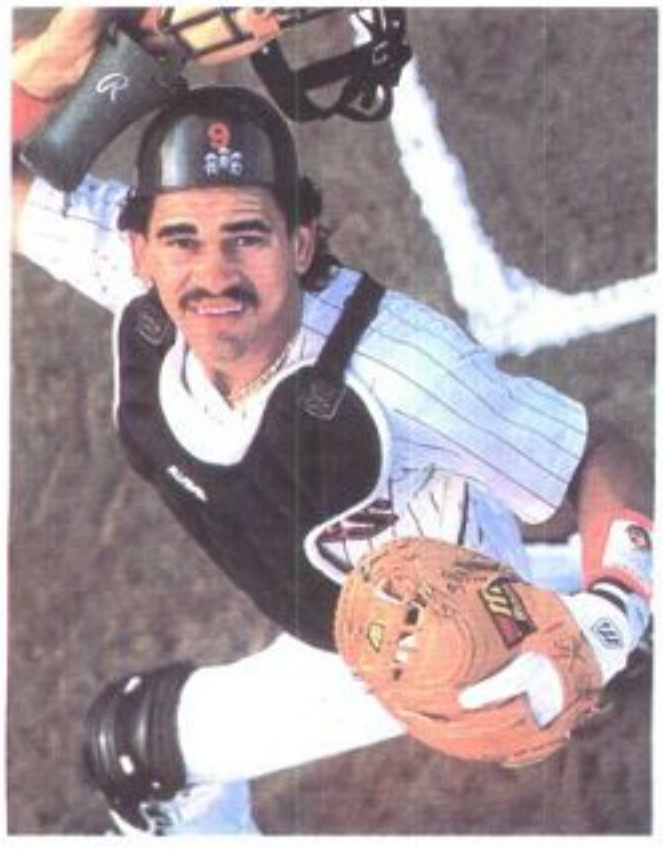

打擊手在打擊過程中，如能掌握瞬間的重心、腰力、腕力、握棒姿勢，也許就可擊出一支安打，甚至全壘打。圖①②③④爲打擊的連續動作。

一九二〇年代早期開始，全壘打數不斷地穩定成長，"裏面棒球"漸漸不用，而改爲所謂的"外面棒球"，在 1910 年職業棒球界擊出 358 支全壘打，到了 1977 年則擊出 3,644 支全壘打。這是由於球較輕巧、球棒設計的改變、球員平均身材及肌力的增加。但無論任何理由，今日大部分的經理都比較喜歡使用一次全壘打可得數分，而不喜歡每次得一分的戰略。今日許多成功的球隊都以強力擊球配合快速跑壘來大量提高得分的機會。

打擊及投球　基勒(Willie Keeler)對打擊技術科學化有相當貢獻。他形容自己的打擊技巧如下："我打球，但他們不打。"一些偉大的打擊強棒都有共同的特點，包括銳利的眼力、身體強壯、腕力堅強、且能洞察投手的優、缺點。而投球也有學問，臂力要大、耐力要強，如此投球才能特別快，且占優勢。但如缺少快速球的投手，則要在其他的投球方式上下功夫。

除正統的投球方法——快速球、曲球、變速球(變速球或慢球)，近代的投手更發展出手指球(由手指扣球後彈出)、旋轉球、叉球、漂浮球、掌心球及所謂的沈球(以不同速度投出並會緩慢轉動的球)。上述這些變化球在早期的棒球界稱爲下墜球、外角曲球、內角曲球及慢速球。

然而，投手也必須忍受在場內隊友的人爲失誤。一次完整的投球，可能因內野手對一個簡單滾地球的漏接或一個高飛球因 2 位球員都以爲對方會出手接球，而使球落空，這種失誤使投手前功盡棄。而這些致命的失誤及心智上缺少默契就失去聯賽冠軍或總決賽的冠軍。

裁判員　棒球比賽由裁判員來執行。裁判員完全掌握比賽的進行，並按照規則來執行其責任。主審裁判的判決即爲終決。只有因對規則的解釋而引起合理的懷疑才可抗議；有些判決只有經球隊直接抗議後才做決定。例如，跑壘員未踩壘而被判出局，或擊球員因打擊錯誤而判出局。這兩種情況都只有被侵犯的球隊以"抗議乃論"方式提出抗議時才宣判。

職業棒球聯賽的裁判員都由聯盟主席指派，但總決賽及明星對抗賽的裁判則由棒球會的理事長指派。比賽的裁判人數視比賽性質而不同。中央聯盟比賽有 4 位裁判，在本壘板後面的裁判稱爲主審，唯有他才可宣判擊球員是否揮棒、壞球或好球、且須當機立斷。至於總決賽、聯盟決賽、明星對抗賽則用 6 個裁判。國家聯盟比賽則僅 2 位裁判——一人是本壘板後的主審，一人在壘上。

裁判通常穿著深藍色的製服，有時不穿西裝外套。著護脛及保護裁判鞋的鋼製護具，主審裁判除上述裝備外，又穿著護胸及護面。

大會記錄員　棒球觀衆需有關正確及詳細的比賽統計資料，而由聯盟主席指定來統計比賽細節者稱爲大會記錄員，通常由記者或老球迷擔任，是唯一做記錄的權威。記錄時作決定需靠判斷，例如：防守隊員在漏接一個強勁的球，而無法完成封殺出局，是否登記爲失誤等。

棒球史

起源及早期的歷史　相傳棒球是在 1839 年由紐約庫柏斯敦(Cooperstown)的道布爾戴(Abner Doubleday)所發明的。1907 年 12 月 30 日特別委員會成立，才對此傳說予以確認。

但是，今日的棒球歷史家並不採信此傳說。有些研究者認爲"棒球"一詞在 1839 年前已衍用將近一世紀。例如，1744 年所出版的兒童刊物即對"壘球"有所描述；1829 年克拉克(William Clarke)在其《兒童的書》及 1834 年卡弗(Robin Carver)在其《運動》中，皆曾述及與此相類似的遊戲。

二十世紀初有關棒球的起源傳說紛紜。查德威克(Henry Chadwiolck)則獨排衆議，堅持美國棒球僅是英國"圓場棒球"的修改而已，且圓場棒球又從板球蛻變而成。今天查德威克的論說仍被棒球研究者所接受。雖然棒球是在美國成長及發揚，但是毫無疑問的，棒球是把一種已玩了幾百年的遊戲加以演變而成。這種遊戲爲：擊球員把投出的球擊出，跑一壘以上，壘包則可能由石塊、板子、倒立的牛奶桶、帆布包來充當。

圓場棒球在十八世紀時由英國傳入美國，當時並未有統一的方法和名稱。當時的棒球稱圓球、門球、標杆球、鎖球、棒球；任何地方皆可爲比賽場地，球員人數也不一，全視本壘以外之壘數而定。人數三個以上就稱爲一隻老貓、二隻老貓、三隻老貓。

卡特賴特(Alexander J. Cartwright)乃是對近代棒球的演進貢獻最大的美國人。他在 1845 年定下與現在大到相同的比賽規則：球場呈菱型，四邊各長 27.4 公尺；本壘板後有擊球區，而早期的擊球區距本壘板甚遠且左右分開；禁止跑壘員離壘時，擲球擊中球員致出局。然而從某些角度來看，他所定的規則與近代的棒球亦有不同。例如，反彈一次而接住的球爲出局；投手限制僅能用低手投球；得分稱爲么點，先得到 21 么點的球隊爲勝隊。

卡特賴特爲紐約棒球俱樂部的會員，他首度爲此俱樂部訂定棒球規則，很快的其他棒球俱樂部也跟著採用。記載上第一場採用此規則的棒球比賽是 1846 年 6 月 19 日在紐約舉行。

早期玩棒球的人都是些年輕的資本家和具有社會地位者(當時在英國玩板球者亦然)，後來逐漸普遍，至一八五〇年代，工匠、商人、修船匠也都組隊與這些社會名流比賽，第一次棒球俱樂部年會於 1857 年 5 月在紐約舉行。區分所謂的紐約比賽及麻州比賽，在 1858 年 3 月 10 日，全國棒球員協會成立，這些會議把記錄中的么點系統改爲得分，並認定打滿 9 局得分多者爲勝。在當時棒球基本上仍屬業餘，不過，爲了積極吸引業餘球員參

加某些俱樂部，當時還是有暗地裏給錢的行爲。1863 年理奇(Alfred J. Reach)爲第一位公然承認的職業球員。

在內戰期間棒球盛行於後方。許多從農村、工廠及會計室來的年輕人學會棒球之後，又把棒球帶回他們的社區。內戰結束後，棒球像野火般地流傳開。1869 年俄亥俄州的辛辛那提紅襪隊成爲第一支職業棒球隊。這個俱樂部由賴特(Harry Wright)所組成，年薪 9,300 美元。

第一個職業棒球聯盟於 1871 年 3 月 4 日成立，稱爲國家棒球員協會，前後共維持 5 個球季。波斯頓俱樂部贏了 4 次冠軍；但該組織卻淪爲流氓聯盟——比賽時公開賭博、球場賣酒、賄賂及其他奸詐事情。

國家聯盟 1876 年職業棒球俱樂部國家聯盟成立，包括大部分全國協會的球隊，並努力消除賭博、酒醉、賄賂及其他作奸犯科的事。聯盟章程規定：若出售含酒精的飲料或在星期日辦比賽，則球隊將喪失權利。國家聯盟開始時有 8 個聯盟會員，即波士頓、費城、紐約、哈特福、芝加哥、辛辛那提、聖路易、路易維。

1882 年美國聯盟成立，並與國家聯盟相競爭，有些會員亦有所異動。此兩大聯盟通過全國協定對有關球員、區域範圍之權利及規定與一般聯盟之關係。於 1891 年的球員糾紛，美國聯盟的聖路易、路易維、巴爾的摩及華盛頓等球隊乃於 1892 年加入國家聯盟，並成立一個有 12 支隊伍的新聯盟，稱爲國家聯盟暨協會。

12 隊的局面從 1892 年維持至 1899 年。之後，克利夫蘭、巴爾的摩、華盛頓、路易維等四隊離開，而變成 8 隊。從此棒球世界乃由國家聯盟負責經營。

美國聯盟 由於國家聯盟球隊的減少，使西方聯盟主席約翰遜(Byron Bancroft Johnson)有機會建立第二個聯盟(即美國聯盟)。而此聯盟計劃在巴爾的摩及華盛頓、費城、波士頓四處建立球隊的措施，卻開啓了 1901-02 年的棒球戰爭。這種爭執係因美國聯盟向國家聯盟挖了許多高手，這種挖角之爭從 1901 年開始於東部聯盟的四個球隊(如上述)及西部聯盟的芝加哥、克利夫蘭、底特律及密耳瓦基。1902 年密耳瓦基球團移至聖路易。在 1903 年巴爾的摩球隊移至紐約。

美國聯盟在這場爭奪戰中大獲勝利，1903 年 1 月在辛辛那提兩個聯盟有共同協定由各聯盟的主席成立一個全國委員會。

美國聯盟的成立，恢復兩個聯盟的制度，也使大衆對二聯盟的比賽興趣大增，並使世界總決賽成爲年度最著名及最特殊的比賽。

職業球隊的擴充 從 1903-52 年職業棒球形成兩個聯盟對峙的局面。在紐約、波士頓、費城、芝加哥及聖路易各有兩個球隊，屬國家聯盟的球隊如布魯克林、匹茲堡、辛辛那提各有一隊。美國聯盟在克利夫蘭、底特律、華盛頓則各有一個球隊。但這種僵局到 1953 年的春天終於打破。屬於國家聯盟的波士頓勇士隊突然賣給密耳瓦基。而在美國聯盟方面，聖路易的布朗隊於 1954 年則搬到巴爾的摩而成爲衆所周知的金鷹隊。1955 年費城的運動家隊搬到堪薩斯城。1957 年球季將結束時布魯克林的道奇隊搬到洛杉磯，紐約的巨人隊搬到舊金山。到 1966 年，在密耳瓦基打了 13 年的勇士隊則搬至亞特蘭大。

1961 年美國聯盟擴充至 10 隊，在華府新成立一個球隊稱爲參議員隊代替原來的參議員隊，而這個老參議員隊則搬到明尼亞波利－聖保羅，並改稱爲明尼蘇達雙子隊。天使隊也在洛杉磯成立。1962 年國家聯盟另增加紐約的大都會隊及休斯頓的子馬隊，總數增至 10 隊。1968 年堪薩斯市隊移至奧克蘭。1969 年二聯盟各增至 12 隊：美國聯盟新增加了西雅圖及堪薩斯市新隊，國家聯盟則增加蒙特利爾及聖地牙哥。1970 年西雅圖移至密耳瓦基，1971 年華盛頓移至德州威靈頓，1977 年西雅圖的水手隊及多倫多的藍鷄隊加入美國聯盟。

國家聯盟有 12 隊，美國聯盟 14 隊，每一個聯盟均平分成東區及西區，各聯盟比賽，東西區之的決賽就稱爲聯盟冠軍，以決定世界總決賽的代表權。

世界總決賽 從 1903 年來世界總決賽是每年秋天的一大盛事，不過早在 1882 年就有季節後的比賽，而 1884-91 年則有國家聯盟和美國聯盟盟主間的決賽。1904 年並未舉辦決賽，但在 1905 年全國委員會決定每年舉辦世界總決賽。而從 1905 年以來總決賽的一些規定，如比賽採 7 賽 4 勝制及前 4 場收入之 60%歸給球員，至今仍有效。

明星賽 1933 年起，即有明星賽——兩個聯盟各挑選明星聯隊進行比賽。當年芝加哥《論壇報》的運動編輯華德(Arch Ward)將這種明星賽的理想介紹給芝加哥博覽會，而引起熱烈反應。此後兩個聯盟每年就安排明星對抗賽。除 1945 年停賽外，1959-62 年明星對抗賽每年舉行兩次。1963 年以後每年舉行一次。明星球員最初由球迷投票決定，之後改由球員、經理、教練投票決定。1970 年明星球員的選拔又恢復由觀衆投票決定。

名人堂 庫柏斯敦的國家棒球名人堂暨博物館已成爲全國棒球聖地。該館於 1939 年 6 月 12 日成立。除用銅製紀念牌放在名人堂內以紀念這些不朽的人物，古柏鎮博物館亦收集無數有關棒球的紀念物品。

當時名人的選拔主要是依據 "球員的技術能力、重要性、運動家風度、人格特質、對於自己所屬球隊的貢獻、對棒球的影響與貢獻等"。

近代的棒球員是依照有 10 年歷史的美國棒球作家協會祕密投票而決定的，早期的明星及棒球先進，但沒有現役球員那麼有名氣者，則由名人堂主任所指定的退休球員委員會的 18 名委員來推選。從 1971-77 年則由 7 人小組的黑人委員會先選舉 9 位球員，再做淘汰。

黑人球員 在二十世紀前，各球隊的所有權者之間有 "君子協定"，即不准黑人球員參加有組織的比賽。黑人被強迫只在黑人聯盟內比賽。當時非常優秀的黑人選手如佩奇(Satchel Paige)及吉布森(Josh Gibson)無法與最佳的白人選手相互比賽。終於在 1947 年布魯克林道奇隊與黑人魯賓遜(Jackie Robinson)簽約。魯賓遜的勝利，也使其他的黑人有機會進入職業棒球比賽。

棒球組織 職業棒球或有組織的棒球的負責人稱爲總裁。凡對棒球有害的任何事情，總裁被授權來採取任何行動，總裁亦擔任抗議的最終裁決人，並有由 2 位聯盟主席及 4 位球隊的老板所組成的執行委員會協助。

由於 1919 年芝加哥白襪隊的犯規行爲，才有棒球行政總裁的組成。在那次犯規行爲中，有 8 位球員收受賄賂，而影響世界總決賽的結果。爲要取得公衆對比賽的信心，才有總裁制度的設立，並請蘭迪斯(Kenesaw Mountain Landis)任 1921-44 年的總裁。之後的總裁則由職業棒球隊的老板投票選舉，任期 7 年。而每一個聯盟都有一位主席。

保留條款 爲了防止球員因追逐最高待遇

職業棒球在美國、日本多年來已有相當的發展，而台灣則在1990年 3 月17日正式開始職業棒球賽，目前有三商、統一、兄弟和味全四隊參加。

由於棒球不斷的運動發展，爲使球賽不受天候的影響，而出現如圖的巨型室內棒球場。

而自行轉隊。球隊老板就在職業棒球規則中明定"保留條款"，這個條款限制球員必須保留在母隊，直到被轉讓、賣出、交換爲止。該條款在 1922 年得到最高法院的贊同：認爲棒球是一種運動，並不遭涉到各州間的商業行爲，因此，不必遵守反托辣斯法。1953 年最高法院曾支持此一條款。1973 年當球員弗勒德(Curt Flood)向法庭控告時，最高法院再度支持保留條款。

隨著球員協會的成長，在 1968-73 年間，球員乃與球隊老板談判三項"基本協定"，主張要有一位局外人充當仲裁者來傾聽球員的委曲。1975 年球員史密斯(Andy Messersmith)及麥克納利(Dave McNally)兩人拒絕簽約，並選擇自己所選的球隊打球。球季結束後，仲裁者認定兩位球員的確是"自由球員"，保留條款僅適用於上次簽約的球季內，超過這個球季則不能保留球員。由球員協會及球隊老板們的集體談判，建立了：凡打 6 年以上的球員就可宣稱爲自由球員，而不必再在他們的"選擇"年簽約。對於這類球員的特別"再入球隊草案"給所有球員增加薪水，平均從 1975 年的 45,000 美金到 1980 年的 150,000 美元及 1982 年增至 240,000 美元。由於年薪提高，使很多球員變成自由球員、仲裁、保證長期簽約球員及不交換條款的球員。

小型聯盟 高中或大學畢業的優秀棒球選手，除一些簽約參加主要聯盟球隊外，其餘大多簽約參加小型聯盟。小型聯盟在 1877 年創立，剛開始時只有國際協會的 11 隊；到一九四〇年代末，小型聯盟已有 59 個聯盟，共約 500 支球隊。由於職業聯盟比賽時的電視轉播、職業聯盟的擴充及大學棒球活動的改進都影響到小型聯盟的發展，因此到了 1980 年，只剩下 18 個聯盟，約 154 支球隊，然而，觀衆的人數卻大幅地增加 30%。

一九二〇年代聖路易主教隊的里基(Branch Rickey)創立培養球員制度之前，小型聯盟已在培養年輕的球員，並出賣給職業棒球聯盟球隊。今日，培養新球員球隊的球員如經職業聯盟徵召，由球隊決定是否簽約。

半職業與業餘棒球 美國有幾萬人打半職業棒球聯盟，有數百萬的年輕人打業餘聯盟。全國棒球會於 1935 年成立，並贊助當年 8 月在堪薩斯維契托(Wichita)舉辦的全國錦標賽，有數千隊參加地方、州、區域的錦標，以取得決賽的資格來爭取比賽獎金。熱心推動棒球的人士及工商團體也贊助球隊及聯盟。

除了大學及高中有業餘棒球活動外，還有許多業餘棒球是由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少棒聯盟、小馬聯盟、貝比・魯斯聯盟、小雄駒聯盟、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及其他單位所贊助，而這些聯盟大部分每年都舉行世界總決賽。

棒球在其他國家的發展 在其他國家如日本、多明尼加共和國、巴拿馬、委內瑞拉、波多黎各等，甚至比美國還更確切地將棒球擬定爲國家運動項目。日本的棒球是在十九世紀末，由傳教士引入，至 1931 年已相當盛行。日本現有兩個強大的職業聯盟，即太平洋聯盟和中央聯盟。他們每年都舉辦自己的世界總決賽。棒球也是日本大學最普遍的運動。在墨西哥棒球也非常盛行，他們擁有一個實力堅強的三A聯盟。古巴早在美西戰爭時就有棒球了；而且職業明星的人數一直在增加。

雖然棒球在日本、加拿大、拉丁美洲早已盛行。但棒球並不如足球、籃球、拳擊、賽馬那樣變成眞正的國際項目。雖然在 1912 年棒球曾爲奧運的表演項目，但尚未成爲正式的奧運項目(1992 年西班牙巴塞隆納奧運會已列棒球爲正式項目)。早在 1874 年，棒球的推廣者就把棒球引入英國及愛爾蘭，但英國人並不接受。今天在澳洲及英國都有幾個聯盟；義大利棒球也正在發展。

辭 彙

Assist 助守——由防守隊員傳球或改變處理，以造成對方出局。

Bag 壘包——一、二、三壘，也稱爲包或墊。二壘跑、三壘跑、四壘跑，分別代表跑二壘、跑三壘、得分(又稱爲四壘跑)。

Balk 投手犯規——投手不合法的動作，值此情況，如壘上有人，則每位跑壘者得保送前進一壘。

Bases loaded 滿壘——每一個壘都有跑壘員。

Batting average 打擊率——又稱百分比，這是分數的小數點第 3 位，由正式擊球次數除以安打數，四保送、犧牲打、球擊中擊球員、捕手妨礙打擊不算正式擊球，但包括因失誤而使擊球員達壘的次數。

Bean ball 擊中擊球員頭之球——爲了驅退擊球員而投手擊中擊球員的頭，則投手犯規，但不易證明投手是事先設定的。

Blank 完封——投各局或整場比賽而未被得分。

Bleachers 板凳——棒球比賽門票中最便宜的位置，通常都在外野線後面曬太陽的區域，但現在有些球場已加蓋。

Blooper 落在兩球員之間的飛球——一個軟弱的高飛球很安全地掉在地上變成安打。

Bobble 落球——防守時球落地，又稱掉落或沒有接住的球。

Bonus player 紅利球員——一個業餘球員和職業職盟簽約時，其待遇比職業職盟總裁辦公室所規定的最低待遇還高的薪水。

Book 書——1.棒球的紀錄；因此，任何一種不尋常的比賽動作就是"一個紀錄"。2.收集有關球員的優缺點。3.在任何情況都會使用的不成文的戰略。

Bullpen 投手練習區——供救援投手熱身用的特定地區。

Bush league or bush 矮樹聯盟或矮樹——1.小聯盟或半職業聯盟；2.延伸爲場面及素質皆較職業聯盟差的聯盟。

Called game 沒收比賽——一場比賽，裁判無論任何理由中止比賽。

Cellar 地窖——在聯盟排名最後一名。

Cheap or Chinese homer 廉價或中國全壘打——一個高飛球剛好落在看台附近的界線內而造成全壘打。

Choke 僵硬——1.握棒太緊；2.在緊張情況下失去信心或失去控制。

Circuit clout 循環打擊——一支全壘打。

Cleanup hitter 清潔擊球員——在擊球順序的第四棒。

Clothesline 縫衣線——擊向外野的平飛直球，其高度距地 3.1～4.6 公尺，其飛行路線有如縫衣線般的筆直。

Clutch hitter 拼檔擊球員——當壘上有人時，能適時或在重要關鍵時擊出安打的擊球員。

Crowding the plate 擠在本壘板——在擊球區域內，儘量靠近本壘板蹲立。

Dead ball 死球——因合法而造成比賽停止之球。

Designated hitter 指定代打——球員代替投手打擊但並不參加防守，在 1973 年美國聯盟實施。

Double header 一日兩場——一天連續打兩場，且只用一張門票。

DP 雙殺——一次動作令二人出局。

Drag bunt 拖短打——擊球員剛要起跑時，用棒去觸球。

Dugout 球員席——球場的椅子設備(通常位在球場平面以下),以留給球員、替補員、經理、教練。只有著球衣制服者能在球員席內。又稱爲球員凳。

Duster 掉子——投手投出靠近擊球員身邊的球,迫使球員爲防患而彈離地面。

Earned run average 得分率——得分是指非由於其他球員的幫助或傳球。投手的得分率代表他在整個9局(27出局)中的投球,這得分率通常算到小數點2位。

Fan 掉——三振出局。

Fielder's choice 防守員的選擇——當擊球員把球擊出時,防守員選定殺跑壘員,而不把球傳一壘以殺擊球員。

Flag 旗——盟主,聯盟冠軍的象徵。

Forfeited game 沒收比賽——某隊因使用不法的戰略,或退場的球員仍繼續比賽,裁判就宣布比賽停止。比賽在記錄上爲9比0如果主隊的觀衆球迷行爲不良,亦可宣布沒收比賽而判客隊勝。

Free agent 自由球員——1.依照自由球員徵募法,係指一個將進入職業棒球的業餘球員。2.一個依照自己的選擇已打完某一階段,或已被解約的職業球員。

Full count 滿球數——球員已二好球,三壞球。

Fungo 自拋自擊球——防守練習時,教練以自拋自擊方式輕擊給防守球員者,所使用的輕棒又稱練習棍。

Gopher ball 地鼠球——被擊出全壘打的投球。

Grand slam 大滿貫全壘打——滿壘時擊出全壘打。

Grapefruit league 葡萄柚聯盟——非正式聯盟,職業棒球隊春天在佛羅里達州的訓練稱之。在亞利桑那州的訓練則稱仙人掌聯盟。

Hitting the dirt 擊中地上——1.投手投球接近身體,擊球員迅速閃臥地上,以防止被擊中。2.滑壘。

Hot corner 熱角——三壘。

Keystone 關鍵石——二壘。

Knocked of the box 被擊球員擊倒——由於連續安打迫換投手下來。

Leadoff man 離壘員——1.首位擊球員;2.每局中第一位擊球員。

League Championship Series 聯盟冠軍決賽——東區與西區聯盟之間的比賽,決定世界總決賽的對手。

Liner 線球——沿邊線擊出的強球。

Live ball 活球——在比賽進行中的球。

No-hitter 無安打——投手投球無安打記錄的比賽。

On deck 下一位擊球員——輪到擊球的下一位球員,通常都在擊球附近的一個大白色圓圈內待命。

Option year 選擇年——職業球員在簽約上最後一年,在這一年內他可決定重新簽約或變成自由球員。

Passed ball 保送球——投手投球而通過捕手,捕手漏接,使跑壘員向前進一壘。這種球與投手暴投不同,暴投在記錄的規則中,指捕手應接而未接獲者。

Perfect game 完投——在一場比賽27人連續出局,沒有一位對手上壘。

Pickoff 牽制——投手或捕手傳球給其防守員期使離壘的跑壘壘員出局。

Pinch hitter 代打——使用替補員來代替原來的擊球員,而代跑則指替補員代替已上壘的跑壘員。

Pitchout 外投——投手有意投偏離本壘板,讓捕手易於傳出牽制的球。

Playoff 決賽——在球季快結束時,決定區域冠軍的比賽。

Pop fly or pop-up 高飛球——高、近而易接的飛球,通常都在內野。

Pull hitter 早揮棒擊球員——擊球員通常較早擊球,即左擊球員通常擊向右側球場,而右擊球員則擊向左側。

Rabbit ball 兎球——擊出的球非常活躍,像兎子一般的跳躍。

Rally 大賽車——連續的安打、四壞球保送、對手失誤,造成連連得分。

RBI 跑打得分——擊球員若因擊出安打(包括他自己打出一支全壘打、內野高飛球、犧牲高飛球、短打而得分時、或當滿壘時得四壞球保送時,該擊球員就給予跑打得分的登記。

Reentry draft 重新加入徵調——若球員在簽約最後一年已屆滿,想再跟其他隊簽約的過程稱之。

Relief pitcher 救援投手——在比賽時替補上場的投手,通常救援投手用來替換別的投手,而不是作爲先發投手。

Rhubarb 吵架——球員之間,或球員與裁判之間的爭吵,或激動地爭辯。

Riding the bench 騎在椅凳上——1.從球員席內向某球員或裁判高聲吵笑或辱罵。2.對已好久不上場的球員之稱謂。

Rookie 新手——1.年輕球員力爭上游想入職棒。2.在職業棒球聯盟第一年的年輕球員。

Round tripper 跑圓圈者——一支全壘打。

Rundown 夾殺——追逐並觸殺已離開壘間的跑壘員的行爲。

Sacrifice fly 犧牲高飛球——一個長的高飛球,無論界內或界外,當防守隊接球後,使三壘的跑壘員可奔回本壘得分者。

Seventh inning stretch 第七局的伸腰——傳統上,當第七局時觀衆都會起立,希望他們所喜歡的球隊打擊時能帶好運。

Shake-off 搖頭——投手向捕手示意,表不同意遵照捕手給他的暗號投球。

Shoestring catch 鞋帶捕裁——擊出的球在外野手的鞋面度時被捕截,通常球員必須在球落地前的最後一瞬間使用滾翻或魚躍方式捕接。

Shutout 封鎖——比賽時輸隊連1分也沒得到,又稱爲粉刷。

Slide 滑壘——跑壘員向前衝刺,並以腳在前或頭在前的方式接觸地面以比傳球先觸壘包。

Slugger 強棒——打全壘打或更多安打的擊球員稱之。

Southpaw 左撇子——左手投手。

Spitball or spitter 唾液球——投手的球用唾液加以滑潤使變化球更大;這種行爲現已不合法。

Spray hitter 擴散擊球員——能將球擊到球場任何地方的擊球員。

Squeeze play 搶分戰術——使用短打設法從三壘跑向本壘得分:使用犧牲短打時,在投手投球時就出發往本壘跑;使用安全犧牲打則等擊球員短打出手後才開始跑向本壘。

Streak 排山倒海——贏隊得一連串的勝利、安打、三振等稱之,而對敗隊而言,則稱爲低潮。

Stuff 利者——旋球、變化球、下墜球。即投手可資運用的球路。

Switch hitter 左右開弓——左右手皆能打擊的擊球員。

Taking a pitch 不揮棒——即使進入好球帶的球也不揮棒。

Texas leaguer 德州球員——一個短距離的高飛球,掉落在內野與外野之間變成一個安打。

Tie game 平手——比賽結束時不分勝負,這種情況必須再賽。

Trapped ball 被接住的彈球——擊出的球,使防守隊員以短步前跨並在球落地前假裝接住。

Triple Crown 三冠——擊球員優異的表現,在球季結束時,使他的球隊在打擊率、跑打得分率、全壘打居領先地位。

Waivers 擱置球員——除簽約最後一年的球員外,職業棒球聯盟應在可送球員至小聯盟,或無條件釋放球員之前,在聯盟內的球隊維持擱置球員。不願擱置球員的球隊可適當的價碼來獲得球員。

Warm-up 熱身運動——以身體的活動來準備比賽:尤指投手,通常在比賽前投幾球做熱身,以使肌肉放鬆,並試試控球力。

Waste pitch 投球浪費——擊球員得二好球,無壞球時,投手故意投好球帶外的球,希望擊球員判斷錯誤而得三振。

Wild pitch 暴投——投出太高、太低、太偏,使捕手無法處理,並使跑壘員進一壘。

Windup 投手投球預備動作——投手投球出手前的動作,爲了取得最大的速度、球路及投球後的身體的跟隨動作,要牽制跑壘員時則不用此法。

Bibliography

Allen, Ethan N., *Baseball Play and Strategy*, 3d ed. (Krieger 1983).

Angell, Roger, *Late Innings: A Baseball Companion* (Simon & Schuster 1982).

Appel, Martin, and Goldblatt, Burt, *Baseball's Best. The Hall of Fame Gallery*, 2d ed. (McGraw 1980).

Honig, Donald, *Baseball When the Grass Was Real* (Coward-McCann 1977).

Kahn, Roger, *Good Enough to Dream* (Doubleday 1985).

Levine, Peter, A. G. Spalding and the Rise of Baseball: The Promise of American Sport (Oxford 1985).

Lieb, Frederick G., *Baseball as I Have Known It* (Coward-McCann 1977).

Lowenfish, Lee, and Lupien, Tony, *The Imperfect Diamond* (Stein & Day 1980).

BASEDOW, Johann Bernhard 巴斯道

西元 1723.9.11-1790 年。德國教育改革家兼作家。生於德國漢堡。進入漢堡的高等學校，並在來比錫大學攻讀哲學和神學。1753 年任丹麥蘇羅學院哲學教授，1761 年因抱持獨立的宗教觀點，遭其他教授妒忌而被迫辭職。而後在德國一所高等學校教書。

巴斯道的鉅著《初等教本》(*Das Elementarwerk*)於 1774 年分四冊出版，略述基本教育的完整系統。同年在德索(Dessau)創辦「汎愛學校」以實現他革新的教育理念，他希望這些理念能成爲德國新教育體系的基礎。該校開設選修課程。其革新事項包括個人專研、團體研究工作、學生助理、夏令營活動、學生自治會、相關科目研究、時事教學及性教育等。

巴斯道缺乏行政管理能力，因此在 1793 年學校關閉前幾年就被迫離職。但他與其老師們寫下很多重要的教育論文，與其汎愛學校類似的教育學校遍及德國、瑞士。巴斯道推展實用方法達成以往許多偉大教育家的目標，如夸美紐斯(John Comenius)和盧梭(Jean Jacques Rousseau)。

BASEL 巴塞爾

瑞士北邊的一個郡，西北與法國爲鄰，東北與德國毗連。與瑞士本土的伯恩郡、索羅托恩郡(Solothurn)和阿爾高郡(Aargau)接界。巴塞爾的法文名作Bale，英文名Basle亦頗通行。全區總面積爲 463 平方公里，地形崎嶇起伏，境內多爲森林，樹木繁茂。此地的果園名聞全歐。

區內有數家主要的機械和化學工廠、毛紡織工廠及鐘錶製造廠。雖在萊因河上有一些水力發電廠，但重工業和商業區都集中在巴塞爾城內。

一八三〇年代初期，由於鄉村地區和城市同業工會發生流血衝突，因此 1833 年將此城劃分爲兩部分：即巴塞爾城市半州(面積 36 平方公里)和巴塞爾鄉村半州(面積 427 平方公里)，各有自己的憲法和法律。前者的首邑亦稱巴塞爾，後者是利斯谷地區(Liestal)的行政中心。巴塞爾城市半州人口 225,588；巴塞爾鄉村半州人口 148,282(1960)。

BASEL 巴塞爾

瑞士城市，臨萊因河支流柏斯河(Birs R.)與維斯河(Wiese R.)匯流處。距蘇黎世西方 88.5 公里，海拔 280 公尺。是瑞士第二大城、最重要的港口及主要工業中心之一，爲巴塞爾城市半州(Basel-Stadt)的首邑。

最早的居民原定居在一片可俯瞰萊因河的緩坡丘陵，而目前巴塞爾爲河流劃分成兩部分：大巴塞爾位於河的左岸，即河的西南方；小巴塞爾位於河的右岸，即河的東北方。河流左岸是此城的商業及行政中心，大部分的教育機構及住宅區。右岸則是工業區，河港亦位於此。

經濟 巴塞爾工業的興起，可追溯至宗教改革時期，當時該城爲全西歐新教徒的避難中心。十六世紀時，此地的紡織業已相當興盛，目前仍爲本城第二大工業。其主要工業是化學產品及製藥業；而最重要的製藥公司西巴公司(CIBA)，業務遍及全球。

巴塞爾的馬庫特廣場，左側紅色建築爲市政大樓。

除工業外，巴塞爾也是重要的交通樞紐，因地處德、法兩國之間，且位於萊因河航行的上游。它更是瑞士船隻所駐地，有四百多艘，總共爲 37 萬 6 千噸。該城也是西歐最重要的鐵路中心之一，人們時常將之稱爲前往瑞士的"黃金之門"。法國布特息西機場(Blotzheim)，距巴塞爾西北 8 公里，爲該城重要航空機場。1930 年，國際金融在此設銀行，因此這裏也是重要的金融中心。

文化 自古以來巴塞爾即爲人文薈萃之地。1460 年教宗碧岳二世在此創設大學。歐洲出現許多重要人物，諸如文藝復興時期的人文學者伊拉斯謨斯、畫家維茨(Konrad Witz)和霍爾拜因(Hans Holbein the Younger)，以及十九世紀哲學家尼采等。而誕生於巴塞爾的知名人士包括畫家勃克林(Arnold Böcklin)、歷史學家布爾克哈特(Jakob Burckhardt)、詩人黑貝爾(Johann P. Hebel)及在科學界頗負盛名的白努利家族等。

城市的核心是萊因河區緩和的山丘，大教堂建於 1019 年。萊因河沿岸是巴塞爾風景最優美的地方，此處有酒店、餐館、咖啡館及河濱大道，吸引了許多遊人留連忘返。

歷史 最早定居在巴塞爾的應屬塞爾特人。西元 374 年羅馬皇帝瓦倫提安尼一世(Valentinian I)拜訪此地，定名爲「巴錫利亞」(Basilia)，該城早期的歷史與主教職權密切相關，七世紀奧古斯塔牢里卡(Augusta Raurica，今奧格斯特Augst)毀滅後，主教轄區遷到巴塞爾。

1096-1501 年，巴塞爾加入瑞士聯盟，成爲神聖羅馬帝國的自由城市。1431-49 年，召開著名的巴塞爾會議。1529 年宗教改革時期，該城成爲新教徒的勢力範圍。人口206,746 (1960)。

BASEL, Confession of 巴塞爾的懺悔

新教徒對基督教義的一段敍述，原由奧科蘭帕迪烏斯(Johannes Oecolampadius)於1531 年寫過較短版本，後經邁可尼烏斯(Oswald Myconius)精心修改，並於 1534 年瑞士的巴塞爾被採納。採馬丁路德與瑞士宗教改革家茨溫利(Ulrich Zwingli)二者的折衷論點，

巴塞爾沿萊因河岸的街道，是風景最優美的地方。

既精簡又溫和。

1536 年的海爾維第(Helvetic,瑞士西北部)首次懺悔有時被稱爲第二次巴塞爾懺悔。由於瑞士改革派教會朝向合一的努力,該次懺悔在瑞士獲得全國性的肯定與權威,1549 年由喀爾文(John Calvin)及布林格(Heinrich Bullinger)將之改變型態成蘇黎世的共識(Consensus of Zurich)。因而它意味著瑞士神學初次偏離茨溫利神學而轉爲喀爾文神學。

BASEL, Council of 巴塞爾會議

西元 1431–49 年間在瑞士巴塞爾和洛桑所舉行的羅馬天主教會議。會議由教皇瑪定五世根據康斯坦茨大公會議所作的決定而召開,該會規定定時召開大公會議。1423 年,瑪定五世原在義大利的帕維亞召開會議,因該處發生傳疫而改在西那(Siena,義大利中部的城市)舉行,次年散會。該次會議成果雖少,但指定下次在巴塞爾開會。

巴塞爾會議於 1431 年正式召開,由樞機主教西薩利尼(Cesarini)主持。當時教會正受內外諸難題的壓力,外在問題爲土耳其正威脅東羅馬帝國和所有基督教國家,威克利夫(Wycliffe)和胡斯(Hus)等宗教改革家的異端邪說仍騷擾英國和中歐的波希米亞;內部問題爲羅馬教皇所定的稅制過於苛刻,神職人員的水準普遍低落;很多人認爲教會需徹頭徹尾地改革。

瑪定五世的繼任者教皇恩仁四世(Eugene IV)惟恐無法控制會議,在會議剛召開,就立刻命令要解散它。但該會拒絕解散,於 1432 年 2 月 15 日宣稱它是康斯坦茨大公會議的延續,可代表所有基督教會,且聲稱它的權力完全來自上帝,僅依該會之自由意願才可解散,教皇無權解散它。

因爲教皇和該會之間彼此猜忌、互不信任,使得會議進行緩慢,幾乎無法達成有效的立法。該會常邀教皇派會,但屢遭拒絕,遂於 1433 年 2 月 19 日宣布教皇爲公然抗命。因別無選擇,恩仁四世在同年 8 月 1 日明白承認該會議,另於 12 月 15 日撤消他先前反對該會的宣言。其時該會因與胡斯的信徒達成協議,1433 年 11 月 30 日締結了布拉格協定,故聲望與權勢增加。該協定是在教義方面對波希米亞人做了若干讓步。

1435年元月,該會針對教士蓄妾,盡行開除聖職,盡行禁止教權等行爲,發出布告予以糾正,於是肇始了教會紀律之革新。天主教就任神職第一年的收入原需獻給教皇,茲由巴塞爾會議將此陋規及其他需繳給教皇的稅,一併免除。恩仁四世很清楚該立法係針對教皇制度,亦知妥協爲不可能,故當該會於1437年10月1日再度宣布他爲抗命時,他就頒發命令將該會議遷至義大利北部的費拉拉城。

此一遷移使巴塞爾會議分裂。樞機主教西薩利尼及另一些人追從教皇的領導,但諸如較強硬的改革家阿列曼(Allemand)、皮科洛米尼(Piccolomini,後來的碧岳二世)及修捨的尼可拉(Nicholas)等領導者卻不予理會而仍留在巴塞爾。在阿列曼的領導下,巴塞爾的會議成員一致同意應撤換恩仁四世,因而宣布:1.代表所有教會的大公會議地位高於教皇,2.教皇無權解散會議,3.凡對此主張有所爭論者即視爲異端邪說者。於是恩仁四世於 1438 年 1 月 24 日被迫停止執行職務,6 月25日被革職。1439年10月30日該會選舉以前在薩伏衣地方的公爵阿馬戴烏斯(Amadeus)爲教皇,取名爲斐利五世(Felix V),一般人認爲他雖被選爲教皇,但他本質上是反對教皇制度的,而歐洲的部分地區一直到 1449 年仍認他爲教皇。上述的變故導致教會頻生紛亂與爭端,並對教會的類似君主政治模式與體制開始失去信心,尤以法國及德國爲甚。

1438 年,布爾茲(Bourges)召開的主教會議中,由於採納國事詔令,故巴塞爾大公會議的訓令等於是被併入法國的法律內。但是,一個個的國家卻逐漸地屈服於恩仁四世旗下。隨著德國於 1447 年宣布忠於恩仁四世,巴塞爾會議於 1448 年 6 月 25 日票決移往洛桑。應法國國王之催,斐利五世辭職,於1447 年恩仁四世逝世,而尼閣五世(Nicholas V)被選任教皇,巴塞爾會議則於1449年4日25 日承認尼閣爲教皇並自行解散。該會議雖明顯地失敗了,但教會的許多領袖仍抱持「大公會議至上論」的看法。

BASEL, University of 巴塞爾大學

瑞士巴塞爾市一所男女兼收的公立高等學府。1459 年 11 月 12 日教皇碧岳二世(Pius II)頒布敕令建校,1460 年 4 月 4 日正式招生開學,是瑞士最古老的大學。文藝復興時代爲人文主義的領導中樞,主要是因和畫家弗羅本(Johann Froben,1460？–1527)、阿默巴克(Hans Amerbach,1444–1513？)及著名的人文學者伊拉斯謨斯(Desiderius Erasmus,1469–1536)有著密切的關係所致。

瑞士宗教改革的勝利,導致許多老師和學生離開大學,甚至有關閉之虞。1532 年經巴塞爾州當局整頓後,成爲新教神學的中心,1818年再度整頓,並開始接受公共資金的經濟資助。各學院均出現傑出學者,包括與伊拉斯謨斯同時代的奧科蘭帕迪斯(Johannes Oecolampadius);科學的白努利家族(Bernoulli);十九世紀的屠采和布爾克哈特(Jakob Burckhardt);及二十世紀之巴特(Karl Barth)和雅斯培(Karl Jaspers)。

巴塞爾大學在其五個學院:神學、法學、哲學與歷史、哲學與自然科學,以及醫學設有博士學位。德語爲教學語言,學生逾 3 千人。

BASENJI 巴仙吉獵犬

一種很少吠叫的非洲獵犬。體重 9～11 公斤,通常胸毛呈棕栗色。尾巴捲曲,四肢筆直。前額有很深的皺紋。

BASHAHR 巴夏爾

印度王侯州,又稱作Bussahir,坎普(Kampur)爲其首府。它是遮普(Punjab)諸山省之一,位於喜馬拉雅山西南坡,有索特來治河(Sautlej R.)由東至西橫過,總面積 9,456 平方公里,1948 年併入新州喜馬偕爾邦(Himachal Pradesh)。從前巴夏爾南部的統治家族及上層階級均爲拉傑普特人(Rajput)。該地有極豐富的森林資源。

BASHAN 巴珊

於舊約中,巴珊是加里利海(Sea of Galilee)東邊富庶的產穀高原,約當今敍利亞西南部;蓬車旅行隊自此地進入加里利。對以色列人而言,此地名意味山岳、巨大橡樹、獅子、綿羊及衆多牛羣牲口。《詩篇》第二十二章 12 節有一句名言「巴珊大力的公牛」。有一陣子,此地爲巨人巴珊王噩(Og)所統治,後被摩西殲滅(民數記第二十一章 33～35 節)。當以色列人征服迦南時,此區爲以色列人瑪拿西族(Manasseh)接管。巴珊包括 60 座有城牆的都市(列王紀上第四章 13 節),其中有波斯拉(Bosra Edrei)、基納(Kenath)、戈蘭(Golan)。若干這些早期城市由二十世紀考古學家所掘而予以證實。在所羅門王統治時期,此區曾因盛產五穀致富而加以課稅。十世紀時,此區大部分爲阿拉姆人統治。

巴珊一部分係在後來的麥克比王國(Maccabees)的版圖內(西元前一世紀),而該區全部則在希律大王的版圖內(自西元前 37–4 年)。其子腓力的 4 人統治時代(西元前 4 年到西元後 34 年)之轄區包含特拉可尼區(Trachonitis,即Argob)、哥蘭(Gualanitis,即Golan)、浩蘭(Auranitis,即Hauran)、巴塔尼亞(Batanea,即巴珊本土)及以土利亞(Ituraea)。

BASHKIR AUTONOMOUS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 巴什基爾自治共和國

蘇聯俄羅斯聯邦的行政區,面積 143,597 平方公里,位於歐俄東部烏拉山西部山麓地帶。東界車里雅賓斯克,南部、西南部與奧倫堡(Orenburg)接壤,西鄰韃靼自治共和國,西北接烏德穆爾特自治共和國,北鄰別爾蒙(Perm)與斯佛德洛夫斯克(Sverdlovsk)。巴什基爾共和國占有烏拉山山麓的森林區與延伸自森林區西南方的高地,草原地平坦廣闊,山谷間遍布肥沃草地。巴什基爾境內有許多河川,包括別拉亞河(Belaya R.)與其主要支流烏法河(Ufa R.),此二河下游區皆可通航。次於首都烏法的主要城鎮有斯特里塔馬克(Sterlitamak)、奧克提柏斯基(Oktyabrski)、薩拉瓦特(Salavat)、別洛列茨克(Beloretsk)。

經濟 巴什基爾共和國擁有豐富的林礦業,其主要礦產是石油。巴什基爾是全國最重要的煉油區。化學工業也神速發展,開採的礦

產有鐵、錳、銅、鉛、鋁鐵砂和黃金。國內有金屬精煉廠、造紙工廠、食品加工廠、與製造廠，包括鋼鐵、機械、建築材料、紡織品和皮革製品。的木材與樹幹爲工業重要資源。主要農產品有穀物、馬鈴薯、蔬菜、甜菜和大麻。

人民和歷史 巴什基爾人原是游牧部落，屬土耳其回教民族，講土庫曼-韃靼語。在十世紀始有歷史記載。十三世紀受金帳汗國(Golden Horde)的韃靼人統治，繼之受突然崛起的哈薩克汗國(Kazan Khanate)統治。1552 年繼暴君伊凡四世征服哈薩克汗國後，淪入俄羅斯人手中。俄羅斯人爲建立其領導權，採嚴厲手段鎮壓衆叛變者。

1574 年建立烏法城後，當俄羅斯人努力擴大其殖民區時，經常面對許多的反抗。十八世紀開礦行動正式展開，這是刺激俄國人在此定居的另一項原因。隨著工業成長，尤其在蘇維埃政權領導下，俄國人在巴什基爾共和國人民中占最重要地位。巴什基爾人現亦如早期游牧民族般與特定羣體居住，約全國人口四分之一。巴什基爾共和國除俄國人，主要是土庫曼-韃靼人。

1918 年巴什基爾成爲布爾什維克軍隊與白俄羅斯軍隊激烈爭戰的戰場。1919 年 2 月布爾什維克人贏得領土權，因此在同年 3 月成立巴什基爾自治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二次大戰後巴什基爾加強推展工業、科技訓練、通才教育：人口 3,696,000(1965)。

BASHKIRTSEFF, Marie 巴什克采夫

西元 1859.1.24-1884.10.31。俄國日記作家與畫家。本名巴什克采瓦(Maria Konstantinovna Bashkirtseva)，生於烏克蘭塔瓦(Poltava)附近。曾於義大利接受聲樂訓練，1877年起住在巴黎，在羅伯特-弗勒里(Robert-Fleury)及巴斯提安-勒巴吉(Jules Bastien-Lepage)門下習畫。1884 年因肺結核病故巴黎。死後其自傳《日記》於 1887 年在巴黎聞名。1890 年英譯本首度問世。

13 歲始撰寫《日記》迄至逝世。一如盧梭的《懺悔錄》，《日記》宣稱是個人經驗的絕對坦白敍述。出版前其母曾大刪改原稿，故無完整版本問世。莫爾(Doris Langley Moore)的《瑪麗與H公爵》(1966)中透露許多《日記》所刪減的細節。1891 年出版《信函》，包括與莫泊桑(Guy de Maupassant)的往來信件。

BASIC ENGLISH 基礎英語

係將一般英文整理出最基本的 850 個字彙，並以簡明的文法結構組成的一套英語系統，便於人們在短時間內學會英語，能以簡明的英語表情達意。這套系統爲英國語言學家奧格登(C. K. Ogden)於 1925-32 年間研究的成果。其主要目的以英語爲國際間共同外國語，便於各國人士的交流。

目的與特質 奧格登的這項研究曾受惠於邊沁(Jeremy Bentham)語言學理論中的某些基本觀念。邊沁曾致力於研究國際語言的問題，並創造 "international"（國際的）一詞，他對情緒語言的分析及對動詞的深入研究，貢獻尤鉅。奧格登與理查茲(I. A. Richards)於 1923 年出版的《意義中的意義》：即爲奧格登的研究提供了良好的理論基礎。

基礎英語中的字彙尤其大幅刪減三方面的用字：情緒方面的字彙、文縐縐修辭方面的字彙及冷僻字彙等所保留的大多爲說明性和一般談話常使用的字彙。基本字彙中的每一個字須結合其他的字彙，即具最大包容性且又適於整套系統。例如，種類一字，擇取 "Sort" 而捨 "Kind"，以避免同音異義字。因Kind有多重意義，且加上er又有比較級的意思。

在基本字彙中最顯著的精簡處是將動詞縮爲 16 個簡單的動作詞(即come、get、give、go、keep、let、make、put、seem、take、be、do、have、say、see、send)和 2 個助動詞(may、will)，藉由組合這些動作詞與介系詞(如go in 表示enter)、動作詞與形容詞(如get ready 表示prepare)、動作詞與名詞(如give pain 表示hurt)來表達比各個單字更多的意義，且取代近 4000 個一般英語中的動詞。此方法使學習英語的人士省下背誦許多不規則動詞的時間，並熟悉口語英語的特色。

字彙與結構 850 個基本字彙中，共含名詞 600 字(其中 200 字是可以用圖畫表明的具體實物)、形容詞 150 字(其中 50 字爲表其他形容詞的反義字，具有幫助記憶的效果)、及 100 個結構詞，包括動詞、代名詞、介系詞、副詞等。但其中不包括國際間一般人所熟悉的字彙，如hotel, radio等，以及數字、月份、長度、重量、貨幣名稱。然而這些字彙必須再增加專業術語，才足以表達某些專門的學科，因此奧格登又於 1944 年出版了《科學的基礎》，其中增列 100 個一般科學常用字，及各門不同學科常用的 50 個專業術語。並且，另有 100 個文學性用字，以方便閱讀詩文：50 個便於閱讀聖經用字。而聖經於 1950 年已以基礎英語爲本譯成《基礎聖經》刊行。

在基礎英語中除省略一般英文所用的 shall 和should，及省略過時的假設語氣外，動詞、代名詞均依一般形式變化，複數形亦保留規則與不規則變化，一般的比較級和所有格Ś均依原來的英文規則。且基礎英語-er、-ing、和-ed等字尾可加在其中的 300 個名詞之中，以增加其涵意，而副詞則在形容詞字尾直接加-ly。在 1947 年出版的《基礎英語字彙》和 1944 年出版的《基礎英語ABC》兩書中，奧格登詳細論述基礎英語的方法。

發展與使用 在二次大戰前，英國政府曾在國際間推展基礎英語，因大戰而中斷。1943 年 9 月 6 日英國首相邱吉爾在美國哈佛大學演說時表示，推展基礎英語與戰後重建工作有極密切的關係。然英國政府難出資支助推展基礎英語，但由於財力有限，終無法大規模推展。不過這套系統在世界各處均有採用，例如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法國空軍機員即採用此套系統，而頗具成效。這英語的教學方法在洛克哈特(L. W. Lockhart)所著的《基礎英語教師》一書中有詳盡的說明。

Bibliography

Hook, J. N., *Competence in English: A Fresh Look at the Basics*, 2d ed. (Harcourt 1977).
Lockhart, L. W., *The Basic Teacher* (Basic English Pub. Co. 1950).
Ogden, C. K., *The System of Basic English* (Harcourt 1934).
Ogden, C. K., *Basic English*, rev. ed. (Harcourt 1968).
Ogden, C. K., ed., *General Basic English Dictionary* (Norton 1942).

BASIL, Saint 巴西略(聖)

西元 329-379。古代天主教大聖師。生於卡帕多細亞(Cappadocia)的該撒利亞(Caesarea)的天主教世家，曾於出生地及君士坦丁堡求學。約 351 年，赴雅典，與早已在那裏就讀的聖格列高里(St. Gregory)成爲莫逆之交。他以優越成績歸返故鄉教授修辭學。兩年後，辭職受洗，赴埃及、巴勒斯坦、敍利亞及美索不達米亞等地旅行，觀摩各處修道士的生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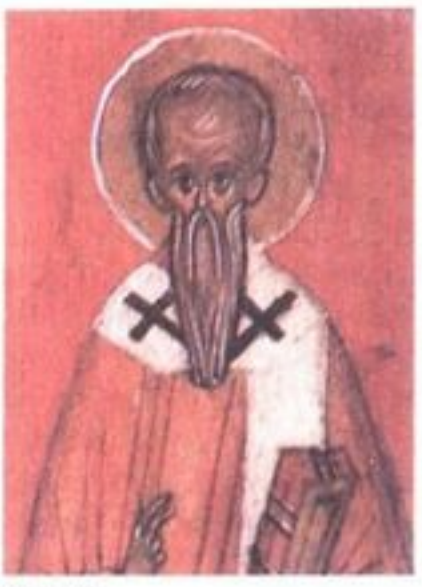

聖巴西略

巴西略的法規 他旅程結束後便變賣財產，然後隱於本都(Pontus)衣利斯河(Iris R.)畔的安尼西(Annesi)附近。當時有其他人參加並分享他祈禱、讀經、禁慾苦修及勤簡的生活。他將修道生活的法規，各記載在名著《簡則》中，便於討論、詳談這些法規的實際應用。這些採問答式的著作，其實非西方慣稱的「法規」，而係以聖經經文爲中心、爲標準，便於修道士實際生活的規範與教條。他強調「追求宗教完美」的社會層面，堅稱須從日常工作與祈禱生活中彰顯對上帝及鄰人的愛。他主張並倡導：貞潔誓願的重要性；修道士在生活中完全摒棄並反對私人所有權；強調不猶豫、堅定的服從；適可而止的苦修生活。

他雖在本都避靜處僅住 5 年，而在他的「法規」卻極具深遠影響。西方修會之父——聖本篤係透過拉丁譯文知悉巴西略的「法規」，故知西方的修會制度受巴西略想法的影響而成型。截至目前，東正教的教士及遵行拜占庭式禮儀的一些天主教教士們遵守著聖巴西略的「法規」。

正統的護衛者 約 364 年，該撒利亞的總

會主教幼西比斯(Eusebius)勸巴西略接受祝聖聖職。於 370 年,巴西略繼幼西比斯任於卡帕多細亞的都會主教。於任內,他受尊敬、擁戴,且曾創設醫院、貧民救濟院、旅行修道士住宿。又因對抗阿里烏主義(Arianism)而獲得歷久不衰的雅譽。對抗過程中,他撰寫《反對阿里烏派》及《關於聖靈》,就聖子與聖靈一事辯護,並護衛正統的見解,且勇於抗拒瓦倫斯皇帝(Valens)的威脅。

巴西略因勞疾而終,因此,東方教會於元旦及拉丁教會以 6 月 14 日(他受任聖職的週年)作爲紀念他的節日。

著作 傑作《*Hexaemeron*》是一系列 9 篇有關創世六天講道集,此傑作在西方尤對聖盎博羅削(St. Ambrose)導致極大影響。《論詩篇講道集》有 23 篇布道文,確屬他的作品,但另一本布道文集《以賽亞書註釋》,則已不再被認爲是他的著作。具教育性的論文《致年青人》展現他的見解:若異教的著作與文獻的內容確係教導善行,則值得閱讀。《道德律》一書搜集 80 條法規,引導所有基督徒邁向完美;另兩本論文爲《論上帝的審判》和《論信仰》。以上三本構成禁慾神學的梗概。他的 365 封信,三分之二書於當主教時期,極具價值並便於瞭解當時的市民、政治、社會、文化及宗教。東方教會的普遍傳統將所謂《聖巴西畧的儀式與禱文》歸功於巴西略所創。

BASIL I 巴西爾一世

西元 812–886 年。867–886 年拜占庭皇帝。生於馬其頓,故以"馬其頓的巴西爾"而聞名。出身於寒微的亞美尼亞家庭,840 年左右前往君士坦丁堡,不久成爲邁克爾三世(Michael III)的宮廷官吏。856 年左右被任爲高級侍從,且因皇帝恩寵而升遷甚速。865 年謀殺主要政敵巴達斯(Caesar Bardas),866 年邁克爾三世共同執政。邁克爾三世因殘酷及荒淫致遭人憎恨,867 年巴西爾領導一個陰謀集團反對他,邁克爾三世被謀殺後,巴西爾篡位稱帝,建立馬其頓王朝。

後來事實證明,巴西爾是一位富才幹又正直的皇帝,他既重視內部行政又重視外交關係。他改革帝國財政,並重整拜占庭律法。867 年,巴西爾將君士坦丁堡希臘正教教長弗希亞斯(Photius)免職,重用聖伊格奈歐斯(St. Ignatius)爲教長,直到他 877 年逝世後,才復前者之位。巴西爾派軍遠征南義大利,並擴展領土至小亞細亞,其艦隊也在亞得里亞海及愛奧尼亞海獲勝。886 年因狩獵意外喪生。

BASIL 巴西爾二世

西元 958？-1025。拜占庭帝國最傑出的皇帝之一。羅曼努斯二世(Romanus II)之子,2 歲即登基,但至 976 年才眞正掌權。執政初期,即爲拜占庭兩個顯赫家族的後裔史克勒羅斯(Bardas Skleros)及福卡斯(Bardas Phocas)所領導的龐大叛亂所困擾。平定亂事後,他成爲拜占庭歷史上最活躍的皇帝,並使帝國的政治與軍事力量達到最高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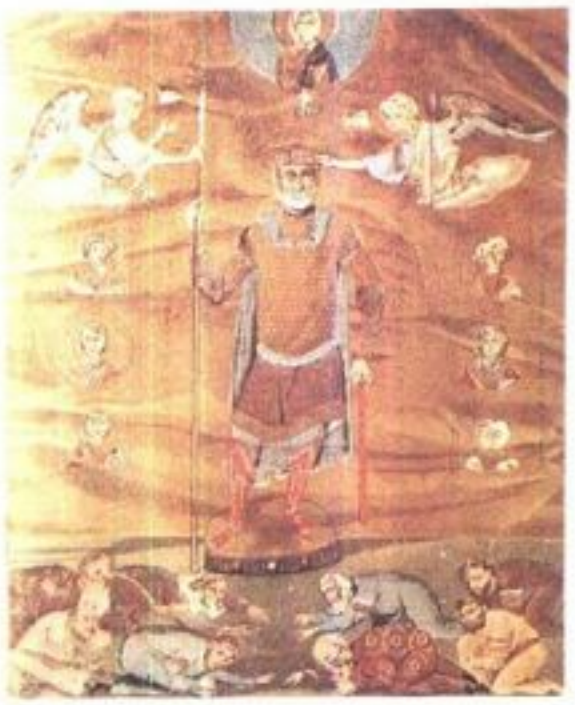

巴西爾二世

巴西爾二世瓦解東部回教徒最後的抵抗,奠定合併亞美尼亞的基礎,開拓帝國在南義大利的所有權。1018 年消滅保加利亞王國是最重要的軍事勝利,因對保加利亞王國戰爭手段殘忍,使他被稱爲"保加利亞的屠夫"。他曾與俄羅斯的弗拉基米爾(Vladimir)商議,改信希臘正教,藉此擴大帝國對俄羅斯文化的影響力。他逝世時,拜占庭已成爲基督教與回教世界中最強大的帝國。

BASIL 羅勒

唇形花科(Labiatae)羅勒屬(*Ocimum*),一年生或多年生的草本植物。原產於熱帶非洲、亞洲、太平洋島嶼,適於觀賞,葉片可製成食物的調味料。甜羅勒高約 30 公分,卵形葉片,花白色或淡藍色、淡紫色。其他品種有矮羅勒、蘇羅勒、東印度羅勒。

BASILAN ISLAND 巴錫蘭島

菲律賓島嶼,位於南三寶顏省民答那峨島西南方。它和民答那峨島之間隔著 16 公里寬的巴錫蘭海峽。巴錫蘭島長 56 公里、寬 35 公里,總面積 1,282 平方公里,地勢高,最高可達 1,011 公尺,島上大部分地區爲原始森林,極具經濟價值。全區土壤肥沃,生產各類農作物,包括椰子、稻米、穀類、橡膠。濱巴錫蘭海峽的伊莎貝拉(Isabela)爲主要港口。

「巴錫蘭羣島」是稱巴錫蘭本島和近鄰近散布的五十餘個小島。總面積1,373平方公里。以前是三寶顏城自治區的一部分,二次大戰後則劃歸巴錫蘭城自治區。人口 155,712(1960)。

BASILICA 巴西利卡

指傳統羅馬天主教的教堂,多位於羅馬市內。希臘語中的「巴西利卡」係指古希臘統治者或執政官在雅典審理案件的場所,當此字被用來專指門廊後,羅馬人遂亦開始用此字,且在西元前二世紀時,羅馬人就將其審判與交易的場所稱爲巴西利卡。

羅馬巴西利卡 根據奧古斯都建築師維特魯威(Vitruvius)的描述,典型的羅馬巴西利卡都有一個長方形的空地,四周不是圍繞著一堵牆,就是有一圈列柱廊,幾排圓柱將巴西利卡內部縱分爲好幾列,最中間的一列空間最大,有些巴西利卡的中間部分和古希臘神廟一樣是露天的。有些巴西利卡最邊上的圓柱外尚有一圈迴廊,若巴西利卡中間部分是不露天,則在最邊上的圓柱之上,會築起牆面以支撐屋頂,因此必須在牆面上開窗戶或建聯窗假樓,以使光線能進入廣闊的巴西利卡內部。巴西利卡的最裏端,與入口相對處,有一個平台是專爲法官與其助理們而建的,有時也可當神龕用,這個平台稱爲講演台,其後有覆以圓頂的半圓形殿堂。

現今羅馬廣場艾米拉巴西利卡(Basilic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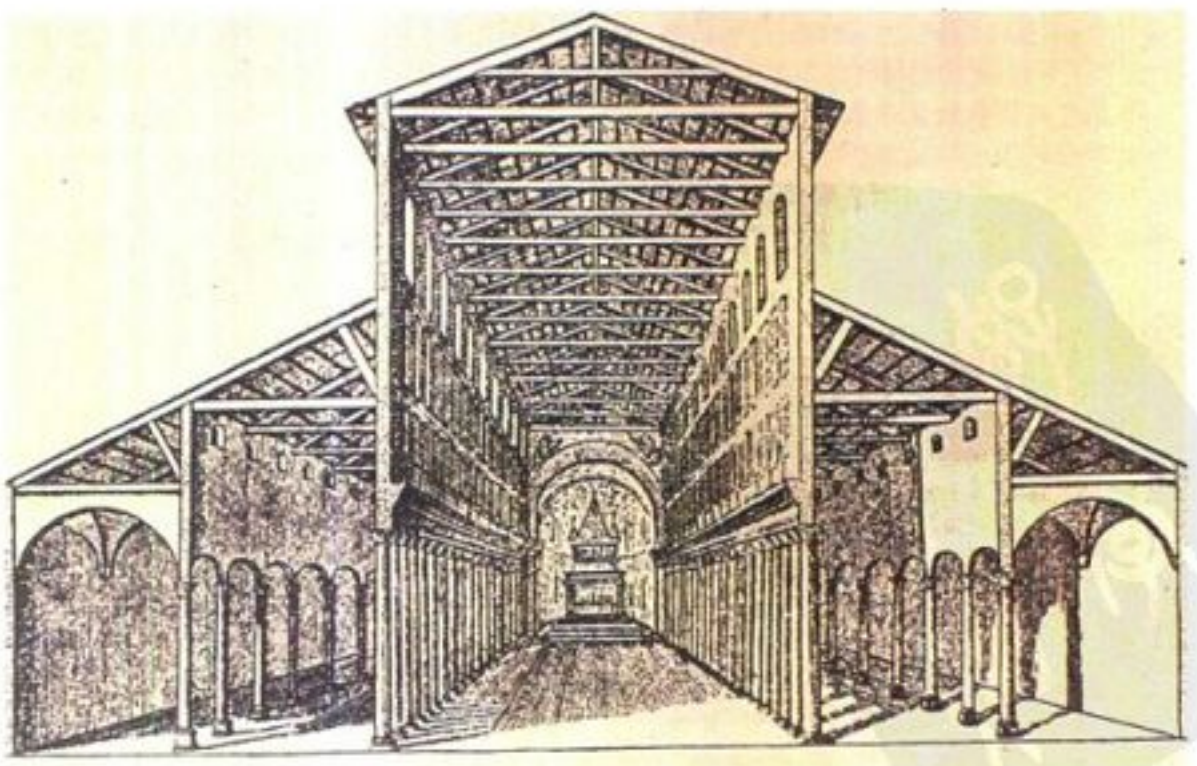

羅馬聖彼得舊大教堂立面透視圖,可看出巴西利卡式建築的基本結構。

聖阿波利納爾・喀拉西教堂爲義大利拉分那著名的巴西利卡式建築，後堂有拜占庭式馬賽克拼貼畫。

Aemilia)與茱莉雅巴西利卡(Basilica Julia)的廢墟，是古羅馬皇室巴西利卡的代表，茱莉雅巴西利卡是西元前 46 年由尤里烏斯(Julius Ceasar)所建，並以其女茱莉雅命名，這座巴西利卡在十四世紀前，在凱撒(Augustus Caesar)統治時完成，羅馬帝國遂以此巴西利卡作爲宗教及慶典集會之場所。而俯瞰廣場的君士坦丁巴西利卡(Constantine)則是在 308 年由馬克辛奇大帝(Maxentius)開始建造，並於四世紀君士坦丁大帝在位時完成，這座建築是十字形圓頂雙軸建築結構的典型。

基督教巴西利卡　西元 313 年米蘭勅令准許民衆信奉基督教之後，君士坦丁大帝大舉興建教堂，在此之前，早期的基督徒大多占用異教會堂作爲集會場所，若有專爲聚會而建的教堂，也都依據已有的建築形成而建造，因此「巴西利卡」遂成爲羅馬教堂的通稱。

不過在基督教教堂半圓形殿的中間，並沒有異教祭祀用的神龕或羅馬執政者的座椅，取而代之的是基督教的祭壇，在其四周則環繞著高背長板凳，此爲神父們的座位，主教的聖座(Cathedra)原本即置於神父座椅中間，但後來都改置於祭壇旁邊。祭壇通常都刻意位於會衆的東邊，且面朝聖城耶路撒冷，這個行宗教儀式的地點突出於祭台之上，現在一般皆稱爲講壇，和教堂正廳之間並以一道勝利拱門分隔。凸起的講壇下方，是地下墓穴，爲神聖的埋葬之所，講壇前方，各有小講壇排列兩側，祭壇上的罩篷則是整座教堂的重心所在。由於參加儀式神職人員逐漸增多，講壇兩側的小講壇於是向兩旁擴增至邊廊之上，而形成後來中古時期的十字形教堂。祭壇前方的空地，有時稱爲內殿詩班的位置即在內殿，兩側的空地或正廳的中間，後來，這一塊爲祭司與詩班留下來，並以簾幕隔開的空間，皆統稱爲聖壇。

大多數早期教堂的東邊入口處，都有一個稱爲中庭的前庭，此設計源自羅馬房舍，最早可能是容納聚會羣衆之用，另外一個源自羅馬的設計是水池，用來作爲洗禮池，池邊的連環拱廊則有紀念匾額與墓碑。中庭的旁邊緊鄰教堂主廳之處是進入教堂內部的走廊，這條走廊最初是專闢給悔罪苦修者用的。一般信徒只有在受洗後才可進入主廳，主廳即象徵載領人類航過人生之海進入永恆的天國的信仰之舟。

羅馬早期著名的基督教教堂有：拉特蘭教堂(San Giovanni in Laterano；324 年建造，於 904-911、1308-14 及 1362-1378 年重建，1650-55 年再予整修)、聖保羅教堂 386 年建造，1823年重修)、聖馬利亞教堂(352-355年建造；432-440年重建，1288-92年全部整建)、文哥利(Vincoli)的聖彼得教堂(建於442年，560及775年分別整建一次)、聖克利門蒂教堂(San Clemente；392年以前開始建造，1108 年重修，此後即經常加以整修)、梵諦岡的聖彼得教堂(326 年開始建造，1425-55 及 1506-1626 年重修)。

早期教堂的 3 或 5 排側廊，在中古時期的大教堂因氣候及其他客觀環境而作了些許改變，這個時期的教堂採用類似比薩的羅馬式拱形圓頂建築，在建築主廳與左右兩翼的交接處，有一個大型圓屋頂，其下並設計有一突顯的邊廊，小禮拜堂和朝聖者休息處可通向教堂的擴建部分，此部分的建築是邊廊的一部分，以迴廊的形式環繞高祭壇與聖壇，沿著迴廊，增建有許多小禮拜堂，此種迴廊與放射狀小禮拜堂的混合式建築形式，後來在法國哥德式大教堂的東端都可看到，而成爲此類建築最著名的特色，亦是由早期古典教堂建築形式所演變的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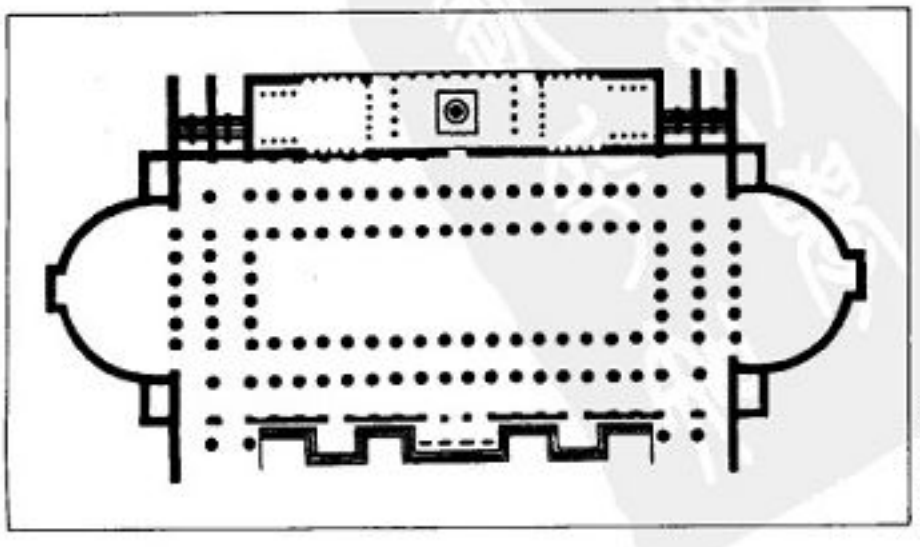

烏比亞教堂的平面圖，顯示巴西利卡式建築圓柱、走廊和中堂等的配置。

Bibliography

Anderson, William J., and Spiers, R.P., *The Architecture of Ancient Rome*, rev. by *Thomas Ashby* (Batsford 1927).
Burckhardt, Jacob, *The Architecture of the Italian Renaissance*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85).
Conant, Kenneth J., *Carolingian and Romanesque Architecture 800–1200* (Penguin 1959).
Krautheimer, Richard, *Early Christian and Byzantine Architecture* (Penguin 1965).
Lowrie, Walter, *Monuments of the Early Church* (Macmillan 1901).
Mignot, Claude, *Architecture of 19th Century Europe* (Rizzoli Int. Publs. 1984).
Morey, Charles R., *Early Christian Art* (Princeton Univ. Press 1942).
Morey, Charles R., *Christian Art* (Longmans, Ltd. 1935).
Porter, Arthur K., *Medieval Architecture*, 2 vols. (Baker & Taylor 1909).
Riveira, Giovanni T., *Roman Architecture* (Clarendon Press 1925).

BASILICATA　巴西利卡塔

義大利南部的區域，古盧卡尼亞(Lucania)的一部分，由馬泰拉(Matera)及波田沙(Potenza)兩省組成。總面積 9,988 平方公里，波田沙爲其首都。亞平寧山橫亙該區西部，位於卡拉布里亞邊界上的蒙特玻利諾(Monte Pollino)，海拔 2,250 公尺。亞平寧山向東傾斜至義大利山區，向南傾斜則沒入大蘭多灣的低窪沼澤海岸。第勒尼安海(Tyrrhenian Sea)沿岸的一小段岩岸地帶也屬於巴西利卡塔。此區主要河流有布拉達諾河、貝塞托河及新尼河均流入大蘭多灣。時有地震和水災發生。

該區森林牧場占地廣闊，飼養綿羊、小羊、牛羣。牧羊人仍保留了他們的階級組織和古老傳統。穀類、玉米、橄欖油、酒、水果爲此區主要農產品。柑橘屬水果只種植於海岸附近。

該地區由於長期孤立，致使文化、經濟水準低落。工業以傳統工業爲主。巴西利卡塔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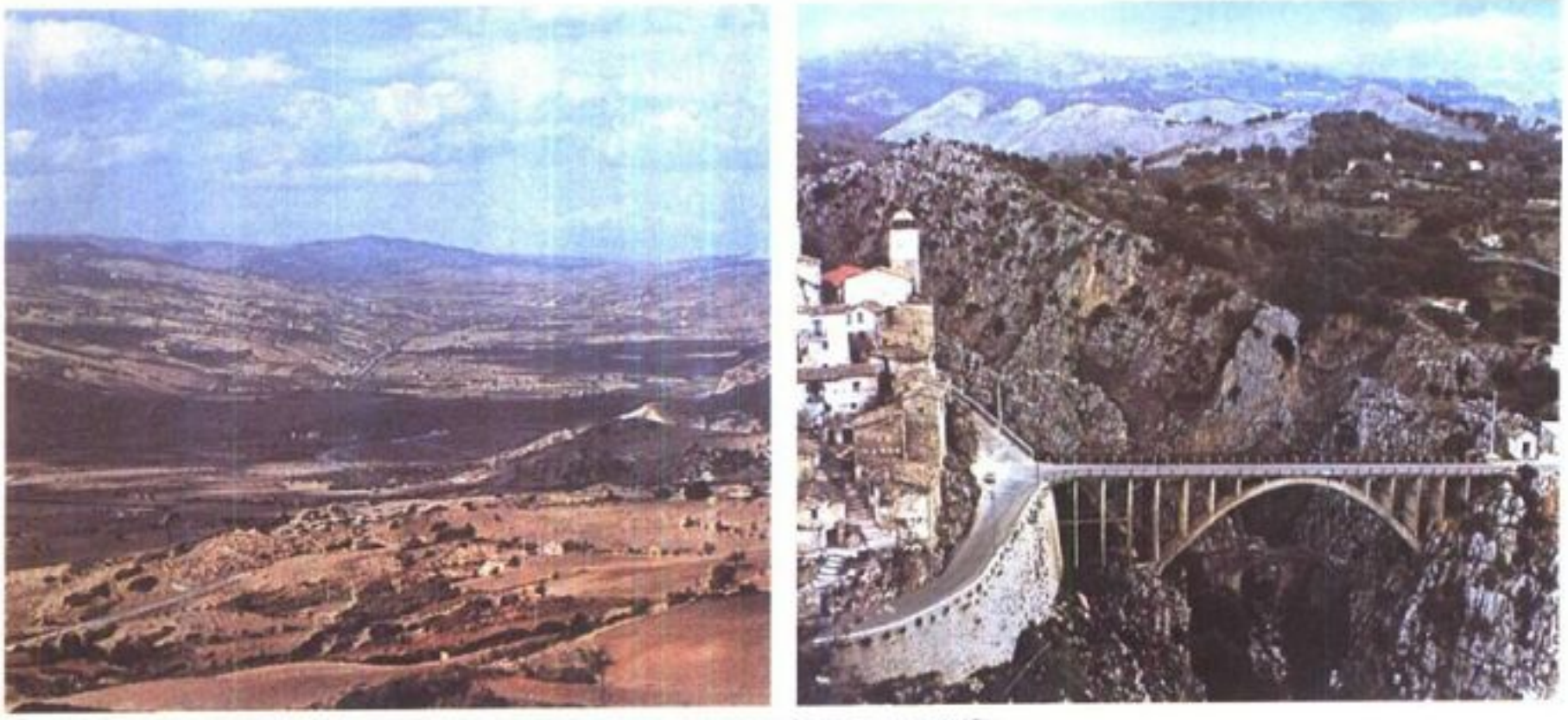

巴西利卡塔　左圖爲貝塞托山谷遠眺，森林牧場占地極廣。右圖爲波田沙地區跨越河谷的高架橋。

稀少、生活貧困、衛生條件極差，已有許多居民陸續移居他國。當地居民多爲祖籍義大利、倫巴底、希臘、阿拉伯、諾曼第及阿爾巴尼亞的混血種族。1880-1914 年間，由於瘧疾肆虐沿岸和低谷地區，因此移出的人口特別多。二次大戰後，已開始著手改善衛生設施，並提倡土地改革。

希臘人早在西元前七世紀即於古盧卡尼亞墾殖，建立了數個繁榮的市鎮，諸如梅塔蓬圖姆、赫拉克利和夕里。然而，在庇里希斯(Pyrrhic)和布匿克(Punic)戰爭後，這個地區逐漸沒落：加上瘧疾肆虐、淤泥充塞、海盜橫行搶劫，居民不得不移居內地。羅馬淪陷後，盧卡尼亞即爲拜占庭、哥德人、倫巴底人所占領。此名稱源自希臘文的basilikos，意爲「忠心的官員」。十一世紀時，該地西北部的梅爾菲(Melfi)是諾曼第公爵領土阿普利亞(Apulia)的首邑，盛極一時。然而十三世紀時被納入那不勒斯王國後，便趨沒落。人口 644,297(1961)。

BASILIDES　巴西里德斯

諾斯底派(Gnostic)哲學家，曾創立一異端支派 "巴西里德斯學派"。可能生於敍利亞，並在安提阿(古敍利亞首府)求學；他在西元 117-138 年羅馬皇帝哈德里安(Hadrian)在位時期曾於亞力山卓教書。著有《新約》(*Exegetica*)，是一部 24 册註釋福音的作品，現已散佚。由於其作品流傳極少，了解其思想主要係依據同時期的艾瑞尼斯(Irenaeus)、希波呂托斯(Hippolytus)、亞力山卓的克雷芒(Clement)、奧里金(Origen)等人的作品。但他們的說法極不一致；學者對他的學說根源看法亦不同，使得巴西里德斯的哲學不可能再重建。有些人在希臘哲學中找到他思想的基礎，有些人則以爲是來自東方宗教。然而他被公認是諾斯底派最主要的代表人物。

其子伊塞多拉斯(Isidorus)是他最著名的門人。西元 104 年巴氏逝世後，其門人思想亦有了轉變：並向西散播，至四世紀以後便少有所聞。

BASILISCUS　巴西利斯柯斯

西元 475-476 年拜占庭帝國的僭位皇帝。他是利奧一世(Leo I)之妻維蓉娜(Verina)的兄弟。他經由其姊皇后的影響，被任命爲裝備齊全的強大遠征軍的指揮官，進攻北非迦太基的汪達爾國王根瑟里克(Genseric)。但因他的無能，很快便被根瑟里克消滅，他逃回君士坦丁堡，因維蓉娜的求情而被赦免。474 年利奧一世逝世，由女婿芝諾(Zeno)及芝諾之子利奧二世共同執政。475 年利奧二世逝世後，芝諾曾受制他。476 年芝諾復位，他下獄。178 年，逝於小亞細亞卡帕多細亞的庫古索斯(Cucusus)。

BASILISK　王蜥

棲居熱帶美洲的蜥蜴，分布範圍由墨西哥的哈利斯科(Jalisco)及委拉克路斯(Veracruz)，往南到哥倫比亞及厄瓜多爾。雄性成體從頭後端延伸一條明顯的脊到背部中央。某些雄體尾巴也有相似但較小的脊。體長可達 75 公分。

許多地區，特別在墨西哥和中美洲的乾燥太平洋斜坡區，水邊是王蜥的食物來源與庇護所。越過水面時，常舉起前肢，後腳快速奔跑且不破壞水面。若受到干擾即沈入水中游泳渡過。外表看似古怪兇暴，其實溫馴而無害。發現侵入者就逃進水中，若離水太遠，則逃到樹上爬往高處。

王蜥屬於鬣或蜥科動物，由於水上「輕功」的本事，使墨西哥人稱之爲 "渡河者" 或 "耶穌基督蜥蜴"。

在古代此一詞是形容一種具有惡毒法力，長相窮兇惡極的怪物，據說能生存在條件惡劣的地方，如非洲沙漠或瑞士阿爾卑斯山。

BASIN, Thomas　巴珊

西元 1412-1491。法國總主教及歷史學家。生於法國高德城。1447 年任里修區(Lisieu)主教之前，一直在開恩城教授教會法。他以主教的身分曾兩討英屬開恩向法國的查理七世投降的事宜。巴珊很快成爲查理七世的決策顧問，但在路易十一世就位後，立即失寵並被迫逃亡國外。

他最重要的歷史著作爲記載查理七世與路易十一世執政時期的政績，但由他對後者的判斷有偏見而趨於主觀，因此流爲缺失。1491 年逝於荷蘭的烏特勒支(Utrecht)。

BASIN　盆地

地球表面之區域較四周之地勢爲低窪者。盆地形成的因素包括地殼之垂直上下運動，火山作用伴隨發生之熔岩噴上湧，或是長期侵蝕作用。

巴黎及倫敦二市即位處較小型盆地，此乃由於向斜構造之各地層均向一中心點傾斜所致。較廣大之盆地則多是因盆地邊緣上升圍限而成。四周之上升高地多形成天然分水嶺，故可涵蓋面積廣大之流域水系。後一例在大湖泊或邊緣海尤爲明顯，因其包括有容水之低窪地區，和注流入此等水體之河流及其流域。

盆地可爲乾旱地區甚或爲沙漠，美國墨西哥之大盆地，跨蓋美國西部數州之廣，即爲此種盆地之一例。此類盆地較著名之例見於澳洲、非洲、中亞。其中有盆地缺乏到達大海之通路。

河川盆地通常是侵蝕的結果，此種盆地之面積及深度隨雨水沖刷表土與流水切割岩層而擴大加深。河川侵蝕作用亦形成爲數不少之湖泊盆地。冰河期之冰川挖掘侵蝕亦能形成湖泊盆地。參見LAKE；VALLEYS。

BASIN AND RANGE PROVINCE 盆地和山脈區

美國西部一地理環境獨特之自然區域，其範圍包括整個內華達州的地質分區，及猶他州、亞利桑那州、加州、新墨西哥州、德州的大部分，並延伸至墨西哥的西北部。北迄哥倫比亞河高原，東達猶他州中部的窩塞赤峯(Wasatch Mt.)和科羅拉多高原，西至內華達山。

此區爲半沙漠地帶，區內有許多平行的山脈間以堆積物充塡的河谷。這種地形是由斷塊斷層所造成——沿著陡峭的正斷層，岩塊的變位量相當大(參見FAULT)。這種斷層在中新世已在該區發生。

加州的死谷是此區最低陷的盆地，亦爲美國境內最低的地區，低於海平面 84 公尺。其他盆地也有高於海平面1,800公尺；山峯平均都比盆地高 1,200 公尺左右。

大部分盆地部沒有河川外流，因此溶解在雨水中的沉澱物和鹽分都積聚在盆地中，就形成鹼灘(例如以賽車聞名的猶他州邦納維爾鹼灘)，和鹽沼裏滿布乾荒盆——淺而暫時的蒸發水源。猶他州境內的大鹽湖是數個大鹽湖之一，這些湖泊原爲面積更廣的淡水湖，約形成於 2 萬年前的更新世。由較少雨量及高蒸發所造成的氣候轉變，使得過去 1 萬年來，古代湖泊縮小至現在面積。

BASKERVILLE, John 巴斯克維爾

西元 1706.1.28-1775.1.8。英國印刷業者，其巴斯克維爾式印刷字體深深影響了現代標準字體的形式。生於烏斯特夏郡的達維里。當他年輕時便教人書法與簿記，1740-49 年，他在伯明罕製造漆器。1750 年左右，他開始對印刷產生興趣，其後數年傾力使其工作之器具臻於完美，不但發明優美的鉛字字體，也創出很好墨水及一種類似羊皮紙的紙。

1757 年，巴斯克維爾出版維吉爾(Virgil)的作品，後來英國小品文作家麥考萊(Thomas Macaulay)曾宣稱該版本是「第一本震驚歐洲所有圖書館員的華麗版本」。1758 年，巴斯克維爾被指定爲劍橋大學出版品的正式印刷者。1755 年逝於伯明罕。

他逝世後，其妻繼續經營工廠，直到 1777 年巴斯克維爾字體被賣給法國作家博馬舍(Caron de Beaumarchais)爲止。這位作家並使用這套字體印行一套 70 册版本的伏爾泰作品。

雖巴斯克維爾得到部分行家極大讚許，但在他有生之年，巴斯克維爾版本卻未受到普遍歡迎。其後 50 年間這些版本卻聞名國際，並且還影響了義大利多居(Giarnbattista Badoni)與法國迪多(Didot)家族的印刷字體的革新。巴斯克維爾的出版品，大部分收藏於倫敦的大英博物館，包括《日常祈禱》(1760)、聖經(1763)、《伊索寓言》(1761)與字典(1765)等；另外也出版彌爾頓(Milton, 1758)、艾迪生(Addison, 1761)、康格里夫(Congreve, 1761)、賀拉斯(Horace, 1770)等知名作家作品。參見PRINTING。

BASKET 籃子

以柳條、蘭草、薄木片、竹篾或藤等可屈折的材料纏繞或編織而成的容器。此字衍生自拉丁文「bascauda」(盤子)，在語源上則認爲是根源於塞爾特語「basc」(手鐲)。其間的關聯可能是某些手鐲是用線狀材料採纏繞或交織的方式製作。

編織工藝是將這些線材或橡木片、篾片編織成各種形狀及設計的工藝品，包括製作蓆、帽、棺、扇、搖籃、鞋，甚至船篷及籃子。這些都是屬最古老的手工藝品，並和編織籃簍關係最爲密切。製籃法是編織工藝中最古老的一種，在新石器時代已相當發達，這段時期正由游牧的狩獵社會轉變爲安定的農業文化。籃子可當作裝盛、貯存、攜帶各種物品的容器，在早期的農業社會相當重要，製籃法因而得以在各地區發展。在原始社會裏，採集及攜帶種子、果實、塊根或其他物品通常是婦女的工作，因此她們經常製作籃子。

技術 纏繞及編織是製籃中的兩項基本技術。「纏繞」法是最簡易，也可能是最早開發的一種方法；這種方法由史前時期一直流傳至今。纏繞成的籃子與編織成的產品之間並沒有明確的關係，皆視材料性質與製品造型而決定採選的方法。纏繞多以螺旋形纏繞由基部而至成形，纏繞將間之接觸採用縫合法連結在一起。纏繞材料和縫合材亦可選用不同顏色的素材或染色而組成不同的花樣。

纏繞的技術廣被流傳，重要的早期例證是在埃及發現。在北美洲，一些最好的樣品是由美國西部的印第安人所製造，尤其是加州北部的波莫族(Pomo)，他們用色彩鮮明的羽毛或珠子裝飾他們的籃子。美索不達米亞也利用纏繞法製造碗形船的底部。

各種編織法中，最基本的是簡單的棋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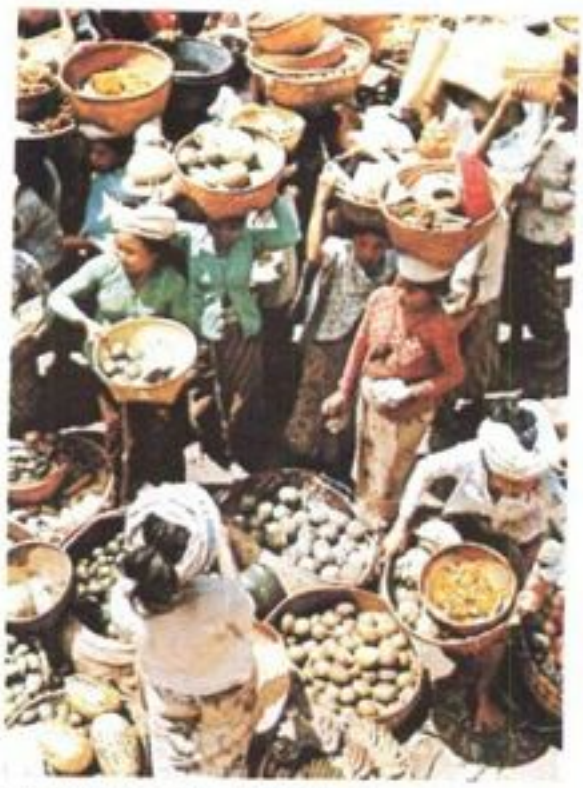

印尼巴里島的市集，小販將蔬果放在竹籃中販賣。

製籃法是編織工藝中最古老的一種，早在新石器時代就已相當發達了。
左 用兩支竹片編成除草籠。
左下 以剖開的細竹片編製籠子。
下 將縱剖的竹片並排，先編竹籃底，再編出像圖中左上角的竹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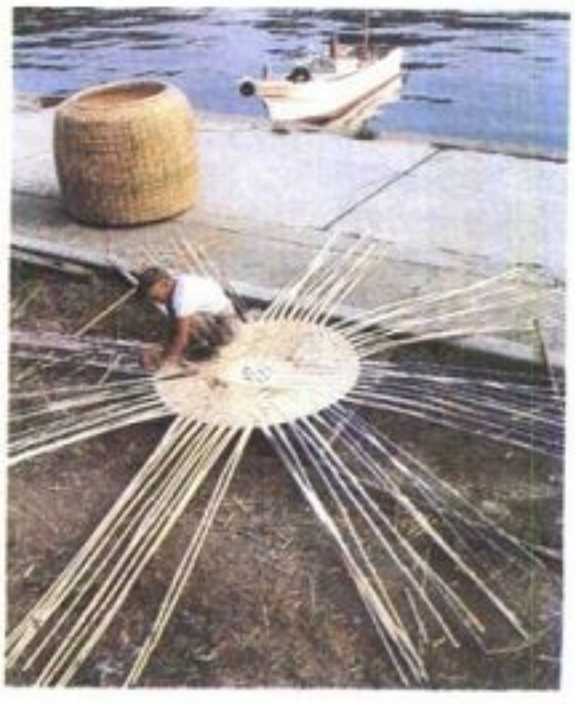

各種不同用途的籃子。

織法，其中包括兩組線材以直角方式交編成形，好像經線及緯線的形式。由這項技術衍生出來的編織工藝的特徵，成爲所有織布機之母。整個籃子可用此法編成，但通常僅有底部遵循這種方式，四周則用格子法或其他方式編成。厄瓜多爾人常用很接近棋盤式編法的方法製作巴拿馬帽。編織方法可由熟練的編織者自行設花紋，變化繁多，故可產生許多錯綜複雜的花樣。

纏繞法　是最常見的編織法，有時被認爲是一項單獨的基本技術。它是將兩股韌性較好的線材捲纏在一起，好像緯線圍繞在一連串平行的經線上。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境內的特林吉特(Tlingit)印第安人及美國西北部的部族人，將纏繞法的效果發揮到極致。另外一種編織法是斜紋織法，緯線及經線經過巧妙地操作，產生斜紋(對角的)效果，在馬來墓島可發現極爲精緻的斜紋範例。較古老的斜紋編籃樣品出土於哥倫布發現新大陸前的祕魯地區。

事實上這些基本的技術一直保持不變，當製籃法兼具裝飾及實用價值之後，又開發更特別及複雜的花樣。原本簡單的籃形，雖具有實用價值，使製籃法成爲一項不可或缺的手工業。另一方面，雖紡織的基本技術和編織工藝相似，卻不再是一項手工藝，由於紡織品形式用途的不斷擴增，早已採用機械化生產。

歷史　用於編織工藝的有機材料很快就腐朽，因此考古學家難以建立編織工藝的歷史。乾燥的砂是很好的防腐劑，在內華達州及猶他州曾發掘出西元前 9000-7000 年間，以纏繞及編織法所編成的籃子，這項事實證明編織工藝早在新石器時代之前就已存在。此外，在伊拉克的賈莫(Jarmo)及埃及的費揚(Faiyum)也有豐碩的收穫。在賈莫發現的是西元前 5270-4630 年間織工藝的泥印。在費揚挖掘出的則是以線圈法編成的籃子。從後來埃及古墓的遺物顯示，棕櫚成爲最常用的編織工藝材料。

陶器是源於新石器時代的編織工藝。許多籃子都塗上濕泥或其他黏土材料，以防液體穿透。籃子通常會腐朽，硬化黏土卻可留傳下來，因此由編織工藝發展一些早期的陶器。西元前 3000 年左右，新石器時代晚期的中華文化裏，可發現陶器印有蓆紋的痕跡。聖經上也有多處提到作爲禮拜或現實生活中的籃子。

歐洲最早的編織工藝證據是大約西元前 2500 年的瑞士湖畔部落，以泥線纏繞及網狀爲主的陶物。巴爾幹半島曾發現一些新石器時代後期的陶器，上面留有編製物痕跡。在不列顛羣島可找到青銅器時代早期文化(約西元前 2000 年)的例證，青銅器後期的編織工藝則曾在瑞士的朱瑞克(Zürich)附近發現。古希臘時，籃子用在宗教的儀式及捕魚；羅馬詩人朱凡納爾(Juvenal)及馬秀爾(Martial)則把不列顛籃子當作是罕見且奇特的物品。

古代美國西南部的人精於編籃，因此被稱爲"製籃者"。他們的後裔，也就是普韋布洛(Pueblo)印第安人的祖先，延續這項傳統直到十四世紀左右。一些最好的後期編織工藝來自北美洲西部的印第安部落及亞洲。美洲印第安人墓地的遺物，包括一些以各種技術編織或纏繞而成的部族傳說及宗教象徵。許多陪葬的籃子都被故意破壞或"殺死"，以確保它們能與死者的靈魂一起進入死亡世界。

近代籃子及其他編製物不僅是攜帶及貯存物品的主要容器，亦是室內陳列的裝飾品，尤其在非洲、亞洲、拉丁美洲的許多地區。在工業化的國家，機械製造的容器有取代籃子在日常生活用途的趨勢，然此項製籃與編製工藝仍是家庭婦女，尤其是日本婦女最喜愛的工作，消遣應用、裝飾、兼備。

Further Reading: Bobart, Henry H., *Basketwork Through the Ages* (1936; reprint, Gale 1971); Cary, Mara, *Basic Baskets* (Houghton 1975); Maudlin, Barbara, *Traditions in Transition: Contemporary Basket Weaving of the Southwestern Indians* (Museum of N. Mex. Press 1984); Will, Christoph, *International Basketry* (Schiffer 1985).

下　下田工作時放置物品的竹籃。
左　現在家庭用的提籃。

BASKETBALL 籃球

籃球是世界上最普遍、最受矚目的團隊競賽。自 1936 年於柏林舉行第 12 屆世運會時，籃球才正式列入奧運比賽項目，而後在世界各地的業餘運動及美國、義大利、波多黎各等職業聯盟的大力推展下，迅速蓬勃發展。籃球之所以爲大家所喜好，是因爲它具有移位快速、得分頻繁及戰術戰略多變化等特性。籃球在 1891 年發源於美國，爲奈史密斯(James Naismith)所發明，發展至今幾乎所有美國的小學、高中及大專院校均有籃球課程或球隊。雖然籃球發明之初有所謂"不接觸"運動之稱，然而它涉及到的卻是一個非常大的身體交互作用。

打好籃球需要精於各式運動技巧，諸如：投籃、傳球、跑步、運球及籃板等都是綜合性的運動表現，必須有優異的運動技巧爲基礎。

籃球運動基本上是由 5 個人組成一隊，但在非正式的比賽中不足 5 個人組隊比賽的情況也很常見，譬如國內就有三對三的籃球賽。籃球原本專爲冬季室內運動所設計的，如今不管是春夏秋冬，體育館中、運動場上，甚至後院及車道上，均可見到籃球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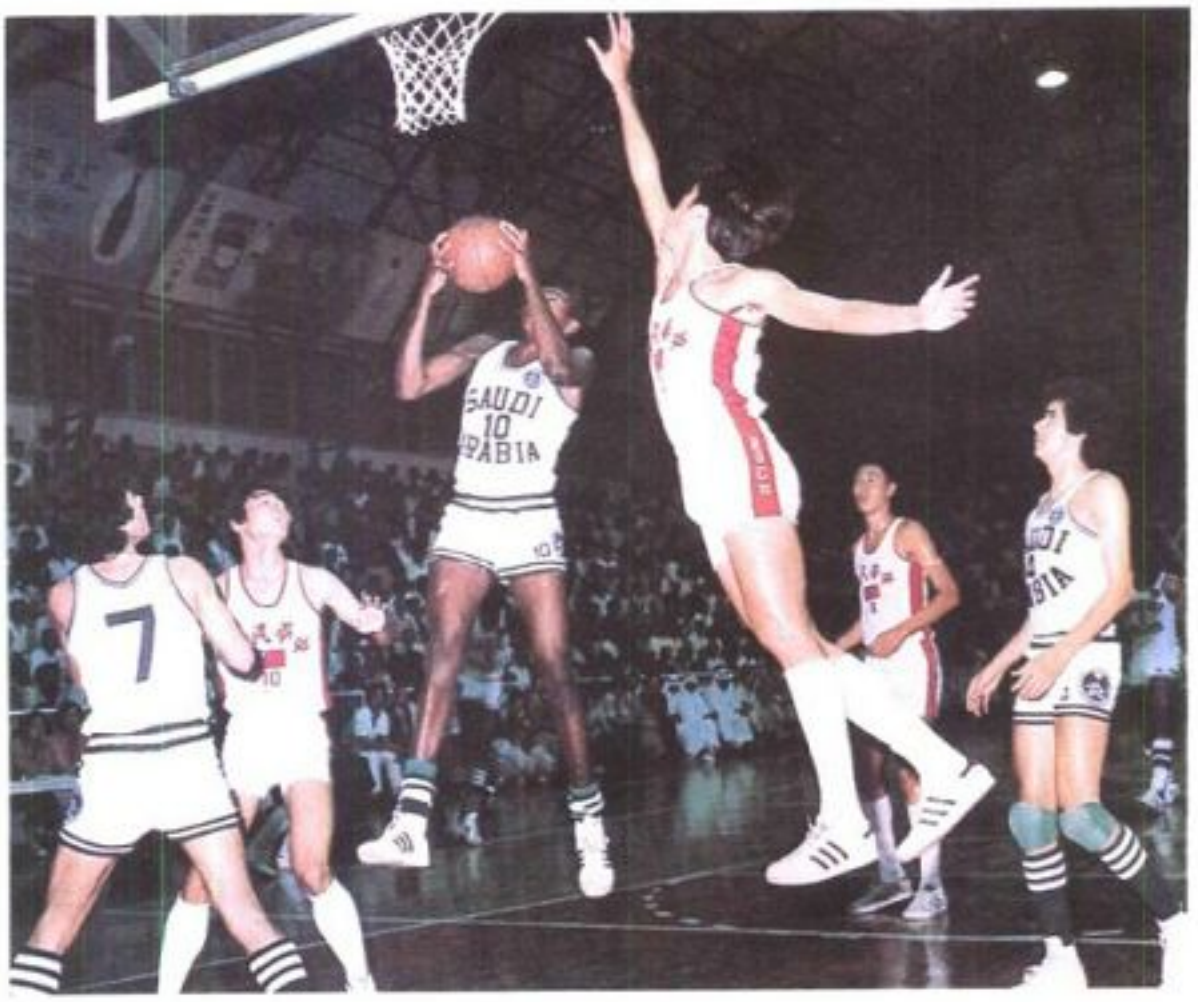

上　籃下是雙方球員龍爭虎鬥的禁區，進攻球員在籃下停留超過 3 秒，就會被判違例。

如何玩籃球

場地　室內球場有木製拼花地板，表面堅硬；室外球場則有混凝土或柏油鋪成的場地。大專院校及職業規則規定的球場規格，長 94 呎、寬 54 呎(即 28.7×16.5 公尺)。現在的業餘規格爲長 28 公尺、寬 15 公尺，但非正式大型國際比賽仍可用 26×14 公尺的舊場地規格，如果環境因素受限時可依長±2 公尺、寬±1 公尺的方式調整。

球場的長稱爲邊線，寬稱爲端線(底線)。兩邊線中點的連線稱爲中線，與端線平行將球場平分爲二；中心點上以 3.6 公尺爲直徑劃一個圓，上、下半場開賽前，即在此跳球。比賽開始進攻的一隊必須在 10 秒內將球帶過中線至前場，否則他就喪失進攻權——這是爲了防止拖延戰術把比賽狀況變得乏味。

籃板一般爲玻璃纖維製或木製，寬 6 呎、高 4 呎(1.83×1.22 公尺)；有些球場則使用寬 54 吋、高 35 吋(137×89 公分)的扇形籃板。籃框位於兩底線中央上方的籃板上，離地面 10 呎(3.05 公尺)高，距端線約 4 呎(1.2 公尺)遠，由金屬製成，直徑 18 吋(45.8 公分)，厚 5/8 吋(約 2 公分)；籃框距籃板表面有 6 吋(15.2 公分)。白色的圓椎狀籃網繫於框上，下垂 15～18 吋(38.1～45.8 公分)，目的在減緩球中籃後自籃圈下降的速度。

罰球線(Free-throw line)離籃板 15 呎(4.6 公尺)，離端線 19 呎(約 5.8 公尺)。罰球者在此線後罰球，不受干擾。

罰球區(禁區)是籃球比賽活動最頻繁的地帶。範圍在端線到罰球線之間，美國職業籃球賽規定 18 呎(5.49 公尺)，美國大專院校及業餘籃賽爲 12 呎都不相同。進攻球員在限制區內停留每次不得超過 3 秒，目的在限制長人的籃下活動優勢。

裁判　球賽通常由兩位裁判執法，他們控制所有球場上的動態行爲，如得分、換人或犯規。第一順位的裁判稱爲裁判員，而另外一位爲檢查員。但比賽進行時兩人的判決比重是一樣的。記分與計時職員各一位，坐在球場旁。當叫出暫停、違例、受傷或裁判必須花時間將出界的球帶回重新比賽時，計時員由裁判通知立即暫停計時。

球隊　比賽時是由 5 位球員出賽，各依攻守功能，占據球場上有利位置。中鋒居中策應，通常爲球隊中最高一員，進攻時盡量在對方禁區內活動，前鋒二名，穿梭於球場外圍，俟機往籃下移動。一隊之籃板球(從籃板或籃框救回未投進的球)總數大多由中鋒及前鋒掌握，他們必須有良好的體力及過人的跳躍能力。剩下的兩名後衛通常是最矮的球員，但他們的運球技巧最好，負責控球及指導進攻。在現代球隊中，因爲身高、速度及才能各有千秋，有時球場上的角色是可以互換，因而前鋒與後衛可以互調位置以因應比賽的變化。

球員的專門角色已經發展多年，這些角色包括控球及投籃的後衛，短小精悍的前鋒和所謂的「第六人」。控球後衛擅於運球及傳球，通常在進攻罰球線後指導全隊進攻；投籃後衛的任務是得分。兩位前鋒中，其中一位較矮但速度較快的小前鋒，負責全場進攻時的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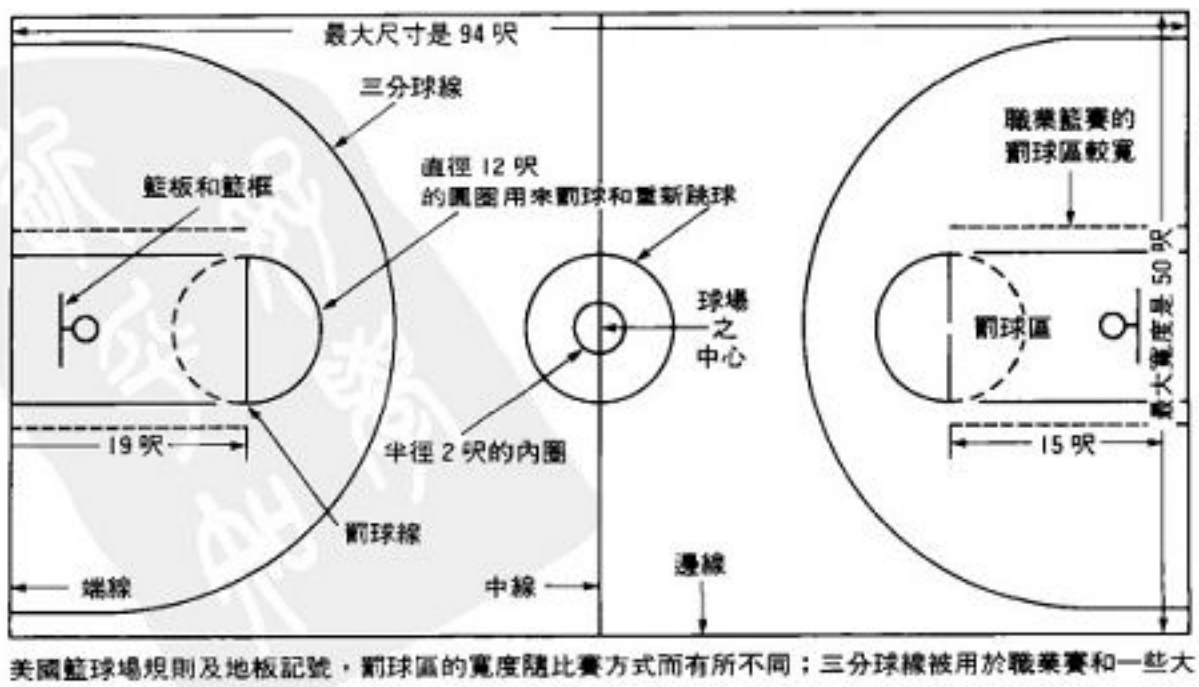

美國籃球場規則及地板記號，罰球區的寬度隨比賽方式而有所不同；三分球線被用於職業賽和一些大學比賽中。

應及外圍的投射，而另一前鋒的位置則是由防守能力及籃板技巧能彌補中鋒的球員擔任。

「第六人」是指第一位替補球員，他必須是球技高超的全能球員，並能帶動全隊活力與士氣，是故這位未獲准先上場的球員，亦不容被忽視。「第六人」這個概念，在 1957 年被波士頓塞爾提克隊(Boston Celtics)的蘭賽(Frank Ramsey)通俗化。這個傳統後來由塞爾提克隊的哈夫里查克(John Havlicek)、席拉斯(Paul Silas)、麥克海爾(Kevin McHale)及費城七六人隊(Philadelphia 76ers)的瓊斯(Bobby Jones)所延續。爲了肯定「第六人」特殊地位，全國籃球協會(NBA, National Basketball Association)頒獎給在這範疇內表現最優異的球員。

每隊有一位總教練負責球員的訓練、攻守戰術的計畫與指導，另外也必須策劃比賽陣容、適時換人及叫暫停。許多球隊有一或二位助理教練，專門幫助指導練習課程，並觀察對手的優缺點以便提供總教練參考。訓練員所負責的是指導球員的調適與照顧受傷者。

裝備　打籃球需要的裝備非常少，運動服裝包括球鞋、長襪、短褲及背心。球的圓周長應爲75～78公分，重量20～22盎司(528～625 公克)。外皮由皮革、橡皮或塑膠製成棕色或橘色。球內灌以足夠氣體，其充氣標準是：當球從約 6 呎(1.83 公尺，球的下緣計算)的高度落在硬質地板上時必須能彈高 50～54 吋(127～137 公分)。

比賽規則　比賽的勝負是取決於哪一隊能於限定的時間內獲得較高分。那麼這一隊就是勝利的隊伍。

得分　有兩種得分方式：一.投籃，在 3 分線以內(含 3 分線)投籃進網即得 2 分，3 分線以外(不含 3 分線)投籃進網得 3 分。二.罰球，每一次罰投進網，得 1 分。

比賽時間　所有正式籃球賽均分爲上、下兩個半場。美國高中學校球隊打兩個 16 分鐘的半場，每個半場又分爲二節，每節 8 分鐘。大學球隊則是打 40 分鐘。職業比賽打 48 分鐘，分爲四節，每節 12 分鐘。美國大學與職業球隊在中場休息 15 分鐘；而高中被允許在半場時休息 10 分鐘，但每小節結束有 1 分鐘休息；而國際比賽之規則上、下半場中間通常只休息 10 分鐘，每小節中間不休息，終場分數不分勝負，則必須延長比賽，加賽時間大學與職業隊伍有 5 分鐘加賽時間，而高中只有 3 分鐘。按規則而言，加賽是不限次數，正式比賽就有過 6 次加賽的紀錄。

在NBA裏，有一個 24 秒的鐘響用來計算進攻隊伍的開始，大學聯盟中是爲 45 秒的鐘響。在國際業餘規則中則規定 30 秒，當控制球後，球隊必須在限定的鐘響前出手。否則喪失控球權，改由對方進攻。這條規則用來防止比數接近時領先球隊爲保持戰果而引用的拖延戰術或俗稱的「搓湯圓」(凍結戰術)。

開賽　比賽開始，雙方在中圈跳球(即中場跳球)。裁判於兩跳球者間將球向上拋，人在球到達最高點後才可試圖將球撥給自己隊友，取得控球權的隊伍立刻發動攻勢進攻。防守的一方，在對方投進、罰進、球出界、犯規或任何進攻擾人等，以及本身抄球、奪得籃板球等情況下，取得控球權，變成進攻隊伍。

違例　有各式各樣的規則及規定用來管理這項運動。如今，有些發展是爲了提升比賽效率，減少不靈活的戰術運用及控制長人的優勢。

籃球是一項跑步競賽，但球員卻不可帶球跑；他們可以投籃、運球或傳球。運球停止後再運球，被判爲走步或兩次運球(違例)，控球權由對方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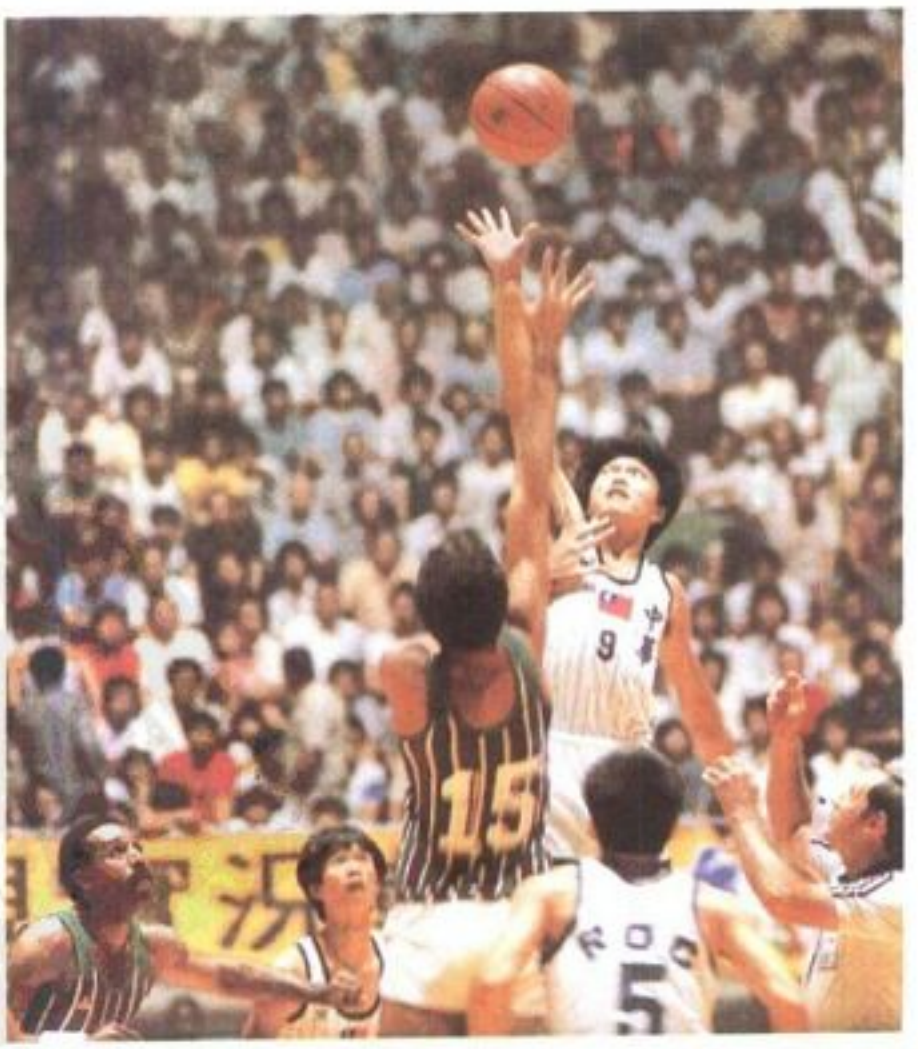
球賽開始時，裁判以跳球方式來決定一方先擁有進攻的權利。

個人犯規牽涉到一個球員與另一隊球員的非法接觸，包括打手、推人、用手拐人，絆人和抱人不放等。在美國高中及大學籃球賽中，若一隊在半場內有六次犯規(業餘規則七次)，那麼加罰球將隨時都可執行，第一球罰進後，可繼續罰第二球(第一球沒罰進則繼續比賽)。若上籃時，對方犯規，則獲得兩次罰球機會。一隊的犯規次數沒有限制，但一個球員犯滿規定次數，將被判奪權(畢業)下場。職業比賽規定六犯離場，業餘規定五犯畢業。

創始者手中抱著當年的籃球和籃框。

歷　史

起源　奈史密斯是麻州春田市國際基督青年會訓練學校(現爲春田大學)裏的體育教師。1891 年會長指派他設計一種室內運動，以填補介於秋季美式足球及春季棒球之間幾個月的 "運動假期"。

奈史密斯起初企圖將一些戶外比賽如足球、長曲棍球、橄欖球改爲室內活動，然而這些室內活動的進行卻因室內場地有限，而導致窗子被打破及球員受傷等事件，因而啓發了他「不碰撞」運動的構想。他讓工友將一個在採桃季節裝桃子用的漂亮籃子吊在體育館陽台的盡端，把 18 位學生分成兩隊，給他們一個足球開始進行，並於布告欄上揭示最早的「十三條規則」，其中主要的一條是「球員帶球走爲犯規」。新遊戲的目的，是讓球員將球投入籃子，並防止他隊投入。第一場比賽於 1891 年 12 月舉行，當時只投進一球，當球投進後工友必須爬梯子將球拿下來才能繼續比賽。

有些觀衆建議將這新發明的遊戲取名爲「奈史密斯球」，但創始者卻稱它爲「籃球」。

不到一年，籃球風行於美國及加拿大各地。經由奈史密斯的講習，逐漸普及。1892 年 1 月 15 日，第一套規則在春田市基督青年會報《三角報》中刊出。五年後，法文翻譯版印行。在YMCA分會的推動下，籃球盛行於美國東北部各地。第一屆冠軍錦標賽是在紐約市都會區舉行，由布魯克林(Brooklyn)中區的YMCA奪魁。

這項經過部分修改規則的運動，迅速受到女士們的熱烈歡迎，特別是大學女生。1896 年史丹佛與加州兩所大學舉行第一場女子組大學聯合對抗籃賽。

男同學起初不接受籃球，是因爲它的女性觀衆不多及「不碰撞」的規則限制，一點也不像男子運動。然而，當愈來愈多喜歡在YMCA打球的同學進入大學，連帶使大家對籃球產生好感而逐漸盛行。再加上更多身體動作的介紹，使它逐漸受大學男同學的喜愛。1897 年 3 月 20 日，耶魯打敗賓州大學，比數 32 比 10，是第一次男子組大學聯合對抗籃賽。

1897-98 年這個時期，5 人組成一支球隊變成標準，而在這時期之前已有先例產生，即 1896 年 1 月 16 日在愛荷華州愛荷華市在 400 位觀衆面前進行的一場比賽，當時芝加哥大學以 15 比 12 擊敗愛荷華大學，當時各隊均派出五名球員。比賽因此 1897-98 年間，五人一隊成爲標準。1898 年女子組規則被麻州的春田市採用。

由於籃球發展迅速，以致於YMCA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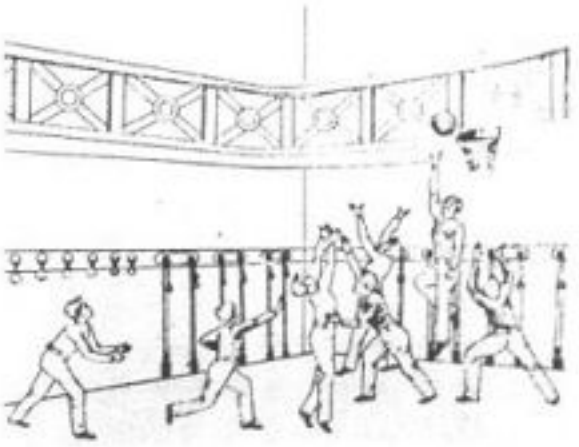

十九世紀末以速描介紹籃球比賽的情形。

1901 年放棄管理權，由業餘聯盟接管，監督所有業餘球員的比賽。1905 年大學規則委員會成立，使各大學開始自己負責大學籃賽。

1904 年，籃球被引入在聖路易市舉行的奧林匹克運動會，列爲表演項目，旋即爲日本、中國、德國、英國、法國和中東地區的國家所周知。

職業籃球在籃球剛創始沒幾年就已存在。許多職業球隊成了YMCA的繼承者，他們藉著售票以達收支平衡。大部分球隊都在東部各州表演，並且馬不停蹄地與各城市的球隊對抗，導致了許多球員跳槽。在早期的隊伍中，以日耳曼水牛隊最出色，878 場比賽中，勝 792 場。

早期規則的演進　一個金屬製且底部帶有洞的籃子代替了早先的木製籃子。1893 年時附帶有網狀袋子的金屬籃圈才開始被啓用，裁判可扯動附於網邊的繩子，使得分的球落下。1894 年由於靠近看台旁觀衆引發干擾投球的問題，於是將籃框改擺在端線的籃架上。1918 年籃板被置於場內距端線 2 呎遠處，1939 年改爲 4 呎。1894 年原先的足球改以較大的球代替。1900 年時，球員開始可以運球，一改過去僅能以傳球方式移動球的打法，這項改革使得籃球變得更快速、更刺激，得分率也大爲提高。

其他重要規則的改變與革新，是這項運動

的現代化，包括：1908-09 年，限制個人犯規爲 5 次，以減少犯規戰術的運用；1923 年，違例的處罰——如帶球走或兩次運球，由讓對方罰球一次改爲喪失控球權；1932-33 年，進攻球隊 10 秒內須將球帶過半場，在籃下禁區內停留不可超過 3 秒；1937 年，廢除每次得分後的中場跳球，改由球員在端線發球；1944-45 年，更換球員不受限制。……

1954-55 年NBA職業球季中，使用新修訂的規則：進攻隊須在 24 秒內出手投籃，否則喪失控球權。進攻的腳步於是更快，該季每隊平均得分爲 93.1，幾乎比往年增加 4 分。此外，在後場犯規，須罰球 2 次；每一節全隊犯規不得超過 6 次。如此不但減低犯規，還可獲得控球權。

球技的改變——進攻　規則隨著時代潮流而演變，籃球的風格也由原始打法進展到今日的刺激、快速。區域打法在一九三〇年代隨著全國各地大學球隊間的對抗逐漸消逝。在此之前，各地區都有他們自己的打法：如東區球隊較重視團隊合作，中西部球隊則較強調防守與動作表現，而西部球隊以快速移動和長傳快攻縱橫全場。

路易斯提(Hank Luisetti)在史丹佛大學就學期間(1935-38)，以「騎馬射箭」(行進間單手投籃)創下許多得分紀錄。這種新技巧和以前的單手、雙手原地投籃不同。還有一種切入挑籃，爲運球切入禁區，在空中把球挑入籃圈，通常是打板得分。1936 年的聖誕期間，史丹佛隊在紐約的麥迪生花園廣場與東區球隊對抗，路易斯提的新招和空中漫步，成了未來球賽的趨勢：強調得分、結合個人技巧和團隊合作的打法，深深吸引觀衆。

另外一種革命性的進攻利器是跳投。球員持球跳起，於達到最高點的瞬間將球投出。跳投是較有威力的投籃方式，因爲它不太容易封阻。第一位偉大的跳投者是富克斯(Joe Fulks)。1949 年 2 月 10 日，他在費城對印第安那波里市(Indianapolis)的NBA比賽中，創下單場得 63 分的紀錄，在當時是令人難以置信的壯舉，因爲有些球隊一場比賽還拿不到這麼多分。

勾射是將球高舉過頭，以大拋物線投向籃圈或籃板。投球者通常背對著籃框，左右晃一下然後勾射。麥肯(George Mikan)和賈霸(Kareem Abdul-Jabbar)是勾射的佼佼者，但勾射如今已失去光采。

扣籃(灌籃)是一種結合身高、速度與爆發力的強力高壓打法。當球員跳起，在到達籃框上緣時，將球順勢推進或壓入。一九三〇年代，球員大多爲普通高度，偶爾有幾個高一點。二次大戰後，許多球員身高超過 193 公分。1985 年NBA球員的平均高度約 200 公分，在大學及職業球員中甚至高達 213 公分以上。因此扣籃成了現代籃球員的標誌，特別是當他急停扣球的剎那。

其他革新方面，包含進攻模式與戰術變換，個人及團隊防守策略等等。"助攻"，是將球巧妙的傳給隊友而造成得分，已成爲現代戰術的一個重要觀念。長傳快攻也是各隊進攻時的主要打法。球員在搶到籃板球或抄截到球後，必須趁對方回防前迅速將球傳至前場以達到"快攻"的目的。

抄球是防守球員在合法情況下，自進攻球員手中將球抄下或空中攔截。而蓋火鍋也是達到抄球的重要防守策略。

防守戰術　基本上可分爲三種：人盯人、區域聯防和混合防守。人盯人是由一位防守球員盯住一位進攻球員；由於進攻球員技術精進，使得人盯人變得棘手，特別是職業比賽中。因此，兩、三人一組的包夾防守，被用來防守得分高的球員。

區域聯防中，各球員看守自己的責任區，不管闖入的進攻球員有多高、多快。區域聯防在職業籃賽中是非法的，但在高中、大學球賽以及業餘的比賽均被普遍採用。

防守時可緊可鬆，緊迫盯人(壓迫式防守)用來全場壓制對方的進攻；而重點式防守，只應用在對方靠近籃下禁區或射程內施加壓力。

大學籃賽　在 1934 年 12 月 29 日，一位紐約市運動專欄作家艾瑞許(Ned Irish)，在麥迪生花園廣場連續舉辦兩場比賽，由紐約大學對聖馬利亞大學，威斯敏斯特大學對聖約翰大學，當時在場觀衆超過 16,000 人。此後，該地成爲各大學籃球隊神往的一流比賽場地。紐約大學隊與來自全美的菁英在此競技。各城市開始陸續興建大型比賽場地，以供一流大學球隊表演。

全國邀請錦標賽(NIT，National Invitational Tournament)即第一屆主要大學聯合對抗賽，於 1938 年在麥迪生廣場花園展開。一年後，全國大學運動競技聯盟(NCAA，National 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錦標賽跟著創辦，使大學籃運更加蓬勃興盛：明星球員、明星球隊的新聞從此傳遍全國。

1951 年，一件大學籃球賽醜聞震驚全國；多名紐約市立大學的籃球隊員與賭徒串通，在比賽中故意放水。這些聲噪一時的"放水"球員是屬於紐約市立大學，他們是在這球季(1950 年)內唯一獲得NCAA及NIT冠軍的隊伍。經過鄭重聲明後，大學籃賽不僅在今日恢復了聲譽，更達到前所未有的顯峯狀態。愈來愈多的球隊在NCAA、NIT及NAIA(全國聯合大學運動聯盟)中互相較勁。觀衆對每年NCAA球季打進決賽的「最後四強」的比賽感到莫大興趣。大衆傳播媒體熱烈的報導，並將主要比賽傳達給世界各地的觀衆。

職業籃賽　職業籃球聯盟在一九三〇年代末才誕生，在此之前，職業籃球員大多靠巡迴表演爲生，他們以最基本的方式，表現高度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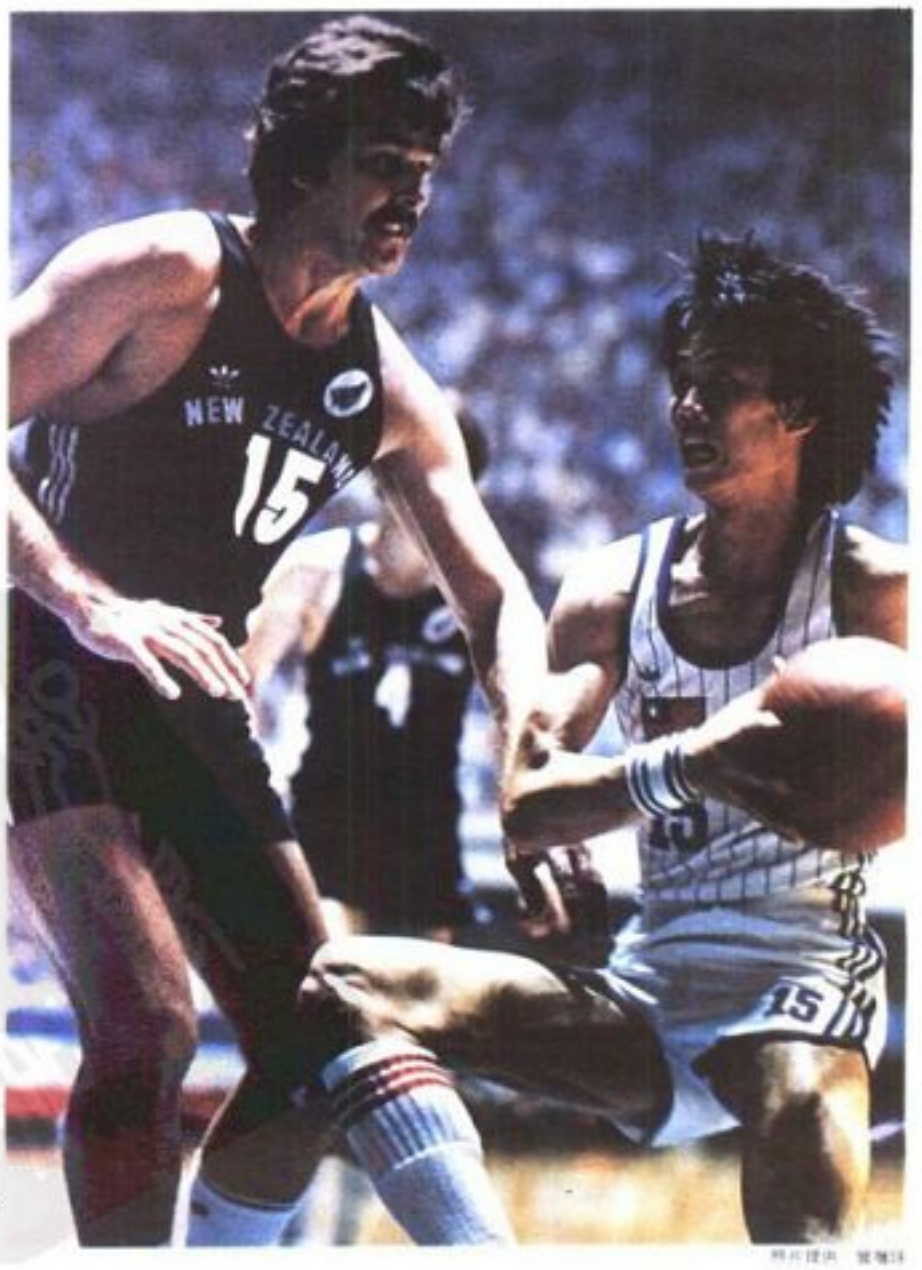

進攻球員準備跳投時，常會遭到防守球員的封阻。

籃球技巧。許多表演是在雞蛋形籬笆圍成的舞池中進行，由於這種表演使得籃球曾一度被戲稱爲「籠中運動」。

一九二〇及三〇年代的紐約市塞爾提克先鋒隊，被譽爲早期隊伍中最成功、最有名的球隊。他們強調團隊合作及變換防守，獲勝率幾達90%。塞爾提克的球員包括霍爾曼(Nat Holman)、拉波奇克(Joe Lapchick)、戴尼爾特(Dutch Dehnert)、貝克曼(Johnny Beckman)、雷納德(Chris Leonard)、拜瑞(Pete Barry)、班克斯(Dave Banks)及海格提(George Haggerty)。

哈林隊(Harlem Renaissance Five)是另一支著名的早期球隊，由五位黑人組成。1922年由道格拉斯(Bob Douglas)所創，1948年時解散。1934年他們連贏88場，1932-36年更創下獲勝473場，敗49場的紀錄。明星球員有「胖子」任金茲(Clarence Jenkins)、楊錫(Bill Yancey)、「活寶」赫特(John Holt)、「軟腳」西克斯(James Ricks)、「狂徒」賽奇(Eyre Saitch)、「泰山」古柏(Charles Cooper)及「小威利」史密斯(Smith)。

塞爾提克、哈林及日耳曼水牛隊，都被選入籃球名人堂。

國家籃球聯盟(NBL, National Basketball League)成立於1937年，爲當時職業聯盟中最出色的，它的球隊主要在中西部表演。美國籃球協會(BAA, Basketball Association of America)成立於1946年，由美國競賽聯盟(AAA, Arena Association of America))所創，擁有十一個城市的大型比賽場地。1948-49年的球季中，四支NBL的球隊加入BAA，其中包括兩支NBL的菁英——皇家隊(Rochester Royals)及湖人隊(Minneapolis Lakers)。加上當時最大的票房保證——湖人隊的麥肯，更加肯定BAA的成功，NBL因此日趨沒落。一個融合以上兩大團體的全國籃球協會(NBA)，於1949年誕生，轄有17支球隊，分成三級。

大學籃球賽的醜聞，使24秒出手的規則被引用；而大學中傑出球員的表現，助長了NBA的聲勢。一九六〇年代早期，從東岸到西岸都有會員不斷加入，每年超過300萬人，明星球員的年薪漲到10萬美元以上。

1967年美國籃球聯盟(ABA, American Basketball Association)成立。1975-76年球季結束後，與NBA合併，創下擁有22支隊伍的紀錄。

1985年NBA的會員成長到23個，平常球季進行82場比賽，還有一連串聯盟冠軍的決賽。球季從10月延長到6月，賽程歷時之久，爲籃球創始者奈史密斯始料未及。球員每季所得薪資平均約30萬美元，有些更高達百萬美元。會員的成長率如今達到每季1100萬人。

1987年NBA聲稱進一步擴充其會員，包括1988-89年生效的邁阿密隊(弗羅里達)、夏洛特隊(北卡羅來納)及1989年生效的明尼亞帕里斯隊(明尼蘇達)、奧蘭多隊(弗羅里達)。

黑人球員的貢獻 膚色界限在1950年時被NBA打破。古柏(Chuck Cooper)——一位杜昆士尼大學的明星球員，加加盟波士頓塞爾提克隊，而成爲NBA的第一位黑人球員。同年，克里夫頓(Nat Clifton)離開哈林隊，投效紐約荷蘭後裔隊。1966年羅賽爾(Bill Russell)出任波士頓塞爾提克隊的教練，職業籃球成爲第一個擁有黑人教練的運動；1969年他以球員兼教練的身分，帶領該隊登上NBA寶座。其他傑出的黑人教練包括職業隊的威爾金斯(Lennie Wilkins)、席拉斯(Paul Silas)、瓊斯(K.C. Jones)及大學隊的湯普森(John Thompson)。

球隊經過融合後，黑人球員壓倒性地占了大多數，並產生許多偉大的明星球員。他們的速度、靈敏、彈性(特別是扣籃與蓋火鍋)及滿場的熱力與球技，賦予比賽新的面貌。

1979-80年的球季中，荷蘭後裔隊對底特律活塞隊(Detroit Pistons)時，所有球員全是黑人。

名人風雲榜

教練 身兼教練及總經理的奧爾巴克(Arnold Auerbach)，建立了唯一眞正的籃球王朝——波士頓塞爾提克隊，他們在13個球季中贏得11次冠軍。紐約荷蘭後裔隊在霍爾茨曼(William Holzman)的調教下獲得兩次NBA冠軍。其他著名的職業教練包括藍西(Jack Ramsay)、舒(Gene Shue)和莫塔(Dick Motta)等。他們的成就雖比不上奧爾巴克，但每個人都有超過七百場的勝績。

在傑出的大學教練中，伍登(John Wooden)贏得一連串的勝利，只有波士頓塞爾提克隊的奧爾巴克可與之匹敵。在1964-75的12年間，他帶領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布魯因斯(Bruins)贏得10次NCAA的冠軍，其中包括七連勝。他在UCLA的全部記錄爲640場，負157場，也是唯一兩次(球員、教練各一次)登上籃球名人堂的人。

其他卓越的大學籃球教練有紐約市立大學的霍爾曼(Nat Holman)、長島大學的畢(Clair Bee)、堪薩斯大學的艾倫(Forrest Allen)、肯塔基大學的魯普(Adolph Rupp)、聖約翰大學(布魯克林)的拉波奇克(Joe Lapchick)、德保羅大學的梅耶(RayMeyer)、印第安納大學的奈特(Bobby Knight)、北卡羅萊納的麥奎爾(Frank Mc Guire)和史密斯(Dean Smith)、喬治城的湯普生(John Thompson)及維拉諾瓦大學的馬西米諾(Rollie Massimino)。這些顧問的調教與戰術，逐漸與大學融爲一體。

球員 明星球員是現代籃球的一大特色。爲德保羅大學和明尼亞帕里斯隊打球的麥肯，攻守俱佳，爲籃球賽中第一位有價值的長人(身高208公分)，一九四〇和五〇年代在職業籃賽中稱霸。

羅素(Bill Russell, 身高208公分)使舊金山大學成爲大學隊中的超強隊伍，並獲2次全國冠軍。他又以優異的防守技巧幫助波士頓塞爾提克隊締造NBA塞爾提克王朝。他的蓋火鍋阻攻、搶籃板及長傳快攻切入，使職業籃球打法爲之一新。

張伯倫(Wilt Chamberlain, 身高216公分)號稱得分機器，是世界上最偉大的球員之一。在費城歐佛布魯克高中(Overbrook)已是特殊人物，接著進入堪薩斯大學，2年後加盟哈林隊。1961-62年球季中，在對費城勇士隊的比賽中，創下單場獨得100分的紀錄，平均每場得50分。連續7個球季，他帶動了NBA的得分風氣。另一個球季，他領導了助攻風潮。

賈霸離開紐約市神學紀念學院後，在伍登所領導的UCLA布魯因斯隊擔任主將。他在UCLA三年的每場平均得分爲26.4，命中率達62.4%，使該隊獲得三次NCAA的冠軍。他的職業生涯始於1969-70年，到1985年他仍寶刀未老地領著洛杉磯湖人隊奪下NBA的冠軍。動作優雅的賈霸，以他完美的「天勾」，令防守球員望球興嘆，並打破所有一般球季和決賽的職業得分紀錄。

麥肯、羅塞爾、張伯倫和賈霸，是這個時期中，天賦異稟的個中高手，他們不但個人技巧突出，更重視團隊觀念。

柯西(Bob Cousy)在1950-63年爲波士頓塞爾提克隊效命。控球、傳球技術精湛，在NBA一連8個球季裏，都擔任助攻角色。他的演出證明一個事實：籃球並不只是得分而已。

羅伯森(Oscar Robertson)精於控球、得分和製造空檔在長人陣中照樣能隨心所欲的發揮。於NBA中六度擔任助攻角色，平均每場得分近26分。1960-73年每個球季均當選一流球員明星隊。

後衛魏斯特(Jerry West)和前鋒貝勒爾(Elgin Baylor)同樣曾被選爲職業賽年度最佳球員，同屬洛杉磯湖人隊，是NBA歷史上屬一屬二的得分雙塔。魏斯特控球一流，在任何時間、任何位置均能迅速掌握投籃契機，優雅地跳投得分。貝勒爾以他特技似的投籃、搶籃板和傳球技巧著名。

彼提特(Bob Petit)是位身高206公分的前鋒，兼有得分高、防守點的球員。於十一年的籃球生涯裏，得分超過2萬分，並兩度榮獲NBA最有價值球員(M.V.P)。

其他在職業籃球賽中表現突出者，計有波拉德(Jim Pollard)、夏耶思(Dolph Schayes)、利德(Willis Reed)、赫茲(Elvin Hayes)、布萊德雷(Bill Bradley)、哈夫里查克(John Havlicek)、法拉賽爾(Walt Frazier)、門羅(Earl Monroe)和拜瑞(Rick Barry)等……。

後代球員中有三位特別傑出，值得一提。厄文(Julius Erving)即我們所知的「J博士」，他精通跳躍、扣籃、推進和得分。柏德(Larry

Bird)在比賽中各方面成就最大,帶領波士頓塞爾提克隊長年征戰,連續數年被封爲NBA最有價值球員。「魔術」強生(Earvin Johnson)是比賽時最閃亮的一顆星:他結合慧黠的控球後衛和勇猛無敵的籃板前鋒爲一體,特長是摘下籃板後運球滿場飛和飛身上籃。

其他知名的尚有馬龍(Moses Malone)、金(Bernard King)、格文(George Gervin)、丹特利(Adrian Dantley)、麥海爾(Kevin Mchale)、湯瑪士(Isiah Thomas)和喬登(Michael Jordan),每一位都擅長得分、搶籃板和控球。

哈林世界漫遊隊 這是一個具有優異天分的運動團體。誠如隊名所象徵,它專門走訪世界表演籃球,是十足的籃球大使。成員全是黑人,這個"世界性"團體不屬任何聯盟,其表演結合了高超的球技與逗笑的小丑動作。世界漫遊隊是在1927年由薩波斯坦(Abe Saperstein)所創,行過百萬里路,巡迴過上百個國家。

籃球名人堂 奈史密斯籃球紀念榮譽殿堂於1968年在麻州的春田市正式啓用。舉凡職業、大學和美國運動聯盟的球員、教練、贊助者和官員,都有資格被列入。

女子籃球

第一屆女子籃球賽於1892年由奈史密斯創辦。二十世紀初葉,女子組籃球賽起了極大的變化。球場被分成三個區,球員被限定於指定區域內,並禁止抄球。但漸漸地女子籃球進行方式逐漸與男子籃球相同。

追溯到大約1925年時,高中籃球冠軍盃在美國大半地區進行。女子建教籃球隊在當時被批評爲太商業化,這使得它的受歡迎程度逐漸減低而沒落。一九三〇至五〇年代,高中女子籃球隊銳減;至一九六〇年代始重獲青睞。第一屆全國大學女籃錦標賽於1972年開打,在大肆招兵買馬和獎學金的鼓勵下,女子籃賽吸引了無數的資優選手,並在一九八〇年代時漸與男籃齊頭並進。1984年奧林匹克運動會,最佳大學女子球員組成美國隊,一舉獲得金牌。

1920-30年,女子組在工業聯盟中比賽,最有名的是步哈林隊後裔的紅頭女籃,1936年成軍,到1947年時,紅頭隊已在全國46州、約兩百萬的觀衆面前表演過。

雖然以上兩隊都曾在一九八〇年代試圖使自己被承認是職業女籃聯盟,但都無功而返,只得繼續維持業餘級的興盛。在職業球員中,梅耶絲(Anne Myers)與利勃曼(Nancy Lieberman)之優越技術,如同業餘球員米勒(Cheryl Miller)和伍達德(Lynette Woodard)一般。伍達德於1985年加入哈林世界漫遊隊,創了女子球員加入職業隊的先例。

國際比賽

一年之中的每一天在世界的某個角落都有球賽進行著,雖然球員的打球方式和特色都改變了,但基本上這個比賽的本質還是一樣。職業聯盟在各大洲運轉著,於波多黎各(Puerto Rico)球迷對籃球的興奮足以和他們對棒球的喜愛相比擬,在義大利人們對職業籃球的熱愛和對傳統足球的保留是相當的。

自一九二〇年代YMCA將籃球引進世界各國後,這項運動迅速擴展開來。1923年女籃錦標賽在蘇聯舉辦,1924年男籃錦標賽正式登場。1931年普及於中國。逾75個國家在二次大戰前推行籃球。

1936年籃球成爲奧林匹克運動會的要項;其他國際性比賽包括歐洲盃、遠東區奧林匹克運動會、南美洲冠軍盃、世界冠軍盃和泛美運動會等……。

國際規則包含圓椎形的罰球區和30秒鐘響聲,用來管理犯規次數、罰球及比賽最後幾分鐘的進行,有別於傳統美國籃賽。

美國將籃球帶進奧林匹克運動會,其男子隊只輸過一場球——即1972年敗於蘇聯手中,比數51比50這是一場很受爭議的比賽。女子隊於1984年洛杉磯奧運會裏,以壓制性的優勢奪下第一面金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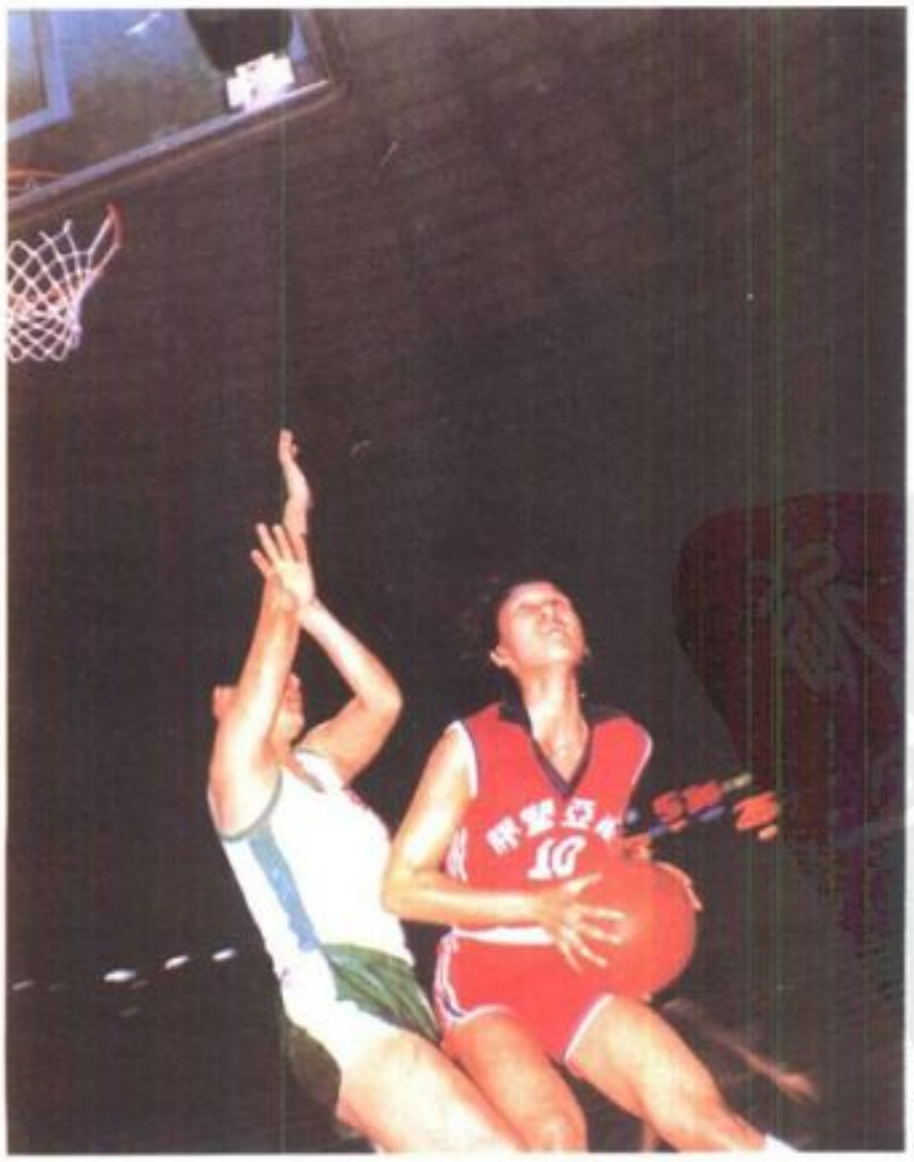

女子籃球於1892年創辦後,球賽進行方式逐漸與男子籃球相同。

辭彙

Assist 助攻——藉隊友一記傳球或給球,直接投籃得分。

Backboard 籃板——附有籃圈的木製或玻璃纖維製表面,被用來擦板投籃。

Backcourt 後場——遠離進攻籃的半場。後衛通常被稱爲後場球員。

Basket 籃框——過分用的鐵圈。

Bench 選手席——球隊休息區,與開賽的五位球員分開。

Blocking 阻擋——一種犯規,防守球員非法阻止進攻球員前進。

Center Jump 中場跳球——比賽開始前,雙方在中圈爭球,裁判於兩位跳球員之間將球上拋,比賽正式開始。

Charging 撞人——一種犯規,進攻球員撞上占合法位置的防守球員。

Dribble 運球——行進或跑步間,以單手控制球,使其持續彈上彈下。如果停止後再運球,應判違例——兩次運球。

Dunk 扣籃——跳起並在籃框上將球塞入籃圈(強力扣籃稱爲灌籃)。

Fast Break 快攻——趁對方不及回防所發動的快速進攻。

Field Goal 投籃得分——在場內(除罰球外)投球進籃得分。

Free Throw 罰球——無人防守下由罰球線投籃,進一球一分。用於懲罰對方犯規。

Free-Throw Lane 罰球區——在罰球線和端線之間,以兩條線將其聯結成寬12呎(大學賽)或18呎(職業賽)的區域。亦稱三秒區或禁區。

Free-Throw Line 罰球線——距籃框15呎的一條線,球員必須站在線後罰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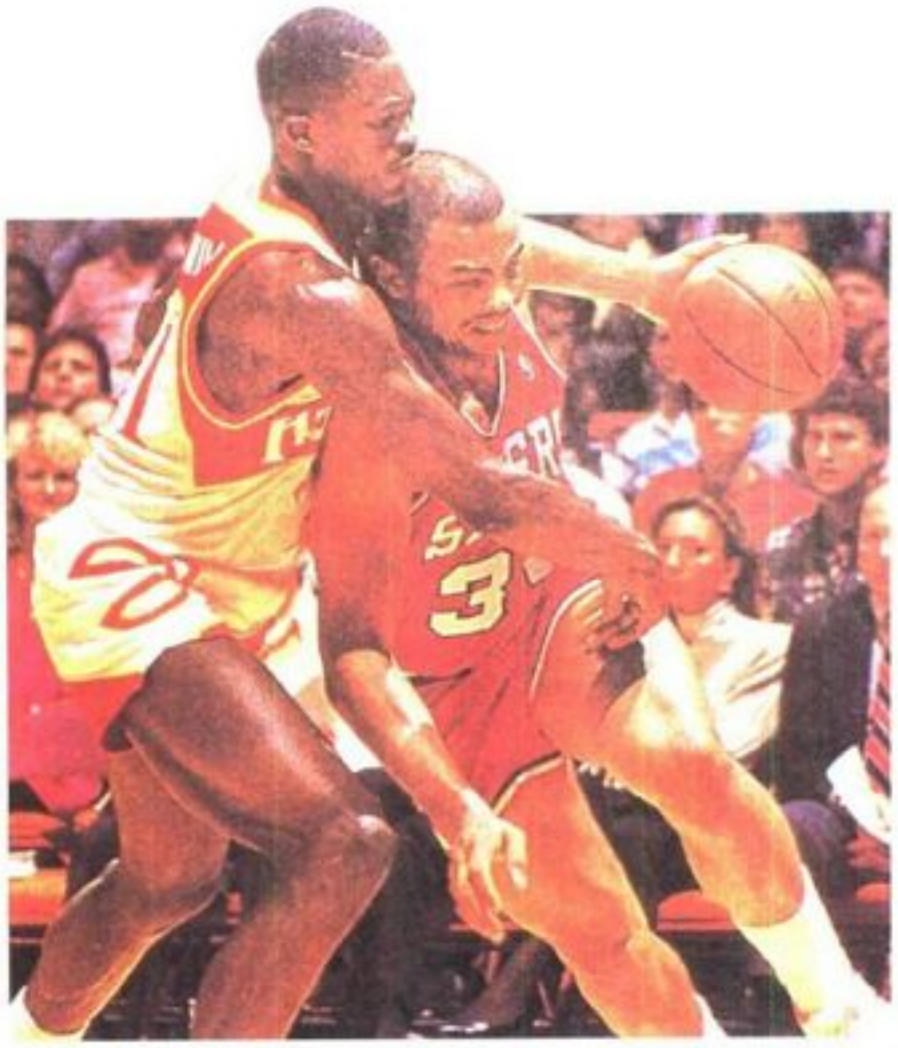

① 在激烈的球賽中，因行爲不當或違反技術規則，極容易造成犯規。
② 跳躍防守以阻擋進攻球員投籃。
③ 防守球員常以緊迫盯人方式，對進攻球員進行干擾性的緊密防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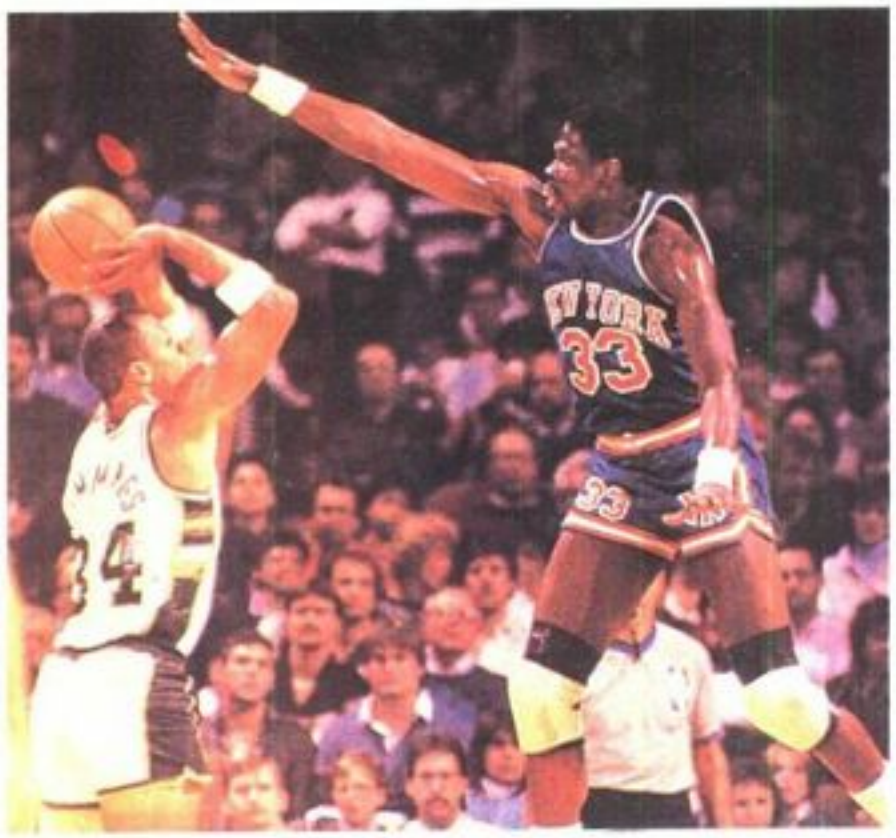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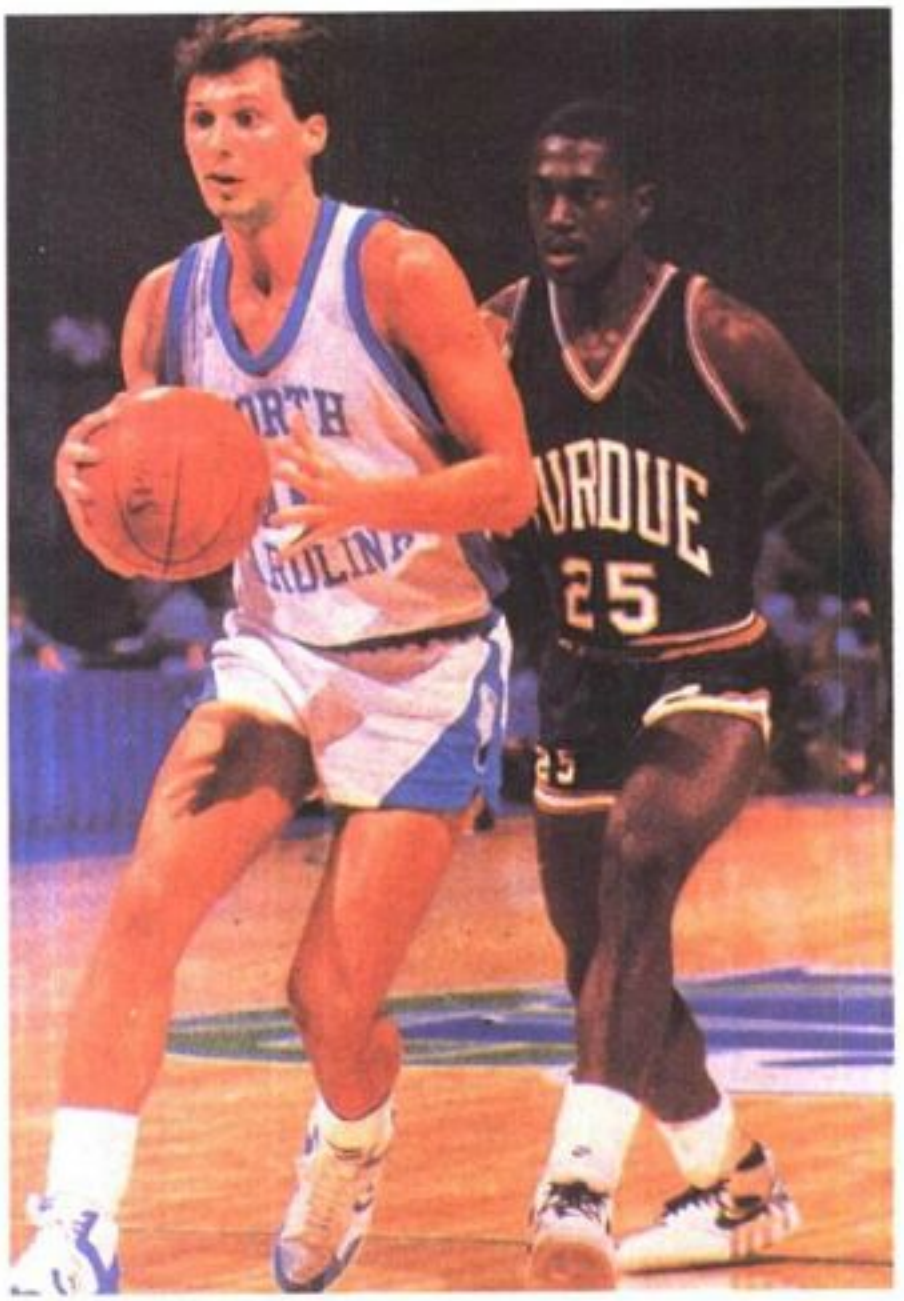

Frontcoun　**前場**——進攻籃的半場。

Give-and Go　**給就走**——球員將球傳給隊友後，立即切入籃下，接球上籃。

Goal Tending　**干擾投籃**——在籃框上非法干擾進球。

Hand-off　**遞球**——將球遞給隊友(而非傳球)。

Held Ball　**爭球**——雙方球員同時搶到球，造成跳球。

Hook Shot　**勾射**——球員背部側對籃框，以單手將球拋向籃圈。

Hoop　**籃圈**——1.架籃網的框 2.球籃或得分所在。

Jump Ball　**跳球**——裁判在雙方各一名球員中間將球上拋，比賽進行繼續。

Jump Shot　**跳投**——持球垂直跳起，在最高點將球投向籃框。

key　**罰球區**——籃框前方地板上的鑰狀地區，通常漆成對比色。

Lay-up　**切入上籃**——從籃板的一側切入，擦板上籃。

Man-to-Man Defense　**人盯人防守**——一種防守陣式，每個人分配一特定對方球員，進行全場緊迫防守。

Offensive Foul　**進攻犯規**——由進攻球員造成的犯規，通常不會判決罰球。

Palming　**翻球**——運球時非法以手掌持球，有帶球走的嫌疑。

Personal Foul　**侵入犯規**——各種身體接觸所引起的犯規。個人犯規達五次(職業賽爲六次)必須下場。

Pick　**掩護**——以合法方式突破或阻擋對方防守球員，供應投球空間。

Pick-and-Roll　**掩護轉身切入**——一種戰術，球員突然轉身向籃下移動，接受做掩護的隊友所傳來的球。

Pivot　**策應，旋轉**——在罰球區頂端或邊緣的位置。球員於此背對籃框，可轉身投籃或將球傳給經過他準備要上籃的隊友。

Post　**策應**——與Pivot同義。高策應表示距籃框較遠，而低策應則距籃框較近。

Press　**緊迫盯人**——一種防守陣式，防守球員對進攻球員進行干擾性的緊密防守。(「全場緊迫盯人」用於全場，「半場緊迫盯人」用於當球被帶過中線後。)

① 每位球員對切入上籃的結果虎視眈眈，爲下個動作做準備。
② 雙手灌籃是球場上的精彩鏡頭。
③ 球員在球賽進行中互撞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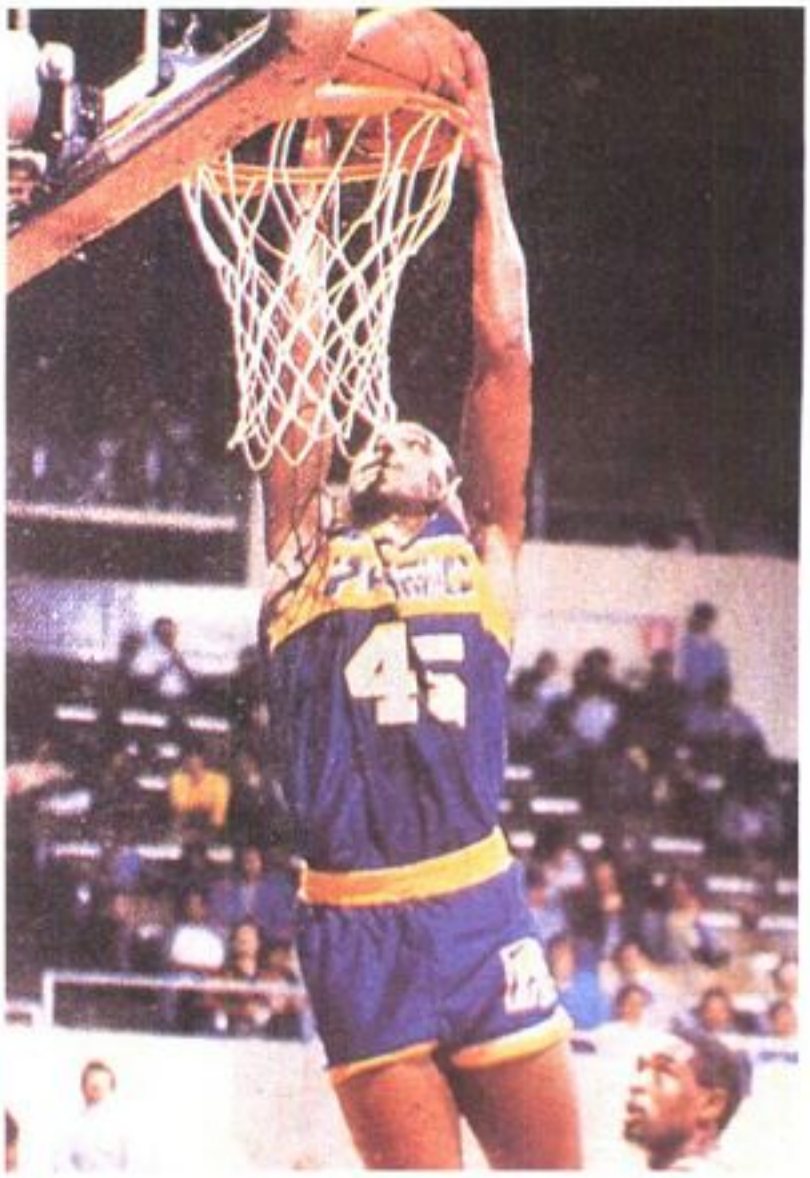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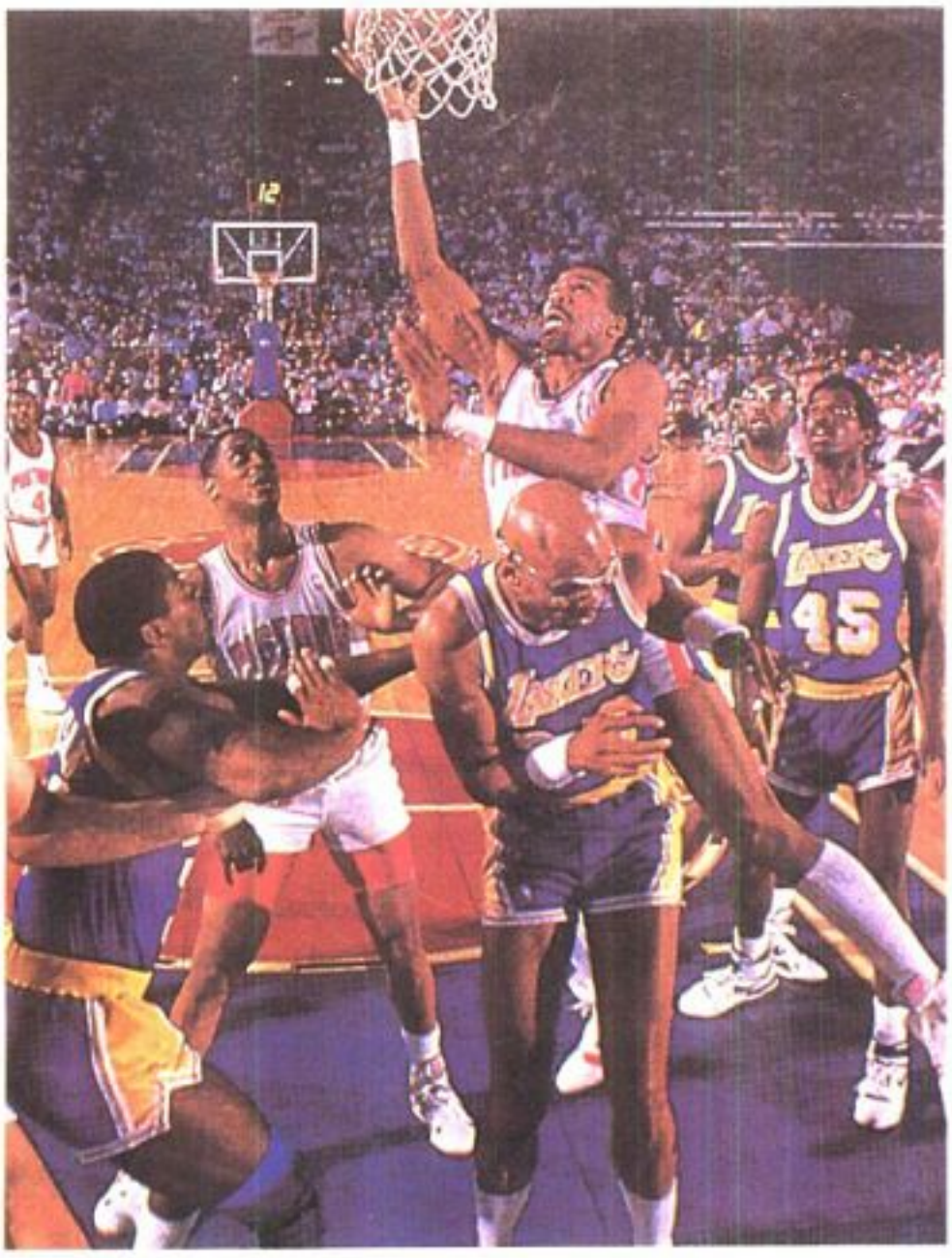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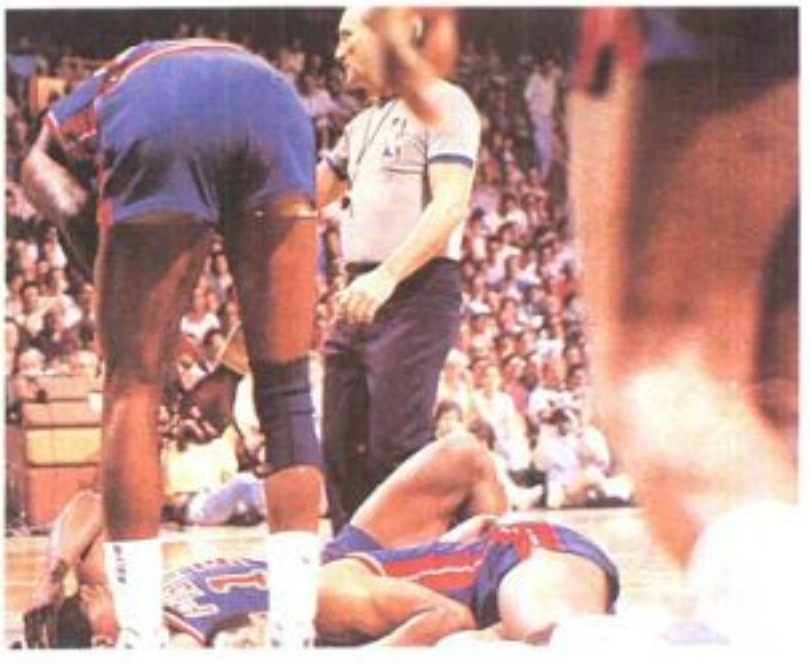

Rebound **籃板球**——從籃框或籃板上彈出的球，任何一隊在拿到球後繼續比賽。

Set Shot **原地投籃**——在固定位置投籃，通常離籃框較遠。

Slough **退回防守**——外圍的防守球員退回，幫助防守中間策應區或其他受威脅地帶。

Steal **抄球**——防守球員從對方球員手中將球奪過來，即攔截傳球。

Switch **變換防守**——一種防守技巧，從人盯人改成區域防守。

Technical Foul **技術犯規**——因行爲不當或違反技術規則造成的犯規。應處罰球並讓出控球權。

Ten-Second Rule **十秒鐘規則**——隊在獲得控球權後，必須在十秒內將球帶過中線。

Three-Pointer **三分球**——在球員投入兩分球的同時又被犯規，加罰一球中的，即成三分球。NBA職業籃賽中，在三分線外投進也是三分球。

Three-Second Rule **三秒鐘規則**——進攻球員在罰球區停留不得超過三秒鐘。

Tip-in **撥入**——將籃框上的反彈球撥入籃框。

Trailer **跟進者**——快攻時尾隨隊友之後的球員，以備他們無法出手時將球傳出。

Trap **包夾**——用兩位以上的防守球員包圍控球者，強迫失誤或抄球。

Traveling **走步**——違反運球規則移動球。

Turnover **失誤**——在未得分前失去控球權。

Twenty-Four-Second Rule **二十四秒鐘規則**——NBA職業賽中規定，獲得控球權後必須在24秒內出手投籃，國際業餘賽中規定30秒。

Violation **違例**——任何違例，算犯規，應處喪失控球權。

Zone **區域聯防**——一種防守陣式每個球員被分配防守一指定區域，而非特定對手。

Bibliography

Auerbach, Arnold "Red," *Basketball For the Player, the Fan, and the Coach*, rev. ed. (Pocket Bks. 1976).

Auerbach, Arnold "Red", *On and Off the Court* (Macmillan 1985).

Aathelm, Pete, *The City Game: Basketball from the Garden to the Playgrounds* (Penguin 1982).

Baker, William J., *Sports in the Western World* (Rowman and Littlefield 1982).

Barnes, Mildred J., *Women's Basketball*, 2d ed. (Allyn 1980).

Cousy, Robert J., and Power, Frank, Jr., *Basketball Concepts and Techniques* (Allyn 1970).

Hickok, Ralph, *New Encyclopedia of Sports* (McGraw 1977).

Lieberman, Nancy, and others, *Basketball My Way* (Scribner 1982).

Noverr, Douglas A., and Ziewacz, Lawrence E., *The Games They Played: Sports in American History* (Nelson-Hall 19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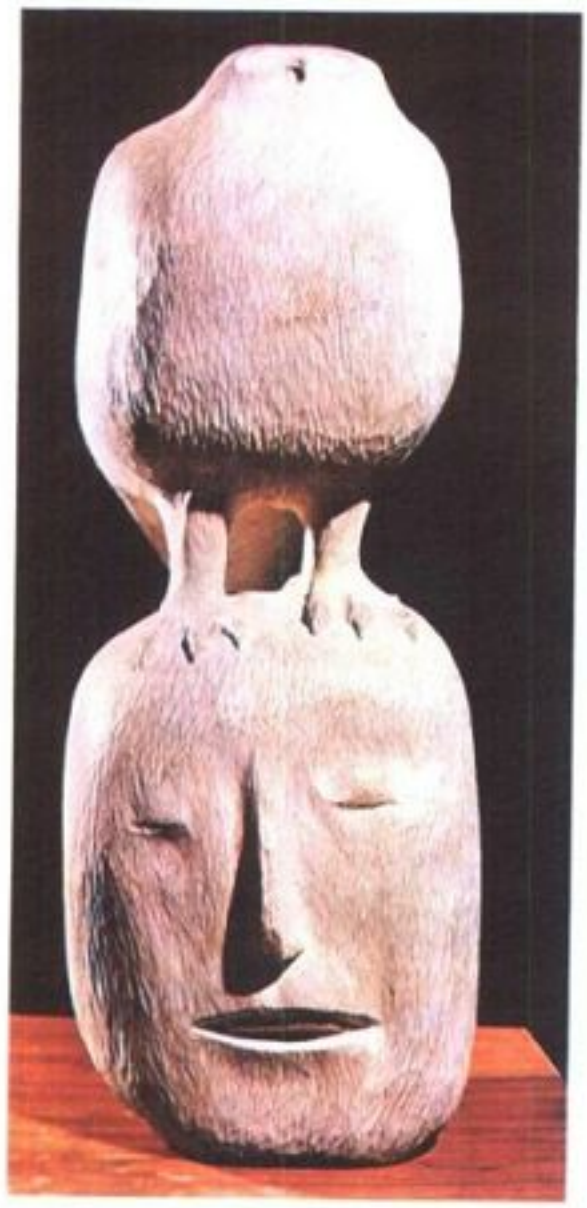

巴斯金的作品(座上男子與貓頭鷹)。

BASKIN, Leonard 巴斯金

西元 1922.4.15- 。美國雕刻家和平面藝術家。身處抽象表現主義盛行的年代，卻從未放棄人類貴居藝術中心主題的信念。曾言：「人的形態是全人類及個人的表徵，可涵蓋且表現一切。」作品展現人類的高貴、墮落與失望，具有一種神祕特質，特別是描繪鳥類及人鳥夾雜爲最。

生於新澤西州新伯倫瑞克。先後在紐約大學(1941)和耶魯大學(1941-43)攻讀藝術。二次大戰期間擔任海軍領航員。1949 年獲紐約市社會研究新學院文學士學位。之後遊學巴黎和佛羅倫斯兩年。1953 年任教史密斯學院，創立火焚谷出版社(Gehenna Press)，出版限量版本珍藏書。

初以平面藝術聞名，尤其是木刻畫和蝕刻版畫，1953 年獲古根漢獎(Guggenheim Fellowship)。1962 年爲拉提莫爾(Lattimore)的《伊里亞德》英譯本插畫尤其精采。1953 年首度在紐約市推出個展。1959 年在紐約現代藝術博物館展出「人類新意象」，包括雕刻品在內。雕刻作品包括《男人與一隻死鳥》(1954)、《桂冠詩人》(1955)、《偉大先人》(1956)、《座上男子與貓頭鷹》(1959)、《憂鬱男子》(1960)和《座上女子》(1961)。

BASLE 巴塞爾 參見BASEL.

BASOV, Nikolai Gennadiyevich巴索夫

西元 1922.12.14- 。蘇聯核子物理學家，協助建立邁射(maser，由激發性輻射產生之微波放大作用)的原理。生於弗洛奈士附近。二次大戰期間服役於蘇聯軍隊，戰後進入莫斯科物理工程學院就讀，1950 年畢業後進入莫斯科的列別捷夫物理研究所深造，1956 年獲得博士學位。

巴索夫的博士論文是有關邁射的理論和實驗的進一步探討。這方面的研究成果使他於 1964 年和列別捷夫物理研究所的同事普羅丘羅夫(A. M. Prochorov)及一位美籍科學家湯斯(C. H. Townes)，共同獲得諾貝爾物理獎。邁射是一種高度靈敏的共振裝置，比傳統的裝置更能忠實的處理電磁輻射。當電子朝原子核墜落時，原子便以特定頻率放出輻射能。邁射裝置即循此發揮功能。

巴索夫亦研究雷射，雷射是一種可以將光放大，形成極強光束的邁射裝置。邁射和雷射已被使用於射電天文學、雷達、衛星通訊及其他領域。巴索夫是蘇維埃科學院的準會員，1959 年獲列寧獎。他是共產黨員莫斯科物理工程學院教授及列別捷夫物理研究所的副所長。

BASQUES 巴斯克人

跨居法、西邊境，庇里牛斯山西麓與海交界的一個民族。巴斯克地區包括四個西班牙傳統省：比斯開、圭普茲科阿(Guipúzkoa)、阿拉巴、內瓦拉及法國巴斯克區三個省：拉布得、本那法拉、蘇拉。法國巴斯克區人口約二十萬；而西班牙巴斯克區人口約二百五十萬。巴斯克地區總面積約二萬平方公里。

起源與語言 由於起源不確定故被認爲是歐洲的神祕民族。史前史學家認爲巴斯克民族於西元前五千年即居住在庇里牛斯山的故居，較西元前二千年才入侵歐洲的印歐民族，更早定居於此。

巴斯克語最能表現巴斯克人特異性。語言學家區分該語言爲巴斯克語系的唯一代表。學者們一直要追索巴斯克語與其他語言的關係，但至今仍未成功。由血清學上的研究得知其不同於鄰近民族。在歐洲人之中，其血型分布是O型及Rh陰性的比例最高，而B型的比例最低。

土地與經濟 巴斯克地區地理環境多樣化，各具其經濟特性。幾世紀以來，從事漁撈、水手及出海行盜的巴斯克人皆以港口爲基地，如聖讓底魯士、帕薩黑士、拉莫壽及白米歐。一般認爲他們是歐洲最早從事商業捕鯨者，可能於十六世紀就在北美水域從事獵鯨，亦可能比哥倫布早發現美洲。乃哥倫布與麥哲倫的水手幕中的重要分子。

在潮濕及翠綠的海岸區被星羅棋布的小村落點綴著。每個小村落極少超過二千人，包括一個獨立的小核心提供重要服務(教堂、學校、少數商業)，與外圍各獨立或近乎自給從事農業及畜牧混合經營之農場。農場之經營是在同一輩中選出一人來繼承，以確保可歷代保有其祖先產業。但二十世紀，因海外移民，農業人口外流及新工業滲入，使農民生活方式失去經濟上的意義。現僅存 3%的人口務農。

該區山區是以另一種衰退中的生活方式——牧羊爲其特色。在傳統上，專業牧人依季節而遷徙，由沿海地區或南部空闊平原驅趕羊羣到高山避暑。該區南陲(阿拉巴及內瓦拉中南部)是乾燥平原，斜降至厄波羅河。此處的人居住在大城鎮，每日下鄉在小地產或大農莊上工作。然而逐日擴增的都市工業使此區的傳統生活蒙上陰影。事實上，西班牙的巴斯克省構成了伊比利半島上最大的重工業區之一。此區的經濟難限於嚴重反常，但個人平均所得最高，因此成爲伊比利半島落後地區最嚮往的移居地，此趨勢使他們成爲自己境內若干地區的少數民族。但據一項估計，僅有五分之一的人能講流利的巴斯克語。

簡史 直到十一、十二世紀巴斯克人才全部皈依基督教，成爲堅定的天主教徒。獻身教會者有：創立耶穌會的羅耀拉(St. Ignatius

位於西班牙境內巴斯克省的一個村落，標高1,500公尺，羣山連綿疊立，形勢險要。

of Loyola)、至東方傳教的塞維爾(St. Francis Xavier)與曾任墨西哥市第一任大主教的秀馬拉葛(Juan de Zumárraga)。

除十一世紀由山卓三世統治的短暫時期外,傳統的巴斯克地區從未在一個政局下被統一過,巴斯克聯盟分散在西班牙、法國,甚至英國的各勢力範圍中。就某一方面來說,他們有一共同的政治傳統,見於一系列的法律憲章中。該憲章幾乎完全保證每一巴斯克地區的政治自決。但受法國革命的影響,法國巴斯克區的大部分特權被廢止;而西班牙的巴斯克人在十九世紀兩次王位戰爭失敗後,受到同樣的命運。

受到二十世紀初民族分離主義者的恐怖活動,而使西班牙的巴斯克有下列的轉變。在西班牙的內戰上(1936-39),他們方重新獲得政治上的尊重及選舉上的優勢。戰場失敗後,領袖人物出亡,在佛朗哥獨裁幾乎四十年間,此民族運動轉入地下。

與穩健的巴斯克民族主義黨成對比的是,受挫的青年理想主義者所開創的自由黨,該黨正從事暴力運動以反抗西班牙當局。佛朗哥獨裁多年後的結果是西班牙巴斯克省(不包括內瓦拉)形成西班牙境內的一個巴斯克自治區,擁有該區的總統、國會、部長及警力,而在保留巴斯克的語言及文化上付出相當多的努力。

Bibliography

Bard, Rachel, *Navarra, the Durable Kingdom* (Univ. of Nev. Press 1982).
Clark, Robert P., *The Basque Insurgents* (Univ. of Wis. Press 1984).
Coverdale, John F., *The Basque Phase of Spain's First Carlist War* (Princeton Univ. Press 1984).
Douglas, William A., *Basque Americans: A Guide to Information Sources* (Gale Res. 1981).
Ott, Sandra, *The Circle of Mountains: A Basque Shepherding Community* (Oxford 1981).

BASRA 巴斯拉

伊拉克的主要海港及第三大都市,也是巴斯拉省會。臨沙塔阿拉伯河(Shatt al-Arab,由幼發拉底和底格里斯河交會形成),距波斯灣約 120 公里,巴格達東南 450 公里。氣候炎熱而潮濕。巴斯拉市也是巴格達鐵路南端終點站,藉沙塔阿拉伯河道連接波斯灣,巴斯拉出口大部分伊拉克產品。石油工業與椰棗的出口爲其收入大宗。石油經油管輸送至波斯灣的弗鎖,由油輪承載出口。椰棗栽培於市外的大棗園,巴斯拉位於肥沃農業區中部,盛產稻米、玉米、粟、大麥及小麥。

簡史 此市原由回教主烏默爾一世建於西元 638 年,離現市區 13 公里遠;今日的阿蘇貝爾村坐落在舊市址上。雖然鄰城巴格達使其黯然失色,但巴斯拉在阿拔斯王朝(750-1258)時是極其繁榮的商業文化中心。現址所建該市爲十三世紀幾乎被蒙古人所毀的遺址。

1508-34 年,該市爲波斯王伊斯梅爾(Ismail)所占;至十六世紀末,成爲鄂圖曼帝國版圖的一部分;十七世紀該市對葡萄牙、英國、荷蘭等商人開放,而恢復成爲商業重鎮。十八至十九世紀巴斯拉成爲伊拉克南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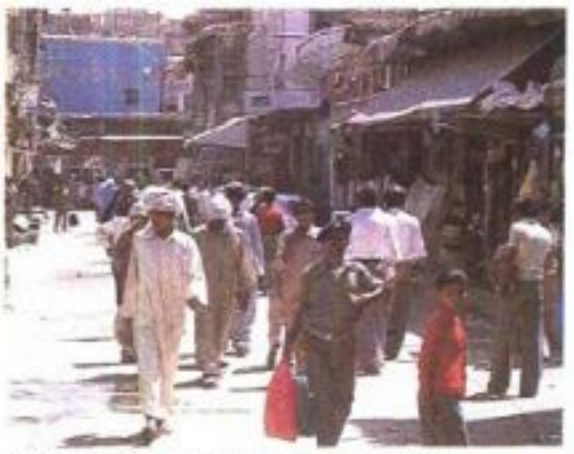

巴斯拉 爲古老的港都,商業交易繁榮。

的主要都市及其唯一港口,原城市保留到 1831 年的大瘟疫之後才開始慢慢地現代化。英國人於一次大戰時占領該市做爲補給基地,並大爲改善港務。在英國託管之下,歷經第一次世界大戰及其延後期(1920-32),該市益趨繁榮;二次大戰時,同盟國的補給線是經巴斯拉至蘇俄。人口 370,900(1970)。

BASS 鱸

北美洲具有棘鰭,產於淡水或海洋而可供食用及游釣魚類之統稱。其中至少包括六科十二種。

眞海鱸 俗稱爲鱸的種類大多屬鮨科(Serranidae)。以產於北美洲淡水或太平洋及大西洋岸原屬鮨科(現改屬鮨鱸科)的條紋狼鱸(*Roccus saxatilus*)最具代表性。是價格貴的食用及游釣魚類。

條紋狼鱸原產於北美洲東岸聖勞倫斯灣到弗羅里達州之間,在大西洋至少有三個族羣。最大的族羣在大西洋灣中部(北卡羅來納州到麻薩諸塞州),有 90%在流入乞沙比克灣的河中孵化而來;孵化後小魚迅速游入海中。兩歲時只有少部分在春天沿著大西洋岸遷徙至不同的地點,加上較老及遷徙性的大魚匯成大西洋沿岸各州季節性條紋狼鱸的來源。

秋天洄游始於 9 月或 10 月,然後回到新澤西州和北卡羅來納州過冬。此一族羣的條紋狼鱸大約 9～13.5 公斤,18 公斤重的亦不在少數,最大可達 45 公斤重,但最常見的是 1～4.5 公斤之間。聖勞倫斯灣的條紋狼鱸生長速率極慢。

海灘、防波堤、碼頭均可釣到鱸,或在海灣和大洋岸以小船捕獲。雖然以軟殼蟹、蛤、烏賊及蠕蟲等魚餌即可釣到,但一般人仍偏好轉輪線、金屬魚釣、人造假餌、如湯匙的金屬假餌、羽狀或毛狀的假餌。

其他鮨科鹹水種類包括美國大西洋岸常見的鋸鮨(*Centropristes striata*);太平洋岸的擬鮨(*Paralabrax clathratus*)、雲斑擬鮨(*P. nebulifer*)、斑帶擬鮨(*P. maculato-fasciatus*)。鮨科也有幾種產於淡水的,白狼鱸(*Morone chrysops*)爲其中之一,喜歡靜止的水,傾向於羣聚,分布在密士失必河上游水系、大湖集水區以及美國中東部,體重極少超過 1.3 公斤。在湖泊及河川中用活魚餌或人工假餌皆可釣到。另一淡水種是產於美國中東部的黃鱸(*Morone interrupta*),體型大小和白狼鱸差不多,體側有黑色直條紋,類似條紋狼鱸;但黃鱸的條紋中斷。該種魚肉質鮮嫩,爲烹調上品。

棘臀魚 鱸也包括棘臀魚科(Centrarchidae)一些成員。棘臀魚是產於北美洲的淡水魚。其中黑鱸(*Micropterus salmoides*)俗稱大嘴鱸或綠鱒。原分布於南加拿大(安大略及魁北克)、五大湖集水區、密士失必河谷到墨西哥東北部和弗羅里達州之間,往北沿海岸線到加州北部海岸平原。現已引進北美洲其他地區。分布在北區的黑鱸體重約 2.7 公斤以上,南區則有 4 公斤以上。喜溫暖、水草多、底部泥濘的湖泊、池塘,以及流速慢的河川;也常在逆流和緩流處出現。是一種普遍的游釣魚類,以活魚餌或人工假餌均可釣到;特別在傍晚或晚上放人工假餌在水面最有收穫。

另一種屬於鱸棘臀魚是道氏黑鱸(*Micropterus dolomieu*)。俗稱小口、黑背及銅綠背。原棲於明尼蘇達州和魁北克之間,以及尼皮岡河,往南至阿拉巴馬州及奧克拉荷馬州。已被引進北美洲其他地區及英國和歐洲。特徵在於它的大嘴,但不會超過眼睛後面;以及細小的鱗片(頰部有 14～18 排)。此外,體重很少超過 2.2 公斤。喜溫度低、底層寬廣具岩石及鵝卵石的湖泊與河川;亦棲於溪流中,但有生長受阻的現象。道氏黑鱸常羣聚在淺灘捕食小龍蝦及其他底棲性無脊椎動物。可用各種活魚餌及人工假餌釣取。斑點黑鱸(*Micropterus punctulatus*)又稱肯塔基鱸及鈍頭鱸(*Ambloplites rupestris*),亦屬棘臀魚科。

其他 雖然鮨科及棘臀魚科已包含大部分的鱸,但其他科中也有的被稱爲鱸,如石首魚科(Sciaenidae)、鮋科(Scorpaenidae)及蠍魚科(Scorpidae)。

眞海鱸

BASS 貝斯

音樂名詞,具有多種意義,源自義大利文 basso,意爲低沈。

1.代表男低音,音域一般從中央C上之E或F到中央C下二八度的E。

2.代表樂曲中最低音的部分。十八至十九世紀初,數字低音是一種記譜法,低音音符以及其下方代表和弦,音程的數字即是樂曲的伴奏。

3.一種樂器，是提琴類樂器中最大、最低音者，也稱作低音提琴。其他類樂器音域最低者亦冠以貝斯之名，如低音豎笛。

BASS ISLANDS　鱸魚羣島

位於美國五大湖伊利湖西部，距離克利夫蘭西方 89 公里，屬於俄亥俄州渥太華郡的一部分，因其水域四周有豐富的鱸魚而得名。羣島包括了北鱸魚島、中鱸魚島及南鱸魚島，其中以南鱸魚島最大，約 5.5 公里長。這裏是著名的避暑勝地，島上以栽種葡萄及釀酒聞名。北鱸魚島上的聖喬治島，中鱸魚島上的中巴斯，及南鱸魚島上的普廷貝爲羣島上主要的村莊。

1812 年展開的伊利湖戰役於 1813 年 9 月 10 日在普廷貝交戰。佩里海軍代將(Oliver Hazard Perry)在此役中擊敗了英國艦隊，致使伊利湖歸美國人所有，並予以美國侵占加拿大的機會。佩里紀念碑高 107 公尺，坐落於普廷貝附近村莊的港灣。這座紀念碑建於 1913 年伊利湖戰役百年紀念時。

BASS ROCK　巴斯礁

蘇格蘭東南部福斯灣口的一個陷阱岩石的島嶼，距北伯立克東北 6.4 公里。這個圓形的島嶼，周長約 1.5 公里，高度則爲 500 公尺。除了東南方有一處傾斜的坡度可攀爬之外，全島無法接近。成羣的海鳥，尤其塘鵝，在島上築巢。1902 年，於此島最高處興建燈塔。在燈塔的另一邊，有一座禮拜堂的廢墟，這裏曾經是聖・鮑爾累德(St. Baldred)隱士隱居之處。另外在最高處亦建有一座堡壘，但目前僅存遺蹟。

在過去某段時期，這個島是屬勞德家族(Lauder)所有，其領主稱之爲「巴斯的勞德」。1671 年，英國政府買下此島，將之改建成國家監獄。其後，與英王威廉三世對抗的一夥極端激進派人士亦曾避難於島上，但最後因糧食缺乏而被迫投降。

BASS STRAIT　巴斯海峽

澳洲本土的維多利亞海岸及塔斯馬尼亞島之間的主要淺水水域。西瀕印度洋，東鄰太平洋的塔斯曼海。巴斯海峽長約 322 公里，寬 129～241 公里，平均深度爲 70 公尺。包括了王島、亨特羣島以及孚諾羣島。巴斯海斯以英國航海家巴斯(George Bass)之名命名，於 1798 年爲巴斯所發現。

BASS VIOL　低音維奧爾

一種弦樂器，通常稱爲古大提琴，意爲「放在腿上拉的大提琴」，不過用以稱呼所有的維奧爾琴較爲正確。低音維奧爾於十六、十七世紀時廣泛使用，主要用於獨奏。其大小和大提琴相仿，但頸部較長，從弦枕到琴馬約 76 公分。通常有六弦，不過一些歐陸的形制有七弦。握弓方式如低音提琴一樣是下手式。現今該詞常被誤指爲低音提琴。

BASSANIO　巴參尼歐

英國劇作家莎士比亞《威尼斯商人》一劇中的人物。爲富有的女繼承人鮑西婭的情人。爲了贏得鮑西婭的允婚，巴參尼歐必須分別從金、銀、鉛三個珠寶盒中選出一盒，鮑西婭以前的求婚者均昧於財富選擇金盒或銀盒，唯獨巴參尼歐不尚虛榮選擇了鉛盒，而獲得鮑西婭的芳心，終締良緣。

BASSANO　巴薩諾

十六世紀義大利畫家家族，屬於威尼斯畫派，是平庸的地方畫家龐特(Francesco da Ponte)的後裔，龐特約於 1500-40 年間活躍於巴薩諾地方。

雅克伯・龐特(Jacopo da Ponte, 1517?-92)　亦稱爲巴薩諾，爲弗蘭切斯科(Francesco)的兒子，是該家族的傑出畫家，也是十六世紀威尼斯派的大畫家，生於巴薩諾。曾與提香(Titian)的徒弟比塔提(Bonifazio di Pitati)在威尼斯隨提香習藝。雖然雅克伯的作品顯示出受提香、帕米加尼諾(Parmigianino)及丁托列托(Tintoretto)的影響，他們展現出獨具的原創力而發展出有個人風格，色彩豐富而頗具矯飾畫派風味。他是首批風俗畫家之一，喜歡選擇可以表現動物、農舍及自然風景的宗教性題材作畫，而終於發展出完全世俗性的風俗畫作品，例如《鄉村景色》(*Rural Scene*，約 1565-70)。

雅克伯的諸多重要作品有《基督受難圖》(1561-63.)、《牧羊人的朝拜》(1568)、《博士來拜》、《向牧羊人報喜》、《聖靈降臨》及《阿克提翁及仙女們》。

雅克伯一生斷續在巴薩諾工作，1592 年 2 月 13 日在當地逝世，曾在威尼斯設有工作室，由其三個兒子任助手。

弗蘭切斯科(Francesco Bassano, 1549-1592)　爲雅克伯的長子，協助其父創作諸多畫作，並於 1578 年後主持威尼斯的工作室。他所畫布局繁複之大幅作品，在生前廣受歡迎，但如今被認爲與乃父風格過於肖似。主要作品有《聖凱瑟琳殉難記》、《割禮日》(1577)及《施洗約翰的宣教》。於 1592 年自殺身亡。

雷安德羅(Leandro Bassano, 1557-1623)　在其兄歿後接掌工作室，雖然他的肖像畫結合了北歐藝術的寫實風格，但作品構思大多沿自父親與其兄的模式，其像畫結合了北歐藝術的寫實風格。如《雕刻者》及《男孩和家庭教師》。

傑拉莫(Gerolamo Bassano, 1566-1621)　1581 年後曾協助其兄主持工作室，作品與父親的風格肖似，其筆觸瀟灑自由是最大特徵。主要作品有在巴薩諾聖喬凡尼浸信教堂的《聖母、聖嬰與聖徒》。

BASSANO DEL GRAPPA　巴薩諾-德爾格拉

義大利威欽察省的一個市鎮，距離威尼斯西北 60 公里，位於格拉帕山山坡下的不倫特河左岸。巴薩諾市容優美，有狹窄的拱廊街道、髹以彩漆的古代房屋及別緻精巧的鄉間別墅。在一首義大利戰爭歌曲中，稱頌了築於不倫特河上一座飾以木柱廊的有蓋橋樑。這座橋樑修築於 1209 年，時遭洪水、戰爭破壞，而屢次重建均依照原本的設計修復。市立博物館內有龐特家族的繪畫，一般人稱他們的畫派爲巴薩諾派，以向其出生地致敬。其他名勝尚有聖弗朗西斯科的哥德式教堂，及一座十世紀的大教堂。

十六世紀義大利威尼斯派大畫家雅克伯的重要作品之一《牧羊人的朝拜》。

不倫特河左岸的巴薩諾-德蒯格拉。

巴薩諾長期受制於米蘭、帕度亞及威洛納等貴族。1402-1797 年間該市則納入威尼斯共和國的治下，在這一時期，毛織業及絲織業相當興盛，而且商業繁榮。1796 年拿破崙在巴薩諾附近打敗奧地利軍隊。格拉帕山是一次大戰的浴血戰場，而在二次大戰中，該市再遭炸彈的襲擊。人口 31,000(1970)。

BASSE-TERRE 巴斯特爾

法國在西印度羣島的海外行政區，爲哥德洛普(Guadeloupe)的首府。該城是巴斯特爾島西南海岸的海港。島上有一座火山大蘇夫里維(Grande Soufriére)，高 1,484 公尺。由於巴斯特爾港口停泊處沒有屏障保護，時遭大浪沖擊，所以大部分哥德洛普的對外貿易，均賴鄰近格朗德特爾上的港口皮爾特角城。巴斯特爾於 1643 年起開發建設。

BASSEIN 勃生

緬甸一城市名，爲緬甸區與伊洛瓦底區的首府。位於伊洛瓦底江的支流勃生河東岸，距離仰光西方 145 公里。該城附近爲稻米種植區，因而成爲稻米集散地，藉勃生河輸運出口。勃生河河道寬廣，航行海洋的輪船亦通行無礙。有鐵路與仰光相接。人口 77,905 (1953)。

BASSEIN 伯塞恩

印度馬哈拉施特拉邦(Maharashtra)濱臨阿拉伯海的一個港口。位於孟買北方 40 公里。1536 年時，葡萄牙人奪此港口，發展成擁有六萬居民的富裕城市。馬拉松人於 1739 年取得伯塞恩，但此後戰火不斷，使之漸趨落後貧困。1802 年於此簽署馬拉松 英國條約。人口 22,598(1961)。

BASSELINO, Olivier 巴斯蘭

約西元 1350-1419。法國歌曲作家，姓氏亦寫作Bachelin。生於諾曼第的維赫，是「維赫山谷社」的一員，這是一個該區詩人的集社，好作飲酒歌、情歌，一般稱他們的作品爲「維赫谷詩歌」(vaux de vire)，這個字可能就是「諷刺民歌」(vaudeville)一字的來源。

十七世紀一本維赫谷詩歌選集一度被冠以巴斯蘭之名，現在據傳作者是十六世紀維赫區的律師勒烏(Jean le Houx)。十五世紀時諾曼第有一首輓歌，哀悼巴斯蘭死於法國與英王亨利五世的戰爭中。

BASSERMANN, Albert 巴塞爾曼

西元 1867.9.7-1952.5.15。德國演員，是德國對易卜生劇作最傑出的詮釋者之一。生於曼汗，十九歲時在該地首次登台演戲。1899 年加入布拉姆(Otto Brahm)的自由舞台劇團，演出劇作家易卜生、史特林堡和席勒等的作品很有成就。後來在柏林德意志劇場和賴恩哈特(Max Reinhardt)合作。

納粹得勢時他離開德國。多半住在好萊塢，在許多電影中演出重要的角色，包括《艾利克博士的魔彈》(1940)、《外國記者》(1940)及《月亮和六便士》(1942)，也曾在英國片《紅鞋子》(1948)中演出。1944 年，在百老匯首次演出英語舞台劇《被侵占的天堂》。二次大戰後回到歐洲。逝於瑞士蘇黎世。

BASSET HOUND 巴西特獵犬

又稱短脚獵狗，肩高 27～38 公分，體長而笨重、腿短、爪粗大。頭大、鼻長、耳下垂且長而柔軟。毛平滑細密具光澤，通常是黑色、白色或黃褐色。體重 11～20 公斤。可由頭部和眼睛的大小、形狀區分不同類型。

此犬可能起源於法國，爲溫馴而忠實的犬種。追蹤力準且冷靜，嗅覺靈敏，適於獵捕狐狸、野兎和松雞，以前肢膝蓋彎曲的類型尤其受美國喜愛，是一種常見的寵物。

BASSETERRE 巴斯特爾

加勒比海東部聖啓斯島上的主要城鎮，位於聖啓斯島西南沿海，距波多黎各東方 603 公里。爲貨物運往鄰近島嶼的分配站。人口 14,725(1980)。

BASSETT, John Spencer 巴西特

西元 1867.9.10-1928.1.27。美國歷史學家及編輯。生於北卡羅來納州的塔博羅。1888 年畢業於三一學院(今杜克大學)。1894 年獲得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博士學位以前，即已在此任教。其後返回三一學院擔任教授，並著書立說成爲南方最傑出的史學家之一。他策動蒐集南方的史料，並主編《南大西洋季刊》。1906 年接受史密斯學院的聘任。

他被視爲南方的史學家，著述極豐，包括《維吉尼亞州維斯托佛威廉・拜爾德上校文集》(1901)。而列入美國國家叢書中的《1789-1801 年聯邦主義的體系》(1906)一書，使他聞名全國。此後又撰寫《安德魯・傑克遜傳》(1911)。接著又編纂六册的《安德魯・傑克遜書信集》(1926-35)。1928 年逝於首都華盛頓。

BASSETT, Richard 巴西特

西元 1745.4.2-1815.9.15。美國官員暨憲法簽署人。生於馬里蘭州西塞西爾郡，但其一生大部分在德拉瓦州度過。美國獨立戰爭時，他擔任多佛輕騎兵隊的隊長。1776-86 年間，曾服務於德拉瓦州參衆兩院，並爲州憲制憲委員會委員。他是聯邦制憲會議的代表，在德拉瓦州批准美國聯邦憲法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1789-93 年擔任聯邦參議員，隨後六年出任州民事訴訟法庭的審判長。1799-1801 年出任德拉瓦州州長期間，亞當斯總統任命其爲聯邦巡迴法院法官。他是一個極有才華和辦事效率的公務員，也是一個熱心的美以美教徒；美國第一位美以美主教派教會主教阿斯伯里(Francis Asbury)是其畢生的摯友。逝世於馬里蘭州波希米亞莊園。

BASSOMPIERRE, François de 巴松皮埃爾

西元 1579.4.12-1646.10.12。法國軍事領袖，十七世紀初涉及一項宮廷密謀。他是生於洛林的一位貴族，曾爲亨利四世多次效命疆場，在 1621-22 年間的胡格諾(Huguenot)叛亂中功績卓著，因而被任爲法國元帥。1628 年圍攻洛瑟爾(La Rochelle)一地，其後擔任各項外交任務，成績平平。

1630 年涉及一項推翻黎塞留(Richelieu)的行動，沒有成功，因而被捕，1631-43 年均在巴士底獄度過，直到黎塞留去世始被釋放。逝於普羅方(Provins)。其回憶錄是研究當時歷史的珍貴史料。

BASSOON 巴松管

又稱低音管，是現代管弦樂團中主要的低音木管樂器，也稱fagott。吹奏快速、斷音樂句時，帶有喜劇效果，有"樂團小丑"之稱。貝多芬於其第六號交響曲《田園》中，就利用低音管描寫一酒醉鄉村音樂家的搖晃醉態。

早期低音管的構造是兩支併連的笛管，有一共用的木製軸心，孔開於軸心上，於十六世

巴松管　有"樂團小丑"之稱。

紀在義大利發展而成，旋即普受歡迎，於十七世紀成爲第一個納入管弦樂團的木管樂器。現今的構造乃於 1750–1850 年間在法國發展而成。

現代低音管約 2.5 公尺長，雙管，呈圓錐形，吹口以直角伸出器身，有 22 個鍵，以及一些震音鍵，音域廣達三個八度以上，從中央C以下之第三個降B到中央C以上第二個降E。倍低音管是低音管的變體，音域再往下低一個八度。

BASSWOOD　椴樹

遍布北半球溫帶地區，南至南美洲的墨西哥，遠至亞洲的中國中部。又稱菩提樹。適於觀賞，葉片呈心形，有尖銳的鋸齒；花小，淡白色，叢生下垂，有芳香，可取花蜜。果實圓形，木質、乾燥。材質軟，顏色淡，多用於室內裝潢及木雕。內層樹皮韌性強，可製墊子和繩索。

椴樹爲椴屬，包含 25 個品種及許多雜交種。三種美國最常見的是美洲椴樹(*T. americana*)、椴樹(*T. neglecta*)以及異葉椴樹(*T. heterophylla*)。另外，毛葉椴樹(*T. tomentosa*)生長在東歐及小亞細亞，對蜂類具有毒性。

椴樹的花　花小而白，散發淡淡芳香。

BAST　巴斯特

埃及神話中掌管生命及豐收的女神。在布巴斯提斯城(Bubastis)有崇高的地位，一如賽斯城(Saïs)的尼特。古時，每年有近百萬埃及人前往其神殿膜拜。其貌通常是一手拿著叉鈴，另一隻手持護盾，手臂上則挽著一只籃子。當以貓頭形象出現時，常稱爲帕詩特(Pasht)。

BAST　韌皮部

指大多數植物形成層外圍有一層薄組織中的纖維。也稱慣樹韌皮，通常指一些灌木與喬木的內層樹皮。在植物學文獻上此名詞已棄而不用，因其缺乏正確定義，現以韌皮部周細胞及皮層來取代。

具許多不同的形狀、長短、密度、硬度與強度。有些纖維質地柔軟可彎曲(如亞麻纖維)，而大麻纖維則較堅硬。在中國與玻里尼西亞，人們將其做成衣服，古代也將其做成寫字用紙。

BASTARD　私生子

不具合法身分，即無婚姻關係下所生的孩子。婚前懷孕而在婚後出生，以及婚姻期間懷孕但因離婚、死亡或因婚姻關係終止後出生的，仍爲婚生子女。雖在合法婚姻關係時懷孕、出生，而母親的丈夫非孩子的親生父親時，亦爲私生子。除少數丈夫身在海外的例子，英國早期普通法從未定已婚婦女的孩子爲私生子。雖然現在已有司法裁判來修正這項原則，法律上仍偏頗其爲合法婚生子。依現代法律當事人得提出丈夫性無能，懷孕開始發生時丈夫不在，或丈夫雖在卻顯然未有進行性行爲之事實以推翻婚生子女之推定。

不同於英國早期普通法，現代法規是：在某些情況下，私生子的身分可透過「準正」程序變成合法身分。在許多州中，不具法律效力之婚姻而出生的小孩可藉此取得合法身分，亦可由父母親後來結婚或父親認養而獲合法身分。一般而言，私生子身分合法化主要是給予與合法婚生孩子相同的權利義務。

除非法令另有規定，否則母親具私生子的監護權且須負贍養照顧責任，父親對於孩子的照顧監護權利則次於母親而優於其他人，如母親的親戚等。母親的權利可因拋棄孩子或不當行爲而喪失。若私生子監護權的歸屬有爭議，則由法庭視孩子的利益與幸福而非依照當事人的權利作裁決；當事人的道德標準和經濟能力，及孩子的喜好等也是作爲衡量的因素

雖然在普通法上父親無扶養責任，但仍可藉立法規定或是透過準正領養，契約承擔的方式負其義務。現在許多司法管轄區內已有明文規定可依法強迫私生子的父親負扶養之責，這類訴訟通常因母親向法院提起民事書狀而開始。多數州認爲扶養之訴在本質上有民事的，因爲它的目的在於建立父職以及確保兒童獲得扶養；少數地區則將此訴訟視爲刑事案件；其原因概以爲法規中亦有對生父懲罰之條文。私生子供養之金額則由法庭依其職權決定之。通常以被告經濟狀況以及當事人的社會、經濟地位衡量孩子的需要等爲考慮因素。

依早期普通法，私生子無繼承權，不能從姓，而其自身除了直系親屬外，概不得他人爲其繼承人。這些法律上的消極限制大體已爲後來之立法廢除，現在大部分州裏的私生子已享有少許財產繼承權，並且得依捐贈者生前意願接受贈與。

BASTIA　巴斯提亞

法屬科西嘉島的主要城市，位於科西嘉的東北海岸，距首都阿雅丘(Ajaccio)東北約 105 公里。其東北 129 公里外，隔著第勒尼安海(Tyrrhenian Sea)與義大利港口來亨(Leghorn，又稱爲利佛諾Livorno)相望。

巴斯提亞是科西嘉人口最稠密的城市及商業貿易中心，酒類、軟木、香煙、餐具和石南根煙斗等爲其出口大宗。附近水域出產鯨類魚及珊瑚。該城沿港灣而建，並環繞山坡發展，都市有強烈的義大利風格。該城南部沿舊海港的城區爲較古老的市區，風景如畫，有一座十六、十七世紀城堡，且附近有一座十四世紀熱那亞稜堡(Genoese bastion)的遺蹟，稜堡的城牆及高塔仍然矗立著。新的城區及港口則建於舊城北部。

巴斯提亞在 1380 年前爲一貧困的小漁村，後來熱那亞人在此建構防禦工事，始逐漸發展。此地原稱爲bastiglia，即義大利文 "稜堡" 之意。此原爲熱那亞總督的宅邸，後來其政治地位日益提高，商業隨之發展，十七世紀爲該城最繁榮的時期。1764 年法國將軍馬伯夫(Marbeuf)占領此島，此後即一直爲法國所有。人口 49,929(1962)。

BASTIAN, Adolf　巴斯蒂安

西元 1826.6.26–1905.2.3。德國人類學家、現代民族學的創始者，亦爲足跡遍及全世界的旅行家及多產作家，提出所有民族不論其各自文化，都有相同的心靈氣質。即不同民族之文化特質、信仰、民俗與神話，本質皆相同，但因地理環境殊異而有形式上的不同。

生於德國不來梅，1850 年獲布拉格大學醫學士後，以船醫身分環遊世界，收集資料支持其「心理一致性」理論。繼爲民族學教授，並負責柏林大學民族博物館。另爲柏林人類學會《民族學刊》的創辦者與編輯。逝於西班牙千里達。

BASTIAT, Frédéric　巴師夏

西元 1801.6.29–1850.12.24。法國經濟學家及社會哲學家，鼓吹自由貿易並攻擊社會主義。生於法國馬格蘭(Mugron)。在貝雲(Bayonne)叔叔的會計室工作後，又從事農場工作及任職保安官。1844 年，巴師夏因發表反對保護主義文章而聲名大噪。他寫了一

些引起強烈爭議的經濟刊物，成爲世界知名的經濟學家。作品包括系列的《經濟詭辯》及小冊子《權利請願書》。

1846 年，巴師夏協助在波爾多(Bordeaux)成立第一個法國自由貿易協會。1848 及 1849 年改革期間，任制憲及立法會議的代表，出版小冊子反對社會主義。1850 年出版《政治經濟的和諧》，主張政治以經濟爲前提，若順其發展則有助於全民利益。逝於羅馬。

BASTIEN-LEPAGE，Jules 巴斯蒂昂-勒帕熱

西元 1848.11.1-1884.12.10。法國畫家。寫生畫廣受當代英、法藝術家模仿。生於達姆維勒斯(Damvillers)。1867 年遷居巴黎，在美術學院隨卡巴尼爾(Alexandre Cabanel)習畫。初以 1874 年展出的印象派畫作《春之頌》受人矚目。逝於巴黎。最重要作品爲《製乾草者》(1878)與《凝神傾聽的聖女貞德》(1880)，因此建立戶外畫家的聲名。亦以肖像畫著稱，如《貝因哈特》(1879)與《威爾斯王子》(1880)。

BASTILLE 巴士底獄

巴黎東方一座國家監獄及防衛要塞。英法百年戰爭期間，法王查理五世原爲抵禦英軍、保護皇宮而建。西元 1789 年 7 月 14 日，巴士底獄被攻占，象徵法國由國會革命轉爲平民革命。字首小寫的「巴士底」，原指建於城鎮入口的軍械庫或要塞建築。

1370 年，巴士底在歐伯特(Hugues Aubriot)的指揮監督下開始建造。此巨大的長方形建築，是由 8 個高達 23 公尺的巨塔組成，並連結一些相同高度的城牆，城堡外還有一道寬大的護城河。直到十七世紀中葉，巴士底仍只有軍事用途。1652 年，投石黨運動(參見FRONDE)時期，綽號大小姐的蒙龐西耶公爵夫人就曾使用巴士底的大砲，以掩護由巴黎撤退的孔代親王(de Condé)。

一六二〇年代，樞機主教李希留(Cardinal Richelieu)任職開始，這個城堡也被當作國家監獄使用。該獄許多被囚禁的犯人，是因「密札」拘提，不經過審判，而加以無限期的監禁；所謂密札乃指由國王簽署與政府部長副署的法律命令。經由謠傳和評論時事的小冊子，使大衆都把巴士底獄當作囚禁國家罪犯的監獄。大仲馬的《鐵面人》，就是一個關於巴士底獄監禁的聞名故事。

當時巴士底獄也用來拘禁一些妨礙貴族家庭或政要的人物。到了 1784 年，密札的使用已經削減，同時，也有人建議毀掉此過時城堡。後來的幾年裏，密札使用僅針對一些嚴重犯罪者，而且監禁期只限兩、三年。作家伏爾泰就是巴士底獄中著名的囚犯之一。

1784 年以後，雖然巴士底獄的囚犯人數遞減，但是它仍然使人聯想到專制統治。1789 年 7 月 14 日，法國革命初期的騷動中，一羣暴民包圍巴士底獄，要求擁有少數守備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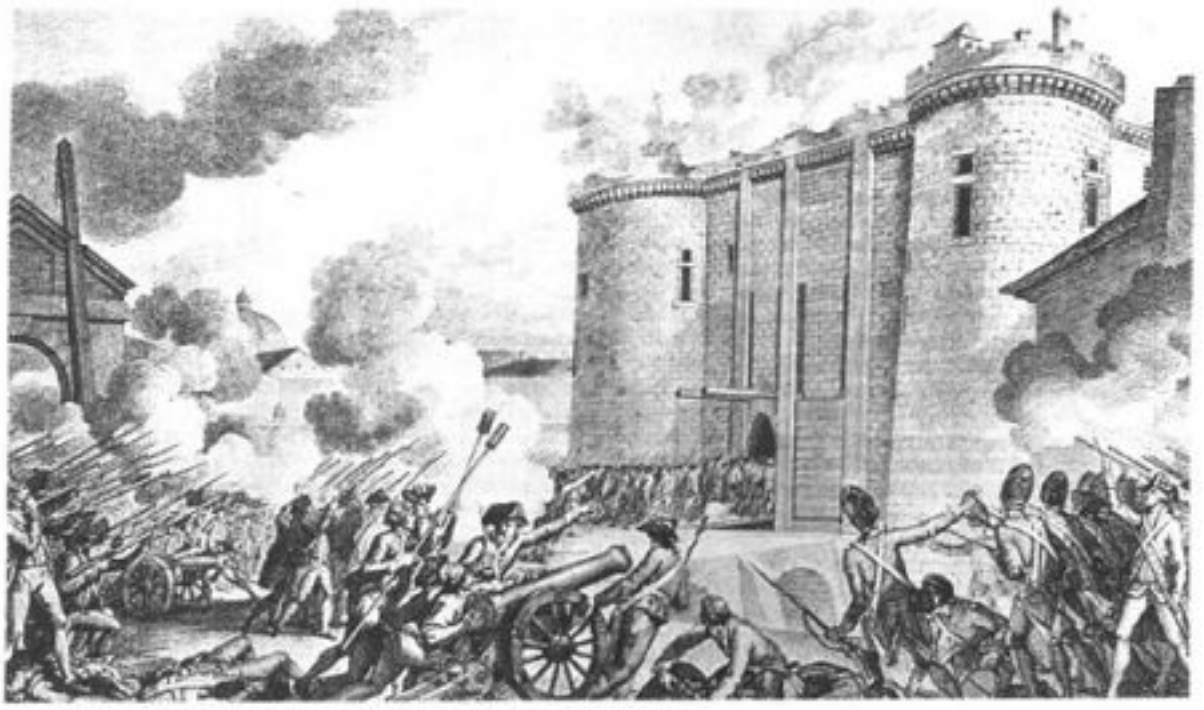

巴士底獄　1789年 7 月14日遭巴黎市民攻打燃起了革命火花。

指揮官德洛內侯爵(De Launay)交出武器彈藥。德洛內拒絕後，暴民便由外圍推進內部。但是驚慌失措的守軍一樣開火，並殺死了許多人。

在羣衆中有些軍官帶來一些小加農砲時，德洛內以本身及軍士的安全爲條件而宣布投降。但是當守軍走出巴士底時，數位守軍包括德洛內在內，均被激動的暴民捕殺。巴士底獄被攻占時，實際上僅有七名囚犯在土牢中。城堡立即遭到破壞，而且在短短幾個月內完全被毀滅。巴士底獄的鑰匙，由拉斐德侯爵(de Lafayette)交給華盛頓，現仍保存在弗農山。「巴士底之地」涵蓋從前監獄部分地方。廣場中心的「七月圓柱」是爲了紀念 1830 年七月革命的遇害者。

巴士底獄的失陷，在法國革命中並非一項重大的軍事事件。它的重要意義在於已經取得的象徵價值。對大多數人來說，巴士底的失陷顯示法王已經喪失巴黎的控制權，民衆對專制王權的叛變已取得勝利。從 1880 年起，7 月 14 日的「巴士底獄日」就被定爲法國的國慶日。

BASTOGNE 巴斯托尼

比利時一個市鎮名，屬盧森堡省管轄，距離列日南方約 72 公里，濱臨維特茲河，亞耳丁森林區。巴斯托尼爲鐵路及公路樞紐站，亦爲附近農業區農產品的集散中心。二次大戰時，爲突圍之役(Battle of the Bulge, 1944-45)的主要交戰地點。人口 6,161(1961)。

BASTROP 巴斯特羅普

美國路易斯安那州東北部的工業城，位於巴頓魯治北方 26.5 公里，爲莫爾豪斯巴力斯郡郡治所在。有豐富的天然氣資源，工業以木材、木材製品、印刷用油墨、亮漆、碳和化學產品爲主。周圍農地一般以卡車耕作，主要種植棉花、桃、稻米及飼養牛羣。該城有一小型的市屬機場。息民豪特州立公園就在附近。巴斯特羅普約建於 1845 年，1916 年在此發現天然氣後，人口遽增。政府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5,527。

BASUTOLAND 巴蘇陀蘭

參見 LESOTHO.

BAT 蝙蝠

會飛的小型哺乳類。棲於全球溫帶和熱帶區域，是唯一能飛行的哺乳類。身長 1.9～37.5 公分，翼展 1.5 公尺。毛呈白色、紅色、棕色、灰色或黑色。常棲息於洞穴、裂縫、建築物或樹洞中。氣候較冷時，有些種類以冬眠或遷移度過寒冬。

形態　雙翼是蝙蝠最具特色的構造，由腹部和背部的表皮延伸而成。這兩層表皮在延長的手臂和手指之間伸展，沿體側擴展到下肢，大部分從足部軟骨刺的頂端延伸到尾部，其皮膜無肌肉，只有血管和神經纖維等結締組織。

前肢的骨骼數目和其他哺乳動物相同，但長度顯著延伸，特別是手指部分。拇指極小，且向其他指骨折成直角。拇指上有一爪，可作支持盤附用。後肢比前肢小，外曲，兩膝後彎。這種姿態可能和蝙蝠不飛行時以後肢懸掛有關。腳爪彎曲銳利，飛行時手臂和後肢行動一致。

許多蝙蝠尾巴不具皮層，長度不一，不能盤住且無密毛，也有很多種沒有尾巴。全身骨骼演化成輕而硬，以利飛行。

感覺器官　多具奇怪形狀的葉狀薄膜附屬物，黏掛於鼻孔和耳朵上。雖然大型食果的種類不具附屬物或鼻葉，但常具於夜間活動的小食蟲的種類。兩耳開口基部有個小葉片，叫做耳屏。一般推測耳屏和鼻葉爲感覺器官，可在黑暗中辨清方向，此過程稱「回音定位」，根據聲納原理可由鼻吻部發出超音波，若遇到附近物體即像回音般反射傳至靈敏的感覺器官，以此方式確定位置，因而得以避開洞穴的

左上　在睡眠中的蝙蝠。
左　捕捉到老鼠的印度大蝙蝠。
上　飛翔中的兎蝙蝠。

岩壁和鐘乳石突、或暗室中的傢具。(除了超音波，也利用聲音溝通和表達情緒)。

蝙蝠具視力，但大部分種類眼小且被毛遮住，因此在黑暗中看不見。有些狐蝠科的蝙蝠眼睛大而顯著，在黑暗中常反光。

生殖　通常每年產一子。但某些蝙蝠一次可產二、三子，甚至四子。不冬眠的蝙蝠在春天排卵和哺育幼子，需冬眠的則於秋季哺育。其精子常儲存在雌體陰道內，排卵時即受精。

分類　屬於翼手目(Chiroptera)，又分二個亞目：大翼手亞目(Megachiroptera)，包括一科；小翼手亞目(Microchiroptera)，包括 18 科。共 187 屬 951 種。大翼手亞目食果實，棲於歐、亞、非三洲的熱帶區，體型極大(翼展可達 1.5 公尺)，紅色，頭部像狐狸，因此亦稱飛狐。主要特徵是臼齒鈍且有一個縱溝。白天聚集成羣，掛於大樹枝幹上或岩縫中。小翼手亞目通常比大翼手亞目小，臼齒尖銳，適於咬碎其主要食物昆蟲。此類包括北美和歐洲一般的蝙蝠。

北美洲以美國東北灰毛尾蝠(*Lasiurus Cinerea*)分布最廣，長約 13.75 公分，黃色略帶紅褐，毛被一層銀白霜。棲於林木地區，冬天則遷至南方。毛尾蝠(*Lasiurus borealis*)長約 11.25 公分，常見於亞利加尼山區，體色磚紅到銹紅之間。白天倒懸於灌木或樹上。也向南遷移避冬。

棕色小型蝙蝠最爲普通，常見於住家和花園，爲棕蝠屬(*Eptesicus*)或鼠耳蝠屬(*Myotis*)。棕蝠屬整年都棲息在同一地區。天冷時躲藏於樹洞、岩洞或建築物內；氣候溫暖的夜晚則出沒在農場和花園捕食昆蟲。其他種類棲於熱帶和半熱帶區，以花粉和花蜜爲食，頭長尖、舌長，正適合此種攝食方式。還有一些是肉食性，吃小型動物、鳥、蜥蜴、青蛙和魚。

南美洲吸血蝠(*Desmodus*)會吸食動物的血液。其犬齒大，上門齒鋒利如剃刀，便於攝食。咽喉窄小，只容液體食物流通。翼展 20 公分，通常躲在岩洞中。吸血蝠常帶有病毒，特別是導致狂犬病的病毒，受害者被咬後即受到感染。

參見ACOUSTICS; FLYING FOX; LEAF-NOSED BAT; VAMPIRE BAT。

Bibliography

Allen, Glover M., *Bats* (Harvard Univ. Press 1939).
Griffin, Donald R., *Listening in the Dark: The Acoustic Orientation of Bats and Men* (Yale Univ. Press 1958).
Hill, John E., and Smith, James D., *Bats: A Natural History* (Univ. of Texas Press 1984).
Hopf, Alice L., *Bats* (Dodd 1985).
Jarrell, Randell, *A Bat Is Born*, 2d ed. (Doubleday 1978).
Kohn, Bernice, *The Bat Book* (Dandelion House 1979).
Walker, Ernest P., *Mammals of the World*, 3d ed., vol. 1, pp. 182–302 (Johns Hopkins Univ. Press 1975).

BATAAN　巴丹

菲律賓呂宋島上的一省，爲一半島，長 48 公里，寬 24 公里，總面積 1,339 平方公里。火山三描禮士山(Zambales Mts.)貫越該省，將馬尼拉灣跟中國海分隔開來。巴丹西北是蘇比克灣，而其東方越過馬尼拉灣即爲馬尼拉市。1754 年是西班牙治下的一省，其首都及主要市鎮爲巴蘭加(Balanga)。

美國參與二次大戰後，巴丹半島成爲美、菲聯軍與入侵的日本軍激烈的戰場；美、菲聯軍先後由麥克阿瑟將軍和溫賴特陸軍少將(Jonathan M. Wainwright)統率。1942 年 4 月 9 日，巴丹防衛軍投降，但部分軍隊仍在巴丹半島南端的柯里幾多島(Corregidor I.)繼續抗戰至同年 5 月 6 日。約 37,000 名美國及菲律賓士兵在巴丹半島上被俘，其中數千名即死於「死亡行軍」。1945 年 2 月麥克阿瑟將軍率領美國軍隊收復巴丹半島。人口 145,323(1960)。參見CORREGIDOR。

BATAILLE, Félix Henry　巴塔耶

西元 1872.4.4–1922.3.2。法國劇作家。生於尼姆，1890 年進入美術學校研修繪畫，但其興趣很快地轉向寫作。處女作《沈睡之林的美女》(1894)作品風格尚未成熟，隨後的長篇詩作《白屋》(1895)已漸露其才華。在他的第二齣劇作《痲瘋女》(1896)成功後，成爲一流的劇作家。卒於巴黎附近的呂埃。巴塔耶早期作品基本上是浪漫的，多描寫性慾情感對男人生活的影響，忽略當時劇作家所關心的社會問題。其著名作品有《科利布里媽媽》(1904)、《婚禮進行曲》(1905)、《裸體女人》(1908)、《醜聞》(1909)及《愚蠢的處女》(1910)。貝塔耶的後期作品，充分顯示其戲劇理念演進的有《悍婦》(1916)及《人肉》(1922)，戲劇全集共發行七冊(1922–27)。

F. H.巴塔耶

BATAK　巴塔克人

住在印尼蘇門答臘中北部的馬來民族，一般認爲是島上原住民，可能受馬來半島的入侵者所迫，向內陸遷至都峇湖(L. Toba)。人口約 150 萬人，分爲五大部落：都峇、曼得令、卡羅、帕克帕克及蒂慕爾。爲一務農民族，在山邊台地上種植稻米。全氏族多共同住在傳統的大房舍中，以木雕裝飾木造房舍，常刻牛頭用以避邪。其語言包括許多梵文辭彙。一度有食人風俗及泛靈信仰，於十九世紀末及二十世紀初改信基督教或回教。

BATALEUR　短尾鷹

一種小型、翼長，有大冠毛的非洲老鷹，亦稱"短尾雕"。學名 *Terathopius ecaudatus*，尾部極短。其羽毛是所有老鷹中最美麗的一種；黑、白、灰及銅褐四色呈強烈對比。有些背部呈褐紅色，其餘則呈乳白色。臉部無羽毛，足部呈深紅色，喙呈黃色，喙的末端及爪則呈黑色，牠以腐屍和小動物爲食，大部分爲蛇及蜥蜴，常利用飛過草原時捕捉獵物。每次產一個白色無斑點的卵。其小而雜亂的巢高掛在樹頂上，以樹枝襯以綠葉築成。幼鷹的前兩年幾乎都是褐色。

BATALHA　巴塔利亞

葡萄牙雷里亞區(Leiria)內的城鎮，濱臨勒那河，距離雷里亞城南方 10 公里。巴塔利亞主要是以一座道明會修道院，及聖馬利亞維多利亞大教堂聞名。這些建築是西班牙哥德式建築的傑作，目前被列爲國家博物館。

修道院、教堂及一座八角形的禮拜堂，都是1388年葡萄牙國王若昂一世所建；他在1385年征戰之前曾許諾，若戰勝卡斯提國王約翰一世即奉獻教堂。這些建築物爲多明格斯(Afonso Dominguse)所建，直至1438年仍有增建。教堂裏有若昂一世、亞威塞王室後來的數個皇帝，及航海家亨利王子的墳墓。人口7,053(1960)。

BATAN ISLANDS 巴坦羣島

菲律賓北部的羣島，包括巴坦斯省。羣島總面積197平方公里，由三個主要島嶼，即伊特巴亞特、巴坦、薩布唐及11個小島組成。雖呂宋海峽，位於呂宋北方約306公里，是菲律賓羣島中最小、最北的省分，昔稱之爲巴士羣島。北隔巴士海峽與台灣遙對；南則以巴林坦海峽與巴布煙列島相望。位於巴坦島西北海岸的巴斯科爲羣島中最大的市鎮，也是該省省會(人口804)。該羣島中，以巴坦島最重要，總面積70平方公里，是死火山；伊特巴亞特島最大，總面積85平方公里。羣島上種有稻米及穀類，也有煤礦。人口10,309 (1960)。

BATANGAS 八打雁

菲律賓八打雁省的重要海港及首都。位於呂宋西南部，與明多羅島(Mindoro I.)相對，臨近八打雁灣東北海岸的卡琉班河(Calumpan R.)河口，在馬尼拉南方93公里處。其附近爲一片富庶的農業區；對外交通主要以公路、海運爲主。八打雁爲貿易中心，也是出口甘蔗、穀類及椰子的港口。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日軍於1941年12月24日占領該城，而盟軍則在1945年初登陸。人口：省82,627；市14,182(1960)。

BATAVI 巴塔維人

古代日耳曼人部落，居住在今荷蘭境內，亦即萊因河一支流在來登市附近出海與瓦耳河河口及馬士河河口所形成的地區，該部落有時向外擴展，超過此區。

羅馬史學家塔西塔斯(Tacitus)讚揚該部落的勇敢。約西元前15年，羅馬大將日耳曼尼喀斯(Germanicus)從海上入侵日耳曼，集結襲擊於該部落的沿海，他們遂歸屬及效忠羅馬，而有「羅馬人的兄弟與朋友」之稱，得以免除向羅馬進貢及納稅，並允予自行推舉領袖。其騎術甚爲精良。

在羅馬皇帝韋斯帕西恩(Vespasian)統治期間，巴塔維人於西元69-70年由基維利斯(Civilis)率領反叛，迫使羅馬講和；至二世紀，又被羅馬皇帝圖拉眞(Trajan)及哈德里安(Hadrian)所統治。三世紀末，薩利安法蘭克族(Salian Franks)占領其土地，巴塔維人漸被同化。

BATAVIA 巴達維亞

美國伊利諾州東北部約工業城市，在凱恩郡境內，濱臨福克斯河，芝加哥西方56公里處。該城有鑄鐵廠及黃銅鑄造廠，出生產農業機器、電閘、電視映像管及藥品。附近有石灰石礦。巴達維亞於1833年開墾，1891年設市，政府組織採市長-議會制。人口12,574。

BATAVIA 巴達維亞

美國紐約州城市名，傑納西郡郡治所在，位於羅徹斯特西南53公里，布法羅東北57公里。該城的工業包羅萬象，包括製造電視機、變壓器、重型和輕巧的機械、機械零件、活動房屋、玻璃纖維船、女鞋、男用襯衫、加工食品、糖果及香檳酒。

1793-97年間，荷蘭資本家購得紐約州西部一大片土地，巴達維亞即位於荷蘭所購買土地區內。該市鎮於1801年開始規劃建設，以巴達維亞共和國爲名。荷蘭購買歷史組織目前仍擁有建於1815年的辦公大樓，當時是由荷蘭土地公司測量員及代理人艾略科所建。另外，傑納西法院大樓，是1841年以石灰石築成的希臘復興式建築物。梅遜勒克兄弟會的著名反對者摩根即居住在巴達維亞，直到1826年離奇失蹤爲止。

巴達維亞於1826年併入紐約州，1914年設市，1958年採市經理制。人口16,703。

BATAVIAN REPUBLIC巴達維亞共和國

1795年5月16日尼德蘭組成的共和國，維持至1806年6月8日路易·波拿巴創建荷蘭王國爲止。1795年法軍侵略此地，並占據阿姆斯特丹，巴達維亞共和國在25,000名法軍的支援下正式獨立。奧蘭治親王威廉五世逃往英國後，愛國人士組成的反對黨成立共和國，並在十年內先後爲歐洲列強所承認。國名源自地名巴達維亞，位於北海附近及萊因河入海口的古地，居民屬日耳曼民族。

共和國的國民會議成立於海牙，大肆進行有效的改革，包括廢除貴族特權，將富裕的東印度公司收爲國營，並繼法國之後採用憲政體制。然而拿破崙·波拿巴在1805年爲此共和國敲響喪鐘，他指定國家元首及高額年俸，準備在次年立他的弟弟路易爲王。

BATES, Barnabas 貝茨

西元1775-1853.10.11。美國牧師和郵政人員；在美國提倡採用低郵資制度。生於英國艾德蒙吞，後提時代移民美國，後來成爲羅德島浸信教會牧師，曾經是布里斯托港口稅吏。在傑克遜政府時期，曾擔任副局長，並曾一度代理局長的職務。受希爾爵士(Roland Hill)的低郵資手冊和他發明的背膠郵票所影響，貝茨開始研究低郵資制度，數年後，出版自己撰寫的手冊，並在美國各地發表，最後促成陸運郵資下降。貝茨於1853年逝於麻州波士頓，當時正爲海運郵資的革新而努力。

BATES, Edward 貝茨

西元1793.9.4-1869.3.25。美國律師及政治領袖，是林肯總統的第一任司法部長。生於維吉尼亞州的吉奇蘭郡(Goochland)。父親務農，在當地具有影響力，貝茨在12個孩子中排行最小。他在馬里蘭州聖馬麗郡的夏洛蒂爾學院完成正規教育。在1812年戰爭中，曾擔任短暫維州民兵之後遷往密蘇里領域。在聖路易法律事務所中研讀法律，1816年在當地執業有成。

1826年以輝格黨員的身分，當選國會議員。在競選連任時，被民主黨候選人擊敗，此後就不再參選。1856年以後，轉爲共和黨員，他是南北交界州的溫和派，因之在一八五〇年代被視爲南北抗爭中的調停人士。於1860年共和黨全國代表大會之總統提名選舉中，獲得48票。

林肯當選總統以後，任命他爲司法部長。他之所以被提名是爲了贏得南方各州對新政府的向心力。南北戰爭期間，對政府的政策常加以批評，其影響力因之迅速減弱，終於在1864年11月退休。1823年結婚，有17個孩子。逝於聖路易。

BATES, Katharine Lee 貝茨

西元1859.8.12-1929.3.28。美國作家、編輯兼教育家，寫過著名的愛國頌《美麗的亞美利加》(1911)。生於麻州法茅斯，1880年畢業於威士利學院，隨後在該校教授英文，寫過數本詩集，包括《美麗的亞美利加》及《朝聖船》(1926)；遊記有《西班牙幹道與支路》(1900)及《從格雷特納到地球盡端》(1907)；學術研究方面包括《英國的宗教戲劇》(1893)及《美國文學史》(1898)。逝於麻州威士利。

BATES, Sanford 貝茨

西元1884.7.17-1972.9.8。美國刑罰學者，生於波士頓。1919-29年間，擔任麻州感化院院長，任內，改變該州的假釋制度，開始從事監獄企業，同時爲犯人開設大學推廣教育。1930年及1933-37年，擔任美國監獄局局長。後來，在1940-45年間，出任紐約州的假釋委員；並且在1945-54年間，擔任新澤西州感化教育機構局長。亦曾擔任美國國際刑罰學會議的代表。在其著作《監獄內外》中，強調給予罪犯重新更生之重要性。逝於新澤西州特藍頓。

BATES COLLEGE 貝茨學院

美國緬因州琉易斯頓市一所男女兼收、不屬任何教派的私立小型文理學院。1885年由自由意志浸信會教友創辦緬因州神學院，提供大學等級的教育；1864年正式獲得立案承認，並易名爲貝茨學院。它是新英格蘭第一所招收女子入學的學院。

該校開設全盤文理科課程，其主要課程名爲貝茨計畫，要求學生每學期修習47小時包括社會與自然科學、哲學與宗教、英文寫作與文學、心理和一連串所謂「文化遺產」等課程。該校亦和倫斯勒工技學院、紐約大學及麻省理工學院合作，提供五年工程課程；並對三

年級學生提供海外實習；另有一公立實驗室。1921 年起，該校辯論隊即參與國際競賽。圖書館內藏有豐富的自由意志浸信會文獻。

BATESON, William 貝特森

西元 1861.8.8-1926.2.8。英國生物學家，生於英國灰比(Whitby)，被譽爲"遺傳學之父"。1908 年任劍橋大學生物系主任，1910 年任約翰英尼斯園藝學會會長。學生時代便能辨認出蟲狀的生物龜頭舌(Balanoglossus)，並將它歸於棘皮動物；牠具有原始的背索，事實上是一種脊索動物。這是脊索動物(包括人與其他脊椎動物)從棘皮動物演化而來的最早證據。

貝特森相當支持孟德爾的發現，並致力推展新科學「遺傳學」(由其命名)的觀念。經由他的實驗發現孟德爾的分離律和自由結合律並不經常有效。他注意到當某些基因進入到下一代時，會在母代中產生連鎖結合；且一個基因的作用或表現會受另一個基因的影響。並研究疾病的遺傳特質，如血友病、白化症和色盲。他用的一些術語，包括「同型接合子」及「異型接合子」至今在遺傳學上仍被使用。著有《孟德爾的遺傳原理辯護》(1902)。逝於默頓。

BATESVILLE 貝茨維爾

美國阿肯色州北部工商業城市，爲獨立郡郡治所在。濱臨懷特河，位於小岩東北 160 公里，附近有豐富的大理石礦，採石爲其主要工業。大理石、石灰岩、穀類、棉花、家畜及木材均以水路運輸出口。其教育機構有阿肯色學院(1872 年創設)、阿肯色家畜及森林實驗站大學。政府組織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8,263。

BATFISH 蝙蝠魚

產於熱帶深海中，體型怪異、體長不超過 30 公分的幾種相近魚羣之統稱。背部到腹部扁平，胸鰭在頭方成直角向兩側伸出。鰓孔小，位於胸鰭後方。因有這種特化的鰭，使蝙蝠魚得以交互移動胸鰭及腹鰭在海底爬行，頭部藏有一伸縮性的短柄，柄上附以餌以誘捕獵物。蝙蝠魚是鮫鰩魚目蝙蝠魚科(Ogcocephalidae)魚類的統稱。

蝙蝠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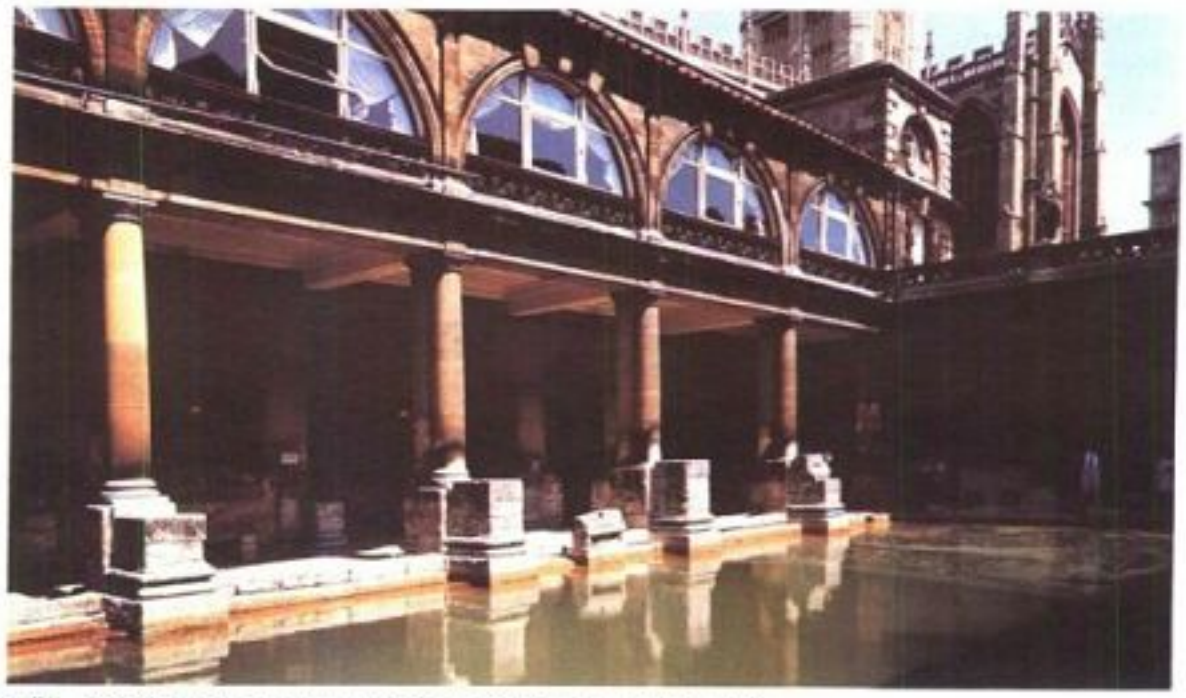

巴斯　位於英國亞芬河河谷中，倫敦之西160公里處，以溫泉著稱。

BATH, Ist Earl of 巴思

參見PULTENEY, WILLIAM.

BATH 巴斯

英國唯一享有自治權的索美塞得郡治下的城市。該城以溫泉及精巧的建築物著名。巴斯位於亞芬河河谷中，倫敦之西 160 公里。自古以來這裏就是休閒療養勝地，這裏有三個天然溫泉每天生產兩百萬公升的溫泉，溫度在 49°C左右，對風濕症、關節炎及痛風病的治療都很有幫助。

根據稗史所載，巴斯的溫泉在西元前 800 年，治癒了英國某位王子。羅馬人於西元 43 年入侵英國不久，即發現巴斯溫泉的水質特異，並將此溫泉區稱爲 "蘇水" (Aquae Sulis，即Waters of Sul)，依塞爾特太陽女神蘇之名而命名，太陽女神在羅馬人心目中即等於智慧女神。羅馬人在此所建的澡堂，是英國境內最精巧的羅馬遺跡。

當著名的納西統治此城時，是爲一時髦的城市。建於十八世紀中期及晚期的英王喬治一世至三世時期的建築物均爲伍德父子所設計。父親設計了女王廣場、馬戲場，兒子則設計了新月形王宮及會議場。巴斯的修道院教堂，是晚哥德式垂直式建築的典範。美國海軍上將納爾遜(Admiral Nelson)、庇特(William Pitt)、畫家庚斯博羅(Thomas Gainsborough)、作家奧斯汀(Jane Austen)及迪更生均誕生於此。許多文學作品都曾提及該城，最早的一部應屬喬叟(Chaucer)的《巴斯的妻子》。巴斯在二次大戰時曾遭激烈的空襲，幸好未損及古老的建築物。會議場現爲服裝博物館，展出三百年來服裝的歷史。每年 6 月的「巴斯節」有各種慶祝活動，包括音樂、戲劇節目表演及體育活動等等。人口 80,901。

BATH 巴斯

美國緬因州薩根達荷郡(Sagadahoc)境內的城市。靠近肯納貝克河河口及大西洋，位於波特蘭東北 45 公里。該城是著名的造船中心，目前更發展爲避暑勝地，而且有多樣的輕工業，其中大部分跟造船業有關，包括製造絞盤、甲板上的機器裝置及航海用燈具等。此外，也有瓶裝工廠、魚類罐頭工廠和襯衫工廠。

據說第一艘在美國建造的船維吉尼亞號(1607)，即來自波漢附近的造船廠。十九世紀初期，許多帆船都在巴斯造船廠建造。美國南北戰爭結束後，巴斯鐵工廠以建造有橫帆裝置的船舶及建造軍艦、商用船艦而聞名。喬治亞號戰艦、摩根遊艇海盜船及 1937 年美洲杯冠軍游騎兵號均在這裏的造船廠建造。兩次世界大戰期間，巴斯造船業相當活躍。

巴斯的達文波特紀念大廈裏面陳列了許多海事展覽品，其中包括古老船舶的油畫作品和帆船模型。城中的報時塔是 1850 年於里維爾鑄造廠鑄造的。巴斯在 1781 年設鎮，1847 年設市，政府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0,246。

BATH 巴斯

美國紐約州南部的工業村鎮，爲斯條本郡郡治，濱臨科荷頓河(Cohocton R.)位於艾邁拉西北 48 公里，爲斯條本郡馬鈴薯工業中心。製造產品包括梯子、公車車身及波狀管子。西屋公司在該村設有電子分行。美國退伍軍人管理局醫院也設於此。該村建於 1793 年，1816 年併入紐約州，政府組織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6,042。

BATHOLITH 岩基

熔蝕其四周圍岩而上升之巨大火成岩侵入岩體，岩基形狀不規則。岩基與岩盤不同，岩基以橫切方式侵入四周圍岩，而岩盤則平行侵入形成於平行岩層之間。岩基往往面積擴及數英里之廣，且常爲山脈之核心部分，美國西部之內華達山脈即爲一例。岩體形狀相同而較小者則稱爲岩株或岩瘤。參見ROCKS–Igneous Rocks。

BÁTHORY 巴托里

匈牙利一貴族家族，起源於十三世紀。家族中有五位成員是外西凡尼亞君主，其中一位又爲著名的波蘭國王。

斯特凡（Stephen Báthory，1533-1586.12.12） 外西凡尼亞君主及波蘭國王，早年在哈布斯堡宮廷，後來進入匈牙利王扎波里亞(John Sigismund Zápolyai)的軍隊。由於在匈牙利表現優異，1571 年被選爲扎波里亞的繼承人，成爲外西凡尼亞君主。

1572 年亞蓋沃王朝(Jagellon Dy.)的最後一位繼承人去世，波蘭建立由選舉產生的君主政體時，斯特凡便開始熱衷角逐波蘭王位。1574 年，第一位被選出的波蘭王瓦盧瓦的亨利放棄波蘭王位，成爲法王亨利三世，於是引起一場選舉新王的紛爭。哈布斯堡集團力薦的神聖羅馬帝國皇帝馬克西米連二世在 1575 年經波蘭元老院推選爲王，但波蘭貴族不願受哈布斯堡家族支配，於是選斯特凡爲波蘭國王。斯特凡馬上接受這項提議，將外西凡尼亞君主的爵位留給他的弟弟克里斯托弗。爲了符合波蘭貴族身分，斯特凡遂娶亞蓋沃王朝的末代公主安爲妻，1576 年隨即在克拉科加冕。

除了但澤(Danzig)到 1577 年才綏靖之外，整個波蘭數月內即在斯特凡的統治之下。由於有位十分能幹的首相扎莫伊斯基(Jan Zamoyski)協助，這位新任國王的注意力轉向俄國，此時俄國已占據波羅的海沿岸的利福尼亞。戰爭持續至 1582 年，斯特凡多次擊敗伊凡四世的軍隊，迫使伊凡四世同意將利福尼亞及其他小區域割讓給波蘭，並不准俄國越過波羅的海。

面對南方鄂圖曼帝國及西方哈布斯堡家族兩大強權，斯特凡乃與鄂圖曼土耳其結盟，以逃避奧地利的支配力量。雖然與回教徒結盟震驚了教宗，但斯特凡仍爲親天主教者。他准許耶穌會教士將「反宗教改革」帶到波蘭，並堅持對新教徒採取寬容態度，以避免宗教戰爭。斯特凡與回教徒的聯盟純粹是爲了實利，1586 年死於立陶宛的格羅德諾，之前還計劃團結基督教徒的力量對抗回教徒。

斯特凡・巴托里一直被視爲波蘭最偉大的國王之一。除了採廣結善緣的外交政策，並主動改革內政：重新組織軍隊，爲第一支正規常備軍奠下基礎；修改司法制度，使波蘭法典逐步統一。

西吉斯蒙德(Sigismund Báthory，1572-1613.3.27) 斯特凡的弟弟克里斯托弗之子。1581 年繼承外西凡尼亞君主，但在 1588 年以前均由攝政者控制。他取得政權之後，改變外西凡尼亞一向配合土耳其的傳統政策，因此引起當地普遍的不滿。1599 年是西吉斯蒙德一生的轉捩點，因入修道院，他主動將統治權讓給魯道夫二世。次年改變心意，希望藉土耳其的協助重獲王權。1600 及 1601 年被以前所封的諸侯邁克爾(Michael the Brave)擊敗，最後退隱至布拉格，直到逝世。

卡拉卡拉浴場 除有各種澡堂外，也設有競技場、圖書館等設施，爲複合建築，約有11萬平方公尺。

BATHS AND BATHING 浴池和沐浴

浴池是設計供人沐浴清洗的容器、房間或建築物。縱觀歷史，浴池因沐浴者的目的而有所不同，如私人浴缸或公共游泳池。從早期各階段的歷史到今日，沐浴不外三種目的：求取全身舒暢、淨化儀式和清潔。

荷馬時代的古希臘人很早即有以沐浴使全身舒適的觀念。在希臘和羅馬，溫水浴常用來舒展身心消除疲勞；所有的羅馬人以及而後的土耳其人都把沐浴場所當做社交和娛樂中心。沐浴也被認爲是治療疾病的方法，現代流行到溫泉浴場去治療的方法，可溯自早期具有藥理的礦泉治療。

以沐浴作爲淨化儀式是一項古老的風俗。這種淨化儀式最早的記錄見於埃及，將沐浴視爲主要宗教儀式。希伯來的摩西法典中要求沐浴儀式，而此法典影響了回教徒。在印度的印度教人，沐浴通常被視爲基本的宗教義務，所以印度人因禮儀目的沐浴，就如同希臘人爲求舒適而洗澡。

有些專家曾推測以水來淨化的儀式，源自單純爲清潔身體而沐浴的習慣，但卻很難考證哪項習俗爲先。值得注意的是，歷史上不同的時代都記載人們因禮儀目的而清洗，或社交和治療的理由而沐浴，卻很少關心衛生學。事實上，從皮膚表層洗去有害細菌的觀念，一直到病菌理論成立後才被接受。從此，沐浴毫無疑問地成爲因衛生和外表而清潔身體的主要目的。

古代文明 在印度河谷的巫興佐大羅(Mohenjo-Daro)的公共浴池，和克里特島上克諾薩斯(Knossos)的皇宮浴池，最早爲人們所知悉，巫興佐大羅市是由高度文明的民族所建，估計約有五千年歷史，最大的特徵之一是有長約 7.3 及 12.2 公尺的公共浴池；此外，一套精心設計的排水系統，使每家至少有一間浴室；通常以磚及琉璃磚管接水能頭再以磚牆保護。

大約在西元前 2000-1800 年間，克諾薩斯的邁諾斯(Minoan)宮殿中，有專爲浴室、洗腳池和浴盆而設的複雜排水計畫。排水管的材料是石材，垂直管路以水泥在接頭處接合，用來導引水向上流。皇后公寓內有一個看來極爲現代的浴缸(約西元前 1700-1400 年間)，顯示浴缸構造著重於它本身的功能，在整個歷史上仍保持一樣的形態；因此可知歷史上並無所謂「原始」的浴缸。

埃及人沐浴的習慣可從其早期紀錄中得知。祭司每日用冷水沐浴四次。在特勒埃爾阿馬爾納(Tell el'Amarna)的阿肯那頓市(Akhenaton)有間小浴室，推算建於西元前 1350 年，此浴室和克里特島上所有專給埃及貴族使用的浴室有些類似。古蘇美人將沐浴設備建造在巴比倫附近的基什，他們不僅自浴室建了一條垂直排水導管到各房間的浴室，還造了一個大游泳池。

在摩西的戒律中要求那些留在埃及的猶太流浪人們，必須秉持高標準的清潔，和經常參與齋戒沐浴的宗教儀式；因此專爲猶太教信徒沐浴的設施，及爲女性宗教儀式的浴池，仍視爲傳統的一部分，到現在還繼續進行。摩西和古代其他法律制定者以宗教制裁的力量，鼓勵人們潔身沐浴。猶太人定居巴勒斯坦後，在大衛王和所羅門王統治時期，建造了大型供水設備。

根據荷馬描述奧德修斯在女巫喀耳刻(Circe)的宮殿內沐浴的情形，可知古希臘人將沐浴視爲恢復健康的一部分。荷馬神話故事中即呈現英雄在浴缸中沐浴，後來成爲典型的西方傳統，和東方以水瓢盛水沖洗的習慣不同。希臘的浴缸材質有磨石、大理石或木質；但是荷馬對於斯巴達王美那雷奧斯(Menelaus)從埃及帶回的銀質浴缸特別推崇讚賞，沐浴用的水是在三腳支架上的大鍋加熱。

根據西元前五世紀希臘歷史學家希羅多德敍述，於烏克蘭一帶游牧的西徐亞人是最早發明蒸氣浴的部落。他們設計將一條毛氈罩蓋在三腳支架上，然後將水和大麻種子散布在毛氈內紅熱的石頭上來產生蒸氣；此法和北美印第安人的蒸氣沐浴法相同。蘇俄的蒸氣浴和芬蘭的三溫暖浴據說皆源自西徐亞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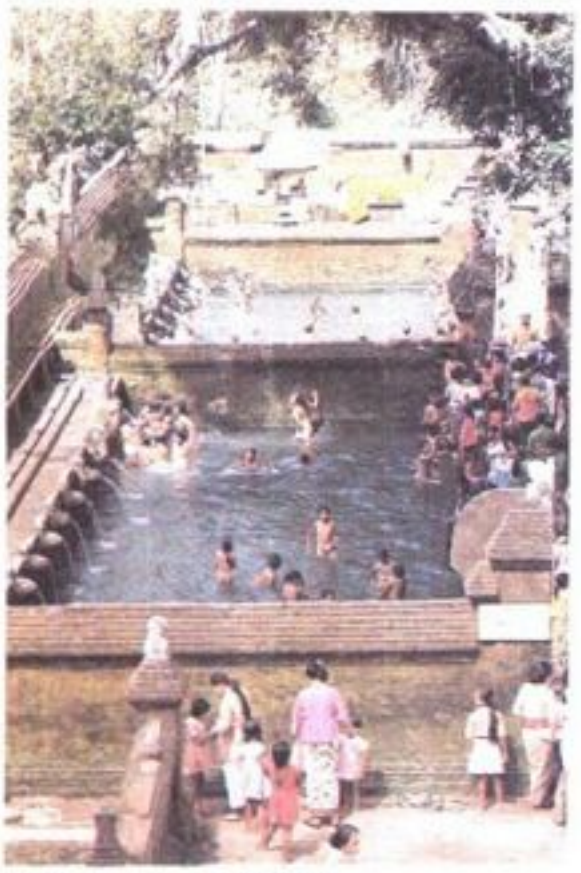

巴里島坦巴克西林的沐浴場。

蒸氣浴，都使用大型浴室，沐浴者以樺木樹枝鞭打自己，刺激血液循環和清潔皮膚；此兩種蒸氣浴的沐浴者都先在冷水或雪中浸泡過。

古希臘和羅馬帝國 古希臘人對沐浴的看法一般以身體舒適爲由。波斯戰爭(西元前499-479年)時期，雅典人和斯巴達人在學校受養成教育時，對於自我放縱的責罰是冷水浴，也就是將冷水倒在沐浴者的身上。荷馬時代的英雄們就在浴缸中洗溫水浴，早期此已能暫時取代淋浴的方式。西元前五千年，不顧節慾人士的抗議，在雅典出現公共浴室。此種公共浴室很快地普及，至蘇格拉底時代更成爲當時雅典人的社交場所。沐浴成爲希臘人生活的主要部分，常可見於希臘藝術家繪在花瓶上的圖畫。

希臘人的第一座公共浴室包括冷水池或冷水淋浴設備，這些專爲摔角或競技運動後所設；不久，希臘人開始引進溫水浴，但不像羅馬人是在冷水浴後才洗溫水浴。後來，雅典政府建造並管理公共浴池，並將男女浴池分開，但這些都無法和羅馬人的建築成就相比。

古羅馬人和希臘人一樣，最先並不太相信沐浴這回事，雖然羅馬最早的公共浴室建於西元前四世紀末，但只使用冷水。隨著帝國的擴張，大衆品味愈趨奢侈；到了四世紀，羅馬估計有近千個不同大小的浴池，而且在其他省區也發現許多浴池。龐貝城的斯塔比伊(Stabian)浴池建於西元前二世紀，是現存最古老原始的羅馬浴池之一。遠在英國的阿奎蘇利士(Aquae Sulis)礦泉附近，羅馬人於一世紀在當地建造了一座大型公共浴池；該城今命名爲巴斯(Bath)。羅馬殘存的浴室建築發現於十八世紀中葉，經由羅馬人修建的水管流出的礦泉熱水至今已有二千年的歷史。1964年在倫敦又發現一個羅馬大浴池。

精心設計的汗浴是羅馬沐浴系統的最大特色；雖然整個步驟被認爲不清潔，但在羅馬沐浴步驟中早已被肯定。首先，沐浴者要做運動，之後裸身塗油，依序經過溫水浴室、熱水浴室，到達蒸氣浴室，此時是流汗最劇烈的階段；然後用一種由希臘引進的金屬刮膚器，刮去身上的汗水和油，再進入冷水浴池清洗；最後自己再將全身塗上油，洗澡的過程就算完成。

羅馬城的沐浴用水藉導水管引自阿爾班丘陵，這導水管則建造於公共浴池興起之前；其後因羅馬城內浴室不斷增加，遂大量增建供水設備。

浴室的社交模式源自希臘人的習慣，但帝國時期的羅馬人較奢侈，還擴及花園、運動場、商店和供詩人朗讀或演講的庭院。此時，浴室成爲各種娛樂場所，這類庭院也就失去了特色。由於浴室逐漸成爲大型社交中心，使得原本爲清淨身心而沐浴的目的改變了。

最精緻的浴池是皇宮溫泉浴室，最早是由羅馬皇帝奧古斯都的女婿，羅馬督軍阿格里帕(Agrippa)，在戰神廣場(Campus Martius)所建造。整個皇宮溫泉浴室建築計畫，是在中央或後方設有浴室的開放庭園，周圍有小型交誼室。規模雖然比羅馬的小，但此種造型設計廣布整個羅馬帝國。

卡拉卡拉(Caracalla)和戴克里先(Diocletian)兩大浴場以大規模聞名。卡拉卡拉浴場占地11公畝，可同時容納1,600沐浴者；從浴室壁上的雕刻，顯示其富麗堂皇的像具裝飾；保存良好的大廳有歌劇演出。戴克里先浴場是卡拉卡拉浴場的兩倍大，可容納3,200沐浴者，還包括一個長88.4公尺的游泳池和一個戲院；米蘭朗基羅將此種溫水浴池改造成聖馬利亞教堂。羅馬人爲了通風照明和支撐巨型房間的屋頂，而發展出拱壁、拱頂和高側窗室內圓柱等系統。這些建築技術特色影響了以後的建築師；如一九六〇年代所拆除的紐約賓夕法尼亞舊車站，就是仿照卡拉卡拉浴場而建。

根據古羅馬歷史學家，如塞內加(Seneca)和小普林尼(Pliny the Younger)的記載可知，當時男女已分不同時間或不同建築物內分開沐浴。最初男女共浴發展後不久，即遭羅馬皇帝哈德良、奧理略及東羅馬帝國製法者查士丁尼一世之反對。

基督教的態度 早期基督教教會並未訂定有關潔身的教條，是世界性大宗教中較獨特的一個。羅馬帝國時代，基督徒施行沐浴，不過有一些特殊規定，例如禁止和猶太人或是被教會放逐者共浴。然而，基督教卻不滿羅馬的大型浴場，認爲在羅馬浴室中經常販賣的香水和化粧品是道德敗壞的象徵；早期曾受迫害的基督徒即譴責這種奢侈溫水浴和閃族人一樣，對希臘羅馬傳統共有的裸體文化深表憎恨。而後蠻族入侵多少解決了一些基督教會的問題，只留下羅馬導水管和不堪使用的浴池。同時，在基督徒間剛興起的苦行主義，正好抵制當時風行的享樂主義；而一些基督徒認爲使身體污穢，是克制肉慾及懲罰罪惡的最好方法，這種想法一直流傳至中世紀。到了十一世紀，漢堡和不來梅大主教阿達爾貝特(Adalbert)，戒絕沐浴，被視爲值得稱許的禁慾行爲。此種苦行主義在某些地區實行得很徹底，教會領袖被迫責難一些過去被禁止沐浴的傳教；而另一批態度較中庸的基督徒，則在中世紀後才逐漸興起。

中世紀的王公貴族，大多採中庸作法，偶爾沐浴，例如查理曼大帝在他居所附近的亞琛，亦即羅馬人於一世紀建造的浴池作硫黃溫泉浴；英國約翰王在每年三次的教會慶典之前皆會沐浴。

著名的醫學論文《沐浴的衛生》，發表於十一至十三世紀間，文中建議人們偶爾洗澡有益健康，但一般平民仍少有機會清洗沐浴。少數浴室提供類似今日浴缸的設備，但大型浴池有時卻被供作社交場所，熱水對大衆而言並不習慣，反而被基督教徒譴責爲自我放縱。十三世紀著名的威爾斯醫師李瓦倫(Rhiwallon)推薦夏天的冷水浴有益健康。但上述情況仍有例外，例如在某些修道院內的修士，仍要進行汗浴，特別是在法國梅洛文(Merovingian)和卡洛林(Carolingian)兩個王朝。羅馬人沐浴的體制，一直保留到拜占庭帝國時期。

中世紀後期，歐洲大陸陸續發現公共浴池，但仍有人對沐浴具有反感。在十三世紀的敍事詩中，年輕騎士可享用一個浴池並有少女隨侍在側——這可追溯至希臘習俗；然而騎士是基督教的道德模範，因此在沐浴前須令其侍從退下。雖然如此，到了五世紀，歐洲的大衆浴池因雜亂地共浴，而變得聲名狼藉，建築物內不僅包含大型游泳池，沐浴時還伴隨著音樂、食物和酒，被當時的修士指責爲罪惡的溫床。那時代的木刻版畫都描繪了當時的情況。

回教的衝擊 基督教徒秉承猶太人對裸體的看法，卻反對猶太人潔身沐浴儀式的觀念。回教是在七世紀時期源自猶太教與基督教的教義，回教文明對沐浴潔身的觀念主要受猶太教影響，而事實上淨化儀式本來源自基督教的嚴格主義，以罪惡和自我放縱的形式，斷然否定羅馬世界的奢華。其後，嚴謹的教條因與被征服的羅馬各省接觸而軟化；因此堅持沐浴淨化的儀式，就成爲今日回教的特性。

中世紀時期，統治西班牙的摩爾人建造許多優雅的浴池；沿著哥多華有數以百計的公共浴池，和許多含有私人浴室的住宅，供水由山區而來。查理曼時代，回教徒被認爲是世界最乾淨的人們；之後，東征歸來的十字軍將土耳其浴傳回歐洲，這是一種鄂圖曼式的羅馬浴池。即使在十四世紀，最清潔的回教徒和最骯髒的法蘭克人之間的對比就已相當明顯。

當西班牙再度由摩爾人統治，原來的浴池

法國畫家安格爾所繪的《土耳其浴》一圖。

已不存在，且摩爾人被禁止沐浴；公共浴池只有在基督教城邦亞拉岡才能繼續使用。

回教沐浴的儀式隨基督教世界的內部紛爭而有所改革。但回教徒卻抗議這些改革已脫離當初沐浴潔身本意。回教土耳其式澡堂或公共浴池，及採用東方式的羅馬溫水浴都演變爲一個頹廢的公共設施。

回教式公共浴池有一個大型的房間，周圍由內襯鑲有馬賽克和大理石的較小房間圍繞；中央房間屋頂上覆有小型玻璃以利採光，房間由中心噴水之蒸氣加熱，外面的房間則是作爲休閒和餐飲用。因回教法律而結合了個人衛生和回教徒沐浴實施的規定，使得東方身體清潔標準的成就較中世紀的基督教世界還高。

中世紀後的歐洲　文藝復興時期的文化革命，留下幾乎從未被提及的骯髒與疾病問題。從中世紀結束到十九世紀中葉，城市和鄉鎮的發展都重視這些問題；中世紀存在的一些不健全的衛生標準，到了十五世紀後更形衰退，部分要歸因於宗教改革和反宗教改革運動。早期基督教傳統的禁慾趨向，因剛直不阿的道德標準而愈彰顯，可在天主教徒和新教徒間略見一斑；這些現象並不全然和沐浴習俗有任何關聯。stew一字，本意是沐浴房，今已成爲「妓院」之意。

因爲某些理由，歐洲人使用香水和化粧品代替沐浴已有兩世紀之久；只有極少數房子內有家庭浴室，且不常使用。英國女王伊麗莎白一世一個月沐浴一次，而且是「視她需要與否」。

大多數的醫生和教會當權者一樣，對沐浴一事不以爲然；然而，沐浴的醫療價值有時會受到醫生的支持。十八世紀，雖然歐洲人的愛好清潔標準已降至最低點，但他們仍開發出礦泉水的治療特性。

公共游泳池被認爲是傳播疾病的場所；公共浴池中有許多傳染病且缺乏消毒系統，證實了這個說法。直到十九世紀，歐洲人才爲傳染病而提高家庭衛生標準。歐洲移民將其沐浴觀念帶至美洲大陸；例如賓州、維吉尼亞州和俄亥俄州的舊法律，均曾試圖立法限制或禁止沐浴。經常洗澡的富蘭克林，被認爲是美國的沐浴先鋒。

十字軍東征時期，西方的習慣受東方的影響而改變。在十八、十九世紀，長久居住在印度和土耳其的英國人，養成每日沐浴的習慣。當厄克(David Urquhart)住在東方時，他相信土耳其蒸氣浴的存在價值，便於 1862 年將它引進倫敦；今天，土耳其浴室在西方已成爲必要的公共場所。

工業革命的影響　工業革命使「公共衛生運動」成爲必然的趨勢，也影響西方國家人民養成沐浴習慣的因素。工業革命之初，水管甚爲缺乏；在各都市工廠附近過度擁擠的貧民區，更形成不少骯髒和疾病問題。英國的查德威克(Edwin Cgadwick)和其他社會改革先鋒在最初提出改革方案時，便遭受嘲笑。1832 年，霍亂首次侵襲倫敦，人們才改變了對醫藥的正確觀點。

十九世紀中葉，英國、德國和美國開始著手處理大規模的個人衛生問題。1846 年英國通過了一些有關公共浴室和洗衣店的一連串法案，並成爲水道工程的先驅者。工業革命雖產生貧民區和疾病的問題，但也證明能夠以醫療來避免。公共和私人團體開始建造公共浴室給沒有浴室設備的人使用。這些浴室依西方模式建造，有別於古典和土耳其式：公共浴室的設計簡單便於人們清洗，而且其中有單人浴室，供水則由中央區控制；淋浴池和游泳池亦因體育活動增加而增設。

較精緻的浴室建築物是依羅馬形式建造在各礦泉的周圍，自羅馬時代起，幾乎所有國家都在礦泉附近設有醫療浴池，幾個著名的地點如德國的巴登巴登，捷克的喀斯巴德，法國的維琪和愛克斯溫泉，英國的巴斯和哈洛加，比利時的斯帕。此外，遠東地區也有許多醫療浴池，特別是日本，當地流行一面洗澡一邊按摩。在美國也有幾個著名的醫療浴池，如西維吉尼亞州的白硫泉，阿肯色州的溫泉，喬治亞州的沃姆斯普林斯，和紐約州的薩拉托加溫泉。

維多利亞時代，浴室逐漸和住家分開，有一些房子爲浴缸或淋浴池裝置獨立的熱水設備，另有一些則是用循環熱水系統。維多利亞式浴缸通常有一個罩蓋，以木材、銅或鐵製成。浴室的型態也因家庭的需要而改變：例如浴缸，有時會和沙發或長椅的形狀相似。在歐洲、加拿大和美國，家庭浴室設備逐漸普及；然而，在華盛頓特區的白宮，一直到 1851 年才有浴缸，三十年之後，浴室被視爲財富等級的標誌。

二十世紀，美國科技爲大多數人極力發展出私人沐浴設備。然而，康乃爾大學於一九六〇年代中期所做的研究發現，美國的浴室「以當代知識、科技、價值和態度的角度看均微不足道」。歐洲許多國家目前也朝美國的模式發展，普及私人浴室。浴室已不再是地位的象徵，但在一些開發中國家，家庭浴室仍屬於奢侈品。

Bibliography

Cooper, Patricia, and Cook, Laurel, *Hot Springs and Spas of California* (101 Productions 1978).
Cowan, Thomas, *Beyond the Bath: A Dreamer's Guide* (Running Press 1985).
Carcopino, Jerome, *Daily Life in Ancient Rome*, ed. by H. T. Rowell, tr. by E. O. Lorimer (Yale Univ. Press 1940).
Elder, Leon, *Hot Tubs* (Random House 1975).
Mazzurco, Philip, *Bath Design* (Watson-Guptill 1986).
Reynolds, Reginald, *Cleanliness and Godliness* (1946, reprint, Harcourt 1976).
Sinnes, A. Cort, *Spas and Hot Tubs: How to Plan, Install and Enjoy* (HP Books 1982).

BATHSHEBA　拔示巴

舊約全書中，西台人烏利亞的妻子，烏利亞是大衛王的戰士。當烏利亞出戰亞捫人時，大衛王看到拔示巴洗澡時的美姿，就引誘她而使她懷孕。爲了娶她，大衛王成功地設計使烏利亞戰死沙場。但於聽了先知拿單有關母羊之喻(詩篇第五十一篇)後，他懊悔了。大衛王與拔示巴被耶和華以其頭胎子夭折做爲懲罰。他們生了次子所羅門，拔示巴爲他爭取繼承猶大及以色列王位的權利。故事詳見聖經〈撒母耳記下〉第十一、十二章及〈列王紀上〉第一、二章。

BATHURST　巴得斯特

英國官員家族，在諾曼人入侵以前，其祖先已定居於索塞克斯。主要成員有：

巴得斯特伯爵一世(Allen Bathurst, 1684.11.16-1775.9.16) 自1705年起代表塞梭塞斯(Cirencester)出任英國國會議員，直到1712年受封爲巴得斯特男爵爲止。在擔任上議院議員時，他反對沃波爾爵士(Robert Walpole)，當後者在1742年辭去首相職務後，巴得斯特出任樞密顧問官，1722年晉陞伯爵。卒於塞梭塞斯附近。

巴得斯特伯爵二世(Henry Bathurst, 1714.5.2-1794.8.6) 爲巴得斯特伯爵一世的長子。1735-54年間代表塞梭塞斯出任國會議員，其後被任命爲民事法庭法官。1771年出任大法官，並受封爲阿普斯力男爵。1779年成爲內閣一員。卒於塞梭塞斯附近的奧克利叢林。

巴得斯特伯爵三世(Henry Bathurst, 1762.5.22-1834.7.27) 爲巴得斯特伯爵二世之子。1783-94年間出任國會議員，1794年繼承父親的爵位。由於他和小皮特(William Pitt)的親近關係，故曾擔任許多公職。1783-89年間出任海軍大臣；1793-1802年出任管制局局長。以後又曾擔任外相、殖民大臣、上議院院長等職務。

BATHURST 巴得斯特

澳洲新南威爾斯的城市，濱麥加利河(Macquarie R.)，約於雪梨西北161公里處。該城附近爲廣闊的平原，牧羊業、水果種植業興盛。此外，這裏也是釣鱒魚聞名的旅遊勝地。該城於1815年開墾，1851年發現金礦後發展迅速。人口17,169(1971)。

BATHURST 巴得斯特

甘比亞(Gambia)的首都及主要港口，1973年改稱班吉爾(Banjul)。位於甘比亞河口的聖瑪麗島。這裏氣候溫和宜人，6到10月間爲雨季，11月到次年5月爲乾燥季節。

雖然該城是英國國教及羅馬天主教主教轄區，但90%的人口都是回教徒，大約有五百名歐洲人居住在此。此地有一所公立技術學校提供木工和金屬工藝的訓練，師範學院則位於巴得斯特西南16公里處的雲杜姆(Yundum)。

花生是甘比亞唯一的重要農作物，在巴得斯特加工後，亦由此港出口。對內交通以甘比亞河水路運輸及公路爲主，雲杜姆有國際機場。

一般認爲回教信仰是於十二世紀時，由來自北方及東方的商人傳入。此地早期的歷史鮮爲人知；直到十五世紀中葉葡萄牙人至甘比亞河探險，並從事奴隸和黃金交易後，始與外界頻繁接觸。其後，英國、荷蘭及法國的商人亦至此與葡萄牙人競爭。英國人逐漸控制甘比亞河口，並於1664年在此建立了詹姆斯堡。1816年又於聖瑪麗島建立聚落，並依巴得斯特伯爵三世取名，其爲當時的英國殖民地部長。巴得斯特及其附近地區自1843-66年及1888-1965年爲英屬西非殖民地的一部分。1889年甘比亞河沿岸其他地區也歸劃爲英屬保護地，以巴得斯特爲首府。1965年甘比亞殖民地和保護領地獨立爲甘比亞共和國，以巴得斯特爲首都。人口28,896(1964)。

BATHURST 巴得斯特

加拿大新伯倫瑞克東北部的漁港和遊樂城，屬格洛斯特郡治下。位於菲力德頓東北180公里處，濱內皮澤果特灣，是沙勒爾灣的海灣，爲聖羅倫斯灣入口。漁場出產鮭魚、鱈魚、香魚、鯖魚及龍蝦。有鋸木廠、紙漿和白報紙工廠、機械廠及火力發電廠。附近有豐富的鉛、鋅、銅及黃銅礦屬。此地爲著名的避暑勝地，1818年以聖彼得之名建立，1826年改稱巴得斯特，1912年併入格洛斯特郡。人口15,705。

BATHURST INLET 巴得斯特灣

加拿大科羅內欣灣(Coronation Gulf)的海灣，位於北極海岸，在西北地區馬更些區內。約在大奴湖以北480公里處。

BATHURST ISLAND 巴得斯特島

澳洲所屬島嶼，在該大陸北海岸外的帝汶海上。位於麥爾維島(Melville I.)西方，居北領土的一部分，爲土著保留地。

BATHURST ISLAND 巴得斯特島

位於北極海，是加拿大西北地區的帕立羣島(Parry Is.)中的一個島嶼。1819年由帕里爵士(William Edward Parry)所發現。帕立羣島爲伊麗莎白女王羣島的一部分。

BATHYSCAPHE 探海艇

瑞士物理學家皮卡德(Auguste Piccard)發明的一種深海探測潛艇，1948年首次進行無人試航。本質上是一艘水下潛艇，由一小型球狀船艙或是吊艙懸吊於一個較大的浮揚船殼之下組成。

船身分隔成幾個裝滿汽油的隔艙，調整汽油的容積及使用壓艙物可以升降探測小艇，馬達推進器則可以使小艇在水面下有些許活動力，但仍有賴拖曳以移至探測地點。艇身上有探照燈照亮漆黑的深海。吊艙可以加壓並容納二或三個乘員，艙內有控制系統和科學儀器。

探海艇是第一種能控制下降至最深海底部的船隻。1960年1月23日，的里雅斯特1號(Trieste I)在關島的外海潛入深達10,920公尺，當時艇內的人員是皮卡德的兒子雅各和美國海軍中尉沃爾什(Don Walsh)。參見DEEP-SEA EXPLORATION。

BATHYSPHERE 探海球

一種近似球形、用於深海探險、中空的鋼球。一般可以容納二個乘員，藉著大鋼索從船上吊入海中。這個壓力球體有厚實的熔凝石英製窗戶，並有強力探照燈，艙內人員無法使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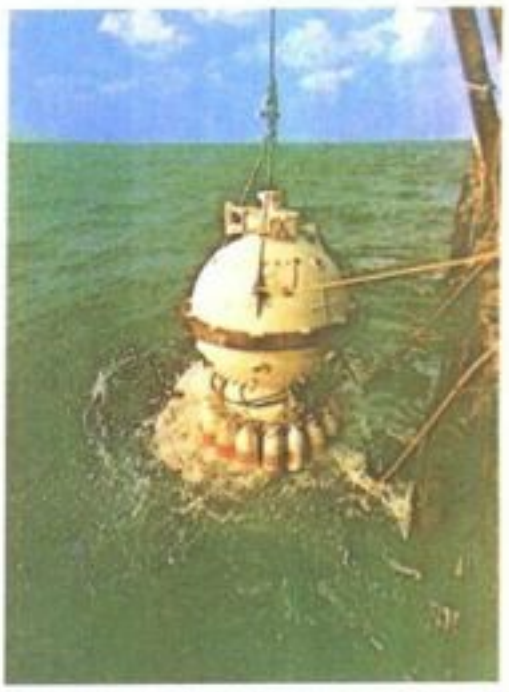

探海球的一種，ADS-IV號。長258公分重6噸。

水箱作水平的移動。此外，如果鋼索斷裂，艙內人員將無法回到水面。

潛水箱使人們進行深海探險首度成爲可能。第一個潛水箱建造於1930年，由美國自然學家畢比(William Beebe)用在百慕達外海，從事深海動物生態的研究。1934年，畢比曾潛至915公尺以下的深海，創下了當時潛水箱深潛的紀錄。參見DEEP-SEA EXPLORATION。

BATIK 蠟染

應用蠟增加織品設計的一種方法，主要應用於棉和絲織品上，也可應用在天鵝絨、羊毛和皮革上。依傳統方法，先以鉛筆或木炭將圖案勾描於布上，然後以tjanting這種工具沿著外形塗上蠟液，等蠟乾燥變硬時，再將布浸入染料中，因塗蠟的部分可防止染料的滲透，布經煮沸去蠟時，仍能保持布料的原有底色。

蠟染亦拼成battik，馬來語意指「蠟畫」。古埃及首先使用蠟染，但在爪哇發展至顛峯期(七世紀即使用)。印尼其他地區和中國、印度亦引用此種染色法。十七世紀時，荷蘭商人將蠟染引進歐洲。

東方蠟染的設計大多以傳統(可溯自十一世紀)和自然爲主題。在爪哇，蠟染服飾的顏色可顯示出生產地。

BATISTA, Fulgencio 巴蒂斯塔

西元1901.1.16-1973.8.6。古巴軍人和政治領袖，1933-59年間，爲古巴實際上的獨裁者。

生於古巴奧連特省巴內斯的貧苦農家。1921年加入陸軍補充兵行列，1928年升任中士。1933年參與推翻獨裁者馬查多(Gerardo Machado)，夥同一羣士官於9月4日獲得政權。同年年底前，升爲上校(後來升至少將)及陸軍參謀長之職，而擁有眞正獨裁的權力，1940年當選總統。

1944年因法律的限制，而無法連任，去職

後到處旅遊，曾在美國弗羅里達居留一段時間。回古巴後，獲選爲參議員(1948年)。1952年3月10日發動第二次政變，重新控制政府，1954年11月1日在沒有反對派的情況下再度當選總統。

在第一次總統任內，巴氏提倡大衆教育及公共衛生，鼓勵經濟獨立發展、改善勞動條件、簡化行政程序、減少貪污行爲。然而，一九五〇年代，由於政權的腐化及對待反對派的恐怖手段，人民漸起反抗。由卡斯楚(Fidel Castro)所領導的一支叛變團體於1956年開始採取游擊戰對付政府。1959年1月1日，巴蒂斯塔下台，與家人和部屬逃到多明尼加共和國尋求政治庇護，後來定居於葡萄牙里斯本附近的伊什托里爾(Estoril)，卒於西班牙的馬貝雅(Marbella)。參見CUBA。

BATISTE 麻紗布

一種密度大、纖細而色白的紡織品。原由亞麻纖維編織而成，目前亦可由棉、蠶桑、蠶絲或羊毛等纖維製成。麻紗布以其輕柔、牢固和整齊的紗線著名。此詞源於十三世紀法國坎布萊(Cambrai)的織工康布雷(Jean Baptiste de Cambrai)，據說其爲麻紗布的首位製成者。

BATJAN 峇陽

印尼的島嶼，爲北摩鹿加羣島之一。位於摩鹿加海的哈馬后拉島(Halmahera)西南。面積1,365平方公里，長約80公里，寬40公里，多山。木材、香料、乾椰肉和樹脂爲主要產品。西岸的拉布安(Labuha)爲其首埠。葡萄牙人於1558年到達此島，1609年成爲荷蘭殖民地。二次大戰時是日本重要的海軍基地。自1950年後隸屬於馬魯卡省(Maluka)。

BATLLE BERRES, Luis 巴特列·貝雷斯

西元1897.11.26-1964.7.15。烏拉圭新聞記者及政治領袖，生於孟特維的亞，祖父洛倫佐·巴特列(Lorenzo Batlle, 1812-72)和叔父巴特列·伊·奧多涅斯(José Batlle y Ordóñez)都擔任過烏拉圭總統。巴特列·貝雷斯就讀孟特維的亞大學繼承其家族企業《日報》(*El Día*)，努力倡導其家族長久支持的自由思想。1923-33年間任國會議員，並在1943-45年擔任議長。1947年當選爲烏拉圭副總統；同年8月，在貝雷塔(Tomás Berreta)逝世後繼任總統至1950年止。1954-56年間，依1951年憲法修正條款，擔任國家委員會主席。卒於孟特維的亞。

BATLLE Y ORDÓNEZ, José 巴特列-奧多涅斯

西元1856.5.21-1929.10.20。烏拉圭總統。生於烏拉圭的孟特維的亞(Montevideo)，爲洛倫斯·巴特列(Lorenzo Batlle，烏拉圭總統，1868-72年在位)之子。原在孟特維的亞研讀法律，後中途輟學至巴黎追求他在自由政府理念方面的興趣。回到孟特維的亞，他創辦了《日報》(*El día*, 1886)，該報後來成爲烏拉圭的主要報紙。

1887年他積極投入政壇，從事改革紅黨(Colorado Party)的工作，並以之作爲自由進步主義的工具。在擔任過衆議院和參議院之議員後，1903年被選爲總統。1907年任期屆滿時，他前往瑞士，後返回正獨漫政府及社會狀況改革新理念的烏拉圭。

1911-15年二度擔任總統期間，他爲國家帶來全面的改革；他在其任內爲烏拉圭建立了自1830年獨立以來所沒有的穩定，並改革多項社會福利政策，使烏拉圭成爲南美洲最進步的國家之一。在其成就中，最傑出的爲改善教育體系、社會安全、勞工福利和在私人企業證明爲無效時成立了金融、運輸及某些工業方面之國營公司。逝於孟特維的亞。

BATON 指揮棒

管弦樂團指揮使用的小棒，十九世紀初被廣泛採用，以使擴大後的管弦樂團成員皆能看清指揮的動作。質料通常是質輕的木材，長度38～71公分，握於右手。初僅以之打拍子，而以左手指示音量和樂曲表現的變化。不過，匈牙利指揮家尼基施(Arthur Nikisch, 1855-1922)及其後的指揮家，則除了以指揮棒指示節奏之外，也用以表達樂曲微妙的表現。

指揮棒也指象徵官銜的短棒，如陸軍元帥的指揮棒，或是遊行隊伍、樂隊前方領隊旋轉舞弄的圓棒，一端呈球形。運動場上的接力賽跑也以一木質圓形小棒傳遞於跑者之間。紋章學中，此字指盾形紋徽中斜向的窄帶。

BATON ROUGE 巴頓魯治

美國路易斯安那州首府，地屬東巴頓魯治區。位於密士失必河東岸，新奧爾良西北116公里處。十八世紀時曾受法人、英人及西班牙人統治，因此擁有世界性的特色。十九世紀時因成爲州政府及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所在地，地位因而提高。

工業 巴頓魯治是石油及石化製品的工業中心，擁有世界最大的石油精煉廠，石化工業是本地最大的就業來源。城市四周蘊藏的石油、天然氣、硫黃、鹽及每天取自密士失必河超過11,360億公升淡水在內的自然資源，是生產所不可或缺的物質，許多工業擴展計畫多著眼於這些豐富的天然財富。其他工業做包括科學儀器、水泥產品、瓷磚、木材、紙、食品及橡膠、塑膠等。

港口 巴頓魯治港是美國新興的重要港口，擁有供給遠洋船隻及駁船使用的設備。爲密士失必河主要的轉運點，每年水運載貨量超過3,000萬噸。此處是墨西哥灣最遠的內陸深水港，也是密士失必河遠洋船隻到達的頂點。河寬0.8公里，水深10.6公尺，與控制弗羅里達到艾克薩斯間的海灣沿岸航道的阿倫港(Port Allen)相鄰。擁有鐵路及三條航空線。

教育機構 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在1869年遷至巴頓魯治，目前的校區設立於1923年。另一個州立的南方大學於1914年由新奧爾良遷來本地。其他的機構包括州立的育啞學校及州立和區立圖書館。

議會建築 城中最有趣的建築是兩棟州議會。現在的議會是一棟34層的建築物，1931年建於一風景優美的公園中。建於1882年的舊議會是依照建於1847-50年而在南北戰爭中被燒燬的先前建築樣式建造而成。

歷史及政府 Baton Rouge在法文中意指「紅棒」或「木樁」。此名的由來據說是因法人在此地發現一棵樹皮大片剝落卻還繼續生長的柏樹而得。另一個傳說則是由印第安人設立做爲兩個狩獵區分界的一根紅棒而得名。

法國探險家於十七世紀末到達路易斯安那，1719年巴頓魯治成爲殖民地。在巴黎和約(1763年)中，法國把包括巴頓魯治在內的領土割讓給英國，1779年美國獨立戰爭中又爲西班牙所奪。1800年重歸法國所有，但在1803年美國向法國購買路易斯安那時，西班牙宣稱擁有其領屬權。路易斯安那的美國居民在1810年起義反抗西班牙，終於在1812年加入聯邦政府。巴頓魯治於1817年設立，1849年成爲該州首府。南北戰爭中的大部分時間爲聯邦軍隊占領，州政府直到1882年才復歸。

巴頓魯治的行政制度很獨特，合併的市郡政府在1949年1月1日生效。立法單位由市議會及郡議會組成。前者由7名從巴頓魯治市選出的議員所組成。郡議會除了這7名議員，再加上由2個鄉村地區選出的3名議員組成。行政官員稱爲市長主席，任期4年，身爲市及郡的行政首長，他計畫兩者的預算並主持兩個議會。人口219,419。

BATONI, Pompeo Girolamo 巴托尼

西元1708.1.25-1787.2.4。義大利畫家，擅長流行肖像畫、祭壇畫及神話景物畫。生於盧加(Lucca)，其姓亦拼成Battoni。1728年赴羅馬研究拉斐爾的作品，其祭壇畫受拉斐爾影響尤深。卒於羅馬。

他揚棄巴洛克後期雜亂的風格而支持純淨的新古典畫風，並運用古典藝術原則，防止義大利繪畫流於十七世紀洛可可藝術誇張的形式主義。他原欲其教堂藝術傑作《行邪術的西門之墮落》(1760)置於聖彼得教堂，但它被置於安吉利聖母堂。其神話作品包括《丘比特與普緒喀的婚禮》(1756)及《阿契里斯的教育》(1760)等

他的肖像畫人物包括教宗、帝王及羅馬重要過客，通常以古蹟作背景，如羅馬競技場。儘管雷諾茲(Joshua Reynolds)對其畫作評價不高，但他的肖像畫確實受巴托尼影響。

BATTALION 營

大多數國家軍隊的基本調遣單位。視任務與武器不同，一營包含500～1,000人不等，通

常由中校指揮。以配備個人武器爲主的步兵營是陸軍的基本戰鬥要素，但也有其他型式的營，例如砲兵營、裝甲營、空降和機械化步兵營、航空營以及戰鬥工兵營。非戰鬥營則屬支援性質，諸如衛生、兵工、通信及補給。

二次大戰和韓戰期間，美國陸軍通常以三個步兵營爲一團，九個步兵營爲一師，這一體制仍爲美國海軍陸戰隊所沿用。而裝甲師通常有三個戰車營和三個步兵營。

1963 年起，美國和大多數西方國家的陸軍不再配屬每師固定數目的營，而是以營爲基礎（大約十營左右），視任務和環境的不同而給各師適當的營數。一個師若是戰車營居多便是裝甲師。若該師調遣到適合裝甲部隊活動的地區時，其組成比例則可改成步兵營居多數。營的多種組合可組成步兵師、裝甲師、機械化步兵師、空降師及空中機動師。營通常包含一個營部、一個重武器連及三個步槍連，另外還有一些附屬單位。

機械化騎兵部隊通常以「中隊」代替營爲單位，海軍和空軍亦是如此。美國海軍和空軍各有其工程營，海軍的稱爲海蜂營。

BATTAMBANG 馬德望

高棉第二大城及馬德望省首府。濱馬德望河，位於金邊西北 258 公里處。馬德望爲稻米生產地區的交易中心，亦有魚貨包裝、菸草製造以及紡織等工業。市內保存有十世紀高棉帝國遺蹟。人口 38,846（1962）。

BATTANI, al- 巴塔尼

約西元 858-929。中世紀回教最重要的天文學家之一。中世紀拉丁作家稱其爲 Albategni或Albatenius。生於上美索不達米亞哈蘭（Harran）的塞比教徒（Sabian）家庭，但他卻是回教徒。生平大部分時間在幼發拉底平原的拉卡（Raqqa）度過，在此致力於天文研究。其最重要的著作《天文表》（*Zij*），十二世紀被翻譯成拉丁文，十三世紀譯成西班牙文，對歐洲天文學的發展有重大影響。他反對托勒密的看法，證明太陽遠地點的移動及太陽視直徑的變化。他非常精確的測量出黃道面的傾斜，同時修正托勒密對歲差的計算。

BATTELLE MEMORIAL INSTITUTE 巴特爾紀念學會

世界最大的非營利性科學學會。有四個主要的研究中心：總部設在美國俄亥俄州哥倫布市、華盛頓州的李奇蘭、瑞士日內瓦及西德法蘭克福。擁有五千餘位科學家、工程師、經濟學家和助理人員，依其與公家機關和私人公司所訂的契約，從事科學、技術和經濟方面的研究。此機構與首先將核能用於和平用途的塞羅克斯公司合作發展全錄影印，並協助太空工業發展鈦金屬。此學會乃依出身哥倫布市工業世家的巴特爾（Gordon Battelle）之遺囑而成立。

BATTENBERG, Prince Henry Maurice of 巴滕貝格

西元 1858.10.5-1896.1.20。英國軍人。生於義大利米蘭，爲赫斯大公亞歷山大的第三子，1885 年與維多利亞女王的幼女英格蘭公主比阿特麗斯結婚。在阿善提戰爭中，他加入 1895 年的英國遠征軍，不幸在航行途中發高燒而死。其最小的兒子莫里斯王子在一次大戰期間受傷殉職，女兒維多利亞公主於 1906 年嫁給西班牙國王阿方索十三世。其長子亞歷山大王子於 1917 年更改頭銜爲卡里斯布魯克侯爵。

BATTENBERG, Prince Louis Alexander 巴滕貝格

西元 1854.5.24-1921.9.11。英國海軍上將。生於奧地利的格拉次（Gratz），是赫斯大公亞歷山大的長子。1884 年與愛麗絲公主的長女結婚，1868 年歸化爲英國臣民，進入海軍服務。1902-05 年擔任海軍情報指揮者，1912 年被任命爲海軍大臣。隨著一次大戰爆發，英國報紙大加撻伐來自敵國的外國僑民，他只好在 1914 年 10 月 29 日辭去職務，邱吉爾在接受他的辭呈時，還大力讚揚他在開戰之始即立刻召集大艦隊的睿智。1917 年，他和居住在英格蘭的家人放棄巴滕貝格的稱號，改稱蒙巴頓（Mountbatten），被授與米爾福德黑文侯爵（Milford Haven）。卒於倫敦。

BATTENBERG 巴滕貝格

貴族稱號，取名自西德馬堡附近的村落名。持有此稱號的伯爵世家在 1314 年左右就絕嗣了。1851 年，在貴族平民聯姻下，赫斯-達木士塔大公亞歷山大和豪克的女伯爵尤莉婭・特蕾莎結婚，後者取得巴滕貝格女伯爵的頭銜。1858 年，女伯爵與其子女晉陞親王和公主。其子孫保有此頭銜至一次大戰，此時，居住在英國的後裔將之改爲蒙巴頓（Mountbatten）。

BATTERING RAM 攻城錘

一三〇〇年代重砲出現以前，一種最古老、最簡單而且最有效的用於摧毀石牆及普通城鎮防備的工具。原始的撞錘是硬木製成的巨樑，由士兵抬在肩上，快速衝撞城牆、城門或是柵欄，一次又一次的衝撞以儘可能造成損害。古代軍隊的攻城撞錘兩種：一種懸掛著不斷搖擺，像一只鐘擺；另一種則是裝在滾輪上使之向前移動。

擺動式撞錘有如帆船的木桅，在重心處接上鏈子或是繩索，將它水平地懸掛在可移動的架子上，用上蠟的繩索纏繞撞錘的一小段，再由士兵一致拉住其尾端的繩索，以產生擺動的力量。滾動撞錘的構造大致一樣，不同的是它以士兵拖動滑輪上的繩索產生一來一往的直線運動來替代擺動。滾動撞錘似乎最早用於西元 196 年的拜占庭圍攻。這些撞錘極爲笨重。阿庇安（Appian）在羅馬文獻上描述他在迦太基圍攻中，看到兩支各動用 100 名士兵的大撞錘；維特魯威（Vitruvius）也證實撞錘通常長 30～36 公尺；利普修斯（Justus Lipsius）說有些撞錘直徑 0.7 公尺，全長 54.9 公尺，鐵錘頭至少一噸半重，總重量超過 20,385 公斤。

撞錘的效力幾乎完全視其適當的擺動間隔速度而定。最初它對城牆幾乎沒有明顯的效力，可是持續的撞擊會使城牆產生無法察知的震動，繼而大規模的震動。攻城者調整撞錘的擺動使其城牆的共震頻率相同，最後城牆便會倒塌。

BATTERSEA 巴特西

英國倫敦昔日的都市自治區，在查靈克羅斯（Charing Cross）西南 5 公里處，位於泰晤士河南岸，與切爾西（Chelsea）相對。爲勞工住宅區，擁有相當大的發電站。1963 年的倫敦政府法令將大倫敦分成許多新行政區，巴特西成爲旺茲沃思（Wandsworth）自治區的一部分。

BATTERSON, James Goodwin 拜特森

西元 1823.2.23-1901.9.18。美國商業總裁。生於康乃狄格州的布盧姆菲爾德（Bloomfield），受教於康州利奇菲爾德（Litchfield）的公立高中，1845 年成爲花崗石及大理石商人。其事業擴展至全美，爲此行業的佼佼者，如哈特福的州議會大樓及紐約市的一些重要官方大樓皆採用其供應的石材。他在建築石材工業方面有很多的發明及改良，包括花崗岩的磨光機。1863 年，他創立旅客保險公司，並擔任董事長，直至哈特福去世爲止。

BATTERY 砲兵連

軍隊砲兵的基本單位，平均有 120 位士兵和 5 位軍官，使用兩門或更多的重型武器。砲兵連與步兵連、裝甲或空中騎兵連相當。美國軍隊標準的砲兵師組成單位爲：1. 一個砲兵指揮部。2. 一個混成營，由一個砲兵指揮所、三個各 6 門的 155 釐米榴彈砲連、一個配有兩具發射器的火箭連以及一個保養連組成。3. 三個營，每個營包括一個砲兵指揮所、三個各 6 門的 105 釐米榴彈砲連以及一個保養連。空中機動師則是將混成營改爲一個航空連和三個空運火箭砲連。飛彈發射器、機槍和探照燈也分別組成連隊。至於海軍砲兵連，係由兩座或多座艦砲或武器發射器組成一個作戰單位。

BATTERY 毆打

普通法名詞，指未經他人同意對其施以暴力。若是故意且別有目的，則爲犯罪行爲。即使是魯莽的結果，亦可能被認爲侵犯他人，且須對傷害負責。若爲出於防衛自己或妻子、丈夫、孩子、父母、主人、僕人或客人，或保護財產，或自罪犯手中取回私人財產，則可不罰。參見 ASSAULT。

BATTERY, Electric 電池

電池(或電瓶)是由數個電化學電槽所構成，在此電槽中，化學能被轉變爲電能。每個電槽裏都有負極、正極、電解溶液和電極隔離板。

當電池的正極處於氧化狀態時，負極就處於還原狀態。當電池操作時，負極產生氧化作用，而正極則爲還原作用，即負極釋放電子到外部的電路，而正極接受此電路的電子。如此，從負極流到正極的電子流動方向與一般所謂的電流方向正好相反，而藉由電解溶液中的離子運動，就產生電池中的電流。通常每個電極都是由數個平行板組成，而電池的電容量也與平行板的數目成正比。

電池有兩種型式：原電池和二次電池。在原電池中，化學能被轉變成電能，但此過程不能夠有效地可逆；而二次電池是在一個重覆的循環下，使化學能與電能交替的轉換，因爲此種可逆性，二次電池也稱爲蓄電池。原電池有四種型式：濕式、乾式、貯存式和燃料式。濕式的原電池包括一常變的(液體)電解質，雖然濕式原電池曾被廣泛地使用，但是它們多半已經被其他型式或能量來源所替代。濕式原電池擁有高電容和低自放電率，它們適用於長期需低電流的公共設施，例如：鐵路交通號誌和海上燈塔等。

乾式原電池不會漏漏，也不能夠再填裝，其電解質經常是流動性的(包含於一吸收性的材料中)，所以離子移動較濕式原電池緩慢。因此，乾式電池保有較濕式電池低的電流，也因乾式電池不會漏漏，所以適合個人隨身攜帶使用，例如助聽器。

貯存式電池在使用之前很快就可以活化。許多因有高反應性、不能用於濕式或乾式電池的材料，都能用於貯存式電池中。因爲貯存式電池未被活化前，皆在惰性狀態，因此，比起其他型式的電池(除了燃料電池外)，有較長的儲存壽命。它們能藉由氣體、水、熱或電解質的作用來活化。但是，一旦被活性化，必需馬上使用。

燃料電池有電極材料，在操作時應不斷地加入電池中，其中一個電極固定加入氧，另一電極則加入燃料(氫、碳氫化合物)。燃料電池比其他電池可操作得更久，因此電極材料可於消耗後再補充。燃料電池也能被修改成於操作中間歇性地置換電解質。

蓄電池一般分爲酸性和鹼性電池。鉛酸電池是唯一的酸性電池：鹼性電池有鎳鎘、鎳、鐵、鋅銀和鐵銀電池。

發展歷史 第一個電池是 1796 年由伏打(Alessandro Volta)所製造的濕式原電池，它們是由錫或鋅和銅或銀所組成，由紙板或獸皮分隔，浸泡於水、醋或鹽溶液中。其他的科學家也採用不同的設計製作伏打電池，其中以 1816 年沃拉斯頓(William Wollaston)所介紹的電池特別令人感興趣，即利用兩片銅極板間以等距插入鋅板，當電池使用時銅極板沈浸於稀釋酸中，當電池不使用時，銅極板則取出，此種電池爲現代貯存式電池的前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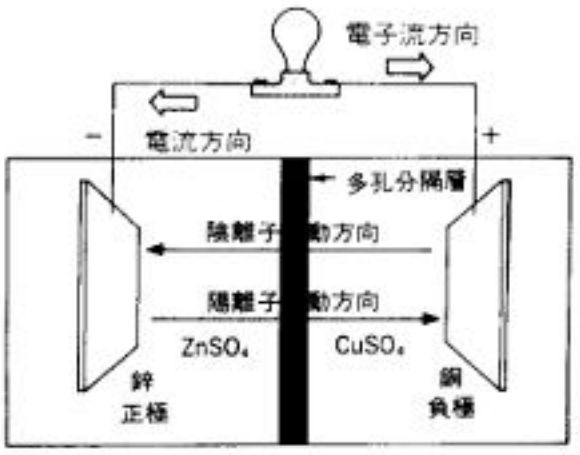

丹聶耳電池 在硫酸鋅電解質中有一鋅正極和在硫酸銅電解質中有銅負極，在電解溶液中，離子被電流攜帶(隨電流移動)，在外部的電路中，電子爲電流攜帶者，而電子流方向正好與傳統的電流方向相反。

1836 年，丹聶耳(John F. Daniell)提出另一種改良式電池可以避免極化的不便及伏打電池所產生的腐蝕。丹聶耳將鋅電極和銅電極分別浸於硫酸鋅和硫酸銅的溶液中，然後將一多孔陶瓷薄膜置於此兩電極間，其電壓爲 1.06～1.09 伏特。經過改良後，將密度較小的硫酸鋅溶液置於密度較大的硫酸銅溶液中，稱之爲重力電池。重力電池由於電解質擴散較未經改良的電池來得慢，因此壽命較長。

1839 年格羅夫(William R. Grove)發明了兩種特別重要的電池。第一種電池是將鋅電極和鉑電極置於一多孔薄膜分隔的稀釋硫酸和強硝酸中，其電壓約丹聶耳電池的兩倍。第二種電池爲一流體型式，亦即現代化燃料電池的先驅。他在鉑電極間電解硫酸溶液，並利用置於電極上之管子收集產生的氫氣與氧氣。在電解結束時，電極有一半是浸於酸中，其電壓爲 1.1 伏特，而此電壓是依吸附於電極上的氫氣與氧氣而定。因爲電極面積有限，故電容非常小(爲了使氣體能有效的吸附，現在的燃料電池是利用高度多孔性的電極)。格羅夫的氣體電池因爲能夠再次充電，屬於一種蓄電池。

其他的原電池於一八〇〇年代被科學家們陸續提出，有 1841 年的本生(Robert Bunsen)、1866 年的勒克朗謝(Georges Leclanché)、1874 年的克拉克(Latimer Clark)、1883 年的拉朗德(Felix Lalande)和卻皮諾(Georges Chaperon)、1886 年的阿龍(Hermann Aron)和 1893 年的韋斯頓(Edward Weston)。本生利用鉻酸以取代格羅夫的硝酸；勒克朗謝則在氯化銨溶液中，以鋅當負極(負極板)，以二氧化錳和碳當正極(正極板)，其電池是類似乾式電池的先驅；克拉克在硫酸鋅溶液中，以鋅和汞-硫酸汞當電極；韋斯頓則以鎘和硫酸鎘取代鋅和硫酸鋅。克拉克和韋斯頓電池並不能保持很明顯的電流，但能維持長時間的固定電壓，所以科學家們發現利用此電池來當作電壓的標準。拉朗德和卻皮諾於氫氧化鉀溶液中，以鋅和氧化銅當電極；阿龍則以氧化汞來取代氧化銅。二次大戰時，魯本(Samuel Ruben)即依此發展出初型乾式汞電池。

雖然格羅夫的氣體電池是第一個蓄電池，但第一個實際應用的卻是 1859 年由普朗式(Gaston Planté)發展而成。它是由兩鉛片組成，中間以狹長的橡膠片隔離，並浸於硫酸中。充電時，一片鉛片的表面會變成多孔的鉛，而另一片則變成二氧化鉛。1881 年，富爾(Camille Faure)取得了這個過程的專利，藉由糊狀的氧化鉛來增加表面積，爾後又改成海綿狀鉛或二氧化鉛。本世紀初，珍哥納爾(Waldemar Jungner)和愛迪生(Thomas Edison)各自發展出鹼性蓄電池，珍哥納爾發展出鎳鎘式電池，而愛迪生則發展出鎳鐵電池。

貯存式電池是二次大戰期間發展出來的，因爲傳統式電池無法立即適應現代戰事的迫切需求。之後，由於戰後技術的快速進步，產生了對新動力能源的需求，因而引起對燃料電池廣泛的興趣。

濕式原電池 目前使用的濕式原電池爲苛性鈉(或拉朗德)電池、空氣電池和拉卡蒙電池。標準電池(測量用)並不能當作電源，故在此不予考慮。

苛性鈉電池 苛性鈉電池中有鋅板當負極、氧化銅板當正極、氫氧化鈉溶液、玻璃容器和一個用以支撐單架上電極之陶瓷蓋。在氫氧化鈉溶液上有一薄層油，以隔絕大氣中的二氧化碳。此種電池有各種不同的尺寸，其設定的電容範圍自 75～1,000 安培-小時，電壓只有 0.6 伏特，但是壽命長，可輸送約 14 瓦-小時/磅或 0.7 瓦-小時/立方英寸的能量密度。苛性鈉電池主要用於鄉村地區的鐵路訊號動力。

空氣和拉卡蒙電池 空氣電池除了使用氧氣的去極劑外，其餘類似苛性鈉電池。空氣中的氧被防水的活性多孔碳電極所吸附。空氣電池的操作電壓爲 1.1～1.2 伏特，電流密度在碳電極維持 0.03 安培/平方英寸，或當電極存於純氧氣中時，維持在 2 安培/平方英寸。某些拉卡蒙電池與空氣電池相差之處只在於構造上的小差別，其他型種則使用浸於氯化銨溶液中的活性碳上的二氧化錳電極。此二種電池用於收音機和鐵路訊號上。

乾式原電池 常見的乾式原電池有勒克朗謝電池、鹼性二氧化錳電池和水銀電池。氧化銀和氧化銀電池用得較少，至於其他型的乾式電池之生產量極有限。

勒克朗謝乾式電池 此種電池以不同的大小和形狀生產。圓柱型電池通常以一個單位電池包裝製成；衆所周知的爲閃光燈電池組(即使它只有一個，一般也稱爲電池組)。平板型式構造只用於電池組合。此種電池以鋅當負極，氯化銨當電解質，而碳與二氧化錳分別堆積在碳棒末端形成正極，此二電極以濕潤的紙、似澱粉質的膠或某些其他多孔非導體(包含鋅和氯化汞)來分隔，而爲了增加電池

的儲存壽命，氯化汞又經常與鋅混合。

當電池以圓柱型製成時，鋅經常被當成負極和容器。複合電極構成平板形電池，覆於鍍有碳粒混合的塑膠包裝之一側的鋅層鄰接二氧化錳、碳和氯化銨的混合體。在電池中充當負極的鋅，其暴露的一方被濕潤的紙或某些其他多孔性非導體分隔。

在負極的反應爲：

$$Zn + 2\,OH^- \rightarrow ZnO - H_2O + 2\,\epsilon$$

在此ϵ代表電子，OH^-代表氫氧根離子，來自於水的離子化：

$$H_2O \rightleftharpoons H^+ + OH^-$$

在正極的反應，如果釋放電子速率很慢的話爲：

$$2\,MnO_2 + 2\,H^+ + 2\,\epsilon \rightarrow Mn_2O_3 \cdot H_2O$$

接下去的反應爲：

$$Mn_2O_3 \cdot H_2O + ZnO \rightarrow ZnO \cdot Mn_2O_3 + H_2O$$

如果高速率的釋放電子，則正極的反應爲：

$$2\,MnO_2 + 2\,NH_4^+ + 2\,\epsilon \rightarrow Mn_2O_3 \cdot H_2O + NH_3$$

銨離子(NH_4^+)來自於氯化銨的離子化。每一電池的總反應即爲兩電極反應的總合，勒克朗謝電池的代表性開放電路電壓爲 1.54 伏特。

勒克朗謝電池的輸出在低電流時，是與電池的重量和體積成線性關係；在高電流時，其輸出則與重量和體積無關。如果電流低且成間歇性，則電池可提供約 45 瓦-小時/磅的功率。

傳統的乾電池在-18°C時，因電解液結冰而變得無法操作。利用氯化鋰或氯化鈣和氯化鋅，特殊種類的電池在-40°C的低溫下仍能操作。

鹼性乾電池　除了鹼性乾電池的電解液爲氫氧化鉀外，鹼性乾電池與勒克朗謝電池類似，只是釋放電子的速率更高，因此，有時候它也被稱爲高速電池。在某些鹼性電池中，使用氧化汞與二氧化錳之混合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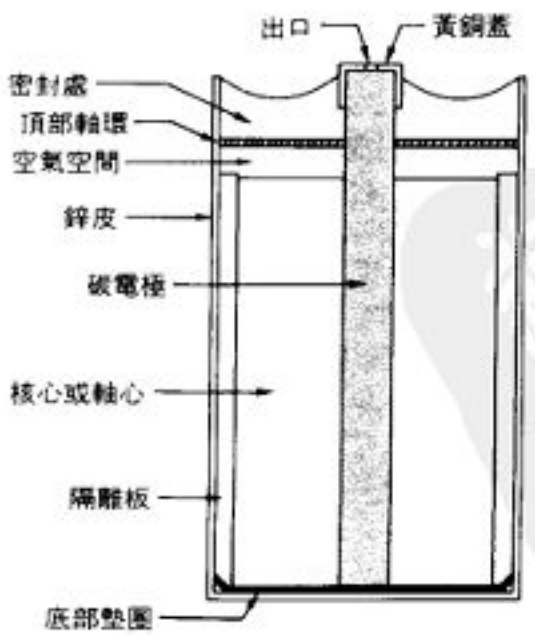

圓柱型勒克朗謝乾電池　是最著名的閃光燈電池組，鋅皮既可當負極，同時又可當容器，軸心爲氯化銨、碳和二氧化錳的混合。氯化銨爲電解質；碳、二氧化錳和碳棒共同形成正極。

汞乾電池　汞乾電池爲鹼性電池，其利用氫氧化鉀與氧化鋅的飽和溶液當作電解液，而以鋅和氧化汞當作正、負兩極。

在負極的反應爲：

$$Zn + 2\,OH^- \rightarrow ZnO + H_2O + 2\,\epsilon$$

在正極的反應爲：

$$HgO + H_2O + 2\,\epsilon \rightarrow Hg + 2\,OH^-$$

電池的反應是兩極反應的總合，此總合顯示電池的反應與電解液的濃度無關。OH^-來自於氫氧化鉀的離子化：

$$KOH \rightarrow K^+ + OH^-$$

汞乾電池在釋放電子時電壓曲線較勒克朗謝電池平穩，於適當的負載下，其工作電壓爲 1.3 伏特。在較低的電流流量上，汞電池提供了 53 瓦-小時/磅的功率。

汞電池製成不同的型式，用於手提收音機、助聽器和各種設備。

氧化銀乾電池　氧化銀電池在設計上，與圓柱型勒克朗謝或汞電池相似。氧化銀的去極劑在正極的銀線上熔化，或粉末在正極的銀片上形成。負極爲鋅，一般電解液有鈉、鋅或氯化銨。其電壓在 1.03～1.06 伏特受溫度的影響極小，只適用於低電流放電。

類似於汞電池的氧化銀乾電池，一般用於助聽器。

貯存式電池　一般貯存式電池是藉由氣體、水、熱或電解液來活化。

氣體活化電池　通常氣體活化電池爲氧電池，由儲槽或其他來源取得的氧氣以疏水性的活性碳吸附構成。正極的氧與負極的鋅浸於氯化鋅溶液中。在一個大氣的氧壓下，氧電池有 2.05 伏特的開放電路電壓。若使用液態氧時，氧電池也可以在高壓下操作。氧氣壓力爲 9 opsi時，氧電池可承受 0.8～0.9 安培/平方英寸的電流密度。

水活化電池　此種電池以鎂當負極，而正極則是氯化銀或氯化亞銅。以浸於海水方式活化，也能於蒸餾水或自來水中操作，但是效果較差。被活化後，電池在到達最大電壓前，會有一延遲時間，而此延遲時間與電流之大小有關，如果電池的流動電流爲 1.3～1.5 安

鉛蓄電池的實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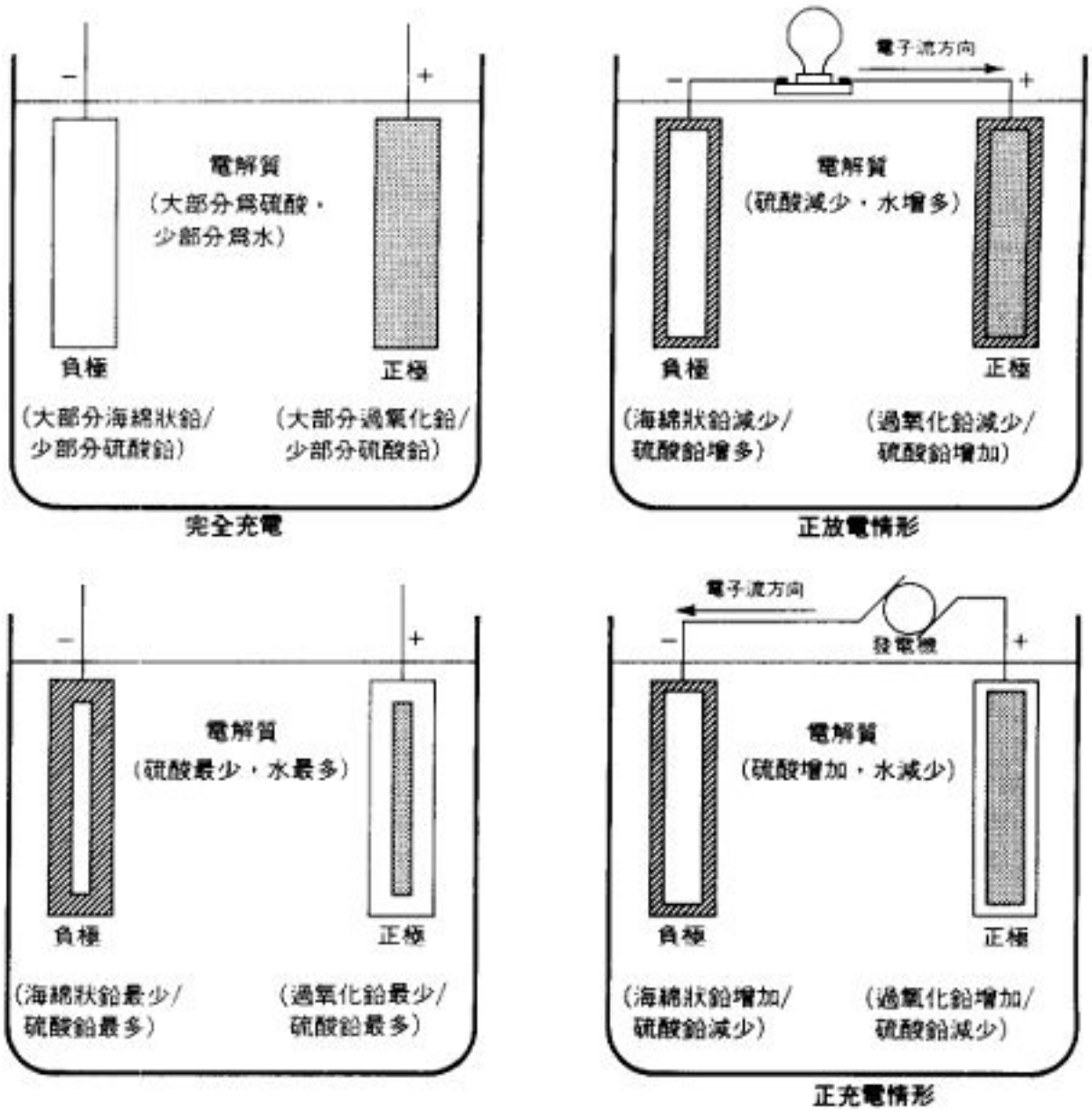

鉛蓄電池　常當作機車電動力之來源。鉛蓄電池有四種型式：完全充電、放電中、放電和充電中。當完全充電時，負極是海綿狀的鉛，正極爲過氧化鉛(二氧化鉛)，硫酸與水的電解溶液中，硫酸有一最大的濃度；在放電期間，這兩極材料會轉變成硫酸鉛，而硫酸的濃度慢慢減少；當放電完成時，電極的硫酸鉛成分爲最大，而硫酸濃度爲最小；而於充電中，化學反應被反逆轉換電池到其完全充電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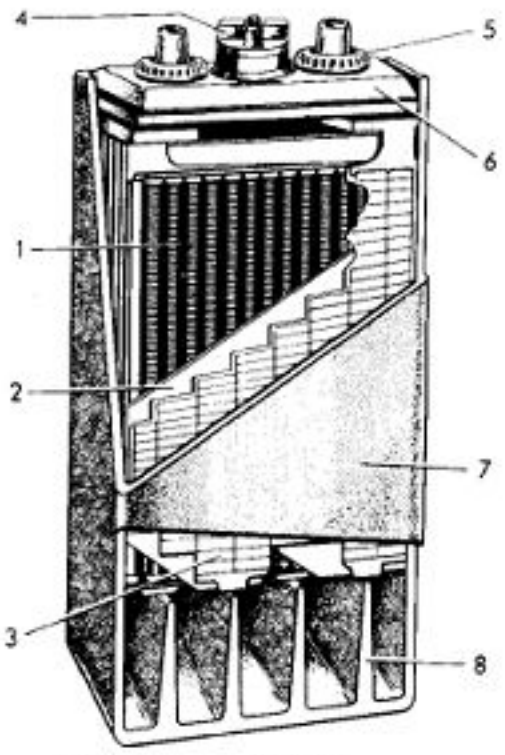

1.正極板
2.電極隔板
3.負極板
4.出口
5.終端
6.密封外殼
7.外殼或容器
8.沈澱電池室

鉛蓄電池 圖中的剖面圖，正極板是二氧化鉛，分隔板是由木頭或玻璃纖維製成。負極板是鉛，出口處可釋放氣體，兩終端是外部的連接點，密封的外殼保護電池，和橡膠容器爲包裹裝置，電池室爲沈澱物之用。

培/立方英寸，則延遲時間約爲 20～40 分鐘。此種水活化的電池，一般應用於海事操作和天候預報上。

熱活化電池 在熱活化電池(或稱熱電池)中，電解質在電池未活化前爲固體，一旦加熱，電解質開始熔化，離子向兩極移動，電池就開始運作。典型的熱電池有鈣負極、銀正極，而以氯化鋰、氯化鉀和鉻酸鉀之共熔混合物爲電解質。在未活化前，熱電池的貯存壽命很長，在溫度 401°C時，典型的熱電池會產生大約 20 瓦-小時/磅或 0.12 瓦-小時/立方英寸的功率。

電解質活化電池 即藉由各種不同電解質來活化的電池，這種電池幾乎任何電極材料皆可利用。例如，由硫酸、過氯酸、氟硼酸或氟矽酸等電解質以活化鉛和二氧化鉛電極；由氫氧化鉀來活化鋅和氧化銀電極。此種電池最常應用於軍事儀器上。

燃料電池 許多不同的電極-電解質組合，已廣被研究來設計燃料電池。培根電池是最進步的一種型式，它有氫負極、氧正極和氫氧化鉀溶液當電解質，在壓力下，氫和氧不斷地供應到多孔的鎳板表面上。這電池的操作壓力在53大氣壓、240°C的溫度中，有0.6～0.9伏特的電壓(依負載而定)能提供 10 瓦/立方英尺的功率。也能在一大氣壓 49～60°C的溫度下操作，不過輸出功率會減少到 300 瓦/立方英尺燃料電池在其電解質需要更換前，可連續操作數天。參見FUEL CELL。

蓄電池 蓄電池有五種型式，每一種型式都有特別的應用及受歡迎的特性。鉛酸電池在任何時刻都可知道充電的狀況，因此經濟而方便；鎳鎘電池主要能用於耐碰撞之應用；鎳鐵電池用於放氣量限制之處；鋅銀電池當需高放電速率而充電保留較不重要時能提供最好的服務鋅鐵電池則可提供較高的放電速率和好的充電保留。

鉛酸電池 鉛酸電池依不同用途而做不同設計，如飛機、摩托車、工具桶、輪船、備用或其他低放電需求服務。鉛酸電池是以鉛爲負極、二氧化鉛爲正極，電解質爲硫酸，分隔板可爲橡膠、木材、玻璃纖維或塑膠，以硬橡膠、玻璃、塑膠、陶塑或複合材料爲容器。另有蓋子、放氣口、密封化合物和接頭。電池的正極板與負極板可爲純鉛(普朗特構造)、鉛銻(6～13%)或鉛鈣(少於 0.1%)製成的柵路和氧化鉛糊，而以平行方式連接。鉛銻合金一般用於需間歇性操作的電池；鉛鈣合金用於備用性電池；普朗特板是純鉛片所製成；電池的表面積不是藉由化學蝕刻就是藉由電極板反覆充電、放電的形成過程來增加。在此過程中，一個電極會變成由海棉狀鉛所覆蓋，而另一電極則爲二氧化鉛。海棉狀的鉛和二氧化鉛稱爲活生材料。在製成糊狀的電極板中是以氧化鉛、紅鉛和硫酸製成糊狀物固定在柵路中，而如水泥般硬化。此板藉由在硫酸中電解，而構成正極或負極。

依照使用的情況，電池中採用不同濃度的酸。在汽車和輪船的應用上，電池酸液之比重在全充電狀況下爲 1.260～1.280；而對於單位體積有較高輸出之電池，則用較高比重的鉛。較高比重約 1.300 的酸液，能用於較低放電電池中，因爲有電極板是以純鉛製成，因此較合金電極板能耐局部反應(或腐蝕)。

放電時，負極與正極的活性材料被轉化爲硫酸鉛。此硫酸根離子($SO_4^{=}$)來自於硫酸的(H_2SO_4)的離子化：

$$H_2SO_4 \rightarrow 2\,H^+ + SO_4^{=}$$

在負極的反應式爲：

$$Pb + SO_4^{=}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PbSO_4 + 2\,\epsilon$$

在正極的反應式爲：

$$PbO_2 + 4\,H^+ + SO_4^{=} + 2\,\epsilon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PbSO_4 + 2\,H_2O$$

電池的反應式即正極與負極兩反應式的總合。放電時，硫酸逐漸被消耗，溶液的比重也減少；在充電時，則情況相反。當充電到 80%時，可明顯地看到水電解產生的氣體，電極板也同時繼續最後的充電。

依完全充電下酸之濃度，完全充好電的電池之電壓在 2.09～2.15 伏特。在使用中，電壓會先慢慢降到約 1.75 伏特，爾後會快速的下降。鉛酸電池平均上會產生 10.5 瓦-小時/磅或約 1 瓦-小時/立方英寸的功率。當溫度下降到-18°C以下之前，電池的功能都相當好之後電池再充電會變成很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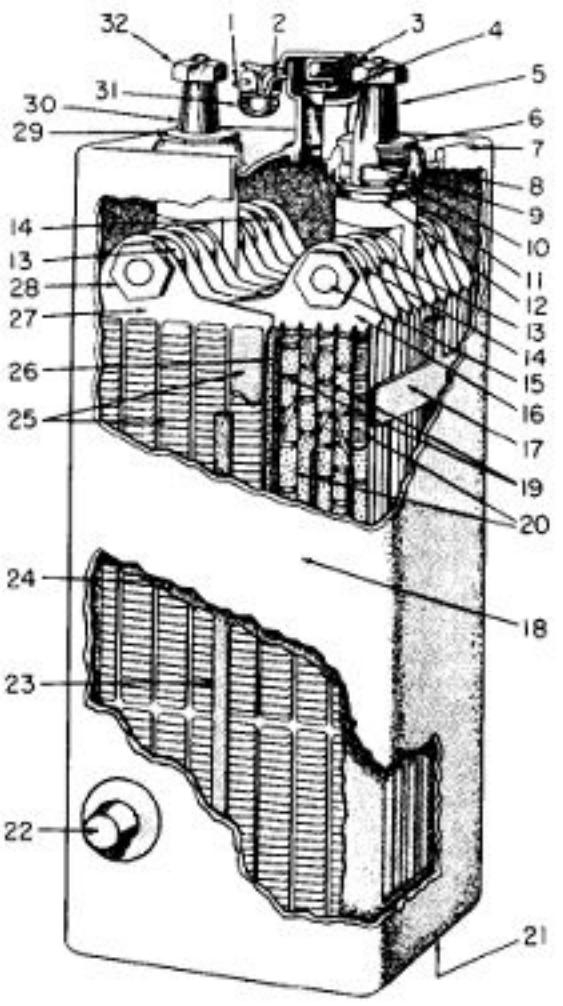

1.固定夾
2.牽引端帶
3.充塞蓋
4.閥
5.正極樁
6.正極蓋
7.電池外殼
8.材料電池盒
9.鋼線環
10.材料電池盒氧體
11.絕緣棒
12.墊圈棒
13.彈簧墊圈
14.夾板墊圈
15.連接棒
16.正極柵網路
17.柵網分隔板
18.鋼容器外殼
19.密封鋼環
20.正極管：氫化鎳和鎳片鑽於管上
21.電池底部
22.懸掛鉤
23.邊棒絕緣板
24.絕緣板
25.負極袋(氧化鐵)
26.袋絕緣層
27.負極柵網路
28.連接棒帽
29.負極蓋
30.負極樁
31.箱蓋彈簧
32.電極帽

鎳鐵電池 圖爲受迫生型式的鎳鐵池的剖面，主要的組成包括正極棒(5)、正極柵網路(16)、正極鍍鎳管(20)、充滿氧化鐵之負極電池箱(25)、負極柵網路(27)、負極棒(30)、特殊出口閥(4)和外殼容器(18)。

鎳鐵電池 鎳鐵電池有鐵負極、氧化鎳正極，電解液爲 21%的氫氧化鉀溶液，其中含有一些氫氧化鋰、一適當的容器、外蓋、放氣口和接頭。特殊的放氣口讓氣體溢出，並阻止外界空氣進入，如此便能防止空氣中之二氧化碳氣體污染電解質。負極是由小的鎳板狀、帶有小孔邊的鋼盒或口袋所製成，這些盒子緊住鎳板鋼柵網路，此網路有一連串垂直的開口以容納這些充滿部分被氧化成氧化亞鐵之薄鐵片的盒子。少量的汞被加入以增加電極板的傳導度。正極是由一連串包含氧化鎳和鎳片混合物的多孔鍍鎳的鋼管所組成，這些鋼管由鍍鎳的鋼鐵柵路支撐。

在負極的反應爲：

$$Fe + 2\,OH^-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FeO + H_2O + 2\,\epsilon$$

在正極的反應爲：

$$NiO_2 + H_2O + 2\epsilon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NiO + 2\,OH^-$$

電池的反應爲正負兩極反應之總合，與電解質之濃度無關。據此，充電的狀態並不能由溶液的比重而定，因爲對完全充電或完全放電的電池而言，這是相同的。

平均而言，鎳鐵電池會產生 12 瓦-小時/磅的功率，工作電壓很緩慢地從 1.30 降至 1.00 伏特，此後，下降速率加快。鎳鐵電池常用於工具柄、鐵路號誌、電話交換和其他應用。

鎳鎘電池　鎳鎘電池有兩種型式，一種爲口袋管狀式的平板組合，類似於鎳鐵電池。另一種爲燒結平板組合式，其反應式除了以鎘取代鐵外，鎳鐵電池的第一反應式相同。燒結板與口袋管狀式板在高放電速率比較下，可發現前者較優，因爲它們具有較高的孔隙度。

鎳鎘電池也是由大半限制於隔離板中的電解質來製造，這種型式可被不透氣地密封應用於電動牙刷和螺旋鑽中。鎳鎘電池有 1.33～1.34 伏特的開放電流電壓、平滑的放電曲線，平均可產生 12 瓦-小時／磅的功率。使用於飛機、鐵路號誌和其他應用。

鋅銀和鎘銀電池　鋅銀和鎘銀電池有鋅或鋅負極(以片狀或糊狀形式存在)，在鍍銀或鍍鎳的銅層上，樹狀的氧化銀當正極。電解質爲 20～40%的氫氧化鉀溶液，電極隔板是由纖維或類似的材料製成。有合適容器、外蓋、出氣口接頭。氧化銀以兩種型式存在，爲一價的氧化銀Ag_2O和二價的氧化銀AgO。隨著鋅負極，Ag_2O提供 1.59 伏特電壓，而AgO提供 1.82 伏特；若以鋅當負極，Ag_2O提供 1.16 伏特電壓，而AgO可提供 1.38 伏特。對鋅銀電池，其電極反應式爲：

$$Zn + 4\,OH^-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ZnO_2^- + 2\,H_2O + 2\epsilon$$

$$2\,AgO + H_2O + 2\epsilon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Ag_2O + 2\,OH^-$$

$$Ag_2O + H_2O + \epsilon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2\,Ag + 2\,OH^-$$

電池的反應式爲鋅反應式和氧化銀反應式之一的總合，依氧化銀存在的型式而定。
鎘負極的反應式爲：

$$Cd + 2\,OH^- \underset{\text{充電}}{\overset{\text{放電}}{\rightleftarrows}} Cd(OH)_2 + 2\epsilon$$

這反應式可隨個別氧化銀(一價或二價)反應之不同，而決定其總電池反應。

鋅銀電池一般可提供 35 瓦-小時/磅的功率，鎘銀電池則提供較少的功率。這些輸出功率約超過其他蓄電池輸出功率的三倍，由於具有高放電的特性，因此廣泛地應用於軍事用途上。乾式的鋅銀電池應用於助聽器上。

太陽和核能電池　太陽和核能電池並不是電化學電池，然而，在一般的情況下，它仍被稱爲電池。太陽電池是光壓電池，一般利用p-n矽連絡，其操作效率不出 15%，在強太陽光下，p-n連結處可產生 0.6 伏特的電壓；在負載下，電壓最大只達 0.45 伏特，單位面積電流達 40 毫安培/平方公分。

核能電池是將輻射能轉換爲電能的一種電池，操作原理是基於原子核內放射出粒子或射線的事實。在鍶-90 電池中，放射出的鍶-90 會嵌入金箔，而由鋁棒收集。塑膠用於吸收由鋁棒反射出的移動緩慢的電子。經由小電極，電壓可達 10,000 伏特。2.54 公分高、直徑 0.95 公分、重 140 公克的電池和包含 2 毫居里(放射強度單位)的鉀-90，可提供的最大電流只有 50 微微安培。它們的價格昂貴。核能電池只能提供極低的電流，但它們可以在其他電池無法操作的低溫下使用。

BATTERY, The　巴特利

美國紐約市的公園，位於曼哈坦島南端，面積 9 公頃。水濱的徒步區提供了良好的視野，從巴特利行駛的船可以帶遊客到利伯蒂島參觀自由女神像。

克林頓城堡的牆垣矗立在公園裏。此建築在 1811 年作爲砲台要塞，而後成爲娛樂中心、移民區及紐約水族館所在。水族館在 1941 年遷移，舊建築即被棄置。1950 年被命名爲克林頓城堡國家紀念館。1950 年，布魯克林-巴特利隧道通車，連接曼哈坦和布魯克林兩地間的交通。

BATTLE　戰爭

係指有組織之軍隊間的會戰，運用軍事武力、決心與努力擊敗對方。作戰的軍隊可能是陸、海或空軍，爲單獨或聯合作戰。空軍在現代的陸戰和海戰中扮演重要角色。戰爭一般可分成三類，即防禦、攻擊或攻防合一(有時稱主動防守)，此分類依個人觀點而定。軍隊戰前的預備行動，通常屬於軍事戰略的一部分，而戰爭期間的軍隊指揮行動則屬於戰術。參見STRATEGY, MILITARY; TACTICS。

BATTLE ABOVE THE CLOUDS　雲霄之戰

美國內戰期間，在查塔諾加戰役中的盧考特山戰爭之俗稱。發生於 1863 年 11 月 24 日，由胡克將軍(Joseph Hooker)率領的聯邦軍隊，成功地攻占南部邦聯位在盧考特山山頂的據點。由於此山可俯視田納西河和鐵路幹線，可打通聯邦軍隊的運輸捷徑。參見CHATTANOOGA CAMPAIGN。

BATTLE-AX　戰斧

用來作爲作戰武器的斧。以石塊、動物的角或青銅爲斧頭並有木柄的戰斧，在石器時代末期和青銅器時代早期曾廣泛運用。人類學家把西元前 2300-1900 年間，由亞洲橫掃至歐洲的種族稱爲「戰斧武士」。古代希臘人就懂得使用青銅斧頭；希臘詩人荷馬在其史詩中即曾提到特洛伊戰爭中使用此種武器。人類學會運用鐵打武器後，戰斧的效用就更大了。在羅馬帝國逐漸式微的歲月中，鐵斧是日耳曼民族和羅馬人爭戰的利器。

中古時期，戰斧的發展達到顛峯。廣口斧是英格蘭撒克遜軍隊的標準武器之一，巴約掛毯上描繪著持戰斧的士兵在哈斯丁作戰的情形。雖然騎士們偏好以劍作爲手持武器，但仍繼續使用戰斧。1314 年蘇格蘭國王布魯斯(Robert Bruce)在班諾本曾經一斧擊斃英國勇士。

有些中古時期的戰斧只有一面刀口，另一邊通常有釘狀物或節瘤。當時也製造兩面刀口的戰斧。把柄長短不一，從現代手斧柄的長度到 4 英尺或更長不等。中古時代末葉，步卒所使用的戟是在約 6 英尺的長桿頂端配置斧、矛與鉤子的組合武器。參見WEAPONS, PRIMITIVE。

BATTLE CREEK　巴特克里克

美國密西根州中南部的工業城，屬卡爾霍恩郡(Calhoun)。位於巴特克里克與卡拉馬索河的匯流處。擁有各種製造業，包括卡車、汽車活塞、包裝機械、紙板及紙板盒、焊接金屬以及鋼製品等，但以穀類食品的生產最著名。

巴特克里克的交響樂團、市立劇場、社區合唱團和市立藝術中心都由巴特克里克聯合藝術基金會贊助。其他文化機構包括凱洛格社區學院、金曼紀念博物館、凱洛格大禮堂和威拉德公共圖書館。

該城名稱是由 1825 年時測量員和印第安人在溪流二岸的小爭鬥而來。1833 年，「巴特克里克」成爲一個建立二年的殖民地名稱。1850 年建村，1859 年設市。南北戰爭前，該城是黑奴逃離南方的「祕密鐵路」上重要中途站。曾幫助過許多奴隸的特魯思(Sojourner Truth)，在 1858 年來到這裏。其墳墓位在奧克山墓園內。

穀類工業因十九世紀時宗教性地強調健康食品而發達起來。昔日一間屬基督教的醫療宿屋在凱洛格(John Harvey Kellogg)領導下成爲著名的巴特克里克療養院。爲改變病人的素食飲食，凱洛格醫生發明將近八十種穀類及堅果食品，包括花生奶油和薄片早餐等。其弟和波斯特(C. W. Post)繼續發展這些產品並銷售到世界各地。

1960 年採市經理制。人口 35,724。

BATTLE OF BRITAIN　不列顛之役

參見BRITAIN, BATTLE OF.

BATTLE OF MALDON　莫敦戰役

一首古英詩的 325 行斷簡殘篇，此詩敍述十世紀時丹麥人與英人之間的戰爭。雖然寫作時間較另一首古英詩《貝奧武甫》約晚三百年，但在技巧和精神上相似。

本詩記述西元 991 年發生的一場戰爭，寫

作期間大約與戰事發生同時代。一支大規模的北歐維京海盜在掠奪易普威治之後，航向英國海岸抵達艾色克斯，在莫敦附近的黑水河河口登陸。他們在此遭遇到了由比爾特諾斯領導的英軍。

《莫敦戰役》描寫一波波的衝突過程，在本詩的第一部分英人先占上風，後來由於判斷錯誤，讓丹麥人渡過了河，戰事呈現僵持不下的局面。詩中在此時發生了兩件對戰爭勝負有決定性影響的事件：比爾特諾斯被毒箭射殺，而另一位將領哥得瑞克(Godric)生性怯懦，騎馬逃走，其他人見狀以爲是撤退便跟著退兵，留下絕望的幾個人繼續戰鬥。本詩三分之一以上的篇幅均在描寫這最後一段英勇的奮鬥，其中最激昂有力的詩句是一位在比爾特諾斯屍首旁奮戰至死的貴族所說的：

> 吾生漫漫有年，我不願離去，
> 而在吾主身側我將沈埋大地，
> 我想死在如此親愛的人身旁。

原詩手稿不幸於1731年的一場大火嚴重毀損，但這些詩句已被抄錄並於1726年在牛津出版。現代英文譯本收錄在《十首古英詩》(1941)中。

BATTLE OF THE BULGE　突圍之役

參見BULGE, BATTLE OF THE.

BATTLESHIP　戰列艦

裝備有長程艦砲以攻擊其他船艦和岸上目標的重裝甲巨型戰艦。早年被視爲海軍武力的主宰(因此原先被稱爲主力艦)，如今已被其他船艦所取代。

技術發展　經由以下數項因素的組合，戰列艦在十九世紀末期問世：蒸汽發動機和螺旋槳推進器的動力；可防衛敵軍砲火襲擊的裝甲；裝置在可旋轉砲塔上的大口徑艦砲；以及控制砲火射擊的瞄準裝置。

戰列艦發展的轉捩點是1906年由英國完成的「無畏號」。該艦將以往混合裝設、口徑大小不一的艦砲改爲裝設一包含同口徑大砲(直徑30公分)的主砲，如此一來，其威力遠較先前戰艦強大得多。

與主力艦相關的種類是戰列巡洋艦，它和主力艦一樣有大口徑艦砲的裝備，但防護甲較薄，使其航速比主力艦爲快，但也因此較容易爲敵人砲火所損。

威爾斯王子號　於1941年12月10日遭日本海軍炸沈。

一九三〇年代末期出現了一種快速戰列艦(最快速度27～33海里)，然而它並未犧牲裝甲防護，可以說是兼具戰列艦和戰列巡洋艦二者之長。

十九世紀的戰列艦主砲口徑多爲25、30或33公分，艦長約120公尺，排水量約10,000～12,000噸。到了二十世紀，主砲口徑增大爲36、38和41公分；首屈一指的巨型戰列艦爲日本海軍的「大和級戰艦」，其主砲口徑46公分，艦長263公尺，總重量70,000噸，速度27海里。最大和最快的美國戰列艦則是四艘「愛阿華級」戰艦，其主砲爲41公分，艦長270公尺，總重量58,000噸，速度33海里。隨著速度和武器的進步改良，裝甲厚度已日益增加，有時接近50公分，並利用船艙隔間控制泛水，以增加戰艦的安全性。副砲由較小的砲組成，較晚建造的戰列艦更配備了大量的輕型防空砲。

戰列艦使用的砲彈每枚重達900～1,800公斤，呈圓柱體型，一端細如尖頂。主砲發射時，只要引燃砲筒裏砲彈後面的火藥包即可將彈頭射出。

海戰中的角色　二次大戰以前，世界海軍莫不以戰列艦爲王牌。「戰列艦」其實是「戰列艦序列」的簡稱。十九世紀末與二十世紀前四十年，海軍的作戰宗旨是必須擁有最大、最重的裝甲戰鬥艦羣，才能在公海上和敵人以砲火一決勝負。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英國和德國以製造主力艦展開軍備競賽，其他幾個國家也製造此種船艦。實際上，料想中的公海作戰很少發生，因爲戰列艦的代價太高，以致於沒有人敢冒這個風險。本世紀幾次知名的戰列艦海戰有1905年的對馬海峽之役，此役日本大敗帝俄的海軍；1916年英、德海軍的日德蘭半島之役，爲一次未分勝負的海戰；1944年美、日海軍的蘇里高海峽之役，當時美國勝過日本。

自1941年12月以後，戰列艦在海戰中成爲支援的角色。12月7日珍珠港事件中，日本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炸沈了五艘美國戰列艦，並毀損了另外二艘。後來大多數均告修復，但「亞利桑那號」和「俄克拉荷馬號」則全毀。同年12月10日，日本飛機羣又炸沈英國新造的「威爾斯王子號」戰列艦和「卻敵號」戰列巡洋艦。二次大戰期間，美國和日本都以航空母艦作爲主要的攻勢武力，因爲飛機的作戰半徑大於戰列艦的主砲射程。美國以其戰列艦的防空砲來防衛航空母艦，並以其主砲火力向實行兩棲登陸作戰的島嶼猛轟。

二次大戰以後，各國的戰列艦幾乎全部自海軍中退役，而且大多數遭拆毀。美國海軍曾使用其最後四艘戰列艦在韓戰中執行岸轟任務，並且在1968和1969年讓「新澤西號」恢復使用，前往越南擔任類似工作。

一九八〇年代初期，美國海軍計劃使這四艘戰列艦恢復使用，並且使之現代化，添置長程巡戈飛彈以攻擊陸上和海上目標，大有使戰列艦恢復它在二次大戰初期所喪失的攻擊角色之勢。

BATU KHAN　拔都

西元？-1255。俄國的蒙古君主及欽察汗國的創建者，俄國多數諸侯對其進貢達250年。身爲朮赤之次子及成吉思汗之孫，他參與鞏固蒙古所有主要的戰役，這些戰役的成果促使蒙古統治者於1229年征服裏海及黑海以北的地區。1236-38及1239-43年二次戰役的結果，他成爲多瑙河及哈薩克斯坦的額爾濟斯河之間的統治者。他給予自1132年以來逐

大和級戰艦　日本海軍首屈一指的巨型戰列艦，主砲口徑增大爲46公分，艦長263公尺，總重量70,000公噸，速度可達27海里。

漸衰微的基輔公國致命的一擊，徹底毀滅了俄國大部分都市中心，包括利森(1237)、佛來第米(1238)和基輔(1240)，並奴役10%的俄國人口後，永久地摧毀了俄國的城市民主傳統，並嚴重破壞其民俗技術，使大多數俄國鄉間地區回復到自然經濟型態。

1243年，拔都在窩瓦河下游的薩來建立欽察汗國。俄國之大部只是基於政治理由而臣屬於欽察汗國，並被迫向其進貢。拔都並未親自統治該地區，自九世紀起，即由留里克(Rurik)家族的俄國諸侯實行統治。他致力於重振窩瓦河地區之貿易，並支持1250年蒙古帝國的革命，其間托里家族之蒙哥成爲大汗。

拔都(左坐者)爲欽察汗國的創建者。

BATUMI 巴統

蘇聯喬治亞的阿扎爾自治共和區的首府。黑海最佳港口之一，也是從石油中心巴庫經提弗利司的鐵路和輸油管終點。本地主要工業爲石油精煉，吸引了許多來自俄羅斯的石油探勘者。氣候溫熱，四周盛產棕櫚、柳橙、檸檬，並有廣大的茶園。

1936年以前稱作Batum，1878年依柏林條約從土耳其分出，爲俄羅斯併吞。條約規定巴統爲自由港，但1886年俄羅斯取消這項約定，將巴統做爲海軍基地。一次大戰時，依「布勒斯里多夫斯克和約」(1918)迫使俄羅斯撤離巴統。土耳其軍隊在4月占領巴統，但土耳其帝國瓦解後，由英軍於12月接管。根據1921年簽訂的條約，土耳其將巴統歸還俄羅斯。二次大戰時，巴統港是軸心國重要目標，但德軍並沒有攻抵此處。人口132,000(1985)。

BAUCIS AND PHILEMON 巴烏希斯與菲利門

希臘神話中，住在弗里吉亞的一對夫婦。雖然他們年老而貧窮，卻感情篤厚。當天神宙斯和赫耳墨斯僞裝成凡人到弗里吉亞尋求款待時，所有人都拒絕，只有這對夫婦熱情招待他們。因此兩位天神宣告弗里吉亞是充滿罪惡的城市，用洪水將它毀滅，只有巴烏希斯和菲利門獲救；同時在其茅舍的位置，升起一座神殿，允許他們留下來當祭司。巴烏希斯與菲利門去世時，變成一棵菩提樹和橡樹，永遠結合爲一體以做爲他們忠誠相愛的報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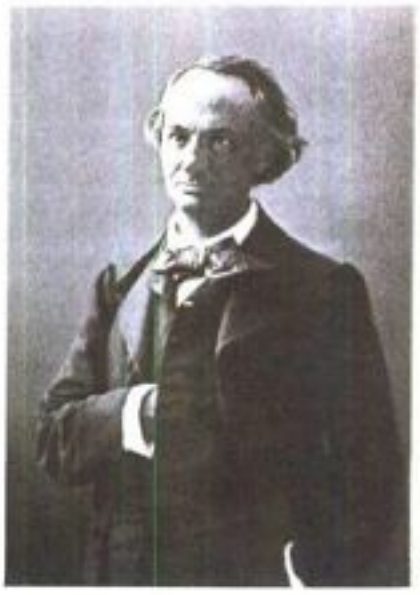

C. 波特萊爾

BAUDELAIRE, Charles 波特萊爾

西元1821.4.9-1867.8.31。法國詩人，是象徵主義運動的先驅，被視爲二十世紀初期最具影響力的現代詩人，最著名的詩集爲《惡之華》(1857)。

在世時，其詩被認爲不道德、病態而頹廢，直到死後才獲得現在的地位。十九世紀最後十年裏，許多國家的象徵派詩人皆宣稱是他的信徒；如今，他不再被認爲是神與人類律法異常而邪惡的敵人，而是如艾略特所說：「一位生不逢時的古典學者和基督徒。」

其詩偉大之處在於結合古典和浪漫兩種截然不同的特質，表達既敏感又深奧的超感性，且探索情感的世界；作品亦述及怪異、醜陋、恐懼和有系統的自我毀滅，是繼雨果之後，第一位明白闡釋詩人的任務，對大都市的現代生活做分析研究。其詩中除了表現浪漫特質，還具古典主義的色彩。他認爲藝術是在神志清晰和耐心下產生的，否定直覺和靈感的崇拜；並強調詩的結構，詩風細密且意象鮮明華麗。波特萊爾描述自己對詩的企圖是「願以我的心靈啓亮事物，並將其映像投射至別人的心靈」。

青年時代 波特萊爾生於巴黎，其父死於1827年。雖然已無法記清父親的相貌，卻對年輕的母親再嫁無法釋懷。

波特萊爾與其母的關係相當複雜，即使長大成爲狂放不羈的詩人後仍需要她：曾寫一些充滿感情的書信給母親，求取金錢與了解。由於其母再婚後的社交生活忙碌，經常忽略他，內心因而受到創傷。

波特萊爾的繼父爲歐彼克少校，因具魅力及社會地位，在法國軍隊中頗受人尊敬，很快便升爲將軍；曾先後出使土耳其君士坦丁堡及馬德里。然而波特萊爾自視爲哈姆雷特，從未對其繼父產生欽佩之意。

波特萊爾年輕時是個好學生，曾就讀於里昂中學及巴黎的路易大帝中學。不久，因在拉丁區生活過於放蕩荒唐，很快便耗去父親大部分的遺產，而留下龐大債務，至死未休；當時他可能得到性病，因而加速其衰老和死亡。其情婦爲黑白混血的杜瓦爾(Jeanne Duval)，有"黑維納斯"之稱，令他既愛又恨。波特萊爾曾爲她寫了多首溫柔的情詩，如《陽台》、《夜之頌》和《長髮》。

中年 1841年，其繼父爲使他脫離放蕩的生活，送他到印度。途中，船長卻在他強烈的抗議下，在好望角或馬達加斯加附近的波旁島讓他登岸，才返回巴黎。這次旅行帶給他豐富的異國情調和多采多姿的夢，後來熱切生動地表現在詩中。

此行並未改變波特萊爾的生活方式，也沒有使他放棄放蕩的舊朋友及情婦。他一生有幾次短暫的戀史，其中的薩巴提埃夫人(Sabatier)及都布漢(Marie Daubrun)均曾激發他分別爲對方寫了一打的詩，《秋之頌》和著名的具音樂節奏的《旅行的邀約》即是獻給後者。波特萊爾是以法語寫作的偉大愛情詩人；其情詩多表現出異常的純眞，即使描寫女同性戀愛情的《受詛咒的女人》亦然。此詩雖聲名狼藉，其中卻隱含嚴肅的道德精神。

在詩集《惡之華》裏，有一打以上的精緻詩篇是完成於1842-43年早期。有些詩曾刊在小品雜誌上，但波特萊爾並不急於付梓，以待仍享有盛名的浪漫詩人先趨消逝。

他逐漸以犀利的文學批評和翻譯愛倫坡的作品聞名；由於讚賞巴爾扎克而產生靈感，開始嘗試寫短篇故事及個人小說。其早期小說《青年魔法師》(1846)和自傳體《芳法洛》(1847)近似戈蒂埃(Théophile Gautier)情致優美的想像力。短篇零碎的《酒與大麻》(1851)更表露出波特萊爾執著的觀念——如何增長個人獨特性及多重性。隨後，完成散文集《人爲的天堂》(1860)。其所有作品中的原動力都相同：深入邪惡及最內層的自我，即性慾、醜惡和無理性的領域；期望藉此拓寬人性的知識，且能將它提升。

36歲時，發表詩集《惡之華》，卻無法被同時代的讀者接受。做爲一個嚴謹的藝術家，並對惡有其特殊的道德觀，他卻被法院視爲觸犯公共道德而處以罰款，故當法文版出版時，有6首被迫刪除。1861年此書增版時，增加《巴黎景色》，但刪去之6首未再出現。

晚年 《惡之華》初版問世十幾年後，波特萊爾即去世。其詩風加入散文詩型式的部分，在他死後才蒐集出版成《巴黎的憂鬱》(1869)。晚年處境十分悲慘，不但被日益增多的債務拖累，且健康愈形惡化。在癱瘓與失語症交相折磨下，逝於巴黎。

Bibliography

Baudelaire, Charles, *Baudelaire: Complete Verse*, tr. by Francis Scarf (Longwood 1985).
Eliot, T. S., *Selected Essays* (1932; reprint, Folcroft 1971).
Hyslop, Lois B., *Baudelaire, Man of His Time* (Yale Univ. Press 1980).

BAUDISSIN, Count Wolf Heinrich von 鮑迪辛

西元1789.1.20-1878.4.4。德國翻譯家，生於哥本哈根。1810-14年在丹麥大使館擔任遞送快信工作。

1827年定居於德意志的德勒斯登，與蒂克(Ludwig Tieck)及施萊格爾(August W. von Schlegel)以德文合譯莎士比亞劇本：

並獨自將科佩(François Coppée)、哥爾多尼(Carlo Goldoni)及莫里哀的作品譯爲德文。其英文譯作劇本《本•瓊森和他的流派》於1865-67年分兩册出版。逝於德勒斯登。

BAUDOUIN I 博杜安一世

西元1930.9.7- 。比利時國王，於其父利奧波德國王讓位後繼任。生於布魯塞爾附近的賴肯皇宮，受洗時命名爲Baudouin Albert Charles Leopold Axel Marie Gustave，並封爲埃諾公爵和比利時王子。1934年其祖父艾伯特一世國王去世，他成爲不拉奔公爵，此爲比利時王儲之慣用頭銜。次年，其母阿斯特里德王后(Astrid)在瑞士死於車禍。

其私人教育因1940年納粹入侵而中斷，他被送到法國和葡萄牙。同年，隨著比利時投降德國，而返回比利時，但事實上爲德國所拘禁。後來，被送到德國和奧地利；1945年5月爲美國第七軍釋放。

當其父被認爲在戰爭期間親納粹而遭放逐流亡在外時，他仍繼續其瑞士的學業。其叔查理親王於1944年爲比利時國會選爲攝政。1950年3月，在一次公民投票中，58%的投票者贊成結束利奧波德的放逐；1950年7月22日其返回布魯塞爾時，卻立刻引起激烈的內訌，故被迫同意將權力轉移給博杜安，並在博杜安21歲生日時，封爲王子。1950年8月11日，經由國會採取的特別行動，封博杜安爲大太子，根據憲法具有國王權力。1951年7月16日利奧波德簽署遜位法案，次日博杜安正式登基爲王。

1960年6月30日，比屬剛果宣布獨立時，他正在利奧波德維(Léopoldville)。同年，娶西班牙貴婦莫拉•伊•阿拉貢(Fabiola de Mora y Aragón)爲后。

博杜安一世(左)及其皇后莫拉•伊•阿拉貢。

BAUDOUIN DE COURTENAY, Jan Ignace 博杜安•德庫爾特奈

西元1845.3.13-1929.11.3。波蘭語言學家及教師，是結構語言學的先驅。生於華沙附近的雷茲明(Radzymin)，曾在華沙、布拉格和耶拿等大學就讀，1870年取得來比錫大學博士學位。1871年被派至俄國的喀山大學任教，展開長期的教學生涯。隨後曾於東歐幾所大學任教，一次大戰結束後任教於華沙大學，直到逝世。

他將語音視爲語言的實體結構之一，而建立現代結構語言學的基本觀念。1895年，將其主要研究論著彙集出版爲《語音變化理論之研究》。

BAUDRY, Paul Jacques Aimé 波德利

西元1828.11.7-1886.1.17。法國畫家，生於波旁-旺代(Bourbon-Vendée，今洛士緒永)。曾在巴黎卓林(Michel Drolling)門下習畫，隨後前往羅馬，遂受當地柯雷吉歐(Correggio)畫派影響。

曾爲巴黎許多建築作裝飾，其中以巴黎歌劇院的麗堂最著名(費時十年)，並爲司法廳作天花板壁飾。畫作包括《貞女受刑像》(1857，藏於里耳博物館)和《柯第殺了馬拉》(1861，藏於南特博物館)。逝於巴黎。

BAUER, Bruno 鮑爾

西元1809.9.6-1882.4.15。德國哲學家及理性主義派歷史學家。生於德國的艾森堡。是青年黑格爾學派的領導者，他將黑格爾哲學詮釋爲基督教之反論，因此影響馬克思主義的思想。他否定耶穌的神性及其歷史上的眞確性，且視福音書爲神話。自1834年起，他開始在柏林講授神學，1842年因爲出版兩本著作辯實批判福音而被吊銷執照。遂遷居里克斯多夫直至逝世止。

其著作展現他對歷史的超人觀，根據他的說法，歷史的變動來自偉大人物的觀念。其作品對十八世紀的思想、德國歷史和拿破崙之前的法國大革命有廣博的研究。

BAUER, Georg 鮑爾

參見AGRICOLA GEORGIUS.

BAUER, Otto 鮑爾

西元1882.9.5-1938.7.4。奧地利社會黨黨員，或可視爲與非共左派聯合之奧德社會黨中的理論宗師。生於維也納，1906年在維也納大學取得法律和政治科學博士，並於1907年成爲社會民主黨國會俱樂部的祕書。

其兩本最主要的社會理論著作是《民族問題和社會民主黨》(1907)及《反帶制革命》(1923)，後者以爲奧國社會主義者於1918年的革命中，和資本主義、共產主義鼎足而立，成爲第三勢力。

1918-19年，鮑爾在剛成立的奧地利共和國內閣擔任外交部長；1919年辭職後，全心投注於其政黨有關國際與國內政策的擬定。其大部分政治生涯都在領導社會黨，使之成爲保守政府體制的反對黨。1934年因社會黨工人暴動失敗，遂流亡國外，逝於巴黎。

BAUGH, Sammy 鮑

西元1914.3.17- 。美國美式足球選手，是足球史上最好的傳球員之一。生於德州的吞普耳，後於德州基督大學就讀，1935-36年成爲全美大學明星隊的四分衛。1937年大學畢業後，加入華盛頓的印第安紅人隊，並使得該隊在1937-45年期間獲得五次東區冠軍，1937及1942年得到國家足球聯盟的總冠軍。他的球通常像子彈似的強勁傳出，但是會依接球者的能力，改變它的速度。在單翼時擔任後衛，在T字隊形時則擔任四分衛。此外，他也是優秀的跑者及高踢球員。

其綽號爲"斯林俊•薩"(Slingin' Sam)。在職業比賽16個球季中，個人的戰績顯赫。比賽生涯中所持的紀錄有最高完全傳球(1,709)、最高傳球所得碼數(22,085)、最高觸地得分(187)和最佳高踢球數(平均在44.9碼有300次)。他同時也創下一球季中最高傳球碼數(1947年2,938碼)及一場比賽中最高傳球碼數(1948年446碼)。1945年的球季中，他的傳球得分率高達70.3%。

1953年鮑退休之後，擔任足球隊教練，1955-59年是在哈丁西蒙斯大學，1960-61年在美國足球聯盟中的紐約泰坦隊，1964年則在聯盟中的休斯頓油人隊。

BAUHAUS 包浩斯

德國著名的設計學校。一九二〇及三〇年代初曾爲歐洲前衛藝術中心。教學上成功地結合藝術理論及二十世紀的工藝技術；其影響擴及玻璃和鋼骨結構大樓、現代排版印刷、餐具等。

1919年由傑出的德國建築師葛羅培斯(Walter Gropius)創於威瑪，時爲州立藝術學校。由於該校激進的觀念在威瑪掀起一片反對聲浪，故於1925年遷至支持該校的德索(Dessau)。該市的建築風格——特別是葛羅培斯所設計的，正說明了包浩斯主要的創校理念——結合所有的創造性藝術表現在建築上。建築物具多功能，有簡潔、優美的線條，並分爲工作間、工廠、辦公室、教室和宿舍等區域，並可將牆壁除去使多間工作室結合成一大空間。

包浩斯設計學院　由德建築師葛羅培斯所創，校舍結合工廠、商業學校、禮堂及播音塔等建築(左)。右爲包浩斯設計學院的宣傳海報。

在建築師葛羅培斯和其弟子密斯(Mies van der Rohe)、畫家克利(Paul Klee)和康丁斯基(Vasily Kandinsky)、建築設計師布魯爾(Marcel Breuer)等優秀教師指導下，學生們須研習機械工藝、審美價值、各種藝術形式、不同功能的建材，甚至社會學及會計學。這些都是以大量生產技術結合藝術創作的必修課程。

由於希特勒的獨裁及德國文化的沒落，該校於 1933 年關閉。然而其基本理念仍由傑出的「包浩斯之友」，如愛因斯坦和柯比意(Le Corbusier)等人繼續散播。該校二位領導人來到美國——葛羅培斯任教於哈佛大學，密斯則任教於伊利諾州理工學院建築科。包浩斯派設計家莫霍伊納吉(László Moholy-Nagy)在芝加哥建立新的包浩斯學校，後成爲聞名的芝加哥設計學院。其他來到美國的包浩斯藝術家包括布魯爾(Marcel Breuer)、艾伯斯(Josef and Ann Albers)及夏文斯基(Alexander Schawinsky)。

BAUHINIA　羊蹄甲屬

產於熱帶地區，屬豆科植物，有 180 個種類，包括喬木、灌木和攀緣性植物。葉闊，具長柄，花呈白色及紫色。

印度品種的羊蹄甲(*B. variegata*)，花很醒目，在美國又稱爲蘭花樹或山地黑檀樹，其黑色木材可做硝皮、染料及醫藥；大約有 15 種分布在加州南部及弗羅里達州南部，其中 3 種最常見的觀賞樹是單蕊羊蹄甲(*B. monandra*)、洋紫荊(*B. purpurea*)及羊蹄甲。由於溫室栽培很難保持不使植株受傷的適當乾度，所以只有少數品種能在溫室內生長，如：南非羊蹄甲(*B. natalensis*)、羊蹄甲及繖花羊蹄甲(*B. corymbosa*)，後者爲攀緣植物。有些品種，如馬蕗藤(*B. vahlii*)可製造繩索。羊蹄甲屬命名的緣由是紀念兩位十六世紀的瑞士植物學家鮑欣兄弟(Jean and Gaspard Bauhin)。

BAULE, La　拉博勒

法國大西洋岸羅亞爾行政區的城鎮，臨比斯開灣，亦稱La Baule-sur-Mer。位於聖那晒西方 13 公里處。是法國著名的海濱勝地，擁有 8 公里長的半圓形海灘。沿著海濱有旅館、別墅及廣寬的步道。城鎮於 1879 年建立，坐落在海濱的松林間。人口13,225(1962)。

BAUM, Lyman Frank　鮑姆

西元 1856.5.15-1919.5.6。美國作家及劇作家，以虛構的奧茲國爲背景，創造了一系列兒童讀物而聞名於世。生於紐約的其特南哥。1880 年在南達科他州擔任新聞記者時，開始其寫作生涯；1899 年出版的第一本書《鵝爸爸》即成爲暢銷書。緊接著於 1900 年出版著名的《綠野仙蹤》，1902 年改編成劇本，極爲成功；1938 年拍成電影。

鮑姆迅即致富，便搬到加州的帕沙第納，並大量出書。這些作品在當時深受歡迎，卻無流傳的價值。他以筆名弗洛伊德・厄克士(Floyd Akers)出版了 6 本給男孩閱讀的書籍；以愛迪絲・范・達因(Edith Van Dyne)寫了 24 本給女孩閱讀的書；以斯凱勒・斯湯頓(Schuyler Staunton)寫《小丑的命運》(1905)及《命運之女》(1906)兩套書。此外，還寫了 13 本其他有關奧茲國的故事，其中的佳作有《舊書》(1905)、《奧茲國的翡翠城》(1909)、《奧茲國的滴答人》(1914)及《奧茲國的稻草人》(1915)。逝於好萊塢。

BAUM, Vicki　鮑姆

西元 1888.1.24-1960.8.29。奧裔美國女小說家兼劇作家。生於維也納，就讀於維也納音樂學校。她在德國達木士塔的樂團擔任豎琴手，1916 年嫁給樂團指揮勒特(Richard Lert)。1926 年任德國尤斯坦(Ullstein)出版社雜誌編輯，並由公司出版其初期的故事集和小說。

1931 年《大飯店》在紐約首演後，全家便定居美國。1932 年搬至洛杉磯，並編寫電影腳本。1938 年成爲美國公民。逝於好萊塢。其小說包括《上海》(1939)、《柏林旅館》(1943)、《無頭天使》(1948)和《芭蕾舞主題》(1958)。

BAUMANN, Oskar　鮑曼

西元 1864.6.25-1899.10.12。奧地利旅行家、探險家，在非洲有許多地理上的發現。生於維也納，1885 年以地理學家的身分參與剛果河上的史坦萊瀑布探險計畫。次年到幾內亞灣內的非南多波島，探險結果發表在《非南多波與布伯之死》(1888)。1888 年和梅耶(Hans Mayer)到德屬東非坦干伊喀的烏善貝拉高地。1890-95 年到德屬東非人煙罕至的地區探險。因發現維多利亞湖的主要支流喀吉拉河的發源地而聲名大噪。1896-97 年間，研究桑吉巴島的考古遺蹟，著有《烏善貝拉》(1891)、《德善錫巴羣島》(1896-99)。

BAUMÉ, Antoine　波美

西元 1728.2.26-1804.10.15。法國化學家，液體比重計及波美標度表的發明人。生於法國桑利(Senlis)。約 1752 年在巴黎一所藥劑學院教授化學。1762 年出版《藥學原理》。逝於沙藍頓橋。

波美液體比重計及波美標度可用於測量比水重或輕的液體。凡比水輕的液體所用的比重計以波美度數(°B)表示，比重愈小，度數愈高。凡測比水重的液體之比重計則是比重愈大度數愈高。波美液體比重計廣泛使用在化學與石油工業上。

BAUMEISTER, Willi 鮑麥斯特

西元 1889.1.22-1955.8.31。德國藝術家。生於司徒加。曾在司徒加學院霍塞爾(Adolph Hoelzel)門下研習藝術。1928 年任教於法蘭克福美術學校。1933 年以"頹廢"藝術家之名遭納粹解雇，德國博物館和美術館也撤走其畫作，但他祕密從事繪畫直到二次大戰結束。1946 年起任教於司徒加學院迄至逝世。

早期畫作外觀硬直呈幾何圖形，如《樹膠水彩畫》(1923)，後期作品較其流動性及超現實感，如《非洲史》(1942)系列畫。作品包括《人物與黑蛋白石》(1935)、《美麗景致》(1947)、《波希的獻禮》(1953)等。著有《藝術的未知界》(1947)。

BAUMGARTEN, Alexander Gottlieb 鮑姆加登

西元 1714.7.17-1762.5.26。德國哲學家，理性主義哲學家沃爾夫(Christian von Wolff)的門徒。是德國美學的創始人。生於柏林，畢業於哈勒大學，並於 1737 年成爲該校教授。1740 年被指派爲法蘭克福大學的哲學教授。逝於法蘭克福。

在他所著的《關於詩的哲學沈思》(1735)中創造「美學」一詞；在其《音樂美學》(1750-58)一書中發展出爲研究美之科學的美學理論定義。

BAUR, Ferdinand Christian 鮑爾

西元 1792.6.21-1860.12.2。德國神學家及聖經評論者。生於司徒加附近的斯密登(Schmiden)，爲當地牧師之子。在布勞博伊倫(Blaubeuren)神學院打下其學術基礎後，1809 年至蒂賓根大學就讀。1817 年成爲布勞博伊倫教授並出版第一本重要著作《象徵主義與神話學》(1824-25)。1826 年應蒂賓根大學之邀，自此擔任福音系教授至終。

鮑爾爲蒂賓根神學派創始者。其第一本著作充分顯現出受施萊艾爾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與謝林(Friedrich von Schelling)之影響。而後採納黑格爾的歷史哲學觀點，將之應用於研究基督教發展上。代表作爲《最初三世紀的基督教與其教會》(1853)，鮑爾於此書中提及猶太基督教爲黑格爾所謂的「正」，非猶太(或稱外邦人)基督教爲「反」，而古天主教則爲其「合」。在《科林斯教會中的基督團體》(1831)中，鮑爾提及非猶太教派的領導者聖保羅與猶太基督教派對立，並進而在《耶穌基督的使徒保羅》(1845)書中深入發揮此觀點。他認爲在號稱爲保羅所寫的作品中，只有那些顯示此種對立才是眞正保羅的著作，如致科林斯人、加拉達人、羅馬人的書信即是。而其他歸爲保羅所寫之書信及〈使徒行傳〉的作者則應是二世紀欲克服猶太教與非猶太教間之矛盾的保羅派教徒們。

而在《對眞經福音的批判性探索》(1847)中，保羅認爲福音書是由早期版本修正而來，〈馬太福音〉則屬猶太基督教派且最接近於最初版本，〈路加福音〉較晚，屬非猶太教。〈馬可福音〉更屬晚出，〈約翰福音〉只觀念論色彩，而兩者都不具有史實的可靠性。鮑爾在此二書中發現皆含調解矛盾之處。

鮑爾的這些著作富革命性、辯爭性，其他作品則帶有神學及歷史特色，如《天主教與新教之比較》(1834)、《基督宗教的調解性教義》(1838)、《三位一體與道成肉身的基督宗教之義》(1841-43)、《基督宗教教義史之摘要》(1847)及不朽之作《教會史》(1853-63)。

蒂賓根學派於一八四〇年代盛行後即衰微。鮑爾的弟子里敦爾(Albrecht Ritschl)放棄蒂賓根神學派的主張，而另組神學派。

BAUSCH 包希

美國一個製造光學儀器的家族。約翰・包希(John Jacob Bausch, 1830-1926)生於德國符登堡的蘇山，1849 年移民美國，定居於紐約羅徹斯特，1853 年和倫巴(Henry Lomb)創包希倫巴光學公司。包希兩個兒子愛德華(1854-1944)和威廉(1861-1944)也成爲該公司的職員。愛德華曾與愛迪生共同研究電影放映機與伊斯曼(George Eastman)從事攝影器材的研究。著有《顯微鏡的操作》一書，並且改良生產線技術，以製造廉價的顯微鏡。

1915 年，一次大戰削減歐洲(德國爲主)光學玻璃的進口，威廉此時發展一種新的製造方法，並發現美國原料來源。結果，美國政府戰時光學玻璃的需求有 65%是由此公司生產。1960 年，這家公司改稱包希倫巴公司。產品包括精密的光學和電子儀器、透鏡、鏡框及其他與視覺相關的產品。在加拿大及其他九個國家均設有加盟公司及分公司。

BAUTZEN 包岑

東德城市，昔屬薩克森。位於德勒斯登東北 51 公里處，俯瞰斯普累河。爲一製造業中心，主要產品爲紡織品、機械、化學藥劑、鋁和鐵製品。市鎮由古老的城牆圍繞，現已成爲散步場所。十三世紀建的聖彼得教堂自 1524 年起即成爲基督徒及天主教徒的禮拜堂。

包岑原是斯拉夫人的要塞，十一世紀初爲德國人併吞。1320 年被波希米亞人占領前，一直爲波希米亞、勃蘭登堡、邁森、波蘭所爭奪。1813 年 5 月 20、21 日，拿破崙在此擊敗俄普聯軍。然而法國將軍內伊(Ney)的失敗促使俄羅斯皇帝亞歷山大一世及普魯士將軍布呂歇爾(Blücher)終能安全撤離戰區。人口 42,281 (1962)。

BAUX, Les 萊博

法國南部隆河口省的村莊。位於亞耳東北 10 公里處，建於多石的山頂。八世紀時該莊城堡是抵擋回教徒入侵的避難所。中世紀時萊博的貴族在普羅文斯及多芬擁有廣大的土地。1426 年統治階級崩潰後，失去其重要性而爲普羅文斯所吞併。1632 年路易十三世毀滅城堡後，只剩廢墟。

鋁土礦是礬土的主要原料，1821 年在萊博發現後，便以bauxite爲名。人口 87 (1962)。

BAUXITE 鋁土礦

一種主要含金屬鋁之天然礦石，也是明礬的主要來源。鋁土礦有其他多種用途，包括過濾油、製作研磨材料、耐火材料、鋁鹽(鋁化學品)和鋁礬土磚等。該字源自法國地名萊博(Les Baux，亞耳附近)，1821 年首次在該地發現。

鋁土礦爲一種黏土狀的物質，是含水鋁氧化物的混合物，如三水鋁礦、水鋁礦和水鋁石等礦物。如今，鋁土礦本身已不再被視爲一種礦物，不過此名稱在描述含水鋁氧化物之混合物時仍然很有用，特別是這種混合物的礦物難以肉眼分辨時。

鋁土礦通常以泥土狀或黏土狀大量產出，一般成爲小圓球顆粒，直徑可達 0.5 公分。鋁土礦的光澤暗晦，顏色可從斑灰到暗棕色，通常含有鐵分，這些鐵分以褐鐵礦的形式存在，但鋁土礦無法以顏色判定是否含有鐵分。換句話說，含 3.7%氧化鐵的鋁土礦，其顏色可爲白色，也可爲深紅色，而含約 14.4%氧化鐵的另一鋁土礦，其顏色則爲黃色。

鋁土礦主要由含鋁的矽酸鹽類岩石或含黏土的石灰岩經風化而形成，特別是在乾濕季節分明的熱帶地區。鋁土礦礦床在世界的許多地方都可發現，包括美國、法國、匈牙利、南斯拉夫、蘇俄、印度、牙買加、蓋亞那和巴西。高品質的鋁土礦產於愛爾蘭共和國安特令(Antrim)的愛爾蘭山。該地品質最好的鋁土礦幾乎不含鐵分，其鐵分之少就如同品質好的瓷黏土。

鋁土礦

美國境內的鋁土礦產量幾乎占其總消耗量的一半。阿肯色州的薩利尼(Saline)和普瓦斯基(Pulaski)以及從東部阿拉巴馬州的卡爾霍恩(Calhoun)延伸至喬治亞州境內的礦床儲量極大。據信，後者可能是由溫泉沈積而成。這些美國的鋁土礦床極適於煉鋁，因爲其量既大且只含 1%左右的氧化鐵與 3%的二氧化矽。

鋁土礦的一般化學式爲Al_2O_3(氧化鋁)加上 Al(鋁)和H_2O(結晶水)；莫氏硬度：1～3；比重：2.0～2.5；結晶系：無定形質(或非晶質，即不具有特定的原子規則排列)存在。參見ALUMINUM。

巴伐利亞紐什凡斯泰恩城堡　位於慕尼黑西南山脈中，建於路德二世時期。

BAVARIA　巴伐利亞

西德聯邦最大的州，德人稱爲拜恩(Bayern)，是西德東南部的主要農業區。巴伐利亞之美在於廣闊無邊的森林旅遊及優美的山景，促成著名的觀光勝地。

巴伐利亞面積 70,549 平方公里，人口超過 950 萬。北界東德，西接赫斯(Hesse)和巴登符登堡，南鄰奧地利，東與捷克接壤。巴伐利亞分爲七部分：上巴拉丁挪；上、中、下法蘭哥尼亞；斯華比亞；上、下巴伐利亞。每區各有獨特的歷史發展，皆爲巴伐利亞昔日的公國之一。

人民　70%以上的巴伐利亞人都是天主教徒，其餘則是新教徒。天主教區包括慕尼黑和班柏 2 個總主教區及 5 個主教轄區。新教徒則只居住在西北部。

巴伐利亞人較北方的普魯士人親切，方言也較輕柔。巴伐利亞的博物館、音樂、戲劇節慶證明他們擁有高水準的文化。

巴伐利亞人非常忠於他們的自由州邦。直到一九三〇年代希特勒強迫它加入德國前，巴伐利亞一向主張自由獨立。在維特爾斯巴赫王朝(Wittelsbach Dy.)超過七百年的統治下，巴伐利亞與德國其他各州邦不同。今日雖然已是西德的一州，但依然保有它特殊的習俗與獨立性。

土地及自然資源　巴伐利亞反映出德國南部的自然特徵，阿爾卑斯前地丘陵和廣闊的草原。丘陵起伏形成特殊的自然美景，三分之一的土地爲森林覆蓋。

巴伐利亞屬萊因河和多瑙河流域。美因河由東向西流經巴伐利亞北部注入萊因河。包括支流在內，美因河灌溉巴伐利亞約三分之一的土地，其他則由多瑙河供給。多瑙河向東北流至累根斯堡後，轉向東南流入奧地利，沿途有伊爾、累河、伊薩爾、因河等支流匯集。多瑙河由烏耳木流入巴伐利亞至巴蘇進入奧地利共 435 公里。供大船航行的河段遠溯到累根斯堡。路易斯運河連接美因河支流雷格尼茲河及多瑙河支流阿特密爾河(Altmühl R.)，藉此串連了巴伐利亞的兩大水系。

巴伐利亞最南邊，沿著奧地利邊界是海拔超過 1,500 公尺的巴伐利亞阿爾卑斯山，其中祖格峯(2,963 公尺)是德國最高峯。山間有三個較平坦之地：上伊爾河谷地、安柏河盆地和柏特斯加登附近的低地。

阿爾卑斯山北邊因冰河作用而成一片地勢較低、多草的丘陵。近多瑙河地區緩和起伏且易於耕種。多瑙河流域的谷地是巴伐利亞南部最富饒之地。

位於多瑙河與美因河之間，努連堡以東的法蘭哥尼亞侏羅，是法國侏羅山脈的延伸。努連堡西邊是一片南北走向高 450 公尺的高原。巴伐利亞東部近捷克邊境處是德國最荒涼的山區，雨量多且樹木叢生。美因河谷中部氣候溫和，有德國最好的農耕地。耕地西邊則是斯佩薩特，一片濃密森林的高原。

巴伐利亞自然資源貧乏，只有少數礦產：柏特斯加登和巴特賴興哈爾(Bad Reichenhall)的鹽、巴伐利亞阿爾卑斯山北麓少量的褐煤礦床，及巴蘇附近巴伐利亞森林的石墨。另外還有少許的鐵礦砂，但森林資源豐富。

經濟　此區雖然農業逐漸衰退，依然是經濟的主要部分。大約三分之一的人口依賴小農地維生。主要農作爲黑麥(溫暖地帶則種小麥)、馬鈴薯和蛇麻草。飼養豬、綿羊等家畜。

巴伐利亞廣闊的森林是經濟的一大富源，木材用以建築及造紙。幾世紀以來，巴伐利亞的工匠利用隨處可得的木料製作民俗藝品、建築裝飾，另外也製作傢具、大小提琴樂器等商品。

工業在十九世紀緩慢地發展，二十世紀時因水力發電而突飛猛進。雖然傳統輕工業較發達，重工業的發展也逐漸受到重視。輕工業主要是紡織、紙業、玻璃、瓷器、鉛筆和玩具業。世界聞名的巴伐利亞啤酒在慕尼黑、努連堡、庫姆貝黑等地釀造。羅森達(Rosenthal)的瓷器也聞名遐邇。現代的重工業集中在大城市，包括馬達和軸承的製造、精密儀器、汽車和農耕機器。

二次大戰後，經濟受到由西利西亞、東普魯士，和其他共黨國家移民影響而改變。在這迄今仍以農民爲主的土地上加入一羣遷入者，引起嚴重的種族問題。遷入者遭遇許多困難，直到須借重他們技能的工商業開始發展後才改善。

觀光業也是經濟重要的一環。色彩繽紛的傳統服飾和舞蹈，例如由當地農夫表演的木屐舞，都吸引了許多觀光客。當地生活特殊，尤其四旬齋前的化裝舞會更爲聞名。巴伐利亞的自然景觀深深吸引外國觀光客，特別是阿爾平一帶的景致。加米施-帕滕基興(Garmisch-Partenkirchen)是世界著名的冬季運動中心。

文化　巴伐利亞有許多重要的文化機構。慕尼黑(1826 年由蘭休特遷來)、符茲堡、埃蘭根(Erlangen)各地設有數所著名的大學。此外慕尼黑的技術學校和藝術音樂學院，以及努連堡的經濟學校也同樣有名。慕尼黑大學有許多優秀教師，諸如物理學家倫琴(Wilhelm Roentgen)和哲學家謝林(Friedrichvon Schelling)等人。

十六世紀時，杜勒(Albrecht Dürer)在故鄉努連堡創立一所重要的繪畫學校。畫家老霍爾班(Hans Holbein the Elder)和他的兒子小霍爾班都出生在奧格斯堡(Augsburg)。十九世紀畫家倫巴赫(Franz von Lenbach)也是巴伐利亞人。

文化活動多集中於慕尼黑，在德國是僅次於柏林和漢堡的第三大城。慕尼黑有藝術博物館、畫廊、圖書館、交響樂團及巴洛可式教堂等。古代雕塑展覽館(Glyptothek)收藏許多古老的和現代的雕塑品。亞爾特(Alte Pinakothek)是歐洲最大的美術陳列館之一，收集了魯本斯(Rubens)和杜勒的作品。遊客每到慕尼黑多被維特爾斯巴赫王朝第一公爵的宅邸所吸引。市郊有路易二世在 1869-86 年間建築的精巧城堡。最引人注目的是壯麗的紐什凡斯泰恩城堡(Neuschwanstein Castle)，從這裏可以俯瞰慕尼黑西南的湖泊。

最著名的文化中心是努連堡東北 64 公里的拜律特。德國作曲家華格納於 1872 年移居此地，1876 年時由他設計的一座歌劇院落成，此後拜律特就成爲華格納歌劇中心。此種傳統持續至今，他的子孫們並以現代布景取代古老的舞台設計。

政府　巴伐利亞的政府制度和西德其他州

類似。憲法在 1946 年 12 月 2 日生效，巴伐利亞成爲聯邦政府民主法治的一州。行政首長是議院或議會選出的主席，任期 4 年。議會採普選制，由上、下議會組成。上議會是諮詢機構，爲巴伐利亞獨有，由一羣經濟、社會關係良好的專家組成。

主席擁有州政府內各部長及部長大臣的任免權。內閣有法務、內政、教育、財政、工業、農業、勞工各部。憲法法庭則解釋立法法案的合憲性及處理對官員及議員的控訴。高等法院位於慕尼黑、班柏及努連堡，其下設有地方法院。

兩個主要政黨是基督教與社會聯盟和社會民主黨，分別得到近三分之一選民的支持。兩黨保持一個不穩定的同盟關係，直到 1954 年一個不包括基督教與社會聯盟的聯合政府成立後，二黨才分裂。1957 年基督教與社會聯盟重新取得執政權。一九六〇年代右派的國家民主黨(NPD)成立。

歷史　巴伐利亞的原住民是塞爾特人的後裔。西元前 15 年羅馬皇帝奧古斯都在位時，塞爾特人被羅馬人征服，領土也變成羅馬的一省。五世紀末羅馬軍隊爲日耳曼族所迫退出本區，留下人民獨自抵禦。之後，被多瑙河東邊的日耳曼族侵略，其中包括拜瓦里族(Baiuwarii)，他們是巴伐利亞人的祖先。

從中古時代至 1500 年　中古時代初期，公爵們爲土地所有權而爭鬥。大約在西元 555 年時巴伐利亞爲阿傑洛芬(Agilolfing)家族的卡利貝德一世(Garibald I)統治。直到八世紀初，公爵們才逐退東方的斯拉夫族，同時也逐漸脫離西方法蘭克人的統治。然而法蘭克王查理・馬泰爾(Charles Martel)及丕平(Pepin the Short)在位時，巴伐利亞依然臣服於法蘭克。

八世紀中葉，塔西羅三世即位爲公爵後，曾嘗試脫離法蘭克統治，但在 787 年爲查理曼大帝所敗。稍後公爵領地亦被併入加洛林帝國。843 年的凡爾登條約(Treaty of Verdun)，使查理曼的孫子將帝國分成三部分，巴伐利亞與德國其他部分都屬路易二世所有。此時勃艮第的蘇格蘭和愛爾蘭基督教徒也進入巴伐利亞。

十世紀時，巴伐利亞成爲神聖羅馬帝國的一部分，同時也保留了公國制。1180 年公國

暢飲啤酒作樂爲巴伐利亞人民所熱愛。

藝術家杜勒的故鄉努連堡在中世紀時的景觀。

爲鄂圖六世伯爵所統治，他是維特爾斯巴赫家族一員，後來成爲巴伐利亞公爵鄂圖一世，也是王朝開國之君。維特爾斯巴赫王朝的統治結束於 1918 年，統領累河、多瑙河、因河之間的平原地區。儘管家族之中時有分裂，且鄰近有許多野心勃勃的封建貴族，巴伐利亞一直保持獨立。十四世紀末，巴伐利亞的四個公國分別由維特爾斯巴赫王朝的支系統治。

統一的公國期(1545–1806)　從十四世紀末至 1545 年，維特爾斯巴赫家族的支系互相爭奪巴伐利亞的控制權。艾伯特四世公爵在 1506 年確立長子繼承制，以強固統治權，之後其子威廉四世終於在 1545 年統一了各公國。

雖然維特爾斯巴赫王朝是德國南部的強勢之一，但從不曾有令巴伐利亞成爲強權的野心。位居歐洲中心，公國爲強鄰包圍而削弱了力量。因爲四周無天然屏障，巴伐利亞一再爲十七、十八世紀間連續的戰爭所破壞。在三十年戰爭、西班牙、奧地利王位繼承戰中都有外國軍隊進入巴伐利亞。

1777 年巴拉丁挪的查理・狄奧多爾入主，使巴拉丁挪成爲巴伐利亞的領土。在巴伐利亞王位繼承戰爭(1778-79)中，普魯士王腓特烈大帝保衛大部分巴伐利亞土地免受奧地利併吞。

法國大革命及拿破崙時期，巴伐利亞在支持或對抗法國之間游移不定。1793 年加入抗法的第一聯盟，兩年後法軍侵入巴伐利亞，直抵慕尼黑，受到自由人士熱誠歡迎。1799 年巴伐利亞爲奧地利所占，隨後準備對抗法國。在蒙特格拉斯(Montgelas)內閣領導下，巴伐利亞加入抗法第二聯盟(1799-1800)，再次爲法軍所敗，而於 1801 年的呂內維條約(Treaty of Lunéville)中割讓巴拉丁挪。

巴伐利亞改變了抗法的政策，1803 年時轉與抗法的第三聯盟對抗。因而在 1805 年的普勒斯堡條約(Treaty of Pressburg, 1805)中獲得土地，從公國轉變成王國領土，馬克西米連四世約瑟夫也成爲馬克西米連一世。

巴伐利亞王國(1806–71)　受到勝利的鼓舞，巴伐利亞繼續加入拿破崙的作戰以擴展它的權勢。但在 1813 年再次改變態度，加入德國聯盟對抗拿破崙；這是一次明智之舉，使其在 1815 年維也納會議中獲得一席之地，成爲德國境內次於奧地利和普魯士的第三大國。身爲德國各小邦的領導者，巴伐利亞同時也維持著奧地利和普魯士之間的平衡。

馬克西米連的兒子路易一世在 1825 年繼承王位。他原本採取自由的開放政府，但受到法國 1830 年革命爆發的影響，改採保守政策。又因迷戀舞者蒙蒂茲(Lola Montez)遭受所有政黨的聯合反對，終於在 1848 年 3 月 20 日，法國革命之初被迫退位。

馬克西米連二世繼位，即面臨了奧地利和普魯士的侵略。1850 年他與薩克森、漢諾威、符登堡締結和約以反擊普、奧。後來又支持奧地利對抗普魯士。

路易二世於 1864 年繼位，繼續先父的政策，在 1866 年普奧戰爭中助奧抗普。普魯士戰爭後，因俾斯麥懷柔政策影響，只割讓二塊小土地給普魯士作爲賠償。俾斯麥的政策使巴伐利亞轉而支持普魯士，在普法戰爭中，出兵抗法。

併入德國　1871 年 1 月，巴伐利亞成爲德意志第二帝國的領土。較其他州獲得更多的自主權，擁有軍隊、外交權，並有郵政及鐵路系統。

此時的路易二世顯現出精神錯亂的症狀，沈溺在個人迷幻的世界中，並將國庫金錢耗

盡在建築一個接一個壯麗的城堡上。1886 年 6 月 7 日，在他被宣布精神錯亂後，路易二世的叔父盧伊特波爾德(Luitpold)自任爲攝政王。路易二世自殺後，他同樣患精神病的弟弟鄂圖一世即位，盧伊特波爾德繼續攝政。而後盧伊特波爾德之子路易三世起初繼爲攝政王(1912)，於 1913-18 年稱帝。

二次大戰德國戰敗後，慕尼黑爆發革命。艾斯納(Kurt Eisner)獲得政府控制權，除宣布廢止維爾特斯巴赫王朝外，並自任爲巴伐利亞共和的首長。艾斯納在 1919 年 2 月被暗殺，混亂中工人和軍人投入紅軍受布爾什維克政府短暫地統治(1919.4.4-5.1)。當忠於威瑪共和的德意志軍收復慕尼黑後，同樣爲恐怖分子的白軍即被領導起而反抗共黨。

1919 年 8 月 14 日憲法宣布後，巴伐利亞成爲威瑪共和的一州，依然保持特有的自主而與柏林的關係更爲密切。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巴伐利亞成爲愛國主義者和君王主義者的活動中心。希特勒的國家社會勞工黨(NSDAP)在慕尼黑成立，慕尼黑隨之成爲納粹黨活動的中心。

當希特勒在 1933 年奪得政權後，終於打破巴伐利亞半自主的傳統，取消巴伐利亞地方政府，將之置於納粹統治下。從此時到 1945 年德軍戰敗，巴伐利亞一直是納粹的據點，希特勒在慕尼黑建立了龐大的納粹行政體制。他在 1935 年 9 月 15 日頒訂著名的「種族法案」亦稱「努連堡法案」。因爲努連堡曾是納粹中心，二次大戰後，被選爲審判納粹戰犯的地點。

新的巴伐利亞憲法在 1946 年 1 月 12 日公布。1949 年加入西德其他十州，組成德意志聯邦共和國。人口 10,849,200(1976)。

Bibliography

Busch, Harald, and Breidenstein, H., *Beautiful Bavaria,* 7th ed. (International Pubns, 1973).

Eyck, F. Gunther, *Loyal Rebels: Andreas Hofer and the Tyrolean Uprising of 1809* (Univ. Press of Am, 1986).

Holborn, Hajo, *History of Modern Germany,* vol. 1 (1959; reprint, Princeton Univ. Press 1982).

Mattern, Johannes, *Bavaria and the Reich: The Conflict Over the Law for Protection of the Public* (1923; repeint. AMS Press 1978).

Sprongc, J. H., *The Royal Bavarian Castles* (Gordon Press 1976).

Werner, George S., *Bavaria in the German Confederation, 1820–1848*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 Press 1977).

BAWEAN 巴威安

印尼的小島，位於爪哇與婆羅洲間的爪哇海，約在爪哇島的泗水北方 160 公里處。全島面積 199 平方公里，原是火山島，土壤非常肥沃。首邑及主要港口爲桑卡保拉。

BAX, Sir Arnold Edward Trevor 巴克斯

西元 1883.11.8-1953.10.3。英國作曲家，生於倫敦。1900 年進入皇家音樂學院隨馬太(Tobias Matthay)學習鋼琴，隨柯德爾(Frederick Corder)學習作曲。因經濟充裕，生活不虞，因此能專事作曲、閱讀與旅行。1937 年受封爲爵士，1942 年出任公職，當時英王喬治六世聘他爲皇室音樂顧問(即國王音樂教師)，女王伊麗莎白二世時代依然在職。逝於愛爾蘭的科克。

巴克斯的歌曲反映出其愛爾蘭背景，並被葉慈(William Butler Yeats)和辛格(John Millington Synge)等詩人改寫爲詩詞。器樂作品如《莫伊·梅爾》(*Moy Mell*, 1917)及《愛爾蘭輓歌》(1917)是爲英國管豎琴、弦樂器而譜寫的，亦具愛爾蘭色彩。其奏鳴曲式樂章中抒情的副主題，一般認爲具塞爾特精神。

他的作品豐富，遍及各個音樂類別，只有歌劇除外。計有七首交響曲、一首小提琴協奏曲、一首大提琴協奏曲、一首中提琴及管弦樂《幻想曲》、一首鋼琴管弦樂《交響變奏曲》及芭蕾舞曲；交響詩有《法利丘陵》(1909)、《范德花園》(1916)、《廷塔哲》(1917)、《十一月的森林》(1917)、《快樂森林》(1922)。小型作品包括多首歌曲、四首鋼琴奏鳴曲及不少室內樂合奏。1943 年出版一册回憶錄《別了，我的青春》。

BAX, Ernest Belfort 巴克斯

西元 1854.7.23-1926.11.26。英國社會學家兼哲學家。生於窩立克夏的來明頓。原受私人教育，後前往德國修習音樂，在德國時對哲學發生興趣。1880-18 年任英國報紙在歐洲大陸的通信員，回到英國後，便活躍於當地的社會主義團體，尤其是名爲「民主同盟」的工人團體，在此結識莫里斯(William Morris)。稍後該團體內的異議人士，其中包括莫里斯和巴克斯，脫離並另組「社會主義者聯盟」(1885)。巴克斯爲該新組織編了一份《公益》週刊，但當此聯盟轉向無政府主義後，巴克斯即辭職而參加「社會民主同盟」，並爲其主編《正義》。逝於倫敦。

巴克斯之著作有與莫里斯合著的《社會主義：其成長與結果》(1894)及一部自傳(1918)。歷史著作包括《尚保羅·馬拉》(1878)及《法國大革命》(1890)；哲學著作包括《論實在問題》(1907)、《論人、心靈與道德問題》(1912)及《眞實、合理與非邏輯》(1920)。

BAXTER, John Babington Macaulay 巴克斯特

西元 1868.2.16-1946.12.27。加拿大法官和政治家。生於新伯倫瑞克的聖約翰，在聖約翰的公立學校受教育，修習法律，1891 年成爲律師。1911-21 年爲省議會議員，在此之前任聖約翰市議員。1914-17 年任首席檢察官，1921 年爲保守反對派之領袖。

1921 年選入聯邦衆院，四年後辭職投入新伯倫瑞克政壇。1925-31 年擔任該省總理，1931 年被派任新伯倫瑞克之最高法院。自 1935 年任最高法院首席法官，至 1946 年逝於聖約翰止。

BAXTER, Richard 巴克斯特

西元 1615.11.13-1691.12.8。英國教士，在克倫威爾、查理二世、詹姆士二世期間非常活躍。致力於英國基督徒的解放，以德術兼修聞名，並努力實踐聖經眞意，保護清教徒在教會的地位。反對英國國教派的主教制，並婉拒赫勒福郡的主教職，然而他僅爲一溫和的非國教徒。他率直地指出，政府應協助基督眞意的實行。

生於士洛普夏的羅頓，1638 年被任命爲神父，卻拒絕宣誓支持英國教會的教義、紀律之類的誓詞；儘管如此，1640 年仍成爲伯明翠附近奇得民斯灣教區的副牧師，除了內戰期間外，一直長留該地至 1660 年。他是一位機智型的牧師，大大提昇了該城的道德精神，並且成立一打破教派限制的區域性教士協會，以便更能善盡他們的職責。

在內戰期間，他支持國會並任克倫威爾隨軍牧師，隨後卻公開反對克倫威爾的政權，並鼓勵英格蘭人民不要反抗查理二世帶來的蘇格蘭部隊。

王位復辟後，他成爲查理二世的皇家牧師，定居倫敦成爲偉大的傳教士。他辛勤努力，特別是在 1661 年召集的薩伏依會議，改變禮拜儀式，以期英國非國教徒能棲身於基督教。

1685 年以煽惑的罪名被捕。傑弗里斯(George Jeffreys)法官根本不理會他及其辯護律師的辯護，即以莫須有的罪名判刑監禁十八個月。釋放後仍繼續傳教。此外，他亦爲多產作家，最有名的兩本著作是《聖者永眠》(1650)及《對不悔改的呼喚》(1657)。逝於倫敦，葬禮中同時有國教徒及非國教徒的祭悼者。

BAXTER SPRINGS 巴克斯特泉

美國堪薩斯州東南部的城市，在切羅基郡境內，堪薩斯市南方 241 公里處。是鉛鋅礦產中心，並生產採礦用品。

巴克斯特泉源自 1847 年在礦泉旁建造鋸木廠的一位殖民者之名，1868 年併入堪薩斯州。在巴克斯特泉國家公墓中埋葬了 1863 年時遭昆特里爾(William Clarke Quantrill)率領的南部邦聯游擊隊襲擊的犧牲者。人口 4,730。

BAY 月桂樹

指數種分屬不同科的小型喬木或灌木，葉片堅硬，結小漿果。最具代表性的物種是甜月桂

月桂樹的雄花

樹(*Laurus nobilis*)，廣植於美國及歐洲，因其耐寒觸、易管理，適於作盆栽植物，放在戶外、餐廳及遊憩場所。葉質硬、色暗綠，可當做整飾。果實狀似櫻桃，紫色，味香甜，可食。甜月桂樹是詩人的桂冠，也是古代英雄的冠冕。羊於樟葉櫻桃(*Prunus laurocerasus*)也是一種廣爲栽植的觀賞樹。其他較爲人熟知的如大葉山茶(*Gordonia lasianthus*)、白背馬心木(*Magnolia glauca*)及紅柄樹(*Persea borbonia*)都原產於美國東南部，而玫瑰月桂樹則泛指多種不同的杜鵑、夾竹桃及其他某些雜花草等。

BAY 灣

湖泊或海洋延伸至陸地之處，較海灣爲小(通常入口處最寬)，但仍有例外。例如加拿大的哈得孫灣則遠較許多海灣爲大，且其最寬處位於灣之中間。此外，加拿大北極區內之巴芬灣則僅是一串相連之海峽中的開闊部分。印度東方的孟加拉灣開口處最爲廣闊，且遠較諸多海灣爲大。

BAY, Laguna de 貝伊湖

菲律賓的最大湖。位於呂宋島，馬尼拉東南方13公里處。湖形類似新月狀，長約51公里，面積891平方公里。貝伊湖從帕西格河(Pasig R.)流向西北，於後注入馬尼拉灣。

BAY CITY 貝城

美國密西根州東部的工業中心與進口港，屬貝都。位於休倫湖灣頭的沙吉諾灣(Saginaw Bay)，沙吉諾河河口處，底特律西北約174公里。河道已經加深，足供大型船隻通航。自從1959年聖羅倫斯內陸航線通航連接了大西洋後，每年至少有100艘外籍船隻進入此港。

貝城工業包括造船、提煉甜菜糖、汽車零件、電動挖土機和起重機、焊接機械、木工機械及鑄鍊等。一度以「世界木材之后」聞名，一八八〇年代初，沙吉諾灣一帶有超過百家的鋸木廠，然而當密西根北部最廣闊的松樹林被砍盡後，鋸木逐漸爲其他工業取代。貝城是本州最富饒農地的主要集散中心，生產甜菜、馬鈴薯及乳酪製品。

貝城稍北與沙吉諾灣毗鄰處是貝城州立公園，擁有可供每年數以千百計旅客游泳、划船、露營、垂釣的設備。鄰近的皇諾拉公園(Wenonah Park)也是觀光勝地。城西方是契皮瓦河州立森林，西北是奧瑪州立森林。後者是野生動物保護區，可看到野生動物自然的生活習性。

第一個白人殖民者於1831年來到此地，在1819年以耕種技術與印第安交換契皮瓦，並將部分土地讓予聯邦政府。1859年，幾個自一八三〇年代起使沙吉諾河繁榮的小殖民地設立村鎮，併入密西根州，1865年升格爲市。緊鄰河畔的西貝城也在1905年併入貝城。採市經理及委員會制。人口41,593。

BAY CITY 貝城

美國德克薩斯州東南部的工業中心和港口，屬馬塔哥達郡。位於科羅拉多河東岸，加耳維斯敦西南13公里，約在馬塔哥達灣北方32公里處。

貝城是農耕區的運輸及工業中心，主要產物有家畜、家禽、稻米、棉花、胡桃樹、無花果樹；稻田灌溉用水取自科羅拉多河。亦有豐富的硫黃礦和油田及肉類包裝、石化產品製造、石油精煉、焊接、金屬片製造及碾米等工業。

貝城於1902年併入德州，採市長-議會制。人口17,837。

BAY LAGOON 拉古納灣 參見BAY, LAGUNA DE.

BAY MINETTE 貝曼尼

位於美國阿拉巴馬州木比耳東北方35公里的一城市，即鮑德溫郡郡治所在，爲一農業交易中心，首要工業有木材製品、傢具業、金屬製造業及成衣業，設有貝曼尼州立二年制學院，且以狩獵及垂釣聞名。僅距深入墨西哥灣的木比耳灣32公里。採市長-議會制。人口7,455。

BAY OF PIGS 豬灣

位於古巴南部海岸，在哈瓦那東南156公里處。西班牙語稱爲科奇諾斯灣。1961年4月17日，美國中央情報局統籌指揮1,300名在中美洲受過訓練的古巴流亡分子於此地發動入侵，並由美國的驅逐艦護送他們所搭乘之商船。但是，原定的空中掩護行動卻在最後一分鐘被甘迺迪總統所阻止。

此次的企圖入侵徹底失敗。在豬灣西部海岸的普拉亞傑洛地區登陸的1,300名流亡分子甚至試圖排除萬難穿越薩帕塔半島的沼澤區進入內地。古巴共黨領袖卡斯楚(Fidel Castro)爲了對抗他們，特地召集大批民兵及士兵與其抗衡。戰事在4月19日結束，有90名流亡分子被殺，剩下的皆被俘。

BAY PSALM BOOK 海灣聖詩

可能是現存在英國北美殖民地所出版的第一本書。1636年，清教徒牧師馬瑟(Richard Mather)、艾略特(John Eliot)及韋爾德(Thomas Weld)嘗試將此聖詩重新翻譯。他們試圖譯出比欽定本英文聖經更忠於聖經原文的作品。同時，他們也計劃將此聖詩譯成適合麻薩諸塞海灣殖民地新禱會時歌唱的讚美詩。馬瑟陳述他們的目的是「良心重於高雅；忠誠高於詩藝」。結果，148首質樸平凡的作品遂以《忠於英文韻律的詩篇全集》爲名稱，1640年由斯蒂芬戴(Stephen Day)在劍橋出版。1639年，斯蒂芬戴的手搖印刷就已印出《新英格蘭年鑑》和《自由人曼約》等小冊和傳單。

儘管海灣詩篇不是奇特的文學作品，也不具備獨特的印刷成就，但其最初印行的1,700冊，現僅存11冊，價值不凡，1947年在紐約一場拍賣中，一冊高達美金151,000元。

然而，究竟哪一本是最早在新大陸印行的書，至今仍有爭論。有人堅持1535年在墨西哥城所印製聖・約翰(天梯的)(St. John Climacus)所著《步上天堂之梯》(*Scala Paradisi*)的西班牙譯本*Escala espiritual para llegar al cielo*爲美洲第一本印刷物。可是，這部譯品沒有流傳下來。至於它的印刷一般認爲由來自布雷沙(Brescia)的義大利人帕布羅斯(Juan Pablos)和生於西班牙的馬丁(Esteban Martín)共同完成。許多人認爲魯瑪雷加主教(Juan de Zumárraga)所寫的宗教手冊(尚有一冊留存)是美洲最早的書籍——即1544年在墨西哥城印製。

BAY RUM 貝蘭姆

一種馥郁的化粧用液體，以酒精(原以甜酒)和西印度野生丁子(*Pimenta recemosa*)的油爲原料。野生丁子與甘椒或蒲桃樹(*P. officinalis*)同族。貝蘭姆於製造過程中常加入由橘皮所萃取的油。

BAY SAINT LOUIS 貝聖路易

美國密士失必灣沿岸的休閒度假城市，在革夫波(Gulfport)西南24公里處；即位於密士失必灣至聖路易灣的入口處，爲漢科克郡(Hancock)郡治所在。國家航空和太空總署的密士失必試驗機構(馬歇爾太空飛行中心的一部分)坐落於此，主要工業爲鋸木業。

早期的貝聖路易稱席爾茲柏羅(Shieldsborough)，後於1854年設市，採委員會制。

BAY VILLAGE 貝維里吉

美國俄亥俄州伊利湖的市郊住宅城，位於凱霍加郡(Cuyahoga)克里夫蘭的大衆廣場西方19公里處，有時簡稱爲貝(Bay)。附近有許多野生動物保護區，卡洪公園是占地47公頃的休閒娛樂區，亨丁頓公園內有伊利湖少年自然科學中心。鄰近遊樂區尚有布萊德雷大道、都會公園的落磯河保留地及詹斯特萊克的克萊格公園。

1810年，佛蒙特州的卡洪家族是首批殖民者。貝維里吉過去是多佛鎮的一部分，直到1901年個別設市。人口17,846。

BAYA 黃鳥

指雀形目的黃鳥，學名*Ploceus philippinus*。印度及東印度羣島的人們常將其飼養在屋舍四周，不僅爲其搭建鳥籠，也當牠是一自由的小寵物，訓練牠做各種把戲。牠甚至可以學習找出小物品或傳遞便條到指定地點。亦稱爲巴雅織巢鳥(baya weaver)。

BAYAMO 巴亞莫

古巴東部奧連特(Oriente)省的城鎮，位於巴亞莫河岸馬斯特拉山(Sierra Maestra)北

側，聖地牙哥西北方 96 公里處。巴亞莫河是古巴最長的河考托河(Cauto R.)的支流。此地爲一商業中心，操縱附近糖、稻米和咖啡的生產，還有一家大型煉乳工廠。

該鎮建於 1513 年，被古巴人視爲愛國聖地，十年戰爭(1868-78)及 1895 年的叛亂即從此地開始。早在 1898 年，羅恩(Lt. Andrew S. Rowan)曾於此地會見革命領袖伊尼蓋茲(Calixto García Iñiguez)，並帶來麥金萊總統的口信，探詢其是否願與美軍合作，此次事件在哈伯德(Elbert Hubbard)《致加西亞的一封信》文中被渲飾過。人口 99,967(1981)。

BAYAMÓN 巴亞蒙

波多黎各北部工業城，在聖胡安西南方 16 公里處。有製糖、食品罐頭、釀酒、菸草、鑄鐵、煉油、磚塊及冰工廠等，附近種有水果及甘蔗。可培拉廢墟就在不遠處，可培拉(Caparra)是早期西班牙人在波國的殖民地，據說在 1509 年由萊昂(Ponce de León)所建立，棄於 1521 年。人口 15,109。

BAYAR, Mahmud Celâl 拜亞爾

西元 1883.5.15-1986.8.23。土耳其第三任總統。生於布耳沙省的尤默比村，其父爲當地學校校長。在村落學校完成初級和中等教育之後，於伊斯坦堡大學完成學業。在求學期間，他曾受到一位帶動其自由主義思想和對蘇丹阿布杜勒哈米德二世專制統治厭惡的叔父援助。1905 年開始在布耳沙銀行擔任職員。他並積極參與由一羣反對蘇丹的知識分子所組成的青年土耳其黨的活動，1907 年加入統一進步委員會，一年後成爲該組織在布耳沙的主要代表人物。之後又擔任該黨組織在伊士麥(İzmir)的執行書記。

一次大戰末期，土耳其陷於瓜分期間，擔任國會議員的他逃往安卡拉。1919 年，他在伊士麥地區準備抵抗希臘人，並於希臘軍隊進兵安那托力亞時擔任義勇軍指揮官。他並協助組織國民議會，1921 年擔任國家經濟部長。

由於認可其組織和領導能力，凱末爾總統交付他建立土耳其事務銀行的工作，並於 1932 年再度任命他爲經濟部長。1937 年任總理，但在 1938 年 11 月 10 日凱末爾逝世，伊諾努(İsmet İnönü)繼任總統後，他即辭職。

由於堅信民主自由和經濟進步只能經由採行西方國家的競爭政黨體制才能達成，於是在 1945 年秋天辭去國內唯一政黨共和人民黨的副總裁職位，而於 1946 年 1 月 7 日和三位議會同僚成立了民主黨。1950 年 5 月 14 日的選舉中，其政黨贏得壓倒性勝利。5 月 22 日，國民議會選舉他爲總統。1954 年 5 月 14 日再度當選，1957 年 11 月 1 日蟬聯。在其領導下，土耳其在中東公約組織(1959 年改名爲中部公約組織)扮演重要角色，且強化了與美國的關係。

他於 1960 年 5 月 27 日被古爾塞將軍(Cemal Gürsel)領導的軍事政變所罷黜，連同其他前民主黨統治時期之領導人遭到監禁，並且被一特別法庭以違憲和其他罪名加以審問。在長達數月的審判後，和其他前高級政府官員被判有罪，拜亞爾並且被判死刑。1961 年 9 月 16 日，他獲減刑爲終身監禁。

1963 年 3 月 22 日，因健康緣故提前獲釋，隨之而來的是聲援他的大規模遊行，使其釋放於六天後被撤銷。1964 年 11 月 7 日再度獲釋。1966 年 7 月獲得赦免，但其參政權未能恢復。

BAYARD 貝阿德

美國官員與律師家族，二百多年來活躍於紐約到馬里蘭的中大西洋區域。原爲法國新教徒難民家庭的後裔，其祖先爲巴黎的神學教授，約在 1580 年時被迫逃往荷蘭。他的兒子塞繆爾則成爲阿姆斯特丹的富商，與斯特伊弗桑特(Peter Stuyvesant)的妹妹安娜結婚。斯特伊弗桑特亦娶了塞繆爾之妹朱迪斯。塞繆爾去世後，安娜帶著 3 個兒子隨兄長於 1647 年遷往新阿姆斯特丹。

尼古拉斯(Nicholas Bayard, 1644-1707) 爲塞繆爾之子，生於荷蘭阿爾芬(Alphen)。與舅舅在新尼德蘭省合作公衆事業。自英國人征服紐約(1664)後，即擔任省府祕書及總督之顧問委員會，1685 年出任紐約市長。安德羅斯(Edmund Andros)總督被推翻之後，萊斯勒在紐約篡奪了政權。尼古拉斯逃往奧爾巴尼(Albany)時被捕，萊斯勒垮台後，尼古拉斯再度出任顧問。1699 年新任總督貝拉蒙(Bellamont)伯爵指控尼古拉斯庇護海盜。隨後，又因煽動叛亂、兵變和支持擁護英王詹姆士二世人士而遭控告，並被判死刑。經過調查後，議會下令釋放他，並恢復其名譽與財產。逝於紐約。

約翰(John Bubenheim Bayard, 1738.8.11-1807.1.7) 爲尼古拉斯的侄孫，生於馬里蘭的波希米梅諾(Bohemia Manor)。是費城的傑出商人，並且是「自由的擁護者」及賓夕法尼亞地方大會的一員。革命期間，他自願服役於殖民地大陸陸軍，並因普林斯頓(Princeton)戰役的英勇表現而受華盛頓將軍賞識。而後出任賓夕法尼亞戰爭理事會的一員，並在 1777 和 1778 年擔任議會議長。他並供應武器給大陸會議，並裝備一艘最早期的、有效率的私掠船。1785 年在賓夕法尼亞獲選參加大陸會議。1788 年移居新澤西的新伯倫瑞克出任多項民間和政治性的職位。

詹姆斯(James Asheton Bayard, 1767.7.28-1815.8.6) 爲約翰的侄子，生於費城，父親去世後便由叔父收養。1784 年自普林斯頓畢業，攻讀法律，定居於德拉瓦州的維明頓(Wilmington)。1796 年，詹姆斯以聯邦黨黨員的身分進入國會。他因專精憲法而成爲黨在衆議院的領袖。1800 年的總統大選，二位共和黨候選人傑佛遜(Thomas Jefferson)和伯爾(Aaron Burr)因勢均力敵而陷入僵局時，於是提交衆院處理，詹姆斯成功的從伯爾處撤出足夠的聯邦黨選票，而使傑佛遜獲勝。

亞當斯總統在任期結束前，任命詹姆斯出任駐法公使，不過爲他所拒。詹姆斯在衆院服務至 1803 年，1804 年進入參議院直至 1813 年。1812 年戰爭期間，他被麥迪遜(James Madison)總統任命爲和平委員(1813)，負責簽訂根特條約(Treaty of Ghent)。後來，他拒絕出任駐俄公使。逝於維明頓。

詹姆斯(James Asheton Bayard, 1799.11.15-1880.6.13) 爲前述者之子，生於德拉瓦的維明頓。爲當地的高級律師。1838-43 年間出任德拉瓦的地方法院檢察官，1851 年以民主黨員進入參議院，其後於內戰逼近時加入共和黨。因反對參議院通過對聯邦官員必須宣誓效忠憲法的措施，毅然辭去參議院席位。1867 年，他又回到參議院履行其未竟的任期，直至 1869 年 3 月。最後又重回民主黨。他的兒子托馬斯亦是民主黨員，獲選參議院的席位。於是詹姆斯便返回維明頓重執法律業務。

理查(Richard Henry Bayard, 1796.9.26-1868.3.4) 爲前述者之兄，生於德拉瓦的維明頓，1814 年畢業於普林斯頓學院。起初修習法律，在 1812 年戰爭時短暫投入軍旅，爾後繼續研讀法律，並於 1818 年晉身律師業，在維明頓的社交和專業圈中成爲受歡迎之人物。

1828 年理查角逐衆議院席位受挫，1832 年在新憲章下當選維明頓的首任市長。1836 年他以自由黨的身分進入參議院，1839 年辭職。自由黨控制德拉瓦參議院之後，他成爲該州最高法院院長。1841 年復成爲參議院的一員，以填補其留下之空缺，直至 1845 年。1850-53 年，出任駐比利時代辦，然後退休。

托馬斯(Thomas Francis Bayard, 1828.10.29-1898.9.28) 爲小詹姆斯之子。他原先在紐約從商，1848 年其兄去世後，便繼承從事公職的家族傳統，回到維明頓隨父親學習法律，1851 年成爲律師。1853 年被任命爲地方法院檢察官，於次年辭職，並移居費城繼續法律業務，1858 年又回到維明頓。

1869 年他以民主黨的身分進入參議院繼承父業，其後連選連任以迄 1885 年。在參議院中他是民主黨的領袖人物之一，1881 年擔任代理議長。在 1880 年和 1884 年民主黨全國代表大會之前，曾爲熱門的總統候選人，卻未能獲得提名。1885 年，克利夫蘭總統內閣任命托馬斯爲國務卿，曾處理白令海和北大西洋的漁業糾紛。在克利夫蘭的第二任任期內，出任駐英大使，也是美國派駐各地的首位大使級人員。逝於麻州。

托馬斯(Thomas Francis Bayard, 1868.6.4-1942.7.12) 爲前述者之子，生於維明頓，畢業於耶魯大學後，開始學習法律，直至 1893 年執業。他移居紐約，1897 年擔任公司的助

理顧問。1901 年重回維明頓，擔任民主黨州委會主席，並出任維明頓市的法律顧問。1922 年以德拉瓦州民主黨員的身分進入參議院，直至 1929 年。

BAYARD, Seigneur de 巴亞爾

西元 1473-1524.4.30。法國軍人，以勇氣、寬恕、忠誠和神乎其技的武功，而成爲完美勇士的表徵。當時的人稱他爲「無畏而完美的騎士」。他經常被誤認爲是騎士精神極盛時期的代表，然而其行爲卻非中世紀典型的好戰騎士，他是生於騎士精神迅速崩潰的文藝復興時期。

巴亞爾原名泰瑞(Pierre Terrail)，生於格勒諾勃附近的巴亞爾城堡，年輕時參加法王查理八世的侍衛隊，後來成爲皇家隨從。1494 年，在查理八世的義大利遠征軍中展露才華，並被譽爲十六世紀法國武功最顯赫的人物。據說他曾在義大利格瑞里奧的一座橋上，使兩百名西班牙人進退失據。教皇猶利二世鑑於其英勇行爲，遂網羅他爲教皇侍衛隊。1513 年，法軍在蓋爾格之戰(Battle of Guinegate；一般又稱刺馬釘之役)中，被英軍打敗時，巴亞爾始終奮戰不屈，拒絕向有武器的英軍投降，最後卻將寶劍獻給無武器的英國士兵。英王亨利八世深感巴亞爾的勇敢，終於無條件釋放他。年輕的法蘭西斯一世非常欣賞巴亞爾，即由巴亞爾手中接受騎士的封授禮。

1521 年的美最耳(Mézières)一役是巴亞爾最重要的軍事成就之一。當時的神聖羅馬帝國皇帝查理五世以至少三萬人的浩大聲勢圍攻美最耳，巴亞爾僅率領 1,000 人與之激戰，6 週後，竟逐退帝國軍隊，使法國中部免於戰火蹂躪，並使法蘭西斯一世得以補充軍力，將敵人逐出法國。由於這項功勳，使巴亞爾被視爲國家的救星，因而獲得最高聖麥凱爾(St. Michael)級騎士獎章的殊榮，並授與指揮 100 名武裝侍衛。

1523 年，他與海軍上將波利維特(Admiral Bonnivet)率領法軍進入義大利，波利維特在羅比克(Robecco)一役中負傷，巴亞爾一方面指揮軍隊撤退，另一方面又要保護後翼作戰，在經過敍西亞河附近時，不幸被砲火擊傷，1524 年死於西班牙人之手。他們因景仰巴亞爾而將其遺體歸還法國，接受隆重喪禮。

除了高貴的武士氣質外，巴亞爾在戰爭中所展現的軍事才能，皆令人欽佩。他認爲對敵方的實力和地理位置必須瞭若指掌，並以有效的斥候系統做持續的偵察，才能出奇制勝。巴亞爾在戰場上所表現的靈敏和英勇氣概，皆爲常人所不及。

BAYBARS I 拜巴爾斯一世

西元 1233？-1277。原爲奴隸軍軍官，後來成爲埃及馬木路克王朝的第四代蘇丹(1260-77 年在位)。他首先將埃及和敍利亞統一在馬木路克帝國之下，並重整國內的軍政機構。爲了再肯定與正統回教的關係，將象徵回教團結與正統的阿拔斯哈里發由巴格達遷到開羅，取得聖地麥加和麥地那的宗主權，並支持正統宗教團體。

拜巴爾斯政權爲了將敍利亞大部分地區納入帝國版圖內，使得戰爭不斷發生，他撤換傾向獨立的地方官員，根絕異教組織。1260 年在巴勒斯坦擊潰蒙古軍，稍後，在敍利亞再度逐退蒙古人的入侵，最後將敍利亞建立成馬木路克和正宗回教的社會。逝於大馬士革。

拜巴爾斯生前曾大力掃蕩十字軍的占領地。1265-71 年間，掠取許多海岸城鎮，包括塞沙里亞、雅法、艾爾蘇夫等地。1268 年，他攻下安提阿，此地自 1099 年起便一直操於基督徒之手。1275 年，進襲亞美尼亞，開啓了長達一世紀之久的土地爭奪戰。

BAYBERRY 楊梅樹

楊梅樹有不同屬的兩類：西印度羣島的喬木和北美洲的灌木。前者的學名爲 *Pimenta acris*，品種和甘椒樹相近，如牙買加楊梅樹(*Jamaica bayberry*)和貝蘭姆樹：樹型小，味帶芳香，花白，革質葉片。葉片乾燥後可製成黃色的香油即月桂油，常用來做香水。後者如賓州楊梅(*Myrica pensylvanica*)，枝條硬、呈灰白色；卵形葉片、暗綠色、落葉性；產於北美東岸的沿海平原。

BAYEUX 巴游

法國的城鎮，在歐耳河(Aure R.)的卡爾瓦多斯(Calvados)省，在康尼(Caen)西北方 27 公里處。主要工業有乳酪製品和牛肉罐頭，此外，亦出產花邊帶子及精良的白磁製品。當地最具代表性建築是於十二～十五世紀所建諾曼哥德式的聖母大教堂，最大特徵爲其正門及三座塔，中心塔高 73 公尺，呈現波形火焰的哥德式建築。收藏在馬蒂爾達女王博物館內著名的巴游掛毯，就是描繪諾曼人征服英國的情形。

該鎮曾爲羅馬城市，而於西元四世紀成爲主教轄區。1106 年，英王亨利一世曾掠奪此地。在百年戰爭期間，此鎮曾二度被英人占領；十六世紀法國的宗教戰爭中，該地也曾數度易主，巴游是二次大戰時美軍光復的第一個法國城鎮。人口 9,335(1962)。

BAYEUX TAPESTRY 巴游掛毯

中世紀精緻的刺繡藝品和珍貴歷史資料。以羊毛纖維搓成的線在亞麻布上刺繡而成，長 70.4 公尺、寬 49.5 公分。毯面以一連串活潑生動的畫面及拉丁文敍述 1066 年諾曼人征服英國的事蹟。

1476 年，此掛毯屬巴游大教堂，十八世紀方引起學者注意。一般認爲係 1083 年之前，由巴游主教奧多(Odo)委託製成。奧多爲征服者威廉的同父異母兄弟，極富想像力。而設計者之國籍尚無定論，英國學者主張是撒克遜人，法國人認爲是諾曼第人。

除藝術價值外，尚提供有關武器、要塞、船隻、服裝、建築甚至天文(如 1066 年 4 月 20-30 日哈雷彗星的出現亦在此畫上)，對時人生活細節的描繪，亦相當一致而正確，如區別英國人和諾曼人修剪頭髮和馬鬃的方法，與手寫資料吻合，此掛毯可說是十一世紀人民生活和行爲的紀錄。

探討此掛毯之著作約有一百二十本。利威(A. Levé)的《馬蒂爾達女王博物館內的掛

左 巴游大教堂 爲十二至十五世紀所建的諾曼哥德式的聖母大教堂，最具代表性。

上 現存於巴游馬蒂爾達女王博物館的刺繡。

毯》(巴黎,1919)法國立場鮮明;麥拉根(Eric Maclagan)的《巴游掛毯》(倫敦,1945)則自英國觀點給予極佳解說;史坦東(Frank Stenton)與人合編的《巴游掛毯》(紐約,1957),主題廣泛;理查(André Lejard)的《巴游掛毯》(巴黎,1946)則有最好的插圖,包括各類細節的彩色複製。

BAYEZID I 巴耶塞特一世

西元 1354-1403。鄂圖曼帝國蘇丹,其名亦譯爲Bayazid或Bajazet。是蘇丹穆拉德一世(Murad I)之子,曾治理安那托力亞,由於熱中於當兵而贏得"雷電霹靂"的綽號。1389年6月即位。

統治初期,成功地平息西安那托力亞和巴爾幹之叛亂。由於他意欲擴張歐洲領土,匈牙利和威尼斯爲自保組成一支新十字軍,但此舉隨著1396年9月巴耶塞特在尼科波利斯的勝利而結束。1399年末,帖木兒在安那托力亞出現,聲稱對該地擁有宗主權,並庇護被巴耶塞特驅逐的地方官吏。1402年7月雙方在安卡拉發生戰爭。巴耶塞特戰敗被俘,1403年3月於囚禁中死去。初萌芽的鄂圖曼帝國,首次由巴耶塞特使之集權化,經過一段互相殘殺的內戰,至1413年才由穆罕默德一世結束了鄂圖曼王位中空期。

BAYEZID II 巴耶塞特二世

西元 1448?-1512。鄂圖曼帝國蘇丹,爲穆罕默德二世之子。與其弟傑姆(Jem)爭奪王位,結果於1481年6月登基。1483年將黑塞哥維那(Hercegovina)納入帝國版圖,並於1484年擴展疆界,至聶斯特河,使由聶斯特河至其韃靼汗諸侯們所統治的克里米亞之陸上交通路線得以暢行無阻。

在1499-1503年對抗威尼斯的戰爭中,於希臘的伯羅奔尼撒和亞得里亞海沿岸獲得許多重要領土。然而,1485-91年在東部的軍事行動卻無法逐退來自南安那托力亞的馬木路克人。十六世紀的前十年期間,因與兒子謝里姆(Selim)不和,而無法阻擋來自波斯的薩非人(Safavid)之威脅,1512年4月遭其子罷黜。次月,死於但密托卡(Demitoka),留下許多軍隊及一支強勁艦隊,使其繼承者得以占領中東其他部分,並掌握地中海的霸權。

BAYLE, Pierre 培爾

西元 1647.11.18-1706.12.18。法國哲學家,對十七世紀的哲學家們與百科全書編纂者影響甚鉅。

出生於阿列日省的卡爾拉勒貢特(Carla-le-Comte,即今卡爾拉貝爾),父親是喀爾文教派的牧師。他曾就讀於洛朗斯山學院及土魯斯的耶穌會大學,並於1669年唸大學期間改信羅馬天主教。約一年半後,他放棄信仰並主動向教會監察人要求脫離教會。1675年擔任喀爾文教派色當學院的哲學教授。

當1681年路易十四壓制該書院時,培爾離

P.培爾

開法國轉往荷蘭。同年被指派爲鹿特丹大學的哲學系主任,他在那兒任教,直到1693年學校當局因其政治和宗教的觀點取消其教授資格爲止。逝於鹿特丹。

思想 透過其著作,培爾在知性爭議問題上,展現出清晰、生動的表達天賦。他是那時代裏一位極端自由的思想家,雖然到了晚年他說理的態度使人感覺他似乎較爲謹慎。他毫不遲疑地將有關信仰問題置於理性的檢證之下。他的理性主義思想與用文飾的諷刺手法皆爲十八世紀的哲學家們所擷取,並在著作《百科全書》中編入培爾反對正統教派的論證。

培爾的理論著作《對虛幻的省思》(1682)對他的信仰作了最早和最直率的陳述。他提出許多爾後思想的主題,如迷信的譴責、道德可獨立於信仰之外的信念、對傳統和權威的懷疑及對寬容原則的強烈肯定等。最後一個理論在《對強制加入的哲學評論》(1686)中一再強調,因而引起天主教與新教人士的強烈抨擊。

辭典 培爾最偉大的著作是《歷史與批判辭典》(1685-97),本書依正教傳統列出經典及聖經歷史上的重要人物。然培爾辭典獨特的地方在每一條記載之後加上淵博的注釋。這些注釋常以比本文更長的篇幅來評論傳統引證上的荒謬和矛盾,而以諷喻的形式、含蓄的筆法及狡黠幽默中暗藏鋒刃的技巧來掩飾其論證,並展現以往使用於小說寫作的手法,甚至使事實再度成爲人們接受的信仰。

此書受新教神學家朱琉(Pierre Jurieu)和新教宗教法庭的攻擊時,培爾曾應允刪除一些"攻擊性"的條目。但當他發現其理性主義觀點時機已然成熟,除了一些無關痛癢的小地方外,其餘未作任何更新。辭典最完整的版本見於1730年,而十八冊的版本則於1820年出版。

BAYLIS, Lilian 貝利斯

西元 1874.5.9-1937.11.25。英國劇場女經理。生於倫敦。曾以小提琴家的身分在英國和南非旅行,1898年返回倫敦,成爲姑媽康斯在皇家維多利亞劇場的襄理,該劇場以"老維多利亞"聞名,是以勞工爲對象的音樂演講廳。1912年姑媽去世,貝利斯成爲經理,將該劇場改成歌劇院,專演莎士比亞劇,接著買下倫敦的塞德勒威爾斯劇院,做爲歌劇和芭蕾表演場所,極負盛名。聘請瓦盧瓦(Ninette de Valois)任芭蕾教師,瓦盧瓦將賽德勒威爾斯芭蕾舞團(後來的皇家芭蕾舞團)發展成世界一流的舞蹈團體。同時老維多利亞劇院也以演出莎士比亞劇聞名國際。

BAYLISS, Sir William Maddock 貝利斯

西元 1860.5.2-1924.8.27。英國生理學家。生於英格蘭的烏味罕普頓(Wolverhampton)。1881年在倫敦的大學學院攻讀醫學,四年後卻放棄當開業醫生的想法,進入牛津大學的瓦德哈姆學院攻讀生理學。1888年回到大學學院教授生理學,直到逝於倫敦。其間於1912年升任教授,1922年封爵。

自1891年起,他和斯塔林(Ernest Henry Starling)獲得對後世影響很大的結論,包括腸的神經分布和伴隨心臟活動的電動現象等。其中最重要的成就是發現腸腺會分泌一種激素,經血液循環帶到胰臟,並刺激分泌胰液。一次大戰期間,貝利斯利用注射生理鹽水治療手術休克者,因而挽回許多生命。他曾出版《酶作用的性質》(1908)、《血管運動系統》(1923),及具高度創意並很快受到國際矚目的參考書《普通生理學原理》(1915)。

BAYLOR, Elgin 貝勒

西元 1934.9.16- 。美國黑人籃球選手,是全國籃球協會(NBA)得分最多者及全能選手之一。生於華盛頓特區,身高196公分。就讀華盛頓的斯平加恩(Spingarn)高中時即擔任前鋒,表現傑出。1958年進入西雅圖大學時曾使該校名列全美排行榜的前茅。同年他加入明尼亞波利(後轉洛杉磯)的湖人隊,第一季球賽完,即獲選該年度最佳新人獎。1960年曾在聯賽中創下個人獨得71分的紀錄,1962年在最後決賽又創下獨得61分的紀錄。雖然1961-62年間曾因服役與1965年的膝傷而延誤其籃球生涯,但仍名列NBA的射手之林。

BAYLOR, Robert Emmet Bledsoe 貝勒

西元 1791/1793.5.10-1873.12.30。美國法官及浸信會領導人,貝勒大學即以他命名。生於肯塔基州。曾參與1812年戰爭,之後進入肯塔基律師界。1820年遷往阿拉巴馬州,1829年在當地當選國會議員,任期一屆。1839年定居德州。兩年後,被任命爲德州最高法院陪席法官,對該州憲法起草有相當之貢獻。德州於1845年加入聯邦時,他被任命

爲聯邦地方法官，任職到 1861 年。

貝勒係在阿拉巴馬州加入浸信教會，遷至德州時仍繼續傳教，並經常協助教會辦活動。他是德州浸信會聯盟主席及浸信會州會議總裁，也是德州浸信會教育協會的總裁，因此對浸信會學院（貝勒大學前身）的成立貢獻良多。逝於德州華盛頓郡。

BAYLOR UNIVERSITY 貝勒大學

美國一所男女兼收的私立學府，校區位於德州的韋科（Waco）、達拉斯及休斯頓，由德州浸信會總會管理。1845 年由德州浸信會教育協會特許成立，並以貝勒（Robert E. B. Baylor）爲名。最初設於德州獨立鎮，1886 年遷至韋科，並與韋科大學合併。

貝勒大學之藝術暨科學、經濟、教育、法律、音樂、護理等學院和研究所設於韋科校區；牙醫學院、研究學院和醫學中心設於達拉斯校區；醫學學院則設於休斯頓校區。除提供傑出學生獎學金，對來自山姆休斯頓堡之軍事人員亦提供臨床醫學、醫院行政之碩士班課程。

BAYNE, Stephen Fielding 貝尼

西元 1908.5.21- 。美國聖公會牧師。生於紐約市。在哥倫比亞大學擔任牧師之後（1942-47），即成爲奧林匹亞瓦士（Wash）地區的主教（1947-59）。

1960 年，坎特布里大主教任他爲聖公會的教堂主管。在他擔任行政人員時，表現出「成熟的責任感與獨立性」，實踐了英國國教派和其他基督教派的主要訴求。1963 年，貝尼成爲聖公會行政會議的第一副主席和英國國教海外分會的領導人。

BAYONET 刺刀

一種可裝置匕首在步槍槍口上的武器。此名可能源自法國的貝雲（Bayonne），該地是普素格（Maréchal de Puységur）的家鄉，據說普素格在 1640 年左右發明了刺刀。跡象顯示在早期刺刀是裝置在火繩槍或其他槍隻上。

1647 年普素格的軍隊爲法王路易十四攻占伊普爾（Ypres）之際，其士卒使用的刺刀乃是一把鋼製匕首，配有十字木質護柄，柄端逐漸尖細，可插入各種口徑的步槍口中。但這種栓型刺刀常過緊或過鬆，而且會妨礙毛瑟槍的射擊。

十六世紀末，配有兩只伸縮環的刺刀問世，它可以套裝在槍口上；稍後在 1697-1703 年間經由英國人、德國人和法國人的改良，而成密合承口型刺刀。1800 年前，又出現安全度高的彈簧承口鎖。

BAYONNE 貝雲

法國巴斯-庇里牛斯省的城市，位於坡市西北方 88 公里，尼沃河及阿杜爾河的匯流處距比斯開灣 6.4 公里，此地雖有一處危險而變化多端的沙洲，大型船隻仍可進出港口。河川將城市分爲三部分：在尼沃河左岸的大貝雲，兩河中間的小貝雲和阿杜爾河右岸的聖艾斯帕里。

當地有座由沃邦（Marquis de Vauban）建造的城堡，可控制整個港口及城市，還有一座建於 1213 年的華麗大教堂，在十九世紀的一次復建中，另外加建兩座塔，其他尚有鑄幣廠、兵工廠和巴斯克博物館等遊樂區。其工業包括造船、紡織、巧克力製造及樹脂工業，輸出品中以貝雲火腿最著名。

第三世紀爲羅馬城鎮，後來的拉普爾鄧即在此建立，1199 年淪入英人手中，直到 1451 年才被法人收回。1808 年在貝雲召開的一次會議中，拿破崙一世強迫西班牙國王斐迪南七世退位，並使斐迪南的父親查理四世放棄對王位的要求，而爲自己的兄弟波拿巴（Joseph Bonaparte）登上西班牙王位鋪路。人口 30,865（1962）。

BAYONNE 貝雲

美國新澤西州東北部的工業城，在曼哈坦島南端西南 13 公里的哈得孫郡內，位於東至紐約灣、西至紐華克灣、南至基爾范古爾的半島上。貝雲大橋全長 503.5 公尺，跨越基爾范古爾，並連接貝雲和斯塔屯島（Staten I.）。

該市過去是主要的煉油中心，後來發展爲輕工業。貝雲生產化學製品、電氣設備、加熱裝置、金屬製品、石油產物、製藥、蔬菜油製品及服飾業。設有可供應整個紐約都會區的煤氣供應站的大型船塢，美國海軍補給中心及美軍海洋運輸總站。

1609 年，哈得孫（Henry Hudson）曾經訪問此地，當時稱爲Konstable's Hoek，後稱康斯特布爾山甲（Constable Hook）。1656 年，荷蘭人及英人在此殖民。該區早期大部分是住宅區，1812 年的戰爭期間，出現一座火藥製造廠；追溯其成爲工業中心的歷史，始於 1875 年建立了第一座煉油廠。第一次世界大戰時，超過七百艘驅逐潛艇在貝雲造船廠完工；二次大戰期間，則成爲航運及載運中心。

1869 年，貝雲設市，包括沙塔維、森特維和卑爾根頸等小村莊。1962 年起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65,047。

BAYOU 淤塞灣

爲一條流動緩慢的水體，爲較大水體湖或河流的一部分。該詞由一位法國人引用自路易斯安那州境內的高克托印第安字，意指「河流」或「小港灣」。此字通用於路易斯安那州及密士失必州；後者被稱爲「淤塞之州」。

BAYREUTH 拜律特

西德巴伐利亞東北部城市，以華格納歌劇節聞名。臨羅特美因河（Red Main R.），在努連堡東北方 66 公里處，主要工業是機器製造、紡織、化學製品、紙業、樂器及釀酒等。

主要建築物有古老的宮殿，兼有庭園的新式宮殿、十八世紀的歌劇院及由華格納自行設計的華格納慶祝表演院，並由建築大師桑珀（Gottfried Semper）負責建造，是專爲華格納歌劇的演出而特別設計的。自二次大戰起，有關私人住宅建設的有住宅別墅，爲華格納早期的故居，死後並埋葬於此；另外還有作家里希特（Jean Paul Richter）的住宅。市立公墓則立有里希特和李斯特的墓碑。

此地是華格納仰慕者所嚮往之地。1872 年，一座專爲發表華格納作品的劇院開始興建。建造資金部分由贊助者捐助，部分由華格納學會募集而來，隨後於 1876 年開放，並盛大演出《尼伯龍的指環》。從此以後，拜律特就吸引了世界各地的愛樂者。劇院曾在一次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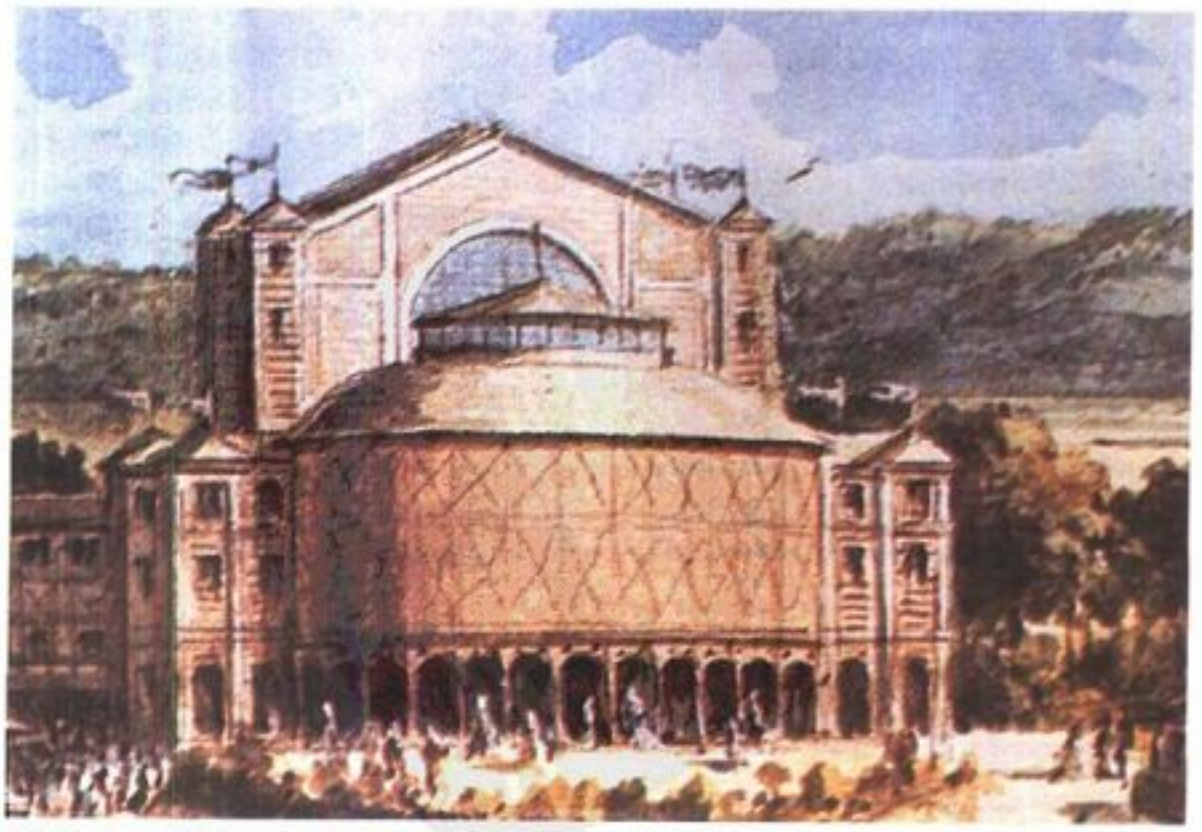

拜律特的一處節慶劇場，此水彩畫爲S.申克爾於 1876 年所繪。

戰結束時關閉。在華格納的曾孫沃夫甘(Wolfgang)及韋蘭德(Wieland)帶領之下，再於 1951 年重新展開每年度的公演。

1194 年，拜律特建於班柏主教鄂圖一世轄下，1248 年爲努連堡的城主所治，1248–1806 年則屬於霍亨索倫(Hohenzollern)家族，當中歷經 1603 年的勃蘭登堡庫姆巴克侯爵(Brandenbrug-Kulmbach)、1791 年普魯士及 1806 年拿破崙的統治。1810 年，拜律特割給巴伐利亞，此後都掌握在維特爾斯巴赫(Wittelsbach)王朝的手中，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爲止。人口 61,835(1961)。

BAYTOWN 貝敦

美國德州東部的工業城，位於哈立斯郡，濱加耳維斯敦灣(Galveston Bay)，在休斯頓東南東方約 35 公里處，有煉油廠及石化工業製品。

1853 年，該地建立首處白人聚落，1948 年由鵝溪(Goose Creek；1918 年設市)、佩利(Pelly；1922 年設市)及貝敦合併設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56,923。

BAZAINE, Achille 巴贊

西元 1811.2.13–1888.9.28。法國將領，在普法戰爭中投降。生於凡爾賽。1831 年加入軍隊，歷經阿爾及利亞、西班牙及克里米亞戰爭後，於 1862 年參加遠征墨西哥的隊伍，並很快成爲遠征軍的司令，1864 年升爲元帥。在墨西哥參加一項推翻馬克西米連皇帝的政變，失敗後返回法國。

巴氏在法國是很受歡迎的英雄。1870 年第一次普法戰爭失敗後，拿破崙任命他爲陸軍總司令。在與普軍數次交戰後，因爲太過小心而將十八萬大軍撤退到麥次(Metz)，被包圍七星期後，於 1870 年 10 月 28 日投降，1873 年被軍事法庭判處死刑，而後判二十年徒刑，監禁在聖馬可瑞島(Sainte-Marguerite)，1874 年逃離該島流亡國外。最後逝於馬德里。

BAZARD, Saint-Amand 巴查爾

西元 1791.9.19–1832.7.29。法國社會主義者。生於巴黎，爲一名狂熱的革命分子。他反對 1815 年拿破崙被推翻後復辟的波旁王朝，曾暗中策動祕密的法國燒炭黨運動，被捕後又逃亡。後來全心投入社會主義者聖西門(Saint-Simon)社會重整運動。1825 年聖西門去世後，乃和昂方坦(Barthélemy Prosper Enfantin)共同領導聖西門學派，並與《生產報》(*Le producteur*)合作，於 1825 年在該報首創 "社會科學" 一詞。

巴查爾將他一系列的演講收錄在《聖西門的理論》(*Exposition de la doctrine de Saint-Simon*, 1828–30)一書中，昂方坦也曾參與該書編輯。在該書中 "人際剝削" 一詞首次出現。1831 年，他所抱持的聖西門學派嚴肅理性觀點在女性主義問題上與昂方坦產生激烈衝突，因而退出該團體。雖然其貢獻在於發揚當代社會主義者的思想，而非自己的創見，但他對馬克思及米爾(John Stuart Mill)的影響卻是衆所公認的。後來因與昂方坦在一場熱烈的爭辯中崩潰，而在寇垂(Courtry)去世。

BAZIGARS 巴熱葛人

印度的游牧部落，主要住在旁遮普省，多信奉回教，以表演爲生。男女皆精於魔術、特技、雜技等。此名源於波斯語，意即 "表演雜耍的人"。

BAZIN, Germain 巴贊

西元 1901.9.24– 。法國藝術史學家和巴黎羅浮宮博物館館長。生於巴黎郊區敍雷訥(Suresnes)。曾在巴黎大學和羅浮學院攻讀藝術史，1928 年任職巴黎美術學院博物館製圖部。

1937 年任羅浮宮繪畫部和製圖部管理長。後任《藝術之愛》雜誌董事。1951 年升任羅浮宮館長。有多部英譯本著作問世，包括《羅浮宮》(1957)、《藝術簡史》(1958)及《藝術之呈現》(1962)。

BAZIN, René François Nicolas Marie 巴贊

西元 1853.12.26–1932.7.20。法國小說家。生於法國安熱(Angers)，幼年於安熱受教育，爾後進入巴黎大學研修法律。由於以寫作爲業，成爲當代最受歡迎的小說家之一。1903 年當選法蘭西學院院士。其作品中最傑出的有《垂死的土地》(1899)、《奧貝萊一家》(1901)及《發芽的小麥》(1907)，都是有關土地的研究心得。逝於巴黎。

BAZOOKA 火箭筒

一種肩負武器，可以使一個步兵單獨破壞一輛坦克。美國陸軍將其正式命名爲「火箭發射器」，而士兵則稱它「火箭筒」，因爲它的外表看起來很像美國喜劇演員伯恩斯(Bob Burns)使用的樂器——巴松管。

火箭筒頗輕便，由兩個部分組成，滑膛式設計，兩端開口，有槍托、手把和板機。士兵把它扛在肩頭，瞄準目標後開火；另外由一士兵負責裝上火箭。因爲火箭著火後自筒尾噴出氣體，所以沒有後座力。1943 年美軍在北非戰役中首次使用這種火箭筒對抗德軍坦克。當時發射的火箭口徑爲 5.99 公分、重 1.5 公斤。到了 1950 年，改用圓徑 8.9 公分的火箭筒，它以 5.9 公斤重的圓筒發射出 3.9 公斤的火箭。雖然火箭射程短、速度又慢，但是其威力頗強，甚至可打穿最厚的裝甲車。飛機上裝置的火箭發射器也稱「火箭筒」。

二次大戰中，一名士兵正用火箭筒在瞄準目標。

BAZZI, Giovanni Antonio de' 巴齊

參見SODOMA, IL.

BDELLIUM 芳香樹脂

芳香性的乳膠，取自芳香樹(*Commiphora mokul* 及 *C. agallocha*)。狀似產自阿拉伯的樹脂，氣香味苦；靠近火時即變軟；置於酒精內會局部溶解；放入水中則能完全溶解。由非洲芳香樹(*C. africana*)取得的芳香樹脂，可製成石膏。

文獻上亦有關於芳香樹脂的記載，如聖經〈創世記〉第二章 12 節及〈民數記〉第十一章 7 節都認爲它是珍珠、紅瑪瑙之類。其後有些作家描述它如同黃金、瑪瑙，可能與聖經上的記載有關。

BEA, Augustin 拜雅

西元 1881.5.28–1968.11.16。德國樞機主教及羅馬天主教會之神學家。生於德國巴登的瑞得巴瑞根(Riedbachringen)。在夫萊堡大學研讀兩年後，1902 年進入荷蘭布林貝克(Blynbeek)的耶穌會。1912 年被授予神父之職，並至華肯堡(Valkenburg)及柏林繼續進修神學。1924 年於羅馬的聖經學院開始其教學生涯。期間對教會領導權發揮頗大的影響力，起初爲碧岳十一世的神師，後又爲碧岳十二世聽取告解之神父與神師。

1959 年，教宗若望二十三世將拜雅升格爲樞機主教，一年後又任命他領導一促進基督徒合一的新部門，尋求各教會的合一是他長期以來所主張的。他利用第二次梵諦岡大公會議的前兩年時間對新教及希臘正教領導者的各種想法加以評估。後來在大公會議中成爲自由派的主要發言人之一。拜雅的二部作品現已有英文版，即《對觀福音之研讀》(1965)及《自由中的合一》(1964)。逝於羅馬。

BEACH, Alfred Ely 比奇

西元 1826.9.1–1896.1.1。美國出版家兼發明家，也是《科學的美國人》雜誌所有人之一；曾發明一種開隧道的方法。生於麻州春田，父爲摩西·耶魯·比奇(Moses Yale Beach)，兄爲摩西·斯佩里·比奇(Moses Sperry Beach)。於麻州蒙森學院結業後，和父親一起創辦紐約《太陽報》。1846 年與孟恩(Orson D. Munn)合夥買下《科學的美國人》；1847 年發明盲人打字機，可以在紙上打凸出的字體。

1867 年，他建造一座直徑 2.4 公尺、長 30 公尺的管子，來回運輸車子裏的乘客；車子緊密地裝配在管子裏，靠迴轉扇所產生的氣壓推動前進。此外還發明氣動輸送管，將街道信箱的郵件傳送到郵局。

1868 年的一項重要發明是在街道下或河底掘挖隧道時所用的護盾裝置，稱爲比奇護盾，是一巨大圓錐體，前端呈尖錐狀，後沿有一薄鐵造的蓬狀物。該圓錐體利用幾部汽壓式撞機驅動，緩緩向前穿過地表，之後，圓錐體薄鐵蓬則形成圓狀的隧道部位。1869 年，用他發明的護盾在紐約市開鑿一條隧道。1870 年，以氣壓爲動力，在該隧道中使車子在車軌上來回運行，開啓了紐約地下運輸的時代。

1872-76 年，比奇編輯《科學的美國人》的年刊《科學紀錄》，1876 年創辦《科學的美國人增刊》，此外，還參與《科學的美國人建築月報》的發行工作。

比奇並取得下列專利：打字機(1847)、盲人打字機(1857)、電纜鐵路(1864)、郵件與乘客氣動輸送管(1865)及他的隧道護盾裝置。

BEACH, Amy Marcy　比奇

西元 1867.9.5-1944.12.27。美國女鋼琴家兼指揮家。生於新罕布夏州的漢尼克(Henniker)，本姓切尼(Amy Marcy Cheney)。從裴拉波(Ernst Perabo)及貝爾曼(Carl Baermann)學習鋼琴，1883 年在波士頓舉行職業首演，次年和波士頓交響管弦樂團搭配演出鋼琴獨奏，1885 年嫁給波士頓外科醫生比奇(Henry H.A. Beach)。

婚後暫別演奏台，專心譜曲。1892 年她受託爲芝加哥舉行的環球哥倫比亞博覽會開幕禮寫作《歡度慶典》。其他作品還有 1898 年爲奧馬哈博覽會寫的讚美頌、降E大調彌撒曲(1892)，以及《蓋爾交響曲》(1896)。

她於 1910 年丈夫去世後復出演奏，以四年的時間在歐洲巡迴演出自己的作品，這些作品都以比奇夫人之名發表。逝於紐約。

BEACH, Frederick Converse　比奇

西元 1848.3.27-1918.6.18。美國編輯和出版家，1902-18 年間擔任《大美百科全書》主編。生於紐約布魯克林，爲阿佛列・比奇(Alfred Ely Beach)之子。1868 年畢業於耶魯大學雪菲耳科技學院。

1866 年，由於對攝影的興趣，乃建議美國專利委員會將專利規格化，以攝影存證，該計畫後來被採用。自耶魯畢業後，先在華盛頓其父經營的專利顧問公司任律師，後來到紐約市擔任地下鐵隧道工程的高級助理工程師。1877 年加入《科學的美國人》行列，在接任《大美百科全書》編輯後，於 1896 年成爲該公司董事。

比奇一生致力於攝影，並廣泛從事攝影實驗和著述。1884 年，成立“紐約業餘攝影家學會”即今“紐約攝影俱樂部”前身。1889 年，協辦《美國業餘攝影家》雜誌，後改名爲《美國攝影》。卒於康乃狄格州斯特拉福。

BEACH, Moses Yale　比奇

西元 1800.1.15 1868.7.17。美國新聞出版家，他經營下的紐約《太陽報》爲當地最受歡迎的報紙。生於康乃狄格州沃靈福德。早年曾在麻州春田推廣他發明的火藥引擎和碎布機。1834 年移居紐約市，在姊夫戴(Benjamin H. Day)所經營的《太陽報》中擔任生產經理。

1838 年，比奇買下姐夫的股份，成爲《太陽報》發行人，將該報的發行量從 30,000 份提高到 50,000 份。1848 年，出版《美國太陽》週刊，並發行海外；次年，將《太陽報》交由兩個兒子摩西・斯佩里(Moses Sperry Beach)及阿佛列・伊利(Alfred Ely Beach)經營。卒於沃靈福德。

摩西・斯佩里・比奇(1822-92)　1852 年其弟離開《太陽報》後獨立經營，直到 1868 年轉售給報業鉅子達納(Charles A. Dana)。比奇將《太陽報》導向大衆化，刊載新聞精華、閒懷篇和小說，對印刷技巧亦有所貢獻。

BEACH, Rex　比奇

西元 1877.9.1-1949.12.7。美國小說家，以描寫阿拉斯加爲背景的冒險小說而聞名。生於密西根州的阿特伍德。1900 年自肯特學院的法學院輟學，加入當時阿拉斯加的淘金熱，爲期 5 年。1905 年，將第一篇小說《上校與馬賊》賣給當時的主要期刊《麥克盧爾雜誌》，此後成爲該雜誌的定期投稿者。1906 年，出版其最暢銷的小說《掠奪者》。

比奇的後期作品包括《柵欄》(1907)、《銀色墓》(1909)、《夕陽之心》(1915)、《艷紅的梔子花》(1916)、《開心的比爾・海德》(1917)、《機緣的風》(1918)、《流動的黃金》(1922)、《衆神之子》(1929)、《外島上的男人》(1932)及《他雙臂中的世界》(1946)。

比奇的小說許多被拍成電影，其未完成的遺作《埋伏中的女人》，是部心理小說，賣給好萊塢的版權達十萬美元，是當時未出版的手稿中價碼最高的。逝於弗羅里達州的錫布靈(Sebring)。

BEACH, Sylvia Woodbridge　比奇

西元 1887-1962.10.4。法國的美籍出版家，喬伊斯(James Joyce)的《尤利西斯》(*Ulysses*)第一版即由她出版。生於巴爾的摩，曾在法國、瑞士、德國受過教育。1919-41 年間，在巴黎經營書店兼出版前衛作品的莎士比亞公司，結交許多作家朋友，其中以喬伊斯最爲著名；1922 年出版他的《尤利西斯》。在此之前，書中因數段文字被認爲涉及色情描述而爲許多出版商所拒，後來卻成爲曠世文學鉅著，並被美、英、法、德等國的大出版商爭相出版。收藏家且將莎士比亞公司的版本視爲珍藏本。1959 年，出版自傳《莎士比亞公司》。

BEACH　灘

循湖泊或海洋沿線堆積的沈積物。一般的定義是：從低水位線一直延伸到土質不同的陸地，或是到地理條件有顯著差異之處，或是到植物之恆長帶之間的未固結物質地帶所及之極限點。

灘是一不穩定地帶，隨著浪、潮水、水流等的變動而改變。但卻是陸地對抗大海逼侵的自然屏障，又因爲灘的景觀優美爲人類提供休閒遊憩的場所。

灘之構成　灘可分成前及後濱二部分：前濱爲一般潮水漲退之際受到海浪沖刷的部分；位於較高部位的後濱則僅在大風暴時才爲海浪所侵，而且往往是在大風暴適值漲潮時刻來襲時才會直接受到影響。濱階則是後濱幾近平坦之處，通常其前方爲一陡斜坡；濱階也可能位於灘之後方，介於前濱及岸邊之間；濱階代表海浪上湧所能到達之最高處。所以，灘往往有“正常濱階”與“暴風濱階”之分。正常濱階表一般海浪到達之最遠處；暴風濱階則表示大風暴所到達的最遠、最高處。

從海到灘之間稱爲近濱區。近濱區包括碎浪區及破波區，並且可以往海延伸至海面下沈積物不作顯著移動之處，深度約爲 8~9 公尺。在濱與海之間可能會有一條或多條的沙洲存在，沙洲爲近濱底部沈積物大量堆積之處。海浪之破浪通常發生於沙洲之上。

灘的坡度乃受沈積物多寡、風浪大小及其他作用力之影響。灘的沈積物主要是岸區風化的岩屑，或河流搬運來的碎屑；在有些地區，如美國弗羅里達州沿岸灘沈積物主要是貝殼或破碎的珊瑚；不過大部分均由砂構成，尤以石英及長石二礦物爲主；大多數灘的沈積物顆粒大小約在 0.1~2 公釐之間，較此顆粒細小的物質較易因破浪作用捲起而浮懸於近濱區，隨後則沈積於遠濱區的平靜水域。

有些灘完全是由礫或扁瓦片狀的石礫所組成，其顆粒可小如彈珠，大至拳頭，或足球。英倫海峽岸的切瑟爾灘(Chesil Bank)即爲一例，此外法國地中海海岸及蘇俄黑海沿岸亦如此。另外還有一種泥質灘，多易滋生草類，性質近似沼澤，多見於不受風暴侵襲之平靜水域。

灘之形成　灘之形成歷經一段爲時頗長的地質演變過程。形成乃是內陸岩石受機械及化學之風化作用，破壞崩解，再由河流搬運到岸濱。沈積物的另一來源則是岸濱岩崖之風化崩解；冰川壓磨基岩之作用以及冰川所搬運的物質均爲灘沈積物的來源；某些地區因冰川消退而遺留下來的尾磧石(terminal moraines)亦爲灘沈積物的重要來源，紐約長島即是一例。因冰川儲存水量所造成的平面上昇或下降，對於灘發生的位置亦有莫大影響。

美國海岸的砂質灘，其中有頗多沿岸線甚長而筆直的地形，如新澤西州及北卡羅來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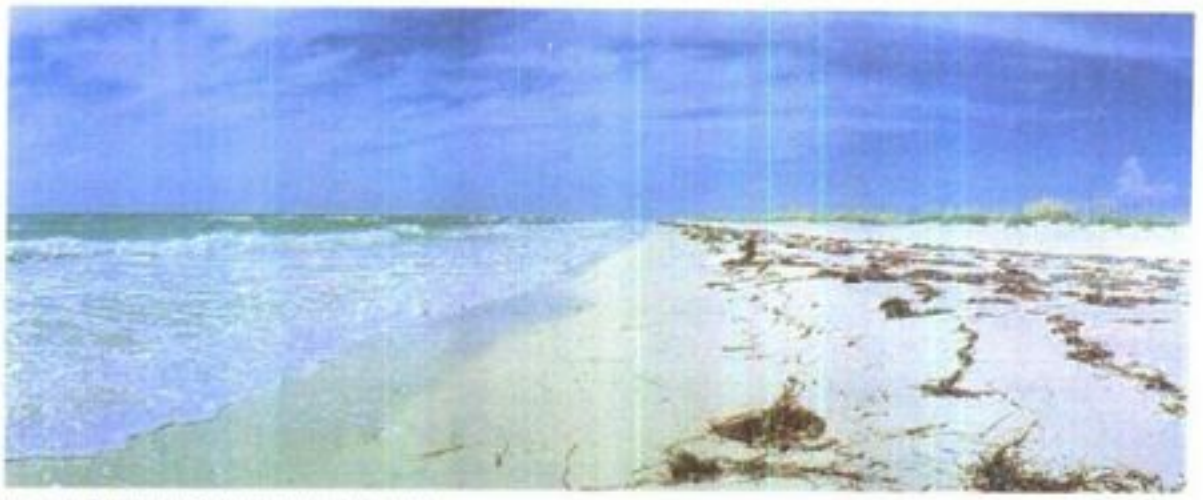

靠近弗羅里達半島的聖塞治島的海岸

州之堰洲島。其他的海灘地形又有所謂的袋形灘，沿岸線短而常爲彎曲狀，常見於二岬角間，或在永久性岸濱結構物如防波堤、丁壩之間。美國俄勒岡州及加州有頗多海灘屬此類型，在筆直的灘上綿延甚長之砂波依沿岸主要波浪方向緩慢流動。

在沿岸地形崎嶇或平緩傾斜的砂灘，一般均長且綿延不斷。在灘外常可形成長島狀之堰洲灘，中以瀉湖與陸地分隔。堰洲灘一般均十分低平，大風暴時多爲海水所淹沒。堰洲灘有保護河口或瀉湖的作用，可使河口的景觀免遭海浪海流摧毀；因受風力作用，堰洲灘會逐漸往內陸堆積沈積物，且在大風暴來襲時因風浪高，海水增漲而受海浪沖刷，美國的典型例子爲北卡羅來納州之堰洲島及德州帕德里島。

灘之侵蝕與增長　灘是動態的，依其與波浪、洋流及潮汐之關係而不斷改變。波浪向灘邊沖激的方向若與灘成一角度，則沈積物依其方向搬動。但方向因季節而有所改變，故沈積物之移動亦具季節性。可能只有少量會隨之移動，但也可能移動量高達每年八十萬立方公尺。

沈積物也會隨著波浪在岸濱前後移動，結果造成灘之侵蝕或增長。一般而言，高而陡直之暴風波浪多侵蝕灘，將物質捲入海再沈積形成沙洲，平緩而波週較長之波浪則多將物質自海運回灘。極多地區有季節性之風暴，尤多發生於冬及夏季間交互出現，故灘亦歷經季節性循環的侵蝕及增長作用，互相消長之淨差可高達每年三十公尺。

同樣，一區之風暴如果侵蝕了十五公尺以上的海灘，則往往風暴過後較平靜之波浪可將部分該沈積物還歸海灘，此即所謂的海灘復原作用。岸濱退縮之主要長期因素之一是，存在多年的平面全面上升現象。在這種情況下，灘之斜坡面以達到與波浪及海平面成一均衡關係爲終極目標，但因海面上昇，此一均衡關係始終是動態的灘必須不斷向內陸。

在某些地方，例如英倫海峽，潮汐亦爲搬運灘沈積物及改變灘形狀之重要因素，但在美國除鄰近入海口外，潮汐的作用並不顯著。

在風暴來襲時，另一影響侵蝕作用之因素則是風暴激浪或風暴潮的形成。風吹過水面時在水中形成壓力，將水體推向岸上，增高了岸濱的水位，因水位增高，海浪可以到達較正常狀況爲遠之岸濱地區，而造成對低下地帶之沖刷將灘上之砂搬運到內陸，或造成對較高地帶例如砂丘之侵蝕。砂丘爲灘的重要部分，其功用爲儲存砂以補充受暴風侵蝕地區所流失的沈積物。

灘之保護　保護海灘免遭侵蝕之方式很多，一般多利用強固結構物，此種結構物有兩種類型：平行於海岸修築的，如海牆、防波堤；或垂直海岸修築的，如丁壩及防波堤。此種結構物若能阻止或減緩沿岸砂之流動，則有保護海岸及降低侵蝕的效果。但因海浪動力作用於結構物後之殘餘動力尚可搬運物質，並自結構物之下游奪取物質形成該一地點之侵蝕。固然結構物有保護近處灘岸之功效，但亦有加速下游侵蝕之慮。

保護海岸最佳的方法是具有一寬廣優良之海灘。故近日廣泛採取的海岸保護方式爲後建海灘，或稱塡灘，並輔以後繼之定期補塡——因爲上砂體若干年後終必侵蝕消失，故須定期補充。此法雖昂貴，但卻是以自然資源重建自然之海灘景觀最有效的方法。以往塡灘物質多取於瀉湖及港灣，但現代由於環保觀念的提昇，塡砂多取自離岸地區。

海岸進水道及河道入海口常截斷海灘，此種水道有天然的，也有爲船隻航行而開鑿的。在海灘表面移動的砂常在水道中聚積，一方面造成自砂灘取砂，另一方面則形成儲存砂之淺灘。假如水道是供航行用，則淺灘必須定期濬清，濬疏所得之砂多用於復建砂灘。如此一來，砂又重新納入砂之搬運過程，再由波浪洋流自下游處移走。

灘之植被　在灘的後濱部分建防砂籬及栽種植物對砂丘具有保護作用，因之所產生的砂丘、砂脊可防止暴風浪灘刷低平之海灘或堰洲。砂丘、砂脊又供應沈積物以重建補充風暴後之海灘。削平或破壞砂丘以便取得近海建築地，結果造成更大損壞，因爲建築物離岸太近，且砂丘已不復存在之故，有些地區已劃定界線防止建築物太接近海岸。

植被能穩定砂丘，並能保持一地區之砂量。依氣候的不同，植被有所改變，但均極耐鹽分之侵蝕，且在覆滿砂礫後仍有繼續生長的能力，其根能形成緻密編結物。

著名海灘　海灘以及海灘休閒遊樂區提供寶貴的休閒資源，美國的著名海灘及度假區有弗羅里達州的邁阿密海灘、夏威夷的威奇奇海灘。其他尚有巴西里約的科帕卡巴納；法國利維拉的坎城、尼斯、恩戴義及杜維；葡萄牙的伊什托里爾；蘇俄黑海的索契；英國的布來頓；荷蘭的斯海弗寧恩；墨西哥的亞加普科；以及西班牙的聖塞北瓦斯旦等。

Bibliography

Bascom, Willard, *Waves and Beaches: The Dynamics of the Ocean Surface*, rev. ed. (Doubleday 1980).

Kaufman, Wallace, and Pilkey, Orrin, *The Beaches are Moving* (Duke Univ. Press 1983).

King, Cuchlaine A. M., *Beaches and Coasts* (St. Martin's 1972).

Schwartz, M. L., ed., *The Encyclopedia of Beaches and Coastal Environments* (Van Nostrand Reinhold 1982).

海灘剖面主要部位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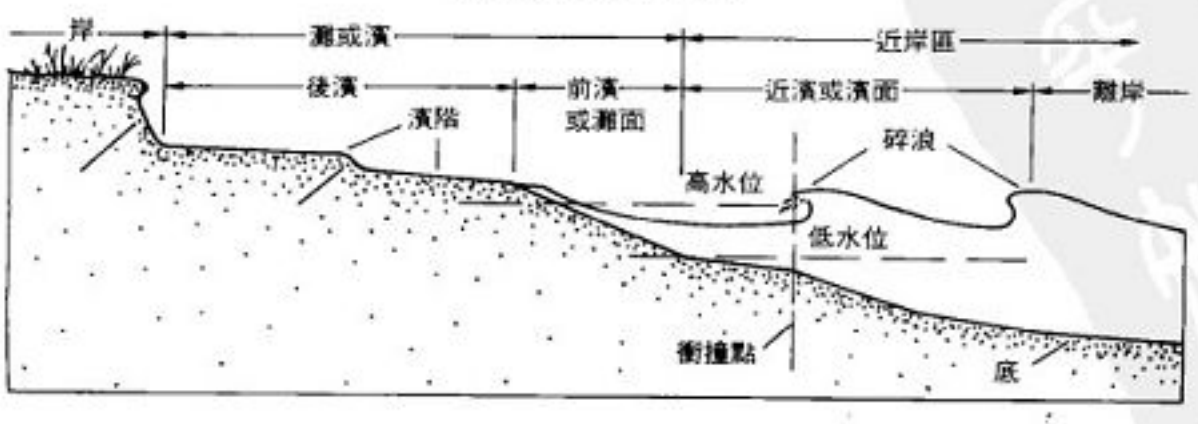

BEACH FLEA　海灘跳蚤

數目龐大的夜行性微小動物。雖然是節肢動物，跳躍方式和跳蚤相像，但海灘跳蚤爲甲殼動物綱，眞正的跳蚤則屬於昆蟲綱。

亦稱「海灘跳躍者」、「沙蚤」或「沙跳躍者」；長約 1～1.5 公分。身體扁平，分節與小蝦類似。每節各有一對脚，而頭部的兩對觸角長度不一。棲息於沙灘的垂直洞中、石底或被沖到海灘的海藻堆。腐食各種動植物。

屬於甲殼綱(Crustacea)、端足目(Amphipoda)、跳蝦科(Talitridae)。

BEACH GRASS　濱茅草

禾本科屬的多年生禾草，表面粗糙，根呈匍匐狀，花穗呈圓錐花序排列。生長在海岸的沙丘地，可防止侵蝕。美洲濱茅草主要產於大西洋沿岸，從紐芬蘭到北卡羅來納州及五大湖的岸邊。歐洲濱茅草類似美洲濱茅草，主要分布在美國西岸及歐洲。

BEACH PEA 海濱山黧豆

豆科多年生植物。類似樹枝狀的藤類，葉互生、複葉；玫瑰紫的花色，很像香豌豆的花，絨毛狀的種莢長約 5 公分。常植於沙質土壤區以防止土壤流失。遍布美國五大湖、北半球太平洋和大西洋沿岸。

海濱山黧豆

BEACH PLUM 沙灘梅

屬於薔薇科多年生灌木，大部分長在北美溫帶大西洋沿岸的沙土上。其生長濃密且稍微向外蔓延，高約 2~3.5 公尺。能夠抵抗強烈的海風與含鹽海水的侵襲。晚春時，在葉子長出前，會先開出有 5 片花瓣的小白花，而在夏末或秋天時，會結出略圓、甜美的紫色或藍紫色果實。其果實常被新英格蘭海岸地區的人民製成果醬和蜜餞。有時被當做觀賞灌木來種植。

BEACON 信標

用來發出訊息以供導引或警告的物體或儀器。最初信標是放置在高山上的一堆火種，旨在向全境發出警告，或導引海上的船隻。古時地中海的航海人或許曾依靠沿岸山上的火把指引其航路。第一座具代表性的燈塔是亞歷山大港的法羅斯島燈塔。該燈塔高 85 公尺，大約是西元前 280 年設立的。1588 年，英格蘭以烽火信標，警示正接近英吉利海峽的西班牙無敵艦隊。1775 年，里維爾(Paul Revere)曾在波斯頓的北方教堂的尖塔頂端懸掛兩盞提燈，向民衆警示英軍就要入侵。

現代的信標是使用一個或一組光線、或以磁波標定其位置的無線電或雷達發射機。上述任何一種方法發出的訊息，都可以應用在飛機和船的導航或警示上。現代化信標的種類甚多，包括輔助船隊航行的小型燈光，指示跑道方向的跑道燈；協助船和飛機確定位置的無線電信標；以及當飛機雷達發出訊息時，會自動回答的雷達信標。

BEACON HILL 燈塔山

位於美國麻州，是早期波士頓半島上的三丘之一，因殖民地時代建於丘頂的燈塔而得名。坐落於波士頓公地的北部，建有許多豪華住宅、公寓及藝術家的工作室。特別是路易斯堡廣場(Louisburg Square)周圍，沿著建於十八、十九世紀的豪華紅磚屋的街道，其中還有許多古老房子是屬於波士頓名人的。

BEACONSFIELD, Ist Earl of 比肯斯菲爾德

參見DISRAELI, BENJAMIN.

BEACONSFIELD 比康非耳

加拿大魁北克省南方的住宅城市，位於蒙特利爾島蒙特利爾市西南方 24 公里處，濱聖路易斯湖。此區最初發展爲蘋果園及蔬菜農場，但自一九〇〇年代初期，即逐漸成爲住宅區。

比康非耳原隸屬建於 1713 年的潘特克萊爾(Pointe-Claire)，由比市的首位伯爵迪斯累里(Benjamin Disraeli)命名，1910 年設鎮，1966 年升格爲市。人口 19,613。

BEADLE, George Wells 畢德爾

西元 1903.10.22- 。美國生物學家，爲生化遺傳學的先驅。1958 年與塔特姆(Edward L. Tatum)及萊德伯格(Joshua Lederberg)「因發現基因作用爲調節特定的化學反應過程」而同獲諾貝爾醫學暨生理學獎。

科學上的貢獻 畢德爾開始從事遺傳學的研究是在修博士論文時，對於染色體活動狀態和細胞分裂的探索。接著，他研究構造較簡單，遺傳特性已廣爲人知的果蠅。

在完全了解果蠅染色體複雜的遺傳行爲後，便與艾夫魯西(Boris Ephrussi)合作發展果蠅的器官移植技術而發現果蠅染色體上的某些基因對於果蠅眼色素的生化合成有不同的反應，步驟亦有影響作用。至少有兩個以上的反應步驟，必須先完成一個步驟，第二個步驟才能反應進行。

但還是畢德爾和塔特姆的實驗工作才使他得到了諾貝爾獎。因爲以果蠅做爲生化個體上有其限制性，所以畢德爾便轉單位開始做麵包黴的研究，它是一種比果蠅更爲簡單的生物，可利用X射線及紫外線對某些特定的基因引致突變，這種方法使得他們建立起遺傳學上的基本概念。他們發現生物體內的有生化反應都是一步步地由基因所控制，每一個基因控制反應某一特定步驟。這些生化反應是由酵素(有機催化劑)所催化，而每一個基因則負責一特定酵素的合成。所謂突變乃是指一個基因的改變，它會導致酵素的改變，進而造成其所催化的生合成反應中斷。

生平 畢德爾生於內布拉斯加州威戶(Wahoo)附近的農莊。他得到內布拉斯加大學的學士及碩士學位，1931 年得到康乃爾大學的博士學位。此後的五年他在加利福尼亞技術學會的生物科學部門擔任國立研究委員會的研究員及講師。1937 年他到史丹福大學和塔特姆合作。1947 61 年任加州理工學院的生物系主任，1961-69 年爲芝加哥大學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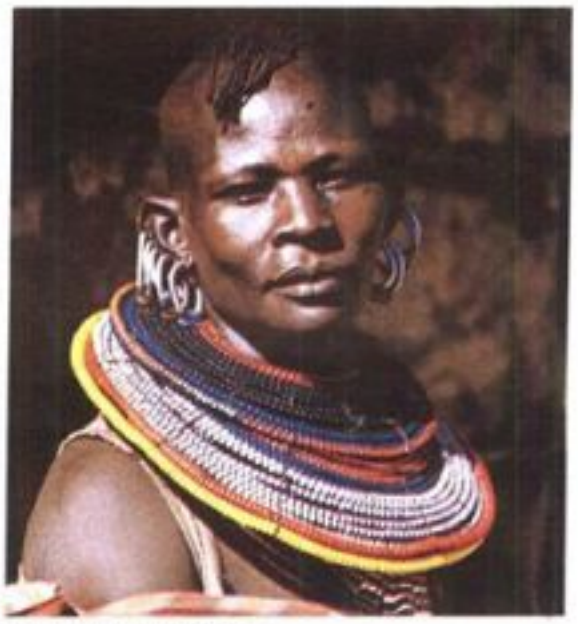

肯亞人頸上的珠飾品。

BEADS AND BEADWORK 珠串及珠飾品

珠串是有孔、可以細繩串結而成的小物件，珠飾品是以珠子編織、刺繡而成的手工藝品或以珠子製成綴飾的物品。世界各地多以珠子做項鍊、手鐲、皮帶及頭飾，在某些社會中，珠子還被用來戴在耳、鼻和睫毛上，它們也可縫在衣服上或織成袋子物件。珠串還可懸掛當作門簾或作爲念珠。珠子的英文bead源自中世紀英文bede，即祈禱者之意，本用以指念珠，後來則泛指其他可供串結的物件。

珠子通常爲球形，但也可能呈管狀、碟狀、米粒形，或雕刻成瓜形、花形、動物形狀。製作珠子的材料有許多種，從天然種子、木頭、貝殼、骨頭、珊瑚、琥珀、寶石及雜石，及至於金屬、陶瓷、玻璃及塑膠等。珠子一般都當作裝飾物，然而有些珠子的材料在人們心目中有神奇的特質，因此早期人類及近代一些部落可能以穿戴珠子以驅邪護身。由於珠子攜帶方便且耐久，因此也經常作爲商品買賣之物，考古遺址中發現的珠飾是古代貿易路線的重要指標。

史前及古代珠子 舊石器時代的獵人以甲殼碎片、牙齒及切割的象牙穿孔製成項鍊。在大約西元前四千年的新石器時代，珠子的數量與形狀增多。在歐洲的史前墓穴遺址中已挖掘出切割的骨塊、石頭及琥珀做成的珠子；在美索不達米亞(今伊拉克)發現了有稜紋的半透明方解石珠；古埃及王朝前時期的遺址中發現貝殼、磨滑的皂石及藍陶石製成的珠子。這種藍色的彩陶珠是以石英砂黏成珠狀，覆以一層銅鹽或鹼；這種聚砂成球的技巧後來被用於陶器製作上。

金製的有圓管狀珠子及有稜球形珠子是美索不達米亞文明及西元前兩千年印度河谷地文明的特產，其他還有青金石(Lapis, 天青石)、紅玉髓、瑪瑙、碧玉及磨光的石英製成的珠子，有時還加以雕刻。在埃及舊王朝時代，珠子是以土耳其玉及其他寶石製成，新帝國時期玻璃珠子則很普遍。亮麗多彩的埃及珠子通常串成寬大的項飾及手鐲，搭配在白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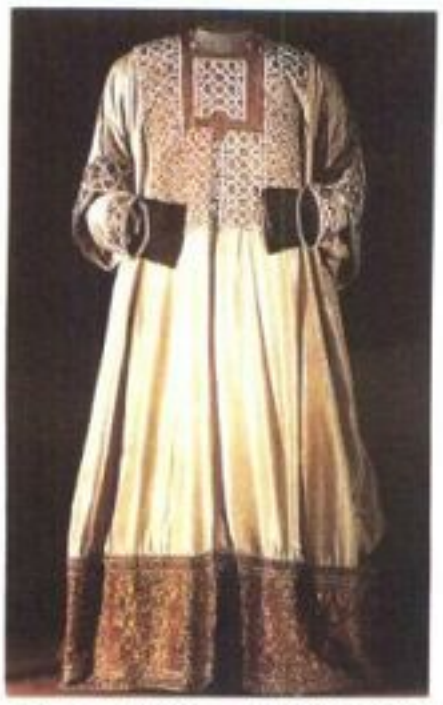

威廉二世的祭服，上有用真珠裝飾的串珠刺繡。

衣服上，也在女性長袍上縫成幾個圖樣。

在約西元前 1370 年的埃及特勒埃-阿馬爾納(Tell el-Amarna)遺址中發現的玻璃珠，與約西元前 1600 年的克里特島諾薩斯(Knossos)遺址發現的管狀斷片彩陶珠子類似。克里特人及邁錫尼人也製作花形的金製珠子。伊特拉斯坎人(Etruscan)及羅馬人則以黃金、彩陶及玻璃做珠子。其中值得注意的是由不同色彩的二片碟狀物接合而成的玻璃製「紐扣」珠，是古代流行的一種護身符，是不透明的玻璃「眼珠」，其上嵌入不同色彩的玻璃環、柱或渦旋圈(即是「眼」)。

在北歐及英國的青銅時代遺址發現的「眼」珠及埃及式樣的珠子，提供了此地和克里特人及邁錫尼人南北貿易路線的線索。在荷蘭發現的青銅時代之錫製、彩陶製及琥珀珠子，則被認爲是盛產瑪瑙的波羅的海地方與產錫的英格蘭間的貿易路線經過荷蘭的證據。

非西方世界的珠子　回教及東方民族的服飾多以繁複的編織或刺繡品裝飾，較少借重珠寶。然而印度的蒙兀兒皇帝穿戴珍珠項鍊，宮廷婦女則在頸部、耳朵及足踝配飾珍珠鍊子，中國婦女則戴翡翠珠鍊。

哥倫布發現新大陸以前，安地斯山脈的部落已製成刻飾貝殼、土耳其玉、石英及黃金的珠子項鍊。可能是米斯特克人(Mixtec)的墨西哥古文明的工匠，發明了一種以小珍珠、土耳其玉、紅貝殼及黃金珠子串成的細微、多縷項鍊。北美洲東岸的印第安人使用白色、紫色貝殼雕琢成的貝殼數珠，製成項鍊及手鐲，並裝飾鹿皮衣服。他們將貝殼數珠串織成皮帶，用來記錄演說及條約，或當作貨幣與歐洲人進行交易。他們受歐洲人的玻璃珠子所惑，而以珍貴的毛皮和土地與之交換。於是歐洲式的花形玻璃珠子逐漸取代了本土以豪豬硬毛及棄鹿毛製的幾何圖案刺繡。

非洲部族除了穿戴珠鍊以外，亦將珠子貼在外衣及面具上，還織成袋子。約魯巴(Yoruba)國王以頭飾上懸垂的珠線遮面；巴米累克人(Bamileke)以排列成幾何圖形的小珠子覆蓋於木製鱷魚矮凳上；祖魯人(Zulu)則以珠飾做爲情書。

西方服飾的珠子　將珍珠飾於衣領或外袍邊緣是拜占庭宮廷的時髦裝扮。自十三世紀起，威尼斯人即在穆拉諾島上製造玻璃珠子，是威尼斯獲利豐厚的玻璃工業的一部分，而製造技術也由此地傳到波西米亞。

到了十五世紀時，珠子製成了女士們的頸鍊及長項鍊或髮網。文藝復興時期的服裝上常繡有大量的珍珠、玻璃珠、金製的柱形珠等。女人們在頸部或腰部穿戴珠串以配掛鑰匙和剪刀，尤其是珍珠製者。

十九世紀時，黃金珠串和黑玉珠串十分流行，這些是爲維多利亞女王偏好的服喪珠寶。稍後的亞歷山德拉皇后則帶動了珍珠製狗項圈的流行風潮。一九二〇年代寬大短小的服飾則搭配了晃動的長串珠鍊。十九和二十世紀初期的服裝、手套及長襪通常繡有小珠子，珠子也常編成錢包或縫在錢包上，或做爲衣服及室內裝潢的綴飾，例如燈罩。

二次世界大戰以後，貴重的手工珠飾幾乎已經絕跡，只有珠子項鍊依然受到歡迎，不論是長的或短的；單縷或多縷；大小一致或由小而大、由大而小。而材質則也有天然珍珠、玻璃珠和戲服上的塑膠珠等各個種類。以珠子製造飾物或其他物件已是今日廣受歡迎的嗜好與流行風潮。

BEAGLE　畢格爾獵犬

又稱小獵兎犬，這是受過訓練的獵犬中最小的一種，體壯、腿短，高約 33～41 公分。頭部稍呈圓頂形，頸部強壯而勻稱。耳懸垂，眼大呈淡褐或棕色並分得很開。肩膀傾斜、胸部寬闊、前脚筆直。嗅覺比獵犬更爲敏銳；這些特質使其成爲傑出具有持久力的跟蹤犬。

毛硬且密，單色或帶斑紋，以白、褐及黑色最常見。分粗及柔毛兩種。一般美國品種爲柔毛。生性聰明討喜，可與人作伴，由於聲音優美，亦稱「喇叭手犬」。此犬原先在英國用來獵捕野兎，現成爲美、英兩國極普遍的運動犬。原產地不可考，但十六世紀即出現在大英帝國。體型比貓小的品種曾經極受歡迎。

畢格爾獵犬

BEAGLE, The　比格爾號

英國海軍一艘十砲雙桅帆船。於 1831 年 12 月 27 日至 1836 年 10 月 2 日，自英格蘭得文港(Devonport)出航環繞世界一周。此次航行屬調查探險性質，隨行的博物學家達爾文在其自傳中記載：「比格爾號的航行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大事。」

BEAL, Gifford Reynolds　畢爾

西元 1879.1.24-1956.2.5。美國畫家，以畫海景和人物著稱。生於紐約市，習藝於蔡斯(William M. Chase)、達曼(Frank Dumond)、藍格(Henry Ranger)門下。1914 年爲國家設計學院的一員。1914-29 年任紐約藝術學生聯盟主席。逝於紐約市。

作品包括《五月墟市》(*Mayfair*, 1913)、《騎士》(*Equestrian*, 1933)、《保羅曼席普的肖像》(1946)等，現收藏於芝加哥美術學會、紐約市的大都會藝術博物館和美國其他美術館；其亦爲華府內政部大樓作壁畫。

BEAL-MALTBIE SHELL MUSEUM　畢爾-莫特比貝殼博物館

美國弗羅里達州溫特帕克市羅聆思學院的博物館，是專爲貝殼而設。收藏量超過七萬件，爲畢爾(James Hartley Beal)費時五十年在世界各海洋、各大洲所收集的標本。1940 年，畢爾將此珍藏贈給羅聆思學院莫特比(B.L. Maltbie)建造房舍，以便在校園中安置這些珍寶。其館藏包括水生及非水生動物。其中有一獨特重約 318 公斤的蚌殼，和許多略大於沙粒的標本。

BEALE, Dorothea　比爾

西元 1831.3.21-1906.11.9。英國婦女高等教育的倡導者。生於倫敦，就讀於新創設的女子皇后學院，後爲該校首席講座。1858 年任英國第一所私立女子學校——赤耳頓那女子學院(1854)校長，終生奉獻籌辦該校。在其任內，學生人數爲 69 人，1912 年增加到 1,000 人。

其亦極力推動婦女高等教育，協助建立兩所女子教師訓練學院——赤耳頓那的聖希爾達學院(1885)和牛津的聖希爾達學院(1906)。逝於赤耳頓那。

BEAME, Abraham David　畢姆

西元 1906.3.20-　。美國政府官員，生於英國倫敦，父母爲波蘭裔猶太人。幼年即至美國，在紐約市長大。1928 年畢業於紐約市立大學。後移居布魯克林，擔任會計師並教授會計達二十年。

其活躍於民主黨的政治活動中，並任市預算局副局長和局長。1961 年獲選爲市主計員，1965 年競選市長落敗，1969 年再次贏得主計員職位；1973 年任市長，在行政和財務上表現穩健。但其施政很快地在 1975 年紐約市拖欠貸款而發展衰退時面臨考驗。全國性的經濟衰退、高利率、逐漸減小的稅基和寬厚的文職待遇都是不利的因素。紐約州政府於是增設兩機構協助市政府處理財政事物，並削減畢姆之職權。

BEAN 豆類

指數種豆科植物與其種子的通稱。此詞原指蠶豆或其種子，然而現在的應用已更廣泛，並無特定或專一的科學定義。

菜豆 又稱龍爪豆或四季豆，在美洲最爲人熟知的豆科植物。一年生植物，叢生或盤繞而生，羽狀複葉。花長 1.27 公分，呈白、黃或紫色。花瓣發育成旗瓣、翼瓣與龍骨瓣，10 枚雄蕊中有 9 枚融合、一枚獨生。子房發育成豆莢，莢長 15 公分或更長。豆莢內有種子，顏色有白、棕、紅、藍、黑或雜色。每顆種子有種皮，種子與豆莢的連接處有一種臍和一個開口很小的珠孔。種皮內有 2 大片子葉用來儲藏養分，有胚軸或根及一胚芽或幼芽。

根據美國園藝學家貝利(Liberty H. Bailey)估計，約有 200 種菜豆和 400～500 種有經濟價值的變種。其他人估計變種數目高達一千種。幾乎所有豆種均屬蔓生型，如豌豆、蠶豆及各類菜豆，生長方式有叢生與蔓生兩種。豆莢內有發育成的種子，可爲食物。美國密西根州、加州、愛達荷州、紐約州、科羅拉多州與新墨西哥州均是農藝豆類的重要產地。而園藝豆類則廣泛的種在密士失必以東，特別是密西根州、沿海各州與加州，而生長在美國本地的白豌豆有半數以上是來自密西根州。

農藝豆類對土壤的要求並不嚴格，而園藝豆類——特別是盤生豆類則需生長在較肥沃的土壤。像其他豆科植物一樣，其根部含有細菌，可固定游離在大氣中的氮，最後轉化成硝酸鹽類。在霜害後，將種子植於溫暖土壤中，園藝豆類須在一定間隔時間採收，如此有益其繼續結果。除爲人類食物外，品質較差者可餵養家畜，植株亦可做爲飼料。由於它們是廉價蛋白質與能量的來源，因此評價很高。

其他種類 利馬豆(*Phaseolus limensis*)、皇帝豆(sieva bean)、萊豆(*P. lunatus*)的原產地是熱帶美洲。利馬豆有“豆科貴族”之稱，是多年生植物但被當成一年生植物來種植，需高溫、潮濕與肥沃的土壤，種植在美國加州、東部地區海灣各州，豆莢與種子扁平寬大。美國南部的利馬豆也稱棉豆(bulter beans)，成熟期較長，同時也會感染許多與一般豆科植物相同的疾病，如炭疽病、銹病與

萊豆

菜豆又稱四季豆

一般枯萎病。

蠶豆是歐洲大陸的原始豆科植物，原產地可能是非洲和東南亞，現已普遍在英國與歐洲大陸種植，可當人類食物和飼料用。花大而白，上有紫藍色斑點。北美種植區包括加拿大部分地區、華盛頓、俄勒岡與加州，因夏季高溫不利生長，故美國大部分地區對其並不熟知。

紅花菜豆原產於美洲是多年生植物，卻以一年生植物種植。在美國生長的紅花菜豆因有艷麗紅花，故作觀賞植物；但在英國、歐洲大陸與墨西哥地區有些變種可用來作爲食物。綠豆在亞洲被廣泛地食用，紅豆在中國和日本是重要的豆科植物，大豆在中國、日本及美國皆爲重要作物。其他豆科包括產於東方的黧豆(又稱富貴豆、虎爪豆)，在美洲作爲飼料與觀賞植物用；產於西印度蘆島的菜刀豆(*Canavalia ensiformis*)，可作飼料亦可食用；扁豆則是一種廣泛種植的食用豆。長豇豆有些用來當食物及飼料用，但有些是爲那新奇的狹長豆莢，長有 30 公分或更長。其他有些植物有時亦稱豆類且與上述的植物相關，例如生命力旺盛的藤；歷史悠久且對東方人重要的豇豆與會長出甜豆莢的稻子豆(*Ceratoina siliqua*)。北美東部潮濕林地中有三屬六種野生豆科植物，荳芋(Apios)有 5～7 片小葉。

有時其他植物及部分植物也稱爲豆類，但其與前述豆科植物並不相關。這些包括大戟科的蓖麻、咖啡樹的種子咖啡豆、東印度蓮花(*Nelumbo nucifera*)的種子聖豆，印度豆則是應用於梓樹(*Catalpa bignonioides*)和它的長型豆莢的一種名稱。還有大戟科的數種植物，特別是烏桕屬(*Sapium*)與色伯木屬(*Se bastiania*)的種子，稱爲墨西哥跳豆(Mexican Jumping bean)，此種豆中被小蟻幼蟲寄生，由於幼蟲旋轉使種子「跳動」。

豆類植物的疾病與蟲害 豆類植物是衆多疾病和害蟲的宿主。由囊子菌之一的豆刺盤孢(*Collelotrichum lindemuthianum*)引起的炭疽病，不僅在大部分的北美地區造成極大的損失，甚至散布到阿拉斯加。像南美洲、歐洲、印度與日本也同樣受到災害。1891 年義大利大部分地區、1915 及 16 年德國大部分地區均曾遭此病傳染，此種病害會使植物的種子、葉子、莖與豆莢產生暗棕色的壞疽。防治之法是種植清淨沒有感染疾病的種子，這些種子多來自柯羅拉多州、落磯山脈及西部某些州；此外，亦可發展具有抵抗力的品種以供輪植。

豆類植物的銹病是由眞菌菜豆單胞銹(*Uromyces phaseoli typica*)引起。於 1795 年在德國首先有此記載，此後各地都有有關此病的報告。受感染的植物尤其在葉子與豆莢上會出現銹色的小泡，由此產生的孢子大部隨風散布各地。醫治之法包括施用硫黃粉或是從幼苗到開花每隔一段時間噴灑硫黃，另外種植對銹病具有抵抗力的品種也會有效；但是眞菌有許多生理上不同之品系的種類，使植物對它們的抵抗力也因而不同，致使植物抗病亦形複雜化。

常見的枯萎病是由菜豆黃單胞桿菌(*Xanthomonas phaseoli*)感染引起。在美國東部特別多，歐、亞、澳與非洲亦有存在。其症狀是在葉子與豆莢上生成潮濕的斑點，最後在邊緣變成紅棕色。細菌藉由種子、昆蟲和風雨來傳播，防治方法包括種植未受感染的種子，這些種子可由美國西部某些地方獲得；此外，亦可實施輪作與採用有抵抗力的變異品種。

豆類植物也會感染不同的疾病，如豆花葉病(bean mosaic)，其病徵是葉子形成雜色斑點、畸形、帶黃色且豆莢發育不良。病毒經由昆蟲、已感染的種子，也可能由花粉傳播。種植具有抵抗力的品種是可行的防治方法。

具破壞性的蟲害有墨西哥豆瓢蟲，牠會吞食葉子背面柔軟部分而留下葉脈，防治法是灑粉與噴農藥。貯存中的豆子也會受到穀象蟲侵害，牠在種子上啃食出許多孔洞，防治這種蟲害可用煙燻或低溫處理。

分類 大多數的豆類植物屬於豆科植物。但有些植物學家指出部分豆科植物是屬於蝶形花(Fabaceae)；另外有些豆類植物及其種子，並不屬於此科，只是表面上看起來類似而已，如蓖麻子。

Bibliography

Arora, S. K., *Chemistry and Biochemistry of Legumes* (E. Arnold 1983).
Aykroyd, W. R., and Doughty, Joyce, *Legumes in Human Nutrition*, 2d ed. (Unipub 1982).
Carlson, Peter S., *The Biology of Crop Production* (Academic Press 1980).
Elementary Science Study, *Life of Beans and Peas*, 2d ed. (McGraw 1975).
Norman, Arthur G., ed., *Soybean* (Harper 1963).
Scott, Walter D., and Aldrich, Samuel R., *Modern Soybean Production*, 2d ed. (S & A Pub. 1983).
Stoskopf, Neal C., *Understanding Crop Production* (Reston 1981).

BEAN GOOSE 豆雁

一種歐亞地區的野生雁，學名爲 *Anser arvensis*，有別於家雁的始祖灰雁(*A. anser*)。牠的嘴較小，橙黃與黑色相間；而灰雁的嘴則是鮮橙色不具黑色，並有白色的硬緣。豆雁是灰雁中顏色最深的一種。至少有

一亞種具有粉紅色與黑色相間的嘴及粉紅色的足部。豆雁主產於北極圈內，隨季節遷徙至英國、地中海各國及日本東部。通常在沼澤及湖泊覓食，較喜棲於內陸。豆雁因喜食田野的豆子而得名。

BEAN WEEVIL 豆象鼻蟲

一種產卵於豆莢中的甲蟲，分布於世界各地。和其他甲蟲一樣，豆象鼻蟲有一對堅硬的前翅用來保護多用途的後翅。體型短小結實，通常體長不超過 0.5 公分，頭部楯片彎曲延伸構成象鼻狀的口吻。豆象鼻蟲的口器咀嚼型甚爲發達，觸角呈鋸齒狀末端稍微膨大。體色呈茶灰色具有不明顯的斑點。左右翅鞘各有八個黑色斑點。

豆象鼻蟲每年可生育一次以上，雌蟲產卵在田間的豆莢裏，或乾豆莢裏。幼蟲孵化後蛀入豆子中，也在豆子裏面化蛹，成蟲羽化後，咬開一個小孔，穿出豆子的表皮。牠的生命週期約 21～90 天，時間長短因溫度及其他環境狀況而定。豆象鼻蟲常對儲存的豆類造成嚴重損害。受過侵害的豆子無法播種，但可加熱殺死幼體當作飼料。豆象鼻蟲屬於豆象科雪隱金龜子屬。

BEAR 熊

肉食性哺乳類動物的一科，體型大且笨重。分布於整個北半球和一些熱帶區域，但非洲和澳洲例外。

依其結構和牙齒，與犬科動物關係最近。頭短身大，但四肢健壯，尾巴短。顎長有力，牙齒大，適合碾碎食物。眼、耳都小，視力和聽力不如嗅覺靈敏。爪長有力，適於撕裂、挖掘、格鬥和捕殺獵物。腳掌平踩於地面，足印與人類相似。毛密長而蓬鬆，通常是棕、黑或白色。

熊的行動相當緩慢和笨拙，除太重的之外，其他的熊都會爬樹，且可敏捷爬行岩石和冰

美洲黑熊

北極熊和幼熊

地。激怒或打鬥時能快速越過平地。大部分的熊整天遊蕩，熱帶和溫帶地區的熊則在傍晚和夜晚活動。

熊屬雜食性動物，以植物、昆蟲、魚和一些稍大型動物爲食。有些會襲擊成羣的豬、牛和羊。有些幾乎只吃魚，如阿拉斯加棕熊，也稱科達克熊。熊亦食螞蟻、蜜蜂和黃蜂；牠能挖蟻穴或扒開樹根和樹樁找螞蟻吃，且會搜尋蜂窩，撕成碎片後取其蜂蜜。此外，也吃肥厚多汁的草、葉、根、果實、甜橡實及草莓。

除交配和生殖季節期間，通常獨居。棲息在洞穴、岩縫、樹洞或濃密的叢林中。其中一屬爲水棲。冬季處於熟睡狀態，類似冬眠，但體溫沒有下降並且身體機能繼續運作。熊的妊娠期爲 6～9 個月，每年生產一次可產下 1～4 子（通常在冬眠後）。幼體留在母熊身邊，直到完全成長後才離開。野生壽命爲 15～30 年，圈養的可活至 47 歲。被包圍或攻擊時極具危險性。通常以足掌擊打敵人，再用牙齒撕裂。

熊屬食肉目熊科動物，包括 5 屬 7 種。

北極熊 分布最北的一種熊，或稱爲冰熊（*Thalarctos maritimus*）。軀體瘦長，頭尖長，相對地四肢較細，腳掌大且多毛，毛雪白。體長 2.2～2.5 公尺，較大的種類可達 2.7 公尺，體重平均 410 公斤。

北極熊在北極數目眾多，常在遠離海岸的冰上漫遊，可游好幾哩。常於大塊浮冰上過冬和哺育幼體，獵取浪沿中或河岸的海豹、小海象和魚爲食，夏天則改吃海草和海邊植物等其他食物。常受愛斯基摩人捕殺，取其毛皮和油脂。

棕熊和灰熊 棲於北美西部和歐、亞部分地區。最初歸類成數種，因類型相近，現視爲同一種屬（*Ursus arctos*）。

阿拉斯加棕熊（亦稱科達克熊）是目前最大的肉食性動物，棲於阿拉斯加科達克島和鄰近大陸。身長 2.8 公尺，重約 780 公斤，毛呈棕或灰色，以動植物爲食。

灰熊最初棲於黑山和達科塔西方的巴德蘭茲（Badlands）到太平洋沿岸，以及墨西哥至阿拉斯加北部。目前只見於阿拉斯加和加拿大野生地區、黃石和冰川國家公園的保護區。體型不一，體長平均 2.5 公尺，體重 360 公斤。體色繁多，從紅棕到灰色，甚至黑色。頭寬，方形，肌肉發達，因體型龐大無法爬樹，但能敏捷的活動於崎嶇山上或濃密森林中。

歐亞常見的棕熊體長約 2.4 公尺，通常是黃棕、紅棕或黑色。棲於歐洲、蘇俄及小亞細亞山區和整個喜馬拉雅山的北亞地區。爲歐洲動物園最常見的熊，易飼養，能舞蹈，可接受馴獸師訓練。

美洲黑熊 遍布於北美洲森林區，南至墨西哥。呈黑色，也有棕、紅、黃或淡黃色。體長約 1.5～1.8 公尺，體重 120～150 公斤。善於爬樹，喜四處漫遊。動植物皆食，偶而會襲擊家畜。性膽小，行蹤隱密，受傷或被圍捕時才有危險性。常被捕捉並馴服。

眼鏡熊 唯一棲於南美洲和南半球的熊，分布於哥倫比亞到智利山區，是體較型小的黑色熊。體長 1.5～1.8 公尺，重達 140 公斤。眼睛周圍有圈白毛，狀若眼鏡。主要吃果實和種子維生。

亞洲黑熊 棲於南亞和東亞叢林或灌木區。較美洲黑熊略小。身長 1.3～1.6 公尺，重達 120 公斤。體黝黑，胸前帶一毛色較淡的新月形花紋，頸部毛長且明顯。具攻擊性，獵食綿羊、山羊與牛，也吃果實和堅果。

阿拉斯加棕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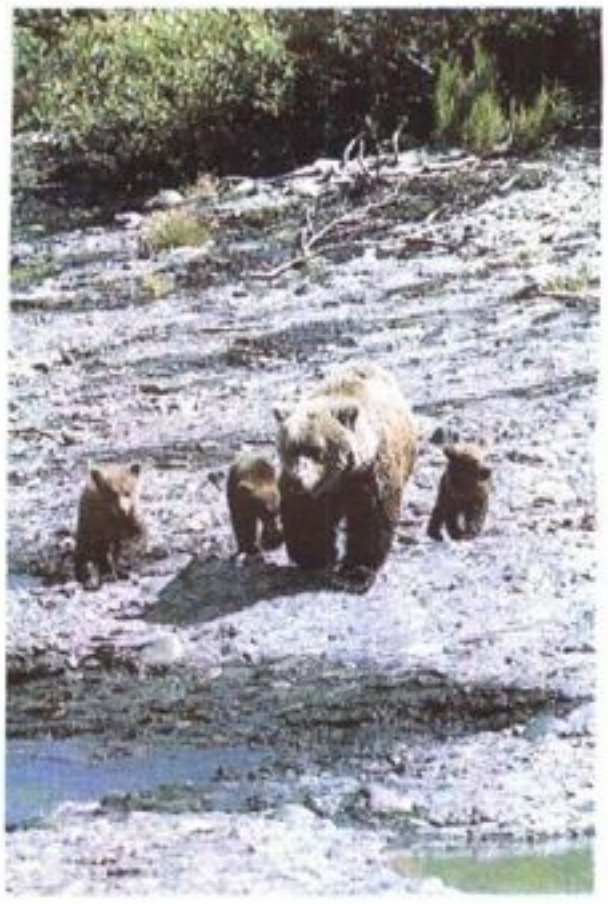

灰熊

馬來熊 又稱太陽熊，體型最小，棲於馬來半島和海島山區，東至婆羅洲。毛短而細密，黑色，胸前有一白或橘色新月形花紋。唇、舌長可捲曲。體長 1.1～1.4 公尺，重達 27～65 公斤。善爬行，喜食蜜，常掠奪蜂窩，也吃小動物和果實。

印度懶熊 體型大，棲於印度和錫蘭叢林中。毛長而黑，胸前有黃色新月形花紋。吻長可活動，舌頭甚長適於吸食昆蟲。高約 1.4～1.8 公尺，重達 54～136 公斤，是印度叢林中最危險的肉食動物之一。常被印度土人馴服且稱之爲「亞思維」(aswail)。

穴熊 爲化石熊，曾生存於第四石紀(二百萬年前)歐洲、北美洲和南美洲洞穴中。有些與現在的種類非常相近，其他如加州和南美洲穴熊則歸於不同的Arctotherium屬，與眼鏡熊近緣。

眼鏡熊

第三石紀(七千萬至二百萬年前)，有些動物出沒於新、舊大陸，顯示出熊科與犬科間的關聯，可見熊科爲犬科的旁系。

Bibliography

Burk, Dale, ed., *The Black Bear in Modern North America* (Boone & Crockett 1979).
Cramond, Mike, *Of Bears and Man* (Univ. of Okla. Press 1986).
Herrers, Stephen, *Bear Attacks* (New Century Pub. 1985).
McNamee, Thomas, *The Grizzly Bear* (Knopf 1984).
Shepard, Paul, and Sanders, Barry, *The Sacred Paw: The Bear in Nature, Myth, and Literature* (Viking 1985).
Walker, Ernest P., and others, *Mammals of the World* (Johns Hopkins Univ. Press 1964).
Wright, W. H., *The Grizzly Bear: The Narrative of a Hunter-Naturalist* (Univ. of Neb. Press 1977).

BEAR, The 熊

美國作家福克納(William Faulkner)收集在《摩西下山和其他故事》(1942)中的短篇小說。〈熊〉是福克納短篇小說中最有名，且可能是最好的作品之一。同時，它也是最長、最晦澀難解的一篇。

就故事表面而言，〈熊〉僅在敍述獵熊，但是依象徵層面來講，則是陳述一年輕人受啓蒙步入成年的故事。藉由黑白種族間的強烈仇恨提升小說的戲劇衝突。

BEAR FLAG REVOLT 熊旗暴動

1846 年，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薩克拉門多河流域移民們所掀起的暴動。是年 5 月在墨西哥統治下的移民，因恐懼被當地政府驅逐，乃求助於一名駐紮在瑪麗斯維爾標特(Marysville Buttes)的美國士兵兼探險家弗里蒙特(John C. Frémont)，其鼓勵這些移民起而反抗，並稱此舉爲「征服加州的第一步」。6 月初第一次行動中，奪取墨西哥政府的一羣馬；6 月 14 日占領索諾馬(Sonoma)，並宣布「加利福尼亞共和國」的誕生，以面對一顆紅星的大灰熊爲其旗幟。當時，墨西哥戰爭亦於 5 月爆發，美軍占領加州；7 月 10 日，美國旗亦取代「熊旗」。現今加州的州旗即是仿「熊旗」而設計的。

BEAR MOUNTAIN STATE PARK 大熊山國家公園

美國紐約州頗負盛名的休憩中心之一，位於哈得孫河西岸，紐約市北方 64 公里處。爲帕利塞德州際公園的一部分，面積達 2,045 公頃。設有露營地點、野餐區、各類運動場地、可供划船的湖泊和徒步小徑。大熊山高 430.5 公尺，公園以此命名，可利用摩托車道攀登而上。大熊山路橋連接哈得孫到安東尼地角基地(Anthony's Nose)，堪稱一處壯觀的岬角。

BEAR RIVER 大熊河

流經美國猶他州、懷俄明州及愛達荷州三州的河流，長約 560 公里。發源於猶他州尤因塔山脈，先向西北後轉向東南流，幾乎形成一個倒V字形，全長一半以上在愛達荷州，在布里格姆城(Brigham City)西方 18 公里處注入大鹽湖。河谷高於海平面約 1,830 公尺。大熊河灌溉猶他州及愛達荷州達 20,235 公頃。河口處有一占地 25,901 公頃的水鳥保護區。

BEARBAITING 逗熊

放狗攻擊鏈住的熊以娛樂觀衆。始於十一世紀的英國，十六世紀成爲全國性娛樂，亨利八世成立皇家逗熊管理局。1835 年因殘忍被廢止。

此血腥比賽是宗教節慶的特色，通常是在倫敦的熊園和各地的公共廣場舉行，活動進行時放四隻特別飼養的馴犬與一隻被長鏈綁

住的熊相鬥。熊的牙齒已遭磨平，只能以大爪反擊；狗一受傷或怯懦，隨即換上另一隻，直到熊不支倒地才結束。每次節慶須準備數隻熊，有些勇猛者會再度進入戰場，成爲衆所矚目的焦點。

另一相同活動爲逗牛，但牛每次只和一隻狗相鬥。狗的要務是要攫住牛的鼻、口和頸（稱爲"逮住牛"），但狗常被牛角掀倒。

BEARBERRY 熊果

大熊葡萄屬（*Arctostaphylos*）的一些植物的通稱，大多分布於北美和中美洲，不過在北歐與亞洲亦有分布。耐寒、蔓生的長綠灌木可當觀賞植物及沙質堤岸與岩質坡地的覆蓋植物。其頂端開出一簇小花後，結成紅或棕色的果實。有多種品種，最常見的是杜鵑科的大熊葡萄種，帶有淡紅色的白花並結鮮紅色漿果。美國南部有種開綠花的落葉多青（*Ilex decidua*），有時也被指爲熊果。

結鮮紅色漿果的熊果

BEARD, Charles Austin 畢爾德

西元 1874.11.27–1948.9.1。美國歷史學家、政治學家與市政改革家。生於印第安那州史派斯蘭（Spiceland）附近。1898 年畢業於德波大學，隨即前往英國牛津大學深造。1899 年協助成立勞工學院（後稱羅斯金學院）。後返美國，1904 年獲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學位，並在該校任教。

1917 年，因抗議哥大解僱兩名反對美國參加一次大戰的同事而辭職。1918 年，在紐約市協助成立社會研究新學院。1922 年任東京市政研究所顧問；1939 年重返哥大；翌年至霍普金斯大學。

其與魯賓遜（James Harvey Robinson）合撰歐洲史教科書，開拓學生通常只限於政治及戰爭史的視野。後在《憲法的經濟詮釋》（1913）書中突破既定的看法，與進步主義的精神一致，雖享譽甚隆，卻受保守派苛責。1915 年出版《傑佛遜民主制度的經濟根源》（*Economic Origins of Jeffersonian Democracy*），再度肯定經濟因素爲構思憲法及組織政黨最重要原動力的論點。1927 年，

C. A. 畢爾德

與妻瑪麗（Mary Beard）合著《美國文明的興起》，不堅持經濟詮釋，對美國史採綜覽的觀點，使學者及讀者同樣爲之著迷。《變遷中的美國》（1939）書中論及一九二〇與三〇年代的美國。《美國的精神》（1942）分析美國文明的本質。

一九三〇及四〇年代，畢爾德支持「新政」的對內政策，但反對羅斯福的對外政策。在許多著作中攻擊政府，表示羅斯福是在逼迫日本對美國開戰。

畢爾德一度影響學界甚鉅，雖其影響力在 1948 年逝於康乃狄格州新哈芬（New Haven）前就已式微，卻成功地激起史學家去再檢視舊有的假設。雖然對其學識的批評日增，廣大的羣衆仍不忘其強烈衝動的特質和對學術自由的熱情。畢爾德持歷史相對主義理念，堅持史學家對歷史發展「爲主觀決定，而非純粹客觀發現」的信念。

其妻瑪麗・畢爾德（Mary Ritter Beard，1876–1958），生於印第安那州印第安那波里。1897 年畢業於德波大學；1900 年結婚，共同從事許多重要歷史研究工作，其著作以勞工運動及社會中婦女的角色著稱。1955 年出版其夫傳記《查理・畢爾德的心路歷程》。

BEARD, Daniel Carter 畢爾德

西元 1850.6.21–1941.6.11。美國藝術家、作家及童子軍領導人。生於俄亥俄州辛辛那提，爲藝術家詹姆斯・畢爾德之子。在肯塔基州卡溫頓受教育並自 1880–84 年在紐約市藝術學生聯盟習畫，1900 年已是揚名國內的作家和畫家，著作以《美國男孩手冊》（1882）最負盛名；曾爲馬克吐溫及其他雜誌作過插畫，著作超過 20 册以上。1893–1900 年任教於應用設計女子學校，開創世界第一個動物素描課程。

1905 年任《休閒》雜誌編輯，在全國遍設稱爲"丹尼爾・布恩之子，男孩先鋒隊"的活動營，1910 年該活動營與美國童子軍合併，並任全國童子軍總指揮直到去世，美國童子軍多暱稱他爲"丹畢爾德"或"丹尼叔叔"。生前曾獲最高榮譽金獅徽章。阿拉斯加的畢爾德峯即以其榮耀而命名。

BEARD 鬍鬚

長在臉部兩側或下唇和下巴的毛髮，不同於上唇的髭。"鬍鬚"一詞通常指一長鬍鬚的毛髮。古今對於是否蓄鬚大多取決於宗教習

慣或世俗潮流。

古代習俗 古埃及人因宗教理由而修面。猶太的成年男子則須蓄留整副大鬍子，不得修剪。今日仍有極端正統的哈西德教派猶太男子終生蓄鬚。回教穆罕默德(Mohammed)爲有別於修面的偶像崇拜者以及蓄長鬚的猶太人而規定其信徒蓄短鬚。但晚近印度旁遮普的錫克教徒卻視下巴蓄滿鬍鬚爲一種男子氣概的象徵。

古代希臘人蓄鬚。偉大的荷馬式英雄都被描述成蓄鬚者，希臘哲學家也都以垂鬍著稱。希臘字pógónotrophos 意指蓄鬚男子或哲學家。據說希臘人修面的習俗始自亞歷山大大帝，爲避免作戰時被敵人揪住鬍鬚，下令軍人須刮去鬍鬚。

古代羅馬人蓄鬚，直到西元前 300 年理髮術的傳入。大將軍大西庇阿(Scipio Africanus，西元前 237-183)是第一個每天修面的羅馬人，不久修面成爲一項日常的習慣。服喪期間，羅馬人蓄鬚，而希臘人則將鬍子剪掉。

受羅馬人修面習俗的影響，羅馬天主教神職人員不得蓄鬚，並須修得整齊乾淨。十六和十七世紀，蓄鬚又盛行於教宗、樞機主教和神父間。稍後，羅馬天主教會取消蓄鬚的常規，唯聖芳濟修會和其他修士例外。希臘及其他東方教會的神父大多蓄鬚。在基督教分裂時期，東方教會的神職人員認爲像西方教會修面者，是一嚴重的叛教行爲。

撒克遜人像大部分的條頓民族一樣原本都蓄鬚。在諾曼第人征服英國後，受法國北部神職人員的影響下，修面的習慣才傳至英國的俗人階級。亨利一世在位期間，復興蓄鬚的時尚遭到神職人員的強烈壓抑。然在愛德華三世(1312-77)時代，又流行蓄鬚，而且法國法蘭西斯一世(1494-1547)和英國亨利八世(1491-1547)統治期間，其二人不但蓄留大鬍，並蔚爲風尚。十八世紀，蓄鬚已歷經多次的流行與沒落。在彼得大帝統治下，蓄鬚的俄國人必須另外繳稅。

十九和二十世紀 十九世紀初期再度流行蓄鬚，最初和政治革命及波希米亞生活方式相結合。蓄鬚男子被蒙上急進份子或社會無賴的污名，美國東部也視鬍鬚爲不雅。十九世紀中葉時，腮鬍成爲西方拓荒者和探勘者的標誌，許多著名作家、學者和醫師也都蓄鬚，因此鬍鬚再度受到尊敬。影響最鉅的例子是林肯——美國首位蓄鬚的總統。

二十世紀前半期，西方國家特別是美國不再流行蓄鬚。邋遢的腮鬍成爲漫畫中布爾什維克黨員和無政府主義者的標誌。二次大戰後鬍鬚受到藝術家和作家的青睞，亦是年輕人稱爲 "失落的一代" 的註冊商標。

BEARDED COLLIE 長毛牧羊犬

源自蘇格蘭古老的犬種，爲美國養狗俱樂部的成員之一。雙耳下垂，尾呈羽狀，毛長，須每星期梳理，爲黑、紅棕、棕、淺茶或灰色(有些帶白色斑紋)。體重平均 18～27 公斤。雄犬標準高度是 52～55 公分，雌犬爲 50～52 公分。易患臀部萎縮症。

在美國常被當成寵物，生性溫和，保護能力弱，但可愛、順從，爲成人和兒童的良伴。雖引進美國不久，如今已被普遍飼養。此犬類似於老式英國牧羊犬，但毛較易梳理。另一種更有名的粗毛牧羊犬較活潑，而長毛牧羊犬則較恬靜。

BEARDSLEY, Aubrey Vincent 畢爾茲利

西元 1872.8.21-1898.3.16。英國插畫家，新藝術的主要代表者。作品多融入裝飾性圖樣，風格怪異，常以黑白襯底及細長直線構圖，尤其喜好強調殘酷、恐怖與性愛等主題，在當時常被評爲陰暗、不健康且過於色情。

1888 年，在倫敦一家建築事務所工作，受畫家伯恩-瓊斯(Edward Burne-Jones)鼓勵，到威斯敏斯特藝術學校習畫。其畫風深受日本版畫、希臘瓶飾畫、惠斯勒(Whistler)和土魯斯-羅特列克(Toulouse-Lautrec)的影響。

1892-98 年作品較爲成熟，以黑白素描居多，偶而也設計書籍封面及海報。首部重要作品是替馬洛禮(Malory)的《阿瑟之死》(1893-94)作插畫，此外爲王爾德(Oscar Wilde)劇本《莎樂美》(1894)所作的插畫，更使他聞名遐邇。後來分別出任季刊《黃書》的美術編輯及英國著名文學雜誌《卷心菜》(*Savoy*)的藝術指導。也曾爲波普(Pope)所著《秀髮魂》(*Rape of the Lock*, 1896)和瓊森(Jonson)所著《狐狸》(1898)畫過插圖。畢氏本人所著小說則集成《地獄之下》(1904)一書。

A.V. 畢爾茲利爲《莎樂美》所作的插畫。

BEARINGS 軸承

機器元件之一，可減少機器運轉之摩擦阻力。主要可分爲滾動接觸軸承和滑動軸承。滾動接觸軸承常被誤稱爲無磨擦軸承，它又可分滾珠軸承和滾子軸承。滑動軸承分頸軸承、止推軸承和導軸承。

每一類型軸承都可在汽車中找到，如曲柄軸須用頸軸承，車輪則藉滾子軸承支撐。每一軸承皆依其特殊用途選用。軸承之設計與分析大都基於過去安裝與使用的經驗。然而，滑動軸承運轉的基本方程式於 1886 年雷諾(Osborne Reynolds)提出，係引用 1883 與 85 年在畢罕塔(Beauchamp Tower)的實驗資料推導建立的。

構造及特徵 軸承結構簡單，如頸軸承由軸頂、軸承與軸承殼構成。軸頸與軸承間隙很小且含潤滑液。潤滑液可保持此二曲面間的摩擦損失最小，並送出相對運動產生的熱量。對於頸軸承而言，除非是剛啓動運轉，由於軸頸是應用潤滑液薄膜支持運轉的，故啓動運轉後實際上並沒有金屬間的接觸摩擦。對於滾動接觸軸承而言，除非機器停止運轉，否則運轉亦藉液體運動效應避免金屬間摩擦損耗。

滾動接觸軸承主要元件爲內環、外環、滾珠或滾子座、滾珠或滾子。滾珠軸承類似於滾子軸承，但理論上滾珠軸承是點的接觸，滾子軸承爲線的接觸。

各類機器使用滾動接觸軸承的主因是，機器開始運轉時的摩擦損耗比運轉中小，且比金屬接觸的軸承(如滑動軸承)在開始運轉時少許多摩擦損耗。滾動接觸軸承之摩擦係數隨機器轉動與負載之變化而改變，但變化相當微小。汽車的輪軸與飛機噴射引擎的渦輪機等經常啓動與停機的機器，大都用滾動接觸軸承。它的其他特性爲：1.可承受軸向或徑向負載；2.若安裝適宜，不需經常維修與潤滑等工作；3.運轉噪音較頸軸承高；4.利用統計方法可估計運轉壽命；5.徑向空間較頸軸承大，但軸向空間較小；6.可安裝於嚴格需求的空間內；7.可高負荷轉動而不損壞。

滾動接觸軸承 滾珠與滾子軸承都依製造商手冊內的尺寸、類形和其他技術資料製造。每一家廠商軸承尺寸可交換，但其功用的交換性仍有變數，目前仍無法標準化。滾球與滾珠軸承製造過程係以高精密度經特殊材料控制與熱處理後製成，滾珠與軸承環表面須高精密加工處理，避免表面太早破裂無法使用。

滾珠軸承類型 滾動軸承可依基本設計分多種類型。深槽滾珠軸承是最普遍使用軸承之一，其基本原理是置滾珠於內、外環的深槽內運轉。當內、外環置正中心後，滾珠即藉隔片保持適當位置，它可應用於高徑向和軸向負載的工作條件，但無法自動對位。故需在軸與軸承殼間精確定位。

與深槽滾珠軸承相反者爲填槽滾珠軸承，其座圈環內有一深槽，可填入更多滾珠。它具

高徑向負載力，但軸向推力負荷則有限。

斜角滾珠軸承設計爲可承受徑向與軸向推力負荷。此類軸承經常需加預先負荷與工作無關的預負載，故須保持排列定位。

雙列滾珠軸承由兩個單列斜角滾珠軸承組合成。每一環有兩條槽溝，負載量較兩個單列軸承低。常安裝一已知負載，避免徑向與軸向推力的雙重負荷而變形。雖兩個單列斜角滾珠軸承也可完成同數負荷，但若用一個雙列斜角滾珠軸承，只需較少配件與較小空間。

其他滾珠軸承都是前述軸承的修改。包含自動對位的徑向與止推軸承，在軸偏離或變形時候用；止推軸承則用於完全是軸向負荷時。

滾子軸承的類型　滾子軸承以滾子與槽板的設計分類。其中最重要爲圓柱滾子軸承不同於同尺寸的滾珠軸承，圓柱滾子軸承轉動接觸爲線而非點，可承受較大徑向負載。其滾子與槽板的幾何形狀需精確完美。即使輕微的偏心都會產生滾子偏斜並增加摩擦損耗。故其扣件很重。球面滾子軸承不適於軸向推力負載。

螺旋滾子軸承以方形材料內置滾子纏繞成螺旋狀，經表面硬化與研磨而成，具可繞性，故常於排列對位有困難時採用。

球面滾子軸承雙列且自動對位，其槽板經研磨，使外槽板爲點接觸，內槽板爲線接觸。滾子研磨成外端較內端小，故負載主作用於內環輪緣上，且可避免軸承偏離，扣件則爲簡爲用，不須導引滾子，故可用於軸向與推力負載。

錐形滾子軸承用於承受軸向與徑向負載，由滾動元件與錐形體組成。

滾子軸承的滾子直徑大多與軸承長度一樣。而針狀軸承的長度約滾子直徑的8～12倍，用於徑向空間不夠時，但其功能類似平面頸軸承，故非眞正的滾子軸承，常安裝於汽車萬向接頭上。

選取、潤滑及材料　尙無精確方法可計算滾珠與滾子軸承的壽命，只能用統計分析的方法，商業用軸承壽命可從50到1之大變化。一負載施加在軸承上，以其統計樣本的90%爲類比，則軸承約具一百萬轉的壽命。當選取某一軸承作特殊用途時，須參考軸承製造商的資料手冊。

滾珠與滾子軸承等需使用適當潤滑油，避免過早斷裂無法使用。潤滑液可將摩擦損耗減至最小；避免異物滲入；保護軸承暴露於大氣下；散發軸承產生之熱量以維持運轉之安全溫度。

最普遍的潤滑液爲黃油與礦物油。黃油用於低或中等轉速。高轉速下，過量潤滑液的攪動將導致過熱，故高轉速運轉之軸承常用空氣與油的游離混合潤滑液。製造商皆供應預先潤滑的軸承，並外加軸封延長軸承壽命，對維修不易者亦較有利。

滾動接觸軸承常用之材料爲SAE 52100合金鋼，內含碳1%，鉻1.5%。滾珠與環槽都在洛氏C 58～C 65間加以硬化，使其具有較佳磨耗特性，保持表面平滑。

有些特殊情況下可採用非鐵金屬軸承。塑膠滾珠軸承如耐龍、鐵弗龍等限制較大。高溫運轉時可採玻璃與焦陶。

滾動接觸軸承的應用　一般機器都使用滾動接觸軸承，飛機、火車、汽車、機器工具、精密儀器與渦輪機等皆是。原子筆即爲充滿過量潤滑液的滾珠軸承，其潤滑液即墨水。在太空梭中使用軸承是一項很大之學問，因爲一般潤滑方式皆不適用，如何應用軸承是項挑戰性工作。滾珠軸承雖用於旋轉運動，但亦適用軸向運轉，滾珠與螺旋的合併即爲一例。

滑動軸承　依功能可分類爲徑向、止推與導軸承。原則上，只要有潤滑液於具相對運動之表面間的滑動軸承皆可應用，即潤滑液成楔形體，產生壓力支撐運轉表面。此原理類似滑水者利用水對滑板表面的壓力而支撐其重量在水面滑行。

滑動軸承中的徑向軸承一般稱普通頸軸承或套筒軸承。若與軸360度接觸，稱完全頸軸承；少於360度則稱部分頸軸承。汽車曲柄軸與聯桿的組合即用套筒軸承。止推軸承的負載主爲軸向，支撐大型水力發電廠水輪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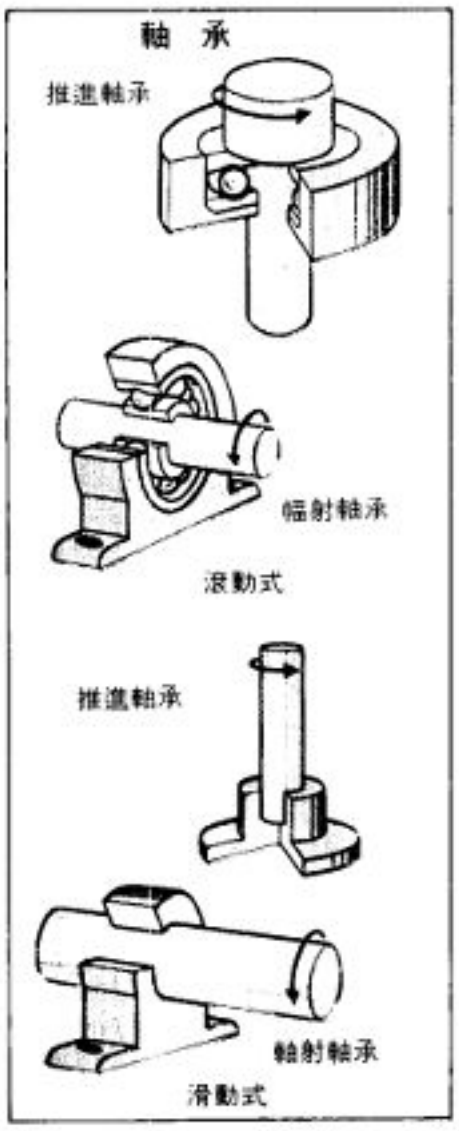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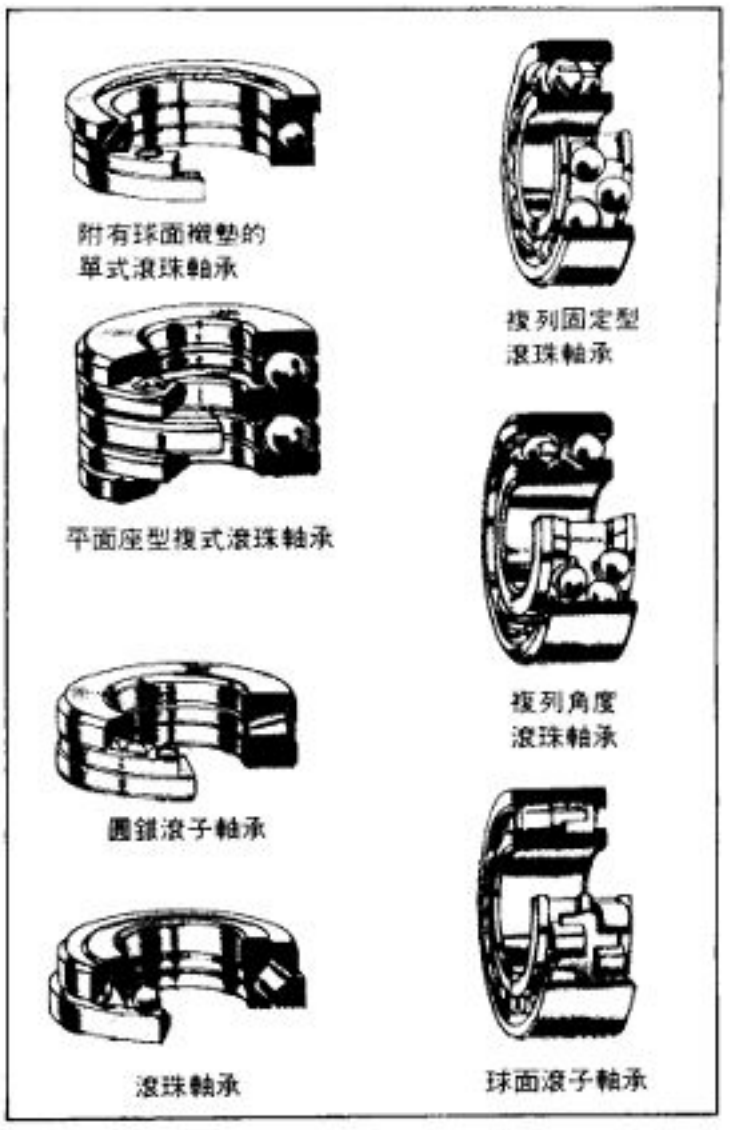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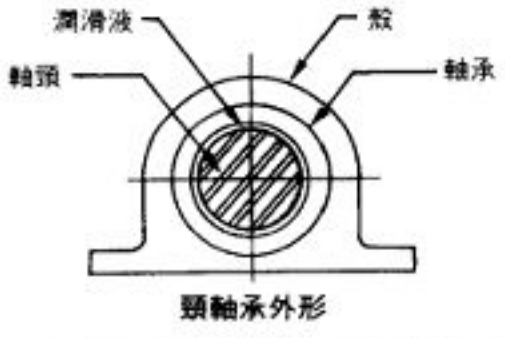

頸軸承外形

頸軸承　廣泛應用於機器上，藉轉動軸承受負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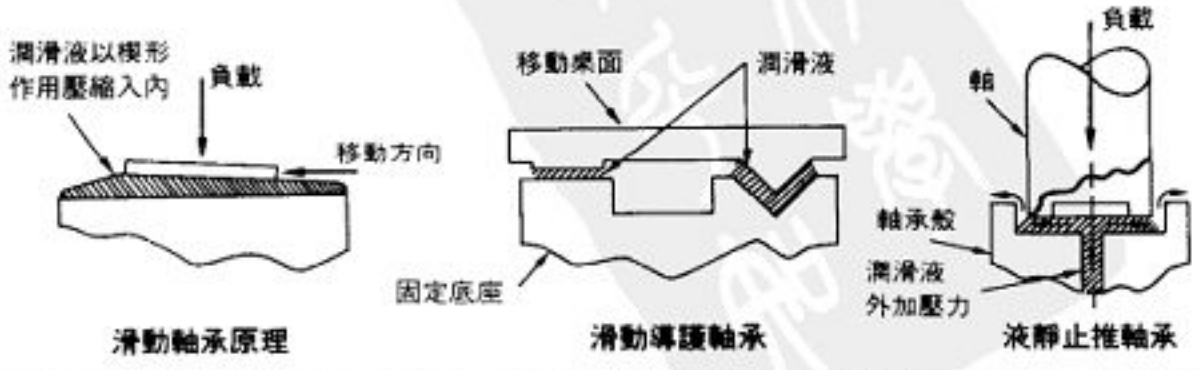

滑動軸承藉潤滑液楔形作用壓縮兩平面，楔形作用可支撐負載(左)。軸承經潤滑液使機器工具桌移動(中)。液靜止推軸承，加壓潤滑液支撐軸負載。

的垂直軸爲止推軸承。導軸承應用於機器工具平台的平面運轉。

滑動軸承摩擦和潤滑 兩彼此接觸之乾表面，因負載而滑動時，所需力量稱乾摩擦力，此與材料性質和表面有關，且較充滿潤滑液時所需的力量大。此類滑動稱厚膜、液態或完全潤滑，反之稱薄膜、不完全或邊界潤滑。

頸軸承的運轉剛開始時爲乾摩擦力，轉速較慢時爲薄膜潤滑，正常運轉時爲厚膜潤滑。

乾摩擦與薄膜潤滑運轉下，軸承與軸頸材料非常重要。因兩表面一接觸即完全密合，軸承表面易摩耗，故應用不同材料，減少摩耗。

厚膜潤滑時，其摩擦力與材料表面無關，但與潤滑液粘度有關。高粘度潤滑油具較高負荷力和較大摩擦力。而粘度與流體膜間的剪力有關，且隨溫度而改變，即運轉時須高粘度潤滑油，因潤滑油摩擦生熱，且降低其負載能力。然啓動時，需低粘度潤滑油，因此時負荷少，但摩擦係數大。因此潤滑油製造商供應雙粘度潤滑油如SAE 10～30，冷天啓動時具較低粘度，正常運轉則具較高粘度。

滑動軸承的設計 軸承設計含很多因素。若設計要求一致，低摩擦或低薄膜潤滑下，ZN/P值需逼近薄膜潤滑點。Z爲潤滑液的絕對粘度，N爲每分鐘軸承轉速，P爲每平方英吋投影面積上承受的英磅力。因表面接觸，若Z/N值太低，會使軸承破壞，因有高摩擦阻力；若ZN/P值太高則引起過熱。

軸旋轉時，因潤滑液楔形作用，對頸軸承言，軸與軸承之間隙必須維持很小值，以產生足夠壓力支撐其運轉。間隙約若頸軸承直徑每2.54公分則需0.025公釐之間隙。

軸承殼具對稱性，以支撐軸承套筒。軸頸需硬化且研磨。軸承溫度常限於潤滑液溫度約71°C。

軸承材料有錫鉛巴比合金、銅合金、銀合金、鑄鐵、鋁、橡膠、木材、塑膠如石碳酸、鐵弗龍與耐龍等。若預知機器不常維修，可使用自潤軸承，且其材料爲金屬粉末燒結的製品與塑膠。

由於軸頸與軸承間的相對運動可產生油膜壓力以支撐負荷。但啓動、停機、低或高轉速負載情形下，油膜壓力或仍不夠。若啓動時負荷甚大，軸承摩耗增加，會產生破壞。磨粉機、發電機、雷達天線的安裝爲機器啓動時負載甚大的例子。

液體靜力軸承 爲克服啓動負載大問題，可在軸承相反負載時注入潤滑油配合適當壓力作用下，不論旋轉軸如何旋轉，皆可經潤滑油支撐，將阻力減到最少。軸承若在此狀態下運轉，稱液靜力軸承。若利用靜流體潤滑，也稱無接觸軸承。徑向、止推與滑動接觸軸承等，以油、水、空氣或其他氣體爲潤滑液，即應用此原理。

各種機器，如牙醫的鑽牙機、磨牙機與離心機等皆以空氣爲潤滑液。空氣潤滑液機器轉速爲每分鐘二十萬轉，實驗室測試則可超過一百萬轉。

BÉARN 貝阿恩

法國西南部一地區，南與西班牙接壤，西鄰比斯開灣，今爲庇里牛斯區的一部分。

貝阿恩取自羅馬城市貝內哈努姆之名。其早期歷史不可考，六世紀羅馬統治結束後，被加斯科人(Gascons)征服。九世紀初期，貝阿恩變爲子爵的領地，其以此地護衛亞奎丹(Aquitaine)公爵的采邑。

十一世紀，子爵們突破封建的束縛，成爲獨立的統治者。爲持續不穩的獨立權，他們從中製造法王與英王的衝突，以迎合其政治目的，1229-90年子爵加斯東七世(Gaston VII)成功地運用此法。其死後貝阿恩即爲富瓦(Foix)家族所有，後來波旁(Bourbon)家族在繼承法國王位前，獲得此地。十七世紀，貝阿恩成爲皇室領土的一部分。

中世紀的貝阿恩，其特有的法律及制度的制訂是歷史上的兩大重點。十一世紀初，貝阿恩人獲得獨特佛爾斯(Fors)制度，明確地界定人民的權力及子爵的權力。十二世紀，當政府課稅時，子爵諮詢當地的教士、貴族及中產階級，成爲一項慣例。而後此三階級獲得不少政治及財政權力，和由子爵們召集處理政治、財政及法律事件的代表會議系統。

BEAS RIVER 貝阿斯河

印度北部，是旁遮普五大河之一，全長460公里，屬印度河水系。古代以西法希斯(Hyphasis)聞名。

貝阿斯河發源於喜馬拉雅山，旁遮普的洛唐隘口附近，高3,962公尺。流經旁遮普東北部的古盧谷地，穿過喜馬偕爾邦，至旁遮普的西北部。然由此越過夕瓦利山，在巴基斯坦邊境與索特來治河匯合。

BEAT GENERATION 披頭世代

又稱「被打垮的一代」，一九五〇年代中期，美國流行的語彙，意指13～20歲之青少年愛好疏離、解脫與孤立於社會。以探索新的生活方式及反傳統的價值觀來標榜其舉止。由早先的詩，及後來的散文形式，劇場和電影，以及繪畫、雕塑和其他非訴諸語言的藝術中均可反映出其心態。

作品 披頭詩展現高度的即興詩形式，以戲謔達到引人注目的效果，常把不關連之意象並列雜陳，具有情慾取向。依循自由詩的傳統，不劃定詩與散文的界限，其作者受到下列作家的影響：惠特曼(Walt Whitman)、喬伊斯(James Joyce)、斯坦茵(Gertrude Stein)、龐德(Ezra Pound)、威廉斯(Williams)、藍鮑(Arthur Rimbaud)、布瑞克特(Bertolt Brecht)、尼魯達(Pablo Neruda)和熱內(Jean Genet)，還包括雷克士魯斯(Kenneth Rexroth)、派森(Kenneth Patchen)與米勒(Henry Miller)等先驅者。其散文的特性是無故事情節。

首先在散文與詩中獲得傑出成就的是克魯艾克(Jack Kerouac)、金斯柏格(Allen Ginsberg)、勃勞茲(William Burroughs)與費林希提(Lawrence Ferlinghetti)。一九六〇年代初期，麥克盧爾(Michael McClure)、史派瑟(Jack Spicer)與華倫(Philip Whalen)很吸引讀者：六〇年代中期，歐爾森(Charles Olson)、鄧肯(Robert Duncan)和施奈德(Gary Snyder)等創作較早，已具影響力並受到肯定，但作品甚少人閱讀。

爲披頭世代運動中重要人物之一A.金斯堡，1973年在倫敦召開詩人集會時，和孟加拉女詩人F.馬吉德交談一幕。

在形式與文體方面，其範圍很廣由口述"呼吸長度"及即興詩之自由形式，至高度控制的作詩法皆涵蓋其中，但幾乎所有作者均尊崇龐德(使其新)、威廉斯("英人作詩法不適於美國人")及歐爾森("音節由耳至腦/詩行呼吸至心")。

其他領域 六〇年代中期，他們藉著大衆藝術、視覺藝術及工作羣而推衍爲造形美術；以"事件"或"整體劇場"蔓衍爲戲劇。並投入電影與音樂藝術，爵士樂至民謠、搖滾民謠及抗議歌謠。所有藝術均強調重新整合，尤其是加州(舊金山的北海岸與洛杉磯的威尼斯西區)，該地的詩及爵士樂成爲咖啡店中的大衆藝術形式。

他們涉入公民權、和平運動、校園中反綜合大學與自由演說遊行等。其活動有些被認爲是改造的象徵，其餘受到"披頭族"(beatnik)這個名號的掩蓋。

BEATIFICATION 列福禮

羅馬天主教的一種儀式，在儀式中，主教宣布某人死後已享天福或稱具眞福品，有時列福禮是指被册封或名列聖徒地位的第一步。

列福禮起源於教隊中的崇拜、祈願以及聖者的獻禮。在教會早期歷史中，聖者的獻禮通常先由聖者所處之當地教會開始，再依主教職權，由各地教會輪流致獻禮。列福禮通常是對殉教者及聖信者所行的儀式，所謂殉教者，指爲信仰而犧牲生命的信徒，聖信者則包括其一生過著禁慾克己的生活，且具備天主教徒美德的人。十一世紀末葉，教皇意識到必須削減各地主教下令誰具大衆敬拜的權力，因此，規定受册封者必須經過教廷會議核准後，方可接受册封。這法令在伍朋二世時正式通過並實施。1634 年伍朋八世頒布敕令，僅羅馬教廷有權行列福禮，1661 年教皇歷山七世爲塞爾斯的聖方濟(St. Francis de Sales)行列福禮爲法令公布後的第一次列福禮。

列福禮與册封聖徒儀式不同處，在列福禮僅是教會崇敬某人的「許可」，同時必須限定在特定地區或禮儀，在限定地區外，若對曾受列福禮者行崇敬或舉行彌撒，則屬違法，除非有教廷的特許。此外，册封聖徒是全球性的且有勸勉之意。

列福禮的過程頗爲冗長。首先由教會的聖職任命者將個案呈至羅馬教會法庭，聖職任命者須挑選一位副聖職任命者以協助羅馬以外的審核工作。所有的審核工作先由地方主教統籌，地方的審核結果呈給羅馬的教庭禮化部，所有審核的相關資料須譯成義大利文，並且作成正式文件，然後指派一位支持者爲辯護士，介紹列福禮候選人，亦需指定一名「信仰提倡者」(有時被誤稱爲 "魔鬼的辯護士")作不利於候選人的訴說。候選人在其一生中，必須到達「英雄式」程度的德行，和至少兩次因向此人祈求而產生神蹟。經過審核程序後，教皇將頒發令諭，並於梵諦岡舉行莊嚴神聖的列福禮。(在中國的天主教徒中有一些因殉教而被册列爲眞福品，但尚未有被册封爲聖人)。

BEATITUDES 耶穌八福

耶穌對那些值得進天國的義人所發表的祝福，主題是「義人將得永恆的喜樂」，這些福音的短式，記載於新約路加福音第六章 20～23 節，在此祝福後，尚描述許多與登山寶訓或眞福八端成強烈對比的災厄；至於這些祝福的長式，則在馬太福音第五章 3～10 節中，可能是爲宗教禮拜儀式而寫的。登山寶訓或眞福八端文體，相同於聖經及古代猶太文學(如詩篇一章 1 節及路加福音十章 23 節)。這些箴言的共同點爲：所有能取悅上帝或過著模範生活的人有福了。

在聖經修訂標準版中，馬太福音第五章登山寶訓或眞福八端第一條是：「虛心的人有福了，因天國是他們的。」這裏所謂「虛心的人」並非指「氣餒」或「沮喪」，而是那些能體認其精神泉源與個人成就之有限的人，相反者，即是驕奢自大的人，而「哀慟」與「溫良」的人亦被視爲虛心，因其在世上受苦只求得進入天國。「飢渴」的人在〈馬太福音〉中是指「飢渴慕義」的人，〈路加福音〉中，登山寶訓或眞福八端應允將賜福予世上眞正的窮人，並將降災厄予富人，不過〈馬太福音〉的敍述保持嚴格的宗教解釋，在〈馬太福音〉中認爲：窮人是「神」貧的，飢渴是爲追求「義理」，「心靈」上潔淨，爲「義」而遭受迫害。

BEATLES 披頭四

英國一著名流行合唱團，一九六〇年代以奇特的演唱風格、長髮和新潮打扮而風靡青少年。成員有萊儂(John Lennon)、史達爾(Ringo Starr)、麥卡尼(Paul McCartney)和哈里遜(George Harrison)，四人皆生於一九四〇年代初期。

1958 年組團，初演於利物浦的「地窖俱樂部」，1962 年獲電視台演出和錄音合約，旋即大獲成功。該團歌曲大部分出自萊儂、麥卡尼之手，包括《她愛你》、《我想握著你的手》、《黃色潛水艇》。電影有《一夜狂歡》(1974)和《救命》。1970 年解散。參見ROCK MUSIC。

披頭四合唱團的四名成員。1965年獲伊麗莎白女王頒贈MBE勳章，此爲得獎時留念照片。

BEATON, Cecil 比頓

西元 1904.1.14-1980.1.18。英國攝影家和設計家。拍攝名人肖像著稱，也爲倫敦、紐約許多芭蕾舞劇和歌劇等設計場景和戲服。

生於倫敦，在哈羅和劍橋大學時，對繪畫產生興趣，1925 年末畢業離開劍橋至倫敦爲其父工作；利用空閒設計舞台布景，並迷上攝影。英國女詩人西特韋爾(Edith Sitwell)及其兄弟曾是他的攝影對象。

1930 年出版名人攝影集《美之書》，並任《時裝》(*Vogue*)雜誌專職攝影師。1935 年首次爲倫敦芭蕾舞團設計《逐日》一劇的布景及服飾。其後爲《少奶奶的扇子》(1947)和《卡德利爾》(1954)舞台劇設計戲服及布景；此外《窈窕淑女》舞台劇之戲服，亦出自其手。逝於英格蘭索爾斯堡。

BEATON, David 比頓

西元 1494-1546.5.29。蘇格蘭神職者及大臣。姓亦可拼成Bethune。爲聖安德魯斯總主教詹姆斯・比頓(1470？-1539)之侄。詹姆斯曾爲蘇格蘭首席主教及大臣，亦是詹姆士五世在幼年時代的攝政大臣之一，曾促進蘇格蘭與法國的同盟並反對親英派。當時的宗教改革主要受英國亨利八世的支持，照詹姆斯的政策，當然對改革的倡導者加以鎮壓，及力主年輕國王與法國人的婚姻，此政策後由其侄(亦名詹姆斯・比頓，1517-1603)繼續執行。

比頓曾求學於格拉斯哥安德普斯及巴黎。1519 年被派爲蘇格蘭駐法公使。1523 年，任蘇格蘭阿布洛斯(Arbroath)修道院院長，1528 年成爲掌璽大臣。稍後參與詹姆士五世與法國瑪德萊及吉斯瑪麗婚姻的撮合。1537 年成爲法國麥爾波伊斯(Mirepoix)主教。1538 年由教宗保祿三世提名爲樞機主教，1539 年繼承叔父爲蘇格蘭首席主教、聖安德魯斯總主教並獲叔父在聖安德魯斯的堅固城堡。

1542 年詹姆士五世去世，比頓宣稱國王遺旨任命他與另三人爲年幼女王瑪麗・斯圖亞特之攝政大臣。此聲明被最高會議視爲無效並任命愛倫第二伯爵漢密爾頓(James Hamilton)爲總督大臣。比頓被短暫囚禁，旋即釋放，並自組一勢力龐大黨派，反對與英格蘭同盟及 1543 年 6 月愛倫所撮合的史塔特與愛德華(亨利八世之子)之婚姻。同月，比頓的黨派在一次大膽的行動中將年幼女王及其母親吉斯瑪麗從被監視的狀態中帶往自由地區。9 月，愛倫拒絕與英國簽約並倒向反宗教改革陣營。此行動導致與英格蘭的戰爭。

1543 年，比頓成爲實際統治者。1546 年宗教改革家魏斯哈特(George Wishart)被比頓以異教徒之罪名處死。同年新教徒爲報復遂將其殺害於城堡中。

BEATRICE 貝雅特里齊

西元 1266-1290.6.8。但丁作品中的人物名，也是現實中賦與他詩歌靈感的婦女。她是《神曲》(*Divine Comedy*)、〈新生〉(*Vita Nuova*)和〈天堂〉(*Paradiso*)篇中但丁所摯愛的對象，同時她也引導但丁通過天堂的各階層到達上帝面前。很可能貝雅特里齊只遇見但丁一、二次。第一次遇見但丁時，她只有 8 歲，但丁 9 歲。無疑地，她並不知道她對但丁的重大意義。

她的本名是Bice Portinari(但丁稱之爲 "貝雅特里齊" 表示她的至福)，1287 年左右和巴爾迪(Simone dei Bardi)結婚。逝於佛羅倫斯。

BEATRIX 貝婭特麗克絲

西元 1938.1.31- 。荷蘭女王。1980 年 4 月 30 日其母朱麗安娜女王遜位時，繼承荷蘭王位。生於阿姆斯特丹附近巴安的秀斯狄克宮，是朱麗安娜和貝恩哈德親王的第一個孩子。二次大戰期間，與父母流亡英國和加拿大。讀過小學和初中，1961 年獲萊頓大學法律學位。1966 年嫁給德國貴族克勞斯格奧爾格・凡・阿姆斯貝爾格，引起一些爭議，因他在二次大戰時曾於德國軍隊服役(盟國非納粹法庭已洗刷其罪嫌，現已爲荷蘭公民)。育有三子，長子威廉・亞歷山大爲王位繼承人。

BEATTIE, James 貝蒂

西元 1735.10.25–1803。蘇格蘭詩人和散文家。生於金卡丁的勞倫斯克，畢業於亞伯丁的馬里夏爾學院，1760 年任該院倫理學和理則學教授。其詩最先刊載於《蘇格蘭人》雜誌，並出版兩本詩集《原創詩和譯詩集》(1761)及《巴黎斯的裁判》(1765)，但未引起注意。稍後的詩作《吟遊詩人》(1771–74)則甚爲流行，並影響許多浪漫派詩人，尤其是拜倫。貝蒂經常造訪倫敦，成爲約翰遜博士(Samuel Johnson)及雷諾爵士(Joshua Reynolds)文藝圈的一員，後者還爲他繪製肖像。貝蒂卒後，全部詩作在 1866 出版。

哲學著作《論眞理的性質和不變性》(1770)因駁斥休謨(David Hume)的懷疑哲學，使貝蒂的名聲達到高峯。休謨則漠視此文，哲學史上也認爲它毫無意義。然而此作品出版時，卻造成極大的回響(喬治三世便是讀賞者之一)，且在四年內再版五次。其他的哲學作品有《論文集——道統的與批判的》(1783)及《基督教證驗論》。

BEATTY, David 比提

西元 1871.1.17–1936.3.11。英國海軍上將，一次大戰時參加數次重要的海戰，戰爭後期擔任英國海軍總司令，由於傑出的貢獻，1919 年獲頒北海和布魯克拜第一伯爵之賜封。生於斯達伯里(Stapeley)，十三歲進入海軍當准尉，1896 和 1898 年以海軍上尉身分在尼羅河帶領一小隊艦艇，協蘇丹族人叛變時，他給予陸軍部隊決定性的戰火支援。1899–1900 年中國義和團之亂，因貢獻卓著，以 29 歲之齡晉陞艦長，1910 年 1 月榮升海軍少將，成爲百年來最年輕的海軍少將。1912 年任海軍大臣邱吉爾的主任秘書，翌年任戰鬥驅逐艦隊司令。

一次大戰爆發時，主張主動出擊，1914 年 8 月 28 日，帶領一掃蕩部隊進入德國海岸姑蘭灣，擊沈德國驅逐艦三艘，1915 年 1 月 24 日，指揮五艘戰艦和一艘輕型驅逐艦，與三艘德國戰艦和一艘武裝艦在北海多格灘(Dogger Bank)纏鬥，擊沈德國武裝艦，另三艘戰艦在英船信號下逃離。1916 年 5 月 31 日日德蘭一役中表現得最爲突出，此役發生在英國和德國艦隊，其帶領的驅逐艦和四艘武裝船在傑利科將軍(John Jellicoe)率領的英國大艦隊前方約 112 公里處巡衛，當比提與德軍遭遇激戰後，比提被擊沈兩艘船，轉向北行誘導德艦航向傑利科將軍艦隊的布陣中，然而，在後來的交戰中卻無令人滿意的表現。

1916–19 年，任代理上將掌管英國艦隊，1918 年 11 月並以上將之尊統帥該艦隊後來在反戰運動中，仍然維持著海軍的強固地位。

1936年逝世於倫敦。

BEAU BRUMMELL 博・布魯梅爾

參見BRUMMELL, BEAU.

BEAUCE 博斯

法國巴黎西南方肥沃的石灰岩地區，介於塞納河及羅瓦河上游間，並深入羅亞爾-察爾(Loir-et-Cher)和厄爾-羅亞爾(Eure et Loir)區內。重大的農田改變原本無樹乾燥的平地，變爲的小麥田更使此被稱爲法國的穀倉；甜菜和馬鈴薯亦爲重要穀物。沙特爾(Chartres)是本區商業中心。

BEAUFORT 博福特

英格蘭一貴族家庭，是岡特的約翰蘭卡斯特(法國安茹的博福特城堡)公爵以及斯溫福德(Hugh Swynford)的遺孀凱薩琳聯姻的後裔。稍後其私生子由國會予以合法地位，他們是約翰(1373？–1410)即薩默塞特伯爵及多賽特侯爵，1392 年曾協助理查二世反抗控告君王者，並成爲海軍上將；托馬斯(1427 年卒)，即艾希特公爵，曾任海軍總司令及大臣，是葛勞柴斯特(Gloucester)攝政中議會的一員；以及瓊是首任威斯特摩蘭伯爵內維爾(Ralph Neville)之妻。

約翰・博福特之女是瓊(1445 年卒)即蘇格蘭詹姆士一世之妻；約翰(1403–44)爲薩默塞特首任公爵以及亨利五世在法國軍隊的總司令及馬格里特(Margaret Beaufort)之父；以及多賽特公爵埃德蒙(Edmound Beaufort)，1440 年與其兄再次逮捕哈福路爵(Harfleur)。

BEAUFORT, Duke de 博福特公爵

西元 1616–1669。法國貴族。參加初期的投石黨內戰而著稱。生於巴黎本名爲 *Francois de Vendôme*。1642 年與柴馬爾斯侯爵(Cinq-Mars)共謀反對李希留樞機主教，後被迫逃出法國，直到李希留逝世後才返國。1643 年路易十四繼位，成爲皇后攝政的寵臣，但隨即因密謀反對李希留的繼承者馬薩林樞機主教，而在同年被捕。

1648 年 5 月，溫森斯(Vincennes)逃出，1649 年 1 月成爲投石黨的領袖之一；投石黨乃一企圖抑制日益增長皇權的貴族與中產階級的多變聯盟。他爲了反抗國王的軍隊，曾經率軍封鎖巴黎，成爲巴黎市民的英雄，稱他爲"市場之王"。1652 年路易十四重返巴黎後，其改變態度效忠皇室。後任法國海軍上將，逝於克里特戰役。

BEAUFORT, Henry 博福特

西元 1377？–1447.4.11。英國高位神職人員和政治家。生於法國安茹博福特堡，岡特的約翰及凱薩琳・史溫福的次子。熱衷於政治及教會。1397 年任牛津大學校長，1398 年任林肯主教。

英王亨利四世的同父異母兄弟，1399 年亨利四世繼位後掌握大權。1403–05 年、1413–17 年及 1424–26 年三度出任英格蘭大臣。亨利四世及亨利五世曾向其借貸鉅款，並曾一度控制皇室財政。法國友好的和平黨人員，精明地運用其政治權力。1404 年任文契斯特主教，1417 年任溫徹主教。1422 年亨利六世繼位，因教會及國家職責的衝突，引起格洛斯特公爵韓福瑞的敵視。然而，1443 年退休前，仍掌重權。逝於文契斯特。

BEAUFORT, Margaret 博福特

西元 1443–1509。英國之里奇蒙與德爾貝女伯爵。薩默塞特第一公爵博福特(John Beaufort)之女。爲岡特的約翰的女繼承人，結婚三次。首任丈夫是里奇蒙伯爵都鐸(Edmund Tudor)，其子亨利，即英王亨利七世。第二任丈夫是白金漢公爵之子斯塔福德(Henry Stafford)，第三任丈夫是愛德華四世的閣員史坦利爵士。

其以"瑪格麗特夫人"知名，是教育的資助者，曾捐贈牛津及劍橋大學神學教授職位，並資助早期英國畫家卡克斯頓(William Caxton)與溫德(Wynkyn de Worde)。

BEAUFORT 波福

美國南卡羅來納州波特羅亞爾島波福郡的海港鎮，在查理斯敦(Charleston)西南方約 113 公里處。波福郡位在沿海水道，並有一深水天然港。是個全年性的避寒勝地，主要經濟活動有蝦類、牡蠣和蔬菜農業。此地設有美國海軍醫院，帕里斯島附近有美國海軍陸戰隊訓練所，還有建於 1795 年的波福兵工廠和一座國家公墓。

1521 年，西班牙人曾占領此地，稱港口爲聖伊里納。1711 年美國獨立戰爭期間，此地爲英人的驛站。1803 年設鎮，政府採市經理制。人口 8,634。

BEAUFORT SCALE 蒲福風級表

一種比較風速的排行，1805 年由英國艦隊司令(後爲海軍上將)蒲福爵士(Francis Beaufort)首先開創，描述「在良好狀態下的軍艦」航行時所受之風力。修正後標準化的風級表陸、海均適用。觀今蒲福風級表已廣泛被氣象學家採用，可以很扼要的描述風速。

今日的蒲福風級表

級數	時速(英里)	時速(公里)	名稱
0	0～1	0～2	無風
1	1～3	2～5	軟風
2	4～7	6～11	輕風
3	8～12	12～19	微風
4	13～18	20～29	和風
5	19～24	30～39	清風
6	25～31	40～50	強風
7	32～38	51～61	疾風
8	39～46	62～74	大風
9	47～54	75～87	烈風
10	55～63	88～101	暴風
11	64～75	102～120	狂風
12	75 以上	120 以上	颶風

BEAUFORT SEA 波福海

北極海的一部分，位於阿拉斯加北部，加拿大西北沿岸，及北極海羣島中的班克斯島西部。最深達 3,000 公尺以上。海中無島。1915 年，斯蒂芬森(Vilhjalmur Stefansson)劃破冰層到班克斯島而發現此島，後經科學家調查此爲冰層沖積而成。

BEAUGENCY 博讓西

法國盧瓦雷(Loiret)省內一城鎮，濱羅亞爾河，在奧爾良西南方 24 公里處，爲床墊製造中心，並生產泡沫酒。昔日，這一小鎮由城圍繞著，至今尚有殘存的部分城牆。鎮內保有一座建於十一世紀四方形堡壘，命名爲凱撒塔；聖母院教堂及聖德田教堂，均屬羅馬式的建築，此外還有一座聖殿武士的建築。至今仍可看出來其壁上的羅馬式浮雕。

1152 年，在此舉行宗教會議，宣布法王路易七世和亞奎丹(Aquitaine)埃萊亞諾(Eleanor)的婚姻無效，後來英王亨利二世娶了埃萊亞諾並取得她的財產，因而控制比名義上更多的領土。1429 年，在解除奧爾良圍攻前，貞德曾在此擊敗英人。1567 年，博讓西被新教徒掠奪及焚燒。1870 年，法國將軍項日(Antoine Chanzy)也在此附近被德軍打敗。人口 3,919(1962)。

BEAUHARNAIS, Viscount Alexandre de 博阿爾內

西元 1760–1794。法國軍人。生於西印度羣島的馬丁尼克島(Martinique, Is.)，父爲該地總督。美國獨立革命期間，爲羅尚博伯爵(Rochambeau)屬下一名顯著的陸軍少校，1779 年和約瑟芬(Joséphine Tacher de la Pagerie)結婚，生有尤金(Eugéne)與荷爾唐斯(Hortense)兩個小孩。後來約瑟芬改嫁，而與拿破崙一世結婚後，約瑟芬成爲皇后，她生的兩個孩子就成爲拿破崙一世的養子和養女。。

1789 年法國革命爆發，博阿爾內被任爲國民大會代表，曾一度當選國民大會的主席。1792 年他成爲駐防萊因河法軍的將領，不久被政府任命爲軍政部部長，但他拒絕接受此一職位，1793 年由於當時革命政府有貴族不得出任官職的命令，他也因此被迫退休。1793 年被惡指鼓動梅因斯(Mainz)的法軍向奧普聯軍投降，被判處死刑。

BEAUHARNAIS, Eugène de 博阿爾內

西元 1781.9.3–1824.2.21。法國將軍和政治家，拿破崙一世的繼子。生於巴黎，1794 年其父博阿爾內子爵亞歷山大遭處決。兩年後，其母約瑟芬(Joséphine Tacher de la Pagerie)嫁給拿破崙。

他在義大利和埃及等戰役中追隨拿破崙作戰，並被拔擢爲將軍。1805 年任法國親王和義大利總督。1806 年娶巴伐利亞的奧古斯塔公主(Amelia Augusta)爲妻。統治義大利九年，推行拿破崙法典並發展公共建設以拓展經濟。其徵調一支軍隊，以供拿破崙征討奧地利和西班牙之用。1812 年拿破崙征俄中率領一支軍團，並於拿破崙撤退後，率領軍隊斷後。

1814 年拿破崙下台後，他退隱其岳父巴伐利亞國王馬克西米連一世的慕尼黑宮廷中，被封爲洛伊希滕貝格公爵(Leuchtenberg)及埃赫施塔特親王(Eichstadt)。逝於慕尼黑。他的妹妹荷爾唐斯(Hortense de Beauharnais)是拿破崙弟弟路易之妻，路易曾出任過荷蘭的國王。

BEAUHARNAIS, Hortense de 博阿爾內

西元 1783.4.10–1837.10.3。法國貴婦，爲波拿巴(Louis Bonaparte)之妻，荷蘭王后。生於巴黎，爲亞歷山大・博阿爾內與約瑟芬之女，後來約瑟芬改嫁給拿破崙。

1796 年拿破崙娶約瑟芬之後，博阿爾內與拿破崙家族關係密切，她遵循拿破崙的意思，在 1802 年與其弟路易結婚。1806 年，拿破崙封路易爲荷蘭王，博阿爾內就成爲荷蘭王后。1810 年，路易因反對拿破崙支配荷蘭經濟，發生爭吵後，路易便放棄了王位。雖然博阿爾內從結婚之初，婚姻生活就不愉快，這也成爲拿破崙與路易發生摩擦原因之一，但她仍應拿破崙的要求，繼續留在路易身邊，直至 1810 年，拿破崙才准許她與路易離婚。

博阿爾內替路易生了三子，第三子即後來拿破崙三世，被懷疑是與情夫所生。1811 年生第四子，即是莫爾尼公爵(Morny)，係與弗拉奧伯爵(Flahaut)所生。離婚之後博阿爾內仍效忠拿破崙，1815 年百日復辟中她仍支持拿破崙，直至拿破崙完全失敗後被放逐。遊歷德國及義大利後，買下瑞士瑟高省的亞瑞能城堡(Arenenberg)，後逝於此。

BEAUHARNOIS 博阿努瓦

加拿大魁北克省博阿努瓦郡的工業城，位於聖路易斯湖南岸，蒙特利爾西南 32 公里處。該市位於世界最大的水力發電開發場之一，主要工業有化學製品、紙張、鋼鐵及鋁合金等。建於 1819 年，1863 年設鎮列入魁北克省。人口 7,025。

BEAUJOLAIS 博若萊

法國古省名，位於蘇因河(Saône R.)西岸，里昂北方的隆省(Rhone)，被視爲勃艮第的一部分，以獨特的 "博若萊" 紅酒聞名。

該省是由十世紀開始圍繞著博熱(Beaujeu)小鄉村的封建領主逐漸發展而來，雖然博熱的封建領主從未將之變成一個封建國家，但博熱的封建領主，在勃艮第公國的歷史上，卻扮演著十分重要的角色。博熱的季夏(Guichard of Beaujeu)死於 1216 年，是法王腓力二世的親信，其繼承人亨伯特曾和亞爾比派異教徒作戰，並且贏得了兵馬統帥一職。整個十四世紀，博熱的領主們依法獻身於法王，法國元帥博熱的愛德華曾參與克雷西戰役(Battle of Crécy)，1374 年其獨子死後，便將博熱傳給其堂兄弟愛德華，後者於 1400 年將土地讓給波旁公爵。波旁公爵保有這塊土地一直到十六世紀初期，才再傳給法王弗蘭西斯一世的母親蘿伏衣的路易絲。1531 年，此地成爲皇室的部分領土；1560 年，波旁家族再度取回，後爲奧爾良家族所有。

BEAUMARCHAIS, Pierre Augustin Caron de 博馬舍

西元 1732.1.24–1799.5.18。法國劇作家兼冒險家，主要以《塞維爾的理髮師》和《費加洛婚禮》兩部著名喜劇流傳於世。

早年 生於巴黎，爲鐘錶匠之子。娶了一位富婆，由於她有塊地叫 "博馬舍"，便冠以它當新姓。其妻不久即過世，而嫻熟豎琴的博馬舍便到凡爾賽並成爲路易十五之女的音樂老師。由於博馬舍具有非凡的生意頭腦和枉顧是非的大膽，深獲大資本家杜韋奈(Joseph Duverney)欣賞，便將一大筆經費交託給他，並派他至英格蘭和西班牙從事壟斷西班牙殖民地奴隸販賣；最後雖然失敗，但他經由與杜韋奈共事而致富，並用之買了一個貴族頭銜。

1767 年，博馬舍出版其第一部劇作《歐仁妮》，內容是保護多愁善感的中產階級的評論聲明，強調對善良百姓之不幸遭遇要有同情心。他主張悲劇中的典型人物不應以王子、貴族爲主或敍述恐怖事件。但這種高超的啓蒙主張與博馬舍的個性並不相合，因此此劇和第二部作品《兩個朋友》(1770)皆未搬上舞台。

中年 其間，他娶了另一位富孀，但結婚沒多久也死了。博馬舍極易令女子著迷，而他也利用她們從事冒險投機的事業，終導致下獄。他初嚐文學盛名是在發表四篇尖銳的文章《回憶錄》(1773-74)後，文中他爲自己在一次

博馬舍

《費加洛婚禮》的一幕。

複雜的訴訟過程中辯護，說明此事件是由曾被他救過的夥伴做投機買賣的擔保所引起。雖然輸了這次訴訟，但《回憶錄》充滿智慧、諷刺且才氣橫溢，卻贏大衆對他支持。

1775 年，博馬舍的喜劇《塞維爾的理髮師》，在巴黎掀起一場風暴，劇中主角費加洛代表當時下層社會中的智慧人物，反抗專制政治和社會的不平等。此劇爲帕伊西埃洛(Paisiello)和羅西尼(Rossini)歌劇的藍本。

雖然博馬舍作品具政治寓意，但路易十六仍保護他，並任其爲密使出使奧國。博馬舍亦影響法王做出支持美國殖民地脫離英國獨立的決定。他個人組織一支船隊，載運武器和設備到殖民地，徵募志願軍，並且預墊了一大筆金錢。然而，美國政府事後僅於 1835 年以其領地做部分償還。據說在美國獨立戰爭中，沒有一個歐洲人比博馬舍的貢獻還多。

晚年 1778 年，博馬舍完成其名作《費加洛婚禮》，此劇是《塞維爾的理髮師》之續篇。1783 年，他終於獲得法王首肯，將此劇搬上舞台，且非常成功。然劇中對特權階級有所不敬，使他再度入獄。此劇主題採自早期劇作中，有關丈夫被聰明妻子所欺瞞，全劇頗富機智的創意。對白及費加洛著名的獨白，更是令人激賞。此劇爲莫札特創作同名歌劇帶來靈感。

1789 年法國大革命爆發時，博馬舍正致力於將伏爾泰的不朽作品編輯成七十冊，結果卻造成財務上的損失。1792 年，他企圖從荷蘭進口一批毛瑟槍，轉賣給革命軍，但也虧損。有一段時間，他被視爲流亡者，在巴黎財產被充公，但不久又歸還給他。

參見BARBER OF SEVILLE； MARRIAGE OF FIGARO。

BEAUMONT, Francis 博蒙特

參見BEAUMONT AND FLETCHER.

BEAUMONT, William 博蒙特

西元 1785.11.21-1853.4.25。美國外科醫師，生於康乃狄格州黎巴嫩。1822 年服役於美國陸軍時，曾治療一位左腹受槍傷的年輕病人馬丁(Alexis St. Martin)，馬丁雖然痊癒了，卻留下一個周長 6.3 公分的開口，使胃露了出來。1825-33 年，博蒙特對馬丁的胃進行一連串實驗，這個傷口提供他一個研究胃功能極爲難得的機會，他因而證實胃內確有胃液並能顯現功能出來。1833 年，博蒙特將其發現付梓成《胃液的實驗與觀察及消化生理學》一書。他的實驗證據和結論對人類生理學知識貢獻良多，且迄今仍極具價值。卒於密蘇里州聖路易。

BEAUMONT 波蒙特

美國德州東南部內陸港及工業城，臨尼契斯河(Neches R.)，距墨西哥灣約 40 公里，休斯頓東方 137 公里處，位於哲斐遜郡內。

一深水海峽連接波蒙特與墨西哥灣和沿海水道，使水路運輸可達美國沿岸及內陸港，甚至外國的港口。主要的公路和鐵路幅輳於此，還有一座飛機場與阿瑟港合用，足以供應最大型的噴射機使用。這些便利的設施，使波蒙特成爲當地許多大型工業的貿易及分配中心。

該市是波蒙特-阿瑟港都會區內最大城市，它是煉油、化學和橡膠製造以及油田設備、金屬裝配工廠、供應大型煉製廠和工廠的機器工廠和造船業中心。附近地區生產稻米，大型碾米工廠的設立尤其使哲斐遜郡成爲德州首要產米郡。牛是僅次於稻米的農產物，附近原木則提供了合板、紙漿、紙和其他木製品的原料。自 1960 年起，成長最快的工業是化學、橡膠製造和硫黃礦業。

主要的高等教育機構是拉馬爾州立科技學院，特別注重工程學方面。本地設有一座市和郡共用的圖書館、藝術博物館、交響樂團、市立歌劇團、泛宗教的唱詩班和社區戲院，還有一個名爲「主調少女」(Melody Maids)的特別團體，爲聯合服務組織(USO)旅遊各地表演。

有二十多個市立公園提供休閒場所，包括游泳池、十八洞的高爾夫球場及收費合理的騎馬道。該市在 4 月有尼契斯河慶典，5 月有馬術表演，6 月有套繩競技，10 月有南德州博覽會，都是年度大事。

約在 1835 年，波蒙特鎮在尼契斯河畔以聚落的型態大約發展了十年。1838 年，此地變爲哲斐遜郡郡治。木材業爲主要工業，周圍農地生產稻米、棉花、甘蔗和牛隻。直到 1901 年，波蒙特仍是主要的貿易中心及米、牛、木材市場。同年的 1 月 10 日，斯平德爾托普油田的第一座盧卡斯油井噴油，爲德州石油工業的開始，也使該市發展爲工業城。

1881 年，波蒙特設市。自 1947 年現行的特許狀被採用後，政府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18,102。

BEAUMONT AND FLETCHER 鮑蒙特和弗萊徹

十七世紀初兩位英國詩人兼劇作家，爲英國文學史上最著名的合作者。與莎士比亞同一時代，詹姆士一世時的作家認爲他倆的文才在莎士比亞之上。

鮑蒙特(Francis Beaumont, 1584-1616.3.6) 生於來斯特郡的格雷斯迪(Grace-Dieu)。1597 年進入牛津大學的布羅德蓋茲會堂學院就讀，兩年後因父親逝世而離開。1600 年，在內吞普耳研習法律，但並未成爲律師，反而在倫敦美人魚酒店一個人才濟濟的小集團嶄露頭角，與瓊森(Ben Jonson)、德雷頓(Michael Drayton)和弗萊徹成爲好友。他約在 1613 年結婚，死時年 31 歲，葬於西敏寺的詩人角。

弗萊徹(John Fletcher, 1579.12-1625.8.29) 生於索塞克斯的來鎮(Rye)。1591 年，進入劍橋的貝內學院就讀。其父理查・弗萊徹博士曾任該學院院長，1594 年成爲倫敦主教，1596 年去世時，僅留下書籍給兒子。此後數年，弗萊徹在倫敦的環球劇院附近與鮑蒙特同住，兩人既爲朋友又是合作者，稍後與劇作家馬辛傑(Philip Massinger)結交。死於瘟疫，安葬於倫敦薩瑟克的聖救世主教堂。

鮑蒙特和弗萊徹的作品

有關鮑蒙特和弗萊徹之間的友誼與合作情形，一般傳記的描述並不全然可信，但弗萊徹很可能早自 1604-05 年就開始爲倫敦的劇院撰寫劇本，而他與鮑蒙特在 1607 年已建立友誼。同年，兩人爲瓊森的《伏波尼》和《恨女人的人》所寫的序出版，不過該序可能是由鮑蒙特獨力完成。1612 年，韋伯斯特(John Webster)在《白色惡魔》的致讀者前言中，稱讚「鮑蒙特和弗萊徹兩位大師的文筆不亞於其卓越的特色」，且將他們與查普曼(Chapman)和瓊森等學者和劇作家並列，並且認爲凌駕於莎士比亞、德克(Dekker)和海伍德(Heywood)之上。在 1612 年以前，鮑蒙特和弗萊徹的劇作家聲譽已然確立。由於沒有直接的證據顯示鮑蒙特在 1612 年以後曾爲大衆劇場寫過任何劇本，因此他們的合作似乎於 1612 年結束，前後大約六年。

早期的合作 這段期間兩位劇作家顯然如兄弟般生活在一起，分享一切共有的事物，他們合作的程度如此密切，以致直到最近評論才有可能分別出他們合作的劇本中的個人部分。弗萊徹的精力似乎完全投注在劇場上面；而鮑蒙特則爲勒特蘭(Rutland)伯爵夫人寫詩，爲馬卡姆夫人(Markham)、克利夫頓夫人(Penelope Clifton)和勒特蘭伯爵夫人寫輓歌，又在 1613 年寫了一齣婚宴假面歌舞劇，由內吞普耳及葛雷氏學院的男士盛大演出。長詩《賽梅西斯與赫耳瑪佛洛狄式》(*Salmacis and Hermaphroditus*, 1602)可能也是他寫的；在 1639 年的《書籍出版登記記錄》上這樣登記的。有八部戲劇較爲確定是

1612 年以前的作品，除了指明的矛盾處外，均爲兩人協力完成的：《菲拉斯特》、《執袴子弟》、《少女的悲劇》、《丘比特的復仇》、《有王與無王》、《假女人的人》（可能是鮑蒙特獨力完成）；《燃杵騎士》（鮑蒙特）；《忠貞的牧羊女》（弗萊徹）。還有八本戲劇也可能於 1612 年之前寫定，即《女性的戰利品》（弗萊徹）、《善用數種武器》、《愛的醫療》、《狄瑞和狄奧多萊》（*Thierry and Theodoret*）、《托馬斯先生》（弗萊徹）、《四戲合一》（可能與菲爾德 Nathan Field 合寫）、《傲慢的仕女》、《首領》。

他們短暫的合作期間，正是伊麗莎白時代戲劇驚人的快速發展的巔峯。這期間瓊森與莎士比亞的最偉大劇作已告完成。但在劇作家中，一種批評意識在成長，宮廷的贊助愈發增加，似乎爲戲劇許下比過去成就更輝煌的遠景。鮑蒙特和弗萊徹出身貴族家庭，和宮廷的關係超過和平民的關係，自然地便與瓊森一樣採取批判，但仍以欣賞的觀點看前人作品，並尋求更有素養的觀衆與更嚴謹的藝術。他們二人對自己以前的戲劇所持的態度可由下列事實窺知，他們摒棄幾種歷來盛行而目前受到瓊森攻擊的戲劇。鮑蒙特和弗萊徹在其合著作品中從未使用歷史事件，以及歷史劇慣用的手法及景觀，也從未以血腥復仇做主題，這種題材由於基德（Kyd）在《西班牙悲劇》中使用而風行，莎士比亞將之變形成爲《哈姆雷特》，仍然是當時盛行的悲劇型式。

他們早期的一些實驗劇作更加證明其革新態度。鮑蒙特的《假女人的人》是一齣瓊森式風格的喜劇；而他由《唐吉訶德》觸發靈感寫成的《燃杵武士》是對當時以冒險爲題材的戲劇加以諧謔與諷刺的模仿。弗萊徹的《忠貞的牧羊女》以瓜里尼（Guarini）的《忠實的牧羊人》爲範本，試圖用一種真摯的、精心的田園悲喜劇取代以前劇作家失敗的田園作品。這些劇作雖贏得有識者的讚賞，但是在最後兩部作品所展現的才能也無法避免大衆因不習慣此種戲劇改革而發出的反對聲浪。

羣衆的接受　晚期的劇作一樣新奇，也充分展現作者在發明與語言方面的才能，的確成功地吸引了大衆。這些成功是由於持續的注意戲劇效力的結果，可以分成兩類，即喜劇與英雄式傳奇故事，兩者都立刻受到歡迎，並對日後的戲劇史產生了很大的影響。

鮑蒙特與弗萊徹的喜劇和他們之前的戲劇密切相關，而與瓊森的幽默喜劇迥然相異；其發展影響後來十七世紀復辟時代的戲劇。這種喜劇具有生動的情節、大量的驚奇，但無道德成分，在愛情故事中將當時的禮節、令人興奮的傳奇故事、豐富的機智結合一起。在弗萊徹的晚期作品中，此種戲劇獲得全面發展；《傲慢的仕女》可說是兩人合著作品中此類型的代表。

那些悲劇性或悲喜劇性的傳奇也指出重要的變革。在他們之前的那段期間，戲劇是以莎士比亞的悲劇、盛行的寫實喜劇、沒有傷感的或是浪漫的喜劇及悲喜劇著名。重寫傳奇故事似乎以《菲拉斯特》題材爲先驅，結果寫出六部這類作品，成爲他們合作最具特色的作品。他們合著的其他作品與弗萊徹後來的許多獨力創作雖屬同類，但仍以這六本《四戲合一》、《狄瑞和狄奧多萊》、《菲拉斯特》、《少女的悲劇》、《丘比特的復仇》和《有王與無王》這六部爲典型。它們在素材、結構、人物塑造和風格等方面相當接近，只要分析其中一齣就等於分析了六部。

戲劇風格　他們的情節通常是原創的，摻雜著精心設計的懸疑與驚奇。像早先的大部分悲劇，他們處理的也是宮廷或貴族人物、外國地點及震撼王朝的情節或情感；但沒有儀杖行列或戰爭場面。主要場景僅限於宮室之內與鄰近的森林。主題常是粗鄙的肉慾激情與田園牧歌式的情感並置，加以大量的枝節期能保持觀衆高昂的興趣。一位喬裝僮僕的女子被自己的愛人刺傷；被控通姦的女人公然反抗控告者；一場適時的起義解救了處於暴君盛怒危險情勢下的英雄等，諸如此類田園牧歌或者通俗劇的素材很技巧地結構成許多有力的戲劇場面。傳奇式戲劇與前人作品在結構設計上的不同遠超過題材的互異。劇中人物能完全符合那不可思議的、浪漫的境遇，這些人物通常是幾種固定的類型：感情用事男主角；愚蠢直率的士兵；多愁善感的女主角；製造紛端的壞女人；滑稽的膽小鬼。此外，還有國王，幾位宮廷人物，幾位低階層人物就組成全部的卡斯。在這類劇本中即使最好的作品於人物刻劃或人生批判上也無價值啓示；但《菲拉斯特》和《少女的悲劇》在創作的技巧，以及詩文的措辭和韻勢上，與莎士比亞戲劇的性質相近。

他們的傳奇故事與喜劇頗得時人歡心，於是很快地受到評論界與大衆推崇，躋身優秀的詩人之列。據證實，他們的英雄式劇作促使莎士比亞從悲劇走向傳奇故事的嘗試。如《菲拉斯特》幾乎直接導致《辛柏林》一劇的誕生。當然，後三十年的劇作家也紛紛仿效他們的喜劇和傳奇故事劇；他們自由使用詩體，強調情境的塑造勝過人物的剖析，秉持超道德態度，以及愛好異常與感官性事物，這一切造成了英國戲劇史上的頹廢時代。然而，許多十七世紀劇作中值得稱道之處都可溯源至鮑蒙特和弗萊徹的創新，而且他們的劇作仍然最受復辟時代劇院歡迎。十八世紀初爲古典主義評以惡名，保守的劇場則譴責他們的不道德，從此鮑蒙特與弗萊徹在戲劇上的地位一落千丈，但其劇作版本仍不斷推陳出新，這證明人們並未因此而嫌棄他們。

弗萊徹晚期作品　1612 年後，弗萊徹又繼續寫了十三年的劇本，比先前合作時期，展現更多方面的創作與才華，但也愈益耽溺於自己的特殊風格及輕忽道德規範。大約在 1613 年，似乎曾與莎翁合作《亨利八世》和《皇親國戚》，並從這位大師獲得靈感而創作某些佳篇。此外，還可確定他經常與不同的作家合作，特別是馬辛傑，他們合著的作品有《科林斯之后》、《重婚》、《糖果的定律》、《錯誤者》、《女預言家》和《西班牙的助理牧師》。

事實上，弗萊徹獨立完成的作品亦有可觀之處，其作品《彭達卡》（*Bonduca*）就是最動人的歷史悲劇之一；另外在他的一系列傳奇故事與喜劇中，包括《卑鄙的法國律師》、《命運》、《捕雁記》、《忠貞的臣民》和《愛人的前行》等佳作，也顯現他身爲劇作家兼詩人的驚人生產力。

這些晚期作品中的特色可追溯至弗萊徹與鮑蒙特的合作時期。雖然現代的批評否定鮑蒙特曾參與以弗萊徹名義出版的大部分作品，但是其二人交誼之深切，要分清楚他倆個別的觀點和意見，或是對戲劇發展的貢獻是很困難的。

Bibliography

Beaumont, Francis, and Fletcher, John, *The Maid's Tragedy*, ed. by Howard B. Norland (Univ. of Neb. Press 1968).

Beaumont, Francis, and Fletcher, John, *Philaster*, ed. by Dora J. Ashe (Univ. of Neb. Press 1974).

Beaumont, Francis, and Fletcher, John, *The Scornful Lady* (1616; reprint, Walter J. Johnson 1972).

Beaumont, Francis, and Fletcher, John, *Works*, 10 vols., ed. by A. R. Waller and A. Glover (1912; reprint, Hippocrene Bks. 1969).

Galey, Charles W., *Francis Beaumont, Dramatist: A Portrait with Some Account of His Circle* (1914; reprint, R. West 1973).

BEAUNE　朋城

法國金丘省城鎮，在第戎西南方 37 公里處。城鎮呈圓形，城牆已改爲徒步道，圍繞在城鎮的四周。十二世紀建造的聖母院，是當地最具吸引力的建築物之一。最有名的建築首推建於 1443 年的聖靈醫院，乃專爲窮人所設立，全部的建造費用均由朋城救濟院的施主們捐出葡萄園的收入所支付，而經由救濟院賣出的酒都是勃艮第最有名的葡萄酒。該鎮不僅是勃艮第酒交易中心，且以其酒聞名。製造業包括紡織、刀劍及皮革。

在羅馬統治時代，朋城已是繁榮的家畜及製酒中心。大約十三、十四世紀，在勃艮第公爵統治下達到全盛。1478 年，路易十一征服該鎮，使其成爲皇室領地的一部分。1685 年，隨著南特詔書的廢止，迫使許多胡格諾工匠離開，使該鎮衰微多年。人口 14,695(1962)。

BEAUPORT　博波爾

加拿大魁北克省南方的郊區住宅城，濱臨聖羅倫斯河，位於魁北克市東北 8 公里處。城內有磐石工廠、水泥磚瓦工廠及採石場等工業，另有一所羅馬天主教學院。自 1634 年即有人在此定居，爲加拿大最古老的社區之一。人口 60,447。

BEAUPRÉ　博波

加拿大魁北克省南部小鎮，濱臨聖羅倫斯河，在魁北克市東北 45 公里處。其工業包括蒸餾酒製造廠、紙漿兼紙張製造廠及電熱發電廠。小鎮周圍地帶則經營農業及酪農業。約 1660 年，開始移民此地。博波原爲Ste. Anne de Beaupré的一部分，1927 年成爲一單獨行政區，1953 年設鎮。人口 2,740。

BEAUREGARD, Pierre Gustave Toutant 博雷加德

西元 1818.5.28–1892.2.20。美國南軍將領，指揮砲轟南卡羅來納州查理斯敦港口的薩姆特堡，引發南北戰爭。生於路易斯安那州的新奧爾良。1838 年畢業於西點軍校，在 1846–48 年的墨西哥戰爭中表現優異。1860 年被提名爲西點軍校校長，但因宣稱假如路易斯安那州脫離合衆國，他將效忠該州，故僅工作五日即去職。1861 年 2 月 20 日辭去聯邦陸軍職務，後被任命爲南軍准將，派駐查理斯敦。

他奉南方政府之命，要求薩姆特堡投降，被拒之後乃下令砲轟。1861 年 4 月 12 日該堡投降。1861 年 7 月 21 日第一次牛奔河之役(Battle of Bull Run)中，他擔任約瑟夫・約翰斯頓將軍(Joseph E. Johnston)麾下的戰地指揮官，南軍的勝利他居首功。

當亞伯特・約翰斯頓將軍(Albert Sidney Johnston)於 1862 年 4 月 6 日的夏洛戰役(Battle of Shiloh)陣亡，博雷加德即繼任指揮官。然而北軍的增援使其轉勝爲敗，後撤退至密士失必州科林斯(Corinth)。1862 年 9 月至 1864 年 4 月，他保衛查理斯敦以對抗北軍的圍攻。1864 年春天，他阻止巴特勒將軍(Benjamin F. Butler)率領的北軍渡詹姆斯河開往維吉尼亞州李奇蒙；同年夏天，他占有維吉尼亞州的彼得斯堡(Petersburg)，與北軍的格蘭特將軍對陣，直到李將軍的到來。

戰後，博雷加德出任鐵路公司董事長及路易西安那州彩票公司經理，卻拒絕外國的延聘，放棄羅馬尼亞陸軍統帥和埃及總督的職位。卒於新奧爾良。

BEAUTIFUL AND DAMNED美麗與沈淪

費茲傑羅(F. Scott Fitzgerald)的小說，1922 年出版。內容是敍述美國在一次大戰後的「爵士時代」裏，富裕的年輕人如何被金錢和輕浮所「腐化而沈淪」。

小說一開始敍述男主角派池(Anthony Patch)信心十足的等待著家財萬貫的祖父過世，以期得到遺產。同時，安東尼和一位美麗的交際花吉爾伯特(Gloria Gilbert)也正步入一個爵士時代的婚姻，鎮日沈迷在宴會、金錢及狂飲之中。後來，這一對年輕人失和，他們的生活變得比以前更狂亂。

由於生活奢侈靡爛，安東尼在祖父去世前被剝奪繼承權。他對祖父的遺囑提出抗辯，經過一番經訟，最後雖然贏得官司，終究失去所有金錢和自尊，並成爲一位酗酒者，遭到妻子鄙視，最後精神崩潰。

BEAUTY 美 參見 AESTHETICS；ART。

BEAUTY AND THE BEAST美女與野獸

爲許多民族共有的民間傳說故事。主題在敍述人與野獸的婚姻。一般而言，野獸是一位男士因遭詛咒而變成的，唯有藉由一位女子的愛才可恢復人形。

在法譯本故事中，美女是一位失去財富的商人的幾個小孩中，年紀最小的女兒。當其他的兄姊悲嘆其乖蹇的環境時，她卻欣然接受她的命運。在這位商人啓程旅行希望重獲他的財富前，他問他的孩子們希望他能爲他們帶些怎樣的禮物回來？所有的人都要求華麗的衣裳，只有美女希望父親能平安返家並給她帶一朵玫瑰花。然而，這位商人的冒險事業失敗，在返家途中，停在一個漂亮的宅院中摘取玫瑰。野獸適時出現，招待商人，但是卻威脅他，除非他的一位女兒住到宅院，否則將他殺害。美女自願去做這件事，在她與野獸相處一段時間後，發覺他本性善良，結果與他墜入情網。在他們結婚那天，野獸變回從前英俊的王子。

《美女與野獸》最有名的版本是安德魯蘭(Andrew Lang)翻譯自法文原版故事，於 1757 年由博蒙(Jeanne-Marie Leprince de Beaumont)出版。

BEAUVAIS 波維

法國瓦茲省(Oise)首邑，在巴黎西北方 68 公里處，坐落於泰蘭河(Thérain R.)的肥沃谷地。著名之布蘭掛氈(Gobelin tapestry)曾在本地製造，但製作工廠於二次大戰期間遭摧毀。主要工業是製藥、建築原料及機械。

最著名的建築是一座尚未完工的聖皮埃爾天主教堂，由唱詩班席位及袖廊所組成，有世界上最高的石頭拱形圓頂(48 公尺)，以及燦爛奪目的彩色玻璃窗。1247 年開始有唱詩班，但在缺乏外力支持的情況下，曾經二度解散。

波維曾爲凱撒所統治，九世紀時爲貴族封地的首邑，而後列入其主教的管轄之下。1472 年，該城成功地抵擋了由"大膽查理"率領的勃艮第人的攻擊。此次行動的女英雄阿歇特(Jeanne Hachette)的功績爲每年慶祝會所表揚。二次大戰期間，此地被嚴重破壞，但隨後又根據原式重建。人口 52,365(1982)。

BEAUVOIR, Simone de 波娃

西元 1908.1.9–1986.4.14。法國作家兼社會哲學家，爲現代存在主義運動的領袖之一，也是女權運動的鬥士。生於巴黎，1929 年自巴黎大學畢業。在開始寫作生涯前，曾於 1931–43 年在幾所女子學院教授哲學。在巴黎大學就讀時已認識沙特，兩人成爲親密的朋友與事業上的夥伴。卒於巴黎。

一九四〇年代，她和沙特致力於闡明現代存在主義的本質，他們視之爲人道主義，認爲個人的存在，在無意義的、以神學爲準則的絕對道德律體系之下，而創造他們自己的道德價值，並且也爲自己的行爲負責。她的多部小說反映此一觀點，包括《他人的血》(1948)、《人總有一死》(1955)和《被毀的女人》(1968)。另一本《達官貴人》(1954)則旨在諷刺當代的文豪。

在長期獻身改善婦女地位之餘，她著作了曾引起爭議但卻頗受歡迎的《第二性》(1949)。她於書中採取這樣的觀點：女性並不是由於先天生理、心理的限制，而是因爲處在男性主導的社會裏才被貶抑爲次等地位。另外，她還關懷老人的問題，她在《晚年》(*The Coming of Age*, 1972)一書，指出種種老年問題，並譴責西方社會忽視老人。其他值得一提的作品尚有她的四册自傳：《循規蹈矩女人的回憶錄》(1958)、《盛年》(1962)、《物質的力量》(1965)和《總而言之》(1974)。

BEAUX, Cecilia 包阿

西元 1863–1942.9.17。美國肖像畫家。生於費城，稍後在茱莉亞學院和巴黎拉扎學院習畫。其畫作曾與薩金特(John Singer Sargent)作品相提並論，在當時評價甚高。以描繪女子和兒童的作品最著名，如《母與女》、《女孩與貓》等，偶而也爲名人如羅斯福總統等畫肖像。1926 年曾獲頒美國藝術文學院金質獎章，一生中所獲各式榮譽獎章甚多。其作品散見紐約大都會博物館、科科倫藝術館(Corcoran Gallery)，義大利佛羅倫斯的烏菲齊美術館和巴黎盧森堡宮。1930 年出版自傳《畫像的背景》。卒於麻州格洛斯特。

BEAUX-ARTS, L'Académie des 美術學院 參見INSTITUT DE FRANCE.

BEAUX' STRATAGEM執袴子弟的計謀

法夸爾(George Farquhar)最後及最著名的喜劇，完成於 1707 年。這部喜劇於寫實的手法中帶著眞正的歡樂氣氛，和當時流行的諷刺社會風尚之喜劇手法不同。

兩位不得志的紳士投機者艾威爾(Aimwell)和阿切爾(Archer)，假扮艾威爾富有的大哥和他的僕人，圖謀恢復他們的財富。情節複雜，但結局時幸運降臨艾威爾。由於艾威爾的大哥去世，他繼承其頭銜和財富。邦蒂富爾夫人的名字成爲仁慈女人的代名詞，穿針引線的侍僕史考伯(Scrub)是劇中刻劃最好的角色。

BEAVEN, Robert 畢文

西元 1836.1.28–1920.9.19。加拿大政治領袖。生於英國斯塔福郡的利鎮(Leigh)，1843 年與雙親遷往加拿大。於多倫多的上加拿大學院受教育，並於 1858 年搬至英屬哥倫比亞。1871 年英屬哥倫比亞加入自治領之後，他自 1871–94 年代表維多利亞的首府進入省議會。

1878–82年擔任省財政及農業部長，1882–83 年爲省總理。1883–94 年領導保守黨反對派，1892、1893 及 1896 年擔任維多利亞市長。1898 年未能組閣而從政界退休。卒於維多利亞。

左 歐洲海狸。
上 正在游泳的加拿大海狸。

BEAVER 海狸

北半球一種大型水棲囓齒動物，特徵在其水棲生活的適應力強。後腳完整的大蹼能游泳，尾巴特殊而寬廣，表皮呈鱗狀。褐色長毛細密的布滿內層表皮，是非常珍貴的商品。鼻尖到軀體末端可達 76 公分，尾巴約 46 公分長。體重 27～31 公斤之間，肉可食。

原分布於歐洲及北亞，但十二世紀逐漸從不列顛羣島絕跡。在歐洲大陸僅存於挪威、波蘭與蘇俄的幾處急流，以及隆河和易北河的支流；在這些地區已受到保護。亦有些被捕獲後受到保護而繁衍有些則棲於西伯利亞及蒙古。

歐洲人初次登陸北美洲時，從北極圈到墨西哥北部的整個大陸森林溪流幾乎都有海狸的蹤跡，但其體質與生活方式容易淪爲獵物，同時阻礙應變能力，因此隨文明進步和有計劃的誘捕而快速消失。現在除了落磯山、內華達山脈、海岸山脈和幾處偏遠隱密的地方，像緬因州森林及上湖區(Lake Superior region)受法律保護外，哈得孫灣流域以南已難得發現。有些亦殘存於阿帕拉契山南部及墨西哥邊境，而美國東北等地則因海狸有益於保育水源而引進。

生殖 海狸通常採一夫一妻制，每年一月和二月爲交配期。腹部鹿腺能分泌海狸香，據說可吸引異性。4～5 月間產子，通常每胎產 2～4 隻；幼體至 2～3 歲成熟後始離家。

生活史 海狸主食楓樹、菩提樹、赤楊、白楊木等闊葉樹的樹皮，不吃針葉樹皮，因此針葉林或沒有闊葉樹的地方便無海狸的蹤跡。牠們是數羣聚居一起，此種生活型態延續了數百年。

通常沿森林緩流羣居，偏好低而平坦的地面；海狸會在河岸水面下的深洞挖一入口，並築一地道通往高水位上的地表，此洞可擴大成草葉堆積的窩。

爲維持水量供應及遮蔽洞口以儲存食物，海狸在居處下方築一個橫跨溪流的壩。通常選擇水深不超過 76 公分且底部堅硬的溪流先在水道中央放些長木幹與水流平行，並堆砌泥石加以穩固，然後從兩岸擴建。

築壩所用的樹枝是用海狸大而堅固的前齒咬下。牙齒上有層堅硬琺瑯質，牙齒背面由較軟的物質構成，所以磨損速度極快，且使齒緣尖銳呈鑿狀，能繞著樹幹將樹啃倒，甚至咬斷直徑達一公尺的大樹。

當數量增加而幼體成長後，便遷到鄰近地區：幾年後又形成一個羣族。這段期間，壩的建築仍繼續進行。每隻海狸蒐集浮木、樹枝、木塊、石頭、泥巴、草皮及其他有用的東西築壩，造成緊密且有長斜坡的紊亂堤面，可截水成池，但有許多水道流經其間。

此時，每個家族在池塘邊或在毗鄰水道的小島築成圓錐形的居所。內部寬約 1.8～2.1 公尺，不通向外界，但可從水底兩條通道進入：一條是日常的出入口；另一條爲受貂或其他水棲捕食者追捕時的逃生路徑。此居所結構比壩更緊密堅固，即使在多天冰封期熊類也無法將打破。而以寒冷北方的海狸窩最大、最強固。

在夏天，海狸會到岸上以水生植物的根、莖爲食；且咬斷靠近水邊的大樹，切成適當小塊儲存於居所附近，冬天以此樹皮爲食；到了春天則用這些木頭繼續築壩。

當附近的樹用完後，即挖掘向森林伸展的水道，以接觸更新鮮的樹木。密士失必河上游河谷的潮濕森林即有延伸收百英尺長的水道，海狸在此處羣居已超過 200 年。壩最重要的功能在保持適當水位，因此需保持水道某個深度內不長雜草。無論在乾燥的夏天或洪水氾濫的春季，海狸壩均能保持穩定的水位供應。

美洲海狸築壩的能力比歐洲海狸好；這種精巧的建築在中歐較爲少見。現棲於德國與法國溪流中的海狸偶爾也築壩，但仍常棲息在河岸的洞穴。其繁衍已受相當限制，許多大城市的動物園都能見到幾羣海狸。

海狸(*Castor fiber*)是海狸科(Castoridae)僅存的成員，但多數自然學家認爲美洲的海狸與舊大陸不同種，而稱之爲加拿大海狸(*Castor canadensis*)。

由化石可知，海狸在第三紀(七千萬年前)便已存在，而美國西部發現的漸新世(四千萬到三千二百萬年前)化石是較特殊的小型種。大海狸(*Trogonotherium*)於鮮新世及更新世(一千萬年前)出現在歐亞大陸，而無壩型海狸(*Castoroides*)在更新世時出現於北美洲。

BEAVER DAM 比佛丹

美國威斯康辛州東南方的工商業城市，屬道奇郡(Dodge)。位於比佛丹湖出口的比佛丹溪上，距麥迪遜(Madison)東北方 64 公里，是農業及酪農業區的貿易中心。主要工業爲豌豆、玉米及豆類等食品加工業及爐子、鞋類、水泥磚、金屬製品和乳酪等製造業。著名勝地包括該郡的歷史博物館及韋蘭德學院。1841 年始建聚落，1856 年設市，以附近海狸所堆建的壩得名。採市長-議會制。人口14,149。

BEAVER FALLS 比弗瀑城

美國賓州西部的工業城，位於比弗郡，在匹茲堡西北方 48 公里處，距比弗河和俄亥俄河交會口 6 公里處。附近產煤、天然氣、石油、石灰石、黏土、矽土和建築用石。爲一重要的鋼鐵中心，以冷抽的鋼工業起家。製造業包括鑄鋼、各式合金製品、玻璃瓷、耐熱黏土、礦綿和塑膠。比弗瀑城是日內瓦學院所在地，爲一所男女合校的教育機構。1792 年，布羅赫德將軍(Daniel Brodhead)購得此地。1806 年，此地曾受專人規劃設計。1859 年，一社區團體「和諧團體」幾乎買下這整個地區，當時郡長叫價美金 34,500 元之後，其餘的土地均被擴增。起初稱布來頓(Brighton)，後因比弗河上的瀑布而更名。1868 年，比弗瀑城成爲自治市，1930 年獲得城市許可狀。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2,525。

BEAVER ISLAND 比弗島

位於美國密西根州，是密西根湖北部的比弗羣島中最大的島。長 21 公里，寬 4.8～9.7 公里，坐落在沙勒沃伊郡(Charlevoix)內。藉由空中及海上運輸連接位於大陸上 40 公里遠的沙勒沃伊。垂釣及狩獵使當地成爲有名的休閒度假區，但人口總數始終未見增加。位於本島北端的聖詹姆斯是羣島上唯一的村莊，人口 240。

自 1847-56 年，此島是由斯特朗(James Jesse Strang)建立的一處摩門教殖民地。1850 年，斯特朗加冕爲王，掌握了精神及世俗事務的至高地位，直到他遭反對派暗殺。此殖民地存在期間是附近非摩門教反對的源地。斯特朗死後，一支本土探險隊驅散了當地人口，大約 2,600 名摩門教徒被逐出密西根州。

BEAVERBROOK, Ist Baron 比弗布魯克男爵(第一)

西元 1879.5.25-1964.6.9。英國金融家、報業老板和內閣大臣。生於加拿大安大略省梅普爾(Maple)，原名爲 William Maxwell Aitken。他在新伯倫瑞克的紐塞長大，16 歲便到新斯科細亞的哈利法克斯工作，從事於

銀行業的投資，不到 30 歲便成爲大富豪。

1907 年，與新斯科細亞的名門閨秀屈魯利(Gladys Drury)結婚。1910 年舉家搬到倫敦，同年以代表亞士頓地區(Atshton)的保守黨員身分進入國會。他支持另一位加拿大籍的龐納勞(Andrew Bonar Law)，且在精心策劃下，使龐納勞於 1911 年成爲托利黨黨魁。

一次大戰使其政治才華得以充分發揮。在擔任法國戰區記者期間，他在 1916 年勞合・喬治(David Lloyd George)當上英國首相之事上，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1917 年被封爲比弗布魯克男爵，並於 1918 年在內閣擔任情報大臣。

約在 1916 年，比弗布魯克接掌倫敦《每日快報》。1918 年創立《星期日快報》，1923 年又接管倫敦《標準晚報》。雖然他是個永不懈怠的宣傳家，但卻使其報紙採娛樂取向。

在兩次世界大戰之間，比弗布魯克曾有兩項主要的新聞活動，一是「大英帝國自由貿易運動」，他致力於使脫離保守黨的議員在國會中能與官方的保守黨抗衡；二是在 1936 年的遜位危機中，擁護愛德華八世。上述二事，他都被當時保守黨黨魁鮑德溫(Stanley Baldwin)所擊敗。一時，比氏所經營的報紙影響力大爲降低，但其銷售量卻不斷增加。1936 年，其《快報》堪稱擁有全世界單日最大銷售淨額。1940 年達到三百萬份，1950 年更高達四百萬份。

二次大戰即將爆發時，其報系仍斷言：「決不會有戰爭」；但邱吉爾於 1940 年上台後，即延攬他出任飛機生產大臣。憑著他的勇氣及非傳統性的個性創造奇蹟，提供贏得大不列顛戰役所使用的戰機。1941-42 年擔任補給大臣，訪問華盛頓及莫斯科並協調盟軍的戰備生產。1942 年 2 月，由於其任性使內閣處於緊張狀態，並導致辭職。1943-45 年，他回到內閣擔任掌璽大臣，專爲邱吉爾化解危機，處理雜務。1945 年保守黨失敗的選舉策略，似乎是他擬定的。

他的政治生涯至此宣告結束。但仍舊活躍於報業，而且至終是位熱情而機智的政治宣傳家。晚年則爲新伯倫瑞克大學的贊助人及校長。第一任妻子死於 1927 年；1963 年娶鄧恩(Marcia Dunn)，她是鄧恩爵士的遺孀。卒於索立。

他寫過許多有關政治和人物評論方面的書，包括《成功》(1921)、《政治家與報業》(1926)、《政治家與戰爭》(1928)、《人與權 1917-21》(1956)、《勞合・喬治的式微與失敗》(1963)及《愛德華八世國王遜位記》(1966)。

BEAVERTON　比弗頓

美國俄勒岡州西北部城市，位於華盛頓郡。最初是波特蘭東北 10 公里處一住宅郊區，示波器的製造是輕工業之一。本市於 1868 年建立，1898 年設市。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30,582。

BEAZLEY, Sir Charles Raymond　畢茲里

西元 1868.4.3-1955.2.1。英國歷史學家與地理學家。生於英國布萊克希思，1889 年畢業於牛津大學，之後在牛津及伯明罕大學研究並教授史地。其撰寫的中古旅遊及地理史（近代地理學的肇始），至今仍屬該領域可讀性與可靠性極高的著作之一，提供維京人遠征北美洲的豐富論述。

其他著作有《亞拉岡的詹姆斯》(1890)、《航海家亨利》(1895)、《約翰與塞巴斯昌・卡伯特》(1989)；《伊麗莎白時代的水手》(1907)；《中古史札記》(1917)；《十九世紀的歐洲》(1922)和《歐洲毀滅之路》(1932)。1931 年被封爲爵士。逝於伯明罕。

BEBEL, August　倍倍爾

西元 1840.2.22-1913.8.13。德國社會主義領袖，生於科隆附近的杜茲(Deutz)，父親是普魯士士官，早歲父母雙亡，在貧困中長大。小學畢業即任車牀木工學徒，後來前往當時的工潮中心萊比錫旅遊，1861 年加入萊比錫工人教育協會。

倍倍爾對政治事務的見解得自 1864 年李卜克內西(Wilhelm Liebknecht)介紹給他的馬克斯主義。1869 年，在愛森納赫(Eisenach)協助成立德國社會民主黨(SPD)，他有關憑藉工會運動效力以推展馬克思社會主義的信仰，乃成爲該黨的理論基礎。

倍倍爾生前在該黨的領導地位屹立不搖。一次大戰前，他對德國社會主義的貢獻功績卓著，俾斯麥的反社會主義法令迫使該黨流亡國外(1878-90)時，倍倍爾仍整頓該黨，並擴充黨員。當德國解除禁令後，該黨成爲德國勢力最龐大的政黨，只有藉助差別選舉制度才使該黨在國會中無法取得優勢。

倍倍爾，1871 年至他去世爲止，一直擔任國會議員，並尖銳批評俾斯麥的政策。他是位極佳且熱情的演說家，其作品影響力無遠弗屆，在頗受歡迎的《婦女與社會主義》(1883)一書中，顯示他對女權運動之重視；並且成爲該運動早期的支持者。

對該黨的影響　倍倍爾對於馬克斯階級鬥爭的理論一直深信不疑，認定社會主義是不可避免的歷史潮流。他和恩格斯一樣，認爲社會主義將是地球的繼承者，而且可用精確的數學公式推算這一天的來臨。因此在他的領導下，該黨一直扮演國會反對黨的角色，並拒絕與政府合作。它遠離中產階級，等待社會主義革命的來臨。

從歷史角度來看，倍倍爾的一生充滿矛盾和悲劇色彩。雖然他堅持政黨對歷史使命時刻終會降臨保持緘默，但其革命式的雄辯使保守階級認爲該黨是一個狂熱而不負責任的冒進團體，而必須極力反對它。至今社會民主黨仍讓人有這種誤解，這是其矛盾之處。至於倍倍爾的悲劇生涯，是因爲他堅持社會民主

A. 倍倍爾

黨和政府事務劃清界限，因此使支持他的龐大社會集團無法與國家生活結合。尤有甚者，社會民主黨拒絕參與行政公職，因而在 1918 年取得執政時，卻隱藏無實際執政經驗的危機。卒於瑞士巴色格，著有自傳《我的一生》共三卷，1910-14 年出版。

BEC　別克修道院

法國諾曼第別克-哈洛殷(Bec-Hellouin)的一座本篤會修道院，1034 年由哈洛殷所創。此座修道院因爲兩位著名的院長而聞名，分別是安生(Anselm)和其繼任者蘭弗朗克(Lanfranc)，他們在此修院內所寫就的神學論述，保護了十一世紀正統宗教在神學論戰中的地位。十二世紀時，別克修道院因爲培養出幾位著名的學者，其中包括後來的教皇歷山二世而聞名全歐。

百年戰爭期間，別克修道院爲英國人所毀，後來重建於 1563 年，又爲喀爾文教徒所摧毀。法國革命之後，修道院淪爲廢墟，一直到二次大戰結束之後方獲重建。參見 ANSELM, SAINT；LANFRANC。

BECCAFICO　比卡士絲鷦鶯

一種小型、黃褐色的鳥鶯(*Sylvia hortensis*)，在英國稱"小傢伙"。因喜在熟透的無花果及其他水果外殼啄洞找尋小昆蟲，所以又稱"啄無花果者"，其實對水果的危害非常輕微。

古羅馬人嗜食這種鳥，今在希臘、法國、義大利(特別是威尼斯)仍是餐桌上的佳餚。此外，一年一度的Beccaficata祝宴即以比卡士絲鷦鶯爲祭品。此字在歐陸泛指各種可烹煮的鳴鶯。

BECCAFUMI, Domenico　貝卡富米

西元 1486-1515。義大利畫家，生於西那附近。原名Domenico di Pace。年幼牧羊時，喜在地上作畫自娛，其天份爲富商貝卡富米氏發掘，而送他到西那學畫，爲紀念恩主而引用貝氏之姓。

在西那時，曾嘗試模仿佩魯吉諾(Perugino)之畫風，但因更景仰拉斐爾和米開朗基羅，於是前往羅馬學畫。在梵諦岡學得精華之後，返回故鄉製作了許多壁畫。他精於運筆用色，頗富創意，並擅長透視法和前縮法，唯

貝卡富米作品〈宙克西斯正描繪最美麗的女孩〉。

作品仍難脫矯飾主義之風；此外，人物頭部設計也不夠優雅美麗。作品有〈聖・凱瑟琳受聖痕〉、〈聖母與聖嬰〉及〈聖・凱瑟琳的婚姻〉。卒於西那。

BECCARIA, Cesare　貝卡里亞

西元 1738.3.15-1794.11.28。義大利哲學、犯罪學和經濟學家。首創刑法分析，因而刺激歐洲刑法法典的重大改變。生於米蘭，並繼承父親波楞撒那伯爵(Marchese Beccaria Bonesana)的頭銜。

在帕維亞大學研讀法學。受盧梭社會理論影響極深，並嘗試將之應用於當代社會學及哲學問題上。1764 年出版〈犯罪與刑罰〉，書中貝卡里亞鼓吹廢止刑求與死刑，以預防性懲罰取代報復性懲罰、以公訴取代祕密起訴。並發展全面教育計畫以使大衆了解犯罪導致的合法刑罰，他相信使人具備此種知識可以制止犯罪。其研究的影響力，反映在義大利、英國、奧國等改革者的著作中，而思想也影響了法國民法的起草和 1864 年俄羅斯法庭的改革，許多現代刑法都起源於他的著作。

貝卡里亞也是一位著名的經濟學家。1768 年被指派擔任米蘭大學政治經濟學教授。在他的講稿中提倡自由經濟，多少也促使斯密(Adam Smith)的〈國富論〉(1776)提早完成。並主張一項生產與人口關係的理論，近似甚至超越馬爾薩斯(Thomas Malthus)的政治經濟學。其講稿〈公共經濟要素〉(1804)在他死後出版。貝卡里亞許多觀念是由他協助創辦主編的〈咖啡〉雜誌中發展出來。

貝卡里亞

貝卡里亞因出版哲學文法及風格體材理論〈風格(體材)本質之研究〉(1770)而聞名。他亦曾任地方首長及州律師。逝於米蘭。

BECHE-DE-MER　海參　參見 TREPANG.

BECHER, Johann Joachim　貝歇爾

西元 1635.5.6-1682.10。德國醫生、化學家兼經濟學家。生於德國的士派爾，曾於 1660-66 年在美因斯擔任醫學教授和御醫，之後赴維也納任利奧波德一世(Leopold I, 1640-1705)的首席經濟顧問。他主張政府應強力管制貿易、生產和財務，並且鼓吹開闢一條聯接萊因河和多瑙河的運河，以和低地國家地區通商。他也曾試圖將多瑙河中的沙煉成金。於維也納失勢之後逃往英國，於該地寫了數本化學書籍。

貝歇爾著有〈理化隧道〉(1669)，試圖結合物理學和化學，並提出一個看法，認爲無機物由三種成分組成，即玻璃化的或玻璃狀的、揮發性或燃燒的、汞的或易燃的。他的學生施塔爾(Georg Ernst Stahl)進一步發展這一理論，而以燃素理論(phlogiston theory，參見該條)解釋燃燒現象。逝於倫敦。

BECHSTEIN, Carl　貝赫史坦

西元 1826.6.1-1900.3.6。德國鋼琴製造家。生於哥達(Gotha)，全名Friedrich Wilhelm Carl Bechstein。他曾在柏林、巴黎及倫敦的製琴工廠當學徒，1853 年在柏林自行開業，業務蒸蒸日上，又陸續於巴黎、聖彼得堡和倫敦開設分廠。卒於柏林。一年後，該公司在倫敦開設一演奏廳，即後來的威格莫爾音樂廳(Wigmore Hall)。一次大戰期間，該公司的海外分店全數關閉。倫敦分店在 1924 年重新開幕，1931 年成爲貝赫史坦鋼琴有限公司。

BECHUANALAND　貝專納蘭

參見BOTSWANA.

BECK, Sir Adam　貝克

西元 1857.6.20-1925.8.15。加拿大政府官員。生於安大略省巴登(Baden)。曾以保守黨員身分膺選爲省議員(1902-19, 1923-25)代表安大略省倫敦市，並曾擔任省政務委員(1905-14, 1923-25)。貝克提議立法設置安大略水力發電委員會，並在 1906 年該會成立後出任主席直到去世。貝氏在尼加拉瀑布水力資源的開發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1914 年受封爲爵士。逝於安大略省倫敦市。

BECK, David　貝克

西元 1894.6.16-　。美國勞工領袖，1952-57 年擔任卡車司機工會會長。生於加州斯托克頓，長期倡導美國「企業工會主義」(business unionism)——即工會是另一種企業型態。他是艾森豪競選時最有力的工會領袖支持者，也是華盛頓大學董事。1957 年，參議員麥克萊倫(John L. McClellan)發起委員會指控貝克濫用工會數十萬美元的基金，並接受雇主的"借款"。同年，卡車司機工會被美國勞工聯盟(AFL-CIO)除名，貝克亦於 1958 年因竊盜罪而入獄。

BECK, James Montgomery　貝克

西元 1861.7.9-1936.4.12。美國政府官員。生於賓州費城。1880 年畢業於賓州伯利恆市摩拉維亞學院。曾出任東賓州聯邦地方檢察官(1896-1900)、聯邦助理首席檢察官(1900-03)，後爲紐約市極負盛名的公司之法律顧問。從一次大戰初期，貝克即是協約國的公開支持者，也是對威爾遜總統的戰爭策略攻詰最厲的人士。1921-25 年出任聯邦首席檢察官，1927-34 年以保守的共和黨員身分擔任國會議員，因反對羅斯福總統的「新政」而辭職。著作包括爲一次大戰協約國爭辯的〈案件中的證據〉(1914)和〈美國憲法〉(1923)。逝於華府。

BECK, Józef　貝克

西元 1894.10.4-1944.6.6。波蘭政治家，生於華沙。一次大戰爆發時，擔任騎兵隊軍官抵抗協約國。戰爭近尾聲時調任支持協約國的波蘭軍團，該軍團乃由畢蘇斯基(Józef Pitsudski)所組成。1922-23 年爲波蘭駐巴黎使館的陸軍武官。

1926 年畢蘇斯基成爲獨裁者後，貝克對其政體相當認同。1932 年被指派爲外交部長，成功地與德、蘇二國談判互不侵犯條約，並和法國及羅馬尼亞聯盟。1939 年，他拒絕將但澤給予德國而造成希特勒入侵波蘭的藉口之一。德、俄占領波蘭時，他逃到羅馬尼亞。在布加勒斯特附近去世。

BECKER, Carl Lotus　貝克爾

西元 1873.9.7-1945.4.10。美國歷史學家。生於愛阿華州林肯鎮區。1896 及 1907 年獲得威斯康辛大學的學士及博士學位，曾執教達特茅斯(Dartmouth)及堪薩斯等數所大學。1917 年起在康乃爾大學任教達 28 年，直到逝於紐約州綺色仕 (Ithaca)。

在威斯康辛大學求學時，師事特納(Frederick Jackson Turner)；1898-99 年在哥倫比亞大學唸研究所時，則受教於魯賓遜(James Harvey Robinson)及畢爾德(Charles A. Beard)等良師。彼等強調思想的發展，而畢爾德與貝克爾更成爲美國史學界相對論學派的領導者。

其具有卓越的文學秉賦，對美國及法國大革命獨具見解。重要的著作有〈獨立宣言〉(1922)和〈十八世紀哲學家的天堂〉(1932)。其教科書〈近代史〉(1931)被美國教育界廣爲採用。著作捍衛西方文明的自由傳統，以對抗反民主理論。

BECKET, Saint Thomas à 貝克特

西元 1118？-1170.12.29。英國主教及殉道者。1162 年，英王亨利二世賜其坎特布里總主教之職，當時他是國王的樞密大臣，國王希望藉其力量使教會服從於王權之下。然而，貝克特卻始終堅決地保護教會特權。這兩位個性極強的敵對情勢十分激烈，直到 1170 年貝克特被王室廷臣謀殺，這種對峙才告終止。兩年之後他被封爲聖徒，紀念他的聖殿在英國成爲最受崇敬之處。八個世紀之後，他殉教的故事仍一再在重要的文學作品中被傳述。

早年 和長久以來的看法相反，貝氏是諾曼人而非盎格魯撒克遜人的後裔。生於倫敦，其父是法籍商人。他在索立的默頓修道院中受教育，且在倫敦及巴黎就學。1143 年時，他受准爲坎特布里總主教提奧博爾德服務，後者同意他到義大利及法國學習教會法典。

1152 年身爲提奧博爾德代理人的他，由於得到一封舉足輕重的教宗信函，成功地阻止英王斯蒂芬加冕其子尤斯塔斯(Eustace)成爲王位繼承者。此舉不僅贏得總主教對他的尊重，同時也使得安茹的亨利對他十分器重。後者在 1154 年成爲亨利二世，是英國金雀花王朝第一個國王。同年，提奧博爾德將貝克特擢升爲坎特布里副主教。1155 年，國王指定他爲樞密大臣及其子亨利王子的教師。

樞密大臣時期 此時，貝克特成爲完全的廷臣，對國王極忠誠。身爲亨利最親密的友伴，他主持極熱烈豪華的招待會並且努力博取公衆的信服。1158 年，他爲了商議亨利王子及法王路易七世長女之婚事而訪巴黎。他在態度、服裝及隨從等方面的裕如，使法國人對其留下深刻印象，在獲得公主的允婚後回到英國。次年，在對抗土魯斯的戰役中，他與亨利王並肩作戰，率領一騎士團加入戰鬥，並在一場一對一的決鬥中擊敗一位極負盛名的法國騎士。

1162 年提奧博爾德去世時，貝克特已經當了六年的樞密大臣。此時，他正在法國處理事務，5 月與亨利王子一同回國。經由貝克特的努力，亨利王子繼承英國王位的權力已被大公爵們所承認。之後亨利國王誤以爲貝克特應當會支持他削弱教會的力量，因而提拔其遞補總主教的職位。據說，貝克特乃是極不情願地接受此升級，並已預見國王對他的態度將會由愛轉爲恨。

總主教時期 6 月，貝克特成爲總主教，表現出簡樸的態度，以符合他所選擇遵循的方向。1163 年 5 月，他出席由教皇歷山三世在都爾召集的大會。在會中，貝克特正式提出控訴，認爲俗人侵害到教會特權。當他回到英國，他以這種精神對幾位貴族及侵占原屬教會土地的人提出控訴，並將之逐出教會。7 月的一個會議中，他在有關徵稅的事務上，成功地反駁了國王，這在英國此類記錄中首開先例。

亨利乃是一個能幹而精明的君主，他希望能廢除教會某些免於民事法庭審判的特權，並建立使王室能控制宗教法庭所作決定的制度。經過激烈的抗辯之後，貝克特勉強同意(1163 年 12 月)。1164 年 1 月，爲了將其計畫具體呈現在經由大主教簽名認可的文件中，亨利於卡倫登(Clarendon)召開國會。貝克特被勸誘而給予口頭上的承諾。但當卡倫登憲法草擬完成後，他卻以其冒瀆教會法典而拒絕簽名。參見CLARENDON, CONSTITUTIONS OF。

流亡 貝克特發現自己已處失寵狀況下，曾兩度企圖離開英國，但都遭到攔截。亨利利用幾個不利於貝克特的訴訟案而試圖使他屈從，但都失敗。其中一個訴訟是要討回貝克特任樞密大臣期間所借的錢，另一則是要追究他所虧空的聖俸收入。由於一再拒絕順從國王，他幾乎已被亨利的議會以叛國者定罪。但是他被某些敵視他的主教所救，因爲這些人更希望看到教宗將其免職。

在這種絕望的情況下，貝克特於 1164 年 11 月逃到法蘭德斯，在法國的桑斯(Sens)與教宗會面，並提出要辭去總主教的職位。他的辭職遭到拒絕，然後定居於勃艮第龐蒂尼(Pontigny)的西多會(Cistercian)修道院。在此，他寄出一封告誡信給國王，將其七位議員逐出教會，並威脅要給國王同樣的待遇。亨利被激怒而命令西多會驅逐他，在路易國王的推介下，貝克特搬到桑斯的聖科隆布修道院，在此度過流亡歲月中的四年。

1169 年底，亨利及貝克特的調停談判順利地進行，但不久即遭挫敗。在國王的堅持下，亨利王子於次年 6 月 14 日由約克總主教羅傑(Roger)加冕爲王位繼承人。這種加冕禮一直是坎特布里總主教的特權。這件事激怒了教宗，他將參加加冕禮的約克及其他主教施以停職處罰。

儘管如此，亨利國王和貝克特還是於是年秋和解。貝克特重獲以前的權力，並恢復原職。他回到英國，並於 12 月初凱旋式地回到坎特布里。然而他遇到了國王的官員，他們要求立刻赦免受到停職處分的主教。貝克特加以拒絕，他辯稱只有教宗方能赦免主教。這些受罰的主教立刻上訴到當時在諾曼第的亨利。據說亨利曾強烈向他的屬下抱怨竟然無人能除去這樣一位令他頭痛的傲慢教會頭目。

殉教 在這些主教上訴後不久，宮廷的四位騎士長：費茲爾斯(Reginald Fitzurse)、特雷西(William de Tracy)、莫威拉(Hugh de Morville)及布雷頓(Richard le Breton)於 1170 年 12 月 29 日來到坎特布里，其動機迄今衆說紛紜。他們正式命令總主教恢復這些受罰主教的職位，卻再次遭到拒絕。當天傍晚，他們在庭院中布置兵士，持劍進入主教座堂，在那裏見到正在作晚禱的主教。他們走近並威脅他若再繼續違抗亨利的命令，便要置之於死地。依據大部的記載顯示，貝克特宣稱自己願爲保衛教會權力而死，並譴告騎士長，若他們膽敢傷害他的子民便將遭天譴。這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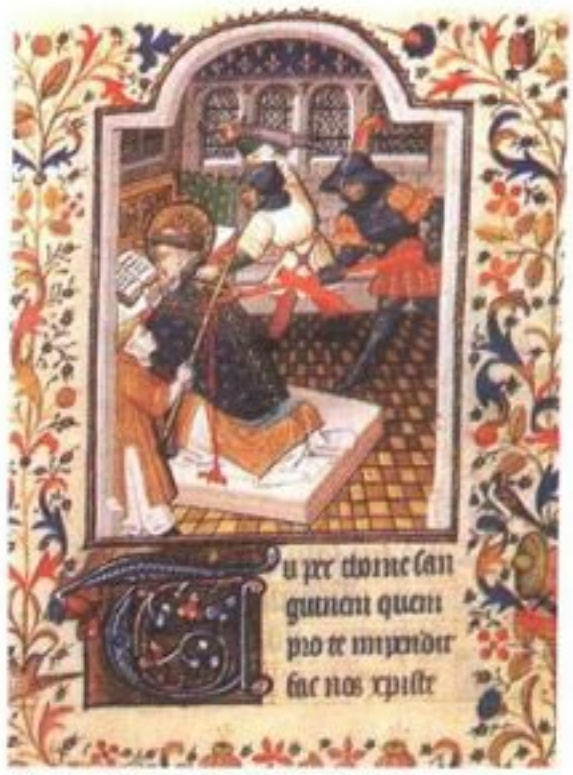

在坎特布里大教堂內被殺害的貝克特。

黨羽企圖將他拖出教堂，但未能得逞，便當場以劍猛擊其頭部而將他殺害。人們認爲此謀殺案發生的地點在教堂正廳到唱詩班席次間的階梯上。

隔天，屍體被葬於地穴中，這個墓穴幾乎立刻成爲人們朝聖及傳誦有奇蹟發生的地方。至於這些暗殺者則被迫在聖地服務十四年以爲懺悔。雖然亨利否認指示這樁謀殺案，或許這也並非他本人所樂見，但在 1174 年，他仍讓自己在殉道者的墓穴前接受鞭刑。

貝克特死時年方五十出頭。1173 年 2 月 21 日被冊封爲聖人(其瞻禮日爲 12 月 29 日)。他的外表瘦高，有著高貴的舉止與健旺的智力，受到英國平民極大的愛戴。正因人民希望他能得到聖人的榮顯，才使得他能在死後很快受到冊封。在亨利三世統治期間，他的遺骨被重新安置在由蘭頓總主教(Stephen Langton)所建造的一座華麗聖殿中。死後約二百年，人們還是不停地去朝拜他的遺骨。這種景況可在英國文豪喬叟所著的《坎特布里故事》中得到驗證。

1538 年，亨利八世也涉及教權的爭鬥，對於人們對貝克特恆久的崇敬特別敵視。他將其聖祠加以破壞，並且可能將其遺骨焚化。在王室的詔令下，許多教堂及醫院的名字也由本來爲尊敬此位 "殉道者聖・托馬斯" 而命名的改爲尊敬同名的耶穌時代的 "使徒聖・托馬斯"。

貝克特及其殉教成爲一些著名戲劇的主題，如丁尼生的《貝克特》(1879)、艾略特的《主教堂內的謀殺》(1953)和安奧爾(Jean Anouilh)的《貝克特》(1960)，後二者還被拍成電影；此外還有弗雷(Christopher Fry)的《短斗篷》(1961)及許多傳記體的小說。

Bibliography

Abbott, Edwin A., *St. Thomas of Canterbury* (1898; reprint, AMS Press 1960).

Barlow, F., *The English Church, 1066–1154: A History of the Anglo Saxon Church* (Longman 1979).

BECKET, Welton David 貝克特

貝克特西元 1902.8.8-1969.1.17。美國建築師。加州洛杉磯文化中心表演藝術音樂中心的設計者，生於華盛頓州西雅圖市。1927 年獲華盛頓大學建築學士後，到法國研習一年，1932 年與普魯默(Plummer)和華德曼(Wurdeman)合組公司。1949 年成立自己的公司，稱爲偉爾頓貝克特聯合事務所。1941 年成爲美國建築師協會(AIA)的會員，並於 1952 年成爲特別會員。

他設計許多不同類型的建築，從簡單的零售店到巨大的辦公大樓，同時在這些建築物裏幾乎使用每種建材。曾設計過澳洲墨爾本的一棟旅館、巴西聖保羅的一家銀行，以及波蘭華沙的美國大使館。其大多數作品都在美國的西岸地區，其中最著名的是洛杉磯表演藝術音樂中心，1964 年 12 月開幕，爲數個經計劃過的都市文化中心建築之一。1965 年接受約翰·甘迺迪市民、文化與教育中心的設計委託，該建築坐落於紐約州長島的密契耳費爾市(Mitchel Field)。逝於洛杉磯。

BECKETT, Samuel 貝克特

西元 1906.4.13- 。愛爾蘭小說家兼劇作家。生於都伯林。1927 年畢業於都柏林的三一學院研讀現代語言學。1928-30 年在巴黎的高等師範學校教授英文。1931 年回到三一學院作了一年的研究。1931-32 年在母校教法文，其後數年遊歷倫敦、法國、德國等地，1937 年定居巴黎之前，曾投多篇小說、詩歌給前衛雜誌。

二次大戰初德軍占領法國期間，蓋世太保發現貝克特與法國反抗軍的活動有牽連；約在 1942 年，他被迫逃至非占領區，在沃克呂茲(Vaucluse)的美軍戍衛區魯西永(Roussillon)獲得庇護。戰後回到巴黎開始潛心寫作，雖然作品《等待果陀》在 1952 年後享譽國際，但他仍不變其退隱生活。1969 年獲得諾貝爾文學獎。

作品 貝克特的第一部小說《墨菲》(1938)已具備後期作品中所有要素。下一部小說《瓦特》(1942-44)中，雖然情境變得更加奇異，但語言仍然明晰。在三部曲《馬洛伊》、《馬洛納之死》和《無名的人》(1947-49)裏，讀者被帶入一個貝克特感到很悠然自得的神祕世界。

在貝克特的世界中，讀者清楚地知道每一件事，除了他習以爲常而自認十分了解的以外。因此，1948 年完成的《等待果陀》很清楚的有兩位流浪漢在等待果陀，他們夜復一夜地回到約見地點，用遊戲和交談打發時間，期待果陀能徹底改變他們的生活。但劇中從未表明果陀是誰及他能帶來怎樣的轉變。貝克特否認果陀是上帝的象徵以及作品裏有任何事先設計過的系統哲理。它的神祕是一種經過深思熟慮的手法，而此手法正是這齣戲使人感到不安力量的來源。

劇作《結局》(1958)可能是貝克特作品中最值得注意的，呈現了人類的末途。小說《那是怎麼回事》(1964)提出了一種由在黑暗與污泥中的神祕遭遇塑成的生活。但這些蒼白憂鬱、似謎般的作品雖然有趣，仍使人感到心緒不寧。他們的精確風格與豐富的想像力證明貝克特是第一流的喜劇作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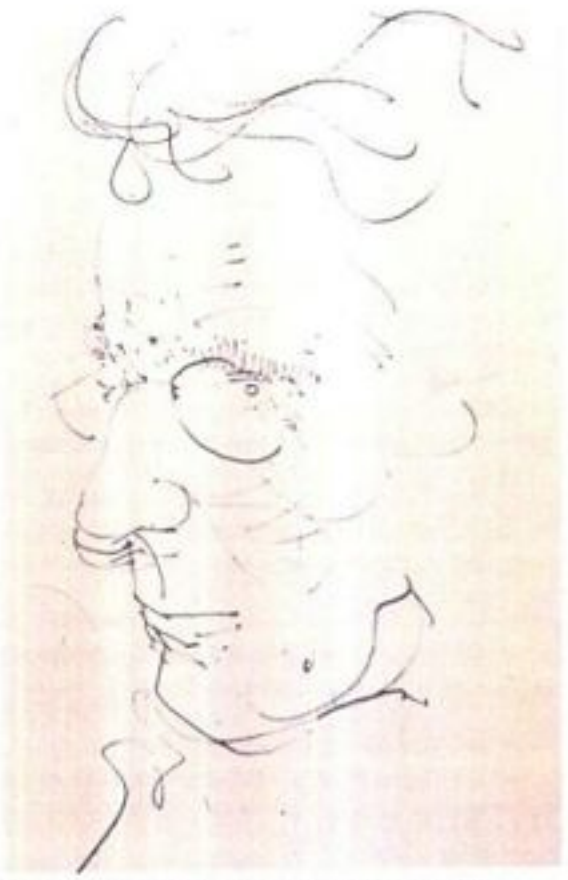

1958年A.阿柏格多爲S.貝克特所作的速寫。

BECKFORD, William 貝克福德

西元 1759.9.29-1844.5.2。英國作家，其最著名作品是《瓦提克》，這部"東方的"狂想浪漫遊記是作者在二十多歲時以法文寫成的。1786 年其第一本匿名英譯本問世。貝克福德也寫了《現代小說寫作或優雅的狂熱者》(1796)以及《阿塞米亞》(1797)，兩者皆旨在諷刺當代盛行的浪漫小說。

生在維特夏的豐希爾(Fonthill)，十歲時，從其曾任倫敦市長的父親處繼承了一大筆遺產。二十餘歲時遊歷歐洲，以海外旅遊經歷爲素材，寫了許多奇特的遊記及書信，《夢蘇醒之思和插曲》(*Dreams, Waking Thoughts, and Incidents*, 1783)出版。再版時，經過增刪後以《義大利、西班牙與葡萄牙的風情畫》(1834)出書。雖然他對政治興趣缺缺，卻是 1784-94 與 1806-20 年間下議院的一員。

1796 年，他在豐希爾建築一幢富麗的大廈，收藏了他所有的書籍與藝術品。1822 年家產用罄，遂將豐希爾出售，定居在巴斯，且卒於當地。

BECKLEY 貝克利

美國西維吉尼亞州的工業城市，距查理斯敦東南 88 公里。位於一處採煤區，周圍有小型採礦社區、風景娛樂區及肥沃的山谷。製造業包括採礦工具、電動器械、食品加工及伐木。爲貝克學院的本部。1850 年爲洛利郡的郡治，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20,492。

BECKMANN, Max 貝克曼

西元 1884.2.12-1950.12.27。德國表現主義的代表畫家。生於來比錫。與早期畫家恩索爾(James Ensor)、孟克(Edvard Munch)一樣洞悉人類心靈的奧祕，且更強調象徵性和莊嚴偉大的精神。花費十八年心血繪製的九件三聯畫爲其代表作。

早年於威瑪學院(1900-03)習畫，再赴巴黎深造一年後回柏林展畫。1906 年與威瑪學院同學結婚。1913 年一系列史詩式繪畫如《墨西拿的毀滅》(Destruction of Messina, 1909)、《泰坦尼號沈沒》(1912)在柏林展出。早期作品受德國印象派畫家柯林特(Lovis Corinth)影響頗大，最推崇林布蘭、哥雅(Goya)、德拉克洛瓦(Delacroix)、孟克(Munch)。

一次大戰開始，以軍醫入伍，1915 年因健康不佳退伍回法蘭克福。戰爭的可怕深烙心中，故作品風格產生如中世紀畫中扭曲的形象，畫面設計也流露出內心不平衡。一九二〇年代初期作品提出對生命無望的控訴。蝕版畫、石版畫和油畫均有同樣強烈的象徵。

1925 年貝克曼婚姻破裂，再婚。同年與「新客觀派」(Neue Sachlichkeit)聯展，並於法蘭克福藝術學院任教。1933 年完成首件不朽的三聯畫。同年納粹掌德國政權，在法蘭克福被解職後回柏林。1937 年貝克曼十件作品被納粹列入"頹廢藝術"後，赴荷蘭。在阿姆斯特丹的十年間正逢二次大戰，儘管該地被占領，時日艱辛，仍完成許多作品。1930 年始受法國繪畫影響，色彩形體漸鮮濃豐富，並對純形體如風景、靜物產生興趣。二次大戰間重要作品有《奧德修斯和卡呂普索》(1943)、三聯畫《演員們》(1942)、《盲人裸像》(1945)。

1947 年夫妻移民美國。1949 年前後任職於華盛頓大學、布魯克林博物館。去世前完成三聯畫《淘金者》。卒於紐約市。

M.貝克曼作品之一《夜》。

BECKNELL, William 貝克內爾

約西元 1790-1832。美國探險家及商人，被稱爲密蘇里州的"聖大非小道之父"。1821 年，他在靠近新墨西哥邊界從事貿易探險，當時該地屬於墨西哥的一部分，由西班牙人統治。一俟墨西哥宣布獨立，他馬上利用馱馬載運

貨物到新墨西哥的首都聖大非銷售。由於這次冒險的成功，他便決定在1822年組成另一支探險隊。這次他由密蘇里州富蘭克林出發，但不再由阿肯色河上游南下聖大非，而是穿越錫馬龍河谷(Cimarron valley)。在這次成功的旅行之後，有關貝克內爾的事蹟便鮮爲人知。

1822年的聖大非探險有雙重意義：一是爲後來到聖大非謀利的商人開拓一條可行的路徑；其次是證實利用馬車橫越曠野的可行性。

BECKWOURTH, James Pierson 貝克沃思

西元1798.4.26-1867？。美國黑人拓荒者與印第安斥候。生於維吉尼亞州，但一生多在遠西度過。一八二〇年代參加毛皮商阿什利(William H. Ashley)的探險隊。曾與克勞族印第安人共處六年，1844年加入加州卡尼(Stephen W. Kearny)的部隊。美墨戰爭之後，他先後住過加州、密蘇里州及科羅拉多州。在參加1864年的斜陽戰爭(Cheyenne War)後，定居於丹佛附近，卒於該地。

貝氏發現加州內華達山脈以其名命名的貝克沃思隘口，一般相信他也是科羅拉多州朴布羅的創建者。其自傳《貝克沃思的生涯與冒險》(1856)由邦納(T. D. Bonner)編纂，1931年再版。

BÉCQUER, Gustavo Adolfo 貝克爾

西元1836.2.17-1870.12.22。西班牙抒情詩人。生於塞維爾，父親爲名畫家。十歲失怙，受託於他人，後遭拋棄。十八歲前往馬德里，賴自由投稿新聞雜誌和翻譯維生，如此浮濫十五年，其中有一短暫時期(1864-68)擔任官方的新聞檢查員。逝於馬德里。

其詩文以表達渴望和挫折的浪漫主題爲主。文字簡樸、謹嚴，流露出其特有的情感。最著名的作品包括《灰暗的燕子將還巢》、《閉住眼睛》、《你們呼嘯的巨浪》和《當他們對我訴說時，我感到寒冷》等詩篇，以及詩集《韻文集》。其散文故事頗受美國愛倫坡和德國霍夫曼(E. T. A. Hoffmann)的影響，廣受歡迎而被蒐集成《西班牙傳奇》(1860-64)。作品全集於1885年出版；故事和詩的英譯本於1936年發行。

G. A. 貝克爾

BECQUEREL, Antoine Henri 貝克勒

西元1852.12.15-1908.8.25。法國物理學家，1896年發現放射性，1903年與居禮夫婦同獲諾貝爾物理獎。

實驗 其發現開啓現代核子物理學的發展，而其研究則受倫琴(Wilhelm Roentgen)於1895年11月發現X光的啓發。當獲知倫琴發現一種由陰極射線管中螢光點射出的穿透性輻射線時，便想到其他物質於螢光或燐光作用中，或許也可發射出這種光。爲檢驗此想法，利用黑紙包住攝影膠片以隔絕光線，然後將一含有燐光物質的晶體(此晶體湊巧含有一些鈾)放在裹住的膠片上，再將膠片和晶體放在陽光下，使晶體發出燐光。若此燐光的晶體發射出穿透性射線，便會穿透黑紙使膠片曝光，而膠片顯影後便會呈現出晶體的影像。當膠片眞的呈現晶體影像時，便認定他的假設已獲證實，當晶體發出燐光時會產生X射線。

但不久後，其原欲進行類似實驗，但爲陰天所阻，便將包裹的膠片和晶體放入黑暗的抽屜中。由於離開陽光後這種晶體的燐光作用維持不到1/100秒的時間，因此貝氏並不認爲晶體能發出穿透性輻射而影響膠片。下一次要再進行此實驗時，爲避免膠片可能曝露於散光以致危及實驗的正確性，因此改用另一新膠片。當要顯影新的膠片時，心血來潮也將舊膠片一起顯影，意外的發現舊膠片也清晰的呈現晶體的影像。此晶體竟然在黑暗中發出穿透性射線，可見此輻射並不像早先假設和晶體的燐光現象有關，因此，乃修正看法，而假設爲穿透性輻射來自晶體中的鈾。在發現穿透性輻射後又發現包含α粒子、β粒子和γ射線，而非X射線。參見ALPHA PARTICLES；BETA RAY；GAMMA RAY。

生平 生於巴黎，父親亞歷山大・貝克勒(Alexandre Edmond Becquerel)，祖父安東尼・貝克勒(Antoine César Becquerel)都是物理學家。1872年就讀於綜合工科學校，1874年進入公路橋樑學院，1875年成爲綜合工科學校的講師。1878年在自然史博物館擔任其父的助理，後來繼其父、祖父，成爲該館的物理教授。1888年獲科學博士學位，翌年成爲科學院成員，1895年任綜合工科學校物理教授，卒於不列塔尼的克羅瓦錫(le Croisic)。

其研究還包括晶體吸收光線的現象，極化光線於磁場中的轉動現象，以及燐光。參見RADIO ACTIVITY。

1968年，國際輻射單位及度量委員會(ICRU)推薦以貝克爲國際系統(SI)單位中活性的單位，1貝克等於每秒蛻變一次。

古羅馬的舟形床

BED 床

一種可供人們休息或睡覺的傢具，在古代原爲上層階級的奢侈品。

古代 在古埃及，床只有特權階級可以使用，一般人民睡在地上，以木頭當「枕」枕臥，此種枕頭現今在世界上許多地方仍然可見。在圖特安哈門(Tutankhamen)陵墓出土的寶藏中，有一具以黑檀木雕成、鑲有金質鏤花的床，是該處出土物中數座埃及床之一。這些床均有床尾板，有些床頭板還做成動物狀。亞述和巴比倫時期的統治階級有時使用鑲有寶石的青銅製床。舊約中雖然屢次提及床，顯示床在當時是普遍的用具，然而被認爲曾被巴珊(Bashan)的國王噩(Og)睡過的鐵床，顯然是件奇珍。

在希臘早期的一則傳說中，床被稱作「普洛克路斯忒斯惡名昭彰的騙術」(ill-famed contrivance of Procrustes)。當時的床皆爲木製，被荷馬描寫爲「從車床轉變而成」，床上繫有許多皮帶支撐人體。希臘人的床具一直都很簡單，就和他們單純的生活一般，直到亞歷山大大帝征服波斯，引入波斯人的奢侈風尚爲止。在色諾芬時代，波斯王已習慣將床腳架置於地毯上，增加軟床的彈性，而亞歷山大則經常坐在金色睡椅上召開御前會議。

希臘羅馬時代定做的床大多是睡椅，即使是荷馬史詩中的主人翁及羅馬共和時期的元老們也常倚靠在睡椅上用膳，他們的木床以堅硬樸素出名。此時期的床有各種式樣，從較下層的羅馬人用的嵌入壁櫃式的床，到帝國時代豪華宴會使用的多用途床(可容納六人左右)，材料有木頭、石材及貴金屬等。羅馬上層階級的已婚夫婦習慣分居兩房，這種習俗直至現代才又重現。然而羅馬家庭中也可發現雙人床。

中世紀 羅馬帝國崩潰後，古時流行的床差不多都消失了，大約到查理曼大帝(西元742？-814)時，床與昔日許多舒適的古用具才又開始出現。整個中古時期的歐洲，只有貴族和新興的中產階級使用床具。這種情形在現今一些亞洲地區裏仍然存在。

中世紀早期的藝術顯示當時床的造型乃是由床尾朝床頭逐步升高，或是嵌入厚實的褥裏，或立於不同材質的床架上，例如青銅，甚至銀。自十三世紀起，床架逐漸改爲木製，床面於此時再度成爲水平狀，稍後床的上方也加裝了自天花板懸垂而下的帷幔，形成華蓋(天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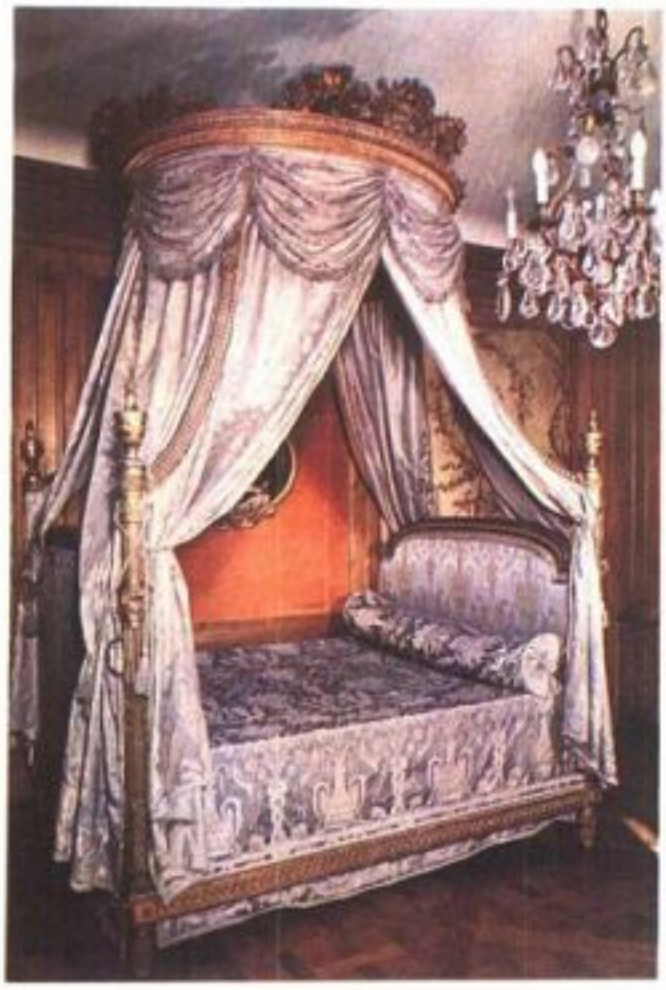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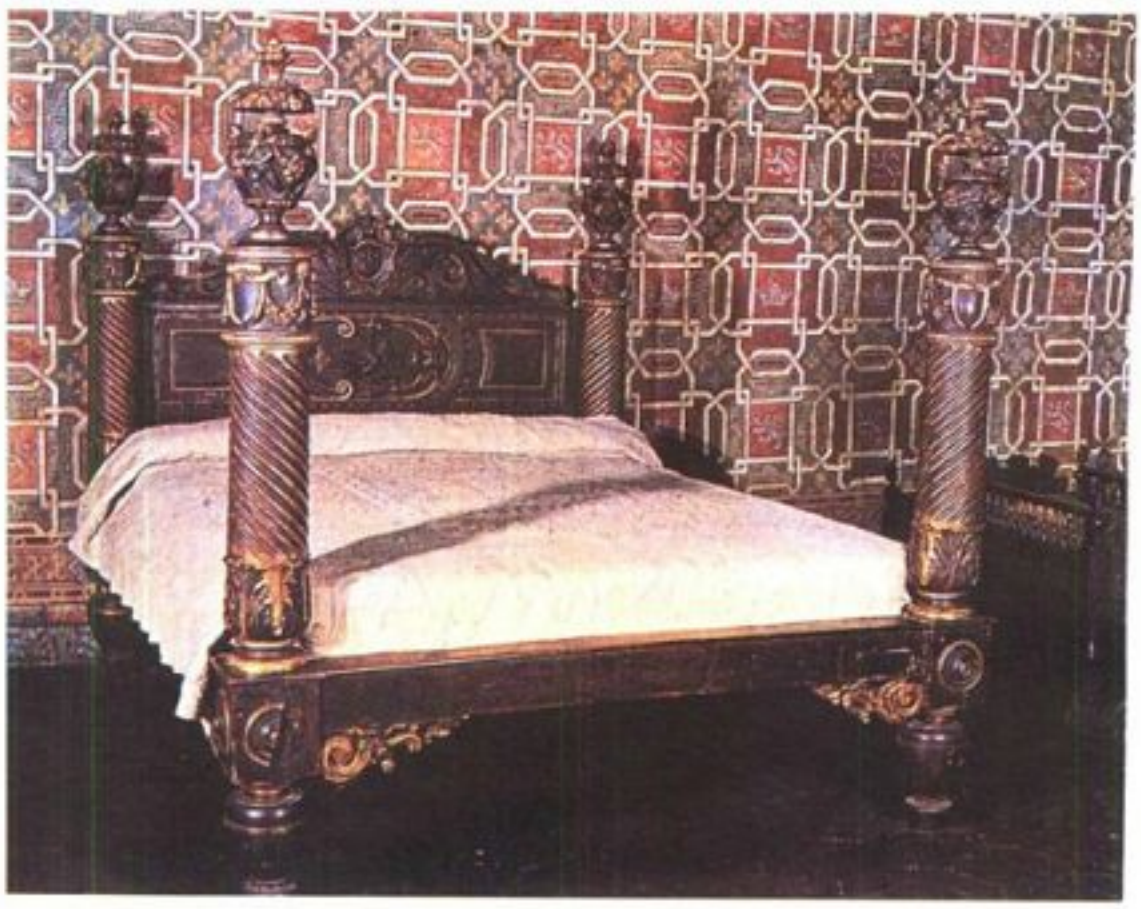

上　十五世紀托斯卡尼派的床，在十六世紀時仍可見到。
左　十八世紀法國使用的波蘭式床，隱藏於帳內的柱子立於床鋪的四角，支撐著天蓋。

至中世紀末期，床的尺寸已經擴大很多，其中最著名的是「陶製大床」，面積大約 3.6 公尺見方，高約 2.3 公尺。莎士比亞在其著作《第十二夜》、瓊森（Ben Jonson）在其《伊皮孔尼》、法夸爾在其《招兵官》中均曾述及。

十六世紀　至伊麗莎白女王時代，床的重要性水漲船高，而且很快就超越了其他古物的身價。其價值在莎士比亞的遺囑中可見一斑，莎士比亞將他「次好的床」留給妻子。

十六世紀時，視床爲尊榮表徵的功能逐漸在法國傳遞開來，包括國王、后妃等貴族顯要們，在他們死後均躺在「尊貴之床」上供民衆瞻仰。貴婦們更利用每一種可能的藉口躺在華麗、招搖的「靈床」上覲見國王。樞機主教李希留甚至曾在老年時躺臥在床榻上四處遊歷，而該床十分龐大，使得他所到之處必須打掉牆壁方才得以進入。十七世紀時，法國皇室的床成爲極尊貴的物品，即使床上無一人，人們也必須對其屈膝行禮。路易十四對床極爲珍視，曾擁有四百一十三張床。

使用日增　哈里森（William Harrison）在其著作《英倫素描》（1577）中描述十六世紀的變化時，提及床在當時已經取代先前時代習用的稻草褥以及枕在頭下的堅實圓木，成爲普遍的傢具。十八世紀時床在西歐已普及化，雖然當時的床和寢具的豪華浪費是有錢人最愛用的顯耀方式，但是一般對於床褥舒適標準的要求不管貴族或平民都不高，跳蚤、臭蟲在當時尚未找出有效的消除方法，而且被視爲不可避免的蟲害。當時的羽毛被一點也不衛生，投宿旅店的客人，可能必須和至少一位陌生人共寢於一張床上，因爲此時的床雖大但供不應求。

美洲殖民地　第一批美洲殖民引入當時歐洲的風俗習慣隨同床進入美洲，但是可能較少有歐洲富豪們的奢華氣派。英王詹姆士一世時代習用的笨重四柱大床，並不適合掙扎圖存的移民者簡樸的生活。而度過殖民地初創的階段以後，美洲傢具才出現一些單純化的趨向。

美洲發展出來的諸多輕便式樣中的第一種是歐洲已在使用的「立櫃式床」，這是一種裝在櫃體內附有門板的床。「帷罩式床」有一帷幔吊在弧形的框飾下，這是十八世紀中期典型的美洲式輕便床。在拿破崙一世時代，由於美洲和歐洲貿易增加，美洲床的式樣暫受外來影響。然而至 1840 年時，純粹美式優雅的「雪橇式床」再度出現，此類型床沒有脚柱，但各端都有彎曲的側板。

早期有一種豪華的床式，以層層的羽毛床褥高疊起來，以致需要靠階梯才爬得上去，稍後即消失了。在這期間，拓荒時期的婦女們發明了花色繁雜、由布料剪貼縫補的百納被，成爲典型的美國傳統床具裝飾。

近期發展　在歐洲，首先是法國，後來是英國，輕便床式也開始取代十七世紀詹姆士一世時代的四柱床。床的帷幔仍然存在，但只限於床頭的華蓋，華蓋則繫在床柱上。這類型的床雖經各種修飾，例如稍後英國設計師雖然過度機巧地變化裝飾，然而床的基本型式直到十九世紀中葉一直未變。接著而來的工業革命引發了大衆品味的變化，使得生鐵和黃銅做的床架應運而生，成爲一九二〇年代的流行傢具。木製床架被認爲易生蟲蟲而失寵。

大約同時，一種新型的臥榻開始流行。這種床較低，沒有框架吊帷幔，在趨近二十世紀一般的流行形勢下，比同時任何流行的床型更小巧、簡便，美國人稱之爲「好萊塢床」。這種床只是一個彈簧墊放在彈簧架上，以矮脚或可調式金屬架支持，有時亦附有床頭板。此外，成對的單人床也開始取代流行數世紀的各式雙人床。

其他在二十世紀發展出來的床包括「沙發床」，爲一種有套墊的沙發，附有可變成床的裝置，尤其流行於客廳亦當作臥房使用的小型公寓中。「拖床」是一種可折疊收存、附有輪子的窄床。「上下舖」則是一種多層的單人床，多用於小孩的臥房。另外，「醫護床」則有三節金屬製的結構，每一節均可升高或降低。

Bibliography

Bogner, Louise A., *The Complete Guide to Furniture Styles* (Scribner 1982).
Carcopino, Jerome, *Daily Life in Ancient Rome* (1940; reprint, Yale Univ. Press 1960).
Fitzgerald, Oscar P., *Three Centuries of American Furniture* (Prentice-Hall 1981).
Gray, Cecil and Mary, *The Bed* (Nicholson 1946).
Hayward, Charles H., *English Period Furniture* (State Mutual Bk. 1981).
Reynolds, Reginald, *Beds* (Doubleday 1951).
Wright, Lawrence, *Warm and Snug: The History of the Bed* (Routledge 1962).

BÉDARD, Pierre Stanislas　貝達德

西元 1762.11.13-1829.4.26。加拿大國會議員及法官。生於魁北克的查爾斯堡。就讀魁北克學院。1790 年在下加拿大取得律師資格。1792 年被選爲下加拿大立法議會的議員，並在當地成爲法屬加拿大黨的領袖。1806 年，結合其他同志創立《加拿大人報》（*Le Canadien*），做爲代表法屬加拿大民族主義的呼聲。1810 年，統治者克雷格（James Craig）藉此發布命令將他逮捕下獄，不久，未經審判又將他釋放。1812 年自立法議會退職轉任法官。卒於三河城。

其子伊薩葉・貝達德（Elzéar Bédard,

1799-1849)在 1832 年當選下加拿大立法議會的議員，後任王座法庭的法官(1836-38 及 1841-49)。

BEDBUG 臭蟲

數種無翅、以刺吸型口器吸取哺乳類的血液爲食的昆蟲。分布遍及世界各地。體型扁平呈卵圓，翅退化，體長約 6 公釐。成蟲體色呈紅褐色，但若蟲可呈黃褐色，且一較深色條紋橫過身體中央。這類昆蟲具有令人不悅的臭腺，特別是在被壓碎時。臭蟲繁殖率適中，雌蟲每次可產 100～250 粒卵，若蟲期較長，約需 2～7 個月才能成爲成蟲，端視溫度及食物而定。成蟲的耐飢耐旱力很強，長久未食仍能存活。

臭蟲具背光性及趨壁性，是夜出性昆蟲。白天躲在墊褥、床及地板壁紙的裂縫中，晚上出來吸食人血。臭蟲並非疾病的主要帶原者，被刺吸後只有輕微過敏刺痛，但某些人被咬數次後，會引起傷口擴大或全身性中毒。臭蟲也會危害實驗室中飼養的動物，如老鼠、白老鼠、猴子、兔子等。

臭蟲屬床蟲科(Cimicidae)，普通臭蟲(*Cimex lectularius*)幾乎遍布全世界，在旅館、戲院、地下鐵或已受害的家庭皆可發現，即使一塵不染的室內亦難逃其滋生。熱帶臭蟲(*C. rotundatus*)很少出現在溫帶地區，體型比普通臭蟲圓，但是生活習性很類似。另一種經常吸食人血的是家禽臭蟲(*Haematosiphon inodorus*)，在墨西哥、美國新墨西哥州及德州亦嚴重肆虐家禽。

臭蟲有數種天敵，如蟑螂；另一種是獵椿象(*Reduvius personatus*)也會刺吸人血，尤其在嘴巴周圍，因此被稱爲「親吻椿象」，也稱食蟲椿象。

要防治臭蟲非常困難，但最近證實使用 DDT、氯丹、狄氏劑及r-六氯化苯是較有效而持久的控制方法。最有效之方法是用化學防治法中之薰蒸劑來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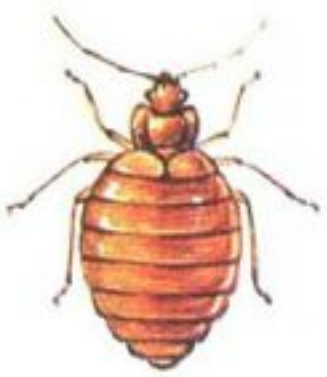

臭蟲防治極困難，利用薰蒸劑是最佳方法之一。

BEDDING 層理

地質學上將沈積岩依顏色、組織、硬度及化學成分加以區分。有些層僅有幾分之一英寸，也有的厚達數英尺。分隔兩相鄰岩層之過渡線則稱爲層面。

沈積岩是經由河水及風長期搬運及堆積岩石物質而形成。層理即是一地區沈積時物質差異之結果，氣候因素或地表條件則是可能造成物質差異之原因。化學成分之差異容或微少，但因而形成之組織及顏色變化則可能極爲明顯。單一層中組成物質顆粒變化自粗而細時則稱爲粒級層理(graded bedding)。參見ROCKS。

BEDDOES, Thomas 貝多斯

西元 1760.4.13-1808.12.24。英國醫師及自然科學作家。生於士洛普夏(Shropshire)的士伏納耳(Shiffnal)。就讀牛津大學，1786 年獲得醫學博士學位。1793 年出版數學論述《實證論本質的觀察》以及《伊薩克·詹金斯生平》描述飲酒有害。貝多斯首先提出設立氣療醫療機構之構想，即藉吸入氣體以治療疾病。此種醫療機構在戴維(Humphry Davy)之監督下於 1798 年設立，但在貝多斯死後不久即失去功能。卒於克利夫頓。

BEDE, Saint 比德(聖)

西元 673-735。英國歷史學家。又作Bada或Bæda，以 "可敬的比德" 聞名。生於諾森伯里亞，此地後爲威爾茅斯及查洛兩個修道院的轄區。七歲開始即接受當時著名的學者威爾茅斯修道院院長比斯卡普(Benedict Biscop)與查洛修道院院長塞奧福瑞斯(Ceolfrith)的教養。比德的一生多在此兩座聖本篤修會的修道院中度過。

十八歲爲執事，二十九歲晉陞神父。他從未榮膺要職，"可敬的" 頭銜只是傳統的敬語。他婉拒出任院長一職，因爲「會干擾研究、教學、寫作的工作」。

由於其努力，使諾森伯里亞成爲歐洲最大的學術重鎮之一。他教授拉丁文、希臘文、希伯來文、天文學、數學、文法、修辭學及音樂，簡言之，爲服務教會所必備的各科目——語文爲研究聖經、天文學及數學以確定復活節的日期，修辭學爲傳教及教育，音樂爲教會服務。據悉其教學生動且富吸引力，極受學生愛戴。除日常的修道院工作及教學之外，比德著述甚豐。

卒於達拉謨的查洛，並葬於此：十一世紀時，其遺骨卻被放在聖·庫思伯特(St. Cuthbert)的靈柩中。1104 年，聖·庫思伯特肉身升天以後，比德的遺骨存放在達拉謨大教堂金銀製的棺槨中。1541 年棺槨被劫，遺骨失蹤。1899 年，比德被封爲聖徒及教會博士。5 月 27 日爲其節日。

著作 比德最重要的作品爲《英國教會史》，731 年完成並速即修訂：該書有早期盎格魯撒克遜人的原始史料。比德從盎格魯撒克遜諸王國的國王及教會處得到許多史料，並到羅馬教廷檔案處蒐集資料。該書主要爲盎格魯撒克遜人信仰轉變的記載，以及教會的歷史，但也包含許多政治史。如無此書，後世對當時歷史將一無所知。它是有極大價值的歷史文件，但與其他史料比較，則可發現其對史實的詮釋並非絕對可靠。

此書的優點是將許多錯綜複雜的地方紀錄組成連貫而合理的結構。它不只是紀事，而是一本嚴謹的史學著作。它記錄許多奇蹟，但沒有人云亦云的傳奇故事。它包括許多英國早期歷史的著名事件，諸如凱德蒙(Caedmon)、聖·格列高里與羅馬的英國奴隸、諾森伯里亞信仰轉變以及贊成羅馬人習俗的灰比會議(Synod of Whitby)的決定等故事。比德的拉丁文風格技巧精湛、清晰易懂，與當時一些文筆笨拙的作家，如艾德赫姆(Aldhelm)呈強烈的對比。

此書存有一百六十種抄本，其流行與影響貢獻卓著，但八世紀的四種原稿才是最有價值。包括劍橋大學圖書館的穆爾的M抄本和普魯默(Charles Plummer)考訂過的列寧格勒L抄本，大英博物館典藏的提比流斯(Cotton Tiberius)A xiv與提比流斯C ii兩種抄本，以及來自福達(Fulda)，包括四、五兩冊，保存於德國卡塞耳(Kassel)。九世紀末期，阿佛列王命人將它譯爲古英文，成爲英國語文重要典籍的一部分。它也是《盎格魯撒克遜編年史》一書早期紀錄的史源。

比德其他重要的歷史著作有《威爾茅斯修道院院長史》，係依據早期的著作，在 716 年以後寫成。在《論自然科學》(*De natura rerum*)一書中，比德提出許多當時所熟知的自然科學原理。

爲替《英國教會史》中主要史實作摘要，比德以拉丁文增撰一簡要的自傳，列出所著的三十餘本書，包括布道、文法、科學及年代學教科書、聖經評注和歷史作品。這些作品全部用拉丁文寫成，他也有拉丁詩，在《英國教會史》中有一章是對聖·艾思爾斯瑞斯的讚美詩。

至於他的方言著作，證實在晚年時由其弟子庫斯伯特所執筆。比德在臨終之際口授約翰福音的譯文，並在過世前完成此著作，但今已散佚，僅存一首古英文五行詩。他也是頗負聲望的數學家，著作仍被採用達五個世紀之久。英格蘭採用的以耶穌出世爲依據的年代表系統，乃是以比德的研究爲範例。

學識與見解 比德的學術圈包括赫克瑆主教艾卡(Acca)，其曾委任比德著作幾本書，而比德的一些著作也是獻給艾卡的。比德往來的對象有肯特的亞賓(Albin of Kent)、林賽(Lindsey)主教辛尼貝柯特(Cyniberct)、烏斯特主教丹尼爾(Daniel)、東盎格利亞修道院院長艾希(Esi)、倫敦的教士諾斯赫(Nothhelm)、坎特布里大主教塔特懷恩和羅徹斯特主教杜比亞斯(Tobias)。比德的學識主要來自聖經及神父，但也熟悉非基督教的作者，如維吉爾(Virgil)與小普林尼(Pliny)。他知道原文考訂對聖經研究的重要性，曾引用現存於牛津博德利圖書館的勞迪亞努斯書(Codex Laudianus)。

比德的宗教觀極爲正統，在許多著作中極力反駁異端邪說。基於類似的理由，在《英國教會史》一書中以較多的篇幅討論復活節的

日期，有趣的是在阿弗列王的譯本卻捨棄許多比德通常運用寓言解釋聖經，視舊約中的大事爲新約大事的預兆。其著作不變的意念是將單純、自然虔敬結合成審愼的判斷。

版本 比德的作品被米涅(Jacques Paul Migne)匯集於《教父學說大全》(1850)的第九十至九十五冊，以及懷理思(John A. Giles)所編的十二冊《可敬的比德作品全集》(1843-44)。瓊斯(Charles W. Jones)的《比德的聖經》(1939)則研究其教規。《英國教會史》的標準版本收錄於莫魯默所編的二冊《可敬的比德著作史》(1896)，雖極高珍貴史料，但其年譜必須修正，且未提及收錄極多重要原文的列寧格勒抄本。安德森(Olof S. Anderson)所著的《比德教會史列寧格勒抄本中的古英文資料》(1941)中曾討論列寧格勒抄本，安葛特(Olof S. Arngart)也在1953年出版此抄本的複製品。

古英文譯本由雪柏(Jakob Schipper)編輯，亦被收錄在烏爾克(Richard P. Wül[c]ker)的《盎格魯撒克遜散文集》(1899)第四冊，以及米勒(Thomas Miller)的《比德教會史的古英文譯本》(1890-91，1959年再版)第九十五至九十六冊。金(J. E. King)的二冊《比德著作史》(1930)係以伊麗莎白時代史戴波頓(Thomas Stapleton)的英文譯本爲依據。

Bibliography

Bede, Venerable, *History of the English Church and People*, tr. by Leo Sherley-Price (Hippocrene Bks. 1985).
Blair, Peter Hunter, *Northumbria in the Days of Bede* (Secker & Warburg 1976).
Brown, George H., *Bede the Venerable* (G. K. Hall 1987).
Webb, J. F., and Farmer, D. H., trs., *The Age of Bede* (Penguin 1983).
Whitelock, Dorothy H., *The Beginnings of English Society* (Penguin 1952).

BEDFORD, Duke of 貝德福德公爵

參見JOHN OF LANCASTER.

BEDFORD, Gunning 貝德福德

西元1747-1812.3.30。美國律師及公務員。生於賓州費城，1771年畢業於新澤西學院普林斯頓分校，其後遷至德拉瓦爲執業律師。1783-86年爲大陸會議的成員之一，1786年爲亞那波里會議的會員。次年，膺任美國聯邦憲法會議之代表。在立憲會議中，以果決且常激烈地反對中央集權、主張保護小州的權利而出名。他在憲法上署名爲"小佳尼·貝德福德"(Gunning Bedford Jun)，以便和他同名的堂兄有所區別。1789年，華盛頓總統任命他擔任德拉瓦聯邦地方法院法官，任職至1812年。逝於維明頓。

BEDFORD 比德福

美國一自治市鎮，濱馬蘇河比德福郡的小鎮，距倫敦西北方80公里。對周圍的農業地區而言，比德福是一個住宅兼交易市鎮。比德福亦以當地的教育機構聞名，這些機構主要是受哈珀信托控制，其爲貝法福法的哈珀先生創立的。1561年，他曾擔任倫敦市長一職，其所留下的土地，現已成爲倫敦市中心最有價值的地段。比德福學校建於1552年，1561年由哈珀捐贈，現是英國最大的預備學校之一。他死後葬在比德的聖保羅教堂，此教堂採裝飾式及垂直式的建築形態。

本仁(John Bunyan)生於附近的依司多(Elstow)村莊。本仁禮拜會(1850)及一座禮拜堂，座落在比德福一處斑提管理布道的穀倉。很多他個人的遺物現仍保存在本仁博物館。1660-72年，本仁被監禁於比德福監獄，後又在獄中(1675-76)的六個月中，完成其著作《天路歷程》的部分。

比德福在盎格魯撒克遜年代史中提及，當時又稱作Bedican-fortha。此地正是西元571年在卡渥夫(Cuthwulf)領導下的撒克遜人打敗不列顛人的所在。1010年，丹麥人曾放火燒燬此地。比德福是英國最早花邊布製造中心之一，此項工業最早是由法國新教徒自法國介紹來的。現代製品有農具、機械、磚塊、電器裝備及釀酒。人口63,334(1961)。

BEDFORD 比德福

美國印第安那州城市，位於布隆明頓南方32公里，爲羅倫斯郡所在。當地是印第安那州石灰石區的心臟地帶，有大型的採石及磨石工廠。產業製品有鋁、起重機、鑽子、冷卻器、傢具及成衣。

該市及附近有一間卡內基圖書館、一個羅倫斯郡歷史學會經營的博物館、一所高中、三個擁有游泳池及高爾夫球設備的市營公園、一處普渡大學的實驗農場、一所州立的魚卵孵化所及一座州立公園。1825年設爲村莊，1889年正式設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14,410。

BEDFORD 比德福

美國麻州密得塞斯郡(Middlesex)的小鎮，爲一位於波士頓西北方25公里的住宅郊區。當地有不少電子及系統研究公司，還有漢斯克廣場及一所退伍軍人醫院。1642年開始殖民。屬於鎮土擁有的比德福旗，於聚科特戰役(1775)中曾被升起。政府採行政委員會制。人口13,067。

BEDFORD 比德福

美國俄亥俄州凱霍加郡(Cuyahoga)城市，爲克利夫蘭西北17公里的住宅郊區。專門生產辦公室傢具、橡膠製品、陶瓷器、機械工具、蒸餾酒、飛機零件、狗食及水泥板等。1813年殖民於摩拉維亞人於1786年建立的一處殖民地上。採議會-經理制。人口15,056。

BEDFORD 比德福

美國德州東北部塔蘭特郡(Tarrant)的都市，位於瓦司堡中心的東北方約19公里，達拉斯中心的西方約32公里。此區位在兩大城市中間，以「中間城」而聞名，所以發展較爲迅速。比德福東方8公里處有一座達拉斯-瓦司堡地方機場，預計將成爲世界最大機場之一。1950年，此地人口總數只有175人，1960年總人口達到2,706。一九七〇年代開始，許多新的地區開發爲住家，人口成長率即高居不下。人口20,821。

BEDFORDSHIRE 貝德福德郡

英國密得蘭南部的一郡，北爲北安普敦郡及亨丁頓郡(Huntingdonshire)，東爲劍橋郡，東南爲哈德福郡，西與白金漢郡接壤，占地1,225.5平方公里，是英國第四小的州郡。它主要位於烏茲河(Ouse R.)盆地內，河川由西進入此郡，蜿蜒流向東北，地表最高處爲南部奇屯山(Chiltern Hills)的山脊。

貝德福德除了其持續發展的工業化和人口成長之外，基本上是個農業郡。蔬菜園主要分布本郡東部，以供應倫敦市場爲主。其他地方則以穀物種植(特別是小麥)和酪農業爲主。

最大的工業中心是琉頓(Luton)、貝德福德(本郡所在)和丹斯塔布(Dunstable)。他們的製造業包括汽車、農業機械、電器以及製帽業。其他工業在貝德福德往南方的製磚業(利用當地的黏土沈積層)和沙、石灰石採石場。花邊布製造和麥稈編帽在早期的小鎮工業中是很有名的；現已不存在的花邊布工業，是十六、十七世紀受歐陸宗教迫害後，移到英國的佛蘭芒人和法國基督教徒的工匠發展出來的。琉頓有十七世紀早期開始的麥稈編帽業，現仍是帽業中心。

貝德福德有一些史前遺蹟和羅馬侵略的證據。有羅馬人的道路，如經過此郡的華特蘭大道衝。較晚期的古代遺物，包括現存的奧古斯丁的修道院，後都併入丹斯塔布的聖保羅及聖彼得教堂，或貝德福德附近的依司多(Elstow)的教堂，及在克拉珀姆(Clapham)的薩克遜教堂塔。

1016年，貝德福德首見於歷史記載，當時此地正被丹麥國王喀奴特二世(Canute II)蹂躪。在查理一世統轄期間(1625-49)，此地是對抗國王的國會黨大本營。另外由於佛蘭芒人及法國新教徒的移入，使本地成爲反對英國國教中心。班揚(John Bunyan)於1628年生於依司多。人口380,837(1961)。

BÉDIER, Charles Marie Joseph 貝迪耶

西元1864.1.28-1938.8.30。專研中世紀法國文學的法國學者，爲現代文學批評方法的首倡者，其闡述關於武功歌(chanson de geste)起源的學說廣被接受。生於巴黎，就讀法蘭西學院期間受教於帕里斯(Gaston Paris)。後來在夫里堡(Fribourg)和巴黎大學教授拉丁語系語言學。1903年帕里斯死後，貝氏接替其在法蘭西學院的職位。逝於德龍。

他最重要的作品是四冊《法蘭西史詩傳說》(1908-21)，書中闡述武功歌是十一世紀的法國作者將其在朝聖途中，從修道院中聽來的故事加以改編而成的，這個由現存手稿推演出的理論，取代了較早的臆測——武功歌是

由鄉野流傳或梅洛文時期(Merovingian)的史詩演變成的民俗詩篇。

其他作品包括《韻文故事》(1893)、《特里斯丹和綺瑟的傳說》的現代譯本(1900)和評論版的《羅蘭之歌》(1921)。與哈澤德(Paul Hazard)合著的二册《法國文學史》(1923-24)是最優秀的法國現代文學史之一。

BEDLAM 貝德蘭姆

英國一精神病院的俗稱,原名伯利恆的聖馬利。Bedlam乃因Bethlehem誤用而來,也因此成爲「喧囂」的通俗用語。原是 1247 年建立的小修道院,1402 年才成爲收容精神病患的醫院。1815 年先後遷往蘭貝斯(Lambeth)及倫敦近郊。1930 年再遷到克洛頓(Croydon)附近。現在是全國醫療網的一部分,稱爲伯利恆皇家醫院,今仍泛稱貝德蘭姆。

BEDLINGTON TERRIER 貝德靈頓獀狗

一種小型獀狗,毛厚長而捲曲,圓頭,銳似羔羊。1820 年取名自英國煤礦城貝德靈頓。起源不確定,有過其他的名字,像羅斯貝利獀(Rothbury terrier)等。因勇敢而受礦工喜愛,用以尋回獵物、捕鼠與打獵。

有藍色和豬肝色兩品種,以藍色較受歡迎。藍色皮毛的獀狗出生時爲黑色,有黑鼻子及深色眼睛;而豬肝色的獀狗出生時爲深豬肝色,有棕色的鼻子和深棕色的眼睛。雄體高度 42 公分,雌體 39 公分,重量在 7.7～10 公斤之間者較受喜愛。

貝德靈頓獀狗

BEDLOE'S ISLAND 白德路島

在紐約灣內,昔稱自由島,自由神像就在此島上。1937 年被列入國家史蹟。1956 年重新命名爲自由島。參見STATUE OF LIBERTY。

BEDOUIN 貝都因人

北非及中東之沙漠與草原上的居民。此字是阿拉伯語badawiyin的法語音譯,字源的意思是「漸看到的人」(如在開闊地區)。現在人數下降,經濟意義衰落,但仍有幾百萬人沿其習慣路線流浪。貝都因人是阿拉伯人及回教徒,但在北非游牧的貝都因人,大多原爲柏柏人血統,不同於東方阿拉伯世界的貝都因人。

坐在帳篷中著傳統服飾的貝都因人。左邊一位正拉奏傳統絃樂器,右者正在搗碎皿中的咖啡粒。

就歷史而言,貝都因人在爲回教征戰新領土的軍旅中占重要地位:是勇敢、慷慨與詭詐等阿拉伯回教價值觀的楷模,是優秀的牧人,也是商旅路程的嚮導與掠奪者。但基於經濟因素,他們與農村及市鎮也有密切關係。

貝都因人居住區,因民族國家的興起與科技的引進,使其經濟地位與政治自主式微。他們現居的大多數國家都希望將其安置於農田或都市中。許多人在石油工業謀職,或當警察、士兵等。

貝都因人的社會組織較定居的民族單純,但也有家族、氏族與部落的結構,而以擁有牲口數、軍事成就、世襲身分和某些美德來區分其身分之高低。部落亦履行在其他社會由政府所履行的許多社會功能。此外,各部落以種種方式結盟,彼此的地位有高低之分。

雖然貝都因族羣體非常重視獨立,但個人卻極依賴其團體。家族、氏族和部落要爲每個成員負責;個人也必須完全遵從族羣。其美德包括依長輩行事,而非尋找新途徑。貝都因婦女擁有較多的自由。社會上普遍尊重宗教,但根據報導,虔誠的信徒不多;因回教爲發揚光大而鼓勵識字讀經,但這不合於游牧生活。

BEDSTRAW 豬殃殃

約有 220 種。是一年生或多年生的草本植物,有四角形的莖,屬於茜草科(Rubiaceae)的一屬。大部分生長在北半球的溫帶地區,其規則的輪生葉及由許多花形成的圓錐花序常引人注意,花呈白、黃、綠或紫色。其中有些種類的花被園藝者加在深色花束裏,以淡化深色色彩,或覆植在假山上。爲此最常栽植的植物有兩種品種,即豬殃殃屬雲米草(*Galium mollugo*)與砧草(*G. boreale*):前者有時稱爲滿天星,常被用來指多年生的草本植物小米蘭麥(*Gypsophila paniculata*)。

黃花蓬子菜(*G. verum*)的黃花放入明礬溶液中燒開,可製成黃色染料,其根部可製成紅色染料,植物可用來凝結牛奶。如果動物吃下大量此類植物和細葉四葉葎(*G. trifidum*)與砧草,會使骨頭與乳汁紅化。豬殃殃在歐洲、亞洲與美洲是常見且使人困擾的雜草,其種子有時可作爲咖啡的替代品。特徵是具鉤毛。

種子具鉤毛特徵的豬殃殃。

BED-WETTING 尿床

指在夜晚缺乏控制小便的能力,通常是指小孩。此種不能控制膀胱能力的情形,稱爲遺尿(或夜尿症);若發生在白天,則稱爲日間遺尿。

引起尿床的因素很多,最常見的是心理障礙。其次如泌尿生殖道畸形、神經病變,以及會引起飲水過量的疾病,包括糖尿病和尿崩症等。若爲心理因素所致,宜採心理治療;因爲,即使遺尿症可能自然痊癒,心理不安的因素仍足以引起其他問題。

泌尿生殖道畸形必須及早矯治,不只是爲控制遺尿症的病情,因爲若延遲數年不加以治療,將可能導致腎臟受損,這類畸形大都可以手術矯治。如果尿床是神經病變所致,治療最爲困難,常常毫無效果;若是飲水過量所引起的,則可以藥物控制。

飛行中，蜜蜂會將其所採集的花粉，刷入後腿的花粉籃裏。

BEE 蜂

係指各種會飛的昆蟲類之通稱，但在昆蟲分類學上則專指膜翅目(Hymenoptera)中的某些種類，該目包括胡蜂、角蜂、螞蟻、鋸蜂及其他膜翅目蟲類。

蜂的種類很多，少數外形雖酷似胡蜂，但藉其身上許多分叉的體毛(尤其是胸部頂端)，仍可和胡蜂區別。後腳第一附節也較大，並以體毛覆蓋形成花粉刷與花粉籃，用來採集和傳送花粉。熊蜂及蜜蜂身上長有濃密的茸毛，可幫助採集花粉。

蜂類(所有其他膜翅目)之蟲數屬於完全變態，在變態過程中包括四個階段，分別是卵期、幼蟲期(蛹蠐型幼蟲)、蛹期(不活動期)及成蟲期(有翅期)。凡歷經這四個階段的昆蟲，皆稱爲完全變態。

蜂的生活習性隨種類不同而有很大的差異；皆以其「社會性」或「獨居性」加以辨別。其中，像熊蜂或蜜蜂所居住的蟄落，是由女王蜂(產卵的雌蜂)、工蜂和雄蜂所組成，稱爲「社會性蜂」。其他如切葉蜂，是獨居而沒有社會習性；每一雌蜂各自築巢爲幼蜂貯藏食物，不需依賴工蜂的幫助。因此每一蜂巢皆各自獨立，沒有社會組織。

社會性蜂 眞正的社會性蜂類屬於蜜蜂總科和包括蜜蜂和熊蜂科。蜜蜂是典型的社會性蜂。

蜜蜂的解剖 如所有昆蟲一樣，蜜蜂的身體可分爲三個體段：頭、胸及腹部。頭部具有感覺器官，包括觸角或觸毛(感覺毛，指小顎鬚)。眼有二種形式：一是位於頭部兩側的大型複眼，由許多六角形的小眼所構成；每個小眼都有個別的神經纖維與腦部相連，所看到的僅是視野中的某一小點而已，這種視覺的影像爲並列影像(即點像學說)。另一是位於頭部上方的三個單眼，每一單眼除可分辨光線的明暗之外，可能別無功能。一般相信，蜂和其他昆蟲一樣是近視，但牠能用感官認知動作、感覺紫外光線及分辨偏光。

蜜蜂的大顎及口器其他部分，也都與頭部相連。胸部的形狀近似盒形，連接兩對翅和三對腳。兩對翅中，與後胸部頂端相接之處非常柔韌，振翅的動作乃藉由非常複雜的胸肌系統所產生，並藉胸節外形的改變造成翅膀上下拍動。蜜蜂在飛行時，前後翅不僅上下振動且前後移動。奇怪的是，當翅向下振動時，也同時往前後移動。由觀察翅末端可以發現，翅每上下振動一次，就形成一８字形。和其他多數昆蟲一樣，蜜蜂的前後翅採同步振動；即前後翅上下振動的頻率相同。後翅和前翅的連接，乃藉後翅前緣的一排小鉤鉤住前翅。和飛機相比，蜜蜂的飛行顯得較有效率，牠能負載起比翅重許多的物體。

蜜蜂的三對腳皆由基節、轉節、腿節、脛節及本身尚分 1～5 小節的附節五部分所構成。最後一節附節上具有兩個爪，其間所具的器官(懸墊，能分泌黏液)，可使蜜蜂緊貼在光滑的平面上。

蜜蜂的腳部可適當地協助其從事各種不同的工作，前腳的脛節內側著生一列毛足爲眼刷，可刷去眼球上的花粉和灰塵。同時在前腳脛節第一跗的末端有一凹口，著生有毛及刺，

蜂的解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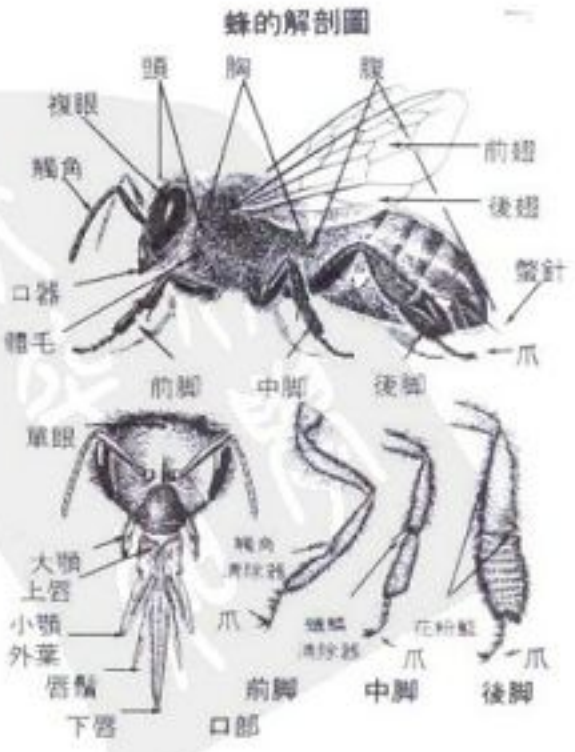

可以用來清潔觸角，稱爲觸角刷。中脚唯一的特別功能，是脛節上的細長毛可用來清理腹面上的蠟鱗。後脚的第一節跗節大而扁平，表面覆有很長的茸毛，形成籃狀，稱爲花粉籃。蜜蜂採花蜜時，身上難免沾了許多花粉，都可定時被刷入花粉籃內。

腹部由十節環節所組成。腹部最後四節上有蠟板，蠟板下有蠟腺，蠟鱗係由蠟腺所分泌。蠟可用來建造蜂巢，由約 17 天大的工蜂將蜂蜜製成蠟：從蠟腺處慢慢分泌出，用脚上特殊的刺毛刮至口器中，經咀嚼成所需要的形狀，再用來建造蜂巢。

工蜂（第二性徵不發達之雌蟲）之腹部末端有螫針及周遭器官，螫針是由產卵管特化而成，構造複雜。矛狀的螫針由三部分圍繞其中央管構成。在基部有兩個毒囊：腹部末端有一敏感的指狀突出物，能告訴蜜蜂何時伸出螫針。當螫針刺入某物體時，毒囊的肌肉收縮迫使螫針進入傷口；然而一旦帶有倒鉤的螫針刺入，便不易拔出。當蜜蜂飛離時，螫針及其周遭器官也隨之被拉出體外，蜜蜂便立刻死亡。

蜂類的外殼與所有昆蟲一樣，屬於較堅硬的外骨骼：即在其身體外部有一堅硬、並具有保護功能的體壁。肌肉固定於外骨骼的內面，體內各種器官皆受到良好的保護。

消化系統從頭部口器延伸至腹部末端的肛門，消化道從口器經由胸部到達腹部，後接蜜胃（嗉囊）。從花朵中所採集的花蜜，可貯在蜜胃中攜回蜂巢。蜜胃底部有一瓣膜，可防止花蜜進入消化系統的後端，只有少量進入消化系統來維持其生命。瓣膜上的蜜胃（或胃）是一很大的空腔，彎曲呈U型環狀：胃壁是肌肉組織，含有腺體，可分泌消化酵素，食物在此消化系統內被吸收入血液。排泄器官（馬爾皮基氏小管Malpighian tubules）和腎臟功能相當，與胃的底部相連。馬氏管是中空如絲狀的小管，數目若超過六根，則皆爲六的倍數，因爲馬氏管開口於中，後腸交界處之開孔最多只有六個。排泄物由消化系統進入小腸，再經由大腸和直腸，最後排出體外。因此蟲類循環後的排泄物大部分滲入馬氏管和消化後的排泄物一同經肛門排出體外。

蜜蜂和其他昆蟲同屬「開放式循環系統」，即血液經由管狀的心臟（背管）向前流至頭部，沿背管的每一點上皆有瓣膜開口。血液藉背管的收縮向前流動，並由頭部向後流至體內各器官，使各器官浸在營養物質中。然而，體內的背膈膜與肢膈膜構造能導引血液回流至全身需要它的各地方。

蜜蜂的血液不像溫血動物一樣含有紅血球，因此對於氧的傳送也就不太重要。昆蟲呼吸時，空氣可經由稱爲氣管系的細小管直接到達器官及組織中，氣管的開口位於身體的兩側稱爲氣孔。蜜蜂體內有許多大而壁薄的氣囊連接在氣管系統上，這些氣囊藉減輕重量，即增加身體浮力，亦可增進呼吸系統的效率。

蜜蜂的感官及肌肉系統和高等動物相同，是藉複雜的神經系統使彼此連接。所有的活動如攝食、戰鬥、行動或其他功能，皆由神經系統控制。中央神經系統包括膨大的神經中心腦（位於頭部食道的上方，又名食道上神經球）及一條向後延伸至腹部末端的神經索。膨大的神經中心或稱神經節，位於神經索沿線各點（兩個在胸部，四個在腹部）。小的分支神經由每一神經節向各處延伸，並連接身體的各部位。蜜蜂的中央神經索是沿腹面分布，與高等動物背面的脊索神經在背面位置完全不同。工蜂的腦部較大，因須執行羣落內各種複雜的工作，包括照顧幼蜂、採集食物、扇涼蜂巢及其他任務。

蜂巢內的生活　蜜蜂是社會性昆蟲，其羣落是由一女王蜂、數千隻工蜂及少數雄蜂構成。雖然女王蜂和工蜂皆爲雌性，但只有女王蜂具完全的生殖能力，能產下將來成爲女王蜂或工蜂的卵。某些情況下工蜂也可能產卵，但都是雄性，乃因工蜂產卵前未經交配之故（雄蜂是由未經受精的卵孵化而成）。

蜂巢內的蠟室分成兩種：小的是用來飼養工蜂及貯存蜂蜜和花粉；大的則用來飼養雄蜂。女王蜂在每間蠟室產卵時，顯然能控制是否讓卵受精。牠只將受精卵產於工蜂室，而將未受精的卵產於雄蜂室。

這些卵孵化後成爲蠐螬狀的幼蟲，由未經交配的工蜂飼食照顧。當幼蟲即將變成蛹時，工蜂將蠟室加蓋封口。在蠟室內幼蟲化蛹後羽化爲蟲，並且展翅，最後破蠟室而出。

當特定季節或蜂巢內生存環境擁擠之時，蜜蜂們開始興建一些特別的女王蜂室，準備另外成立羣落。這些女王蜂室採垂直方向興建，開口在底部。女王蜂在每一女王蜂室裏產下之受精卵與在工蜂室所產的卵完全相同，其幼蟲和工蜂的幼蟲也沒差別，然而牠們一直食用由工蜂所分泌的特別食物蜂王乳（也稱皇漿），是一種高營養價值的食物，使這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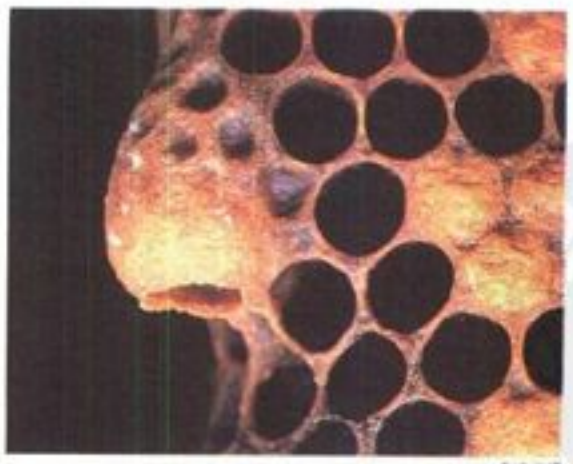

上　在蜂巢旁邊會有個突出、膨大、巢口向下的王台。
左　王台內的蜂王幼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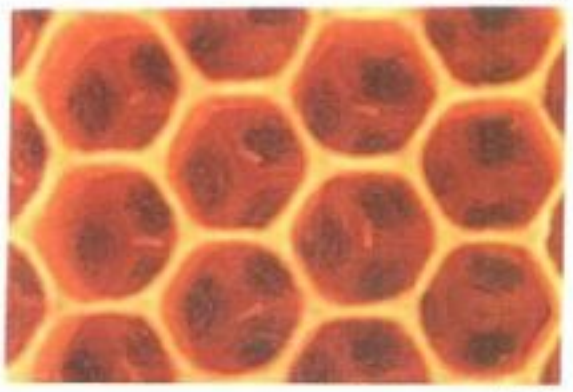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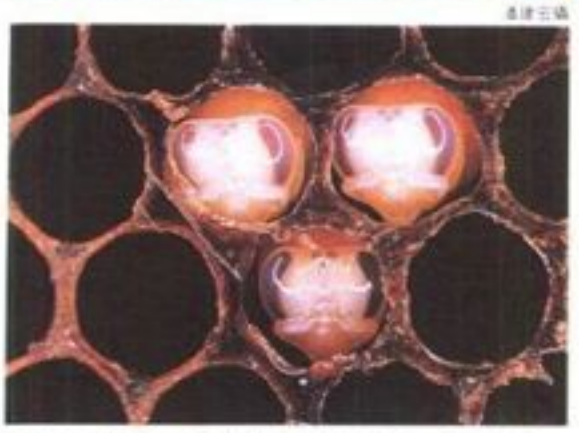

蜜蜂的成長爲完全變態，其過程爲：卵、幼蟲、蛹、成蜂。上　蜂室內的卵。中　蜜蜂的幼蟲。下　蜜蜂的蛹。

蟲發育完全成爲有用的女王蜂。

在工蜂室裏所產下的卵孵化成幼蟲後，除前兩天餵食王漿之外，以後皆以花粉和蜂蜜餵食，最後都成爲性功能不完全的工蜂。正如其名稱所示，專爲這個蜂窩拚命工作。

平均每一蜂窩有三至六萬隻工蜂，大體而言，其工作性質和年齡有關。羽化成蟲後的工蜂頭二天的工作是清理窩巢；第三天升格負責餵食較大的幼蟲；直到第五天，再升格負責餵食較小的幼蟲。餵食幼蟲需花很多時間，因爲每隻幼蟲平均一天要餵 1,300 次，發育階段則需餵約 10,000 次左右。十天大的工蜂負責接收由野外採集回來的食物，將其放在蜂室內貯藏。持續約一週後，飛離蜂窩到外界做一短暫的探測，以採集花粉、花蜜及蜂膠（一種可使蜂巢內不透水的膠，爲蜜蜂所產的一種膠狀或樹脂狀物質，其功用如水泥，能使蠟質變強韌。

第 17 天時，工蜂負責看守蜂巢的入口；自第 21 天起，才眞正成爲在田野間到處飛舞採集食物的蜜蜂，直到死去爲止。然而，年紀較大的工蜂亦可成爲探測蜂，專門出外尋找新的花粉和花蜜來源，並將通知其他工蜂。

蜂羣的蜂蜜舞　探測蜂以跳蜂蜜舞的方式

當蜜蜂在戶外發現蜜源時，她會利用搖尾舞，以八字形或圓形來告訴其他同伴，蜜源的方向和多寡。

(是蜂羣的跳舞語言)通知其姊妹們花叢蜜源位置。當探測蜂回到蜂窩時，就在蜂巢上跳繞圈舞或擺動尾部，直到其他工蜂相信這種跳舞是在說明牠已找到花粉或花蜜，於是其他工蜂亦一同出外尋找。德國人弗里施(Karl von Frisch)發現蜂蜜舞，稱之爲Schwanzeltänze，是一種了不起的倩字舞。探測蜂將新食物來源的方向和距離，以最簡潔的方式傳達給牠的姊妹們。

舞蹈形式不同，表示食物的不同方向和距離。例如，花叢蜜源的位置距離在91.4公尺以上，則呈8字形跳舞。當花蜜的位置約在9公尺以內則繞圈跳舞；若距離漸漸增加超過90公尺，則呈「鐮刀形」跳舞。最後終於成爲典型的8字形。若距離超過90公尺，則以漫步的速度表示，速度愈慢表示距離愈遠。世界各地的蜜蜂都有各自的舞蹈形式，好比人類的方言一樣。例如，弗里施發現澳洲的蜜蜂以跳繞圈舞表示花朵的距離達84公尺；相對地在義大利，同樣的舞形卻表示36.5公尺(印度境內不同種的蜜蜂，亦有各自的"方言")。當探測蜂擺動肢部或漫步橫越8字形的腰部，表示花叢蜜源的位置與太陽有關。然而，蜜蜂跳舞是在黑暗蜂窩的垂直蜂巢上進行。在蜂窩內漫舞說明太陽方位與地心引力有關。如果太陽在蜂窩的正上方，則漫舞必定呈垂直地面上下移動；若太陽在右側，則朝右側成一適當角度漫舞，以指出太陽的方位。因此即使在黑暗的蜂窩內，其他蜜蜂仍能以觸角的感覺去遵循探測蜂所指示的方位和距離。但是部分學者也相信，聲音亦是蜜蜂彼此傳遞訊息的方式之一。此外，探測蜂也採回花蜜的樣品，好讓其他蜜蜂能尋找到相同的花，並檢驗花蜜的品質。

女王蜂的影響力　女王蜂雖然不能像人世間的國王一樣"統治"其子民，但對蜂窩內所有的蜜蜂卻深具影響力。牠的基本職責是產卵，夏季平均每天可產1,500～2,000個卵；此外，不斷地分泌一腺狀物質稱爲女王質(此物與蜂王漿不同。蜂王漿乃皇族飼養蟲，由工蜂的喉腺所分泌。因其化學成分不同，而影響將來成蟲所屬的階級也不同，女王蜂的幼蟲專食此物。)，今稱爲「費洛蒙」或「社會性」賀爾蒙。這種物質經由工蜂的嘴一一傳送下去，因而控制每隻工蜂各方面的生活，也抑制工蜂生殖腺的發育，防止另一隻女王蜂產生。然而，當女王蜂衰老且費洛蒙的分泌速度減慢；或當女王蜂死亡，因費洛蒙減產或缺乏，而允許工蜂的生殖腺開始發育，不久有些就開始產卵，但因未經交配，所有的卵孵化後都是雄蜂，所以女王蜂的重要性由此可見一斑。當女王蜂死亡或遷徙時，整個蜂窩在短時間內將變得混亂，無法正常運作，由於費洛蒙供應中斷，牠們可很快地察覺到女王蜂已離開。

羣落的繁殖　蜜蜂羣落繁殖的天然方式是採集體繁殖，通常在春天進行，但若蜂窩過於擁塞時也可以延後。形成蜂羣的第一步驟是產生新的女王蜂，興建女王蜂后室，使牠可在每一間女王蜂后室產卵。孵化出的幼蟲完全餵以工蜂所分泌的蜂王漿，使牠們皆有機會發育成女王蜂。當第一隻幼蟲經化蛹而羽化爲女王蜂時，立刻破壞其他所有的女王蜂室，以剷除對手。

在這同時，年老的女王蜂已帶著數千隻工蜂和部分雄蜂飛離蜂巢，在附近的樹枝上形成一結構緊密的蜂羣。然後，探測蜂離開蜂羣去尋找適合建造蜂巢的地點。這些探測蜂一隻隻地飛回來，跳起與指示花朵方位相似的猜字舞。這種舞會持續跳一段時間，而發現最佳地點的推測蜂會跳得最有勁。最後決定地點，蜂羣即飛往該處，成立一新的羣落。

在離開母巢之前，工蜂用蜂蜜點在身上，以便能分泌蠟來建造新的蜂窩。蜂室是一形狀特殊的隔間。曾有人研究認爲這種六角形的蜂室，可以最少量的蠟(約0.5公斤)建造最多間的蜂室(35,000個)，以貯存最多量的蜂蜜(9.9公斤)。亦有人估計蜜蜂必須損耗3.6公斤的蜂蜜，才能產生0.5公斤的蠟。

蜜蜂的變種　蜜蜂的學名是*Apis mellifera*，十分恰當；因爲*Apis*意指「蜂蜜的製造者」，而*mellifera*則指「蜂蜜的搬運者」。在各國皆可發現不同種類蜜蜂的原種；其中之一，產於塞浦路斯島的塞浦路斯種蜜蜂，被公認爲目前所有黃色變種蜜蜂的原種。然而，目前多數養蜂人所飼養的蜜蜂都是以金色義大利種爲主，這種蜜蜂的女王蜂產卵量多，工蜂亦非常溫馴，特徵是腹部前3～4節呈金黃色。(此乃在美國最普通的品系，很少做后室，室蓋色澤近白色，生產蜂蜜的品質特佳)。

黑色的變種蜜蜂起源於荷蘭及德國，曾被引進至美國，現在已不受養蜂人所喜愛。其性情暴躁，不易管理(此品系生產蜂蜜較義大利種少，喜急行於巢窩，不能保持巢清潔，生產蜂蜜的品質較差)。此外，還有一種原產於非洲、英國及其他地方的黑色變種蜜蜂。在阿爾卑斯山裏有一種大的銀灰色名爲卡尼奧隆(Carniolan)的蜜蜂(腹節邊緣後方具白色

女王蜂最基本的職責是產卵，此外會不斷的分泌女王質，圖爲其產卵的情形。

毛)，有時受養蜂人喜愛：被認爲是所有蜜蜂中最溫馴的一種，且繁殖力強；另一方面，由於牠們的蜂羣過多，使養蜂人無法照顧，故不適宜在養蜂場上飼養。部分美國的養蜂人已成功地將這種蜜蜂和其他變種雜交。(此品系分巢過度，后室衆多，生產蜂蜜的品質佳，在美國逐漸失勢)

上述所討論的蜜蜂變種屬於*mellifera*羣，其中少數則屬於*Apis*屬。其中之一爲東方蜜蜂(*Apis indica*)，生產於印度；另一種體型較小的矮蜜蜂種(*Apis florea*，體長僅8～13公釐)則產於東印度羣島。

熊蜂　屬於蜜蜂總科。大體而言，其構造和習性與蜜蜂十分相似。有些學者主張將其納入蜜蜂科，但大多數則主張將其獨立於熊蜂科(Bombidae)。

熊蜂的體型有大或中型，屬社會性蜂，身上布滿毛，體呈黑、黃相間，偶或呈紅或白色相間。是一常見的昆蟲，住在由女王蜂和許多工蜂所組成的家族羣落中。在世界各地皆有分布，喜在老鼠洞或鳥巢的洞穴中築巢。

在溫帶地區，只有交配過的女王蜂才能度過寒冬。春季來臨時女王蜂選擇適當築巢地點興建蠟室，以養育下一代幼蜂。在築巢的這段時間中，女王蜂擔負採花粉、花蜜、興建蠟室及餵養幼蜂等所有工作。在濕冷的季節，女王蜂以自己的體溫爲幼蜂取暖，並以蠟製的蜜壺貯存花蜜供幼蜂食用。

第一隻幼蟲經過化蛹後羽化成爲工蜂，就開始負責採集食物，從那時起女王蜂就一直待在蜂巢內。夏季結束前，蜂羣的數量達到數百隻，但隨寒冷氣候的來臨，所有工蜂都將死去，僅剩新生並已交配過的女王蜂在安全處度過冬天。春季時，女王蜂又開始找地點築巢；因此，我們常可看見熊蜂貼地飛行，在尋找適合的地洞或樹洞來築巢。

多數的大黃蜂都非常勤奮地工作，如同蜜蜂一樣。但有幾種寄生在熊蜂巢內的*Psithyrus*蜂沒有工蜂，女王蜂又無法建立自己的羣落，於是侵占熊蜂的巢並在那裏產卵，將後代交由蜂巢內毫不知情的工蜂餵食。這種寄生的女王蜂，後腳沒有採集花粉籃；因爲此採集食物的工作，都是由牠所侵占的熊蜂巢內之工蜂執行。

體形較圓胖的熊蜂。

右上　中國蜂取食花粉。上　中國蜂是土生土長的蜜蜂，與養蜂場的義大利蜂外貌相似。

有許多不同種的*Psithyrus*蜂，習性也相異。少數*Psithyrus*的女王蜂雖殺死合法的女王蜂，但其他種類卻能與牠和諧相處。儘管如此，*Psithyrus*女王蜂經常吞掉年幼的熊蜂。

非社會性蜂　非社會性蜂的行爲雖各有不同，但沒有一種是眞正的社會性昆蟲。有些種類，像木工蜂，會暫時聚集在一起，或許表示其具有社會性或羣居生活的原始特性。

非社會性蜂的雌蜂，通常都各自建造自己的巢，爲幼蜂貯存足夠的食物，然後就離開另建新巢。牠們沒有工蜂制度，許多非社會性蜂築巢的習性與細腰胡蜂(*Sphex*)相似。然而，與胡蜂不同的是，牠們不會把麻痺的小蟲當做幼蜂的食物貯存在巢裏，只貯存花粉及花蜜。

最常見的非社會性蜂屬於下列各科：

掘土蜂科：掘穴蜂　乃一分布世界各地的大科，體型中等，呈黑色，具黃色或紅色的斑紋，有幾種與蜜蜂相像。有時會大量聚集在一起築巢，而被認爲有羣居的習性。雌蜂挖掘洞穴，將供幼蜂吃食的花粉和花蜜貯放在其中。少數會在開闊的沙地上挖掘洞穴，大部分則在沿河的黏土堤上挖洞。挖掘洞穴時，主要豎坑一般採垂直的結構，在右側向外挖出許多橫向的蜂室，幼蟲即被安置在此。冬季時，無論成蟲或蛹皆按種類分別在這些地下洞穴中度過。

小花蜂科：採礦蜂　體型中或小，常呈黑色，帶有金屬光澤，許多種類有黃色或紅色斑紋。雌蜂有發育完全的花粉籃；像掘穴蜂一樣，在地裏挖洞築巢以貯存花粉和花蜜。有些種類，像隧蜂(*Halictus*)，多少具有社會性生活的習性。通常有些雌蜂會合作挖掘一條主要洞穴，然後再各自挖掘飼養其幼蜂的洞穴和蜂室。少數狀似胡蜂的採礦蜂，寄生在其他*Halictid*蜂的巢內。

部分採礦蜂具有一些社會性習性，例如雌性的*Halictus quadricinctus*蜂在其地下蜂巢建造一包括二十個蜂室的粗製蜂窩，直到幼蟲變爲成蟲。另有其他種雌性採礦蜂在冬季聚集於地下的蜂巢內；春季來臨時便開始

①

②

③

④

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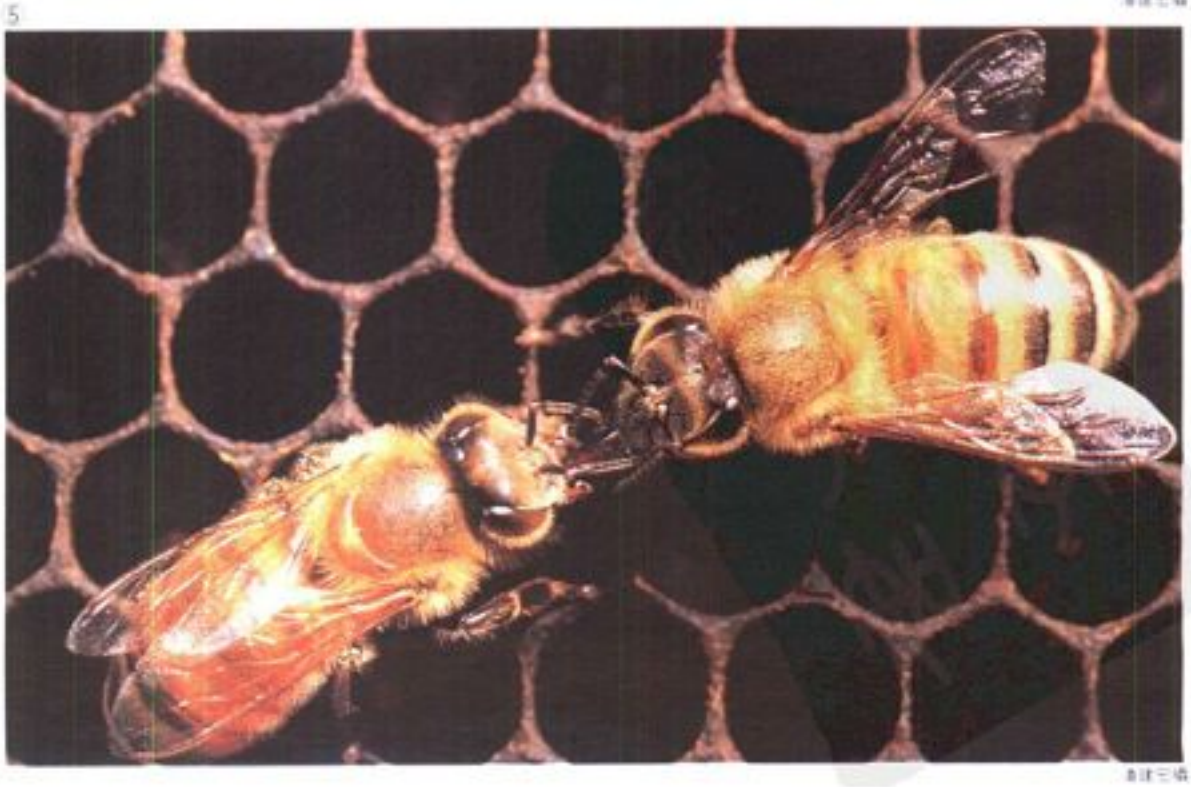

①羽化的蜜蜂，會咬破蜂蓋而出。
②剛羽化的蜜蜂負責清理巢房，餵育巢內的幼蟲。
③正在製臘築巢的蜜蜂。
④天氣熱時，蜜蜂會到巢外，用力的揮翅搧風。
⑤蜜蜂之間互相傳遞食物。

①

②

③

④

⑤

①蜜蜂吸食被養蜂人割去的雄蜂蛹內的汁液。
②蜜蜂與其天敵虎頭蜂正進行一場生死交戰。
③擔任守衛蜂巢的蜜蜂。
④蜜蜂吸食巢內的蜂蜜。
⑤蜜蜂在擔任艱辛的戶外採集之前，會先到巢外作定位飛行，以辨認蜂巢的方向。

1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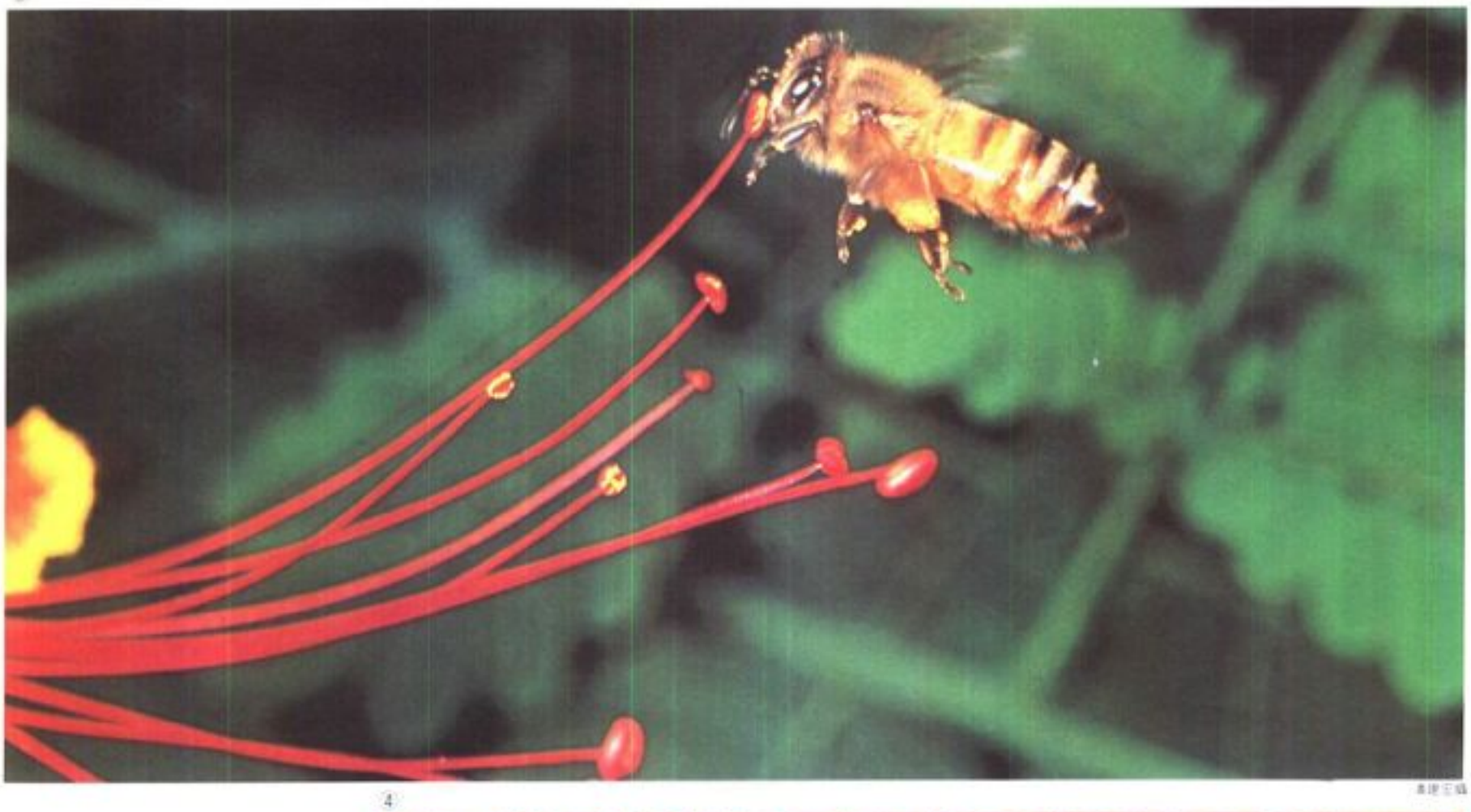

4

①蜜蜂吸食龍眼花的花蜜。
②蜜蜂吸食花蜜。
③正在採集花粉的蜜蜂。
④蜂巢內的蜂蜜和花粉。花粉提供給蜜蜂蛋白質，蜂蜜則可補充蜜蜂所需的醣份。

大整領。一場雄蜂間的大戰終於發生了，落敗的雌蜂就到別處另外築巢，6月時第一隻幼蜂羽化而出，但牠們無法交配，其身分好比蜜蜂的工蜂，負責巢內大部分的工作。暮夏時，成熟的雌蜂開始交配，並能安然度過冬天，這方面和熊蜂的習性相似。

青條花蜂科：採礦蜂　體型中等，顏色各有不同，常見的有淡黃色、褐色、黃金色或銅色，少數呈黑色。部分種類的後脚上有花粉籃或採集花粉的刷毛。

通常這些採礦蜂在黏土或沙質的河岸上，以大羣落的方式築巢。其蜂室常襯以黏土，以保持貯存在內的花粉和蜂蜜的混合物。部分採礦蜂用黏土興建煙狀的洞穴入口；而大多數是在地裏築巢，只有少數在腐木上。

採礦蜂的天敵甚多。其一是雌性的無翅水泡甲蟲(*Hornia*)，喜在蜂巢內產卵。孵卵時，幼甲蟲附在成蜂身上；成蜂另築新巢時，這些甲蟲則以所貯存的食物爲食。

切葉蜂科：切葉蜂　體型中等微胖，少數具有寄生性。部分挖掘地洞，大多數則挖樹洞築巢，其他亦有在中空樹枝或細長空窩內築巢者。切葉蜂種類繁多，分布世界各地，其習性各有不同。例如切葉蜂(*Megachile*)喜在腐木、中空的樹幹、竹子或地裏挖洞。有些洞穴可能長達數英寸，洞內襯以樹葉或花瓣切成的橢圓形葉片，並用圓形葉片做爲蜂室的隔間。大約可隔出十二間蜂室，用來貯存花粉

左　切葉蜂正切割樹葉。上　在以樹做成的幼蟲室內的卵。

和花蜜的混合物，每間蜂室只產一個卵。

切葉蜂利用腹面的花粉刷運送花粉，而不依賴其後脚。並利用剪刀狀的大顎把葉片切成圓形或橢圓形，以脚夾住葉片飛回巢中。切葉蜂科的其牠種類則以薊冠毛、棉花或其他植物纖維襯在巢內；少數以黏土興建蜂室。

花蜂科：大木工蜂　乃指與熊蜂相像，一種大型、重量級的巨蜂。通常呈黑色或深藍色，脚粗大多毛，但是沒有花粉籃。其習性不喜羣居，喜在樹幹或植物的莖上挖洞築巢，每一種大木工蜂各有其偏好的樹木。大木工蜂(*Xylocopa*)喜在堅硬的松樹或其他的軟木質部分(如橡木)挖洞；所挖的洞相當於美金一角輔幣的大小，穿透一英寸後便隨木紋挖一條長30公分的洞穴；如此艱辛的工作是靠銳利的大顎花上相當可觀的時間才完成。

洞穴完成後，雌蜂將採集的花粉和花蜜貯存在洞穴末端的蜂室內。每產下一個卵，就以木片封住蜂室，其他許多蜂室的構造也大致相似。孵化出的幼蟲食用洞內貯存的食物維生。幼蟲化蛹後不久即羽化爲成蟲；正如所料，在最後一間蜂室內的大木工蜂首先變爲成蟲，但因前方其他蜂室的存在而無法逃離蜂室，必須等候其他的蜂一一羽化爲成蟲。然後，雌蜂帶領牠們離開洞穴做第一次飛行，這或許是早期蜂類的另一種社會習性。然而，某些種類的蜂第一次打破蜂室羽化爲成蟲時，仍然還在地上爬行，尚不會飛。

在堅硬的樹木上所挖的洞穴可一再使用是理所當然的，且常發生。通常是子蜂之一用田蜂的洞穴來餵養其幼蜂。雄蜂並不參與築巢，但經常可看到牠們在雌蜂工作地點的四周嗡嗡地叫。有時，大木工蜂的數量過多，以至於其挖洞穴的習性常對房屋木材造成巨大的損害。由於大工匠蜂所挖的洞穴可抵禦敵人的入侵，因此常被其他昆蟲利用便不足爲奇。其中一種黑、白相間的胡蜂(*Monobia quadridens*)就常在老木工蜂的洞穴中興建黏土隔間，以貯存被麻痺的夜盜蟲類。

目前世界上約有350種大木工蜂，大多數分布在熱帶地區。美國以處女蜂(*Xylocopa virginica*)數量最多；緬甸有一種淡紅和金色相間，十分漂亮的木工蜂(*X. rufescens*)，具夜行性。

姬花蜂科：小木工蜂　體型較花蜂科爲小，但其習性卻相近。然而，牠們是利用蘆葦草中空的莖或在小樹枝上築巢，而不是在堅硬的樹木上挖洞。

蜂類的經濟價值　蜜蜂對人類相當具有價值，不但可供給蜂蜜和蠟，亦可藉傳送農作物及果樹的花粉幫助農夫和果農。大多數的花朵是依賴蜜蜂將花粉從雄花傳送到雌花。如果雄花和雌花各在不同的植株上，這一過程稱爲異花授粉，通常可產生較好的種子；同朵花的授粉，則稱爲自花授粉。然而，有些花朵無法由同一朵花或植株獲得授粉，因此需靠艷麗的顏色吸引蜜蜂，幫忙傳播花粉。

許多果樹，例如杏仁、蘋果、櫻桃、梨、李及桃樹，除非靠蜜蜂來傳送花粉，否則果實的產量將很少。有許多種子作物亦需要蜜蜂的幫助，如紫花苜蓿、南瓜、向日葵、甜苜蓿及豌豆。有些花朵必須藉熊蜂的咀吸型口器來傳粉，最佳的例子就是紅苜蓿：當紅苜蓿剛引進紐西蘭之初，向無法結子，後來才發現因當地沒有熊蜂，直自英國進口熊蜂後，紅苜蓿才開始結果。

對於定量的果樹或固定面積內的農作物，究竟需要多少隻蜜蜂來傳播花粉，曾經深入研究過。根據估計，每一英畝的紫花苜蓿需二至三個蜂窩的蜜蜂才能達到正常的產量。每一英畝的拉迪諾(Ladino)、紫苜蓿和荷蘭白苜蓿約需二個蜂羣。有些養蜂人家將蜂窩移到果園或農田，以便爲其傳播花粉。

不僅蜜蜂或熊蜂會傳粉，幾乎所有會採集花粉和花蜜的蜂都有助於傳播花粉。在某些地區，掘穴蜂對農作物而言，是非常重要的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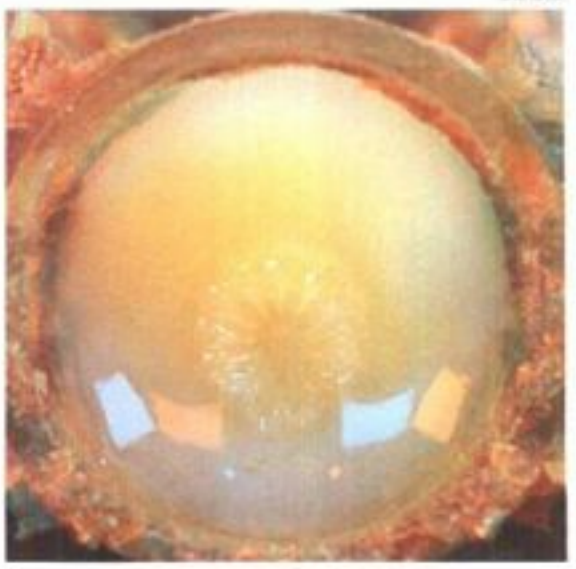

上　蜂農用來收集蜂王乳的人工王台。
下　人工王台內依然可清楚的看見蜂王的幼蟲。

粉媒介：牠們偏好芥菜花、雛菊、玫瑰及豆科植物。採礦蜂也是一種重要的傳粉媒介。

數千年來，蜜蜂所釀製的蜂蜜一直被認爲是美味可口的食物，而蜜蜂也是一種最古老的益蟲之一。據知，早在西元前3500年的埃及就已開始養蜂，而可口的蜂蜜也是人類最早食用的甜食。蜂蜜是蜜蜂將花蜜經濃縮和部分消化等過程所製成的，包含25%水分、8%蔗糖及其他糖類(如果糖和葡萄糖)，也含有幾種消化酵素(可消化碳水化合物)及維生素；因此，蜂蜜除了是可口食物外，更是重要的補品。

除了蜂蜜以外，蜜蜂亦製造蠟，以興建蜂巢。蜂蠟有許多商業用途，例如製造亮光蠟、蠟燭、蠟筆及化粧品。目前最大的用途是在化粧品工業，每年要用掉454,000公斤的蜂蠟。另一重要的用途是製造蜂窩內所用的人工巢基薄板，可利用這些薄板興建貯藏蜂蜜和飼養幼蜂的蜂室。

Bibliography

Free, J.B., *Bees and Mankind* (Allen & Unwin 1982).
Frisch, Karl von, *Bees: Their Vision, Chemical Sense and Language*, rev. ed. (Cornell Univ. Press 1971).
Grout, Roy A., *Hive and the Honey Bee* (Dadant 1963).
Hoyt, Murray, *World of Bees* (Coward-McCann 1965).
Lindauer, Martin, *Communication Among Social Bees* (Harvard Univ. Press 1961).
Sakagami, Shoichi, and Michener, Charles, *Nest Architecture of the Sweat Bees (Halictinae)* (Univ. of Kansas Press 1962).
Snodgrass, R.E., *Anatomy of the Honeybee* (Cornell Univ. Press 1956).
Wenner, Adrian M., *The Bee Language Controversy* (Educational Program Improvement Corp. 1971).

養蜂場。排放整齊的蜂箱有利於蜂農的管理。

BEE KEEPING 養蜂

養殖蜂羣在於供商業性生產蜂蜜及其他蜜蜂產品，或用於作物之異花授粉。然而蜜蜂的主要價值卻在於爲 60 種以上的農作物授粉，因而提高果實及種子的產量。由於殺蟲劑的使用日增，土地開發面積擴大；許多野生昆蟲都遭破壞，使得授粉的任務愈來愈依賴蜜蜂。

蜂類的品種很多，但從商業的觀點來說，最重要的是蜜蜂。這個品種包括：美國的黑蜂、義大利南部的義大利蜂、巴勒斯坦的敍利亞蜂、塞浦路斯島的塞浦路斯蜂、奧地利的卡尼奧隆蜂及高加索山的高加索蜂。其中最重要的是義大利蜂，勤奮又溫和。美國及世界多數地區都採用義大利蜂及暗色高加索蜂。

蜜蜂的類型 蜂房裏有三種蜂：工蜂（發育不全的雌蜂）、女王蜂（發育成熟的雌蜂）及雄蜂。女王蜂產下蜂房內所有的卵，一次最多可產二千枚，在一個蜂羣裏可能有一萬至十萬枚。雄蜂不會採集花蜜，牠們生存的目的只是爲了使年輕的女王蜂受精。工蜂採集花蜜及花粉，填滿蜂巢，並飼育幼蜂。交配的季節一過，雄蜂便會餓死。

蜜蜂的管理 一般人認爲蜜蜂是惡毒的，只要接近牠們的蜂房就會受到攻擊，這是錯誤的觀念。只要了解其習性，在某些情況下，即使將牠們的蜂房分開，取出蜂巢，牠們都不會去籃侵入者。但是沒有經驗的人卻會激怒牠們。

常用來降服蜜蜂的方法是將煙吹入進口，使其瀰漫整個蜂巢。假如行動小心謹慎，便不會被蜜蜂攻擊。技巧地使用煙，以避免蜜蜂抵抗，使其保持安靜狀態。

降服蜜蜂用的噴煙器是一個小風箱，連接在一個圓筒型的罐上，其有一個可噴煙的噴嘴。除了噴煙器之外，養蜂者也常使用以鐵絲網製成的面罩，有時初學者或膽小的人也使用手套，但通常所有關於蜜蜂的工作都是徒手進行的。雖然偶而會被蜂螫到，但經過短暫的刺痛之後，並不會有持久的影響，因爲養蜂者很快就具有免疫能力，不會再腫大。

蜂房內的產品 蜂房內可生產並銷售的產品包括蜂蠟、蜂巢及抽取的蜂蜜。蜂蠟是蜜蜂的分泌物，用以築巢，是重要商品，可應用在亮光劑、製造禮拜用蠟燭及化粧品。其方法是將老舊或損壞的蜂巢融化，打開封蓋抽取，便可取得蜂蠟。一種常用來提取蜂蠟的方法，是在一個有玻璃蓋的盤子裏用太陽加熱，使蜂巢融化。市面上有各種裝置可用，假如要生產大量的蠟，養蜂者最好細心研究抽取蠟的方法。

巢蜜的生產 巢蜜通常在小型的四方木箱裏生產，美國每年製作幾百萬個四方木箱以供使用。抽取的蜂蜜是液態的，在蜂蜜抽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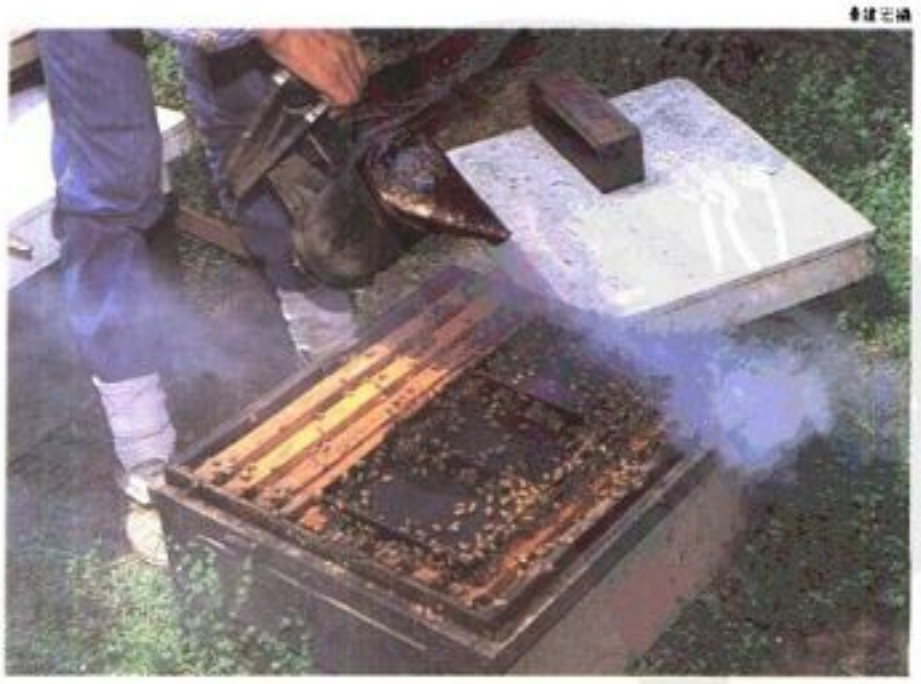

對蜂箱噴煙，可以使蜜蜂較鎮定些，有利於蜂農執行工作。

檢查蜂箱是否有病蟲侵犯，或食物是否短缺，這是蜂農的例行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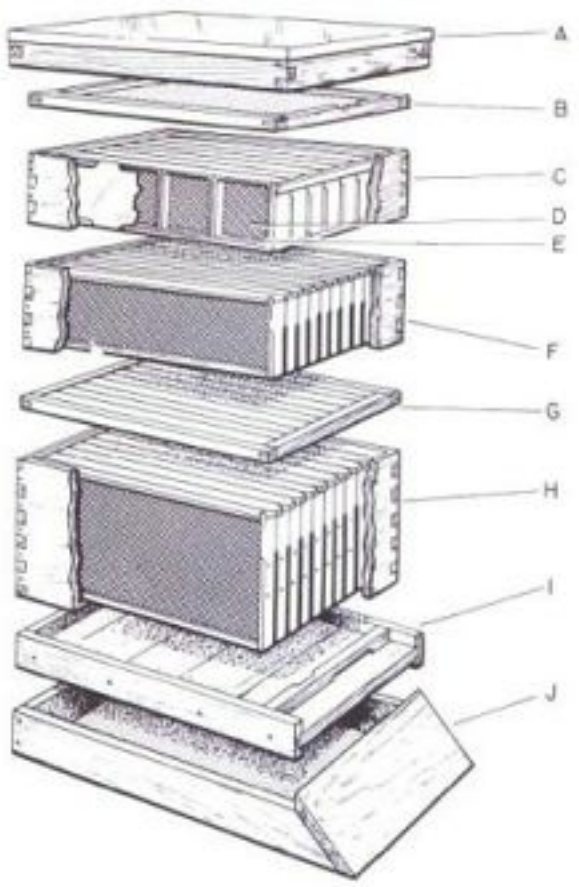

生產巢蜜用的蜂房：A—金屬蓋；B—內蓋；C—分區繼箱，收集巢蜜用；D—薄繼箱，蜂蠟製成的巢基；E—巢方格盒；F—淺繼箱，保存蜂蜜用；G—隔王板，使女王蜂留在育兒巢內；H—深繼箱，用作育兒巢或保存過剩的蜜；I—底板；J—蜂房座。

中利用離心力，可由蜂巢甩出。蜂巢裏的蜂蜜無法摻假或製造。養蜂者利用一種稱爲"巢基"的商品，這是一種蠟片，兩面經軋光作成隆起及凹陷花紋，其具有巢房底部的六角形狀及排列。將巢基置入蜂房後，蜜蜂可據此築巢，但人類的技術僅止於此，無法造巢蜜。

生產巢蜜需要相當純熟的技術，蜂房及繼箱必須安置妥當，使蜜蜂得以進入裝有巢基片的小方箱裏，並在巢基上築巢，將巢房填滿蜂蜜並予以密封。當蜜蜂在田間工作時，蜂巢開始變白，並在育兒巢內填充蜂蜜，此時蜂蜜箱放在蜂房的最上面，直到蜂巢填滿蜜並加蓋爲止，然後取下它們，並以新的小方箱取代之。

抽取蜜的生產　生產抽取蜜液的工作需要幾乎相同的技術及照顧。此時不用方格盒，而用另一組蜂巢放在蜂箱的最上層，這組蜂巢也放在育兒巢之上。當蜂巢填滿蜂蜜，加蓋之後，就可由蜂箱取出，將蜜蜂除去後送往抽取室。首先以特別設計的刮刀將蓋住巢房的一層薄蠟刮除，然後將蜂巢放入蜂蜜抽取機中，在高速旋轉時，蜂蜜受到離心力的作用而甩出蜂巢，然後將蜂巢反轉，將另一面的蜂蜜抽出，最後將蜂巢放回蜂房，再讓蜜蜂填滿蜂蜜。

蜂農正在採集蜂王乳。

分封　在每年的流蜜期間，蜂羣達到最興旺的狀態，蜂巢正填滿蜜，在上午九時至下午三時之間可能發生分裂蜂羣的現象。一半的蜜蜂，連同女王蜂會離開蜂房，在附近徘徊15～20分鐘後，羣集在某些灌木或樹上等待2～3小時甚至過夜，然後飛到某個樹洞或岩穴裏，重新建立新的家。年輕的蜜蜂、未孵化者及一隻年輕的女王蜂則留下來照料老蜂房。

通常養蜂者會在離巢的蜜蜂羣集時，引導牠們進入另一個蜂房。有些養蜂者會剪掉老女王蜂的翅，防止牠隨蜂羣離巢；然而，稍後新女王蜂便會率隊離巢，除非採取進一步的措施防止分封；剪掉翅只延緩分封的時間。

分封的預防　任由蜂羣分封，會影響其產蜜能力，因此要盡可能設法克服這種衝擊。由於擁擠、過熱的蜂房是分封的起因，若能提供適當的通風及更多的空間，則可克服這種趨勢。另一種預防方法是在分封的季節裏經常查看蜂房，除去多餘的后室。此外，在分封季節裏，盡早選擇年輕的女王蜂擔任新后，通常可以防止分封。

盜蜂　當花朵不再分泌花蜜時，蜜蜂們可能會互相搶劫。當一個衰弱的蜂羣不能保衛自己時，其他的蜜蜂便會瘋狂地侵犯牠們，以取得大量的花蜜。當花蜜突然用盡時，蜜蜂便會變得暴躁而有盤人舉動。細心而聰明的養蜂者有鑑於此，會將衰弱蜂羣的入口弄小，使

冬季蜜源短缺時，蜂農必須用糖水來餵食蜜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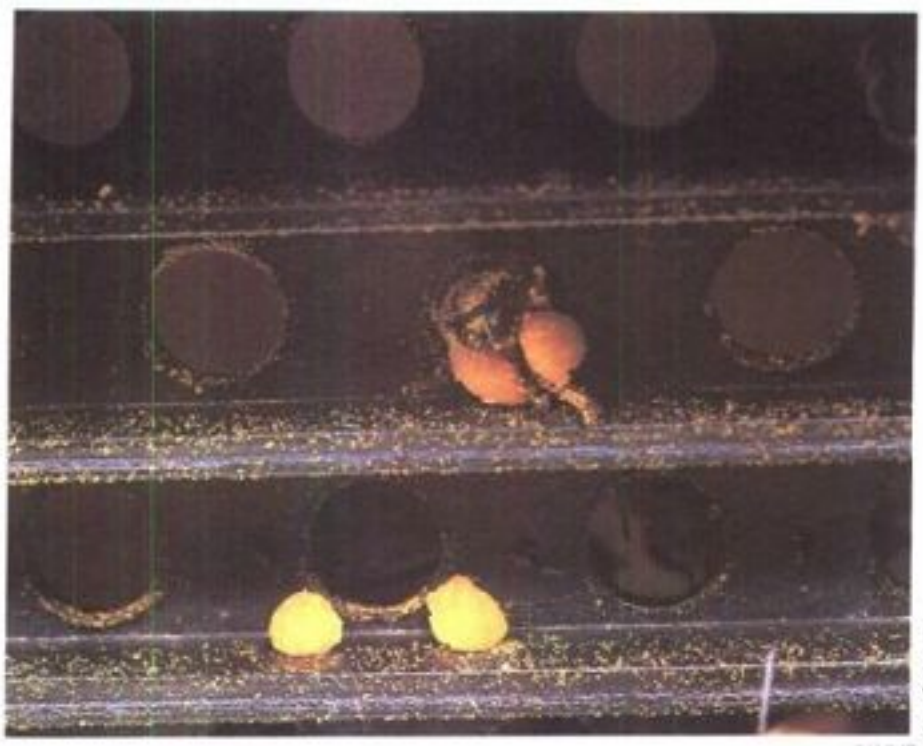

由此圖可以更清楚的看見蜜蜂雖然飛進去了，但牠辛苦採集的花粉卻掉在外面。

衛兵能保衛自己，不受其牠蜂羣侵犯。

飼養　當蜜蜂缺乏花蜜時，可用糖漿代替，糖漿可裝在反轉的罐子來養蜂，罐蓋上要打幾個小孔。糖罐放在蜂房的最上層，蜂羣的上面。然而，最好的方式是供應蜂羣花蜜，此種兩份糖及一份水調成的糖漿並非天然的食物，只可用於田間無蜜可採時。

過冬　在冬季來臨前，每一蜂羣至少應有27公斤以上的存蜜，蜂房的入口應該縮小，以防小動物(如老鼠)侵入。在某些寒冷的北方，養蜂者會將蜂房包起來，以隔離蜂蜜的消費。

育幼的疾病　有兩種疾病會侵襲蜜蜂的幼蟲：美洲及歐洲幼蟲腐敗病。美洲幼蟲腐敗病比較嚴重，無藥可救。養蜂者一旦發現蜂羣染病，必須將蜂巢、蜜蜂及所有的一切全燒掉，蜂房的內面則要用吹炬燒焦。土黴素及磺胺噻唑可用作預防及治療劑。強化蜂羣的抵抗力可治療歐洲幼蟲腐敗病，選擇對此病具有抵抗力的優良品系，如義大利蜂，重新培育新女王蜂，使蜂羣的活力急速提高。染有幼蟲腐敗病鱗片的蜂巢應熔化製蠟，並將新的巢基放入箱內框裏。

蜜蜂的天敵　一些昆蟲、鳥類及哺乳動物都可歸類爲蜜蜂的天敵，但最主要的幾種是大蠟蛾、小蠟蛾及螞蟻。蠟蛾的幼蟲經常破壞蜂巢，在密閉的蜂房或緊接隔間裏，以對二氯苯或二溴化乙烯薰蜂巢，可防止這種現象。在氣候溫暖的地方，螞蟻是主要的害蟲，爲躲避螞蟻，常將蜂房置於架上，並將架脚放入裝有石油或雜酚油的容器。

Bibliography

Cannon, H., *The Grand Beehive* (Univ. of Utah Press 1980).
Dadant, Camille P., *First Lessons in Beekeeping* (1960, reprint, Scribner 1982).
Deans, Alexander S., *The Bee Keepers Encyclopedia* (1949, reprint, Gale Res. 1979).
Laidlaw, Harry Hyde, and Eckert, John Edward, *Queen Rearing*, 2d ed. (Univ. of Cal. Press 1962).

螞蟻是蜜蜂最主要的天敵之一，死亡的蜜蜂成爲螞蟻的甜美佳肴。

BEEBE, Charles William 畢比

西元 1877.7.29-1962.6.4。美國科學家、探險家及作家。生於紐約布魯克林，1898 年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次年擔任紐約動物協會的鳥類學館長及熱帶研究部門的指導員。曾在紐約動物園收集活鳥。

畢比領導的科學探險超過六十次。1934 年在百慕達羣島海邊從事深海生物的調查研究時，和巴頓(Otis Barton)帶著深海潛水器的鐵球，沈到 923 公尺深的海中，創下當時的紀錄。

畢比也是一位傑出的自然歷史作家，對於鳥類、魚類及昆蟲的觀察描述令人著迷。他撰寫的書籍都很暢銷，最著名的包括《加拉巴哥，世界的一端》(*Galapagos, World's End*, 1923)、《叢林日子》(1925)、《熱帶海洋之下》(1928)、《半英里下》(1934)、《大叢林》(1949)、《看不見的紐約生活》(1953)及《與畢比一起冒險》(1955)。逝於千里達的亞力馬(Arima)附近。

BEECH 山毛櫸

或稱水青岡，生長在北半球溫帶的一種大型闊葉樹材，樹高常超過 24 公尺，樹幹直徑 1 公尺以上。有光滑的灰色樹皮、深綠色的葉子，其堅果香甜可口。木材爲紅棕色、紋理細緻、質地堅硬但易碎，根向外廣爲延伸，大部分在土壤表層，少部分露出地表。一般約可活 250 年，前 50 年很少結果。能在石灰石、黏土、壤土和沙土中茂盛生長，但在潮濕地區則生長不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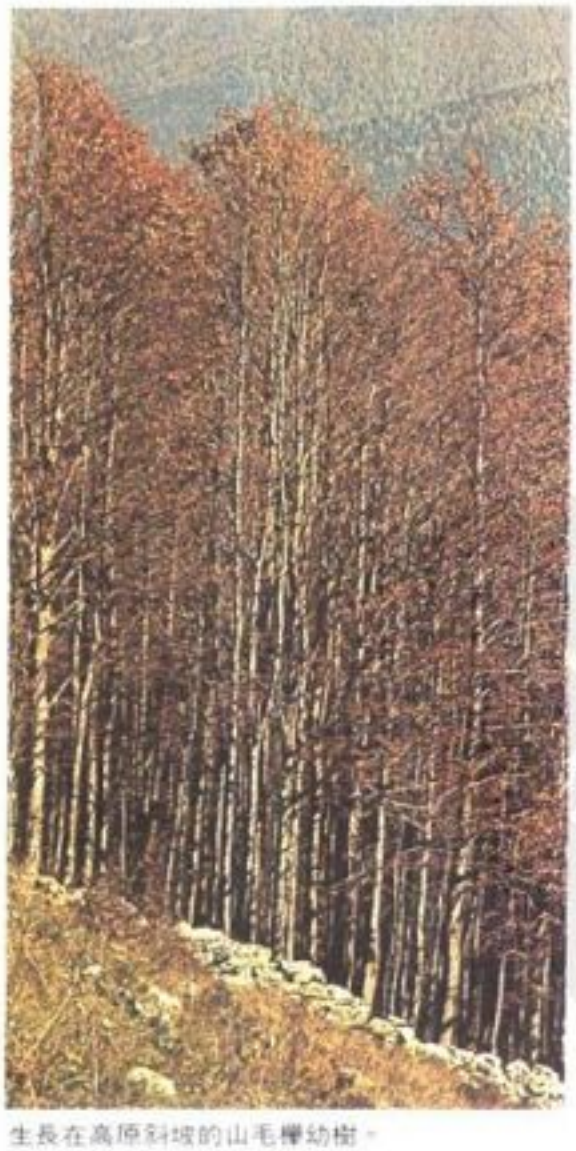

生長在高原斜坡的山毛櫸幼樹。

山毛櫸組成山毛櫸屬(*Fagus*)，種類繁多，其中兩個重要的品種是通常的或歐洲早田山毛櫸(*F. sylvatica*)及美國山毛櫸(*F. grandifolia*)。歐洲山毛櫸葉子深綠、光滑，秋天時轉變成紅棕色，冬天不落葉。美國山毛櫸的葉子稍長，呈灰綠色，有粗大的鋸齒且葉脈較多，在秋天葉子凋落前變成黃色。這兩種樹都會產生甜美可食的堅果。

銅紫葉山毛櫸(*F. sylvatica atropunicea*)葉子呈紫色，是歐洲山毛櫸的變種，爲美國常見的一種樹。*F. betuloides*生長在南美洲南部海岸外的火地島，葉子常綠而形成顯著的冬季景觀，木材可做地板與屋頂。日本山毛櫸(*F. sieboldii*)產於日本，是觀賞樹木。藍(水)山毛櫸(*Carpinus americana*)並不屬於殼斗科，但屬於鵝耳櫪(Hornbeam；參見該條)。

山毛櫸有多種用途並可提供許多產品，多采多姿的樹幹與葉子使它們變成頗具吸引力的觀賞樹木。其木材是上等燃料，且能耐水浸泡，可築水堤、做水車，尤其是歐洲山毛櫸的木材更能防水，在法國用來製造木鞋。山毛櫸的樹皮有時可製皮革，從樹中可取得用來使木材防腐的木焦油。此外，其幼樹可作竹籬笆。

山毛櫸的葉片和嫩芽。

BEECH GROVE 比奇格羅夫

美國印第安那州中部馬立昂郡(Marion)城市，在印第安那波里東南 11 公里的住宅郊區。地處農業地帶，飼養牛羣，生產穀物及水果。鐵路工廠是最大型工業。製造業包括電氣裝配、機具零件和服飾業。比奇班克(Beech Bank)是印第安那詩人先鋒博爾頓(Sarah T. Bolton, 1814-93)的家鄉，尚保存在此。1902 年開始殖民，1906 年設市，因當地的山毛櫸而得名。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3,196。

BEECHAM, Sir Thomas 比徹姆

西元 1879.4.28-1961.3.8。英國管弦樂團指揮，創立皇家愛樂管弦樂團。生於蘭開夏的聖希倫斯，本名Godfrey Thomas Beecham，是一富有製造商之子。先後就讀於羅薩爾學院及牛津的華德翰學院，在牛津時曾隨管風琴家羅伯茨(John Varley Roberts)習樂。十九世紀早期則隨伍德(Charles Wood)、莫什科夫斯基(Moritz Moszkowski)習樂。不過，他對音樂的了解大部分都是無師自通。

1905 年在倫敦舉行首場音樂會，指揮皇后

比徹姆

廳管弦樂團，一年後成立「新管弦樂團」。1908 年成立「比徹姆交響樂團」。1910 年在倫敦科文特加登(Covent Garden)舉行的長期歌劇季中推出第一季，三年後促成了俄國芭蕾舞與歌劇的倫敦之行，1916 年受封爲爵士。1932 年創立倫敦交響樂團，1947 年另創皇家愛樂管弦樂團，且常赴美任客座指揮。1941-42 年指揮西雅圖交響樂團，1942-44 年領導紐約大都會歌劇院的管弦樂團，一九五〇年代晚期則領導休斯頓管弦樂團。逝於倫敦。

比徹姆生前是個傳奇人物，性格無法捉摸，暴躁激烈，但又獨具優異的音樂天分。他在倫敦大力提倡歌劇演出，並且協助推廣英國作曲家戴流士(Frederick Delius)的音樂，於 1910 年首先演出他的歌劇《羅密歐與茱麗葉故事鄉村版》。比徹姆亦愛好十八世紀的音樂，尤其是莫札特的作品。他曾將十八世紀的一些作品改編成管弦樂組曲，包括自韓德爾音樂改編成的芭蕾組曲《大逃亡》，並撰寫其詼諧的自傳《混聲合奏》。

BEECHER 比徹爾

美國一家族名，對十九世紀美國宗教與文化有重要的貢獻。該家族於 1637 年跟隨清教徒團體到達新大陸的波士頓。次年，這羣清教徒建立了新哈芬殖民區。其接連幾代的成員皆以旺盛的體力聞名，他們大多是農夫或鐵匠。

比徹爾家族因黎曼(Lyman Beecher, 1775-1863)而聞名全美，黎曼進入耶魯大學之前曾隨祖父及父親學習打鐵；後來則成爲當時美國最著名的傳教士之一，曾是辛辛那提市萊恩神學院院長。

比徹爾家族承襲了大家族的傳統，其成員結婚次數頗多，黎曼的父親結婚五次，共生育十二名子女；黎曼第一任妻子富特(Roxana Foote)爲康乃狄格州吉爾福德(Guilford)的磨坊工人。黎曼的十三名子女中有九名由她所生，這九個孩子日後皆享盛名。害羞敏感的富特於 1816 年過世。次年，黎曼即與波特(Harriet Porter)結婚。波特出身麻州波特蘭市貴族家庭，爲黎曼生育子女四人，於 1835 年在波士頓逝世。黎曼又與波士頓的傑克遜夫人(Lydia Beals Jackson)結婚，這次婚姻沒有生育。

黎曼的性格強悍且稍嫌輕狂。他的子女雖然自幼即接受喀爾文教派的教導，日後每一

位都以審問愼思的態度接受這個宗教。他有四個兒子繼承衣缽，成爲著名的傳教士與教育家，爲愛德華(Edward Beecher, 1803-95)、亨利(Henry Ward Beecher, 1813-87)、查理(Charles Beecher, 1815-1900)和托馬斯(Thomas Kinnicut Beecher, 1824-1900)。亨利在四兄弟中最負盛名，是極受歡迎的布道家與演說家，同時也是多產作家。著有《耶穌基督傳》(1871)及《演化與宗教》(1885)。他一生只結一次婚，卻有十個子女。

黎曼有五個女兒，其中哈莉雅特(Harriet Elizabeth Beecher Stowe, 1811-96)居住辛辛那提市期間，有感於奴隸制度的不仁道而創作了小說《黑奴籲天錄》，雖然另外還有許多作品，但以這本反奴隸制度小說最受歡迎。黎曼的長女凱瑟琳(Catharine Esther Beecher, 1800-78)亦熱中於出版書籍及參與社會活動，是美國女子教育的先驅。

參見比徹爾家族中傑出成員的個別條目。

BEECHER, Catharine Esther 比徹爾

西元 1800.9.6-1878.5.12。美國教育家，畢生致力於改善婦女的教育。她是黎曼•比徹爾(Lyman Beecher)十三個子女中的老大。16歲時母親去世，於是幫忙供養全家，培育出幾位著名人物。

生於紐約長島的東漢普頓。1810 年舉家遷往康乃狄格州的利奇菲爾德，未婚夫於 1823 年死後一直未婚，在康乃狄格州哈特福設立一所女子學校。與父親搬往俄亥俄州時，在辛辛那提開辦一所類似的學校。1837 年回到東部，致力改善婦女教育，特別針對西部州協助創設幾所女子學院。可是她卻極力反對婦女選舉權的運動。逝於紐約艾邁拉。

BEECHER, Charles 比徹爾

西元 1815.10.7-1900.4.21。美國公理教會牧師及教育家。生於康乃狄格州的利奇菲爾得，逝於喬治城。1934 年自鮑登學院畢業後，隨父親黎曼・比徹爾於俄亥俄州的辛辛那提研習牧師職務。之後分別在印第安那州的宛堡(自 1844 年)、新澤西州的紐華克(自 1851 年)及麻州的喬治城(自 1857 年)的公理教會擔任牧師。曾寫過兩本有關唯心論的書籍，1863 年因相信有前世靈魂之存在而被定罪爲異端，但後來又被取消。1864 年服務於波州議會，1871-73 年爲弗羅里達州州立學校校長。

BEECHER, Edward 比徹爾

西元 1803.8.27-1895.7.28。美國牧師兼教育家，熱中反奴隸運動，生於紐約長島的東漢普頓，爲黎曼・比徹爾之子。1822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1826-30 年爲波士頓公園街教會牧師。

1830 年出任傑克遜維(Jacksonville)的伊利諾大學首任校長，並首次組織遍及伊利諾州的反奴隸協會。1838 年著《奧爾頓暴動記事》(*Narrative of the Alton Riots*)一書，敘述攻擊奧爾頓的暴民，並收錄其友洛夫喬伊(Elijah P. Lovejoy，著名的主張廢除奴隸制度者)的事跡加以反駁。1844 年成爲波士頓沙倫街教會牧師，1855 年爲伊利諾州加耳斯堡的第一公理教會牧師。1871 年退休搬至紐約布魯克林，其弟亨利(Henry Ward Beecher)爲該地的名牧師。

BEECHER, Henry Ward 比徹爾

西元 1813.6.24-1887.3.8。美國牧師，是十九世紀最具影響力的宗教人物，其姊哈莉雅特(Harriet Beecher Stowe)是有名的反奴隸小說《黑奴籲天錄》(1851)作者。比徹爾擔任將近四十年的紐約布魯克林區普利茅斯教會(屬公理教會)的牧師，直至去世。每個禮拜他爲二千至三千人演講，評論有關時事、必要的社會改革及宗教信條。61 歲時，因牽涉一件醜聞，使其聲望滑落。

如果比徹爾對十九世紀的美國生活產生重大影響，那麼他同時也反映出當時的變遷特性。生於康乃狄格州的利奇菲爾德，爲喀爾文教派牧師黎曼(Lyman Beecher)之子。比徹爾接受美國殖民時期清教徒的嚴格教育。20～30 歲在美國中西部生氣蓬勃的邊區傳教。

這段期間，比徹爾對當時反奴隸制度的熱門話題並未表明立場，直到南北戰爭前夕才堅決表示反奴隸制度，同時言明支持林肯。他的自由主義意識與年俱增，是少數支持達爾文演化論的牧師之一，並熱心提倡婦女選舉權。長久以來比徹爾一直是共和黨中相當具影響力的黨員，但在 1884 年脫離共和黨而加入共和黨獨立派，並擁護克利夫蘭(Grover Cleveland)。

教育及第一份神職 比徹爾年輕時並不是優秀的學生。在獲准進入阿默斯特學院就讀前，曾被送到幾個新英格蘭學校。1834 年畢業後，雖然尚未有身爲牧師的使命感，但還是決定繼承其父黎曼的衣鉢。黎曼當時是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市萊恩神學院的首任院長。比徹爾在此就讀時，某日早上走在樹林中，覺得上帝對於"在罪惡之中"的人們仍舊有愛，爲的是祂可以將其自罪惡之中解救出來，因而得到啓示。

1837 年，於印第安那州的羅倫斯堡接受其第一份牧師職務。同年夏天，娶麻州女子布拉德(Eunice White Bullard)。自 1839 年，在印第安那波里任第二長老教會牧師 8 年。是信仰復興運動中非常重要的人物，並在報紙上發表文章，逐漸獲得全國性的聲望。

在布魯克林的比徹爾 1847 年他拒絕兩所著名的波士頓教會，而接受了位於布魯克林區的普利茅斯教會牧師之職。1849 年該教會被燒燬時，爲了容納許多前來聽他演說的羣衆，重新建造一所規模更大、有半圓形講堂的教堂。

比徹爾身材魁梧，相貌堂堂，蓄長髮，有閃亮的藍灰色眼睛，活力充沛是其一大特質。演說時善於運用意象及象徵。他愛好自然、不拘小節，講道時不談地獄之火，只談愛。

1861 年，於紐約創辦《獨立》週刊，並且擔任總編輯。該週刊的主筆是比他年輕 22 歲的狄爾頓(Theodore Tilton)。1863 年，比徹爾到英國爲反奴隸運動遊說時，狄爾頓升格成爲《獨立》週刊的總編輯。

1870 年夏天，狄爾頓夫人告訴丈夫她與比徹爾通姦之事。其後，雖因比徹爾驅使她否認，但該事已傳揚出去，且經出版業發表。1873 年比徹爾公開調謠。次年，狄爾頓出版一份聲明指責比徹爾嚴重違反道德。普利茅斯教會組成了一個六人委員會調查此事作並爲比徹爾澄清，但狄爾頓對比徹爾提出通姦罪的控訴，並要求賠償十萬美金。1875 年歷時 6 個月的審判轟動全國並成爲懸案。據說陪審團以九比三的投票數偏袒比徹爾，而公理教會的宗教會議也爲他澄清。

比徹爾是十九世紀幾本暢銷書的作者，包括《對青年的七個告誡》(1844)；小說《北林，英格蘭的村居生活》(1867)；《耶穌基督的一生》，此書第一冊於 1871 年出版，另一冊則在他死後才出版。

BEECHER, Lyman 比徹爾

西元 1775.10.12-1863.1.10。美國牧師及教育家。爲美國十九世紀中葉前重要的宗教領袖，其子女均有極高的知名度(參見 BEECHER, FAMILY)。生於康乃狄格州新哈芬市，祖父及父親均爲鐵匠。18 歲進入耶魯大學，畢業之後即在校長德懷特(Timothy Dwight，新英格蘭神學領袖)的指導下攻讀神學。

1799 年，成爲紐約長島東漢普敦之長老會教堂牧師，並於十年內聲名大噪，特別反對私鬥。1810 年任康乃狄格州利奇菲爾德公理教會牧師，當時該市是新英格蘭之文化中心。

因爲是喀爾文主義新學派之擁護者，他對宿命主義採自由放任觀，並以信仰宗教復興運動者的活力傳教。由於每星期日負責兩個主日崇拜，並且利用其他時間在各地聚會，因此擁有廣大的祝聖徒衆。1825 年，轉而攻擊放蕩無度的生活罪惡，並以此發表了六篇在英美各地均廣被傳誦的神學論文。

1813 年，由於麻州波士頓的漢諾威街公理教會遭遇大批信徒轉信唯一神教派的危機，而於 1826 年邀請比徹爾出任當地新教堂牧師，希望他在新教堂的任職內能喚回失去的徒衆。事實上，由於比徹爾熱情的傳教方式，已使他很快地媲美一七四〇年代在新英格蘭領導「大覺醒」運動之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不幸的是，由於比徹爾攻擊羅馬天主教的部分言論，間接造成了 1831 年暴衆圍攻烏爾蘇拉會(Ursuline)之不幸事件。

第二年，比徹爾被任命爲萊恩神學院首任院長及俄亥俄州辛辛那提第二長老會教堂牧

師。他喜用強大的宗教力量趁機影響西部新荒地的邊疆社區。在他十八年的神學院生涯中，其子亦在此完成了宗教訓練，其女哈莉雅特則嫁給了神學教師斯托(Calvin E. Stowe)，不久寫成了遠近馳名的著作《黑奴籲天錄》(1851)，事實上，哈莉雅特反奴隸小說的背景資料，就是來自所居地辛辛那提。

然而舊派的長老信徒殘酷地攻擊比徹爾溫和的喀爾文主義，並於 1835 年指控其爲異端。此案在宗教法庭足足審判了三年才撤回。可是神學院內亦生風波，起因於比徹爾反對學校董事禁止學生討論奴隸問題，雖然最後他終於爭取到取消此規，然而此時神學院已失去了許多新生。1850 年，比徹爾辭職，轉往紐約的布魯克林和其已在普利茅斯教會成名之牧師兒子亨利一同生活。逝於布魯克林。

BEECHER, Thomas Kinnicut 比徹爾

西元 1824.2.10-1900.3.14。美國牧師。於紐約艾邁拉獨立公理教會擔任四十六年的牧師及榮譽退職牧師。生於康乃狄格州的利奇菲爾德，卒於艾邁拉。爲著名的長老教會牧師黎曼・比徹爾之子。1843 年自伊利諾大學畢業(校長爲同父異母的哥哥愛德華)，而後隨父親至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學習牧師之職。1851 年尚未正式被授予神職之前即已開始教授學生。1854 年爲艾邁拉教會牧師，後成爲普受歡迎的人物。南北戰爭期間曾暫時擔任聯軍之附屬牧師。

BEECHER'S BIBLES 比徹爾的聖經

專指一八五〇年代遷居堪薩斯領屬地的美國北方移民間所盛行使用的沙爾帕斯來福槍(Sharps rifle，早期使用的一種填充火藥式來福槍)。南北戰爭前夕，當蓄奴制度的論戰方興未艾之時，支持奴隸制度的密蘇里人企圖阻止反對蓄奴的北方人進入西部，因此促成東部奴隸制度禁止論者的團結。1856 年 3 月，這些反奴隸論者在康乃狄格州的新哈芬舉行一次集會，會中決議在堪薩斯州成立一個由自由州移民所組成的公司，而當時一位叫比徹爾(Henry Ward Beecher)的反奴強硬分子，在會中說「要對付蓄奴論者，沙爾帕斯來福槍要比聖經有用得多」，後人因而將這種來福槍稱之爲 "比徹爾的聖經"。

BEECHEY, Frederick William 畢琪

西元 1796.2.17-1856.11.29。英國海軍少將及地理學家。生於倫敦，是畫家威廉・畢琪爵士(William Beechey)之子。10 歲進入海軍，1818 年和海軍上尉富蘭克林發現西北航線，此條航線在其著作《發現北極航線記》(1843)中有所描述。次年，又與帕里船長(William E. Parry)從事類似的活動。

1821-22 年，與其兄威廉一起搭乘史密斯船長(William Henry Smyth)的「冒險號」探查非洲北岸，兩兄弟將這些年的事記錄下來，並於 1828 年出書。1825-28 年間畢琪又指揮「花臉號」從事另一項北極冒險，沿途經過太平洋和白令海峽，事後出版《航向太平洋和白令海峽的故事》(1831)。1839 年，其他人接著將在這些地方所見到的植物和動物描述出書。逝於倫敦。

BEECHEY, Sir William 畢琪

西元 1753.12.12-1839.1.28。英國肖像畫家。生於牛津郡。早年從商，1772 年決心習畫於皇家美術院。他承襲雷諾茲(Sir Joshua Reynolds)的畫法，後爲夏洛特皇后(Charlotte)畫肖像。因大幅騎馬畫像《喬治三世及威爾斯王子閱兵圖》而封爵。1798 年被選爲皇家美術院院士。此後，求畫人潮蜂擁而至。其兩幅肖像畫藏於紐約大都會博物館。另在大英博物館有兩幅珍貴的鋼筆風景素描。

BEEF 牛肉

參見MEAT.

BEEFEATER 王室警衛

參見YEOMEN OF THE GUARD.

BEEFWOOD 木麻黃

幾種質地堅硬的樹木之統稱，也稱爲牛肉木。原產地在澳洲，美國加州與弗羅里達州亦可發現。樹高 9～21 公尺或更高，有彎曲或下垂而無葉的大型分枝。木材紋理緊密，呈紅色，可製成櫥櫃與裝飾用藝品。爲木麻黃屬。

BEELZEBUB 別西卜

新約聖經〈馬太福音〉第十二章 24 節、〈馬可福音〉第三章 22 節以及〈路加福音〉第十一章 15 節中對「邪惡君王」或撒旦的稱呼，該名稱可能取自非利士埃克隆一位同名神祇，意指「蠅之王」。在舊約〈列王紀下〉第一章中亦提及此神祇之名。另外，此字也可能是 Beelzebul(意指「污穢之神」)的變體。此種對魔鬼撒旦的稱呼亦可見於希臘版的福音書及聖經修訂標準版。

米爾頓《失樂園》中的別西卜是名墮落的天使，其地位僅次於撒旦。

BEER, Thomas 比爾

西元 1898.11.22-1940.4.18。美國散文家、傳記作家和小說家。生於愛阿華州的康瑟爾布拉夫斯(Council Bluffs)，在俄亥俄和紐約州度過童年。1911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1913 年又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一次大戰時服役於陸軍，後開始從事文學創作。

比爾的第一部小說是《合理的報酬》(1922)，接著出版傳記《史蒂芬・克蘭》(1923)，大受好評。1926 年出版《淡紫的十年》爲一八九〇年代社會史，被視爲其最重要之作品。其他作品包括小說《天堂之路》(1928)、政治家漢納(Marcus A. Hanna)的傳記《漢納》(1929)和《埃格夫人與其他野蠻人》(1933)。逝於紐約州揚克斯(Yonkers)。

啤酒的種類繁多，其味道和顏色也各有不同。

BEER 啤酒

係指以麥芽及穀物釀製發酵而成的各種飲料之總稱，包括麥芽酒、全麥啤酒、史陶特、波特、黑啤酒(玻克啤酒)及僅稱爲「啤酒」的飲料，全由相同的成分釀造而得，富含澱粉的穀粒(主要是大麥芽)、水、蛇麻花及酵母。在澳洲偏遠鄉下、一些南洋島嶼、非洲中部及南美人跡罕至的偏遠地區，居民係以最容易取得的玉米或粟作爲釀造啤酒的原料。這種啤酒係以原始方式製作，生產人員爲世代相傳受僱生產啤酒。

啤酒的釀造 文明世界的啤酒製造程序大致相同。麥芽先磨成粗穀粒，秤重後放在麥芽醪木桶裏，然後加水。穀物先經蒸煮使澱粉液化，然後添加至麥芽醪桶裏，利用麥芽所含的酵素將澱粉轉變成可發酵的糖類——麥芽糖及糊精。這樣得到的液體稱爲麥芽汁，經過濾而流至煮沸釜中，在此添加蛇麻花，並將混合物煮沸數小時。再將蛇麻花麥芽汁以過濾方式除去蛇麻花，所得濾液經麥芽汁冷卻器，以泵打入發酵槽，在此添加純種培養的酵母進行發酵。

製造啤酒時，須花費 7～11 天才能使所有可發酵的糖類轉變成酒精及碳酸氣(二氧化碳)。釀造啤酒係採用「底層發酵」的酵母菌種，發酵時的溫度保持在 3.3～9°C。釀造全麥啤酒則採用「頂層發酵」的酵母菌種，溫度須保持在 10～21°C。全麥啤酒僅須 5～6 天即可完成發酵。於釀造過程中，發酵所產生的碳酸氣均被回收，經壓縮後貯存，然後再加壓重新溶入啤酒裏。

剛釀好的啤酒可添加一小部分未經發酵的麥芽汁，然後貯存在桶裏，於低溫下緩慢進行發酵，稱爲「陳貯」。這種啤酒在 0.5～1.1°C 的低溫下保存數月，使其成熟並沈澱。產品準備包裝時，須先在貯藏之低溫下加壓進行過濾，並加入精確量的碳酸氣，然後再包裝成瓶裝、罐裝或桶裝之產品。

預計在短期間內迅速消費的桶裝啤酒，或稱生啤酒，不須經進一步加工即可上市。一般要在市場上銷售四個月(罐裝)或六個月(瓶裝)的啤酒則須經殺菌處理，以防發酵作用繼續進行。

美國啤酒的酒精含量以重量計，一般爲 3.6～4.9%；市售的「麥芽酒」則含 4.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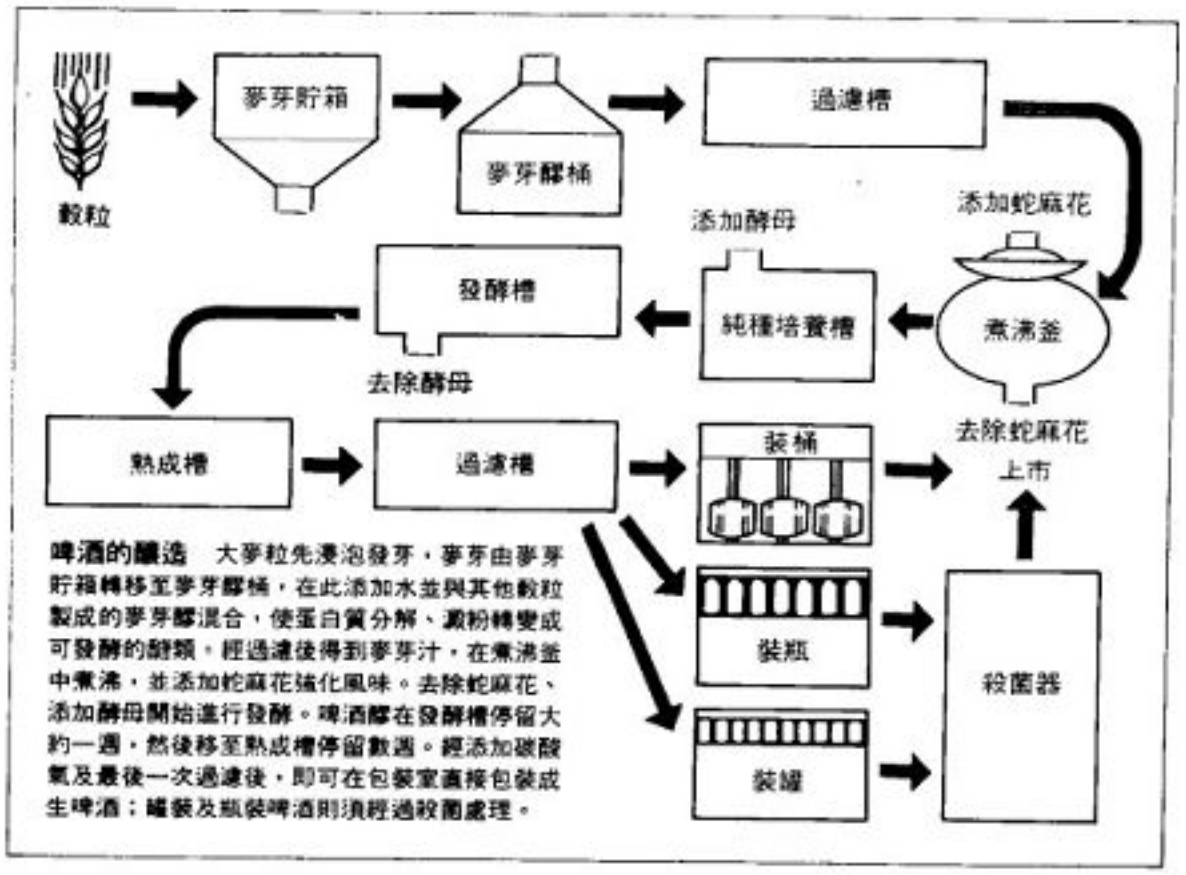

啤酒的釀造 大麥粒先浸泡發芽，麥芽由麥芽貯箱轉移至麥芽醪桶，在此添加水並與其他穀粒製成的麥芽醪混合，使蛋白質分解、澱粉轉變成可發酵的醣類。經過濾後得到麥芽汁，在煮沸釜中煮沸，並添加蛇麻花矯化風味。去除蛇麻花、添加酵母開始進行發酵。啤酒醪在發酵槽停留大約一週，然後移至熟成槽停留數週。經添加碳酸氣及最後一次過濾後，即可在包裝室直接包裝成生啤酒；罐裝及瓶裝啤酒則須經過殺菌處理。

6.3%酒精；全麥啤酒的平均酒精含量約4.2%。

啤酒及全麥啤酒的熱量，依各品牌的酒精、蛋白質及碳水化合物含量而異。一般美國啤酒的熱含量約爲每盎司 12.5～13.5 卡。玻克啤酒、史淘特及波特等黑啤酒及麥芽酒、全麥啤酒等比較醇厚，熱量較高。

啤酒的種類 啤酒是一種明亮、淡金黃色、口味淡薄、令人感覺清爽的飲料，通常在6.6～9°C的適溫下飲用。

玻克啤酒是較一般啤酒醇厚、顏色較暗、味道較甜的黑啤酒。於冬季釀造，供春季飲用。這種黑啤酒上市的第一天稱「玻克啤酒日」，用以迎接春天的到來。玻克啤酒季大約可延續六週。

麥芽酒是一種特殊的啤酒，口味隨品牌而異，顏色不一。有些蛇麻花味很重，有些則較溫和。主要特徵爲酒精含量較其他種類的啤酒高。

陳貯啤酒通常是指淡薄、明亮、易起泡沫的啤酒，目前美國所有的麥芽酒飲料均屬此類。

「皮爾斯涅」是全球啤酒標籤上常見的名詞，原始和眞正的皮爾斯涅啤酒是皮爾斯涅・厄克爾(Pilsner Urquell)在捷克波希米亞的皮耳森釀造，約有八百年歷史，後來已無同樣風味的產品。

全麥啤酒是一種芳香、金黃色、味道醇厚而略帶苦味的麥芽酒飲料，酒精含量略高於啤酒。所有的全麥啤酒都是以頂層發酵方式釀製。

史淘特是一種顏色較深、麥芽味較濃的全麥啤酒，較全麥啤酒甜，並具有強烈的蛇麻花香。

波特是一種顏色更深、味道更醇厚的全麥啤酒，可生成很多奶油狀的泡沫。利用重焙烤的麥芽可產生醇厚的嚼感。與一般酒相較，波特全麥酒之味道較甜，而蛇麻花味則較淡。

清酒是日本人用米釀造的酒，係以再發酵的方式提高酒精含量。

啤酒顏色深淺的差異主要是由大麥芽的焙烤程度不同所致，焙烤程度愈高，啤酒顏色愈深，糖類的焦化程度也愈高。因此，顏色愈深，味道愈甜。

生啤酒和瓶裝或罐裝啤酒的基本差異在於前者未經殺菌。瓶裝或罐裝啤酒則反之，以防止其在容器內繼續發酵。然而，現已可利用有微孔的材料過濾去除所有的酵母細胞，使未經殺菌的啤酒也可裝瓶或裝罐。經過濾處理的啤酒可安全地保存，以保有剛釀好時的特性及風味。

啤酒的生產及消費 美國是全世界最大的麥芽酒飲料生產國，年產量超過一億桶，每桶容量爲 117 公升。其中 82%製成瓶裝或罐裝啤酒，18%爲桶裝的生啤酒。然而，美國人平均每年每人僅消費 60 公升，居世界第十位，前九名依次爲比利時、西德、澳洲、紐西蘭、英國、奧地利、丹麥、瑞士及加拿大。

歐洲及美洲的啤酒 在德國、丹麥及荷蘭最受歡迎的啤酒是色淺、味淡的產品，類似波希米亞出產的皮爾斯涅目前未曾發現相同的產品。歐洲有些地方，深色啤酒也頗出名，德國慕尼黑以生產深色、味道醇厚及味強烈的蛇麻花而著稱。

英格蘭及愛爾蘭的傳統飲料是全麥啤酒及史淘特。一般而言，比歐洲啤酒的顏色深、味道也較醇厚。波特原爲倫敦市場的挑夫們所喜愛的一種飲料，是一種味道醇厚的史淘特。英國歷代詩人如喬叟、莎士比亞、米爾頓及豪斯曼，都歌頌他們國家的「棗色全麥啤酒」。

美洲及加拿大以精緻的全麥啤酒著稱。墨西哥則製造色淺味淡的啤酒，目前已逐漸在美國受歡迎。阿根廷及烏拉圭的啤酒是南美洲最好的，政府規定釀酒廠必須使用最好的麥芽及蛇麻花；就水質而言，這兩國的礦泉水也是釀造啤酒最好的原料水。

啤酒的貯存及飲用 啤酒易受日光影響而變質，因此瓶裝啤酒要貯存在陰暗處，和罐裝啤酒一樣必須保存在清涼的地方。啤酒最好在 7°C飲用，全麥啤酒則在 10°C飲用。啤酒杯要乾淨，須仔細清洗，不可用肥皂或肥皂水。玻璃杯內側的任何肥皂薄膜都會破壞啤酒頂部的泡沫。啤酒要直接倒入玻璃杯裏，將玻璃杯傾斜使啤酒沿著杯壁倒入，可減少泡沫的生成。

歷史 紀錄顯示人類釀造麥芽酒飲料已有數世紀之久，考古學家發現古埃及的象形文字中即有啤酒釀造方法的記載。考古學家亦發現喝啤酒用的酒壺，已有五千年的歷史，酒壺經化學分析顯示含有釀造啤酒用的大麥及酵母細胞。在埃及法老時代，釀造啤酒及烘焙麵包的技術係屬神殿內祭司的特權。希臘人由埃及人處學會釀酒術，此後，麥芽酒飲料便不斷地在歐洲生產。

Bibliography

Baron, Stanley W., *Brewed in America: A History of Beer and Ale in the United States* (1962, reprint, Ayer 1972).
Eckhardt, Fred, and Takita, Itsuo, *The Good Taste of Beer* (F. Eckhardt Assoc. 1984).
Grossman, Harold J., *Grossman's Guide to Wines, Spirits and Beers*, 2d ed. (Scribner 1974).
Robertson, James, *Connoisseur's Guide to Beer*, 4th ed. (Green Hill Pub. 1985).

上 十九世紀中葉，以手工釀造啤酒的人們正在攪拌麥汁。
右 古埃及人也會由發酵麵包製造啤酒。此圖是一個正在過濾大麥麵包的婦女。(西元前2400年)。

BEERBOHM, Sir Max 比爾博姆

西元 1872.8.24–1956.5.20。英國作家，善仿知名作家之風格，堪稱二十世紀前期最具破壞性的模仿嘲諷者之一。

生於倫敦，在牛津的默頓學院受教育。早年在著名的《黃皮書》上發表諷刺性散文而受到矚目。1898 年繼任蕭伯納爲《週六評論》的劇評主筆。1910 年與美國女演員卡恩(Florence Kahn)結婚，婚後定居義大利的拉巴洛(Rapallo)。1939 年受封爲爵士，1956 年逝於拉巴洛。

比爾博姆的小說《朱萊卡·多布森》(1911)，是描寫牛津學生生活的諧謔之作。《聖誕節故事集》(1912)則包括了模仿哈代(Thomas Hardy)、康拉德(Joseph Conrad)和其他當代作家的諷刺性模仿作品。其他發表在雜誌上的短文，則收錄成下列諸書：《快樂的鴿君子》(1897)、《續談集》(1899)、《又談集》(1907)、《如今集》(1920)、《萬事千物》(1928)、《廣播集》(1946)和《戲劇雜談》(1953)。

比爾博姆也是著名的諷刺畫家，他所繪的名人，生動的線條明白地表現出對人類天性的洞察力。他的諷刺畫集包括《二十五紳士諷刺圖》(1896)、《詩人派》(1904)、《羅塞蒂和他的社交圈》(1922)和《觀察》(1925)。

BEER-HOFMANN, Richard 比爾霍夫曼

西元 1866.7.11–1945.9.26。奧地利詩人和劇作家。生於維也納，在維也納大學取得法學博士，後來轉向寫作。1893 年出版第一本書《短篇故事》，包含兩篇簡短的故事。他和霍夫曼斯塔爾(Hofmannsthal)及史尼茲勒(Schnitzler)同爲奧地利新浪漫學派的領導者。他最著名的詩作《給米拉姆的搖籃曲》發表於 1898 年，1941 年譯成英文。他的第一部劇本《沙羅萊伯爵》(1904)是從馬辛傑(Massinger)和費爾德(Field)的《致命的嫁妝》(1632)改編而成。他計劃以聖經人物大衛(以色列第二代國王)的故事爲題材寫一齣三部曲戲劇，但只完成《雅各之夢》(1918)和《年輕的大衛》(1933)。由於比爾霍夫曼爲猶太人，因此當 1938 年納粹接管奧地利時，便移居美國，逝於紐約。

BEERNAERT, Auguste Marie François 貝爾納特

西元 1829.7.26–1912.10.6。比利時政治家。生於比利時的奧斯坦德。1873–78 年擔任公共工程大臣而開始其政治生涯，1884 年進入內閣擔任農業及工業大臣。1884–94 年擔任議會議長和財政大臣。1895–1900 年爲衆院議長，身爲天主教黨領袖，他一向支持利奧波德二世，但因剛果的併吞問題而與之決裂。

他是 1899 和 1907 年國際和平會議之傑出成員。1909 年爲諾貝爾和平獎的聯合受領者。逝於瑞士琉森(Lucerne)。

BEERS, Clifford Whittingham 比爾斯

西元 1876.3.30–1943.7.9。美式人道主義者，爲倡導心理衛生的先驅。生於康乃狄格州新哈芬，曾就讀耶魯大學。於 1900 年罹患精神疾病，在三年住院治療期間，發現病人受忽視、虐待，並沒有得到適當的照顧。康復後，開始鼓吹社會大衆對精神疾病的了解，並致力改進精神醫療的方法。他藉由自傳《追尋自我的心靈》(1908)而達成這個目標。

1908 年，比爾斯籌組康乃狄格州精神衛生學會，是美國第一個這類性質的組織。次年，他創立國家精神衛生委員會，並擔任會長。1928 年，成立美國精神衛生基金會，任會長直至逝於羅得島州爲止。

比爾斯的影響力擴及美國以外國家。1918 年協助欣克斯(Clarence M. Hincks)成立加拿大國家精神衛生委員會，1920 年與欣克斯共同成立國際精神衛生委員會，1930 年發起第一屆國際精神衛生會議。

BEERSHEBA 俾什巴

以色列內蓋夫(Negev)的首府，距台拉維夫南方 89 公里，也是內蓋夫的工商業及運輸中心，包括一半以上以色列的半沙漠廣大地區。

俾什巴自以色列建國後，曾有戲劇性的轉變。由一個沙漠出口轉爲忙亂的城市，內有新式學校、醫院、教育所和工商業的設立，城市外圍並被一層作物帶及綠樹包圍。乾燥地帶研究所位於此市，對內蓋夫的開墾有顯著的貢獻。

與內蓋夫一樣，俾什巴也曾被遺忘好幾世紀，直到 1900 年土耳其人重建此地。一次大戰時，英人於 1917 年 10 月 31 日在一次意外的襲擊中，奪取俾什巴。1922 年在國際聯盟任命下，委託英國託管巴勒斯坦(包括俾什巴)；1947 年聯合國出面劃分此地後，落入阿拉伯人之手，直到 1948 年 10 月 21 日被以色列奪回。

聖經時代，本地是巴勒斯坦最南方的城市，丹是最北方的城市，因此"從丹到俾什巴"，正可表示當地的南北距離。俾什巴以當地的水井而聞名，市名可譯成well of the seven 或well of the oath，暗示著多次由亞伯拉罕及以撒、阿貝美勒克與吉瑪的民主所訂的契約(創世記二十一章 25～31 節；二十六章 32～33 節)。

俾什巴很早就是一個重要的宗教聖殿。雅各到埃及途中，曾在此停留，並訪問當地的聖所(創世記四十六章 1～5 節)。先知撒母耳之子約珥和亞比雅曾在此預言(撒母耳記上八章 2 節)。以利亞扭轉了巴力的預言，繼而激怒猶太王亞哈之妻耶洗別(Jezebel)之後，逃到俾什巴附近尋求保護(列王紀上十九章 1～3 節)。

BEERY, Wallace 比利

西元 1886.4.1–1949.4.15。美式電影演員，生於密蘇里州約瑟夫市。幼年曾逃家加入馬戲團，成爲技術高超的馴象師。後來與其兄哈羅參加歌舞喜劇演出，最後投身默片拍攝。1913 年，在芝加哥拍攝第一部影片，扮演一名喘典男僕的喜劇角色。兩年後進軍好萊塢，第一部作品爲《門後》(1917)。一九二〇年代初與特雷斯勒(Marie Dressler)攜手演出一系列電影，包括《雌雄活寶》(*Min and Bill*)以及《孤帆奇女》(*Tugboat Annie*)，奠定他不朽的盛名。一生共拍了 250 部電影。

1931 年，比利以《拳王》(*The Champ*)一片獲奧斯卡金像獎。1934 年，再以《萬歲村莊》(*Viva Villa!*)贏得威尼斯國際影展金獅獎。逝於比佛利山莊。

BEESWAX 蜂蠟

蜜蜂所分泌的一種固態、脂肪性物質，它是脂肪酸及其酯類的複雜混合物，天然的色澤呈暗黃白色至褐色，可用化學方法或曝曬陽光予以漂白，熔點 62～66℃。

蜂蠟是由蜜蜂腹側的蠟腺所分泌的鱗片狀物質，蜜蜂利用蜂蠟築巢，在巢中貯存食物及孵育幼蟲。以沸水融化蜂巢，然後將蠟粗濾與冷卻，可得到商業用蜂蠟。蜂蠟用於製造蠟燭、亮光劑、黏著劑、化粧品及皮衣修飾劑，也可用於蠟畫或塑造作蠟的模型。

BEET 甜菜

具有數種栽培種的植物，藜科，可供食用或做家畜的飼料，此名稱亦常用來指這類植物(尤其是蔬菜用紅根甜菜及製糖甜菜)的膨大根部。

普通甜菜 是一年生、二年生或多年生植物，根部多肉而肥大，葉片多肉呈綠、暗紅或黃色。莖部細瘦，葉片呈橢圓或三角形，每個根至少可生出一條或多條莖，然後分枝形成金字塔形。花以三朵或更多朵成串，乾燥後成爲硬的種球，這是甜菜的特徵。

野生甜菜 呈原始的型態，一般認爲現在栽培種由其衍生而來。沿地中海岸，由小亞細亞到西班牙，再沿大西洋岸往北至挪威，都可發現野生甜菜。它具有一年生、二年生及多年生習性。

蔬菜用紅根甜菜 特徵是葉尖呈紫紅色，並有蘿蔔狀的根。此外，經異性交配而有不同的變異，根呈淺紅、黃或白色，並呈帶狀。常見的栽培品種是適於製糖的底特律深紅種、埃及種等。

蔬菜用紅根甜菜通常種植在庭園及商業性的菜園，在壤土(砂、粉砂及黏土的混合物)中生長良好，和其他品種一樣，對土壤型態的適應性很廣。在某些地區必須注意施肥，尤其要注意土壤中的硼含量，因爲甜菜對硼缺乏現象特別敏感。若土壤中缺乏適量的硼，一些葉片會呈黑色而變形，根部出現潰瘍，莖身產生黑點。

除了第一葉伸出土壤的短暫時期之外，甜菜非常耐寒，可在早春進行播種。行距爲 38～46 公分或更寬，依人工或機械化栽培而

糖用甜菜

定。在一般菜園裏，行距常增加 2.5～5 公分，當植株的直徑達 2.5～5 公分時，須進一步拔除部分植株使菜園更稀疏。冬季貯藏種可在仲夏或暮夏種植，以便根部在冬季蓄積養分。

飼料甜菜 此類品種的特徵是植株大、根部有延伸突出到土壤表面的趨勢。肉呈紅、黃或橘紅色，標準品系不會出現紫色。

在美國，飼料甜菜通常用來提高飼料的含水量，而非用作主要的家畜飼料，與歐洲不同，因此飼料甜菜在美國的栽培面積有限。飼料甜菜的種植行距較寬，故根部可長得很大，有時在秋季及早冬便掘出根部，至遲必須在嚴寒傷害頂部之前予以收穫並貯存。

糖用甜菜 特徵是根部像歐洲蒲芹蘿蔔，頂部僅稍微突出地面。根部是白肉，表皮則呈白或乳白色。葉片呈綠色，但莖部及葉身可能因爲表皮含花青素而呈粉紅色或紅色。

瑞士葉用甜菜 此類品種的甜菜根部較小並呈分枝狀，又稱爲菠菜型甜菜，在英國也稱爲銀甜菜。這種甜菜的葉片肥大，葉片長而捲曲，莖部則寬粗肥厚；葉片如同菠菜食用，而莖部則可如同蘆筍食用。

用途及食用價值 甜菜的地上部分富含維生素及鈣、鐵等礦物質。蔬菜用紅根甜菜的地上部分及瑞士葉用甜菜的葉部富含維生素 A、B_2(核黃素)，並含多量維生素 B_1。小根甜菜是很好的綠葉蔬菜。飼料甜菜主要用作牛或家禽的飼料，雖然它們含有足夠的糖類及碳水化合物，牧場主人經常配合精飼料以強化其營養素。製糖甜菜的含糖率較高，因此食用價值優於飼料甜菜，但製糖甜菜有時也用作家畜飼料，尤其在距離糖廠較遠的地區。

用熱水從甜菜抽取糖分製糖後，殘留的甜菜碎片稱爲甜菜渣，是製糖工廠的副產物。這種甜菜渣含有 90%的水分，因此稱爲「濕渣」；經濃簡除去部分水分後，稱爲「壓榨渣」，可作飼料。

BEET SUGAR 甜菜糖 參見SUGAR GROWING AND SUGAR MAKING.

BEETHOVEN, Ludwig van 貝多芬

西元 1770.12.16-1827.3.26。德國作曲家。他的作品將海頓和莫札特代表的絢爛古典時期音樂，帶入了超凡入聖的類峯，同時也開啓了舒伯特、白遼士、舒曼、李斯特、華格納、威爾第、布拉姆斯和馬勒等人所代表的浪漫時期音樂。

爭論貝多芬究竟是"古典的"還是"浪漫的"音樂家，就像爭辯歌德的地位一樣毫無意義。他的音樂於堅守海頓、莫札特的創作原則，尤其是和聲學原理上是"古典的"。事實上，他在後期還採用了更古老的範型，例如巴哈的對位曲式和帕萊斯特里納(Palestrina)的古調式等。他的音樂結構無與倫比。然而，這些特質也流露出一股探索的掙扎情懷，一種前無古人的個人印記，以及激烈、飄忽、狂亂、怪異等各種不同的感情。這些基本上都是"浪漫的"。此外，十九世紀音樂中的每一種技巧特色幾乎都在貝多芬的作品中尋獲，有的已被強調，有的則初開端緒。

貝多芬的作品比起其他偉大的作曲家的作品，一直受專業音樂家及一般愛樂者一致的欣賞。他的作品從來不會因爲運用最爲繁複的技巧而喪失了超凡入世的韻味。貝多芬也是史上第一位在西方文明的概觀上烙下不可磨滅印記的音樂家，可和作家歌德、莎士比亞等量齊觀。貝多芬的生平及其音樂心靈於十九世紀成爲一種近乎神化的藝術家典範。

生 平

貝多芬生於萊因地的波昂，先人來自荷蘭，因此其姓名中的van並非如德文中的von是貴族出身的表徵。貝多芬的父親和祖父是宮廷樂師，他自己早在 12 歲時就是宮中的助理風琴師。

由於受到旁人慫恿，貝多芬的父親想將他塑造成如莫札特般的音樂神童，而他的一些作品早在此時就已發表出版了。16 歲時，貝多芬到維也納拜會莫札特，可能也隨他習樂，但是不久即因母親病危而回到波昂。此時他的父親已是名酒鬼，因此貝多芬在 18 歲時就必須負起一家生計的重任了。

貝多芬在波昂拜一位學養頗高的作曲家奈費(Christian Gottlob Neefe)爲師，接受紮實的訓練。雖然他不曾接受音樂之外的正規教育，但他顯然對文學、哲學有濃厚的興趣。波昂當時是一自由派思潮和學術研究的小中心。這位年輕的音樂家走入此城的文化精英圈內，吸收了日耳曼啓蒙時期特有的理想主義。

矗立於明斯特廣場中的貝多芬塑像，現在已成爲波昂市的象徵了。

貝多芬畫像

貝多芬在多位地位顯赫的好友鼓勵下，於 1792 年離開家鄉，前往維也納，隨海頓習樂，並發展其音樂生涯，也因此在維也納度過了表面上平靜無波的餘生。他先後以鋼琴造譜和作曲才華受人賞識，逐漸被肯定爲音樂天才，並結識了地位重要的贊助人。他向來要求和贊助人平起平坐。雖然他粗魯、唐突的舉止衆所周知，但依然是維也納人心目中最重要的名流，其喪禮參加者多達兩萬人。

雖然貝多芬的生活表面上看來平靜順利，但其內在世界實則無時不激盪著悲情。兩份在他死後發現的知名文件，說明了他狂亂的內在世界中的兩次關鍵事件，而此二事對其曲風的發展有決定性的影響。第一件事是 1799 年之後，他逐漸了解自己的耳疾已無藥可救，他作於 1802 年的《海利根遺書》(*Heiligenstadt Testament*)就記錄了他想要自尋了斷的絕望之情，但是終以雄渾的曲式超脫了絕境。1816 年後，貝多芬已經全聾，只能以紙條和人作筆談溝通。

另一份文件是他於 1812 年寫給一位他稱作"不朽的戀人"的狂熱情書，記載兩人戀情的終結。貝多芬曾考慮向一些女子求婚，這些女子大多屬於其贊助人之社交圈。1812 年的失敗經驗似乎讓他明瞭他永不會結婚，因而再度陷入沮喪之中。約在此時，他將感情轉移到卡爾身上。卡爾是貝多芬的侄兒，受貝多芬監護。

貝多芬晚年爲爭取卡爾的單獨監護權，進行一場並不光彩的訴訟，他和卡爾的關係也

①貝多芬所寫三重奏的首版封面。②第61號 D 大調之封面。③ B 小調第 9 號合奏曲末段手稿。

一直處於一種一觸即發的緊張狀態，這都使他的晚年蒙上重重的陰影。1826 年，卡爾不堪其苦企圖自殺，使貝多芬的心靈飽受折磨，無疑地也加速其健康惡化，不到一年的時光，便逝於維也納。

作　品

早期作品　十九世紀的樂評家對貝多芬曲風快速、激烈的變化印象深刻，乃將其作品概分爲三個時期，即「成型期」、「成熟期」、「超越期」，事實上他們對貝多芬第三期的作品都是似懂非懂。這種分法顯然太過簡單，但也不失爲一種探討貝多芬作品的好方法。雖然樂評人對於三個時期的確切界線莫衷一是，不過此三段落的分際大致和貝多芬一生感情生活危機相符合。

貝多芬年輕時，在波昂的最佳作品是感人至深的《約瑟夫二世哀悼清唱劇》和燦爛的鋼琴變奏曲《祈喚愛神》，二曲都完成於 1790 年。貝多芬在維也納的最初幾年少有作品問世，而刻意於掌握維也納式的奏鳴曲風格。

他發表的首部重要作品《三首鋼琴三重奏，作品第 1 號》、《三首鋼琴奏鳴曲，作品第 2 號》已經顯示出貝多芬循其曲旨，建立自我風格的特質，這種特質將是其音樂生涯中一以貫之的個性。此時他的曲風主要是雄渾、壯闊、燦爛的氣魄，有時帶點溫柔的悲愴。海頓曾經認爲大衆還無法接受貝多芬的《C小調三重奏》激昂的和聲和陰鬱、暴烈的情感，因而勸他先不要發表。但是貝多芬在此後數年間發表的合奏作品都是C小調的激情之作（第 9、10、18、30 號作品）。貝多芬早期的這種「C小調調式」作品最成功的代表作是《悲愴奏鳴曲》(1799) 及《第三號鋼琴協奏曲》(1800)。

貝多芬早期的作品無論是大調還是小調，皆在維也納曲式中注入驅迫性的精煉力量。這種力量大致上是當時鑑賞家們認爲是貝多芬作品中最新異、最突出的部分。貝多芬似乎具有一種天賦，能以新異的表現震撼他的基本聽衆，但又不會將他們嚇跑。因此，他也創作一些婉約的作品，例如廣受歡迎的《七重奏》，至少在 1800 年以前也創作了一系列輕鬆的鋼琴變奏曲、通俗舞曲和其他簡易小品。

約在 1800 年時，貝多芬以六首《弦樂四重奏》和《第一交響曲》，在年邁的海頓音樂領域上向他展示。這些作品的風格都非常謹愼，除了少數例外，也相當保守。然而貝多芬此後卻是以此類曲式爲音樂藝術作了最重要的貢獻。

交響樂的理念　貝多芬克服了失聰的心理危機後，音樂轉向了新的境界，開始創作寓含超乎音樂外的情境大型作品。這些情境都以超脫逆境的英雄氣魄爲主題，顯然是對其本身境遇的隱喻。

因此，神劇《橄欖山》(*Christus am Oelberg*, 1803) 描述基督在園中的心靈掙扎，最終領受命運悲慘對待的過程。歌劇《雷奧諾累》(*Leonore*, 1805) 的主題則是一名在黑牢裏行將餓斃的「自由鬥士」的獲救經過。在這兩首作品間發表的《第三（英雄）交響曲》(1803) 原來題名爲「波拿巴」(Bonaparte)，但當他發現這位革命英雄決定自封爲帝時，忿怒地將之易名，並改獻他人。此交響曲的第二樂章爲〈送葬進行曲〉，下兩個樂章則似乎是描寫復生的勝利過程。

《英雄交響曲》是現代音樂史的轉捩點，其技術的準確、紮實，令人讚嘆的程度並不亞於其恢宏的規模、磅礴的力量和驚人的原創性。該曲諸多知名的特色都是前人所未觸及的，例如第一樂章的發展部中運用開闊的全面奏鳴曲式，而於波瀾壯闊、激盪至極時引入新的主題；〈送葬進行曲〉結尾主題動人至深的"消散"效果；結尾的新穎變奏結構；以及許多主題開始爲初萌雛形，其後須再經發展、完成的"進展"手法。這種主題形式爲新的「交響曲式的理念」，而以理想之建立爲貝多芬於其《第三交響曲》中畢其功於一役，在其第五、第六、第七、第九交響曲諸作中，更有進一步的發揚。

貝多芬自海頓和莫札特處承襲來的古典奏鳴曲式，其基本的結構是對比和分析的原則，然而這些原則在貝多芬手中實際上轉化成衝突和揚升。他還將音樂中的情緒張力投射到全曲四個樂章的整體規模上，而不是侷限於單一樂章。其情緒之曲目則似乎是一理想化的心路歷程或成長過程。此外，貝多芬現在的作品還給人一種印象，好像在和音樂的基本原理纏鬥。他將某一主題中的旋律、和聲或節奏的細節獨立出來，然後就此細節發揮，並在該曲稍後部分闡發此一細節的內蘊。對大多數音樂家而言，貝多芬的魅力在於能以此法不斷探究基本的音樂生命、性質和可能。

對大多數的聽衆而言，貝多芬的魅力大概是其"交響樂的理念"中較不屬於技術層面的部分。他的作品中，音樂性的結構融合非音樂性的寓意，使其作品煥發出確切的道德氛圍。他年少時浸淫在波昂的學術環境中，於閱讀、論辯中建立起對人類行爲及追求完美的

紮實信念，這些信念似乎都投射到音樂的形式中。不和諧、複雜、紛亂等性質，一次次爲熱情和歡欣所簡化而消融於和諧之中。據說他曾說《第五交響曲》的第一樂章是「命運正在叩門」，然在終結時，命運已被行軍式的勝利樂章踐踏在脚下。

貝多芬的「交響樂的理念」是他 1803-08 年間大部分非交響樂的靈感來源，例如爲小提琴和鋼琴作的奏鳴曲《克魯采爾》、鋼琴奏鳴曲《華爾德斯坦》、鋼琴奏鳴曲《熱情》及三首強烈的弦樂四重奏《拉蘇莫斯基》、《D大調小提琴協奏曲第六十一號》、《第四號鋼琴協奏曲》以及歌劇《雷奧諾爾》(後修訂易名爲《費黛里奧》)等。

第五和第六交響曲(田園)皆完成於 1808 年，是貝多芬作品中最具影響力的二首。在此之後，貝多芬熱烈而大膽的樂風因日益精進的技巧而漸趨平和。此時他的作品也出現一種重要的新抒情動力。即使他的作品依然相當強烈、有力，例如第五號鋼琴協奏曲《皇帝》(1809)和《第七交響曲》(1812)，已較先前和緩。此時期的主要舞台作品《愛格蒙特》(1810)包括一首序曲及一組劇樂，結尾樂曲是取材自歌德的劇作，描寫面臨災禍時威武不屈的「勝利交響曲」。《雷奧諾爾》第二、三序曲錯綜複雜，具爆炸性力量，描寫激烈的掙扎。《愛格蒙特》序曲則有一種強韌、清明的風格，如以破竹之勢橫掃強敵。

第三時期 1812 年「不朽的戀人」事件的打擊，使貝多芬的創作力嚴重受損，經過六年才重拾作曲生涯。貝多芬曾說「藝術要求我們不可停息」，因此即使未將自律性因素降至最低，我們依然可以看出對一位堅持此一信念的作曲家而言，《第七交響曲》顯示死寂結束，企求一種舞蹈似的生命復甦。嶄新風格的發展，此時不僅需有貝多芬本身經歷過的各種折磨鍛鍊，也需一種新的、複雜的知性整合。

貝多芬"第三時期"的樂風很難勾畫出特徵。此時作品較以往更爲自由、更具想像力，技巧更爲精煉，對內在精神世界的探索更是達到空前，也可能是絕後的境界。他的音樂似乎變得更爲抽象，但有種力求簡潔、直接的明確訴求，表現在宣敘調式的樂段和純眞、民謠風的旋律中。例如《第九交響曲》最後樂章中的一段古典句式，就搭配了席勒的名句「四海之內皆兄弟」。

在此時期，原來的「交響樂的理念」已不能滿足貝多芬了。交響曲和協奏曲這類大型"公衆"形式大部分都爲他所揚棄。他晚期五首鋼琴奏鳴曲的第一首《A大調鋼琴奏鳴曲》(1815)顯示出此後貝多芬的一些作曲趨勢。第一樂章溫柔、親切的抒情風味遠不同於早期作品中略帶警句、說教意味的樂風，最終樂章的發展部也以賦格取代。令人驚訝的是他晚期的作品幾乎每一首都出現大型的賦格曲式。貝多芬最大型的一首降B大調鋼琴奏鳴曲《漢馬克拉維亞》(1818)，就以一段激昂、熱烈的賦格作終結，有著晴天霹靂般振聾發聵的天啓力量。

1822-24 年間，貝多芬有三首作品問世，曲風多少有如《漢馬克拉維亞降B大調奏鳴曲》。這三首作品是爲鋼琴而作的《狄亞貝利圓舞變奏曲》、《莊嚴彌撒》，以及《第九交響曲》。後兩首作品非比尋常，乃貝多芬信念的音樂性告白。《莊嚴彌撒》曲中，作者多少受制於刻板的禮拜經文，但是溫柔的《慈悲經》(*Kyrie*)和活潑有力、充滿創意的《羔羊經》(*Agnus Dei*)格外動人。《第九交響曲》的最後樂章則取材自席勒的《快樂頌》，在三個器樂的輝煌樂章之後，合唱和獨唱展現出對大自然子民童稚般的歡樂，接以對上帝威嚴的敬畏之情，有一種泛神式的心靈視野，臻於天人合一的偉大境界。

如是，貝多芬依其「交響樂的理念」所作的樂曲本隱含的訊息，在《第九交響曲》中浮現而出。此交響曲乃貝多芬藝術視野發展的終極階段中爆發性的表現，掙脫曲式自身的藩籬，弦樂涵括了歌曲，而音樂的對話綜覽了詩歌和神學。

最終的數首四重奏 貝多芬於 1824 年完成《第九交響曲》後，便將僅餘的兩年半生命投入了弦樂四重奏的創作上。他晚期的五首弦樂四重奏可算是他最偉大的作品，至少很多二十世紀的聽衆這麼認爲。其中的第一首《降E大調弦樂四重奏》是他抒情作品中最美妙者，總結了貝多芬第三階段的風格。第二首《A小調弦樂四重奏》則相反，是他最苦悶的作品。貝多芬寫此作曲期間曾因重病而中斷過，結果如天籟般的《病癒謝恩頌歌》成爲此曲五個樂章的中心樂章。

接下來的兩首弦樂四重奏也形成對比。《降B大調弦樂四重奏》以不同速度的主題間的衝突作爲開場，使整個樂章有一種難以捉摸、甚至奇幻怪異的感覺。接下來的五個樂章則通常是遠系調(remote key)，而且有強烈的對比特性，使得此曲分崩離析的感覺益發強烈。最終樂章《大賦格》(*Grosse Fuge*)則似乎是在此前崩解的激烈實驗手法後，負起重整的任務。

貝多芬的下一個作品是他所有大型作品中最爲整合的。就此而言，這首《升C小調弦樂四重奏》可視爲貝多芬到維也納追求作曲家職志以來的巔峯之作。此曲的七個樂章一氣呵成，音樂史上也首次出現第一和最後樂章有主題關聯的作法。這關聯不僅是回述的關係，也是整合整個作品的功能性關係。開頭的賦格速度緩慢，平順的格調在此時期顯得相當突出，是貝多芬最美、最精緻的作品之一，表達濃烈不安的愁緒，直到結尾才被整個結構的重量驅散。

貝多芬的最後創作是改寫《降B大調弦樂四重奏》的最終樂章。出版商勸他將其中的《大賦格》獨立出版，史特拉文斯基稱此曲「將歷久彌新，永不過時」。臨死前仍計劃寫作一首五重奏、第十交響曲，可能還有一首安魂曲與其他合唱曲。

像獨角仙般的大型甲蟲，都會先伸出脚，張開堅硬的前翅，拍打較薄的後翅，振翅飛翔。

BEETLE 甲蟲

昆蟲類的一目，與其他昆蟲不同處是甲蟲具有堅硬革質化的前翅，稱爲翅鞘，翅鞘並不用來飛翔。甲蟲類的許多分科中，翅鞘都很堅硬，覆蓋在膜質而折疊的前翅上。翅鞘一般覆蓋整個腹部，以至於腹部末端。但也有的翅鞘很短，能覆蓋腹部的前端。甲蟲類其分類是根據翅的特徵，例如脈相的分布、後翅摺疊的情形，都是分類重要依據。

描述 甲蟲的類長度，約自 0.254 公釐到 20.3 公分；最小的甲蟲是眞菌甲蟲，最大的甲蟲是天牛。甲蟲的形態，有大、小型；有粗壯、纖細；有的呈長圓筒形或球形；有的狹長，有的扁平而薄如紙張。

甲蟲的頭部能自由活動，有的甲蟲類頭部被前胸背板所遮蓋。口器位置與體縱軸平行者稱之爲前口式，口器位置與蟲體縱軸垂直者稱之爲下口式；因取食習性不同，一般肉食性甲蟲多爲前口式，適合攫捕獵物。複眼是由大小不同六角形的小眼密集而成，有圓形、卵圓形；有的甲蟲無小眼，這些無小眼的甲蟲多生活在洞穴中，前胸狹窄，多有變形；中胸小楯片發達。三對脚都很發達，有的脚細長適於疾走與步行，如虎甲蟲。有的脚很短如瓢蟲與葉甲蟲，有的脚適於游泳、挖掘或攫捕獵物。甲蟲的身體通常有十節，但第一節和第二節的區分並不明顯。末節通常暴露在外成爲產卵管。雌雄雙型(雄性和雌性的外型不同)的情形很普遍。

幼蟲的體型通常比成蟲長而大。一般有二種型式的幼蟲：第一種蛴螬型，軟外殼、強壯、圓形、短或長，並且常呈新月形，居處隱密；第二種步行蟲型，呈扁平而延長，有發育良好的腿、觸角及其他附屬器，活動性強，營自由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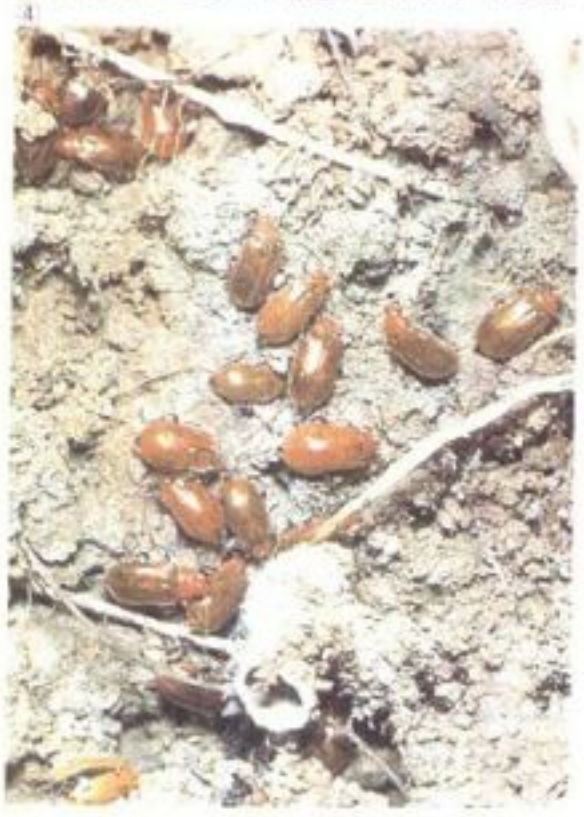

①黃金龜專食獸糞。
②舞步行蟲正吃食活生生的蝸牛。
③埋葬蟲啃食動物的屍體。
④瓜金花蟲聚集在土中越冬。
⑤虎斑天牛有著與胡蜂相似的外形。
⑥瓢虫的幼虫會捕食同類的蛹。
⑦橙象鼻蟲會分泌橙褐色的粉覆蓋在身上。

分類　甲蟲屬鞘翅目(Coleoptera)，包括二十五萬種以上，占已知昆蟲的40%。在鞘翅目中有三個亞目及二十個總科，其中包含共一百五十科以上。

三個亞目分別爲肉食亞目(Adephaga)、多食亞目(Polyphaga)以及象蟲亞目(Rhynchophora)。牠們之間的區別分列於下：1.肉食亞目觸角細長，末端漸趨尖形，有5節跗節。第一個肉眼可見的身體側板被第三對腳基節分成二部分。2.多食亞目有多種變形的觸角及3～5節的跗節，第一個腹節幾乎完全可見。3.具吻類的特徵其在頭部楯片延伸而成的口吻以及膝狀的觸角，觸角第一節比其他節長，而末節通常特別長。

肉食亞目　在肉食亞目中，不論是捕食性或肉食性種類，最重要的一科爲步行蟲科(Carabidae)或稱地甲蟲，已知約有二萬二千種以上。牠們在成體或幼蟲時期都是肉食性的，可自由地活動，尋覓其他昆蟲或小型動物爲食。大部分生活在地面上，但有些種類會爬到樹上尋找獵物。最小型的是澳洲產的盲蟻狀甲蟲(*Illaphanus stephensi*)，只有1公釐長；最大的是北美所產的鐵虎(*Calosoma scrutator*)，善爬樹，白天躲在地上，晚上則尋找鱗翅目幼蟲爲食。其他種步行蟲也有相似習性，對片蠖蟲(cankerworm)、毒蛾及其他鱗翅目幼蟲的控制很重要。但有少數種類因受燈光吸引而大量聚集成爲暫時性居室害蟲。

虎甲蟲屬虎甲蟲科，通常有長腳及鮮明的顏色。成蟲在獵食時會往地面上快速地衝撞，永不疲倦；稍微被激怒即起飛。有的夜行性種類無翅，只有翅鞘連在背上；而有些種類能爬樹。牠們的幼體棲於近水處的土壤隧道中，由於背上有鉤子(作用像錨)，使身體能立即固著在隧道中，會靜伏在那裏等待爬過的昆蟲。

龍蟲科(Dytiscidae)，或稱捕食性潛水甲蟲。成蟲及幼蟲時期都生活在水中，以其他昆蟲及包括小魚在內的小型水棲生物爲食。成蟲腳上有毛，有助游泳；下水前會將空氣儲存在翅鞘的下面，以便能長久停留在水中。大部分種類有趨光性。在東方，有許多大型肉食亞目的種類被當作食物。

多食亞目　在多食亞目中最大的一科是牙蟲科(爲水生腐食性昆蟲)：包括各種不同型態與習性的種類。牠們的觸角呈棍棒狀，與龍蟲類不同。幾乎全屬於水棲性，只有少數爲半水棲性或是完全陸棲性。如無菁牙蟲(*Helophorus rufipes*)就以啖無菁蘿蔔的葉及根爲食。

大多數埋葬蟲科(Silphidae)是腐食性的甲蟲，以腐敗的屍體爲食，其中有許多種常把小動物埋起來。有些埋葬蟲則會危害植物。

隱翅蟲科(Staphylinidae)的特徵是翅鞘只覆蓋至腹部不到一半的地方。此科中大約有二萬種上，各有不同的習性：有些以動物爲食，有些以植物爲食，而還有些種類會同類相食，美國有種大型的隱翅蟲(*Creophilus maxillosus*)會攻擊活蚯蚓。有三百種以上的種類住在螞蟻巢中。許多螢火蟲(屬螢科)不論雄、雌，在成蟲時期都有會發光的器官；而有些種類在幼蟲期也會發光。

叩頭蟲屬叩頭蟲科(Elateridae)，牠的前胸部位伸展而與中胸凹陷處密合。當身體仰臥時，可用這個延長部快速地將自己彈向空中。叩頭蟲體長而纖細，大部分是害蟲。有些熱帶種類，像螢光叩頭蟲屬(*Pyrophorus*)胸部有發亮的點。

吉丁蟲屬吉丁蟲科(Buprestidae)，有鋸齒狀的觸角，而牠們的幼蟲即爲俗稱的鑽孔蟲，頭部扁平會鑽進葉子或在樹木中鑽隧道，並侵害垂死或已死的樹木。許多吉丁蟲會對樹木及灌木叢造成危害。瓢蟲爲瓢蟲科(Coccinellidae)，是捕食性益蟲，但也有少數種類，像墨西哥豆象是嚴重的害蟲。

金龜子科(Scarabaeidae；包括有六月蚪、蛣螂、糞金龜、金龜子等)是體型最大且最爲人所知的一科。牠們的觸角末端呈鰓葉狀，而口器爲咀嚼型。所有幼蟲都呈半月形、白色的蠐螬。除了包括著名的古埃及蛣螂在內的

①小虎甲蟲交尾後，雌虫(下方)將卵產在土中。
②牙蟲把水中漂浮的葉片做成搖籃後，在上面產卵。
③正在搏鬥的鍬角鰓形蟲。

N. 貝茨的散文作品《暗箱》中的插畫。

黃金龜，成蟲與幼蟲的食性不同：幼蟲以植物的根爲食，而成蟲則吃植物葉子，日本甲蟲(*Popillia japonica*)即爲一例。有些種類的雄性胸部有一或多支長角，或在頭部形成一獨角。有些專家現在把金龜子科分成十一個科。

天牛屬天牛科(Cerambycidae)，有長觸角，四節跗，並有一個纖細的體型。幼蟲是圓頭蠹木蟲，雖然大多棲於已死或垂死的木材中，但仍有許多爲嚴重的害蟲。牠們的體長差別很大，在6.4公釐到20.3公分之間，世界各地均有發現。

食葉蚌屬金花蟲科(Chrysomelidae)以活植物爲食，跗節有四節，觸角細長，外形變異很大。此科包括蚤蚌、金甲蟲、馬鈴薯甲蟲及其他害蟲。

其吻類　這個亞目包括五科，近四萬五千種。最大科爲象鼻蟲科(Curculionidae)包含四萬種。牠們的特徵在於不同長度的口吻端；觸角呈膝狀，第一節較長，而末端爲棍棒狀。此科包括許多種森林與農作害蟲，例如葉象鼻蟲屬(*Hypera*)中的三葉草象鼻蟲及苜蓿象鼻蟲。花象鼻蟲屬(*Anthonomus*)包括一些嚴重的害蟲，例如蘋果花象蚌(*A. grandis*)、胡椒象蚌(*A. signatus*)及草莓花象蚌等。而李花象蚌(*Conotrachelus nenuphar*)會侵害梅子、李子、蘋果、桃子、杏及梨等果樹。柳蚌隱喙象蚌(*Cryptorhynchus lapathi*)經常因攻擊樹幹而導致樹的死亡。白鬚象鼻蟲爲白纓象鼻蟲屬(*Pantomorus*)，有幾個種已從阿根廷引入美國南部。牠們爲無翅型，行孤雌生殖(不經受精便直接由卵發育成蟲)，目前仍未發現過雄性。穀象蟲(*Sitophilus granarius*)及米象蟲(*S. oryzae*)會侵害不同的穀類及各種穀類食品，在世界大部分地區都可發現，幼體蜷曲，無明顯的脚。

三錐象鼻蟲科(Brentidae)體型狹長，通常有很長的口吻。牠們是熱帶蠹木蟲，較特殊的是其中有許多是羣居的，二個世代常住在一起。有少許種類是捕食性的。

小蠹蟲科(Scolytidae)或稱樹皮蟲(蛀皮蛙)，與其他種類的差異在吻短及觸角末端爲葉片狀。牠們爲小型的昆蟲，顏色暗暗，體型小，通常不超過8.3公釐。幼體棲於活或死樹的樹皮2下，而在其中鑽洞。約有二千種都是害蟲；估計使美國花費在這類害蟲防治上的經費每年超過一億美元。因爲樹皮蟲不只直接爲害樹木，且會傳播疾病。

有益的甲蟲　與大多數害蟲成對比的，甲蟲也有少數種類是益蟲。例如瓢蟲在防治植物寄生蟲、甲蟲、白蠅及其他小昆蟲等害蟲上扮演極重要的角色。肉食亞目的昆蟲幾乎全爲捕食者，只有少數是寄生性。牠們的幼蟲，特別是體型肥大的種類，在某些地區爲土著拿來食用。幾世紀以來，地鼈科(Meloidae)中的甲蟲曬乾及磨成粉後，可用來當作醫治鵝口瘡及水痘的藥物和利尿劑，因爲地鼈科的成蟲會分泌芫菁素(Cantharidin)，其分子式爲$C_{10}H_{12}O_4$，具發泡作用，可製成利尿劑、生毛液等藥品。醫界主要可由西班牙蠅來製取。

Further Reading: Dillon, Elizabeth S., and Dillon, Lawrence S., *Manual of Common Beetles of Eastern North America*, 2 vols. (1961; reprint, Dover 1972); Evans, Howard E., and others, *Insect Biology: A Textbook of Entomology* (Addison-Wesley 1984); Evans, M. E., *The Life of Beetles* (Hafner Pub. Co. 1975); White, Richard E., *A Field Guide to the Beetles of North America* (Houghton 1983).

BEETS, Nikolaas　貝茨

西元1814.9.13-1903.3.13。荷蘭作家兼牧師。生於哈倫(Haarlem)。在來登(Leiden)研讀神學，1839年成爲牧師，後在海姆斯泰德(Heemstede，1854-74)及烏特勒支(Utrecht，1854-1874)擔任教堂牧師。1874－84年間在烏特勒支大學教授神學，並用希爾德布蘭德(Hildebrand)爲名而衆所周知。

早期作品中，如詩篇：《荷西》(1834)及《佛拉明的歡樂》(1837)可能因拜倫影響而強烈地表現出浪漫的憂鬱色彩。但此種色彩在其傑作《暗箱》(*Camera Obscura*，1839-51)中已不著痕跡。《暗箱》這本散文，包括荷蘭的童話、生活及景物，充分表露出作者敏銳的觀察力、幽默及細膩的情操，其後期作品流露出深刻的宗教情感。逝於烏特勒支。

BEEVILLE　比維爾

美國德克薩斯州城市，位於蜂郡中心，距聖安東尼東南方距130公里處。牛隻及棉花爲其早期主要產品，該市並爲一典型牛仔城。目前雖爲農業集散中心，但石油已成爲經濟主力。主要生產油田設備、包裝好的冷凍肉類、皮貨、金屬薄片的屋頂建材、不含酒精的飲料及掃帚。採議會-經理制。人口14,574。

BEFANA　伯法娜

義大利小孩相信她是善良卻長得很醜的女巫。在主顯節(Epiphany)1月5日前夕，她分贈糖果給乖巧的小孩，而煤炭給頑皮的小孩。根據傳說，她曾抗議因當時太多家事要做，無法陪同博士去找尋聖嬰耶穌。此後，每年從新年元旦到第六日之間。她必須從世界所有小孩中找出耶穌基督。雖然，有人說Befana是由義大利文主顯節的訛音Epifania轉換而來，可是部分她的傳奇是基督教以前就有的。

BEG　貝格　參見BEY.

BEGAS　貝加斯

十九世紀德國藝術世家。

卡爾(Karl Begas，1794.9.30-1854.11.23)　生於亞琛(Aachen)附近的漢森堡(Heinsberg)，早期的作品爲威廉三世所賞識，獲其資助赴巴黎與義大利習畫，曾在柏林的皇家學院執教多年。繪製風俗、歷史及宗教性的題材畫作，也畫當代權貴的肖像，逝於柏林。

奧斯卡(Oskar Begas，1828.7.31-1883.11.16)　卡爾的長子，也是位畫家。生於柏林，隨父習畫，並在義大利爲柏林的米迦勒教堂繪製《卸下聖體》(*Deposition from the Cross*)大幅作品。憑畫獲普魯士學院的入學許可，繼

承父業，擅長歷史及肖像畫，1870 年曾替柏林市政廳繪製若干壁畫。逝於柏林。

賴荷特（Reinhold Begas，1831.7.15-1911.8.3） 卡爾之子，雕塑家，是該家族最出名的一員。生於柏林。爲當時德國雕塑界的領導者及自然主義畫派的追隨者，該畫派於十八世紀末期反新古典主義風格而興起於柏林。賴荷特曾於柏林學院及羅馬習藝，在羅馬深受巴洛克藝術的寫實主義影響。

其重要作品大部分是受政府委託而製作，包括柏林證券交易所的波魯西亞（Borussia）墓像、科倫的威廉三世紀念碑、柏林的席勒紀念碑、波茨坦的腓特烈二世石棺、柏林施洛斯普雷茲（Schlossplatz）的尼普頓（Neptune）噴泉，以及柏林國會中的威廉一世和俾斯麥的肖像。他也曾爲霍亨索倫（Hohenzollern）家族及當代知名人士製作胸像。逝於柏林。

卡爾（Karl Begas，1845.11.23-1916.2.20） 爲老卡爾另一子，雕塑家。生於柏林，隨其兄賴荷特學習雕塑，後赴羅馬進修，最重要的雕塑作品是位於卡塞耳（Kassel）的普法戰爭紀念碑，以及柏林蒂爾加滕區（Tiergarten）的《獵豬像》（*Boar Hunt*）。逝於克滕（Köthen）。

BEGGAR-TICK 鬼針草屬

參見BUR MARIGOLD； TICK TREFOIL.

BEGGAR'S OPERA 乞丐歌劇

蓋依（John Gay）所寫的音樂劇，1728 年 1 月 29 日在倫敦首演。此歌劇諷刺倫敦上流社會的習性和當時腐敗的政治。劇中以小偷和盜賊影射出權貴和高官。《乞丐歌劇》的歌曲組成，由佩普什（John C. Pepusch）改編自流行曲調，同時佩氏也爲此劇撰寫序樂。蓋依的語言通常都很粗俗，然而淨化後仍常爲人所表演，1953 年改拍成電影。

《乞丐歌劇》敍述馬克席斯首領（Macheath）的冒險故事。馬克席斯是強盜領袖，也是一位頗受女士欣賞的男士。他祕密地和強盜主腦皮查姆的女兒波利結婚。皮查姆獲悉女兒的婚姻後，逮捕馬克席斯，將他關進新門（Newgate）監獄，在此，馬氏碰到獄卒洛基特（Lockit）的女兒露西。她也愛上馬氏，並且答應助他逃走。爲回報這份恩情，露西得到和馬氏立即結婚的允諾。波利到監獄探視馬克席斯，儘管丈夫在露西面前否認跟她的關係，她仍然非常忠於丈夫。露西幫助馬克席斯逃走，但旋即又被捕。雖然露西和波利都要求他們的父親饒恕馬氏，但都徒勞無功。馬氏慨嘆富人可從絞架逃脫，窮人卻要受吊，因此向迫在眼前的死亡低頭。可是，民衆覺得窮人跟富人一樣要爲他們的惡行定罪，引起一場喧囂，要求釋放馬克席斯，上訴生效，馬氏獲釋，回到忠貞的波利身邊。

布萊希特（Bertolt Brecht）和韋爾（Kurt Weill）根據此歌劇編樂撰寫一部德國音樂諷刺劇《三十分尼歌劇》（*Die Dreigroschenoper*，1928）。此劇是部親社會主義者的寓言，在納粹之前的柏林廣受歡迎。一九五〇年代布利茨坦（Marc Blitzstein）將它譯成英文——《三辨士歌劇》（*The Threepenny Orpera*），賣座甚佳，在紐約和倫敦長期上演且轟動異常。布萊希特的歌劇幾乎都保留《乞丐歌劇》的人物、情節以及劇中所涵之社會思想，至於跟蓋伊喜劇最大的不同在於對白的細節及採用韋爾創作的配樂。

BEGGARWEED 山螞蝗

係指一種熱帶美洲植物，亦稱爲紫花山螞蝗（*Desmodium tortuosum*）。分布於美國南方，葉子含有高濃度的蛋白質，可做家畜飼料及果園土壤上的覆蓋植物，如其他豆科植物一樣，能夠固定空氣中的游離氮，增加土壤的氮肥而改善土質。高 1.8～2.4 公尺，強韌直立且有分枝。在熱帶地區是多年生熱帶植物，但在美國南部通常爲一年生植物。

山螞蝗又稱紫花山螞蝗

BEGIN, Menachem 比金

西元 1913.7.31- 。以色列總理。生於波蘭布勒斯-里多夫斯克（Brest-Litovsk；現屬蘇聯的俄羅斯共和國）。1935 年在華沙大學獲得法律學位時，已在世界猶太人復國運動組織之好戰派系中相當活躍。當德國於 1939 年入侵波蘭時，他逃到立陶宛。1940 年俄國併吞立陶宛時，他因參加猶太人復國運動而被送至西伯利亞的奴隸勞工營。1941 年加入俄國所組的波蘭軍隊，在德國的攻擊下，被送到中東。由軍隊遣散後，在 1943 年成爲伊爾貢・茲瓦伊・盧米（Irgun Zvai Leumi）的司令，這是一個巴勒斯坦的猶太恐怖組織。

1948 年，伊爾貢爲自由黨所取代，他任主席。該黨尋求將古代以色列王國之領土均納入其現代國家中。1965 年，比金已成爲以色列國會中公認的反對派領導者。

1973 年，利庫德集團（Likud bloc）形成，其中包括由他所領導的一個聯盟黨派。1977 年 5 月 17 日，利庫德集團取代工黨成爲國會的領導政黨，比金於 6 月 21 日出任總理。他繼續敦促以色列保有自 1967 年戰爭中贏得

M.比金

的約旦河西岸和加薩走廊。

他和埃及總統沙達特（Anwar el-Sadat）在 1977 年底之交換訪問促成了有關締結以埃和平條約的間歇性談判。在馬里蘭州大衛營與美國總統卡特會談後，雙方領袖在 1978 年 9 月 17 日簽署初步協議，並於 1979 年 3 月 26 日簽訂正式和平條約，比金和沙達特也因此共同獲得 1978 諾貝爾和平獎。

BEGONIA 秋海棠

原產於熱帶與亞熱帶地區（澳洲除外），爲一大屬的植物。通常在暖房和溫室中栽植做爲觀賞花、葉植物。

秋海棠是肉質草本植物，有些種類的莖短小而飽滿，有些則爲匍匐或有厚實的地下莖，少數是攀緣植物。秋海棠葉型大有稜角，沿著莖在不同高度處長出葉片。雄蕊與雌蕊兩類型花朵簇生於分枝上：雄蕊花包括四個部分附在花梗上，並含許多雄蕊；雌蕊花有五個部分附在花萼上，含有許多微小的種子。花的顏色從白色到各種深淺不同的紅、紫與黃色。事實上，大部分的花僅有雄蕊或雌蕊，不是兩種花蕊同時存在一花上，亦即它們是不完全花，也就是蟲媒花，然而它們卻沒有香味和蜜腺的構造。實驗證明顯示營養良好的植株長出雌花的比例較高。

秋海棠約有八百種及許多雜種與變種。大葉秋海棠（*Begonia rex*）是一重要品種，原產於喜馬拉雅山邊的印度東北部阿薩密省，葉片常有大斑點、條紋或帶有紅、紫、白或銀等雜色，是許多觀葉秋海棠主要的親本。大葉秋

四季秋海棠

海棠的繁植方法是將植株莖或葉子切下種在潮濕砂土中。另一重要品種是四季秋海棠(*B. semperflorens*)是許多園藝者出售最多的秋海棠親本品種，原產於巴西，高約0.3公尺，有明亮光澤的綠或紅色葉片，開出茂盛珍貝的花朵；蠟秋海棠(*wax begonia*)是普遍種植的一種，它是由四季秋海棠衍生一種變異的變異品種。

BEGUINES 培進女修會

羅馬天主教會中，遠離世俗，獻身於禱告與善行的女教徒。這個活動在十二世紀初始於荷蘭，時值十字軍東征，成千上萬的歐洲男子走向戰場企圖收復聖地，而部分留在家鄉的孤寂婦女，便終日服侍病患與窮人。後來，這些婦女中有許多搬進其住家附近的房子，因而逐漸形成一個小團體，稱之爲女修會。培進(Beguine或Beguinae)和一般修女不同，她們不需宣誓，過著自給自足的生活，她們仍保有不動產與財物，許多富有的培進修女甚至還有僕役。十二世紀末葉，培進會的活動盛極一時，幾乎每個地方行政區都有女修會的組織。

培進修女也鼓勵男子加入她們虔誠的行列，男信徒稱爲貝格荷修士(Beghard)，他們也組成類似培進女修會的團體，貝格荷修士也無需宣誓，組織相當鬆散，只不過是大家住在一起，財產公有。大部分的培進修女皆出身貴族，而貝格荷修士則出身微賤，不是染匠、織工就是漂布匠或小商人，他們憑藉這些手藝與小生意來養活支持小團體。

十三世紀中葉，有些培進修女和貝格荷修士的團體淪爲異教徒組織，其成員改皈自然崇拜甚或熱衷於自虐行爲。1312年維也納大公會議會明文禁止貝格荷修士與培進修女的聚集，但是恩仁四世卻又在1430年，允許培進修女組織的存在。比利時西北部根特市(Ghent)的聖母院培進女修會是現存最著名的培進女修會。

BEGUM 貝干

馬穆斯林的榮譽頭銜，相當於公主或貴婦。大多用於印度及巴基斯坦國。

BEHAIM, Martin 貝亥姆

西元1436或1459–1507.8.8。日耳曼地理學家。生於巴伐利亞的努連堡。曾研習數學及航海學，後從商並遍遊歐洲以增進法蘭德斯的貿易利益。1480年至葡萄牙，當時葡萄牙是大西洋探險的領導國家。他宣稱曾於1485–86年之間，跟隨葡萄牙探險家高恩(Diogo Cam)的船艦沿著非洲海岸作第二次的航行。據說因此行受到葡萄牙國王約翰二世的封爵。

1492年在努連堡製造地球儀，至今仍保存於該地。這個地球儀雖受早期地理學家塔勒米(Ptolemy)的影響，但也試圖併入一些當代的地理知識。由於地球儀乃是建造於哥倫布發現新大陸的首航之時，因此對於大西洋彼岸的陸地並沒有詳細資料。貝亥姆曾試採用古希臘人爭辯用的星盤，以觀察天體來決定緯度。有些葡萄牙的西班牙歷史學家相信貝亥姆曾提供哥倫布具有價值的建議；然而他們兩人之間的關係卻未能確定，但他們可能同時都在葡萄牙，逝於里斯本。

BEHAM 貝哈姆

十六世紀日耳曼兩位兄弟畫家，均屬直接受杜勒(Albrecht Dürer)影響的"小大師"(Little Masters)雕版畫派。

漢斯(Hans Sebald Baeham，約1500–50) 生於巴伐利亞紐倫堡。因政治動盪而被逐出，後定居法蘭克福。雕版產量甚豐，有木刻畫1,074件，銅雕版畫252件，及18件蝕刻版畫。木刻版畫多中型，專供壁飾，以《農民的節日》、《青春之泉》最著名。其舊約插圖及爲布蘭登堡(Brandenburg)阿伯特紅衣主教祈禱書所繪纖細畫，今藏於阿沙芬堡(Aschaffenburg)、德國卡塞耳(Kassel)國畫館。另有四幅關於大衛生平的小品和《聖母與聖嬰》銅版畫。

巴特爾(Barthel Beham，1502–40) 生於紐倫堡。1527年至慕尼黑，爲巴伐利亞公爵御前畫師。作品充滿義大利風格。後逝於赴羅馬途中。

巴特爾兼擅繪畫及雕刻。代表作爲藏於慕尼黑國家美術館的《真十字架的試驗》(1530)、海恩瑞克伯爵(Palatine Otto Heinrich)、雷昂哈特大臣(Leonhard von Eck)肖像畫，及數幅纖細畫。

BEHAN, Brendan 貝安

西元1923.2.9–1964.3.20。愛爾蘭劇作家。生於都柏林，就讀於羅馬天主教學校，1936年被開除學籍，後加入愛爾蘭共和軍擔任信差，1939年被派至英格蘭協助在曼徹斯特停泊在利物浦港口的戰艦，事前即被識破，被送至少年感化院，1942年獲釋，回到愛爾蘭，又因參與愛爾蘭共和軍活動而多次被捕入獄。1952年被迫離開前往法國，逝世於都柏林。

第一部完成的劇作《怪人》(*The Quare Fellow*，1956)以其牢獄經驗爲背景，1958年在紐約的外百老匯演出。《感化院的少年》(*Borstal Boy*，1958)細說他在利物浦感化院的生活。《人質》(*The Hostage*，1958)是一部笑鬧劇，內容講述一位英國人被監禁在愛爾蘭一家妓院的趣事。1959、1960年分別在紐約和倫敦上演。《貝安的海島：愛爾蘭見聞錄》(*Brendan Behan's I.: An Irish Sketchbook*，1962)兼具遊記與趣談之特性，包含兩則短篇故事和一部早期劇本。

BEHAR 比哈爾

參見BIHAR.

BEHAVIOR, Animal 動物行爲

參見ANIMAL BEHAVIOR.

BEHAVIOR MODIFICATION 行爲改變

將實驗室中研究資料推演而得之學習法則，應用到改變或矯正問題行爲上的一種關於人類行爲的心理學理論。它反對以心理分析或擬似疾病的模式，來說明心理疾病的成因和處理。行爲改變認爲偏差行爲的獲得和維持，其歷程與正常行爲的獲得和維持完全相同，因而可以直接藉由社會學習的法則加以改變。行爲衡鑑程序著重在描述個體在某一特定情境下的行爲、思考和感覺。行爲治療方法則源自實驗心理學的理論與發現。同時，行爲改變還強調以科學的研究方法，客觀地評估這些行爲改變程序在臨床上的有效性。

行爲改變程序已經廣泛且成功地運用在心理學、醫學和教育方面，所處理過的問題包括焦慮症、恐懼症、精神病、強迫性行爲、憂鬱、性功能失常與偏差、婚姻不協調、諸如酒癮、煙癮等行爲、肥胖症、兒童自閉症、心智障礙及與課業有關之學習行爲。將行爲改變程序，例如生物迴饋應用在身心功能障礙上，就稱爲"行爲醫學"。將行爲改變原理應用到污染控制、失業、資源保護等方面，則稱爲"行爲社區心理學"。

歷史 在二十世紀前半期，有一些將學習原理應用到行爲問題的古典例子，包括美國的沃森(John B. Watson)、芮諾爾(R. Raynor)和瓊斯(Mary Cover Jones)有關幼童恐懼反應的獲得與消除的先鋒研究。

1958年，南非的沃爾普(Joseph Wolpe)出版了《交互抑制的心理療法》一書，是相當重要的里程碑，它代表在偏差行爲的處理上，行爲改變足以和傳統心理分析相抗衡。沃爾普在這本書中，從蘇俄的巴甫洛夫(Ivan Pavlov)的"古典條件化"原理、美國的赫爾(Clark Hull)的刺激-反應(Stimulus-response)學習理論以及他自己在實驗室中，以老鼠爲對象的害怕消除研究中，導出許多治療的技巧。其中有一套方法稱爲"敏感遞減法"，一種用來消除焦慮的方法。現在已經是最著名，且廣泛被應用在成人身上的行爲矯正方法。

影響行爲修正發展的另一個關鍵人物是一九五〇年代的艾森克(Hans Eysenck)及其在英國的同僚。艾森克將行爲改變定義成"現代學習理論在行爲及情緒問題處理上的應用"。艾森克和沃爾普一樣，十分注重由巴甫洛夫、赫爾及其他如毛瑞爾(Orval Mowrer)、米勒(Neal Miller)等學習理論家的實驗研究中，導出治療的原則和程序。在他倍受爭議的著作中，艾森克批評傳統治療方法的療效，缺乏完整實證式方法的評估報告；而相對於傳統心理分析治療，行爲改變程序的有效與否，則可藉由清楚的實驗研究法則加以驗證。

1953年，斯金納(B. F. Skinner)所出版的《科學與人類行爲》一書，是行爲改變的第三項重要發展。這本書宣告了行爲研究的哲學方向，將從探討行爲的內在原因，轉變成強

調可被觀察之行爲的測量和改變。

斯金納的「極端行爲主義」的基本論點，是某行爲於某情境出現的可能性高低，直接與該行爲表現後所得之結果有關。基於此論點，他推演出一套名爲「操作性條件化」的行爲改變程序。簡言之，當行爲出現，緊接著得到正向結果（正向增強），或者緊接著會消除掉某些負向結果（負向增強），則此行爲會受到強化，即提高其出現的頻率；若行爲出現時，緊接著得到負向結果，或被剝奪掉某些正向結果（這兩種結果皆可稱之爲處罰），則此行爲會變弱，即出現的頻率會降低。當我們稱讚孩子的行爲，或者以紅利做爲酬賞做出表現的工人，都是應用正向增強的原理；當員工的工作表現有相當的進步，取消可能將其裁員的威脅，則是負向增強的例子。限制青少年使用家裏的汽車，則是處罰的例子。

當代的行爲改變包括四種主要的概念取向和許多不同的治療步驟，這些概念取向包括應用行爲分析、新行爲刺激-反應、認知行爲改變，以及社會學習理論。應用行爲分析直接襲自斯金納極端行爲主義，以操作性條件化的原理和程序爲基礎；其所衍生出來的治療程序包括各種行爲塑型程序，其中藉由能夠兌換個人喜愛事物或活動的「代幣」，增強恰當行爲的出現頻率的代幣系統（Token System）被廣泛運用在教育與輔導工作，以及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療上。新行爲刺激-反應取向則源自沃爾普和艾森克的想法；敏感遞減法就是由此衍申出的一種治療程序，其主要目標是直接減少或消除焦慮反應與恐懼行爲的出現。

認知行爲改變是最近發展出來的取向，強調在偏差行爲的發展、維持及改變上，象徵化過程的重要性。象徵化過程的具體表現即爲思考、語言、信念等符號化了的行爲。以此爲基礎之治療程序，重心放在找出錯誤或無適應功能的思考、語言或信念，並以更具適應性的思考、語言或信念替代之。思考、語言或信念被視同如一般可觀察之行爲，介於環境刺激或外顯行爲之間，其習得、維持與改變的法則與一般行爲相同。麥欽榜（D. Meicheubaum）的「壓力免疫法」即爲一廣泛被運用的方法。

社會學習理論提出了模仿學習或代理學習的基本學習歷程，說明人類可以快速的學習與獲得豐富的學習結果之原由。上述的三種概念皆可以被整合在代理學習的概念裏，而作更有效的運用。指導式參與性模仿程序和象徵性（想像性）模仿程序就是由社會學習所導引出來的行爲改變方法。

四種取向的共同基本特徵是：1.評估並決定個人相對於他的問題，「能」作什麼；2.設計一套程序來削弱個人的不恰當行爲與（或）增加個人的恰當行爲；3.執行該程序；4.作仔細且客觀的記錄；5.根據紀錄修飾或改變該程序以獲得最好的效果。參見BEHAVIORISM。

BEHAVIORAL SCIENCES 行爲科學

參見SOCIAL SCIENCES.

BEHAVIORISM 行爲主義

一次大戰期間發展出來的心理學學派，許多心理學的研究，特別是在美國，都受到它的影響。此學派的捍護者堅持認爲，心理學家應以嚴謹的實驗法則，研究可以被客觀觀察到的行爲（或反應）與環境之間的關聯，而非抽象的心智狀態或主觀的感覺。因此，可以從追溯研究者對行爲的觀點，以及他們如何研究行爲的方式，了解行爲主義的發展背景。

對行爲的觀點 在心理學中，「行爲」很少被用來指稱他人品行的好壞，通常是用以描述有機體對環境的反應和行動。這種適應觀點源自斯賓塞（Herbert Spencer），以及達爾文（Charles Darwin）、摩根（Lloyd Morgan）等英國生物心理學家。斯賓塞將生存定義成「內在體系爲了適應外在事物所做的一連串不斷調整的過程」，並認爲有機體精神層次的功能是在協助有機體適應其環境中的種種狀態。這項通則導致其他人更加重視特定的心理歷程，及其在動物生存上所扮演的角色——形成在心理學研究中，相當重視生物性法則的一種研究類型，且已成爲英國心理學根深蒂固的傳統。同時，它亦影響美國心理學界的思潮，促成「功能心理學」學派的興起。個體的情緒、感覺的靈敏度及思維的力量形成新習慣的能力和記憶力，都被視爲個體用來滿足或處理生命中種種急切需求的方法。

諸如勒布（Jacques Loeb）等動物學家則對「行爲」採取比較傾向原子論本質的觀點。他們將有機體的行爲，就形式上再細分成反射反應的組合，嘗試在環境中找出引發這些反射反應出現的可能物理-化學因素。在解釋行爲的系統上，這是侷限於局部活動層次的完全決定論。同時，諸如詹寧斯（Herbert S. Jennings）等學者，也提出對「行爲」的另一種較廣泛的看法。他們相當注意動物的動作所代表的意義。因此，強調動物行爲所具有之自發性、試誤性及適應性特徵。此爲有機體觀點。

沃森和行爲主義 1909–12年，沃森（John B. Watson）發表多次有關行爲觀念的演說，1913正式使用「行爲主義」一詞，隨後並在期刊上發表以行爲主義爲主之有關嬰兒和低等動物的研究，以及在教科書上有系統地介紹行爲主義；之後，行爲主義成爲美國心理學思潮中相當活躍的一個學派。行爲主義是要反對當時心理學界所認爲，心理學的研究材料應該是人類心智的活動，因此，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興趣，應該擺在諸如心靈的各種狀態、經驗的覺察以及感覺與情緒等心思活動上。

在正統的心理學傳統裏，曾在有段時間認爲有關「意識」的研究才可能顯現比較客觀的研究。例如，馮特（Wilhelm Wundt）在他的實驗室中，曾相當鼓勵作反應時間測量；但是，其目的只是在經由這類測量設立「意識進行」之歷程，並達到某種程度的控制，藉此特殊方式達到研究「意識」的目的。換言之，實驗儀器的功能僅是用來協助對個人經驗的客觀化了解。同理，有關視覺、聽覺或其他感覺，亦採取類似的方式研究；重點不在於吾人可以感受到那些事物，而在於視覺、聽覺和味覺等感覺中，到底各自還包括了多少種類。

對於這種思考方式，行爲主義者採取兩種方向攻擊。首先，他們以爲心理狀態本身所具有的不可觸及與容易消散的特性，根本無法將之固定而後審視，所以不是自然科學合適的研究對象。倘若我們相信所有的科學發現，均可由任何其他人加以驗證，則這種主觀資料的不穩定特色更是顯露無遺；因爲當一個人報告他的想法和感覺時，其他人根本無法直接地檢驗其眞實性。

行爲主義者的第二項論點，亦是他們與正統心理學爭辯的最有效工具。他們指出，不論心理學家研究的對象是兒童或是有精神病、精神官能症的成人；也不論他們所要研究的現象是心智效率、學習歷程、廣告或推銷、智力、性格或社會關係，他們的興趣不在某個個體的某種現象中的經驗，而是個體在該現象中的行動和一般的行爲模式。對研究兒童的學者而言，他們發現即使是想要間接得到有關兒童心智狀態的證據，也是不切實際和不可能的事。例如，如果心理學家想要探討兒童的害怕現象，他絕不會嘗試去蒐集兒童感到害怕時的主觀描述做爲研究的資料；而是調查那些情境會或不會引起兒童表現出肉眼可見到的害怕反應。人所形成的習慣大部分都是在不自覺的情形下完成，人的記憶力大部分都藉由語言行動而得；然而，最後要測試人是否已經習得某些事物的證據，並不在於他的心智圖像，而在於他能否將習慣再現，或記得某些他曾經記憶過的單字。同理，所謂的智力不是在他的心智景像中能找到些什麼，而是在當他面臨問題時會採取什麼方法解決，這些均可以用客觀的方式加以測量。在探討人的性格時——即使是自己的性格——心理學家亦不將個人的感覺、思考或內在經驗做爲研究的材料，而是去觀察當事人於生活中遇見各類難題時的反應，以及蒐集其他人對當事人在此過程中的意見。總之，人對自己的動機和能力的判斷是最不可信賴的資料來源。

行爲主義的基本研究程序 行爲主義不僅只是對傳統的抗議，還提出一套明確的基本研究程序；如同做動物實驗般，將人亦置於足供客觀觀察的情境下，控制環境的擺設，提供事先詳細規劃好、且能加以測量的刺激，然後準確地記錄他所出現的反應。完整地操作過此程序之後，將可獲得有關人類行爲動機的知識，且可滿足對人類心智感興趣者——不論是實際面或理論面——的需要，不論是老師、律師、傳教士、推銷員、政治家或道德家，都會覺得相當滿意。

行爲主義的客觀取向與傳統心理學主觀取向之間的差異，可以從它們對感覺現象的探討見出端倪。「我能感受到的顏色有那些？」是主觀的問法，可以將之從客觀的立場變成「多少的波長頻率，才能使我（他或它）產生不同的反應？」任何有能力的研究者都可以爲這個問題找到一致、且可相互印證的答案。再者，「知覺」被認爲是一個人以已習得的策略或方法，對刺激作反應；因而我們可以再度以知覺的定義，比照出主觀與客觀之間的差異。主觀取向的內省式定義是「許多感官印象經由想像力組合之後就是知覺。」或者「將呈現在感覺中的特殊物質意識化即爲知覺」，而行爲主義對知覺客觀定義是「對單項或多項刺激的反應，但不把它或它們視爲獨立的刺激，而視爲與整體物種再進一步接觸的線索。」例如，孩子對橘子的知覺，主觀內省法會將之描述成「孩子會感受到一個伴有經由想像而得的口味、氣味和觸感等屬性的黃色」而行爲主義取向的客觀描述則是「孩子對該視覺刺激的行爲表現，且此行爲牽涉到面對該物體時，應有的許多過去習得的可恰當對應該刺激的反應。」再以人如何辨認聲音從何而來爲例，個人無法了解其意識經驗裏的聲音差異和音質的不同如何決定聲源；然而，藉著儀器的協助，另一個人可從音波的強度、頻率、音色或音相分辨出聲音的差異；這些才是判斷聲源的主要影響因素。

其他心理學主題，亦可由行爲主義的立場加以重述。情緒是肌肉和腺體活動的產物；記憶是個人使用回憶內容的能力；性格是個體習慣和能力的總合，尤其是表現在對他人的反應時；即使是想像或思考——雖然相當難以重新描述——亦可視爲是行爲的結果和表現，而且可設定成有如聲音、動作或其他象徵反應的初始狀態。

再進一步而言，行爲主義者的基本程序還包括剖析刺激-反應關係的最小單位（反射）——注意它們可能被改變的方式（藉由條件化），並觀察它們在更大行爲模式中的運作，不論是天生的行爲（本能、情緒），或是習得的行爲（習慣）。從邏輯的立場來看，這種觀點屬於原子論，其最極端的例子可以由有關白鼠的研究爲代表。白鼠通過迷宮的能力，原先被解釋成老鼠四肢中「伸縮肌」與「屈張肌」所表現的一連串既定學習順序之後的反射。後來發現這種解釋過於瑣碎；於是將這種強調「已習得表現具有不可變特性」的解釋，轉換成強調「學習歷程具有可變與可適應性特性」的解釋：「白鼠通過迷宮的技巧愈好，愈少以不變的動作順序通過迷宮。」

別赫捷列夫和巴甫洛夫的影響　美國的行爲主義是蘇俄客觀心理學的血緣兄弟（其實，更正確地說法是它的子嗣。）沃森的想法無疑地是取自別赫捷列夫（Vladimir M. Bekhterev）的「客觀心理學」中，關於人類反射行爲的想法。別赫捷列夫與巴甫洛夫同一時代，都各自在實驗室中分析新「聯結」或「條件化」（巴甫洛夫用語）的形成過程。巴甫洛夫發現狗在進食之前，倘若經常會聽見節拍器敲打的聲音，則原本在進食時才會出現的唾液大量分泌情形，在只有節拍器敲打聲而沒有食物出現的情形下，依然會大量分泌出唾液，此即條件反射的獲得。實驗中條件化獲得的關鍵並非「概念的聯結」，而是表現在更基礎生物層次的操作。這項研究結果的價值在於可以協助了解有關非理性的學習反應、無法解釋的好惡、恐懼症及狂燥等現象。這也是爲什麼有些心理學家緊緊抓住它，並以爲可以因此完全掌握學習歷程的原因。後來的研究者喜愛這種做法的清晰性與明確度，繼續以條件化的概念分析更複雜的現象。不過，巴甫洛夫的傳人似乎過度簡化巴夫洛甫本人對該實驗的解釋。

行爲主義的影響　這種過度簡化的現象，主要源自早期美國行爲主學者的原子論架構。不過，當托爾曼（Edward Chace Tolman）提出「將有機體視爲整體」的行爲才是心理學的適切主題，並以此做爲「整體單位」（molar）行爲主義的基點之後，才矯正早期只重視原子論行爲主義的一意孤行。由此亦可看出，在托爾曼時代中強調「有機體」才是研究重點的心理學，亦具有相當的影響力。廣義而言，不論是原子論、有機體是一整體單位或性格是一整體單位，都是屬於行爲主義的範疇，只是所強調的重點不同而已。同理，晚期的行爲主義者並不像他們的前輩那般排斥有關行爲的整體目的、目標或結果的研究——這些研究以爲只有從行爲動機到行爲目的的整體性探討才是唯一能了解人類行爲的方法，但他們堅持一定要用客觀的方法做研究。

許多人誤解了行爲主義的意義，以爲它是一種決定論或機械論；其實，這種評論亦一樣適用於內省論者，因爲他們也強調有前因與後果之間的關係存在，更何況行爲主義早已離開機械論。行爲主義亦被視爲是相當嚴謹的環境論，貶低遺傳的影響；不過，這種說法僅適用於沃森的行爲主義，並不能代表其他的行爲主義。

綜合言之，行爲主義發展到現在，對科學的心理學研究形成三方面的影響：1.強調刺激情境對個人的意義之功能性概念；2.發展出一套研究個人的實驗研究方法；3.以實證方式說明行爲學的概念與原則可以運用於許多現實問題的了解與解決。

對希望探索人性本質的人而言，行爲主義提醒他們「客視心靈」並非唯一或主要的研究取向。因爲人不僅只是心理狀態的擁有者和觀察者，也是一個會和其他有機體產生無數主動或被動關係的有機體。參見PSYCHOLOGY。

Bibliography

Baldwin, John D. and Janice I., *Behavior Principles in Everyday Life* (Prentice-Hall 1981).

Carlson, Neil R., *Physiology of Behavior*, 2d ed. (Allyn 1980).

Doob, Leonard W., *Personality, Power and Authority: A View from the Behavioral Sciences* (Greenwood Press 1983).

BEHISTUN INSCRIPTIONS 貝伊索通碑文

或稱爲比索通（Bisitun）碑文。伊朗克曼沙（Kermanshah）東部 32 公里處貝伊索通山谷附近峭壁上所刻的楔形文字。峭壁高處有淺浮雕，刻的是波斯王大流士一世，身旁有兩個士兵，腳踩在一個俯臥的人身上，其前方有九個鎖著鐵鍊的俘虜，而最上方則是一個神話中的形象。

這三個楔形碑文分別以古波斯、巴比倫以及埃蘭語（Elamite）等三種語文記載著這位君主如何在甘比西斯（Cambyses）自殺後，經由叛亂獲得政權，並使帝國恢復和平的過程。英國的東方學家羅林森（Sir Henry Rawlinson）最早於 1835 年攀登此山峯，開始拓印碑文，並設法解讀。1850 年，他已大致完成古波斯文的解讀工作；另外，藉著其他學者的協助，也解讀古巴比倫碑文。埃蘭文部分於二十世紀前期經由英美學者鑑定，已確定全文。羅林森對貝伊索通碑文的研究提供解讀所有楔形文字的重要關鍵。

BEHN, Aphra 貝恩

西元 1640？-1689.4.16。英國劇作家，爲第一位以寫作維生的英國婦女。身世不詳，幼時曾與親戚到當時英國屬地的荷屬圭亞那（今蘇利南）。約 1658 年，返國嫁給倫敦商人貝恩。1666 年丈夫去世，使她身無分文。因受查理二世之賞識，於第二次荷蘭戰爭（1665-67）期間被派至荷蘭從事地下工作，以阿斯特伊（Astraea）爲筆名活躍於文學界。但英國政府並未付給任何報酬，一回國便因債務而被迫下獄。1670 年撰寫第一部劇本《逼婚》（*The Forc'd Marriage*, 1671 年在倫敦上演），頗受好評，從此便以寫劇本維生。英國書評家戈斯（Edmund Gosse）稱之爲「王權復興時代的喬治桑」。逝於倫敦，葬於西敏寺。

貝恩的劇作富機智，雖廣受歡迎但文學價值不高。最成功的劇作包括：《流浪者》（1677-81）、《圍巾蕙》（1682）、《城市女繼承人》（1682）、取材於莫里哀《沒病找病》（*Le malade imaginaire*）的《堅忍的幻想先生》（1678）等數部喜劇，以及一齣悲喜劇《怒吼的寡婦》（1690）。她的小說《王室的奴隸》（1688）描述一位蘇利南王子領導的獨立革命，預示了狄福（Daniel Defoe）在日後所做的一些事。貝恩女士也寫了一本詩集《給一位紳士的情書》（1698）。她的作品在十八世紀出現了許多版本。二十世紀的版本由薩姆爾斯（Montague Summers）籌劃，出版於 1915 年。

BEHRENS, Peter 貝倫斯

西元 1868.4.14-1940.2.27。德國建築師，是早期工業建築的傑出現代設計家之一。其原創作品影響年輕一代的建築師，如科布西爾（Le Corbusier）、范德羅厄（Ludwig Mies van der Rohe）和葛羅皮亞斯（Walter

建於達木士塔的P.貝倫斯自宅，以磚砌成的附柱及縱長的窗戶是其特徵。

Gropius)，他們早期都在他的設計室工作。

生於漢堡，在喀斯魯(Karlsruhe)學習藝術而非建築。新藝術運動影響他早期的繪畫與書籍設計，也影響他在達木士塔(Darmstadt)的自宅中首次運用在建築上的大膽設計(1900)。1903-07 年擔任杜塞爾多夫(Düsseldorf)應用藝術學校校長。早期建築作品如靠近哈根的施羅德住宅(1908-09)和庫諾住宅(1909-10)，以及列寧格勒的德國大使館(1911-12)都是融合現代簡約與浪漫的新古典主義建築。

1909 年擔任德國通用電氣公司(A.E.G.)的建築師，該職位是最激發他具創造力的工作。在柏林爲德國通用公司設計許多複雜的建築，包括滑輪工廠(1909)、高張力與小馬達工廠(1910)和大機器組合廠(1911-12)。渦輪廠和大機器廠在建材使用上引進一種新的功能簡化概念。

1922-27 年，任維也納學院的建築學教授。1924-25 年在維也納及 1927 年在司徒加(Stuttgart)設計一種廉價的工人住屋。一九二〇年代早期的作品，如在赫斯特(Höchst)的作品法賓(I.G. Farben, 1920-24)顯示受到表現主義的影響。稍後的作品如在英格蘭北安普敦的新式房屋則受國際建築風格的影響。逝於柏林。

BEHRING, Emil von 貝林

西元 1854.3.15-1917.3.31。德國細菌學家，第一屆諾貝爾生理學及醫學獎得主。爲免疫學，尤其是血清療法的創始人之一；亦是首先使用抗毒素治療白喉和破傷風者。

一八八〇年代，人們發現白喉和破傷風桿菌會產生毒素。貝林相信，如果這些毒素可以在受感染的人體內加以中和，即可避免這些細菌大部分的破壞力。1890 年，他發現如果將死亡或弱化的白喉病菌或毒素注射到天竺鼠體內，並且逐漸增強劑量，可使牠們產生某種程度的免疫力。由此證實，動物血清具有中和白喉毒素的化學物質，貝林將之稱爲抗毒素。

破傷風菌亦能達到相同的結果，即由實驗動物的血液中也可產生破傷風毒素。貝林等人把一些含破傷風抗毒素的血清注入其他動物體內，結果發現牠們會對破傷風產生強大的免疫力。他又以白喉菌作相同的實驗，亦獲同樣的結果。

1891 年首次對人體進行白喉抗毒素血清實驗，貝林將含有白喉抗毒素的血清注入自己的小孩體內，結果發現即使已經感染白喉，白喉血清仍具免疫效果。就破傷風而言，抗毒素血清只在感染破傷風前或後立刻注射才有效，傷風如已病發則無效。

後來，貝林首次把毒素與抗毒素混合。抗毒素部分可供即刻的被動免疫性，毒素部分則會刺激體內產生自己的抗毒素，如此可產生主動且效果長久的免疫力。

白喉抗毒素於 1892 年首度問市，旋即廣泛使用，且快速又明顯地降低白喉患者的死亡率，從此人類已能控制這種可怕的兒童疾病。

1901 年，諾貝爾生理學及醫學獎便使貝森因「在血清療法，尤其是治療白喉的貢獻上，已爲醫學領域開闢一條新的大道……」而受獎。其發現引導其他科學家在爲其他許多疾病中尋找抗毒素。貝林後來又製造出可讓牛隻對肺結核產生免疫力的疫苗。

生平 生於德國漢斯朵爾夫(Hansdorf)。在柏林攻讀醫學，1880 年進入陸軍醫療軍團任外科醫師，1889 年在柏林任科霍衛生研究所的助手，在此完成實驗，並獲諾貝爾獎。1894 年升任哈勒大學教授，1895 年擔任馬爾堡衛生學會會長。逝於馬爾堡。著作包括《血清療法》(1892)、《傳染病的科學控法入門》和許多有關白喉和破傷風的作品。

BEHRMAN, S. N. 貝爾曼

西元 1893.6.9-1973.9.9。美國劇作家，其社會諷刺喜劇是一九三〇和四〇年代許多紐約戲劇季的重要節目。生於麻州的烏斯特，本名 Samuel Nathaniel Behrman。就讀於克拉克大學，1916 年自哈佛大學畢業，修習過貝克(George Pierce Baker)所主持著名戲劇寫作課程四十七期研習會。一九二〇年代早期爲《新共和》、《紐約客》等雜誌寫文章，並擔任公關。

1927 年開始一帆風順的劇作家生涯。同年，紐約戲劇協會演出其喜劇《第二個人》。評論家讚揚此劇及指出「圓熟喜劇才能的初現」，著手第二部戲《塞雷納・布蘭迪西》(1928)，以英國作家巴格諾爾德(Enid Bagnold)的同名小說爲架構，諷刺倫敦社會的生活。另一部較嚴肅的作品《流星》(*Meteor*, 1929)刻畫一位狂熱自私的華爾街大亨。下一部劇作《瞬間》(*Brief Moment*, 1931)，由於將評論家伍爾科特(Alexander Woollcott)刻劃成肥胖的享樂主義者而引起一陣騷動。

受到一九三〇年代社會動盪的影響，而企圖探究政治和社會問題。《天堂之雨》(1936)裏討論法西斯主義，在《夏日尾聲》(1936)中關切遺產繼承問題。這些戲所招致的負面批評促使他寫了自傳劇《非喜劇的時代》(1939)描述一位劇作家在他的喜劇才能及關懷人類困境的歧路上徬徨的心路歷程。

晚期劇作包括《掠奪者》(*The Pirate*, 1942)、與洛根(Josh Logan)同著的《芳妮》(*Fanny*, 1954)以及《彭戈爵爺》(*Lord Pengo*, 1962)。他也爲《克利斯蒂娜王后》(1933)和《雙城記》(1935)等電影片寫腳本。傳記著作包括藝術經紀商杜維恩(Joseph Duveen)的傳記《馬克斯的肖像》(1960)，以及自傳《日記中的人們：回憶錄》(1972)。逝於紐約市。

BEING AND NOTHINGNESS 存在與虛無

係指法國存在主義哲學家沙特(Jean-Paul Sartre，參見該條)提出的哲學論述。其著作《存在與虛無》(*L'être et le néant*)於 1943 年首度以法文出版。英譯本則於 1956 年出版。

沙特將存在分爲三類：第一、自體存在，除人的意識外，那些無自主活動力的同類存在物；第二、自覺存在或稱意識存在，具有活動，創造力的原則；第三、意識指揮其知覺的形式。對自我和規律世界中不同物體之幻覺，都是由不具人格的意識所創造，如果認爲世界和自我是獨立於意識而存在，則是活在錯

誤的信念裏，若要活在正確的信念裏，人必須有勇氣面對超越自我之外的存在。

在其哲學中，上帝是不存在的。雖然人類熱忱的追求在無限中失去的自我，但由於上帝的觀念是矛盾的，所以我們徒然地失去自我。無論如何，上帝的不存在，卻給人類自由。道德沒有固定的律令模範，人必須自己作抉擇。在正確信念中作"眞正的"抉擇，意味著接受爲自己的行爲和他人負責。

沙特對於人接受第二責任感到悲觀。根據他的哲學，所有人際關係建立在衝突和憎恨的基礎上，而衝突和憎恨則源於人不願意自己只是他人世界中的一部分。此論點在其劇集《無處可逃》(*No Exit*, 1944)中的〈地獄是他人的〉(*Hell is-other people*)有明確闡述。

BEING AND TIME 存在與時間

德國哲學家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之著作(1927)，對存在主義作家影響很大，尤其是沙特。本書原計劃對存有作全面性的探討，雖未完成，但他另有著作以解釋該書主旨。雖然海德格爾贊同，語言不足以表達複雜意念，特別是關於眞理和實在的觀念，但是由於人們對他論述的解釋引起很大爭論，使他困擾不已，他聲稱只有少數人了解眞意，而他之所以不完成此著作是爲避免產生進一步的誤解。

此書處理人類存在的問題。海德格爾認爲，人來自虛無，終究要回到虛無，人被扔進非理性、沒有本質意義的事實洪流中，企圖藉著轉化這些事實，使之成爲人類目的之工具，而賦予世界意義。因此他面臨一項抉擇：他可以把自己埋沒在自創的世界中或面對自己存在的眞實情況，即死亡和回到虛無。如果要過人眞實的生活，他必須堅決的選擇面對虛無及生活而產生的恐懼之中。因爲存有本身即以"虛無"啓示人類。海德格爾認爲只有沈思及活在死亡和虛無的事實中，人才能適度地尊敬人存在的持久性理由。

BEINUM, Eduard van 貝納姆

西元 1900.9.3-1959.4.13。荷蘭指揮家，生於荷蘭安海姆音樂世家。早年於家中受教，1918 年進入阿姆斯特丹的音樂學院修習鋼琴。其音樂生涯初以演奏鋼琴爲主，後逐漸轉向指揮。在指揮數年唱詩班和小型管弦樂團後，1927 年出任哈倫管弦樂團指揮。1931 年起加入阿姆斯特丹的管弦樂團，任門格爾伯格(Willen Mengelberg)的助理指揮，1938 年升任副指揮，1945 年(門格爾伯格退休)至 1956 年成爲首席指揮兼音樂總監。貝納姆精於詮釋布魯克納(Anton Bruckner)的作品，也爲荷蘭聽衆介紹許多當代作曲家的音樂。

1954 年首次在美國演出，指揮費城管弦樂團。該年稍後率領阿姆斯特丹管弦樂團在美國作親善巡迴演出，1956 年起出任洛杉磯愛樂交響樂團指揮，逝於阿姆斯特丹。

BEIRA 貝伊拉

莫三比克港都，爲東非沿岸最繁華的港口之一。濱莫三比克海峽，本革河(Púngoé R.)河口，是莫尼卡索法拉(Manica e Sofala)省會。

由於海、陸、空交通網四通八達，成爲辛巴威、尚比亞及馬拉威等內陸國之門戶，並爲沿岸航運轉運站。有一條鐵路聯絡台特(Tete)的內陸都市及其鄰近區域，運輸該區所產的煤及鐵礦，頗具經濟價值。工業包括煉糖及碾米業。

該市建於 1891 年，是當時葡萄牙屬莫三比克貿易公司的大本營。1942-75 年，莫三比克受葡萄牙政府管轄。人口 110,752(1970)。

BEIRUT 貝魯特

黎巴嫩首都和主要港口。貝魯特的商業中心，於 1975 年黎巴嫩基督及回教徒爆發的內亂中遭毀，在此之前，它一直是中東文化、經濟與金融的中心，銀行事業在內戰期間雖仍興盛，但新崛起的巴林國際金融區已使其在中東國際金融界黯然失色。

該市的保護港區可容納大量出海船隻，自由貿易區並可處理大量轉口貨物，內亂前，船運一直是貝魯特的主要工業。來自世界各地的飛機航線，也促使貝魯特的觀光事業十分繁榮。

貝魯特設有 4 所大學，包括以醫學院著稱的美國大學、黎巴嫩大學、聖約瑟夫法國大學，以及亞歷山大大學分校的阿拉伯大學。其他教育及文化機構中較著名的有音樂學院、藝術學院、文學高等學院及數學研究中心。西元前 1400 年的埃及年鑑上已提及貝雷塔斯(Berytus)，但是直到大約西元前 15 年奧古斯塔大帝將其納爲羅馬殖民地，該城才開始在歷史上扮演較重要的角色。奧古斯塔並以其女之名爲該市命名。

西元 200 年，貝雷塔斯爲一所羅馬法律學校的所在地，發展爲羅馬帝國最有名的法律學校之一。三世紀時，帕皮尼安(Papinian)及烏爾比安(Ulpian)兩位教授的著作被三百年後完成的查士丁尼法典所採用。由於該市對法典的貢獻，使查士丁尼一世稱其爲"法律之母與保護者"，後在 551 年毀於地震，直到二十世紀才恢復昔日的繁榮。

635 年受制於阿拉伯人，1100 年被十字軍占領，1187 及 1516 年分別臣服於薩拉丁及鄂圖曼人。一次大戰後，成爲法國國家聯盟黎巴嫩託管地之首都。

基督教徒與巴勒斯坦及黎巴嫩回教徒在 1975-76 年的內戰，使該市中心成爲屠宰場，並迅速被分割成基督教東區及回教西區。東區在 1978 年被占領該市的敍利亞軍所炸毀，1980 年於黎巴嫩基督教血戰中再度受創。

一九八〇年代貝魯特區成爲巴勒斯坦解放組織(PLO)與以色列對壘的焦點。PLO依 1982 年 8 月協定，自黎巴嫩撤軍，但却難並未結束，9 月總統賈梅耶(Bashir Gemayel)在市區被炸死，以色列接管貝魯特等西區以維持秩序。不久，黎巴嫩基督教民兵在貝魯特的沙布拉(Sabra)及夏蒂拉(Shatila)難民營殺死數百名巴勒斯坦人。人口：市區 474,870，大都會區 938,940(1970)。

BEISSEL, Johann Conrad 拜塞爾

西元 1690-1768.7.6。德裔美籍的宗教領袖，在賓夕法尼亞殖民地的埃佛拉塔(Ephrata)創立「第七天浸信會友社」(Seventh Day Baptists)的修道社區。生於德國亞柏畢其(Eberbach)，從小跟著麵包師傅學習小提琴。三十歲時因正式接受宗教的禁慾主義而被迫離德。1720 年移民美國，定居於賓夕法尼亞的日耳曼敦(Germantown)並加入登卡

貝魯特　昔日是西亞與歐洲的中繼貿易自由港而繁榮一時；今日由於內戰及以色列軍占領而荒廢。

朝派(Dunker),成爲該派領導。由於他過度虔敬教義,遵守獨身規定,堅信星期六才是安息日,導致該派分裂。1732 年,在埃佛拉塔創立「第七天浸信會友社」單身教友會。

單身教友會實現了拜塞爾的社會、宗教理論,並尋獲曾失去的原始基督教精神及義理。此社區因擁有美國初期最早、最有名的印刷事業而聞名,著名的門諾宗歐洲受害記《殉教者之鏡》就是埃佛拉塔印刷社的成果。此區並以合唱曲、讚美詩及宗教樂譜遠近知名。在拜塞爾的作品中,最有名的是《潛水烏龜》(*Turtle Dove*)及《神奇的天國音樂》(*Paradisaical Wonder Music*)。儘管是位音樂新手,拜塞爾仍以獨特的和聲學及音樂符號影響了美國的讚美詩學。逝於埃佛拉塔。所創立的會社影響深及十九世紀,卻在革命戰爭後解散。

BEJAIA 貝賈亞

參見BOUGIE.

BÉJART 貝雅爾

莫里哀劇團中的法國演員世家。

瑪德萊娜(Madeleine Béjart, 1618-72) 傑出女演員兼家族劇團負責人,莫里哀因愛上她而決定當演員。1644 年兩人合組盛名劇團(L'Illustre Théâtre)在巴黎演出失敗,但在各省卻頗成功,1658 返回巴黎。她分擔莫里哀的成敗,積極經營劇場;將莫里哀劇本中主要的喜俏女角色,如《塔圖弗》(Tartuffe)中的朵琳、《守財奴》(*L'avare*)中的福樂欣,塑造得極鮮活。

阿曼德(Armande Béjart, 1642-1700) 莫里哀之妻,身世不明,官方紀錄是馬德萊娜撫養的妹妹。有人卻懷疑阿曼德是馬德萊娜之女,更有人認爲莫里哀是她父親。首次登台飾演《太太學堂》(*La critique de l'école des femmes*)的伊麗絲,後扮演《塔圖弗》的愛米爾、《女學究》(*Les femmes savantes*)的安列特(Henriette)及《恨世者》(*Le misanthrope*)的塞利梅納等角色。和莫里哀的婚姻雖不幸福,仍爲他育有三名子女,並在他死後繼續經營劇團近三十年。

約瑟夫(Joseph Béjart, 1616-59) 馬德萊娜之兄,莫里哀劇團最早成員,雖口吃卻極受歡迎,飾演《冒失鬼》(*L'étourdi*)的雷立、《愛情的埋怨》(*Le dépit amoureux*)中的伊拉斯特,演技突出。

BEJEL 非性病性梅毒

主要見於阿拉伯半島和中東地區的一種慢性傳染病,類似於熱帶莓疹(yaws),會侵害皮膚和骨骼。最初的病狀常出現在脣部附近和口腔,繼之出現與熱帶毒疹及梅毒相似的症狀。非性病性梅毒進而侵害生殖器和肛部。初期和後期都可能出現骨骼病變。未經治療的病例中,皮膚病變和彈性纖會波及脣與鼻黏膜。

非性病性梅毒並非性病,而是感染類似梅毒致病體(梅毒螺旋體)的病原蟲所引起。通常由孩童感染,再傳給家中成人。在中東地區,非性病性梅毒是一種相當重要的慢性病。使用盤尼西林治療,在控制病情方面已證實有效。

BEKE, Charles Tilstone 貝克

西元 1800.10.10-1874.7.31。英國地理學家。對聖經中歷史及哲學方面的研究有許多貢獻,生於倫敦,並接受商學教育。1820 年開始從商,卻對法律發生興趣,並就讀於林肯區的伊英律師學校。1834 年出版首本重要著作《聖經的起源》(又稱遠古史研究)。書中嘗試以地質學的科學原理來重建歷史,而獲德國蒂賓根大學的博士學位。

1840 年初訪衣索比亞,爲衣國繪製地圖並蒐集各種語言的字彙及當地的方言。1843 年返回倫敦後,獲頒倫敦及巴黎的皇家地理協會的金獎章。其所發現的結果刊印在《阿比西尼亞》(*Abyssinia*, 1945)。後來貝克再度從商,致力與衣索比亞建立商業關係,卻遭失敗。

1861-62 年,與妻至敍利亞、巴勒斯坦和埃及旅行。1864 年,一些英國人被衣索比亞國王西奧多(Theodore)逮捕入獄,貝克助其獲釋。但旋即不久,被釋放者又再次入獄。後來大英帝國決定用兵,由於貝克對衣索比亞的了解,予大英帝國的軍隊極有價值的幫助。

1873 年到中東阿卡巴海灣東部欲尋找西奈山(Mont Sinai),惜無結果。逝於肯特布倫來(Bromley)。

BÉKÉSY, Georg von 貝克西

西元 1899.6.3-1972.6.13。匈牙利裔美籍物理學家,1961 年以對耳蝸刺激的研究獲諾貝爾醫學及生理學獎。

貝克西是感官生理學界的巨擘之一,對人耳及感覺器官接收的整體基本了解,有重要的貢獻。他利用物理學、生理學和心理學等的研究方法和技術,加諸於感覺器官和神經網絡傳遞外界訊息方式的研究上。研究成果幾乎包括聽覺的每一層面,對聽覺理論影響深遠。

生於匈牙利布達佩斯,在很多國家接受早期教育,1923 年在布達佩斯大學獲物理博士學位,旋即加入匈牙利電信系統的研究工作,後任布達佩斯大學實驗物理學教授。

在電信系統研究部門工作時,由於探討電信通訊故障的起因,遂開始對耳部的構造和生理展開研究。爲深入了解耳蝸結構的活動,設計出一耳蝸活動的模型。爲進一步了解耳部的機械原理和聽覺經驗間的關係,進行一連串心理學和精神物理學的研究,如節板、結合音的性質,以及聲音急遽的變化對其主觀性質的影響。

1946 年離開匈牙利至瑞典卡洛林斯卡研究所,研究耳疾對聽覺的干擾。他也設計一新式的聽力計,病人可親自操作大部分的測驗程序。

1947 年轉往美國,任職於哈佛大學精神聽覺實驗室。設計出一種耳蝸模型,以人類手臂的皮膚作爲接收表面,在感官的知覺和分辨上展現了極爲近似神經系統的功能。

其亦對耳部的電流生理學進行一連串實驗,發現耳蝸中的直流電位。再將研究拓展至其他感官,包括味覺、皮膚靈敏度、皮膚的振動感受。這些研究綜合起來,成爲現在醫學界對於人類藉以感知外界的感覺、神經運作程序的性質有基礎的了解。1966 年任夏威夷大學感覺科學實驗室的研究室主任。逝於檀香山。

貝克西曾寫百餘篇有關聽覺、振動感應力和其他主題的論文,1928-58 年大部分以耳爲主題的論文以三種語文寫成,在 1960 年英譯爲《聽覺實驗》。後期文章則刊載於《美國聽覺學會雜誌》及其他聽覺、心理學期刊。

BEKHTEREV, Vladimir Mikhailovich 別赫捷列夫

西元 1857.1.20-1927.12.24。蘇俄神經病理學家。對人腦的研究有極大的貢獻。生於蘇俄夫伊阿塔卡省(Viatka),逝於莫斯科。曾於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求學,後轉至來比錫和巴黎。任聖彼得堡的軍方醫學院精神病學教授時,創辦心理神經病學學會(後稱精神神經病學學院)。

他從事腦部各功能的定位研究,指出神經纖維層占有腦部某些部位,亦研究人類的反射運動。他曾創辦期刊《神經病學通報》。著作包括《腦和脊髓中的傳導路徑》和《神經中樞之功能》(1909)。

BEL AIR 貝爾愛

美國馬里蘭州一城鎮,爲哈福爾郡(Harford)的中心,位於巴爾的摩東北方 40 公里,爲一肥沃農業區的交易中心。1787 年前,以"艾桂拉斯科特老田"之名著稱。1787 年頒布的法令,使哈福爾郡人民有選擇法庭及監獄所在地的特權,貝爾愛雀屏中選。法庭中掛置該郡重要人物畫像,包括州長帕卡(William Paca)及演員布思(Edwin Booth)。

1874 年建鎮,1941 年重獲認可,政府採委員會制。人口 7,814。

BEL AND THE DRAGON 比勒與大龍

聖經舊約〈但以理書〉的附錄之一。此故事見於希臘文譯本中,而希伯來文聖經中則無,屬於舊約僞經或次經之一部。故事旨在揭發崇拜偶像的騙局。故事以但以理向巴比倫王居魯士——比勒(即馬爾杜克,巴比倫的主神)的虔誠崇祀者證明,廟中祭司與家人在夜間偷走供於廟中偶像前的祭品,攜回家中享用展開。第二部分中,但以理以大量的松脂、肥油及毛髮餵食巴比倫人崇祀的大龍,使其肚皮撐破致死,巴比倫人因但以理殺害大龍,將其丟入獅坑中以作懲罰。而但以理在獅坑中

卻受到先知哈巴谷(Habakkuk)的照顧。

此書大約寫於西元前二世紀或前一世紀，可能是替住埃及的猶太人反對愚昧和偶像崇拜的宣傳，相較於舊約的其它各卷，本書實無文學價值，亦無發生此事蹟之可能。

BÉLA III 貝拉三世

西元？-1196。匈牙利阿爾帕德王朝(Árpád)國王，蓋薩二世(Géza II)之子。在東方帝國作人質時，就讀於君士坦丁堡。1173年，皇帝曼努埃爾一世康尼努(Manuel I Comnenus)立貝拉爲匈牙利國王，欲其臣屬於東方帝國。雖然貝拉與東方帝國保持友善，但他不斷加強和西歐聯繫。當貝拉欲與曼努埃爾一世的親戚結婚遭教會反對，他娶了法國奧古斯都之妹瑪格麗特。

貝拉的主要目標是想重新取得亞得里亞海東部海岸的達爾馬提亞(Dalmatia)。在其父死後，此區被威尼斯控制。貝拉與威尼斯兩次戰爭(1180-88及1190-91)都未竟全功。去世當年曾協助國王伊薩克二世安基盧斯(Emperor Isaac II Angelus)抵抗保加利亞人。

BÉLA IV 貝洛四世

西元1206-1270.3.3。匈牙利阿爾帕德(Árpád)王朝最後一位強有力的統治者。1235年登基旋即面臨蒙古入侵，影響他長期統治的施政方向。在拔都可汗(Batu Khan)領導下，蒙古人於1237年開始由俄羅斯入侵西方。貝洛眼見自己王朝及基督徒普遍受到威脅，便請求教皇協助，但未獲允許。

1241年蒙古人攻進匈牙利。貝洛嘗試聯合貴族，但他們懷疑貝洛企圖禁止他們的獨立而未答應。1241年4月11日，貝洛以自有的軍隊與蒙古人戰於紹約河(Sajó R.)畔的莫以(Mohi)，不幸慘敗。當蒙古繼續蹂躪匈牙利時，貝洛逃到達爾馬提亞(Dalmatia)。所幸拔都爲參加蒙古新領導者的遴選而於次年撤退。

1242年貝洛重返匈牙利，致力於恢復國家秩序及收回逃亡期間被奧地利公爵腓特烈所占的領土。1246年戰勝並殺死腓特烈，成功地重建匈牙利使其有能力於1261年擊退蒙古人的入侵。1265-70年，貝洛與波希米亞鄂圖卡二世(Ottokar II)爲爭奪司迪瑞亞(Styria，現爲奧地利一部分)而戰。貝洛去世後，鄂圖卡取得此地控制權。

BELAFONTE, Harry 貝拉方提

西元1927.3.1- 。美國歌手和演員。生於紐約市，1935年舉家遷往西印度群島和牙買加，1940年全家重返紐約市，展開在夜總會演唱流行歌曲生涯。1950年著手研究民族音樂，旋即成爲著名的西印第安及其他民謠的詮釋者。1953年在百老匯參加《庶民小傳》(*John Murray Anderson's Almanac*)演出，1954年獲東尼獎最佳主角獎，亦在百老匯參加《今夜三人行》(*3 for Tonight*，1955)演出。柏明傑(Otto Preminger)力邀他節演改編自《卡門·瓊斯》(*Carmen Jones*)一劇的喬一角，但由別人幕後代唱。其他影片包括《太陽島》(1957)及《明日天涯》(1959)。

他在錄音表演上的成就較著名，特別是在民謠歌曲如《天哦》(*Day-O*)、《瑪蒂爾達》(*Matilda*)、《委內瑞拉》、《卡立普索》(*Calypso*)等歌謠，及其許多唱片集。他經常出現在螢光幕上並於1960年以《貝拉方提之夜》(1959)贏得艾美獎。以黑人身分取得市民權。

BELALCÁZAR, Sebastián de 貝拉爾卡薩爾

西元1495-1551。姓亦拼作Benalcázar。西班牙人，曾征服厄瓜多。原名爲Sebastián Moyano。生於西班牙哥多華，在塞維爾應召入伍，服役於中美洲殖民地達連(Darién)。1520年參加征服尼加拉瓜戰役。1530年離開巴拿馬城，以皮薩羅(Francisco Pizarro)助理身分加入遠征祕魯戰爭。1533年率軍攻打印加帝國北部的首都基多，擊潰印加王魯祕納會(Rumiñahui)的軍隊，乘勝向北追擊進入波帕揚(Popayán，在今哥倫比亞)，在回基多前建立瓜亞基爾城(Guayaquil)。1538-50年任波帕揚總督，統治手段殘酷而狂妄。後被控涉及政治謀殺，回西班牙應訊途中，逝於喀他基那(在今哥倫比亞)。

BÉLAND, Henri Séverin 貝郎

西元1869.10.11-1935.4.22。加拿大政府官員。生於魁北克路易斯維爾。1893年獲拉瓦耳大學醫學士後，在博斯郡(Beauce)執業，1897-1901年以自由黨員身分獲選爲魁北克議員。1902-25年進入加拿大眾議院，1921-25年任公共衛生及退役士兵就業輔導部部長，1925年爲參院議員。逝於安大略省伊斯特徠市(Eastview)。其將一次大戰於比利時醫院服務而被德軍逮捕入獄的經歷寫成《我在德國監獄三年》(1919)。

BELANEY, George Stansfeld 貝倫尼

西元1888-1938.4.3。加拿大博物學者和作家。自稱生於墨西哥，母親是阿帕契印第安人，但依加拿大資料，其生於英格蘭哈斯丁(Hastings)。

1903年抵達加拿大，並成爲捕獸者、嚮導和森林管理員。一次大戰時服役於加拿大遠征軍後，自稱是半個印第安人，並被奧吉布瓦人(Ojibways)收爲養子，取名「灰梟」(印第安語Wa Sha Quon-Asin，意爲「夜行人」)。1925年與易洛魁人阿娜哈瑞歐(Anahareo)結婚。貢獻餘生於保護野生生物和寫作。

著作包括《邊緣人》(1931)、《荒野朝聖者》(1934)、《塞赫和海狸人的探險》(1935)和《空木屋的故事》(1936)。1938年逝於薩克其萬的艾伯特王子城。

BELASCO, David 貝拉斯科

西元1853.7.25-1931.5.4。美國戲劇製作人和劇作家。生於舊金山。1858年舉家遷居英屬哥倫比亞的維多利亞，十一歲時就參與基恩(Charles Kean)製作的《理查三世》。南北戰爭後舉家遷回舊金山，並加入巡遊劇團，在加州各地巡迴演出。1874-80年，在舊金山數家劇院擔任經理。1880年在紐約市製作演出《橡樹之心》(*Hearts of Oak*)，卻告失敗。兩年後，再度前往紐約並加入麥迪遜廣場劇院(Madison Square Theatre)，寫了許多劇本並擔任助理製作。1886年離開該劇院，此後數年與其他作家合撰劇本，如《查姆理爵士》(1887)和《馬里蘭的心臟》(1895)。

1900年與約翰朗(John Luther Long)合撰《蝴蝶夫人》，演出極爲成功。稍後，普契尼(Giacomo Puccini)以此爲藍本寫成同名歌劇，並獲盛名。其他成功作品有《西部的姑娘》(1905，也被普契尼改編)、《格里姆的歸來》(1911)和《笑、丑角、笑》(1923)。

一次大戰後，百老匯歷經許多變化，包括更強調嚴肅的戲劇，貝拉斯科未能跟上潮流，聲譽日低，逝於紐約市。

其對劇場最重要的貢獻是許多非常有效的舞台設計，包括廣角與富創意的舞台照明法及使用寫實的布景和道具。其戲劇缺乏文學層面，他的成功是靠名演員。甚多著名男女演員在其劇中演出，如沃菲爾德(David Warfield)、阿爾瑞克(Leonore Ulric)和康乃爾(Katharine Cornell)。他個人浮誇的風格在當時頗引人注目。

BELAU 帛琉羣島 參見PALAU.

BELAÚNDE TERRY, Fernando 貝朗德·特爾里

西元1912.10.7- 。祕魯政治領袖及建築師。生於祕魯的利瑪。在祕魯及法國受教育之後，1935年在美國德州大學完成建築學業。

其對都市計畫的積極興趣使他進入政壇。1945年獲選入眾議院並爲爭取低價位公共住宅而戰。1956年，他組織中間偏左的人民行動黨，並成爲該黨當年的總統候選人，但不幸失敗且在1962年再度落選，不過其雄厚的羣眾基礎使他在1963年6月贏得六年的總統任期。任內，他推動一個主要用以造福貧民的社會改革計畫。1968年10月，他被一場軍事政變所罷黜而流亡國外。之後七年，他在美國的大學擔任教職，直到返回祕魯。

1980年5月18日，他再度當選總統，7月28日就職後即釋放政治犯並取消新聞檢查，將電視台交還原主，並重新僱用因罷課而遭解僱的老師。

BELCHER, Jonathan 貝爾徹

西元1682.1.8-1757.8.31。美國殖民地總督。生於麻薩諸塞劍橋。1699年哈佛大學畢

業後，旅遊歐洲，後在波士頓成爲一生意興隆的商人。1718 年入主麻薩諸塞殖民地州議會，並連任八次。

1730 年任麻薩諸塞及新罕布夏總督。雖處事傾向折衷，但此位生於美國的皇家總督卻與殖民地關係惡劣。爭論議題包括木材等自然資源的控制和麻薩諸塞與新罕布夏的邊界問題。政敵一狀告到英國，1741 年失職。

後至英國並重建與英國政府的關係，1747 年至其逝世，一直擔任新澤西總督。一般而言，除墾荒者抗議地主授與所引起的暴動外，他在任內還算勝任愉快。他還擴展新澤西學院（今普林斯頓）的特許狀，並捐出珍貴藏書。逝於新澤西伊利薩白。

BELCHERTOWN 柏赤鎮

美國麻州漢普夏郡城鎮。在春田市東北方 32 公里處，是酪農業及蘋果栽培中心。設有石屋博物館，館內收集早期農具及紡車。1761 年成立該社區。人口 8,339。

BELCOURT, Napoléon Antoine 貝爾庫特

西元 1860.9.15-1932.8.7。加拿大政府官員。生於多倫多市，1882 年獲拉瓦耳大學法學學位。同年擔任魁北克省律師，1884 年出任安大略省律師。

1896-1907 年以自由黨員身分在加拿大衆議院中代表渥太華，1904 年到去世爲止，一直擔任參議員。此外，他也是《渥太華時代雜誌》(*Le Temps of Ottawa*)的所有人和編輯。其撰述廣泛，包括以社會、立法及教育等主題。強烈支持安大略省的法裔學校使用法文。逝於魁北克藍海湖。

BELDING 貝爾丁

美國密西根州中南部城市，位於愛奧尼亞郡 (Ionia County)，距大湍城 (Grand Rapids) 東方 40 公里處，爲農業及果園區。工業包括鑄造業、冰箱、塑膠及童裝之製造。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5,634。

BELÉM 貝倫

巴西北部城市，一名巴拉 (Pará)，是巴拉州首府，亞馬孫河谷主要集散中心。濱亞馬孫河支流巴拉河，距大西洋 145 公里。

商業運輸以水運爲主，有鐵路向東通往距海岸 231.6 公里的布拉干沙 (Bragança)，亦爲航空轉運站。1960 年開闢一公路通往首都巴西利亞 (Brasilia)，全長 2,356 公里。該市有鋸木、造船、製磚及機械廠。出口橡膠、黃麻、木材、巴西堅果、胡椒、植物樹膠、稻米和玉蜀黍。

市內的戈埃爾迪自然歷史博物館陳列亞馬孫區域的民族學及考古學收藏品。總督官邸建於 1762 年，爲一葡萄牙殖民時期的建築典範。1957 年建立巴拉大學。1615 年建市。人口 380,667 (1960)。

箭石

BELEMNOID 箭石

軟體動物門的水生動物，已大量滅絕的無脊椎動物，類似烏賊。由頭部長出許多具有吸盤的手臂，屬頭足綱。出現於三疊紀（約在二十億至十六億五千萬年前），在中生代（約十三億五千萬年前）中期達到高峯，以後開始滅絕。分二大類：箭石及團鮞。箭石現已絕種，其化石呈圓錐狀，內腔具有內殼。其在幼體時所分泌的殼，會逐漸變成成體時的內殼。團鮞是唯一現存的箭石類動物，爲小型的頭足動物。有多室的殼呈平坦捲曲的螺旋形。產於熱帶海洋中。

BELEN 貝陵

美國新墨西哥州中西部小鎮，濱格蘭特河，位在瓦倫西亞郡阿布奎基 (Albuquerque) 南方 48 公里處。是鐵路支點及商業中心，出產苜蓿、穀類、羊毛、水果和蔬菜。1741 年首先建立聚落，由西班牙及印第安人所組成。1918 年設鎮。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5,617。

BELFAST 伯爾發斯特

美國緬因州東部城市，位在瓦多郡 (Waldo) 班哥 (Bangor) 西南方 48 公里處，爲佩諾布斯科特灣 (Penobscot Bay) 一海港，是馬鈴薯、玉米和家禽生產區交易中心。工業產品有皮墊、服飾和鞋類。此市爲良港及怡人的觀光中心。

1769 年蘇格蘭-愛爾蘭後裔首先殖民該區，1773 年設鎮，一七九〇年代爲造船中心。1853 年建市，採市經理制。人口 6,243。

BELFAST 伯爾發斯特

英國北愛爾蘭首府，不列顛羣島主要港口之一。濱雷干河 (Lagan R.) 及伯爾發斯特灣灣口，在都伯林北方 166 公里處，橫跨安特令 (Antrim) 及當鎮 (Down) 二郡邊界。該市不僅是重要海港，同時是重要工業及商業中心。

亞麻業是促使伯爾發斯特發展的重要因素。胡格諾派教徒自十七世紀末開始遷入，使亞麻業得以在十九世紀末迅速發展，並在動力機械的協助下，更加蓬勃。動力機械原使用於棉業，但棉業因美國內戰導致原料管制而消跡，伯爾發斯特終成爲世界亞麻業中心。

造船業之發展大部分因商業拓展促使港口改良而帶動的，哈蘭 (Harland) 及沃爾夫 (Wolff) 已成爲世界級的大造船廠，以製造大型海輪著名。另外，還擁有世界上最大的製繩工廠。其他產業包括飛機、機械、煉油、傢具、食品加工及菸草等製品。該市並爲北愛爾蘭農產品及牛等大宗產業之商業及運輸中心。

伯爾發斯特背山面海，形勢優美，且相當現代化。市區建築大多是維多利亞式，有多座公園、一所大學和其他較高等的教育及職訓機構、一家博物館兼畫廊，以及多所圖書館。對外交通則依賴兩座飛機場、三條鐵路及大港口，可通往多處英格蘭和蘇格蘭港埠。

伯爾發斯特包括四個國會選區，每一個選區推舉一名代表至英國下議院，北愛爾蘭國會僅有 16 名代表。其地位相當於郡自治區，市政由市長及市政當局管轄。市區面積原僅 72.5 平方公里，目前已逐漸與外圍的城鎮合併，最主要有斯特蒙特 (Stormont) 及西德納姆 (Sydenham) 兩鎮，前者已建有許多市府建築。

歷史 該市市名原與其地點有關，源於蓋

沿著拉干河岸的大都市伯爾發斯特

爾語的beol feirste，意謂「沙洲淺灘」。第一座城堡爲庫西(John de Courcy)於1177年所建，目的即爲控制淺灘。得文(Devon)行政長官奇切斯特爵士(Arthur Chichester)於1604年在當地接受一塊土地，於是建立了城堡及小鎮，並於1613年獲特許狀及愛爾蘭國會席次。第一批英國領民包括得文人、蘇格蘭人及一些曼克斯人，直到十八世紀末該鎮規模一直很小(1782年人口僅13,105人)；隨著工業革命，該鎮才迅速發展起來。

十九世紀末，伯爾發斯特成爲保全愛爾蘭與大不列顛聯盟關係之政運重鎮。1920年愛爾蘭政府法案通過後，成爲北愛爾蘭政府所在地。人口360,150(1971)。

參見NORTHERN IRELAND。

BELFAST, Queen's University of 伯爾發斯特皇后大學

北愛爾蘭伯爾發斯特市內，一所由政府補助男女兼收的學府。1845年建校，稱爲皇后學院。1849年正式招生。翌年合併哥耳威(Galway)和科克(Cork)學院爲皇后大學。1879年成爲愛爾蘭皇家大學之分校，1908年改爲現名。與皇后大學結盟的學院包括伯爾發斯特的厄賽山神學院、市立理工學院、長老會學院及倫登德立的馬吉學院。

皇后大學在大學部提供完善的教學課程以及對塞爾特語研究的特別課程。圖書館藏書達330,000册。

BELFORT 比爾福

法國東北部比爾福省省會，臨薩沃勒斯河之工業及轉運中心，位於摩洛斯西南40公里處。設有工廠製造火車頭、工程設備、煙囪、電纜、莎斗及棉織品，亦爲鄰近區域穀類和酒之銷售中心。

該鎮控制歷史上之戰略要地比爾福峽谷，亦爲佛日山及保羅山間的通道，連接萊因河谷與巴黎盆地。1648年由奧國割讓給法國，因其戰略地位重要，1686年起構築嚴密的防禦設備(由沃邦侯爵de Vauban所設)。於1870年11月3日普法戰爭中遭普魯士軍隊圍攻，經過城內防衛軍英勇抵禦108天，後由法國政府下令投降。巴托爾迪(Fréderic Auguste Bartholdi)在城堡下以岩石雕成〈比爾福之獅〉以紀念。人口47,576(1962)。

BELFORT, Territory of 比爾福地區

法國省分，面積610平方公里，位於佛日山與保羅山之間。毗鄰上萊因省、上蘇因省、都省及瑞士。比爾福爲其省會及第一大城。1871年，比爾福是亞耳沙斯唯一未割讓給德國的地區；一次大戰後，亞耳沙斯歸還法國，此區仍爲獨立省分。人口109,371(1962)。

BELGAE 比利其人

古代善戰民族，主要分布於高盧東北部及不列顛南部，由彼此關係鬆散的獨立部落所構成。早期拓殖萊因河谷，採日耳曼習俗，自稱有日耳曼血統與戰技，但其語言、姓名、外貌具塞爾特人的特徵看來，可能是眞正的塞爾特人。

西元前二世紀，日耳曼人將其驅逐至萊因、塞納及馬恩河之間。部分人約於西元前75年由此渡海而統治不列顛東南部。

他們發展養牛業及農業，並鑄造金屬貨幣。部落的國王管轄貴族、自由民與農奴；信奉多神教，但可能不信德魯伊特教；住在森林地區強固的城堡中。

凱撒大帝稱他們爲最不羅馬化的的高盧人及最勇猛的戰士，並讚譽其騎兵。雖有部落間的戰爭，但他們帶領高盧人反抗日耳曼與羅馬，並獨力成功地反抗辛布里及條頓族的入侵。西元前57－前50年與凱撒作戰，被羅馬征服後逃至不列顛西南部定居，後來成爲羅馬征服不列顛時最頑強的敵手。他們大多喪生於戰爭及奴役，且其政治與文化因漸被羅馬同化而解體。

BELGAUM 貝爾高姆

印度西南邁所省貝爾高姆縣縣城。在德干高原孟買東南約400公里處，海拔762公尺。爲米、奶油和木材交易中心，以編織工業著名，並生產傢具、火柴、化學藥品及照相器材。市內設有6所學院隸屬卡納塔克大學，有一大型雕堡築於十六世紀，1818年曾被英軍占領，如今已成廢墟。另外有兩座耆那廟。人口127,885(1961)。

貝爾高姆縣面積13,372平方公里，以基斯特那拉河與加特普拉巴河灌溉棉花、玉蜀黍、蔗草和小麥，成爲此區主要作物。除貝爾高姆市外，阿特尼、哥卡克及尼帕尼亦爲本區主要城鎮和交易中心。1956年以前，此區仍屬孟買省，後併入邁所省。人口357,469(1961)。

BELGIAN CONGO 比屬剛果

比利時在赤道非洲的殖民地。1960年獨立爲剛果人民共和國，一般簡稱剛果。參見CONGO, DEMOCRATIC REPUBLIC OF。

BELGIOIOSO, Princess di 貝卓約梭公主

西元1808.6.28-1871.7.15。義大利愛國者和作家。生於米蘭著名的特瑞佛爾佐(Trivulzio)家族，名爲克麗斯蒂娜(Cristina)，16歲時與貝卓約梭親王結婚。1830年遭奧地利政府逐出米蘭，遷居巴黎，開設一大型沙龍，成爲當時著名作家及音樂家聚集之地。爲義大利人民的自由不停努作。1848年革命期間，帶領數百名義勇軍重返義大利，加入薩丁尼亞國王亞伯特反抗奧國的統治。1849年再次被逐，稍後再返祖國，並在米蘭創辦政論雜誌〈義大利〉。逝於米蘭。

其著作有〈薩伏衣家族史〉(1860)和〈對義大利政權的現狀及未來之省思〉(1869)。

比利時

綱要

章節	頁	章節	頁
1.人民	303	4.教育	306
2.土地與自然資源	304	5.政府	310
3.經濟	305	6.歷史	310
		7.文化	315

BELGIUM 比利時

西歐一君主立憲國家。1830年獨立後，高度發展之現代經濟與悠久之文化傳統相結合。尤其是首都布魯塞爾或安特衛普港口，對身爲歐洲經濟共同組織(即歐洲共同市場)主要一員的比利時而言，其繁榮與經濟之蓬勃發展予人印象非常深刻。另一方面，歐洲甚少地方能像比利時之根特與布魯日，能把中世紀之美感與神祕表現得如此眞實。

比利時的歷史是整個歐洲歷史之縮影，曾經是歐陸的商業中心與戰場。雖然面積狹小，卻經歷了歐洲許多國家所苦惱的宗教與國籍劃分問題，以及王朝之爭奪——勃艮第人與哈布斯堡人之爭，波旁王朝與波拿巴家族之爭。

由於列強的嫉妒，使得比利時人能在1830年成功地脫離荷蘭共和國而獨立，但也威脅到比利時以後的生存。待比利時在1870年普法戰爭中倖免一戰，但其永久中立保證在1914年被德國打破。待比利時剛從一次大戰與1930年間持續經濟不景氣的破壞中恢復時，緊接著是1940年希特勒在此發動閃電戰，僅距比利時宣布中立政策不久。

這些經驗更堅定比利時人認爲歐洲合作之迫切需要。由於對共產黨擴張的不信任和希望加入一個更大組織，因而更刺激比利時對整合的狂熱。況且加入一個更大組織後，比利時在處理北大西洋公約組織中有關經濟與國防事項時，將更具影響力和重要地位。比利時曾以協助剛果建國而自傲，但是1960年剛果殖民地獨立卻破壞這種感覺，而後卻仍成功地度過經濟危機。

由於萊因河、馬士河兩大河口，與倫敦和巴黎相毗鄰，使比利時成爲天然貿易中心。長久以來比利時一直是歐洲主要農業區，也是歐

比利時央凡爾城市廣場房舍，具有鴿子窩式的典範建築，這裏過去是各類藝技與職業公會總部匯集之所在地。

要　覽

正式名稱：比利時王國
國家元首：國王
政府首長：首相
立法機關：國會
面積：本土面積 30,507 平方公里；巴勒海托赫的面積 7 平方公里。
國界：北－北海、荷蘭；東－荷蘭、德國；東南－盧森堡；南、西南－法國。
高度：最高峯波特倫奇山高 (695 公尺)；最低處爲圩田，低於海平面數公尺。
人口：9,900,000(1988)
首都：布魯塞爾
主要語言：佛蘭芒語、法語和德語
官方語言：佛蘭芒語、法語
主要宗教：羅馬天主教和新教
幣制：比利時法郎
度量衡：公制
國旗：黑、黃、紅三條縱紋組合而成
國歌：*La Brabançonne (Après des siècles d'esclavage)*

陸第一個達到高度工業化的國家。雖然二十世紀曾遭受兩次外國入侵帶來的破壞，但仍是歐洲主要製品出口國。自二次大戰後，許多外國公司紛紛到此設立工廠與商業中心。

比利時對促進文明之貢獻與其國土大小不成比例。幾世紀來比利時已擁有豐富的文化內涵和高度繁榮，但就另一方面而言，比利時由於內部語言的分離與地理位置的差異，引起不少麻煩。比利時北區和西區住著信奉羅馬天主教相當虔誠的佛蘭芒人，他們所發展出來的工藝品都有極高的成就。法語區的瓦隆人集中在東南區，在比利時發展初期居於領導地位，並使法國文化成爲比利時文化遺產的一部分。

1. 人民

比利時人民大致分屬三種語言區。大多數爲日耳曼族的佛蘭芒人之方言與荷蘭語類似。瓦隆人的祖先是塞爾特人，他們原來講的方言與巴黎式法語截然不同，這種方言現已消失，被稍帶比利時色彩的法語取代，只有在接近蒙斯與列日鄉間偶而還可聽到。比利時德語人民不到九萬人，由於其集中在歐本和馬耳美地附近及靠近盧森堡邊境，故在這些地區能擁有使用德語之權。

語言界限　比利時境內瓦隆人與佛蘭芒人所以區分，早在中世紀初期即不爲人所知。三至六世紀間，海濱法蘭克人越過萊因河，在今法國布倫、西德科倫與荷蘭內海等地建立其控制權。從布倫到荷蘭馬斯垂克劃一條線，線南地區羅馬人擁有強大勢力，這一勢力初由凱撒所引進。雖然法蘭克人最後終於征服高盧人，但因人民已非常拉丁化，故其語言無法以法蘭克人之德語所取代。線北法蘭克人成功地建立其統治權，故其語言亦成爲當地人民之語言。

一千四百年來除了一點小小修正外，語言界限一直很明顯。此界線沿著大西洋岸往北移至法比邊界，在內地這條界限則往南移。直到二十世紀，由於佛蘭芒人之出生率較法語人口高，界限因而更加往南移。

界限之位置現今已由法律加以界定。在法定分界區之一邊，所有民衆招牌與廣告皆用佛蘭芒語，越過馬路幾公尺後則改用法語。只有在首都布魯塞爾，即佛蘭芒語區內 32 公里範圍內，法律規定所有政府招牌與出版物皆得雙語併用。1963 年 9 月 1 日語言界限重新修正後，佛蘭芒語區計占全國人口 55.3%，瓦隆語區、雙語區和德語區則分別占 32.9%、11.2%和 0.6%。

通行佛蘭芒語的主要城市有根特、布魯日和安特衛普港等中世紀貿易城。瓦隆人的主要中心是那慕爾和列日等不設防城市。

在比利時經常可發現雙語併用之情形，尤其是佛蘭芒人近來發現爲求陞遷必須學習法語。1830 年發生革命以及後來九十年間的政府都是由上層資產階級所支配，而其大多數是瓦隆人。法語因而成爲政府機關、國會、法庭與軍官的語言。一次大戰期間由於選舉權擴大，德國占領當局亦刺激使用佛蘭芒語的

運動，後來佛蘭芒人組織起來向政府要求，其激憤程度迫使政府讓步。每一次人口調查後須重訂語言界限時，就會引起村鎮與國會的爭議。許多服役的人都想在與自己講相同語言的軍官下面服務，無論佛蘭芒人或瓦隆人都要爲自己家鄉效命，並非爲比利時作戰。這種情形顯示，語言的分界對全國團結非常不利。

雖然十八、十九世紀階級劃分非常明顯，到二十世紀情況已趨淡薄，不過經濟上與政府中較高職位絕大多數仍由瓦隆人所擔任。但是佛蘭芒人亦逐漸獲得更多機會，而佛蘭芒運動也贏得領導權與重要性。當然，並非所有瓦隆人爲商人或政府官員，他們大多數仍是農民、礦工和勞工。在金融業與政府最高階層中，包括佛蘭芒人與瓦隆人，其人數都很少，某些家族在將近一百年中經常在那裏出現。

宗教 佛蘭芒人和瓦隆人皆信奉天主教，但其信奉態度截然不同。許多瓦隆人給予羅馬信條較開放之解釋，並沒有很嚴格地參加彌撒。在佛蘭芒區的教堂參加彌撒的信徒很踴躍，他們嚴格遵守羅馬公教，絕少存有質疑的態度，同時地方教士在所屬教區內擁有相當大的影響力。在麥刻蘭大主教區任高階層神職人員，均受到信徒們的尊敬，而且成爲國家領導者之一。

比利時宗教自由的原則建立得很好，無論天主教、新教、英國國教和猶太教的薪資都由政府負擔一部分。新教教派於二次大戰以後在比利時雖已日漸成長，但其勢力仍不強大。

人口變化 佛蘭芒人的出生率超過瓦隆人。全國人口增加率從 1900 年每年 1.03% 降到 1930 年的 0.84%，並且自 1958 年後更降到 0.5%，甚或更少。1963 年自然出生率 1.7%，死亡率 1.26%。

1961 年的人口共有 9,189,741 人，約比 1900 年時多二百五十萬人。比利時是歐洲人口相當稠密國家之一，估計 1963 年人口密度每一平方公里 304 人，法國是 87 人，西德 244 人，荷蘭是 356 人。由於戰爭期間的傷亡，1960 年女性比男性大約多二十萬人，不過男孩出生率超過女孩。

生活方式 許多佛蘭芒人偏好瓦隆人較簡單之生活方式，食用清淡的食物，過較粗野的生活。雖然佛蘭芒人與瓦隆人生活方式有某些不同，但其相同處卻更爲重要。他們都喜愛許多村莊舉行的市集與傳統節慶，例如在班什舉行的「肥美的星期二」(Mardi Gras)電影和運動競賽，尤其是足球賽和自由車賽。大多數比利時人十分喜好被戲稱爲全國娛樂的飲酒活動——暢飲比利時釀造之各類啤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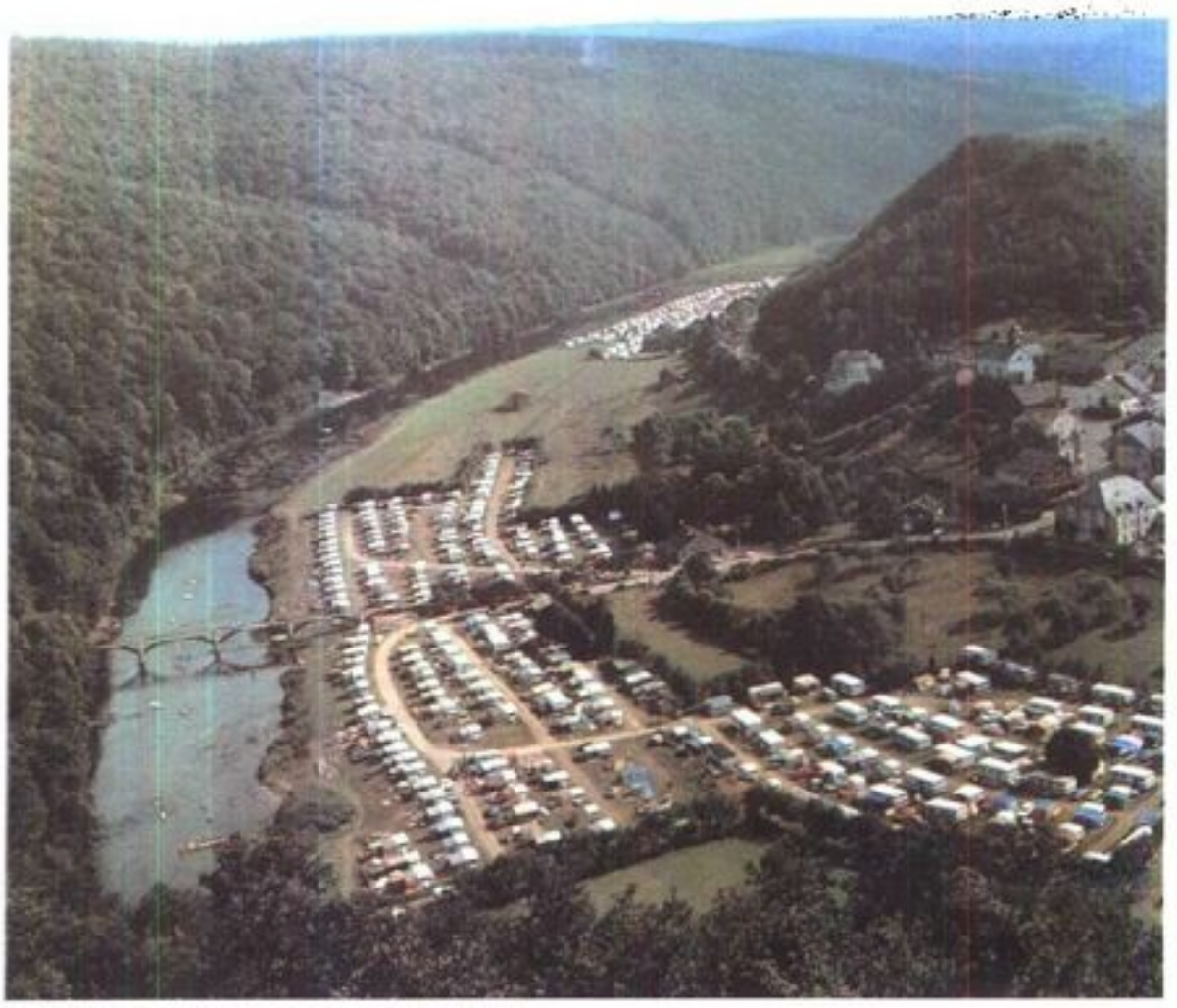

比利時塞摩瓦河谷爲亞耳丁地區最秀麗地區之一。

參加伊貝魯時代傳統祭典的人們

比利時人之生活水準在歐洲算是最高國家之一，平均每人所得既高，而且不斷增加，大部分經濟活動主要是針對消費市場而進行。比利時住家也較歐洲大多數國家寬敞。城市生活步調非常匆忙，然而比利時人亦懂休閒之道。他們會在路邊咖啡廳閒坐，在聞名歐洲之餐廳中享受他們最喜愛的菜餚，如貽貝、炸薯條、牡蠣、生菜萵苣和佛蘭芒雞塊，沿著馬士河與亞耳丁做全家露營的風氣也很盛行。

雖然現代不拘禮節的風氣已在這一代年輕人中流行起來，但是比利時人依舊保有親密的家族關係及以禮待人的傳統。家庭仍然是生活的中心，比利時人擁有強烈的地域觀念，大多喜愛在家鄉附近進行各類活動。

2. 土地與自然資源

如果不以語言而以地理來劃分，比利時可分爲三個主要地區：西部比利時低地、中部平原及東南部亞耳丁高地。

比利時低地是一塊平坦地區，大約有 64 公里與荷蘭和北海爲鄰。位於比利時低地的西法蘭德斯省包含 500 平方公里肥沃的圩田。北部和東部的肯彭蘭是土壤較貧瘠的砂質土壤，然而地下卻貯藏有重要煤層。無煙煤是比利時唯一的重要礦產資源；其他則像高嶺土、石灰和鐵礦等產量較小。

比利時中部是全國最繁榮的地區，由無數山谷切割而成的緩起伏平原。土壤非常肥沃亦是比利時煤礦主要產地。接近蒙斯的博里納日礦脈已經枯竭，失去開採價值，而附近的查力瓦冶金中心的鐵砂儲量亦將耗盡，造成兩地的失業問題。比利時西北部有利斯河與最重要的須耳德河。但比利時中部卻缺乏大型天然水道。

亞耳丁高地與中部平原隔著松布耳河和馬士河。列日與羽伊附近緩起伏的哈維高地地形卻是外地軍隊入侵的通道。此地土壤非常肥沃，但列日附近之煤藏也已枯竭。由高原往南首先是法敏低地的森林與草原，接著是高度較高也較崎嶇之地形，雖有亞耳丁石灰岩峭壁與樹木繁茂的山丘景觀，但甚少有開墾的機會。

雖然森林只占比利時全國面積之 18%，但是東部三省卻有 70% 的面積爲叢林所覆蓋，因而有發展小型木材工業的可能。亞耳丁是比利時開發程度最低的一區，叢林裏的野豬狩獵爲一種高級娛樂活動。亞耳丁地區的地形不足構成險要，以阻擋侵略。比利時除西北部外，缺乏天然疆界，造成其多災多難的歷

史。亞耳丁的最高峯是波特倫奇山，海拔 695 公尺，此外大部分地區都相當低。

比利時因爲全國平均高度只有 160 公尺，整個北部地方的三分之一平均高 18 公尺。因此有"低地國家"之稱。

氣候 海洋決定了比利時的氣候。拜墨西哥灣流及其所帶暖流之賜，以比利時北緯 51°的位置，冬天竟能免於酷寒。在最冷月份會下一點雪，但積雪量微不足道，不過東部的溫度比布魯塞爾低則是例外。布魯塞爾夏天平均溫度 18°C，冬天平均溫度爲 3°C。氣溫的變化溫和，夏天通常很涼爽，不乾燥。比利時的雨量非常豐富，年平均雨量約 760～1,020 公釐，即使是氣候最宜人的秋天也不例外。下雨次數很頻繁，雖然有時也出現較大的風雨，但通常是陣雨或細雨。

3. 經濟

比利時現代化的經濟得利於國家位置接近西歐工業區的心臟。然而除部分利益外，多至二次大戰末比荷盧經濟同盟形成、1951 年歐洲煤鋼組織和 1957 年歐洲共同市場設立後才得到的。

二次大戰及其影響 1940 年，德軍快速前進通過比利時，令人驚訝的是它的工業卻很少在那時遭到摧毀。許多工廠在戰時遭摧毀，而最大的破壞是發生在 1944 年盟軍進攻時。在鹿特丹獲得解放前幾週，安特衛普城的解放造福了比利時，因爲當時安特衛普是盟軍進入歐洲大陸的主要港口。雖然在戰後初期，比利時的處境優於鄰國，可是十年後，比利時古舊的工廠和礦源卻面臨他國新建工廠的競爭。

一九五〇年代的表現是令人失望的，尤其在 1958 和 1959 年還出現經濟大蕭條。然而，由於國外可觀資金的引進及多樣性現代化工業的發展，特別是在比利時的北部地區，使整個國家遠景相當樂觀。1960 年由於剛果殖民地脫離獨立，迫使它採取嚴苛政策，而造成當地的混亂。由於控制得當，損失並不大，而且很多在剛果的公司都能配合新政府達成有利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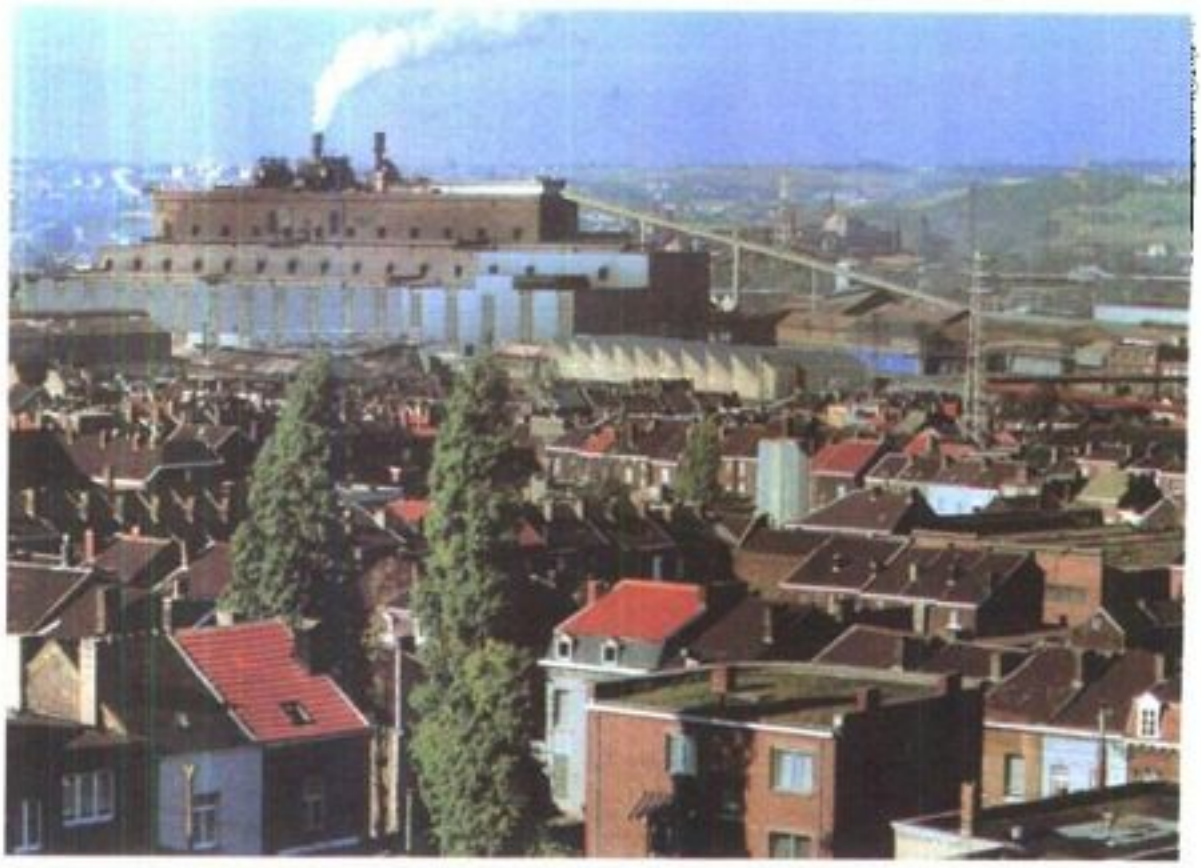

列日的科克里爾鋼鐵廠：重工業今日仍是比利時的主要產業。

由於歐洲關稅壁壘長期保護，一九六〇年代比利時的生產和出口在充滿信心的氣氛中穩定增加。1956 和 1964 年間，國家收入成長在 50%以上。爲了維持這個成長率和出口水準，乃與民間經濟部門密切合作，精心策劃出一項經濟發展計畫，並於 1963 年獲得國會通過。1966 年初，成長率急速滑落又刺激了新的立法，企圖吸引外國資金。是年的法律使得貸款更容易且對新工業提供降稅。

工業 比利時國民生產毛額大部分來自於工業，其中製造業貢獻最大：一九六〇年代早期，它幾乎是營建或交通運輸業的四倍。公共事業和礦業的貢獻則更少。二次大戰後工業產品成長蓬勃，1958 65 年成長了 48%，主要是營建業、電子業和製造業。

比利時大部分製造業都從事進口原料的加工。因此，歐洲共同市場對比利時經濟成長具有很大意義。由於比利時大部分礦藏皆已耗竭，鋼鐵工業必須仰賴法國、盧森堡和瑞典供應原料。金屬板條、工業用鋼及金屬線產品被比利時廣泛使用於完善的金屬製造工業，其中最有名的工廠是出產火車頭和鐵軌的科克里爾工廠。除了銅和某種範圍的鋅外，進口非鐵金屬的加工都不是大規模的。另一項加工是進口汽車零件的裝配。

紡織業亦仰賴可觀的原料進口。由於外國的激烈競爭，迫使比利時必須致力生產高度精細產品。成長最大的是人造纖維、黃麻纖維原料及地毯的製造，約有 90%以上產品輸出。雖然以古特來克地區種植的亞麻所製成的亞麻布仍倍受讚譽，但高品質的花邊製作因年輕一代不願學習困難的手工編織，技藝已趨沒落。

比利時的玻璃大部分產自列日，在歐洲頗負盛名。化學產品的生產亦愈來愈受注意，這類產品的崛起以安特衛普附近及蒙斯爲中心，幫助了博里納日地區減少失業率。安特衛普的鑽石切割業原料來自剛果，使得比利時成爲世界上工業用鑽石第一大輸出國。而其釀酒廠亦使比利時成爲啤酒主要生產國，尤其是受富裕的中上階級支持的密集消費服務業，爲僅次於製造業商業的國民生產毛額主要貢獻者。比利時其他小規模但仍著名的工業有皮革業、書籍裝訂業、水泥業、技術玻璃和運動器具。

比利時大部分的工業由六個龐大的托辣斯集團所控制。其中最重要的是創於 1822 年的蘇塞特集團。該集團於 1965 年擁有全國大約 35%的電力、40%的煤業、50%的鋼鐵業和 65%的非鐵金屬業。薩爾末集團主宰化學製造業，而布魯菲納集團則掌握煤、鋼鐵、重工程和電力。另外，安潘是電車索道和電子設備

法蘭德斯地方以手工製造的高級地毯工廠之一

亞伯特運河

的主要公司，科比集團主要是煤、鋼鐵業，而石油業則屬於班克藍員集團。

政府很少干涉商業且傳統上很容易受商業界影響。唯一受政府資助的是礦業。二次大戰後，政府盡其所能想要重建煤礦業，也是比利時唯一較大規模的天然工業。其最高產量紀錄是在 1953 年，雖然當時仍繼續全面現代化，但這以後，產量便逐漸減少。由於已開採的礦脈都已挖的很深，礦藏已漸稀薄，且因地層斷層，使很多博里納日的煤礦坑失去經濟利益。而肯彭爾煤田的開發則期望能彌補博里納日的減產。爲了發展新的能源——核能，1953 年在摩爾設立研究中心，研究如何將核能應用在工業上。

農業　農業在比利時的經濟上不像從前一樣扮演重要角色，但它還是非常重要。因爲人口稠密的國家，任何不生產的食物就必須進口，結果會妨礙國家的收支。自二次大戰以來，農業土地已漸減少，但還能滿足國家約 80%的農產需求。一九五〇和六〇年代，政府對大規模農作都給予援助，很多農田仍小於 12 英畝。幾世紀以來家族田地分割的結果，條形農作和密集耕作仍是比利時農業的主要特色。現代農業技術和肥料的使用已很普遍。

在肯彭爾牧場和亞耳丁高地，家畜飼養是主要的農業活動，這使比利時的牛肉和豬肉產量幾乎能自足。小麥、大麥及燕麥雖大量生長，穀物仍須進口。大部分土地，特別是東部和中央地帶，都種植馬鈴薯、草料和甜菜。後二者產量很大，對整個農業經濟貢獻頗鉅。亞麻仍繼續在法蘭德斯種植，並嘗試和苜蓿一起種植。比利時著名的農作物有溫室葡萄、菊苣苣和使其啤酒品質出衆的蛇麻花。

勞工　農業人口僅占總人口的 6%，且農戶數正逐年減少。勞力供給的增加通常都在製造業。大多數農民都擁有自己的土地，但許多人必須在城裏兼工以貼補農作的微薄。

一九六〇年代前半期，由於經濟擴張製造業的就業率上升約 12%；同時期，全國失業率亦從 6.3%降到 2.5%。因這些景況吸引許多外籍勞工，尤其是義大利人。然而在博里納日和西法蘭德斯失業困擾仍然存在。

商業與財政　一九六〇年代中期，比利時總生產約有 40%是供出口，而 70%以上的工業產品亦是以出口爲目的。比利時-盧森堡經濟同盟(BLEU)多年來主要客戶是荷蘭和西德，而其主要原料供給者則是法國和德國。現在，BLEU的貿易半數以上是和歐洲共同市場的國家交易，此比率仍在不斷增加中。主要進口品有紡織品、交通設備、非用電機器、石油產品、化學品、鐵沙鋼鐵和銅。這些進口品大部分均經加工再輸出，特別是鐵、鋼、銅和紡織品。

布魯塞爾是歐洲主要的金融中心。貨幣發行銀行是比利時國家銀行，爲一合資機構，比利時政府自 1948 年起便握有一半的股權。

運輸　比利時運輸建設亦是其主要收入來源之一。位於須耳德河上方 50 海里處的安特衛普是歐陸貨物的主要進出口，因此成爲世界主要港口之一。其他港口還有塞布律格、布魯塞爾和奧斯坦德。比利時國家運輸公司經營鐵路系統，是一主要由政府控制而有部分私人參與的機構。雖然歐洲鐵路網密集，且成功地輸送大量貨物和旅客，內陸水道系統也擔當著與鐵路等量或甚至更大量的運輸任務。複雜的運河系統幾乎遍布全國，主要的水道線有根特-特爾紐曾運河，盧比運河連接布魯塞爾出海，以及位於安特衛普和里奇間著名的阿爾貝特運河。

由政府控制半民營的比利時航空公司，壟斷比利時的航空交通。比利時在布魯塞爾和靠近安特衛普的德爾訥有國際機場。

4.教育

儘管比利時的教育有兩大引起爭論的弊端，但其教育系統仍有高度發展。爭論最久的是教會和宗教教育在培育青年上所扮演的角色。1945 年終於結束了百年的「學派之戰」。構成兩大黨的主力——社會主義人士及天主教徒——皆了解到雙方在這個問題及其他論點上的差異將造成國家嚴重的分裂。1959 年終於達成協議並制定法律，承認各主管學校機關——中央政府、自治市、教會——的權利，只要符合教育部的最低要求，即可各自發展其課程，課堂不容許有政治宣傳，亦不可試圖改變他人的信仰。

1959 年立法規定，中央政府有責任視察各級學校是否均符合學生要求。自 1914 年起，6～14 歲的孩童須接受義務教育。各校的薪水、教職員退休金、福利和獎金等必須一致。興建新學校(教室)則例外，中央政府須負擔其費用，省和城鎮可獲中央 60%的補助。教會學校則無補助，而是將付給學校中僧人與修女的教師薪金用於建築教室之上。猶太人或基督教學院亦無補助。

第二大爭論是教學使用的語言。佛蘭芒人很早就對教學僅使用法語感到憤恨。十九世紀時，在佛蘭芒語系地區內逐漸創立佛蘭芒語學校。1932 年法令規定教學使用的語言必

盧班・拉努布與大學

農業、工業和資源

比 利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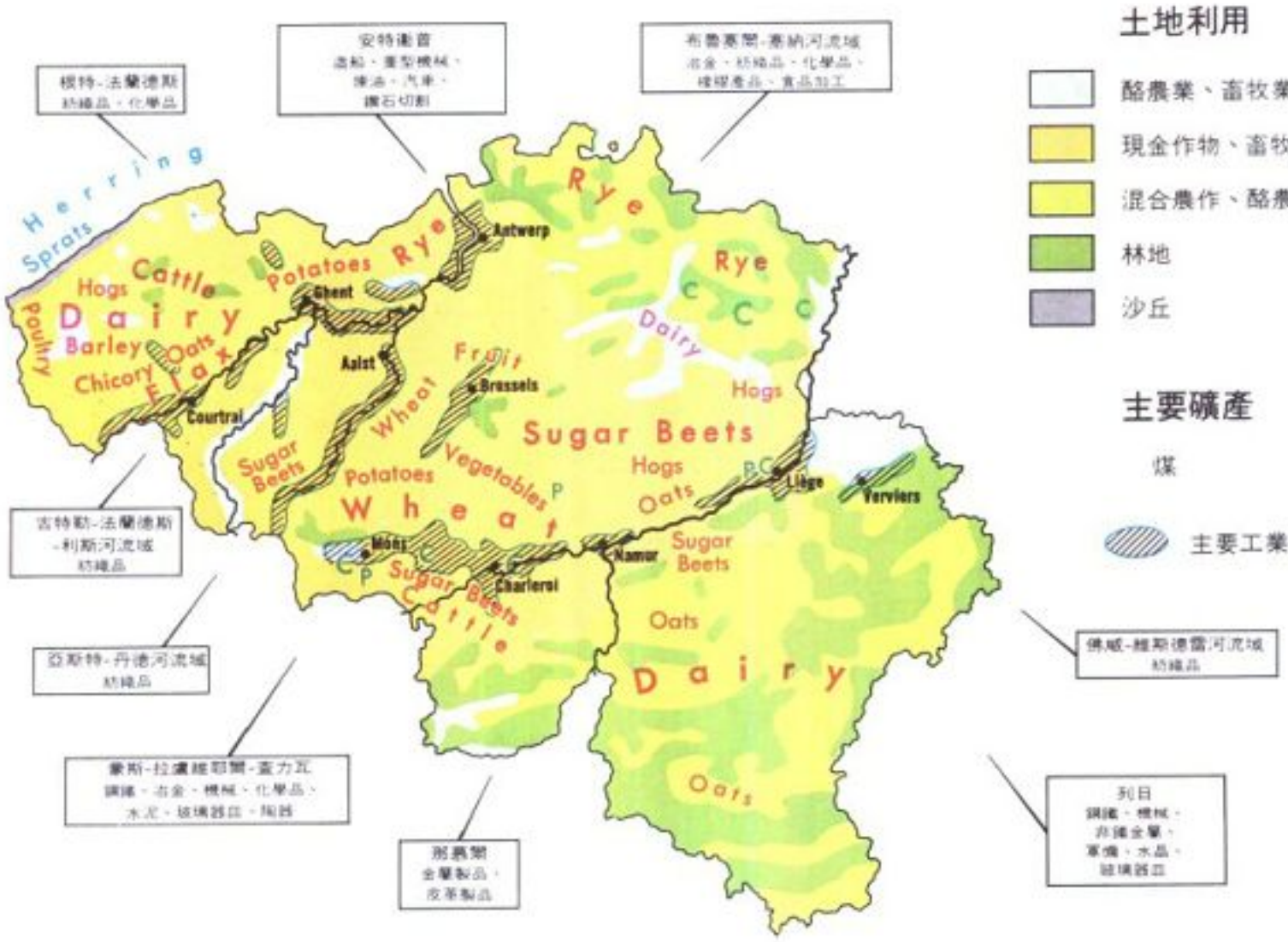

土地利用

- 酪農業、畜牧業、蔬菜種植業
- 現金作物、畜牧業、酪農業
- 混合農作、酪農業
- 林地
- 沙丘

主要礦產

煤　　磷酸鹽

主要工業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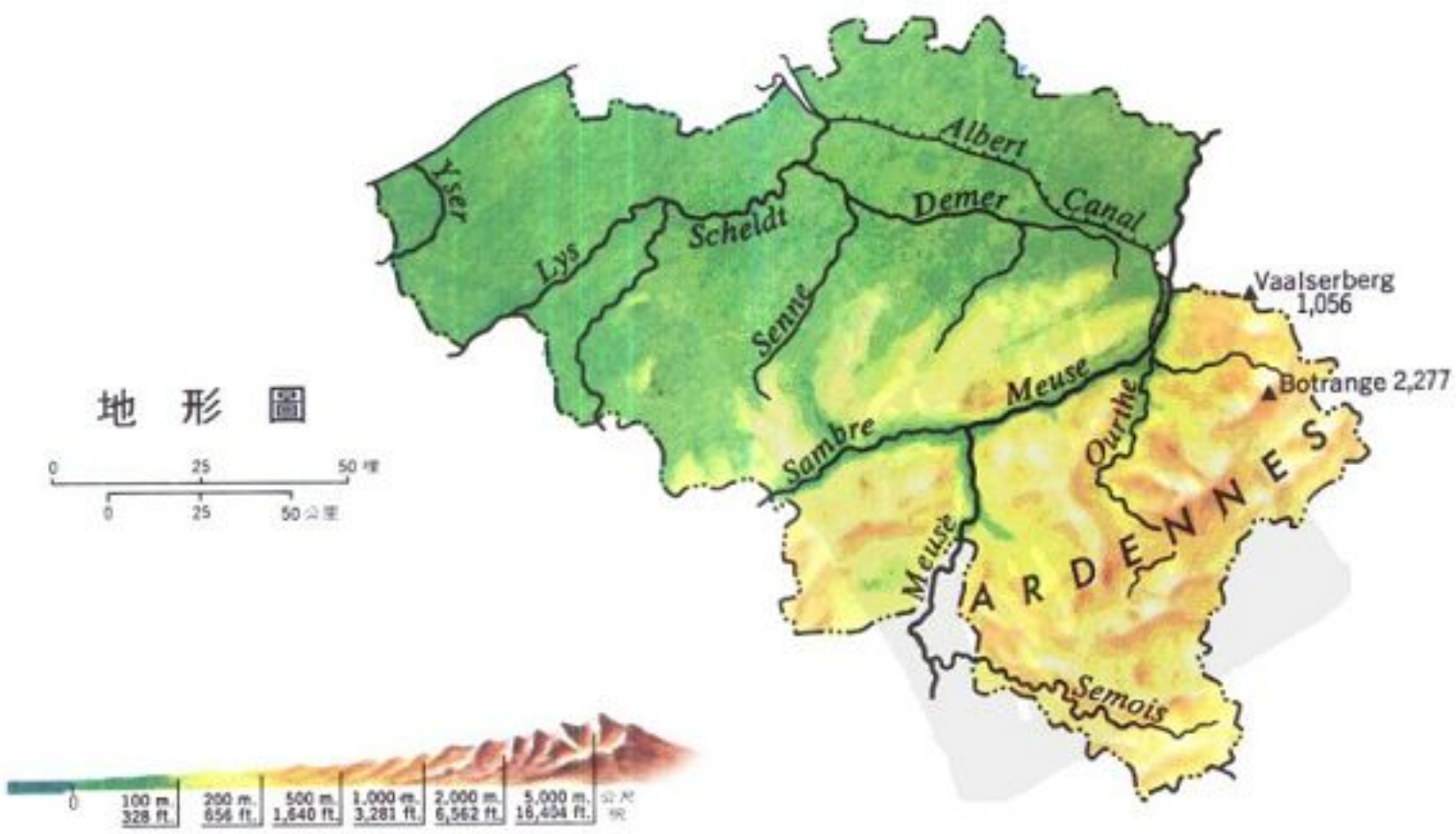

地 形 圖

0　25　50 哩

0　25　50 公里

0　100 m. 328 ft.　200 m. 656 ft.　500 m. 1,640 ft.　1,000 m. 3,281 ft.　2,000 m. 6,562 ft.　5,000 m. 16,404 ft.　公尺 呎

BELGIU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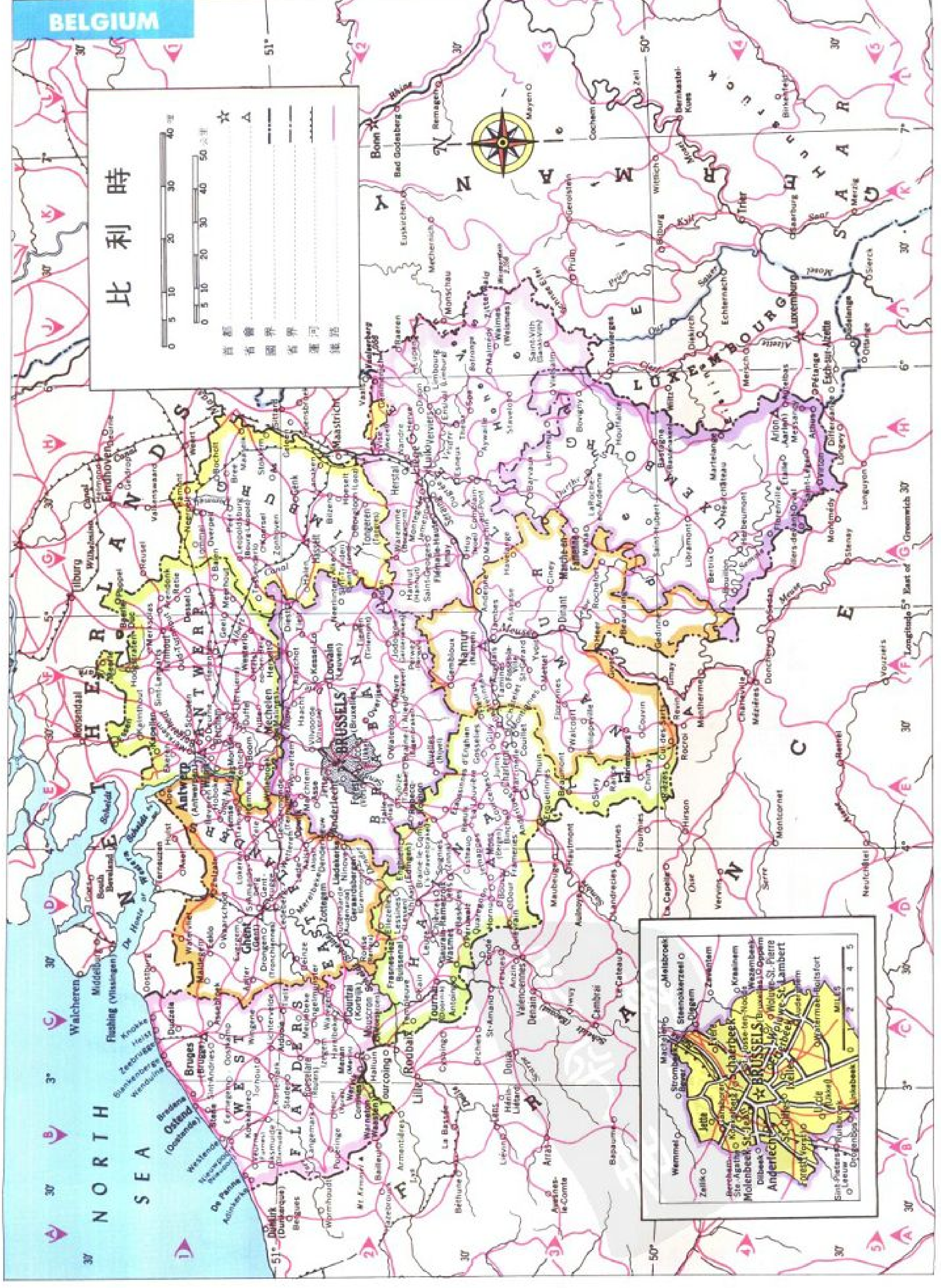

比利時
0 5 10 20 30 40 哩
0 5 10 20 30 40 50 公里
首都
省會
國界
省界
運河
道路
NORTH SEA
NETHERLANDS
GERMANY
FRANCE
LUXEMBOURG
WEST FLANDERS
EAST FLANDERS
ANTWERP
LIMBURG
BRABANT
HAINAUT
NAMUR
LIÈGE
LUXEMBOURG
BRUSSELS
Antwerp (Antwerpen)
Ghent (Gent)
Bruges (Brugge)
Ostend (Oostende)
Louvain (Leuven)
Mechelen
Namur
Dinant
Maastricht
Bonn
Trier
Luxembourg
Lille
Roubaix
Tourcoing
Courtrai (Kortrijk)
Eindhoven
Tilburg
Roosendaal
Middelburg
Flushing (Vlissingen)
Walcheren
Longitude 5° East of Greenwich 30'
MILES

比利時

省

Antwerp 安特衛普 …… F 1
Brabant 布拉班 …… E 2
East Flanders 東法蘭德斯 …… D 2
Hainaut 艾諾 …… D 2
Liège 列日 …… H 2
Limburg 林堡 …… G 2
Luxembourg 盧森堡 …… G 4
Namur 那慕爾 …… F 3
West Flanders 西法蘭德斯 …… B 1

市鎮

Aalst 亞勒斯特 …… D 2
Aalter 亞特 …… C 1
Aarlen (Arlon) 阿爾倫(阿隆) …… H 4
Aarschot 亞斯霍特 …… F 2
Aat (Ath) 亞特 …… D 2
Adinkerke 亞丁克爾克 …… A 1
Alken 亞肯 …… G 2
Alost (Aalst) 亞羅斯特(亞勒斯特) …… D 2
Amay 亞梅 …… G 2
Andenne 安丹尼 …… G 3
Anderlecht 安德萊赫特 …… B 4
Anderlues 安德呂 …… E 3
Antoing 安托萬 …… C 2
Antwerp (Antwerpen) 安特衛普 …… E 1
Ardooie 亞爾杜伊 …… C 2
Arendonk 亞稜東克 …… G 1
Arlon 亞爾隆(阿隆) …… H 4
As 亞斯 …… H 1
Asse 亞塞 …… E 2
Assebroek 亞塞布魯克 …… C 1
Assesse 亞塞塞 …… G 3
Ath 亞特 …… D 2
Attert 亞特爾特 …… H 4
Audenarde (Oudenaarde) 奧德納爾德 …… D 2
Auderghem 奧德根 …… C 4
Aubange 奧本巴 …… H 4
Auvelais 奧維拉斯 …… F 3
Aywaille 艾維爾 …… H 3
Baarle-Duc 巴爾勒杜克 …… F 1
Balen 巴倫 …… G 1
Barvaux 巴弗 …… H 3
Basècles 巴塞克勒 …… D 2
Bastogne (Bastenaken) 巴斯托涅 …… H 4
Beaumont 波蒙特 …… E 3
Beauraing 波朗 …… F 3
Berchem 貝爾赫姆 …… F 1
Berchem-Sainte-Agathe 貝爾赫姆-聖亞加特 …… B 4
Bergen (Mons) 卑爾根 …… D 3
Bertrix 貝特利 …… G 4
Beveren 貝維倫 …… E 1
Bilzen 比爾森 …… G 2
Binche 班什 …… E 3
Blankenberge 布蘭肯堡 …… C 1
Bocholt 波柯特 …… H 1
Boom 波姆 …… E 1
Borgerhout 博格豪特 …… E 1
Borgloon 波格隆 …… G 2
Borgworm (Waremme) 波格沃姆 …… G 2
Bouillon 布永 …… G 4
Bourg-Léopold (Leopoldsburg) 布爾格-利奧波德 …… G 1
Boussu 波蘇 …… D 3
Bovigny 波維尼 …… H 3
Braine-l'Alleud 布賴納拉盧 …… E 2
Braine-le-Comte 布賴納樂孔特 …… D 2
Bredene 布雷德內 …… B 1
Bree 布雷 …… H 1
Bruges (Brugge) 布魯日 …… C 1
Brussels (capital) 布魯塞爾 …… C 4
Bruxelles (Brussels) (cap.) 布魯塞爾 …… C 4
Casteau 卡斯托 …… D 3
Charleroi 沙勒羅瓦 …… E 3
Châtelet 沙特萊 …… F 3
Châtelineau 沙特林諾 …… F 3
Chièvres 謝夫爾 …… D 2
Chimay 希邁 …… E 3
Ciney 錫內 …… G 3
Comblain-au-Pont 孔布蘭-奧-蓬 …… G 3
Comines 科米內 …… B 2
Couillet 古耶 …… E 3
Courcelles 古塞勒 …… E 3
Courtrai 古特賴 …… C 2
Couvin 古凡 …… F 3
Cul-des-Sarts 居-德-沙特 …… E 4
Deinze 丹茲 …… D 2
Denderleeuw 丹德萊烏 …… E 2
Dendermonde 丹德蒙德 …… E 1
De Panne 德潘 …… B 1
Dessel 德塞 …… G 1
Deurne 德爾納 …… F 1
Diegem 迪根 …… C 4
Diest 迪斯特 …… F 2
Diksmuide 迪克斯梅伊德 …… B 1
Dilbeek 迪爾貝克 …… B 4
Dinant 迪南 …… F 3
Dison 迪松 …… H 2
Dixmude (Diksmuide) 迪克斯謬德 …… B 1
Doel 多爾 …… E 1
Doornik (Tournai) 土爾奈 …… C 2
Dour 杜爾 …… D 3
Drogenbos 德羅根博 …… B 5
Drongen 德隆根 …… D 1
Dudzele 杜澤勒 …… C 1
Duffel 杜費爾 …… F 1
Ecaussinnes-d'Enghien 埃科西訥-昂吉安 …… E 3
Edingen (Enghien) 恩吉安 …… D 2
Eeklo 埃克洛 …… D 1
Eernegem 埃爾訥根 …… B 1
Eigenbrakel (Braine-l'Alleud) 艾根布拉克 …… E 2
Ekeren 艾克倫 …… E 1
Ellezelles 艾勒澤勒 …… C 2
Enghien 昂吉安 …… C 2
Ensival 昂西瓦 …… H 2
Erquelinnes 埃爾克林 …… E 3
Esneux 埃斯訥 …… H 2
Essen 埃森 …… E 1
Étalle 埃塔勒 …… H 4
Etterbeek 埃特貝克 …… C 4
Eupen 歐本 …… J 2
Evere 艾弗雷 …… C 4
Evergem 艾弗根 …… D 1
Flémalle-Haute 弗萊馬勒-奧特 …… G 2
Fleurus 弗勒呂斯 …… F 3
Florennes 弗洛雷納 …… F 3
Florenville 弗洛朗維爾 …… G 4
Forest 福雷斯特 …… B 4
Fosse 福塞 …… F 3
Frameries 弗拉梅里 …… D 3
Frasnes-lez-Buissenal 弗拉納-雷-布伊塞納 …… D 2
Furnes (Veurne) 弗爾納 …… B 1
Ganshoren 甘斯霍倫 …… B 4
Gaurain-Ramecroix 高蘭-蘭梅克羅瓦 …… D 2
Gedinne 熱丁 …… F 4
Geel 海爾(基爾) …… F 1
Geldenaken (Jodoigne) 海爾登納肯 …… F 2
Gembloux 讓布盧 …… F 3
Gemmenich 蓋曼尼希 …… H 2
Genk 亨克 …… H 2
Gent (Ghent) 根特 …… D 1
Gentbrugge 根特布魯格 …… D 1
Geraardsbergen 海拉斯布根 …… D 2
Ghent 根特 …… D 1
Gilly 吉利 …… E 3
Gosselies 戈瑟利 …… E 3
Grammont (Geraardsbergen) 格拉蒙 …… D 2
Haacht 哈赫特 …… F 2
Hal (Halle) 哈勒 …… E 2
Halen 哈倫 …… G 2
Halle 哈勒 …… E 2
Hamme 哈姆 …… E 1
Hamont 哈蒙 …… H 1
Hannut (Hannuit) 阿努 …… G 2
Harelbeke 哈勒貝克 …… C 2
Hasselt 哈塞爾特 …… G 2
Havelange 哈維朗 …… G 3
Heer 黑爾 …… F 3
Heist 海斯特 …… C 1
Heist-op-den-Berg 海斯特-歐普-丹-堡 …… F 1
Herbeumont 埃爾伯蒙 …… G 4
Herentals 海倫塔斯 …… F 1
Herselt 海塞特 …… F 1
Herstal 埃斯塔爾 …… H 2
Herve 埃爾夫 …… H 2
Hoboken 霍博肯 …… E 1
Hoei (Huy) 休伊 …… G 3
Hoeselt 胡塞特 …… H 2
Hoogstraten 胡格斯特拉騰 …… F 1
Hornu 霍爾努 …… D 3
Houffalize 烏法利茲 …… H 3
Huy 休伊 …… G 3
Ieper 伊普爾 …… B 2
Ingelmunster 英格爾蒙斯特 …… C 2
Ixelles 伊克塞勒 …… C 4
Izegem 伊塞根 …… C 2
Jambes 讓布 …… F 3
Jemappes 熱馬普 …… D 3
Jemeppe 熱梅普 …… G 2
Jette 熱特 …… B 4
Jodoigne 若杜瓦 …… F 2
Jumet 朱梅 …… E 3
Kain 康恩 …… C 2
Kalmthout 卡爾姆豪特 …… F 1
Kapellen 卡佩倫 …… E 1
Kessel-Lo 凱塞爾-洛 …… F 2
Knokke 克諾克 …… C 1
Koekelare 庫克拉勒 …… B 1
Koekelberg 庫克爾堡 …… B 3
Koersel 庫爾塞 …… G 1
Kontich 康提赫 …… E 1
Kortemark 科特馬克 …… C 1
Kortrijk (Courtrai) 科特賴克(古特賴) …… C 2
Kraainem 克拉伊嫩 …… C 4
La Louvière 拉盧維耶爾 …… E 3
Lanaken 蘭納肯 …… H 2
Landen 蘭登 …… G 2
Langemark 蘭格馬克 …… B 2
La Roche-en-Ardenne 拉羅什-昂-阿登 …… G 3
Lede 萊德 …… D 2
Ledeberg 萊德堡 …… D 2
Lens 蘭斯 …… D 2
Leopoldsburg 利奧波德斯堡 …… G 1
Lessines (Lessen) 萊西訥 …… D 2
Leuven (Louvain) 盧汶 …… F 2
Leuze 盧茲 …… D 2
Libramont 利布拉蒙 …… G 4
Lichtervelde 利赫特維爾德 …… C 1
Liedekerke 利德克爾克 …… D 2
Liège 列日 …… H 2
Lier 利爾 …… F 1
Lierneux 利爾訥 …… H 2
Lierre (Lier) 利爾 …… F 1
Limbourg (Limburg) 林堡 …… J 2
Linkebeek 林克貝克 …… B 5
Lokeren 洛克倫 …… D 1
Lommel 洛默爾 …… G 1
Looz (Borgloon) 盧茲 …… G 2
Louvain 盧汶 …… F 2
Luik (Liège) 列日 …… H 2
Maaseik 馬塞克 …… H 1
Machelen 馬赫倫 …… C 4
Maldegem 馬爾德根 …… C 1
Malines (Mechelen) 馬連(麥赫倫) …… F 1
Malmédy 馬爾梅迪 …… J 3
Marche-en-Famenne 馬爾什 …… G 3
Marchin 馬爾桑 …… G 3
Marcinelle 馬西內勒 …… E 3
Mariembourg 馬里昂堡 …… E 3
Martelange 馬泰朗熱 …… H 4
Mechelen 麥赫倫 …… F 1
Meerhout 梅爾豪特 …… G 1
Meerle 梅爾勒 …… F 1
Melsbroek 梅爾斯布魯克 …… C 4
Menen (Menin) 梅嫩(麥南) …… C 2
Merchtem 梅赫騰 …… E 2
Merelbeke 梅勒貝克 …… D 2
Merksem 梅克森 …… E 1
Merksplas 梅克斯普拉斯 …… F 1
Messancy 梅桑西 …… H 4
Mettet 梅特 …… F 3
Meulebeke 默勒貝克 …… C 2
Moeskroen (Mouscron) 穆斯克倫 …… C 2
Mol 莫爾 …… G 1
Molenbeek-Saint-Jean 莫倫貝克-聖讓 …… B 4
Mons 蒙斯 …… D 3
Montegnée 蒙特涅 …… G 2
Montignies-sur-Sambre 蒙蒂尼-敘爾-桑布爾 …… F 3
Mortsel 莫塞爾 …… E 1
Mouscron 穆斯克倫 …… C 2
Namur (Namen) 那慕爾 …… F 3
Neerlinter …… G 2
Neerpelt 尼爾佩爾特 …… G 1
Neufchâteau 訥沙托 …… G 4
Nieuwpoort (Nieuport) 尼烏波特 …… B 1
Nijvel (Nivelles) 尼維勒 …… E 2
Ninove 尼諾弗 …… D 2
Nivelles 尼維勒 …… E 2
Oostende (Ostend) 奧斯坦德 …… B 1
Oostkamp 奧斯特坎普 …… C 1
Ophoven 奧普霍芬 …… H 1
Opwijk 奧普韋克 …… E 2
Ostend 奧斯坦德 …… B 1
Oudenaarde 奧德納爾德 …… D 2
Oud-Turnhout 奧德-蒂倫豪特 …… F 1
Ougrée 烏格雷 …… H 2
Overijse 奧弗賴瑟 …… F 2
Overpelt 奧弗佩爾特 …… G 1
Peer 佩爾 …… G 1
Péruwelz 佩呂韋爾茲 …… D 3
Perwez (Perwijs) 佩爾韋 …… F 2
Philippeville 菲利普維爾 …… E 3
Poperinge 波珀靈厄 …… B 2
Poppel 波佩爾 …… G 1
Putte 普特 …… F 1
Quaregnon 卡雷尼翁 …… D 3
Quiévrain 基耶夫蘭 …… D 3
Raeren 拉倫 …… J 2
Rance 朗斯 …… E 3
Rebecq-Rognon 勒貝克-羅尼翁 …… E 2
Renaix (Ronse) 勒奈(龍斯) …… D 2
Retie 雷蒂 …… G 1
Rièzes 里耶茲 …… E 4
Rochefort 羅什福爾 …… G 3
Roeselare 魯塞拉勒 …… C 2
Roeulx 勒爾 …… E 3
Ronse 龍斯 …… D 2
Roulers (Roeselare) 魯萊 …… C 2
Ruisbroek 魯斯布魯克 …… B 5
Saint-Georges 聖喬治 …… G 2
Saint-Gérard 聖熱拉爾 …… F 3
Saint-Gilles 聖吉勒 …… B 4
Saint-Hubert 聖于貝爾 …… G 3
Saint-Josse-ten-Noode 聖若斯-滕-諾德 …… C 4
Saint-Léger 聖萊熱 …… H 4
Saint-Trond (Sint-Truiden) 聖特龍 …… G 2
Saint-Vith (Sankt-Vith) 聖維特 …… J 3
Schaerbeek 斯哈爾貝克 …… C 4
Schoten 斯霍滕 …… F 1
Seraing 瑟蘭 …… G 2
's Gravenbrakel (Braine-le-Comte) 斯赫拉文布拉克爾 …… D 2
Sint-Amandsberg 聖阿曼斯堡 …… D 1
Sint-Andries 聖安德里斯 …… C 1
Sint-Lenaarts 聖萊納茨 …… F 1
Sint-Niklaas 聖尼克拉斯 …… E 1
Sint-Pieters-Leeuw 聖彼得斯-萊烏 …… B 5
Sint-Truiden 聖特雷登 …… G 2
Sivry 西弗里 …… E 3
Soignies 蘇瓦尼 …… D 2
Spa 斯帕 …… H 3
Staden 史達登 …… B 2
Stavelot 史塔沃洛 …… H 3
Steenokkerzeel 史丁奧克爾澤爾 …… C 4
Stene 史特內 …… B 1
Stokkem 史托肯 …… H 1
Strombeek-Bever 史特隆貝克-比佛 …… C 4
Tamines 塔米納 …… F 3
Tamise (Temse) 塔米士 …… E 1
Templeuve 坦普勒夫 …… C 2
Temse 坦瑟 …… E 1
Termonde (Dendermonde) 泰蒙德 …… E 1
Tessenderlo 泰森德羅 …… G 1
Theux 特厄 …… H 2
Thuin 蒂安 …… E 3
Tielt, Brabant 提爾特(布拉班) …… F 2
Tielt, West Flanders 提爾特 …… C 2
Tienen (Tirlemont) 提嫩 …… F 2
Tongeren (Tongres) 通厄倫 …… G 2
Torhout 托爾豪 …… C 1
Tournai 土爾奈 …… C 2
Tronchiennes (Drongen) 特龍謝訥 …… D 1
Tubize (Tubeke) 土比茲 …… E 2
Turnhout 蒂倫豪特 …… F 1
Uccle (Ukkel) 于克勒 …… B 4
Verviers 韋爾維耶 …… H 2
Veurne 弗爾納 …… B 1
Vielsalm 維爾薩姆 …… H 3
Villers-devant-Orval 維萊爾-德旺-奧瓦爾 …… G 4
Vilvoorde (Vilvorde) 維爾福德 …… F 2
Virton 維爾通 …… H 4
Visé 維塞 …… H 2
Vorst (Forest) 福斯特 …… B 4
Waarschoot 瓦爾斯霍特 …… D 1
Waasten (Warneton) 瓦斯坦 …… B 2
Waha 瓦哈 …… G 3
Waimes 瓦伊姆 …… J 3
Walcourt 瓦爾庫 …… E 3
Wandre 瓦德 …… H 2
Waregem 瓦勒根 …… C 2
Waremme 瓦雷姆 …… G 2
Warneton 瓦訥通 …… B 2
Wasmes 瓦斯姆 …… D 2
Waterloo 滑鐵盧 …… E 2
Watermael-Boitsfort 瓦特馬埃爾-布瓦福 …… C 2
Watervliet 瓦特弗利特 …… D 1
Wavre (Waver) 瓦弗爾 …… F 2
Weismes (Waimes) 韋斯姆 …… J 3
Wemmel 韋默爾 …… B 4
Wenduine 溫杜因 …… C 1
Wervik 韋爾維克 …… B 2
Westende 威斯滕德 …… B 1
Westerlo 威斯特洛 …… F 1
Wetteren 韋特倫 …… D 2
Wezembeek-Oppem 韋森貝克-奧彭 …… D 4
Wezet (Visé) 韋澤 …… H 2
Willebroek 維勒布魯克 …… E 1
Wilrijk 維爾賴克 …… E 1
Wingene 溫厄內 …… C 1
Woluwe-Saint-Lambert 沃盧韋-聖朗貝爾 …… C 4
Woluwe-Saint-Pierre 沃盧韋-聖皮埃爾 …… C 4
Wolvertem 沃爾弗滕 …… E 2
Ypres (Ieper) 伊普爾(伊珀) …… B 2
Yvoir 伊瓦爾 …… F 3
Zaventem 扎芬特姆 …… C 4
Zeebrugge 澤布呂赫 …… C 1
Zele 澤勒 …… E 1
Zellik 澤利克 …… B 4
Zelzate 澤爾扎特 …… C 1
Zinnik (Soignies) 辛尼克 …… D 2
Zonhoven 宗霍芬 …… G 1
Zottegem 佐特根 …… D 2

其他

Albert (canal) 亞伯特運河 …… F 1
Ardennes (forest) 亞耳丁森林 …… F 4
Botrange (mt.) 波特朗日山 …… J 3
Dender (river) 丹德河 …… D 2
Deûle (river) 德烏勒河 …… B 2
Dommel (river) 多梅爾河 …… H 1
Dyle (river) 代勒河 …… F 2
Hohe Venn (plat.) 霍厄芬高地 …… H 3
Lesse (river) 萊斯河 …… F 3
Lys (river) 利斯河 …… B 2
Mark (river) 馬克河 …… F 1
Meuse (river) 馬士河 …… F 3
Nethe (river) 內特河 …… F 1
North (sea) 北海 …… B 1
Ourthe (river) 烏爾特河 …… H 3
Rupel (river) 魯佩爾河 …… F 2
Sambre (river) 桑布爾河 …… D 3
Schelde (Scheldt) (river) 斯海爾德河 …… C 2
Scheldt (river) 斯海爾德河 …… C 2
Schnee Eifel (plat.) 施內艾弗爾高地 …… J 3
Semois (river) 瑟穆瓦河 …… G 4
Senne (river) 森訥河 …… E 2
Vaalserberg (mt.) 瓦爾斯堡山 …… J 2
Vesdre (river) 韋斯德爾河 …… H 2
Weisserstein (mt.) 韋瑟斯坦山 …… J 3
Yser (river) 伊瑟河 …… B 2
Zitterwald (plat.) 齊特瓦爾德高地 …… J 3

須是該校所在地使用的語言，而另一語言則是必學的第一外國語。

比利時各大學使用的語言曾引起激烈爭論。佛蘭芒人遊行示威迫使根特大學乃自1930年起採用佛蘭芒語。魯汶大學許多課程改採佛蘭芒語。但一九六〇年代初的騷亂和請願並沒有使教會當局完全廢止法語教學。

比利時的四所大學均以師資優良聞名。根特和列日大學由國家管理。魯汶大學成立於1426年，爲天主教學校，至今規模仍最大。其舉世聞名的圖書館於1914年和1940年兩度遭火災，但至今仍是歐洲最大的圖書館之一，收藏許多中世紀文獻。布魯塞爾自由大學乃自由黨於1834年建校，與魯汶大學分庭抗禮。

高等文理教育至今仍爲中上階級所重視。另設有七所商業學院、一所工技學院及若干農學院，還有高級專科學校。布魯塞爾、列日、根特、安特衛普和蒙斯各有一所皇家美術學院和皇家音樂學院。此外，比利時也有許多音樂和設計學校，以及一百六十五所師範學校。

5.政府

根據1831年憲法建立的現代比利時政府爲世襲的君主立憲政體，實行民主代議制。國王的任何行動必須有部長連署才有合法效力，但國王仍擁有相當大的行動自由，例如頒賜頭銜、准予赦免。此外君王亦是軍隊的總司令，具有宣戰、簽訂條約及達成和平的權利，但這些都需要國會的批准。依規定王位由長子繼承，若無男性子嗣，則由即將退位的國王指定繼承者，再取得國會的認可。

立法機構　國會由參議院和衆議院組成，與君王共享立法權。國會會期從每年的十一月開始，至少持續四十天。國王可任命及罷黜部長，同時也可召開或解散國會的特別會議。不過，解散國會之後必須在四十天之內舉行新選舉，兩個月之內由新國會召開會議。參議院和衆議院的權限相等，法案可由任何一院提出，在送交國王簽署之前必須獲得兩院的通過。

根據1921年的憲法修正案，參議員可直接或間接選出，任期爲四年。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參議院共有175名議員。經直接選舉的參議員人數相當於衆議院議員的半數，其次爲九個省議會選出的省選參議員，比例爲每二十萬居民得選出一位參議員，每個省分至少應選派三名參議員。第三類參議員則是由參議院自行選出。此項安排是使有影響力或資深的領袖能確保其席位。不論直接或間接的參議員選舉都是依循比例代表制，和衆議院一樣。

衆議員是每四年由地方區域直接選出，人數依人口而定，每一席次至少代表四萬名公民。參議員的年齡必須在四十歲以上，衆議員則可能是二十五歲的年輕人。

政黨　由於實行比例代表制，使得比利時雖有很多分裂的團體，卻不像其他實施類似制度的國家一樣造成政黨數目頻增。十九世紀的傳統政黨爲天主教黨和自由黨。二十世紀社會黨興起，自由黨即遭遇和英國自由黨相同的命運。在左、右兩派的擠壓之下，自由黨喪失了兩派的選民。其固守前幾年的政策，如反對福利計畫和國家對教會學校提供補助，因而成爲二次大戰後比利時最保守的團體之一。爲了塑造新形象，1961年自由黨推出較切合時宜的計畫，並將該黨更名爲自由進步黨。天主教黨業已採取類似的步驟，在戰後改名爲基督教社會黨。

自1945年開始，基督教社會黨便贏得多數選票，但是常常向社會黨讓步，或是與之組成聯合政府。而自由黨則企圖贏得足夠的席次，以掌握制衡權。

次級政治團體包括左派的共產黨及右派的一些半法西斯主義黨派。只有少數共產黨員當選爲衆議員，而右派團體雖然舉行示威，但他們所獲之選票也不足以把黨員送入國會。

語言差異使得主要政黨內部產生佛蘭芒和瓦隆兩派，同時促成特殊語言政黨的成長。瓦隆派自組政黨的速度緩慢，不過最近已有維護說法語的瓦隆人的組織出現。佛蘭芒派已存在了一段日子，主要原動力來自一次大戰期間由士兵組成的前線黨。

6.歷史

內求統一，外爭獨立，一直是比利時歷史的主題。幾世紀以來，由於內部宗教和語言上的分裂，加上其所處的地理位置爲列強覬覦之地，比利時的目標遲遲未能達成。

隨著查理曼帝國在九世紀瓦解後，勃艮第公爵統一各區域可說是首次成功的嘗試。1384年，大膽的腓力由於其妻繼承父親的領土，得以晉陞法蘭德斯伯爵。到了善良的腓力(1419-67年在位)時，當時所謂「低地」境內的大小封建領地都落入勃艮第家族控制之下。，遠超過現在比利時的主要區域(但列日仍是獨立的主教轄區)，包括法國的阿圖瓦，東至萊因河左岸、西蘭、荷蘭、吉德蘭省，和北部其他現屬荷蘭的地區。因此，比利時和荷蘭的歷史幾乎相同，直至十六世紀荷蘭人起來叛變，十七世紀初年荷蘭與比利時脫離獨立，才有變化。

勃艮第的統治　要將慣於自治的區域和城鎮結合起來是一件非常困難的事情。善良的腓力非常技巧地運用城市社區、教士與貴族三者的平衡影響力量，不過對頑強追求獨立的布魯日和根特等城市，他也毫不遲疑地用武力來鎮壓。腓力成功地將政府統一起來，主要歸功於他的足智多謀，但是時勢亦爲一大主因。當時比利時經過幾十年的戰亂，即使較大城市社區裏的人民，對於保衛自治以及爭取超越鄰近社區等紛爭也已感到厭倦，至於農村居民對於城市的統治也已深感厭煩，因此他們對腓力的行動深表支持。更重要的是在這一地區裏的經濟已有所改變，貿易已經發達起來，許多城市爲了共同的利益，加強彼此間的團結，以期實現擴展貿易的目的。迅速發展的城市如布魯塞爾和安特衛普，他們主要依賴貿易而非製造業爲主，因此對公爵均願意支持。

正當許多商業中心崛起時，一些先前獨立的羊毛織布中心如伊普爾和根特已逐漸沒落。十五世紀期間，英國織布工業的突飛猛進致使佛蘭芒等市鎮開始感受到原由英國供應的羊毛已經銳減，而且還遭遇到面對英國製成品的競爭新途徑不斷開發出來，此時比利時以亞麻爲原料的紡織已開始發達起來。然而布魯日卻由於次維爾河流域淤塞而使鄰近的達默被迫關閉，致使它遭受到無法挽救的衰退。安特衛普則較幸運，一連串的洪水不但使須耳德河流域變深變廣，更打開了通往海洋的運河。

公爵們爲了保有自己領地的獨立，在百年戰爭後期採取迂迴不定的路線，最初靠向英國，後來又靠向法國，他們的基本政策就是維持勢力均衡，既不讓法國也不讓英國在「低地」建立過多的影響力。

1477年，腓力之子大膽的查理在圍攻南錫時陣亡。勃艮第的領地包括主教親王管轄的列日，這些被查理無情地征服的地方，都遺留給其女瑪麗。由於受到比利時境內復蘇的各城自主獨立主義和法國侵略的脅迫，瑪麗爲了鞏固其地位而嫁給未來的神聖羅馬帝國皇帝馬克西米連大公。此舉原是想防止勃艮第的領地被瓜分，但是與幅員廣大的哈布斯堡王朝統領的地方連結在一起，卻危害了比利時獨立超過兩百年。

查理五世與國事詔書　直至馬克西米連的繼承者查理五世統治結束時，情況仍不嚴重。查理與其總督們基於這塊領土肥沃、物產豐富和感情因素，對各省福利非常關切。勃艮第公侯們各種行動中，明顯地表達「低地」與日耳曼兩者間分開的意願。查理一方面無法確定他的兒子將來能否繼承神聖羅馬帝國的皇位，另一方面又希望使低地成爲哈布斯堡家世襲資產的部分，他在當時已經決定低地與日耳曼繼續分離的政策。1548年「奧格斯堡執行勅令」(Transaction of Augusburg)中，他就強迫神聖羅馬帝國主要的統治機構議會，承認勃艮第範圍是一個政治實體，它過去雖曾向帝國提供一些金錢的援助，但應承認它是一個獨立的邦國，不受帝國法令及法律的管轄。「奧格斯堡執行勅令」經過整理強化，就成爲1549年的「國事詔書」，其中除了規定勃艮第將來的繼承權以外，同時也規定，此地區內的十七省不得分離。

查理五世的統治對比利時的貿易及文化有卓越的貢獻。但很諷刺地，這個非常時期的統一與自治卻爲這些珍貴的目標種下了毀滅的種籽。儘管皇帝對異教徒採取強烈的壓制手段，但喀爾文的追隨者日益增多，特別是北部各省。宗教的紛爭由於1556年西班牙王位由查理之子腓力二世繼承，而使新教與舊教間的衝突鬥爭更爲加強，原來西班牙經由腓力

腓力二世畫像

二世繼承王位而取得尼德蘭的控制權。腓力二世不像他的父親，對低地居民的態度和意願並不多加關切，而且又不懂他們的語言。比利時人民覺得自己是在一個來自馬德里的外國人而非來自布魯塞爾的國家元首所統治。

腓力的政策很快地受到低地居民排斥，他毫不遲疑地要幾個富有的省分，擔負起當時與法王亨利二世作戰的經費。西班牙軍隊的駐守，也引起老百姓的強烈反對；腓力的經濟政策也遭受同樣的不滿，規定貨物買賣須繳納20%的稅率也受到排斥。貴族們對於祕密審議會的設立，也甚表憤怒，原來祕密審議會議權力高於各邦原有的邦議會，而成爲總督馬格里特(Marguerite)的諮詢機構，腓力指派阿拉斯的格朗維爾主教(Granvella)爲代表，對駐在馬連城的總主教有巨大的影響力量，無論天主教徒或新教徒，對嚴厲引用反喀爾文派法令與設立異教裁判法庭都同表憤怒。

叛變 1566年約有二千名新教徒與天主教徒的領導們發表「貴族協議」宣言向馬格里特請願，請求適中地執行宗教法令，避免彈壓異端的任何行動，與召開制定有關異端法令的議會。也許因爲呈遞申請書的三百位穿著素衣服的緣故，或許因爲他們的口號爲「對國王忠誠，對乞丐也忠誠」，貴族們就在這次行動中得到"乞丐黨"的渾號。但是其黨的統一卻因下層階級領導掠奪許多教黨，而使此統一破裂。

由於被一些打倒偶像者的過分行爲所惱，許多態度中立的天主教領袖聯合支持馬格里特；而奧蘭治的親王拿索的威廉及其喀爾文教派追隨者，對國王的忠誠卻愈飄愈遠了。沒有多久，已經可以明顯地看出，貴族已經失去了控制的力量，同時出現新教徒與天主教徒分裂黨派的出現，取代了原有統一的民族運動。

1567年內戰開始，終於使低地分裂成兩個國家。腓力充分利用貴族協議組織瓦解後情勢，派遣阿爾瓦公爵(Alva)去懲罰叛亂者，他迫害在貴族協議上簽名的人士就連態度溫順的人也不能免；他組成一個困難委員會來處理這項工作，這一委員會很快被稱爲血腥委員會。愛格蒙特與荷恩兩位伯爵被處決引起廣泛的抗議，而這兩位死難者也被反對派尊爲殉難者。

參加沈默者威廉軍隊的人士數以千計，他最初撤至北部，那裏正是掩護的最重要地區，後來被迫逃往國外。馬格里特辭職後，阿爾瓦雖然已經建立起自己在低地國家裏的統治力量，但是一股股叛變的勢力依然在反對他的統治。接著經過五年的鎮壓與過度的徵稅，再加上布里爾港又被「水上乞丐」攻占，這些事情刺激新的叛變再度爆發，且集中於北部各省。此次叛變非常成功，連阿爾瓦也被迫在1573年自請離職。

阿爾瓦的繼承者雷克森斯(Luis de Requesens)採取較溫和的政策，卻只改善一部分情況，及至1576年雷克森斯死後不久，西班牙軍隊即對安特衛普發動猛烈的攻擊，而導致新教徒與天主教團體再度結合。根據1576年的根特和議的規定，各省分聯合將西班牙人從低地驅逐出去。羅馬天主教被視爲國教，除了荷蘭與西蘭兩省信新教以外，其餘地方實行宗教寬容的政策。

低地國的分裂 雖然紛爭已解決，以前的仇恨也已被淡忘，但彼此仍有極深的成見。兩方都違反根特和議，並且威廉的領導權不足以遏阻二派的極端者，亦未能獲得評論家的支持。天主教徒出現了「打抱不平者」的組織，1578年法爾內塞(Alexander Farnese)出任總督後，技巧地利用這一團體的協助，在南方各省建立自己的權勢。

1579年1月，南部幾個天主教省分建立了阿拉斯聯盟。同年一月稍後的時間裏，北部七省亦組成烏特勒支聯盟，這七省計爲荷蘭、西蘭、烏特勒支、吉德蘭、夫里斯、上艾瑟爾和格羅寧根。無論南方人或北方人都宣稱團結一致，南北分裂從此確定。1581年烏特勒支聯盟宣布脫離西班牙而獨立，而且授予奧蘭治家的威廉世代相傳的王權，這使當時局勢的眞實性質顯露出來。

從各方面來看低地國家的分裂，是一種不幸的事情，甚至促使分裂成功的人最初也不願意如此。所有居民在尊重傳統與希望脫離西班牙統治之間深感矛盾。統一是最強烈的呼喚，但西班牙軍隊在南部和西非北部。具有很堅強的防禦工事，假如要統一，那就在西班牙帝國體制內統一，而非在體制之外。然而腓力不開明的政策，到了較後的階段裏，由於宗教團體的互不信賴，引起了兩種不同的企圖。

威廉和法爾內塞都贊成統一，但他們及其擁護者，只會各自要求以自己的條件來統一。在各宗教黨沒有作進一步妥協的情況之下，以及軍事上沒有完全勝利，分裂就成爲唯一的可能。那並非缺乏愛國心，而是由於對羅馬公教的信仰與尊敬，又害怕喀爾文教派的極端行爲，導致南部各省(即現在的比利時)在無奈的情況下，繼續接受西班牙的統治。假設沒有法爾內塞圓滑的和解措施，情況也不會如此。後來法爾內塞在維護天主教與西班牙利益所作的貢獻，比起威廉領導喀爾文教派，只有過之而無不及。

在法爾內塞領軍進攻下，西班牙在根特、布魯塞爾和安特衛普重新建立權威，並允許新教徒往北遷移。安特衛特的陷落，使得英國對聯省共和國伸出援手，1588年打敗西班牙無敵艦隊。同時法爾內塞轉移注意力於對法國的戰役，因此西班牙要重新征服北方的力量被迫減退。

十二年的停戰 自1609年開始的十二年期間與新教省分的紛爭完全中止。停戰對比利時是非常必要的。戰亂連年，大城市經常被圍攻，還要負擔重稅，並支援西班牙軍隊，其原有的繁榮急劇衰落。

損失最慘重的，莫過於安特衛普。戰爭雖然使之成爲通往西班牙的港口，卻也控制了須耳德河河口到聯省共和國的通路。荷蘭人立刻關閉此河，因此切斷了比利時與阿姆斯特丹的貿易。除了1815-30年短暫的十五年外，到安特衛普的自由通路成爲比荷關係的棘手問題。

除此還有其他障礙，使得比利時的經濟復蘇非常緩慢。在文化方面，天主教反改革運動卻是節節勝利。幾年前主張的知識自由已被淡忘，因爲人文主義已走下坡；耶穌會信徒的方法和見解主宰教育體系，並爲國家訂立了道德標準。因爲新教徒現已大部分遷移到北方，所以便不那麼強調征服異教徒，而較重視發揚羅馬公教信仰。

國境邊界的調整 永久的和平是不可能的。在停戰接近尾聲時西班牙再度發起對聯省共和國的戰爭，聯合省分現在因爲荷蘭商業的成功而力量強大。令人失望的是腓力二世之女伊莎貝拉(Isabella)死於1633年而無繼承人；她於1598年被任爲比利時人統治者，以達成比利時獨立自主的願望。伊莎貝拉逝世後，南部又由西班牙國王腓力四世統治，並且捲入三十年戰爭後期的混亂中。因夾在聯省共和國與法國之間，比利時人爲了想得到較多的自治權，乃助西班牙作戰。

1648年西發里亞和約中，各國正式承認十七個省分的劃分，和比利時歸西班牙統治。腓力四世繼續抵抗路易十四這位有野心的併吞者，但至1659年的庇里牛斯條約中，腓力四世不得不將阿圖瓦和在比利時境內具有戰略性的十一個市鎮割讓給法國，敦克爾克割讓給英國。路易十四繼續他的侵略，比利時南方的邊界因愛克斯沙伯(1668)和奈美根(1678)等和約，以及累根斯堡停戰協定(Truce of Regensburg, 1648)的簽定而有改變。奧格

比利時人於1789年十二月揭竿起義，反對壓制他們的帝國主義奧地利，修女們也從修道院窗口表示支持（此爲當時宣傳單之一）。

斯堡聯盟戰爭使比利時成爲列強的主要戰場，布魯塞爾市中心也被燒燬。1697 年的里斯唯克和約(Treaty of Ryswick)帶來了和平，對西班牙有一些有利的調整，對法國擴張卻有阻止的作用。

和平非常短暫，1702 年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爆發，法王路易十四以替自己兒子爭奪繼承權的名義，再度企圖奪占低地國。最初英國與法國敵對，但是當西班牙的查理三世成爲神聖羅馬帝國皇帝時，英國爲了保持勢力的均衡，便改變態度。在 1713 年訂立的烏特勒支和約中規定，土爾納、弗尼斯和伊普爾等地都重歸入比利時各省中。這些省分全部給予奧地利的哈布斯堡王朝，作爲其損失西班牙王位的補償。翌年，奧地利與聯省共和國訂立的邊界條約，允許荷蘭控制從特蒙地到那慕爾的幾個重要要塞，以期阻止將來法國的侵略，這對低地南部的自治與統一來說，造成嚴重的創傷。數百年來比利時成爲各王朝與各國權力鬥爭的場所，現已正式被人承認爲保護他國免受戰爭連累的緩衝國，於是「歐洲戰場」也就成爲大家熟悉的名詞。

奧地利統治　隨著須耳德河的關閉，這塊當時被稱爲「奧屬尼德蘭」的地區經濟陷入蕭條。奧地利的統治雖然很少諮詢過人民，但是大多數都是仁慈的。泰瑞莎(Maria Theresa)的開明政策與明顯的關注，博得一般人的稱許，但是到了約瑟夫二世(Joseph II)統治時卻引起暴亂。約至 1780 年間，一般人民中部分已經淡忘這一世紀初期爲了結束內戰而情願犧牲統一與自治的那種艱苦歷程，再加上安特衛普的沒落帶來了經濟的困難，不僅沒有幫助反而引起更多的不滿。約瑟夫二世不像他的母親那麼謹慎小心，他以自以爲是與獨裁的態度，推動啓蒙時代中最急進的改革，這就成爲引起革命的火星。

他的措施所以激怒人民，一則由於觸犯了尚仍殘存的比利時人的自治權，二則由於他不懂得比利時人傳統的舊俗；譬如他頒布命令壓制教會的影響力，頒授信仰自由、異教間的通婚的法令，再加上他又壓抑修道院、修女會和神學院，這對一個成爲堅強反宗教改革堡壘的比利時來說，自然不會受到歡迎。除了宗教意識受到打擊以外，約瑟夫二世還在政治範疇內推行行政與司法機構的全面性改組。即由於數十年來在外來統治中尚仍享受的一些特權遭受到侵害，許多天主教信徒在諾特(Henri Charles van der Noot)的領導下，憤怒地起來反對。這一反對團體，後來有其他團體加入，其中以治國翁克(Jean François Vonck)領導的一羣爲主，兩者雖然都反對約瑟夫的統治，但是由於反對的原因不同，致使兩者的結盟十分不穩定。

布拉班康革命和法國占領　1789 年巴士底獄遭攻陷的消息傳出之後，刺激了許多革命家，其作用與諾特受到荷蘭人和普魯士人的鼓勵相同。由於奧國軍隊缺乏作戰的熱情，再加上瓦隆人軍隊變節的阻礙，致使遏制叛變的行動失敗。導致 1789 年 12 月，布拉班康革命(Brabançonne Revolution)得以成功。

這次行動並不激烈，反而十分溫和保守。1790 年 7 月 11 日生效的聯合憲章中並未包括人權宣言，但卻提到了對教堂的保護及維持各省的權利。由於成爲迫害的對象，許多翁克黨人紛紛逃亡到法國。主張支持貴族與僧侶的舊思想人物，與提倡自由、平等、博愛的中產階級人士間的裂痕迅速擴展，意識型態上的爭吵，與已經顯明的地方主義相糾結，迫使比利時在軍事上沒有足夠的力量，阻止利奧波德二世(1790 年 2 月繼約瑟夫而爲奧地利皇帝)的軍隊，因此比利時各省在 1790 年夏天再度被奧地利軍隊奪占。

國內貴族革命失敗後，接著又加入外來的劇烈變化。1792 年 11 月 6 日法國軍隊在耶瑪普斯擊敗奧國軍隊以後，首次敞開了法國共和軍入侵比利時各省之門。入侵法軍曾遭奧軍強行進攻，1793 年被迫撤退，但是兩年後再度回來，除占有比利時以外，外加佛蘭芒人居住的西蘭境內數省，因此打開了通往須耳德河流域，1795 年 5 月法國與荷蘭簽訂海牙條約，法國還得到馬斯垂克和芬羅等地。1795 年 10 月 1 日比利時被劃分爲九省，正式併入法國版圖。

雖然許多中產階級人士最初歡迎法國的「解放」，但他們卻厭惡爲提供法國戰爭的資金而繳納重稅、法國革命的世俗主義精神限制使用佛蘭芒語和以法國爲中心，與比利時的獨特傳統和獨立都是完全相反的。1801 年簽訂的政教協定(Concordat)象徵拿破崙與羅馬教廷和平共處，也化解了宗教危機。雖然

重稅仍然存在，由於安特衛普經濟活動再度活躍和根特紡織業的成長帶來穩定的繁榮。

只有在拿破崙最後的幾次戰役之中，低地國家才再度遭到破壞。拿破崙後來的戰敗地滑鐵盧，在布魯塞爾南方幾英里處，顯示比利時在歐洲大陸的軍事位置仍然非常重要。

尼德蘭聯邦國　從法國的束縛中得到解放後，比利時人民並未得到獨立，更令他們驚訝的是，聖-維士、歐本和馬耳美地等區皆讓予普魯士，其餘各省都須贈給荷蘭的威廉。奧地利被戰爭所困，已經疲憊不堪，它對多叛變的比利時人已不感興趣，轉移注意於保護其國境南部的利益，因此情願將比利時各省讓出，而在義大利境內取得補償。英國希望安特衛普（拿破崙曾經形容它是"指向英國胸口"的手槍）不要落入任何強國控制之下，再加上對拿破崙作戰取得勝利的任何一個聯盟國家都希望阻止法國再度向外擴張，因此列強在1815年維也納會議中，緩衝國家的觀念就隨之復活。會中多國認爲兩個分立的小國若想阻止法國向外發展，乃是不可能的事情，會中決定將比利時與聯省共和國合併成立尼德蘭。

組成尼德蘭聯邦國的大膽嘗試結果並不理想，雖然比利時的農、工業能彌補荷蘭商業經濟的不足，安特衛普和根特也日益繁榮，原有的分裂因素（特別是宗教和語言）仍舊存在。統治者威廉一世認爲比利時是吞併的領土，而以二等公民身分對待其人民。在與列強簽訂的八項條款合約中，國王答應要平等對待比利時並給予政治、宗教自由，但其實際行爲卻經常違反合約，特別是在精神上。

爲了避免憲法上的長期爭執，威廉決定在基本法中加上些附屬條款。1813年在北部通過並說服比利時人接受這項附屬條款，這一附屬條款乃依照八項條款合約而建立，規定宗教信仰自由，但這一附屬條款遭到比利時教士們強烈抨擊，因他們想防止任何喀爾文主義的侵入。比利時的自由派人士對於擬議中的憲法也加以批評，比利時人口比荷蘭多了許多，但在兩院制的國會中，卻只給予比利時一半的席位。另一方面，雖然荷蘭的國債將近二十億銀元，比利時國債只有三千萬銀元，但比利時在這個新國家裏卻要負擔所有債務的一半。威廉在宗教事務方面受到列強的支持，他在其他方面亦不肯讓步，便強迫比利時人民接受基本法案。傾向法國的自由派中產階級人士再次被新的稅法、威廉的商業政策、不讓比利時人居於高位及規定說佛蘭芒語區域裏的公職人員皆須說荷蘭語言等再度激怒。當威廉想將羅馬天主教控制的學校轉移至新教時，保守的天主教徒反對得更爲強烈。國王的所作所爲導致一件多數人認爲不可能的事發生了，那就是比利時自由派人士與天主教徒的結盟。

比利時革命　1828年自由派記者波特（Louis de Potter）起來領導「反對派聯盟」而遭政府壓制時，引起普遍反對。反對荷蘭的情緒日益高漲，但至1830年巴黎七月革命的消息傳抵布魯塞爾以後，才有叛變的跡象顯露出來。8月25日由法國作家奧柏（Auber）創作的愛國歌劇《波蒂奇的啞女》演出後，成爲激發羣衆暴動的火花。

威廉起初以溫和的手段處理暴動，並派遣頗受歡迎的奧蘭治王子前往布魯塞爾。雖然王子本人進入市區，但市區內的防禦工事與羣衆態度，使他無法帶軍隊進去。當他回到海牙後，反對派中的穩健派組成公安委員會。不過，從瓦倫尼亞和法國來的激烈分子不斷湧入布魯塞爾。9月20日被反對派盤據的市政廳就遭政府派兵圍攻，公安委員會亦遭政府明令解散。

這次行動激起國王威廉展示武力的決心，經過三天在布魯塞爾王宮前激烈戰鬥以後，荷蘭人被迫於9月27日撤退。即在荷蘭人撤退的前兩天，比利時革命分子不分黨派，已經組成一個臨時政府，並在10月4日宣布比利時脫離荷蘭而獨立。一個月以後，由民選代表組成的國民會議就已進行起草憲法與選擇國家元首等工作了。

處在北方的荷蘭人對南方仍有重建軍事權的能力，但他們卻遭受外國強權利益所抑制，其中以法國與英國特別重要。英國處心積慮阻止荷蘭採取足以引起法國新統治者路易腓力干涉的任何行動；即由於英國外交活動的結果，在當時擔任英國外交大臣帕默斯頓勳爵（Palmerston）主持之下，召開各國使節參加的使節會議。這次會議後來都成爲比利時獨立的助產士。在倫敦會議召開初期，主要工作討論如何改組低地國家的政府，而且承認威廉的統治權。但是到了12月2日，由於各國敵對的野心與恐懼，任何解決方案包括瓜分在內，都將引發全面性的戰爭，這種情形迫使參與者承認比利時獨立的原則。

憲法　事態發展到這一階段，比利時主要就是要迅速且徹底地劃清與荷蘭的界線，臨時政府即在國民會議召開之前，即已宣布完全自由，廢除執行特務的國家警察與政府會計的機密，並明確規定司法程序。國民會議的代表由人民直接投票產生，選舉權亦已放寬。憲法由國民會議制定，確認前述各種改革與明確的民主。當時選舉人只有財產限制，但甚自由，這樣卻確保中產階級的統治權。

在組織政府的過程中產生一個關鍵性的問題，假使採取共和政體將會引起外國的干預，當時支持共和的人亦屬少數，因此決定採取君主立憲政體。從比利時傳出，拒絕拿索家族任何成員出任比利時國王的消息時，曾經一度震驚各國，這也阻礙了奧蘭治王子當選的機會。當比利時國民會議大膽地選舉路易腓力的次子尼摩爾公爵（Nemours）爲王時，好幾個國家認爲將導致比利時併入法國，因此提出抗議。法國國王被迫放棄其子出任爲王的要求。

1831年6月4日比利時選出薩克森-科堡的利奧波德爲王，他是原來預定繼承王位的英國夏洛特公主的丈夫，自然容易獲得英國的接受，等到他表示願意與路易腓力家族的女兒結婚時，法國也撤回其反對。

邊界的設定和利奧波德的當選對比利時與各國談判具有促進的作用。根據1831年1月倫敦會議通過的分離基礎中規定，比利時應接受1790年與北方省分的分界爲邊界，這一規定引起強烈的反對，國民會議拒絕接受此種安排。後來經過多次談判，利奧波德終於說服倫敦會議接受對比利時較爲有利的十八項計畫，有些較有爭議的地區留待後來加以討論。

這種安排荷蘭並不感到高興，8月4日即是利奧波德入主比利時不到兩個星期，荷蘭發動所謂「十日戰役」，而且獲得壓倒性的勝利，比利時向法國求救，後來即靠法國的力量迫使荷軍撤退。這次戰役顯示，比利時沒有能力保衛自己，同時也削弱了領土的要求，結果由倫敦會議公布二十四項新的領土安排計畫。這一計畫比原有計畫對荷蘭較爲有利，不過爲了補償比利時的損失，倫敦會議將原屬盧森堡的瓦隆（約占盧森堡總面積60%）劃分給比利時。當時比利時深信，若再反抗倫敦會議的決定，將遭到瓜分的命運，終於在1831年11月15日簽訂這一新的領土協定。

上述協定一直到1839年才獲得荷蘭國王的默認。即在同年四月間列強簽訂一項條款，將前述二十四項有關比利時的領土計畫正式修訂成爲條約中的條款，比利時也經由這一條約，成爲歐洲國家中正統合法的一分子。但是到了1914年一次大戰爆發時，卻被當時的德國總理貝特曼霍爾韋格（von Bethmann

利奧波德一世畫像

-Hollweg)譏罵這一條約爲「一張廢紙」,他所以藐視該條約的目的,乃因該條約中有保證比利時永久中立的條款:這一條款在當時來說,也是歐洲外交史上一種奇特現象,其對比利時外交政策的影響也長達八十年之久。

經濟及政治的發展 比利時獨立之後,經濟基礎由農業發展到工業,鄉鎮成爲城市,比利時的主要出口也由農產品轉變爲製造品。

由於出海得到條約的保證,安特衛普遂穩定地成長成爲歐洲最繁忙的港口之一。

革命後數年間,由於接近國王的高級官員在幕後支持國王個人的強勢領導,政治上的爭議,一時成爲休眠狀態,最顯著就表現在1848年間。在那一年中歐洲許多國家都曾發生過革命暴亂,但是比利時卻沒有發生草根性的叛亂,這也證明了1830年革命的成功,新憲法具有的民主性質已將政府管理權交給中產階級,以及國家經濟的繁榮。

黨的聯盟使得革命的可能性在1847年已經解體,教會在國內所扮演的角色也已經改變,自由黨人呼籲教育要脫離宗教色彩,同時要求學校從宗教中分離出來。天主教黨反對這個看法而更加保守。在保守中唯一一個重要的例外是對選舉權的擴展。自由黨認爲政府應由有產階級控制,便不願意擴大選舉權,而天主教黨卻極力支持勞工及農民將眼光放遠。一直到1884年以前,自由黨都居於優勢,但從那年起,由於反對自由黨教育世俗的人所擁護,而使天主教黨取得政權。接著有一段時期,天主教黨控制的力量仍很薄弱,一直要到1893年實行男性普選權與複式投票制度以後,天主教黨才算成功。從此以後一直到一次大戰爆發,天主教黨在內閣中都掌握穩固的權力。

殖民地化 許多國會議員都在探求殖民地在經濟上的利益,同時又怕與列強競爭帶來的危險。1865年利奧波德二世繼位爲王後,一心要找一個比比利時更大的空間作爲自己活動的舞台,因此他以個人名義,派人前往非洲剛果探險,追求財富。1885年當剛果自由邦成立後,它與利奧波德二世個人有關係以外,與比利時沒有任何關聯;但由歐洲其他國家及美國的眼中來看,剛果自由邦被視爲比利時的事務。布魯塞爾的政客很快就發現,由於利奧波德的殖民政策,使得他們的國家遭受外界尖銳的批評。即在抑制利奧波德的行動與減輕外界的批評作著眼點,1907年比利時下上兩院聯合強迫國王同意將幾乎比比利時大八十多倍的剛果合併,而爲比利時的殖民地。

第一次世界大戰 由於比利時位處歐洲易被侵略的位置,其殖民地又爲列強垂涎,加上友好協約(英、法、俄)和三國同盟(德、奧、義)對其忽冷熱的態度,使得比利時當局採取謹慎的措施。利奧波德二世於1909年臨終時,簽下了比利時第一個強迫性的徵兵法令。

儘管已有軍事的準備,比利時軍隊仍阻擋不了1914年8月4日德國的突襲。國王艾伯特一世是利奧波德二世的姪子和繼承人,將此事訴諸1839年條約的保證人。但英、法未能即時給予比利時充分的援助,因此除了一小塊土地外其餘均落入侵略者手中。

1940年,一行德軍坦克車戰隊正向比利時邊境前進

比利時飽受戰亂,工廠、礦場和農業皆被德國占領,並加以利用,若不是一位美國人胡佛(Herbert Hoover)成立的救濟委員會運送五百萬公噸救濟品到比利時占領區,大部分比利時人民生活可能會更困苦。

兩次大戰期間 由於兩次大戰期間協約國的宣布與比利時人自己的奮勇抵抗,比利時希望在和會席上得到禮遇。雖然聖-維士、歐本、馬耳美地和摩來斯納等地已歸比利時所有,且英國也在壓力下將以前德國在非洲的領土陸丹-烏倫地讓給比利時保護,但比利時仍被拒絕擁有佛蘭芒的西闡和盧森堡公國。比利時由於對四強(英、美、法、義)的不公平補償和輕視的態度感到失望,而採取積極行動主義的政策。既然不能保持永久中立,比利時與法國達成軍事協定。1923-25年,法國、比利時占領德境內的魯爾河谷以爲補償。雖然未能達成和英國簽訂雙邊條約的願望,但1925年簽訂的羅加諾(Locarno)公約終於如願得到英法的保證,對未來德國的侵略,予以援助。

不僅國外的問題如此,國內事務更是問題重重。經濟的不安定,以及由中產階級壟斷的政府,現又面臨社會黨人的挑戰。儘管比利時的工黨早於1885年已成立,但直到一次大戰民族統一內閣成立時,工黨還無法在內閣中得到一個席位。戰爭和俄國革命帶來的影響以及王德威爾得(Émile Vandervelde)的領導,使得工黨才成爲被考慮的一個因素。1919年複式投票廢除,而保留全國的男性選舉權,社會黨人從此時常得以進入政府任職。

對比利時的統一造成威脅的是法蘭德斯的的暴亂。一次大戰期間德國人的占領,更培養了佛蘭芒人的國家民族主義。佛蘭芒人認爲他們在戰後已淪爲二等國民,而要求語言的平等,並要求根特大學不說法語而說佛蘭芒語。艾伯特國王了解讓步的需要並督察執行情況。直到一九三〇年代都能維持和平,但後來卻發生一次軍事法案的爭執。十年前不景氣的災難尚未平復,不滿現狀的黨派相繼出現,其中以德格雷爾(Léon Degrelle)領導的法西斯黨最著稱。當時比利時三個主要政黨內部都分爲佛蘭芒和瓦隆兩個派系,當政府因希特勒的威脅而建議軍事法案時,1936年由於佛蘭芒派議員的反對,而使這項法案的立法程序陷於停頓狀態。

佛蘭芒人的主要目標是廢除與法國的祕密軍事協定,因他們認爲那是瓦隆人統治的徵兆。事實上,佛、瓦二方都害怕協定會使他們在巴黎人的控制下捲入戰爭,且政府這些年來一直致力終止此協定。利奧波德三世於1934年登基,認爲必須重新整頓國內的統一,並要求國外政策「僅限於比利時人」。不久宣布放棄軍事協定,比利時又回到自己原先急於放棄的中立地位。

第二次世界大戰 由於列強無法阻止墨索里尼侵略衣索比亞、希特勒的重整軍備和萊因河區域的再設防,使比利時人認爲保持中立地位是防止希特勒侵略的最佳方法。比利時雖有萬全的軍事準備,面臨1940年5月10日希特勒的全面突襲時,仍於十八天後投降。這一件事後來雖被同盟所譏評,但在當時來說比利時確實無能爲力。

納粹占領十分殘忍,被逮捕的反抗軍領袖立刻處死,許多猶太人也犧牲了生命。利奧波德三世在占領期間爲改善人民生活和國家統一,拒絕部長們出國流亡的要求,仍然繼續住在立肯(Laeken)王宮裏。整個大戰期間,他這一決定都引起爭議,其中以國王和斯巴克(Paul Henri Spaak)由爭議而至關係破裂,是一件值得注意的事情。斯巴克是社會黨領袖,他對國王在憲法是否合法,在戰時採取的

行爲是否適宜，都予以嚴重的挑戰。

戰後問題 1945年的和平只是軍事紛爭的中止。比利時境內的佛蘭芒人和瓦隆人之間仍互有敵意，有些人公開與德國侵略者合作。雖沒發生重大事故，卻有較複雜的王室問題。佛蘭芒人非常支持利奧波德三世，但許多瓦隆人要求他退位。經過一度利奧波德三世自願放逐的時期後，1950年比利時曾經舉行公民投與國會議員的投票，這兩次投票贊成利奧波德三世繼續執政者占多數，但是面對社會黨人頑強的示威抗議，國家統一遭受威脅的情況之下，他終於在1951年將王位讓給其子博杜安(Baudouin)。其他問題的解決較圓滿，例如1948年婦女獲得選舉權，1958年社會黨與天主教黨就國稅收入、津貼和教會學校所占的百分比達成協議。1960年發生的剛果共和國獨立的危機，也使許多過去對王室的敵意爲之淡忘。殖民地提出獨立要求曾經使比利時的領袖們大吃一驚，無論在經濟、教育或政治上的準備來說，殖民地都無法自理；但是爲了避免像阿爾及利亞對法國所帶來的類似問題，比利時很快就答應將統治權轉移給剛果人。後來剛果的混亂與某些比利時金融和工業組織有密切關係和堅強控制有關，例如興業銀行和上喀坦加礦業聯盟公司都企圖控制喀坦加及其他地區的利益，在最初的確是由於這些企業保持住社會秩序，而非破壞社會秩序，但是這些公司不久就與剛果政府和聯合國產生衝突。

聯合國的干涉使比利時各階層的人都深表憤慨，從此以後，原是聯合國創始會員國的比利時，對這一國際組織熱烈支持的心意也爲之冷卻。爲補償因殖民獨立的經濟損失而推行的節約計畫，也只獲得部分成功。1960-61年冬天，由社會黨人領導的罷工和示威，激烈地在列日進行。

一九六〇年代初期比利時的經濟情況大有改善。其日益繁榮一方面要歸功於戰後創立的比荷盧聯盟，更重要的是以布魯塞爾爲財政和協商中心的歐洲共同市場。在斯巴克的領導下，比利時成爲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ATO)重要會員國。1967年北約組織軍隊最高統帥部從法國的羅克古特遷至比利時東南的卡斯托。

但語言的紛爭仍舊存在。隨著佛蘭芒人的增加，語言區的劃分經常變更，但仍不能滿足他們的要求，且令瓦隆人恐慌。最後分別在兩區建立行政自治區。

因此，儘管百年來的戰爭，和不斷希望在宗教、政治、種族問題上得到妥協，比利時在二十世紀後半期確已邁向繁榮和獨立——比以前在外國的保護下更自由，但仍在追求長久以來的統一目標。

1960年6月30日剛果初獲獨立，第一任總統卡隆武布訪問比國，與國王博杜安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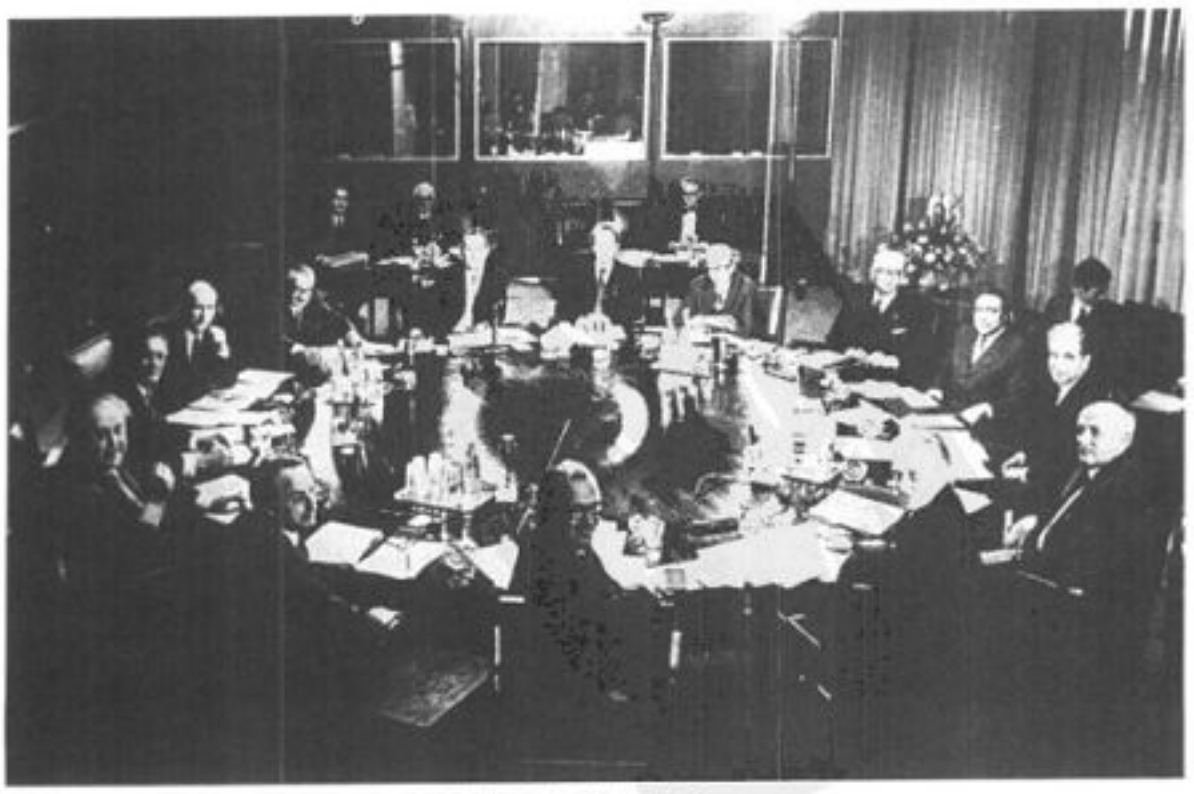

1973年元月6日，歐洲共同市場九國委員會在布魯塞爾集會

7. 文化

具日耳曼血統的佛蘭芒人與拉丁血統的瓦隆人對文化貢獻的差別，並不如語言上那麼明顯。在造型藝術方面，二者回溯起來皆承自佛蘭德斯大師，他們的繪畫兼具對色彩及意境的熱愛。許多佛蘭芒作家也使用法文寫作，且成果極佳。另一方面，佛蘭芒語(一種不同於荷蘭語的荷蘭方言，正如美語不同於英語般)目前正在比利時蓬勃發展中。

比利時的藝術創作正與其多年來的經濟發展相應和，勃艮第時期即爲一例。十五世紀時，不論繪畫、音樂、建築或文學都顯得特別豐富。然而到了十七世紀末，藝術創作幾乎陷於停滯狀態。1830年後，隨著比利時的獨立，藝術始重獲新生；直到二十世紀，比利時的文化活動仍然不斷地成長發展。

我們很難界定所謂「比利時藝術」。不僅因爲巴黎及他國首都長久以來吸引不少比利時藝術家前往，加上比利時在1830年才獲得獨立；此外，語言的不一致也是引起混淆的原因。以致一些藝術家可能被稱爲「荷蘭作家」或「法國作曲家」，他們卻都出生在目前的比利時境內，或對比利時有重大貢獻者。

繪 畫

「佛蘭德斯繪畫」一詞不僅適用於法蘭德斯一地，也適用於其鄰近的國家及省分。雖然自1331年起根特便有畫家公會成立，但在十五世紀之前幾乎沒有佛蘭德斯繪畫。十五至十七世紀間才是佛蘭德斯繪畫最輝煌的時期。工藝匠、畫稿彩飾師、繡帷設計師、珠寶匠、花邊製作師及煉鐵工匠均在此時期最爲興盛。

早期的佛蘭德斯畫家中，當以范艾克兄弟最爲著名，他們深受哥德式雕刻家及手稿彩飾家，如林柏格(Pol de Limbourg，爲《貝里公爵的美好時光》的繪者)。楊・范艾克(Jan

van Eyck)最著名的作品是 1432 年完成的根特教堂的祭壇畫《羔羊的崇拜》。其特色在於細節上的刻劃入微與亮麗的色彩。他的油畫技巧領導全歐跨越下個世紀。其他十五世紀比利時的主要畫家也承襲其風格，包括弗里麥勒大師(Master of Flémalle)、魏登(Roger van der Weyden；Rogier de la Pasture)、以細長僵硬的人物造型爲其獨特畫風的包茨(Dirk Bouts)、極具創意而風格出衆的胡斯(Hugo van der Goes)，以及生於美因斯，而後定居布魯日的勉林(Hans Memling)，其深受魏登的影響。戴維(Gerard David)則是受勉林與義大利派的影響，而義大利派也影響了勉林。馬西斯(Quentin Massys)的繪畫明顯地受義大利文藝復興的影響，他使風景畫有相當重要的地位，帕蒂尼爾(Joachim Patinir)爲其後繼者。

儘管受義大利的影響頗深，佛蘭德斯派的傳統仍持續到十六世紀。大布勒哲爾(Pieter Brueghel the Elder)就是義大利化下的例外，其作品在當時並不被接受。他那具深刻原創性的作品充滿了強烈的生氣。

十七世紀，魯本斯(Peter Paul Rubens)和其巴洛克學派未受義大利的直接影響。作品包括以宗教、異教徒的題材爲背景，以及風景畫和肖像畫。魯本斯的學生范戴克(Anthony Van Dyck)曾在英國住過，以肖像畫著名。另一位學生約爾丹斯(Jacob Jordaens)是一個傑出的色彩藝術家。魯本斯深受其他藝術家的仿效，但他們較不突出，包括特尼爾斯(David Teniers)、布勞爾(Adriaen Brouwer)及動物畫專家斯尼德斯(Frans Snyders)。

十八世紀在繪畫方面並未占多大的重要性。華佩斯(Gustav Wappers)、加勒(Louis Gallait)與西斯(Hendrik Seys)則表現出了十九世紀的浪漫主義色彩。屬印象派的有伍特斯(Rik Wouters)，也是一位雕刻家。

二十世紀，佛蘭德斯表現主義之父恩索爾(James Ensor)，其實驗性的表現形式具有相當的影響力。另外里謝柏克(Théo van Rysselberghe)，及表現主義派佩爾梅克(Constant Permeke)、武斯泰納(Gustave van de Woestijne)、柏克(Fritz van den Berghe)、斯梅特(Gustave de Smet)、賈斯柏(Floris Jespers)及布魯謝曼(Jean Brusselmans)等，都是十分卓越的藝術家。

超現實主義派的馬格里特(René Magritte)及德爾沃(Paul Delvaux)皆聞名國際。一九二〇年代的畫家則有芬克(Jozef Vinck)、克雷坦斯(Julien Creytens)、馬斯(Jacques Maes)及烏爾凡(Henri Wolvens)。二十世紀中期有斯列賓克(Rik Slabbinck)、考克斯(Jan Cox)、門德爾松(Marc Mendelson)、貝特朗(G. Bertrand)及佩耳(Luc Peire)等畫家。一九六〇年代的抽象畫家蘭杜特(Octave Landuyt)、柏珊(Jan Burssens)、威卡爾特(Maurice Wijkaert)及坎普(Serge van der Camp)，正代表比利時持續不斷充滿活力的繪畫運動。參見FLEMISH PAINTING。

祭壇畫《羔羊的崇拜》。

雕刻與建築

斯呂特(Claus Sluter)與維夫(Claus van de Werve)爲十四世紀傑出的雕刻家，他們是在大膽的腓力與善良的腓力統治下的勃艮第從事創作。接下來便是義大利影響最盛的時代，但十七世紀若干的雕刻家並沒有受到影響，而受魯本斯派繪畫的影響，如菲德爾(Lucas Fayd'herbe)、戴克爾(Jean Delcour)、迪凱努瓦(François Duquesnoy)及奎林(Arnold Quellyn)等人。

十九世紀的寫實主義運動造就出默尼耶(Constantin Meunier)，其由畫家轉爲雕刻家，擅長寫實題材。其後卓越的雕刻家有米尼(Georges Minne)、盧梭(Victor Rousseau)、普夫瑞(Henri Puvrez)及勒布雷(Charles Leplae)。二十世紀中葉最具影響力的比利時雕刻家則有康德雷(Jozef Cantré)、馬薩特(Robert Massart)及傑斯柏(Oscar Jespers)。

新一代的抽象派雕刻家包括卜特(Rik Poot)、德哈瑟(Roel D'Haese)、德里斯(Jan Dries)、阿爾努(Marcel Arnould)及旁杜爾(Roger Bonduel)等人。

最古老的比利時教堂屬於羅馬式建築，其中最著名的有土爾納的聖康坦教堂，以及蘇瓦尼的聖文森特教堂。而遺留至今的中古時期建築遺蹟，大多數爲繼起之哥德式建築。這些建築在兩次大戰中遭受嚴重破壞，但許多城市中的建築極品卻能逃過一劫，如布魯塞爾的大廣場、布魯日和根特等市，以及安特衛普與列日的紀念碑，都是歷經世代殘存下來令人驚嘆的建築藝術。

伏利安德(Cornelis de Vriendt)是十六世紀佛蘭德斯文藝復興風格的大師，以安特衛普市政廳的設計聞名。二十世紀初，奧太(Victor Horta)與費爾德(Henry van de Velde)是特別重要的代表人物，他們是建築界新藝術運動的領導者。

音　樂

當法蘭德斯地區創作出最傑出繪畫作品的同時，在埃諾與列日等瓦隆人地區中也造就出許多音樂天才。比利時的音樂對歐洲文化的貢獻不如繪畫那麼廣爲人知，但卻毫不遜色。現代音樂藝術即起源於目前的比利時境內，現今所知道最古老的音樂作品《查理曼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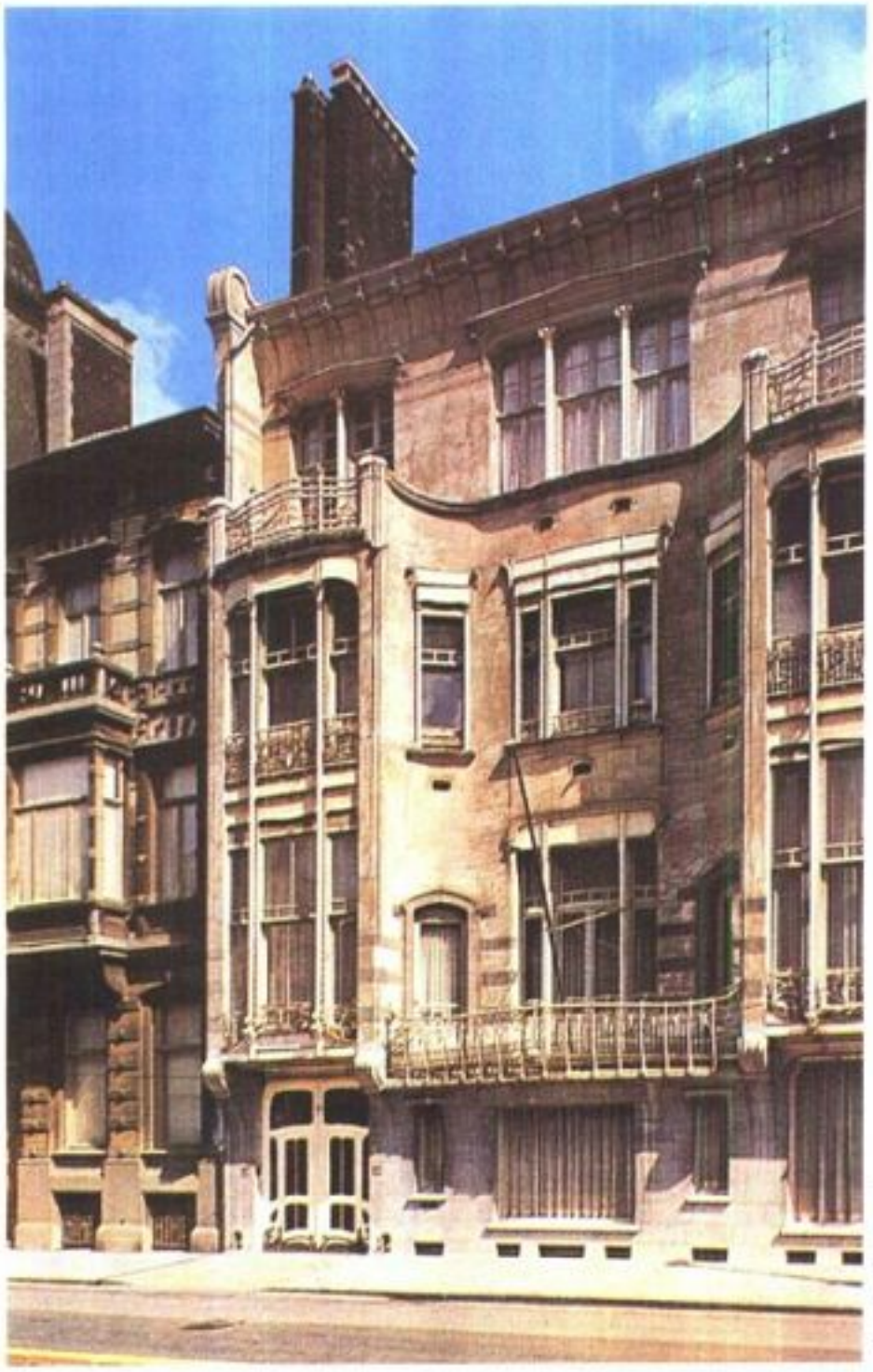

十五世紀的佛蘭德斯繪畫，在建築與雕刻領域的成就，呈現出前所未有，令人驚訝的革新局面。

死的悲歌》(九世紀)，一般認爲是聖崇德修道院院長科隆班(Colomban)所作。當時其他比利時的作曲家，也多在該修道院的大教堂學校受教。

後來興起的音樂教育中心，在土爾納者爲于克巴爾德(Hucbald)所主持，列日的由西柯尼亞(Jean Ciconia)、藍廷斯(Arnold de Lantins)、布薩特(Jean Brassart)等人領導。1450 年，迪費(Guillaume Dufay)使埃諾成爲複調音樂的中心。最早從事對位法試驗的音樂家之一班舒瓦(Gilles Binchois，十五世紀)，使音樂從早期空洞抽象的和聲中解放出來。從此以後，樂曲中的各種樂音得以彼此交響、共鳴，或分或合。其後有奧克金(Jean Ockeghem)發展出柔和與複雜交響樂，此舉與同時代的貝爾吉(Jean Lemaire de Belges)在詩壇中所作的努力不謀而合。

十五世紀末葉，此一流派的音樂在歐洲造成很大的影響。德普雷(Josquin Desprez)以其高度的想像力與創造力，使音樂更爲完美、自由。他以迷人、自然的風格受到馬丁路德與佛羅倫斯統治者偉大的洛倫佐(Lorenzo the Magnificent)的讚賞。由於德普雷的影響，也造成了義大利與路易十二統治下法國王朝的音樂復興。十六世紀亦爲德普雷追隨者的佛蘭芒人兢拉爾特(Adrian Willaert)，被聘往威尼斯聖馬可教堂擔任指揮，後由羅瑞(Cipriano da Rore)繼任其職。

來自蒙斯成爲國際音樂靈魂的拉蘇斯(Roland de Lassus)，無論其流行歌曲、無伴奏重唱曲以及聖樂，皆具體表現出十六世紀的精神。他和許多其他著名的比利時藝術家一樣，長期居住在國外，大部分時間住在法國。

十七世紀音樂創作的焦點聚集在列日的蒙特(Henri du Mont)身上，他與呂里(Jean Baptiste Lully)彼此競爭路易十四宮廷樂團指揮一職。十八世紀的音樂家漢莫(Jean Noël Hamal)則致力於使音樂大衆化，且在歌劇中使用了瓦隆方言。他是較出名的格雷特里(André Grétry)的前輩。來自列日的格雷特里以法國的愛國主義作爲歌劇主題，是《法國革命頌》的官方唱詩班領唱者之一。

十九世紀隨著費蒂斯(François Joseph Fétis)與格瓦特(François Auguste Gevaert)淵博的音樂作品的產生，於焉開展。前者是蒙斯的管風琴家，後者重組了布魯塞爾的音樂學校。根特和安特衛普也成立音樂學校。在復興佛蘭芒語文學的激發下，由伯努瓦(Pierre Benoit)開始，展開佛蘭德斯音樂的復興運動。這個團體運用了民俗題材，以及取材自十六世紀繪畫中的主題。

十九世紀瓦隆人在音樂方面的發展趨勢幾與法國平行，創作出一種感性或心理性的藝術，往往以通俗的題材使音樂更加活潑。後來，列日的音樂大師弗蘭克(César Franck)在法國樂壇深具影響力，結合單純而深刻的情感與莊嚴的樂章爲其最大貢獻。繼之而起的是他的學生李庫(Guillaume Lekeu)。

阿伯希(Jean Absil)是二十世紀最著名的比利時作曲家。基內(Marcel Quinet)以其高度的敏感性而聞名。自 1939 年伊麗莎白皇后音樂學院成立後，爲最有天賦的藝術家提供發展才能的機會。

文　學

由於語言上的分歧，比利時始終擁有法文與佛蘭芒文兩種文學。後來佛蘭芒人有時候也用法文寫作，情況因而更爲複雜。

比利時位於歐洲往來的要道上，鄰近各國思潮的影響不斷充實了其文學內涵，而使比利時文學深具歐洲精神。在這個時常受侵略的地區，比利時作家明顯受到了英國、德國特別是法國文學的影響。但是比利時文學仍然不失其原創性。佛蘭芒人對色彩與神祕事物的喜好，使其創作出許多重要的戲劇、小說與詩歌。探討處在日耳曼民族與拉丁民族文明交會地的比利時文學，必須分別從法文與佛蘭芒文兩方面著手。

二十世紀以前的比利時法語文學　最古老的法語文學作品乃是在比利時國土上完成的。《聖·烏拉麗讚美詩》(九世紀)據信來自埃諾一地。以方言瓦隆文寫成的《聖·阿列克西傳》就比任何法文版本更早出現。最古老的鬧劇《男孩與瞽者》是杜爾納一地的作品。而道德劇與神祕劇的出現，則是源自十三世紀的列日。《奧卡森與尼克萊特》可能是埃諾的行吟詩人所作。而《狐狸傳奇》一書的靈感來自根特一名神職人士尼瓦(Maître Nivard)之佛蘭芒文著作。特羅亞(Chrétien de Troyes)爲法蘭德斯的亞耳沙斯菲利普伯爵寫下了《帕爾齊法蘭》(即《聖杯記》)。不拉奔亨利三世公爵的行吟詩人魯瓦(Adenet le Roi)，著有《大腳貝爾特》。

一位十四世紀的編年史家特雷默斯(Jean d'Outremeuse)寫下第一部冒險小說《約翰·曼德維爾爵士遊記》。編年史家亨利古(Jacqaes de Henricourt)與勒貝爾(Jehan le Bel)都出生在列日地區。其後的一些編年史家，較著名的有傅華薩(Jean Froissart)、夏特蘭(Georges Chastellain)、柯明尼斯(Philippe de Commines)等皆"比利時人"。

在充滿歷史性的法蘭德斯都城根特中，矗立著一座座各時期不同風格，但和諧相稱的建築物。

比利吉(Jean Lemaire de Belges)爲法王路易十二寫了《論兩種言語之和諧》一書。他那詩詞修辭學在十六世紀的法語文學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同一時期素有"北國拉伯雷"之稱的奧德岡(Marnix van Sint Aldegonde)，同時以法文及佛蘭芒文寫作。

十八世紀末，利涅王子約瑟夫(Charles Joseph)出版了三十三册的《軍、文、情雜記》，使得長期一蹶不振的文壇有了起色。那些書可說是舊政體下的不朽作品。

1830年，浪漫狂潮與比利時獨立同時發生。1830-80年，比利時文學一般而言實用性甚於藝術美感的價值。至少這個時期的詩人哈塞爾特(André van Hasselt)即是如此。1867年所出版戴科斯特(Charles de Coster)的《歐高雙雄北國奇遇記》，是國家獨立新紀元的一部偉大小說，也是代表國家意識覺醒的最好例子。這部佛蘭芒的民族史詩以古文寫成。書中主角歐伊倫施皮格爾(Till Eulenspiegel)代表在對抗西班牙期間的法蘭德斯精神典型，包括口吐粗話、崇尚自由及以偏狹爲恥。他的夥伴高札克(Lamme Goedzak)代表了對母性的崇拜，而他的未婚妻尼爾(Nele)則象徵國家的熱忱。

1814-84年，二十五種以上的評論雜誌與報紙紛紛出現。在中產階級的贊助下，比利時掀起一股重振文藝的熱潮。一八八〇年代的領導者有古典散文家皮爾梅(Octave Pirmez)以及瓦萊爾(Max Waller)，後者創辦了《青年比利時》評論雜誌。實用藝術的時代終告結束。帕爾納斯派(Parnassians)與象徵派作家結合起來，並提出他們的座右銘「作我們自己」。當時瓦萊爾身旁還有兩位詩人希爾堪(Iwan Gilkin)和吉羅(Albert Giraud)。後來加入的有維爾哈倫(Émile Verhaeren)、希爾(Valére Gille)、埃克豪特(Georges Eekhoud)、羅登巴赫(Georges Rodenbach)、梅特林克(Maurice Maeterlinck)、勒柏克(Charles Van Lerberghe)、羅依(Grégoire Le Roy)和埃爾斯康普(Max Elskamp)。

勒蒙尼耶(Camille Lemonnier)的自然主義小說，震驚了比利時的評論界。後期則變得較具詩意，並以生動多彩又高度抒情的風格創作出最好的作品。埃克豪特在他《新迦太基》(1888)這部筆觸犀利的小說中，描述了安特衛普地區所受的工業化影響。

最富感情的象徵主義詩人梅特林克，也是一位對西方戲劇有重大影響的劇作家。他的代表作如《馬蓮公主》、《普萊亞斯梅麗桑德》及《青鳥》等，爲他贏得1911年諾貝爾文學獎。他同時也是一位多產的論說文作家。

除了「青年比利時」這個團體以外，還有不少瓦隆籍的小說家，如克倫(Hubert Krains)、格雷斯納(Edmond Glesener)及杜瑟(Jean Tousseul)。十九世紀末，一般而言，詩詞作品比戲劇、論說文或小說更得以流傳。

二十世紀比利時的法語文學　維爾哈倫是新舊世紀交替間最好的詩人。由於受惠特曼(Walt Whitman)所影響，在他的象徵主義作品中，傳達出某種社會寓意，又將佛蘭芒的特色注入法語詩文中。另一位詩人佩里埃(Odilon Périer)，才氣縱橫卻英年早逝，1928年去世時年僅21歲。高薛(Maurice Gauchez)是一次大戰的退伍軍人，他將戰爭經驗寫成小說和詩。戰後最獨特的詩人什瑞(Marcel Thiry)之作品則結合了戰爭經驗與異國情調。另外還有一些女詩人值得一提，如戴努(Lucienne Desnoues)、凱傑爾(Anne-Marie Kegels)與布羅克(Renée Brock)等。二十世紀中葉在詩壇中最著名的是米紹(Henri Michaux)，屬超寫實派，擅長嘲諷式幽默。

二次大戰後的詩人還有高芬(Robert Goffin)、伯尼爾(Armand Bernier)、烏特(Liliane Wouters)、培波(Gérard Prevot)、朶德(Jean Tordeur)及歐洛(Arthur Haulot)等人。

在小說方面，二十世紀中葉的代表作家有維雷斯(Georges Virrés)、巴揚(André Baillon)，特別是普里斯尼耶(Charles Plisnier)、埃倫斯(Franz Hellens)及西默農(Georges Simenon)。普里斯尼耶是首位贏得法國龔古爾獎的外國作家，也代表了傳統詩價值的復興。埃倫斯是位醫生，也是位象徵主義詩人，他以有關佛蘭芒傳奇故事爲題材的小說而著名。來自列日的西默農，於1930年開始寫偵探小說。在以梅格麗特(Maigret)爲主角的系列小說中，充分顯現出作者對心理具有豐富而深刻的洞察力，也因而聞名。他的小說並不侷限於一種類型如《火車》(1961)便是描寫有關戰亂中難民心理的作品。

熱貝爾(Marie Gevers)是位寫實派小說家，專門描繪安特衛普的風土民情。另一位值得一提的女作家是弗雷爾(Maud Frére)。馬萊約里斯(Françoise Mallet-Joris)是1965年婦女獎得主，是位技巧卓越的寫實心理作家。《修女們的護牆》(1951)是她最著名的作品。同時期的小說家還有居維爾(Alexis Curvers)、寶特蒙(Stanislas d'Otremont)、吉勒斯(Daniel Gillès)，與1958年龔古爾獎得主華爾德(Francis Walder)。

現代比利時法語戲劇的代表人物是克羅姆蘭克(Fernand Crommelynck)。1921年，《龜公正傳》一劇在巴黎上演，使他聲名大噪。蓋爾德羅德(Michel de Ghelderode)則在其戲劇中顯現出受到表現主義與神祕主義的雙重影響，包括《跳吧！先生》、《艾斯克里》與《魔塔格雷澤》等。一九六〇年代，拉庫爾(José André)與西昂(Georges Sion)都是極有前途的作家。

二十世紀以前比利時的佛蘭芒語文學　中

世紀期間，荷語文學在法蘭德斯誕生繼而盛行。早期著名的作品有費爾德克(Limburger Heinrich von Veldeke)的《聖・澤瓦蒂烏斯傳》(約1170年)與《比阿特麗斯》，這是關於修女比阿特麗斯的傳奇故事，當她重返俗世後，修院由聖母馬利亞接替。根特的尼瓦(Maître Nivard)寫了一部諷刺性的動物史詩《伊爾格連姆斯》，是狐狸系列作品的前驅。城廉(Maître Willem)的《荷納狐》也是一部動物史詩，是貴族文學英雄事蹟的遊戲仿作。這種仿作手法後來在歐洲衆多主要文化中被廣爲採用。

大約1250年，馬爾蘭特(Jacob van Maerlant)創作含有教誨意義的詩作《歷史之鏡》，爲他贏得"荷語詩之父"的頭銜。另外還有一些具戲劇性的優美詩篇，如《朗斯羅》。但是其最著名且影響最大的作品還是象徵主義的《普通人》一詩，開啓後來英、德文版有關「普通人」主題的戲劇。

同時期有兩位神祕主義作家特別突出，一位是魯伊斯布魯克(Jan van Ruysbroeck)，是住在哥羅納戴森林的僧侶。他採長篇的敍述手法以增添文采。另一位是修女哈德維曲(Hadewijch)，專門寫詩。

十五世紀，法蘭德斯的中產階級成立了修辭學會。1413年，亞羅斯(Alost)的馬頓斯(Thierry Maertens)引入印刷技術，一時魯汶、布魯日、布魯塞爾各地印刷工廠林立，尤以克里斯托夫普朗坦(Christophe Plantin)印刷廠最爲有名。

在宗教改革潮流下，有幾位作家引領風騷。阿爾德洪德(Marnix van Sint Aldegonde)以《神聖羅馬教會的蜂房》(1569)一書，嚴厲攻擊教會。另外，拜內斯(Anna Bijns)、庫爾(Cornelius Crul)等作家則支持天主教會的理想。政治與宗教的紛爭，導致十六世紀末葉南北尼德蘭的分裂。造成知識分子對世事的冷漠態度。因此，直到十九世紀，佛蘭芒文學沈寂了好一陣子。

1830年比利時的獨立，使國家主義浪潮高漲，刺激作家對歷史性題材的發掘。當時最著名的佛蘭芒語小說爲孔西延斯(Hendrik Conscience)所著《法蘭德斯之獅》(1838)。此書爲其他小說開啓一股新潮流，如寫實主義小說家羅芙鈴(Virginie Loveling)的作品即屬此潮流下的產物。第一份佛蘭芒語的日報亦於此時創刊。在詩方面，羅登巴赫(Albrecht Rodenbach)正是浪漫愛國主義的典型。總之，佛蘭芒語文學從實用主義的歷史性小說，轉變到欲使當時風俗更加理想的小說，最後形成了一八八〇年代爲藝術而藝術的文學理想。

赫澤勒(Guido Gezelle)是十九世紀最著名的佛蘭芒語詩人。他是位具有哥德式精神的教士，對於教會儀式與法蘭德斯鄉村的情感，在其詩中發揮得淋漓盡致。他也是位語言學家，曾將朗費羅的《海華沙之歌》翻譯成佛蘭芒文。

二十世紀比利時的佛蘭芒語文學 一八九〇年代這份《今日與明日》自由主義的評論刊物下，集合了當代新作家。領導人物韋梅倫(August Vermeylen)是位國際主義者，著有《飄泊的猶太人》(1906)。自然主義作家則有柏伊斯(Cyriel Buysse)與泰爾林克(Herman Teirlinck)，後者的著作《象牙猴》(1909)證明他在心理學小說領域上的能力。此外，赫澤勒的外甥斯特勒弗爾斯(Stijn Streuvels)是位史詩小說家，在其著作《工作者》(1927)一書中，充分顯現他對故土與鄉民的熱愛之情。著名的抒情詩人武斯泰納(Karel van de Woestijne)則專注於自我分析，不僅是眞正的人文主義者，也是位偉大的詩人，專研形上學。

法蘭德斯地區文學眞正成熟是在一次大戰前。戰爭促使人追求新的經驗，並對於抒情風格、心靈生活與人類社會產生較大的興趣。《空間》評論雜誌正代表了那些服膺於新思考方式的作家。法蘭德斯的表現主義則是歐洲前衛派文學的代表，它極力讚美本能、支持生命的活力；它也反智性至上論且反社會。在思想觀念的支配下譴詞用字。此派詩人包括了著有《樸實論陷之城》(1921)的奧斯泰耶(Paul van Ostayen)，另外還有摩恩斯(Wies Moens)、柏愼思(Gaston Burssens)和希新(Jan-Albert Goris，筆名Marnix Gijsen)。

傳統主義派仍繼續在鄉村社會追求其價值，其代表作家有廷默曼斯(Felix Timmermans)、克拉斯(Ernest Claes)與沙比(Maurits Sabbe)。其中廷默曼斯著有《農夫之歌》(1935)，亦支持泛神論的生活樂趣。

一些有才氣的小說家持續了人文主義的傳統，包括羅蘭茨(Maurice Roelants)，著有《來與去》(1927)，善用法國解析小說的風格；華爾茲伽(Gerard Walschap)，其生機論派的小說明顯受到西班牙烏納穆諾(Miguel de Unamuno)的存在之悲劇感的影響；埃爾斯霍特(Willem Elsschot)爲後來實驗主義小說家的前驅。二次大戰後的作家則有神祕的布魯雷茲(Raymond Brulez)與敏感詩人吉列姆(Maurice Gilliams)。若干成名於戰前的作家仍相當活躍，特別是泰爾林克與希斯。

二十世紀中葉，最重要的作家有戴森(Johan Daisne)，他是個多產的小說家，其"魔幻寫實"乃是立基於現實與夢想世界間的張力；蘭波(Hubert Lampo)著有《重返亞特蘭提斯》(1953)，他的小說觸及超自然的題材；社會小說家厄肯(Piet van Aken)，頗受美國小說家的影響；厄肯之師皮勒率(Filip de Pillecyn)善於描述內心世界；布恩(Louis Paul Boon)的社會抗議小說，靈感來自歷史方面的題材，風格冷酷，支持社會中的不滿分子，抗拒人性之沒落，並要求反叛社會，其作品《光明約翰的一夥人》(1957)便是描寫一個現代法蘭德斯強盜的生活。

譽滿國際的克勞斯(Hugo Claus)是一個難以歸類的實驗主義者。在性的描寫方面，是個寫實主義者，同時也反對秩序的建立。其最好的小說《驚奇》(1948)，是有關法西斯主義復活的故事。1953年，他開始《晨間的新娘》一劇之創作。

其他同時代的實驗主義作家還有魏斯佩勒(Paul De Wispelaere)、米雪思(Yvo Michiels)、詩人史諾克(Paul Snoek)與沃拉父斯(Jan Walravens)。冷戰時期的比利時作家，以解析、探求、懷疑爲特色，與一九二〇年代"失落的一代"多少類似。因此，佛蘭芒的文學發展，實展現出多樣化與豐富的面貌。

Bibliography

Bond, Brian, *France and Belgium, 1939–1940* (Univ. of Del. Press 1979).
Bristow, Philip, *Through the Belgian Canals* (State Mutual Bk. 1980).
Cammaerts, Emile, *A History of Belgium from the Roman Invasion to the Present Day* (Appleton 1921).
DeBrabander, Guido L., *Regional Specialization, Employment and Economic Growth in Belgium from 1846 to 1970* (Ayer 1981).
Fitzmaurice, John, *The Politics of Belgium: Crisis and Compromise in a Plural Society* (St. Martin's 1983).
Flynn, Gregory, ed., *NATO's Northern Allies* (Rowman & Allanheld 1985).
Gerson, Horst, and Kuile, E.H. ter, *Art and Architecture in Belgium, 1600–1800* (Penguin 1960).
Gutman, Myron P., *War and Rural Life in the Early Modern Low Countries* (Princeton Univ. Press 1980).
Helmreich, Jonathan E., *Belgium and Europe: A Study in Small Power Diplomacy* (Mouton Pubs. 1976).
Hutchinson, Walter, *Belgium, The Glorious* (Gordon Press 1977).
Kossman, E.H., *Low Countries 1780–1940* (Oxford 1978).
Lijphart, Arend, ed., *Conflict and Coexistence in Belgium* (Univ. of Calif. Press 1981).

BELGRADE 貝爾格勒

南斯拉夫首都及最大城，亦爲塞爾維亞首府。塞爾維亞人稱Beograd，意指「白色的城堡」或「白色的都市」。

位於撒夫河(Sava R.)及多瑙河匯合處，爲一繁忙港口及鐵路、空運中心。鋪設有聯絡西歐、希臘及小亞細亞的主要橫貫鐵路。生產機械、工具、電器、紡織品、鞋及紙類，亦從事農產品加工。

娛樂區 特拉吉耶廣場爲市區的交通中心，四周有旅館及一座阿爾巴尼亞辦公大樓環繞。大學、國家博物館、希臘正教教堂及卡萊梅格丹古堡，分別位於特拉吉耶北方及西北方。南方則是主要的林蔭大道「革命大道」，大道上聳立著共產黨中央委員會辦公室，這棟二十世紀大樓在二次大戰前一直充當國會大廈；大樓對面則是舊皇宮，今用來接待國賓。新的國會大廈及總統府向西橫跨撒夫河，位在新貝爾格勒郊區。

卡萊梅格丹古堡位於石灰石岬角頂部，兩河交會於岬下，南以公園爲界。1928年，名雕刻家梅斯脫維奇(Ivan Meštrović)在古堡附近設計了一個紀念碑，碑上有一座14公尺高的《勝利使者》銅像。古堡內有一座國家公園，辛登門(Zindan gate)另一邊有一動物園。城堡下半部多毀於二次大戰時，十八世紀的尤金王子門及一座八角形塔可俯瞰兩河流向北方及西方。

大學創設於1863年，坐落在學生廣場上，介於古堡及特拉吉耶之間。特拉吉耶北邊是國家廣場，廣場中央矗立著奧布廉諾維奇王子(Michael Obrenovic, 1825–68)雕像，他

貝爾格勒的街道之一，新舊建築物夾雜林立著。

曾從土耳其人手中解放巴爾幹半島各國。國家博物館占據廣場一隅，收藏史前時代以來的人工製品及大批的畫作和雕刻。

貝爾格勒原有二十座清眞寺，目前僅存十六世紀偉大的蘇利曼所建的巴札克寺(Barjak mosque)。卡萊梅格丹古堡南方有一座希臘正教教堂，建於 1837-45 年。

歷史 羅馬人在撒夫河及多瑙河交會處，建立托魯南堡及辛吉德蘭堡。塞爾特人曾在此築過防禦工事，匈奴人在四世紀將碉堡摧毀，五世紀初哥德人才將殘餘防禦工事徹底破壞。保加利亞人於九世紀占領此地時才重新設防，並稱此地爲Beligrad。

接著六個世紀間，貝爾格勒分別被匈牙利、拜占庭及塞爾維亞所占。十五世紀，土耳其人開始覬覦此地，直到 1521 年才如願。奧國在 1688 年及 1789 年三奪此城，每次都維持不久。塞爾維亞領袖卡拉喬爾傑(Karageorge；即彼得羅維契George Petrović)於 1807 年攻入貝爾格勒，但被土軍所退；直到 1867 年，塞爾維亞才將貝爾格勒自土耳其守軍手中攻下，並以其爲首都。

一次大戰期間，奧匈帝國占領該市，直到新成立的塞爾維亞、克羅西亞及斯洛文尼亞王國以此爲都。1941 年納粹侵略南斯拉夫並轟炸該市，1944 年該市又被俄軍及南斯拉夫游擊隊奪取，1945 年再度成爲南斯拉夫首都。人口 1,204,271(1971)。

BELGRADE LAKES 貝爾格勒湖

美國緬因州南部的湖羣，位於奧古斯塔北部 24 公里處的肯納貝克郡(Kennebec)。其中較大的湖泊有隆龐特湖、大龐特湖及麥薩隆斯奇湖。較小的湖有伊斯特、諾思、埃利斯及麥克葛雷斯等湖。彼此以河流互相連接，形成著名的釣魚、划船及游泳聖地。貝爾格勒城是休閒區的總部，包括貝爾格勒湖及北貝爾格勒的村落。

BELGRANO, Manuel 貝爾格拉諾

西元 1770.6.3-1820.6.20。阿根廷將軍及愛國志士，生於布宜諾斯艾利斯。在西班牙的法來多利及馬德里讀完法律後，於 1793 年回到布宜諾斯艾利斯。在擔任都市義勇軍上尉任內，協助抵禦英國在 1806-07 年的入侵。阿根廷對抗西班牙的獨立戰爭初始，他於 1810-11 年率領遠征軍征討巴拉圭，但未成功，次年率兵進入班達東方(即今烏拉圭)。在阿根廷境內，他的加烏喬騎兵隊曾於 1812 年 9 月 24 日在吐庫曼重挫特里斯坦將軍(Pío Tristán)的保皇軍，並在 1813 年 2 月 20 日再度於沙爾達擊潰對方。

隨後他入侵上祕魯(即今玻利維亞)，但在 1813 年 10 月 1 日的維爾卡帕喬戰役(Battle of Vilcapugio)中失敗，他的軍隊在歐胡瑪幾乎被殲滅(1813 年 11 月 26 日)。當他帶著殘餘的部隊回到阿根廷時，即被聖馬丁(José de San Martín)所取代。

1815 年，他與里瓦達維亞(Bernardino Rivadavia)前往歐洲進行一項不甚成功的外交任務。1816 年初回到布宜諾斯艾利斯後，奉派指揮在祕魯的軍隊。三年內成功地在智利及祕魯抵抗西班牙軍隊。1819 年，被召回阿根廷鎮壓聖大非的暴亂。1820 年死於布宜諾斯艾利斯，該市的馬由廣場有其騎馬雕像。

BELINSKY, Vissarion Grigorievich 別林斯基

西元 1811.6.13-1848.6.7。俄國文學評論家，擁護包括果戈理(Nikolai Gogol)、普希金(Alexander Pushkin)和萊蒙托夫(Mikhail Lermontov)等自然派作家。他以文學作品之社會意義及反映現實的程度來評估文學的價值。終其一生都是主張自由主義，對俄國知識份子深具影響，特別是杜斯妥也夫斯基和其他十九世紀的寫實主義作家。

生於芬蘭的斯文堡(Sveaborg，當時屬俄國領土)。1832 年，因一齣抨擊農奴制度的戲劇，被莫斯科大學開除。1834 年發表的《文學理想》爲他建立聲望。他在文中以狂熱筆調評論俄國文學，並反映謝林(Friedrich von Schelling)的浪漫派國家主義。1838-39 年，在莫斯科擔任《觀察者》雜誌編輯，數年後移居聖彼得堡。別林斯基爲社會寫實主義文學的支持者，其作品深受費爾巴哈(Ludwig Feuerbach)和法國的人道主義者影響。

1847 年，他寫了一封著名的信給果戈理，指責後者在《與友人書》中爲教會及國家執政者辯護。逝於聖彼得堡。

V.G. 別林斯基

BELISARIUS 貝利薩留

西元 505？-565.3.13。拜占庭帝國最偉大的將領之一。生於伊利里亞熱爾(Germane，今之南斯拉夫)。曾經擔任皇家侍衛，後於 529 年爲查士丁尼一世(527-565 年在位)拔擢爲將軍，統領當時正和波斯作戰的拜占庭軍隊。530 年他在達拉斯打敗波斯軍隊，次年於敍利亞的卡利尼肯(Callinicum)留下一生中注定的敗績。他雖然並未因此失寵，但還是被調回君士坦丁堡。532 年，在君士坦丁堡教平可能使查士丁尼喪失王位的尼卡之亂。

533-534 年，他僅憑一萬六千人的兵力，自汪達爾人手中收復拜占庭於埃及以西的大部分失土，同時擄獲汪達爾王蓋利默及無數寶藏。君士坦丁堡爲他這次勝利大肆慶祝，並授予以其爲名的勳章，且在 535 年被任命爲執政官，這是自皇帝提比流斯(西元 14-37 年)以降，第一位獲此殊榮的羅馬公民。

收復北非失土的戰績鼓舞了查士丁尼收復其他領土的雄心，查士丁尼乃命貝利薩留率領八千人從東哥德人手中奪回義大利。535 年貝氏收復西西里，536 年取得羅馬以南的義大利地區，是年 12 月進入羅馬地區，包圍敵人至 538 年 3 月始將之攻陷。此後他繼續北上，於 540 年奪下拉分那後，滿載戰利品及戰敗的東哥德國王和王后返回君士坦丁堡。但卻受到查士丁尼冷淡的對待，並被調往東部前線應付新興波斯的威脅，直到 542 年逐退波斯人。

同時東哥德人也收復義大利大部分地區，於是 544 年他再度調往義大利半島。但是此次軍力不足，支援、補給、糧餉也極缺乏，因而進軍遲緩。他於失望之餘，乃在 548 年要求返國，將未竟的大業留給他人。貝氏返回君士坦丁堡後，退隱了十年，在 559 年復出，逐退入侵的保加利亞人。563 年他被控謀反，但爲查士丁尼大帝赦免。逝於君士坦丁堡。

許多故事流傳貝利薩留晚年失寵、貧困、失明甚至入獄，最後流浪街頭的悽慘景況。然而現代學者認爲這些故事爲後人所杜撰。

BELIVEAU, Jean 貝利沃

西元 1931.8.31- 。加拿大曲棍球選手，是當時全國曲棍球聯盟得分最高的中鋒。他爲加拿大蒙特利爾隊效命十八年後，於 1971 年退休，出賽以來總計射門成功 507 次，並以 1,219 分的總成績位居第二。1972 年入選曲棍球名人堂。

貝利沃生於魁北克的三河城，身高 190 公分，以年薪破業餘資格擔任魁北克愛斯隊球員，並在 1953 年入選加拿大國家代表隊中鋒。1955-56 年間他以 47 次射門得分及 41 次助攻，總分累積 88 分，在球季比賽中位居首位。在斯坦利杯最後決賽中，他平了理查(Maurice Richard)的 12 次射門得分紀錄。他曾十次當選明星球員的中鋒，並兩次票選爲「雄鹿獎」(Hart Trophy)最有價值的球員。

貝爾墨邦的國會議事堂

BELIZE 貝里斯

猶加敦半島東岸國家，北鄰墨西哥，西和南接瓜地馬拉；東臨加勒比海。原爲英屬宏都拉斯殖民地，1973 年改稱今名，1981 年獨立。

土地 南北最長 451 公里，東西 109 公里，土地與內陸水域面積共 22,965 平方公里。該小國的地理景觀差異很大。北部石灰岩高原土壤肥沃，年雨量 1,000～1,500 公釐。南部馬雅山最高峯維多利亞峯高 1,122 公尺，年雨量 2,500～4,000 公釐。海岸水淺，分布許多珊瑚礁和岩礁，人煙稀少。年均溫26°C，83%的濕度受海風調節。每年 5 月至次年 2 月爲雨季。

北部分布數條河川與礁湖，歷來即是一運輸網，是人口最稠密及開發最多的地區。多處原本茂盛的天然林區遭到過度開採。除了沼澤、山脈及貧脊地區外，農業潛力雄厚。

經濟 經濟以農、漁和輕工業爲主。主要出口農產品有糖、柑橘、葡萄和香蕉。稻米、玉米、大豆、水果和蔬菜在當地銷售，飼養牛、豬、家禽和蜜蜂。漁獲包括龍蝦、海螺和小蝦。

出口產品因加工而提高其價值，如糖精提煉、海產加工及柑橘類果汁。成衣是首要外銷製品之一，亦外銷牛肉和蜂蜜。

陸路與水路是國內運輸主動脈。貝里斯市是首要港口，設有國際機場。氣候溫暖，熱帶叢林的動植物，馬雅遺蹟及海上活動如海釣等，促進旅遊業發展。

人民 儘管該國人口少（據 1988 年人口統計爲 20 萬人），文化和種族却差異很大。

克里奧爾人（Creole）約占總人口 40%，屬非洲奴隸後裔，主要分布於貝里斯市或附近地區，操類似牙買加語之獨特英語。第二大種族屬西班牙語系，包括十九世紀墨西哥難民後裔及近代來自瓜地馬拉和薩爾瓦多移民，主要分布於西部和北部村鎮。

多數馬雅人是十九世紀移民自墨西哥和瓜地馬拉難民。南部凱克奇馬雅仍保有大部分的傳統經濟、習俗和語言。加里富納人於十九世紀抵此，定居於南部海岸村落，屬非洲人與加勒比印第安人通婚後裔。此外，尚有少數門諾教徒、東印第安人（南亞人）、歐洲人、中國人和阿拉伯人。

約 62%人口信仰天主教，12%爲英國國教徒，其餘少數屬新教教派。多數學校屬教會管轄之公立學校。英語是官方語言。

貝里斯市是最大城以及昔日首都。1961 年發生颶風，城市遭嚴重破壞，遂於西南部興建新鎮貝爾墨邦，作爲新政府所在地。1972 年貝爾墨邦正式成爲首都，重建的貝里斯市仍爲全國經濟中心。

歷史與政府 以國家而論，貝里斯屬英國殖民地產物。但該區可能早在西元前九千年已有人居住，且是古馬雅文明的一部分，該文明於西元 250－950 年達到鼎盛時期。貝里斯境內一些早期發現的馬雅人定居地，如庫洛，可溯至西元前 2500 年。塞羅在西元前 300 年至西元 100 年爲當時交易和舉行祭典之地。阿屯哈與蘇南圖尼克是馬雅古典時期的節慶地，於十世紀遭廢棄，然而在拉馬奈的聚落則自西元 150 年保留至殖民時期。

十六、十七世紀歐洲移民抵達時，多數馬雅人仍定居貝里斯一帶。隨後西班牙軍人和傳教士不斷湧入，卻未曾眞正控制或拓殖該區。十七世紀中葉英國海盜和伐木者定居於沿岸地區，並進口奴隸砍伐木材。迄至十八世紀末，儘管西班牙經常侵擾，該鎮已拓殖建立，居民砍伐內地溪流沿岸的桃花心木爲生。1798 年擊退西班牙人；1862 年正式設爲殖民地。1838 年廢除奴隸制。

藉由出口桃花心木及與中美洲的交易，使一小羣商人和地主得以壟斷殖民地的財富和權力。如同加勒比海其他殖民地，貝里斯的社會有相當嚴重的階級意識和獨裁統治，依種族與階級劃分人民等級。實施寡頭政治，人民會議和長官理政，1854 年改由立法議會主政。1871 年廢立法議會，採皇家殖民統治。1936 年再次引進選舉法，然人民的參政權相當有限。

殖民地的榨取導致經濟不景氣，工作機會欠缺，以及普遍貧困。實際上，貝里斯是木材保護區，藉由港口與英、美相通。該殖民地出口墨水樹、桃花心木和樹膠，進口品幾乎都是生活必需品。森林工業獨霸與土地占有過度集中，阻礙了農業發展。經濟大恐慌時期經濟崩潰造成社會困境，加上 1931 年颶風摧毀貝里斯市，導致工人騷動，後釀成全國性運動。人民聯合黨成立於 1950 年，1954 年倡導成人普選權贏得首次選舉，隨後三十年間每次普選皆獲勝。1964 年憲法規定成立自治政府，但瓜地馬拉宣稱貝里斯爲西班牙所有，而延緩獨立時間。

迄至一九五〇年代，最好的林地已耗盡，經濟發展遂轉向農產品栽培和自給農業。一九六〇年代開始實施經濟多元代，生產更多糧食供當地消費，引進少數小型工業及有限的旅遊業。糖、柑橘類水果和漁業產品占每年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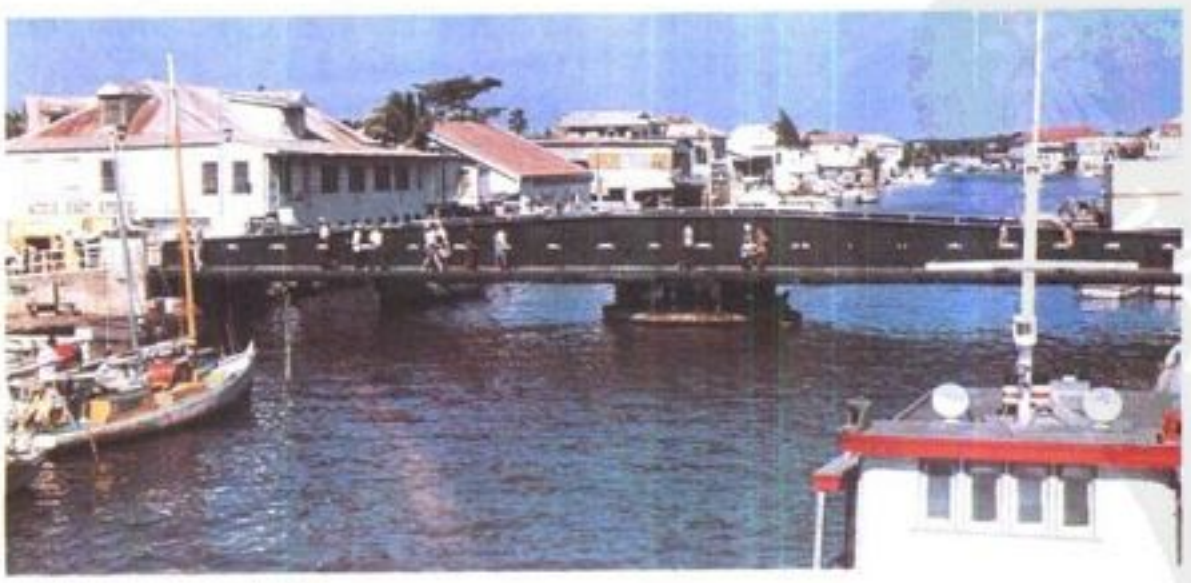
位於貝里斯河口的貝里斯港

口外匯 70%，主銷英、美。當地居民仍相當倚賴進口，例如石油及海外親屬寄贈的匯款。

1981 年 9 月 21 日貝里斯成爲大英國協的的一員。同年頒布憲法，採議會制，以總理爲首，衆議院採選舉制，參議院採委任制，執政黨和反對黨皆可參加。憲法正式將行政權歸屬英國王室，以總督代行儀式之責。人民聯合黨領袖普賴斯(George Price)於 1964－84 年任總理。1984 年的普選由聯合民主黨首次獲勝，埃斯基維爾(Manuel Esquivel)任總理。

由於瓜地馬拉仍宣稱貝里斯爲其屬國，否認其獨立之事實，促使英國在貝里斯設立一支防禦軍。該國國內首要問題仍爲經濟。農、漁業和旅遊業之雄厚潛力，可望紓解長期失業及普遍貧困問題。然而基本建設的不足阻礙其發展，如道路系統、港口設施和國際機場皆有待擴建。由於過度依賴出口農產，使經濟屈從外國主權並使產品易隨國際價格波動。

Bibliography

Bolland, O. Nigel, *Belize: A New Nation in Central America* (Westview Press 1986).

Bolland, O. Nigel, *The Formation of a Colonial Society: Belize, from Conquest to Crown Colony* (Johns Hopkins Press 1977).

BELIZE CITY　貝里斯城

貝里斯(前英屬宏都拉斯)最大城和主要港口，位於加勒比海沿岸，貝里斯河口兩岸。爲木材、樹膠、椰子、稻米和柑橘交易中心，還有鋸木及碾米業。設有一座飛機場，提供對內及對外之交通服務。

傳說蘇格蘭海盜華萊士(Peter Wallace)於 1603 年在今貝里斯附近建立聚落；然而，日期顯然應爲 1638 年。英國在 1655 年占領牙買加後，一些遣散的軍人加入早期殖民的行列，西班牙卻以非法入侵爲由，經常對他們發動攻擊。儘管如此，英人仍逐漸發展，直到 1862 年英屬宏都拉斯正式宣布成爲英國殖民地，並以貝里斯市爲首府。

該市常遭颶風侵襲，分別在 1931 年及 1961 年近乎全毀。1961 年颶風過後，新都貝爾墨邦建於貝里斯市西南方 80 公里處，並於 1972 年成爲正式首府。人口 39,887(19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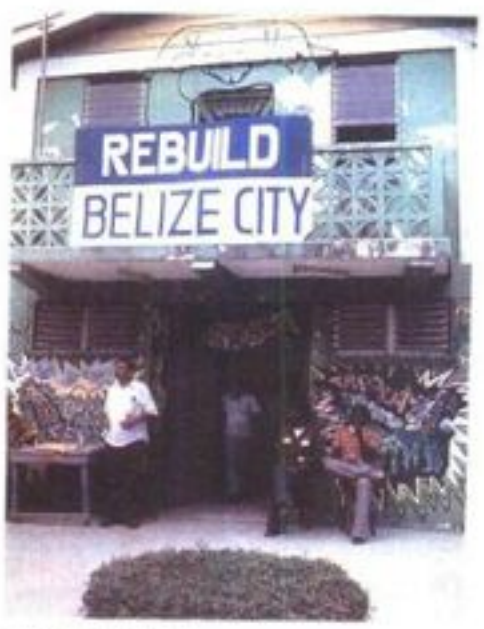

舊首都貝里斯城。

BELL, Alexander Graham　貝爾

西元 1847.3.3-1922.8.2。蘇格蘭裔的美國科學家，發明電話。生於蘇格蘭的愛丁堡。10 歲以前由母親教導。自愛丁堡皇家中學畢業後，到倫敦陪伴祖父亞歷山大・貝爾，祖父是著名的演說家與語音學教授。由於祖父的關係，貝爾開始對語音與聲學產生興趣。16 歲時，他擔任蘇格蘭艾耳金一位學生的教師，在此之前，他曾到愛丁堡大學學習一年。1867 年，他成爲父親亞歷山大・梅爾維爾・貝爾的助手，其父創造一種教導盲人的「可見式語音」系統，1865 年遷往倫敦繼續祖父的事業。

1868-70 年，年輕的貝爾在倫敦參與父親的工作，並在父親到美國巡迴演講期間繼續他的工作，教導先天耳聾的孩童在各學校上語音課。此外，他並抽出時間在大學選修課程，包括解剖學與生理學。大約在同時，他的哥哥與弟弟死於肺結核，自己的身體也因繁重的工作而大受影響。喪子之痛的父親，遂放棄在倫敦的工作與講學，於 1870 年 8 月全家遷往加拿大，住在靠近安大略省布蘭特福德的鄉村，在那裏年輕的貝爾很快又恢復了活力與健康。

1871 年 4 月，他在波士頓附近對啓聰教師講授「可見式語音」。次年他在波士頓開了一個特別的發聲生理學課程，並在 1873-77 年於波士頓大學擔任發聲生理學的教授。這段期間，他遇見富有的律師哈伯德(Gardiner Greene Hubbard)，哈伯德的女兒瑪蓓爾在 4 歲時因猩紅熱而耳聾。瑪蓓爾後來成爲貝爾的學生。貝爾在其鼓勵下竭力於多項發明，1876 年 3 月 7 日貝爾獲得美國電話專利權，次年與瑪蓓爾結婚。

發明　貝爾早期的實驗與發明植基於對聲音的專業知識。在孩提時代，他便利用橡皮、棉花與風箱做出一台自動說話機來模仿人類的說話；他並巧妙地控制他的寵物一隻斯凱梗狗的喉嚨，將它的咆哮聲轉成話。後來，他從醫學院得到一個人耳，將一根細的稻草黏在鼓膜上，使其能將發聲的樣型描繪於燻玻璃上，成爲音響圖。1874 年他獲得一種多重或調和的電報專利，能同時在一根電線上傳遞兩個以上的訊息。1875 年貝爾在實驗中，意外得到一瞬間的"電話"(electric speech)，人類聲音的變化可以改變電流強度，使聲音重現。

這個新獲得的專利電話在 1876 年 6 月費城的百年博覽會中參展。原先並不顯眼，最後卻得到評審的認可，獲頒發明金牌獎，並博得大衆的讚賞。兩個月後，第一個長距離的聲音訊息經由電報線從巴黎傳到安大略的布蘭特福德，共傳遞 13 公里，該年年底之前，傳遞距離增加至 230 公里。這位 29 歲的發明家開始能夠經濟獨立。

1880 年，他到國外十八個月之後，再度獲得"光話"(photophone)的專利，他利用碲晶與鏡片，以光束來傳話，可說是第一個以無線方式傳達語音。雖然這項裝置只能作短距離的傳送，但是這個原理影響許多後來的科學發展，包括光電電池與電晶體。同年，法國因貝爾發明電話頒給他伏特獎，幾個月後並聘爲法國榮譽軍的軍官。貝爾利用這筆獎金在華盛頓特區成立了伏特實驗室。他與在伏特的同事發展出"圖話"與"記錄蠟筒"，並獲得專利，成功地改進了愛迪生的第一個留聲機及金屬箔滾筒。他們同時也實驗平碟唱片。當"圖話"的專利賣掉後，貝爾將他所得的二十萬元用於設立永久性的伏特局，從事幫助聾人的各項研究。

加菲爾德總統(James A. Garfield)於 1881 年遇刺，從 7 月延至 9 月離世，刺激貝爾發展出兩種裝置，用以找出人體內的金屬物。其中之一在X光問世之前，一直被廣泛運用。

貝爾於 1882 年成爲美國公民，並居住在華盛頓特區。1885 年，他和家人到新斯科細亞的布里敦角島布拉多爾湖度假，回來一年後，他們選擇了巴德克灣上的翠綠岬地作爲往後三十五年的春季與秋季隱居處。他在那裏的實驗室發展出水中船、快艇、海水轉換器、複雜的電氣設備以及數個早期有關人類飛行的發明。他的載人風箏是利用四面體型的設計以獲得強度與浮力。他設計置於金屬環中垂直發動的三葉式螺旋槳，預示了直升機螺旋槳的誕生。這些設計中，一些是採用機械式動力，一些則是在葉片末端以火箭推動，還有其他的則是將酒精蒸氣經由導管送至葉片末端而產生噴射動力，比噴射機早半世紀。柯蒂斯(Glenn H. Curtiss)是一九〇〇年代初期貝爾在航空實驗協會的年輕同事。

在經過一些教訓而學到將觀念以文件記錄下來之重要性後，貝爾將他在巴德克的研究以簡單而生動的繪圖方式，記錄在他的筆記中。這些記錄後來收集在 1956 年 8 月 18 日由加拿大政府在巴德克設立的貝爾博物館中，這個博物館還蒐集貝爾設計的模型、發明、照片與值得紀念的事物。

社交與榮譽　貝爾是 1888 年國家地理學會的發起人之一，並於 1898-1903 年間擔任會長。他發起的普及地理計畫，由他的女婿吉爾伯特・格羅夫納(Gilbert Grosvenor)和孫子梅爾維爾・格羅夫納(Melville Bell Grosvenor)繼續推行並發揚光大。1898 年貝爾被指定爲史密森學會的代理人，並於 1904 年將創始人史密森(James Smithson)的遺體由義大利熱那亞帶回到美國華盛頓安葬。

貝爾在實用科學上的實驗範圍似乎是無窮盡的，他在華盛頓近白宮的家中書房內，安置了一個在熱天使用的空氣冷卻系統。他也花了許多時間實驗有關羊的飼養，研究出一多乳頭的品種，半數以上可以生出雙胞胎或三胞胎。他曾擔任麻州諾森頓的克拉克聾人學校老師、顧問、研究員及董事會會長達五十一年。加拿大布蘭特福德爲紀念他在當地居住時，在語音傳遞上的成就，1917 年爲他建立

--座巨型的花崗岩與青銅紀念碑。

1920 年他被愛丁堡選爲榮譽市民及公會會友。先後頒給貝爾獎牌的團體包括倫敦藝術協會、費城的富蘭克林協會、皇家康瓦耳工藝協會、美國電機工程師學會及 1878 年法國國際博覽會。參見 TELEPHONE—Development of Telephone Technology。

BELL, Alexander Melville 貝爾

西元 1819.3.1-1905.8.7。蘇格蘭裔美國教育家。爲電話發明人亞歷山大・格雷厄姆・貝爾(Alexander Graham Bell)之父。出生於愛丁堡,在愛丁堡大學受教於語言學和演講學權威的父親,並在 1843-65 年講授演講術。之後到倫敦大學任教,直到 1870 年移居加拿大,在安大略京斯頓的皇后學院擔任哲學講座。

1881 年轉往華府,首先提倡使用「可見式語音」作爲聾啞教育的課程。這套系統對教導聾啞者說話的效果卓著,它包括發展圖形說明的圖案,即一些代表發音器官部位和動作的表徵音標記號。1897 年成爲美國公民,博得語音學、演講學和速記學等權威的美譽。逝於華盛頓。

BELL, Andrew 貝爾

西元 1753.3.27-1832.1.27。蘇格蘭教育家和牧師。生於聖安德魯斯,在聖安德魯斯大學受教育。1774 年移居美國維吉尼亞州,在一農場主人家裏任私人教師。1781 年重返英國,隨即受英國國教任命神職。1787 年前往印度任軍隊牧師,而在 1789 年受命擔任由馬德拉斯省的東印度公司所設立的歐洲軍人遺孤學校的校長。

由於無法找到合格的教師,貝爾只得藉助優秀學生來協助學校教學。他先教導較年長而優秀的學生一套基本課程,再由這些學生轉授其他學童。這類課程多經過精心設計使重點很清楚地呈現出來。這套系統雖機械化又不具創意,但確實讓許多兒童得到精簡扼要的教導。

1797 年貝爾因健康理由回到英國,而後發表《馬德拉斯男童救濟院所作的教育實驗》,傳達「相互講授」的觀念,在英國廣爲流傳。同時他的理念也因蘭開斯特(Joseph Lancaster)的修正而大爲盛行,蘭氏曾創立學會以發展不屬任何教派的類似學校,而且在有關導生制學校教育方面比貝爾出名,尤其是一八〇〇年代初期導生制學校在美國盛行時。參見MONITORIAL SYSTEM。

1807 年英國國教決定依貝爾的模式設立學校,並自多塞特教區召集牧師籌組此一體制。1811 年任新成立的全國國教原則促進貧民教育協會會長,以此爲宗旨的慈善學校遍及全國。

1819 年貝爾任威斯敏斯特教區牧師。晚年寫了幾篇論教育的專文,並捐出自己的財產作爲教育基金。逝於赤耳頓鄂,安葬西敏寺。

BELL, Bert 貝爾

西元 1894.2.25-1959.10.11。美國美式足球委員會委員,負責職業美式足球的發展。生於賓州費城。1916-17 年在賓夕法尼亞大學打四分衛,1919 年成爲該隊的隊長。1920-31 年在母校及坦普爾大學擔任後衛教練。1933-45 年成爲費城老鷹隊的合夥人,後來又成爲匹茲堡鋼鐵人隊的老闆,並轉入職業賽。

1946 年當選爲全國足球聯盟的委員。爲了增加他公職的權威及聯盟的力量,貝爾計劃和全美協會合併。他的影響使聯賽成功地在電視上播出。他也是國家職業美式足球名人堂的創始會員。

BELL, Sir Charles 貝爾

西元 1774-1842.4.28。英國著名的解剖學家兼外科醫師,尤專精於神經系統的研究。生於愛丁堡,並且在愛丁堡大學完成學業。1807 年,他發現脊神經的前根掌管運動的功能,後根則主控感覺的傳遞。這個被廣泛稱爲「貝爾定律」的發現,日後更進一步由麥強迪(François Magendie)加以證實,堪稱爲探討神經系統如何運作的重要貢獻。此外,貝爾對於呼吸和顏面神經的研究,亦有獨到之處。由於長期在英國的醫院和大學任教以及學術上的成就,終被英國皇家學院册封爲榮譽爵士。1836-42 年回到愛丁堡大學繼續教授外科醫學,直到逝世爲止。

貝爾的著作包括:《臉部表情的解剖學探討》(1806)、《比較外科醫學的研究體系》(1807)、《腦的解剖學基礎》(1811)以及《認識人體的神經系統》(1830)。

BELL, Clive 貝爾

西元 1881.9.16-1964.9.18。英國藝評家,生於波克夏。畢業於劍橋大學。麥卡錫(Desmond MacCarthy)說:「貝爾在求學期間,是極活躍的運動員與知識分子。」他在二十餘歲即加入頗負盛名的布盧姆伯里團體(Bloomsbury group),該團體由作家、哲學家和藝術家組成,團員包括福斯特(E. M. Forster)、史特雷奇(Lytton Strachey)及史蒂芬爵士(Leslie Stephen)之女凡內莎(Vanessa Stephen)和維吉尼亞(Virginia Stephen)。擅繪畫的凡內莎於 1907 年與貝爾結婚,而維吉尼亞即日後著名的女作家吳爾夫。

貝爾在其提倡形式的《藝術》一書出版後,聲名大噪;在《從塞尚說起》(1922)書中則提出要先揚棄寫實主義及所謂的主題才能批判藝術作品。這兩部書的主張使現代藝術被廣泛接受。其他作品有《十九世紀繪畫的里程碑》(1927)、《法國繪畫簡論》(1931)及 1956 年出版的回憶錄《老朋友》。

BELL, Eric Temple 貝爾

西元 1883.2.7-1960.12.20。蘇格蘭裔美籍數學家及作家。生於蘇格蘭亞伯丁。1902 年移民美國,1904 年畢業於史丹佛大學,1912 年獲哥倫比亞大學數學博士學位。1921-26 年任華盛頓大學數學教授;1926-60 年轉任加州理工學院。以通俗數學及數學史著作馳名,最著名的作品包括《數學家》(1937)、《數字的魔術》、《數學,科學之后及僕》(1951)。另著兩本教科書:《代數》(1927)、《數學的發展》(1940)。曾以筆名泰恩(John Taine)撰寫科幻小說,如《水晶族》(1952)。逝於加州沃森維(Watsonville)。

BELL, Gertrude Margaret Lowthian 貝爾

西元 1868.7.14-1926.7.11/12。英國旅行家、考古學家與政府官員。生於英格蘭的達拉謨。1888 年自牛津大學畢業後,即開始一連串環遊世界的旅行。包括長期遊訪羅馬尼亞與伊朗和以數季的時間攀登阿爾卑斯山,並在那兒締造幾項紀錄。她熱愛中東,曾學習波斯語和阿拉伯語。在中東旅行裏,展現她的勇氣與膽識。其中一些經歷記載於其著作《納美遊蹤》(1894,1928 年以《波斯大觀》再版)和《阿蔡拉斯到阿蔡拉斯》(1911)中。她的《沙漠與耕地》(1907)被認爲是描述敍利亞的最佳作品之一。她在建築學方面的著作有與拉姆齊(W. M. Ramsay)合著的《一千零一座教堂》(1909)以及《烏克海迪爾的宮殿與清眞寺》(1914)。

一次大戰期間,貝爾任職英國政府。1915 年派往阿拉伯情報局,因其對中東地理、語言、人性的熟悉,遂受到許多阿拉伯領袖的推崇,對於英國與阿拉伯的聯繫有特殊功勞。1917 年於巴格達任英國在美索不達米亞地區(伊拉克)的行政官,大戰後仍留任。她認爲阿拉伯民族應政治獨立,因此協助建設伊拉克爲現代國家,並於 1921 年支持費沙一世即位。餘生致力於創建巴格達國立考古博物館。逝於巴格達。

BELL, Henry 貝爾

西元 1767-1830.11.14。蘇格蘭工程師,出生於林利斯哥郡(Linlithgowshire)。他以技工學徒的身分到倫敦,在工程師倫尼(John Rennie)手下工作,於 1790 年回到蘇格蘭,最後定居克來德灣的海倫堡,在該地擔任工程師並執行自己的機械計畫。

1812 年 1 月,貝爾將他的第一艘蒸氣船「彗星號」,來回行駛於格拉斯哥與格陵諾克(Greenock)之間。這艘船重 30 噸,由一個三匹馬力的引擎推動,時速可達每小時 11 公里。由於早在 1807 年富爾頓(Robert Fulton)便在美國推行類似的計畫——"克萊爾蒙"(Clermont)計畫,因此貝爾並非第一個以蒸氣推動船的人;然而,人們對於他將蒸氣動力引入歐洲運用於河道航行仍十分推崇。貝爾從他的成就中獲利很少,晚年時,克來德河的管理人曾付給他一筆養老金,卒於海倫堡。

BELL, Henry Haywood 貝爾

西元 1808.4.13-1868.1.11。美國海軍軍官，生於北卡羅來納州，1823 年成爲海軍軍校學生，1828-29 年任職於「大海豚號」，從事掃蕩古巴水域海盜的任務。

他雖然是南方人，但內戰期間仍然效忠北方政府。1862 年在法拉格特(David Farragut)手下任西海灣艦隊隊長，同年 4 月受命指揮由新奧爾良擄獲的三隊艦隊之一。1865 年，以准將身分掌管東印度艦隊，翌年晉陞海軍少將，在他辭去指揮權之後，後來因爲在日本大阪附近的淀川(Yodo R.)翻船溺斃。

BELL, John 貝爾

西元 1797.2.15-1869.9.10。美國律師及國會議員。生於田納西州的首府那士維附近。1814 年，畢業於昆布蘭學院(即今喬治·皮博迪師範學院)。先後在田納西州的富蘭克林及那士維執業，並在那士維成爲執牛耳的律師。1827 年，獲選爲美國聯邦衆議員，開啓了長達十四年的議員生涯。貝爾原是一位支持傑克遜總統的民主黨員，但是後來卻因爲有關美國國家銀行的問題與傑克遜總統意見相左，終而關係決裂，使他最後成爲田納西州輝格黨員的領袖，鞏固在政壇上的地位。1834 年，獲選爲聯邦衆議院議長。1841 年，出任軍事戰爭部長，成爲當時的總統哈里森的一名閣員。但是，幾個月之後，哈里森去世，由泰勒繼任爲總統。不久，泰勒宣布退出輝格黨，貝爾亦立即辭職。

1847-49 年間，正當美國南北各地對奴隸制度爭論不休之際，貝爾獲選爲田納西州的聯邦參議員，並以其向來十分保守的政治角度，大力支持奴隸制度。儘管如此，貝爾卻堅持應該把國家的整體性放在第一位，而嚴加批駁南北兩地激進分子的分裂論調。此外，貝爾也確認國會有權禁止在美國領域內實施奴役制度，並且反對 1854 年的「堪薩斯州與內布拉斯加州草案」，他認爲這項草案如果通過，勢必造成暴亂。後來，他的預言果然得到證實。

其後，隨著輝格黨的解散，貝爾加入立憲聯邦黨。在 1860 年的總統大選中，貝爾即爲該黨的候選人，不過卻因爲得到少數的支持(僅田納西州及兩個邊界小州予以支持)而慘遭落敗。林肯就任總統之後，貝爾還曾試圖爲拯救整個美國而奔走協商，但是在薩姆特要塞遭到北軍攻擊以後，反而力勸田納西州全力抵抗北軍的侵略。不過，他個人並未積極參與內戰。逝於田納西州的司徒華郡。

Further Reading: Parks, Joseph H., *John Bell of Tennessee* (Baton Rouge, La., 1950).

BELL, John 貝爾

西元 1691-1780.7.1。蘇格蘭旅行家，生於斯特林郡(Stirlingshire)的安特莫尼(Antermony)，並接受醫學教育。1714 年前往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爲沙皇彼得一世效力，並被派往俄羅斯駐波斯的使館中擔任醫護隨員。

1718 年在返回俄羅斯首都途中，被派往駐中國的使館服務。1722 年回俄羅斯後，又再度造訪波斯，1737 年爲俄羅斯作最後一次任務而前往君士坦丁堡。大約 1746 年偕同俄籍妻子回蘇格蘭，逝於安特莫尼。著有二冊《俄羅斯亞洲之旅》(1763)。

BELL, John Joy 貝爾

西元 1871.5.7-1934.11.14。蘇格蘭小說家。生於格拉斯哥，並在格拉斯哥大學接受教育。1898 年出版第一部小說《諾亞方舟》。1902 年以《渺小的馬克格里哥》享盛名。這是三部以馬克格里哥的生動性格爲題材而受歡迎的小說之一，其他兩部是《又見渺小的馬克格里哥》(1904)和《渺小的馬克格里哥從軍》(1915)。三者皆述及蘇格蘭的樸實生活，並使用大量粗野的格拉斯哥方言。逝於亞伯丁。

其他作品包括《女主人馬麗瑞》(1903)、《差勁廚師的男孩》(1905)、《噢，克麗絲汀娜》(1909)、《克萊德之歌》(1911)、《追求克麗絲汀娜》(1913)、《夢的王國》(1914)、《強尼·普魯德》(1918)、《祕密紙牌》(1922)、《隱形網》(1924)、《克勞先生》(1924)、《馬麗瑞女士的離去》(1927)和《格廉雷根的地主》(1931)。

BELL, Marie 貝爾

西元 1900.12.23- 。法國女演員和劇場經理。生於法國波爾多，本名Marie de Bellon。曾就讀波爾多和巴黎的戲劇學校，並於後者贏得第一座表演獎。

1921 年加入法蘭西喜劇團，擔任多齣法國古典戲劇的女主角。擅演拉辛(Racine)的《菲德拉》和《貝勒奈斯》，莫里哀的《憤世嫉俗》，貝克(Henri Becque)的《禿鴉》，羅斯丹(Rostand)的《西哈諾·德·貝熱拉克》及兩果的《呂伊·布拉斯》。最著名的演出之一是 1943 年克勞岱爾(Claudel)《絲緞》的刪節本。

1953 年離開法蘭西喜劇團，自組瑪麗·貝爾劇團，演出《美味的羹湯》(1958)、《陽台》(1960)、《倫敦賊》(1960)等劇。1955 年在巴勞爾(Jean-Louis Barrault)劇團客串演出《奧瑞斯提亞》劇的克萊敦內斯特拉(Clytemnestra)，以精湛演技廣受讚美。1936 年，率團於紐約演出《菲德拉》和《貝勒奈斯》。

曾演出三十多部電影，包括三〇年代的兩部經典作：《大賭注》(1934)和《舞會手記》(1937)。

BELL 拜耳

美國加州西南部之住宅及工業城，位於洛杉磯郡，洛杉磯商業區南方 9.6 公里處。擁有鋼、鐵工廠，並生產汽車及飛機組件。1927 年設市，採市經理制。人口 25,450。

日本平安時代的梵鐘，平等院藏。

BELL 鐘

一種中空的杯狀物體，由可產生共鳴的物質製成，敲擊口部時會發出響聲。bell一字源自盎格魯撒克遜的bellan，意即「咆哮」；在法文中是cloche；在德文中是Glocke；荷蘭語是klok；古愛爾蘭語是cloc；中古拉丁文則是clocca。這些字的英語同源字是clock，一種每小時響一次的計時器。

今日樂鐘的形式在 1400 年左右即建制於歐洲。鐘頂以冠狀物懸於一根橫樑上。鐘的肩部相當方正，自肩部到腰部則呈優雅的內凹曲線，而後朝外彎凸，形成音弓，就在鐘口上方，是鐘內的鐘舌敲擊之處。

鳴鐘的歷史始於青銅時代。桶板、盤子、鍾製成的金屬盤以及銅鑄器物等，都會發出某種聲響，因此不難想像人們會注意到這些器物共鳴或多或少的聲響，而作爲娛樂或警訊之用。

原始的鳴響器在青銅時期之前即已存在。這種器物非常小，不過只是響板類的東西，以鎚製的盤狀物製成一串，搖動時會嘎拉作響。當這些響板做成開口狀，裏面再聯綴上一個鵝卵石而可以撞擊出聲時，鐘便有了雛形。

鐘有兩種不同形式，西式和東方式。東方式的鐘外型像一拉長的瓶，或是厚度一致的桶，

鐘的形式及次音的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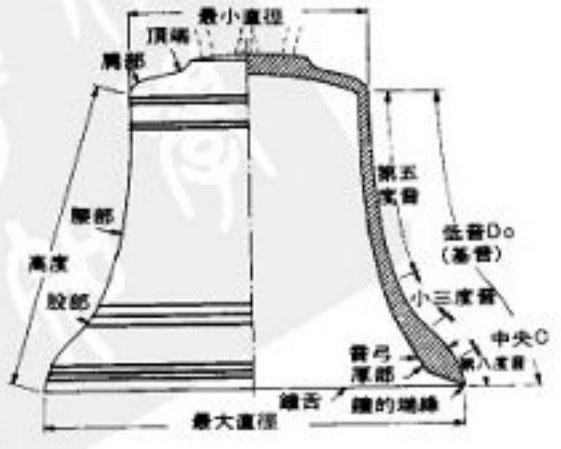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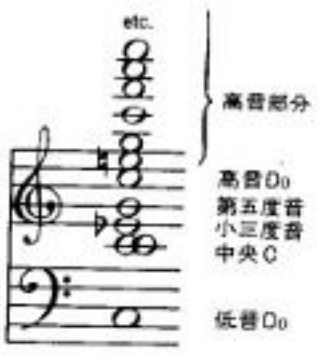

仔細調過音之冷音序列

懸掛在廟宇大門的橫樑上，而以木槌敲擊外壁。西式的鐘則一直以杯狀爲主。例如羅馬人的鈴是一種半圓形的鈴盅，頂部有一環扣，可套在手指頭上，內部有鐘舌可敲擊。西歐、南歐各處均發現很多這類的鐘，歷史可遠溯至基督紀元早期。中古時代，在西歐各地宣揚基督教義的愛爾蘭僧侶們，在彌撒的奉獻中使用錘製的鐵鐘，這種鐘也於火災、水災、敵人入侵時發揮警報效果。這種鐘高約 20～30 公分，以鐵片繫綴而成，在當時歐洲的文明世界中非常普遍。

約於九世紀時，青銅製鐘內側口緣附加一道護領，以免久遭鐘舌敲擊或於敲鳴之後卸下時有破裂之虞。由於加了這道護領而有了音弓的發明。西方的鐘的音調即來自音弓。古時的社區擴展後，訊號的傳播範圍隨之擴增，鐘的構造乃愈益龐大。鐘上的環扣發展成粗具冠狀的形制，而由繩索或原始的鐵製繫帶固定在木樑上。早期的鐘是由人力推搖發聲，而且自從鐘掛進鐘塔之後，不論鐘有多重，在推搖之後的來回擺盪依然能製造聲響。

中古時代早期，鐘體呈外凸狀，腰身很長。但在十三世紀時，鐘的外型和早先的原始形狀有了鮮明的變革，腰身內凹，近於今日所見形狀，本已加厚的鐘口邊緣更爲突出，後來發展成音弓，成爲鐘聲鳴音主調的來源。中世紀也出現成串的小型鐘，掛在一根木竿上，以一或二支小鎚敲打，今日稱作「手鈴」。

在法蘭德斯、荷蘭和瑞士、日耳曼地方，鑄匠鑄鐘已注意到音質之純淨，而早在十五世紀時就製造出音質卓越的鐘。此時的法蘭德斯鑄匠已經了解鐘聲複雜的音調型態，因此當鐘聲音調不符所需，便會自鐘體內部刮掉一些金屬，調整鐘聲的音調。

當時鐘之功用極大，例如宣布某人大駕光臨、提醒人們時辰流逝、警示危險迫近、召集羣衆參加禮拜或集會、宣告生來死往、慶祝勝利、哀悼失利等。

設計和構造　以前鑄鐘僅根據經驗法則，今日已有諸多學理和技術可循。鐘的口徑、鐘體的高度、厚度和肩部的寬度均依循鐘聲音調而定。鐘體的外壁、內壁設計好以後，於金屬片上切割成型，再附著於斗刮形板上。如此做成的模板立於垂直中軸上，繞軸旋轉即能塑造鐘體形狀。內模（或心）以磚塊製作，上覆黏土，由模板塑型。外模（或罩）則先以黏土依鑄鐘大小形制作一模型，然後在表面抹一層薄薄的蜂蠟，並於蠟上做出裝飾和烙記。然後再於蠟鐘的表面上，以駱駝毛刷層層塗上黏土、蛋白、糞便的混合物。模型便由這些層層塗抹的黏土作成。然後就是以火烘烤黏土、熔化蜂蠟的「去蠟」手續。再自模型上揭起外模，覆在內模上封緊，而於外模、內模間的空隙注入四比一的銅錫合金。待冷卻後，移去內、外模，清理乾淨，這個鐘便待「爭鳴」了。

鐘聲和其他樂聲一樣，由許多泛音合成。大自然賦予琴弦、管笛、簧片和諧的音階，如基音、八度音程、五度音程、重八度音程、大三度、小三度等（參見HARMONICS； HARMONIC ANAYLISIS）。鋼琴和風琴只須以基音調音，其他的音調會依階歸位，鐘則不然。鐘的鑄造先是設計出能發出一系列悅耳的泛音，然後一一調整其音高，直到準確爲止。調過音的鐘的部分泛音是基音或低音，敲擊而生的音則是基音上之八度，再其上的音依序是小三度、五度、八度、大三度、五度和另一個八度，依此類推。使鐘聲和其他樂器有別的是小三度音程，這個音調使鐘聲散發出一股哀愁和魅力。

著名的鐘　世界最大的鐘當屬鑄於 1733 年的莫斯科克里姆林宮內的「沙皇之鐘」。其口徑長達 690.9 公分，重 201,472.5 公斤。因設計錯誤，於初次敲擊即破裂，其鐘聲乃永未能爲世人所聆賞。緬甸的「緬光之鐘」重 91,526.4 公斤，口徑長 515.6 公分。莫斯科另有一鐘鑄於 1819 年，重 57,816.9 公斤。世上最重的有音調鐘是科隆大教堂的「聖彼得之鐘」，音調是低音C，重 22,700 公斤。紐約市河邊教堂的「洛克斐勒低音鐘」於 1930 年鑄造，重 16,800 公斤。賓州費城內的沃納梅克（John Wanamaker）商店內的「沃納梅克之鐘」，鑄於 1926 年，重 17,542.6 公斤。倫敦聖保羅教堂內的「大保羅」重達 17,017.2 公斤。

其他著名的鐘還有倫敦西敏寺英國國會鐘塔的「大本鐘」（Big Ben）。巴黎聖母院、英格蘭約克教堂、梵諦岡的聖彼得教堂內的大鐘，以及牛津大學基督學院內 "偉大的湯姆" 的鐘，都曾在青史及文藝作品中留名。

現代用途　汽笛和警笛因其聲音傳播更遠，而在某些市政運作上取代了鐘聲。然而時鐘依然報時不輟，教堂鐘聲仍號召衆人禮拜。鐘聲的訊號功能始終不脫樂器的形式。今日鐘聲更要求悅耳動聽、富音樂性，而鐘聲也在齊鳴合奏中有最豐富的表現。參見CHIMES AND CARILLONS； GLOCKENSPIEL； RESONANCE。

①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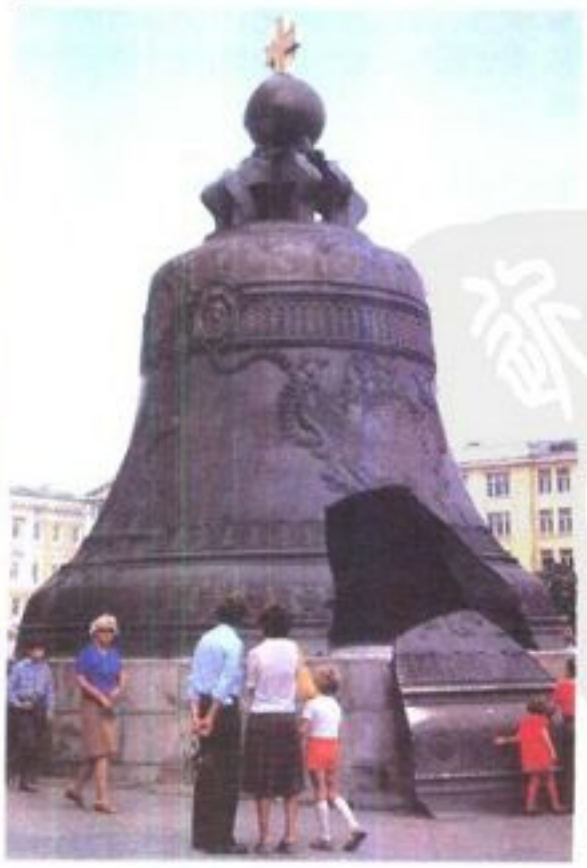

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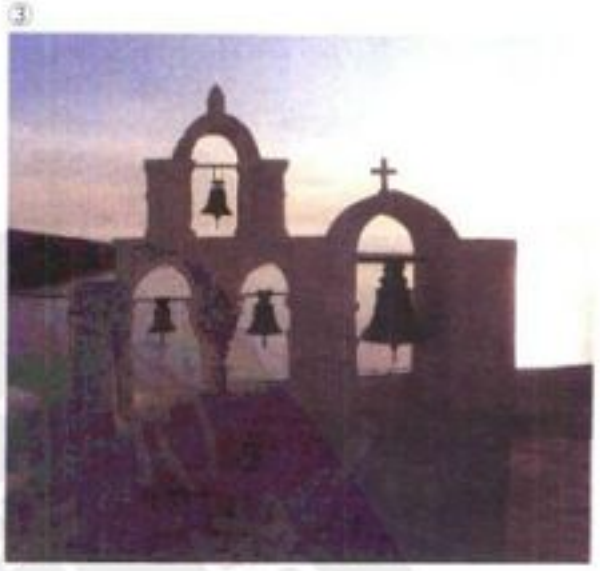

①中國戰國時代的星雲紋鐘，它的體積相當大，應屬於特鐘，形制一如普通鐘式，惟紋飾通體以精細星雲紋，別具一格，紐以雙龍組成，也顯得優美。
②世界最大的鐘「沙皇之鐘」由於設計錯誤，於初次敲擊時即破裂，其鐘聲乃未永能使世人聆賞。
③坐落在愛琴海錫拉島的希臘正教會的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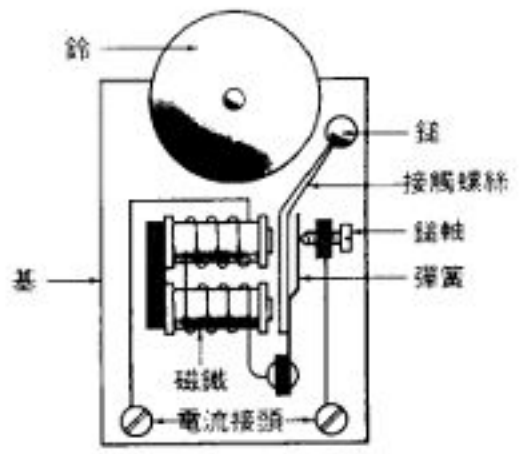

電鈴是一種使用普遍的聽覺訊號裝置。電鈴的小錘會反覆敲擊鐘鐘，直到電流中斷才會停止。

BELL, Electric 電鈴

爲一種相當普遍的聽覺訊號裝置，例如門鈴、防盜鈴和火警警報器。電鈴裝置在電路接通時按下按鈕，便可發揮作用。此時電流傳到電磁鐵，使它產生磁場，因而吸引一支一端接附於一扁平彈簧，另一端帶有小錘的鐵桿或鋼桿。當鐵桿向電磁鐵靠近時，其上的小錘便敲擊鐘鐘而發出聲音，但是桿子的移動同時也使電流中斷，磁場因而消失，電磁鐵也不再吸引桿子，彈簧乃將桿子拉回原來地方。因此只要按下按鈕，使電磁鐵通電，這種過程便會再度進行。電鈴的電力是以變壓器將家中交流電由 120 伏特降到 8 伏特。1.5 或 6 伏特的乾電池則可供其他設備之用，例如警報系統。

BELL GARDENS 貝耳園

美國加州都市社區，位於洛杉磯市中心東南 13 公里處，即洛杉磯郡之工業及住宅區內。該社區位在洛杉磯河及宏都水路(Rio Hondo Channel)匯流所形成之三角地帶，長灘高速公路在社區西界與河流並行。該區緊臨西邊的貝耳和東南的當奈(Downey)，二次大戰後，隨汽車與飛機組件的生產而迅速發展，但未設市。人口 34,117。

BELL ROCK 貝耳礁

蘇格蘭東岸外海的北海之一砂岩礁石，又名吋坤(Inchcape Rock或Inch Cape Rock)。位於塔灣對面的阿布洛斯(Arbroath)東南約 19 公里處，礁長約 640 公尺。低潮時會完全露出水面，對航行船隻構成危險，許多船隻曾在該礁撞毀。1807–12 年，小說家史蒂文森之父羅伯特(Robert Stevenson)於礁上建一座燈塔。

傳說阿布洛斯有一修道院院長於礁上建立一口鐘。該鐘隨著潮水搖動而發出鐘聲，警告行經此處之船隻。曾有海盜將鐘割斷，稍後回航時，海盜船撞毀此處。騷塞(Robert Southey)之敍事詩《吋坤鐘》即據此傳說而作。

BELL TELEPHONE LABORATORIES 貝爾電話實驗室

美國最大的研究組織之一，1925 年創立，附屬於美國電話電報公司(AT&T)。其中約三分之一的成員爲訓練有素之科學家與工程師，主要任務在於研究發展 9 個州 17 個中心的貝爾系統，並有 10 個分公司與製造貝爾系統的西方電氣公司連繫。此外也協助美國國防部在新墨西哥州之白沙飛彈發射場和太平洋之夸賈林(Kwajalein)環礁基地進行測試計畫。

該實驗室內有許多創新發明，包括作爲人造衛星能源的貝爾太陽能電池、電射光束、雙向越洋無線電話、同軸電纜、微波無線電播放系統、越洋電話電報和直撥通話。通訊衛星「天王星」亦爲該實驗室成就之一。一九六〇年代，更應用雷射光束探究月球表面的本質；藉"捕捉"光波在特殊相片感光板上製造雙色相片，因而帶動無透鏡攝影；並開發高速傳眞系統，可在 15 分鐘內將 10,000 冊的圖書傳送完畢。該實驗室的科學家曾獲頒多項榮譽，包括兩座諾貝爾獎。

BELLA VISTA 貝拉維斯塔

美國阿肯色州西北部的休閒勝地。位於本頓郡(Benton)之歐扎克斯(Ozarks)風景區。最吸引觀光客者除水上運動設施外，尚有一座天然噴泉及大山洞。

BELLADONNA 顚茄

又名"死亡的顚茄"，爲有毒且難聞的多年生草本植物，原產於南歐與印度，目前遍布世界各地。植株高約 1 公尺，卵形尖葉，葉長約 7～15 公分，有紅或紫色的鐘形花及黑色光澤、味甜但有毒的漿果。植物含有紅汁，是茄科的一種。

顚茄在醫藥上有幾種用途，其紅汁可放大眼睛的瞳孔，故常爲眼科醫生所使用。另外根部與葉片中能提煉出顚茄精，是一種能減輕疼痛的抗痙劑。

顚茄的英文有"美麗的女人"之意。這名稱的由來可能是因爲它的紅色汁液可做化粧品，使眼睛瞳孔放大，讓眼睛看起來明亮又閃爍。

BELLADONNA LILY 孤挺花

參見AMARYLLIDACEAE.

BELLAIRE 柏雷爾

美國俄亥俄州東部城市，濱俄亥俄河，位於伯耳蒙郡內，距離斯托本維爾(Steubenville)南方 42 公里處，市內有一通往西維吉尼亞州的跨河大橋。該市坐落在含豐富煤、黏土及石灰石礦藏區，並生產玻璃和棺木，市區外圍則有酪農場、蔬菜農場和家禽飼養場。

一七九〇年代開墾，1836 年繪入地圖，1858 年設村，1874 年建。政府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8,241。

BELLAIRE 柏雷爾

美國德州東部城市，屬哈立斯郡(Harris)，距休斯頓西南方 13 公里處，爲其市郊住宅區，設有石油研究機構。政府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4,850。

BELLAMONT, 1st Earl of 貝拉蒙

西元 1636–1701.3.5。英國在美洲殖民地的行政官員。其名亦作 Bellomont。原名 Richard Coote，爲愛爾蘭貴族之子，但在娶了一位有土地的英國女人後，1688–95 年任英國下議院。因支持威廉三世登基，遂於 1689 年受封爲愛爾蘭伯爵。爲人正直誠實，1697 年被委任爲麻州、紐約及新罕布夏州的總督，同時被授以鎭壓殖民地走私者和海盜之責。在短暫任職期間，成功地維持法律及商業秩序，但錯選基德船長(Kidd)來抵禦海盜(參見KIDD, WILLIAM)。其以遠大的眼光鼓勵改善與印第安人之間的關係。逝於紐約市。

BELLAMY, Edward 貝拉米

西元 1850.3.26–1898.5.28。美國作家。生於麻州的奇科皮(Chicopee)。1868 年旅遊海外，大部分時間在德國城市的貧民區度過，留下深刻印象。後來，他描述那些地方是"人類自相殘害的後果"。一年後，回到美國研習法律。取得學位後，卻選擇新聞業，任職於紐約《晚間郵報》，不久回麻州擔任春田市《聯盟報》編輯。1880 年與其兄弟查理創立春田市《日報》。那一年，他也出版第一部小說《海登荷夫博士的過程》。第二部小說《拉丁頓女士的姊妹》(1884)是一本關於精神現象的虛構故事。

1888 年，出版其最重要的小說《回顧》，作品中反映他強烈的社會主義觀，並企圖爲政治和社會的不平等提供解決之道。這部小說廣受喜愛，並導致衆多"貝拉米俱樂部"的成立，以討論貝拉米思想中的社會意旨。對二十世紀的讀者而言，《回顧》最有趣的部分是它預言收音機、電影和電視的發明。雖然該書遭到許多時人的譴責，但豪威斯(William Dean Howells)卻讚揚它「非常地民主」。

1891 年，貝拉米創辦雜誌《新國度》，以作爲其表達社會和政治觀點的工具，可惜爲期短暫。1891 年，出版最後一部小說《平等》，這是一部頗受爭議的作品，可惜不甚成功。逝於出生地。

BELLARMINE, Saint Robert 貝拉明(聖)

西元 1542.10.4–1621.9.17。羅馬天主教會樞機主教及神學家，教皇才祿二世(Marcellus II)的姪子。生於義大利蒙特帕諾(Montepulciano)，1560 年入耶穌會，1570 年受神職，成爲第一個在盧凡大學(今在比利時)擔任哲學教授的耶穌會教士。他有關義大利神學家聖・托馬斯・阿奎那的知識系列講授非常成功，儘管貝烏斯一味掩飾與反駁，但被認爲是得體的異教教學。(參見BAIUS, MICHAEL)。

1576 年，貝拉明任羅馬大學議論神學系主

任，並於 1590 年成爲該校理事，在那裏邂逅了後來一再支持他理想的貢薩加(Aloysius Gonzaga)，1598 年被教宗克勉八世提升爲樞機主教，但是除了在加普亞擔任兩年大主教外，他很少參與羅馬教廷的事務。逝於羅馬，死時因平生樂善好施而窮困潦倒。1930 年被封爲聖徒，並於 1931 年獲頒基督教神學位，其宗教節日是 5 月 13 日。

貝拉明的作品通用於羅馬天主教義及新教神學。他的《基督徒信仰論之爭辯》(共四冊)將當時對教理的爭論系統化地分類列出，強烈反對在馬德堡新教徒時代許多大學設立職位以便正確地攻擊《爭辯》之舉。

貝拉明亦服務於羅馬教會拉丁語聖經校訂委員會，並爲其寫序。在克勉八世的委託下還編了兩份基督教義問答卷，沿用至今。1610 年，他出版《教皇權力》一書回答巴克利(Richard Barclay)的宗教論文《國王及皇權》，反對他支持國王神權的說法。貝拉明不只否認神權，並以爲世俗的權力該由人們自己掌握。此一理論影射出教宗權力亦應受限制，而被教宗思道五世列爲禁書，法國國會則公開燒毀此書。

由於他的作品極多，1870-74 年由斐夫爾(J. Févre)編列成十二巨冊在紐約印行。

BELLAY, Joachim du 貝萊

約西元 1522-1560。法國詩人，有「法國的奧維德」和「十四行詩之王」的美稱。他出生於法國里赫(Liré)的貴族家庭。熟諳拉丁詩歌，與龍薩(Pierre de Ronsard)、多拉(Jean Dorat)、若代爾(Étienne Jodelle)、貝洛(Remi Belleau)和巴伊夫(Jean Antoine de Baïf)等人共組七星詩社(Pléiade)，致力提升法語達古典之境界。貝萊對七星詩社的首要貢獻是《保衛與發揚法蘭西語言》(1549)。曾擔任其堂兄樞機主教讓・貝萊(Jean Cardinal du Bellay)的書記，1553 年並伴其同赴羅馬。這次旅行激發了他的靈感，完成《羅馬懷古集》(1558)和《追思集》(1559)兩冊詩集。他的詩個人色彩相當濃厚，常流露憂鬱的愁思。逝於波爾多(Bordeaux)。

BELLBIRD 鐘雀

一種色白而聲大的鳴禽，學名爲 *Procnias nivea*，產於南美洲北部。牠有如鐘鳴的聲音，在熱帶森林裏相當受人注意。白色的羽毛，頭部有黑色的肉瘤，雌鳥體型較雄鳥小，有綠色的保護色。有時"鐘雀"也泛指其他叫聲如鐘鳴的鳥類，在澳洲及紐西蘭有一覓食蜂蜜的鳥亦稱之。

BELLE DAME SANS MERCI 無情的美人

濟慈(John Keats)於 1819 年所寫的一首抒情歌謠，1820 年首次出版。此詩描寫一位美女以魅力迷喚一名騎士後神祕消失，等騎士醒來時發現自己獨自躺在荒涼的山邊。儘管這部作品有各種解釋，然而它很可能是濟慈對布拉恩(Fanny Brawne)單戀的自我引述。

BELLE FOURCHE 貝爾富什

美國南達科他州西部城市，位於黑丘北部邊緣，標特郡(Butte)首府；位在貝爾富什河(Belle Fourche R.)與雷德沃特河(Redwater R.)匯流處，拉皮德(Rapid)西北方 80 公里處。美國(包括阿拉斯加及夏威夷)的地理中心點在其北方 40 公里處。此區飼養羊、牛，市內有羊毛市場及畜欄，並開採一種膨潤土以製造磚塊。附近的貝爾富什壩水庫(Belle Fourche Reservoir)，提供鄰近區域水源。自 1918 年起，黑丘騎集即爲年度大事。1890 年創建，1903 年設市。人口 4,692。

BELLE GLADE 貝爾格萊德

美國弗羅里達州東南部之工商都市。臨奧基喬比湖，位於棕櫚灘郡，邁阿密西北方 120 公里處。擁有一肥沃的卡車園藝區，冬季蔬菜運往北方市場的批發中心。鄰近鄉村生產大量甘蔗，飼牛逐漸成爲重要產業。該市出產肥料、牛飼料、竹簍及木箱，奧基喬比湖爲極佳垂釣場所，鄰近區域更可狩獵。

1912 年始有移民做長期居住。1928 年設鎮，同年遭颶風侵襲，有數百人喪生。此後，該市開始大幅成長。政府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6,535。

BELLE-ÎLE 拜耳島

又稱Belle-Île-en-Mer，爲法國不列塔尼南岸外島嶼，臨比斯開灣，在奇布倫半島西南方 13 公里處，屬莫爾比昂省(Morbihan)，面積 83 平方公里。勒帕萊(Le Palais)爲一防衛港，是島上最重要的城鎮。該島以漁業及農耕爲主，夏天爲觀光盛季。人口 4,647(1962)。

BELLE-ISLE, Duke de 貝爾斯列公爵

西元 1684.9.22-1761.1.26。法國陸軍軍官和政府官員。生於法國維拉佛蘭尼克魯埃格(Villefranche-de-Rouergue)，原名 Charles Louis Auguste Fouquet，爲曾任法國財政大臣的尼古拉富凱之孫。進入陸軍後在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1701-14)中漸露頭角，曾參加西班牙戰爭(1718-19)和波蘭王位繼承戰爭(1733-35)。1736 年路易十五任命他爲麥次(Metz)的行政長官，並且升爲法國元帥。

奧地利王位繼承戰爭(1740-48)爆發後，被任命爲法國陸軍總司令，他突擊攻占布拉格，當普魯士單獨與奧國議和，他被迫從埃格爾(Eger)撤退時，更表現高超的能力。1746-48 年間，奧國女皇瑪利亞泰瑞莎(Maria Teresa)的軍隊入侵法國南部，他又被指派爲法軍總司令，1748 年封爲公爵，因而成爲法國貴族。

1757-60 年(七年戰爭期間)任軍政部部長時，在軍事行政上引進多項改革。逝於凡爾賽。

BELLE ISLE, Strait of 拜耳海峽

紐芬蘭及拉布拉多之間的海峽，極爲狹窄，長約 56 公里，寬 16～24 公里。位在比連接聖羅倫斯灣與大西洋間的兩個海峽更北方。是歐洲到聖羅倫斯航程最直接的路線，但冬、春兩季，因結冰而窒礙難行。拜耳島是大西洋通往海峽的入口，面積 39 平方公里。在入口南方的盡頭有一座燈塔。

BELLEAU, Remi 貝洛

西元 1528-1577.3.6。法國詩人，七星詩社的一員，亦拼成 Rémy。生於洛疆羅特魯(Nogent-le-Rotrou)。他曾從軍，後任洛林王宮的家庭教師。其十四行詩、抒情詩、田園詩和讚美詩收錄成下列三集：《吉光片羽》(*Petites inventions*, 1556)，其中包括最有名的抒情詩《四月》(*Avril*)；最著名的作品《羊圈》(*Bergerie*, 1565 和 1572)；和《寶石情深》(*Amour et nouveaux échanges de pierres précieuses*, 1576)。他也翻譯古典文學著作，並且撰寫喜劇《女名流》(*La reconnue*, 1577)。逝於巴黎。

BELLEAU WOOD 貝洛林

法國沙托特里(Château Thierry)附近的小森林。一次大戰美軍與德軍第二次交戰地點。1918 年 6 月 6 日和 9 日，5 師德軍在此被美國海軍第四旅所襲，經過近三星期的激烈戰鬥，終於被美軍攻占。美軍損失 285 名軍官，死亡、受傷及失蹤人數共 7,585 人。擄獲 24 枝槍及 1,654 名戰俘。

1923 年，該戰場被捐出成爲美國軍官及其爲捐軀者所設立之永久紀念所。隨後，法國政府改名爲"海軍兵旅之林"。

BELLEFONTAINE 貝爾方丹

美國俄亥俄州中西部工業及農業城，勞根郡(Logan)中心，在哥倫布西北方約 90 公里處。全州最高點坎貝爾山(高 472 公尺)緊鄰其東。印第安湖在其西北 19 公里處，爲避暑勝地。

主要工業爲印刷及酪農業，以電動馬達、斷路器、鋁擠壓器、套管軸承、動力工具及食品爲生產大宗。該區並生產玉米、小麥、大豆、牛和豬。

原爲肯尼印第安人(Shawnee Indian)村落，1818 年被白人開拓者所占。該市名得自其附近多處天然泉水。1835 年設市。1891 年，美國第一條混凝土街道在此鋪設。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1,888。

BELLEROPHON 柏勒洛豐

希臘神話中，科林斯國王格勞科斯(Glaucus)之子，西緒福斯(Sisyphus)之孫。

原名希帕諾斯(Hipponous)，後改名柏勒洛豐，意即「柏勒爾斯的殺人兇手」，此乃因其錯殺一位親戚，或是一位兄弟。後逃到亞戈斯(Argos)，普洛托斯(Proetus)國王的妻子安忒亞(Anteia)愛上他。當他拒絕她時，轉而控告他勾引。因柏勒洛豐是客人，普洛托斯不能殺他，因此派他帶一封密函到呂基亞(Lycia)給國王愛奧貝提斯(Iobates)，信中要求愛氏將他殺掉。其遂派柏勒洛豐去殺吐火獸喀邁拉(Chimera)。途中藉著雅典娜女神的幫助，馴服飛馬珀伽索斯(Pegasus)，並騎著牠飛馳在吐火獸之上，以弓箭將其射殺。

柏勒洛豐再次受愛氏的派遣，擊敗蘇利米戰士和亞馬孫女族。最後愛氏接納他並把女兒嫁給他。同時賜給他一個高位，導致柏勒洛豐志得意滿，妄想騎著珀伽索斯到奧林帕斯，結果摔落地面。變得既跛又瞎，成爲悲慘的流浪和憤世嫉俗者。

BELLEVILLE 柏爾維

美國伊利諾州西南部工業及採礦城市，屬聖克雷郡(St. Clair)，位在東聖路易斯東南方22.5公里處的採煤區。主要生產爐子及相關產品、金屬模板機械和啤酒。其他產品包括汽鍋、工業融爐、磚塊、棺木及服飾。

設有柏爾維初級學院，國立雪夫人朝聖所位其東北方8公里處，每年有上百萬朝聖者前往。科斯特空軍基地則在其東方9.6公里處，爲陸軍空運服務及空軍通訊服務之大本營。

1814年始建，1819年設市，1828年在附近發現煤礦，吸引大批德國移民，因而暱稱"德國城"，當地習俗仍有早期德國移民之遺風。政府採市長-議會制。人口42,150。

BELLEVILLE 柏爾維

美國新澤西州東北部工業城，屬艾色克斯郡(Essex)，距紐華克(Newark)北方6.4公里，臨帕塞伊克河(Passaic R.)。製造金屬線製品、皮貨、機械、消防設備、濾水器、電氣設備、工具和衛生設備。市內古老建築中，以建於1725年的改革荷蘭教堂最著名。

1680年荷蘭人到此開墾，通稱此地爲紐華克之"第二河區"，直到1839年脫離紐華克才停止。美國第一個由史蒂文斯(John Stevens)設計的低壓式蒸氣機在當地完成，1798年由在帕塞伊克河試航的汽船首先採用。1910年設市，政府採議會-經理制。人口35,367。

BELLEVILLE 柏爾維

加拿大安大略省東南部工業城，哈斯丁郡(Hastings)郡治所在。位於安大略湖昆蒂灣(Bay of Quinte)北岸之莫依拉河(Moira R.)河口，濱太華西南176公里處。產品包括礦產、造紙機械、汽鍋、鑄造品、水泥製品、乳酪、三夾板、珠寶、塗料及電焊器具。爲一肥沃農業區的中心。

城內設有艾伯特學院，爲多倫多大學及維多利亞大學分校。哈斯丁郡博物館及安大略啓聰學校亦設於此。1790年社區成立時以「麥爾之溪」(Meyer's Creek)著稱，1816年劃地時改爲今名。1877年設市，人口34,881。

BELLEVUE 貝爾維尤

美國內布拉斯加州東部村落，位於薩爾皮郡(Sarpy)，俄馬哈南方16公里處，臨密蘇里河。1823年設立毛皮及船運貿易站，是州內最早的墾殖地。浸信會與長老會分別於1833及48年先後抵此傳教。1854年成爲內布拉斯加區首府。1855年設村，至1875年以前一直是郡的中心所在。附近的奧福特空軍基地是戰略空軍總司令部。採市長-議會制。人口21,813。

BELLEVUE 貝爾維尤

美國賓州西部自治區，是匹茲堡市郊住宅區，在亞利加尼郡，匹茲堡西北方16公里處，臨俄亥俄河。

貝尼紀念公園中有一棵名爲"孤獨哨兵"令榆樹，相傳樹齡已有350年。1802年始有殖民，1867年併入賓州成爲自治區。採市長-議會制。人口10,128。

BELLEVUE 貝爾維尤

美國華盛頓州西部城市，位於王郡、華盛頓湖東岸，西雅圖之東方3公里處，爲市郊住宅區。生產電器及電子零件、控制系統和組合式活動房屋，其他尚有印刷、裝訂及雕刻業。

一八八〇年代始有移民前往墾殖，1941年橫跨華盛頓湖之浮橋完成，使通往西雅圖的交通便利，促進社區發展。1963年，第二座長青點浮橋完成。採議會-經理制。人口73,903。

BELLFLOWER 拜耳佛勞耳

美國加州西南部城市，在洛杉磯郡，洛杉磯商業區東南方22公里處，爲家禽及乳牛養殖區之零售中心。生產穀類及飼料、機械工具、汽鍋、自動螺旋組件、鋼管及塑膠圍裙。

第一批移民爲荷蘭農夫，1906年成立社區。郵局初登記以索美塞得(Somerset)爲名，因與其他郵局同名，被郵政單位所拒，新名取自該鎮一座農場果園中的風鈴草蘋果。1957年設市併入加州。採議會-經理制。人口53,441。

BELLFLOWER 風鈴草

又稱吊鐘花，以鮮艷的鐘形花而廣受喜愛。這些小型草本植物屬風鈴花屬(*Campanula*)，遍布北半球，從低地到高山地區均有。花的顏色有白、黃、藍或紫色。不同種類的植株高度亦不同，從5~7.5公分，甚至高達1.8公尺。美洲風鈴花(*C. americana*)是一年生植物，生長在北美東部的陰涼地區。

風鈴草是極普遍的盆栽植物，可在花園或

風鈴草的品種之一彩萼鐘花。

園中岩石看到。堅忍且簇生鐘形花的東歐風鈴花，特別適合種植在岩石園中。多年生的闊葉風鈴花是重要且有許多變種的高種植物，有大型鋸齒葉緣，花呈紫藍色。另一種受人喜愛的品種是健壯又堅硬的柳型(細長)鐘型花(*C. persicifolia*)。其他值得注意的品種有彩萼鐘花(*C. medium*)、燈罩型吊鐘花(*C. pyramidalis*)與蘇格蘭藍鈴花(*C. rotundifolia*)。另一種歐洲吊鐘花(*C. rapunculus*)的根與葉可做生菜食品。

BELLI, Giuseppe Gioacchino 貝利

西元1791.9.10-1863.12.21。義大利詩人，倡導寫實主義。最著名的作品是十四行詩，其中生動地描寫十九世紀早期羅馬一般人民的生活和語言。

生於羅馬。1816年與一位富孀結婚，因此得以潛心寫詩。1830-39年完成兩千餘首十四行詩。以活潑與不恭維的辭句譏諷會議、教廷生活、官僚作風和教會儀式主義的不滿。其後來對詩中的不敬感到懊悔，並企圖阻止發行，但逝於羅馬後不久，仍由其子於1865年出版。生前貝利曾出版一册義大利版文辭優美的《拉丁文神父用日課》。

G.G. 貝利

BELLIGERENCY 交戰狀態

以法律觀點而言，是指戰爭或法律地位相等國家間的武力衝突。所有交戰國均須遵守戰爭法律，可自由運用作戰力，也有權要求其他國家嚴守中立法律。本用語雖較適用於國際間的敵對，但也常應用於內戰。交戰狀態有別於海盜搶劫與土匪掠奪，也不能和叛亂、侵犯混爲一談。因爲這些敵對型式的發動者與一國或國際的鎮壓武力不居於同等法律地位。

參見 BLOCKADE; INSURRECTION; INTERNATIONAL LAW; NEUTRALITY; PRIVATEER; WAR; WAR, LAWS OF。

BELLIGERENT 交戰國

指投入戰爭的國家或一國之大部分地區。主權國之間爆發戰爭時，交戰國雙方及其與中立國之間的權利和義務，均明文規定於國際法律中。第一項規定是，中立國必須獲得戰爭狀況已存在的正式通告。它也要求交戰國必須保護非戰鬥人員，並且避免使用殘酷的武器和方法。

國內的叛亂團體無權要求中立國承認其處於交戰狀態之地位。若賦予叛亂團體交戰一方的權利，他們也應承負擔若干義務，諸如，對其交戰對手以及各中立國家，均須遵守國際法律的規定。叛亂團體若取得交戰團體之地位，其好處是能獲得中立國的道德支持，並有權洽商貸款，同時他們的指揮官及軍隊也可受戰爭法的保護。

BELLINGHAM, Richard 貝靈漢

西元約 1592-1672.12.7。麻州殖民地總督。生於英國林肯夏(Lincolnshire)的波士頓。由於他持有一部分麻薩諸塞灣公司特許狀的專利權，遂於 1634 年移民到波士頓。次年被選爲殖民地副總督，隨後分別於 1640、53 及 1655-65 擔任此職。

1641 年，打敗對手溫思羅普(John Winthrop)成爲總督。任內因與其他官員的爭議，及自我執行的二度婚姻而遭非議。其行爲遭控訴，但拒絕離職受審，因而逃避處罰。1654 年再度擔任總督，並自 1665 年任此職至終。在任期後段，其成功地保護殖民地特許狀的權力以對抗英國皇家令諭。逝於麻州。

BELLINGHAM 柏林罕

美國麻州東部小鎮，在諾福克郡(Norfolk)，波士頓西南 45 公里處。此鎮以十七世紀中葉的麻州州長柏林罕(Richard Bellingham)爲名。1713 年左右始建，1719 年建鎮。人口 14,300。

BELLINGHAM 柏林罕

美國華盛頓州西北部華特坎郡(Whatcom)一城市，是普吉海峽(Puget Sound)柏林罕灣(Bellingham Bay)之入口港。在西雅圖北方 129 公里和加拿大邊界以南 29 公里處，是此區最大的天然港口，並有船塢可停泊大型船隻。

此爲農業區，主要的經濟活動有酪農業、家禽飼養、蔬菜農場及水果種植。主要製造品包括木材及木製品、紙、紙漿和加工食品。漁業爲重要工業，本市是鮭魚罐頭的供應站。

市內設有西華盛頓州立學院，爲州內最大教育機構之一。南北戰爭時南方聯盟的將領皮克特(George Edward Pickett)的住所，仍保留爲紀念館。一八五〇年代，大不列顛與美國互爭普吉海峽北界之聖胡安島所屬權時，皮克特正爲柏林罕要塞的指揮官。

該市東部的培克山(Mount Baker)是一著名溜冰場及夏季遊樂區。加拿大邊境的布萊恩(Blaine)有一和平拱門爲紀念加拿大與美國一百五十年以來的和平相處。

1852 年魯德爾(Henry Roeder)首先在此定居，並在今日的華特坎溪(Whatcom Creek)建一鋸木廠。1903 年，柏林罕由 4 個鎮聯合組成。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45,794。

BELLINGSHAUSEN, Fabián Gottlieb von 白令豪生

西元 1778.9.9-1852.1.13。俄國海軍軍官及南極探險家。生於愛沙尼亞沙來馬島(Saaremaa I.)，畢業於克隆斯達(Kronshtadt)海軍學院，1797 年成爲一名軍官，1819 年受亞歷山大一世之命領導兩艘船至南極地區探險。成功地穿越南緯 70°的南極圈，發現兩座島嶼，名之爲亞歷山大一世島和彼得一世島，1821 年 8 月 5 日重返克隆斯達。

七年後，白令豪生在保加利亞的伐爾那(Varna)與土耳其軍遭遇，由於優越的海軍作戰計畫而知名，此役擔任副司令並統帥俄國波羅的海艦隊，後任克隆斯達指揮官。1831 年，聖彼得堡出版其南極探險故事，於 1945 年出版英譯本《白令豪生艦長南極海之旅》(1819-21)。逝於克隆斯達。

BELLINGSHAUSEN SEA 白令豪生海

南極洲之南太平洋的一部分。從南極半島基部的亞歷山大島向西延伸至瑟斯頓半島(Thurston Pen.)。紀念蘇俄探險家白令豪生於 1821 年發現亞歷山大一世島及彼得一世島而命名。

BELLINI 貝里尼

早期文藝復興義大利的繪畫世家，包括雅克伯(Jacopo Bellini, 1400-70)，兒子簡提列(Gentile, 1429-1507)和喬凡尼(Giovanni, 1430-1516)。威尼斯繪畫由晚期哥德風格轉變到文藝復興風格的過程，可由雅克伯及其兒子的畫作比較中得知。喬凡尼是成就最高也是十五世紀最偉大的威尼斯畫家，其油畫中溫暖、豐潤的色彩和靈巧流利的筆調，是文藝復興時期威尼斯風格首度的成熟表現。

雅克伯 生於威尼斯，逝於當地，師事法布利阿諾(Gentile da Fabriano)，1423-2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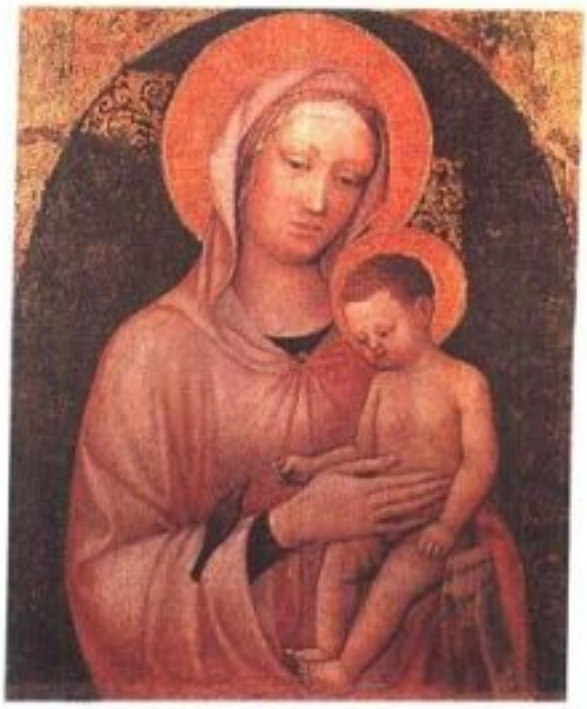

雅克伯的作品之一（聖母與聖嬰）。

間可能偕其師於佛羅倫斯工作。畫風亦受帕度亞(Paduan)畫家史夸爾邱內(Francesco Squarcione)的影響，史氏的養子——成就最大的弟子曼帖那(Andrea Mantegna)，於 1453 年與雅克伯的女兒結婚。

雅克伯的創作主要透過兩本速寫集流傳後世，分別藏於倫敦大英博物館及巴黎羅浮宮。藏於倫敦的早期素描毫無疑問是哥德風格的作品，而羅浮宮的藏品則透露出文藝復興時期的透視法、自然景觀及古典意蘊等典型特徵的端倪。

雅克伯的繪畫作品幾乎均已毀壞或遺失，只有四件署名作品遺世，《基督受難圖》，現存威洛納的博物館，以及分別收藏於義大利羅維拉的塔地尼美術館、威尼斯學院和米蘭布雷拉美術館的三件《聖母與聖嬰》畫作。這三幅畫中聖母的正面半身像顯然深受拜占庭風格的影響，拜占庭風格對威尼斯於文藝復興前的繪畫風格有強烈的影響。未署名但相傳爲雅克伯畫作大部分都是聖母及聖嬰像。他爲威洛納大教堂繪的壁畫已毀於十八世紀。

簡提列 雅克伯的長子，生於威尼斯，隨父親習畫，父子三人合作過 18 幅描述聖母一生的一系列畫作。其後世之名雖爲弟弟所掩蓋，然仍爲一傑出的威尼斯畫家，尤其在敘事畫及肖像畫方面有特殊表現。其最早的署名作品有詩人朱斯提納尼(Lorenzo Giustiniani, 1465)的肖像，現藏威尼斯學院，以及 1466 年爲威尼斯的聖馬克大教堂風琴箱繪製的畫作。這些作品中僵硬直峭的物象流露出帕度亞畫風，史夸爾邱內的作品尤爲明顯。

1474 年受任修復威尼斯總督府內的繪畫及裝飾。往後數年中，由於他的肖像畫聲望日盛，當土耳其蘇丹穆罕默德二世向威尼斯商借最好的藝術家時，他便奉命出使君士坦丁堡(今之伊斯坦堡)的蘇丹皇宮，停留期間(1479-80)繪製多幅蘇丹肖像獲得豐厚酬賞，其在君士坦丁堡時期的作品至今仍保存，包

簡提列的作品之一《聖・馬可在亞力山卓宣道》。

括一件現藏於倫敦國家美術館相傳爲他所作的蘇丹肖像。

旅居土耳其期間,喬凡尼接任總督府的職位。當他返回威尼斯後,共同爲總督府繪製一系列輝煌燦爛的壁畫,描寫教皇歷山三世及皇帝斐迪南一世間的衝突(1159-76),這些作品在 1577 年時毀於大火中。

簡提列之現有作品中最傑出者有《聖馬可廣場聖架遺物之遊行》(1496)及《聖十字架的奇蹟》(1501),皆藏於威尼斯學院。另外尚有《聖・馬可在亞力山卓宣道》(1505),藏於米蘭的布雷拉美術館,學者認爲較前之二作品豐富、溫暖的特質應出自喬凡尼,喬凡尼在簡提列逝於威尼斯後,繼續將此作品完成。這些畫作背景中繁複的建築及精確的透視,則顯示出雅克伯的影響。雅克伯在眞素描本中顯示出他對建築的興趣,而簡提列這位肖像畫像的手筆則出現在街衢、廣場的羣衆上。全景中有諸多人物仔細刻劃成肖似簡提列的威尼斯同鄉模樣。一些評論家揣測簡提列繪製這些作品的目的之一,就是要畫出當時某些威尼斯人在市街上的情景。雖然畫中羣衆的安排很有技巧,但是在戲劇性的場景中夾雜著肖像式的人物布置,使得整個畫面顯得僵直刻板。

喬凡尼 生於威尼斯,可能是雅克伯的私生子。十五世紀最重要的威尼斯畫派畫家,也是著名畫家吉奧喬尼(Il Giorgione)及提香(Titian)的老師。喬凡尼是史上第一位充分了解油彩能表現情感、變化多端的畫家,不久後,這些特質成爲威尼斯畫派的主要特徵。在其畫作中賦予自然景觀新的重要性,並且是首位精於運用豐潤、燦爛色彩的畫家,這種用色是文藝復興時期威尼斯畫派的特徵。他的畫作與稍後威尼斯畫派畫家不同的是,其大部分作品均屬宗教性題材。

喬凡尼在父親畫室擔任助手到三十歲左右。其早期作品顯出受妹婿曼帖那(Andrea Mantegna)的影響。曼帖那在 1460 年左右前往曼圖亞(Mantua)前,是帕度亞畫派的領導人。帕度亞畫派的特色是工整而刻板,尤其是衣物輪廓及褶痕線條僵硬。喬凡尼該畫風的典型作品是《圓中之掙扎》(約 1464 年),此作現存倫敦國家美術館,畫中背景的日出部分,預示畫家日後對於光線效果上的表現技巧。現存於里米尼(Rimini)的《聖殤圖》(Pietá,約 1470 年)則較柔和。二畫作均表現深厚的宗教情感。

約自 1470 年起,喬凡尼的風格較形獨立,逐漸發展出威尼斯藝術特有的溫暖色彩和光線的表現。著名作品《聖母加冕圖》(約一四七〇年代,現藏於那不勒斯國立博物館)顯出他幾乎已經完全掌握了個人風格。

1470-80 年間學會了油畫技術,在此之前他的畫作均爲蛋彩作品。油彩特別適合他發揮,以及後來威尼斯畫家的表現。壁畫及蛋彩畫工整的創作取向,則較適合佛羅倫斯的畫家。油彩所能表現的色彩亮度和暖度實爲華麗之威尼斯藝術的精髓。

威尼斯繪畫的精神、美感及色彩特性都在喬凡尼的著名畫作《煉獄寓言》(*Allegory of Pargatory*)中展露無遺。該作完成於一四八〇年代,現存佛羅倫斯的烏菲茲美術館,其靈感可能來自詩人狄鳩列維爾(Guillaume de Digulleville)寫於 1355 年的詩《心靈的朝聖》。畫中自然景觀及大氣效果的表現空前。喬凡尼中期畫作包括威尼斯聖吉奧貝(San Giobbe)、聖札卡利亞(San Zaccaria)聖法蘭契斯可(San Franceso della Vigna),以及威欽察(Vicenza)聖科羅納(Santa Corona)的祭壇畫作。

1488-1505 年,一直在威尼斯公爵府邸從事裝飾及修復工作,然而這些作品後來皆毀於大火之中。1483 年 2 月 26 日任威尼斯共和國國家畫家,任期內繪製了羅列達諾總督(Doge Leonardo Loredano)肖像(約 1500-05 年),現藏於倫敦國家美術館。其作品中可確定日期的最後遺作是威尼斯的聖喬凡尼克利索斯多莫教堂(San Giovanni Crisostomo)的祭壇畫作(1513 年)。。

現存有許多幾可確定的喬凡尼相傳作品,許多收藏在威尼斯學院,其他重要作品分別收藏在巴黎羅浮宮博物館、倫敦國家美術館、華盛頓國家美術館、紐約市大都會博物館及弗里克氏收藏館。

Bibliography
Chambers, D. S., ed., *Patrons and Artists in the Italian Renaissance* (Univ. of S.C. Press 1971).
Cole, Bruce, *The Renaissance Artist at Work: From Pisano to Titian* (Harper 1983).

BELLINI, Lorenzo 貝里尼

西元 1643.9.3-1704.1.8。義大利外科醫師。生於佛羅倫斯,1662 年在比薩(Pisa)擔任解剖學教授。稍後任托斯卡納(Tuscany)王御醫,接著又任教宗克勉十一世的專任醫生。首先發現並解說神經對肌肉的作用。腎臟的集合小管又稱貝里尼氏管(Bellini's tubes)乃以其名命之。主要著作爲《腎臟結構和功能的解剖學實習》(1662)。逝於佛羅倫斯。

喬凡尼的作品之一《變容》。

V.貝里尼

BELLINI, Vincenzo 貝里尼

西元 1801.11.1-1835.9.24。義大利歌劇作曲家，美聲樂派的代表人物，作品以抒情之美及人聲華麗的裝飾音著稱。他的音樂在十九世紀大受歡迎，後則聲銷勢減，二十世紀中期因美聲唱法捲土重來，而再度受到肯定。《諾瑪》(*Norma*)是他最受歡迎的歌劇。

早期生涯 生於西西里島的卡塔尼亞，就讀於那不勒斯音樂學院，在作曲家津加雷利(Nicola Zingarelli)門下習樂。其首部歌劇《雅戴森與薩維尼》(1825)在學院中演出，引起劇院經理巴巴亞的注意。經由巴巴亞的介紹，貝里尼爲那不勒斯的聖卡羅歌劇團譜寫《比安卡與費爾南多》，爲米蘭拉斯卡拉歌劇院譜寫《海盜》(1827)。在《海盜》一劇中，已出現日後優美的曲風。下部作品《異鄉人》(1829)則較遜色，《查伊拉》(1829)更是一敗塗地。貝里尼將《查伊拉》劇中的部分音樂轉用於《卡布雷替與蒙替基》(1830)中，這齣歌劇改編自《羅密歐與茱麗葉》的故事，貝里尼將劇中主角寫成女中音爲一大敗筆。

歌劇傑作 1831 年創作《夢遊女郎》後，便步入創作生涯中最重要的階段。1831 年的《諾瑪》一劇，大部分劇評家都公認是其最偉大的歌劇，不僅旋律華麗動人，而且有貝里尼手筆中罕見的劇力萬鈞。劇中的一些段落如諾瑪的祈禱歌〈聖潔的女神〉(*Lasta diva*)，壯烈的戰役合唱曲，以及最後感人的一幕，都是貝里尼作品中的極品。《田達的碧亞翠斯》(1833)成績稍微走下坡，但最後一齣《清教徒》(1835)則再創佳績。逝於法國布托。

風格 貝里尼的音樂雖不具獨創性，但旋律別具一格。男高音魯比尼(Giovanni Battista Rubini)對其影響最大。魯比尼運氣自如，音域寬廣，而且技巧洗練。貝里尼的美聲唱法便是爲這種歌聲而寫，而《海盜》和《清教徒》兩劇則是特別爲魯比尼作的。貝里尼在寫《海盜》時，魯比尼曾教他如何爲訓練有素的聲音譜出合適的曲子。

貝里尼與同期作曲家相較，其作品不多，或因技巧生澀，創作緩慢。他的和聲乏善可陳，管弦樂氣息奄奄，而合唱曲通常只有一個強勢聲部。不過他善於創作優美的旋律，如《夢遊女郎》裏的〈噢!不可相信〉(*Ah! non credea*)，雖簡白淺顯，但在音樂性和戲劇性上則富於表現。

影響 對蕭邦的鋼琴作品最爲明顯。蕭邦的旋律如行雲流水，但也錯綜幽微，帶著長長的掛留音(suspension)，娓娓道來，一如貝里尼抒情調的韻味。貝里尼的慣用手法頗得浪漫時代的神髓，而在威爾第、李斯特、華格納等曲風迥異的音樂家筆下亦常出現。

《夢遊女郎》的劇照

BELLMAN, Carl Michael 貝爾曼

西元 1740.2.4-1795.2.11。瑞典詩人。生於斯德哥爾摩篤信宗教的家庭。早期的作品主要表露他虔誠的信仰。然其很快被斯德哥爾摩一年輕團體的尋樂生活所吸引，此後這些人成爲他詩中的主題。

貝爾曼的名聲傳遍瑞典，受到國王古斯特瓦斯三世的注意，而蒙國王召見並授予職位，此後貝爾曼乃專心致力於寫詩。改編自瑞典農歌的抒情詩，富有眞實的民族性，戀愛與飲酒是常見的主題。著名詩集有二：《弗列德曼書信》(1790)和《弗列德曼歌》(1791)，皆以流連於斯德哥爾摩酒館的浪蕩子爲對象。逝於斯德哥爾摩。大部分作品於卒後才出版。

BELLMAWR 貝爾瑪爾

美國新澤西州西南部康敦郡之自治區，位在康敦(Camden)南方 8 公里處。占有貝爾農場舊址，以產馱馬著名。原名赫丁斯(Heddings，建於 1865 年之教堂)，現名是郵局設立時所取。1926 年併入新澤西州，政府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3,721。

BELLMEAD 貝爾梅

美國德克薩斯州中部工業城，位在麥克倫南郡(McLennan)。緊鄰韋科(Waco)，在達拉斯南方 133 公里處。主要工業有炸彈外罩製造廠及火車維修站。城外以產棉花及酪農產品著名。1965 年，該市於東北界上設立德州農業及機械大學分校康納利技術學院，爲康納利空軍基地之舊址。1924 年建城，1940 年居民僅 450 人。政府採市經理及議會制。人口 7,569。

BELLMORE 貝爾摩

美國紐約州的都市社區，位在拿索郡。紐約市時代廣場東南方約 40 公里處，濱長島南岸之東灣。以 4 公里長之堤道與瓊斯灘州立公園相通，此堤道屬宛提治州立林園大道的一部分。社區發展不同的輕工業，如汽船、運動裝和科學儀器。尚未設市，人口 18,106。

BELLO, Andrés 貝洛

西元 1781.11.29-1865.10.15。南美學者、作家、詩人及政治領袖。生於委內瑞拉卡拉卡斯，在此接受古典教育，並任波利瓦爾(Simón Bolívar)幼年時家庭教師。1810-29 年，先後擔任委內瑞拉、哥倫比亞和智利等國駐倫敦的外交代表。1829 年任智利外交部長。定居聖地牙哥，一八三〇年代任職國會。

貝洛是創立於 1842 年的智利大學精神領袖和首任校長，也是戲劇第二學院改革的主要推動者。1835-55 年受政府委任起草民法，後爲智利、哥倫比亞和厄瓜多等國的律法典範。

公務之餘，他亦撰寫有關國際法、哲學、地理學、社會學、文學評論以及語言學等。他的《西班牙語文法》(1847)仍是拉丁美洲的權威著作。詩作收集在《美洲詩鈔》中，盛行於西班牙語系國家。1865 年逝於聖地牙哥。

BELLOC, Hilaire 貝勞克

西元 1870.6.27-1953.6.16。英國天主教作家。擅長英式散文，爲一優秀的激進派諷刺者。英勇的政治人物，不時吟撰流行和輕鬆的詩歌、打油詩和童詩。與德爾頓被稱爲英國天主教的兩名勇士，共同致力於重整英國天主教與歐洲天主教的關係，並在大不列顛復興天主教文學。

生平 生於巴黎，父爲法國人，母爲英國人。就讀於英格蘭艾吉貝斯頓天主教祈禱會學校。17 歲時至索塞克斯農場工作，後旅遊美國。其後在法國軍隊服役兩年。22 歲在牛津巴利奧爾學院(Balliol Coll.)研讀，並獲歷史卓越獎，後任牛津聯盟會長，贏得首席教授之殊榮。

1896 年 7 月 16 日，在加州與美籍之霍根(Elodie Hogan)結婚。1897 與 98 年在美國講學。1900 年首晤小其 4 歲之切德爾頓(Chesterton)，並稱讚切氏之文章。1901 年自法國北部都耳(Toul)徒步至羅馬，其作品《通往羅馬之路》(1902)可能是他最佳的旅遊著作。1902 年成爲不列顛公民。

1906 年，雖英國流行著反羅馬天主教之論見，但貝勞克仍被沙耳富黨(Salford)推舉爲下議院議員而入主國會，後因與自由黨的意見不合及自身反猶太主義，使其不能突顯本身的價值觀。1910 年大選中雖以 314 票險勝，但於愛德華七世崩逝後，便辭去席位。

1912 年，協辦並編輯一政治性週刊《眼證》，同年旅遊莫斯科至倫敦，參觀拿破崙撤退所經之地，爾後寫《拿破崙》一書。1937 年任紐約市福得罕大學歷史客座教授。逝於英格蘭吉爾得福德(Guildford)。

作品 除一些小册子、翻譯作品、雜誌撰稿、評論及諸多短文外，尚著有專書百餘本。1896 年 11 月出版打油詩《壞孩子的動物故事書》，四天內初版即銷售一空。尚有傳記如《丹頓》(1899)、《羅伯斯比》(1901)、《瑪利·安頓》(1909)及《拿破崙》(1932)。首本政治書爲《蘭布金的遺物》(1912)。預言性書籍對工業資本主義與社會烏托邦主義的批評爲《奴隸國家》(1912)。

其虔誠的天主教信仰充分表現在其宗教類書中，如《歐洲與信仰》(1920)及《偉大的異教徒》(1938)，而《英國史》(1925-32)是以歷史的觀點敍述基督教新教徒過度好戰之不當。

BELLOC, Marie Adelaide 貝洛克

參見LOWNDES, MARIE ADELAIDE BELLOC.

BELLONA 貝婁娜

羅馬神話的女戰神，又名杜爾羅娜(Duellona)，希臘人稱她爲恩幼(Enyo)，爲戰神馬爾斯的夥伴，或許是他妹妹、妻子或女兒。爲其備馬車，戰場上替其駕馭。其特徵爲頭髮散亂，手持矛及盾。

羅馬人在城外的馬修士區域弗拉彌尼安競技場建立一座供奉她的神殿。元老院在殿內開會、接待外國使節或歡迎凱旋歸來的羅馬將領，同時羅馬人以擲矛越過神以示宣戰。貝婁娜的祭司是貝羅娜麗(bellonarii)，她們舉行儀式將自己的鮮血獻給女神。

有些權威人士認爲貝婁娜可能曾經是亞洲女戰神，在卡帕多西亞和弗里吉亞受人朝拜，經由獨裁者蘇拉傳入羅馬。

BELLOT, Joseph René 貝洛

西元 1826.3.18-1853。法國海軍軍官和冒險家，在北極探險中失蹤。生於陸許福(Rochefort)，16 歲進入布勒斯特(Brest)海軍學校，兩年後成爲准尉，1845 年因在馬達加斯加冒險中的英勇表現，獲榮譽爵士的勳位，當時未滿二十歲。

1851 年加入富蘭克林夫人所組的冒險隊，尋找其夫富蘭克林伯爵；富蘭克林是一位英國冒險家，自 1845 年，由其率領的兩艘船在北極地區失去音訊。在此冒險期間，貝洛和一破冰隊到達布提亞半島和索美塞得島之間的海峽，此海峽爲紀念他而被命名爲貝洛海峽。此行並沒找到富蘭克林。

1853 年 6 月加入另一冒險隊，傳送緊急書信給在北極尋找富蘭克林的「助益號」船長貝爾徹(Edward Belcher)，當他認爲船已到達貝爾徹處時，貝洛自願與四名水手穿越冰地送信，8 月 18 日發生暴風雨沖走貝洛和另兩名水手，從此失去音訊。

BELLOT STRAIT 裴洛海峽

加拿大北海岸的通道。將索美塞得島及布提亞半島隔開，並連接利眞特澳及富蘭克林灣。1852 年，裴特(Joseph René Bellot)發現東部入口，麥克林托克(Francis Leopold McClintock)首度勘查此通道。

海峽長約 32 公里，最窄處約 1,500 公尺；花岡岩的海岸長 460 公尺。裴洛海峽多風，固定的海流及潮汐來自西部。

BELLOTTO, Bernardo 貝洛托

西元 1720.1.30-1780.11.17。義大利風景畫家，卡那雷托(Canaletto)之姪子和弟子。作品多簽其舅之名。但現代學者視其爲具原創力及重要性的畫家。

早期作品包括威尼斯、杜林、佛羅倫斯和羅馬城市風景及幻想畫。1747-67 年在德勒斯登(Dresden)任薩克森諸侯奧古斯特二世御前畫師。後受波蘭國王贊助，在華沙完成最重要的作品。

S. 索爾貝婁

BELLOW, Saul 索爾貝婁

西元 1915.7.10- 。美國作家。被認爲是當代優秀的作家，長於敍事體，風格獨特，技巧卓越。許多小說中特別是《何索》(*Herzog*)，討論當代美國猶太人的生活；同時，他大部分的作品都顯示出一股活潑的幽默感，由於他對"當代文化的敏銳分析和對人類的了解"，1976 年獲諾貝爾文學獎。

生平 生於魁北克的拉欣(Lachine)。1924 年舉家遷往芝加哥，1933 年就讀於芝加哥大學，後轉至西北大學，1937 年以優異的成績畢業。任教於芝加哥裴斯泰洛齊-福祿培爾師範學院四年；1943 年加入大不列顛百科全書編輯部，主要工作是參與阿德勒(Mortimer Adler)的《古今經典圖書》。

二次大戰時，在商船上服務。1946-48 年，在明尼蘇達大學教授英文，獲古根海姆獎學金，1948-49 年在巴黎和羅馬從事寫作。一九五〇年代，在普林斯頓大學和巴德學院執教。1955 年，再獲古根海姆獎學金；1959-60 年獲福特基金會獎金。1961 年，在波多黎各大學任教，1962 年任芝加哥大學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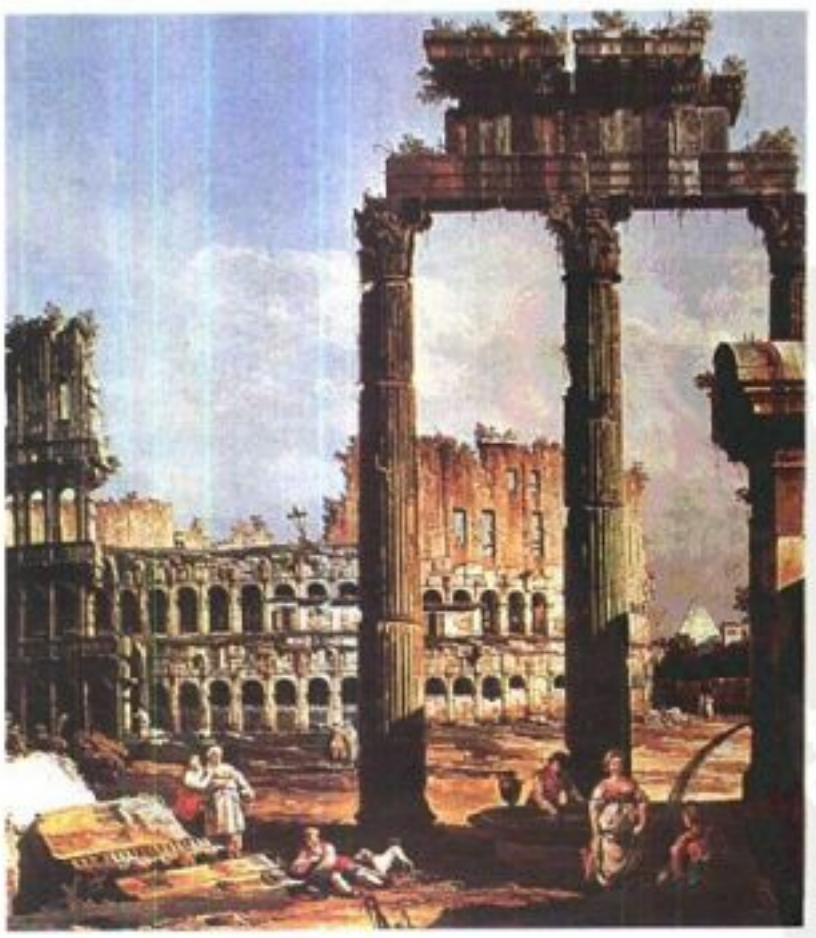

B. 貝洛托作品之一（羅馬圓形競技場）

著作 在小說和戲劇裏，其表現在人情冷漠的社會中對個體的關懷。他長於人物的刻劃，在敍述情節時，讓讀者感受愉悅。

由於戰時在商船工作的體驗，完成首部小說《搖擺的人》(1944)，內容描寫在戰時未直接參戰者的生活。1953 年，出版《奧吉・瑪琪歷險記》，這本小說贏得 1954 全國圖書獎。《雨王漢德遊》(1959)以喜劇手法處理嚴肅主題——人類苦痛的悲愴。

1964 年，完成最成功的小說《何索》，一本對當代猶太人的描述，1965 年獲全國圖書獎。1964 年劇本《最後分析》在百老匯上演失敗。1966 年在倫敦演出三個獨幕劇，總稱《受天候左右》。後期著作有《莫斯比的回憶》(1968)、《賽姆勒先生的行星》(1970)和《韓伯的禮物》(1975)。最後一部小說獲 1976 年的普立茲獎。

BELLOWS, George Wesley 貝洛斯

西元 1882.8.12-1925.1.8。二十世紀初美國最受歡迎的寫實主義畫家。構圖簡明有力，技巧純熟。主題多運動、風景和肖像。

生於俄亥俄州。1903 年州立大學畢業後，到紐約向"八人團"的亨利(Robert Henri)習畫。並使用漢比吉(Jay Hambridge)分析古希臘、埃及藝術所發現的動態對稱系統，在作品中顯現強有力的明朗空間。27 歲入選國立設計學院，以《四十二個小孩》(1907)聞名。1910 年任教於藝術學生聯盟。

他終身定居紐約未到過歐洲，夏天旅遊美國各州作畫，有《紅藤》(1916)、《漁人之屋》(1918)。以城市爲題的包括《碼頭上的男人》(1912)、《先河》(1925)；並熱愛拳擊，所繪《在夏基家的男人集會》(1907)極著名。有同題材石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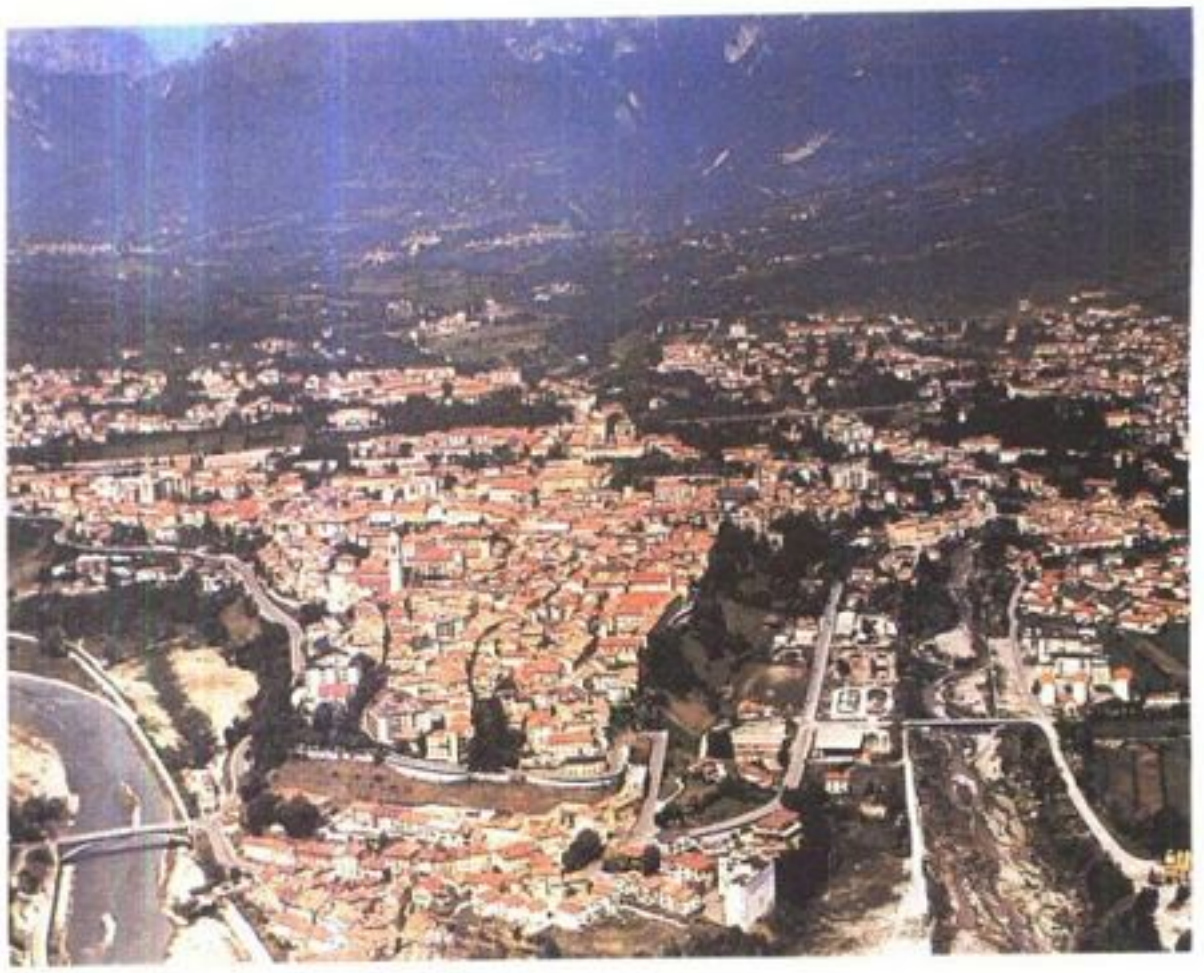

柏盧諾城的鳥瞰，背山面水，風景絕佳。

BELLUNO 柏盧諾

義大利城市。柏盧諾省省會威尼托(Veneto；威尼西亞)區內，威尼斯北方 80 公里處，即位在阿爾卑斯山東部山麓小丘的山脊上，臨皮亞韋河(Piave R.)。由於靠近名勝多羅邁特(Dolomites)山區，而成爲熱門觀光中心，當地生產電氣製品、烈酒、香皂和傢具。

市內部分古老廣場及街道，側面有拱廊及老哥德式或文藝復興式建築環繞。十六世紀所建之教堂，經整修後，擁有高聳的鐘塔，內部陳列有威尼斯畫派畫作。雷托里大廈(1491)是文藝復興時期的建築，曾是威尼西亞行政首長官邸。其他著名建築有市政之塔、朱里斯蒂宮(內爲市政博物館)及哥德式聖斯泰法諾教堂。

柏盧諾曾爲羅馬殖民地，在倫巴底人統治下，地位頗爲重要，後爲法蘭克人郡治。十世紀時，由伯爵主教治理，其將權限伸展至鄉村。柏盧諾自治區設於十二世紀，卻在黨派傾軋及與鄰近的特拉未索下分裂。十三、十四世紀間曾受不同外國領主統治，1404 年主動宣布效忠威尼斯共和國，受其和平統治到 1797 年。接著被奧國接管，1866 年才成爲義大利王國即今義大利共和國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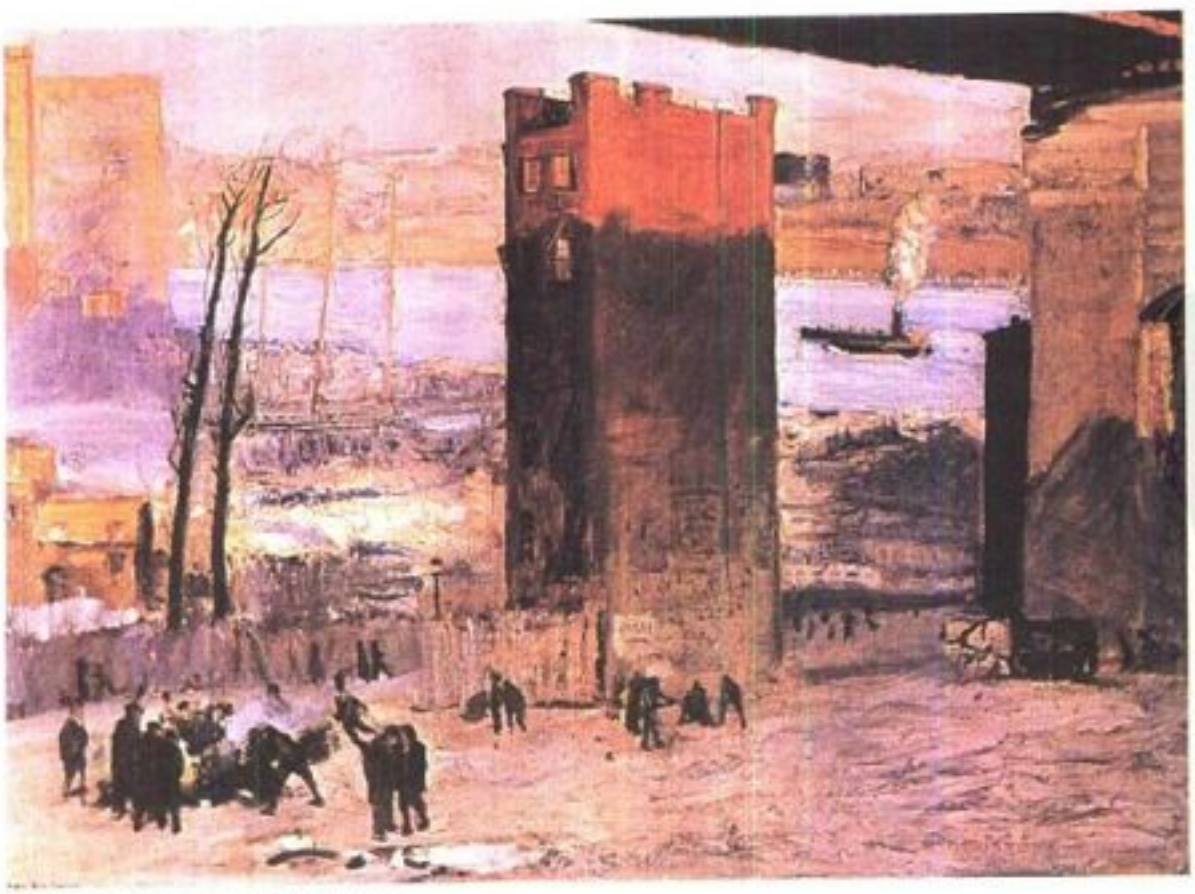

G.W.貝洛斯之作品《孤寂的田園》

BELLUSCHI, Pietro 貝盧斯奇

西元 1899.8.18- 。美國建築師和教育家。生於義大利的安科那。1922 年獲羅馬大學土木工程博士學位後，前往美國就讀於康乃爾大學，1924 年獲第二個土木工程學博士學位。1925 年加入俄勒岡州波蘭道爾(A.E. Doyle)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擔任繪圖員和設計師，1932 年成爲合夥人。1943 年成立自己的建築師事務所，初執業於波特蘭市，之後遷至麻州波士頓市。1951-65 年，擔任麻省理工學院院長，並教授建築與計劃學。1959 年擔任美國空軍在科羅拉多州的科羅拉多斯普林斯空軍學院的建築顧問，1966 年任普林斯頓大學的建築顧問。1929 年成爲美國公民。

其著名作品包括 1948 年俄勒岡州波特蘭市的公正大廈，以及紐約市林肯表演藝術中心的茱麗亞音樂學院。

BELLWOOD 貝爾伍德

美國伊利諾州東北部的住宅及工業都市，位在科克郡，芝加哥商業區西方 24 公里處。生產電子零件、墨水、五金、鐵鑄品及貨櫃車。內戰結束規劃爲農業區，初以貝萊伍德(Bellewood)登記，1900 年以現名設市。1950 年後人口激增。政府採市長-託管委員會制。

BELLWORT 寶鐸草

百合科寶鐸草屬(Uvularia)之五種植物的通稱。分布在加拿大新伯倫瑞克、南曼尼托巴(Manitoba)及美國弗羅里達州和路易斯安那州之叢林、森林及開墾地。其名來自類似鐘形、上下搖曳的百合。

花長 1.9～2.5 公分，夏季盛開，花瓣有六，呈黃、黃白或黃綠色，莖直立，通常在上半部開始分枝，下半部常有些葉鞘狀的構造。葉爲平行脈、互生、無葉柄。

BELMAR 貝爾馬

美國新澤西州東部度假自治區。濱大西洋，位在蒙茅斯郡(Monmouth)，沙克河(Shark R.)河口，阿斯伯里帕克(Asbury Park)南方 5 公里處。釣魚及泛舟吸引大批旅客，並有一碼頭。政府採市長-委員制。人口 6,771。

BELMONT 貝爾蒙特

十九和二十世紀美國銀行、藝術和政界著名的家族。兩位領導者是奧古斯特(August Belmont)和佩里(Perry Belmont)。

奧古斯特(1816.12.2-1890.11.24) 生於德國赫斯的奧塞(Alzey)，是富裕地主之子。14 歲進入美因河畔法蘭克福的羅斯柴爾德銀行任無薪的工作。因具財務管理能力很快獲得提拔。21 歲派往哈瓦那掌管羅斯柴爾德事業，後轉往紐約，在此創立自己的公司奧古斯特·貝爾蒙特公司。利用代理羅斯柴爾德之利作爲主要資本，並利用 1837 年經濟危機，使公司興盛起來。幾年後，成爲領導美國財務機構之一。

1844 年奧地利指定他爲美國的領事，因抗議奧國對匈牙利革命的處理不當，於 1850 年辭職。長期參加民主黨活動，並被皮爾斯總統任命爲尼德蘭大使(1853-57)。內戰期間，善用和歐洲銀行界關係，於 1861 和 63 年拜訪歐洲大陸，爲美利堅合衆國的理想而爭辯。他也以藝術收藏家著名，任數年之美國賽馬總會會長。逝於紐約。

佩里(1850.12.28-1947.5.25) 奧古斯特之子。就讀哈佛大學和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1881 年當選紐約州衆議員。國會中，提出建設一條越過尼加拉瓜的運河，及在夏威夷設立糖廠的報告。企圖爲智利和祕魯間建立和平關係的政見，導致國會對國務卿布萊恩(James G. Blaine)的南美洲政策進行調查。1885 年任外交事務國家委員會主席。1888 年，競選連任失敗後，被克利夫蘭總統任命爲駐西班牙公使(1888-89)。逝於羅德島紐波特(Newport)。著有許多有關美國歷史和政治書籍，包括《政治均等》、《從羅傑·威廉斯到托馬斯·哲斐遜的信仰自由》(1927)及《一位美國民主黨員》(1940)。

奧古斯特(1853.2.15-1924.12.10) 老奧古斯特另一子，生於紐約市。1874 年哈佛畢業後，進入其父創辦的銀行，1890 年父逝後繼承管理權。在他經營下，奧古斯特公司繼續其對美國財政和鐵路事務的影響力。1900 年，籌組「快速地下鐵運輸建設公司」爲紐約市建設快速運輸系統。與其父親一樣，積極參與民主黨的國家會議。逝於紐約。

埃莉諾(Eleanor Belmont, 1879-1979.10.24) 小奧古斯特之妻。生於英國蘭開夏維干鎮。首次在舊金山的加利福尼亞劇院登台。1910 年在紐約演出《只有瑪麗安》、《她忍辱雪恥》和《明日破曉》等戲劇後，便和小奧古斯特結婚，退出劇團。大部分時間致力於社會工作和慈善事業，特別是大都會歌劇院協會。1933 年成爲該協會董事會的首位女性。1935 年創辦大都會歌劇公會。1957 年出版回憶錄《回憶網》。逝於紐約。

BELMONT 伯耳蒙

美國加州西部聖馬特奧郡的住宅城。位在太平洋和舊金山灣間的聖馬特奧半島上，在舊金山東南方 30 公里處。生產包括電氣設備、描準器、鋁合金鍛造、建材、紡織品、化學品、顏料和琺瑯。設有聖母學院(專收女子)。全市建築中以擁有 80 個房間的羅爾斯頓堂最爲顯著，十九世紀由資本家羅爾斯頓(William Chapman Ralston)興建的維多利亞式巨宅。1926 年建市。政府採市長-議會制。

BELMONT 伯耳蒙

美國麻州密得塞斯郡的住宅城鎮。在波士頓西北 11 公里處。1630 年開墾，1859 年建鎮，由沃特敦、沃爾瑟姆和阿靈頓三城鎮的部分組成。原爲農業社區，約於 1910 年發展爲郊區住宅城鎮。1926 年，鎮民代表大會開會形式由不拘形式改爲固定形式。人口 26,100。

BELMONTE, Juan 貝爾蒙特

西元 1892.4.14-1962.4.2。西班牙鬥牛士，被公認是現代鬥牛的先驅。生於塞維爾。1910 年開始在當地表演。成功後，1914 年 3 月夥同喬斯地透(Juan Gómez Ortega)到巴塞隆納展開所謂的 "鬥牛黃金時代"。他們共同表演，直到 1920 年被牛牴死。

因其個子小、雙腳向外彎曲，無法迅速調整雙足，所以以主動接近的方式鬥牛。1919 年創紀錄出場 109 次。1935 年退休時，殺死 1,650 隻以上的公牛，被牴傷約五十次而被稱爲 "鬥牛之王"。逝於塞維爾附近。

BELMOPAN 貝爾墨邦

貝里斯(原英屬宏都拉斯)首都。距加勒比海海岸約 80 公里。以一印第安部落命名；早期西班牙侵略該地時，此部落以英勇對抗而聞名。

1961 年 10 月 31 日，舊都貝里斯遭颶風侵襲，摧毀殆盡。1970 年 8 月宣布定都於此。直到 1972 年才正式在此辦公。1973 年英屬宏都拉斯更名爲貝里斯，1981 年 9 月 21 日貝里斯正式獨立。

BELO HORIZONTE 培羅荷里桑

巴西東部城市，位里約西北 354 公里處，爲米納吉拉斯州(Minas Gerais)州政府所在地。建於 1897 年，是南美洲第一個計畫城市，以華盛頓特區爲藍圖。位居山谷，氣候涼爽乾燥，有益健康。

此城是米納吉拉斯州的政治、經濟、文化中心。巴西境內許多礦產，諸如錳、上等鐵砂、金、寶石，均在此提煉加工。此地亦生產鋼鐵、試管、紡織品、水泥等。鑽石切割是一項重要手藝。交通便捷，有鐵、公路聯絡巴西利亞、里約及聖保羅，和里約間另有航空交通。

以公共建築、商業大樓、住宅等現代化建築聞名。其郊區潘普拉(Pampulha)開闢爲休閒度假區。由尼邁耶爾(Oscar Niemeyer)設計，波提那利(Candido Portinari)興建的聖弗朗西斯科教堂由於造型大膽，遭主教排斥，數年未舉行聖化儀式。城內有米納吉拉斯大學和米納吉拉斯天主教大學。人口 1,015,000(1966)。

培羅荷里桑的建築物多呈現代化。

BELOEIL 伯勒伊

加拿大魁北克省瓦卻兒郡(Verchéres)的城鎮，濱黎賽留河(Richelieu R.)，距蒙特利爾東 30.5 公里，屬蒙特利爾市郊區。原爲伯勒伊的領地，1694 年建鎮。主要產品有農化用品和炸藥。人口 17,540。

BELOIT 比累特

美國威斯康辛州西南部工業城市，隸屬羅克郡。位於羅克河和特特爾溪(Turtle Creek)匯流處，距密耳瓦基西南 112.5 公里。產品有造紙機械、柴油機、發動機、抽水機和鞋類。

1824 年，爲與溫內巴戈印第安人貿易，於此設貿易小站。1837 年，第一批殖民來自新英格蘭。1846 年成爲一村莊，1859 建市，1929 年採市經理制。此地爲著名探險家安德魯斯

(Roy Chapman Andrews)的家鄉。早期比累特又稱特特爾、布羅蓋聚落及新阿巴尼。人口 35,207。

BELOIT COLLEGE 比累特學院

美國威斯康辛州比累特市(Beloit)一所男女兼收的私立文理學院。雖與公理會和長老會有密切關聯,但自一開始即不屬於任何教派。1846 年建校,翌年正式招生。

該校設有三十三個學系,授予學士和碩士學位,並提供綜合性課程如美國研究、俄國研究和比較文學,亦有醫學、法學、牙醫、工程學、企業管理等專業課程。提供優秀學生獎學金和海外研究。

圖書館藏書 180,000 冊,包括俄國文學、戲劇、威爾遜總統與羅斯福總統(Franklin D. Roosevelt)之紀事,及美國印第安人文獻等。另有洛根人類學博物館和賴特藝術中心。學生人數由 1940 年之 600 人增至一九六〇年代中期之 1,200 人;校園位於十五世紀印第安人所築的土墩上。

BELON, Pierre 畢隆

西元 1517-1564。法國博物學家和旅行家。生於法國薩西區(Sarthe),爲第一位辨認出脊椎動物的骨骼有許多相似性的人,撰寫許多有關樹木、植物、鳥類、魚類以及旅遊小亞細亞、埃及、阿拉伯的論文報告。其他著作包括《稀有海洋魚類自然史》(1551)、《鳥類自然史》(1555)。

BELORUSSIAN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 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USSR)十五共和國之一,亦可稱爲Belorussia、 Byelorussia和白俄。面積 207,600 平方公里。東鄰俄羅斯共和國,西與波蘭,北和立陶宛、拉脫維亞相鄰,南鄰烏克蘭共和國。爲聯合國會員之一,享有和蘇聯同樣的合法待遇,原來只有蘇聯的另一成員烏克蘭享有此特權。

土地和氣候 白俄全境爲一大平原,北部稍微隆起並向東南傾斜。大部分土地仍爲森

林覆蓋,木材是重要工業。境內多條河川流向聶伯河支流柏也及那河和普里皮亞季河,其他注入西杜味拿河和尼敏河上游。聶伯河和西杜味拿河間有運河連接,打通了波羅的海通往黑海的水上交通。南部低地和普里皮亞季沼澤相連,每年春季都氾濫成災,而將附近鄉鎮隔離達數週之久。

白俄屬大陸型氣候,冬天平均氣溫約-7°C,夏天 20°C,年降水量 508~635 公釐。

居民 白俄是斯拉夫族的一支。一世紀定居於克律維契、雷若米契、得雷哥維契和維奧提契等原始斯拉夫族的後裔。九世紀基輔俄羅斯人在此建國後,被稱爲俄羅斯人。

1965 年人口約爲八百五十七萬人,較戰前少了約二百萬人。其中 81.1%是白俄羅斯人、8.2%俄羅斯人、6.7%波蘭人、1.9%猶太人、1.7%烏克蘭人,以及 0.4%的其他民族。大多數白俄人仍住在鄉間,但近幾年國內工業化的推展,使愈來愈多的居民遷往都市。都市人口的比例,由一次大戰前的 14.4%增加到六〇年代中期的 40%。

據 1965 年的人口統計:首都明斯克 707,000 人;哥麥耳 216,000 人;維台普斯克 187,000 人;木基來夫 156,000 人;波布普斯克 115,000 人;格羅德那 99,000 人。

語言 本地使用的白俄語,原來是爲區隔知識分子所用的俄語和波蘭語而命名,原爲鄉間農人使用的語言,後成爲只有知識分子才使用的語言。十九世紀,這個方言名稱更成爲分離語言觀念蓬勃發展時期,國家自決的象徵。

白俄區域性方言的發展,受到俄羅斯、波蘭及烏克蘭方言的影響。1918 年,第一套白俄文法出現前,過去沒有人嘗試將白俄字母有系統的加以組織。目前使用的白俄文仍侷限在文學用語上,而方言仍是口語語言。在語音上,白俄語和俄語有許多相異處;字形和造句上,白俄語則保留許多古俄語和斯拉夫教會語言的特色,並有許多引用波蘭和立陶宛古字。

文化 白俄是東歐文化最豐富的國家之一。以民俗爲主要之文化傳承。著名的現代作家有古帕拉(Janka Kupala, 1882-1942)和卡拉斯(Jakub Kolas, 1882-1958)。1928 年建立白俄科學院,總部在明斯克。有七千所圖書館,四千萬册藏書。出版書籍多用俄文寫成。1964 年出版 1,946 册書中,只有 341 册是以白俄文書寫。

經濟 白俄的天然資源不算豐富,土地不適農耕。1940 年實施排水計畫以來,已增加 40%的農地。主要農作物有馬鈴薯、草秣、亞麻和大麻。白俄中央較高的地區,亦產小麥、大麥和裸麥。牲畜有牛、豬、綿羊和山羊。

主要工業有泥煤、鋼鐵、肥料、紡織、水泥、紙漿、製鞋、貨運和拖曳機等。鐵路長 5,367 公里,公路 13,647 公里,1955 年至今沒有改變。

歷史和政府 十四世紀首次出現此國名,當時是指既不像東部的雜胆人,也不像西方立陶宛納貢的蘇俄領土,後併入立陶宛波蘭王國。十八世紀晚期,成爲俄羅斯帝國的一部分,稱作西北省。

1918 年 3 月 25 日,白俄在日耳曼軍的占領下宣布獨立,不久隨一次大戰中心勢力的瓦解而告失敗。1918 年 12 月,白俄西部由波蘭占領,東部由蘇俄管轄。1919 年 1 月 1 日,波蘭邊境以東的白俄省首度組成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1921 年,波蘭和蘇俄兩國正式瓜分白俄,蘇俄將所得之地組成第二個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1922 年 12 月 30 日,正式併入蘇俄、烏克蘭和外高加索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領土。

1924-26 年莫斯科曾允諾放棄所得領土,波蘭也於二次大戰初答應歸還白俄西部領土,白俄終於四度回復原來版圖。1941 年 6 月白俄再度爲德軍占領,長達三年。納粹傀儡政府欲破壞蘇維埃政權,而爲白俄重建國家形象,卻遭蘇俄游擊隊和蘇維埃軍隊的阻撓。據估計,二次大戰結束前,白俄已有數百萬人喪生。戰後,白俄根據 1937 年立下的法制基礎(於 1939 及 1949 年修改)完成重建工作。

白俄羅斯共和國的首都明斯克市中心的街道,二次大戰遭破壞後,重新整建的新面貌。

BELOVO 別洛沃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一城市,位在俄羅斯共和國克麥洛弗(Kemerovo)。濱巴恰特河(Bachat R.),爲克麥洛弗和新庫斯內次鐵

路中點，與兩城市各距 96 公里。是庫斯內次盆地一發展快速的城市，爲煤礦中心，有各項機械工業及冶金設備提煉鋅和鉛。其收音機和照相機工業亦非常重要。人口 118,000 (1962)。

BELPRE 拜爾培
美國俄亥俄州東南方一住宅城市，隸屬華盛頓郡。距瑪麗埃塔(Marietta)西南 19 公里，濱俄亥俄河。有煉鋁和合成橡膠工廠。

1790 年左右開墾，原名爲 "美麗大草原"。此處設有西北地區首座公共圖書館。在俄亥俄河對岸的布萊納哈塞特島(Blennerhassett I.)，爲與伯爾(Aaron Burr)同謀之布萊納哈塞特(Harman Blennerhassett)的家。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7,193。

BELSEN 貝爾森
德國希特勒時一惡名昭彰的集中營。位於貝爾森村，1961 年的人口爲 166 人。現則位在西德下薩克森郡。集中營內大部分囚犯是猶太人，許多遭到殺害。1945 年 4 月 15 日，英軍解救五萬多名又餓又病的生還者時，尚發現一萬具未埋葬的屍體。後不久，約一萬三千名因營養不良、疾病和酷刑而喪生。1945 年 12 月 13 日，11 名人員因在貝爾森和奧斯威辛(Auschwitz)集中營內的暴行而被判罪，並在哈曼(Hameln)遭受絞刑。

BELSHAZZAR'S FEAST 伯沙撒的盛宴
聖經〈但以理書〉第五章的記載，此爲數件重要藝術作品的主題。韓德爾以此寫成著名的《伯沙撒》(*Belshazzar*, 1745)，沃爾頓爵士(William Walton)以西特維爾爵士(Osbert)的劇本完成一清唱劇《伯沙撒的盛宴》(1931)。

文學方面亦有以此爲題的著作，拜倫的詩《伯沙撒的神視》(1815)以及蘭多(Robert Landor)的詩《邪惡的盛宴》(1828)。劇本方面，如莫爾(Hannah More)的《神聖劇》(1782)和米爾曼(Henry Hart Milman)的《伯沙撒》(1822)。繪畫方面，1817 年，奧爾斯頓(Washington Allston)以繪畫來詮釋伯沙撒的盛宴，但未完成。

BELT CONVEYOR 傳送帶
參見CONVEYOR.

BELT DRIVE 驅動帶 參見POWER; PULLEY.

BELTON 貝爾頓
美國南卡羅來納州西北部城市，隸屬安得孫郡，距格林維爾南方約 48 公里。其主要工業爲紡織和成衣。

1855 年設市，以法官兼鐵路發展者貝爾頓・歐尼爾(John Belton O'Neall)之名命名。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5,312。

BELTON 貝爾頓
美國德州中部城市，距奧斯丁北方 93 公里。爲貝爾郡郡治。主要工業是石綿絕緣材料、傢具、農具製造和砂石生產。市內有一所瑪麗哈丁貝勒女子學院。城北五公里處有座貝爾頓水庫。

原名諾蘭維爾(Nolanville)，1850 年組成社區，1851 年爲紀念德州州長貝爾(Peter Bell)，更名爲貝爾頓。1884 年建市，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0,660。

BELTRAFFIO, Giovanni Antonio 貝爾特拉費約
西元 1467-1516.6.15。義大利畫家。出身貴族，生於米蘭。師事達芬奇，風格亦近。作品缺少魄力，但有些作品，特別是聖母像，散發達芬奇式蒼白多變的魅力。

米蘭、羅馬的教堂中有其壁畫，技法並不純熟。代表作《卡西歐的聖母》藏於羅浮宮，其餘多留在米蘭。

BELTRAMI, Eugenio 貝爾特拉米
西元 1835.11.16-1900.2.18。義大利數學家。生於格里摩那，年輕時即展現數學才能，且得以充分發揮。二十七歲即任波隆那大學解析幾何學教授，後來輾轉任教於義大利的比薩、羅馬、帕維亞等優秀大學。其研究領域涵蓋純數學及應用數學，尤以曲面論和常曲率空間的研究馳名。爲第一個提出非歐幾里得幾何學(Non-Euclideam geometry)模型的學者之一。他的《數學論文集》(1902-20)甚至涵蓋流體和電磁學理論。1898 年被提名爲科學院主席，1899 年當選議員。逝於羅馬。

BELUGA 白鯨
又作white whale。其實是一種小型海豚，常棲於北極海及北方河流；分布最南可達日本及愛爾蘭。用途廣，被大量捕獵，鯨脂可煉油，皮作靴子及鞋帶，肉可食用。

身體極富彈性。除白鯨外，一角鯨是唯一能彎曲脖子的種類。雄性體長 4.5 公尺，但雌鯨很少超過 2.5 公尺，重約 225～675 公斤。5 歲時變爲白色。有 32～40 顆釘狀的牙齒。

通常數百隻結集成羣，包括各種年齡與體型。每小時約 24 公里，有時亦能划動尾巴仰游。主要以魚類爲食，例如比目魚、烏賊及甲殼類。在水底覓食，常成爲殺人鯨捕食對象。因能發出粗啞嘎嘎聲和尖銳哨音等多種不同聲音；有時也可發出超音波，所以有 "海洋中的金絲雀" 之稱。

生殖 雌鯨在 5 歲達到性成熟，妊娠期爲 14 個月。初生時爲深灰色，約 1.5 公尺長；最初幾年生長迅速，顏色逐漸變淺。

分類 白鯨(*Delphinapterus leucas*)與一角鯨同屬鯨目(Cetacea)，一角鯨科，是一羣包括鯨及海豚在內的水棲哺乳類。參見WHALE。

BELUGA 鱘
裏海、黑海、亞速海及亞得里亞海產的一種大型鱘。最大可達 8 公尺長，重 1,300 公斤。爲一重要經濟魚類：卵可作魚子醬，內臟(除胃臟外)可食用，鱘可作魚膠，皮可製女鞋。學名是*Acipenser huso*。參見STURGEON。

BELVIDERE 貝爾維迪爾
美國伊利諾州布恩郡(Boone)郡治。濱基什沃基河(Kishwaukee R.)，距洛克福東方 22.5 公里。爲一農牧區內的工業化社區。克萊斯勒汽車公司客車裝配廠即建於此，帶動此地經濟繁榮。其他工業有珠寶箱裝飾、爵務表和女性內衣等。

1836 年開墾，早期爲芝加哥-加利納驛站路線的一站。1847 年設鎮，1857 年設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5,176。

BELY, Andrei 別雷
西元 1880.10.26-1934.1.7。俄國詩人和小說家。生於莫斯科，原名布加耶夫(Boris N. Bugayev)，就讀於莫斯科大學，約自 1903 年起與象徵主義作家來往，以筆名「安德里・別雷」發表作品。詩集包括《藍天中的金子》(1914)、《燼》(1909)和《灰》(1909)，小說有《銀鴿》(1910)和《彼得堡》(1916)，以及許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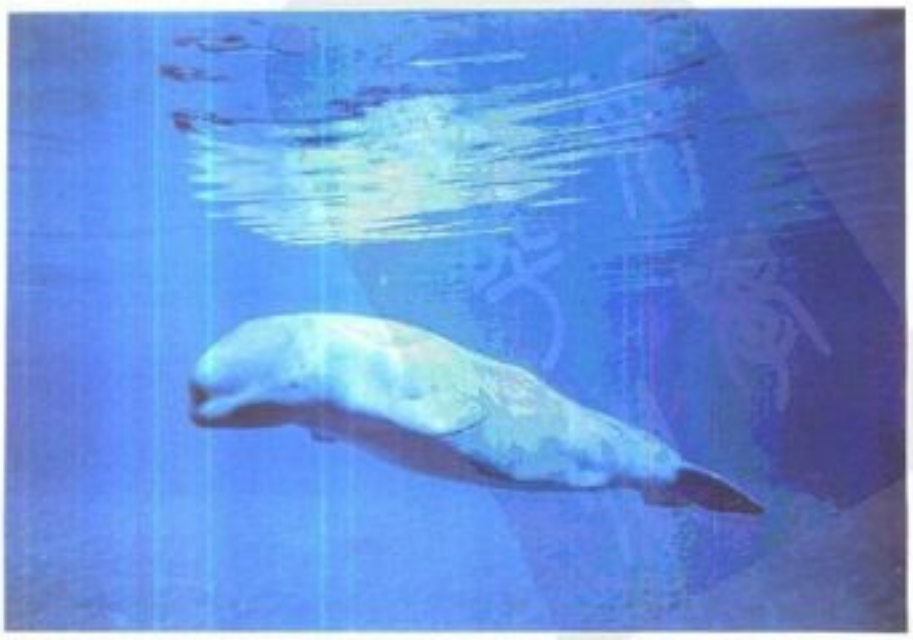

白鯨 一種海豚形的小鯨，棲息在沿海一帶，體型中等，前額圓形，無背鰭，初生呈深藍或黑灰色。

評論文章和三册回憶錄。逝於莫斯科。

別雷的小說含有奇想、寫實、象徵和哲學的混合體，常與喬艾斯的作品相提並論。評論家斯洛尼姆(Marc Slonim)認爲《彼得堡》是俄國二十世紀最重要的小說之一。雖然別雷晚年時宣稱自己是馬克思主義者，蘇聯政府仍視其作品爲反動。

BELZONI, Giovanni Battista 裴爾佐尼

西元 1778.11.15-1823.12.3。義大利探險家和考古學家。生於義大利帕度亞。身材高大，曾在英國、西班牙、葡萄牙和馬耳他的馬戲團及市集靠著表演技藝維生長達十幾年。

1815-19 年住在埃及，並受命爲大英博物館收集埃及古物。1816 年從國王谷運出雷米斯二世的巨大半身雕像(現稱爲 "青年麥倫")，經由底比斯送到大英博物館。1817 年發現阿布辛貝爾(Abu Simbel)大神殿及許多王室的墳墓，包括底比斯賽蒂一世墳墓。至今在大英博物館內還有一間被喻爲「裴爾佐尼墳墓」的陳列室存有一些雪花石膏的石棺。一年後在基沙(Giza)發現世界上第二大墳墓遺蹟赤夫蘭金字塔的出口。探險紅海海岸時，發現組貝若翡翠礦石區，並正確地辨視出古代都市貝勒奈西的廢墟。其考古記載在《金字塔、神殿、墳墓的工作、發現近況和埃及、努比亞的發掘物》，1820 年在倫敦出版。逝於奈及利亞基爪吐。

BELZÚ, Manuel Isidoro 裴爾索

西元 1808-1865。玻利維亞軍人和政治領袖，生於玻利維亞拉巴斯的西班牙後裔家庭，年輕時代進入軍隊前，未接受正式教育。後晉陞爲將軍，1848-55 年推翻政府，擔任總統職位。

實行殘暴統治，對反對者給予監禁、暗殺、放逐，並且嘲弄國會。又以實行社會主義之名，將自治地歸還印第安土著建立地方政府，藉以煽誘印第安土著相互謀殺和掠奪。1856 年辭職定居海外，1865 年重新奪得權力，年底在拉巴斯被刺身亡。

BEM, Józef 貝姆

西元 1794.3.14-1850.12.10。波蘭將軍。在俄、普、奧最後一次瓜分波蘭的前一年生於波蘭的塔爾努夫(Tarnów)，爲矢志恢復波蘭獨立一代的代表。

其父是位律師，1803 年被封爲貴族，就讀於克拉科及華沙砲兵工程學校，1812 年拿破崙征俄時，任華沙大公國的砲兵中尉。1815 年加入波蘭半自治王國的軍隊，1822 年因參加祕密愛國組織而遭撤職監禁，雖獲減刑，但前途黯淡，1826 年離開軍隊。

波蘭對抗俄國期間(1830-31)由於傑出的領導才能和大無畏的精神而晉陞爲准將。抗俄戰敗後，率先照顧波蘭老兵移民法國，1833 年企圖在葡萄牙組成波蘭軍隊失敗，其著作《論波蘭抗暴》，於 1846-48 年出版。

其加入政治團體，激起 1848 年民族革命運動的波濤，並指揮維也納反抗軍對抗奧軍。科蘇特(Lajos Kossuth)派其領導外西凡尼亞的匈牙利軍隊，在輝煌的冬天戰役(1848-49)中以寡擊衆大敗奧俄軍隊。在匈牙利獨立戰爭最後幾天，出任總司令，1849 年夏季的戰役中敗北。

爲希望土耳其參戰對抗俄國，改信回教並加入帕夏(Murad Pasha)領導的土耳其軍隊，後不久，逝於敍利亞阿勒坡。

BEMBA 本巴人

非洲中部高原班圖族，居於尚比亞東北部，又稱阿溫巴(Awemba)、巴本巴(Babemba)及溫巴(Wemba)。人口約十五萬。務農，輪耕，種植穀類及澱粉植物，並以狩獵補充糧食。無經濟作物，牲畜甚少，手工藝種類不多，普遍缺少物質財富。世襲首領所領導的各母系聚落組成一區，由大酋長統轄。許多本巴人離開故居至南非銅礦工作。

BEMBO, Pietro 般包

西元 1470.5.20-1547。義大利樞機主教與作家。威尼斯貴族。就讀於佛羅倫斯、威尼斯、帕度亞及墨西拿，在費拉拉完成哲學研究後進入教會。1506-12 年司職於費拉拉與烏爾比諾(Urbino)諸侯宮廷。後追隨那慕爾斯公爵麥迪奇(Giuliano de' Medici)至羅馬而成爲麥迪奇之兄教宗良十世的祕書。

1521 年教宗良十世去世，般包與情婦莫羅西娜(Morosina)及三個兒子回到帕度亞從事研究與寫作。1529 年接受威尼斯共和國之請，擔任史官，次年任聖馬可圖書館館長。1535 年莫羅西娜去世。1539 年保羅三世任命他爲樞機主教。不久晉陞爲神父，於是放棄古典文學藝術而致力於有關教父及聖經的研究。1541 年出任古比奧(Gubbio)教區主教。1544 年任柏加摩(Bergamo)教區主教。逝於羅馬。

P. 般包

其爲義大利文藝復興精神的最佳代表，是典型的人文主義者。在知識上對早期義大利文化與古典文學皆有不凡的造詣。其首部頗具價值的作品《阿梭羅人們》(1505)，是他爲其所羨慕的費拉拉公爵夫人波吉亞(Lucrezia Borgia)所獻的柏拉圖式愛情之會話。1525 年，出版最重要之著作《義大利語探討》，此書爲第一本義大利語文法，視其與拉丁語地位相等。他積極推崇義大利，認爲義大利語即陶士干(Tuscan)方言，可成爲精練的文學語言。1729 年於威尼斯出版四册作品，其中包括情詩、拉丁詩賦及威尼斯詳史等。

可惜他對義大利語言學的貢獻，長期以來被忽視或誤解，現代評論家則認爲它的價值非常顯著。其義大利語法所追求的並非一成不變的嚴格規則，而是追求語言的調和。

BEMELMANS, Ludwig 貝莫曼茲

西元 1898.4.27-1962.10.1。奧裔美籍畫家兼作家。生於奧地利美拉(Meran，今義大利美拉諾)。16 歲到美國，1918 年歸化並入伍，戰後回紐約麗池飯店當侍者。後爲哈布斯餐廳經理，自行設計裝潢。

1934 年首度出版童書《安西》(*Hansi*)，但以 1939 年出版的《馬迪蘭娜》(*Madeline*)較成功。此外，其作品尚包括《我要睡了》(1943)，《你餓嗎？你冷嗎？》(1960)，諷刺犀利富幽默感等，其短篇評論和插圖都頗受重視，畫作藏於各大美術館。

BEMENT, Clarence Sweet 比門特

西元 1843.4.11-1923.1.27。美國蒐集家和實業家。生於印第安那州的米沙沃卡(Mishawaka)，其父是位製造家和機械工具發明家。其大部分休閒時間用於蒐集礦物，成爲世界第一流的蒐集家之一。1900 年摩根(J.P. Morgan)買下這些礦物贈予紐約的美國自然歷史博物館。矽錳礦即以其名命名。

其另一興趣是蒐集稀有書籍，其中一部分被懷德納(Harry Elkins Widener)買下，成爲哈佛大學懷德納圖書館的主要收藏。他與羅森巴赫(A.S.W. Rosenbach)聯合經營羅森巴赫有限公司。後對貨幣蒐集產生興趣，因此成爲美國最佳的貨幣收藏家之一 。逝於費城。

BEMIDJI 伯米吉

美國明尼蘇達州北部城市，濱伯米吉湖，距杜魯司西北 225 公里。爲貝爾特拉米郡(Beltrami)郡治。羊毛、合板、高壓板、水泥等製造業相當興盛，亦爲打獵、釣魚等休閒度假中心。伯米吉原爲一重要木材集散中心。在伯米吉湖畔有座五公尺高的雕像，紀念傳奇性的伐英雄班揚(Paul Bunyan)和他的小藍牛。1892 年開墾，1896 年建村，1905 年建市。城市依一奇珀瓦族(Chippewa)領袖之名命名。市內有所伯米吉州立學院。採市經理制。人口 10,949。

BEMIS, Samuel Flagg 貝米斯
西元 1891.10.20-1973.9.26。美國史學家。生於麻州烏斯特,1912 年畢業於克拉克大學,1916 年獲哈佛大學博士學位,此後任教於惠特曼學院、喬治華盛頓大學及其他學校,1935 年任耶魯大學的外交史教授。1961 年任美國歷史學會會長。

貝米斯自始即專攻美國外交史,曾以《傑氏條約:貿易與外交之研究》(1924)獲得哥倫布會的獎金三千元,《平克內條約》(1926)則贏得 1927 年普立茲獎的史學獎。1935 年出版《美國革命時期的外交》,1936 年出版《美國外交史》;後者廣爲採用,是美國外交史的入門書。他也是《美國國務及其外交政策》(1927-29)一書(共 10 册)的編輯及作者,此套書後來陸續發行續册。與格里芬(Grace Gardner Griffin)合編《美國外交史導讀》(1935)。

其最著名的著作是有關亞當斯(John Quincy Adams)的兩册研究。第一册《亞當斯和美國外交政策的根基》(1949),於 1950 年榮獲普立茲傳記獎、1956 年出版第二册《亞當斯和合衆國》強調亞當斯的外交成就,貝米斯視亞當斯爲該時代最傑出的政治人物之一。1960 年自耶魯退休。逝於康乃狄格州橋港。

BEN BELLA, Mohammed 本貝拉
西元 1919.12.25- 。阿爾及利亞獨立運動領導者及阿爾及利亞共和國首任總統。生於阿爾及利亞西部的馬尼亞(Marnia),在特萊姆森(Tlemcen)就學。二次大戰期間,他加入法軍並在義大利作戰,因英勇而獲許多勳章。戰後由於法國無法擴充回教在阿爾及利亞的勢力,因此他很快地醒悟到武裝暴動對阿爾及利亞的獨立的必要性。

當法國在阿爾及利亞對極端國家主義者採取嚴厲鎮壓手段時,本貝拉亡命開羅。他是統一行動革命委員會(CRUA)九個創始會員之一,該會於 1954 年 11 月 1 日發動獨立戰爭。他成爲民族解放陣線(前身爲CRUA)的軍事指揮,但於 1956 年被法軍逮捕並監禁於法國。監禁期間,本貝拉在 1958 年阿爾及利亞共和國臨時政府成立時被任命爲副總理,隨著 1962 年 3 月簽署的停火協定,他獲釋放並返回阿爾及利亞。

M.本貝拉

他聯合布邁丁(Houari Boumedienne)麾下的軍隊,掌握了阿爾及耳的控制權並成爲總理,宣布阿爾及利亞社會主義政策並實施全面改革。1963 年一次公民投票中當選阿爾及利亞總統,1965 年在一次政變中被推翻。

BEN DAY PROCESS 班戴三原色印刷
參見DAY, BENJAMIN; PHOTOENGRAVING.

BEN-EZRA 本艾茲拉 參見IBN EZRA, ABRAHAM BEN MEIR.

BEN-GABIROL 本加比羅 參見IBN GABIROL, SOLOMON BEN JUDAH.

BEN-GURION, David 本古里安
西元 1886.10.16-1973.12.1。以色列首任總理,可稱之爲該國國父。他是一個社會主義從政者、政治家、演說家及哲學家,曾擔任十二年的總理,其中於 1953-55 年自願下野。執政期間,塑造了以色列的社會和內政及其國際角色。

1948 年以前 生於普翁斯克(當時爲帝俄的一部分)的波蘭城市,20 歲時定居巴勒斯坦,而後居於式微的鄂圖曼帝國,成爲猶太復國的社會運動領導者。1915 年因涉嫌支持協約國而被放逐,於是到美國協助成立赫查魯茨(Hechalutz)組織以訓練社會主義者移民巴勒斯坦。他亦加入並協助增加猶太軍團的招募,該團在 1917-18 年與英軍合力在巴勒斯坦及其他鄂圖曼的亞洲省分對抗土耳其。

1920 年巴勒斯坦託管地歸英國後不久,巴勒斯坦的猶太工人總工會成立,成爲該國最有力的非政府組織,提供該會自 1921-35 年的總書記本古里安在巴勒斯坦猶太團體事務中的影響力。他逐漸將此影響力轉變爲政治勢力。1930 年末,整合了兩個最大的社會主義黨派成爲「以色列工人黨」。1935 年,成爲世界猶太復國主義組織及巴勒斯坦猶太代辦處的主席,直到 1948 年託管屆滿,並在準備獨立的重要期間掌理猶太準政府。

二次大戰期間,他對英國列於 1939 年白皮書之巴勒斯坦政策採取堅定敵對,該政策限制猶太人的移民和定居,而當時納粹正極力想消滅猶太人。猶太人對英國的反抗益形激烈,於 1946 年演變爲獨立戰爭,5 月在本古里安的領導下,以色列由託管地變爲自主獨立國家。

首相期間 他創設了以工人黨爲主的聯合統治體系治理以色列。由於一直擔任總理一職,持續保有國防職務,他一開始就體認到只有達到武力的優勢,以色列才能在充滿敵意的阿拉伯世界生存。

1963 年終於解除了政治控制,1953 年及 1963 年自願下野。1955 年重返政壇,策劃並指揮一年後在西奈對埃及先發制人的攻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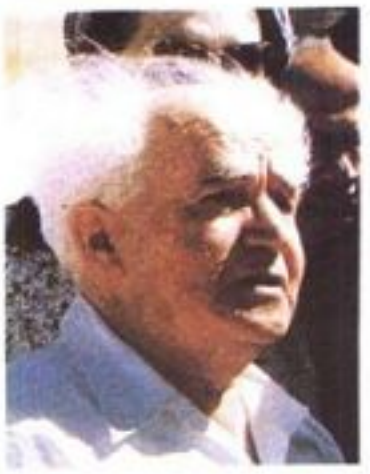
D.本古里安

但 1965 年二度嘗試重返政壇時失敗,當時他脫離以色列工人黨另組社會主義黨派拉菲(Rafi)。逝於台拉維夫。

BEN-HUR 賓漢
華萊士(Lew Wallace,參見該條)小說《基督故事》(*A Tale of the Christ*)的副標題,1880 年首次出版,後經多次再版,是美國最暢銷的歷史小說之一,僅在美國就銷售 250 萬本以上。

故事情節發生在基督時代(西元紀年)開始,地點在耶路撒冷,施洗者約翰和耶穌都出現在故事中,其主要描述猶太人賓漢及他的母親、姊妹歷險的經過,以及最後皈依基督的歷程。

賓漢被朋友梅塞勒誤控企圖刺殺猶太區的羅馬總督,而被宣判終生在船上服苦役。其母親和姊妹亦被押下獄,且在獄中感染痲瘋病。賓漢從奴役船逃走後,救了一位權勢強大的羅馬人,此人收養他,並且將他帶到羅馬。賓漢雖獲得自由和財富,仍回到耶路撒冷,在戰車比賽中向梅塞勒報仇,此爲小說中最有名的插曲。後來,他和母親、姊妹團聚,在耶穌奇蹟式治療下,治癒痲瘋病。

《賓漢》在舞台上演多次,並改編成兩部成功的電影(1926,1959 年)。

BEN NEVIS 尼維峯
英國境內最高的山峯,海拔 1,343 公尺,位於蘇格蘭印威內斯郡(Inverness),距威廉堡東南 8 公里。在其東北部的斷崖深達 442 公尺。

BEN-ZVI, Yizhaq 本茲維
西元 1884.11.24-1963.4.23。以色列總統,爲建國先賢之一。原名Isaac Shimshelivitz,生於烏克蘭波塔瓦,爲熱心的猶太復國運動者。23 歲定居在鄂圖曼帝國的巴勒斯坦,1912 年於伊斯坦堡大學學習法律。

當鄂圖曼帝國加入第一次世界大戰德、奧集團後,他成了敵僑並被放逐而前往美國,在該地協助招募猶太軍團。身爲軍團的成員,他隸屬英軍的志願單位,並參與協約國占領巴勒斯坦的行動。

在鄂圖曼統治時期,他就開始扮演重要的角色,研擬巴勒斯坦猶太社區有關管理團體的前身(包括自治組織、自衛組織及工會組

織)。一次大戰後,在英國託管下,他在耶路撒冷市議會及巴勒斯坦猶太團體的國民會議任職,並於 1931 年成爲主席,1944 年任理事長。身爲巴勒斯坦猶太團體選出的領導者,他幫助實現猶太組織在二次大戰對同盟國的貢獻,並在戰後爭取自英國獲得獨立。

他是 1948 年 5 月 14 日以色列獨立宣言的簽署者之一,並成爲第一屆以色列國會內代表以色列工人黨的議員,此溫和的社會主義勞工黨派主宰以色列的聯合內閣。1952 年以色列第一任總統魏茨曼(Chaim Weizmann)去世,他被國會選爲繼任者,並於兩天後正式就職。

本茲維對公衆發揮穩定的影響力,恬靜的性格贏得所有黨派的支持,因此成爲唯一三度當選以色列總統的人(1952、1957、1962)。藉著對阿拉伯文及土耳其文的了解,使他能在回教世界中研究有關猶太人的歷史,並發表多篇論文。卒於總統任內。

BENALCÁZAR, Sebastián de 貝拉爾卡薩爾

參見 BELÁLCÁZAR, SEBASTIÁN DE.

BENARES 貝那拉斯

印度北部王國。1911 年,由貝那拉斯大君所建,亦爲印度最後組成的小王國。恆河把境內國土區分爲二,面積 2,243 平方公里,阮那加(Ramnagar)爲首府。1949 年 10 月 15 日與北方省(Uttar Pradesh)合併。

BENARES 貝那拉斯

參見VARANASI.

BENAVENTE Y MARTÍNEZ, Jacinto 貝納勉特-馬丁內斯

西元 1866.8.12-1954.7.4。西班牙劇作家,1922 年獲諾貝爾文學獎。生於馬德里,就讀於馬德里大學法律系,後轉習文學。首部重要作品是《詩》(1893),後出版一些隨筆、小品文和稿件。第一部劇作《別人的巢》於 1894 年上演。

1896 年,《熟人》演出後,爲他建立劇作家的聲望。1898 年繼之推出《猛獸的饗宴》,爲諷刺馬德里上流社會的劇作。

其他劇作有《統治者的妻子》(1901)、《週六夜晚》(1903)、《秋玫瑰》(1905)《邪惡的行善者》(1905)、《貝貝公主》(1906)、《利害牽制》(1907)、《壞情人》(1913)、《好青年》(1928)和《女貴族》(1945)。1913 年成爲西班牙學院院士。逝於馬德里。

《利害牽制》和《壞情人》被認爲是他的最佳作品。前者類似傀儡劇,運用風俗喜劇(Commedia dell'arte)的手法;後者取材古典神話,對希波呂托斯和菲德拉(Hippolytus-Phaedra)的愛情主題有新的詮釋。1920 年,此劇英譯版在百老匯上演,極受歡迎,後拍成電影。

J. 貝納勉特-馬丁內斯

評論家批評他的劇作缺乏深度、過於狡黠和矯揉造作。可是,他的作品確實有著大師的手法,璀璨又令人信以爲眞的對話及對人物的刻畫透徹。其最佳作品常顯示他對人類脆弱天性的眞實體認。

BENAVIDES, Óscar Raimundo 貝納威德斯

西元 1876.3.15-1945.7.2。祕魯軍人及政治領袖。生於利瑪,在服役祕魯軍隊之前,曾於本國及法國的軍事學校就讀。1913 年成爲祕魯武裝部隊的參謀總長,並於 1914 年領導推翻貝林赫斯特總統(Guillermo Billinghurst)。他立刻成爲軍事執政團的首腦,並於 1915 年短暫代理總統。隨後將近二十年,他不是被放逐就是充任外交官。

當祕魯掠奪哥倫比亞在亞馬孫河的出口雷提沙而發生危機時,他被召回並於 1933 年擔任國防部長。同年,桑切斯・塞羅總統(Luis Sánchez Cerro)遇刺,他被國會選爲總統。其政府以增進社會福利、解決哥倫比亞的爭執,並強烈反對左派的阿普里斯塔(Aprista)活動著稱。面對 1936 年總統選舉中阿普里斯塔的勝利,他宣布此次選舉無效,並以實際的獨裁者執政至 1939 年。1940 年出任西班牙大使,1941 年出使阿根廷。卒於利瑪。

BENBOW, John 班鮑

西元 1653-1702.11.4。英國將軍。1689 年任海軍中尉前,已在艦隊和商船中服務,數月後升爲艦長,在英吉利海峽指揮船隻對抗法國,並參與突擊聖馬羅和敦克爾克港口。1696 年任海軍少將,但在追逐法國指揮官巴爾(Jean Bart)時,不幸失敗。1698 年,領導遠征軍掃蕩西印度羣島的流寇。

1702 年,以中將之職再度領導艦隊前往西印度羣島。8 月 19 日,他的 7 艘船與 9 艘法國艦艇在哥倫比亞的聖馬塔遭遇,經過五天斷續的交戰。8 月 24 日,班鮑的右腿被擊中,包紮後被帶至甲板;忽然,其他數位艦長要求停止戰鬥,他只好屈服並前往牙買加。在此他召開軍事法庭,結果兩名艦長被處決,一名被撤職,另兩名被停職。這些刑罰尚未執行完畢,班鮑便逝於皇家港。有些學者認爲那些艦長的優柔寡斷是因班鮑的缺點所致。

BENCH 法官席

法院中法官的席位,也用以代表法官。此爲一集合名詞,通常指法官,以有別於從事律師業之法律顧問和律師。亦有人將之指爲某一階層的法官,或某些法官組成的特別法庭,如「高席位」一詞是指美國最高法院或其他高等法院法官,而「全席位」則指某一法庭的全體法官。有時也用於表示某些特定的法庭,譬如國王或座后御審法庭——英國正式記載上的法庭前身。在英國的教會法中,該字亦爲主教羣的總稱。

BENCH WARRANT 拘票

由受命法官或法院簽發的羈押令或拘票,以羈押或拘捕某人。通常用於強制拒傳者出庭或將被起訴者拘提到法院,有時拘票也用來命令證人出庭、逮捕逃犯、拘提服刑囚犯接受另案審判,以及其他類似目的。

BENCHLEY, Robert 本奇利

西元 1889.9.15-1945.11.21。美國幽默大師。生於麻州烏斯特(Worcester),並在埃克塞特菲利普學院和哈佛大學受教育。在哈佛任《諷刺》編輯時即表露其幽默的天分。在報紙或《紐約客》等雜誌上發表多篇妙趣橫生的文章。

1923 年首次登台,演出獨脚劇《出納員的報告及團體演唱的別貌》大爲成功。1929 年起,演出一系列短片及諷刺鬧劇。擅演自嘲、糊塗、平凡又瘦小的人。所演《睡覺的方法》獲 1936 年最佳短片獎,1937 年起成爲最受歡迎的廣播節目主持人。

其著作有《論萬物》(1921)、《愛征服一切》(1922)、《早起的蟲》(1927)、《每下愈況;或關於野牛令人安慰的想法》(*From Bad to Worse; or, Comforting Thoughts About the Bison*, 1934)、《我在困境中的十年與成長》(1936)、《本奇利的內心世界》(1942)及《再等一分鐘》(1945)。

其子那旦尼爾(Nathaniel Benchley)是長、短篇小說家。1915 年 11 月 13 日生於麻州牛頓,1938 年畢業於哈佛大學。全心投入創作前,曾爲紐約《前鋒論壇報》和《新聞週刊》工作。短篇小說多發表於雜誌;1950 年出版小說《巷道》。

BEND 本德

美國俄勒岡州中部城市。距尤金東方 153 公里,爲冬、夏的度假中心,主要工業是鋸木業和農業。此處原爲拓荒者渡河之處,故有 "再見本德" 之稱。1900 年命名爲本德。1904 年設市,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7,263。

伊爾吉・本達

BENDA 本達

十八世紀日耳曼著名的捷克音樂家族。

法蘭蒂塞克(Frantisek Benda, 1709-86) 又名弗蘭茨(Franz),是位天才小提琴家,從其父楊恩(Jan Jiří Benda或Hans Georg Benda)習樂,其爲波西米亞阿爾-班納提(Alt-Benatek)的織工和業餘音樂家。法蘭蒂塞克於 1742 年任普魯士腓特烈大帝的宮廷管弦樂手,並舉家遷往波茨坦。他任職四十年中,先後擔任小提琴手、樂隊首席和作曲家,曾伴隨腓特烈大帝演出數千場,國王本身也是傑出的長笛手和作曲家。法蘭蒂塞克的曲作有交響樂、協奏曲,現在依然偶可聽聞。

伊爾吉(Jiří Antonin Benda, 1722-95) 亦名喬治,爲法蘭蒂塞克之弟,一位頗具創意的作曲家。於全家移居波茨坦後,出任哥達的樂團指揮,作品有音樂戲劇、教堂音樂、交響曲和奏鳴曲。爲首位發展出德國喜歌劇(Singspiele,即歌劇中加入說白)的作曲家,對後代有重大影響,尤以莫札特爲甚。

弗里德里希(Friedrich Wilhelm Heinrich Benda, 1745-1814) 法蘭蒂塞克的長子,小提琴家,在波茨坦任宮廷音樂家時,完成三部歌劇和一些器樂作品。

弗里德里希(Friedrich Ludwig Benda, 1746-92) 伊爾吉長子,完成歌劇、教堂音樂和大量的器樂作品。從 1780 年至逝世爲止,先後出任漢堡歌劇院指揮、許威林宮廷音樂家和哥尼斯德音樂會指揮。

BENDA, Julien 本達

西元 1867.12.26-1956.6.7。法國評論家兼小說家。生於巴黎,1894 年畢業於巴黎大學。1910 年出版第一部重要作品《第一個遺囑》。緊接著在 1912 年出版第一部小說《聖職授任禮》。

本達是法國評論界反浪漫主義運動領袖,在《柏格森主義》(1912)和《論柏格森主義的風行》(1917)中,抨擊柏格森(Henri Bergson)的哲學思想。最成功的作品之一是《知識分子的背叛》(1927),他在其中指控爲了政治考慮,而歪曲理性是道德上的叛徒。該書於 1928 年出現英譯本《大背叛》和美國譯本《知識分子的背叛》。他的理性主義影響作家艾略特(T. S. Eliot)和劉易斯(D. B. Wyndham Lewis)等人。1956 年逝於芳甸禁-羅斯。

BENDA, Wladyslaw Theodor 班達

西元 1873.1.15 1948.11.30。波蘭裔美國插畫家。生於波蘭波茲蘭。1899 年克拉科藝術學院畢業赴美,1911 年歸化。在各書籍、雜誌繪製的插畫頗富創意。所設計的"班達面具"常被劇場使用。

BENDER, Chief 本德

西元 1883.5.5-1954.5.22。美國棒球員。在費城運動家隊因傑出投球技術,於 1953 年入選國家棒球名人堂。生於明尼蘇達州布雷納德,爲契皮瓦(Chippewa)印第安人,就讀於賓州喀來耳的印第安學校和迪金森學院。1903-04 年爲運動家隊贏得 193 場球季比賽和 6 場美國世界職棒冠軍賽的勝利。1915-17 年分別在巴爾的摩隊(聯邦聯盟)和費城隊(國家聯盟)中表現傑出,使他在主聯盟賽的戰績爲勝 212 場,敗 128 場。1924-28 年任美國海軍學院教練。逝於費城。

BENDIGO 本第哥

澳大利亞維多利亞州的城市,乃重要金礦中心。原名桑得赫斯特(Sandhurst),距墨爾本西北 129 公里。1851 年於此附近發現金礦後,即迅速發展。本第哥現爲繁榮的製造業城市及鐵路中心。其產品包括酒、啤酒、羊毛織品、皮貨及陶瓷。人口 30,195(1961)。

BENDIX, Vincent 本狄克斯

西元 1882.8.12-1945.3.27。美國工程師、發明家及工業家。以發展改良汽車零件,以及爲飛行工業之先鋒而著名。

生於伊利諾州的木連(Moline),16 歲前往紐約攻讀力學及工程。十年內便籌辦自己的汽車生產公司,30 歲以前便發展出本狄克斯式汽車驅動方式:這種駕駛是第一次將汽車的自動啓動器實用化。同時,他所籌組的煞車公司首次大量生產四輪煞車。其他與本狄克斯有關的產品有發動機、磁石發電機、一套爲越洋船隻設計的無線電自動方向找尋器、自動家庭洗衣機以及飛機起落架。

1929 年,本狄克斯將幾家公司合併組成本狄克斯航空工業公司,成爲世界上舉足輕重的製造公司。除了航空工業、海洋工業與汽車設備外,此公司也製造各種不同的無線電及雷達設備。本狄克斯對飛行亦相當感興趣,1931 年創立"本狄克斯橫越大陸飛行競賽",爲此設立本狄克斯紀念獎。

本狄克斯於 1942 年辭去航空工業公司董事長之職,另組本狄克斯直升機公司。他計劃發展一種能大量生產可搭載四人的直升機,但尚未達成目標即逝於紐約。

BENDS 潛水夫病

爲一種氣泡蓄積於身體組織之疾病,這些氣泡會壓迫組織及阻塞血管,引起疼痛或損害主要器官。亦可稱減壓病、潛水病及氣栓塞症(aeroembolism),乃因外界環境的大氣壓力驟然減低所致。隧道工人和深海潛水夫,在長時間呼吸壓縮空氣後須回到地面上,因此常易罹患此症;此外,駕駛未加壓飛機的飛行員在爬升到 7,500 公尺以上的高空時,也易得此病症。

此病的肇因可用簡單的物理原理來解釋。當潛水工作者身處高壓環境(在海平面以下,每下降 10 公尺,約增加一個大氣壓的壓力)下呼吸空氣時,額外的氮氣即因受壓而溶於身體溶液內,尤其是脂肪組織中。如果停滯數小時後,再驟然浮升至海平面,此時壓力遽減,多餘氮氣便會離開溶液,形成氣泡。氮氣的擴散性不如二氧化碳和氧氣,因此身體無法快速平衡體內及外界空氣中之氮氣,遂而導致潛水夫病。

潛水夫病的症狀,可從其多樣性病名而得之。「肌肉關節氣脹痛」即四肢的肌肉和關節發生劇痛。「哽塞」意指呼吸困難及胸部有壓縮的感覺。此疾有時會使病患失去平衡,故亦稱「蹣跚病」。侵犯至腦部和脊髓會造成癱瘓,甚至致死。此外,極度疲勞、皮膚發疹和發癢亦是常見之症狀。

若能及早治療,大部分的症狀均會痊癒。首先,讓病人置身於特製的加壓設備(高壓艙)中,重回到高壓的狀態,而後再逐漸減壓到海平面的大氣壓力。預防之道包括以較易擴散的氦氣取代壓縮空氣中的氮氣;控制潛水箱浮升時減壓的速率;嚴禁肥胖者及其他易罹患此疾者從事此種工作。

BENEDEK, Ludwig August von 貝內德克騎士

西元 1804.7.14-1881.4.7。奧地利軍官,生於匈牙利的索普瑯,1822 年加入陸軍當旗手,1846 年升爲上校,並且在平服加里西亞叛變中,頗得聲名。1847-48 年間,他領軍鎮壓義大利燒炭黨起事,1849 年打擊匈牙利叛軍,1859 年在索非里諾之役(Battle of Solferino)中展露卓越的才華。

1860 年成爲匈牙利的總督,不久又被任命爲威尼西亞和阿爾平兩省的奧軍統帥。1866 年普奧戰爭時統帥奧軍,直到在薩多瓦戰敗後才被撤換。逝於奧地利格拉次。

BENEDETTI, Count Vincent 貝內德蒂

西元 1817.4.29-1900.3.28。法國外交家,以普法戰爭爆發中的角色而聞名。生於科西嘉島的巴斯提亞(Bastia)。原是律師,於 1840 年轉入外交界,先後任職於關羅、巴勒摩及君士坦丁堡。1816年起擔任駐義大利大使,1864 年轉任駐普魯士大使。

1870 年,普魯士首相俾斯麥揭露一份貝內德蒂手書的普法密約草案。於該約中,普魯士允許法國占領比利時的部分領土。此舉引起全歐軒然大波。然而法國並未否認此份文件的眞實性,其他歐洲國家則紛紛譴責法國的擴張政策。

就在此時,貝內德蒂奉命要求普魯士王威

廉一世確保霍亨索倫-西格馬林根(Hohenzollern-Sigmaringen)家族的利奧波德王子(Prince Leopold)退出西班牙王位繼承人的行列。俾斯麥藉著透露予新聞界的埃姆斯電報(Ems Dispatch,參見該條),宣布威廉一世拒絕法方的要求。此舉激怒了法國,成爲法國在數天內對普魯士宣戰的藉口。

貝內德蒂的外交生涯隨著普法戰爭而終。他退出政治圈後,回到科西嘉島從事法律工作。1871 年出版一本小册子,指控俾斯麥應對密約之事負全責,俾斯麥對此則強力反擊。貝內德蒂的著作有《我在普魯士的任務》(1871)及《外交論集》(1896)。逝於巴黎。

BENEDETTO DA MAIANO 貝內德托・達・米扎諾

西元 1442-1497.5.24.27。義大利雕刻家和建築師。其傑作聖克羅齊教堂的講壇爲大理石浮雕典範。生於佛羅倫斯附近。1474 年以優雅有力的雕刻品知名。聖克羅齊教堂的講壇融合雕刻建築技巧,敍述聖方濟的一生。

1489 年受當地史特羅希家族延聘設計史特羅希宮,龐大的工程到他卒後才完成。1490 年製作史特羅希(Filippo Strozzi)半身雕像,次年並爲其設計陵墓。

BENEDICT, Saint 本篤(聖)

西元 480-547.3.21。西方基督教隱修制度之父,亦稱努爾西亞的聖本篤。生於義大利斯波萊托附近的努爾西亞。出身於貴族,在羅馬接受傳統教育。聖格列高里大帝所著的語錄(*Dialogues*)提到,本篤因痛感當時羅馬荒淫無度的行爲而退隱到阿布魯齊的荒山野地,最後定居在蘇比亞科。他隱居在洞穴中,由鄰近修道士羅馬努斯接濟衣食。在維哥瓦諾有一隱士聚集的團體,深受本篤虔誠的感動,而請求爲其修道院的院長。但本篤認爲院長必須是立法者和精神領袖,遂婉拒返回蘇比亞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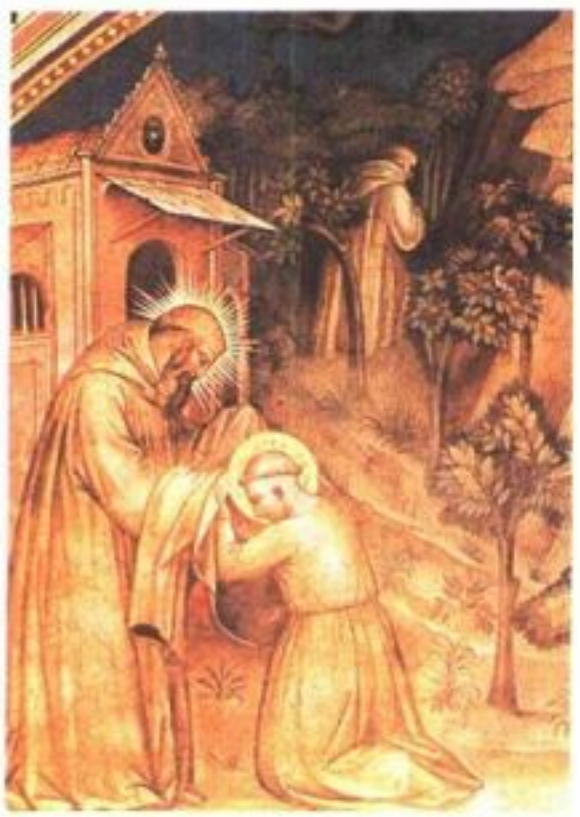

聖人在蘇比亞科由修道士羅馬努斯手中領受修道士會長・開始修道的生涯。

返回後,信徒慕名求教於他,並再次擔任修道院院長。其組織十二所修道院,每一修道院有一名院長和十二名修士,由其統籌管理,但因當地教士的爲難使他被迫離去。520 年左右,本篤創立一所修道院,後成爲世界上最具影響力宗教團之一的母體。他在喀息諾山(Monte Cassino)創造教規取代希臘正教和塞爾特地區的教規,成爲西方隱修制度修道院的生活基本指南。本篤以一生所遭受的挫折和預言的天賦而知名,預言自己的死期,而在當天(547 年 3 月 21 日)被帶到喀息諾的教堂接受聖餐和死亡。3 月 21 日爲其紀念日。

BENEDICT I 本篤一世

西元?-579.7.30。575-579 年任羅馬教皇。在倫巴底侵略義大利時,慷慨幫助飢民。於倫巴底圍攻羅馬城時去世。

BENEDICT II, Saint 本篤二世(聖)

西元?-685.5.8。684-685 年任羅馬教皇。在服事教皇加多和良二世時嶄露頭角,683 年良二世去世後,被選教皇。在 11 個月的任期內,取得君士坦丁大帝四世同意,廢除教皇即位須經皇帝批准之規定。並調停基督一志論派(Monothelites)領導者馬克瑞爾(Marcarius)和教會之關係(參見 MONOTHELITES);還同意聖威爾弗里德(St. Wilfrid)任約克總主教的資格(參見WILFRID, SAINT)。5 月 8 日爲其紀念日。

BENEDICT III 本篤三世

西元?-858.4.7。855-858 年任羅馬教皇。本篤三世當選時,因代表皇帝的金權公使惡意破壞,而將洛泰爾皇帝(Lothair)和路易二世認可書的名字換成阿納斯塔修斯樞機主教(Cardinal Anastasius),皇帝不知情下承認阿納斯塔修斯爲教皇。但羅馬人民甚爲反感而要求恢復本篤之名位。本篤重回羅馬,修復了 846 年被薩拉森人破壞的羅馬教堂。

BENEDICT IV 本篤四世

西元?-903。900-903 年任羅馬教皇。擁有高貴的羅馬血統,當時人們稱讚他慷慨熱衷於公益。曾爲神聖羅馬帝國盲眼皇帝路易三世加冕,並授予特權給德國福達最大的修道院。

BENEDICT V 本篤五世

西元?-965.7.4。964-965 年任羅馬教皇。若望十二世死後,被選爲教皇。此事激怒神聖羅馬帝國皇帝鄂圖一世,因其早指定良八世爲教皇。鄂圖進軍羅馬,令良復位,並將本篤帶回德國,但他仍被一些德國教士認爲教皇。逝於漢堡-不來梅大主教的監禁下。

BENEDICT VI 本篤六世

西元?-974.8。973-974 年任羅馬教皇。972 年當選教皇,繼承若望十二世但未能即位,而被掌權的若望十三世兄弟克雷申蒂(Crescentius)領導的羅馬豪門家族所監禁,後被絞死,另立僞教皇博義七世。

BENEDICT VII 本篤七世

西元?-983.10。974-983 年任羅馬教皇。原是蘇特里城(Sutri)主教,後來受神聖羅馬帝國皇帝鄂圖二世的影響被選爲教皇。他接任博義七世(僞教皇)的教皇職位,而博義七世則被皇帝的全權公使西科(Sicco)強迫離開羅馬。本篤七世恢復了教皇職位,改進了修道院制度,並且反對買賣神職。逝於羅馬。

BENEDICT VIII 本篤八世

西元?-1024。1012-24 年任羅馬教皇。時值羅馬權貴控制教皇職位之際,因此掌權的圖斯庫盧(Tusculo)家族,產生了三位教皇。本篤八世是圖斯庫盧家族的第一位教皇,一個凡俗而有力的領導者。他和諾曼人聯盟打敗薩拉森人,並於 1014 年在聖彼得大教堂替亨利二世加冕成爲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以取得亨利承認羅馬教廷有收納查理曼和鄂圖捐贈品的權利許可證明,而且取消了貴族接收教會財產權。思想前進的本篤教皇,支持由克呂尼修道院(Abbey of Cluny)修士發起的修道院改革運動,禁止教士不道德的行爲,並在羅馬儀式中正式加入尼西亞信經(Nicene creed)。死後由其兄弟若望十九世接任。

BENEDICT IX 本篤九世

西元 1011-1055。1032-44 年任羅馬教皇。身爲圖斯庫盧姆伯爵(Tusculum),又是教皇本篤八世和約翰十九世的姪子。未滿 20 歲即被推上教皇寶座。其荒淫無度的生活,使得仇視其家族的派系在 1045 年 3 月推翻他,另立思維三世爲教皇。同年 5 月,本篤將思維三世驅逐出境,但不久又辭職,把教皇之位讓給他的教父格拉齊亞諾(Giovanni Graziano;參見GREGORY VI)。而後本篤因後悔放棄教皇之位,試圖再任教皇,但受到亨利三世的阻撓。而蘇特里宗教會議於 1046 年亦拒絕本篤九世、思維三世及國瑞六世的請求,推選克勉二世繼位爲教皇。本篤在死前不久,仍想做最後一次努力奪回教皇之位,但終告失敗。

BENEDICT X 本篤十世

約卒於西元 1080 年。僞羅馬教皇(1058-59 年在位)。原名明西奧(Giovanni Mincio),在被反改革派修士希爾德布蘭德(Hildebrand,日後成爲教皇國瑞七世)的羅馬權貴家族之一推選爲教皇時,是一名樞機主教。但改革派修士卻由阿格尼斯皇后(Empress Agnes)支持選立了尼閣二世(Nicholas II)擔任教皇,因此將本篤十世予以廢黜,並終身監禁於羅馬。參見GREGORY VII。

教宗本篤十一世 （論羅馬教宗的預兆）畫像。

BENEDICT XI, Blessed
本篤十一世(蒙福者)

西元 1240-1304.7.7。1303-04 年任羅馬教皇。生於義大利的特拉末索(Trevisó)，原名博卡西尼(Niccolò Boccasini)，進入道明會(Dominican)，並於 1276 年成爲主教。1298 年晉陞爲樞機主教，爲博義八世擔任過多種職司，但主要是調停法蘭西國王腓力四世和教皇間的衝突。可惜此種關係，終在義大利貴族科隆納(Colonna)及腓力的牧師諾加雷(Guillaume de Nogaret)企圖衝入阿納尼(Anagni)教皇宮廷俘虜教皇而告破滅。博義後來被釋放，但一個月後即去世，由本篤接任。

他爲了和法蘭西建立和平關係，甚至保留了羅馬教皇的責難，但仍開除科隆納及諾加雷的神籍。不久，逝於帕魯查(Perugia)，一般相信，其爲諾加雷所毒死。1773 年，克勉十二世大肆宣揚本篤十一世的功績。

BENEDICT XII 本篤十二世

西元 1285-1342.4.24。1334-42 年任羅馬教皇。原名富尼埃，生於法國的弗瓦(Foix)，在巴黎大學求學時即爲天主教士。做爲一有名的神學家，他連續成爲帕美(Pamier)和麥爾帕克斯(Mirepoix)的主教，並於 1327 年晉陞爲樞機主教。這期間，駐在法國亞威農的教皇，一直受到重返羅馬的壓力。本篤於 1334 年被選爲教皇，和希望留在亞威農的人士協調。在他擔任教皇後的一個月內，立即實施改革，要求所有在亞威農的教士回到他們領取聖俸的原區服務，並鼓勵神職人員杜絕收賄行賄的惡習，立誓返回羅馬。但在了解義大利混亂無序的情形後，卻改變意志，在亞威農建起了教皇宮殿。

此種嚴峻且熱誠地嘗試整頓宗教秩序，以及防止政治干涉並無多大效用，因爲駐在亞威農的教皇缺少威望。雖然佩脫拉克(Petrarch)及其他人加以誹謗中傷，但是歷史仍然證實了本篤十二世誠正廉潔，一心想要整肅教會的熱誠。

BENEDICT XIII 本篤十三世

西元 1329-1423.5.23。僞亞威農教皇(1394-1423 年在位)，本是亞拉岡的貴族，原名盧納(Pedro de Luna)。其廉潔、博學、勤奮及高明的外交手腕，引起國瑞十一世的注意，1375 年任命爲樞機主教。原本參與教皇伍朋六世選舉，但旋即改變忠誠轉而效忠駐於亞威農的僞教皇克勉七世。1394 年繼克勉爲教皇，並誓言要終止西方教會大分裂，然而卻頑強地拒絕任何能使教皇合一的嘗試，而在 1417 年康斯坦茨會議中被廢黜，此後逃往西班牙，至死堅稱自己是合法教皇。

BENEDICT XIII 本篤十三世

西元1649.2.2-1730.2.23。羅馬教皇(1724-30 年在位)。生於義大利格拉維納(Gravina)的貴族家庭，原名奧爾西尼(Pietro Francesco Orsini)。儘管家中反對，他仍成爲道明會教士，並於 1672 年晉陞爲樞機主教。在四次樞機主教互選教皇之會議中，被樞機主教團認爲具有高尚心靈的候選人之一，以服從道明教義的優秀教徒爲條件，得以競選教皇職位。

擔任教皇期間，因將政權全權交由顧問處理而導致處理薩伏衣、那不勒斯、葡萄牙及法國等國王間紛爭之不當。他在教會盡力重建精神生活，絕對信守克勉十一世斥責詹森主義的《克勉通諭》(*Unigenitus*)，並徹底抨擊詹森主義。但是，許多努力均因本篤將教會政務完全委託給寡廉鮮恥的樞機主教科西亞(Coscia)，並且始終無視於他的貪婪而枉費。本篤去世後，科西亞亦被羅馬人囚禁。

BENEDICT XIV 本篤十四世

僞羅馬教皇(1425-30 年在位)。於本篤十三世死後，僅由一個樞機主教選出(即擁護本篤十三世的樞機主教之一的卡里埃)。生平不詳。

BENEDICT XIV 本篤十四世

西元 1675.3.31-1758.5.3。1740-58 年任教宗。生於波隆那的顯赫家族，原名 Prospero Lambertini。在羅馬受教育，其不凡的天賦很早就被發現，因而被指派到羅馬教廷。隨即以博學、刻苦用功和正確的判斷力博得幾近傳奇性的聲譽。1725 年成爲狄奧多西亞(Theodosia)名譽主教，1727 年任安科納(Ancona)大主教，1728 年任樞機主教，1731

本篤十四世

年任波隆那大主教。1740 年參加狐機主教祕密會議，但因天主教政治勢力的競爭，只維持六個月。最後在第二百五十五次投票時，被提名爲教宗(8 月 17 日)，在各地都受到天主教徒與非教徒的支持，尤以學術界和文學界爲甚。

本篤即位時正值羅馬教廷聲望低落之際，這使得他在各方面都必須採取保守的政策。原則上是堅毅不屈，然而在實務上卻爲政策上的妥協而焦慮。其樂意作最大可能限度的讓步，但有時被批評太過。在西班牙政教協定中，將 12,000 份的聖俸讓與王族控制，僅保留 52 份給羅馬教廷。同樣對那不勒斯、薩丁尼亞和葡萄牙王國作讓步，使城邦對聖職人員的控制增加許多。任期內經歷奧地利王位繼承戰爭和七年戰爭的第一階段，使得他在柏林和維也納宮廷間相當爲難。

假如說他在政策上太過讓步，其卻以智慧及果斷管理教會。經由無數次的訓示和通諭來釐清含糊難解的律法，裁決雜亂通婚的煩人問題，並修訂《羅馬殉教史》(參見MARTYRLOGY)。任期內，苦難會(Passionists, 1741)和贖世主會(Redemptorists, 1749)兩個新教團均被承認。平息中國人和馬拉巴(Malabar)的爭議，並支持巴西印第安人對抗葡萄牙的殖民者。

由於超凡統合的天賦，使其聲望遠播。周遭都是學者文人，且在每個領域都鼓勵博學。是第一位博得新教作家讚賞的教宗，伏爾泰甚至把他的悲劇作品《馬胡美特》(*Mahomet*)題獻給本篤，其偉大主張多寫在許多不朽的著作中，對聖徒宣福、封聖過程精練的研究(1738)就足以爲他贏得學者的美名。機智與幽默和他驚人的勤勉一樣知名。其以羅馬沒落文化的保衛者自居，除建立卡皮托利尼綜合博物館，並擴充梵諦岡圖書館。自己的圖書館則於死後贈予波隆那大學。逝於羅馬。

BENEDICT XV　本篤十五世

西元 1854.11.12-1922.1.22。1914-22 年任教宗。生於熱那亞的貴族家庭。本名 Giacomo della Chiesa。先在熱那亞學習法律，後至羅馬開始教士的學習。1878 年接受按手禮(爲天主教七聖事之一)後，進入諾舉利教會學院，其爲一所教會的外國事務學校。隨後就進入外交單位，在西班牙任教廷大使的四年中，一直擔任蘭波羅樞機主教(Marino Cardinal Rampollo)的祕書，當蘭波羅被委任爲教廷國務卿後，回到羅馬。1907 年被任命爲波隆那名譽主教，1914 年 5 月升爲樞機主教；四個月後，樞機主教團基於需要一位受過高度訓練的外交人才在戰時領導教會，因此推選他爲教宗。

一次大戰及戰後餘波使其任期蒙上陰影，並耗盡大部分的精力。一開始他即堅守三點原則：保持絕對中立但譴責任一方不道德的行爲；盡可能終止這次戰爭，並建立公正的和平；對戰爭的受害者尤其是戰犯，不論宗

本篤十五世像

教、國籍均予以最大的協助。在其《和平備忘錄》(*Dès le début*, 1917.8.1)明列對公正和平的建議，可說是威爾遜十四點原則的先聲。雖然均爲雙方拒絕，但他的建議卻促成經由談判而達成的和平，及時避開了布爾什維克革命和西方強權的財政枯竭。

由於義大利的唆使，教宗被拒於凡爾賽和會之外，然而在未改變梵諦岡和義大利政府任一方的地位下，教宗仍持續增進和義大利的關係(參見CHURCH STATES)。他解除天主教元首不能訪問義大利國王的禁令，並允許斯圖爾佐(Don Luigi Sturzo)在義大利創立人民黨。在任期內，梵諦岡駐外使館顯著增加，也恢復前任教宗和法國與葡萄牙斷絕的外交關係。

本篤亦未忽視教會的內在生活，頒布從碧岳十世開始的神律法典(Code of Canon Law)，並寫了一份名爲 *Maximum illud* 的通諭，作爲現代傳教工作的依據。東方公理會、東方學會以及公理神學院、大學都是他建立的。

BENEDICT, Sir Julius　本尼迪克特

西元 1804.11.27-1885.6.5。德裔英籍指揮家兼作曲家，生於可徒加，1821 年在德勒斯登隨韋伯(Carl Maria von Weber)習樂，兩年後出任維也納一劇院指揮。1835 年前往倫敦，翌年出任諾里奇音樂節(Norwich festival)指揮，以及倫敦歌劇院的指揮，1871 年受封爵士，卒於倫敦。

其第一齣歌劇《賈欽塔與厄內斯托》(1829)雖然失敗，但後來的作品如《古普賽的警告》(1838)、《威尼斯新娘》(1843)、《十字軍》(1864)、《基拉尼百合》(1862)及《歌曲新娘》則漸入佳境。清唱劇有《水中精靈》、《聖·塞西利亞》(1866)及《葛拉齊亞拉》(1882)，神劇爲《聖彼得》(1870)。

J. 本尼迪克特

BENEDICT, Ruth Fulton　本尼迪克特

西元 1887.6.5-1948.9.17。美國人類學家，因研究原始社會而支持「文化相對論」。她認爲人類文化無論是原始或先進的，都有一套價值觀藉以區分自己和他人。故在一社會中，判斷眞假、好壞、是非的標準，不一定適用於另一社會。在其經典作《文化模式》(1934)中，分析三個原始社會的基本結構與特性，即新墨西哥的祖尼印第安人(Zuñi Indians)和善、傳統而互助；新幾內亞的多布族(Dobuans)偏執、不忠實而具敵意；溫哥華與英屬哥倫比亞的夸扣特爾印第安人(Kwakiutl Indians)則追逐地位而具競爭性。這三個原始社會的特質，其實也反覆出現在所謂的先進社會中。

R.F. 本尼迪克特

原名Ruth Fulton，生於紐約市，曾就讀衛斯理學院和哥倫比亞大學，後任哥大人類學教授。其著作包括《祖尼族神話》(*Zuñi Mythology*, 1935)、《種族：科學與政治》(1940)、《菊花與劍：日本文化模式》(1946)。逝於紐約。

BENEDICT BISCOP, Saint
本篤・比肖普(聖)

西元約 628-690。英國修道院院長、學者及資學人，並曾建立修道院。本名Biscop Baducing，生於英格蘭諾森伯里亞的貴族家庭。對英國教會的發展有重大貢獻，曾五度赴羅馬帶回手稿、聖物、藝藏及羅馬禮拜聖歌，由法國引進石建教堂與製造玻璃窗的技術。身爲威爾茅斯和查洛兩地本篤修道院的院長，訓練當代許多優秀學者，如著名的比德(Venerable Bede)，幼時即受其照顧。

二十五歲以前住在諾森伯里亞奧斯維國王的宮廷裏。第二次羅馬之行加入了法國萊蘭的本篤修會，不久後成爲坎特布里的聖彼得和聖保羅(後來的聖奧古斯丁)修道院院長。他於在威爾茅斯(647)、查洛(682)各建有修道院。紀念日是 1 月 12 日。

BENEDICT OF ANIANE, Saint
本篤(阿安尼的)，聖

西元約 751-821。法國修道院改革家。生於第戎附近，於矮子丕平(Pepin the Short)宮廷接受騎士訓練。773 年在倫巴底戰役效忠查理曼之後，決定放棄宮廷生活。

在阿尼安的家族地產上，建立一所遵循聖本篤會規的修道院。而很快就爲路易一世(即虔誠的路易)所接受，成爲修道院改革的模式；路易一世希望能聯合所有的修道院在其帝國中統一管理。於是本篤寫了兩本修道院生活指引：《教規法典》和《教規持衡》；817 年，路易在亞琛的宗教會議中頒布這兩本書，以結合所有修道院。十世紀修道院成爲學習中心，乃奠基於本篤的改革。逝於英格(Inge)。紀念日是 2 月 11 日。

BENEDICTINE　賓尼帝克汀甜酒

法國出產具白蘭地顏色的烈酒，可能是目前仍在生產之最古老的酒，一般被公認爲是最好的酒之一。它的配方是祕密，僅知含有 28 種不同藥草及其他調味料，包括蜂蜜及中國茶。它是由本篤會的凡斯利修士(Dom Bernardo Vincelli)所創製，在法國大革命之前一直在他的修道院裏製造。大革命時修道院遭破壞，配方即失傳將近一百年，後來才被李格朗(Alexandre Legrand)從舊紙堆中尋獲。

目前，這種甜酒仍在修道院的原址釀造，但已不再由修道院生產，而改由一家私人公司根據原始而保密的配方製造。這種酒須經四年釀成後始裝瓶，瓶上皆印有D.O.M.，意義爲 "至尊至善之天主"。

BENEDICTINES　本篤會

羅馬天主教會中，遵循努爾西亞的聖・本篤(參見BENEDICT, SAINT)所訂會規的修士、修女及世俗修士。該會教規與天主教略有不同，是天主教會中最早的修會。他們並非爲統一的龐大修會，因各修會皆爲獨立的，只是共同遵守聖本篤所制定的會規。

聖本篤會規　此會規爲聖本篤於西元 520 年於卡西諾山制定，其所以能長期爲修士們遵奉，主要是他採取中庸之道，不若早期東方隱修生活的嚴苛。聖本篤深怕部分修士基於人類性格中的某些弱點，無法達到嚴格的要求而放棄，故訂定較溫和、似家庭化的會規。

祈禱、進修、進食、勞動以及一個組織完善的團體所不可或缺的活動，都列入會規之中。他還制定會士必須按時唸誦教會所規定的日課，祈禱與沈思也是必行的功夫。修道院院長由修院成員選出，通常爲終身職；他不但爲修院的大家長、立法者，同時也是教師與領導人，每一位修士應宣誓永遠服從院長。修士還必須宣誓終身居於修院內，追求最佳的精神生活，即不結婚的獨身生活；此外，還必須放棄一切的世俗財產。此即修士應有的三個聖願：絕財、絕色與絕意(安貧、貞潔與服從)。

本篤會沿革　聖本篤最初在卡西諾山創設的修院，於 575 年因倫巴底人入侵而被迫離棄。修士們在教宗偉大的國瑞一世庇護下，於羅馬重建修院；教皇復於羅馬蓋里恩山的故居上建立一所修會，制定法規，日後亦成爲本篤會修士。

596 年，國瑞一世派遣四十位修士赴英格蘭的坎特布里布道，他們是由羅馬的聖・奧古斯丁率領，這些修士最後建立義大利以外地區的第一座本篤會修道院。因教皇的支持，本篤會迅速傳遍歐洲各國；600 年，法國亦有好幾個本篤會修院，其中最早的是亞爾比主教區的雅土帕。西元八世紀，日耳曼修會亦採本篤會規，本篤會規便傳播至各地，西至西班牙，東達匈牙利，南抵地中海，北到斯堪的那維亞，甚至遠達冰島。據估計十二世紀時，歐洲最少已有三千多個男、女本篤會修道院。

該會驚人的成長，部分要歸功於勃艮第克呂尼修道院的建立，此修道院是由亞奎丹的威廉於 910 年建立的，克呂尼早期的院長們皆致力修院規章的改革，並且在歐洲各地建立分院，這些修道院後來在克呂尼修院院長的卓越領導下，組成龐大的改革聯盟。這些修院固然注重靈修祈禱、沈思、農耕以及手工勞動，但因院內修士保有古典時期的文學傳統以及早期天主教神父的神學寫作素養，也使修院成爲當時學術思想的中心；他們同時也是優秀的編年史著者，創立許多男子學校，使經院哲學(又稱士林哲學)的傳統得以延續。

十一世紀時，另有一些修院聯盟相繼成立，他們因對當時傳統 "黑衣" 本篤會的精神不滿，而制定更嚴苛的會規，其中以德籍聖・布魯諾於 1084 年創於法國沙特爾烈的加爾都西會，以及由聖・羅穆埃爾德(St. Romuald)於 1012 年創於義大利卡馬爾多利的卡馬爾多利會最爲顯著。西多會或稱 "白衣" 修士，則是由法國莫萊斯姆修道院的聖・羅貝爾與西多的聖・斯蒂芬・哈丁(St. Stephen Harding)於 1098 年共同創立於西多，此會以遵行嚴格戒律並恢復更早期本篤會的原始生活；此會後來又分裂爲二，遵守「普通戒律」與遵奉「嚴格戒律」，後者因其修道院設於法國特拉普，因此稱爲特拉普會士。我國察哈爾省懷來縣、香港與南投各有一座他們的修院，因終日不語，故俗稱 "啞吧會"。

本篤會在中古末期開始沒落，清教徒革命結束了本篤會在英國、北歐及東歐的繁榮活動；十七世紀時，本篤會在日耳曼、法國再度興起，不過此時的本篤會已有一些改革派，其中以創立於 1618 年的法國莫爾會(Maurists)修士爲最著名，他們對古典學問的探討與研究有重要貢獻。雖然到十八世紀，本篤會再度沒落，但於十九世紀再興於英國，且分支相繼在南、北美及亞、非洲成立。一九六〇年代，全世界各大洲皆有本篤會女修院，合計約有 225 座，修士 12,000 人。

美國本篤修院的代表有美國卡西諾派，成立於賓州拉特羅布市的聖文生總修道院，此

聖本篤與家人告別赴羅馬求學(左)；右爲聖人率其修道弟子摧毀異教廟宇與魔鬼。

派由來自德國麥頓(Metten)的修士所創,目前共有20個支修道院;瑞美派(Swiss-America Congregation),由來自艾因西德論(Einsiedeln)的修士於美國印第安那州聖美丙市創立,在一百年間建立16座支修道院。英國會士的代表創立三座美國修道院。總之,一九六〇年代美國共有41個本篤會團體。

本篤會將祈禱與履行教會的神聖儀式視爲主要的工作。修士們必須從事各種共同生活所允許的工作及沈思自身環境的本質。對美國與其他許多國家而言,本篤會最主要的對外工作爲教育,許多修道院創立大學、學院與中學。美國本篤會對負責教學工作獻出很大的努力。此外,他們在宗教禮儀的復興與對中古音樂的重整扮演活躍的角色。

組織體系 本篤會自中古以來,即分爲詩班修士與世俗修士兩種。在此體系下,將來可任神職的詩班修士必須每日唸誦祈禱文,而世俗修士則從事修道院內所有勞動事務。二十世紀,有人對此制度提議改革,強調修士們的基本生涯與神職無關,以期能恢復修院最初一律平等的精神。

本篤會各修道院雖是獨立的,但奉教廷指示,各地修院以國爲單位組成聯盟,修院院長定期出席修道院大會,討論關係大家的問題或制定新規等,共同推選一位院長出任聯盟主席,僅負有限的監督權。另外,各國盟會並與羅馬聖本篤黑衣修道士聯盟聯合,設一首席院長駐在羅馬。

本篤會修女 遵行聖本篤所訂法則的修女,其在修道院中所過的生活型式與修士沒有差別。本篤會女修會早在加洛林王朝時期,抑或更早便已存在。部分學者認爲聖•本篤的學生妹妹聖•絲高拉絲蒂加即爲本篤修女會的創始人。一九六〇年代,歐洲地區共有27座修女院。大致而言,這些修女幾乎不與外界接觸,過著禁閉默觀的生活,致力追求學問與美術工藝的創作。

一九六〇年代美國共有43個修院,修女8,000人,她們過著積極的生活,不受嚴苛教規的約束,但不允許離開修會;許多修女院亦從事教育工作,創辦女子大學與中學,此外亦負責傳教工作,在各地主持地方教會學校。

BENEDICTION 祝福

參見 BLESSING.

BENEDIKTSSON, Einar 貝內迪克松

西元1864.10.31-1940.1.14。冰島詩人。生於雷克雅維克附近。1892年在丹麥的哥本哈根取得法律學位後回到冰島,於1896-98年創辦政論雜誌。經由雜誌與詩作,使他在冰島的政治圈裏扮演著重要的角色。1897-1930年出版數册詩集,伍德(Frederic T. Wood)將其選集譯成英文,並於1956年以《北國琴音》爲名出版,他的詩充滿新浪漫主義的理想哲思,文體高尚,有時傾向於華麗。當時冰島年輕一代深受其影響。關於冰島的語言與文學,他抱持著保守的觀念,激勵冰島人民保護文化遺產,但他在社會和政治思想上卻非常前進,敦促同胞藉著發展冰島的自然資源來提升工業。逝於冰島。

BENEFICE 教俸

教會每年獲得的固定收入,被派管理此種收入的神職人員,即是教會相關活動收入的法定受款人,有責任去履行教會中某些固定職務。

此種制度創始於六世紀,早期天主教會的本地教士們,必須將其地方教會所捐募的款額交給主教,再由主教統籌分配這些募款。西元321年,君士坦丁大帝頒布敕令,准許教會收受禮品或捐款,這是教會史無前例的一項權益,教會因此擁有龐大的土地。此時,教會的信徒與地域極度地擴展,財富與組織快速成長,帶來教會行政管理的困難,教會遂比照國君及貴族將領地分封予有功將士或政治支持者的作法,將教俸分予教士,這些教士則應完成所託付的神聖任務,並可在其有生之年做爲公、私用的資產。

到中古時期,這個制度爲貪婪的神職人員和俗世的統治者濫用,他們經常利用職權,將尚未分配的教產據爲己有。教宗國瑞七世曾因此對此制度作改革,十八世紀末,西、葡二國政府爲了教俸管理權而與教宗本篤十四世引發衝突。在美國,由於教產不多,故無糾紛,但教俸的傳統至今仍存於歐洲天主教與英國國教教會之中。

天主教會在第二次梵諦岡大公會議宣布廢除教俸制度或至少要作合理的修正,會議提出建立共同基金以支付教士們的生活費與教區的各項開支,來取代教產制度。共同基金的董事會以地方主教爲首,以理財專家組成。大公會議也重申教會如仍有教俸制度,應視財產的管理在教會的神聖職務之下。

BENELLI, Sem 貝奈利

西元1877.8.10-1949.12.18。義大利劇作家,爲二十世紀義大利戲劇的領導人物。許多評論家評其作品僅次於皮蘭德婁(Luigi Pirandello)。生於普拉托(Prato),寫過三十部戲劇,包括《蛀蟲》(*La tignola*, 1908)、《布魯陶的假面具》(*La maschera di Bruto*, 1908)、《嘲弄的晚餐》(*La cena delle beffe*, 1909)和《三王之愛》(*L'amore dei tre re*, 1910)。逝於距熱那亞不遠的卓阿格利(Zoagli)。

《三王之愛》一書爲歌劇家孟泰梅齊(Italo Montemezzi)提供資料編寫歌劇,於1913年在米蘭著名的拉斯卡拉歌劇院首演。但他最受歡迎的劇作是《嘲弄的晚餐》,1919年以《嘲弄》之名在美國上演,由約翰和巴里穆爾(Lionel Barrymore)領銜主演,非常成功。這部名著於1924年由焦爾達諾(Umberto Giordano)再次改編爲歌劇。

S. 貝奈利的劇作《嘲弄的晚餐》之宣傳海報。

BENELUX 比荷盧聯盟

此字由比利時(Belgium)、荷蘭(Netherlands)、盧森堡(Luxembourg)三個單字的字首所組成,意指1944年9月5日在倫敦簽訂的比荷盧三國關稅聯盟協議。通常也指比利時、荷蘭、盧森堡三國。

此協議在1947年3月14日舉行的海牙協定中再次修正,並於1948年初正式實施。聯盟國內的關稅予以廢除,對聯盟國之外的進口產品則徵收相同關稅。比荷盧聯盟的關稅稅率介於1921年比盧關稅聯盟與較低的荷蘭關稅之間。由於荷蘭以往免稅項目因此減少,故比荷盧關稅聯盟的影響乃是對外築起關稅壁壘。至於聯盟內,則爲避免彼此關稅取消的衝擊,故仍採用配額、補貼、許可及保護等措施。直到1950年在歐洲支付聯盟的自由化政策下才予以禁止。

比荷盧關稅聯盟的實施證明在不同關稅制度的國家中推展自由貿易實屬不易。此一聯盟之經驗旨在促使歐洲成立更大範圍的關稅聯盟,特別是比荷盧三國與法國、義大利之聯盟稱Fritalux。1952年比、荷、盧、法、義、西德等六國的歐洲煤鋼共同體(ECSC)形成,爲設立較大聯盟的先聲,1958年此六國簽訂歐洲經濟共同體(EEC)即由此而來。EEC亦稱歐洲共同市場。

爲達成最終經濟統合的目標,比荷盧三國在1958年簽署一項爲期五十年的比荷盧經

濟聯盟，達成三國間的人民、商品與資金之自由流通。

BENESŠ, Eduard 貝奈斯

西元 1884.5.28-1948.9.3。捷克總統。生於波希米亞，爲農家子弟。在布拉格的查爾斯大學求學，一次大戰前於布拉格商學院教授政治學，戰後回查爾斯大學教授社會學多年。一次大戰期間，他在巴黎和倫敦的馬薩里克(Tomáš Garrigue Masaryk)共同致力於捷克的獨立。1918 年捷克共和國成立，他擔任外交部長至 1935 年。貝奈斯亦曾於 1921-22 年出任首相，1923-27 年爲國際聯盟理事會的代表。

1935 年繼馬薩里克出任捷克總統，但於 1938 年慕尼黑協約准許蘇台德區併入德國後辭職，流亡美國及英國。1939 年他成爲設立流亡政府的倫敦捷克民族委員會領導者，並爲美國及英國承認爲該國的合法總統。1943 年 12 月，前往莫斯科締結捷蘇同盟條約。德國戰敗後返回布拉格重新開始其國家獨立的工作。

1946 年制憲會議選舉他爲總統，直到新憲法起草。共黨領袖哥特瓦爾德(Klement Gottwald)在各黨派聯合政府中被任命爲總理，而且該國一直處於不安的狀態至 1947 年。當貝奈斯將其外交政策根基於與蘇聯的聯盟時，他也尋求維持與西方國家之友好關係，並使捷克成爲東西方之橋樑。但共黨卻日益兇悍地擴張權力，1948 年 2 月，十二位非共產黨員部長辭職以示抗議。他拒絕接受其辭職，但數天後，隨著一次共黨政變，貝奈斯讓步以避免內戰。他於 6 月 7 日辭職而不願簽署共黨制定的新憲法，隨後 9 月 3 日因腦溢血去世。

其許多重要的著作及演說被收錄於《貝奈斯自述》(1944)。此外，他還著有《我的戰爭回憶錄》(1928)、《今天和明天的民主》(1939)及《回憶錄》(1954)。

BENÉT, Stephen Vincent 貝尼特

西元 1898.7.22-1943.3.13。美國詩人兼作家。生於賓州的伯利恆，爲威廉·貝尼特(William Rose Benét)之弟。1919 年畢業於耶魯大學。在學期間曾出版兩冊詩作——《五個人和龐培》(由六個戲劇獨白組成)和《年輕的探險》。1921 年夏，著手撰寫第一部小說《智慧的開端》；同年秋，獲巴黎大學獎學金。1923 年返回美國後，立刻出版《大衛王》、《威廉·西克莫的民歌》(1790-1880)和小說《讓·胡格諾》。《泰格·喬伊》(1925)包括十四行詩〈金色屍體〉，以及民歌〈怪鴿鳥〉。

1926 年，貝尼特又旅居法國兩年，完成了《約翰·布朗的遺體》(1928)，這是一部描述美國內戰的敍事長詩，於 1929 年獲普立茲獎。該詩的特色是對歷史的掌握十分清楚，且音韻與節奏巧妙而富變化(通常配合著主要的角色與戰爭情況)。

E. 貝奈斯

1933 年，貝尼特與其妻蘿絲瑪麗(Rosemary Carr Benét)合寫一本描述美國歷史名人的詩集《美國人》。1936 年出版《燃燒的城市》，以及著名的戲劇詩《獨裁政體的連禱文》。翌年，在廣播上播放獨幕劇《無頭騎士》，由莫爾(Douglas Moore)配樂。短篇小說集《十三點》(1937)包括《魔鬼和丹尼爾·韋伯斯特》，該小說後來被改編成戲劇、歌劇(由莫爾配樂)和電影(片名《所有金錢能買的》)。貝尼特後來的著作水準參差不齊。

1943 年，貝尼特逝於紐約市。以詩册《西方之星》獲普立茲獎；同年出版《美國》，爲美國戰事資料中心所寫的簡史。

BENÉT, William Rose 貝尼特

西元 1886.2.2-1950.5.4。美國詩人和評論家。生於紐約市布魯克林。1907 年自耶魯畢業後任職於出版界，1920 年成爲《紐約郵報》的〈文學評論〉副主編。四年後，辭職創辦《週末文學評論》，後來改名《週末評論》。

其詩文的特色是形式與主題富變化，作品有《中國商人》(1913)、《上帝的放鷹者》(1914)、《巨大的白牆》(1916)、《黃道帶的夜賊》(1918)、《永恆的光》(1919)、《睿智》(1929)、《釋放之日》(1944)和《提摩太的天使》(1947)。他的自傳體詩《沙塵就是上帝》更贏得 1942 年普立茲獎。此外，貝尼特還著有小說《第一人稱單數》(1922)、詩體小說《斷流》(1932)和許多評論性短文。逝於紐約市。

BENEVENTO 貝那芬托

義大利坎佩尼亞地區一城市，爲貝那芬托省省會，距那不勒斯東北 62 公里，位於風景優美的劇場形山丘上，此山丘是由薩瓦托河和喀勞爾河匯流沖積而成。此處有小型工業如釀酒業。此城自九世紀以來，即爲大主教駐在之所。

城市內處可見羅馬時代、中世紀及文藝復興遺留下來的紀念碑：包括 114 年的圖拉眞拱門，羅馬劇場遺跡，八世紀的多邊形聖索菲亞教堂，十三世紀羅馬式天主教堂(於二次大戰中嚴重損壞)，和一座十四世紀的古堡。

西奈人最早定居於此，西元前三世紀時納入羅馬版圖，是亞平寧通道上的重要城市。初名爲馬拉芬托，後易名貝那芬托。六至十一世紀，爲倫巴底公國首府。後由教皇統轄直至 1860 年(其間曾有外族入侵，短暫統治)。

貝那芬托　羅馬劇場廢墟，一世紀時爲哈德良帝所修，三世紀時再由帝加於卡拉卡拉擴建。

1266 年，西西里王曼弗雷迪(Manfred)在此被其對手安茹的查理擊敗而亡。人口 61,443(1981)。

BENEVOLENCE 貢金

英國歷史上一種強制性的認捐，國王以送禮之名強行徵收富有臣民的財物。1474 年，愛德華四世以英法關係趨緊爲由，未經國會批准而召集倫敦的主要大商人，要求每人無條件呈奉 "貢金"。在此之前，國王於類似的情況下至少還會以借貸爲名，收納金錢，但此次首開先例要求商人無償呈奉貢金，代表了君主獨裁勢力的擴張；相對的，下議院的權力大大削弱。1483 年理查三世繼位，亦試圖以此方式斂財，國會則及時於 1484 年以 "非法巧立名目" 爲由廢除貢金制。

雖然國會嚴加禁止，但在亨利八世統治期間，英格蘭樞機主教沃爾西(Thomas Cardinal Wolsey)卻擴大徵收貢金，以顯示他的權勢。1522 年整個倫敦城的貢金總額高達二萬英鎊，並強迫富有的城民報告其財產總值，1525 年沃爾西再度徵收貢金，利用並透過各郡的皇家委員會，要求每位平民必須繳付年收入的十分之一，任聖職者則繳四分之一，然因反對的聲浪太過激烈，迫使沃爾西取消。

1614 年詹姆士一世透過皇家會議向富有地主徵收貢金，但在三年內僅徵得六萬英鎊。1628 年權利請願書再度宣稱，除非國會批准，否則徵收貢金爲非法；1689 年訂定的權利法案終於結束了任何變相的貢金制度。

BÉNÉZET, Saint 貝內澤(聖)

約西元 1165-1184。法國聖徒，據說他曾指導建立橫跨隆河之著名的亞威農橋。據說他小時候放羊時受到感召，遂到亞威農建這座橋。他以眞誠說服亞威農的主教，並從 1177 年開始監督這座石橋的工程直到逝世爲止。他去世時整座橋尚未完工，後來被安葬於橋上的禮拜堂。現今橋的大部分已被沖毀，然而遺蹟至今仍是朝聖之地。他被認爲是現今已不存在的「建橋兄弟教團」的創始人。4 月 14 是他的紀念日。

BENEZET, Anthony 貝內澤

西元 1713.1.31-1784.5.3。美國教育家和慈善家，是熱心的教友派廢奴主義者。生於法國聖公旦(St. Quentin)胡格諾派新教徒的家庭，於 1731 年移居美國。在費城經商幾年後，決定當教師，首先在日耳曼教學院任教，而後任職費城的友誼學校。由於熱中婦女教育，乃創辦一所女子學校，且於 1755-66 年主持校務。他極力支持廢奴運動；最重要的著作是 1766 年出版的《對英國及其殖民地論被奴役黑人悲慘狀況的警言》。他曾開辦一所供黑人就讀的夜校，而且將遺產作爲設立黑人學校的基金。他幫助法國的阿加底亞(Acadia)難民，並提倡發展美國印第安人的教育。

BENGAL 孟加拉

地區名，位於印度次大陸東邊，臨孟加拉灣，目前分屬印度和孟加拉兩國所有。總面積 230,629 平方公里。

歷史 早期阿利安人在印度的疆界即與孟加拉接鄰，後來回教徒在印度的勢力範圍亦以此爲邊陲。在紀元初的幾世紀裏，此區即有統一的文化：以孟加拉文記載的典籍可追溯至九或十世紀。八至十二世紀間，信仰佛教的巴拉王朝是孟加拉地區第一個政治組織。提婆巴拉皇帝(Devapala)在位期間(約 810-850)，巴拉帝國國勢鼎盛、疆域遼闊，領土包括目前孟加拉共和國全境，以及印度境內阿薩密省、伊利薩省、比哈爾省的大部分，最遠甚至到印度西部瓦拉納西省(Varansi)。

十一世紀末期，印度森納王朝取代了沒落的巴拉帝國，逐步獲得孟加拉整個地區的統治權。約於 1200 年時，巴克蒂亞(Muhammad Bhaktyar)率領回教軍隊入侵，森納國王(Lakshmana Sena, 1179-1200 年在位)撤退至現今孟加拉共和國(即東孟加拉)境內。此後五、六百年間，孟加拉均受回教徒統治。

孟加拉在回教統治時期，回教君主致力於推展孟加拉語，並且提倡文學。十五至十七世紀正是孟加拉文學鼎盛期，多位回教君主均出資贊助回教徒和印度教徒的著名詩人。

1757 年，英人克萊武(Robert Clive)在普拉西戰役(Battle of Plassey)中擊敗了回教君主西拉吉烏德多拉(Siraj-ud-Daula)，英軍進駐首府加爾各答。此後，印度及孟加拉的統治權即操縱在英國手中；孟加拉成爲英屬印度的一部分。直到 1947 年，印度及巴基斯坦獨立，始脫離英國的統治。

巴基斯坦分爲東西兩部分，兩者相距千餘公里；東巴基斯坦主要包括東孟加拉。在東孟加拉有爲數頗多的回教徒(許多印度教徒亦紛紛改信回教)。1905 年，英國實施分省方案，將東孟加拉的 15 個縣與阿薩密併爲一省，與信仰印度教的西孟加拉分治；然因西孟加拉反對，於 1911 年再度合併。1947 年，西孟加拉成爲印度獨立後的一省，東孟加拉則劃歸巴基斯坦。1971 年，東孟加拉脫離巴基斯坦獨立，即爲今之孟加拉共和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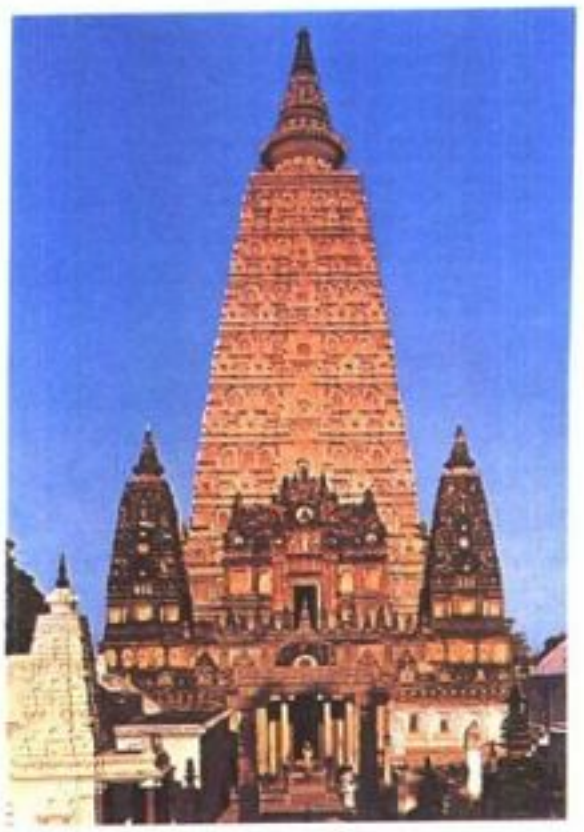

西孟加拉格雅村中的摩訶菩提佛寺。

西孟加拉

印度的一省，東與孟加拉共和國及阿薩密省爲界，北接不丹、錫金，西鄰尼泊爾、比哈爾省、奧立沙省(Orissa)，南臨孟加拉灣。面積 87,853 平方公里，人口 44,312,011(1971)。平均人口密度約爲每平方公里 504 人。大多數的居民住在鄉間，然擁有十萬人口以上的城市亦不少。首府加爾各答，爲主要的工、商、文化中心，也是南亞重要的港口。

其他主要城市還包括克勒格布爾(Kharagpur)爲鐵路交通樞紐；歷史古城訥伯德維普(Nabadwip)自古以來即爲孟加拉的宗教、文化中心；穆爾希達巴德(Murshidabad)爲回教的重鎮；大吉嶺是孟加拉的夏都，也是世界聞名的度假勝地。

人民 西孟加拉有 78%以上的人民信仰印度教，約 20%信仰回教，此外也有少數的基督教徒、佛教徒、錫克教徒、耆那教徒、祆教徒、猶太教徒等。在孟加拉的西北和西南部有一些桑塔爾族(Santals)的部落，他們有自己的語言，即蒙達語(Munda)。

一如印度其他地區，西孟加拉也是採行種姓制度劃分社會階級。一般大致區分爲婆羅門(主要爲祭司及學者)和其他三十六種不同的種姓(依宗族或職業而異)。另外還有一種分類是將階級分爲四等：婆羅門(祭司)、剎帝利(Kshatriyas, 貴族與武士)、吠舍(Vaisyas, 平民)及首陀羅(Sudras, 奴隸)。首陀羅有「清淨」與「不清淨」之分。清淨首陀羅，婆羅門可以依祭司之禮對待之。此外還有一種人被排除在種姓制度之外，受人歧視的賤民(untouchables)。

回教也有類似種姓制度的階級區分。這種區分是依據血統、職業的不同，劃分爲沙依德

(sayyids,回教國家對穆罕默德女兒的後裔之尊稱)、巴丹(Pathans,印度西北部的阿富汗人),以及雪格斯(shaykhs)。

土地 西孟加拉因臨孟加拉灣,因而有下列諸河流所形成的三角洲區,包括恆河、博多河、布拉馬普特拉河、梅克納河、朱木那河等。這些河流支流衆多,流域遍布整個地區,所沖積的平原極爲平坦,因而每到雨季即氾濫成災,對此地社會、經濟的影響極大。

西孟加拉境內的地形起伏很大,河流沖積的三角洲北鄰喜馬拉雅山山麓,西接比哈爾省的高原區,因此氣候變化萬千。在次喜馬拉雅山地帶,在極短的水平距離之內,垂直高度可由 91 公尺陡升至 3,048 公尺,而年降水量差異亦頗大,2,180~5,330 公釐不等。在次喜馬拉雅山地帶,各地溫差頗大:1 月時,山區的平均溫度爲 8°C,低丘地區則爲 23°C;5 月時,山區爲 19°C,低丘則爲 32°C。沖積平原區,氣候終年炎熱、潮濕。雨季從 5 月底或 6 月初持續到 9 月,雨季過後,天氣隨即轉涼。

天然資源與工業 西孟加拉的平原區曾經是一片大森林,而今這個豐富的天然資源由於剝蝕作用而嚴重減損。但是在山區裏仍有豐富的森林資源:森林類型依高度不同而有極大的變化,西北部山區(3,000~3,700 公尺)以柏樹和喜馬拉雅樅爲主,較低的山區則以橡樹、栗樹、楓樹和接骨木爲主,較低的平原主要栽種無花果樹、竹子、蘆葦、甘蔗等,在沼澤區則以水生植物爲主。由於大肆砍伐森林,因此當地政府將野生動物遷至保護區(如大吉嶺)。保護區裏猶可見老虎、豹、象、犀牛、熊、猴子、胡狼、野兎等動物。

在河流區內,漁業是主要的經濟活動;在孟加拉灣,漁業更是興盛。

這裏的礦藏亦十分豐富,然多未開採。尤其是煤礦的蘊藏量相當可觀,而且品質精良。比哈爾省西部亦蘊藏鐵、錳、鋁。阿散索(Asansol)附近地區的煤、黏土、石灰石、鐵、錳、鋁等礦產,配合以鐵路運輸及電力供應,成爲印度的大工業中心之一。西孟加拉的另一工業區是在接近加爾各答的荷格里河(Hooghly R.)兩側。在鄉村地區,當地人亦從事棉紡織、絲紡織、皮革製造、黃銅和鐘銅(銅錫合金)的產品、陶器以及各類民俗藝品。西孟加拉從事工業的人口約占總人口的 17%。

雖然工業對西孟加拉經濟的影響極鉅,但農業才是主業。稻米和黃麻是主要農作物。早熟的穀物、豆類、甘蔗、油菜、蔬果、菸草、茶葉亦爲生產大宗。冬季時,五分之四的耕地均用以栽種稻米。

教育 長久以來,孟加拉人即有領導印度政治、文化活動之勢。西孟加拉的識字率約爲 33%(男性占 43%,女性占 22%)。創立於 1857 年的加爾各答大學,學院遍及全境,是世界上最大的大學之一。

政府 西孟加拉爲印度的一省,其首長由印度總理指派。此外,省屬各部門首長直接向省屬立法機構負責:立法機構分爲上下兩院,下院的立法大會由普選產生,而上院的立法議會是由省長及其內閣指派。

西孟加拉 仍使用古代方法耕田的農夫。

孟加拉共和國

原爲東巴基斯坦。東、西、北三面與印度接壤,東南與緬甸爲鄰,南濱孟加拉灣。面積 142,776 平方公里,人口 109,500,000 (1988)。首都達卡位於布里根加河北岸,人口 3,430,312(1981),吉大港爲主要海港,附近山丘地帶有 90%的部落民族。除山丘地區之外,全國人口密度極高,全國平均爲每平方公里 767 人;人口主要分布在農村,且大部分爲回教徒。

土地 一如西孟加拉,支流密布的河川是該國最重要的地理特色,且影響到經濟發展。五大江河系統均發源於喜馬拉雅山,流貫大三角洲平原。在大部分地方,三角洲平原平均高度只高出海平面 9 公尺左右。境內沒有較高的山脈或丘陵;在東南部的吉大港山丘,以及夕耳赫特(Sylhet)的阿薩密山麓廷伸的低丘,絕大部分是在 610 公尺以下。境內最高的凱歇克拉東峯(Keokradong Mt.)高 1,230 公尺。

氣候變化小,4 月時平原地區的最高溫約在 35°C左右,1 月時山區最低溫則約爲 10°C。在 6~9 月間的季風時期,各處降水量在 1,520 公釐以上,東南部甚至高達 3,810~5,080 公釐之間。

資源與工業 農作物與西孟加拉近似,黃麻尤爲重要。62%的耕地用以栽種稻米。雖然放牧的草地十分貧瘠,仍有牛隻的飼養,生產的皮革及乳酪爲重要輸出品。

森林面積占全境的 16%左右,多集中在南部和東南部。林木的種類有熱帶長青植物、甘蔗、竹子等。吉大港附近山丘所產的柚木,可供做船和房屋的建材。此外並且出產製做木盒及火柴棒的軟木。達卡所生產的上等軟棉布一度風靡全球,馳名歐洲宮廷,但自十九世紀初以來,紡織業即迅速走下坡。黃麻種植區多在孟加拉共和國境內,而黃麻加工廠則多在西孟加拉,因而黃麻對兩地的經濟影響頗大。

境內礦產非常有限,當地政府在戈爾塔普利河設立水電廠,發電量可達 160,000 瓩,水庫灌溉面積超過四十萬公頃。參見BANGLADESH。

BENGAL, Bay of 孟加拉灣

位於印度洋東北角。斯里蘭卡及印度在其西岸,緬甸則位於其東北方:東南以安達曼(Andaman)及尼古巴羣島(Nicobar Is.,屬印度)與安達曼海相隔;向南則爲印度洋。孟加拉灣形如三角形,最大寬度達 1,609 公里左右。

恆河及雅魯藏布江在北方注入孟加拉灣;孟加拉灣西方則匯集了印度半島的主要河川,如馬哈那底河(Mahanadi R.),哥達維利河(Godavari R.),克里希納河(Krishna R.)及科末立河(Kaveri R.)。這些河流都有三角洲,但卻缺乏天然港口,所以在印度的馬德拉斯及維沙克普南(Visakhapatnam)均建有人工港口。其他主要海港有斯里蘭卡的亭可馬里(Trincomalee)、印度的加爾各答、孟加拉的吉大港及緬甸的阿恰布(Akyab)。孟加拉灣水流受季風影響很大,夏季爲西南風,冬季爲東北風。

BENGALI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孟加拉語與文學

孟加拉語是印歐語系中屬於印度-阿利安語極東語羣(包括比哈爾語、阿薩姆語Assamese與奧里雅語Oriya)中最重要的語言。語源自古印度-阿利安語至普拉克里特語(Prakrit)或稱爲馬伽第語(Magadhi)的中古印度-阿利安方言一脈相傳。

近七千萬名操孟加拉語者,主要分布於印度的西孟加拉邦及存在多種方言的孟加拉共和國。現代標準口語乃加爾各答的教育階級

所說的方言，現代文學標準也以此爲基礎。在孟加拉語整個發展過程中，此一地區，即恆河三角洲西部地區，在政治和文化上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同時，此區的方言亦是古文體的基礎。孟加拉語的字母是一種通常使用於印度北部各地的天城體文字(Devanagari)的地方體，但它的形式與天城體文字差異甚大，必須另立書寫系統加以學習。

早期文學 早期孟加拉文學的主題和技巧沿襲自早期梵文、普拉克里特文和其他印度本土文學的傳統。抒情詩表現了對印度教諸神的虔敬，特別是克里希納和護持神其他化身；史詩與古印度傳奇均透過流行詩加以重述。散文罕見，通常混雜在敍述詩中的描寫章節出現。從早期迄至 1200 年，除了少數屬於天密宗佛派的頌歌外，鮮有作品留傳下來。

早期文學繁盛期的特色是將文學作品改寫成孟加拉語，包括十四世紀克利提華賽(Krittivasa)的《羅摩衍那》(*Ramayana*)、十四世紀桑印亞(Sanjaya)和十七世紀卡西雷(Kasiram)的《摩訶婆羅多》(*Mahabharata*)及十五世紀華瑟(Maladhar Vasu)的《薄伽梵往世書》(*Bhagavata Purana*)。抒情詩作爲禮讚用，十五世紀錢迪達斯作詩歌詠克里希納和羅陀，1589 年穆甘達雷作抒情詩祝頌女神康蒂(Candi)，十八世紀普拉薩德(Ram Prasad)以抒情詩榮顯難近母(Durga)。輕文學詩歌體傳記是由偉大的毗濕奴教(Vaishnava)宗師查伊塔尼亞(Caitanya, 1486-1534)的後繼者發展出來，他們之中大多撰寫先師的生平，始自弟子高文達(Govinda)。早期傳統時期，文學以改寫、抒情詩、詩歌傳記爲主流，並持續發展至十八世紀結束。

西方影響 十九世紀西方生活與文學的衝擊，特別是英國，對孟加拉大學產生極大的影響，使其轉向世俗化並開花結果。在孟加拉，這種情形較印度其他地區發生得早而且深遠，現代孟加拉文學亦引領整個印度文學的風騷。

社會改革的浪潮使孟加拉知識分子的生活重新整合，此情形在羅伊(Ram Mohan Roy, 1772-1833)的作品中表露無遺。他以孟加拉散文表達他的觀點，這種文體沿襲自早期詩歌用語並加入許多梵文字彙。許多社會、政治論文作家，以及哲學、歷史及其他學術作品的作家，皆採用此種散文體。戲劇文學一直到十九世紀中葉爲止，皆以此種文體呈現社會與嘲諷的內容，因而得以振興與重整。甚至小說都採用這種文體寫作。此外，俗語在通俗文學中愈來愈普遍使用。

偉大的文學人物泰戈爾。

現代文體 十九世紀中葉後，嚴肅作家逐漸揚棄具古風的文體，代之以加爾各答教育階級使用的口語。這種現代文體尚未能完全取代舊有文體，但卻遍及各文類，甚至包括詩歌。而見識廣博的孟加拉人則預期古文體不久將被廢棄。

近代孟加拉大學中最負盛名的人物包括小說家查特吉(Bankim Chandra Chatterji, 1838-1894)，他的社會和歷史小詩開創了現代印度小說之先河；還有重要的詩人兼劇作家杜特(Michael Madhusadana Dutt, 1824-1873)爲孟加拉新詩和戲劇開路、學者暨小說家杜特(Romesh Chandra Dutt, 1848-1909)以及許多重要的宗教與道德作家。

最偉大的文學人物是泰戈爾(1861-1941)。他的詩、戲劇、小說使其在孟加拉的盛名歷久不衰，1912 年詩集《吉檀迦利》(*Gitanjali*)英譯本《歌集》(*Handful of Songs*)問世，爲他贏得 1913 年諾貝爾文學獎。他雖以印度人自居，仍然宣揚博愛，並嘗試將自己許多作品譯成英文，儘管譯文未必與原孟加拉文體及主題相符，他仍擁有世界性的讀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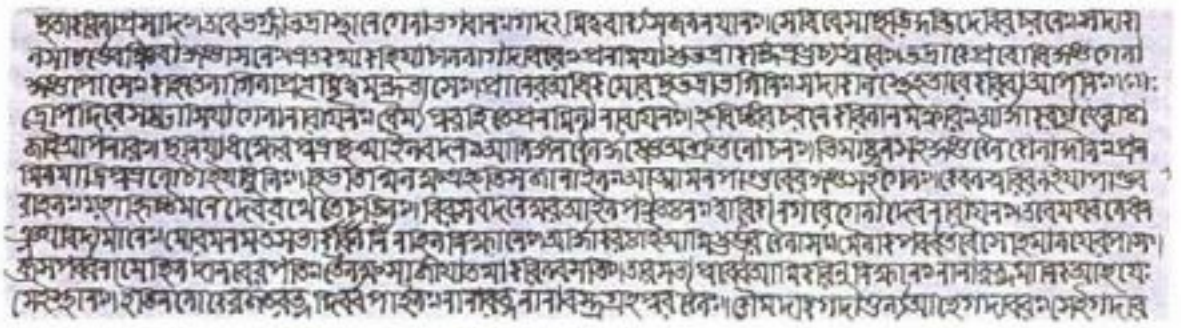

爲十七世紀用孟加拉字母書寫的手抄本摩訶婆羅多經之一頁。

BENGHAZI 班加西

利比亞第二大城，亦爲其兩首都之一。位在塞特灣的昔蘭尼加，距另一首都的黎波里東方約 640 公里。

班加西是附近農業區的商業中心。爲昔蘭尼加的主要港口，經濟結構隨一九五〇年代石油的發現而改變，成爲石油工業所需各種設備的進口中心，碼頭的建設亦大爲改善。外國許多經濟、外交使節團都駐在此地，各大石油公司也紛紛在此設立分公司。營造業爲主要工業，新建辦公大樓和住家，以應付人口的增加。1955 年設立利比亞大學，後更名爲加瑞烏尼斯大學。

班加西原建於赫斯珀里得斯，爲希臘人於西元前六世紀所建。後爲埃及人所占，托勒密三世爲紀念其妻，將此城更名爲貝勒奈西(Berenice)。其後，羅馬人、汪達爾人、拜占庭人、阿拉伯人、土耳其人先後入侵。十六世紀至 1911 年，一直爲土耳其人所統治。十七世紀，土耳其人於聖人加西(Sidi Ibn Ghazi，班加西即以其名命名)墓地附近海岸建造堡壘。二百多年來，班加西一直是個小城鎮，只有一些商人和土耳其戍衛部隊在此居住。十九世紀土耳其人曾有小規模的建設。一九三〇年代，義大利有意將昔蘭尼加建爲農業殖民地，選擇班加西作爲行政中心。此城因此成爲鐵路、公路的樞紐，機場建於附近的本亭那。二次大戰期間，慘遭摧毀，戰後大幅重建。人口 485,386(19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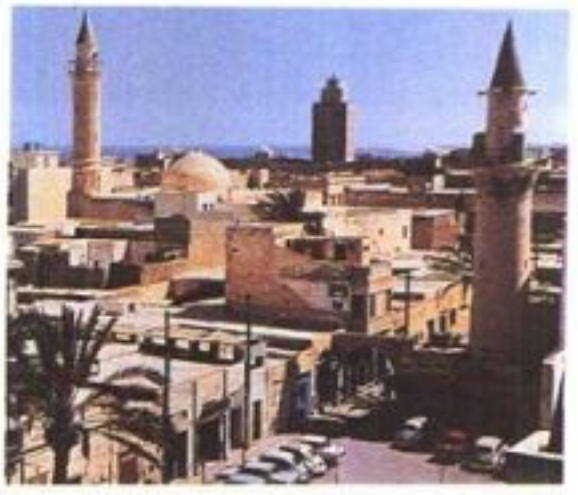

利比亞第二城班加西一景

BENI HASAN 貝尼哈桑

埃及境內一村落，又名貝尼哈桑-舒洛克(Beni Hasan el Shuruq)，以擁有古代石墓而聞名。濱尼羅河東岸，距開羅南方約 225 公里。村內有 39 座古代帝王的墓穴，建材取自附近山區的石灰岩塊。墓內牆上刻有許多圖畫和原始象形文字，由此可知埃及第十二王朝的習俗及當代事跡，益形珍貴。

BENI ISRAEL 貝尼・以色列人

印度一修正猶太教而成的教派。主要分布於孟買與印度西南沿海城市。亦可拼作Bene Israel，希伯來文意爲「以色列之子」。雖無傳統的印證，但仍被若干人認爲是以色列「十大

消失支族」的後裔。成員只有數千人，類似阿拉伯的猶太人。

其禁食不潔的肉，嚴格遵守安息日與實行割禮。亦恪守印度教的宗教習俗。操馬拉塔語(Maratni)，但也有人說希伯來語。何時遷入印度已不可考，但確知在 900 年，改革者丙哈比(David Rahabi)引入許多猶太教儀式時，他們已在該地住了數世紀。社會是由名爲默卡丹(Mukadam)的首領管轄，教會首長稱卡第(cadi)。

BENI RIVER　貝尼河

玻利維亞西北部主要河川。是流經安地斯山區的布皮河與聖埃倫娜河之匯流，發源於拉巴斯東北部聖米格爾德瓦奇。貝尼河大致流向北方，至巴西邊界與馬木拉河匯合，形成馬得拉河，藉此可到達亞馬係河。貝尼河主要的支流是發源於祕魯的馬德雷德迪奧斯河。

貝尼河有 960 公里行程可航行，但皆流經人煙稀少的森林區與草原區，河岸上最大城鎮是里瓦拉塔。

貝尼河

BENI SUEF　巴尼蘇夫

埃及巴尼蘇夫省首府。濱尼羅河西岸，距開羅東北 109 公里，有鐵路相連。爲附近肥沃農業區的貿易中心；亦是棉、穀類及甘蔗的集散地，設有棉廠和糖廠。人口 78,829(1960)。

BENICIA　巴尼西亞

美國加州索拉諾郡的海港城市。距舊金山市東北 35 公里。位於卡奎奈海峽北岸，連接蘇伊珊灣及舊金山灣北方的聖巴勃羅灣。此城爲一海港，碼頭長達 730 公尺。附近有座建於 1851 年所建的美國兵工廠，1964 年撤廠，在原址建立工業園區，作地 1,000 公頃，設有多項工業包括一石油公司。卡奎奈海峽築有橋樑，以此可與馬丁內斯、柏克萊、和奧克蘭聯繫。

加州最後一任墨西哥行政官員巴列霍將軍(Mariano Vallejo)，曾將此讓予美國森普爾(Robert Semple)。巴尼西亞即爲將軍夫人之名。1850 年設市，加州曾以此爲州政府(1853-54)。原爲州政府辦公處的紅磚建築物現爲州立歷史博物館。政府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5,3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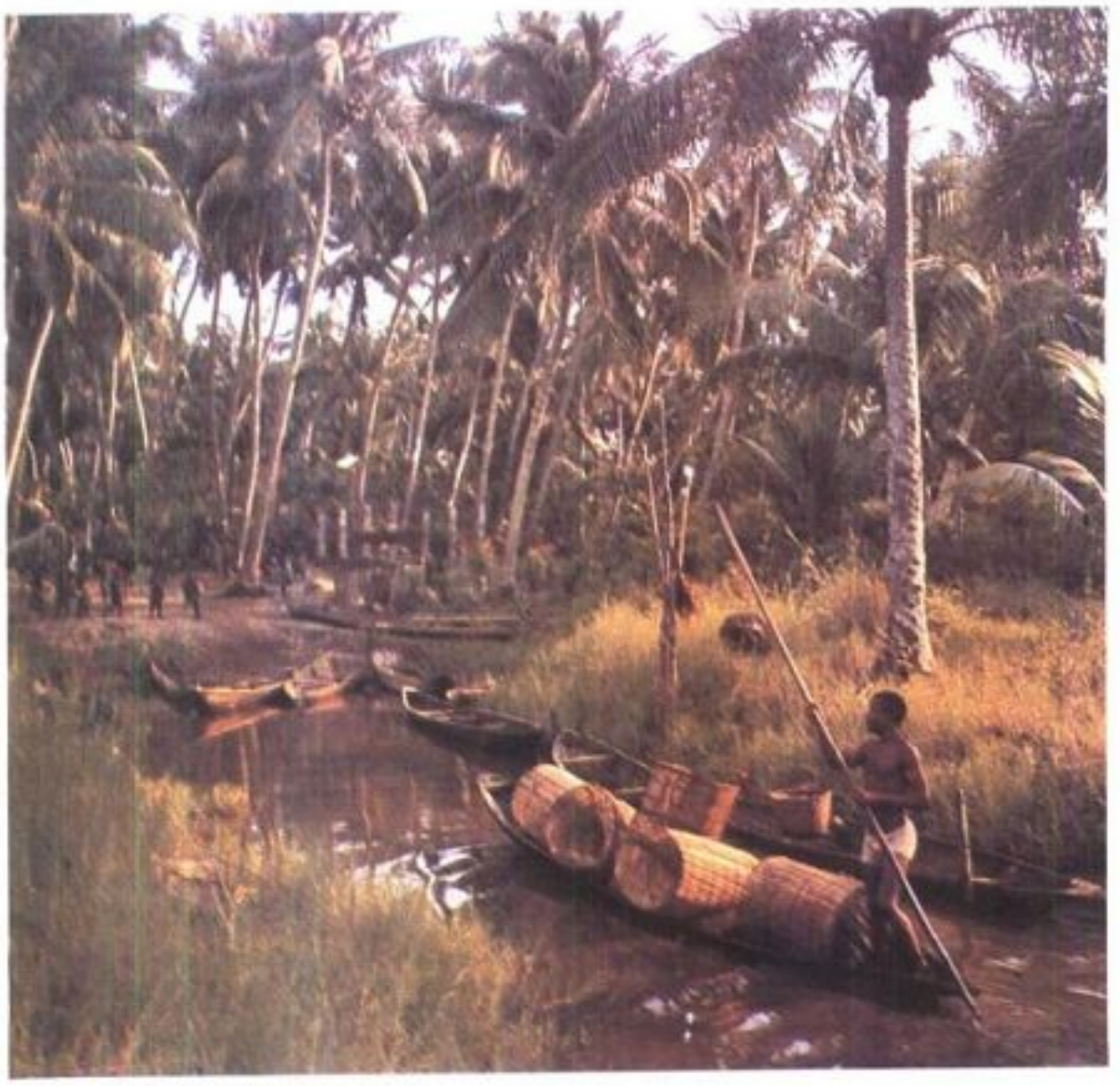

獨木舟是貝南河流中通用的交通工具。

BENGHAZI　貝南

西南非的獨立國家，舊稱達荷美，曾是一個重要的非洲王國。1960 年 8 月 1 日獨立，1975 年 11 月 30 日，改稱貝南人民共和國。

人民　1974 年人口 3,029,000 人，皆來自不同部落的混合民族。主要種族包括芳族(Fon，800,000 人)、阿賈族(Aja，250,000 人)及約魯巴族(Yoruba，170,000 人)，居住在貝南三分之一的南部區域；巴利巴族(Bariba，175,000 人)是中部最強大的部族，居住在帕拉庫區(Parakou)周圍；索姆巴族(Somba，90,000 人)、普爾族(Peul，68,000 人)及丹迪族(Dendi，40,000 人)則住在北部。這些民族大多是自給自足的農人，以種植玉米、粟、樹薯及香蕉維生。普爾族是畜牧民族，約魯巴族主要從事小額貿易。

貝南的人口約有 5,000 名歐洲人，主要是法國人。另外約有 2,000 名敍利亞及黎巴嫩人。

人口分配極不平均。北部地區每平方公里有 21 人，南部區域卻高達 250 人。一半的人口居住在大西洋與阿波美(Abomey)間僅占全國 15%的土地上。

人口成長率每年平均是 2.9%，88%的人民居住在鄉村。科托努(Cotonou)是全國最大城市及主要海港，人口 175,000(1972)；是獨立後所規劃的新首都，由於國家政治不安，此一遷都計畫沒有實現。其他還有以下幾個主要城市：首都新港(Porto Novo)，人口。84,000(1972)；昔日的皇家首都阿波美，人口 42,000(1970)；古老的奴隸港威達(Ouidah，20,000 人)；以及中部重要的鐵路終點帕拉庫(16,000 人)。

信仰萬物有靈論者約65%，基督教徒15%，

要　覽

正式名稱：貝南人民共和國(1975 年以前稱爲達荷美共和國)。
國家元首：總統
政府首長：總統
面積：112,622 平方公里
邊境國家：北-上伏塔、尼日；東-奈及利亞；西-多哥。
人口：3,029,000 人(1974)
首都：新港，人口 84,000(1972)
主要語言：法語(正式的)；芳族、約魯巴族、富拉尼族及其他部族語言。
主要宗教：萬物有靈論、基督教及回教。
幣值單位：非洲金融共同體法郎
度量衡：公制
國旗：在綠色長方形揚起的上方，有一個紅色五星形。
國歌：黎明升起(*L'Aube Nouvelle*)

貝南

市鎮

Abomey 阿波美 …… B 4
[illegible] …… B 3
Allada 阿拉達 …… C 4
Athiémé [illegible] …… B 4
Banté [illegible] …… B 3
Bassila [illegible] …… B 3
Bembéréké [illegible] …… C 2
Cotonou 科托努 …… C 4
Djougou [illegible] …… B 3
Grand-Popo [illegible] …… B 4
Kandi [illegible] …… C 2
Malanville [illegible] …… C 2
Natitingou 納提廷古 …… B 2
Nikki [illegible] …… C 3
Ouidah [illegible] …… C 4
Parakou [illegible] …… C 3
Pobé 波貝 …… C 4
Porto-Novo (cap.) [illegible] …… C 4
Savalou [illegible] …… B 4
Savé [illegible] …… C 3
Segbana [illegible] …… C 2
Tchaourou [illegible] …… C 3

其他

Atakora (mts.) 阿達可拉山 …… B 2
Benin, Bight of (bay) 貝南灣 …… C 5
Guinea (gulf) 幾內亞灣 …… C 5
Mékrou (river) [illegible] …… C 2
Mono (river) [illegible] …… B 4
Niger (river) 尼日河 …… C 1
Ouémé (river) 韋梅河 …… C 3

建築在木樁上的民房。居住在水邊的人民通常都住在這種房子裏。

回教徒13%。法語是官方語言,也是學校授課的語言。一九七〇年代初期,約有186,000人上小學,27,000以上的學生接受中學教育,另外約有2,000人在不同的技術學校就讀。貝南大學建於1970年,人數有一千多人。

土地及天然資源 貝南濱大西洋,面積112,622平方公里。由於地形的差異,可分五個自然區。

地形 貝南最南端與海岸平行,此處擁有一連串潟湖的破碎沙洲,西至多哥,東界奈及利亞,是全國最富庶之區,居民主要以漁業及栽種椰子棕櫚維生。巴里地區(Terre de Barre)位於海岸潟湖區北部,地形起伏,海拔90公尺以上,分爲二部分,位於阿拉達(Allada)及阿波美間的拉馬窪地(Lama Depression),向東伸至奈及利亞邊界。小部分地區曾是原始雨林區,現大多爲茂密的油棕所覆蓋。

高原地區由阿波美向北延伸至貝南西北部的阿達可拉山脈(Atakora Mts.)山脚下,此區也有茂密的油棕區,橘子和香蕉是次要作物。尼日平原區一直擴展到尼日河南部和奈及利亞西部邊境。除與尼日河岸交界的土地較爲貧瘠外,本區皆種有棉、粟及白豆蔻等農作物。西北部是阿達可拉山區,地處上伏塔(Upper Volta)附近,自此向西南延伸至多哥。降雨豐沛,達1,270公釐。最重要的韋梅河(Quémé R.)從此向南貫穿境內,是山區供水來源。

氣候 貝南有兩個極爲不同的氣候區。南部氣候炎熱潮溼,溫度在23~25°C之間。海岸區的降雨量有顯著的差異。在多哥邊境降雨量約813公釐,科托努可達1,041公釐。在沙瓦羅(Savalou)北部,氣候較近熱帶地區,溫度稍低,3~7月爲雨季。

天然資源 貝南最大的天然資產,爲大西洋向北延伸至沙瓦羅的肥沃土地,最重要的作物是油棕。

貝南擁有少數礦藏。鐵礦蘊藏在阿達可拉山區,地處遠僻,開採受限。北部的納提廷古(Natitingou)有金礦,東南的波貝區(Pobé)則有燐酸鹽;然而,這些礦藏對國家經濟的開發毫無實質的貢獻。1968年海岸發現石油,但不知油藏是否豐富,足供商業之用。

經濟 深受昔日非洲殖民地傳統色彩的影響,尚停留在農業經濟階段,運輸系統不佳,且過分依賴外援。國內缺乏天然資源,故經濟成長大受阻礙。

農業 農業是經濟的最大支柱,占國民生產毛額的95%。最主要的農作物是棕櫚油。南部約7,700平方公里的地區,完全致力於此種作物的生產。

棕櫚油占裝船總噸數的74%,全國出口總值的67%。其他次要農作物如椰子、棉花及花生,產量雖可輸出,但仍以國內消費爲主。

運輸 影響國家經濟發展的另一主因是運輸系統的薄弱。貝南只有一條鐵路——貝南-尼日線,從科托努海岸北上至帕拉庫,全長438公里。支線有二,一由東向北,從科托努經新港到達波貝,全程108公里;另一條從巴胡(Pahou)向西到西伯洛(Seboroué),全程34公里。

陸路系統包括6,100公里的道路,其中只有640公里有鋪路建設。科托努從1965年起成爲深水港口,不僅對貝南提供服務,也爲尼日做了一些貢獻。科托努曾繁榮一時,現今更因貝南和奈及利亞的道路擴展計畫而蓬勃發展,道路計劃向北開拓,經帕拉庫到達尼日的首都尼亞美(Niamey)。

外援及投資 貝南經濟的另一個弱點是過於仰賴外援。1960年獨立後,貿易即出現不平衡。輸入品價值爲輸出品的二倍。如果沒有法國每年五百萬的資助,將面臨破產危機。

貝南與其他在撒哈拉非洲附近的昔日法屬殖民地一樣,加入歐洲共同市場。1963年以來政治不穩,致使投資減少,此後的投資狀況則相當穩定。包括肥料工廠、食物加工及火柴工業等。

歷史 原名達荷美,名稱可追溯至十五世紀,源自一古老王國之名。當時,南部首先住有阿賈族,在種族及語言上類似奈及利亞西部的約魯巴族。阿賈族所創的王國首都設於阿拉達,至今仍存。後因內鬨,貴族中有二名王子走出,在新港及阿波美建立政權,皆相繼繁盛起來。直至十六世紀,他們仍對阿拉達公國維持名義上的忠誠。

1892年法國第二次出兵攻打達荷美時，與土著作戰的情形。（圖爲當時的版畫作品）

奴隸海岸　十六世紀後半期，葡萄牙人也和其他歐洲民族一樣逐漸蘇醒，爲新世界尋找奴隸。達荷美因提供豐富的人力資源，成爲衆所皆知的「奴隸海岸」(Slave Coast)。種族間的戰爭(在歐洲人到達以前已經白熱化)正如達荷美人與其他種族間的競爭一般愈來愈大，他們盡可能將擄獲的戰俘販賣至他國做奴隸。新港的威達國王與其他海岸殖民地強烈的競爭，吸引歐洲貿易者前往；歐洲人帶來貨物，以奴隸爲交換條件，因此增加當地國王的財富。爲便利貿易，國王允許歐洲人在本地建立第一家貿易"工廠"，並建立砲台以保護他們，爲此地統治者在日後的征服計畫奠下軍事基礎。

達荷美王國　1625年以前，在達科國王(King Dako)統治下，阿波美政權很快地一躍而爲達荷美王國。其繼承者征服鄰近多數的土地，擴大統治範圍，其中包括阿拉達在內。但威達及新港兩海岸的重要奴隸港仍繼續對抗達荷美，並維持獨立，致使王國分裂。

1727年，在國王阿加得亞(Agadja)統治下，威達遭受摧毀，後併入達荷美王國。1738年，奧約國(Oyo)的約魯巴族征服了達荷美，並自十九世紀起每年榨取達荷美歲賦。1767年以後，嚴重的經濟不景氣使達荷美非常苦惱，因爲運載奴隸的船隻量已減少。在此之前，其經濟幾乎完全依賴奴隸的貿易；由於貿易的衰微，造成嚴重的經濟蕭條，並導致政治的不安，往後三十年間，內部衝突不斷。

1818年，格祖國王(Ghézo)繼位是達荷美王國的轉捩點。格祖具有卓越的能力，即位後開始重振皇權，並結束衰弱不振的內部糾紛。他組織一支強勢軍隊，另有一支女性兵團；在其統治四十年間，恢復國內秩序，推翻奧約的統治，使達荷美成爲西非最有勢力的王國之一。

在格祖的領導下，奴隸貿易維持一世紀之久，並成爲經濟基礎，使經濟愈加活絡。然而，1807年英國宣告此種貿易爲非法後，大大地減少奴隸船隻的需要量。在了解這些外在勢力嚴重威脅國家福祉後，格祖領悟到奴隸貿易不足保證國內的經濟繁榮。因此下令沿海區域種植椰子及油棕，並於全國各地栽植樹薯。這些準備步驟暗示往後的發展，也奠定達荷美現代經濟的基石。

格祖的繼承人葛萊萊(Glélé，1858-89年在位)實踐軍事戰鬥的古傳統。新港被併入達荷美是其執政的措施，並與葡萄牙、英國、荷蘭及法國建立外交關係。但與歐洲間的關係卻常形成對立，不久後，即與法國不和。其繼承者貝漢津(Béhanzin)在威達進攻法國，但被擊退。1892年11月，法國進軍阿波美首都，發現貝漢津在逃亡前已將城池燒毀。1894年，其被擒並流放至馬丁尼克(Martinique)。此後，舊王國全歸法國統治。

法國殖民地　1904年後，併入法屬西非聯邦。反抗法國統治的零星暴動持續到1918年，但每次皆被敉平。

二次大戰後，法國制定一連串的改革，允許非洲人享有公民權，賦予非洲人組黨的權力，並允許海外殖民地派遣代議士，參加法國國民會議。往後幾十年間，出現三位政治領袖左右達荷美的政局即艾比錫(Sourou Migan Apithy)，根據地在東南方及新港周緣；艾荷瑪迪(Justin Ahomadegbe)，勢力在於與舊達荷美王國聯合的各城鎮(阿波美、威達及科托努)；馬加(Hubert Maga)，勢力範圍主要在帕拉庫的北部。

1958年9月28日的法國公民投票中，法國第五共和的憲法通過，同意達荷美的領導者可以參與新的法蘭西共同體。1959年，達荷美加入上伏塔、尼日及象牙海岸，組成政府間的協商議會。

獨立　1960年8月1日，達荷美獲得完全獨立。1960年底，馬加所領導的議會民主達荷美黨(RDD)，與艾比錫的達荷美共和黨(PRD)共同組成達荷美聯合黨(PDU)。1960年12月11日的全民選舉中，PDU打敗艾荷瑪迪所領導的反對黨——達荷美民主聯合黨(UDD)獲得勝利，成爲新共和的第一任總統。

馬加執政期間，首都遷至科托努，取代舊殖民地首都新港的地位。興建首都的成本以及數千名從其他新興獨立的鄰國返國的官員，使政府經費廣爲增加。爲了減少預算赤字，馬加被迫採取嚴峻的節約措施，包括削減政府及私人機構工作者薪金的25%。導致政府與勞工聯盟的衝突，並使總統馬加與艾比錫之間產生裂痕。二者僵持的局面在1963年10月被索格羅上校(Christophe Soglo)所領導的軍隊猝然一擊而結束。

三個月後，索格羅上校將政府恢復平民統治，艾比錫是共和時期的總統，艾荷瑪迪則爲首相。然兩人的不和迫使索格羅於1965年12月再度爲他們仲裁糾紛。而後索格羅出任國家及政府元首。

索格羅暫時將他二人流放國外，爲結束政客糾紛的權宜之計。但此法未能解決嚴重的經濟問題，故於1967年12月被艾黎(Alphonse Alley)推翻取代。其在位雖短，卻起草一部新憲法，1968年由議會通過。憲法規

1960年象牙海岸、上優塔、尼日和達荷美四國代表在巴黎集會，參與法國中央會議。

定一院立法，總統經由全民普選而產生，任期五年。

1968年5月的選舉被軍事會議認爲無效，那些被放逐的領袖——馬加、艾比錫及艾荷瑪迪皆不允復職，大部分的選民團也在此次選舉中缺席。1968年7月，索格羅麾下的前任外交部長辛蘇(Emile Derlin Zinsou)被議會選爲總統，1969年12月10日即被軍隊免職，而三位流放的政治領袖被允復職。1970年4月召開總統會議，決定每隔二年由三位總統輪流掌政。直到1972年，馬加才被選爲總統，下一任爲艾荷瑪迪，艾比錫爲第三任。

1972年10月26日，總統艾荷瑪迪遭以克瑞科(Mathieu Kerekou)爲首的十一人軍事政府罷黜。從1960年獲得獨立開始，政府即展開十一項改革措施，包括五個成功的軍事計畫。1974年11月30日產生一派界限明確的左翼分子，克瑞科聲明達荷美是個"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社會科學主義國家"，由六人組成的政治局及由七十位成員組成的國家革命議會統治。1975年11月30日，克瑞科將國家名稱改爲貝南人民共和國。

BENIN, Bight of　貝南灣

非洲幾內亞灣北部大型海灣。位於非洲西岸，從尼日河三角洲向西擴至聖保羅角，海岸線長達800公里。是多哥、貝南及奈及利亞的部分南界。爲昔日著名的奴隸海岸，附近港口原是奴隸的買賣中心，現今主要港口有：多哥的首都洛美，貝南的科托努，及奈及利亞首都拉哥斯。

貝南河流入貝南灣，其名源於貝南王國。福卡多斯河亦注入此灣，是大西洋及尼日河三角洲之間的主要水路。

BENIN, People's Republic of
貝南人民共和國　參見BENIN.

BENIN CITY　貝南城

奈及利亞南部本代爾州(Bendel)首府。位於貝南河支流旁的熱帶雨林區，距拉哥斯東方241公里。薯蕷爲主要農作物，並種植可可、樹薯、芭蕉、可拉樹(Kola tree)、椰子樹，及採集橡膠。附近有煤礦和褐煤開採。此城市有橡膠加工廠和鋸木廠，手工業包括黃銅製品和木雕。

十三到十八世紀期間，貝南城一直是貝南王國(西非最有組織國家之一)的首都。其鼎盛時期人口曾達八萬，並以製作精巧的藝術製品聞名。此城的手工業由行會管理，計有鐵匠、銅匠、木刻匠、象牙雕刻匠和皮革工人等行會。十五世紀末葡萄牙人初到此地時，此地即爲一進步的城市，有城牆和護城河圍繞著，並有青銅、黃銅等藝術製品，成爲歐洲和非洲內陸的貿易中心。

當地傳統認爲，貝南城的人民是在十二世紀時從北方遷移而來；第一位歐巴(Oba，國王之意)來自伊費(Ife)。貝南的統治者爲一神化的人物。奴隸、胡椒、藍棉布和珊瑚首飾均由此輸出。貿易所得之財富則用以購買槍枝、獵捕奴隸——捕獵範圍東起邦尼(Bonny)，西至拉哥斯。但是接連的戰爭和不斷獵捕奴隸的行動，使得鄉間人口銳減，鄉村因而頹毀。隨著奴隸供應量的減少，財富亦一落千丈，貝南王國亦在十九世紀初沒落。1897年英國人抵此時，所見到的只是曾風光一時的文明遺蹟。

二十世紀考古學家發現貝南像大的藝術成就。銅器製品形狀多變，並富寫實的特色：雕像、浮雕、門和柱子等亦極優美。其文化可能源自更早的奈及利亞中部的諾克文化(Nok)。人口136,000(1975)。

BENITEZ, Jaime　貝尼特斯

西元1908.10.29-　。波多黎各教育家和法律學者。波多黎各大學首任校長，生於比耶克斯(Vieques)。1942年出任大學名譽校長。1966年任正式校長。在職期間，學生人數由5,000名增至26,000名。視大學爲"研究之家"，並致力擴展學校課程。1972年爲波多黎各駐美國會代表。

身爲強化美波關係的支持者，撰寫數本專著，包括《美國、古巴和拉丁美洲》(1961)。

BENITO CERENO　貝尼圖・薩雷諾

係指美籍作家梅爾維爾(Herman Melville)的短篇故事，1856年首次出版在《廣場故事》(*The Piazza Tails*)。故事根據麻州一船長德拉諾(Amasa Delano)所寫的《旅遊見聞錄》(*Voyages and travels*, 1817)的一章寫成。內容描述一艘西班牙年輕船長貝尼圖・薩雷諾指揮的商船，船上黑奴叛變的事件。美國詩人洛威爾(Robert Lowell)將此改編成獨幕劇。

BENJAMIN　便雅憫

《舊約聖經》中的人名與族名。便雅憫是雅各第十二個也是最小的兒子(創世記三十五章16～18節)。他母親拉結(Rachel)叫他便俄尼(Ben-oni)，意即「悲傷之子」，生下他之後即死去；而他父親叫他便雅憫，即「右手之子」。便雅憫特別受雅各所喜愛，因爲拉結曾是他最愛的妻子，他又以爲她的另一個兒子約瑟已死(創世記三十七章)。約瑟後來靠便雅憫凌駕那些出賣他爲奴的同父異母兄弟，而得以使家庭重聚並遷往埃及。

便雅憫的故事就是便雅憫族的一部分歷史，該族領土可能位於約旦河以西、耶路撒冷以北，也就是在猶大(Judah)和以法蓮(Ephraim)控制之間的區域，其中包括幾個城市：伯特利(Bethel)、耶利哥(Jericho)、基比亞(Gibeon)、米斯巴(Mizpah)和拉瑪(約書亞記十八章21節以下)。猶大和便雅憫之間直通耶路撒冷(士師記第一章21節)。便雅憫族是個非常好戰的部族(士師記四至五章及十九至二十一章)，當所羅門王死後猶太國家分裂之際，便雅憫和猶大族組成南方的王國。便雅憫族中最有名的人物是以色列第一個國王掃羅以及聖保羅。

BENJAMIN, Asher　班傑明

西元1773.6.15-1845.7.26。美國建築師與作家。生於麻州綠田市。除了知道他在麻州和佛蒙特州以建築師和營造商爲業之外，對他所知甚少。他一直推行建築大衆化的運動，並寫了美國第一本有關建築的書，所設計最具代表性的建築物有佛蒙特州溫莎市的舊南方自治議會廳、麻州波士頓的西方教堂，以及佛蒙特州本寧敦市的第一自治教堂。

他的著作包括《國家建造者的助手》(1797)以及《建築初階》(1814)。逝於麻州春田市。

BENJAMIN, Judah Philip　班傑明

西元1811.8.6-1884.5.6。美國猶太裔律師及政府官員。出生於當時仍隸屬英屬西印度聖克里斯多福島的聖湯母斯。幼時隨父母遷往南卡羅來納州的查理斯敦。進入耶魯就學之後，又前往新奧爾良攻讀法律。1832年於當地取得律師資格，並很快地展露頭角。1834年在斯利德爾(Thomas Slidell)的協助下，編輯了一套路易斯安那州上訴案件要旨。著作中所提及的「克里奧爾」一案，重新檢討奴隸的地位(參見CREOLE CASE)，因此使他獲致名聲與財富。此外，他亦經營甘蔗園，並致力推廣鐵路運輸。

一九四〇年代初期班傑明步入政壇，1852年以輝格黨員身分當選聯邦參議員，1858年再度當選時，改隸民主黨。他是最早主張分離運動者。1861年路易斯安那州退出聯邦後，他隨之離開參議院。南北戰爭爆發前夕，其好友戴維斯(Jefferson Davis；即南方聯盟主席)任命他爲司法部長，幾個月後改任陸軍長。

1862年，南方聯盟在軍事上失利，使班傑明招致衆多批評，但戴維斯仍堅決支持他。1862年改任國務卿，直到戰爭結束。在任內他致力於爭取外國對南方聯盟的認同，但徒勞無功。1865年初，他提議使爲南方聯盟作戰的奴隸獲得自由，該年南方聯盟瓦解，流亡英國。

1866年，班傑明於修習了幾個月的法律後，取得英國律師資格。1869年，正式成爲女王的顧問，使得他的律師生涯再度飛黃騰達。1868年出版《動產買賣法》，使他成爲公認的法學專家。逝於巴黎。

BENJAMIN, Park　班傑明

西元1849.5.11-1922.8.21。美國律師及作家。生於紐約市。1867年畢業於美國海軍官校後，在「法拉格特將軍號」旗艦上服役，1869年退伍。次年自阿巴尼法學院(Albany Law School)畢業，並在紐約市執業，專門處理專利案件。

他曾任《科學的美國人》的編輯(1872-78)，

也編過《亞氏應用機械百科全書》(1881-92)。著有《震撼：海軍官校銘記》(1867)、《忠告與處方》(1875)、《電子時代》(1886)、《美國海軍官校》(1900)。他將自己和伯文(E. J. Berwind)及湯普森(R.M. Thompson)所收藏的書籍(主要是科學類)贈給海軍官校。逝於康乃狄格州的斯坦福。

BENJAMIN OF TUDELA 班傑明(土塞拉)

卒於西元 1173 年。西班牙旅行家、法學專家，曾發現許多關於十二世紀猶太人的重要資料。生於西班牙那瓦爾省的土塞拉。1159-73 年外出旅行，從薩拉哥沙(Saragossa)出發，經由法國、義大利、希臘、巴勒斯坦和伊朗，最後抵達中國西界。回程取道阿拉伯、埃及、西西里島，他是第一位深入亞洲的歐洲旅行家，並攜回大量有關東方民族和地理的資料。

由他的筆記所編輯而成的《遊記》，於 1543 年在君士坦丁堡以希伯來文第一次印行。1575 年，孟他努斯(Arias Montanus)將它翻譯成拉丁文，稍後又譯成荷蘭文、德文、法文和英文。

BENN, Gottfried 貝恩

西元 1886.5.2-1956.7.7。德國表現派詩人和作家，其對生命、死亡敏銳而殘酷的觀察，影響了二次大戰後，從幻夢中覺醒的德國作家。出生於西普魯士的曼斯菲耳德(Mansfeld)，雖生長於新教徒家庭，但很早就深受尼采著作的影響，而傾向無神論和虛無主義。

他對醫學的研習(爲皮膚科醫師)深深影響其寫作風格。並將醫學臨床言語納入其他特有的尖刻文風中，重要詩集《陳屍間》(1912)、《肉》(1916)和《垃圾》(1924)等，皆以身體的傷害和疾病作爲社會腐敗的象徵。此外，他的評論和所謂 "解剖抒情詩" 也相當具影響力。逝於柏林。

G. 貝恩

BENNET, Henry 貝內特

參見ARLINGTON, EARL OF.

BENNETT 貝內特

美國戲劇家族，其中以兩位姊妹孔斯坦塞(Constance)與瓊(Joan)知名度最高。

理查（Richard Bennett，1872.5.21-1944.10.22） 演員兼經理，生於印第安那州卡斯都。1896-1908 年間和弗羅曼(Charles Frohman)共同創立戲劇企業，並任製作人。1913 年自組公司製作白里歐(Eugéne Brieux)廣受爭議的《毀譽參半》，並在劇中擔任主角。1915 年製作白里歐的《母愛》(*Maternity*)。貝內特在《心裏有數》(1924)、《大肆招待》1927)以及《皇族》(1927)等劇中所飾的角色最著名，並演出電影《神弓傳奇》(1931)以及《偉大的安巴遜家族》(1942)。卒於加州洛杉磯。

孔斯坦塞(Constance Bennett，1905.10.22-1965.7.24) 理查的女兒，生於紐約市。1924 年首度在《愛美神》一片演出，之後演過許多部電影，包括和卡萊葛倫(Cary Grant)合演的賣座電影《登峯造極》(1937)。她的首齣舞台劇是《輕鬆美德》(1940)；其後並製作電影及廣播節目。她還經營化粧品生意，並爲辛辛那提一家服裝公司設計品牌專利服飾。卒於新澤西州迪克斯堡。

瓊(Joan Bennett，1910.2.27-) 理查另一個女兒，生於新澤西州帕利塞茲，1928 年首度與父親演出舞台劇《賈尼根》。其影齡超過 25 年，從《神犬杜蒙》(1929)和《小婦人》(1933)中飾天眞無邪的女孩，到客串《岳父大人》(1955)及《天使路遙》(1955)。1938 年重返舞台，參與《後門》一劇演出。

BENNETT, Arnold 本涅特

西元 1867.5.27-1931.3.27。英國小說家兼劇作家，以《老婦人的故事》(1908)和有關「五鎖」的其他小說聞名。

生平 生於斯塔福郡的罕利附近，父親爲初級律師。曾就讀紐塞中等學校，1885 年開始在父親的事務所幫忙，並準備進入倫敦大學研讀法律。1888 年，在倫敦一家律師事務所擔任職員。之後放棄法律，專心從事寫作。1893 年擔任流行週刊《婦女》的助理編輯，除了爲該週刊寫書評與劇評外，還開闢「美女須知」以及「致失戀者的忠告」專欄。

1895 年 7 月號《黃皮書》刊載其〈一封家書〉，更加堅定他以寫作爲職的決心。1896 年陞任《婦女》編輯，兩年後出版第一部小說《北方來的人》。1900 年辭退編輯一職，遷居法國的楓丹白露專心寫作，一年大約寫五十萬字。1907 年與法人蘇里愛(Marie Marguerite Soulié)結婚，1912 年返回倫敦，1921 年離異；次年結識英國女演員切絲頓(Dorothy Cheston)，1926 年生下一女，但從未結婚。逝於倫敦。

作品 本涅特是位多產作家，共寫了三十餘部小說、數册短篇故事以及十三本劇作。最初，他只是個小有名氣的作家，直到 1901 年《老婦人的故事》出版，才一躍而爲英國最傑出的小說家之一。該部小說是英國最佳寫實主義著作，名列二十世紀英國小說名著之林。以其家鄉斯塔福郡的陶製廠爲背景的「五鎖」

A.本涅特

包括克萊漢格三部曲——《克萊漢格》(1910)、《希爾達·李斯衛》(1911)和《這兩個》(1916)；在這一系列書中貝內特以同情、溫暖和幽默的筆觸刻劃該地區中下階層的枯燥生活。當他遠離這個背景時，他的小說素質也日益遜色，然而《里西曼的步伐》(1923)、《埃爾西和孩童》(1925)，以及《林哥勛爵》(1926)仍是卓越的小說。

其他大部分劇作都缺乏中心思想，極易被觀衆遺忘。其中最爲人熟知的是與諾柏羅克(Edward Knoblock)合著的《里程碑》(1912)，以及從自己的小說《活埋》(1908)改編的《大冒險》(1913)，該劇也被拍成電影《神聖的婚姻》(1943)。

BENNETT, Floyd 貝內特

西元 1890.10.25-1928.4.25。美國飛行家。生於紐約州的沃倫斯堡，曾就讀紐約州斯克奈塔第的汽車學校。1917 年入伍美國海軍，並在漢普頓錨地及朋沙科拉的海軍航空基地服役。

1921 年，當指揮官伯德(Richard E. Byrd)隨隊參加麥克米倫北極探險隊時，曾挑選貝內特爲其飛行員。這次旅途中，他表現出卓越的飛行能力，所以當伯德自行組織北極探險隊時，再度挑選貝內特作爲領航員。1927 年指揮官伯德爲橫越大西洋飛行計畫作準備時，再度選上貝內特，但在一次試飛中，貝內特因受傷無法跟伯德同行。1928 年伯德任命他爲副指揮官，負責裝配運輸裝備的工作。他是伯德的得力助手，所有事務伯德都會徵詢他的意見。

他在一次執行聖羅倫斯河的格林里島救援任務中得了肺炎而被送往魁北克，不久逝於該地。他曾榮獲國家地理協會獎章及國會的榮譽獎章。

BENNETT, Hugh Hammond 貝內特

西元 1881.4.15-1960.7.7。美國土壤學家，被譽爲 "土壤保持之父"。生於北卡羅來納州。1903 年自北卡羅來納大學畢業後，成爲美國農業部的土壤學專家，並分別在巴拿馬運河地帶(1909)、阿拉斯加(1914)、古巴(1925-32)等地指導土壤調查。1928-33 年

間，他主持美國農業部水土保持局。

1928 年出版的《土壤侵蝕，一種國家的威脅》一書中，他強調經濟蕭條之後幾年期間，土壤侵蝕將成爲美國嚴重的問題。1933-35 年，他成功地指導美國內政部盡力控制在美國大平原蔓延的 "乾地" (dust bowl) 旱災。1935 年美國農業部設立土壤保持部門，貝氏爲負責人，直到 1952 年才退休。逝於北卡羅來納州的保林頓。

BENNETT, James Gordon　貝內特

西元 1795-1872.7.1。美國新聞出版家及編輯，創辦紐約《先驅報》(*Herald*)，該報當時在美國新聞界舉足輕重。

1795 年生於蘇格蘭班夫夏奇市 (Banffshire Keith)，雙親是羅馬天主教徒。貝內特年輕時有志從事神職，1819 年離開神學院前往美國，在波士頓擔任校對和書籍推銷員，後於紐約市及南卡羅來那州查理斯敦的小報社打雜。1827 年，成爲紐約《問訊報》(*Enquirer*) 駐華盛頓特派員。四年中，他報導國會動態，並以生動尖銳的筆觸報導華府眾生相，同時對美國政事見解更形深入。

經過 1832、1833 年試辦報紙失敗後，1834 年在紐約華爾街 20 號租一地下室，唯一的辦公設備是由一塊木板架在兩個麵粉桶上充當書桌和櫃台，並從安街僱用兩名印刷工人排版。1835 年 5 月 6 日，以 500 美元資金創辦每分 1 便士的紐約《先驅報》，貝內特身兼編輯、記者、校對、廣告代理、報販和出納員，不啻是「雖侷促一角，但雄心勃勃的小子」。

貝內特是第一位刊登股市交易數量的人，「財訊」成爲《先驅報》每日必刊的專欄；並單獨一人報導紐約市在 1835 年 12 月發生的大火，四頁報紙內容圖文並茂。1836 年與一家藥廠簽下廣告代理合約，財務能力因而好轉，不久即搬離地下室，僱用一名執行編輯並將社址遷往福耳敦和拿索兩街交叉口。

1846 年墨西哥戰爭期間，貝內特每週利用陸上快遞服務將戰爭消息傳抵紐約市。爲了領先同業取得有關歐洲的新聞，他在新澤西州沙鉤灣維持一快艇船隊：在離岸 80～160 公里的海上碰到進港船隻時，這些快艇即迅速駛回紐約港，將最新消息提供給《先驅報》。南北戰爭期間，他動用 63 名戰地特派員，花費 525,000 美元搜集戰事消息。

即使僱用大批職員，貝內特依然兼負《先驅報》大量工作。黎明即起，在早餐前撰寫社論、短評及雜文，早上九時到下午一時則閱讀報紙、會客、校稿，通常也寫一則新聞稿。下午前往華爾街蒐集財經新聞，看校樣、承攬廣告、記賬。逝於紐約。

貝內特 (James Gordon Bennett, 1841.5.10-1918.5.14。)　與父同名，亦爲新聞編輯及發行人，生於紐約市。在老貝內特臨死前接管《先驅報》，遵循父親的經營策略，並且創辦晚報《電訊報》，並在巴黎創辦英文版的《先驅報》爲旅遊國外的美國人服務。1871 年委託斯坦利 (Henry M. Stanley) 到非洲尋找失蹤的傳教士李文斯敦博士 (David Livingstone)。逝於法國波列尤。

BENNETT, John Coeman　貝內特

西元 1902.7.22　。美國牧師、神學家。生於加拿大安大略的京斯頓。受教於牛津大學、威廉斯學院及聯合神學院。1939 年任命爲公理會牧師。1943 年任教於聯合神學院社會倫理學教授，1964 70 年任該神學院院長。1955-65 年爲紐約州自由黨副總裁。

他的著作包括《基督徒公民》(1955)、《基督徒與國家》(1958)、《基督教對外交政策的透視》(1966)、《根本律令》(1975) 及與西福特 (Harvey Siefert) 合著的《美國對外政策與基督教倫理》(1977)。

BENNETT, Richard Bedford　貝內特

西元 1870.7.3-1947.6.26。加拿大政治領袖，一九三〇年代經濟蕭條時期擔任總理。生於新伯倫瑞克的霍普韋爾 (Hopewell)。年輕時遷至亞伯達的卡加立 (Calgary)，在當地成爲成功的律師，並經由正確的投資及繼承而成爲加拿大最有錢的人之一。他在加拿大西部政界相當活躍，1911 年並首度進入國會下院。

1927 年繼米恩 (Arthur Meighen) 爲保守黨全國領袖。三年後，趁著經濟不景氣所引起的反政府浪潮，他率領保守黨擊敗總理金恩 (Mackenzie King) 的自由黨。然而其後五年的施政卻不受歡迎，終招致 1935 年的選舉挫敗。他留任黨魁至 1938 年，然後自政界退休。1939 年移居英國，1941 年以貝內特子爵頭銜被擢陞至國會上院。逝於英國索立 (Surrey)。

雖然他於最艱困的幾年中維持加拿大財經結構的完整，但他的名字還是和經濟大蕭條的艱困相連結。1930 年，貝內特於選舉期間做了誇大的承諾，然而執政後卻無法爲失業的勞工及飽受旱災的農民帶來任何實質的幫助。他無從預見一九三〇年代嚴重的經濟蕭條，所以其依據前凱因斯 (Keynes) 時期經濟原則的反經濟蕭條政策幾乎完全失敗。不幸的是，任期的第四年他才相信採取新措施爲必要的。

1934 年末，他終於將保守黨轉變爲改革黨，一個所謂的「新政」倉促形成，嘗試在加拿大孕育重建的精神。此方案放棄了部分自由主義經濟的原則，並增加政府有關福利和勞工的事務。然而此計畫實施後，卻不能說服黨內最具影響力的人士；因爲內部不和及組織不健全，使 "新政" 已無法滿足加拿大人民的期望。

除此之外，他未能謹慎有力的執行新計畫，使他被冠上虛偽及政治投機主義者的頭銜。但若就其任內所制定之進步立法 (如最低工資及勞工賠償法案) 以及他接受 "新政" 的原則似乎是因懼怕加拿大陷入無政府狀況等考慮來看，上述批評是過於嚴苛。他擔心經過另一次大選後，執行改革的責任會落入無能及極端人士手中。

BENNETT, Robert Russell　貝內特

西元 1894.6.15-1981.8.18。美國作曲家、指揮家兼編曲家。生於密蘇里州堪薩斯城。1909-13 年追隨布希 (Carl Busch) 學習和聲，布希是堪薩斯城交響樂團的指揮。一九二〇年代早期他開始在紐約爲歌舞喜劇譜寫管弦樂，後來赴巴黎師事布朗熱 (Nadia Boulanger)，1927-28 年以古根海姆獎學金從事作曲。他的管弦樂作品有《景象與聲音》(1929)、《林肯交響曲》(1929)、《大協奏曲》(1932)，及他最受歡迎的作品《四大自由》(1943)，此曲靈感來自羅克韋爾 (Norman Rockwell) 的系列繪畫。

1935 年後，貝內特大部分的時間都待在好萊塢編曲、作曲及指揮音樂，如《表演船》(1936)、《鐘樓怪人》(1939) 及《蝴蝶夢》(1940) 等電影音樂。他爲百老匯製作的音樂有爲《蕩婦卡門》(1943) 改編比才音樂的管弦樂；羅傑斯、哈默斯坦 (Hammrestein) 的音樂片大部分也由他譜寫管弦樂曲，包括《俄克拉荷馬》(1943)、《南太平洋》(1950)、《眞善美》(1959)。他也爲勒納 (Lerner) 和勒威 (Loewe) 的《窈窕淑女》(1956) 及《鳳宮覓美錄》(1960) 編寫配樂。卒於紐約。

BENNETT, William Andrew Cecil　貝內特

西元 1900.9.6-1979.2.23。加拿大政府官員。生於亞伯特鄉。一次大戰期間服役於空軍，之後定居於英屬哥倫比亞，並建立一個連鎖的五金器具商店。其政治生涯始於 1941 年代表保守黨進入省議會。1951 年與聯合政府決裂並加入社會信用黨，1952 年大選後，他受邀組成少數黨政府，於是成爲英屬哥倫比亞的首任社會信用黨首相。其政黨於 1953 年選舉獲得多數票而保有政權，直到 1972 年他被擊敗爲止。逝於英屬哥倫比亞的基洛納。

BENNETT, Sir William Sterndale　貝內特

西元 1816.4.13-1875.2.1。英國鋼琴家及作曲家。生於雪菲耳。1826-36 年就讀於倫敦的皇家音樂學院，隨後接受孟德爾頌 (Felix Mendelssohn) 的建議，於 1836-37 年赴當時德國重要的音樂中心來比錫進修。年輕一輩的德國音樂家對他的演奏與作品有很高的評價，尤其是舒曼 (Robert Schumann)。

1849 年貝內特在英國聯合同好創立了巴哈學會，1856 年擔任愛樂社的指揮及劍橋大學音樂教授，1868 年擔任皇家音樂學院的校長，1871 年受封爲爵士。逝於倫敦。

貝內特的作品最知名的有《帕麗西那》(1834) 及《水中精靈》(1837) 兩首序曲以及清唱劇《五月皇后》(1858)、《撒馬利亞婦女》

(1867)，他也寫作室內樂及多首鋼琴及管弦樂協奏曲。

BENNETTSVILLE 貝內特斯維爾

美國南卡羅來納州東北部城市，距查理斯敦北方約 201 公里，爲馬布洛郡(Marlboro)郡治所在。附近地區生產玉米、水蜜桃、菸草、棉花等。市內工則有紡織工廠、原木廠、廚具工廠以及電子設備製造廠。政府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8,774。

BENNIGSEN, Count Levin August 本尼格森

西元 1745.2.10-1826.12.3。俄國將軍。生於德國布藍茲維(Brunswick)，早年進入俄國軍隊，1806 年率領俄軍支援普魯士抵抗拿破崙的進攻。曾參與 1806 年普爾圖斯克(Pultusk)及 1807 年埃勞(Eylau)的戰役。梯斯特和約(Peace of Tilsit)後，曾退隱多年。

1812 年拿破崙進攻俄國期間，他指揮俄軍中路與之戰於波羅莫諾。1812 年 10 月在法軍撤退前，於馬羅亞斯拉維特斯打敗繆拉(Joachin Murar)。因與最高統帥庫圖佐夫(Mikhail Kutuzov)不合，而自軍中引退；庫圖佐夫死後，成爲俄國後援部隊司令，1813 年帶領該部隊進入萊克森。同年參與萊比錫戰役(Battle of Leipzig)，爲沙皇亞歷山大封爲伯爵。逝於德國漢諾威。

BENNINGTON 本寧敦

美國佛蒙特州西南方城鎮。位於格林山(Green Mts.)西側，距麻州波士頓西北 240 公里，爲本寧敦郡郡治所在。在法律上可謂"半郡"城鎮，因與另一郡共用一法庭。此鎮包括本寧敦、舊本寧敦、北本寧敦等區的村莊。

本寧敦位於農業區內，主要製造電池、潤滑設備、電容器、石版產品、家具、刷子、塑膠、針織衣物及紙品等。爲一滑雪中心，觀光業爲主要經濟來源之一。鎮內設有本寧敦女子學院。

1761 年始有移民，鎮名取自新罕布夏州第一位皇家官員本寧・溫特沃斯(Benning Wentworth)之名。溫特沃斯於 1749 年立約將此讓與紐約，遭艾倫(Ethan Allen)和格林山兄弟會竭力抵抗。舊本寧敦內之卡特蒙酒店即爲當時艾倫等人之總部。北本寧敦有座高 92 公尺的巨大紀念碑，爲紀念 1777 年 8 月 16 日本寧敦戰役的勝利，英國人在此役爲爭取獨立人士所敗。1849 年設鎮。政府採村、鎮議會制。人口：城鎮 15,815；鄉村 9,349。

BENNINGTON COLEGE 本寧敦學院

美國佛蒙特州本寧敦的私立女子文理學院。1925 年特許成立獨立的四年制學院，將「貴族高等教育，朝現代化方向發展」具體化，1932 年 9 月正式開學。

該校並無必修課程，學生在參考各學系簡介後，可選擇適合自己能力與興趣的課程；每位學生在校期間，每週均接受學校的輔導或管理。每學年分爲三學期，包括二學期各 14 週的課堂教育，及一學期 9 週在校內、政府或社會機構、醫院、實驗室、博物館、公司等地的職業或教育性的實習教育。課程有舞蹈、戲劇、文學與語言、音樂、科學與數學、社會科學和視覺藝術等。有定期的音樂、戲劇和舞蹈研習營。克羅賽特圖書館藏有大量的唱片、錄音帶和縮影膠片。學生總數六百餘人，包括一些特准進入音樂、戲劇和舞蹈系進修的男學生。

BENNT, Jack 本尼

西元 1894.2.14-1974.12.26。美國喜劇演員。生於伊利諾州芝加哥市，原名本傑明・庫貝爾斯基(Benjamin Kubelsky)。17 歲時投身沃基根(Waukegan)地區的雜耍劇團，在喜劇節目中以精湛的小提琴表演取勝。一次大戰結束，自海軍退役，1920 年重返雜技團，1929 年踏入電影界，共演出 12 多部的電影。

1932 年，主持的廣播節目首度登場，20 年來節目形態甚少變動，使他成爲全美家喻戶曉的喜劇明星。1950 年開始躍上電視螢幕，1960-65 年出現於每週一次播出的節目；以和他本性相反之徒勞無功的吝嗇鬼此一角色的演出。1927 年與利文斯頓(Mary Livingstone；原名 Sadie Marks)結婚。卒於加州比佛利山莊。

BENOIS, Alexandre 貝努瓦

西元 1870.5.4-1960.2.9。法國藝術家和藝術史學家。生於蘇俄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與戴艾格列夫(Sergei Diaghilev)和巴克斯特(Leon Bakst)共同努力爲俄羅斯芭蕾在西歐的發展奠定基礎。曾爲史特拉文斯基(Igor Stravinsky)的《彼特魯什卡》巴蕾舞劇設計舞台布景，並提供故事綱要。

曾任列寧格勒愛爾米塔什博物館繪畫研究員，曾撰寫多本有關俄羅斯藝術史的著作。卒於巴黎。

BENOÎT, Pierre Léonard Léopold 伯努瓦

西元 1834.8.17-1901.3.8。比利時作曲家。生於比利時哈黑別克(Harelbeke)。是佛蘭芒(Flemish)民族運動在音樂上的主要領導者，寫過歌劇、神劇、清唱劇和一齣宗教四部劇。1867 年接掌安特衛普的佛蘭芒音樂學院(今皇家佛蘭芒音樂學院)至死。

BENOÎT DE SAINTE-MAURE 伯努瓦・德・聖莫爾

十二世紀後期的法國詩人兼編年史家。他的名字亦作Sainte More。1160 年左右，他寫了《特洛伊傳奇》獻給英王亨利二世之妻阿基坦的埃萊亞諾(Eleanor of Aquitaine)，在此作品中他以近三萬行的詩句敍述希臘人圍攻特洛伊的故事。約 1170-75 年，伯努瓦亦爲亨利二世寫了四萬二千行詩《諾曼第公爵的歷史》。

BENONI 柏諾奈

南非共和國一重要金礦中心。位於特藍斯瓦省南方，距離約翰尼斯堡東方約 26 公里，海拔 1,652 公尺。

柏諾奈是維瓦特蘭含金礦脈帶上的重要城市。此礦脈帶含金量高，且礦區廣大，因此自十九世紀末發現以來，即持續開採至今，柏諾奈亦隨之繁榮，現已發展爲高度工業化的城市，有鋼、鐵的鑄造廠和電氣設備工廠。人口 122,502(1960)。

BENSENVILLE 班森鎮

美國伊利諾州東北方工業和住宅村莊，隸屬都佩郡。距芝加哥西北 29 公里。工業以鐵路工廠、成衣製造和流體控制機械爲主。附近有歐海爾機場對外聯絡。

班森鎮是於 1872 年收購而得，1873 年設鎮，但更早於五十年前，此區聚落已經開始形成。鎮名是以一德國人班森(Bensen)之名命名。此鎮有村莊自治組織，並設有委員會主席和一名鄉村牧師。人口 16,124。

BENSON, E(dward) F(rederic) 本森

西元 1867.7.24-1940.2.29。英國作家，以通俗小說聞名，尤其是露西亞和馬普系列。生於波克夏的克洛松尼，爲愛德華・懷特・本森(Edward White Benson，坎特布里總主教)之子。自劍橋畢業後不久，即出版第一部社會諷刺小說《老頑固》(*Dodo*, 1893)。他結合個人回憶與社會歷史的作品有《如同過去一般》(*As We Were*, 1930)和《如同現在一般》(*As We Are*, 1932)。此外，他還寫傳記及有關學校生活和超自然的故事。逝於倫敦。

六冊露西亞和馬普小說(1920-39)記載戰時英國兩城鎮之富人的弱點和詭謀。最後萊斯霍梅(Riseholme)的"女王蜂"露西亞(即露卡斯女士Mrs. Emmeline Lucas)，與她在提林(Tilling，模仿本森的居處 一索塞克斯的來鎮)的對手馬普小姐(Elizabeth Mapp)相對抗。當對峙達到高潮時，卻因祕方的失竊，而導致站在倒立之餐桌上的兩者雙雙沖入海中。本森逝世後，該書即乏人問津，直到一九七〇年代重新出版，才再度受到喜愛，並於一九八〇年代製成電視劇播出。

BENSON, Edward White 本森

西元 1829.7.14-1896.10.11。英國牧師。1883-96 年任坎特布里總主教。生於伯明罕一個顯赫的家庭，1852 年畢業於劍橋三一學院。1859 年成爲新威靈頓學院的校長。1877 年被指派爲特魯洛(Truro)的第一任主教，並主要負責該地主教大座堂的興建。

他作爲英國國教會的領袖之成就，在於撰

張教務及增進與其他教會的關係。1890 年他審理林肯主教金(Edward King)擅自將教區羅馬天主教化。這個以「林肯審判」爲人所知的審案，大致上支持這位主教，且有助於結束一場對禮儀的爭論。逝於威爾斯的哈登。

BENSON, Ehbert 本森

西元 1746.6.21–1833.8.24。美國律師及擁護美國獨立革命的愛國者。生於紐約市。1765 年畢業於君王學院(即今哥倫比亞大學)，隨後取得在紐約的律師資格。

獨立革命戰爭爆發之後，本森協助組織紐約州政府，並在 1777–87 年間擔任首席檢察官 1781–84 年間，本森參與大陸會議的工作，其後並促使紐約州批准通過美國憲法。1789–93 年任第一、二屆美國國會議員時，十分支持美國政府的首次運作。此外，本森也是一位享有盛名的法律學家，因此自國會議員的職位退休之後，復任紐約州最高法院的大法官。1801 年以後，他除了在 1813 年曾在國會中短暫地服務一段時期之外，就一直未再出任過公職。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本森也是紐約歷史學會的創始人之一。逝於紐約州的牙買加(Jamaica)。

BENSON, Ezra Taft 本森

西元 1899.8.4 。美國官員及宗教領袖。生於愛達荷州惠特尼。1926 年畢業於楊百翰大學，1927 年獲愛達荷州立學院農業經濟碩士。

1929–38 年，服務於愛達荷大學進修部，首先爲一郡之農業代理人，後任農業經濟及行銷部門主管。1933–38 年協辦愛達荷合作社協會並任祕書職。1939–44 年爲全國農業合作社協會執行祕書。1952 年任全美合作社協會主席。

1953 年艾森豪總統命其爲農業部長，他嘗試降低聯邦政府於農業所扮演之角色並修改現存的維持物價政策。1954 年國會採其支持基本農產品的彈性政策，但兩年後又恢復較堅定的支持政策，其方法未能刺激農產品價格引起嚴重爭議，並因共和黨候選人在農業州遭受挫敗而爲許多同僚責難。他和郵政總長薩墨斐德(Arthur E. Summerfield)是艾森豪執政八年中唯一未被撤換的閣員。

身爲摩門教會的活躍分子，1943 年被選入十二使徒會議，爲教會主席之顧問。1973–85 年 11 月成爲會議領袖。1985 年繼金波(Spencer W. Kimball)出任摩門教會的主席。

BENSON, Frank Weston 班森

西元 1862.3.24–1951.11.14。美國畫家和蝕版畫家。生於麻州。1889 年起在波士頓美術博物館教授繪畫及素描。1912 年後，以做銅版畫爲樂，多以飛禽爲主題，1915 年個展後聲名顯著，曾獲無數殊榮，並爲國會圖書館繪製七幅壁畫。

BENSON, William Shepherd 本森

西元 1855.9.25–1932.5.20。美國將軍，生於喬治亞州的比勃郡(Bibb)，1877 年畢業於美國海軍學校，從少尉一直升到少將。1915 年被指派爲海軍作戰部司令，1916 年升爲海軍上將。

威爾遜總統任命本森掌管美國作戰委員會，在第一次大戰時從事聯合盟軍的計畫，成立國際聯合海軍委員會，1918 年代表美國海軍起草停戰協定內容。

1920 年，出任美國船務主席和危難船舶公司信託人；其間，他強調擁有適量的海軍和商船的重要性。逝於華盛頓特區。

本森於 1898 年修訂盧斯(Stephen B. Luce)所著的《航海家指南》，著有《領導》(1923)一書。

BENT, Charles 本特

西元 1799.11.11–1847.1.19。美國毛皮商人及總督。生於維吉尼亞州的查理斯敦(今西維吉尼亞)，在密蘇里河上游從事捕獸及交易後，偕其弟威廉和聖・弗蘭(Ceran St. Vraia)在阿肯色河上游山谷的印第安人交易區合組本特－聖・弗蘭公司。起初，他們在今科羅拉多州的朴布羅及坎農之間圍起簡陋的柵欄；隨後，便開始建立起衆所周知的本特堡(參見BENT'S FORT)。

本特婚後定居在新墨西哥州的陶斯，仍投注心力在本特堡的貿易公司。1846 年聖大菲被卡尼將軍(Stephen W. Kearney)領導的美軍占領後，其被任命爲新墨西哥屬地的民政官。翌年，在墨西哥人及印第安人叛亂中被殺於陶斯。

BENT, Silas 本特

西元 1820.10.10–1887.8.26。美國海軍軍官。生於密蘇里州的聖路易，1836 年進入海軍，經歷塞米諾爾戰爭(Seminole War)，並在格林(James Glynn)指揮官和佩里(Matthew C. Perry)代將的領導下數次巡邏日本。1849 年在日本解救十八名被監禁的美國人時爲格林的部下，其領導美國艦隊進入日本，代表美國與日本沖繩縣攝政簽訂條約。1861 年辭職。逝於紐約謝爾特島。

他擅長觀測工作，在佩里任內主作時負責水道觀察，後成爲日本政府從事水道觀察的藍圖。最重要的成就是對太平洋最大水流黑潮進行科學化的描述，黑潮被認爲與大西洋灣流相當。

BENT, William 本特

西元 1809.5.23–1869.5.19。美國皮毛商先驅。生於密蘇里州的聖路易市，是密蘇里州上游區的捕獸兼販賣商，和其兄查理、羅伯特、喬治和聖・弗蘭在阿肯色河上游河谷籌組本特－聖・弗蘭公司，此交易所即著名的本特堡；早期是由查理經營，後由威廉接管。1834 年此堡建成後，成爲附近地區的人口聚集處達二十五年之久。

1835 年與桑德(White Thunder)之女歐爾伍門(Owl Woman)結婚。由於他在印第安人中具有相當的影響力，因此在其兄去世和聖・弗蘭退休後，接手經營。1849 年拒絕政府的低價收購，並將其毀去大半；隨後在下游區另建一個交易所。1859 年將此租給政府，並轉行經營農場。

由於本特是科羅拉多州著名的第一位白人殖民，因而擔任政府對印第安事務之代理人。逝於科羅拉多州拉斯安尼馬斯(Las Animas)附近，本特郡便是爲對他表示敬意而命名。

BENT GRASS 剪股穎

又名糠穗草。是禾本植物屬，其中有許多種可作飼料和草坪。通常是多年生植物，生長在溫帶與寒帶地區。莖爲直立或匍匐，有許多狹葉和小花，需種植在微酸、水分多的土壤中，但易受黴菌感染致病。

剪股穎屬於禾本科剪股穎(糠穗草)屬(Agrostis)，約有一百種。最常見的是剪股穎(*A. tenuis*)，原產於歐洲，現已廣植於美國，常做爲牧草和草坪，尤其在寒冷潮濕的氣候區。此品種有狹窄葉片和具光澤紫色的花，其變種包括阿斯托立亞(Astoria)、愛德華島(Prince Edward I.)與紐西蘭等剪股穎。

另外重要品種是紅頂小糠穗草(*A. alba*)，原產於歐洲，如今廣植於北美東北部，做爲飼料用。它有強健的匍匐莖、粗糙的葉子、大型而分枝鬆散的簇生花。而玉山小小糠穗草(*A. canina*)是纖細、分枝細密的植物。通常做爲草坪，特別是種在高爾夫球場上。另外值得注意的品種是雲糠穗草(*A. nebulosa*)，種植在西班牙，常做成乾燥花。

剪股穎草

BENT TWIG, The 彎枝

美國作家費希爾(Dorothy Canfield Fisher)於 1915 年寫的一部小說。《彎枝》的背景是在中西部的大學城，主角爲一位父母不拘小節的小孩西爾維亞・馬歇爾(Sylvia Marshall)。因鎮上民風保守，以致非常輕視馬歇爾家族，並視馬家爲一羣形骸放浪的大學生聚所；因此，當西爾維亞進入大學就讀時即遭到輕視。在經過一位花花公子的戀愛失敗後，她跟一位熱誠的男士墜入情網，同時恢復平靜生活。

BENTHAM, Jeremy 邊沁

西元 1748.2.15–1832.6.16。英國哲學家、改革者及創設功利主義者，此爲第一個有系統以感官直接愉悅與痛苦來描述並評價人類一切行爲、制度及法律的精心之作。他可稱爲「法學界的馬丁路德」；因爲在十八世紀末，英國陳舊、腐化、極待改革的法律制度受到國教般的尊崇。他不僅勇於向其挑戰，更創造了一個全新的法律結構，吸引了如潮的信徒，最後更造成一次全面性的改革。

生平 生於倫敦，並終老於此。三歲時便具有讀拉丁文的天賦，十二歲時被其父親送進牛津大學，十六歲畢業。平靜規律的單身生活是他整個心靈的歷程。1792 年他靠繼承母親的微薄產業和後來父親較豐厚的遺產維生，而將其一生傾注於徹底地批判和重建英國每一項制度，包括經濟、道德、宗教、教育、政治及法律等的偉大熱忱之中。

他唯一一次對實際事務的重大冒險卻造成他更窮困、更悲慘和更偏激的結果。由於他對於當時囚犯遭受的無情、殘酷待遇感到厭惡，而向其兄弟山姆(Sam)借用 "圓形監獄" 的設計，即一個輪狀，在軸的部分有管理中心的監獄模型。1794 年，邊沁和英國政府簽訂一份合約建造並使用這種監獄，但此計畫因法國戰爭的壓力而告中止。

1823 年邊沁協助創辦第一份功利主義刊物《西敏評論報》，1826 年協助創建倫敦大學學院。1832 年逝於倫敦，並將遺體捐作解剖實驗之用，而其遺骸骨架至今仍穿著他的衣服屹立在大學學院中。

著作 沒有任何一位偉大的思想家的作品像邊沁那樣難以研讀，因爲他的思維天馬行空，既無休止亦無修訂，又隨便地將成堆的手稿委諸任何自願幫忙的學生。一七七〇年代，他宣布畢生的職志：以功利主義作經緯，勾劃出一幅包含一切思想與行動的巨畫。他使用的方法總是相同的：首先對現存的事務作一番描述與批判式的分析；然後根據理想的狀態在理論與實際上作極精密的重建。

其爲人所熟知且易見的早期兩部著作：《政府論斷片》及《道德與立法原理導論》，二者都只是他全部研究的片斷。他眞正具權威性、徹底綜合其思想體系的傳世之作乃是《司法證據原理》和《憲法法典》(1830)。

思想 邊沁那思想正統又有野心的父親教導他崇拜法律並有意使他成爲大法官，但 1764 年甫於牛津大學的林肯法學院畢業的他卻日漸驚惶的看見在法院中充斥的是道德與知識的被貶抑，以及謊言、僞善、貪婪、唯利是圖、腐敗與詐欺。他發現原本被教導應加以尊崇的正義與智慧的神聖殿堂，如今卻成爲苦難與墮落的淵藪，在那裏金錢決定一切，而不論是正義或邪惡、神聖或罪惡都沒有差別。有十分之九的人實際上得不到法律的保護，因爲他們連最低訴訟費也付不起。於是財富即變爲美德；貧窮即是罪惡。

由作一名律師轉向研究哲學和科學實驗以

J. 邊沁

後，他找到追求的目標——更好的價值標準、安全的保障、方法、正義以及社會的進步。最後他把法律比喻爲醫學，它具有自己的語言和心理學，或者以他自己的說法，是一套被其造成的快樂與痛苦所決定和定義的「形上學」或「精神病理學的定理」。

功利主義 邊沁的功利主義體系是迷惑、片斷、複雜的及爲主題與文體設定的範圍來看，此系統原本就不在使其成爲一門固定、機械化的科學，而是人文科學：一種立法者可用來監看政治體格是否健康的社會醫學。邊沁借用科學家普里斯特利(Joseph Priestley)的名言「最多數人的最大幸福」，並將其擴充爲衡量一切人類行爲價值的標準。邊沁想要創造一個完整的法律架構：一組描繪國家社會幸福的藍圖。他指出政府應努力增進功利的四個下層目標：安全、生存、富足及平等，進而達到最高的抽象理念和目標：即他理想中的謀求「最多數人的最大幸福」。

邊沁把這種邏輯命題呈現於民法、刑法、憲法和國際法的程序與證據法規中。他稱這些法規爲 "附屬而獨立" 的直接法律分支，並視之爲物質、法律與宗教制裁的形成。但他更具遠見：希望看到人能免於壓迫和懲罰，而只有道德能發揮更大的制裁力量。他希望間接、防治性的法律有一天能默默地完成每件任務，而直接法的原始伽鎖則永遠不再使用。

邊沁生不逢時，其構想的烏托邦式(Utopian)的福利國家甚至比二十世紀所建立的制度還要徹底、完備、且具前瞻性。當二十世紀都市計劃者，如葛羅皮烏斯(Walter Gropius)說道「整體建築的領域」時，他們還是把自己限制在建築物和土地上。邊沁的藍圖才稱得上是眞正的整體性：他最關切的事是如何改進和計劃住在建築物裏的人們的生活方式和品質。1797 年他爲所有社會殘障、孤兒、寡婦、失業者和其家人、老人及罪犯所設計的收容所「圓形監獄山莊」中，詳細勾劃出動物實驗及植物培育中心、醫學實驗室、可搬動房屋、音樂學校、失業交易所、性教育與早婚實驗中心、職業技能訓練中心(因爲他相信機械化的重覆行爲會使人感到難以忍受的厭倦和退化；後來時間與運動研究證實他的看法)。

維多利亞時代的邊沁主義 邊沁雄心壯大，隨工業革命後，喬治三世統治下的英國原已十分狂妄的風氣，更變本加厲地形成維多利亞時代的自大與傲慢，而邊沁著作中具前瞻性和創造性的部分則乏人問津。維多利亞時代的人以他們自己的形象重新塑造他，使他成爲一個死板、頭腦簡單的化約主義者；一個無情的俗夫；一個冷酷的、精打細算機械化的理性主義者。

狄更斯《艱苦時代》中的葛拉格林(Gradgrind)先生高喊 "事實，事實，事實"，是對邊沁哲學體系的諷刺。依 1834 年貧民法所建的貧民收容所，因其管理往往太過野蠻，使得困苦悲慘的窮人寧可無人關照地死於巷道或荒野中，這也被視爲邊沁主義造成之結果。二十世紀的人以這種形象認識他，如果他們憎惡他的觀念，即等於頌揚那些扭曲他形象的人。二十世紀的人公認功利主義的勝利就如同維多利亞時代的神學一樣。在這種被歪曲的形式下，或許眞是如此吧。

參見 UTILITARIANISM； HEDONISM。

Bibliography

Campos-Boralevi, Lea, *Bentham and the Oppressed* (De-Gruyter 1984).
Harrison, Ross, *Bentham* (Routledge 1983).
Hart, Herbert L., *Essays on Bentham: Studies in Jurisprudence and Political Theory* (Oxford 1982).
Mack, Mary P., *Jeremy Bentham: An Odyssey of Ideas* (Pegasus 1963).
Mill, J. S., *Mill on Bentham and Coleridge* ed. by F. R. Leavis (Cambridge 1980).

BENTHOS 底棲生物

所有生活在水底的動物與植物，統稱爲底棲生物。與遠洋帶(海面或與海底之間水域)的生物有所區別。包括海星、貝類、海鰻和鰈魚。而大部分的鱈魚雖然有時會離開海底活動，但仍在海底覓食，因此亦屬底棲生物。

狹義的底棲生物僅限生長、棲息或潛埋於海底中的動植物，因此在海底覓食的鱈科魚類應屬於底棲性泳行生物(benthonic nekton)，且與遠洋性泳行的鮪魚有別。參見 MARINE BIOLOGY。

BENTINCK, Lord George 本廷克

西元 1802.2.27–1848.9.21。英國政治領袖。原名爲 William George Frederic Cavendish Bentinck，生於諾丁罕夏的韋爾畢克修道院(Welbeck Abbey)，是波特蘭第四代公爵之子，其生平最爲人所知的是熱中於賽馬。經過短暫的軍旅生涯，成爲叔叔即當時的外相坎寧(George Canning)的私人祕書。

1828 年以輝格黨員身分進入國會，並與其政黨的多數國會議員投票贊成 1829 年的「天主教徒解放法案」，以及 1832 年的「改革法案」。1834 年脫離輝格黨，成爲托利黨領袖及首相皮爾(Robert Peel)的追隨者達十多年。1845 年因強烈反對「穀物法」的廢除而與皮爾決裂，任托利黨內反對派的領導人。1847 年因支持猶太人進入國會的資格而被迫辭去領導權。次年猝死於韋爾畢克修道院。

BENTINCK, Lord William Cavendish 本廷克

西元 1774.9.14-1839.6.17。英國軍人和殖民地行政官。父親是第三代的波特蘭公爵，曾兩次擔任英國首相。17 歲進入陸軍，拿破崙戰爭時期，曾在法蘭德斯、義大利、西班牙等地服役，1803 年奉派治理馬德拉斯，三年後因韋洛爾(Vellore)的印度軍隊暴動而被召回。1810-14 年擔任英國駐兩西西里王國公使和軍事指揮官，後因對該國共和憲法的立場搖擺不定又被召回。

1827 年當其姊夫任首相時，出任孟買都督，統治期間實施長期的印度西化政策，規定英語爲高等教育和行政語言，廢除妻子隨夫殉死的陋習，停止干涉原公國諸侯的事務。1833-35 年任印度總督。1835 年返英後辭卻貴族之名，翌年進入下議院。逝於巴黎。

BENTINCK, William Henry Cavendish 本廷克

西元 1738.4.14-1809.10.30。英國首相。生於牛津，1762 年繼承其父的爵位。加入羅金厄姆侯爵領導的輝格黨，開始其政治生涯，1765-66 年成爲羅金厄姆第一任內閣成員。1782 年任愛爾蘭總督。

1783 年因輝格黨的合併成爲首相，但僅任職九個月。隨後成爲繼任首相皮特(William Pitt)的反對派領導人，在深具才能的福克斯及伯克襯托下相形見絀。他們勸其加入輝格黨與皮特的聯盟以圍堵法國革命，1794-1801 年爲內政部長。1807 年再度擔任首相，但已年邁不適此職。逝於於白金漢夏布爾斯特托德(Bulstrode)。

BENTIVOGLIO 本蒂沃摩

十五世紀後半期統治波隆那的義大利家族。1401 年，焦旺尼一世(Giovanni I Bentivoglio)在米蘭暴君維斯孔蒂(Gian Galeazzo Visconti)的協助下，從衆多爭奪波隆那統治權的家族中脫穎而出。1402 年，被維斯孔蒂推翻並遭殺害。1435 年，其子安東重獲民衆支持，奪回波隆那，同年旋遭教皇特使所殺。安東之子安尼巴萊自稱波隆那第一公民，並將維斯孔蒂驅逐，卻於 1445 年慘死在另一敵對家族手中。1446 年，波隆那人迎立焦旺尼的另一孫子桑蒂(Sante)爲統治者。

桑蒂致力於波隆那城的革新，1462 年去世，由安尼巴萊之子焦旺尼二世繼位。其興建金碧輝煌的宮殿，且有當時最偉大的藝術家經常往來其間。他又營建新的街道、廣場及教堂以美化市容；同時興建本蒂沃摩皇宮，並致力工商業的發展。爲鞏固地位，與米蘭的斯福爾扎、佛羅倫斯的梅迪契以及義大利其他勢力強大的貴族結盟。十五世紀末至十六世紀初，當法國將此同盟瓦解時，其無力抗拒教皇國的攻擊，導致教皇猶利二世於 1506 年奪取波隆那。焦旺尼舉家逃亡，1508 年死於米蘭。其子數次企圖奪回波隆那，卻遭當地人民

本蒂沃摩

拒絕，並毀壞焦旺尼的皇宮。本蒂沃摩家族遂定居於非拉拉，其後代亦有一些著名的高級神職人員。

BENTLEY, Eric Russell 本特利

西元 1916.9.14- 。美國劇評家和導演。爲《新共和國》(1952-56)和其他刊物撰寫既富學術性又生動的劇評，乃英語系世界最受敬重的劇評家之一；亦以介紹和翻譯布萊克特(Bertolt Brecht)劇作到美國而聞名。

生於英國蘭開夏的波爾頓(Bolton)。1938 年獲牛津波爾頓學院藝術學士，1939 年獲文學學士；1941 年獲耶魯大學哲學博士。1942-44 任教於布萊克山學院；1944-48 年轉教明尼蘇達大學，並出版《作爲思想家的劇作家》(1946)和《蕭伯納》(1947)。其《戲劇探索》(1953)一書，記錄其觀劇及在都伯林、蘇黎世、帕度亞任客座導演的經驗；《戲劇生活》(1954)和《戲劇是什麼》(1956)二書則收錄其刊在《新共和國》的文章。1953-69 年，任哥倫比亞大學馬修斯(Brander Matthews)講座的戲劇教授，後在哈佛大學任教一年，1974 年起任教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

BENTLEY, John Francis 本特利

西元 1839.1.30-1902.3.2。英格蘭教堂建築師，設計過倫敦西敏寺大教堂。生於領卡斯特(Doncaster)，1862 年自行執業之前，曾在一家營造公司工作。同年參與羅馬天主教堂的營建，後幾乎獨自完成所有的工作。1898 年前往美國紐約市布魯克林區計劃興建一座羅馬天主教堂。逝於克拉珀姆(Clapham，爲倫敦市一部分)。

其最著名的作品——西敏寺羅馬天主教堂(1894-1903)，是一棟巨大的拜占庭式結構，從基礎到最細緻的裝飾特色皆出自他一人之手。其他作品包括位於艾色克斯巴金橋區的方濟各會女修道院，及沃特福德的一棟精緻的新哥德式聖羅德教會。

BENTLEY, Phyllis 本特利

西元 1894.11.19-1977。英國女小說家。生於英格蘭的哈利法克斯(Halifax)。一次大戰時任教於一所男子文法學校，從事寫作前在圖書館工作。1922 年出版半自傳體的第一部小說《環境》。

她的小說風格是傳統而非實驗，以家鄉約克郡爲背景的家世小說最著稱，包括《占著毛坑不拉屎》(*Cat-in-the-Manger*, 1923)、《繼承》(1932)、《現代悲劇》(1934)、《安眠》(*Sleep in Peace*, 1938)、《亨利・摩卡的崛起》(1946)、《莫瑞斯之屋》(1953)和《生逢其時》(*A Man of His Time*, 1966)。她也寫歷史小說，如《自由，再會吧！》(1936)是本描寫古羅馬共和思想的衰頹。

其曾在英格蘭和美國演講文學論題，並撰寫數册文學研究書籍，包括《誦敍述文之藝術》(1946)、《勃朗特家族》(1947)、《勃朗特家族年輕的一代》(1960)及《勃朗特家族及其世界》(1969)。1962 年出版自傳《噢！夢想》和《噢！目標》。

BENTLEY, Richard 本特利

西元 1662.1.27-1742.7.14。英國古典學者。生於約克郡的伍騰(Oulton)。十八歲時獲得劍橋大學聖約翰學院文學士學位，1684、1691 年分別獲得劍橋、牛津之碩士學位。1692 年被選爲牛津波以耳(Boyle)首席講座。他藉此機會抨擊霍布斯(Hobbes)的《辯駁無神論》(*Confutation of Atheism*)，肇始了一系列的論戰。他與坦普爾(William Temple)的小爭論被蒲柏(Alexander Pope)寫入《蠢愚史詩》(*The Dunciad*)而不朽。然而，本特利的《論法拉里斯之信件》(*Dissertation on the Letters of Phalaris*, 1699)仍證明坦普爾將某些信件歸屬於一位西元前五世紀西西里的暴君法拉里斯(Phalaris)是錯誤的，因爲這些信件的時代較晚。

同時，本特利也擔任皇室圖書的管理者和國王威廉二世的常駐牧師。1699 年被任命爲劍橋三一學院院長，但他專制的管理與傲慢的態度引起了教師的反抗。本特利對他們的非議，以及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在《書的戰役》裏對他的諷刺毫不理睬，仍持審愼之態度。他編著的德倫斯(Terence)、西塞羅(Cicero)、費德魯斯(Phaedrus)、馬尼利烏斯(Manilius)、盧西安(Lucian)、和賀拉斯(Horace)等版本是古典作品研究的重要著作，只有米爾頓的《失樂園》這一版本未能贏得讚賞。

本特利頗受當時人士之尊敬，被譽爲評論天才。後人則認爲他是歷史語言學的始祖。

BENTON, James Gilchrist 本頓

西元 1820.9.15-1881.8.23。美國軍人和發明家，生於新罕布夏州的黎巴嫩，1842 年畢業於西點軍校，終生服務於兵工署，擔任華盛頓兵工廠廠長，內戰期間擔任兵工署長的主要助理，戰後，前往軍州春田兵工廠，曾經兩次因爲英勇事蹟而獲得晉陞。

本頓將他自己的一生奉獻在武器的改良上，各種有名的如 1866、1868、1873 和 1879 各型，都是在他監督指導下製造的。他拒絕申請專利，因爲他認爲曾經培育過他的國家有權獲得在他的生命和才能下所創造出來的利益。逝於春田。

BENTON, Thomas Hart 本頓

西元 1782.3.14-1858.4.10。美國立法者、聯邦參議院領袖及傑克遜時代的風雲人物。生於北卡羅來納州希爾斯伯勒(Hillsboro)附近。1801 年，即其父去世的第十年，隨著母親舉家遷往田納西州的昆布蘭河谷，協助開墾土地、教書及研讀法律。

早年 1806 年於田納西州取得律師資格並執業，1809 年當選州參議員。1812 年的戰爭使他晉陞中校，當時是傑克遜將軍的幕僚。與傑克遜的關係只持續到 1813 年，原因是傑克遜幫助他朋友卡羅爾(William Carroll)和本頓的弟弟耶西(Jesse)進行決鬥；私人的憎恨引發他們在那士維(Nashville)街頭的公然對罵。與這位深受愛戴的將軍起衝突，使他無法立足於田納西州，1815 年遷居聖路易。

他立即和當地的領導階層，特別是要求土地的西班牙後裔及大皮革商建立起密切關係。1818 年，成爲聖路易報紙《探詢者》的編輯，並致力於經營這家報紙以做踏身政壇的壽碼。政治對他的吸引力遠甚於法律，在保守人士的支持下，1820 年於新加盟的密蘇里州當選爲聯邦參議員。

政治觀 1824 年前，他順應著時興的民主潮流，爭取更多政治上的支持。當傑克遜與亞當斯競選總統時，捐棄以往的歧見支持傑克遜。他快速地成爲密蘇里州政壇的巨擘，並公開地響應支持傑克遜運動的二項原則：1. 更多人參與的民主；2. 社會和經濟機會更加的均等。他相信民衆能自我管理，也能運用智慧做最後的決策，並譏諷那些自以爲能比公意更高明的主張。

堅決主張應有廉價的土地，而提供較多的機會使許多人提高生產力，並認爲政府特許某些獨占事業，給與優厚的特權，無疑是在製造不平等。他在參議院聯合其他議員，成功地阻止政府延長聯邦銀行發行票據的特權，反對政府將國庫的資金存在特別受惠的銀行，贊成 1846 年將國庫資金獨立存放的計畫。他結合民衆，使密蘇里州的銀行業及票據的發行均須嚴密的管制。對金錢嚴守的態度，使他贏得“老金怪”(Old Bullion)的綽號。

他極力主張向西擴張領土，聲稱那是美國人“明顯的天命”，但他並非主張帝國主義。反對片面的兼併墨西哥領土，支持波爾克總統放棄對俄勒岡邊界的主張。

主張應對國家內部加以改良，特別是西部。堅決反對各州擴張權限，雖尊重各州的權利，但從不贊成州可以否決聯邦的法律。

對奴隸問題和兼併德州之事相當關切，他一直持反對意見直到和墨西哥達成協議。奴隸問題增加了區域性的爭端，而南方各州的領導問題，已成爲聯邦最大的隱憂。

晚年 他的政治主張和哲學，一直依循著早年在密蘇里州改革土地的特質。但隨著該州商業的發展及對銀行、信用、通貨的需求，他的理念已不再能適用。由於堅決反對奴隸制度，使他喪失政黨支持。政壇新人更急欲藉著這些論點打擊他，造成他的衰敗。1850 年競選參議員連任失敗以後，在衆議院待了一屆(1853-55)，1856 年競選密蘇里州州長，不幸落選。

在最後幾年裏，他著有《三十年來的看法》(2 卷，1854)，這是他對國家政治的觀點。《國會辯論縮影》(16 卷，1857-61)，則是對最高法院斯科特(Dred Scott)一案精闢的評論。

其性格是造成他在政壇上成功及失敗的決定因素，反對任何人把普通人和西部視爲次等人。在參院的最後幾年，變成獨裁而記恨，使他不再被接納。逝於華府。

BENTON, Thomas Hart 本頓

西元 1889.4.5-1975.1.19。美國畫家。一九三〇年代倡導鄉土主義運動。此運動之宣言人包括伍德(Wood)及喀瑞(Currry)。1932 年開始認爲「沒有屬住在美國的生活，即沒有美國藝術」：沒有一種美國人的心理狀況，就無法爲美國人的生活辯解。他著名的作品題材都是美國登山者、農人、採棉花的黑人、宗教運動者或在南部與中西部小鎮及鄉下生活的人物。表現手法並不完全是自然主義，其作品在表現怪異方面，具有諷刺性的趣味，並反映出當時前衛藝術抽象韻律感及圖形的特色。

生於蒙大拿州政治世家。1906-07 年間在芝加哥藝術學院習畫。1908 11 年在巴黎朱利安學院求學，結識正推展一種幾乎是現代抽象風格的比較史畫家麥唐納賴特(Stanton Macadonald Wright)。1912 年定居紐約。1916 年公開展覽中，展出《人物組合第三號》，將歐洲的現代主義融入爲實色彩。

一次大戰時任海軍建築工，使他更傾向自然主義，戰後完全捨棄現代主義，並前往南、中西部研究，描繪各地的風土人情。1926-36 年間在藝術學生聯盟任教，此時著名作品有《新興都市》(1927)、《路易斯安那的稻田》(1928)。

一九三〇年代也以壁畫聞名，最重要作品爲紐約社會研究新學院惠特尼美國藝術博物館的壁畫。1937 年出版自傳《一位美國藝術家》。

BENTON, William Burnett 本頓

西元 1900.4.1-1973.3.18。美國廣告商、出版家及公職人員。生於明尼蘇達州明尼亞波利。1921 年自耶魯大學畢業後，進入紐約市國民收銀機公司擔任業務員，從 1922-36 年他退休離開商界爲止，他在廣告界致富；主要來自與鮑爾斯(Chester Bowles)於 1929 年合資成立本頓-鮑爾斯廣告公司所得。1936 年芝加哥大學聘請他爲公關顧問，並於 1937-45 年擔任副校長。1943 年芝大取得《大英百科全書》的發行權，本頓提供印製發行該套書所有營運資金，以換取三分之二的股權，成爲大英百科全書公司及其附屬企業的董事長。

1945-47 年，他擔任主管公共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協助成立海外資訊蒐集的服務機構。1949 年以民主黨籍人士身分被當時的康乃狄格州州長鮑爾斯任命爲該州國會參議員，並於 1950 年連選連任兩年，1952 年競選連任失利。著有《這是挑戰》(1958)，報導蘇聯教育狀況；及《拉丁美洲之聲》(1961)。逝於紐約市。

BENTON 本頓

美國阿肯色州中部的工業城，也是沙林郡郡治所在。距離小岩城西南 29 公里。城內工業包括鋁礦和煉鋁工業，傢具生產、合板、鋼鐵及電化製品亦頗重要。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7,437。

BENTON 本頓

美國伊利諾州南方城市，距離春田東南 208 公里。富蘭克林郡郡治所在。製造業包括農產品加工、停車計時器和成衣。南北戰爭時的名將，亦即 1884 年副總統候選人洛根(John A. Logan)曾居此地。1841 年設市。採委員會制。人口 7,778。

BENTON HARBOR 本頓港

美國密西根西南方工商業城市。位於聖約瑟河注入密西根湖交會口，距底特律西方 300 公里。爲附近區域木材、穀類、水果等貿易中心。工業以自動配件生產、鋼鐵鑄造、重機械設備、罐頭食品、機械、自動換片機和塑膠製品爲主。城內和附近地區均有礦泉。羅斯機場提供對外交通。

1840 年始有移民定居，1866 年成爲村落，1891 年升格爲市，一支名爲大衛王族的教派 1903 年於此居留。採市經理制。

BENTONITE 膨潤石

以蒙脫石(montmorillonite)爲主的數種黏土礦物所組成之鋁矽酸鹽礦物質，因受濕則膨漲至原體積之數倍，並形成膠狀浮懸物而得名。由於其特性使膨潤石成爲油田鑽探時之鑽漿中的重要填料，亦爲翻砂模製作之重要填料，亦用於磁陶製作之油料脫色。北美洲西部及世界各地均有成層狀產出之膨潤石。

BENT'S FORT 班特堡

美國西部重要貿易站。外形像座設防的泥磚地標，矗立在今科羅拉多州東南的阿肯色河畔，聖大菲小道和到馬諾德徑均經過此地。1833–34年間，由查理斯(Charles)、班特(William Bent)及聖大瑞(Ceran St. Vrain)共同建立，以代替另一地的原木防禦堡。

此堡原稱威堡，呈西朝東，面積2,268平方公尺，牆高四公尺，厚一公尺。可容納兩百名駐防部隊，牲畜欄可容納三百頭牲畜。堡主主要經營印第安人和白人商賈的毛皮生意，以運貨車隊載運大量的牛皮、海狸毛皮至聖路易交易。班特還與印第安夏延族的女子結婚，因而與印第安人和平相處。1849年，因拒絕政府收購此堡而予以摧毀。不久，在順河而下61公里處，重新建立一座班特堡。

BENUE RIVER 貝努河

西非尼日河的主要支流。發源於喀麥隆的阿達馬瓦山脈(Adamawa Mts.)，綿延1,400公里後注入尼日河，與尼日河形成一條唯一可連續航行至非洲內陸的水路。

貝努河先向北流，然後匯集馬由凱比河(Mayo-Kebbi R.)，在高水位時期，可連接貝努與洛貢(Logone)，因此可連接尼日河及查德湖兩水系。加魯阿(Garoua)是喀麥隆重要的港口，位於棉花及花生生長區的中心，地處河流的匯流點。由此貝努河可終年航行小輪船，且吃水深度不超過1.5公尺。此河向西流進尼日，而到達約拉(Yola)，此處可行較大船隻，航程是全程剩下的800公里。貝努河穿過尼日的東及中南部而流向西南，經過伊比(Ibi)及馬庫爾迪鎮(Makurdi)，最後在羅科加(Lokoja)對面注入尼日河。貝努河在奈及利亞匯集由北而來的貢戈拉河(Gongola R.)及法羅河(Faro R.)，以及由南而來的敦加河(Donga R.)及卡西馬拉河(Katsima Ala R.)，一年之間，水位的變化可達23公尺，其中8、9月是高水位時期，3、4月則是低水位時期。

貝努河是1851年德國探險家巴爾特(Heinrich Barth)所發現的。貝努河谷則在三年後，首度被英國探險家貝凱(William Balfour Baikie)率領的探險隊探測出來；他乘著一艘叫做「鼬鼠座」的小汽艇，溯河而上約640公里，才揭露這塊可經水運抵達，而鮮爲人知的廣大、富庶、人口衆多的地區。

BENVENUTO CELLINI 本維努多・契里尼

白遼士(Hector Berlioz)作曲的三幕歌劇，1838年9月10日首演於巴黎歌劇院。劇本由華立(Léon de Wailly)、巴比埃(Auguste Barbier)譯文藝復興時期義大利畫家兼探險家契里尼的自傳改編而成。以1532年的羅馬爲背景，描寫契里尼和教宗的雕塑家費亞拉摩斯卡(Fieramosca)相爭，欲娶教皇司庫之女特麗莎，及得到雕刻帕爾修斯(*Perseus*)銅像的合約。此歌劇雖從未受歡迎，但序曲卻是白遼士最著名作品之一。

BENVOLIO 班穆雷歐

莎士比亞戲劇「羅密歐與茱麗葉」中的人物，是羅密歐的堂哥。述說麥克提歐(Mercutio)和泰伯特(Tybalt)的死因而使羅密歐免受死刑。

BENZ, Karl 賓士

西元1844.11.25-1929.4.4。德國工程師及發明家，是汽車發展的先驅。生於德國的喀斯魯(Karlsruhe)。父親是位火車頭工程師，在他兩歲時便去世了。1871年在喀斯魯的工業大學求學，並在曼汗(Mannheim)建立一個小型工廠。1877年開始設計並發展出一種二行程引擎；1885年創辦一個成功的企業，生產汽油引擎，1886年建造第一輛以汽油爲動力的汽車。

1886年1月29日，賓士獲"專利汽車"(Patent Motor Car)的專利，7月駕駛此汽車環繞曼汗。此汽車擁有一汽油引擎、水冷系統、電子點火、及普通齒輪裝置，時速可達每小時15公里。

1900年時，成爲歐洲最大的汽車製造公司。1903年退休，1926年與戴姆勒公司(Daimler Company)合併組成戴姆勒賓士AG(Daimler Benz AG)，生產賓士汽車。逝於卡登堡(Ladenberg)。

BENZALDEHYDE 苯甲醛

爲芳香族醛類中最簡單的一員，其化學式爲C_6H_5CHO。可由苦杏仁中取得，不過仍以合成方式製造供工業及商業之用。

苯甲醛係將苦杏仁的核仁浸泡置於水中，由苦杏仁裏的苦杏仁苷分解得之。合成法係利用二氯甲苯水解：

$$C_6H_5CHCl_2 + H_2O \rightarrow C_6H_5CHO - H_2O$$

另一製程是利用金屬氧化物作觸媒，將甲苯氧化而得：

$$C_6H_5CHCl_2 + H_2O \rightarrow C_6H_5CHO + H_2O$$

苯甲醛爲無色、易揮發之液體，沸點179°C，折射率1.546，氣味類似苦杏仁。

在製造三苯基甲烷和阿尼染料時，苯甲醛是重要的中間體。此外也用於多種有機物之合成，如苯甲酸、桂皮醛、香水、芳香劑和感光化學品等。參見ALDEHYDE。

BENZEDRINE 聯苯胺

參見AMPHETAMINE.

BENZENE 苯

爲芳香族碳氫化合物或稱芳香烴中最簡單之一員。是無色、易燃的液體，沸點80.1°C，溶點5.5°C。分子式爲C_6H_6；在工業上占有重要地位，其結構在化學研究中也相當重要。

在鯨魚油製得的照明氣中第一次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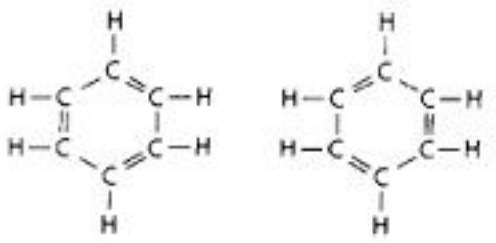

苯分子之共振結構

苯，1825年法拉第(Michael Faraday)由比氣體的凝結油中分離出一種物質。約八年後，有人蒸餾苯甲酸與石灰，發現相同的物質；1845年霍夫曼(A.W. Hofmann)從煤焦中也得到了相同物質，他稱之爲苯。

苯的分子結構是在1865年時由凱庫勒(Friedrich August Kekulé)所提出，它是一個規律、平面的六角形，角落各含一個碳原子，六個碳－碳鍵長均爲1.397Å，每一個碳原子又接有一個氫原子。

反應 對於發展有機化學的理論，苯的結構如何影響其化學反應的研究是極具重要性的。苯不像一般氫原子對碳原子比例很低的分子進行加成反應，而是產生取代反應。即攻擊基取代了苯環中的一個氫，並與碳原子連接，這是由於苯環的六個電子並非固定於個別的六個碳原子上的緣故。苯的非固定位置之電子結構造成分子的穩定性，並隨之改變其化學與物理的性質。

苯的取代反應是非常重要的，因爲許多芳香族化合物都是經由此反應而得到的。

製法 在二次大戰前，苯最重要的來源是利用煤焦製備，而煤焦是在沒有空氣下，以高溫燃煤之產物。但在二次大戰期間，苯和芳香烴(甲苯和二甲苯)的需求急劇增加，以致不得不尋求其他的來源。目前，美國75%以上的苯是從石油中獲取；主要的製程是以甲苯或含甲苯之石油的去烷基反應。此製程包括了氫的使用、高溫高壓和催化劑。第二種方法則是將石油中含量豐富的環烷在高溫高壓下脫氫製得。

用途 工業上，苯主要用在苯乙烯和酚的合成(製造塑膠用)、尼龍和合成清潔劑之原料。飛機用油也用到苯。

BENZIDINE 聯苯胺

爲一有機化合物，經常用來製造染料、藥物和香水，化學式爲$NH_2C_6H_4C_6H_4NH_2$。

聯苯胺的製法是將硝基苯($C_6H_5NO_2$)還原成氫化偶氮苯($C_6H_5NHNHC_6H_5$)，再以酸處理得之。熔點128°C，沸點約400°C。

聯苯胺黃、剛果紅G、黑斯棕BB皆爲典型的染料，通常都以聯苯胺當中間體製成。聯苯胺也使用於實驗室中，對顯微鏡下待測物體進行染色。聯苯胺氯氫酸在檢驗血液染色尤具特殊價值。

BENZINE 石油醚

取自石油脂肪族的碳氫化合物，具有很高的揮發性及易燃性。因爲英文的拼法和發音都

與苯(benzene)很相近故易搞混，苯是單一物質，化學式爲C_6H_6。石油醚的另一種名稱petroleum ether，也很容易被誤導，因爲其中並無醚的存在。比較適當的命名應爲石油腦清潔劑，典型的產品是乾洗溶劑。

石油醚在使用的過程中，常會發生許多致命的意外事件，因此，大部分被四氯化碳之類具有滅火性質的物質所取代。

使用時，由於這些揮發性易燃液體的蒸氣與空氣混合會引起爆炸，所以必須置於良好通風設備的環境，以防止引燃。

BENZOIC ACID 苯甲酸

爲芳香族有機酸的一員，芳香族有機酸包括甲苯酸、氯苯甲酸、溴苯甲酸、硝基苯甲酸和水楊酸(鄰羥基苯甲酸)等。苯甲酸爲白色固體，化學式爲$C_6H_5CO_2H$，熔點122°C，沸點249°C，100°C時會產生昇華。在冷水中微溶，熱水中溶解較快。

1560年，從安息香樹脂(爪哇的乳香)蒸餾中，首次發現其中含有10～20%(重量百分比)苯甲酸。直到1832年，苯甲酸的組成才由李比希(Justusvon Liebig)和維勒(Friedrich Wohler)兩人定出。苯甲酸是以酯類衍生物的形式存在於樹脂和各種植物，包括大部分的漿果類。

製法 商業用的苯甲酸，幾乎都是合成製造的。其主要製程是在環烷酸鈷或銅鎂苯甲酸鹽下將液態甲苯($C_6H_5CH_3$)以空氣氧化得之。酞酐($C_6H_4CO_2O$)在觸媒存在下去羧或水解；三氯甲苯($C_6H_5CCl_3$)是另一個重要來源。

實驗室裏合成苯甲酸及其取代物則以格利雅試劑(Grignard reagents)的碳化作用($ArMgx+CO_2\rightarrow ArCO_2MgX\rightarrow ArCO_2H$，Ar代表芳香煙，X代表鹵素)；在酸或鹼性的情況下，芳基腈的水解作用($ArCN+H_2O\rightarrow ArCO_2H$)和支鏈的烷基與強氧化劑，如重鉻酸鹽和高錳酸鹽所發生之氧化作用($ArCH_3+KMnO_4\rightarrow ArCO_2H$)；以及乙醯化合物的氧化作用($ArCOCH_3+OX^-\rightarrow ArCO_2^-+ArCO_2H$)等法。

反應 苯甲酸與其相關酸的典型反應包括酯($ArCO_2R$)的形成，在酸性觸媒存在下，與醇反應而產生；與亞硫醯氯($SOCL_2$)或五氯化磷(PCl_5)反應，產生醯基氯(ArCOCl)；將鹼石灰或銅粉和酸共熱所產生的去羧反應；以及藉由氫化鋁鋰或乙硼烷還原成醇類的反產。

用途 最大的兩個用途是製備他的鹽類，苯甲酸鈉及合成塑膠；其他還可作爲棉布染料及用於分析化學中，當作參考標準藥品。

苯甲酸被廣泛地使用爲食品防腐劑，在酸性食物中，能有效地抑制細菌生長。因只微溶於水，故常以可溶性的苯甲酸鈉形式使用。苯甲酸和其鹽類幾乎是無味無毒。在攝取苯甲酸後，會與體內的一種胺基酸——胺基乙酸結合而形成馬尿酸，然後隨著尿液排出。這種解毒的機制經常發生於大部分的脊椎動物中。

若以高濃度的苯甲酸與皮膚接觸是無礙的，如含有苯甲酸及水楊酸成分的藥膏常用來防治癬等的皮膚病。

BENZOIN 安息香

爲芳香族化合物，當作消毒劑用。化學式爲$C_6H_5CHOHCOC_6H_5$。其製法是將苯甲醛(C_6H_5CHO)在氰化鉀熱酒精溶液的催化劑中進行反應，再經過濾分離冷卻後製得。爲無色的六面結晶，熔點137°C，可溶於熱酒精中。

BENZOIN GUM 安息香膠

蘇門答臘、爪哇和東亞一帶所產之樹樹流出的紅棕色樹脂，是多種不同樹脂物質和游離的苯甲酸之混合物。也常有桂皮酸的存在。

當燃燒安息香膠時，會散發出一股芳香的氣味，因而被用於製造香料和香錠。具有溫和的殺菌性質，可製成衣物的防蟲劑；另外亦可作爲橡皮膏之用。安息香易溶於酒精；其形成之物滲入水中，則會產生白色乳狀液體，此種液體在法國被用來當作化粧品。若加入水中後，吸入該混合物的蒸氣，可治療氣喘、慢性鼻咽黏膜炎和呼吸器官充血的疾病。

安息香膠乃將樹的樹皮劃開，讓樹脂滲出而得之。在採集前，將之暴露於空氣中使其硬化。最好的樹膠取自樹齡的前三年，隨後七、八年的品質稍次。

BENZOL 苯

苯(benzene，參見該條)之德文名稱，英語系國家則意味著未完全精煉的苯，即此混合物大半是苯，另外含少量的碳氫化合物，如噻吩、硫化物、烷類和酚。苯爲溶劑、乾燥清潔液、染料、藥物、防蟲蟲物質、防水劑和煤焦油溶製品之來源。

BENZOPHENONE 二苯甲酮

一種當作人造香料和香皂固定劑的化合物，也被用於製造殺蟲劑、抗組織胺劑和安眠藥。是以苯和苯甲醯氯或苯和四氯化碳合成，呈白色菱晶狀，聞起來有玫瑰或天竺葵的味道。又稱diphenyl ketone或benzoylbenzene，化學式爲$(C_6H_5)_2CO$。

BENZPYRENE 苯芘

一種煤焦油化合物，含苯與甲醇，被認爲是導致肺癌的主要成因，已知動物體若長期接觸苯芘，則會致癌。香菸在不完全燃燒下，所產生的焦油殘餘物中存有苯芘。雖然目前尚未證實苯芘引起肺癌，但在以狗做的實驗卻發現香菸有使狗支氣管發癌的現象。汽車和其他內燃機使用的石油燃料，在不完全燃燒下，會將苯芘和一些污染物質排入空氣，此點被認爲是城市較鄉村有更高肺癌發生率之主要原因。

無水苯芘呈黃色針狀和盤狀的結晶，這是一種分子式爲$C_{20}H_{12}$之芳香族碳氫化合物。

BEOTHUK INDIANS 貝奧圖克印第安人

居住在紐芬蘭北部的北美印第安部落。一般認爲是該島最早的居民。有以紅赭石塗彩身體、衣服及物品之習慣，因此有"紅印第安人"之稱。他們以獸皮或樹皮覆於大茅舍上，製造中間航線與兩頭一樣上翹的獨木舟。

經法國殖民者及新斯科細亞米克馬克印第安人掠奪多年後，其人數大減，加上一連串的饑荒更使人口銳減，而殘存者多受其他部落同化。雖然英國於1810年通過法案來保護，但他們仍快速地失去對該部落的認同，所以在大約二十年內，就完全滅絕了。

BEOWULF 貝奧武甫

現存以古英文寫作的最長(3,182行)、最偉大的史詩，古英文是諾曼人征服英國以前英人使用的語言。大英博物館保存有一本大約寫於西元1000年的《貝奧武甫》手抄稿(科頓·維特利烏斯·埃十五收藏)。1731年科頓收藏失火，《貝奧武甫》也受到不十分嚴重的破壞。對於《貝奧武甫》著作的地點和日期有兩種猜測較好，一是在比德時代(約720-750)；一是奧佛二世(Offa II，757-796)時期在麥西亞。

《貝奧武甫》的故事 該詩敍述丹麥國王席爾德·史輝(Scyld Scefing)的生平事蹟，他是天神派給羣龍無首的丹麥人做國王，英勇蓋世。席爾德死後，丹麥在其子孫，特別是赫羅斯加(Hrothgar)領導下興盛起來，赫羅斯加建了一座名爲"鹿廳"(Heorot)的酒宴廳。鹿廳很快就被巨妖格倫德爾所侵占。丹麥人對格倫德爾的攻擊束手無策，直到吉特族的年輕戰士貝奧武甫來幫助他們。貝奧武甫在鹿廳與格倫德爾展開肉搏戰，在撕裂掉格倫德爾的臂膀後將怪物消滅。丹麥人興高采烈的慶祝勝利，但是不久格倫德爾的母親來爲兒子報仇。貝奧武甫和赫羅斯加隨著怪獸的母親來到她的巢穴——一個怪誕可怕的沼澤湖泊。貝奧武甫潛入水中，在湖底怪獸的"反廳"裏和她進行另一次猛烈戰鬥。結果，貝奧武甫的劍法打敗怪獸，但是藉著神的幫助，他在大廳中找到一把古老的寶劍，用這把劍殺了怪獸。貝奧武甫於是帶著格倫德爾的頭顱獻給赫羅斯加，然後滿載著榮譽和御賜禮物返鄉，他將這些冒險的事情都告訴了他的叔父許耶拉克國王(Hygelac)。

就在這裏，時間跳過了五十年，貝奧武甫已經年老，是吉特族的國王。這時他打了生平中最後一戰，奮戰火龍。這條火龍是一個受詛咒寶藏的守護者，由於寶物偶然遭受冒瀆而被激怒。年老的國王試圖單獨和火龍作戰，一如當年和格倫德爾打鬥那樣，但是火龍的熾熱氣息摧毀了他的武器和戰甲，結果，在所有侍從全部逃逸後，只有靠著他年輕的親戚維格勒夫(Wiglaf)的幫助才擊敗火龍。火龍雖

貝奧武甫　此爲十至十一世紀的手抄稿。

死，貝奧武甫也受傷嚴重，目視著寶物氣絕。他的死象徵吉特人的衰落，在詩的最後一部分裏暗示吉特人備受敵人環伺，戰役連連。該詩以對貝奧武甫及其國家的雙重哀悼結束。

文學根源　《貝奧武甫》並沒有特別的文學來源。其中很多的人物和枝節都屬於日耳曼傳統的主體。此種傳統透過貴族吟遊詩人的口述英雄詩歌加以保存，到了古英國時期，首次被記錄下來，然後著作成章。某些資料是根據史實寫成，可從該時期中的文獻得到證實。例如吉特人的國王，也是貝奧武甫的叔父許耶拉克曾在格列高里(Gregory of Tours)著的《法蘭克人歷史》中出現過。然而，《貝奧武甫》的主要情節一主角和三個怪獸的戰鬥，就與民俗傳說有關，而非歷史。並且貝奧武甫的冒險和廣泛流傳的故事《熊仔》(*Bear's Son*)有明顯的類似之處。也許在更早期的詩歌中，有名叫貝奧武甫的人做了相同的事蹟，但這令人懷疑，因爲著述《貝奧武甫》的詩人似乎有意將他的主角不安排跟其他英雄人物牽涉關係，而選擇了與具有象徵意義的非人類怪獸相鬥。

分析　《貝奧武甫》的作者不詳，我們只能約略猜測詩的起源。古英文詩的形式因爲很傳統所以很難可靠的區別出原詩或是重寫過的資料。以下以《貝奧武甫》傳統日耳曼押頭韻文著成的一節爲例：

Oft Scyld Scefing	sceabena breatum
rhonegum rhægbum	rheodosetla ofteah ;
egsode eorl[as],	syððan ærest wear
feascaft funden ;	hebæs frofre gebad ;
weox under wolcnum,	weorðmyndum bah,
oðbæt him æghwylc	bara ymbsittendra
ofer hron-rade	hyran scolde,
gomban gyldan—	bæt wæs god cyning.

以現代英文譯出如下：

Often Scyld Scefing deprived many nations, many enemy armies, of their mead benches, and became a terror among noble warriors, after first being discovered destitute. He was compensated for this beginning : he grew up and achieved great glory, until everyone in neighboring lands across the sea had to obey him and pay tribute—that was a great king !

每一行被分成兩個半行，間以停頓，但藉重音節押頭韻(在第一、二行上所標的符號)的方式又聯繫一起。幾個出現在該古英文詩別處的這種傳統式半行都在下面劃線標示出。詩的措辭隱喻豐富：留意這些表現法"帶走宴樂廳中的棍子"意指"擊敗"，而"鯨魚的路"(hron-rade)則是指"海"。

《貝奧武甫》的結構既可由三部分(三場戰役)組成，也可說由二部分(年輕英雄的升起和老國王的沒落)完成。因此詩中的任何一點都可以從兩個觀點來看：高貴堅定的英雄(以及英雄性的理性)無可避免衰落和自我毀滅；或者人生中某一時刻，都和詩中後半部所處理的生命另一時刻中所存在譏諷互相平行，並形成一個對照。這種生命不同時刻的對照方式尤其令人印象深刻。例如在詩的第一部分中，寶藏是勝利文明的象徵，可是在第二部分裏，就變成了受詛咒的、招致火龍侵犯的寶藏，象徵命運和注定要毀滅的文明的短暫性。

《貝奧武甫》詩中基督教因素也同樣可用雙重觀點的原則。在大戰格倫德爾時，貝奧武甫不僅公然蔑視死亡的日耳曼英雄，也是天神在古老的戰鬥中用來對抗邪惡的工具。貝奧武甫以神的代理人來滌淨英雄社會中(鹿廳)邪惡的要素(格倫德爾)，這種邪惡的要素在明顯勝利的那一刻(即修建鹿廳)已經進入，而英雄社會卻無力抵抗。然而在跟火龍的戰鬥中，貝奧武甫是跟命運本身搏鬥，這種命運是一種充滿敵意，非基督教的命運，籠罩著文明詛咒無知的人直到最後毀滅。因此，貝奧武甫的世界在它最終的意義上來看是很晦澀的；賦有這種無法掌握的晦澀意義，貝奧武甫的英雄主義應把它視爲對生命發出的一種固有的高尚回應，而不應視它爲一個智慧的甚或成功的回應。

BEPPO　伯波

拜倫爵士(George Gordon ; Byron)所著一首諷刺威尼斯人生活的詩歌，1818 年出版。伯波(此名字是義大利文玖塞伯的暱稱)是位很迷人之義大利婦女的丈夫。在他長久離家回來之際，打扮成土耳其人，在一嘉年華會上遇見妻子和其情人，他們並未認出他。在伯波透露身分之前，這個悲劇的愛情故事一直在滑稽且不停的展開著。最後，這對夫妻在喝過幾杯咖啡後言歸和好。

這首長詩是拜倫首次以義大利流行的滑稽詩體寫成。它也提供拜倫吟撰其最有名的滑稽詩作《唐璜》(*Don Juan*)，就在完成《伯波》的同年，他便開始撰寫《唐璜》。《伯波》是由 99 個玩笑式、輕佻頑皮和天南地北地敍述所組成。

BEPPU　別府

日本南部度假城市兼海港。位於九州東北海岸大分縣(Oita)，濱瀨戶內海的別府灣。市內有著名的鹼水溫泉。人口 107,734(1960)。

帶有紅土的熱泉「血池地獄」(93℃)。

BÉRANGER, Pierre Jean de　貝朗瑞

西元 1780.8.19-1857.7.16。法國詩人兼民歌作家，有"法國民族詩人"之稱。他的詩常用古調，用字簡易，措辭簡潔，極富音韻節奏，但後期名聲卻沒前期來得響亮。

貝朗瑞出生於巴黎，家境貧窮。1789 年被嬸嬸帶至皮喀第(Picardy)的貝隆納(Péronne)撫育。十四歲時當印刷廠學徒。

1804 年，拿破崙的兄弟波拿巴(Lucien Bonaparte)看到貝朗瑞的幾首抒情詩，極爲賞識，便贈予他一筆薪俸，並自 1809 年起讓他擔任一份閒差，貝朗瑞乃得以專心寫作。第一部出版的詩集是《道德歌曲及其他》(*Chansons morales et autres*, 1815)其中收錄了最著名諷刺詩《意弗托國王》(*Le roi d'Yvetot*)，詩中對拿破崙做了溫和的嘲弄。

第二部詩集《歌曲第二集》(Chanson, 2ème recueil, 1821)卻激怒了波旁君主政體支持派，但卻贏得法國共和派人士的推崇。最後他被罰款五百法郎並坐監三個月，在獄中寫了《新歌曲》(*Chansons nouvelles*, 1825)和《未出版的歌曲》(Chansons inédites, 1828)，爲此又帶給他九個月的刑期和一萬法郎的罰金，貝朗瑞遂成了民主派的民族英雄，民主派人士募款爲他繳納罰金。

1833 年出版《最後之歌》(Chansons nouvelles et derniéres)之後，貝朗瑞便告退休，他譏諷第二帝國背叛民主理念，並拒絕拿破崙三世熱切希望賜予他的榮耀。逝於巴黎。

BERBERA　柏柏拉

索馬利亞第二大城。濱臨亞丁灣，距亞丁南方 240 公里，離西北方的吉布地 225 公里。此城

有一小港，每日卸量約 180 公噸。由於大船無法直接停靠港岸，船上旅客必須換搭小船登岸。城內有一歐人區，區內住屋多以石塊建造，而在原住民居住區內，街道寬廣，沿路兩旁均爲小屋、茅舍。

港口商業以與亞丁貿易爲主。主要輸出品有牛、羊、駱駝、獸皮、奶油、樹膠、乳香、沒藥(myrrh)。輸入則以布料、椰棗、糖和稻米爲主。炎熱季節居民大半遷移至內陸高地，以躲避酷熱的西南季風。人口 50,000(1964)。

BERBERINE 小蘗鹼

取自伏牛花和其他植物的生物鹼，1837 年發現。醫學上用做強壯劑。其分子式是$C_{20}H_{19}NO_5$，含吡啶苯環。呈黃色針狀結晶。熔點 145°C，常溫下可溶於水，中度溶於酒精，微溶於氯仿。磷酸小蘗鹼和硫酸小蘗鹼也具醫療用途。參見ALKALOIDS。

BERBERS 柏柏人

爲北非的一民族，操柏柏語(含語系之一支)。人數超過五百萬，是摩洛哥、阿爾及利亞、突尼西亞三國國民的主體，也見於利比亞、茅利塔尼亞北部、馬利北部和尼日北部。

高加索人種的柏柏人，其體型與南歐地中海亞羣有關。但他們深受征服者的影響，特別是阿拉伯人，所以現今他們大多爲回教徒，其文化亦多阿拉伯化。一般認爲操柏柏語之民族於西元前二千年之前由東地中海遷來。他們散布於北非，更遠至加那利羣島。西班牙於十五世紀登陸該島時，島上的居民操柏柏語。

現今該族主要發現於北非的山區及沙漠。主要羣體有摩洛哥北部雷夫山區的雷夫人(Riffians)、非茲南方山區的北拉貝人(Beraber)、亞特拉斯山東南的史盧人(Shluh)、介於阿爾及利亞與君士坦丁山區的卡比爾人(Kabyles)，以及阿爾及利亞東部奧雷斯山區的沙維亞人(Shawia)；其他羣體包括圖阿雷格人(Tuareg)，遍布於撒哈拉沙漠中的綠洲，東至埃及的錫瓦(Siwa)。

柏柏語可分爲三羣：馬母達(Masmuda)、山哈亞(Sanhaja)和辛那塔(Zenata)。但有幾百種方言，彼此之間不一定能相通。

生活方式 雖然摩洛哥境內有許多信猶太教的柏柏人，但幾乎所有操柏柏語者皆爲回教徒。其雖信奉回教，但仍保有許多入教之前的原有宗教習俗，包括地方聖徒、聖地及儀式(如祈雨儀式)等。其婦女較阿拉伯婦女有較大的自由。姆扎卜的柏柏人則信奉一種清教徒式的回教。

社會結構極鬆散，基本單位是家庭，由家庭組成氏族，氏族構成社區。最大單位是部落，可能有一共同的朝聖地點或定期開市的公共市場，除戰時外均疏於結合。權力非常分散，由所有成年男子集會解決社區事務。一般以可蘭經法令代替部落家規；自北非各國獨立後，同化他們被視爲當務之急。其經濟來源以農業爲主，小麥、大麥爲主要作物。畜牧亦爲重要一環，許多柏柏人夏天時與綿羊、山羊、牛等同度游牧生涯。

文化上，雖然製作器物上仍有其獨特的幾何圖案，但實受入侵者所支配。沒有民族敍事詩，但有遊唱的韻文歌者，傳播著傳統文化，韻文通常融入音樂，本質上是儀式的一部分。

歷史 迦太基人、羅馬人、汪達爾人、拜占庭人、阿拉伯人、土耳其人、西班牙人和法國人在過去不同時期都曾征服全部或部分的柏柏地區。但以阿拉伯人在七世紀初征服此區，留下最深的烙印，歷經幾世紀，他們仍常反叛征服者。在四世紀廣布的多納圖斯派(Donatist)反映柏柏人之反抗羅馬人。費時數世紀，最後的柏柏基督教信徒才改奉回教。但這些反抗並不屬「民族」運動。他們從未組成一羣體來反抗，甚至連他們所創的國家亦無一採用柏柏語爲官方語言。

傳布教義改革的兩個柏柏王朝——十一世紀的阿爾摩拉維德王朝(Almoravid)及十二世紀的穆瓦希德王朝(Almohad)，曾在北非建立短暫的霸權。不過這些王朝僅延續幾十年，而其官方語是阿拉伯語。較有聲望的柏柏人亦不操柏柏語。其中最著名者有羅馬作家阿普列烏斯(Apuleius)、羅馬皇帝塞維魯(Septimius Severus)及聖・奧古斯丁(其母是柏柏人)。山居及綠洲上的柏柏人常設法規避沿海國家的控制，但從未聯合起來反抗。

位於突尼西亞境內的柏柏族村落。

BERCEO, Gonzalo de 貝爾塞奧

西元 1198–1265。西班牙詩人，最先用卡斯提亞方言寫作，在西班牙文學史上留名的先驅之一。生於卡拉歐拉附近的貝爾塞奧，擔任修道院的世俗牧師。

其著作皆以宗教爲主題，如《聖多明哥傳》和《聖母神蹟》(*Los milagros de Nuestra Senora*)。開使用「四行詩」之先河。

BERCEUSE 搖籃曲

法文，字意爲搖籃曲或催眠曲；引申則指一種曲式，通常是六八拍的器樂曲，有搖擺的伴奏形式。最有名的搖籃曲是蕭邦的作品 57 號鋼琴曲。德文稱爲 *Wiegenlied*。

BERCHEM, Nicolaes Pietersz 貝爾赫姆

西元 1620.10.10–1683.2.18。荷蘭畫家。生於哈倫(Haarlem)。早年與果衍(Jan van Goyen)、韋尼克斯(Jan Baptist Weenix)學習風景畫，因此其作品反映早期的自然主義風格和後期的浪漫主義色彩。隨後在羅馬更加強學習素描、色彩和透視學。其作品在他所住的阿姆斯特丹頗受歡迎。

所繪風景多以義大利題材爲主。溫暖的色彩及精確的透視法成爲他作品的特色。其中《義大利的風景》及《阿姆斯特丹的寓言》兩幅油畫收藏在阿姆斯特丹美術館，《灘》在維也納美術館，《風景及家畜》在美國維吉尼亞美術館。

G.貝爾雪

BERCHET, Giovanni 貝爾雪

西元 1783.12.23-1851.12.23。義大利愛國詩人，爲義大利文學浪漫運動的先驅。生於米蘭。他強烈地反對奧地利統治倫巴區；此思想可從他大力支持愛國報紙《和解者》得知。因此 1821 年，當他獲悉警察將要逮捕他時，便逃往倫敦避難。1829 年移居比利時，並繼續寫愛國詩詞。1846 年返回義大利，曾擔任國會議員。逝於杜林。

1816 年出版《克里少斯陶摩的悲哀書信》，此作被視爲義大利浪漫運動的宣言；他在這本書中強調詩應訴諸情感，並關切日常生活經驗和一般傳統。其他作品尚有民謠，包括《巴爾卡的逃難者》，他稱它爲小說及一首長詩《幻想》，敍述一位遭放逐的愛國志士的夢想。

G.貝爾雪作品《克里少斯陶摩的悲哀書信》一書的首頁。

BERCHTESGADEN 柏特斯加登

西德巴伐利亞境內城鎮。位於巴伐利亞阿爾卑斯山上（海拔約 575 公尺），距奧地利薩爾斯堡南方 16 公里。此鎮夏季爲避暑勝地，冬季則爲運動中心。鎮內有座聞名的十二世紀奧古斯丁修道院，其兩側走廊是羅馬式建築。1803 年之前，此鎮都是由此修道院管理，儼如一教會城邦。神聖羅馬帝國特許它享有鹽的專賣權。

希特勒的別墅柏格弗即位於附近的奧柏薩斯堡，並在此處山間建了阿道勒赫斯特（Adlerhorst：意即鷹巢），做爲他山頂避暑之地。1938 年，希特勒即於柏格弗別墅強迫奧地利首相舒施尼格（Kurt von Schuschnigg）允許納粹進入奧地利。同年，希特勒又在此會晤英國首相張伯倫，張伯倫同意將蘇台德地方讓與德國。人口 8,186。

BERCHTOLD VON UND ZU UNGARSCHITZ, Count Leopold 貝希托爾德伯爵

西元 1863.4.18-1942.11.21。奧匈帝國的外交官。生於維也納，爲哈布斯堡王朝的貴族子弟。1894 年進入奧地利外交界服務，曾在巴黎和倫敦的奧地利大使館中任職，1907 年繼埃倫塔爾伯爵（Count von Aehrenthal）出任駐俄大使。1911 年離開俄國，次年 2 月成爲奧匈帝國外交部長，1915 年 1 月辭職之後，任職於宮廷。在哈布斯堡王朝於第一次世界大戰末期瓦解後，他退出公職，靠著既有的財產生活。逝於匈牙利索普琅附近。

即使在危險的時候，他仍對工作抱著高度的使命感，將自己獻身於公務上。擔任駐俄大使時，他曾在 1908-09 年波士尼亞合併危機中扮演重要的角色。當時有關奧國極度危險的政策評論，應是主要用來和其上司外交大臣埃倫塔爾相抗衡。另一方面，由於貝氏對外交事務的處理方式，使得奧地利在 1913 年拒絕於巴爾幹戰爭後給予塞爾維亞地中海通行權，無形中加重了巴爾幹半島上的危機。在奧地利王儲斐迪南大公遇刺後，1914 年 7 月最後通牒送到塞爾維亞，引發危機而導致第一次世界大戰。

假使由一個更老練而有勇氣的政治家來擔任貝氏的職位，不一定就能防止這場全面性的戰爭，但可以確定的是，由貝氏所同意的奧地利最後通牒中，令塞爾維亞無法接受的要求促使戰爭爆發。由於無法和義大利就其在戰爭中的角色達成協議，貝氏於 1915 年 1 月辭去外交大臣一職。對哈布斯堡王朝而言，在如此充滿危機的時代，由平凡的貝氏來主持外交大政，是它的悲劇之一。

BERCOVICI, Konrad 白卡威契

西元 1882.6.22-1961.12.27。美國小說家與短篇故事作家。生於羅馬尼亞的勃來拉。年輕時混跡於吉普賽人中，後來在著作中對他們有詳盡的描述。1904 年到達美國，最初以打零工爲生；1917-21 年，先後任職於紐約《世界報》和《郵政晚報》。

處女作《慈善的罪惡》於 1917 年出版。有關吉普賽人的短篇故事和小說包括《馬度》（1921）、《伊莉阿娜》（1924）、《歌唱的風》（1926）和《農夫》（1928）。其他作品尚包括劇作《科斯塔的女兒》（1924），敍述文體的《紐約世界》（1924），小說《婚禮來賓》（1925）和《窯瓦河船夫》（1926），《亞歷山大：浪漫色彩的傳記》（1928），旅遊雜記《驚人的巴爾幹》（1932），有關摩西的虛構傳記《出埃及記》（1947），以及有關法國詩人藍鮑（Arthur Rimbaud）的《粗野的紈袴子》（1948）。此外，他還寫了一本自傳《我心中的吉普賽》（1941）。逝於紐約市。

BERDICHEV 別爾季切夫

蘇聯烏克蘭西部城市，距離基輔西南 185 公里，隸屬息托密爾行政區（Zhitomir）。別爾季切夫位於鐵路交叉點，是附近農業區的中心，以產甜菜著稱。除食品加工業外，尚有製造皮革、布料、化學製品及機械成品等工業。

建於十四世紀。1546 年波蘭與立陶宛訂定邊界條約時，將此劃歸立陶宛所有；1569 年波蘭、立陶宛兩國合併，亦同受兩國統治；1793 年，又劃歸蘇俄所有。別爾季切夫常被稱爲 "沃利尼亞的耶路撒冷"（The Jerusalem of Volhynia），它是猶太教哈西德教派運動之中心。十九世紀，爲烏克蘭西部首要商業城市。1863 年人口超過 53,000 人，一次大戰前更增至 75,000 人。1939 年人口降至 66,000 人。二次大戰期間，此城遭受破壞，1941-44 年間，爲德軍占領。戰後，大規模重建，古代的加爾默羅會教派（Carmelite）修道院也被改建爲州立博物館。人口 80,000（1979）。

BERDYAEV, Nikolai Aleksandrovich 伯狄耶夫

西元 1874.3.6-1948.3.23。蘇俄宗教哲學家。生於基輔的貴族家庭。大學時期深受馬克思主義所吸引，但很快就放棄這種學說，而轉向杜斯妥也夫斯基闡釋的基督教思想。1904-14 年在蘇俄發生的宗教文化復興運動中扮演一個相當具影響力的角色。1922 年沙皇被推翻之後，被逐出蘇維埃聯盟，與革命領導人物同被打入冷宮。他定居巴黎，並在該地建立一所宗教哲學學院，更出版了無數的作品，爲他贏得宗教哲學家的美名。他最重要的作品譯成英文的有：《自由與靈魂》（1935）、《歷史的意義》（1936）、《人的命運》（1937）、《夢與眞實：一本自傳評論》（1950）以及《源起與終結》（1952）。逝於法國的克蘭馬特。

其基本的觀念認爲，人爲一靈魂實體具有最高的價值，直接和把人貶抑爲身心二元的有機體及泯滅個人性的哲學、經濟系統和科學觀點相對立。雖然其見解來自杜斯妥也夫斯基而非齊克果或海德格爾，但在哲學上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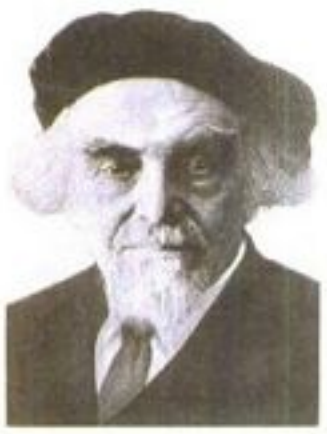
N.A. 伯狄耶夫

仍將自己歸類爲存在主義者。他將存在、靈魂與自由視爲首要，視存在物、物質與決定論爲次要。堅持存在物導衍出物質，而存在蘊涵靈魂，並將人作了極端的分野，一種人是生活在自然的、受心理影響的層面，另一種人則能超越本然而受靈性的支配。他稱前者是個體，後者是個人。他強調「人應自由，不該成爲奴隸……這是神的意志」。他反對"客觀化"因爲如此一來靈魂實體只不過是個東西罷了！根據他的信仰，只要人在社會生活中被當成追求另一個比他自己更低的目的時，上述的事情就發生了。所以，人應將自己視爲目的。他的歷史社會學與歷史哲學堅稱，除非人類在靈性上先做改善，否則依賴經濟上、政治上或文化上的改進都不可能有眞正的進步。然而這些手段仍要作爲達成公益的方法而非破壞性的目的。

BEREA 伯里亞

美國俄亥俄州東北部城市。隸屬凱霍加郡，距離克利夫蘭西南約 24 公里。其主要工業產品有鐵、塑膠、紙品等；同時這裏也是西部蔬菜生長區的包裝和運輸中心。設立於此的鮑德溫華萊士學院音樂系聞名全美，巴哈音樂節亦每年定期在此舉行。克利夫蘭市立機場離此城僅 4.8 公里。1809 年起有移民定居。1836 年設市，政府組織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9,567。

BEREA COLLEGE 伯里亞學院

美國肯塔基州伯里亞市一所男女兼收、非教會的學院。1855 年由肯塔基州反奴隸運動領袖所創立，1859 年設校，但因內戰爆發，延至 1866 年才將學校組織章程列入記錄，1869 年升格爲學院。

該校的最初宗旨在爲南部山區有心向學的學子，提供自立及受教育的機會。約有 90% 的學生來自南邊的阿帕拉契山區，包括阿拉巴馬州、喬治西州、肯塔基州、南、北卡羅來納州、田納西州、維吉尼亞州和西維吉尼亞州。該校基本的文理科系包含農業、教育及圖書館學等學系，並有護理和工藝等學位。所有學生每週至少花費 10 小時在校外打工賺錢。

該校圖書館藏有十八世紀英國文學彙編、山地文學、詩歌和歷史、林肯總統言行錄和內戰史料等。學生人數 1,500 名左右。

BEREANS 庇哩亞教派

係指自蘇格蘭教會中由一反喀爾文教派團體所另組的教派。1773 年由蘇格蘭教士巴克雷(John Barclay)所創立，因此信徒有時被稱爲「巴克雷教徒」。教名取自新約聖經〈使徒行傳〉第十七章 10～13 節所提的「庇哩亞」，聲稱要以此古老例子，只遵聖經與建立信仰體系，而無視人類權威。與大多數基督徒一樣，堅信神的三位一體爲其教義之基本信念。但在其他方面，則持相反立場，特別是對啓示的本質，認爲上帝的存在與否是無法以凡人的經驗與觀察可證明的，因此接受聖經的信仰，須靠"聖靈的啓發"。

BERELSON, Bernard 畢雷生

西元 1912.6.2-1979.9.25。美國社會學家和教育家。生於華盛頓州斯波堤，二次大戰期間任職於聯邦交通委員會，後在芝加哥大學教授圖書館科學，並任圖書館研究學院院長。1960-61 年，任哥倫比亞大學應用科學研究局局長，1968-74 年，爲人口評議會會長。

著有《美國的研究所教育》(1960)；與人合著《人民的選擇》(1944)、《投票》(1954)及《人類行爲：一項科學發現的目錄》(1964)；曾爲《圖書館教育》(1949)及其他多種刊物的編輯。逝於紐約州北塔里敦。

BERENGAR 貝倫加爾

兩位中世紀義大利君王之名，義大利文爲 Berengario，拉丁文爲Berengarius。

貝倫加爾一世 西元 924 年歿。佛留利公爵(Duke of Friuli)與皇帝虔誠的路易一世之女所生。西元 888 年任義大利國王，次年王位遭斯波萊托的蓋伊(Guy of Spoleto)所篡奪，直到 896 年，勢力仍限於義大利東北部。同年，與蓋伊之子蘭伯特共同瓜分義大利。898 年蘭伯特卒，貝氏重登王位，但深受境內其他貴族的威脅，貴族央請普羅文斯的路易三世進軍義大利。902 及 905 年貝氏分別將之擊退，在弄瞎其眼後，再將之送回普羅文斯。

西元 915 年，回教徒進犯南義大利，爲報答貝倫加爾協助退敵，教皇約翰十世爲他舉行加冕。因日耳曼諸王的強大勢力，使其無法維護帝國權力：義大利貴族爲自身利益而反對他，並鼓動勃艮第國王魯道夫二世篡位。

西元 922 年，當魯道夫進犯時，勢力衰弱的貝倫加爾不得不與匈牙利人結盟，卻仍敗於佛羅倫斯附近。923 年逃至凡隆那，924 年在該地遭暗殺。

貝倫加爾二世 西元 966 年歿。爲貝倫加爾一世之孫。以依夫雷亞伯爵(Count of Ivrea)身分而言，是義大利國王普羅文斯之休斯(Hugh of Provence)的最大敵人。西元 942 年，貝倫加爾被迫逃離義大利。以承認鄂圖爲宗主國爲條件，獲日耳曼國王鄂圖一世的協助，後者亦希望藉此增加他在義大利的影響力。945 年，貝倫加爾進軍義大利。休斯讓位給兒子洛泰爾二世，後者有名無實地統治直至 950 年去世爲止，實權握在貝倫加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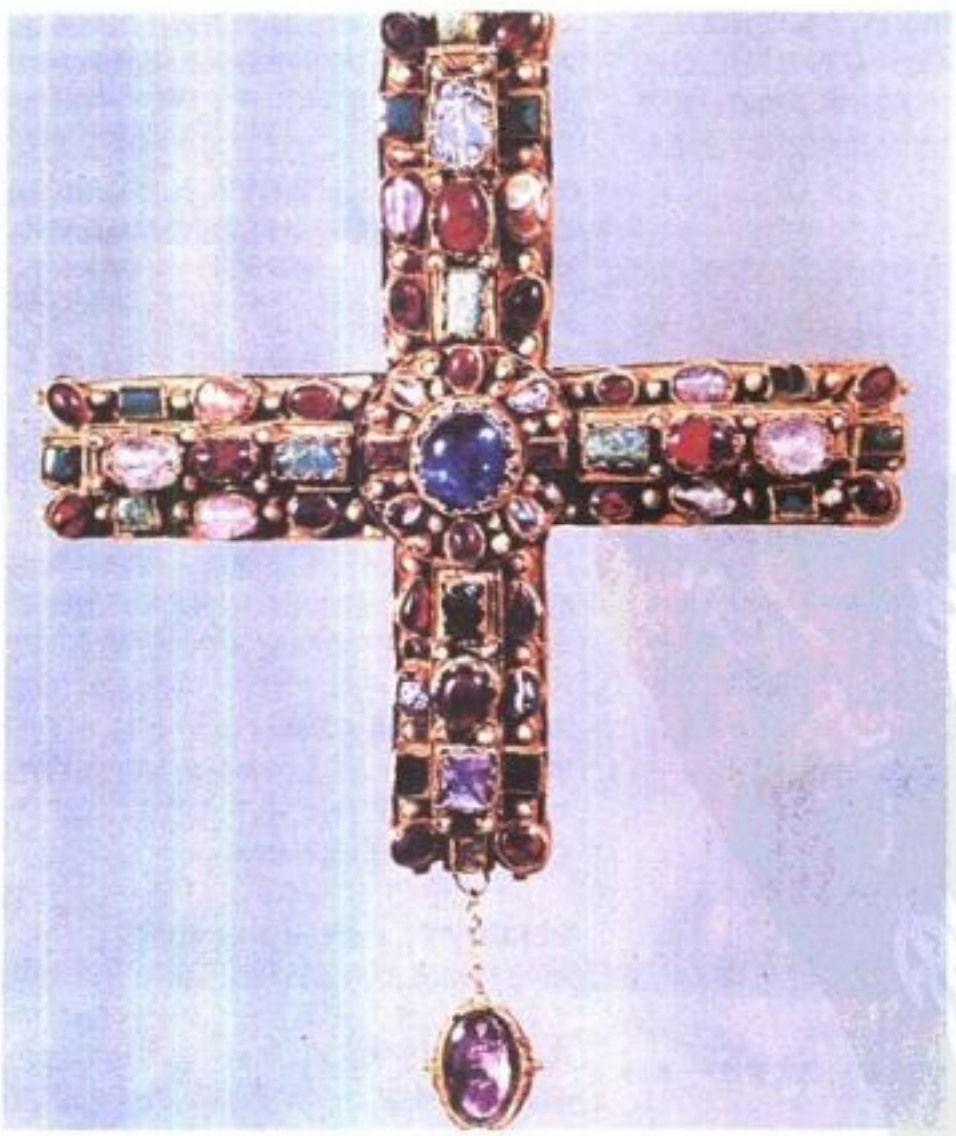
貝倫加爾一世中世紀義大利國王的十字架，爲十世紀卡洛林王朝的藝術成品。

之手。

同年，貝倫加爾繼位，並囚禁洛泰爾之妻阿德萊德，以防反對者在其號召下重振旗鼓。西元 951 年，阿德萊德求助於鄂圖而嫁之爲妻。鄂圖軍隊戰勝後，追緝貝倫加爾，二年後兩人又重修舊好。貝倫加爾削弱鄂圖之勢力，以鞏固地位。961 年，貝倫加爾與教皇交戰，教皇亦向鄂圖求援，鄂圖遂再次進軍義大利，罷黜貝倫加爾，將他囚禁在日耳曼的班伯至死。

BERENGARIA　貝倫葛莉亞

英格蘭王理查一世的王后，那瓦爾國王桑喬六世之女。1191 年 5 月 12 日第三次十字軍東征期間與理查在塞浦路斯島的利美索結成連理。與其夫同往巴勒斯坦的亞克，並於該地等待夫婿攻伐撒拉森人。1192–94 年間，理查被監禁於日耳曼時，她住在法國波亞圖。理查獲釋後，二人日益疏遠，似乎未再聚首過。1230 年其在法國馬恩附近的艾斯波建了一所西妥教派修道院，名爲「虔信」，不久去世並葬於該院。

BÉRENGER OF TOURS
貝朗瑞(圖爾的)

西元 1000–1088。法國邏輯學及神學家，也稱爲Bereng arius和Berengaro，曾與富爾貝爾一起在沙特爾的主教座堂學校求學，1013 年成爲圖爾的聖馬丁學校校長，約 1040 年被任命爲昂吉爾(Angiers)的副主教，貝朗瑞協助發展新辯證法的研究，並藉教學推廣之。但將辯證法的推理方式應用於探求聖餐之奧祕時，他偏離了正統的基督教信仰而與教會產生衝突。

貝朗瑞認爲，相信在彌撒中的麵包和葡萄酒的物質元素裏有基督同在是不合理的。他對此信仰(後來成爲基督教的化體論)的否定，引起貝克的蘭弗朗克對正統基督教立場的澄清與答辯。在《基督的肉與血》中，身爲當時神學家領導者的蘭弗朗克，駁斥貝朗瑞認爲彌撒中的麵包和酒只是基督血肉的象徵和紀念物的說法。1050 年貝朗瑞寫信給蘭弗朗克想進一步說明他的立場。而在蘭弗朗克向羅馬教廷會議宣讀這封信後，貝朗瑞被逐出了教會。爭議仍持續多年，貝朗瑞曾在 1050、1054、1078 年向教廷宣告放棄自己的主張。

然貝朗瑞對基督同在的質疑，乃刺激了羅馬教廷在 1079 年開始對化體論加以澄清。1088 年貝朗瑞去逝，結束他和教會的紛爭。參見TRANSUBSTANTIATION。

BERENGUER Y FUSTÉ, Damaso
貝倫格爾

西元 1873.8.4–1953.5.19。1930 年 1 月至 1931 年 2 月擔任西班牙首相。生於古巴，就讀軍事學校並很快地晉陞軍階。1918 年任陸軍部長，隨後三年成爲摩洛哥高級專員。因拒絕領導一支裝備不全的軍隊對抗里夫(Riff)部族，而受軍事審判並被降級，1924 年減刑，並成爲皇家禁衛軍隊長。

1930 年 1 月，獨裁者里韋拉(Primo de Rivera)辭職，而成爲首相。嘗試恢復 1876 年的憲法以代替限制國王權力的新憲法時發生動亂。1930 年 12 月發布戒嚴令，1931 年 1 月再度發生暴動及示威。2 月發出國會選舉公告，但暴動持續不止，國王阿方索十三世取消選舉。此導致貝倫格爾的辭職、國王的自願放逐及 1931 年 4 月西班牙共和國的成立。

他表明願爲新政府效命，卻因對抗暴動者而受監禁。1953 年西班牙最高法院赦免其過失，同年逝於馬德里。

BERENICE　貝勒奈斯

數位埃及公主之名：

貝勒奈斯一世(Berenice I，約西元前 340–281 年)　嫁與馬其頓人菲利帕斯，他們的兒子馬加斯後來成爲散林國王。她於丈夫死後，赴埃及投靠姨媽托勒密一世的王妃歐里狄克。貝勒奈斯後來於西元前 317 年左右成爲托勒密一世的情婦，並繼歐里狄克之後成爲王妃。她是托勒密二世的母親。

貝勒奈斯(約西元前 280–246 年)　托勒密二世和阿爾希諾伊一世(Arsinoë I)的女兒，嫁與塞流卡斯(Seleucid)國王安條克二世。後者爲了娶她而和妻子拉歐蒂絲(Laodice)離婚，拉歐蒂絲爲了報復，將安條克、貝勒奈斯以及他們的兒子都謀殺了。

貝勒奈斯二世(Beremice II，約西元前 273–221 年)　是散林國王馬加斯的女兒，嫁與托勒密三世爲后，而使散林和埃及二國聯合。當她的丈夫前往敘利亞作戰時，她將漂亮的長髮剪下，獻與愛神維納斯，祈求其夫平安歸來。當她的頭髮從神廟中消失時，天文家薩摩斯的科農聲稱諸神已將頭髮變爲天上的星座，北方星座中的後發座(Coma Berenices)即據此傳說而得名。她在丈夫死後，與兒子托勒密四世共同治理埃及，但在西元前 221 年爲兒子處死。

BERENICE　貝勒奈斯

猶太地區的公主，約生於西元 28 年，其名又可拼爲Bernice，是該國國王希律・阿格里帕一世的長女。起初嫁給亞歷山大之子馬庫斯，他是亞歷山大港治理猶太人的最高首長。後來又嫁給自己親叔叔哈黎基斯的希得。西元 48 年希律去世，她與兄弟阿格里帕二世同居被視爲亂倫。爲了平息這項醜聞，她便嫁給西里西亞的奧巴國王波勒蒙二世，不久卻又棄夫回到她兄弟身邊。當聖・保羅被帶到國王面前審問時，她和阿格里帕都住在塞沙里亞(Caesarea，此事記載在使徒行傳二十五章 13 節～二十六章 32 節)。由於無力制止西元 66 年的猶太人叛變，二人被迫逃到羅馬。

羅馬皇帝韋斯帕西恩之子提圖斯停留在猶太地區期間，貝勒奈斯成爲其情婦。她隨提圖斯回羅馬，後來卻在輿論的批評下將她遣回。西元 79 年，提圖斯成爲皇帝，貝勒奈斯希望能重修舊好而失敗，不久便抑鬱而終。兩人的愛情故事在 1670 年由拉辛寫成劇本《貝勒奈斯》。

BERENICE　貝勒奈斯

古埃及城市，位於亞斯文(Aswan)東 250 公里處，瀕臨紅海。西元前三世紀爲托勒密二世所建，並以其母之名命之，以茲紀念。托勒密又造了一條橫越沙漠的公路，以連接貝勒奈斯與尼羅河畔的科普托斯(Coptos)。第一、二世紀，貝勒奈斯成爲埃及對阿拉伯、印度貿易之主要港口。

1815-19 年，義大利考古學家貝爾佐尼(Giovanni Battista Belzoni)在紅海沿岸探險，發現了一些神殿裝飾物的遺跡及其他廢墟，並且鑑定出是古貝勒奈斯城的一部分遺物。

BERENICE　貝勒奈斯

法國劇作家拉辛(Jean Baptiste Racine)的一齣悲劇，1670 年首度演出。劇情有關愛和義務間的衝突，且以洞察人性在面臨危機時的反應而著稱。此部作品和柯奈(Pierre Corneille)所著的《提圖斯與貝勒奈斯》所討論的主題相類似，一般認爲拉辛的作品更勝一籌。

此劇以羅馬新皇提圖斯即將與巴勒斯坦女王貝勒奈斯結婚爲開場，然而皇帝卻獲悉羅馬人無法接納他和外國人結婚的事情。他面臨了必須在貝勒奈斯的摯愛和對國家職責盡忠之間作一抉擇的痛苦。最後，他決定命令貝勒奈斯離開羅馬。

由提圖斯的朋友安條克執行命令，但是貝勒奈斯除了提圖斯本人外不接受其他人的命令離境。當皇帝說服她後，她很有尊嚴地接受遣退。在貝勒奈斯離去的這場高潮戲中，她要求和提圖斯做最後的道別，同時決定從此不再愛他人。

BERENSON, Bernard　貝倫森

西元 1865.6.26–1959.10.6。美國藝評家，研究文藝復興藝術的權威之一。生於立陶宛，十歲時隨家人移居美國。1887 年哈佛大學畢業後，受賈德納夫人(Jack Gardner)資助到歐洲作藝術考察之旅，1894 年始爲賈德納夫人蒐購藝術品，現存於波士頓的芬威宮收藏中心。

1900 年與一評論學者之妹結婚，定居於義大利佛羅倫斯附近，在所居住的十八世紀古堡中宴請名士及收藏藝術品，並有大型藝術圖書館。二次世界大戰時，因其猶太人血統曾多次躲避法西斯黨的迫害。後卒於義大利，將該別墅和其中的收藏贈與哈佛，使之成爲藝術研究中心。

曾任英國收藏家杜維恩(Joseph Duveen)的藝術顧問達 30 年。他努力去發掘每位藝術家的特色，並花費極多時間去鑽研。故關於義大利文藝復興藝術品的考證，其看法常被引

用或討論。

早期的三部書：《文藝復興的威尼斯畫家》(1894)、《文藝復興的佛羅倫斯畫家》(1896)、《文藝復興的義大利中部畫家》(1897)，使他成爲知名的評論家。1930 年整理發行的《文藝復興的義大利畫家》(1930)，尤爲鉅著。其批評方法則見於《義大利藝術的研究與批評》。《文藝復興的義大利繪畫》(1932)列舉主要畫家、作品及收藏地點。1938 年出版《佛羅倫斯畫家素描集》三冊。其他的作品有《美學與歷史》(1948)、《自我速寫》(1949)、《謠言和反應》(1952)；日誌集《熱情的觀光客》(1947-56)則於去世後出版。

BERESFORD, Charles William De la Poer 貝雷斯福德

西元 1846.2.10-1919.9.6。英國將軍，由於反對英國海軍政策而被認爲是爭議性的人物。在海軍和國會服務 40 年後，1916 年獲頒爵位。

生於愛爾蘭國王郡的菲力普鎮，1875 年進入英國海軍。1882 年埃及危機時，指揮戰艦參加亞歷山大港砲擊；攻占後，被任命爲警察總長。1884-85 年，擔任吳士禮伯爵(Garnet Wolseley)遠征隊的參謀，支援卡土穆(Khartoum)的英國軍隊，並且在阿布克里(Abu Klea)戰役中指揮海軍艦隊。

返英後被任命爲英國第四海軍大臣，但兩年後因不同意上司所訂的政策而請辭；他對海軍上司的直言反對也使他涉入後來英吉利海峽和地中海指揮權分配的抗爭中。但 1906 年他仍然升任上將，並且指揮海峽艦隊；又因爲不同意重新編組海軍軍隊，而於 1909 年被調回陸地，並於 1911 年退休。1874-1916 年間，在國會擔任過數個職務，晚年以 "海軍的國會議員" (M.P. for the Navy)知名，逝於蘇格蘭的郎格威爾。

BERESFORD, William Carr 貝雷斯福德

西元 1768.10.2-1854.1.8。英國將軍，由於對拿破崙戰爭的貢獻，1814 年獲頒貝雷斯福德男爵稱號，1823 年又蒙受子爵的封號。貝雷斯福德於 1785 年進入海軍，曾服役於新斯科細亞、科西嘉及西印度羣島，並於 1801-03 年間在埃及指揮艦隊。1806 年參與好望角圍攻戰；同年後期，指揮小部隊從西班牙人手中攻下布宜諾斯艾利斯，但無法固守該城；次年服役於葡萄牙，成爲威靈頓的手下。

1809 年在葡人要求下，貝雷斯福德離開英軍，重整葡國軍隊；由於其興滿達成任務，使得威靈頓得以率領葡軍在西班牙與英軍並肩作戰。1811 年重新加入英軍，擔任南葡萄牙和西班牙的指揮官；雖然他的軍隊贏得數次勝利，但他的將軍職位卻遭到質疑，尤其是在阿布拉之役(Battle of Albuera)。然而 1813 年對法作戰時，他的表現可圈可點，尤其是土魯斯戰役。1854 年逝於肯特的比吉百利(Bedgebury)。

BEREZINA, Battle of the 別列津納戰役

西元 1812 年，拿破崙一世自俄國退兵時所發生的一次重要戰役。拿破崙企圖在波里索夫(Borisov)橫渡別列津納河(Berezina R.)，後發現自己正處於四面包圍的陷阱中。後有俄國庫圖索夫元帥(Mikhail Kutusov)率領 65,000 人軍隊在追擊；北有普魯士維特根斯坦將軍(Peter Wittgenstein)率領 30,000 名軍隊正在追近；另有俄國海軍上將齊特沙哥夫(Pavel Tshitshagov)率領 35,000 名海軍駐守在別列津納河的西岸，此時正值融雪後的泛濫期，波里索夫的橋樑也被齊特沙哥夫燒毀。拿破崙約有 48,000 名可戰之士，卻被大批受傷殘兵所牽制。

拿破崙以一連串的佯攻混淆齊特沙哥夫的視聽，並在波里索夫北方的司徒登克(Studenka)選擇一處渡口基地。11 月 26 日拂曉法軍利用埃卜勒將軍(Jean Eble)率領

別列津納戰役　俄軍戰勝拿破崙遠征軍（1812年11月25日），爲當時英國版畫。

的工程人員臨時在冰河上搭建兩座橋樑開始渡河。齊特沙哥夫來不及反擊，一時驚愕失措，由於過遲的反擊，而遭嚴重失敗。維特根斯坦在法軍後面突擊，卻被維克托元帥(Claude Victor)擊退。庫圖索夫也未能有效支援維特根斯坦。除 10,000 名殘兵未能在埃卜勒燒燬橋樑前渡河外，其他有編制的法軍均在 11 月 29 日早上前到達別列津納河的西岸。

BEREZINA RIVER 柏也及那河

白俄羅斯區聶伯河的最大支流。於明斯克與聶伯間向南流，在勒契察城上方 26 公里處注入聶伯河。長約 612 公里，只有 310 公里可航行。流經一多樹木、沼澤的河谷，並在 12 月至次年 3 月完全爲冰所封。

河岸的最大城是波里索夫及波布魯斯克。最大支流是斯維斯洛希(Svisloch)。此河爲白俄羅斯最大的浮木運輸河，運載量甚至比聶伯河還多。在俄國帝制時期，河的北部以一連串的運河及小河川連接西杜味拿河，此種溝通網路稱爲柏也及那河水系。雖此水系至今仍存，但無法以直達的交通方式對外開放。

BEREZNIKI 別列茲尼基

蘇聯境內的主要化學工業中心。位於烏拉山西坡，屬俄羅斯共和國白爾姆行政區。濱卡馬河，附近盛產鹽、碳酸鉀、鎂礦砂。氮肥、苯胺染料、碳酸鉀、鎂、鈦、合成氨、蘇打灰及氯亦有生產。北方 24 公里處的索利卡姆斯克是歷史上著名的鹽礦中心。此中心爲蘇維埃政府於一九三〇年代所建，十六及十七世紀原爲鹽場。人口 186,000(1980)。

BERG, Alban 柏格

西元 1885.2.9-1935.12.24。奧地利無調性作曲家，作品《伍采克》(*Wozzeck*)是二十世紀最著名的歌劇之一。其風格結合傳統的浪漫抒情意味和現代和聲學中不和諧的音調。

生於維也納一小康家庭。自幼自學音樂，1904-08 年間，才師事荀白克(Arnold Schönberg)，是影響其作品最大者。1913 年，荀白克於維也納指揮柏格的第一首管絃樂作品《阿丁堡歌曲》首演，聽衆受這首前衛(但非無調性)作品激怒，產生騷亂，音樂會被迫縮短。

一次大戰時，服役於奧地利軍隊，但仍於 1917-21 年間抽空創作以畢希納(Georg Büchner)劇作爲藍本的歌劇《伍采克》。1925 年 12 月 14 日於柏林國家歌劇院首演，一鳴驚人。

1928 年，以韋德金(Frank Wedekind)兩部戲中一個魔鬼般的情慾角色露露(Lulu)爲題材，創作十二音歌劇《露露》。1934 年完成歌唱部分，次年在維也納去世時管絃樂部分仍未完成。1937 年 6 月 2 日，曾以未完成面貌在瑞士蘇黎士首演。

柏格最重要的器樂作品爲 1934 年受小美國小提琴家克拉斯納(Louis Krasner)之託而作的小提琴協奏曲，1936 年 4 月 19 日克拉斯納在西班牙巴塞隆納首演。其他重要作品有：鋼琴奏鳴曲(1908)、絃樂四重奏(1910)、四首豎笛和鋼琴曲(1913)、三首管絃樂小品(1914)、爲小提琴、鋼琴和十三件管樂器寫的《室內協奏曲》(1925)、爲絃樂四重奏寫的《抒情組曲》(1926)，及以波特萊爾的三首詩編成，爲女高音和管絃樂寫的一首音樂會詠嘆調《酒》(1929)。還寫過幾首藝術歌曲和一首四部卡農《在法蘭克尤特歌劇院》，是 1930 年爲美因河畔法蘭克福歌劇院五十週年慶而寫。

A.柏格的畫像。

BERG, Gertrude 柏格

西元 1899.10.3-1966.9.14。美國女演員和作家。生於紐約市，原名 Gertrude Edelstein，1918 年嫁劉易士·柏格。1929 年起，撰寫頗受歡迎的廣播連續劇《高德柏家族的崛起》，並飾劇中紐約市布朗克斯區一名家庭主婦莫莉(Molly Goldberg)，滿口猶太英語令人發噱不已。後二十年中，電台仍常播出此劇。1948 年，在百老匯上演《我與莫莉》。1949 年製播電視劇《高德柏家族》；1951 年，與人合編並主演電影《莫莉》。1959 年，演出百老匯喜劇《一票之差》，獲東尼獎。1961 年，出版自傳《莫莉與我：柏格回憶錄》。

BERG, Patty 柏格

西元 1918.2.13- 。美國高爾夫選手。在三十多年的比賽中，共贏得 83 場(其中 40 場是業餘比賽)且幾乎每次皆獲女子組冠軍。

生於明尼蘇達州的明尼亞波利。16 歲首次贏得明尼亞波利城市杯的高爾夫球冠軍。1935 年獲女子國際業餘比賽亞軍，1937 年再獲亞軍。1938 年奪得冠軍，當時仍是明尼蘇達大學的學生。1936 及 38 年參與喀蒂斯杯(Curtis Cup)代表隊員。

1940 年轉入職業比賽。1946 年在服務於「海軍陸戰隊女性後備軍人」時，首次獲得「美國女子公開賽」的冠軍。她曾是「衛冕錦標賽」(在喬治亞州的奧古斯塔)及「西部公開賽」的冠軍保持人，並各達七次之多。也曾以平均最低桿而三次榮獲「維爾獎」。唯一與冠軍頭銜絕緣的，是在「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比賽中，共得兩次亞軍。她也是「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名人堂的成員。

BERG 柏格

西德境內的一處山丘地，位於萊因河右岸，介於魯爾河及西格河之間。曾經是個公國，現在是科倫及杜塞爾多夫(Düsseldorf)的轄區。出產高級的鐵礦及紡織品聞名於世。

十一世紀中葉，此區已有柏格伯爵的派任。當領地擴張後，伯爵立即成爲科倫大主教區內最具影響力的人物。十三世紀時，由於科倫總主教恩格爾伯特謀殺案，柏格家族因而滅絕，由姻親關係爵位轉移到林堡家族。1348 年，柏格傳到朱利希家族。1380 年，獲公爵頭銜。1609 年再度喪失世襲權，1610 年，紐堡的伯爵被授王權控制此領地。1806 年，拿破崙恢復爵位，並在其擴充的領土上，授其連襟繆拉(Joachim Murat)爵位。1815 年的維也納會議，將柏格割讓給普魯士。

BERGAMA 貝爾加馬

土耳其西部城市，位於巴喀河河谷，距伊士麥北方 93 公里。以製造摩洛哥皮革著稱，另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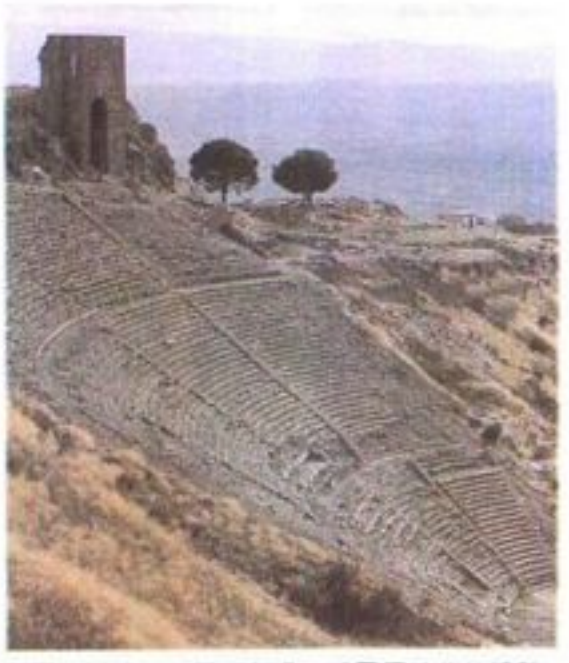

貝爾加馬城西的圓形劇場，爲羅馬時代的遺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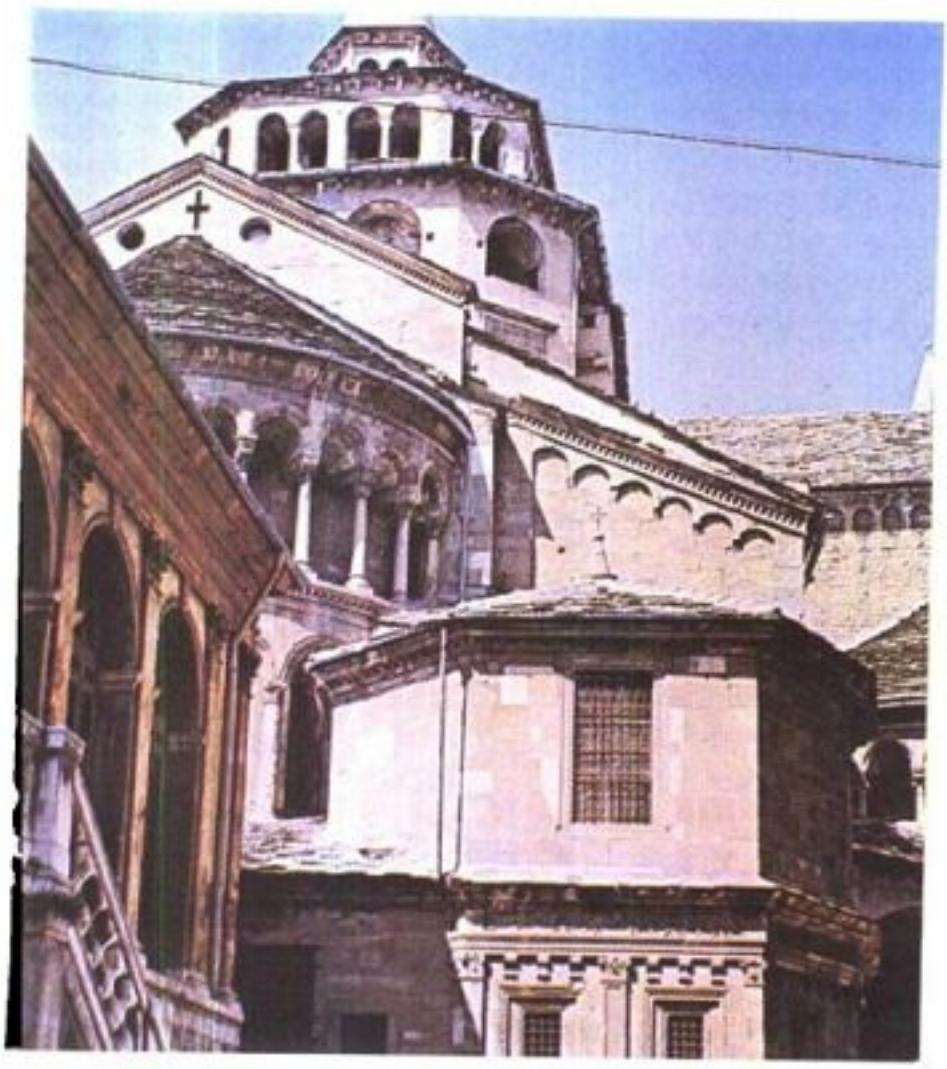

柏加摩市聖母大殿的背部景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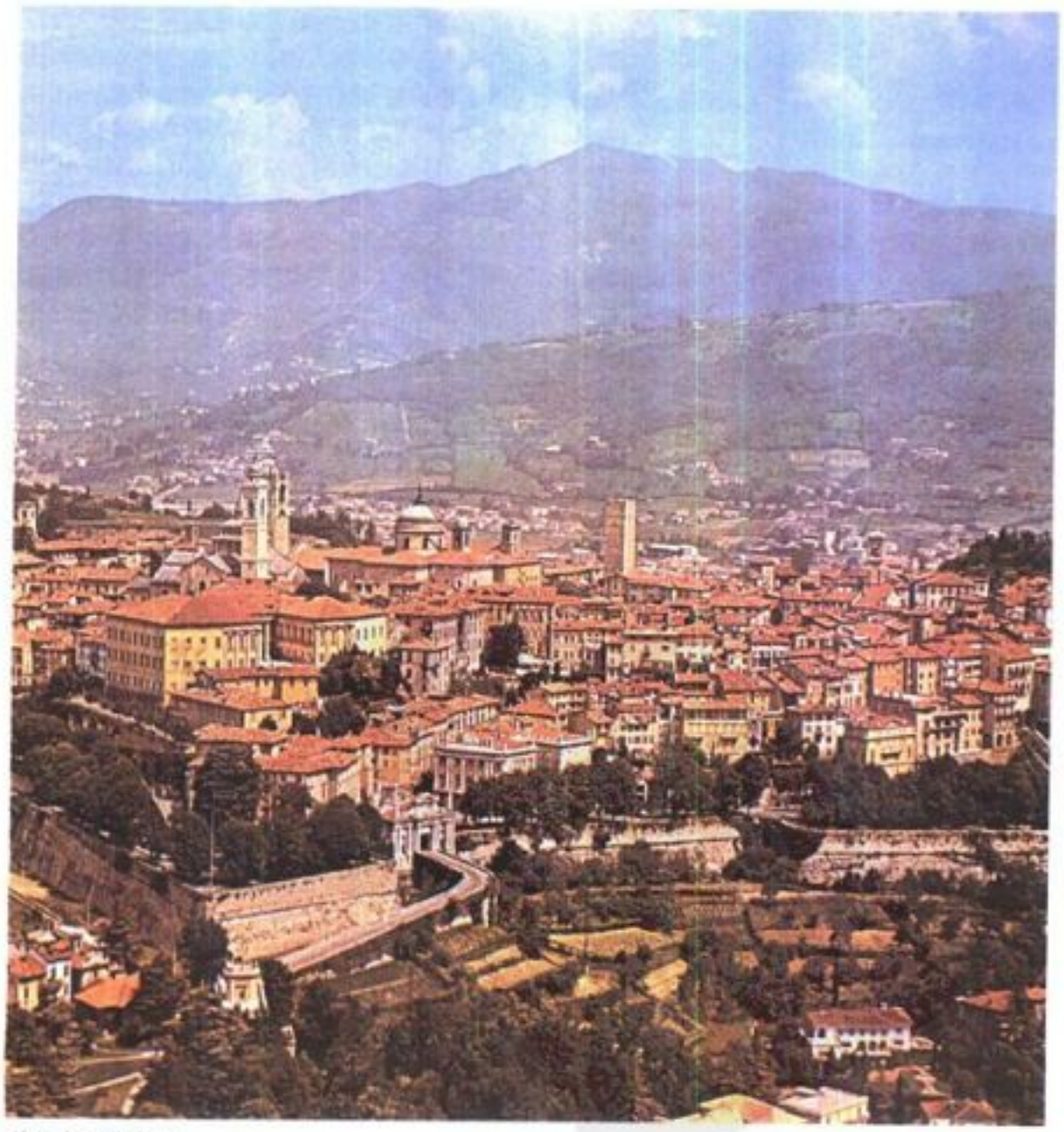

柏加摩市俯瞰圖

做有羊毛、蔴草及穀類的貿易。

此城建於古代白加孟城原址：城內做可見許多古城遺蹟，城中央是棟古羅馬大會堂及一座拜占庭教堂，現已改爲回教寺院。此外還有二條長 180 餘公尺的地下隧道，巴喀河流經其中。城東山丘上亦有羅馬宮殿遺蹟。城西則有古代的圓形劇場，中間舞台可注水，舉行水上運動。人口 24,113 (1965)。

BERGAMO 柏加摩

義大利倫巴底區內城市，柏加摩省首府。位於不來柏和塞瑞歐二河匯流處，距米蘭東北 48 公里。此城分爲二部分：位置較高的舊城區又名柏加摩上城，位在山丘上，有纜車、電車可達；位置較低的城區則名柏加摩下城。上城仍保持著中世紀城鎮的風貌，街道環山而築，建築古老、城牆高聳。位於平原上的正城區則是十足的現代化城市。柏加摩爲一工業城市及商業貿易中心，其工業以紡織、機械和水泥爲主。

此城擁有一所繪畫雕刻學校，收藏多位義大利名家作品。也有幾所博物館和一座劇院。另外有幾座著名的建築，例如建於 1483 年的教堂、建於 1137 年的聖馬利亞教堂(Santa Maria Maggiore)和建於 1340 年的八邊形浸禮池等。1476 年所建的科萊奧尼(Colleoni)教堂內，更收藏了雕刻家安瑪杜(Giovanni Antonio Amadeo)的作品。

柏加摩的居民以其樂天的性格，享有傳奇般的聲譽。義大利傳統的面具喜劇，即以柏加摩人爲範本。十五世紀著名的將領科萊奧尼(Bartolomeo Colleoni)以及十九世紀作曲家唐尼采蒂(Gaetano Donizetti)均爲柏加摩人，教宗若望二十三世(1958-63 年在位)最初也曾經擔任柏加摩的駐堂神父。

柏加摩古稱柏加瑪(Bergomum)，高盧人最早聚居此地。凱撒當政時，此爲羅馬自治市。後曾遭阿提拉的掠奪，接著又成爲倫巴底公國的重鎮。1264 年，此爲米蘭的勢力範圍；1296-1428 年落入米蘭的維斯孔蒂家族(Visconti family)控制中。文藝復興時期，柏加摩是音樂家、作曲家薈萃之地。1428-1796 年又屬威尼斯所有。1797 年，拿破崙攻下此城，建立南阿爾卑斯共和國(Cisalpine Republic)，由法國管轄。1815-59 年成爲奧地利領土。1860 年，義大利民族英雄加里波的(Giuseppe Garibaldi)曾在此徵召男子加入其軍隊，致力於義大利統一運動。人口 121,846(1981)。

BERGAMOT 佛手柑

係指柑橘類的灌木或小喬木，分布在南歐地區。果實像梨呈黃色，型小，從果實中可提煉芳香油脂，以製造香水。學名爲 *Citrus bergamia*，而香橙(*C. aurantium*)爲其亞種。

多種薄荷類植物亦用此名詞，如馬薄荷(Monarda)品種。

挪威的卑爾根臨維加灣的景緻。

BERGANZA, Teresa 柏岡札

西元 1935.3.16- ，西班牙聲樂家。以演唱羅西尼(Rossini)歌劇的女中音最受歡迎。生於馬德里，曾在馬德里音樂學院研習鋼琴和聲樂，1954 年在該校贏得個人第一座歌唱獎。1955 年於馬德里舉行首次職業音樂會，1957 年於法國普羅文斯艾克斯音樂節首次登台，演出莫札特《女人皆如此》中的朵拉貝拉(Dorabella)。此後即在世界各地歌劇院和音樂廳演唱。

其最著名的歌劇角色，是莫札特《費加洛婚禮》的凱魯畢諾及羅西尼《塞維利亞理髮師》的羅西娜。其音樂會曲目包括西班牙、法國、德國、蘇俄的藝術歌曲。在歌劇和音樂會方面皆以厚實、溫暖、富感情的嗓音，華麗的技巧，音樂的秉賦和品味，及穩健的台風廣受讚賞。

BERGEN, Edgar 柏根

西元 1903.2.16-1978.9.30。美國喜劇演員，爲腹語專家，和他的性急、戴帽子的木偶麥卡錫(Charlie McCarthy)及粗野的史尼德(Mortimer Snerd)共享盛名。生於伊利諾州芝加哥，本姓柏格倫(Bergren)。小學時即展現腹語天賦，中學時創造木偶麥卡錫。「柏根和麥卡錫的表演」資助其就讀西北大學醫學院預科。1926 年開始巡迴表演，後在夜總會和百老匯演出。1936 年 12 月 17 日在瓦利劇場(Rudy Vallee show)作首次電台演出，一夕成名，後名列十大電台喜劇明星之一，歷十年不墜。

康蒂絲(Candice Bergen, 1946.5.9-)柏根的獨生女，是一名成功的模特兒、演員及攝影記者。生於加州的貝弗利希爾斯(Beverly Hills)，就讀於賓夕法尼亞大學。演出的第一部電影是改編自麥卡錫的小說《羣衆》。

BERGEN 卑爾根

挪威霍達蘭郡(Hordaland)首府，爲西部主要城市及海港。五百年來，一直是挪威最大城市，直到十九世紀才漸爲奧斯陸(Oslo)取代。

卑爾根擁有二個港口，皆臨北海卑福約得海灣(Byfjord)。經濟活動除航運、漁業外，尚有相關工業如造船、漁產加工及紡織、機械、金屬器具和食品等。

卑爾根是赫提格魯特海岸線快車的南終點站，這條鐵路聯絡挪威南和北部的港口。爲二十世紀初期工程的傑作，全長 492 公里，穿越崎嶇的高原，沿途景色壯觀。卑爾根與奧斯陸間有鐵、公路交通，亦有航線。三面環山，森林資源豐富，風景優美；但火災和其他災害頻繁，許多著名的木造建築因而被毀。1916 年一場大火，使之幾乎完全重建，後成爲現代化都市。城內仍保有三座古堡。胡斯堡，尚有以往舉行宴會的場地哈肯斯大廳。羅馬-歌德式的聖馬利亞教堂(十二至十三世紀間)，歷史悠久。十八世紀的一棟日耳曼商店(底層原爲貨棧，上層則供辦公和居住)，現則改爲漢塞提克博物館，露天的加莫卑爾根博物館亦爲古老建築。區內有挪威第二大高等教育學府卑爾根大學(1948 年設立)，另外還有多所音樂學校及經濟、工商管理學院。卑爾根在十一世紀末由於皇室居於此地而成爲小村鎮。隨後日漸發展，吸引許多日耳曼商人。1343 年時，成爲漢薩同盟的重要貿易中心。直到 1559 年，漢薩同盟一直是該地區的商業組織中心。十四世紀起，即爲挪威一富裕城市，亦爲全國之文化中心。

十九世紀時奧斯陸雖在經濟發展上逐漸凌駕其上，但在文化上，卑爾根仍占優勢。作家、藝術家、音樂家羣居於此。作曲家葛利格(Edvard Grieg)誕生此地。劇作家易卜生(Henry Ibsen)、比昂松(Bjφrnstjerne Bjφrnson)亦曾長期居住於此。小提琴家布爾(Ole Bull)、風景畫家達爾(J.C. Dahl)及早期劇作家霍爾堡(Ludvig Holberg)，皆爲卑爾根人。人口 207,674 (19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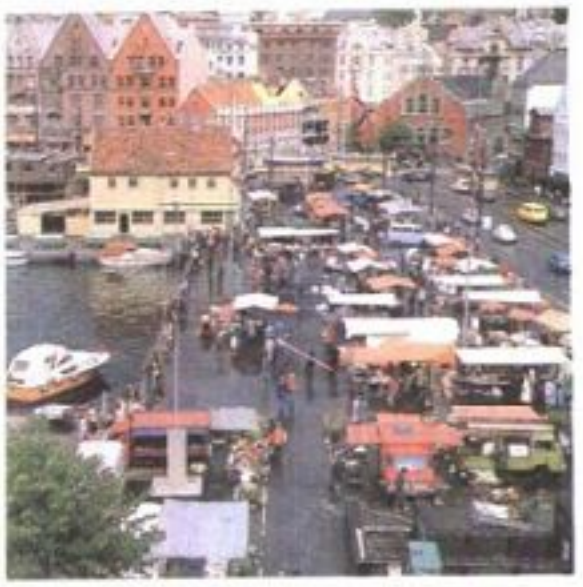

挪威卑爾根港的魚市廣場販賣著新鮮的魚類。

BERGEN OP ZOOM 卑爾根

荷蘭西南部的城市，位於北不拉奔省內。它的位置靠近北海海口，與一度是須耳德河河口的須耳德相鄰，並與其以一條短運河相連。卑爾根是一個漁港，有食品製造、釀酒、金屬、木業及紡織等工業，它同時也是當地養殖牡蠣、龍蝦及蘆筍、草莓的集散地。

十四至十六世紀間，卑爾根是重要的商業中心。大教堂、市政廳和侯爵府邸皆建造於此時期。卑爾根原意是"邊界上的岡巒"(或"沼澤上的岡巒")，因此有嚴密的防守。由於有周圍泥沼的保護，卑爾根成功地抵禦了幾

次有名的圍攻，而在 1747 年才第一次被法國攻占。在此次戰事中鮮有殘存者。人口 44,000。

BERGER, Hans 伯格爾
參見ELECTROENCEPHALOGRAPH.

BERGER, Victor Louis 伯格爾
西元 1860.2.28-1929.8.7。美國社會黨領袖和編輯，爲一九〇〇年代初期傑出的社會黨建黨人士之一，是第一位當選國會議員的社會黨黨員。

生於奧地利耐德-李巴赫(Nieder-Rehbach)，在維也納及布達佩斯受教育。1878 年移居美國威斯康辛州密耳瓦基(Milwaukee)，並在當地擔任教職，活躍於各社會主義社團之間。先後擔任社會黨報刊《威斯康辛前進報》(1892-98)、《社會民主先驅週刊》(1901-11)及其後改組的密耳瓦基《領導日報》之編輯。

與社會勞工黨分裂後，他和德布茲創建社會民主黨；1901 年與一羣脫離他黨的異議分子併組社會黨。

1910 年，當選衆議院議員；在議會中推動每日八個工時、童工法、老年福利及聯邦補助農民等法案。1912 及 14 年，兩度競選連任失敗；1918 年再度當選，一次大戰期間因主張反戰而被國會拒絕與會，並以煽動罪名被判二十年，後經上訴高等法院獲釋。1919 年再度當選補其遺缺，仍爲國會拒於門外。1921 年，最高法院判其無罪確定；1922 年再度當選獲准進入議會問政，並連任三次。逝於密耳瓦基。

其雖受迫害，仍堅守社會黨的理想；強調社會改革的最終目的爲建立一個社會主義的社會。反對極端主義和暴力，倡導以選票達成和平轉移政權的目的。撰寫的社論和國會演說都蒐集在《伯格爾言論集》(1929)。

BERGERAC, Cyrano de 倍日拉
參見CYRANO DE BERGERAC, SAVINIEN.

BERGH, Henry 白格
西元 1811.8.29-1888.3.12。美國動物防虐學會(ASPCA)創始人，生於紐約市。就讀於哥倫比亞學院，並與其兄埃德溫共同經營父親克里斯蒂安(Christian Bergh)的造船廠，直至 1843 年父亡爲止，繼承遺產後周遊歐洲和東方數年。1863 年任駐帝俄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公使，因貝妻無法忍受酷寒而於 1864 年辭職。

滯俄期間，目睹俄國人對動物的殘暴，促其結識皇家動物防虐學會會長哈羅比伯爵(Harrowby)。南北戰爭結束後返回紐約市，1866 年成立州立美國動物防虐學會，並任會長；晚年獻身成立分會及呼籲立法以遏阻殘害動物。1875 年和格里(Elbridge T. Gerry)及其他人共同成立兒童防虐學會。逝於紐約市。

BERGHEM, Nikolaas 貝爾格姆 參見BERCHEM, NICOLAES PIETERSZ.

BERGIUS, Friedrich Karl Rudolph 伯吉尤斯
西元 1884.10.11-1949.3.30。德國化學家，諾貝爾獎得主，首創以高壓將煤粉轉化成燃油的技術。生於德國葛施密登，父親是家化學工廠總裁。先後就讀於布勒斯勞(Breslau)、來比錫及柏林的大學，以及卡斯魯、漢諾威的技術學院。在卡斯魯時，受教於哈伯(Fritz Haber)門下。哈伯是實際應用高壓於化學反應的第一人，並改良高壓合成氨的技術。

1909 年任漢諾威技術學院講師職，並且設立一所私人實驗室，以繼續研究高壓對化學反應的影響。1913 年出版《高壓在化學反應中之應用》(*The Use of High Pressure in Chemical Reaction*)。並發展出於高溫、高壓下，藉氫氣對煤的作用，自煤中製造燃油的方法。所得產品還能以普通的方法提煉出汽油、焦油和輕油等。長達 12 年的研究、耗費大量金錢後，此技術終於改良成經濟實用的技術，德國境內也出現運用反應原理的大型煉油工廠。

有關氫對煤之反應的首份專利，於 1913 年頒給了他，當時仍在漢諾威技術學院任職。其後陸續於埃森的葛施密特實驗室及曼海姆-雷諾特別建造的工廠內進行實驗。

1931 年和博施(Carl Bosch)共獲諾貝爾化學獎。其獲獎的事蹟是在化學中高壓技術對煤之液化及乾餾的發明和進展上的貢獻。博施則是將其高壓氮固定作用技術，發展出成功的工作。伯吉尤斯在研究煤轉化爲燃油的過程中，也發展出自然植物如何轉變成煤的理論。

二次大戰前，從事合成食物的研製，特別是木材轉化成糖的問題。1933 年，已成功地將木屑以鹽酸處理，再以熱礦物油處理去除酸液。所得產品只能用作養牛飼料。大戰期間，德國廣泛應用其煤轉化爲燃油的技術，且成效上遠多於合成食物。1946 年，發展出一種以木材製造合成肉類的方法。

戰後離開德國，輾轉居住於奧地利、西班牙和阿根廷。在阿根廷時擔任該國工業部燃料部門的技術顧問，逝於布宜諾斯艾利斯。

BERGMAN, Hjalmar 貝里曼
西元 1883.9.19-1931.1.1。瑞典小說家和劇作家，生於瑞典奧勒布魯(Örebro)，就讀於烏普沙拉大學，並遊學義大利多年。

深受戲劇吸引，以戲劇家身分開始寫作生涯，其中幾齣極爲成功的劇本有：《木偶劇》(1917)及《思禮曼柯門先生》(1917)。而長篇小說和短篇故事最爲人知曉，其中許多作品是探討小鎮生活的心理現象，例如《瓦德雪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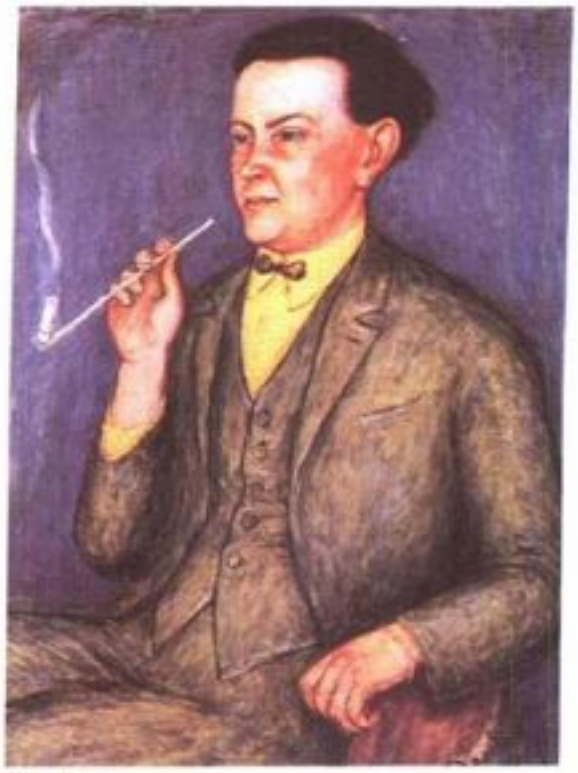
H. 貝里曼

的馬庫爾爾一家》(1919)，英譯本爲《上帝的果園》(1924)、《權鞭與權杖》(1921)及《公司總裁》(1924)。逝於德國柏林。

BERGMAN, Ingmar 柏格曼
西元 1918.7.14- 。瑞典電影製片兼舞台劇導演。生於烏普沙拉，本名爲Ernst Ingmar Bergman。1937 年就讀於斯德哥爾摩大學，並在此經營戲劇社團。一九四〇年代初，任瑞典皇家劇院助理導演，其後數年在赫耳辛堡、哥特堡(Göteborg)及馬耳摩(Malmö)等城市劇院執導舞台劇。1959 年成爲斯德哥爾摩皇家戲劇院最年輕的導演，1963-66 年擔任總監。

在舞台劇導演生涯平步青雲之際，也製作一系列探索和刺激性的電影，而贏得國際聲譽。電影生涯始自 1944 年在瑞典撰寫電影《折磨》劇本，1946 年榮獲坎城國際影展金標大獎。1947-52 年間，向瑞典話劇界借用幾位著名的舞台劇演員，導演《危機》、《海港》、《奇幻三愛》及《摩尼卡》等片，並自編自導首部喜劇電影《等待的女人》，於 1952 年製作發行。其後所有的影片幾乎都是自己編導的。

I. 柏格曼

柏格曼1957年的作品《野草莓》中的一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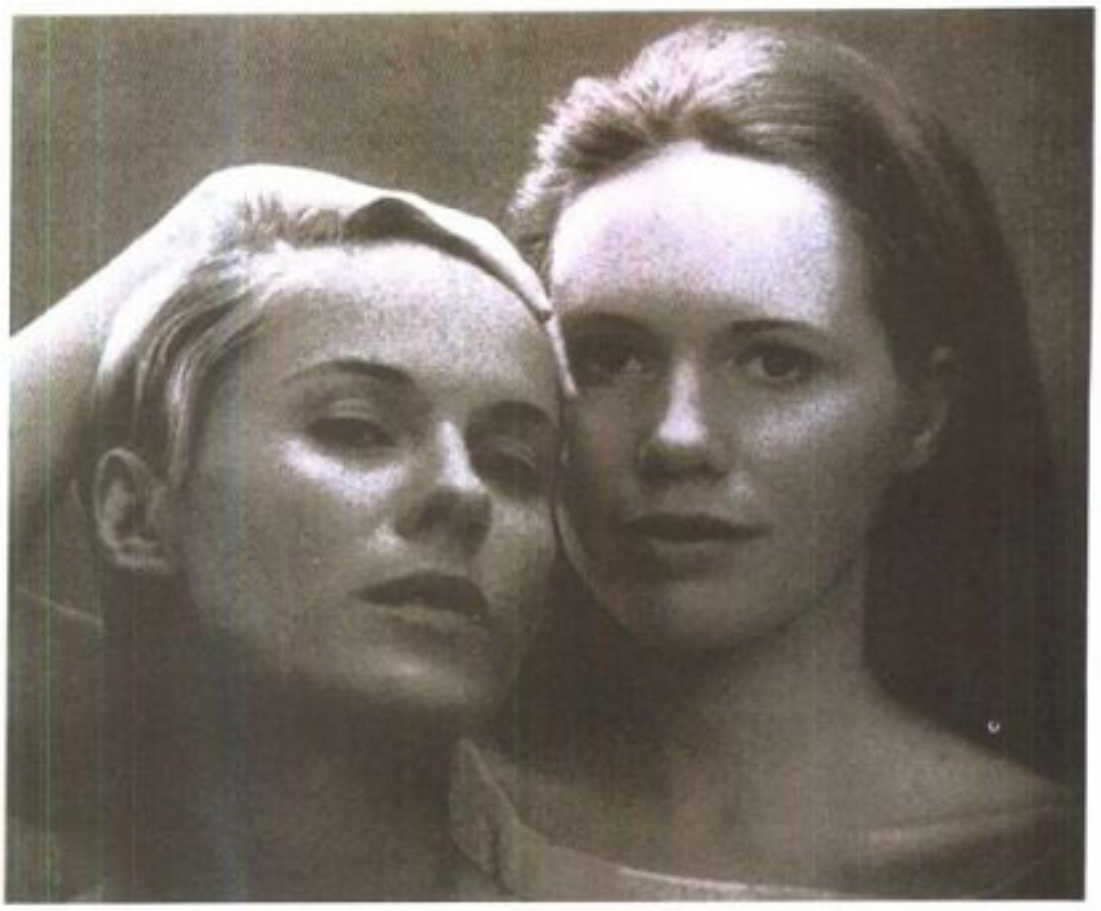

1966年《假面具》中感人的情節。

1956年《第七封印》劇中的一幕。

1956年，製作《第七封印》，被影評家認爲是他的代表作，爲中世紀時代的純寓言故事，敍述返鄉的十字軍戰士與死神在一場棋局中爲逃避命運，可能是死亡瘟疫，展開"一場獨特又有意義的行動"，該片榮獲1957年坎城影展一項大獎。

截然不同於《第七封印》的《野草莓》顯得較人性化，於1957年發行，描述一名受人尊敬但自私的退休老教授重拾長久埋藏於心的愛與惻隱之心。其他影片包括《夏夜的微笑》(1955)、《魔術師》(1958)、《處女泉》(1959)、《穿過黑暗之窗》(1961)、《沈默》(1963)、《假面具》(1966)及《哭泣與低語》(1972)。

BERGMAN, Ingrid　褒曼

西元1915.8.29-1982.8.29。瑞典女演員，曾在好萊塢主演多部膾炙人口的電影。生於斯德哥爾摩，1933-34年由女子高中轉往斯德哥爾摩皇家劇院就讀。

1935年首次參加電影演出，在《僧侶傳奇》演出小角色。旋即在瑞典聲譽鵲起。1937年主演瑞典片《間奏曲》後，美國製片家賽茨克(David O. Selznick)即與她簽約演出該片的美國版(1939年製作)，其後幾年演出好萊塢數部經典之作，如《北非諜影》(1942)、《煤氣燈下》(1944；獲奧斯卡金像獎)及《意亂情迷》(1945)。

1949年，前往義大利演出羅塞里尼(Roberto Rossellini)執導的新片《火山下》(*Stromboli*)。次年與瑞典丈夫林斯特羅姆醫生(Peter Lindström)結束從1937年開始的婚姻，改嫁羅塞里尼。第二次婚姻在美國引起相當大的輿論攻擊，乃至在美國影藝圈沈寂一段時間，1958年下嫁瑞典劇團主持人施密特(Lars Schmidt)。在羅塞里尼的指導下，其一九五〇年代早期作品並不出色。1957年重返好萊塢，主演《真假公主》(*Anastasia*)，贏得奧斯卡金像獎及紐約影評人協會獎後主演《輕浮》(1958)、《珍重，再見》(1961)、《黃色香車》(1965)及《東方快車謀殺案》(1974)；並以《東方快車謀殺案》獲奧斯卡最佳女配角獎。

亦演過多齣成功的舞台劇，如《出水蓮》(1940)、《安娜克里絲汀》(1941)及《羅蘭聖女》(1946)。後因癌症，在67歲生日當天逝於英國倫敦。

I. 褒曼

T.O.柏格曼

BERGMAN, Torbern Olof　柏格曼

西元1735.3.20-1784.7.8。瑞典分析化學家和礦物學家，生於瑞典卡春堡，受教於烏普沙拉大學，1758年獲博士學位並任物理講師，1761年升任數學助教，1767年任化學教授，爲濕式分析法的開拓者。

其指導過許多金屬化學特性的實驗，其中以鎳及鈾的研究最具價值。將礦物依化學性質及外型加以分類、列表。研究相同物質不同晶體間的幾何關係。1775年出版《有擇吸力論》，書中提出化學親和力的理論。逝於瑞典麥德維(Mede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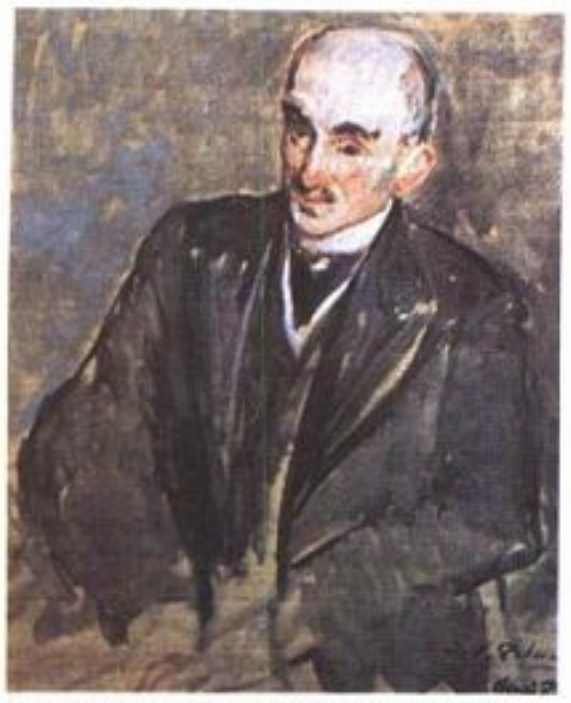

H.伯格森的油畫像，由布朗歇於1911年所繪。

BERGSON, Henri 伯格森

西元1859.10.18-1941.1.4。法國哲學家。1927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二十世紀最具影響力的思想家之一。其著作文筆流暢易懂並具啓發性，在歐美各地引起廣泛的討論和爭議，相應於伯格森觀點的有羅素和桑塔耶那(George Santayana)的嚴厲批評及詹姆斯(William James)的熱切支持，詹氏對於其批判主智主義心有同感。伯格森觀念對哲學、政治、文學運動亦具相當影響力。

生平 生於巴黎。就讀孔多塞中學時，對古典文學和科學深感興趣。在師範大學時數學成績很優秀，曾寫過一篇很傑出的論文，有關巴斯卡(Pascal)幾何學中的一項問題。後來由於深受穆勒(John Stuart Mill)和斯賓塞(Herbert Spencer)著作的影響，遂鑽研科學哲學且深深懷疑形上學的價值。當他認定「延續」和「自由」的觀念不存在科學領域中，便決心當一位思辨哲學家探討這些概念。1900年擔任法國學院哲學教授後，透過無數作品和演講，建構和闡述他的主張。

一次大戰後，由學術工作轉向政治和國際事務，並先後因外交任務前往西班牙和美國。晚年，對哲學主張和宗教問題間的關係感到興趣，而且人們認爲他因此改信羅馬天主教。他有猶太人血統，卻在二次大戰德國占領法國期間，拒絕公開信仰，並拒絕接受納粹「猶太人法」(Jewish laws)的豁免。逝於巴黎。

作品 主要作品有：《時間與自由意志》(1889)、《物質與記憶》(1896)、《形上學導論》(1903)、《創造進化論》(1907)及《道德和宗教的兩個泉源》(1932)。

他也著有《笑者》(1900)、《變遷的知覺》(1911)、《精神的力量》(1919)、《時間與同時發生》(1922)及《創造的心靈》(1934)。

伯格森的哲學 其哲學之根本信仰——他會認爲是他的基本"直觀"——究極的眞實是生命的衝動。只有能夠超越智力極限的心靈才能領悟此一生命衝動的本質。

眞實的本質 他致力抵制法國哲學傳統的主智主義氣質，主智主義傾向於將實理解爲邏輯或幾何的結構，而且將適當地瞭解邏輯學家和科學家的推理作爲理解眞實的一個方式。他反對這些概念，而認爲眞實沒有固定結構，變遷是它的本質；且理性不能充分理解，即使科學能提供物質世界本質的一些有用的普遍法則，也僅有基於"意識的直接材料"的哲學才能獲得眞實的時間、變化、創造和人類自由之性質的絕對知識。

這種想法使得伯格森與二十世紀初法國實證主義運動格格不入。他不是不屑科學的發現，而是以科學方法觀察到的現象，做爲形上學眞實存在的證據。譬如，由他早期在心理學方面研究的成果，得到結論：即使行動、感覺、知覺和回憶的作用依賴大腦，但是"純記憶"並非如此，他認爲純記憶是將過去的印象存放在精神領域中，通常僅會喚起和現在行爲有關的印象。因此提出二元論以取代笛卡兒心物二元論：1.物質，是軀體周邊印象之集合，定義爲「行動中樞」；2.純記憶，是印象的來源，這些印象是不正常情況下，在幻想的形式和在創造性的努力之時所呈現的洞見，而這些洞見不能藉知覺或意識的回想得之。

創造性進化 後來他根據生物學方面研究出的「創造性進化論」中，以單一精神力量的概念「生命衝動」取代物質記憶二元論，此概念在物質中同時發現阻力的根源和創造力的媒介，而其本身亦是生命力量"延伸"的結果。

除了他的形上學主張之外，他在「創造性進化論」中還提出人類理解的一種自然史。他否定進化機械論解釋整個變化期間形式之持續的適當性，而認爲有一種最初的創造力於不同的方向放出它的能量，因而產生植物生命的「蟄伏」、節足動物的「本能」和脊椎動物的「才智」。他將「本能」定義爲不經思索而直接作用於物體的力量，猶如大黃蜂建造蜂窩一樣。這種行爲模式和人類的建築師或外科醫生的才智行爲不同，這些本能的動物不會發明工具來達成目的。運用工具達成實用目的的作法，是才智行爲的特性。無論如何，才智達到實用目的是由於它集中在事物的有用面：因此，人類在運用智力時，常忽略事物的獨特和不斷變化的特質，只注意事物普遍和不變的特性。人類智力將所有物體視爲占有空間的物體，由各部分組成，因爲唯有透過這種「空間化」才能實際掌握一切物體。

直觀 人主要是一位行動者而不是認知者，經由自身從智力的實際限制中抽象出來，人類可發展成一股很少用到的力量——實在的直觀——是理解力進化的最高產物。這種能力和本能相同的是其直接掌握能力，不同的是，直觀是自覺且自由的。既然直觀和人類心靈的實際傾向相對立，那麼開發直觀就需努力。除非下工夫，否則人類將只能由表面、知性觀點看事物的本質，而無法掌握事件內在本質，此一內在本質只有直觀才能洞悉。

理智的限制 因此他強調理智的實用功能，聲稱將科學和常識概念化將無法處理事物的眞實性質；儘管理智爲了實用的目的認爲事物是不變的，事實上，事物在我們的外在和內在環境中是處於恆常變遷的狀態。如具有寫字用途的桌子，可以經歷許多外在變化，只要它繼續提供由「桌子」概念賦予的實用功能，人就會認爲那是「同一張桌子」。此外，我們的內在經驗(如果我們直接觀照它)在特質和強度上不斷地變化，但我們很少認爲有必要覺察這些微妙的變化。我們設想自己的組成元素包括不同而空間化的意識狀態，這些意識狀態彼此息息相關，而我們忽略一件事實，即每一種「狀態」實際上是從經驗主流的一個智性抽離的結果，每一狀態的每一個現在都染上過去的色彩，而且也不斷地修飾未來。

由科學家討論的"具體物體"實質上只是在眞實事件中的抽象輪廓，這些概念出自於直觀，而直觀卻不能由這些概念推導出來。爲了控制之故，理智主要的興趣在行動和預測方面，它將所有的事物解釋爲其用處之表徵，這樣常常把表徵和表徵所代表的事物混淆了，因而有了具體性的幻覺。一如他認爲，理智滿意於將方便的標誌貼在事物上面，卻忽略標誌是隱藏，而不是顯示它所附著之物的全部性質。

延續 只能被「理智贊同的直觀」所經驗到的眞實事件是眞實時間的瞬間，或稱延續。爲讓我們了解一些眞實延續的意義，伯格森訴諸許多印象，其中包括「衆多光影依微子光度差異依序排列成光譜」，他認爲眞實延續具有我們心理經驗的形式，即當我們體驗到經驗的每瞬間如從過去流進未來的無限過程。

如果將延續和物理時間相比較，也許最能瞭解其性質，而物理時間則是物理學家以此度量事件經過所發明的概念。由於只有同類單位才能度量，物理學家忽略時間獨有的性質，那就是每一個瞬間具有在其他瞬間之前或之後發生所造成之結果的性質。基於此，他不在意苦難時光和享受時光間的感覺差異，也忽視時間進程的累積性質。在眞實或心靈延續中，瞬間貫穿其間，也內在相互關連。物理學在陳述時間時，就隱藏瞬間內在關連的這項事實，而把時間系列中的每一個瞬間用符號來代表，以使每一瞬間彼此不同，或只是"發生"在其他瞬間之前或之後。簡單地說，物理時間是一個理智的建構，理智常將物理時間和空間混淆，直觀能使我們了解眞實延續的性質。

直觀所了解或"被生活著"的眞實延續，不僅是一個不中斷、變動不羈的事件之流，也是一種創造力。事件在眞實時間中不只是過去事件的產物，而且還包含由過去所造成的一些新因子。猶如音樂中每一音符的特性都取決於前面的音符，也好像樂曲本身不只是音符的總合，所以延續中的事件，由於存在眞

實時間中發生質變的結果而有新的特質。他認爲機械論和目的論式的眞實概念忽略這個新奇或創造力的因素。前者將眞實設想爲現成自然中的"封閉宇宙",沒有自然、新奇的事件發生;後者設想爲已經成型的式樣,在其中新奇事件不會發生,因爲一切決定都是從欲實現的目的中推導出來。

倫理自由 眞實延續的概念中會發生新奇、創新的事件,此概念形成伯格森倫理自由論的形上基礎。在對英國聯想主義者及法國實證主義者的爭辯中,他認爲他們認定不可能有自由、自發行爲,源自他們對人類特性的理智化概念和對事件經過的機械論點。

決定論者堅信,任何在兩者之中做最後決定的情形下,最後的選擇是由心理學和社會條件來決定。決定論者的結論就是只要提供這些條件的充分資料,即可預知這類的選擇。伯格森認爲這種解說方式僅適宜於做決定之後而沒有處理決定的醞釀過程。決定論者把情境概念化,認爲意識狀態間彼此互相決定,而無法察覺下決定這行爲的內在經驗,此一內在經驗僅能由理智的贊同來了解。

依直觀觀點,情境是一種緊張和鬆弛的感覺,權衡各種可能性,抵抗採取某一行爲而非其他行爲的壓力,而這種自由而無法預知的行爲,正是由內在自我抵抗過去習慣及傳統壓力所表現出來的行爲。這情形違反因果律,對心理學和社會學決定論者來說,這種行爲是無法理解的。然而此律雖適用於日常機械式的物理事件和人類行爲,卻不適用於內在精神生活中的自由行動。因爲這種自由行動是源自不斷變化的自我,沒有任何齊一的行爲法則可適用。

一般公認大部分行爲不是自由的,即人類通常是習慣可預測的存在。當習慣動作和表達個人性情及信念的衝動對立時,自由問題的爭端就應運而生。如當一個人面對堅持內在信守之原則而必須以痛苦甚至毀滅作代價,他可在便利和自由途徑間作選擇。在此情況下,他可以自由行動,而不可能向自己或他人證明什麼,因爲證明必須在決定論者的觀點下才能進行,反而必須從內在資源創造自由行動。在此行動執行之後,這個行爲或許可以被那些從行爲外在條件解釋行爲的人稱爲是一個被決定的行爲。然而自由的行動者或能直觀這行爲的人,將明白此行爲之自由特質是基於這樣的事實——促成最後決定的原動力,不是來自表面,而是基本的自我。

道德和宗教 這種直觀與理智、習慣性與自發性間對照的主題,常出現在伯格森道德和宗教的靜態和動態二元論形式的晚期作品中。靜態道德根源於"封閉社會",它只是一種對傳統風俗壓力的機械反應;動態道德則來自"開放社會",在其中的聖人、先知和英雄的洞見,取代社會義務的教條。與靜態宗教那種喪失生機的儀式和制度相對的是一種動態的宗教經驗,它直入眞實核心,且發現生命力和自由的神聖根源。

藝術 藝術的概念是創造性活動的產物與直觀知識的來源,除了在《笑者》的最後幾頁之外,他從未有系統論述這個主題,但在他的文章中充滿了從藝術領域中取得之實例。

很明顯地,他認爲藝術家和直觀形上學家的功能很相似,可由他說的一段話證明,"我們一般的觀察力無法洞見生命的意圖——穿過直線的簡單運動,這個意圖正是藝術家想要重新得到的。藝術家藉一種同情心將自己投入目標中,經直觀的努力去除自我和模型之間距離所形成的'障礙'。如畫家可以揭開傳統觀點的面紗,而掌握山水風景或人物稍縱即逝的'內在特質'。當一切成爲慣例和習慣化時,喜劇作家揭示生活中的荒謬,而悲劇作家則發掘隱藏在習慣外衣下的各種人物面貌。"最後,他認爲音樂作曲家能直覺地掌握"感覺生活中律則",而給我們一個'生命衝動'本質的啓示。

Bibliography

Dodson, George R., *Bergson and the Modern Spirit* (Gordon Press 1976).
Frussman, Ludwig, ed., *The Metaphysical Conceptions of Henri Bergson* (Am. Inst. of Psych. 1981).
Gunn, John A., *Bergson and His Philosophy* (Gordon Press 1976).
Pilkington, A. E., *Bergson and His Influence* (Cambridge 1976).

BERIA, Lavrenti Pavlovich 貝利亞

西元 1899.3.29-1953.12.23。蘇俄史達林時代政治領袖及秘密警察的頭子。生於喬治亞,受建築工程師教育,1917 年加入俄共。1921-30 年爲蘇俄高加索(Caucasus)秘密警察的一員,並竄升爲整個地區的警察領導人。1931-38 年爲喬治亞和高加索地區的共黨官員,1934 年爲俄共中央委員會委員。

他是史達林最忠實的信徒之一,1938 年史達林任命他爲內政部長,取代葉若夫(Nikolai Yezhov),並掌管秘密警察。這項職務的更動與一九三〇年代共黨大整肅結束同時發生。因爲史達林對祕密警察的依賴,使他的影響力不斷成長。1939 年他爲俄共中央政治局委員,並於 1941 年成蘇聯副總理。

蘇俄加入二次大戰後,他成爲戰時內閣的一員並管理軍火生產及祕密警察,戰後仍管理警察及情報活動。1952 年中央委員會政治局改組後,他成爲中央政治局主席團的主席之一,仍保有其位。史達林於 1953 年 3 月死後,他出任部長會議主席團主席、第一副總理及內政部長。

史達林死後不久,他的權力被認爲只有馬林科夫(Georgi Malenkov)才能凌駕。但 1953 年 7 月,官方宣布他被逐出共產黨及蘇聯政府,一個月後宣布其被控叛國罪。他被指控試圖掌握蘇聯大權、爲外國間諜,並意圖將資本主義帶入蘇俄。1953 年 12 月受到審問,經過六天的審訊,據推測於莫斯科被處決。

BERIBERI 脚氣病

因飲食中缺乏維生素B_1(或硫胺)所引起的疾病。雖然有些維生素B_1可由腸中的細菌合成,但產量不足人體所需。經由攝食含有維生素B_1的食物,可預防脚氣病。這類食物包括全穀類食品(如全麥麵包和糙米)、堅果類、牛奶、豬肉、雞肉和豆類(如豆莢)。有時候,個人飲食中含有生魚,即使攝食了某些富含維生素B_1的食物,仍可能罹患此症;因爲生魚普含有維生素B_1分解酶,可使維生素B_1失去活性。

罹病率 脚氣病最常發生在遠東地區,該區的日常飲食絕大部分是白米,且普遍存有攝食生魚的習慣。其他地區的脚氣病病例,大多發生在飲食常缺乏含維生素B_1食品的酒鬼身上。有時候,懷孕婦女也易罹患脚氣病,是因所補充的維生素B_1供胎兒發育用罄所致。

分類 分成三種主要型式:濕性脚氣病、乾性脚氣病和嬰孩脚氣病。濕性脚氣病是一種急性疾病,可引起心臟衰弱、貧血和水腫(因體液蓄積形成的腫脹)。乾性脚氣病是一種慢性疾病,其特徵爲神經炎引起手脚麻木和麻刺感覺,以及時常有足底燒灼感。最後可能導致痲痺,使手臂和腿的肌肉衰弱。

嬰孩脚氣病發生在母親爲脚氣病病患,並以母乳哺餵小孩時,小孩通常是在 1~4 個月大時發病,其特徵爲心跳加速、嘔吐和搔搦。必須立刻加以治療,否則可能在症狀出現後的數天內死亡。

治療 上述三種型式的脚氣病,均以口服或注射維生素B_1來治療。濕性和嬰孩脚氣病的病情,可接受維生素B_1治療,而在數小時之內緩解。乾性脚氣病的治療需要較長的時間,依神經受損的嚴重程度而定。

歷史 最早的文字記載是在古代中國醫書上,時間爲西元前 2700 年。直到一八〇〇年代末期,肇因才被察覺。1897 年,在爪哇的一家醫院從事脚氣病研究的荷蘭醫師艾克曼(Christiaan Eijkman),用雞做實驗,發現餵以病人飲食殘餘的白米,雞羣很快就會得到一種與脚氣病相似的疾病。在研究過程中,艾克曼發現以未去殼的米餵雞羣,即可治癒此症。可惜艾克曼的發現只在荷蘭發表,好幾年都沒有引起普遍的注意。

一九〇〇年代初期,在馬來亞的農園工人中發現脚氣病病例,嚴重威脅當地的橡膠生產。1909 年英國科學家佛瑞塞(Henry Fraser)和史丹頓(Ambrose Stanton),被派到馬來亞研究這種疾病。其研究過程和艾克曼相似,最後發現此病的肇因是飲食中缺乏某種必需物質。在往後的數年中,當更多的維生素被分離和研究之後,才發現這種物質爲維生素B_1(硫胺)。

BERING, Vitus 白令

西元 1680-1741.12.19。丹麥海洋探險家。生於丹麥實特蘭的荷森斯。1704 年加入俄國海軍,參與瑞典之役。1725 年受沙皇彼得一世之命前往東北亞海岸探險。其橫越西伯利亞到達堪察加半島,並在此建造船艦。1728 年橫渡西伯利亞與阿拉斯加之間的白令海峽,

以其名命名,此外發現大小戴奧密德羣島及聖羅倫斯島。

1730 年安娜女皇命其二度探險,直到 1740 年才至堪察加。在堪察加發現彼楚巴羅夫城鎮,並以此城爲基地,於 1741 年 6 月 4 日,率領兩艘船——聖彼得號和聖保羅號出航。後兩船分道揚鑣。白令乘駛聖彼得號繼續前往阿拉斯加的南岸,通過科達克島,看見聖以利斯山。聖彼得號在回程的途中,於科曼達羣島中一小島擱淺。白令不幸死於該島上(其後被命爲白令島)。

BERING SEA 白令海

太平洋北部的延長,以白令海峽連接白令海及北極海的楚科奇海(Chukchi Sea)。西鄰亞洲的西伯利亞及堪察加半島:東與阿拉斯加交界:南連阿留申羣島。海域南北長 1,500 公里,東西寬 2,000 公里,面積達 2,266,250 平方公里以上。西部最大海灣是阿那底灣,東部是諾頓灣及布里斯脫灣。主要島嶼有努尼瓦克島、聖羅倫斯島、聖馬太島、普里比洛夫羣島及科曼達島。北及東方的海域相當淺,最深處位於阿留申羣島的西端,深約 4,115 公尺。

冬季向南遠至聖馬太島及沿阿拉斯加海岸至布里斯脫灣可見積冰。北部地區從 10 月底到次年 6 月底期間航運封閉。少有晴朗天氣,一般而言,秋冬期間,常見強風雨雪。春、夏及早秋時期,常有霧氣。主要資源是魚,阿拉斯加海岸魚量豐富;普里比洛夫羣島可捕獲海豹。此海爲紀念白令(Vitus Bering)而命名。

BERING SEA CONTROVERSY 白令海爭端

美國與英國就白令海地位問題所發生的國際紛爭。1867 年,俄國將海豹羣的夏季繁殖地——普利比洛夫羣島(Pribilofs Is.)和阿拉斯加讓予美國。因此美國取得該島及附近三海里海域海豹毛皮營運的控制權,並限制只能捕捉公海豹。然而海豹的豐厚利潤吸引許多國家到白令海域進行獵捕,其中以加拿大最爲積極。由於母海豹被濫捕屠殺,使得海豹面臨絕種的危機。

獲政府授權獨占美國海豹獵捕權的阿拉斯加商業公司反對此種濫捕行爲。1886 年,美國逮捕加拿大籍的遠洋獵捕海豹船,並加以判刑,引起英國的抗議;其後有更多船隻被捕,遂演變成嚴重的外交事件。1889 年,美國國會宣稱擁有白令海的主權,使其成爲封閉海。英國認爲此舉違反國際法,因而將此案送交國際法庭仲裁。1893 年,法庭判美國敗訴,白令海爲公海的一部分,美國應賠償拘捕船隻的損失。1898 年,國會撥款 473,151 美元作爲賠償費,才解決這場紛爭。

1911 年,英、俄、日、美等國簽署北太平洋捕捉海豹協定,完全禁止遠洋獵捕海豹,而美國則同意將每年獵捕海豹的所得中按比率付予日本及英國。在嚴格的控制下,海豹再度恢復昔日的繁盛。

白令海峽島嶼

BERING STRAIT 白令海峽

界於阿拉斯加與西伯利亞之間的通道,連接北極海區的楚科奇海及白令海,爲太平洋一海口。在阿拉斯加西華德半島的威爾斯岬角,及西伯利亞楚科奇半島的第日涅夫岬角之間,海峽寬約 88 公里,係北美及亞洲大陸之間最狹窄的距離,海峽中間,國際換日線距代奧米德羣島(Dimede Is.)不到 5 公里。較大的大代奧米德島(羅曼諾夫Ratmanov)爲蘇俄屬地,較小的小代奧米德島屬美國。費威洛克(Fairway Rock)地處美國的南方水域,這些島嶼則是昔日連接此二大陸的陸橋遺蹟。。

海峽最深 52 公尺,每年 10 月至次年 6 月是冰封時期。1648 年由蘇俄航海家第日涅夫(Semen Dezhnev)所發現,1728 年 8 月 16 日聖代奧米日,白令(Vitus Bering)亦發現此羣島,因而以其名命名,以茲紀念。

BERKELEY, George 柏克萊

西元 1685.3.12-1753.1.14。愛爾蘭哲學家及主教,反對洛克(John Locke)的哲學觀點。生於愛爾蘭啓肯尼附近。雖信奉英國國教並具英國血統,但常認爲自己是眞正的愛爾蘭人。1699 年就讀於都柏林三一學院,1704 年獲得學位。1709 年任教會執事,1728 年結婚。

柏克萊在三一學院擔任職務,直到 1724 年任德里大學的院長爲止。在德里他首次有充分的財力實行一項奇怪的計畫。其計畫在百慕達建一所學院,針對美洲印第安人從事教育和宗教的啓蒙工作。以當時的地方狀況是不可能成功的,然獲皇室特許,國會也應允給予兩萬英鎊的資金。1728 年前往美洲後,先抵達羅得島,等候國會撥款。由於華波爾爵士(Rovert Walpole)的不信任,1731 年被迫放棄。

柏克萊在生命的最後二十年裏任主教於科克附近之克洛恩,在這段時間裏,除執行主教任務外,撰寫有關愛爾蘭宗教和經濟問題的著作。

著作 其著名作品均完成於年輕時代。在他深奧的作品《視覺新論》(1709)中,謹愼保留最終結論,顯示其新奇意見應逐步地公諸大衆。最重要的著作是《人類知識原理》(1710)。1713 年出版《海拉斯與菲苡斯對話錄》,以更優雅和大衆化的文筆介紹原來的理論。此後重要作品有《論運動》(1721)是部以拉丁文討論科學哲學的作品;《艾塞福隆》又名《渺小的哲學家》(1732)是一篇旨在反對自然神論者的長篇對話錄;《分析家》(1764)對牛頓著作中的一些邏輯困難提出尖銳的批判。最後一本書是《西里斯》(1744),文筆沈悶近乎散漫,一反早期優雅清晰的文體,對原有學說沒有實質上改變卻強調思想中形上學的強烈傾向。

哲學 其哲學反古的趣味源自他異常的天賦。常運用敏銳的批判力爲本身辯護,在大膽、思辯性的形上學方面有過人的天份。其哲學立場與洛克相對照,可以看得更清楚。洛克的《人類悟性論》(1690)是柏克萊學生時期精讀的書。洛克是十七世紀偉大科學成就的倡導者並與當時居領導地位的科學家爲友。在此影響下,他認爲宇宙是一物質系統,其中

"物體" 結構是由微子粒子組成,以 "脈動" 方式機械性地互動,也以同樣的方式作用於人類感官上。這些運動,作用於人的神經系統,導致心靈出現各種 "觀念",這些觀念是人可以直接感知的單一個體。"初性" 觀念會忠實呈現實際物質本身的性質,但 "次性" 觀念則不然。洛克表示由於 "錯誤",使人把顏色、聲音、哮覺和嗅覺 "當成眞實"。他認爲除物質外,另有 "非物質實體" 存在。但承認無法加以證明,也不完全排斥人類意識可能僅是一種物質屬性的想法。柏克萊強烈反對這些說法,他認爲科學的世界觀完全不一貫且鼓勵無神論,因此是一種罪惡。他指其荒謬地偏離人的一般常識,最後並覺得這種說法只會遭到排斥。於是定下雙重目標:爲常識辯護以抗拒科學的破壞及剷除科學所預設的形上學基礎。相信此目標不會矛盾,甚至很難理解它們之間有什麼不同。

論證的過程其實很簡單,他指出洛克的定理——"觀念" 是人類感官直接知覺到的物體,如果成立,則我們對 "物質" 以及對 "外在世界" 能夠獨立自存於觀念之外的信仰就毫無保障了。如果我們所知覺的一切都只是觀念,我們憑什麼說還有觀念以外的東西存在?洛克的觀點意味著我們根本不能直接認識任何普通的事物:因此這些事物其實並不像它們所呈現出來的樣子,而我們也根本不知道它們眞正的樣子,甚至連存不存在都無從知曉。但柏克萊指出,如果我們認爲平常事物本身就是 "觀念的集合",則我們可以說我們確實能夠直接認識這些事物,也能知道它們確實存在。它們即是呈現在我們面前的樣子。但是如果物體是 "觀念" 的集合,它們僅在 "心靈之中" 存在:它們的存在即被知覺。但柏克萊認爲由於上帝的心靈是永遠無所不在,因此,一切觀念永遠在上帝心靈之中,構成人類經驗的觀念是來自與上帝心靈的直接溝通:「我們在祂之內生活、往來和存在」。他認爲我們日常生活的世界,其眞實性是直接依賴上帝的心靈來保障。"物質" 的概念和科學世界觀的基礎自然地被否定。

當然,這結論迫使柏克萊面對科學眞正地位的問題。他主張現有的物理學理論不可能眞正存在,因爲他根本否定科學處理對象的存在。起初他完全將科學視爲應該丟棄的荒謬理論:後來在《論運動》以及較晚期的著作裏,發展出較實用的觀點:即視科學爲一種有用的 "假說",一組爲求數學上的方便而成立的假設,卻和事實的陳述截然不同。此觀點在當時是獨特大膽的創新,當物理學理論實際解釋的困難愈顯著時,這種理論也就日漸流行。此觀念對柏克萊形上學而言,雖方便但可以獨立其學說之外,許多對柏克萊整體學說持否定態度的學者也採用此一觀念。

G.柏克萊畫像。

Bibliography

Berkeley's Works were edited by Arthur A. Luce and Thomas E. Jessop, 4 vols. (Oxford 1950).
Bracken, Harry M., *Berkeley* (St. Martin's 1975).
Johnston, George A., *The Development of Berkeley's Philosophy* (1924; reprint, Russell & Russell 1965).
Warnock, G. J., *Berkeley* (Univ. of Notre Dame Press 1983).

BERKELEY, John 柏克萊

斯特拉頓男爵第一(1st Baron Berkeley of Stratton),十七世紀英國陸軍軍官和殖民地經營者。在第一階段英國內戰期間領導得文夏(Devonshire)和康瓦爾(Cornwall)兩地效忠皇家軍隊。1648 年加入巴黎流亡的王室,並擔任約克公爵(後來的詹姆斯二世)的莊園管理人。1658 年成爲英國貴族,王權復辟後,獲得多項職務。

柏克萊是八個早期卡羅來納(Carolina)殖民(1663)經營者之一,1664 年和卡特里特爵士(George Carteret)被約克公爵授予新澤西的經營權。但柏克萊從未到過此一殖民地,1674 年將新澤西所屬部分以一千英鎊售予敎友派。1678 年 8 月 26 日去世。

BERKELEY, Miles Joseph 柏克萊

西元 1803.4.1-1889.7.30。英國植物學家。生於北安普敦那昂德耳附近的比金霍爾;畢業於牛津的基督敎會後,在馬基特及哈堡市擔任助理牧師。後任西貝爾斯托夫的敎區牧師。

柏克萊是英國眞菌及植物病理學的權威,尤其以菌類學上的成就最爲卓著;其辨視出約六千種眞菌。他最重要的著作是史密斯所著的《英國植物誌》(1836)書中,有關眞菌部分的撰寫。其他著作有《隱花植物概論》(1857)、《英國眞菌學綱要》(1860)。其植物標本室至少收集九千多種的標本,如今存放於丘(Kew)植物園。這是少數享譽世界的植物園之一。逝於西貝爾托夫。

BERKELEY, Sir William 柏克萊

西元 1606-1677.6.9。美國殖民地統治者。生於英格蘭索美塞得夏(Somersetshire)的布魯頓(Bruton)。1629 年自牛津大學畢業後,遊歷美洲大陸一年,返國後擔任朝臣、劇作家及商業資本家。1632 年授權與加拿大貿易,1639 年封爲爵士。1641 年任維吉尼亞總督。爲增進殖民地的經濟發展而引進許多新產品的栽培,尤以絲爲代表,取代殖民地對生產菸草的依賴。1644 年印第安屠殺後,領導移民者打敗印第安人並俘獲其酋長,使維吉尼亞州印第安人臣服達 30 年。與英國關係上,爲殖民地尋求更大的貿易自由。

1649 年查理一世被處決後,他率領維吉尼亞人反對國會,1652 年國會傳令鎭壓殖民地時給他優厚的條件而使其轉變立場。1659 年復辟迫在眉睫,維吉尼亞人要求他重行統治,次年查理二世再度授權成爲皇家總督,任職至 1677 年。

在第二次執政期間,刻意培植一羣親信組成 "綠泉派"。他以授與土地及政府公職支持該派的行爲而助長了別人對他的敵意。一六六〇及七〇年代菸草價格偏低,多數維吉尼亞人爲貧所苦,此情況增加他們對政府官員,特別是對免除征稅的總督會議委員產生不滿。

對於該派的抱怨可運用殖民地的代表會議,即移民議會來獲得救濟。但柏克萊卻自 1661-76 年維持原有議員而未舉行新選舉。這些議員已臣服於該派而不再是人民的眞正代表。

1676 年印第安再度展開攻擊,柏克萊提議構築一堡壘。厭惡因建堡而增加稅賦的人,採取更快速便宜的方法來處理印第安人的問題。在培根(Nathaniel Bacon)的領導下,一羣移民者在無政府授權下進行遠征。返回後,培根要求總督任命他繼續進一步的遠征。

柏克萊的反應是宣布培根爲造反者,同時發出議員選舉的書面命令。當選舉舉行,培根贏得亨利克郡席位並於 1676 年 6 月帶領 600 名支持者出現在詹姆斯鎭。後柏克萊撤回敕令並予其先前要求的任命。

一個月後,柏克萊在培根離開後再度抨擊其爲叛徒。當培根注意力從對付印第安人轉移到他時,被迫逃亡。所幸培根於 1676 年 10 月 26 日去世,數月後逐漸重獲控制權。1677 年初當一調查委員會自英國抵達時,已平定叛亂。

他堅決要求嚴厲報復,不顧皇家特赦令及英國命令,仍留在維吉尼亞直到 1677 年 5 月 5 日並處決二十三名叛亂領導者。抵達英國後於數星期內,逝於密得塞斯的特威克納姆。

雖其聲名因鎭壓培根叛亂的報復行動而受損,但調查委員會並未發現叛亂開始前其對政府嚴厲控訴之任何根據。

著有《迷途的貴婦》(1638)及《維吉尼亞論文集》(1663)二劇本。

BERKELEY 柏克萊

美國加州一城市,位於阿拉米達郡(Alameda),在舊金山灣東岸,距舊金山東方 13 公里處。是世界最大敎育機構之一的加州大學校園所在地。全年氣候溫和,年均溫

14°C，很少下雪，年雨量 561 公釐。雨季自 11 月至翌年 3 月。

柏克萊發跡於海灣，延伸至東部柏克萊丘，高度 402 公尺，以住宅區爲主。海岸平坦地帶是工業區，製造業有肥皂、衛浴用品、藥品、麵包、印刷墨水及建築用鋁等。

加州大學在加州另有八個分校，1864 年始創於柏克萊，稱爲加州學院。勞倫斯放射實驗室是附屬於加大的重要科學機構，1931 年在此建造第一個完全運轉的迴旋磁力加速器模型，加大圖書館藏書超過三百萬册。其他教育機構包括加州盲聾學校、一所商業學院及六所神學院。

自 1923 年起柏克萊就設有總裁、市長和市議會。警察局因效率高，贏得許多國際獎。警官至少要受兩年以上的大學教育。柏克萊贊助一項生理健康計畫及家庭計畫診療所。另一項市區計畫 "工作反動" 是爲提供青年人有意義的夏季工作及娛樂而設計，1952 年付諸實行，已獲國際間的肯定。

歷史 現今之柏克萊地區可能是 1772 年歐洲人最先到達的地方，當時有一支由法格斯(Lt. Pedro Fages)及克雷斯皮神父(Juan Crespi)所領導十六人的探險隊，沿舊金山灣東岸北上。1820 年加州的西班牙總督把這塊地給了佩拉爾塔(Luis María Peralta)，1840 年他把一塊包括柏克萊的地，給其子荷西・佩拉爾塔(José Domingo Peralta)。1853 年，一羣舊金山商人買下荷西的土地，並漸次出售，建造住宅及農場。一八五〇年代早期的淘金熱時期中，柏克萊的大部分地區都被非法居住者所占領。

1864 年加州學院從奧克蘭遷移到柏克萊山麓。學院的委託人將學院所在地命名爲柏克萊，以紀念十八世紀的哲學家兼愛爾蘭克倫(Cloyne)的主教柏克萊。1867 年，柏克萊被選爲加州盲聾學校的校地。第二年，立法機關決議在柏克萊建立一所州立大學。1873 年大學築成時，亦同時接掌加州學院校園。

1878 年建城，1895 年建立新鎮。十九世紀後期，由於海岸線鐵路和電車線的交通改進使社區向外擴展。1906 年舊金山發生地震及火災，驅使許多人搬遷至此，柏克萊人口因此快速成長，從 1900 年的 13,214 人增加爲 1910 年的 40,434 人。1909-23 年間，政府採議會-經理制，市政爲其轄內。1923 年，一場大火橫掃柏克萊北區，近六百棟建築物遭破壞，四千人無家可歸。然迅速重建，柏克萊也持續成長。1940 年的人口總數已是 1910 年的兩倍，二次大戰期間人口快速增加，總數突破十萬人。人口 103,328。

BERKELEY SPRINGS 伯克利斯普林斯

美國西維吉尼亞州一休養地，位在摩根郡，臨近波多馬克河(Potomac R.)，距華盛頓西北約 160 公里。以治病療效的溫礦泉而聞名。1756 年殖民地主費爾法克斯(Fairfax)將這些溫泉贈與維吉尼亞人民。1776 年創建初稱巴斯(Bath)。除遊憩機構外，此鎮還有罐頭工廠及其他小型工業。伯克利斯普林斯州立療養院及摩根郡戰爭紀念醫院皆位於此。人口 789。

BERKELIUM 鉳

一種人造化學元素，只在核反應中以放射性形式存在。化學符號爲 Bk，原子序爲 97。其性質與稀土族元素(原子序 57～72)類似；氧化性質與鈰(cerium)相似，與其鄰近元素的關係和同系物——鋱(原子序 65)的關係是可以互相比較的。

1949 年 12 月由湯普森(S.G. Thompson)、季奧索(A. Ghiorso)和西博格(G.T. Seaborg)在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的勞倫斯放射實驗室(Lawrence Radiation Laboratory)所發現。其英文名稱以柏克萊市而命名。

性質 鉳的原子量並無意義，因爲原子量是以自然產生的同位素形式來定義的。目前所知鉳的同位素約有十種，其質量從 243～250，半衰期從 4 小時到 1,500 年。最普通的同位素是^{249}BK(半衰期爲一年)，即使製備少量，卻也是相當困難和昂貴。

鉳的大部分化學性質可由比較稀土族元素的性質而得到了解。在鉳區域中的元素經常被稱爲第二稀土族或錒系。此兩系中，相鄰原子間的原子半徑改變很相似。一般情況下，兩系元素皆以帶正三價爲最典型的氧化狀態，也是最穩定的狀態。就如稀土族元素，Bk^{+3}形成水溶性硝酸化物、氯化物及硫酸化物。

製法 鉳是由三種核反應型式製得：帶電粒子的撞擊；在高通量的核反應器中，照射中子，再經由β衰變；在熱核裝置中，照射中子。

BERKMAN, Alexander 柏克曼

西元 1870.11.21-1936.6.28。俄裔美籍無政府主義者和作家。生於立陶宛的維爾拿(Vilnyus)。1887 年移民紐約市時，已受蘇聯無政府主義者所影響。旋即加入紐約激進工人團體，並結識主要的無政府主義者莫斯特(Johann Most)及戈爾德曼(Emma Goldman)。1892 年荷摩斯特(Homestead)罷工時企圖暗殺鋼鐵大王弗里克(Henry C. Frick)而聲名狼藉，爲此被判 22 年徒刑而服刑 14 年。他與戈爾德曼在一次大戰期間反對徵兵，1917 年因妨礙徵募被捕，服刑兩年後被引渡至蘇俄，由於不滿布爾什維克政權，1922 年離俄，在德國及法國度完餘生。1936 年在尼斯(Nice)自殺。著作包括《一個無政府主義者的獄中回憶錄》(1912)和《布爾什維克神話》(1925)。

BERKSHIRE 波克夏

英國南方的一個郡，大部分位於倫敦西方的泰晤士河盆地內，泰晤士河爲其北界。此地的酪農業很重要，有名的波克夏豬即產於此。工業有農產品加工、毛毯、餅乾及造船等。

波克夏郡的城區在里丁，在哈威爾及亞得馬斯頓有主要的核子研究中心。皇家軍事學院位於桑德赫斯特。鄰近阿斯科特(Ascot)的阿斯科特希斯是有名的賽馬場。在此城的許多古蹟中有一座馬的雕像，長 114 公尺，雕刻年月不可考，矗立於白馬谷的白堅山坡旁。波克夏的面積是 1,878 平方公里。人口 504,154(1961)。

BERKSHIRE FESTIVAL 波克夏音樂節

美國麻州萊諾克斯(Lenox)私人莊園「茂林居」(Tanglewood)每年夏天舉行的音樂節慶，由波士頓交響樂團主辦，廣邀音樂家助陣，是美國境內舉辦類似音樂節中的翹楚。1934 年由哈德利(Henry K. Hadley)始創，他於前兩季中各指揮三場，1936 年贊助單位邀請波士頓交響樂團和其指揮庫塞維茨基(Serge Koussevitsky)演出。此後，此樂團爲音樂節之主力，該團指揮亦爲音樂節總監。

1937 年麻州布魯克萊恩(Brookline)的布魯克斯夫人(Gorham Brooks)將其產業「茂林居」捐給音樂節，1938 年表演棚由沙里寧(Eero Saarinen)設計的鋼製天棚所取代，可容納 6,000 人。後興建 1,200 個座位的音樂劇院和 500 個座位的室內音樂廳。每年參與的愛樂者超過二十萬人。1940 年波克夏音樂中心成立，提供優秀學生演奏樂器、指揮、歌劇和作曲方面的訓練和表演機會。

BERKSHIRE HILLS 波克夏丘

美國麻州西部的高地，位於波克夏郡內。是阿帕拉契山系的一部分，涵蓋範圍北自佛蒙特(Vermont)邊界，南至康乃狄格邊界。此山有時特指西部沿著紐約邊境的塔科尼克山脈，但通常是指包括胡西克河東部的胡薩克山(Hoosac Range)及胡薩托尼克河以東的山脈。平均高度是 455～700 公尺，最高峯格雷洛克山(1,068 公尺)，同時也是麻州的最高點。此丘之森林、湖泊和溪流在全年都是旅遊勝地。重要中心有萊諾克斯、斯托克布里奇及大巴靈頓。

BERLAGE, Hendrik Petrus 伯爾拉赫

西元 1856.2.21-1934.8.12。荷蘭建築師和都市計劃家。他與賴特(Frank Lloyd Wright)所設計的建築物開啓了所謂 "機能主義" 的純粹化運動。

生於阿姆斯特丹，在阿姆斯特丹和蘇黎世接受建築訓練，後定居海牙。在當地旋即被視爲機能主義的領導者。機能主義乃爲對抗冠佩斯(P.J.H. Cuypers)的折衷式新哥德風格而興起的。1897-1903 年，在阿姆斯特丹所設計的證券交易所，以天然石塊裝飾堅實的磚牆，在荷蘭開啓具國際影響力的新建築運動。

其作品特徵在於大量使用磚塊，線條簡潔橫美，且摒棄風格的模倣，而根據建築物的用

伯爾拉赫在阿姆斯特丹所設計的證券交易所，以天然石塊裝飾堅實的磚牆，深具國際性影響力。

途予以忠實地構築。他對家具和玻璃製品亦感興趣，晚年擔任海牙、阿姆斯特丹和鹿特丹的都市計劃顧問，逝於海牙。

BERLE, Adolf Augustus, Jr.　伯利

西元 1895.1.29-1971.2.17。美國律師、教師、經濟學家、外交家及政府官員。生於麻州的波士頓。18 歲自哈佛大學畢業，次年取得文學碩士學位。21 歲成爲哈佛法學院史上最年輕的畢業生。不久，在紐約州成爲公司法相當傑出的律師。自 1927 年起，開始在哥倫比亞法學院教授公司法。

1933 年，加入羅斯福最早的一個顧問團，擔任經濟方面的顧問，這也是伯利接觸公共事務的開始。後來在 1934-37 年間，同時爲聯邦政府與紐約市政府精心策劃，不但爲證券交易法立下了基礎，也爲瓜迪亞(Fiorello La Guardia)重組紐約市政府打下基礎。1938-44 年間出任助理國務卿，專責處理拉丁美洲方面的外交事務，一方面實現「睦鄰政策」，另則促進戰後集體安全協議。1945-46 年間出任駐巴西大使。其後擔任甘迺迪總統在拉丁美洲問題特別顧問。逝於紐約市。

在伯利的著作中，以和米恩斯(Gardiner C. Means)合寫的《現代公司及私人財產》(1932)一書，最具影響力。

BERLICHINGEN, Götz von　貝利欣根

西元 1480-1562.7.23。日耳曼騎士，又名戈特夫里德(Gottfried)，生於符登堡的雅各斯道森(Jagsthausen)。他於 1498 年爲馬克西米連一世在勃艮第作戰，1500 年左右組織了自己的軍隊。他在 1504 年蘭休特(Landshut)圍城之役中痛失右臂，後來裝上鐵製義肢，乃有"鐵手格茨"(Götz of the Iron Hand)之名。貝利欣根性喜爭鬥，常與鄰邦起衝突，因違背禁止私鬥，兩度遭帝國諭令剝奪其權利。

1525 年農民暴動爆發之後，他被迫出掌叛軍，但在 1526 年爲帝國寬恕其於暴動中的罪行。1528-30 年間，他因未能信守循規蹈矩的諾言，而被斯華比亞聯盟(Swabian League)囚禁。1542 年他參加了抵抗土耳其人的匈牙利十字軍；1544 年爲皇帝和法蘭西作戰；1562 年死於莫斯巴赫(Mosbach)附近。著有一部自傳，生動地呈現出十六世紀日耳曼的景況，此一自傳是哥德的悲劇《貝利欣根》(*Götz von Berlichingen*)的素材。

BERLIN, Irving　伯林

西元 1888.5.11-　。美國流行音樂作曲家。未受正規音樂教育，但其源源不絕的旋律創作力，使他在半個多世紀內寫下許多成功歌曲。其八百首歌曲中，以爲歌舞劇譜寫的歌曲最耐人尋味。

生於蘇俄依沙朵巴賴恩(Isadore Baline)。五歲隨家人移民美國，住在紐約下東區的貧民窟。十幾歲時曾爲賺錢，在寶華利街的酒吧唱歌，也在鹽商麥克的咖啡館(Mike Salter's Café)任歌唱侍者。出版的第一部作品是抒情歌曲集《瑪麗來自陽光燦爛的義大利》(1907)。1909 年在斯奈得(Ted Snyder)音樂公司創作抒情曲；次年參與諷刺喜劇及歌舞劇《百老匯滄桑》。

伯林早期最紅的歌是《亞歷山大切分音樂隊》(*Alexander's Ragtime Band*, 1911)，使切分音拍子流行全美，而《留心腳步》(1914)是其爲歌舞劇寫總譜和抒情曲的第一齣。一次大戰期間，身爲步兵中士，編寫並演出《勝利歡呼》(1918)。次年成立歐文伯林公司，出版其音樂作品。

1926 年 6 月 4 日，以猶太人身分，娶羅馬天主教信徒梅凱(Ellin Mackay)而轟動全美。其後四十年內，爲許多百老匯歌舞劇譜曲。以二次大戰服役者爲題材的《軍隊的眞面目》(*This Is the Army*, 1942)，爲他贏得 1945 年美國政府的勳章。1946 年的《安妮，拿好妳的槍》是其歌舞劇最大成就。1966 年重演時尚添加一首新歌。其他知名歌舞劇有《掌聲響起》(*As Thousands Cheer*, 1933)、《路易斯安那的利益》(1940)及《稱我夫人》(1950)。也爲電影譜曲，而其許多百老匯劇目亦拍成電影。

他帶給流行歌曲新方向——摒棄預設的公式，邁向更偉大新穎的創意。其許多頂尖作品，如《永遠》和《孤單一人》，是感情細膩、旋律簡單的曲子；《神佑美國》振奮人心；《獨一無二的演藝事業》，則已成爲美國劇場激勵士氣的聖歌。

BERLIN, Sir Isaiah　伯林

西元 1909.6.6-　。英國社會歷史學家和哲學家。生於拉脫維亞的里加(Riga)。11 歲時與父母移民英國，後獲得獎學金進入牛津大學就讀，1931 年取得學士學位，1935 年取得碩士學位。1932 年即在牛津任教，從 1957 年獲頒爵位榮銜至 1967 年爲止，他曾任積奇列(Chichele)社會及政治理論榮譽教授。1966-71 年在紐約市立大學擔任人文學教授；1974 年任英國國家研究院院長。

伯林的著述著重在探討個人意志，《歷史必然論》(*Historical Inevitability*, 1955)一書雖不否認決定論的確實性，仍堅持決定論的推論與歷史研究毫無關聯。《自由論兩篇》(*Two Concepts of Liberty*, 1958)被評論家姚美穆勒(John Stuart Mill)，澄清伯林"有限"自由意志存在的論點。伯林尚著有《卡爾・馬克思：他的生平和環境》(*Karl Marx; His Life and Environment*, 1939)。

BERLIN　柏林

美國康乃狄格州中部的一個住宅城鎮，位在哈特福郡(Hartford)內，距哈特福西南部 16 公里處。包括東柏林及肯辛頓(Kensington)兩村，有塑膠、漆器、五金、拉鍊及建築用鋼等工業。美國的第一件馬口鐵約於 1740 年在此製造成功。早期的手槍製造者諾思(Simeon North)及教育家威拉德(Emma Hart Willard)皆出生於此。人口 15,121。

BERLIN 柏林

德國的城市，相繼爲勃蘭登堡選侯國、普魯士王國和德意志帝國的首都。二次大戰後，由於盟軍的分區占領使得柏林和德國一樣呈分裂的局面。目前只有屬於東德的東半部繼續維持首都的正常機能，但是它和鄰近地區仍受到強制壓迫的許多限制：西柏林成爲西德孤立於民主外的政治領土，距離東德邊界 160 公里。雖然西德總理在西柏林的貝爾維尤皇宮有官方居住權，也儘管東德抗議西德國會兩院在此所舉行的定期院會，但西柏林已將實際的首都機能移至波昂。

分裂的城市 1961 年 8 月，東德建造完成有重兵守衛的柏林圍牆，且只限幾個控制中的檢查站可供通行之前，由一條長 46 公里所分隔的兩地仍允許相對程度的自由行動。這些檢查站中最有名的是 "查理檢查站"，也就是位於曾繁榮一時的 "腓特烈大道" 境內的外國人入口站。1952 年，西柏林與東德的正常活動被禁止：自 1952 年起，除了少數例外，東西柏林的人禁止彼此會面。

這段期間地下鐵系統分裂爲二，由東德經營的地面鐵路系統也因爲顧慮到乘客的關係而分爲兩部分。西柏林對外廷展地下鐵系統，並增加南北與東西連線以迴避東柏林。有少數的國際快車仍然經過柏林的東西兩部，停靠在西柏林的動物園站、孚利瑞奇梓斯入口站及東柏林的東站。東德國內環繞西柏林的設施很呆板，經過西柏林各路線的終站也都禁止使用。柏林的公路環非常整齊，但大部分東德的水路交通都必須經過西柏林，而西柏林有五分之二的供給品大多爲沈重的物品，如煤，皆自東德由水路運送。

西德與西柏林的鐵路交通只限於穿過東德的四條路線，鐵路交通的限制使西柏林的供給品只有五分之一以鐵路運抵，而將近二分之一的供給品皆由卡車經四條允許通行的主要道路運達，尤其是從漢諾威到慕尼黑之間的公路。經由西德三條空中走廊的空運深受旅客及高價位貨運的歡迎，因爲它們可免受東德的控制：事實上，在 1948-49 年間達 11 個月的 "柏林封鎖" 時，只有空運到西柏林坦培霍夫(Tempelhof)、坦格爾(Tegel)和格透(Gatow)三個小機場的補給品供給維持生計的基本必需品。而東德在西柏林缺乏明確空間的限制下，於市界之前的斯考尼費爾德(Schönefeld)建立了一座大型國際機場。

自然景觀與氣候 柏林位於一塊由松林覆蓋的砂質冰河沖積平原上，並且被一條寬廣的西北-東南走向的窪地所切割，斯普累河流經其中。在城市的東緣和哈維爾(Havel)到士本道(Spandau)間的南北路線上有冰河運動留下的湖泊羣，如今這些湖泊都是柏林人最喜愛的航行與游泳的地方。當地亦有長滿繁茂森林的冰河堆石，形成了市內天然最高點的慕吉爾堡(Müggelberge)，高 115 公尺。而這個高度已被 120 公尺高的托佛爾斯堡(Teufelsberg)僭越，此坡地是西柏林人由遭轟炸的城市內取得粗石堆砌而成，並加設一些滑雪雪道和其他遊樂設施。森林和湖泊占柏林土地面積的五分之一，成爲有價值的觀光地點，尤其是西柏林人，總是湧進他們的 "島" 城。柏林的氣候也是一項天然優點，在勃蘭登堡橫無阻礙的平原上，來自北海和波羅的海的海風與來自遠東的大陸季風在此快速地交會，這種轉變據說對智識活動特別有刺激作用。柏林一月均溫零下 7°C，7 月均溫 18.7°C，年雨量 587 公釐。

勃蘭登堡門及其附近景觀俯視圖。勃蘭登堡建於東西柏林邊界靠東柏林一方。

人 民

起初，十三世紀柏林的日耳曼移民來自環哈次山地區、萊因河下游流域，甚至來自法蘭德斯。後來，持續從德國及其他地區來的移民帶動了該市的興旺。十七世紀時，法國胡格諾教徒難民來此，形成一個特別而有特權的社區，對於工業及商業的拓展有卓越的貢獻。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期有大量移民，大部分來自德國北部和東部。在柏林爲一統國家的首都之七十四年間，吸引了許多身懷長才者，也是全德國的企業中心。因此，柏林人比其他德國人更爲好動及更敢於向權威挑戰。1918-33 年間，他們的偉大、容忍以及積極表現顯示出他們的特質。他們的偉大表現，在戲劇上的有賴恩哈特(Max Reinhardt)、布萊克特(Bertolt Brecht)和皮爾卡托爾(Erwin Piscator)，此外，尚有興德米特(Paul Hindemith)之於音樂，表現派繪畫的諾爾迪(Emil Nolde)和霍費爾(Karl Hofer)，珀爾齊格(Hans Poelzig)、托特(Max Taut)和孟德爾頌(Eric Mendelsohn)之於建築，蒲朗克(Max Planck)、愛因斯坦(Albert Einstein)、勞厄(Max von Laue)和哈恩(Otto Hahn)之於科學，以及忍受困境如通貨膨脹、失業和左右翼極端分子的街頭戰爭。

1933 年納粹黨奪權之後，許多藝術界及知識界的領導人都遷出柏林。雖然如此，希特勒對於不遜且懶世界主義的柏林人卻從未寬心。1944 年 7 月一項失敗的反希特勒計畫便是由柏林人策劃的。柏林人繼續在 1946 年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的戰後全市自由選舉中倡導獨立；在西柏林封鎖期間及 1953 年東柏林反東德政府的失敗革命中，柏林人仍在提倡獨立。

1939 年，柏林人口達 430 萬，但在二次大戰結束時人數減至 280 萬。1946 年，戰後復建使人口達到 320 萬；從那時起，柏林與歐洲其他大都市相比，人口總數並沒有太大的變動。由於戰後政治環境惡化，柏林的許多年輕人和中堅分子並沒有返回，也不再有大量的新移民湧入柏林，人口中老年人的比例不斷增加，尤其是女性。西柏林的男女比例是 100：133(西德是 100：110)，其中有 15%的男性和 24%的女性都超過 65 歲(西德是男性 10%，女性 14%)。這種年齡結構導致死亡率超過出生率，而且因爲沒有新人口遷入，西柏林的人口指數似乎必定會滑落。人口老化也將因爲減少生產力及需要更多的養老金和社會服務而對經濟發展不利。

東柏林的情況與西柏林大致相同。在大量

逃出東柏林的時期，人口數逐漸減少，但1961年柏林圍牆建造完成後，這個情形有些許改善。東柏林的人口結構勉強比西柏林好一點，顯示出它和內地有較主動的聯繫。東柏林的男女比例是100：127(東德是100：119)，其中12%的男性和20%的女性超過65歲(東德是男性13%，女性17%)。

西柏林的描述

二次大戰期間的轟炸與後來的巷戰，破壞了柏林40%的居住空間。損害特別集中在中間的行政區及商業區，還有其周圍的地區。戰爭結束時，這些地帶共有25平方公里的面積被破壞殆盡，因而形成了城市的"死心"。東西柏林的邊界通過這些災區，東部地區所遺留的大部分歷史遺蹟中心有如半島一般。戰後重建必須適應現狀，柏林的二部分也必須對分界睜一隻眼閉一隻眼。鑑於東柏林以某些方法重建古蹟，西柏林也建造了新的行政和文化機構散布於市內；然而，在韋里姆王紀念教堂周圍卻建了不同的商業中心區。

中央地區(南部與西部)　西柏林只擁有歷史遺蹟中心的邊緣。外國人經柏林圍牆到東德的通口(查理檢查站)，即一度是柏林南北交通動脈的佛利瑞奇梓斯，曾經是繁忙的商業與出版界中心，卻因破壞而幾乎廢棄不用。這個地區離西柏林的新中心太遠以致無法吸引許多建設。在中央區西南角落上的波茨坦墨廣場(Potsdamer Platz)與其處境相同，原本這裏是柏林西方盡頭的中心，環繞著百貨公司和現代化餐廳，擁有歐洲大陸最繁重的交通量，而今天它也成了一個死城，到處長滿了綠草，柏林圍牆面無表情的跨它而過。西柏林正開發鄰近波茨坦墨廣場爲新的文化中心，以作爲他們統合柏林高度信念的實際行動，建有音樂廳、國立圖書館，並建有許多博物館以收集散布在西柏林各地的圖書、雕塑及以藝品。

蒂爾加滕區　柏林中部主要的東西軸心"菩提樹下大街"在勃蘭登堡城門處爲圍牆所阻，西方經此區的通道，即今天爲人所熟知的"6月17日之街"，是爲了紀念在1953年東德革命中失敗的烈士們。在它的軸心，即城門西方1.5公里之處，是紀念1864、1866及1870-71年期間普魯士軍事戰役的勝利圓柱(Siegessäule)。曾經是沿斯普令河線上沼澤區的蒂爾加滕區後來被連地成爲狩獵場及皇家公園，二次大戰期間殘存下來的樹木大部分於1945-46年間的冬天進了受凍的柏林人的火爐中，但是此區如今又是市中心一個有樹有水的寧靜島嶼。

勃蘭登堡門正面，西柏林當局在其前方豎立警告牌，曰「注意！前面非西柏林。」

被蒂爾加滕區與西柏林主要中心隔離的瑞克斯塔哥(Reichstag)國會大廈，在1933年納粹黨執政時離奇地燒毀了；附近同樣的會議廳是1957年柏林國際建築物展覽時美國所送的禮物。這項展覽更進而造成此區北方漢沙(Hansa)區的重建，這些建築包括有由阿爾托(Alvar Aalto)、格羅皮厄斯(Walter Gropius)和尼邁耶爾(Oscar Niemeyer)等國際知名建築師的作品。本區南方的邊緣地帶在戰前是大使和公使最喜歡的地區，這些地方並沒有因爲柏林失去行政中心的機能而被其他地方取代，這地區的一部分正發展成特別的旅館中心、高級旅館和學生旅館。

內部的郊區環　除了蒂爾加滕區之外，西柏林的中央區環繞著一個帶狀高密度都市發展的地區，以五層樓高的公寓房子爲典型。接近帶狀地區的外緣環繞著S環鐵路，而西柏林則環繞著新的環狀公路。即使在1939年之前，百貨公司就已在柏林中心處林立，西到蒂爾加滕區的西界，以及韋里姆王紀念教堂；此區也是主要的娛樂中心。這些趨勢因柏林的分裂而更加明顯。其他重建紀念教堂毀壞的高塔、環繞在旁羣集的商店、餐廳、電影院，和高聳的辦公大樓使得這個區域在夜間顯得五光十色。在西方兩側盡是咖啡座的庫斐斯德坦，現在是柏林的主要商店街。

位於市中心西南方內的中產階級郊區已取代了西柏林的行政機能，這些郊區從舊的市政廳開始，散布在東部扇形區域內。市長府邸、參議院及大使館是在舍內貝格約翰甘迺迪廣場內的市政廳。廳塔之上懸掛著"佛瑞黑茲哥拉克"(Freiheitsglocke)，即自由之鐘的複製品，是由一千七百萬美國市民於1950年捐送給此城的。聯邦政府的市行政中心和重要的柏林辦公廳都位於威摩斯朵夫(Wilmersdorf)區內。

過了蒂爾加滕區之後，柏林主要的東西軸線俾斯麥街，將工業大學廣大延展的機構分隔成兩部分，並且進入由另一羣新的辦公廳環繞之一望無際的羅伊特廣場。一個高8公尺的青銅雕刻品，紀念羅伊特在艱困的戰後時期領導並激勵西柏林人。再往外一點，建於1695-1790年間的沙洛屯堡王宮經修補後，可能是柏林所殘存的普魯士皇家住宅建築中最好的紀念品。今天，它成爲另一批柏林博物館的所在，內有重要的藝術品部門和史前文物部門。其中最受歡迎的展覽品無疑地是奈費爾提蒂皇后的人頭像，它可能是所有埃及藝術品中最好、也最生動的畫像。

傳統中心的北部和南部，以及像威丁、莫比特、克魯士堡和新克爾恩等地是主要的勞工階級分布區。這裏有"美茲卡瑟儂"(Mietskasernen，意指出租的樓房)，是一種五層樓高的公寓房子，不在馬路邊，而位於擁有迷魂陣似的陰暗死巷的大街內。這些巷子裏有數以百計的服裝、電氣、印刷工業的中小型工廠。戰時的轟炸提供了一些重建的機會及更多需求空間的開放，但是此區大部分的居民生活品質還欠理想。

外圍的郊區　在S軌環鐵路及新的環形汽車公路之前，有更多適度開放的發展。爲了尋找更多的土地，柏林一些大工廠都搬遷到這個地區，最密集的地區是沿鐵路線兩旁，以及可通航的斯普累河西至士本道之間的地區。舉例來說，這裏有西門子電力分部，是由格羅皮厄斯(Gropius)和其他人在1928-31年間興建的西門子關係企業勞工的產業，曾贏得國際間的讚譽，且爲此一行業的楷模。在同一地區同一時期還有無線電中心及一些常設的展覽廳。希特勒爲了1936年的奧林匹克運動會增設了運動場和其他機構。

整個外圍帶狀郊區原本是寧靜的鄉村街道，現在都已變成1920年興起的衛星住宅區的繁華購物中心，並形成柏林現今的市區。在交戰期間，特別是像戴倫(Dahlem)一樣擁有林蔭街道的別墅型郊區更蓬勃發展。戴倫有全世界最好的民族誌學博物館及非西方民族藝術館。1938年，在戴倫的一個研究機構內，哈恩(Otto Hahn)和史特拉斯曼(Fritz Strassmann)產生了第一次的鈾原子分裂。1948年，這個機構的大樓成爲從東柏林的洪堡大學遷移以來建立柏林自由大學的師生們的避難所。

夏騰羅坦布魯克宮殿。是一座美術工藝博物館，裏面收藏了許多普魯士皇家紀念品。

西柏林的外圍區域仍有大量的開放土地，這些土地自二次大戰起就成爲自人口過密的中央區搬遷來的數千家庭之居所。最令人驚奇的新發展是巴考-魯道(Buckow-Rudow)，西柏林東南角上一個五萬人口的新鎮，與都市以一條加長的地下鐵相連。柏林的西界沿著一條呈帶狀的冰河堆積坡地、湖泊和哈弗爾(Havel)南北路線上的森林，這個極佳的休閒娛樂區是西柏林討厭都市封閉空間生活的人的最有效的解毒劑。向西跨過哈弗爾的島上爲士本道(Spandau)區，在中世紀，此區是個貿易城，比柏林歷史更悠久，1920年劃入柏林範圍。

由斯普累河的橋上可看到博物館島的國立博物館舊館與亞歷山大廣場的電視塔(365公尺)。

東柏林的描述

史蹟中心 中世紀柏林的中心包括兩個城鎮：斯普累河北方的柏林和南方島嶼上的科倫。十七、十八世紀時，爲勃蘭登堡選侯國和後來的普魯士王國首都的柏林向西擴展，新的中心位於菩提樹下大道的軸心上，在它的西邊有勃蘭登堡城門的凱旋門，通往蒂爾加勝區。今日，外觀華麗沈悶的蘇聯大使館封鎖了街區西方邊境，現已了無生氣。

沿菩提樹下大道東邊，新建的餐館、咖啡廳，新植的菩提樹旁閒散的行人，散發著生氣蓬勃的氣息。東方盡頭上，在洪堡大學前，環繞在歌劇院邊一些重建的華麗王宮提供了首都內皇家宮院建築格調的觀念，這些觀念大部分都被洪堡大學採用。這裏也有1816-18年間辛克爾(K.F. Schinkel)的古典優美的守衛室，今日成爲"法西斯主義和軍國主義犧牲者"的紀念建築。而更早的巴洛克式的軍械庫，現在成爲歷史博物館。主要的博物館羣位於斯普累河南部支流對岸的"博物館島"上，這些博物館內的某些原始館藏爲了避免受到戰火波及而向西方疏散，因而滯留於西柏林。然而仍留下大宗的財富，特別是白加孟博物館，擁有世界最多的古典藝術品的收集。此博物館是由來自中亞細亞希臘殖民地的白加孟大祭壇所管理。

菩提樹下大道的南方，原本在奧托-葛羅特渥-史特拉斯(Otto-Grotewohl-Strasse)的政府中心因位在扇形邊界上而受到關離，並且少有修建。希特勒的辦事處已經完全搬遷了，他喪生的地下碉堡的廢墟也隱沒在一個荒蕪的小草山旁。東柏林的政府中心打算搬回原來中世紀時柏林和科倫的所在地，在這裏一些戰時的廢墟已成爲壯麗的建築。皇家宮院的廢墟上也蓋起了馬克斯天使廣場，這個大廣場是許多政治示威遊行的場地，它的三面由新的政府大廈所監視，其中之一(州議會的官方所在地)建有一個陽台，於此，1918年革命的李卜克內西(Karl Liebknecht)宣稱德國爲一共和國。廣場的第四面突出著柏林大教堂微傾的監牢，這個建築從未被人看重。

在環繞著馬克斯天使廣場的複雜建築物前，一個更爲開放的空間已被開發至亞歷山大廣場一中世紀柏林中心的正對面。俯瞰著這個大廣場的是十九世紀的紅磚建築的市政廳：此乃東柏林的行政中心，也是新商店和餐廳的中心。有兩棟建築物崛起於中央開放空間內：馬瑞克奇教堂，柏林最古老的教堂；以及360公尺高的電視塔台，是東柏林及整個柏林最高聳的建築。中央再開發區以東柏林主要交通中心點和百貨公司與旅館的中心亞歷山大廣場爲終點。從新中心向西走，沿著原先的史達林大道，現在的卡爾馬克斯大道和法蘭克福大道的兩旁，盡是典型迥異的建築。史達林大道建於一九五〇年代，具有當時流行的莫斯科風格——窄走廊，旁有商店裝飾的華麗建築，比汽車時代更適合於政治遊行。

東柏林的郊區 東柏林內部郊區擁擠的十九世紀公寓建築受到轟炸的激烈侵襲，有許多被整理過後被工人公寓取代；除此之外，在外圍的帶狀郊區，混和建築的情形和西柏林相同。工業城位於輻射的水路和鐵路路線上，特別是城市東南部沿著斯普累河的兩岸。郊區居住的發展比西柏林更侷限於勞工階級，但這裏仍有一些政界和學術界領袖的別墅，特別是在潘考。對西方遊客而言，這地區最有名的紀念地是位於梓普道內巨大的蘇聯戰爭紀念館，這個部分用彩色大理石築成的紀念館是昔日希特勒辦公處改建的。因爲原來的柏林動物園位於西柏林境內，東柏林在佛利瑞奇史費爾德創建了一個完善的動物園，動物羣集在自然的地理區內，盡可能地自由活動。

城市的東南邊帶狀的冰河堆積坡地、森林和湖泊(尤其是慕吉爾西湖)是東柏林人最喜愛的休閒區，相當於西柏林的哈維爾湖泊：達姆河合流處原本獨立的城鎮哥本尼克，也映照著西柏林的士本道。和西柏林人不同，東柏林人可以旅遊至邊界外；同樣地，與市區不相稱的機構，如飛機場等位於開放的鄉村裏。

經 濟

在1945年之前，柏林的經濟基礎在於作爲德國一統和普魯士全盛時期的首都。除了行政部門的雇員之外，大幅比例的勞工人口都服務於銀行界、商業界、交通界、通訊界等與柏林的首都功能息息相關的行業。此外，柏林本身是主要的工業區，它不需依賴任何當地的原料，而是依靠居民的企業與技術，和它廣大的國際市場，以及德國各部的良好聯繫。主要的工業包括電氣設備(占有德國總輸出的半數)、機械工具和其他機器、印刷出版、精良化學工業、衣服(特別是時裝)，以及大城市裏的食品與飲料工業。

西柏林 戰時的破壞和戰後的分裂大大地改變了西柏林的經濟情勢。雖然過半的就業人口仍服務於行政部門、商界、交通界以及服務界，但西柏林的首都功能已喪失了。現在，各方的努力都在於將西柏林建立成觀光和集會的中心。然而，西柏林最大限度的自我供給可以單靠工業發展，而這些工業的原料皆靠西德政府和其他西方國家的大量協助支援。

幾乎所有西柏林工業所需的原料皆來自西德，而西德也購買了西柏林五分之四的輸出品。剩下的產品輸出到西方國家，極少數賣給東德和共產集團國家。能夠吸收運費支出的高價位產品是一項得天獨厚的利益，無庸置疑的，電氣設備的製造仍然是最重要的工業，約占西柏林輸出總值的四分之一，工業人口的三分之一。然而因爲西德許多新工廠的建立，西柏林已失去了這地區的領導地位。

輸出總值同樣占重要地位的是食品、飲料和菸草工業，這些產品占據了柏林的主要市場，但受到柏林對酒精和菸草加工採聯邦特稅的影響。機器製品、精良化學工業和成衣工業在西柏林的經濟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但是它們已不能重獲戰前在西德的市場，然而一九五〇和六〇年代西柏林工業的成長率和整個聯邦共和國並沒有太大的差異。雖然如此，老化衰退的勞動力、新工廠缺乏資金、公司將總公司和最進步的技術機構遷到西方等皆爲工業發展的隱憂。

東柏林 東柏林仍然維持首都的機能，因此，很自然地它的人口有近半數在行政部門、商業界、工業服務界服務，而這些部門的重要性正平穩地提高。約有百分之三十的活動人口在工業界，工廠的分支構造大致和西柏林的類似。電氣和電子部門仍然獨占鰲頭，而東柏林是東德境內到目前爲止最重要的電氣、電子工業中心。機械工具、精密儀器、精良化學製品、照相器材和成衣工業也相當重要。印刷、出版業的重要反映出東德的資訊服務相當集中於政治首都。由於東柏林缺乏勞工和工業土地，政府政策便集中在高價值和不需要大量工業原料的產品製造。

西柏林保存至今的古建築物。旁邊是現代建築的聖堂。

政 府

柏林於 1920 年擴大範圍。當時的柏林合併了七個迄今仍保持獨立的鎮和很多農村社區，總面積爲 882 平方公里。擴大後的柏林有二十個行政區，市行政部歸屬於柏林議會和由內閣或行政會議組成的理事掌管。柏林戰後的分裂中，有十二個區由西方勢力統治，而包括中央區的八個區由蘇聯管理。

西柏林 雖然柏林通常被描述成德國的首都，事實上就西德而言，它已經喪失了這種機能。根據 1950 年的憲法規定，雖然西柏林擁有一個都市所有的行政力量，它事實上是聯邦共和國憲法制定的一個州。四強殘餘的勢力可防止柏林與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完全同化。在波昂聯邦議會的柏林代表並不具投票權，而聯邦立法在西柏林未正式承認前在西柏林境內也不具法律效力。

西柏林由自由選舉的衆議院統轄，再由代表們選舉市長和參議員；參議院的成員管理市行政部的各個部門。每個區都有自己選出的議會、區長和區行政部。雖然許多區的人口和西德的主要城市一樣多，它們的權勢卻較小，因爲在像西柏林一樣的相連都市區內，對警力、交通、經濟發展和都市計畫等的控制，很明顯的都必須由中心區來發號施令。

東柏林 東柏林是德意志民主共和國（東德）的首都，建於 1949 年。事實上東柏林市政府的地位和 1952 年東德分裂的區地位相當。部分由於管理一個完全都市化地區的特別需要，部分由於四強長留的殘存勢力而形成了某些差異。例如，到東德議會的東柏林代表是由東柏林議會間接選舉出來的。議會的選舉是單提名方式，選舉出一理事，即是由市長統轄的內閣。

在“民主中央集權主義”的制度下，治安推事必須在中央政府的領導控制下行動；另一方面，公民根據特別指示參與地方政府也是被強調的一環。東柏林地區的政治組織與下一級的政治機構型態雷同。在所有等級的行政部門內，社會主義者聯合黨（共產黨）的平行機構影響控制了選舉出的代表和官方人員的活動。

歷 史

柏林地區被人類有組織的占領至少可溯源至接近冰河時期（約西元前 9000 年）的馴鹿獵人的定居。但是西元前 3000 年以後，擁有新石器時代技術的移民遷到此地後才開始耕種。鐵器時代日耳曼民族來到此地，但是西元 650 年後，日耳曼人被斯拉夫人所取代；他們的活動集中在山谷和水路。斯普累河谷的斯拉夫人在哥本尼克集中防禦，因而提早了柏林的開發；哈維爾的斯拉夫人主要中心在勃蘭登堡，但他們也占據了士本道的交叉點。約自 1160 年起，有一段時間士本道成爲防禦堡壘和貿易站，它在中世紀時德國東向至易北河的路線上也益發重要。它比柏林更早發展成爲一個鄉鎮，並且直到中世紀前，它一直是重要的貿易中心。

和斯拉夫人不同，日耳曼人並不聚集於水路，而是分散於河間的低沙丘，只要土地夠好，他們就建立起他們的村莊。這時，建造一條跨越斯普累河通往南方的路線成爲必要之事。位於現在的柏林核心的斯普累河谷相當狹窄，由東到西有湖泊橫陳。在這裏，柏林和科倫這兩個雙子城的成長很明顯地是從近十二世紀時開始的。對位於斯普累河島嶼上的“科倫”，最早的文獻資料始於 1237 年；“柏林”是在 1244 年出現。1307 年的一項協議確認了這兩個城市的興起乃是爲了自保和貿易，正式的聯合在 1432 年。這兩個雙子城因貿易而繁榮，勃蘭登堡馬克（Mark Brandenburg；馬克・鄂圖一世在邊界設立之軍事據點）的穀物和木材尤其有名。在中世紀晚期的混亂世局中，這兩個城鎮仍能在外力控制下維持自由。

柏林和勃蘭登堡 1415 年腓特烈一世被任命爲勃蘭登堡侯爵，一個新紀元於焉開始。這段時期，在日耳曼的每一個地方，諸侯所領導的領土整合運動侵犯了城鎮的自由，柏林並不能在這項行動中置身事外。民衆之間的傾軋不和給了腓特烈二世介入調解的機會，而 1443 年他在科倫興建的王宮即是他成功地控制柏林的實證；這座跨越城牆的王宮已侵略了居民的自由。

新教徒革命在勃蘭登堡和柏林快速地蔓延開來，經過對政治和經濟相關利益的仔細考慮之後，約阿希姆（Elector Joachim II）在 1539 年適度地接受改革。後來，西格蒙德（Elector John Sigismund）在 1613 年接受喀爾文主義導致了統治階層以及民衆的分裂。這些傾軋因爲三十年戰爭所帶來的更大災害而銷聲匿跡。柏林並沒有實際參與軍事行動，但是占領軍的物質需求、貿易的中斷和流行病的肆虐，在在都是沈重的負擔，人口也快速減少。

柏林和普魯士 三十年戰爭之後，柏林在許多方面都儼然是一國首都。首先，中世紀的城牆被各擁有十三個大稜堡的環形排列的壯觀城堡所取代。然而，柏林不能長久地被侷限於窄小的地界內。從十七世紀末開始，王侯們（1701 年起普魯士的國王們）向西創建了一個新的、貴族的柏林，位於北方即菩提樹下大道勝利軸心的南方，大部分中柏林留下來的古建築都建於這個時期。腓特烈大帝（1740–86 年在位）有大建築和令人印象深刻的景觀建築的全面性特別計畫。很不幸地，雖然他的計畫的確提高了柏林在歐洲首都間的地位，但是長時間爲戰爭所誤而簡略了他的建設工作。

勃蘭登堡門（左方）向東延伸的菩提大道，爲舊柏林的中心街道，留有十八、十九世紀的遺風。

柏林起初是民選的，後來是皇家的首都，在政治、經濟和社會上幾乎完全依賴王宮，宮廷官員和守備隊的長官是人民的領導分子。宮廷的需求和新建軍隊所需的衣物、武器刺激了生產，生產線上的主生力軍是來自法國、瑞士和巴拉丁挪（Palatinate）的宗教避難者。皇家栽培學生並供養藝術；在萊布尼茲（Leibniz）的影響下，科學學院於 1700 年建立；1810 年，經由韋里姆・洪堡（Wilhelmvon Humboldt）的努力，洪堡大學也成立了。

十八世紀的最後二十年是柏林和平繁榮的時期，到處充斥著啓蒙運動的氣息。法國革命的觀點被熱情地接收，但是柏林後來被拿破崙的軍隊占領對它的發展是一項嚴厲的考驗。然而，這次的占領帶來了浪漫的國家主義和提倡自由的浪潮；而 1815 年的保守主義抬頭之後，這些浪潮遂隱沒了。同樣的，在 1848 年的柏林暴動期間，優柔寡斷的腓特烈・威廉四世召開普魯士國家會議，但是這些並未達持續性效果。德國的主導力量是國家主義而非自由主義。因爲普魯士合併了越來越多的國家，所以柏林的地位也就越來越重要；1871 年，柏林成了德意志帝國的核心。在 1870–1914 年間，柏林的人口從八十二萬六千人增至二百萬人以上，而柏林也成爲德國最大的單一工業城市。

1918–45 年 一次大戰結束時，君主政體於左翼革命中解散，開始了一段漫長的政治不穩定時期；於 1919 年在蒂爾加勝區被射殺的共產黨領袖李卜克內西（Karl Liebknecht）和盧森堡（Rosa Luxemburg）並不是柏林內的最後一宗政治謀殺案例。1923 年通貨膨脹時，失業人口達二十三萬五千人；1929 年全球經濟危機時，失業人口更超過了六十萬。在這種情形下，柏林勞工中心的街頭成了左、右派極端分子鬥毆的場所，而這兩個集團都樂於見到威瑪共和國民主政治所支持的社會民主和自由的失敗。納粹黨（國家社會主義者）在柏林從來沒有獲得多數的選票，然而他們卻在 1933 年奪取了政權。左派的領袖很快地被殺或被監禁，在一九二〇年代的學術界和藝術界的領袖很多都遷離柏林。在 1938 年 11 月的 9 日、10 日兩天的水晶之夜，猶太人會館的失火、商店的搶劫，以及個人遭到狙擊，都是柏林的猶太人社區崩毀的預警。

柏林必須爲國家社會主義付出極高的代價。二次大戰時的空襲摧毀了 20%的房屋，有 50%的建築物遭到破壞。在 1945 年 4 月末可怕的兩個星期內，最後殘餘的老人和男

1945年3月18日受盟軍空襲，市中心嚴重破壞。有「紅色市府」之稱的市府大樓也難倖免。

童在無希望的街頭戰爭中防禦他們的城市。德軍在5月2日投降前，希特勒在他自己的住所內自殺。

城市的分裂 戰後柏林仍然是廣泛的政治發展的受害者。柏林被分爲四個占領區，整個德國也一樣被分割。起初，在蘇聯區的柏林市政廳有中央行政院，但是後來以蘇聯爲後台所提出的在社會民主與共產兩黨之間成立一聯邦的計畫遭到西方的反對。在蘇俄當局和選舉的行政部門關係持續惡化的情形下，新成立的社會統一黨注定要在全市戰後唯一一次的自由選舉中落敗。

同時，德國境內占領強權的不合也持續高張。採納西德貨幣爲西柏林貨幣的措施是1948年6月24日共產黨持續封鎖柏林11個月的預兆。就在此時，共產黨將市議員趕出市議會，數月後，市行政部門各個單位都被分爲東西二部。柏林的空運成功地突破封鎖，加上民衆不屈不撓的精神使得西柏林仍能保持獨立，但是它卻與西德完全隔離了。1953年東柏林革命的失敗帶來了危機，但是西方勢力阻止了任何可能擴大紛爭的行動。相同地，柏林圍牆終於在1963年將西柏林阻絕於外。

1966年以前指導西德外交的《霍勒斯坦主義》，由於布蘭德(Hallestein Doctrine)擔任外長而逐漸放棄；1972年東西德簽定「基本條約」，相互承認政權，德國與柏林的分裂可能長期定型。

近來，由於蘇聯領袖戈巴契夫的開放改革政策，使其東歐附庸國家產生"骨牌式"的改革運動。1989年11月9日，東德當局宣布開放阻隔東西柏林達28年的柏林圍牆，民族主義的浪潮衝擊著東西德民衆，在柏林尤其顯得狂熱。然而德國要再度統一卻非易事，這其中涉及各種國際問題的討論；但柏林圍牆的拆除象徵著"統一"已非遙不可及的夢想。

Further Reading: Armstrong, Anne. *Berliners: Both Sides of the Wall* (Rutgers Univ. Press 1973). Francisco, Ronald, and Merritt, Richard L., *Berlin Between Two Worlds* (Westview 1985). Merritt, Richard L., and Merritt, Anna J., *Living With the Wall: West Berlin, 1961–1985* (Duke Univ. Press 1985).

BERLIN 柏林

美國新罕布夏州北部的一個工業城，位於白山(White Mts.)的北邊，臨安德羅斯科金河(Androscoggin R.)，在康科特北方185公里處。此城周圍環繞著森林，有豐富的水力資源。主要工業是紙和木漿，其他產品有棉織、橡膠製品及人造皮革。柏林是滑雪中心，每年冬季嘉年華會都在這裏舉行。

1821年始有移民來此定居，大部分是加拿大法裔及挪威人。原爲伐木營，名爲梅尼斯波若(Maynesborough)。1829年改爲現名，並設鎮，1897年設市，採市經理制。人口13,084。

BERLIN 柏林

美國威斯康辛州中東部城市，位在格林湖郡和窩夏拉郡(Waushara County)，密耳瓦基(Milwaukee)西北方155公里處，爲一農業和酪農區。工業製品有皮革、毛製品、金屬產品及機械業。1846年始有移民，1857年設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5,478。

BERLIN, Free University of 柏林自由大學

德國西柏林一所男女兼收的學府，1948年創校，招收因俄國占領東柏林，而遭停課之腓特烈威廉大學的學生及教職員(參見BERLIN, HUMBOLDT UNIVERSITY OF)。由市政府及西德聯邦政府資助其財務。

該校以醫學院規模最大，其次是哲學院，包括神學、文理、音樂、戲劇和教育各系，另有數學和自然科學、經濟學和社會學、獸醫和法學院。學生31,000餘人。

BERLIN, Humboldt University of 柏林洪堡大學

東德東柏林一所由東德政府資助，男女兼收的學府。在二次大戰結束，柏林尚未分爲東、西二區前，稱爲柏林腓特烈威廉大學。柏林被分割後，在蘇俄占領期間，該校的主要建築物完全倒塌，現則歸東德所有。1948年更名爲洪堡大學，以紀念當時創校的普魯士教育部長洪堡(Wilhelm von Humboldt, 1761-1835)。西柏林校區內的教職員和學生併入柏林自由大學後，1948年在美國託管區內復課。參見BERLIN, FREE UNIVERSITY OF。

腓特烈威廉大學創校於1809年，翌年正式開學，並迅速以優越的教學品質和教授素質而享譽世界。1939年，該校設有神學、哲學、法學、數學、醫學、自然科學等學系，並有895位教授和12,000名左右的學生。此外還包括研究所、物理學院、教學醫院、博物館及巴布斯堡的天文台。格塞爾雪佛特(Kaiser Wilhelm Gesellschaft)創立的物理學院獨特且出名，1914-33年由愛因斯坦主持。

該校由國家資助，受教育部監督，男女青年均可就讀。圖書館藏書達六十七萬九千餘冊；普魯士國家圖書館擁有最佳圖書設備，藏書二百四十萬冊、手稿六萬四千冊及音樂作品二十五萬件。

二次大戰期間一度停課，1946年復課。現今洪堡大學各科系反映出東德的意識型態，包括哲學(含文理學科)、數學、自然科學、法學、經濟學、教育學、神學、獸醫、農藝、園藝及森林學，以及專爲勞工和農人所設置的預科、社會科學、現代語言、馬列主義等。另有二百個學會、教學醫院和研究小組。圖書館藏書一百七十餘萬冊，並設有礦物學、岩石學、地質學、化石學、動物學等博物館。學生人數約一萬一千五百名。

BERLIN AIRLIFT 柏林空運

西元1948-49年由英、美、法三國聯合進行的空中補給行動，以對抗蘇聯對西柏林的封鎖。

二次大戰後，雖然西柏林成爲德國、蘇聯占領區的孤島城市，但在四強協定中曾保證由三個西方同盟國到西柏林通路的權利，包括三條20英里寬的空中走廊。1948年初，蘇聯企圖迫使西方國家放棄西柏林，而於6月24日全面封鎖公路、鐵路、水路交通。美國迅速採取反應，6月26日美國空軍的C-47運輸機自維斯巴登空運80噸食物和藥品至西柏林。爾後即由美、英兩國成立的聯合空運機動部隊負責空運行動，法國則提供地面協助和其他支援。

空運在1949年4月中旬達到顚峯，據估計每天有1,398架次飛機載運12,940噸補給物資。1949年5月12日蘇聯解除了封鎖的行動，然空運仍持續進行到9月30日爲止。此次空運行動的代價非常高，總計277,569架次飛機載運2,325,000補給品，其中煤炭占三分之二，食物次之。作業支援成本高達18億美元，共12次墜機，31名美國人喪生。

BERLIN CONGRESS 柏林會議

十九世紀的第三大外交會議(繼1814-15年維也納會議和1856年巴黎會議之後)。於1878年召開，強制了俄國放棄俄土戰爭勝利

後所獲得的利益。

1875-76 年間斯拉夫語系的巴爾幹民族反抗土耳其統治的行動，獲得歐洲強權的同情，尤其是泛斯拉夫情緒興盛的俄國。土耳其拒絕接受六大強權擬定的改革計畫，1877 年俄國對土耳其發動戰爭並獲勝。同年 3 月 3 日兩國簽訂俄土聖斯蒂芬諾條約，俄國自土耳其取得比薩拉比亞、喀爾斯、亞達漢和巴統。同時也擴大了塞爾維亞和蒙特尼哥羅的版圖，把多布羅加劃歸羅馬尼亞，並宣布這三個國家脫離土耳其獨立。更重要的是此項條約在愛琴海邊建立了擁有自治權的大保加利亞國。

聖斯蒂芬諾條約簽定之後，奧地利深恐俄國對巴爾幹斯拉夫民族的影響力，反對建立一個經濟通路可橫越伸向愛琴海的大保加利亞國。英國則反對俄國在接近其地中海路徑的區域擴增影響力。於是在奧、英兩國施壓之下，俄國同意交由會議解決，爲了避免奧、俄間的衝突牽連德國，德國宰相俾斯麥應允擔任會議主席。同年 5 月 30 日，英國取得俄國的祕密協議，俄國同意放棄建立大保加利亞國的計畫。6 月 6 日，英國又取得奧地利的祕密協議，同意對一較小的保加利亞國加諸限制。6 月 4 日英國迫使土耳其簽訂祕密條約，允許英國治理塞浦路斯。

柏林會議於 6 月 13 日召開，於 1878 年 7 月 13 日簽訂條約而告結束。條約中將保加利亞劃分爲三部分，北部爲自治區，中部稱之爲"東羅美利亞"（Eastern Rumelia），將擁有特殊的政體；愛琴海沿海部分則爲土耳其的常設省分。奧地利獲准占據波士尼亞和赫塞哥維納，並擁有在諾維巴札省駐軍的進一步權利，以分隔塞爾維亞和蒙特尼哥羅。聖斯蒂芬諾條約中其他大部分條款皆獲確認，希臘亦獲准擴張領土，並於 1881 年達成。

奧地利與英國爲柏林會議的主要贏家，土耳其挽救了部分態勢，德國則如俾斯麥所求的維持和平。然而卻激怒了俄國，巴爾幹民族亦不滿意，而埋下未來巴爾幹半島危機的種子。

BERLINER, Emile　伯林納

西元 1851.5.20–1929.8.3，美國發明家，研究出一種電話話筒及留聲機。生於德國的漢諾威，於 1870 年移居美國，在哥柏學院攻讀電學及聲學，並研究有關電話的實驗。1877 年他因改良電話話筒而獲得專利，後來這項專利被貝爾電話公司買下，他並成爲該公司的稽查人員。1887 年他獲得了可以播放平碟唱片的留聲機專利，這項專利爲勝利留聲機公司買下，而該公司於 1929 年被美國無線電公司（RCA）收購。伯林納其他成就包括了飛機引擎的設計（1908）、隔音瓷磚的研究。參見 PHONOGRAPH； TELEPHONE。

DBERLINER ENSEMBLE　柏林劇團

1949 年布萊克特（Bertolt Brecht）與妻子魏格爾（Helene Weigel）在東德政府支持下，於東柏林成立的劇團。爲二次大戰後，德國最具影響力的劇團。

1947 年布萊克特離美返德後，即醞釀成立柏林劇團，此劇團可視爲其戲劇演出的實驗室，大多演出布萊克特的劇本，常由他和妻子執導。該劇團迅即成爲"史詩劇場"的著名發祥地。對布萊克特反浪漫、類似歷史劇的作品而言，此史詩劇場的名稱，雖包容廣泛卻定義不佳。

1954 年，該劇團遷入永久德部船塢劇院。當時劇團中專職演出者超過一百五十名，舞台機械設備爲德國首屈一指。後在歐洲各地演出，被西方重要批評家評爲世界最傑出劇團之一。然有些觀衆抱怨該劇團演出鬆散，情節沈悶，部分原因係該劇團不按照劇場一貫採用的「假裝是眞的情形」來演出。1956 年布氏死後由妻繼續執導。

柏林會議　德國的俾斯麥（中央起立者）邀集俄國、土耳其等六國召開會議，結果決議大幅修正聖斯蒂芬諾條約，俄國的南下政策受到打擊。

H. 白遼士

BERLIOZ, Hector　白遼士

西元 1803.12.11–1869.3.8。法國作曲家。

早年生活和經歷　生於科特聖安德里（La Côte-St.-André）。自小即自修音樂，顯露其音樂才華。父爲鄉下醫生，受過良好教育，並熱中藝術欣賞，但希望兒子能承其衣鉢，遂於 1821 年送他到巴黎習醫。他白天在音樂學院圖書館研究作曲，晚上則聽歌劇。1823 年師事著名劇作曲家勒絮爾（Jean François Lesueur）。1826 年就讀音樂學院，與捷克老師瑞卡（Anton Reicha）學對位法。

在音樂學院，白遼士創作一些練習曲和清唱劇。後者如《克雷歐巴特》（*Cléopâtre*）至今仍值得演出。1830 年，歷四次考驗後，贏得夢寐以求的羅馬大獎。每次比賽前，校長凱魯比尼（Luigi Cherubini）須證明每一位學生在賦格、和聲及作曲上的能力。然凱魯比尼曾不友善的說他「缺乏訓練」或「無法完全掌握曲式」。

其實，白遼士是難得的天才，他渴望發展出一種足以與其才華匹配的技巧。1825 年，他完成一首彌撒曲並於聖羅克教堂自費演出，後對該作品不滿意而銷毀。曾以歌德劇作爲藍本，寫下驚人的合唱曲《浮士德八景》。在羅馬認識孟德爾頌，建立終生友誼。

成熟作品　離開巴黎往羅馬前，完成劃時代巨作《幻想交響曲》，並在 1830 年 12 月首演，該作因旋律、曲式、和聲及管絃樂編曲上的力量和創新，而成爲經典之作。李斯特後來成爲這位年輕法國大師的忠實門徒，舒曼（Robert Schumann）也因研究李斯特鋼琴改編曲，而將白遼士及其作品介紹予德國音樂界。

1832–48 年間，白遼士展現其爲作曲家、樂評家、指揮家和旅行家等多重身分的精力。此期偉大作品有中提琴獨奏的交響曲《哈洛德在義大利》（1834）、《安魂曲》（1837）；歌劇《本維努多•契里尼》（1838）、戲劇性的交響曲《羅蜜歐與茱麗葉》（1839）、《送殯與凱旋交響曲》（*Grande symphonie funèbre et triomphale*，1840）、新版《浮士德八景》及戲劇性傳奇《浮士德與天譴》（1846）。

同時，白遼士到德國、俄國、奧地利、英國旅行訪問，對當地年輕作曲家造成強大衝擊。1848 年的革命及巴黎人對《浮士德與天譴》的冷漠，使其遷居英國。1849 年回法國完成其偉大作品《頌歌》(*Te Deum*)，但遲至 1891 年和 1945 年，才分別在卡內基音樂廳的啓用典禮和祝賀聯軍勝利的蒙特利爾慶祝大會中演出。

完成《頌歌》之後，任《辯論雜誌》首席樂評家的白遼士，完成自他從事音樂創作以來即未加重視的三首音樂詩作品。一爲以舊有調式和其安詳的"遠古"色彩聞名的基督神劇《基督的童年》(1854)；一爲魏吉爾式(Virgilian)的二段式音樂劇《特洛伊人》(1856-59)，由〈特洛伊城的陷落〉和〈特洛伊人在迦太基〉組成；一爲據莎翁《無事生非》寫的豪華喜歌劇《比阿特麗斯和本篤》(1862)。

中年時因積勞過度，健康受損。1848 年後，受聽力衰退、朋友相繼死亡及自費演出的經濟壓力等打擊，遂於 1869 年病逝巴黎。

影響 白氏在戲劇上留下的衆多類型，對音樂的影響仍持續至今，且確實尚未普受了解。音樂上，則創造嶄新且特殊的旋律形式，並經潤飾原有形式，開創適合其發展的技巧。在其《管絃樂法》(1843)一書中，提出的理論和例子，使往後每一位作曲家都得以借鏡。現代法國音樂，不論直接從白遼士的私塾弟子古諾(Charles François Gounod)和聖桑(Camille Saint-Saëns)處，或間接自俄羅斯學派皆蒙其恩澤。俄羅斯學派承受其影響，後轉爲影響法國印象派大師德布西。

其音樂作品，除《本維努多・契里尼》和《特洛伊人》外，1900 年布來可夫和黑泰爾公司(Breitkopf and Wärtel)請韋恩加特納(Felix Weingartner)和馬勒伯(Charles Malherbe)編成二十四冊的全集，然內容不可靠。其批評文章和書信部分收錄於法文和德文翻譯本中。其《回憶錄》首版於 1870 年，且由霍姆斯姊妹拉謝爾和依蓮納(Rachel and Eleanor Holmes)譯成英文，1932 年紐曼(Ernest Newman)又將之重編。《管絃樂之夜》於 1956 年由巴松(Jacqnes Barzun)譯成英文。

BERMAN, Eugene 貝曼

西元 1899.11.4-1972.12.14。俄裔美國畫家兼舞台設計家，是一九三〇年代新浪漫運動或稱新人文主義運動的領導人。該項短暫的運動重申藝術作品中人性和靈性的存在，反對抽象繪畫將一切事物理智化。

生於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1919 年定居巴黎前，在德國習畫。他那如夢似幻、憂鬱深沈的畫風，顯受超現實主義及形而上畫家奇里科(Giorgio de Chirico)作品之影響。一九三〇年代即以傑出舞台設計家著稱。1937 年遷往美國後爲紐約大都會歌劇院及美國芭蕾舞蹈團設計。1957 年起遷居羅馬，終老於此。

聖殤圖 爲畫家貝爾梅霍後期的代表作之一。

BERMEJO, Bartolomé 貝爾梅霍

西班牙畫家。活躍於十五世紀後半期(1474-95)的亞拉岡和加泰隆尼亞。其拉丁名 Bartolomeus Rubeus亦爲人熟知。生於哥多華，早年背景不詳。1474-77 年活躍於亞拉岡，因引進油畫技法聞名。約於 1495 年之後去世。

貝爾梅霍早期作品有明顯的法蘭德斯色彩，如《西路斯的聖道明戈》(*Santo Domingo de Silos*, 1474)中的北歐式建築物。後期的《聖殤圖》(*Pietà*, 1490)則受義大利明暗法及風景畫的影響。其他作品有《國王們的朝拜》(*Adoration of the Kings*)、《聖安葛拉希亞》(*Santa Engracia*)、《聖母與聖嬰》(*Madonna and Child*)。

BERMUDA 百慕達

大西洋的小羣島，位於紐約市東南約 1,296 公里處。這些島嶼構成英國的一個殖民地。面積 53 平方公里，人口 52,700(1970)，大半數是黑人。首府是漢米敦(Hamilton)。亦稱索美斯羣島(Somers Is.)。

溫暖的大西洋洋流通過百慕達西北部，全島氣候溫和，沒有雨或乾季。此地的氣候和美景吸引衆多遊客。每年約有 40 萬人到此旅遊，大部分是美國人，交通皆以飛機爲主。

天然特徵 百慕達約由大小 120 個石灰石島嶼緊密羣集而成，略呈魚鉤狀。七個主島由橋和一長 22 公里的堤道相連，少數島上有人居住。最大島是美因島、聖喬治、聖大衛、索美塞得(Somerset)和愛爾蘭島。最高點約海拔 79 公尺。島嶼常有平緩的起伏丘陵，覆滿茂盛的蔬菜，並有蔚藍的海洋環繞。

軍事重要性 除大西洋海岸平原如長島外，百慕達是保護紐芬蘭到巴哈馬北美海岸最重要的羣島。最近的登陸點位於百慕達西方 1,030 公里的哈特洛斯角(Cape Hatteras)。由於戰略位置佳，長久以來都是重要的海軍基地，特別是在二次大戰期間。1941 年美國自英國獲百慕達一空軍基地和海軍基地，租賃權爲 99 年。一九六〇年代初期，在此建成的美國衛星站，對人爲操縱太空飛行的發射上，扮演重要角色。

經濟 1905 年起，觀光業一直是此地的主要經濟支柱，但工、農業和貿易爲重要的收入來源。主要工業是修船業，及精油、製藥和美容製品。

耕地約占 4%，出產洋葱、馬鈴薯和綠葉蔬菜，也生產香蕉、萬壽果、柳橙、柚子等亞熱帶水果，並有豐富的蛋和乳類產品。出口品有復活節百合花球根和花卉。本地出口品，尤其是精油，一年約賺進 150～200 萬美元；但是進口後再出口的產品年約值 2,500 萬美元。主要的再出口產品有藥品、燃料和船舶備用品。最大顧客是英國、荷蘭及美國。殖民地本身需進口大量食物、衣物、燃料和其他必需品。大部分供給品來自美國和英國。當地所需的進口品總值，常超出出口及再出口產品的總值。

百慕達的通行貨幣和度量衡皆爲英制，但美元也廣爲通行。關稅收入占政府收入的大部分。政府並無徵收所得稅、土地稅和房屋稅。

交通 長久以來，馬車和脚踏車是島上唯一被允許的交通工具。1946 年汽車的使用雖已合法化，但大小及馬力仍受限制。島上沒有鐵路。有空運到美國城市及加拿大、西印度羣島和歐洲。航運路線可達北美洲及歐洲。

教育 初級教育採自由義務性。一九六〇年代，約有 12,000 名學生進入公私立小學和初級中學就讀，中學生超過兩千名。

政府 1968 年創建新憲法。根據條款規定，行政首長是由英王任命的總督，其負責外交事務和安全事件。立法機關採兩院制，包括由總督指派、執政黨員及反對黨領袖所組成的上議院成員 11 名(立法議會)，以及在二選區內行公民普選選出 40 名議員組成下議會(衆議院)。1968 年 5 月的普選中，聯合百慕達黨贏得三十個席次，黨魁塔克(Henry Tucker)被提名爲百慕達的第一任首長。

由政府領袖和至少六位立法委員所組成的行政委員會，協助總督處理政事。總督必須聽從委員會的意見，除一些特別指定由他處理的事件外。

歷史 其歷史和美國息息相關。百慕達於1515年取名自西班牙船長胡安・百慕達(Juan Bermúdez)，之前，該船長已到過此島兩次以上。正式名稱索美斯羣島是爲紀念英國上將索美斯(George Somers)。他的「海洋探險號」載著到維吉尼亞的移民，因受暴風侵襲於1609年停泊於百慕達。

當時島上並無居民。早期西班牙人留置在島上的豬已四處生長，這些野豬成爲「海洋探險號」船難者的食物。一種叫做海燕的鴿類也很多，還有許多野龜。索美斯在島上建造兩艘小船，裝滿海燕、海龜、豬以及魚乾。其後在1610年將乘客和食物載到美國維吉尼亞州詹姆斯鎮。這些食物並解除因印第安人的圍城而帶來的饑荒。

英國維吉尼亞公司收到許多關於百慕達的生動報導，於是立刻修改契約以涵蓋這些島嶼，並命名爲維吉尼歐拉(Virginiola)，於1612年快速派遣一羣移民前往殖民。三年後，維吉尼亞公司以二千鎊的價格把這塊新殖民地賣給倫敦市索美斯羣島栽植管理公司，塔克(Daniel Tucker)被選爲總督。這個殖民地經過勘察後，聖喬治、聖大衛和主要島嶼部分被定爲公司預定地，剩下的地方被分爲八個部落(教區)。每個部落的土地都分成一塊塊租給移民，這些移民被要求須向公司購買供給品，並將他們的產品賣給公司。

百慕達公司律法中第212條(1622)是關於維吉尼亞內一大片地的續約，這些土地是由維吉尼亞公司轉讓給百慕達公司，因當時島上的實際土地比出售的土地少。維吉尼亞州切斯特菲爾德郡(Chesterfield)內的土地，就是聞名的百慕達亨小邑(Bermuda Hundred)。

1620年8月1日，第二個英國殖民地立法機關在百慕達公司法令頒布下，在百慕達羣島之聖喬治島的教區教堂開會(第一個立法機構是屬維吉尼亞)，因此展開羣島的自治。

殖民地的土地起初租給移民，後來他們漸次購買土地成爲地主。由於此項自主，對於百慕達公司強制規定的貿易限制逐漸引起憎怒。1670年，許多不滿與請願呈給國王，最後造成在倫敦對百慕達公司"犯下許多錯誤行爲及不良管理之罪"的審判。1684年11月27日判決對公司不利，契約被判廢止。立法院繼續存在，因此百慕達聲明它的立法院自1620年8月1日起有效。1687年，英王指定百慕達公司的最後一位總裁爲百慕達總督。

漢米敦 百慕達首府，位於島之西岸，爲一自由港。

百慕達人民在農業開發上並沒有成功，於草的種植便是失敗的實證。然擁有"百慕達索具"的快艇建造因比西班牙和法國的私掠船航行更快，因此島民開創獲利較多的殖民地間的貿易。以高溫日曬蒸發海水取鹽的鹽池位於特克斯(Turks)和其他西印度羣島，有數百名島民和大部分的百慕達漁民都從事此行業。鹽被送往紐芬蘭及新斯科細亞以交換鹹水魚。這些魚可用來交易西印度羣島的糖和甜酒；而糖和甜酒可交換英國的衣物和鐵器。

1649年，百慕達人民拒絕接受克倫威爾(Oliver Cromwell)政府，並宣布查理二世爲國王。在克倫威爾戰勝貝多(Barbados)後，百慕達人民不情願地接受克倫威爾的統治，但他們卻很樂於在1660年的復辟時期宣誓效忠英王。

百慕達歷史上最艱困的時期無疑是美國革命期間。雖然島民認同美國人提出的理論，但仍對英王忠實。英國卻禁止與美國殖民地的貿易。因百慕達依靠美國殖民地的供給品以維生，這項通告帶給百慕達人民苦難，並摧毀全盤經濟。

島民向美國國會申請恢復貿易，但國會只准許火器與彈藥才能交換補給品。每人皆知聖喬治島北方市政府旁的彈藥庫內有大量火藥，因大陸軍隊迫切需要火藥。1775年8月14日晚上，支持美國人的百慕達人祕密地從倉庫取走火藥，運到托貝克灣(Tobacco Bay)，然後由捕鯨船運到兩艘經由一條暗礁的隱密通道駛入海灣的小船，而這條小船也準備齊全可馬上裝卸貨物。這些火藥使華盛頓得以逼迫英國撤兵波士頓。1775年11月22日，大陸議會允許對百慕達的出口；1776年7月24日，議會再次允許百慕達船隻與美國港口貿易。1777年11月，百慕達的被捕船隻被美國私掠巡邏船所釋放。

船業經常成爲改變百慕達的歷史與命運的要素。島上造船業受到美國革命勝利的刺激，1789年在百慕達登記註册的船隻已超過175艘。1812年的戰爭帶來災難。許多百慕達船隻遭到美國私掠船的逮捕，島上商業受到破壞。

南北戰爭期間，聖喬治島成爲偷渡船隻的活動中心。在南方一磅賣4～6分錢的棉花帶進英國時可賣六十分。一次成功的偷渡，船長可賺進五千美元，主要幹部及工程師各得2,500美元，水手及伙夫可分得250美元，駕駛員3,750美元。戰後，由於更多商人的競爭，島上船業衰微。當船業在百慕達經濟上失去主導地位時，農業成爲主要經濟來源，直到發展觀光業後，才改變農業地位。

雖然百慕達的主要習俗和傳統是英國式，但和美國間卻有密切關係。這些關係由於二次大戰期間島上美軍基地的建立及戰後兩地逐漸增加的貿易而更堅固。

美國歷史上有一段小軼事的紀念，說明百慕達和美國間的親密關係。聖喬治的教會墓園裏有個墓碑是用來紀念瓊斯(John Paul Jones)幕僚的兒子戴爾(Richard Sutherland Dale)的。戴爾在迪卡塔(Stephen Decatur)的「總統號」巡洋艦上執勤時受傷，而「總統號」也於1815年1月15日於長島被英國巡洋艦「月之女神號」(Endymion)擄掠。戴爾被帶到百慕達，並在史蒂尼茲醫院(Stennett's Hotel)接受治療，但死於破傷風。被埋葬在教堂墓園裏。多年來，教區牧師總是在紀念時裝飾他的墓地。

Bibliography

Berchen, William, *Bermuda Impressions* (Hastings 1976).
Birnbaum, Stephen, *The Caribbean, Bermuda, and the Bahamas, 1987* (Houghton 1986).
Dorr, J., *Bermuda* (Gordon Press 1976).
Fodor, Eugene, ed., *Fodor's Bermuda* (McKay, annually).
Hannau, Hans W., *The Bermuda Isles in Full Colour* (R. Hale 1978).
Hayward, Stuart J., and others, eds., *Bermuda's Delicate Balance: People and the Environment* (Bermuda Biological Station 1982).
Kerr, Wilfred B., *Bermuda and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1760–1783* (Archon Bks 1969).
Stark, James H., *Bermuda Guide* (Gordon Press 1976).
Tucker, Terry, *Bermuda Today and Yesterday*, 2d ed. (R. Hale 1979).

BERMUDA GRASS 狗牙根草

又稱絆根草，爲低矮、蔓生的多年生禾本植物，大多生長在較溫暖的地方。植物體由其地下莖長出且蔓延很廣。直立的莖扁平，高達39公分，能長出4～6個花穗，葉狹長、扁平，葉鞘部分有一圈十分醒目的白毛。原產於歐亞及澳大利亞，後來才引進至美國。可種在草地或田間做爲乾草飼料，但在其他地方卻被當成雜草，稱爲「線草」。學名 *Cynodon dactylon*，屬於禾本科。

狗牙根草

BERMUDA TRIANGLE 百慕達三角

又稱"惡魔三角"，是大西洋中一個面積305,000平方公里的三角地帶，三個角大致在南維吉尼亞海岸、百慕達島嶼及弗羅里達。過去，曾有一百架以上的飛機、船艦和逾一千名水手和飛行員在這裏失蹤。許多案件中都沒有收到求救訊號，因此更增添其神祕性。所有的失蹤案件已由美國海軍及海岸巡邏記錄

證明屬實。由於缺乏證據，美國海軍並未公開證實這些失蹤是否爲巧合。

BERN 伯恩

瑞士首都，是瑞士的第四大都市，且爲伯恩州的首府。

伯恩州位於瑞士中西部，是人口最多、面積第二大的州。南面高山地帶的伯尼茲奧伯朗(Bernese Oberland)以高峯、冰河和美麗山谷聞名，中央部分是肥沃的阿爾卑斯山谷和環繞伯恩市四周的地區，北面是湖區或湖泊地帶，包俾耳湖(L. Biel)周圍的地區並延伸至侏羅(Jura)。伯恩州的主要生計是農業、乾酪業、養牛、製錶業和觀光業。

伯恩市位於蘇黎世西南 97 公里，日內瓦東北 129 公里處。居民大多是說德語的新教徒。伯恩是瑞士最美麗的城市之一，保留了中古世紀的外貌，而阿爾卑斯山的雪景更是優美。雖然工業規模較小，卻是幾個國際組織總部的所在地，如國際電訊聯盟、環球郵政聯盟和國際著作權協會等。

名勝古蹟 舊市區在阿爾河(Aar R.)彎曲處，以橋樑在東河堤處連接新市區。建築物大部分以當地砂石爲建材，因此外貌類似。許多噴水池、高塔、拱形頂蓋的人行道及富麗堂皇的巨宅，構成獨特的風貌。鮮明奪目且精心雕刻而成的噴泉和古老房舍嚴謹的線條，形成強烈對照。有些噴泉源自十六世紀，題材取自神話故事，其中以描繪怪物吞食犧牲者的奧格瑞(Ogre)噴泉最著名。

伯恩市傳統的地標爲鐘塔，1250 年時，鐘塔是該市的西門。1530 年完成一座具有活動人像和鳥獸像的天文鐘，鐘響時，會出現一隻啼叫的公雞、熊和其他的圖案，非常別致。

該市並以擁有一座十五世紀初期的哥德式大教堂而自豪，教堂主門刻有耶穌最後審判的詳景，窗戶嵌有著色玻璃。市政廳前的廣場是目前歐洲保存最好的中世紀廣場。此市政廳完成於十五世紀，爲市政府和州政府辦公所在。

該市並擁有數座關於舉登阿爾卑斯山、武器歷史，以及藝術、自然和地方史等許多博物館。伯恩戲院的表演項目包括歌劇、古典劇和現代劇。聲樂和風琴音樂晚會在主要的教堂舉行，中古劇(每一個人)在教堂廣場表演。但伯恩的夜生活受到限制，被認爲是歐洲最不易受其他影響的首都。

歷史 伯恩於 1191 年由戴琳元(Zähringen)的貝希托爾德公爵(Berchtold)所建。據說他在打獵時遭到熊攻擊，卻能安然而返，爲了感謝上天的恩典而造的。熊的德文爲 Bären，可能是市名的來源。但學者認爲此名稱和義大利的威洛納(Verona)有關，因伯恩早期移民來自威洛納。儘管如此，該市的象徵是熊，所以這個標誌在伯恩到處可見。

1218 年，神聖羅馬帝國的腓特烈二世制定伯恩爲帝國城市(即獲頒特許狀，不受封建貴族干擾的自由市)。後來在 1353 年加入瑞士聯邦。1405 年一場大火燒毀了這個城市，現存舊市區的大部分都是在災後重建的。十五世紀到十八世紀初期，受建造許多上等宅邸的貴族所統治著。

1848 年成爲瑞士首都後，發展迅速。政府機關所在的新社區建築堂皇，道路寬闊。二十世紀漸向郊區發展，在郊區興建了許多現代化住宅及公寓。人口：伯恩市163,172(1960)；伯恩州 889,523(1960)。

BERN, University of 伯恩大學

瑞士伯恩市一所男女兼收的學府。1528 年創立時僅爲一般學校；1805 年升格爲學院；1834 年在伯恩州政府監督下改制爲大學。該校計有神學、法律與經濟、醫學、獸醫、哲學與歷史、自然科學等學院，及五十多個學會和教學醫院，使用德語教學。圖書館設備包括大學和市立圖書館及各系圖書館。學生必須通過全州性考試，才能獲頒學位。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學生人數約 2,500 人，包括 300 位外國學生。

伯恩城市鳥瞰。後面是市政大樓和主教座堂。

BERNADETTE, Saint 貝爾娜黛特(聖)

西元 1844.7.7–1879.4.16。聖名是聖瑪麗・伯納德(St. Marie Bernarde)。是法國露德(Lourdes)聖殿建立的關鍵人物。生於露德，是弗朗索瓦(Francois)和露易絲蘇勃斯(Louise Soubirous)六個孩子中的老大。教名爲伯納德，但卻被稱爲貝爾娜黛特。父親是個貧窮的麵粉店主人，只能負擔她極少的教育費。她雖患氣喘，卻仍開朗而順從。

1858 年 2 月 11 日她在靠近馬沙比列(Massabielle)岩石的地方撿柴時，一位身穿白衣手持念珠神態優雅的女士在巖洞中向她顯現。這位女士在往後的幾天又數度顯現，直到 2 月 25 日她教導貝爾娜黛特「在這泉中暢飲歡沐」，當地神父也才相信這件事。這位女士的令語下達之前，原本僅由岩塊間流出的細微泥水，現在卻轉而湧現出一股源源不絕的泉水。

這位對她說「我就是無玷受孕的聖母」的女士，要求在湧出泉水的地方建一座教堂。羅馬天主教當局確信貝爾娜黛特親見聖母馬利亞向她顯現一事之後，開始建造一座教堂。到 1876 年此堂落成之際，貝爾娜黛特早已進入內未爾(Nevers)的聖母修道院修道。自從 1858 年 7 月 16 日聖母向她作第十八次也是最後一次的顯現之後，她一直想要過一個隱居的生活。她在 1866 年作初學修女，1878 年誓發終身大願。她一直認爲自己只是一個媒介。多次受到質問中，有一次她把自己比作掃帚：「聖母馬利亞曾經用了我，現在我被安置在我的角落中，在這裏我很快樂」。逝於內未爾的修道院。

1901 年在露德建造了一座爲容納更多到此求取泉水治病的朝聖者的大教堂，此堂奉獻給神聖玫瑰珠(Holy Rosary)。許多病患都被當地教堂中常駐守的醫療組織證實完全痊癒。1907 年教宗碧岳十四世訂 2 月 11 日爲露德顯現節。她在 1925 年被册封爲眞福品，1933 年被册封爲聖人列。4 月 16 日是她的瞻禮日。

BERNADOTTE, Count Folke 貝納多特

西元 1895.1.2–1948.9.17。瑞典外交官，生於斯德哥爾摩。是拿破崙的元帥暨瑞典國王查理十四世的後裔，亦是瑞典國王奧斯卡二世之孫及古斯塔夫斯五世的姪子。自卡爾堡(Karlberg)軍事學校畢業後，於斯創荷姆(Stromshölm)的軍事騎術學校學習馬術，並成爲皇家騎兵衛隊的軍官。二次大戰初期，他領導瑞典男童子軍並將其納入瑞典的防衛系統，訓練他們防空以及醫藥助理的工作。他最主要的戰時工作是擔任紅十字會副會長，監督英國及德國傷殘戰俘的交換，這項工作需要經常往來於倫敦及柏林並與二國高階官

員舉行會議。

1945年春天在德國的瑞典公使館臨時司令部工作時，被蓋世太保首領希姆萊(Heinrich Himmler)召見，4月24日在德國盧比克(Lübeck)會面，斷言希特勒已死。希姆萊提議德國願意向英、美投降，並要求允許德國繼續抵抗蘇聯。瑞典外交部將其提議送達邱吉爾以及杜魯門，並通知史達林建議其接受對此三國同盟政府的無條件投降，描述其磋商過程的譯本在美國以《閉幕》(*The Curtain Falls*, 1945)的名稱出版。

1948年5月20日，聯合國安理會五個超級強權同意選他爲調停人以尋求阿拉伯和以色列在巴勒斯坦的和平。10天後，他開始與阿拉伯及猶太領袖舉行會談，成功地達成自6月11日起四週的停戰協定，並於6月28日向阿拉伯聯盟及以色列政府提出一個和平方案，但部分內容爲雙方所拒絕。7月12日他對聯合國安理會提出報告。後返回巴勒斯坦。

9月17日，貝納多特和法國空軍上校塞羅(André P. Serot)在耶路撒冷爲猶太極端分子暗殺。三天後，他的和平計畫在巴黎刊行問世。書中建議聯合國安理會由聯合國強制行使和平方案，並立即獲得美國及英國的支持，本奇(Ralph J. Bunche)被指定暫時繼任其工作。其著作《取代武器》(*Instead of Arms*)在他死後不久於瑞典及美國刊行。

BERNADOTTE, Jean Baptiste Jules 貝納多特 參見CHARLES XIV JOHN.

G.貝聖那諾斯

BERNANOS, Georges 貝爾那諾斯

西元1888-1948.7.5。法國小說家。生於巴黎，就讀於巴黎大學和天主教學院。一次大戰期間在法國軍隊服役後，即在保險公司工作以養家糊口。一九二〇年代開始寫作，1936年文藝創作才使他經濟獨立並離開保險事業。

貝氏屬政治保守派，深惡法西斯主義和法國在二次大戰前對德國的怯懦態度。1937年出版《月光下的公墓》(*Les grands cimetiéres sous la lune*)，是一部極具爭論的作品，並促使其脫離保守黨組織。1938年舉家遷往巴西，1945年重返法國。失望之餘，定居突尼西亞。逝於法國納伊(Neuilly)。

小說包括《罪行》(*Un crime*, 1935)和《一個鄉村教士的日記》(*Journal d'un curé de campagne*, 1936)。此類強而有力的作品曾被譽爲是善惡力量鬥爭的戰場。

BERNARD, Saint 伯爾納(聖)

西元1090-1153。修道院院長及天主教聖師。法國西多修會的克萊爾沃修道院的創立者，人們因此尊稱他爲克萊爾沃的聖·伯爾納。其氣質、辯才及崇高的精神，深深地影響了十二世紀前半的歐洲教會及社會民情。

生平 出生於法國第戎附近方登斯(Fontaines)的一個貴族家庭，1112年，與其四個兄弟一起進入西多的修道院，翌年5月或6月正式宣誓成爲修士。1115年6月，西多修道院院長哈丁(St. Stephen Harding)指派他及其他12名修士另創修道院，他選擇了克萊爾沃作爲新修道院的院址。大約在同年8月，受任爲神父，並且接受馬恩河畔沙隆(Chalons-sur-Marne)的主教威廉的祝聖。在他的領導之下，克萊爾沃成爲西多會的中心之一。

其身體十分孱弱，但是在他成爲神父之後的38年中，仍努力從事教會活動，他對改革的熱忱不但影響了西多會的修士，同時也間接影響到法國的本篤會。另外，當時教會的一般活動，他亦居領導地位，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1128-47年間，他一共出席了九次宗教會議，在1128年的特魯瓦(Troyes)會議中，因他極力支持，而使"聖殿騎士團"(Knights Templar，十字軍東征時創立的軍事性修會)得以通過。另外他對布雷沙(Brescia)的阿伯拉爾(Abélard)及阿諾德(Arnold)與波瑞(Gilbert de la Porrée)的審判，也都有決定性的影響。同時，也因爲他承認諾森二世爲合法教皇，而結束了自1130年教皇何諾二世(Honorius II)逝世後所引起的教會派系紛爭。

曾是其門徒的教皇恩仁三世(Eugene III)任命他至歐洲各地宣揚十字軍東征，因著他的傳播，燃起第二次十字軍東征的熱潮，並且也獲得法王路易七世和日耳曼的康拉德三世對遠征聖地的支持。但是十字軍東征的失敗及其祕書尼古拉(Nicholas)的叛離，卻使其的晚年極爲憂傷。

他於1174年受教皇歷山三世册封爲聖人，1830年教皇碧岳八世更追封其爲教會聖師，瞻禮日爲8月20日。

作品 其著作都是在克萊爾沃完成的，在他332篇講道詞中，最有名的是有關舊約聖經〈雅歌〉的86篇，這幾篇講詞充滿了他一貫的神祕主義氣息。另外有幾篇更富盛名的論文爲《深思論》(*On Consideration*)，共分5册，是對教皇恩仁三世的獻詞，內容在描述教皇之義務與職責；《對聖席亞瑞的威廉之答辯》(*Apology to William of St. Thierry*)，則是對誹謗西多會的反駁，並且也在文中讚賞克呂尼(Cluny)修道院的虛飾與放縱。《聖·馬拉奇的一生》(*The Life of St. Malachy*)，是阿馬(Armagh)總主教的傳記。不過書中有關馬拉奇預言的部分，一般相信絕非出自聖·伯爾納之手。至於署名是聖·伯爾納所作的讚美詩中，只有兩篇確信是他所寫的，一篇在頌揚聖·維克托(St. Victor)，另一篇則在讚美聖·馬拉柯。他的信件只有一部分流傳下來，其中有497封確實是出自他的手筆。

C.貝聖納

BERNARD, Claude 貝爾納

西元1813.7.12-1878.2.10。法國生理學家，爲實驗醫學的創始人。貝爾納最爲人所知的是他的「一個有機體內在環境整合與完整」之假說。其他諸如：胰臟在消化中所扮演之角色、人體肝醣之儲存、交感神經系統和藥物在人體內的作用等方面都有重要發現。

貝爾納的第一個重要研究是關於消化的實驗，他把食物直接放進小腸的前段，其結果正如同他所預料的，大部分的消化發生在小腸而不是胃。他也發現胰臟的分泌液可把脂肪分解成脂肪酸和甘油。

1851年貝爾納發現神經系統在環境改變時，可以控制血管的擴張和收縮以應變。例如在氣候冷的時候，血管會收縮以保存最多的熱量，此例說明了當外界環境改變時，身體會極力保持其內在環境的恆定，他相信要維持如此穩定的內在環境，要靠體內許多器官之間緊密的相互作用，他這種想法在十九世紀中葉是相當的前衛。

貝爾納也發現了其他可佐證他的理論的例子。1856年他在肝臟發現了澱粉狀的物質，稱之爲肝醣，在體內可由單醣合成，這也是第一個爲人所知由體內把單純物質製造成複合物的例子。他進一步地指出肝醣可做爲人體內單醣的貯藏物。當人體需要單醣，肝醣會分解成單醣以供所需。肝醣的製造與分解由身體的狀態所支配，可使身體在任何時間內皆維持一個穩定血糖濃度。

貝爾納對於一氧化碳和箭毒在人體內的作用也有重要的研究。他發現一氧化碳會取代氧而與血紅素解合，結果造成缺氧；箭毒會作用於神經肌肉接合處，而導致運動神經癱瘓。貝爾納的發現首次提供了藥物在人體內作用的確切解釋，並且開啓了實驗藥理學的

大門。

生平 生於法國聖休利安(St. Julien)。當他在傑蘇特(Jesuit)的學院完成早期教育後,於 1834 年進入巴黎的醫學院,1843 年獲學士學位,他跟隨生理學家馬讓迪(François Magendie)工作,學到了許多研究生理學與醫學的實驗方法。

貝爾納在巴黎有許多重要職務,分別屬於法蘭斯學院、梭爾邦大學(Sorbonne)和國家歷史博物館等機構。同時四度因爲實驗生理學而獲得法國科學院獎。1849 年他受頒爵士榮譽勳章,並於 1867 年獲頒上級勳爵。1878 年逝世,是法國第一個以國葬盛待的科學家。

著作 貝爾納最著名的書是 1865 年出版的《實驗醫學研究導言》,此乃科學和文學的經典著作,至今仍廣泛地爲學生們所研讀。

BERNARD, Sir Francis 貝爾納

西元 1712-1779.6.16。英國在美國殖民地的統治者。在牛津大學受教育,並於 1737 年成爲律師。因家庭背景具影響力,於 1758 年奉派至新澤西擔任總督。經過兩年優異的表現,被調任爲麻薩諸塞總督,在九年任期中遭遇了印花稅條例(1765)引起的暴亂。

雖然貝爾納是能幹的管理者,且比其他總督更同情殖民地人民的觀點,但不得不執行英國政府不受歡迎的政策,而與移民者發生衝突。其在 1769 年於波士頓出版的《給布爾斯伯勒伯爵的信》更加觸怒了殖民地人民。當地議會對他提出控告,1769 年末,被召回倫敦。最後英國政府撤銷議會對他的控告,於英格蘭退休,卒於亞茲伯立(Aylesbury)。著有《論美國的貿易及政府和適用於美洲殖民地的法律和政治制度原則信函選集》(1774)。

BERNARD, Jean Jacques 貝爾納

西元 1888.7.30-1972.9.12。法國劇作家,生於昂吉安(Enghien les-Bains),爲小說家特里斯坦・貝爾納(Tristan Bernard)之子。是"無聲派戲劇"活動的主要代表,此派戲劇是以肢體語言和沈默靜止的動作,傳達重要的意義和暗示人物內心深處隱祕的情感。其劇作包括《死灰難復燃》(1922),收錄於法國戲劇劇目中;《馬婷》(1922);《別人的春天》(1924)和《心靈的追求》(1934)。

貝爾納並寫小說《瑪麗與流浪漢》(1949)和三本回憶錄《慢性死亡集中營》(1945)、《我的父親特里斯坦貝爾納》(1955)和《我的朋友——戲劇》(1958)。逝於巴黎。

BERNARD, Tristan 貝爾納

西元 1866.9.7-1947.12.7。法國作家。生於法國柏桑松(Besançon),原名爲保羅・貝爾納(Paul Bernard)。從事新聞記者行業時開始寫作,主要投稿於《評論報》,不久轉寫劇本和小說。他有三個兒子:雷蒙(Raymond,電影製片家)、艾蒂恩(Étienne,巴黎醫生)及雅各(Jean Jacgues,劇作家;參見該條)。逝於巴黎。

其劇本和小說顯露出他敏銳的觀察力和詼諧的生動意味;但在喜劇的天分裏,卻隱藏悲觀主義的基因。他最受歡迎的劇本是《道地的英語》(1899)、《無名的舞蹈者》(1910)、《人類的意志力》(1917)及《三人行》(*Jules, Juliette et Julien*, 1929)。1905 年和戈福諾(André Godfernaux)合著《三腳物》(*Triplepatte*),他最成功的小說是《一位循規蹈矩的年輕人的回憶錄》(1899)和《意外的旅遊》(1928)。

BERNARD DE CHARTRES 貝爾納(沙爾特的)

十二世紀法國作家、文法家兼哲學家,1114-19 年,執教於當時最著名的沙爾特教會學校,並於 1119-24 年任該校校長。

貝爾納在當時被譽爲是最有力的柏拉圖主義代表,並闡明事物的形式和神性的典型理念是有所不同的。他寫過兩本書,現已失傳。其中一本是他試圖調和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的哲學,而另一本是他支持天命的信條,尋求證明一切物質,因具有變化的本質,注定必將消失毀滅。

BERNARD DE VENTADOUR 貝爾納・德・旺塔杜爾

參見PROVENÇAL LITERATURE.

BERNARD OF CLUNY 貝爾納(克呂尼的)

西元 1100-1156。本篤會修道士兼詩人。其深刻感人的諷刺詩《論譴責俗世》(1140)是對當時道德倫常敗壞的控訴。生平不詳,其作品皆致獻給修道院院長"可敬者彼得",可知他是克呂尼修道院的修士。他以揚抑抑六音步格寫成的三千行諷刺詩,描寫天堂與地獄的莊嚴及恐怖,並以雄辯的言辭勾勒出人類的罪與善。該詩有三節被用作英語聖歌:〈黃金的耶路撒冷〉、〈爲你噢親愛的親愛的國家〉及〈這個世界非常邪惡〉。

BERNARD OF MENTHON, Saint 貝爾納(門索恩的),聖

西元 923-1008.5.28。法國神父。建立了以其名播稱於世的阿爾卑斯山朝聖者招待所,生於薩伏衣的門索恩(Menthon)。受任神職後,被任命爲亞奧斯塔(Aosta)副主教(966)。他在阿爾卑斯山地區中工作了四十多年,這段時間,建了一座修道院及數座招待所,這些招待所都建在阿爾卑斯山上兩個險要而必經的隘口上,以救助山難者。這兩個隘口招待所——大、小聖貝爾納(Great and Little St. Bernard)——連協助救難的犬隻(亦即體型壯碩的聖貝爾納狗)都以他爲名。逝於義大利諾瓦拉(Novara)。1681 年被册封爲聖人。6 月 15 日是他的瞻禮日,阿爾卑斯山人尊他爲守護聖人。

BERNARDES, Artur da Silva 柏納德斯

西元 1875.8.18-1955.3.23。巴西律師及政壇領袖,生於巴西明那斯州的維克薩(Vicosa)。1900 年,在聖保羅大學獲得法學士學位,隨後在維克薩執業律師。1909 年,獲選爲聯邦參議員。1918 年當選明那斯州州長。

1922 年,柏納德斯獲選爲巴西總統。其任內正值國內通貨膨脹、外債激增,而其改革又遭到軍方嚴重的干預,致徒勞無功。儘管如此,他還是完成四年任期。一九三〇年代,在里斯本大學教授巴西的國勢分析課程。逝於里約。

BERNARDIN DE SAINT-PIERRE, Jacques Henri 貝爾納丹・德・聖皮埃爾

西元 1737.1.19-1814.1.21。法國作家。其對海上航行與熱帶環境繪畫般的描寫影響夏多布里昂(René de Chateaubriand)的作品。生於哈佛爾(Le Havre)。1768 年擔任軍中工程師並在印度洋的模里西斯島謀得一職。返回法國後出版著作《法蘭西島遊記》(1773)。1795 年任高等師範學院教師並獲准進入法國研究院。逝於愛拉尼(Eragny-sur-Oise)。

其最著名的短篇小說《保羅和薇吉妮》(1787),深受知交盧梭自然主義哲學的影響。本書取材於模里西斯島田園小說的悲劇愛情,論辯自然環境中人類的高貴情操。很多作品以熱帶環境青翠盎然的描述和哀婉動人的情節而著名。同樣生動的筆法可見於另一部哲學性作品《對大自然的研究》(1784),本書從自然景觀的和諧中推論神的存在。卒後出版的作品中有描述自然的神人一體論文《自然的和諧性》(1815),和小說《印度的茅舍》(1791)。

BERNARDINO OF SIENA, Saint 伯納迪諾(西那的),聖

西元 1380.9.8-1444.5.20。義大利方濟會改革家。生於西那省馬沙馬里蒂麻小城(Massa Marittima)。1404 年始任聖職。1417 年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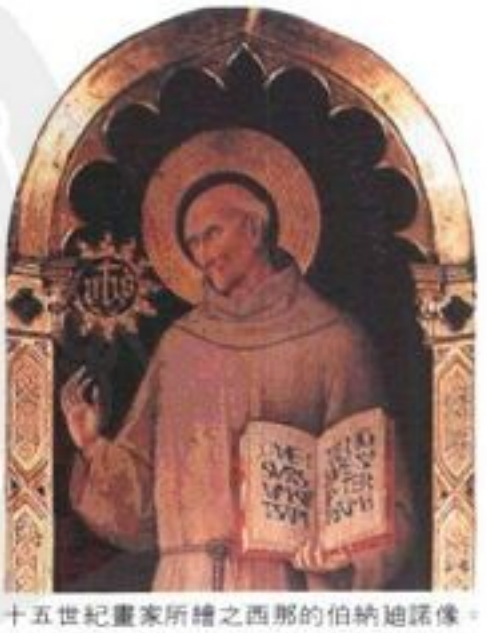

十五世紀畫家所繪之西那的伯納迪諾像。

聖伯納迪諾與聖徒在西那廣場布道情形。

傳教工作，周遊義大利公開責難惡行，並以高度的熱忱與雄辯的口才宣揚教會改革。其有如使徒般的奔走，而被稱爲"義大利的使徒"；又因常以耶穌之名講道，而獲"聖名使徒"之美號。其對擁教宗之捷爾福黨(Guelph)和擁皇帝的吉伯林派(Ghibelline)間政治衝突的調解亦頗有貢獻。

由於三次拒絕教宗委任主教之職，而名聲大噪。被選爲嚴厲方濟會(一種生活嚴肅之方濟會)的總會長。在其管理領導下，數以百計的修道院重新改組，數以千計的人加入此組織。1442 年辭職，再度從事布道工作。逝於義大利亞奎拉城(Aquila)。1450 年被教宗尼閣五世錫封爲聖人，5 月 20 日爲其紀念日。

BERNARDO DEL CARPIO 貝納多(卡表的)

傳說中的西班牙英雄，是已失傳的早期史詩中的主角，十二和十三世紀散文編年史中著名人物。據說他是桑丘伯爵(Don Sancho)和阿斯圖里亞斯國王阿方索二世之妹的兒子。國王對他們的祕密結婚頗生氣，弄瞎並囚禁桑丘，並將其妹幽禁於修道院，但撫養貝納多於宮廷裏。雖然貝納多對抗摩爾人和法蘭克人立下英勇功績——據說他曾在龍塞斯瓦列斯(Roncesvalles)打敗法國英雄羅蘭，但死於西元 842 年的阿方索國王和其繼位者阿方索三世，還是拒絕釋放桑丘。貝納多便和不友善的摩爾人和法蘭克人組成聯合陣線，在幾次戰鬥中打敗阿方索。於是阿方索提議要將桑丘交換貝納多的卡表城堡。後來雙方履行其事，但貝納多卻收到父親桑丘的屍體。

BERNARDSVILLE 貝爾納斯維爾

美國新澤西州北部一自治住宅城鎮，屬薩默塞特郡(Somerset)，距莫里斯敦(Morristown)西南方 13 公里。主要工業是碎石機械。1840 年以前稱維兒鎮(Vealtown)。1924 年設市，採市長 議會制。人口 6,715。

BERNAUER, Agnes 貝諾娃

卒於 1435.10.12。巴伐利亞一貧民之女，以貌美聞名，其父可能是奧格斯堡的一位麵包師。他和巴伐利亞的艾伯特公爵祕密結婚，但公爵的父親卻希望艾伯特能娶布蘭茲維克(Brunswick)公爵之女安妮，艾伯特乃被迫承認已結的親事。艾伯特之父對此門不當戶不對的婚姻極爲震怒，乃將貝諾娃以行使巫術之罪名交付審判。貝諾娃在一特別法庭中被判有罪，而雙手受縛丟入多瑙河中溺死。艾伯特爲了報復，起而攻打父親，最後由皇帝西吉斯蒙德(Sigismund)居中調解。

這個故事是日耳曼詩人素來喜愛的題材，最著名的改編劇本是黑貝爾(Friedrich Hebbel)寫的《貝諾娃》(1855 年出版)。

BERNAYS, Edward L. 伯奈斯

西元 1891.11.22- 。美國公共關係顧問，建立公共關係爲一種專門職業的概念而普獲聲望。生於奧地利維也納，其母爲佛洛伊德的姊妹安娜。一歲時，舉家遷至紐約市。原在紐約市立學校接受教育，在父親的要求下，於康乃爾大學獲得農業學位(1912)。1919 年和妻子弗萊施曼(Doris E. Fleischman)創立了美國第一家公共關係顧問公司，爲政府機關、企業和勞工組織服務。他在 1923 年於紐約大學所做的先創性演講和許多著作，對公共關係範疇的界定貢獻極大，並將經歷詳述於《我的信念》(*Biography of an Idea*)一書中。

BERNESE ALPS 伯尼茲阿爾卑斯山

位於瑞士西南的阿爾卑斯區域，亦稱伯尼茲奧柏蘭(Bernese Oberland)，地處伯恩南部的伯恩及瓦萊(Valais)二縣邊境地帶，關開本寧阿爾卑斯山，在隆河上游谷地，兩山呈平行狀態。伯尼茲阿爾卑斯山包括芬斯特瓦山(Finsteraarhorn, 4,274 公尺)、阿利契山(Aletschhorn, 4,198 公尺)、少女峯(Jungfrau, 4,158 公尺)及愛格爾山(Eiger, 3,973 公尺)。

山上有多處著名的避暑及避寒聖地，包括印特拉肯、勞特布倫嫩、格施塔德、米倫、琪達斯特格及格林德瓦特等地。洛茲茨隘口橫貫伯尼茲阿爾卑斯山，有一隧道通過。此外尚有皮隆、葛里索、吉米及胡安隘口也橫貫其間。

BERNESE MOUNTAIN DOG 伯爾尼茲山地狗

一種大型的瑞士犬種，在美國廣泛當作家庭寵物飼養。可拉車、引導和守衛，是美國養狗俱樂部工作犬的成員之一。毛短，呈波浪狀，黑色帶紅褐色及白色斑點，需加梳理。耳朵與尾巴下垂。體重 34～50 公斤。雄犬一般高度在 58～70 公分，雌犬 53～66 公分。和大型種類一樣易患臌脹和臀部發育不良症。

此犬脾氣溫和，學習力強又機警，且具責任感和保護能力，非常適合有空間和願意每天訓練牠的家庭飼養。但壽命不長，要避免暴飲暴食以保持健康。雖然體型龐大，性卻體小，畏懼陌生人，因此需提早訓練牠與人爲伍。即使抹去面對陌生人的羞怯感，態度仍然冷淡。但在主人面前卻是付活潑可愛的模樣。

BERNHARD 貝恩哈德

西元 1911.6.29- 。荷蘭親王，爲女王朱麗安娜的皇夫。生於德國耶拿，爲利普-比斯特菲爾德(Lippe-Biesterfeld)的貝恩哈德親王之子。獲柏林大學法學博士後，服務於德國化學工業界，1936 年歸化荷蘭籍成爲該工業在阿姆斯特丹的代表。次年與威廉明娜女王的獨女奧蘭治的朱麗安娜公主結婚。

1940 年德國侵略荷蘭，其與皇室盟軍逃至英國，在當地受訓成爲飛行員並參與盟軍戰鬥及荷蘭的解放。1944 年任荷蘭陸、空軍及地下反抗運動的最高統帥。戰後協助荷蘭工商的提昇，一九五〇及六〇年代訪問許多拉丁美洲國家及美國，以促進荷蘭與其之商業和文化關係。

伯尼茲阿爾卑斯山 位於瑞士西南的阿爾卑斯區域，爲極佳的避暑及避寒勝地。

BERNHARDI, Friedrich von 柏恩哈迪
西元 1849.11.22-1930.7.10。德國將軍和軍事作家，是能幹的外交家西奧多(Theodor von Bernhardi)之子，哲學家奧古斯特(Auhust Ferdinand Bernhardi)之孫。生於蘇聯的聖彼得堡(現今列寧格勒)，經歷普法戰爭，並被延攬進入德國將領團成爲軍事歷史家。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擔任東西兩線的指揮官，並且參加亞民特之役(Battle of Armentiéres)。逝於德國的庫那斯多夫(Kunersdorf，現今波蘭的庫那尼斯)。

其著作《德國與下一次戰爭》(*Deutschland under nächste Krieg*)出版英譯版時，柏恩哈迪之名成爲盲目的泛德意志愛國主義者和好戰主義者的代名詞。聯軍後來認爲此書已可看出第一次世界大戰發生的端倪。在此書中，柏恩哈迪宣稱德國有「權利」和「義務」發動戰爭，使世界顯現它應有的活力，他並且預測義大利即將背離三國聯盟，因此德國將與奧匈並肩和俄、英、法等國交戰。他認爲戰爭是生物的需求，是人類生活不可或缺的一元，因爲人類全體必須爲生存、財產、權力和主權而爭。

BERNHARDT, Sarah 貝納
西元 1844.10.22/23-1923.3.26。法國女演員。以優美的容貌、舉止和嗓音成爲歷史上最著名的舞台劇演員之一，並有"神聖的撒拉"之美譽。她贊同高度戲劇化的表演方式，正與其著名對手杜絲(Eleanora Duse)論調相反。蕭伯納曾比較兩人同飾一角的演技，明顯地偏愛杜絲。然而當時的法國和他國劇評家卻對她讚賞有加。

早期經歷 生於巴黎，原名 Henriette Rosine Bernard。1858-60 年就讀巴黎戲劇學校，1862 年加入法蘭西喜劇院，首次登台飾拉辛(Jean Baptiste Racine)《歐萊德的伊菲傑妮》(*Iphigénie en Aulide*)的女主角，早期演技未受好評。

1866 年加入奧德翁劇院，演出大仲馬的《凱恩》，終獲好評。1869 年演出科佩(Francois Coppée)的《過客》一舉成名，1872 年以雨果《呂伊・布拉斯》中皇后一角走紅，而於 1873 年被請回法蘭西喜劇院，先後演出拉辛的《菲德拉》(*Phèdre*)、李古威(Gabriel Legouvé)和斯克里布(Eugéne Scribe)合著的《阿特利葉娜・勒庫弗勒》及雨果的《愛爾那尼》，均賣座極佳。由於不滿法蘭西喜劇院種種約束，於 1879 年倫敦演出成功後退出該團。

1880 年應邀到美國首度嘗試演出小仲馬的《茶花女》爲在美處女作竟造成轟動，而後並持續演出全本《茶花女》至 1914 年止。1882 年演出薩爾都(Victorien Sardou)爲她寫的第一齣浪漫劇《費多拉》，頗爲賣座。

演員兼經理 1893 年開始經營巴黎文藝復興劇院，爾後身兼該院演員及經理達六年之久。除薩爾都作品外，還主演過蘇德爾曼(Hermann Sudermann)的《馬格達》(1895)、羅斯丹(Edmond Rostand)的《遙遠的公主》(1895)和《撒馬利亞人》(1897)及繆塞(Alfred de Musset)的《羅朗札齊奧》(1896)。

1899 年在巴黎成立撒拉貝納劇院，並終其餘生致力經營此院。劇院開幕期間，首度嘗試演出哈姆雷特一角；1900 年，羅斯丹則爲她在《小鷹》劇中創造另一個「哈姆雷特」。同年演出的《西哈諾・德・貝熱拉克》中的拉克桑亦獲成功。1902 年主演鄧南遮(Gabriele d'Annunzio)的《佛蘭塞斯卡・希米尼》和改編自都德小說《沙佛》的舞台劇。1903 年飾演拉辛《安德羅瑪克》劇中的埃爾米歐，1905 年演出拉辛《艾絲德》，同時也飾演梅特林克《普雅斯和梅麗桑德》中的梅麗桑德。

晚年 1905 年，因膝蓋受傷，於 1914 年鋸掉一條腿，但仍繼續演出至去世前一年止。其告別作爲維爾納葉(Louis Verneuil)的《達尼埃爾》，劇中她以無懈可擊的演技擔任劇中的一名年輕男子的角色。1923 年逝世時，數以百萬計的人或親自參加其葬禮或以電報信件表達哀悼。

貝納亦具雕刻、寫作天分，曾「指導」(有時則大幅修改)別人爲她寫的劇本。其多次戀愛事件雖使她聲名大噪，卻也有損形象。但這些事業和個人的缺點並無礙她成爲法國有史以來最偉大的女演員。

Further Reading: Bernhardt, Sarah, and Lesberg, Sandy, *The Memoirs of Sarah Bernhardt* (Beekman House 1977); Taranow, Gerda, *Sarah Bernhardt: The Art Within the Legend* (Princeton Univ. Press 1972).

F.貝爾尼

貝納畫像

BERNI, Francesco 貝爾尼
西元 1497-1535.5.20。義大利諷刺詩人。生於多斯加尼的朗波列基地方一貧困貴族家庭。約 1533 年在佛羅倫斯接受牧師之職前開始在羅馬教廷過著悠然自得的生活。逝於佛羅倫斯。可能因爲拒絕協助亞力山卓的表哥梅迪契用毒藥謀害其堂弟而遭刺殺。

其諷刺詩作和放蕩不拘的詩風在當時被列爲最佳作品。他的詩作輕巧而自然，在文學園地中開創獨有的「貝爾尼的風格」：從尖酸的諷刺到人類日常的生活，無所不包。他的聲譽主要建立在其唯一的長篇詩作，是模仿博亞爾多(Matteo Maria Boiardo)的史詩《熱戀的羅蘭》撰成的。

BERNINI, Giovanni Lorenzo 貝尼尼
西元 1598.12.7-1680.11.28。義大利建築師、雕刻家、畫家、設計家。是十七世紀義大利相當傑出的藝術家。義大利極富感官性與堂皇富麗的巴洛克風格，事實上就是他所創。雖然其建築與雕刻作品大多在羅馬，但對全歐的影響力卻達兩世紀之久。

貝尼尼的名作《阿波羅與達佛涅》。

他的天才在其結合建築和雕刻創作上展露無遺。如科拉納羅禮拜堂(1644-52)位於羅馬維多利亞聖母堂,主要以其光耀多彩的大理石和青銅雕塑的《聖泰瑞莎的沈迷》爲中心。一般認爲那是他最偉大的作品。

生平 生於那不勒斯,是雕刻家彼得羅·貝尼尼(Pietro Bernini, 1562-1629)的兒子。早期接受父親的訓練,1605 年舉家遷至羅馬。博蓋塞(Scipione Cardinal Borghese)是他第一個贊助者,博氏委託他創作的雕塑使他首次展露頭角。1629 年繼馬代爾納(Carlo Maderna)之後擔任羅馬聖彼得大教堂的首席建築師。

1665 年應法王路易十四之召前往巴黎設計羅浮宮東正面的外觀。後因佩羅(Claude Perrault)的設計被採用而取代他的工作,他即返回羅馬度其餘生。逝於羅馬。

作品 貝尼尼可說是歷史上最多產的藝術家之一。在他事業顚峯期,曾同時策劃一百個以上的方案,僱用數百位助手和藝匠。其無窮的創造力並不被侷限於單一的藝術領域。他雖以卓越的雕刻家和建築師聞名,但也完成兩百多幅油畫和數百幅純熟的素描。他更找出時間爲劇院、民衆與宗教慶典設計服裝、舞台裝置、煙火大會等。

他爲博蓋塞製作了一些他最偉大的雕塑傑作,包括《埃涅阿斯》、《安喀塞斯》、《阿斯卡尼俄斯》、《大衛》(1623)、《普羅瑟賓那的掠奪》(1621-22)及《阿波羅與達佛涅》(1622-24),這些作品都在羅馬的博蓋塞藝美術館裏。

他製作許多當時最重要人物的半身雕像,每一個都維妙維肖,包括《教宗保祿五世》(1621,博蓋塞美術館)、《教宗國瑞十五世》(1621-22,巴黎的 Musée Jacquemart André)、《教宗伍朋八世》(約 1623 年,羅馬楓特的聖洛倫佐教堂)、《卡迪納爾·博蓋塞》(1632,博蓋塞美術館)和《路易十四世》(1655,凡爾賽)。

身爲聖彼得大教堂的首席建築師,他設計了圓室中聖彼得的御座、天主教祭壇上的頂蓬及教堂前橢圓廣場周圍莊嚴的長柱。聖彼得大教堂中的教宗伍朋八世與亞歷山大七世之墓是他晚期的兩大傑作。他也爲梵諦岡設計了《史加拉·雷吉爾》(皇室樓梯)。

他設計了羅馬幾處著名的噴泉,包括《特里頓噴泉》(1632-37)和《四河噴泉》(1648-51)。1658-70 年間,設計了三個重要的教堂:甘多爾福堡的聖湯瑪索教堂、阿利西亞的聖馬利亞教堂及羅馬的聖安德烈教堂。

BERNIS, François Joachim de Pierre de 貝尼斯

西元 1715.5.22-1794.11.2。法國樞機主教、政治家和詩人。生於阿爾代什的聖馬塞。其詩作稱《馨香詩之花束》,29 歲時贏得法蘭西學院的席位和「馨香詩人」的雅號。其回憶錄和給伏爾泰的書信,有助於了解當時代的社會。

後來得到蓬巴杜夫人的恩寵,由於她的影響於 1752 年出任威尼斯大使,1755 年返回巴黎。1756 年商訂法國與奧地利結盟事宜。隨新聯盟而來的七年戰爭(1756-63)期間,於 1757 年出任外交大臣。1758 年法軍戰敗,被迫離職。後任樞機主教,1764 年成爲亞爾比總主教。

1769 年復出,擔任駐羅馬大使。1773 年利用地位迫使教皇克勉十四世鎭壓耶穌會教士。因反對法國大革命時的宗教改革而失去大使職務。逝於羅馬。

BERNOULLI 白努利

瑞士家族,有數位成員是傑出的數學家和科學家。爲宗教自由,此家族從比利時安特衛普逃往德國法蘭克福。1622 年,雅各(Jacques Bernoulli, 1598-1634)取得瑞士居留權後,便定居巴塞爾。尼古拉斯(Nicolas Bernoulli, 1623-1708)是雅各 I 和約翰 I 的父親,家族重要成員爲:

雅各 I (Jakobor Jacques Bernoulli, 1654.7.25-1705.8.16) 數學家,致力推廣微積分並爲機率論的先驅。原學神學,後改讀數學,1687 年任巴塞爾大學數學教授。他以微積分解決各種問題,且創出「積分」這一名詞;研究懸鏈線和各種螺線的特性。1691 年提出兩篇積分論文,1698 年出版微分及其在幾何之應用的論文。

1713 年出版的巨著《猜度術》(*Ars conjectandi*)中,建立機率微積分的基本原理。其「白努利定律」又稱「大數法則」,即增加試驗的次數,可得任何指定的準確度,如從碗中抓取有色彈珠一樣;研究機率同時亦描述今日所謂的「白努利數」,並分析其用法。1744 年出版兩卷《雅各·白努利文集》。

約翰 I (Johann or Jean Bernoull, 1667.7.27-1748.1.1) 雅各 I 之弟,爲數學家和物理學家,曾攻讀醫學。對早期微分、積分和力學的發展有所貢獻,以微積分解決力學問題。他發現指數微積分,並與其兄發現變分學。曾和萊布尼茲(Gottfried Wilhelm Von Leibniz)通信。旅居法國時(1690-92),指導羅比達(de l'Hopital)侯爵的長子。1695 年任荷蘭格羅寧根的數學教授。1705 年任巴塞爾大學數學教授,同時仍持續研究力學原理。1742 年出版《約翰·白努利全集》(*Opera omnia*)。

尼古拉斯 I (Nikolaus or Nicolas Bernoulli, 1687.10.10-1759.11.29) 雅各I的姪子,數學家和法律學者,致力研究機率論和無窮級數。旅遊英國時,曾和牛頓、哈雷會面;1716 年,在萊布尼茲推薦下,任教於帕多瓦大學數學系,1722 年返回巴塞爾教授邏輯;1731 年成爲法律教授。

尼古拉斯 II (1695.11.4-1726.10.8) 約翰 I 之子,英年早逝的數學家。和其父的學生數學家歐拉(Leonhard Euler)爲莫逆之交。成爲瑞士的法律學教授後,1726 年又受聘於聖彼德堡。逝於當地。

丹尼爾 (Daniel Bernoulli, 1700.1.20-1782.3.17) 約翰 I 之子,數學家和物理學家,致力流體力學、氣體動力論、微積分和機率論的研究。生於荷蘭格羅寧根。獲醫學博士學位前改學數學;於 1725-32 年任聖彼德堡大學數學教授,1733 年任巴塞爾大學解剖學教授,1750 年任物理學教授。一七四〇年代,研究將棒桿一端固定的振動情形,及微積分、微分方程和機率在賭博的應用;今之白努利方程式即其所解的一道微分方程。

在其《流體動力學》(1738)一書中,以能量守恆原理描述水流的情形,今稱爲「白努利原理」(參見 BERNOULLI'S PRINCIPLE)。並寫出第一個氣體動力方程式,解釋容器內

白努利家族的丹尼爾。

壁的壓力是因大量粒子來回快速運動所造成。另有幾篇有關弦的振動問題及海潮的報告。和歐拉一樣，榮獲十次法蘭西學院獎。

約翰II(1710.5.18-1790.7.17)　約翰I之子，數學家。1743-48年於巴塞爾大學教授修辭學後，擔任該校數學教授。主要研究熱和光的理論，獲三次法蘭西學院獎。

約翰III(1744.11.4 1807.7.13)　約翰II之子，天文學家、數學家和法律博士，在柏林(當時屬普魯士)指導數學研究。著有天文學論文《天文學集》(1772-76)。逝於柏林。

雅各II(1759.10.17-1789.7.3)　約翰II之子，數學家，在聖彼得堡大學教授數學。逝於聖彼得堡。

Further Reading: Bell, Eric T., *Men of Mathematics* (Simon & Schuster 1937); Turnbull, Herbert W., *Great Mathematicians* (N.Y. Univ. Press 1961).

BERNOULLI'S PRINCIPLE　白努利原理

應用於流體的能量守恆定律程式，十七世紀由瑞士數學家白努利(Daniel Bernoulli)所導出。靜止的流體通常具有兩種位能，即重力位能和上方其他流體產生的下壓位能。而運動流體則又具有動能。此原理指出，在非擾流、非黏滯的流體中，上述三種能量總和恆不變。

此原理在設計導管、飛行器和船舶方面用處很大。在空氣動力學和船體設計研究方面，它定量地指出流體壓力隨流速增加而降低。根據白努利原理，機翼設計須使流經翼上的氣流速度比翼下的快，因而使機翼上部壓力較小而產生升力。

此原理也可解釋投手在投球時如何使棒球旋轉彎向打擊者的外側或內側。球的旋轉使球面相對於球心運動，運動方向和球飛行方向相同的一面上，因與空氣摩擦使氣流減速，而相反的另一面則使氣流加速。因此，球面兩側的氣流速度之差異導致壓力差，而使球沿曲線前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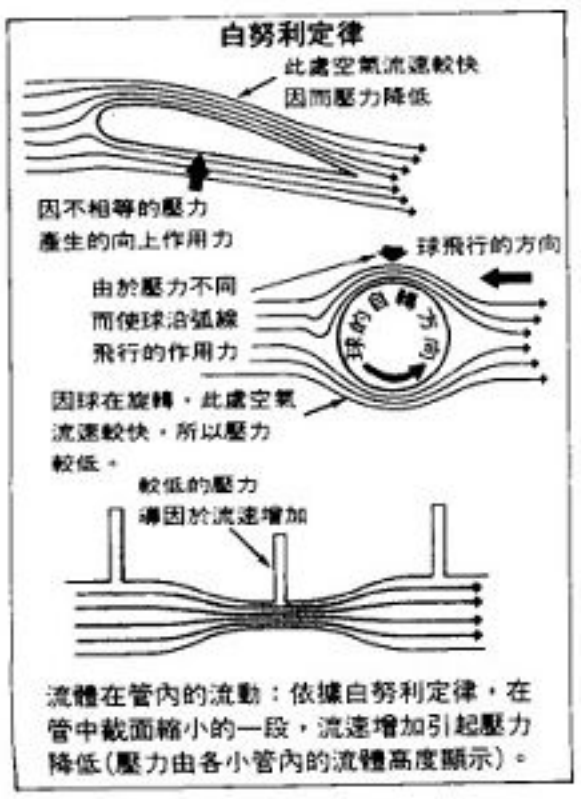

流體在管內的流動：依據白努利定律，在管中截面縮小的一段，流速增加引起壓力降低(壓力由各小管內的流體高度顯示)。

BERNSTEIN, Eduard　伯恩施坦

西元1850.1.6-1932.12.18。德國社會主義領袖及作家，生於柏林。1872年加入德國社會民主黨(SPD)，並任要職。1878年，俾斯麥頒布反社會主義法，迫使伯恩施坦逃亡瑞士。1881年成爲德國社會民主黨黨報《社會民主報》編輯，該報遭德國禁止，只能在蘇黎世發行(1879-88)；1888年因德國施加壓力，只好將發行工作轉移倫敦(1888-90)。

伯恩施坦在倫敦定居，鑽研歷史與經濟，並與恩格斯密切來往。他受費邊社會主義影響極大，該羣英國社會主義者的社會改革論與馬克思的革命學說迥然有別。伯恩施坦的修正主義著述對於社會民主黨該時期的意識形態產生重大影響。

他以統計資料支持其論點，反駁馬克思預言資產階級即將崩潰的觀念，並解釋儘管資本主義擴張，但階級對抗並未加深，中產階級更未消失，而廣大的無產階級的生活亦未惡化。伯恩施坦建議該黨放棄激進革命路線，改採溫和的國會鬥爭方式推動社會改革。其理論見於《漸進演化的社會主義》(1899)一書。

1901年返回德國，隨即捲入其修正主義論點是否影響黨的團結的激烈論戰中；其學說於一次大戰前在黨內獲勝。1902-06、1912-18及1920-28年期間，擔任德國國會議員。逝於柏林。

BERNSTEIN, Henry Léon Gustave Charles　伯恩斯坦

西元1876.6.20-1953.11.27。法國劇作家。出生於巴黎。其早期作品劇力萬鈞，藉著懸疑情節呈現人性的衝突；作品包括《竊賊》(1907)、《以色列人》(1908)及《祕密》(1913)。晚期作品強調心理動機。逝於巴黎。

BERNSTEIN, Herman　伯恩斯坦

西元1876.9.1-1935.8.31。美國新聞記者，生於俄德邊界的諾伊施塔特。1893年移居美國，因德語和俄語流利而成爲出色的駐歐記者。1908-12年爲紐約《時報》撰稿，1918-19年爲紐約《先驅報》採訪俄國革命新聞，以揭發俄國沙皇尼古拉二世和德皇威廉二世戰前祕密交易的獨家新聞而名噪一時。

一九二〇年代，伯恩斯坦出版數本討論國際情勢的書籍。卒於麻州雷菲耳。

BERNSTEIN, Leonard　伯恩斯坦

西元1918.8.25-　。美國指揮、作曲家。1958年成爲紐約愛樂管絃樂團第一位本國籍的音樂總監。以其活潑、浪漫的指揮風格及對當代音樂特具的掌握能力而獨樹一格。所作的曲常融入現代爵士樂。

生於麻州羅倫斯。畢業於哈佛(1939)，曾在費城庭蒂斯音樂學院隨賴納(Fritz Reiner)習樂。1943年受聘紐約愛樂的指揮助理，後突被要求代替生病的客座指揮華爾特(Bruno Walter)，結果一舉成名。下一季，其作品第一號交響曲《耶利米交響曲》、芭蕾舞曲《自由的幻想》、歌舞劇《城中嬉遊》在紐約首演。1945年起，受聘爲紐約市立交響樂團指揮達三季之久。

L.伯恩斯坦專注指揮的神情。

伯氏在五〇年代寫下許多著名音樂作品。歌舞劇《奇妙的城鎮》(1953)和《西城故事》(1957)長期賣座；《憨第德》獲1956年紐約劇評家獎；而小提琴、絃樂與打擊樂器的小夜曲(1954)則獲極高評價。

1957年，與米特羅普洛斯(Dimitri Mitropoulos)共同受聘爲紐約愛樂的指揮，下一季成爲音樂總監。1966年宣布將於1969年辭職以專心創作。他的電視音樂節目帶給觀衆對嚴肅音樂的新認識。

其作品尚有《一模一樣》(芭蕾舞曲，1946)、《憂患時代》(第二號交響曲，1949)、《佳餚》(聯篇歌曲，1949)、《大溪地之禍》(歌劇，1952)、《小飛俠彼得潘》(1950)和電影《岸上風雲》(1954)的配樂及《祈禱交響曲》(1963)。著有《音樂的樂趣》(1959)、《伯恩斯坦青少年音樂會》(1962)二書。

BERNSTORFF　伯恩斯托夫

日耳曼貴族家族，若干成員先後在丹麥、普魯士及德意志政界、外交界擔任要職。

約翰(Johann Hartwig Ernst Von Bernstorff, 1712.5.13-1772.2.18)　生於日耳曼的漢諾威，1733年進入丹麥政府中任職，1744-50年爲丹麥駐巴黎大使。1751-70年升任外交大臣。在其任內，促使丹麥在七年戰爭中保持中立；並與俄國於1767年訂立一項重要條約，以奧登堡和代爾門霍斯特交換位於好斯敦的哥特普。逝於漢堡。

安德烈亞斯(Andreas Peter Von Bernstorff, 1735.8.28-1797.6.21)　約翰的姪兒，生於漢諾威。分別在1773-80年和1784-97年出任丹麥外交大臣，上任後的首要工作是完成其叔父時既與俄國交涉之領土交換。第二次任內，則完成一項自由改革方案，其中包括將佃農從農奴制度中解放出來。病逝於哥本哈根。

克里斯蒂安(Christian Günther Von Bernstorff, 1769.4.3-1835.3.28) 安德烈亞斯之子,生於哥本哈根。繼丹麥駐柏林及斯德哥爾摩大使後,1797 年任處理外交事務之國務大臣,1800-10 年任外交大臣。1818-32 年,轉任普魯士外交大臣。病逝於柏林。

約翰亨利希(Johann-Heinrich Von Bernstorff, 1862.11.4-1939.10.6) 生於英國倫敦,時其父任普魯士駐倫敦大使。他是克里斯蒂安的姪孫。歷任多項外交職務後,於 1908 年任德國駐美國大使,直到 1917 年德美斷交爲止。一次大戰後,他以民主黨員身分進入國會,並於 1929-31 年出任裁軍會議代表。1933 年納粹執政後,他便定居於日內瓦,且逝於此。

BERNWARD, Saint 伯納華德(聖)

西元 960-1022.11.20。德國神父,以天主教會的藝術作品著稱。又稱Berward,是薩克森王權伯爵阿塞畢羅(Athelbero)之孫。受業於海德堡主教座堂學校的領導人桑瑪爾(Thangmar),他後來成爲伯納華德的傳記作家。在美因茲接受神職後,987 年被任命爲宮廷神父。次年,成爲幼年皇帝鄂圖三世的家庭教師。993 年被祝聖爲希爾德斯海姆的主教。

在他的領導下,希爾德斯海姆成爲藝術與文學的中心。他曾設計希爾德斯海姆教堂的青銅門,可能曾構設聖邁克爾修院的長形教堂。以顯示耶穌生活情景,而極負盛名的鑲寶石的伯納華德十字架和伯納華德圓柱,也歸功於他。他建了一所醫寫學校,並準備他們工作所需的原稿抄本。他在希爾德斯海姆興建許多防禦工事,並在當地建一座聖本篤修道院,在他去世前不久,他加入該會,成爲本篤會會士。1193 年被冊封爲聖人。

瓜水母在晚上會微微發光

BEROË 瓜水母屬

屬櫛水母動物門(Ctenophora)瓜水母目中的一屬,遍布世界海域。呈圓錐形,長約 10～20 公分。較寬的一端有個大口,窄的一端具有感覺器官;消化管占據身體大部分。身體呈透明的玫瑰紅,晚上會微微發光。

BERRA, Yogi 貝拉

西元 1925.5.12- 。美國棒球選手,分別於 1951、1954 及 1955 年榮獲美國聯盟最有價值的球員。他是少數能同時在兩主聯盟賽中獲得優勝的經理人之一。身材雖然矮胖,高 160 公分,體重 86 公斤,但卻是一名技術老練的捕手、具有適時長打威力的打擊手及速度很快的跑壘者。

生於密蘇里州的聖路易。1943 年加入紐約揚基的棒球小聯盟,兩年後服役於海軍,1946 年參加原來的棒球俱樂部,隨即成爲捕手,並偶爾充當外野手。在他的棒球生涯中,平均打擊率爲 0.285,358 支全壘打,1,430 支安打。1957-59 年期間,他連續 148 次無失誤比賽,創下了捕手防守率的新紀錄。

1964 年他擔任揚基隊的經理,曾獲優勝。後來在美國世界職業冠軍賽中輸球,而被解僱。1965 年他擔任紐約梅特隊的教練,1972 年升爲經理,次年獲得優勝,但是又在世界職業冠軍賽中敗北。1976 年他重任揚基隊的教練,1984 年升任經理,但是在 1985 年該隊只贏得十六場比賽中的六場後,突於 4 月下旬被開除。

BERRIEN, John MacPherson 貝里恩

西元 1781.8.23-1856.1.1。美國律師、政府官員及政壇領袖。生於新澤西州的羅克希爾,在紐約州接受私人教育。1796 年,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其後在喬治亞州的薩凡納研讀法律,隨後即在該州的路易斯維爾執業律師。不久,又遷回薩凡納定居。1810-21 年間,出任該州東部喬治亞州巡迴審判法院的法官。1822-23 年間,獲選爲該州參議院議員。1825 年,又以該州民主黨員的身分獲選爲美國聯邦參議院議員。1829 年,貝里恩接受了傑克遜總統的邀請,出任檢察長,而辭去議員職務,成爲傑克遜總統第一個內閣中的一員。到了 1831 年,卻因爲不滿傑克遜總統的政策而請辭,隨即開始長達十年律師生涯。

1841 年,貝里恩以自由黨員的身分再度獲選爲聯邦參議院議員,又在 1845 年再度請辭。儘管如此,喬治亞州議會依然推選他重任舊職,貝里恩便一直留在華盛頓,直到 1852 年第三度辭職爲止。

一八四〇年代,貝里恩對於當時的奴隸制度極力主張使用溫和漸進的方式,並在 1848 年成功地制止了由卡爾霍恩(John C. Calhoun)提倡的,把南部各州貶爲一個區域性激進團體的主張。但是到了 1850 年,貝里恩卻拒絕支持由克萊(Henry Clay)所提出的妥協性「混合法案」,並且此後也放棄了對一個心目中的「美利堅合衆國」的希望。逝於薩凡納。

BERRUGUETE, Alonso 貝魯格特

西元 1489-1561。西班牙文藝復興時期的雕刻家之一。其雕刻作品承襲西班牙多彩的傳統,造形有著西班牙文藝復興藝術躍動而富個性的巴洛克特質。貝魯格特也是一位畫家兼建築師。

生於西班牙諾瓦,受教於任宮廷畫師的父親。1504-17 年間到義大利學畫,認識米開朗基羅、班迪內利(Baccio Bandinelli)及許多義大利文藝復興的大師及作品。回西班牙後,即將義大利文藝復興的影響散播到各地。1523 年查理五世聘爲宮廷畫師。1528 年去職,到沙拉曼卡和法來多利居住,留有一些矯飾風格的畫作於當地。卒於托利多。

主要雕刻作品有托利多大教堂的唱詩班座席(1539-48),聖貝尼托教堂的雕刻祭壇畫(1529-33,現存於法來多利博物館)及位於托利多的塔維拉(Tavera)大主教陵墓雕飾(1557-61)。

貝魯格特作品《伊薩庫的犧牲》(木雕賦彩羣像),法來多利美術館藏。

BERRY, Duchess de 貝里公爵夫人

西元 1798.11.5-1870.4.17。貝里公爵斐迪南(Charles Ferdinand de Bourbon)之妻,那不勒斯王法蘭西斯一世的長女路易絲公主(Caroline Ferdinande Louise)。她於丈夫在 1820 年遇刺身亡不久產下一子,即日後的尚博爾伯爵(Chambord)——波旁家族長房的最後一人。

1830 年法國革命之後,她追隨查理十世避居英國,而後策動一次反革命,未成,在南特被捕下獄。於 1833 年 5 月產下一女後獲釋,引退至巴勒摩,投奔已和她祕密結婚的魯協西帕里伯爵(Ettore Lucchesi-Palli)。逝於瑞士的布魯藍西。

曾經僭稱法王的尚博爾伯爵爲其同黨稱爲亨利五世,1883 年死後無嗣。

BERRY, Duke de 貝里公爵

西元1340.11.3-1416.6.15。法國王子，在英法百年戰爭初期，是法國政壇上的要角。生於溫森斯，是法王約翰二世的第三子。於1356年受封爲普瓦泰伯爵，1360年封爲奧文尼及貝里公爵。1360年布列提尼條約簽訂之後，被扣留在英國當人質，直到1367年爲止。1380-88年間，統治蘭多克，後因苛稅引發農民暴動而被解職。

當其姪兒法王查理六世在1492年神智不清之後，貝里和其親戚勃艮第公爵、奧爾良公爵共同攝政。一開始他還經常斡旋於勃艮第及奧爾良家族間，後來則偏向奧爾良派，即阿馬尼亞克家族(Armagnacs)。

貝里是著名的文藝活動贊助者，一本圖解聖書《貝里公爵祈禱書大全》即帶有他的封號。逝於巴黎。

BERRY, Duke de 貝里公爵

西元1778.1.24-1820.2.14。法國貴族。生於凡爾賽，本名Charles Ferdinand de Bourbon)，是阿圖瓦伯爵(即後來的法王查理十世與泰瑞莎(Maria Theresa of Savoy)的次子。1792年法國大革命期間，隨父親逃往杜林，並在其父與孔代(Condé)聯合組織的反革命軍隊，在萊因地區活動，後來在俄國軍中服務。接著來往於英國與蘇格蘭之間，不斷推動波旁王朝復辟的計畫。

1814年4月13日，他從諾曼第的瑟堡登陸後，經過法國北部各城市，都號召軍隊爲復辟而奮鬥。當拿破崙由放逐地愛爾巴島返回法國時，法王路易十八將巴黎城內、外所有軍隊的指揮權交給貝里，但他撤退。滑鐵盧之役以後，才返回巴黎。

立法機構在巴黎召開時，他出任第四局的首長，但很快就退出公共生活。1816年，和那不勒斯國王法蘭西斯一世之女路易絲公主(Caroline Ferdinande Louise)結婚。1820年在巴黎被一位政治狂熱分子魯維爾(Louis Pierre Louvel)刺殺，翌日即死亡。死後留有一女泰瑞莎(Louise Marie Thérèse)，及一遺腹子，即後來的尚博爾伯爵。

BERRY, Martha McChesney 貝里

西元1866.10.7 1942.2.27，美國女慈善家及教育家，生於喬治亞州羅木附近，曾於巴爾的摩埃奇沃思學院就讀。遊歷歐洲後，決心爲教育家鄉山區貧窮的白人子弟奉獻。1902年在故鄉喬治亞州創辦貝里山小學，1926年設立貝里學院。其使學生在學校農場和福利社打工以付學費的計畫，讓數以千計的山區子弟獲得教育，並激發美國其他地方羣起倣尤。

貝里女士因對教育的貢獻而多次獲獎並受喬治亞大學及其他八所大學頒贈榮譽博士學位。她是喬治亞州大學制度的評議委員及州計畫委員會委員，也是以美南山區居民活動爲題材的知名作家及演說家。逝於亞特蘭大。

BERRY 貝里

法國中部舊省，布爾茲爲其首府。貝里(或Berri)現爲安德爾和察爾兩省的主要部分；羅馬統治時代，是亞奎丹普利瑪的一部分。六世紀時受法蘭克人統治，直到1200年法王控制該市之前，皆由一貫世襲的伯爵所統治著。1360年成爲公爵領地，1601年被法王併吞；一直到1789年，均屬法國的一省。曾多次被封爲法國王子的采邑。桑喬治(George Sand)晚期的小說，對貝里有深刻的描述。

BERRY 漿果

通常指可食的肉質果實，由一個子房發育而成，其果皮在成熟時大部分或全部變爲柔軟的肉質。整個果皮爲肉質的漿果有蕃茄、葡萄。果皮硬質的漿果有西瓜與胡瓜，稱爲瓠果。果皮如革質的漿果，如橘子或檸檬，被稱爲柑果。

「漿果」通常也用來指多枝的喬樹果實，如草莓、藍莓與蔓越橘，然而植物學家認爲這些果實並不屬於漿果。

貝里公爵遇刺一圖

BERRYER, Pierre Antoine 貝里耶

西元1790.1.4-1868.11.29。法國律師兼演說家。生於巴黎，是著名的刑法專家尼古拉斯·貝里耶(Pierre Nicolas Berryer, 1757-1841)之子。貝里耶跟隨父親研究法律，1815年拿破崙垮台後，曾協助其父爲內伊元帥(Michel Ney)辯護。

他雖然支持正統主義者的主張，但也爲拿破崙派和自由主義分子辯護，同時在復辟時代爲言論出版自由而奮鬥。1830年革命後，他成爲法國衆議院中唯一替波旁家族說話的人。他曾經勸阻貝里公爵夫人(Berry)，不要堅持由她的兒子尚博爾(Chambord)繼承王位，這一勸阻顯然失敗；貝里耶也因被懷疑爲她的共犯而被逮捕(1832)，不過很快就無罪開釋。

1840年路易拿破崙在布倫起事失敗後，貝里耶爲他的叛變辯護。1848年貝里耶當選爲國民會議代表，繼續主張君權神聖，但也爲自由的原則和行動而努力。1855年，被選爲法蘭西學院院士。逝於奧格維爾-利維拉(Augerville-la-Rivière)。

BERRYMAN, John 貝里曼

西元1914.10.25-1972.1.7。美國詩人兼批評家。生於俄克拉荷馬州馬克亞力斯特市。1936年自哥倫比亞學院畢業，1938年在劍橋大學獲文學士，他在美國其他大學教創作、詩作和人文學科，並於1954年成爲明尼蘇達大學教師，直到1972年1月7日在明尼亞波利自殺身亡。

貝里曼的詩通常音調陰沈均收集在《詩集》(1942)、《被剝奪者》(1948)、《77首夢歌》(1964：此作品使他獲1965年普立茲詩作獎)及《幻想》(1972)等詩集中。他也寫一本批評傳記《史蒂芬·克雷恩》於1950年出版。

BERSERK 熊皮武士

斯堪的那維亞神話中的一羣戰士。在激戰時能具備野獸的特性抗敵。他們有超人力量，並且刀槍不入。古諾爾斯語稱他們爲"熊衣"或"無胄戰士"，因爲他們都穿上熊皮作戰。

根據其他記載，熊皮武士是一位戰士，是有八隻手的施塔卡達和漂亮的奧費爾蒂的孫子。他的十二名兒子和他一樣，個個驍勇善戰。

現代慣用語，所謂「狂怒」(go berserk)就是指一個人在盛怒之中失去理智。

BERT, Paul 貝爾

西元1833.10.17-1886.11.11。法國生理學家及政治家，曾研究氣體壓力對活體的作用。生於法國奧沙，卒於河內。學過電機、法律和

生理學。他曾任教於波爾多大學，1869 年後任教於梭爾邦大學。他致力於研究麻醉學與高壓下氧氣的毒性作用。曾在 1881-82 年擔任教育部長。不久被任命爲東京和安南（此二處爲現今越南的一部分）的總督。1878 年出版《大氣壓的實驗生理學研究》，此書爲航空醫學上之重要貢獻。

BERTHELOT, Pierre Eugène Marcelin 貝特洛

西元 1827.10.27-1907.3.18。法國化學家，爲熱化學的建立者與有機化學的先驅。生於巴黎，在法蘭西學院修讀化學，以天然脂肪之合成爲博士論文。後來他由無機的來源製備天然碳化合物，例如甲醇、乙醇、甲烷、苯與乙炔，也製成有機體中所無的碳化合物。

自從 1828 年德國有機化學家維勒（Friedrich Wöhler）在實驗室中製成尿素後，化學家就獲得更多機械論說的證據，認爲生命與生命產物能以物理和化學原理加以解釋。與機械論者相反的生機論者則相信有機物質的形成爲生命表現所必需。貝特洛的工作強化了機械論的觀點。

他首創「吸熱」（指化學反應吸收熱量者）與「放熱」（指化學反應產生熱量者）的兩個名詞，成爲熱化學的建立者。他在熱化學方面的研究與機械論者的觀點一致，並認爲化學現象可以機械論原理解釋之。

他在法蘭西學院與高等藥劑學院教授有機化學，當選爲醫學科學院及科學院院士。貝特洛關心生物化學、從事土壤中微生物對氮素固定的研究及氣體爆發的探討。並歷任要職，參加很多重要工作，他的實際成就勝過他對理論的研析。著作包括《有機化學合成基礎》（1860）、《論火藥、爆炸物之力量》（1872）、《熱化學之機械化學基礎論》（1879）及《科學和哲學》（1886）等。晚年致力於化學史的研究。逝於巴黎。

BERTHIER, Louis Alexandre 貝爾蒂埃

西元 1753.2.20-1815.6.1。拿破崙麾下的法國元帥兼參謀長。生於凡爾賽。先承父教，後於 1770 年加入軍旅。美國獨立戰爭時，他在羅尚博麾下任職，晉陞到上校官階。法國大革命早期，他領軍和保皇黨人對抗，後來因身爲貴族之子，而於 1793 年被撤銷統帥權。1795 年重新入伍，次年在拿破崙的義大利軍團中服役，1797 年奉拿破崙令，前往巴黎送交法、奧簽訂的「坎波福爾米奧條約」予執政團。於 1798 年率軍攻入羅馬，宣布成立羅馬共和國。

拿破崙稱帝後，他獲頒多項殊榮，1804 年受封爲元帥，1809 年封爲紐沙特親王（Neuchâtel）、瓦格拉木親王（Wagram），1800-07 年間則是拿破崙的軍政部長。1805 年，拿破崙任命他爲大軍團的少將，使他成爲拿破崙最親信的僚屬，並在法國橫掃全歐的戰役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貝爾蒂埃將軍　拿破崙最忠實的擁護者

當拿破崙幽囚於義大利愛爾巴島後，貝氏於 1814 年加入路易十八的陣營，但在知道拿破崙潛返法國的計畫後，便引退至日耳曼的班柏，顯然因意外卒於此。雖然有人將他的死因歸諸謀殺或自殺，但並沒有充分的證據可以支持。他的《回憶錄》於 1877 年出版。

BERTHIERVILLE 伯塔爾維

加拿大魁北克省的工業城鎮，位於蒙特利爾東北 72 公里的聖羅倫斯河畔。擁有育苗所、釀酒廠，和生產化學、小刀、編織品、木箱、腰帶和製門的工廠。

此城鎮是伯塔爾上尉（Alexandre Berthier）於 1673 年受賜該地的第一批地產，以其名命名。英國征服加拿大後，於 1786 年在此建立第一座基督教教堂。人口 4,049。

BERTHOLET, Alfred 貝托萊

西元 1868.11.9-1951.8.24。瑞士基督教神學家。生於巴塞爾。曾在義大利來亨的荷德裔教堂任牧師，後轉向學院生涯。在巴塞爾、蒂賓根、哥丁根及柏林各地的大學擔任教授，1939 年離開柏林的教職，回到瑞士，在巴塞爾講授宗教史。在德國期間，使他成爲著名的舊約聖經學者。逝於明斯特林根。

著作包括〈利未記〉、〈申命記〉、〈以西結書〉、〈路得記〉、〈以斯帖記〉及〈尼希米記〉等舊約篇章的注解。*Das Geschlecht der Gottheit*（1934）是一本關於神性本質研究的書，*Über Kultische Motivverschiebungen*（1938）是關於宗派信仰的調查。

他也編了一部宗教辭典，並完成索薩伊（Chantepie de la Saussaye）所寫著名的宗教史*Lehrbuch der Religionsgeschichte*的新版籌備工作。

BERTHOLLET, Claude Louis 貝托萊

西元 1748.12.9-1822.11.6。法國化學家，曾指出化學反應部分須賴反應物的量而定。生於法國塔洛瓦，1768 年於杜林、1779 年於巴黎分別取得醫學學位，曾在巴黎開業、擔任奧爾良公爵的侍醫。然後轉入化學界，發表化學論文，而於 1780 年被提名爲科學院的一員，稍後又成爲巴黎高等學院的化學教授。

於 1785 年確定了氨的組成，1785-87 年間研究氯和氯化合物，而於 1789 年發現氯的漂白性質，同時發現氫氯酸和硫化氫不含氧，與當代化學家拉瓦錫（Antoine Laurent Lavoisier）認爲所有的酸中都含氧的看法不同。貝托萊、拉瓦錫和其他一些化學家提出化合物命名的方法，而出版《化學命名法》（1787）。

1798 年曾隨拿破崙遠征軍赴埃及，之後提出了質量在化學變化中的角色的解釋（1799-1803），並且修正「親和力」的理論。這些成果使他進一步提出物質以不定比例化合的理論（1803 年），並且曾和定比定律的發現者普魯斯特（Joseph Touis Proust）爭辯元素以一定比例化合的觀念。其著作有《染料技術之要素》（1791）、《化學親和力定理之研究》（1801），以及《論化學靜力學》（1803）。逝於阿各以（Arcueil）。

C.L. 貝托萊

BERTHOUD, Ferdinand 白瑟德

西元 1727.3.19-1807.6.20。瑞士航海用鐘錶的發明家，生於瑞士普朗西蒙。其父讓他學製造手錶的技藝，後來送他到巴黎；自 1745 年起便住在巴黎，在此製作出其第一個航海用天文鐘，後來爲法國航海家所採用。

BERTILLON, Alphonse 貝蒂榮

西元 1853.4.23-1914.2.13。法國犯罪學家，以一種對人體測定的科學方法，發展一套確認犯人的鑑定系統而聞名。生於巴黎，1878 年擔任巴黎警政部官員，後來組織且領導該部審判之鑑定部門。他的革命性體系是用描述和照片來顯示罪犯的特徵。此方法從 1882 年起爲巴黎使用，1888 年爲全法國正式採用，並廣受歐洲和北美洲採納，一直到一八九〇年代後期才被指紋鑑定法所取代。雖然貝蒂榮是率先使用指紋法者之一人，但認爲指

紋法只能補充他所創肖像描述之不足。

貝蒂榮在有名的德雷福斯(Alfred Dreyfus)事件中,兩次證明德雷福斯的叛國罪行,不過如此做法卻嚴重損傷他精於筆跡的專家地位。雖然如此,貝蒂榮在犯罪學上的成就仍被同儕肯定。逝於巴黎。

BERTILLON SYSTEM
貝蒂榮式人體測定系統

貝蒂榮式人體測定系統是1879年法國犯罪學家貝蒂榮(Alphonse Bertillon:參見該條)發展出來的罪犯鑑定方法,此系統至本世紀末仍然被各國所採用。一般簡稱之爲貝蒂榮識別法,係以人體測量學的方法,量度人體特定部位的骨骼組織。其基本理論有三:1.對人體特定部位做精密的量度係屬簡單易行;2.量度之結果在發育成熟後仍然恆久不變;3.任何兩個人被量度之部分其尺寸大小絕不相同。

這種鑑定分成大、中、小三大類別:依據頭的長度將索引卡分成三類,每類再依據頭的寬度分爲大、中、小三分類,再以左手中指、小指的長度逐步細分,依此全部以大、中、小三種小類一項一項細分後,此項測定系統便完成了。在保存犯罪記錄的同時,亦可將嫌犯的這些特徵建檔保存。

這項系統還有一不可或缺的構成部分,即「肖像細描」。此即爲貝蒂榮所引介的分段照相法,它修正了當時採用隨意拍攝嫌犯照片的方法,而改爲拍攝正面、側面的影像,並將臉部具有疤痕或特徵的部分分段拍攝。貝蒂榮強調,記錄耳朵內廓迴紋形狀猶如利用指紋的渦、環模式,同樣可以鑑別身分,細描的照片係附於量度的卡片上以核對嫌犯的身分。可是,肖像細描法原本是爲輔助貝蒂榮系統之用,後來卻演變爲此系統中最重要的部分,並且是現行鑑定方法的重要部分。

除了用於刑案外,貝蒂榮式人體測定系統亦可用於鑑定身分不明的死者,例如1896年「鼓者城堡號」(Drummond Castle)郵船在法國海岸發生海難時,就曾運用這個方法來辨別死者身分。有些人類學者甚至運用此一方法比較人體特徵,意圖證明某些種族的優越性,然貝氏從未想到他的技術會被這樣運用。

然而,由於貝氏當初是依據成年的白種人作成分類,這種分類未必適用於其他的人種,因此其適用的範圍稍受限制。再者,特徵雖然被鑑定後,仍然可能有所改變,例如關節炎和關節受傷即會改變手指的長度。大體而言,這套系統相當可靠,尤其對於警方辦案有不朽的貢獻。

BERTOIA, Harry　貝托伊亞

西元1913.3.10—　。美國雕刻家,最著名的作品是幾件爲配合建築環境而製作的大型金屬焊接屏風。藉著銅板、靈活的空隙處理及金屬條組成的抽象圖案,傳達出巧妙的律動感。在較小作品中,則嘗試以雕刻表現動作和聲音。

生於義大利聖洛倫索,1930年到美國,進入底特律的美術工藝學校和密西根的格連布魯克藝術學院。後任諾爾傢具的設計師(1950-54),創造出最成功的現代鋼骨椅。

其主要的建築作品有劍橋麻省理工學院的禮拜堂、底特律通用汽車技術中心、達拉斯市立圖書館及華府杜勒斯國際機場的大型銅雕《從太空看地球》(1962)。並曾獲得美國建築師協會(1956)和格雷厄姆基金(1957)的贈勳。

BERTRAM OF MINDEN
貝特蘭(民登的)

西元1345-1414/1415。德國畫家,作品中輕盈的律動和柔和的飄動衣褶,是國際哥德風格的先驅。生於西發里亞的民登,1367年入漢堡畫師公會,有衆多學生,並使該市成爲藝術中心,是名利雙收的成功畫家。

主要作品有古拉保的祭壇畫《創造萬物和聖母的生平》(約1379-83,漢堡藝術廳)。此作乃爲漢堡聖彼得教堂而作,由二十四個板面組成。其強健風格顯示可能受布拉格的提奧多里克(Theodoric)作品的影響。《受難》祭壇畫(約1379,漢諾威國家博物館)經鑑定爲其作品;而柏格茲特胡德祭壇畫(約1380,漢堡藝術廳)應爲其手筆,卻被認爲是其徒弟所作。

貝特蘭畫師作品《創造萬物和聖母的生平》。

BERTRAN DE BORN
貝特朗(博恩的)

約西元1140-1215。法國東南部普羅文斯的軍人兼吟遊詩人。承襲洪德福特子爵(vicomte de Hautefort)爵位,在亞奎丹擁有龐大的家族產業,爲了確保其獨占權,將兄弟康士坦丁逐出家園。他先是沈溺於征戰及政治生涯,然後退隱至洪德福特附近的達隆,過入僧侶生涯,並終老於此。在但丁的《神曲》第一部〈地獄篇〉中,但丁看見了貝特朗提著自己斬斷的頭顱站在他面前。這對貝特朗是適當的懲罰,因爲貝特朗是其封建領主英格蘭王亨利二世和其二子理查王子(即獅心理查)和亨利王子決裂的始作俑者。

他有45首詩留存下來,其間不論是抒情的、諷刺的或是道德說教的,都反映了貝特朗時代的封建社會景況。他曾寫了一些富有男子氣概的情詩予數位女性,包括亨利二世之女瑪蒂爾達(Mathilda)。然而他較具特色的作品是諷喻詩,是一些意在激發南法貴族不滿情緒的諷刺作品。

BERTRAND, Count Henri Gratien
貝特朗

西元1773.5.28-1844.1.31。法國軍官,生於沙托魯。曾加入拿破崙遠征埃及的隊伍,後來在奧斯特里次展露頭角,成爲拿破崙的副官,1809年在參加瓦格拉木之戰前,建築橫跨多瑙河的橋樑,深獲拿破崙好評。後來他參加不少戰役,1813年法軍在來比錫戰敗後,他從事解救的工作。

1814年隨拿破崙撤退至愛爾巴島,並於翌年協助他重返法國,最後與拿破崙一起被流放於聖赫勒拿島。貝特朗陪拿破崙被流放期間的日記,部分已被譯爲英文版《在聖赫勒拿島上的拿破崙》(1952),文中毫無隱諱的記述了拿破崙的個性和流放生活。

1821年拿破崙逝世,貝特朗回到法國,雖然曾被判處死刑,但獲赦免,並允許他繼續留在法國。1831年他當選爲沙托魯的國會議員,1840年他和儒安維爾(Joinville)王子被派往聖赫勒拿島取回拿破崙的遺體。逝於沙托魯。

BERULLE, Pierre de　貝律爾

西元1575.2.4-1629.10.2。法國樞機主教、政治家,生於特魯瓦附近,1599年授任神職。他率先於法國引入加爾默羅修會(Carmelite Order,又稱聖衣會),並且任第一任會長。1611年他創立了法蘭西奧拉托利會(French Congregation of the Oratory),此舉被視爲他最偉大的成就,因爲十七世紀教會大部分的改革,都出自這羣教區神父的推動;他們創立修道院,改良傳教及教育的品質。而貝律爾的靈修訓誨則提高了他在教會的地位,使他在1627年成爲樞機主教。

貝律爾在政治上也展現了非凡的幹才,他爲瑪麗亞(Henrietta Maria)和英王查理一世的結儷取得特許,並於1625年陪著這位未來的皇后前往英國。一年後,他和西班牙瓦特林隘口協商簽訂了蒙桑條約(Treaty of Monzón)。李希留(Richelien)樞機主教大爲反對他的親西班牙政策以及強硬的反基督教立場。

他衆多作品中最著名的是一篇論耶穌之偉大的論文，此論文並有一篇有關耶穌生平的續篇。貝律爾於完成此續篇後不久，即逝於巴黎。

BERVIC, Charles Clément 柏威克

西元 1756.5.23-1822.3.23。法國雕版畫家，以精確細膩見長。生於巴黎。1790 年以一幅等身大的法國路易十六身著加冕袍版畫馳名，此畫是根據卡雷特(Antoine Callet)的油畫雕成。1803 年選入法蘭西學會。逝於巴黎。

他製作的進度極慢，終生只作了大約十五塊金屬刻版。這些作品全都維妙維肖地把主題表現出來。繼路易十六的肖像畫之後，以雕刻作品《拉奧孔》(Laocoön)最佳。

BERWICK, Duke of 貝里克公爵

西元 1670.8.21-1734.6.12。英國貴族，受封法國元帥。生於法國摩蘭(Moulins)，本名爲 James Fitz-James，是約克公爵(後來的英王詹姆士二世)和馬爾伯勒公爵(Marlborough)的姊妹艾洛貝拉・邱吉爾(Arabella Churchill)的私生子。1687 年在英國受封爲貝里克公爵，但在 1688 年奧蘭治的威廉登陸英國後逃往法國。曾參與 1690 年詹姆士二世在愛爾蘭的敗仗——波因之役(Battle of the Boyne)。

波因之役慘敗後，他加入法軍，1706 年因攻陷尼斯而受封爲元帥。1707 年受命馳援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中的腓力五世，並在阿曼沙(Almanza)贏得一場決定性戰役，而確保了腓力五世的王位。在波蘭王位繼承戰爭中，貝里克指揮萊因河地區的部隊圍攻非利普斯堡(Philippsburg)時陣亡。

BERWICK 伯立克

美國賓州東方，哥倫比亞郡內的一個市鎮。位於維克斯巴勒(Wilkes-Barre)西南方 40 公里，濱薩斯奎哈納河。主要生產鋼鐵車、鑄造廠和機器廠的製品及服飾等。伯立克建於 1786 年。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2,189。

BERWICK 伯立克

即伯立克郡，位於英國蘇格蘭東南角與英格蘭交界處的一郡，東臨北海。面積 1,184 平方公里。主要河流有特韋德河、利德河、艾河、懷特德河和布萊克德河。低而肥沃的馬赤高原橫跨本郡南部三分之二的面積，北到蘭麥妙山，西到勞得第爾。

農業是主要的經濟活動。蘭麥妙地區有廣大的綿羊農場，馬赤生產穀類、馬鈴薯、綿羊和牛。其他產品有石材、羊毛製品、木材和魚——特韋德河的鮭魚和青魚、黑線鱈和介殼類(如蟹、蝦、蠔)等海水魚。

1018 年併爲蘇格蘭的一部分。此後幾世紀，多次參與蘇格蘭和英格蘭的邊境戰爭。人口 22,437(19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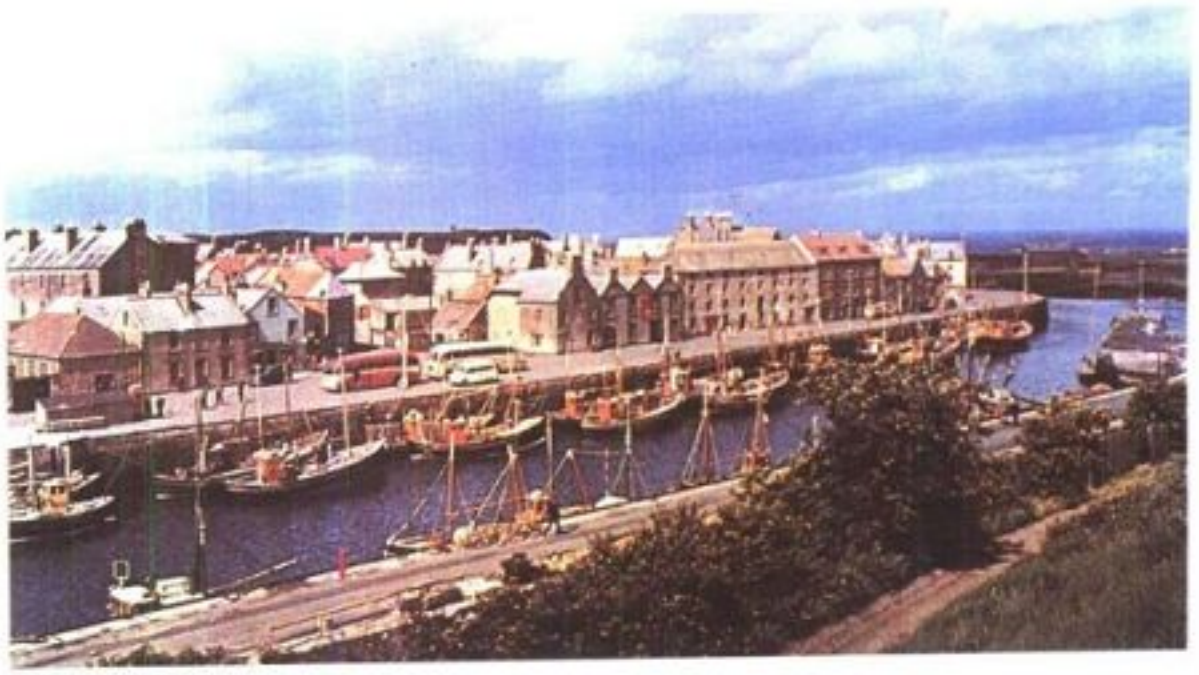

柏立克港灣景觀。

BERWICK-UPON-TWEED 柏立克

爲英國蘇格蘭諾森伯蘭自治市鎮和海港，位於特韋德河(Tweed R.)北岸，靠近北海岸入口處。包括河南岸的特韋德茅斯(Tweedmouth)和斯匹特爾(Spittal)，由三座橋樑連接此三區。其中一座建於 1624 年，另一石製鐵路陸橋爲斯蒂芬森(Robert Stephenson)於 1847-50 年完成。柏立克港輸出穀類，進口油料和木材，但現在已不像從前那麼重要。工業方面有造船廠、化學工廠和製衣廠。以其美麗的自然景緻和名勝古蹟吸引遊客。

在歷史上，它是一個長期處於蘇格蘭和英格蘭邊界戰爭的重要邊城。十二世紀早期爲蘇格蘭洛錫安(Lothian)區的首府，且爲蘇格蘭主要海港和四個皇家市鎮之一。從 1147 年到 1482 年割讓給英格蘭爲止，雙方對其統治權更換達十二次以上。今環繞市鎮的城牆，是英格蘭愛德華一世於 1302 年征服柏立克時修築的，後來伊麗莎白一世重新改建。人口 12,178(1961)。

BERWYN 伯溫

美國伊利諾州東北方，科克郡內的一個住宅市，在芝加哥市中心以西 16 公里處。沒有主要工業。1891 年被劃爲住宅區，1908 年設市。爲一聯合市鎮政府，設有市長、議會和鎮理事會。人口 46,849。

BERYL 綠柱石

矽酸鹽類礦物，爲鈹的主要來源，而近代高科技對鈹這種輕金屬的需求日增。祖母綠爲此一礦物最著名的純綠色變種寶石。其他顏色透明的變種寶石有：藍綠色的海藍寶石、粉紅色的銫綠柱石、色澤金黃的金綠柱石及透明無色之白柱石。顏色隨其所含雜質之不同而呈現各種變化，如祖母綠係含鉻，而發出獨特的碧綠色。

普通綠柱石晶體，其柱狀結晶呈白、黃、綠或藍色，或透明或不透明；其晶體可能呈單晶狀，也可能是羣集的晶體。這種礦物許多地方都有出產，但迄今尚未發現綠柱石的大礦床。

普通綠柱石大部分見於偉晶花崗岩中，往往呈浸染狀的小晶體。在巴西、阿根廷、莫三鼻給，以及馬拉加西共和國均爲綠柱石的重要產區。祖母綠寶石則產於哥倫比亞之木佐(Muzo)及席佛爾(Chivor)二礦區。羅德西亞之貝林威(Belingwe)、蘇聯的斯弗羅夫斯克、美國的北卡羅來納州斯吞尼角(Stony point)均爲綠柱石的著名產地。

化學成分：$Be_3Al_2Si_6O_{18}$；硬度：7.5～8.0；比重：2.6～2.9；晶系：六方晶系。

綠柱石

BERYLLIUM 鈹

一種質輕的化學元素，性質介於金屬與非金屬，化學符號爲Be。週期表中屬IIa族——鹼土金屬裏的第一個和最輕的元素。其名稱源於「綠柱石」(beryl)。鈹是 1797 年沃克蘭(Nicolas Louis Vauquelin)分析翡翠時發現的。

來源 在地殼中大約含有 0.001%的鈹，綠柱石($3\,BeO \cdot Al_2O_3 \cdot 6\,SiO_2$)是此元素最主要的來源。主要分布於巴西、阿根廷、非洲和印度。當其成分中含有鉻化合物時，顏色呈綠色，稱之爲翡翠；若呈藍綠色時，則稱綠玉。

製法 先將綠柱石轉變成一種更易起反應

的化合物，然後再還原此化合物。在這個製程中，鈹礦與氟化鈉一起燒結，形成氟化鈹(BeF_2)，然後與苛性鈉(氫氧化鈉)反應，形成氫氧化鈹。再與氫氟酸或氟氣酸反應生成氯化鈹或氟化鈹，電解還原熔融之氯化物或以鎂還原氟化物，可製得鈹。

結構與性質 鈹的原子序爲4，在原子核內有4個質子，其電子組態爲$1S^2$ $2S^2$，在化合物中，其氧化數爲+2，鈹的原子量爲9.0133，鈹是少數只擁有一個穩定而且是自然產生的同位素之元素。鈹的放射性同位素包括Be-7, Be-8, Be-10和Be-11，鈹的密度在4°C下爲1.85 g/cm³，熔點爲1,283°C，沸點爲2,970°C。其灰色的金屬結晶爲六方最密堆積結構，質硬而脆，爲一良好的電導體，鈹對氧有非常大的親和力，而且其表面形成的氧化物薄膜有助於防止進一步的氧化和腐蝕。在高溫下，鈹的活性非常大。

用途 在核子技術上，可將鈹與鐳的混合作爲中子源。藉著放射性衰變，鐳可不斷提供α粒子，當這些α粒子撞擊鈹元素時，中子即因應而生，由於鈹的重量輕，使鈹很適合作爲中子反射體的元素、動力控制汽缸和爐心緩和劑的元素。

鈹的原子量低，所以常用來製造X射線管的窗玻璃，以利X射線通過。

鈹也用來當作導彈和太空船之結構材料，又因具有高彈性係數和高彈性極限，使鈹成爲慣性導向系統的材料。

鈹-銅合金可應用於高強度、帶電流的彈簧及連接器、焊接電極、保險絲、夾具等。氧化鈹(BeO)是最重要的鐵化合物，具有高導熱性和電阻，可用於陶瓷和電子方面。

對人體的影響 若肺部吸入鈹塵、鈹的煙霧和鈹的蒸氣，將造成嚴重的呼吸器官病變、慢性的鈹中毒和皮膚炎。在工業上注意預防能有效減少其危害。

BERZELIUS, Baron Jöns Jakob 伯濟利亞斯

西元1779.8.20/29-1848.8.7。瑞典化學家，被化學史家譽爲現代化學之奠基者。生於瑞典林古平(Linköping，瑞典東南部之一城市)附近的瓦維異達(Väversunda)。少年時對傳統學科不感興趣，在烏普沙拉(Uppsala)習醫時，幸而因物理學表現出色，才免於被退學的命運。後來在醫院任技師，餘暇自行研究化學。由於成果斐然，乃和斯德哥爾摩一所醫學院逐漸形成日益密切的關係，而終於出任該院教授。

早期致力於元素化合量的研究。據說他於研究過程中曾親手分析多達兩千種左右不同的化合物，以決定43種元素的化合量。在許多情形下，他必須自行設計研究方法。就所得的結果換算成現在的化學式量之後，以當時他那極其有限的設備來看，所得的數據可說是異常的精確。他首度應用氧做爲原子量的比對基礎，導以倍比定律、原子論和給呂薩克

B.J.J.伯濟利亞斯

定律等，於1818年刊行原子量表，1826年再版修正後，顯示出高度的準確性。

他發現了硒(1817)、釷(1828)，分離出矽、鉭以及其他數種元素；他是電解研究的先驅，發展出二元電解理論，主張所有化合物皆是由帶正電與負電的成分組成。

他因傑出的成就、對完備實驗證據之堅持，以及綜合理論的能力，成爲化學史上的傑出科學家，有「重量分析法之父」的美譽。

1808年進入瑞典科學院，1818年成爲常任秘書。出版了無數卷冊的學院年度報告，其中包括化學領域的進展。他也寫了一本權威的化學教科書*Lehrbuch der Chemie*(1813-18)。1835年受瑞典國王查理十四封爲男爵。逝於斯德哥爾摩。

BESANÇON 柏桑松

法國都省(Doubs)首府。位於第戎(Dijon)東方73公里的侏羅山山麓。

爲法國鐘錶業中心，有一製錶學院。其他產品有合成纖維、內衣業、皮革、鐵、鋼鐵、木材和酒類。

市內有數座羅馬式建築，包括努瓦爾(Porte Noir)凱旋門，據說是奧理略皇帝爲慶祝勝利，於西元二世紀建造的，1820-28年有部分被改建。此外還有羅馬水道、羅馬式露天競技場和劇場。

聖讓大教堂在十一至十三世紀間，以羅馬式和哥德式建築形式建造完成。十六世紀的建築風格充分表現在格朗維爾皇宮和市政廳兩建築物上。十七世紀的城堡是該城明顯的特色，乃防禦工事專家沃邦(Vauban)侯爵精心設計的代表作之一，坐落在海拔365公尺高的山丘，古羅馬軍隊的營區上。在使用近代武器之前，這個城堡和附近碉堡聯合防禦，形成相當鞏固的要塞。

古代稱此地爲魏崧(Visontio)，西元前58年被凱撒大帝所奪取。中世紀時，接連成爲勃艮第和阿爾勒(Arles)王國的一部分。1184年德皇巴爾巴羅薩(Frederick Barbarossa)定該市爲自由帝都，並保持獨立到1648年被西班牙統治爲止。1674年路易十四占領該市，兩年後，成爲弗朗什孔泰省區(Franche-Comté)省會。

柏桑松是社會學家傅立葉(Charles Fourier)和著名小說家雨果的出生地。人口112,023(1982)。

BESANT, Annie 貝贊特夫人

西元1847.10.1-1933.9.20。英國社會改革者、神智學者及印度獨立運動領導人。爲爭知識自由、婦女權利及個人尊嚴，在自由運動最前線奉獻六十年以上；集美貌、領導才華以及無比活力於一身，與她相交甚篤的蕭伯納稱讚她是當代最偉大的女演說家。

貝贊特夫人(原姓伍德Wood)生於英格蘭，幼年失怙，雖然父親留下豐裕的遺產，卻因律師管理不當而揮霍殆盡。她私淑愛倫·馬里亞特(Ellen Marryat，名作家腓特烈·馬里亞特之妹)，天資聰明，但多愁善感，深受馬里亞特小姐進步的教學方式所啓發，自由探索她喜好的知識領域。年輕時爲虔誠的英國國教徒，醉心於聖經及宗教文學。1867年與年長她許多的英國國教教士貝贊特(Frank Besant)結婚，但無法適應他嚴厲的傳統標準。經過幾次宗教理念的質疑，她發覺與丈夫經常意見不一，於是在1873年離開丈夫。

1874年與自稱無神論者之布雷德洛(Charles Bradlaugh)合作，活躍於國家俗事協會(National Secular Society)及自由思想運動，其演說及著作促成她在不列顛代表國家形象；1877年因成爲一宗新聞自由案件的被告而成爲國際性人物。她與布雷德洛再版美國內科醫生諾爾頓(Charles Knowlton)於45年前所寫的一本關於性和生育控制的小冊子，同被控出版不道德文學，但高等法院解除了兩人的罪名。

從事無神主義運動多年之後，貝贊特夫人加入費邊社(Fabian Society)，並在由蕭伯納所編，極富影響力的《費邊社文集》(*Fabian Essays*, 1885)中撰寫有關生殖一文。後來蕭伯納請她爲勃拉瓦茨基(Elena Petrovna Blavatsky)著的《祕密學說》(*The Secret Doctrine*)作書評，卻使她投入神智學說的宗教運動裏，這是一種結合東方和基督教的思想，強調人類精神的完美。1907年起，擔任神智學學會會長直到去世。

1893年她突然作了一項重大決定，隻身前往印度，將餘生奉獻在印度的獨立自治運動上，並於1898年在貝那拉斯創辦中央印度學院。在尼赫魯(Jawaharlal Nehru)慫恿下加入神智學會並長期共事後，終因獨立運動的政策歧異而與他分手，尼赫魯認爲她的觀點太過溫和。逝於印度馬德拉斯阿德葉(Adyar)。

BESANT, Sir Walter 貝贊特

西元1836.8.14-1901.6.9。英國作家，以倫敦貧民窟的生活爲題材而著名。生於漢普夏的樸資茅斯。就讀於倫敦國王學院和劍橋的基督書院，1861-67年在英屬模里西斯(Mauritius)殖民地的皇家學院教書。這時對法國文學產生興趣，並發表數篇以此爲主

題的作品，包括〈早期法國詩的研究〉(1868)、〈十二至十九世紀法國幽默作家〉(1873)，以及1879年一篇探討拉伯雷(Rabelais)作品的研究。1868-86年擔任巴勒斯坦開發基金會祕書，1871年和東方學者帕爾默(Edward Palmer)共同發表〈耶路撒冷〉及〈希律和羅拉丁的城市〉。後來編纂〈西巴勒斯坦的觀察〉(1881-83)。

一八七〇年代，與萊斯(James Rice)合寫許多部小說，如〈寬裕的毛提博耶〉(1872)、〈伏爾甘的兒子〉(1875)；〈金色蝴蝶〉(1876)；〈西莉亞亭畔〉(1878)及〈監獄的牧師〉(1879)。1882年獨立發表〈形形色色的人〉，爲探討倫敦東區貧民窟生活的作品，因而建立著名的公衆中心"人民宮"。1884年出版自認最好的作品〈多羅西·福斯特〉。其他小說還有〈吉貝昂的小俊〉(1886)、〈當時世界眞美好〉(1887)、〈里恩尼斯的阿摩瑞爾〉(1890)、〈象牙門〉(1892)、〈叛變的皇后〉(1893)、〈貪婪夢之外〉(1895)、〈橙色的女孩〉(1899)和〈雪花石膏盒〉(1900)。

並爲科利尼(Gaspard de Coligny, 1879)、惠廷頓(Richard Whittington, 1881年和萊斯合著)、帕爾默(1882)及庫克船長(James Cook, 1889)等人作傳記。從早期歷史對倫敦作整體觀察，而寫成五册初步研究：〈倫敦〉(1892)、〈威斯敏斯特〉(1895)、〈倫敦南部〉(1899)、〈倫敦東部〉(1901)及〈泰晤士河〉(1902，死後出版)。

其盡力提昇作家的利益。1884年協助創立「作家協會」，1890年從事〈作家〉編輯至終。1895年受封爵位。逝於倫敦。

BESNARD, Paul Albert 貝納爾

西元1849.6.2-1934.12.4。法國畫家。極力抗拒印象主義及其他現代畫派，以維護學院的傳統。生於巴黎，在巴黎藝術學院習畫。1874年獲羅馬大賞，遂前往羅馬梅迪契別墅(Villa Medici)深造。

1879-83年，旅居倫敦，以肖像、風景畫著稱。後返巴黎，爲巴黎大學的醫藥學院、維爾大飯店(1890)和法蘭西劇院(1913)等公共建築繪製壁畫。1914年爲海牙和平宮(Peace Palace)製作壁畫。曾遊歷西班牙、阿爾及利亞和印度，因而激發許多富異國情調的浪漫小幅作品。任巴黎藝術學院院長時，在1913-19年主持梅迪契別墅。逝於巴黎。

BESSARABIA 比薩拉比亞

東南歐的歷史性地區，是蘇聯和羅馬尼亞長期紛爭之地。面積44,000平方公里，東與聶斯特河、西與普魯特河(Prut R.)、南與多瑙河三角洲、東南與黑海爲界。自1940年便屬於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蘇聯)的一部分，而其大部分地區成爲摩達維亞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南部在烏克蘭的敖得薩境內。山丘及溪谷分隔成錯綜複雜的地形，使本區中央高起，形成海拔425公尺覆蓋森林的科族山(Kodry Hills)。雨量由北部的510公釐到南部的300公釐，而布柴克草原週期性的受到乾旱威脅。比薩拉比亞是一個肥沃的農業地帶，專植葡萄和水果，及一些穀類(冬麥和玉蜀黍)、甜菜、向日葵和菸草。本區工業主要爲農產加工。有啓夕諾夫(Kishinev)、伯耳賽(Beltsy)、提拉斯浦(Tiraspol)等主要城市。

大約三分之二的人口是摩達維亞人，他們的語言和羅馬尼亞一樣。其他還有烏克蘭人、俄國人、土耳其人、猶太人和保加利亞人。

早期的歷史 本區早期的歷史並非十分清楚。西元前七世紀，小亞細亞的古希臘貿易城邦米利都在黑海沿岸的德奈斯基城(Belgorod-Dnestrovsky)建立了一個殖民地，內部由游牧民族的西徐亞人和薩爾馬特人(Sarmatians)控制著。在基督教開始的世紀中，該區被蓋塔人和達契亞人所占領。圖拉眞的遺蹟，如籬壁及一系列橫跨此地南部的防禦工事，均爲當時遺留下來的。四世紀以後，亞洲草原上的游牧民族如：哥德人、匈奴、阿瓦爾人和匈牙利人橫掃此區。

六世紀時，斯拉夫民族第一次出現在比薩拉比亞；自九世紀到十三世紀，基輔俄羅斯人(Kievan Russia)在此區獲得了立足點。十三世紀蒙古人入侵後，此區被十四世紀中期崛起的摩達維亞獨立公國所控制。摩達維亞早期的統治者中有一位是瓦拉幾亞的比薩拉比家族的一員，所以此地名是源自早期的統治者。十五世紀末期到十六世紀前期，鄂圖曼帝國向北擴展，此地便被土耳其所統治。南部的布戴哈克(Budzhak)變成鄂圖曼帝國的一個行政區，其他部分則仍在摩達維亞(以土耳其爲宗主國)的範圍內。

俄國和羅馬尼亞的統治者 此地爲十八世紀俄國和土耳其戰爭的戰場。1812年根據布加勒斯特條約，戰敗的土耳其將它割讓給俄國。而俄國在克里米亞戰爭失敗後，被迫將比薩拉比亞南方的狹長地帶割讓給摩達維亞；1878年當摩達維亞歸屬新獨立的羅馬尼亞時，俄國重新將它奪回。當俄國爆發布爾什維克革命之後，羅馬尼亞於1918年奪回比薩拉比亞，直到1940年蘇聯重新將它奪回建立摩達維亞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爲止。二次大戰中，羅馬尼亞協同德軍攻占比薩拉比亞，而於1941-44年占領該地。但在1944年停戰和1947年的巴黎和約中，決定將它納入蘇聯版圖。人口3,000,000(1965)。

BESSARION, Johannes 貝薩里翁

西元1403？-1472.11.18。拜占庭的樞機主教兼人文學者。生於小亞細亞的特拉比松(Trebizond)，在君士坦丁堡受教育，1423年任聖職。在熱心的新柏拉圖主義者普勒索(Gemistus Pletho)的教導下，成爲一位學者及柏拉圖主義者。1437年與普勒索陪同約翰國王(John Palaeologus)參加費拉拉-佛羅倫斯會議。靠著他的機智與博學，引導議會促成了希臘和拉丁教會的合一，1439年長期分裂結束。但於1472年這些教會又再度分裂。

1439年恩仁四世拔擢他爲樞機主教，使他成爲天主教教皇特使及波隆那的總督。他使波隆那恢復和平，並重建大學且禮聘了歐洲的頂尖學者。他在波隆那和羅馬促進了希臘古典學術的復興。逝於義大利拉分那。他將自己的藏書遺贈給威尼斯，成爲聖馬可圖書館的基礎。

BESSBOROUGH, 9th Earl of 貝勒伯拉

西元1880.10.27-1956.3.10。英國行政官，1931-35年任加拿大總督。原名Vere Brabazon Ponsonby，畢業於哈羅(Harrow)及劍橋，於1903年進入法律及商業界。1910及1913-20年爲國會的保守黨議員，當時他繼承伯爵爵位。一次大戰期間，曾於軍隊服役。

1931年成爲加拿大總督。任職期間，首倡一年一度業餘劇作競賽的自治領戲劇節(Dominion Drama Festivals)。1935年返回倫敦。逝於漢普夏。

BESSEL, Friedrich Wilhelm 白塞爾

西元1784.7.22-1846.3.17。德國天文學家。生於普魯士的民登(Minden)，是首位測量地球與恆星距離的人。1813年，爲普魯士哥尼斯堡天文台首任指導。1821-33年間，測量約60,000顆恆星的位置。1818年出版〈天文學基礎〉，對布萊德雷的觀測徹底的歸算，或是有條理的整理；這是第一次嚴謹的研究儀器誤差對恆星位置的影響。1830年，他推導出〈天體位置歸算表〉；這是一份包含38顆恆星，在1750-1850年平位與視位置的表，使用他所創的"白塞爾日"，就可以在不知道歲差值的情況下，將觀測所得的天體位置歸算至選定的曆元。若不做此種位置的修正，會因歲差的影響，無法比較不同時期天體位置的差異。此表尚無正式譯名，暫依其功能譯爲〈天體位置歸算表〉。

白氏因觀察天鵝座61相對於鄰近星球位置的改變，在1838年測出其距離約10光年，此爲首顆被測出者。1844年，發現天狼星和南河三星不均勻的運動，並推論係由暗伴星導致，後經直接觀測證實。此外，他還發明白

F.W.白塞爾

塞爾函數，研究行星運動的原理。他相信天王星不規則的運動係由未知行星吸引所致；此事亦在他逝世六個月後，因海王星的發現而證實。1841-42 年，他在《天文學探索》中提出量日儀（測量天體角度距離的儀器）的理論迄今仍被使用的日食計算方法及大氣折射的研究。

白氏以自修算出哈雷彗星的軌道，引起奧伯斯（Wilhelm Olbers）的注意，在其引薦下，任利林塔爾天文台助理，並因對 1807 年彗星的計算獲得巴黎學會的拉蘭德獎。又因研究分點歲差而獲柏林學院獎。

H. 貝塞麥

BESSEMER, Sir Henry　貝塞麥

西元 1813.1.19-1898.3.15。英國發明家，發明了一種低成本的製鋼程序，大大地刺激鋼鐵工業的成長。貝塞麥煉鋼法（Bessemer process）使得鐵軌及一般性工程都能利用低成本的鋼做爲材料，直接加速了工業革命的步伐。

生於英國哈德福郡的查爾（Charlton）。早年在父親的鉛字鑄造廠接受過機械方面的訓練；其父親是法國發明家及工程師，18 歲便到倫敦開拓事業，從事模型鑄造及設計。貝塞麥最早發明一種改良的蓋印契據方式，很快地便爲稅務機關採用，但並沒因此得到任何報酬；晚年時，將此事告諸英國政府，而於 1879 年授勳爲爵士。

其第二項發明是一種製造青銅粉（或稱爲金色顏料）的新方法，在商業上非常成功。後來的發明有製作烏特勒支（Utrecht）天鵝絨的機器，以及改良的鉛字鑄造機器。

在克里米亞戰爭期間（1853-56），設計出一種能於飛行途中旋轉的砲彈，但當時的大砲卻無法承受這種砲彈的使用。在拿破崙三世的支持下，他到巴黎繼續實驗，直到改良了鑄鐵的製造；然而，這並沒有使他完全滿意，乃持續精煉鐵直到煉出了鋼爲止。1855 年他取得這項發明的專利，仍再接再厲地實驗，直到在其倫敦的青銅工廠中製造出的鋼塊，能不經過敲打過程而直接壓製成鐵軌。這種處理過程發展完全後，貝塞麥鋼鐵工廠於雪菲耳（Sheffield）成立，許多工人受雇從事此鋼鐵製造工作，還有更多人在受過訓練後於全世界類似的工廠工作。

1856 年 8 月 13 日，貝塞麥在赤耳頓那（Cheltenham）的英國學術協會發表論文〈無需燃料的韌性鋼鐵製造〉，內容是關於使他聞名於世的發明。這種新而便宜的處理過程，能很快地將生鐵製成鋼，同時造成了製鋼業的革命；便宜的鋼因此能大量地被製造，並用於許多原先因製鋼成本高而無法製造的用途上。1865 年於伯明罕的會議中，發表第二篇論文〈鑄鋼製造中鍛鐵替代物之進展及應用〉。

1871-73 年擔任英國鋼鐵協會會長，1879 年成爲英國皇家學會的特別會員；且爲許多科學及工程學會的榮譽會員，包括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1896 年發表〈貝塞麥煉鋼法的起源〉。卒於倫敦。

參見 METALLURGY；STEEL；TECHNOLOGY。

BESSEMER　伯細麥

美國阿拉巴馬州中部的一個工業城市，位於哲斐遜郡內伯明罕西南 16 公里處。地處以伯明罕爲首府盛產煤、鐵的地帶。工業產品包括貨車、鑄鐵管、炸藥、磚、水泥、肥料和化工產品。此地於 1886 年開發，以發明伯細麥鋼鐵製造法的英國發明家伯細麥之名命名。1887 年設市併入阿拉巴馬州，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31,729。

BESSEMER STEEL PROCESS
貝塞麥煉鋼法　參見BESSEMER, SIR HENRY；METALLURGY；STEEL；TECHNOLOGY。

BESSENYEI, György　貝塞尼野

西元 1747-1811.2.24。匈牙利劇作家，有"匈牙利現代文學之父"之稱。生於匈牙利北部博塞（Bercel）的貴族家庭。十八歲時成爲維也納宮庭護衛，在此接觸法國文學，並開始以匈牙利方言寫作（此方言在匈牙利上層社會早已不再使用）。

1772 年，其著作《亞基斯的悲劇》被視爲第一本匈牙利現代悲劇。喜劇劇本《哲學家》（1777），也是匈牙利最早的喜劇作品。此外，他也寫過幾本非戲劇性的作品。逝於普茨塔-科瓦爾（Puszta-Kovácsi）。

BESSIÉRES, Jean Baptiste　貝西埃爾

西元 1768-1813。法國元帥。生於法國卡奧爾（Cahors）附近的普拉賽克（Prayssac），1791 年入伍任士兵，2 年後晉陞爲上尉。其才幹受拿破崙賞識，1798 年被任命統領近衛軍，並在隨後的馬倫哥戰役（Battle of Marengo）中立下彪炳戰績。1804 年拿破崙封他爲法軍元帥，一年後，再晉陞爲騎兵統帥。

在奧斯特里次、孚利德蘭及耶拿等地勇敢善戰的表現，使他在 1809 年受封爲伊士特里亞公爵。1811 年復統軍西班牙。次年，他掩護法軍從莫斯科大撤退，挽救了許多士兵的性命。在呂成戰役（Battle of Lützen）前夕，於日耳曼的呂成附近被殺。

BEST, Charles Herbert　貝斯特

西元 1899.2.27-1978.3.31。加拿大生理學家。生於緬因州的西朋布洛克（West Pembroke），1921 年獲多倫多大學學士學位。當他還是個醫科學生時，和班廷（Frederick Grant Banting）在多倫多大學一起研究，從胰臟的蘭格罕小島（Is. of Langerhans）中萃取出胰島素，此物質對於治療糖尿病非常有效。

貝斯特於 1925 年獲得醫學學位，並在加拿大、美國和歐洲許多城市繼續從事研究。1929 年任多倫多大學生理系系主任。逝於多倫多。

BESTERMAN, Theodore Deodatus Nathaniel　貝斯特曼

西元 1904.11.18-1976.11.10。英國目錄學家，其教育全憑自修而來。1931-38 年間，擔任倫敦圖書館學研究所的講師。1942-46 年擔任牛津大學出版社有關目錄學書籍的共同編輯，而在 1944 年他創始並編輯《文獻學報》（*Journal of Documentation*）。亦廣泛演講提倡目錄學的知識。

貝斯特曼的《書目的書目》最初在 1939-40 年以兩冊出版，後經幾次修訂，1965-66 年的第 4 版擴編成 5 冊。他另外著有《系統目錄學的源流》（1935）和《英國參考及資訊的起源》（1948）。1952-65 年間出版 107 冊的伏爾泰的書信。

BESTIARY　動物寓言

十二至十四世紀所盛行的一種百科全書式的文學體裁。此本寓言集提出一系列眞實和傳說中的動物，描寫牠們體能的特性，同時常常賦予牠們象徵的意義。後期的動物寓言集主要源自二世紀希臘的《博物學家》，從此書衍生出它具科學和幻想的混合體。

《博物學家》於四世紀或五世紀以拉丁版傳入西方文學。早期基督教的先知們將此書寓

十二、三世紀時英格蘭家所繪《上帝造動物》局部。

十三世紀英人所繪之《獨角獸》圖。

言化，擴大它原來的 49 種動物，到了中古時代，這本寓言集可能已有一百多個條目。動物寓言集能深深打動中古世紀的人心，因爲它反映了上帝的創造力及證明萬物之中冥冥之神無所不在。

十二世紀時，塔恩(Philippe de Thaon)將《博物學家》譯成法文。十三世紀吟遊詩人基廷神父(Guillaume le Clerc)所著的韻文《神聖寓言集》，將這種文體達到道德和文學的顛峯。中古時期的動物寓言集常附帶插圖。

動物寓言集不只包含精神意義，大約在 1250 年，佛尼鮑爾(Richard de Fournival)以情詩代替基督寓言。在文藝復興時期，科學懷疑論開始逐漸毀損對動物寓言集的心理基礎信仰。然而，這種文體的感覺仍然保留在下列作家的寓言故事之中，例如利爾(Edward Lear)、卡羅爾(Lewis Carroll)、瑟伯(James Thurber)和現代法國作家勒納爾(Jules Renard)、阿波里耐(Guillaume Apollinaire)。

Further Reading: James, Montague R., *Peterborough Psalter and Bestiary* (New York 1921).

BESTUZHEV-RYUMIN, Aleksei Petrovich 別斯圖熱夫留明

西元 1693.5.22-1766.4.21。俄國女皇伊麗莎白(1741-62)時代的首相，也是十八世紀歐洲重要政治家之一。生於莫斯科，曾在哥本哈根及柏林受教育，並在漢諾威選侯路德維希(George Ludwig，即日後的英王喬治一世)手下任職。1717 年轉入俄國外交界服務，在國外轉任多職，於 1740 年才回到俄國。1741 年，成爲副首相，在伊麗莎白加冕之時受封爲伯爵，1744 年出任俄國大首相。

1741-57 年期間，俄國開始朝歐洲強權之路邁進時，主導俄國的外交政策。1743 年他未能阻止「俄普防衛同盟」的成立，但在 1746 年，以和奧地利簽訂對抗普魯士的防衛聯盟而扭轉局勢；同時與丹麥(1746)、土耳其(1747)及英國(1747)簽訂重要的同盟條約。

至一七五〇年代中期，其政敵已成功地動搖了他的地位，1758 年被逮捕，經調查後被放逐到他在格列托弗(Goretovo)的領地。1762 年凱薩琳二世主政後，他才復出擔任陸軍元帥。

BETA RAYS 貝他射線

天然放射性元素釋出的輻射線，由高速電子組成。大約 1900 年拉瑟福德(Ernest Rutherford)首先將輻射源釋出之輻射導入磁場，將天然輻射分離成三種射線：α射線(氫原子核)、β射線和γ射線(穿透性極高之電磁輻射)。

BETA SIGMA PHI INTERNATIONAL 國際生命、學識、友誼聯會

1931 年羅斯(Walter W. Ross)創立的一個非學術性的婦女聯誼會。有 12,000 個支會，25 萬以上的會員。初設於堪薩斯州阿比林(Abilene)，現已擴展到美國各州、加拿大各省及其他 31 個國家。

成立的目的在提升會員社會、文化與公民的層次。捐贈過上百萬美元供醫學研究及治療與兒童之家這類機構所需。該會並非祕密性社團。名稱中的希臘字母代表「生命」、「學識」和「友誼」作爲組織的座右銘。其世界總部位於密蘇里州堪薩斯市，《火炬》月刊即出版於此。

BETANCOURT, Rómulo 貝坦科爾特

西元 1908.2.22-1981.9.28。委內瑞拉政治領袖及作家。生於卡拉卡斯附近的各耶泰爾(Guatire)。1928 年當他還是卡拉卡斯大學的學生時，因參與左派政治活動而入獄。1928-36 年被放逐期間，寫了一本關於囚牢生活的書，1930 年在哥斯大黎加短暫地加入共產黨。1939 年再次被放逐，1941 年被允許返回並協助組成左翼反共民主行動黨。

隨著 1945 年的政變，當上七人統治議會的總統，著手朝向民主統治改革的有力法案。1948 年因支持一選出的民主行動黨總統而辭去總統職位，但同年稍後的一場政變恢復保守統治，他又被放逐了十多年，其政黨亦成爲非法組織。隨著 1958 年的另一次政變，他返國且迅速重振其政黨，並贏得總統選舉。貝氏在 1960 年幾乎被謀殺且受到左右兩派無情的困擾之後，仍繼續領導 1959-64 年任內的政府，著手爲人所接受及持續的土地改革、工業發展、教育及民主計畫。晚年成爲政府顧問。逝於紐約。

BETEL NUT 檳榔

檳榔(*Areca catechu*)的種子。全南亞地區人將它當作興奮劑放入口中咀嚼。檳榔長約 5 公分，顏色是棕、灰夾雜。成熟種子於 8～11 月時採收，經煮沸、切片後在日光下晒乾，使它們變成深棕色或紅色。每一晒乾的堅果加一片貝殼灰，用一片荖葉(*Piper betle*)包著，放入口中咀嚼。

檳榔含有生物鹼(檳榔鹼)，是一種溫和興奮劑，予人產生舒適的感覺，不會使人上癮，但習慣性的咀嚼會使牙齒變黑，可使牙齒敗壞。某些亞洲地區用它來消除蛔蟲，在其他地方獸醫將它當驅蟯蟲的藥劑。

檳榔樹及其種子與果實圖。

BETELGEUSE 參宿四

又稱獵戶座α星。獵戶座的一顆紅星，是天空中第十二亮的星。它是顆冷紅巨星，也是第一顆經由光波干涉儀測得直徑的星球。光度變化範圍從 0.4～1.3 等。因其亮度和大小的改變不規則，所以稱不規則變星。若獵戶座α星在太陽系內太陽所在的位置，它最大時的範圍將會把火星軌道包含在內。

BETHANY 貝瑟尼

美國俄克拉荷馬州的城市，是俄克拉荷馬市郊外的一個住宅區。位於俄克拉荷馬郡，臨北加拿大河，在州政府西方 11 公里處。1906 年，有一些拿撒勒會的成員移居至此。爲貝瑟尼拿撒勒學院的所在地。1931 設市併入俄克拉荷馬州，1953 年採市經理制。人口 22,130。

BETHANY 貝瑟尼

古巴勒斯坦的村落，位於橄欖山山麓，耶路撒冷以東約 3 公里。現爲約旦之阿爾阿薩利亞(El Azariyeh)村落，此爲紀念穆斯林所奉的聖人拉撒路(Lazarus)。據聖經所載，此地爲耶穌使拉撒路起死回生之地(約翰福音十一章 1～44 節)。

BETHE, Hans Albrecht 貝特

西元 1906.7.2- 。德裔美籍物理學家，成就中以其於理論核子物理、太陽能起源理論，以及參與研製原子彈的研究最爲顯著。生於亞爾薩斯-洛林的斯特拉斯堡(Strasbourg)，先後就學於法蘭克福和慕尼黑大學，之後於 1930-33 年於慕尼黑、蒂賓根(Tübingen)教授理論物理，於此期間和拉塞福(Ernest Rutherford)及費米(Enrico Fermi)合作研究。1933 年離開德國，赴英國教了兩年書後，轉往美國康乃爾大學任教，1941 年成爲美國公民。

貝特是首先應用「量子力學」於許多原子和核子物理領域的科學家之一。對原子碰撞的量子理論，以及快速運動的粒子穿透物質的

H.A. 貝特

經過特別感興趣。1938 年出版了一解釋太陽、星球能量來源的部分理論，並獲得最崇高的聲名。他聲稱太陽能來自一六階段「熱核反應」系列。此反應因碳和氮參與作用，而稱爲「碳循環」。反應的最終結果是氫原子核融合形成氦原子核。同時期，德國的魏茲塞克(Carl von Weizsäcker)也獨立提出此一反應過程。

二次大戰期間，貝特是「曼哈頓計畫」中，洛斯阿拉莫斯研究所理論物理部門的主管。曼哈頓計畫負責研製原子彈。戰後，貝特對核子研究的和平用途十分重視，寫了許多這方面的文章。1958 年出任日內瓦禁止核子試爆會議的科學顧問。1961 年因貢獻卓著而獲頒原子能委員會的費米獎。1967 年因星球能量生成研究的貢獻，獲得諾貝爾物理獎。

BETHEL　貝瑟爾

美國康乃狄格州西南部費爾菲爾德郡內的城鎮，在丹伯里(Danbury)西南 8 公里處。生產化學、化工和輕工業產品。約 1700 年開始移民至此，於 1855 年設鎮併入康乃狄格州。著名的演員巴納姆(P. T. Barnum)即住在此地。人口 16,004。

BETHEL　伯特利

巴勒斯坦古城。原名魯茲(Luz)，位於耶路撒冷北方約 18 公里處，伯特利在希伯來文中，意指「上帝的殿堂」，被古希伯來人視爲聖地，其重要性與耶路撒冷相等。現今約旦的貝丁村(Beitin)正位於其舊廢墟附近。

據聖經的記載，遠在約書亞(Joshua)時代，伯特利即屬於便雅憫族的管轄內，其後受迦南族侵襲，最後則被以法蓮族(Ephraim)統治。

伯特利是個富有紀念性的城市，亞伯拉罕曾在此築一座壇(創世記十二章 8 節)；雅各也曾在此住宿一晚且夢見天使，他爲了紀念所發生的夢境，便築一座祭壇，並且將此地命名爲伯特利(創世記二十八章 10～22 節)。

BETHEL PARK　貝瑟爾帕克

美國賓州西南郊區的一個住宅市鎮，在亞利加尼郡內，匹茲堡西南 13 公里處。位於瀝青煤礦脈的地帶，有各種不同的輕工業。獨立戰爭時，是科吉爾堡(Fort Couch)所在地。1776 年時，第一個位於亞利加尼山西邊的長老教會建造於此。這個社區是 1791 年抗拒聯邦酒稅，「威士忌叛亂」的中心。1950 年設市併入賓州，1960 年市名由貝瑟爾更改爲貝瑟爾帕克。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34,755。

BÉTHENCOURT, Jean de　貝當古

西元 1360？-1425？。法國航海家及加那利羣島的征服者。原是法王查理六世的御前大臣，在英法百年戰爭中破產。爲了重振財勢，在 1402 年從西班牙入侵加那利羣島，由於兵力不足，又回到西班牙向卡斯提爾的亨利三世借兵，亨利三世並封他爲加那利國王。貝氏得以增援，乃征服了加那利羣島，並使大多數的島民改信基督教。1406 年回到諾曼第，終老於斯。

BETHESDA　貝塞斯達

美國馬里蘭州中部尚未設市的社區。位於蒙哥馬利郡內，距華盛頓(華府)市中心 11 公里，是華盛頓郊外的住宅區及一些私人住宅和政府推動研究機構的所在地。國家衛生機構研究中心(1939))、海軍醫學中心(1942)先後在此成立。1942 年成爲國立藥物研究所的永久所在。人口 62,736。

BETHLEHEM　伯利恆

在聖經的歷史裏，伯利恆是巴勒斯坦猶大的城市，位於耶路撒冷南方 10 公里處。該詞希伯來語意指 "麵包之屋" 或 "列韓之家"。原屬約旦，自六日戰爭爲以色列所占迄今。阿拉伯語則指 "肉之屋"。此爲大衛和耶穌基督的出生地，所以對猶太人和基督教徒而言，其神聖僅次於耶路撒冷。

在舊約和新約裏有許多地方提到伯利恆。伯利恆是路得的家，也是其書所述愛的故事之所在。大衛生長於此，年輕時在圍繞著伯利恆四周的山丘上度過，在此被撒母耳先知傅油做以色列的國王(撒母耳記上十六章)。先知彌迦(彌迦書計七章)預言救世主將自伯利恆出。雅各的妻子拉結到此難產，生下便雅憫後便去世，其墓在伯利恆北邊，受猶太教徒和回教徒所尊敬。所羅門的兒子羅波安(Rehoboam)執政時在此修築防禦要塞，以保衛通往耶路撒冷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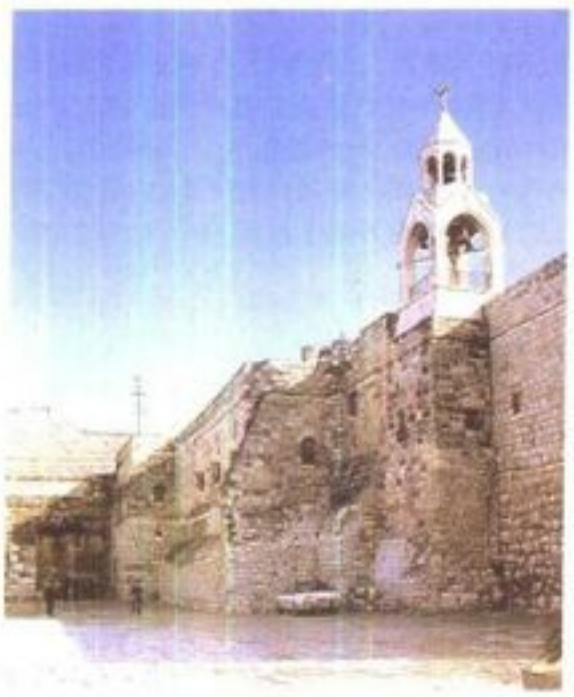

伯利恆　耶穌的出生地，爲基督教徒偉大的聖地

因爲伯利恆是耶穌的出生地，所以是基督教徒偉大的聖地。〈路加福音〉提及馬利亞和約瑟來到伯利恆登記接受普查，耶穌就在此時誕生(路加福音二章 1～20 節)。西元 135 年，羅馬皇帝哈德里安一世(Hadrian I)毀壞伯利恆基督教的聖所，並在其上修一羅馬神廟，君士坦丁大帝和其繼承人將它恢復爲基督教聖地，建一美奐美輪的聖殿。

聖誕大殿爲大帝建於 326 年，其中地下教堂有一洞穴，據傳是耶穌誕生之所。除了一些建築物上的鑲嵌藝術與排柱遺留下來外，現在壯麗的拜占庭式教堂是查士丁尼大帝(526-565)所修。尚有部分鑲嵌藝術是十二世紀的作品，爲十字軍統治聖地時所增。這座大殿分別於 1671 和 1842 年重修。耶穌降生的洞穴在地下教堂東端。以一個銀色星星上面刻著「耶穌基督由童貞馬利亞誕生於此」，作爲基督誕生之所的標誌。附近南邊有一個覆蓋著大理石的壁龕，供奉著耶穌誕生的馬槽，即在他出生後，聖母把他放在其中，作爲搖籃。另一有意義之所，即聖師哲羅姆(St. Jerome)的墳墓和小禮拜堂，他在洞穴附近翻譯聖經。羅馬天主教、希臘正教和亞美尼亞等教會的修道院環繞大殿的四周而建。

該城於七世紀被哈里發烏默爾一世(Umar I)占領，但這座大殿卻幸運的逃過毀滅的命運。1099 年被布永的戈弗雷(Godfrey of Borillon)所率領的十字軍占領。翌年的聖誕節，鮑德溫一世(Baldwin I)在此加冕爲耶路撒冷國王。1110 年教宗在伯利恆成立主教區，但在 1187 年又被回教徒占領，主教公署便移到法國的克蘭細(Clamecy)。

1229-44 年期間，重回基督教勢力範圍，此後一直受土耳其帝國統治到一次大戰，但基督徒被准許到此朝聖。此時，伯利恆許多地方爲回教徒破壞，基督徒再把它重建起來。1834 年埃及總督帕夏(Ibrahim Pasha)經起義後毀滅了回教徒區域。隨著一次大戰，伯利恆成爲英屬巴勒斯坦的託管地，直到 1948 年爲止。1948-49 年以色列和阿拉伯戰爭期間，約旦占領了此城。1950 年伯利恆正式成爲約旦的一城。1967 年 6 月 5～10 日之六日戰爭中，約旦河領土——包括耶路撒冷與伯利恆，爲以色列占據迄今。

由於宗教的關係，伯利恆每年吸引了成千上萬的朝聖者和觀光客。其主要工業爲旅遊業、生產用橄欖木與人造珍珠等做成的宗教紀念品，此外還有貝殼和刺繡等。是農業生產中心，生產麥、米、玉蜀黍、橄欖和葡萄酒。人口 22,453(1961)。

BETHLEHEM 伯利恆

美國賓夕法尼亞州東部的一個城市。在諾森頓(Northampton)和利哈伊(Lehigh)郡內，靠近利哈伊河，位於費城北方 74 公里處。與鄰近的亞林鎮(Allentown)和伊斯頓(Easton)爲此州三個最重要的製造業複合體之一。它是伯利恆鋼鐵公司的總公司所在地，也是許多其他製造業中心。工業產品包括鑄造、機械零件、化學、紡織、食品、水泥、傢具、塗料、電氣器具和油燃機。設有研究實驗室。

文化生活方面，巴哈合唱團對伯利恆占有重要的地位(參見BACH FESTIVAL)。學術機構有利哈伊大學(以工程學科聞名)、摩拉維亞學院(男女同校，創立於 1742 年)、摩拉維亞神學院(1807 年)、摩拉維亞女子神學院(在綠池附近)、摩拉維亞預備學校和聖弗朗西斯專科等學校。新市區的中心是市政廳和主要的圖書館建築。

伯利恆是由尼茲曼主教(David Nitschmann)和一羣從波希米亞和摩拉維亞被放逐到美國的摩拉維亞教友共同於 1741 年創建的。摩拉維亞的領導人親岑道夫(Nikolaus Ludwig von Zinzendorf)於當年聖誕節造訪此聚落，並於聚衆聯合祭拜會議中，定伯利恆爲此新社區之名稱。社區早期摩拉維亞的傳統風格相當濃厚，尤以音樂和教育方面爲甚。許多早期的建築物仍然巍立，其中有寡婦之家(1742)、鐘屋(1745)和老禮拜堂(1751)。摩拉維亞公墓淵源於 1742 年，是每年復活節黎明儀式的地點。

歷史上著名的伯利恆公司，是爲維護和保存一些舊地區和重要地標而成立的團體。

革命戰爭期間，它爲受傷的美國士兵提供醫療設施。沿利哈伊河興建的輸煤運河完工之前，社區的活動和發展一直相當緩慢。河北岸和南岸分別於 1845 年和 1865 年設爲自治邑；1917 年，這兩個自治邑合併而成爲目前的城市。十九世紀末，伯利恆發展成爲一個鋼鐵城市，它的成長帶來了川流不息的歐洲工人，而以匈牙利的爲最多。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70,419。

巴哈合唱團

伯利恆以巴哈合唱團最負盛名。它成立於 1898 年，團員超過 160 人，都是伯利恆地區的居民經過考試而選拔出來，其成員包括職業歌唱家、職員、工人和家庭主婦。和這團體一起演出的，還有來自紐約和費城的一個交響樂團和藝人。每年 5 月的二個週五和週六的巴哈季，即在利哈伊大學的派克禮拜堂舉辦，而週六以演奏巴哈B小調彌撒曲的傳統方式演出。

BETHLEHEM STEEL CORPORATION 伯利恆鋼鐵公司

美國最大的鋼鐵廠之一，成立於 1904 年，其中樞於此前 40 年一直位於賓州的伯利恆市，亦即總公司的所在地。此公司主要的工廠在賓州的伯利恆市、斯迪爾頓(Steelton)、約翰鎮、馬里蘭州的麻雀角(Sparrows Point)、紐約州的拉克萬納(Lackawanna)以及印第安那州的伯恩斯港(Burns Harbor)，在西岸則有三個廠：該公司也在東、西海岸及墨西哥灣設有八家造船廠及修護廠。該公司也經營沿岸、越洋及五大湖的船運業務，以及一些短程的鐵道貨運，並從南美、西非及加拿大和美國主要的煤、鐵與石灰產地運入原料。

伯利恆公司的產品包括鋼板、馬口鐵、輸油管、瓦斯管、六道管、軌道、工具用鋼鐵、鑄件、銑鐵、煤化物等。除了製造船隻外，它也生產運貨車廂、礦車、建築用鋼料。

在大戰期間，迅速的造船工程是該公司卓越的成就之一。在一次大戰期間，它在麻州的琴夕市，所造的驅逐艦總量超過美國其他造船公司的總和量；它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製造了 1,127 艘衛軍軍艦及商船，是民營造船史上的最高記錄。

伯利恆企業的員工超過十萬以上，有關原料、提煉、完工的技術研究及設計問題則在伯利恆市一占地 105 公頃的實驗區內進行。該公司年產量超過一千八百萬公噸，值 25 億美元。

已故的施瓦布(Charles M. Schwab)是該公司的主要創辦人，領導此公司直到 1939 年，其得力助手爲格雷斯(Eugene G. Grace)。格雷斯在 1916 年後成爲伯利恆公司的總裁；1946-57 年任公司董事會的主席。

BETHLEN, Gábor 拜特倫

西元 1580-1629.11.15。外西凡尼亞君主，一度曾爲匈牙利國王，生於匈牙利顯赫的新教家族，該家族在外西凡尼亞擁有廣大領地。他年輕時即被送往外西凡尼亞的西吉斯蒙德君主(Zsigmond 或 Sigismund Báthory)府邸任職，待君主失去其位之後，則轉至君士之子伽柏(Gábor)手下任職。

當時匈牙利名義上是神聖羅馬帝國的屬國，實際上大部分國土已落入鄂圖曼土耳其人手中，外西凡尼亞亦在內。伽柏於 1608 年成爲外西凡尼亞君主之後，拜特倫依然任職於其府邸，但不久即生爭端，拜特倫爲己身安全投靠土耳其人。1613 年伽柏失勢遇害後，土耳其人支持拜特倫繼承其位。拜特倫乃在 1613 年的外西凡尼亞會議中被推選爲繼任者，1615 年得到神聖羅馬帝國皇帝的承認。

在三十年戰爭中，拜特倫和信奉天主教的皇帝斐迪南二世爲敵，而趁皇帝正和波希米亞叛軍作戰時，率軍攻入了匈牙利北部。1620 年拜特倫和皇帝幹旋之際，被推舉爲匈牙利國王。他一開始接受了頭銜，隨後拒絕加冕，因爲他知道天主教徒不可能接受一位信仰新教的國王。

和皇帝的談判破裂之後，拜特倫率軍進入奧地利境內，掠奪摩拉維亞地區，包圍了皇帝的軍隊，就在即將獲勝之際，土耳其人拒絕於冬季作戰，使得拜特倫未竟全功；而蒂利伯爵(Tilly)率領的帝國軍隊的攻勢，則使拜特倫被迫退出維也納。1621 年末拜特倫和皇帝簽約，放棄匈牙利王的頭銜，而以廣大的領地及親王頭銜作爲補償。

雖然和解已成，拜特倫仍然決意將皇帝逐出匈牙利，乃於 1623 年重啓戰端。他在波希米亞贏得勝仗，但是日耳曼新教徒的挫敗則使他相信無法支撐戰局，因而在 1624 年二度和斐迪南議和。

次年，拜特倫有意將土耳其人逐出匈牙利，但是皇帝對此議於本能上產生了相當的戒心，遂使拜特倫的計畫胎死腹中。1625 年，他娶了信奉新教的勃蘭登堡選侯的姐妹凱瑟琳，並且再度捲入三十年戰爭中，而帝國軍隊的勝績則使拜特倫和皇帝簽訂了第三次和約。逝於日耳曼維森堡(Weissenburg)。

BETHLEN, Count István 拜特倫伯爵

西元 1874.10.3-1947？。匈牙利首相。生於外西凡尼亞(Transylvania)吉耶內(Gérnyeszeg)，爲一古老貴族之後裔，曾受教於維也納及布達佩斯大學。1901 年以自由黨員身分獲選入議會，但隨即加入反對黨，爲 1919 年對抗庫恩(Béla Kun)共產政權的反革命領袖。兩年後被攝政霍蒂(Miklós Horthy)任命爲首相，直至 1931 年爲止。

其貴族式的施政步驟無法察覺佃農的需要，對政治和社會之改變減至最小。他認爲匈牙利之內部問題主要在經濟方面，遂引進外國資金做爲復甦國家計畫之一部分。其目標之一就是改變特里阿農條約(Treaty of Trianon)的條件，因爲該約使匈牙利在 1920 年失去一半以上的國土及人口。他希望藉經濟穩定及明智的外交友誼來達成收復部分的失土。在他領導期間，國內政經穩定。曾協助查理四世擊敗哈布斯堡王位競爭者，使其於 1921 年重獲王權。他從事談判使匈牙利加入國際聯盟，並獲得重建貸款。1927 年，匈牙利和義大利訂約，匈牙利得以使用在亞得里亞海自由港的權利。1931 年世界經濟危機導致拜氏政權結束。他在二次世界大戰前對匈牙利投入軸心國提出警告。1944 年德國入侵匈牙利時他曾逃過一劫，但 1945 年爲俄國俘虜至莫斯科。據說 1947 年死於該地。

BETHMANN-HOLLWEG, Theobald von 貝特曼・霍爾韋格

西元 1856.11.29-1921.1.1。德國首相。生於勃蘭登堡的霍亨芬諾(Hohenfinow)。經由訓練而成爲律師，後成爲成功的普魯士文官和帝國的內政部長，1909 年被任命爲首相。任內，他面臨兩個重大問題：國內因政府忽視政治改革的需要而陷入危急的僵局；在外交事務上，德國逐漸孤立，文人政府及軍隊之間隨之出現爭奪政策發言權。其者，皇帝實際上已放棄其職責。

貝氏不能應付其困難公務的需求。基本上

德國首相貝特曼・霍爾韋格(左)與外長合影。

他是一個行政官,但耽於沈思,行動遲緩。他企圖進行國內改革,特別是帶歧視意味的普魯士三級投票制度,結果遭到保守派之反對。他雖成功的給予亞耳沙斯-洛林更多的自治權,卻爲其在處理察奔(Zabern)事件(1913)未成熟的軍國主義之愚行所抵消,後者是亞耳沙斯軍、民之間的衝突。

他在外交事務上的角色較爲突出。他認爲1904年的英法協定和1907年的英俄諒解將孤立德國,而解救之道端視與英國的關係。由於擴展艦隊是德國的野心,因此他與英國展開協商,但在德國海軍領導人提爾皮茨(Alfred von Tirpitz)的堅持下,他同意唯有英國保證在涉及德國的戰爭中嚴守中立,他才會讓步。1912年協議失敗,這表示歐洲若有政治危機發生,英國仍會忠於其法、俄的同盟。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的角色 在1914年6月28日斐迪南大公被暗殺而引起的危機中,貝氏的角色似乎曖昧不清。他強迫維也納和聖彼得堡談判,然而同時又給予奧匈帝國以德國無條件援助(即後世史家謂之"空白支票")。這容許維也納不必請示柏林而直接對塞爾維亞採取報復行動。近代歷史學家對貝氏之動機案說紛紜,有些人認爲他操縱危機,使之變成戰爭,是欲藉軍事上的成功解決國內問題;其他人則相信他欲經由危機以維持和平。他要求奧匈帝國從塞爾維亞戰役中退兵,但同時德國參謀長毛奇(Helmuth von Moltke)卻獨自連絡奧國軍隊,並允諾給予軍事支援;此時,皇帝威廉二世因未能宣布文人政府政令高於參謀本部,戰爭於是爆發。戰時,他在職務上的行爲有損其在利益團體眼中的形象。1917年7月,魯登道夫(Ludendorff)、興登堡(Hindenburg)及皇帝都要求他下野。他引退後撰寫戰爭回憶錄《回顧世界大戰》(2冊,1919-21)。逝於霍亨芬諾。

BETHNAL GREEN 伯斯納爾

從前是英國倫敦都會區的一個市鎮,現在屬陶爾哈姆萊特(Tower Hamlet)市鎮的一部分。位於泰晤士河北方,查靈克羅斯(Charing Cross)東北6公里處。一度以產絲織品而聞名,現在則有各種不同的工業,是工人住宅區。1963年時倫敦市政府決定於1965年將它廢止。

BETHPAGE 貝斯佩奇

美國紐約長島東南方拿索郡(Nassau)內一個尚未編定的村落。是製造飛機和太空交通工具的格爾曼航空工程公司的所在地,鄰接著亦尚未編定的舊貝斯佩奇地區。舊貝斯佩奇以舊貝斯佩奇鄉村保護區而聞名,是內戰前典型的小村莊。貝斯佩奇州立公園位於貝斯佩奇和舊貝斯佩奇之間。此兩區都位於鮑威爾(Thomas Powell)於1695年自印第安人購得的"貝斯佩奇收買區"內,而以貝斯佩奇收買區之名取名爲貝斯佩奇村。奧斯特灣鎮(Oyster Bay)掌管了這個村落的行政事宜。人口:貝斯佩奇16,840;舊貝斯佩奇6,215。

BETHSAIDA 伯沙爾德

古代巴勒斯坦(以色列)的一個市鎮,在加里利海北岸。耶穌十二使徒中的安德魯、彼得和腓立都在此誕生。在鎮東方的平原上,耶穌以五塊麵包和二條魚餵飽5,000人以顯現奇蹟(馬可福音六章35～45節;路加福音九章10～17節)。

依都拉(Ituraea)、巴達尼亞(Batanaea)與特拉柯奈齊(Trachonitis)的國王腓立(Philip the Tetrarch,西元前4年-西元34年在位)重建此一市鎮,且成爲其首都,爲了紀念奧古斯都皇帝的女兒尤莉婭(Julia),而將鎮名改稱爲尤莉婭(Bethsaidav Julias),現在約旦的阿拉伊(el-Araj)鎮,即其舊址。

BÉTHUNE 貝頓

法國東北部一著名家族,該家族初由被人稱爲領主貝頓的羅伯特一世傳來。

卡農(Conon de Béthune, 1150-1219)以敍事詩著名的行吟詩人,曾爲第四次十字軍東征(1202-04)領袖之一,並任君士坦丁堡總督。他的詩收在1833年由帕里斯(Paulin Pâris)所出版的《法國情詩集》裏。

馬克西米連(Maximilien de Béthune, 1560.12.13-1641.12.22) 初爲羅思尼男爵(Rosny),繼爲蘇利公爵(Sully),是亨利四世爭奪法國王位時的主要支持者。生於芒特(Mantes)附近的羅思尼,自小便進亨利宮中,後來參加過多次戰役,終替亨利奪得王位。1593年,他基於政治考慮贊成亨利改信天主教,但自己仍是新教徒。

1597-1610年國王去世爲止,他一直擔任財政大臣,實則權如首相;不但穩定了戰爭受創的國家財政,採取種種措施鼓勵農業發展,提昇道路與橋樑的建築,並計劃修建全國性的運河系統。1606年封爲蘇利公爵。他的《回憶錄》(1638)雖不夠精確,卻是關於當時最珍貴的紀錄。逝於維拉朋(Villebon)。

阿芒德(Armand Joseph de Béthune, 1738-1800) 即夏羅思公爵(Charost),是一著名的農藝學家及慈善家。生於凡爾賽,自七年戰爭之役退伍後,便回到家鄉獻身於農業。他在梅崙(Meillant)創立一個農業協會,從事家畜及農作物新品種的改良實驗,同時也設立了一些慈善機構。雖然在法國大革命之前,在其農莊已廢除了農民的封建納稅,並撰文反對封建制度。但在1793-94年的"恐怖統治"時期,他仍遭逮捕下獄,死於巴黎。

BETHUNE, Mary McLeod 貝休恩

西元1875.7.10-1955.5.18。美國教育家,生於南卡羅來納州的梅斯維爾(Mayesville),雙親原爲黑奴。1895年自芝加哥穆迪聖經學院畢業後到1903年,在南方的傳道學校教書。1904年在弗州的達通灘創設達通女子師範和工業學院。此學院於1923年與庫克曼學院合併成爲貝休恩-庫克曼學院。她擔任校長職務,直到1942年卸任。1935年創設「全國黑人婦女協會」。

貝休恩自1936-43年主管全國青年工作的黑人事務部門,而且在二次大戰期間擔任國防部長的特別助理,爲婦女勤務部隊選拔候補軍官。她也是羅斯福總統的少數民族事務特別顧問,以及全國黑人促進會的副總裁。她擔任過1945年籌組聯合國的舊金山會議中種族關係問題的顧問。

由於她的公職服務,貝休恩博士接受1935年的「史賓加恩獎章」(Spingarn Medal)、1936年的「德雷克塞爾獎章」、1942年的「傑弗遜獎章」,以及1949年的「海地勳章」。逝於達通灘。

BETJEMAN, Sir John 貝傑曼

西元1906-1984.5.19。英國詩人。畢業於牛津大學,1941-43年是英國駐都柏林的報社專員。1944年在海軍總部工作一小段時間,之後即擔任英國樞密院顧問。

他的第一本詩集《可怕的好品味》(1933)。其他詩集有《錫安山》(1933)、《不間斷的露水》(1937)、《仍舊有點瘋狂》(1940)、《詩選集》(1948)、《幾朵遲放的菊花》(1954)、《詩集》(1959)、自傳詩《鈴聲的召喚》(1960)及《寒風刺骨》(1975)。由於對建築也有濃厚興趣,他與人合著幾本有關書籍包括《墨瑞的白金漢郡建築指南》(1948)和《英國教堂》(1964)。

貝傑曼的詩在喜劇性諷刺和高度優雅的抒情風味間變化。具有一些類似奧登(W. H. Auden)作品的特色。奧登在貝傑曼著作的詩文集《一流卻非流線型》(1947)的序言中,描述其作品是"精巧而不簡化"。貝傑曼於1969年受封爵士,1972年英國大詩人戴-劉

易斯(Cecil Day-Lewis)死後,繼爲英國桂冠詩人。逝於康瓦耳。

Further Reading: Anderson, LaVere, *Mary McLeod Bethune: Teacher With a Dream* (Garrard 1976). Greenfield, Eloise, *Mary McLeod Bethune* (Harper 1977).

BETROTHAL 訂婚

男女雙方約定將來要結婚的契約或承諾。在古代的社會中即有訂婚習俗,例如在聖經的希伯來時代,訂婚通常是由父母或雙方監護人安排。在古羅馬時代,婚姻契約也都是由長輩所訂,而對象的選擇則是基於社會地位、實質資產和宗教信仰等現實因素的考慮。羅馬帝國晚期更立法限制婚姻自由,基督教徒與猶太教禁止通婚,元老院議員及其子裔禁止與曾爲奴隸或侍者之人結婚。自東羅馬帝國(西元 483-565 年)以來,合法婚約僅需當事人雙方的同意,父母的意願已不能左右情況。並且古時候婚約通常以若干數目的金錢做保證,稱爲 "訂禮" (arrha sponsalicia),假如一方沒有充分的理由而違反婚約,另一方有權收取兩倍的金錢。

從古代以迄中世紀時期,婚姻受制於家族的安排,婚約是兩個家族聯盟的主要一種法律之設計,尤其是婚約被視爲外交策略之安排,於是幼兒婚約相當普遍,藉由此種政治手腕,以堅固雙方之財產及軍事力量,進而建立顯赫之勢力。例如,英格蘭亨利十世將其女兒瑪格麗特許配給蘇格蘭詹姆士四世,使得英格蘭與蘇格蘭成爲政治聯盟。

婚約須在教堂典禮中予以認可,如果一方不履行婚姻承諾,受損害的另一方可以到教會法庭中聲請賠償,另一方面教堂也可藉此獲得認捐。後來,羅馬天主教和東正教不再裁判婚姻糾紛,目前均由民事法庭負責審理。

現在在回教世界和東方體制下仍維持著父母安排婚姻的習俗。首先由有適婚兒子的父母方展開行動,但是女方父母是否願意進入訂親具有主導權。

最複雜的訂婚體制,應屬澳洲的原住民。婚姻通常在男女之一方出生之前即已約訂好;例如,甲父承諾其適婚的兒子迎娶乙父已訂婚女兒的第一個女兒,即乙父未出生的孫女。

在美國,如同多數工業化國家一樣,婚姻很少預先訂立,通常都是由年輕人自己計劃,以較非正式的宣告表達結婚意願,取代正式的訂婚儀式。然而目前仍然保存某些訂婚的習俗,例如配戴訂婚戒指,此即承襲了羅馬時代的 "訂禮" 習俗,表示嚴肅的婚約承諾。在中世紀時代的貴族也有互相交換訂婚戒指的習俗,而窮人則將一枚錢幣分成兩半,雙方各持一半,直到履行婚約爲止。

BETROTHED, The (*I PROMESSI SPOSI*) 約婚夫婦

義利籍作家曼佐尼(Alessandro Manzoni)的小說。參見ITALY-Literature(The 19th Century)。

BETTENDORF 貝登道夫

美國愛阿華州東部,蘇格特郡內的一個工業城,臨達分波特東部的密士失必河。主要產品有鐵路用具、器材、油爐、鑄鐵產品、機械工具、工作母機、鋁、農業機械和奶品類。

首批移居者於一八四〇年代來到貝登道夫。早先命名爲麗蓮薩爾(Lilienthal),後改爲吉爾柏特鎮(Gilbert Town)。1902 年,在貝登道夫到此設廠生產鐵路用具之前,幾乎和賣園藝工具的攤位無異。爲紀念貝登道夫,因此以其名命名。1902 年設鎮併入愛阿華州,1922 年升格爲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27,381。

BETTER BUSINESS BUREAUS 商業改進局

是支持商業的代理機構,透過自願性的自動約制以保護信用可靠的商業機構及消費者的權益,並處理消費者的詢問、控訴、檢驗、廣告業務的調查、傳達消費資訊以及管理工業標準。

每一當地商業改進局根據公司信譽以眞實的資料回答詢問,但是不支持也不推薦私人商號。商業改進局會要求被以正當理由控訴的商號修正作業。如果自願性修正失敗,商業改進局就會宣揚導致錯誤的作業或最後將他們移送政府法律部門。他們也跟廣告商和媒體單位溝通,精確的檢查每種媒體廣告,因此廣告常在准予放映前就獲得改正。消費資訊計畫提供各種不同產品和服務訊息,給決定購買者一個預先建議。

每年,約有 350 萬人向商業改進局要求協助。這些案例中 240 萬是徵詢信譽;60 萬是顧客關係服務;30 萬是控訴。有 131 家商業改進局遍布在美國、加拿大和墨西哥、波多黎各、委內瑞拉及以色列等國的主要城市中。

BETTERTON, Thomas 貝特頓

西元 1635.8-1710.4.28。英國王政復辟時期演員和編劇家。其莎士比亞和其他戲劇的演出,以嚴謹和感情激烈著稱。

生於倫敦西敏區,父爲王室扈從。貝特頓遊學多年,英國內戰期間家道中落,隨酷愛戲劇的書商羅茲(John Rhodes)見習,在戰亂期間竟得以熟悉戲劇。1660 年查理二世復辟,羅茲重新經營科克皮特劇院(Cockpit Theatre),貝特頓即在此首次登台。

1661 年,爲劇作家和桂冠詩人戴夫南特爵士(William Davenant)延攬至公爵劇團,又送他到巴黎一探莫里哀時期法國戲劇活躍的訣竅。其後在表演方式和舞台裝置上多有改革,並改編包括多齣莎劇的老戲,帶給王政復辟時期戲劇很大影響。曾飾哈姆雷特、奧賽羅和其他莎劇角色,爲該劇團的首席悲劇演員。

1671 年,公爵劇團自福里特街遷入多塞特花園廣場,演出精采,相形下皇家劇院的皇民劇團黯然失色。1682 年兩劇團合併,由貝特頓領導,爲皇家劇院專屬劇團,亦爲王政復辟時期最具代表性的戲劇團體。1695 年和劇院贊助人絕裂,遂領劇團主要演員重建林肯學院廣場的劇院,開幕季演出首次搬上舞台的康格里夫(William Congreve)的《一切爲愛》,貝氏飾亞瓦爾(Alvars),演出精采但賣座不佳。後即藉每年募款演出維生。逝世後葬於西敏寺。

BETTI, Enrico 貝蒂

西元 1823.10.21-1892.8.11。義大利數學家。生於多斯加尼的皮斯托雅(Pistoia),對數學及數理物理的許多領域均有貢獻。1850-62 年,致力研究代數,尤其是伽羅瓦理論(Galois theory)及橢圓函數。1863 年後,研究數理物理的毛細現象、勢論、彈性學(包括貝蒂互易定理)等領域。1871 年發表有關多維空間的經典性論文,奠下拓撲學(Topology)基礎,並發展 "貝蒂數" (Betti numbers)的性質;此數與任意維度的拓撲空間的多連通性有關係,是一種拓撲不變量。1857 年起擔任比薩大學教授至逝世爲止。

BETTI, Ugo 貝蒂

西元 1892.2.4-1953.6.9。義大利法官和劇作家,在二十世紀前半期的義大利戲劇界裏,地位僅次於皮蘭德婁(Luigi Pirandello)。出生在比利時馬士的卡梅倫農(Camerino),其職業是律師及高等法院法官,在他爲劇場寫作戲劇前,曾出版過三本詩集和二本短篇小說集。他的第一部戲《房東太太》於 1927 年在羅馬演出成功。從那時起一直到他去世,平均一年撰寫一個劇本。

在貝蒂寫的 27 部戲中,有 24 部戲是在他有生之年演出,有三分之一以上的劇本被翻譯成其他語言在歐洲的其他國家和美國演出。美國舞台上最成功的一部戲是《賭博者》,1951 年上演,此劇名由德雷克(Alfred Drake)和伊格爾(Edward Eagle)翻譯成《賭徒》,於 1952 年由德雷克擔任主角在紐約演出。另一部戲《法庭的腐敗》(1949)於 1963 年在紐約外百老匯成功演出。貝蒂先前有二部戲劇作品在紐約演出並不成功。

貝蒂經常使用法庭背景將他最喜愛的主題——正義、罪惡和天眞爛漫的刑事共犯表現在戲劇裏,並受皮蘭德婁影響,利用寓言技巧

U. 貝蒂

來表達。英國和美國的批評家指責貝蒂表現的嚴肅性近乎自命不凡，且修辭冗長沈悶。

BETTING 賭博 參見GAMBLING；GAMING.

BETTS, Samuel Rossiter 貝茲
西元1786.6.8-1868.11.3。美國法官及海商法權威。生於麻州李奇蒙。於威廉學院受教育，後在紐約州的蒙蒂塞洛(Monticello)執業律師。1812年退役後，被任命爲紐約市的檢察官，此時他第一次處理有關海商法的案件。1815-17年，代表紐約區任國會代表，但拒絕競選連任。1823-26年擔任紐約最高法院巡迴法庭的法官。

之後，任聯邦地方法院法官近41年，審理紐約南區的案件。這段時間，其判決被視爲海商法的"準法典"。南北戰爭時，他對有關海難救助、奴隸買賣、封鎖、戰利品及違禁品等法律議題，貢獻極大。逝於康乃狄格州。

BETTY, William Henry West 貝蒂
西元1791.9.13-1874.8.24。英國演員，曾是英國劇場中一位傑出的天才兒童。在1803-04年那一季的演出，他是倫敦酬勞最高的演員，下議院議員曾爲爭睹其演出哈姆雷特而散會。那年他才十三歲。

生於士魯茲巴利(Shrewsburry)。1803年8月19日，他以"青年羅西烏斯"(The Young Roscius)之名，在愛爾蘭伯爾發斯特首次登台，接著在格拉斯奇、愛丁堡等地嶄露頭角，是年冬天即在倫敦柯文院劇院演出，一舉成名。接連幾季令倫敦的成人演員黯然失色。然其扮演莎氏悲劇主角之地位，很快下落，當他演出理查三世時，竟被觀衆噓下舞台。1808年3月26日退出劇壇。幾次想東山再起卻都告失敗，而在寂寂無名中度過餘生。逝於倫敦。

BETULA 樺木 參見BIRCH.

BETWA RIVER 巴德瓦河
位於印度中部的中央省，發源於文都斯山。向東北流約612公里，經過本省西部到達北方省，在卡爾皮下游，與朱木納河匯流。巴德瓦河雖無法通航，但它卻可供灌溉及水力發電。灌溉方案計劃在杜克萬村落用水壩蓄阻巴德瓦河，形成了杜克萬水庫。

BEULAH 布樂
班揚的《天路歷程》中一塊充滿歡笑和平安謐的國土。他描繪此處是沒有苦惱的地方，所有的聲音都令人感到愉悅。

BEUST, Count Friedrich Ferdinand von 波伊斯特
西元1809.1.13-1886.10.24年。薩克森、奧地利的政治家，生於日耳曼的德勒斯登。他先任職於薩克森的外交界，而後陸續出任薩克森的外交部長(1849)、內政部長(1853)及首相(1853)。在首相任內，他試圖組織一個中部日耳曼邦聯，以維持日耳曼各邦間的勢力均衡。1866年的普奧戰爭中，他聯合薩克森與奧地利對抗普魯士。

普魯士戰勝後，他被普魯士首相俾斯麥逼迫下野，旋即又被奧皇約瑟夫一世任命爲首相。在此次首相任內和匈牙利締結1867年和解案，而建立了奧匈聯合王朝。

在1866-70年間，他企圖和法國、義大利結盟，一方面對抗俄國咄咄逼人的巴爾幹政策，一方面則形成一個有效的聯盟對抗日益壯大的普魯士，但未成功。1870年的普法戰爭中，他領導奧匈帝國保持中立，希望能坐享法國勝利的漁翁之利。奧皇約瑟夫於1866年原以爲波伊斯特能替奧國向普魯士報戰敗之仇，但到了1871年，世局顯示奧匈帝國無法占普魯士的上風，波伊斯特乃遭罷黜。其後，他擔任奧國駐英(1871-78)、駐法(1878-82)大使，卒於奧地利的阿丁堡。

BEVAN, Aneurin 比萬
西元1897.11.15-1960.7.6。英國內閣閣員及英國社會主義運動的領導人之一。生於英格蘭-威爾斯邊境蒙茅斯夏的泰瑞德加，是威爾斯礦工之子，13歲離開學校後進入礦區工作。迅即在英國工會運動的地區會議中擔任活躍的角色，後進入中央勞工學院，1926年被稱爲礦工紛爭代理人。1928年獲選爲蒙茅斯夏的郡議會議員，次年被選爲工黨籍的國會議員，代表埃布韋爾(Ebbw Vale)選區。和克里普斯爵士(Stafford Cripps)領導左派工黨，在國內極力主張社會主義，在國外則聯盟對抗法西斯主義。1939年3月30日他和派內其他成員因倡議支持工黨、自由黨及共產黨組聯合陣線而被逐出工黨，但二次大戰爆發後，他又復職視事。他直言無諱批評政府在戰時的作爲，力主政府控制主要工業，攻擊英國對印度的政策，很早即要求在歐洲開闢第二戰場，又公然抨擊盟軍在北非的政策。1945年，隨著工黨選舉獲勝，被任命爲新政府的衛生大臣。1946年努力促使通過全國衛生醫療法案，並實施以稅收支持的醫藥及牙

A. 比萬

齒保健成效方案。1951年，成爲勞工及國民兵役大臣，但同年4月，因抗議重整軍備而辭職。

他反對工黨接受德國重整軍備及對美國在外交事務上的倚賴，而於1954年辭去黨的議會委員職務。1955年，由於持續反抗工黨的領導，因此被威脅開除黨籍。此後，他的批評較有節制，而於1956年被選爲黨的財務長。逝於白金漢夏的赤普(Chesham)。

他一生的經歷可由其夫人珍妮李(Jennie Lee)所著《偉大的旅程》一書中得知。二人於1934年結婚，珍妮亦爲工黨籍的國會議員。

BEVATRON 貝伐加速器
參見PARTICLE ACCELERATOR.

BEVERIDGE, Albert Jeremiah 貝弗里奇
西元1862.10.6-1927.4.27。美國政治領袖和歷史學家。生於俄亥俄州的海蘭郡。自力完成阿斯伯里學院學業，於1885年畢業，在印第安那波里執律師業。1899年以共和黨員身分獲選進入美國參議院，1905年再次當選。

參議員任內，他支持羅斯福總統的大海軍及保守方案，並力促立法以限制童工，反對佩思-阿爾德里奇關稅法案，並草擬一項先驅性的肉類檢查法。然而，由於他與共和黨的進步派聯合，故於1910年改選時落敗。1912年，追隨羅斯福加入進步黨，或稱公麋黨，在其第一次全國黨大會中發表基本政策演說，並以該黨候選人身分競選印第安那州州長，但未成功。雖然稍後又兩度競選議員，但未再任公職。

身爲傳記作者，其主要作品爲《約翰・馬歇爾傳》(1916-19)，爲研究最高法院史和馬歇爾對最高法院之影響的不朽著作，此書並在1920年獲得普立茲獎。晚年致力於林肯傳記的寫作，僅完成四冊即於印第安那波里去世。前兩冊在其死後以《林肯傳》(1928)出版。

BEVERIDGE, William Henry 貝弗里奇
西元1879.3.5-1963。英國經濟學家兼社會設計者，一九四〇年代制定英國「福利國家」法令的策劃人。1946年被封爲貝弗里奇男爵一世。

貝弗里奇是英國駐印度文官之子，生於孟加拉的朗布爾(今之巴基斯坦)。長大後，在英國恰特屋中學，及牛津大學的巴利奧爾學院就讀，1902年畢業於牛津。

擔任倫敦湯因比會所(Toynbee Hall)副所長時，即專研社會學及經濟學，1903-05年成爲倫敦就業中心的一員。1908年加入貿易局，建立一套勞工交換制度，並發表首部重要的社會問題研究報告《失業：工業的問題》(1909)。一次大戰期間，建立了糧食部的配給制度。

1919年因其貢獻而封爵，並擔任倫敦政治經濟學院院長至1937年。而在1937-45年出

任牛津大學學院院長。此外，自 1934-44 年擔任失業保險法規委員主席；第二次世界大戰初期，承辦勞工事務以應政府迫切之需；1941-42 年甚至擔任各部社會保險及盟軍服務委員會主席，該機構成立之目的乃爲解決英國社會匱乏與疾病及防止弊病。

衆所熟知的貝弗里奇計畫，即《社會保險及聯合服務》(1942)報告，共計兩冊，是在全國人民覺醒到對協調性戰後計畫的迫切需要下公布。報告中提出的計畫是一套謀求英國人民福祉不計收入多少，「從搖籃到墳墓」的社會安全制度：即由政府提供金錢給失業、疾病、產婦、鰥、寡、老、死者。在戰爭後期及戰後，此計畫的成效爲朝野人士激烈地爭論，其他國家也紛紛考慮採用。

1944 年，貝弗里奇由特韋德選區的伯立克選出，以自由黨員身分進入下議院；但次年的普選中自由黨失敗，使工黨成爲執政黨。不過，貝弗里奇及時獲得上議院的席次，而能爲完整的社會安全計畫「國家保險法案」做首次演說。他所負責的這個法案在 1946 年完成立法程序，並於 1948 年生效實施。此外，戰後活動中，他最強力支持的是「世界政府十字軍」。

其著作包括《自由社會的充分就業》(1944)、《和平的代價》(1945)、《自願行動》(1948)和《自由學習論》(1959)。作品《印度的召喚》(1947)中包括信函及其父母的傳記；《權力與影響力》(1953)則爲自傳。

BEVERLY 伯未利

美國麻州東北部城市，屬艾色克斯郡。近大西洋的麻薩諸塞海灣，約在波士頓北方二十九公里處。原以漁業、農業、商業維生，現已是一個擁有住宅區及生產製造能力的大都市。重要的產品有鞋類機器、金屬電子及機械零件裝備。港口區有許多提供船運及休閒運動的設施，還有一座市營的機場。

學校有小恩迪科特學院、北海岸區學院、戈登學院及神學院。遊覽勝地包括鮑爾奇屋(Balch House，建於 1636 年之前，美國最古老的房子)、哈爾屋(Hale House，1694)、卡伯特屋(Cabot House，1781)，這些地方都開放給民衆參觀。里昂公園和獨立公園內都有海灘。

美國海軍第一艘船——斯庫納船「漢納」(Schooner Hannah)即在伯未利格洛佛區的沃夫裝備完成的。並於 1775 年 9 月 5 日在華盛頓將軍的命令下，展開第一次巡航。這次航行首先被記錄在國會圖書館的文件檔案，於是伯未利成了美國海軍的誕生地。1630 年第一座化學工廠，1787 年第一座美國棉紗廠，1810 年美國第一所主日學校均設於此城。

伯未利也是美國許多著名人物的住處，其中包括美國總統塔夫脫、詩人霍姆斯博士(Wliver Wendell Holmes)、霍姆斯法官及洛奇(Henry Cabot Lodge)。1668 年改制爲鎮，1894 年升格爲市。人口 37,655。

BEVERLY HILLS 比佛利山莊

美國加州西南方，洛杉磯郡內的住宅都市。包括圍繞洛杉磯市四周和延伸至聖莫尼卡山脈(Santa Monica Mts.)的山坡地，面積廣達 14.8 平方公里。主要是輕工業(電子設備產品)的專業人員之住宅中心。美麗的商店和華麗的住宅排列在彎曲的街道和峽谷中。設有七座公園，總面積達 22 公頃。此地原爲舊西班牙的讓與地拉斯阿古亞斯(El Rancho de las Aguas)，1906 年改稱今名，1914 年設市。1919 年范朋克(Douglas Fairbanks)和璧克馥(Mary Pickford)在此建立家園，後來一些知名的銀幕、舞台和電視界人士亦搬入此地，使該市享譽盛名。

按加州法規，該市採行普通法，由五位議員中選出一位擔任市長。1952 年起，他們授權一位行政官員協調政府的各項活動事宜。人口 32,367。

BEVERLY HILLS 比佛利山莊

美國密西根州東南奧克蘭郡內的一個住宅村，位於底特律西北 19 公里處。設有底特律鄉村學校，和地廣 16 公頃的道奇公園娛樂活動中心。大約在 1830 年，來自紐約和新英格蘭的移居者開始在此地耕作，近年來已沒有農業活動。1958 年設爲西木村(Westwood Village)，1959 年改稱今名。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11,598。

BEVIN, Ernest 貝文

西元 1881.3.9-1951.4.14。英國工會領袖及政府官員，二次大戰時任勞工大臣，1945-51 年任外交大臣。生於英格蘭的溫斯福德(Winsford)，幼失父母，在得文夏(Devonshire)長大。十一歲時離開學校到溫斯福德附近的農場工作，二年後搬到布里斯托當運貨馬車車夫。

1905 年被任命爲布里斯托工作權利委員會祕書，開始其勞工領袖生涯。他全力投入工會運動，於 1910 年成爲全國碼頭工會的發起人。1920 年，幫船塢工人在運輸業工人調查法庭上辯論，使工人們得到標準最低薪資，因而享譽全國。1922 年，組織 32 個工會成爲龐大的運輸及雜務工工會，達到了其勞工組織者最傑出的成就，並擔任該會總書記直至 1940 年。他是當代最有力的工會領袖，1926 年策動大罷工行動，但未成功；1936-37 年任職工大會理事會主席。

E.貝文

勞工大臣 雖然他在工黨的實力雄厚，卻到 1940 年 5 月才進入政界。那時他在邱吉爾的戰時聯合政府中擔任勞工及國民兵役大臣。身爲戰時內閣之成員，他發揮其職位的最大權力動員英國的人力和工業資源；說服工人自願停止工會的保護，例如反對技術勞工所擔任的工作分業化由不熟練工人分擔。同時，亦提高普通工資所得者之生活水準及工人階層在社區中的地位。於此，顯示其對人類深層的了解，不但使他在勞工中保有名望，更提高了勞工的生產成果。

外交大臣 歐洲戰爭結束時，他辭去邱吉爾內閣閣員職務。隨著工黨在 1945 年 7 月大選勝利，成爲艾德禮政府中的外交大臣。雖然缺乏職業外交官的傳統背景，在處理國際事務上的膽識、耐力、機智及精明，卻使他成爲傑出的勞工談判者。但在處理巴勒斯坦問題上顯然失敗，他堅信和阿拉伯的友誼爲英國在中東利益之所繫，導致他採取防止以色列建國之政策。

但他亦有許多成就，尤其是抵抗蘇俄帝國主義之策略。他假定英國的外交政策應朝向英國力量衰微時的情況來考慮，於是很快地了解英國必須縮減對海外的承諾，而此須在不致造成讓蘇俄趁虛而入的權力真空之情形下完成。1945 年波茨坦會議後，確信歐洲安全的唯一希望在於美國的武力，因此促使美國發表杜魯門主義並全力投入歐洲防務。他配合馬歇爾計畫並幫助成立「歐洲經濟合作組織」，強烈主張西方統一。1947 年和法國簽訂敦克爾克條約(Treaty of Dunkerque)，並擴大爲包含荷蘭、比利時及盧森堡(即西歐聯盟)之互助條約。他亦是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主要推動人之一。

1951 年 3 月辭去外交大臣之職。逝於倫敦。

BEVIS OF HAMPTON, Sir 貝維斯爵士(漢普頓的)

亦稱《南安普敦的貝維斯》(*Bevis of Southampton*)，描述中世紀英國一位傳奇英雄的故事。現存最早的版本是 1230-50 年的盎格魯-諾曼本，英文版至十四世紀初才有。其他還有法文、義大利、蓋爾(Gaelic)、威爾斯、荷蘭、諾爾斯、意第緒、羅馬尼亞和俄文等版本。

孩提時代的貝維斯在一件謀殺案中雖逃過一劫，卻被其母賣給異教徒；因爲他發誓要向父親的謀害者，他的繼父阿曼尼國王報仇。經勇敢的事蹟後，貝維斯獲得埃林國王及其女周西安的幫助；周西安答應成爲一位基督徒，並作貝維斯的妻子。但是貝維斯被囚時，她被迫嫁給蒙布萊特的伊伏。貝維斯逃出後，尋回他的馬阿農德和寶劍墨格烈。然後，救出周西安，並且贏得巨人艾斯克帕德當他的侍衛，征服了許多自然或超自然的敵人。貝維斯

帶著周西安和他孩提時代的保護者薩柏回到英格蘭，替父親報仇。結婚後，和妻子被迫離開英格蘭，並且再次分離。薩柏救了周西安，隨後和貝維斯再度重逢，此時，貝維斯的功績在基督徒和異教徒中極負盛名。而後，他殺了伊伏，占領他的王國，然後回到英格蘭，從事他最後的大戰。這次戰役中，他擊敗了英格蘭國王埃德加，並且替他兒子邁爾斯贏得了埃德加之女的婚事。隨後，把埃林交給另一兒子蓋伊統治，而和周西安、阿農德回蒙布萊特，過著安詳的生活。

《漢普頓的貝維斯爵士》闡述了中古英雄傳奇的優缺點。情節和人物的充斥主要由主角來貫穿故事。它的詩節和奇妙事物引起了例如出現在喬叟的《湯柏森爵士的故事》中的嘲諷。其自發性引人對傳奇故事不眞實的主題產生眞實感：與巨人和龍戰鬥、名劍和名馬、奇蹟、忠誠和受苦者的保衛者。放逐和返回的主題一直支持著引起興趣的動機。不完美的主角、忠實的女主角以及似哈姆雷特的境況使故事賦予人性。它的詩節和幽默也十分令人感興趣。

比尤伊克所著《英國鳥類史》的海鷹插畫。

BEWICK, Thomas　比尤伊克

西元 1753.8.12-1828.11.8。英國木刻版畫家。振興十九世紀木刻版畫，並運用白線構成精細的明暗層次。生於諾森伯蘭，十四歲到紐塞隨畢爾比(Ralph Beilby)學習版畫。1776年曾遊倫敦，旋返紐塞與其師合作，由畢氏設計教科書版面，比尤伊克製作插畫。其早期的書籍插圖有蓋依(John Gay)的《寓言》(1779)，及《寓言選集》(1784)。《四脚獸通史》(1790)和《英國鳥類史》(2冊：1797、1804)是其傑作，以極端寫實的技法提昇其出色的雕版。最著名的作品則爲《奇林恩公牛》(1789)。另有晚期所作的《伊索寓言》(1818)，逝於漢達拉謨。其回憶錄於 1862 年出版。

參見 WOOD ENGRAVING AND WOODCUT。

BEXLEY　貝克斯利

英國東南部一自治市。位於倫敦東南 24 公里克萊河上的肯特境內，主要爲住宅區。該市包括貝克斯利希思(Bexley Heath)、東維克姆(East Wickham)和威靈(Welling)三區。

十七世紀時，屬於歷史家卡姆登(William Camden)的領地，卡氏將此地贈給牛津大學以獲得教授職位。境內有多處名勝：十六至十七世紀以燧石和磚塊爲建材所建的市政廳；丹森地產(歷史記載最早見於 1301 年)現爲一所公園；貝克斯利布思的「紅屋」，爲作家暨設計家莫里斯(William Morris)的住處；聖瑪麗教堂(1883 年修復)具有肯特式(英國式)尖塔，爲早期諾曼人所建；位於東維克姆區內的聖邁克爾大教堂建於十二世紀，現已廢棄。

貝克斯利教區曾在西元 814 年麥西恩斯(Mercians)國王科恩伍爾夫(Coenwulf)的特許書內提及；亦即在《末日審判》書中所指的貝克斯(Bix)。1937 年，設爲自治市。人口 89,629(1961)。

BEXLEY　貝克斯利

美國俄亥俄州富蘭克林郡內的城市。爲州首府哥倫布圍繞，但行政獨立的住宅區。城內有所男女合校的信義會州立大學。位於東大道街和德雷克塞爾街的紀念碑，爲紀念美西戰爭中使用過的布什內爾軍營(Camp Bushnell)之所在。1908 設市，1930 年頒布地方法規。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3,405。

BEY　貝伊

土耳其語中的一種稱謂語。可能源自伊朗語，也可能與古漢語的「伯」有關，意思相當於「大人」或「先生」。有時也讀作beg(清朝史料譯爲「伯克」)。此字最早以複數形begler出現於八世紀的突厥鄂爾渾碑，用以指介於統治者與平民間的貴族。其後成爲各臣屬部落或羣體諸王的頭銜，以別於他們頂上的君主「蘇丹」或「汗」。亦用於各省總督及高階軍官。1934 年土耳其政府廢止此稱謂，但民間仍繼續用之於男性名字之後。

BEYERS, Christiaan Frederik　拜爾斯

西元 1869-1914.12.8。南非將軍。生於角省的斯特來頓(Stellenbosch)附近。爲職業律師，1899-1902 年波耳戰爭中，加入波耳人(Boer)的軍隊對抗英國，從士兵升爲特藍斯瓦(Transvaal)的副總司令。1906 年，當英國給予特藍斯瓦自治地位時，他被選爲衆議院議長。1910 年南非聯邦成立時，他成爲聯邦防衛軍總司令。

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引起拜爾斯和首相博塔(Louis Botha)以及斯穆茨將軍(Jan Christiaan Smuts)間的衝突，後者贊成主動攻擊德屬西南非。所以當博塔下令進兵德屬殖民地時，他辭去總司令之職並加入韋特(Christiaan Rudolph De Wet)和德拉雷伊(Jacobus Hercules De La Rey)的南非白人分離主義運動。1914 年 10 月，政府軍和反叛軍發生戰爭，拜爾斯和其民兵向南移動以便和韋特在橘自由邦會合，但 11 月 17 日在布爾特方登(Bultfontein)附近遭致決定性的失敗，他逃至瓦河(Vaal R.)，在河中溺斃。

BEYLE, Marie Henri　貝依爾

參見STENDHAL.

BEYOND GOOD AND EVIL　超越善惡

爲尼采的哲學作品，在 1886 年首度出版。在此作品中尼采著手研究道德體系的結構和目的，此一研究在其較晚作品《道德體系論》(1887)發展地更爲完備。《超越善惡》是尼采首部有系統介紹哲學的書，雖然計畫未完成，但此書仍然是其哲學思想的一個連貫部分。

在書中，尼采否定絕對而普遍的道德之妥當性，他區分道德的兩種主要類型，即主人道德和奴隸道德，認爲這兩種道德都徹底融入所有的高度文明，上流社會階級傾向於在主人道德的架構內運作，而下階層則傾向於根據奴隸道德的法則而行動，尼采認爲這兩種道德的成分可在同一人身上並存。

他描述主人道德是領導者必備德行，如權力和獨立，另一方面，奴隸道德反而認爲這些特質是危險的，反而讚揚和主人道德相反的特質，如懦弱及卑微。因此，尼采堅信奴隸道德企圖鼓勵卑下和依賴他人，奴隸道德就是大衆道德，而與主人道德直接衝突。

BEZALEL　比撒列

在舊約聖經裏，是烏利的兒子，猶大族的工匠師傅。他的名字意指「在上帝的影子裏」，也就是在上帝的護佑下。他和但支派中亞希撒抹的兒子亞何利亞伯一起被摩西任命完成所有有關曠野中會幕的建造和設備，包括製作金器、銀器、銅器、鐫刻寶石、雕刻木頭、針織精美的亞麻布和繡花及羽毛製品。比撒列所作的聖器包括約櫃、桌子、燈台、香壇、聖袍和胸牌(出埃及記三十五章 30 節至三十九章 43 節)。比撒列製作精巧飾品的技能被古希伯來人視爲上帝所賦予的(出埃及記三十一章 1～11 節)，1906 年在耶路撒冷創立的工藝學校即以"比撒列"爲名。

BEZANT　貝森特

西歐一種圓扁形拜占庭金幣的名稱，狀似古羅馬金幣，六至十三世紀間通行於歐洲。貝森特銀幣則於十三至十五世紀間，通行於英格蘭。

就紋章應用而言，是一種裝飾在外套胄勝上的金色圓盤，亦稱貝森特，乃由十字軍引進。就建築運用而言，貝森特是一種裝飾用的扁形圓盤，常應用於鑲邊和拱門上。

BEZBORODKO, Prince Aleksandr Andreyevich　別茲博羅德科

西元 1747.3.25-1799.4.17。俄國外交家，生於烏克蘭的葛路丘瓦(Gluchova)，就學於基輔一所教會學院，然後加入軍隊，參與俄土戰

爭(1768-74)，1775年成爲女皇凱薩琳二世(即凱薩琳大帝)的請願祕書。他被女皇派至哥本哈根辦理國事，回國後攜回一份報告，內文實質是俄、奧瓜分土耳其的計畫。俄國政府知其幹才，任命他爲郵政部長兼外交部對外協商的全權大臣，同時也行使國務卿之職權。

1786年成爲參議院的一員，而且是凱薩琳於院中的發言人。後來出任外交部長，於1792年1月和土耳其簽訂了雅西和約(Peace of Jassy)；於1795年第三次瓜分波蘭的政治事件中，出力甚多。當凱薩琳之子保羅一世於1796年繼位時，他受封爲俄羅斯帝國的親王，隨即又出任帝國首相，這是俄國政制中最高的榮譽職。逝於聖彼得堡(今列寧格勒)。

BÉZE, Théodore de　貝茲

西元1519.6.24-1605.10.13。法國新教神學家，亦名爲貝札(Theodore Beza)和貝斯(Théodore de Besze)。生於法國勃艮第皇茲萊(Vézelay)的貴族家庭。先在奧爾良接受教育，後在布爾茲受教於致力宗教改革的德國文獻學者沃爾馬(Melchior Wolmar)的門下。1535-39年間在奧爾良學習法律，並在巴黎執業。由伯父處收到一筆佛羅蒙特修道院的收益，並以兩分聖俸及由他兄弟繼承得來的財產維生。自幼即熟稔古典文學，更由於一部充滿機智的自傳體詩集《少年詩集》(*Poemata juvenilia*)，而以學者和拉丁詩人聞名。生性稍許放蕩，但在1543年與丹諾斯(Claudine Denosse)祕密結婚後即改變。一場重病後，更加堅定他在奧爾良就已成形的意圖，即投身於歸正會。1548年，他犧牲家產偕妻前往日內瓦。次年在洛桑擔任希臘語教授，任教近十年。這段期間寫了一部極受肯定的悲喜劇《亞伯拉罕的犧牲》。而他爲塞爾維特(Michael Servetus)的被焚辯護，所著的《被市長憲罰的異端者》一書在1554年出版。他在洛桑發表了一系列普受歡迎的著作，是有關聖保羅致羅馬人書信和彼得一書的演講。這些演講著作爲其拉丁文《新約聖約》譯本的基礎。該拉丁文譯本在1556年出版並持續再版。

對喀爾文教徒貢獻　受到瑞士喀爾文教徒高度的推崇，因此在1558年，被委派至德國新教王公們求取法國法庭的調解，使因禁在巴黎的胡格諾派得以釋放。同年稍後，他到日內瓦布道，很快就成爲日內瓦學院的神學教授，更是喀爾文最得力的助手，因而自然地成爲喀爾文的後繼者。他之所以受到喀爾文的注意，是因爲他有幾篇熱烈支持喀爾文教派觀點的作品。

喀爾文教徒善用他在談判上的長才，委任他至尼拉克納瓦拉法庭安東尼國王那裏，以求得對胡格諾派的寬容。1561年在普瓦西的宗教會議上慨陳喀爾文教派的觀點，他的勇氣、沈著和活力雖未改變法國法庭的信仰，卻贏得讚賞。

1562年法國境內爆發胡格諾派和天主教徒的內戰。戰爭期間，他以牧師的身分伴隨康德王子。當王子被俘虜後，貝茲加入法國胡格諾軍隊，由科利尼將軍(Gaspard de Coligny)統率。

喀爾文的後繼者　1563年重獲短暫和平之際，他回到日內瓦重啟他的傳道任務與教職，在許多爭論上爲喀爾文教派辯護。1564年喀爾文去世，貝茲隨即接替他。從這時起，他可說是瑞士歸正會的領導神學家。一直到1598年，他都被視爲「日內瓦學院的眞正靈魂人物」。他在1571年洛瑟爾(La Rochelle)和1572年尼母的法國喀爾文教徒宗教會議上擔任主席時，言明反對改變聖職紀律。1586年在蒙貝列的宗教會議上，反對符登堡神學家所持路德教派的觀點。

其妻死於1588年，次年與日內瓦一位寡婦普蘭諾(Catherine del Plano)結婚。他持續拒退敵人的攻擊，主要是喀爾文教派和路德教派的叛教者，以及耶穌會士。1597年他們謠傳貝茲已過世，並在死前重新信仰羅馬天主教。然而78歲的貝茲在一首生氣蓬勃的詩中回應他的攻擊者。他拒絕了前來勸他改變宗教信仰的聖方濟各・沙列士(St. Francis de Sales)，使得教宗克勉八世的希望破滅。

貝茲其他的著作包括一篇簡短的《基督教信仰告白》和以拉丁文寫成的《喀爾文的一生》(1564)。《法國改革教會歷史》(1580)一書也號稱是他所作，但有些學者懷疑不是他寫的。貝茲也將馬羅(Clément Marot)的聖詩完整地譯成法文。他的名字和他在1581年贈給劍橋大學的六世紀以希臘語和拉丁語寫成的福音書和使徒行傳古抄本D部有關。逝於日內瓦。

BÉZIERS　貝西亞

法國南部的城市，位於蒙貝列(Montpellier)西南61公里，濱奧博河(Orb R.)和米迪運河(Canal du Midi)，位在埃羅(Hérault)省內。是酒類貿易的商業中心，有大規模的白蘭地釀酒業，和肥料工廠、橡膠產品、餅乾糖果等製造業。古代稱爲Baeterrae，曾是高盧人的據點。西元前120年被羅馬人占領。十二世紀時，是卡爾卡松(Carcassonne)伯爵的據點。1209年，二萬居民由於提供掩護給亞爾比派(Albigenses)十字軍的敵人，而被十字軍首領孟福爾(Simon IV de Montfort)下令屠殺。此城是米迪運河建造者里凱(Pierre Paul de Riquet, 1604-80)的出生地。人口57,601(1962)。

BEZIQUE　比齊克紙牌戲

最先使用"得分宣示"(出示某些牌的組合可得的分數)爲主要計分方法的紙牌戲，有多種不同變化，美國最流行的爲"盧比孔比齊克"(rubicon bezique)。

由兩人使用一百二十八張牌來玩。黑桃、紅心、紅磚和梅花的A、K、Q、J、10、9、8、7各四張，目的在使每盤能拿高分。

每人九張牌，每次三張，剩下爲底牌。第一次結合(同花的K和Q)出示後即決定王牌的花色。非發牌者繼續玩。對方也可打任一張牌反擊，但打出同花中分數最高或王牌者才是贏家。

贏家可宣示任何分數組合(參見以下的計分方式)，後掀出底牌的第一張打下一回合，才輪到對方掀牌。打者若依得分宣示打牌，可以另一張牌重新宣示並再計分。同樣的牌可用在好幾個不同的得分宣示。

底牌只剩兩張時，即停止得分宣示。若想贏牌，第二家每回都須隨前者的花色出牌，贏最後一回者得五十分，分數最多者贏牌且有五百分紅利。除非要避免達盧比孔(少於一千分)，A和10都以十分計。若輸家拿到盧比孔，贏家則得自己分數加上對方分數(包括A和10的十分)，及一千分的紅利。

得分宣示的分數：王牌的K和Q，40分；其他K和Q，20分。王牌的A、K、Q、J、10，250分；其他A、K、Q、J、10，150分。任何花色4個A，100分。任何花色4個K，80分。任何花色4個Q，60分。任何花色4個J，40分。比齊克(♠Q和♦J)，40分；二倍比齊克，500分。三倍比齊克，1,500分。四倍比齊克，4,500分。

BEZRUČ, Petr　貝茲魯奇

西元1867.9.15-1958.2.17。捷克詩人，詩風具民族主義精神，主要抗議奧地利對捷克人的壓迫。其苦澀感人的文體具有普遍性吸引力，而其深刻意義的詩深受捷克以外讀者歡迎。

生於奧屬西利西亞(Silesia，今捷克奧帕瓦)，是位傑出的愛國者兼語言學家的兒子。曾在布拉格大學修習古典文學，後入摩拉維亞的布爾諾(Brünn)郵局服務。一次大戰期間因反奧地利而入獄。

以詩集《西利西亞號》(1903)成名。此詩集於1909年易名爲《西利西亞之歌》，最後增訂爲88首詩。其半自由體詩反映出對惠特曼的模仿，但仍具崇高創意。二次大戰後，捷克政府頒給他"民族藝術家"的津貼。逝於摩拉維亞。

BHAGALPUR　巴加舖

印度比哈州城市，是巴加舖地區的首府。臨恆河，位於巴特那(Patna)東南190公里處。有公路和鐵路於此交會，爲農產品貿易中心。產米、小麥、玉蜀黍、大麥、種子、甘蔗等主要作物，並有碾米、製糖和毛紡廠。本市亦爲大麻煙的經銷中心。設有絲織品研究所和農業研究站。

源於阿育王時代(約西元前274-232年)的洞穴雕刻品也在附近被發現。該市西方8公里的蘇丹甘尼(Sultanganj)是笈多時代(約西元320-500年)的建築。人口221,300(1981)。

BHAGAVAD GĪTĀ 薄伽梵歌

一篇古印度的宗教哲學論文。梵語(印度語)意指"主之歌"。共18章,700首詩。最早於西元前二世紀由西方學者所作,是印度教三大教義書之一,幾乎所有聞名的印度哲學家和神學者都曾翻譯過這本書。最早且最重要的評論家是商羯羅(Śankara,約西元800年)。薄伽梵歌屬於摩訶婆羅多的一部分,取材自神克里希納(Krishna)和阿周那(Arjuna,般度族五兄弟中排行第三,是一位戰士王子)之間至高無上的對白。般度族五兄弟和卡猶勒拔(Kauravas,搶奪其祖先所留下的王國者)即將作戰,在戰爭前夕,阿周那因想到其親戚、朋友即將遭到屠殺而感到沮喪,便向神克里希納就有關其責任問題求祂指示迷津。

這本書並非片斷及枯燥的哲學式或正式的神學理論,而是探討主要的問題,如靈魂、至高無上的神、創造和完美等的精神戒律手冊,論及對人神的熱愛、哲學偏見、正確的活動和全神貫注的途徑。強調責任的遵行須靠一個人形之於內和外的天生特質。這樣的責任必須以超然的精神去實施,只有認爲世界不眞實的人才會放棄其責任。同樣的,無條件對神虔誠比對其有所期待更容易實踐。完美是以宇宙內外的觀點加以詮釋,完美的靈魂可體會到至高無上眞理的存在。宇宙是神的一個放射體,下面代表身體,上面是賦予生命的來源。從不同的觀點看,神被敍述成純眞的人、人格化的神或神與人的化身。靈魂是不朽的精神,由馬雅的力量或宇宙的奧祕所形成。經由神的智慧及榮耀,人類能從世俗的束縛中解放出來。

BHAKTAPUR 巴克塔普爾

尼泊爾中部的城市,毗鄰首都加德滿都。亦拼爲Bhadgaon或Bhatgaon。是尼泊爾峽谷中五穀和蔬菜的加工中心。1769年被廓爾喀(Gurkha)征服前的200年,爲峽谷內最重要的一個鎭。人口50,463 (19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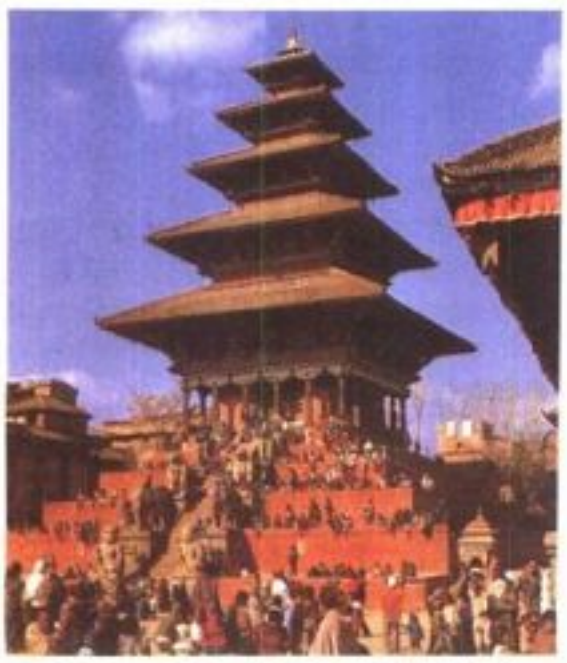

涅塔波拉的五重塔,堪稱尼泊爾的代表建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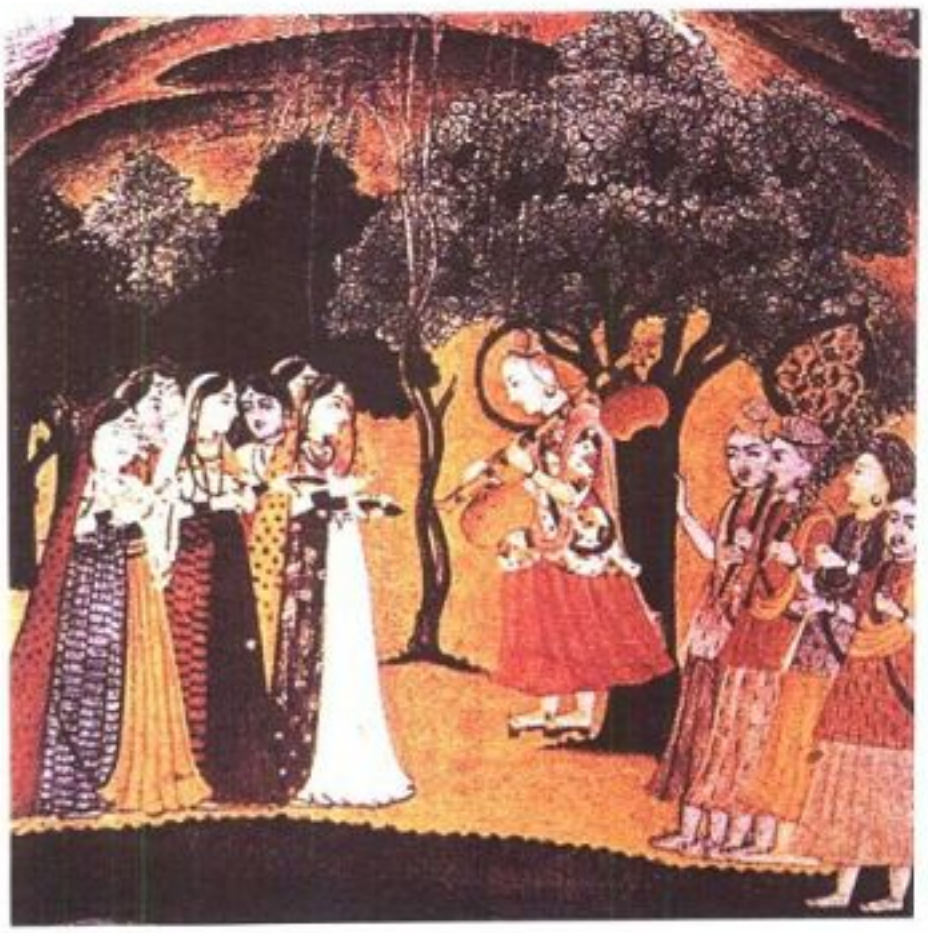

七世紀中葉印度詩人兼語法學家婆利睹梨訶利會見其妻妾。

BHARAT 布魯特

在印度共和國官方語言中稱印度爲布魯特。印度和布魯特這兩個詞均爲印度官方正式採用的國名。布魯特一詞源自於婆羅多族(Bharata),該族以信奉吠陀經的傳統著稱。許多印度教教徒在提及"印度"時,仍稱之以「婆羅多人的土地」(Bharata-Varsha)。印度人愛用"布魯特"甚於"印度",他們認爲印度是外來語。

BHARATA NATYAM 婆羅多舞劇

四種印度古典舞蹈派別之一。這些派別根據一本舞蹈劇的古書《舞論》(*Natya Shastra*)發展而來。這種舞蹈發源於印度南部,傳統上由寺廟中的女舞者演出,以經過編纂整理而別具風格的手勢來闡釋歌曲內容。

BHARAVI 巴拉威

西元六世紀的印度詩人,以宮廷史詩,即矯揉造作的史詩而聞名。巴拉威的主要詩篇爲《奇拉塔與阿周那》(*Kirātārjuniya*)。詩中敍述《摩訶婆羅多》的一位英雄阿周那,爲了使自己和家人在未來的戰爭中攻無不克,苦行修練了好幾個月,因而從大自然獲取極大的能量,差點引發燒燬世界的危機。他的精神感動了濕婆神(Siva),終於允其所求。濕婆神化做森林的食人獸奇拉塔出現在阿周那的面前,向阿周那挑戰,比射箭和角力。雖然阿周那事實上比不過奇拉塔,然而他卻像聖經中的雅各,藉著神賜予的體力和精神力量,打敗了僞裝的上帝。

BHARTRIHARI 婆利睹梨訶利

西元七世紀的印度詩人、哲學家和語法學家。傳說他是維克拉馬迪特亞國王(Vikramaditya)的弟弟,但此王相傳是西元前一世紀的人物,比較可信的說法認爲他是晚於維克拉馬迪特亞王800年的人。他是三本世紀之詩《沙塔卡斯》(*Satakas*)詩集的作著。這三本世紀之詩是《愛的世紀》、《俗智的世紀》和《靜心的世紀》。

婆利睹梨訶利的詩描述一位男人因鍾愛女人而意亂情迷的故事。從這些經驗中,他試圖尋求僧侶袈裟的庇護,卻又經常有重回女人懷抱和宮廷生活的夢魘(他也許有皇家的淵源),因爲這兩點,使他覺得荒唐可笑。

先由賈克(Jaques)以七歲孩童的講詞,演講美麗的詩篇《如你所願》,後由婆利睹梨訶利也像賈克那樣在森林之中"改變信仰"做爲結束。

> 啊!大地母親、巨風父親、太陽朋友、河水親戚、天空兄弟,我最後一次在你們面前敬拜。由於你們相伴產生的無瑕知識和豐富的佳作,使得錯誤的力量在我心中毀滅,我也滲入至高的神靈。

婆利睹梨訶利是第一位享譽歐洲的印度作家,他的詩曾由羅吉利斯(Abraham Rogerius, 1653)和包倫(Peter von Bohlen, 1833)譯成德文,而由托尼(Charles H. Tawney, 1877)、瀝源(B. Hale Wortham, 1866)、莫爾(Paul Elmer More, 1898)和賴德(Arthur W. Ryder, 1910)譯成英文。

BHASKARA 婆什迦羅

西元1114–?。印度天文學家及數學家。烏賈因(Ujjain)天文學院的領導人,婆羅門笈多(Brahmagupta)的第六任繼承者。所著《爲星系加冕》(*Siddhāntasiromani*),內含天文學與數學,以詩體寫成,並有散文體注釋。有"博學的婆什迦羅"之稱。

BHATPARA 珀德巴拉

印度西孟加拉省的城市，臨荷格里河，距加爾各答以北 34 公里。曾是梵語（古印度語）的學習中心，現在是工業城市。有黃麻、紙業和碾米業。人口 270,100（1981）。

BHAVABHUTI 薄婆菩提

約西元 700 年的印度劇作家，因對戲劇的狂熱並塑造不同角色，地位僅次於五世紀劇作家兼抒情詩人迦梨陀娑（Kalidasa）。

其三本偉大劇作包括：《大雄傳》（*Mahāviracarita*，羅摩的早期生活）和《羅摩傳後篇》（*Uttararāmacarita*，羅摩的後半生），使描寫英雄羅摩衍那（Rāmāyana）扣人心弦的戲劇故事增爲七幕；另一本《茉莉和青春》（*Mālātimādhava*）自古即被認爲是與《羅密歐與茱麗葉》等量齊觀的印度作品。

BHAVE, Acharya Vinoba 巴維

西元 1895.9.11-1982.11.15。印度哲學家，爲把富人的土地分配給貧民，發起 "捐地運動"（Bhoodan Yajna）。生於印度巴洛達省，是甘地的門徒，過著苦修的生活。爲謀求鄉村生活的改善，1951 年想出捐地的辦法，而後周遊印度尋求土地的捐贈，數百萬公頃的土地在這種方式下捐獻出來。爲避免土地被分割得支離破碎，印度政府鼓勵農民以合作方式耕耘農地。巴維在著作《捐地運動》（1953）中闡明他的哲學思想。逝於馬合拉什特拉省（Maharashtra）。

BHAVNAGAR 巴夫那革

印度一港口城市，亦作Bhaunagar。位於古加拉特省（Gujarat）卡提瓦半島（Kathiawar Pen.）康貝灣西岸；亞美達巴得西南 155 公里處。爲棉花、穀類、木材和手工藝品集散中心。棉、絲紡織工業興盛，也產磚、瓷磚及金屬製品。古加拉特大學有二個學院設址於此。本城建於 1723 年，曾經爲巴夫那革王國的首府。人口 306,700（1981）。

BHILS 比爾人

印度中西部民族。其膚色黑、唇厚、鼻寬，極像操蒙達語（Munda）的山地民族，一般雖相信他們以前說蒙達或達羅毗荼語，現在則說印歐語。

在拉治普特人（Rajput）統治時，享有一些社會地位，但在十八世紀馬拉塔族（Mahrattas）入侵中印度時，淪爲盜寇；居山寨掠取平地，至十九世紀末才受到安撫。大多定居平地爲農人或勞工，信奉印度教或回教。其餘則仍居山地且信傳統宗教，過著不安定的生活，以野生的植物及動物維生，也靠收穫季節受僱於農場獲取的穀物維生。

BHOPAL 波帕爾

印度中央省首府，曾爲波帕爾王國首都。位於新德里南方 579 公里，孟買東北 660 公里處。

波帕爾地理位置優越，背山臨水，城市沿沙岩緩坡而建，呈階梯狀逐次向上發展至 152 公尺高的岩頂。區內重要建築物包括前朝王宮，以及全印度最大的清眞寺塔久瑪斯極得寺（Taj-ul-Masjid）。

十八世紀初，由於此地蒙古勢力逐漸式微，一位曾臣屬於蒙兀兒王朝奧朗則布（Aurangzeb）的阿富汗首領，便在此建立一個獨立王國。後來成爲英屬印度第二大回教統治王國。目前波帕爾是個現代化的工業城市。

1984 年 12 月 3 日清晨，此地一殺蟲劑工廠的甲基異氰酸氣外洩，毒氣瀰漫全城，波及附近睡夢中居民：約有 1,700 人死亡，200,000 受傷。爲歷年來最嚴重的工業污染災害。人口 672,329（1981）。

BHUBANESWAR 布巴內斯瓦爾

印度城市，奧立沙省（Orissa）首府。距離加爾各答西南 225 公里。本城以其壯觀的印度教神廟著名。從前這裏曾有七千座建於六至十二世紀的古墓，而今僅保存五百座。這些古墓頗可表現奧立沙的建築特色。供奉太陽神的大神廟建於七世紀，雕飾精美，是印度境內印度教建築的最佳典範。目前布巴內斯瓦爾已發展成現代化的行政都市。人口 219,419（1981）。

BHUMIBOL ADULYADEJ 蒲美蓬・阿杜德

西元 1927.12.5- 。泰國國王。1946 年繼承王位，四年後加冕爲拉瑪九世（Rama IX），爲 1782 年卻克里王朝（Chakkri Dy.）成立以來的第九位統治者。其名有數種寫法，如 Phumiphon Adunlayadet。

生於美國麻州的劍橋。其父是宋卡的瑪希敦王子（Mahidol），曾於 1928 年得到哈佛大學醫學學位。身爲朱拉隆功國王（Chulalongkorn，1868-1910 年在位）之子的瑪希敦王子，在回國後幾個月就死了，蒲美蓬和其兄阿南達（Ananda）被無子嗣的叔叔巴差提模國王（Prajadhipok）送到瑞士受教育。巴差提模是泰國最後一位絕對專制的君主，但卻在 1935 年讓位給阿南達，不過兩兄弟仍繼續其在歐洲的學業。蒲美蓬於 1945 年在洛桑中學得到文學學位，兄弟倆於當年返國。

泰國國王蒲美蓬與王后西瑞克特。

1946 年 6 月 9 日阿南達神祕地被射殺後，他繼承王位。兩個月後，他前往洛桑大學攻讀法律。1950 年回到泰國，於 4 月 28 日和美麗的西瑞克特公主（Sirikit Kitiyakara）結婚，其加冕典禮於同年 5 月 5 日舉行。這對新婚夫婦是在歐洲相遇，對西方音樂有共同之興趣。蒲美蓬喜歡爵士樂，能彈奏數種樂器及譜寫流行歌曲和舞曲。他們四個兒女中的長女生於 1951 年，唯一的兒子馬哈發姬拉隆功王儲（Mahavajiralongkorn）生於 1952 年。

身爲立憲君主，蒲美蓬幾乎沒有實權，他的職權主要是主持儀式和慶典。但是藉由建立其個人的名望並維持長久的統治，他強化了君主政體。因此，對內憂外患的泰國而言，他成爲全國統一和獨立不墜的象徵。

雖然國王的地位使他超越黨派政爭，但他仍是政治領導最終的合法人，也是全國穩定的力量。1981 年，在由年輕軍官發動的不成功政變中，他公開支持政府，此係國王首次直接干涉政治事件。1982 年，他和皇后主持卻克里王朝兩百週年紀念慶典。

BHUT 布特

印度信仰萬物有靈論的達羅毗荼神話中的鬼、惡魔或妖怪。從梵文中得知，對布特的崇拜起源很早；到了後期，濕婆（Shiva）成爲布特的主神，因此，濕婆也稱爲 "布特之主"。

在印度，布特被許多非阿利安的種族，以豬、老虎等動物形態供奉在家中或寺廟裏。有時也以穿著華麗衣裳的人形或大地中的石頭或金字塔塚的形狀出現。在儀式的祭拜中，常以血向祂獻祭，同時還跳著以鼓樂伴奏的狂熱舞蹈。

BHUTAN 不丹

喜馬拉雅山東麓的小王國，位於印度與中國間的戰略位置。根據條約規定，不丹的對外政策與防禦事項須徵求印度意見。首都辛布（Thimbu；Thimphu），發展祕書處則設在帕羅（Paro）。面積約 46,620 平方公里，人口 1,500,000（1988）。

居民 不丹人由三種民族組成，大多數是有西藏血統的菩提亞人，他們自稱杜克帕（Dukpas；Drukpas，意指龍族）。約五分之一人民是尼泊爾裔。東部住有與阿薩密山胞同族的數民族。十四至十七世紀，大批菩提亞人移居不丹，近來移居人數更多。尼泊爾人在不丹南部印度邊界的隘口定居大致始於 1910 年或 1910 年以後。爲維持尼泊爾人與菩提亞人人數一定比例，因此限制尼泊爾人移民不丹的人數。

不丹境內共使用四種主要語言：西部與北部使用官方語言德隆卡語（Dzongka）；中部使用屬於西藏方言的布薩卡語（Bumthangka）；東部使用薩恰普哈語（Sarchapkkha）；南部使用尼泊爾語。這四種語言彼此無法溝通，不過大多數人使用的德隆卡語成爲主要溝通媒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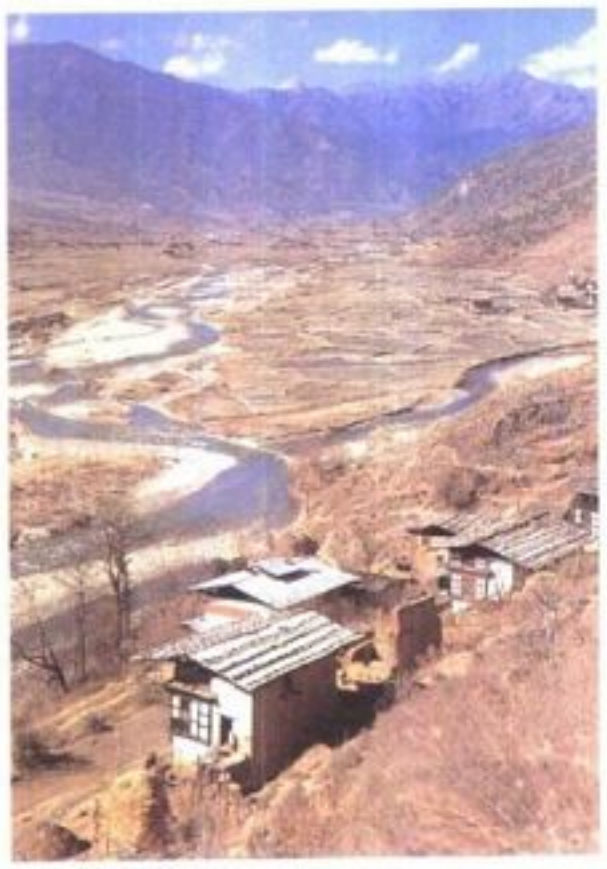

上　不丹南部峽谷景色。
下左　西部帕羅河谷地的農業地帶。
下右　弓箭比賽

東部的菩提亞人與其他異教徒信奉喇嘛教的杜克帕教派。此教派在十六、十七世紀主張原始的萬物有靈論，稱爲苯教(Bon)。印裔尼泊爾人則不屬於公認的佛教教派。

領土　不丹北部邊界喜馬拉雅山系延伸有八座南北走向的山脈，將不丹分割成一系列的山谷區。不丹境內共有五條主要水系，皆流入印度的布拉馬普特拉河。此地氣溫隨高度急劇下降，北部邊界庫拉山(Kula Kangri)與卓莫拉利山(Chomo Lhari)高7,300公尺的山峯氣候嚴寒，南部叢林區卻又顯得濕熱異常。介於這些氣溫變化較極端的中部，分布著八處肥沃河谷區，有灌溉良好的梯田與廣大森林區，森林區內布滿橡樹、山毛櫸與針葉樹，並有大象、犀牛、老虎、豹、熊等動物。

經濟　主要作物有稻米、玉米、小麥、玉蜀黍、大麥、芥菜、蔬菜、胡桃、柑橘和豆蔻。不丹的許多小農場皆飼養有犛牛、牛、羊、豬與坦根(Tangun)小馬，小馬體型雖瘦小卻相當強壯，對山區運輸頗具價值。銀、銅、鐵長期來都是少量開採，供手工藝品製造；其他還有編織衣服、草蓆和籃子、製紙與木製、皮製或金屬製的手工藝品。

出口品多輸往印度，包括食品、木材與手工藝品。不丹剩餘的米糧通常皆銷往西藏，但此項貿易在1959年中斷。印度欠缺米糧，故接受不丹大量米糧作爲改善不丹運輸的條件。

1962年之前許多連接不丹西部與東部對印度間的道路尚未完工，在不丹旅行完全得依靠徒步或馬匹。不丹每戶人家都有義務貢獻其勞力建造道路系統，印度則提供金錢與技術協助。印度式摩天大樓主要供政府官員使用；第一座飛機場建於辛布。印度並協助不丹建造小型水力發電廠與開採森林與礦產資源。

政府　不丹首位杜克帕國王(Maharaja；Duk Gyalpo)是伍蓋恩·王曲克(Ugyen Dorji Wangchuk)，於1907年建立了現今的王朝。1927年由其子吉姆(Jigme Wangchuk)繼位，1952年再傳其孫吉姆·多希(Jigme Dorji Wangchuk)，至1972年三傳其曾孫吉姆·辛格(Jigme Singye Wangchuk)。

理論上不丹國王擁有絕對權力，由一小型諮詢議會從旁輔政。法令經議會審議通過後才制定，此議會是一代表議會，共有130名成員，其中四分之一由國王提名，其餘由村鎮代表選舉產生。所有政府官員亦由國王指派，包括兩省首長與其他地區官員。唯一政黨不丹國家議會被禁止在不丹活動，故其總部設於印度。政黨首領皆爲尼泊爾人。

不丹政府在加爾各答設有一位貿易代理商，負責處理與印度及其他國家的貿易關係。錫金與不丹對印度的政治關係則透過住在錫金干托(Gangtok)的印度政府官員指揮。一位專事不丹政府的印度顧問，負責對發展與政治事務提出建議。也有一支印度軍團協助不丹國民軍轉變成現代軍隊。

不丹經常亦稱「隱士」或「禁地」王國，外國人仍然不被鼓勵前來不丹。爲了對付中共的威脅，不丹政府在1959年決定接受印度援助，使不丹的經濟制度現代化。吉姆·多希國王也進行一系列的社會改革，包括釋放奴隸，以及對菩提亞人一妻多夫制與尼泊爾人一夫多妻制加以限制。不丹除了佛教僧院的教育外，亦推展非宗教性質的教育制度，全國小學林立，辛布並設有一所中學。有些不丹人亦被印度人許可，進入印度大學就讀。

雖然經濟與社會明顯進步但政治卻停滯不前，更因一位高級軍官多希(Jigme Dorji)在1964年被反對黨暗殺，1965年企圖挽救其生命的期間，全國政治更是岌岌可危。多希家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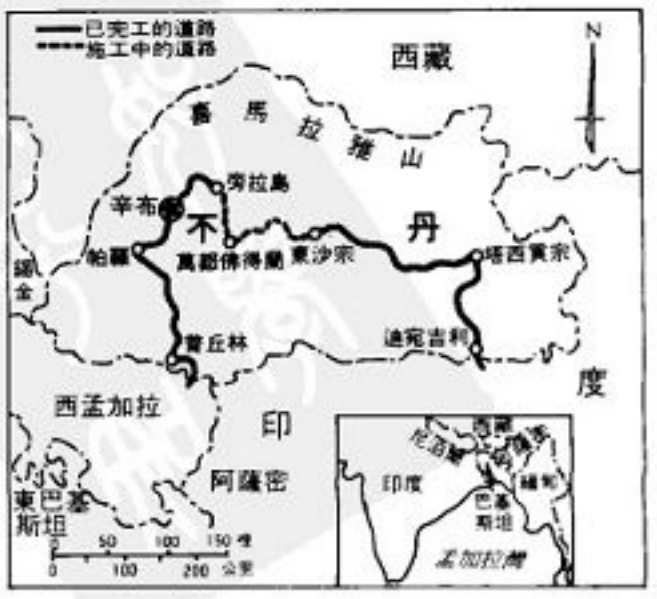

是一優秀皇族，但與王室關係卻日益惡化，最後終於遭到放逐命運，表面上國王嚴密控制著全國，但是政治派系依然存在。

歷史 不丹早期的歷史不可考證。大約1630年一位來自西藏的難民杜克帕喇嘛自立爲首位達賴拉哈，掌有精神與世俗的力量。他使喇嘛教的杜克帕教派成爲公認的宗教，並且指派德夫拉夫(Dev Raja)與其他四省首長協助其理政。十九世紀達賴拉哈與德夫拉夫就像在兩位最有權勢首長通撒與帕羅中爭奪權力的爪牙。在不列顛同意下，通撒首長伍蓋恩·王曲克於1907年建立一個屬於其家族的王朝。

雖然地處邊陲地帶，不丹仍屢受鄰國入侵，但都努力維持其自治地位。十七至十八世紀西藏人屢次入侵不丹，卻都無功而返。不列顛於1772-73年首次入侵不丹，繼之在1865年再度入侵。1910年簽定的不列顛-不丹條約中允許不丹有完全的自治權，但對外事務則須徵求不列顛同意。1949年與獨立的印度簽署的條約中亦有相同規定。後來印度歸還不丹一部分領土，並且每年補助不丹105,000美金。中共曾多次含糊指稱對不丹擁有歷史的宗主權，並且要求某些邊界區。由於此原因加上佛教在西藏被驅逐，使不丹政府關閉西藏邊界，轉而向印度尋求保護。

Further Reading: Aris, Michael, *Views of Medieval Bhutan* (Smithsonian Inst. Press 1982); Karan, Pradyumna P., *Bhutan* (Univ. Press of Ky. 1967).

BHUTTO, Zulfikar Ali 布托

西元1928.1.5-1979.4.4。巴基斯坦政府官員。生於現今巴基斯坦信地省之拉爾卡納(Larkana)附近其家族的所有地。其家族富有而尊貴。他擁有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和英國牛津大學基督學院的學位，並且爲倫敦的律師。1953年返回巴基斯坦執業及任教。

1958年，布托擔任阿尤布汗(Ayub Khan)政府的商業部長，其後數年內，陸續擔任過其他內閣職位。1962年成爲多數黨回教聯盟的副領袖。1963年正式被任命爲外交部長，並任此職直到1966年阿尤布將其免職爲止，部分原因是因其不惜失去美國的支持，力促與中共聯盟，。1967年11月他組成巴基斯坦人民黨後，翌年11月被捕，但1969年2月旋被釋放。同年3月，葉海亞汗(Yahya Khan)成爲總統，布托呼籲舉行全國大選。布托的政黨贏得分配給西巴基斯坦的多數席次，但當東巴基斯坦人贏得全國多數席次時，選舉又被判無效。

1971年12月，布托成爲戒嚴法執行首長和總統。在1973年的新憲法下，他成爲總理。但1977年7月5日，陸軍參謀總長齊亞·哈克(Mohammad Zia ul-Haq)發動軍事政變，布托被迫去職。二個月後，他被控於1974年下令謀殺其政敵而入獄。1978年3月18日被判有罪，雖然經過長達一年的抗辯和來自各國懇求寬厚處置，他仍在次年於洛瓦平第(Rawalpindi)被絞死。

BIAFRA 卑阿法拉

參見NIGERIA.

BIALIK, Hayim Nachman 比亞利克

西元1873.1.9-1934.7.4。猶太裔俄國詩人，作品均以鼓動猶太人復國運動爲主題。生於俄國沃利尼亞(Volhynia)，1892年移居敖得薩，二十世紀初期他在當地創設一家希伯來出版社"莫里亞"(Moriah)，並主編希伯來文月刊《哈希樓》(*Hashiloah*)。1924年遷至以色列台拉維夫，其希伯來詩在猶太人世界聲名大噪。逝於維也納。

比亞利克的詩，通常以聖經故事的模式表達，既抒情又具訓誡性。他把在俄國的猶太人命運描寫成"一隻鍊鎖的餓狗生活"，企圖激起他們的反抗情緒。例如《殺戮之城》(*In the City of Slaughter*)一詩，描述1903年在啓夕諾夫(Kishinev)的猶太人遭集體屠殺的史實，有助於鼓舞俄國境內的猶太人建立自衛團體，後來發展成巴勒斯坦的"哈加納"防衛組織。其他詩作有《荒野的屍首》(*The Dead of the Wilderness*)、《火之卷》(*The Scroll of Fire*)及《孤兒》(*Orphanhood*)。他的詩歌全集於1948年以英譯本問世。

比亞利克也寫短篇小說、散文和童話故事。他主編了數冊希伯來古代與中古時代傳說和詩歌，且曾將莎士比亞的《凱撒大帝》和塞萬提斯的《唐吉訶德》譯成希伯來文。

BIALYSTOK 畢亞維斯托克

波蘭畢亞維斯托克省首府，位於華沙東北約169公里處。爲波蘭東北部首要工業製造中心，以紡織和金屬加工業爲主。

本城建於1320年。1795年爲普魯士占領，1807年爲俄國奪據，一次大戰期間，爲德國勢力範圍。直至1919年始重新納入波蘭版圖。然而在二次大戰期間，1939年先後爲德國、蘇俄所據，1941年德國再度奪回此城，1944年時又落入蘇俄手中。1945年戰爭結束後，重歸波蘭所有。人口201,000。

BIANDRATA, Giorgio 比恩德瑞塔

參見UNITARIANISM.

BIARD, Pierre 畢雅爾

西元1567-1622.11.17。法國耶穌會傳教士。生於格勒諾勃(Grenoble)，1583年加入耶穌會。在里昂教授神學數年之後，1611年被派至法屬加拿大傳教，率先展開耶穌會的傳教任務。同年5月，他回報耶穌會長在阿加底亞(Acadia)的羅亞爾港建立傳教站情況的一些信件，據說是耶穌會最早從加拿大寄回的信件。

他妥善照顧許多印第安人的生活並改變他們的信仰；但由於羅亞爾港殖民地人士對耶穌會的敵意，迫使他不得不離開。他在聖索弗爾(Saint Sauveur)，靠近今日緬因州的巴港(Bar Harbor)建立了新據點。1613年這個殖民地被阿爾蓋爾(Samuel Argall)所率領的英國軍隊所摧毀，畢雅爾也被逮捕。當英軍攻擊羅亞爾港時，帶他隨行，並迫使他目睹整個地區摧毀的過程。回到法國後他被控勾結敵方，而寫《新法國》(*Relations de la Nouvelle France*, 1616)以辯明眞相。書中敘述新法國的耶穌會神父們的作爲，許多加拿大早期的歷史都可在書中尋得。1616年被判無罪後，即到里昂重啟神學教授的教職，日後並擔任軍中隨營神父。因軍中生活困厄，而死於亞威農。

BIARRITZ 畢亞里茲

法國西南部下庇里牛斯軍管區內一小鎮。位於貝雲(Bayonne)西方6.5公里，濱臨比斯開灣，距離西班牙邊境18公里。原住民爲巴斯克人。由於這裏氣候溫和，海岸景致優美，並有水質良好之礦泉水，因此多年來一直爲法國最聞名的觀光勝地。海岸沿線築有綿長之散步大道，爲當地最具特色之景觀。道旁有豪華賭場、溫泉觀光旅館等。

此地觀光事業之發展始於1838年，西班牙流亡者流亡至此，發現這裏具有類似西班牙比斯開灣海岸觀光勝地的優越條件，因此大力開發此地。1855年，法國拿破崙三世建夏日行宮於此。人口27,595(1975)。

BIAS OF PRIENE 畢亞斯(普利尼的)

希臘七位聖人之一。西元前六世紀生於愛奧尼亞的主要城市普利尼。他是一位實證的哲學家，研究希臘律法，並且利用他的知識爲朋友效勞，在法院中爲他們申辯，解決紛爭。

有關畢亞斯的許多故事可信度不高，不過其許多扼要的格言都被保留下來。當波斯入侵時，普利尼居民帶著財物決定放棄普利尼城時，其中一位居民對畢亞斯沒有收拾任何行囊感到很驚訝。畢亞斯回答：「我所有的一切都帶在我身上」。當波斯人占領了愛奧尼亞，他告訴居民們遷徙到薩丁尼亞，同時在那裏爲所有愛奧尼亞人建立一個新城。墨勒奇(F.W.A. Mullach)於1860年出版的《偉大哲學家事略》收集了畢亞斯所說的格言。

BIATHLON 冬季現代兩項運動

結合越野滑雪和步槍射擊的運動。起源於瑞典，原爲打獵競賽，後擴展至歐洲的步兵軍隊，而有1908年國際軍人滑雪比賽的創設。

在射場以趴姿瞄準標的。

1984年冬季奧運會30公里接力賽。俄國獲冠軍。

1960年加州斯闊谷(Squaw Valley)冬季奧運首次列爲正式比賽。

其標準配備包括越野滑雪板、雪杖、輕滑雪靴、非自動來福槍。全程20公里，上坡路、下坡路、平地各占三分之一。選手需在5～18公里中的四站，每一站以非自動步槍對150公尺的目標射擊五次。第一個範圍採俯伏姿勢射擊，後輪採用臥姿和站姿。分個人賽和團體賽，每隊以最優秀三名隊員的總瞄準時間，爲該隊分數。在每7.5公里射擊一次的四人接力賽中，若沒有射中任一目標，即罰跑(滑)200公尺的區域一圈。

第一次冬季現代兩項運動於1956年在美國科羅拉多州坎波黑爾(Camp Hale)舉行。全國比賽由美國現代五項運動協會、美國滑雪協會、全國步槍協會贊助。軍人及一般選手都在阿拉斯加哩查森堡的美國陸軍冬季現代兩項運動訓練中心訓練，以參加國際比賽。

BIBAUD, Michel 比鮑德

西元1782.1.20-1857.7.3。加拿大法裔詩人和歷史學家。出生於蒙特利爾附近。1806年在聖拉斐爾的學院畢業後，擔任多年的教師和記者。1830年出版一本詩集《書簡，諷刺，歌曲，警言短詩及其他》，成爲加拿大法裔文學史中第一本混合詩集。

他最重要的歷史著作包含三册的《加拿大歷史》，這是第一部由法裔加拿大人撰述的法國加拿大史。由於此書是以英國人的觀點寫作，故不爲加拿大人所接受。逝於蒙特利爾。

BIBER, Heinrich Ignaz Franz von 畢貝爾

西元1644.8.12-1704.5.3。德國小提琴家和作曲家，爲是德國小提琴演奏學校的籌建者之一。生於波西米亞的瓦頓堡(Wartenberg)。先後受雇於維也納利奧波德一世和巴伐利亞宮廷，但其成年歲月多在薩爾斯堡(Salzburg)度過。1684年成爲該地宮廷指揮，1690年受皇帝封爲貴族。

畢氏被認爲是德國當代最偉大的小提琴家。最早使用"錯誤的調絃"(爲求特殊效果而調整小提琴絃音)者之一，亦爲當時中歐(受義大利二流音樂家主宰)最早的小提琴重要作曲家之一。其小提琴和豎笛的十六首奏鳴曲具明顯的個人特色與一致性，將德國十八世紀器樂曲導向更偉大境地。另有歌劇、獨奏奏鳴曲、三重奏和室內樂作品。

BIBERACH 俾柏拉哈

西德巴登-符登堡省區內之工業城市，海拔535公尺，濱臨萊斯河，距離烏耳木(Ulm)西南35.5公里。城區仍有古城牆環繞，城門高聳，區內兩座高塔屹立，使俾柏拉哈仍洋溢著中世紀城鎮的色彩。本城工業以機械工業、製藥、精密儀器和紡織業爲主。城內有一博物館，此博物館係以十八世紀翻譯莎士比亞戲劇作品之德國詩人維蘭德(Christoph Martin Wieland)之名命名。

在拿破崙征戰期間，法國兩次在俾柏拉哈附近擊敗奧地利人。1796年10月2日，法國將領莫羅將軍(Jean Victor Moreau)在此獲得第一次勝利。1800年5月，聖西爾率領法軍在此第二次打敗奧地利人。

BIBIENA 比比恩納

十七及十八世紀一藝術家及建築家家族，名稱取自該家族創建者的出生地，也拼作Bibiena。此家族較晚的後裔從事劇院、歌劇及宮廷儀典的布景設計，由於當時所用材料並不耐久，其作品鮮能流傳至今，但是在維也納、慕尼黑及歐洲其他地區的博物館內，尚存有他們的畫作，得以一窺其壯麗且富創意的藝術風格。

喬凡尼(Giovanni Maria Galli, 1625-65) 爲家族的建立者，是位富於想像力、技巧熟練的畫家，曾從阿巴尼(Francesco Albani)習藝。

費迪南度(Ferdinando Galli Bibiena, 1657-1734) 喬凡尼之長子，爲巴馬(Parma)的聖安東尼奧修道院教堂(1712-16)的建築師，但以舞台設計最爲知名。

法蘭切斯科(Francesco Galli Bibiena, 1659-1739) 喬凡尼的次子，協助其兄從事劇院設計的工程，曾設計南錫、威洛納(Verona)及羅馬等地之劇院。

亞歷山德羅(Alessandro Galli Bibiena, 1687-1769) 費迪南度的長子，爲曼汗(Mannheim)巴拉丁揀選侯國之宮廷建築師及畫家，曾於該地建築歌劇院(已毀)及耶穌會的禮拜堂(1733)。

朱塞佩(Giuseppe Galli Bibiena, 1696-1756) 費迪南度的次子，可能是家族中最出名的一員，曾任維也納、慕尼黑及布拉格宮廷節慶儀典的策劃人。他是技藝超羣的建築師，作品著稱於全歐洲，曾任德國拜律特(Bayreuth)的侯爵歌劇院(1748)內部設計師，該建築屬於巴洛克風格。

安東尼奧(Antonio Galli Bibiena, 1700-74) 費迪南度的第三子，是建築師及設計師，大部分時期均受聘於維也納宮廷，然而其最好的作品是位於曼求亞(Mantua)的維爾吉利亞納學院(Accademia Virgiliana)之科學劇院(1769)及波隆那的公衆劇院(1756)。

卡洛(Carlo Galli Bibiena, 1728-80) 家族中最後一位藝術家，朱塞佩之子，畫家兼建築家，曾受聘於歐洲許多宮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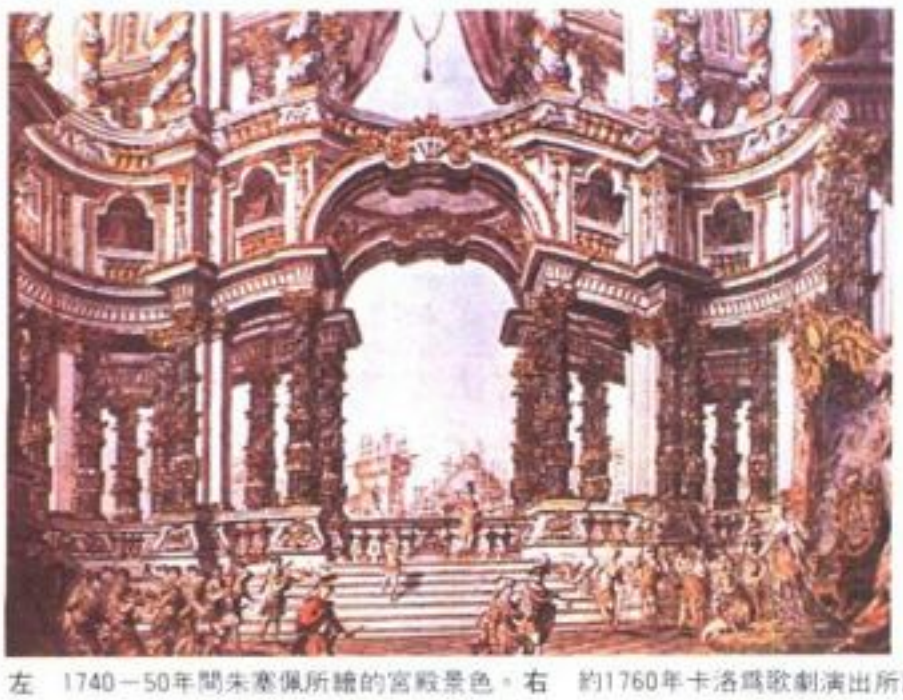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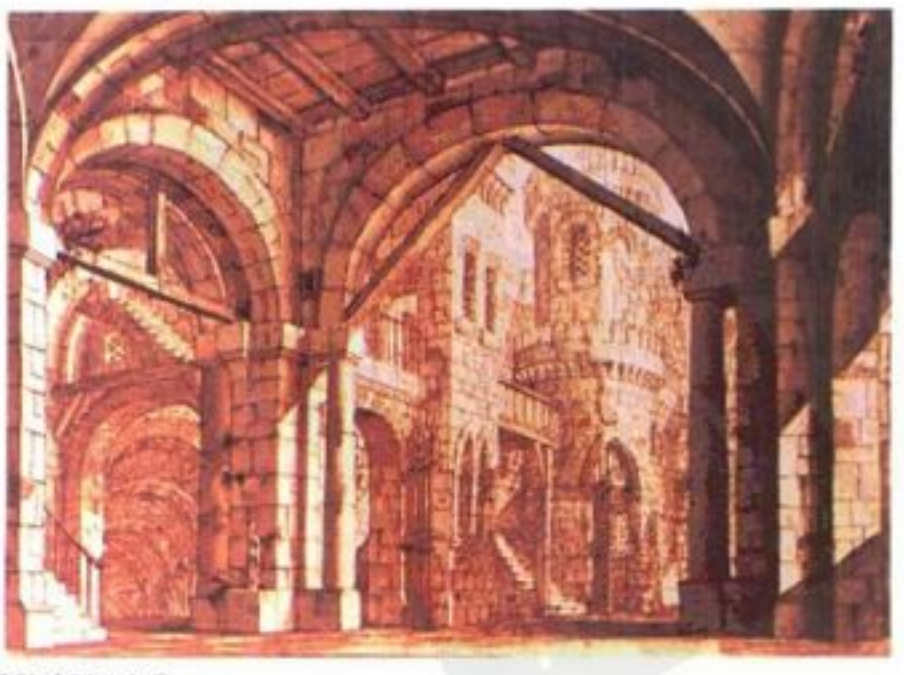

左 1740－50年間朱塞佩所繪的宮殿景色。右 約1760年卡洛爲歌劇演出所設計繪製的布景。

聖　經

綱　要

舊　約

1.舊約正典 417
2.舊約手抄本及譯本 418
3.舊約經文批評 420
4.舊約文學的成長 421
5.舊約歷史 422
6.舊約宗教及神學 426
7.舊約解經史 431

新　約

8.新約：引言 433
9.新約正典 433
10.新約語言 434
11.新約本文：經文批評、手抄本及譯本 434
12.新約文學的成長 435
13.新約歷史 436
14.新約宗教與神學 437
15.新約解經史 439
16.英譯本聖經發展史 440
17.中譯本聖經發展史 442

死海古卷　1947年在死海東北隅庫姆蘭山崖洞中發現西元前五世紀手抄本之以賽亞先知書。

BIBLE　聖經

聖經是猶太人和基督徒的聖書，或是聖書的總稱。聖經分爲舊約和新約兩部分。舊約的原文是希伯來文，其中摻雜少許的亞蘭文；新約則以希臘文寫成。舊約爲早期希伯來人的聖經，由猶太人珍藏了好幾世紀；舊約同時亦爲基督徒聖經的前半部，後來加進了以希臘文寫成的新約各卷書。天主教徒亦保留了猶太人的「次經」，大部分以希臘文寫成。(按：基督教徒並不承認次經的正典地位)。

「次經」通常置於新約和舊約之間，但希臘東正教和羅馬天主教則或多或少按年代順序將其歸於舊約中，大多數的基督教徒只接受以希伯來文寫成的24卷舊約，並將其細分爲39卷書；而新約有27卷書。但希臘東正教、羅馬天主教、英國國教等教派則在聖經中另外加入了14卷經外書，聖・耶柔米(St. Jerome)稱其爲「次經」(Deutero-canonical)。

幾乎一開始聖經就被翻譯成別的語言，最早是將希伯來經文譯成亞蘭文(一種自西元前六世紀被擄之後，在巴勒斯坦和中東的猶太人所通用的語言)。舊約的前五卷(Torah)約在西元前400年被譯成撒瑪利亞文。自亞歷山大大帝之後，整個地中海東部甚至更遠的區域都以希臘文爲日常用語，故希伯來文之經書大約在西元前250年之前便已譯成希臘文。不論是譯自希伯來文或原來即以希臘文寫成，都包括「次經」在內。大約在西元50-150年間，出現了早期基督教的著作，因其主要出自於說希臘語的外邦教會，故以希臘文寫成。

到了西元150年，舊約和新約均出現古敍利亞文、拉丁文等語文版本，另外還有一些以亞蘭文譯成的舊約版本。不久之後則有科普特文(Coptic)、亞美尼亞文等其他譯本。隨時間的流逝，這些版本也一再被修訂和改正。約四世紀末期，聖・耶柔米由四福音書開始，重新校訂新約的拉丁文舊譯本，並將舊約譯成拉丁文。就這樣他使《拉丁文聖經》順利誕生，在西方使用了好幾世紀，直到今天仍爲羅馬天主教所沿用。由於衆多譯本的出現，興起了一種主要著重在字彙和教義上的新基督教文學。

除了上述譯本外，還有許多地方和國家爲了方便傳教，亦需要不同的譯本，例如哥德語、衣索比亞語、斯拉夫語、波斯語、阿拉伯語、撒克遜語，和種種西方人使用的語言。後來，又出現了阿佛列大帝、阿爾弗瑞克(AElfric)和威克里夫(Wycliffe)所譯之部分或全部聖經英譯本，其他尚有路德的德文聖經，丁道爾(Tyndale)和科弗達爾(Coverdale)的英譯本及法文、荷文譯本。事實上，翻譯聖經的工作從未停止，現在已部分或全部被譯成1,250種語言，而數以百萬計的版本已散布在世界各地。

Bible一字源自希臘文的biblos或bublos，意指內層的樹皮包裹著紙草的精華部分，這種紙草即是古代用來做紙的原料。此字的複數形biblia(書本之意)，在拉丁文中被視爲單數，亦即現今所用Bible的字源。Testament(聖約)一字源自拉丁文testamentum，譯自希臘文diathékē，意爲「盟約」或「旨意」。此字自西元二世紀時開始延用，不論在希伯來人或基督教的聖經中，其神學上的意義均遠超過敍述上的意義。

聖經主要用於猶太教和基督教的公共崇拜中，對祈禱、聖詩和整個禮拜儀式皆有極大的影響。在所有研讀聖經的國家中，它豐富並加深了他們的宗教思想、文學、語言，甚至公正和權利的理想：即使「世俗的」詩歌、演說、戲劇、音樂及藝術，也大大受到聖經的影響。對猶太人和基督徒來說，聖經的價值及重要性是無可比擬的，對他們而言，不論整合或分散，它都是一部神所默示的經典，但聖經所影響的不僅是猶太人和基督徒，其光芒已照亮了全世界的人類。它被視爲道德和宗教上的寶藏，當人類不斷邁向文明時，聖經中永不枯竭的應許更顯得無價。

本條目旨在討論聖經的內容和中外學術上的研究成果，共分成17個項。

舊　約

1.舊約正典

正典(Canon)在希臘文的本意爲「垂直的標準」，專指木匠用的矩尺，而後泛指一些可用以測量東西的標準。因此，吾人在文學作品中亦閱讀到某些代表所謂好作品或好行爲的規範。新約(林後10：13-16，加6：16)中，「界限」意指端正行爲和教義規則，而在早期教會的文學作品中，它是「信仰和行爲的準則」，因爲信仰和行爲的準則皆奠基於聖經中，故我們有必要區分哪些是默示的經文？哪些只是出於敬虔的作品？故現今使用「聖經正典」，用來劃分正典性和非正典性的篇章。

聖經觀念的起源　雖然「正典」一詞源自基督教，但類似的思想卻早已存在，它包含了任何宗教所關心的問題，俟形諸文字後，即被大衆視爲宗教生活及言行的典範。其權威及地位同於一般著作，有些宗教沒有所謂的「聖卷」；有些雖有，但卻不如聖經那般具權威性。一旦有聖經的觀念出現，則將無可避免地產生評定哪些該屬於聖經中篇幅與否的評斷標準。

以色列人中很早就出現了文字的記載，他們記錄保存部族的傳統、律法、崇拜儀式及宗教禮儀；聖殿中的詩歌及頌詞、祭司的神諭、先知們的預言、聖徒口中智慧的言語，以及宮廷事件的逐年紀錄。雖然這些資料大部分與宗教生活有關，但並非全屬宗教性。上述的紀錄則應用於禮拜儀式中，並與歷史結合，而將原來的社會視之爲耶和華神的子民。漸漸的，文學的形體轉變成對宗教生活大有影響力的著作。亦因爲如此，這些著作受到比其他文學作品更多的尊敬，甚而成爲「聖書」。

抒寫這些文章的作者，原先多半不曾想到他們的著作有一天在社會中竟擁有如此獨特的地位。但近東地區從很早的時候即認爲，神（或諸神）的話可以經由世人傳達；以色列人亦透過祭司的職分、先知的預言、詩篇的章節、聖徒的箴言和文士的著作，開始認識神對他們述說的事件，而這也是他們宗教生活的典範。

希伯來文彙集著作　最早有「主」(the Lord)這一字眼出現的著作，雖然是在律法上有相當地位。在申命記第三十一章 9～26 節、約書亞記第二十四章 25、26 節和撒母耳記上第十章 25 節，都出現了領導者在聖所放置律法文件的記載；而在列王紀下第二十二、二十三章中，我們讀到在約西亞王(Josiah)統治區域聖所中發現律法書的情節，閱讀律法書後，因其子民未遵守書上的記載而感到十分恐慌，於是下令大幅改革，履行經上的誡命。尼希米記第八章 10 節中記載：以斯拉(Ezra)被擄歸回時，也帶回了律法書，於是被百姓奉爲新生活的規範。某些奉主名傳道的先知所說之預言，亦給記錄下來，並且付梓出書。例如撒迦利亞書即是早期先知書中較具權威者（亞 1：4～6，7：7）；而但以理（但 9：2）亦以先知的身分敍述他見到的情況。在詩篇第一百三十七篇中我們更進一步了解，在巴比倫放逐的猶太人，曾隨身攜帶「錫安歌」。

耶路撒冷人西拉赫(Sirach)的孫子，於西元前 130 年所著次經之一〈德訓篇〉(Ecclesiasticus)的序言中指出，在其人民的使用範圍中，有三種具特別權威的著述，即是「律法書、先知書及其他書卷」。〈瑪喀比傳下卷〉的作者在西元前一世紀獲悉所謂的聖書，其內容亦包括前述三者，它們曾因戰爭而失散，後由猶大瑪喀比(Judas Maccabaeus)彙集。至於新約中提到律法書、先知書及詩篇之所以是具有權威性的聖經，或因「並非由人寫成」之故？〈提摩太後書〉(3：16)中給吾人一重要的訊息，即聖經是神所「默示」的。雖然這些經卷是由某些人以其地方場合的觀點、在某個特定時間寫出或說出的話，但人們認爲這些話皆是永生神的話，祂透過這些言語來傳達旨意。

但這些卷書的搜集是否有範圍呢？希伯來的舊約分爲律法書、先知書和雜集，但有一些性質相近的書卷，卻未被分入這三部分。譯自猶太聖經的希臘文版本，就如我們所知的七十子譯本（*Septuagint*，又稱七十士譯本）也包含一些希伯來聖經中沒有的書卷，而新約中有時已引用它們。

西元一世紀末期，約瑟夫斯(*Josephus*)在其〈上古猶太史〉中告訴我們，具代表性的經書共 22 卷：5 卷爲律法書，傳統上稱之爲「摩西五經」；13 卷先知書——記述由摩西至亞達薛西(*Artaxerxes*)時代；另 4 卷則爲詩篇及箴言。自亞達薛西之後，也出現了一些書卷，但都沒什麼權威性，原因是先知的承傳已告中斷。然而，這 22 卷經書，其地位不僅神聖，而且是至聖的；沒有人敢任意加添或刪改，只能默默遵守其中來自神的旨意，必要時甚至爲這些眞理犧牲。

在約瑟夫斯之後不久出現的以斯拉記第四卷，敍述關於以斯拉的傳奇。當聖經原始的版本遺失，以斯拉受命重組 24 卷聖書，並「預留」70 卷的空位給後來的書卷。二世紀末，保存在猶太法典（*Talmud*，又稱「塔木德」）中的 24 卷經書，包括摩西五經、8 卷先知書和 11 卷雜集；我們從中得知先知書正確的次序爲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列王紀、耶利米書、以西結書、以賽亞書以及十二小卷先知書；雜集的次序則爲路得記、詩篇、約伯記、箴言、傳道書、雅歌、耶利米哀歌、但以理書、以斯帖記、以斯拉記及尼希米記、歷代志。這就是現在的希伯來聖經，約瑟夫斯大概將路得記與士師記，耶利米哀歌與耶利米書一併計算，故只有 22 卷。約瑟夫斯排列聖書的順序似乎依照〈七十子譯本〉的喜好。

引起爭議的書卷　猶太法學家對於經書中某些書卷的存廢與否有明顯的爭議。首五卷的摩西五經，是最早有固定形式的書卷。西元前三世紀在埃及被譯成希臘文，與我們現在見到的形式差不多，它也是西元前二世紀，撒瑪利亞人教派分立後，所採用僅有的經書。與摩西的名字連在一塊兒，這五部書即代表律法。先知書屬於歷史的部分稱爲「前先知書」，爲古先知的著作；而後來的先知書則稱「後先知書」。其中只有以西結書受到爭議，有些人認爲應該「保留」。雜集受到的爭議則較多，其他如傳道書、以斯帖記、雅歌也曾引起強烈爭議。箴言和路得記均發生採用與否的爭端，而有些人則想將次經的德訓篇列入。表列的這些書卷，都是正典且具權威性，其他書卷雖亦具薰陶啓發的意義，卻不如它們強而有力。

希臘人中將不列入聖經中的作品稱爲「次經」，係指希伯來聖經中未包括而希臘文舊約中選錄的書卷。它們通常沒有明顯的範圍，故所謂的次經大部分爲手稿，主要有以斯拉續編上下卷、多比傳、猶滴傳、以斯帖記補編、智訓篇、德訓篇、巴錄書、耶利米書信、蘇撒拿傳、三童歌、比勒與大龍、貝拿西禱言、馬喀比傳第一、二卷；而所謂的「僞經」是指那些不太重要的經書，例如以諾書、以斯拉記第四卷、所羅門王的小讚歌與頌詩〉、馬喀比傳第三、四卷。

像俄利根(Origen，西元 253 年卒)和聖・耶柔米(西元 420 年卒)這樣的聖經學者，較熟悉亦較喜歡巴勒斯坦對正典所做的限制。但在希臘和東方教會中，仍延用次經書，有時候甚至連「僞經」也被人當成十分權威的經書。羅馬天主教會在 1546 年召開的特林特會議中，正式宣布「次經」爲正典，某些基督教團體也同樣承認其地位。但那些追隨喀爾文的新教派，仍將其舊約限制在希伯來聖經的範圍內，但排列順序並不按照猶太人的習慣。

Bibliography

Adler, Rudolph J., *Biblical Beginnings* (Prentice-Hall 1985).
Barr, James, *Holy Scripture: Canon, Authority, Criticism* (Westminster Press 1983).
Beckwith, Roger, *Old Testament Canon of the New Testament* (Eerdmans 1986).
Bleskinsopp, Joseph, *Prophecy and Canon* (Univ. of Notre Dame Press 1977).
Eissfeldt, Otto, *The Old Testament: An Introduction* (Harper 1965).
Gordon, Dane R., *The Old Testament: A Beginning Survey* (Prentice-Hall 1985).
Kent, Charles F., *The Origin and Permanent Value of the Old Testament* (1906; repint. Telegraph Bks. 1981).
Leiman, Sid Z.,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anon and Masoran of the Hebrew Bible* (Ktav 1971).
MacDonald, Dennis Ronald, *The Legend and the Apostle: The Battle for Paul in Story and Canon* (Westminster Press 1983).
MacGregor, Geddes, *The Bible in the Making* (Univ. Press of Am. 1983).
Reid, John K., *The Authority of Scripture* (1962, repint. Greenwood Press 1981).
Robinson, Henry W., *Inspiration and Revelation in the Old Testament* (1946; repint. Greenwood Press 1979).
Sanders, James A., *From Sacred Story to Sacred Text: Canon as Paradigm* (Fortress Press 1987).
Sparks, H. F., *The Apocryphal Old Testament* (Oxford 1984).
Sundberg, A. C., Jr., *Old Testament of the Early Church: A Study of Canon* (Kraus 1964).

2. 舊約手抄本及譯本

由許多卷書彙集而成的舊約以文字寫成後，便代代相傳。無疑的，其中包含了許多傳統和早期經文的片斷，或許還有一些律法和誡命，這些東西以前可能是口傳下來的，一旦以文字出現，在結構上即嚴謹許多。現存於舊約中的書卷，有些可能在西元前十一世紀前即已完成；因證據顯示，早在那時之前，以字母順序完成的卷書在巴勒斯坦和敍利亞已十分流行，而且鄰國的人民也慣於使用以文字寫成的經書，故出現於十一世紀應不容置疑。

在舊約中，摩西即代表經書（出 4：24），這些經書常用於宮廷的往來書信上。而我們在經文中也讀到先知的預言以文字記錄下來（耶 36：4）。早期近東地區大部分現今存留下來的經文都記載於石板或黏土上，但我們亦知，這些經文也記載於金屬、動物的骨骼、木材、布匹、皮革及紙草上。這些早期聖經很可能是用蘆葦蘸墨水記載於紙草，或類似陶瓷碎片的破瓦上。

抄寫工作　舊約的手抄本已遍然無存，我們今天使用的舊約乃是經由抄寫代代相傳而來。粗心大意的抄寫者會讀錯或聽錯了某些文字，拼錯字母，將該相連的字拆開，或將該拆開的字連在一起，有時又將同樣的字或句子抄寫兩遍，甚而漏字或整段漏掉。好的抄寫者會改正他們認爲錯誤的地方，斟酌內容加以濃縮、刪略、擴大、順序對調，加入注解等等。我們沒有任何理由認爲，現今用的聖經（至少在它被視爲神聖的作品之前）沒有受到抄寫者的破壞。

另有一些稱爲「文士」的人，獻身於某些對

宗教生活特別有價值的書卷(拉 7：6,11,12)，不但擔任抄寫的工作，甚至還是資料保存者和解釋經文者；嚴義來說，他們算是這方面的「學者」了。他們並不是那些「奉主名」說話或書寫的權威式人物，他們編纂聖經中的各卷書，小心保存，加以注釋，並且傳遞下去。也就是這批文士們改變了原有老舊的手抄本，將它變成現在我們所使用的樣子。文士們替某些書卷定題目，並視需要添加短篇記事文，另外也校正拼字的錯誤，解釋縮寫字詞，將內容作明顯的區分，並努力解決分佈在各卷書內原文的技術問題。由於他們的功勞，聖經得以標準化，且能按照這個標準流傳下去，因此也增加了人們對這部經典的尊敬。從流傳下來的經文中，我們可以發現，文士們慢敬的維護聖名，貶抑外邦人的神祇，將不雅或不適用的言詞變成婉轉的詞藻，修訂那些可能不易領會的段落，將古時的用語轉成現代語詞；他們的努力是值得稱許的。

早期文士出現的年代大約從西元前 500-西元 100 年；西元 100-500 年就是後期文士出現的時間。西元 100 年曾出現停止與誡命有關活動的事，可能是因無統一的範本所致。這個問題後來由拉比阿吉巴(Akiba；西元 135 年卒)學派解決；故後來經師的主要工作即是將聖經印製成書。

文士之後，另有名爲馬索拉(Masoretes)者，他們出現的時間大約從西元 500 年至發明印刷時。早期文士們流傳下來的聖經，大部分內容只有子音，既發不出什麼聲音，更遑論抑揚頓挫了，在我們看來，也沒有什麼標點符號，段落也不太多。馬索拉的工作即在添加的母音、統計資料、評論、注釋等，其目的在使內容更加豐富，並使讀者容易閱讀。他們訂立了一套將詩篇分段標準，並將聖經中的文章分成適合於禮拜中朗誦的長短。至於將其「有聲化」則有三種不同的系統：巴比倫、巴勒斯坦和台伯(Tiberian)，後者常見於大部分的手抄本和印製品。他們在子音的下方、本身或上方做了一些小記號，以指出正確的發音。至於標示重音的符號，也代表了三種意義：1.使讀者分辨一個句子中各部分的關係；2.使句子具有韻律；3.標示單字正確的重音。馬氏也計算字母及單字、記錄經文的特色、蒐集不同的唸法，並對該修正及添加處提出建議(即使他們不敢直接將這些意見置入經文中，或者訂下抄寫者必須遵守的規則)。雖然有所謂馬索拉學派，但後來研究聖經的工作多落在台伯學派上，故大部分希伯來舊約的手抄本皆源自十世紀由賓・阿瑟(Ben Asher)和賓・納弗達利(Ben Naphtali)共同完成的台伯古抄本。

聖經譯本　直到 1947 年出土可能出現於西元前一世紀的《死海古卷》(*Dead Sea Scrolls*)和其斷簡殘篇，我們才知道現存舊約手稿出現的時間其實相當的晚。在開羅發現的祕庫片斷，有些是西元六、七世紀的作品；而內容較完整的少數古抄本，大約是西元九、十世紀的作品。《劍橋古抄本十三冊》記錄了整部舊約，最早大約出現於九世紀中期，而抄寫先知書的小卡瑞特手抄本，約出現於第九世紀末。包含整部舊約的《阿勒波・塞法迪手抄本》，約在十世紀初完成；現收藏於大英博物館不十分完整的摩西五經手抄本，也約於同時完成。《聖彼得堡先知書古抄本》完成於西元 916 年；而存於列寧格勒菲柯維契收藏室(Firkowitsch Collection)中的六本手抄本亦爲十世紀的作品，現存於梵諦岡的《俄比那斯古抄本二篇》，涵括了整部舊約，亦屬十世紀的作品。古代開羅的《L 古抄本》，亦包括舊約全部，完成於 1008 年，現存於列寧格勒。此後出現不少的手抄本，但其內容已不再那麼重要。希伯來聖經的手稿有兩種型式：1.會堂手卷——寫在皮革或羊皮上，大部分未加標點。2.古抄本——寫在羊皮紙或紙上，大部分加了標點，但和原來的抄本恐怕不盡相同。

早期希伯來聖經只有部分印製或書，第一部完整的希伯來聖經於 1488 年在森西諾(Soncino)出版，第二部於 1492-93 年在拿坡里出版，第三部則於 1494 年在布雷西亞(Brescia)出版，馬丁路德使用的即爲第三種版本。以後希伯來語寫成的第一部拉比聖經，由邦柏格(Daniel Bomberg)於 1516-17 年在維也納出版，其內容由賓漢伊(Jacob ben Hayyim)整理彙編。在當時這是一部頗受重視的作品，但它卻是依照爲時較晚的手稿編纂的，然而其內容仍是後來版本的典範，直到卡爾(Paul Kahle)編纂凱特爾經書(Kittel's Biblia Hebraica，1937 年於司徒加)第三版時，採列寧格勒阿瑟手抄本爲藍圖，而欲出版一部純粹出自賓・阿瑟手筆的經書。

舊約大部分以希伯來文寫成，只有少數名字、經文、章節出現亞蘭文。當被放逐的猶太人自巴比倫回來，他們發現巴勒斯坦使用的語言主要爲亞蘭文；希伯來文雖未完全消失，但已漸漸式微。或許舊約中較後面的幾卷書是以亞蘭文寫成，只是後來被譯成我們現在看到的希伯來文。不論眞實情況爲何，有一段時間，一般人對希伯來文的了解太少，遇到需使用聖經的場合，必須將其譯成較爲大衆熟悉的亞蘭文。在尼希米記第八章 8 節，我們讀到當時的人「清清楚楚的唸出神的律法書，講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唸的。」由口中傳達經文意思的方式原是很罕見的，因爲甚至是閱讀者或教導者(如地方教員)，當他們閱讀經文時都會譯口翻譯一下；造成一種趨勢之後，則將此種翻譯的文字稱爲(亞蘭文的)譯文。在遠古時代的近東地區，此種口譯員是宮廷裏的重要官員；既有這種傳統，也無怪乎隨著猶太人會堂的發展，口譯者和讀經者一樣擔負著重要的任務，並有法規管制其工作品質。在密西拿(Mishna)律法書中有一條法令規定，即閱述律法者必須每次唸一節，但在閱讀先知書時，在解經者解釋之前，讀經者可閱讀三節。口譯制度開始實行時，每個解經者都按照自己意思去發揮個人的領受，但許多因素卻顯示，必須有一套「標準」的釋經法讓人得以遵循，特別對律法中的某些關鍵字及段落，不能產生誤解，若有一套標準將方便許多。久而久之，口譯幾種固定方式漸漸形成，並被書寫成文字。雖然有人不贊成將口譯的內容寫成文字，但事實上仍有人使用。

早期的亞蘭語譯文已不存在，但很可能零散佈在後期語譯文中。除了但以理書和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之外，拉比聖經的舊約部分皆爲語譯文印製而成。語譯文的解釋性大於文學性，其中有說教的意味，譯者亦常在文中反映後期猶太人的神學思想。語譯文有它們現在的形貌大約是在四、五世紀時，而當十一世紀阿拉伯人將亞蘭文自近東地區逐出以後，這種文體亦隨之消失。由於卡爾和其學生的研究，加上 1957 年在梵諦岡圖書館發現一部摩西五經完整的口譯文，才使得口譯文的早期歷史漸露曙光。

希臘文的舊約譯本無疑亦從譯文開始，因當時有些猶太人住在說希臘語的地區，他們懂得的希伯來文十分有限，或者根本是一竅不通。證據顯示，於西元前三世紀，希伯來聖經的某些部分不斷被譯成希臘文。但當時有一些學習者對律法書的希臘文譯本不甚滿意，故企圖取得官方的認可，藉由一個所謂的「校訂會議」制定新譯本，即爲《七十子譯本》，受到基督教教會的喜愛。舊約聖經內大部分書卷的希臘文譯本，或其他宗教性的著作，都冠上這七十人的名字。現存《七十子譯本》的手稿即來自基督教，而書寫於羊皮紙上的舊約均爲希臘文。後來在西元一世紀時，阿吉巴學派爲希伯來舊約修訂了一套最完善的標準本：自此猶太人對基督教手中的《七十子譯本》即不再那麼推崇，於是出現新的希臘文譯本，他們是由最新公認的希伯來文版本翻譯過來的，這些譯本分別爲阿奎拉(Aquila)、西馬庫斯(Symmachus)以及迪奧多蒂翁(Theodotion)所譯，另有些不完整的作品。

古敍利亞語的聖經譯本也是因爲猶太人居住的地方使用此種語言而產生。此種譯本亦爲基督教採納及校訂，並將其命名爲《伯西托本聖經》，自五世紀以後，即被雅克比教派和聶斯托留派使用。早期的《伯西托本聖經》中似乎遺漏了《歷代志》部分，但許多手抄的譯本甚至包含了「次經」和「偽經」。西元 616-617 年，泰拉的保羅將俄利根《六文本合參》以通俗文學的方式譯成敍利亞文，部分仍留存至今。704-750 年，埃德賽的雅各依照希臘文的版本修訂敍利亞文聖經，部分仍存，曾以基督教-巴勒斯坦文譯本而聞名。

幾部由希臘文聖經翻譯成拉丁文的譯本流傳於義大利、高盧及北非，有些可能出現於西元二世紀。留下的斷簡殘篇則集合成一部古拉丁聖經，聖・耶柔米欲校正這部由希臘文譯成的拉丁聖經，雖然他使用希臘文並想保存原有的拉丁譯文，但他還是直接從原來的希伯來文著手。由於他的努力，產生了日後所使

用的通俗〈拉丁文聖經〉。

至於科普特的舊約譯本，則以四種方言寫成的。1.薩希德語(Sahidic)，使用於上埃及；2.法尤姆語(Fayyumic)，使用於法尤姆一帶；3.艾赫米姆語(Akhmimic)，使用於底貝(Thebaid)以北；4.波哈里語(Bohairic)，使用於埃及北部地中海地區附近。其中以第一種最爲古老，大約出現在四世紀，而波哈里語爲時最短，約出現於七、八世紀，這些譯本皆譯自希臘文聖經。四世紀出現的亞美尼亞譯本也譯自希臘文聖經，至於衣索比亞語、喬治亞語、阿拉伯語、斯拉夫語和哥德語的譯本則出現較晚，雖然它們各有特色，但其內容的重要性在舊約史上還不足以記上一筆。

3. 舊約經文批評

原希伯來舊經文的改造　從歷史中我們可以明顯的看出，舊約中最後一部書完成的時間，與現代聖經研究所依賴的手抄本出現時間，約相差一千年以上。這段期間內，舊約不斷被抄寫下來，其中錯誤在所難免。謬誤的發生有時是因讀經者唸錯，有時是抄寫者聽錯，或者不了解抄寫內容，甚至根本是粗心大意。但即便錯誤叢生，有時亦會成爲內容的一部分。欲發現錯誤，只要拿舊約中情節相似的兩段來比較，即可明白，其中必有一者爲正確，一者錯誤：例如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及詩篇第十八篇。就算是精通希伯來文的人閱讀聖經，不具意義的句子在一個學者聽來也是因錯誤造成的，故批判聖經的目的即在於將這些錯誤提出來並加以改正，使它恢復原始的意義。

在使舊約恢復舊觀的工作中，比較希伯來手抄本的異同並無多大意義。仔細閱讀可以發現留存下來的馬索拉手抄本即有好幾種明顯不同，而相異之處大多是在拼字、字音或使用的方言上，意義上倒是少有差異。由於這些原因，批判舊約的工作則與新約不同，後者多要仔細與早期希臘手抄本比對。

〈死海古卷〉中完整的〈以賽亞書〉是時間最早且出現於馬索拉之前的手稿之一。其內容與馬索拉本大致吻合，有些地方讀起來甚至比前者更好。

舊約中有一小部分的內容，在最早的手抄本或譯本出現之前即有所改變。例如，在〈撒母耳記下〉中，原本意指一個非希伯來神祇的字「巴力」(Baal)到後來都變爲「羞恥」(bosheth)的意思。

恢復舊約原貌，不只要與手抄本比較，或者其中相似內容相互比較，也需要一些修補增訂的手續，使其恢復原狀。1851-1925年間，舊約學者常做增補的工作，而且似乎對馬索拉本略有推崇尊敬之意。現在學者對馬索拉本更加推崇，將其視爲最不需要修正的範本。之所以造成這種高評價，部分是因〈死海古卷〉的發現，部分是因對聖經中歷史的了解和早期相關手卷的恢復，亦有部分是因爲仔細研究與希伯來文同源的閃語。

上　聖哲羅姆聖經　手抄於十五世紀。
右　馬丁路德所譯的聖經(初版)。

因此舊約學者的主要工作即在於了解並闡釋馬索拉本之內容，如果不能做到這點，則可能需要做修補的工作。修訂的內容可分爲好幾種：1.以古譯本根據者，如〈七十子譯本〉。2.臆測而無譯文爲根據者。3.包含臆測和部分事實者。

有些古代的舊約譯本產生於馬索拉之前，其細節也許和希伯來聖經不大一樣，因此某些地方可能較馬索拉本更接近原經文。

我們有時很難判斷哪一種譯本或馬索拉本更接近原經文，若認爲愈早出現的愈接近原經文就太過武斷了。學者們必須仔細查閱每一部譯本的不同之處，例如，在比較〈七十子譯本〉和希伯來聖經時，學者們必須了解不同譯者的能力及其對作品的仔細程度。〈七十子譯本〉的手抄本亦和希伯來聖經一樣，會因爲誤解一句經節造成錯誤，或者發生段落顛倒的現象。即使如此，我們亦不得不承認〈七十子譯本〉等古代譯著對原始內容多少有些正面幫助。

在內容中添加臆測部分必是修訂最後考慮的方向，但有時也是必須嚴格的增補。從中也許可以看出抄寫者可能犯下的錯誤、希伯來書信的形式、或者在某段落中代表的意義。令學者們讚賞不已的一個修訂的例子出現於阿摩司書第六章12節。希伯來文中前半段經節是這樣寫的：「馬豈能在崖石上奔跑？人豈能用牛耕種呢？」第一個問題我們會回答「否！」；第二個問題我們會回答「是！」。但按照句子的形式，似乎期待我們的答案是一致的。於是在詹姆士王「欽定譯本」中將其改成：「人豈能在那裏用牛耕種呢？」，但在希伯來原文中並沒有「在那裏」這個字的意思。由於希伯來文的特寫法，「用牛耕種」(babeqarim)可能是「在海上用牛」(bebaqaryam)的誤寫，於是有的譯者將原句修改成：「人豈能用牛犁海呢？」。造成上述情形的發生，是因爲古代抄寫者不是沒有將字與字間分開，就是分錯地方。

有時候修訂的工作部分以古代譯本爲根據，部分則靠臆測，箴言第二十五章27節則是個很好的例子。按希伯來文字面上翻譯似乎是：「吃蜜過多，有損無益；追求榮耀則是光榮的」意思實在不明顯。於是修訂者比較〈七十子譯本〉和「亞蘭語譯文」，再稍加臆測，將其改成：「吃蜜過多是不好的；考究自己的榮耀，也是可厭的。」

經文批判使得恢復舊約原貌的工作有了很大進步，但仍有許多地方值得努力。無論如何，舊約是表現古代風貌十分著名的作品，也可能是最著名的一部。

Bibliography

Beck, W. F., *The Holy Bible in the Language of Today. An American Translation* (Holman Bible Pub. 1977).
Bratcher, Robert G., ed., *Old Testament Quotations in the New Testament*, 2d rev. ed., (Am. Bible Soc. 1984).
Bronstein, Herbert, and Friedlander, Albert, eds., *The Five Scrolls*, (Central Conf. of Am. Rabbis 1984).
Burrows, Millar, ed., *Burrows on The Dead Sea Scrolls* (1950; reprint, Baker Book House 1978).
Foster, Lewis, and Stedman, Jon, *Selecting a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Standard Pub. 1983).
Glassman, Eugene H., *The Translation Debate* (Inter-Varsity Press 1981).
Greenstein, Edward L., and Preminger, Alex, eds., *Hebrew Bible in Literary Criticism* (Ungar 1986).
Jackson, Wayne, *The Bible Translation Controversy* (Apologetic Press 1985).
Knight, Douglas A., and Tucker, Gene M., eds. *The Hebrew Bible and Its Modern Interpreters* (Fortress Press 1984).
Kohlenberger, John A., III, *Words about the Word* (Zondervan 1986).
Kubo, Sakae, and Specht, Walter, *So Many Versions*, rev. ed. (Zondervan 1983).
MacGregor, Geddes, *The Bible in the Making* (Univ. Press of America 1983).
Pattie, T. S., *Manuscripts of the Bible* (Longwood 1979).

For Specialized Study

Adomeit, Ruth, *Three Centuries of Thumb Bibles*, (Garland Pub. 1980).
Brenton, Charles, *The Septuagint and Apocrypha in Greek and English* (Zondervan 1972).
Budge, Ernest A., *Coptic Biblical Texts in the Dialect of Upper Egypt* (1912, reprint, AMS Press 1977).
Clark, J. Reuben, Jr., *Why the King James Version?* (Deseret 1979).
Conybeare, Frederick C., and Stock, G., *A Grammar of Septuagint Greek* (Zondervan 1980).

4. 舊約文學的成長

希伯來聖經包括律法書、先知書和雜集三部分，按順序排列如下：1. 律法書：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2. 先知書：前先知書——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列王紀；後先知書——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和十二小先知書。3. 雜集：(1)爲詩篇、箴言、約伯記；(2)爲雅歌、路得記、耶利米哀歌、傳道書及以斯帖記；(3)爲但以理書、以斯拉-尼希米記和歷代志。這 24 本書卷，彙編成希伯來聖經。

以上三大部分代表傳承的聖經正典：律法書的年代約在西元前 400 年左右；先知書爲西元前 200 年左右，而雜集則出現於西元 90 年左右。此三部分大體以希伯來文寫成，間或摻雜少許亞蘭文。

希臘文的舊約譯本稱爲《七十子譯本》，揭櫫希伯來聖經以三種正典安排的順序，並加入「次經」(囊括於《拉丁文聖經》中，並爲天主教視爲正式的經書)，其次序如下：

1. 摩西五經：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及申命記。

2. 歷史書：約書亞記、士師記、路得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下、歷代志上下、希臘以斯德拉記及以斯拉-尼希米記。

3. 詩篇及訓言：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約伯記、所羅門智訓篇及德訓篇。

4. 傳記：以斯帖記及附註、猶滴傳及多比傳。

5. 先知書：十二小先知書、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巴錄書、耶利米哀歌、耶利米書信、以斯拉記、但以理書及附註三童歌、蘇撒拿傳及比勒與大龍。

6. 後期歷史書：馬喀比傳上下(有時亦包括三、四卷)。

《拉丁文聖經》在新約最後加入了以斯德拉啓示錄、瑪拿西禱言和希臘以斯德拉。

舊約文學的一般特色　舊約的寫作時間大約在西元前 1200 前 100 年，我們在檢視這部作品時，可與英格蘭中時期的文學作品(自貝爾武補到丁尼生)和希臘同時期的作品(自荷馬史詩到新約)相互比較。在這段期間(自摩西到馬喀比)內，以色列人和猶太人在政治、文化和宗教上的改變，比英格蘭、希臘更具有革命性深遠的影響；也就是說，在上述三方面，兩民族已由初期的原始教會演變成高貴、令人尊敬的宗教，而文明在這時也同樣有長足的進步，這些改變自然反映在文學作品上。在以色列方面，曾影響文學的政治事件列舉如下：由摩西帶領出埃及事件(約西元前 1225 年)；入侵迦南(Canaan；約西元前 1200 年)；掃羅、大衛和所羅門王統一的君主政體(約西元前 1025-前 930 年)；在以色列北部及猶太區的君主政體；猶太人臣屬於新巴比倫(西元前 586 前 538 年)、波斯(西元前 538-前 332 年)和希臘國王(西元前 332-前 142 年)；在哈斯馬邦亞人(Hasmonaeans)及馬喀比人統治時，當脫離希臘獨立，之後又併入羅馬版圖(西元前 63-西元

希伯來舊約代表以色列及猶太人遺留下來的一小部分文學作品，至於有多少珍貴的希伯來或亞蘭文學已永遠遺失，無法估計。

由於猶太人宗教上的需要產生了聖經，其中也包括啓發人類神性方面的作品。然而，正如同希臘的荷馬史詩及印度的梨俱吠陀(Rig Veda，印度最早經典)，作品中散發著古典文學的光輝，至於那些關於信仰或行爲方面的教條，則以寓言方式呈現出來：舊約中大部分是以愛國或文學性作品爲特色，與新約和可蘭經中盡是偉大宗教改革家的教條不大相同，但這兩部經書中缺少了早期的史詩和文學鉅著。有些關於大衛王、希伯來族長或以斯帖的傳記，以及雅歌中的某些情詩皆收錄至聖經中，只算是當時的鄉土文學。但即使如此，在許多宗教的聖書中，舊約中優美的文學形式仍使它稱得上是一部成就卓越的文學作品。

舊約中最好的文學作品出現在最早期，而希伯來文學的黃金時期則隨西元前 586 年耶路撒冷城毀滅而消失，其最後的作品則是那鴻書第二、三章，寫於西元前 612 年尼尼微城毀滅時。耶利米書至以西結書的寫作期間爲文學衰落期，作品無法達到西元前八世紀阿摩司書和以賽亞書的光彩。接下來的兩個世紀，則稱得上是一個「白銀時期」，爲文學上的另一高潮。

文學上黃金時期的結束多少與下列因素有關：一是大衛王室無法再統治猶大國；一是採用於西元前 621 年創造猶太教的先知教誨，當時人們在耶路撒冷聖殿中發現摩西的律法書(申 5~26；28)，將之視爲神聖律法。不論在宗教或文學上，西元前 600 年都是個轉捩點。摩西五經，甚至整部聖經賴以發展的誡命，至此成爲先知們於講述神時經常要出口的言語。先知們不久又提出啓示——一個未來神祇將要降臨，榮耀猶太人的烏托邦異象。原本講求威信、尊嚴的祭司制度，也成了類似文士的做法，對律法的研究成了比獻祭更重要的事。而耶和華——以色列人的神，在此時被認爲是天地萬物的造物主、宇宙間唯一的主宰。這種革命性的改變也同時發生於猶太；而類似的變遷和宗教上的改變也同時出現於世界各地，如希臘、印度、中國、波斯……等。

「律法書」之一的申命記，在思想、文學和宗教上都有深遠的影響。約寫於西元前 600 年的列王紀，經由歷史事件來證明申命記中誡命的眞實性：即以色列的生存靠著摩西傳講的誡命乃完成。約 50 年後，第二位申命記的編者以類似精神出版了一部自創世記至西元前 561 年列王紀時代史料文件，重新撰寫約書亞記，並本著士師記原來的歷史哲學，提供其適當的介紹及結論。某些在文學和歷史上常常可觀的文字，若不適合教義，則必須予以刪除。這種現象表示：西元前 600 年後，對宗教的虔敬大於文學上的意義。但人們對文學的喜愛並未消失，而那些經典之作仍被收錄於後來的聖經版本中。然而虔敬的思想已廣爲流傳，使第二部申命記的編者受到影響；而歷代志(西元前 250 年)的作者，也因此省略了他較爲熟悉的整篇散文傑作。事實上，比較撒母耳記上下和歷代志上最古老的部分，最能看出文學形式的改變。西元前 600 年後，特別是西元前 400 年後，猶太人關心的是對上天律法的服從，而基於過去成就及啓示錄中所言之未來勝利，將對外邦人所產生之優越感收拾起來。舊約後來的部分均是闡述這些觀念，已不復出現黃金時代那般令人矚目的文學作品了。

Bibliography

Ap-Thomas, D.R., *A Primer of Old Testament Text Criticism*, rev. ed. (London 1965).

Ginsburg, Christian D., *Introduction to the Masoretico-Critical Edition of the Hebrew Bible* (New York 1966).

Roberts, Bleddyn J., *The Old Testament Text and Versions* (Cardiff, Wales, 1951).

Würtheim, Ernst, *The Text of the Old Testament*, tr. by P.R. Ackroyd (New York 1957).

舊約中的文學型態

現代學者依舊約的文學型態，並尋找它在寫成文字之前口述的傳統和人們當時的生活，將舊約中的作品分爲詩歌、智言、神諭與禱文、傳記及律法。

詩歌　不論任何部落或種族的人民，必定曾以詩歌來表達其強烈的情感如愛、恨、歡樂及悲傷等。希伯來人也不例外，自有歷史以來，他們就有男子爲其愛人唱的情歌，及在婚禮中唱的讚歌。當時在筵席中常有猜謎語的遊戲，且不論在埃及、希臘或羅馬，都經常吟唱一首曲子，歌詞是：「我們吃喝吧！因爲明天要死了。」在其他歡樂的場合，如有嬰兒誕生時，人們也以詩歌來慶賀。因父親給兒子的祝福，最後發展成對國家社會的祝福，並預測衆人日後的成就。男孩子之間戲笑的言語即是後來「妓女所唱的歌」的起源，更晚一點甚至將國家以諷喻的手法比喻爲不道德的女人。而喪禮中的悼文先成了弔歌，後又成了整個國家民族的哀歌。

聖經中保存了兩種部族活動中的古老歌曲：即爲準備食物和作戰所做的歌。那時的人作歌慶祝掘井成功或慶祝敵人倒在血泊中；第二類(即慶祝戰功類)歌曲則演變爲對神祇或領袖的讚頌。於是後來的詩篇有很多是讚美耶和華在和平與戰事上的貢獻，並稱頌帝王同神的祝福而贏得勝利。詩篇第一百一十篇是慶賀馬喀比於西元前 141 年登上祭司之職；詩篇第二篇是爲慶祝傑紐斯(Alexander Janneus)與亞歷山德拉皇后(Alexandra)於西元前 103 年之婚禮。這兩首及其他的詩篇與眞正讚頌彌賽亞的詩歌，都在暗示著彌賽亞(救世主)的到來。後來的德訓篇第四十四至四十九章及希伯來書第十一章，都在讚頌這個舊約中偉大的宗教英雄。

智言　某些十分流行的智言其年代可能與

詩歌一般久遠。以下列舉一些簡短有力的例子：「才頂盛貫甲的，休要像摘盛卸甲的誇口。」(王上 20：11)；「棘杖怎能與麥粒比較呢？」(耶 23：28)；「母親怎樣，女兒也怎樣。」(結 16：44)；「父親吃了酸葡萄，兒子的牙酸倒了。」(耶 31：29；結 18：2)。另有兩則寓言(士 9：7～15，王下 14：9)將君王比喻爲毫無價值的荊棘，只因喜好誇大其辭而受苦。其他如拿伯的古典寓言收錄於撒母耳記下第十二章 14 節；以賽亞的「葡萄園之歌」是一首以詩歌形式表現的著名寓言(賽 5：1～6)；另一個例子則是提歌亞(Tekoa)婦人告訴大衛王的虛構故事(撒下 14：4～7)。

由這些流傳的智言，在埃及、米索波大米及稍後的以色列發展成一種特殊詩體。在這些地區，智言剛開始只是純粹爲了實用及功利而存在。因在政府工作需具備知識才行，而這些智言中提出的指示無異是求得才學的捷徑。然而，自西元前 586 年後，雖然巴比倫、波斯及希臘的年輕人不再以謀得高官爲其目標，但智言中仍可找到一些讓人在政府工作中獲致成功的建議。一般說來，中產階級的學生日後多從事農業或商業，故那些智言主要在教導他們認識及保有財富，如何將金錢做最好的利用，並在娛樂、家庭生活及友誼上爲他們指點迷津。隨著猶太教盛行，這些實用的格言變得愈來愈宗教化，直到最後與摩西律法合爲一體。

一種完全不同的智言文學在約伯記中發揮到極致。早期哲學思想是來自對史實的神話解釋，如創世記、伊甸園、耶和華與惡龍大戰的混亂情形均是啓發哲學思想的神話；而巴別塔(Tower of Babel)則解釋了人和世界的起源、人類必死的命運及悲哀、自然中規則與不規則間的持續爭鬥，以及語言的不同。另一方面，神話和傳說也解釋了迦南人和以色列人臣服於非利士人之下、死海附近的火山現象及逾越節的習俗。最後，約伯記欲對一個似乎永遠困擾那些最能幹之思想家的疑問——當神見到現世中的邪惡(比如「善有惡報，惡有善報」)，祂是否能夠同時是全能而公正的提出解答。

神諭及禱文　嚴謹的宗教文學基本上由神對人的溝通(神諭)和人對神的溝通(禱文)組成。正如希伯來其他文學形式一樣，先知們口頭的預言演變成書面的訓誡和啓示，而口頭的禱文則成了頌歌及讚美詩。

在古代以色列，神與人溝通多經由夢境、傳道者的神諭(Orim；烏陵)和先知們的求問，而由職業占卜者卜卦占凶則是次要方式。人們自夢中可以見到啓示的異象，傳道者的神諭基本上是由人們所抽的籤來解釋，這些籤放在一個神聖的盒子裏，而且對問題的回答只能有「A或B」或「是或不是」兩種答案。這個方式在文學上不具任何意義，並且於西元前 900 年後，人們證明先知的預言較爲清楚。西元前 875－853 年間，以色列王亞哈(Ahab)在位時，爲統治者傳達神旨的爲先知而非祭司。但也只有同阿摩司合寫下來的先知預言可算是文學上的經典之作，並且流傳後世。而摩西的誡律於西元前 621 年之前，受先知書的影響寫成文字，並使人們因此興起編寫聖經的念頭，到那時爲止，一切神的旨意都還是由口頭傳述。

人在遭遇危險、災難和疾病時會向他們的神求助，而國家在戰爭及其他苦難中也會出現同樣的舉動。後來這種個人或團體的祈求則成了認罪和感恩之歌。承認自己的罪惡，起初是對個人重罪的一種哀痛，也是整個國家哀痛和認罪的來源。列王紀上第八章 23～53 節，我們可以找到一個在文學上最早的優秀禱文實例。約在此時，耶利米以在神前獻出他痛苦靈魂的認罪方式，創造了詩篇某些篇幅中人與神溝通的神秘感。

傳記　在討論過三種以詩的型態出現的文體後，現在來看看散文文學，這種文體在大多數國家皆出現於詩之後。

面對希伯來文學，必須丟棄現代對「事實與虛幻」、「歷史與故事」間的區分。因以色列人所有的歷史或神歷均是由純神話故事(亞當、挪亞、參孫)出發，經過傳說(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階段，到最眞實的歷史事件。當然，敍述者與所敍述的事件與史實距離愈大，愈無歷史性可言。除了當代歷史事件、想像的歷史故事和一些短篇故事(路得記、約拿書、但以理書第一～六章及以斯帖記)之外，舊約中大部分的故事都由口述相傳而來——說故事者講故事給牧羊人或農夫聽，而他們對情節的興趣遠大於歷史。除了西緬(Simeon)和利未殺死示劍(Shechem)(創 34)的不幸事件外，以色列人根本不記得摩西之前的任何事情。自摩西至掃羅時代(出埃及記－士師記)，他們也只記得能提高國家榮譽的事件，將其添入想像加以描述。

神話故事可以是哲學思想的起源，也可以只是純粹的故事。第二種型態的神話多充滿濃厚地方色彩和生動的、屬於東方的想像。如約瑟的故事是說給較高階層的聽衆，而參孫的故事則教羊人和農人較感興趣。後來這些豐富的題材都被文人用來寫成自創世記到士師記中的故事，而寫成的故事則不是每件都有超自然的神奇情節。

律法　以色列與古代其他文明國家一樣，將民間、宗教和道德上的律法劃分得很清楚。而自西元前 621 年在聖殿中發現(申命記典)(Deuteronomic Code)，上述的三種律法即緊密連結，爲使以色列成爲一個侍奉神的神聖國度。自此，以色列的所有律法都被視爲神聖的啓示。

但約西元前 1200 年，以色列進入迦南時，曾採用當地律法，現在亦出現於以色列的經書中，部分在出埃及記第二十一～二十三章，部分重新整理過，分散在申命記第十二章。像巴比倫王(漢摩拉比法典)一樣，這部民法典亦分成三種：人民法、財產法和訴訟法。迦南人採用的古老十誡，稍後出現於出埃及記第三十四章，而在更早的版本裏已出現於(聖約正典)(Covenant Code)中：前五條法令與宗教節慶有關，其他則是關於獻祭及奉獻。這十誡於西元前 621 年被(申命記典)的作者引用，但他故意忽視民間的律法，只重視那些具道德啓示者。

最早的民間法律是以習俗爲基礎，主要目的是在保存部落或種族的完整性。宗教上的律法是爲了神的需要而設定，在災難來臨時希望祂能助人一臂之力，說穿了也是爲了與民間法同樣的目的。於是自西元前 621 年開始，猶太人的律法中即將道德及仁慈的規條相互結合。因此在猶太教中，對「道德與禮儀」、「罪惡與不敬」的區分，最後已被慢慢遺忘。至於阿摩司及跟隨他的先知所講述的則是另一套完全不同的理論。

用來指導祭司的律法爲摩西五經，原本是與依習俗而定的律法不同。這些律法大部分雖然已十分古老，但可能只在個人的聖所中才能顯出用處，對種族並沒什麼幫助，而且在君主時代也沒有規定要強制執行。因此，祭司就擔負起彙集、保存舊約中值得保存部分的任務，而多少也由於他們的影響，使整部舊約被視爲一部神聖的律法書。

5. 舊約歷史

直到十九世紀中葉，吾人對舊約歷史的了解都只限於舊約本身提供的資料，保存在希臘一些關於東方的歷史只透露了些微訊息，這些訊息主要是由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斯保存下來的。在巴勒斯坦附近地區所找到的古代文物和手抄本不斷增加之後，在埃及和亞述更有一些具說明性的重大發現。起初這些發現都分布得很零散且殘破不堪，經過修補之後，才又以新的形式出現。1930 年時，這些出土的古代文物已稍具規模，且成爲了解以色列歷史的重要媒介。此後，人們對聖經背景的了解一年比一年更透徹，即使是在大戰的六年期間(1939-45)，不論挖掘或研究工作都沒有停頓。美國人和歐洲人對聖經的研究自戰後快速強化起來，並獲得令人意想不到的收穫。

Bibliography

Hauer, Christian E., and Young, William A., *An Introduction to the Bible* (Prentice-Hall 1985).
Hayes, John H., *An Introduction to Old Testament Study* (Abingdon 1979).
Kent, Charles F., *The Origin and Permanent Value of the Old Testament* (1906; reprint, Telegraph Bks. 1981).
Koch, Klaus, *The Book of Books: The Growth of the Bible* (Westminster Press 1969).
McKeating, Henry, *Studying the Old Testament* (Augsburg 1982).
Miller, Adam W.,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Warner Press 1981).
Miller, J. Maxwell, *The Old Testament and the Historian*, ed. by Gene M. Tucker (Fortress Press 1976).
Pfeiffer, Robert H., *History of New Testament Times* (1949;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2).
Trawick, Buckner, B., *Bible As Literature: Old Testament and the Apocrypha*, 2d ed. (Harper 1970).
Williams, Jay G., *Understanding the Old Testament* (Barrons' Educ. Serv. 1972).

For Specialized Study

Gilles, A. E., *People of the Book: The Story Behind the Old Testament* (St. Anthony Mess. Press 1983).
Packer, James I., and others, *Public Life in Bible Times* (Nelson 1985).
Schurer, E., *A History of the Jewish People in the Time of Jesus Christ*, 5 vols. (1885–1890; Schocken 1961).
Willis, John T., ed., *The World and Literature of the Old Testament* (1978; reprint, College Press Pub. 1979).

考古學

考古學上的資料可粗分爲文字資料和非文字資料兩種。因舊約由文字寫成，現代經典自然將方向放在文字上。然而，重建文化歷史及歷史事件的年代，和闡述古代故事的細節都是考古學的基礎且愈來愈重要的課題。但若要清楚的劃分文化的基本考古學與年代學，幾乎是不可能的事。

文字資料　文字資料中最重要的爲寫了字的石板和那些阿卡德語(Akkadian；亞述－巴比倫語)和波斯的楔形文字。而數十萬計的資料讓我們得以描繪族長統治時代的風貌，但也只是間接的印象而已。然而，即使是那麼古老的資料也存有一大堆可用的訊息。屬於族長時代逾五千塊石板，是來自早期的亞述商人屬地，這些屬地於西元前1800年左右建於加帕多家(Cappadocia)；而約兩倍於此的石板來自古阿莫里特人(Amorite)位於幼發拉底河中游的首都馬里，另外還有無數的石板是出自巴比倫第一王朝(約西元前1800-前1500)。與這些來源相近的是來自底格里斯河亞述東南方——努吉(Nuzu；Nuzi)的石板，年代爲西元前十五世紀之前，族長時代結束之後。這些石板的意義在於它們給族長時代的歷史、文化及早期以色列律法制度的揭露，帶來了一線光明。接下來的時代，出現一大堆來自埃及、巴勒斯坦、敍利亞及小亞細亞等地的石板。這些文字使人得以明瞭在摩西時代前，以色列人和迦南人爭鬥的背景。亞述的石板及其他石頭文物(約在西元前900-前600年)自1843年開始大量出土，對後人研究亞述歷史，或亞述與敍利亞－巴勒斯坦的關係都有很大幫助，尤其對作戰方面的年代細節更能有所了解。在位於尼尼微之亞述巴尼拔(Ashurbanipal)的大圖書館內，藏有豐富的文學資料和官方信函。而後來在亞述其他首都出土的文物，都大大增加了文化和歷史上的檔案。更自迦勒底(Chaldaean)和波斯時代的亞述石板，提供我們這個時期豐富的史料。最後，我們甚至掌握了波斯王(西元前539-330年)任內政治歷史之珍貴資料，這些都是記載於石頭或黏土上。

除石板外，價值屬第二位的爲埃及的經文——不論是刻在石上的象形文字，或是寫在羊皮紙、瓷器碎片上的古代埃及文字。這裏亦出現爲數不少關於族長時代的資料，但只能做爲參考之用。較其意義的是那些中王國(約西元前2000-前1800年)時期所立下的規條，這些規條幫助我們了解早期族長時代的物質文明。後來又出現所謂的「詛咒文」(Execration Text)，其中列出地方的界線及西元前1925-1825年南方的敍利亞和巴勒斯坦的首領，使我們能分辨哪些是定居城鎮，哪些是游蕩部落。文學中較《西努希故事》，則使我們認識西元前2000年左右敍利亞和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狀況。自新王朝開始(西元前1570-前1150年)，文獻中亦出現慶祝的文字，常與被征服的地名並列。我們亦仔細推敲過聖經條文和其中命名，藉以描述以色列與亞西亞人及後來非利士人戰爭的經過。自羊皮紙和瓷片中呈現的補充訊息，歸因於我們對摩西時代之背景有非常完整的了解。在此四個世紀間，埃及和亞西亞省的緊張與文化幾乎是緊密關聯。因此，在埃及發現來自上述地方的任何文物，幾乎都直接或間接具有歷史價值。至於以後的幾個世紀就沒有這麼多可以供做參考的材料了。歷史學家們對後來埃及的那些紀錄就不那麼滿意，但它們仍提供了一個有用的年代大綱。

自1930年後，早期西北方閃語的經文(年代約在西元前2000-前550年)變得愈來愈重要。最早出現的可能是來自腓尼基比布魯斯(Byblos)刻在銅器或石頭上的文字，但卻無人能解釋其中意義。其次出現的爲西元前1400年左右的西奈半島文字，其字母爲我們現在能了解之最古老的一種形式，部分可以翻譯。一百年後出現的烏加里特(Ugartic)石板，多半來自拉斯謝邁什(Ras Shamarah)，其上刻的是楔形文字。石板上書寫著近似迦南與希伯來語的方言，內容大部分在描述以色列征服巴勒斯坦前的宗教與神話文學。年代約在西元前十三世紀，來自巴勒斯坦，以線形文字寫成的迦南銘刻並不多，這些銘刻均自十世紀的比布魯斯直接傳給腓尼基人。嚴格說來，早期的銘文均來自腓尼基，最著名的即是刻在比布魯斯王的石棺上。接下來四個世紀的腓尼基銘文在1945年發現黑山(Karatepe)雙語(西台文和腓尼基文)對照銘文之前，出現的數量不多。而自敍利亞發現，刻有亞蘭文等非腓尼基文的石板，體積較大且包括對一些國王的描述，對了解以色列分裂王朝時代的歷史非常有幫助。雖然以色列銘文中出現希伯來聖經內容的情形仍然很少，但已在持續增加中。由於抄寫內容、文字拼法和使用語言都是第一手資料，對研究舊約的學者極具價值。

猶太人被放逐到巴比倫後，我們在埃及發現一大堆寫在羊皮紙及破碎瓷片上的文字。發現的地點正好位於埃及南方邊界，猶太人所屬的埃勒芬泰納島(Elephantine I.)上。幾乎所有的文獻均爲西元前五世紀的作品。於1906、1911年出版了大量極富價值的文獻，包括布魯克林博物館收藏的羊皮紙和自埃及其他地方發現的羊皮紙和皮卷軸。埃及發現的亞蘭語的文獻，其總數爲西北閃族被馬其頓征服(西元前330年)之前的好幾倍。

上面所敍述的文獻均直接對了解舊約歷史有所助益，但大多數文獻的助益卻是間接的：例如來自小亞細亞和敍利亞的西台人象形文字文獻，及阿拉伯半島之南阿拉伯與原阿拉伯(Proto Arabic)的銘文。前者出現的年代約在西元前1000-700年，至於南阿拉伯文字大約在西元前1000年，原阿拉伯文字約在前700年。

非文字資料　由於考古學家對非文字的研究，使舊約的歷史背景又添加了許多資料。自巴爾幹半島到南阿拉伯與自中亞到努比亞的中東，有一種兩邊傾斜、頂端被切平的圓錐形土堆，代表了當地特殊的文化。巴比倫人早在三千年前就對這種土堆十分熟悉，且已在希伯來聖經中被提及，稱之爲迦丘。其形狀按各人不同的職位而由不同的層數堆積起來，外有城牆、壁壘的保護，得以免受風吹雨打。挖掘這些土堆必須深入好幾種性質不同的地層，有時某一層即代表一種文明，在其上下均找不到類似者。很多時候好幾個連續的地層代表同一文明，其間的變化很少。一個土堆中也許有幾百，甚至幾千年的時間差距。若考古學家確定某些手工藝品(特別是陶器)出自哪一層，必定將之與同一區域其他層中的類似器物加以比較。以這種方式，類型學則可補充地層學的不足。這兩種學問的結合，對整個中東地區的文物年代都可找出答案。由於文字資料的輔助，使得考古學能將西元前四千年前的文物確定其年代，而誤差不超過200至300年。而由那些陶器或手工藝品的特色及年代，也可知道出土文物的地方在演化過程中扮演什麼角色。

出土文物的價值對文化人類學家可能很明顯，而對史學家不一定如此。實際上，若我們不記錄或重整某些可能的歷史活動，則無法眞正了解文明運作的過程。故考古學則成了歷史學家要了解某地或某個時段歷史的必備武器。關於這一點，研究聖經的歷史學家並沒有注意到，也許是因爲他們不將舊約當成一部完整的歷史來看。

年代學

舊約中的年代我們大概以三方面的資料來確定，即聖經、埃及和米所波大米。聖經作者有責任要提供後輩詳細的年代資料。以色列人被擄前後，他們以巴比倫和波斯王的在位時間，或巴比倫的年代計算法來替發生的事件訂時間。對於分裂王朝，學者們在年代方面提供了一些詳細的規則——例如國王什麼時候繼承王位、什麼時候眞有統治權、統治期有多長等等，並且將埃及、亞述、亞蘭和腓尼基等歷史年表與之對照比較。至於統一的君主執政時期，資料則比後來的時代和往前溯至士師記期少得多，故予人模糊的印象，難以闡述。在出埃及記之前，有一段長達幾世紀的空白歷史；所以在那以前的創世記，更充滿了一些十分值得懷疑的年代資料，因我們根本無法獲知那些事件的根據或傳播方法。於是，以下這些外來資料將幫助我們闡述聖經上的資料。

埃及有一種保存正確年代資料的方式，他們將在羊皮紙上發現的王朝及建立王朝之君主的資料，於西元前1200年左右又重新抄寫一遍。不幸的是，這些資料是片斷的，且總共的時間加起來也超過古王國時期，對於中王國時期，情形也是一樣，而對新王國則沒有記錄。如果我們擁有西元前三世紀，埃及祭司曼

內托(Manetho)寫的希臘史原稿，也許可以拼湊出新王國時期(西元前十六世紀)事件發生的年代。可惜我們擁有的希臘史都是根據更晚的資料校訂的。西元前二千年後，沒有什麼比古王國中事件和聖典的正確年代更重要，這些資料保存在巴勒摩和開羅石板上。依照埃及曆法一年共365天，每一年都比前一年少了四分之一天，於是與儒略曆(Julian Calendar)的天數愈差愈遠，需1,460年，才能回到另一個新循環的開始。古典作家和埃及文獻中的資料，使我們可查出兩個循環中歷史發生的年代，並可將年代與某國王在位的朝代相互配合。藉著曆法、天文與許多其他資料的組合，確定埃及在西元前二千年左右大部分的重要年代。從那時以後，埃及歷史的年代則處於混沌不清的狀態，直到我們發現約在西元前七世紀做成木乃伊的阿匹斯牛(Apis)上所刻的文字。

巴比倫和亞述的文獻要比上述兩者豐富得多，固其有不易損毀的泥板文字，但卻缺乏曆法來控制一個較長的時間。自1850年後，學者們在找出正確年代方面的進步愈來愈大，他們依照資料，可以將波斯、新巴比倫和亞述的正確年代追溯至西元前十世紀。首先是發現了著名的托勒密誡命(Canon of Ptolemy)，其中記有西元前747年後波斯和巴比倫王的姓名和年代。而此書中的第一世紀又與亞述的艾波里手冊囊括的一世紀重複，此冊子中記有官員的名字和其代表的年代。在西元前763年，冊中也記載有日蝕的日期。如此，一方面我們可以將以色列和猶大國同一時期的君王與年代相互配合，另外也可以知道亞述方面的確切年代。我們擁有許多西元前二千年的國王及年代的名字，但其中也有不少斷層、重複或差異之處。同一時期的亞述、巴比倫、埃及和小亞細亞的事件幫助我們確定米所波大米於西元前1400年左右的歷史年代。學者們原本對於族長制度的年代看法不太一致，但1936年在馬里有重大發現後，意見則漸趨相同。1945年後，由於研究亞述的學者們對某一年代持不同的意見，使得米所波大米於西元前2000-前1500年這段時間中的年代紀錄，也有了150年左右的差異。

歷　史

族長時代　以色列人與其他擁有強烈民族意識的民族一樣，對其祖先口述相傳的傳記保護得十分仔細。他們將自己視爲希伯來人的一支，這種記載出現於西元前十八世紀的楔形文字及埃及文獻中。他們追溯祖先至巴比倫南部的吾珥人(Ur)和米所波大米西北的哈蘭人(Harran)。1935年後，在幼發拉底河中游的馬里以及西南亞一帶的發現顯示，在西元前1500年左右，許多部落與墓集在敘利亞、巴勒斯坦和米所波大米的希伯來人使用相同的姓名或語言，並在這些地方建立他們自己的王國。創世記前十一章所提到的傳統與米所波大米頗爲類似，但和埃及、迦南、西台，或其他來自米所波大米以西的文學就沒什麼共通性。因此，這些傳統必由來自米所波大米的埃及祖先所帶來的。

以色列人的祖先屬於半游牧民族，隨著季節的變幻在山丘及巴勒斯坦南方遊走，他們放牧綿羊和山羊，但也從事耕作；他們住在帳篷中，但將死者葬於洞穴內，就像那些不遷徙的迦南人一樣。他們的法律與現代米所波大米北方及敘利亞的法律有十分密切的關係，但某些重要細目則與後期以色列的不同。另一方面，我們也不能再將創世記中提到的以色列傳統視爲反映後期以色列生活的一種神話，實際上他們是由許多古老的詩篇及散文改寫而成，在寫成文字之前，已口述相傳了好幾世紀，每一次傳承時可能都會加入新內容。然而，這些故事是有訓誨及教育的功能，不能直接將其轉化爲政治或民族的歷史。但當我們拿這些故事與敘述早期巴勒斯坦和敘利亞生活的第一手資料比較，則發現他們在氣氛上是十分類似的。

就像埃及人認爲以色列與米所波大米沒什麼關聯。事實上，要將埃及有關雅各、約瑟的傳統與西克索(Hyksos)時代加以區分是不可能的。當時，西北方閃人不斷入侵埃及並建立王朝，中心點就在尼羅河三角洲東北的坦尼斯(Tanis)。據說以色列人靠著他們的傳統，從約瑟至摩西時代一直定居於坦尼斯附近，也就是自西元前1700-前1500年，他們在這建立了自己的家園。關於西克索時代的文獻資料很少，幾乎不能從中找到什麼歷史資料，如約瑟的名字即不曾在此段文獻中出現，但這時期閃族官員的名字倒是略有記載。

出埃及和征服迦南　約在西元前1550年，新王國創立者雅赫摩斯一世(Ahmose I)，擒獲了阿瓦瑞斯(Avaris)，並開始再次進攻巴勒斯坦和敘利亞。西克索的首都因此遭到破壞並在埃及的檔案文件上消失兩世紀之久。後來於西元前1310年，一個來自同一地區的家族掌權並建立了第十九個王朝。重建舊都的工作幾乎立即開始，蘭西塞二世(Ramses II)以自己的名字命名，使它成爲埃及首領們強迫以色列人民建造的城市之一。而在早期以色列的歷史中，摩西塔樓的數目多過其他一切。摩西是一個普通的埃及名字，出身於一個埃及化的家庭，住在巴勒斯坦的邊界地帶，亦即拉姆塞德王(Ramesside)的首都附近，如摩西一般的希伯來人均浸淫在一種混合的文化中，其中包括希伯來、埃及和迦南的傳統。也許就是因爲處於這種民族間高度混合的情勢中，人們才會期待一個如以色列一神教般較先進的宗教觀念出現。在我們探尋聖經的起源時，此乃一大略印象，而現代學者也著手認知其相關歷史背景。如以色列宗教一般有著啓發人神學思想的先進宗教，必有一個偉大的創建者，而如果摩西形象當時未受到傳統的保護，爲了解釋以色列獨特的宗教現象及層次較高的文化，人們還是會重建他的形象。

經由以色列的傳統和考古學上的證實，以色列人因受埃及的壓迫而由摩西帶領經過派普路斯海(Papyrus Sea)，並在迦南南方及東方的沙漠地帶流浪40年。雖然出埃及的日期並不確定，但由法老瑪尼普塔(Marniptah)石碑中將以色列人出現於巴勒斯坦西方的日期訂在西元前1219年，據此推測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間約在西元前1280年，亦即蘭西塞二世即位之初。當然，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城市的主要時間是在西元前十三世紀的最後數十年。征服迦南的行動比一般認爲的緩慢，且開始於摩西尚在人世的時候，而約在兩世紀之後的大衛王時代結束。於征服迦南的早期，爲數不少的希伯來半游牧民族及定居的迦南人均被以色列聯盟所吸收。因以色列民族在出埃及之前即呈現一種「融合」狀態，如果它不遵照摩西所指示的單一宗教信仰和地方習俗，那麼這種混合的文化特色也很可能將以色列徹底毀滅。在士師記時代，各民族由一環繞著中央聖所的部落組織聯繫，但關係疏淺。然而來自外鄰的侵略(特別是非利士人)，使以色列的聯盟關係不得不有所改善，且西元前1100年左右的「士師」也被國王取代。

統一的君主執政時期(西元前1020-前922年)　西元前十一世紀左右，以色列除偶發的內戰外，均呈統一狀態，當時統治的國王爲掃羅(西元前1020-前1000)、大衛(西元前1000-前961)及所羅門(西元前961-前922)。掃羅似乎不比在他之前那些強有力的士師們更能有效的治理國家，而他也沒有將王位傳給子孫。一方面是因爲以色列不斷與非利士人打仗而弄得筋疲力盡，另一方面可能就要歸咎於掃羅本身承襲自傳統個性上的缺失。

大衛則是一個十分特別的君王，不但安撫以色列人建立王國，並且將其統治權沿襲四個世紀之久。我們對大衛在戰爭及家庭關係上的故事多半耳熟能詳，但對於他組織管理新國家的能力則不太熟悉。做了七年南方部族的首領之後，他將首都建於希伯倫(Hebron)、重整以色列人，並被迫與入侵的鄰族發生一連串戰事。在征服了非利士人並將其大部分沿海土地併吞之後，他必須逐退北方的外約旦人和東敘利亞的亞蘭人各邦組成亞們人聯盟。這場戰爭由於東敘利亞及北方邊陲地帶的臣服而結束。而與各游牧民族的戰爭，也因以色列人控制了外約旦及自埃及邊境至幼發拉底河地帶阿拉伯人篷車的行經路線而停止。由於以色列對非利士人和亞蘭人的敵意，促使其與南腓尼基建立永久的聯盟，並組成推羅(Tyre)與西頓(Sidon)的雙位君主國。因爲與腓尼基商業城市快速成長的密切關係，和以色列人控制北阿拉伯所有商人進出重要道路的緣故，使得大衛王去世之前的新王國時代的財富遽增。大衛王重新組織以色列，減少其沈荷，並施行普查制度，替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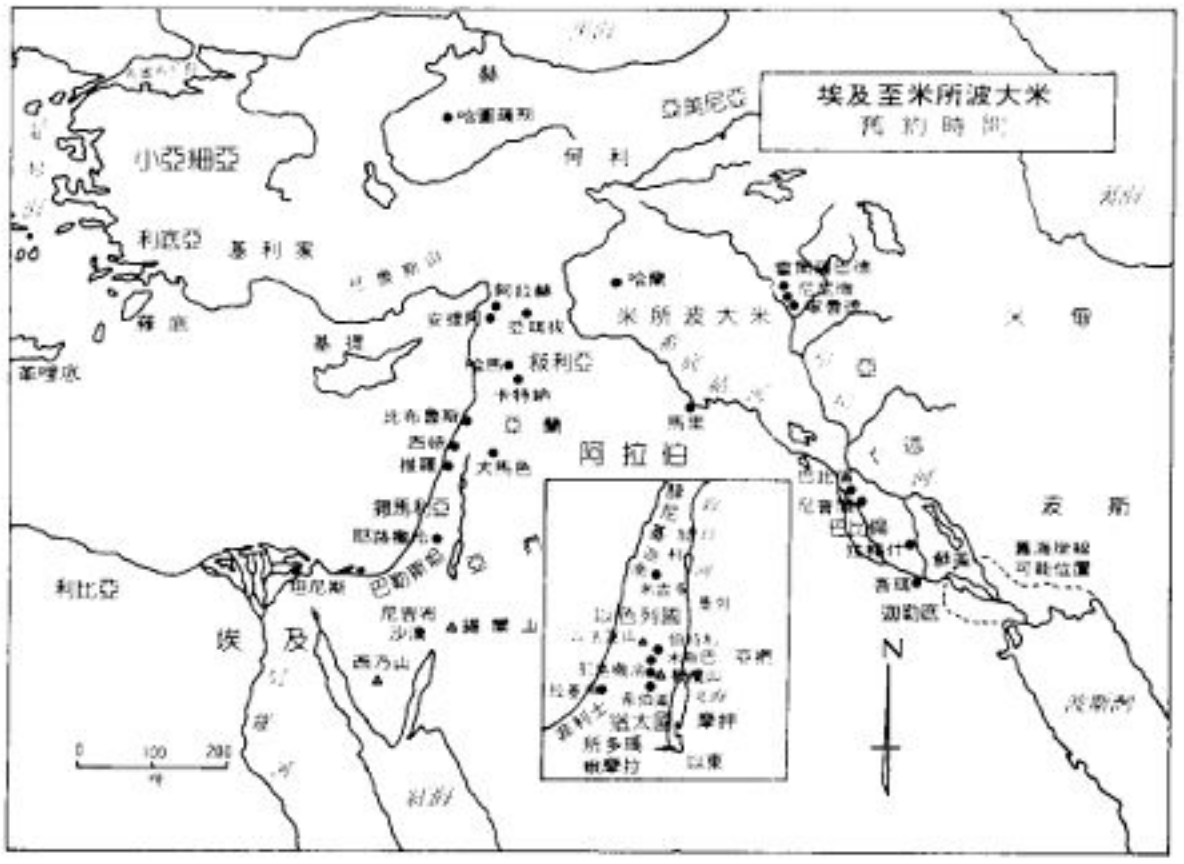

政的改革奠基。直到所羅門時代之前，以前曾榮耀一時的部族分類法逐漸被一種新的區域分隔法取代，大部分並不注重各種族之間的界線。大衛另一項打破原有部族區分的作法是將首都建在耶路撒冷——一座不屬於以色列或任何部族的城市，但必須被視爲整個王國的中心而應受到相當的尊敬。爲消弭神職人員間的競爭，大衛將會幕和約櫃連同隨行的祭司們一起遷至耶路撒冷，而將那些在猶太聖殿內的利未人驅散至以色列各地。

所羅門統治時代承襲大衛王的傳統。爲了保衛王國並管理各邦日益繁忙的商業活動，建立了實力堅強的常備軍，這是以色列歷史中第一次依武力來統治國家。後來人們發現其戰車城的遺跡，而從出土文物中也發現至少有 450 匹馬的馬廄。關於所羅門與腓尼基人至紅海和印度洋的探險，以及與南方埃及和北方小亞細亞的貿易活動我們都略知一二。出土的精製銅器也證明了當時在紅海以旬迦別(Eziongeber)地帶文化的發展狀況。而示巴(Sheba)皇后拜訪所羅門的描述，也生動的表現當時敞篷車隊與南阿拉伯的貿易往來，因篷車的商業行爲遠及地中海地區，便打破了以色列傳統中的某些障礙。自 1950 年在南阿拉伯探查挖掘出土的文物中發現，示巴族後期定居的人民，建立了一個王國，此王國與北方各族迅速發展篷車貿易，並在西元前八世紀時達到鼎盛。自腓尼基人必須依賴以色列的食物及原料以來，腓尼基逐漸擴張的商業活動也間接爲以色列帶來相當大的益處。

所羅門將雄厚的財力納入國庫，應用在各項精緻的建設及保存具有傳統色彩的王宮上，我們自聖經和其他出土的文物中可以知道，他徵召了空前大量的子民建立聖殿和皇宮，甚至無義務的以色列人也被召爲勞工。他沈重的課稅和徵兵制度引起人民極度不滿，終於造成臣屬各邦和一些以色列後起之秀的反對。故所羅門的去世(西元前 1922 年)，代表北方以色列人對大衛家族的一種反叛行爲。

以色列及猶大(西元前 922－前 721 年)自所羅門王國分裂出的兩個邦，在大小上是不成比例的：北方的以色列比南方的猶大更加繁榮，但後者繼承了所羅門大部分的財產並且控制以東城(Edom)和南方篷車的路線。因阿拉米和外約旦較小的城邦與北方王國的分裂，使它減少了許多外來的稅收。由於北方缺少一個穩定的王朝傳統，意謂北方也沒有一個強有力的人能建立一個永久的王朝。例如，暗利(Omri)王朝只維持了三分之一世紀強；而耶戶(Jehu)建立的王朝也維持不到一世紀。而後的耶羅波安(Jeroboam)建立了新神廟，與所羅門聖殿分庭抗禮，但南北兩方在宗教的信仰和實踐上似乎沒有很大的差別。猶大和以色列之間的衝突波及其他小城邦，使他們漸漸被外來的侵略所消滅。約西元前 918 年，示撒一世(Shishak I)在埃及建立了第二十二代王朝，統治猶大、以東和以色列，將以色列聖殿中的大部分財寶視爲貢品。約西元前 877 年，猶大國王自北方侵入巴勒斯坦，並將以色列大片的土地劃分爲較小區域，這其中特別包括了北方外約旦。至此，以色列於東方巴勒斯坦的領土減少至基列(Gilead)。

在以色列歷史中所羅門和撒馬利亞覆亡之間最著名的一段，是以利亞和以利沙(Elisha)時代，對耶和華的崇拜者與巴力(Baal)的崇拜者展開一場激烈的爭鬥。以色列人唯一的神與迦南人萬神之首間的衝突存在好幾世紀，兩方均互有輸贏。但整體看來，前者的地位愈來愈穩固，後者則逐漸沒落。然而，暗利的兒子亞哈尼基公主(推羅國王的女兒)爲妻，公主是太陽神的忠實信徒，巴力是推羅的主要神祇，敬拜巴力神的儀式包括狂歡的行爲，而這正是以色列人最厭惡的方式。在一場激烈爭鬥之後，由先知以利亞的追隨者獲得勝利。暗利王朝在一場流血戰爭中滅亡，此後，以色列不再有敬拜巴力神的事蹟。六年之後，敬拜活動也在猶大消失。

耶戶王朝在以色列由西元前 842-前 745 年，於大馬色(Damascus)亞蘭人逐漸增強的勢力，在耶戶時代由於亞述帝國的復興而遭抑止。但亞述與南、北方鄰國打得筋疲力竭，又經歷艱苦內戰後，亞蘭又乘機壯大起來。於是，大馬色的哈薛(Hazael)得以持續與以色列敵對，並在西元前 815 年徹底摧毀以色列，使其臣服於亞蘭。西元前 805 年，亞述與敍利亞的亞蘭重開戰火，亞蘭被亞述征服而成爲其屬地，這種轉變使得以色列的約阿施(Joash)得以擺脫亞蘭長久以來的束縛(約於西元前 800 年)。在約阿施去世之前，他改變了猶大爲屬國的地位，並替其耶羅波安二世建立一個輝煌的統治王朝。在耶羅波安的統治下，北方以色列的勢力正處於顛峯，不斷向各方擴張，並與其鄰國(特別是腓尼基)發展貿易關係。就在這個時代，第一批先知的話語被有系統的彙集起來：代表人物爲俄大的阿摩司，他在以色列工作；另外則是以色列的何西阿(Hosea)。這些先知們指責那些日益腐敗的民間領袖及宗教領袖，並咒罵不斷擴張的外邦人儀式及上位者對窮人的壓迫。我們並不清楚猶大是否仍爲以色列的屬地，但實際上大概是如此。然而，在烏西亞(Uzziah)王的領導下，猶大不斷壯大，而以東則仍爲其屬國。此時猶大人民與阿拉伯西北的篷車隊正從事貿易發展活動。烏西亞王國的末期，於耶羅波安逝世之後，猶大已成爲巴勒斯坦最具影響力的城邦。而在亞述的碑文中，更將猶大視爲教唆反抗亞述軍的主謀者。

以色列獨立的最後四分之一個世紀，受到亞述人一連串的侵略，之前並有一些反對者企圖掙脫以色列的束縛，但都沒有成功。埃及統治者也曾企圖在巴勒斯坦混水摸魚，並揚言要幫助以色列，但其諾言從未實現。西元前 742 年，亞述的提革拉·毗列色三世(Tiglath pileser III)攻下敍利亞的北方重鎮阿珥帕德(Arpad)；前 732 年大馬色陷落，而亞蘭也面臨滅亡。一年之前，亞述人奪下了以色列在加利利(Galilee)的屬地——基列和其臨海地帶，只留下以法蓮山(Ephraim)地區和西方的瑪拿西賽(Manasseh)。最後一次的反叛行動是發生在西元前 724 年撒縵以色五世(Shalmaneser V)在位時。撒馬利亞於西元前 721 年初戰敗，被俘虜的撒馬利亞人被放逐至米所波大米及米底(Media)。

猶大(西元前 721-前 582 年)　撒馬利亞的敗亡使猶大更爲孤單，幾乎所有敍利亞及巴勒斯坦的自治城邦都降格爲亞述的一省。

西元前 701 年，猶大的希西家(Hezekiah)起來反抗亞述人的壓迫，但卻遭西拿基立(Sennacherib)的軍隊擊潰。在戰爭中，耶路撒冷卻幸運的免遭毀滅。在聖經描述的事蹟中，西拿基立的侵略並不與 701 年發生的戰事相符；例如，埃及國王特哈加(Tirhakah)，亞述軍隊曾因瘟疫而戰敗等等。許多學者相信，在希西家王朝末年，亞述人曾發動第二次的侵略行動。西元前 691 年，西拿基立在卡路勒(Khalule)的失敗，引起亞述西方各省再度的衝擊。再者，自西元前 689 年之後，我們就沒有任何亞述得勝的紀錄，直到 681 年西拿基立去世爲止。因此，據推測，希西家於西元前 689-前 686 年曾發動第二次反叛行動，並贏得勝利。

撒瑪利亞的滅亡給猶大子民帶來極大的壓力。以賽亞及彌迦先知曾受到希西家的喜愛，而在這些先知領導下掀起強烈的改革運動，除去了許多老舊的民俗宗教。改革行動亦波及政治，其目的是爲了恢復北以色列在所羅門聖殿中的官式祭儀。因這時在北方已沒什麼競爭，故上述傳教活動順利獲致成功。然而，改革運動並沒能維持很久，在希西家的繼承者瑪拿西在位時，異教徒則興起了一次復興行動，據說甚至波及聖殿和皇室。根據後來發現的資料顯示，異教徒復興行動的同時，也正是占星術和卜卦術流行的時候，而這些占卜技巧都可能源自當時的亞述。編年者的記載中曾表示，瑪拿西曾被巴比倫人俘虜，並悄悄的改信了正統的基督教。不論如何，瑪拿西在位時，還是存在一股反對外邦人的力量，而到其孫約西亞在位時，又領導了一項新的改革，似乎是跟隨希西家的改革路線，但比他更徹底。亞述帝國在亞述巴尼拔去世之後即迅速瓦解，使約西亞得以重新取得舊有北王國的大片領土。爲保護他的領土，約西亞與埃及法老尼哥(Necho)在米吉多作戰。約西亞在位期間，以色列人又重新回復舊時信仰，君主和子民均蒙受耶和華的祝福。對以色列人來說，這是最後一個尚稱昇平的時代。

埃及法老尼哥征服巴勒斯坦之後，大局快速的轉變。大約在西元前 603 年，迦勒底王尼布甲尼撒的軍隊征服猶大；幾年之後，猶大王約雅敬(Jehoiakim)叛亂，並像其先王一樣，相信埃及人所承諾的謊言。西元前 598-前 597 年，迦勒底的軍隊再度蹂躪猶大，將約雅敬的兒子兼繼位者約雅斤(Jechoiachin)放逐至巴比倫，同行的尚有好幾千名猶大子民。根據由巴比倫發現的楔形文字石板記載，迦勒底定期配給食糧給被放逐的王子和其他猶大人民，他們被俘達 6 年之久。因爲迦勒底覺得猶大在埃及邊界，對他們來說仍是個重要的緩衝國，故派約雅斤的叔叔西底家(Zedekiah)代理國王，形同迦勒底的傀儡。幾年以後，猶大靠著埃及的幫助，又展開新的反叛行動，較前次更有組織，且過了較長的時間才被鎮壓。最後，在西元前 587 年，耶路撒冷和所羅門聖殿遭到徹底的毀滅，但猶大並未完全滅亡，而由當地的統治者基大利(Gedaliah)管理。基大利的新都設於耶路撒冷北方的米斯巴(Mizpah)。他和其隨從們就在這兒被以實馬利(Ishmael)皇室家族的一名好戰分子所暗殺。一般相信，基大利之死發生在耶路撒冷被毀三個月以後，但也有一些理由證明事實並非如此。不論眞象如何，耶路撒冷陷落五年之後，猶太人第三度被逐，據推測這大概是由於以實馬利和其他好戰者的反叛活動所造成的。因此，在歸回時期以前，西元前 582 年即代表猶太人在猶大土地上生活的結束。

被擄和歸回　此時代的災難在人們心中留下十分深刻的印象，我們可以從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中尖酸、雄辯性的文字略窺一二。人們對命運長期的恐懼已呈現眼前，先知們提出的嚴厲警告也成爲事實。在異教勢力從正統猶太宗教消失之前，大約猶豫兩世紀之久，且日後偶也再度崛起。就我們所知，耶利米和以西結的力量並沒有白費，在巴比倫和猶大生活艱困的猶太人不再發生被擄之前信仰多神論的越軌行爲。大部分被擄的猶太人定居於巴比倫中部的沼澤地帶，舊有的灌溉系統已被毀壞，飽受嗟疾之苦。當時猶大被迦勒底軍隊完全毀滅，全部城市被燒毀，僅殘留下最可憐的人民。北猶大由撒瑪利亞省的巴比倫人管理，而南猶大則被入侵的阿拉伯人趕出錫爾山(Mt. Seir)，其地盤由埃多姆的流亡者定居。

既然猶太人對先知預言十分信任，他們自然也對預言中的歸回時期充滿期待。雖然以西結曾對他們這種態度提出警告，但它仍深植於被逐者後裔的心中，甚至擴散至西南亞和埃及。西元前 539 年，古列王(Cyrus)征服巴比倫帝國後，又煽起猶太人心中的希望之火。在古列王執政元年，曾答應猶太人政府將協助重建聖殿。在以斯拉記第一章中，許多學者對古列王提出的詔令存疑，但在和其他證據配合時都又顯示事件的確如此。學者們的這種態度引發了許多不單是表面上即可解決的問題。事實上，若不是 1896 年之後，學者們拒絕相信以斯拉回憶錄的眞實性，以及 1925 年否認以西結書的眞實性，整個事件亦不會變得那麼嚴重。這些學者大多完全或大部分否認猶大的完全毀滅、巴比倫的放逐，或歸回的眞實性。考古學家們卻對這些事有完全不同的看法。

姑且不論古列王當時的詔令爲何，據我們的資料來源，在大流士統治之前，猶太人組織和聖殿的重建並沒有多大進展。大流士登基後，不斷發生叛亂事件，使得猶太人得以有機會全力重建聖殿。終於西元前 515 年 3 月完成，但已大不如前。由於後來大衛子孫不再期待王國復興，使一般猶太人感到氣餒，努力的腳步便遲緩了許多。

波斯和馬其頓統治下的猶太人　西元前五世紀正是波斯帝國的鼎盛期。這時自巴比倫被放逐而四散飄零的猶太人則在各處找尋新的落腳處。由於我們對當時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了解都藉由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但其中資料又十分混亂。若我們獲得的資料正確，尼希米是波斯王朝中的一名官員，於西元前 440 年首次出仕，於西元前 437 年完成耶路撒冷城牆的興建。以斯拉比尼希米晚幾年出現，他按照嚴格的巴比倫時代猶太人想法，重建聖殿禮儀和正統猶太教。雖然這兩人並不融洽，但他們對發展猶大國在宗教上的地位卻有決定性影響，使猶大國後來成爲猶太人世界的宗教中心。我們知道埃及和巴勒斯坦異教化的猶太人和重返巴比倫的猶太人之宗教信仰有明顯的差距。在埃及猶太人異教化的趨勢可能隨埃利潘蒂尼(Elephantine)猶太神殿的焚毀，和西元前 400 年埃及人擊敗波斯，造成其殖民地的崩潰而消逝。要消除位於北巴勒斯坦和外約旦舊以色列後裔的異教傾向，可能要花費較長時間直到馬喀比征服猶大之後才完全根除。

我們對在以斯拉和安提阿(Antiochus Epiphanes)時代之間，生活於巴勒斯坦猶太人的生活詳情知道不多。我們只知道：在波斯帝國統治的最後一世紀及馬其頓帝國統治前一個半世紀，猶大大部分仍由猶太教高級祭司管理。這時期也是後來各分離教派因正統教派過於嚴格的定義展開抗議活動的萌芽期。在編年者所記歷史文獻(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之後的兩世紀，與舊約的關係可能不大，這時期所做的工作多半是修訂內容和文學上正典的定義，並沒有寫什麼新書。然而，我們可放心地將以斯帖記、傳道書和但以理書歸於此時的作品，亦有很多學者會將希伯來聖經中更多的內容歸在這個時段。一些現存於次經或僞經中的書卷，其問世時間也被定在西元前 168 年之前。在這幾世紀中，猶太人的政治活動愈來愈不如宗教生活重要，頻繁緊湊的宗教活動，爲第二聖殿時代最後一百年盛行的宗教精神做了最完善的準備。

Bibliography

Albright, William F., *The Biblical Period from Abraham to Ezra* (Harper 1963).
Bright, John, *A History of Israel*, 3d ed., (Westminster Press 1981).
Harrison, R. K., *Old Testament Times* (Eerdmans 1970).
Kent, Charles F., *The Origin and Permanent Value of the Old Testament* (1906, reprint, Telegraph Bks. 1981).
Miller, J. Maxwell, *The Old Testament and the Historian*, ed. by Gene Tucker (Fortress Press 1976).
Noth, Martin, *The History of Israel*, 2d ed. (Harper 1960).
Wright, G. E., *Biblical Archeology* (1957, reprint, Westminster Press 1963).

For Specialized Study

Aling, Charles F., *Egypt and Bible History from Earliest Times to 1000 B.C.* (Baker Book House 1981).
Conn, Charles W., *Highlights of Hebrew History* (Pathway Press 1975).
Herrmann, S., *A History of Israel in Old Testament Times*, tr. by J. Bowden, 2d rev. ed. (Fortress Press 1981).
Orlinsky, Harry M., *Ancient Israel* (1954, repeint, Greenwood Press 1982).

6. 舊約宗教及神學

研究舊約的宗教性通常分兩部分：即以色列的宗教史及舊約神學。前者按年代順序，記錄舊約從頭到尾發展的宗教故事；神學則是以條理分明的大綱，描繪舊約歷史中基本的

信仰概念及以信仰爲基礎的預言。

以色列宗教史

來源 由於學者們對舊約歷史研究的方向不同，故其對所獲得的數據、特徵及可信度也有極不相同的看法。舊約中所有書卷多少能促進我們對歷史的了解，某些文件對於特定時期更顯得尤其重要。早期的摩西五經是族長制度及摩西時代唯一的文獻，但因屬於宗教史，故包含了太多傳奇性內容，而且很多都明顯像表後代的發展。較極端的學院派批評者認爲，重新組織這些故事的年代並沒什麼意義。自約書亞記到列王紀下的歷史書，主要是強調當時的律法及王室，只透露一點點片斷的宗教概念及儀式，而這些紀錄仍需經過不斷的評估。

對於宗教中的君主政體及早期猶太史，最好的資料來源是不同的先知書。雖然這些書中包含一些後代體裁，但基本上他們是當時以色列最偉大的宗教教師們的思想紀錄。承認先知預言的價值通常導致對古老紀錄的貶損，同時也使人們了解只有在這些先知書中才存在創造性的思想。如果這種說法成立，那麼以色列人唯一的宗教應開始於先知書時代，而非摩西五經。但在一次大戰之後數十年，人們對這個觀點十分不贊同。

猶太人被逐至巴比倫後，主要的知識來源爲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及尼希米記。這些書中的證據充其量不過是片斷的，而其中描繪的事件比其他歷史文件中能找出的資料更令人感到困惑。最後值得注意的是智慧文學（又稱「詩歌書」）包括舊約聖經中的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是以色列宗教中存在哲學思想的證據。出現的年代也許大部分不被接受，但它對舊約神學的價值超過以色列的宗教史。

族長時期 依最可靠的證據解釋，希伯來人的宗教在摩西以前，基本上是和其他民族沒什麼兩樣。由創世記中我們可以找出有關族長故事的資料，其形成是爲了表達高度信仰及神學觀念，但關於這個年代中眞正的宗教證據卻時常出現於具更古老宗教意念及儀式的回憶錄中。無疑這時期的人民並不崇拜唯一的神，據資料顯示，此時的神祇分爲地方神明及看顧人的神；同時，這些神和歷史上的英雄有密切關係。這些古老的神都被視爲是當時的耶和華，即後來希伯來人的神祇。從資料中可看出，象徵半游牧民族族長制的宗教禮儀，主要被神的喜好所引導，而其目的是爲提昇其種族的行爲及牛、羊的繁殖力。大部分人都相信，聖祭是主要的宗教儀式，每一次都要以牲口祭祀。主要的宗教儀式均依照陰曆來舉行，尤其是在新月（月朔）及安息日舉行。新年開始時，以宰殺一隻羔羊舉行特別儀式，來表示「逾越」之意，象徵在未來一年內免受災難侵襲，而實施割禮的社會意義可能超過信仰意義。雖然上述禮儀均延續至摩西時代晚期，但其重要性均已改變。

摩西時代 雖然仍有許多傑出的學者懷疑摩西的歷史價值及其在舊約信仰中扮演的特殊角色，但人們逐漸相信，以色列宗教的興起與成長和其民族的遷徙一樣重要，且都需要一個十分具創造力的人物來解釋這一切。從十九世紀初，人們才欲開始討論，爲何由原始的簡單宗教發展至以希伯來先知具權威性宣告爲基礎的一神論能在此民族中興起？爲什麼以色列人的耶和華取代了摩押的基抹而成爲世界的神？以色列的環境、社會及神學特性都和鄰近國家一樣，但只有以色列出現先知，代表相當高的宗教性。這個特性使以色列的宗教與鄰近宗教不同，也使以色列人和信仰其他宗教的人士一般尊敬自己的信仰。舊約中即以此特性爲主，雖然其早期的紀錄不十分可信，但卻沒有人懷疑這種唯一特性。

摩西的故事及功績經過長時間才流傳下來，首先是口口相傳，後來則是複雜的文字歷史。雖然許多神話事件必須刪除，但在其神話的外衣下，仍是有事實根據。摩西最大的成就在使希伯來人信仰唯一的神，他教導其子民崇拜耶和華，視他爲整個民族的唯一眞神，而且是在萬有之上。不論出埃及記細節的眞實性爲何，的確有一連串驚人的事蹟使摩西及其子民看見那萬能的神運用祂的力量將他們帶出埃及。在摩西的帶領下，猶太民族在西乃聖山上立下盟約，他們接受耶和華的保護並宣稱只尊祂爲唯一眞神，而且絕對服從其規定的行爲準則。如此一來，使以色列得以倖存，而且摩西在事先就已藉著耶和華的力量訂定律法，組織人民的生活。以摩西的律法爲核心，後來發展出宗教及社會的立法體系，稱之爲「摩西律法」。藉由這些舉動，摩西建立了以色列民族的雛型，往後的各項發展都從此衍生。

士師記時期 當新的以色列子民擁有迦南地，立即與當地原始居民及其宗教和社會傳統發生衝突。希伯來人基本文化是屬於游牧的，但其信仰繼承形式卻屬於畜牧文化。迦南文化基本上是以農耕爲主所孕育的農業文明，因此他們信奉的神有「多產」之意，其中蘊含祈求提高生產力的情結。

和此外來文化起衝突的是士師記時期。當摩西領導的宗教愈來愈多遭迦南人禮儀的排斥，最後亦被以色列的經師們摒棄。然而基本的衝突卻持續了好幾代，即使是摩西倡導的宗教形式也擺脫不了迦南人信仰與禮儀的深刻影響。耶和華本來是沙漠之神和戰時守護神，後來成了迦南地之神及使其土壤肥沃的源頭。農業期宗教的禮儀，幾經修改之後，傳到希伯來人時則成爲祭拜耶和華。農業節慶（如無酵節），有時好像取代了舊的游牧祭禮（如逾越節），但後來則合併一起。

當然，在與迦南文化合併的同時也存在著一種危機，即摩西領導以耶和華爲中心的宗教可能將失去其基本特性，而變成另外一種繁瑣的禮儀，如迦南崇拜偶像一般。對以色列人而言，同化鄰邦所崇拜的偶像，或放棄本身的宗教根本不可能。但純正的耶和華信仰中一直存在著這種衝突，有待偉大的先知們來解決。然而，這些是屬於以色列歷史後期。在〈士師記〉時代，只不過加入一些條文，它不是一個創造性時代，而是去適應新環境的年代。時代不穩定和政治上缺乏和諧，使宗教思想很難有什麼進步。

君主制早期 掃羅、大衛及所羅門時期的政治統一，使以色列的政治及宗教活動又產生新活力。君主制本身經過宗教的認可，同時統治者在祭儀中也扮演了重要的角色。雖然人們不能確定擴展到近東的王權神聖思想已被以色列接受；無庸置疑的，古代希伯來王對宗教的重要性遠超過我們在現存文件中所看到的。彌賽亞教義後來自然演變爲一種神聖的王權思想，而此思想奠定了早期以色列王朝的根基。此時期中增加國家財富及穩定性是必然的，祭儀在此時亦有顯赫地位。

在所有發展中保存最好的當屬重建的所羅門聖殿。這不只是一座聖殿，其壯觀的氣勢、塑像、國王的神龕及宮廷都顯示其前瞻性，這殿堂亦隨歲月流逝益發宏大。建立一座中央殿堂爲處理國家宗教事務的中心是十分必要的，在士師記時期的示羅（Shiloh）即扮演此一角色。在耶路撒冷建立了大衛王朝及所羅門聖殿後，首都神龕的地位則愈來愈穩固。雖然聖殿是依據古近東文明的典型殿堂來建造，但其對神祇崇拜卻具有連續性的意義。古希伯來時期在殿堂中擺設約櫃，象徵游牧民族的守護神；對軍隊來說，它是一種可見的耶和華表象。

歷史上記載，以色列在所羅門王死後分爲兩部分，南國仍維持著較純正的摩西宗教，北國則較混亂，祭拜耶和華的儀式中，人們也以公牛爲象徵，取其繁殖及強壯之意，這些儀式甚至受到鼓勵。在西元前九世紀，由以利亞和以利沙領導的先知派和由耶洗別（Jezebel）——以色列王亞哈之妻——爲代表的結合運動發生衝突，因後者企圖讓其祖先的神與耶和華享有同樣地位。四處充滿了衝突、血腥及恐怖的景象，從某些觀點來說，這導致耶和華信徒的明顯勝利。從這時起，以色列古老宗教的特性受到保護應該是沒什麼疑問的。而先知革命帶來的新力量，亦替下一世紀文人先知的興起做準備。

先知時代 約在西元前八世紀中，連續出現了偉大的宗教領袖，即所謂的文人先知，將摩西宗教的精神以古典方式表現。其具有相當的重要及根本性，有些人甚至認爲他們才是舊約信仰眞正的建立者。他們的功勞在於純化那些古老時期的宗教意念，並把其中的暗諭明指出來。

此一說法並沒有輕視這些先知的意思，他們仍是衆所周知的宗教老師，因其思想中的創造性及言語中的智慧而與衆不同。他們不僅被視爲作家及哲學家，其言行也等於是當時的律法。他們之所以被稱爲文人先知，是因其言語（或稱神諭）被收藏在舊約的先知書

中，舊約中表現的神學思想，亦大部分以先知書爲基礎。

對所有偉大先知來說，神會在人們有生存危機的時候，表示一個要人們遵守的命令或是一項有所助益的承諾，而先知在人與上帝的溝通間，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例如阿摩司在北國亦將滅亡之前發表訊息，告訴人們應了解神的需要，既不是遵守外在的律法或祭儀，也不是假仁假義，而是一種活生生的，能深入社會個體的精神表現。「惟願公平如大水滾滾，使公義如江河滔滔」(摩 5：24)，這也是南國先知彌迦強調的重點。

何西阿爲北國最後一位先知，他對社會正義興趣不大，主要在強調神需求的絕對及對祂無條件的忠誠。對他而言，神與其子民的關係類似夫妻(何 2：2～15)，或父子，而非君臣。神「喜愛良善，不喜愛祭祀；喜愛認識神，勝於燔祭」(何 6：6)。在以賽亞書(何 11：1)中，強調人們需完全依賴神的照顧，而此一說法對在亞述帝國武力急速擴張的一世紀中南方小王國——猶大，顯得特別合適。祂說：「你們若是不信，定然不得立穩」。

由於瑪拿西王的反動，使先知工作中斷五十年之久。當時合一的宗教極爲盛行，於是先知的教導即被禁止。但約西亞繼位後，先知活動又恢復了生機。至於耶利米先知對舊約神學的貢獻並非建立什麼特殊教條，而是表白了個人的宗教權利。在他以前的宗教思想，均是關連神與國家間的關係，他提倡宗教應屬於內省的，這些觀念記載在其新立的約中：「神的國即將來臨，每個人都可直接認識神，不需藉由律法、先知或祭司的教導」(耶 31：31～34)。

在耶利米事業剛開始之時，發生了一件在希伯來教史上最具決定性的事件——約西亞的改革。這時期在聖殿中找到一部書被認爲是申命記的精髓，是一部律法書。後來申命記被視爲聖典，並成爲整部聖經發展的核心。整體而言，約西亞的改革代表先知的教導和耶和華已被正式接受。

放逐巴比倫　如同以往先知一樣，耶利米能預見其子民命運，但他更實際地去經歷。他雖經歷過敵人的圍攻及巴比倫人占領的慘痛時期，但他並不懷疑在神的眷顧下，國家仍有大好前程；他也能預見那種充滿著希望、創造的原動力將不再出現於猶大國內，而是在那些被放逐的人民之中。猶太人被奪走土地、聖殿及獻祭儀式後，立即開始尋找新的宗教中心、新的制度及禮儀，並特別研究律法、觀察安息日和割禮的特性。

因沒有聖殿，祭司們不能履行職務，於是出現了一種新的宗教職務，即律法學者或研究摩西律法的學生，聚會方式開始時是在私人住宅中做研究和祈禱。放逐早期的偉大先知以西結在其書中已明白描繪出猶太教的精神。在宗教史上，他承襲耶利米強調個人的價值且具有絕對獨立性。由於猶太人居住之地遠離耶和華的聖殿，而又身處崇拜其他神祇的王國內，難保他們對耶和華的信仰會有所動搖，所以不是將其信仰改變就是將其擴展。幸運的是，以色列人將其信仰擴張出去，他們不再認爲耶和華只是「以色列人的神」。假如耶和華的土地被外人占據，或是他的子民被放逐，那麼祂可能不是神，不然就是全地之神。在這種環境之下，猶太人達到純正而自覺的一神論。

在摩西的教訓中，一神論可能是隱含的，只有放逐時期的一位偉大先知才將這種思想明示，他就是以賽亞二世(因其預言收錄在賽：40～55)，他不斷宣稱絕對沒有別的神，以及耶和華的至高無上，祂是天地的創造者及萬物的主宰。他提出以色列及先知們在自然中受苦是一種代罪行爲，而且這是因神要救贖外邦人所立的計畫。以賽亞二世看見以色列的神在賽路斯軍隊前行走，爲其子民帶來救贖。

後放逐時期　放逐結束後，古希伯來的宗教達到最高潮，猶太教是摩西宗教的精神經過修改及最後成型的精華，放逐後的年代較以前更難以描述。大部分原因是因爲當時不完全是個創造的時代，而是何其地位增加所導致的結果。

那時的偉人雖不像西元前 700 年左右的先知那麼具吸引力，當代讀者對這些人也不怎麼欣賞，但他們知道若沒有這些人，自摩西時代傳下來的精神及預言可能都會流失。這個時代較有理性的人，則效法那些古老的偉大先知們寬闊、容忍的精神生活。如約拿書的作者，他了解在神眼中，猶太人和外邦人是一樣重要的；路得記的作者亦持相同的看法；另外如智慧文學的約伯記、傳道書及許多箴言的作者亦同。在其所著書中，不論好壞，幾乎完全不存在放逐後猶太教的排外精神。那時代許多由純粹所禱做成的詩篇，並無種族或國家意識之分。

放逐後的猶太出現了新特點，部分是因爲在新情況下顯示出古老思想，部分是由於和外邦的接觸——尤其是希臘和波斯。如新啓示文學的出現，特別是在但以理書中，這種型式開始取代古先知書。在馬喀比時代，殉道者所受的苦，證明這種文體受歡迎和普及的程度，同時也強烈鼓勵了以色列人對神的狂熱信仰，並相信其國度勢將贏得最後勝利。在但以理書及現存的以賽亞書第二十四至二十七章，都可以找到關於最後啓示錄及肉身復活的思想。在舊約宗教史上最後的時期，許多猶太教的傾向相當顯的反映在新約上。

舊約的神學

說到舊約神學，雖然在前面已經敍述過猶太教在不同時期改變的細節非常繁雜，但以色列信仰的基本架構，仍然不變。

啓示的本質　舊約的宗教和聖經可說是一體，他們和大部分宗教最大的不同就是：其認爲神在某些歷史事件中啓示祂自己。對於古代或當代的宗教體制，人們對神的理解乃藉由神諭啓示或自我思索而來，這是極端不同的。對舊約中的以色列人來說，神已藉帶領他們逃離埃及向他們清楚地顯現。神的本質被領悟出來，不是藉哲學研究或內在默想，而是必須要參照祂的作爲，因爲祂是一個行動的神。在希伯來歷史之初，神藉進一步的救贖及審判隨時顯現祂自己。所以，希伯來人在研討神時，所有的主觀意識都被除掉，所有舊約中都沒有任何想要證明神存在的企圖。因爲他們用在希伯來歷史中，「耶和華在萬國眼前露出聖臂」(賽 52：10)發生的事件來判定神的本質及行爲，在邏輯上似乎是褻瀆神的。

雖然神初次的顯現，是被用來建立祂的"全能"，但是在古以色列人認爲神會透過先知的預言來彰顯祂自己。事實上，這是一體兩面的的啓示。許多例子需有特殊見解去明瞭事件所顯示及他們所能了解的眞正意義。所以，摩西以先知的角色，讓人民了解在出埃及時神所出伸的援手；在西元前 700 年左右的，先知們也教導人民，若不遵守神的誡命，祂將會藉大災難使希伯來王國滅亡。以賽亞二世及其弟子宣稱：神已明顯地啓示古列王率領波斯軍隊去征服巴比倫，使以色列免於再度淪爲奴隸。舊約的啓示，是藉著啓示事件的串連及被啓示人的解說而發生。

揀選以色列　先知阿摩司曾說：「在地上萬族中，我只認識你們」(摩 3：2)，這可以約略判定舊約宗教在整個歷史上的普及。爲著神高深莫測的目的，祂揀選以色列人作爲子民「作祭司的國度，爲聖潔的國民」(出 19：6)。就歷史而言，這種揀選以色列人的想法無疑是來自摩西，但它卻變爲希伯來人根深蒂固的宗教意識，而且後代子孫把其追溯到最古老的起源。據說神曾呼召他們的始祖——亞伯拉罕離開迦勒底的吾珥，同時應許他成爲一個大民族。在創世記中，神對亞伯拉罕說：「爲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 12：3)。雖然所有希伯來歷史時期的人都同意揀選這個事實，但對於其目的卻有不同程度的了解，在早期——士師記及君主制早期，他們認爲耶和華喜愛以色列是其本身的緣故，當以色列需要幫助時，祂就應允並給予援助。很自然地，一般淺薄的人民就認爲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就如摩押的基抹(士 11：23～24)是其子民的神一樣。

文人先知們的作品主要是分析揀選的理念，教導人民耶和華揀選以色列不是不能更改的，而是依據這民族對祂需求的反應而定。最後，關於神揀選以色列的豫表，以賽亞二世和後來以色列的經師唯一的解釋是：以色列因其本身的緣故而沒有中選，但它卻使地上萬民因而得福。(賽 49：3,6； 56：6～8； 19：24～25)。所以在古希伯來關於揀選理論的架構是源於以色列的救贖，對後世的猶太教、基督教都非常的重要。

盟約　因爲耶和華和以色列之間的特殊歷史關係，所以不可能是純天然事件。就先知的

①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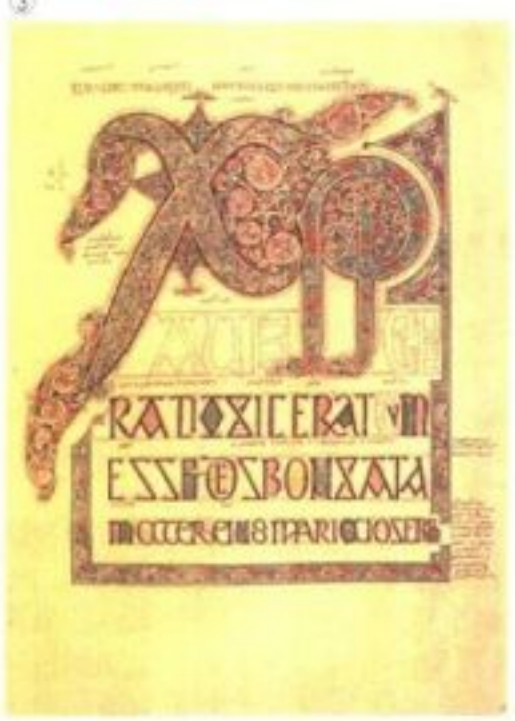

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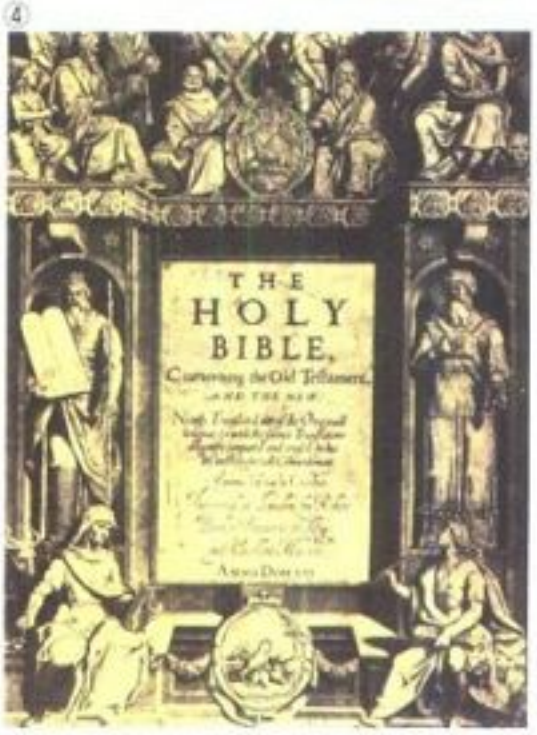

④

①紙草紙手抄本　用科普特文寫成的「約翰福音」書斷片。（約四世紀，倫敦聖經協會）
②阿勒坡手抄本　現存最古老的希伯來文手抄本複刻版，由此可窺知舊約聖經全貌。
③林迪斯芳手抄本　西元 700 年左右以拉丁文手抄的「馬太福音書」開頭部分。（倫敦聖經協會）
④欽定聖經譯本　英王詹姆士一世爲統一英語聖經，由原典翻譯的全譯聖經。（1611年初版扉頁）。

宗教而言，耶和華不是以色列的神，而其他諸神則是他們人民的神。神揀選以色列人作其子民，但亦需要這些子民接受耶和華爲他們的神。藉這次揀選，以色列在基本上是因爲「盟約」而變爲耶和華的子民，也就是一種含有恩典，職責的合法關係。所以耶和華的職責是去保護祂的子民，以色列也必須遵守祂的誡命及律法。這聖約是希伯來人道德及先知教誨的基礎。通常會有許多愚蠢的人認爲既然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那麼祂就必須在危險時刻拯救他們，而忽略了道德價值。先知們堅信只有以色列人遵循神的誡命，神才會完全實踐祂的應許。因爲以色列未遵循誡命，所以最早的文人先知認爲命運已經注定，儘管後來的先知修正了命運的絕對性，並且宣稱只要能實踐神的誡命，那民族就是無罪的。

當盟約及其概念變成以色列宗教一個基本的重要因素時，後來時期更細緻的思想家以律法及契約的觀點來解釋，發現了矛盾在其中。摩西五經的作者們認爲它純粹是一個神聖儀式，而在雙方之間並沒有任何關聯。對他們而言，盟約在神那邊來說是一種恩典，而在以色列這邊來說接受只是對神誡命的服從。最能闡明盟約概念的，莫過於耶利米，他預言終有一天神會和每一個人建立起心靈關係，但是並非寫在石板上，而是「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耶 31：31～34）。

神的概念　耶和華在舊約中最特別的屬性，就是祂的「獨一性」。古猶太教唯一權威的概念是在西元前七世紀藉著先知的話語「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申 6：4）明確地陳述。這明白地顯示了神的獨一性，但在意義上還需要解釋。對希伯來人來說異教徒的神是否存在，根本就無關緊要。至少直到在巴比倫放逐時期，便須眞實面對這是眞的。希伯來人並不關心神到底有幾個，而關心一個人必須信奉多少個神。摩西以前的時代，都認爲耶和華是個「不寬恕」的神。祂是以色列人獨一的主，需要崇拜者完全忠誠與絕對服從。以色列的宗教不是以純粹的一神論做爲前提，但卻是其不可避免的結果，這乃因摩西堅信耶和華就是以色列的神，祂將不會和任何其他要求者，人或神分享祂的王座。「除了我之外，你們不可有別的神。」（出 20：3）。

神除了其獨一性外，祂的「靈性」也是舊約信仰中基本的教義。然而它並非是完全無形的，也不是在其內包含著哲學語彙。當我們在討論舊約的神學時，神靈性是不同於任何看得見或有形的形式；所以如果用看得到的形體來代表，那是非常不敬的。雖然一般禁止使用神像，但在早期以色列卻寬容某些人像可因迷信而被拿來膜拜（如：「以弗得」士 8：27；及「撒拉弗」撒上 19：13）。但是，沒有任何人曾經做過耶和華的神像。從起初祭拜民族的神就是以色列宗教的核心教條。僅在先知的時代，才了解其中的涵義，神是 "靈"（賽 31：1～3）——靈是最完美且最難以理解的物質形式。

希伯來人對神的屬性最感興趣，莫過於祂在道德上的屬性。第一，祂是「公義」，代表耶和華的特性絕不改變，也被人們認爲是最崇高的道德意識。像外邦人的神一樣，以色列的神不是善變的，但祂旨意的不可變更是藉典雅的文字表達出來。「以色列的大能者，必不至說謊，也不至後悔。因爲他迥非世人，決不後悔。」（撒上 15：29）祂不變的特質是全然慈愛，正可藉「審判全地的主，豈不行公義嗎？」（創 18：25）在修辭上的問題啓示人們這就是希伯來先知思想的基礎結構。

神的「神聖性」在以賽亞書中被強烈的強調，包含祂的公義，但在意義上猶有過之。在早期思想，像是舊約中早期所舉證的，其「神聖性」和「禁忌」意義上相差不多，而基本的概念則是「分隔」。這辭彙的意義絕不會完全失去，因爲每一階層的希伯來人都會認爲「神聖」這辭彙永遠代表著神和其創造物之間的不同。它意謂著有一道不可跨越的鴻溝將神和會腐朽的人分開，不會導致多神論。先知們把神聖的概念由純粹的形而上變爲道德的規範，以致使神被認爲其仁慈及所有的特質都超越每一個人。祂奧祕的神聖性藉舊約中的「耶和華」名，表露無遺。希伯來文解釋爲「祂想成爲人麼，祂就是什麼」（也就是在人的辭彙裏，無法將其定義）。

閃族中一般對神的整體概念就是代表「力量」。閃族文字中的神或許就是動詞「使強大」的轉換。耶和華的力量沒有極致，至少在後來

以色列的神學中，祂被認爲是造物主及萬有的主宰。(如創 1；詩 104)。舊約讀者較少注意到事實上耶和華也是「慈愛」的神。關於祂這方面的屬性，更需要大家了解，所以在何西阿書(11：1)、申命記(7：7、8)、以賽亞書(49：15)、詩篇第一百零三篇，及出埃及記(34：6、7)中都有特別強調。

其他衆神　和許多宗教不同，舊約的宗教對於其他衆神很少提及，無疑是怕令人聯想到多神論。雖然如此，表明顯地希伯來人從最初就含糊地意識到在看不見的世界中有生物的存在。如耶和華天上的國、「神的衆子」、「靈」及「天使」等，儘管在這當中，沒有一個使用擬人的名字或特定的性格來描述。

「基路伯」(cherubim)在神殿中守護約櫃，而「撒拉弗」只有在以賽亞書第六章出現，這二者若不是非以色列人影響力的產物，就是來自摩西時代以前所遺留下來的。天使論及撒旦論的精心之作對後世猶太及基督的時代，與波斯接觸以後產生極大的影響力，但是只在少數的舊約中記載，如但以理書。

一般來說，「天使」或「靈」是爲提供耶和華和其受造物相互接觸的方法，強調神的超然存在力量，其中有所謂"耶和華的天使"(這種詞彙似乎只是神本身的替代品)。耶和華的「靈」或氣息將生命賦予所有生物，並在後來的章節中被部分地擬人化。神的「智慧」在箴言第八章被擬人化成爲女人，神創造天地時，祂立在祂身旁，永存不朽。

人的概念　希伯來的心理學和希臘的心理學最大的不同，在於它認爲人是單獨的個體。對希伯來人而言，人的身體不是魂的「牢獄」，但本質上卻是生氣蓬勃。「魂」的分開存在的觀念，很難加以想像，魂只是身體的生命。這對希伯來的道德觀及來世的觀念有很重大的影響。以更特別的神學觀點觀之，人是神創造萬物之首，「但比天使微小一點」(詩 8：5)並且神按自己的形像造人(創 1：27)。如此樂觀崇高的人性，被形容爲人理想的本性，因爲人並非依照神的模式行事，相反地更傾向於罪惡。

耶利米悲觀地認爲「人心比萬物都詭詐」(耶 17：9)，而所有先知都接受此觀點。在創世記前面幾章中的「墮落」故事是企圖清楚地描繪人類實際狀態，並解釋人類始祖背逆神旨意的行爲。很明顯地，在這故事中原罪並沒有被描繪爲人類肉體需求戰勝了心靈需求的勝利成果，而是一種自願背逆神旨意的行爲。依據希伯來的思想方式，理想的人類並不是那些在身心受苦受難的哲學家們，而是那些具有虔誠宗教，遵守神誡命的人。因此，所有宗教努力的目的，不是(像希臘犬儒派的思想)以魂控制整個身體，而是去帶動整個人，身體及魂皆按神的旨意行事。直到完全地遵守神的誡命，以色列的教師確定生命會繼續地受苦受難。只有當人類「回歸」神及「聽從祂的聲音」，他們才能享受伊甸園中田園生活的快樂。

宗教的要求　對舊約的人而言，神的旨意完全顯露在以色列的傳統律法上，摩西五經可以追溯到摩西時代及其在西乃山訂下的十誡。歷史上，這律法很明顯反應出後代子孫的需要及後來宗教思想家的見解。雖然如此，但這基本結構並未改變，基本精神也維持一樣。這律法包含兩部分——道德及儀式，其中都沒有任何疑問，但道德是主要的。心胸狹窄的人也許會認爲神對於那些遵守飲食、風俗及崇拜等生活細節的人感到滿意，但先知卻堅信神更重視那些公義、憐憫及對神、對朋友正確的人際關係。「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 6：8)。

因爲先知們熱心於宣傳這教義，有時他們會被認爲不接受禮儀規範。所有律法典籍都同時包含了禮儀及道德的律法。一般的態度似乎是謹遵既定的禮儀，此乃崇拜者想要完全依照神旨意行事的證據。感覺上，那些小心翼翼遵守常規的人，反而對道德律法是否該小心翼翼的遵守漠不關心。摩西五經在舊約宗教中的地位將不會被了解，除非能了解其全部目的——包括道德及禮儀這兩方面——在於引導人的生命在每一事務及每一分鐘都歸向神。舊約中最大的道德誡命就是「愛人如己」(利 19：18)其中包含大部分的禮儀規範。

善行生活的報酬　依據舊約，神在世界上造人本來「甚好」(創 1：31)。如果人保持單純及稚子之心，那在其生活中就會非常和諧。自然界無需辛勞能自結果實，野生動物將成爲他的朋友及役畜，死亡亦會在年老的時候很自然及安靜地到來。因爲人類不遵從誡命，自然律就變得不友善：輕鬆愉快的工作變得負擔沈重；母親必須忍受懷胎的苦楚，並且所有人終身勞苦工作(創 3：16～19)。但即使人們的罪惡行爲及遠離神，一些遵循神道路的人，知道如何去度一個聖善的生活。

舊約中生命的最高目標就是「平安」(shalom)，不是用英文所表示的負面意義，而是其在希伯來文中所表示的正面意義，代表著「安定」、「繁榮」——所有生命的泉源都很和諧。這平安是善行生活的成果。因爲古希伯來人並沒有死後通往極樂世界的觀念，所以這「平安」被認爲主要是物質的繁榮——豐收、多子、打勝仗、健康、長壽，申命記及箴言就是用正統的形式來闡明這個觀念。

以色列約在西元前 700 年左右，由於現實生活的不平，使得此一過於簡單的見解必須修正。我們可以發現作家，像哈巴谷書耶利米書，及約伯記和詩篇第七十三篇的作者，坦承繁榮不一定是正義的結果，與其確信神永恆、友善地存在，不如相信虔誠敬主的恩賜。

來世論　與希伯來的思想，並沒有死後通往極樂世界的觀點，所以對希伯來人或其他古代民族來說，去思考死後個人意識完全消失的事是不可能的。希伯來人對「地獄」的觀念和希臘人對「冥府」的觀念是一樣的。一些曖昧、朦朧的觀點被相信人在陰間仍有知覺，那裏和眞正的墳墓並沒有很大區別，但是那裏卻沒歡樂、希望或滿足。詩篇第八十八篇 4～12 節，描繪古希伯來人對來生無望的悲傷。對於此觀點，當然以色列的經師無法提供新的東西；這些信仰只是部分一般文化的遺產，和巴比倫人及近東其他相關民族互相分享。

舊約中最特別的貢獻就是摒棄一切巫術或祖先崇拜。這使得希伯來宗教趨向於一神論，死亡的靈魂不能侵犯任何屬於神的尊榮。在舊約時期結束時，以色列人對來世的觀念有一重大改革，結果因爲現世生活的不公平而引發了一連串疑問，尤其是馬喀比殉教者英雄式痛苦的死，使人們有了新的確認，神在人死後將會提供他較好的生活。波斯對於「從死裏復活」這個新而影響深遠的概念之興起，有很大影響，但是其本身是源自於以色列宗教。因爲他們認爲神終究是公正的，祂不會允許勇士及好人毫無報酬及希望的死亡。因此正確地說，復活論曾在舊約神的信條內暗示，並且是以色列信仰最終且必然的精華。

末世論　舊約的人物認爲歷史是呈直線發展的，而多數異教徒卻相反地認爲是呈圓形發展。對異教徒而言，歷史是具有周期性的，不斷地回到起點。奇怪的是，這異教徒的觀點，竟然出現在舊約的傳道書中，同時很明顯地表現出希臘哲學的思想：「日光之下，並無新事」及「已有的事，後必再有」(傳 1：9)。傳道書中所提出的正好和舊約的觀點相對照，依據神的指示，歷史從過去一點移動到未來一點。歷史始於創造萬物、人的墮落及揀選以色列，朝著未來神聖的成就移動著。

這成就明確的法則，在細節上每本書及每一時代都有所不同。儘管如此，但其中的二種元素似乎是相對不變的。因爲人羣中充滿著罪惡，將會有「審判」。在早期，通常被認爲只會發生在以色列的將來歷史上，見於阿摩司書。然而，阿摩司書只是給我們部分、片斷的描繪那個甚至於他自己也不是很清楚的事情。當然後來的先知們了解以色列的審判不過是件更大事情的序曲。爲洗淨罪愆侍奉神，以色列一定會遭受懲罰。

審判之後將會「救贖」，這是舊約思想中最偉大的：不只是以色列，甚至還包括全世界所有的民族。這種思想可在賽 2：1～4；60：1～3 及亞 8：20～23 發現。次經的作者們甚至取代先知，一次又一次地提到超自然的末世論，其中歷史發展的正常力量不重要，但是這些書中基本的型式卻是一樣。雖然這些差異出現在不同的書、不同的時代，但是希伯來的末世論一致地期待藉著一連串偉大的行爲，建立起神的國度，邪惡將被審判及譴責，正義者亦將掙脫苦難。

彌賽亞　不同的末世論計畫，以不同的方式來描繪神的最後審判及救贖。依據其中一個思想，神自己建立王國，而不需任何媒介的幫助。但是在一些所謂正統的思想，其認爲神

會透過一個超自然的人物來完成祂偉大工程，而那人物在決定性的時刻將會出現在歷史的舞台上。這神聖救贖者的觀念乃起源於古近東王權的思想，正如先前我們所提，以色列在大衛王朝多少會被同化。對古代近東世界而言，國王是一個神化或半神化的人物，其能在和平時帶來繁榮，在戰爭時帶來勝利。因爲大衛的子孫使得這個誇大的王權思想不再被接受，於是很自然地他們變爲只是傳達一個未來君王的訊息；而此王朝在西元前 586 年滅亡，這偉大的人物就變成希伯來末世所期待的固定人物了。

在放逐巴比倫及其後的時期中，當時政治的獨立已經終止，就不再可能抱太多希望在人民的政治行爲上，以色列人幾乎一致地期待著神將很快地介入世界的事務，及建立其永遠的誡命。如此的環境，使得"彌賽亞"思想極速地成長，意謂著基督時代即將來臨。"彌賽亞"的意義是「救世主」及古代希伯來國王的頭銜之一。隨著王朝的滅亡，它就被用來代表未來的理想君王，最後就變成祂的專有名詞了。然而，這個只有發生在舊約時期結束之後，按字面的意思翻譯成希臘文"彌賽亞"就變成「基督」。這詞彙和這末世的觀念同時提供了新約福音書的架構及可表達的字彙。在末世論及救主即將降臨的信仰中，可以找出把舊約和新約最緊密結合在一起的扣環所在。

Bibliography

Allen, Diogenes, *Philosophy for Understanding Theology* (John Knox Press 1985).
Bayliss, Albert H., Jr., *On the Way to Jesus: A Journey Through the Bible* (Multnomah Press 1986).
Botterweck, G. Johannes, and Ringgren, Helmer, eds.,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Old Testament*, 5 vols. (Eerdmans 1978).
DeVries, Simon J., *The Achievements of Biblical Religion* (Univ. Press of Am. 1983).
Dumbrell, W. J., *Covenant and Creation: A Theology of Old Testament Covenants* (Nelson 1986).
Hasel, Gerhard, F., *Old Testament Theology* (Eerdmans 1975).
Kaiser, Walter C., Jr., *Toward an Old Testament Theology* (Zondervan 1978).
Kaufmann, Yecheskel, *The Religion of Israel*, tr. by Moshe Greenberg (Schocken 1972).
McKenzie, John L., *A Theology of the Old Testament* (Univ. Press of Am. 1986).
Rad, Gerhard von, *Old Testament Theology* (Harper 1965).
Robinson, H. W., *Inspiration and Revelation in the Old Testament* (1946;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9).
Westermann, Claus, *Elements of Old Testament Theology*, tr. by Doug Scott (John Knox Press 1982).

For Specialized Study

Achtemeier, Paul J., and Achtemeier, Elizabeth, *The Old Testament Roots of Our Faith* (Fortress Press 1979).
Craigie, Peter, *Ugarit and the Old Testament* (Eerdmans 1983).
Crenshaw, James L., *A Whirlpool of Torment* (Fortress Press 1984).
Gottwald, Norman K., *The Tribes of Yahweh* (Orbis Bks. 1979).

7. 舊約解經史

如果我們想要了解舊約所表達的內容及其涵義，舊約呈現給讀者的是一個難以解釋的難題。不像世俗文學，舊約對猶太人及基督徒而言，因爲它揭示了眞神、人類純眞的本性和世界，以及神的行爲和祂對人類的旨意，所以是一種很特別、神聖的啓示，擁有排他的重要性。對那些接受它的人而言，這不僅僅只是一個遠古時代的作品而已，它更是在神旨意帶領下做爲時代的證言。因此，解經的問題不僅包含它原來說了什麼，而且對整個後世的宗教團體而言，它所包含的涵義似乎更重要；因爲對它的解釋是在古代文件和後來將它視爲聖經一部分的團體中間之重要橋樑。

猶太人的解經　早期猶太人的解經，是在信仰聖經當做是神話語的狀況下所完成的。神希望猶太人在當過什麼樣的生活，在聖經當中有明確的揭示。西元前 587 年耶路撒冷被毀，很清楚的證實了先知的控告——這場大災難是神對當地人民違反神旨意（包括摩西律法）的審判。因爲神國的完成延後，猶太人必須嚴格遵守摩西律法中 613 條律例，並且觀察在他們的生活中是否遵守這些律例。所以，"正統的"或拉比猶太人生活方式是將生活的重心放在摩西的律法上，以便能解釋其意義，並且在不同的生活方式中，如何仔細的應用它，因此興起了過去幾個世紀以來，法律的主體，這個主體和摩西律法一樣的神聖，因爲它將早期的規章運用到現今所存在的衆多活動中。

現代的讀者將這些作品藉由比較神學的注釋來加以解經，他們主要是藉著以往逐字的解釋到現今獨立於其本文之外的解釋，並試著去找出文中所隱含的意義。同樣的方法也曾經被猶太教徒在猶太法典中使用過，此方法在猶太教的〈哈巴谷注釋〉中指出。這份在 1947 年發現的〈死海古卷〉，可以追溯到西元前一世紀。這份文件解釋了預言，此預言和作者本身的時代以及描述宗教的起源有關。在〈哈巴谷注釋〉第二章的烏斯就被認爲是直接用來對抗迫害「正義的導師」的「邪惡的祭司」。以這種方式來解釋就是將相當的文字以及上下文中的奇特之處賦予強制性和不尋常的結構，以符合當時人民所能接受的習俗。

希臘化時代的猶太教（以亞歷山大學派的腓羅爲代表），曾經接觸過希臘文化，因此對希臘哲學產生高度崇拜。由於舊約律法是神爲在世的子民所說的話，而希臘哲學也包含了眞理；因此，此二者被認爲有某些關聯，而這些關聯則在寓言中被發現。寓言是許多希臘人（尤其是斯多葛學派的哲學家）用來解釋古代神話意義的一種方法，而這種方法是智者在字面上無法得到的。對腓羅而言，聖經有字面上和寓言的雙層涵義，這和希臘心理學中身體和靈魂的雙重性理論相符合。當文章中有些對我們而言是無意義的，或對聖徒作者而言無益，或違背自然時，就必須用到寓言。因此，在摩西五經中發現許多柏拉圖式哲學，並以希臘精神來了解舊約。歷史失去了其意義；末世學在聖經中的意義無法理解；而舊約時代的人只有藉著道德和精神價值的永恆來解釋它了！

早期基督教的解經　早期基督教的聖經解經家承認舊約作爲聖書的權威性，不過，同時亦堅持在基督裏完成的律法。除十誡中部分的基本規定外，古聖約中的律法亦無法束縛基督教。對新約作者而言，舊約中最重要的事是神的「活動」而非神的「律法」。這活動形成了一部拯救的歷史——神在地上工作的第一階段，爲的是能早日進入祂的國度。因此，舊約中的事件及人物個性並不被認爲是他們自己的結束，而是超越他們自己達到圓滿。就"型態"的意義而言，他們是神在基督身上工作的豫表和準備。解釋基督爲拯救的歷史，不僅是導師和先驅，而且也是神的活動中一個更新的趨勢。然而新約中偶爾出現的寓言，基本上不是以寓言的方式來解釋，而是以上述所介紹過的方式來代替。

在西元二世紀時，基督教中的一個主要問題是教會內關心舊約之意義和重要性的人，幾乎全是非猶太人。對當時許多知識分子而言，舊約中充滿未加修飾的言辭，形成一個很艱深而易使人絆倒的障礙。隨之而起的是當諾斯底教徒（Gnostic）以其激進方式從事運動，否定聖經的神聖起源，認爲造物主和律法的制定者是另一不同於耶穌基督之父的神。若非如此，便要以徹底的勢力來抗拒他，這種說法被整個教會完全斥之爲異端邪說。代之而起的是，律法被認爲若不是猶太人無法了解基督的啓示，就是只擁有被耶穌基督擺置於一旁的短暫效力罷了！

幾乎所有的作者都把舊約當成是一部預言基督和其國度將在祂身上實現的書；主要方法是學自希臘化猶太教中的寓言故事，其中歷史的意義已經失去，重點在強調隱含的意義。這使解經家能以這種態度去發現舊約中的全部福音，但也因此混淆了寓言和豫表之間的差別。從此強調的重點在將舊約視爲"一件隱藏的寶貝"（伊里奈烏斯），而這種解釋聖經的方式也成了此後一千多年間最重要的態度。

在辯證時代中，寓言是一項相當有效的武器，且准許以希臘化範疇來解釋舊約，雖然如此，但歷史意義仍被緊緊掌握以防止福音全盤希臘化。因此舊約乃藉預言和實現、教會傳承歷史的概念，以及了解神並不是世俗的律法而是那藉著祂所做的來彰顯祂自己等，使它保持在聖經中的意義。

約在西元三世紀左右，亞歷山大學派曾經首次著手將寓言式的解釋方法加以詳細說明，並爲其辯護。俄利根曾就（七十子譯本）聖經中箴言第二十二章 20～21 節推論聖經有三個層面的意義：第一，身體或物質的，即所謂字面上的意義；第二，心靈的，即道德層面的意義；第三，精神的，即寓言—神祕方面的意義。他最關心的則是其中第一、三部分書信中的問題及書卷中的精神。舊約中有許多事的字面涵義是許多智者無法接受的。例如：神創造天地的前三日，竟是在沒有太陽和量表的情況下完成的；神人同型同性的說法，及許多律法上的規定等。在這些和其他許多例子中有許多混淆或矛盾之處，但他相信神聖的作者們不可能說些無意義的話——即是藉著上下文對照（特別是可以產生特殊意義的）及信仰規則，盡其所能揭開基督奧祕的面紗。於是在與我們舉證及解釋已經得到的信仰相比較時，就不需要用到這麼多注釋去發

現眞理。

然而，教會反對以寓言的方法來解釋，尤以那些曾受猶太教堂中字面解釋影響相當深的人爲最。特別是安提阿學派，其中最著名的是狄奧多(Theodore of Mopsuestia)和克里索斯托(Crysostom)二人。這個學派因俄利根拒絕嚴謹地採信歷史，及將歷史轉化成一個符號和隱藏的祕密世界，而對他大加譴伐。聖經沒有隱含意義，只有初學者才能理解。以預言爲例，預測包括歷史和基督雙重意義，但後者是以前者爲基礎。他並非將某些東西添加在前者之中，而是本身就隱含在其中。舊約中不屬於歷史和基督的部分(如智慧文學)純粹表現人類的智慧，並不值得採信。所以，狄奧多聲稱他們並不應被包含在這部神聖的法典內。

安提阿學派雖在西元 553 年時被斥爲異端邪說，但卻有相當大的影響力，特別是在聖・耶柔米，中世紀對猶太注釋產生興趣、聖・多瑪斯・阿金那以及宗教改革等的影響更爲明顯。就在同時，亞歷山大學派的觀點則在西方開始流行。藉大衆接受教義的權威，使得過度使用寓言而產生異端邪說的趨勢被抑制。例如：聖・奧古斯丁認爲所有的解釋必須以一手握有聖經中愛的律法，另一手握有信仰規則加以控制，自使徒時代透過教會傳播當作信仰接受。因爲對聖經的解釋必須能夠和教會教導百姓的相符合，所以運用寓言的自由，事實上被教會權威性的傳統加以限制。

中世紀時代 中世紀的解經，除末期較關心聖經的字面解釋之外，基本上是沿襲以往路線。亦相當重視道德及精神面涵義，但聖・多瑪斯則強調以字面及歷史的意義來做爲其他方面的基礎。例如：有關伊甸園是否存在的說法，教會中一直出現有歷史上眞有其事及精神方面虛設的兩派意見。聖・多瑪斯認爲所有聖經中的每一事物都必須以歷史方式處理，而且唯有植基於這種基礎上，精神層面的解釋才能成立。堅持字面的解釋大大地影響了舊約的研究，因爲它促使對希伯來的研究及歷史評論的產生。

這整個時期，舊約被視爲是歷史上神唯一啓示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而在基督裏到達極致並結束。摩西律法被認爲是神爲了讓人民準備基督降臨的必要階段。它充滿了基督重新制定的類型。律法藉基督得以完備，而非駁斥。在新、舊約中皆能發現永恆的要素。首先是爲在基督裏新聖約所必須準備的，於是閱讀及解釋舊約爲基督教的聖經，而寓言則有助於解釋者去發現存在於其中的特質。舊約阻止了福音的希臘化，因爲神工作和啓示的舞台是時間和歷史。

宗教改革時期 宗教改革時期的解經，一方面藉著對教會和神父的權威性重新解釋，另一方面卻直接否定聖經中多層意義，因而刻劃出一個嶄新的開始。文中只有一種解釋是被容許的，而這正由那神默示原始作者的心靈中所產生。雖然傳統的解經時常暗示信仰的注解，但並不包含許多的意義。對馬丁路德及喀爾文而言，神學和注釋應該和中世紀時一樣，不宜分開來研究。聖經的權威是至高無上的，凌駕教會和神學之上，後者必自聖經衍生出來，意指對本文的重新研究，不單藉著神父和《拉丁文聖經》之間的調解，亦可透過對原始語文的深入研究來達到。對這些偉大的改革者而言，新、舊約的整合將是他們對於神恩典的共同啓示及對信仰應有的回報。律法既不是藉附加的信仰來判斷人是非善惡的自然律，也不是將基督的恩惠加在信心上的一種束縛。反之，它賦與神的子民、給予那些藉著恩典和信仰而進入神國的子民；它是神選民日常生活中的指引，經由它個人無法提昇到達一個藉信仰而使恩典有效的地位。恩典和信仰二者，是在法律被公布之前就爲人所知的。

後宗教改革時期 宗教改革之後，正統的新教認爲舊約的價值及其與新約之間的關聯是建立在共同的道德需求基礎上。所有關於舊約的研究，皆以發現神對人類的旨意爲導向。一般化的共同原則和天主教自然律中所發現的並不相同。因此，在舊約中神的要求和承諾、獎賞和審判，在許多方面和新約一樣重要。當然，喀爾文認爲必須將禮儀、審判和道德律分辨清楚。第一是在基督裏得到圓滿，而非在教會中受到束縛；第二則是處理有關猶太民族生活的秩序。雖然不能適用於枝微末節，但它確實揭出許多重要的通則。然而，道德律則具永久的重要性，因爲他們是同一聖潔之神公義的要求。

因此，正統的新教並不在律法的範疇內解釋舊約，而把它認爲是「訓蒙師傅」。藉著它，人們看到了自己的無能，渴望能得拯救。這得救藉神在基督裏的行爲於新約中啓示出來。因此，舊約需要顯示出人們對神旨意的敬畏，人們的無能及人們的希望。然後，就律法而言，新約加進了恩典的觀念。這個觀念的基礎在於那些偉大的改革者，他們認爲恩典比舊約中的律法更爲重要，而且相信律法是給那些已經了解恩典的人。馬丁路德認爲律法在基督裏應完全廢除，而喀爾文則認爲律法是在神之下正當生活的指引，不過兩人都同意聖經基本的整合應著重神恩典行爲的描寫。

基於文中言詞上的靈感，改革後正統的律法主義和直譯主義相配合。因此，聖經中的每一章節皆被認爲和神的話語具有同樣的效力，因此產生了靜態的評估，而福音和舊約之間關係的革新，就正如以往寓言一樣，令人模糊難解。另一方面，新約的豫表論在解釋舊約時被過度使用，而引起了一根本不同於寓言的基督論注釋。然而，雖然在這情勢之下，宗教改革卻藉著對原始語言的深入研究、注釋以及新譯本，而改革者本身在解經上亦展開新的時代。此時，啓蒙運動及理性主義的興起在新教學術團體中產生一種對舊約嶄新論注釋。

十九及二十世紀 十九世紀的解經受歷史的新觀點所主導。由自然科學中所擷取的有關進步、發展及演化等觀念，皆應用到歷史中。有關地質學、人類學及考古學方面的研究，使世人認爲聖經的宇宙觀及創世記中神創造天地的故事是不可能的。人們開始懷疑聖經中的神蹟，因爲他們和自然律發生衝突。先知被重新認定，而且是重要的歷史人物，代替過去以預言爲主的價值。摩西五經中摩西的權威性則在主導的學術團體中遭到摒棄。代之而起的是包含西元前十世紀～前四世紀之間的作品。令人驚奇的十九世紀變成了一段激烈衝突的時代，著名的聖公會及長老會的異端邪說在英格蘭、蘇格蘭及全美受到考驗，一直持續到十九世紀末才結束。不過最使人信服的是一種新的研究方法，當猶太教的學者加入其行列且成爲領導人時，世界上無論是天主教或新教，在其刺激下無人能不受影響。

應用於舊約中進步的觀念是指視文學爲人類逐漸發現的神性。就神學的觀點而言，它是以漸進啓示的概念而使它能適合教會中的信仰。所謂「漸進啓示」是指神藉歷史來彰顯自己，而使得人民亦可去了解祂。如同活的有機體一樣，聖經的歷史可藉播種、栽培而至結果，或可以嬰孩、青年到成人來觀察的。

這種解經的基礎是一種產生價值的概念。其中最早期的資料被認爲最 "原始的"，而較晚期的則是比較 "先進的"。因爲福音中曾宣告只有啓示中最先進的部分才能使用，因爲他們具有不凡的價值和理想。二十世紀的新教經歷了西元二世紀諾斯底派異端思想的再生，認爲舊約中的神不及耶穌基督的神，且二者間有相當程度的不同。

在 1926-75 年間，有關聖經世界方面考古資料的累積現象，使得它無法接受以最簡單方式表達的進化理論。在族長時期，遠古時代宗教信仰的演進遠超過其他時期。從原始泛神論到高度複雜的多神論，宗教結構的研究導致重新強調其和以色列信仰之間的基本差異。

這種對於當代宗教本質的覺醒，導致以色列信仰中強調不同紀錄的歷史啓示，而不只著重在一神論的發現。也就是說，藉著神在歷史中所做的來使人了解神。因此，聖經的歷史和世俗的歷史相當不同。以色列的「現實主義」嘗試重視歷史，且以此顯示神眞正的本質及祂在歷史中的目的。就這觀點而言，在基督教的聖經中，新、舊約間的關係將在一種特殊的救贖史中發現，其中神在拯救和審判方面所做救贖的行爲在基督裏我們看到了圓滿和高潮。

然而，教會並不完全同意解釋舊約的方式。基督被認爲是尋找神在以色列行事意義之線索，但舊約中基督論的解釋在某些極端例子中曾造成對寓言和豫表論有限度及有紀律的防禦，不過和早期教會所用的方法，並無基本上的不同。教會在大部分的學術領域無論是天主教或新教，有在教規中幾乎完全拒絕寓

①

②

③

④

①波爾蘇・狄斯提的聖經。十五世紀在義大利製成的彩飾手抄本。②《舊約全書》。由普利吉曼・卡爾巴德遜譯，1863年刊行的中文版聖經。③盧塔譯的德語聖經扉頁。1541年印刷。④久拉夫譯的《約翰福音之傳》扉頁。1837年在新加坡發行。

言的趨勢新教，而強烈懷疑像表論的主題。藉著這種方法，學者能將基督當成了解舊約的指引，而避免將新約中的意義應用到舊約中，因爲對舊約的作者而言，基督並不存在於他們的心中。然而，聖靈卻仍藉以色列的見證對我們說話，而這見證是經由使我們面對神聖莊嚴的神，祂無法逃避的旨意、我們的原罪、神的審判以及這信仰所產生的希望。

Bibliography

Adamiak, Richard, *Justice and History in the Old Testament* (Zubal Inc. 1982).
Armeding, Carl E., *The Old Testament and Criticism* (Eerdmans 1983).
Clements, Ronald E., *One Hundred Years of Old Testament Interpretation* (Westminister Press 1976).
Efird, James M., *Old Testament Writings: History, Literature, Interpretation* (John Knox Press 1982).
Gafni, Shlomo S., ed., *The Glory of the Old Testament* (Random House 1984).
Tullock, John H., *The Old Testament Story*, 2d ed. (Prentice-Hall 1987).
Williamson, H. G., *Israel in the Book of Chronicles* (Cambridge 1977).

For Specialized Study

Good, Edwin M., *Irony in the Old Testament* (Eisenbrauns 1981).
Leary, James F., *Hear, O Israel: A Guide to the Old Testament* (Christian Classics 1986).
Rogerson, J. W., *Myth in Old Testament Interpretation* (De Gruyter 1974).

新　約

8.新約：引言

「新約」是由27卷宗教性文章集結成冊後的名稱，補充了基督教聖經中猶太聖經的不足，原有的猶太聖經爲別於新約而稱爲舊約。然而英文「testament」這個字爲遺囑之意，不能完全表達希臘文「diatheke」所含聖約的意思，因此不能算是貼切的翻譯。是以，1946年《修訂標準譯本》的標題就寫著「新的聖約：通常稱爲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新約」。爲與舊約中神對猶太人所立的聖約作一比照，「新約」這個名稱在早期教會即被使用，後來又當做聖書的全名。新約不僅被視爲舊約之補充，更被視爲眞正的高潮所在：因爲自漫長的天啓過程開始，神就準備昭示最終而完整的「契約」、「新法」及「救贖之道」(希1：1-4，約1：1-18)，因此基督教的聖經包括舊約及新約，新約並非取代舊約，而是使其更完備。

早期的基督徒爲猶太人，若他們知道自己的聖經(舊約)不完整一定十分驚訝。對他們而言，聖經包括「律法、先知書及詩篇」(路24：44)。但在巴勒斯坦以外廣大教區內的基督徒大部分是外邦人，他們擁有的聖經爲希臘文譯本，這部舊約已由所謂的次經所補充。早期整個希臘語系的地中海世界和遠及東方的幼發拉底河區的禮拜儀式，都是誦讀、解釋這部希臘文聖經。當教會的禮拜中誦讀早期基督教的篇章時，這部聖經就自然而然地獲得進一步補充。

舊約在很久以前便提供基督教道德、教會戒律和神學理論方面的教義準則，甚至在詩篇、先知及律法中都被認爲暗示著基督的生平。這也就是說，早年基督徒辛勤查考聖經是爲了尋求基督的聖誕、降臨的預言及生存、死亡、復活的模式(約5：39，徒17：11)。他們深入研讀所得的書中義理是神使其從無到有。雖然他們爲聖經作「注釋」是一片好意，但猶太人認爲那些解釋根本不可能而拒絕接受。綜觀新約可發現其中常引用舊約的部分，保羅的書信中即包含許多以新的基督教觀點去闡釋舊約的義理。因此，舊約的說法及意念常對解釋猶太經典發生影響是不足爲奇的。基督教早期，至少在最初的幾個階段，似乎特別重視「啓示」(即相信末世已來臨)，並關心世代結束前會發生的事件，所以像以西結書和但以理書對教會的思想和文學都有莫大影響。但舊約在其他方面的影響也同樣重要，如道德教訓、基督教義、教會組織、牧師神職等方面。這個影響力如此之大，即使在新約結集成冊地位確定後，仍久不消滅。

舊約加上的27卷基督教經典包括四福音書——即馬太、馬可、路加及約翰福音；使徒行傳(實則爲二冊作品中的第二部分，第一部分是路加福音)；十三(或十四)卷保羅書信——包括羅馬書、哥林多書部(二卷)、加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帖撒羅尼加書(二卷)、提摩太書(二卷)、提多書、腓利門書、希伯來書(早期教會不能確定其中一些書信的作者爲何人，只知是希伯來人)；七卷使徒書信(據推測爲使徒中之長者所作)：雅各書、彼得書(二卷)、約翰書(三卷)、猶大書；最後爲使徒約翰所作之啓示錄，其中包括他流放於拔摩島(Patmos)時所見一連串的異象。

不容置疑地，有些基督教早期的書卷未能保存下來；事實上，新約本身就有提到這類文章(西4：16C，路1：1-2)。此外還有些作品爲現存書之來源，但當新約各書結集成較大作品時，這些早期資料便停止印行，終至散佚，不過最近的學者咸認新約所散失部分並不重要。隨時序推移，一代代基督徒傳承先輩所留下可能添加過多的耶穌生平及訓示(林前15：6)。至基督教早期運動興起，其信徒關心的只是時代即將結束的問題，對爲後代(永不會存在的後代)著作已毫無興趣。

9.新約正典

「正典」一詞意指一系列教會認爲具啓示作用且含基督教義信實言論的書籍(適用於舊約及新約)。「新約正典史」則是指這些有啓發性及權威性的書籍、逐漸與其餘早期基督教文學分離而併入舊約的過程。希臘文kanón這個字原意爲規範、標準、測量線或棍子，後來希臘經典之作，如荷馬、修昔的底斯(Thucydides)、柏拉圖、品達(Pindar)等名作家的作品，皆被奉爲模範或典範；由這個用法便不難進一步了解「正典」的意義。

新約的早期譯本　我們現今所看到的新約內容直到四世紀才被確定：首度發現與現今新約內容相符者爲367年聖・達修的《信經》，但這並不表示教會晚至那時才有新約。在200年時我們新約內容已大致獲承認，主要內容即四福音書和保羅書信，已廣爲人接受。

目前正典裏只有3～4卷書在當時未確定，而目前未列入的兩、三本在當時也曾考慮列入。

自二世紀末起，我們現有新約的主要內容即已選定。內容選擇不是由宗教會議的教令決定，而是這些書卷因日復一日爲人使用，不斷接受考驗，已成爲啓迪教化人民的寶典，以及和傳統基督教對抗諾斯底教徒及其他異教團體虛無謬論的積極宏論，不待選擇便自行突顯出來。新約各卷書中，只有二本重要的著作歷經長期拖延方才列入，其中之一爲希伯來書，雖著於西方——也許是羅馬或義大利，但卻有很長一段時間不爲西方所接受。原因不明，可能是因對其出處疑點過多，或因其神學理論和注釋與保羅不太相同，也可能是因爲此書所含的哲學見解不合西方教會胃口；但東方卻能接納此書，因爲腓羅的禁慾式柏拉圖主義已爲教會接受，且出處不詳的問題在該地並非如此嚴重。俄利根雖承認無人知道該書作者爲何，但堅稱書中的訓示與保羅及聖經的其他部分一致。因此，可說是東方挽救了希伯來書無法列入新約正典的命運。

另一歷經拖延方列入正典的重要著作爲使徒約翰的啓示錄，這次卻因東方的遲疑不決。東方這類書籍發行很多，如彼得的啓示錄，還有以諾、巴錄、以斯拉及其他人的啓示錄。東方人對此類書已相當熟悉，因此便不特別重視。奇怪的是，反而是西方首先承認約翰的啓示錄，因爲此書對教會的過去和未來作了一次預示，由拔摩島上的先知對世代結束、最後審判、未來終極的完成皆有敍述。

建立正典的過程　新約27卷書之選擇及認可的過程，無疑要追溯至一世紀。古茲匹德(E. J. Goodspeed)認爲現存的保羅書信在使徒行傳「出版」後不久，即西元95年左右便結集完成，這論點廣爲新約學者接受。如果此論正確，那麼新約最初的基礎便是保羅書信。而福音書於西元150年左右才彙集成四福音，於是形成新約另一組重要的著作。在這個時代爲人所知的新約即爲福音書及使徒行傳。

對建立正典影響最大的事件爲西元140年左右，馬吉安(Marcion)試圖蒐集一系列基督教經文以抵制並取代舊約。他的觀點是反猶太的，且多少帶點諾斯底教的色彩。他彙整的「新約」內容僅限於路加福音、加拉太書、哥林多前後書、羅馬書、帖撒羅尼迦前後書、以弗所書、歌羅西書、腓立比書和腓利門書。

基督教會並非因與馬吉安反猶太論調抗衡而啓用新約。事實上，書信自完成開始即爲人在禮拜或靈修時使用，且一再翻印，在教會間廣爲流傳；福音書的情形亦復如此。然而馬吉安造成的危機的確使建立正典這個課題尖銳化，同時加速其進行過程，也嚴格限制了正典內容的取捨。

對抗諾斯底主義　令教會感到維護已收錄之書，排除自二世紀初即盛行的異端邪說爲當務之急的，是逐漸滲透某些地區的諾斯底派。對該派之起源、散布之範圍及本質衆說紛紜，自西元前二世紀始，一種十分類似諾斯底派的宗教思想便在希臘化世界興起並擴散開來。這種思想基本上是二元論，將精神和物質二者置於完全相反的地位，認爲身體是靈魂的墳墓，人類靈魂不知何故「墜入」物質世界而受其擺布，因此創造本身即是邪惡。出生、身體、繁殖、婚姻皆邪惡，由此推衍出一套奇特理論及道德觀。

實際上，諾斯底派不僅只是一種哲學、異端或思想體系，它還有一組完整的禮拜儀式及系統，主要原則包括二元論、物質存在的邪惡、以眞知灼救贖及逃離肉體。教會若不加反抗的話，基督教可能會因之消失。因此，雙方展開持續200年之久的抗爭，此抗爭包括三次聲言及反駁。

首先，諾斯底信徒聲稱該派擁有「眞道」(Gnōsis)，而正教信徒則以使徒最初的信仰，即所謂「使徒信經」來反駁。每一條教義皆經過審愼選擇，以排除諾斯底派對基督教錯誤的闡釋。

其次，諾斯底派信徒聲稱由使徒那裏祕密獲得了正統教義，爲反駁此一說法，正教廷請基督教四大中心(以弗所、安提阿、亞歷山太、羅馬)的主教敍述他們前任主教及其先輩所傳授的內容，一直追溯到教會建立之初。而在任何情況下，所得到的答案都是：使徒的信仰就是眞理；換句話說，正教亦即非諾斯底教義。

最後，諾斯底信徒又稱許多該派作家或半諾斯底派作家抄錄了眞正的福音書或書信或使徒行傳，而正教則以已結集並經認定的使徒著作也就是日後逐漸形成的新約來與之對抗。

正如哈爾納克(Adolf Harnack)所說，爲反駁諾斯底教三次聲言而提出的「使徒信仰」、「信仰傳承」及新約內的「使徒著作」，形成了教會對抗諾斯底教的主要防禦堡壘。

Bibliography

Bauman, Edward W., *An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Westminster Press 1979).
Collins, Raymond, F.,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Doubleday 1987).
Hunter, Archibald M., *Introducing the New Testament*, 3d rev. ed. (Westminster Press 1973).
Nickle, Keith F., *The Synoptic Gospels: An Introduction* (John Knox Press 1980).
Pfeiffer, Robert H., *History of New Testament Times* (1949;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2).
Westcott, B. F., *A General Survey of the History of the Canon of the New Testament* (Baker Book House 1980).

10. 新約語言

新約從頭至尾都是部「希臘書」。雖然早期口傳耶穌言行事蹟是以亞蘭語爲之，當時亞蘭語仍爲巴勒斯坦及近東某些地區的口語，但不久便轉譯爲一般日常所用的希臘文，通行於文明的地中海世界。

隨著時代推進，希臘文越來越簡潔，變異也越來越少。各民族皆在其中加入某些方言。此外，尤其是說希臘語的猶太人，對古希臘(七十子譯本)聖經十分熟悉，因此開始發展出一套全新的宗教語彙。但這並不是一種專門的宗教語言，這種猶太式的希臘文仍是日常語的一部分。

新約基本上便是以一世紀一般讀者使用的語言所寫成，但其中亦包含許多深具特殊意義的字，這些字是源於猶太宗教文學，尤其是《七十子譯本》。例如「Kyrios」(主)這個字就是《七十子譯本》中的聖名「YHWH」。然而，最可與新約希臘文互相參照比較的不是文學資源，而是埃及的沙土。那兒埋著成堆數世紀前棄置的紙草信箋、票據、個人筆記及備忘錄、律法文件和書籍，這些都是一個文明社會所留下來不值錢的東西。發覺這些古埃及紙草對研究希臘文新約價值非凡的人，首推戴思曼(Deissmann)。他有一天在海德堡大學圖書館讀書時，突然發覺到埃及紙草所使用語言正是新約的語言，從此，他便一心一意編纂辭典，無止境的追求。

由於戴思曼的努力，過去一些像「聖經希臘文」、「聖靈的語言」這種古老的說法才得以消失。我們現在了解新約語言的眞貌實際上是粗糙、簡單、直接的通俗希臘文，融合許多猶太人以希臘文表達的宗教用語，亦零星包括其他主要來自宗教哲學及倫理學的通用語，其文體及措辭範圍甚廣，由馬可福音簡易的散文體到路加福音高雅得無懈可擊的文體皆涵蓋其中。保羅的文體介於二者之間，表達方式強而有力，但因他個性剛強，說話有時過於激昂，因此語言不及思想速度而呈現破碎的現象；有時是因時間限制，只能以跳接方式記錄其演說，因此語意中斷之處需讀者自行意會。

保羅或新約的其他作者欲追求的並不是高格調、文學氣息濃厚的阿提喀(首府爲雅典)式文件，只想以普通的用語將救贖的訊息清楚地傳達出來。如果說他們曾經試圖進入宗教或文學的領域，那也僅是曇花一現，而且是爲了一個純然實用的目的——即傳布福音而已。

Bibliography

Caird, G. B., *The Language and Imagery of the Bible* (Westminster Press 1980).
Earle, Ralph, *Word Meaning in the New Testament*, vol. 5 (Beacon Hill Press of Kansas City 1977).
Marin, Louis, *The Semiotics of the Passion Narratives*, tr. by A. M. Johnson, Jr. (Pickwick Pub. 1980).
Sawyer, John F., *Semantics in Biblical Research: New Methods of Defining Hebrew Words for Salvation* (A. R. Allenson 1972).
Voelz, James W., *Fundamental Greek Grammar* (Concordia 1986).

11. 新約本文：經文批評、手抄本及譯本

經文批評或對新約本文的研究是指就新約各希臘手抄本、譯本(除希臘文外的語言)及教會作者所引用的字句來研究新約確切的語法。所有原文批評的目的，不論是新約、舊約或是其他古老的書卷，都是爲了盡可能恢復作者原用的字彙。在印刷術發明之前，書籍都是以手抄方式流傳，因此每一本手抄本大多承襲了所抄範本中的錯誤或更改之處。隨著時間流逝，手抄本的抄本不斷衍生，某些家庭的抄本也越來越相似，當然家庭間的抄本也會互相流通。結果，原文便產生了一種混合

體，其中錯誤和特異之處若無人修正便會一代代傳下去。這種現象在原文演變的過程中比比皆是，不管是一般書籍或宗教書籍皆是如此。所以原文批評者所面對的工作就是追溯訛誤的根源，若變更處尚不能稱爲訛誤，則須找出變更處的來源，再決定其是否眞爲一變更或僅是與其他抄本不同，而錯誤的實際上是其他抄本而非原文。

新約原文發生變化最多的時代是二世紀。但當時的紙草抄本我們只留存有一小部分，即約翰的「來蘭斯片段」；三世紀只有「契斯特•貝提的片段」；四世紀有「梵諦岡手抄本」(B)及「西乃手抄本」(Aleph或S)；五世紀有「亞歷山大手抄本」、「以法蓮重寫本」及福音書最早的拉丁文譯本。從六世紀開始，手抄本的數量才逐漸增加，其中尤以新約的抄本較任何其他古書爲多。後來的抄本爲數雖多，卻不能彌補最早期數址不足的缺憾。

步驟　在這種情況下，經文批評者必須審愼進行工作。正如一些知名的經文批評者如韋斯科特(B.F. Westcott)、霍特(F.J.A. Hort)、柔克(Kirsopp Lake)等人所說，從事此工作必須忠實遵循一些程序規則。

第一步，研究每一本手抄本必須熟悉其特點並檢視拼字是否有誤，抄錄時有無重大疏失；可能的話，還須研究各抄本"家族"的特徵。

第二步是歸類的工作。依據各抄本的拼字、省略部分、字的重組、本文的附錄，將相似的抄本歸爲一類。錯誤及特點類似者即可能屬同一來源。每一類的來源若非現存的抄本，則須設定一符號如X或Y或Z來代表類別。

第三步是比較各來源的原本，然後再由各原本歸納出一種原型，假設其爲作者手抄之原稿。在新約方面，我們歸納出4～5種原型，據推測屬三世紀末的作品。這些原型爲：1.西方型，以「貝札手抄本」(D)及「古拉丁譯本」爲代表；2.凱撒型，以科里德第福音書爲代表；3.亞歷山大型，以「西乃手抄本」(S)爲代表；4.敍利亞型，以古敍利亞譯本爲代表；5.其他型。

除上述步驟外，尚有第四步驟，即從多種看似同樣好的原型抄本中加以取捨。取捨的方式有許多種，如「選擇較短的抄本」，因爲一般認爲抄寫者會擴充內容；又如「選擇較艱深的抄本」，因爲抄錄時若發生錯誤，便不會產生艱深的抄本。但時至今日，人們也承認經文批評不僅僅是運用規則而已。一位好的經文批評者須具備的不只是學識和技巧，還得要有些天分。

字詞變化　各抄本之有變化與歧異，大部分問題都是出在抄寫的過程裏，例如重複誤寫、跳行、漏寫、應重複部分少寫一次、誤寫同音字母或縮寫所引起的。由於被誤認的字在上下文內說得通，且符合正統教義，因此後來許多抄本皆沿用下去。不過大部分抄本，甚至拜占庭抄本卻仍保有正確用法。還有一種錯誤是古抄本既不將字與字分開，也不加注標點符號。

前述的字句改變係屬意外或無意，最嚴重的還是抄寫者蓄意改變。抄寫者或抄本特有人爲了希望改善自己的抄本，便參照自己喜愛的其他抄本或經文中熟悉的引句——特別是像拉丁文、敍利亞文、科普特文的譯本來修改自己的抄本。此外，四福音書經文的字句也會互相影響，保羅書信亦復如此。

設置代號　希臘文新約現代的版本有設助於原文批評的代號。一般而言，P^1、P^2等代表紙草抄本的殘片段；T^1、T^2等則是指刻有經文的陶器碎片；大寫字母A、B、C代表安色爾字體抄本；阿拉伯數字1、2、3是指草寫小字抄本；斜體小寫字母a、b、c則指古拉丁譯文抄本；縮寫字用來代表其他譯本(如arm代表亞美尼亞文，sy或syr代表敍利亞文等)。除此之外，還有其他代號及縮寫爲現代編輯所使用，如T代表蒂申多夫(Tischendorf)、H代表霍特(Hort)等。原文的省略處、變化處及附加部分亦有一整套符號代表。

抄本　安色爾字體抄本中最重要的有下列幾種：

西乃手抄本(S)，爲五世紀的抄本，由蒂申多夫(Konstantin von Tischendorf)於1844年在西奈山發現。

梵諦岡手抄本(B)，四世紀的抄本，目前保存在羅馬梵諦岡圖書館。

亞歷山大手抄本(A)，五或六世紀的抄本，保存在大英博物館。

以法蓮重寫本(C)，五世紀的抄本，存於巴黎。

貝札手抄本(D)，五或六世紀最主要的西方手抄本。

譯本　在所有的譯本裏，以古拉丁文及古敍利亞文譯本最爲重要，二者完成的時間據推測約在西元150年左右。二者常並行出現，鞏固西方在書籍方面的地位。

古拉丁文譯本是由聖耶柔米所修訂，即著名的《拉丁文聖經》，始終享有"譯本之后"的美名。此譯本一直爲西方教會新約的標準本直到印刷術發明爲止。古敍利亞譯本是以二種抄本爲代表，即五世紀「西乃手抄本」及「庫爾東手抄本」。

Bibliography

Anderson, Julian G. *The Good News and How It Spread* (Anderson 1975).

Carmody, John, and others, *Exploring the New Testament* (Prentice-Hall 1986).

Henry, P., *New Direction in New Testament Study* (Westminster Press 1979).

Hooker, Morna D., *Studying the New Testament* (Augsburg 1982).

LaVerdiere, Eugene, *The New Testament in the Life of the Church* (Ave Maria Press 1980).

12. 新約文學的成長

有些宗教存在幾世紀而未發展爲一種文學；有些宗教卻主要以文學爲主幹而存在，儀式及禮拜反倒不多。早期基督教既非前者亦非後者，在其發展過程中，很早便以文字爲表達方式，如希伯來聖經等。

希臘來源　新約引用的早期資料完全是希臘文，資料來源原爲口傳的事蹟，後經譯爲希臘文始加以運用。馬太及路加福音皆曾用以亞蘭文記載以希臘文翻譯的傳說，或以希臘文寫成的傳聞事蹟爲寫作來源。甚至馬可福音也融合各種早期來源爲寫作素材。

口傳來源　欲了解早期基督教文學就必須注意傳統文學成長的過程：即由一種「口傳」文學逐漸爲人記錄下來，其內容雖不夠完整，卻在早期教會各大中心的基督徒間廣爲流傳。這些最早的基督徒所擁有之主耶穌生平及其教義的傳說，爲闡釋舊約之鑰，因此常影響早期基督教傳說的形式及內容。

一般而言，大量運用這些傳說的是教會裏的傳道人和牧師，耶穌的訓誡及比喻之所以能大部分保存下來也是歸功於他們。由於耶穌引起的議論在早期教會一直方興未艾，因此他說過的話備受注意，而得以保存。而耶穌晚年在耶路撒冷的受難記也是因其信徒對這一連串的事蹟興趣濃厚，追根究底才能存留至今。

最後，「偉大的奇蹟故事」，耶穌的誕生、童年、受洗、蒙召、接受試煉及變像的故事，皆因教會對此感興趣而發揚光大。基督徒想了解耶穌如何開始其傳道救世生涯？他的信徒是如何相信他的？他的家庭，包括母親是如何諒解他的。凡此種種問題皆促使教會藉著聖經相關資料來過濾、重新闡釋、強調及擴大這個傳說。

書信　早期教會的「文學」活動，很久以前便已開始，基督徒最早完成的「書」(即完整的作品)爲書信，其中最早的一篇爲帖撒羅尼迦前書，約成於西元49年。帖撒羅尼迦前、後書談論的是保羅離開後帖撒羅尼迦的實際狀況。

保羅的下一篇書信可能是加拉太書，約寫於西元51年，主題爲猶太教徒在加拉太教會中起的重大問題。

西元55年左右，保羅連續寫了好幾封信給哥林多教會。當時保羅在以弗所，因事務纏身無法親至哥林多，因此雖然該地教會問題嚴重，也只能設法以書信來解決。從哥林多前後書中，可以看到哥林多教會如何在黑暗糜爛的異教社會裏掙扎求生，也能看到使徒保羅這位光風霽月的偉人如何影響這些質樸不馴的皈依者。

保羅在回巴勒斯坦前寫了羅馬書，此書爲所有書信中最具神學思想的一卷。其主旨宏大，談論以信心獲得救贖的福音。

腓立比書是答謝腓立比的基督徒贈送禮物的感謝函；其中第二章5～11節包含著名的基督論，爲保羅闡釋基督教義的中心。

腓利門書是保羅致贈給一位脫逃奴隸的信箚，爲最感人肺腑的文學作品之一。

歌羅西書的對象爲歌羅西的基督徒，保羅寫此書的目的在避免他們受諾斯底派影響而對基督產生誤解。

以弗所書可能是保羅各文章的摘錄，用來作爲傳閱信或保羅書信的前言介紹。

提摩太前後書及提多書目前認爲非保羅所作，而爲一位保羅的信徒於西元 95–105 年間所作。內容在重述保羅的教訓及對教會在該世紀末的狀況所提出的實際行政方向。

希伯來書可能於西元 95 年左右完成於義大利。彼得前書可能原爲受洗禮時的訓誡，後擴展爲一書信。猶大書爲一啓示書簡，擴展爲彼得後書。

約翰的啓示錄是爲亞細亞七個受迫害的教會而寫，希望藉此鼓勵這些基督徒不畏迫害，保持忠貞。

雅各書是新約裏最實用的一篇。由一系列的警言智語所組成，類似猶太人的智慧文學而加以基督教化，成書年代不可考。

福音書　最早完成的福音書爲馬可福音，約於西元 68 年成於羅馬。目的在鼓勵受尼祿(Nero)迫害的基督徒不屈不撓，寧死亦不背棄基督。數年後(約西元 85–95 年間)，路加完成其福音書及使徒行傳。又過了一段時間，可能在西元 100 年後不久，馬太福音概錄完成，敍述耶穌的言行事蹟，做爲教會教導及禮拜之用。最後完成的是約翰福音(約西元 100–125 年)，駁斥諾斯底派對基督生平教義的闡釋，堅稱耶穌具有人性，以推翻該教提出耶穌爲神話人物之說。

Bibliography

Dibelius, Martin, *Fresh Approach to the New Testament and Early Christian Literature* (1936;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79).

Dibelius, Martin, *From Tradition to Gospel*, tr. by Bertram L. Woolf (Attic Press 1971).

Frye, Northrop, *The Great Code: The Bible in Literature* (Harcourt 1983).

Gabel, John B., and Wheeler, Charles,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An Introduction* (Oxford 1986).

Geller, Stephen A., and others, *A Sense of Text: The Art of Language in the Study of Biblical Literature* (Dropsie College 1983).

Goodspeed, Edgar J., *Strange New Gospels* (1931; reprint, Arden Library 1979).

Grant, Frederick C., *The Gospels: Their Origin and Their Growth* (1957; reprint, Hippocrene Bks. 1983).

Grant, Robert M., and Tracy, David, *A Short History of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Bible*, 2d ed. (Fortress Press 1984).

Johnson, Luke T., *The Writings of the New Testament: An Interpretation* (Fortress Press 1986).

McConnell, Frank, ed., *The Bible and Narrative Tradition* (Oxford 1986).

Moffatt, Jame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Literature of the New Testament* (1911; reprint, Century Bookbindery 1983).

Scott, Ernest F., *The Literature of the New Testament* (1932;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85).

Stoddart, Janet T., *The New Testament in Life and Literature* (R. West 1978).

13. 新約歷史

新約歷史的來源　異教世界很少注意教會起於何時，也不太關心教會早期的歷史。尼祿在西元 64 年迫害基督徒的紀錄是最早的相關資料，由塔西佗(Tacitus)於二世紀所寫成，紀錄中約略提到耶穌。此外，約瑟夫斯在其《猶太人的風俗》(*Antiquities of the Jews*)一書裏敍述了雅各之死及猶太人對他之愛戴。很久之後寫成的希伯來文學雖證實了耶穌的生平事蹟，但可靠的細節甚少。因此，研究基督教起源的資料幾乎完全仰賴新約及早期基督徒的文獻。約瑟夫斯的作品亦極爲重要。

創教者耶穌基督　基督教的發祥地在巴勒斯坦。基督教的創始者耶穌即生於巴勒斯坦的伯利恆，長於加利利的拿撒勒。他受洗於約翰，並從約翰口中得知神的呼召，因感自己與神關係如此親近，身負實現猶太人期盼救世主的希望，因此很快就開始擔任傳道人工作，但僅限於巴勒斯坦，受教之民也幾乎全爲猶太人。

耶穌傳道的方法是走入人羣，尤其是販夫走卒、最受輕視之人——稅吏和罪人。舉凡猶太教會堂、街巷、街頭、田野，只要有機會都是他傳教之處。他教義的中心主題爲「神之國度」，即神引導人們的心靈、生活，乃至人與人間的關係。他在門徒裏選出十二位幫助他傳播福音，這羣以彼得爲首的門徒和他關係最密切，公認他爲期待中的救世主，猶太人希望中的基督。自此之後，耶穌基督便爲他們活動的中心和主導。

雖然耶穌因教義令人信服，治療病人的態度和善而廣受人支持，但由於他強調人性、精神和道德，一切以符合人們需要爲準，較不重視繁文縟節及既定形式，因此官方對他的反感與日俱增，尤以法利賽人爲甚。在他傳道生涯末期，他至耶路撒冷這個猶太人生活和禮拜的中心宣揚他的主張，並把將禮拜式商業化的營利者逐出聖殿，引起當時控制聖殿禮拜的撒都該人(Sadducees)的不滿。但是他依然廣受支持，使得企圖暗算他的人設計了一次祕密的逮捕行動。耶穌在最後晚餐之後不久，便被十二門徒之一的猶大出賣而被捕。猶太人領袖組成了一個公廳會審判他並將他遣送至彼拉多(Pilate)那裏釘十字架處決，罪名是發起政治暴動，背叛羅馬。

耶穌在耶路撒冷城外被羅馬士兵處決後，遺體埋在附近的墳墓裏。旁人以爲這就代表了他事業及運動結束。但幾天後，他那些初聞康耗驚恐四散的門徒聚集起來，宣稱基督已復活升天，要他們做見證並實徹工作。於是，基督復活自那時起便成爲基督教信仰及希望的基礎。

耶路撒冷教會　復活的基督在耶路撒冷現身於信徒面前，信徒們便在當地聚集起來，耶路撒冷便成爲第一代教會的中心。教會最初幾年是由彼得所領導，他海人不倦，爲人診療，不畏威脅。因此，雖然迫害接踵而至，卻不能阻礙教會活動的快速擴展。然而，在各方壓力下，教徒生活確也日益艱辛。

耶路撒冷的教徒分爲二個團體：較大的團體說亞蘭文，另一個則使用希臘文。使用希臘文的團體裏有些貧困的寡婦乏人照料，因此教會便派七名執事來照顧他們，其中以司提反及腓力最著名。猶太官方認爲司提反的言論會粉碎當時奉行的猶太教而將他逮捕。司提反殉道後，以希臘文爲口語的信徒團體便瓦解四散，傳佈福音，成爲教會傳道事業的先鋒。

在說亞蘭語的基督徒間也進行一項範圍較廣的工作。彼得渡過巴勒斯坦海岸線各邦，主要目的即是以亞蘭文向猶太人布道。然而基督教在猶太教奉行時只是次要部分，活躍了幾十年；司提反死後，耶路撒冷信奉基督教

的猶太人似乎有意進行猶太人傳統的儀式，以示對固有信仰的忠貞。這種情形直到西元 44 年雅各主持耶路撒冷教會，廣爲人崇敬才得到匡正。但西元 66 年猶太人開始反叛時，耶城的信徒逃至佩拉城(Pella)，對耶城抵抗羅馬人之事袖手旁觀，因此使教會與耶路撒冷及猶太團體關係決裂。此後，雖然猶太籍基督徒仍存在了好幾世紀，但始終處於孤立狀態，對非猶太籍教徒逐漸增加的教會幾乎無關痛癢。

希臘語傳播基督教　將基督教傳至異邦之人，乃司提反殉難後離開耶路撒冷的基督徒。他們操希臘語，且全爲猶太人。基督的見證者在安提阿首次向外邦人直接傳播福音，但不要求他們改信猶太教成爲基督徒。耶路撒冷的使徒對這種發展感到憂心，特派巴拿巴前往調查。巴拿巴確定安提阿教會爲一正宗的基督教教會後，便進入教會領導，且將保羅引進該教會，爲他開啓傳教之路。

使徒保羅　保羅得天獨厚的三個條件使他劃時代的工作得以進行。第一，他是個猶太人，受猶太信仰的洗禮，其猶太背景有助於他對基督教的思考；第二，他是希臘語世界的一員，能帶著福音進入羅馬帝國任何角落。第三，他是個羅馬公民且引以爲榮，因此他擁有世界觀。

保羅有洞悉問題核心的本領。在他成爲基督徒前，就感到猶太人欲追隨耶穌必先粉碎猶太教排他的架構。一開始他極力與這個新運動抗爭，積極迫害耶穌的追隨者。但當他前往大馬色壓迫基督徒的途中，看見了復活基

督的影像，自此以後，他便徹底改變，爲一位虔誠的基督徒，在大馬色、耶路撒冷及大數傳教。由於巴拿巴的引介使他進入安提阿教會工作，不久他便與巴拿巴奉命至耶路撒冷賑濟受飢荒之苦的基督徒。其後，教會又派他們出任首次巡迴傳教的工作，範圍遍及居比路(Cyprus)、旁菲利亞(Pamphylia)和小亞細亞中部。此行主要的成果在於各城市的外邦人紛紛受到他們的感召，改依基督教者爲數衆多。

保羅主張外邦人皈依基督教可免除若干傳統的儀式，並堅持書可能將福音傳遍整個帝國。他屢次巡迴布道，成果非凡。但當他到達耶路撒冷時，許多猶太人因對他不忠於猶太教感到憤懣不平而在聖殿掀起暴亂使他淪爲階下囚，在該撒利亞關了二年。非斯都(Festus)繼任總督後，欲將保羅送回耶路撒冷取悅猶太領袖，但保羅爲恐非斯都因政治關係而犧牲其生命，因此都轉向羅馬皇帝求救。結果他以囚徒的身分到了羅馬，經釋放後至西班牙及東方傳教。但最後仍遭逮捕遣回羅馬，終於以身殉道。

保羅傳播的福音皆以福音書及使徒行傳爲主要內容。此福音以舊約爲經典，宣稱神已實現其對以色列的諸言，整個福音以耶穌基督爲中心。保羅特別強調凡人皆有罪，只有藉神無盡的憐憫和慈悲才得救贖。欲接近神，就須誠心悔悟並信仰基督，因爲基督將神無邊的仁慈廣被人間。這便是人類全體的福音。

後期教會　新約時代後期，教會常爲執政當局所苦。開始幾年，猶太當局先後在巴勒斯坦及外邦人的城市頻頻採取行動爲難基督教領袖。反對者不僅聲稱基督是以叛國罪處決的，並稱保羅被處以死刑是因其惹事生非。這種敵意持續不斷，但最主要的威脅還是來自帝國。尼祿以放火等不實的罪名迫害羅馬的基督徒，而這種最高的控訴就像陰影一直籠罩著教會。

此外，異教世界仍帶來了其他危險。由於基督教的傳教者必須使用異教社會通用的語言和知識才能將訊息傳達清楚，因此教會本身可能接納了異教的意念及思考方式。新入教者因爲不完全了解基督教信仰的意義，也可能會將異教思想帶入教會。但大體說來，聖經禁得起考驗的內容、猶太人傳統的一神觀及誠心遵從神——尤其是耶穌的教誨及榜樣，使教會能在異教潮流中出淤泥而不染。

另一個難以化解的危險是異教世界盛行的二元論思想。許多古代思想家因爲不太相信聖經上所說神爲美好世界的創造者，認爲物質與生俱惡。因此想尋求一種善知從邪惡世界中拯救箝制在罪惡肉體裏的靈魂及那一聖潔的火花。由於其強調人的物質生活不容於宗教生活，因此不是迫使人走向僵化不健康的禁慾主義，就是走向一種可悲的縱慾生活。這種二元論不承認世界爲神所造，而極欲脫離人世到達天堂以拯救靈魂，導致過度重視個人主義，忽略了教會的同伴友愛關係。因此基督教領導者在新約時代後期多把注意力集中在對抗這種歪曲言論上，教會工作即爲結合信仰自由與道義責任及自我訓練的觀念於一體。

Bibliography

Baker, Charles, *The Book of Bible History* (Gordon Press 1980).

Filson, Floyd V., *A New Testament History. The Story of the Emerging Church* (Westminster Press 1964).

Hanson, John, and Horsley, Richard A., *Bandits, Prophets, and Messiahs* (Harper 1985).

Harrop, Clayton, *History of the New Testament in Plain Language* (Word Bks. 1984).

Keller, Werner, *The Bible as History*, ed. by Joachim Rehork, tr. by Neil William and B. H. Rasmussin, 2d rev. ed. (Morrow 1981).

MacGregor, Geddes, *The Bible in the Making* (Univ. Press of Am. 1983).

Metzger, Bruce M., *Text of the New Testament. Its Transmission, Corruption, and Restoration*, 2d ed. (Oxford 19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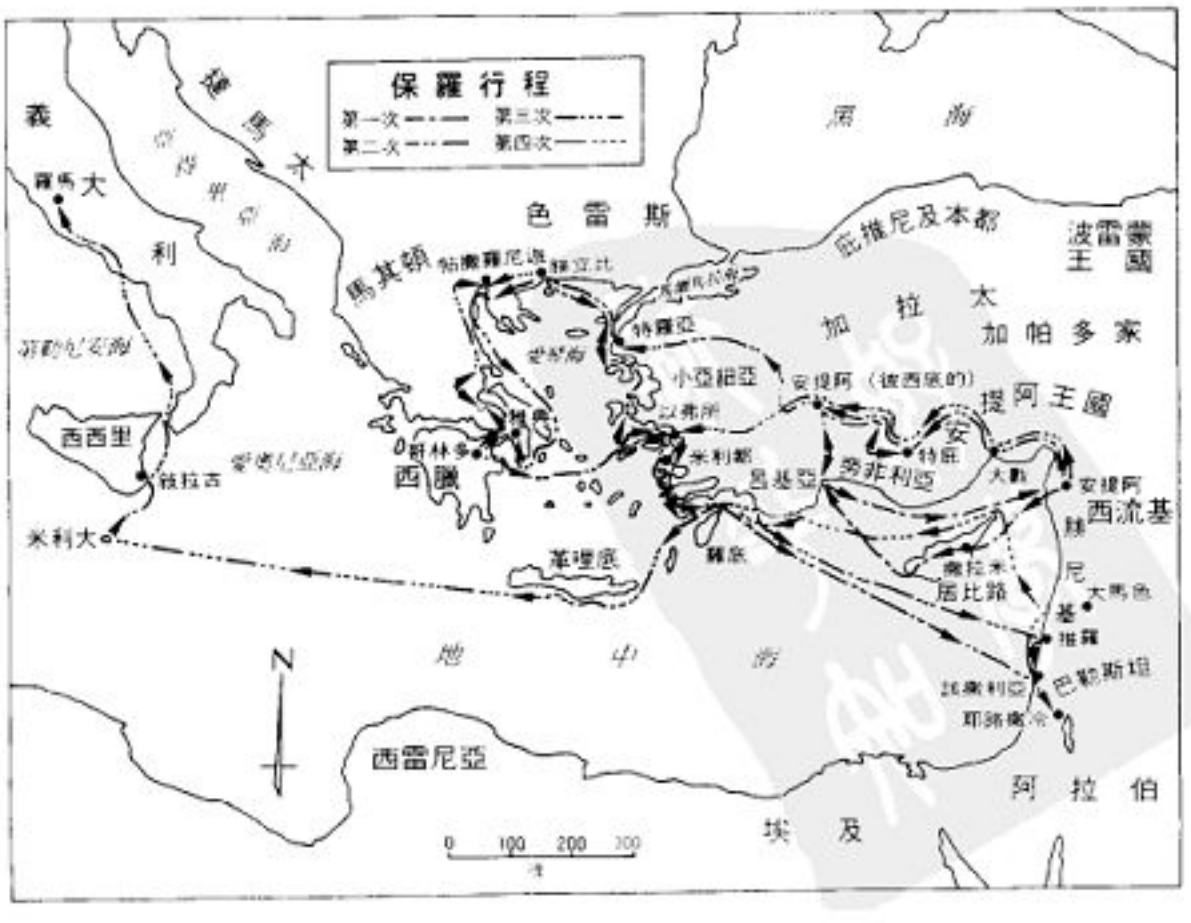

14. 新約的宗教與神學

新約是教會由一世紀及其後歷史中挑選過濾，最後奉爲正典文學。它所反映之宗教是以耶穌爲中心而發展，源自舊約預言及智慧傳說的精華，經讚美詩作者以詩篇和虔誠調和，因耶穌自身對神特有的了解而變得豐盛，並藉善男信女的引介而融入團體生活中。它的神學來源爲耶穌自猶太教擷取而來的神學假設，以復活的觀點重新修正及闡釋，再由許多希臘化的猶太基督徒逐漸將之從閃語譯爲希臘語而成。以下各段即在勾畫基督教在最興盛的幾年裏，其宗教及神學的發展。

耶穌的信息

神的國度　據對觀福音書(Synoptic Gospels)所有的資料顯示，耶穌信息之主旨爲神的國度。馬太福音裏，對神的"天國"一詞有各種不同說法，似乎只是因爲閃語對聖名有所避諱之故。希臘文「國」是譯自閃文的「在位」或「統治」，因此耶穌對其信徒所說的實則爲神的統治。

先和及許多詩篇作者認爲神永遠是王，在末世完全建立其統治。然而在波斯及希臘時期，許多猶太人不相信有神的國度存在。在我們稱爲啓示錄的文學作品中可看出他們幾乎將希望完全寄託在未來。神必須毀滅目前邪惡的世代，而建立一個信仰堅定的新天國及新世界。

耶穌相信神的意旨在末日必完全實現，因此他絕無啓示錄裏那種對現世的悲觀。他相信神的國度將會在末日以萬鈞之勢到臨，現在其實已存在於人羣中。值得注意的是，耶穌對神所治理的新時代之關心，僅限於其宗教和道德上的涵義，認爲當神的國度降臨時，神的願望便會實現，不管在人間或在天上。然後所有的人都會欣然承認祂至高無上的權力，並自然服從祂。

神　耶穌如以色列的先輩一樣，從未爭論過信仰神的問題，只是誠心接受這個信仰。他從不討論神的全能全知，也不將神的恩惠理論化，但他斷言即使連每一隻麻雀墜地、每日的飲食、及每人頭髮的數目皆爲天父的旨意。

如同對以利亞、阿摩司及以賽亞而言，神在耶穌心中是全然正直不阿的，無法忍受罪惡不法的行爲。這些先知對神這種觀念爲詩篇作者虔心傳播的福音所化解，耶穌的言論雖隱含神威嚴公正的形象，實則在彰顯其憐憫和慈愛。

神這一切威嚴、憐憫、公義和慈愛都由耶穌對其所冠之名「天父」所統括：「天父」即爲對神最好的詮釋。

耶穌和摩西的律法　耶穌尊摩西律法爲「神的誡命」，肯定其道德規範的力量，但對其是否經正式立法核准這一點卻存疑。

有關耶穌的大部分教誨皆可與猶太律法史料互相比照。然就整體而言，卻與傳統的猶太律法不相符合。律法學者的學說著重解釋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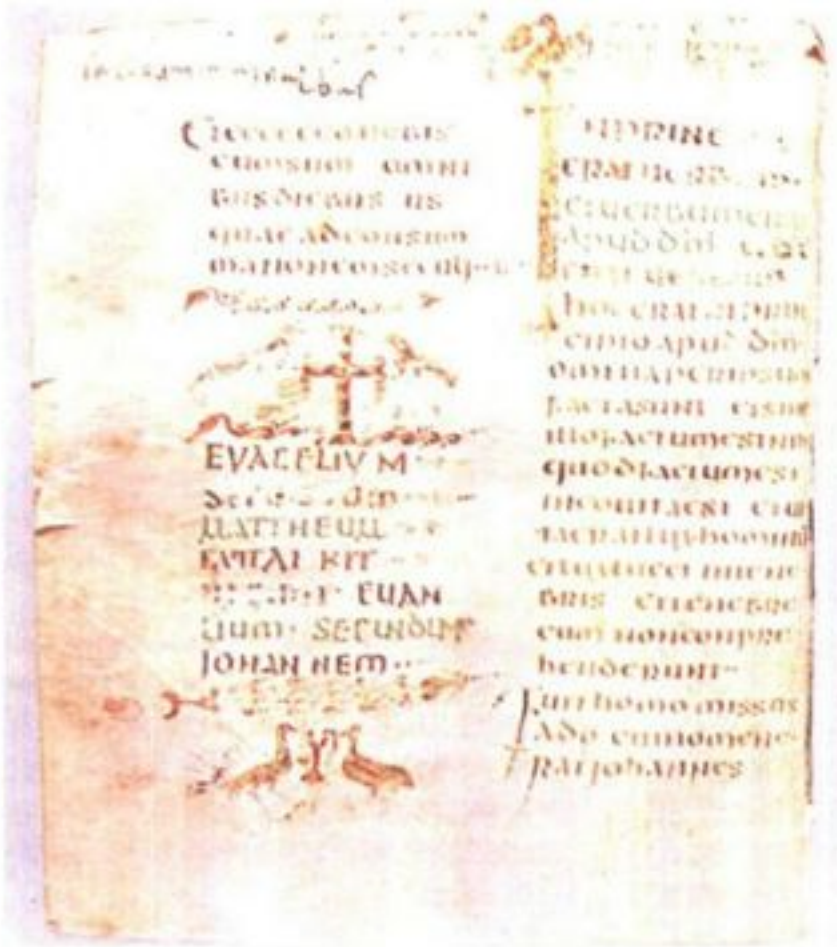

左　福音書的手抄本「古書手抄本」的部分羊皮紙。(約675年)
上　〈約翰福音書之傳〉。1837年出版，久拉夫譯，日本首部聖經。

推演，以舊約的正式律法爲基礎；而福音則具一種純粹而極端的預言性質。

耶穌的道德教訓　耶穌認爲有資格進入神國度的人須具備誠懇、忠實、謙遜及服從的特質。優柔寡斷、權宜敷衍、心猿意馬皆不算誠心信仰神。神的子民應摒除私心貪慾和聲色犬馬，不講報復，無條件將自己奉獻給神的國度，愛神、愛鄰人，並愛仇敵。

福音所傳達的神之愛、寬容與慈悲的訊息正是這種基本的道德。我們須奉神爲唯一的主，排除所有的憤怒怨恨，以天父爲榜樣，使自己臻於完美。

原始教會的解經　耶穌的門徒對其傳道有各種不同的解釋。有人認爲他是先知、導師；有人認爲他是傳播來世救贖的先驅；有人認爲他是人子、救世主。耶穌自己是否接受這些定義，尤其是他是否認爲自己能實現猶太人寄託救世主的希望皆不得而知。但當教會成爲基督教傳道、教導、教義問答的場所時，答案便漸趨明顯了。

使徒行傳第二章14～40節所描述彼得在五旬節的傳講中指出初期基督和主，以及呼籲衆人悔改並領受所賜聖靈。其他的許多資料裏也可見基督不久即將重臨，代理神以爲正義之人建立新世代的說法。

保羅的貢獻

保羅所寫的書信幾乎全是爲了解決新成立教會所產生的一些實際而迫切的問題，並未包含組織縝密的思想體系。然而，其中確含有許多基本意念。

對基督的觀點　復活的基督常被形容爲末日的審判者及拯救者，成爲宗教上敬拜的對象，通常被稱爲「主」。

雖然保羅認爲基督具有神性，但仍維護其原先一神論的主張，認爲神的兒子附屬於天父。有時他經思辨後推論基督前世即具神性。

保羅一開始信仰基督教，便深知耶穌奉神之命來啓示及拯救世人。當事實證明猶太思想不夠充足時，他就延伸至希臘文化的範疇，擷其精華，豐富基督教信仰的思想形式。

基督的救贖工作　保羅將注意力集中於主耶穌在傳道時的二次重要事件，即其死亡與復活。基督藉著被釘十字架及復活，完成了救贖工作。信徒認爲由受浸至欣然領受神的恩典的過程中，獲得了與基督同樣的經驗，得到同樣的救贖，而成爲一名「新造的人」，並「活在基督裏」。

保羅認爲基督釘於十字架是爲拯救其信徒脫離各種敵人：

1.律法近乎一種獨裁的力量，束縛所有的人類。救主犧牲自己生命打破這種枷鎖和災禍以解救人類。

2.基督在十字架上擊敗控制當代的羣魔。雖然他們要等到基督代理神於末日返回時才會滅絕，但在他們陰謀陷害基督之際，便已步上滅亡之路。

3.保羅認爲罪惡是一種客觀力量，在他所謂「肉身」裏根深蒂固。基督釘上十字架毀滅了罪惡，雖然其戰果至今仍未完全顯現出來。

4.基督在十字架上亦戰勝了死亡。善良的基督徒仍繼續死去，只是表示基督救贖工作的成果直到他重返人間才會完全彰顯。

因信稱義　根據保羅的了解，在法利賽人的猶太教裏，神所稱義的人，只有那些服從猶太律法主義的人。如果救贖僅能由律法得之，那麼他相信自己必無法獲救。改信基督教後，他堅信基督已爲救贖開啓了新路，由信心謙卑及感恩即能走上救贖之道。

復活及來世　在保羅時代，大多數猶太人相信來世只是因爲他們受到一種肉身復活學說的影響，相信不朽者必有身。但對希臘人而言，身體卻是靈魂的監獄。保羅既是猶太人也是希臘人，雖認爲有來世則必有復活，但復活後的身軀並非此肉身，而是永恆天國一直等待我們進入的屬靈身體。此說法是基於一宗教信念，即任何東西，即使死亡亦無法將我們與神及主耶穌基督的愛分離。

其他書卷作者的意念

馬可福音　馬可福音爲最早的福音書。作者彙集的資料十分廣泛，包括耶穌的言論、耶穌傳教的事蹟，及耶穌與其信徒和仇敵的故事。

馬可福音中的基督是殉道的救世主，遭猶太領袖反對、受魔鬼試探卻不改操守，被羅馬官員釘死於十字架、在信徒眼前顯現，這些都是他戰勝惡勢力的明證。無論何人願爲基督失去生命，都可由福音獲救。

馬太福音　馬太福音是依馬可福音增訂而成，大部分新資料都屬教導性質。本書開頭還附上了耶穌的家譜、誕生和嬰兒期的敍述，而末尾則附加了復活後的敍述，而以託付使命給門徒作結。

本卷書的首尾強化基督的神性。他在山上講道時，被描述成一位新的立法者，其權威取代了摩西。作者安排及敍述耶穌講道的方式，使此書很早便成爲受歡迎的基督教教義問答書。

路加福音-使徒行傳　路加福音-使徒行傳原爲二合一的作品。作者取材自馬可福音等來源，描述耶穌誕生的神蹟、獻身傳道的歷

程、受難殉道及榮耀復活。

作者強調新信仰的普遍性，指出教會爲神往昔對以色列承諾的延續，並力斥基督教爲一政治顚覆的教派之說。

希伯來書　希伯來書寫作對象爲第二代基督徒，目的在希望他們恢復敬拜神的熱誠。作者首先證明基督教爲絕對的宗教。新約在每一方面來說皆比摩西傳達的啓示更超越且能完全符合人們的宗教需求，因爲基督以身殉道，成爲信徒心中的聖哲典範。其次，作者請求讀者效記各偉人烈士的事蹟，記住耶穌爲人類受苦殉難而登天國之門，坐在神的右邊。由這個例子，讀者便能產生勇氣、培養耐心、堅守信念。

整篇書信蘊含著教會爲聖所的意念。往昔摩西的會幕只是天國聖殿的翻版，基督已超越了這個會幕進入天國聖殿，以自己的血開啓接近神之路，爲信徒獲致了永恆救贖。他爲禮拜儀式的祭司，基督徒藉著他的力量便得以進入聖殿。

以弗所書　以弗所書原爲一篇對「信仰耶穌基督者」的演講辭。其作者大量運用保羅書信，特別是歌羅西書。基督被描述成天上的救世主，奉神諭化天地間敵對的團體爲完美的和諧。教會是他的身體，基督徒既爲教會的肢體，肢體應與主體基督相連，抵抗分裂，堅持眞理，爲整體的發展貢獻一己之力。

彼得前書　彼得前書爲另一篇演講辭。雖然作者引用彼得之名，但其書信卻充斥著保羅的字彙及意念。此書之目的，在安慰鼓勵讀者在高壓迫害時期中仍堅定信仰。他們所受之磨難是種考驗，考驗他們在復活的基督光榮歸來之前的信念。基督爲不義之人受難，基督徒能分擔主的患難是值得欣喜的，尤其當主的榮耀彰顯，他們更應欣喜。因此他們將繼續爲善，把自己的靈魂託付給忠誠的造物主。

雅各書　保羅的書簡裏有幾篇簡短的勸勉詞，指引改信基督教者的道德方向，雅各書便是早期基督教的勸勉文學。此書依照猶太及希臘的模式，缺乏內在思想的整體性，敍述之段落僅在形式上勉強連貫。主要敍述當時教會需要的道德教訓，其中幾乎沒有什麼特殊之處能稱得上爲基督教所獨有。

牧牧書信　牧牧書信即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和提多書。此書信有二個目的：

1. 與逐漸受某些基督徒歡迎的異端邪說抗衡。書信中稱基督教爲健全的信仰和行爲，正統的慣行及生活皆與基督教模式相等。

2. 以使徒保羅之名支持新的教會組織。提摩太和提多代表監督，保羅在書信中籲請教會尊敬服從這些人。

約翰啓示錄　啓示錄的作者約翰自承爲神的僕人、在亞西亞受苦、基督徒的兄弟和友伴。此書之首爲一序文及七封致不同教會的信函，其後則敍述一連串的異象。

此並非特別基督教化。其所對闡揚的美德如忠貞、耐心、純潔和熱誠都是衆所稱許的，而其中的殉道精神更是蘊含於最偉大的作品裏。神是天上之主，而撒旦卻與祂爲敵。歷史上的耶穌已爲神聖戰士基督所取代，基督將在一場激戰中光榮勝利。神的國度及基督即爲歷史過程的終極目的。

約翰福音　二世紀初期，有位佚名的基督徒可能以敍利亞文寫成了一篇新福音，企圖取代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使徒行傳。主要目的是要證明耶穌爲神的兒子，引領人們信主並因他的名得生(約 20：31)。他也希望削弱諾斯底派的趨勢，打擊施洗約翰爲救世主之說，強調基督教獨立於猶太教之外，並以希臘文化闡釋基督教的訊息。

作者在其基督論中採用邏各斯(Logos)學說。「邏各斯」是三位一體的，爲神的代理者，創造世界，在道成肉身前即在人世，但未獲承認或接受。到了適當時機，便轉生爲有血有肉之軀的耶穌基督。基督降臨人間，帶來了神的訊息，並予人力量成爲神的子民。他是道路、眞理、生命。相信他便要承認他的神性，與他結爲心靈之友。

在約翰福音中，原爲基督教教義裏最重要之神的國度退居陪襯的地位，取而代之的是永生的新觀念。永生是一種超越肉體的生命，只有在與基督結合並透過基督與神結合方可獲之。

約翰壹書　約翰壹書是一篇警告教義及道德危機的短論，攻擊某種諾斯底派的意識型態。

異端的傳道人否認耶穌爲神的兒子，作者斥其爲騙子，堅稱接受「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約壹 4：2)的信條才算眞實的信仰。

錯誤的教義連帶產生錯誤的道德標準，僞善的傳道人自以爲可不受任何道德約束。作者提醒其讀者防範這種道德律廢棄論。正確的信仰總是連帶產生正確的行爲，行爲不義及不友愛兄弟之人是不屬於神的。

約翰貳書及約翰叁書　約翰貳書旨在呼籲某個基督教團體排除虛僞不誠的傳道人。約翰叁書則是爲抗議另一個會衆的領導者排除作者自己的使者所發出的言論。此二書的作者一般認爲是約翰長老，他在二世紀初深受教會崇敬。

猶大書與彼得後書　猶大書爲一小冊子，致函的對象爲所有基督徒。目的首在鞏固傳達給聖徒的信仰，其次在警告那些傳播異端、図顧道德的傳道人。

彼得後書融合了猶大書的大部分。雖然作者聲稱目睹福音書所述事件，但其書所注明的日期卻爲二世紀。其簽名如猶大書一樣可能爲筆名。

結論　基督教與當時傳統猶太教精華部分並無明顯的分野。然而，基督教既爲神學又爲宗教。這種宗教因神及其顯現於耶穌身上的憐憫而增添生輝，其各種思想啓迪人心，將人們由黑暗喚起，進入奇蹟之光。

Bibliography

Bruce, F. F., *The Defence of the Gospel in the New Testament*, rev. ed. (Eerdmans 1977).
Goppelt, Leonard, *Th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 Jesus and the Gospels*, tr. by John E. Alsup (Eerdmans 1981).
Guthrie, Donald, *New Testament Theology* (Inter-Varsity Press 1981).

15. 新約解經史

新約解經即是爲作品加注釋，就歷史背景探索作者的原意加以闡釋，並以神學或信仰的角度推測作品啓迪讀者其他可能的意義。時代變遷與新神學模式的發展，使注釋工作產生困難而不得不以詮釋的方式加以補充。因此，研究基督教的神學者常在不同的書籍或段落裏尋找闡釋宗教文學的線索，再由這些特殊的線索來解釋其他章節。

早期解經家

第二世紀初期帕皮亞斯，名爲《解釋主的話》(*Exegeses of the Dominical Oracles*)。這些「聖言」可能爲耶穌所說的話，更可能是舊約裏關於耶穌的預言。帕氏並未對其作任何闡釋，首度闡釋者爲馬吉安。帕氏提出一種僅含福音書的「新約」及由 10 篇保羅書信組成的「使徒」。他認爲舊約應擱置不用，詮釋福音書及「使徒」之鑰應爲加拉太書及羅馬書。帕氏工作至爲重要，他不僅促使其後兩世紀的神學家將聖經視爲一整體來解釋，同時也肯定了聖經與保羅書信及保羅書信與羅馬書或加拉太書的關聯，成爲後來據此論者的先導。

在西元 176-200 年間，基督教教會面臨了許多無法解決的問題。伊里奈烏斯(Irenaeus of Lyon)撰文反對馬吉安，極力維護新舊約爲一整體的立論。解釋新約唯一合理途徑是將新約當做舊約的完成加以闡釋。然而，伊氏的觀點雖能立即獲得正統信徒的接受，卻無法取信於諾斯底信徒，因爲他們已「證明」新約內涵與自己意念相符。

整整過了 30 年才出現一位達到教會要求能深入解釋新約的解經家。這位解經家爲俄利根。他對約翰福音的評論最令人稱道。這篇評論富寓言性質，就幾個觀點來看，也顯示出俄利根多少受諾斯底信徒及「單純的信徒」所影響。他堅稱神雖被稱爲靈、光或火，但這些稱呼並不代表神是有形的；神性其實完全是無形的。他又聲稱聖經包含許多艱深的問題，以期引領讀者深入字面意義，領悟高境界的眞理。俄利根並無意否認歷史上神的兒子道成肉身之說，但他最感興趣的不是歷史，而是歷史背後永恆的規律，神據此規律以漸近的教化過程領導其子民。由於舊約隱含有新約的啓示部分，因此這種教化過程並非純爲史實。對俄利根而言，整個聖經是部偉大的寓言，只有受聖靈引導的解經家才能理解。

這種解釋自然招致反對。安提阿學派特別喜歡以文法和歷史觀點來做詮釋，強調本文字面含義的重要。克里索斯托(John Chrysostom)及狄奧多寫的一些新約評論便反映出他們努力設法理解使徒和福音書作者所傳達的信息。克氏堅決認爲聖經除了幾段顯然爲寓言外，其餘皆非寓言；他所感興趣的只是日期、作者的問題，還有作者的風格及思想。狄奧多則極爲注意保羅的語言和邏輯、

歷史事實及神學意念。

聖·耶柔米的評論裏有一些對以寓言方式解經及照字義解釋二者的綜合分析。由於他相當推崇俄利根，因此自己雖主張字義解釋，但仍不斷使用俄利根的作品。他是一位注釋者，而非一位解經家。另一方面，與他且同一時期的奧古斯丁是由一種較精細的心理學觀點來研究新約。他特別強調羅馬書，因爲他發現該書反映許多他自己的神學系統。對奧古斯丁來說，新約是一部談論罪惡及由憐憫獲得救贖的書。他受到自己性情及新柏拉圖主義的影響，以主觀態度研究聖經。聖經如世界本身一樣成爲反映神之鏡子。

中世紀時代 到了中世紀，奧古斯丁模式成爲一種規範。象徵主義掀起狂飆，聖經就像雕塑一樣在中世紀教義及評論裏從頭徹尾成了一種寓言。一些注釋者甚至可在短短的一節裏找出八種不同意義，這種現象肇因於中世紀缺乏歷史意識及老柏拉圖神學逐漸式微。一直要到解經學與神學分離，才可能脫離寓言主義。達到這種分離目的者爲阿奎那。阿奎那工作的最後成果爲其意識到理性的神學須摒除結合新舊約所有見解的企圖。即便不去證明聖經的每一節皆符合天主教信仰，仍能保持此信仰。

文藝復興時期及現代 分離神學與解經學在十六世紀引起強烈反應。一方面，是因爲人們受文藝復興的影響開始較常閱讀希臘文，也了解到除了寓言或傳統神學外新約的宗教價值。另一方面，則是因爲理性神學的批評者將目標轉向聖經，重新與神學結合，或重申其爲宗教知識的唯一來源。宮爾文教徒將重點置於舊約，而略爾文的新約評論裏，也充滿了大量文法和歷史注釋，然而這一切都是爲了證明他的神學論點爲聖經本身的神學。

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初受到古典文獻學進展和古歷史研究影響，人們開始以歷史角度去理解新約。然而，前人的成果仍保有永久價值。1835 年拉赫曼(Karl Lachmann)證明了馬可福音完成於馬太及路加福音之前；1859–62 年蒂申多夫將四世紀發現的「西乃抄本」加以彙集並開始從事現代本評論的工作。就歷史角度研究耶穌生平產生年數的新傳記，但不幸的是這些傳記的內容完全不一致。有些研究認爲耶穌其人根本不存在，他只是早期基督徒的想像人物而已。

這些學者因過於熱心地將新約定位，而忽略了二個事實。第一，他們受本身環境所左右，即 1848 年後歐洲的自由主義。他們發現耶穌說的一些話甚具自由思想，而將一些表面上互相矛盾的言論解釋爲後人竄改，保羅破壞了純粹的宗教而難辭其咎。第二，他們忽略了一個明顯事實，即新約雖歷久長存並歷經好幾個時期皆具宗教價值，但其歷史意義卻常被忽略。新約的意義是超越歷史的，其作者一直希望表達超歷史的意念。

關於「自由思想」的問題可由猶太的啓示文學獲得解答。啓示文學大部分發現於十九世紀末，一般將之視爲解釋福音之鑰。如保羅一樣，耶穌對世界末日即將到來之事並不正確。有二種解釋似屬可能：韋雷德和哈爾納克認爲福音書及他處所含之啓示，部分歸因於早期基督徒對耶穌的誤解。史懷哲(Albert Schweitzer)則認爲我們可將啓示部分當作福音的精華而不用顧慮現代世界及其對發展一種理性的、甚至聖經的神學所作之努力。這兩種觀點所帶來的衝突和兩種觀點的各種修正使「自由思想」時期結束。

在發現一些早期基督教宗教背景的新文件後，學者們的注意力又再一次轉向一世紀的歷史背景，並指出那個時代要談神學綜合分析尚嫌太早。到了一九六〇年代，歷史方法的問題更受重視，部分原因是因爲新約研究如其他人文科學界一樣也開始使用電腦設備。

天主教徒對解經十分有興趣。西門是對聖經作歷史批評的首批學者之一。「自由思想」學派與現代主義運動雖有顯著差異，卻異中有同，可互相對照。現代天主教會的四篇通告即有指導及鼓勵聖經批評和解經之效。神學解經須以本文的字面意義爲基礎，且須考慮神父們公認的見解。法國於 1940–50 年間曾嘗試恢復寓言式解經法，但都遭強烈反對。

16. 英譯本聖經發展史

英譯本聖經的發展史爲一冷酷而抽象的年代。整部聖經以人們熟悉的語言流傳民間，爲其開創即能造就英雄的時代。在諾曼征服之前，盎格魯撒克遜就偶有改寫部分聖經；征服後幾世紀，奇蹟劇與道德劇便以單純的戲劇型態將聖經主題呈現給一般民衆。到了十四世紀，基督教信仰的入門書已包含聖經某些部分的英譯本，如十誡、八福及主禱文。然而，任何想推廣整部聖經至所有人民的意圖均不見容於教會及政府當局。

教會禮拜儀式所用的語言爲拉丁文。聖經唯一的譯本亦爲拉丁文譯本——即四世紀聖·耶柔米所譯之《拉丁文聖經》。但對一般人民而言，拉丁文聖經幾乎根本就等於天書，中世紀的教會神職人員認爲如此理所當然。教宗諾森三世於 1199 年曾聲言：「信仰的奧祕不應向任何地方的任何人解釋，因爲並非所有人都能理解這些奧祕。」於是，權威人士不僅不希望聖經譯爲人民的通用語，而且還毫不留情地駁斥那些他們認爲有抗命意味的暗示。當然，教會的保守主義可能多少發揮點理性的作用，但十四世紀後半期，英國又發生一起加深教會反對聖經流傳於大衆的事件，涉及社會動亂。

威克里夫 威克里夫(John Wycliffe)爲牛津學者，拉特渥斯(Lutterworth)教區主任。他抨擊教會的各種弊端：貪得無厭、坐擁財富、搜刮貧民、修院道德腐敗、神職人員久缺精神修養。當時民間生活疾苦，1348–49 年間黑死病肆虐，三分之一人口喪生，而嚴峻的社會立法更加深了這種苦難。英格許多地區終於發生暴動，引起暴亂之因爲保爾(John Ball)的傳教內容，支持人民藉神之名及福音教義來對抗權貴。對教會及政府的統治者而言，這就是聖經翻譯失去控制最危險的證明。

1382 年，威克里夫本人或其信徒完成了第一部英譯本聖經。羅拉德派(Lollards)開始將此聖經作爲傳教講道之用。威克里夫雖於 1384 年去世，但 1388 年便有以其名爲標題的聖經修訂版發行。牛津的一個臨時會議在十五世紀初發布教令：「今後不得有人擅自將聖經譯爲英語，任何人皆不得閱讀此類書籍論文，違者將處以除教之刑。」

這項禁令經歷整個十五世紀而未廢。但在十六世紀初，德國的路德及該國其他宗教改革者挑起了羣衆打破中世紀教會的束縛，爲自己尋找聖經意義的渴望。(按：路德將拉丁文聖經翻譯成德文聖經)

丁道爾 英國的丁道爾(William Tyndale)爲牛津及劍橋的學者，希伯來文及希臘文的造詣頗高。威克里夫所譯的聖經完全是以《拉丁文聖經》爲本，只能說是翻譯的翻譯。而丁道爾據以爲本的則是出版於 1488 年的整部希伯來文舊約及由名學者伊拉斯謨斯(Erasmus)出版於 1516 年的希臘文新約。更重要的是，他具有一股不達目的絕不休止的力量，積極進行他的工作。

英國亨利八世時代，反對聖經流傳至民間的浪潮仍如威克里夫所處的時代一樣。丁道爾發覺無法於英國展開他的工作，便帶著他在倫敦暗自翻譯的新約前往歐陸。1525 年在科倫簽約出版此書，但遭間諜跟蹤而逃至伏姆斯(Worms)，在該地先後以四開和八開本將之出版。這些私運至英國的新約一經政府當局查獲，便在聖保羅十字架前公開焚毀。但諷刺的是政府當局並不知道受僱焚毀這些聖經並將之運送至倫敦主教的商人佩金頓(Augustine Packynton)，竟爲丁道爾的朋友。他所獲得爲數不少的一筆佣金又給了丁道爾，做爲出版更多聖經之用。

丁道爾除在 1534–35 年發行新約修訂本外，也開始翻譯舊約，1530–31 年出版摩西五經和約書亞記。然而在 1535 年爲人出賣被捕下獄，1536 年以異端罪名受絞刑火焚而死。但丁道爾的工作並未因其亡故而終止，其他翻譯者紛紛追隨其腳步，承續他的遺志；而他所譯之文句因忠於原文、直接生動而融入其他翻譯者的作品中。直到今日，英譯本聖經的語言仍以丁道爾版爲主。

科佛達爾及羅傑斯 科佛達爾(Miles Coverdale)的重要性僅次於丁道爾。他是牧師兼修士，曾在劍橋大學進修，後與丁道爾在歐陸結識。他並未與丁道爾同列於學者之林，更不通希伯來文。他翻譯所據以爲本的是《拉丁文聖經》、路德的德文聖經、帕尼努斯(Pagninus)翻譯的拉丁文譯本及出版於蘇黎士的瑞士文、德文對照聖經，但大多數還是以丁道爾版爲主。然而，文句轉換處像樂曲般韻律輕快，卻是他譯文中所特有的。所譯的詩篇至今仍爲聖公會及美國新禱書採用。

當科佛達爾出版聖經時，英國動盪不已的宗教浪潮有了新轉變。亨利八世較感興趣的是對抗羅馬權威，而非維護教會禁令。因此雖然丁道爾於 1535 年以異端之名被捕，次年被處死刑，科佛達爾仍敢於 1535 年將其譯作獻給亨利及皇后。更令人驚訝的是，1537 年不僅科佛達爾的聖經獲得英國皇家的刊行許可，甚至連以馬太(Thomas Matthew)爲筆名(即丁道爾之友羅傑斯)所譯之聖經亦獲准出版。

反對聖經傳於民間的浪潮似漸平息，但在篤信天主教的瑪麗女皇任內(1553-58)此浪潮又再度升起。出版「馬太版聖經」的羅傑斯遭處決，其他更著名的人士如里德雷主教(Nicholas Ridley)和克蘭麥總主教(Thomas Cranmer)亦被處以火刑。

除瑪麗女皇統治時期以外，聖經翻譯仍持續不斷受到監視。1539 年，塔弗納(Richard Taverner)重新修訂馬太版聖經，此聖經最主要的特點是其爲第一本完全在英國印製發行的英譯本。同年，科佛達爾經克蘭麥總主教鼓勵完成《大聖經》(*Great Bible*)，省略早期譯文內備受議論的前言及注解。該版聖經爲英國近三十年(除瑪麗女皇時代外)唯一能合法使用的譯本。

日內瓦版聖經 瑪麗女皇反對宗教改革，因此英國許多代表新教精神的人，都以日內瓦爲避難所。1560 年日內瓦版聖經出版，主要是以丁道爾及《大聖經》爲本，但包含許多「艱深處最適用的注解」。這些注解因有強烈的新教意味，因此備受英國保守派人士厭惡。但此聖經傳布甚廣，極受人民喜愛，莎士比亞所用之聖經即爲日內瓦版聖經。這本聖經塑造英國及新英格蘭清教徒的心靈，本仁(John Bunyan)在撰寫《天路歷程》(*The Pilgrim's Progress*)前，也浸淫其中思索問題。

杜亞版聖經 離開英國流亡他處的天主教徒希望有種譯本能讓他們的傳道人用以反駁英國新教，於是翻譯《拉丁文聖經》，並在英譯本中加入大量辯證的注解以對抗新教「異端」。譯者爲二位前牛津學者艾倫(William Allen)及馬丁(George Martin)。他們的作品分別完成於法國和法蘭德斯境內的城市理姆斯－杜亞(Rheims-Douai)，譯本由此二城市便以「杜亞」之名流傳。1582 年新約問世，1609 年舊約付梓。雖然杜亞版譯本一開始未獲正式承認，但廣義言之卻始終爲英語系天主教徒接受的聖經。

詹姆士王譯本 1604 年，牛津聖體學院的雷諾茲(John Reynolds)在漢普頓法庭舉行的牧師會議中建議重新修訂聖經。這個建議爲蘇格蘭的詹姆士——即 1603 年即位的英王詹姆士一世所採納。他任命英國最優秀的 50 位學者，依照 1568 年由帕克(Parker)總主教等人譯成的《主教聖經》加以修訂，在不違原文的情況下做少量修改，並將早期各種譯本列入考慮。雖然一開始進度較緩，但 1611 年終於大功告成。此修訂本即爲《詹姆士王譯本》或稱《欽定譯本》，包括一篇對國王敬獻詞，序言內開宗明義地指出譯者的目標，補足了一般版本不該省略的部分。

《詹姆士王譯本》並非立即贏得支持。許多喜歡墨規曹隨、一成不變的人因各種不同的理由厭惡排斥這種新譯本。但當批評的聲浪平息時，新譯本的優點便一一顯現出來。它將丁道爾和科佛達爾直接有力的言論、日內瓦版聖經透徹的闡釋及譯者本身豐盈且具韻律感的散文天賦溶於一爐，造成一種獨特的和諧與美感。

自《詹姆士王譯本》出版以來，英國人民的思想及言談受其潤飾者不可勝數。英國文學亦深受影響，人民生活影響程度之鉅，足可證明此譯本之偉大。除少數幾人有不成熟的修訂企圖外，直至 1611 年後，問世近兩個半世紀才有進一步的修訂計畫。

修訂譯本 經過兩個半世紀後，即使像這麼偉大的作品有些部分略顯不足，最主要原因是因爲《詹姆士王譯本》譯者使用的希臘文手抄本成書時間較晚且較不完善。後來不僅發現年代久遠、可信度較高的手抄本，而且經文批判大爲進步，對希伯來及希臘文聖經的背景也有更深的了解。此外，隨著《詹姆士王譯本》的基礎逐漸淘汰，其部分語言也跟著過時，不再代表當代自然的語言。於是 1870 年英國以坎特布里教士會議便指定成立一委員會進行重新翻譯的工作。1881 年新約的英文修訂譯本完成，1885 年舊約修訂本亦完成。英國的委員會解散後，美國學者成立組織，於 1901 年出版美國版修訂譯本。

新約修訂本於 1881 年一出現，即引起熱烈的迴響。整部作品集學者的智慧心血，且具高度的權威性及準確度，但其中新約部分仍有令人失望之處。由於譯者極度忠於希臘文形式及片語，因此對修訂本作了無數的小改變。這些改變在讀者看來，除破壞了《詹姆士王譯本》的韻律外，並無什麼重要的成就。

新譯本 將聖經現代化的熱潮促使學者以個人身分組成小團體來從事翻譯的工作。從十九世紀最後幾年開始，最具影力的譯本包括：1898 年史賓塞神父(Francis Aloysius Spencer)翻譯的《四福音書》；韋默思(R. F. Weymouth)的《現代語新約》(*New Testament in Modern Speech*)；莫法特(James Moffatt)的《新約》及《聖經新舊約全書》及古茲匹德的《新約－美國譯本》和《聖經－美國譯本》。這些現代語譯本中有許多傳統譯本交代不清的意會翻譯，但因其文體大部分爲白話文，因此在一般民衆禮拜中廣爲使用。

猶太出版社於 1917 年發行舊約新譯本。1945-49 年間，諾克斯(Monsignor Ronald A. Knox)重譯拉丁文聖經。另一種天主教翻譯的工作自 1941 年起即在基督教義協會的主教委員會的贊助下進行。1965 年，美國聖經《修訂標準譯本》經教士團認可而爲英美天主教徒使用。

新約聖經細密畫 爲十一世紀日耳曼畫風，繪基督之事跡。上左：基督與撒瑪利亞婦女布道。上右：基督拯救淫婦。

由於衆人經考古學及對古代語言的了解發覺新發現的手抄本內容豐富，因此便以韋格爾(Luther A. Weigle)爲首組成一委員會修訂(1901年修訂譯本)的美國標準版，使其較適用於公衆禮拜及宗教教育。同時，他們盡可能保存《詹姆士王譯本》優美的文體。經過十餘年(1946-57年)的努力，《修訂標準譯本》終於由著名的基督教會全國會議出版。1961年，一種嶄新的譯本——《新英文聖經》問世，此譯本是由以多德(Charles Harold Dodd)爲首的一羣英國學者所完成，分別代表英國及蘇格蘭教會和部分自由教會。其目的在使用一種「無時空限制」的英語，便利私人誦讀，特別是爲那些很少聽人誦讀聖經，卻有興趣將之當做文學及宗教書籍研讀的人。這些努力的成果如何，是否能繼早期「欽定」譯本之後在英譯本聖經的歷史上留下一頁，就只有時間能證明了。

17. 中譯本聖經發展史

今天華人教會普遍使用的中文聖經，稱爲「國語和合本聖經」，是一部一百萬字的巨册，已有將近七十年歷史，爲千萬讀者所珍愛，卻鮮有人知其來歷。在此之前還有其他譯本，其數目之多和年代之早，也是很多讀經的人料想不到的。

起源 今天存在的最古老中文聖經譯本完成於十八世紀，可稽考的譯經工作卻可以追溯至唐朝，即第七世紀。現在一般以「大秦景教」專指這個時期的中國基督教會。有關景教的史實資料，主要來自「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頌」(1625年在西安出土，屬於唐代建中二年所刻製的古文物)，以及藏於敦煌的景教經典。

景教碑文中大意說大秦高僧阿羅本，攜來眞經獻給皇帝，又在宮中翻譯經文，爲皇帝講解眞道。皇帝親自查考之後，認爲可信，於是下旨傳諸民間。考古學家根據另一景教遺物「眞經」，得知一些書名，相信是部分聖經的譯本。其中有「阿思德利容經」(福音書)、「傳化經」(使徒行傳)、「寶路法王經」(保羅書信)、「啓眞經」(啓示錄)等重要新約書卷；也有「渾元經」(創世記)、「牟世法王經」(摩西書，可能是「出埃及記」)、「多惠聖王經」(大衛王的「詩篇」)等舊約書卷。

基督教譯本 馬士曼-拉沙譯本 第一本基督教的聖經中譯本，是在印度完成的。譯者馬士曼(John Marshman)原屬英國浸信會派駐印度的宣教師；拉沙(Joannes Lassar)則是亞美尼亞人，擔任澳門葡萄牙政府翻譯官。他們前後花了十六年，在1822年完成「新舊約全書」的中文譯本。

馬禮遜-米憐譯本 馬禮遜原屬英國倫敦會，於1807年到中國，就立刻開始譯。經過六年努力，於1814年出版新約。跟著與米憐(William Milne)合作翻譯舊約，於1823-24年間出版聖經全書，取名爲「神天聖書」。

麥都思-部實獄譯本 參與這項工程的四人是麥都思(Walter Henry Medhurst)、郭實獵(Karl Fariedrich)、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以及約翰·馬禮遜(J. R. Morrison)。新約稱爲「新遺詔書」，於1837年出版；舊約則於1838-40年之間問世。

代表譯本 1843年，來自英美各國的基督教差會在香港成立一委員會，修訂已有的中文聖經譯本。新舊約全書直至1862年完成，交給美華聖經會出版。

和合譯本 1890年，上海宣教士大會議決定出版一本全國通用的中文聖經，務求做到文筆順暢而又忠於原文。

次年，共成立了三個委員會，分別負責三種不同文體的版本：文理、淺文理以及國語。全部翻譯歷時二十七年，其中以「國語和合譯本」最受歡迎，成爲今日絕大多數教會採用的標準譯本。

「國語譯本」的委員有白漢理(Henry Blodget)、楊格非(Griffith John)、文牧師(George Owen)、富善(Chauncey Goodrich)、狄考文(C. W. Mateer)等十六人，然而從動工(1906)到出版(1919)仍在世上的，只有富善一人。

其他華人譯本：

1. 朱寶惠與賽兆祥於1929年合譯出版「新約全書」。朱寶惠後來獨自重譯本書，新譯本於1936年出版。

2. 王宣忱曾任狄考文之助手，自行翻譯新約採用拉丁文本爲根據，費時三年，於1933年出版。

3. 燕京大學宗教學院於1946年出版了呂振中的「新譯的新約全書」，呂氏於1952年修訂新約譯本，並於1970年出版包括新舊約的聖經全書。

4. 陸亨理和鄭壽麟從希臘文和希伯來文直接翻譯新約和「詩篇」。新約及「詩篇」合訂試驗本，於1958年在香港出版。

除上述譯本外，還有李常受的「新約聖經恢復本」(1987)、余也魯等的「中文聖經啓導本」(1989)等各具風格的新作，尤以後者可謂集中國聖經學者之心智而成。

各地方語譯本 爲了向不懂國語(普通話)的中國人傳福音，宣教師們將中文聖經再改寫成各地方言，或用中文，或用羅馬字拼音的方法。這些方言譯本種類很多，但每種只適用於某一地一省，並不像前述譯本可以普及全國。其中包括：上海、福州、寧波、廣州、廈門、興化、蘇州、客家、台州、蒙古、安南、花苗、建寧、潮洲、汕頭、西藏、五經富、溫州等地方語的譯本。有些是新舊約全書，其他的僅有新約部分或某些書卷的單行本。

現有的最新譯本 1971年，聯合聖經公會著手編譯「現代中文譯本」聖經。這是依據英文意譯本Good News Bible，參照原文而譯成的，並由美國聖經公會提供故事插圖，於1979年出版。

同時期出版的還有「當代聖經」，由新力出版社根據美國泰勒博士的英文意譯本「活聖經」(Living Bible)翻譯而成，是包括舊約的完整譯本。

與此同時，在美國樂可門基金會贊助下，中文聖經新譯會也開始另一項譯經工程。新約1973年出版，稱爲「新譯本」。

天主教譯本

陽瑪諾譯本 葡萄牙籍的陽瑪諾(Immanuel Diaz)於1636年完成了四福音的中文譯本，稱爲「聖經直解」。

賀清泰譯本 法國人賀清泰(Louis de Poirot)於1745年根據「拉丁通行本」將大部分新舊約全書翻成中文，用的是語體文。

巴設譯本 巴黎外方傳教會士巴設(J. Basset)於1700年間也根據「拉丁通俗本」翻譯聖經，將大部分新約譯成中國白話文。

黎柏神父中國學院譯本 十九世紀初，義大利拿坡里的黎柏神父中國學院曾譯新約爲中文，供研習之用。

德雅譯本 巴黎外方傳教會士德雅(J. Dejean)於1892年翻譯「四史聖經譯註」(四福音)。

李問漁譯本 耶穌會教士李問漁於1897年翻譯「新約全書」。

王多默譯本 王多默神父(Thomas Wang)於1875年翻譯四福音，又於1883年翻譯「宗徒大事錄」(使徒行傳)。

蕭靜山譯本 耶穌會教士蕭靜山於1918年出版語體文的四福音，又於1922年出版「新約全集」。

吳經熊譯本 吳經熊博士於1946年翻譯「聖詠譯義初稿」(詩篇)，又於1949年翻譯「新約全集」，都譯自英文和法文，文筆高雅，但不夠中肯。

思高譯本 十多位方濟會教士合力將聖經全書從原文譯成中文，並加上引言、註釋和附義，1961年出版「思高聖經學會的語體譯本」，共有十一卷。1968年重加修訂，出版合訂本。

東正教譯本

高理主教(Archimandrite Gauri)於1864年著手將新約聖經由希臘原文譯成中文，又經巴拉第主教(Archimandrite Flavius)修訂，正式成書。目前保存的版本是1864年在北京印刷的。

結 語

由以上簡介得知，中文翻譯聖經的努力早在七世紀唐代便已開始，到1919年「國語和合本」的出版，中國人才有一本普遍適用的聖經譯本家誦戶曉，使上主愛人救世的福音得以遍傳。

中文聖經的發展過程，本身就是眞道的見證：認識這個過程，就是認識聖靈的大能和智慧。打開中文聖經，每一個方塊字、每一個標點，都是天父眷愛中華兒女的說明。

舊約聖經細密畫 由左而右分別爲：①天主六日造天地，首日把白晝由黑夜中分開。②第四日造太陽、月亮、星辰。③造亞當。④造夏娃。⑤吃禁果。⑥被逐出伊甸園。⑦亞當夏娃辛勞耕耘。⑧該隱殺弟亞伯。⑨挪亞造方舟。⑩洪水滅世，屍體遍陳。⑪挪亞攜子與媳感謝上蒼救援。⑫人類造巴別塔。⑬亞伯拉罕 祭獨子以撒。⑭雅各夢天使來往天上人間與兄和好。⑮約瑟與幼弟便雅閱及兄長們相見。⑯埃及法老王夢見牛隻由尼羅河中出水。

BIBLE CHRISTIANS 聖經基督徒會

西元816年成立於英國的美以美教會的支派，其領導人是美以美教會教士奧布賴恩(William O'Bryan)，此教派的信徒原先被稱爲布賴恩教徒，以其對福音書的全心研讀與傳道而聞名。

聖經基督徒會所奉行的教條本質上與衛斯理美以美教會的教義大同小異，其之所以會自美以美教派分出，是因爲對律法的見解不同。聖經基督徒會對一般信徒的行爲並不特意干涉，給予極充分的自由，並且允許女子擔任傳教士的工作。此教派在1831年傳入加拿大，1846年傳入美國，1850年更遠傳至澳大利亞，1907年聖經基督徒會與美以美新教會聯合美以美自由公會結合而成聯合美以美公會。參見METHODISM。

BIBLE SOCIETY 聖經公會

爲一地方性或全國性的組織，其宗旨乃是將聖經發行至全世界各角落。除了分發聖經的任務外，並負責翻譯、發行各種不同版本的聖經。

基本上，聖經公會是近年來才興起的新教徒活動。羅馬天主教徒傳統上一直相當反對該組織，十九世紀時，教皇還宣告禁止其組織活動。但是，自梵諦岡第二次大公會議之後，情勢便稍有轉變，該會議對聖經公會的活動表示認可。1966年，教宗保祿六世下令研討未來加入共同分發聖經的可行性。

聖經公會爲全世界每個國家的基督會服務。在非基督教的國家中，他們的使命尤其重要。他們的工作是非營利性質的，只要有需要，他們便將聖經以低成本甚至免費的方式分送出去。公會並不評論或解釋聖經。

起源 分發聖經的嘗試最早是在宗教改革時期。1710年，有一個聖經公會成立於德國，宣告「以低價格將神的話提供給窮人」。但近代的聖經公會運動，則肇始於1804年成立於倫敦的「英國及外國聖經公會」；該公會是由於衛斯理兄弟所領導的福音復興運動而產生的衆組織之一。

自此一些相關的布道及慈善活動如潮水般洶湧而至。地方分會如雨後春筍般遍布全英國，甚至遠及美國，而其第一個聖經公會便在1808年12月成立於費城。次年，也就是1809年，康乃狄格、麻薩諸塞、紐約及新澤西等地也相繼成立公會。在六年之中，全美境內分會超過一百個以上。

運動的擴張 由於美國領土擴張，聖經需求量不勝負荷，因此，1816年紐約便成立了「美國聖經公會」，以便協助地方工作。類似的全國性公會1812年在芬蘭，1814年在瑞典、丹麥、荷蘭，1815年在冰島，1816年在挪威及1860年在蘇格蘭等國家或地區先後成立。而著名的「符登堡公會」也於1812年成立於德國的司徒加。今日，大部分的國家都有全國性的聖經公會。

在非基督教地區成立公會活動的擴展，主要是透過英國、美國及蘇格蘭等公會的努力。例如：美國公會便於1836年於土耳其設置它第一個外國代理處。但由於各公會活動的衝突，以致傳教地區相互協調。一九二〇年代，各公會在中國活動十分熱烈，因此，爲提高效率，英、美及蘇格蘭三公會便將其工作合併。而在其他地方的合併情形，便爲後來在日本、巴西、韓國、印度、巴基斯坦及錫蘭等地所成立的新全國性聖經公會鋪路。

由於合作、合併的政策而使「聯合聖經公會」於1946年創設於倫敦。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前，該會會員已由原先的13個擴充至27個完全會員及8個次會員，由每個全國性公會，或某一國家中的地方公會聯盟所委派的代表組成。在全體大會休會期間，有一個較小型的常任委員會暫時擔任協調工作。

西方的聖經公會都是獨力支撐開銷，並受到個人或教堂的自動捐獻的支持。新近在「傳教地區」成立的公會，大都請求歷史較久的公會的額外支持，尤其是英、美、蘇格蘭及荷蘭等公會。

聯合聖經公會發行一份公報季刊，並出版《聖經譯者》，也是季刊型態，幫助傳教士翻譯及修定聖經。自第二次世界大戰迄今，此種型式的傳教工作有愈演愈烈之勢。

聯合聖經公會的總部設於倫敦。而美國聖經公會則位於紐約市。

聖經的發行 聖經公會迄今已出版(或協助出版)三十種不同語文的聖經點字版。而整本聖經也被製作成唱片發行。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前，有三千人以上從事翻譯聖經工作。全本聖經中，至少其中一書被譯成超過1,250種語文及方言版。

大部分的出版工作，由美、英兩公會完成。由於他們的努力，聖經的發送量一直持續成長。例如：在1947年時，聖經、新約、舊約及其精華部分的總分發量是14,108,436本。到了1955年，總量則達25,393,161本。

聖經主日 爲了鼓勵人們廣泛閱讀聖經，因此設立了「聖經主日」，只要屬聖經公會活動的國家就實施。在遵行聖公會教曆的地區，聖經主日是定在基督復臨期的第二個星期日，如「公衆祈禱書」中所規定。在美國及其他國家中，這個日子被稱爲「全球聖經主日」，是在12月的第二個星期日。此禮拜式是強調經常讀聖經的需要與價值，並接受教徒對聖經公會工作的奉獻。自1944年起，特別強調加長閱讀《聖經》及聖經公會工作的時期，其中自感恩節到聖誕節被定爲「全世界聖經閱讀」時期。

BIBLIA PAUPERUM 窮人聖經

指十五世紀時的一套荷蘭文和德文叢書。先後發行七版，但現今只留下五版複本。內文的長度自40～50頁不等。每一版都有各自的書名標題(如《基督歷史圖解》)。十六世紀時，開始使用"窮人聖經"這個書名，很可能是因爲該套書訴諸一般讀者，並取代了裝飾精美，價格昂貴的手稿的緣故。

窮人的聖經 十五世紀印刷。

每一頁的圖文說明都是雕刻在木板上。它是採用三幅聯畫的設計，中間嵌板是描繪新約中的一個情景，而兩側的嵌板則描繪新約中其他的情景。迄今，我們仍不知道是哪位畫家繪製這些圖畫；而其內文的作者大約是十二或十三世紀時的人，但究竟是哪位，就不得而知了。參見BLOCK BOOK。

BIBLIOGRAPHICAL SOCIETIES 書目學會

書目學會是專業學者或有興趣收集書籍資訊業餘者的組織。有些致力提升文學研究、書籍製作技巧或書籍蒐集，有些則支持書籍的歷史研究以及發行研究刊物。這些團體的會員包括大學學院的教授、圖書館員、教師、善本書籍交易商和收藏家。

除了像費城圖書館公司(1732)、美國古物學會(1812)、世紀協會(1847)等圖書館和文學組織外，美國最古老的書目學會是紐約的格羅里埃俱樂部(1884)。它是奇書俱樂部(1886年創於波士頓)、洛藩俱樂部(1892年創於克利夫蘭)，以及較晚成立的巴爾的摩藏書家、舊金山的羅克斯勃洛俱樂部和洛杉磯的沙摩拉諾俱樂部等的雛型。

在一般的學會當中，最古老、最大且獲得最多贈與的是成立於1899年的芝加哥書目學會；1904年改名爲美國書目學會。它的主要成就包括：出版薩賓(Joseph Sabin)的《大美出版書目》(*Bibliotheca Americana*, 29 vols., 1868-1937)及布藍克(Jocob Blanck)編纂的《美國文學書目》(1955)。

在美國，最具學術性的學會是維吉尼亞大學書目學會(1947)，它是分析性書目的領導者，擁有世界性的會員。比較特別的學會是美國大陸書目暨圖書館協會和建築書目學會。

所有學會當中最多的是"友誼"團體，常常都是私人財物支持藏書的主要孔道。最有名的是摩根、普林斯頓、克勒孟茲、布朗、紐伯里和賓夕法尼亞大學圖書館等贊助團體。在西半球，國際間知名的團體包括有加拿大書目學會、智利藏書學會、巴西書目暨文書學會和阿根廷圖書學會。

所有這些美國學會的型態受到無數歐洲類似學會的影響。

BIBLIOGRAPHY 目錄學

在英文中亦有書目的意義。做爲一種科學而言，目錄學是指從各種觀點來研究書籍的一種有組織的知識——不管是將書籍視爲實物或將它視爲傳播觀念的媒介。做爲一種技術，目錄學包含了辨識、組織及呈現有關書籍的技術。做爲一種產品，書目則是指在某種目的下，將具共通性的書籍，編輯而成的有系統的目錄。

在本文中，所謂"書籍"，不只包括狹隘書本的意義，也包括小冊子、期刊、報紙以及這些資料內所含的文章；而手稿、地圖、音樂作品，甚至連縮影出版資料亦屬之。一般而言，目錄學的領域涵蓋上述書籍種類，同時也可以擴大到所有記錄資訊的媒體。事實上，電影和錄音資料也被納入目錄學範圍。

bibliography一字源自希臘文「書」(biblios)和「寫」(grapho)，最初是表示書籍的抄寫。十七世紀時，此字用以代表有關書籍的著述，並且開始以「目錄」或「書目」代替。誠如今日所知，在十七、八世紀，目錄學的主要觀念、應用和種類均由一系列重要的目錄學家所設計，這些目錄學家企圖整理自印刷術發明後已經氾濫到世界各處的出版紀錄。這個字彙最早使用於諾德(Gabriel Naudé)的《政治學書目》(*Bibliographia Politica*, 1633，巴黎)和波克爾(Johann Heinrich Boecler)的《歷史-政治-哲學書目》(*Bibliographia Historico-Politico-Philologica*, 1677，日耳曼)，但是此字彙並沒有納入約翰遜(Samuel Johnson)的字典(1755)，而大英百科全書直到第三版(1797)才收錄此字，大美百科全書的第一版(1829)有廣泛的篇幅談論"目錄學"一詞。

廣義的目錄學包括所有關於書籍外形和知識層面的研究，以使所有研究能達到對書籍的歷史、個人作品地位，以及與其他作品之間的關係的了解。因此，羊皮紙和紙的研究、裝訂、木刻術、活版印刷術、書本插圖、合輯、著述、出版和經銷均屬於目錄學的範圍。同樣地，書目記載書籍的知識內容，並不是爲了解說或批評，而是根據主題來描述它們的特性。

目錄學的目標可以藉由許多方法來達成，然而，主要可區分爲兩大類。分析性目錄學使用於明細研究，以發現有關著述、出版、版本校勘的證據；而系統性目錄學則正好相反，由於要編輯有系統的書籍目錄，所以大都採用概括的研究。

用於目錄學中的"批評"，包含有兩種意義。批評性目錄學相當於分析目錄學，是指有關作品版本校勘的科學。然而，所謂批評性書目是指評論書目中所列書籍的一種書目。

同樣地，描述性目錄學較適於用來表示分析性目錄學所要求描述精確的方法，而不適用於系統性目錄學採用的總括方法。

系統性目錄學

系統性目錄學在目錄學中大部分是屬技術層面而非科學層面。其目的是希望能鑑定與描述書籍並加以有系統地排列，這些書籍可能適合某種特殊的目的或具有其他共同的特徵。至於一本書目的基本準繩是鑑定它所列的書籍是否足以配合它的目的；同時它所描述書籍的方法要和一般接受的標準一致；並且要有系統的排列，即使只是依照字母排列；所排列的書必須具有共同特點且被認爲具有某些目的。

書目的種類很多，但是大多具有某些特性。一本書目可能是收錄新近出版的作品，也可能是收錄以往的作品。例如：《彙積圖書索引》(*The Cumulative Book Index*, 1898- ：先在明尼亞波利斯出版，後在紐約出版)是屬前者，僅列出新近出版的書籍。而隆賓的《大美出版書目：有關美國的字典》(*Bibliotheca Americana: A Dictionary of Books Relating to America*, 29 vols., 1868-1936，紐約)沒有限制出版日期，屬於第二類的回溯性書目。書目也可能是包羅萬象或具選擇性的，例如《彙積圖書索引》企圖包括所有美國出版商的出版品，而美國圖書協會的《書單》(*Booklist*，先在波士頓出版，後在芝加哥出版，1905-)僅選擇性地列出圖書館感興趣的出版品。書目可能有加註，也可能沒加註，註解通常是決定書目的目的和用途。

除了以上這些種類外，書目有下列幾種形式：

列舉式書目 列舉式書目的主要目的是介紹詳細目錄，因此可能跟介紹內容的主題書目不同。但是列舉式書目也常常提供它所列書籍的內容資料。列舉書目主要有下列幾種：

國家書目 這類書目記錄一個國家的圖書出版品。美國《彙積圖書索引》和《英國目錄》(*English Catalogue*, 1868：首冊涵蓋1835-63，最後一冊則包羅1801-34；現爲年刊)是收錄最新出版品的國家書目。它們所遺留下的歷史空白處則由回溯性國家書目填補，埃文斯(Charles Evans)的《美國書目》13冊，1903-55：首在芝加哥，後在麻州的烏斯特出版，出版中)，包括的時期從1639-1800年。國家書目出版的型式各國都不同；同時，由於某些書目收錄了營利性出版社、政府和大學的出版品，甚至還有的書目收錄期刊、報紙、樂譜和地圖等，使書目更爲複雜。因此，在每一個國家的不同出版品就要使用不同的書目，而必須參考特別的指南，如馬克烈(L. N. Malclés)的《書目資料》(*Sources du Travail Bibliographique*, 2 vols., 1950-52，日內瓦)。

目錄 很多人拒絕將"書目"二字用於目錄，因爲目錄僅僅反映一些特定出版刊物或圖書館館藏。然而，就廣義而言，目錄符合上述書目所要求的條件；當國家書目的組織比圖書館和藏書家目錄的組織更鬆散時，我們很難了解爲什麼應該把目錄摒除於書目之外。實際上，甚至那些摒除這一名稱的人也都承認只要目錄具有關於某一特定主題的功用時，它就可能變成書目。

由於目錄符合書目的要求，因此可能被認爲是書目的一種，但是它們仍然有所差異。目錄具有詳列清單的意義，它收錄具有共同特性的書籍，而這些書籍並不一定屬相同的著者或主題，但它們都由某一特定出版商或一羣出版商發行，並由特定書商出售，或由單一的圖書館或一羣圖書館所擁有。

美國圖書館通常都保有卡片目錄，便於排列及抽取，但是至少兩個主要的美國圖書館，即國會圖書館和國立醫學圖書館，都有出版書本式的目錄，將目錄卡片縮印複製。《國會圖書館目錄》(257冊：1942-55)，收錄的書籍以作者和主題來排列，另外還有樂譜、影片、錄音資料的目錄。

此種目錄有重要的書目價值以辨認和找出書本。至於其他大圖書館的目錄還包括大英博物館的目錄和巴黎國家圖書館的目錄。

有了單一圖書館的目錄，接著就可以完成代表幾個圖書館藏書的聯合目錄。國會圖書館不僅保有大約1,200萬張卡片的全國(圖書)聯合目錄，這些目錄代表北美主要圖書館的藏書(另有希伯來、中文、日文和古斯拉夫語字母的書籍的特別目錄)；而且也有書本式目錄，記錄不同圖書館最近所獲得的出版品。在費城、丹佛、西雅圖及其他地方有地區性聯合目錄。國外重要的全國聯合目錄在倫敦、伯恩、海牙和渥太華等地。普魯士全國書目出版《德意志總目錄》(*Deutscher Gesamtkatalog*, 1～4 vols., 1931-39，柏林)，但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而中止了它的完成。

另外還有專門收錄期刊、報紙、縮影資料以及其它特殊種類資料的聯合目錄。這些目錄有助於辨認和找出資料，以及協助合作採訪。在美國最有名的例子是格列高利(Winifred Gregory)編的《美國、加拿大圖書館期刊聯合目錄》(第二版，定期出版補篇，1943- ，紐約)。

除了上述的種類之外，目錄的主要種類有著者、書名和主題目錄，同時也有字典式和分類式目錄。前三者的目錄，它的名稱指出了其排列基礎，字典式目錄將款目依照著者、書名、主題的字母順序排列，分類式目錄則將款目根據某些分類表來排列。由於各館的主題分析有所差異，因此在聯合目錄方面很少使用字典式目錄，國會圖書館的古斯拉夫語聯

合目錄是一個例外。

其他列舉式書目 此類書目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善本書的詳細目錄，因爲它們所列出來的書籍都很重要。它們也包括了國際列舉書目的實例，像海恩(Ludwig Hain)的《書目彙集》(4 冊，1826-38，司徒加)和《印刷總目錄》(8 冊，1925-40，來比錫)，這兩本書皆專研搖籃期刊本；而布律內(Jacques C. Brunet)的《書商與愛好書者的手冊》(9 冊，1860-80，巴黎)和《美國近代書價》(1895- ，紐約)是善本書籍拍賣的每年銷售記錄。

主題書目 就編輯目的和枚列書籍共同特性方面而言，都是有關於它們內容的主題。類似這樣的書目也和其他書目一樣，可能爲收錄新近出版的或回溯性的，包羅萬象或選擇性、有加註釋或未加註釋的，也可能以期刊或單刊本發行，也有以書本型式或卡片印行，甚至有縮影片、磁帶或打孔卡即將書目資料譯成代碼，用一些方法控制排列、印刷的操作等形式發行。它們依重要性和完整性而言，從主要學科、大工業的參考工具如艾斯頓《化學摘要》(1907- ，賓州)到某些爲特殊興趣而編輯的簡短書目。此類書目著述頗多，同時，由於書目以致於要有特別指引去確認那些書目是適合特別目的。此種指引以"書目的書目"著稱，敍述如下：

索引 書籍通常都有索引。相對之下，書目索引一直都是指書籍的記錄。在目前的用法，這個字彙指新近及陸續出版書刊的記錄，它提供簡略的書目資料，但不包含註釋。此種索引通常列出期刊中的文章，例如《工藝索引》(1913- ，約紐)。

摘要介紹 摘要介紹類似索引，但具有被收錄出版品的詳細註解，例如《生物摘要》(1926- ，費城)。摘要被歸爲指示性，僅僅指示作品的範圍或是消息，完整地摘述其內容，以致於不需要再去參考原著。

學科文獻指引 評論與目錄不同，通常採用討論和敍述的形式。例如巴克(Nathan Grier Parke)的《數學、物理學文獻指引，包括論述工程作品》(1947，紐約)。另一方面如《生物化學評論年刊》(1932- ，加州史丹福)就比較屬於目錄類。

蒐藏指引描述能有效支持特別研究的蒐藏，例如卡內基機構的《美國歷史手稿資料指引》(1906-43 年華盛頓)。

傳記書目通常記錄作者的生平以及他們的出版刊物，如梅耶(Claudius Frank Mayer)的《十六世紀醫學著者的傳記書目》(1941，華盛頓)。但是一本傳記書目也能透過著者對其他人著作的評論來說明作者的生平及興趣，如索爾比(Emily Millicent Sowerby)編的《哲斐遜圖書館目錄》(1952，華盛頓)。

資料來源與閱讀書目 這些目錄常常出現在"參考書目"標題之下，以便使大多數讀者能立即注意到作品。做爲資料來源的書目僅僅是附加在論文上的參考書目，用以表示作者使用的資料來源。而閱讀書目則類似附加在百科全書的文章之後，或是附加在教科書的章節之後，目的在於建議書籍以便進一步閱讀，而有助於更詳盡的研究。

書目的書目 從未查閱過這些作品的讀者，就無法體認書目著述所提供資料的豐富性和多樣性或是它們的差異及複雜。雖然書目的書目數量非常龐大，然而本文的讀者有最基本的一些例子可做最好的指引。從這些例子中，讀者能很快地發現其他感興趣的特別資料。溫切爾(Constance M. Winchell)的《參考書籍指引》(第七版，1951，芝加哥)雖然並未限於書目，但是它給予使用者能查尋更多的書目資料。例如馬克烈的《書目資料》；貝斯特曼(Theodore Besterman)的《世界書目的書目》(*A World Bibliography of Bibliographies*，第三版，4 vol.，1955-56，日內瓦)、《索引書目》(*Index Bibliographicus*，第三版，2vol.，1951-52，巴黎)、《書目索引》(*Bibliographic Index*，1938- ，紐約)。

系統性目錄學的技術 一般人認爲，系統性目錄學使用不同的辨識描述和組織標準。這些標準載於不同的手冊。例如埃斯代爾(*Arundell Esdaile*)的《學生書目手冊》(1932，倫敦)、施奈德(*Georg Schneider*)的《書目手冊》(第三版，1926，來比錫)、肖爾夫蕭(*Ralph R. Shaw*)把它部分譯成《書目的理論與歷史》(1934，紐約)，以及《書目的程序與格式》(*Bibliographical Procedures & Style*，1954，華盛頓)。大部分圖書館所使用的書目著錄稱爲編目，它有詳盡的規則。(參見 LIBRARIES Library Services and Organization: Bibliographic Access)。在書目的組織方面，有甚大的自由：他們可依字母、時間、地理位置，根據學科的分類或一些其他規則加以排列。杜威十進分類法(在歐洲修正後稱爲國際十進分類法)已經提供了一種普遍的設計，不僅適合書籍的排列，而且也適合書目的排列。

標準化在很多方面影響書目，即期刊的排列、刊名的縮寫、引用文獻的字法以及將一個字母音譯成另一字母。國際標準組織積極參與這一方面的工作，但是仍有許多專業團體，例如"MLA 印刷體裁範例表"，發行自己的標準規格。

分析性目錄學

分析性目錄學代表目錄學的科學層面。它企圖組織資料，依據或追溯書籍的外在特性，以提供有關它們的歷史，特別是它們所衍生的版本的歷史等證據。從最早印刷書籍出版品和印刷術的發明和普及等這些內在證據開始，透過努力探求，給予此項研究很大的鼓舞。赫普勒(Konrad Haebler)的《搖籃期刊本手冊》(*Handbuch der Inkunabelkunde*，1925，來比錫)；奧斯本將它譯成《搖籃期刊本研究》(1933，紐約)，可以發現這些研究的討論。分析性目錄學也可以用於以下問題的調查，例如匿名或筆名的作品、僞造版本、版本源流的研究。(參考麥克羅的《對文學學生的書目概論》，1927，牛津)。

因爲分析性目錄學探討書籍間的差異，往往要求比系統性目錄學具有更大的正確性，所以它著錄的方法必須更精確，例如鮑爾(Fredson Bower)的《書目著錄準則》(*Principles of Bibliographical Description*，1949，普林斯頓)中所描述的。

許多出版品從事分析書目研究，例如：《書目學會記錄》(1893- ，倫敦)；美國書目學會的《論文》；維吉尼亞大學書目學會的《書目研究》；《谷登堡年刊》(*Gutenberg Jahrbuch*，1926- ，美因茲)。

書目與研究

在現代目錄學的應用上，沒有任何目錄學的討論能忽略提及快速、精確的傳播資料的方法，以及從當代文明所依賴的大量累積的記錄中快速、精確檢索出資料的要求。

書目主要是處理資料的來源，但也涉及資料本身，因此它在滿足資料需求上價值很大，但仍嫌不足。它查詢慢、不正確、昂貴，而且重複，同時報導範圍展現大多缺漏；一方面選擇性不夠；另一方面完整性不夠，且對書目工作毫無組織，並且缺乏合理方法。因此，有許多嘗試用來改善書目的這些缺點。在 1900-14 年間，皇家學會花下鉅款想要組織科學化的現代書目。1895 年，在布魯塞爾創設了國際書目機構，而後改名爲國際文獻聯盟，在美國由美國文獻機構代表)，已經在書目技術有關資料的傳播和檢索提出許多改革。而由國際聯盟透過它的文教合作機構所負擔的書目合理化方案已經持續進行；二次世界大戰後，由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UNESCO)接辦。改善的研究仍透過許多目錄學方法的標準化，以及資料處理的標準化繼續進行，同時透過：平版攝影印刷、打孔卡分類、自動影片掃描、電子計算機操作等新技術的應用。在國家和國際合作整理的發展上，也已經產生其他改善措施。

Bibliography

Besterman, Theodore, *The Beginning of Systematic Bibliography*, 2d ed. (1936; reprint, B. Franklin 1966).
Harmon, Robert B., *Elements of Bibliography: A Simplified Approach* (Scarecrow 1981).
Kirkendall, Carolyn A., *Bibliographic Instruction and the Learning Process: Theory, Style, and Motivation* (Pierian Press 1984).
Krummel, D. W., *Bibliographies: Their Aims and Methods* (Mansell 1984).
Robinson, A. M., *Systematic Bibliography: A Practical Guide to the Work of Compilation*, 4th ed. (Shoe String 1979).
Stokes, Roy, *The Function of Bibliography*, 2d ed. (Lexington Bks. 1983).
Van Hoesen, Henry B., *Bibliography, Practical, Enumerative, Historical* (1928; reprint, B. Franklin 1971).

BIBLIOTHÈQUE NATIONALE
國家圖書館

位於巴黎的法國國家圖書館。其館藏包括自十四世紀查理五世以來，歷任法國國王的藏書。原名帝王圖書館，繼稱皇家圖書館。1721 年遷至富豪街的馬薩林宮，迄今未再遷。法國

大革命時，易名國家圖書館，而在帝國時期，又更名爲帝國圖書館。館藏可分書籍、原稿和印刷品三類，另設勳章及古董部門，以價購和捐贈爲擴增之道，並有賴於出版商依法呈繳新作品兩册。

它與一般公共圖書館不同，只有大學畢業生、文藝作家、正式學生和具有類似資格的人，才能申請閱覽證；而古物、勳章部門及特定閱覽室，則對一般民衆開放。

該館在特藏年展中，各以某些特定時期或作家爲題，在馬薩林廳舉行；印刷屋(Salle Des Estampes)內有考爾白(J. B. Colbert)以來所收藏的各種印刷品。原稿部門是法國國家圖書館中的寶庫。參見LIBRARIES。

BICAMERAL LEGISLATURE 兩院議會制 參見LEGISLATION.

BICARBONATE 碳酸氫鹽

是碳酸的鹽類，由於碳酸(H_2CO_3)中一個氫原子被金屬原子取代而形成。例如碳酸氫鈉($NaHCO_3$)、碳酸氫鉀($KHCO_3$)、和碳酸氫鈣【$Ca(HCO_3)_2$】。當碳酸中的兩個氫原子被金屬原子取代，則形成碳酸鹽，例如：碳酸鈉(Na_2CO_3)。

碳酸氫鹽的形成是藉由碳酸鹽與過量的二氧化碳反應，例如：碳酸氫鈉是依下列反應式得之：

$$Na_2CO_3 + CO_2 + H_2O \rightarrow 2\,NaHCO_3$$

碳酸氫鈉經常用作酸粉，於醫學方面，則當作制酸劑。

BICEPS 二頭肌

手臂上最重要的屈肌，位於臂的前側，此部分肌肉常被舉例作爲肌肉演化上之佐證。就專業性而言，被稱爲肱二頭肌。此肌肉之作用在於把前臂拉到上臂，並可將手由內往外旋。二頭肌的上端由兩部分組成：短頭部與靠近肩關節的肩胛骨相接，長頭部則與肩關節處之肩胛骨相接。長頭以肌腱跨過肱骨頭後和短頭相接而形成了整個肱二頭肌的肌腹部分。而二頭肌的下端終止於前臂骨中之一(橈骨)。

BICHAT, Marie Francois Xavier 比沙

西元 1771-1802。法國解剖學家與生理學家，爲組織學的創始人之一。他是第一個指出人體的器官是由組織所組成的人，並且區分出21種不同的組織，稱作「膜」。他認爲不同的器官可能由相同的幾種基本組織所構成，這些組織可執行生命的活動，而且一個器官中的任何組織都可能致病，但是不會造成整個器官的疾病。比沙是在顯微鏡尚未發明以前就進行他的研究，在許多次精密的屍體解剖中藉著肉眼敏銳的觀察而獲得以上的結論。

比沙生於法國梭埃雷特，在里昂的南桃大學和耶穌會神學院求學。1793 年到巴黎跟隨德佐(Pierre Desault)學習外科學。1800 年在第一醫院當內科醫師，逝於巴黎。其主要著作有《論膜》(1800)、《大體解剖學在生理學與醫學之應用》(1801)和《敍述解剖學之論述》(1801-02)。

BICHIR 多鰭魚

產於西非及中非淡水的多鰭魚屬(*Polypterus*)，最長可達 71 公分。背面通常是灰色或綠色，底呈黃色或白色；有些種類身體兩側有明顯的深色縱紋。具有許多原始特性，如消化道中的螺旋瓣以及幼魚的羽狀外鰓。鰓的功能類似肺，但若無法到水面呼吸就會死亡。在夜晚覓食小動物。屬於硬骨魚綱(Osteichthyes)多鰭魚科(Polypteridae)。

BICHLORIDE OF MERCURY 二氯化汞 參見CORROSIVE SUBLIMATE.

BICKERDYKE, Mary Ann 比克戴克夫人

西元 1817.7.19-1901.11.8。美國護士。生於俄亥俄州諾克斯郡，從小在外祖父的農場長大，在奧伯林學院唸了四年書，尚未畢業就到辛辛那提準備當護士。1847 年與比克戴克(Robert Bickerdyke)結婚，育有多子。1856 年舉家搬到伊利諾州的加耳斯堡。兩年後，丈夫去世，而後內戰爆發，她便到伊利諾州開羅(Cairo)的陸軍醫院工作。

在四年的戰爭中，比克戴克夫人參與了十九場戰役，在戰場上和醫院裏照顧傷患，指揮膳食烹調，調度軍需補給，首次提出建立部隊洗衣房的構想，展露了其行政長才和充沛活力。對於無能的軍官，她簡直就是一顆炸彈，因爲她非常熱心地爲士兵們工作，格蘭特將軍(Ulysses S. Grant)和謝爾曼將軍(William T. Sherman)更因此非常器重她。戰後她仍然繼續爲社會大衆的福利而努力，雖然已退休，但仍協助其他士兵和護士爭取養老金，並帶領退伍老兵到西部定居。

其晚年在堪薩斯開了一家旅館，在芝加哥從事慈善事業，並且在紐約市傳道，曾回到伊利諾州幫助鼠疫患者，同時在加州美國鑄幣廠工作。1901 年逝於堪薩斯的邦刻山。1903 年伊利諾州州政府爲紀念她，在加耳斯堡爲其建立一座紀念碑。

BICUSPID 二尖齒 參見TEETH.

BICYCLE 自行車

雙輪交通工具，在一輕金屬架安裝前後兩座位，以脚踩踏板前進，並由前軸之把手控制行進方向。座位下方的踏板以齒輪、鏈條等組合帶動後輪。歐洲與人口衆多的亞洲，常以自行車爲交通工具，美國則消遣爲主，騎自行車者青少年占 65%。

早期型式 最早製造成功且乘騎舒適的雙輪交通工具稱Draisine，在木棒上裝鞍椅座，下接兩個中等大小輪子，藉兩脚向後踏在地

幾乎全爲木製的早期脚踏車。鞍座前面有胸鐙。

面的反作用使車子前進，同時以前軸的扶手控制前進方向。此乃 1816 年由德國喀斯魯爾的德瑞斯(Baron Karl von Drais)設計。英國稱之爲「木馬」。

1839 年蘇格蘭木匠麥克米倫(Kirkpatrick Macmillan)將踏板加裝長連桿並連接後軸的凸輪，由此機構而發展成目前的鏈條與扣鏈齒輪的傳動裝置。1845 年蘇格蘭人達齊爾(Gavin Dalzell)將扶手下的踏板移至椅座下，扶手樣式與今類似，改善扶手分叉的斜率，且向下傾斜的框架使騎車更容易。

1861 年，法國人米紹(Pierre Michaux)與其子厄尼斯特(Ernest)發明藉置於前輪軸的踏板推進的交通工具，稱「三輪脚踏車」；而木輪外裝鐵輪殼，使得車子容易振動，故又稱「抖動車」。1869 年改裝橡膠輪胎，改善振動情形。米紹的機工拉爾曼(Pierre Lallement)1863 年製成新式樣，並於 1865 年巴黎博覽會展出。移居康乃狄格後，1866 年 11 月獲美國專利，1869 年的專利首次使用「自行車」之名。一八六〇年代尚有其他型態自行車出現。

三輪脚踏車因踏板轉一圈，其主動輪亦旋轉一圈，故行進速度慢。以後各式自行車模型，前輪大，後輪小，使踏板轉動一圈，車輪所行路徑較長；又爲了舒適與方便，且能有效率使用脚力，便將座椅移置輪子上。1871 年發明的一般或高輪脚踏車，前輪直徑 1～1.2 公尺，後輪直徑 0.4 公尺。十年後，前輪平均直徑 1.3 公尺，最大的車輪直徑爲 2.1 公尺。但因一般人的脚無法踏到踏板，故實際輪徑不超過 1.5 公尺。此高座椅交通工具因具危險性，故只做運動用途。若作一般使用，則稱爲「三輪脚踏車」。

現代自行車 1879 年，勞森(Harry J. Lawson)以鏈條取代繩索，連接兩輪，帶動後輪前進，並將車輪改爲一般尺寸，稱「安全脚踏車」。1886 年英國人斯塔利(James K. Starley)製成現代脚踏車。兩輪直徑各 0.76 公尺，其輪軸距踏板 1.04 公尺，鏈齒輪在座墊下兩車輪間，高約 1.02 公尺。此後，脚踏車已定型。

一九六〇年代末，成人用的標準腳踏車輪徑 66 公分，小孩腳踏車爲 41 公分。通常安裝 3～5 段變速，亦有高達十段者。一九六〇年代開發出輪徑 41 公分、具高、直方向盤的折疊式腳踏車。

零件 腳踏車零件製作與腳踏車本身的發展並駕其驅。一八六〇年代三輪腳踏車裝有車燈與簡陋煞車，即手拉繩索，使車輪旁的皮製襯墊加壓而煞車。安全腳踏車的煞車則利用踏板向後踏加壓於後輪軸。1868 年將三輪腳踏車滾子軸承改爲滾珠軸承。1881 年，三輪腳踏車採用變速裝置。1887 年，斯塔利將皮帶輪裝於其製造的腳踏車。1888 年，愛爾蘭人鄧洛普(John Dunlop)發明實用的空氣輪胎。1892 年芝加哥人帕默(John Palmer)發明棉花輪胎。

高輪腳踏車不適婦女使用，遂發展出沒有橫桿的腳踏車，使婦女可穿長裙騎車。1893 年又完美製成雙人乘騎車。

一八九〇年代前，騎車上下班與娛樂用的需求大增。腳踏車俱樂部提倡騎自行車旅行。自行車競賽已成選手與觀衆最多的運動。

Bibliography

Burstyn, B., *Bicycle Repair and Maintenance* (Arco 1976).
Calif, Ruth, *The World of Wheels: An Illustrated History of the Bicycle . . .* (Assoc. Univ. Presses 1981).
McGurn, James, *On Your Bicycle: An Illustrated History of Cycling* (Facts on File 1987).
Sloane, Eugene A., *The All New Complete Book of Bicycling*, rev. ed. (Simon & Schuster 1983).
Snowling, Steve, and Evans, Ken, *Bicycle Mechanics* (Leisure Press 1987).
Woodforde, John, *The Story of the Bicycle* (Methuen 1977).

麥克米倫型腳踏車 具後輪驅動裝置，起跑時兩腳須離開地面。

BIDAULT, Georges 比多

西元 1899.10.5-1983.1.27。法國政治領袖，曾多次擔任總理和外交部長。生於法國摩蘭(Moulins)。在一次大戰時短暫服役之後，進入巴黎大學，並在巴黎教授歷史。一九三〇年代早期，成爲人民民主黨領袖，並協助創辦黨報《黎明報》。他在社論中屢次爲低階層謀取福利，並警告人們防備法西斯主義和納粹主義。

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時，加入法軍，但不久被俘。1941 年獲釋之後，加入法國地下組織，以里昂大學教授身分作爲掩護，祕密編輯《法國戰士公論報》。1943 年，在穆蘭(Jean Moulin)死後，辭去教職，成爲反抗運動的領袖。穆蘭氏即爲統合信念分歧的政治團體，成立全國抵抗委員會地下政府的創建者。

1944 年 8 月巴黎解放時，他在市政府大廈台階上正式歡迎戴高樂。1944 年 9 月，戴高樂任命他爲外交部長，他立刻澈底改組外交部和外交官。他和戴高樂聯手，與比利時、盧森堡及荷蘭等國協商並簽署經濟合約。1945 年，他也是舊金山聯合國會議的法國首席代表。1945 年 9 月至 1946 年 7 月，巴黎和會召開前，在倫敦和巴黎舉行的外長會議談判期間，他展現了卓越的協調能力。

比多的左傾政黨運動共和人民黨在 1946 年 6 月的法國大選中贏得勝利。同月，他被選爲臨時政府總理，並任職至 1946 年 11 月。在 1947 年 1 月至 1948 年 7 月的外交部長任期中，於 1947 年 3 月簽署了一份長達五十年的英法防禦協定，此協定防止了德國可能東山再起的機會。1949 年，他再度當選運動共和人民黨領袖，同年 10 月再度成爲總理。1950 年 6 月其政府垮台後，一直到 1952 年他都未再組閣。1953 年 1 月，他再度擔任外交部長。1954 年 6 月，蘭尼爾(Laniel)政府瓦解後，他就未曾再擔任第四共和中的部長職務。

一九五〇年代，比多對於法國殖民地的喪失越來越感到痛心，特別是中南半島的殖民地。1958 年 7 月第四共和瓦解後，他組織法國基督教民主黨，要求保留法國在阿爾及利亞的統治權。他反對政府對阿爾及利亞更寬容的態度，並稱戴高樂爲叛徒。阿爾及利亞於 1961 年獨立，比多則因強烈反對政府對阿爾及利亞的作法，於 1962 年被迫流亡。他曾到鄰近國家避難，1963 年前往巴西，1968 年獲得特赦才返法。逝於法國坎伯拉斯本。

BIDDEFORD 比得福

美國緬因州西南部一工商業城市，隸屬約克郡，距離波特蘭南方 24 公里。濱臨沙科河(Saco R.)，距離大西洋沿岸僅 9.5 公里，爲緬因州第五大批發與零售貿易中心。夏季時，本城亦爲緬因海岸和新罕布夏白山等度假勝地的消費中心。其製造產品有紡織、紡織機械、木材、皮鞋、靴子、塑膠、鞣製皮革產品、以及服飾業等。創於 1953 年之聖法蘭西斯學院亦位於此城。

1605 年法國探險家尚普蘭(Samuel Champlain)初抵此地，他曾以一星期的時間觀察當地印第安部落的生活，並且製做了此區的第一張地圖。1616 年芬斯船長(Richard Vines)帶領一羣英國人以一個冬天的時間探勘此地區發展的可能性。1630 年芬斯重回此地建立了第一個聚落，並名之爲多港。隨即此地即有木材和鹹魚輸出。1718 年發展成一城鎮，依當地英國移民的故鄉原名，定名爲比得福。充足的水力資源使此地成爲繁榮的磨粉工業中心。1840 年瓦特罕集團的第一座棉花製造廠設於此。1855 年升格爲市，政府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19,638。

BIDDLE, Anthony Joseph Drexel, Jr. 比德爾

西元 1896.12.17-1961.11.13。美國外交官和軍官。生於賓州費城，受教於新罕布夏州康科特(Concord)的聖保羅學院，從事船運與礦業。進入外交界後，在 1935 被任命爲駐挪威大使，1937 年駐波蘭。二次世界大戰爆發時，他隨同波蘭政府移駐倫敦。在此同時共擔任美駐七個流亡政府的大使。1944 年離開外交界，被委任爲陸軍中校(一次世界大戰他曾任陸軍上尉)。1951 年升爲准將，在盟軍駐歐總部任陸軍參謀長的特別助理。1955 年退役後，他以少將官階擔任賓州民兵指揮官。1961 年 2 月被任命爲駐西班牙大使。同年逝世於華府。

BIDDLE, Francis Beverly 比德爾

西元 1886.5.9-1968.10.4。美國律師、法官及政府官員，二次大戰期間的聯邦司法部長。生於巴黎，在費城一顯赫的家族中成長。1909 年畢業於哈佛大學，1911 年於該校法學院續優結業。1911-12 年，擔任聯邦最高法院霍姆斯法官的私人祕書。隨後，在費城成爲一個知名的"公司法"律師。數度擔任聯邦的特別律師(1922-26)。曾任全國勞工關係局主席(1934-35)及田納西河流管理局的顧問(1938)。一九三〇年代社會的變局使他加入民主黨和「新政」。他認爲自由市場上開放而殘酷的競爭，造成社會和經濟的蕭條，而「新政」則可以改善此種不良情況。

羅斯福總統先後任命他爲聯邦上訴法院費城分院的法官(1939)、聯邦司法部次長(1941)、部長。戰爭期間，他大膽地跨越傳統上對人民自由權(尤其是外國人)的界線。1945 年自內閣衛職後，在德國努連堡國際戰犯法庭任職一年。1951 年，杜魯門總統又派他到海牙永久國際仲裁法庭任職。

著作《偶然的過去》(1961)是霍姆斯法官的自傳，而《在短暫的權勢中》(1962)是他的兩卷自傳。逝於麻州的海恩尼斯(Hyannis Mass)。

BIDDLE, George 比德爾

西元 1885.1.24-1973.11.6。美國寫實派畫家。出生於費城。於格羅頓學校(Groton School)和哈佛大學求學後，1911 年赴巴黎學畫。一次大戰後旅居大溪地、巴黎和義大利等地，最後在美國定居。一九三〇年代積極參與美國的"藝術計劃同盟"。

他自稱有強烈社會意識，可由其藝術作品中見之。最著名作品爲華府司法部一幅描寫美國勞工的壁畫，以及惠特尼美國藝術博物館中的《玉米薄餅》(*Tortilla Flat*)。卒於紐約。

BIDDLE, James 璧珥

西元 1783.2.18-1848.10.1。美國海軍軍官，生於費城，1800 年進入海軍，在的黎波里戰

爭中被俘，被監禁 19 個月。

在 1812 年的戰爭中，他是「黃蜂號」的海軍上校，歐西號俘擄「弗羅利克號」，不久又被「派爾克號」所俘。1813 年任「哈尼特號」的指揮官，並於 1815 年 3 月 23 日俘擄英艦「盤京號」；同年升爲艦長，並獲國會頒贈金質獎章，以表彰他的貢獻。

1817 年被派往曾被占領的阿斯托立亞，經過談判後，英國承認美國擁有該地。他後來又出使土耳其和中國，並於 1846 年與中國簽訂第一次的中美條約。他也曾在墨西哥戰爭中任職於太平洋海岸，逝於費城。

BIDDLE, John　比德爾

西元 1615-1662.9.22。英國作家，其《十二論點》(*Twelve Arguments*)反對三位一體的論調使他成爲英國的非一神論之父。出生於格洛斯特，並於 1615 年 1 月 14 日受洗。畢業於牛津大學，在格洛斯特完成《十二論點》著作，並任該地免費學校校長。1645 年其手稿被扣押後，他也遭短期監禁。1647 年出版《十二論點》，但奉令焚毀。他拒絕接受一項因反對三位一體論者的處死法令，1648 年又發表兩篇反對三位一體的論文。在英國國會中他爲了他的利益開始一場抗辯，他雖在法律上遭拘捕，卻被允許在斯塔福夏隱居，此時他擔任講道者並幫忙編輯《希臘文聖經》。

1652 年一項全國性特赦使他恢復自由，而他的信徒們稱爲比德爾派(Biddellians)、索奇尼派(Socinians)或唯一神論派(Unitarians)，每星期日均舉行禮拜儀式。1654 年比德爾發表兩篇唯一神教論的教義而再度被捕，1655 年被放逐到夕利羣島(Scilly Is.)，一直拘禁到 1658 年。獲釋後回到倫敦，在一次私下禮拜儀式中被逮捕，死於獄中。參見 UNITARIANISM。

BIDDLE, Nicholas　比德爾

西元 1750.9.10-1778。美國海軍軍官，生於費城，1770 年進入英國海軍，1773 年隨隊遠征北極探險。

革命戰爭早期，擔任美國「多里亞號」船長，巡邏大西洋海域並且擄獲很多戰利品。1777 年指揮「倫道夫號」，在西印度羣島俘擄了英國護衛艦，迫使其駛入南卡羅來納州的查爾斯敦，但是當他的「倫道夫號」和數艘小船起航時，卻被一隊英艦圍困，直到 1778 年 2 月爲止。3 月 7 日倫道夫號與另一艘砲火較強的英艦「雅茅斯號」交戰，比德爾受傷，但仍繼續指揮作戰，不幸船隻爆炸，比德爾和其部下 315 人罹難，僅有 4 人生還。

BIDDLE, Nicholas　比德爾

西元 1786.1.8-1844.2.27。美國金融家，擔任美國第二銀行總裁時，與傑克遜總統意見不合。

比德爾出於費城的古老且富裕的教友派家庭，10 歲時進入賓夕法尼亞大學就讀，後來進入新澤西學院(即今普林斯頓大學)，15 歲畢業。1804 年，他到法國擔任美國駐法公使阿姆斯壯將軍(John Armstrong)的祕書；兩年後到倫敦，擔任駐英公使門羅(James Monroe)的祕書。1807 年 8 月回到故鄉，恢復法律課程的研習。

1809-14 年，比德爾除了於 1810-11 年短期任職於賓州議會的下議院外，大部分的時間及精力均投注於寫作。他祕書向丹尼斯(Joseph Dennis)主持的文學月刊《代表作選》(*Port Folio*)投稿；1812 年初丹尼斯去世，他便成爲該雜誌的主筆。1810-12 年，他蒐集探險家的紀錄及日誌，準備於 1814 年發表《劉易斯船長及克拉克船長探險記》；但其他急事的牽絆，不得不將此工作機會讓與記者艾倫(Paul Allen)。

1814-18 年服務於賓州參議院，1819 年被門羅總統任命爲美國第二銀行五位政府選派的董事之一，1823 年當選爲總裁。他採取與索多派系持相反立場的保守政策，支持強有力的國家銀行與州銀行相抗衡；在其精明的領導下，銀行業務蒸蒸日上。他在銀行特許狀期滿前四年的 1832 年，極力向國會提出延長銀行特許狀期限的提案，但爲傑克遜總統所反對，並否決國會通過此案。傑克遜總統與比德爾的意見衝突成爲一八三〇年代最引人注目的爭論點之一，後來更演變成黨派之爭。

1836 年 3 月，第二國家銀行改制爲賓夕亞尼法州美國銀行，成爲州銀行。爾後，由於比德爾純投機性的政策，導致銀行經營困難。1839 年比德爾退休後，仍爲新總裁的顧問。1841 年，銀行因破產而被迫停業，不久即於費城逝世。參見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BIDEFORD　比得福

英國大西洋岸得文夏北部的自治城市。濱臨托里奇河，此河在比得福南方不遠處注入巴斯塔普灣或稱比得福灣。城區內有 24 座大小不等的拱橋橫跨托里奇河。十六世紀時，此即爲一重要港口，商業興盛，而今更兼爲觀光勝地；其工業以造船、皮貨與水泥製品爲主。

著名海軍軍官格倫維爾(Richard Grenville)的家族擁有此地領主權達數百年之久，並於 1574 年獲得組織公司的特許狀。附近有個西行城(Westward Ho)，是根據金斯利(Charles Kingsley)的小說《西行》命名，書中部分場景即以比得福爲背景。人口 10,498(1961)。

BIDPAI　比德培

是一本印度動物寓言集的著名作者。這本寓言集在中世紀被稱爲《比德培的寓言》(*Fables of Bidpai*)，比德培因而被後人誤以爲是作者的名字，實際上比德培不過是寓言敍說者(一位宮廷學者)的官職頭銜。這本書原義是要給王子一些道德教範，後來竟變成世界寓言文學的一個主要源泉。它的梵文原著大概成書於三世紀，目前已經亡佚；今日所見的，是另一本用梵文寫成的版本叫做《五卷書》(*Panchatantra*)，以及其節本稱做《勸誡書》(*Hitopadeśa*)，這兩種版本長久以來在印度深受讀者喜愛。

大約在西元 550 年，《五卷書》被譯成波斯的文學語言，叫做鉢羅鉢(Pahlavi)，這本書也已亡佚，不過著名的阿拉伯文譯本(約成於西元 750 年)卻是從此譯本轉譯而成的，譯者是伊本・阿爾木卡法(Ibn al-Muqaffa)，書名叫*Kalilah wa-Dimnah*。其後又有不少譯本從阿拉伯文譯本輾轉翻譯。更晚又有一波斯文譯本，書名叫*Anwari Suhaili*，譯者是魏茨(Husain Waiz，卒於 1504 或 1505)，也被廣泛用做底本轉譯成其他語言。最早的英文本叫做*The Morall Philosophie of Doni*(成書於 1570 年；1888 年重印)係諾思(Thomas North)據義大利本改譯。另有《五卷書》的現代英文本，是賴德(Arthur W. Ryder)直接從梵文本翻譯成英文，成書於 1925 年。

BIEDERMEIER
比德邁風格(賀樸風格)

始於十九世紀的用語，指稱 1815 年左右始創自德國的一種傢具風格。此名稱出自「比德邁老爹」，他是一八五〇年代中期幽默雜誌《活頁本》(*Fliegende Blätter*)中，艾希羅特(Ludwig Eichrodt)寫的一系列滑稽詩作中的諷刺性中產階級人物。這種傢具較上好傢具舒適而且廉價，爲德國中產階級人士所喜愛。當中產階級的品味和比德邁老爹的品味合流後，這種傢具的風格因此得名。

該風格結合法國五人執政團時期及帝國的風格，卻較五人執政團時期的風格簡潔，較帝國風格高雅，其流行時期約自 1815-48 年，最好的成品產生於 1820-30 年間。1848 年以後，正統比德邁風格的素雅作風逐漸爲雜亂繁縟所取代。傢具的木身雕刻著各種漩渦紋、天鵝、半獸半鷲像、滿盛花果的羊角和繁花密葉等圖樣，糾纏不清，絲絨及天鵝絨則取代印花棉布及安哥拉羊毛布成爲標準的覆墊裝潢織品。

BIEL, Gabriel　比爾

西元 1425？-1495。日耳曼士林哲學家。生於士派爾(Speyer)。在海德堡與歐福大學畢業後，成爲美因斯大教堂著名的傳道者，後被派任共同生活弟兄會的修道院院長(Brethren of the Common Life)。他曾協助創立蒂賓根大學(1477)，並於 1484 年成爲該校第一位神學教授。逝於蒂賓根附近。

比爾師事奧坎(William of Occam)，曾撰寫《奧坎文集與思想概要》，旨在闡述奧坎唯名論著作《教父名言四集註》中的思想，它原是一本評註隆巴德(Peter Lombard)的著作《教父名言集》。這部書的第四冊包含一些對經濟學有趣的討論，其中還包括價值理論。比

爾的《論貨幣的能力與利用》，是一篇關於貨幣研究相當出名的論文。他被世人稱爲"末代士林哲學家"。

BIEL, Lake of 俾耳湖

位於瑞士伯恩州，面積 39 平方公里，最深可達 74 公尺。湖畔的主要城鎮是俾耳。運河東北溝通俾耳湖及阿爾河(Aar R.)，西南連接紐沙特湖(L. of Neuchatel)。侏羅山矗立於西部湖畔。

BIELA, Baron Wilhelm von 比拉

西元 1782.3.19-1856.2.18。德國天文學家，生於德國羅斯勞(Rosslau)，逝於義大利威尼斯。服役奧地利軍隊時，開始研究天文學。1826 年確定 1772 及 1805 年再出現的周期彗星之軌道。此彗星今稱比拉彗星(Biela's comet)，於 1846 年分裂爲二，1852 年後消失。而以規律的時間間隔，曾如雨般出現的仙女座流星羣，被認爲是比拉彗星分裂後的碎片，故亦名比拉流星羣。

BIELEFELD 俾勒田

西德北萊因西發里亞省轄內一城市，距離漢諾威西南 88.5 公里。爲發軔於十三世紀的西發里亞亞麻工業中心。其他機械工具製造，縫紉機、脚踏車製造、製藥、及服飾業亦頗昌盛。城區內有座建於十二世紀的史拜倫堡，1877 年重新予以修建，現爲博物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城中許多古老建築曾遭嚴重破壞。人口 174,642(1961)。

BIELSKO-BIATA 別爾斯克-比亞瓦

波蘭城市，位於捷克邊境，濱臨比亞瓦河，距卡托維治(Katowice)南方 48 公里。這裏所生產的羊毛品質優良，自中世紀起，此即以毛紡織工業著稱。然此區欠缺其他的產業原料。

1772 年本城爲奧地利所占領，1919 年重爲波蘭所有。二次大戰期間，德國強奪此地猶太人工廠。大戰後爲蘇俄吞併，目前城市是 1950 年時合併比亞瓦河兩岸的兩個城市——別爾斯克(Bielsko)和比亞瓦-克拉科斯克而成。人口 81,000(1964)。

BIENNIAL 二年生植物

指由種子開始，到完成其生活史共需兩年時間的植物。第一年先長出葉子，葉子通常由短小的莖上長出，並靠近地面向外擴展或形成球如甘藍或芹菜。植物會長出厚實的主根做爲貯藏養分之用，如甜菜、胡蘿蔔、歐洲防風草與蘿蔔等植物，這些根內貯存之物質人類可採收食用。到第二年，這些二年生植物攝取其貯於根部的養分，長出一高大的莖，並開花、結果產生種子。

若生長條件良好，植物快速生長，原爲二年生植物可變成一年生植物，在第一年內開花、結果。相反的，若天候不佳，植物缺乏養分，就會延遲到第二年後開花。

除上述的植物外，我們熟習的二年生植物尚有菊苣、紅三葉草、三色菫與美國石竹。

BIENVILLE, Sieur de 邊維爾

西元 1680.2.23-1768.3.7。法國殖民地行政官，路易斯安那州新奧爾良市的創建者。生於加拿大的維勒瑪利(Ville Marie，即今之蒙特婁)，原名爲Jean Baptiste le Moyne，是一位法國殖民者勒莫安(Charles le Moyne)之子。

邊維爾以備選學員身分加入法國海軍，在其兄長皮爾領導下，參加了 1696 年在阿加底亞(Acadia)圍攻潘馬奎(Pemaquid)的戰役、1696-97 年紐芬蘭的勝仗以及 1697 年在哈得孫灣攻奪納爾遜港的戰役。

1698 年他加入皮爾探險隊再度發現密士失必河的河口，1701 年出任皮爾在 1699 年於比洛克夕(Biloxi)建立的路易斯安那殖民地的總督。當他 1699 年探測密士失必河下游、1700 年探測紅河時，由於兼擅數種印第安人土語，對他和土著溝通上助益良多。1702 年他將殖民地移至木比耳灣，1710 年又移至他創建的木比耳城。殖民地裏的居民經常受到印第安人的劫掠、西班牙人的敵意以及法方的漠視，能夠生存下來主要靠邊維爾堅強的領導。

1712 年法國籍商人柯羅查(Antoine Crozat)獲得了路易斯安那地區商業經營的壟斷權，邊維爾的總督職位也被卡迪亞克(Antoine de la Mothe Cadillac)所取代。1717 年柯羅查出售他的權利後，邊維爾得以復職。由於他行政能力卓越，路易斯安那擴展迅速。

邊維爾於 1718 年創設了新奧爾良市，並在 1722 年設其爲路易斯安那地區的首府。他輸入黑奴，且在 1724 年頒布「黑人法案」。此法案雖然鉅細靡遺的管束黑人的生活，但比起同時期的其他黑人法律則較爲人道。

1726 年邊維爾爲納切斯印第安人所敗而遭罷黜。當他在 1733 年復職以挽救此地的頹勢時，和結成聯盟的納切斯印第安人及奇克索人(Chickasaw)進行了數次戰役，皆未打出結果，乃在 1740 年被迫與這些印第安人簽訂一項不甚合意的條約。1743 年他退休回到巴黎，後卒於此。

BIERCE, Ambrose Gwinett 比爾斯

西元 1842.6.24-1914？。美國新聞記者和作家，強調寫作的怪異風格，開啓幾位晚輩作家如艾肯(Conrad Aiken)、安德森(Sherwood Anderson)、韋斯特(Nathanael West)和福克納(William Faulkner)作品中晦澀文采之先。是許多年輕作家的朋友兼諍友，幫助過門肯(H.L. Mencken)、馬卡姆(Edwin Markham)和斯特靈(George Sterling)等人。

生平 生於俄亥俄州梅格斯郡(Meigs County)，南北戰爭期間從北軍退伍後，前往

比爾斯

舊金山開始記者生涯，曾爲幾家地方報社和雜誌社撰稿，其中包括《大地月刊》及《加州人》，並擔任《新聞信札》編輯，也在一個諷刺專欄發表詩及評論。

1871 年結婚後前往倫敦，爲《費加洛》和胡德(Tom Hood)的《玩笑》等雜誌撰稿，他的前三部短篇小說以筆名多德・葛利兒(Dod Grile)在倫敦出版：《金塊與塵土》(1872)、《魔鬼的樂趣》(1872)、《來自空腦殼的蜘蛛網》(1874)。1876 年返舊金山重拾新聞事業，先後在《冒險家》及《黃蜂》雜誌擔任編輯及專欄作家，一直到 1886 年止。後來加入舊金山《觀察家》，長期在赫斯特出版公司當專欄作家和主筆，成爲美國西岸書評家的盟主。1891 年出版《士兵與老百姓的故事》；1893 年發表短篇小說集《這種事情可能嗎？》。

1900 年比爾斯遷往華府，仍受聘於赫斯特，爲紐約《日報》、舊金山《觀察家》及《大都會》雜誌撰稿。1906 年出版《犬儒言論集》，後來版本改名爲《魔鬼詞典》，其中收集了許多他早期發表在各種專欄作品中，以悲觀及嘲諷語調對各種事物的界說。1909-12 年間編輯其《文選》。

1913 年比爾斯停止寫作，開始旅遊。先到南北戰爭戰場，之後去墨西哥並被派往比利亞(Pancho Villa)的軍隊擔任觀察員。1913 年 12 月發出他最後的音訊：「如果聽到我靠立著墨西哥石牆被射成碎片的聲音，你就知道那是我離開塵世最好的方法。」之後，可能不久就去世。

比爾斯的故事集 最好的作品要屬美國內戰故事集，像《奇卡茂卡》、《奧爾河橋的一次事件》及《失蹤》，開啓這類題材及寫作技巧的風氣之先，克萊恩(Stephen Crane)的《鐵騎雄心》與海明威均受其影響。其他像《墨山主人》、《該死的事》及《哈賓・佛雷瑟之死》等故事，以恐怖、死亡及超自然爲主題。比爾斯的短篇小說因以恐怖爲題材，而媲美愛倫坡，他較偏好以奇怪及不尋常的事物爲題材，他在十九世紀普受歡迎的哥德式小說題材上，加入他個人苦澀的悲觀主義和犬儒哲學色彩。

BIERSTADT, Albert 比爾斯塔特

西元 1830.1.7-1902.2.18。美國風景畫家，爲哈得孫河畫派末代畫家。大型油畫多描繪落磯山或哈得孫河流域的浪漫景致。他死後原已被淡忘，但因二十世紀中期該畫派復受重視，而再度被提起。

生於德國杜塞爾多夫(Düsseldorf)附近，次年舉家遷到美國麻州。1853 57 年回杜塞爾多夫與德國浪漫派風景畫家阿亨巴赫(Andreas Achenbach)及萊辛(Karl Friedrich Lessing)學畫。1857 年返美。

1858 年加入開發西部貨運路線探險隊，途中見聞和所繪速寫，成爲他日後作品的題材，如《拉阿密峯》(1861)、《在落磯山脈》(1871)。他於哈得孫河畔的工作室繪製許多該河谷的風景畫。晚期作品《馬特杭峯之暴風雨》(1884)取材於歐洲之旅。華府國會山莊中有其兩幅大型油畫《哈得孫河的發現》及《加州的拓荒鎮》。1882 年後定居紐約，後卒於該市。

BIG BEN 大本鐘

英國倫敦議會大廈鐘樓的大鐘。直徑 2.7 公尺，高 2.3 公尺，重 12 公噸。依此工程的主要委員霍爾(Benjamin Hall)爵士而得名，1858 年鑄造，1859 年開始敲鐘，每小時以 181 公斤重的鐘槌撞擊，發出Mi音(C大調第三音)。1923 年首次由無線電廣播，使其成爲公共設施及象徵物。

大本鐘也指鐘塔的大時鐘。1854 年由登特(Frederick Dent)所造。1859 年開始於 97.5 公尺高的鐘樓報時。其四個鐘面直徑均爲 7 公尺，分針長 4 公尺。時間誤差在一秒內，因精確而聞名。

大本鐘

BIG BEND NATIONAL PARK 大本德國家公園

在墨西哥邊境，美國德州的西南部，位於西部的阿爾平鎮區及東部的蘭特里鎮(Langtry)之間，公園名稱源自格蘭德河的U形彎曲。面積在 2,590 平方公里以上，由於境內遍布沙漠、高山及峽谷，因而特別醒目。境內有壯觀的山景，一望無垠的沙漠景觀，以及多種奇特的地質構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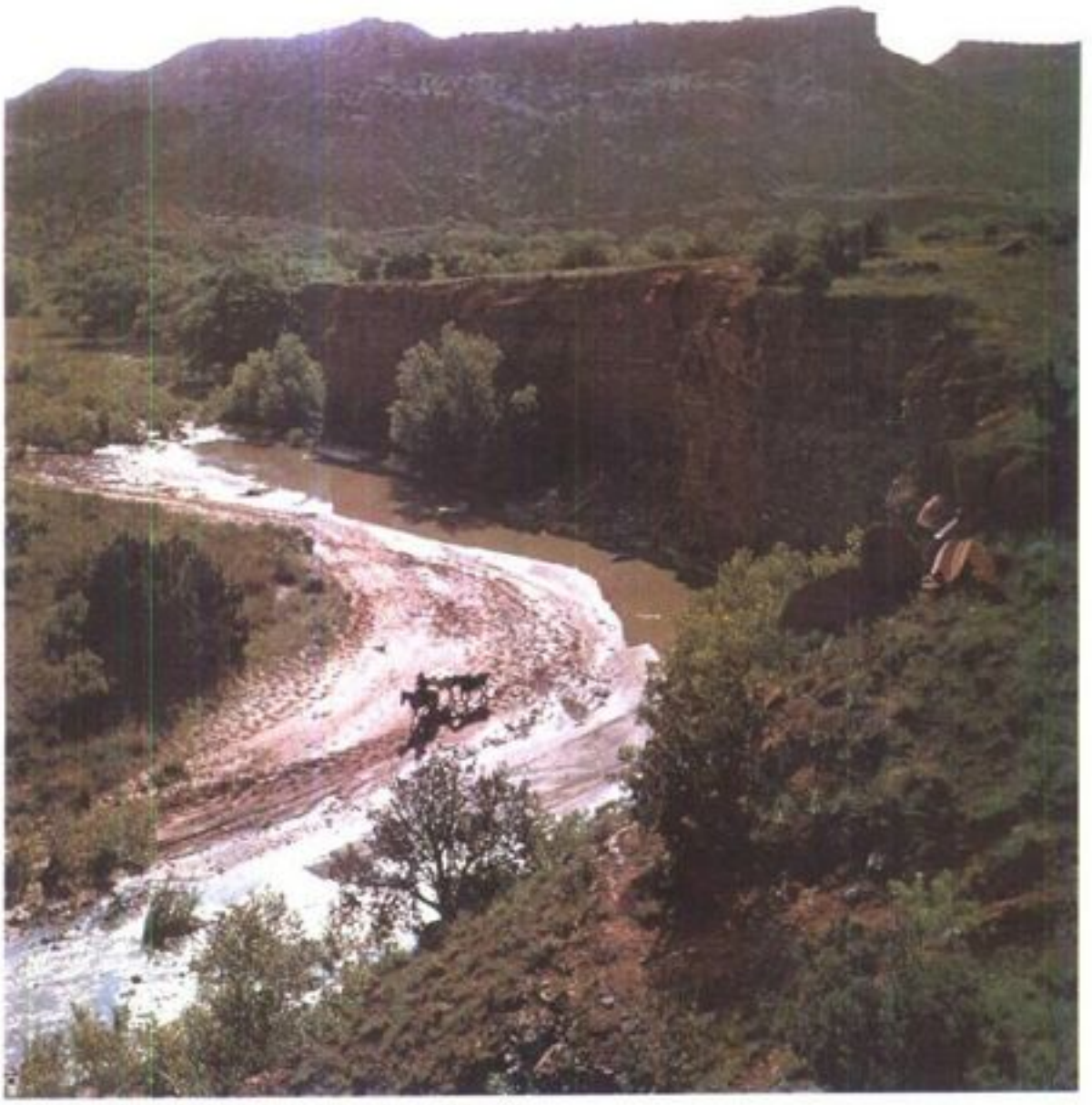

大本德國家公園的岩壁和峽谷，各有不同的景觀。

公園中有奇瑟斯山脈(Chisos Mts.)，其最高峯在埃默里山(Emory Mt.)，高達 2,388 公尺。另外還有三個風景秀麗的峽谷區：聖埃倫娜、波奎拉斯及馬里斯卡，三峽谷皆在格蘭德特河沿岸。最壯觀的聖埃倫娜，長 24 公里，谷深在 457 公尺以上。公園中存有化石遺跡，以及史前時代印第安文化的蹤跡。此外還包括六十種以上的動物，二百種的鳥類及一千種的植物。史前時期，此地住有印第安人，有許多的印第安文明遺跡。後來被美洲阿帕契斯印第安人所占領。

此區具有經濟開發價值，可進行露營、划船及釣魚等娛樂活動。大本德國家公園成立於 1944 年，由國家公園服務處統籌管理。

BIG BERTHA 貝爾塔巨砲

一次世界大戰時，德國所使用的兩種大砲的別號。第一種是口徑 420 公釐的臼砲，1914 年曾在比利時的列日及安特衛普兩地使用。另外一種是口徑 209.8 公釐的大砲，曾自 1918 年 3 月起，在距離 120 公里處砲轟巴黎。兩種大砲都是以德國克虜伯軍火公司的首腦克虜伯(Bertha Krupp von Bohlen und Halbach)的名字命名。

BIG BONE LICK 巨骨舐鹽區

肯塔基州保林頓(Burlington)南 17.5 公里處，屬布恩郡(Boone)鹽泉之一。在該地有發現乳齒象以及其他絕滅動物之化石遺骸。一般認爲是由於此等動物喜歡聚集鹽泉附近舐吃含鹽土壤之故。

BIG BROTHER 老大哥

英國作家歐威爾(George Orwell)於 1949 年出版的小說《1984》中，極權國家的具體化身。小說中的老大哥並非眞實人物，而是在極權體制國家中，一位經常出現在電視和無數宣傳海報上，時時刻刻都會讓人感覺到他存在的統治。如今，老大哥一詞被引申爲擁權自大的專制獨裁者。

BIG BROTHERS/BIG SISTERS OF AMERICA 美國大哥、大姊聯會

美國及加拿大地方團體組成的聯合組織，目的在引導家境貧窮、有疏離感和經常犯過的孩子們。希望藉有責任心的成人與單親家庭

的孩子相處而建立個別的友誼。

組織裏的大哥、大姊通常一星期花 2～4 小時個別與孩子討論問題、參觀名勝，協助他們建立適當的行爲準則。由受過訓的社工指導，這些義工試著透過私人友誼和了解與孩子培養更融洽的關係。此外，組織也提供夏令營、團體活動和健康假期指導等，以補充義工的個別任務。而地方分社也與其他社會團體及公立學校密切合作，儘量充分利用附近資源。

1903 年，辛辛那提商人威斯特海莫(Irvin F. Westheimer)爲幫助沒有父親的男孩而成立「大哥會」。1904 年紐約市少年法庭職員考爾特(Ernest K. Coulter)將這項活動組織起來。

「大姊會」於 1908 年在紐約市設立，並且組成一地方自治性的大姊聯合會，稱爲「國際大姊公司」。1977 年美國大哥會與國際大姊公司合併爲美國大哥大姊會，總部設在費城。

BIG DIPPER 大北斗

北半球的星座之一，是最爲人熟悉也是最易辨認的星羣。大北斗是古希臘人所熟知大熊星座的一部分，由七顆星排列成勺狀，各有專有名稱的星星所組成，俗稱北斗七星。

勺口前端兩顆星稱爲指極星，指向幾乎就在地球北極點正上方的北極星；所以，大北斗是學習觀測北半球星空最佳的參考星座。

BIG FIVE 五強

指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中的五個永久會員國：中國、法國、蘇聯、英國以及美國。五強是二次大戰時同盟國中的主要國家，其中的四國(法國除外)在 1944 年草擬了組織聯合國的基本計畫。

BIG INCH 大油管

一條直徑 61 公分的輸油管，自德州的朗維尤(Longview)，綿延 2,157 公里到新澤西州的林登(Linden)，1943 年啓用。

BIG SIOUX RIVER 大蘇河

美國南達科他州境內的一條河流。位於愛阿華州的蘇城上方約 3 公里處，與密蘇里河匯合，全程 483 公里。是南達科他州及愛阿華州的分水嶺。

BIG SPRING 大斯普林

美國德克薩斯州西部工商業城市。位居荷華郡心臟地帶，距離瓦司堡西方 418 公里。附近地區爲油產、農業、畜牧業興盛的起伏平原地帶。煉油是本城最主要工業。德克薩斯與太平洋鐵路公司以及化學、瓦斯處理、鑽油業是其他主要就業來源。區內醫院包括美國退役軍人醫院、大斯普林州立醫院和四所私立醫院。波坦宮爲二十世紀初維多利亞式建築。赫里特吉博物館陳列本區過去豐富的史蹟。另外還有一所多爾博物館。

1881 年隨著鐵路的修築，有移民定居於此。1907 年設市。1928 年於此發現石油後，發展迅速。政府組織採議會-經理制。人口 24,804。

BIGAMY 重婚

指同時擁有一個以上的妻子或丈夫的罪行。雖然重婚(有兩個配偶)和多婚(有兩個以上的配偶)之間有所差異，但是在使用時，人們通常不加以區別。雖然重婚在英國普通法上不構成罪行，但英國於 1603 年立法規定處以詐欺罪；目前在美國、加拿大以及英國都視之爲犯罪行爲。茲介紹美國之情況於下：

在前一個有效婚姻仍然存在且其配偶仍然活著，而另行與一個人結婚就構成重婚罪。除應自始爲有效外，尚不得以離婚或經訴訟以消滅其婚姻具備所有其他要件，則其後舉行之第二個或後來多次的婚禮儀式本身即已足構成重婚罪，是否有無同居或性行爲的事實無關緊要。英美普通法婚姻，意即沒有舉行正式儀式的婚姻，仍被承認爲合法可以依據普通法來認定重婚之事實。基於這種情形，或者第二次婚姻本身就是普通法的婚姻時，則追訴之一方必須提出雙方確有同居以行婚姻的事實始足認定之。

前任配偶失蹤達某一期限，縱使後來證明仍然活著，依各州不同之司法審理或可對於追訴重婚的案件予以抗辯。由於普通法對生命加以"推定"可以延續七年，但某些判決司法審轄區域則以立法規章縮短此一期限；再者若非惡意認定前一配偶已死，而再度結婚時，某些司法轄區之法庭認爲可以當作對重婚罪的抗辯。

縱使重婚是犯罪的違法行爲，但是在很多案例裏，很難辨明何者才足以構成起訴的條件。其原因在於各法庭對"假設生命持續存在"此一觀點，以及對死亡認定屬惡意與否，缺乏一致的認知，也有因爲對前婚姻之消滅認定在法律認定上十分混淆。此在美國由於採行聯邦制度，有權自行訂定法律規範判決離婚之法律效果。而各州對此判決之條件又須嚴格遵守，導致以上認定是否重婚格外困難。

原則上，依照美國憲法第四條第一款的"誠實信用"原則，各州應對他州離婚判決承認：然而事實上有少數例子，像是"觀光式的"及"速成的"離婚案件，在依照該州的法律准予判決離婚，其情形並不一定符合它州關於判決承認之原則，如 1945 年「威廉斯控南卡羅來納案」，一對居住在北卡羅來納州的男女到內華達州，辦理離婚手續，然後這對男女後來又再度結婚，並且回到北卡羅來納州以夫妻之名定居。然而美國最高法院支持北卡羅來納州以重婚同居之名，判定其有罪，其主要之理由即在於內華達州的法院當初對於其離婚之事件無管轄權，因爲當事人雙方並非內華達州之州民。

BIGELOW, John 比奇洛

西元 1817.11.25-1911.12.19。美國作家兼外交家。生於紐約州阿爾斯太都的莫爾登(Malden)。1835 年畢業於聯邦學院後，擔任短暫律師工作。1848-60 年與布賴恩特(William Cullen Bryant)合辦《紐約晚間郵報》並擔任主編。1856 年任共和黨候選人弗里蒙特(John C. Fremont)的主要助理。1861 年奉命爲美國駐巴黎總領事，他在法國報紙上撰文以博取對美聯邦主義的同情。1865 年 4 月至次年 9 月擔任駐法國公使時，以其外交手腕處理拿破崙三世想在墨西哥建立帝國所衍生的困難問題。他擔任一屆的紐約州務卿(1875-77)。晚年則寄情於寫作和編輯。

旅居巴黎時，比奇洛發現《富蘭克林自傳》的原稿，並於 1868 年主編出版。他也著作《富蘭克林的一生》(1874)，並主編《富蘭克林全集》(1887-88)。其他著作包括《斯維登堡主義》、《法國和美國南方邦聯海軍，1862-68》(1888)，及《積極生活的回顧》(5 冊，1909-13)，後兩本書由他的兒子約翰完成。逝於紐約。

BIGELOW, Melville Madison 比奇洛

西元 1846.4.2-1921.5.4。美國法學教育及作家。生於密西根州的伊頓拉皺(Eaton Rapids)。1866 年，畢業於密西根州立大學，兩年之後，獲得法學士學位。1879 年，在哈佛大學獲得哲學博士學位。比洛奇是波士頓大學法學研究所的創辦人之一；在 1872 年該研究所成立之後，就一直在該所任教，直到去世爲止。其中在 1902-11 年間，擔任該研究所教務長。卒於波士頓。

比洛奇編著有許多有關法律方面的書籍，其中有不少都成爲教科書的標準本。此外，他也從事有關英國早期法律發展史方面的一些重要研究。其作品包括有《禁止反言法》(1872)、《詐欺法》(1877)、《侵權行爲法原理》(1878)、《衡平法原理》(1879)、《諾曼人統治英國時代的初審法院》(1879)、《英國程序法發展史》(1880)以及《詐欺的民事責任》(1888-90)等。

BIGFOOT 大脚

又稱雪人或雪怪。一種像猿的動物，據說生存於加拿大及美國某些隱密的山區。加拿大印第安人稱爲Sasquatch，關於亞洲喜馬拉雅雪人(yeti)或其他地區的雪人傳說，亦有所聞。

1840 年起，在太平洋西北部、加州、新澤西州、賓夕法尼亞州、俄亥俄州、伊利諾州、英屬哥倫比亞等地森林區，有數百人目擊過雪人。

1967 年有位攝影師拍了一部在加州北部發現雪人的幻想短片。此外，曾有人發現長 43 公分，寬 18 公分的巨大腳印，據說爲「大腳」所有。但目前仍沒有抓到過雪人，無照片爲證。

雪人通常被形容成類似人或猿的哺乳類：高 1.8～2.4 公尺，以兩腳站立、肩膀寬闊、毛髮灰、黑或棕色，有人接近就悄悄逃走。雖然大多數科學家不承認牠的存在，但仍有人相信其爲絕種巨猿(Gigantopithecus)的後代，在史前時代由亞洲橫越過白令海峽陸橋到北美洲。而雪人或其他類似生物的傳說，一直流傳在太平洋西北部及加拿大西部的每一代印第安人中。

BIGGERS, Earl Derr　貝格斯

西元 1884.8.26-1933.4.5，美國作家。生於俄亥俄州瓦倫，1907 年哈佛畢業後，擔任波士頓《旅遊者》雜誌的專欄作家和劇評家。1911 年移居紐約，專心致力小說和劇本寫作，他的《治禿頭的七種偏方》(1913)是一本受歡迎的小說，也是成功的舞台劇、默片和電影。

然而，貝格斯以創造了陳查理(Charlie Chan)這位睿智的中國偵探而聞名，他常引用中國的古代格言。第一本《陳查理》改編成許多部電影，如《無論之家》(1925)《中國鸚鵡》(1926)、《簾幕之後》(1928)、《黑色駱駝》(1929)、《再接再厲的陳查理》(1930)和《論匙管理人》(1932)。貝格斯其他小說作品還有《愛情保險》(1914)、《專欄文章的痛苦》(1916)和《五十支鐵鐲》(1926)。逝於加州帕沙第那。

BIGGERS, John David　畢格斯

西元 1888.12.19-1973.12.31。美國玻璃製造業者，生於密蘇里州的聖路易士，死於俄亥俄州的派瑞斯堡(Perrysburg)。畢業於密西根大學，1914 年加入俄亥俄州托利多市(Toledo)的歐文斯製瓶廠。1926 年他以該公司副總裁身分辭職，轉入汽車業，但是在 1931 年他成爲托利多市的李比-歐文斯-福特玻璃公司的總裁。

1941 年，畢格斯到華盛頓特區的生產管理局管理生產部門，同年 8 月他前往倫敦促進援助英國的租借事宜。

1941-53 年再度成爲李比-歐文斯-福特玻璃公司的總裁，並於 1953-60 年擔任該公司的董事長及主要執行主管。

BIGHORN　大角羊

北美洲西部山區的野羊。分布在英屬哥倫比亞、加拿大到北達科他州、內布拉斯加州、科羅拉多州及新墨西哥州的山區；而黃石河源頭處數量特別多。

形態　加拿大大角羊體壯，肩高 35～48 公分；頭到身體長約 1.2～1.8 公尺；尾巴通常在 7～15 公分之間。毛在夏天呈黃褐色，冬

擁有大角的加拿大大角公羊。

天則變成棕灰色。沿著脊椎骨有一條深色的線，身體內側及臀部有白色斑紋；臉呈灰色，口顎窄，耳朵大。有些雄體頭部前方垂著長鬚，角巨大，往後彎曲成螺旋形。外側彎曲部分長達 1 公尺。雌體的角只稍微彎曲，長約 2 或 3 公分。

生活史　生活於乾燥的高地及山地崎嶇陡峭部分。在雪線和樹木最高生長線之間尋找豐富的牧草，早晨及傍晚外出覓食，而在較熱的時段休息。以草、花、葉子及嫩的植物爲食。夏季時雄羊常成小羣遊盪，爬到最高點或岩壁突出的石頭上偵測敵人；冬天則遷移到較低的地區，棲息在峽谷中。面臨危險即顯現出驚人的速度、機智和耐力。

生殖　秋末冬初，雄體常爲雌體而爭鬥。妊娠期爲 150～180 天。雌體在春天尋找難以接近的棲息地待產。每胎產 1～3 隻。幼羊在 3 歲時生長成熟。

相關羊種　加拿大大角羊分爲兩種：一種爲白色、小型的納爾遜大角羊，棲於猶他州。另一種是黑色、大型的黑大角羊，棲於英屬哥倫比亞。此外，白大角羊與加拿大大角羊非常相近，體型中等，呈白色，棲於阿拉斯加中部。其他種相關的野羊分布在歐洲與亞洲部分地區，所有這類野生綿羊皆爲綿羊屬。

BIGHORN MOUNTAINS　大角山

位於美國洛磯山脈外緣，從懷俄明州的中北部，延伸到蒙大拿州南部。長約 193 公里，寬 48～80 公里。大角山脈是東部大平原與西部大角盆地間的崎嶇分界，起伏不大，高度在 2,133～2,743 公尺之間。最高雲峯(Cloud Peak，位於懷俄明州)，高 4,012 公尺。在較高的山峯附近，有一些小冰河，以前，這些冰所占範圍相當大。

此山脈因地殼急劇隆起所造成，多侵蝕切割，在中央部殘餘了弧狀的太古代(Archaean)花岡岩。在側翼嶺脊部則爲寒武紀、奧陶紀及石炭紀砂岩及石灰岩地形。中部花岡岩區，呈現出一片引人注目的，風景優美的高山景觀，流經山區的皆爲大河，河內盛產鱒魚，魚產豐富。較高山區境內，大多是茂密的森林，圍繞在大角山森林保護區內。大角盆地區內，開採了幾處重要的油田。

BIGHORN RIVER　大角河

位於美國懷俄明州北部與蒙大拿州南部之間，長約 742 公里。發源於懷俄明的里弗頓城，流經艾吉河及溫德河的匯流處，而後北流至西部的阿布薩羅卡嶺與東部的大角山之間。大角河在蒙大拿州的翠爵郡與黃石河匯合。灌溉一處位於阿布薩羅卡嶺山腳下的家畜畜養區，以及大角盆地的農業區及產油區。

BIGLOW PAPERS　比格羅詩稿

美國詩人洛威爾(James Russell Lowell，參見該條)的作品。爲幽默諷刺韻文中的經典之作。本書共分兩部分，其中包括一篇散文及十九首詩；以新英格蘭一帶所使用的揚基方言寫作。書中托稱本書是由一土學究比格羅(Hosea Bigolw)所著，並由他的朋友魏爾勃牧師(Homer Wilbur)編訂。

《詩稿》第一部分的創作動機，緣起於洛威爾對當時墨西哥戰爭的不滿。因此在 1846 年 6 月到 1847 年 9 月間，其中五篇詩稿刊載在波士頓《傳訊》；另外有四篇也在《反奴基準報》上發表。當時都是匿名發表，但當 1848 年作品結集出版之後，洛威爾聲名大噪。十四年後，由於朋友的鼓勵及讀者的要求，他繼續創作《詩稿》的第二部分；其中十一篇於 1862 年 1 月到 1866 年 5 月間發表在《大西洋月刊》。這一部分著重於探討奴隸問題、各州自主權問題、美國內戰和美國國內政治等問題。

BIGNONIA　紫葳

木質藤本植物唯一的品種是紫葳藤，莖的橫切面呈十字形因此通稱爲十字藤。也稱爲喇叭花。

紫葳是攀緣性常綠灌本，原產於美國東南部的林地與沼澤地。通常攀緣到 15 公尺高，由小形葉組成卵形複葉。卷鬚從葉子向外延伸攀緣在藤架上，紫葳因其有大量盛開而美麗的花朵而常被人種植。花外部的顏色呈深橙到紅色，而花內部則呈較淡。

BIGOD, Hugh　拜加德

約卒於西元 1176 年。英國貴族，1120 年其兄過世後，他繼承了艾色克斯和索夫克(Suffolk)的龐大產業，其中包括亨利一世贈與其父羅傑・拜加德(Roger Bigod，卒於 1107 年)於弗蘭林翰(Framlingham)的大城堡，英王史蒂芬於 1136 年左右爲酬謝他在對抗馬蒂爾達女皇(Matilda)的貢獻，封他爲"第一任諾福克伯爵"。但是拜加德在往後的內戰中立場時有改變，1153 年他支持亨利二世對抗史蒂芬之子尤斯塔斯(Eustace)的繼任爭奪戰，二十年後，他又在亨利二世長子反叛亨利二世的政變中居領導地位，此次叛變並未成功。

其子羅傑・拜加德(卒於 1221 年)爲"第二任諾福克伯爵"，他是 1215 年間強迫英王約翰制定大憲章之叛變貴族的領導人之一。羅傑的孫子"第四任諾福克伯爵"羅傑・拜加

德在1264年加入蒙特福特(Simon de Montfort)對抗亨利三世，而且出席了1265年歷史性的國會會議。這家族最後保有這個頭銜的是羅傑·拜格德第五任伯爵(1245-1306)。

BIGOT, François 畢高

西元1703.1.30-1777?。加拿大法籍行政官。生於法國的波爾多，受法律及公共行政教育訓練。因家庭關係得寵於皇室，1939年被任命為不里敦角的行政官。儘管曾因用兵不當，導致其轄區的首府路易斯堡失守；1749年仍被任命為法屬加拿大(又稱「新法蘭西」)的監督官。他任內利用職權大事詐騙，直至1760年蒙特利爾為英軍所陷。此後他被囚於法國11個月，繳付巨額罰金，並被放逐。最後在瑞士黯然逝世。

BIHAR 比哈

印度共和國十七省之一。位於印度北部，北鄰尼泊爾，東接西孟加拉，南鄰奧立沙和中央省，西連北方省。總面積為174,038平方公里。以巴特納為首府。人口363,700(1961)。

本省南部和北部地形迥異。北部平原廣闊，約占全省面積的五分之二，省區內人口主要聚集於此。經濟以農業為主，生產稻、麥、玉米、甘蔗。恆河及其支流流經此區，灌溉農田。南部高地地勢頗高，屬焦達納布爾高地之一部分，礦產豐富。印度約90%的煤來自本地的達莫德爾谷地。此地的赫扎里巴克區內盛產雲母，為全世界首屈一指的產區。區內的賈雪鋪擁有印度最大的鋼鐵廠，1961年本地的熟鐵生產量超過全印輸出總量半數。

全省年雨量在1020~1520公釐之間，每年7~9月雨季期間，降雨量更占全年雨量一半以上。但在其他月份則乾燥無雨。冬天氣溫有時會降至冰點，而五月時氣溫則高達37°C。

根據1961年的統計，本省人口總數為46,455,610人，占印度各省第二位，僅次北方省。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266人，但在平原地區人口密度高達每平方公里386人。居民多以務農維生，印度教為其主要宗教信仰，但在城市中，也有相當人數的回教少數民族。在比哈南部，有將近三百萬非印度教徒的部落人民。

比哈省北部早期是佛教和耆那教重鎮，加雅有重要佛教組織，1961年時擁有151,105人。本區昔為摩揭陀王國所在地，在孔雀王朝(西元前四至二世紀)與笈多王朝(四至五世紀)時，此地均為當時印度文化的首善之區。

BIHARI 比哈爾諸語言

印歐語系印度-阿利安諸語言中的一支。主要通行於印度的比哈爾邦，與孟加拉語、阿薩姆語、奧里亞語語源關係相近。可分為三種：邁地里語、馬加希語和博伊普里語。前二種語言的表敬興語動詞形態非常複雜，與其他印度-阿利安語有較大的差別。

邁德里語的文學發展始於十四世紀或更早，期間培育出最偉大的人物——詩人維笛亞帕提(Vidyapati)，其作品讚頌大神黑天(Krishna)和凡間婦人羅陀之間的戀情。孟加拉人模仿維笛亞帕提詩作的用語，並刻意將邁德里語和孟加拉語融合成一種稱為伯瑞加布里語的新語言。許多抒情詩以這種混合語寫作，用以讚頌毗濕奴神(Vishnu)。泰戈爾亦以這種語言寫作。

目前，邁德里語已非文學語言，在比哈爾邦，它已被北印度語和烏爾都語所取代。

BIISK 畢亞伊斯克

西伯利亞西部城市，隸屬蘇維埃聯邦俄羅斯共和國，位於阿爾泰區內之阿爾泰山麓，濱臨畢亞河，為農牽加工中心。有肉品包裝業、製糖(本區產甜菜)和酪農業。本城是西伯利亞大鐵路支線上的軍需站，並有公路穿越群山連接蒙古的丘雅(Chuya)。1709年俄國政府置重兵於此，十九世紀初大批俄國農人定居此地始迅速發展。人口212,000(1979)。

BIJAGÓS ISLANDS 比熱戈斯羣島

大西洋區內羣島，位於非洲西海岸附近。亦稱為比沙戈斯羣島，為葡屬幾內亞比索的一部分。羣島面積共1,550平方公里，其十five個主要島嶼中，以奧蘭古島(Orango)最大。波蘭馬(Bolama)是島上主要城市，亦稱之為加拉威拉(Caravela)或羅克沙(Roxa)。居民種植椰子、稻米和水果，飼養牛和豬。人口25,473(1979)

BIJAPUR 比賈布爾

位於孟買東南約402公里處，是邁所省比賈布爾縣府所在，現為棉花交易中心，還有化學、肥皂、鐵、銅等製造業。古名委折耶普(Vijayapur)，意即勝利城，曾為一富強王國的首都達數百年之久。1489年，尤蘇夫阿迭爾王(Yusif Adil Shah)在此建立一個獨立的回教王國，成為當時德干高原上五個回教王國之一。1686年，蒙兀兒帝國皇帝奧朗澤布(Aurangzeb)占有此城，十八世紀由馬拉塔邦統治。1818年落入英國手中，並分封給薩達拉(Satara)王侯管治。城市有不少雄偉的回教式建築和雕刻，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蒙兀兒式的為干目(Gol Gumbaz)，這是蘇丹穆罕默德(Mohammed Adil Shah)之墓名，建於1626-56年間，其圓頂直徑長達38公尺。與之齊名的還有1566年完工的堡壘建築，其周圍由9~15公尺高的城牆圍繞達10公里，堡中收藏一把1549年製造的槍，是現存最大銅製兵器。人口146,800(1981)。

BIJNS, Anna 拜因斯

西元1494-1575.4.10。佛蘭芒(Flemish)詩人，生於安特衛普，她在當地是老師，也可能是入世修女，是宗教改革的大敵；特別是反對路德教派，且在面對佛蘭德日漸成長的宗教改革力量中，她極力擁護羅馬天主教。其強有力的抒情詩反映出其觀點，被稱為"布拉班特的薩福"(Sappho of Brabant)。一般都認為她是十六世紀最早的荷蘭詩人，且常被認定是發起中古荷語轉為現代荷語的先驅者。逝於安特衛普。

BIKANER 比卡奈

印度古王國，曾為第二大的拉傑布達納(Rajputana)——拉傑布達納為印度昔時對一些王侯邦的統稱。1949年3月30日，原面積超過59,570平方公里的比卡奈省併入拉加斯坦省(Rajasthan)，合併後又劃分為三個地區：西南的比卡奈(包括比卡奈市)、北方的根加納格爾(Ganganagar)和東南方的久魯(Churu)。這裏的居民大部分是印度教徒，操拉加斯坦的馬娃利方言(Marwari dialect)。賈特人(Jat)是人口中最大的一族。

此區為一低丘起伏的沙丘平原，北接塔爾沙漠。比卡奈城的降雨集中在夏季，年降雨量為292公釐。區內自然植物稀少而多灌木叢、樹木罕見，無常流河。農業多仰賴灌溉，灌溉區主要在人口密集的根加納格爾地區，利用克格爾河(Ghaggar R.)乾涸的河道引水向前。豆類、粟和小麥是主要農產品。牛、羊、駱駝的飼養亦為重要經濟來源。

十五世紀時，雷色族(Rathor)剎帝利的比卡在打敗其他族的剎帝利、賈特人及回教徒後，建立本邦。1485年於比卡奈北方修築堡壘，而比卡奈城則建於1488年。十六世紀時，比卡奈邦被蒙兀兒帝國所滅，但仍讓其依照印度教教規自治。比卡奈第一位土王辛格(Rai Singh)在多次戰役中，為蒙兀兒帝國皇帝阿克巴(Akbar)提供了不少有價值的援助，獲得的報償就是領地擴展至旁遮普南部的希薩爾(Hissar)。到了十七世紀，比卡奈統治者還被加封為大君。

十八世紀的動亂已經顯現出蒙兀兒王朝統治力量的衰微，南部比卡奈與久德浦(Jodhpur)各邦間不斷發生戰爭。到了十九世紀初，由於一次封建酋長的叛變，比卡奈的大君就依照1818年與英國簽訂的一項條約的規定，向英國要求保護，因此英國軍隊進入恢復社會秩序，但封建酋長的叛變要直至一八八〇年代才完全平定。比卡奈邦在1857年發生的「印度叛變」或稱「僱傭兵叛變」時仍效忠英國，獲得的報償是增加領地。著名的比卡奈駱駝兵團在英軍中服務，曾在1900年八國聯軍進攻中國與一次大戰在中東作戰時有卓越的表現。

BIKANER 比卡奈

印度拉加斯坦省一城市，距離德里西南394公里。建於1488年，在1949年之前一直為比卡奈王國的首府。羊毛、獸皮和建材石子的交易均以此為集散中心，也出產各類手工藝品。世界上最大的梵文文稿收藏處阿拿普梵文圖書館即坐落於此。人口245,900(1981)。

BIKINI 比基尼

美國南太平洋馬紹爾羣島西端拉利克鏈狀羣島(Ralik Chain)最北處的環礁。這個環礁由珊瑚礁及二十多個呈不規則橢圓狀的小島組成,其間環繞著一長 35 公里、寬 19 公里的潟湖。島區面積不足 8 平方公里,其間最大島亦稱比基尼(二次大戰時稱爲愛斯克茲島Escholtz I.),距離夸賈林環礁(Kwajalein)西北 362 公里。1946 年美國空軍副指揮官白蘭得(William H.P. Blandy)在此指揮試爆兩次原子彈。試爆前,比基尼島上 167 名密克羅尼西亞人先行遷到距離比基尼島 805 公里的基利島(Kili)。1960 年末,美國政府宣布當地已無輻射線污染,故原居民又遷回比基尼。1978 年時,發現事實上污染程度仍相當嚴重,於是島上居民再度搬離。

1946 年的兩次試爆,第一次於 7 月 1 日試爆一枚二萬噸的長崎型原子彈,以B-29 轟炸機攜帶投入潟湖中的廢棄船艦,其爆炸時間設定於與海平面接觸之時。船艦被炸得支離破碎,據報導此次試爆的輻射線足以射穿在爆炸區內的人體。7 月 25 日施行第二次試爆。此次在試爆區內安置近一百艘船艦,原子彈在潟湖底 27 公尺處爆炸,造成大量輻射水柱與蒸氣,噴高約 1600 公尺。船艦大多沈陷湖底,然而大量的輻射線仍殘留在水中和破碎的船甲中。

BIKO, Stephen 比科

西元 1946.12.18-1977.9.12。黑人南非學生組織(SASO)創立者及南非「黑人意識運動」之首腦。監禁期間受酷刑致死,引起國際對該國處置政治犯方式的強烈不滿。

生於角省的威廉國王城。1960 年在夏佩維爾(Sharpeville)發生大屠殺之後,成爲激進派。1968 年就讀納塔爾大學醫學院時籌組南非學生組織,抗議當局排拒黑人完全參與校園學生組織。該組織的基本信念是提高黑人意識,即呼籲黑人努力追求政治自立並視所有受種族壓迫者爲黑人同胞。

截至 1976 年 6 月索威托(Soweto)暴動發生時,黑人意識運動已自校園擴展至全國各地。事後,南非政府禁止所有黑人意識組織,並於 1977 年 8 月將他逮捕入獄。後於普勒托里亞(Pretoria)獄中因受刑頭部受傷致死。

BILAC, Olavo Braz Martins dos Guimarães 比烈克

西元 1865.12.16-1918.12.28。巴西詩人。生於里約熱內盧,23 歲時因出版《詩集》(*Poesias*, 1888)而聲名大噪,該詩集掀起巴西詩歌趨向高蹈派(或稱巴拿斯派Parnassianism)的後浪漫主義發展高潮。原集包含三段:〈全付武器〉、〈銀河〉和〈火黑莓〉,其中有兩段將中心特質彰顯出來,如在〈銀河〉中的完美十四行詩形式,和在〈火黑莓〉中的愛情詩訴諸主觀性感覺。

《詩集》在 1902 年增訂版中加入三段新篇:〈心神不寧〉、〈一生〉和〈綠寶石〉。《愛情的發端》中溶溶展現比烈克動人的價值觀。經由夏娃的原罪產生人類的愛而體會人生的亞當,他讚美大地和人類,特於歌頌天堂與上帝。比烈克死後不久出版最後一書《午後》,是描述懷鄉和沈思情懷。

比烈克開始成爲詩人時,也是多產的新聞記者、批評家及演說家。其見聞廣博,可由他的《編年史和小史》(1894)、《批評和幻想》(1904)及《文學講座》(1906)得知。他也和別人一起合著,如有關作詩的論文和兒童教育方面的書籍等。

比烈克致力形式完美:其詩以正確優美的詩體、精確的用語和邏輯的發展予人深刻印象,並精確刻劃出所有感覺的意象。他講求文化風味,但詩中清晰洗鍊的筆調,使大多數讀者能盡情欣賞其強有力而富有情感的作品。強烈的訴諸感覺語調是從高蹈派泰然自若特性中分枝而來,但比烈克主觀意識,則出人意料和他美學形式論點相容。對他而言,情緒和感覺的反應,表現在不同的愛中,來闡釋人性。他認爲愛是統一和形式的泉源,這些是他對美的體認,美是他最高的目標和最終的德行。每一種價值透過相互作用的象徵顯示其他的價值,這使比烈克的詩具有眞實而持久的吸引力。

BILBAO 畢爾包

西班牙比斯開省首府,濱臨內爾維翁河(Nervión R.),距比斯開灣 11 公里。爲西班牙北部巴斯克區最大城。三面爲林木茂密的山所環繞,氣候溫和濕潤。五座橋跨河連接河右岸古老的巴斯克城和左岸的新都會。

1870 年始有礦石開採,煉鐵、煉鋼成爲本區重要工業,畢爾包也成了西班牙工業重鎮。輕工業如建材、紡織品等日常用品。本區擁有良好的港灣、及造船廠,因而亦爲重要的船務中心。大量原油經此向英國輸出。

本城擁有許多教堂,其中最古老的是 1300 年與城市同時建造的天主教聖地牙哥教堂。另外,聖安東尼歐阿巴得教堂、羅山塔斯皇斯教堂和聖文森馬提教堂均爲文藝復興時期的建築風格。城外有一座築於十七世紀的山頂寺廟班古那(Begona)。美術博物館收藏有格列柯(El Greco)和戈雅(Francisco Goya)等藝術家的作品。

傳說本城是古羅馬佛來非耳布雷加城(Flaviobriga)的舊址,而其現代型貌則是 1300 年 6 月 15 日,阿羅(Diego López de Haro)所賦予。阿羅夫婦死後,本城歸卡斯提爾王國(Castilian crown)管轄,但仍享有部分自治權。十六至十七世紀間是重心。畢爾包與西班牙經濟一度衰退到幾乎崩潰的邊緣,直到十九世紀工業發展後始回復生機。

由於港口條件優良,畢爾包一直是兵家必爭之地。十九世紀時比斯開省原與覬覦西班牙王位的諸位王侯友善,然而當畢爾包爲反對卡洛斯(Don Carlos)的主要城市時,屢遭卡洛斯派的武力攻擊,但也成爲反叛活動中心。西班牙內戰期間,畢爾包效忠共和國;1936-37 年間,一度包庇巴斯克獨立政府。1937 年,本城爲佛朗哥將軍(Francisco

畢爾包市中心的街景。

Franco)之勢力範圍。一九五〇年代以前，雖然西班牙語已普遍取代了巴斯克方言，但西班牙政府頒布法令推行西班牙文，卻激怒了巴斯克人，反而使巴斯克語得以再創新機。人口1293,939(1960)。

BILBO, Theodore Gilmore 比爾博

西元1877.10.13-1947.8.21。美國政治家。生於密西西比州吉尼伯格洛佛(Juniper Grove)，雖然家境貧窮，但靠其爲傭役所得的工資，在密士維大學就讀三年。1903年，取得浸信會牧師資格後，開始參與政治活動。在競選密西西比州珍珠河郡的巡迴官員時，不幸失敗。於是，進入范德比爾特大學攻讀法律，1907年成爲密西西比州參議員，1908年獲准成爲田納西州的律師。此時，不顧貪污的控訴和公職的濫用，他使用煽動的技巧而得到大衆支持。身爲民主黨員，他在1916-1920年和1928-32年擔任密西西比州州長，1935-47年爲該州選出的聯邦參議員。

他是三K黨的一員，也是全國知名的州權與白人至上擁護者。他力主將美國的黑人送回非洲，並要求密西西比州的支持者使用任何手段阻止黑人投票。1946年，他第三次被選爲聯邦參議員，但1947年1月，在他恐嚇其州內之黑人選民及接受來自軍火商的利益等指控消除之前，被拒於參議院之外。同時，他接受癌症手術，卒於路易斯安那州新奧爾良。

BILDERDIJK, Willem 比爾德狄克

西元1756.9.7-1831.12.18。荷蘭詩人。生於阿姆斯特丹。1782年獲萊頓大學法律博士學位後，於海牙執業律師。1795年因拒絕效忠巴達維亞共和國被迫流亡。1806年返回荷蘭並在波拿巴國王拿破崙三世庇護下成爲國家圖書館員。1815年奧蘭治王室重掌大權後，他期望在阿姆斯特丹有機會擔任教授一職，但未能如願只好充當家庭教師及私人授學。當時他在學術界已頗具影響。

早年因開始寫詩而廣受歡迎，且爲荷蘭浪漫主義運動先驅者，對十九世紀初的作家極具影響力，其作品大部分具古典氣質，但均爲沈悶的陳腔濫調。他認爲詩人即先知；因此以爲自己的詩是受神性啓發故無需重寫和編輯。

他不贊成自由放任的觀念，但也反對當時學術界及政治界自滿的氣氛。故其作品創造出氣氛的變化，而結束十八世紀荷蘭毫無生氣的文學特性。

其理念化的詩作可由《學者的疾病》中尋出。一部未完成的史詩《第一個世界末日》於1820年出版。而較短的抒情和吟唱均成爲荷蘭文學的經典作。逝於哈勒姆。

BILE 膽汁

一種由肝所分泌、可助脂肪消化的橙黃色液體。膽汁不斷地由肝分泌後，送至膽囊中濃縮貯存。當食物進入小腸，膽囊便會收縮而將膽汁排到小腸最上部的十二指腸中。

膽汁最主要成分爲水、膽鹽、膽紅素、膽固醇及卵磷脂，而只有膽鹽對消化具有重要作用。當膽鹽與食物團混合後，可乳化任何食物中存有的脂類，將其由大脂肪球打碎成爲極小的油脂小滴，如此便可增加脂類食物的表面積，使其易接受脂肪裂解酶的分解。

膽鹽對脂肪分解的終產物及脂溶性維生素A,D,E,K均吸收也大有幫助。被利用過的膽鹽，大部分可再次被吸收，帶回肝臟，重覆形成更多的膽汁。

除消化作用外，膽汁對清除體內血紅素的終分解物——膽紅素，也扮演一重要角色。當膽汁被分泌至小腸後，膽紅素可與食物團結合，經由糞便排出體外。

BILFINGER, Georg Bernhard 比爾芬格

西元1693.1.23-1750.2.18。日耳曼哲學家、數學家及政治領袖。他的姓也作Bülffinger。生於符登堡的巴德坎史達特(Bad Cannstatt)。畢業於圖賓根(Tübingen)神學院後，於1719年就讀哈勒大學，成爲萊布尼茲(Grttfried Wilhelmvon Leibniz)的門徒沃爾夫(Christian von Wolff)的學生。1921年被任命爲哈勒大學哲學教授，1924年成爲該校的數學教授。一年後接受彼得大帝邀請，到俄國聖彼得堡演講，此後數年均待在國外。1728年他的論文(論重量因)(*De causa gravitatis*)獲巴黎學院最高榮譽獎。1731年回到德國並擔任圖賓根大學的神學教授。

1735年，比爾芬格被符登堡公爵亞歷山大(Charles Alexander)任命爲樞密顧問，二年後成爲攝政團的成員之一。身爲政治家，他的足智多謀與行政能力頗受好評。逝於司徒加。

最重要的作品是《對上帝、人之靈魂、世界及事物感覺之種類的哲學解析》(1725)，該書辯護及修正萊布尼茲與沃爾夫的哲學。萊布尼茲主張世界由力的單元組成，稱爲"單子"，單子同時具物質性和精神性；比爾芬格則主張單子可以有許多不同的種類，有些是精神性，有些是物質性。他認爲"預定調和"這個名詞所指涉的對象不是世界，而是心物之間的關係：這點與萊布尼茲與沃爾夫的主張皆相悖。

BILHARZIASIS 住血吸蟲病

參見SCHISTOSOMIASIS.

BILIRAN ISLAND 比利蘭島

位於菲律賓群島中心，雷伊泰島西北部，處薩耳海(Samar Sea)中，隸屬雷伊泰省(Leyte)。本島長32公里、寬19公里，四周沿岸繞以高山，最高達1,289公尺。農作物以椰子、稻米和玉米爲主。並已著手開採硫黃和頁岩油，漁業亦頗發達。其主要城市，東岸爲開伯蘭，西岸爲奈佛。人口80,130(1960)。

BILL OF RIGHTS 權利法案

政府依憲法所作的正式宣言或立法，以確保1.人民享有的基本權利和自由；2.保護人民的權利和自由，使免於受政府武斷或無理的干預或侵犯。在西方的政治史中，此一名詞特別用以指稱英國的權利法案(1689)、法國的人權與公民權利宣言(1789)和美國的人權法案(1791)，即美國聯邦憲法修正案前十條，以及各州憲法類似此等保障規定的部分條文。

依廣義之解釋，權利法案可包括在法案宣告之前或後。依傳統，文件記載或立法已建立的權利和自由，例如在英國很多應受保障的人民權利和自由，雖然沒有在1689年的權利法案中明文規定，但早已建立在普通法上，或是在大憲章(1215)或權利請願書(1628)之中。美國對權利的保護主要係承襲英國的制度，但有時候「權利法案」亦含括聯邦憲法的附加條文或增強保障的規定(尤其是修正案第十四條)，或是聯邦法院對憲法的詮釋。

縱使世界上仍經常有忽略人權的情事，但大部分國家已明文制定權利法案或相關法律。1948年聯合國以「世界人權宣言」做爲各會員國訂定人權的標準。

在權利法案中的條款，通常是規範一般生活的權利和自由；賦予人民言論、出版、宗教信仰的自由，以及請願、和平集會的自由，明申法律之前人人平等，並且賦予人民公開審判的權利，及免於非法逮捕或無理的搜索，反對高額的保釋金或罰金，反對殘酷或悖理的刑罰。參見CIVIL RIGHTS AND CIVIL LIBERTIES。

美 國

在美國，「權利法案」即指美國憲法前十次修正案。此修正案(尤其是前八條)明確規定基本自由和保護程序，以確保個人的權利自由不受政府公權力的剝奪，這些自由和保障正是美國人民自由的基礎，並且依憲法作基礎以司法保障每個人的權利。其中有幾項特別重要的條款：第一條(保障宗教信仰、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的自由)，第四條(禁止非法搜索和逮捕)，第五條(在法律上不重複追究同一罪行，即「一事不再理」，並保護作證者不因自我歸罪而受刑；非經適當法律程序，不得剝奪生命自由及財產；私人財產使用於公共用途必須給予合理的賠償)，第六條(罪犯起訴的程序)，以及第八條(嚴禁高額的保釋金和殘酷悖理的刑罰)。參見CONSTITU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憲法於1787年由十三州認可，其包含數項保障人民自由的主要條款，例如第一條第九項，褫奪公權的禁止法案、追溯法令及人身保護狀的宣告。但是這部憲法並沒有列舉個人權利和豁免權限，這項疏漏可能是因爲憲法會議的代表們當時並不希望這個新國家擴充其統制性活動的範圍，因此便可減低國家權力和個人利益所發生的衝突。革命後，自由意識抬頭的美國人不想冒險建立一個強有

人權法案原文的封面。此法案爲不列顛議會制的基礎。

力的政府，因爲擔心會妨礙了個人的自由。

在 1789 年當權利法案的傳統精神正盛之時，個人權利法明文載入八個州的州憲法中。在這些法案中，維吉尼亞權利法案成爲國家憲法的權利法案的範本。維吉尼亞權利法案大部分是由梅森(George Mason)起草，1776 年維吉尼亞州採行此一法案。而美國憲法修正案前十條的主要起草人麥迪遜(James Madison)即爲維吉尼亞州人，因此兩法案相較，很明顯可以看出相似之處。

在聯邦憲法被各州議會認可前(1787-88)，各州強烈不滿憲法沒有詳細規定權利法，而在維吉尼亞州及麻州更是強烈指責此一缺失，北加州甚至要求採權利法案的條文，作爲修改憲法的附帶條件。歷史學家們認爲，如果當初憲法提案人沒有保證在新憲法召開第一次國會時重新規定權利法案的話，美國憲法的修正可能無法通過。1791 年 12 月 15 日通過憲法修正之時，構成權利法案的修正案前十條也一併修正通過。

在憲法起草與通過之初，權利法案被認爲只限制聯邦政府依憲行事，州、郡、市官員則只須遵守各州自行制定的州憲即可。最高法院早期的判例「巴倫訴巴爾的摩案」(1833)即表示美國憲法修正案前十條不適用於限制各州及其所屬政府的權力。例如，1868 年時，某州立法實施新聞檢查制，這個法律可能違反州憲，但卻不牴觸聯邦憲法。雖然憲法第一條修正案保障出版自由，但它的效力僅及於約束聯邦政府，各州則僅受各自的州憲拘束，不一定得遵守聯邦憲法。各州立法當局有權決定人民自由何者應予規範。

1868 年修正案第十四條通過後，聯邦憲法的效力則不再限於聯邦政府。第十四條與司法保障人權有關，其主要內容如下：「沒有適當的法律程序，任何州均不可剝奪任何人的生命、自由、或財產」，最高法院解釋這個條文對各州權力具有原則性的約束力。因此人權法案上保障的規章不僅適用於聯邦政府，也可用以限制州政府的權力。修正案前八條的基本條文與第十四條的條文結合，是美國憲政史上最重要的發展之一。

最高法院提出二項決定，做爲結合過程中的主要步驟：1.權利法案保障的基本自由(例如宗教活動、言論、出版的自由)，也是上述修正案第十四條所列舉的，不僅保障其免受聯邦政府的侵害，也保障其免受州的政府的侵害；2.權利法案中所規定的保護程序(例如重罪犯起訴時，被告有權委請律師在場，禁止嚴酷及悖理的刑罰)，這是修正案第十四條規定的「適當程序」，被告不僅在聯邦的審決程序得到保障，在各州也得到同樣保障。

但是修正案第十四條所謂的「適當程序」並不表示權利法案修正案第十四條以外的其他各條所列舉的權利保護都能獲得具體化。它僅能把前八條的保障擴展成爲構成法定自由體系的基本因素(帕爾科的卡多佐訴康乃狄格州案，1937)。最高法院仍然將刑事起訴案必須陪審團的保護程序(第五次修正案)排除於各州適用之外，刑事案中陪審團審判的權利(第六次修正案)，普通法民事訴訟中陪審團審判的權利(第七次修正案)，亦不在各州適用之列。但是地方法院在「埃斯科韋多訴伊利諾州案」(1964)判例中也確認第五次修正案免於自我歸罪的基本人權，警察在偵訊期間，被告有權要求律師在場；在「米蘭達訴亞利桑那州案」(1966)的判例中規定，除非嫌犯曾被告知有保持緘默的權利，並且有要求接見律師的權利否則任何自白皆屬無效。

二次大戰後，最高法院的法官彼此間的觀念差異極大。布萊克法官(Hugo L. Black)即曾批評這種有選擇性的「結合」，力排案議主張依修正案第十四條將其他各條也解釋成適用各州，使不僅免於聯邦的侵犯也免於州的侵犯。雖然法院也朝著這個目標努力，但這並不表示可能實現此一目標。卡多佐法官(Benjamin Cardozo)的「法定自由」觀念似乎完全建立起來，這個觀念的內涵，即是程序保護適用於聯邦比適用於州更直接、更合理，因此在聯邦與州之間存在一些差異是必然的，而當幾乎每個州都訂有與聯邦憲法實質相同的權利保護程序時，聯邦與州兩者間的重大歧異幾乎就可以泯除了。

英 國

英國的權利法案是於 1689 年召開國會會議制定，爲英國制憲史上三大里程碑之一，另二者是大憲章(1215)及權利請願書(1628)。權利法案及是 1688 年光榮革命的產物，專制的詹姆士二世被罷黜，改由威廉和瑪麗繼位，它代表英國國會在長期與王室抗爭下獲得無上的優勝，這是英國史上值得記載的一頁。

英國國會雖允諾王位由威廉和瑪麗繼任，但附有發布人權宣言的條件，宣言裏明白規定某些特定的施政原則及法律保障，如「這個王國的人民擁有眞正的、固有的、不容置疑的權利和自由」；換言之，人權宣言中規定了新王朝成立的條件。1689 年威廉和瑪麗接受這個宣言，後來的權利法案事實上就是國會將這個宣言表諸於文。此後，英國王室的特權衰落，國會成爲英國憲政的重心。

權利法案的內容可歸納成三大部分：1.確立並保障國會主權的條文，其中規定必須經常召開國會，並保證國會言論、爭辯的自由，及非經國會同意不得廢止法律條文，徵稅和常備軍隊必須經過國會認可；2.確定王位繼承的問題，限定新教徒始能繼承王位；3.保障個人特定權利，並制定程序保護條文，例如請願權、禁止高額擔保金及再確定得由陪審團審判的權利，以免該等權利受政府公權力侵害。

一世紀之後，英國的權利法案成爲美國制定憲法修正案前十條的重要根據。英國權利法案中禁止高額擔保金及禁止嚴酷悖理的刑罰等，事實上都一字一字爲 1776 年維吉尼亞權利法案所採用，最後並成爲美國憲法修正案的第八條。

參見 DEMOCRACY； STATES' RIGHTS。

加拿大的人權自由憲章

加拿大人權自由憲章是加拿大憲法的一部分，附於 1982 年的憲法中，此憲法由伊麗莎白二世於 1982 年 4 月 17 日在溫哥華公布實施。人權自由憲章取代了 1960 年所制定的權利法案，直接以國會立法的方式完成立法而沒有從憲法修正上著手。

新法案規定良知和宗教的基本自由，以及思想、信仰、觀念、表達等自由，包括出版及其

他大衆傳播的自由、和平集會結社的自由。它也表明公民投票的民主權，規定立法機構成員的任期，並要求國會及其他立法機構每年均須召開會議。

其他條文中，也規定了人民遷移和謀生的權利，生活、自由的合法權，個人的保障，法律之前人人平等，法律公平保護和受益的權利；並規定以英、法兩種語言爲加拿大國語，而少數民族的語言在教育上也享有權利。

加拿大憲法中有一部分特別規範原住民的權益，包括印第安人、伊利特人（愛斯基摩人）及混血人種。

在 1960 年的權利法案中，已包括了大部分人權自由憲章的內容，由於權利法案只是聯邦立法的法律，它的效力遠非人們所期許，而且其適用範圍也受到相當的限制；並且因爲它不是憲法的一部分，所以它的條文僅能經由加拿大國會立法的權限中擴展，而屬於各省立法權限下的事務就不在它的範圍內了。再者，法院也不願將之當成廢止其他聯邦法令的準據。

但自從不列顛國會於 1982 年 3 月提出「加拿大法案」，由伊麗莎白二世於 29 日核准後，加拿大便正式有一部權利憲章，不僅可以約束聯邦政府，也可以約束各省地方政府。

BILLAUD-VARENNE, Jean Nicolas 俾約-瓦倫

西元 1756.4.23-1819.6.3。法國革命黨人。生於法國洛瑟爾（Rochelle），1785 年他離開奧勒托利安學院以後，即前往巴黎，鼓吹以巴黎最高法院來解決當時的財政困難。至 1789 年時，他支持法國革命的主張，以一本小冊《法國政制中的專制性》（*Despotisme des ministres de la France*）抨擊政府。他加入了激進的革命團體雅各賓黨，成爲一名激烈的反保皇派，後來以巴黎公社（1789-95）成員的身分，入選國民公會。他在議會中投票贊成 24 小時內將路易十六處死（1793 年 1 月）。

他出力打倒國民公會中較保守的吉戎地黨人（Girondists）以後，於 1793 年 6 月出任公會主席。雅各賓黨人在取得控制權後，制訂了強硬的中央集權、軍國主義、恐怖統治的政策。俾約-瓦倫身爲新近成立的公安委員會的一員，於執行這些政策頗有影響力，而且相當急切。他最初支持羅伯斯比（Maximilien de Robespierre）對抗埃貝爾（Jacques René Hébert）及被視爲溫和派，後來爲了顧及本身的安全，轉而對抗羅伯斯比丹東。

"熱河反動"中，革命政府中的保守勢力再興，使羅伯斯比垮台；也結束了貝瑤華倫參與製造的"恐怖統治"（1793-94）時代。俾約-瓦倫被國民公會以恐怖分子的罪名起訴，於 1795 年放逐至法屬圭亞那。他後來拒絕了拿破崙的特赦。1816 年他離開圭亞那轉赴海地的太子港，逝於該地。《俾約-瓦倫太子港回憶錄》顯然是假借其名的僞作，1821 年在巴黎出版。

BILLERICA 畢爾利卡

美國麻薩諸塞州東部密得塞斯郡（Middlesex）一住宅城鎮。濱臨康科特河，距離羅艾耳南方 2.1 公里，波士頓西北 24.1 公里。紡織業和建材業興盛。1637 年建城，1655 年併入麻州。此城舊名蕭希恩（Shawsheen）。人口 36,727。

BILLETDOUX, Francuis 比耶杜

西元 1927.9.7- 。法國作家和演員，撰寫政治和非政治性的小說和劇本，文章風格精簡而專注，冷漠偶有具客觀的諷刺意味。生於巴黎，進入戲劇和電影學校研讀，自 1945 年起陸續地從事電台廣播，擔任製作及演員。同時也爲劇院、電視和電影編寫劇本，並出版幾部小說。

比耶杜最著名劇本《鄰鄰》（*Tchin-Tchin*）是只有二名角色的戲劇，1959 年在巴黎上演，他擔任其中一個角色。《鄰鄰》譯成英文，於 1962-63 年在紐約市演出極爲成功。其他重要作品有《布萊德比里夫婦的品行》（1960），是一齣家庭幻想劇；《托爾普旅店》（1961）爲政治諷刺劇；並與尤涅斯可（Eugéne Ionesco）及佛西爾（Jean Vauthier）合著《謎衣》（1962）。其小說有《僕人與主人》。他獲得多項獎章，其中包括"唱片大獎"。

BILLETING OF SOLDIERS 士兵占房

指軍人強行進駐居民的住所。十七世紀的英國，占房的情況時有所聞，常引起民衆的反感。1628 年在權利請願書案中，明文表示此爲違法的行爲。1679 年雖再度明令禁止，但未經屋主同意的占房行爲仍然有增無減。1689 年叛亂法及後來若干法規有條件的允許這種行爲。法國在拿破崙時代，由於徵召入伍的士兵人數過於龐大，因此占房的行爲非常普遍，後來興建軍營，並採取其他措施補救，才使得占房大量減少。

美國大革命前，美國移民也發生反抗英軍的占房行爲。美國憲法第三條修正案也規定「平時軍人非經屋主許可，不得進駐民房。而在戰時除法律另行規定外，亦在禁止之列」。

BILLIARDS 撞球

撞球是一種休閒活動，使用道具包括球、球桿及表面覆蓋毛氈的長方形球檯。有袋撞球，利用母球撞擊子球進袋；無袋撞球即開命撞球，是用母球連續撞擊另二球，便可得 1 分（1 開命）。

比 賽

有袋撞球 在"連續 14.1"有袋撞球比賽中，共有 15 顆子球，從 1～15 號。比賽開始之前，先用三角木框將 15 顆子球框成三角形；使其頂點位於球檯面的底點上，底邊與球檯的底邊平行。比賽者先指定要將某一子球打進某一袋中，然後再用母球去撞擊子球。每進一球得一分，總分爲 150 分。這種玩法稱爲指定撞球。

比賽開始，開球者必須將兩個以上的子球撞擊到球檯的任一邊，或將一子球打入袋中。符合這條件，才算合法開球。接著，輪到其對手撞擊。他設法在球檯上只留下一球，而將其他子球都打入袋中。此一留下的球被稱爲關球球。再將袋中的子球重新在球檯面上排好。除了底點上留下一空位外，其他排列的情形和開始一樣。接著用母球撞擊開球球，不但要使開球球進入袋中，而且要用球把排列好的子球撞散；然後再用母球將其他子球打進袋。如此一直重覆，直到失球、洗袋（將母球打進袋中），或贏得比賽爲止。

在『15 球循環』比賽中，1 號球放在底點上，2 號球放在三角形子球堆的左角上，3 號球在右角上。比賽者須依照號碼，由 1 號球開始，依序將子球擊進袋中。以球上的號碼計分，誰先獲得 61 分便得勝。

在"搶 8"比賽中，8 號球放在三角形子球堆的中央；一個人負責將 1 號到 7 號打入袋中，另一人負責 9 號到 15 號球。先打完自己分配到的球後，再將 8 號球擊入袋中，便贏得比賽。

美式斯諾克撞球中，子球有 21 個，其中包括 15 個沒有號碼的 1 分紅球及 6 個有號碼、有分數的色球（黑色 7 分；粉紅色 6 分；藍色 5 分；棕色 4 分；綠色 3 分；黃色 2 分）。比賽開始前，先將 15 個紅球用三角木框排成三角形，其頂點位於底點上；另外將 6 個色球依照一定的排列法放在球檯上。

比賽開始，第一個打進袋中的，必須是紅球，接著指定某一色球，將其打入袋中，如此不斷重覆撞擊紅球和色球。每進一紅球，得一分，不再取出。色球進袋後，立即將其放回原位。當所有紅球都進袋後，依照球號順序將色球打完。得分最高者獲勝。

開命撞球 在開命撞球中，最受歡迎的是"三顆星撞球"。這種撞球只需用到 3 個球：2 個子球（1 紅、1 白）及 1 母球（白色，上有一黑點）。紅球放在底點上，白球放在頂點上；母球放在頂線上，距離白球左邊或右邊 6 英寸。

比賽開始，開球者先用母球去撞擊紅球，接著比賽者可自由決定先撞紅球或白球。撞擊第一子球後，母球至少須碰撞球檯墊邊三次以上，再與第二子球相撞。如此可獲得 1 開命（1 分）。母球撞擊第一子球，可直接撞擊，或經由球檯墊邊反彈。先獲得 50 分者勝利。

在"直接撞擊撞球"中，母球須連續撞擊二子球，可直接撞擊，亦可經球檯墊邊反彈。先到達預定分數者獲勝。

設 備

球檯 標準的撞球檯，長爲寬的兩倍，高爲 31～32 英寸。開命球檯與美式斯諾克球檯的長和寬，分別爲 10 英尺和 5 英尺；有袋球檯的長和寬，分別爲 9 英尺和 4.5 英尺。好球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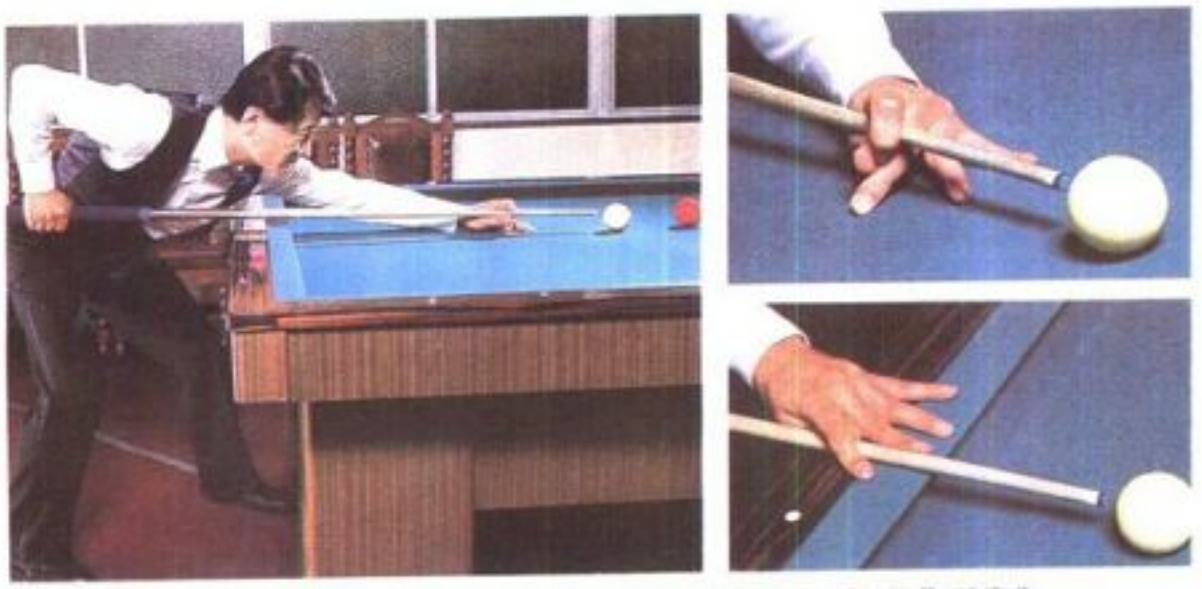

左　以較肩膀稍寬的擊球姿勢，兩腳間距呈45°角，對著球斜姿彎腰，手肘約呈90°彎曲。
右上　一般的架桿方式。右下　擊撞靠近橡皮邊的球時之特殊架桿撞擊方式。

採石板檯面，檯面和四邊的橡膠墊上覆蓋一層毛氈。

大部分的球檯面上，都有三個小點，用來放置子球，依各種玩法有不同的放置方法。一個點在球檯面的正中心，另外兩個點（頂點及底點）分別位於中央長軸中心點與兩短墊邊中點的中央，三點成一直線。有袋撞球及斯諾克撞球均有六個袋，分別位於球檯面上四個角及兩長邊的中央。開命撞球沒有球袋。

球　最早使用象牙製的球；現在都是塑膠球。有袋撞球中，1號球到8號球爲單色球，9號球到15號球爲表面塗有線條的色球，母球通常爲白色。

球桿　球桿爲木製，粗大的一端爲握柄，通常覆以亞麻布；細長的一端，鑲有一圓柱狀的皮革，寬度約0.5英寸。桿柄上有一圓點，爲球桿重心所在。

基本技巧

握法及站姿　打撞球時，一隻手推動球桿，另一隻手架在球桿的前端，支撐球桿並引導其朝某一方向運動。以姆指、食指、中指及無名指輕輕握在球桿重心後3～6英寸處。輕推球桿，球桿便會在架桿手中的通道內滑動。依母球所在位置的不同，架桿時，手可架在球檯面上或球檯邊上，主要目的在瞄準。最常用的架桿方法爲基本架桿、邊框架桿及V字型架桿。若母球距離太遠無法用手架桿，可採機械架桿。

擊球時，兩腳微微張開，一前一後，前腳微彎。頭的位置在球桿正上方，上半身朝著出桿的方向傾斜。

出桿　基本出桿的方法有定桿、推桿、拉桿及旋桿。定桿，是用球桿撞擊母球的中心點，母球與子球碰撞後，立刻停在碰撞位置上。推桿，是瞄準並撞擊母球中心點上方0.5英寸處，母球與子球碰撞後，會跟在子球後面繼續往前滾動。拉桿，是撞擊母球中心點下方0.5英寸處，母球與子球撞擊後，會往回滾動。

瞄準母球中心點左方或右方出桿，稱爲旋桿，會造成母球順時針或逆時針方向旋轉。撞擊母球中心點右方0.5英寸處，不但會造成母球順時針方向旋轉，同時也會使得母球的滾動加快；若要使母球逆時針旋轉，且速度減慢，只需撞擊母球中心點左方0.5英寸處便可。

開命撞球的瞄準區，可在檯面或檯邊上。此種球檯邊上有18個白色塑膠鑲嵌物（稱爲鑽石），打球者可任選其一做爲瞄準之用。

玩法　要精通撞球，必須先學習如何控制母球的速度，在什麼條件下，可用邊桿、貼邊桿、開命及連撞桿；計劃如何一連串出桿，使子球在易進袋的位置。長桿應盡量避免，對於小角度的瞄準，除了要從撞擊點正向度量外，也須從欲進袋的位置做反向觀察。

歷　史

撞球源於何時，並不確定。莎士比亞於《安東尼與克麗奧佩脫》(1609)中，曾提及撞球。但並無任何證據可證明耶穌誕生以前有撞球的存在。有人認爲撞球是在十一世紀由保衛聖墓及保護朝聖客的武士帶到英格蘭的。撞球之名，源自法文billard、billart（母球）或bille（桿）。

最早有具體證據可證明撞球存在的，是在十五世紀法國路易十一世在位其間(1461–83年)。1571年，查理九世在宮廷中建造一座撞球檯。檯面由石頭上鋪一層布構成，四個直角上各有一球袋。不久，這種休閒活動傳到英格蘭詹姆士一世的王宮。美國大陸的第一個撞球檯，是由西班牙人於1565年帶到弗羅里達的。

1735年，木桿（類似現在的球桿）取代從前的平頭桿。1798年，明格船長(Captain Mingaud)被監禁在法國期間，改善了撞球，他是第一位使用有皮革頭球桿的人。十九世紀英國人卡爾(Jack Carr)創造旋桿撞擊法，並且最先在球桿的頂端抹白粉。1825年左右，石板檯面取代木質檯面；1835年，橡膠墊邊取代木質墊邊；迄1854年，絕大多數的撞球檯，其墊邊均爲經硫及熱處理過的橡膠所製成。

美國在1859年於底特律舉行第一次撞球大賽。此後，撞球的規則及設備顯著改善。一九三〇年代，撞球曾一度失去魅力；迄一九六〇年代，又重新受到大衆喜愛，不但男人愛好，連女士也經常出入撞球室；各式各樣引人注目的撞球用具，極受消費大衆歡迎。六〇年代中期，撞球已成爲商場和家庭非常流行的休閒活動，每年大約二千萬人參加美國撞球協會所舉辦的比賽，總部位於芝加哥。

美國撞球好手霍佩(Willie Hoppe)，直到1959年逝世以前，被譽爲全世界最偉大的撞球手。頂尖的開命好手，包括法國的維格諾克斯(Maurice Vignaux)、美國的大雪佛(Jacob Schaefer)、小雪佛、科克倫(Welker Cochran)和沃斯特(Harold Worst)。目前有袋撞球中，著名的高手有美國的狄歐羅(Alfredo DeOro)、格林利大(Ralph Greenleaf)、龐齊(Andrew Ponzi)、魯道夫(Erwin Rudolph)、莫斯科尼(Willie Mosconi)、拉西特(Luther Lassiter)和卡拉什(James Caras)及加拿大的謝尼野(George Chenier)。

Bibliography

Byrne, Robert, *Byrne's Standard Book of Pool and Billiards* (Harcourt 1981).
Clare, Norman, *Billiards and Snooker Bygones* (Seven Hills Bks. 1985).
Cottingham, Clive, Jr., *Billiards* (Wilshire 1976).
Everton, C., *Better Billiards and Snooker* (David & Charles 1980).
Mizerak, Steve, and Cohen, Joel H., *Inside Pocket Billiards* (Contemporary Bks. 1975).
Robin, Eddie, *Position Play in Three Cushion Billiards* (E. Robin Pub. 1963).

詞　彙

Ball On　直球——子球可被直線擊中，或經由其他子球或開命碰撞進袋。

Bank　邊——球可被直檯面上四周的緩衝墊邊；所謂邊桿即使子球沿著球檯墊邊進袋。

Break Shot　開球——比賽開始時的第一次撞擊。

Bridge　架桿——將手放在球檯面上，支撐及引導球桿移動；或用末端具有凹槽、與球桿相似的木桿支撐球桿。

Called Ball　指定球——比賽者聲明要打的球。

Combination Shot　連撞球——藉著與其他子球的碰撞，將某一子球打入袋中擊。

Carom Shot　開命撞擊——母球連續撞擊兩子球。

Cushion　墊邊——球檯面邊框內側的部分，外覆一層毛氈。

Draw Shot　拉桿——打母球中心點下方，母球與子球碰撞後，會往回滾動。

English　旋桿——打母球中心點的右方或左方，母球不論在撞擊前或撞擊後，會出現順時針或逆時針的轉動。

Foot of Table　底邊——未標示製造者名牌的短邊。

Foot Spot　底點——位於中央長軸上，球檯中心點與底邊中點的中央。有袋撞球中，子球所排列成的三角形頂點便於此。

Frozen **緊貼**——兩個子球貼在一起。

Frozen Rail Shot **貼邊桿**——指用母球去撞擊貼在墊邊上的子球。

Head of Table **頂邊**——有標示製造者名牌之短邊。

Head Spot **頂點**——位於中央長軸上，球檯中心點與頂邊中點的中央。過頂點中央，平分頂點且與頂邊平行的一條假想線，稱爲頂線，比賽時須在此線後開球。

High Run **高球數**——一局內連續得分的最高球數。

Inning **局**——檯面上一輪球打完。

Kiss **接觸球**——一種開命以母球撞擊二相接觸的子球，或使一子球去撞另一子球。

Lag **壘格**——決定誰開球的一種過程。比賽者將球置於頂線上，打向底邊，球經過底邊反彈回來，最接近頂線者，便贏得壘格，他也可以選擇拒絕開球。

Miscue **脫桿**——沒打到母球。

Pack **球堆**——開球前或開球後，聚在一起的子球。

Rail **邊框**——球檯上四周的平面，墊邊由此向下傾斜至檯面。

Safety **安全球**——一種防禦性的策略。比賽者將子球打到墊邊上或打進袋，不再繼續擊球。安全球通常令對手不易做球得分。

Scratch **洗袋**——違例之一，將母球擊入袋中。通常要扣分或受罰。

Setup **做球**——將球做到能輕易打進袋或防禦。

BILLINGS, Josh 比林斯

西元 1818.4.21–1885.10.14。美國幽默作家。生於羅州雷恩斯博羅，1832 年就讀漢密爾頓學院，次年即輟學，至西部從事拓荒。1858 年再回東部，遷入紐約州珀基普西(Poughkeepsie)爲職業拍賣者。同時他開始撰寫幽默文章，投於當地報社，但並未激起很大迴響，直到他以 "語音的" 拼字風格來模仿農村方言，才受到注意。1863 年起，其演講極爲成功，帶著客觀的鄉巴佬哲理，滑稽的風格中，蘊含著寓理。

其第一本書《喬希比林斯格言》(1865)相當成功。最受歡迎的作品是《喬希比林斯的農夫曆書》(1870)，直到 1800 年每年都有新版問世。一本滑稽諷刺的《老農夫曆法》出版後兩年內即銷售二十萬冊。其他著作尚有《喬希比林斯在冰上和其他事物》(1868)；《每個人的朋友》(1874)；《喬希比林斯全集》(1876)；《喬希比林斯的王牌卡》(1877)、《舊式機率——可能下雨或不下雨》(1879)，以及 1881 年出版的《喬希比林斯的調味盒》和《喬希比林斯與事物相爭》。逝於加州蒙特雷。

BILLINGS, William 比林斯

西元 1746.10.7–1800.9.26。美國第一位職業作曲家。生於波士頓。初爲製革工人，後來投注於音樂。他以手邊少數關於音樂理論的自學對位技巧，偏愛對位法，不喜歡當時多數新英格蘭教會聖歌所用之和絃的編寫。

1770 年，出版其六本教會音樂集的第一本《新英格蘭讚美歌手》，內含傳統聖歌、大量自創的聖歌及 "賦格曲" (fuguing pieces)。後者是對卡農的粗略模倣，低其聲部編寫的生動和新穎廣受唱詩班喜愛。此後出版《歌唱大師的助理》(1778)、《小型音樂》(1779)、《讚美歌手的娛樂》(1781)、《沙佛克郡和聲》(1786)及《大陸和聲》(1794)。每本書都有幾首創作作品。

比氏死後，其音樂迅速自教會消失。然二十世紀在高維爾(Henry Cowell)和美國作曲家推崇下，在非宗教性演出中又略獲欣賞。

BILLINGS 比林斯

美國蒙大拿州南方城市，隸屬黃石郡。濱臨黃石河，距赫勒拿東南 360 公里。爲農業產品加工和交易中心，附近盛產甜菜、小麥、蔬菜和牲畜。主要產業有煉油、製糖、肉品包裝、麵粉及蔬菜罐頭。

比林斯的教育機構有洛磯山學院和東蒙大拿學院博物館則有黃石博物館，陳列印第安古器物及本地歷史文物。附近還有一壁上刻有印第安古文的碑文洞穴。

南方 48 公里處有普蘭提科帕斯州立公園，公園名稱採用當時最後一位克羅印第安人首領之名，當時其代表西北方的印第安人，在阿靈頓國家墓園無名英雄戰士墳墓的法卡斯特戰場國家紀念碑上題銘。此碑位於本城東南 105 公里處，1876 年 6 月 25 日，喬治卡斯特(Gen. George A. Custer)和他的軍隊亦在此處爲蘇族和夏安族印第安人所屠殺。城市東南 53 公里有龐培石柱，爲 61 公尺高的天然石柱。路易絲克拉克探險隊成員克拉克(William Clark)於 1806 年 7 月 25 日攀上此柱，此後，石柱即以探險隊中一名印第安嚮導的兒子之名命名。

雖然本地開拓甚早，但印第安人始終在此地居留，直到 1876 年蘇族戰役之後，印第安人才遷離此地。本城建於 1882 年修築北太平洋鐵路時，並且依當時鐵路主管比林斯(Frederick Billings)之名命名。1885 年設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 66,824。

BILLINGSGATE 比靈斯蓋特

英國倫敦泰晤士河北岸之魚市，位於倫敦橋和倫敦塔之間。其名稱源自於附近之同名的城門，但城門今已不存。十七世紀時，此處魚販以愛說粗話聞名，因此 "比靈斯蓋特" 一詞亦用以指粗話。

BILLION 十億

美制記數單位中，一千個百萬的讀法，即 1,000,000,000。英、法(1948 年後)、德的制度則爲百萬的百萬倍，即1,000,000,000,000，這在美制稱 trillion。而 1,000,000,000 在英、法、德制則拼爲milliard。

BILLITON 勿里洞

印尼爪哇海一島嶼，位於蘇門答臘東南海岸外。其印尼名稱爲Belitung。本島大約長 90 公里，寬 70 公里，面積 4,834 平方公里。島上坦哲姆山(Mt. Tanjem)的沼澤濕地高達 510 公尺。海岸滿布珊瑚礁。勿里洞和鄰近的新開島(Singkep)蘊藏豐富的錫礦。丹絨班蘭(Tandjung Pandan)爲主要城市和港口。人口 102,375(1961)。

BILLS, Legislative 立法議案

參見CONGRESS OF THE UNITED STATES：LEGISLATION.

BILLY BUDD 比利・巴德

美國作家梅爾維爾(Herman Melville)的一部小說書名。書名原爲《前桅員比利・巴德》(*Billy Budd, Foretopman*)，是作者於 1891 年逝世前不久的作品，然遲至 1924 年才出版。問世之後，再度引起人們對梅爾維爾的興趣。

比利・巴德是一位年輕的英國水手，由於他誠懇、善良，因此在船上人緣極佳。然而，在他服役的軍艦上，一位嫉妒心強又心胸狹隘的長官克拉葛特(Claggart)對他懷有敵意。後來克拉葛特誣指比利陰謀叛變，比利雖欲辯駁，但一時氣結便說不出話來，情急之下，失手擊斃克拉葛特。艦長維爾(Vere)雖然相信比利無辜，但仍須將他交付軍事法庭審判。最後比利被處以絞刑，死後還深受船員們的懷念。有批評家認爲《比利・巴德》是梅爾維爾所有作品中技巧最成熟的一部，甚至優於他另一部巨著《白鯨記》。

義大利作曲家蓋迪尼(Giorgio Ghedini)和作家夸齊莫多(Saluatore Quasimodo)曾根據此小說，改編爲同名歌劇(獨幕劇)，1949 年於威尼斯首演。兩年後，英國作曲家布瑞頓(Benjamin Britten)聯合作家福斯特(E. M. Forster)和克勞齊爾(Eric Crozier)重新改編爲四幕歌劇，1951 年於倫敦科文特加登劇院(Covent Garden)首演。布瑞頓所譜的音樂，旋律近似於古老的船歌，並且海洋似乎藉由音樂具體化了，使觀衆感覺身置海洋之中。

美國劇作家柯克西(Louis Coxe)和查普曼(Robert Chapman)也將《比利・巴德》改編爲三幕劇。此一劇本著重於表現善(比利)和惡(克拉葛特)之間的糾結。1951 年於百老滙演出。

BILLY THE KID 比利小子

西元 1859.11.23–1881.7.15。美國西部邊疆的不法之徒。本姓邦尼(William H. Bonney)，生於紐約市，曾在堪薩斯、科羅拉多及新墨西哥等州住過。據說 12 歲時便犯下第一宗謀殺案，當時他以刀殺死一個侮辱他母親的男人。四年後涉嫌強盜罪，及謀殺三名印第安人；1877 年，他在新墨西哥州佩科斯河谷

(Pecos Valley)當牧場工人時，已被控犯有12宗謀殺案。

1878年2月，新墨西哥州林肯郡爆發一場牲口大戰，他受邀成爲其中一派的領導者，參加幾次血腥的衝突，並於4月1日夥同5名同黨殺害當地警長布雷迪(James A. Brady)及其副手。8月，他拒絕接受赦免招安，並帶領12名同夥從事一連串的盜牛活動，更進而殺人。

1880年，其舊識加雷特(Patrick F. Garrett)成爲警長，並展開搜捕比利獵羽的行動。聖誕節前夕，比利於新墨西哥州薩姆納堡(Fort Sumner)槍戰中僥倖逃脫，數天後再被逮捕。他因殺害布雷迪而被判死刑，卻於1881年4月28日自林肯監獄中脫逃，並殺死2名警衛。最後，他在薩姆納的一處民宅中計被圍，爲加雷特所射殺。

傳聞中比利共涉及21宗謀殺案，但無確切佐證。由於他的年輕和異常的凶悍，使其成爲廣受談論的浪漫傳奇人物，爲早年西南部最著名的惡棍。有關他一生的故事，最早是由加雷特於1882年所寫的。

Bibliography

Adams, Ramon F., *Fitting Death for Billy the Kid* (1960; reprint, Univ. of Okla. Press 1981).
Burns, Walter Noble, *The Saga of Billy the Kid* (1926; reprint, Russell & Russell 1964).
Cline, Donald, *Alias Billy the Kid, the Man behind the Legend* (Sunstone Press 1986).
Garrett, Patrick Floyd, *The Authentic Life of Billy the Kid* (1954, Univ. of Okla. Press 1986).
Tatum, Stephen, *Inventing Billy the Kid* (Univ. of N.M. Press 1982).
Tuska, Jon, *Billy the Kid* (Univ. of Neb. Press 1986).

BILNEY, Thomas 貝爾尼

西元1495-1531.8.19。英國神學家，新教最早的殉教者之一。生於諾福克，就讀劍橋三一學院，1519年就任神職。是個具有深刻靈修、溫文儒雅，且獻身教會的人，他像馬丁路德一樣無法妥協於將天主教基本教義摻以"外在形式"的宗教儀式及對聖徒崇敬的情況。雖然他的講章引起了反對，但仍將他的同事導向宗教改革。另一方面，他不像馬丁路德，他在天主教根本教義上仍保持正統觀點——承認教宗與教會的權柄、化體論(聖餐中的麵包與葡萄酒化成耶穌的肉與血)和彌撒的祭獻，然而他仍在1527年以異端論者爲由被捕。他因被說服表明轉變信仰而免於一死，卻依然被囚禁於倫敦塔達一年以上。

被釋後仍繼續宣揚其教義，且確信他的看法爲聖保羅的教導所證實。他宣揚的內容與天主教教義幾乎無異，但他仍以一個再犯的異端論者被捕，而在諾里奇以同樣的罪名被焚死。

BILOXI 比洛克夕

美國密士失必州東南部港口兼觀光城市，隸屬哈立森郡，距傑克遜東南217公里。位於比洛克夕灣和墨西哥灣間的半島上，屏障著密士失必海峽，是冬夏度假勝地。港外有大規模的捕魚船隊在此作業。海產(主要爲小蝦和牡蠣)的裝運輸出和造船業是主要產業。城郊有市立機場。

比洛克夕有占地約700公畝的美國海軍行政中心，其中包括國軍之家和綜合醫療設備。基斯勒空軍基地就在附近。前南方邦聯總統戴維斯(Jefferson Davis)最後的居所波伏瓦亦坐落於此。

1699年法國人伊貝維爾(d'Iberville)率領法國移民，定居密士失必河河谷低地，爲此處白人聚落之始。目前的城市建於1719年，爲法國在路易斯安那殖民地的首府，直至1722年。1838年設鎮，1896年升格爲市。採議會-委員制。人口49,311。

BILOXI INDIANS 比洛克夕印第安人

蘇族語系的北美印第安部落，早期居住在帕斯卡古拉河(Pascagoula R.；今密士失必州境內)下游。"比洛克夕"是印第安名"先民"的訛誤。雖然探險家，如伊貝維爾(d'Iberville)與聖丹尼斯(Louis Juchereau de St. Denis)，都認識他們的位置，但他們最早的原居地仍不確定。自語言上的淵源顯示他們來自北方，因他們是南方普遍說穆斯科格語族(Muskhogean)中唯一說蘇語的；而且語言上最相近的是俄亥俄州的穆索佩拉族(Mosopelea)。十九世紀初，其族人出售土地並遷至德州的比洛克夕灣，大多數後來又遷回路易斯安那州，其子孫定居在拉皮德斯附近的萊康普特。其餘一小部分移至俄克拉荷馬州，相傳其後裔同化於喬克托人。

BIMELER, Joseph Michael 白米勒

西元1778-1853.8.27。德裔美籍。佐亞村分離運動倡導人。生於符登堡一貧困家庭，自修後在遭受迫害的虔信教派教區任教職。1817年加入一個由漢堡遷徙美國費城的分離主義者團體，並成爲該團體在美國的發言人。

他們剛到美國即受教友派教會人士的友善對待，並購得該教會在俄亥俄州塔斯卡羅瓦斯郡2,225公頃的土地。白米勒和信徒在那兒建立佐亞村，以紀念聖經中洛特逃出所多瑪和蛾摩拉。在白米勒的領導下，佐亞村成爲繁榮的共產主義式社區，設有酒廠、製粉廠、紡織廠和玻璃廠，使該村得以自給自足。白米勒死後，該村尊奉他爲聖人，但因失去他的領導而逐漸沒落；1898年，社區財產分配給村內成員。而在放棄共產主義式的生活方式之後，該村迅速解體。

BIMETALLISM 複本位制

指金和銀兩種金屬並存使用，由法律訂定固定比率作爲本位幣的制度稱之，若只使用一種金屬則稱爲單幣制。成功的複本位制運作要求兩種金屬彼此能完全互換，同時依官方比率和政府的信用貨幣相兌換。雖複本位制僅當成一種通幣標準使用，它也能以金塊或銀塊標準流通。

複本位制是人類不斷想要尋求一個能在價值上表現出不波動的貨幣單位，但這尋求是徒勞無功的。它的訴求是根據建議者簡單的結論，認爲以金、銀互換爲基礎的貨幣單位比單獨採用金或銀的貨幣單位要穩定。其理由是：銀產增加會降低銀價，造成大量使用銀做爲銀幣，來壓制銀的貶值。這時以銀代金，就能紓解金在貨幣流通市場中銷售，從而導致金價的下跌。因此縱使兩種金屬都貶值，不會像使用單幣金屬時價值遽然下滑的現象。總之，複本位制是努力透過廉價金屬(增加它的需求)取代昂貴金屬(降低它的需求)，利用格雷欣法則(Gresham's Law)減輕價值的波動。

複本位制並不仰賴任何自然比率；兩種金屬的關係或比率由法律專制裁定，那樣在實際上就埋下概念的最大缺點。政治因素幾乎不可避免干預比率的固定性；而工業技術發展會影響供給和非貨幣性需求，於是在比率制定後，會不斷承受壓力。特別是近年來銀生產已經淪爲副產品，這些工業技術發展已居重要的控制地位。更特別的是，近年來，銀的生產量已不是建立在銀的成本和需求因素上，而是對鎳、銅和其他金屬礦的需求，在這些礦產中，銀只是副產品。例如，世界對銅的需求增加也會自動增加銀的供給，而不管對它是否需要。顯然這樣會減低銀作爲幣值基準的功效且帶給複本位制致命打擊。

在兩種金屬中有一項成爲副產品的特殊情形下，複本位制要承擔使其中一種金屬可能從貨幣存量中消失的風險。如果政治因素獨斷固定，而比率和市場相對的金屬價格不能配合時，此種情形就會發生。另外，如果其中一種金屬價值突然變化很大，那麼它也可能消失。例如：藉由增加生產使銀的供給突然增加或透過先前採用銀本位的一些國家廢止銀幣，都可能降低銀的價值，使它被政府鑄成硬幣或用以交換信用貨幣。在此情況下，金會流入市場，而不流入政府手中，同時會和廉價的銀交換，這些銀會流入政府鑄成貨幣。如此，銀就會在貨幣存量中取代金。

其次，由於其他國家對這兩種金屬採用不同造幣比率，使複本位制很可能會遭到致命破壞的危險。根據一個國家出產那種金屬，或是其他因素，一種金屬在另一國家可能有很高的價值，結果此金屬對此國家就具有吸引力。套利者很快將支付進口價低的金屬來賺取差價，一種貨幣金屬輸出到升值的國家，價付時就輸入貶值的金屬，雖然可以認爲這樣的過程是一種自動矯正的過程，事實上政府對於貿易流動和國際收支的任意干預引進大量人爲因素，使複本位制與現實更爲脫節。

在複本位制中，根據法律債務人可以自由選擇金屬來償債。這種選擇不是因爲政府想要幫助債務人而提供，而是因爲沒有其他方法可維持官價。事實上債務人將會使用較廉價的金屬作爲支付工具是促進複本位制的一項原因，因爲增加廉價金屬的需求容易使商業價值與法定價值相互一致，因此有助於兩種金屬價值的穩定。

美國的複本位制 從早期共和時代到晚近,複本位制在美國是一個敏感的政治及經濟問題。

美國共和初期漢彌爾頓(Alexander Hamilton)和傑斐遜們言設立複本位制貨幣體系。此案擱置一段時間後,國會根據他們的建議,於1792年4月2日通過法案,採行複本位制為貨幣本位。在法案中,金單位設定在27公克,11/12純度,因此含有24.75公克,而銀單位設定在416公克,0.8924純度,含有371.25的純銀。雖然法案設定複本位鑄幣比率為15:1,事實上,單位的管理者以0.900純度鑄造銀幣,使它含有純銀374.75,或是用15.14:1的鑄幣比率。

1803年調整後,在1834年官方比率又做更大幅度的調整為16:1,以便遏止先前貶值的黃金外流。然而,在新的調整下,銀在造幣廠由升值而變成貶值。因此,金就變成可以流通的唯一本位貨幣。銀被輸出到價值較高的地方。雖從1834-73年,複本位制是國家採行的政策,然而銀(甚至包括小塊銀幣,一直到1853年藉由降低其銀含度使它們成為輔助基礎)實際上是停止流通。

1873年,在幣制法的一般修正中,並沒有提到銀元。雖然這可能只是承認銀幣已停止流通的事實,但該法律被銀的主角稱為"1873年的罪行"。結果1878年的「布朗德-艾利森的幣制修正法案」規定銀元應該鑄造。此後,在美國政壇,有一個積極、敢言且有力的銀元集團獲得許多銀元的立法。其中最大的成就是1934年的「購銀法案制定國家政策,規定金與銀的貨幣價值應占貨幣存量的1/4,最終並應包括銀在內。儘管在這法案下銀的購買增加許多,但持有量快速增加,故對所宣示的目標並無顯著的進展。然此政策已具有一些複本位制的層面,國內新開採的銀和其他銀之間的價格差異,付款價格隨時都有很大的變化,尤其是對於按法定價格無限購買國內新開採銀的限制使它脫離複本位制。

1965年詹森總統簽署立法,授權美國財政部鑄造不含銀的一角和二角五分錢幣,以及印鑄含銀40%而非90%的5角硬幣。。新幣鑄造原因是由於世界對銀的消耗快速成長卻沒有相對增加銀的生產因而造成銀的短缺。

Further Reading: Beck, William, *Money and Banking* (Gordon Press 1980); Boreham, G., and others, *Money and Banking*, 2d ed. (Holt 1979); Cochran, John, *Money, Banking, and the Economy*, 5th ed. (Macmillan 1983); Laughlin, James L., *The History of Bimetallism in the United States* (1897;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68).

BIMINI ISLANDS 比明尼羣島

美國弗羅里達海峽之羣島,位於巴哈馬羣島西北部。從北部最大島南北比明尼到南方的南騎岩,共長72公里。主要城鎮為北比明尼的愛麗斯鎮和貝雷鎮。海綿、魚、瓊麻、椰子和玉米為主要物產。

傳說中的龐塞德萊昂青春之泉即位於比明尼。由於環境優美、魚產豐富、且鄰近邁阿密(北方80公里)與拿索島(東方176公里),故而本區為一遊人如織的觀光勝地。愛麗絲鎮有美麗的市集,而且擁有設備良好的港口。城內有的勒納海洋研究所,收藏了許多稀有魚類。人口1,652(1963)。

BINARY FORM 二段曲式

一種樂曲形式,或分為兩個對比段落,或以兩個主題為本。二段曲式的基本型稱為"簡單二段曲式",第一段以該曲主調始,以關係調終;第二段則以關係調始,而歸返原主調。於複二段曲式(或稱奏鳴曲式)中,基本型中的二段落擴大後,由一過渡樂句聯接。

簡單二段曲式於十七、十八世紀器樂組曲的舞曲樂章中廣泛應用,例如普塞爾(Henry Purcell)的〈第一號大鍵琴組曲〉中的〈小步舞曲〉。複二段曲式則應用於巴哈、海頓和莫札特的樂曲中,也常是貝多芬交響曲或奏鳴曲第一樂章的形式。

BINARY NOTATION 二進位法

以2的相異正負整數次方和,來代表數目的系統。和十進位法相比,即以2代替10為基底。雖已發明好幾世紀,也吸引許多人,但卻很少使用,直到二十世紀中葉現代電腦的發展才受到重視。匈牙利裔美國數學家諾伊曼(John Von Neumann)首先領悟到,成列的電子零件以其開與關的兩個狀態足以代表二進位數碼中的0與1,對於在電子計算中的數字,不僅提供最有效率的儲存與操作的工具;對於控制這些計算的內儲程式指令的編碼,也是最好的方式。

符號 只有0與1,其位值原理和十進位相同。如十進位的101.11,等於一百(10^2)加零個十(10^1)加一個一(10^0)加一個十分之一(10^{-1})加一個百分之一(10^{-2})之和;換成二進位,則其值變為一個四(2^2)加零個二(2^1)加一個一(2^0)加一個二分之一(2^{-1})加一個四分之一(2^{-2})之和。若以b代表2,則$101.11_b = 5.75$,即二進位101.11等於十進位5.75。

運算 每個人都很容易學會二進位法的基本運算。0與1和十進位法相同,2為二進位的底,記為10_b。下為其他數的代換:

十進位	3	4	5	6	7	8
二進位	11_b	100_b	101_b	110_b	111_b	1000_b

利用1+1=10之基本式,為加法的進位和減法的借位依據,即可發展出其他算術運算法則。其實二進位運算法則和十進位相同,故下面的十進位運算:

(a)	(b)	(c)	(d)
1,010	10,011	1010	11
+ 101,	−10,010,	× 11,	101) 1111
1,111	1	1010	101
		1010	101
		11110	101

換成二進位的觀點計算十進位之結果,即(a)10+5=15;(b)19−18=1;(c)10×3=30;(d)15÷5=3。

今有一二進位數$a_0a_1 \cdots a_n a_{n+1} a_{n+2} \cdots a_{n+m}$,小數點之左有$a_0, a_1, \cdots a_n$共n−1個數元,在小數點之右有$a_{n+1}, a_{n+2}, \cdots_{n+m}$共m個數元,其值可寫成:

$$\sum_{j=0}^{n+m} a_j 2^{n-j}$$

當小數點之左所有數元為0時,n=−1,小數點之右所有數元為0時,m=0。二進位數元0和1,即今通稱之位元。而一數之值,即將其展開,將數元乘上其對應的二的次方項,所有總和即為其十進位之值;同理,十進位總值即是其數元乘上其對應的十的次方項。如101.11_b乘以1000_b(十進位值2^3),等於$101,110_b$,這和十進位5.75×8=46的結果一致。

二進位和十進位之間的換算 可直接計算以2為底的次方和,得十進位之值。如101110_b,即$1\cdot2^5+0\cdot2^4+1\cdot2^3+1\cdot2^2+1\cdot2^1+0\cdot2^0$或32+8+4+2=46。然此法需先計算有多少位元,以決定最高次方n,故要很小心以避免出錯。較簡易的計算方法為使用綜合除法,連續的位元表示一個x多項式的係數,計算其值時x=2,以101110_b為例:

f(x)	1	0	1	1	1	0	|(x−2)
		0	2	4	10	22	46
	1	2	5	11	23	46 = f(2) = 101110_b	

若要將十進位換為二進位,即將此法顛倒,位元為連除以2之餘數,連除至商數為0,以46為例:

$46 \div 2 = 23$ 餘 $0 = a_5$
$23 \div 2 = 11$ 餘 $1 = a_4$
$11 \div 2 = 5$ 餘 $0 = a_3$
$5 \div 2 = 2$ 餘 $0 = a_2$
$2 \div 2 = 1$ 餘 $0 = a_1$
$1 \div 2 = 0$ 餘 $1 = a_0$
或 $46 = a_0a_1a_2a_3a_4a_5 = 101110_b$

電腦上的應用 簡單而可靠的迴路已提供二進位電腦以計算二進位數字;這些迴路能提供典型的運算,如二個數相加,位元的位移或以二為底的二進位乘法;乘法和減法則由一些指令組合達成。今日的電腦可將十進位數據,在內部轉換為二進位數據,再將二進位的運算結果以十進位輸出;故許多臨時性的文書處理程式使用者,並不精於二進位算術。但設計新程式、改進現有程式和致力發展新電腦系統人員,便須熟練二進位運算。

BINARY STAR 雙星,聯星

太空中兩顆或多顆相互繞著共同中心運轉的星系。兩星之間的距離不定,彼此間的物理特性差異也很大;至少有二分之一的恆星屬雙星系,或屬較罕見的三、四顆星甚至更多顆星的多星系。

只有少部分的雙星能以肉眼觀察,如北斗七星柄部的開陽星和輔星(由望遠鏡觀察開

陽星本身就是對雙星)。凡可用望遠鏡經由天文攝影觀測到之雙星系,謂之「目視雙星」。

然而,有一些看起來很靠近,事實上卻相隔甚遠,根本不是雙星系的星星,這些則稱爲「光學雙星」。一對明顯的雙星,有時需要數年的觀測才能確定是否爲眞正的光學雙星。

由於許多雙星靠得很近或距地球太遠,以致於最大型的望遠鏡也無法分辨它們;即使近距離的雙星,也會因其中一顆太暗而無法見到。天文學家便依光譜偵測此類雙星。這類因軌道的相互運動產生光譜線位移的雙星稱爲分光雙星或光譜雙星。

有時候,一些雙星的軌道面會偏向地球,所以我們就會看到周期性的互食,稱爲食雙星,它是一種隨光度規則改變的星,但並不算是眞正的變星;大陵五便是一顆著名的食雙星。參見 ASTRONOMY; ASTROPHYSICS; STA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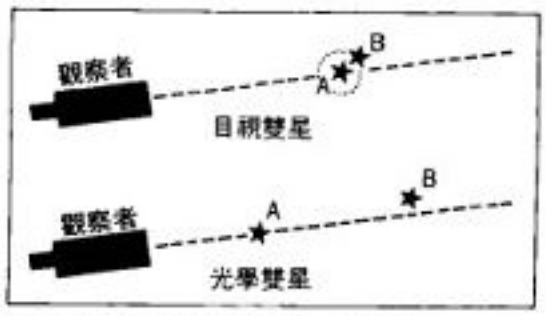

雙星是指兩連星系(見上圖)。目視雙星可以光學方法辨別;但光學雙星實際上距離相當遙遠且並非眞正的雙星(見下圖)。我們從地球上看到的食雙星,是因爲B星將A星「食」去,而造成光度的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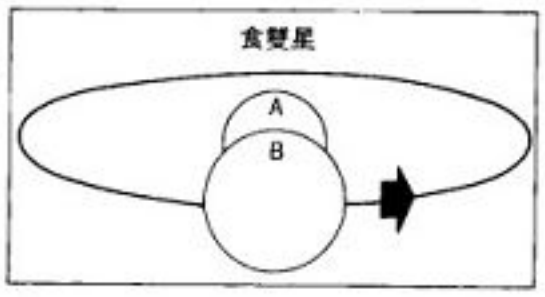

BINCHOIS, Gilles 班舒瓦

西元 1400-1460.9.20。佛蘭德斯作曲家,對當代複音發展的貢獻僅次於迪費(Guillaume Dufay)和鄧斯特布爾(John Dunstable)。生於比利時的埃諾的蒙斯(Mons),在勃艮第善人菲利普(Philip the Good of Burgundy)的宮廷中任樂師。雖其不凡、意味深長的世俗尚松(chansons)作品而名聞於世,1957 年曾首度出版全集。卒於蒙斯附近的蘇瓦尼(Soignies)。

班舒瓦

加州玫瑰　爲一開粉紅花的旋花科植物。

BINDWEED 旋花

有一年生或多年生的草本植物,常做爲籬笆與堤岸的屏障植物,大多生有軟毛。品類繁多,廣泛分布在溫帶與熱帶地區。

其中一種重要園藝植物矮牽牛(*C. tricolor*)是強壯一年生草本植物。直立且有許多分枝,上面覆蓋濃密的棕色毛。藍色花朵的管狀邊緣是白色。另一重要的品種田旋花(*C. arvensis*)爲多年生藤本,因根深入土壤而成爲耕地難以去除的雜草。其他值得重視的品種有開粉紅花的加州玫瑰(*C. japonicus*)與魯市美人(*C. sepium*),這兩種植物有旺盛的生長力,是棘手的雜草。

BINET, Alfred 比奈

西元 1857.7.11-1911.10.18。法國心理學家,制訂出第一套標準的智力測驗。生於尼斯,1871 年前往巴黎求學,其涉獵廣泛,包括法律、自然科學、醫學和心理學。

由於與著名的神經學家夏爾科(Jean Charcot)共事,開始對變態心理學產生興趣,並長期以心理學爲主要研究範圍。1886 和 87 年他出版了有關催眠術和潛意識思想的著作,並致力於人格和實驗心理學的研究,1892 年擔任梭爾邦大學心理實驗室負責人的助理,而於 1894 年擔任負責人一直到去世爲止。在他當負責人的期間仍繼續對心理學有許多貢獻,他把研究結果以論文或書籍公諸於世,或刊登在 1895 年他創辦的年刊《心理學年鑑》上。

比奈的興趣之一是研究各種計算智力的方法,他研究天資聰穎和低能的兒童,並盡量利用數字以及各種單項來度量智慧。後來最使他的研究突顯出不凡意義的是 1904 年法國政府邀請他參與研究如何成立特殊教育課程,讓無法接受一般教學的孩子能受教育。比奈與同事西蒙(Théodore Simon)發展出一套可以依兒童的心智能力加以分類的測驗。

第一份比奈-西蒙智力測驗量表在 1905 年問市,並在 1908 年和 1911 年各修定一次。此測驗的目的在於評量智力高低而不是讓孩子獲得知識。測驗題目的分級以大多數三歲小孩可以解決的問題到適用於成人的問題作範疇,而測驗題目所適用的年齡層是取自試測於許多巴黎之小學的兒童所得到的數據,而測試所得的分數,是以其所答對題目的總數做依據,稱爲他的「智力年齡」。

比奈的研究雖然因爲他的逝世而中斷,然而其成果卻深深地影響到其他國家的心理學家,尤其是美國史丹福大學的心理學家特曼(Lewis M. Terman),他把比奈的測驗做了調整,以適用於美國,於 1916 年出版《比奈-西蒙量表史丹福修訂本》,一般稱作史丹福-比奈,這份測驗是多年以來在美國最廣泛使用的測驗。參見 INTELLEGENCE: MENTALTESTS。

BING, Sir Rudolf 賓

西元 1902.1.9- 。歌劇團經理。1950-72 年,領導紐約大都會歌劇團。生於維也納,父爲工業家。在家裏的室內樂及歌劇院的家族包廂中度過成長歲月,喜好歌劇,求學時便以職業歌唱事業爲目標。後因一次世界大戰和奧地利經濟崩潰而輟學,加入維也納一家也承辦音樂會業務的圖書公司。隨後專注於代辦音樂會,1927 年,接掌德國最大的柏林劇場經紀公司之歌劇部門。1928 和 30 年,分任達木士塔國家劇院及柏林沙洛屯堡市立歌劇院的行政助理。

1933 年前往英國,次年協助創設格林德包恩歌劇節(Glyndebourne Opera Festival),1935 年任該活動的總經理。1947 年協助創設愛丁堡國際音樂戲劇節。1949 年,受聘紐約大都會歌劇團總經理,次年 6 月 1 日上任。在其策畫下新的大都會歌劇廳,於 1966 年 9 月 16 日在紐約市林肯中心揭幕。1972 年出版備忘錄《歌劇院中的五千個夜晚》。

BINGEN 丙根

西德萊因地、巴拉丁挪省一小鎮,距離梅因斯西方 27 公里,位於萊因河與那喜河(Nahe R.)交會處。河港貿易興盛,主要從事烈酒和葡萄酒買賣。由於地處萊因谷地交通孔道而成爲一個觀光中心。科洛普城堡和聖洛克聖壇爲古羅馬建築遺蹟。城市對岸建有尼得渥紀念碑是爲紀念 1870 年德國在法蘭克-普魯士戰爭中的勝利。

丙根在羅馬時代爲一防守要塞。中世紀時期,本地有一關於黑頭總主教(Archbishop Hatto)的著名傳說。黑頭總主教在鬧饑荒之時,對教民十分殘暴,因而引起反抗,最後他不得不避居丙根附近一個名爲鼠塔(Mäuseturm)的地方,傳說他最後被老鼠咬死。人口 20,210(1961)。

BINGHAM, George Caleb 賓漢

西元 1811.3.20-1879.7.7。美國風俗畫畫家,以描繪十九世紀密蘇里地方的小鎮政治

活動和河畔生活爲主。生於維吉尼亞州，1819年舉家遷居密蘇里，因畫家哈定(Chester Harding)鼓勵而習畫，多以密蘇里河、密士失必河流域爲題。1838年入費城賓州藝術學院。1840–44年爲華府官員繪製肖像。

1844年返密蘇里，所繪風俗畫，多關於河流居民生活，有《皮毛販子順流而下》(1844)、《快樂的平底船夫》(1846)以及《捕獸者歸來》(1851)。1848年當選州議員後，即描寫政治活動場面如《拉票》(1851)、《縣選舉》(1852)。1856–59年，赴德國杜塞爾夫研究當代風俗畫，返國後，任州財政部長(1862–65)和州民兵團司令官(1875)。逝於密蘇里州堪薩斯城。

BINGHAM, Hiram 賓厄姆

西元1875.11.19–1956.6.6。美國探險家和政府官員。生於夏威夷的檀香山。1898年獲得耶魯大學文學學位，1905年取得哈佛大學博士學位。1906–15年在南美洲從事探險，發現維特科斯(Vitcos)和馬丘比丘(Machu Picchu)的印加古城。1907–24年，除一次大戰某段期間在華府擔任空軍人事部門主管，及稍後在法國一個航空訓練中心任主管之外，其餘均在耶魯大學教授拉丁美洲史。

身爲共和黨員，他在1923–24年擔任康乃狄格州副州長，次年被選爲州長。他辭去州長之職以填補參議院的一個空額，1926年改選成爲正式參議員。1952–53年，他擔任美國文職人員委員會忠貞調查理事會的主席。逝於華府。作品有《橫越委內瑞拉與哥倫比亞的探險日記》(1909)、《穿越南美》(1911)、《印加國度》(1922)及《印加失落的城市》(1948)。

他的父親(1831–1908)和祖父(1789–1869)都是有名的傳教士和翻譯家，其祖父於1820–40年在檀香山傳教，和一些傳教士設計出一種字母，並把聖經譯成夏威夷文。其父親於1857–64和1873–75年在吉耳貝特羣島的阿拜昂傳教，他將吉耳貝特文簡化爲書寫形式，並將聖經譯成該種語言。

BINGHAM, Robert Worth 賓厄姆

西元1871.11.8–1937.12.18。美國報紙發行人及外交家，生於北卡羅來納州橘郡，畢業於其父擔任第四任家族校長，位於阿什維爾的賓厄姆學校，後就讀北卡羅來納大學和維吉尼亞大學，從路易斯維爾大學法學院畢業後，在肯塔基州路易斯維執業律師，後來擔任郡法官。1907年間代理過市長職務一段很短的時間。

賓厄姆結過三次婚，兩次喪偶，1916年繼承第二任妻子的五百萬美元遺產。1918年買下全國知名的路易斯維爾《信差日報》及路易斯維爾《時報》，並成爲知名的發行人，該兩份報紙成爲美國非常受人推崇的自由派日報。他是小羅斯福總統的密友和支持者，1933年受命出使英國。1937年在任內死於巴爾的摩。其子喬治(George Barry Bingham)繼承父志，擔任多份報紙發行人兼編輯。

BINGHAM, William 賓厄姆

西元1752.4.8–1804.2.6。美國商人、銀行家兼立法委員，生於賓州的費城。1768年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大學，1770–76年在馬丁尼克的聖皮埃任當英國領事，隨後四年，則成爲大陸會議駐西印度羣島的代理商。由於他對西印度羣島的貿易有相當的了解，使他賺進一大筆財富。

1780年，賓厄姆回到費城，娶得當地富商莫里斯(Robert Morris)公司的股東托馬斯·威林(Thomas Willing)之女安妮·威林(Anne Willing)。自從費城升格爲國都後，他們的宅邸便成爲聯邦黨人包括華盛頓的社交和政治聚會的中心。1781年12月31日，他創辦全美首座銀行——北美銀行，以其岳父爲總裁。他也是個大地主，不但在賓州和紐約(參見BINGHAMTON)擁有廣大的土地，在新英格蘭亦有80萬公頃的林地。1786–89年，他任大陸會議議員；1790–95年任賓州議會議員；1795–1801年，成爲美國參議員(由賓州選出)。逝於英格蘭的巴斯(Bath)。

BINGHAMTON 丙干頓

美國紐約州南部工業城市。隸屬布隆郡，位於車南哥和塞斯奎赫那河會合處，靠近紐約–賓夕法尼亞線。距離紋拉古南方120公里，距紐約市西北265公里。此城並與約翰森市和恩地科特市聯合成三聯市。

附近主要產業有機械製造、航空訓練裝備、服飾、牙科器材、傢具、汽車零件和裝備、電子與電氣用品、電線與金屬製品、帳篷、化粧品、磚、金屬電子管和鑄製物及書籍。奶酪製品業、家禽畜養、雞鴨肉產品，及木材與紙漿亦爲其主要經濟來源。丙干頓交通便捷，有州際和聯邦公路對外聯絡，亦有鐵路經過此城，布隆郡機場更提供了便捷的航空交通。

著名的教育機構包括丙干頓紐約州州立大學(前身爲紐約州州立大學哈普學院)和布隆技術社區學院。丙干頓公立圖書館是鄰近四郡圖書系統的參考資料中心，羅柏斯紀念中心是一所藝術與歷史博物館，也是附近11郡的創造藝術及手工藝重鎮。三聯市歌劇院以其年度演出聞名全州。城區附近尚有車南哥河谷州立公園和一個滑雪場。1911年，美國第一個鄉農業代理機關設立於此，成爲本地內干頓商會的辦公處。兩年後，布隆郡農業局正式成立。

1787年移民初抵此地。本地原名車南哥，後來則依在本地擁有大批土地的費城大地主丙干頓之名而易名爲丙干頓。1834年丙干頓設立村莊，1867年升格爲市。採市長–議會制。人口55,860。

BINGO 賓果

由不定人數用編號卡和籌碼交玩的機率遊戲。是市集、嘉年華會募集基金等場合流行的彩券活動。有多種名稱如基諾(keno)樂透(lotto)和比諾(beano)，且玩法各異。

以完成卡片上任一行(直、橫、斜)由莊家宣示數字爲最終目的。莊家自箱中抽出有號碼的卡片，助手將號碼記在另一張紙上以查對。

得名遊戲者可自莊家處拿到一張以上賓果卡和籌碼。每張卡片劃爲五排，每排五格，其中二十四格塡有1～75的數字，正中央一格不塡號碼是"自由的"。所有卡和數字組合都不一樣。遊戲一開始，參加者先押籌碼於正中央一格，後押於莊家宣示且出現於自己卡片的數字格。若有一排塡滿即喊「賓果」；若同時有數人喊「賓果」，則每人可得相同獎品。

此遊戲常由宗教或慈善機構主辦下的專業發起人帶領。許多人認爲其屬賭博而反對，並稱遊戲結果可做假，而贊助單位只得收益的一小部分而已。美國某些州承認其爲合法，某些州則禁止，某些州是由各社團決定其合法性。

BINH DINH 平定

越南南部的小鎮，曾爲平定省首府。位於中央海岸區域，距離港口歸仁(Qui Nhon)西北16公里，歸仁現爲平定省首府。平定城地處平定省中心地帶，有鐵、公路對外聯絡。稻米、棉花、糖和肉桂爲主要物產。並種植桑樹養蠶，因此紡織纖維爲主要工業。此外魚肉加工亦頗興盛。但是越戰嚴重破壞了本區經濟的發展。平定城在戰火中亦遭蹂躪。人口18,350(1956)。

BINNEY, Horace 賓尼

西元1780.1.4–1875.8.12。美國律師，著名的法學作家。其於創立「慈善信託法」的過程中，扮演了極重要的角色。生於費城。1797年，哈佛大學畢業後，繼續至費城研讀法律。三年之後，取得了當地的律師資格。1806–08年間，出任賓州州議會的議員。卸任後，即投入其聲名卓著之律師業務，專門處理有關遺囑及房地產糾紛的案件，成果十分豐碩。1823年，在一項案所囑目的「賴爾控理查」(Lyle v. Richards)訴訟案件中，賓尼不但成功地以簡短精闢的辯辭打贏了這場官司，同時還爲該州的普通法關於不動產方面樹立一個重要的基礎性原則。另一方面，賓尼也出版了一套六冊的《賓州最高法院判決彙編全輯》(1809–14)。

賓尼經常獲推薦爲該州最高法院及聯邦最高法院法官的人選，但每每總因他是好戰的聯邦派分子，又是衆所皆知地不信任當時的兩大政黨，而從未如願當選。1832年，他接受了自由黨的提名，競選美國國會議員，憑著反傑克遜的政見，他贏得了這次選舉。1834年他婉拒了競選連任的機會。賓尼不只是在擔任國會議員任內，即使是在其後的律師生涯中，都一直不斷在進行反對傑克遜總統阻止設立美國第二國家銀行的運動。

1844年，賓尼一反他當時半退休的狀態，接辦了他一生中最後、最輝煌的一個出庭辯

護案件「維達爾等控費城案」,當案件上訴到美國聯邦最高法院時,即由賓尼出任費城方面的辯護律師。而他的對手,控方的訴訟代理人是韋伯斯特(Daniel Webster)。本案大致上是判定費城方面是否有權擔任吉拉德(Stephen Girard)的遺產管理人,並進而使用該遺產創立一所專門爲白種人男孤兒設立的學校(即吉拉德學院)。控方認爲,一個「城市」不能受託爲私人財產的管理人。然而最後法院判決費城方面勝訴。

本案終結之後,賓尼仍專注於法律顧問方面的工作,直到1850年,才完全地投入了寫作之中。南北戰爭期間,他寫了一本小册子,爲林肯總統中止「人身保護令」的措施辯解。逝於費城。

BINOCULAR 雙目望遠鏡

係指利用兩平行望遠鏡原理之光學儀器的通稱,但一般專指以稜鏡產生影像及縮短物鏡(前鏡)與目鏡(後鏡)間距離者。使用者雙眼能同時看到遠方物品的放大影像。另可藉減少物鏡的分離及放大作用,產生深遠而立體的鏡頭。每一雙目望遠鏡的一半含有兩個稜鏡和至少兩個透鏡。

雙目望遠鏡的規格以放大倍數及物鏡直徑表示。如7×50表示可放大7倍而物鏡直徑50公釐。直徑較大的物鏡聚光力大,故選用時須考慮其尺寸及放大倍數,如7×50適合黃昏時刻;觀看體育活動或鳥類時,可用6×30或7×35者;而配備脚架,可使高倍雙目望遠鏡的影像免受震動。

BINOMIAL THEOREM 二項式原理

重要的數學原理。每個二項式包含兩個項;若x、y表不同的兩項,n表任一正整數,則二項式原理:$(x+y)^n=\sum_{j=0}^{n}\binom{n}{j}x^{n-j}y^j$

而 $\binom{n}{j}=\frac{n!}{j!\,(n-j)!}$

$n!$相當於$n(n-1)(n-2)\cdots 3\cdot 2\cdot 1$且$n\geq 1$並且定義$0!=1$。二項係數$\binom{n}{j}$亦可寫成$C_j^n$,表自$n$件物中一次取走$j$件的組合總數。數學中的機率、統計和組合分析,常可見到此符號。將二項係數全部列舉至任一指定正整數N的方法,雖在十三世紀的中國書籍即已著錄,今則一般歸功於法國數學家巴斯卡(Blaise Pascal)。

$$\begin{array}{c}1\\1\ 1\\1\ 2\ 1\\1\ 3\ 3\ 1\\1\ 4\ 6\ 4\ 1\\\cdots\cdots\\1\ N\ \cdots\ N\ 1\end{array}$$

此陣列稱爲巴斯卡三角形,三角形的兩邊爲1,其他每一項爲上兩項數字之和。參見PASCAL'S TRIANGLE。

其n值可擴爲分數和負數,由牛頓得自無窮級數;其收斂特性則由阿貝爾(N. H. Abel)於十八世紀證得。即$x<1$時,級數……

$$(1+x)^n=1+\frac{n}{1}x+\frac{n(n-1)}{1\cdot 2}x^2+\cdots+\frac{n(n-1)\cdots(n-j+1)}{j!}x^j+\cdots$$

爲收斂。參見SERIES。

BINTAN 丙坦

印尼萊歐羣島(Riau Archipelago)的最大島,亦拼做Bintang。面積約1,075平方公里。位於南海馬來半島南端。蘊藏鋁和錫礦。

BINTURONG 熊狸

又稱狸貓,學名爲*Arctictis binturong*,屬靈貓科(Viverridae),分布在原產地喜馬拉雅山至蘇門答臘及爪哇等東南亞地區。全長(包括尾巴)1.2~1.8公尺,體重9~13.5公斤。毛長而粗,色灰黑,尾巴可盤旋。夜間活動,棲於樹梢,性畏縮,甚難見到。以水果及其他蔬菜爲主食,亦食樹蛙類等小型動物。

熊狸

BINYON, Laurence 比尼恩

西元1869.8.10-1943.3.10。英國藝術史學家和詩人。使西方人對東方藝術有更進一步瞭解。生於英格蘭卡斯特,原名爲Robert Lanrince Bingon,後就讀於倫敦聖保羅學校及牛津三一學院。大學期間,以《泊瑟芬》一詩得獎(1890)。1895年任職大英博物館版畫素描部門,1909年爲該部門副主任,1913年任該館東方版畫素描部門主任。曾多次訪問海外演說東方藝術,1929年到中國和日本,1933年在哈佛開課。卒於英格蘭里丁。

其藝術史著作大多關於東方藝術,有《遠東的繪畫》(1908)、《元朝的宮廷畫師》(1921)、《布雷克的素描和版畫》(1922)、《從亞洲藝術看人的心靈》(1935)。並編撰兩部官方大英博物館指引《英國素描目錄》(4册,1898-1904)、《日本木刻版畫目錄》(1917)。詩集有《抒情詩集》(1894)、《奧德斯》(1900)、《新世界》(1918)、《北方的星及其他的詩》(1941)。無韻詩劇則有《阿提拉》(1907)和《青年國王》(1924)。

BIOCHEMISTRY 生物化學

研究生物體內化學過程的科學。自一九四〇年代以來,生物化學的發展就比其他生命科學快速。藉助極靈敏的分析工具、高速電腦和放射性追蹤劑,生化學家已能了解細胞複製與生長的機構,以及必需營養素的利用;最重要的是,身體調節這些精密反應的方法,這是生物與無生物的差別。

雖然生物體的外表有戲劇性的差異,但所有生物的基本化學卻是驚人的相似。即使是微小的單細胞生物所進行的反應,基本上和複雜的生物(如人類)是一樣的。由於這種相似性,生化學家在短時間內可以在實驗室裏研究好幾百代的微生物的生化反應,以了解人類生化的基本訊息。

古典生化學家描述細胞的化學成分,且分類成諸如碳水化合物、胺基酸、蛋白質、核酸、脂質與礦物質。然而現代生化學家研究的是,上述物質在維持著完整性與動態平衡的細胞內的變化途徑。爲了使整體在部分的不斷變化下仍能保持不變,生物需要敏銳的調節機能來控制細胞內的化學程序及與細胞間的交互作用,而這些細胞將結合而構成組織、器官與複雜個體。

生物系統的化學成分

水 細胞內最爲人所熟知,而且含量最豐富的成分。水占細胞總重的65~95%不等,這表示各型細胞內任何含水量的改變,都會引起嚴重的生物變化,在許多情況下其嚴重度足以致死。

蛋白質 蛋白質是重要的結構分子,而在細胞的功能上扮演著關鍵性的角色。

蛋白質結構 蛋白質是由長鏈排列的胺基酸次單元構成,大部分由細胞所製造。一個胺基酸分子包括一個中心碳原子,其連接一個氫原子、一個羧基(COOH)和一個胺基(NH_2)。羧基包括一個碳原子、兩個氧原子和一個氫原子;而胺基由一個氮原子,連接兩個氫原子組成。此外,每一個胺基酸卻有一個特別的側鏈(R),此即各個胺基酸間的差別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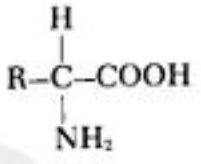

胺基酸依特定的順序排列,互相以肽鍵結合,所謂肽鍵就是由一胺基酸的胺基和另一胺基酸的羧基結合而成。這種胺基酸的結合構成了蛋白質的"初級結構"。

一個蛋白質和另一個蛋白質的差別在於胺基酸結合的順序。雖然天然產生的胺基酸很多,但在動物體內組織中絕大部分的蛋白質只用其中二十種來製造。當這些胺基酸以適當的順序相連,如同句子中的單字一般,這個蛋白質就是一個完整的具有功能的蛋白質。然而,即使是一個關鍵性的主要胺基酸漏掉或改變,這個蛋白質就變成不同的或是無意義的蛋白質。這種錯誤是造成鐮刀形細胞貧血症的病因;即血紅素分子內的胺基酸——麩胺酸被纈胺酸取代所致的血液疾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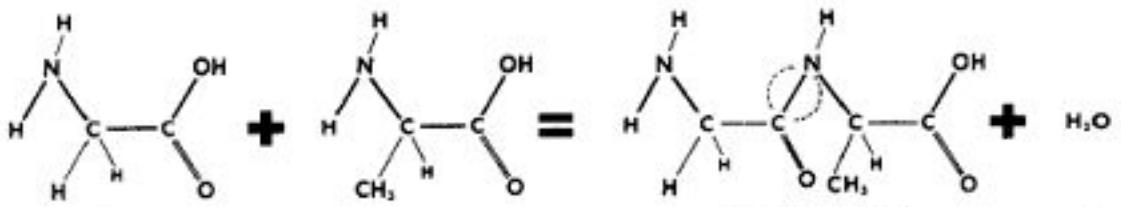

肽鍵(虛線包圍處)是由一胺基酸的羧基(COOH)和另一胺基酸的胺基(NH_2)連結而成。在此反應過程中，自胺基脫離的一個氫原子與自羧基脫離的羥基(OH)結合形成一個水分子。

大部分的蛋白質其胺基酸鏈會有一部分捲成螺旋形。這種螺旋形即所謂蛋白質的"二級結構"。蛋白質分子本身可以摺疊或纏繞成"三級結構"。此外，有些蛋白質是由兩個或多個多肽鏈相互間依一定的定位結合而成。這些多肽鏈的定位就是蛋白質的"四級結構"。以血紅素(即紅血球的主要成分之一)的結構爲例，乃由4個多肽鏈圍繞著一個紫質類(C_4H_5N的無金屬衍生物)環，依特別方式摺疊而成的。

二級和三級結構卻是保持蛋白質生物活性所必需的。酵素和抗體是兩種蛋白質，其活性已知視其空間結構而定。二者都是因爲對某些受質的特異性而發揮功能，此種特異性乃視其三級結構能否和受質分子相嵌合而定。參見ANTIBODIES AND ANTIGENS。

假如蛋白質的二級和三級結構受到破壞，其化學和物理特性便會發生重大的變化，而這種變化是很難恢復的。例如蛋白質的變性過程，差不多等於蛋白質空間結構的破壞。把蛋白質，例如白蛋白(在卵白中發現的)加熱，可以導致結構變化就是一例。

蛋白質與功能　某些蛋白質對於引導細胞內複雜的變化有特殊的功勞。它們就是酵素，是一種特別的分子，能夠使一個化合物很容易地變成另一種不同的化合物。

現代生化學家不只對獲得純化的酵素有興趣，他們也研究各個酵素的分子與原子組成，以決定酵素是如何工作的。有一種叫胰核糖核酸酶的酵素受到廣泛的研究，其初級結構(即蛋白質次單元胺基酸的排列順序)已經研究出來。

生化學家已經發現酵素蛋白質常常和另一種小的非蛋白質分子輔酶結合。沒有輔酶，酵素就無法適當運作。此外，許多酵素還需要鈣、鎂、鐵或銅等金屬做爲活化劑。

脂質　脂質或脂類化合物，構成另一羣主要的細胞成分。脂質的結構差異很大，因爲它們都不溶於水，而溶於有機溶劑如氯仿中，而被歸爲一類。脂質包括脂類和油類、類固醇、磷脂，以及其他更複雜的物質。脂質在細胞質中含量甚豐，亦見於某些特化的結構，特別是細胞膜中。

動物組織所含的脂質中，以中性脂肪最豐。中性脂肪(即甘油酯)是由甘油($C_3H_8O_3$)和脂肪酸以化學鍵連結而成的。脂肪酸乃是一端帶著羧基的碳原子鏈，各種脂肪酸不但碳鏈長度不同，鏈中的化學鍵型式也互異。另一羣重要的脂質是，磷脂，除了碳、氫、氧以外，還含有氮和磷是細胞膜的主要結構成分。

碳水化合物　碳水化合物，尤其是糖和澱粉(即糖聚合物)，是細胞的重要能源，它們也提供製造胺基酸的分子架構。

以下兩種重要的生物糖，將在稍後詳加討論，一是核糖，乃一種五碳糖，爲細胞遺傳物質的重要成分；另一是葡萄糖，乃一種六碳糖，細胞的能量大都由它產生。

生命的保存

沒有任何細胞或複雜的生物能與環境隔離單獨生存。雖然程度不同，但每種生物都需要自外界的某些物質獲取能量，及自己不能合成的結構成分和生長因子。

生物依營養的攝取方式不同，可分爲兩羣。以綠色植物和某些細菌爲例，一般只需攝取一些簡單的無機物爲食，因爲它們可以直接從陽光獲得能量，並且能夠利用簡單的成分製造生命所需的複雜分子，這種過程謂之光合作用。包括所有的動物在內的大部分生物，卻缺乏許多從簡單分子製造所有物質所需的酵素，所以這些生物須從飲食中獲得許多複雜分子。

人類對營養的需求除了水分、氧氣和鹽類以外，還需要能量、必需胺基酸、脂肪酸及維生素。在化學上，維生素是各種物質的組合，不屬於任何一羣化學物。雖然我們才剛開始了解維生素在細胞代謝上的特殊角色，但一般相信它們是做爲輔酶之用，缺乏這種必需因子會使很多酵素反應無法發生。

這些營養需求必須由食物獲得滿足。食物進入體內後，由一系列消化酵素作用，將大分子分解成簡單的糖、胺基酸和脂肪酸等可被吸收的成分，它們經運送到細胞內，成爲細胞代謝的原料。

細胞代謝　細胞內的代謝包括一組相反的反應，即分解代謝(大分子經化學反應分解成小分子，可重新利用或成爲廢物排泄出去)與合成代謝(從簡單分子合成爲複雜分子)。分解代謝常和能量釋出有關，反之合成代謝往往需要能量。

細胞所行的大部分工作，是把分子分解而釋出合成必需成分所需的能量。雖然蛋白質也可以做爲能源，但是這些能量大部分來自碳水化合物和脂質的分解代謝。因爲細胞無法直接利用物質分解所產生的能量，所以他們將這些能量捕捉於三燐酸腺苷(ATP)分子內的高能化學鍵(參見ATP)。ATP分子通用於細胞內的能量轉換。

醣解作用　是碳水化合物常見的一個分解方式，在細胞質內進行。醣解作用是一種發酵過程，不需要氧而提供一種迅速可用的能量。在此過程中，一分子葡萄糖逐步分解成兩分子的丙酮酸，當中包括11個中間反應，稱恩布登-邁爾霍夫系統(Embden Meyerh of system)。醣解作用的結果，使一分子葡萄糖在恩布登-邁爾霍夫系統中氧化而淨得兩分子高能ATP。

丙酮酸接著轉化成一種醋酸的高反應性型態，謂之乙醯輔酶A。這個轉化是一種複雜的酵素反應，需要好幾種維生素B、鎂離子和類脂酸。乙醯輔酶A是碳水化合物、胺基酸和脂質代謝的連接點，它代表一條途徑，使上述物質均可經由此被利用爲能源。

克氏循環與氧化磷酸化作用　乙醯輔酶A進入克氏檸檬酸循環的一系列酵素反應中，這一系列酵素反應主要發生在粒線體中，使細胞產生遠多於醣解作用的能量。每一分子葡萄糖在這個系統中總共產生38分子ATP的能量。

檸檬酸循環把乙醯輔酶A分解成二氧化碳和還原態的輔酶，可做爲往後進一步氧化之用。此氧化過程謂之細胞呼吸作用，發生在所有需氧的細胞中。

用於呼吸作用的酵素鏈稱爲呼吸鏈，或電子傳遞系統。在這個鏈上，電子或氫原子從一個分子傳到另一個分子，是經由一系列利用至少3種含維生素輔酶，和一羣細胞色素分子的反應才完成。此鏈上最後一個成分是氧，它與氫原子反應而生成水，細胞以此最後反應，成功地捕捉燃燒所生的能。釋放出來的能量傳給腺核苷二磷酸分子，經由氧化磷酸化作用加上一個高能磷酸而形作ATP。至此能量就可以用來驅動細胞中蛋白質之類巨大分子的合成。

代謝的控制　在複雜的生物(例如人類)中，一定要有某些調節的方法，例如肝臟能知其他器官需要更多的能量或胺基酸。雖然先整的概念還不清楚，但已有一幅以激素爲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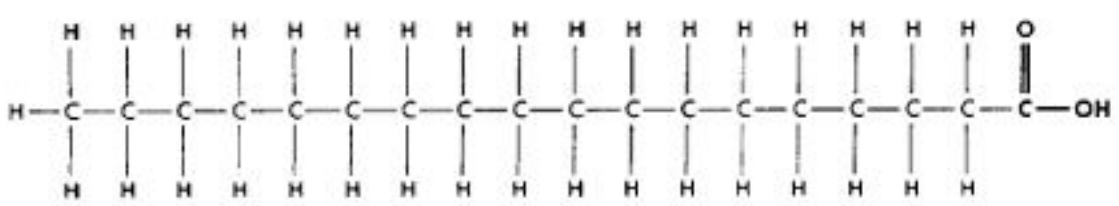

脂肪酸是由末端帶一羧基的碳原子鏈組成。上圖所示爲硬脂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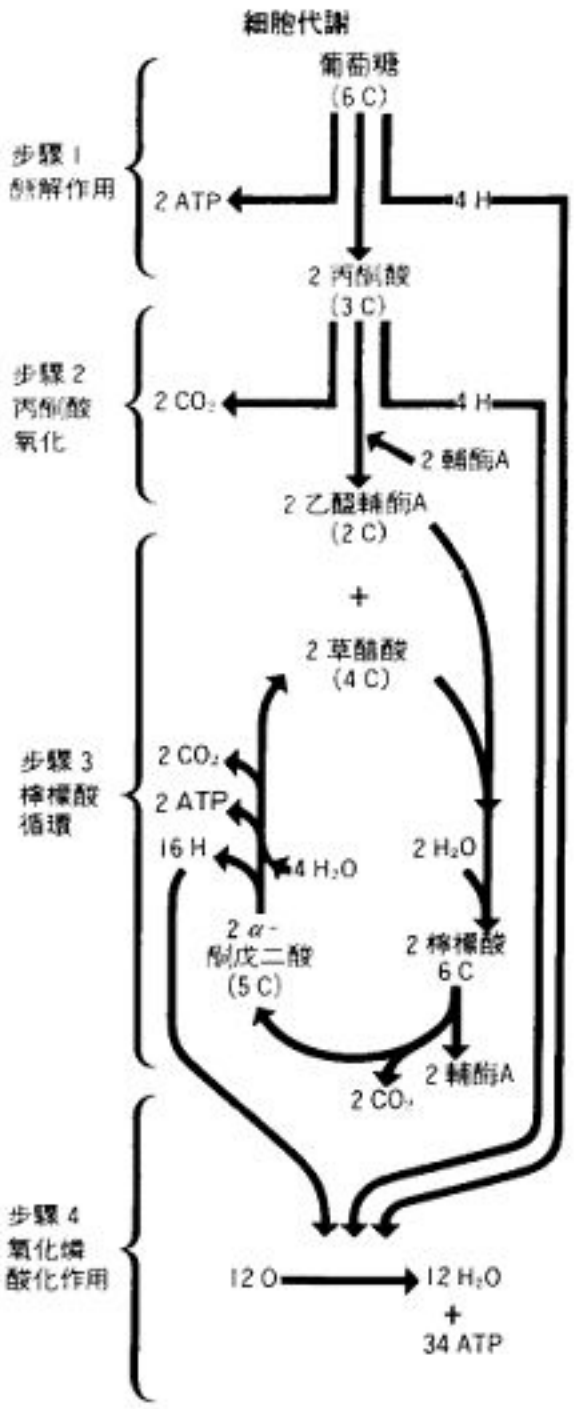

細胞的產能機器提供能量，可用以製造活細胞所需的成分。其運作可分爲四步驟如上所示。第一步，碳水化合物葡萄糖分裂成兩分子的丙酮酸，並產生兩分子高能化合物三磷酸腺苷(ATP)。第二步，丙酮酸轉變成高反應性的化合物乙醯輔酶A。第三步，稱檸檬酸或克氏循環，將乙醯輔酶A分裂成還原態輔酶和二氧化碳，且產生兩分子的ATP。最後則是氫的氧化，可產生 34 分子的ATP。

節物質在分子層次上調節代謝的意象出現。雖然激素必然直接影響酵素反應，它們卻以一種非常不直接的方式進行。這種激素控制的分子觀念和傳統認爲激素影響整個標的器官，而與非標的器官內的特殊反應的想法大不相同。

這種運用在酵素反應上的激素控制方式，可由升血糖激素提供一具體例證。它是一種由胰臟分泌到肝門靜脈的激素，控制肝醣分解以提高血糖的反應。當升血糖激素到達細胞的時候，會刺激ATP的酵素轉化作用，是活化肝醣分解酵素所必需的步驟。結果肝醣分解提高血糖的濃度。

生化學家才剛開始了解，在很多情況下，一個反應的產物可以修改其反應過程，或許增加或許降低反應速率，而在另一些例子裏，或可使反應完全停止。這種控制細胞代謝的方式稱爲「回饋抑制」。細胞必須維持此種迅速而精密的控制，以使其內在環境保持適當的平衡。

生命的延續

若要解釋生物化學領域的發展何以如此快速(1960 年以前所做的事都可視爲古代)，那都是分子生化學家的功勞。這些生化學家結合理論與實驗而發展出一套可信的模式，能夠說明子孫肖似先人，肝細胞可以製造出一樣的肝細胞，細菌可以製造出完全相同的細菌的原因。

所有決定眼睛顏色，製造酵素，以及決定其他遺傳特色的必需資訊，都以密碼方式存在於細胞核中的長鏈分子上。生化學家已開始了解，這種遺傳密碼如何從一個細胞傳給下一代，以及如何在一個活細胞內進行轉換。這些生化學家甚至已在進行解讀這些長鏈分子用來傳遞訊息的化學密碼。

染色體和核酸　在細胞裏，遺傳密碼存在基因裏，基因存在染色體內，而染色體通常位於細胞核。每一個基因都在染色體上占有一固定位置，攜帶著特定生物特徵的資訊。各種不同生物的遺傳物質基本上是相同的，只是遺傳密碼的型式不同。

對染色體做化學分析時，發現無論其細胞來源，都含有蛋白質和核酸。核酸的組成包括兩種糖分子(核糖或去氧核糖)中的一種，酸(即磷酸)和 5 種含氮的有機鹽基(腺嘌呤、鳥糞嘌呤、胞嘧啶、胸腺嘧啶和尿嘧啶)。通常每個糖都和上述 5 種鹽基中的 4 種相連：核糖和腺嘌呤、鳥糞嘌呤、胞嘧啶及尿嘧啶；去氧核糖和腺嘌呤、鳥糞嘌呤、胞嘧啶及胸腺嘧啶相連。這種一個糖、一個鹽基和一個磷酸的組合稱核苷酸。核苷酸就是組成遺傳密碼的字母的次單元。或信三個核苷酸的組合，名之爲密碼單位或三聯體，可以決定一個特定蛋白質的胺基酸列序中的一個胺基酸。舉例說，3 個含有尿嘧啶的核苷酸所構成的三聯體，相對於苯丙胺酸。

細胞的機能與存續所需的遺傳密碼，就是位於去氧核糖核苷酸的長鏈，也就是去氧核糖核酸分子中。DNA在細胞分裂時忠實地被複製，使子細胞中含有和母細胞完全一樣的DNA副本，因此保證子細胞將是母細胞的正確複製品。

DNA的結構　1950-53 年，夏加夫(Erwin Chargaff)報告了一項關於DNA分子的重要線索。他發現DNA的核苷酸組成，若以它們的鹽基的第一字母(A，腺嘌呤；C，胞嘧啶；G，鳥糞嘌呤；T，胸腺嘧啶)來表示，通常呈現一項驚人的比例A：C＝T：G：同時A含量與等於T含量，而C含量與等於G含量。

1953 年，沃森(James Watson)和克里克(Francis H.C. Crick)根據這些線索，加上威爾金斯(Maurice H.F. Wilkins)的X光繞射數據認爲，DNA必定不是一條單鏈，而應是兩條互相纏繞的螺旋鏈。這項成就使沃森和克里克(還有威爾金斯)贏得 1962 年的諾貝爾醫學獎。他們提出了一個模型：每條鏈都由核苷酸組成，而其鹽基由骨幹垂直地向長鏈的中心伸出。假如這兩條鏈的幾何關係是正確的，那麼一條鏈上的A，一定永遠和另一條鏈上的T結合；而一條鏈上的C，則永遠和另一條鏈上的G相連結，正好解釋夏加夫所發現的比例。

至於DNA的複製，假設這兩條鏈會解開，使得鹽基暴露出來，細胞內游離的核苷酸就會和DNA鏈上露出的互補鹽基結合。於是含胸腺嘧啶的新核苷酸和露出的腺嘌呤結合，而含胞嘧啶的新核苷酸和鳥糞嘌呤結合。循此方式，使每一條DNA鏈都準確的複製原來與之配對的另一條鏈，而細胞便擁有兩股完全相同的雙螺旋DNA分子，使每一條鏈都能傳遞給一個子細胞。

蛋白質合成　除了解釋遺傳密碼如何代代傳遞，雙螺旋DNA模式也可以解釋細胞如何製造蛋白質。解讀DNA分子上的密碼後，就可以組合具有獨特胺基酸列序的蛋白質。

蛋白質合成的過程中也涉及核糖核酸，它是含核糖和鹽基的核苷酸的長鏈，其鹽基的組成以尿嘧啶取代胸腺嘧啶。不同型式的RNA各具特殊的功能，在蛋白質合成過程的不同步驟中發揮作用。

有一種RNA分子，是以前述DNA複製的方式，與核內DNA鏈中的一條成爲互補鏈的方式形成，而在此複製過程中，DNA分子將密碼轉給RNA分子以製造特定的蛋白質。如此製成的RNA謂之傳信RNA(mRNA)，或模板RNA(template RNA)，因爲它是蛋白質合成的模型。而後mRNA離開細胞核移到細胞質裏，和一種名爲核糖體的特化細胞構造相結合。這種構造是細胞合成蛋白質的執行區，mRNA攜帶著此區組合蛋白質鏈所需的密碼。

此時細胞質內有另一羣較小的RNA分子，稱轉運RNA(tRNA)或可溶性RNA(sRNA)。每一個tRNA上都帶著一個密碼單位區，分別對應於一個合成蛋白質所需的特定胺基酸。它們和這個胺基酸(可爲細胞內自行合成的，亦可取自環境中)結合，把它帶到核糖體上mRNA的互補密碼單位區上。rRNA和它所連結的胺基酸一起在這個位置暫時結合，然後胺基酸就與延長中的蛋白質鏈相連。當整條胺基酸列序都裝配完成後，新形成的蛋白質就從核糖體脫離。

在DNA複製過程中，漏掉一個鹽基或是一個鹽基被另一個取代，是一種基因突變。當這個突變的鹽基列序在製造mRNA時複製出來，一個新的三聯體就會被裝配在mRNA分子某處。這個新的mRNA所製造的蛋白質，其胺基酸列序將不同於正常蛋白質，如果這個三聯體是個沒有意義的三聯體，就根本不

胺基酸	縮寫	胺基酸	縮寫
丙胺酸	ALA	白胺酸	LEU
精胺酸	ARG	離胺酸	LYS
天門冬醯胺酸	ASPN	甲硫胺酸	MET
天門冬酸	ASP	苯丙胺酸	PHE
半胱胺酸	CYS	脯胺酸	PRO
麩胺酸	GLU	絲胺酸	SER
麩醯胺酸	GLUN	蘇胺酸	THR
甘胺酸	GLY	色胺酸	TRYP
組織胺酸	HIS	酪胺酸	TYR
異白胺酸	ILEU	纈胺酸	VAL

蛋白質是巨大的有機分子，由以雙硫(S-S)鍵互相連結之胺基酸鏈組成。上圖爲簡單蛋白質胰島素的初級結構(胺基酸成分間的連結)。下圖是另一簡單蛋白質絲蛋白的一段初級結構和三度空間褶片的二級結構。多數蛋白質遠較此二例複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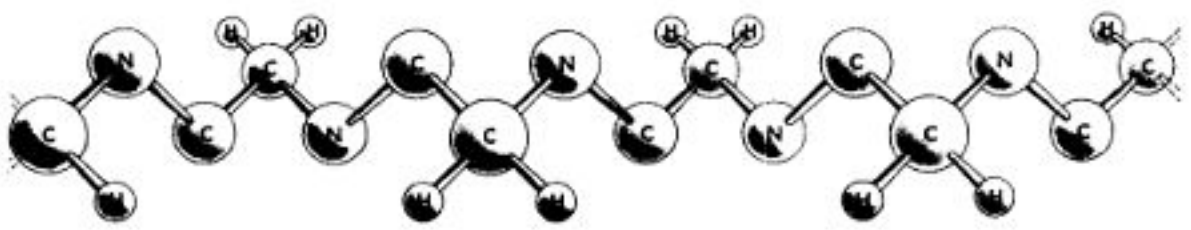

會有蛋白質生成。先前討論過的鐮刀形細胞貧血症就是這種錯誤的一個實例，我們希望藉著遺傳密碼的完全解讀，而能利用重新安排密碼缺陷的方式來治療這類疾病。

雅各(François Jacob)和莫諾(Jacques Monod)主張，除了指定蛋白質列序的基因外，其他還有所謂調節基因，用以決定特定蛋白質合成的啓動和停止。這些基因的活性涉及誘導和抑制物質在蛋白質製造的各個步驟中的作用，而依據細胞內的需要來調節蛋白質的合成。此項成就使雅各和莫諾(及利沃夫André Lwoff)贏得1965年的諾貝爾醫學獎。

現代分子遺傳學的描繪還不完全，仍有很多挑戰性的問題尚待解答。細胞內還有更多種型式的核酸，無法用已知的核酸功能來解釋。分子研究漸漸由遺傳和蛋白質合成的研究分支出來，開始探討諸如"RNA在腦部訊息(即記憶)的譯碼和儲存上所扮演的角色"等題目。

研究方法

生物化學的領域已經變得相當多樣化，以致沒有一個實驗室能容納全部和生化研究有關的一般設備。例如，重點放在分析細胞成分的實驗室，其裝備與技術就和以決定肌肉收縮的化學機構爲主的實驗室大相逕庭。然而有些研究方法和儀器具有廣泛的應用性，包括利用同位素揀別分子，以及利用層析法研究蛋白質列序。

同位素 每一個元素都有特定數目的電子繞著原子核，此數目就決定了該元素的化學性質。核內則有數目相當的質子，以及數目不定的中子，而同個元素可以存有好幾種不同的原子。這些不同種類的原子，其差別只在於核內中子數目的不同，此種原子的變種謂之同位素。生化學家對放射性同位素特別感興趣；因這類同位素的核不穩定，容易分裂並放出能量。

以放射性同位素標誌 放射性使得生化學家能鑑別大量其他同位素中微量的一種同位素。例如，要從大量非放射性的碳原子裏，找出放射性的碳原子；好比從滿滿一貨車完全一樣的手電筒找出一支手電筒。如果只有我們要找的那支電筒會發光，那麼這件工作就相當簡單；同樣地，若一個碳原子具有放射性，要把它從其他的碳原子裏面定位出來就容易得多。

生化學家用放射性同位素來標誌他們想研究的某個細胞內物質。他們經由放射性同位素變化途徑的追蹤，來瞭解一個原子被生物體代謝過程中的命運。生物體代謝食物時所發生的複雜變化，多可以此方式獲知。

以同位素揀別分子 對生化學家而言，放射性不是同位素的唯一重要特性。同位素的另一特性，是同一元素的不同同位素具有不同的重量；而此一特性使生化學家得以用古典實驗來證實沃森-克里克的有關DNA自我複製方式的假說。爲了說明這項實驗，首先必須解釋密度梯度的觀念：它可因重力而自然形成，亦可以離心機人造方式形成。

密度梯度 有些物質在重力的影響下，其質量的分布有不平均的傾向。以地球的大氣爲例，在海平面密度高而依照高度漸趨稀薄，最後就完全消失。以較海平面密度低的氣體來灌充氣球，它會向上飄，直到空氣密度和球內氣體相等爲止，然後就在那個高度飄浮。另一個充了不同氣體的氣球，也會上升且漂浮在不同的高度，完全依所充氣體的密度而定。由此例可見，大氣具有密度梯度。

研究的問題 超高速離心機是一種對物質做快速旋轉的儀器，轉得愈快，就有愈大的類似重力的力量作用在被旋轉的物質上。以這種方式增強力量時，平時懸浮在液體中的較重物質向離心機的周圍沈降。像糖溶液或氯化銫(cecl)這類的物質，就會在這種重力增加的環境下形成密度梯度。

梅塞爾森(Matthew Meselson)和富斯塔爾(Franklyn W. Stahl)利用氮的同位素和密度梯度離心分離技術，證明DNA如何自我複製和傳遞給子細胞。兩人準備解決的問題是：細胞分裂時，雙螺旋DNA分子是先分裂成兩條鏈，再分別複製其互補鏈呢；還是兩條原來的DNA鏈仍然在一起，而形成全新的雙螺旋DNA分子傳給下一代呢？

爲了進行實驗，他們在只含重氮同位素爲氮源的培養基裏培養細菌。從這些細菌分離出來的DNA，懸浮在氯化銫梯度的一個特定層中。另一羣細菌則培養在以輕氮同位素爲氮源的培養基裏，結果由這些細菌分離出來的DNA懸浮在含有重氮的DNA高梯度層中。

據梅塞爾森和富斯塔爾推斷，如果DNA複製時兩條鏈分裂，那麼先把細菌放在含重氮的培養基中培養，然後移到含輕氮的培養基中培養，則下一代所有的DNA分子應該都含有一條重鏈及一條輕鏈。反過來說，如果DNA複製時兩條鏈仍然在一起，則下一代的DNA分子應有一半各含有兩條重鏈，而另一半各含有兩條輕鏈。現在，如果把新的DNA放在氯化銫梯度中，則會有兩種情況，其一是產生一條重輕混合鏈的帶，懸浮在重鏈DNA和輕鏈DNA之間；另一是產生兩條帶，一條是新的輕鏈分子，而另一條是舊的重鏈分子。

當實驗完成時，他們發現所有的DNA都集中在單一條帶上，懸浮在輕鏈層和重鏈層之間，故證明DNA分子確實先分裂成兩條，再分別複製。

大分子結構圖 隨著生化科學的進展，有愈來愈多的證據顯示巨大分子的生物活性依賴這些分子獨特的空間排列。雖就分子而言，巨大分子算是非常大了，卻仍在今天最好的顯微鏡的解像限度之外，因此無法直接觀察蛋白質分子的結構。

然而，還是有能夠決定蛋白質原子結構的技術，且有許多蛋白質已經分析完成。當了解蛋白質整個原子結構後，原子間的可能距離和連結各個原子之間的鍵的強度就可計算

出；因爲複雜巨大分子的每個原子一定都符合化學鍵的標準法則。但是蛋白質含有好幾百個原子，即使是個小蛋白質，要把這些原子的空間排列的所有可能性都算出，也要花上一生的時間。幸好電腦可以在幾分鐘內做完這一類的計算。此外，電腦程式設計不但可以算巨大分子的各種立體形並且印出答案，還可將計算出的構形顯示在螢幕上。這僅只是電腦在生化反應研究上的用途之一。

層析法：研究蛋白質列序 現代關於細胞內蛋白質的胺基酸列序和脂質成分的大部分資料，乃得自層析法的分離技術。這是利用混合物中不同成分在物理性質上的微小差異，例如源自一個蛋白質的不同胺基酸，或脂質萃取物內不同類的脂質的分離技術。某些方法，例如氣液相層析法和濾紙層析法，是依據混合物中各種物質在溶解度的細微差異。其他的方法是利用混合物中各個成分的吸附性或電氣性質的差異。

經由離子交換層析法的討論，可以說明層析法的觀念。在這個方法，一個管柱裏面充填矽藻土之類的惰性物質，然後在充填物質的顆粒上塗覆以在酸性溶液中帶有很多游離負電荷的化學物，而將要研究的混合物置於分離管柱的頂端。混合物的成分以胺基酸爲例，有些胺基酸帶正電荷，有些帶負電荷，有些則根本不帶電荷。帶最多正電荷的胺基酸被管柱內的負電荷抓住，而帶負電荷的胺基酸則輕易的通過此管柱。由於沒有任何兩種胺基酸與管內電荷結合能力完全相同，而致被此管柱分離。最後藉著自動儀器分析這些分離物，就可決定諸如蛋白質的胺基酸組成分了。

其他技術 藉用其他領域的技術，例如廣用於冶金學的電子與X光繞射裝置，已經成功的被佩魯茨(Max Perutz)和肯德魯(John C. Kendrew；1962年的諾貝爾化學獎得主)用來決定肌紅素和血紅素的構形。

Further Reading: Bover, R. F., *Modern Experimental Biochemistry* (Addison-Wesley 1985); Farago, Peter, and Lagnado, John, *Life in Action: Biochemistry Explained* (Random House 1973); Metzger, Norman, *Men and Molecules* 2d ed. (Crown 1972); Neuberger, A., and Van Deenen, L. L., eds., *Modern Physical Methods in Biochemistry* (Elsevier Pub. Co. 1986).

BIODEGRADABLE SUBSTANCE 生物分解物質

係指可被生物，特別是細菌、黴菌所分解，而成爲較簡單小分子的物質。事實上幾乎所有源自動、植物的東西，例如：紙張、木料、毛織品等皆可爲生物所分解。此類物質經一連串分解步驟而成爲簡單化合物，這些步驟可能是從某些專吃垃圾的昆蟲肚子開始，最後於土壤中被微生物分解而終止。後形成滋養土壤的簡單化合物。這些養分可由植物再吸收，成爲植物生長及產生種子的營養來源。

另一方面，如塑膠製品的人工合成物，則無法爲腐生微生物所完全分解，是故常在環境中堆積而造成嚴重的垃圾問題。其他大多數非生物可分解物，包括金屬、玻璃等則可藉氧化(生銹)或重新回收利用以達分解的目的。

BIOELECTRICITY 生物電

所有生物系統皆可發現的電流，主要是由帶電的原子或離子所組成的電子流。此現象可見於所有的各形活細胞，其在神經脈衝之傳導上扮演極重要的角色。在某些發展出特化功能器官以產生電流的魚類體內，生物電現象尤爲顯著。

神經脈衝是一種極微弱的電流，稱爲起動電位，乃在一小段神經纖維內傳送。起動電位可沿著神經的衝突自我傳導，一直到突觸(與另一神經細胞的接觸點)，脈衝可啓動另一神經細胞的起動電位，使電流又在第二個神經細胞上移動。以此方式脈衝可通過整束神經纖維，而傳導體內的各項訊息。神經細胞的電流能量主要是貯存於ATP，當開啓一動作電位便可攜帶另一種訊息。

在能產生電流的魚羣當中，強電流族羣可利用電流來擊昏抑殺死獵物或部敵。弱電流族羣則可產生一個電場，用來通過或偵測暗處或濁流中的獵物。南美洲的電鰻曾經測得可發出高達400～500伏特的電位，此強度足以讓人暈眩、或殺死其他魚類、或點亮許多燈泡。具強或弱電流的魚其產生電流的器官主要是由許多特化的肌肉組織所組成。其組成細胞(電板細胞)多爲碟形構造且不具伸縮性。整齊地成列，猶如一個個電池接連在一起。

由解剖學上觀察，每個電板的後方表面均由一運動神經相接，前方則無。在靜止期，每個電板的內部均呈負電狀態，二個外部表面則帶正電，因正負電互相抵消，故無電流產生。此狀態會持續至脈衝到達電板的後方表面，神經脈衝會引發一連串複雜的化學反應，最後改變細胞的極化現象而產生電流。

BIOFEEDBACK 生物迴饋

係指1960-66年，全美國研究者在實驗室中探討一種新的可視現象。藉著電子儀器，記錄人體某些生理現象，如腦波、血壓、心跳、體表溫度等，並將這些生理訊號「迴饋」到產生生理訊號的人。利用「生物迴饋」的方法，個人可學習如何運用意志力來控制這些生理訊號。這項發現修正以往認爲無法以意志力控制生理現象的說法。

生物迴饋，是指對一種或多種生理狀態或活動所產生電子訊號的一種知覺，通常是聽覺或視覺。例如，一個人可從儀器上，經由固定在前額上麥克風所發出的聲音強度來測知他前額肌肉的緊張強度，當肌肉強度或張力增加時，則聲音的頻率或振幅便會上升，肌肉放鬆時，則會下降。藉著此法，一個人可以「聽到」自己肌肉緊張程度，來學習如何訓練讓肌肉處於放鬆狀態。這種生物迴饋稱爲肌電圖，是應用最爲廣泛的一種。這種治療方法對於肌肉復原、緊張性頭痛、失眠及焦慮症都有治療的效果。另一例子是皮膚電位反應，將受試者給影響造成手掌皮膚出汗產生的生理反應記錄下來，並迴饋給受試者。如受試者突然變得焦慮，汗腺的分泌增加，皮膚電位反應會立即出現頻率上升的記錄。

生物迴饋的主要目的在於教導人們如何增加對生理反應能力的控制。許多人因生活習慣改變或壓力增加，使得身體無法產生適當的反應，這時此種訓練非常需要。常見的例子是緊張性頭痛，病人通常會把受到的壓力反應到前額的肌肉、頭部及頸部。當肌肉張力持續太久，可造成疼痛(頭痛)。

肌電圖使病人了解其肌肉張力上升，而設法將其放鬆，以期頭疼能停止或加以預防。當病人學會如何控制生理反應時，便可不藉迴饋裝置而能控制肌肉張力，以解決各種壓力所引發的頭痛。成功的生物迴饋訓練，使得典型的緊張性頭痛嚴重程度及發生次數顯著下降，甚或消失。藉著教導人們如何去察覺及克服早期壓力的產生，生物迴饋亦可用來防止頭痛及與壓力有關的疾病。如體表溫度控制訓練已成功地治療偏頭痛、焦慮及雷諾氏病(Raynaud's disease)等。

應用在物理復健上的成長最爲神速。幾乎這類治療都以肌電圖迴饋爲基礎。例如因中風或脊椎傷害的麻痺患者可藉肌電圖的再訓練使那些已呈萎縮或痙攣的肌肉慢慢回復其張力。

生物迴饋的治療範圍愈來愈廣，包括體重的控制、幫助戒煙、憂鬱及焦慮的治療、學習能力之改善、運動員的表現及壓力的紓解、處理等。

Bibliography
Birk, Lee, ed., *Biofeedback: Behavioral Medicine* (Grune and Stratton 1974).
Brown, Barbara B., *Stress and the Art of Biofeedback* (Harper 1977).
Foa, E., and Goldstein A., eds. *Handbook of Behavioral Therapies* (Wiley 1978).
Sandweiss, Jack H., and Wolf, Steven L., eds., *Biofeedback and Sports Science* (Plenum Pub. 1985).
Schwartz, Mark, *Biofeedback: A Practitioner's Guide* (Guilford Press 1986).

BIOGENESIS, Principle of 生源論

生物是由他種生物演化而產生；即認爲生命乃由原先存在的生命繁衍而成。生源論與無生源說持相反論點，後者認爲生命是自然產生的。參見LIFE。

BIOGENIC LAW 生物發生律

參見RECAPITULATION.

BIOGRAPHIA LITERARIA 文學傳記

英國詩人兼批評家柯立芝(Samuel Taylor Coleridge)的作品，初版於1817年印行，共2卷。在寫作之初，柯立芝原來只打算爲他的一本詩集寫篇序言，後來卻鋪衍成一系列的研究，並編纂成書，爲英國文學批評的重要里程碑之一。

本書內容包括敍述柯立芝本人所受的教育，早年在文學上的探索，對於華茲華斯(William Wordsworth)在《抒情歌謠集》序言中的詩學理論做的長篇評論，並將柯立芝的哲學觀點加以陳述。《文學傳記》在內容上雖稍嫌蕪蔓龐雜，但在文學理論上貢獻卓越。

薄伽丘《名人傳》卷一首頁，爲十五世紀時的手抄本。

BIOGRAPHY 傳記

此種文類在長期發展過程中，出現了各種相異的形式，因此很難有一個定義能囊括所有重要的傳記體例，所以我們將它廣泛定義爲「眞實生活的記錄」，以適用於各種不同的類別。傳記的分類，不僅可以主題的不同來區分，而且也可以作者的寫作技巧和其寫作意圖來區別。傳記的種類繁多，其中包括個人功業的類纂，個人經驗的陳述和心理的描寫。只要內容是眞實生活的記錄，便可以歸爲傳記類文體；而由於作者表現的手法不同、目的不同，又有不同的傳記形式。

每個人心裏都會想要把一段難忘的生活記錄下來，傳留給後代子孫，這是人類天生的自然傾向。在每個已具備文字能力的文化裏，時常可以從考古遺蹟中發現先民以文字記載某位帝王的功績，即使沒有文字能力的部落，也會以口傳的方式代代傳誦英雄傳奇和遠古神話；而這些也算是另一種傳記型態。在最古老的文學裏也都具有初萌芽的傳記形式：譬如，荷馬史詩《伊里亞德》中多位具記實特徵的人物，和《舊約》中〈摩西五書〉裏幾個人物的傳記，如諾亞、約瑟夫、摩西等。人類渴望了解自己的族羣和祖先過去的歷史是各個時代都會有的心理；而傳記便是滿足這類心理渴求的一個方法。

希臘及羅馬時期 從早期不知作者其名的傳記與名祖式(eponymous)傳記，發展到獨具特色的文學形式，主要是受了西元前四、五世紀希臘人文主義的影響。西元前四、五世紀時的希臘，強調人類精神的獨立性：當時的藝術家紛紛從傳統的束縛中解放出來，希臘的傳記作家也不只是以神化的人物作爲記敍的對象，而且關注到具體的個人。西元前五世紀，希羅多德和修昔底斯(Thucydides)在記載希臘著名王朝的興衰史時，便摻雜了許多個人的傳記，使得許多人物栩栩如生地走出史實的架構。四世紀在柏拉圖的《對話錄》記載蘇格拉底受審、入獄及死亡的〈蘇格拉底之辯〉(*Apology*)、〈克里多〉(*Crito*)及〈斐多〉(*Phaedo*)諸篇，更超越了哲學論述的範疇，描繪出一代哲人的風範。

希臘的修辭學家更進一步地推動了傳記的發展，他們自西元前五世紀起，便將"頌辭"(意即「對公衆人物成就之讚歌與頌讚」)的寫作推至完美的境界。西元前四世紀在亞里斯多德所著的《修辭學》(*Rhetoric*)一書中，即非常重視以文辭來刻劃人物的性格；而後亞氏的學生泰奧弗拉斯托斯(Theophrastus)所著的《品格論》(*Characters*)，雖和亞氏一樣，主要是根據抽象的人物典型，而非特定的眞實人物來闡述他們的理論，但對後世的傳記寫作仍有深遠的影響。後來，法國於十六世紀，英國於十七世紀之時，均沿用泰奧弗拉斯托斯式的人物表現法，並加以發揚光大。在法國採用這個方法的有卡塞彭(Issac Casubon)，英國方面則有霍爾(Joseph Hall)、奧弗伯里(Thomas Overbury)及厄爾(John Earle)。後來克拉倫登伯爵(Clarendon)、伯內特(Gilbert Burnet)和德萊頓(John Dryden)等人更進一步將之應用在眞實人物的描寫；並且二十世紀美國傳記作家布雷德福(Gamaliel Bradford)的作品也受到這種方法的影響。

古典修辭學家對傳記文學發展的影響，有其利亦有其弊。強調以藝術性的手法表現人物性格，是爲其利；而純以道德的眼光來針砭人物，則爲其弊，直到今天仍難以完全擺脫它的影響。

古希臘羅馬的作家曾寫下許多不朽的傳記作品，而這些作品或多或少均受到傳統修辭學的影響。西元前四世紀色諾芬(Xenophon)所著的《紀念集》(*Memorabilia*)，不僅記敍了蘇格拉底的生平，同時也爲他做了一番辯解。另外賴爾提斯(Diogenes Laertius)在二世紀時也編纂了一本希臘哲人列傳，其中對人物頗多評議。像這一類摻和作者主觀議論的傳記作品，到普盧塔克時(Plutarch：約西元 46-127 年)，更有重大的突破。"傳記之父"之名普盧塔克實當之無愧。他所著的《希臘羅馬名人傳》(*Lives of the Noble Grecians and Romans*)共論述四十四位名人，而他所運用的技巧是比較一對品德或事功相類的希臘人和羅馬人，如亞歷山大大帝對凱撒，演說家狄摩西尼(Demosthenes)對西塞羅(Cicero)。在普盧塔克的作品中，不僅明白地標示出希臘人與羅馬的差異(普氏認爲，希臘人與羅馬人之間，只有同異之別，而無強弱之分)；而且他的著作結構均衡，軼聞掌故豐富，這些特色使得他筆下的人物個性鮮明、生動。

與普盧塔克同時代的蘇埃托尼烏斯(Gaius Suetonius Tranguillus)在他所著的《羅馬皇帝生涯紀》(*Lives of the Caesars*)一書中，在結構和資料的蒐集上可與普氏相媲美，然而他的文學技巧卻略遜一籌。另一位傳記作家塔西塔斯(Publius Cornelius Tacitus；約西元 55-117 年)，他的作品雖然文學技巧卓越，然而卻帶有強烈道德教誨的色彩。他一部記敍其岳父生平的作品《阿格里科拉傳》，可算是羅馬時代最優秀的傳記，但仍難免道德教誨的口吻。本書的主人翁阿格里科拉是一位作威作福的羅馬人，他征服了圖密善皇帝(Domition)治下的大不列顛。塔西塔斯藉由本書來諷刺當時羅馬社會的墮落。

中世紀與文藝復興時期 在中世紀時期，由於教會的箝制，傳記作品完全被視爲道德教化的工具。羅馬帝國時代原握有的統轄權，到了中世紀則轉移至教會手中。而羅馬史家試圖以傳記矯正社會弊病的態度，到了中世

傳記 描繪釋迦牟尼生活的日本繪圖(局部)，爲奈良時代(645-784)的作品。

紀時期，教會屬下的史家則試圖以傳記來淨化心靈、教化倫常。因此便發展出新的傳記形式——"皈依宗教體"。此類傳記多記述聖徒及殉教者的生平事蹟，將之視爲人們崇仰及效法的典範，並且將他們的事蹟視爲上帝的旨意在人間實現的具體表現。儘管這些作品並未完全揚棄道德教化的色彩，然而在這一時期也仍有許多脫俗之作，至少較其他同時期的傳記作品值得採信。八世紀時，比德(Venerable Bede)所著的《聖徒庫茨勃特的一生》(*Life of St. Cuthbert*)及十二世紀時，艾德摩(Eadmer)所著的《安塞姆的一生》(*Life of Anselm*)均是其中的佼佼者。到了文藝復興時期，教誨式傳記乃未稍減其威。在十四世紀薄伽丘(Giovanni Boccaccio)的作品中，便仍寓有教化之旨，只是他以世俗的道德理念取代宗教的主題。他所著的《關於顯赫之士的衰沒》(*De casibus virorum illustrium*)即運用傳記的體裁描摹由驕矜之氣所帶來的困境。十六世紀有一部流傳極廣的著名傳記《行政官們的明鏡》(*The Mirror for Magistrates*)，書中蒐羅了許多篇不同的傳記。首版於 1555 年發行，1610 年時再增篇幅，收有 91 篇具教化意味的傳記作品。另摩爾爵士所著的《查理三世史》(*History of King Richard III*, 1551)則是一部具政治動機的作品。當時都鐸王朝的王權是靠暗殺前任君主奪得的；摩爾爵士的作品，便是替都鐸王朝辯護，而福克斯(John fox)所著的《教會行誼與其不朽之事蹟》(*Acts and Monuments of the Church by John Foxe*)則爲另一部佳作。此書通稱《殉教者之書》(*The Book of Martyrs*)；表面上本書的內容是爲英國宗教改革者及殉教聖徒立傳，實則新教徒藉此對天主教義的抨擊與斥責。

文藝復興時期興起的人文主義，一如希臘的人文主義，引發了一股崇尚"個人"的風潮，掙脫道德教化的束縛。在薄伽丘所著的《但丁傳》中，即將詩人但丁視爲一個"獨特的個人"，而非"某種類型"的人來描繪。十四世紀末，喬凡尼(Giovanni)和維拉尼(Filippo Villani)合著的《世界紀年史》(*Cronaca Universale*)及 1550 年瓦薩里(Giorgio Vasari)所著的《義大利傑出建築師、畫家、雕塑家傳》均著重於描繪人物獨特的個性。另外，在文藝復興時期，古典著作重新受到重視，並紛紛被翻譯爲各國語言出版。1559 年普盧塔克的《希臘羅馬名人傳》有阿米歐(Jacques Amyot)所譯的法文譯本問世；1579 年，英譯本亦隨之出版，由諾思爵士(Thomas North)所譯，水準極高，頗受讚譽。其後，塔西塔斯及蘇埃托尼烏斯兩人著名的傳記作品，也有各種不同的譯本出現。羅珀(William Roper)所著的《湯瑪斯·摩爾的一生》(1535)，卡文迪什(George Cavendish)所著的《樞機主教沃爾西傳》(1557)皆爲十六世紀最好的傳記作品，兩書均以描述眞實人物個性爲主，絲毫不帶訓誨色彩。

十七世紀時期 在十七世紀時，人們雖未充分領悟到傳記寫作在十六世紀時所獲得的突破性成就，然而，他們卻大大開拓了知識研究的領域，而這點對傳記的發展有莫大的助益。十七世紀時，社會普遍不滿傳統的權威，而重視經驗；而這個特質表現在學術上，則要求更爲精確的分析。培根在他所著的《科學推進論》(*Advancement of Learning*, 1605)一書中，便指出寫作歷史性的作品(包括傳記)研究應該更深入。他認爲寫作傳記也應以學者治學的嚴謹態度爲之。培根這個觀念主要是受到古典學派的影響；古典學派主張從事研究應該有嚴謹的態度、豐富的知識，以及鍥而不捨的精神。當時卓越的歷史學家兼古典學者，如科頓爵士(Robert Cotton)、塞爾登(John Selden)和阿蓋得公爵湯瑪斯·霍華德(Thomas Howard)，即是此學派的代表人物。這個觀念影響所及，史學家及傳記作家亦以完整保存過去的歷史爲職志。Biography一詞首次於十七世紀出現，並且在 1683 年普盧塔克《希臘羅馬名人傳》英譯本導言裏，德萊頓(John Dryden)爲"傳記"下了一個定義。

在十七世紀時出現了不少如塔西塔斯般深具文學技巧的傳記作家，也出現了不少如蘇埃托尼烏斯講求史料的傳記作家，然而卻沒有一位能像普盧塔克一樣融合文學性與史料素材。這個現象在伍德(Anthony Wood)和奧布里(John Aubrey)所合著的《牛津學苑》(*Athenae Oxoniensis*)即有強烈對比。《學苑》一書於 1691 年出版，書中記述多位牛津大學優秀畢業生的生平。伍德和奧布里兩人不同的個性也表現在他們筆下，因而呈現出不同的風格。中規中矩的伍德是一位踏實的研究學者，他所寫的傳記雖然很明白地陳述了人物的行爲、事蹟，然而卻無法深入其內涵。而奧布里是一個"滿腦點子"(伍德之語)的人，因而常會記述一些不相關的事件，譬如，他會費許多筆墨來描寫哲學家霍布斯(Thomas Hobbes)如何想盡辦法驅走他光禿腦袋上的惱人蒼蠅。雖然奧布里行文較爲缺乏組織，但他的幽默，及與筆下人物的共鳴，彌補了他的不足。而一部上乘的傳記實須融合伍德與奧布里兩人的長處。

十七世紀的傳記作家沃爾頓(Izaak Walton)的作品差不多即具備有這兩方面的長處。自 1640 年起，他撰寫《傳記》一書，其中記述許多位當代人物的生平，包括形上詩人多恩(John Donne)、外交家沃頓(Henry Wotton)、哲學家胡克(Richard Hooker)、詩人赫伯特(George Herbert)及牧師桑德森(Robert Sanderson)等人。沃爾頓除了有極佳的文字駕御技巧外，同時也是一位優秀的歷史學者，他所著的《生平》一書，和鮑斯韋爾(James Boswell)所著的《約翰遜傳》一樣，都不只是傳記，而且是傳世的文學經典之作。沃爾頓的風格頗有幾分古代聖徒行傳的

女畫家馬爾契亞。此圖乃薄伽丘《名人傳》法文譯本之插圖。

味道。由於他是抱持著追述先賢的態度撰寫傳記，因此在選擇素材時難免隱惡揚善；而除了這點小瑕疵外，他筆下的人物仍能保持眞實而獨特的性格，顯得生動活潑。

十七世紀有幾部"紀念式的傳記體"值得一提：1667 年出版的《威廉·卡文迪什的一生》，由卡文迪什的妻子所著；遲至 1806 年始出第一版的《哈欽森上校生平傳略》，是由哈欽森之妻露西所著；以及遲至 1847 年才出第一版的《戈多爾芬夫人的一生》出伊夫林(John Evelyn)所著。這些傳記作品雖極力爲書中人物辯護，但其動機純正，並無誇大不實的描寫，而且亦不同於維多利亞時期對筆下人物過於卑順的傳記作品。十八世紀，卡萊爾(Thomas Carlyle)所著的《約翰·史德齡的一生》(1851)即是承襲此一體例的又一佳構。

另外，在十七世紀時還造就了一股新的潮流，如 1622 年出版富勒(Thomas Fuller)所著的《英格蘭名人傳》，是將人物傳記加入史料編纂中；又如克拉倫登地區(Clarendon)公爵於 1668 年撰寫，於 1702 年才正式付梓的《英格蘭內戰及叛亂史》，雖然主要是記述一政治事件，但其中亦詳細記載了參與事件人物的生平。在這個時期，"人"和其他自然現象一樣，被視爲可以用科學方法研究的對象；而這種態度是十八世紀承自十七世紀最寶貴的遺產。

十八世紀時期 從斯普拉特於 1668 年所著的《亞伯拉罕·考利的生平及著作》一書中，即可看出十八世紀傳記的特色。詩人考利相當支持 1660 年創設的「皇家學會」，這個組織旨在促進實驗科學的發展。而斯普拉特即爲「皇家學會」的歷史學家，非常積極推動這項新科學，因此他在爲考利作傳時，即秉持著他

們兩人都堅信的科學精神——精確、客觀、詳實。甚至可以用「皇家學會」的一句銘文：「權威無足觀」和洛克的經驗論(Empiricism)來總括。基於這種實事求是的精神，再配合以作家的敏銳才思和文學技巧，十八世紀遂成爲偉大小說家崛起的時代，諸如理查森(Samuel Richardson)、菲爾丁(Henry Fielding)、斯摩萊特(Tobias Smollett)、斯特恩(Laurence Sterne)等。而這爲傳記寫作提供了最佳的典範。

另外，十八世紀仍然承襲蘇維埃托尼烏斯式的傳記傳統，出版了許多"摘要體"的傳記，扼要摘錄個人的生平事蹟。此中比較著名的有培爾(Pierre Bayle)所著的《歷史與批判辭典》(1695-1697)，沃波爾(Horace Walpole)所著的《皇室諸顯貴作家之生平編目》(1758)，及約翰遜所著的《英國詩人略傳》。

此外，在十八世紀時期，也有了自創的傳記體例。1742-44年間，諾思出版了《諾思家族傳》(*Lives of the Norths*)，書中不僅爲作者的三位兄弟立傳，同時也呈現出當時的社會百態，有極豐富的史料。十九世紀大量出現的一種記述個人生平與時代脈動的傳記體例，即承此而來。

英文中最偉大的傳記作品首推1791年出版，鮑斯韋爾所著的《約翰遜傳》。鮑斯韋爾雖僅在約翰遜生前最後幾年才認識他，但他對約翰遜有極爲深刻的了解，完全將約翰遜一生的事蹟和他的人格特質展現於紙上。

十九世紀時期 1744年出版，梅森(William Mason)所著的詩人格雷(Thomas Gray)的生平傳記，以及諾思的《諾思家族傳》、鮑斯韋爾的《約翰遜傳》等作品，所蒐集

藝術評論家瓦薩里的名著《義大利傑出建築師、畫家、雕塑家傳》之首版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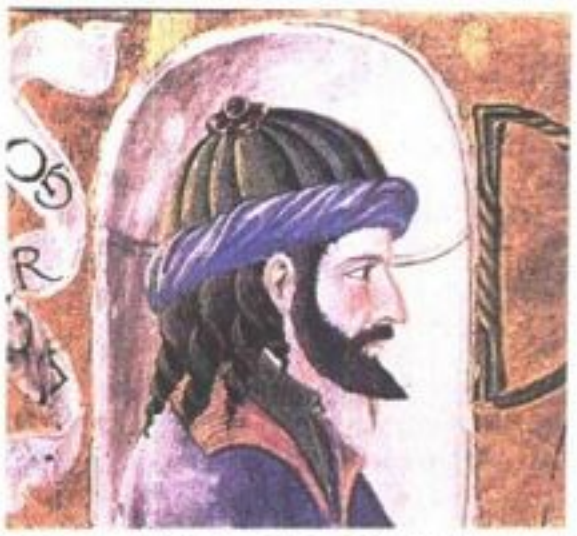

普盧塔克《比較傳記》中斯巴達國王利庫爾戈斯之畫像。

的史料極爲豐富，鉅細靡遺。而此種寫作態度對十九世紀的傳記寫作有很深刻的影響。十九世紀即爲此類"巨型"傳記的鼎盛期。此類傳記的代表性著作有：洛克哈特(John Gibson Lockhart)所撰的七大卷《司各特傳》(1836-38)，卡萊爾爲撰《腓特烈大帝》一書，耗費十三年的時間準備，而後於1858-65年間分三次出版，卷帙浩繁；大衛·梅森所著的七大卷《米爾頓的一生及與其所處時代的歷史之關係》亦在三十五年(1859-94)間陸續出版；另外斯佩丁所編纂七大卷的《法蘭西斯·培根的生平與信札》(1861)。然而，此類巨型傳記，並未使十九世紀傳記作品的內容更爲完整。因爲當時的讀者不願意接受任何些微的醜聞資料，而且名門貴族也不接受任何有損形象的記載。尤其是在維多利亞時期，傳記作家只能描繪貴族式的優雅綽約，而無法刻劃眞實的生命。

然而，弗勞德(James Anthony Froude)的作品爲維多利亞時期的一股清流。他所撰寫的《卡萊爾：四十歲前的歷史》(1882)及《卡萊爾：倫敦時期生活史》(1884)這兩本著作和鮑斯韋爾的作品一樣，都具有完整詳實，眞誠感人的優點，表現出作者對他筆下的人物，有極深刻的認識。無怪乎衆家均推弗勞德此兩本著作爲維多利亞時期傳記中的翹楚。

二十世紀時期 奧國的心理學家佛洛伊德亦承襲了弗勞德的傳記形式加以擴展。他所撰寫的《達文西傳》(1910)，即以心理分析的手法，描述藝術家創造活動的心理基礎。這本傳記爲傳記寫作開創了新的途徑，不再單純地描寫主人翁的外在行爲或意識層面的心理活動，而是更深入地探索行爲背後的動機，以及潛意識的活動。這對二十世紀傳記寫作的影響至爲深鉅。克拉曲(Joseph Wood Krutch)所著的《愛倫坡傳》(1926)，和埃爾曼所著的《葉慈其人及其矛盾的自我》(1954)兩書，均受到佛洛伊德的啓迪。

二十世紀較諸歷史上任何一個時期都更盛行傳記寫作。由於我們仍置身於二十世紀，因而無法完整地描述這一時期的傳記的發展，但截至目前爲止，仍有幾個較爲重要的傳記潮流值得一書。首先，便是佛洛伊德開創的心理分析式傳記。其次則爲斯特雷奇(Lytton Strachey)的諷刺性文體，他的作品《維多利亞女王時代名人傳》(1918)內容非常生動，然語多不敬，書中描述維多利亞時期四個被奉若神明的人物，南丁格爾(Florence Nightingale)、阿諾德(Thomas Arnold)、戈登將軍和曼寧樞機主教等四人，他們的平凡瑣事。

另外，路德維希(Emil Ludwig)所著的《歌德傳》(1919)、《俾斯麥傳》(1924)及《拿破崙傳》(1925)，書中對主角人物的生平細節均予以重新安排、組合，造成一種戲劇性的效果，更突顯出人物的性格。繼路德維希之後，鮑恩(Catherine Drinker Bowen)更爲寫作此類傳記的佼佼者。莫洛亞(André Maurois)在他所著的《雪萊傳》(1923)和《拜倫傳》(1930)兩書中，則將傳記寫作視爲一種作家洞察力的具體表現。十九世紀結合個人生平與時代脈動的傳記類型，在二十世紀西塞爾勳爵(David Cecil)的作品中成功地運用。十九世紀"百科全書式"的傳記類型，在二十世紀蕭爾(Mark Shorer)研究劉易斯(Sinclair Lewis)的作品中，和奈爾斯(Edward Nehls)研究勞倫斯(D. H. Lawrence)生平的作品中，獲得適當的發揮。二十世紀一方面繼承了傳統豐富的傳記形式，另一方面又開創全新的形式。由此我們可以想見，二十世紀在傳記文類發展的歷史中，將會是一個偉大輝煌的時代。

Bibliography

Altick, Richard D., *Lives and Letters: A History of Literary Biography in England and America* (Cambridge 1965).
Bartaux, Daniel, ed., *Biography and Society: The Life History Approach in the Social Sciences* (Sage Bks. 1981).
Baxter, Ian A., *A Brief Guide to Biographical Sources* (Longwood 1979).
Braude, Michael, *Butcher, Baker, Epigram Maker: A Random Who's Who* (Macmillan 1984).
Smith, Robert Metcalf, *A Book of Biography* (1930), repr. Telegraph Bks. 1980).
Stauffer, Donald A., *The Art of Biography in 18th Century England* (1941); repr. Russell & Russell 1970).
Stauffer, Donald A., *English Biography Before 1700* (Princeton Univ. Press 1941).

BIOLOGICAL CLOCKS 生物時鐘

生物調節自身以適應周遭環境周期性變化的任何一種神秘機制均可稱之。事實上每一個器官及細胞均有自己的生物時鐘。這些時鐘都非常穩定，即使是體內溫度或化學物質的改變均不會影響其準確性，這也是它最重要的特質。當生物體脫離其原有的生活環境時，其日常活動及反應仍可作規律性的重覆，地球上的潮汐活動也不受海洋浪潮及周遭環境的影響。

目前有二個理論來解釋生物時鐘之特性：其一，如地球及月亮周期性的運轉一般，生物體內亦遺傳了一種可獨立分割出一段段相同時間的物化計時系統。另一說法是當生命體與環境中易改變的因子如光及溫度隔離時，他會靠地球上的磁場、電場作相類似的定時依據。

人類時鐘 人體之時鐘可調節一個人睡眠覺醒的時間及月經周期，其規律性和各人日

常習慣有關。除此大原則外，有許多小的周期在不斷運轉著：如體溫清晨最低、傍晚最高，一天中血糖濃度、循環血球、腎排泄速率、細胞分裂及荷爾蒙分泌多寡等，這些數不清的小變化和每天的睡眠、覺醒同步運作著。

將一個人的手錶取下研究其所有的例常行程，發現他可能會把所有的行動整體性的提前或延後。這種和 24 小時有些偏差的人體節律特稱爲「周日」(Circadian；約等於一天)，於今日環境下許多生物體體內變化有傾向於「周日」的特性，而其眞正機轉仍未知。體內各節律之間互有差異但彼此能調適得當，不受干擾。

橫越東西二半球旅行的人，其體內的節律約需 1～2 星期重新調整，才能適應新的日夜時間。不同功能調整的速度不同，因此會有一段身體狀況不佳、無法調適的短暫期出現。因無法確知是地球上細微變化是否會影響生物時鐘的運轉，人及其他生物失去了生物時鐘是否可生存，因此無法預測作太空旅行時，會有什麼後果產生。

其他動物 其他動物中時間周期性最明顯的有：已知每年在同一天回加州加比史穿諾(Capistrano)一次的燕子、在南太平洋上每年繁殖一次的一種叫爬嚼囉之蠕蟲，這些蠕蟲在每年十一月份滿月後一個星期的黎明時分便會游到水面大量繁殖。

生物時鐘於動物界處處可見，舉凡小至單一細胞大至哺乳動物等。而這些時鐘均非常相似，它們可依潮汐之漲落而訂出日夜間的活動周期、也可訂出每月及每年遷徙及繁殖活動的時間。

動物之時鐘有些是太陽日(24 小時)，有些則是太陰日(24.8 小時)，此二者皆以每月爲周期。另外它亦可不靠其他明顯變化而算出一年的時間，此乃因爲動物之日常生物時鐘推算出一天中晝夜間之相對長短而察覺到春天或秋天等季節的來臨。此外，動物可藉月亮、太陽等天體在空中的運轉與移動來校正牠們自己的時鐘，並作爲遷居之依據。

植物 植物亦擁有自己的時鐘，如一些豆苗，可於早晨展開葉子而於晚間垂下，此種「睡眠運動」並不需每天日光改變來刺激它的運轉。另外，一種棕色的藻類，褐網藻(Dictyota)具有調節繁殖周期的生物時鐘。

植物界尙有許多其他的規律性生物時鐘，如動物一般，它們的周律亦可因光照或溫度的改變而有所調整或重新設定，且在不同的光照條件下，它們也會傾向於接近周日。植物的節律包括呼吸運動、光合作用能力及生長速率等等，其發芽與開花的時間也是受一個依光照期改變的節律而調節的時鐘所控制著。最令人注目的 要算是以不變應萬變，經年守恆控制著種子發芽、植物生長速率、呼吸速率等生物時鐘了。

BIOLOGICAL WARFARE 生物戰

參見CHEMICAL WARFARE.

BIOLOGY 生物學

生物學是研究生命所有複雜狀態和現象的科學。由於生命在細胞外並不存在，而生物體則由多細胞所組成，因此，生物學家的研究內容主要與細胞和生物體的組織有關。

生物學研究至今仍處在幼年期。基本科學問題的重要性依序是「什麼？」、「如何？」和「爲什麼？」。生物學的研究幾乎不回答第一個問題，因爲，迄今仍可能有無數種類的植物和動物尙未被發現和描述。對「如何？」這問題則是當代大多數生物學家在研究生命如何運轉，細胞如何在生物體中合作、生物體如何繼續生存和改變生物，如何以一集團存在及集團如何共同存在等問題時所要尋求的答案。至於「爲什麼？」則多半是不被提及和完全無法回答。

因此，要給「什麼是生物學？」一個簡單的答案是不可能的。比較容易做的是，去探討當代生物學家正在研究什麼和用什麼方法進行研究。

綱 要

章 節	頁
1.生物學的範圍	473
2.生物學研究的方法	474
3.生命的本質	475
4.生物的歷史	476

1.生物學的範圍

分類學 所有早期的生物學都與分類學有關，許多當代生物學家仍然如此。分類學是對生物發現和描述的工作，並對所發現不同種類的動植物排列成有秩序的羣。主要目的不是發現新的形態，而是發展出分類系統，以明辨不同生物體間的關係和可能祖先。

發展分類系統的主要困難是，缺乏存在形態的知識和對其祖先的無知。最早已知的化石包含許多形態；例如三葉蟲和腕足綱動物，它們和許多現存動物一樣複雜。十九世紀的系統樹觀念，已被一種有無數主幹類似灌木叢的系統取代。演化分類學家之工作是複雜的。欲決定兩個類似的形態是否導源於同一祖先，或相同環境天擇演化的影響而來是困難的。許多動物和植物一度曾被認爲是不同的種，現今則認爲是同一生物體的地理或季節的變異。

生物地理學 我們很難確知生物地理學是歸屬於分類學家或生態學的範圍。世界上政治的界限與基於植物和動物族羣的自然界限是無關的。生物地理學家將世界分成區(相當於洲)、亞區(相當於國家)等，這些劃分的生物族羣是有區別的。雖是依據相似的氣候，但地理位置也很重要：例如，在美洲南部不毛之地生長許多仙人掌，它和生長在南極洲氣候相似的大戟屬植物(*euphorbids*)不能區別，此乃已知「平行演化」中較爲人知的實例，常給分類學家帶來嚴肅的課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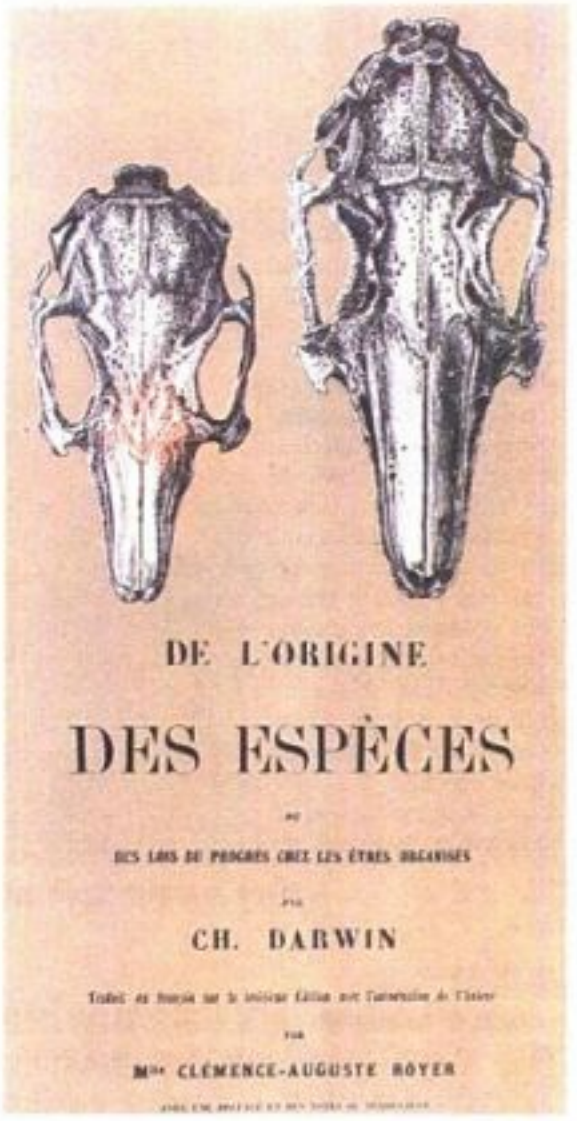

達爾文(物種源始)一書的封面，此著作建立了所謂達爾文學說的生物進化理論。

生態學 這門科學可能比當代生物學任何其他分支範圍要廣，生態學是門研究生物體相互間和與它們生存環境間交感作用的科學。但是，生態學家不僅關心生物間恆欠穩定的聚集問題，也研究它們的進化情況。不只環境可改變族羣，族羣也可改變環境，例如，在海洋中一個新島嶼的形成產生一個不毛之地，慢慢地出現植物和動物，而珊瑚則可生成一個以前不存在的島嶼。因爲生態學的研究包括生物相互間的交感作用，因此慢慢地合併到動物行爲學中，而且對人類具有直接的社會意義。

解剖學和胚胎學 若不知生物體的構造和發育即不能瞭解它們的種類和分布，研究生物體的構造是解剖學家的工作，研究其發育則是胚胎學的工作。不幸的是，描述解剖學不能產生良好結果，因此進步緩慢，甚至充滿迷人問題的實驗解剖學，也已大半擱置。

胚胎學比描述解剖學更具科學性。大多數構造的改變包含在一個卵發育成一動物體，或一粒種子發育成一高等植物體的變型中。但是，許多機制至今仍是個謎。例如，當許多動物的卵分裂爲二時，即形成未來成體左右兩個完整的成體。犰狳便是由一個受精卵發育成相同的四胎。經證明，兩個卵亦能產生一個成體。不過仍無充分理論可解釋此事實。植物的發育亦出現類似未能解決的問題，例如，不能解釋爲什麼葉子以一規則形式從生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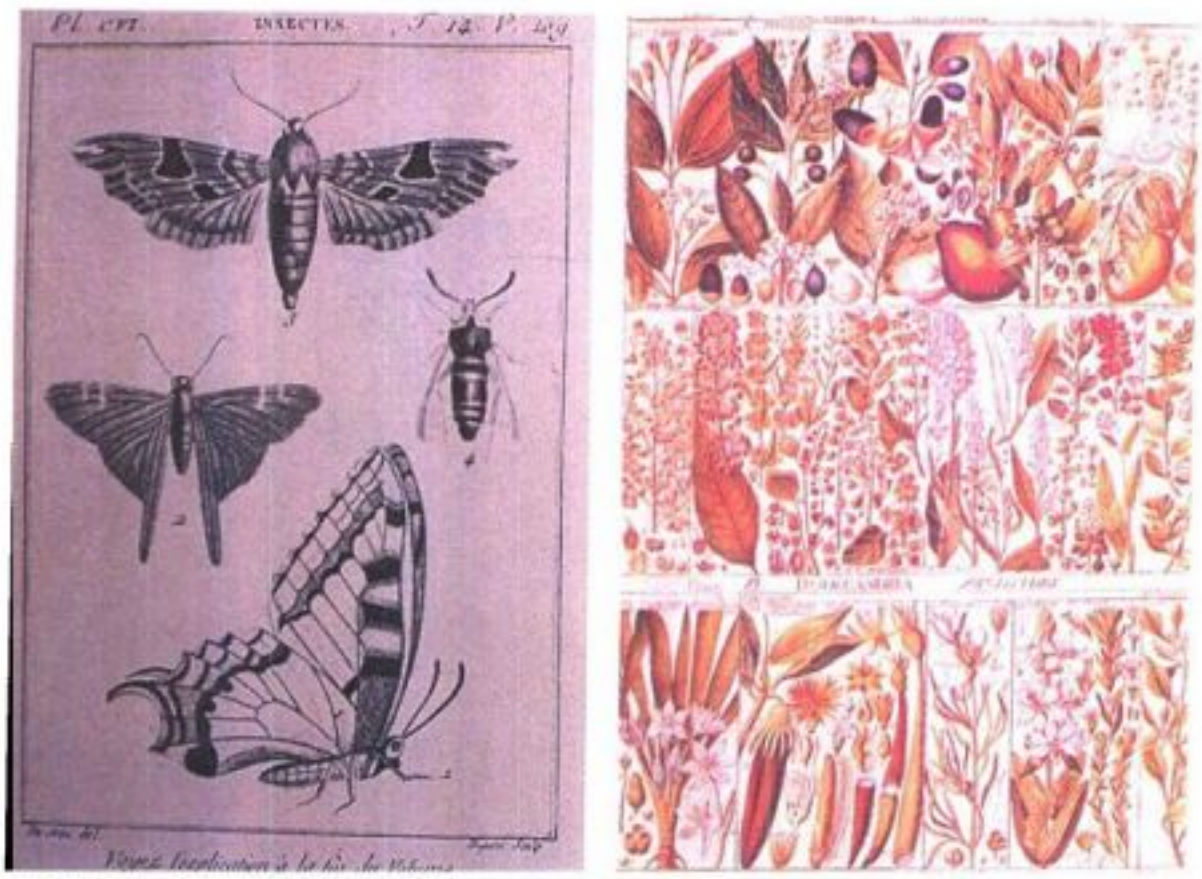

十八世紀時，G.L.布豐和J.格斯納所提出的動物和植物界組織結構系統。

植株頂點長出。

組織學和細胞學 組織學研究器官的細胞構造，細胞學研究細胞內部結構，構造和功能的相關研究使生物學在這兩個分支更爲實際，並產生有趣的結果。

例如，甚早即知許多細胞分泌激素，影響生物體不同部分的細胞。又如已知一細胞可扮演兩種不同角色，特別是節肢動物，某些神經細胞不僅會產生和傳遞刺激，且可分泌神經激素。此外，昆蟲水含量大半是由神經激素沿神經纖維從一神經節到另一神經節的擴散來控制。細胞分泌激素的現象不限於動物，植物中亦有發現，植物開花是由色素所控制，色素的產生決定於植物暴露在陽光下的週期和時間。

細胞學的進步比組織學更壯觀，要歸功於電子顯微鏡的開發。例如，藉由此儀器發現細胞中的新系統，即內質網。內質網是由普通顯鏡看不到的小管和胞囊相互聯接的網狀構造，其上有微小顆粒狀的核醣體，與細胞中蛋白質的合成有關，核醣體接受來自細胞核的遺傳訊息，產生特別生物體的蛋白質以維持生物體的完整性。然而，有些核醣體會在內質網外產生，而內質網的一些區域則缺少核醣體。

遺傳學 遺傳學與細胞學有密切的關係，對人類生命的演變有很大貢獻。對植物和動物的可遺傳性狀可經由雜交的操作以增加產量，同時也可經由新品系的發展而使原先不能栽植作物的地區茂盛起來，以解除世界廣大區域的飢餓陰影。

在未來，可遺傳的性狀能經由化學方法的操作而產生完全新的型式，這可能導自於染色體與其成分構造的了解。核酸存在於細胞核中的染色體，當細胞分裂時，這些染色體正常地複製。性細胞中染色體複製時的偶然失誤，則導致子代的變異。染色體成分——去氧核醣核酸(DNA)呈螺旋狀構造，包含嘌呤及嘧啶(例如烏糞嘌呤、腺嘌呤、尿嘧啶、胸腺嘧啶和胞嘧啶等鹽基)，常被稱做積木。正如依長短符號的排列順序傳遞消息密碼般地傳遞信息，並控制生物體的遺傳。此現象在細菌中已獲肯定，但在一些高等的生命形態中，則有待證明。一個細胞體的一種形態插入另一個細胞體中，導致受者發育成給予者的可遺傳性狀，這些實驗證明動物和植物形式之化學控制的可能性。

與其他科學間的關係 所有生物學的分支在他們的應用上都和化學及物理學有關因而發展出生物化學和生物物理學。事實上，任何科學是不可能離開其他科學而存在的。

過時的名詞 定義生物學的分支時，如植物學、動物學、寄生物學、原生動物學等名詞因已過時而不被使用。動物學家專司研究動物，植物學家專司研究植物，實際上他們是致力於研究上述生物學分支中的一支，並不是爲研究生物體本身。

2. 生物學研究的方法

生物學可分爲：1. 對整個生物體及部分組織的研究；2. 對生命過程的研究。兩者從未完全分開，因爲只在生物體中生命才能完整存在，所以生命過程只在有限的分離片段中被研究。這種區分和以往分成實驗和觀察的方法是不同的，因爲實驗的技術可應用到研究解剖學和許多現今爲闡明微細構造而設計有關生物學的化學步驟。

生物體研究 生態學家完全是在自然狀態下研究生物。許多現代工具被利用在他們的研究中：對他們而言，將小型無線電發報機附在鹿等動物身上，加上無線電定位裝置，以追蹤牠們的行動，是很尋常的事。對較小的動物，則以放射性同位素追蹤，並利用定向的蓋革計數器以研究牠們在限定區域內的行動。飛機和雷達可追蹤鳥羣的遷徙，而鳥類的鳴叫和動物間溝通的方法可錄長距離定向的擴音器記錄下來，再用電腦分析錄成卡帶。

觀察生物學家最基本的工具仍是顯微鏡，許多新技術的介入擴展它的使用範圍。例如螢光染料，使不需攝影記錄而可利用紫外線看見組織構造成爲可能。然而由於紫外線飛點技術的利用，生活形態下的研究已被成功地應用。紫外線能快速掃描標本的每一部分，不致造成任何損傷，而一個完整的紫外線照片能建立一個相當於電視螢幕的設計。相位差顯微鏡的發展可能是最有用的進步，在這種方法中，由於穿透在顯微鏡載物台上物體的光波和穿繞物體的光波步調不一致，使有相似折射指數的構造產生明顯對比。例如，在普通顯微鏡下無法看見但在相位差顯鏡下能明顯地突顯在細胞中。干涉顯微鏡是此種技術的擴展，將密度對比轉成顏色，當從頂端觀察時利用極性光的結合，可度量薄膜的厚度。

光學顯微鏡受制於光的本質，電子顯微鏡利用波長短於一萬倍的電子光束，使其可首次檢視顯微鏡看不到的構造，這些裝置可看到僅 8 埃(1 埃 $=10^{-8}$公分)大的物體，欲使這些例子可見，放大倍數必須超過一百萬倍。

電子光束只能在高度眞空中傳送，而且只能穿透很小的構造，因此，被檢視物必須完全乾燥及構造極薄。電子顯微鏡切片通常是一英寸的百萬分之一厚。準備代謝產物如鉛等重金屬化合物，將化合物的溶液放在不會破壞酵素的方法製備之超薄切片上，對代謝物質酵素分解，使切片的電子照片出現黑點，即可指出在細胞很小區域內特殊酵素分子的位置。

生命過程的研究 生物學家在研究分子的生命過程有兩個方法：第一是經由一個細胞研究新陳代謝路徑，第二是在試管中研究細胞分離的部分。

第一種技術對瞭解光合作用的基本過程有很大貢獻。在植物細胞中，二氧化碳會轉變成醣，但必須經由許多中間反應作用才能達成。將植株暴露在含有同位素碳之二氧化碳大氣中一段時間後，將植株移開並迅速處死，以終止光合作用的進行，然後用一般化學方法研究其組成成分。利用蓋革計數器檢查每種成分，以發現何種化學物含有放射碳，截至目前，光合作用的所有步驟幾乎都被知曉。放射性同位素技術的應用大大地增加對蛋白質合成和其他許多代謝作用過程的瞭解。

一個典型在試管中檢查第一細胞分離部分的實例是核醣體作用的發現。實驗時若細胞是完全不分離，先用微細研磨，再暴露在紫外線中震動，如此則直徑只有 150 埃的核醣體將從內質網上掉下來，當用高速離心濃縮時，雖核醣體與細胞其他部分在密度上的差異很

小，但仍被分離且相當純。分離的核醣體可由兩種方法研究：首先是普通分析技術，可知它約是由一半核酸和一半蛋白質所組成；次之，在試管中被分離的核醣體，加入酵素和必需的代謝物質，以合成蛋白質，它必須接受核酸所傳達的遺傳訊息，以確知合成蛋白質是特別的形式。由合成和分析的技術結果得知，染色體複製保存遺傳的完整性導致蛋白質合成產生形式的完整性。

3. 生命的本質

所有生物學家都試圖回答「生命是什麼？」。我們已知在這個行星上生命的基礎是蛋白質，還有碳水化合物、礦物質和許多其他物質，只有當這些混合物來自另一生命時才能顯現我們稱爲生命的現象。

碳水化合物和胺基酸兩者皆爲不對稱構造，能在試管中以右旋或左旋的形式合成，這種實驗室合成過程常以兩者等量混合來進行。但一般說來，由生物體產生的胺基酸都是左旋，而幾乎所有碳水化合物皆是右旋。一個生物體若有錯旋的分子，即不能利用或經酵素作用使其變爲適當旋性的分子。

原生質——能和酵素 膠狀蛋白質和其他組成成分被稱爲原生質，但原生質本身不是活的。原生質的生命過程包含無數環狀的酵素作用，而原生質能繼續複製自己。死和活的物質區別在其他物質是否繼續改變成原生質。

植物由土壤中吸收礦物質和水，從空氣中吸收二氧化碳，藉由太陽能的幫助，使這些物質轉變成活的物質。動物不是合成者，爲得到複製物質的材料和能，必須食用植物或其他食草性動物。若繼續這過程，地球表面將成一個活物質的大脈動。然而，個體的生命終將死亡，其結果使個體的養分在被活的生物體利用之後，又回到土壤。

這些複製和死亡循環過程的關鍵是能和酵素。複雜的分子在被建立時，能被儲存；而它被破壞時，能被釋放，若此過程是突然發生，即爲爆炸。酵素最主要角色是控制能之儲存和釋放的速率。生命過程是如此的複雜，以致於在一個最簡單的細胞中，就需要幾千種不同的酵素來維持生命，而僅可能三分之一的酵素已被確認。

在所有的生命型式中，能釋放的基本機制是相同的，它主要是依賴三磷酸腺苷(ATP)。三個磷酸分子最後一個鍵接在腺苷上，這個鍵是可被適當的酵素輕易破壞的高能化學鍵，當鍵被破壞時會釋放出能以建立更複雜的化合物。然而，若給予適當的養分，其他的酵素可再建立ATP。

M.F. 萊德米勒初期的光學儀器。

熟知的能儲存例子是生物學家克雷布斯(Hans Krebs)提出的克氏循環。在此循環中，葡萄糖首先變成磷酸葡萄糖，然後進入包含約二十種酵素的循環反應系列中，最後產生一個葡萄糖分子及三十八分子的ATP，所以醣被稱爲「高能量食物」或「代謝的燃料」。

蛋白質和生命 當這些特殊蛋白質是特別的，生命才能以特殊的型式存在。細胞核是由DNA長鏈組成，其積木的排列和順序在每種生命型態是不同的，當積木以字碼順序控制合成蛋白質的構造過程中，DNA複製一系列較小長鏈的核醣核酸(RNA)。

細胞中所含的蛋白質比率少，但卻是屬於大分子。例如，在一般細胞中，約爲一萬八千個水分子比一個蛋白質分子。許多蛋白質是酵素，它們使其他分子不斷改變大小與構造。由這些例子可知，最簡單之生命形態的構造和作用也是不可想像的複雜。

生命的演化 無庸置疑的，所有的生命皆以蛋白質爲基礎。雖然各種蛋白質不同，但每一種都是由二十種胺基酸排列組合而成，在細菌中的胺基酸相同於人類中做爲積木的胺基酸。所有生命形態不只是以ATP儲存和釋放能，也藉助相同酵素在相同物質以相同方式作用。化合物被大量形成，且行相似作用，以致甚少的基本物質和步驟，卻有許多種不同的生物體。

雖幾乎所有當代生物學都相信活的物質及其過程是由無生命物質演化而來，但生命如何發生仍屬臆測範圍。首先，吾人相信無生命物質從一較不複雜的情況中穩定地演化到較複雜的情況。在早期地球表面大氣含有大量蒸氣、二氧化碳、氨和甲烷。人們已在實驗室中證實，將這些混合物暴露在電流中，可合成和現今生命中作爲蛋白質積木相同的胺基酸。在演化歷史的正常過程中，一些相似的胺基酸在地球表面出現是合乎邏輯的假設，這些胺基酸中的部分會結合成蛋白質，這些蛋白質會在水中散開，然後聚集在地球表面，此假設似乎也是合乎邏輯。這些事件的時間範圍是以十億年爲計算單位。然而，這些演化的改變沒有產生生命，只是假定他們產生蛋白質而做爲生命發展的基礎。

許多作爲蛋白質到生命間橋樑的理論已被提出，但沒有一個被實驗證實。最受大衆相信的理論是認爲這些蛋白質中的一種酵素，藉由其他酵素之助，能破壞其他蛋白質並再合成其本身的形式。其中最可能的乃是散布在水中之蛋白質團，而這些集團的小部分產生某種酵素或酵素系統。而這些系統只發生在一個地方，或只能發生一次的情形讓人覺得不可思議。

既然地球上所有生命的形式只有一種，爲什麼有無數可能形式生命的理論呢？這被認爲與右旋和左旋的碳水化合物和胺基酸的特性有關。另一假設是因我們考慮如此長的時間範圍，生命最初的形式是演化成現在形式的開端，而它複雜的後代能壓倒並毀滅他們，

就如現今的互相壓倒和毀滅一樣。

當然這些假設有一重要部分，就是葉綠素或極類似它的東西，其必是所有生命物質中最早出現的。無疑的，地球上最早出現的是細小綠色植物，最早的動物是一植物失去葉綠素藉由自動力生存，使其變成具有能的儲存形式而成存活捕食者。

除植物是在動物之前發生外，這些解釋只是純假設，沒有直接觀察的支持，然而，它能解釋現今的情形。生命形態從第一個化合紀錄出現時就呈穩定的，且繼續演化成爲現今的型態，且在未來將繼續演化。

地球外的生命 地球上類似的一連串事件是否在其他星球上也發生，有很多的臆測。天文學家分析計算的結果，認爲在宇宙中許多星球歷史，其構造與情況和地球很相似，若在這些星球上有由演化而產生和地球生命相似的生命，則類似葉綠素分子的聚集，而所有二十種胺基酸必存活且構成蛋白質，所有可察覺的能量儲存系統三磷酸腺苷必被選擇及淘汰。這些在不可能原因上不可能結果的累積，使生物學家對地球上的生命在其他地方發生的可能性不全置信。若生命被定義爲能自己複製物質的一種形態，而與複製過程本質無關，則它可在其他地方存在。

4. 生物的歷史

生物學對當代社會哲學和生理的基礎貢獻最大。早期廣義的生物學家是農人，他們首先開始栽培植物，從這些植物和超過三千代的後代中，產生現今的作物，牧者也對動物做了同樣的事情。沿此到現代農業和畜牧業，主要貢獻是十七世紀黑爾斯(Stephen Hales)發現的光合作用，十七世紀末塔爾(Jethro Tull)說明土壤開墾在作物生產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在十九世紀末，米丘林(Russian Ivan Michurin)利用新發現的遺傳學原理培育適應不同氣候的作物，這是世界性擴展擅食生產的基礎。

早期生物學家大都致力於分類學的研究，在十八世紀林奈介紹雙命名法分類系統以前，分類學一直處於混亂狀態。十九世紀中葉赫胥黎(Thomas Huxley)介紹動物和植物圖畫的教學觀念，才使生物學教學系統化，但這些系統，目前已被許多現代方法所取代。

生物學對人類哲學發展的主要貢獻是經由演化和遺傳學的觀念而達成。許多十九世紀初的生物學家，例如拉馬克(Chevalier de Lamarck)提出一合邏輯且可接受的形式，並且賦予合理的解釋，即適者生存。改變自然界正常現象的觀念已被接受，對眞正民主很有貢獻，這是社會移動性的主要依據。

然而，演化的機制一直很神祕，直到孟德爾發現遺傳定律，摩根(Thomas Hunt Morgan)與其同時代的生物學家對遺傳定律的再發揚，其次是馬勒(Hermann J. Muller)對突變的闡釋。突變在以前被認爲是生物的起源，能被X射線和其他物理誘因誘導而產生，這個發現在哲學方面的衝擊，清楚地說明遺傳能被人類操作而控制，並刺激對染色體進一步的研究。鮑林(Linus Pauling)說明蛋白質的構造，沃森-克里克(Watson-Crick)說明染色體內核酸的構造，改變二十世紀前半期，生物學從此邁向新境界。

Bibliography

Ambrose, E. J., *The Nature and Origin of the Biological World* (Halsted Press 1982).
Asimov, Isaac, *Short History of Biology* (1964; reprint, Greenwood Press 1980).
Audesirk, Gerald J. and Teresa E., *Biology: Life on Earth* (Macmillan 1985).
Biroc, Sandra L., *Developmental Biology* (Macmillan 1986).
Bonner, J. T., ed., *Evolution and Development* (Springer-Verlag 1982).
Davis, P. William, and Solomon, Eldra P., *World of Biology* (Saunders 1986).
Gray, Peter, *The Dictionary of the Biological Sciences* (1967; reprint, Krieger (1982).
Gray, Peter, *The Encyclopedia of the Biological Sciences* (1965; reprint, Krieger 1981)
Young, R. T., *Biology in America* (1922; reprint, R. West 1978).

BIOLOGY, Marine 海洋生物學

參見MARINE BIOLOGY.

十五世紀自然生殖理論，認爲蒼蠅由馬屍生出(左)；及十七世紀"精液中已有繁殖原生質"之理論。

烏賊(軟體動物)

BIOLUMINESCENCE 生物光

生物體所發射出光的現象稱之。而光的顏色有藍、藍綠或綠色等，且可能以一道白熱光或閃爍不定的方式出現。它不像一般的光會發出火焰，因爲它只能產生很少的熱，因此也被稱爲「冷光」。

在細菌、眞菌及原生動物所發出的生物光其功用爲何，目前尚不清楚；然而螢火蟲或是其他無脊椎動物所發出的光則大有用途，因爲牠們可靠這些光的訊號來辨別同種及異性，進而達到交配之目的。在深海的魚類則靠頭部或嘴中的發光器官當誘餌，以吸引獵物前來。烏賊及一些甲殼類動物的光則有禦敵之效用。

生物光係由一種酶和該酶的基質相互作用而產生的，在此化學反應中，通常是經由氧化作用然後把能量釋放出來，此能量可激發基質分子到其高能位階，當其回到正常基態時便會有其特有波長光線的產生。產生光的酶稱爲光酶而與酶作用的基質稱發光素。許多螢光素酶及發光素眞正作用機轉並未了解，但可確知不同種間它們的作用特性則不相同。如發光菌是利用核醣黃素磷酸鹽作爲發光的材料、螢火蟲則是靠複雜的螢光素、光素酶及高能化合物(如ATP)的聚合物來產生光。而水母則既不用ATP也不用核醣黃素磷酸鹽，水母需鈣離子，腰鞭毛蟲則需高濃度的鹽來完成反應。海上的三色紫羅蘭乃是以ADP作爲發光材料。

陸上及淡水中能放出光的只有螢火蟲的成蟲、幼蟲及某些眞菌和蠕蟲。截至目前爲止綠葉植物、兩生綱、爬蟲類、鳥類或哺乳動物等都尚未發現有產生光的例子。然而，在海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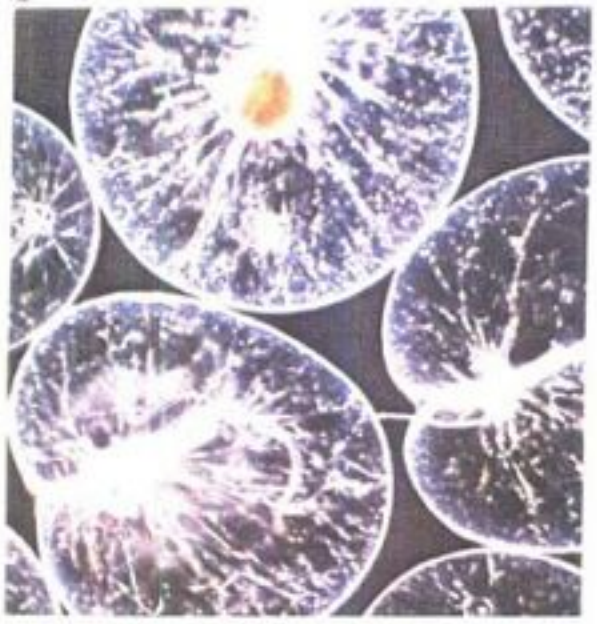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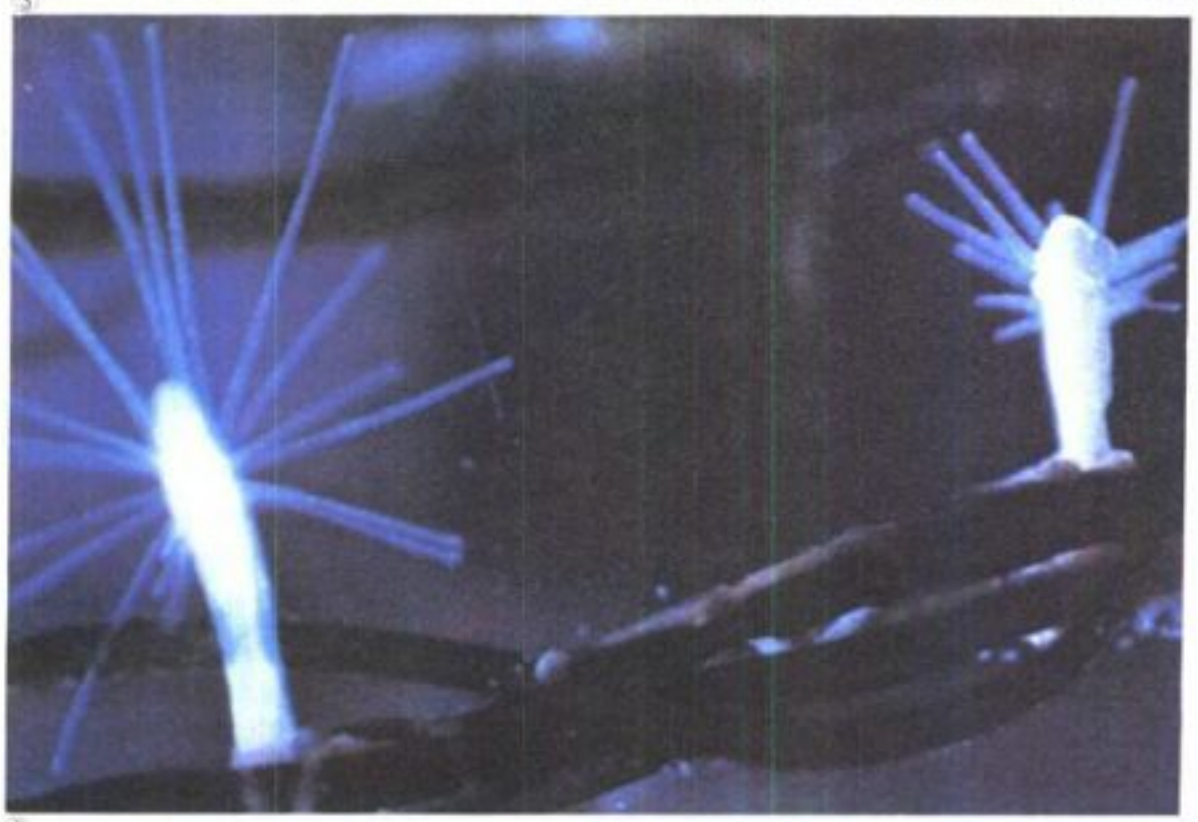

1 水母系結構組織
2 夜蝸牛發光體
3 水螅類代表
4 深海夜明發光體

中，發光的生物卻處處可見，由於海水中富含各類發光菌，因此置放一條任其腐敗的海水魚，不久整條魚就布滿了能發出光的菌落來。所以實際上很多魚並非自己能發光，而是藉助於寄生在體內某些特殊器官內的發光菌罷了！

發光原生蟲包括多類的腰鞭毛蟲及放射蟲，當牠們震動鞭毛時便會發出一閃一閃的光，是以在腰鞭毛蟲甚多的海域，當船隻經過或海浪來襲而攪動該區時，便可見到閃爍的光。而有烏賊及海鼈棲之區域，也會出現閃爍的光域。在某些海洋生物體中具有獨立的管道來分泌體內的發光素及光素酶，於是水中便開始發生反應而發射出光來，如一種叫美神蟲（*Cypridina*）的甲殼類便是一例。

BIOME　生物羣落

就生態學而言，生物羣落係指分布地表上一大區的動、植物所自然形成的族羣。生物羣落的一般本質及涵蓋範圍通常受溫度、土壤特性、降水量、光照情形及天然地形障礙等因素影響。所以每一個生物羣落都有其特有的氣候、植物及動物活動狀態。

整個地球上可略分爲七種生物羣落：苔原、針葉林、落葉林、草原、荒漠、熱帶雨林及海洋羣落。除了海洋羣落外，其餘各羣落則多和地表上的各氣候帶，且與赤道有平行關係。苔原羣落位於環繞著北極圈旁、充滿冰雪的地帶，此羣落終止於和針葉林羣落相接處。此區之生物有苔蘚、地衣、麝香牛及北極狐等。針葉林區則由苔原的南界一直延伸至歐亞及北美的溫帶氣候區，此區有松、樅樹、大鹿、鹿及狐狸等生物。落葉林羣落上接美洲東邊及歐洲的針葉林南界，有槭樹、熊及鹿。草原羣落由落葉林邊界延伸至整個美洲的中、西部，且橫跨了中亞；並在阿根廷、澳洲及南非亦有點綴式的出現。草原、蹄類動物及齧齒動物在草原羣落極爲常見。荒漠羣落則涵蓋了非洲、亞洲及澳洲的大沙漠地帶。此區的植物非常稀少且呈現高度扭變的情形，如仙人掌、蛇及一些齧齒動物於此區可見。熱帶雨林羣落則分布於南美、非洲、印度及婆羅洲等靠近赤道境內，常見的茂盛植物孕育了無數的昆蟲、爬蟲及各式各樣哺乳動物。海洋羣落則包括了地球上的海洋區域及所有海洋生物。

BIOPHYSICS　生物物理學

以物理原則、物理方法及物理儀器等來研究生命系統，及生命相關系統的科學領域稱之。它涵蓋大部分的生物物理化學，後者的範疇較爲專門化，主要是針對以化學方法由生物體分離出的物質作物理學的研究。

生物物理學的發展　正如物理學一般，其進展乃在於能提供一套正確的研究系統。在早期即有一分支是研究眼球視覺幾何徑路的科學，舉凡眼睛水晶體的特性、視網膜呈像、眼球聚焦方式等都屬物理學問題。此研究領域經數世紀穩定發展後，已解決幾乎半數以

主人類的視力矯正問題。

在過去多年，生命系統並未能適當地揭開許多現象以作爲物理學研究，直到二十世紀中期一連串發現後才漸有轉變：如神經脈衝及肌肉收縮的本質，視網膜手術、遺傳學的分子特性、病毒的生命行爲和組成及葉綠體的運轉等。所有上述系統均可以物理機構加以研究。研究後的新發現包括：發現眼睛可偵測一個光子光的可能最小能量、對遺傳物質去氧核醣核苷酸(DNA)的發現、以及病毒分子組合時對稱關係等現象的發生。

生物物理學的分類 在今日生物物理學大致可分爲三個研究領域。最大的一個是分子及細胞生物物理學，此部分著重於研究已被認爲是細胞生命不可或缺的「分子」之構造及特性。因此構成核酸、蛋白質、脂質、多醣體(特別是那些構成細胞架構及核、核醣體、細胞膜、細胞壁之分子)等都是生物物理主要的研究題材。分子及細胞生物物理學主要的研究方法可藉電子顯微鏡、光譜吸收儀、超高速離心機、X光繞射法以及探討物體對熱及壓力等物理反應加以研究。

上述各種研究方法皆已專業化，且每個部門均有許多研究者。物理製劑本身有時也是一種研究題材，例如游離輻射便是一例，X光及γ射線可能頗具用途(輻射線所引發的白血病)，所以許多生物物理學家致力於此。

第二個生物物理學領域是生理物理學，此爲對生命系統各個器官之研究。如視覺、聽覺、一般感覺、神經活動、肌肉活動、細胞膜活動情形及骨骼、牙齒、蛋內礦物質堆積狀況等。此範疇之研究人員通常使用專業化電子儀器加以測試，而電子顯微鏡及一些專門性的生化偵測儀器皆不可或缺。

第三個成長快速的研究領域是生物物理儀器，因爲小至細胞的一部分，大至整個人體之生命功能正逐漸被發掘出來，是以特殊化儀器是絕對需要的。

用來檢查心跳的心電圖雖爲大衆所熟悉，然而它只是整個儀器世界中早期的一小部分。其他尚有全身放射線計數器，它可以偵測一個人身上所含的任何一種放射性物質及其強度；心跳節律器可維持心跳正常，以補自然神經脈衝傳達之不足；自動胺基酸分析儀可在數分鐘內決定一蛋白質的組成成分等。由此可見，良好的電子訓練乃投入此研究領域非常重要的基礎。

所有生物物理工作的核心可謂是放射性物質的使用，這些放射性物質乃由核子反應器所製造，且於生物物理領域擴展後的數十年內，其使用情形已大幅上升。

生物物理學的訓練及工作 美國各大學研究生可受到生物物理的訓練，而加拿大及蘇聯亦同。美國大學或學院中的學生約有百分之十可受到其屬院的在工業界、大學及醫學研究實驗室中，該門學問已愈受重視，大部分工作都在上述機關的研究部門進行，但仍須一些行政人員配合。

BIOPSY 活體組織檢查

由活的生物體上取下一部分組織標本置於顯微鏡下檢查。醫師通常根據檢查結果下診斷，並爲病人作進一步的治療。

活體切片可直接在手術過程中割取，亦可藉特殊的針管抽吸而得。前種方式如診斷婦女乳房腫塊時，爲了解其爲良性或惡性，外科醫師會動手術自腫瘤取下一小片組織。病理學家將該檢體做冷凍切片(以化學方法處理該組織，使其變硬後切薄)後，立刻在顯微鏡下觀察其生長狀態。如結果爲良性組織，就施以簡單的手術將它割除；若是惡性腫瘤，則需施行全乳房根除手術。

針管抽取活體組織法則常用於肝、腎、骨髓等器官，而不需要藉助外科方法即能取得檢體。

BIOSPHERE 生物圈

所有生物生存的世界，包括生物本身及其賴以生存的環境。它涵蓋了土壤表層及岩石上可發現到生物體的任何部分。棲息有水生動植物的溪流、湖泊、海洋，以及緻密度較低的大氣層都是生物圈的範圍。所有生物圈中的生物彼此之間及其環境間都存在著密不可分的關係，此即所謂生態平衡，如食物網及各種不同的循環系統如氮循環、碳-氫-氧循環等皆是生態平衡的例子。

BIOT, Jean Baptiste 畢奧

西元 1774.4.21–1862.2.3。法國物理學家，研究光線極化及電流特性。生於巴黎，後入綜合技術學校就讀，於 1800 年出任法蘭西學院的物理學教授。

1815 年時，他發現某些液體例如糖水，能旋轉線性偏光振動的方向。再進行一些實驗後，他和沙瓦爾(Felix Savart)於 1820 年提出了畢奧-沙瓦爾定律(Biot-Savrat Law)，指出直的帶電導體附近的磁力通量密度和其與導體間的距離成反比。

逝於巴黎。黑雲母之名即以他命名。

BIOTECHNOLOGY 生物技術

利用生物致力於發展與改良工業和農業方法的科學。運用技術包括植物、動物及微生物選種與兩物種特殊基因轉換。該科學領域應用範圍極廣，涉及食品加工、廢物處理和採礦技術，最重要之貢獻仍屬食品加工及醫學方面。

食品製造不僅涉及所製造食品數量，亦要求品質一致。以農作爲例，農作物患病蟲害，產量即大減。科羅拉多州生產的馬鈴薯因患薯蟲害導致年產量銳減即爲一例。

人們發現安地斯山所產一變種馬鈴薯，會製造勒帕茄鹼(leptine)，可驅走咬食該植物的薯蟲。若此變種馬鈴薯細胞與商業品種細胞同在試管中培養，兩種細胞可經融合而成。雜交細胞，即可爲一新品種。薯蟲若吃了變種薯葉，就會立即停止不再吃。對許多貧窮國家而言，馬鈴薯在其日常飲食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而此改良品種的廣泛使用，將使其糧食供應量增加。

就動物情形而論，母體繁殖後代數量有限，因此不僅產品數量重要，品質一致亦同等重要。爲達此目的，必需發明一種使品質一致的技術。胚胎細胞來自受精卵的有絲分裂，產生基因相同的兩個細胞。若將初期胚胎(通常用16～32 細胞期)每個細胞分開再個別注入另一個已取出細胞核的卵細胞，則可產生很多基因完全相同的複製受精卵。每個受精卵會形成胚胎，且可再重複無數次。將這些胚胎移植至母體，即可培育出基因完全相同的後代，如羊、牛、豬、山羊等。

由於特殊基因之移入與取出技術的發展，醫療技術獲得極大之進展。(參見GENETIC ENGINEERING)。生物技術公司之科學家能夠將某些人類基因取出，植入細菌中。人類基因在細菌內一如在人體內會產生相同之化合物。儘管每個細菌僅能製造少數特殊化合物，但藉由培育數百億細菌，即可自其細胞取出無限量的化合物。如可製造人類胰島素來控制糖尿病患者之血糖濃度；製造人類生長激素，供成長受阻的孩童使用。目前，一種可溶解血塊之天然酵素組織血漿蛋白原活化劑(TPA)，可用以治療心臟病患。

使用疫苗以控制某些傳染病已行之多年。然而，由於有些須以微生物作爲疫苗，卻大大限制了其用途。隨著遺傳工程的發明，研究朝向分辨刺激免疫反應的抗原著手。藉由取出製造抗原的基因，將之轉換成無害的細菌或病原體，可作爲疫苗之用。利用這項技術，可將分別取自B型肝炎病毒、單純疱疹病毒及流行性感冒病毒之三種不同基因製成無害的重組牛痘疫苗。注射此種疫苗即可對這三種疾病產生抗體。目前則致力於發展愛滋病(AIDS)疫苗。

BIQUADRATIC EQUATION 四次方程式

含一未知數，且最高次爲四次的方程式。一般式爲$x^4+ax^3+bx^2+cx=0$，若a,b,c任一數爲零，其相關項會消去；若三者皆零，則方程式爲$x^4=0$。

BIRCH 樺木

具平滑樹皮的喬木與灌木之一屬，原產於北半球，特別是較寒冷地帶，生長在歐洲、印度、中國、日本、西伯利亞以及從北極圈至弗羅里達與德州的北美地區。矮樺木和一些木本植物一樣，其生長區遠到北部地區，高至如喜瑪拉雅山的高緯度。

描述 樺木的樹皮可能是白、黃、棕或幾近全黑，表面通常光滑，特別是幼樹時期樹幹上常有皮孔。葉子互生、單葉、有鋸齒緣。

樺木的花有雄蕊與雌蕊兩類，爲毛蟲般的葇荑花序。夏末或秋天時分枝末端長出雄蕊葇荑花，於次年春天花的懸垂構造會延伸，因此使變態葉即棕色的苞片暴露出來。在苞片的腋部長著小花，每朵花有一對二裂片的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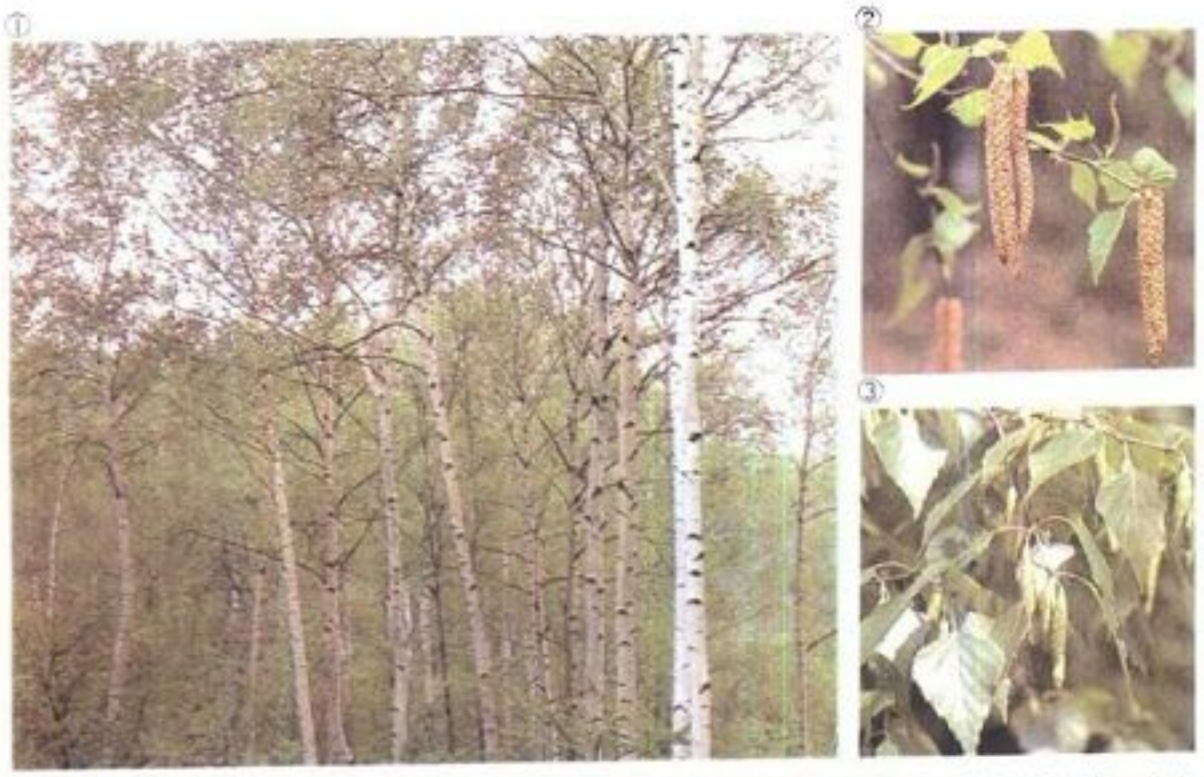

①早春白樺林。白樺爲向陽樹，喜日照良好的環境。②4月白樺開花。枝前端下垂花序爲雌花，後方之花序爲雄花。③5月幼小果實長出，白樺葉前端呈一銳利三角形。

蕊與一片細小花萼。當這些花前後擺動時，花粉隨風吹到空中，在溫帶地區花粉散播時間約在4、5月，樺木花粉是引起秋季花粉熱過敏的原因之一。

雌蕊萃荑花序比較短，長在刺馬狀的小枝上。它是裂狀的苞片所組成。每一苞片有2或3個裸露的雌蕊花，子房成熟發育成帶有小翅的小堅果，通常秋季散播或冬天隨風飄過雪地。

樺木的種類　樺木屬於樺木科樺木屬，此屬有許多種，其中有些品種無法清楚劃分。同時它們有許多雜種與亞種。

北美洲有幾個重要品種，其中最熟悉的是白樺（*B. papyrifera*）。高約18～24公尺，廣布北美洲，即從加拿大東海岸拉布拉多與哈得孫灣北部鄉鎮到育空河與阿拉斯加沿岸，延伸到南部新澤西州與西維吉尼亞和北卡羅來納山區。秋天時其葉變爲淡黃色，樹幹則是光澤白色。

灰樺（*B. populifolia*）是一種矮小的樹，其高度很少超過9公尺，樹皮白色帶有眩目的黑色三角狀和隨風擺動長的尖狀葉子，此葉子於秋天時轉變成淺金色。其生命相當脆弱而短暫，當暴風雨來襲時，樹身常彎向地面。從加拿大東南部的新斯科細亞半島到美國德拉瓦與印第安那州的荒蕪坡地上和溪流沿岸均可發現此類植物。就商業價值而言，北美最重要的樺木種類是黃樺（*B. lutea*）。樹高有時可達30公尺，具芳香而閃耀的黃樹皮和卵形葉，此類植物廣布北美東北部森林地區，即從加拿大東海岸離島紐芬蘭到美國德拉瓦，並向南沿著山區到喬治亞，向西邊到愛阿華與明尼蘇達州。它是此區最具商業價值的落葉樹種之一。

此外值得重視的北美樺樹是櫻木樺（*B. lenta*），亦稱甜樺、黑樺或山桃。樹高約23公尺，有深紅棕色樹皮與稍似心形的葉子。生長範圍從緬因州到喬治亞州與肯塔基州。當木材和小枝被切割或壓碎後，所散發出的味道像鹿蹄草。

紅樺（*B. nigra*）的特徵是樹幹不斷向外擴展、下垂的枝條、粗糙的紅棕色到灰色樹皮。高約24公尺，直徑1.5公尺。生長在弗羅里達與德州到堪薩斯、內布拉斯加、麻州和新罕布夏州的溪流沿岸。它是一種南方的主要樹種，若在北方則樹型較小。

歐洲白（或銀）樺（*B. verrucosa*或*B. pendula*）廣布歐亞大陸，即從不列顛羣島橫跨歐洲大陸北部到西伯利亞。其樹幹雪白、有下垂的分枝、葉深裂，是很迷人的樹種。

商業重要性　許多世紀以來樺木已提供許多用途，印第安人用它造獨木舟、覆蓋小屋、書寫的材料。其木材還可做雪橇、雪鞋；樹汁可做飲料與糖漿。黑樺樹可榨油。

歐洲樺木的樹皮含有脂性物質可用來製革，做成具有香味的俄羅斯皮革。木材可製造傢具、木製器具與小飾物。從歐洲樺木可提煉藥用的樺木油與樺木焦油。

白樺、黃樺和黑樺是美國最重要的三種樺木。其心材的顏色不一，從淺色到較深的棕色但常微具紅色，並有細孔，不很清晰的條紋，而年輪也不明顯。木材組織比較一致。黑樺比黃樺稍佳，但兩種木材都很重、堅硬、強韌。樺木質料較好，其薄板可鑲於品質普通或粗劣之物件上，做表面裝飾。它可用於傢具、橱櫃、木製器具、線軸與牙籤。白樺與灰樺用來製造紙漿。

歷史　樺木是一種古老的樹種，在北半球各地都曾發現白堊紀上的樺木化石（約在八千萬年前）。

BIRD, Larry　柏德

西元1956.12.7-　。美國籃球選手，被譽爲最佳前鋒。他是位完美的球員，得分率高、靈巧的傳球、有效的籃板球及統御全場的領導能力是他常常致勝的因素。柏德身材高大（205公分）強壯，惜缺乏速度與跳躍力，不過他藉培養敏銳的全場感覺來彌補這些缺點。

生於印第安納州的法國利克區。他在印第安納州締造81：13的紀錄，超過三年之久。而且在全美大學體育聯盟（NCAA）的年鑑中爲第五個主要得分球員。1978年的大學選拔賽中以三年級的學生被波士頓的塞爾特隊（Celtics）所網羅。1979-80年的球季中，被票選爲全國籃球協會（NBA）年度新人獎，他在塞爾特隊的上場時數、總得分、平均得分、場上助攻、抄球、作球、籃板球的次數等，均保持領先地位。1984及85年當選NBA最有價值的球員（唯一得到該獎兩次的非控球員），並且每個球季均獲選入東區明星隊。

BIRD, Robert Montgomery　伯德

西元1806.2.5-1854.1.23。美國戲劇兼小說家，其聲名與美國演員佛瑞斯特（Edwin Forrest）有密切關係。生於德拉瓦州新塞（New Castle）。1827年畢業於賓州大學醫學院。不久棄醫從事戲劇寫作，《鬥士》（*The Gladiator*）描寫古羅馬悲劇詩劇，1831年由知己佛瑞斯特在紐約演出。此劇上演一砲而紅，並於十九世紀經常演出。到1853年已上演一千場，這是在作者有生之年能達到這項紀錄的第一部英文劇本。

其著作《奧拉約薩》（*Oralloossa*，1832）和《波哥大的經紀人》（*The Broker of Bogota*，1834）先後出版。後者被認爲是伯德最佳劇本，像《鬥士》一樣以溫馨、生動的人物造型和對民主強烈的同情爲特色。

他並沒有因劇本的成功，而得到他應得的利潤。佛瑞斯特並不履行他與伯德的口頭協定，而佛瑞斯特也沒有允諾劇本出版（直到1917年才出版）。

伯德轉向小說創作，他在小說的藝術成就也帶來物質報酬。《騎士》（*Calavar；or The Knight of the Conquest*，1834）和《異教徒》（*The Infidel；or The Fall of Mexico*，1835）是兩本以西班牙殖民者征服墨西哥爲背景的小說故事。《鷹穴的禿鷹》（1835）描述美國革命結束後在賓州一個忠於英國的家族家道衰落的動人故事。《薛伯李》（*Sheppard Lee*，1836）則是伯德對當時的美國風俗民情的批評。

《林中的尼克》（*Nick of the Woods；or The Jibbenainosay*，1837），可能是伯德最受歡迎的小說，書中人物史老屠（Nathan Slaughter），不願加入肯德基州的鄰居共同來對抗印第安人，卻單獨祕密計劃報復。伯德描寫印第安人是殘忍嗜殺的野蠻人，與庫柏（James Fenimore Cooper）描繪的高尚野人迥然不同。

1840年伯德健康衰退迫使他放棄寫作。1847年成爲費城《北美人》的股東和文編，死於工作任內。

BIRD 鳥類

鳥類爲恆溫、具有四肢的脊椎動物，前肢部分特化成翼。一般而言，鳥類是一種活動性強，會飛翔的日行性動物，能夠做長距離的飛行。藉著產卵及孵出幼鳥以繁衍種族。同時常有高度進化的社會及育幼行爲。鳥類相關資料參見 ANATOMY, COMPARATIVE; EGG; FEATHER; FLIGHT, ANIMAL。

鳥類是由爬蟲類演化而來，可能與恐龍之始祖關係甚近。鳥類的構造、機能、行爲及生態，都和牠們的飛行能力有著密切的關係。不會飛行的種類常因牠們失去飛行能力，而格外令人感到興趣，如企鵝是以如飛行般的動作，在水中游泳前進的。

身體構造 鳥類的體型變化很大，最小型的蜂鳥體重只有 2.25 公克，最大型的鴕鳥則可達 144 公斤。大多數鳥類的體重在 0.9 公斤以下。現存會飛的鳥類中以天鵝、火雞及鴇的體型最大，約在 10 公斤左右。

鳥類有兩種運動方式：一是利用翅膀飛翔；另一種是靠後肢行走、奔跑及游泳，因此需要兩組不同的肌肉及支持這些肌肉的強壯骨骼。輔助飛行用之肌肉常占鳥類體重的 30～40%，這些肌肉附著在有龍骨突起的胸骨及粗壯的肩胛帶上。腿部的肌肉也十分粗大，重量可達其體重的 20～30%。癒合的骨盆帶及薦椎骨形成了支持鳥類後肢的骨架。鳥類整個骨骼系統都十分結實，許多地方有骨骼癒合的情形。

鳥類骨骼的骨壁很薄，內面有著桁架般的構造，所以重量雖輕但相當強壯。體重集中在身體的中央部位，更進一步地減少對額外之骨骼、肌肉強度的需要，以避免增加體重。

羽毛是鳥類所獨具的構造，除了能在翅膀及尾部製造一強而輕的飛翔面之外，更是鳥體表面的一層隔熱裝置。

鳥類的羽毛在色澤或型式上，有很大的變化，羽毛還會特化成色澤鮮艷或形狀特殊飾羽，如薩克森天鳥(*Pteridophora alberti*)的頭上有一對飾羽，由位於羽軸一側之寶藍色的翎所構成，長度可達身長的兩倍。

飛行須耗費很多能量，這些能量是由體內代謝作用中快速進行的化學反應所產生的。而化學反應之所以能維持很高的速率，要歸功於鳥類的恆溫性。所謂恆溫性是指體溫不受環境溫度變化的影響，而始終維持固定溫度。鳥類多維持在 43.5°C的高體溫，更提高了牠們的代謝速率。

爲了迎合快速代謝反應的需要，鳥類演化出高效率的呼吸系統及快速的循環、消化系統。肺部構造十分堅實，沒有肺泡，但有許多微氣管。氣囊是鳥類特有的構造，呼吸時會似風箱般的鼓動，以使空氣流經肺部。鳥類的心跳速率要比哺乳動物高 2～4 倍，因此體內血液循環的速率很快，快速地將氧氣運送到身體各部。其消化作用也是快速又有效率，牠們吃大量的食物，並且充分利用其中所含的營養物質。

嗷嗷待哺的白頰山雀雛鳥，母鳥哺餌時，以紅色的口及黃色的喙爲記號。

分布 鳥類具有飛行能力，使牠們遍及地球上的每一個角落。幾乎所有海洋性的島嶼，至少可發現一種陸鳥。大概只有深海潛水及眞正的穴居是鳥類無法從事的。

大洋性的鳥包括企鵝、信天翁、鸚鳥、海燕類及冬季時部分種類的鷸與瓣足鷸。海洋性的鳥多半是可在海岸邊 100 公里以內見到的鳥種，除了上述大洋性的鳥種之外，還包括了鵜鶘、熱帶鳥、鸕、鰹鳥、鷸、海雀、潛鳥、鷸鷸等。淡水沼澤、泥灘及海岸邊的鳥類有水禽、叫鴨、紅鶴、鷺、鸛、鷐一類的鳥；許多種的秧雞、蹼雞、鶴、鴇、三趾鶉以及水雉、鷸、鴴、反嘴鴴、剪嘴鴴，與一些鷹、鴉及棲木鳥。

草原性的鳥類包括大多數不能飛翔的鳥種如鴕鳥、鴯鶓；多種的松雞、雉、火雞、冠雉；三趾鶉；鴇；石鴴；部分的鷸、鴴、鳩鴿、砂雞類；鸚鵡；一些棲木鳥如鷚、雲雀、麻雀等，加上一些鷹、鴟鴞類等。沙漠性的鳥種則多和草原性鳥種相似。

森林性的鳥類包括許多松雞、珠雞、冠雉、麝雉；多種鳩鴿；大多數之鸚鵡、杜鵑、蕉鵑、鴟鴞；多種的鷹、夜鷹、蜂鳥、鼠鳥、咬鵑、翠鳥(魚狗)、犀鳥、翠鴗、鵺鴷、巨嘴鳥、啄木鳥、示蜜鳥以及許多棲木鳥。

陸鳥中有些種類大部分時間只在空中活動，包括雨燕、燕子、燕鵙、蜂虎及鷹類。

海洋性的鳥類中主要在空中活動的，如信天翁、鸚鳥、海燕、熱帶鳥、軍艦鳥、鰹鳥、燕鷗等皆屬於此類。

行爲 大多數的鳥是日行性的，只有夜鷹、鴟鴞等類才是夜行性鳥種。鳥類的視覺、聽覺、平衡等感覺器官十分敏銳，牠們的腦部很大，能夠快速地接受並整合感官所接收到的訊息，而後很快地將運動衝動傳送到肌肉。由於每天長距離的飛行，甚至季節性長程的遷徙，因此牠們必須要有一套決定方位的方法。鳥類演化出特殊的感覺能力，包括一種感應地磁的能力以判別方向，以及一種至今還不清楚的飛行結構。鳥類還具有十分準確之日週性及年週性的生物時鐘，以控制行爲的規律性。

許多種類的鳥已具有高度社會化的組織，經常是羣居性的，有些是由數種鳥種共同組成。幾乎所有的鳥都有複雜的領域及求偶行爲，這些精細的行爲系統是以一些刻板化的行爲展示爲基礎，包括姿勢、移動方式、特殊羽毛的展露、鳴唱及叫聲。鳴唱對鳥類，尤其是棲木鳥及小型陸鳥的領域及求偶行爲是相當重要。不同鳥種行爲各具特色，這也是各鳥種用以辨識同種個體的依據。有些種類在外形上幾乎完全相同，但可藉鳴叫聲加以區別。

鳴唱 鳴唱對鳥類的重要性，在動物界中共有蛙類及一些社會性之哺乳動物才能比擬。有些鳥類，如鵜鶘、鸛及一些鷲類不會發出叫聲，但是鳥類大部分都會鳴唱或發出叫聲。鳴唱、叫聲和其他聲音傳到遠處，可在視野不佳的密林中，宣告個體的存在。鳴唱也是許多鳥類求偶行爲中很重要的部分。

位於氣管及主支氣管接合點的鳴管是鳥的發聲器官，鳴管側壁上的膜可振動而產生聲音，鳴管的兩側能夠各自發聲，有些鳥種甚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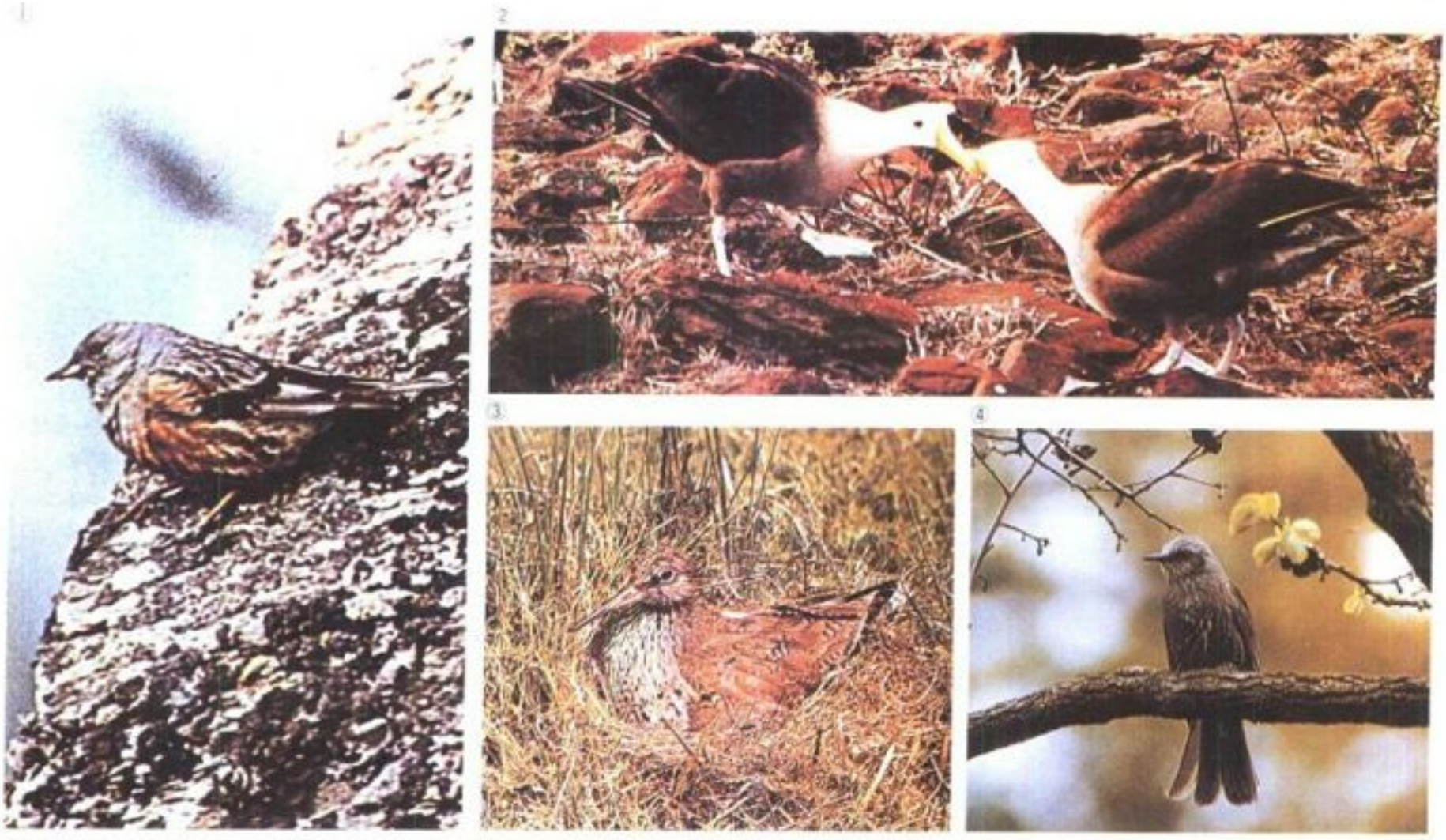

①岩鷚喜在岩壁上築巢。②兩隻信天翁正在進行求偶儀式。③赤足鷸喜在蘆葦中築巢。④棕耳鶲。

可同時發出兩種叫聲。天鵝及鶴類似吹號般的叫聲是牠們長的氣管中產生共鳴而造成的。其他鳥類具有由膨脹的頸部氣囊或食道而形成的共鳴室。

壽命 許多鳥在出生的第一年就因受到掠捕、疾病或飢餓而死亡，如果牠們能安然度過死亡率最高的第一年，以後存活的機會就大爲提高。一般而言，小型鳥較大型鳥的壽命爲短。小型的棲木鳥出生後第一年的死亡率達50%，壽命最長的可活到6～8歲。至於大型的猛禽及信天翁等，第一年的死亡率只有2或3%，壽命最長可達40～50歲。由人類所飼養的鳥壽命長於野外生存的鳥。

鳥與人類

人類馴養了不少種類的鳥，其中以雞爲最重要。雞於西元前3500年前馴養於東南亞地區，西元前500年左右傳到歐洲，此後分支成許多不同的品種。雞是人類蛋及家禽肉品的主要來源。

火雞(*Meleagris gallopavo*)的馴養始於墨西哥，在十六世紀初期傳到歐洲。綠頭鴨(*Anas platyrhynchos*)及灰雁(*Anser anser*)的飼養始於中國或東南亞。原鴿(*Columba livia*)的飼養可追溯到西元前3000年前的中東地區。

金絲雀只被飼養作爲鳴禽，尖尾文鳥(*Lonchura striata*)、斑胸草雀(*Poephila castanotis*)及虎皮鸚鵡(*Melopsittacus undulatus*)都是十分常見的籠鳥。

雖然人類不再以獵鳥爲主要的肉品來源，但其對人們之休閒打獵活動仍十分重要，如雉雞、鶴鴴、松雞等。紐西蘭及澳洲地區的鷸鳥幼鳥被取來製成肉品，因此有羊肉鳥之稱。

某些鳥也提供其他的產品。由棉鳧巢中收集之絨羽可用來填充衣物及被褥。自南美洲及南非西海岸外之乾燥島嶼上之鸕鷀及其他海鳥墓處取得之三十萬噸鳥糞可做爲肥料。

鳥蛋在醫學研究上十分重要。許多疫苗是在雞蛋中培養的。營養學、胚胎學的實驗及動物行爲的研究，也用到鳥類。

構造及生理

鳥類頭部很小，其中腦及眼睛占了相當大的比例，上下顎則特化成外被角質鞘的喙。頭蓋骨相互癒合，因此可動的部分不多。頸部長而柔軟，使得鳥喙可觸及全身各部。軀幹短而結實，主要由粗大的胸骨、肋骨、拱形癒合薦椎及骨盆所構成。在體表形成鳥體輪廓的羽毛叫做正羽，位於翼上及尾部的部分正羽分別特化成大型而堅固的飛羽及尾羽。飛羽的基部則爲較小型的覆羽所覆蓋。

翼的長短及形狀有很大的差別，信天翁的翼長而窄，全長可達3.65公尺；鷹的翼很寬，適合翱翔；雨燕、蜂鳥及隼等高速飛行的鳥類，翼的末端較尖；森林中的鳥類翼形則較圓。

鳥的尾部從扇形、尖形到很深的分叉都有。在會展示尾部的鳥種中，可以看到高度精細的尾部，如孔雀。

鳥腿的長度及腳的構造隨著鳥類運動及捕捉獵物的方式而異。以步行和涉水行進爲主的鳥種具有較長的腿；會游泳的鳥在趾間或趾緣有蹼；鷲鷹、鵰鴞的腳趾強而有力，且有長而銳利的爪；棲木鳥的趾三前一後，適於攀握樹枝；在樹幹上爬行的鳥，其爪則強且尖銳，可穿透樹皮。

鳥喙的形式反映出在食性及攝食方法上的差異，且可做爲分辨鳥種時的一項指標。常見的有適合捉魚的矛狀、適於撕裂肉類的鉤狀、利於捕食昆蟲之薄形、適合捕捉蒼蠅的扁平狀、利於吃穀類的圓柱形、吸食花蜜的細長形、從水中過濾食物的篩形或像鑿子般可啄木取蟲的鳥嘴等。另外有些特化成怪異的形式：篦鷺的嘴扁平且呈湯匙狀，用來捕食水中的小型動物；剪嘴鷗細長的下顎呈刀狀，能在飛掠水面時捕捉小魚；交喙鳥的喙上下錯開，可自松果等毬果中取出種子；紐西蘭之彎嘴鴴不對稱的喙，前端向右扭曲，有助於牠們捕食藏身石下的昆蟲。

羽毛 除了腿、腳、喙，有時還包括頭部以外，鳥的全身都被覆著羽毛，自爬蟲類祖先之鱗片演化而成。鳥的羽毛除了可避免體熱散失外，翼及尾部的羽毛還能提供飛翔面，以助飛行。許多水生鳥類的羽毛能夠防水，同時由於質輕而膨鬆，更有助於增加浮力。

羽毛基本構造是一細長的羽軸，兩側爲翮，翮是由許多羽枝緊密排列，相互銜接而成。除了典型的飛羽、尾羽及正羽外，還有以下幾種型式的羽毛：半綿羽有大的絨毛底部，裸的羽軸細長，頂端有少數的羽枝、剛毛有一細長的羽軸，只有基部生有羽枝；絨羽的羽軸很短，羽枝細軟膨鬆。有些特化的絨羽，會逐漸分解

鳥的骨骼系統

鳥類的骨骼(如上圖)爲了適應飛行而有幾項重大的特化：軀幹部各脊椎癒合，因此質輕但卻硬而有力；胸骨擴大，上有龍骨突起，此爲飛行肌肉(鳥類之胸肌)附著的地方；手部大多數的骨骼退化或癒合，形成翼部飛羽附著之處。

始祖鳥的骨骼系統

目前已知最古老之始祖鳥(圖下)的骨骼系統中並無以上幾項特化，始祖鳥只會滑翔，但卻無法擊翅飛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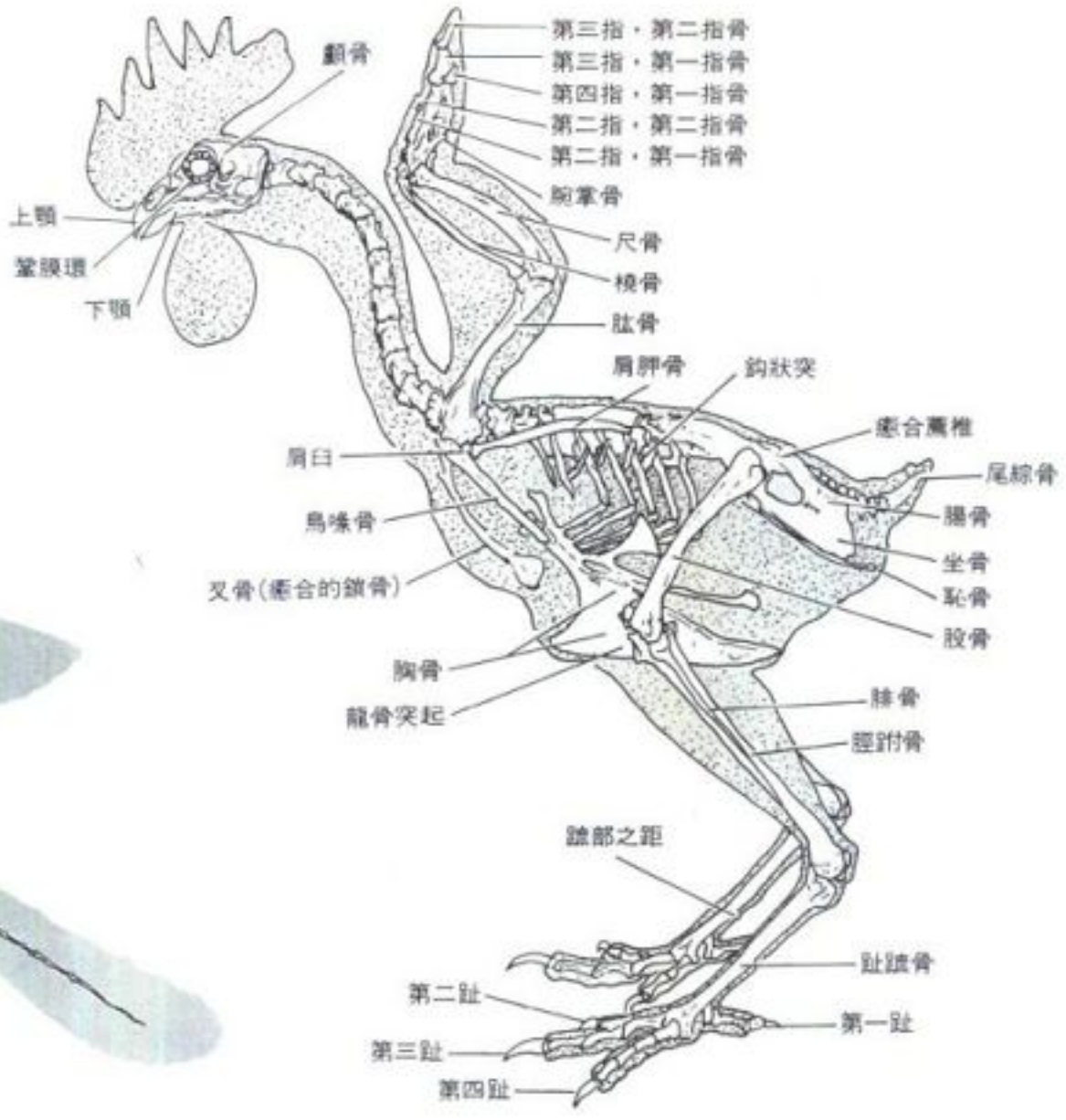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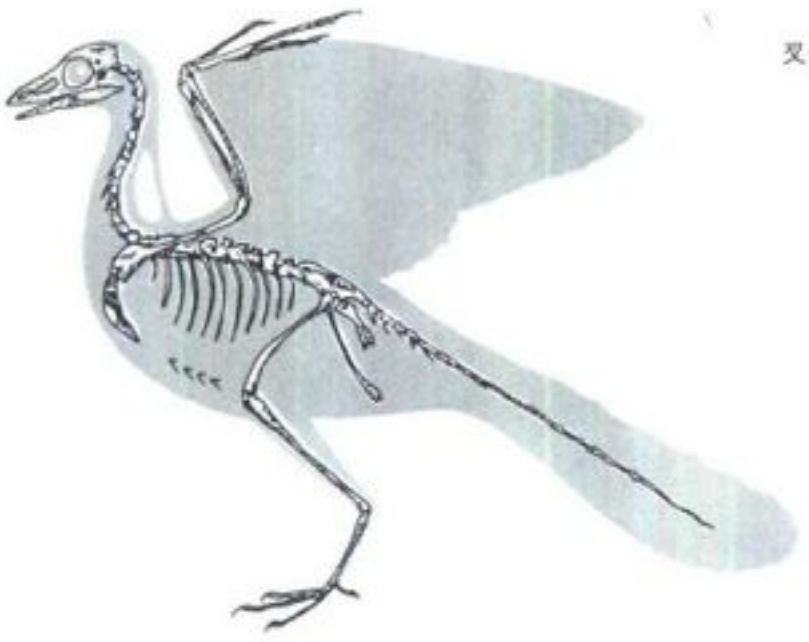

成細小的白色粉末，可能是用來保持羽毛的清潔或防水濡濕。

大部分的鳥在身上特定的羽區才長有正羽。羽毛的基部連有肌肉纖維，可控制羽毛的豎起或服貼。至於羽毛的色澤和式樣是作爲保護色、辨識的標記以及求偶時的行爲展示。

鳥經常利用喙來理毛，以保持羽毛及羽枝的適當排列。在鳥尾的基部有排脂腺，鳥類會將此腺體所分泌的油脂塗在羽毛表面以維持羽毛的構造，加強羽毛防水的功能。水浴、塵土浴以及特殊的蟻浴(利用螞蟻來擦拭羽毛)，則有助於除去外部寄生蟲。

鱗片及爪 鳥的腿及腳部爲鱗片及鱗甲所覆蓋，具有與爬蟲類角質化的鱗片相同的構造。趾底面小而粗糙的鱗片可增加握力，使牠們能夠捉住光滑的樹枝或獵物。鳥類所有腳趾都有角質化的爪，某些較原始之鳥種前肢指部的末端，也有爪的存在。這些鳥類趾部有一或數個爪的邊緣呈鋸齒狀，這種類似梳子的構造，可幫助鳥類理毛。

鳥喙的表面 鳥類的上、下顎覆蓋一層厚重且會不斷生長的角質鞘，它決定了鳥喙的形狀。通常上、下顎各有一個鞘，但某些科鳥類喙部的鞘，則分成數小塊。外鼻孔貫穿上顎的角質鞘，在鸚鳥一類的鳥中，外鼻孔開口於上喙背面或側面管狀突出的管鼻末端。鷿鳥、鸕鷀一類鳥種的外鼻孔完全封閉，因此當牠們潛水時，無鼻孔進水之虞，這些鳥利用口部呼吸。

翼 鳥翼是由四足動物的前肢特化而來，爲飛翔、平衡，甚至於游泳的工具。鳥類前肢的第一及第五指退化，其他的指骨和部分的腕骨相癒合，形成一塊腕掌骨，這是初級飛羽附著的地方。初級飛羽(指著生於掌骨及指骨的飛羽)的主要功能是在飛行時做爲推進器，提供向前的衝力。部分初級飛羽附著在第二指的指骨上，稱爲小翼羽。這些小翼羽在飛行時可豎起，和翼之間產生縫隙，使氣流在這些縫隙中慢速流過，以避免飛行時的失速。附著在臂部尺骨上的爲次級飛羽。次級飛羽及三級飛羽構成升力面的主要部分，相當於飛機的機翼部分。

鳥的肱骨上部和肩部以關節連接，因此在飛行時能夠上下擺動，同時也能夠將翅膀摺收於背部。二對負責飛行之強大肌肉附著在具龍骨突起的胸骨上，大胸肌直接附著在肱骨的腹面，負責在飛行時將翼用力地向下拍擊；位於胸骨和大胸肌之間的小胸肌，其肌腱穿過胸帶、肩關節，而附著於肱骨的上表面，專門負責鳥翼的上舉動作。蜂鳥的大小胸肌一樣大，上舉及下擊時幾乎同樣地強勁。

企鵝的翼特化成堅硬的槳狀，藉由強壯的胸肌飛越水面。大部分不能飛行之陸鳥的胸肌多已退化，而胸骨上也都失去了龍骨狀的突起。

腿 除了飛行及部分水鳥的游泳須藉助翅膀之外，鳥類其他的運動幾乎都依賴腿部。其站立的姿勢在脊柱及骨盆帶施加了不少的壓力。爲了抵抗這些壓力，薦椎及一些脊椎癒合成一塊癒合薦椎，其又和骨盆帶癒合成一塊大的弧狀骨骼。這塊骨骼不僅支持著全身的重量，並將之傳送到後肢上，同時股骨的大塊肌肉也附著其上。

鳥的後肢很長，因爲脛骨和跗骨相癒合形成了脛跗骨，而跗骨又和蹠骨癒合形成跗蹠骨，這兩部分便是鳥腿下部無毛的部分，鳥的足部僅由趾骨構成。

各類鳥的腿部及腳部長短及位置不盡相

丹頂鶴在求偶時，會展現其美麗的羽翼。

鳥類之肌肉系統
鳥類之肌肉與其骨骼系統，一般有一些適應飛行的特化。典型鳥類之肌肉中最大型的爲胸肌，提供飛行所需之力量。而家禽及一些以步行或游泳爲主要覓食方式之鳥類的腿部肌肉亦十分發達。

同。棲木鳥之鳥種的腿部較短，而擅於奔跑的鳥類及涉禽類的腿則較長。在某些高度特化的飛鳥中，如軍艦鳥、雨燕、蜂鳥等，腿部很短且足部無力，只能停棲或攀附在物體上。會潛水的鳥，如阿比、鸊鷉等，腿位於身體的後端，可在水中推水前進，但十分不便於在陸地上行走。有些種類甚至無法利用後肢行走。只能以腹部推動前進。企鵝直立的站姿不同於一般的鳥類，牠們短而傾向身體後端的後肢，使牠們能夠笨拙卻有效地步行。鷲鷹、鵰鶚等掠食性猛禽具有強壯且能攫取獵物的腿及腳。鸚鵡的腳強壯且靈巧，能夠用來攀爬樹枝及拿取食物。

鳥類的腳部趾及爪的大小、強度及排列方式和運動及食性有關。鳥的第五趾早已退化，較短的第一趾又稱後趾，在演化的初期便轉而向後，形成適於停棲樹枝上的原始型趾式，這種趾式的第一趾與其他各趾前後相對，能夠抓握物體。由這種原始型的趾式又演化出各種不同型式的鳥足，有的第一趾延長；有的不僅第一趾延長，且向前之三趾的基部相癒合；有的第四趾或第二趾轉而向後。

經常攀爬及停棲樹上之鳥擁有適合這二種運動方式的腳。適於攀爬的鳥腳型式是由適於停棲之腳型演化而成的，其基本的要求是須有足夠力量的腳趾向前，以抵抗向下的重力，同時趾上須有強而彎曲的爪。有些攀爬性鳥類足部四趾都向前生長。

大部分擅跑的鳥第一趾延長，並提高到附骨，或是退化甚至消失。體型大而重的擅跑鳥類趾部常較寬扁，以支持其體重。鴕鳥則第一及第二趾已消失。水雉的趾及爪都很長，使牠們能夠在漂浮的植物上行走。

會游泳之鳥類及部分涉禽類的趾間有蹼，但鸊鷉、秧雞科的骨頂(白冠水雞)及鷸足鷸等，則是在趾的邊緣長有瓣膜。蹼通常只連接位於前方的三趾，但鵜鶘科的鳥種四趾之間皆有蹼。

鳥後肢的肌肉大多集中在接近軀幹的腿部，有長的肌腱延伸到趾部。有時這些肌腱會骨化，以避免過度的伸展，如火雞。

尾　鳥的尾部由二部分組成：長的尾羽及短而包含尾椎、尾部肌肉和尾羽基部的肉質尾。尾椎很短，後方爲尾綜骨，此爲尾部肌肉及尾羽附著的地方。

大部分鳥的尾部有助於飛行時控制方向及著陸。幾乎所有的鳥都有 6～32 根尾羽。許多潛水性的鳥尾羽很短或只存痕跡。鳥類若失去了尾羽仍然能夠飛行，但姿勢十分笨拙。有些攀爬性的鳥種，如啄木鳥、褐雨燕等，尾羽的羽軸特別堅硬，可幫助支持身體。尾部另有輔助平衡之用。

有些鳥類的尾羽延長或特化，且常具有鮮艷耀眼的花色。延長的尾羽可能是外層或內層的羽毛，羽軸也可能延長；有的羽部分裸露，末端則成球拍狀；有的尾羽特化成扁平的帶狀。孔雀華麗的長尾是由下方短而晦暗的尾羽支持著尾上覆雨羽所形成的。特化的尾羽常用於求偶行爲中，同時也是同種鳥類間相互辨識的依據。

許多鳥類在行走或停站時會上下或左右擺動尾部，這種擺動可見於行走中的河烏、鶺鴒、鷸及一些停棲的鴿科及小型的隼科鳥類。這種尾部擺動行爲的功能至今尚未明瞭，可能因鳥種及情形的不同而各具不同的功能。

進食的器官　鳥類在進食時，須用到喙、口部及舌，某些鳥種還以腳來捕捉或握持食物。

鳥喙　鳥喙是由上、下顎所形成，大多數的鳥類用喙部來取食、整理羽毛、攜帶各種材料、築巢及抵抗敵害。大部分的鳥在喝水時先將喙伸入水中，再將頭部抬起後仰，使水藉著重力而流入食道。部分鳥種，如鳩鴿、砂雞等是利用拍擊而使水進入口中的。據知沒有一種鳥能像哺乳動物般用口吸吮水。

鳥類的牙齒在演化早期便已消失，可能和上顎可動性之演化相關。喙的邊緣無嘴唇及其他柔軟的組織，而是一堅硬的角質鞘。大多數鳥類的嘴鞘邊緣是平滑的，但鷲鷹一類的喙部前緣有齒狀物，吃魚的鳥種呈鋸齒狀，而鴨及紅鶴類則爲平板狀。

鳥的上顎可以移動，這項特色對鳥有幾項好處，如顎可獨立動作、視線和嘴的開口處可連成一直線，嘴可張得較大等。然而最大的優點是在顎部的肌肉能夠更有效地作用，同時可將上喙部所受到的撞擊力傳送到顱骨的底部，而不像一般哺乳動物傳送到顱骨的頂部及側邊，因此不會造成腦部的傷害，如此腦部便不需要特殊的保護，只需由薄而輕的骨頭構成。

下顎的形狀爲單一的硬實構造，可做上下的轉動，某些鳥種可向側邊轉動或做前後移動。部分鳥種，如鵜鶘、鷺、夜鷹、鳩鴿、倉鴞及一些吃魚之鳥種的下顎具有特殊的樞紐構造，可使牠們在吞入或吐出大型食物時，增加嘴部的寬度，鵜鶘長而窄的喙及囊袋更進一步特化成袋狀，以助捕食獵物。鳩鴿類能夠大開嘴部，使幼鳥能將整個頭部伸到親鳥的口中，到達食道部位，以取食親鳥嗉囊中的鴿乳。

口及舌　鳥的口部除了將食物撕成小塊以利吞嚥之外，並未對食物做更進一步的處理以利消化。鳥類的唾腺幾乎全由黏液構成，以維持口部的濕潤。

鳥的舌頭位於口腔底部而伸至口腔中，舌內有一塊具二個向後長出的舌骨及一套負責舌部運動的複雜肌肉。

大多數鳥類的舌是扁平、硬而略寬的，但仍有不少特化的型式。鴨及紅鶴的舌厚而多肉，可在濾食時發揮唧筒的功能，雀爲種子剝殼時，會利用舌頭調整置於適當的位置，鸚鵡的舌十分靈巧，可用來拿取種子或其他食物，鳩鴿類的舌表面很黏，可用來將種子自喙尖傳

①在湖中悠游的黃嘴天鵝。②加州鶉鷓頭上有一束羽毛。③鳥類的腳和嘴型，以及尾羽的基本型式。④長冠企鵝。

送到口腔內部；蜂鳥、太陽鳥、旋蜜雀及其他吃花蜜之鳥種有細長呈槽狀的喙或管狀的舌，且在舌尖或邊緣有摺邊以舐食花蜜。至於能深入花內取食的鳥種，則有特化的舌角及肌肉，使舌能夠向前或向後做較長的移動；啄木鳥的舌也有長的舌弓及外部肌肉，牠們能夠將舌伸入有蟲的樹洞中，利用黏而帶倒刺的舌尖取食昆蟲；在高度特化的種類中，舌弓彎到顱骨部位，進入鼻孔中，並延伸到上顎的尖端。

啄木鳥及澳洲吸蜜鳥的舌部表面有一層黏液，用來捕食昆蟲；雀、鳩鴿類及鸚鵡則以之幫助控制及移動口中種子的位置。雨燕及燕子會用黏液將築巢的材料黏在一起。北方森林中的灰松鴉則利用黏液將食物顆粒黏成小球狀，再將這些小球黏在樹枝上，以做爲冬季的食物來源。

消化系統　許多鳥類的食道有一膨大成袋狀的構造，稱爲嗉囊，這是吞下之食物貯存的地方。在某些鳥種中，食物於嗉囊進行部分消化，而後餵哺幼鳥。成熟的鳩鴿類雌性及雄性嗉囊的內壁細胞會剝落，形成一種富含蛋白質及脂肪的分泌物，稱做鴿乳，幼鳥在孵出後便以此爲食。

鳥的胃分爲前胃及砂囊兩部分。前胃是一種腺體性的胃，食物在此會受到含消化酶之酸性汁液的作用。砂囊是肌肉質的胃，強烈的收縮可徹底磨碎及混合食物。許多以種子爲食的鳥種會吞下小石子來幫助研磨食物顆粒。

食物在通過砂囊之後，多半直接進入小腸。小腸的前段爲十二指腸，食物由腸壁腺體與胰臟所分泌的酵素及肝臟的膽汁所消化。小腸的後段是迴腸，主要負責吸收。以果實及花蜜爲食之鳥類的小腸較短，食蟲及食肉性鳥種的小腸較長，而以植物及種子爲食之鳥種的小腸最長。

某些松雞、雁等草食性鳥種的腸中存有特殊的細菌，能夠分解食物中的纖維素，這和反芻動物胃中的細菌相似。更有趣的是一些種類的示蜜鳥，除了捕食蜂及其他昆蟲之外，還會吃蜂蠟，這些鳥類腸中的微生物能夠將蜂蠟分解成糖類及其他可消化的物質。

大多數的鳥在大、小腸之間有一對囊狀構造的盲腸，其主要的功能爲消化。有些鳥的盲腸很大，與腸相似。對於食物中纖維素含量較高的鳥種而言，盲腸的消化功能更形重要。

鳥類的大腸很短，主要負責糞便中水的再吸收。大腸的末端爲泄殖腔，是消化、泌尿及生殖系統末端共同的腔室。

泌尿系統　鳥體內塗合薦椎的內面，有一對瓣形的腎臟，負責將體內的含氮廢物、有毒物質、過多鹽及水分排到體外。含氮廢物是以尿酸溶液的形態排出，因此水分輕易地再吸收；腎臟的構造則使得鹽分的排除不須耗損過多的水分。

海洋性的鳥類頭骨約眼睛以上的位置，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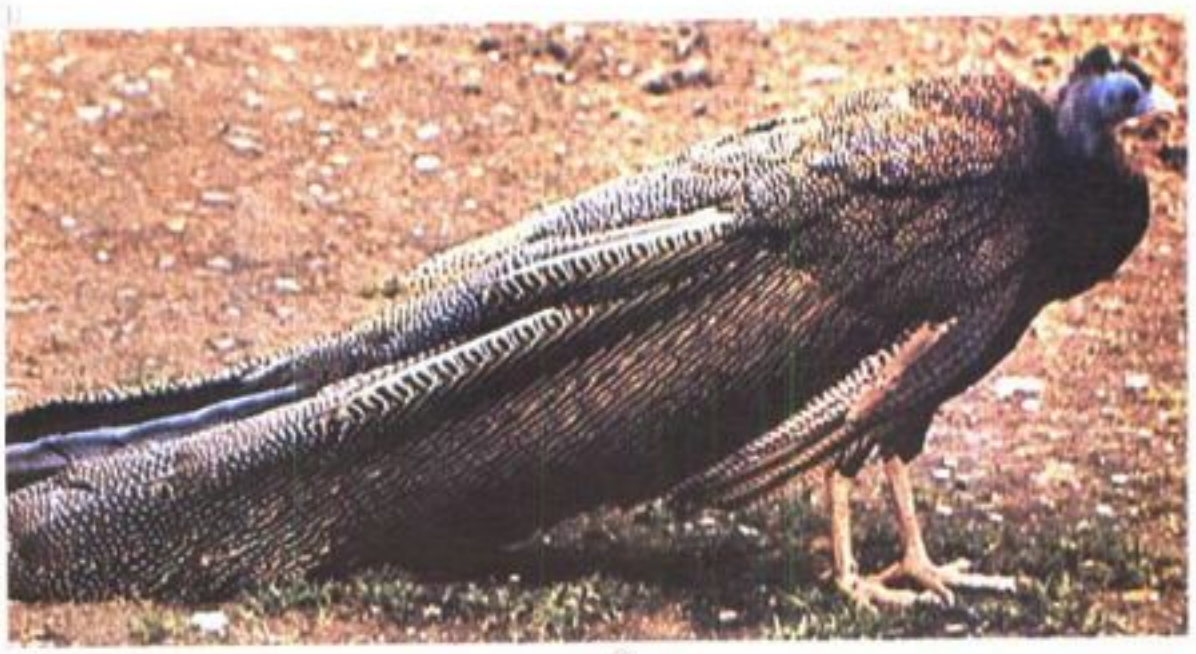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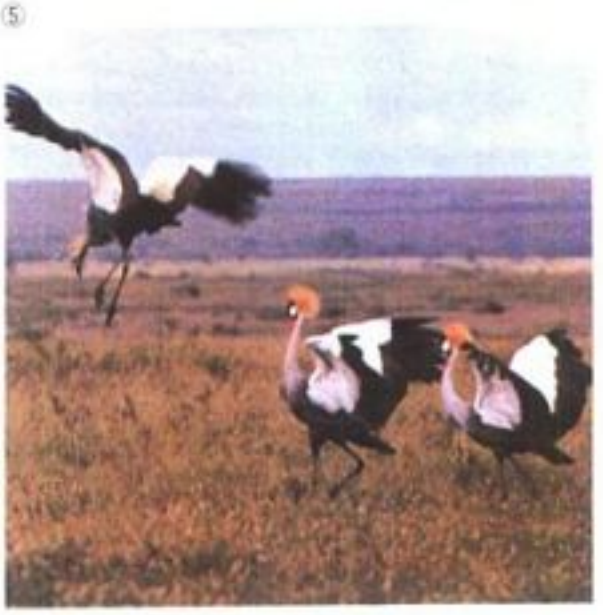

①雄錦雞有著亮麗的羽毛。②長耳鴞。③藍翠咬鵑。④黑頭鷺。⑤冠鶴。

一對鹽腺，能夠分泌大量鹽分，而不浪費體內的水分。事實上鹽腺的功能有如蒸餾一般，可自水中除去鹽分。鹽腺的大小會隨著環境中鹽分的含量而有所改變。

呼吸系統　大多數的鳥類有一對外鼻孔通到位於上顎底部的鼻腔中。然而像鸕鷀的幾科鳥類的外鼻孔是部分或完全封閉的，須自口角喙部的蓋狀物處呼吸。

內鼻孔呈裂縫狀地開口於口腔頂部，正好位於口腔底部舌後方之聲門的正上方。聲門是口腔到喉頭間的裂縫狀開口。氣管連接了喉頭及胸部前端成對的支氣管。有些鳥類(如天鵝及鶴類)的氣管長而彎曲。鳴管位於氣管分支成支氣管處。支氣管很短，下接小而硬實的肺。肺緊貼在肋骨近背方的一端。

肺與一連串的氣囊相接。氣囊爲中空薄壁的袋狀構造，自肺部延伸到其他部位。氣囊和肺之間以初級支氣管及許多次級支氣管或是迴支氣管相連。肺部占鳥體體積約 2%，哺乳動物則約 5%，但鳥類之氣囊占全體積的 20%。

鳥類的呼吸作用是透過胸肌及腹肌控制下之氣囊的擴張及排空而達成的。在飛行中，呼吸和鳥翼鼓動的頻率一致，因爲當飛行的肌肉壓縮胸腔時，同時也壓迫了氣囊。血液與空氣間二氧化碳與氧氣的交換，主要在呼氣時進行。棲鳥及其他較高等的鳥類，在初級氣管及氣囊間另有一套氣管，在吸氣時也能進行氣體交換。鳥類肺部的微氣管爲氣體交換提供很大的表面積。同時，鄰接的肺部微血管與氣管的分布方式，使得氣流與血流的方向相反，這種逆流現象產生最有效的氣體交換。

氣囊系統也具有調節體溫的功能。在鳥類運動如飛行時所產生的熱氣，可流入氣囊中的氣體，而後經由呼氣排出體外，如此可避免身體的熱度過高。

循環系統　鳥類的心臟分爲四室，並具有完全分離的體循環及肺循環系統。來自身體各部的血液經由靜脈流入右心房，而後進入右心室，此即進入肺循環，右心室的血液會流到肺部，經由氣體交換而釋放二氧化碳取得氧氣。充氧血會流到左心房中，再進入左心室，由此開始體循環的一部分，充氧血動脈傳送到身體各部位。

就體型而言，鳥類的心臟算是較大型的，心跳較快，所產生的壓力也較大。在各類鳥種中，心臟的大小、心跳的速率及血壓隨著體型的變小而增加。蜂鳥之心臟相對於其體型的比例，是鴕鳥的 25 倍。

鳥類的紅血球細胞中有細胞核。擅飛之鳥種的紅血球體積較小，但數量較多，同時細胞中血紅素含量也較不擅飛的鳥類多，如此提供氣體交換更大的表面積。

迷網(Rete mirabile)是循環系統中特殊的構造，幫助鳥類維持適當的體溫。這些結構位於動脈及靜脈分支形成微血管網，且微血管間相鄰密布的地方。在此血液利用逆流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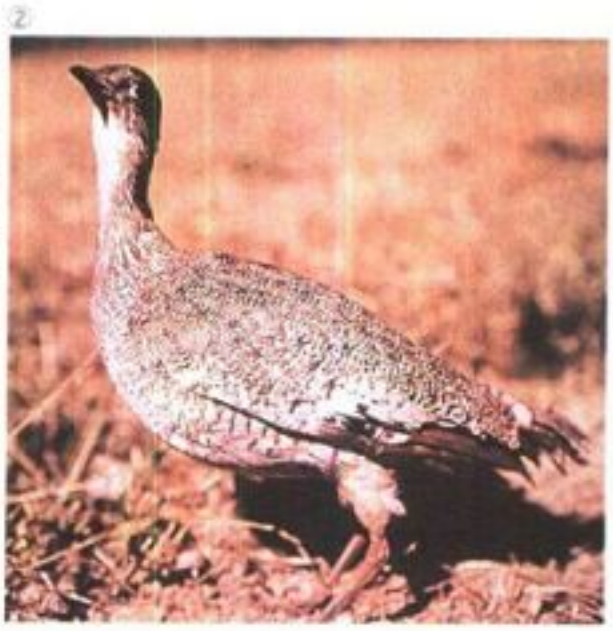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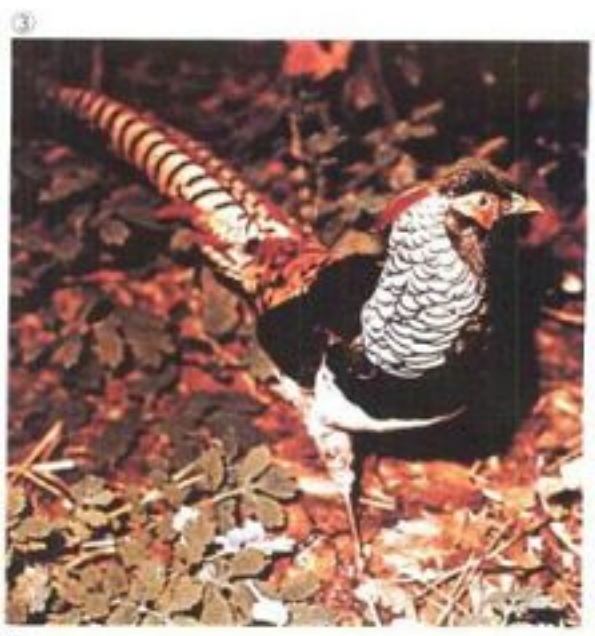

①鴴。
②野秧雞。
③銀雞。
④小杓鷸。
⑤澤鳧。

制而達成熱的交換，因而提供循環系統隔熱的方法。

迷網主要出現於二處。一是在後肢的腿部，尤其是生活在寒冷地區的水鳥。由於這些鳥常有一雙表面積大、有蹼而無羽的足部，極易失去大量的體熱，迷網的存在使得自體內流向足部之動脈血中所帶的熱量，在迷網處轉移到流向體內之較冷的靜脈血中，使得足部的溫度低於身體其他部位的溫度，由於和環境中的溫度相近，所以能夠減少自足部散失的體熱。

另一處迷網是在頭部兩眼的後方。此處的迷網是由內頸動脈及外眼靜脈的分支組成的。流向腦部之頸動脈所攜帶的熱量在此轉移到自口部潮濕黏膜處流回之眼靜脈的低溫血液中。這些黏膜的水分蒸散，冷卻靜脈中的血液，而冷卻後的靜脈血又能冷卻頸動脈中的血液，此系統能夠不浪費體內水分而降低腦部的溫度。由於偏高的溫度會對腦部造成傷害，因此頭部的迷網構造，對鳥類非常重要。

生殖系統　鳥是雌雄異體。雄鳥體內有一對白色呈卵圓形的睪丸，附著在腎臟的前端。彎曲的輸精管自睪丸伸出達泄殖腔。由睪丸所製造出的精子便經由輸精管送到泄殖腔。泄殖腔在生殖季時會膨脹。大多數種類的雄鳥都沒有陰莖。

通常雌鳥的生殖系統只有左邊才會發育。卵巢位於左腎附近，經由輸卵管和泄殖腔相連。生殖季時卵巢的體積會增大，釋放成熟的卵子到輸卵管中。受精可能發生在輸卵管上部。當受精卵自輸卵管往下運送時，外表會被蛋白、殼膜及蛋殼所包覆，而後鳥卵被排出雌鳥體外。

感覺系統　鳥類視覺及聽覺的感覺器官相當發達，但嗅覺則不甚敏銳，這是適應樹上及空中生活之生物常有的現象。有些鳥種的舌部有味蕾，但僅呈零星散布。

聽覺　雖然鳥類的耳蝸直而短，減少了聽覺受器的面積，但其聽覺仍然十分敏銳。在各種鳥類中以鴞鴟類的聽覺最爲靈敏，牠們有大型的耳及前後耳蓋。倉鴞白色、心形的大臉盤，作用有如拋物線形的反射器，能將聲波集中於耳的表面。某些屬的鴞鴟類，左右兩邊的聽力不同，使牠們的聽覺有敏銳的方向性。

視覺　和其他脊椎動物相比，鳥類的眼睛顯得格外的大。椋鳥和人類頭部的重量約占體重的 10%，但眼重對頭重的比例卻有很大的差異，椋鳥爲 15%，而人類則不到 1%。

鳥類的眼基本上和哺乳動物的眼相似，但鳥的眼睛有雙重的調節功能，角膜及水晶體能在肌肉的作用下改變形狀，以便對不同距離外的物體對焦；哺乳動物只有水晶體的形狀能改變。鳥有兩個或三個視力的凹點，哺乳動物只有一個。

除了眼瞼之外，在鳥眼的上半部還有片瞬膜(Nictitating membrane)，除了能夠閉合保護眼睛之外，還能清潔角膜的表面。鳥類視網膜上感光之受器細胞排列較哺乳動物緊密。日行性鳥類負責色覺感應之錐狀細胞的數量較多，而夜行性鳥類則有較多負責光覺感應的桿狀細胞。鳥眼部虹膜的肌肉屬於橫紋肌，能夠快速地調節瞳孔的大小以改變光線的明暗度，哺乳動物虹膜的平滑肌調節瞳孔大小的速度較爲緩慢。快速調節瞳孔大小的能力對於在不同光線強度的環境中飛行的鳥類是很重要的。

日行性鳥類眼部的錐狀細胞含有紅色、黃色、橘色，甚至於綠色的油滴，這些油滴並非色覺感應所必需的，但其存在可能有助於增加顏色的對比。

由於鳥的兩眼分別位於頭部的兩側，因此兩側視野的重疊部分很小。然而大部分猛禽的兩眼位於頭部的前方，鴞鴟類的兩眼更是完全向前，因此有良好的視力。有些鳥類能將兩眼集中到背後防範掠食者的突擊。

嗅覺　實驗顯示，禿鷹只能利用視覺找尋動物的死屍，若是將死屍加以遮蓋，即使它臭味四溢且相距極近，仍然不會被禿鷹發覺。然而近來的實驗顯示某些鳥種對嗅覺仍有一定程度的依賴。火雞與王鷲便被證實擁有相當

1 夜鷺。
2 雄雷鳥。
3 冬天來臨時，雷鳥就在雪地上挖洞，作成鳥巢。
4 一對鴛鴦。
5 雄艾棒雞。

靈敏的嗅覺，牠們可能以此找尋腐肉。大部分的鷸鳥及海燕也會利用嗅覺來找尋築巢之島嶼及自己之巢穴。夜行性之希威鳥的視力甚差，因此必須利用嗅覺來找尋覓食的場所或食物。其外鼻孔位於長喙的尖端，同時有大型的嗅神經及嗅球。

腦　鳥的腦部很大，有著大型的大腦半球及小腦。鳥的大腦半球平滑，哺乳動物的則呈縐褶狀；鳥有大型的視葉，哺乳動物則爲小型；鳥的嗅球較小，哺乳動物的則屬大型。

鳥類的大腦皮質薄而不發達，然而紋狀體的體積及重要性則大爲提高。紋狀體接收並整合鳥類大部分的感官知覺，並且控制大部分本能行爲。哺乳動物的學習行爲較具彈性，而鳥類則多表現出固定型式的本能行爲。像鸚鵡及烏鴉等具有高度進化的社會組織及較優越之智能的鳥類，有著較大型的大腦半球。

鳥類中腦的體積較大，因爲大型的眼睛需要增大的視葉，掌管視覺訊息之接收與協調以及控制運動的中腦也有所增大。鳥類的大腦對視覺之接收及運動上的控制並不重要，除去大腦半球的鳥仍能飛行及停棲於枝頭。鳥的視神經完全交叉，因此左眼會傳送訊息到腦的右半邊，而右眼的訊息則傳往左半邊。

眼睛對鳥類在光線的知覺上並非必須的。明與暗的週期是維持鳥類日或年週性生物時鐘之正常運作所必須的。因摘除眼睛而失明的鳥於正常的明、暗週期下，仍能維持其正常的年週性活動，如生殖、換羽、遷移等。顯然仍有足夠的光穿透其頭部的羽毛及骨骼，而直接被腦細胞所接收。

松果腺爲腦部視丘背面的一個突起，可能是動物體內日週性生物時鐘的所在，因爲切除松果腺的鳥無法表現正常的日週性節律。腦下腺也是視丘的延伸。腦下腺所分泌的激素控制鳥類許多生理反應，特別是有關生長、代謝、年週性的反應，同時也可能與日週性的反應有關。松果體與腦下腺之間可能有直接的關聯。

小腦是肌肉的協調中心，鳥類小腦的體積甚大，正反映出平衡、定向及精確運動對鳥類的重要性。小腦接收訊息的主要來源有二，一是由肌肉中之感覺受器所接收，經由脊髓小腦徑傳送來的訊息；另一是來自內耳的半規管。

體溫調節　鳥類發展出幾種機制，以應付極熱或極冷的情況。羽毛是鳥類演化中最早出現的特徵之一。在寒冷的氣候中，鳥類將羽毛豎起形成一充滿空氣的隔溫層；在氣候溫暖時，則可將羽毛緊貼於體表或是完全散開以助散熱。

除羽毛外，前面曾提到鳥類腿部迷網的構造，以及如雷鳥等在腳部長有羽毛，或是將頭及腳部收在體表的羽毛之內，也都能減少在寒冷時體熱的散失。生活在寒冷環境中的鳥會找尋較溫暖的小氣候地區棲息，例如北方的松雞會將自己埋在具隔熱效果之雪堆中過夜。

在炎熱氣候時，鳥類的各項保熱機制會發揮相反的作用，以促進體熱的散失。例如羽毛所圍住的空氣量會減少；位於身體遮蔭下的腳可保持涼爽，並有助於散熱；同時鳥會選擇有微風的地方棲息。此外，大量的熱經由呼出的空氣排出體外，而由蒸發作用所產生的大量水氣也可經由喘氣排出，這些都有助於保持腦部的涼爽。

有些鳥種在寒冷的時候會進入冬眠狀態，此時體溫下降，因而能保存熱量。蜂鳥在寒夜當生理狀況不佳時，便會表現出這種類似冬眠的行爲。

年週期

所有的鳥類生殖週期開始的時間，正好使孵卵到幼鳥長至完全獨立的時間，與環境中食物最豐富的時間相吻合。大多數鳥類的生殖週期是一年一次並始於春季領域建立時。許多熱帶鳥種的年週期與雨季的開始相配合。

領域的建立　雄鳥在生殖季的第一項活動就是建立及保衛領域。雄鳥藉著在顯眼地點展示行爲，通常爲鳴唱或叫聲，來炫耀自己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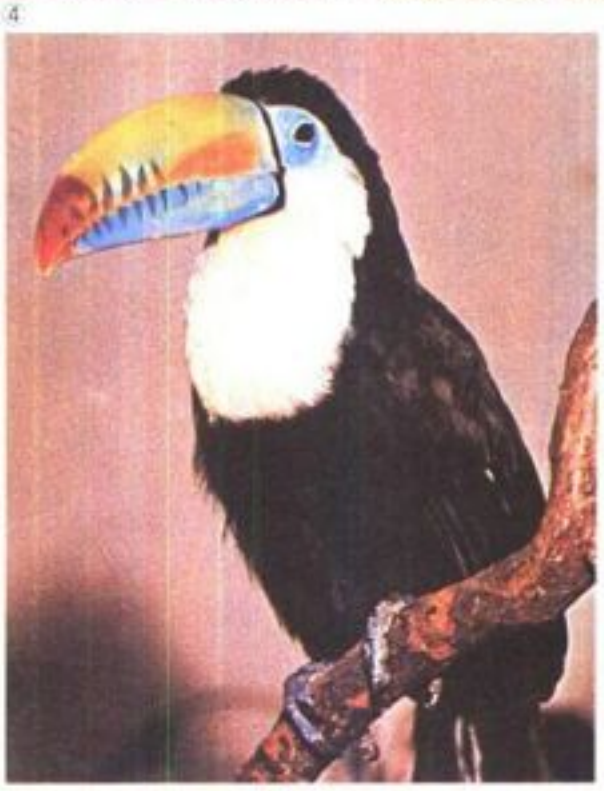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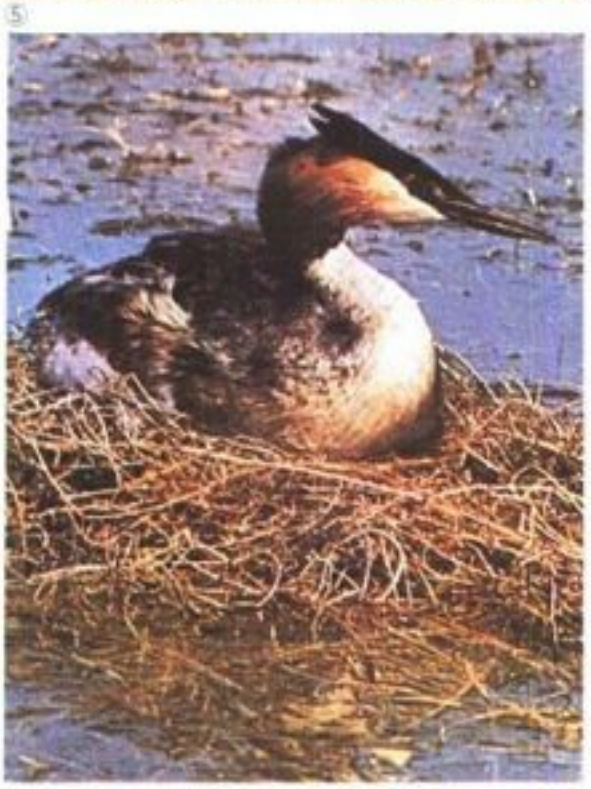

①蒼鷺及其幼鳥 ②火雞 ③啄木鳥 ④彩虹大嘴鳥 ⑤冠鸊鷉在用水草堆成的巢上孵卵

建立領域。通常一對進行交配的鳥使用一塊領域，某些種類的雌鳥會幫助雄鳥保衛領域。

許多鳥的領域爲其築巢、求偶及覓食的場所。許多壽命長的鳥類，配偶們通常會每年使用相同的一塊領域。大型猛禽類所使用的領域及築巢地點常是代代相傳的。

領域性是一種限制鳥類族羣密度的因子，能將配對相互隔開，使其在育幼時能得到足夠的食物及其他資源。在生殖季初期領域較大，但當較多雄鳥移入該地區後，只有最強壯，最具攻擊性的雄鳥才能占有較好的領域。

羣居性的鳥常聚集在一起生殖，以得到適當的保護，而覓食時則分散到較廣的地區。這些鳥種的領域通常只是其巢的所在及成鳥坐在巢中頭部所能及的區域。牠們的求偶、配偶關係的形成及交配都是在其巢上或靠近築巢的地點進行。

一些海岸邊的水鳥、鷗鳥、天堂鳥、侏儒鳥等鳥種的領域較爲特別。這些種類的雄鳥會聚集在一處共同的求偶場所，而後各自建立一小塊領域。在這共同的求偶場所內，雄鳥們各自展示、炫耀。雌鳥進入此地後，會選擇一雄性個體。配對關係可能僅持續數分鐘就結束，此時雌鳥便離開求偶場所而築巢、生殖及育幼。

求偶　求偶的展示及鳴唱常由雄鳥開始。然而有些種類的雌鳥有鮮艷的羽毛，性行爲上亦較爲主動，求偶乃由雌性所引發，如水雉、瓣足鷸等。宣告領域的展示行爲及鳴唱常和求偶時的表現相混合。

求偶的展示除了鳴唱及叫聲外，還包括特殊的舞蹈、飛行、游泳等動作；身體具特殊羽毛或色彩部位的展示；喙中銜物；敲擊木頭、拍擊翅膀、開閉上下顎或鼓動特殊飛羽所製造出的特殊聲音等。求偶行爲還可能包括雌鳥的乞食、雄鳥的饋食或配偶間傳遞築巢材料等行爲。

雄鳥會在其領域內的特定地點、森林中的空曠處或精心建築的涼亭狀物中(如園丁鳥)表現展示行爲。可能是單獨一隻，也可能多隻聚集在一起。

求偶行爲在於消除兩性之間的攻擊性，並建立及維持配偶關係。它也可表示一個體是否已達交配及生殖的狀態，並使配偶雙方交配的狀況同步化。此外，尚可防止相近之不同種個體間雜交，以維持種的完整。

交配系統　大多數鳥類是一夫一妻制，雄性及雌性個體間緊密的配對關係能夠維持一個生殖季或至少持續到築巢及產卵完成後，較大型的鳥甚至可能維持終身的配對，兩性個體分擔築巢、孵窩、育幼的所有或部分工作。

所謂一夫多妻制是指一隻雄鳥在一個生殖季中和多隻雌鳥交配。大部分的一夫多妻制是以一隻雄鳥的領域有多隻雌鳥在其中築巢爲基礎。

某些鳥種，如水雉及瓣足鷸科，雌性的羽毛較鮮艷，雄鳥的羽毛則暗淡，同時大部分性的角色和一般鳥類中的情形相反，是由雌性採取主動。這些鳥類的交配系統多爲一夫一妻制，但可能也有一隻雌鳥和多隻雄鳥交配。鴕鳥、鷓鴣、鷸鴕的情形更爲複雜，雄鳥在築巢後，會和多隻雌鳥交配，而雌鳥們則將蛋產於雄鳥的巢中，孵窩及育幼的責任便由雄鳥擔負，雌鳥們則繼續和其他的雄鳥交配。

鳥巢　鳥的窩巢有各種型式，使用鳥巢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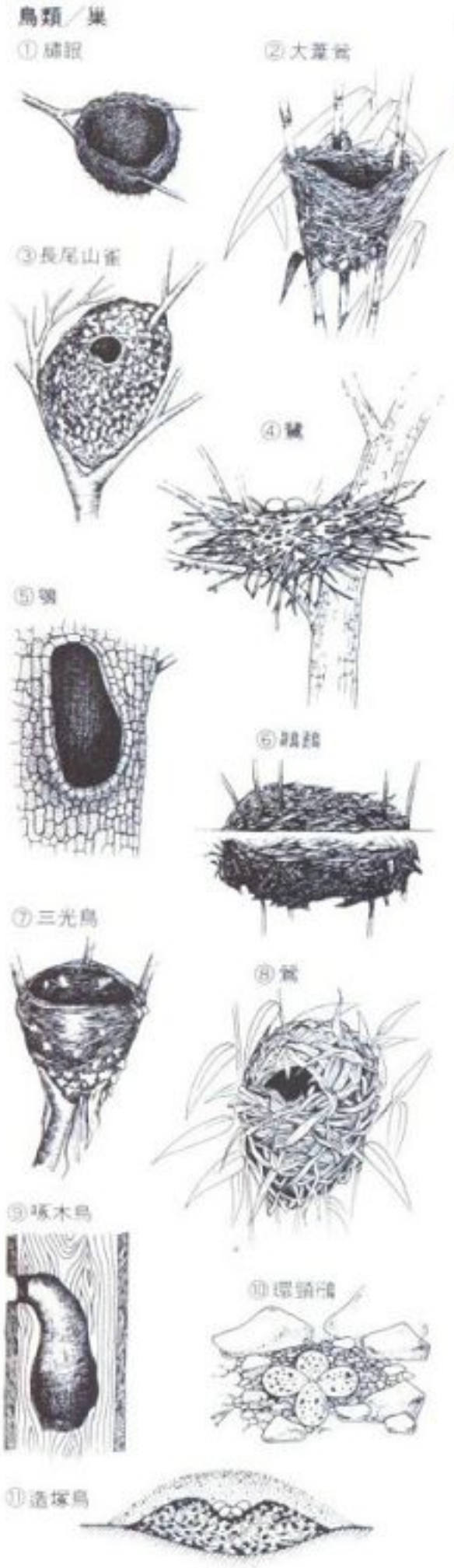

1 在丫形樹枝上築成碗形的鳥巢。2 縫眼著數根蘆葦的莖，築成深碗形的巢。3 以苔蘚爲主要材料，築成袋形的巢。4 在樹枝上用小樹枝雜亂的組成盤皿形的巢。5 利用樹洞作爲鳥巢。6 用水草築成浮巢。7 在三叉的樹枝上築成深碗形的巢。8 在側面開一入口而成壺形的鳥巢。9 在樹幹上鑿一個洞，作爲鳥巢。10 利用河邊漫灘的凹洞築成鳥巢。11 爲利用發酵熱孵卵，將腐植土覆蓋在卵上的鳥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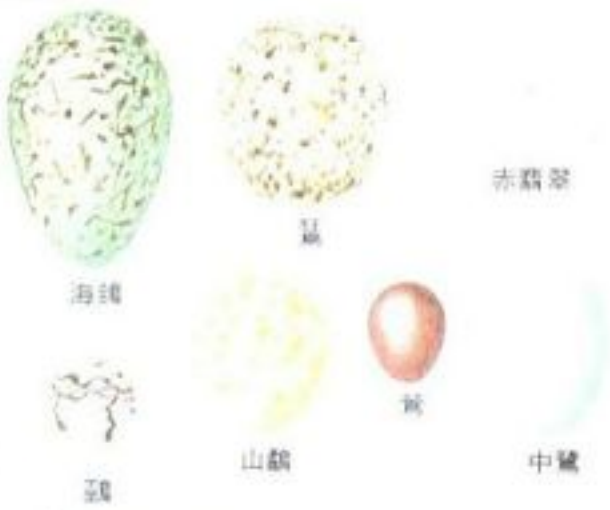

①黃腹花蜜鳥的巢是用蜘蛛網加枯葉黏成。②正在孵卵的長尾山雀。③雄白頰山雀銜著捕獲的食物。

可能爲單一的個體或一混合的鳥羣。大部分的鳥巢只使用一次，大型猛禽類的巢則可使用數年。帝王企鵝不築巢，牠們的雌鳥一次只產一個蛋，雄鳥會用腳的頂部將蛋置於其腹部後端的袋狀構造中。

建築鳥巢的材料大多是植物性的，有些種類則用泥土來築巢。巢的位置可能在地上、浮在水面的蘆葦上、樹上、灌叢中或是懸崖上。有些鳥則是在樹幹上鑿洞，或以地上洞穴爲巢穴。有些種類的巢十分相似，如翡翠及啄木鳥築巢在樹洞中，其他鳥種巢變化很大，如燕科。除大型猛禽或一些羣居性的鳥種之外，大多數鳥巢具有某些方式的隱密及保護，以防受到掠捕者的侵襲。

築巢的工作通常由雌雄雙方或雌鳥獨力完成，只有少數鳥種是由雄鳥負責築巢。寄生性的鳥，如杜鵑及牛鸝，本身並不築巢，而將蛋產在寄主鳥種的窩中，由寄主代爲孵化及養育幼鳥。

澳洲塚雉會利用植物性材料及泥土建築土塚，並將卵產於其中。塚內物質腐敗時所產生的熱量能夠幫助卵的孵化。另有一些種類將卵產在溫暖的海邊沙中，或是附近有地熱活動的溫土中。

鳥卵　鳥卵的形狀多變，有的幾近球形，有的則爲一端較尖的長橢圓形。通常幼鳥孵出後便可自行活動之鳥種的卵較大。在現存的鳥種中，以鴕鳥的蛋最大。

鳥卵外表的顏色從純白色(穴居性鳥種之蛋)到棕色、藍色、綠色，且常雜有黑色或其他深色的斑點。一般而言，在地面上築巢之鳥種的蛋色常和周圍環境的色調一致；而在峭壁上築巢之鳥的蛋形，常是一端較尖，只在小範圍內呈圓周狀滾動，而不易滾落崖下。

雌鳥一窩所能產下的卵數，因種類而異，有的一窩只產一或二粒，如大型的鳥種或小型的蜂鳥；有的則超過 20 粒。有些鳥種每次產卵的數目固定；有的每日或隔日進行依其大小而定。若雌鳥即將產卵而無法返回巢中，牠們會在他巢產卵。在鴨類及一些鷸鳥中，數隻雌鳥會將過多的蛋置於一處，稱爲 "堆積棄物的巢"。參見EGG。

孵窩　大多數鳥種在產完一窩蛋之後開始孵卵，使幼鳥能夠同時孵出。其他如猛禽類及鷺科鳥種，則是在產下第一個卵後就開始孵窩，因此幼鳥是相繼孵出的。具有緊密配偶關係的鳥種由雌雄雙方或僅由雌鳥孵卵；一夫一妻制的鳥種是由雌鳥單獨孵卵，一妻多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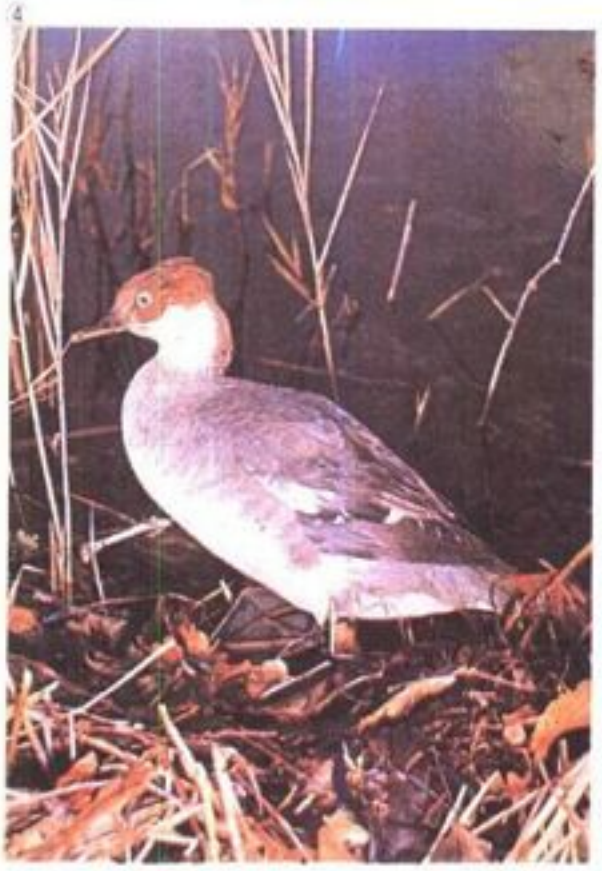

①平尾鸚哥。②白鸛雛鳥下有捕魚用的喉囊。③背部下方有紅色羽毛的小型鸚哥。④雌海秋沙。⑤紅襟鵐鵡。

制或雌雄角色互易的鳥種，則是由雄鳥孵卵。

許多鳥種的腹部有孵卵斑，這部位沒有羽毛，而皮膚中充滿了血管，能在寒冷的氣溫下保持蛋的溫暖。

胚胎所需的氧氣，是由蛋殼表面的微細小孔進入蛋內的。二氧化碳及水氣也是經由這些小孔排到蛋外。在孵化過程中，蛋白部分所含的水分會漸漸減少。

大多數鳥類的孵化需時 2～4 週，最短的需 10～12 天。孵化期最長的鳥種有皇家信天翁 (80 天)、希威鳥 (75～80 天)、鴕鵝 (56～60)。猛禽類、鸛鳥、企鵝及平胸鳥等，也需較長的孵化期。若使鳥卵保持涼爽，會延長其孵化所需的時間。

孵化　幼鳥在孵化時，會以上顎頂部小而硬的卵齒敲破蛋殼，此時幼鳥頭部表皮的肌肉中充滿了液體，支撐頭部向上推舉卵殼的內面。在幼鳥破殼而出的過程中，翼及腳部也都發揮作用。

育幼　幼鳥的發育快慢及能力，因成鳥的生活方式及築巢的位置而異。生活在灌叢、樹林、高樹上、懸崖邊之鳥種，多爲晚成性雛鳥，這類幼鳥在孵出時完全依賴成鳥的餵食、照顧，大多數晚成性雛鳥的第一次飛行是直接自巢中飛出的。

生活在地面、沼澤、水域中之鳥種幼鳥，在孵出後不久便能自行離巢，跟隨著親鳥各處活動，這類幼鳥爲早成性雛鳥。牠們或由親鳥餵食或自行覓食，在完全長成之前仍受親鳥照顧。

早成性雛鳥有著高度進化的銘印能力。此指幼鳥在發育早期的學習過程，會依戀照顧牠的親鳥並認定該種型態的個體，甚至會對人類或其他大型、會移動的物體產生銘印作用，而後終其一身認定該種物體，甚至只對其表現求偶行爲。對早成性雛鳥而言，銘印作用的好處是幼鳥會學習跟隨著親鳥找尋食物及逃避敵害。參見IMPRINTING。

極早成性雛鳥要屬塚雉科的幼鳥。這些幼鳥孵出時體型甚大，全身被覆和成鳥一般的羽毛，且已能做短距離的飛行。牠們會自行掘塚爬出，完全不須親鳥的哺育及照顧。

幼鳥的成長十分迅速。棲木鳥及其他小型陸鳥在 10～14 天內可長至成鳥的體型。大部分的鳥在 2～3 個月內可長至成鳥的大小，並且能夠飛行。只有最大型的鳥種，無法在四個月內達到成鳥的體型，其中有些種類在孵化後的第一年都會持續成長。

在飛羽長出後的數個月內，是幼鳥最重要的學習階段。大多數鳥類的此一學習階段結束於遷徙或冬季開始之時，但也有少數種類的幼鳥 (如鵝、鶴類) 會和親鳥一同生活到下一個生殖季才分開。

在鳥類育幼行爲中有 "巢中助手" 的現象。"助手" 是成鳥的子女，在長成後留在巢中或附近幫助親鳥照顧後生的幼雛。助手可能停留一個生殖季以上。增加的助手常有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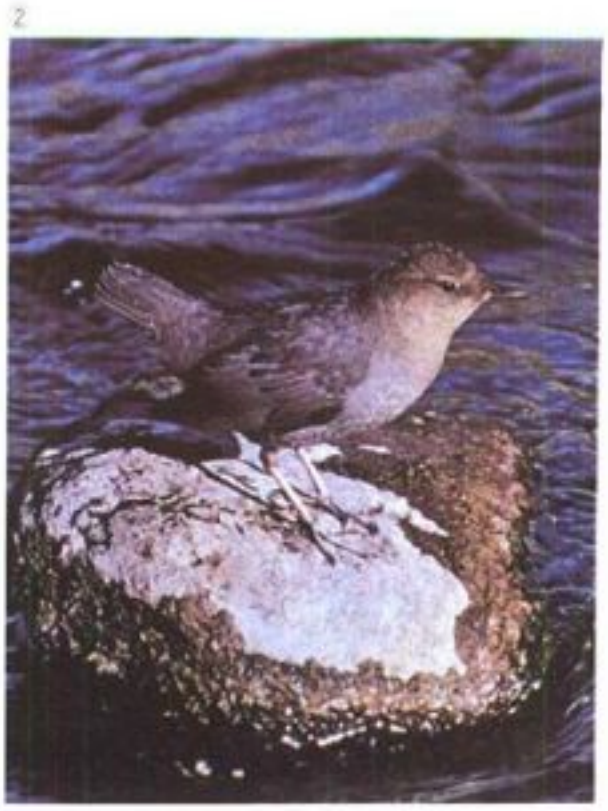

①一翠綠頭鴨(頭上沒有綠毛的爲雌鴨)。②白胸沙鳥。③紅胸羅莉鸚鵡。④鴕鳥。

於提高幼鳥的存活率,而助手則可自此學到覓食、育幼的經驗,甚至有機會接收成鳥的領域或窩巢。在築巢於洞中而幼鳥爲晚成性之鳥種,以及具高度社會行爲之鳥種中常可發現此現象。

換羽 鳥類換羽的時期開始於生殖季末期。此時成鳥全身的羽毛都會換新。在活動熱絡的生殖季之後,磨損的羽毛須換新才足以應付遷移及度過嚴冬的需求。這種交配之後的換羽在夏季進行,其間大部分鳥類的活動較少,但代謝活動卻十分旺盛,因爲更新羽毛須耗費不少能量及物質。大型的鳥種每二年才完全更新一次翼羽及尾羽。雁鴨類的水鳥一次蛻換全身的飛羽,因此在新的羽毛長好之前,大約有二個月的時間無法飛行。在仲夏時體羽會很快地再更新一次。婚羽則是在秋中到秋末又重新換上。當年出生方才長全成鳥羽毛的幼鳥,會換下全身除飛羽外的各部羽毛。

大多數鳥種在遷徙前,便已完成了每年交配後的換羽,但有些鳥種可能在換羽完成前已開始遷徙,或是在到達越冬地之後再進行一次特別的換羽。某些種類的雄鴨,會移到特別的地點度過換羽期。

大多數鳥種在春季遷徙前或生殖季開始前,體羽亦有一次部分的換羽,在這次換羽時婚羽會取代原先的冬羽。春季的換羽在雄性較爲明顯,因爲雄鳥會在此時換上鮮艷的婚羽。由於雌性蹼足鷸在生殖上扮演的角色和一般鳥種的雄性相似,因此牠們也有明顯的春季換羽。雷鳥在春季換羽時會改變牠們的保護色,由雪白色冬羽換成和夏季植被色調相近之斑駁的棕色。有些還有第三次換羽。

大部分鳥類在第一年已長出成熟的婚羽,有些鳥則需二到數年後才能完全長出成羽。

如果鳥類在非換羽期意外地失去了羽毛,通常能夠馬上換上新羽。例如鳩鴿類的羽毛與鳥體的附著並不牢固,若被掠食者一捉扯便會容易脫落,這是一種因受驚嚇而造成的換羽。

秋季的遷徙 當夏季結束而換羽完成時,漸短的白晝及漸長的黑夜給予鳥體內的生物時鐘信號,遷徙性的候鳥開始在體內蓄積脂肪。當鳥體內儲存了足量的脂肪時,其體重可達未貯存脂肪時的兩倍。

每一鳥種有其特定的遷徙時期。一般而言,吃蟲、花蜜及果實的鳥種較早遷徙,而吃種子的則較遲。在北極附近高緯度地區的鳥幾乎是在幼鳥學會獨立之後立刻遷徙。

候鳥會採行固定的飛行路線,通常牠們會沿著大的河谷或海岸飛行。在海岸或大湖邊常可見到候鳥羣,特別是在狹長之半島末端,如美國新澤西州的遮角(Cape May),可看到大羣的候鳥。小型陸鳥的大規模遷徙也發生在墨西哥灣、喜馬拉雅山及撒哈拉沙漠,但多半會避開此種地區。

大多數小型陸鳥的遷徙是在夜間進行,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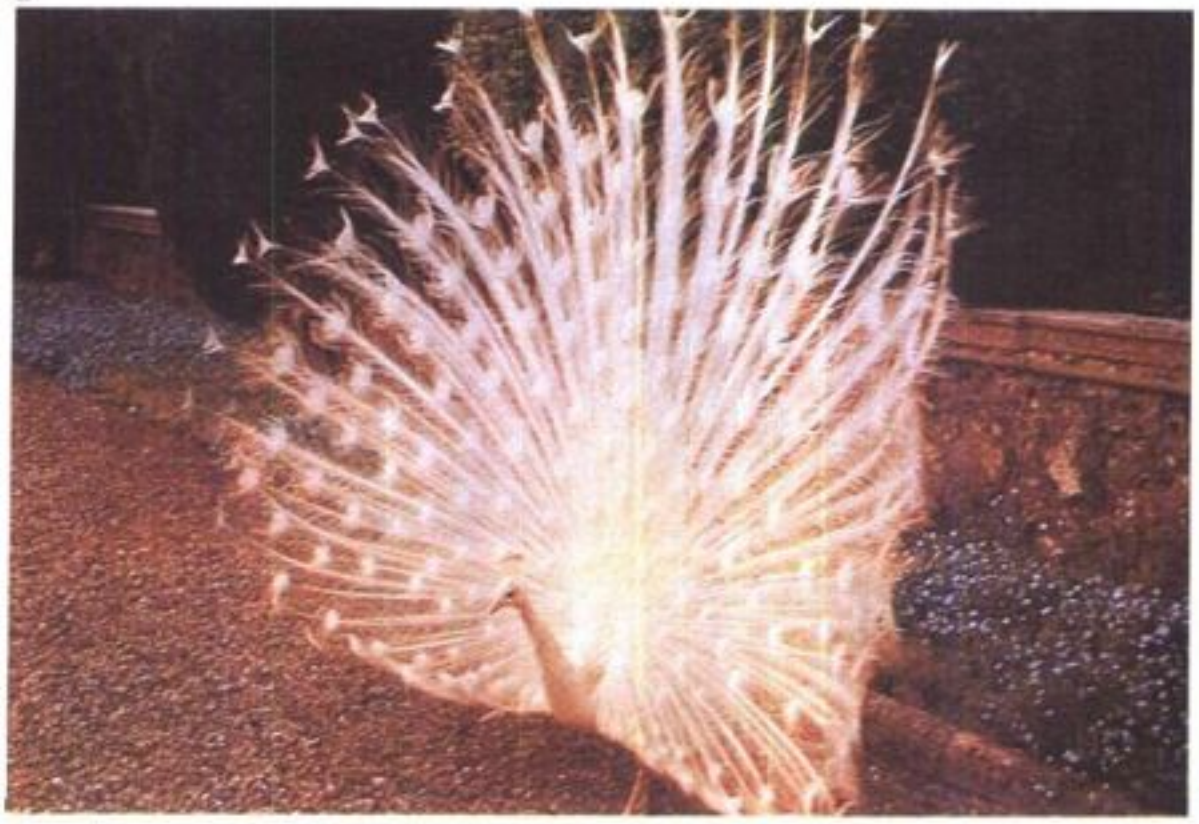

①藍孔雀的尾部羽毛展開時，能引誘雌鳥前來。②鴕鳥生活在南美，又叫美洲鴕鳥。③白羽毛的孔雀，難得一見。④雄海秋沙。

行高度約 100～1,000 公尺。牠們是在天黑後不久就起程，到子夜後便停止，有的則會持續整夜。每次飛行的距離可達 320～640 公里，依風的狀況及體內可用之脂肪量而定。在兩次飛行間，候鳥常在一地區停留數天，休息並重新補充熱量。許多大型的鳥種，如鷲鷹類、加拿大雁及部分小型的鳥種，如燕子、烏鴉等，是在白天遷移的。

有些候鳥只做一次長時間的飛行，中間並不休息。如雪雁、黑胸鴴等。

大部分候鳥能夠回到其出生地附近的地區，有的成鳥甚至每年回到相同的生殖地及越冬地。海洋性候鳥在遷徙飛行了數千英里之後，仍能回到相同的小島上。這種能力部分屬於本能反應：有些種類幼鳥在成鳥離開之後才自行遷徙，但牠們都能自行找到從未去過的越冬地。

方向的找尋　鳥類找尋方向最基本的方法是利用地磁羅盤針來找尋磁場的方位，並利用此種方式定其他的方向找尋系統。有些鳥種，特別是日間飛行長距離的候鳥，能夠利用太陽的位置及體內的生物時鐘來決定方向。鴿子便是利用這種方式找尋回巢的方向，但當覆以不透明之物看不到太陽時，仍能正確地回到巢中。夜間遷移的鳥種利用星星的排列方式來找尋方向，很顯然地牠們多依賴空中最亮的部位爲指標。鳥類也能利用風或超音波的形式來判別方向，很顯然地牠們並不利用地面上的視覺線索來定向。體內生物時鐘被調整 6 小時的鴿子，即使看到了自己的巢，仍會依太陽及體內被調整過的生物時鐘所決定出的方向飛行。

航行　鳥類似乎生來就知道牠們應往何處遷徙，從未遷徙過的鳥，到春、秋季時，即使身處籠中，仍會朝向遷徙時應往的方向。一些沿地中海岸遷徙的歐洲鳥類，會隨著海岸線的轉折而改變飛行的方向。

冬季　在非生殖季的冬天，不同地區具不同遷徙習性的鳥類面臨不同的難題。極地和高緯度地區之鳥會遭遇到寒冷、暴風雪等氣候及食物短缺的問題，白天可覓食的時間短且夜晚長而寒冷，因此這些鳥必須有完善的保暖措施，以抵禦食物不足且氣候惡劣的狀況。有些鳥種有特殊的適應方式以解決以上的問題。例如一些北方之雀類的口中有袋狀的構造，可貯食過夜。

候鳥則面臨兩大難題。其一是遷移飛行時面臨的危險及找尋方向和飛越惡劣環境時所遭遇的困難。其二是必須適應二種不同的環境。目前對於候鳥在越冬地之習性及生態所知十分有限。

生活在南方的留鳥在冬季時所面臨的問題較候鳥及北方的留鳥少，但牠們必須要應付冬季時湧入的大批候鳥。此種入侵對南方留

(1)倉鴞，(2)赤鳶，(3)西佛法僧，(4)項圈白鳩，(5)黑領阿比，(6)紅喉阿比。

鳥造成的影響並不清楚，但必定會對留鳥的族羣量造成限制。

春季　進行一次春季交配前換羽的鳥種會在春季遷徙之前完成。一旦換羽完成後這些鳥開始在體內囤積脂肪，以備飛回生殖地。候鳥春季北返的速度決定於食物的供應量。一些較早北返的鳥種會遇上晚期的暴風雪，如東藍鴝便很容易受這種暴風雪的侵襲。至於北方溫帶、極區的鳥種通常在越冬地等候，當環境狀況良好時即快速抵達生殖地。通常是雄鳥先遷移並建立領域，雌性成鳥次之，優先與擁有領域的雄鳥形成配對，較年輕的鳥最後北返，牠們建立的領域及形成配對的機會極微。

羣集行爲　許多鳥種生活在羣體中。鳥羣可能是由數隻或十多隻組成的鬆散團體，也可能是由數百萬隻組成的大型鳥羣。許多溫帶及熱帶地區的鳥種生活於混種的鳥羣中。其中多以一種鳥爲核心，而整羣鳥一起緩慢行進，各自覓食。熱帶地區的混種鳥羣常會跟隨行軍蟻，以捕食被行軍蟻驚起的昆蟲。

有些鳥種雖然在白天各自活動，但到了晚上仍會共同棲息。牠們通常會自 50～80 公里外的覓食區飛回棲息地，這些鳥羣的大小可達數百萬隻。這種共同棲息的習性可能有三個好處：一是由於大量的鳥隻聚集在一起，可使得棲息地的溫度提高；二是可自其他個體處得知較好的覓食地點；三是由於鳥羣中的個體數多，可減少受敵掠捕之機率。

演　化

鳥類是由爬蟲類演化而來，很可能是恐龍、翼龍及鰭魚的共同祖先，一種被稱爲槽齒類的爬蟲類動物演化而來。鳥類的祖先可能是一種小型利用後肢行進及前肢捕捉獵物的二足動物。這些動物也許爲了逃避敵害、休息或築巢生蛋而開始爬樹。最後這些原始鳥類爲適應樹棲生活而演化出羽毛及恆溫等特性。

原始的鳥類仍經常在地面獵食，樹棲性的生活使牠們必須具有一些特殊的適應，以在三度空間的世界活動時維持平衡與方向，減少或預防失足跌下所可能導致的傷害。在這些適應中最主要的是使身體呈扁平狀及展開尾與前肢的能力，此外尚須增加前肢及尾部羽毛的長度，以增大體表面積。最初原始鳥類失足自樹上跌落時，牠們會像降落傘般地降落地面，後來牠們可能爲了避敵或想較快抵達地面而主動地自樹上跳下。當前肢及尾部的空氣動力面積增加後，降落的動作漸被滑翔所取代。然而這些動物大部分時間仍在地面上活動且可快速地爬到樹上。

最早的鳥類化石是約一億四千五百萬年前侏羅紀時的始祖鳥，它有相當發達的翼，可用來滑翔。在滑翔時伴隨拍動翅膀的動作，最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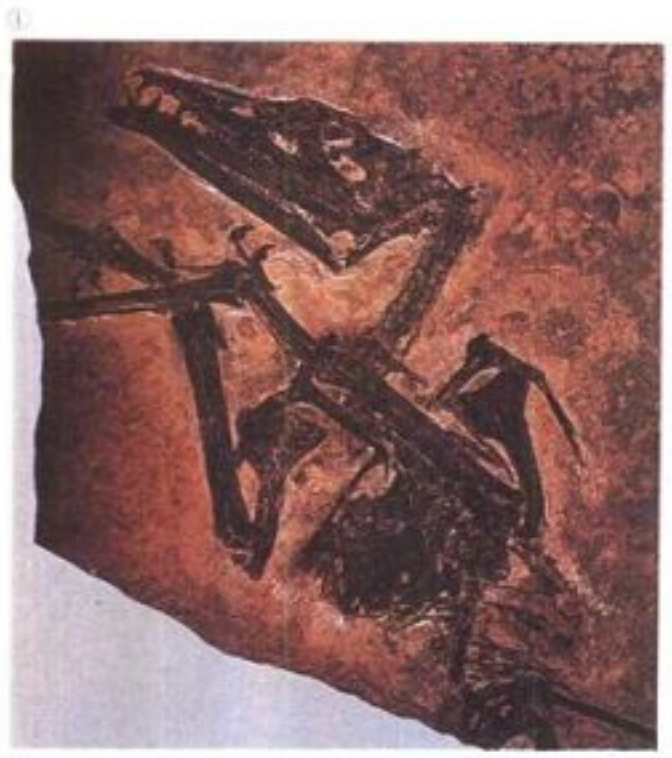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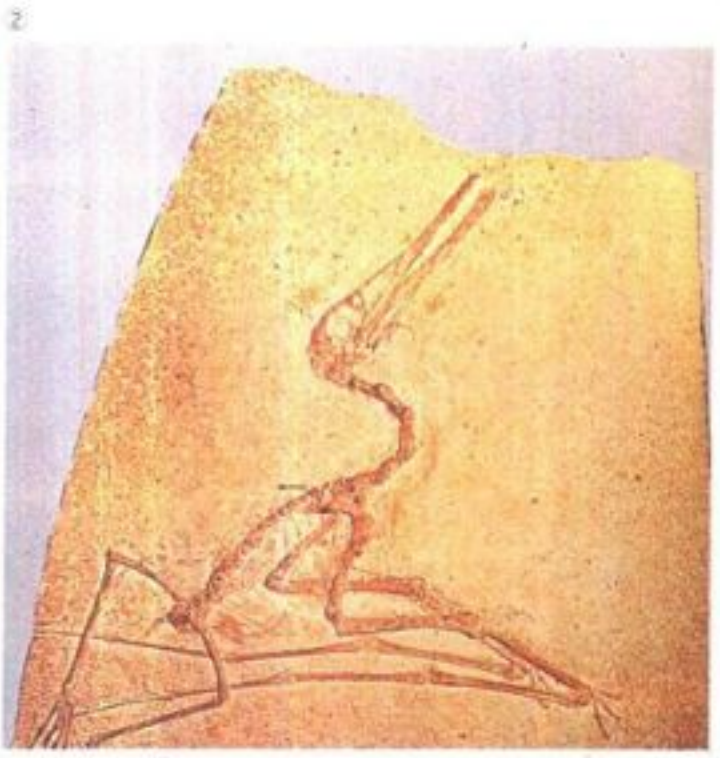

①翼龍類，三疊紀上層化石。②翼手龍，侏羅紀化石。③朱紅鷺。④母雞帶著一羣小雞在覓食。⑤在地上尋找食物的金背鳩。

可能不具什麼效用，但隨著飛行肌肉的增加以及雙翼、胸骨、肩胛帶構造上的改變，鼓翅的動作也漸漸有所改進。發展成眞正的飛翔後，鳥類不再需要爬樹，因此前肢的骨骼開始癒合，指部的爪亦退化。

由於鳥類的體型小、骨骼脆弱、口中無齒，又多半生活在不利於形成化石的棲息環境中，因此鳥類的化石紀錄十分缺乏。在白堊紀少數的鳥類化石中最著名的要算是黃昏鳥以及魚鳥，這兩種鳥都有牙齒，且被認爲是鳥類演化的旁支種類。至於鳥類演化的主支則沒有牙齒，牠們在白堊紀的某一時期已向不同的生存領域擴展。

雖然可歸入現代鳥類的化石據知是由白堊紀末期而來，但大部分各目鳥類的最早成員紀錄多是始於第三紀的初期。其中一些較奇特的化石種類有：晉穴鳥，一種大型，不會飛行，喙十分厚重的鳥類；骨齒鳥，一種體大、會飛有齒狀骨質突起，翼長 8 公尺，類似鵜鶘的鳥種；及來自澳洲、紐西蘭、馬達加斯加島不會飛的幾種大型鳥種。另外也有一些水鳥或棲息於沼澤區之鳥類的化石紀錄，但整體而言，鳥類的化石紀錄十分缺乏，不足以顯示各類鳥種是如何演化而來。

分　類

鳥類在分類上屬於脊索動物門脊椎動物亞門的鳥綱，約有九千種現存鳥種。以下對現存各目鳥類及一些重要化石的分布及變化做一概略的介紹。

古鳥亞綱(Subclass Archaeornithes) 此亞綱只含始祖鳥目，成員只有侏羅紀的始祖鳥。始祖鳥具有許多爬蟲類的特徵，如長尾，似爬蟲類的頭骨，長有牙齒的顎及軟骨質的胸骨。始祖鳥是最早的鳥類化石，是由巴伐利亞索倫霍芬(Solnhofen)灰岩中所挖得之片羽毛化石(此種鳥之模式標本)及五片骨骼化石所鑑定出的。現已絕種。

今鳥亞綱(Subclass Neornithes) 除始祖鳥外，所有已知的與現存的鳥類及化石皆歸併於此亞綱。此亞綱中各鳥類的尾短，頭骨生有鳥喙；翼發展完全、胸骨骨化、骨盆大且和癒合薦椎相癒合。

齒顎超目(Superorder Odontognathae) 包括兩目具齒的鳥類，黃昏鳥目及魚鳥目，皆發現於堪薩斯及內布拉斯加的奈厄布拉勒(Niobrara)的白堊紀地層中。牠們皆具有齒，爲海中潛鳥的旁支。魚鳥的生活方式可能和今日會潛水的海燕相似，而黃昏鳥則和阿比或鵜鶘的生活習性相近。現已絕種。

新顎超目(Superorder Neognathae) 除始祖鳥、黃昏鳥及魚鳥外，其他一切現存及化石的鳥種皆包括，共同特徵爲口中無齒。不會飛行的鳥胸骨可能無龍骨突起，但此一特徵不足以將牠們歸爲與有龍骨突起相對之一類，因此早期平胸、突胸之分類，已爲現在的學者所摒棄。

鴕鳥目(Order Struthioniformes) 大型且不會飛的鳥類：現存 5 科、6 屬、11 種。包括非洲的鴕鳥、南美洲的鴕鶉、澳洲的鴯鶓、新幾內亞的食火雞、紐西蘭的希威鳥等存活的大型陸鳥以及一些化石種類，如馬達加斯加島的象鳥、紐西蘭的恐鳥及澳洲的 Dromornithidae。此外一種來自新卡利多尼亞(New Caledonia)的化石鳥類亦已被併入此目而自成新的一科。證據顯示象鳥、恐鳥及新卡利多尼亞種皆是受早期人類所滅絕。這些鳥在演化過程中可能數度失去胸部的龍骨突起及飛行能力。這些鳥類學家將這些鳥種分成 6～8 目。

鷸鴕目(Order Tinamiformes) 鷸鴕：1 科、9 屬、47 種；似雞，在地面上生活，和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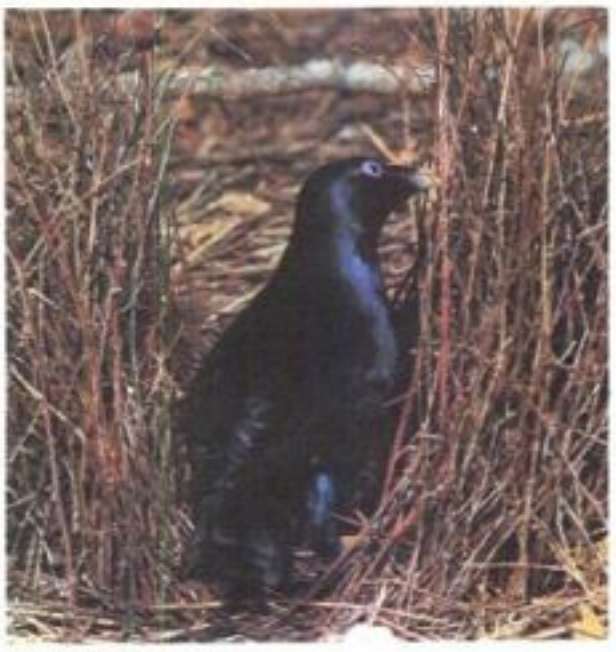

①紅胸雁。②飛在柿樹上的長尾鵲。③歐洲鶴鶉。④雄絹造園鳥。⑤隼。

鳥目關係甚近但具飛翔能力。有些學者將此目與鴕鳥目合併。分布於中南美洲的森林及灌叢中。

企鵝目(Order Sphenisciformes) 企鵝：1科、6屬、18種：不會飛行，爲一海洋性潛鳥，生活在南極及南半球各大陸間的寒冷海域，企鵝的翼特化成堅硬的鰭狀，起於胸骨的龍骨突起之飛行肌十分發達。翼及肌肉的共同作用，可使企鵝在水面游泳前進。

潛鳥目(Order Graviformes) 阿比：1科、1屬、5種：分布於北半球，具蹼的潛鳥，在極地及北方溫帶湖泊區生殖，而於海岸水域過冬。

鸊鷉目(Order Podicipediformes) 鸊鷉：1科、5屬、20種：分布廣泛，自極區到熱帶皆可繁殖，爲一類趾緣具葉狀瓣的潛鳥。除遷移之外，其餘時間不擅飛行，有一種甚至完全不會飛行。

鸌形目(Order Procellariiformes) 信天翁、鸌鳥、海燕：4科、23屬、104種：海洋鳥類，分布於各海域，而以南方海域較爲普遍，北大西洋中的種類最少。多在洞穴、島嶼之地面及海岸山脈中生殖。有些鳥種數量極多，有些則因棲息之島嶼遭人類開發及鼠類引進而瀕臨絕種或已告滅絕。此類鳥擅飛，有些爲長途遷移之候鳥。小型的海燕可能與企鵝之祖先相似。

鵜形目(Order Pelecaniiformes) 鵜鶘、鰹鳥、鯧鳥、熱帶鳥及軍艦鳥：6科、9屬、62種。鵜形目中皆爲水生鳥類，多半屬海洋性，但也有淡水性鳥種，全世界皆有分布。多數體大、擅飛、游泳及潛水，只有一種不會飛行。其中有幾類的羽毛不防水。脚上有單一的蹼連接各趾。幾種鸕鷀爲鳥糞的製造者，其中以生存在祕魯島嶼上的南美鸕鷀(Phalacrocorax bougainvilli)最爲重要，被認爲是世界上最具價值的野生鳥種。

鸛形目(Order Ciconiiformes) 鷺、朱鷺、鸛：5科、44屬、114種：長腿的涉禽，廣泛分布於世界各處的淡、鹹水域，常形成數種混合的生殖羣體。某些鷺科鳥種遭人類獵殺以取其生殖季之飾羽，而幾致絕種，目前大部分的族羣已告恢復。

紅鶴目(Order Phoenicopteriformes) 紅鶴：1科、3屬、6種：亦爲長腿的涉禽，以其特別的喙部濾水取食；取水時頭部在水面倒轉。分布廣及世界各海岸水域及淺的鹹水湖泊，會形成大羣的生殖羣。

雁形目(Order Anseriformes) 叫鴨、水禽：2科、45屬、150種：鴨及雁類爲廣布世界的水鳥，且爲重要的獵鳥。多擅飛，但也有一些種類不會飛行。數種鳥種爲重要的家禽，還有一些種類瀕臨絕種或已滅絕。

鷹形目(Order Falconiformes) 鷹、隼、鷲：5科、81屬、288種：此類日行性猛禽幾乎存在於世界上任何一種棲地環境中，主要以小型齧齒類、爬蟲類及鳥類爲食，擅飛。由於其賴以爲食之動物體內多帶有農藥，造成許多種類數量銳減或瀕臨絕種。

雞形目(Order Galliformes) 松雞、雉雞、鶉鶉：4科、79屬、169種：廣布世界各處的草原、沙漠及森林，爲重要的獵鳥。雞及火雞爲最重要的家禽。許多種類之雄鳥有色彩鮮艷的求偶羽毛。許多種類因過度獵捕及棲地被破壞而滅種或瀕臨絕種。

鶴形目(Order Gruiformes) 鶴、秧雞、鴇：12科、82屬、210種：鶴形目的分布甚廣，包括許多類，以熱帶地區的涉禽爲主，有一些水生及草原性種類。絕大多數生活在淡水地區，但部分種類生活在海岸地區。雖然不擅飛，但秧雞卻能在許多海洋性島嶼上建立族羣。鶴及鴇因棲地破壞而瀕臨絕種。

1

2

3

4

5

6

1黃嘴鴨。2身披秋羽的星椋鳥。3綠夏威夷吸蜜鳥。4餵食幼鳥的鶇。5紅喉蜂鳥正在吸食花蜜。6紅黑夏威夷吸蜜鳥。

鷸形目(Order Charadriiformes) 鷸、鷗、燕鷗、海雀：16科、74屬、329種：此目亦爲廣布的鳥類，其中包括涉禽、飛禽、水生、草原性及沙漠鳥種；爲淡水、海岸或遠洋性鳥類。有些爲重要的獵鳥，大海雀及一些種類已告絕種，其他則瀕臨絕種。

鳩鴿目(Order Columbiformes) 砂雞、鴿：3科、46屬、322種：此種廣布在森林、草原和沙漠的鳥類，以鴿子爲最主要的一科。大多數爲熱帶或暖溫帶鳥種，許多種類棲息在島嶼上，皆以種子爲食。原鴿爲重要家禽。嘟嘟鳥及一度數量龐大的旅鴿皆遭過度獵捕而滅絕，其他一些種類亦已滅種或即將絕種。

鸚形目(Order Psittaciformes) 鸚鵡：1科、81屬、340種：分布廣，包括森林、草原及一些熱帶及暖溫帶地區的沙漠種類，南美及澳洲的種類較多，北溫帶地區則較少。以種子、堅果、果實爲食，築巢於樹洞中。體型小的虎皮鸚鵡被人類馴養以爲寵物。由於人類濫捕以做寵物，使得多種鸚鵡瀕臨絕種。

鵑形目(Order Cuculiformes) 杜鵑、蕉鵑：2科、43屬、147種：杜鵑及蕉鵑分布極廣，但主要棲息於舊大陸的森林中，多數種類分布於熱帶地區。舊大陸中的杜鵑爲寄生性鳥類。

鴞形目(Order Stnigiformes) 鴟鴞：2科、30屬、146種：夜行性之猛禽，分布廣，主要棲息於森林，部分在沼澤區和空曠地生活。聽覺極佳，夜間視覺十分敏銳。由於農藥的濫用，威脅到許多種類的生存。

夜鷹目(Order Caprimulgiformes) 夜鷹、蟆口鴟、油鴟：5科、24屬、105種：廣布於森林、草原及沙漠的陸鳥，而以熱帶及暖溫帶爲主。各種類最易以叫聲辨別。油鴟於洞穴中繁殖，在黑暗中可以回音定位系統找尋行進路線。

雨燕目(Order Apodiformes) 雨燕、蜂鳥：3科、135屬、428種：雨燕及蜂鳥皆爲小型，高度特化的飛鳥，但彼此間有很大的差別。雨燕分布廣，主要生活在熱帶及暖溫帶地區，爲在空中飛翔時捕食昆蟲的鳥類。蜂鳥則以花蜜及昆蟲爲食，分布侷限於新大陸，以熱帶地區較多。

鼠鳥目(Order Coliiformes) 鼠鳥：1科、1屬、6種：體小、色灰，分布於非洲乾燥的灌叢地區，與其他鳥類之類緣關係尙不確定。

咬鵑目(Order Trogoniformes) 咬鵑：1科、8屬、37種：分布於熱帶森林地區，羽毛鮮艷。類緣關係未定。

佛法僧目(Order Coraciiformes) 翠鳥、佛法僧、蜂虎、犀鳥：10科、44屬、200種：主要分布於舊大陸之森林及沼澤區，其中各類鳥種之變化大，但具一共同特徵：前趾基部癒合，多有色彩艷麗之羽毛。築巢於樹洞或泥岸邊自行挖出的隧道中。犀鳥上顎基部有鋼盔狀的隆起。只有相近的翠鴗、短尾鴗及少數的翠鳥分布於新大陸。

啄鳥目(Order Piciformes) 啄木鳥、巨嘴鳥、五色鳥：6科、62屬、383種：主要分布於新大陸之森林中，部分啄木鳥及五色鳥爲舊大陸的鳥種。示蜜鳥爲一小羣舊大陸鳥種，與五色鳥的類緣關係較近。此目鳥的腳呈軛狀，第四趾轉而向後，皆築巢於樹洞中，示蜜鳥則爲寄生性鳥類，以五色鳥爲寄主。

燕雀目(Order Passeriformes) 棲木鳥之各類：60科、1,104屬、5,274種：占所有已知鳥種的大部分，分布可及世界各地。皆爲陸鳥，多爲小型鳥種，體型最大的要屬鴉類。此目中的大型亞羣，以複雜的鳴管構造及悅耳的鳴唱爲其共同特徵，又被稱爲鳴禽。其他幾大類包括舊大陸的食蟲類、新大陸較原始的一羣，另外在澳洲尙有二羣。多爲益鳥，以害蟲及野草種子爲食。一些以種子爲食的種類則會對農業造成危害。金絲雀原產於加那利羣島，自十六世紀以來被人馴化飼養，文鳥及斑胸草雀爲亞洲地區的馴化鳥種。

Bibliography

Audubon, John J., *Audubon and His Journals*, vol. 1, ed. by Maria Audubon (P. Smith 1984).
Austin, Oliver L., Jr., *Birds of the World* (Western Pub. 1983).
Bernstein, Chuck, *The Joy of Birding: A Guide to Better Bird Watching* (Capra Press 1984).
Farner, Donald S., and King, James R., eds., *Avian Biology*, 8 vols. (Academic Press 1971–1985).
Fisher, James, and Peterson, Roger T., *The World of Birds* (Doubleday 1964).
Gilliard, E. Thomas, *Living Birds of the World* (Doubleday 1958).
Greenway, James C., Jr., *Extinct and Vanishing Birds of the World*, 2d ed. (Dover 1967).
Griffin, Donald R., *Bird Migration* (Doubleday 1964).
Kress, Stephen W., *The Audubon Society Handbook for Birders* (1981).
Morony, J.J., Bock, W.J., and Farrand, J., *Reference List of the Birds of the World* (1975).
O'Connor, Raymond J., *The Growth and Development of Birds* (Wiley 1984).
Pasquier, Roger F., *Watching Birds, An Introduction to Ornithology* (Houghton 1977).
Peterson, Roger T., *A Field Guide to Birds East of the Rockies*, 4th ed. (Houghton 1980).
Peterson, Roger T., *A Field Guide to Western Birds* (1961; reprint, Houghton 1972).
Van Tyne, Josselyn, and Berger, Andrew J., *Fundamentals of Ornithology*, 2d ed. (Wiley 1976).
Welty, Joe Carl, *The Life of Birds*, 3d ed. (Saunders College Pub. 1982).

台灣的鳥類

全世界已知的鳥類大約有八千九百種，這些鳥類分別分布在下列六個地理區，即古北區、衣索比亞區、東亞區、澳洲區、新北區及新熱帶區。台灣鳥類屬於東亞區，據最近統計已達四百七十餘種；台灣面積爲三萬六千平方公里，比起與我相鄰、面積大十倍的日本，其鳥種不過五百三十餘種，再說中國大陸面積比台灣大三百餘倍，其鳥種約一千六百餘種，由此比率可看出，台灣面積雖小，但鳥種密度卻極高。

台灣所有動物均歸屬中國喜馬拉雅山之類型，是以台灣鳥類的血緣與中國大陸淵源深厚，反而與鄰近的日本、菲律賓、琉球較無關係。在古老的地質時代，台灣原與中國大陸相連，後來由於地球氣候變熱，兩極冰帽溶化，海水高漲，形成了台灣海峽，使得台灣與大陸隔海分離，也使得台灣的鳥類與大陸老家無法往來，尤其是飛翔能力低、沒有遷棲習性的鳥類因而產生隔離。台灣自成一個孤立的島嶼後，其地形、氣候、植被、天敵等均與大陸不同，這些被孤立的鳥類，也開始隨著時間產生不同程度的演化，有的演化成特有種，有的則演化爲特有亞種。

台灣雖然是一個海島，但因南北緯度不同，氣候相異，加之地形複雜，高山峻嶺多，氣溫常因海拔愈高而明顯降低。因此鳥類的垂直分布，亦隨著海拔高度的不同，各有不同的鳥種羣落適應其間。氣溫的不同可分爲熱、暖、溫、寒及高山寒原等地帶，而依東海大學王忠魁博士所做之「台灣植被沿山坡的帶化分布狀況與各帶內的顯要樹種之生態分布圖」，可分爲闊葉樹林帶、針葉樹林帶及高山寒原帶。

1.闊葉樹林帶：海拔高度在北部 1,500 公尺，中部 2,000 公尺，南部 3,000 公尺以下的地區。從海平面山腳地帶常見的鳥類有：麻雀、白頭翁、小雨燕、珠頸斑鳩、紅鳩、綠繡眼、大卷尾、八哥、小雲雀、斑文鳥、洋燕、赤腰燕、翠鳥、紅嘴黑鷗、褐頭鷦鶯、灰頭鷦鶯、小白鷺及牛背鷺等，從山腳以上地區常見的鳥類則有：紅山椒鳥、白環鸚嘴鵯、樹鵲、紅頭山雀、黃山雀、青背山雀、冠羽畫眉、紅胸啄花鳥、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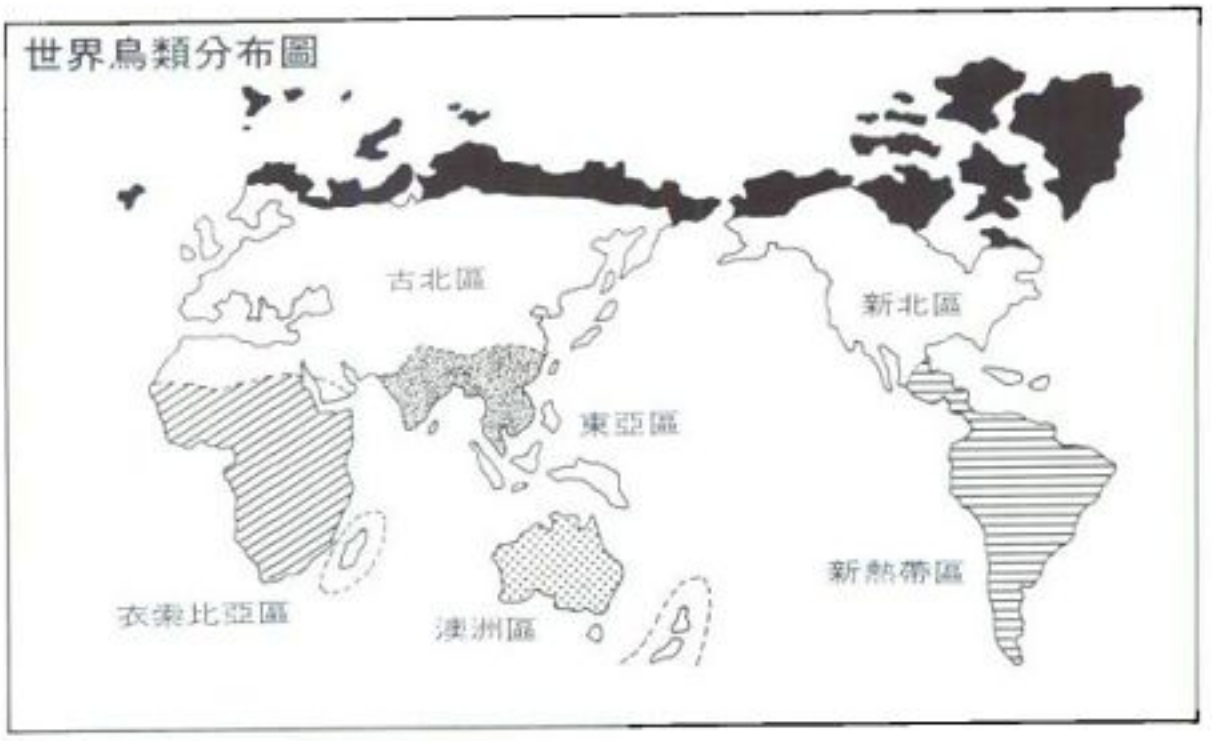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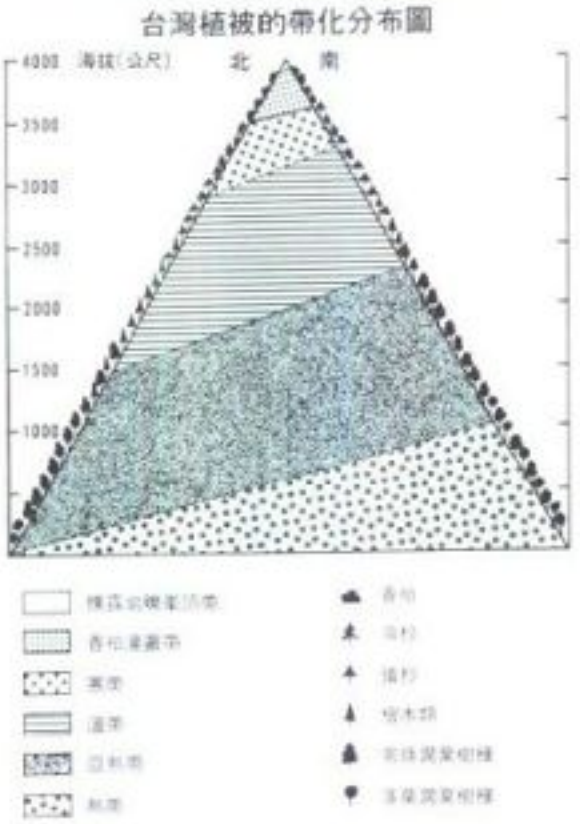

腹鴝、竹鳥、白耳畫眉、藪鳥、棕面鶯、紅尾鶲、黃胸青鶲、鉛色水鶇、紫嘯鶇及白鶺鴒等。是鳥類分布最多的地帶。

2.針葉樹林帶：海拔高度北部 1,500~2,900 公尺間，中部 2,000~3,000 公尺間，南部 2,300~3,300 公尺間之地區。常見的鳥類有：巨嘴鴉、紅頭山雀、火冠戴菊鳥、白眉林鴝、栗背林鴝、深山鶯、星鴉、金翼白眉、煤山雀及酒紅朱雀。是鳥類分布次多地帶。

3.高山寒原帶：林木界限以上的大片草生地，常見的鳥類僅有：鷓鴣、深山鶯、灰頭花翼畫眉及岩鷚。

台灣雖位處亞熱帶，季節變化明顯，尤其是冬季時，鳥類爲了生理適應及原棲所能提供的食物發生變化，會往較低海拔地區遷徙。例如留棲在高山寒原的巨嘴鴉、星鴉及岩鷚等，以及留棲在中海拔地區的青背山雀、白耳畫眉及冠羽畫眉等。在冬季時，較低海拔地區亦可發現其蹤跡，待氣溫回升，再返回高海拔地區，此種行爲謂之「垂直遷徙」。

在地理上，台灣正處於大陸棚的邊緣地帶，與大陸僅有狹窄的台灣海峽一水之隔，一方面是大陸性的島嶼，另一方面又是環接太平洋諸島而成的島弧中間大站，每年春秋兩季都有大量的候鳥在此度冬或者過境，也常有迷鳥的出現。

東亞區候鳥遷棲經過台灣的主要路線有兩條：一爲太平洋線，另一爲中國沿岸線。前者由西伯利亞或阿拉斯加經庫頁島、日本、琉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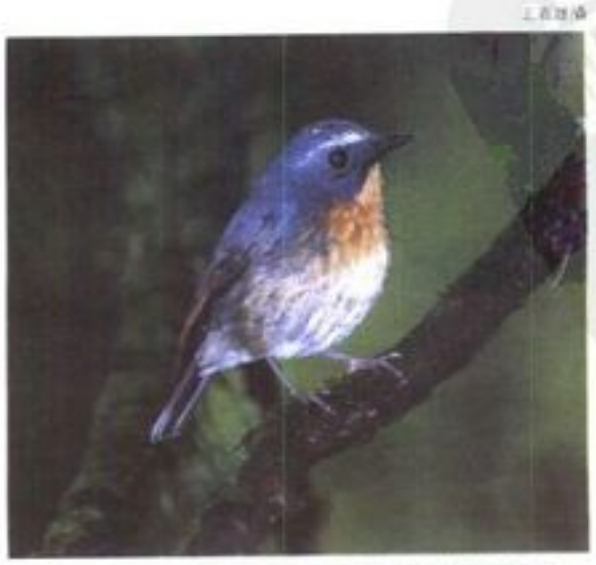

黃胸青鶲爲中低海拔闊葉樹林低層不普遍留鳥。

白眉林鴝爲中高海拔針葉樹林低層不普遍留鳥。

鷦鷯爲高海拔寒原帶林下矮灌叢的普遍留鳥。

而至台灣，再延伸至菲律賓等地。後者則由西伯利亞經東北飛過渤海，或自朝鮮半島再飛越黃海，然後沿著我國東南部之海岸線南下經台灣等地。

另台灣候鳥的遷棲可分爲：冬候鳥、夏候鳥、過境鳥及迷鳥等四種。

台灣本島鳥類的分布，由於山脈地形之阻斷，形成東部與西部的鳥種與數量不盡相同。諸如黑頭文鳥在東部普遍而西部卻難得一見，再如翠翼鳩亦是如此。其中最有名的莫如鳥頭翁與白頭翁，牠們同科同屬，體形相似，叫聲相似，食性、行爲也相似，卻各自分占東、西兩部。台灣北部沿西部平原至屏東枋寮一帶是爲白頭翁的地區，而自花蓮經台東再到恆春半島則是鳥頭翁地盤，這是「地理分隔」有趣的例子。

冬候鳥　指秋天北方高緯度地區，氣溫開始變冷時，繁殖於北方的鳥類，就會在此時節飛往南方較溫暖的地區度冬，其中有一部分就留在台灣度冬，第二年春天再飛回北方原生地，例如：濱鷸、澤鳧、翻石鷸、小環頸鴴、灰鷸、磯鷸、白冠雞、鷹斑鷸、青足鷸、尖尾鴨、花嘴鴨、小水鴨、琵嘴鴨、赤腹鷹、虎鶇、樹鶯、金斑鴴及大葦鶯等。

夏候鳥　指在台灣繁殖的鳥類中，諸如牛背鷺，秋天時飛往南洋等地區避冬，春季時又飛回台灣繁殖，但也有少部分冬季仍留在台灣未遷棲。在台灣的夏候鳥不多，其他尚有董雞、筒鳥、鷸嘴燕鷗、褐鷹鳽、針尾雨燕及八色鳥等。

過境鳥　指繁殖於北方的鳥類，秋天往南方遷棲時，經過台灣，做暫時的停留，待體能恢復後繼續南下，例如：紅領瓣足鷸、唐白鷺、赤腹鷹、灰面鷲、灰斑鴴、小杓鷸、小青足鷸、黃足鷸、尖尾鷸、戴勝、紅尾伯勞及反嘴鷸等。其中以灰面鷲與紅尾伯勞最爲有名，繁殖於朝鮮半島、日本、我國東北地區的灰面鷲，沿著太平洋線經日本、宮古島而於每年雙十節前後抵達台灣的恆春半島，作短暫停留、補足體能後，續往菲律賓等地度冬；春季清明節時分，又會從南飛到台灣大肚山、八卦山等地再續往北方原生地繁殖，是有名的春秋過境鳥。紅尾伯勞亦是如此，每年9月間，自我國北方沿中國沿岸線而抵達恆春半島，再由此往菲律賓等地。這兩種典型的過境鳥，由於過境時數量龐大，常慘遭當地人捕殺；但近年來生態與環保意識提高，政府也大力勸導阻止，此種情況已大有改善。

迷鳥　鳥類在遷徙的途中，或許受到氣候的影響，偏離其原有路線而到台灣，這一類沒有一定可循規律而到達台灣的鳥類稱爲迷鳥。例如：白鷺、黑鸛、巴鴨、濱鷸、跳鴴、灰瓣足鷸、黑喉鴷、藍喉鴷、灰卷尾等。此種鳥類的出現是可遇不可求的。

台灣四面環海，又有許多島嶼羅列其間，尤其是澎湖羣島的衆多小島中，不乏海鳥棲息地，其中以貓嶼最爲有名，其次爲雞善嶼及白沙嶼等無人島。

貓嶼　位在望安島西南方海面，係玄武岩地塊自海中隆起而成，四周均爲懸崖峭壁，攀登困難，不受人類干擾與捕捉之影響。繁殖期時常聚集萬隻以上，其中以玄燕鷗最多，次爲白眉燕鷗，依民國70至73年之統計資料，貓嶼的鳥種爲八十九種。

雞善嶼　位於澎湖本島之北寮北方，由大雞善與小雞善二嶼所組成，爲柱狀節理玄武岩方山台地。在此繁殖的海鳥以白眉燕鷗爲主，亦曾發現紅燕鷗在此繁殖。

白沙嶼　位在鳥嶼北方的無人小島，地質景觀變化較多，有沙灘、彎曲針狀節理玄武岩、柱狀節理玄武岩、豆腐岩以及潮間帶等生物景觀，在此繁殖者主要爲蒼燕鷗。

距離鵝鑾鼻僅41浬的蘭嶼，是僅次於澎湖的台灣第二大附屬島嶼。南距菲律賓之巴丹島也僅四十餘浬，中間以巴士海峽相隔。蘭嶼高溫多濕，富熱帶色彩，在植物方面具有熱帶雨林的特色，動物方面種類和數量均相當豐富，是相當特殊的生態景觀。在鳥類方面依據周澤志老師的統計達一百三十二種，在面積僅僅四十六平方公里的小島，此種數應是相當可觀的，尤其是多種鳥種與菲律賓巴丹島有相當的淵源，在台灣本島是看不到的，諸如長尾鳩、棕耳鵯、綬帶鳥及巴丹綠繡眼等。

台灣人口密度過高，經濟持續高度成長，資源需求日殷，因此對各種自然資源莫不竭盡所能地利用和開發，就連野生鳥類的棲息地也一再遭致破壞。再者，台灣近年來經濟高度成長，許多人無法擺脫暴發戶的心態，愈是稀有的，個人想擁有甚至攝食的慾望也愈大，造成野生鳥類的數量急速銳減。此種情況若無法及時改善，則台灣鳥類生存的危機便在眼前，籲請此間人們務必重視、關懷該項課題，勿讓我後世子孫，看不到鳥兒！（王嘉雄文）

鳥頭翁（左圖）和白頭翁（右圖）同科同屬，但卻分居東、西兩部。

台灣特有種鳥類計14種如下列：

1. 深山竹雞（*Arborophila crudigularis*）
2. 黑長尾雉（*Syrmaticus mikado*）
3. 黃山雀（*Parus holsti*）
4. 紋翼畫眉（*Actinodura morrisoniana*）
5. 藪鳥（*Liocichla steeri*）
6. 白耳畫眉（*Heterophasia auricularis*）
7. 冠羽畫眉（*Yuhina brunneiceps*）
8. 栗背林鴝（*Tarsiger johnstoniae*）
9. 紫嘯鶇（*Myiophoneus insularis*）
10. 藍腹鷴（*Lophura swinhoii*）
11. 烏頭翁（*Pycnonotus taivanus*）
12. 台灣藍鵲（*Urocissa caerulea*）
13. 白頭鶇（*Turdus poliocephalus niveiceps*）
14. 小翼鶇（*Brachypteryx montana goodfellowi*）

王嘉浩攝

王嘉浩攝

棲息在闊葉林帶的鳥類：

①大捲尾，台灣特有亞種，低山至平地農耕地帶的普遍留鳥。

②竹鳥，台灣特有亞種，中低海拔森林中普遍的留鳥。

③鉛鳥，平地至低海拔溪流的普遍留鳥。

④小白鷺，平地至低海拔山林中的普遍留鳥。

⑤紫嘯鶇，台灣特有種，中低海拔溪流的普遍留鳥。

王嘉浩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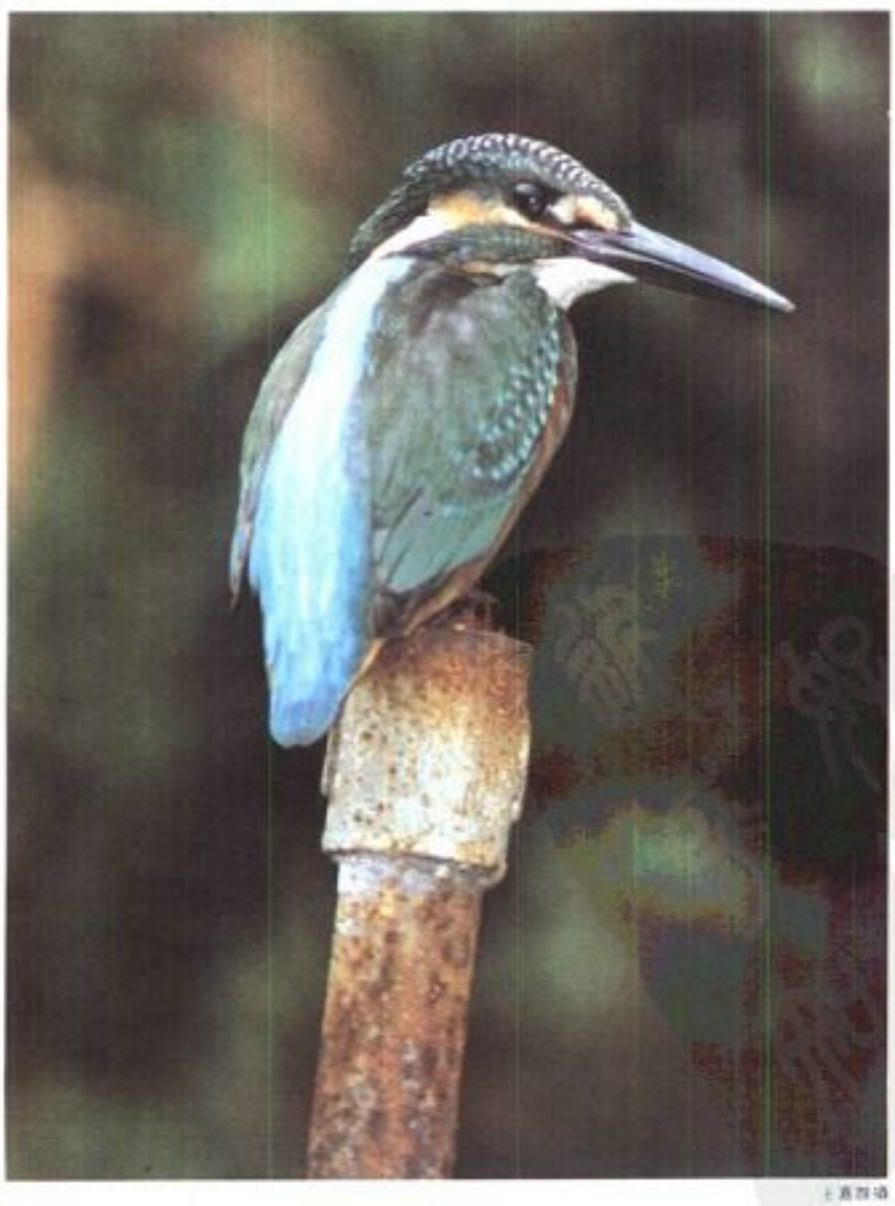

王嘉浩攝

王嘉浩攝

王嘉時攝

棲息在針葉林帶的鳥類：
①酒紅朱雀，台灣特有亞種，高海拔地區的普遍留鳥。
②金翼白眉，台灣特有種，中高海拔地區的普遍留鳥。
棲息在高山寒原帶的鳥類：
③岩鷚，台灣特有亞種，高海拔最具代表性的鳥類。
棲息在白沙嶼的鳥類：
④蒼燕鷗和⑤玄燕鷗皆爲不普遍的留鳥。

王嘉時攝

王嘉時攝

王嘉時攝

王嘉時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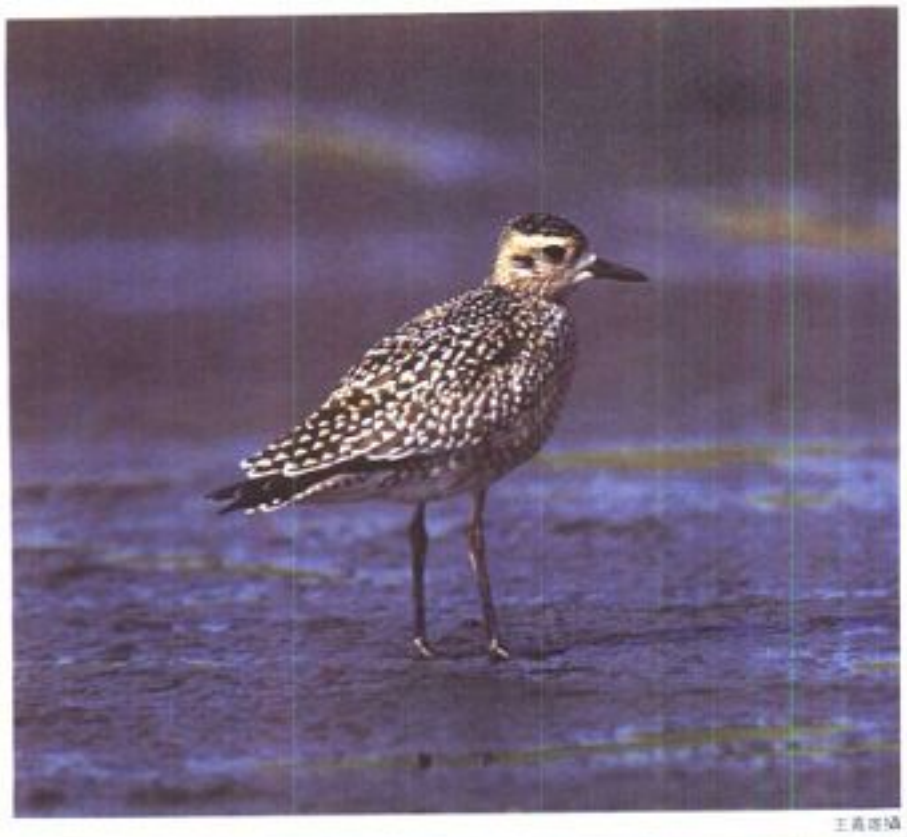

①
②
③
④
⑤

冬天在台灣避寒的冬候鳥：
①鱗石鷸。　②金斑鴴。
③黃眉黃鶺鴒，9月至次年5月間，西、北部平原。
④濱鷸，9月至次年5月間，常見於海岸沙洲。
秋天飛往南洋地區避冬，春天飛回台灣繁殖的夏候鳥：
⑤牛背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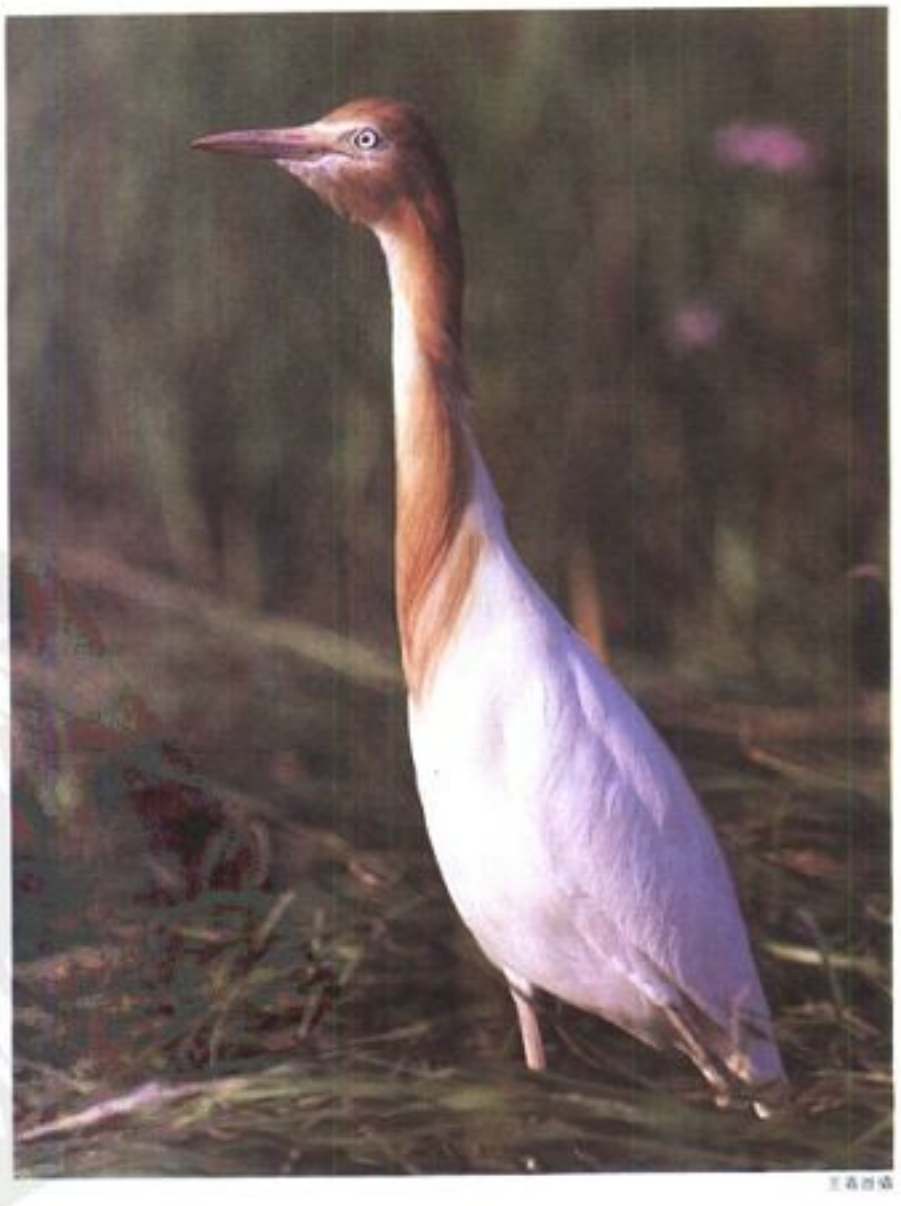

王嘉雄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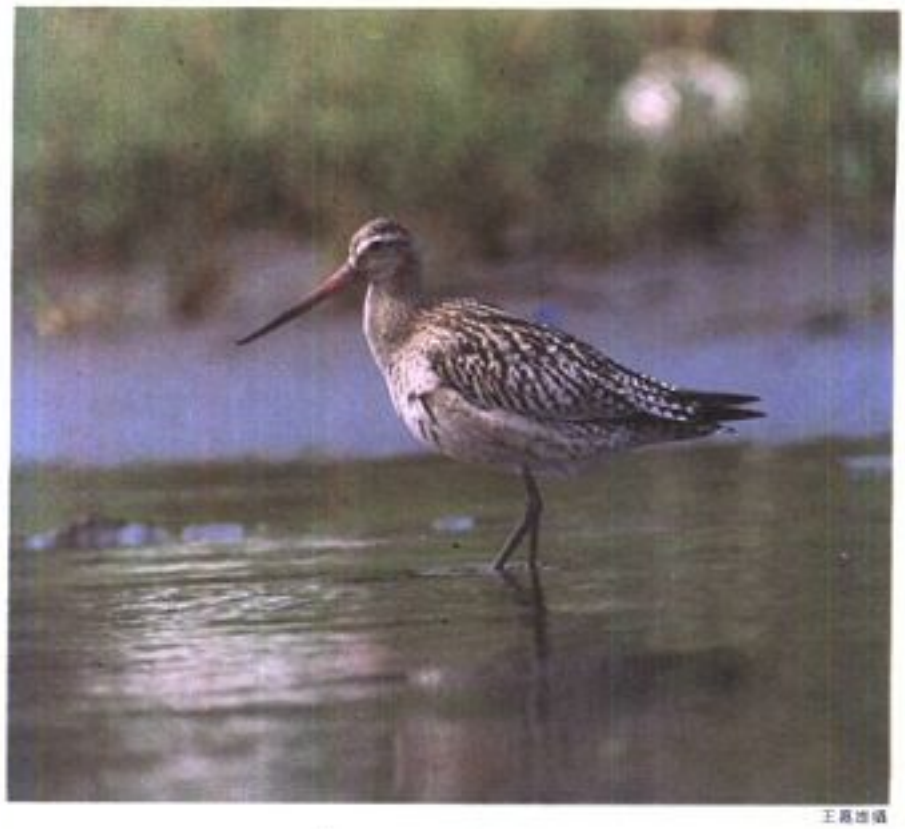

王嘉雄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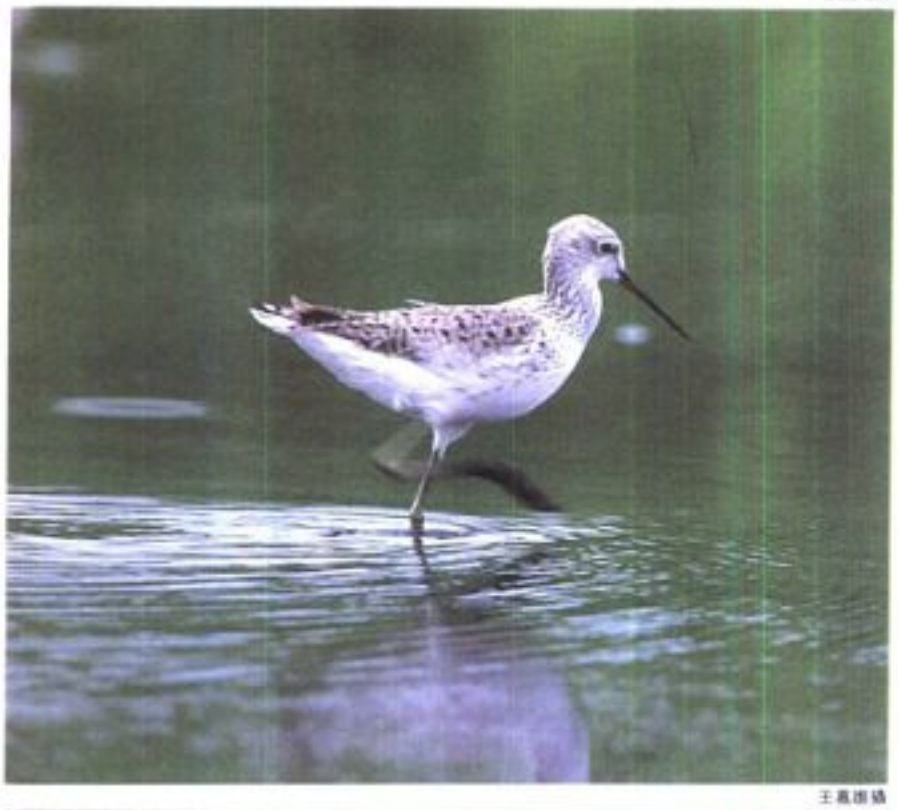

王嘉雄攝

王嘉雄攝

王嘉雄攝

王嘉雄攝

在遷徙途中，偏離路線到台灣的迷鳥：

①白鶴。

在遷徙途中，暫時停留在台灣的過境鳥：

②斑尾鷸，9月至4月間，不普遍的過境鳥。

③小青足鷸，不普遍的春季過境鳥。

④灰面鷲，春秋過境鳥。

⑤澤鷸，3月至5月間，鹹水沼澤地及沙洲間。

⑥灰頭紅尾伯勞，普遍的春秋過境鳥。

BIRD OF PARADISE 天堂鳥

任何一種棲息於熱帶林樹上的鳥，通常顏色十分鮮艷；產於摩鹿加羣鳥、澳洲北部及西部的叢林裏。以色彩艷麗，罕見的羽毛形狀及複雜的求偶行爲聞名。

金翼天堂鳥性喜倒吊。

十九世紀末及二十世紀初，天堂鳥的羽毛大量地被用來裝飾女帽。而新幾內亞的原住民將天堂鳥頭上的羽毛做爲宗教儀式上重要的裝飾物。

特徵 體長在14～100公分之間，其中兩種的尾羽長度更達60公分。大多數天堂鳥身體結實，翅膀圓短，腿短，強壯的足部適合棲息，尾短呈方形。嘴喙圓短或呈長形下彎。

大多數的天堂鳥，雌雄的外觀差異十分顯著。雄鳥的頭、喉、背、翅膀及尾部長有色彩複雜的羽毛。這些羽毛可能是黑、綠、藍、紅、橙或黃色，求偶時羽毛更會豎起。所有鳥類的羽毛中，屬天堂鳥最奇特。有些羽毛細長似線狀且在尖端呈螺旋形；有些則呈絲狀。其中一種類的頭部有一排透明三角旗狀的羽毛，全長達60公分。除有色彩豐富的羽毛外，有些雄鳥嘴部內側呈鮮綠或鮮黃色。雌鳥則呈暗褐色或綠色。然而少數其他種類天堂鳥的羽毛顏色較淡，且雌雄同色，牠們都是黑色，僅在喉或頭部有少許綠或藍色。

行爲 天堂鳥是一種強壯且精力充沛的鳥類，通常不羣居，叫聲大而尖銳刺耳，多以水果、草莓、種籽、昆蟲、小蜥蜴及樹蛙爲食。

求偶 雄鳥獨自在森林或樹叢中求愛。直立或擴張的特有羽毛，配合身體四處移動，使其羽毛閃耀出珍珠的光澤。有些求愛中的雄鳥採取平躺姿勢或倒吊在樹枝上。

艷麗的羽毛和特殊的求偶行爲，不但可吸引伴侶也可減少不同種間的雜交。

繁殖 通常由雌鳥用小樹枝、莖及樹葉在樹枝分支處，築一個巨大的杯狀巢，已知至少有一種天堂鳥是在樹窩內築巢。雌鳥每次產下1～2個白色略帶粉紅且有不規則縱紋的蛋，多由雌鳥負責孵蛋並單獨哺育幼鳥；但是色彩較艷麗的種類，雄鳥也會協助哺育幼鳥。

分類 天堂鳥共包括四十一種，屬於天堂鳥科，下分兩個亞科。牠與烏鴉的親緣關係密切，屬於鳴鳥亞綱雀形目。

BIRD-OF-PARADISE FLOWER 天堂鳥花

又稱極樂鳥花。指旅人蕉科(*Strelitziaceae*)旅人蕉屬(*Strelitzia*)的一種多年生植物俗名，原產於非洲南部。在氣候溫暖地區種於室外，而花卉業者則將其種在溫室中。旅人蕉屬五個品種中最爲人熟知的是天堂鳥蕉(*S. reginae*)，有大而華麗呈淡橙色和藍色直立在似船的長型綠色或紫色花苞(有一變種爲黃色)中。其高約1.5公尺，是由根莖長出，它有像香蕉一樣的灰藍色長葉。另一品種是琉璃極樂鳥花(*S. nicolai*)高約5.5公尺，有藍色與灰色的花朵。

天堂鳥蕉

BIRDS, The 羣鳥

希臘劇作家亞里斯多芬(Aristophanes)的著名喜劇，於西元前414年在雅典首次上演。這部作品想像力豐富，且極富抒情魅力，爲亞氏經典之作。此劇饒具興味之處在於對烏托邦思想所作的辛辣諷刺。當時的雅典瀰漫著一股浮誇不實的帝國夢想，並因而派遣了一支西西里遠征軍征討敍拉古(Syracuse)，結果並未成功。但這件事可能引發了亞氏的靈感而創作《羣鳥》一劇。

劇中敍述兩個理想幻滅的雅典人，一爲裴西泰魯斯(Peithetaerus，意爲說服者)，另一爲尤爾庇底斯(Euelpides，意爲充滿希望

的)，兩人求教於鳥王伊巴布斯(Epops)，詢問和平之境的所在。由於鳥王亦無所知，裴西泰魯斯因而建議鳥兒自己於天界建立國度，分隔開天界與地界；而且如此一來，鳥兒亦可阻礙天神享用人類燃燒祭品時的薰香，而飢餓難耐的衆神只好臣服，因此鳥兒可爲宇宙的主宰。鳥王從其所言，召來衆鳥，建立了納菲羅可克塞吉亞(Nephelococcygia，意即布穀鳥雲間之鄉)。

本劇藉鳥兒之口陳述宇宙始源於一巨蛋，並且證明鳥類是世界第一種生物，以此諷刺當時希臘一些具有神祕傾向的哲學思想。劇中並穿插奧林匹斯山衆神的臣服和人類使奸要詐試圖進入此一理想國度，卻仍被摒除於外。全劇以裴西泰魯斯和貝絲莉亞(Basileia，意即至高無上的統治者)的婚禮作結。

BIRDSEYE, Clarence 伯宰

西元 1886.12.9-1956.10.7。美國發明家、實業家及冷凍食品業發明者。生於紐約布魯克林，1908-10 年進入阿默斯特學院(Amherst Coll.)求學兩年，並以一個野生自然學家爲美國政府工作至 1912 年。同年參加毛皮交易遠征隊到拉布拉多，觀察到冷凍處理的食物似乎可以永久保存。1917 年回到紐約，決定將此發展成商業用途。

經過七年的實驗，研究出如同發生在北極地方之快速乾燥冷凍方法，同時也想出將食物以緊密整批包裝方式冷凍處理的觀念。1924 年與朋友合組一個公司(即伯宰通運食品公司)，次年，包裝好的冷凍魚正式上市。此公司在 1929 年讓渡給波士坦公司(Postum Co.)，但仍以通運食品公司之名行銷。1930 年初伯宰已是百萬富翁，因此能將大部分的時間投入發明工作，並獲得三百種以上的專利。1949 年完成脫水冷凍方法，可將正常的冷凍時間由 18 小時縮減爲 90 分鐘。逝於紐約市。

BIRGITTA, Saint 伯吉塔(聖)

參見BRIDGET OF SWEDEN, SAINT.

BIRKENHEAD, 1st Earl of 伯肯黑德伯爵

西元 1872.7.12-1930.9.30。英國律師及政府官員。他野心勃勃，經常大放厥辭，但離開公開場合，又是一位和言悅色的建言者。生於英國伯肯赫德，原名 Frederick Edwin Smith。在就讀牛津大學時，就已展露出超凡的辯才。1895 年，獲法理學榮譽學位。1899 年開始在利物浦執業律師，事業順利成功。

伯肯黑德具有政治野心，旋即踏入政治舞台，還捲入一場有關愛爾蘭問題的政治風暴之中。問政以來就很同情橙社，雖然他支援烏爾斯特(Ulster)的策略時有改變，但態度未曾動搖。1906 年，獲選爲利物浦瓦耳頓區的國會議員達十一年之久。在國會中所發表的第一篇有關財政政策之演說，堪稱爲嘔心瀝血之作，使他在一夜之間成爲在保守黨中衆所矚目的焦點。此外，伯肯黑德也是一個完全反對「1911 年議會法案」的頑抗分子，這項法案取銷了上議院的否決權。

1911 年，伯肯黑德擔任樞密院顧問官，與卡森爵士(Edward Carson)共同幫助北愛爾蘭抵抗「愛爾蘭自治草案」。然而伯肯黑德暗中尋找些通融的辦法，以備當愛爾蘭其他地區接受了該項草案之後，能盡可能地保護北愛爾蘭。1915 年，出任聯合政府的副檢察長，隨後升任爲檢察總長。1919 年，受命爲大法官兼上議院議長，受封爲伯肯黑德男爵，卻能盡量節制言行，重建形象，全心全力盡其職責。特別是在 1922 年成功地促使一項龐大的關於土地移轉的「財產法案」通過。

1921 年夏天，在保守黨多數同僚的反對聲浪之下，伯肯黑德仍大力支持首相勞合・喬治(Lloyd George)利用協商溝通的方式解決愛爾蘭問題所做的努力。1922 年，勞合・喬治下台後伯肯黑德也隨之辭去大法官兼上議院議長的職務，並受封伯爵的頭銜。1924 年，再度回到政府工作，出任掌理印度方面事務的國務大臣，此職務非他所好，遂於 1928 年宣布退休，而專注私人事業。逝於倫敦。

BIRKENHEAD 伯肯赫德

英國赤夏的港口和商業中心。臨麥西河河口，與利物浦隔岸相對。有公路及鐵路隧道連接兩岸。伯肯赫德有系統密集的船塢，1858 年和利物浦系統合併，成爲英國主要的造船中心。其他工業尚包括磨粉、食品加工、引擎製造等。

1824 年這裏即有小規模的造船工業，但一直是個小村莊，直到 1847 年大型船塢築成後才刺激它的發展。1829 年英國第一艘鋼鐵製的船艦即在此建造。美國內戰期間著名的船艦「阿拉巴馬號」亦在此地建造。1888-1974 年間，伯肯赫德曾爲一個自治郡。人口 137,738(1971)。

BIRKHOFF, Garrett 伯克霍夫

西元 1911.1.10- 。美國數學家，對抽象數學有重要貢獻。生於新澤西州的普林斯頓，爲喬治・伯克霍夫(George David Birkhoff)之子。1932 年得到哈佛大學文學士，1933-36 年爲哈佛學士會的年輕會員，1936 年進入哈佛任教，1969 年擔任同校帕特南(Putnam)純數學及應用數學講座教授。

伯克霍夫在抽象絡論有重要的研究。約從 1934 年始，他定義並發展絡的概念。他指出許多數學的研究可以解釋爲絡代數的特例，並於 1940 年出版《絡論》(*Lattice Theory*)一書。例如，布爾代數就是絡的一種，射影幾何及仿射幾何也是。1940 年，指出在二十世紀初發展的抽象函數空間亦可看成一種絡，其元素之間具有一種偏序滿足某些公理。

伯克霍夫也致力於把這些近世代數的概念帶入數學教育之中。他與麥克林(Saunders Machane)合著的《現代代數概覽》(*A Survey of Modern Algebra*, 1941)是大學生學習抽象代數的標準教科書。其他著作皆屬於應用數學性質，如《流體力學》(1950)、《噴射口、船跡和空穴》(1957，和E. Zarantonello合著)。

1958 年獲得哥西哥國立大學的榮譽學位，1960 年法國里耳大學及 1964 年凱斯工業學會的榮譽學位。他也曾當選美國數學學會和藝術科學學院和哲學學會的副會長，以及應用數學學會的會長。

BIRKHOFF, George David 伯克霍夫

西元 1884.3.21-1944.11.12。美國數學家，對太陽系等之動力系統理論有重要的貢獻。深受法國數學家潘卡銳(Henri Poincaré)著作的啓發，遂以潘氏論及的漸近展開和線性微分方程式之邊界值問題來檢驗物體運動。他把運動物體路徑的一般行爲看成一階線性微分方程的解來考察，研究軌道的穩定性和週期性。對於自從 1931 年發展的所謂各態經歷理論有很重要的貢獻。伯克霍夫在凸曲面的封閉測地線以及三體問題做了相關的研究；他在相對論和四色問題上也有貢獻。他把數學應用到其他領域，例如藝術甚至倫理學。

生於密西根州奧佛立森(Overisel)，曾就讀於芝加哥大學及哈佛大學，1907 年獲得芝加哥大學博士學位。先於威斯康辛和普林斯頓大學執教後，再任哈佛大學的數學教授，直到逝於波士頓附近的劍橋爲止。

BIRLING 滾木比賽

又稱滾動木頭遊戲。與賽者站在一根浮動原木上表演某些動作的比賽。1840 年源於北美的伐木工人，現代玩法包括滾木、撐原木比賽(或稱撐竿滾木)、滾木特技。

滾木是兩隊以腳踩踏一根浮動原木，使其旋轉、停止或轉換方向，迫使對手失去平衡掉落水中。將對手逐落水中稱 "落水"，三次中有兩次落水即爲一局。撐原木比賽是每位與賽者筆直站在原木上，在一固定距離下，用一根尖長竹竿引導以推進木頭。滾木特技則由表演者在原木上表演驚人和危險動作以展示技巧。

滾木原爲砍下的原木順游而下至鋸木場時，爲防止河道因融雪阻道而產生的危險工作。伐木工人以帶鉤的桅竿和手尖釘在大木筏口，不斷刺推木頭以控制木頭在急流中的動向。春天運木工作完成後，因受雇主和其他工人高賭注的鼓勵，遂進行比賽，後亦設計出規則。首屆錦標賽由美國伐木工人協會贊助，1898 年於內布拉斯加州俄馬哈的外密士失必博覽會上舉行。

自此，美加兩國都舉辦男女錦標賽和冠軍賽。然此運動是因博覽會和賽舟會上職業滾木運動員的示範表演而廣受歡迎。